



麦家作品精选集

自制简约版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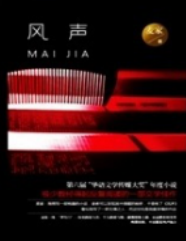


麦家作品精选集

自制简约版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麦家作品精选集

自制简约版

关于本书

制作软件：epubBuilder calibre

封面来源：百度图片 + PS

文本来源：老鬼E书，感谢大神的辛苦校对

本书版权属于原书作者，电子档仅供试读！

如果感到书不错，条件许可的话尽量买实体支持下作者吧，写作不易。

谢谢所有上传文本、图片素材的分享达人们！没有他们我们根本就无书可看。

老鬼大神做了很多优秀的实体书的电子书，排版精致，文本质量很高，只是为了自己能在kindle上看电子书才做了本书。

大神们在EPUB中实现了书本效果，但转到kindle后就面目全非了，所以舍了各种特效图片和底纹，只要优质的文本、高清的封面、准确的目录，这就是所谓的“简约版”。（好吧，其实是我没那技术，搞不定代码。）

本人小白，技术盲，出于自己方便看书，才制此书，不喜勿喷！

关于转载喜欢就转吧，当然能注明出处更好！

目 录

关于本书

解密

暗算（原著小说）

暗算（电视小说）

风声

密码

军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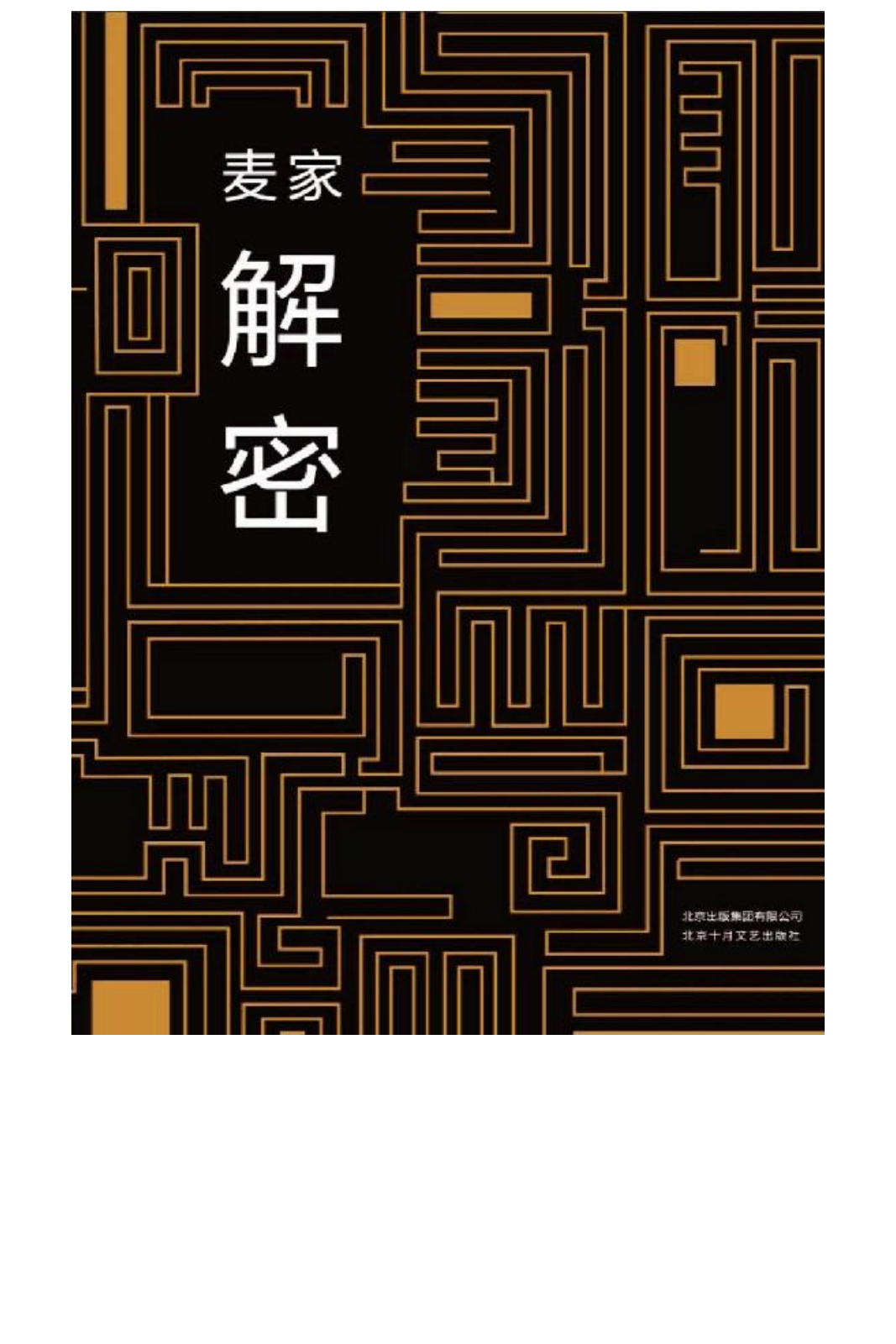
风语

风语2

刀尖

上部：刀之阳面

下部：刀之阴面



麦家

解密

北京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目 录

封面

第一篇 起

第二篇 承

第三篇 转

第四篇 再转

第五篇 合

外一篇 容金珍笔记本

偏执·正果·写作——麦家其人其文^①（代跋）

1873年乘乌篷船离开铜镇去西洋拜师求学的那个人，是江南有名的大盐商容氏家族的第七代传人中的最小，名叫容自来，到了西洋后，改名叫约翰·黎黎。后来的人都说，容家人身上世袭的潮湿的盐碱味就是从这小子手头开始剥落变味的，变成了干爽清洁的书香味，还有一腔救国爱国的君子意气。这当然跟他的西洋之行是分不开的。但容家人当初推举他去西洋求学的根本目的，不是想要他来改变家族的味道，而仅仅是为了给容家老奶奶多一个延长寿命的手段。老奶奶年轻时是一把生儿育女的好手，几十年间给容家添了九男七女，而且个个长大成人，事业有成，为容家的兴旺发达立下了汗马功劳，也为她在容家无上的地位奠定了坚实基础。她的寿命因为儿孙们的拥戴而被一再延长，但活得并不轻松，尤其是在夜里，各种纷繁复杂的梦常常纠缠得她像小姑娘一样惊声怪叫，到了大白天还心有余悸的。噩梦折磨着她，满堂的儿孙和成堆的白花花的银子成了她噩梦里的装卸物，芳香的烛火时常被她尖厉的叫声惊得颤颤悠悠。每天早上，容家大宅院里总会请进一两个前来给老人家释梦的智识人士，时间长了，彼此间的水平高低也显山露水出来了。

在众多释梦者中，老奶奶最信服一个刚从西洋漂泊到铜镇的小年轻。他不但能正确无误地释读出老人家梦中经历的各种明证暗示，有时候还能预见，甚至重新设置老人梦中的人物是非。只是年轻的样子似乎决定他的功夫也是轻飘飘的，用老人们的话说：嘴上没毛，办事不牢。相比，释梦的功夫还算到门，但易梦之术疏漏颇多，行使起来有点鬼画符的意思，撞对就对了，撞不对就撞不对了。具体说，对前半夜的梦还能勉强应付，对后半夜的梦，包括梦中之梦，简直束手无策。他自己也说，他没专门向老祖父学习这门技术，只是靠耳闻目睹有意无意地学了一点，学得业余，水平也是业余的。老奶奶打开一面假墙，露出一墙壁的银子，恳求他把老祖父请来，得到的回答是不可能的。因为，一方面他祖父有足够的钱财，对金银财宝早已不感兴趣，二方面他祖父也是一把高寿，远渡重洋的事情想一想都可能把他吓死。不过，西洋人还是给老奶奶指明了一条行得通的路走，就是：派人专程去学。

在真人不能屈尊亲临的情况之下，这几乎是惟一的出路。

接下来的工作就是在浩荡的子孙中物色一个理想的人选。这个人必须达到两个要求：一个是对老人孝顺百般，愿意为之赴汤蹈火；二个是聪慧好学，有可能在短时间内把复杂的释梦和易梦之术学到家，并运用自如。在经过再三筛选后，20岁的小孙子容自来有点胜人一筹的意思。就这样，容自来怀里揣着西洋人写给祖父的引荐信，肩头挑着老奶奶延

年益寿的重任，日夜兼程，开始了漂洋过海、拜师求学的岁月。一个月后的一个暴风雨之夜，容自来搭乘的铁轮还在大西洋上颠簸，老奶奶却在梦中看见铁轮被飓风吞入海底，小孙子葬身鱼腹，令梦中的老人家伤心气绝，并由梦中的气绝引发了真正的气绝，使老人一梦不醒，见了阎王爷。旅途是艰辛而漫长的，当容自来站在释梦大师前，诚恳地向他递上引荐信的同时，大师转交给他一封信，信上报的就是老奶奶去世的噩耗。和人相比，信走的总是捷径，捷足先登也是情理中的事。

耄耋之年的大师看远来的异域人，目光像两枝利箭，足以把飞鸟击落，似乎很愿意在传教的末路途中收受这个异域人为徒。但后者想的是，既然奶奶已死，学得功夫也是枉然，所以只是领了情，心里是准备择日就走的。可就在等待走的期间，他在大师所在的校园里结识了一位同乡，同乡带他听了几堂课，他走的意图就没了，因为他发现这里值得他学的东西有很多。他留下来，和同乡一道，白天跟一个斯拉夫人和一个土耳其人学习几何学、算术和方程式，到晚上又在一位巴赫的隔代弟子门下旁听音乐。因为学得痴心，时间过得飞快，当他意识到自己该回家时，已有七个春秋如风一般飘走。1880年浅秋时节，容自来随异国的几十筐刚下树的葡萄一道踏上了返乡之途，到家已是天寒地冻，葡萄都已经在船舱里酿成成桶的酒了。

用铜镇人的话说，七年时间里容家什么都没变，容家还是容家，盐商还是盐商，人丁兴旺还是人丁兴旺，财源滚滚还是财源滚滚。惟一变的是他这个西洋归来的小儿子——如今也不小了，他不但多了一个莫名其妙的姓氏：黎黎，约翰·黎黎，而且，还多了不少古怪的毛病，比如头上的辫子没了，身上的长袍变成了马甲，喜欢喝血一样红的酒，说的话里时常夹杂着鸟一样的语言，等等。更古怪的是他居然闻不得盐碱味，到了码头上，或者在铺子上，闻了扑鼻的盐碱味就会干呕，有时候还呕出黄水来。盐商的后代闻不得盐味，这就是出奇的怪了，跟人见不得人一样的怪。虽然容自来说得清这是为什么——因为他在大西洋上漂泊的日子里，几度受挫落水，被咸死人的海水呛得死去活来，痛苦的记号早已深刻在骨头上，以致后来他在海上航行不得不往嘴巴里塞上一把茶叶，才能勉强熬挺过去。但是，说得清归说得清，行不行得通又是一回事。闻不得盐碱味怎么能子承父业？总不能老是在嘴巴含着一把茶叶做老板啊。

事情确实变得不大好办。

好在他出去求学前，老奶奶有过一个说法，说是等他学成回来，藏在墙壁里的银子就是他一片孝心的赏金。后来，他正是靠这笔银子立了业，上省城C市去办了一所像模像样的学堂，冠名为黎黎数学堂。

这就是后来一度赫赫有名的N大学的最早。

N大学的赫赫名声是从黎黎学堂就开始的。

第一个给学堂带来巨大名声的就是黎黎本人，他破天荒地把女子召入学堂，是真正的惊世骇俗，一下子把学堂噪得名扬一时。在开头几年，学堂有点西洋镜的感觉，凡是到该城池来的人，都忍不住要去学堂走走，看看，饱饱眼福，跟逛窑子一样的。按说，在那个封建世道里，光凭一个女子入学的把柄，就足以将学堂夷为平地。为什么没有，说法有很多，但出

自容家家谱中的说法也许是最真实可靠的。容家的家谱秘密地指出：学堂里最初入学的女子均系容家嫡传后代。这等于说，我糟蹋的是自己，你们有什么可说的？这在几何学上叫两圆相切，切而不交，打的是一个擦边球，恰到好处。这也是黎黎学堂所以被骂不倒的巧妙。就像孩子是哭大的，黎黎学堂是被世人一嘴巴一嘴巴骂大的。

第二个给学堂带来声望的还是容家自家人，是黎黎长兄在花甲之年纳妾的结晶。是个女子，即黎黎的侄女儿。此人天生有个又圆又大的虎头，而且头脑里装的绝不是糨糊，而是女子中少见的神机妙算。她自幼聪慧过人，尤其擅长计数和演算，11岁进学堂，12岁就能和算盘子对垒比试算术，算速之快令人咋舌，通常能以你吐一口痰的速度心算出两组四位数的乘除数。一些刁钻的智力难题到她面前总是被不假思索地解决，反倒让提问者大失所望，怀疑她是不是早已听说过这些题目。一位靠摸人头骨算命的瞎子给她算命，说她连鼻头上都长着脑筋，是个九九八百一十年才能出一个的奇人。17岁那年，她与姑家表兄一道远赴剑桥大学深造，轮船一驶入浓雾迷漫的伦敦帝国码头，以赋诗为雅的表兄顿时诗兴大发，对着舱外的迷雾诗兴大发，诗篇脱口而出——

凭借海洋的力量

我来到大不列颠

大不列颠

大不列颠

浓雾包不住你的华丽……

表妹被表兄激越的唱诗声吵醒，惺忪的睡眼看了看金色的怀表，也是脱口而出：“我们在路上走了39天又7个小时。”

然后两人就如进入了某种固定的套路里，有板有眼地问答起来。

表兄问：“39天7个小时等于——”

表妹答：“943个小时。”

表兄问：“943个小时等于——”

表妹答：“56580分钟。”

表兄问：“56580分钟等于——”

表妹答：“3394800秒钟。”

这种游戏几乎是表妹生活的一部分，人们把她当个无须动手的珠算盘玩味，有时候也使用。这部分生活也把她奇特的才能和价值充分凸现出来，由此人们甚至把她名字都改了，一口口地叫她算盘子。因为她头脑生得特别大，也有人喊她叫大头算盘。而事实上，她的算术比任何一只算盘子都要高明。她似乎把容家世代在生意中造就出来的胜算的能力都揽在了自己头上，有点量变引发质变的意味。

在剑桥期间，她保留了固有的天分，又崭露出新的天分，比如学语言，旁的人咬牙切齿地学，而她似乎只要寻个异国女生同室而住就解决问题，而且屡试屡爽，基本上是一学期换一个寝友，等学期结束时，她嘴巴里肯定又长出一门语言，且说得不会比寝友逊色一点。显然，这中间方法不是出奇的——方法很普通，几乎所有的人都在用。出奇的是结果。就这样，几年下来她已经会七国语言，而且每一门语言都可以流利地读写。有一天，她在校园里遇到一个灰头发姑娘，后者向她打听事情，她不知所云，然后她用七句语言跟对方交流也无济于事。原来这是一位刚从米兰来的新生，只会说意大利语，她知道这后，邀请对方做了新学期的寝友。就在这学期里，她开始设计牛顿数学桥。

牛顿数学桥是剑桥大学城里的一大景观，全桥由7177根大小不一的木头衔接而成，有10299个接口，如果以一个接口用一枚铁钉来计算，那么至少需要10299枚铁钉。但牛顿把所有铁钉都倒进了河里，整座桥没用一枚铁钉，这就是数学的奇妙。多少年来，剑桥数学系的高才生们都梦想解破数学桥的奥秘，换句话说就是想在纸头上造一座跟数学桥一模一样的桥。但如愿者无一。多数人设计出来的桥至少需要上千枚铁钉才能达到原桥同等效果，只有少数几人把铁钉数量减少到千枚数之内。有个冰岛人，他创造了有史以来的最好成绩，把铁钉数减少到561枚。由著名数学家佩德罗·爱默博士担任主席的牛顿数学桥评审委员会为此作出承诺，谁只要在此基数上再减少铁钉数量，哪怕只少一枚，就能直接荣获剑桥大学数学博士学位。表妹后来就是这样得到剑桥数学博士学位的，因为她设计的数学桥只用了388枚铁钉。在博士授予仪式上，表妹是用意大利语致答谢词的，说明她又在起居间掌握了一门语言。

这是她在剑桥的第五年，时年22岁。

第二年，一对期望把人类带上天空的兄弟来剑桥会见了她，他们梦一般美好的理想和雄心把她带到了美国。两年后，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的郊野，人类将第一架飞机成功地送上蓝天。在这架飞机的小腹底下，刻有一板浅灰色的银字，内容包括参与飞机设计、制造的主要人物和时间。其中第四行是这样写的：

机翼设计者 容算盘·黎黎 中国C市人

容算盘·黎黎即为表妹的洋名字，在容家族谱上，她的名字叫容幼英，系容家第八代后人。而那两位把她从剑桥大学请走的人，就是人类飞机史上的第一人：莱特兄弟。

飞机把表妹的名望高举到天上，表妹又把她母校的名望带上了天。辛亥革命后，表妹眼看祖国振兴在即，甚至以割断一段长达数年的姻缘为代价，毅然回国，担当了母校数学系主任。此时，黎黎数学堂已更名为N大学。1913年夏天，牛顿数学桥评审委员会主席、著名数学家佩德罗·爱默博士，带着一座由表妹亲自设计的只有388枚钉子的牛顿数学桥模型出现在N大学校园里。这可以称得上是给N大学长足了脸面，佩德罗·爱默博士也可以说是给N大学带来巨大声望的第三人。

1943年10月的一天，日本鬼子把战火烧进N大学校园，佩德罗·爱默博士赠送的稀世之宝——牛顿数学桥250：1模型，毁于一场野蛮又愚蠢的大火中，而桥的设计主人早在29年前，也就是佩德罗·爱默博士访问N大学的次年，便已辞别人世，终年不到40岁。

三

表妹，或者容幼英，或者容算盘·黎黎，或者大头算盘，是死在医院的产床上。

过去那么多年，当时众多亲眼目击她生产的人都已不在人世，但她艰苦卓绝的生产过程，就像一场恐怖的战争被代代传说下来，传说得越来越精练又经典，像一句成语。不用说，这是一次撕心裂肺的生产过程，声嘶力竭的嚎叫声据说持续了两个白天和夜晚，稠糊的血腥味弥漫在医院狭窄的走廊上，飘到了大街上。医生把当时已有的最先进和最愚昧的生产手段都使用尽了，但孩子黑森森的头颅还是若隐若现的。产房门前的走廊上，等待孩子降生的容家人和孩子父辈的林家人越聚越多，后来又越走越少，只剩下一两个女佣。因为最坚强的人都被屋子里漫长又困难的生产惊险吓坏了，生的喜悦已不可避免地被死的恐惧笼罩，生和死之间正在被痛苦的时间无情地改写、翻转。老黎黎是最后一个出现在走廊上的，也是最后一个离开的，离开之前，他丢下一句话：

“这生出来的不是个帝王，就是个魔鬼。”

“十有八九是生不出来了。”医生说。

“生得出来的。”

“生不出来了。”

“你不了解她，她是个不寻常的人。”

“可我了解所有的女人，生出来就是奇迹了。”

“她本来就是创造奇迹的人！”

老黎黎说罢要走。

医生拦住他去路：“这是在医院，你要听我的，如果生不出来怎么办？”

老黎黎一时无语。

医生进一步问：“大人和小孩保谁？”

老黎黎坚决说：“当然保大的！”

但是，在发威作恶的命运面前，老黎黎说的话又怎么能算数？天亮了，产妇在经过又一夜的极度挣扎后，已累得没有一点气力，昏迷过去。医生用刺骨的冰水将她激醒，又给她注射双倍剂量的兴奋剂，准备作最后一次努力。医生明确表示，如果这次不行就弃小保大。但结果却事与愿违，因为产妇在声嘶力竭的最后一搏中，居然把肝脏胀裂了！就这样，命悬一线的孩子才得以破腹降生。

孩子以母亲的性命换得一个珍贵的出世权，得以叫人看得见他困难出世的秘密。当他出生后，所有在场的人都惊呆了，他的脑袋比肩膀还要大！相比之下，他母亲的大头只能算个小巫。小巫生了个大巫，何况小巫时年已近40高龄，要想头胎生出这么个大巫，恐怕也只有死路一条了。人世间的道理真是说不清楚，一个可以把几吨重的铁家伙送上天的女人，却是奈何不了自己身上的一团肉。

孩子出生后，虽然林家人没有少给他取名冠号，大名小名，加上字号，带林字的称谓至少有几个。但是，在后来日子里，人们发现取的所有名、字、号都是白取，因为他巨大的头颅，还有险恶可怖的出世经历早给他注定了——一个响亮的绰号：大头鬼。

大头鬼！

大头鬼！

这么喊他，是那么过瘾又恰切无比。

大头鬼！

大头鬼！

熟人生人都这么喊。

千人万人都这么喊。

叫人难以相信的是，大头鬼最后真的被千人万人喊成了一个鬼，无恶不作的鬼，天地不容的鬼。林家在省城里本是户数一数二的豪门，财产铺满一条十里长街。但是自大头鬼少年起，长长的一条街便开始缩短，都替大头鬼还债消灾耗用了。要没有那个狠心的烟花女借刀杀人把大头鬼打杀掉，林家最后可能连个落脚的宅院都保不住。据说，大头鬼自12岁流入社会，到22岁死，10年间犯下的命案至少在10起之上，玩过的女人要数以百计，而家里为此耗付的钞票可以堆成山，铺成路。一个为人类立下千秋功勋、足以被世人代代传咏的天才女子，居然遗了这么个作恶多端、罪名满贯的不孝之子在人间，真叫人匪夷所思。

大头鬼做鬼后不久，林家人刚松口气，却又被一个神秘女子纠缠上。女子从外省来，见了林家主人，二话不说跪在地上，手指着微微隆起的肚子，哭诉说：这是你们林家的种！林家人心想，大头鬼死前玩过的女人用船装都要几条船才装得下，还从没见过谁腆着肚皮找上门来的，况且来人还是外省的，更是疑神疑鬼，气上生气。于是，狠狠一脚把她踢出了大门。女子以为这一脚会把腹中的血肉踢散，心想这样也好，不料四处的皮肉和骨头痛了又痛，正该痛的地方却是静若止水，自己威猛地追加了几拳，也是安然无恙，悲恨得她席地坐在大街上嚎啕大哭。围观的人拢了一圈又一圈，有人动了恻隐心，提醒她往N大学去碰碰运气看，说那里也是大头鬼的家。于是，女子忍着生痛跌跌撞撞进了N大学，跪在老黎黎跟前。老黎黎一辈子探寻真理，诲人不倦，传统和现代的道义人情都是有的，是足够了，他留下了女子，择日又遣儿子容小来——人称小黎黎——悄秘地送到了故乡铜镇。

占地半个铜镇的容家深院大宅，屋宇鳞列，气度仍旧，但飞檐门柱上剥落的漆色已显出颓败之象，暗示出岁月的沧桑变幻。从一定意义上说，自老黎黎在省城办学后，随着容家后代一拨拨地涌进学堂，这里繁荣昌盛的气象就有了衰退的定数。出去的人很少返回来承继父业是一个原因，另一个原因是时代不再，政府对盐业实行统管后，等于是把容家滚

滚的财路截断了。断了就断了，这是当时在老黎黎麾下的大多数容家人的态度，这部分容家人崇尚科学，追求真理，不爱财拜金，不痴迷皇家生活，对祖业的兴衰、家道的起落有点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意思。近10年，容家衰败的气数更是有增无减，原因一般是不公开说的，但其实又是大明大放地张挂在正门前的。那是一块匾，上面有四个金光大字：北伐有功。背后有这么个故事，说是北伐军打到C市时，老黎黎见学生纷纷涌上街头为北伐军募捐的义举，深受感动，连夜赶回铜镇，卖掉容家祖传的码头和半条商业街，买了一船军火送给北伐军，然后就有了这匾。为此，容家人一度添了不少救国报国的光荣光彩。但事隔不久，挥毫题写匾名的北伐军著名将领成了国民政府张榜通缉的要犯，给匾的光荣难免笼上一层黯淡。后来，政府曾专门新做一匾，同样的字，同样的涂金，只是换了书法，要求容家更换，却遭到老黎黎断然拒绝。从此，容家与政府龃龉不断，商业上是注定要败落的。败落归败落，匾还是照挂不误，老黎黎甚至扬言，只要他在世一天，谁都别想摘下此匾。

这就只好一败再败了。

就这样，昔日男女同堂、老少济济、主仆穿梭、人声鼎沸的容家大宅，如今已变得身影稀疏、人声平淡，而且仅有的身影人声中，明显以老为主，以女为多，仆多主少，显现出一派阴阳不调、天人不合的病态异样。人少了，尤其是闹的人少了，院子就显露得更大更深更空，鸟在树上做巢，蛛在门前张网，路在乱草中迷失，曲径通了幽，家禽上了天，假山变成了真山，花园变成了野地，后院变成了迷宫。如果说容家大院曾经是一部构思精巧、气势恢弘、笔走华丽的散文作品，形散意不散，那么至今只能算是一部潦草的手稿，除了少处有些工于天成的神来之笔外，大部分还有待精心修改，因为太乱杂了。把个无名无分的野女人窝在这里，倒是找到了理想之所。

不过，为让长兄长嫂收受她，小黎黎是动足脑筋的。在容家第七代传人相继去世、仅剩的老黎黎又远在省城的情况下，长兄长嫂如今是容家在铜镇当之无愧的主人。但是长兄年事已高，而且中了风，失了聪，终日躺在病榻上，充其量只能算一件会说话的家什而已，权威事实上早已峰回路转在长嫂手头。如果说女人的肚子确系大头鬼造的孽，那么长兄长嫂实质上也是此孽种嫡亲的舅公舅婆。但如此道明，无异于脱裤子放屁，自找麻烦。想到长嫂如今痴迷佛道，小黎黎心中似乎有了胜算。他把女子带到长嫂的念经堂，在袅袅的香烟中，伴随着声声清静的木鱼声，小黎黎和长嫂一问一答起来。长嫂问：

“她是何人？”

“无名女子。”

“有甚事快说，我念着经呢。”

“她有孕在身。”

“我不是郎中，来见我做什么？”

“女子痴情佛主，自幼在佛门里长大，至今无婚不嫁，只是年前去普陀山朝拜佛圣，回来便有孕在身，不知长嫂信否？”

“信又怎样？”

“信就收下女子。”

“不信呢？”

“不信我只好将她沦落街头。”

长嫂在信与不信间度过一个不眠之夜，佛主还是没帮她拿下主意，直到中午时分，当小黎黎假模假式地准备将女子逐出容家时，长嫂才主意顿生，说：

“留下吧。阿弥陀佛。”

我在南方的几条交叉的铁路线上辗转了两个年休假，先后采访了51位多半年迈老弱的知情者，并查阅了上百万字的资料后，终于有信心坐下来写作本书。南方的经历让我懂得了什么叫南方。以我切身的感受言，到了南方后，我全身的汗毛孔都变得笑嘻嘻起来，在甜蜜地呼吸，在痴迷地享受，在如花地妩媚，甚至连乱糟糟的汗毛也一根根活灵起来，似乎还黑了一层。所以，我最后选择在南方的某地作为写作基地是不难理解的，难以理解的是，由于写作地域的变更，导致我写作风格也出现某些变化。我明显感觉到，温润的气候使我对一向感到困难的写作变得格外有勇气又有耐心，同时也使我讲述的故事变得像南方的植物一样枝繁叶茂。坦率说，我故事的主人公到现在都还没有出现，不过，已经快出现了。从某种意义上说，他已经出现，只不过我们看不见而已，就像我们无法看见种子在潮湿的地底下生长发芽一样。

说真的，23年前，天才女子容幼英生产大头鬼的一幕，由于它种种空前绝世的可怖性，人们不相信这样的事情以后还会再有。然而，就在无名女子入住容家的几个月之后，同样一幕又在无名女子头上翻版重演了。因为年轻，无名女子的喊叫声显得更加嘹亮，亮得跟刀走似的，在幽深的院子飞来舞去，把颤悠悠的火光惊得更加颤悠悠，甚至连失聪的长兄都被惊得心惊肉跳的。接生婆来了又走，走了又来，换了一拨又一拨，每一个走的人身上都有股浓烈的血腥味，身上脚下都沾满血迹，跟刽子手似的。血从产床上流到地下，又从屋子里流蹿到屋子外，到了外头还在顽强地流，顺着青石板的缝隙流，一直流蹿到植有几棵腊梅的泥地乱草里。梅花混长在乱草里，本是要死不活的，但这年冬天几棵腊梅居然都花开二度，据说就是因为吃了人血的缘故。腊梅花开的时候，无名女子早已魄散魂飞，不知是在哪里做了冤魂野鬼。

所有的经事者都说，无名女子最后能把孩子生出来简直是个奇迹；那些人又说，如果孩子生了，大人又活了，那简直就是天大的奇迹，奇迹的奇迹。只是奇迹的奇迹没有降临，孩子生下后，无名女子在如注的血流中撒手人寰。奇迹的奇迹不是那么好创造的，除非生命不是血肉做的。问题不在这里，问题是待人把孩子脸上的血水洗尽后，人们惊愕地发现，小东西从头到脚无一不是大头鬼的再现，乌发蓬蓬，头颅巨硕无比，甚至连屁股上的黑色月牙形胎记都如出一辙。事情到这地步，小黎黎的那套骗术自然成了鬼话一把，一个本是半人半仙、令人敬而畏之的神秘之子，就这样转眼成了一个大逆不道的狰狞野鬼。要不是长嫂在小东西头脸上多少瞅见一点小姑娘（即大头算盘）的印象，恐怕连慈悲的佛心也是要将他遗弃荒郊的。换句话说，在面临弃与不弃的重要关头，

是小东西和他祖母的那点宿命的挂相保救了他，把他留在了容家深宅里。

然而，留的是一条命，至于容家人应有的尊贵是没有的，甚至连名姓都是没有的。很长一段时间，喊他的人都叫他死鬼。一天，洋先生从负责赡养死鬼的那对老仆人夫妇的门前走过，后者客气地将其邀进屋，请他给死鬼换个叫法。他们都人老怕死了，觉得死鬼的这叫法听了实在毛骨悚然，像是有点在催他们命似的，所以一直想换个叫法。曾经自己私自改的一些叫法，什么阿猫阿狗的，也许是因为不贴切吧，没人跟着他们喊，左邻右舍还是喜欢死鬼死鬼的叫，叫得两老常常夜里做噩梦。所以，迫切地想请洋先生拿个贴切的叫法，以便让大家都跟着来喊。

洋先生就是早年间给容家老奶奶圆过梦的那个西洋人，他一度深得容家老奶奶偏爱，却不是所有有钱人都喜欢的。有一次，他在码头上给一个外省来的茶叶商圆梦卜命，结果是饱受一顿毒打，手脚骨双双被打断不说，连两只蓝色而明亮的眼睛也被灭了一只。他靠断手断足和一只独眼爬到容家门口，容家人以老奶奶亡灵的善心收容了他，然后就一进不出，流落在容家，以他的智识和大彻大悟后有的厌世精神寻得一份称职的事务，就是替这个显贵的家族修订家谱。年复一年地，如今，他比容家任何人都熟悉这个大家族里的枝枝节节，过去现在，男人女人，明历暗史，兴衰荣枯，以及环环之间的起承转换、瓜瓜葛葛，无不在他的心底笔头。所以，死鬼是何许人，哪条根的哪只瓜，这只瓜是臭是香，是明的还是暗的，贵的贱的，荣的辱的，旁人或许云里雾里，而他是心知肚明的。也正因心知肚明，所以这名或号就显得越发的难拿。

洋先生思忖，冠名得先要有姓，姓什么？照理他该姓林，但这有点哪壶不开提哪壶的意思，是倒人胃口的；姓容，那是隔代又越轨的事，扒不着边的；随他生身之母姓，无名女子又哪来的姓？即便有也是姓不得的，那分明是把已埋在地下的屎挖出来往容家人脸上贴，岂不是遭骂！想来想去，冠名的想头是断绝了，只想给他捏个贴切的号算了。洋先生端详着孩子斗大的脑袋，想他生来无爹无娘的悲苦，和必将自生自灭的命运，突然灵机一动，报出一个号：大头虫。

事情传到佛堂里，念经的人一边闻着香烟一边思考着说：

“虽说都是煞星，但大头鬼克死的是我容家大才女，所以叫他鬼是最合适不过的。但这小东西克死的是个世间最不要脸的烂女人，她胆敢亵渎佛主，真正是罪该万死，该遭天杀！克死她是替天行道，为人除恶，叫他鬼是有些埋冤了他，那么以后就喊他大头虫好了，反正肯定不会是一条龙的。”

大头虫！

大头虫！

大头虫像一条虫一样地生。

大头虫！

大头虫！

大头虫如一根草一样地长。

偌大的院子里，真正把大头虫当人看、当孩子待的大概只有一个人，就是来自大洋彼岸的落魄人洋先生。他在完成每日一课的晨读和午休后，经常顺着一条卵石铺花的幽径，漫步来到老仆人夫妇屋里，到站在木桶里的大头虫边坐上一会儿，抽一袋烟，用他母语讲述着自己夜里做过的梦——好像是讲给大头虫听的，其实只能是自己听，因为大头虫还听不懂。有时候，他也会给大头虫带来个铃铛或者泥人蜡像什么的，等等这些似乎使大头虫对他产生了深厚感情。后来，等大头虫的脚力可以使他甩手甩脚地出门时，他最先独自去的地方就是洋先生起居工作的梨园。

梨园，顾名思义，是有梨树的，是两棵百年老古的梨树，园中还有一栋带阁楼的小木屋，曾经是容家人贮藏鸦片和药草的地方。有一年间，一女婢莫名失踪，先以为是跟哪个男人私奔了，后又在这小屋里发现了她腐烂的尸骨。女婢的死因不得而知，但死讯赫赫地不胫而走，闹得容家上下无人不知。从那以后，梨园便成了鬼地和阴森可怖的象征，人人谈起色变，孩子胡闹，大人往往这样威胁：再胡闹把你丢到梨园去！洋先生就是靠着这份虚怯的人心，享受着独门独院的清静和自在。梨花开的时候，看着灿烂如霞的梨花，闻着扑鼻赏心的花香，洋先生深信，这就是他历尽艰辛、漂泊一生寻觅的地方。梨花谢的时候，他把败落的梨花拾拣起来，晒干，置于阁楼上，这样屋子里长年都飘着梨花的香气，有点四季如春的感觉。肠胃不舒畅时，他还用干梨花泡水喝，喝了肠胃就舒坦了，灵验得很。

大头虫来过一次后，就天天来，来了也不说话，只立在梨树下，目光跟着洋先生的身影动，默默地，怯怯地，像只迷惊的小鹿。因为自小在木桶中站立，他开步走路的时间比一般孩子都早。但开口说话却比谁都迟，两岁多了，同龄的孩子已经会诵五言七律了，他还只会发驾——驾——的单音。他失常的哑口一度使人怀疑他是个天生的哑巴，但是有一天，洋先生在竹榻上午休时，突然听到有人在悲悲戚戚地喊他：

“大地——”

“大地——”

“大地……”

在洋先生听来，这是有人在用母语喊他爹爹。他睁开眼，看见大头虫立在他身边，小手拉着他衣襟，泪眼汪汪的。这是大头虫第一次开口喊人，他把洋先生当做他亲爹，现在亲爹死了，于是他哭了，哭着喊他活过来。从这天起，洋先生把大头虫接到梨园来一起住了，几天后，年届八旬的洋先生在梨树上做了架秋千，作为大头虫三岁生日的礼物送给他。

大头虫在梨花的飘落中长大。

八年后，在一年一度的梨花飞舞的时节，洋先生白天迎着飞舞的梨花，在蹒跚的步履中精心斟酌着每一个用词，晚上又把白天打好的腹稿付诸墨纸，几天后落成了一封写给省城老黎黎之子小黎黎的书信。信在抽屉里又搁了一年有余，直到老人分明预感到来日有限时，才又拿出来，落上时间，差大头虫把它送上邮路。由于战火的关系，小黎黎居无定所，行无规矩，信在几十天后才收到。

信上这样写道：

尊敬的校长先生：

健安！

我不知给您去信是不是我迂顽一生中犯下的最后一个错误。因为担心是个错误，也因为我想和大头虫尽量地多相处一天，所以我不便即日便寄出此信。信上路的时日，必是我临终的前夕，这样即使是错误，我也将幸免于责难。我将以亡灵的特权拒绝世间对我的任何责难，因为我在世间所遭的责难已足够的多和深。同时，我还将以亡灵洞察世间特有的目光注视您对我信中所言的重视程度，以及落实情况。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无异是我的遗书，我在这片人鬼混居的土地上已活过长长的将近一个世纪，我知道你们对待死人的恭敬和对待活人的刻薄是一样的令人叹服的。所以，我基本上相信您不会违逆我的遗愿。

遗愿只有一个，是关于大头虫的，这些年来我是他实际意义上的监护人，而日益临近的丧钟声告诉我，我能监护的时日委实已不多，需另有人来监护。现在，我恳求您来做他以后的监护人。我想，您起码有三个理由做他的监护人：

1.他是由于您和您父亲（老黎黎）的善心和勇气才有幸降临人世的；

2.无论如何他是你们容家的后代，他的祖母曾经是您父亲在人间的

最爱和至珍；

3.这孩子天资极其聪颖。这些年来，我就像发现一块陌生的土地那样，一点一点地被他身上梦一样的神秘智慧所震惊所迷惑。除了待人有些孤僻和冷漠外，我认为他和他祖母没有什么两样，两人就如两滴水一样的相像，天智过人，悟性极高，性格沉静有力。阿基米德说，如果给他一个支点，他可以把地球撬动，我坚信他是这样一个人。但现在他还需要我们，因为他才12岁。

尊敬的人，请相信我说的，让他离开这里，把他带去您的身边生活，他需要您，需要爱，需要受教育，甚至还需要您给他一个真正的名字。

恳求！

恳求！

是一个生者的恳求。

也是一个亡灵的恳求。

垂死者R·J

铜镇，1944年6月8日

二

1944年的N大学和N大学所在的省城C市是多灾多难的，首先是遭到了战火的洗礼，然后又受日伪政府蹂躏，城市和城市里的人心都有了巨大变化。当小黎黎收到洋先生信时，猛烈的战火是平息了，但由虚伪的临时政府衍生出来的各种混乱局面却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此时老黎黎已去世多年，随着父亲余威的减弱，加上对伪政府的不合作态度，小黎黎在N大学的地位已出现难以逆转的动摇。伪政府对小黎黎本是器重有加的，一个他是名人，具有他人没有的利用价值；二个他们容家在国民政府手头是受冷落的，也是容易被利用的。所以，伪政府成立之初，便慷慨地给时任副校长的小黎黎下了份正校长的任命状，以为这样足以收买小黎黎。没想到，小黎黎当众将任命状对开撕掉，并留下一句铿锵壮语——

亡国之事，我们容家人宁死不从！

结果可想而知，小黎黎赢得了人心，却失去了官职。他本来早就想去铜镇避避伪政府讨厌的嘴脸，其中包括校园里盛行一时的人事和权力之争，洋先生的来信无疑使他加快了行程。他在反复默念着洋先生的信

中走下轮船，一眼看见立在缥缈风雨中的管家。管家迎上来向他道安，他唐突地发问：

“洋先生好吗？”

“洋先生走了。”管家说，“早走了。”

小黎黎心里咯噔一下，又问：

“那孩子呢？”

“老爷问的是谁？”

“大头虫。”

“他还在梨园。”

在梨园是在梨园，但在干什么是有知道的，因为他几乎不出那个园子，旁的人也不去那里。他像个幽灵，都知道他在院子里，却难得看到他人影。此外，在管家的口里，大头虫几乎可以肯定是个哑巴。

“我还没有从他嘴巴听懂过一句话。”管家说，“他很少开口说话，就是开了口，说的话也是跟哑巴一样，没人听得懂。”

管家又说，院子里的下人都在说，洋先生死前曾跟当家的三老爷磕过头，为的就是让大头虫在他死后继续呆在梨园里，不要将他扫地出门。又说，洋先生还把他私藏几十年的金币都留给了大头虫，现在大头虫大概就靠这些金币生活着，因为容家并没有支付给他生活必需的钱粮。

小黎黎是第二天晌午走进梨园的，雨止了，但接连几天来的雨水已把园子浸得精湿，脚步踩在湿软的泥土上，脚印凹下去，深得要弄脏鞋帮。但眼前，小黎黎看不见一只人的脚印，树上的蜘蛛网都是空的，蜘蛛都避雨躲到了屋檐下，有的则在门前张了网，要不是烟囱正冒着烟，还有砧板上刀切的声音，他想不出这里还住有人。

大头虫正在切红薯，锅里滚着水，有很少的米粒像蝌蚪一样上蹿下跳着。对小黎黎的闯入，他没有惊奇，也没有愠怒，只是看了他一眼，然后继续忙自己的，好像进来的是刚出去的——他爷爷？或者一只狗。他的个子比老人想的要小，头也没传说的那么大，只是头盖显得有些高尖，像戴顶瓜皮帽似的——也许是因为高尖才显得不大。总之，从生相上看，小黎黎不觉得他有什么过人之处，相比之下他冷漠、沉静的神色和举止倒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有点少年老成的寡淡。屋子是一间拉通的，一眼看得见一个人起居的全部和质量，烧、吃、住都是简陋到头

的，惟一像样的是以前药草房留下的一排药柜子，一张书桌，和一把太师椅。书桌上摊开着一卷书，是大开本的，纸张透露出古老的意味。小黎黎合起书看了看封面，居然是一册英文版的《大不列颠百科全书》。小黎黎放回书，疑惑地看着孩子，问：

“这是你在看吗？”

大头虫点点头。

“看不看得懂？”

大头虫又点点头。

“是洋先生教你的？”

对方还是点点头。

“你老是不开口，难道真是哑巴？”小黎黎说，声音里带点儿指责的意思，“如果是的就跟我再点个头，如果不是就对我开口说话。”为了怕他听不懂国语，小黎黎还用英语重复了这段话。

大头虫走到灶边，把切好的红薯倒入开水里，然后用英语回答说他不是哑巴。

小黎黎又问他会不会说国语，大头虫用国语回答说会的。

小黎黎笑了笑，说：“你的国语说得跟我的英语一样怪腔怪调，大概也是跟洋先生学的吧？”

大头虫又点点头。

小黎黎说：“不要点头。”

大头虫说：“好的。”

小黎黎说：“我已多年不说英语，生疏了，所以你最好跟我说国语。”

大头虫用国语说：“好的。”

小黎黎走到书桌前，在太师椅上坐下，点了枝烟，又问：

“今年多大了？”

“12。”

“除了教你看这些书，洋先生还教过你什么？”

“没有了。”

“难道洋先生没教你怎么圆梦？他可是出名的圆梦大师。”

“教了。”

“学会了吗？”

“会了。”

“我做了个梦，给我圆一下可以吗？”

“不可以。”

“为什么？”

“我只给自己圆梦。”

“那你给我说说看，你梦见了什么？”

“我什么都梦见了。”

“梦见过我吗？”

“见过。”

“知道我是谁吗？”

“知道。”

“谁？”

“容家第八代后代，生于1883年，排行廿一，名容小来，字东前，号泽士，人称小黎黎，乃N大学创始人老黎黎之子。1906年毕业于N大学数学系，1912年留学美国，获麻省理工大学数学硕士学位，1926年回N大学从教至今，现任N大学副校长，数学教授。”

“对我很了解嘛。”

“容家的人我都了解。”

“这也是洋先生教的？”

“是。”

“他还教过你什么？”

“没有了。”

“上过学吗？”

“没有。”

“想上学吗？”

“没想过。”

锅里的水又沸腾起来，热气弥漫着屋子，夹杂着食熟的香气。老人站起身来，准备去园子走走。孩子以为他要去，喊他留步，说洋先生有东西留给他。说着走到床前，从床底下摸索出一个纸包，递给他：

“老爹爹说过的，老爷要来了，就把这送给您。”

“老爹爹？”老人想了想，“你是说洋先生吧？”

“是。”

“这是什么？”老人接过纸包。

“老爷打开看就知道了。”

东西被几张泛黄的纸张包裹着，看起来不小，其实是虚张声势的，散开纸包，露出的是一尊可以用手握住的观音像，由白玉雕刻而成，眉心里镶着一颗暗绿的蓝宝石，仿佛是第三只眼。小黎黎握在手上端详着，顿时感觉到一股清爽的凉气从手心里往他周身漫溢，暗示出白玉品质的上乘。雕刻的手艺也是精湛的，而沉浸在手艺中的法度透露出的是它源远流长的历史。几乎可以肯定，这是件上好的藏品，把它出手利禄是匪浅的。老爷掂量着，望着孩子，沉吟道：

“我与洋先生素无交道，他为何要送贵物与我？”

“不知道。”

“知道吧，这东西很值钱的，还是你留着吧。”

“不。”

“你自幼受洋先生厚爱，情同亲人，它应该是你的。”

“不。”

“你比我更需要它。”

“不。”

“莫非是洋先生怕你卖不好价钱，托我代你把它出售？”

“不。”

正这么说着时，老爷的目光无意间落到外包纸上，见上面记满了演算的数字，一遍一遍的演算，好像在算术一个复杂的数目。把几张纸全铺开来看，都是一样的，是一道一道的算术题。话题就这样转换了，老爷问：

“洋先生还在教你算术？”

“没有。”

“这是谁做的？”

“我。”

“你在做什么？”

“我在算老爹爹在世的日子……”

三

洋先生的死亡是从喉咙开始的，也许是对他一生热衷于圆梦事业的报复吧，总的说，他的一生得益于巧舌如簧的嘴巴，也祸害于这张游说于阴阳间的乌鸦嘴。在给小黎黎酝酿遗书之前，他基本上已经失声无语，这也使他预感到死期的来临，所以才张罗起大头虫的前程后事。在一个个无声的日子里，每天早上，大头虫总是把一杯随着季节变化而变化着浓淡的梨花水放在他床头，他在淡约的花香中醒来，看见白色的梨花在水中袅袅伸张、荡漾，心里会感到平静。这种土制的梨花水曾经是他驱散病症的良药，他甚至觉得自己之所以能活出这么一把高寿，靠的就是这简单的东西。但当初他收集这些梨花，完全是出于无聊，抑或是梨花炫目的洁白和娇柔吸引并唤醒了他的热情，他收集起它们，把它们晾在屋檐下，干爽了，放在床头和书桌上，闻它们的干香的同时，似乎也把花开的季节挽留在了身边。

因为只有一只眼，腿脚又不灵便，每天在枯坐静坐中度过，渐渐地他不可避免地有了便秘的忧患，严重时令他徒有生不如死的感觉。那年入冬，便秘的毛病又发作了，他沿用往常的办法，早晨醒来后猛灌一大碗生冷的凉开水，然后又接连地灌，企盼迎来一场必要的肠绞腹痛。但

这次便秘似乎有些顽固，几天过去，凉开水下去一杯又一杯，肚子里却迟迟不见反应，静若止水的，令他深感痛苦和绝望。这天晚上，他从镇上拣草药回来，趁着黑就把出门前备好的一碗凉水一饮而尽。因为喝得快，到最后他才觉出这水的味道有些异怪，同时还有一大把烂东西随水一道冲入胃肚里，叫他顿生蹊跷。点了油灯看，才发现碗里堆满被水泡活的干梨花，不知是风吹落进去的，还是耗子捣的乱。之前，他还没听说这干梨花是可以饮用的，他忐忑不安地等待着由此可能引发的种种下场，甚至连死的准备也作好了。但是不等他把第一道草药水熬出来，他就感到小腹隐隐地生痛，继而是一种他梦寐以求的绞痛。他知道，好事情来了，在一阵激烈的连环响屁后，他去了茅屋，出来时人已倍感轻松。

以往，轻松之时也是肠炎的开始之刻，便秘通畅后，往往要闹上一两天的腹泻，有点物极必反的意思。而这次却神秘地走出了怪圈，通了就通了，没有派生任何不适或不正常的症状，神秘之余，梨花水的形象在他心中亲热地凸现出来。事情偶然又错误地开始，而结果却变成了命运的巧妙安排。从那以后，他开始每天像人们泡茶喝一样地泡梨花水喝，并且越喝越觉得它是个好东西。梨花水成了命运对他的恩赐，让他孤寂老弱的生命平添了一份迷恋和日常。每年梨花开时，他总是感到无比充实和幸福，他收集着一朵朵香嫩的梨花，像在收集着自己的生命和健康一样。在弥留之际，他每天都做梦，看见梨花在阳光下绽放，在风雨中飘落，暗示出他是多么希望上帝在把他生命带走的同时，也把梨花随他一同带走。

一天早晨，老人把大头虫喊到床前，要了纸笔，写下这样一句话：我死后希望有梨花陪我一起入殓。到了晚上，他又把大头虫喊到床前，要了纸笔，写出了他更准确的愿望：我在人世89载，一年一朵，陪葬89朵梨花吧。第二天清早，他再次把大头虫喊到床前，要了纸笔，进一步精确了他的愿望：算一算，89年有多少天，有多少天就陪葬多少朵梨花。也许是对死亡的恐惧或想念把老人弄糊涂了，他在写下这个精确得近乎复杂的愿望时，一定忘记自己还从未教大头虫学过算术呢。

虽然没学过，但简单的加减还是会的。这是生活的细节，日常的一部分，对一个学龄孩童说，不学也是可以无师自通的。从一定角度讲，大头虫也是受过一定的数数和加减法训练的，因为在每年梨花飘落的季节里，洋先生把落地的梨花收拾好后，会叫大头虫数一数，数清楚，记在墙上，改天又叫他数，累记在墙上。就这样，一场梨花落完了，大头虫数数和加减法的能力，包括个、十、百、千、万的概念都有了一定训练，不过也仅此而已。而现在他就要靠这点有限的本领，和洋先生早已亲自拟定的碑文——上面有他详细的出生时间和地点——演算出他老爹爹漫长一生的天数。由于本领有限，他付出了超常多的时间，用整整一

天才大功告成。在微暗的天色中，大头虫来到床前，把他刻苦演算出来的结果告诉老爹爹，后者当时已连点头的气力都没了，只是象征性地捏了下孩子的手，就最后一次闭了眼。所以，大头虫到现在也不知道他到底有没有算对，当他注意到老爷在看他演算草稿时，他第一次感到这个人与他的关系，对他的重要，因而心里变得紧张、虚弱。

演算草稿总共有三页，虽然没有标页码，但小黎黎把它们一一铺开看后，马上就知道哪是第一页。第一页是这样的：一年：365（天）二年：365 + 365730（天）三年：730 + 3651095（天）四年：1095 + 3651460（天）五年：1460 + 3651825（天）.....

看着这些，小黎黎知道大头虫是不懂乘法的。不懂乘法，似乎也只能用这笨办法了。就这样，他一年年地累加，一直加了89遍365，得出一个32485（天）的数目。然后他又用这个数目去减去一个253（天），最终得到的数字是：32232（天）。

大头虫问：“我算对了吗？”

小黎黎想，这其实是不对的，因为这89年中并不是年年都是365天。365天是阳历的算法，四年是要出一个闰月的，有闰月的这年叫闰年，实际上是366天。但他又想，这孩子才12岁，能把这么大一堆数字正确无误地累加出来已很简单。他不想打击他，所以说是对的，而且还由衷地夸奖他：“有一点你做得很好，就是你采用周年的算法，这是很讨巧的。你想，如果不这样算，你就得把一头一尾两个不满的年份都一天天地去数，现在这样你只要数最后一年就可以了，所以要省事多了。”

“可现在我还有更简单的办法。”大头虫说。

“什么办法？”

“我也不知道叫什么办法，你看嘛。”

说着，大头虫去床头又翻出几页草稿纸给老爷看。

这几页纸不论是纸张大小、质地，还是字迹的浓淡，都跟刚才几页明显不一，说明不是同一天留下的。大头虫说，这是他在安葬了老爹爹后做的。小黎黎翻来看，左边是老一套的加法演算式，而右边却列出了个神秘的演算式，如下：一年：365（天）365?1365（天）两年：365 365 + 365 ?2730（天）730（天）三年：730 365 + 365 ?31095（天）1095（天）.....

不用说，他表明的神秘的法演算式实际就是乘法，只不过他不知道而已，所以只能以他的方式表明。如此这般，一直对比着罗列到第20

年。从第21年起，两种算式的前后调了个头，变成神秘的·法算在前，加法在后，如下：21年：365 7300·21 + 3657665（天）7665（天）在这里，小黎黎注意到，用·法算出来的7665的数字是经涂改过的，原来的数字好像是6565。以后每一年都如此，·法在前面，加法在后面，与此同时用·法算出来的数字不时有被涂改的迹象，更改为加法算出来的和数，而前20年（1~20年）·法下的数字是未曾涂改过的。这说明两点：1.前20年他主要是用加法在计算，用·法算是照样画葫芦，不是完全独立的，而从第21年起，他已经完全在用乘法演算，加法列出来只是为了起验证作用；2.当时他对乘法规律尚未完全把握好，不时地还要出错，所以出现了涂改现象。但后来则少有涂改，这又说明他慢慢已把乘法规律掌握好了。

这样一年一年地算到第40年时，突然一下跳到第89年，以·法的方式得到一个32485（天）的数字，然后又减去253（天），便再次得到32232（天）的总数。他用一个圆圈把这个数字圈起，以示醒目，独立地凸现在一群数的末端。

然后还有一页草稿纸，上面的演算很乱，但老爷一看就明白他这是在推敲、总结乘法规律。规律最后被清清楚楚地列在这页纸的下端，老爷看着，嘴里不禁跟着念出声——

一一得一 一二得二 一三得三……

二二得四 二三得六 二四得八……

三三得九 三四十二 三五十五 三六十八……

念出来的就是一道无误的乘法口诀。

完了，老爷默然又茫然地望着孩子，心里有一种盲目的、陌生的不真实之感。静寂的屋子里似乎还回荡着他念诵乘法口诀的余音，他出神地聆听着，内心感到了某种伸展开来的舒服和热诚。这时候，他深刻地预感到自己要不把孩子带走已经不可能。他对自己说，在战争连绵不绝的年代，我任何不切实际的善举都可能给自己带来意想不到的麻烦，但这孩子是个天才，如果我今天不带走他，也许是要悔恨一辈子的。

暑假结束前，小黎黎收到省城发来的电报，说学校已恢复教学，希望他尽快返校，准备开学的事。拿着电报，小黎黎想，校长可以不当，但学生不能不带，于是喊来管家，吩咐给他准备走的事，末了还给了他几张钞票。后者道着谢，以为是老爷给他的赏钱。

老爷说：“这不是给你的赏钱，是要你去办事情的。”

管家问：“老爷要办什么事？”

老爷说：“带大头虫去镇上做两套衣服。”

管家以为是自己听错了话，愣在那儿。

老爷又说：“等这事情办好了，你就可以来领赏钱了。”

几日后，管家办好事情来领赏钱时，老爷又说：“去帮大头虫准备一下，明天随我一道走。”

不用说，管家又以为自己听错了，愣在那儿。

老爷不得不又说了一遍。

第二天早上，天刚蒙蒙亮，容家院子里的狗突然狂吠起来。狗叫声此起彼伏的，很快连成一片，把容家的主人和仆人都从床上拉起来，躲在窗洞后面窥视外面。凭着管家手里擎的灯笼，窗洞里的眼睛都惊异地睁圆了，因为他们看见大头虫穿着一身周正的新衣服，提着一只洋先生飘洋过海带来的牛皮箱，默默无声又亦步亦趋地跟着老爷，畏畏惧惧的，像煞一个刚到阳间的小鬼。因为惊异，他们并不敢肯定自己看到的事情是真的，直到管家送完人回来，从管家的口中他们才肯定自己看到的一切是真的。

真的疑问就更多，老爷要带他去哪里？老爷带他去干什么？大头虫还回来吗？老爷为何对大头虫这么好？等等等等。对此，管家的回答分两种——对主人是说：“不知道。”

对仆人是骂：“鬼知道！”

四

马是把世界变小的，船是把世界变大的，汽车则把世界变成了魔术。几个月后，日本鬼子从省城开拔到铜镇，打头的摩托队只用了几个小时。这也是汽车第一次出现在省城到铜镇的路上，它的神速使人以为老天行了愚公之恩，把横亘在省城与铜镇两地间的几脉山移走了。以前，两地间最快的交通工具是马，选匹好的跑马，加加鞭，通常七八个时辰可以跑个单程。在十年前，小黎黎通常是靠马车往返两地间的，虽说马车没有跑马快，但路上赶一赶，基本上也可以做到晨启夜至。如今，年届花甲，吃不消马车的颠簸，只好坐船了。这次出门，小黎黎是坐了两天两夜的船才到铜镇的，回去是下水，要不了这么久，但少说也得一天一夜。

自上船后，老人就开始为孩子的名姓问题着想，但等船驶入省城的

江面，问题还是没有着落。问题去碰了，才知道这问题真是深奥得很。事实上，老人遇到的是当初洋先生为孩子取名时相同的难处，可以说时间又走进了历史里。思来想去，老人决定把一切都抛开，单从孩子生在铜镇、长在铜镇这一点出发，拟定了两个不免牵强的名字：一个叫金真，一个叫童真，让孩子自己做主选一个。

大头虫说：“随便。”

小黎黎说：“既然这样我来替你定，就叫金真吧，好不好？”

大头虫答：“好的，就叫金真吧。”

小黎黎说：“但愿你日后做个名副其实的人。”

大头虫答：“好的，做个名副其实的人。”

小黎黎说：“名副其实，就是要你将来像块金子一样发光。”

大头虫答：“好的，像金子一样发光。”

过了一会儿，小黎黎又问：“你喜欢金真这名字吗？”

大头虫答：“喜欢。”

小黎黎说：“我决定给你改个字，好不好？”

大头虫说：“好的。”

小黎黎说：“我还没说改什么字呢，你怎么就说好？”

大头虫问：“改什么字？”

小黎黎说：“‘真’，把‘真’字改成‘珍’，珍珠的‘珍’，好不好？”

大头虫答：“好的，珍珠的‘珍’。”

小黎黎说：“知道我为什么要给你改这个字吗？”

大头虫答：“不知道。”

小黎黎问：“想知道吗？”

大头虫说：“因为……我不知道……”

其实，小黎黎所以改这个字是出于迷信。在铜镇甚至江南一带，民

间有种说法：男人女相，连鬼都怕。意思是男人生女相，既阳又阴，阴阳相济，刚中带柔，极易造就一个男人变龙成虎，做人上人。因此，民间派生出各式各样指望阴阳相济的方式方法，包括取名字，有些望子成龙的父亲刻意给儿子取女人名，以期造就一个大男人。小黎黎想这样告诉他，又觉得不合适，犹豫一会，挂在嘴边的话又被犹豫回了肚里，最后只是敷衍地说：“行，那就这么定了，就叫金珍，珍珠的‘珍’。”

这时，省城C市的景象已依稀可见。

船靠码头后，小黎黎叫了辆黄包车走，却没有回家，而是直接去了水西门高级小学，找到校长。校长姓程，曾经是N大学附中的学生，小黎黎在N大学读书期间，包括后来留校教学的头些年，经常去附中讲课，程因为生性活泼，有地下班长之称，给小黎黎留下不浅的印象。中学毕业后，程的成绩本是可以升入大学部的，但他迷上了北伐军的制服和装备，扛着一杆枪来跟小黎黎作别。第二年的隆冬时节，程还是穿着一样的北伐军制服来见小黎黎，却已经没了枪，仔细看不单是枪没了，连扛枪的手都没了，袖管里空空的，像只死猫一样，瘪瘪地倒挂着，看起来有点怪怪的可怕。小黎黎别扭地握着他仅有的一只手——左手，感觉到还是完整有力的，问他能不能写字，回答是会的。就这样，小黎黎把他介绍到刚落成的水西门高级小学吃了碗教书匠的饭，从而使后者日渐困难的生活转危为安。因为只有一只手，程在当老师期间就被人叫做一把手，如今当了校长，可谓是名副其实的一把手了。就在几个月前，小黎黎还和老夫人曾到这里来避过战乱，住在一间以前是木工房的工棚里。这天，小黎黎见到一把手，说的第一句就是问：

“我住过的那间木工房还空着吗？”

“还是空着的，”一把手说，“只放了些篮球和皮球在那。”

小黎黎说：“那好，就把他安排在那儿住吧。”手指着大头虫。

一把手问：“他是谁？”

小黎黎说：“金珍，你的新学生。”

从这天起，大头虫就再也没人喊他大头虫的，喊的都是金珍。

金珍！

金珍！

金珍是大头虫在省城和以后一系列开始的开始，也是他在铜镇的结束和纪念。

随后几年的情况，小黎黎的长女容因易提供的说法是最具权威的。

五

在N大学，人们称容女士都叫先生，容先生，不知是出于对她父亲的缅怀，还是由于她本人特独的经历。她终生未嫁，不是因为没爱情，而是因为爱得太深太苦。据说，她年轻时有过一个恋人，是N大学物理系的高材生，精通无线电技术——一个晚上可以安装一台三波段的收音机。抗战爆发那年，作为C市抗日救国中心的N大学，几乎每月都有成群的人弃笔从军，热血沸腾奔赴前线，其中就有容先生心爱的人。他从戎后，头几年与容先生一直有联络，后来音讯日渐稀落，最后一封信是1941年春天从湖南长沙寄出的，说他现在在军队从事机密工作，暂时要同亲朋好友中断联络。信中他一再表示，他依然钟爱着她，希望她耐心等他回来，最后一句话说得既庄严又动情：亲爱的，等着我回来，抗战胜利之日即为我们成婚之时！然后容先生一直耐心地等着，抗战胜利了，全国解放了，都没回来，死讯也没有见到。直到1953年，有人从香港回来，给她带回一个音讯，说是他早去了台湾，而且已经结婚生子，让她自己组织家庭。

这就是容先生十几年身心相爱的下场，可悲的下场，对她的打击之深、后患之重，是不言而喻的。10年前，我去N大学采访时，她刚从数学系主任位置上退下来。我们谈话是从挂在客厅里的一张全家福照片开始的，照片上有五个人，前排是小黎黎夫妇，是坐着的，后排站在中间的是容先生，二十来岁的样子，留着齐肩短发；左边是她弟弟，戴副眼镜；右边是她小妹，扎着羊角辫，看上去才七八岁。照片摄于1936年夏天，当时容先生弟弟正准备去国外留学，所以拍了这张照片作纪念。由于战乱关系，她弟弟直到抗战胜利后才回国，那时候家里已少一个人，也多一个人。少的是他小妹，被年前的一场恶病夺去了年轻生命，多的就是金珍，他是在小妹去世不久，也就是那个暑假里走进这个家庭的。容先生说——

【容先生访谈实录】

小妹就是那年暑假去世的，才17岁。

在小妹去世前，我和母亲都不知道金珍这个人，父亲把他像秘密一样藏在水西门小学的程校长那里。因为程校长跟我们家里少有往来，所以父亲虽然想对我们保密这人，但并没有叮嘱他不能对我们说。然后有一天，程校长来我家，他不知从哪儿听说小妹去世的消息，是来表示慰问的。刚好那天父亲和我都没在家，是母亲一个人接待他的，两人谈着谈着就把父亲的秘密泄漏了。回头母亲问父亲是怎么回事，父亲于是将孩子的不幸、聪颖的天资、洋先生的请求等，前前后后的都说了个大

致。也许母亲当时心里的悲伤本来就是一触即发的，听了孩子不幸的遭遇后，恻隐得泪流满面的。她跟父亲说：因芝（小妹）走了，家里有个孩子对我是个安慰，就把他接回家里来住吧。

就这样，珍弟进了我家——珍弟就是金珍。

在家里，我和母亲都喊金珍叫珍弟，只有父亲喊他叫金珍。珍弟喊我母亲叫师娘，喊父亲叫校长，喊我喊的是师姐，反正都喊得不伦不类的。其实按辈分讲，他是我的晚辈，该喊我叫表姑什么的。

说实话，刚来的时候，我对珍弟并不喜欢，因为他对谁都从来没笑脸的，也不说话，走路蹑手蹑脚，跟个幽灵似的。而且还有很多坏习惯，吃饭的时候经常打嗝，还不讲究卫生，晚上不洗脚，鞋子脱在楼梯口，整个饭厅和楼道里都有股酸臭味。那时我们住的是爷爷留下的房子，是栋西式小洋楼，但楼下我们只有一个厨房和饭厅，其余都是人家在住。所以，我们人都住在楼上，每次我下楼来吃饭，看到他臭烘烘的鞋子，又想到他在饭桌上要打嗝，胃口就要减掉一大半。当然鞋子问题很快解决了，是母亲跟他说的，说了他就注意了，天天洗脚和洗袜子的，袜子洗得比谁都干净。他生活能力是很强的，烧饭，洗衣，用煤球生火，甚至针线活都会，比我都还能干。这当然跟他经历有关，是从小锻炼出来的。但是打嗝的毛病，有时还打屁，这问题老改不掉。事实上也是不可能改掉的，因为他有严重的肠胃病，所以他人总是那么瘦弱。父亲说他的肠胃病是从小跟洋先生喝梨花水喝出来的，那东西老年人喝可能是药，能治病，小孩子怎么能喝？说真的，为了治肠胃病，我看他吃的药比粮食还要多，他每顿顶多吃一小碗米饭，胃口没一只猫大，而且没吃两口就开始嗝上了。

有一次，珍弟上厕所忘记锁门，我不知道又进去，可把我吓一大跳。这件事成了我向他发难的导火线，我跟父亲和母亲强烈要求让他回学校去住。我说就算他是我们亲人，但也不一定非要住在家里，学校里寄宿生多的是。父亲先是没吭声，等母亲说。母亲说，刚来就叫走，不合适的，要走也等开学再说。父亲这才表态，说好吧，等开学还是让他回学校住。母亲说，星期天还是叫他回来，应该让他想到，这里是他的家。父亲说好的。

事情就这么定了。

但后来事情又变了——（未完待续）

是暑假后期的一个晚上，在饭桌上，容先生谈起白天报纸上看到的消息，说去年全国很多地方都出现史上少见的旱灾，现在有些城市街头的叫花子比当兵的还多。老夫人听了，叹着气说，去年是双闰年，历史

上这样的年头往往是大灾之年，最遭孽的是老百姓。金珍一向是很少主动说话的，为此老夫人说什么总是照顾他，想把他拉进谈话中，所以特意问他知不知道什么是双闰年。看他摇头，老夫人告诉他，双闰年就是阳历和阴历都是闰年，两个闰年重到一起了。看他听得半懂不懂的，老夫人又问他：

“你知道什么叫闰年吗？”

他还是摇头，没吱声。他这人就是这样，只要能不开口表明意思，一般是不出声的。然后老夫人又把闰年的知识给他讲解一番，阴历的闰年是怎么的，阳历又是怎么的，为什么会出现闰年，等等，讲了一通。完了，他像傻了似的盯着小黎黎，好像是要他来裁定一下老夫人说的到底对不对。

小黎黎说：“没错的，是这样的。”

“那我是不是算错了？”金珍涨红着脸问，样子要哭似的。

“算错什么？”小黎黎不知他说什么。

“老爹爹的寿数，我都是按一年365天算的。”

“是错了……”

小黎黎话还没说完，金珍就嚎啕大哭起来。

哭得简直收不了场，几个人怎么劝都没用，最后还是小黎黎，非常生气地拍桌子喝斥他才把他喝住。哭是喝住了，但内心的痛苦却变得更强烈，以至双手像着魔似的在使劲地掐自己大腿。小黎黎责令他把手放在桌上，然后用非常严厉的口气对他说，但话的意思明显是想安慰他。

小黎黎说：“哭什么哭！我话还没说完呢，听着，等我把话说完，你想哭再哭吧。”

小黎黎说：“我刚才说你错，这是从概念上说的，是站在闰年的角度来说的。但从计算上说，到底有没有错现在还不能肯定，要通过计算来证实，因为所有的计算都是允许有误差的。”

小黎黎说：“据我所知，精确地计算，地球围绕太阳转一圈的时间应该是365天零5小时48分46秒，为什么要有闰年？就因为这个原因，用阳历的算法每年要多5个多小时，所以阳历规定四年一闰，闰年是366天。但是，你想一想，你算一算，不论是一年用365天来计，还是闰年用366天来算，这中间都是有误差的。可这个误差是允许的，甚至没这个误差我们都难以来确定什么。我说这个的意思就是说，有计算就会有

误差，没有绝对的精确。”

小黎黎说：“现在你可以算一算洋先生一生89年中有多少个闰年，有多少个闰年就应该在你原来算的总天数上加上多少天，然后你再算一算，你原来算的总天数和现在新算的总天数中间的误差有多大。一般上几万字的数字，计算允许的误差标准是千分之一，超过了千分之一，可以确定你是算错了，否则就该属于合理的误差。现在你可以算一算，你的误差是合理的还是不合理的？”

洋先生在闰年中去世，终年89岁，他遇到的闰年应该是22年，不会多，也不会少。一年一天，22年就是22天，放在89年的三万多天当中，误差肯定要小于千分之一。事实上小黎黎悬乎乎地说这么多，目的就是想让金珍找个台阶下，让他不要再自责。就这样，靠着小黎黎的连哄带吓，金珍终于平静下来——

【容先生访谈实录】

后来，父亲跟我们说了洋先生喊他算寿数的来龙去脉，再想想他刚才的失声痛哭，我突然为他对洋先生的孝心有些感动，同时也觉得他性格中有些痴迷又不乏脆弱的东西。以后我们越来越发现，珍弟性格中有很偏执和激烈的一面，他平时一般显得很内向，东西都放在心里，忍着，而且一般都忍得住，有什么跟没什么一样的，暗示他内心具有一般人没有的承受能力。但如果有什么破了他忍受的极限，或者触及了他心灵深处的东西，他又似乎很容易失控，一失控就会以一种很激烈、很极端的方式来表达。这样的例子有不少，比如说他很爱我母亲，就曾为此偷偷写下一份血书，是这样写的：

老爹爹走了，我今后活着，就是要报答师娘。

这是他17岁那年，生了场大病，在医院住了很长时间，期间我母亲经常到他房间里去拿这取那的，就发现了。是夹在一本日记本的封皮里的，很大的字，一看就看得出是用手指头直接写的，上面没有时间，所以也不知写于何年何月。但肯定不是那一两年里写的，估计是进我家的头一两年里写的，因为那纸张和字迹的陈色都显得有段时间。

我母亲是个很和蔼、善良而有亲情的人，到了晚年更是如此。对珍弟，母亲似乎跟他前世结了缘似的，两人从一开始就很投缘，很默契，像亲人间一样的有灵性，有亲情。母亲自珍弟进我家的头天，开口喊的就是珍弟，也不知道她为什么要这么喊，也许是小妹刚死的缘故，她精神上把珍弟当作小妹的转世来想了。自小妹死后，母亲很长时间都没出家门，每天在家里悲伤，经常做噩梦，还常常出现幻觉，直到珍弟来了，母亲的悲伤才慢慢收了场。你也许不知道，珍弟会圆梦的，什么梦

都被他说得有名有堂，跟巫师一样的。他还信教，每天用英语读《圣经》，书上的故事能倒背如流。母亲的悲伤最后能比较好又比较快地收场，应该说跟珍弟当时经常给她圆梦、读圣经故事是分不开的。这是两个人的缘分，说不清的。老实说，母亲对珍弟真是好，说什么做什么都是把他当亲人看的，尊重他，关心他。但谁也没想到，珍弟会由此深刻地埋下报答之心，以致偷偷写下血书。我想，这可能是因为珍弟以前没得到过正常的爱，更不要说母爱，母亲所做的一切，一日三餐烧给他吃，给他做衣服，跟他问暖问寒，等等这些都被他放大地看，看在眼里，记在心里，时间长，事情多，他心里一定装了太多的感动，需要用一种方式表达出来，只是他选择的方式太不同寻常，不过也符合他的性格。我认为，如果用现在的话说，珍弟的性格是有点那种幽闭症的。

类似的事情还多，后面再说吧，现在我们还是回到那天晚上的事情上，这事情远还没完呢——（未完待续）

第二天晚上，还是在饭桌上，金珍又重新提起这件事，说因为洋先生一生经历22个闰年，因此表面上看他好像少算22天，可通过计算他发现实际上只有21天。这几乎是一个傻子的结论！既然明确有22个闰年，一年一天，明摆是22天，怎么会是21天？开始包括老夫人在内，都认为金珍走火入魔，神经出问题了。但听金珍具体一说，大家又觉得他说的不是没道理。

是这样的，小黎黎不是说过，出现闰年是因为每年的实际时间是比365天要多5小时48分46秒，四年累计是将近24个小时，但不是精确的24个小时（如果每年多6小时才是精确的24小时）。那么差额为多少呢？一年是11分14秒，四年就是44分56秒。就是说，当出现一个闰年的时候，时间中已经出现一个虚数——44分56秒。可以说，通过设置闰年或闰日后，我们实际上是人为地抢了44分56秒时间。洋先生一生经历了22个闰年，也就是有22个44分56秒的虚数，加起来等于16小时28分32秒。

不过，金珍指出，现在洋先生的寿数是32232天，不是88个整年，而是88个整年零112天，这零出来的112天事实上是没进入闰年计算的，也就是它的每一天不是以精确的24小时来计的，精确地说它每一天比24小时要多近一分钟，112天是多6421秒，即1小时47分。这样，必须在16小时28分32秒的基础上减掉1小时47分，产生的余额：14小时41分32秒，才是洋先生一生真正存在的时间虚数。

然后金珍又说，据他所知，洋先生是中午出生的，去世时间是晚上九点来钟，这一始一末，少说有10个小时的虚数，加上刚才说的14小时41分32秒，怎么说都可以算一天，也就是有一天的虚数。总之，他完全跟闰年或闰日这玩艺较上劲了。从某种意义上说，是闰日这东西让他对洋

先生寿命天数的计算出现了22天的误差，现在他又在闰日头上大做文章，硬是精确地减掉了一天。

容先生说，这件事情使她和父亲都大吃一惊，觉得这孩子的钻研精神实在令人感动又钦佩。然而，更令人吃惊的事情还在后面，几天后的下午，容先生刚回家，正在楼下烧饭的母亲就对她说，她父亲在珍弟房间里，喊她也去看看。容先生问什么事，母亲说珍弟好像发明了一个什么数学公式，把她父亲都震惊了。

前面说过，因为洋先生寿命中零出来的112天是没有进入闰年计算的，所以当我们每一天都以严格的24小时来计时，这中间其实有1小时47分即6421秒的多余时间，那么如果我们以时间虚数的概念来讲，也就是 - 6421秒。然后当出现第一个闰年时，时间的虚数实质上已减少至（ - 6421 + 2696 ）秒，其中2696指的是每个闰年中的时间虚数，即44分56秒；然后当第二闰年出现时，时间虚数又少至（ - 6421 + 2×2696 ）秒，以此类推，到最后一个月年时，则为（ - 6421 + 22×2696 ）秒。就这样，金珍将洋先生一生32232天即88个周年零112天中的时间虚数巧妙地变换成了23个等差级数，即：

$$(- 6421)$$

$$(- 6421 + 2696)$$

$$(- 6421 + 2 \times 2696)$$

$$(- 6421 + 3 \times 2696)$$

$$(- 6421 + 4 \times 2696)$$

$$(- 6421 + 5 \times 2696)$$

$$(- 6421 + 6 \times 2696)$$

.....

$$(- 6421 + 22 \times 2696)$$

在此基础上，他又无师自通地摸索出等差数列求和的演算公式，即：

$$X = [(\text{第1项数值} + \text{最后一项数值}) \times \text{项数}] / 2 \textcircled{1}$$

$$\textcircled{1} \text{ 规范的表示应为：} S = [(A1 + AN) \times N] / 2$$

换句话说，等于是他发明了这个公式——

【容先生访谈实录】

要说等差数列求和的演算公式也不是深奥得不能发明，从理论上说，只要会加减乘除的人都有可能求证出这个公式，但关键是你是在未知的情况下要想到这个公式的存在。比如现在我把你关进一个漆黑的房间里，只要明确告诉你房间里有什么东西，请你去把它找出来，即使里面漆黑一片，你未必找不到，只要你有脑子，脚会走，手会摸，一片片摸索过去，应该是找得到的。但如果我不告诉你屋子里有什么，那么你要从这屋子去得到这个什么的可能性就很小，几乎没有。

退一步说，如果他现在面对的等差数列不是上述那个繁复、杂乱的数列，而是比较简单的，像1, 3, 5, 7, 9, 11……这样的数列，那么事情似乎还有可理解的余地，对我们的震惊也不会那么强烈。这好比你无师自通打制出一件家具一样，虽然这家具别人早打制过，但我们还是要为你的聪明和才能惊叹。如果你手头的工具和木料都不是那么好，工具是生了锈的，木料是整棵的树，而你同样打出了这件家具，那我们的惊叹自然是双倍的。珍弟的情况就是这样，像是用一把石斧把一棵树变成了一件家具，你想这对我们震惊有多大，整个就跟假的似的，简直无法用常理来相信！

事后，我们都觉得他完全没必要再去读什么小学，所以父亲决定让他直接读N大学附中。附中跟我家只相隔几栋楼，这样如果还让他去寄宿，对珍弟心理造成的伤害也许比直接抛弃他还要厉害。所以，当父亲决定让珍弟读初中的同时，又作出了让他继续住在家里的决定。事实上，珍弟从那个夏天住进容家后，再也没有离开过，直到后来参加工作——（未完待续）

互相冠绰号是孩子们的兴趣，班上几乎有点特别的同学都有绰号。开始同学们看金珍头特别大，给他取的绰号叫金大头，后来同学们慢慢发现他这人很怪，比如他喜欢数地上成群结队的蚂蚁，数得如醉如痴的；冬天经常围一条不伦不类的狗尾巴围巾——据说是洋先生留给他的；上课时对放屁、打嗝这样的事从不检点，有了就出来了，时常弄得人哭笑不得；还有，他的作业一向都是做双份的，一份国语和一份英语——等等这些，给人的感觉似乎他脑瓜儿有点不开窍，傻乎乎的。但同时他的成绩又出奇的好，好得令人瞠目，几乎比全班人加起来还要好。于是，有人给他新冠一个绰号，叫瓜儿天才，就是傻瓜天才的意思。这个绰号把他在课堂上和课堂外的形象都贴切地包括在内，从中既有绰号应有的作践人的意思，同时又不遗余力地吹捧了他，贬中有褒，毁誉参半，大家都觉得这就是他，传神得很，于是一喊就喊响了。

瓜儿天才！

瓜儿天才！

50年后，我在N大学寻访过程中，好些人对我所说的金珍表现出茫然无知，但当我一谈起瓜儿天才，他们的记忆仿佛又一下活泼起来，可见此绰号之深入人心。一位曾当过金珍班主任的老先生对我这样回忆说：

“我至今还记得一件有趣的事，是课间休息时，有人发现走廊上爬着一队蚂蚁，就把他喊来，说金珍你不是爱数蚂蚁，来数一数这里有多少只蚂蚁。我亲眼看到，他过来后几乎只用几秒钟就把上百只正在乱爬的蚂蚁数个一清二楚。还有一次，他跟我借了一本书，是《成语词典》，没几天后就还我了，我说你留着用吧，他说不用了，我已经全背下来了。事后我发现他已把全部成语都记得能倒背如流！我敢说，我教过那么多学生，至今没发现第二个像他这样有天资又爱学习的人，他的记忆力、想像力、领悟力，以及演算、推理、总结、判断等等，很多方面，他的能力都是超常的，是常人想都不敢想的。以我看，他完全没必要读初中，可以直接读高中，但校长没同意，据说是因为容老先生不同意。”

老先生说的容老先生就是小黎黎。

小黎黎不同意有两个原因，一个是考虑到金珍以前生活在与世隔绝的小天地里，更应该正常地接触这个社会，与同龄人一起生活、成长，否则一下子挤在一群比他大好几岁的人群中对他改变过分内向的性格是不利的。再个是他发现金珍经常在干傻事，背着他和老师把别人早已证明过的东西在求来证去的，也许是脑力太过剩了吧。小黎黎认为，像他这样对未知世界有强烈探索精神的人，更需要一步步深入地学，通晓知识，免得日后把才华荒唐地浪费在已知领域里。

但后来发现不给他跳级简直老师都没法教，他们经常被他各种深奥的问题问得下不了台。没办法，小黎黎只好听从老师们建议，给他跳级，于是跳了一级又跳一级的，结果与他一起上初中的同学刚上高中，他高中已经毕业了。就这样，那年参加N大学入学大考，他数学考了个满分，并以全省总分第七名的高分，顺顺当当地考进了N大学数学系。

六

N大学的数学系一向是好名在外的，曾经有数学家摇篮之称。据说，15年前，C市文艺界的一位大红人在沿海受到某些地域上的奚落时，曾语出惊人，说：“我们C市再落魄嘛，起码还有一所了不起的N大学，即使N大学也落魄了，起码还有一个数学系，那是世界顶尖级的，难道你们也奚落得了？”

说的是玩笑，但道出的是N大学数学系的一份至尊的名望！

金珍入学的第一天，小黎黎送给他一本笔记本，扉页有一句赠言，是这样写的：

如果你想成为数学家，你已经进了最好的大门；如果你不想成为数学家，你无须跨进这大门。因为你已有的数学知识已经够你一辈子用的啦！

也许，再没有人比小黎黎更早又更多地洞察到埋藏在金珍木讷表面下的少见而迷人的数学天分，因而也再没有人比小黎黎更早地对金珍寄予将来当个数学家的希望和信念。不用说，笔记本上的赠言就是说明这一切的一份有力证词。小黎黎相信，以后将会不断有人加入到他的行列，看到金珍与一个数学家之间难得的天缘。但同时他又想到，暂时恐怕还不行，起码得过上一段时间，也许是一年，也许是两年，那时随着学业的不断深入，金珍神秘的数学光芒才会逐渐地闪烁出来。

不过，事实证明，小黎黎是太保守了一些，外籍教授林·希伊斯仅仅上完两周课就惊喜地加入了他的行列。希伊斯这样对他说：

“看来你们N大学又要出一个数学家了，而且可能是个大数学家，起码是你们N大学出去的人中最大的。”

他说的就是金珍。

林·希伊斯是20世纪的同龄人，1901年降生于波兰一门显赫的贵族世家，母亲是个犹太人，给他遗传了一张十二分犹太人的面孔，削尖的脑门，鹰钩的鼻子，卷曲的发须。有人说，他的脑水也是犹太人的，记忆力惊人，有蛇信子一样灵敏的头脑，智商在常人的几倍之上。4岁时，希伊斯开始对斗智游戏如醉如痴，几乎精通世上有的所有棋术，到6岁时，他周围已无人敢跟他下任何棋种。在棋盘上见过希伊斯的人都说：一个百年不遇的天才又在神秘的犹太人中诞生了！

14岁那年，小希伊斯随父母亲一同出席某名门的一次婚宴，宴会上还有当时世界著名的数学家斯恩罗德一家人。两家人不期而遇，后者时任剑桥大学数学研究会会长，也是众所周知的国际象棋大师。老希伊斯对数学家说，他很希望自己儿子能够去剑桥读书，数学家不乏傲慢地回答他：有两种途径，一是参加他们剑桥每年一度的入学统考，二是参加英国皇家数理学会举行的两年一次的牛顿数学或物理竞赛（单年为数学，双年为物理），优胜者前五名可免试并免费入剑桥。少年的希伊斯插嘴说：听说您是业余第一的国际象棋大师，我建议我们比试一下，如果我赢了，是不是同样也可以免试？数学家警告他说：我愿意奉陪，但要说明一点，既然你为自己制订了一个巨大的正值——即是我的负值，

我同样要为自己制订一个巨大的正值——即是你的负值，这样游戏才是公平的，否则我难以奉陪。小希伊斯说：那请您制订我的负值。数学家说：如果你输了，以后就不准上我们剑桥。以为这样会把小希伊斯吓住，其实真正吓住的只是老希伊斯，小希伊斯只是被老希伊斯不休的劝说弄得有些犹犹豫豫的，但最后他还是坚定地说——

行！

两人在众目睽睽下摆棋对弈，不过半个小时，数学家从棋盘前站起来，笑着对老希伊斯说：明年你就把儿子送来剑桥吧。

老希伊斯说：棋还没有下完呢。

数学家说：难道你怀疑我的鉴赏力？回头又问小希伊斯，你觉得你会赢我吗？

小伊斯说：现在我只剩下三分的胜机，你已有七分。

数学家说：现在的局势的确如此，但你能看到这点，说明这个局势少说还有六至七成变异的可能，你很不错，以后来剑桥跟我下棋吧。

10年后，年仅24岁的希伊斯的名字出现在了由奥地利《数学报》列出的世界数学界最耀眼的新星名单中，第二年他又一举夺得国际数学界的最高奖：菲尔兹奖。这项一向被誉为数学界诺贝尔奖的数学大奖，其实比诺贝尔奖还机会难得，因为诺贝尔奖是每年颁一次，而菲尔兹奖四年才有一次。

希伊斯在剑桥的同窗中，有一位来自奥地利皇族的女子，她疯狂地爱上了身边这位年轻的菲尔兹奖得主，但后者对此似乎有些无动于衷。有一天，皇家女子的父亲突然出现在希伊斯面前，他当然是不可能来替女儿求婚的，他只是向年轻人说起自己一直想为振兴奥地利科学事业做点有意义的事情，问年轻人愿不愿意帮助他来实现这个愿望。希伊斯问怎么个帮助法，他说：我负责出资，你负责揽人，我们来办个科研机构什么的。希伊斯问：你能出多少资？后者说：你要多少就有多少。希伊斯犹豫了两个星期，并用纯数学的方式对自己的前程未来进行了科学而精确的博弈演算，结果是去奥地利的他比留在剑桥或以其余任何形式存在的他都略有胜数。

就这样，他去了奥地利。

很多人都以为，他这一去奥国会同时满足两个人的愿望，一个是有钱的父亲，另一个是爱他的女儿。或者说，这个幸运的年轻人在奥地利既将赢得立业的荣誉，又将得到成家的温馨。但希伊斯最后得到的只是

立业一件事，他用花不完的钱创办起一所奥地利高等数学研究院，把当时不少有才华的数学家云集到他麾下，并在这些数学家中替那个渴望嫁给他的皇家女子物色了一个他的替代者。为此，有传言说他是个同性恋者，而他的某些做派似乎也证明了传言的真实性，比如他收罗的人才中没有一个女性，甚至连办公室的文员也是男的。还有，在奥地利的新闻媒体中，有关他的报道总是由男记者采写，而造访他的女记者其实比男记者还要多，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她们总是空手而归，也许确实是他秘密的情结在作怪吧。

【容先生访谈实录】

应该是1938年春天，希伊斯来N大学做访问学者，不排除有招兵买马的企图。但谁也没想到，世界就在这几天里发生了惊人变化，几天后他在广播上听到希特勒出兵奥地利的消息，只好暂时羁留在N大学，想等战事明朗后再返回。等到的却是朋友从美国寄出的信，告诉他欧洲的历史正在发生可怕的变化，奥地利、捷克、匈牙利、波兰等国家都挂满了德国纳粹旗，那里的犹太人已纷纷出走，没有出走的都被送进了集中营。他一下变得无路可走，于是就在N大学留下来，一边在数学系当教授，一边伺机去美国。但其间他个人的情感（也许是身体）出现了神秘又奇怪的变化，几乎在一夜间，开始对校园里的姑娘们涌现出陌生又浓厚的兴趣。这是从没有过的。他像一棵特别的果树，在不同的地域开出了不同的花，结出了奇怪的果。就这样，去美国的念头被突如其来的谈情说爱的热情所取代，两年后，40岁的他和物理系一位比他小14岁的女教师结为伉俪，去美国的计划再次被耽搁下来，而且这一搁就是10年。

数学界的人都注意到，自希伊斯落居N大学后，他最大的变化就是越来越像一个称职的男人，却越来越不像一个有作为的数学家。也许他以前的盖世才华正是因为他不是一个称职的男人造就的，当成为称职的男人后，那些神秘才华也离他而去了。至于到底是他自己赶走的，还是上帝要走的，这恐怕连他自己也是不知道的。没有一个数学家不知道，在来N大学之前，他曾经写出27篇具有世界级影响的数学论文，但之后再没有写出过一篇，儿女倒是生了一个又一个。他以前的才华似乎在女人的怀抱里都烟消云散了，融化了，化成了一个可爱的洋娃娃。他的事情似乎让西方人更加相信东方是神秘的，把一个神奇的人神奇地改变了，改头换面了，却说不出道理，也看不见改换变异的过程，只有不断重复、加强的结果。

当然，即便是过去的才智已流失于女人的胸怀，但站在讲台上，希伊斯依然是超凡脱俗的。从某种意义上说，因为越来越不像一个有作为的数学家，所以变得越来越像一个称职而敬业的大教授。希伊斯前后在N大学数学系从教11年，毫无疑问，能够做他的学生真是莫大的荣幸，也是造就一番事业的最好开始。说真的，现在国际上最有影响的几位从

N大学出去的学者，多半是他在任的11年间教授过的学生。不过，做他的学生也不是那么好做的，首先你得会英语（他后来拒绝说德语），其次他不准你在课堂上做笔记，再次他讲问题经常只讲一半，有时候还故意讲错，讲错了也不更正，起码当时不更正，哪天想起了就更正，不想起就算了。他的这一套，几乎是有些野蛮的一套，让不少智力平平的学生不得不中途辍学，有的则改学其他了。他的教学观只有一句话：一个错误的想法比一个完美的考分更正确。说到底，他贯彻的那套教育方法，就是要你转动脑筋，开掘你的想像力、创造力。每个新学年，面对每一位新生，他总是这样中英文夹杂地开始上他的第一堂课——

我是野兽，不是驯兽师，我的目的就是要追着你们在山坡上夺命地跑，你跑得快，我追得快，你跑得慢，我追得慢，反正你得跑，不能停，勇敢地跑。什么时候你停下了，我们之间的关系就解除了。什么时候你跑进森林里了，在我眼前消失了，我们的关系也解除了。但前者是我解除你，后者是你解除我，现在我们跑吧，看最后是谁解除谁。

要解除他当然是很难的，但容易起来又是很容易的，每个学期开始，第一堂课，第一件事，希伊斯总是会在黑板的右上角写下一道刁钻的难题，什么时候谁把题目解了，他本学期就等于满分过关了，以后可以来上课，也可以不来，随你的便。也就是说，这学期你等于把他解除了。与此同时，他又会在黑板的老地方重新写下一道难题，等第二人来解答。如果一个人累计三次解答了他布置的难题，他会单独给你出一道难题，这道题事实上就是你的毕业论文，如果又被你圆满解答掉，不管是什么时候，哪怕开学才几天，你都等于满分毕业了，也就是把他本科的教职解除了。不过，快10年了，有此荣幸的人根本就没有过，能偶尔解答一两题的也是寥若晨星——（未完待续）

现在金珍出现在希伊斯的课堂上，因为个子小（才16岁），他坐在第一排，比谁都更能仔细地注意到希伊斯特有的浅蓝色眼睛里射出的锐利又狡黠的目光。希伊斯身材高大，站在讲台上更显得高大，目光总是落在后排的位置上，金珍接受的只是他慷慨激越时飞溅的口沫和大声说话吐出的气流。带着饱满的情绪讲解抽象枯燥的数学符号，时而振臂高呼，时而漫步浅吟，这就是站在讲台上的希伊斯，像个诗人，也许是将军。上完课，他总是二话不说，拔腿就走。这一次，在希伊斯一贯地拔腿而走时，目光不经意地落在前排一个瘦小的身影上，他正埋着头在纸上演算着什么，样子有些痴醉，好像在考场上。两天后，希伊斯来上第二堂课，一站上讲台就问大家：

“谁叫金珍，请举一下手。”

希伊斯看到举手的人就是上堂课他离开时注意到的前排的那个小个子。

希伊斯扬了扬手上几页作业纸，问：“这是你塞在我门下的？”

金珍点点头。

希伊斯说：“现在我通知你，这学期你可以不来上我课了。”

台下一阵惊动。

希伊斯像在欣赏什么似的，微笑地等着大家安静下来。安静下来后，他回头把前次出的题目又写在黑板上——不是右上角，而是左上角，然后对大家说：

“现在我们来看一下，金珍同学是怎么答题的，这不是猎奇，而就是本节课的内容。”

他先是把金珍的解题法照实写出来，讲解一遍，接着又用新的方法对同一道题进行三种不同的解答，让人在比较中感到了知识的增长，领略了殊途同归的奥秘。新课的内容事实上都一一贯穿在几种讲解中。完了，他在黑板的右上角又写下一道难题，说：

“我希望下堂课还是有人来让我干这件事，上课就解题，下课就出题。”

话是这么说，但希伊斯心里知道，被自己有幸言中的可能性是小而又小的，在数学上是要用小数点来表示的，而且还要被四舍五入舍掉的。舍就是忽略不计，就是有变成了没有；入就是夸大地计，就是没有变成了有，地变成了天。这就是说，天地之间并没有一条鸿沟，多之一厘则变地为天，少之一毫则转天为地。希伊斯真的没想到，这个木讷、无声的小家伙居然一下子让他对天地的概念都变得含糊不清了，他明明看准是地，可结果恰恰是天。就是说：金珍又把希伊斯出的第二道难题快速地解破了！

题破了，当然要重新出。当希伊斯把第三道难题又写在黑板的右上角后，回转身来，他没有对大家说，而是对金珍一个人说：

“如果你把这道题也解了，我就得单独给你出题了。”

他说的就是毕业论文题了。

这时，金珍才上完希伊斯的第三堂课，时间上还不过一周。

第三道题金珍未能像前两题一样，在上下一堂课解出来，为此希伊斯在上完第四堂课时，专门走下讲台对金珍说：

“我已经把你的毕业论文题出好了，就等你把这一道题解了来取。”

说罢，扬长而去。

希伊斯婚后在学校附近的三元巷租有房子，家就安在那，但平时还是经常呆在以前他单身时住的教授楼里，在三楼，是个带卫生间的房间。他经常在此看书，搞研究，有点书房的意思。这天下午，希伊斯刚午休完，在听广播，广播声里间或地插进了一个上楼的脚步声。脚步声在他门前停落下来，却没有敲门声，只有窸窣的声音，像蛇游走一样，从看不见的楼道里钻进了门缝里。希伊斯见是几张纸，过去拾起来看，是熟悉的笔迹——金珍的。希伊斯一下翻到最后一页看结果，结果是对的。他感到像被抽了一鞭，想冲出门去，把金珍喊回来。但走到门口，他想了想又回来坐在沙发上，从第一页开始看。几张纸都看完了，希伊斯又感到被抽了一鞭，于是冲到窗前，看到金珍正在背他而去。希伊斯打开窗户，对着远去的背影大声地嗨了一声。金珍转过身来，看见洋教授正在对他又指又喊地请他上楼去。

金珍坐在洋教授面前。

“你是谁？”

“金珍。”

“不，”希伊斯笑了，“我问你是什么人？哪里来的？以前在哪里上学？我怎么觉得你有点面熟，你父母是谁？”

金珍犹豫着，不知如何回答。

突然，希伊斯惊叫道：“嗨——！我看出来了，你是大楼前那尊塑像的后代，那个女黎黎的后代，容算盘·黎黎的后代！告诉我，你是她的后代吗？是儿子还是孙子？”

金珍指了指沙发上的作业纸，答非所问地：“我做对了吗？”

希伊斯：“你还没有回答我问题呢，你是不是女黎黎的后代？”

金珍没有肯定，也没有否定，只是麻麻木木地说：“你去问容校长吧，他是我的监护人，我没有父母。”

金珍这么说的目的本是想避开自己跟女黎黎说不清也不想说的关系，不料希伊斯却由此生出疑虑，盯了一眼金珍，说：“哦，既然如此，我倒要问你，这几次解题你是独立完成的，还是受人指点的？”

金珍斩钉截铁地说：“独立的！”

当天晚上，希伊斯登门会见了小黎黎。金珍见了，以为洋教授一定是因为对他独立答题的怀疑来的。其实，希伊斯在下午刚把疑虑说出口时，就打消了疑虑。因为他想到，如果有人介入答题过程，是校长也好，还是校长女儿也罢，那几道题就不会是那种解法。金珍走后，希伊斯再次把他解答的几道题翻看一遍，觉得他解答的方法实在是离奇又叫人暗生佩服，从中既透露出幼稚的东西，又闪烁着强烈的理性和机智。他有种说不出的感觉，但与校长谈着谈着，他似乎又找到了可以言说的东西。

希伊斯说：“感觉是这样的，现在我们叫他去某个地道里取件东西，地道里黑得伸手不见五指，而且到处都是岔路和陷阱，没有照明工具根本不能插足。就是说，要进地道首先要准备好照明工具。这工具是很多的，可以是手电筒，或是油灯和火把，甚至是一盒火柴。可他不知是不知道有这些工具，还是知道了又找不到，反正他没用这些工具，而是用了一面镜子，以非常精妙的角度，把地面上的阳光折射到漆黑的地道里，在地道拐弯的地段，他又利用镜子把光线进行再次折射。就这样，他开始往前走了，靠着逐渐微弱的光亮，避开了一个个陷阱。更神秘的是，每次遇到岔路口，他似乎冥冥地有种通灵的本领，总是能够凭直觉选择正确的路线前行。”

共事快10年，小黎黎还从没见希伊斯这么夸奖过一个人。让希伊斯在数学上肯定谁无疑是困难的，现在他对金珍毫无保留甚至不乏激情的褒扬，使小黎黎感到陌生又惊喜。他想，我是第一个发现孩子惊人的数学天赋的，你希伊斯是第二个，只不过是证明我。当然，还有什么比希伊斯的证明更确凿无疑的？两个人谈兴越来越好。

但是，谈到孩子以后的教学安排，两人却出现明显分歧。希伊斯认为，这个孩子其实已经掌握了足够的数学能力和机智，完全可以免修许多基础课程，建议他跳级，甚至可以直接安排他作毕业论文。

这就又触及小黎黎的不愿了。

我们知道，金珍待人过分冷淡，喜欢离群独处，是一个社交智商低下的孩子。这是他性格中的弱点，也是他命运中的陷阱，老人一直在作弥补的努力。从一定意义上说，金珍社交上的无能和懦弱，以及对他人莫名的敌意，更适合让他与年龄小的人在一起生活，这样对他是一种放松。而现在他在班上已经年龄最小，老人觉得孩子现在跟同龄人的距离已经拉大到了极限，再不能把他往更大的人群里塞了，否则对他性格养成更不利。不过，这一点小黎黎今天不想提起，因为不好说的，太复杂了，还牵涉到孩子的隐私。他只是这样对洋教授的建议表示了异议：

“中国有句老话，叫百炼成钢。金珍这孩子天资是聪明了些，但知识

储备是虚弱的，你刚才也说到，通常的照明工具有那么多，可以信手拈来，他偏偏不用，舍近求远。我想他这不是有意为之的，而是迫不得已，是穷则思变。能够思变出一面镜子当然是好的，但如果他今后把才华都用在在这方面，去发现一些没有实际价值的工具上，虽然可以一时满足人的猎奇心，但真正的意义有多大呢？所以，因人施教，对金珍我想当务之急还是要多学习，多了解已知的领域。只有在充分掌握已知的基础上，才能探求真正有意义的无知。听说你前年回国带回来不少弥足珍贵的书籍，我前次去你那儿，本想借阅一两册的，却见书架上贴着借阅事宜免开尊口的告示，只好作罢。现在我想，如果可以例外的话，你不妨对金珍例外一下，这对他或许是最好的。书中自有黄金屋啊。”

这又说到希伊斯的不愿了。

事实上，很多人知道，那几年数学系有两怪之说，一怪是女教授容因易（容先生），把几封信当个丈夫看，守着信拒绝了所有人的情；二怪是洋教授希伊斯，把几橱子书当个老婆管，除了自己不准第二人碰。这就是说，小黎黎当时话是这么说，但希伊斯会不会那么做，心里是没作指望的——因为被言中的可能是小而又小的，在数学上是要用小数点来表示的，而且还要被四舍五入舍掉。舍就是忽略不计，就是有变成了没有。

正因此，有天晚上，当金珍在饭桌上偶然谈起希伊斯已经借给他两册书，并许诺以后他可以借阅任何书的事情时，小黎黎突然觉得心里响亮地咯噔一下，感觉是遥遥领先的自己其实早在希伊斯之后。这件事让小黎黎最清楚不过地看见了金珍在希伊斯心目中的真实地位，那是无人能比的。就是说，对金珍的赏识和期待，他希伊斯其实已远远走在小黎黎之前，走出了他的想像和愿望。

七

所谓两怪之说，容先生的怪有点悲壮，所以令人起敬，希伊斯的怪是把鸡毛当令箭，因此叫人非议。通常，引人非议的东西往往更易流传，所以，两大怪相比，希伊斯的怪要比容先生的怪传播得更充分，几乎是众人皆知。因为不借书是众人皆知，所以借书也成了众所周知。这是名人名事效应，数理学上叫质能连动。然后，人们不禁要问，为什么希伊斯独独对金珍这么好？好得连他的女人都可以碰。所谓赏识和寄望只是众说法中的一个，从某种意义上说，这还是比较友好的说法，声势不大。声势大的是另一种说法，说洋教授是想剽窃金珍的才华呢。

对此，容先生在访谈中也提到了——

【容先生访谈实录】

二战结束后的第一个寒假希伊斯是回欧洲过的，当时天很冷，恐怕欧洲的天更冷，为此他连家眷都没带，是只身走的。回来时，父亲动用了校方仅有的一辆福特小汽车，安排我去码头接。到码头一见希伊斯，我傻了，他坐在一只比棺材小不了多少的大木箱上，箱子上写满了N大学林·希伊斯和书籍的中英两种文字，箱子的体积和重量都不是小汽车可以对付得了的。后来，我不得不临时喊了辆双轮板车，雇了四个壮力，才把它弄回学校。在路上，我问希伊斯怎么大老远带这么多书回来，他兴致勃勃地说：

“我带回来了一个研究课题，没这些书不行。”

原来希伊斯这次回欧洲，为自己这些年学术上的碌碌无为深感失落，受了刺激，也受了启发，带回来了一个宏大的科研计划，决定要研究人的大脑内部结构。现在我们讲人工智能似乎一点也不新奇，都知道，但当时人类第一台计算机才诞生不久^①，他就敏感这一点，应该说意识是相当超前的。与他宏大的科研计划相比，他带的书又似乎是少了，恕不外借也就不难理解了。

问题是他单独对珍弟网开一面，人们就乱想开了，加上当时在数学系传珍弟的一些神乎其乎的说法，什么两个星期抵四年啊，什么希伊斯为此汗颜啊等等，不解实情的人就说洋教授是想利用珍弟的才智为自己搞研究。你知道，这种说法是最容易在校园里盛传开来的，因为是揭人的短嘛，说的人痛快，听的人过瘾，就是这样的。我听了，还曾为此专门问过珍弟，他矢口否认。后来我父亲又问他，他也说是没有的事。

父亲说，听说你现在下午都在他那儿，是不是？

珍弟说，是。

父亲问，那你在那儿干吗？

珍弟说，有时候看书，有时候下棋。

珍弟说得很肯定，但我们总想无风不起浪，担心他没说实话。毕竟他才16岁，对人世间的复杂了解不深，被蒙骗的可能不是没有。为此，我还专门找借口去希伊斯那儿侦察过几次，去了几次都看他们确实在下棋，是国际象棋。珍弟在家里也经常下棋，跟我父亲是下围棋，下得挺好的，两人基本上旗鼓相当，可以一搏；跟我母亲下的是跳子棋，那纯粹是陪母亲散心而已。看他们下国际象棋，我想那就是希伊斯在陪他散心了，因为谁都知道希伊斯的国际象棋是大师级的。

事实也是这样。

据珍弟自己说，他跟希伊斯下过各种棋，国际象棋，围棋，中国象棋，包括军棋都下。但除了军棋能偶尔赢他外，其他的从没有赢过。珍弟说，希伊斯的任何棋术都是无人能敌的，军棋他之所以能偶尔会输，是因为军棋并不完全靠棋艺的高低决定输赢，军棋的胜负机关少说有一半是藏在运气里的。相比之下，跳子棋的棋术虽然比军棋要简单得多，却比军棋还要考人棋艺，因为它运气的含量相对要少。珍弟认为，从严格意义上说，军棋甚至都不能算一种棋，起码不是成人棋。

你也许要问，既然珍弟下棋远远不是希伊斯的对手，那希伊斯为什么还愿意跟他没完没了地下？

是这样的，作为游戏，任何棋要学会都是不难的，比学手艺要容易，要好上手。难的是上手以后，它跟手艺完全不一样，手艺是一回生二回熟，熟能生巧，巧能生精的，棋艺是越熟越复杂。因为，熟了，掌握的套路多了，棋路的变化也就多了，像走迷宫一样，入口总是简单的，但越往里走岔路越多，面临的选择就越多。这是复杂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你想像一下，如果同时有两人对抗着走（迷宫），你走自己的路又想堵他的路，他也是这样，边走边堵，事情就会变得复杂又复杂了。下棋就是这样，出招拆招，拆招应招，明的暗的，近的远的，云里雾里的。一般说来，谁掌握的套路多，变化的余地大，生发出来的云雾就多，云雾缭绕，真假难辨，他胜数的可能就大。要想下好棋，不熟悉套路上的东西是不行的，但光靠套路也是不行的。因为既然已成套路，它就不是某个人的特有。

什么叫套路？

套路就好比野地里已经被践踏出的路，一方面它肯定是通往某处的捷径，另一方面它又肯定不专属于某人，你可以走，别人也可以走。换言之，套路就像常规武器，对付没武器的人，它可以三下五除二快速地把人干掉。但如果双方都配有同样精良的常规武器装备，你布上地雷，他用探雷器一探，绕过去了，布了也是白布；你出动飞机，他雷达上清清楚楚的，在空中就把你拦截了。这个时候，有秘密武器往往是输赢取的关键。棋盘上的秘密武器。

希伊斯为什么愿意跟珍弟下棋，就因为珍弟身上藏有秘密武器，经常凭空杀出莫名的奇招、怪招、偏招，感觉是你在地上走，他却在地下挖了一条秘密的通道也在往彼岸走，弄得你糊里糊涂，险象环生。但由于珍弟下棋时间短，经验少，套路上的东西了解不深，最后常常被你的常规武器击得晕头转向。换句话说，由于他不精通套路，你的有些套路对他说也成了秘密的暗道。但你的秘密暗道毕竟是经过千万人践踏过的，可靠度、科学性、畅通性肯定要比他临时拓荒出来的羊肠小道更精到，所以最后他难免要败在你手下。

希伊斯曾亲口跟我这么说过，说金珍输他不是输在智力上，而是经验上，套路上，技战术上。希伊斯说：我从四岁开始下各种棋，日积月累，对各种棋类的套路上的东西早已了如指掌，所以金珍要赢我肯定是困难的。事实上，我的周围也没谁能在下棋上赢我，可以不夸张地说，在棋桌上我绝对是个天才，加上我长时间积累的几乎完美的技战术，金珍要不专心修炼几年，想赢我恐怕是不可能的。但跟他对垒，我常有被陌生的惊险擦亮的感觉，我喜欢这种感觉，所以我愿意跟他下。

就是这样的。

下棋。

下棋！

因为下棋，珍弟和希伊斯的友情与日俱增，两人很快超越了正常的师生关系，变得像朋友一样经常在一起散步、吃饭；因为下棋，珍弟在家的时间与日递减，以前，到了寒暑假里，他经常足不出户，以致我母亲常常要赶他出去参加一些户外活动。然而，这年寒假，珍弟白天几乎很少呆在家里，开始我们以为他肯定是在跟希伊斯下棋，后来才知不是的。准确地说，不是在下棋，而是在做棋！

你简直想不到，他们自己发明了一种棋，珍弟管它叫数学棋。我后来经常看他们下这种棋，很怪的，棋盘跟一张书桌差不多大，上面分别有井字格和米字格两大阵营。棋子是用麻将牌替代的，总共分四路，双方各占两路，分别放在自己一方井字格和米字格里。其中井字格里的棋子是有固定阵容的，像中国象棋一样，每只棋子都有特定的位置，而米字格里的棋子可以随便放置，而且还必须由对方来放置。对方在放置中将充分考虑自己的战略意图，就是说这些棋子在开局之前是为对方效力的，只有开局之后才属你管辖、调动，调动的目的当然要尽早地化敌为友，越早越好。下棋中，同一只棋子可以在井字格里和米字格里来往进出，从一定意义上说，彼此进出的通道越畅通，你取胜的可能性就越大，只是互为进出的条件极其苛刻，需要精心策划、布局。同时，某只棋子一旦获准进入另外的字格里，它的走法和本领也相应发生了变更。从走法上说，最大的区别是井字格里的棋子不能斜走，也不能跳，到了米字格里则可以。与通常的棋相比，这棋最大的特点是你在与对方对弈的同时，还要对付自己一方的两路棋子，努力把它们阵容调整好，争取尽早达到化敌为友和互为出入的目的。可以说，你一边是在与对方下棋，一边又是跟自己在下，感觉是两人在同时下两局棋，其实又是一局，或者也可以说是三局——双方自己对自己各一局，还有一局对打的。

总的说，这是一种很复杂、很怪诞的棋，就好比你我交战，可我手

上的士兵是你的，你的士兵又是我的，我们各自在用对方的军队开战，其荒唐和复杂性可想而知——荒唐也是一种复杂。因为太复杂了，一般人根本无法下，希伊斯说它是专供搞数学工作的人下的，所以称它叫数学棋。有一次，希伊斯跟我谈起这棋时不乏得意地说：这棋完全是关于纯数学研究的结果，它明里暗中具备的精密的数学结构和深奥的复杂性，以及微妙、精到的纯主观的变换机制，也许只有人的大脑才能比，所以发明它，包括下这种棋，都是对人脑的巨大挑战。

他这么一说，顿时叫我想起他当时正在从事的科研项目——人脑结构研究。我突然有些警觉和不安，想这数学棋会不会是他科研项目里的一部分？如果是的话，那么珍弟显然是在被他利用，他以游戏的名义掩盖了他的不良居心。于是，我特意向珍弟了解他们发明这棋的起因，包括具体过程。

珍弟说，起因是他们都想下棋，但已有的棋艺因为希伊斯太强大，他根本没有取胜的希望，输得丧了气，所以不愿与他下了。然后两人就开始琢磨发明一种新棋，这样双方都从头开始，没有可借鉴的套路，输赢全体现在智力的较量上。在具体研发过程中，珍弟说他主要负责棋盘的设计工作，棋谱主要是由希伊斯完成的。珍弟认为，如果一定要说他在其中起了多大作用，大概在10%左右。如果说这确实是希伊斯科研项目的一部分，那么这个贡献已经并不小，再怎么都不可能舍四舍五入舍掉的啦。至于我说希伊斯在搞人脑结构研究工作的事，珍弟说他并不知道，而且感觉是没有。

我问他，你为什么说他没有？

珍弟说，他从来没跟我说起过。

这就又奇怪了。

我想，当初希伊斯一见我就兴致勃勃地对我谈他的科研计划，现在珍弟几乎天天跟他在一起，怎么就只字不提？我觉得其中好像真有蹊跷。后来有一天我亲自问希伊斯，得到的答复是：没有条件，做不下去，只有放弃了。

放弃了？

是真放弃还是假放弃？

说真的，我当时心里很是困惑。不用说，如果是假放弃那问题就严重了，因为只有心里有鬼才需要放烟雾弹迷惑人。我又想，如果他希伊斯心里确实有鬼，那鬼还会是谁呢？肯定就是可怜的珍弟了。总之，由于系里闪闪烁烁的流言，当时我对希伊斯与珍弟间不正常的亲密劲儿顾

虑很深，总担心珍弟被利用了，欺骗了。这孩子在复杂的人事面前是很不成熟的，有很笨拙的一面，人要欺负谁，找的就是这样的人，木讷、孤单、畏事，吃了亏不会叫，只会往肚子里咽。

好在不久，希伊斯做了一件谁都想不到的事，替我打消了顾虑——（未完待续）

① 第一台计算机ENIAC于1946年研制成功。

八

希伊斯和金珍发明数学棋是1949年春节前的事，春节后不久，就是在省城C市迎来解放的前不久，希伊斯接到美国《数学理论》杂志的邀请，前往美国洛杉矶加州大学参加一个数学学术活动。考虑到与会者路途上的便利，会议组织者在香港设有联络站，所有亚洲方向的与会者都先在香港集中，然后搭乘飞机往返。所以，希伊斯这次西行时间很短，前后只有半个多月，以致返校时人们都不大相信他去了大洋彼岸。不过，证明他去了的东西是很多的，比如家乡波兰、奥地利以及美国一些院校和研究机构邀请他去供职的书函，再如与冯·诺伊曼、夏普利、库恩等著名数学家的合影照片，还有，他还带回来了当年美国普特南数学竞赛试题。

【容先生访谈实录】

普特南是个数学家的名字，全名叫威廉·洛威尔·普特南，出生在美国，在数学界有高斯第二的美誉。1921年，美国数学委员会会同各大学发起了一年一度的全美普特南数学竞赛活动，在各大院校和数学界具有相当高的权威性，也是各大院校和科研机构发现数学人才的重要途径。竞赛是专为本科生设的，但试题的难度似乎是为数学家设的。据说，尽管每年大多数参赛者都是各院校数学系的优异生，但由于试题无法想像的难，多年来参赛者得分的平均分数仍然接近于零。每年竞赛前30名优胜者，一般均可被美国乃至世界一流的研究生院录取，像哈佛大学，每年都许诺前三名优胜者只要选择哈佛，就可以获得全校最高奖学金。那一年竞赛共有15道试题，总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为45分钟，揭榜最高分是76.5分，前十名的平均分为37.44分。

希伊斯所以带普特南数学竞赛试题回来，想的就是要考测一下珍弟。也只有珍弟，其他的人，包括有些老师，他觉得考他们无非是给他们难堪而已，所以还是不要考的好。在考珍弟之前，他先把自己在房间里关了45分钟，考了一遍，然后又自己给自己阅卷、评分。他觉得自己得分不会超出最高分，因为他只做了八道题，最后一题还没做完。当然，如果时间许可的话，这些题他基本上都可以对付得了，问题就是时

间。普特南数学竞赛的宗旨就是十分突出地强调了两点：

一、数学是科学中的科学；

二、数学是时间中的科学。

有原子弹之父之称的美国科学家兼实业家罗伯特·奥本海默曾说过：在所有科学中，时间是真正的难题；在一个无限的时间内，所有的人将发现世上所有的秘密。有人说，第一枚原子弹的及时问世，就是最好地解决了当时全世界人都面临的如何尽快结束二次大战的巨大难题。设想一下，如果让希特勒率先拥有原子弹，人类将面临——再次面临——多大的难题？

珍弟在规定的45分钟内做完六道题，其中一道证明题，希伊斯认为他犯了偷换概念的错误，没给分。最后一题是推理题，当时只剩下一分半钟，根本没时间去推理，所以他没有动笔，只是沉思着，但在临终的几秒前，他居然给出了正确的结果。这有点荒唐，也再次说明珍弟一贯有的超常的直觉能力。这题的评分尺度是灵活的，可以给满分，也可以少给分，多或少全凭老师对学生平时的德智印象决定，但最少不能低于2.5分，希伊斯最后就是苛刻地只给他2.5分。但就这样珍弟最后的得分是42.5分，仍然高过当年全美普特南数学竞赛前10名优胜者37.44分的平均分。

这就是说，珍弟要是参赛肯定将跻身前10名之列，然后等待他的将是名牌学府，高等奖学金，还有在数学界最初的声誉。但是你没有参赛，倘若又把这成绩拿给人看，回复他的也许只有无情的嘲笑。因为没人会相信，一个还没念完大二的中国小子能博得如此高分，如此高分意味的无非就是欺骗。没人相信的欺骗。愚蠢的欺骗。即使希伊斯，在这个成绩面前，也冥冥地生出一种被欺骗的幻觉，当然只是幻觉而已。换句话说，只有希伊斯才相信这个成绩无可置疑的真实性，所以也只有希伊斯，把这件本来是游戏的事情当做了一个真实故事的开始——（未完待续）

希伊斯首先找到小黎黎，把金珍模拟参加普特南数学竞赛的事情详细说了，然后直截了当地表达了他深思熟虑后的意见。

希伊斯说：“我可以负责地说，金珍今天是我们N大学数学系最拔尖的学生，明天也会成为哈佛、麻省理工、普林斯顿、斯坦福这样世界著名大学数学系的尖子生，所以我建议他去留学，哈佛，麻省理工，都可以。”

小黎黎一时无语。

希伊斯又说：“相信他，给他一个机会吧。”

小黎黎摇头：“恐怕不行。”

“为什么？”希伊斯睁圆了眼。

“没钱。”小黎黎干脆地说。

“至多一个学期，”希伊斯说，“我相信他第二学期就可以得到奖学金的。”

“别说一学期，”小黎黎苦笑道，“家里现在恐怕连路资都凑不齐。”

希伊斯沮丧地走了。

希伊斯的沮丧一半是由于心想事不成，另一半是因为心有疑虑。可以说，在关于金珍的教学方案上，两个人还从没有达成过一致，他不知小黎黎这么说是真话，或仅仅是不同意见的托辞。他认为后者的可能性更大，因为他难以相信，家大业大的容家会有经济上的困难。

然而，这确系实情。希伊斯不知道，就在几个月前，容家在铜镇本已败落的财产，又经历了时代新生的洗心革面，所剩的无非是小半个破旧的院落、几栋空房子而已。在省城仅有的一个商馆，就在几天前，当小黎黎以著名爱国民主人士的身份应邀出席C市人民政府成立典礼时，就在典礼上，他主动捐给了新生的人民政府，以表示他对新生政府的拥戴。选择在典礼上捐献似有取宠之嫌，其实不然，一方面这是有关方面安排的，另一方面他也想由此号召全体有识之士加入拥戴人民政府的行列。可以肯定地说，容家人素有的爱国热忱，在小黎黎身上，既是一脉相承的，又是发扬光大的，而他之所以对人民政府如此忠诚，以至于倾囊相助，当中既有他宏观的认识起作用，也与他个人（微观）在国民政府手头所受的不公有关系。总之，容家祖传下来的家产，在老小黎黎两代人手中，捐的捐，烂的烂，毁的毁，分的分，至今已所剩无几。至于他个人的积蓄，在那场挽留女儿生命的鏖战中已耗尽，而这几年的薪水日渐菲薄，几乎都这样那样的开销掉了。现在金珍要去留学，小黎黎心里是没有一点不赞成的，只是行动上爱莫能助而已。

这一点，希伊斯后来也深信不疑。这个后来指的就是一个多月后，希伊斯收到斯坦福大学数学系主任卡特博士寄来的信，表示同意金珍去他们学校奖学就读，并邮来110美金作为出发的路资。这件事希伊斯完全是靠个人的热情和魅力促成的，他亲自给卡特博士写了一封3000字的信，现在这3000字变成了金珍免费入学斯坦福的通行证和车船票。当消息送到小黎黎面前时，希伊斯高兴地注意到，老人露出了激动的笑容。

这时候，金珍入学斯坦福已是指日可待，他准备在N大学度完最后一个暑假，然后就出发。然而，就在暑假的最后几天里，一场突如其来的恶病把他永远留在了祖国的大地上——

【容先生访谈实录】

是肾炎！

这场病几乎把珍弟害死！

在他发病之初，医生就下达了口头死亡通知书，说他至多还能活半年。在这半年里，死亡确实日夜陪伴着他，我们眼看着一个奇瘦之人噌噌地长成了个大胖子，然而体重却没有增加，只在减少。

是虚胖！肾炎把珍弟的身体当做了块发糕，不停地发酵，不停地膨胀，有一段时间珍弟的身体比棉花还要蓬松又轻软，似乎手指头一戳就要破的。医生说珍弟没死是个奇迹，但其实跟死过一回没什么两样，将近两年时间，医院成了他家，食盐成了他的毒药，死亡成了他的学业，去斯坦福的路资成了他医药费的一部分，而斯坦福的奖学金、文凭、学位、前途早成了他遥远又遥远的梦。这件由希伊斯努力促成的、本来将改变他命运的大好事，现在看只有两个实在的意义：一是为我们家日益羞涩的囊中增加或者减少了110美金的开支；二是替希伊斯平静了人们包括我对他的不良猜测。

无疑，希伊斯用行动证明了他的清白，也证明了他对珍弟的爱的赤诚。谁都想得到，如果说希伊斯确实在利用珍弟为自己干活，那他绝不可能将他折腾去斯坦福的。世界没有秘密，时间会告诉你所有秘密，希伊斯的秘密就是他比任何人都更清晰又肯定地洞见了珍弟罕见的数学天分。也许他从珍弟身上看到的是自己的过去，他爱他，就像在爱自己的过去一样无私，一样赤诚，一样认真。

顺便提一下，如果说希伊斯对珍弟确有什么不公的话，那是后来的事，是关于数学棋的事。这棋后来在欧洲包括美国的数学界影响很大，成了很多数学家风靡的游戏，但棋名已不叫数学棋，而是以希伊斯名字命名的，叫希伊斯棋。我后来在不少文章中看到人们对希伊斯棋的评价，都是很高的，有人甚至把它和20世纪最伟大的数学家冯·诺伊曼创建的博弈论相提并论，认为诺伊曼的零和二人博弈理论是在经济领域的重大发现，希伊斯棋是在军事领域的重大发现，虽然两大发现都没有多少实际应用价值，但理论上的价值是至高的。有人肯定地指出，作为全世界最年轻的菲尔兹奖得主，希伊斯曾经是数学界的骄傲，但自从到N大学后，他对数学界几乎没什么可称道的贡献，希伊斯棋是他惟一的建树，也是他后来大半辈子惟一迷人的光彩。

然而，我说过的，希伊斯棋最早叫数学棋，是希伊斯和珍弟两个人的发明，珍弟至少有10%的发明权。但希伊斯通过对它改名换姓，把珍弟的这部分权利处理了，剥削了，占为己有了。这可以说是希伊斯对珍弟的不公，也可以说是希伊斯对珍弟曾经赤诚相爱而索取的回报——

九

这是1950年初夏的一天，雨从昨天晚上的早些时候开始倾盆而下，然后就一直下个不停，豆大的雨点落在瓦砾上，发出时而啪啪啪、时而哒哒哒的声音，感觉是房子在急雨中像条百脚虫一样地在夺命狂奔。声音变化是因为风的原因，风起时就变得啪啪啪的，同时还有窗棂即将散架的声音。因为这些声音，小黎黎一夜都没睡好，失眠的难以忍受的清醒让他感到头痛，眼睛也酸涩得发胀，他一边黑暗地听着不休的雨声和风声，一边明白地想到，房子和自己都已经老了。天快亮时，他睡着了，不过很快又醒了，好像是被什么吵醒的。老夫人说是汽车的声音。

“汽车好像在楼下停了一会，”老夫人说，“但很快又走了。”

明知道是不可能再睡着的，但小黎黎还是又躺了一会，直到天明亮时才像一个老人一样起了床，摸摸索索地，动作轻得几乎没有一点声音，像一个影子。起床后，他连卫生间都没去一下，径直往楼下走去。老夫人问他下楼去做什么，他也不知道，只是冥冥地往下走，到了楼下又莫名地去开门。门有两扇，一扇是往里开的，另一扇是纱门，朝外开的。但纱门似乎被门外的什么抵挡，只能开个一小半，30°角吧。已经入夏，纱门已经开始用，所以纱门上已经挂了一块布帘子，高度刚好是挡人视线的。老人看不到是什么抵住了门，只好侧起身子从门缝里蹇出去，看见是两只大纸箱几乎把门厅都占了，里面的一只抵住了门，外面的一只已经被风雨淋湿了。老人想把外边那只挪个避雨的位置，挪了一下，纹丝不动的，感觉比块磐石还要稳重，便又蹇进屋，找了块油布来把它盖了。完了，他才发现里边那只箱子顶上压着一封信，用平时他们用来顶门的青石条压着。

老人取了信看，是希伊斯留下的。

希伊斯这样写道：

亲爱的校长先生：

我走了，不想惊动任何人，所以留言作别，请谅。

主要是关于金珍的有些想法，有点不说不快的，就说了吧。首先是祝愿他早日康复，其次我希望您能对他的未来作出正确的安排，以便让我们（人类）能充分领略并享用他的天才。

坦率说，以金珍的天分，我想，让他钻研一个纯数学理论领域的艰深难题也许是最合适的。但这样也有问题。问题是世界变了，人们都变得急功近利，只想从身边得到现实的利益，对纯理论的东西并不感兴趣。这是荒唐的，荒唐的程度不亚于我们只在乎躯体的快乐而忽视心灵的愉悦。但我们无法改变，就像我们无法驱逐战争的魔鬼一样。既然如此，我又想，也许让他挖掘一个应用科学技术领域里的难题也许更切实而有益。关注现实的好处是你能从现实中得到力量，有人会推着您走，还会给您各种世俗的诱惑和满足；坏处是等您大功告成后，您无法以个人的意愿和方式管教您的孩子，孩子可能造福于世，也可能留祸于世，是祸是福，您无法寄望，只能冷眼旁观。据说奥本海默现在很后悔当初发明了原子弹，想封存他的发明，如果发明的技术可以像他的塑像一样一次性销毁的话，我想他一定会一次性销毁掉的。但可能吗？封存也是不可能的。

如果您决定让他在应用科学领域里一试的话，我倒有个课题，就是探寻人脑内部结构的奥秘。洞悉了这个奥秘，我们就可能（可以）研制出人脑，进而研制出崭新的人，无血肉的人。现在科学已经把您人身上的很多器官都制造了，眼睛，鼻子，耳朵，甚至连翅膀都制造了，那么造个人脑又有什么不可能的？事实上，电子计算机的发明就是人脑的再造，是人脑的一部分，神机妙算的一部分。既然我们已经可以制造这部分，其他的部分想必也不会离您太远了。然后您想一下，如果我们一旦拥有无血肉之人，铁人，机器人，电子人，其应用性将会有多么广泛而深刻！应该说，我们这代人对战争的印象已经是够深的，不到半个世纪便亲眼目睹了两次世界大战，而且我有种预感（已有一定证据证明），我们还将再目睹一次——多么不幸！对战争，我是这样想的，人类有能力使它演变得更加激烈，更加可怕，更加惨痛，让更多的人在同一场战争中死去，同一天死去，同一刻死去，同一声轰隆的爆炸声中死去，却永远没有能力摆脱它，而想摆脱的愿望又是生生不息的。类似的难堪人类还有很多，比如劳役，比如探险，比如……人类都处于纠缠不清的怪圈中无法自拔。

所以，我想，如果科学能造出人造之人——铁人，机器人，电子人，无血肉之人，让他们来替代我们去干这些非人之事（满足我们变态的欲望），想必人类是没谁会反对的。就是说，这门科学一旦问世，其应用价值将是无限巨大又深远的。然而，现在第一步必须把人脑的奥秘解破了，惟有如此，造人造大脑，进而造人造之人的工作才有望展开。我曾决计用我尚有的半辈子来赌一赌解破人脑奥秘科学，殊不知，赌局刚摆开就不得不放弃。为什么放弃这是我的秘密，总的说我不是由于困难和害怕放弃的，而是出于族人（犹太人）的殷切愿望。不用说，这些年我一直在为我的同胞干着一件非常紧要又秘密的事情，他们的困难和愿望感动了我，让我放弃了理想。如果您对此有尝试的兴趣，这就是我

说这么多的目的了。

然而，我要提醒您，没有金珍，你成功不了的。我是说，如果金珍无法逃脱死于顽症的下场，您也就死了心别去碰它了，因为这不是您的年龄碰得起的。而有了金珍，也许您在有生之年还能看到人世间最大的奥秘——人脑的奥秘。相信我，金珍着实是人中解此奥秘的最理想人选，简直是天造地设的，是上帝约定的。我们时常说，梦是人精神中最神秘难测的一部分，而他在幼年就与它朝夕相处，日积月累了一套精湛的解梦之术。换句话说，他从醒事之时起，就开始在为解破人脑奥秘的事情作无意识的准备了。他是为此而生而长的！

最后，我想说，如果上帝和您都乐意让金珍来一搏人脑奥秘科学，那么这些书想必是用得着的，否则，如果上帝或者您不允许金珍这么做，那么就把它转赠给学校图书馆吧，也算是我在贵校驻足12年的见证和纪念。

祝金珍早日康复！

林·希伊斯于诀别前夕

小黎黎是坐在纸箱上一口气阅完全信的，风拂动着信笺，被风吹歪的雨丝间或地落在信笺上，像是暗示风雨也在偷窥此信。不知是夜里没休息好的缘故，还是信中的内容触动了他内心惊愕的一隅，老人阅罢信许久没有动静，只是端坐着，目光痴迷地散落在空虚中。过了好久，他才醒悟过来，然后对着漫漫的风雨突兀地道了一句：

希伊斯，你好走，一路平安啊——

【容先生访谈实录】

希伊斯决定走，是跟他老丈人被镇压的事情有直接关系的。

都知道，希伊斯走的机会随时摆在他面前，尤其是二战结束后，西方很多大学和科研机构都希望他加盟，聘书随着节日贺卡一道堆满了他的书桌案台。但我从很多事情中看到了他不走的信念，比如他带回来的一棺材书，后来又把三元巷原来租赁的房子连同整个小院都买了，中文在他的努力下也越说越好，甚至有阵子他还申请入中国国籍（未遂）。据说这跟希伊斯老岳父关系很大，他老岳父是个举人的后代，有万贯家产，在当地是个独一无二的大乡绅，对女儿这门洋亲，他是一百个的不同意，迫不得已同意了，又提了很多苛刻要求，比如不能把女儿带走、不能离婚、要学会说中国话、孩子要随母亲姓，等等。这从一定意义上说明乡绅并非开明人士，大概是属于那种得理不让人、得势要欺人的鼠头之辈。这样的人当乡绅不免要行恶积下冤愤，加上日伪政府期间他还

在县政府担过要职，跟鬼子有些暧昧的往来，解放后人民政府把他作为重点镇压的对象，经过公审，判了死刑，关在牢房里，准备择日执行枪决。

行刑前，希伊斯曾找过不少知名的教授和学生，包括父亲和我，希望通过联名给政府写信，以保老丈人一命，但无人响应。这件事一定伤透了希伊斯的心，但我们也没办法。说真的，我们不是不愿意帮忙，而是帮不了，当时的情况不是一两个呼吁或什么行动可以改变得了的，父亲曾为此去找过市长，得到的答复是：

只有毛主席才能救他。

就是说，任何人都救不了他！

确实如此，像他这样有民愤和劣迹的地主恶霸，当时一概是人民政府进行重点镇压的对象。这是时势和国情，没人能改变的。希伊斯不了解这些，他太幼稚了，我们没办法，只有伤害他了。

但是，谁也想不到，希伊斯最后居然通过X国政府的力量，将已经眼看着要行刑的老岳父从枪口下要走了。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尤其是在当时X国与我国明显的敌对关系的情况下，要促成这件事的难度可想而知。据说，X国曾为此专门派出外交官员亲临北京，与我国政府举行谈判，可以说，事情最后果真是惊动了毛主席——有人说是周恩来，反正肯定是当时我们党和国家的重要领导人，真正是不可思议啊！

谈判结果是他们要走了希伊斯老岳父，我们要回了两名被X国严禁回国的科学家，感觉是该死的老乡绅成了他们X国的国宝似的。当然，老乡绅对X国来说什么也不是，当中起作用的肯定是希伊斯。换句话说，为成全希伊斯之愿，X国已经有点不惜重金的意思。那么，问题是X国为什么要对希伊斯这么好？难道仅仅因为他是世界著名数学家？这中间肯定有什么很特别的因素，至于到底是什么，我现在也不得而知。

救出老岳父后，希伊斯就带着一家子亲人和亲眷，去了X国——
(未完待续)

希伊斯走的时候，金珍还住在医院里，但似乎已度过了危险期，医院考虑到日渐庞大的医药费，根据病人申请，同意让他出院回家休养。出院的时候，是容先生陪老夫人一道去医院接的，接待她们的医生想当然地把两位中的一位当做了病人的母亲。但看两位的年龄，作为病人的母亲，一个似乎是老了一些，一个又似乎是年轻了些，所以冒昧地问两位：

“你们谁是病人母亲？”

容先生还想解释，老夫人已经干脆而响亮地答上了：

“我——！”

然后医生向老夫人交代道，病人的病情现在已基本得到控制，但要彻底痊愈，起码还需要有将近一年时间。“这一年时间里你要把他当虾一样地养，像十月怀胎一样地伺候，否则随时都可能功亏一篑。”

从医生一项项明确的交代中看，老夫人觉得他的说法其实一点不夸张，具体说可以立出如下三条：

- 1.食物要有严格的禁忌；
- 2.夜里要定时唤他起来小便；
- 3.每天要定时定量给他吃药，包括打针。

老夫人戴上老花镜，把医生的交代一条条记了，又一遍遍看了，反复地问清楚了。回了家后，又喊女儿从学校找来黑板和粉笔，把医生的交代都一一写上了，挂在楼梯口，这是每天上下楼都必然目睹的地方。为了定时喊金珍夜里起来小便，她甚至和老伴分床睡了，床头配备了两只闹钟，一只半夜闹的，一只早上闹的。早上那次小便喊过后，金珍继续睡他的觉，老夫人则要为他准备一日五餐的第一餐了。虽然烧饭本是她最擅长的，可现在却成了她最困难又没信心的事，相比之下，因为有做针线活的底子在那儿，学会打针对老夫人来说并不是件难事，只是开始一两天有些紧张和反复而已。但是在餐饮事宜上，一个奥妙的咸淡问题简直是把她折腾苦了。从理论上说，金珍这个时候对盐复杂而精到的要求，就是他神秘而真实的生命线，多可能功亏一篑，少又不利于他早日康复。来自医生的叮嘱是这样的：病人疗养期间对食盐的需求量是以微量开始，逐日增加。

当然，如果说一个人每天对盐的需要量像粮食一样是秤斤论两计的，那么问题也不是太难解决，似乎只要有一把精确的秤就可以了。现在的问题显然没有这么好解决，老夫人找不到一个现存又明确的标准，似乎只有靠自己用耐心和爱心来摸索，最后老夫人带着做好的几道咸淡不一的菜走进了医院，请主持医生一一尝试。在此之前，她事实上把每一套菜的用盐量都以粒为单位记录在纸上，然后在医生明确肯定某一道菜的基础标准上，她一天五次地戴着慈祥的老花镜，把细小又白亮得晃眼的盐粒当做药片一样，一粒粒地数着往金珍的生命里投放。

小心翼翼地投放。

像做科学试验一样地投放。

就这样，日复一日，夜复一夜，月复一月，用功和耐心的程度远在养虾之上，也不在怀胎之下。有时候，她会在连续辛劳的间隙里，下意识地掏出金珍写下的血书看看——这本是金珍的秘密，她在无意间发现它后，不知为什么就将它没收了。也就是说，现在这份书写时间不详的血书成了老少两人的秘密，也成了两颗心紧密相连的某种明证和暗示。每次，老夫人看过它以后，就会更加肯定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值得的，因而也更加激励她继续不停地往下做。这似乎注定金珍必将迎来康复的一日。

翌年春节过后，金珍出现在久违的课堂上。

十

希伊斯人走了，但心似乎还留了一片下来。

在金珍像虾一样被精心宠养的日子里，希伊斯曾跟小黎黎联络过三次。第一次是他到X国不久，是一张印制精美的风光明信片，上面只有简单的问候和通信地址。地址留的是家里的，所以，也无从知道他在何处就职。第二次是第一次的不久之后，是一封他收到小黎黎去信后的回信，说他知道金珍已在康复中很高兴什么的，至于小黎黎在信中问起的有关他在何处就职的问题，他只是含糊其辞地说：是在一个科研机构工作，什么科研机构，他具体在干什么，都没说，好像是不便说似的。第三次是春节前，小黎黎收到一封希伊斯在圣诞夜写出的信——信封上有充满喜气的圣诞树图案。在这封信上，希伊斯向这边提供了一个连他自己都感到吃惊的信息，说他刚从一位朋友的电话里获悉，普林斯顿大学已组织几名科学家，正在研究人脑内部结构，科研小组由著名数学家保罗·萨缪尔森领衔挂帅。他写道：“这足以说明该课题的价值和魅力所在，非我希伊斯之空想……据我所知，这也是目前世界上惟一问津该课题的一方组织。”

所以，在假设金珍已经病愈的情况下（事实也差不多），他希望这边尽快把金珍送去那里学习。他表示，不管这边搞不搞人脑研究课题，金珍都应该出去深造，并劝小黎黎不要因为某些短暂的利益或困难取消金珍赴美计划。或许是担心小黎黎因为要搞人脑研究而刻意把金珍留在身边，他甚至搬出一句中国俗话——磨刀不误砍柴工——来阐明他的想法。

“总之，”他写道，“过去也好，现在也好，我所以那么热衷金珍去美国留学，想的就是那里是人类科学的温床，他去了，会如虎添翼的。”

最后，他这样写道：

我曾经说过，金珍是上帝派来人间从事该课题研究的人选，以前我

一直担心我们无法给他提供应有的环境和无为而为的力量，但现在我相信我们已替他找到了环境，也找到了来自空气中的力量，这就是普林斯顿大学。正如你们国人常言的关于某人买酒他人喝的幽默一样，也许有一天人们会发现，保罗·萨缪尔森他们现在殚精竭虑所做的一切，只不过是为一个中国小子喝了几声必要的彩而已……

小黎黎是在学生的课间休息时间里拆阅此信的，在他阅信期间，窗外高音喇叭里正在高唱雄赳赳 气昂昂 跨过鸭绿江的时代金曲，在办公桌上，放着他刚刚阅完的报纸，头版头条通栏横着一条标语样的巨幅标题——美帝国主义是只纸老虎。他一边听着激越的歌声，一边看着粗黑的标题，心里有种时空倒错的感觉。他不知如何给远方的人回信，似乎还有点怕，好像有神秘的第三只眼在等着看他的回信似的。这时候，他的身份是N大学名副其实的校长，还是C市挂名的副市长。这是人民政府对容家世代崇尚科学、以知识和财力报国精神的高度赞扬。总的说，容家第八代传人容小来——小黎黎——现在正在重温他祖上曾经一再领略过的荣耀的岁月。这也是他一生中最荣耀的岁月，虽说他并非专营荣耀之辈，似乎也没有忘我地陶醉在其中，但面对这份失散已久的荣耀，他内心本能保持着足够珍惜的心理，只是过度的知识分子的东西常常让人觉得他似乎有些不珍惜而已。

小黎黎最后没给希伊斯回信，他把希伊斯的来信，连同两张弥漫着志愿军与美国士兵在朝鲜浴血激战的硝烟的报纸，还有给希伊斯回信的任务，都丢给了金珍。

小黎黎说：“谢谢他吧，也告诉他，战争和时势已经封死了你的去路。”

小黎黎说：“他一定会感到遗憾的，我也是，但最该遗憾的是你。”

小黎黎说：“我觉得，在这件事情上，你的上帝没有站在你一边。”

后来，金珍把写好的信请他过目时，老人似乎忘记自己曾说过的话，把一大段表达他遗憾之情的文字勾掉了一半，剩下的一半又转换到金珍本人头上，最后又交代说：

“把报纸上几篇相关的报道剪了，一同寄去吧。”

这是1951年春节前的事。

春节后，金珍重新回到课堂上，当然不是斯坦福大学的课堂，也不是普林斯顿，而是N大学。这就是说，当金珍把誊写清楚的信连同几篇硝烟滚滚的报道丢进邮箱时，等于是把他可能有的另一种前程丢进了历史的深渊里。用容先生的话说，有些信是记录历史的，有些信是改变历

史的，这是一封改变一个人历史的信。

【容先生访谈实录】

珍弟复学前，父亲对他是回原年级还是降一级学的事情跟我商量过，我想虽然都知道珍弟成绩很好，但毕竟已辍学三个学期，加上大病初愈，人还经不起重负，怕一下回去上大三的课对他有压力，所以我建议还是降一级的好。最后决定不降级，回原班级学，是珍弟自己要求的，我至今还记得当时他说的一句话。他说：

“我生病是上帝在帮我逃避教科书，担心我变成它们的俘虏，失去了钻研精神，以后什么事都干不了了。”

有意思吧，简直有点狂是不？

其实，以前珍弟对自己一向是比较低看的，一场大病似乎是改变了他。不过，真正改变他的是书籍，大量的课外书籍。他在家养病期间，几乎把我和父亲的藏书都看了，少说是都摸了。他看书很快，也很怪，有些书他拿在手上翻几页就丢掉了，有人因此说他是用鼻子看书的，一度还有人喊他叫闻书先生。这肯定是夸张的说法，但他看书确实很快，大部分书在他手上都不会过夜的。看书快是和看书多联系在一起的，看的多了，见多识广了，也就快了。再说他看多了课外书，对教科书上的东西简直没兴趣，所以经常逃课，连我的课都敢逃。复学后第一学期期末，他旷课率之高跟他的成绩一样令人瞩目，全年级第一，是遥遥领先的第一。还有一个遥遥领先的是他在图书馆的借书量，一学期借书达200多册，内容涉及哲学、文学、经济、艺术、军事，反正五花八门的，什么书都有。就这样，暑假时，父亲带他到阁楼上，打开储物间，指着希伊斯留下的两箱书，说：

“这不是教科书，是希伊斯留下的，以后没事你看吧，就怕你看不懂。”

过了一个学期，到第二年三四月间，同学们都开始忙做毕业论文的事。这时，系里几位教珍弟专业主课的老师都跟我谈起，说珍弟做的毕业论文的选题有些问题，希望我出面做做他工作，让他换个选题，否则他们是无法做他论文的指导老师的。我问是什么问题，他们说是政治问题。

原来珍弟确定的论文选题内容是建立在世界著名数学家格·伟纳科的数字双向理论基础上的，从选题学术性上讲，可以说是对数字双向理论的模拟证明。而伟纳科当时是科学界出名的反共分子，据说他们门前贴有一张纸条，上面写着：亲随共产主义者不得入内。他还在硝烟弥漫的朝鲜战场上，慷慨激昂地激励美军士兵打过鸭绿江。虽然科学是没有国界

的，也没有主义之分，但伟纳科个人强烈的反共色彩给他的学术理论也笼罩上一层森严的政治阴影，当时以苏联为首的大部分社会主义国家，对他的理论一般不予承认，不提，提了也都是站在批判的立场上的。现在珍弟想证明他的理论，显然是逆潮流而行，太敏感，有政治风险。

然而，父亲不知是犯了知识分子的毛病，还是被珍弟列在提纲里的想法迷惑了，在大家都退而避之并希望他出面劝说珍弟改换选题的情况下，他非但不劝说，反而主动请缨，亲自当起珍弟论文的指导教师，鼓励他把选题做出来。

珍弟确定的选题是：《常数 π 之清晰与模糊的界线》，已完全不是本科学业内的选题，也许作为硕士论文的选题还差不多。毫无疑问，他这是从阁楼上的那些书里找来的选题——（未完待续）

论文第一稿出来后，小黎黎的热情更加高涨，他完全被金珍敏锐、漂亮而且符合逻辑的思维迷住了，只是有些证明他觉得过于复杂，需要作修改。修改主要是删繁就简，把有些无须证明的证明删了，对有些初级因而不免显得繁复的证明，尽量改用比较高级又直接的证明手段，那已经远远不是本科学业范围内的知识了。论文第一稿落成的文字有两万多，几经修改后，定稿时为一万多字，后来发表在《人民数学》杂志上，在国内数学界引起了不小的轰动。不过，似乎没人相信这是金珍一个人独立完成的，因为经过几次修改后，论文的档次再三被拔高，于是就越来越不像一篇本科生的毕业论文，而更像一篇闪烁着创立精神的学术论文。

总的说，金珍论文的优点和缺点都显得很明显，优点是它从圆周率出发，巧妙地应用伟纳科的数字双向理论，将人造大脑必将面临的困难和结症进行了纯数学的论述，感觉是有点把看不见的风抓住似的奇妙；缺点是文章的起点是一个假设，即圆周率为一个常数，所有惊人的猜想和求证都是在这个假设的前提下完成的，所以难免有空中楼阁的感觉。从某种意义上说，你要让楼阁落地，承认文章的学术价值，首先必须你坚信圆周率是一个常数。关于圆周率的常数问题，虽然早有科学家提出过，但迄今尚未有人证明它。现在数学界至少有一半人坚信圆周率是个常数，但在确凿的证明或证据尚未拥有的情况下，相信也只能是自我相信而已，不能要求他人相信，就像牛顿在发现树上的苹果自由落地之前，任何人都可以怀疑地球有引力一样。

当然，如果你怀疑圆周率是个常数，那么金珍的文章可以说一文不值，因为这是它建筑的地基。反过来，如果你相信圆周率是个常数，那你也许会惊叹他竟在如此蛮夷之地拔起一座大厦，感觉是用铁捏了朵花似的。金珍在文章中指出：人的大脑在数学意义上说就是一个圆周率，是一个具有无穷小数的、深不见底的数字。在此基础上，他通过伟纳科

的数字双向理论，较好地阐述了关于研制人造大脑的结症——人大脑拥有的模糊意识。模糊就是不清晰，就是无法全知，也就是无法再造。所以，他提出，在现有程式下，人脑难有彻底再造的乐观前程，只能是尽量接近而已。

应该说，学术界持相似观点的不乏其人，包括现在。可以说，他的结论并不新奇，他的诱人之处在于，他通过对圆周率的大胆假设和对数字双向理论的巧妙运用，对这一观点进行了纯数学方式的求证和阐明，他寻求的意义也就是想对人们证实这一说法，只是他引用的材料（房子的地基）又是未经证实的。

换句话说，如果有一天谁证明圆周率确凿是个常数，那他的意义才能凸现出来。但这一天至今还没有到来，所以，严格地讲，他的工作可以说是毫无意义的，惟一的意义就是向人们展示了他个人的才情和胆识。但是由于小黎黎的关系，外人对这篇文章是不是由他个人独立完成都难以相信，更不要说相信他什么才识了。所以，事实上，这篇文章并没有给金珍带来任何好处，也没有改变他什么，倒是小黎黎因此改变了自己晚年的生活——

【容先生访谈实录】

论文绝对是珍弟独立完成的。父亲曾跟我说，除了给珍弟提供过一些建议和参考书，再就是在论文前的引言是他拟定的外，别的任何工作他都没有做，都是珍弟一个人做的。那段引言我至今还记得，是这样写的：

对付魔鬼的最好办法，是让我们挑战魔鬼，让魔鬼看到我们的力量。伟纳科是科学圣殿中的魔鬼，长期以来作威作福，遗害甚深，亟待我们来清算他。这是一篇清算伟纳科谬论的檄文，声音虽然模糊了些，但可抛砖引玉。

这在当时可以说是给论文画了一个化险的符，也等于给它签发了一本问世的通行证。

论文发表后不久，父亲上了一趟北京。没有人知道他此行京城有何秘密的目的，他突然地走，走前也没跟任何人说明去干什么，只是到一个多月后，上头的人带着三项出人意料的决定走进N大学后，人们回过头来想，才觉得这一定是跟父亲的前次赴京之行密切相关的。三项决定是：

一、同意父亲辞去校长职务；

二、国家将拨专项资金，在N大学数学系设立电子计算机研究课题

组；

三、课题组筹建工作由父亲负责。

当时有很多人想到课题组来搞研究工作，但那么多人被父亲扒拉一番后，最后都没珍弟幸运。珍弟是作为课题组第一人选招纳的，而且事后证明也是惟一的研究人选——另有一人是搞日常事务工作的。这给人的感觉很不好，好像一个国家级科研项目成了我们容家私产似的，有人也传出类似的闲话。

说实话，父亲做官的口碑一向是众口一词的好，尤其是用人，避亲避到了几乎不近人情的地步。我们容家本是N大学的祖宗，校园里容家的后代，老的少的集合起来，少说可以坐两桌，爷爷（老黎黎）在世时这些人多多少少都受了关照，搞行政的有位置，搞教学的可以经常有机会出去走走，见识见识，镀镀金什么的。但到父亲手上，先是有职无权，即使有心也无力，等有权有职后似乎又变得无心无意了。父亲当校长几年，没有应该或不应该地启用过一个容家人，即便是我，系里几次报我当副主任，都被他×掉——像阅卷一样当错误×掉。更气人的是我哥，留洋回来的物理学博士，本是名正言顺可以进N大学的，可父亲叫他另攀高枝。你想想，在C市，哪还有高得过大学的枝？结果落脚在一所师范大学，教学和生活条件都差得很，第二年就投奔到上海去攀高枝了。为这个，母亲非常生父亲的气，说我们一家人是被他活生生拆散的。

然而，在关于珍弟进课题组的事情上，父亲把已往的十二分谨慎、避嫌的处事原则都抛诸脑后，根本不顾忌什么闲话，我行我素，像着魔似的。没有人知道是什么改变了父亲，只有我知道，有一天，父亲把希伊斯临走留下的信给我看，然后对我这样说：

“希伊斯给我留了这么个诱惑，但老实说真正开始诱惑我的还是看了金珍的毕业论文后，以前我总想这是不可能的，现在我决定要试一试了。年轻时我一直盼望自己做点真正具有科学精神的工作，现在开始也许是迟了，但金珍硬是让我鼓起了勇气。啊，希伊斯说得对，没有金珍我想都不要去想，但有了金珍谁知道呢？这孩子，以前我总是把他的才能低估了，现在我就彻底高估他一下吧。”——（未完待续）

事情就是这样的，用容先生的话说，他父亲本来就是为金珍去折腾来这个项目的，怎么可能让外人参与？容先生还说，金珍不但改变了他父亲的晚年生活，还改变了他为人做事的一贯原则，甚至包括人生信仰。老人在垂暮之年突然重温年轻时的梦想，想在学术上有所建树，也许意味着他把已经过去的大半辈子，沉浮于仕途的大半辈子，予以否认了。从学术开始，以仕途结束，这是中国知识分子的毛病之一，现在老

人突然想治治自己的毛病呢，是悲是喜，看来只有让时间回答了。

在随后几年中，两人完全沉浸在课题研究中，跟外界的联系很少，有的只是参加一些相关的学术活动，发表几篇学术论文而已。从他们合作撰写的六篇发表在有关学术刊物上的论文中，人们多少知道他们的研究是一步一步在往前走，在国内肯定是走到最前沿去了，在国际上似乎也没有落后。有两篇论文在国内发表后，国外三家相关刊物都作了隆重转载，无疑说明他们研究取得的成果不是那么微不足道的。当时美国《时代》杂志首席评论员伍顿·凯斯曾因此警告美国政府：下一代电子计算机将诞生在一个中国小子手上！金珍的名字由此一度受到了各大媒体的热炒。

不过，这也许是危言耸听和媒体的坏习惯而已。因为，从那些走红的论文中，人们似乎也不难发现，在通往新一代电子计算机的道路上，他们遇到的困惑和困难也不是那么微不足道的。当然，这是正常的，毕竟搞人造电脑不像生个人脑，人类似乎只要让某个男人和某个女人恰到好处地睡上一觉，某个人脑就会像树一样长出来。而有的人脑降生后似乎并不比树木要聪明晓事多少，这就是我们常说的傻瓜。从某种意义上说，搞人造电脑研发，就好比是要把天生的傻瓜蛋变成聪明人，这也许是世间最最困难的事情。既然这么困难，有些困惑和挫折自然是难免的，也是不奇怪的，如果因为有困惑和挫折而放弃努力，那才叫奇怪呢。所以，当后来小黎黎决定让金珍随人而走时，没有一个人相信他说的。

他说：“我们的研究工作遇到了很大困难，继续下去，得失成败难以把握。我不想让一个有才有识的年轻人跟着我一个老头子作赌博性质的努力，断送掉应有的前程，还是让他去干些更切实可行的事情吧。”

这是1956年夏天的事。

这个夏天，校园里谈论最多的是那个带金珍走的人，人们都说他有点神秘，小黎黎关于为什么放走金珍的不令人置信的说法，似乎只是他神秘的一部分。

这个人是个瘸子。

这也是他神秘的一部分。

—

这个人姓郑，因为是个瘸子，名字似乎成了他的奢侈品，像勋章或首饰一样的东西，只有在某些正规场合才登场，平时都是猫在档案袋里闲着的，或者是被郑瘸子替代着的。

郑瘸子！

郑瘸子！

喊得是响响亮亮的，说明郑瘸子没有把瘸当回事。进一步推敲，有两个原因，一个是郑瘸子瘸得很光彩，是他扛过枪、打过仗的象征；二个是郑瘸子其实瘸得并不厉害，只是左脚比右脚欠几公分而已，年轻时他几乎可以通过给跛足增加一个厚鞋跟来基本解决跛相，只是到50岁以后，才开始拄拐杖。我见他时他就拄着拐杖，暗红暗红的枣木雕花拐杖，给我的感觉更具一个老者的威严。这是上世纪90年代初的事情。

那个夏天，1956年的夏天，郑瘸子才三十几岁，年富力强，秘密的鞋后跟正在发挥它神奇的、也是骗人的力量，把一个瘸子装备得跟常人相差无几。但是N大学的人靠着天佑几乎一开始就识破了他的诡计。

事情是这样的，那天下午，郑瘸子来到N大学的时候，刚好碰到学生们都在礼堂里听志愿军英雄作英勇事迹报告，校园里静静的，天气也很好，没有夏日灼热的阳光，风轻轻吹着，把路两边的法国梧桐拂得窸窣的响，响得校园里更显得安静。他好似被这份静和安吸引了，临时喊送他来的吉普车停下，吩咐司机三天后到学校招待所来接他，然后就下了车，一个人在校园里漫步起来。15年前，他曾在这里读过三年高中和一年大学，阔别后的重访，他既感到母校的变化，又感到昔日依旧，沉睡的记忆随着漫步从黑暗中走出来，像是用脚步走出来的。报告会散场时，他刚好行至礼堂前，成群的学生从礼堂里涌出来，像水一样铺开在路上，一转眼就把他前后左右地包裹，淹没。他尽量放慢脚步，免得人挤着他，毕竟 he 有三个鞋后跟，是经不起挤撞的。就这样，一拨拨学生如过江之鲫，冲上来，把他甩在后面，后面又有一拨拨涌上来，与他擦肩而过。他紧张张地走着，老是担心有人冲撞他，但年轻人的敏捷总是叫他有惊无险，即使眼看着要撞上他，也能在刹那间化险为夷。没有人回头或刮目地盯他，说明他靠鞋后跟校正的步态基本上做到了以假乱真。也许是鞋后跟给他的安慰吧，他突然变得有点喜欢这个队伍，男男女女的，风风火火的，叽叽喳喳的，像一股汹涌的激流，浩浩荡荡地裹挟着他往前流，以致把他裹进15年前的某一天、某一刻。

行至操场上，密集的人流顿时像激流上了滩，散开了，他被挤撞的危险因之而解除。就这时，他突然觉得脖颈里像被什么啪地击打了几下，没等反应过来，人群里已经是一片“下雨了”、“下雨了”的叫声。起初只见喊叫声，人不见跑动，都在举目仰望。但是转眼间，随着一道威猛的霹雳，雨急促得像高压水枪喷射出来的，劈里啪啦地往下砸。顿时，人都如受惊的鸟兽四处逃散，有的往前跑，有的向后退，有的往办公楼里冲，有的朝自行车棚里钻，乱叫乱跑着，满操场一片沸腾。这时候的他，跑也不是，不跑也不是，跑要露出三个鞋后跟的秘密，不跑又要遭雨淋漓。他心里可能是想不跑了，枪林弹雨都经历过，还怕淋这雨水？不怕的。可他的脚明显是受了刺激，已经我行我素地跳动起来——这就是他的跑，一对跛足的跑，一跳一跳的，像某只脚板底上扎着一片或者几片玻璃碴子。

刚开始，大家都在夺命地跑，没有人注意他，后来人都跑进了四边的避雨处，而他似乎才越过操场的中心线。他本来就是想跑不跑的，又加上鞋后跟的拖累，手上还拎了行李，怎么能不落后？落后得一塌糊涂！到最后，偌大的操场上除他外已了无人影，他的形象一下子因孤立而加倍地凸现出来。当他意识到这点后，他又想快一点消失在操场上，结果加剧了一跳一跳的跛相，有点英勇，又有点滑稽，大家望着他，几乎把他当成了雨中的一景，有人甚至替他喊起了加油。

加油！

加油！

加油声把所有的目光都吸引拢来，齐齐地甩打在他身上，他有种要被千斤目光按倒在地的感觉。于是他索性停下来，会意地在空中挥挥手，算是对加油声的一种回音，然后开始一步一步地走起来，脸上还挂着灿烂的笑容，就像在走舞台一样。这时候，大家又看他步履正常，好像刚才他的跳动真是在作表演似的，但其实更加透露了他跛足的秘密，有点欲盖弥彰的意思。可以说，这场突如其来的雨十足扮演了一个揭发他跛足秘密的角色，这一方面有点难堪他，另一方面也让大家都认识了他——一个瘸子！一个有点好笑又有点洒脱的瘸子。说真的，15年前他在此驻足四年，基本上是以默默无闻告终的，但这天下午他似乎只用几分钟的时间，就成了校园里无人不晓的人物。几天后，当他把金珍神秘地带走后，人们都这样说：

是那个在雨中跳舞的瘸子把他带走的。

二

他确实是专程来带人的。

每年到了夏天，N大学校园里总会迎来一拨拨像他这样来要人的人，但真正像他这样来要人的人又是独一无二的。他的来头似乎很大，很神秘，来了就直接往校长办公室里闯。校长办公室里空无人影，他出来又转到旁边的办公室，是校办公室主任的办公室，当时校长就在里面，正跟主任在谈事。他进来就声称要找校长，主任问他是什么人。他半玩笑地说：“是伯乐，来相马的”。

主任说：“那你应该去学生处，在一楼。”

他说：“我需要先找一下校长。”

主任问：“为什么？”

他说：“我这里有个东西，是要校长看的。”

主任说：“什么东西，我看看吧。”

他说：“你是校长吗？只有校长才能看这东西。”口气很坚决。

主任看看校长，校长说：“什么东西，给我吧。”

他肯定校长就是校长后，随即打开挎包，从里面抽出一份讲义夹。讲义夹很普通，是用硬纸板做的那种，几乎学校的老师都有。他从里面抽出一页文书，递给校长，并要求校长必须亲阅。

校长接过东西，退开两步看。从主任的角度只能看到文书的背面，他看去觉得这页纸既不特别的大，也不特别的硬，也没什么特别的装帧，似乎与一般介绍信函并无区别。但看校长的反应，区别又似乎是相当大。他注意到，校长几乎只扫了一眼——也许是看见了盖在右下方的图章，神情就立即变得肃穆又慎重起来。

“您就是郑处长？”

“对。”

“失敬，失敬。”

校长热忱地请他去了自己办公室。

没有人知道，这到底是哪方机关开出的文书，具有如此的派头，叫校长如此恭敬。办公室主任曾以为他总是要知道秘密的，因为学校有规定，所有外来介绍信函一律交由办公室统一保存。后来他看校长老是没把该交的东西交上来，有一天便主动去要，不料校长说他早烧掉了。校长还说，那信上面第一句话就是：要求阅完当即烧掉。主任顺便感叹一

句：很神秘嘛。校长严肃地说：忘记这事情吧，跟谁都不要提起。

事实上，在校长带他回到办公室时，他手上已经捏着一盒火柴，待校长确定看完后，他便划燃火柴，对校长说：

“烧了吧？”

“烧了吧。”

就烧了。

两个人很默契，没多说一个字，只默默地看着纸化成灰。

完了，校长问他：“你要多少人？”

他伸出一个指头：“就一个。”

校长又问：“想要哪方面的？”

他再次打开讲义夹，抽出一页纸，说：“这是我个人对要找的人的一些想法和要求，不一定全面，仅供参考吧。”

这页纸大小和刚才那页一样，都是16开的，不同的是此页纸上没有印章，字也不是铅印的，是手写的。校长粗粗地看一眼，问：

“这也是看了要马上烧掉的吗？”

“不，”他笑了，“难道你觉得这也有秘密吗？”

“我还没看呢，”校长说，“不知道有没有秘密。”

“不会有的，”他说，“你可以给相关人看，学生也可以，只要谁觉得自己合适，都可以亲自来找我，我住在贵校招待所302房间，随时恭候光临。”

当天晚上，数学系有两名品学兼优的应届生被校方带到302房间，然后陆续有人出现在302房间，到第三天下午已有22名学生或被安排，或毛遂自荐，来到302房间与神秘的瘸子见面。这些人大多是数学系的，其中包括系里刚招收两届共九名在读研究生中的七人，个别其他系的也都是数学专业的选修生。总的说，数学能力是瘸子选人的第一条件，几乎也是惟一的条件。但来的人出去后都说这是在胡扯淡，他们从根本上怀疑这件事可能的真实性和严肃性。说到瘸子本人，他们甚至咬牙切齿地骂他是个神经病——跷脚佬加神经病！其中有一半人都说，他们进房间后，瘸子理都没理他们，他们只是傻乎乎地站了或是坐了一

会儿，瘸子就挥挥手喊他们走人了。数学系有关老师根据学生们这种反应，跑到招待所，当面责问瘸子在搞什么名堂，来了人什么都不问不说就喊走人，得到的答复是：那就是他的名堂。

瘸子说：“猫有猫道，狗有狗道，体育教练靠摸人骨头选拔运动员，我要的人首先必须有良好的心理素质。有的人看我不理睬他们，浑身都不自在，站也不是，坐也不是，惶惶恐恐的，这种心理素质的人我是不要的。”

说的比唱的还好听，是真是假只有他自己明白了。

第三天下午，瘸子约请校长来招待所，谈了他这次选人情况，总的感觉是不甚理想，但也不是一无所获。他给校长提供了22名面试者中的五个人名，要求调他们的档案看，估计他要的人就在这五人当中。校长看这工作已近尾声，又听说他明天可能就走，就留在招待所陪他一起吃了一餐便饭。席间，瘸子像突然想起似的，向校长打问老校长小黎黎的情况，校长如实告之。

校长说：“如果您要见老校长，我可以通知他来见您。”

他笑道：“哪有他来见我的道理？只有我去拜见他！”

当晚，瘸子果然去拜见了小黎黎——

【容先生访谈实录】

那天是我下楼给他开的门，我不认识他，也不知道他就是这两天系里正在盛传的那个神秘人。父亲起初也不知道，但有人在系里大肆揽人的这件事，我跟他提过，所以后来父亲知道他就是那个神秘人后，就把我喊过去，介绍我们认识了。当时我很好奇，问他要的人是去做什么的。他没有直接回答我，只说是去做很重要的工作的。我问重要到什么程度，是事关人生存还是发展， he 说是事关国家安危。我问选拔的情况如何，他似乎不是太满意，说：矮子里选高个，将就。

之前，他一定已跟父亲谈过这事，父亲似乎很知道他想要什么样的人，这时看他那个不满意的样子，突然带开玩笑似的对他说：其实，依你刚才说的，有一个人倒是很符合你要的人的要求。

谁？他一下显得很认真。

父亲还是跟他开玩笑，说，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他以为父亲说的是我，一下打问起我的情况来，结果父亲指着墙上镜框里的珍弟说：是他。他问：他是谁？父亲又指着我姑姑（即女黎

黎)的照片说：看，你不觉得他们两人长得像吗？他凑近镜框仔细看了，说：像。父亲说：那就是她的后代，她孙子。

在我印象里，父亲是很少这么向人介绍珍弟的，这几乎是第一次，也不知为什么要对他这么说，也许是因为他在地生活，不了解情况，所以说话比较随便。再说他是N大学出去的，当然知道我姑姑是谁，听父亲这么说后，一下子兴致勃勃地向我们打问珍弟的情况。父亲也是很有兴致地跟他谈了珍弟的很多情况，都是夸他的。不过，到最后，父亲专门提醒他，叫他别动他珍弟的脑筋。他问为什么，父亲说：因为我课题组需要他啊。他笑着没再说什么，直到临走都没说什么，给人感觉是他已把珍弟忘了。

第二天早上，珍弟回来吃早饭，说昨天晚上很迟了，有个人去找过他。那时课题组办公条件比较好，珍弟因为经常晚上熬夜，常常住在办公室，只是回来吃饭。他这么一说，父亲当然知道是谁去找了他，哈哈笑道：看来他没死心。

珍弟问，他是谁？

父亲说，别理他。

珍弟说，他好像希望我去他们单位。

父亲问，你愿意去吗？

珍弟说，这要听您的。

父亲说，那就别理他。

正这么说着，听到有人敲门，进来的就是他。父亲见了，先是客气地请他吃早饭，他说已经在招待所吃过，父亲就请他上楼坐，说他很快就吃完。吃完了，父亲喊珍弟走，还是那句话：别理他。

珍弟走后，我陪父亲上楼，见他坐在会客室里，在抽烟。父亲表面上客客气气的，但说的话里却藏着不客气。父亲问他这是来告辞的还是来要人的。父亲说：如果是来要人，我是不接待的，因为昨天晚上我已经同你说过的，别打他的算盘，打了也是白打。他说：那您就接待我吧，我是来告辞的。

父亲于是请他去书房坐。

我因为上午有课，只跟他寒暄几句，就去自己房间准备上课的东西。不一会儿，我从房间出来，本想同他辞个别的，却见父亲书房的门很少见地关着，就想算了，就直接走了。等我上完课回来，母亲伤心地

跟我说珍弟要走了，我问去哪里，母亲一下抽泣起来，说：

就是跟那个人走，你父亲同意了——（未完待续）

没有人知道，瘸子在书房里——关着门的书房里——到底跟小黎黎说了些什么，容先生说她父亲至死都不准人问这事，问了就生气，说有些东西是注定要烂在肚子里的，吐出来是要惹麻烦的。但有一点很明确，不容置疑，就是：瘸子正是通过这次秘密的谈话，把不可改变的小黎黎改变得一塌糊涂。据说，这次谈话仅仅持续半个多小时，而小黎黎出来时已经在跟老夫人说给金珍准备走的话了。

不用说，通过这件事情，瘸子的神秘性已达到无以复加的地步，而且这种神秘性以后将不断地散发到金珍头上。

三

金珍的神秘性其实在那个下午，就是瘸子和小黎黎在书房密谈后的当天下午，便开始闪闪烁烁地显山露水了。这天下午，他被瘸子用吉普车接走，到晚上才回家，还是小车送回来的。回家后，他的目光里已藏着秘密，面对家里几个人殷切询问的目光，他久久没有开腔，可以说行为上也露出了秘密，给人的感觉好像是跟瘸子走了一趟，跟家里人已产生了隔阂。过了很久，他在言必称校长的小黎黎的催问下，才重重地叹一口气，犹犹豫豫地说：“校长，您可能把我送去了我不该去的地方。”

话说得很轻，却是掷地有声，把在场的人，小黎黎，老夫人，容先生，都惊异得无言以对。

小黎黎问：“怎么回事？”

他说：“我也不知道该说什么，现在我想对你们说的都是不能说的。”

把几对已经吃紧的目光又收紧了一层。

老夫人上来劝他：“如果你觉得不该去就不去嘛，又不是非去不可的。”

金珍说：“就是非去不可了。”

老夫人：“哪有这样的事？他（指小黎黎）是他，你是你，他同意不是说你就一定得同意。我看你就听我的，这事你自己决定，想去就去，不想去就不去，我给你去说。”

金珍说：“不可能的。”

老夫人：“怎么不可能？”

金珍说：“他们只要认准你，谁都无权拒绝的。”

老夫人：“什么单位嘛，有这么大权力？”

金珍说：“不能说的。”

老夫人：“跟我都不能说？”

金珍说：“跟任何人都不能说，我已经宣过誓……”

适时，小黎黎猛然拍一记巴掌，站起来，大义凛然地说：“行，那就什么都别说了，说，什么时候走？决定了没有？我们好给你准备。”

金珍说：“天亮之前必须走。”

这一夜，几个人都没有睡觉，大家都在忙着给金珍准备这准备那的，至凌晨四点钟，大东西都准备好了，主要是书和冬天的衣服，捆在两只纸箱里。再准备就是些日常的零零星星的东西，虽然金珍和小黎黎都说有些东西将来可以临时买，无需带的，但两位女性似乎有些控制不住的，楼上楼下地跑，挖空心思地想，一会是收音机、香烟的，一会又是茶叶、药品的，很快又细心而耐心地收满一只皮箱。快五点钟时，几个人都下楼来，老夫人的情绪已很不稳定，所以难能亲自下厨给金珍做早饭，只好叫女儿代劳。但她一直坐在厨房里，寸步不离地指挥着女儿，这个那个地提醒着，要求着。不是说容先生不会下厨，而是因为这顿饭非同寻常，是顿送行饭。在老夫人心里，送行饭起码要达到如下四项特殊要求：

1.主食必须是一碗面食，取的是长寿平安的意思。

2.面又必须是荞麦面；荞麦面比一般面要柔韧，意思是一个人在外要能屈能伸。

3.调味时必须加酸醋、辣椒和桃仁；桃仁是苦的，意思是酸甜苦辣味，其中酸、苦、辣三味都留在了家里，出去就只有甜了。

4.数量上宁少勿多，因为到时必须金珍吃得滴水不剩的，以象征圆圆满满。

与其说这是一碗面，倒不如说是老夫人的一捧心，装满了美好的祝愿和期待。

寓意深重的面热腾腾地上了桌，老夫人喊金珍快吃，一边从身上摸

出一块雕成卧虎状的玉，塞在金珍手上，要他吃完系在裤腰带上，说是可以给他带来好运的。就这时，门外响起来车和停车的声音。不一会儿，瘸子带着司机进来，和大家招呼后，吩咐司机装东西上车。

金珍依然在默默地吃着面，他从开始吃面起就一直缄默不语，是那种千言万语不知怎么说的无语。面已经吃得滴水不剩，但他还是默默地坐着，没有起身的意思。

瘸子过来，拍一下他的肩膀——像已经是他的人一样的，说：“告个别吧，我在车上等你。”回头跟两位老人和容先生作别而去。

屋里静悄悄的，目光都是静的，收紧的，凝固的。金珍手上还捏着那块玉，这会儿正在使劲搓揉着，是屋子里惟一的动。

老夫人说：“系在皮带上吧，会给你带来好运的。”

金珍将玉凑到嘴前，亲吻一下，准备往皮带上系。

适时，小黎黎却把玉从金珍手上拿过来，说：“凡夫俗子才需要别人给他带来好运，你是个天才，相信自己就是你的运气。”说着从身上拔下那支已跟随他快半个世纪的沃特牌钢笔，插在金珍手里，说，“你更需要这个，随时把你的思想记下来，别叫它们跑掉，你就会不断发现自己是无人能比的。”

金珍像刚才一样，默默地亲吻一下钢笔，插在胸前。这时，外面响起汽车喇叭声，只点了一下，很短促的。金珍像没听见，一动不动地坐着。

小黎黎说：“在催你了，走吧。”

金珍还是一动不动地坐着。

小黎黎说：“你是去替国家做事的，高高兴兴地走吧。”

金珍依然一动不动地坐着。

小黎黎说：“屋里是你的家，屋外是你的国，无国乃无家，走吧，别耽误了。”

金珍还是一动不动地坐着，像是离别的愁怅将他牢牢地粘在了凳子上，动不了了！

外面又响起汽车喇叭声，比刚才拖长了声音。小黎黎看金珍还是没动，跟老夫人使个眼色，意思是喊她说句话。

老夫人上来，双手轻轻地放在金珍的肩膀上，说：“走吧，珍弟，总是要走的，师娘等着你来信。”

金珍像是被老夫人的手碰醒似的，朦朦胧胧地立起身，恍恍惚惚地迈开步子，往门口走去，却没有话语，脚步也是轻轻的，像梦游似的走，把家里人都弄得糊里糊涂的，都如梦游似的跟他走。走到门前，金珍猛然转过身来，咚地一声跪在地上，对着两位老人没有犹豫地磕了一个响头，带泪地喊一声：

“娘——我走了，我走到天涯海角，都是你们的儿……”

这是1956年6月11日凌晨五点多钟，就是从这一刻起，几乎像一棵树又像一个传说一样在N大学校园里既沉静又喧嚣地度过十余年的数学天才金珍，即将踏上神秘的不归路。临行前，他向两位老人要求把自己改名叫容金珍，他以一个新的名字甚至是新的身份与亲人们作别，从而使原本已带泪的离别变得更加泪流满面，好像离别的双方都预先知道这次离别的不同寻常。可以不夸张地说，从那之后，没有人知道金珍去了哪里，他随着吉普车消失在黎明的黑暗中，有如是被一只大鸟带走，带到另一个世界去了，消失了。感觉是这个新生的名字（或身份）是一道黑色的屏障，一经拥有便把他的过去和以后彻底隔开了，也把他和现实世界彻底隔开了。以后，人们只知道他呆在某一个地方，这地方的通信地址是——

本市36号信箱。

仿佛很近，就在身边。

可实际上无人知晓这究竟是个什么地方——

【容先生访谈实录】

我曾问过几个在邮局工作的学生，本市36号信箱是个什么单位、在哪里，得到的答复都是不知道，好像这是地球以外的一个地址。开始我们都以为这地方就在全市，但当我们收到珍弟第一封来信时，信在路上走的时间告诉我们，这不过是个掩人耳目的东西。他去的地方可能很远，甚至可能在很远的地方的地底下。

他第一封信是走后第三天写的，我们是在第12天收到的，信封上没有寄信人地址，寄信人地址一栏里是毛主席的一句诗：生的伟大死的光荣。是毛主席的亲笔手迹，印成红色。最特别的是，信封上没有始发邮局的邮戳，只有接收局的邮戳。以后，每次来信都这样，同样的信封，同样的没有始发邮戳，邮路时间也差不多，都在八九天左右。到“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毛主席的诗句被换成当时最流行的一首歌名：大海航行靠

舵手，但其他都还一样。什么叫国家机密？从珍弟神秘怪诞的来信中，我多少知道了一点点。

是珍弟走的当年冬天，12月份，有天晚上，外面刮着大风，天气骤然降温，吃饭的时候，父亲突然觉得有点头痛，都以为是着凉引起的，所以他吃了几片阿司匹林后，便早早上楼去休息了。没几个小时，等母亲上床去休息时，发现父亲身上还是热乎的，但人已没了气息。父亲就这样去世了，好像睡前吃的几片药是毒药，好像父亲知道没有珍弟他的课题研究注定要流产，所以就干净利索地结束了自己。

当然，事实不是这样的，是脑溢血夺走了父亲的生命。

喊不喊珍弟回来，开始我们有些犹豫，主要是想他才走不久，单位又那么神秘重要，又那么远——我当时已笃定珍弟没在本市。但母亲最后还是决定喊，母亲说：既然他姓容，喊我是娘，他就是我们的儿子，父亲去世当然要喊他回来。就这样，我们给珍弟拍去电报，通知他回来参加葬礼。

但来的却是一个陌生人，他代表容金珍给父亲敬献了花圈。花圈很大，是葬礼上所有花圈中的最大一个，但我们还是感觉不到安慰，甚至有些忧伤。说真的，以我们对珍弟的了解，只要他能回来是一定会回来的，他是个非常认死理的人，认定的事他会采取任何方法去做，不会前怕狼后怕虎的。他不回来，我们当然想法很多，不知为什么，也许是来人说的有些话太隐晦，什么以后家里有啥事金珍回来的可能性都很小；什么他们都是容金珍亲密无间的兄弟，他们来就代表容金珍来；什么这个他无法回答我们，那个他不能说的，等等。这些话我听着想着，有时候我会突然怀疑珍弟已经出事了，死了。尤其是看他以后的来信越来越少又短，而且一年年都是这样，老是见信见不到人，我真的越来越怀疑珍弟已不在人世。在一个事关国家安危的神秘又秘密的机构里，生命也许是最容易伟大的，但也是最容易光荣的，而给死者亲属制造人死犹在的假象，可以说就是我们体现光荣常用的一种方式，是光荣的一部分。总之，随着珍弟一年年的不回来，看不到他人，听不到他声，光凭几封信，我对他能不能安然回来已经越来越没信心了。

然后是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爆发了，跟着是埋在我个人命运里几十年的一枚炸弹也爆发了。一张大字报揭发我，说我一直在苦恋那个人（容先生前男友），因此各种大胆离奇的设想、妖怪的推理相继粉墨登场，什么我至今不嫁就是惟他不嫁，什么爱他就是爱国民党，什么我是国民党的情妇，什么我是国民党的特务等等，反正说什么的都有，说什么都是想当然的，但又是毋庸置疑的。大字报贴出的当天下午，几十个学生就稀里哗啦地包围了我家，也许是父亲的余威吧，他们只是乌七八糟地高呼大叫，没有冲进屋把我揪出去，后来校长又及时赶来把他们

劝走了。这是第一次对我发难，有点点到为止的意思，没太过激的行为。第二次是一个多月后，一下卷来几百人，前面压着校长等好几个当时学校的权威人物，来了就冲进屋，把我揪出去，扣了一顶国民党情妇的高帽子，汇入被批斗的一群人中，像犯人一样的游行示众。完了，又把我和化学系的一个生活作风有些腐化传言的女教师关在一间女厕所里，白天拉出来斗，晚上押回来写材料。后来我俩还被当众剃成阴阳头，完全变成人不人鬼不鬼的，有一天母亲在批斗现场见到我，吓得当场昏厥过去。

母亲躺倒在医院里生死不知，自己又是人鬼不分，这日子简直比在油锅上煎还难受！这天晚上，我偷偷给珍弟写了封电报，只有一句话：如果你还活着就回来救我！是以母亲的名义写的。第二天，一个同情我的学生帮我将电报拿去发了。电报发出后，我想过各种可能，最大的可能是了无回音，其次是像前次父亲死时一样来一个陌生人，至于珍弟亲自来的想头几乎就没有，更没有想到他会那么快地出现在我面前——（未完待续）

这一天，容先生正陪她的同党在化学系教学楼前接受批斗。两人站在大楼进出门厅的台阶上，头上戴着高帽子，胸前挂着大牌子，两边是猎猎红旗和标语什么的，下面是化学系三个班的学生和部分老师，约有二百来号人，都席地而坐，发言的人会站起来，感觉还是很有秩序的。就这样，从上午10点多钟开始，又是揭发，又是审判的。中午，他们在现场吃饭（有人送的），容先生她们在现场背毛主席语录。到下午四点多钟时，两人脚早已站麻木，已不由自主地跪在地上。就这时，一辆挂着军牌照的吉普车突然开过来，停在楼前，把大家的注意力吸引过去。车上下来三个人，两个高个子，一左一右夹着一个小个子，径自朝批斗现场走来。快走近台阶时，几个值勤的红卫兵拦住他们，问他们是什么人，中间的小个子很蛮横地说：

“我们是来带容因易的！”

“你是什么人？”

“来带他的人！”

一红卫兵看他说话口气这么大，沉下脸，厉声回敬他：“她是国民党情妇，不能走！”

那小个子狠狠地盯他一眼，突然呸了一声，骂道：“你放屁！她要是国民党，那我也不成国民党啦？你知道我是谁？告诉你，今天我非把她带走不可，让开！”

说着，一把推开拦他的人，冲上台阶去。

这时，不知谁喊道：“他胆敢骂我们红卫兵，把他捆起来！”

一下子，人都站起来，涌上去，团着他一顿乱拳。这时如果没人保护他，乱拳之下说死人就是要死人的，幸亏有陪他的人保护他，这两人都是高高大大的，而且一看就是有身手的人，三下五除二就赶出一个小圈子，他就站在圈子里面，两人像保镖一样地护着他，一边双双高喊着：

“我们是毛主席的人，谁敢打我们谁就不是毛主席的人，不是红卫兵！我们是毛主席最亲的人，散开！散开！”

完全靠着万夫不挡之勇，两人终于把小个子从人团里救出去，一个人护着他往前跑，一个人跑着跑着，却突然地转过身，从身上摸出手枪，朝天开一枪，大声喝道：

“都给我站着！我是毛主席派来的！”

所有人都被这突然的枪响和他的威严镇住，怔怔地望着他。但后面不时有人在喊红卫兵不怕死、别怕他什么的，眼看局面又要发生突变，这时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本证件——鲜艳的红色，封皮上有个很大的国徽——打开证件内页，高举着，亮给大家看：

“你们看，我们是毛主席的人！我们在执行毛主席下达的任务，谁要敢闹事，毛主席就会派部队来把他抓起来！现在我们都是毛主席的人，有话好好说，请你们的领导同志站出来，毛主席有话要说。”

人群里站出来两个头目，那人收起手枪，请两人在一边耳语一番后，两个头目明显被说服了，回头就对大家说他们确实是毛主席最亲的人，要大家都回原地坐下。不一会儿，现场又安静下来，已经跑出几十米远的两人又回转过来，一个头目甚至很远处迎上去握住小个子的手，另一个头目则向大家介绍说他是毛主席的英雄，要大家鼓掌欢迎。掌声稀稀拉拉的，说明大家对英雄还是有情绪。也许是怕再生事，那个先前开枪的人没让英雄过来，他迎上去跟他窃窃私语几句，把他送上车，喊司机开车走，自己则留下没走。车子发动后，英雄从车窗里探出头，大声喊道：

“姐，你别害怕，我这就去喊人来救你！”

此人就是金珍！

容金珍！

容金珍的喊声回荡在人群上空，余音还在缭绕，只见又一辆挂军牌

照的吉普车风驰般驶来，急停在容金珍他们的车前。车上钻出三个人，两位是穿干部制服的解放军，他们下车就走到刚开枪的那人面前耳语几句，然后把另一人介绍给他认识。此人是当时学校红卫兵组织的头号人物，人称杨司令。接着，几人在车子边小声商议一会儿后，只见杨司令独自表情肃穆地走到红卫兵这边，二话不说，举起拳头就高喊毛主席万岁，下面的人都跟着喊，喊得地动山摇的。完了，他转身跳上台阶，摘掉容先生的高帽子和大牌，对下面的人说：

“我向毛主席保证，她不是国民党情妇，而是我们英雄的姐姐，是毛主席最亲的人，是我们最革命的同志。”

说着，他又举起拳头，连连高喊口号——

毛主席万岁！

红卫兵万岁！

同志们万岁！

喊过几遍后，他摘下自己的红卫兵袖章，亲自给容先生戴上。这时，又有人开始高喊口号，不停地喊，像是欢送容先生走似的，其实是掩护她走，通过喊口号来分散大家的注意力。就这样，容先生在一浪高过一浪的口号声中结束了她被革命的历史——

【容先生访谈实录】

说真的，当时我没能认出珍弟来，10年不见，他变得比以前还要瘦弱，加上又戴着一副比瓶底子还厚的老式眼镜，活像个小老头，让我简直不敢认，直到他喊我姐后，我才如梦初醒。但这个梦似乎又是醒不了的，就是现在，我都怀疑那天的事情是不是在梦中。

从发电报到见人才一天时间，他这么快回来，仿佛真的就在本市，而他回来后的种种权威又神秘的迹象表明，他好像真的成了一个非常重要的人物。他在家期间，那个开枪的人像影子一样始终寸步不离地跟着他，感觉上既像保镖又像个看守，把珍弟看管得几乎是没自由的，哪怕跟我们说什么，他都要干预，这个不准问，那个不能说的。晚上的饭菜是汽车送来的，名义上说是为免除我们辛苦，其实我看是怕我们在饭菜里下药。吃完饭，他便开始催珍弟走，在母亲和珍弟再三强烈要求下，他总算同意珍弟在家住一夜。这对他似乎是个冒险的举动，为此他调派来两辆吉普车，布置在我家的门前屋后，车里面少说有七八个人，有穿军装的，也有穿便衣的，他自己则和珍弟睡在一个房间里，睡之前把我们家每一个角落都巡视了一遍。第二天，珍弟提出要去给父亲上个坟，遭到他断然拒绝。就这样，珍弟像梦一样的来，像梦一样的住了一夜，

又像梦一样的走了。

通过这次见面，珍弟对我们依然是个谜，甚至谜底变得更深，我们惟一弄清楚的就是他还活着，而且还结了婚。说是不久前才结婚的，妻子是他一个单位的，所以我们同样无法知道她是干什么的，在哪里，只知道她姓翟，是个北方人。从带回来的两张照片上看，小翟比珍弟还个高块大，长得结结实实的，只是目光有点忧郁，跟珍弟一样，好像也是个不善表达的人。走之前，珍弟塞给母亲一只信封，很厚，说是小翟要他转交的，要我们等他走后再看。后来我们看，里面有200元钱和一封小翟写的信，信上主要说组织上不同意她陪珍弟回来看我们，很抱歉什么的。和珍弟不一样，她喊我母亲叫妈妈。亲爱的妈妈。

珍弟走后第三天，一个曾多次代表珍弟单位来我家表示节日慰问的人，给我们送来一份由当时省军区和省革委会联合下发的大红头文件，内容是说：容金珍是受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表彰的革命英雄，其家庭是革命之家、光荣之家，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入内，更不能以任何名义对英雄亲人采取错误的革命行为等。上面还有一手批示——违者一律以反革命处之！是当时省军区司令员亲笔签署的。这不啻是一把尚方宝剑，正是靠着它，我们家后来再没有遇到任何麻烦，包括我哥，先是靠它调回到N大学，后来他决定出国，也是靠它才出去成的。我哥是搞超导研究的，当时在国内哪有条件？只好出去，可你想想，那个时候要出国是多难。从某种意义上说，在那个特殊的年代，是珍弟给我们提供并创造了正常甚至是理想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但是，珍弟到底为国家作出了什么巨大的了不起的贡献，有如此殊荣和神奇的权威，以至时代都在他手上被轻易地翻转，这对我们来说一直是个谜。后来，也就是珍弟回来救我后不久，化学系的人传出一种说法，说珍弟是为我们国家制造原子弹的功勋，说得有鼻子有眼的。我一听这个说法忽然觉得很可信，因为——一个从时间上说是符合的，我国是1964年研制成功第一颗原子弹的，恰好在珍弟出去的时间内；二个从专业上说也是说得通的，研制原子弹肯定需要数学家参与；再个就是从感觉上说，我想，也只有他在干这个事才会这么神秘，这么重要又荣耀。只是到80年代，我看国家在表彰两弹功勋的名单上并没有珍弟的名字，不知是珍弟改了名，还是仅仅是谣传而已——

四

跟容先生一样，郑瘸子是我完成这个故事的一个重要人物，我在采访容先生之前就曾采访过他，并与他建立了十分友好的关系。那时候，他已经60多岁，皮肉上的疏松已经不可避免地渗透到骨头里，所以跛足也不可避免地变得更跛，再不可能凭借一两个鞋后跟来解决问题，只好拄起了拐杖。正如有人说的，他拄拐杖的样子显得很威严，不过我想，

威严也许不是来自拐杖，而是来自他的头衔。我结识他时，他是特别单位701的头号人物，一局之长。人到这份上，瘸子自然是没人敢喊了，即使他要你喊你都不敢，再说人到这份上，有官衔，又有年纪，可以称呼的称呼也多了。

局长。

首长。

老板。

老郑。

现在人们就这样喊他，五花八门，因而易。只有他自己，经常自嘲为拐杖局长。说实话，他的名字我至今也不得而知，就因为替代他名字的称谓太多，俗称，尊称，雅号，绰号，一大堆，名字真正成了多余的东西，经久不用，有点自动报废的意思。当然，以我的身份言，我只能正正经经地尊称他，那就是郑局长。

郑局长。

郑局长.....

现在，我告诉你一个郑局长的秘密，他有七部电话——数量之多，可以与他的称谓相比！他留给我的只有两部，不过已经足够，因为有一部是他秘书的，打过去随时会接听。也就是说，我肯定可以让局长大人听到我的声音，至于我能不能听到他的声音，那得要看运气了。

采访完容先生后，我曾给郑局长的两部电话拨号，一部没人接听，另一部喊我稍等，就是说要看我运气了。运气不错，我听到了郑局长的声音，他问我什么事，我告诉他现在N大学的人都在传说容金珍是制造原子弹的功勋。他问我说这个是什么意思，我说我的意思是容金珍虽然功勋赫赫，但由于从事秘密工作的原因，其实只不过是是个无名英雄，但现在恰恰也正由于秘密的原因，他的功勋又似乎被人为地夸大了，成了制造原子弹的功勋。殊不知，电话那头传来一个很生气的声音，并一口气地对我这样说道：

“我看不见得！难道你觉得靠一颗原子弹可以打赢一场战争吗？而靠容金珍我们几乎可以打赢每一场战争。原子弹是象征我们国力的，是插上鲜花给人看的，而容金珍干的事是看别人，是从风中听人的心跳声，看人家深藏的秘密。只有知彼知己，方能百战不殆，所以，以我看，从军事的角度说，容金珍干的事比造原子弹还要有实际意义。”

【郑局长访谈实录】

破译事业是一位天才努力揣摩另一位天才的心的事业，是男子汉的最最高级的厮杀和搏斗。这桩神秘又阴暗的勾当，把人类众多的精英纠集在一起，为的不是什么，而只是为了猜想由几个简单的阿拉伯数字演绎的秘密。这听来似乎很好玩，像出游戏，然而人类众多精英却被这场游戏折磨得死去活来。

密码的了不起就在于此！

破密家的悲哀也在于此！在人类历史上，葬送于破译界的天才无疑是最多的。换句话说，能够把一个个甚至一代代天才埋葬掉的，世上大概也只有该死的密码了，它把人类大批精英圈在一起似乎不是要使用他们的天才，而只是想叫他们活活憋死，悄悄埋葬。所以，难怪人们都说破译事业是人类最残酷的事业——（未完待续）

1956年夏天那个凌晨，当容金珍在朦胧的天色中乘车离开N大学时，他一点不知道坐在自己身边的这个举止有点傲慢的人，已不可逆转地将他的一生与神秘又残酷的密码事业连接在了一起。他也不知道，这个被N大学同学们戏谑为在雨中跳舞的瘸子，其实有一个很秘密又秘密的头衔，即特别单位701破译处处长。换句话说，今后他就是容金珍的直接领导！车子开动后，领导曾想与部下交流一下，但也许是离别的愁怅的缘故吧，部下没有发出片言回音。车子在雪亮的灯光下默然前行，有种秘密、不祥的感觉。

车子在黎明的天光中驶出市区，上了××国道飞奔起来。容金珍一下警觉地东张西望起来，他在想，不是在本市嘛——本市36号信箱，怎么还上国道？虽然昨天下午瘸子带他去那地方办理相关调任手续时，车子绕来绕去地走，有十几分钟时间他甚至被要求戴上一副驱光的眼镜，等于是被蒙了眼睛，但凭感觉他相信并没有走出市区。现在车子上了平坦的国道呼呼地奔驰起来，感觉是要去很远地方，便纳闷地询问起来。

“我们去哪里？”

“单位。”

“在哪里？”

“不知道。”

“很远吗？”

“不知道。”

“不是去昨天去的地方？”

“你知道昨天去了哪里？”

“肯定在市里面嘛。”

“听着，你已经在违背你的誓言了。”

“可是……”

“没有可是，重复一下你宣誓的第一条！”

“所到之处，所见所闻，均属机密，不得与任何人传谈。”

“听着，要好好记住它，以后你每天的见闻都是机密……”

天黑了，车子还在开。前方散漫地闪现出一片灯火，估计是个不大不小的城市，容金珍留心观察，想知道这是在哪里。瘸子却又要求他戴上驱光眼镜，等允许他摘下眼镜时，车子已行驶在蜿蜒的山路上，两边是跟所有山路差不多的树林和山体，没有任何路标和明显标记物。山路弯多，狭窄，漆黑，车灯打出去，光线时常被挤作一团，压成一路，像探照灯一样又亮又集中，感觉车子不是在靠引擎行驶，而是被光亮拉着走似的。这样地走了约有一个多小时，容金珍从远处黑暗的山坡上看见几丛零星的灯火，那也是他下车的地方。

这地方有门无牌，门卫是个断臂老头，脸上还横着一道怨气冲天的疤痕，从左边耳朵根起，跨过鼻梁，一直拉到右边脸颊。不知怎么的，容金珍一见到他，心里就油然想起西方小说里的海盗，而院子里寂静无声、死屋一般阴森森的感觉，又使他想起西方宗教小说中经常出现的中世纪古老的城堡。黑暗中冒出来两个人，跟幽灵一样的，走近了，才发现有一人还是女的，她上来跟瘸子握手，另一人（男的）则钻进车里，将容金珍的行李提了就走。

瘸子把容金珍介绍给女人，惶惶然中，容金珍没听清她姓什么，只听得好像叫什么主任，是这里的领导。瘸子告诉他：这里是701集训基地，所有新入701的同志都要在这里接受必要的政治教育和业务训练。

瘸子说：“什么时候你完成了集训，我就会派人来接你，希望你尽快完成集训，成为一名真正合格的701人。”说完爬上车，乘车而去，感觉像个人贩子，从外地弄了个货色来，脱了手就走了，没有一点犹豫和缠绵的。

三个月后的一天早上，容金珍正在床上做仰卧起坐，听到外面传来摩托车的声音，停在他寝室前，然后就有人嘭嘭地敲他门。开门看，来人是年轻人，见面就对他说：

“我是郑处长派来接你的，准备一下走吧。”

摩托车带着他走，却不是往大门的方向开，而是朝院子的深处开，开进一个隐蔽的山洞里。山洞里洞中有洞，四通八达，深奥复杂，迷宫一样的。摩托车笔直地开，开了约有十来分钟后，停在一扇拱形铁门前，司机下车进去一会儿又出来，继续开车走。又一会儿，车子驶出山洞，一个比集训基地大好几倍的院落迎面扑进容金珍眼帘里——这就是神秘而隐蔽的特别单位701的营院，也是容金珍今后生活的地方，而工作的地方则在摩托车刚刚停了一会儿的那扇拱形铁门的里面。这里人通常将此院称做北院，而基地通常叫南院。南院是北院的门面，也是关卡，有点护城河和吊桥的意思。一个在南院被关卡掉的人，将永远无缘一睹北院，就是说吊桥是永不会对他放下的。

摩托车又开一会儿，最后停在一栋墙上爬满藤蔓的红砖楼面前，屋子里面飘出的缕缕饭香告诉容金珍，这里应该是食堂。正在里面用餐的瘸子从窗户里看见，起身出来，手上还捏着半个馒头，把容金珍请进去。

他还没吃早饭呢。

餐厅里坐满各式各样的人，从性别上说，有男有女；从年龄上说，有老有少；从着装上说，有穿军装和穿便衣的，甚至还有个别穿警服的。在基地受训时，容金珍一直在猜想，这到底是个什么单位，哪个系统的？军方的，还是地方的？现在，看了这番情景，他心里更是茫然无知，他只是默默地想，这也许就是一个特别单位的特别之处吧。事实上，作为一个特别单位，一个秘密机构，特别就是它的长相，秘密就是它的核心，有如一缕遥远的天外之音。

瘸子引领他穿过大厅，到一隔间里，餐桌上已摆着一套早餐，有牛奶、鸡蛋、包子、馒头，还有小菜。

瘸子说：“坐下吃吧。”

他坐下吃。

瘸子说：“你看外面，他们吃的可没你丰富，他们喝的是稀饭。”

他抬头看，外面人手里端的都是碗，而自己是杯子，杯子里是牛奶。

瘸子说：“知道为什么吗？”

他说：“是因为迎接我吗？”

瘸子说：“不，是因为你要做更重要的工作。”

等吃完这顿早饭，容金珍就要开始他从事一生的破译事业！然而，直到此时，他还浑然不知自己将要从事的职业是这项神秘又残酷的事业。虽然在基地时，他接受的某些特别的业务训练，比如教官要求他必须尽可能熟记X国的历史、地理、外交关系、政界要员、军事实力、战略布置、攻防关系，甚至政界军方要员的个人背景资料等等，这些曾使他好奇地想像过自己日后可能从事的职业。他第一想到的是研制某种对X国具有特殊军事目的的秘密武器，然后是加入某位首长的智囊团，当首长参谋秘书什么的，然后是当军事观察员。然后还有一些因为他不擅长因而他不情愿想的职业，比如当军事教员，出去搞外交活动，甚至是当外交武官、谍报员等等。总之，他这个那个的想到了很多种重要又奇特的职业，就是没想到当密码破译员。

这几乎不是一个职业，而是一个阴谋，一个阴谋中的阴谋。

五

坦率说，盘踞在A市郊外这个隐秘山谷里的701人，在开始并没有看出容金珍有多么远大的前程，起码在他从事的职业上。这项孤独而又阴暗的事业——破译密码，除了必要的知识、经验和天才的精神外，似乎更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701人说，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是可以抓获的，但必须你每个白天和夜晚都高举起警醒的双手，同时还需要你祖辈的坟地冒出缕缕青烟。初来乍到的容金珍不懂得这些，也许是不在乎，整天捧着一些莫名其妙的书，譬如他经常捧读的是一本英文版的《数学游戏大全》，和一些线装的黄不拉叽的无名古书，默默无闻地消磨着每一个白天和夜晚，除了有点儿孤僻（不是孤傲），既没有聪颖的天资溢于言表（他很少说话），也看不出有多少暗藏的才气和野心，不禁使人怀疑他的才能和运气。甚至，对他在工作上的用心，也有深浅不一的疑虑，因为——刚才说过，他常常看一些与专业毫无干系的闲书。

这还是开始，似乎只是说明他工作上不用功的一方面例证，接下来还有其他方面的。有一天中午，容金珍吃完饭从食堂出来，照常捏了卷书往树林里走。他不爱睡午觉，但也从不去加班，一般都是拣个僻静的地方看看书打发时间。北院差不多是坐落在山坡上的，院子里有好几处小片小片的自然树林，他经常去的是一片松树林，从这边进去，那边出去，出去就是山洞大门，他上班的地方。除此外，他选择这片树林还有个原因是，他喜欢闻松树油脂发出的那股松香味，有点药皂的味道，有

人闻不得这味，他却喜欢，甚至觉得闻着它，像过了烟瘾似的，烟瘾都淡了。

这天，他刚走进林子，后面便窸窸地跟上来一个人，50来岁的年纪，人好像是那种很谦卑的人，脸上堆满谨慎又多余的笑容，问他会不会下象棋。容金珍点点头，那人便有些兴奋又急切地从身上摸出一副象棋，问他愿不愿意下一盘。容金珍不想下，想看书，但碍于情面，又不好拒绝，便点了头。虽然多年不碰棋，但凭着跟希伊斯下棋练就的功底，一般人依然是敌不过他的。但此人的棋艺明显不是一般，两人有点棋逢对手的感觉，下得难解难分，演绎了一场高水平的较量。以后，那人经常来找他下棋，中午找，晚上找，甚至捧着棋守在山洞口或食堂前死等他，有点缠上他的意思，弄得大家都知道他在跟棋疯子下棋。

在701，没有人不知道棋疯子的情况，他是解放前中央大学数学系的高材生，毕业后被国民党军队特召入伍，派到印度支那搞破译工作，曾破译过日军一部高级密码，在破译界是个响当当的人物。后因不满蒋介石再次发动内战，私自脱离国军，隐姓埋名在上海某电气公司当工程师。解放后，701经多方打探找到他，把他请来从事破译工作，曾先后破译X国多部中级密码，成了701数一数二的功勋人物。但是两年前，他不幸患上精神分裂症，一夜间由一个众人仰慕的英雄变成一个人人都怕的疯子，见人就骂，就闹，有时候还打人。按说，像这种急性精神分裂症，尤其是分裂后疯疯癫癫的病例——俗称武疯子，治愈率是很高的。但由于他身上具有多重惊人的秘密，没人敢做主把他放出去治疗，只好将就在701内部医院里治，主治医生是一般的内科医生，只是靠外边请来的专业医生临时教的几招展开医治，结果很不理想。虽说人是安静下来了，但似乎又安静过了头，每天除了想下棋，什么都不想，也不能，用俗话说，是武疯子变成了个文疯子。

其实，得病之前他是不会下棋的，但当他从医院出来时，中国象棋下得比谁都好。这是跟主治医生学的，专家后来认定，事情坏就坏在医生过早地让他学习下棋。专家说，正如饿汉不能一口吃饱一样，像这种病例康复之初是切忌从事智力活动的——从事什么智力活动，他的智力很容易局限在这方面而不能自拔。但本来只是一般内科医生的主治医生不懂得这些，再说他又是个象棋迷，经常跟病人下棋。有一天，他发现棋疯子能看懂棋局时，还以为这是他走向康复的开始，于是经常陪他下棋，有点要巩固巩固的意思，结果就这样出事了，把一个完全可能康复的破译大师弄成了一个棋疯子。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起医疗事故，但有什么办法呢？人家本来就是赶鸭子上架的，不摔下来是运气，摔下来能怪他吗？怪不了的。要怪只能怪棋疯子的职业，怪他身上深藏着秘密。也是因为身上密度的问题，他似乎注定只能在这个隐秘的山谷里打发残障（精神残障）的人生。有人说，除了在棋盘上尚能看到他昔日的

智慧，平时间他的智商还没有一只聪明的狗高，你吼他，他就跑，你笑颜待他，他就对你俯首帖耳。因为无所事事，他终日游荡在701院子里，像一个可怜怪异的幽灵。如今，幽灵缠上了容金珍。

容金珍没有像别人一样设法解脱他。

其实，要解脱他是很容易的，甚至只要板起脸吼他几声即可。但他从来不，不躲他，不吼他，连个冷眼都不给。他对他如同对其他所有人一样，不冷不热，不卑不亢，满不在乎的样子。就这样，棋疯子总是不休不止地围着他转，转来转去就转到棋盘上去了。

下棋。

下棋！

人们不知道容金珍这样做（跟疯子下棋）是出于对棋疯子的同情，还是由于迷恋他的棋术。但不管如何，一个破译员是没时间下棋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棋疯子就是因为过于执迷于破译事业而被逼疯的，就像气球被吹爆一样。这就是说，作为一个破译员，容金珍耽于棋盘的事实，给人造成的感觉是，他要么根本不想干这行，要么也是个疯子，以为玩玩耍耍就可以干出名堂的。

说到不想干，人们似乎马上得到了证明他不想干的证据，这就是希伊斯的来信。

六

七年前，希伊斯忙忙乱乱地带着一拨子亲人、亲眷前往X国定居时，一定没想到有一天他还要把这拨子人的尸骨和魂灵送回来，而事实上这又是必须的，不容讨价还价的。老岳母的身体本来是十分健朗的，但陌生的水土和日益严重的思乡之情，加速地改变着她身体的内部结构和健康机制，当预感到自己眼看着要客死在异国他乡时，她比任何一位中国老人还要激烈地要求回老家去死。

老家在哪里？

在中国！

在当时X国用一半枪口对准的地方！

不用说，要满足老岳母之求决不是件容易事，不容易就是希伊斯拒绝的理由。但当威严的老乡绅变得像个无赖似的，把白亮的刀子架在脖子上以死相求时，他知道自己已套在一个可恶的怪圈里，除了顺着可恶的圈套可恶地走下去，别无他法。无容置疑，老乡绅之所以如此决然，

宁死不屈的，是因为老伴今天的要求也是他将来的要求。就是说，他在用架在脖子上的刀子明明白白地告诉女婿，如果他今天的生要以日后客死他乡作为代价，那么他宁愿现在就死，和老伴同死同归！

说真的，希伊斯简直难以理解这对中国老地主内心神秘而古怪的理念，但不理解有什么用？在白亮的刀子转眼即可能沾满鲜血的恐怖面前，不理解和理解又有什么区别？只有去做，不理解地去做，可恶地去做，而且必须他亲自去做。因为，在X方一贯夸大的舆论宣传影响下，其他亲人包括他妻子都担心有去无回。就这样，这年春天，希伊斯拖着奄奄一息的老岳母飞机火车汽车地回到了老岳母老家。据说，当老岳母被抬上临时租来赶往乡下的汽车，因而有幸听到司机一口熟悉的乡音时，她突然兴奋地瞪圆了眼睛，然后又安然而永远地闭上了眼睛。什么叫命悬一线？这就是命悬一线，而司机熟悉的乡音仿佛断线之刀，刀起线落，一线之命便乘风而去。

C市是希伊斯来回途中的必经之地，但这并不意味着他有机会重访N大学。他此行有严格的约束，不知是中方在约束他，还是X方在约束他，反正他到哪里都有两个人如影相随，一个是中方的，一个是X方的，双方像两根绳子一样，一前一后牵着他，把他走的路线和速度控制得跟个机器人似的，或者像秘密的国宝——其实只是一个有名望的数学家而已，起码护照上是这样写的。对此，容先生认为，这是时势造成的——

【容先生访谈实录】

那个年代，我们跟X国的关系就是这样的，没有信任，只有敌意，彼此戒备到了草木皆兵的地步。我首先是没想到希伊斯会回来，其次更没想到他人在C市都不能来N大学走走，看看，只能我去宾馆见他，而且还是那种见面，完全跟在牢房里看犯人似的，我们在这边聊天，旁边两个人一左一右守着，听着，还录着音，一句话要做到四个人都同时听见，听懂。好在现场的四个人都能用中X两国语言交谈，否则我们只有不开腔了，因为我们都可能是间谍、特务，说的话都可能是情报。这就是那个特殊的年代，只要是中X两国人走到一起，人就变成不是人，是魔鬼，是敌人，哪怕草木，都可能心怀鬼胎，射出毒液，置对方于死地。

其实，希伊斯想见的人不是我，而是珍弟。你知道，当时珍弟已离开N大学，谁都不知在哪里，别说他希伊斯，连我都见不到。就这样，希伊斯才决定见我，见我的目的无非就是想向我了解珍弟的情况。我在征得我方监视人同意的情况下，将珍弟的情况告诉他，其实很简单，就是一个明摆的现状：他已中止人脑研究，去干其他事了。令我吃惊的是，听了我说的，希伊斯简直像挨了一闷棍，茫然若失地望着我，无言以对，很久才发狠地吐出一个词：荒唐！气愤使他变得满脸通红，难以

安然坐着，他在屋子里来来回回地走着，一边倾诉着珍弟在人脑研究方面已取得的惊人成果，和接下来可能取得的重大突破。

他说：我看过他们合写的几篇论文，我敢说，在这个领域里，他们的研究已经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就这样半途而废，岂不令人痛惜！

我说：有些事情不是以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他说：难道金珍是被你们政府权威部门招走了？

我说：差不多吧。

他问：在干什么？

我说：不知道。

他再三地问，我再三地说不知道。最后，他说：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金珍现在在从事保密工作？我还是一句话：不知道。

事实也是如此，我确实什么都不知道。

说真的，我至今也不知珍弟到底在什么部门工作、在哪里、在干什么，你也许知道，但我不指望你会告诉我。我相信，这是珍弟的秘密，但首先是我们国家的秘密。任何国家和军队都有自己的秘密，秘密的机构，秘密的武器，秘密的人物，秘密的……我是说，有说不完的秘密。很难想像，一个国家要没有秘密，它会以什么样的方式存在。也许就不存在了，就像那些冰山，如果没有了隐匿在水下的那部分，它们还能独立存在吗？

有时候，我想，一个秘密对自己亲人隐瞒长达几十年乃至一辈子，这是不公平的。但如果不这样，你的国家就有可能不存在，起码有不存在的危险，不公平似乎也只有让它不公平了。多少年来，我就是这样想的，或许也只有这样想，我才能理解珍弟，否则珍弟就是一个梦，白日梦，睁眼梦，梦里的梦，恐怕连擅长释梦的他自己都难以理解这个奇特又漫长的梦了——（续完）

尽管希伊斯已经一再叮嘱容先生，要她一定转告珍弟，如果可能的话，他应该拒绝所有诱惑，回来继续搞他的人脑研究。但分手后，希伊斯望着容先生离去的背影，几乎突然决定要亲自给金珍写封信。这时，他才想起自己还没有金珍的联络方式，于是又喊住容先生，要金珍的通信地址。容先生问监视人能不能给，后者说可以的，她就给了。当天晚上，希伊斯给金珍写了一封短信，经双方监视人审阅同意后，丢进了邮筒。

信正常寄到701，但能不能和容金珍见上面，得取决于信中写些什么。作为一个特别单位，组织上审查个人收发信件，只不过是体现它特别的一个证据而已。当信件监审组的工作人员拆开希伊斯的来信后，他们傻眼了，因为信是用英文写成的。这足以引起他们警觉性地重视，他们当即向有关领导汇报，领导又组织相关人员翻译此信。

原信看上去有满满的一篇，但译成中文后，只有短短的几句话，是这样的：

亲爱的金珍：你好！

我回来给岳母办事，顺便在C市作短暂停留，方知你已离开N大学，另择职业。我不知你具体在干什么，但从你给人留下的种种秘密性上（包括通信地址）看，我可以想像你一定在贵国机要部门从事神秘重要的事情，如我20年前一样。20年前，我出于对同族人的同情和爱，错误地接受了一个国家（希伊斯系犹太人，这里所指的国家估计是以色列国）赋予的重任，结果使我的后半生变得可怜又可怕。以我的经历和我对你的了解，我格外担心你现在的处境，你内心尖锐又脆弱，是最不适宜被挤压和捆绑的。事实上，你在人脑研究中已取得令人瞩目的成果，坚持下去，或许什么荣誉和利益都可能得到，无需另辟蹊径。所以，如果可能的话，请听我的忠告，回去干你老本行！

林·希伊斯

1957.3.13于C市友谊宾馆

很显然，这封信里透露的意思，和容金珍平时的表现是一脉相承的。这时候，人们（起码是相关领导们）似乎不难理解容金珍为什么表现如此差劲，因为他身边有这个人——苦心忠告他回去干老本行的洋教授！林·希伊斯！

七

其实，由于信内容不健康，容金珍并没有收到此信。不该问的不问，不该说的不说，不该知的不知，这是701最根本的纪律。所以，没收这类信，在701不是违法，而是纪律。作为组织来说，他们希望这种信来的越少越好，免得老是动用纪律，在组织和个人间埋下过多的秘密。

但是，对容金珍来说，这种秘密简直无法消除。一个月后，信件监审组居然替他收到一封发自X国的信——是X国，太敏感了！拆开看，内文又是英文，看落款，还是林·希伊斯。这封信比较长，换句话说，在这封信中，希伊斯劝说容金珍回去干老本行的用心表露得更加充分无遗。

信中，他先是谈了些刚从某学术刊物上看到的有关人脑研究的最新进展，然后有点言归正传的意思，这样写道：

是一个梦让我决定给你写这封信的。坦率说，这些天我一直在想，你现在到底是在干什么，是什么样的诱惑或压力，让你作出这么惊人的选择。昨天夜里，在梦里，我听你对我说，你现在在替贵国情报部门从事破译密码的工作。我不知道为什么会做这个梦，我也无法像你一样能对梦中的经历作出现实的解释，也许这仅仅是个梦而已，没什么必然的明证暗示。但愿如此吧，只是个梦！不过，我想，这个梦本身就表明我对你的担忧和希望，就是：你的才能很可能被人拉去干这工作，而你又是决不能去干这工作的。为什么这么说？我现在想到有两条理由：

I、这是由密码的本质决定的。

尽管密码界如今科学家云集，有人由此认定它也是门科学，并吸引不少优秀的科学家在为之献计献策，甚至献身。但这不能改变密码的本质，以我的经验和认识看，不论是制造密码，还是破译密码，密码的本质是反科学，反文明的，是人类毒杀科学和科学家的阴谋和陷阱。这里面需要智慧，但却是魔鬼的智慧，只会使人类变得更加奸诈、邪恶；这里面充满挑战，但却是无聊的挑战，对人类进步一无是处。

II、这是由你的性格决定的。

我说过，你的性格极度尖锐又脆弱，灵敏又固执，是典型的科学家性格，也是最不适宜去干秘密行当的。因为，秘密意味着压迫，意味着抛弃自己，你行吗？我敢说你不行的，因为你太脆弱而执着，弹性太差，弄不好就会被莫名折断！你自己应该有体会，人在什么情况下最适宜思索？肯定是在轻松自在、有为无为、有意又不苛意的情况下。可如果你一旦从事破译工作，等于是被捆绑了，被国家的秘密和利益捆绑了，压迫了。关键什么是你的国家？我经常问自己，到底哪里是我的国家？是波兰？还是以色列？还是英国？还是瑞典？还是中国？还是X国？

现在，我终于明白，所谓国家，就是你身边的亲人、朋友、语言、小桥、流水、森林、道路、西风、蝉鸣、萤火虫，等等，等等，而不是某片特定的疆土，更不是某个权威人士或党派的意志和信仰。坦率说，我十分崇敬你现在身处的国家，我在那里度过了我人生最美好的十余年，我会说中国话，那里的地上和地下都有我的亲人——活着和死去的亲人，那里还有我不尽的思念和回忆。从这意义上说，你的国家——中国——也是我的国家，但这并不意味着我要欺骗自己，进而欺骗你。如果我不对你说这些，不指出你现在所处的困境和可能面临的风险，那就是在欺骗你……

希伊斯的信有点一发而不可收拾的架势，没有一个月，第三封信又来了。这一回，他下笔就劈头盖脑地对金珍发了通火，主要是指责他不回信。不过，对金珍为什么不回信，他似乎已经有自己的理解——

你不回信，说明你就是在干那个行当（破译密码）！

是那种人们通常理解的沉默 = 不反对 = 认同的思路。

接下来，他又尽量控制好情绪，变得语重心长起来，这样写道：

说不清为什么，想起你，我就感到心像被一只血手牵扯着，挤捏着，浑身都感到虚弱无力。每个人生命中都有劫数，也许你就是我生命的一个劫。金珍，亲爱的金珍，你我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怎么叫我如此放不下你？金珍，亲爱的金珍，请告诉我，你没有在从事破译工作——像我梦中担忧的一样。然而，你的才力，你的科研项目，还有你久久的沉默，让我越来越相信你极可能已被我不幸梦中。啊，密码，该死的密码！你总是嗅觉灵敏，把你想要的人如愿揽在怀中——其实是关在监狱里，丢在陷阱里！啊，金珍，亲爱的金珍，如果确实如此，你要听我说的，一定要尽可能选择回头，只要还有一丝回头的余地，你都不要犹豫，马上选择回头！如果实在无法回头，那么金珍，我亲爱的金珍，请无论如何记着我说的，在你们试图破译的多部密码中，你可以选择任何一部，但决不能选择X国的紫密！

紫密是当时701面临的一种最为高级的密码，有种未经证实的说法，说紫密是某宗教团体用重金加上黑社会的手段，引诱加威胁地强迫一位科学家研制的，但研制成功后，由于它设置的机关太多，难度太大，密中有密，错综复杂，深不见底，以致主人根本无力使用，最后才转卖给X国，成了X国军方目前使用的顶级密码，也是701当前最渴望破译的一部密码。几年来，701破译处的秀才们一直为它苦苦折磨着，奋斗着，拼搏着，梦想着，但结果似乎只是让人越来越畏惧而不敢碰它。事实上，棋疯子正是因为破译紫密而被逼疯的，换句话说，棋疯子就是被制造紫密的那位未名科学家逼疯的。而没逼疯的也不是因为他们的精神有多强大，而是因为胆怯、聪明，连碰都不去碰它——紫密！聪明让他们预先知道碰它的结果，所以不碰它显然再次证明他们是聪明的。这是一个陷阱，黑洞，聪明的人躲开了它，勇敢的人疯了，疯了的人让人们更加敬畏它，回避它，躲开它。这就是701破译紫密的现状，令人心急如焚，却又百般无奈。

现在希伊斯特别告诫金珍不要碰紫密，这一方面是说明紫密确实很难破译——碰它不会有好结果，而另一方面这又似乎暗示出他对紫密有所了解。从已有的几封信看，他对容金珍的感情决非寻常，如果对他这份感情加以适当的利用，也许可以从他那里挖到一点有关破译紫密的灵

感。于是，一封以金珍之名写给希伊斯的信悄悄地上路了。

信是铅印的，只有最后落款和时间是手写的，笔迹是容金珍的，但并非亲笔。说句难听话，在这件事上，容金珍只有被组织利用的荣幸。因为，给希伊斯去信的目的是破译紫密，这对一个整天看闲书、跟疯子下棋的人来说无疑是沾不上边的事，所以何必让他知情呢？再说，让他亲自写还不一定有这样的效果好，在这封由五位专家起草、三位领导定夺的信上，虚拟的金珍一连用了五个排比句，无比真切又巧妙地要求尊敬的希伊斯如实告知他：为什么我不能去破译紫密？

也许是一连串真切又巧妙的排比句起的作用，希伊斯很快回了信，语气是无奈又真诚的。他先是对金珍的现状不幸被他梦中仰天长叹一番，当中既有对金珍本人无知的责备，也有对命运无情不公的谴责。接着，他这样写道：

我已强烈地感到一种冲动，要对你说出我的秘密，真不知这是什么力量。也许等我先把信写完，寄走，我就会懊悔不已。我曾发过誓，今生不对任何人公开我的秘密，可为了你的好，我又似乎不得不说……

是什么秘密？

信中，希伊斯告诉我们，原来，那年冬天，他带着两棺材书回到N大学，本是准备搞人造大脑研究的，然而来年春天，一个来自以色列国的重要人物找到他。来人对他说：拥有一个自己的国家，是我们全体犹太人的共有梦想，但现在它面临着巨大的困难，你愿意看你的同胞继续沦丧吗？希伊斯说：当然不愿意。来说：那么我希望你为广大同胞做一件事。

什么事？

希伊斯信上说：就是替同胞破译几个邻国的军事密码，而且一干就是几年。这大抵就是希伊斯拖老带小地去X国前给小黎黎留言中说的：出于族人的殷切愿望，我后来一直在为我的同胞干着一件非常紧要又秘密的事情，他们的困难和愿望感动了我，让我放弃了理想。希伊斯接着写道：我是幸运的，受他们雇用后，我相继顺利地破掉了他们邻国好几部中、次高级密码，几乎一下子在秘密的破译界赢得了像我当初在数学界的荣誉。

接下来的有些事情似乎是可以想像的，比如后来X国为什么会那么兴师动众地帮助他，把他像宝贝一样地接走，那就是他们想用他的破译技术。但到X国后，有一点似乎连希伊斯本人都没想到。他这样写道：

我万万没想到，他们喊我来不是叫我破译敌国密码，而是叫我破译

他们X国本国的密码，就是紫密！不用说，如果有一天我破译或即将破译紫密，紫密便将被废弃。就是说，我工作的意义就是替紫密报喜或者报忧。我成了X国感应敌国破译紫密的风向标。也许，我应该感到荣幸，因为人们相信只要我破不了紫密，就无人能破。不知为什么，也许是我并不喜欢现在扮演的角色，也许是紫密不可破译的呼声让我反感，总之我格外想破掉紫密。但到现在为止，我连破译紫密的边都还没摸着，这就是我为什么告诫你别去碰紫密的原因……

人们注意到，这封信的寄信地址和笔迹跟前几封都不一样，说明希伊斯知道说这些的危险。他几乎冒着当卖国贼的风险寄来此信，再次证明他对金珍的感情之深之切。看来，这份感情被利用的可能完全是有的。于是，又一封以金珍之名写给希伊斯的信去了X国。在这封信上，伪金珍想利用深厚的师生情拉老师下水的企图昭然若揭：

我现在已身不由己，如果我想换回自由身，惟一的办法就是破译紫密……我相信你跟紫密打交道这么多年，一定能对我指点迷津……没有经验，有教训，教训也是财富……亲爱的希伊斯，你打我吧，骂我吧，唾弃我吧，我成了犹大①……

① 犹大：《圣经》中人物，因自己利益出卖老师耶稣的不义之人。

这样一封信当然不可能直寄希伊斯，最后确定是由在X国的我方有关同志中转的。虽然可以相信，信一定能够安全转到希伊斯手上，但对希伊斯会不会再回信，701人毫无信心。毕竟，现在的金珍——伪金珍——无异于犹大，对这样的学生，通常情况下老师只会不屑一顾。换句话说，在伪金珍现有的可怜和可恶之间，要希伊斯摒弃憎恶，选择怜悯，这也许比破译紫密本身还要困难。也就是说，这封信完全是怀着侥幸又侥幸的心理寄出的。这从一定角度说明，当时701为破译紫密已无奈到了何等地步。有病乱投医的地步。

然而，奇迹发生了，希伊斯回信了！

在随后大半年时间里，希伊斯多次冒着杀身之祸与我方同志接触，给亲爱的金珍疯狂地提供了有关紫密的种种绝密资料和破译思想。为此，总部临时组建起一支紫密破译小组，成员多数是由总部指派下来的，他们要抓住机会，一举敲开坚硬的紫密。只是谁都没有想到，他们应该给容金珍这个机会。事实上，在前后近一年时间里，希伊斯不厌其烦地给金珍寄出的一系列信件，容金珍不但没收到，连知都不知道。就是说，这些信对容金珍毫无意义，如果说有什么意义的话，那就是给容金珍平添了一点引蛇出洞的价值而已。所以，后来领导们看容金珍变本加厉地显得不思上进，甚至可以用吊儿郎当来评判他时，组织上一直宽慰地将就着他，另眼相看着他。因为，他是破译紫密的诱饵。

所谓变本加厉，是指容金珍在看闲书、下棋的劣迹上，后来又沾染上经常给人圆梦的是非。随着他圆梦之术的偶然显露，必然地引来不少好奇好事的人，他们经常悄悄找到他，把自己夜间的思想经历告诉他，以求大白真相。和下棋一样，容金珍并不热衷此事，但碍于情面，也许是不知如何推辞，他总是有求必应，把他们不着边际的黑思暗想说得有头有脑，明明白白的。

每周星期四下午是全体业务人员的政治活动时间，活动内容是不一的，有时候是传达文件，有时候是读报，有时候是自由讨论。遇到后者，容金珍经常被人挟持到一边，悄悄展开圆梦活动。有一次，容金珍正在替人解说一个梦，恰好被下来检查活动情况的主管党建工作的副局长逮个现行。副局长为人有点左，喜欢把问题扩大化，搞上纲上线一套，他认为容金珍这是搞封建迷信活动，批评的声色相当严肃，并且要求容金珍写出书面检查。

副局长在下面的威望有点差，尤其是搞业务的人都烦他，他们都怂恿容金珍别理他，要不就是随便写几句敷衍了事。容金珍想的是敷衍，但他理解的敷衍与通常的敷衍又有天壤之别。检查书交上去了，正文只有一句话——世上所有的秘密都藏在梦中，包括密码。

这哪是敷衍？分明是在辩解，好像他给人圆梦跟破译工作是有什么关系似的，甚至还有点惟我独尊的意思。副局长虽然不懂破译业务，但对梦这种唯心主义的东西是深恶痛绝的，他盯着检查书，感觉上面的字在对他做鬼脸，在嘲笑他，在污辱他，在发疯，在鸡蛋碰石头……是可忍孰不可忍！他忍无可忍，跳起来，抓起检查书，气呼呼冲出办公室，坐上摩托车，开进山洞，一脚踢开厚重的破译处铁门，当着破译处众人，用领导骂人的声音，甩出一句非常冲动而又难听的话。他是指着容金珍说的，他说：

“你送我一句话，我也送你一句——所有的癞蛤蟆都以为自己会吃上天鹅肉！”

副局长没想到，自己要为这句话付出惨重代价，以致羞愧得无法在701呆下去。说真的，副局长的话是说得冲动了些，但就破译工作的本质言，这句话又不是不可以说的，说了很可能是要说中的，错不了的。因为——前面说过，这项孤独而残酷而阴暗的事业，除了必要的知识、经验和天才的精神外，似乎更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何况容金珍平时给人的感觉，既没有聪颖的天资溢于言表，也看不出有多少暗藏的才气和野心，有幸言中的可能似乎比谁都大。

然而，中国有句老话可以回击这些人的成见：海不可斗量，人不可貌相。

当然，最有力的回击无疑是一年后容金珍破译紫密的壮举。

只有一年啊！

破译紫密啊！

谁想得到，在很多人把紫密当鬼似的东躲西避时，癞蛤蟆却勇敢又悄秘地盯了上它！如果是事先让人知道他在破译紫密，不叫人笑话才怪呢。人们或许会说，那叫无知者无畏。然而，现在——事实证明，这只大头大脑的癞蛤蟆不但具有天才的才能，还有天才的运气。星辰之外的运气。祖坟青烟直冒的运气。

容金珍的运气确实是不可想像的，更不可祈求，有人说他是在睡梦中——或许还是别人的梦中——破掉紫密的，也有人说他是在跟棋疯子对弈的棋盘上获得灵感的，又有人说他是在读闲书中识破天机的。总之，他几乎不动声色地、悄悄地破译了紫密，这简直令人惊叹地妒忌而又兴奋！兴奋是大家的，妒忌也许是那几位由总部派来的专家的，他们在遥远而疯狂的希伊斯的指点迷津下，以为可以有幸破译紫密呢。

这是1957年冬天，即容金珍到701一年多后的事情。

八

25年后，郑氏拐杖局长在他朴素的会客室里告诉我说，在当时包括副局长在内的很多人用斗量容金珍这片深海时，他是少有的对容金珍寄予厚望的人中的一个，有点人都醉他独醒的高明。不知是事后的高明，还是果真如此，反正他是这么说的——

【郑局长访谈实录】

说实话，我在破译界浸泡一辈子，还从没见过像他（容金珍）这样对密码有着超常敏锐的人。他和密码似乎有种灵性的联系，就像儿子跟母亲一样，很多东西是自然通的，血气相连的。这是他接近密码的一个了不起，他还有个了不起，就是他具有一般人罕见的荣辱不惊的坚硬个性，和极其冷静的智慧，越是绝望的事，越使他兴奋不已，又越是满不在乎。他的野性和智慧是同等的，匹配的，都在常人两倍以上。审视他壮阔又静谧的心灵，你既会受到鼓舞，又会感到虚弱无力。

我记得很清楚，他到破译处后不久，我去Y国参加了三个月的业务活动，就是关于破译紫密的。当时Y国也在破译X国的紫密，进展比我们要大，所以总部特意安排我们去那里取经。共去了三个人，我和处里一个破译员，还有总部一位具体分管我们这边破译业务的副局长。回来后，我从局领导和周围都听到一些对他的非议，说他工作上用心不深，

缺乏钻研精神，要求不严，等等。我听了当然很难受，因为他是我召来的，好像我兴师动众召来一个废物似的。第二天晚上，我去宿舍找他，门是半开的，我敲门，没回音，便径自进去。外间没人，我又往里边的卧室看，黑暗中见有人正蜷在床上在睡觉。我嗨了一声，走进卧室，摸亮电灯，灯光下，我惊愕地发现，四面墙上挂满了各种图表，有的像函数表，爬满曲折不一的线条；有的像什么统计表，五颜六色的数字一如阳光下的气泡一样蠢蠢而动，使整个房间呈现出一种空中楼阁的奇妙感。

通过每张图表简洁的中文注解，我马上明白，这些图表其实是《世界密码史》的重写，然而要没有这些注解，我是怎么也看不出究竟的。《世界密码史》是一套洋洋300万字的巨书，他能够如此简洁地提拎出来，而且是采用这种特殊的数列方式，这首先强烈地震惊了我。好像一具人体，能够剔除皮肉以其骨架的形式传真已是一个天才的作为，而他根本不要骨架，只掰了一截手指骨。你想想，以一截手指骨就将一个人活脱脱地展现出来，这是一种什么样的能力！

说真的，容金珍确实是个天才，他身上有很多我们不能想像的东西，他可以几个月甚至一年时间不跟任何人说一句话，把沉默当做饭一样吃，而当他开口时，一句话又很可能把你一辈子的话都说尽了。他做什么事似乎总是不见过程，只有结果，而且结果往往总是正确无误的，惊人的。他有种抓住事物本质的本能和神性，而且抓住的方式总是很怪异、特别，超出常人想像。把一部《世界密码史》这么神奇地搬入自己房间，这谁想得到？想不到的。打个比方说，如果说密码是一座山，破译密码就是探寻这座山的秘密，一般人通常首先是在这座山上寻觅攀登的道路，有了路再上山，上了山再探秘。但他不这样，他可能会登上相邻的另一座山，登上那山后，他再用探照灯照亮那座山，然后用望远镜仔细观察那山上的秘密。他就是这样怪，也是这样的神。

毫无疑问，当他把《世界密码史》这么神奇地搬入房间后，这样他举手抬足，睁眼闭眼，都是在一种和密码史发生通联的间隙间完成了，时间一长，你可想像整部密码史就会如丝丝氧气一样被他吸入肺腑，化作血液，滚动于心灵间。

.....

我刚才说到一个震惊，那是我看到的，马上我又受到震惊，那是我听到的。我问他为何将精力抛掷于史中。因为在我看来，破译家不是史学家，破译家挨近历史是荒唐而危险的。你知道他说什么？

他说，我相信世上密码与一具生命是一样的，活着的，一代密码与另一代密码丝丝相联，同一时代的各部密码又幽幽呼应，我们要破解今

天的哪本密码，谜底很可能就藏在前人的某本密码中。

我说，制造密码的准则是抛开历史，以免一破百破。

他说，统一这种摒弃历史的愿望便是联系。

他的一句话将我整个心灵都翻了个身！

接着他又说：密码的演变就像人类脸孔的演变，总的趋势是呈进化状的，不同的是，人脸的变化是贯穿于人脸的基础，变来变去，它总是一张人脸，或者说更像一张人脸，更具美感。密码的变化正好相反，它今天是一张人脸，明天就力求从人脸的形态中走出来，变成马脸，狗脸，或者其他的什么脸，所以这是一种没有基形的变化。但是不管怎么变，五官一定是变得越来越清晰、玲珑、发达、完美——这个进化的趋势不会变。力求变成它脸是一个必然，日趋完美又是一个必然，两个必然就如两条线，它们的交叉点就是新生一代密码的心脏。若能从密码的史林中理出这两条线，对我们今天破译就能提供帮助。

他这样叙述着，一边用手指点着墙上的如蚁数群，指头有节有奏地停停跳跳，仿佛穿行于一群心脏间。

说真的，我对他说的两条线感到非常惊奇。我知道，从理论上说，这两条线肯定是存在的，可实际上又是不存在的。因为没有人能看到——拉出这两条线，企图去拉动这两条线的人，最终必将被这两条线死死缠住、勒死。

.....

是的，我会解释的。我问你，靠近一只火炉你会有什么感觉？

对，你会觉得发热，烫，然后你就不敢靠近，要保持一定距离，免得被烫伤了是不？靠近一个人也是这样的，你多多少少会受其影响，多少的程度取决于那个人本身的魅力、质量和能量。再说——我可以绝对地说，混迹于密码界的人，无论是制密者（又称造密者）还是破译者，都是人之精英，魅力无穷，心灵深邃如黑洞。他们中任何一人对别人都有强大的影响力，当你步入密码的史林中，就如同步入了处处设有陷阱的密林，每迈入一步都可能使你跌入陷阱，不能自拔。所以，制密者或破译者一般是不敢接近密码史的，因为那史林中的任何一颗心灵，任何一个思想，都会如磁石一般将你吸住，并化掉。当你心灵已被史林中的某颗心灵吸住、同化，那么你在密码界便一文不值，因为密码的史林中不允许出现两颗相似的心灵，以免破一反三。相似的心灵，在密码界是一堆垃圾，密码就是这么无情，这么神秘。

好了，现在你该明白我当时的震惊了，容金珍在求索那两条线，其实是犯了破译的一大禁忌。我不知道他这是由于无知，还是明知的偏行，从他给我的第一个震惊看，我更相信他是明知的偏行，是有意的冒犯。他能将一部密码史呈表状张挂出来，这已隐隐暗示出他绝非等闲之辈。这样一个人的冒犯举动，就很可能不是由于愚昧和鲁莽，而是出于勇气和实力。所以，听了他的两条线之理论后，我没有理所应该地去驳斥他，而是默默地生出了几分敬佩，且隐隐嫉恨，因为他显然站到我前面去了。

当时他到破译处还没半年。

但同时我又替他担心，好像他大难临头似的。事实上谁都知道，现在你也该知道，容金珍想拉出两条线，就意味着他要盘踞于密码史林中的每一颗心灵，即将构成线的无数个点都一一劈开，作细致入微的研究、触摸。而这些心灵、这些点，哪一颗——每一颗，都是魔力无穷的，都有可能变成一只力大无比的手，将他牢牢抓住，捏于掌心中，使他成为一堆垃圾。所以，多少年来，破译界在破译方式上已形成一条不成文的规定：抛开历史！尽管谁都知道，那里面——历史的里面——很可能潜伏着种种契机和暗示，能使你受到启悟。但进去出不来的恐惧，堵死了你进去的愿望，从而覆盖了那内里的一切。

完全可以这么说，在众多史林中密码史无疑是最沉默、最冷清的，那里面无人问津，那里面无人敢问津！破译家的悲哀正是因此而生，他们失去了历史这面镜子，失去了从同仁成果中吸取养料的天津。他们的事业是那么艰难深奥，而他们的心灵又是那么孤独无伴，前辈之身躯难以成为他们高站的台阶，却常常变成一道紧闭的门，吃人的陷阱，迫使他们绕道而行，另辟蹊径。依我看，世上没有哪项事业需要像密码一样割裂历史，反叛历史。历史成了后来者的包袱和困难，这是多么残酷，多么无情。所以，葬送于密码界的天才往往是科学界最多的，葬送率之高令人扼腕悲号啊！

.....

好的，我简单介绍一下。一般讲，破译的惯用方式是一种就事论事的方式，先是情报人员给你收集相应素材，然后你依据素材作种种猜想，那感觉就像用无数把钥匙去开启无数扇门，门和钥匙都是你自己设计和打造的，其无数的限度既取决于素材的多少，又取决于你对密码的敏感度。应该说，这是一种很原始而笨拙的方法，却也是最安全、最保险、最有效的，尤其是对破译高级密码，其成功率一直居于其他方法之上，所以才得以沿袭至今。

但容金珍，你知道，他已从这世袭的方法中滑出去，胆大包天地闯

入禁区，将破译之手伸入史林，搭在前辈肩膀上，其结果我刚才说过，是危险的，可怕的。当然，如果成功，即如果进去后他的心灵没给前辈吃掉，那绝对是了不起的，那样起码可以极大地缩小搜索的范围。比如说如果我们面前有一万条小公式岔路，那他很可能只剩下一半乃至更少，少的程度取决于他成功的大小，取决于他对两条线把握的力度和深度。不过，说实话，这种成功率极低，以致尝试者极少，成功者更是寥若晨星。在破译界，只有两种人敢冒如此大险，一种是真正的天才、大天才，一种是疯子。疯子无所畏惧，因为他们不知什么叫可怕；天才也是无所畏惧，因为他们有一口上好的牙和一颗坚硬的心，一切可怕都会被他们锋利的牙咬掉，或被坚硬的心弹开。

说真的，当时我不能肯定容金珍到底是天才还是疯子，但有一点我已肯定，就是：容金珍今后不论是辉煌还是废弃，不论有什么惊天动地的壮举还是悲剧，我都不会吃惊。所以，他后来一声不响地破译紫密后，我一点也不感到奇怪，只是替他舒了口气，同时我灵魂的双脚乖乖地跪倒在了他脚下。

再说，当容金珍破译紫密后，我们发现希伊斯给这边提供的破译紫密的思路完全是错误的。这就是说，幸亏当时紫密破译小组鬼鬼地把容金珍排斥在外，否则谁知道他会不会误入歧途而无缘破译紫密呢？世上的事情就是这样说不清楚，本来把他排斥在外是对他很不公平的，但结果却成全了他，有点塞翁失马的意思。至于希伊斯提供的思路为什么是错误的，这应该说有两种可能，一个是有意的，他存心想害我们，再一个是无意的，是他本身在破译中犯了这样的错误。从当时的情况看，后一种可能性更大，因为他开始就表示过，紫密是不可破译的——（未完待续）

破译紫密啊！

是容金珍啊！

不用说，在以后的岁月里，这个神秘的年轻人理所当然地开始大把大把收获了，尽管他还是一如既往地孤僻，孤僻地生活，孤僻地工作；还是手不释卷，跟人下棋，替人圆梦，寡言寡语，不冷不热，荣辱不惊——凡此种种，他全都不变样地保留了下来。但人们的认识却已变地为天，人们相信，这就是他的神秘，他的魅力，他的运气。在701，没有一个男人或女人不认识他，不尊敬他，因为经常一个人独来独往，甚至连每一条狗都认识他。大家知道，天上的星星会坠落，而他这颗星星却永远不会，因为他获得的荣誉是任何一个人一辈子都享用不尽的。一个秋天接着一个秋天，人们眼见他步步高升：组长、副科长、科长、副处长……他总是一贯地宁静地接受着一切，既不因此狂妄，也不因此谦卑，一切感觉就如水消失在水中。人们的感觉也是如此，羡慕而不妒

忌，感叹而不丧气。因为，人们已自觉地将他独立出来，承认他是特殊的，不可攀比的。10年后（1966年），当他以别人一半甚至更少的时间轻巧地坐上破译处长的位置时，人们似乎早料到会这样，因而一点也没有夸张的感觉。人们甚至还满有把握地认为，总有一天，701会成为容金珍的天下，局长的头衔正在他以后一个必然中的偶然时间里等待着这个沉默的年轻人。

也许，人们的想法或愿望是容易变成事实的，因为在701，在这个特别的神秘的机构里，几乎所有领导都不容置疑地将由那些业务尖子担任，何况容金珍礁石一般沉默而冷峻的性格，似乎也非常适合做一个秘密组织的头脑。

然而，在1969年年底的几天时间里，发生了一件至今也许仍有不少人记得的事情，叙述这件事的前后经过，便有了第四篇的故事。

—

事情的起头是黑密研究会。

黑密，顾名思义，是紫密的姊妹密码，但比紫密更为先进、高级，正如黑色要比紫色更为沉重、深刻。三年前——容金珍永远记得这个恐怖的日子，是1966年9月1日（即回N大学救容先生前不久），黑密的足迹第一次鬼祟地闪现在紫密领域里。就像鸟儿从一丝风中悟会到大雪即将封山一样，容金珍从黑密吐露的第一道蛛丝中，就预感到自己攻克的山头有被覆没的危险。

以后的事实果然如此，黑密的足迹不断在紫密的山头上蔓延、扩张，就如黑暗的光芒不断涌入没落的日光里，直至日光彻底没落。从此，对701来说，10年前那种黑暗岁月又重现了，人们把企求光明的愿望不由分说地寄托在容金珍这颗巨大的明星上。三年来，他日复一日夜复一夜地索求着光明，而光明却总是躲在黑暗中，远在山岭的另一边。正是在这种情况下，701和总部联合召开了黑密研究会——一个默默无闻而隆重的会议。

会议在总部召开。

像众多总部一样，701的总部在首都北京，从A市出发，走铁路需要三天两夜。飞机也是有的，但飞机不能坐，因为飞机总使人想到劫机犯。如果说现实中飞机被劫持的可能性是很小的，但倘若飞机上加进一个701破译处的人员，那么它被劫持的可能就会增大十倍，甚至百倍。而如果这个人是破译过紫密如今又在破译黑密的容金珍，那么这可能性就会无限地增大。甚至可以说，只要X国的情报部门知道某架飞机上有容金珍，那这架飞机最好不要上天。因为机上极可能已经潜有X国的特工，他们焦急地等着你起飞，好实施他们的疯狂而无耻的行动。这不是说笑的，而是有前车之鉴的。701人都知道，1958年春天，也就是容金珍破译紫密后不久，Y国破译部门的一位小字号人物就这样被X国的特工劫走，郑瘸子在那里取经期间，还跟此人一起吃过两次饭，当然认识。但现在谁知道那人哪里，是死是活？这也是破译职业残酷的一部分。

相比之下，地上跑的火车或汽车要牢靠和安全得多，即使有个三长两短，还有补救措施，有后路，不会眼巴巴看着人被劫走的。这么长的路途，坐汽车肯定吃不消，所以容金珍此行乘火车是别无选择的。因为身份特殊，又随身携带密件，规定是可以坐软卧的，只是临时搭乘的那次火车的软卧铺位在始发站就被一拨警界官员包揽一空。这种事情极少见，容金珍碰上了，似乎不是个好兆头。

有一位随行者，是个满脸严肃的人，高个，黑脸，大嘴，三角眼，下巴上留着寸长的胡子，胡子倔强地倒立着，猪鬃一般，坚硬的感觉使人想到钢丝。钢丝这么密集地倒插在一起，就有一种杀气腾腾的感觉。所以，说此人脸上布满杀气，有一副凶相，这话是一点不为过的。事实上，在701，这个严肃的人从来是作为一种力量而存在，并且为人们谈论的——和容金珍作为一种智慧的存在并谈论不一样。他还有一个别人没有的荣幸，就是701的几位首长外出总喜欢带着他，正因为这样，701人都喊他叫瓦西里。瓦西里是列宁的警卫，《列宁在一九一八》电影里的。他是701的瓦西里。

在人们印象中，瓦西里仿佛总是穿着时髦的大风衣，两只手斜插风衣口袋，走路大步流星，风风火火，威风凛凛，固然有一种保镖的派头。701的年轻人没有一个不对他怀有羡慕和崇敬之情的，他们时常聚在一起津津有味地谈论他，谈论他神气十足的派头，谈论他可能有的某种英勇业绩。甚至连两只风衣口袋，也被他们谈论得神秘秘的，说他右边口袋里藏的是一把德国造的B7小手枪，随时都可能拔出来，拔出来打什么中什么，百发百中；而左边口袋里则揣着一本由总部首长——一位著名的将军——亲笔签发的特别证件，拿出来想去哪里就去哪里，天皇老子也休想阻拦。

有人说，他左手腋下还有一把手枪。但是说真的，没有人见过。没人见过也不能肯定没有，因为谁能看到他腋下？即使看到了——真的没有，年轻人依然不会服输，还会振振有词地告诉你：那只是在外出执行任务时才带的。

当然，这很可能。

对于一个保镖式的人物来说，身上多一把枪，多一种秘密的武器，就如容金珍身上多一枝笔，多一册书，简直没什么可奇怪的，太正常了，就像人们工作需要吃饭一样正常。

尽管有这样一个人了不起的人随行，但容金珍却并没有因此感到应该的胆大和安全，火车刚刚启动，他便陷入了莫名的不安中，老是有感到被人家窥视的慌张、别扭，好像众人的眼都在看他，好像他没穿衣服（所以别人要看他），浑身都有种暴露的难堪，紧张，不安全，不自在。他不知自己是怎么了，更不知怎样才能让自己变得安静。其实，有这种不祥之感正是因于他太在乎自身，太明白此行的特别——

【郑局长访谈实录】

我说过的，Y国的那个被X国特工从飞机上劫走的人只是个小字号人物，跟容金珍比简直有天地之别。不是我们神经过敏，也不是容金珍自

己吓自己，当时他出门的风险确实是存在的。有一点开始我们一直感到奇怪，就是容金珍破译紫密后，尽管是悄悄的，事后又一再保密，可X国还是知道了。当然，就破译紫密之事，他们迟早要知道的，很多事情都会反应出来的，除非我们不利用他们的情报资源。但具体由谁破译，这是不应该知道的。可当时对方不但知道是容金珍破译的，而且连容金珍很多个人情况都摸得清清爽爽的。对此，有关部门专门作过调研，得出几条嫌疑线索，其中就有希伊斯。这是我们对希伊斯真实身份的最初怀疑，不过当时仅仅是怀疑而已，没有确凿证据。直到一年后，我们偶然地得到一个情报，说希伊斯和当时臭名昭著的反共科学家伟纳科其实是同一人，这时我们才真正看清希伊斯丑恶的嘴脸。

希伊斯为什么会从一个科学家走到极端反共的道路上，而且要这么拐弯抹角（改名易姓）地反共，这是他的秘密，但是伟纳科的面纱一经揭下后，他曾经想阴谋我们的一面顿时变得一目了然。也许，没有谁比希伊斯更了解容金珍的天才，再说他自己干过破译，当时又在模拟破译紫密，他想像得到，只要容金珍来干这行当一定会成为高手，紫密也难保不破。所以，他想极力阻止容金珍介入破译行业，当发现已经介入后，又极力想阻止他去碰紫密，知道已经在破紫密后，又故意来个指东道西，布迷魂阵。我想，他这么做既有政治上的因素，也是个人需要。因为你想，如果容金珍先破译紫密，对他是十分丢人现眼的，好比东西都已盗走了，警报器却还没响。他当时的角色其实就是一个紫密预警器。然后你再来想，为什么后来对方能知道是容金珍破掉紫密的，肯定是希伊斯十拿九准地猜的。是的，他猜得准！不过，有一点他肯定想不到，就是：他精心布下的迷魂阵对容金珍无效！可以说，在这件事上，上帝是站在容金珍一边的。

再说，当时对方JOG电台的策反广播几乎天天都在对这边闪烁其词地广播，想用重金收买我方破译人员，什么人什么价，明码标价的。我清楚记得，当时他们给容金珍标出的身价已是一个飞行员的10倍：100万。

100万哪！

在容金珍看来，这个数字把他举上了天，同时离地狱也只剩一步之遥了。因为，他觉得自己既然这么值钱，想伤害他的人就有理由了，而且理由充足，足以吸引很多人，让他防不胜防。这是他的不聪明，其实我们对他的保安措施是远远超过他可能有的风险的，比如这次出门，除了有瓦西里贴身作保镖外，车上还有不少便衣在保护他，包括沿路的部队都是进入二级战备的，以防不测。这些他是不知道的，加上当时在普通车厢里，人来人往的，所以害得他紧张紧张。

总的说，容金珍性格中有股钻牛角尖的劲头，他那些深奥的学问、

天才的运气，也许正是依靠这种百折不挠的钻牛角尖的精神获得的，而现在这种精神似乎又让他获得了深奥的敌意。这就是天才容金珍，尽管读了许多书，学问广博精深，奇思妙想成堆，但在日常生活面前依然是无知的，不清醒的，因而也是谨慎的，笨拙的，甚至是荒唐的。那些年里，他惟独出过一次门，就是回去救他姐（容先生）那次，是当天走第二天就回来的。事实上，在他破译紫密后的好几年时间里，他工作上压力并不大，回家的时间随便有，只要他想走，组织上也会全力配合的，派车，派警卫，都没问题。但他总是一次又一次地拒绝，表面上说是回去被警卫看管得跟个犯人似的，说不能随便说，走不能随便走，没意思。可实际上，他是怕出事。就像有些人怕关在家里、怕孤独一样，他怕出门，怕见生人。荣誉和职业已使他变得如玻璃似的透明、易碎，这是没有办法的，而他自己又把这种感觉无限地扩大、细致，那就更没法了——（未完待续）

就这样，职业和对可能发生事情的过度谨慎而畏惧的心理，一直将容金珍羁留在隐秘的山沟里，多少个日日夜夜在他身上流过，他却始终如一只困兽，负于一隅，以一个人人都熟悉的、固有的姿势，一种刻板得令人窒息的方式生活着，满足于以空洞的想像占有这个世界，占有他的日日夜夜。现在，他要去总部开会，这是他到701后的第二次外出，也是最后一次。

和往常一样，瓦西里今天还是穿一件风衣，一件米黄色的挺括的风衣，很派头，把领子竖起来又显得有些神秘。他左手今天已不能惯常地插在风衣口袋里，因为要提一只皮箱。皮箱不大，不小，褐色，牛皮，硬壳，是那种常见的旅行保险箱，里面装的是黑密资料，和一枚随时可引爆的燃烧弹。他的右手，容金珍注意到，几乎时刻都揣在风衣口袋里，好像有手疾，不便外露。不过，容金珍明白，手疾是没有的，手枪倒有一把。他已不经意瞥见过那把手枪，加上那些曾经耳闻过的说法，容金珍有点儿厌恶地想：他把手枪时刻握在手里是出于习惯和需要。这个思想进一步发展、深化，他就感到了敌意和恐怖，因为他想起这样一句话——

身上的枪，如同口袋里的钱，随时都可能被主人使用！

一想到自己现在身边就有这样一把枪，也许有两把，他就觉得可怕。他想，一旦这把枪被使用，那就说明我们遇上了麻烦，枪也许会麻烦消灭掉，就像水可以扑灭火一样。但也许不会，正如水有时也不能灭火一样。这样的话……他没有接着想下去，而耳边却模模糊糊地掠过一声枪响。

事实上容金珍很明白，只要出现那种情况，就是寡不敌众的危情，瓦西里在引爆燃烧弹的同时，将毫不犹豫地朝他举枪射击。

“杀人灭口！”

容金珍这样默念一句，刚刚消逝的枪声又像风一样在他耳际飘忽而过。

就这样，这种失败的感觉，这种灾祸临头和害怕意外的压抑，几乎贯穿了容金珍整个旅途，他坚强地忍受着，抗拒着，反复感到路程是那么远，火车又是走得那么慢。直到终于安全抵达总部后，他紧张的心情才变得轻松和温暖起来。这时，他才勇敢地想，以后（最现实的是归途），无论如何用不着这样自己吓唬自己。

“会出什么事？什么事也不会出，因为谁也不认识你，谁也不知道你身上带有密件。”

他这样喃喃自语，算是对自己一路慌张的嘲笑和批评。

二

会议是次日上午召开的。

会议开得颇为隆重，总部正副四位部长都出现在开幕式上。一位满头银发的老者主持了会议。据介绍，这位老者是总部第一研究室主任，但私下不乏有人说他是×××的第一秘书兼军事顾问。对此容金珍并不在乎，他在乎的是这个人在会上反复说的一句话——

我们必须破译黑密，这是我们国家安全的需要。

他说：“同样是破译密码，但不同的密码破译的要求和意义都是不同的，有些密码我们破译它是为了打赢一场具体战争的需要，有些是军备竞赛的需要，有些是国家领导人安全的需要，有些是外交事务的需要，有些甚至仅仅是工作的需要，职业的需要。还有很多很多的需要，然而所有所有的需要，捆在一起都没有一个国家安全重要。我可以坦率地告诉大家，看不见X国的高层秘密，是对我们国家安全的最大威胁，而要摆脱这种威胁，最好的办法只有一个，就是尽快破译黑密。有人说，给他一个支点，他可以把地球撬动，破译黑密就是我们撬动地球的支点。如果说我们国家现在安全问题上有些沉重、被动的压力，破译黑密就是我们杀出重围、争取主动的支点。”

开幕式在这位肃穆老者激越而庄严的呼吁声中达到了鸦雀无声的高潮，他激越的时候，满头银亮的头发闪烁着颤动的光芒，像是头发也在说话。

下午是专家发言，容金珍受命率先作了一个多小时的报告，主要介

绍黑密破译进展，那就是：毫无确凿的进展，和他个人在困惑中的某些奇思异想：有些极其珍贵，以至事后他都后悔在这个会议上公布。随后几天，他用十几小时的时间听取了九位同行的意见和两位领导的闭幕讲话。总的说，容金珍觉得整个会议开得像讨论会（不是研究会），轻浮又浅薄，人们用惯常的花言巧语和标语式的口号讲演，也仅仅是讲演而已，既没有咬牙的争论，也缺乏冷静的思考。会议始终浮在一个平静的水面上，断断续续冒出的几只水泡，全都是容金珍憋不住气所呼出的——他为宁静和单调所窒息。

也许，从根本上说，容金珍是讨厌这个会议，和会议上的每一个人的，起码在会议落幕之后。但后来他又觉得这是不必要的，甚至是没道理的，因为他想，黑密就如他身体里的一个流动的深刻的癌，自己挖空心思深究多年，依然感到一无蛛迹的茫然，感到死亡的咄咄逼人的威胁，他们一帮局外人，既非天才，也非圣人，仅仅道听途说一点，便指望他们发表一针见血的高见，做救世主，这无疑荒唐的，是梦中的无稽之谈——

【郑局长访谈实录】

作为一个孤独而疲倦的人，容金珍白天常常沉溺于思想或者说幻想，每一个夜晚都是在梦中度过的。据我所知，有一段时间，他曾鼓励自己天天晚上也做梦，这是因为：一方面，他曾尝到过做梦的甜头（有人说他是在梦中破译紫密的）；另一方面，他怀疑制造黑密的家伙是个魔鬼，具有和常人不一样的理性、思维，那么自己作为一个常人，看来只有在梦中才能接近他了。

这个思想闪现之起初非常鼓舞他，好像在绝境中拾到了条生路。于是有阵子，我听说他天天晚上都命令自己做梦，做梦成了他一时内的主要任务。这种刻意的夸张和扭曲，结果使他后来一度精神濒临崩溃，只要眼皮一合上，形形色色的梦便纷至沓来，驱之不散。这些梦纷乱不堪，毫无思想，惟一的结果是骚扰了他正常的睡眠。为了保证睡眠，他又不得不反过来消灭这些每天纠缠他的梦，于是他养成睡前看小说和散步的习惯。这两个东西，前者可以松懈他白天过度紧张的脑筋，后者使之疲劳，加起来对他睡眠倒真有些促进作用，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小说和散步是保证他睡好觉的两粒安眠药。

话说回来，他做了那么多梦，几乎把现实中的所有一切都在梦中经历了，体验了，品味了，于是他就有了两个世界：一个是现实的，一个是梦中的。人都说，陆地上有的东西海里全有，而海里有的东西陆地上不一定有。容金珍的情况也是这样，梦中世界有的东西在现实世界中并不一定都有，但凡是在现实世界中有的东西，在他的梦中世界里一定是有的。也就是说，现实世界中的一切东西，到容金珍头上都有一式两

份：一份现实的——真的，活生生的；一份梦中的——虚的，乱糟糟的。比如无稽之谈这个成语，我们只有一个，但容金珍就有两个，除了通常的一个外，还有一个梦中的，一个惟他独有的。不用说，梦中的这个要比现实中的那个更加荒唐、更加谰妄——（未完待续）

现在，冷静下来的容金珍相信，指望那些人发表有关黑密的高见，口吐金玉良言，给自己指点迷津，就是梦中的无稽之谈，是荒唐中的荒唐，是比通常的无稽之谈还要无稽之谈的无稽之谈。所以，他这样告慰自己说：

“别去指望他们，别指望，他们不可能给你指点迷津的，不可能的，不可能……”

他反复这样说，也许以为在这种加强的旋律中会忘掉痛苦。

不过，容金珍此行也并非毫无收获。收获起码有四：

1.通过此会，容金珍看到总部首长很关心黑密破译现状及今后的命运。这对容金珍既是压力，也是鼓励，他感到内心被推了把似的有点来劲。

2.从会议上同仁们对他又是语言又是肉体的讨好（比如把你的手握得亲亲热热、对你点头哈腰、殷勤微笑，凡此种种，均属肉体讨好），容金珍发现自己在秘密的破译界原来是那么璀璨，那么人见人爱。这一点他以前知之不多，现在知道了终归有点儿高兴。

3.在会余的一次交杯中，那位权威的银发老者几乎即兴答应给容金珍调拨一台40万次的计算机。这等于给他配了一个几乎是国际一流的好帮手！

4.临走前，容金珍在“昨日书屋”买到了两本他梦寐以求的好书，其中之一《天书》（又译《神写下的文字》），系著名密码学专家亚山之作。

什么叫不虚此行？

有了这些东西就叫不虚此行。

有了这些东西，容金珍也能愉快回去了。回去的列车上没有警界或其他什么部门的庞大团体，所以瓦西里很容易就弄到了两张软卧铺位。当容金珍步入上好的软卧车厢时，他的心情就有了外出六天来所没有的轻松。

他确实是十分愉快地离开首都的，愉快还有个原因是：那天晚上首

都的天空竟然飘出了这年冬天的第一批雪花，好像是为欢送他这个南方人特意安排的。雪花愈洒愈烈，很快铺满一地，在黑暗中隐隐生辉。容金珍在一片雪景中等待火车启动，雪落无声和水的气息使他心中充满宁静而美妙的遐想。

归途的开始无可挑剔的令人满意，鼓舞着容金珍有信心作一次轻松的旅行。

和来时不一样。

三

和来时不一样，归途的时间是两天三夜，不是三天两夜。现在，一个白天和两个夜晚已经过去，第二个白天也正在逝去。一路上，容金珍除了睡觉，其余时间几乎全都在看他新买的书。很明显，这次旅途容金珍已从上上次胆小怕事的不祥感觉中走出来，能够睡好觉和看书就是这种证明。大家知道，归途有个好处，就是他们买到了软卧铺位，有了一个火柴盒一般独立的、与外界隔绝因而也是安全的空间。容金珍置身其中，心里有种恰到好处的满足和欢喜。

没有人能否认，一个胆小的人，一个敏感的人，一个冷漠的人，独立就是他们最迫切的愿望，最重要的事情。在701，容金珍以别人不能忍受的沉默和孤独尽可能地省略了种种世俗的生活，为的就是要和旁人保持距离，独立于人群。从某种意义上说，他慷慨地接受棋疯子，不排除有远离人群的动机。换句话说，与疯子为伍是拒绝与人往来的最好办法。他没有朋友，也没谁把他当朋友，人们尊敬他，仰慕他，但并不亲热他。他孤零零地生活（后来棋疯子身上的密度随着时间的推移减弱了，于是离开了701），人们说他是原封不动的，不近人情的，孤独的，沉闷的。但孤独和沉闷并不使他烦恼，因为要忍受别人五花八门的习惯将使他更加痛苦。从这个意义上说，破译处长的头衔是他不喜欢的，丈夫的头衔也是他不喜欢的——

【郑局长访谈实录】

容金珍是1966年8月1日结婚的，妻子姓翟，是个孤儿，很早就从事机密工作，先在总部机关当电话接线员，1964年转干后才下来到我们破译处当保密员。她是个北方人，个子很高，比容金珍还高半个头，眼睛很大，讲一口纯正的普通话，但很少开口说，说话的声音也很小，也许是搞机密工作久了的缘故。

说起容金珍的婚姻，我总觉得怪得很，有点命运在捉弄他的意思。为什么这么说？因为我知道，以前那么多人关心他的婚姻，也有那么多人想嫁给他，分享他耀眼的荣光。但也许是不想吧，也许是犹豫不决，

或者别的什么原因，他一概拒之门外，感觉是他对女人和婚姻不感兴趣。可后来，不知怎么的，他又突然没一点声响地跟小翟结了婚。那时候他已经34岁。当然这不是个问题，34岁是大龄了一点，但只要有人愿意嫁给他，这有什么问题？没问题。问题是他们婚后不久，黑密就贼头贼脑地出现了。不用说，当时容金珍要不跟小翟结婚的话，他这辈子恐怕就永远不会结婚了，因为黑密将成为他婚姻的一道不可逾越的栅栏。这场婚姻给人感觉就同你在关窗之前突然扑进来一只鸟一样，有点奇怪，有点宿命，有点不知道该怎么说——是好是坏？是对是错？

说真的，容金珍这个丈夫是当得极不像话的，他常常十天半月不回家，就是回家，也难得跟小翟说一句话，饭烧好了就吃，吃了就走，要么就睡，睡醒了又走。就是这样的，小翟跟他生活在一起，常常连碰他一下目光的机会都很少，更不要说其他的什么。作为处长，一个行政领导，他也是不称职的，每天，他只有在晚上结束一天工作之前的一个小时才出现在处长办公室里，其余时间全都钻在破译室内，并且还要把电话机插头拔掉。就这样，他总算躲掉了作为处长和丈夫的种种烦恼和痛苦，保住了自己惯常而向往的生活方式，就是一个人独处，孤独地生活，孤独地工作，不要任何人打扰人帮助。而且，这种感觉自黑密出现后似乎变得越来越强烈，好像他只有把自己藏起来后，才能更好地去寻找黑密深藏的秘密——（未完待续）

现在，容金珍躺在几乎是舒适的软卧铺位上，似乎也有这样的感觉，即总算弄到了一个不坏的藏身之处。确实，瓦西里很容易弄来的两张铺位真是十分理想，他们的旅伴是一位退休的教授和他九岁的小孙女。教授也许有60岁，曾经在G大学当过副校长，因为眼疾于不久前离职。他身上有点权威的味道，喜欢喝酒，抽飞马牌香烟，一路上，烟酒使他消磨了时间。教授的小孙女是个长大立志要当歌唱家的小歌手，一路上反复地唱着歌，把车厢唱得跟舞台似的。如此两人，一老一少，使容金珍原本随时都可能悬吊起来的心像是吃了镇静剂似的变踏实了。换句话说，在这个单纯得没有敌意甚至没有敌意的想像的小小空间里，容金珍已经感受不到自己的胆小，他把时间都用来做当前最现实又最有意义的两件事，就是睡觉和看书。睡眠使旅途漫长的黑夜压缩为一次做梦的时间，看书又把白天的无聊打发了。有时候，他躺在黑暗里，睡不着又看不成书，他就把时间消耗在胡思乱想中。就这样，睡觉，看书，胡思乱想，他消磨着归途，一个小时又一小时，逐渐又逐渐地接近了他当前最迫切的愿望：结束旅途，回701。

现在，第二个白天即将过去，火车正轻快地行驶在一片空旷的田野上，田野的远处，一轮傍晚的太阳已经开始泛红，散发出毛茸茸的光芒，很美丽，很慈祥。田野在落日的余晖下，温暖，宁静，好像是梦境，又好像一幅暖色调的风景画。

吃晚饭时，教授和瓦西里攀谈起来，容金珍在旁有一句没一句地听着，突然听到教授用羡慕的口气这样说道：

“啊，火车已经驶入G省，明天一早你们就到家了。”

这话容金珍听着觉得挺亲切，于是愉快地插一句嘴：

“你们什么时候到？”

“明日下午三点钟。”

这也是火车的终点时间，于是容金珍幽默地说：

“你们是这趟火车最忠实的旅客，始终跟它在一起。”

“那你就是逃兵了。”

教授哈哈大笑。

看得出，教授为车厢里突然多出来一位对话者感到高兴。但似乎只是白高兴一场，因为容金珍干笑两下后，便不再理睬他，又捧起亚山的《天书》不闻不顾地读起来。教授怪怪地盯他一眼，想他是不是有病哩。

病是没有的，他就是这样的人，说话从来都是说完就完，没有拉扯，没有过度，没有客气，没有前言，没有后语，说了就说了，不说了就不说了，像在说梦话，弄得你也跟着在做梦似的。

说到亚山的《天书》，是解放前中华书局出版的，由英籍华裔韩素音女士翻译，很薄的一册，薄得不像本书，像本小册子，扉页有个题记，是这样写的：

天才，乃人间之灵，少而精，精而贵，贵而宝。像世上所有珍宝一样，大凡天才都是娇气的，娇嫩如芽，一碰则折，一折则毁。

这句话像子弹一样击中了他——

【郑局长访谈实录】

天才易折，这对天才容金珍说不是个陌生而荒僻得不能切入的话题，他曾多次同我谈起过这个话题，他说：天才之所以成为天才，是因为他们一方面将自己无限地拉长了，拉得细长细长，游丝一般，呈透明之状，经不起磕碰。从一定意义上说，一个人的智力范围越是局限，那么他在某一方面的智力就越容易接近无限，或者说，他们的深度正是由

于牺牲了广度而获得的。所以，大凡天才，他们总是一方面出奇的英敏，才智过人，另一方面却又出奇的愚笨，顽冥不化，不及常人。这最典型的人就是亚山博士，他是破译界的传奇人物，也是容金珍心目中的英雄，《天书》就是他写的。

在密码界，没有一个人不承认，亚山是神圣的，高不可攀的，他像一个神，世上的密码没有一本会使他不安。他是一个深悉密码秘密的神！然而，在生活中，亚山却是一个十足的笨蛋，是个连回家的路都不认识的笨蛋。他出门就像一只宠物似的，总需要有人牵引着，否则就可能一去不返。据说，亚山终生未婚，他母亲为了不让儿子丢失，一辈子都亦步亦趋地跟着儿子，带他出门，引他回家。

不用说，对母亲来说，这无疑是个糟糕透顶的孩子。

然而，在半个世纪前，在德国，在法西斯兵营里，就是这个人，这个伤透母亲心的糟糕孩子，一度成了法西斯的死神，叫希特勒吓得屁滚尿流。其实，亚山还说得上是希特勒的同乡，他出生在一个名叫“TARS”的岛上（岛上盛藏金子），如果说一个人必须有一个祖国的话，那么德国就是他的祖国，希特勒是他当时祖国的统帅。从这个意义上说，他当然应该为德国、为希特勒服务。可他没有，或者说没有始终服务（曾经服务过）。因为，他不是哪个国家或哪个人的敌人，而仅仅是密码的敌人。他可以在一段时间里成为某个国家、某个人的敌人，而到另一个时候又可能成为另一个国家、另一个人的敌人，这一切都取决于谁——哪个国家、哪儿的人，制造并使用了世界上最高级的密码，拥有最高级密码的那个人就是他的敌人！

20世纪40年代初，当希特勒的桌面上出现了由老鹰密码加密的文书后，亚山便背叛了他祖国，走出德军阵营，成了盟军朋友。反戈的原因不是因为信仰，也不是因为金钱，而仅仅是因为老鹰密码使当时所有破译家都感到了绝望。

有一种说法，说老鹰密码是一个爱尔兰的天才数学家在柏林的一座犹太人教堂里，在神的佑助下研制成功的，其保险系数高达30年，足足比当时其他高级密码的保险系数高出十几倍！这就是说，30年内人类将无法破译该密码——破译不了是正常的，破译反而是不正常的。

这也是世上所有破译家所面临的共同命运，即他们所追求的东西，在正常情况下将永远在远处，在一块玻璃的另一边。换句话说，他们追求的是一种不正常，好像海里的一粒沙子要跟陆地上的一粒沙子碰撞一样，碰撞的可能性只有亿万分之一，碰撞不了是正常的。然而，他们正是在寻求这个亿万分之一，这个天大的不正常！造密者或者密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某些不可避免的闪失——犹如人们偶然中本能的一个喷

噫，这可能是亿万分之一的开始。问题是将自己的希望维系于别人的闪失和差错之上，你不能不感到，这既是荒唐的，又是悲哀的，荒唐和悲哀叠加构成了破译家的命运，很多人——都是人类的精英——就这样默默无闻地度过了他们惨淡悲壮的一生。

然而，也许是天才，也许是好运气，亚山博士仅用7个月时间就敲开了老鹰密码。这在破译史上可谓空前绝后，其荒唐程度类似于太阳从西边升起，又好像是漫天雨点往下掉的同时，一个雨点却在往上飞——（未完待续）

每每想起这些，容金珍总觉得有种盲目的愧疚感，一种不真实之感。他经常对着亚山的照片和著作这样自言自语：

“人们都有自己的英雄，你就是我的英雄，我的一切智慧和力量都来自你的指示和鼓舞。你是我的太阳，我的光亮离不开你光辉的照耀……”

他这样自贬，不是由于对自己不满，而是出于对亚山博士极度的崇敬。事实上，除了亚山，容金珍心中从来只有他自己，他不相信701除他容金珍还会有第二个人能破译黑密。而他不信任同僚，或者说只信任自己的理由很简单，只有一个，就是：他们对亚山博士缺乏一种虔诚而圣洁的感情，一种崇拜的感激之情。在火车的咣当声中，容金珍清晰地听到自己在这样对他的英雄说：

“他们看不到您身上的光华，看到了也害怕，不以为荣，反以为耻。这就是我无法信任他们的理由。欣赏一种极致的美是需要勇气和才能的，没有这种勇气和才能，这种极致的美往往会令人感到恐怖。”

所以，容金珍相信，天才只有在天才眼里才能显出珍贵，天才在一个庸人或者常人眼里很可能只是一个怪物，一个笨蛋。因为他们走出人群太遥远，遥遥领先，庸人们举目遥望也看不见，于是以为他们是掉在了队伍后面。这就是一个庸人惯常的思维，只要你沉默着，他们便以为你不行了，吓倒了，沉默是由于害怕，而不是出于轻蔑。

现在，容金珍想，自己和同僚的区别也许就在这里，就是：他能欣赏亚山博士，所以崇敬。所以，他能在巨人光亮的照耀下闪闪发光，一照就亮，像块玻璃。而他们却不能，他们像块石头，光芒无法穿透他们。

接着他又想，把天才和常人比作玻璃和石头无疑是准确的，天才确实具有玻璃的某些品质：透明，娇气，易碎，碰不得，一碰就碎，不比石头。石头即使碰破也不会像玻璃那么粉碎，也许会碰掉一只角，或者一个面，但石头仍然是块石头，仍然可以做石头使用。但玻璃就没这么妥协，玻璃的本性不但脆弱，而且暴烈，破起来总是粉碎性的，一碎就

会变得毫无价值，变成垃圾。天才就是这样，只要你折断他伸出的一头，好比折断了杠杆，光剩下一个支点能有什么用？就像亚山博士，他又想到自己的英雄，想他如果世上没有密码，这位英雄又有什么用？废物一个！

窗外，夜晚正在慢慢地变成深夜。

四

以后发生的事情是不真实的，因为太真实。

事情太真实往往会变得不真实而使人难以相信，就像人们通常不相信在广西的某个山区你可以拿一根缝衣针换到一头牛甚至一把纯银的腰刀一样。没有人能否认，12年前容金珍在一个门捷列夫的梦中（门捷列夫在梦中发现了元素周期表）获得紫密深藏的秘密，是个出奇的故事，但却并不比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出奇多少。

半夜里，容金珍被火车进站时的咣当声碰醒。出于一种习惯，他醒来就伸手去摸床下的保险箱。箱子被一把链条锁锁在茶几腿上。

在！

他放心地又躺下去，一边懵懵懂懂地听到月台上零散的脚步声和车站的广播声。

广播通知他，火车已经到达B市。

这就是说，下一站就到A市了。

“还有三个小时……”

“就到家了……”

“回家了……”

“只剩下180分钟……”

“再睡一觉吧，回家了……”

这样想着，容金珍又迷迷糊糊地睡过去。

不一会儿，火车出站时的噪音再次将他弄醒，而接下来火车愈来愈紧的咣当声，犹如一种递进的令人亢奋的音乐，不断地拍打着他的睡意。他的睡眠本来就不是很坚强，怎么经得起这么蹂躏？睡意被咣当声

辗得粉碎，他彻底清醒过来。月光从车窗外打进来，刚好照在他床铺上，阴影儿颠簸着，忽上忽下，很勾引他惶忪的目光。这时候，他总觉得眼前少了样东西，是什么呢？他懒洋洋地巡视着，思忖着，终于发现挂在板壁挂钩上的那只皮夹——一只讲义夹式的黑皮夹——不在了。他立马坐起身，先在床铺上找了找，没有。然后又察看地板上，茶几上，枕头下，还是没有！

当他叫醒瓦里西后来又吵醒教授时，教授告诉他们说，一个小时前他曾上过一次厕所（请记住是一小时前），在车厢的连接处看到一位穿军便装的小伙子，靠着门框在抽烟，后来他从厕所里出来时，刚好看见小伙子离去的背影，“手上拎着一只你刚说的那种皮夹”。

“当时我没想太多，以为皮夹是他自己的，因为他站在那里抽烟，手上有东西我没在意，再说我以为他一直站着没动呢，只是抽完了烟才走，现在——唉，当时我要多想一下就好了。”

教授的解释富有同情心。

容金珍知道，皮夹十有八九是这个穿军便装的小伙子偷走了，他站在那里，其实是站在那里狩猎，教授出来方便，恰好给他提供了线索，好像在雪地里拾到了一路梅花印足迹，沿着这路足迹深入，尽头必是虎穴。可以想像，教授在卫生间的短暂时间，便是小伙子的作案时间。

“这叫见缝插针。”

容金珍这样默念一句，露出一丝苦笑——

【郑局长访谈实录】

其实，破译密码说到底就是一个见缝插针的活儿。

密码好像一张巨大的天网，天衣无缝，于是你看不真切。但是，一本密码只要投入使用，就如一个人张口说话，难免要漏嘴失言。漏出来的话，就是流出来的血，就是裂开的口子，就是一线希望。正如闪电将天空撕开口子一样，削尖脑袋从裂开的缝隙中钻进去，通过各种秘密的迷宫一般的甬道，有时候可以步入天堂。这些年来，容金珍以巨大的耐心等待着他的天空裂开缝隙，已经等待上千个延长了的白天和夜晚，却是蛛丝未获。

这是不正常的。很不正常。

究其缘故，我们想到两点：

1. 紫密的破译逼使对方咬紧牙关，每张一次口说话都慎而又慎的，

深思熟虑的，滴水不漏的，使得我们无懈可击。

2.有破绽却未被容金珍发现，滴水在他的指缝间滑落，流走。而且，这种可能性很大。因为你想，希伊斯那么了解容金珍，他一定会提醒黑密的研制者们如何来针对容金珍的特点，设置一些专门对付他的机关。说实话，他们曾如父子一样情深意浓，但现在由于身份和信仰的关系，两人心灵深处的距离甚至比地理上的距离还要远大。我至今记得，当我们得知希伊斯就是伟纳科时，组织上把这个情况连同希伊斯对我们布迷魂阵的诡计都向容金珍详细说了，以引起他警觉。然后你想他说了句什么话？他说：叫他见鬼去吧，这个科学圣殿中的魔鬼①！

再说，对方越是谨慎，破绽越少，就越容易为我们忽视，反之一样，即我们一有疏漏，对方的破绽就显得越发少。双方就这样犹如一个棒头的凹凸面，互相呼应，互相咬紧，紧到极致，衔接面消失了，于是便出现蛛丝不显的完美。这种完美陌生而可怕，容金珍日夜面对，常常感到发冷和害怕。没有人知道，但妻子小翟知道，丈夫在梦呓中不止一次地告诉她：在破译黑密的征途上，他已倦于守望，他的信念，他的宁静，已遭到绝望的威胁和厌烦的侵袭——（未完待续）

①语出小黎黎给金珍论文所题的前言。

现在，小偷的守望，皮夹的失窃，使容金珍马上联想到自己的守望和绝望，他有点儿自嘲地想：我想从人家——黑密制造者和使用者——身上得到点东西是那么困难，可人家窃去我东西却是那么容易，仅仅是半枝烟工夫。嘿嘿，他冰冷的脸上再次挂起一丝苦笑。

说真的，这时候，容金珍还没有意识到丢失皮夹是什么可怕的事。他初步回忆，知道皮夹里有往返车票、住宿票和价值两百多元的钱粮票以及证件什么的。亚山的《天书》也在其中，那是他昨晚睡前放进去的。这似乎首先刺痛了他的心。不过，总的来说，这些东西和床下保险箱比，他觉得自己还是幸运的，甚至感到一丝大难不死的欣慰。

不用说，要偷走的是保险箱，那事情就大了，可怕了。现在看来，可怕是没有的，只是有些可惜而已。只是可惜，不是可怕。

10分钟后，车箱内又平静下来。容金珍在接受瓦西里和教授的大把安慰话后，一度动乱的心情也逐渐安静下来。但是，当他重新浸入黑暗时，这安静仿佛被夜色淹没，又如被车轮的咣当声碰坏一样，使他又陷入对失物的惋惜和追忆之中。

惋惜是心情，追忆是动脑，是用力。

皮夹里还有没有其他东西？

容金珍思索着。

一只想像中的皮夹，需要用想像力去拉开拉链。开始他的思绪受惋惜之情侵扰，思索显得苍白，无法拉开皮夹拉链，眼前只有一片长方形的晕目的黑色。这是皮夹的外壳，不是内里。渐渐地，惋惜之情有所淡化，思索便随之趋紧、集中，丝丝力量犹如雪水一般衍生、聚拢、又衍生、又聚拢。最后，拉链一如雪崩似的弹开，这时一片梦幻般的蓝色在容金珍眼前一晃而过。仿佛晃见的是一只正在杀人的手，容金珍陡然惊吓地坐起身，大声叫道：

“瓦西里，不好了！”

“什么事？”

瓦西里跳下床来，黑暗中，他看到容金珍正在瑟瑟发抖。

“笔记本！笔记本！……”

容金珍失声叫道。

原来皮夹里还放着他的工作笔记本！

【郑局长访谈实录】

你可以想像，作为一个孤独的人，一个像死一样陷入沉思的人，容金珍经常可以听到一些奇妙的声音。这些声音仿佛来自遥远天外，又仿佛发自灵魂深处。这些声音等不来，盼不及，却又常常不期而遇，不邀自到，有时候出现在梦中，梦中的梦中，有时候又从某本闲书的字里行间冲杀出来，诡谲无常，神秘莫测。我要说，这些声音是天地发出的，但其实又是容金珍自己发出的，是他灵魂的射精，是他心灵的光芒，闪烁而来，又闪烁而去，需要他随时记录下来。否则，来也匆匆，去也匆匆，等它们走了后，影子都不会留下一个。为此，容金珍养成了随身携带笔记本的习惯，不论在什么时候，不论走到哪里，笔记本犹如他的影子，总是默默地跟着他。

我知道，那是一本64开本的蓝皮笔记本，扉页印有绝密字号和他的秘密代号，里面记录着这些年来他关于黑密的种种奇思异想。通常，容金珍总是把笔记本放在上衣左手边的下面口袋里，这次出来，因为要带些证件什么的，他专门备了只皮夹，笔记本便被转移到皮夹里。皮夹是我们局长有次去国外带回来送他的，用料是上好的小牛皮，样子很小巧轻便的，拎手是一道宽条子的松紧带，松紧带箍在腕上，皮夹便成了一只从衣服上延伸出来的口袋。笔记本置于其中，我想容金珍一定不会感到使用的拗手，也不会感到丢失的不安，感觉就像仍在衣袋里——（未

完待续)

几天来，容金珍曾两次使用过笔记本。

第一次是四天前下午，当时他刚从会议上下来，因为有人在会上作了无知而粗暴的发言，他又气又恨，回到房间便气呼呼地躺在床上，眼睛正好对着窗户。起初，他注意到，窗外伸展着傍晚的天空，由于视角不正，那天空是倾斜的、有时候——他眨眼时，又是旋转的。后来，他觉得视线越来越模糊，窗户，天空，城市，夕阳，一切都悄然隐退，继之而来的是流动的空气，和夕阳燃烧天空的声音——他真的看见了无形的空气和空气流动的姿态，它们像火焰一样流动，而且似乎马上会溢出天外。流动的空气，夕阳燃烧的声音，这些东西如同黑暗一般，一点点扩张开来，把他包裹起来。就这样，豁然间，他感到自己身体仿佛被一种熟悉的电流接通，通体发亮，浑身轻飘，感觉是他躯体顿时也化作一股气，像火焰一样燃烧起来，流动起来，蒸发起来，向遥远的天外腾云驾雾起来。与此同时，一线清亮的声音，翩翩如蝶一般飘来……这就是他命运中的天外之音，是天籁，是光芒，是火焰，是精灵，需要他随时记录下来。

这是他出来后第一次动用笔记本，事后他不无得意地想，这是愤怒燃烧了他，是愤怒给了他灵感。第二次是在昨夜的凌晨时分，他在火车的摇晃中幸福地梦见了亚山博士，并与他作了长时间的深刻交谈，醒来，他在黑暗中记录了与亚山交谈的内容。

可以说，在破译密码的征途上，在通往天才的窄道上，容金珍没有大声呼号，也没有使劲祈求，而是始终拄着两根拐杖，就是：勤劳和孤独。孤独使他变得深邃而坚硬，勤劳又可能使他获得远在星辰外的运气。运气是个鬼东西，看不见，摸不着，说不清，道不白，等不得，求不来，鬼鬼祟祟，神神秘秘，也许是人间最神秘的东西。鬼东西。但是，容金珍的运气却并不神秘，甚至是最现实不过的，它们就深藏在笔记本的字里行间……

然而，现在笔记本不翼而飞了！

案发后，瓦西里仿佛被火点燃，开始紧张地忙碌起来，他首先找到列车乘警长，要求全体乘警各就各位，严禁有人跳车；然后又通过列车无线电，将案情向701作了如实报告（由A市火车站中转）。701又将情况报告给总部，总部又上报，就这样一级又一级，最后报到最高首长那里。最高首长当即作出指示：

失物事关国家安危，所有相关部门必须全力配合，设法尽快找到！

确实，容金珍的笔记本怎么能丢失？一方面，它牵涉到701的机

密，另一方面，它直接关系到黑密能不能破译的问题。因为，笔记本是容金珍的思想库，所有关于破译黑密的珍贵思想和契机都聚集在里面，丢得起吗？

丢不起！

非找到不可！

现在，火车已加速行驶，它要尽快到达下一站。

下一站大家知道就是A市，这就是说，容金珍是在家门口闯祸的，事情的发生好像是蓄谋已久，又像是命中注定的。谁也想不到，那么多天过去了，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偏偏是到现在，到了家门口，事情才发生，而且竟然发生在黑皮夹上（不是保险箱）。而且，从现在情况看，案犯不可能是什么可怕的敌人，很可能只是个可恶的小偷。这一切都有种梦的感觉，容金珍感到虚弱迷乱，一种可怜的空虚的迷宫那样的命运纠缠着他，折磨着他，火车愈往前驶，这种感觉愈烈，仿佛火车正在驶往的不是A市，而是地狱。

火车一抵A市便被封锁起来，而前一站B市早在一个小时前，全城便被秘密管制起来。

常识告诉大家：小偷极可能一作案就下车，那就是B市。

没有人不知道，隐藏一片树叶的最好地方是森林，隐藏一个人最好的地方是人群，是城市。因此，侦破这样的案子是很困难的，要说清楚其中之细微也是困难又困难的。可以提供一组数据，也许能够从中看出整个侦破过程的一点眉目。

据当时“特别事故专案组”记载，直接和间接介入破案的部门有——

1.701（首当其冲）；

2.A市公安部门；

3.A市军队方面；

4.A市铁路局；

5.A市某部一连队；

6.B市公安部门；

7.B市军队方面；

8.B市铁路局；

9.B市环卫局；

10.B市城管局；

11.B市城建局；

12.B市交通局；

13.B市日报社；

14.B市邮政局；

15.B市某部一个团队；

还有无数的小单位、小部门。

被检查之处有——

1.A市火车站；

2.B市火车站；

3.A市至B市220公里铁道线；

4.B市72家旅馆招待所；

5.B市637只垃圾桶；

6.B市56个公共厕所；

7.B市43公里污水道；

8.B市9处废品收购站；

9.B市无数民宅。

直接投入破案人员有3700多人，其中包括容金珍和瓦西里。

直接被查询人员有2141位乘客、43名列车工作人员和B市600多名着军便装的小伙子。

火车因此延误时间5个半小时。

B市秘密管制时间484小时，即10天零4小时。

人们说，这是G省历史上从未有过的一个巨大而神秘的案子，几万人为之惊动，几个城市为之颤抖，其规模和深度实为前所未有！

五

话说回来当然是容金珍的需要，这个故事是他的故事，还没完，似乎才开始。

当容金珍走下火车，出现在A市月台上的时候，他一眼看见一行向他逼来的人，为首的是当时701头号人物——一个有一张放大的马脸的恐怖的局长大人（郑氏拐杖局长的前任的前任），起码容金珍现在看来是如此。他走到容金珍面前，气愤使他失去了往日对容金珍的尊敬，阴冷的目光咄咄逼人。

容金珍害怕地避开了这目光，却避不开这声音：

“为什么不把密件放在保险箱里！”

这时候，在场的人都注意到，容金珍眼睛倏地亮闪一下，旋即熄灭，就像烧掉的钨丝，同时整个人硬成一块，直挺挺地倒在了地上。

当黎明的曙光照亮窗户方框的时候，容金珍苏醒过来，目光触到了妻子朦胧的面容。有那么一会儿，他幸福地忘记了一切，以为自己是躺在家里的床上，妻子刚被他梦中的呼号惊醒，正不安地望着他（他妻子也许经常这样守望着梦中的丈夫）。但是，白色的房间和房间里的药气，使容金珍很快清醒过来，知道自己是在医院里。于是，休克的记忆又活转过来。于是，他又听到局长威严的声音：

“为什么不把密件放在保险箱里！”

“为什么！”

“为什么？”

“为什么……”

【郑局长访谈实录】

你应该相信，容金珍对这次外出并不缺乏敌意，和因敌意而有的警惕。所以，如果说事情的发生是由于他麻痹大意，是他掉以轻心或者玩忽职守的结果，那是不公平的。但是，没有把笔记本放在保险箱里，又似乎可以说容金珍是不谨慎的，警惕性很低。

我清楚记得，在他们从701出发时，我和瓦西里都曾再三要求他，

叮嘱他，应将所有密件，包括所有能证明他身份的东西，都放入保险箱，他也确实这么做了。返回时，据瓦西里说，他还是很小心的，把所有密件一一都放入保险箱，包括总部首长在会议期间送给他的一本格言诗集（是首长自己创作的），完全是一本书店里的书，毫无秘密可言。但容金珍想到扉页上有首长的签名，惟恐因此露出他身份的一丝蛛迹，特意将它归入密件，置于保险箱内。就这样，他几乎把什么都放进去了，却独独将笔记本遗落在外。事后想来，当初他怎么就将它遗落掉的，这简直是个古老而深奥的谜。我相信，绝对相信，他不会因为要经常用而特意留下它的，不会的。他不会这样冒险，他也没有勇气和胆量这样冒险。他留下它似乎是完全没理由的，即使事后，他企图想出一个理由也难以想像。奇怪的是，事发前，他似乎从来没有意识到这本笔记本的存在（事发后也没有马上想到），好像它是一枚别在妇女袖口上的针，除了需要它或者不经意被它刺痛时，平时似乎总是想不到它。

但笔记本对容金珍来说，绝不可能是一枚妇女袖口上的针，因为不值钱可以无需记住它。他本意无疑是想记住它的，而且非常想，要牢记住它，要记在心上的心上。因为，这是他最珍贵的东西，用他自己的话说：是他灵魂的容器。

这样一件他最珍重的东西，他的宝贝，他怎么就将它忽视了呢？

这的确是个巨大的坚硬的谜——（未完待续）

现在，容金珍正在为此深深悔恨，同时他极力想走入神秘的迷宫，找到他为什么把笔记本忽视掉的谜底。开始，他为里面无穷无尽的黑暗所眩晕，但渐渐地，他适应了黑暗，黑暗又成了发现光亮的依靠。就这样，他接近了一个宝贵的思想，他想——

也许正是因为我太珍视它了，把它藏得太深了，藏在了我心里的我心里，以致使我自己都看不见了……也许在我的潜意识里，笔记本早已不是一件什么孤立存在的、具体的物体，就像我戴的眼镜……这些东西，由于我太需要——简直离不开！早已镶嵌在我生命里，成为我生命的一滴血，身体的一个器官……我感觉不到它们，就像人们通常感觉不到自己有心脏和血液一样……人只有在生病时才会感觉到自己有个身体，眼镜只有不戴时才会想起它，笔记本只有丢掉……

想到笔记本已经丢掉，容金珍触电似的从床上坐起来，一边穿着衣服，一边急煞地冲出病房，火急火燎的样子，像是在逃跑。他的妻子，小翟，一个比他高大年轻的女人，也许从未见过丈夫的这种样子，万分吃惊。但没惊呆，跟着就往外追。

由于容金珍视力没有适应楼道里的黑暗，加上跑得匆忙又快，下楼

时，他跌倒在楼梯上，眼镜摔掉了，虽然没破，但耽误的时间让妻子追上了他。妻子才从701赶来，来之前有人通知她，说容金珍可能在路上累着了，突然病发住在某医院里，要她来陪护。她就这样来了，并不知道真正发生的事情。她叫丈夫回去休息，却遭到粗暴拒绝。

到楼下，容金珍惊喜地发现他的吉普车正停在院子里，他过去一看，司机正趴在方向盘上睡觉呢。车子是送他妻子来的，现在容金珍似乎正用得上。上车前，他跟妻子撒了一个真实的谎言，说他把皮夹丢在了车站，“去去就回”。

然而他没去车站，而是直接去了B市。

容金珍知道，小偷现在只有两个去处：一个是仍在列车上，另一个已在B市下车。如果在车上，那是跑不了的，因为列车已被封锁。所以，容金珍急着要去B市，因为A市不需要他，而B市——B市也许需要全城人！

三个小时后，小车驶入B市警备区大院。在这里，容金珍打听到他应该去的地方：特别事故专案组。专案组设在警备区招待所内，组长是总部某副部长（当时尚未到任），下面有五位副组长，分别是A市、B市军地各相关部门的领导，其中一位副组长就是后来的郑氏拐杖局长——时任701第七副局长，当时他就在招待所内。容金珍赶到那里后，郑副局长告诉他一个坏消息：A市封锁列车检查，结果没有发现小偷。

这就是说小偷已在B市下车！

于是，各个方向的破案人员，源源不断地涌入B市。当天下午，瓦西里也来到B市，他来B市的目的原本是奉局长之令，把容金珍带回医院去治病。但局长可能料到他的这道命令会遭到容金珍拒绝，所以下达命令的同时，又给命令补充了一个注解，说：如果他执意不肯，你瓦西里必须寸步不离地保护他的安全。

结果，瓦西里执行的果然不是命令本身，而是注解。

没有人想得到，瓦西里这次小小的妥协可给701闯下大祸了。

六

在后来的几天里，容金珍白天像游魂一样，飘荡于B市的街街巷巷，角角落落，又把一个个黑夜，漫长得使人发疯的黑夜，消耗在对遥远事物的想念之中。由于过度的希望，他自然感到极度失望，黑夜于是成了他受刑的时光。每天晚上，他为自己可怜的命运所纠缠，所折磨，失眠的难以忍受的清醒压迫着他，炙烤着他。他挖空心思回顾着当前的

每一个白天和夜晚，企图审判自己，搞清楚自己的过错。但现实的一切似乎都错了，又似乎都没错，一切如梦，一切似幻。在这种无休无止的迷惘中，悲愤的热泪灼伤了他双眼；在这种深刻的折磨中，容金珍就像一朵凋谢的花，花瓣以一种递进的速率不时剥落，又如一只迷途的羔羊，哀叫声一声比一声软弱又显得孤苦。

现在到了事发后的第六天晚上。这个珍贵而伤感的夜晚是从一场倾盆大雨开始的，雨水将容金珍、瓦西里两人淋得精湿，以致容金珍咳嗽不止，因此他们要比往常回来得早些。两人躺在床上，疲劳并没使他们不能忍受，因为要忍受窗外无穷的雨声已是够困难的了。

滔滔不尽的雨水使容金珍想到了一个可怕的问题——

【郑局长访谈实录】

作为当事人，容金珍对案件侦破工作是有不少独特的见解的，比如他曾提出，小偷行窃的目的是要钱，所以极可能取钱弃物，将他的宝贝笔记本当废纸扔掉。这个观点不乏有其准确性，所以容金珍提出的起初就引起专案组高度重视，为此B市的垃圾箱、垃圾堆天天受到成群的人青睐。容金珍当然是其中一员，而且还是一名十足的主将，干得最卖力又一丝不苟的，常常别人搜寻过一遍后，他还不放心，还要亲自捣鼓一遍。

但是事发后的第六天傍晚，一场倾盆大雨从天而降，而且下了就不见收，雨水在天上哗哗地下，又在地上哗哗地流，三下五下，B市的角角落落都水流成河，水满为患。这使以容金珍为代表的所有701人都痛苦地想到，即使有一天找回笔记本，那其中的种种珍贵思想也将被这无情的雨水模糊成一团墨迹。再说，雨水汇聚成流，就可能冲走笔记本，使它变得更加飘忽难觅。所以，这场雨让我们都感到很痛苦，很绝望，而容金珍一定感到更加痛苦，更加绝望。说真的，这场雨，它一方面像是一场普通的雨，毫无恶意，和小偷的行为并不连贯，另一方面又和它遥相呼应，默默勾结，是一种恶意的继续、发展，使我们面临的灾难变得更加结实而坚硬。

这场雨将容金珍仅存的一丝希望都淋湿了——（未完待续）

听着，这场雨将容金珍仅存的一丝希望都淋湿了！

从这场雨中，容金珍很容易而很直接地再次看见了——更加清晰而强烈地——灾难在他身上的降临过程：仿佛有一种神秘的外力操纵着，使所有他害怕又想不到的事情得以一一发生，而且是那么阴差阳错，那么深恶痛绝。

从这场雨中，容金珍也看到了12年前的某种相似的神秘和深奥：12年前，他在一个门捷列夫的梦中闯入紫密天堂，从而使他在一夜间变得辉煌而灿烂。他曾经想，这种神奇，这种天意，他再也不会拥有，因为它太神奇，神奇得使人不敢再求。可现在，他觉得，这种神奇，这种天意，如今又在他身上重现了，只是形式不一而已，好像光明与黑暗，又如彩虹与乌云，是一个东西的正反面，仿佛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在环绕着这个东西在行走，既然面临了正面，就必然面临其反面。

那么这东西是什么呢？

一度为洋先生教子的、心里装有耶稣基督的容金珍想，这东西大概就是万能的上帝，万能的神。因为只有神，才具有这种复杂性，也是完整性，既有美好的一面，又有罪恶的一面；既是善良的，又是可怕的。似乎也只有神，才有这种巨大的能量和力量，使你永远围绕着她转，转啊转，并且向你显示一切：一切欢乐，一切苦难，一切希望，一切绝望，一切天堂，一切地狱，一切辉煌，一切毁灭，一切大荣，一切大辱，一切大喜，一切大悲，一切大善，一切大恶，一切白天，一切黑夜，一切光明，一切黑暗，一切正面，一切反面，一切阴面，一切阳面，一切上面，一切下面，一切里面，一切外面，一切这些，一切那些，一切所有，所有一切……

神的概念的闪亮隆重的登场，使容金珍心里出奇地变得透彻而轻松起来。他想，既然如此，既然这一切都是神的旨意，我还有什么好抗拒的？抗拒也是徒劳。神的法律是公正的。神不会因为某个人的意愿改变她的法律。神是决计要向每个人昭示她的一切的。神通过紫密和黑密向我显示了一切——一切欢乐一切苦难一切希望一切绝望一切天堂一切地狱一切辉煌一切毁灭一切大荣一切大辱一切大喜一切大悲一切大善一切大恶一切白天一切黑夜一切光明一切黑暗一切正面一切反面一切阴面一切阳面一切上面一切下面一切里面一切外面一切这些一切那些一切所有一切……

容金珍听到自己心里喊出这么一串排比的口号声后，目光坦然而平静地从窗外收了回来，好像雨下不下已与他无关，雨声也不再令他无法忍受。当他躺上床时，这雨声甚至令他感到亲切，因为它是那么纯净，那么温和，那么有节有奏，容金珍听着听着就被它吸住并融化了。他睡着了，并且还做起了梦。在梦中，他听到一个遥远的声音在这样跟他说

“你不要迷信什么神……”

“迷信神是懦弱的表现……”

“神没给亚山一个完美的人生……”

“难道神的法律就一定公正……”

“神的法律并不公正……”

后头这句话反复重复着，反复中声音变得越来越大，到最后大得如雷贯耳的，把容金珍惊醒了，醒来他还听到那个声嘶力竭的声音仍然在耳际余音缭绕：“不公正——不公正——不公正……”

他想不出这是谁的声音，更不知道这个神秘的声音为什么要跟他这么说——神的法律不公正！好的，就算不公正吧，那么不公正又不公正在哪里？他开始漫无边际地思索起来。不知是由于头痛，还是由于怀疑或是害怕，起初他的思路总是理不出头绪，各种念头游浮一起，群龙无首，吵吵闹闹的，脑袋里像煮着锅开水，扑扑直滚，揭开一看，却是没有一点实质的东西，思考成了个形式的过场。后来，一下子，滚的感觉消失了——好像往锅里下了食物，随之脑海里依次滚翻出列车、小偷、皮夹、雨水等一系列画面，使容金珍再次看见了自己当前的灾难。但此时的他尚不明了这意味着什么——好像食物尚未煮熟。后来，这些东西又你挤我攘起来——水又渐渐发热，并慢慢地沸腾了。但不是当初那种空荡荡的沸腾，而是一种远航水手望见大陆之初的沸腾。加足马力向着目标靠近、靠近，终于容金珍又听到那个神秘的声音在这样对他说：“让这些意外的灾难把你打倒，难道你觉得公正吗？”

“不——！”

容金珍嚎叫着，破门而出，冲入倾盆大雨中，对着黑暗的天空大声疾呼起来：“天哪，你对我这不公正啊！”

“天哪，我要让黑密把我打败！”

“只有让黑密把我打败才是公正的！”

“天哪，只有邪恶的人才该遭受如此的不公正！”

“天哪，只有邪恶的神才会让我遭受如此非难！”

“邪恶的神，你不能这样！”

“邪恶的神，我跟你拼了——！”

一阵咆哮之后，他突然感到冰冷的雨水像火一样燃烧着他，使他浑身都哗哗流动起来，血液的流动又使他想到雨水也是流动的。这个思想一闪现，他就觉得整个躯体也随之流动起来，和天和地丝丝相连，

滴滴相融，如气如雾，如梦如幻。就这样，他又一次听到了缥缈的天外之音，这声音仿佛是苦难的笔记本发出的，它在污浊的黑水中颠沛流离，时隐时现，所以声音也是断断续续的：“容金珍，你听着……雨水是流动的，它让大地也流动起来……既然雨水有可能把你笔记本冲走，也可能将它冲回来……冲回来……既然什么事情都发生了，为什么就不会发生这种事……既然雨水有可能把笔记本冲走，也可能将它冲回来——冲回来——冲回来——冲回来——……”

这是容金珍的最后一个奇思异想。

这是一个神奇而又恶毒的夜晚。

窗外，雨声不屈不挠，无穷无尽。

七

故事的这一节既有令人鼓舞的一面，又有令人悲伤的一面。令人鼓舞的是因为笔记本终于找到了，令人悲伤的是因为容金珍突然失踪了。这一切，所有一切，正如容金珍说的：神给我们欢乐，也给我们苦难，神在向我们显示一切。

容金珍就是在那个漫长的雨夜中走出失踪的第一步的。谁也不知道容金珍是什么时候离开房间的，是前半夜？还是后半夜？是在雨中，还是雨后？但是，谁都知道，容金珍就是从此再也不回来了，好像一只鸟永远飞出了巢穴，又如一颗陨落的星永远脱离了轨道。

容金珍失踪，使案子变得更加复杂黑暗，也许是黎明前的黑暗。有人指出，容金珍失踪会不会是笔记本事件的一个继续，是一个行动的两个步骤。这样的话，小偷的身份就变得更为神秘而有敌意。不过，更多人相信，容金珍失踪是由于绝望，是由于不可忍受的恐怖和痛苦。大家知道，密码是容金珍的生命，而笔记本又是他生命，现在找到笔记本的希望已经越来越小，而且即使找到也可能被雨水模糊得一文不值，这时候他想不开，然后自寻短见，似乎不是不可能的。

以后的事情似乎证实了人们的疑虑。一天下午，有人在B市向东十几公里的河边（附近有家炼油厂）拣回一只皮鞋。瓦西里一眼认出这是容金珍的皮鞋，因为皮鞋张着一张大大的嘴，那是容金珍疲惫的脚在奔波中踢打出来的。

这时候，瓦西里已经愈来愈相信，他要面临的很可能是一种鸡飞蛋打的现实，他以忧郁的理智预感到：笔记本也许会找不到，但他们有可能找到一具容金珍的尸体，尸体也许会从污浊的河水中漂浮出来。

要真是这样，瓦西里想，真不如当初把他带回去，事情在容金珍头上似乎总是只有见坏的邪门。

“我操你个狗日的！”

他把手上的皮鞋狠狠远掷，仿佛是要将一种倒霉蛋的岁月狠狠远掷。

这是案发后第九天的事情，笔记本依然杳无音讯，不禁使人失去信心，绝望的阴影开始盘踞在众人心头，并且正在不断深扎。因此，总部同意将侦破工作扩大乃至有所公开——以前一直是秘密的。

第二天，《B市日报》以醒目的版面，刊登一则《寻物启事》，并作广播。信中谎称失主为一名科研工作者，笔记本事关国家某项新技术的创造发明。

应该说，这是万不得已采取的一个冒险行动，因为小偷有可能因此而珍藏或销毁掉笔记本，从而使侦破工作陷入绝境。然而，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当天晚上10点03分，专案组专门留给小偷的那门绿色电话如警报般地鸣叫起来，3只手同时扑过去，瓦西里以他素有的敏捷率先抓到了话筒：

“喂，这里是专案组，有话请讲。”

“.....”

“喂，喂，你是哪里，有话请讲。”

“嘟，嘟，嘟.....”

电话挂了。

瓦西里沮丧地放回话筒，感觉是跟一个影子碰了一下。

一分钟后，电话又响。

瓦西里又抓起话筒，刚喂一声，就听到话筒里传来一个急匆匆的发抖的声音：

“笔、笔记本、在邮筒里.....”

“在哪只邮筒，喂，是哪里的邮筒？”

“嘟，嘟，嘟.....”

电话又挂了。

这个贼，这个可恨又有那么一点点可爱的贼，因为可以想像的慌张，来不及说清是哪只信箱就见鬼似的扔了电话。然而，这已够了，非常够。B市也许有几十上百只邮筒，但这又算得了什么？何况，运气总是接连着来的，瓦西里在他不经意打开的第一只邮筒里，就一下子发现

在深夜的星光下，笔记本发着蓝幽幽的光，深沉的寂静有点怕人。然而那寂静几乎又是完美的，令人鼓舞的，仿佛是一片缩小了的凝固的海洋，又像是一块珍贵的蓝宝石！

笔记本基本完好，只是末尾有两页白纸被撕。因此，总部一位领导在电话上幽默地说：“那也许是小偷用去擦他肮脏的屁股了。”

后来，总部的另一位首长接着此话又开心地说：“如果找得到这家伙，你们就送他些草纸吧，你们701不是有的是纸嘛。”

不过没人去找这贼。

因为他不是卖国贼。

因为，容金珍还没有找到。

第二天，《B市日报》头版刊登了一则寻人启事，是寻容金珍的，上面这样写道：

容金珍，男，37岁，身高1.65米，样子瘦小，皮肤偏白，戴褐色高度近视镜，穿藏青色中山装，浅灰色裤子，胸前插有进口钢笔一枝，手上戴有钟山牌手表一块，会讲普通话和英语，爱下象棋，行动迟缓，可能赤脚等。

第一天，没有回音；

第二天，还是没有回音；

第三天，《G省日报》也刊登了寻容金珍启事，当天依然没有见到回音。

也许，在瓦西里看来，没有回音是正常的，因为要一具尸体发出回音是困难的。他已经深刻地预感到，他要把容金珍活着带回701——这是他的任务——已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

可是第二天中午，专案组通知他，M县城有人刚刚给他们打来电

话，说他们那边有个像容金珍的人，请他赶紧去看看。

像容金珍的人？瓦西里马上想到自己的预感已被证实，因为只有一具尸体才会发出这种回音。还没有上路，以坚强、凶猛著称的瓦西里就懦弱地洒下了一大把热泪。

M县城在B市以北100公里处，容金珍怎么会跑到那里去找笔记本，真让人感到神秘和奇怪。一路上，瓦西里以一个梦中人的眼睛审视着已经流逝的种种灾难和即将面临的痛苦，心里充满了惊惶失措的怅惘和悲恸。

到M县城，瓦西里还没有去找那个给他们打电话的人，便对路过的M县造纸厂门口废纸堆里的一个人发生了兴趣。要说这个人，确实非常引人注目，他一看就是那种有问题、不正常的人，满身污泥，光着双脚（已冻得乌青），两只血糊糊的手，像爪子一样，在不停地挖掘、翻动着纸堆，把一本本破书、烂本子如数家珍地找出来，一一地仔细察看，目光迷离，口中念念有词，落难而虔诚的样子，一如惨遭浩劫的方丈在庙宇的废墟上悲壮地查找他的经典祷文。

这是个冬天的有阳光的下午，明亮的阳光正正地打在这个可怜的人的身上——

打在他血糊糊的手上

打在他跪倒的膝盖上

打在他佝偻的腰肚里

打在他变形的脸颊上

嘴巴上

鼻子上

眼镜上

目光里

就这样，瓦西里的目光从那双爪子一样哆嗦的手上开始一点点扩张开来，延伸开来，同时双脚一步步向那人走近，终于认出这人就是容金珍！

这人就是容金珍啊——！

这是案发后第16天的事，时间是1970年元月13日下午4时。

1970年元月14日下午的早些时候，容金珍在瓦西里亦步亦趋的陪同下，带着肉体加心灵的创伤和永远的秘密，复又回到高墙深筑的701大院，从而使本篇的故事可以结束。

—
结束也是开始。

我要对容金珍已有的人生故事作点故事外的补充说明和追踪报道，这就是第五篇，合篇。

和前四篇相比，我感觉，本篇就像是长在前四篇身体上的两只手，一只手往故事的过去时间里摸去，另一只手往故事的未来时间里探来。两只手都很努力，伸展得很远，很开，而且也都很幸运，触摸到了实实在在的东西，有些东西就像谜底一样遥远而令人兴奋。事实上，前四篇里包裹的所有神秘和秘密，甚至缺乏的精彩都将在本篇中依次纷呈。

此外，与前四篇相比较，本篇不论是内容或是叙述的语言、情绪，我都没有故意追求统一，甚至有意作了某些倾斜和变化。我似乎在向传统和正常的小说挑战，但其实我只是在向容金珍和他的故事投降。奇怪的是，当我决定投降后，我内心突然觉得很轻松，很满足，感觉像是战胜了什么似的。

投降不等于放弃！当读完全文时，你们就会知道，这是黑密制造者给我的启示。嗯，扯远了。不过，说真的，本篇总是这样，扯来扯去的，好像看容金珍疯了，我也变疯了。

言归正传——

有人对我这个故事的真实性提出置疑，这是首先刺激我写作本篇的第一记鞭子。

我曾经想，作为一个故事，让人相信，信以为真，并不是根本的、不能抛弃的目的。但这个故事却有其特别要求，因为它确实是真实的，不容置疑的。为了保留故事本身原貌，我几乎冒着风险，譬如说有那么一两个情节，我完全可以凭想像而将它设置得更为精巧又合乎情理，而且还能取得叙述的方便。但是，一种保留原本的强烈愿望和热情使我没这么做。所以说，如果故事存在着什么痼疾的话，病根不在我这个讲述者身上，而在人物或者生活本身的机制里。那不是不可能的，每个人身上都有这种和逻辑或者说经验格格不入的痼疾。这是没办法的。

我必须强调说：这个故事是历史的，不是想像的，我记录的是过去的回音，中间只是可以理解地（因而也是可以原谅的）进行了一些文字的修饰和必要的虚构，比如人名地点，以及当时天空颜色之类的想像而

已。一些具体时间可能会有差错；一些至今还要保密的东西当然进行了删减；有些心理刻画可能是画蛇添足。但这也是没办法的，因为容金珍是个沉溺于幻想中的人，一生都没什么动作，惟一个动作——破译密码，又因为是秘密的，无法表现。就是这样的。

另外，最后找到容金珍是在M县的造纸厂还是印刷厂，这是没有一个准确说法的，而且那天去带容金珍回来的也不是瓦西里，而是当时701的头号人物，局长本人，是他亲自去的。那几天里，瓦西里由于过度惊累，已经病倒，无法前往。而局长大人10年前就已离开我们，而且即使在生前，据说他对那天的事也从不提起，仿佛一提起就对不起容金珍似的。有人说，局长大人对容金珍的疯一直感到很内疚，就是在临死前，还在绝望地自责。我不知他该不该自责，只是觉得他的自责使我对容金珍的结局更充满了遗憾。

话说回来，那天随局长大人一同去M县接容金珍的还有一人是局长的司机，据说他车开得很好，却只字不识，这是造成“印刷厂”和“造纸厂”模糊的根本原因。印刷厂和造纸厂在外观上确实有某些相似处，对一个不识字的人，加上又只是粗粗一见，把它们弄混是很正常的。我在跟这位司机交谈时，曾极力想让他明白，造纸厂和印刷厂是有些很明显的区别的，比如一般造纸厂都会有很高的烟囱，而印刷厂不会有，从气味上说，印刷厂会有一股油墨味，而造纸厂只会流出浊水，不会溢出浊气。就这样，他还是不能给我确凿无疑的说法，他的言语总是有点模棱两可，含含糊糊的。有时候我想，这大概就是一个有文化和没文化人的区别吧。一个没文化的人在判断事情的真假是非上往往要多些困难和障碍，再说几十年过去了，他已经变成一个老态龙钟的老头子，过度的烟酒使他的记忆能力退化得十分吓人。他甚至肯定地跟我说，事情发生在1967年，不是1969年。这个错误使我对他提供的所有资料都失去了信心。所以，在故事的最后，为了少个人物出场，我索性将错就错，让瓦西里取代了局长大人，到M县去“走了一趟”。

这是需要说清楚的。

这也是故事最大的失实处。

对此，我偶尔地会感到遗憾。

有人对容金珍后来的生活和事情表示出极大的关注，这是鼓励我采写此篇的第二鞭。

这就意味着要我告诉你我是怎么了解到这个故事的。

我很乐意告诉你。

说真的，我能接触这个故事是由于父亲的一次灾难。1990年春天，我的75岁的父亲因为中风瘫痪住进了医院，医治无效后，又转至灵山疗养院。那也许是个死人的医院，病人在里面惟一的任務就是宁静地等待死亡。

冬天的时候，我去疗养院看望父亲，我发现父亲在经历一年多病痛后，对我变得非常慈祥，亲爱，同时也变得非常健谈。看得出，他也许是想通过不停的唠叨来表示他对我的热情和爱。其实这是不必要的，尽管他和我都知道，在我最需要他爱的时候，他也许是因为想不到有今天这样的困难，或者别的什么原因，没有很好地爱我。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今天要来补偿。没这么回事。不管怎样，我相信自己并不会对父亲的过去产生什么不对的想法或感情，影响我对他应该的爱和孝敬。老实说，当初我是极力反对他到这疗养院来，只是父亲强烈要求，拗不过而已。我知道父亲为什么一定非要来这里，无非是担心我和妻子会在不尽的服侍中产生嫌恶，给他难堪什么的。当然，有这种可能，久病床前无孝子嘛。不过，我想不是没有另一种可能，就是看了他的病痛，我们也许会变得更有同情心，更加孝顺。说真的，看着父亲不尽地唠叨他过去的这个惭愧那个遗憾，我真是感到不好受。不过，当他跟我讲起医院里的事情，病友们的种种离奇故事时，我倒是很听得下去，尤其是说起容金珍的事情，简直让我着了迷。那时候，父亲已经很了解容金珍的事情，因为他们是病友，并且住隔壁，是邻居呢。

父亲告诉我，容金珍在这里已有十好几年，这里的人无不认识他，了解他。每一位新来的病人，首先可以收到一份特殊礼物，就是容金珍的故事，大家互相传播他的种种天才的荣幸和不幸，已在这里蔚然成风。人们喜欢谈论他是因为他特别，也是出于崇敬。我很快注意到，这里人对容金珍都是敬重有加的，凡是他出现的地方，不管在哪里，所有见到他的人都会主动停下来，对他行注目礼，需要的话，给他让道，对他微笑——虽然他可能什么都感觉不到。医生护士跟他在一起时，总是面带笑容，说话轻言轻语的，上下台阶时，小心地护着他，让人毫不怀疑她（他）们真的把他当做了自己的老人或孩子，或者某位大首长。如此地崇敬一个有明显残障的人，生活中我还没见过，电视上见过一次，那就是被世人喻为轮椅上的爱因斯坦的英国科学家斯蒂芬·霍金。

我在医院逗留了三天。我发现，其他病人白天都有自己打发时间的小圈子，三个五个地聚在一起，或下棋，或打牌，或散步，或聊天，医生护士去病房检查或发药，经常要吹哨子才能把他们吆喝回去。只有容金珍，他总是一个人无声无息地呆在病房里，连吃饭散步都要有人去喊他，否则他一步都不会离开房间，就像当初呆在破译室里一样。为此，院方专门给值班护士增加一条职责，就是一日三次地带容金珍去食堂吃饭，饭后陪他散半个小时的步。父亲说，开始人们不知道他的过去，有

些护士嫌烦，职责完成得不太好，以至他经常饿肚子。后来，有位大首长到这里来疗养，偶然地发现问题后，于是召集全院医生护士讲了一次话，首长说：

“如果你们家里有老人，你们是怎么对待老人的，就该怎么对待他；如果你们家里只有孩子没有老人，那么你们是怎么对待孩子的，就该怎么对待他；如果你们家里既没有老人也没有孩子，那么你们是怎么对待我的，就怎么对待他。”

从那以后，容金珍的荣誉和不幸慢慢地在这里传播开来，同时他在这里也就变得像个宝贝似的，谁都不敢怠慢，都对他关怀备至的。父亲说，要不是工作性质决定，或许他早已成为家喻户晓的英雄人物，他神奇而光辉的事迹将被代代传颂下去。

我说：“为什么不固定一个人专门护理他呢？他应该可以有这个待遇的。”

“有过的。”父亲说，“但因为他卓著的功勋慢慢被大家知道后，大家都崇敬他，大家都想为他奉献一点自己的爱心，所以那个人成了多余的，就又取消了。”

尽管这样——人们都尽可能地关心照顾他，但我觉得他还是活得很困难，我几次从窗户里看他，发现他总是呆呆地坐在沙发上，有目无光，一动不动，像座雕塑，而双手又像受了某种刺激似的，老在不停地哆嗦。晚上，透过医院白色的宁静的墙壁，我时常听到他苍老的咳嗽声，感觉像是有什么在不断地捶打他。到了深夜，夜深人静，有时又会隔墙透过来一种类似铜喇叭发出的呜咽声。父亲说，那是他梦中的啼哭。

一天晚上，在医院的餐厅里，我和容金珍偶然碰到一起，他坐在我对面的位置上，佝偻着身子，低着头，一动不动，仿佛是件什么东西——一团衣服？有点儿可怜相，脸上的一切表情都是时光流逝的可厌的象征。我一边默默地窥视着他，一边想起父亲说的，我想，这个人曾经是年轻的，年轻有为，是特别单位701的特大功臣，对701的事业做出过惊人的贡献。然而，现在他老了，而且还有严重的精神残障，无情的岁月已经把他压缩、精简得只剩下一把骨头（他瘦骨嶙峋），就如流水之一记石头，又如人类的世代之于一句愈来愈精练的成语。在昏暗里，他看起来是那么苍老，苍老得触目惊心，散发出一个百岁老人随时都可能离开我们的气息。

起初，他低着头一直没发现我的窥视，后来他吃完饭，站起来正准备离去时，无意间和我的目光碰了一下。这时，我发现他眼睛倏地一

亮，仿佛一下子活过来似的，朝我一顿一顿地走来，像个机器人似的，脸上重叠着悲伤的阴影，好似一位乞求者走向他的施主。到我跟前，他用一种金鱼的目光盯着我，同时向我伸出两只手，好像乞讨什么似的，颤抖的嘴唇好不容易吐出一组音：

“笔记本，笔记本，笔记本……”

我被这意外的举动吓得惊惶失措，幸亏值班护士及时上来替我解了围。在护士的安慰和搀扶下，他一会儿抬头看看护士，一会儿又回头看看我，就这样一步一停地朝门外走去，消失在黑暗中。

事后父亲告诉我，不管是谁，只要你在看他被他发现后，他都会主动向你迎上来，跟你打听他的笔记本，好像你的目光里藏着他丢失已久的笔记本。

我问：“他还在找笔记本？”

父亲：“是啊，还在找。”

我说：“你不是说已经找到了吗？”

“是找到了，”父亲说，“可他又怎么能知道呢？”

那一天，我惊呆了！

我想，作为一个精神残障者，一个没有精神的人，他无疑已经丧失记忆能力。但奇怪的是，丢失笔记本的事，他似乎一直刻骨铭心地牢记着，耿耿于怀。他不知道笔记本已经找到，不知道岁月在他身上无情流逝。他什么都没有了，只剩下一把骨头和这最后的记忆，一个冬天又一个冬天，他以固有的坚强的耐心，坚持着寻找笔记本这个动作，已经度过了20多年。

这就是容金珍的后来和现在的情况。

今后会怎样？

会出现奇迹吗？

我忧郁地想，也许会的，也许。

我知道，如果你是个图玄鹜虚的神秘主义者，一定希望甚至要求我就此挂笔。问题是还有不少人，大部分人，他们都是很实实在在的人，喜欢刨根问底，喜欢明明白白，他们对黑密后来的命运念念不忘，心有罅漏（不满足才生罅漏），这便成了我写本篇的第三鞭。

就这样，第二年夏天，我又专程到A市走访了701。

二

就像时间斑驳了701营区大门的红漆一样，时间也侵蚀了701的神秘、威严和宁静，我曾经以为入701大门是一件烦琐而复杂的事。但哨兵只看了看我证件（身份证和记者证），让我在一本卷角的本子上稍作登记，就放行了。这么简单，反倒使我觉得怪异，以为是哨兵玩忽职守。可一深入院子，这种疑虑消失了，因为我看到大院里还有卖菜的小贩和闲散的民工，他们大大咧咧的样子如入无人之境，又好像是在乡村民间。

我不喜欢701传说中的样子，却也不喜欢701变成这个样子，这使我有种一脚踩空的感觉。不过，后来我探听到，701院中有院，我涉足的只是一片新圈的生活区，那些院中之院，就像洞中之洞，你非但不易发现，即使发现了也休想进入。那边的哨兵常常像幽灵一样，冷不丁就出现在你面前，而且浑身冒着逼人的冷气，像尊冰雕。他们总是不准你接近，仿佛怕你挨近了，你身上的体温会化掉他们一样，仿佛真的是冰雪雕刻成的。

我在701陆陆续续呆了十来天，可以想像，我见到了瓦西里，他真名叫赵棋荣。我也见到了容金珍不年轻的妻子，她全名叫翟莉，还在干她的老本行。她高大的身材，在岁月的打磨下已经开始在缩小，但比一般人还是要显得高大。她没有孩子，也没有父母，但她说容金珍就是她孩子，也是父母。她告诉我，现在她最大的苦恼就是不能提前辞职，这是由她的工作性质决定的。她说，她辞职后将去灵山疗养院陪丈夫度过每一天，但现在她只能用年休假时间去陪他，一年只有一两个月。不知是因为保密工作干久了的缘故，还是因为一个人的日子过久了，她给我的印象似乎比传说中的容金珍还要冷漠，还要沉默寡言。坦率说，瓦西里也好，容金珍妻子也好，他们并没有帮我多少忙，他们和701其他人一样，对容金珍的悲痛往事不愿意重新提起，即使提起也是矛盾百出的，好像悲痛已使他们失去了应有的记忆，他们不愿说，也无法说。用无法说的方式来表达不愿说的目的，也许是一种最有力也是最得体的方式了。

我是晚上去拜访容金珍妻子的，因为没谈什么，所以很早就回了招待所。回招待所后没多久，我正在作笔记（记录对容金珍妻子的所见所闻），一个30来岁的陌生人突然闯进我房间，他自我介绍是701保卫处干事，姓林，随后对我进行了再三盘查。说老实话，他对我极不友好，甚至擅自搜查了我房间和行李什么的。我知道搜查的结果只会让他更加相信我说的——想颂扬他们的英雄容金珍，所以我并不在乎他的无理搜查。问题是这样，他依然不相信我，盘问我，刁难我，最后提出要带走

我所有证件——共有四本，分别是记者证、工作证、身份证和作协会员证，以及我当时正在记录的笔记本，说是要对我作进一步调查。我问他什么时候还我，他说那要看调查的结果。

我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

第二天上午，还是这人——林干事——找到我，但态度明显变好，一见面就对昨晚的冒昧向我表示了足够的歉意，然后客气地把四本证件和笔记本一一归还给我。很显然，调查的结果是令他满意的，这也在我的意料之中。令我感到意外的是，他还给我带来了最好的消息：他们局长想见我。

在他的护卫下，我大摇大摆地通过三岗哨卡，走进了森严的院中之院。

三道岗哨，第一道是武警站的，是两人岗，哨兵身上挎着手枪，皮带上吊着警棍。第二道是解放军站的，也是两个人，身上背着乌亮的半自动步枪，围墙上带有刺的铁丝网，大门口有一座石砌的圆形碉堡，里面有电话，好像还有一挺机枪什么的。第三道是便衣，只有一个人，是来来回回在走的，手上没武器，只有一部对讲机。

说真的，我至今也不知道701到底是个什么单位，隶属于军方？还是警方？还是地方？从我观察的情况看，那些工作人员大部分是着便装的，也有少数是穿军装的，里面停的车也是这样，有地方牌照和军牌照的，军牌照的要比地方牌照的少。从我打问的情况看，不同的人回答我都是一样的，首先他们提醒我这是不该问的，其次他们说他们也不知道，反正是国家的机要单位，无所谓是军方还是地方——军方和地方都是国家的。当然，都是国家的，话说到这份上还有什么可说？不说了，说了也没用，反正是国家的重要部门。一个国家总是要有这样的机构的，就像我们家家户户都有一定的安全措施一样。这是必需的，没什么好奇怪的。没这样的机构才奇怪呢。

经过第三道岗哨后，迎面是一条笔直的林荫小道，两边的树高大，枝繁叶茂，树上有鸟儿在跳来跳去，叽叽喳喳地叫，还有不少鸟屋，感觉是进了一处人迹罕至的地方，继续走下去，很难想像会见到什么人影。但是很快，我看到前方耸着一幢漂亮的楼房，六层高，外墙贴着棕色瓷砖，看上去显得庄严而稳固，楼前有片半个足球场大的空地，两边各有一片长方形的草坪，中间是一个方形平台，上面摆满鲜花，鲜花丛中蹲着一座用石头雕成的塑像，造型和色泽仿同罗丹的《思想者》。开始，我以为这就是《思想者》的复制品，但走近看，见塑像头上还戴了副眼镜，底座刻着一个遒劲的魂字，想必不是的。后来仔细端详，我恍惚觉得塑像总有那么一点点面熟的样子，却又一时想不起是谁。问一旁

的林干事，才知这就是容金珍。

我在塑像前端立良久。阳光下，容金珍单手稳稳地托着下巴，凝视着我，双目显得炯炯有神，和灵山疗养院里的那个容金珍既相似又不相似，犹如一个人的暮年和壮年。

告别容金珍，林干事没有像我想的一样带我进大楼，而是绕过大楼，走进了大楼背后的一幢青砖白缝的两层小洋楼里，具体说是一楼的一间空荡荡的会客室里。林干事安排我在会客室坐下后又出去，不一会儿，我先听到走廊上响起金属点击地面的清亮的声音，随后一位拄拐杖的老人一跳一跳地走进门来，一见我就爽朗地招呼我：

“啊，你好，记者同志，来，我们握个手。”

我赶紧上前与他握手，并请他在沙发上坐下。

他一边入座，一边说道：“本来该我去见你，因为是我要求见你的，可是你看见了，我行动不方便，只好请你来了。”

我说：“如果我没猜错的话，您就是当初去N大学接容金珍的那个人，姓郑。”

他哈哈大笑一通，用拐杖指了指自己的跛足，说：“是它告诉了你不？你们当记者的就是不一样。啊，不错，不错，我就是那人，那么请问你是谁呢？”

我想，我的四本证件您都看过，还用我说吗？

但出于对他尊重，我还是简单介绍了下自己。

他听完我介绍，挥挥手上的一沓复印件，问我：“你这是从哪了解到这些的？”

他手上挥的居然是我笔记本的复印件！

我说：“你们没经我同意，怎么擅自复印我的东西？”

他说：“请你不要见怪，我们这样做确实出于无奈，因为我们同时有五个人要对你笔记本里的文字负责，如果大家传着看，恐怕没有三五天是无法还你笔记本的。现在好了，我们五个人都看了，没什么问题，可以说没涉及到一点机密，所以笔记本还是你的，否则就是我的了。”

他笑了笑，又说：“现在我疑问的是，从昨天晚上到现在，我一直都在想，你是怎么知道这些的，请问记者同志，能告诉我吗？”

我简单向他谈起我在灵山疗养院里的经历和耳闻目睹。

他听着，若有所悟地笑着说：“哦，这么说，你还是我们这个系统的子弟。”

我说：“不可能吧，我父亲搞工程设计的。”

他说：“怎么不可能，告诉我，你父亲是谁？说不定我还认识呢。”

我说是谁，问他：“认识吗？”

他说：“不认识。”

我说：“就是，怎么可能，我父亲不可能是你们系统的。”

他说：“凡是能进灵山疗养院疗养的人，都是我们一个系统的。”

这对我真正是个天大的新闻，父亲快死了，居然我们还不知道他是什么人。不用说，要不是这么偶然说起，我将永远不知道父亲的真实，就像容先生至今也不知容金珍是什么人一样。现在，我有理由相信，父亲当初为什么不能给我和母亲足够的关爱，以致母亲要同他分手。看来母亲是冤枉他了，但问题不在这里，问题是父亲似乎宁愿被冤枉也不作分辩。这叫什么？是信仰，还是迂腐？是可敬，还是可悲？我突然觉得心里有种被堵得慌的感觉。直到半年之后，容先生跟我谈起她对此的认识后，我才有所明白过来，并相信这应该是敬而不是悲。

容先生说：一个秘密对自己亲人隐瞒几十年甚至一辈子，是不公平的，但如果不这样我们的国家就可能不存在，起码有不存在的危险，不公平也只有让它不公平了。

容先生就是这样让我平添了对父亲的爱戴。

话说回来，局长大人对我笔记本的第一个评价——没有泄密，当然令我有种如释重负的高兴，因为否则笔记本就不是我的啦。但紧接着的第二个评价却又一下把我打入冷宫——他说：

“我认为你掌握的素材多半来自道听途说，所以遗憾颇多。”

“难道这些都不是真的？”我急切问。

“不，”他摇摇头说，“真都是真的，就是……嗯，怎么说呢，我认为你对容金珍了解太少了，嗯，就是太少了。”

说到这里，他点了一根烟，抽了一口，想了想，抬起头，显得很认

真地对我说：“看了你的笔记本，虽然零零碎碎的，甚至多半是道听途说的，但却勾起了我对容金珍很多往事的回忆。我是最了解容金珍的，起码是最了解他的人之一，你想不想听听我说一些容金珍的事呢？”

我的天呐，哪有这么好的事，简直是我求之不得的！

就这样，几千字的东西偶然间获得了茁壮成长的生机。

我在701期间，曾与局长大人几次相对而坐，往容金珍的历史深处挺进，现有的【郑局长访谈实录】就是这样产生的。当然，它的意义不仅仅如此，从一定意义上说，在结识局长大人之前，容金珍对我只是个不着边际的传说，现在它几乎成了一段不容置疑的历史，而促使它发生改换变化和链接活动的主要人物就是局长大人，他不但不厌其烦地向我回忆他记忆中的容金珍，而且还给我提供了一长串人的名单，他们都是容金珍某个阶段的知情者，只是不少人已经谢世而已。

现在，我非常遗憾的是，在我离开701之前，我被自己口口声声的局长、首长的称呼所迷乱，一直忘记问他名字，以至现在我都不知他名字。作为一个秘密机构的官员，名字是最无用的东西，经常要被各式各样的秘密代号和职务所覆盖，加上他光荣的历史造成的跛足，覆盖得就更为彻底。但覆盖不是没有，只是埋在面子底下而已。我相信，只要我专门问他，他一定会告诉我的，只是我被表象所迷乱，忘记问了。所以，现在有关他的称谓是乱的，瘸子、郑瘸子、郑处长、拐杖局长、郑局长、首长等。一般N大学的人都管他叫瘸子或郑处长，他自己一般喊自己叫拐杖局长，我多半喊他叫首长，或郑局长。

三

郑局长告诉我——

他和容家的关系是从外祖父那里继承过来的，辛亥革命后的第二年，他外祖父在戏院里结识了老黎黎，两人后来结成莫逆之交。他自小是在外祖父家长大的，也就是自小就认识老黎黎。后来，老黎黎去世时，外祖父带他去N大学参加老黎黎葬礼，又认识了小黎黎。那年他14岁，正在读初中二年级，N大学美丽的校园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后来他初中毕业，自己拿了成绩单找到小黎黎，要求到N大学来读高中。就这样，他进了N大学高中部，他的语文老师是个共产党，吸收他入了党。抗日战争爆发后，他和老师双双弃学去了延安，开始了漫长的革命生涯。

应该说，当他踏进N大学后，他和容金珍之间就埋下了有一天注定要认识的机关。

但正如局长自己说的，这个机关没有很早打开，而是直到15年后，他代表701回N大学来收罗破译人才，顺便去看望老校长，又顺便说起他想要个什么样的人时，结果老校长当玩笑一样的给他举荐了容金珍。

局长说：“虽然我不可能跟老校长直言我要的人是去干什么的，但我要的人应该有什么见长，这一点我当时是说得清清楚楚的。所以，老校长那么一说后，我就动了心，因为我相信老校长的眼力，也深知他的为人。老校长不是爱开玩笑的那种人，他跟我开这个玩笑，本身便说明容金珍很可能是我最需要的人选。”

事实也是如此，当他与容金珍见过一面后，几乎当即就决定要他。

局长说：“你想想，一个数学天才，自小与梦打交道，学贯中西，学成后又一门心思探索人脑奥秘，简直是天造地设的破译人才，我能不动心吗？”

至于老校长是怎么同意放人的，他表示，这是他跟老校长之间的秘密，他不会跟任何人说的。我想，这基本上可以肯定，他当初一定是要人心切，只好违反组织纪律，跟老校长如实地了真情的，否则为什么至今还要守口如瓶？

在与我交谈中，他几次表明，发现容金珍这是他对701事业的最大贡献，只是谁都没想到，容金珍最后会落得如此不幸的结局。每每说起这些时，他都会痛苦地摇头，长叹了一口气，连连地喊道：

容金珍！

容金珍！

容金珍啊——

【郑局长访谈实录】

如果说破译紫密前，容金珍在我心目中的形象是模糊不清的，介于天才和疯子间摇摆不定，那么破译紫密后，这形象便变得清晰了，变得优美而可怕，就像一只静默的老虎。说实在的，我欣赏他，崇敬他，但从来不敢接近他。我怕被他烫伤了，吓着了，这感觉多像对一只老虎。我敢说，他在灵魂里就是一只老虎！他撕啃疑难就像老虎撕啃肉骨那么执著又津津有味，他咬牙酝酿的狠狠一击，又像老虎静默中的一个猛扑。

一只老虎啊！

兽中之王啊！

密码界的天王啊！

说真的，虽然就年龄言我是他兄长，就资格言我是破译处元老，他刚到处里时，我是一处之长，可在心里我一直视他为兄长，什么事愿意听他的。我越了解他，接近他，结果就越是成了他精神上的奴隶，跪倒在他脚下，还跪得无怨无悔的。

.....

我前面说过，密码界不允许出现两个相似的心灵，相似的心灵是一堆垃圾。因此，密码界还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定，简直是铁律：一个人只能制造或破译一部密码！因为制造或破译了一本密码的人，他的心灵已被他自己的过去吸住，那么这心灵也等于被抛弃了。由此，从原则上说，容金珍后来是不应该再去承担破译黑密的任务的，因为他的心灵已属于紫密，若要再破黑密，除非他将心灵粉碎了重新再铸。

但是，对容金珍这人，我们似乎已经不相信现存的客观规律，而更相信他的天才了。换句话说，我们相信，将心灵粉碎重新再铸，这对容金珍说不是不可能的。我们可以不相信自己，不相信客观规律，但无法不相信容金珍。他本身就是由我们众多平常的不相信组成的，我们不信的东西，到了他身上往往都变成了现实，活生生的现实。就这样，破译黑密的重任最终还是压在了他肩上。

这意味着他要再闯禁区。

不同于第一次的是，这次他是被别人——也是被他自己的英名——抛入禁区的，不像第一次，他深入密码史林的禁区，是他自己主动闯进去的。所以，一个人不能太出众，太出众了，不是你的荣誉会向你靠拢，不是你的灾难也会朝你扑来。

我一直没去探究容金珍接受黑密的心情，但他为此遭受的苦难和不公，我却看得清清楚楚。如果说破译紫密时，容金珍身无压力，轻装上阵，按时上班，按时下班，旁人说他跟玩似的，那么破译黑密时，这种感觉他已全然消失。他背上趴着千斤目光，目光压断了他的腰！那些年里，我眼看着容金珍乌黑的头发一点点变得灰白，身躯一点点缩小，好像这样更便于他挤入黑密的迷宫似的。可以想像，容金珍被黑密卷走的血水是双倍的，他既要撕啃黑密，又要咬碎自己心灵，艰难和痛苦就像魔鬼的两只手齐齐压在了他肩头。一个原本可以跟黑密毫无关系的人（因为破译了紫密），现在却背着黑密的全部压力，这就是容金珍的尴尬，他的悲哀，甚至也是701的悲哀。

坦率说，我从不怀疑容金珍的天才和勤奋，但他能不能再度创造奇迹，破掉黑密，从而打破破译界已有的一个人只能破译一本密码的铁

律，我这不是没有疑虑的。要相信，一个天才也是人，也会糊涂，也会犯错误，而且天才一旦犯起错误来必然是巨大的，惊人的。事实上，现在密码界一致认为，黑密不是一部严格意义上的高级密码，它在设置密码的过程中有惊世骇俗的愚弄天下之举。正因为此，后来我们有人很快就破译了黑密，那人从才情上说和容金珍简直不能同日而语，但他接手破译黑密任务后，就像容金珍当初破译紫密一样，仅用三个月时间，就轻轻松松把黑密破掉了——（续完）

你们听，黑密被人破译了！

这个人是谁？

他（她）还在世吗？

郑局长告诉我：这个人名叫严实，还活着，建议我也可以去采访他一下，并要求我采访完他后再来见他，说是还有资料要给我。两天后，我再次见到局长时，他第一句话就问我：

“你喜欢那个老家伙吗？”

他说的老家伙就是指破译黑密的严实，他的这种措辞和发问让我一时无语。

他又说：“不要见怪，说真的，这里人都不大喜欢严实。”

“为什么？”我很奇怪。

“因为他得到的太多了。”

“他破译了黑密，当然应该得到的多啊。”我说。

“可人们都认为他是靠容金珍留下的笔记本得到破译黑密的灵感的。”

“是啊，他自己也这么说的。”我说。

“不会吧？他不会这么说的。”

“怎么会？我亲耳听到他说的。”

“他说什么了？”他问。

“他说其实是容金珍破译了黑密，他是徒有其名的。”

“噢，这倒是个大新闻。”他惊讶地盯着我说，“以前他从来都回避说

容金珍的，怎么对你就不回避了？大概因为你是外人吧。”

顿了顿，又说：“他不提容金珍，目的就是想拔高自己，给人造成是他独立破译黑密的感觉。但这可能吗？大家在一起都几十年了，谁不了解谁，好像他一夜间变成大天才似的，谁信？没人信的。所以，最后看他一个人独吞了破译黑密的荣誉，这里人是很不服气的，闲话很多，都替容金珍抱不平呢。”

我陷入了沉思，在想，要不要把严实跟我说的告诉他。说真的，严实没有交代我不能把他对我说的那些拿出去说，但也没有暗示我可以

说。

沉静一会儿，局长看看我，又接着说：“其实，他从容金珍留下的笔记本中获得破译黑密的灵感，这是不容置疑的，人都是想也想得到的，你刚才说他自己也是承认的。他为什么不对我们承认，正如我刚才说的，无非就是想拔高自己，这也是大家想得到的。因为是大家都想得到的，他硬是否认只会叫人反感，失信于众。所以，他的这个小算盘我认为打得并不高明。但这是另外一个话题，暂且不说它。现在我要问的是，你可以想一想，为什么他都可以从容金珍的笔记本中获得灵感，而容金珍自己却不能？按理说，他可以得到的东西，容金珍早应该得到了，毕竟这是他自己的东西，是他的笔记本。打个比方说就是这样的，好比笔记本是一个房间，里面藏着一把开启黑密的钥匙，结果主人怎么找也找不到，而一个外人却随便一找就找到了，你说这怪不怪？”

他比喻得很成功，把他心中理解的事实形象地和盘托出，很透彻，但我要说这不是真正的事实。换句话说，他的比喻没问题，有问题的是他认定的事实。有那么一会儿，我甚至决定告诉他严实是怎么对我说的，那应该才是真正的事实。但他没给我插话机会，继续一口气往下说：

“正是从这里，我更加相信容金珍在破译黑密过程中必定是犯下天才的大错误了，这种错误一旦降临到头上，天才就会变成傻子。而这种错误的出现，说到底就是一个人只能破译一本密码的铁律在起作用，是他破译紫密留下的后遗症在隐隐作怪。”

说到这里，局长大人久久地沉默不语，给我感觉像是陷入了悲痛之中，等他再次开口跟我说话时，明显是在跟我话别了。这样，即使我想说似乎也没机会了。不说也好，我想，因为我本来就吃不准该不该把严实对我说的转告于他，既然有机会不说那最好，免得我说了以后心里落个负担。

在分手之际，我没有忘记提醒他：“您不是说还要有资料给我吗？”

他噢了一声，走到一只铁的文件柜前，打开一只抽屉，取出一只档案袋，问我：“容金珍在大学时有个叫林·希伊斯的洋教授，听说过吗？”

我说：“没有。”

他说：“这个人曾企图阻止容金珍破译紫密，这些信就是证据。你拿去看看，如果需要，可以带复印件走。”

这是我第一次接触到希伊斯。

局长承认，他对希伊斯不了解，知道一点也都是听说的。局长说：

“当时希伊斯跟这边联络时，我在Y国学习取经，回来后也没让我接触，接触主要是紫密破译小组在接触，当时是总部在直接管的，他们也许怕我们抢功，一直对我们保持着密。这些信还是我后来找总部一位首长要回来的，原件都是英文，但都已译成中文。”

说到这里，局长忽然想起，我应该把英文原件留下。于是我当场打开档案袋，准备把中英件分开。这时候，我首先看到一份电话记录——钱宗男来电记录，像引言一样的，放在信件之首，只有短短几句话，是这样的：

希伊斯是X国军方雇用的高级军情观察家，我见过他四次，最后一次是1970年夏天，后来听说他和范丽丽一直被软禁在PP基地，原因不明。1978年，希（伊斯）死在PP基地。1981年，X军方结束对范（丽丽）软禁。1983年，范（丽丽）到香港找我，希望我帮她联系回国事宜，我没同意。1986年，我从报纸上看到范（丽丽）在家乡C市临水县捐资兴办希望工程事宜，据说现在就定居在临水。

局长告诉我，这个钱宗男就是当时在X国中转希伊斯信件的我方同志，本来是我了解希伊斯很好的人选，但遗憾的是他年前刚去世。而记录中提到的范丽丽就是希伊斯的中国夫人，要了解希伊斯，她无疑是独一无二的最好人选。

范丽丽的出现，使我有种惊惶失措的快乐。

四

因为没有具体的地址，我原以为要找到范丽丽女士可能会费些周折，结果到临水县教育局一问，似乎楼里的人都认识她。原来，几年间，她不但在临水山区创办起三所希望小学，还给县里几所中学捐赠了价值几十万元的图书，可以说，临水文教战线上的人无不认识她，尊敬她。不过，我在C市金和医院找到她时，我就凉了心气。因为，我看到

的人喉咙已经被割开，纱布把她的颈项绑得跟头一样粗，感觉她像有两只脑袋似的。她得的是喉癌，医生说即使手术成功，她也已经无法说话，除非能练习肺部发声。因为刚做手术，她身体十分虚弱，

不可能接受我采访。所以，我没有说什么，只是像来自临水的众多家长一样，留下了鲜花和祝愿便告辞了。后来，我在十几天间又三次去医院看她，三次加起来，她用铅笔给我写下了几千字，几乎每一个字都让我感到震惊！

说真的，要没有她这几千字，我们永远也抓不到希伊斯的真正的真实。真实的身份。真实的处境。真实的愿望。真实的尴尬。真实的苦难。真实的悲哀。从某种意义上说，希伊斯去了X国后，就没有他应有的一切了。他的一切都变得阴差阳错了！

说真的，这几千字我们需要耐心品味和重视。

现照抄如下：

第一次——

1.他（希伊斯）不是破译家。

2.既然你已经知道他（希伊斯）写那些信的目的是布迷魂阵，为什么还要相信他说的？那都是骗人的，他哪是什么破译家？他是制造密码的，是破译家的冤家！

3.紫密就是他制造的！

4.这说来话长。是（19）46年春天，有人找到他，来人是剑桥同学，当时好像在筹建的以色列国担任很重要的职务，他把他（希伊斯）带到鼓楼街教堂，当着上帝的面，以几千万犹太同胞的名义要求他为以色列国造一部密码。他用半年多时间造出一部密码，对方很满意。事情本来是了了，但他却老是担心他的密码被人破译。他自小在荣誉中长大，自尊性极强，从不允许自己失败。那部密码由于时间紧，事后他觉得缺陷很多，于是私自决定再造一部去替换它。这一下他就完全迷进去了，越迷越深，最后用近三年时间才造出来一部他满意的，这就是后来的紫密。他要求以色列国用紫密替代他以前的密码，结果试验（使用）证明，它（紫密）太难，人家根本无力使用。当时著名破译家亚山还在世，据说他见了用紫密加密的密电后说过一句话：我要3000份这样的密电才接受破译，但现在这形势①我的时间可能只够看到1000份②。意思是说他有生之年是破不了它了。X国闻讯后便想买走紫密，但当时我们没打算离开N大，考虑到X国与中国的紧张关系，没答应。后来情况正如你说的，为救我父亲，我们拿紫密跟X国作了交易。

①指希伊斯后来为什么会走上极端政治的道路。

②指X国后来为什么软禁希伊斯夫妇。

5.是的，他认为金（珍）是迟早要破掉紫密的，所以才极力阻止他。

6.世上他只佩服一个人，就是金（珍）。他认为金（珍）是集中西人智慧结晶的精灵，百年不遇的。

7.我累了，改天吧。

第二次——

1.这（军情观察家的说法）是对外说的，其实他（希伊斯）还是在研制密码。

2.高级密码像一出戏中的主角，必须有替补。研制高级密码一般都会同时研制两部，一部用，一部备用。但紫密纯粹是希（伊斯）的个人行为，他不可能同时一人研制两部密码，再说他研制时也没想到这将成为一部高级密码，他像研发一门语言一样研制它，只求本身的精密。当X国确定将它作高级密码用时，同时决定马上研制一部紫密的备用密码，这就是后来的黑密。

3.是的，他一去X国就参与了研制黑密的工作。准确说是旁观研制工作。

4.严格讲，一人只能造一部高级密码（以免破一反三）。他参与黑密研制，不是直接介入具体研制，而是向具体研制者指明紫密的特点、走向，引导他们避免雷同、交叉，有点导航员的意思。比如紫密是朝天上飞的，他可能就要求黑密往地下钻，至于怎么钻是具体研制者的事。

5.得知金珍在破译紫密之前，黑密研制工作基本已告终，难度和紫密不相上下。以难取胜是所有高级密码的制造法则，为什么密码界云集那么多高智人士，就因为大家都想难倒对方。但得知金珍在破紫密后，他坚决要求更改黑密，他一边预感到金珍必将破掉紫密，同时还可能破掉黑密。因为，他深知金珍少有的天资和奇特的秉性，一味的追深求难对他说只会加倍激发他神秘的才情，而不会憋死他。他是憋不死的，只有设法迷惑他，用奇招怪拳迷乱他的心智才有可能击败他。所以，据说黑密后来被改得很荒唐，一方面是很难，一方面又很容易，不伦不类的，用希（伊斯）的话说，像一个外表穿着十分考究的人，里面却连裤衩袜子都没穿。

6.你这说法①没错，但金珍对希（伊斯）太了解，他破译紫密可能就跟希（伊斯）下了盘棋一样，他的心灵不可能因此被希（伊斯）吸住。没有吸住，他就可能再破别人的密码。黑密后来不是照样被破了。

①当时二战已结束，全球没有大规模的战争。

7.首先我怀疑你的说法②，其次即便确有此人，那么我相信他不是靠自己，而是金珍留下的笔记本破译（黑密）的。

②没有战争，密电的数量一时是上不去的。

8.如果可以，请告诉我金珍具体出了什么事？

9.这么说，希伊斯没说错。

10.他（希伊斯）说：我们一生都让金珍给毁了，最后他还要把自己毁了。

11.金（珍）这种人大概也只有自己毁自己，别的人是毁不了他的。其实，两个人（希伊斯和金珍）都是被命运毁掉的，不同的是金（珍）是希（伊斯）命运的一部分，而对金（珍）来说，希（伊斯）只是一个卓越赏识他（金珍）的老师而已。

12.改天吧。下次来请把希（伊斯）写给金（珍）的信带来给我看看。

第三次——

1.是，伟纳科就是他（希伊斯）。

2.这是明摆的，他当时是秘密机构的秘密人物，怎么能用真名真姓去当科学家？科学家是公众人物，职业性质不允许的。从职业道德讲也不允许，拿着他们的高俸又干私活，哪个机构允许？

3.因为当时他（希伊斯）只是旁观研制（黑密）工作，所以有时间和精力搞课题研究。其实，他一直梦想把人工智能研究工作搞上去，应该说，他提出的数字双向理论对后来电子计算机的长足发展是起到重要作用的。他为什么那么热切地想叫金（珍）出国，不瞒你说他是有个人目的的，希望把他（金珍）留在国外，跟他合作搞人工智能研究。

4.这问题①你自己去想，我回答不了。总的说，希（伊斯）是个科学家，政治上很幼稚，所以很容易被伤害，也很容易被利用。而你刚才说的有些东西（指希伊斯激烈的反共行为）是子虚乌有的，我敢说没这样的事！

①密码界有条不成文的定规：一个人只能制造或破译一部密码！因为制造或破译了一本密码的人，他的心灵已被自己的过去吸住，那么这心灵等于已被抛弃。因为，世上不允许出现两部相似的密码。

5.这也是明摆的②，两部高级密码（紫密和黑密）都先后被破，一部是他（希伊斯）亲自造的，一部是他参与造的。而破译的人又是他学生，我又是这边人，他又写了那么多信——虽然表面上是布谜魂阵，但实际上谁知道这谜中是不是还有谜？破译高级密码的几率是极低的，现在一个人相继破掉两部，而且那么快，正常说是不可能的，惟一可能就是泄密。谁泄的密？最大嫌疑就是他（希伊斯）。

②我告诉她，黑密最终不是容金珍破译的。

6.真正彻底软禁是得知黑密破译后，具体是（19）70年下半年。但之前（紫密破译后），我们行动已随时有人跟踪，信件电话都被监视，还有很多限制，事实上已经处在半软禁中。

7.（19）79年（希伊斯）去世，是病故的。

8.是啊，软禁时，我们每一天都在一起，每一天都互相找话说。我为什么知道这么多，都是在这（软禁）期间他跟我说的，之前我一无所知。

9.我就在想，上帝为什么叫我得这病，大概就因为我知道太多秘密了。其实，没有嘴照样可以说。其实，有嘴时我还从没说过。

10.我不想带着这么多秘密走，我想轻松一点走，来世做个平常凡人，不要荣誉，不要秘密，不要朋友和敌人。

11.不要骗我，我知道我的病，癌细胞已经转移，也许我还可以活几个月吧。

12.不要跟一个垂死者说再见，要倒霉的。你走吧，祝你一生平安！

几个月后，我听说她又做了开颅手术，再几个月后，我听说她已去世。据说，她在遗嘱中还专门提到我，希望我在书中不要用他们的真名，因为——我和丈夫都想安静。现在书中范丽丽和希伊斯的名字都是化名，尽管这是违背我写此书的准则的，但我有什么办法呢？一个老人——命运坎坷又深怀爱心的老人——遗嘱——想安静——因为他们生前没有安静！

五

该说说严实的情况了。

也许是严实曾经想抛弃容金珍拔高自己的做法，造成了他跟701人的某种隔阂和情结，赋闲后的严实没有住在单位里，而是和女儿一起住在G省省城。通坦的高速公路已经把G省省城和A市拉拢得很近，我从701出发，只花不到三个钟头就到了G省省城，并不费什么周折找到严实女儿家，见到了严实老人。

和我想像的一样，严老戴着一副深度近视镜，已经70多岁，快80了，有着一头白晶晶的银发，他的目光有点狡谲和秘密，所以看上去缺乏一个老人应有的慈祥 and 优雅。我造次拜访他时，他正趴在一桌子围棋子前，右手玩弄着两只黄灿灿的健身球，左手捏着一枚白色的围棋子，在思虑。但面前没有对手，是自己跟自己在下棋。是的，是自己跟自己下，就像自己跟自己说话，有一种老骥伏枥的悲壮感和孤独感。他的外孙女，一个15岁的高中生，告诉我说，她爷爷退休后和围棋结下了难解之缘，每天都在下棋和看棋书中消磨时光，棋艺就这样高长，现在她爷爷已经很难在周围寻找到对手，所以只好靠跟棋书对弈过过瘾。

听到了没有？自己和自己下棋，其实是在跟名家下呢。

我们的谈话正是从满桌子的围棋上引发的。老人自豪地告诉我，围棋是个好东西，可以赶走他孤独，锻炼脑筋，颐养气神，延长寿命等等。说了一大堆下围棋的好处之后，老人总结性地说，爱下围棋其实是他的职业病。

“所有从事破译工作的人，命运中和棋类游戏都有着一种天然的联系，尤其是那些平庸之辈，最后无一例外地都会迷恋于棋术，就好比有些海盗、毒枭，晚年会亲近于慈善事业一样。”

老人这样解释道。

他的比喻使我接近了某种真实，但是——

我问：“为什么您要专门强调是那些平庸之辈？”

老人稍作思考，说：“对于那些天才破译家来说，他们的热情和智慧可以在本职中得以发挥。换句话说，他们的才华经常在被使用——被自己使用，被职业使用，精神在一次次被使用和挥发中趋于宁静和深远，既无压抑之苦，也无枯干之虑。没有积压，自然不存在积压后的宣泄，没有枯干就不会渴求新生。所以，大凡天才，他们的晚年总是在总结和回忆中度过的，他们在聆听自己美好的回声。而像我这种平庸之辈——圈内人把我们这些人叫做半边天，意思是你有天才的一定天分，却从未干出过天才的事业，几十年都是在寻求和压抑中度过，满腹才情从未真正放射过。这样的人到晚年是没什么回忆的，也没什么可总结的，那么他们到晚年干什么？还是在忙忙碌碌寻求，无意识地寻求自己的用武之

地，作一种类似垂死挣扎的努力。迷恋棋术其实就这个意思，这是其一。

“其二，从另外一个角度讲，天才们长期刻苦钻研，用心艰深，思想的双足在一条窄道上深入极致，即便心存他念，想做他事，可由于脑筋已朝一个方向凝成一线，拔不出来（他用了一个拔字使我感到毛骨悚然，似乎我整副精神都给提拎了一下似的）。他们的脑力，他们的思想之剑已无法潇洒舞动，只能如针尖般直刺，直挺挺地深入。知道疯子的病根吗？天才的失常与疯子同出一辙，都是由于过分迷醉而导致的。他们的晚年你想叫他们来下棋？不可能的，下不了！”

略作停顿，老人接着说：“我一直认为，天才和疯子是一种高度的对立，天才和疯子就如你的左右手，是我们人类这个躯体向外伸出的两头，只是走向不一而已。数学上有正无穷大和负无穷大的概念，从某种意义上说，天才就是正无穷大，疯子或白痴就是负无穷大。而在数学上，正无穷大和负无穷大往往被看做是同一个，同一个无穷远点。所以，我常想，哪一天我们人类发展到一定高度，疯子说不定也能像天才一样作为人杰为我们所用，为我们创造惊人事业。别的不说，就说密码吧，你可以设想一下，如果我们能照着疯子的思路（就是无思路）设计一部密码，那么这密码无疑是无人可破的。其实研制密码的事业就是一项接近疯子的事业，你愈接近疯子，你就愈接近天才，反过来同理，你愈是天才也就愈接近疯子。天才和疯子在构造方面是如此相呼相应，真是令人惊叹。所以我从不歧视疯子，就因为我总觉得他们身上说不定蕴藏着宝贝，只是未被我们发现而已。他们像一座秘密的矿藏，等着我们人类去开采呢。”

听老人说道如精神沐浴，我心灵不时有种被擦亮之感，仿佛我心灵深处积满尘埃，他的一言一语化作滔滔激流冲击着尘埃，使我黯然的心灵露出丝丝亮光。舒服啊，痛快啊！我聆听着，体味着，沉醉着，几乎失去思绪，直到目光被一桌子黑白棋子碰了一下，才想起要问：

“那么你又怎么能迷恋围棋呢？”

老人将身体往藤椅里一放，带点开心又自嘲的口吻说：“我就是那些可怜的平庸之辈嘛。”

“不，”我反驳说，“你破译了黑密怎么能说是平庸之辈？”

老人目光倏地变得凝重，身体也跟着紧凑起来，椅子在吱吱作响，仿佛思考使他的体重增加了似的。静默片刻，老人举目望我，认真地问我：

“你知不知道我是怎么破译黑密的？”

我虔诚地摇摇头。

“想知道吗？”

“当然。”

“那么我告诉你，是容金珍帮我破译了黑密！”老人像在呼吁似的，“啊，不，不，应该说就是容金珍破译了黑密，我是徒有其名啊。”

“容金珍……”我吃惊了，“他不是……出事了吗？”

我没说疯。

“是的，他出事了，他疯了。”老人说，“可你想不到，我就是从他出的事中，从他的灾难中，看到了黑密深藏的秘密的。”

“这怎么说？”

我感到心灵要被劈开的紧张。

“嗯，说来话长啊！”

老人舒一口气，目光散开，沉浸在对往事的回忆中——

六

【严实访谈实录】

我记不清具体的时间，也许是1969年，也许是1970年，反正是冬时节，容金珍出了事。这之前，容金珍是我们破译处处长，我是副处长。我们破译处是个大处，鼎盛时期有上×号人，现在少了，少多了。之前还有位处长，姓郑，现在还在那里，听说是当局长了。他也是个了不起的人，小腿吃过子弹头，走路一瘸一瘸的，但似乎一点也没影响他跻身人类精英行列。容金珍就是他发现的，他们都是N大学数学系出来的，两人关系一直很好，据说还有点沾亲带故。再之前，还有个处长，是个老牌中央大学的高材生，二战时候破译过日本鬼子的高级密码，解放后加入我们701也屡立奇功，可惜后来被紫密逼疯了。我们破译处好在有他们仨，才能取得这么辉煌的成果。我说辉煌那是一点不夸张的，当然，如果容金珍不出那个事，我敢肯定，我们一定还会更辉煌，想不到……啊，想不到的，人的事情真是想不到的。

话说回来，容金珍出事后组织上决定由我接任处长，同时我也挑起破译黑密的重任，那本笔记本，容金珍的那本笔记本，作为破译黑密的宝贵资料，自然也到了我手里。这本笔记本，你不知道，它就是容金珍

思想的容器，也可以说就是他思考黑密的一只脑袋，里面全是他关于黑密的种种深思熟虑，奇思异想。当我一字一句、一页一页地细细阅读笔记本时，我直觉得里面每一个字都是珍贵的，惊心动魄的；每一个字都有一股特殊的气味，强烈地刺激着我。我没有发现的才能，却有欣赏的能力，笔记本告诉我，在破译黑密的征途上，容金珍已经走了99步，只剩下最后一步。

这最后一步也是关键的一步，即寻找密锁。

密锁的概念是这样的，比方说黑密是一幢需要烧毁的房子，要焚烧房子首先必须积累足够干燥的柴火，使它能够引燃。现在容金珍积累的干柴火已堆积如山，已将整幢房子彻头彻尾覆盖，只差最后点火。寻找密锁就是点火，就是引爆。

从笔记本上反映，这最后的寻找密锁的一步，容金珍在一年前就开始在走了。这就是说，前面99步容金珍仅用两年时间就走完了，而最后一步却迟迟走不出。这是很奇怪的。从某种意义上说，一个用两年时间可以走完99步的人，最后一步不管怎么难走，也不需花一年时间，而且还走不出。这是一个怪异。

还有一个怪异，我不知你能否理解，就是：黑密作为一本高级密码，当时启用三年我们却逮不到它一丝差错，就像一个正常人模仿一个疯人讲疯话，三年滴水不漏，不显真迹，这种现象在密码史上极为少见。对此容金珍很早就曾同我们探讨过，认为这很不正常，再三提出置疑，甚至怀疑黑密就是过去某部密码的抄袭。因为只有经过使用、也就是经过修改的密码，才可能如此完美，否则除非造密者是个天神，是个我们不能想像的大天才。

两个怪异就是两个问题，逼迫你去思索。从笔记本上看，容金珍的思索已相当广博、精深而尖锐；笔记本使我再次真切地触摸到容金珍的灵魂，那是一团美到极致因而也显得可怕的东西。在我获得笔记本之初，我曾想让自己站到容金珍肩膀上去，于是我一个劲儿地想沿着笔记本的思路走。但是走进去我发现，我无疑是走近了一颗强大的心灵，这心灵的丝丝呼吸对我都是一种震动和冲击。

这心灵要吞没我呢。

这心灵随时都可能吞没我！

可以这么说，笔记本就是容金珍，我愈是面临他（笔记本），愈是逼近他，愈是感到了他的强大，他的深刻，他的奇妙，于是愈是感到了自己的虚弱、渺小——仿佛在一点点缩小。在那些日子里，透过笔记本的一字一句，我更加真切地感到这个容金珍确实是个天才，他的许多思

想稀奇古怪，而且刁钻得犀利、尖锐，气势逼人，杀气腾腾，暗示出他内心的阴森森的吃人的凶狠。我阅读着笔记本，仿佛在阅读着整个人类，创造和杀戮一并涌现，而且一切都有一种怪异的极致的美感，显示出人类的杰出智慧和才情。

说真的，笔记本为我模造了这样一个人——他像一个神，创造了一切，又像个魔鬼，毁灭了一切，包括我的心灵秩序。在这个人面前，我感到热烈、崇敬、恐怖，感到一种彻头彻尾的拜倒。就这样，三个月过去了，我没有站上容金珍肩膀——我站不上去！只是幸福又虚弱地趴在了他身上，好像一个失散多年的孩子趴在了母亲怀里，又好像一个雨点终于跌落在地，钻入土里。

你可以想像，这样下去，我顶多成为一个走出99步的容金珍，那最后一步将永远埋在黑暗里。时间也许可以让容金珍走出最后一步，而我却不能，因为我刚才说过，我只是趴在他身上的一个孩童，现在他倒下了，我自然也跟着倒下了。这时候，我才发现，容金珍留给我笔记本，其实是给了我一个悲哀，它让我站到胜利的前沿，胜利的光辉依稀可见，却永远无法触摸、抓到。这是多么可悲可怜！我对自己当时的处境充满恐慌和无奈。

然而，就在这时候，容金珍从医院回来了。

是的，他出院了，不是康复出院，而是……怎么说呢？反正治愈无望，呆在医院没意思，就回来了。

说来也是天意，自容金珍出事后我从未见过他，出事期间，我生病正在住医院，等我出院时，容金珍已转到省城，就是我们现在这里，接受治疗，要来看他已经很不方便，再说我一出院就接手了黑密，也没时间来这里看他。我在看他笔记本呢。所以，容金珍疯后的样子，我是直到他出院回来时才第一次目睹到的。

这是天意。

我敢说，我要早一个月看见他，很可能就不会有后来的一切了。为什么这么说？有两个原因：一、在容金珍住院期间，我一直在看他笔记本，这使他在我们心目中的形象变得越发伟悍、强大；二、通过阅读笔记本和一段时间的思考，黑密的疑难对我已局限至相当尖细的一点。这是一种铺垫，是后来一切得以发生的基础。

那天下午，我听说容金珍要回来，就专门去看他，到他家才知道他人还没有回呢，于是我就在楼下的操场上等。没多久，我看见一辆吉普车滑入操场，停住。不一会儿，从前后车门里钻出来两个人，是我们处黄干事和容金珍妻子小翟。我迎上去，两人朝我潦草地点了个头后，又

重新钻进车门，开始扶助容金珍一寸一寸地移出来。他好像不肯出来似的，又好像是件易碎品，不能一下子拉出来，只能这么慢慢地、谨慎地挪出来。

不一会儿，容金珍终于从车里出来，可我看到的却是这样一个人

他佝偻着腰，浑身都在哆嗦；他的头脑僵硬得像是刚摆上去的，而且还没有摆正，始终微微歪仰着；他的两只眼睛吃惊地睁着，睁得圆圆的，却是不见丝毫光芒；他的嘴巴如一道裂口似的张开着，好像已无法闭上，并不时有口水流出来……

这就是容金珍吗？

我的心仿佛被什么东西捏碎，神智也出现了混乱。就像笔记本上的容金珍使我虚弱害怕一样，这个容金珍同样使我感到虚弱害怕。我呆呆地站在那里，竟然不敢上前去跟他招呼一声，似乎这个容金珍同样要烫伤我似的。在小翟搀扶下，容金珍如一个恐怖念头一样的消失在我眼前，却无法消失在我心中。

回到办公室，我跌坐在沙发上，足足有一个小时大气不出，无知无觉，如具尸首。不用说，我受的刺激太大了，大的程度绝不亚于笔记本给我的刺激。后来总算缓过神来，可眼前总是浮现容金珍下车的一幕，它像一个罕见又恶毒的念头蛮横地梗在我心头，驱之不散，呼之不出，斥之不理。我就是这样被容金珍疯后的形象包围着，折磨着，愈是看着他，愈是觉得他是那么可怜，那么凄惨，那么丧魂落魄。我问自己，是谁将他毁成这个样子的？于是我想起他的灾难，想起了制造这个灾难的罪魁祸首——

小偷！

说真的，谁想得到，就是这样一位天才人物，一个如此强大而可怕的人（笔记本使我深感容金珍的强大和可怕），一个有着如此高度和深度的人，人类的精英，破译界的英雄，最后竟然被一个街头小偷无意的轻轻一击，就击得粉碎。这使我感到神秘的荒唐，而且这种荒唐非常震惊我。

所有感觉一旦震惊人，就会引起你思索，这种思索有时是无意识的，所以很可能没有结果，即使有也不一定让你马上意识到。在生活中，我们常常会突然地、毫无理由地感悟到某个思想，你为它莫名地出现感到惊怪，甚至怀疑是神给的，其实它是你早就拥有的，只是一直沉积于无意识的深处，现在仅仅是浮现而已，好像水底的鱼会偶尔探出水面一样。

再说当时我的思索完全是有意识的，小偷猥琐的形象和容金珍高大的形象——两者悬殊的差距，使我的思考似乎一下拥有某种定向。毫无疑问，当你将两个形象加以抽象化，进行精神或质量上的比照，那就是一种悬殊的优与劣、重与轻、强大与渺小的比照。我想，容金珍，一个没有被高级密码或说高级密码制造者打倒的人，现在却被小偷无意的轻轻一击就打倒了；他在紫密和黑密面前可以长时间地忍受煎熬、焦渴，而在小偷制造的黑暗和困难面前，却几天也忍受不了。

为什么他会变得如此不堪一击？

难道是小偷强大吗？

当然不。

是由于容金珍脆弱吗？

对！

因为小偷偷走的是容金珍最神圣而隐秘的东西：笔记本！这东西正是他最重要也是脆弱的东西，好像一个人的心脏，是碰不得的，只要轻轻一击中就会叫你死掉。

那么你知道，正常情况下，你总是会把自己最神圣、最珍视的东西，珍藏于最安全最保险的地方，譬如说容金珍的笔记本，它理应放在保险箱内，放在皮夹里是个错误，是一时的疏忽。但反过来想，如果你把小偷想像为一个真正的敌人，一个X国的特工，他作案的目的就是想偷走笔记本，那么你想，作为一个特工，他一定很难想像容金珍会把这么重要而需要保护的笔记本疏忽大意地放在毫无保安措施的皮夹里，所以他行窃的对象肯定不会是皮夹，而是保险箱。这也就是说，如果小偷是个专门来行窃笔记本的特务，那么笔记本放在皮夹里，反倒是巧妙地躲过劫难了。

然后我们再来假设一下，如果容金珍这一举动——把笔记本放在皮夹里——不是无意的，而是有意的，而他碰到的又确实是一个真正的特务，不是小偷，这样的话你想想，容金珍将笔记本放在皮夹里的这个阴谋是多么高明，它分明使特务陷入了迷魂阵是不？这使我想到黑密，我想，制造黑密的家伙会不会把宝贵的密锁，理应深藏又深藏的密锁，故意没放在保险箱，而放在皮夹里？而容金珍，一个苦苦求索密锁的人，则扮演了那个在保险箱里找笔记本的特务？

这个思想一闪现，就让我激动得不行。

说真的，当时我的想法从道理上讲完全是荒唐的，但它的荒唐又恰

恰和我前面提到的两个怪异咬紧了。两个怪异，前者似乎说明黑密极其深奥，以至容金珍在已经走出99步的情况下都难以走出最后一步；而后者又似乎说明它极为简单，以致连续启用三年都没显出一丝差错。你知道，只有简单的东西才可能行使自如，求得完美。

当然，严格地讲，简单有两种可能，一种是假简单，即制造黑密的家伙是个罕见的大天才，他随便制造一套对他来说是很简单很容易的密码，而对我们来说已是极其深奥。另一种可能是真简单，即以机巧代替深奥，以超常的简单迷惑你，阴谋你，陷害你，打比方说就是将密锁放在了皮夹里。

然后你可以想像，如果说这是一种假简单，那么黑密对我们说就是不可破译的，因为我们面对的是个千古不见的大天才。我后来想，容金珍当初一定是陷入了假简单的固执中，换句话说，他是被假简单欺骗了，迷乱了，陷害了。不过，他陷入假简单是正常的，几乎是必然的，一则……怎么说呢？这么说吧，比如你我是擂台双方，现在你把我打下擂台，然后我方又跳上一人和你对擂，这人从情感和感觉上都容易被你当做高手，起码要比我高是不？容金珍就是这样，他破译了紫密，他是擂台的赢主，他打出了兴头，就心情而言，他早已作好与更高手再战的准备。二则，从道理上讲，只有假简单才能将两个怪异统一起来，否则它们是矛盾的，对立的。在这里容金珍是犯了一个天才的错误，因为在他看来，一本高级密码出现如此明显的矛盾是不可思议的，他破译过紫密，他深悉一本高级密码内部应有的缜密而丝丝相吻的结构。所以，面对两个怪异，他的理念不是习惯地去拉开它们，而是极力想压拢它们。要压拢它们，假简单便是惟一的力量。

总之，天才容金珍在这里反倒受到了他天才的伤害，使他迷恋于假简单而不能自拔，这也恰恰说明他有向大天才挑战的勇气和实力。他的心灵渴望与大天才厮杀！

然而，我跟容金珍不一样，对我说来假简单只能使我害怕、绝望，这样等于替我堵住了一条路，堵住一条路后，另一条路自然也就容易伸到我脚下。所以，真简单——密锁可能放在皮夹内的想法一闪现，我就感到绝处逢生的快乐，感到仿佛有只手将我提拎到一扇门前，这扇门似乎一脚即可踹开……！

是啊是啊，我很激动，想起这些，我总是非常激动，那是我一辈子最伟大、最神奇的时刻，我的一生正因有这个时刻，才有今天这坦然和宁静，甚至这长寿。风水来回转，那个时刻老天把世人的全部运气都集中地恩赐给了我，我像是被缩小、被送回到了母亲子宫里一样迷糊又幸福。这是真正的幸福，一切都由别人主动给你，不要你索取，不要你回报，像棵树一样。

啊啊，那片刻的心情我从来都没有抓住过，所以回忆也是一片空白。我只记得当时我没有立刻上机去求证我的设想，一方面也许是因为我怕我的设想被揭穿，另一方面是由于我迷信深夜三点这个时辰。我听说人在深夜三点之后既有人的一面，又有鬼的一面，神气和灵气最充足，最适宜沉思和奇想。就这样，我在死气沉沉的办公室里像个囚犯似的反复踱着步，一边倾听着自己剧烈的心跳声，一边极力克制着自己强烈的冲动，一直熬到深夜三点，然后才扑到计算机上（就是总部首长送给容金珍的那台40万次计算机），开始求证我荒唐又荒唐的梦想和秘密又秘密的奇想。我不知道我具体演算了多长时间，我只记得当我破掉黑密，疯狂地冲出山洞（那时候我们还在山洞里办公），跪倒在地上，嚎啕着拜天拜地时，天还没亮透呢，还在黎明中呢。

哦，快吧？当然快，你不知道，黑密的密锁就在皮夹里！

啊，谁想得到，黑密根本没有上锁！

密锁是零！

是没有！

是什么也没有！

啊——啊——，我真不知该怎样跟你解释清这是怎么回事，我们还是打比方吧，比方说黑密是一幢隐蔽在遥远的、无垠的天空中的房子，这房子有无数又无数道的门，所有的门都一模一样，都是锁着的，而真正能开启的只有一扇门，它混乱在无数又无数的永远无法启开又跟它一模一样的假门中。现在你想进入这屋，首先当然是要在无垠的宇宙中找到这幢隐匿的房子，然后则要在无数又无数道一模一样的假门中，找到那扇惟一能启开的真门。找到这扇真门之后，你才可以去寻找那把能打开门锁的钥匙。当时容金珍就是这把开锁的钥匙还没有找到，而其他一切早在一年前他就全解决掉了，房子找到了，真门也找到了，就没找到那把开门的钥匙。

那么所谓找钥匙，我刚才说过，其实就是拿一把把的钥匙去试着捅锁眼儿。这一把把钥匙，都是破译者依据自己的智慧和想像磨制出来的，这把不行，换一把；又不行，再换一把；还不行，再换一把；又不行，再换一把。就这样，容金珍已经忙忙碌碌一年多，可想而知他已经换过多少把钥匙。说到这里，你应该想到，一个成功的破译家不但需要天才的智能，也需要天才的运气。因为从理论上说，一个天才破译家，他心中的无数又无数把钥匙中，必有一把是可以启开门锁的。问题是这把钥匙出现的时机，是一开始，还是中间，还是最后？这里面充满着巨大的偶然性。

这种偶然性危险得足以毁灭一切！

这种偶然性神奇得足以创造一切！

但是，对我来说，这种偶然性所包藏的危险和运气都是不存在的，因为我心中并没有钥匙，我无能磨制那些钥匙，也就没有那种亿万中寻一的痛苦和幸运。这时，假如这扇门的确有一把锁锁牢着，那我的结果你可以想像，就是将永远进不了这门。可现在荒唐的是，这扇门表面上看像是锁着的，实际上却根本没上锁，仅仅是虚掩在那里，你只要用力一推，它就被推开了。黑密的密锁就是这样荒唐得令人不敢正视，不敢相信，就是在一切都明明地摆在我眼前时，我还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以为一切都是假的，都在梦中。

啊，魔鬼，这确实是魔鬼制造的密码！

只有魔鬼才有这种野蛮的勇气和贼胆！

只有魔鬼才有这种荒唐而恶毒的智慧！

魔鬼避开了天才容金珍的攻击，却遭到了我这个蛮师的迎头痛击。然而，天知道，我知道，这一切都是容金珍创造的，他先用笔记本把我高举到遥远的天上，又通过灾难向我显示了黑密深藏的机密。也许，你会说这是无意的，然而世上哪一部密码不是在有意无意中被破译的？都是在有意无意间破译的，否则我们为什么说破译需要远在星辰外的运气，需要你的祖坟冒青烟？

的确，世上所有密码都是在有意无意间破译的！

哈哈，小伙子，你今天不就不经意地破掉了我的密码？不瞒你说，我跟你说的这些都是我的秘密，我的密码，我从来没有跟任何人说过。你一定在想，我为什么独独跟你说出我的秘密，我不光彩的老底？告诉你吧，因为我现在是个快80岁的老人了，随便到哪一天都可能死去，我不再需要生活在虚荣中——（完）

最后，老人还告诉我：对方所以制造黑密这部没有密锁的密码，是因为他们从紫密被破译的悲惨命运中已看到了自己所处的绝境。他们知道，一次交锋已使他们深悉容金珍的天才和神奇，若是一味追求正面交锋，肯定必死无疑，于是便冒天下之大不韪，疯狂地使出了这生僻、怪诞的毒招。

然而，他们想不到的是，容金珍还有更绝的一招，用老人的话说就是：容金珍通过自己的灾难——这种神奇又神奇的方式，向他的同仁显示黑密怪诞的奥秘，这是人类破译史上绝无仅有的一笔！

现在，我回顾着这一切，回顾着容金珍的过去和当代，回顾着他的神秘和天才，心里感到无限的崇敬，无限的凄凉，无限的神秘。

外一篇 容金珍笔记本

本篇，《容金珍笔记本》，顾名思义，只是容金珍笔记的摘抄，有点资料索引的意思，有强烈的独立性，跟前五篇无甚公开或秘密的关联，读者可以看，也可以不看。看也许是个补充，不看也无所谓，没关系的，不会影响我们正确认识容金珍的。换句话说，本篇就如我们身体里的盲肠，有它们没它们关系不大。正因如此，我强调它叫外一篇，实质是个后记或者补记什么的东西。

好，现在我告诉你，据我所知，容金珍在701工作期间（1956～1970年），留下有25本笔记本，它们现在都掌握在他妻子小翟手头。但其中只有一本，小翟是以妻子的名义掌握的，其余24本她都是以单位保密员的身份掌握的，锁在厚实坚固的铁皮柜里。锁是那种双钥匙锁，就是需要同时插入两把不同钥匙方可启开的锁。而她只掌管着一把钥匙，另一把在她们处长手里。这就是说，这些笔记本说是由她掌管着，但她个人既不能看，更不能据为己有。

什么时候能看？

据小翟说是不一定的，有的过几年也许就可以看，有的可能过几十年都不能看，因为每本笔记本的密度是不一样的，解密的时间也是不一样的。不用说，这24本笔记本对我们来说犹如没有，好比灵山疗养院里的容金珍本人一样，说起来是存在的，但实际存在的方式又等于是不存在的，无任何用处，有等于没有，在等于不在。这样，我就格外地想看到第25本笔记本，就是小翟以妻子名义掌管的那本。据说，小翟从没有拿给任何人看过，但任何人又都知道，那笔记本一定在她手上。因为，她从单位领走这本笔记本是有记录的，有证明她领取的亲笔签名。正因此，小翟无法搪塞我，她承认她手上有这本笔记本，但每当我提及想借阅的事，她总是从牙缝挤出简单的三个字：你走吧！每一次，我都这样被她从家里赶走，没有犹豫，没有解释，没有回旋余地。直到几个月前，我的前五篇已经完稿，去701请政治机关和有关人士履行审阅事宜。小翟自然是审阅者之一，阅完后在跟我谈审阅意见时，她突然主动问我，还想不想看那本笔记本。我说当然想。她说你明天来吧。但当天晚上，她来到招待所，亲自给我送来了笔记本，准确说是笔记本的复印件。

需要说明三点：

1.小翟给我的复印件是不完整的。

为什么这么说？因为据我了解，容金珍包括701人使用的笔记本都是单位统一下发的，大小有三种，分别是大32开、小32开和64开；样式

有塑料封皮和硬牛皮纸封皮两种，塑料封皮又分红色和蓝色两种。据说容金珍有点迷信蓝色，使用的都是同一样式的笔记本：蓝色塑料封皮，小32开。我见过这种笔记本的原件（空白的），扉页上方和下方分别有绝密和注意上交不得遗失的字样，是用印章盖上去的，印泥是红色的，中间有三行印刷体，如下：

编 号

代 号

使用时间

编号指的是笔记本在册的流水号，使用时间指的是笔记本从领取到上交的时间，代号相当于使用人的姓名，像容金珍的代号是5603K，外行人看不出任何名堂，但内行人一看就知道，他是哪一年加入701的——1956年；在哪个部门工作——破译处；中间的“03”道明他是破译处该年进的第三人。此外，里面每一页纸上都还打了绝密字样和页码号，绝密字样在右上方，页码号在右下方，都是用红色印章盖上去的。

但我注意到，小翟给我的复印件，里面每一页上的绝密字样和页码号都已被处理掉。我想，处理掉绝密字样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它既为我所有，就不该是绝密的。可为什么要处理掉页码号？开始我不明白，后来我数总页数，发现只有72页，似乎就明白了。因为，据我所知，这种笔记本总共有99页，就是说，小翟给我的复印件是不完整的。对此，小翟向我作了两点解释：一是笔记本本来就没有用完，有十几页的空页；二是有些东西纯属她和丈夫的个人秘密，不便给我看，所以她抽掉了。在我看来，抽掉的恰恰是我最渴望得到的东西。

2.从笔记时间和内容看，这不过是份容金珍的病中札记而已。

是1966年6月中旬的一天，容金珍吃完早餐从小餐厅里出来，突然晕倒在大厅里，额头角碰在一张板凳的角上——角碰角——当场血流如注。送到医院检查后发现，他胃里的出血比额头上还多，这也是他为什么晕倒的原因。诊断结果，医生认为他胃病很严重，必须住院治疗。

医院就是当初棋疯子住的医院，是701的内部医院，就在南院训练基地隔壁，医疗设备和医生水平不会比一个市立医院差，对治疗胃出血这种常见病是不在话下的，决不会出现像棋疯子这种医疗事故。问题是虽然它为内部医院，但从它地处南院这一点上，你便可想见，其机密程度是无法与北院相比的。打个不恰当的比喻，北院和南院的关系有点像主人和仆人的关系，仆人忙的都是主人的事情，但主人在忙什么，仆人是无权知道的，即便偶尔获悉一点皮毛，也是不得外传的。严格说，容金珍在此连身份都是不能公开的，不过这点现已很难做到，因为他是名

人，人们早已从正常或非正常渠道认识他，了解他显贵的地位和身份。当然，身份公开就公开了，退一步说大家都是自己人，公开也没什么大所谓的。但是，工作上的事情，业务上的东西，是绝不能在此滴漏一星半点。

现在我们都知道，容金珍总是随身带着笔记本的，当时由于情况急——血流如注，他本人又人事不省，笔记本于是被稀里糊涂地一同送进了医院。这事实上是绝不允许的，而他的保密员尽管及时得知他已住院（出了北院），却没有马上敏感地赶来医院收缴笔记本，直到当天晚上还是容金珍自己主动上交的。后来保卫部门的人得知此事后，没什么犹豫就给保密员记了过，撤了职，安排了新的保密员，那就是小翟。从笔记本上看，这应该是容金珍有此笔记本后三四天，也就是他入院第四五天的事。

此笔记本当然不是那笔记本！

事实上，容金珍在主动上交那笔记本的同时，没忘记要求领取一本新笔记本，因为他太知道自己有什么习惯——就是随时记笔记的习惯。这是他生活的一种方式，可以说自小黎黎把沃特牌钢笔送给他后，他就养成了这习惯，哪怕是在病中，习惯还是习惯，改不了的。当然，凭他当时置身的环境，他不可能在此笔记本中记录涉及工作方面的东西，这也是此笔记本之所以能流落在外的原因。依我看，这笔记本中不过是记了些他住院期间的一些日常随想而已。

3. 笔记本中出现的人称是混乱的。

笔记本中经常出现的人称是你，其次是他，再次是她。我感觉，这些人称缺乏明确的针对性，没有指向某个特定的人，用语言学家的话说，语言的所指功能混乱。比如说你，有时候好像是指他自己，有时候好像是希伊斯，或者小黎黎，或者老夫人，或者容先生，有时候又仿佛变成小翟，或者棋疯子，或者基督上帝，甚至还可能是一棵树，或者一只狗，反正很复杂的，恐怕连他本人都难以一一区分，对我们来说简直就是乱套的，所以理解时也只能想当然。我为什么认为本篇读者是可看可不看的，就是因为这个：我们无法特定、明确地去理解其言其义，只能凭感觉，想当然。既然如此，不看也罢，无所谓。如果要看，下面就是——编号是我加的，原文中有些英文词句这里已作翻译——

01

他一直要求自己像朵蘑菇一样活着，由天地云雨滋生，由天地云雨灭亡。却似乎总是做不到。比如现在，他又变成一只宠物了。

讨厌的宠物①！

①加下划线部分原为英文。下同。

02

他有这种感觉：最害怕进医院。

人进医院后，最强大的人都会变成可怜的人。弱小者。小孩。老人。离不开他人关爱……像只宠物。

03

所有的存在都是合理的，但不一定合情——我听到他在这样说。说得好！

04

你从窗玻璃里看见自己头缠绷带，像个前线下来的伤员……

05

假设胃出血为A，额头出血为B，病魔为X，那么很显然，AB之间构成的是一种X下的双向关系，A是里，B是外，或者A是暗，B是明。进一步，也可以理解A为上，或者正，或者此，B则为下，或者负，或者彼等，总之是一种可对应的双向关系。这种双向关系并非建立在必然基础上，而是偶然发生的。但当偶然一旦出现时，偶然又变成一种必然，即无A必然无B，B是A偶然中的一个必然。这种双向关系具有的特征和伟纳科①的数字双向理论有某种局部的相似……莫非伟纳科也有你这种经历，并从中受到启示而发明了数字双向理论？

① 伟纳科：即希伊斯。当时容金珍还不知两人是同一人。

06

额头角破是有说法的——

保罗说：“时令催人，你为何不抢时去耕作，而在此席地而哭？”

农夫说：“刚才有一头驴撒野，一脚把我两个门牙踢飞了。”

保罗说：“那你该笑啊，怎么在哭？”

农夫说：“我哭是因为我又痛又伤心，可又有什么值得我笑呢？”

保罗说：“神说过，年轻男人门牙脱落和额头骨磕破是开天窗的好事，说明有喜事马上要降临到你头上。”

农夫说：“那就请神给我生个儿子吧。”

这一年，农夫果然生了儿子①……

现在你的额角头也破了，会有什么好事降临？

事情一定会有的，只是好坏难定，因为你并不知道什么是你的好事。

①事出《圣经》故事。保罗在赴耶路撒冷传教的路上，有一天碰到一位正在嚎啕大哭的农夫，然后有这么一段对话。

07

我见天光之下所作的一切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弯曲的不能变直，缺少的不能足数。我心里议论说，我得了大智慧，胜过我以前在耶路撒冷的众人，而且我心中多经历智慧和知识的事。我又专心察明智慧、狂妄和愚昧，乃知这也是捕风。因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烦；加增知识的，就加增忧伤。②

②言出《圣经》传道书第五章。

08

他很富有，越来越富有。

他很穷困，越来越穷困。

他就是他。

他也就是他。

09

医生说，一个好的胃外面是光的，里面是糙的，如果把里外翻个面，让糙的一面向外，那么一个好的胃看上去像一只雏鸡，浑身都毛茸茸的。很均匀的毛茸茸。而我的胃翻过来看像一个痢痢头，那层毛茸茸的东西像被火烧过，到处是一片片的瘡疤，渗着血脓。医生还说，通常人都认为胃病主要是不良饮食习惯引起，其实胃病的真正元凶是精神焦虑。就是说，胃病不是暴饮暴食吃出来的，而是胡思乱想想出来的。

也许吧，我什么时候暴饮暴食过？

我的胃像我身上的一块异物，一个敌人（间谍），从没对我笑过。

10

你应该厌恶你的胃。

但你不能。

因为它上面有你老爹爹的印记。

是他老人家把你的胃陶冶成这个样子的：天生不良，弱不禁风，像一朵梨花。

你的胃不知吃掉了多少朵梨花？

你胃疼的时候，就会想到一朵朵梨花，想到他老人家。

老爹爹，你没死，你不但活在我的心里，还活在我的胃里。

11

你总是一个劲地往前走，不喜欢往回看。

因为不喜欢回望，所以你更加要求自己一个劲地往前走。

12

天光之下，事物都是上帝安排的。

如果让你来安排，你也许会把自己安排做一个遁世的隐士，或者一个囚徒。最好是无辜的囚徒，或者无救的囚徒，反正是要没有罪恶感的。

现在上帝的安排基本符合你的愿望。

13

一个影子抓住了你。

因为你停下来了。

14

又一个影子抓住了你！

15

亚山说，睡觉是最累的，因为要做梦。

我说不工作是最累的，因为心里空虚，很多像梦一样的过去就会乘虚而入。

工作既是你忘掉过去的途径，也是你摆脱过去的理由。

16

像一只鸟飞出了巢穴。

像是逃走的……

17

“你这个忘恩负义的人，你跑去哪里了？”

“我在你们西边……公里外的山沟沟里。”

“你为什么不回来看看我们？”

“回不来……”

“只有犯人才不能回家！”

“我跟犯人差不多……”

他是他自己的犯人！

18

你们给他的太多！多得他简直不敢回想，想起来心里就不踏实，觉得歉疚又自卑，侥幸又悲哀，好像他用可怜的身世敲诈了你们的善良心似的。

古人说，多则少，满则损。

神说，天光之下无圆满……

19

有人因为被人爱而变得幸福，有人因为被人爱而变得痛苦。

因为幸福，他要回去。

因为痛苦，他要离开。

他不是因为知道这些后才离开的，他是因为离开后才知道这些的。

无知者无畏。

畏惧心像团绳索一样缠着他，拖着他回去的后腿，好像那里挂着他不宜告人的秘密。

娘，您好吗？

娘，娘，我的亲娘！

昨晚临睡前，你曾有意鼓励自己做梦。但做什么梦，现在毫无印象。应该是业务上的事情吧，因为你鼓励自己做梦的目的，是要摆脱“不工作的烦恼”。

亚山①举着一个食指对我说，干我们这行他是老大，我是老二。但同时他又指责我现在犯着两大错误：一是当官，二是老在破译那些别人都能破的中低级密码——第二个错误是第一个的派生②。亚山说这样下去结果将使我越来越远离他，而不是接近他。我说目前对方还没用新的高级密码，我不干这些又干什么？亚山说，他刚写完一部书，这书本身就是一部世界顶尖的高级密码，即使悟透世上所有最高级和最低级的谜底也难以破译，但谁要破译了它，看懂了书中内容，30年内他就能轻易破译世间所有高级密码。他建议我来破译这部书，同时对我举起大拇指说，如果我破掉这部书，这个大拇指就代表我。

这倒是个好差使。

可是这部书在哪里呢？

在我梦里。

不，是在我梦里的亚山的梦里。

①亚山：二战时期世界著名破译家，德国人，1948年去世。

②这是肯定的，既然当了处长，所有密码他都要参与破译。

假如世上确有这部书，一定出自亚山之手。

非他莫属！

事实上，他的脑袋就是这样一部书。

25

亚山生前确实留下一部书，书名叫《神写下的文字》^①。有人甚至说在书店里见过这书。但这不大可能，因为我曾动用我组织的力量寻找这本书都没找到。

世上没有我的组织找不到的事，只有原本没有的事。

①《神写下的文字》：中华书局1945年出版，只是书名被翻译成《天书》，这大抵是他的组织找而不见的结症。

26

你是只老鼠。

现在你就呆在谷仓里。

但你还是吃不到谷子。

因为每一粒谷子都被涂着一层对付你牙齿的保护层。

——这就是密码。

27

密码的发明，一方面是把你要的情报丢在了你面前，伸手可及。另一方面又把你的眼睛弄瞎了，让你什么也看不到。

28

麦克阿瑟站在朝鲜半岛上，手往天空里抓了一把，然后握着拳头对他的破译官说：这就是我要的情报，满天都是，随手抓，可我没法看到它们，因为我现在是个瞎子，就看你能不能恢复我视力。

几年后，他在回忆中写道：我的破译官始终没让我睁开眼，哪怕是一只眼，这样我能活着回来就不错了。

29

不妨重复一下麦克阿瑟伸手往天空里抓一把的动作。但现在你抓的目的不是空气，而是想抓一只鸟。天空中总是有鸟的，只是想徒手捉到一只的可能性绝对是很小的。绝对很小不等于绝对没有，有人神奇地抓到了一只。

——这就是破译密码。

不过，多数人抓了一辈子也只是抓到了几根鸟毛而已。

30

什么样的人可能抓到鸟？

也许约翰·纳什^①是可以的。

但希伊斯不行，虽然他的天才不见得比纳什逊色多少。

①约翰·纳什：美国数学家，非零和博弈论的发明人，并由此获得1994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在纯数学领域，他的贡献同样卓著，是现在微分几何的重要奠基人之一。不幸的是，34岁那年，他罹患严重精神分裂症，提前结束了他的天才。

31

纳什虽然能抓住鸟，但心中并不知道何时能抓住，而希伊斯只要注意观察他的目光，出手的动作、姿态、敏捷度、准确性、弹跳力等，再抬头看看天空中鸟的多少，它们飞翔的速度、线路、特点、变化等，也许就能预见纳什何时将捉到鸟。

同样是天才，希伊斯的天才更严谨、美丽，美得像个天使，像个神灵。纳什的天才更生僻，生僻得近乎怪诞而野蛮，有人鬼合一的感觉。密码是把人魔鬼化的行当，人有的奸邪、阴险、毒辣、鬼气等都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所以，人鬼不分的纳什更容易接近它。

32

睡眠与死亡同名，但不同姓。

睡眠是死亡的预习，梦境是人的魔境。

人都说你灵魂过大躯体过小，头脑过大身体过小，这是鬼怪妖魔的基本特征。

他们还说，你因为从小与梦打交道，因而沾染了魔界的某些鬼气和

邪乎，所以更容易徒手捉到鸟。

33

世上的所有秘密都在梦里。

34

你只证明你自己。

当你对自己作出证明的时候，对方也帮你作出了证明。

当你无法对自己作出证明时，却替对方证明了其自己。

35

你渴望一个更天才的人使你免开尊口。但为此，却需要你不停地走下去。①

①估计言出《圣经》，但详情不知。

36

我的保密员又被换了，理由是她没及时地来收缴我的笔记本。

她不是第一个走，也不会是最后一个。

37

新来的保密员肯定又是个女的……②

②20世纪70年代中期前，701人的婚姻有严格的要求，比如女同志禁止在外单位找对象，男同志一旦在外面有意中的人选（虽然组织在招人时尽量争取男女平衡，但实际上始终是男多女少），必须跟组织如实汇报，以便组织派人核查，获得同意后方可进入发展阶段。如果本人不想或难以解决“问题”，可申请组织出面解决。容金珍的婚姻问题曾令组织上一度感到很困惑，因为眼看他岁数一年年攀高，他却始终没动静，既没有自己出击，也没申请组织援助。就这样，在年过30后，组织上擅自为他秘密而巧妙地张罗起婚姻大事，采取的办法是，先物色好人选，后安排给他当保密员。来人带着组织的重托和个人的决心来到他身边，希望做他妻子，做不成就走人。因为，要把机会留给别人——也许下一位情况就反转了呢。正是基于这般考虑，他的保密员换了一任又一任，现在已是第四任。

38

她是谁？

你认识她吗？

你希望是认识的，还是不认识的？

她是自愿的，还是做了思想工作的？

明天她会来医院看我吗？

见鬼！多么令人头痛的问题！

39

鬼不停地生儿育女是为了吃掉他们。

40

医生说我胃还在少量出血，他奇怪为什么用了这么多好药还不见效。我告诉他原因，是因为我从十几岁就开始像吃饭一样吃胃药，吃的太多了，麻痹了。他决定给我换种新药，我说换任何药都不是新的，关键要加大剂量。他说这太冒险，他不敢。看来，我只有作好在这里多呆些时日的准备了。

41

讨厌的宠物！

42

她来了。

她们总是勇敢地跑到你这里来受苦。

43

她在病房里，屋里简直一下就显得拥挤起来。

她走的时候，望着她背影，你几乎差点忘记她是个女的。

她需要七只煎饼才能免除饥饿。①

①估计言出《圣经》，但详情不知。

她并不善于掩饰——一部糟糕的密码！以致你觉得，在人面前她并不比你要轻松自在一点。既然这样，又何必来呢？要知道，这仅仅是开始，你秘藏的用心注定以后每一天都要这样困惑而无奈地度过，反正我知道他是不会来同情一个误入歧途的人的。

要帮助我的想法是一种疾病，只有躺在床上才能痊愈。

意识太多也是一种疾病。

蓝天，白云，树梢，风吹，摇曳，窗户，一只鸟掠过，像梦……新的一天，风一样的时间，水一样的日子……一些记忆，一些感叹，一些困惑，一些难忘，一些偶然，一些可笑……你看到两点：第一是空间，第二是时间，或者也可以说，第一是白天，第二是夜晚……

医生把做梦看作消蚀健康也是一种病。

她给我带来了大前门香烟、国光牌蓝墨水、银君茶、单摆仪、清凉油、半导体、羽毛扇、《三国演义》。她好像在研究我……有一点错了，我是不听半导体的。我的魂灵就是我的半导体，每天都在对我嘀咕个不停，就像我的单摆仪一样，脚步的振动都会引起它长时间的摆动。

你的魂灵是吊起的，悬空的，就像单摆一样。

他是在有次梦见自己抽烟之后才抽上烟的。

抽大前门香烟是小蒋①培养出来的，她是上海人，有次回家给他带了一条，他说好抽，她就每个月让家里寄。他还喜欢听她说上海话，跟鸟叫一样的，清脆，复杂，可以想像舌头是又尖又薄的。他几乎都有点

喜欢上她了，却经不起时间考验。她的的问题是走路的声音过于响，而且还有节奏，后来还钉了马蹄样的铁掌，简直叫他忍无可忍。老实说，这不是声音问题，而是意味着他随时可能飘飞出去的魂灵，在飘飞过程中经常被扯住衣角，从半空中跌落下来。

①小蒋：第一任女保密员。

52

如果在白天和夜晚间让他选择，他选择夜晚。

如果是山川，他选择山。

如果是花草，他选择草。

如果是人和鬼，他选择鬼。

如果是活人和死人，他选择死人。

如果是瞎子和哑巴，他选择哑巴。

总而言之，他厌烦声音，和有声音的东西。

这也是种病，像色盲一样的病，功能上天生多了或少了某个机关。

53

达不到目的的巫师.....

54

这么狰狞的东西！

她说这东西叫手板蛇①，民间说它是癞蛤蟆和蛇杂交出来的②，对治胃病有奇效。这我相信，一个是民间的偏方往往是治顽疾的良药，二个是我的胃病就同狰狞野鬼一样可恶，大概也只有靠这种狰狞可怖的东西来制服它。据说，她在山里走了一天才收罗到这东西的，真是难为她了。我要往梅药山和乳香冈去，直到天起凉风、日影飞去时才回来。③

①手板蛇：又称石鳖，是生存在山石间的一种鳖类，外形比一般鳖要粗粝可怖，很罕见，有多种药能。

②其实不是，只是鳖类的一种而已。

③言出《圣经》雅歌第四章。

树林仿佛在月光中呼吸着，一会儿它收缩起来，挤成一堆，变成很小，树冠高耸，一会儿它舒展开来，顺着山坡向下铺开，成了低矮的灌木，甚至它还会变成朦胧的、遥远的影像……①

①由用英文记录一点推测，此言该是引用别人的，但不知出自何处。

我突然觉得胃里空了，轻了，像不在了——多少年没有的感觉！长期以来，我一直觉得自己的胃像个化粪池，弥漫着烧热的恶气，现在它好像漏了气，瘪了，软了，松了。都说中药要24小时才管用，可现在才过十几个小时，简直神了！

莫非它真是灵丹妙药？

第一次看到她笑。

是那种很拘束的笑，不自然，没笑声，很短暂，转眼即逝，像画中人在笑。

她的笑证明了她不爱笑。

她是真的不爱笑？还是……

他一向遵循一则渔夫的谚语处事，谚语的大意是：聪明的鱼的肉要比蠢笨的鱼的肉要硬，而且有害，因为蠢鱼进食不加选择，而聪明鱼专挑蠢鱼吃……①

①不知出处。

主持医生像下药似的给我列出食谱：一汤碗稀饭、一只馒头、一片豆腐卤，并表明只能吃这些，任何人都不能改变内容和数量。然而，以我的经验，这时候我最应该吃一碗面，而且要生一点的。

错误的观念塞在我们生活中，往往比正确的观念还要显得正确。

因为错误的观念往往是以内行、权威的面孔出现在我们面前的。

在破译上，你是医生，他们是病人。

61

你把他们都带上同一条路，这路你走下去也许可能步入天堂，而他们走下去可能就是地狱。你创造的并不比破坏的多……

62

福兮，祸所伏。

63

像只时钟，总是准时来，准时走。

来的时候无声，走的时候无音。

她这是出于对你了解的迎合，还是本性如此？

我以为……我不知道……

64

突然希望她今天不要来，其实是担心她不来。

65

她做的总比说的多，而且做什么都无声无息的，像那只单摆。但就这样却使她悄悄地在身上建立起几分权威。

她的沉默可以炼成金。

66

神在天上，你在地下，所以你的言语要寡少。事务多，就令人做梦；言语多，就显出愚昧……多梦和多言，其中多有虚幻^①。

①言出《圣经》传道书第五章。

67

她看过《圣经》吗？

68

她是个孤儿！

她比你还不幸！

她吃百家饭长大！

她是真正的孤儿！

孤儿——你心中最敏感的词！

69

突然揭开了谜底。

她是个孤儿，这就是谜底。

什么叫孤儿？孤儿有两副牙齿，却没有一根完整的舌头。孤儿总是爱用目光说话。孤儿是土生的（众人是水生的）。孤儿心里长着疤……

70

告诉她，你也是孤儿……不，为什么要告诉她？你想靠近她？你为什么靠近她？因为她是孤儿？还是因为……因为……你心里怎么一下子有这么多问题？问题是愿望的阴影……天才和傻瓜是没有问题的，他们只有要求。

71

犹豫也是一种力量，但是凡人的力量。

凡人喜欢把事情的过程复杂化，这是造密家的看家本领，不是破译家的。

72

今天她推迟了半个小时走，因为给我读“保尔·科察金”。她说这是她最喜欢的一本书，每次来都带着，没事就坐在那儿看。今天我拿过来翻了翻，她问我看没有，我说没有，她就要求给我读。她的普通话说得很好。她说她在总部当过话务员，几年前就在电话里听过我的声音……

73

区别在于，有人对什么事都有充足的准备，有人不，并从不因此责

备自己。

74

他梦见自己在齐腰深的河水里向前走着，一边在看一本书，书里没有字……有大浪卷起时，他把书举过头顶，以免浪头把书打湿。浪头卷过后，他发现自己的衣服已被浪头掀掉，成了赤裸裸的……

75

这个世上，所有人的梦都早已被所有的人梦过！

76 / 77

他同时开始做两个梦，一个向上的，一个向下的……①

……梦中的经历弄得他醒来时精疲力竭，他似乎被他的梦熬成了人渣。

①此处该页已满，而下一页无抬头，估计中间有抽页之嫌。

78

一次糟糕的下降可能废掉一次到达山顶的攀登。

但也不一定。

79

你在想一些自己以为一辈子都不会去想的事情。

80

要赶走你的办法只有一个：亲眼看到你。

81

听着□□□□□□□个□□□□□你□□□□□□□□□□□□□□□□眼中
□□□□□□□□□□□□□□□□最□□□□□□□□□□□□□□□□上
□□□□□□□□□□□□□□□你□①

①这一段他写好又涂掉了，只有几个字依稀可辨。

82

两种病。前者以疼痛为主，后者以做梦为主。前者有药可治，后者也有药可治。但药在梦中。前者痊愈在即，后者烧热还在上升。

83

梦啊，你醒一醒！

梦啊，你不要醒！

84 / 85

听着，这一次他肯定不会写上又涂掉的，他……②

……心动，如同苹果树在树林里，好像百合花在荆棘内！③

②有抽页之嫌。

③此言出自《圣经》雅歌第二章。

86

你生命中的一个符号正在消亡，就如虫被虫吞食一样。

87

一只笼子在企盼一只鸟……①

88

这是一条大家都在走的路，所以十分容易辨识。

89

鸟儿啊！

90

难道他还斗争得不够吗？一只笼子在等待一只鸟，尽管……②

①不知出处。

②此页在这里已满页，可见下文是被抽掉了，究竟后面还有多少页，不得而知。

从笔记本现有的内容看，虽然很杂乱隐晦，但小翟在容金珍心目中依次增大乃至爱恋的感觉还是可圈可点的，尤其到后面部分，这种感觉

尤为显然。我估计小翟抽掉的那些内容，大概就是些抒情的东西，而且可以肯定多半是朦胧的。因为，我曾问过小翟，笔记本中容金珍有没有直接向她道出类似“我爱你”这样的话，小翟说没有。不过，她又说，差不多也有了，有句话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在我再三追问下，小翟犹犹豫豫地告诉我，这句话并非他原话，而是他从《圣经》雅歌上引用的，用的是第四章中的最后一小节。我查阅了下《圣经》雅歌篇，可以肯定，小翟指的那句话应该就是这段话：

北风啊，兴起！南风啊，吹来！吹进我的园内，使其中的香气发出来。愿我的良人进入自己的园里，吃他佳美的果子。

作为私情的一部分，抽掉是无可指摘的，只是对我们来说，这就更加难以把握他们夫妇间的情感历程。因为有保留，有底牌，有秘密。所以，我在想，将此笔记本理解为一部反映他们两人恋爱的密码书也不是不可以的。

应该说，容金珍作为天才和破译家的一面，我是了解够了的，但他情感上的一面——男女私情——我始终触摸不到，即便是已有的、近在眼前的材料，也被生拉硬扯地抽掉了。我有种感觉，人们似乎不允许容金珍给外界有这方面（情爱方面）的印象，觉得只有这样才不损他的光辉形象。也许，对一个像容金珍这样的人来说，什么私情、亲情、友情这类东西本来就是不该有的。因为不该有，所以首先他本人会极力抽掉它，其次，即使自己难以抽掉的，别人也会设法把它抽掉。就是这样的。

据小翟亲口告诉我说，是容金珍出院后的第三天下午，快下班的时候，他来到她办公室，履行公务地把笔记本交给她。作为保密员，对所有上交的笔记本都必须翻看一下，以便检查里面有没有缺页或残页，有缺页和残页是要追究责任的。所以，容金珍把笔记本交给她后，她也是履行公务地翻看起来。适时，一旁的容金珍对她说了这样一句话：

“上面没有工作上的秘密，只有我个人的一些秘密，如果你对我感到好奇的话，不妨把它都看了。我希望你看，并希望得到你的回音。”

小翟说，她看完笔记本时天已大黑，她在黑暗中往她寝室走去，结果像着了魔似的走进了容金珍的寝室。其实，当时小翟住在三八楼，和容金珍住的专家楼完全是两个方向。两栋楼至今还在，前者是红砖砌的，三层；后者是青砖砌的，只有两层。我还在青砖屋前留过一张影，现在，我看着这张照片，心里马上听到了小翟的声音。

小翟说：“我进屋后，他一直看着我，没有说话，甚至连坐都没请我坐。我就站在那儿对他说，我看过笔记本了。他说，说吧，我听着。我

说，让我做你妻子吧。他说，好吧。三天后，我们结了婚。”

就这么简单，像个传说，简直难以相信！

说真的，小翟说这段话时，没有任何表情，没有悲，没有喜，没有惊，没有奇，几乎连回忆的感觉都没有，好像只是在重复一个已经说了无数遍的梦，使我完全难以揣摩她当时和现在的心情。于是，我冒昧地问她到底爱不爱容金珍，得到的答复是：

“我像爱我的国家一样爱他。”

然后，我又问她：

“听说你们结婚后不久，对方就启用了黑密？”

“是。”

“然后他就很少回家？”

“是。”

“他甚至还后悔跟你结婚？”

“是。”

“那么你后悔吗？”

这时我注意到，小翟像被突然惊醒似的，睁大眼，瞪着我，激动地说：

“后悔？我爱的是一个国家，你能说后悔吗？不！永远不——！”

我看着她顿时涌现的泪花，一下子觉得鼻子发酸，想哭。

1991年7月始于北京魏公村

2002年8月毕于成都罗家碾

A.偏执

麦家显然是个偏执狂。这方面最有力的证据是，关于一个神秘的天才数学家的故事，他慢慢地写了十多年。其间，祖国各项事业都在飞速发展，从没有酒吧到酒吧遍地，从没有小资到小资成堆，总之无数事物都从无到有，麦家也从没有太太到有了太太，从没有儿子到有了儿子，人事变迁，尘俗扰攘，但那个故事一直在，麦家让它年复一年地成长，成为短篇，成为中篇，再成为长篇《解密》②。

英特尔的前老板格罗夫有名言：只有偏执狂才能生存。我认为此话不对，事实是，只有变色龙才能生存。我们都是堂·璜，我们机动灵活的战略战术，我们要以最小的代价博取最大的胜利，我们丢弃、遗忘，我们是如此“年轻”，以至没有什么能把我们留在一个地方。

因此，麦家才显得偏执，这不仅指他把一个故事讲了十多年，更重要的是，他有一种坚定的世界观，他的目光贯注于一个角度上，从不游移。

B.正果

麦家生活在成都。我已经十几年没去成都了，在我的想像中，那座城市散发着梦幻的气息，那是凡俗与超凡脱俗，红尘滚滚又遍地月光。在这俗世的欢愉和虚妄中，麦家出没于成都街头，他深入地想像另一个城市，想像热情而颓废的布宜诺斯艾利斯——

于是，我们就看见了博尔赫斯，这盲瞽病弱的老人，他梦想着刀子、血、华丽的暴力，也梦想着清晰、繁复、玻璃和理性般坚脆硬朗的混乱和疯狂。博尔赫斯在遥远的中国有大批追随者，他们曾经构成近似于“乌克巴尔”的神秘群体，从上世纪80年代后期到90年代中期，他们把诡诈的叙述、对形而上学的爱好以及语言的厌食症等种种奇异风俗带进了中国文学。麦家无疑是“乌克巴尔”的成员，而且是其中最坚定、最耐心、最能把普遍真理与具体实践相结合的成员，他通过《解密》修成正果。

“正果”的意思有三：

其一是，在《解密》中，博尔赫斯式的世界观充分地转化为中国经验，它不再是外来的偏僻异教，而是对本土历史和生活的一种独特想像。

于是，有了其二，这种想像对应着中国现代思想中那个缺失的、或者晦暗不明的区域——科学的边界在哪里？知识的边界在哪里？理性的边界在哪里？如果说，此前的博尔赫斯式的玄想不过是无根之谈，那么《解密》却是有“根”的，它的根深深深地扎在我们现代思想的简陋和天真之中，它从中汲取了充分的养料：混合着浮士德式的疯狂和英雄气概的汁液，邪恶而绚烂。

那么其三，麦家所长期坚持的角度，是出于天性，出于一种智力和趣味上的偏嗜，但同时，在这条逼仄的路上走下去，麦家终于从意想不到的角度，像一个偷袭者，出现在他所处的时代。

C.写作

我记不清和麦家第一次见面是在什么时间，2002年？应该是的。但是由于此前我们已经有了很长的交往，初次见面倒像是无关紧要的仪式，而且那天好像有很多人，闹闹哄哄，正忙着打躬作揖。

事实上，直到现在，我对写作之外的麦家了解非常有限，写《麦家其人其文》这样的文章，最恰当的人选应该是何大草，他们同在成都，交往密切，在那个盛产诗人和美女的城市，该二人自成一类。但是，话又说回来，一个作家在他的写作之外是什么样子其实无关紧要。这不是在谈论一个批评理论问题：是不是应该从其人认识其文；我所想的是，在中国习惯中，人与文的问题常常被摆成犄角之势，深通此道的作者和论者热中于让这两者相互支援，互张声势。这是一种谬误，而且是更为普遍的谬误的一部分：我们不能理解人类生活中的诸种价值各有其方向和边界，不能理解在诸种价值之间存在逻辑上和经验上的冲突和分歧，比如美和善不是一回事，自由和平等不是一回事，同样，谈论一个人和谈论一个作家也必须施用不同的价值尺度。我们喜欢把不是一回事的搞成一回事，结果呢？我们不能把任何一件事真正看清、真正做好。

——这是题外话，现在还是谈麦家。我所了解的仅仅是写作中的麦家，有时我们会在电话里谈很长时间，这种关于写作的交谈使我意识到，偏执狂是软弱的，很少有人像麦家那样敏感地经受着自我怀疑的磨砺，他在这方面非常接近于《解密》中的容金珍：求解一个答案的过程证明着人的强大和人的渺小。

当然，也许写作过程大致都是如此，每个真正的作家在不同程度上都是容金珍，有所不同的只是，麦家和他的导师博尔赫斯一样，把写作行为本身当成了世界本质的某种演练，或者某种暗示③……

文 / 李敬泽

①我一直在追求文本的趣味性，也许是复杂性，现在我落下的每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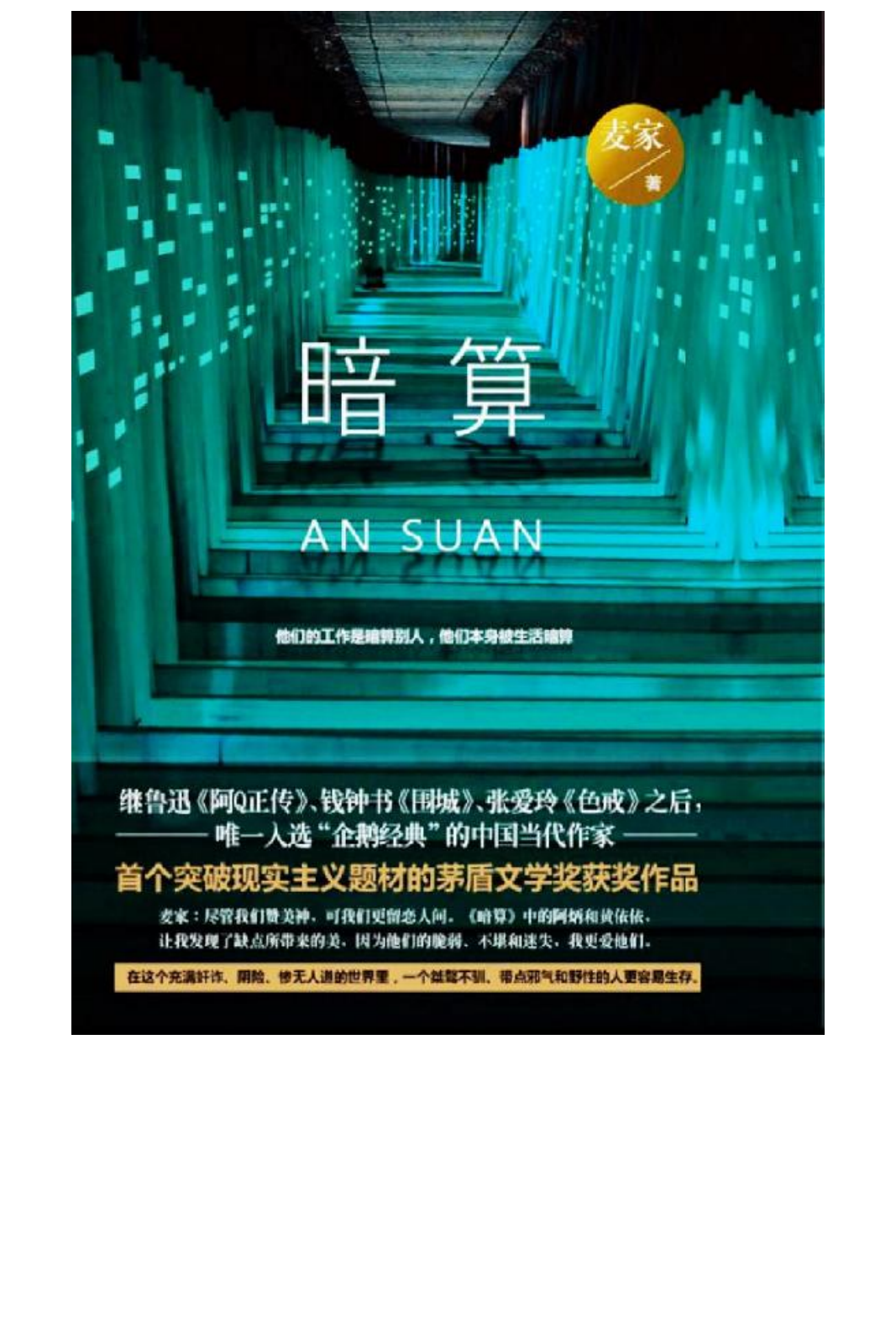
个文字或许都是一种证据。我要说一说本文的“身世”，因为本文和这里应该放的文章明显存在着一定距离，我将陈述的就是想拉拢这个距离。是2003年春，我给《山花》杂志投了一篇小说：《让蒙面人说话》。不久，我接到何锐主编的电话，表示了他对该小说的好感，并决定他们将放在一个特定的栏目推出。所谓特定，就是要配发一篇有关我和我小说的印象性的东西。谁来写这文章，何主编给我自己定人的权力，但我确定了人后，他又认为此人的名望薄了些，不适合，并提议我最好请敬泽先生来写。我说他我可能请不动的。何主编倒爽快，说那你不管了，我来落实吧。果然就落实了，就是此文。我非常喜欢这篇文章，它对我有远距离又真切的关怀和指明。这次《解密》再版，编者希望我做个跋记，我以此代劳，恰好证明我对此文的偏爱，同时似乎也说明我不擅长作这类文章，甚至还有点畏惧。

②《解密》于我似乎不像一部小说，而更像一段长达十余年的历史。这段历史本身具有小说的某种特性：曲折、离奇、辛酸、复杂、迷离、寻寻觅觅、是是非非、悲悲苦苦，最后基本上是苦尽甘来，有个善良的结局。过去了那么多年，我还是清晰地记得动笔写《解密》的情景，那是1991年7月的一天，当时我在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读书，是马上面临毕业离校的一天晚上，大部分同学都在为即将离校忙碌，我却发神经似的坐下来，准备写一个“大东西”：这就是《解密》的最初。这种不合时宜的鲁莽的举动，暗示我将为《解密》付出成倍的时间和心力，但我怎么也没想到，最终要用“十余年”来计。十余年已不是一个时间概念，而是一段光阴，一部人生，其间我有的变异早已把我变得不再是曾经的我。这些年，我经历的变动之多之大决非常人所有，首先从身份上说，我就经历了几重变换：解放军、武警、转业军人、国家干部、有职无业人士等；从居住地说，经历了从北京到南京、到成都、到西藏、又回到成都的“频繁迁居”；从做人的意义上说，又必然地经历了诸多人生大事，比如恋爱、婚姻、生子、贫穷、病痛——有一次，我从双杠上开玩笑似的摔下来，居然离瘫痪只剩一步之遥，我经受了长达半年的复杂的治疗和锻炼，总算赢得了一个“只是偶有不适”的好下场。总之，我的命运不能给《解密》一个好的机遇和待遇，然后它还以我颜色，让我受尽折磨，似乎也合情理。因为受尽折磨，我多次打算要抛弃它，从6万字的草稿中理出一个2万字的短篇（即《紫密黑密》，发于《前线文艺》1994年春季号），再从11万字草稿中整出一部4万字的中篇（即《陈华南笔记本》，发于《青年文学》1997年9月号），都是我曾想放弃的证据。但每一次放弃都不成功，因为它在我心中长得太深了，我已经无法将它连根拔起，正如一棵盘根错节的树，你即使拦腰砍断树杆，来年照样要生出小树枝。就这样，《解密》生而死、死而生、生生死死、跌跌撞撞地过来了，其步履是那么蹒跚、难看，但蹒跚中又似乎透露出几分不畏的执拗。我深切感到，在创作《解密》的过程中，我性情中的所有优缺点都被最大地显现了。所以，我几乎固执地认定，

这不是一次写作，而是我命运中的一次历险，一次登攀，一次宿命。正因此，我对《解密》情有独钟，它几乎是我青春的全部，是我命运的一部分，是我的苦难，是我的幸福。也正因此，我对为《解密》有今天的成功而曾给予过我各种帮助和关爱的家人、朋友、编辑、作家和评论家，以及部分与我有联系的热心读者，都怀以特别的感动和记念。

③有人说我，把写作当作生活来生活，这是弱智的表现。我知道，这是在指责我生活的寡淡。生活中，我除了迷恋小说之外，几乎别无嗜好，寡淡得近乎弱智。我将大把大把的时间和内心纷纭的热情、愿望、秘密都变成了文字，同时也把自己基本变成了一个苦行僧。我不觉得这是愉快的，但我无法改变自己。我像一个瘾君子不能返回到从前一样，只能以当下的姿态继续不变地熬过我未来的每一个白天和夜晚。不变是无奈，也是痴迷。我要安慰一下辛苦的自己：一个有为者的人生总是在无奈和痴迷的交加中度过的。有人想不痴迷又有为，并且似乎已找到各种聪明的途径，说真的我一点也不羡慕。有什么好羡慕的？在我看来，聪明的价值不见得比弱智高，甚至，聪明的价值经常是负的。

麦家注解



麦家

著

暗算

AN SUAN

他们的工作是暗算别人，他们本身被生活暗算

继鲁迅《阿Q正传》、钱钟书《围城》、张爱玲《色戒》之后，
——唯一入选“企鹅经典”的中国当代作家——

首个突破现实主义题材的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

麦家：尽管我们赞美神，可我们更留恋人间。《暗算》中的阿炳和黄依依，
让我发现了缺点所带来的美，因为他们的脆弱、不堪和迷失，我更爱他们。

在这个充满奸诈、阴谋、惨无人道的世界里，一个桀骜不驯、带点邪气和野性的人更容易生存。

目 录

封面

序曲

上部：听风者——瞎子阿炳

中部：看风者——有问题的天使

中部：看风者——陈二湖的影子

下部：捕风者——韦夫的灵魂说

下部：捕风者——刀尖上的步履

一个已经几十年不见的人，有一天，突然在大街上与你劈面相逢，或者一个素不相识的人，有一天突然成了你的故交挚友，然后你的人生像火遇到了水，或者像水遇到了火，开始出现莫名的变化。我相信，这样的事情说起来大家都有。我也有。坦率地说，本书就源自我的一次奇特的邂逅。

说说我的这次邂逅很有意思。

那是12年前的事。12年前，我是个30岁还不到的嫩小子，在单位里干着很平常的工作，出门还没有坐飞机的待遇。不过，有一次，我们领导去北京给更大的领导汇报工作。本来，汇报内容是白纸黑字写好的，小领导一路上反复看，用心记，基本上已默记在心，无需我亦步亦趋。可临了，大领导更改了想听汇报的内容，小领导一下慌张起来，于是紧急要求我“飞”去，现场组织资料。我就这样第一次荣幸地登上了飞机。正如诗人说的：凭借着天空的力量，我没用两个小时就到达北京。小领导毕竟是小领导，他还亲自到机场来接我，当然不仅是出于礼仪，主要是想让我“尽快进入情况”。但是，我一出机场，刚要跟小领导见上面，二位公安同志蛮横地拦在我们中间，不问青红皂白，要求我跟他们“走一趟”。我问什么事，他们说去了就知道了，说着就推我走，把小领导急得比我还急！路上，小领导一个劲地问我到底怎么回事，我又何尝知道呢？这几乎可以肯定是一次神秘的“带走”，要不就是错误的。我反复跟“二位”申明我的名字，是麦子的麦，家庭的家。我父母给我起名麦家，是出于谦卑，也许是要求我谦卑吧。因为，麦家的意思，说白了就是田地的意思，耕作的意思，农民的意思，很朴素的。

话说回来，“二位”对我名字毫无兴致。他们说，我们带的就是你，错不了的。听来像有点不讲理，其实全是理，因为有人有鼻子有眼地指着我喊他们来带我的，哪会有错？那喊他们来带我的，也是两个人，在飞机上，我们坐在同一排，听他们私下交谈，乡音不绝于耳，给我感觉像是回到了自己远方老家。我也正是听到“两位”熟悉的乡音后，才主动与他们攀谈起来的。殊不知，这一谈，是引火烧身，引来了二位公安，把我当个坏人似的押走。

公安是机场的公安，他们是否有权扣押我，另当别论。这个问题很深奥，而且似乎也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将如何脱身。公安把我和我领导一起引入他们办公室，办公室分里外两间，外间不大，我们一行四人进去后，显得更小。都坐定后，二位公安开始审问我，姓名、单位、家

庭、政治面貌、社会关系，等等，好似我的身份一下子变得可疑可究的。好在本人领导在场，再三“坚定又权威”地证明我不是社会闲杂人员，而是“遵纪守法”的国家干部。所以，相关的审问通过得还算利索。接着，二位话锋一转，把问题都集中到“我在飞机上的所见所闻”之上，我一下子有点不知从何说起。因为，这是我第一次光荣坐飞机，“见闻”格外丰富、琐碎、芜杂，乱七八糟的，谁知道说什么呢？在我请求之下，二位开始有所指向地问我，其实，说来说去只是一个问问题，就是：我在飞机上从两位“老乡”的私谈中听到了些什么。这时候，我才有所觉悟，我邂逅的两位乡党可能不是寻常人物，而我的这次不寻常的经历是跟我听到——关键是听懂——他们之私谈直接相干的。他们认为满口家乡“鸟语”会令人充耳不闻，就如入无人之境，斗胆谈私说秘，不想“隔壁有耳”，听之闻之，一清二楚。于是，心存不安。于是，想“亡羊补牢”。但是，说实话，我真的没从他们嘴里听到什么骇人听闻的东西，他们不是一开始就说家乡话的，而我也不是那种“见人熟”，加上又是第一次坐飞机，好奇之余，又发现没什么好奇的，等飞机一飞上天，马上觉得无所事事，光傻瓜似的坐着，自然戴起耳机看起电视来。我是在摘下耳机时才听到他们说家乡话的，一听到，就跟见了爹妈似的，马上跟他们套亲近，哪知道他们在聊什么。我这样说似乎有狡辩之嫌，但是天知地知我知，我绝无假话。

事实上，想想看，如果我有什么不良企图，怎么可能主动跟他们认老乡？再说，既然我要认，又怎么可能听他们说了很久之后再认？还有，既然我一听到就认，又怎么可能听到什么前因后果的？虽说口说无凭，但平心而论，我的说法——没听到他们说什么——不是不值得推敲的。我的谆谆诱导没有枉费心机，又承蒙我领导极力美言，二位公安似有收场的打算，交头接耳一会儿，其中之一暂入里间，出来时已经同意放我。不过，必须我保证一点：不管我听到什么，事关国家机密，何时何地都不得外传，否则后果一律自负。我自然是连连承诺，然后总算“一走了之”。

2

其实，又怎么能一走了之？

在以后的日子里，此事常如一团异物，盘桓在我心头，令我感到既神秘莫测又毛骨悚然的。我不能想像，那两位乡党究竟是何等人物，有这般神秘的权威和秘密，连一句话都听不得？我要说也算是见过世面的人，但这样的“世面”没见过不说，而且打心里说，害怕见。离开公安后，我做的第一件事是从口袋里摸出两位乡党留给我的名片，撕掉，丢入垃圾桶里。不用说，这名片肯定是假的，所以也可以说，它们本来就是垃圾。我那么希望丢掉它们，意义不完全是为了丢垃圾，而是我希望通过丢掉这玩艺，把两位乡党可能给我带来的麻烦统统变成垃圾，见鬼

去。这对我很重要，因为我是个平民百姓，是最怕出是非的。

但我又有种预感，他们还会找我。

果不其然，从北京回来不久，我就接到两位乡党的电话（我给他们的地址和电话都是真的），两人轮流在电话上向我解释、问候、致歉、安慰，还客气地邀请我去他们那边玩。说来，他们单位其实就在我们地区下属的一个县城附近，也许是在山里。我以前便听说过，那县上有个大单位，住在山沟里，很神秘的，他们进山之后，县里就没有一个人再进过山，包括原来在山里生活的山民，都举家迁居了。也正因如此，没有人能说得清，这到底是个什么单位。说法倒是很多的，有说是搞核武器的，有说是中央首长的行宫，有说是国家安全机构，等等，莫衷一是。这样神秘的单位，有人邀请你去看看，一般人都是容易冲动的，我虽然心有余悸，依然不乏冲动。但却迟迟没有成行，大概还是因为“心有余悸”吧。

然后是国庆节期间的一天，有人开车找到我家，说是有人要请我吃饭，让我上车。我问是什么人，来人说是他们首长。我又问你们首长是谁，他说你去就知道了。这话跟机场公安说的一样，我马上敏感到可能是我的那两位神秘乡党。去了，果然如此，同时还有另外几个说着满口乡音的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总共七八个。原来，这是老乡间的一次聚会，年年如此的，已经坚持五六年，不同的是今年新增了我。

至此，可以说，我与本书已建立起一种源头关系，以后的事情都是水到渠成的。

3

本书讲述的是特别单位701的故事。

“7”是个奇怪的数字，它的气质也许是黑的。黑色肯定不是个美丽的颜色，但肯定也不是世俗之色。它是一种沉重，一种隐秘，一种冲击，一种气愤，一种独立，一种神秘，一种玄想。据我所知，世界上很多国家的一些担负着某些特殊使命的组织似乎都跟“7”字有关，如英国的皇家七处，前东德的七局，法国总统的第七顾问，前苏联的克格勃系统的第七研究所，日本的731部队，美国的第七舰队等。说到中国，就是特别单位701，这是我国仿效前苏联克格勃第七研究所而组建的一个情报机构，其性质和任务都是“特别的”，下面有三个“特别的”的业务局：

监听局

破译局

行动局

监听局主要是负责技术侦听，破译局主要是搞密码破译，行动局当然就是行动，就是走出去搞谍报。侦听，就是要听天外之音，无声之音，秘密之音；破译，就是解密，就是要释读天书，看懂无字之书；谍报，就是乔装打扮，深入虎穴，迎风而战。在系统内部，一般把搞监听的人称为“听风者”，搞密码破译的人叫做“看风者”，搞谍报的叫做“捕风者”。说到底，搞情报的人都是一群与风打交道的人，只是不同的部门，打交道的方式不同而已。

我的两位神秘乡党，其中一位是当时701的一号首长，姓安，人们当面都喊他安院长，背后则称安老板；另一位是行动局的一名资深谍报人员，姓吕，早年曾在南京从事过我党地下工作，人称“老地瓜”，就是老地下的意思。两位都是“解放牌”的革命人物，年届花甲，在701算得上是硕果仅存者。在以后的时间里，我与两位乡党关系渐深，使我有机会慢慢地演变成701的特殊客人，可以上山去“走一趟”。

山叫五指山，顾名思义，可以想见山的大致构造，就像五个手指一样伸长在大地上，自然有四条山沟。第一条山沟离县城最近，大约只有二三公里山路，出得山来，就是该县城关镇，是个依山傍水的小山城。这一条山沟也是最宽敞的，701的家属院就建在此，院子里有医院、学校、商店、餐馆、招待所、运动场地等，几乎是一个小社会，里面的人员也是相对比较繁杂的，进出也不难。我后来因为要写这本书，经常来采访，一来往往要在招待所住上几天，几次下来，这里很多人都认识我，因为我老戴墨镜（我自23岁起，右眼被一种叫强光敏感症的病纠缠不休，在正常的白炽灯光下都要戴墨镜保护），人们都喊我叫墨镜记者。

后面三条山沟是越来越狭小，就进出的难度言，也是越来越大。我曾有幸三次去过第二条山沟，第三条山沟去过两次，而第四条，也就是最里面的山沟，一次都没去过。据说，那里是破译局的地盘，也是整个山上最秘密的地方。行动局是在第二条山沟里的右边，此外还有一个701培训中心，是个副局级单位，建在山沟的左边，两个单位如一对翅膀一样依山而扎，呈扇形张开，但左边的扇形明显要比右边大。据说，行动局其实没几个人，他们的人大概都是“出门在外”的。

第三条山沟里也有两个单位，一个是监听局，再一个是701机关，两个单位的分布不同于行动局和培训中心，是面对面，相对而立，而是分一前一后。前者为701机关，后者为监听局，中间地带属双方共享，都是公用设施，如球场、食堂、卫生所等。

因为无乡民进得了山，山上的一切无人糟蹋，年复一年地，现在山

上树木郁郁葱葱，鸟兽成群结队，驱车前往，路上经常可以看到飞禽走兽出没。路都是盘山公路，发黑的沥青路面，看上去挺不错的，只是过于狭窄，弯又多，很考验司机的手艺。据说，山体里还有直通的隧道，可以在几个单位之间快速来回。我第二次去监听局时，曾提议安院长是不是可以让我走一回隧道，老头子看我一眼，未予理睬，好像我这个要求有点过分似的。

也许吧。

不过，说真的，在我与包括安院长在内的701人的接触过程中，明显感觉到，他们对我的心态是比较复杂的，表面上是害怕我接近他们，骨子里又似乎希望我接近。很难想像，如果只有害怕，我这本书将如何完成。肯定完成不了的。

好在还有“希望”。

当然，更好在每年还有“解密日”这个特殊的日子。

4

我要说，作为一个特别单位，701的特别性几乎是体现在方方面面的，有些特别你简直想都想不到。比如它一年中有个很特殊的日子，系统内部的人都管它叫“解密日”。

我们知道701人的工作是以国家安全为终极目标的，但职业本身具有的严格保密性却使他们自己失去了甚至是最基本的人身自由，以致连收发一封信的自由都没有，都要经过组织审查，审查合格方可投递或交付本人阅读。这就是说，若你给他们去信，主人能否看到，要取决于你在信中究竟写些什么，如果你的言谈稍有某种嫌疑，主人便有可能无缘一睹。退一步说，即便有缘一睹，也仅仅是一睹而已，因为信看过后将由组织统一存档保管，个人是无权留存的。再说，如果你有幸收到他们发出的信（应该说这种可能性比较小，除非你是他们直系亲人），也许会奇怪他们为什么会用复写纸写信。其实，这没什么好奇怪的，因为他们投出的信件组织上必须留下副本。在尚无复印设备的年代里，要让一份东西生出副本，最好的办法无疑是依靠复写纸。更不可思议的是，在他们离开单位时，所有文字性的东西，包括他们平时记的日记，都必须上交，由单位档案部门统一代管，直到有一天这些文字具备的密度消失殆尽，方可归还本人。

这一天，就是他们的“解密日”。

这是一个让昔日的机密大白于天下的日子。

这个日子不是从来就有，而是始于1994年，即我邂逅两位乡党后的第三年。这一年是安院长离任的年头，也是我初步有写作此书打算的年头。由此不难想见，我写作此书不是因为结识了两位乡党，而是因为有幸迎来了701历史上前所未有的“解密日”。因为有解密日，我才有权进山，去“里面的山沟”看看。因为有解密日，701人，严格说是获得解密的人，才有资格接受我的采访。

不用说，若没有解密日，我写作此书的愿望将无从谈起。

5

我的身份无关紧要，我说过，这里人都叫我墨镜记者。我的名字叫麦家，如此而已。生活中，邂逅一个人，或者邂逅一件事，这是常有的事。我认为，有的邂逅只是正常生活的一部分，一种形态，一种经历，一点趣味而已，并不会给你的生活和创造带来什么特殊的不同，但有的邂逅却可能从根本上把你改变了。现在，我忧郁地觉得，我与两位乡党的邂逅，属于后一种，即把我从根本上改变了。现在的我，以写作为乐，为荣，为苦，为父母，为孩子，为一切。我不觉得这是好的，但我没办法。因为，这是我的命运，我无法选择。

至于本书，我预感它可能是一本不错的书，秘密，神奇，性感，既有古典的情怀，又有现代的风雅，还有一点命运的辛酸和无奈。遗憾的是，最支持我写此书的安院长，已经去世，无缘一睹此书的出版。他的死，让我感到生命是那么不真实，就像爱情一样，昨天还是好好的，今天就完蛋了，鸡飞蛋打，什么都没有了，生变成了死，爱变成了恨，有变成了无。如果说，此书的出版能够给他的亡灵带去一点安慰，那即是我此刻最大的愿望。

此书谨献给安院长并全体701人！

瞎子阿炳的故事就是我的两位乡党之一安院长讲给我听的，这也是我听到的第一个关于701的故事。讲这个故事时，安院长还是安院长。就是说，他是在离任前给我讲这个故事的，当然还是“密中之人”。再说，那时候，也还没有“解密日”之说，即使现在，他依然没有被列入解密的名单中。根据以往惯例，701头号人物的解密时间一般是在离职后的10年左右，如果以10年计，那么也要到明年才是他的解密时间。所以，有关他的故事，我所知甚少，有所知也不敢妄言。这不是胆大胆小的问题，而是常识问题。人在常识面前犯错误，不叫胆大，而是愚蠢。

那么，他何以敢在解密日颁布之前私自将阿炳故事告诉我？我思忖，大概他在当时已经知道即将有解密日之事，而且阿炳的事情必在头批解密的名单中。事实也是。所谓艺高胆大，他是艺高胆大——站得高，看得远。他时处701众人之上，比众人先知早觉一些内情秘事，实属正常。但以我之见，这不会是他急冲冲给我讲阿炳故事的决定性理由，决定性理由也许是没有的，倒是有两个可以想见的理由：一个，他是阿炳故事最直接的知情人，自然是最权威的讲述者；另一个，我怀疑他对自己的命数充满不祥之虑，担心某一天会说走就走，所以便有“早说为妙”的心计。他后来果然是“说走就走”的，夜里还好好好的，还在跟人打电话，说往事，一觉睡下去，却永远瞑目不醒。现在，我重述着他留下的故事，有种通灵的感觉。

下面是老人的口述实录——

疯狂的52个小时

我去世已久的父母不知道，我以前和现在的妻子，还有我三个女儿包括女婿，他们也都不知道，我是特别单位701的人。这是我的秘密。但首先是国家的秘密。任何国家都有自己的秘密，秘密的机构，秘密的武器，秘密的人物，秘密的……我是说，有说不完的秘密。很难想像，一个国家要没有秘密，它会以什么样的方式存在。也许就不会存在了，就像那些冰山，如果没有了隐匿在水下的那部分，它们还能独立存在吗？有时候我想，一个秘密对自己亲人隐瞒长达几十年，甚至一辈子，是不公平的，但如果不这样，我的国家有可能不存在，起码有不存在的危险，不公平似乎也只有让它不公平了。

秘密不等于见不得人。在我秘密的一生中，我从没干过见不得人的事，我的单位，你知道，它不是什么恐怖组织，而是一个重要的情报机构，主要担负无线电侦听和破译任务。要说这类机构任何国家和军队都有，所以它的秘密存在可以说是公开的秘密，真正秘密的是其所处的地

理位置、人员编制、工作手段及困难和成果，等等，这些东西打死我也不会说的，因为它们远远比我的生命重要。

在我们701，大家把像阿炳这样的人，搞侦听的人，叫“听风者”。他们是靠耳朵吃饭的，耳朵是他们的武器，是他们的饭碗，也是他们的故事。不用说，作为一个从事侦听工作的专业机构，701聚集了众多在听觉方面有特别能力的人，他们可以听到常人听不到的天外之音，并且能够识别声音中常人无法识别的细微差别。所以，他们的耳朵常常被人誉为“顺风耳”。顺风耳是跟着风走的，风到哪里，他们的听觉就跟到哪里，无音不闻，无所不知。然而，在1969年的那阵子，我们一双双顺风耳都被对方捂住了，一个个都成了有耳无闻的聋子。

事情是这样的，这年春季，由我们负责侦听的苏联军方师旅级以上单位的无线电系统突然静默了52个小时。这么大范围，这么长时间，这么多电台，无一例外的处于静默，这在世界无线电通讯史上是创下记录的。如果说这是出于战略需要，那么这种军事谋略也是破天荒的，与其说是军事谋略，倒不如说是疯狂行为。想想看，这52个小时会发生多少天下大事？什么天下大事都可能发生！所以说，对方的这一招绝对是疯狂透顶的。

然而，他们这次耍疯狂的结果是当了个大赢家，52个小时静静地过去了，什么事也没发生。这是第一赢，可以说赢的是运气。还有第二赢，赢的却都是我们的血本。就在这52个小时期间，他们把师旅级以上单位的通讯设备，上下联络的频率、时间、呼号等等，统统变了。这说明什么？说明我们偷偷摸摸十多年来苦苦积攒起来的全部侦听资料、经验和手段、技术等等，一夜间全给洗白了，全等于了零。他们就这样把我们甩得远远的，一时间，我们所有的人员、技术、设备等都形同虚设，用我们行话说那叫：701瞎眼了。

想想看，在那个随时都可能爆发战争的年代里，这有多么可怕！

我们不喜欢打仗，但更不喜欢被动挨打

事情层层上报，最后上面传达下来一句话：我们不喜欢打仗，但更不喜欢被动挨打。

这意思很明确，就是必须改变这种局面。

然而，要指望701在短时间内改变局面显然是不可能的，迫不得已，总部只好紧急启用地面特工，即行动局的人。但这样获取情报的风险太大，而且截取的情报相当有限，只能是权宜之计。要彻底改变局面，除了让侦听员把失踪的敌台找回来，没有第二个办法。为尽快找到失踪的敌台，701机关临时成立了一个办公室，专门负责四方奔走，招

贤纳才。办公室由701头号人物钱院长亲自挂帅，四号人物吴副院长（兼监听局局长）直接领导，下面有7个成员。我就是成员之一，当时在监听局二处当处长。

在总部的协助下，我们很快从兄弟单位抽调到28名在侦听界享有声誉的专家能人，组成了一支“特别行动小组”，每天在茫茫的无线电海洋里苦苦搜索，寻觅失踪的敌台。我们的努力是双倍的，但收获并不喜人，甚至十分令人担忧。特别行动小组，加上701原有的侦听队伍，浩浩荡荡数十人，每天24小时忙碌，一个星期下来，却仅仅在45个频率上听到了敌台的声音，而且都是转瞬即逝。

要知道，军用电台不像民用广播，后者使用的频率是不变的，而前者使用的频率少说是一天三变：上午一套频率，下午一套，夜间一套；三天为一个周期。这就是说，一个最低密度的军用电台，它至少有九套频率（3套×3天）。一般的军用电台通常有15或21套频率，至于个别特殊电台，它变频的周期有可能长达一个月，甚至一年，甚至没有周期，永远都不会重复使用频率。

据我们了解的情况看，对方师旅级以上单位至少有100部电台在工作。换句话说，我们至少要侦听到他们100部电台的声音，才能比较全面地掌握敌情，好让高层做出正确的战略部署。如果一部电台以平均18套频率计算，那么 $100 \times 18 = 1800$ 套频率。而现在一个星期过去了，我们仅仅找到了45套频率，只有最起码要求的2.5%。以此类推，我们少说需要25个星期，即将近半年时间，才能重新建立正常的侦听秩序。而总部给我们的极限时间只有3个月。

很显然，我们面临的现实十分严峻！

招贤纳才

说来奇怪，虽然同在一个院子，他是大领导，我是小领导，要说应该是有交往的。但就是没有，怪得很。我是说，以前我还没有正面地接触过我们院长，钱院长，只是不经意地碰到过几次，点头之交，认识而已。给我印象是个子很高，块头很大，长相很英俊，但对人很冷漠，老是板着脸，不苟言笑的，像个已淡出绿林的武士。单位里的人都害怕他，怕他沉默中的爆发，有人甚至因此给他取了个绰号，叫“地雷头”，意思是碰不得的。这一天，我正在打电话，他突然气冲冲地来到我们办公室，进门二话不说横到我面前，抢过了我手上的话筒，狠狠骂道：

“我从半小时前就开始给你们打电话，一直占线，说，你在打什么电话，如果不是工作电话，我就撤掉你的职务。”

好在有我们吴局长作证，我打的是工作电话，而且就是联系侦听员的事，是最无可指责的，否则我这个处长就天上飘去了。由此可见，“地雷头头”真正是名不虚传啊。

平静下来后，首长（钱院长）对我们招贤纳士的工作提出质疑，认为我们老是在“圈子内”挑来选去，收罗到的或正在收罗的只是优秀的侦听员而已，而701现在更需要在听觉方面有过人之处的怪才偏才，甚至天才。他建议我们打开思路，走出圈子，到社会上或者民间去寻找我们需要的奇人怪才。

问题是去哪里找这样的人？

从某种意义上说，找到这样的人要比找到失踪的电台还困难。

首长对我们提这种无理要求，让人感到他似乎已经有些失去理智。其实不然。其实他已打探到这样一个人，此人姓罗，曾经是国民党中央乐团的专职调音师，据说还给宋美龄调过钢琴，后者十分赏识他，曾亲笔赠他三个字：罗三耳。解放前，在南京，罗三耳的名字总是和蒋夫人连在一起。解放后，他改名叫罗山，移居上海，现在是上海音乐学院的老师。走前，首长把这个人的联络方式，并同一本由总部首长（一位著名的领导人）亲笔签发的特别通行证丢给我们局长，要求我们即刻派人去把“他”请到701。

我曾经在上海工作过几年，对那里情况比较熟。可能是这个原因吧，我们局长把这个任务交给了我。

罗三耳

怀揣着首长恩赐的特别通行证，我的秘密之行受到了从未有过的善待和礼遇，几乎在任何环节上我都可以做到心想事成，并被人刮目相看。只有一样东西无视了我，那就是不通人性的运气。是的，我有神秘的通行证，但没有神秘的运气。就在我来上海前不到半个月，我要带的人，罗山，或者罗三耳，这个混蛋因为乱搞男女关系事发，被当时上海市文艺界一位响当当的大人物送进了班房——罗把他闺女的肚子搞大了！

我想过的，如果仅仅如此倒也罢了，或许特别通行证还能帮我峰回路转。可问题是这混蛋的屁股上还夹着根又长又大的“罗三耳”的尾巴，这时候自然要被重新揪出来。新账老债一起结，他似乎料定自己难能有翻身之日，于是骗了个机会，从班房的一幢三层楼上咚地跳了下来。算他命大，没摔死，但跟死也差不多了。我去医院看他，见到的是一个除了嘴巴还能说话，其他可能都已经报销的废人，腿脚摔断不说了，从大小便失禁的情形看，估计脊椎神经也断了。

我在他床前呆了有半个小时，跟他说了两层意思：第一层意思，我告诉他，我本来是可以改变他命运的，但现在不行了，因为他伤得太重，无法为我们效力——起码是在我们有限的极限时间内；第二层意思，我询问他，在他认识或知道的人中间，有没有像他一样耳朵特别好使的人。

他一直默默听着我说，一动不动的，像个死人，直到我跟他道过别，准备离去时，他突然喊了一声“首长”，然后这样对我说：

“过黄浦江，到炼油厂，那里有条黄浦江的支流，顺着支流一直往东走五里路，有一个叫陆家堰的村庄，那里有你要找的人。”

我问这个人叫什么名字，是男是女。

他说是个男的，名字他也不知道，接着又向我解释说：“这无所谓，等你去了，问村子里任何一人都行，他们都认识他。”

瞎子阿炳

沿河而扎的陆家堰村庄，似乎比上海城还要古老，房子都是砖石砌的二楼楼，地上铺着清一色发亮的石板 and 鹅卵石。下午两点多钟，我顺着陆家堰码头伸出去的石板路往里走，不久，便看见一个像舞台一样搭起的井台，一对妇女正在井台上打水洗衣。当我并不十分明了地向她们说起我想找一个什么样的人时，两人却似乎很明白我要找谁。其中年纪稍长一点的妇女这样告诉我：

“你要找的人叫阿炳，他的耳朵是风长的，尖得很，说不定我们这会儿说的话他都听见了。他现在肯定在祠堂里，你去那儿找他就是了。”

她伸手给我指了一下。我以为她指的是眼前的那幢灰房子，结果她说不是的。她又伸手指了一下，对我说：

“噢，是那一幢，有两个大圆柱的，门口停了一辆三轮车的。”

她说的是胡同尽头的那幢八角楼，从这儿过去少说有百米之远。这么远，他能听得到我们说话，那怎么可能是人？老美最新型的CR-60步听器还差不多。

我忽然觉得很神秘。

祠堂是陆家堰村古老和富足的象征，飞檐走角的，檐柱上还雕刻着逢双成对的龙凤和狮虎。古人为美刻下它们，如今它们为岁月刻下了沧桑。从随处可见的斑驳中，不难想像它已年久失修，但气度依然，绝无破落之感，只是闲人太多，显得有些杂乱。闲人主要是老人和一些带娃

娃的妇女，还有个别残疾人。看得出，现在这里成了村里闲散人聚集的公共场所。

我先在祠堂的外厅转了一会儿，然后才步入里面的正堂，见里面有两桌人在打“车马炮”——一种在南方盛行的民间纸牌，还有一桌人在下象棋。虽然我穿着朴素，并且还能说一口基本能乱真的上海话，但我的出现还是受到四周人的注目。我转悠着，窥视着，指望能从中猜认出阿炳。但感觉都似是而非的。有一个手上吊着绷带的孩子，大概有十一二岁的样子吧，他发现我手上戴着手表，好奇地一直尾随着我，想看个究竟。我取下手表给他看，末了我问他阿炳不在这里。他说在的，就在外面，说着领我往外面门厅走来，一边好奇地问我：

“你找阿炳干什么？”

“听说他耳朵很灵光是不是？”

“你连这个都不知道？看来你不是我们村里人。”看我点头后，他马上变得神秘地告诫我，“你别跟他说你不是我们村里人，看他能不能听出来。”笑了笑，又说：“不过，我想他一定能的。”

来到外厅，孩子左右顾看一下，便领我到一瞎子前，大声喊起来：

“阿炳，来，考考你，他是谁家的人？”

这个瞎子刚才我一来这里就注意到的，坐在小板凳上，抱着根拐杖，露出一脸憨笑，看样子不但是瞎子，还像是个傻子。我怎么也想不到，罗山举荐给我的居然是这么个人，又傻又瞎的。这会儿，他听孩子说要考他，似乎正是他等待已久的，立即收住憨笑，一脸认真地等着我“开口说话”，把我弄得糊里糊涂的，一时有些不知所措。

“说话啊，你，快说话。”孩子催促着我。

“说什么？”

“随便说什么都可以。”我稍一犹豫，孩子又惊惊乍乍地催促我，“快说！你快说话啊！”

我觉得这样不太好，好像我们合伙在欺负一个瞎子似的，所以我想都没想，就以一种支吾的口吻对他说：

“你好……阿炳……听说你的耳朵……很灵光，我是来……”

我话还没说什么，只见阿炳双手突然朝空中奋力一挥，叫道：

“不是。他不是我们村里人。”

他的声音闷闷的，像从木箱里滚出来的。

说真的，我没有因此觉得他听力有多么了不起，毕竟我的上海话不地道，说的话和这里人说的虽是大同，却有小异。我甚至想，换成我，哪怕让我闭上眼睛，他阿炳，包括这里任何人，只要开口说话，我照样听得出他们不是上海城里人，而是乡下的。这是一回事。难道这就是他的本事？正在我疑惑之际，孩子已经节外生枝，给我闹出事情来了。这孩子我发现是很调皮的，他存心想捉弄阿炳，硬是骗他猜错了——

“哈哈，阿炳，你错了，他就是我们村里人！”

“不可能……”

“怎么不可能？他是我在北京工作的叔叔。”

“不可能！”

这一回阿炳否定得很坚决，而且还很生气地——越来越生气，咬牙切齿地，最后几乎变得像疯癫了一样地发作起来：

“不可能！绝对不可能！你……你是骗子！你骗人！你骗我！你……你……你们万家的人……都是骗子！都不是好东西！骗人的东西！骗子！骗子！……”

骂着骂着，脸变得铁青铁青，浑身跟抽风似的痉挛不已。

旁边的人见此都围上来，一个城里人模样的老者像哄小孩一样哄着安慰他，还有位妇女一边假作抡起巴掌威胁要掴孩子耳光，一边又暗暗示意他快跟阿炳道歉，孩子也不情愿地上前来跟他认错道歉。就这样，好不容易才让阿炳安静下来。

这一切在我看来简直怪得出奇。如果说刚才是我把他看作傻子，那么现在该说是他让我变作傻子了，前后就几分钟的时间，我看到的他，既像个孩子，又像个疯子，既可笑，又可怜，既蛮横，又脆弱。

我感到神秘又怪诞。

傻子中的天才

世界有时候很小，那个城里人模样的老者原来是罗山一个单位的，几年前才退休回来村里养老。不用说，罗山是通过他知道阿炳的。

老人告诉我，阿炳是个怪物，生下来就是个傻子，3岁还不会走路，5岁还不会喊妈。5岁那年，阿炳发高烧，在床上昏迷了三天三夜，醒来居然会张口说话了，可眼睛却又给烧瞎了，怎么治也治不好。奇怪的是，虽然什么也看不见，但他知晓的东西似乎比村里任何一个明眼人还要多，庄稼地里蝗虫成灾了他知道，半夜三更村子里进了小偷他知道，谁家的媳妇养了野男人他知道，甚至谁家住宅的地基在隐秘地下沉他也知道。这一切都得益于他有一双又尖又灵的神奇耳朵，村子里有什么事，别人还没看见，他已经用耳朵听见了。有人说他耳朵是风长的，只要有风，最小的声音都会随风钻进他耳朵。也有人说，他身上的每一个汗毛孔都是耳朵，因为人们发现，即使把他耳朵堵住，堵得死死的，他的听力照样胜人一筹。可以这样断言，阿炳的耳朵是了不起的，靠着这双耳朵，他虽然双目失明，但照样能够凭声音识别一切。

老人认为，凭阿炳出奇的听力，最合适去当个乐器调音师，所以一度想让罗山认阿炳做个徒弟，好让他谋碗饭吃。但罗山来村里看见他这样子（又瞎又傻），断然不肯，阿炳母亲，还有村里很多人求他都不肯。老人认为罗山是个自私的人，对他现在的结局（我告诉他的），老人没有幸灾乐祸，但也没有一点悲伤或者惋惜什么的。

就在我跟老人聊天期间，有人抱着个小男孩又来“考”阿炳了。孩子才一岁多点，还不会说什么话，只会跟人喊个叔叔阿姨什么的。从穿戴上看，孩子不像村里人，说的也是普通话。来人把孩子丢在阿炳面前，一边引导孩子喊“阿炳叔叔”，一边要阿炳“耳测”他是谁家的孩子。孩子鹦鹉学舌地喊过一声“阿炳叔叔”后，就抓住阿炳手上的拐杖，叽叽呀呀地要抢过来玩。就在这时，阿炳用一种没有丝毫犹豫的语调一口气这样说道：

“这是陆水根家老三关林的孩子，是个男孩。我不会记错的，关林出去已经九年零两个月又十二天了，在福州××××部队上当兵，出去后回来过四次，最近一次是前年的端午节，是带着他老婆回来的。他老婆跟我说过话，我记住的，是个北方人。这孩子的声音像他妈，很干净，有点硬。”

虽然说话的声音还是有点发嗡，但已全然不见刚才那种紧张、结巴，感觉像在背诵，又像是一台机器在说，这些早在他心中滚瓜烂熟，只要他张开嘴，它们就自动淌出来了。

老人向我解释道，他们陆家堰是方圆几十里出名的大村庄，有300多户人家，大大小小近2000人，村里人没有谁能够把全村人都有名有姓、有家有户地指认出来。惟独阿炳，不管大人小孩，不管你在村里还是在外地生活，只要你是这村子的人，父辈在这里生活或者生活过，然后你只要跟他说上几句话，他听声音就可以知道你是哪家的，父母是

谁，兄弟姐妹几个，排行老几，你家里出过什么事情等等，反正你一家子的大小情况，好事坏事，他都能如数家珍的报说出来，无一例外，少有差错。刚才这孩子其实是生在部队长在部队的，这还是第一次回村里来，但依然被阿炳的耳朵挖得知根知底。

我惊诧不已。

我想，这个又傻又瞎的阿炳无疑是个怪人，是个有惊人听力和记忆力的奇才，当然就是我要找的人。村里没电话。当天晚上，我赶回城里，要通我们局长的电话，把阿炳包括姓罗的情况作了如实汇报。该要的人不行了，想要的人又是个瞎子傻子，我们局长犹豫再三，把电话转给了院长大人。院长听了汇报后，对我说：

“俗话说，十个天才九个傻子，十个傻子一个天才。听你这么说，这人可能就是傻子中的天才，把他带回来吧。”

带阿炳走

第二天清早，我又去陆家堰。想到昨天来回一路的折腾，再说今天还要带个瞎子走，这次我专门租了一艘游艇来。

游艇在码头等我。

我第二次走进了屋密弄深的陆家堰村。

离祠堂不远，门前有7级台阶，走进去是一个带天井和回廊的院落，里面少说有七八家住户。村里人告诉我，30年前的一个夜晚，这个院子曾接待过一支部队，他们深夜来凌晨走，这里人甚至不知道他们是哪方部队。但是谁都知道，他们中肯定有一人让这儿裁缝家的女儿受了委屈或者欺骗。10个月后，裁缝家没有婚嫁的女儿无法改变地做了痛苦的母亲。30年后的今天，这里一家敞开的门里依然传出缝纫机的声音，就在这间屋子里，阿炳母亲接待了我。她是村上公认的最好的裁缝，同时也是全村公认的最可怜的女人，一辈子跟自己又瞎又傻的儿子相依为命，从没有真正笑过。在她重叠着悲伤和无奈的脸上，我看到了命运对一个人夜以继日的打击和磨难。还没有50岁，但我看她更像一个年过七十的老妪。靠着一门祖传的手艺，母子俩基本做到了衣食无忧，不过也仅此而已。

开始，阿炳母亲以为我是来找她做衣服的，当我说明是来找阿炳时，母亲似乎也就一下明白我不是本村人。因为，村里人都知道，每天上午阿炳总是不会在家的。因为耳朵太灵敏的缘故，每当夜深人静，别的人都安然入睡了，而阿炳却常常被村子里“寂静的声音”折磨得夜不能寐。为了睡好觉，他一般晚上都去村子外的桑园里过夜，直到中午才回

村里。看管桑园的老头，是阿炳母亲的一个堂兄弟，每天他总是给阿炳准备一小捆桑树杆，让他带回家。这是他们母子俩每天烧饭必需的柴火，也是儿子能为母亲惟一效的劳。那天，阿炳被我临时喊回来，匆忙中忘记给母亲带桑树杆回来。一个小时后，阿炳已随我上了游艇，就在游艇刚离开码头时，他像突然想起什么似的，焦急万分地朝码头上高呼大喊：

“妈，我今天忘……忘记给你带柴火了，怎、怎么办……”

游艇才离开码头，我还来得及掏出20块钱，塞在烟盒子里，奋力抛上岸。

阿炳听到我做了什么后，感动得滴出泪，对我说：

“你是个好人。”

这件事让我相信阿炳并不傻，只是有些与众不同而已。

说真的，那天村子里起码出动了几十个人，男男女女，老老少少的，他们一直把我和阿炳送到码头上。当他们看见游艇一点点远去，确信我不是骗他们，而是真的把阿炳带走了（去培养他当调音师），我想他们一定以为我也跟阿炳一样是个傻子，要不就是个大坏人。在乡下，老人们都说拿什么样的人的骨头烤干，磨成粉，做出来的药可以治什么样的人的病。换句话说，拿阿炳的骨头做成药，可以叫成群的像阿炳一样的傻子都变成聪明人。而我有可能就是这样一个人，想用阿炳骨头做药的大坏蛋。

不管怎样，有一点我想陆家堰的村民们是万万意料不到的，就是：他们认定的傻子阿炳即将成为一个撼天动地的大英雄。

雄狗雌狗

尽管钱院长，还有我们吴局长，对我带回来的人存在着生理缺陷这一点早已有一定心理准备，但当阿炳亲身立在他们面前时，他们还是感到难以接受的失落。

由于旅途的疲劳——一路上阿炳连眼皮都没动一下，他在嘈杂的人声里怎么睡得着——和旅途中造成的脏乱，以及由于心情过度紧张导致的面部肌肉瘫痪，再加上他病眼本身就有的丑陋，阿炳当时的样子确实有些惨不忍睹，可以说要有多邋遢就有多邋遢，要有多落魄就有多落魄，要有多怪异就有多怪异。对我来说，最担心的是他在老家神奇有余的耳朵到701后会变得不灵敏。所以，事先我再三交代他，到时间——等首长们来看他时——一定要给他们“露一手”。事后看，我这交代是弄

巧成拙了，因为他认定我是个好人，对我的话绝对言听计从，我这么一交代以后，他时时处处都不忘“露一手”。结果来的人，不管谁开腔说话，也不管你是不是在跟他说，他都当作在“考”他。于是正常的谈话根本无法继续下去，只听他左右开弓地在“应试”——

“你是个老头子，少说有60岁了，可能还经常喝酒……”

“你是个烟鬼，声音都给熏黑了……”

“你还是那个老头子……”

“嗯，你比较年轻，顶多30岁，但你的舌头有点短……”

“嗯，你的嗓子好像练过，声音跟风筝一样的会飞……”

“嘿嘿，你还是那个老烟鬼……”

说话间，院子里突然传来两只狗的叫声，阿炳一下子屏声静气的，显得十分用心又使力地倾听着，以至两只耳朵都因为用力而在隐隐地动。不一会儿，他憨憨一笑，说：

“我敢说，外面的两只狗都是母狗，其中一只老母狗，少说有七八岁；另一只是这老母狗下的崽，大概还不到两岁。”

狗是招待所养来看门的，这会儿招待所长就在首长旁边，首长掉头问他：

“是不是这样的？”

“也对也不对，”所长答，“那只小狗是雄的。”

阿炳一下涨红了脸，失控地叫道：

“不可能！绝不可能！你……骗我！你……是个坏人，捉、捉弄我、我一个瞎子，你……算什么东西！你……你、你是个坏人……”

气急败坏的样子跟我在陆家堰见到的如出一辙。

我赶紧上前安慰他，一边对所长佯骂一通，总算把他哄安静下来。完了，我示意大伙出去看看。一边出门来，一边听所长嘀咕，说那只小狗从去年生下来就一直在他眼皮底下，雌雄他哪能分不清。但当我们走到院子里，看见那两只狗时，所长愣了，原来他所说的那只雄性小狗并不在现场，在场的两只狗中只有那只老狗是他招待所的，另一只是机关食堂的。而这只狗和他们招待所的那只雄小狗是一胎生下来的，而且的

确是雌的。

听所长这么一说，大伙儿全都愣了。

完了，局长拍拍我的肩膀说：“看来你确实给我带回来一个活宝。”回头，他又用一种命令的口气对所长说，“按干部待遇安排好他吃住，另外，给他找副墨镜戴上，晚上我再来。”

听力测试

这天晚上，首长亲自带着我们局长等一行人，这行人又带着20部录音机和20个不同的福尔斯电码来到招待所，在会议室摆开架势，准备对阿炳进行专项听力测试。测试方式是这样的，先给阿炳听一个信号，给他一定的时间分辨这信号的特征，然后任意给他20种不同的信号，看他能否从中指认出开始那个信号。这感觉就好比是在阿炳面前坐上20个人，他们的年龄和口音基本上是相同的，比如都是20岁左右，都是同一地区的人，首先安排张三随便地跟阿炳说上几句话，然后再让这20人包括张三，依次跟他说话，看他能否从一大堆口音中把张三揪出来。

当然，如果这20人都是中国人，说的都是国语，我对阿炳是有信心的。但现在的情形显然不是这样，因为阿炳对福尔斯电码一窍不通，也许听都没听过，就好比这20人说的都是外语，那么我觉得难度就很大。何况事实比这个还要复杂，还要深奥，因为再怎么说明外语总是人在说的，是从人的嘴巴里发出来的，这里面自然还有些共性可循。狗也是这样，在陆家堰的很多夜晚，阿炳正是从变化了的狗叫声中破解流氓入村的机密的。这也就是说，阿炳对狗叫声是熟悉的。而电波这玩艺对他来讲纯属天外之音，世外之物，他可能想都从未想过，更不要说打什么交道了。所以，对晚上的这种测试，我基本持悲观态度。我甚至觉得这样做是有点离谱了。

但阿炳简直神了！

也许对一个非常人来说，他们的日常生活就是由种种非同寻常的、在你眼里不可理喻的奇事怪情组成的，你担心他们某一件怪异事做不下来，就好比穷人担心富人买不下一件昂贵之物，本身就是杞人忧天，同时这也成为证明你现在不是、今后也难以当上奇人或者富豪的最直接证据。

测试的过程有点复杂，但结果很简单，就是阿炳赢了。不是一局一胜制的赢，也不是五局三胜制的赢，而是全赢。全赢也不是五局五胜的赢，而是十局十胜的赢。期间，阿炳除了不停地抽烟，似乎并没有更出奇的依靠或者更神秘的魔法。

要说清楚测试情形是困难的，但又不能因为困难而回避不说。你也许知道，福尔斯电码是国际通用的电讯语言，不管明码还是密电，电文均将译成若干组电码，而每一组电码一律由4位阿拉伯数字组成，俗称“千数码”。考虑到阿炳对电码不熟悉，第一次测试，工作人员让他听了10组码，算时间的话大概有近半分钟。这就是“听样时间”，如果在这段时间内不能对“样品”留下足够的特征记忆，那么以后你必然无法将它从一堆电波中指认出来。听完样品后，工作人员开始制造混乱，相继打开8部录音机，也就是放出8种不同的电波声，每一种播放10组电码。阿炳听罢，均一一摇头否认。第九次播放的就是他刚才已经听过的样品，依然有10组码，但才播放到第4组时，阿炳便果断地摁灭烟头，说：

“就是它。”

没错，就是它！

阿炳赢了第一回合。

后来的回合和第一回相比，程序和内容都是相同的，不同的只是样品码在依次减少，如第二回合样品码已减至9组，然后逐一减少，到第十回合时，样品码只剩下1组。毫无疑问，样品码越少，听样时间就越短，相应的辨别难度也就越大。但对阿炳而言似乎都没有难度，都简单。从第一回合开始到第十回合结束，没有一回叫他犯难的，更不要说出错了。没有错。非但没有错，而且每一回合他都是提前胜出的。而最快的是第五回合，他只听了一组码便击掌叫起来：

“行了，就是它！”

这个晚上让所有在场的人都感到万分震惊和鼓舞！

练兵

求胜心切是当时701所有人的心情。

根据阿炳已有的天才本领，我们吴局长率先向首长提议，力荐阿炳马上投入实际侦听工作，并得到了在场多数人的赞同。在提议的背后，也有足够的理由支持，主要有三条：

- 1.虽然阿炳对福尔斯电码并不懂，但晚上的事实充分表明，懂与不懂跟他无关，不懂他照样能去伪存真，百里挑一。如果要等懂了才上机实战，那就不是他奇人阿炳了。

- 2.作为一个国家和军队的通讯系统，不管怎么变动，总是或多或少存在着一定的共性和特征。现在我们已经找到对方五十多套频率（几天

中又可怜地增加了几套），这就是说，我们已经有了有一定数量的“样品”。虽然那些未知敌台的声音不会跟这些“样品”的声音一模一样，甚至在常人听来可能完全不一样，但对能够把两条狗的血缘关系及雌雄辨别出来的阿炳来说，我们应该有信心相信他一定能在差异中寻求到蛛丝马迹的共性和暗合。

3.至于阿炳不会操作机器就更不是问题了。因为我们可以给他配上一个甚至几个701最出色的侦听员做他的助手，他们会给他解决实战中面临的所有具体操作问题。事实上，阿炳神奇的是他耳朵，我们要使用的也只是他的耳朵，等等。

我是当事者中惟一的反对者。但吴局长包括众多赞同者说得那么头头是道，以至把我都差点说服了。不过，出于谨慎，我还是道出了我反对的理由。我这样对大家说：

“也许我比大家更了解阿炳，阿炳是个什么人？奇才，怪人。奇在哪里？怪在哪里？我们不难看出，他一方面显得很天才，一方面又显得很弱智，而且两方面都很突出且不容置疑。我认为，缺乏正常的理性和辨别力，这是体现阿炳弱智的最大特征。在生活中，阿炳认定事物的方式和结果总是很简单，而且只要他认定的东西，是不可改变和怀疑的。这说明他很自信，很强大。但同时他又很脆弱，脆弱到了容不得任何质疑和对抗。当你和他发生对抗时，他除了自虐性的咆哮之外，没有任何抗拒和回旋的余地。关于这一点，局长在下午应该有所体会，而我通过这几天的接触则深有体会。请相信我的感觉，阿炳的脆弱和他的天才一样出众，一样无与伦比，他像一件透明的闪闪发光的玻璃器皿一样，经不起任何碰击，碰击了就要毁坏。这是我要说的第一点。

第二点，根据阿炳已有的表现，我们有充分理由相信，就这样不做任何准备，派他直接上机实战，未必就一定会影响他天才的发挥，他剑走偏锋，一下来一个出奇制胜，这完全是可能的，而且可能性相当大。但我认为光可能不行，可能性很大也不行，必须是百分之百的。因为如果一旦出现失利，失败将极可能是百分之百的。正如大家说的，我们不能把阿炳视为常人，如果是一个平常人，他有如此高超的本领，我们又是那么求胜心切，不妨就这样盲目地让他去试一下，如果行，最好；不行，再回头来给他练练兵，等练完兵后再重新上阵也不是不可以的。问题是他不是常人，我们不能拿他去试，去冒险，因为万一不行，阿炳可能会由此对侦听工作产生无法消除的恐惧和厌恶，甚至很可能以后他一听到电波声就会咆哮，就会发抖，就会疯狂。这样他的天才，他天才的一面，对我们701来说就意味着被报销掉了。谁敢百分之百肯定他上机一定能剑走偏锋，在短时间内找到敌台？谁又知道他忍耐的极限时间有多久，是一天？两天？还是半天？还是一两个小时？所以，我建议大家还是保守一点好，给他一定的练兵时间，让他在有百分之百把握的情况

下再投入实战……”

我的声音——余音——在会议室里静静地盘旋，大家静静地等待着首长发话。首长在众目睽睽下立起身，一步一停地走到我面前，然后又一字一顿地对我说：

“我听你的，我把他交给你。从现在开始，你可以动用我701任何人力和设备，只要是对他练兵有利的。”

“给我多少时间？”

“你需要多少时间？”

我想了想：“半个月。”

首长咬牙切齿地说：“我没有那么多时间，我只给你一个星期！一个星期后你必须把人给我带进机房，而且必须是万无一失的，拿你的话说就是——百分之百不是冒险的！”

眼见为实

一个星期等于7天。

7天等于148个小时。

减去每天的睡眠时间，还有多少小时？

我成为侦听员是接受了8个月的培训，要算课时大概在两千节之上，而且大多数侦听员都是这么成长起来的。有一个姓林的北方人，是女的，开始在我们总机班当接线员，然而一个月下来她居然把701那么多人的声音都认清并牢记了。有这个本事当然应该去当侦听员。于是在我们毕业前3个月，她成了我们队上的插班生。当时教官们都不相信她能随我们如期毕业，但毕业时她各科的成绩都在大部分人之上，尤其是抄收福尔斯电码的速度（这绝对是我们的主课），遥遥领先于全队所有人，达到每分钟抄收224个电码的高速，几乎是当时我们全队平均成绩的双倍。一年后，在全国邮电系统举行的福尔斯电码抄收比赛中，她以261码/分钟的优异成绩勇夺桂冠，一度被系统内部人誉为“天兵神将”。

我说这些的意思是，无论如何，一个礼拜是训练不出一个侦听员的，即使阿炳的本事在人家“林神将”的10倍之上，这个时间也是远远不够的。但我是不可能增加时间的，谁也不可能。所以，我想，惟一的可能就是“偷工减料”，不指望把阿炳训练成真正合格的侦听员，而只是用这短短的时间尽量灌给他一些必不可少的东西，比如福尔斯电码，他起

码要听得懂；另外，对我们已经找到的敌台，他应该反复地听录音，听出它们的特征和差异。前者是常识，后者是感觉，两者兼而有之，他上机才不至于莫名其妙。只能这样。但就这样，7天时间也只够点到为止。

一天。

两天。

三天。这天下午，我来到我们局长办公室，向他汇报阿炳练兵情况。我说，阿炳现在练兵达到的水平在某些方面已经不在“林神将”之下。局长要我把刚才的话再说一遍。“眼见为实。”我说，“局长，你不妨请院长一同去看看。”

局长当即抓起电话向院长汇报情况。院长听了，也以为是自己听错了话，要局长重新说一遍，局长便把我刚刚说过的请他去看看的话照搬了一遍，说：

“院长，眼见为实，你要有时间不妨亲自来看一看。”

701的宣誓仪式

还是几天前的会议室。

如果今后有人问阿炳是在哪里完成侦听员学业的，那就是这间简陋的会议室。

为了不叫院长和局长产生任何嫌疑，我关掉所有录放机，请局长亲自拟定至少8组“千数码”。然后，我要求发报员对着局长拟定的报文，以每分钟100码的速度发报。

“滴滴哒滴滴哒哒哒滴滴滴哒……”

发报完毕，我们都盯着阿炳。他似乎是睡着了一样的面无表情。局长纳闷地看看我，又看看阿炳，翕动着嘴唇，像要说什么。我赶紧示意他别出声。就在这时，阿炳像被我无声的手势惊动了似的，如梦初醒，长长地呼了口气，然后便朗朗有声地报诵起电文来：

“×××× ×××× ×××× ……”

8组码。

32位数字。

一组不拉。

只字不错。

跟原文一模一样！

一般讲，手写肯定是跟不上耳听的，一边抄录，一边把听到又来不及抄录的码子记在心上，这种技术行业内称之为“压码”。让两个一流的抄收员在比赛场上比高低，说到底就是比一个压码技术，谁压得多谁就可能胜出。我记得“林神将”在那次全系统练兵赛场上压的就是8组码。虽然由于速度不一，双方不能绝对等同，但由此我们不难想见，阿炳对福尔斯电码已经滚瓜烂熟到了何等地步。至于已有的50多套敌台“样品”录音，他根本不需反复听，只要听个一两遍，他便把它们间深藏的共性和差异全挖得有眉有目，可说可道的。总之，虽然规定的练兵时间尚未过半，但阿炳已经出色完成练兵内容，完成得尽善尽美。完美得有点假。

一个小时后，我陪同阿炳走进机关大院，在政治机关的小洋楼里，举行了阿炳志愿加入特别单位701的宣誓仪式。仪式是庄严的，对阿炳来说又是神秘的，面对一个个生死不计的“要求”和“必须”，阿炳以为自己即将奔赴硝烟弥漫的战场，并为此半是激动半是恐慌，恐慌和激动都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最后，负责宣誓的干部处长问阿炳对组织上有什么要求，阿炳“悲壮地”提了两个要求：

1.如果从此他不能回家（陆家堰），希望组织上妥善解决他母亲的“柴火问题”；

2.如果他死了（战死沙场），决不允许任何人割下他的耳朵去做什么研究。

真是令人哭笑不得。

但作为701志愿者提出的要求是仪式的一项内容，组织上必须庄严地向他承诺，并且记录在案。

宣誓完毕，有三份文书需要当事者签名画押。考虑到阿炳不识字，组织上只叫他按了个手印，名字委托我代签。这时我才想起该问他真姓名，得到的回答是：没有。

“我就叫阿炳。”阿炳说，“我没有其他任何名字。”

然而，我知道，阿炳决不可能是他的名字，喊他阿炳，是因为有个著名的瞎子叫阿炳，就是那个把二胡拉得“跟哭一样”的瞎子，就是那个

留下名曲《二泉映月》的瞎子。因为有了这个瞎子，阿炳几乎成了后来所有瞎子的代名词，但不可能是某一个瞎子的真姓实名。

不用说，这又是一件叫人哭笑不得的事。最后，根据他母亲姓陆和他家乡叫陆家堰的事实，我们临时给他冠了一个“陆家炳”的名姓，并立刻签署在三份即将上报和存档的机密文书上。

这里只属于神秘和绝密

这天凌晨，天刚蒙蒙亮，我带阿炳走进了我们监听局高墙深筑的院中之院。院门的左右两边，挂着两块一大一小的牌子，上面的字分别是：

陆军第×武器研究所

军事重地无证莫入

当然都是掩人耳目的东西。

老实说，这是一块从人们的感知和足迹中切割下来的区域，包括我们701机关的某些内勤人员，如卫兵、医生、司机、炊事员等，也休想走进这里。这里的昨天和今天一样。这里不属于时间和空间。这里只属于神秘和绝密。谁要步入了这块院地，谁就永远属于了神秘和绝密，属于了国家和人民，永远无法作为一个个人存在。

下面的一切是空洞的，但请不要指责我。这里的所有，房子，草木，设施，设备，甚至空中的飞鸟，地下的爬虫，我都无法提供。因为言说这里的任何词语都将无一幸免地被放到聚光灯下精心琢磨、推敲。这就是说，言及这里的任何的词语都可能出卖我，你们可以对我行刑，甚至以死来威胁我，也可以天花乱坠地诱惑我，但这些全都休想敲开我缄默的嘴巴。

因为我宣过誓。

因为这是我今生惟一的信念。

听不见枪声。

闻不到硝烟。

阿炳问我这是哪里。

我说这是没有硝烟的战场……

战场其实是上好的机房，木头地板，落地窗户，进门要换拖鞋，因为机器都是很昂贵又娇气的，比人还要干净，怕灰尘。阿炳进屋后，我安排他在沙发上坐下，在他右边是我们监听局一位最在行的机器操作员，男，姓陈，科长职务；左边是一只茶几，茶几上放有一只茶杯，一包香烟，一盒火柴，一只烟缸。我把陈科长介绍给阿炳认识，并对他说：

“阿炳，从现在开始，他就是你的一只手，希望你们两个人合作愉快。”

根据事先要求，这时陈科长及时给阿炳递上烟，点上火，并讨好地说他很乐意做阿炳的助手什么的。阿炳由此得出结论：陈科长跟我一样，是个好人。要知道，这对发挥阿炳的天才是很重要的。在不喜欢的人面前，阿炳是抖抖索索的，而且很容易发怒，一发怒他的智力就会迅速下降。我不希望看到出现这种情况，更害怕阿炳的智力有一天下降后再也不会回升，就像烧掉的钨丝。对阿炳这么个神奇之人，我们应该想到，什么样神秘怪诞的事都可能发生在他身上。所以，说真的，阿炳的天才也不是那么好使用的，从发现之初到现在他愉快地坐在机器前，这中间有我们的努力，也有我们的运气。

两人略作商议后，陈科长的手机警地落在频率旋钮上。手指轻巧捻动，频率旋钮随之转动起来，同时沉睡在无线电海洋里的各种电波声、广播声、器叫声、歌声、噪音，纷至沓来。阿炳端坐在沙发上，抽着烟，以一种丝毫不改变的神情侧耳聆听着，右手的食指和中指不时在沙发的扶手上点击着。

“能不能转快一点？太慢了。”

“还是慢，再快一点。”

“还可以快。”

“再快一点……”

几次要求都未能如愿，阿炳似乎急了，起身要求亲自上机示范。他试着转了几下，最后确定了一个转速，并要求陈科长以这个速度转给他听。当时陈科长和我都愣了，因为他定的那个转速少说在正常转速的五倍之上。在这个转速下，我们的耳朵已经听不到一个像样的电波声，所有电波几乎都变成了一个倏忽即逝的“滴”音或者“哒”声。换句话说，转速快到这个程度，所有不同的声音都变成了一样的噪音。打个蹩脚的比喻，也许可以这样说，在无线电里找电台，感觉就如同你想在录像带里找个什么东西，由于要找的东西是夹杂在一大堆貌似相同的群体中的，以至用正常的速度播放带子你都不一定轻易找得到，可现在有人却要求

按下“快进”键，快放着看。当然，这下走带的时间是节省了，可所有影像都成了转眼即逝的影儿，你到哪里找你要的东西？

这简直是胡闹！

陈科长不知所措地望着我。

我想了想，与其让他发怒，不如陪他胡闹。胡闹总有收场的时候，再说我们认为是胡闹，他可能不呢。就这样，陈科长按照阿炳刚才示范的速度转起来，一下子我的耳朵听到的声音全变成了奇音怪声，置身其中，心慌意乱，坐立不安。而阿炳却照样静静地坐在沙发上，依然吸着烟，依然是一种丝毫不改变的神情在侧耳聆听，右手的食指和中指依然不时点击着沙发扶手。

10分钟。

20分钟。

半个小时过去了。

突然，阿炳猛喊一声“停”，然后对陈科长吩咐说：

“往回转，就刚才那个滴声，让我听一下……慢一点……对，就是这个，守住它，把声音调好一点……”

陈科长把声音微调到最佳状态。

阿炳听了一会，会意地点点头，说：“不会错，就是它。”嘿嘿一笑，又说，“这可比在我收音机上找个广播要难多了。”

电台正在发报，我们一时难以判断它到底是不是我们要找的敌台，只好先抄下电报，拿去破译再说。陈科长抄完一页丢给我，继续抄收着。我拿上这页，直奔破译局，要求他们尽快证实是否是失踪的敌台。我一回来，就接到了破译局打来的电话。我放下电话，兴奋地冲到阿炳跟前，简直无法控制地抱住他，大声说道：

“阿炳，你太伟大了！”

完了我发现我流泪了。

侦听敌台

咱们家乡老一点的人都知道，日本鬼子由于在南京遭到一定抵抗，死了不少人，然后采取了一系列报复行动，比如南京大屠杀就是这样

的。打到我们家乡时，报复还在继续，所以日本鬼子在我们家乡是要遭天杀的，烧杀抢掠奸淫，什么坏事都干尽了。不过，我们家还好，多亏父亲消息灵通，预先安排母亲带着我和两个妹妹，回无锡乡下生活了一年多。我们住的村子就在太湖边上，村子上的人多半以捕鱼为生，我有个堂伯是当地出了名的捕鱼好手。到了冬天，鱼都沉入湖底，出去捕鱼的人经常空手而回，惟独我这个堂伯，从来没有空着手回来过，他的竹篓里总是装着你想像不到的大鱼或者其他鲜物。究其缘故，是我堂伯冬天捕鱼有个绝活：他能从水面上冒出的纷繁凌乱的水泡中，一眼瞅出哪些是冬眠的鱼吐出的，哪些不是；对着“鱼泡”一网包下去，鱼就成了瓮中之鳖。

阿炳侦察敌台给我的感觉就是这样的，他不但能从众多水泡中看出哪些是鱼泡，而且还能从各式各样的鱼泡中分辨出各式各样的鱼类。换句话说，他不但知道哪些水泡下面有鱼，而且还知道是什么鱼，鲤鱼，鲫鱼，还是其他什么鱼。

无疑，阿炳比我堂伯还技高一筹。

我说过，求胜心切是当时701所有人的心情。在阿炳进机房之前，没有人知道怎么样去赢得胜利，然而自阿炳进机房的这天起，大家似乎都一下明白了。这一天，阿炳在机房坐了18个小时，抽了4包烟，找到敌台3部共51套频率，相当于每小时找3套，也相当于之前那么多侦听员十多天来收获的总和。

令人惊叹的兴奋又难以置信！

以后的一切是可想而知的，阿炳每天出入机房，几乎每天都在不断刷新由他自己创造的纪录，最多的一天，即第十八天，他共找到敌台5部、频率82套。奇怪的是，这天之后，他每天找台（频率）的数量逐日递减，到第二十五天，居然一无所获。第二天一个上午下来又是这样，劳而无功。下午，阿炳已经不肯进机房了，他认为该找的电台都找完了。

是不是这样呢？

墙上挂有进度统计表，一目了然，到此为止，我们一共找到并控制对方86部电台共计1516套频率。其中阿炳一个人找到的有73部电台，共1309套频率，占电台总数的86%，频率总数的87%。但根据我们掌握的资料看，至少还有12部电台还没有找到，而且这都是对方军界高层系统的电台。

一边是不容置疑的资料，表明还有敌台尚未找到；一边是绝对自信又绝对值得信任的阿炳，认为所有敌台都找完了。怎么会出现这种情

况？局长临时召集各路专家开会，分析研究，结果大家一致认定，只有一种可能就是：未显形的敌台肯定以一种与已有敌台截然不同的形式存在着，否则阿炳不会一下变得束手无策的。

但到底是什么形式呢？

无人知晓。

会议无果而终。

神奇到底

第二天，我没有带阿炳去机房，而是要了部车，决定带他去散散心。我原想去桑园肯定是最好的，但找了又找没见着，最后去了一个果园。我不会告诉你是什么果园的，因为写成书后，有人知道了，就有可能缩小我们701的地区方位，是南方，还是北方？是东南，还是西北？在那里，就是在果园里，我们一边呼吸着新鲜空气，一边闲聊着。阿炳像个孩子一样的高兴，而我则更像一个心事重重的父亲。结束游园之前，我跟阿炳讲起了我堂伯捕鱼的故事，故事的下面这部分是我有意编造的，很神话，而阿炳却听得如醉如痴，信以为真。

我说：“有一年冬天，我堂伯照常去湖里捕鱼，但接连几天都看不到湖面上冒出‘鱼泡’。我堂伯由此认为湖里的大鱼都被他抓完了，于是就呆在家里，靠吃鱼干过日子。但有一天，他孙子去湖边玩耍，看见成群的大鱼在岸边浅水区‘游来游去’。这就是说，湖里还有很多的大鱼，只不过这些大鱼都变狡猾了，它们知道沉在湖底总有一天要被我堂伯识破，所以都离开湖底，游出深水区，来到岸边的浅水区。岸边虽然寒冷，但空气充足，用不着使劲呼吸就可以存活。不使劲呼吸就不会冒出气泡，不冒气泡，我堂伯自然就找不着它们。”

我就这样让阿炳明白：我们至少还有12部敌台尚未找到，为什么找不到？是因为它们“像狡猾的大鱼一样”躲起来了，躲到我们想不到的地方去了。躲去哪里了？现在只有一个办法可以找到它们，但这个办法很难，我问阿炳想不想试一试。阿炳说，那我们回去吧。

就是说，他想试。

在回来的路上，我专门找了家邮局，给阿炳母亲汇了100块钱。我告诉他，这不是我一个人的钱，而是701很多人的钱，他们和我一样希望他尽快把那些电台找到。我相信我这么做和这么说都是有意义的，因为阿炳是个孝子，而且十分重情义，知恩图报的。

回到山上，我从资料室调了整整8大箱录音带——都是我们现在还

没找到的12部电台以前的录音资料，我把它们往阿炳面前一放，对他说：

“现在你的任务就是听这些录音带，反复地听，仔细地听。听什么？不是听它声音的特点，而是听报务员发报的特点。我想你一定能听出这里面总共有多少报务员在发报，每个报务员发报又有什么特点。”

我是这样想的，既然我们认定对方高层12部（至少12部）电台肯定以一种与已有电台截然不同的形式存在着，那么这就意味着我们再不能沿用惯常的、根据对方机器设备特定的音质去想像和判断的老一套办法去寻找它们，要找到它们必须另辟蹊径。如果阿炳能够听出这些电台的报务员发报各自的特点，那么这不失为一条捷径。

但话是这么说，其实谁都知道，这比登天还要难。

当然，从理论上说，报务员用手发报，就跟我们用嘴说话一样，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口音，每个人有每个人细微的差别。但实际上这种差别微乎其微，是很难分辨出彼此的。可以这么说，世上没有比福尔斯电码更简单的语言，组建这门语言的只有“滴”和“哒”两样东西。因为它过于简单，再说又是一门绝对专业的语言，使用者都经过专业培训，所以一般人都会标准掌握。大家都在一个标准之上，差别自然就难以形成，即使形成也往往细微得会被人粗糙的感知忽略不计。在我近五年的侦听时间里，我只能听出对方一个报务员，这个人发报很油，而且有个明显的冷僻动作：常常把5个“滴”的“5”发作6个“滴”，即“滴滴滴滴滴滴”。在福尔斯电码没有6个“滴”的字，这是个别字，好在这个别字不会产生什么歧义，一般肯定就想到是“5”。我就这样“认识”了这个报务员，每次听到出现6个“滴”，就知道是这家伙在当班。不过，这样出格的报务员很少，尤其在高层电台，你要这样油条早给赶下去了。所以，我话是那么说，但心里也明白，要想叫谁把对方每个报务员发报的特点分门别类，给予一一区分，这简直比登天还难，即使悟透了世上最高级或最低级的谜也不行。

然而，阿炳似乎决计要跟我们神奇到底。第二天早晨，我还在睡觉，招待所长给我打来电话，说陈科长喊我过去。我过去后，陈科长递给我几页纸，说：

“阿炳已经把8大箱录音带都听了（当然是走马观花的，但阿炳需要仔细听吗），结果都在这几页纸上，你看看吧。”

我一边看着，他在一边又感叹道：“简直难以相信，简直太神奇了，这个阿炳！我敢说，要不了几天，我们就可以把对方所有电台全部找完！”

说真的，我看到的跟陈科长完全是一种感觉，阿炳不但听出了8箱录音带里窝有79个报务员，而且对每个报务员的“手迹”特征都一一作了“注册”，比如——

1号：“3 / 7一起时喜欢连发。”

2号：“5 / 4相连时经常会发错码，要更正。”

3号：“发1时‘滴’音尤为短促。”

4号：“手法最为熟稔、流利。”

15号：“再见时有个冷僻动作，喜欢把‘GB’发成‘GP’。”

等等，等等。总之，1~79号无一幸免，都被阿炳抓住了出格的“辫子”或者“尾巴”。我们无法考证阿炳抓住的“辫子”或“尾巴”是真是假，但有一点是可以确认的，就是：12部电台出现79位报务员，这个数字是可信的。因为一般一部电台昼夜开通，起码需要6个报务员， 6×12 （部）= 72。然后加上有人休假临时顶替的，在一定时间内出现79个报务员，这是非常合情合理的。而阿炳是不了解这些常识的，这也就排除了他瞎猜的可能。

完了，我对阿炳说：“现在我们去吃早饭，等吃过早饭，阿炳，我们就去机房，去把这些报务员找出来！”

我说的是“去找报务员”，目的就是要让他明白，这次找台和以前有所不同，以前主要是“辨音质”，而现在主要是“识手迹”。然而，辨音质也好，识手迹也罢，殊途同归，找到的都是敌台。

比魔鬼还高一丈

大家知道，上次找台阿炳成功采用“快进”手法，使人大为震惊，这次快进显然是不可能的。因为听“手迹”和听“音质”完全是两回事，后者加快速度并不改变音质本身，前者速度一快，以至完整的电码都不见了，还谈何“手迹”？所以，这次必须慢慢转。这一慢阿炳又觉得不过瘾，提出要再添一套设备，两套一起听。

两套还不行。

三套也不够！

就这样，设备和操作手一套套添加，直至增加到六套时，他才觉得“差不多”。此时的阿炳，已被六套机器和操作手团团围住，机器转出的电波声和噪声杂音，此起彼伏，彼起此伏，前后左右地包抄着他，回

绕着他。而他依然纹丝不动地稳坐在沙发上，默默吸着烟，聆听八方，泰然自若。9点1刻时，他突然“呼”地站起来，转过身，对他背后的一位操作手说：

“你找到了！你们听，这人老是把‘0’字的‘哒’音发得特别重，这是33号报务员。不会错的，就是他（她）。 ”

对方正在发报。

把电报抄下来，虽然只抢抄了个尾巴，但对破译人员来说这已足够破译并做出判断：这确实是对方高层的一部电台！

然而要没有破译人员的证明，谁也不敢相信这就是我们要找的电台，因为这部电台发出的电波声太破烂、太老式了，任何人听它的声音都会没什么犹豫地肯定，这绝对是几十年前甚至是上个世纪的设备在忙乎。这种设备早已被淘汰，可以说没有哪个国家，哪怕是最贫穷的国家，也不会使用这种老掉牙的通讯设备。什么人或组织可能用？一些个人无线电爱好者，或者相应的协会，或者一些穷国家的私人社团，比如海上打捞队、远洋公司、渔业公司、森林守护队、野外动物园、旅游公司，等等。正因如此，侦听员听到这些电波声一般根本不予理睬就放过去了，而现在居然成了对方高层联络设备，这显然是诡计，目的就是要麻痹侦察人员，让你永远与它“擦肩而过”。这就跟有人故意把你想偷的东西专门放在你身边一样，你找上寻下，挖地三尺地找，就想不到在自己身边看看。一个道理，大家玩的都是魔鬼的那套，以疯狂、大胆和怪诞著称。

然而，神人阿炳比魔鬼还道高一丈！

魔鬼的这套诡计一旦被破，等于机关被打开，剩下的都是指日可待的。

3天后，对方高层15部电台（比原来增加了三部）全部“浮出水面”。

10天后，对方军事系统107部秘密电台、共1861套频率，全部被我方侦获并死死监控。

破格提拔

阿炳不费吹灰之力解决了701乃至国家安危的燃眉之急，他在短短一个月里所做的，比701全体侦听员捆在一起所做的一切还要多得多，还要好得多。所以，他理应得到701所有人的敬仰和爱戴，也理应得到属于701人的所有荣誉和勋章。可以这么说，如果不是因为701工作的秘

密性，荣誉等身的阿炳早已成为家喻户晓的英雄人物，他神奇又光辉的事迹将被人们兴奋又不知疲倦地颂扬。然而，由于701特定的工作性质使然，知道他的除了我们这些人外，恐怕只有陆家堰的村民们了。不过，这有什么关系呢？对阿炳，真正有关系的始终只有两样东西：一是他母亲的“柴火问题”，他一直念念不忘的；二是他耳朵的“权威问题”，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对他质疑。

不用说，这两个问题现在早已不成其为问题。

大功告成后的阿炳生活得很轻松闲逸，除偶尔被兄弟单位借去“解决问题”，其他时间他都在山沟里度过。组织上专门给他配有一个勤务员，那人曾经是我们局长的勤务员，管他的吃住行和安全。每天吃过早饭，勤务员就带他来到高墙深筑的院门前，然后由值班侦听员带他去机房。到了机房，他的工作就是坐在那里等同事们出险，他来排险。但这种情况并不多，大部分时间他都在学盲文和听广播。不过，总的说，他不太坐得住，到了下午他一般不爱呆在机房，喜欢去院子里一些公共场所打发时间。他去得最多的是卫兵队，坐在操场边，听年轻士兵操练、唱歌、比武、打闹，有时也跟他们玩玩老一套的“听力游戏”。当时我因为发现阿炳并且“调教有方”有功，被破格提拔为监听局副局长，而卫兵队恰好是我分管的一部分。在这里，每一个士兵心里都装着我的忠告：不能对阿炳失敬，也不能随便跟他开玩笑。

事实上，我的忠告是多余的，在我们局里，乃至在701，没有一个人不把阿炳当作首长一样敬重，也没有一个人敢跟他开什么玩笑。我很容易就注意到，凡是阿炳出现的地方，不管在哪里，所有见到他的人都会主动停下来，对他行注目礼，需要的话，给他让道，对他微笑——虽然他看不见。如此崇敬一个人，在监听局历史上是从未有过的，恐怕也不会再有第二个。

婚礼

日子一天天在山谷上空流逝。

冬天来了，阿炳被一场突如其来的阑尾炎送进了医院。医院在一号山谷里的家属区，从我们这里过去有点路程，但有车也快。在他住院期间，我经常搭车去医院看他。有一次，我走进病房，看见护士林小芳正在给阿炳换药。这个人我是认识的，家在农村，她哥哥原来是我们卫队队长，在一次实弹训练中以身殉职。她也正是作为烈士的妹妹被701破格招来的，来了后又被保送到护校学习，回来就提了干，在医院当护士。因为是烈士的妹妹，她对自己要求一向很严格，对701则有一种农村人朴素的感恩心情。看着她那么细心又热情地料理阿炳的情形，我突然发奇想，并回头向局长汇报了我的想法。局长说我的想法不错，但医院

那边的人事，我们这边管不了，让我向院长汇报，看院长的态度。于是，我又专门去机关，向首长汇报我的想法。

首长听罢，干脆地回答我：

“嗯，这个想法不错，是这样的，与其给他配勤务员，不如给他安个家。这是件好事，就看你能不能促成。”

我问：“如果不呢，我能不能以组织的名义出面？”

首长没有正面回答我，只是这样沉吟道：“如果我有女儿，只要阿炳看中，我会以父亲的名义让女儿嫁给他的。”

我想也是。从某种意义上说，是阿炳再造了701，只要他需要，我们是没有什么理由拒绝的。这就是说，我已经想好了，如果林小芳有什么顾忌，我将以组织的名义干扰她的意志，促成这门婚姻。这在现在说来是无知的，可笑的。但在当时，起码在我们701，这样的事并不出格。坦率说，我的前妻就是组织上安排的，我们后来感情很好，只是她过早病故了，去世前她还把自己的一个表妹介绍给我，做了我现在的妻子。我讲这些想说明什么？我是说，在当时，在701，我们把婚姻更多的看做是革命和事业的一部分，而且正是这种信念让我们拥有了无比真切的爱和生活的甜蜜。

作为701的外勤人员，林小芳并不知晓阿炳真正的工作性质，她一直以为阿炳的荣誉都是因为他发明了什么保家卫国的秘密武器。但这并不影响我张罗一场完美的婚姻。说真的，林小芳一听我的想法，几乎没有任何犹豫就答应下来了。她说，如果她哥哥活着，一定会支持她这么做的——嫁给一位为我们国家研制出先进秘密武器的大英雄。至于阿炳看得到的缺陷，她认为这正是她要嫁他的理由：英雄需要她去关爱。

我为小芳表现出的坚定意志和高风亮节深受鼓舞，然后我又找到阿炳，把同样的想法告诉他。我敢说，这是阿炳有生以来第一次对自己的耳朵发生怀疑，于是我不得不把说过的话再说一遍。完了，我听到阿炳这样自言自语道：

“谁愿意嫁给我一个瞎子？在我们陆家堰，只有瞎子才愿意嫁给瞎子，可两个瞎子在一起不是更瞎了吗？”

当我确凿无疑地告诉他小芳绝对愿意嫁给他后，他似乎很想抑制内心涌动的兴奋和激动，却又似乎怎么也抑制不住，“啊啊”地问我：

“这是真的？”

“真的。”

“真的？”

“真的。”

我们就这样反复地问答了好几遍。

这年春节，阿炳和林小芳在701大礼堂举行了隆重的婚礼。701的人，上至一号首长钱院长，下至一个炊事员，都由衷地赶来祝贺，各式各样的小礼物堆满了舞台，以至最后不得不出动一辆卡车才把它们拉走，拉到他们的新家（在一号山谷），又把他们的新居塞得满满当当的。他们的新居是一幢两层小楼，本来住着我和吴局长两家人，为安排阿炳跟“他最信任的人”住在一起，吴局长主动让出房子，给阿炳住。可以这么说，对这场现在看来有点什么的婚姻，当时的701人真正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悦和满足，大家似乎都觉得阿炳为701做了那么多，现在701终于为他做了一件实实在在的事情，为了使这场婚姻尽可能的完美，大家似乎也都乐意尽可能地奉献自己的一点热情与爱心。

阿炳之死

就像我在陆家堰发现了阿炳并改变了他的人生一样，我成功的做媒再次改变了阿炳的生活和命运。老实说，林小芳并不漂亮，待人接物也谈不上贤惠，但她有足够的爱心和耐心。在她无怨无悔、日复一日的关爱下，人们明显注意到阿炳的穿戴越来越整洁，面色越来越干净而有活力。阿炳正在享受他一生中最惬意的岁月。两年后，小芳又让他幸福地做了父亲。

考虑到阿炳特殊的情况，组织上根据小芳的意见，特批她两年假期，让她回娘家去生养孩子，期间工资分文不少，还另加每个月10块钱育婴费。

小芳回家后不久，701邮局就迎来这样一封电报：“喜得贵子。母子平安。小芳。”

我跟阿炳是邻居，几乎每天都去对门看他。我听负责照顾阿炳生活的小伙子说，而且我自己也注意到，从收到小芳电报的这天起，阿炳天天都用他抽完的空烟盒子叠鸽子，一只烟盒叠一只鸽子，一只只鸽子放在桌上，放在床头，放在可以摆放的任何地方。后来实在是多了，多得没地方可放了，小伙子就替他用红线串起，挂在楼梯扶手上，挂在墙壁上，挂在天花板下，挂在可以悬挂的任何地方。等林小芳带着儿子返回单位时，阿炳家楼上楼下几间屋子里，都挂满了一串串五颜六色的鸽子，有人数了数，总共有543只。这就是说，在儿子降生第543日这天，

阿炳终于见到了他梦寐以求的宝贝儿子。小家伙长得很漂亮，尤其是一双明亮的眼睛，更是令人万分欣慰。

我记得很清楚，小芳归队的当天下午，我亲自下厨烧了一桌子菜，给她们母子接风。也许是见到儿子太兴奋了，到了晚上，我去喊他们过来吃饭时，阿炳头痛得不行，已经吃过药上床睡觉了。少了阿炳，这桌接风酒自然有些遗憾，不过小家伙又给大家制造了不少意想不到的笑料和快乐。

第二天早上，我正常起床，先散了会儿步，回来看对门有动静，就敲开门，问小芳阿炳的头痛怎么样。小芳说好了，还说他都已经去上班了，是半夜里走的，说是有要紧事。这么说，他是临时被机房召去排险了。这样的事以前也有，没什么奇怪的。等我转身要走时，小芳又突然想起什么似的，叫我等一等，说着回去拿来一个布包给我，说是阿炳要她交给我的。我问是什么，小芳说阿炳交代过的，是工作上的秘密，不能看的，所以她也不知道。

回到家里，我打开布包，先是一层绒布，后是一层麻布，然后又是一个牛皮纸做的大档案袋，里面有一封信和一部录放机。这种小带子录放机当时还很少，全701可能只有他阿炳有一部，是上头一位大领导送给他的。拆开信，我看里面装的是几百块钱，顿时有些诧异和不祥的预感。看录放机，里面还装着录音带。我摁下播放键，过一会儿，先是听到一阵呜呜的哭声，然后又听到阿炳带着哭腔跟我说：

“呜呜（哭声）……我看不见，可我听得见……呜呜……儿子不是我的，是医院药房那个山东人的……呜呜……老婆生了百爹种（野种的意思），我只有去死……呜呜……我们陆家堰男人都这样，老婆生了百爹种，男人只有死！去死！……呜呜……小芳是个坏人……呜呜……你是个好人的，钱给我妈妈……呜呜……”

天呐！我哪里还听得下去？！我紧急叫车，紧急上车，紧急驱车，从紧急通道，直奔单位。十几分钟后，我砸开阿炳办公室（机房），看见他蜷曲着倒在地上，手里捏着一个赤裸的电源插头，整个人已被该死的电流烧得一塌糊涂……

阿炳！

阿炳！

阿炳——！

阿炳的耳朵再也听不到人世间的声音了。

叫他们滚蛋

阿炳死了。

阿炳通过录音机告诉我：他老婆是个坏人，儿子是个野种，所以他自杀了。

阿炳的死让701人都感到无比的震惊和悲痛。人们没有愤怒，是因为我欺骗了他们。是的，我欺骗的。我做了什么？我没有及时把录音带交给组织。没有这盘录音带，谁又知道阿炳是自杀的？对阿炳的死，悼词中是这样说的：工作中不慎触电身亡。对一个盲人来说，会发生这种“不慎事件”几乎是不容置疑的。这样，生得伟大的瞎子阿炳，死得也光光荣荣的。

请相信我，我这样做决没有个人目的，完全是为阿炳甚至是为701着想。说真的，自从阿炳来到701后，我们去外面开会什么的，人家常常不说我们是701的，而说是“阿炳单位的”。这就是说，阿炳在系统内的知名度已经无人不晓，这样一个人自杀的消息会比任何消息跑得都快。而这样一个消息传出去，对701和阿炳是多么不幸和丢人现眼。我正是为了保全701和阿炳的荣誉，才斗胆藏起了阿炳的“遗书”。

但事后我左思右想，觉得这事情应该让组织知道，否则我无法替阿炳“雪恨”。要知道也很容易，只要把录音带交给钱院长听一听就行了。当然，为免于追究我的错误，我又编了个谎言，说是“刚刚才发现这盘录音带的”。就这样，首长成了第二个知道阿炳真实死因的知情人。

过去了那么多年，我依然还听得见——仿佛犹在耳边——首长在听了阿炳留在录音带里的遗言后发出的咆哮声：

“叫他们给我滚蛋！两个都滚！现在就滚！马上通知他们，明天就给我滚！滚回老家去！如果让我再看到一眼，老子就毙了他们！”

我敢说，如果这个事情发生在战争年代，大家腰里都别着手枪，说不定两人身上早钻满了失控的子弹。但是现在不会，而且也不行。为什么？因为追悼会已经开过，阿炳的历史已经铸就，与其翻案，显然不如将错就错。这样问题又出来了，就是：既然阿炳是“不慎触电身亡”，我们又怎么能叫他妻子滚蛋？不可能的。我真的没想到，由于我对阿炳和701的私心，以致我们无法对该受罚的人严惩不贷。这似乎是对我不该有的私心的报复。

不过，这不包括药房的那个山东人，这个混蛋第二天就被我像条狗一样拉上汽车，丢在了火车站。因为要确保阿炳死的秘密，当时我们没有对他言明罪名，也不可能言明的。正因此，他在被我丢在火车站时似

乎有些理直气壮地责问我凭什么开除他。我哪有心思跟他狗日的啰嗦？我二话不说，从卫兵腰里一把抽出手枪，推上子弹，指着他鼻子骂道：

“我告诉你，如果你敢再放一声屁，老子今天就毙了你！”

他狗日的完全给吓坏了，没敢放一个屁，就乖乖地滚蛋了。

陆家堰最好的儿媳妇

后面的事情还是有你想不到的。

是山东人滚蛋后不久的一个晚上，我刚回家，林小芳便找到我，见面就“咚”地跪倒在我面前，哭哭啼啼地说了一些我想不到又不敢确信的事。她告诉我，阿炳是没有性能力的，他认为——“阿炳像个孩子一样地认为”，只要跟老婆睡在一张床上，抱抱她，亲亲她，自己就会做父亲，他妈妈就会抱孙子——

“你知道的，他是个孝子，他那么想要孩子就是想让他妈妈做个奶奶。一年后，他看我还没有怀孕，就觉得我有问题，经常对我发脾气，不跟我睡在一起，还几次说要休掉我，重新找一个女人。我害怕他抛弃我，被他抛弃了我还怎么在701活呢？怎么对得起701和我死去的哥哥，就这样，我……我……”

最后，她向我发誓说，从她知道自己怀孕后，就再也没有让那个山东人碰过一下。

不知为什么，虽然我相信她流的泪，包括她说的话，都可能是真的，但就是无法打动我，哪怕是一点恻隐之心都没有。墙那边传来孩子恐惧的哭喊声，我厌倦地站起身，冷漠又粗暴地责令她离开我家。

第二天，有人看见林小芳抱着孩子离开了701，却没有看见她再回来，也没人知道她到底去了哪里。直到有年秋天，我去上海出差，顺便去陆家堰看望阿炳的母亲，才知道林小芳离开701后就来到陆家堰，一直和阿炳母亲生活在一起。奇怪的是，我没看见那个小孩，问林小芳，她也不告诉我具体情况，只是说他不配呆在这家里。从她说话的口气和做事看，她完全把这里当作了自己家，而阿炳母亲炫耀地说她是陆家堰最好的儿媳妇，村里人都在夸她老人家福气好。

1983年，老人因糖尿病引发心脏衰竭去世。村里人说，在安葬老人后的当天，林小芳便离开了陆家堰，并且都说她是回了阿炳原来的部队。但我们知道，她并没有回来。她到底去了哪里？说真的，她的下落我们至今也不知道，开始有人说她是回了自己老家了，也有人说她是去了山东了。但是后来证实这些说法都属谣传，于是又冒出新的说法，有

人说她离开陆家堰后就跳进了黄浦江，有人又说曾在上海街头见过她。

总之，关于她的下落问题，我感觉似乎比阿炳出奇的听力还要神秘和离奇。

她是个天使，但并不完美。她是个有问题的天使。她就是701破译局欧洲处第五任处长黄依依。在701，有关黄依依的传闻并不比瞎子阿炳平淡，人们因着自己的好恶和见闻，以不同的感受向我讲述着同一个人的故事和传闻。他们的讲述是那么引人入胜，使我对这位破译局历史上惟一的女处长——黄处长——充满了写作冲动。但我一直不敢贸然下笔，因为一个对黄依依故事最知情的人，一个像讲阿炳故事的安院长一样的人物，我迟迟未能谋面，他其实就是瞎子阿炳故事中的钱院长。

钱院长是701历史上的第四任院长，且资格甚老，系701初创时著名的九位元老之一，曾有“九君子”之称。现在九君子大多已相继辞世，他是惟一在世的，已经八十好几。但身体似乎还好，跟我握手时，我感觉他手上的气力很充足，说话的声音也是有气有力的，只是浓重的湘西土语让我听来有些吃力。他于1985年离休，离休后一直生活在北方某偏僻小镇，那里既不是他的家乡，也不是他的工作地，只是他刚满周岁的小孙子胡乱确定的一个地方。据说，钱老这人颇为怪异，离休时面对北京、上海等大城市都不去，只要求组织上给他任意安排到一个陌生的城市去生活。不管哪里，只要陌生！这可把组织上难住了，因为中国这么大，他陌生的地方多着呢，怎么来确定呢？最后，还是他自己做主，让只有周岁的小孙子在一幅中国地图上随便丢了枚硬币，硬币停落之处，便为他归宿之地。这有点宿命的意思。就这样，这些年来，他犹如一只失散的鸟，过着几乎与701人隔绝的生活，时间长了，要找到他谈何容易。

后来当然找到了，但可以想见，要想请他开口决非易事。无疑，当初他选择“失散”的目的本身大概就是为了免开尊口，所以我能理解。但我不能接受。最后，我以巨大的耐心和诚恳战胜了他的固执，不过不是全胜，只能算半胜。他同意跟我讲关于黄依依的故事，但同时要求我，是签字画押地要求，在本书中不能写他的故事。是有所指的故事。那故事，我在701已经有所耳闻，我相信如果写出来，也许是本书中的最好看的故事。现在，我跟他签字画押过，这故事成了我的禁忌，讳莫如深，在此不敢有半点涉及。连暗示也不敢。他还要求我，关于黄依依的故事，只能采用他的“说法”，不能加进任何他人提供的说法，包括档案资料。这也是签字画押过的。所以，现在我只能以他的口吻讲述本故事。

不过，说真的，他的讲述远没有我的乡党讲得好，也许是年纪大的缘故吧，讲得特别拉拉扯扯，我几乎花了多于对付阿炳故事一倍的精力，才勉强整理出下面这个“版本”，应该说，依然有诸多不尽人之处。但我没办法，因为我不能添加材料，不能变腔改调，只能删繁就

简，和做些词语的调整而已。如此这般，也只能是这个样子——

所长大人的怠慢

是1960年夏天的一个雨夜，我以杨小纲的名字，住进了位于北京海淀区南郊的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的招待所。大约是3个小时前，研究所王所长就接到科学院主要领导的一个重要电话，说的就是我即将“莅临”的事。领导对他说：“人一到你就通知我。”挂电话之前，领导又交代：他是个有特殊使命的人，你们一定要保证他的安全。于是，所长一放下电话，便直奔招待所，守在招待所刚修缮一新的大厅里，诚惶诚恐地等我出现，不时还不顾雨淋，到楼外边向远处张望。可以说，他在心里是早把我盼望了又盼望，也许还用心推敲着“觐见”我时应有的辞令。但当我真正出现时，他却仅仅是多看了我几眼而已，没有上来招呼我，更没有“热情接待”我。

所长大人怠慢我的原因也许有两个，一是当时外面下着大雨，天又黑，我在雨中像一个逃兵一样地冲进楼里，脸上的神情和身上的衣衫都显露出一種落魄和慌张；二是我在服务台登记时用了个假名字：杨小纲。我注意到，开始所长大人对我的出现还是有点敏感的，我一进去，他始终用警疑的目光忽明忽暗地打量我，转悠在我身边，像个探子。我到服务台登记时，他也跟着我磨蹭到旁边，装模作样地跟服务员说事。低级的探子！但当我掏出的那张介绍信函——它不但纸质普普通通，而且只是证明我不过是南方某高校一名叫杨小纲的教职工时，他顿时对我了无兴趣，迅速从我身边滑开，我的背脊骨甚至可以真切地感觉到，他在拖着沉重的步子背离我。当我办完登记手续，往楼上走时，我看到他在门前不安地踱着步，焦虑的目光时不时扎进黑暗的雨丝中，好像我还在来路上，随时都可能从黑暗中向他走来。

说真的，我没想到我的一个习以为常的老习惯，竟然让年迈的所长大人平白增添了一个多小时的焦虑不安。我是说，用假名字登记住宿或办事，是我素有的习惯，也是需要。老实说，我的身上备有各种各样的空白介绍信，我以什么身份和名姓住进该招待所，完全是随心所欲和偶然的，客观地说，就看我当时伸进挎包的手率先摸到“哪一页”——那里面有许多页差不多大小和软硬的介绍信函。当时，我首先抽出来的是一张由北方某省政府给一个名叫谢兴国的处长开出的介绍信，只是，我觉得这个职称跟我此刻落汤鸡的模样不太符合，于是又临时重新摸了一张，即杨小纲的那张。不用说，谢兴国和某省政府处长当然都不是我的真实身份，我的真实身份是——真名叫钱之江，身份是特别单位701副院长兼破译局局长，内部代号为A705，即701五号人物的意思。但如果要说我使用过的名字之多，绝不亚于一个江湖老骗子，可以说一本百家姓谱里，我至少用过半本的姓氏。别的不说，就说在那次为期8天的路上，我先后用过李先进、陈东明、戴聪明、刘玉堂等6个名字，它们一

定程度上说明我此行经事之多，和我固有的谨慎。是谨慎，不是胆怯。谨慎和胆怯，跟冷漠和郁闷一样，看起来有点相似，骨子里却有天壤之别。

本来，王所长已经替我开好房间。301房间。这是个套间，里间有一张暗红的古典的雕花大木床，床上叠着绸缎的花被，蚊帐是尼龙的，如蝉翼一样透明，还有单独的卫生间；外间宽敞，物什齐备，有舒适的沙发，气派的电话，还有吊扇、衣帽架、台灯、茶几、茶具和烟缸等大小设施和用品。就楼层说，是顶楼；就方位说，处在走廊尽头，不但安静，还有保密性、安全感。我需要这样一个房间，因为我是特别单位701的人。但是，这个房间现在只属于“钱之江”，不属于“杨小纲”，杨小纲只配住一般的房间。一般的房间比较多，任意性比较大，根据我的要求，最后安排给我的是201房间。这个房间在301的脚板底下，一样处在走廊尽头，也是套间，虽然没有那么多配备，但基本符合我的要求。所以，我进屋后，就决定住下来。由于一路雨中奔跑，我似乎有点累，进屋后，简单冲了个澡就上了床，而且很快迷迷糊糊地睡着了。不过，一个惊天动地的霹雳很快又把我惊醒，醒来，我听到有个东西在不停地拍打我的窗棂。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走过去看，发现窗外的右边，有一棵跟楼房差不多高的枣树，正是盛夏季节，枣树枝繁叶茂的，有条枝桠出格地伸到窗口，借助风力的鼓吹，冒昧地拍打着窗棂。再看下面，有一根分枝完全贴着墙头长过来，要不是有人砍断它的头，没准它早已破墙钻进屋里来。也因为砍了它的头，所以它变得格外粗壮，粗壮得像根独木桥一样吊在窗下，只要稍有点脚力的人，都可以凭它翻进我房间里来——破窗而入。

这怎么行？

绝对不行！

于是，我下楼去要求换房。

服务台不准我换，我临时编的几个理由，都被视为无理取闹，遭到义正辞严的拒绝。我的态度有恃无恐，于是我的声音因为情急而变大，而服务台里的人一点也没有被我吓倒，他一边偷偷地注视着我背后的所长大人，一边以蔑视和沉默对待我。无奈之下，我只得很不像一个有秘密权威的人一样吓唬他。

我说：“我是你们王所长的客人，请你配合一下我行吗？”

你知道，这时候，所长大人其实就在我身后，他已经被再三的等待焦了心，听我这么一说，似乎已经有所敏感，不乏客气地对我说：

“我就是王所长，请问你是哪位？”

我说：“我是从701来的。”

他问：“你姓钱吗？”

我说：“是的，我叫钱之江。”

他“啊”了一声，一个箭步冲上来，紧紧握住我的手。他手上的力量和气息让我感觉到他有种急于叙事的冲动，我不知道他将叙述什么，但我知道在这里有些话是不可以说的，说了就可能给我带来不便。所以，我十分职业（机智）地将握手转换成拥抱，把头架在他肩膀上，悄悄说：

“这里不便多说，请带我去房间。”

我是来要人的

当然是301房间。

进房间后，我马上走到窗前，看窗外那棵枣树，它在风中摇曳着，一股声浪像海浪一样朝我扑来，而摇曳的树枝好像极力想拍打我，却怎么也够不到，总是在一两米之外又反弹回去了。我想，如果是只猫，它也许可以借此跳进我的房间，但说到人，大概只有《水浒传》中的时迁有此本领了。我相信，我是个谨慎的人，但我更相信，对701人——每一个人——来说，谨慎都是必要的。因为，正如总部首长说的：我们701一个人的价值，抵得过一个野战师。

的确如此，当时苏联JOC电台每天都在对我们701人广播，希望我们跑过去，人都明码标价的，高的已经超过几十万美金，低的也有几万。像我这样的，不值几十万嘛，至少有十几万吧。这就是说，只要谁把我弄到苏联，就可以得到十几万美金。重金之下必有勇夫。说真的，现在我越来越不想出门，每次出来，心里都有种莫名的恐惧。也许是我老了，也许是形势的问题……说到形势，大家都知道，形势的问题是越来越严重了，要在以前，谁想得到，昔日的苏联老大哥，如今也会成为我们701的猎物。反目成仇。剑拔弩张。明争暗斗。这种形势下，我分明感到自己真的是越来越不想出来，越来越胆小，越来越多疑，越来越谨慎。是的，是谨慎。谨慎不是胆小。但我的谨慎里已经藏着胆小。这个房间比刚才的房间好多了，听说隔壁还专门安排有两名保卫干事。我喜欢这种感觉。安全的感觉。看来，该所长不像我们首长说的，是个“世事不谙的科学家”。

高个子，大块头，堂堂的相貌，穿着笔挺的中山装，说话声音洪亮，举止气度不凡，这就是王所长。这也是为什么我在大厅里看见他而没有想到他就是王所长的原因，他给我印象更像个秘书，或商界人士。

他甚至连副眼镜都没戴，和我想像中的一个科研机构的领导人完全不是一回事。但很快我又发现，他身上有种科研工作者特有的精细和固执，比如我们谈话开始和结束时，他都在下意识地看手表，表明他有强烈的时间观念；对我提出的要求，总是不轻易表态，要深思熟虑后才作答。在谈话之前，他甚至要求看一下我的证件，以证明我就是特别单位701来的钱之江。

他说：“恕我直言，我接到的通知上说，你应该乘一辆吉普车来的。”

我说：“通知上应该还说起，这辆车的车牌号为××××××。”

他说：“是的，可你为什么没乘车来？”

我说：“车子在路上抛锚了。”

其实，我是为隐蔽起见故意不乘车的。不过，他对我的说法似乎有疑虑，却又不知怎么来质疑我，只是沉默着。为取得他的信任，我递给他证件，他认真地看着，不一会儿，笑逐颜开地上前来，紧紧握住了我的手，说“失敬失敬”的话。

彼此客气过后，我直截了当地指出：我是来向他要人的。他问我要什么样的人。我想了想，一边打开挎包，一边对他说：“还是你自己看吧。”

我从挎包里，先是抽出一只八开大的牛皮信封，然后又掏出一只小瓶子——像一只（钢笔）墨水瓶，然后又摸出一支小毛笔，一一都放在茶几上。接着，我又从信封里抽出一沓文件，从一沓文件里又翻出一页零散的纸——它夹杂在几页文件里，像一页多出来的废纸。我过分在乎地端详了它一会儿，然后将它铺开放在茶几上，给他看。

我带点幽默口吻地说：“看见了没有，我想要什么人，都写在上面呢。”

他近看，远看，左看，右看，拿起来看，又放下来看，却是什么也没看到。终于，他责问我：

“这分明是一张白纸，我什么也没看到。”

确实，这是一页白纸，只是比一般白纸看起来要异样一点，好像要厚一些，又好像被浆洗过似的，纸面上显得有些粗糙。

我说：“你别急，你该知道的都写在上面。”

说着，我拧开瓶子，拿起毛笔，往里面蘸了水，开始在白纸上作业起来。但不是写，而是涂刷。轻轻地涂刷，很小心地，像作画似的。说是涂刷，纸上却并不显现任何色泽，倒似乎有一缕白烟泛起，与此同时，还有一种轻微的哧哧声，好像那页纸是火烫的，水落上去，就马上被散发掉了。

他惊奇了，忍不住问我：“你在干什么？”

我说：“你看，仔细看。”

我说着，纸上就慢慢显出字迹来，一笔一画，一撇一捺，像有只无形的手在写，笔画先后顺序是乱的，但字是完整的，第一个字是“兹”。接着又一个，接着又一个，就这样，一个个字，像幽灵鬼符一样冒出来……

乌字一号密码

这是一份经过隐形处理的文书。

为什么要作隐形处理？当然是为了保密，为了安全。这样，即使我在路上有个长短，比如被特务劫持，或者不慎丢失文件什么的，别人得了文件，也不至于马上暴露我秘密的身份和此行绝密的重要任务。我的任务是来这里——我国数学科学的第一阵地——寻求一位为我们701去破译乌字一号密码的高级人才。

乌字一号密码，是当时苏联外交部使用的密码。破译他国非军事密码，虽然天知地知，你知他知——彼此都心知肚明，但绝不能形成证据，让人家抓住把柄后，有证有据地控告你。这感觉类似于一对偷情男女，他们隐秘的关系或许尽人皆知，但在没有确凿的把柄之前，谁都不能正当地奈何他们。所以，当事者对自己的行为，总是格外怕留下人证物证，授人以柄。何况，当时我们跟该国的关系，虽然很紧张，甚至实际上已经敌对，但毕竟还没有撕破脸皮，没有公开交恶。这种情况下，我们组织破译他们密码的事情，哪怕只是一个想法，一旦败露出去，对我们必然会造成各方面都极为不利的局面，影响我们在国际事务上的主动权和声誉。说到底，这事情决不能败露，说得难听一点，要败露也不能在我手上败露，否则我这辈子就完蛋了。正是基于这种考虑和担心，我在出来前，专门慎重地请有关技术人员做了高级隐形处理，在纸面上刷了一层白色的隐形粉。一般只有行动局才这么干，因为他们要出境，有必要。但我觉得我此行的处境比出境还要可怕，还要险恶。我说过，我是个过度谨慎的人，因为长期过度的谨慎，我甚至已变得非常的沉默寡言，给人的感觉有点阴冷，吃不透。因此，下面人背后常叫我“地雷头头”。

隐形粉在消氧水的化学作用下，会化成白烟消失，如同雪在阳光下会消融一样。伪装褪去，我的秘密任务成了白纸黑字，醒目而庄严地看着所长大人，看得所长神情陡然变得庄重十分。他问我要多少人，我伸出一个指头说：

“就一个。”

“就一个？”他又问道，“有什么具体要求吗？”

我说：“首先必须是一个在数学科学研究中有突出建树的专家。”

他掏出笔来记录，一边喃喃着：“必须是个数学家，这是一。”

我说：“那么，二是要懂俄文，最好是在那边留过学的。”

他说：“要懂俄文……还有吗？”

我说：“政治上要绝对可靠。”

他说：“这是三，四呢？”

我说：“年龄不要太大，最好是中青年，单身汉更好。”

他说：“这是四，五呢？”

我说：“没有了。”

他问：“就这些？”

我说：“就这些。”

他说：“总共四条，只要一个人。”

我说：“是的，但我希望你能多提供一些候选人。”

他问：“大致要多少？”

我说：“难道你有很多？”

他说：“十几个还是有的。”

我说：“那让我都见见他们吧。”

他问：“什么时候？”

我说：“尽快。”

他说：“最快也要明天了。”

我说：“你晚上就去落实人员，通知到人头。明天上午8点半，我在这里恭候各位光临。”

也许是我过于严肃了，也许是他过于紧张了，我们的谈话充满公事公办的味道，没有废话，没有幽默，没有轻松，没有客套，以至他走的时候，我们连个再见都没有道。

风骚女子

第二天早上，我吃完早饭，从餐厅回来，看到隔壁保安的房间里走出来两个人，一个是王所长，另一个没见过。王所长给我们作介绍，我知道他就是候选人之一，便单独带他去了自己房间。

然后陆续有人出现在我房间，到第二天下午，已先后有12人（其中两名女性），或自己来，或被人带到我房间，来与我见面。这些人中，只有三位同志在我房间逗留的时间是超过5分钟的。就是说，来人中多数人在我房间停留的时间是短暂的，只有几分钟而已。比如我刚才说到的那位，王所长亲自领来的那位，事后所长告诉我说，他以为这是最可能被我选中的，所以他安排他第一个来，还亲自带来。但事实上，他跟我进房间后，我们连一句话都没说，我仅仅是明里暗里地多看了他几眼，就请他走了。

为什么？

所有人都这么问我。

是这样的，当时我进房间后，有意摆出一言不发、傲慢的样子，我其实是在测试他的心理素质。他也许不知道，看我一言不发、目中无人的样子，他脸上始终挂着殷勤而空洞的笑容，对我小心翼翼的，我想抽烟，他马上冲上来给我点烟，还主动给我泡茶什么的。我想，他这样也许更合适去从事与人周旋的工作，而不是去干在沉默中沉默的破译工作。破译密码是跟死人打交道，不要你察言观色，不要你小心翼翼，而是要你想方设法去听到死人的心跳声。

是的，破译密码是听死人的心跳声！

死人怎么会有心跳？这是个悖论，而破译密码的事情本身就是个坚硬而巨大的悖论。为什么说破译工作是世上最残酷又荒唐的职业？就因为正常情况，所有密码在它有限的保险期内是不可能被破译的，破译不了是正常的，破译了才是不正常的。天机不可破，但你的职业却是要去破，你的命运由此而变得残酷又荒唐。这就意味着，我们的破译员

必须要具备绝对沉着——在绝对残酷又荒唐面前绝对沉着——的良好的心理素质，如果面对一个人刻意装出来的傲慢，你就乱了方寸，忘记了自己身份，低三下四去取悦他，迎合他，这类人的内心可想有多么懦弱，怎么可能让我看到光明的未来？要知道，我们求索的那束光明原本就像游丝一样纤细，而且还在风驰电闪中，也许我们只有像一个死人一样沉着，处乱不惊，处惊不变，这样日复一日，夜复一夜地，才可能有幸“不期而遇”。

当然，密码技术作为一门数学科学，尖锐而深邃的数学能力，跟良好的心理素质是一样必要又重要的，两者犹如一对飞翔的翅膀，缺一不可。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不敢肯定自己对他们数学能力高低、优劣的判断标准是绝对合情合理的，或许存在着某些偏狭和蛮横，但我敢肯定对他们心理素质上的直觉，自己是不会错的。说真的，这次选人情况比我想像的要差得多，他们的表现太让我失望，我真担心带不回一个我需要的人。不过，矮子里选高个，既然来了，我总是要带一个回去的。就这样，第二天下午的晚些时候，我给王所长送去了12名面试者中的3个人名，要求调他们的档案看。无疑，我要的人就在这三人当中。

所长看我的工作已近尾声，晚上专门到招待所请我吃饭，有点要给我饯行的意思。席间，我一边跟所长聊着天，一边注意到，在我们斜对面的餐桌上，有个女人老是在看我，目光大胆又热烈，有点风骚女子的味道。她的年纪也许有三十来岁，也许还要大一点，嘴唇涂得红红的，穿着一件黑白细条纹的连衣裙，头发用一块白手绢扎起，很洋派的样子，有点电影上女特务的时髦和妖艳。有一会儿，我觉得她好像冲我暧昧地笑了一下，我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宁愿相信这是幻觉。但即使是幻觉，我也感觉到一种像被火烫着的害怕，吓得我不敢再侧目去看她。

事情从此变得有些荒唐起来。

吃完饭，我送走所长，回来时，见女子正立在我房间门口，见了我，还是刚才梦幻似的一个甜甜的笑容。我心里有些虚实不定的无措，为掩饰这种无措，我带点儿指责的口气对她说：

“你在这干什么？”

她说：“找你啊。”她的声音和笑容一样甜美。

我问：“找我干什么？”

她说：“你不是在招人嘛，我也想来试试看。”

我问：“你是干什么的？”

她把头天真地一歪：“你猜呢？”

我很粗暴地顶回去：“我不想猜。”

她略显尴尬，但很快又露出笑颜，说：“看你这么凶巴巴的，好像我是国民党的残余分子似的。”哈哈一笑，又说：“我不是国民党的女特务，我是爱国知识分子，从美国回来报效祖国的教授，周总理还接见过我呢！”

我听着，云里雾里的，一时愣在那儿。

她敲敲我房门，落落大方地要求我：“开门吧，请我进屋吧。”

便开门进了屋。

冯·诺伊曼的助手

说说这个女人的经历很有意思。

她叫黄依依，正如她自己说的，是个爱国知识分子，归国前曾在世界著名数学家冯·诺伊曼手下工作过，算得上是个小有名气的数学家。而她与诺伊曼博士的缘分，得益于她打得一手举世无双的好算盘。

黄依依打算盘的绝活儿是祖传的。在广东英德县大源镇的黄家祠堂里，至今还挂着慈禧太后的御书：两广第一算盘，说的就是她爷爷。老人家晚年曾追随孙中山先生，当过一阵子临时国民政府的收支总管，后人将此演绎成他是孙先生的账房先生。黄依依从3岁就开始跟爷爷练习珠算，到15岁赴广州读中学时，算速之快已经与年迈的老祖父相差无几。老祖父临终前，将他一生视为宝贝的一个价值千金的象牙金珠算盘赠予她，引得黄家几十个嫡传后裔们无不眼红心绿。

老祖父遗传下来的这算盘实为稀世之宝，其外形只有一只烟盒子一般大，犹如块玉佩似的，可以合掌护爱，而奇特的用料和工艺更是令人惊叹，整个算盘由一枚野生象牙浑然雕刻而成，手艺和功夫有盖世绝伦之高超，而且上面101个算珠子个个着有纯黄金粉，看上去金光闪闪，拿在手上凉手称心，可谓美不胜收，举世无双。

算盘小巧又珍贵到这般地步，与其说是个算盘，还不如说是件珍宝，只有观赏性，而无使用性。因为算珠子太小，小得跟一粒绿豆似的，常人根本无法使用，要想使用，只能用指甲尖来点拨。然而，黄依依却可以拿它来跟所有珠算高手比试算速，开头几年用的是真指甲，十指尖尖的，后来改用假指甲，跟弹琵琶似的，却依然得心应手，挥洒自如，将细小的算珠子点拨得骤风暴雨般快，飞沙走石般响，那感觉如同

你看艺人踩着高跷，依然健步如飞。这是她的手艺，也是她的骄傲，不论何时何地，她总是随身带着这宝器，高兴或不高兴时，需要或不需要时，便拿出来热热身，有时候是展示，是炫耀，是露一手，更多时候是习惯，是无意，是下意识。靠着这门绝活儿，她到哪里都能引人注目，叫人铭记。

1946年，黄依依以优异成绩被国民政府教育部保荐到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攻读数学博士。有一次，著名数学家冯·诺伊曼来给他们开讲座，也许是有意想引起这位大数学家的注意吧，中间休息时，她从身上摸出算盘，戴上纤巧、朱红的假指甲，噼噼叭叭地打起来，一下把这位数学巨人吸引过来，看得如醉如痴的。一年后，在博士论文答辩会上，她再次见到这位大数学家，后者对她说：我有一个助手刚离开我，如果你今天的答辩依然像你的算盘术一样打动我，我将热烈欢迎你来做我的助手。后来，她果真做了冯·诺伊曼的助手，于是转眼成了世界数学界人所共知的人物。新中国成立之初，国家人事部、外交部、教育部、中科院等六部院联合发表公开书，欢迎海外爱国人士归国建设新中国。该公开书由周总理签发，上面具体点到了21位人名，其中就有黄依依的名字。她就这样回到祖国，成了当时中科院最年轻的研究员，也是全国最年轻的女研究员，年仅26岁。后来，她又到莫斯科呆过半年，带回来一个苏式绰号：伏尔加的鱼。至于有何寓意，少有人知晓。

这一切，我当然是在后来才逐渐了解到的。当时我打开门请她进屋，只想尽快打发她走人，因为我对她过分风情的举止有些反感（也许还有点害怕），而对她堂皇的自我介绍又半信半疑。我说过，我的房间是个套间，外间是会客室，我住进后，对外间的布置作了一些调整，主要是把两张沙发分开了，一张移到了窗前，由我坐；另一张移到了对面，由来面试者坐；而在原来放沙发的位置的墙上，挂了一块小黑板，是我跟面试者交流用的。黄依依进房间后，便站在黑板前，停住不动。那黑板上，写着两道“数学迷宫题”。

看一会儿，她回头问我：“你这是在做什么？”

我说：“你不是想来应试嘛，这就是考试题。”

事实上，这是我下午专门为三名初选入围者出的考试题，说实话，我将根据他们三人解题的情况（对错、快慢、简繁等），最后来裁定录取者。但是，时间已过去大半天，没有谁交来答案——也许永远都不会有人交来答案。要真是如此，我不知道最后怎么来做裁定。

她问：“那我要是将题破了呢？”

我说：“那我就录取你。”

就这样录取了。

破题

不可思议。

简直不可思议！

谁也想不到，我仅仅在沙发上抽了两支烟，就这么点功夫， she就把第一道题破了。她这么快地破题，弄得我反倒心里不舒服，怀疑她是不是事先已听说过答案。但仔细一想，这又怎么可能呢？

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两道题其实是由两部已经破译的密码做出来的，除了701少数几个破译人员知道答案外，没有人，也不可能有人知道。黄依依轻易地破掉那两道题，等于是轻易地破掉了两部密码！当然不是太难的密码，属于准中级密码。

现在我把密码的基本情况做个简单介绍。密码大致可以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简易密码，又称替位密码。这是一种最原始、初级的密码，主要玩的是数字和文字的游戏，比如将偶数当奇数用，把炮弹说成香蕉、进攻说成回家，诸如此类，玩的名堂比较简易，有点暗语性质的。这种密码没有什么学术价值，也不体现智慧，只有一点小聪明，作用也只是防君子不防小人的，所以一般都是在小范围内使用，临时性很强，风险也很大。早在二战之前，这种密码就几乎已被淘汰，即使有些局部战役偶尔用一下，也是因为情况紧急，迫不得已。

第二类是专业密码，又称中级密码，或数学密码，主要奥妙在数学的运用上。这种密码一般都是由专业的数学人才参与设计，玩的是数学的游戏，不是数字的。二次大战中大部分国家和军队用的都是这种密码，因为设置的程序相当复杂，人已无法单纯用头脑记清它的转换方式和程序，所以出现了专业的密码机。这类密码是用数学造出来的陷阱，所以，每部密码几乎都可以演变出一道或者几道超难的数学题。

第三类是高级密码，又称语言密码。研制这样一部密码，相当于创造发明一门语言，也许该说是疯子的语言，破坏语言的语言，研制难度相当大，破译难度也很大。二战期间，有少许国家开始尝试性地用，保密性很好，但之后并没有如人们所期望的那样普及开来，原因是研制这样一部密码，耗资巨大，且使用难度极大，难以普及。这是一种密码中的密码，即使在少数发达国家，一般只在高层联络中使用，很难全面铺开。

以前，我们701主要负责破译苏联军方的中级密码，虽然我们知道

他们已经在使用一部高级密码，但由于使用范围很小，加上破译难度很大，我们基本上没去管它。再说，想管也管不了。从战略意义上讲，反正我们不想主动去打他们，劳民伤财地去破译一部高级密码，价值并不大。当然，这样就要求我们尽可能破译他们的中级密码。只要破掉对方大部分中级密码，我方基本上可以得到应有的军事情报，从而掌握对方军队的大致动向，做到防备有序。

然而，我此行的目的，前面说过，却是为破译苏联乌字一号高级密码来的。这是上面给我们新下达的任务。特殊而重要的任务。之前，由于两国关系一直友好，我们是从不破译他们的密码的。那么上面为什么突然要我们破译这部密码？原因是很显然的，因为当时两国外交关系很不正常，有点命悬一线的意味，随时都可能崩溃，当然也可能化干戈为玉帛，重归于好。我们该做何准备？是准备崩溃？还是准备重归于好？答案就藏在乌密中。

据我们所知，乌密并非军方密码，而是他们外交部的密码。把一部几乎是当时最高级的密码交给外交部使用，而不是军队，这本身说明他们在外交事务中藏着见不得人的鬼把戏。有时候，外交官手里的刀远比士兵手中的刀更险恶。杀人不见血的险恶。而上面那么想破译这部密码，一方面说明我们很在乎跟他们的外交关系，另一方面也说明即使外交上交恶，就当时形势看，双方的战争一时是不会发生的。

然而，要破译乌密又谈何容易。首先，作为一部高级密码，破译的难度本身就是昭然若揭的；其次，既然以前我们没有破过他们的密码，就意味我们毫无破译他们密码的经验或教训可谈，一切要从零开始。这感觉犹如要你在寸草不长的沙漠上一下培育出一棵参天大树，除非你有天大本事，否则就是天方夜谭。正是在这种进退无路的严峻情形下，我们向上面要求到中科院来选拔人才。

我就是这样来这里的。

说真的，虽然上面赋予我足够的权力——只要我看中的，任何人都可以带走，但问题是有没有这个人，这个人是男是女，是老是少，是有是无，只有天知道。天知地知，还有我自己知道。一路上，我都在为这个未知的人苦恼着，梦想着，担心着，害怕着，祝福着。现在，这个人似乎让我找到了，很容易地找到了。她就是黄依依！

黄——依——依——

她勾引人家丈夫

我去找所长。

所长的办公室在三楼，我上楼的时候，在楼梯上，恰好和一个女同志劈面相逢。我为什么记得她，是因为我们擦肩而过时，我听到她在哭泣，于是我侧目偷看她，于是我看到她掩面而泣的样子——一只手捂着嘴巴，一只手捂着胸口，头低低垂着，是一种很悲伤、很无奈的样子。后来，从所长那里又知道，我看到的哭泣的女人正是从他办公室里刚出去的。她为什么哭，包括为什么来找所长，其实都跟黄依依有关。说真的，几天来所长对我一直是崇敬有加，好像上面的电话把我一下变成个很大的人物似的。其实，我不是什么大人物，只是有点神秘而已。所长大人对我已有的崇敬，使我一下子不大能接受他对黄依依的态度，当他听我说要黄依依时，所长脸上堆满了惊疑和不屑（不是原先的谨慎和不安）。

“黄依依？你要她？你……”所长沉吟着，最后咬咬牙说，“你还是换个人吧。”

“为什么？”我有种一脚踩空的感觉。

“她这人有问题。”所长回答得很干脆。

我问：“有什么问题？”

他说：“这是她个人的隐私，不便说的。”

我说：“在我们701面前，是没有任何隐私的。”我的声音露出一种霸道。

确实，跟我们这些人谈什么隐私是不聪明的，甚至是不尊重我们的，因为我们本身就是最大的隐私。再说，对我们谁还有什么是隐私的？个人？还是国家？我们为探寻他人隐私而活，我们自己也成了他人的隐私。我们不喜欢这种感觉，我们要淡化这种感觉，最好的办法就是让隐私这个词从我们面前消失掉。抠掉。像抠掉一粒恶心的粉刺一样抠掉。小伙子，你可别跟我们傻乎乎地谈什么隐私，你没有任何隐私——对我们来说。

所长看我态度有些硬，笑了笑说：“我可以跟你说，但仅限你知道。”又笑了笑，说：“就像你的事，仅限我知道一样。”

我没有答话，等着他往下说。

所长说：“其实，你要早来几分钟，就会看到她的问题，黄（依依）同志的问题。就在你进门之前一分钟，一个女同志刚从我这里哭着走了。”

“我在楼梯上碰见了，”我说，“是不是一个中年妇女，穿一件白衬衣的？”

“是的，”所长说，“就是她。”

“我看见她在哭。”我问，“她为什么哭？”

“那你去问黄同志是最清楚的。”所长说，看了看我，接着说，“她把男人勾引了。”

我脑海里一下浮现黄依依撩人的目光和笑容，嘴上却问了一个愚蠢的问题：“你调查过吗？是谁勾引谁？”

所长说：“那还用调查，肯定是她勾引人家丈夫。”

我说：“没有调查，你怎么能这么肯定？”

所长丧气地说：“你不了解，我是太了解了。”说着，从抽屉里翻出一些信件，乱糟糟的，一大堆。我一看，发现都是告状信，有匿名的，也有署名的，说的都是一个内容：黄依依思想腐化，乱搞男女关系。有的还指名道姓的，跟某某某，什么时候，在哪里。我一边看着，一边问所长这些是什么人。所长说，什么人都有，有的是所里的，有的是外边的。

我越看越怀疑，又问：“怎么有这么多人？不可能吧。”

所长说：“应该是不可能，可到了她身上，就成了可能。不瞒你说，这些人我大多都找她问过，我倒希望从她嘴里听到一个否认、甚至是狡辩的声音，可就是听不到啊。”叹口气，又说：“说真的，影响很坏啊，反应很大啊，现在所里开领导会，每一次都有人提出来，要处分她，开除她。幸亏她手上还有把尚方宝剑，是周总理点名要回来的，否则我说早有人把她拱走了。这个黄依依啊，黄依依，人家说到什么山唱什么歌，可她到了中国，还在唱西方那边的歌，这怎么行嘛，完全不同的伦理嘛，能这样乱来吗？”

我问：“她有家吗？”

所长笑道：“哪个男的能接受她？”

我说：“也许结婚就好了。”

所长说：“你以为她没结过婚？结过两次呢，都离了。”

我问：“这是以前还是现在的事？”

所长说：“有以前的，也有现在的。据说她在美国就有过婚姻，丈夫是个化学家，老家是福建的，回国前两人离了。回来后不久，她跟电影厂一个摄影师好上了，不久结了婚，不久又离了，就因为她在外面有男人。”

“她现在有多大年纪？”

“三十七八吧。”

“有没有小孩？”

“没有。”

“社会关系复杂吗？”

“父母亲在浙江，以前是浙大的老师，现在好像都退休了。还有个哥哥，在上海市政府里工作，说是个什么处长。”

“平时工作上敬业吗？”

“工作上没问题。”所长说，“毕竟当过诺伊曼助手的，见多识广，科研精神和实力都是所里有目共睹的，研究成果也是数一数二。话说回来，要不是这样，谁还留得住她？能留下来，还不是因为她业务上拔尖，用得着。”

我笑了笑，说：“你劝我别要她，不会是个阴谋吧？”

他没有反应过来，问我：“什么阴谋？”

我说：“怕我挖走她啊。”

他苦笑着说：“我倒是希望你挖走她，这不是说我不爱才，而是她在这儿给我制造的麻烦太多，影响太坏！你知道人都在背后说我什么？说我是养了匹马，一匹洋马，整天在院子里溜达，谁想骑都可以；老同志骑了夫妻反目，年轻人骑了后患无穷，真正是一匹害群之马啊，只怕你不敢要。”

我说：“行，那你把她档案调给我看看。”

他问：“你真要她？你们不是特别单位吗？最讲纪律的，合适吗？”

我说：“我要看过档案才能决定。”

但其实，我心里已做了决定：没有比她更合适的！

博士也要寻欢作乐

从所长那里回来，刚进房间，我就听有人敲门。开门看，门口立着黄依依，她换掉了连衣裙，穿的是一套衬衣裙子，裙子是藏青色的，衬衣是白色的，开口很低，露出胸前一大片白生生的肉，甚至还可以隐隐看到一线乳沟。我的目光无意中碰了一下她胸前的白肉，便触电似地闪开了。

我说：“我正找你呢。”

她说：“我都来第二次了。”

我问：“你找我有什么事？”

她递上来一页纸，说：“给你交卷啊。”

说的是另一道数学迷宫题。昨天晚上，她现场解出了两题中的一题，第二题她一时没有思路，带回去做了。刚才，我回来时，看地板上有几页纸，是其他三位候选人中的两人交来的答案。但我看都是错误的，现在我看黄依依解答的程序和结果，完全正确无误，心里一下子生出满满的喜悦，嘴上便客气喊了她一声“黄博士”。

她打断我：“你别这么喊，现在我是你的学生，在被你考试呢。”

我说：“那你觉得你考得怎么样？”

她说：“错不了的。”

我说：“不愧是博士。”

她又打断我：“说过的，不准喊我博士，什么博士，你知道我是怎么看博士的？”

“怎么看？”

“白天是博士，晚上不是。”

“什么意思？”

“就这意思，博士也是人，到了晚上，照样要寻欢作乐。”

说着，自顾自地哈哈大笑起来，笑得身子都勾下了。在她勾下身子时，我无意中又看见她的胸脯，满满的，像要从衣服里膨胀出来，诱人得很。我想，看来所长说的没错，我带她走合适吗？这念头刚闪现，又

被我掐了。我想，这不是合不合适的问题，而是去哪里找像她这样我们打着灯笼都找不到的人。

笑完了，她一本正经地问我：“你刚才不是说在找我嘛，什么事？”

我也是一本正经地说：“想问你几个问题，希望你如实回答。”

“别太难了。”她做出发嗔的样子。

“不难，”我说，“但你必须说真话。”

“这没问题，”她爽快地答应道，“问吧，什么问题？”

“第一个问题，你以前有没有接触过破译密码的工作？”

“没有。”

“听说过吗？”

“听说过。”

“愿意去从事这样的工作吗？”

“不愿意。”

“为什么？”

“不为什么，我就喜欢呆在这里。”

“那你知道我的身份吗？”

“知道一点，好像是保密单位的，是吗？”

“是的，你愿意去吗？”

“不愿意。保密单位就更不愿意了。”

“为什么保密单位就更不愿意？”

“那哪是我这种人呆的地方？”

“你是什么人？”

“生性自由，生活浪漫，最害怕受纪律约束，最喜欢无拘无束。”

我想了想，责问她：“那你干嘛还来应试？”

她哈哈大笑道：“你以为我来应试是真想去你们单位？你们是什么单位我都不了解，怎么可能呢？”笑完了，正了正神色，又说：“说真的，我来应试是想来见识见识你，这几天同事们都在说你这个那个的，我很好奇，就来了。”

“就这样？”

“就这样的。”

“可现在已不是这样了，”我说，“现在我正式通知你，你已经被我录取，我们马上将给你办理调动手续。”

“你在跟我开玩笑吧？”她笑吟吟地问我。

“不是玩笑，”我说，“是真的，我们需要你这样的人材。”

“不。”她提高了声音，“你们需要我，可我不需要你们，再说你们也不了解我。”

“我们了解你。”我说，“我相信，你去我们单位会干出一番大事业的。”

“可我不想！”她大声叫起来，“你知道吗？我不想，希望你别折腾了，我不会跟你走的。”

我平静地说：“已经不行了。”

她呼地站起来：“那不是听你的！”说着要走。

我问：“你到哪里？”

她说：“我找所领导去，我要跟他们说，我不走！”

我说：“他们也要听我的。”

她盯着我好一会儿，突然咬牙切齿地：“你到底是什么人？我讨厌你！”

我劝她坐下后，说：“看来你对我还真不了解，那么你想不想了解我？我想，反正我已决定要带走你，所以我可以跟你说实话，我是特别单位701的负责干部，我现在手上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只要是我看中的人，谁都不能拒绝的，只能跟我走。”

“我要不走呢？”

“没有这种可能。”

“我恳求你。”

“我不同意。”

沉默一会，我开始做她工作。我说：“小黄同志，你自己说过，我也知道，你是爱国知识分子，如果国家的安全需要你，我想你总不会拒绝吧，而你将要去从事的工作就是直接关系到我们国家安全的，很神圣的。我希望你不要有抵触情绪，调整一下心情，我给你一天的准备时间，后天就跟我走。”

她问：“你们要我去做什么工作？”

我说：“破译乌字一号高级密码。”

尤物——魔女——多情——放浪

先别急着叫我说，先还是来看看这几张照片吧。

这是我年轻时的照片，你看，这一张，很清楚的。年轻时我就这个样子，还是比较英俊的吧。有人说我鼻子长得很好，鼻梁坚挺，鼻翼收紧，是个可信赖的男人；有人说我嘴巴长得很好，嘴唇厚实，棱角分明，是个沉得住气的男人；有人说我额头长得很好，方正，印堂发亮，是个有出息的男人。再看这一张，我高大着呢，有人说我这身子板是个真正男子汉的身板。人们说，女人都喜欢我这样的男人，沉默，稳重，坚韧，英俊，有前途，有魄力。但说真的，年轻时没有哪个女人喜欢过我，我谈对象谈得很困难，谈了三个都不成功，最后还是组织出面解决的。当时，就是见到黄依依时，我已经是四十好几的人，而且是有妇之夫，有子之父，对女人早已经没有概念，没有愿望，没有秘密，甚至连一闪而过的念头都没了。所以，当黄依依对我说出喜欢我的话时，我既没有激动，也没有慌乱，只是一笑了之。

事情出在火车上。

那时候火车车次不像现在这么多，而且，我们701驻地仅仅是个偏僻的小县城，弹丸之地，在我们单位入驻之前，那里甚至还没设火车站，火车每天从它身边喧嚣而过，却从来不肯停下来。火车不是汽车，火车傲慢着呢，不是见人就停的。当然，也要看是什么人，对我们701人来说，火车向来是跟着我们停的。没有铁路，铺过来；没有月台，造起来。就这样，那个弹丸之地，由于我们去了，就有火车乖乖地停下来。但从首都北京过去的火车，每天只有一趟车次停靠，而且时间很短，只停三分钟。这趟火车的发车时间是中午11点整。由于黄依依不愿

意跟我走，走得有情绪，老是刁难我，一会儿要办这个事，一会儿又要见那个人的，把时间全耽误了，本来我预计是办完手续后第二天就回的，结果不得不拖了一天。拖了一天也不行，11点钟的火车，11点钟时我们才冲进站台。我还要说，火车不是汽车，可以叫得停的。火车傻得很，任凭我叫着，依然傻乎乎地开着，不停下来。我几乎眼看着一节一节装满黑压压人头的车箱，从我跟前缓缓驶过，然后驶出站台，把我气得恨不得把铁轨给掀了！

错失了它，正常情况下，我们只有改天再走。就是说，我已经耽误了一天，现在还要再耽误一天。关键这不仅仅是个时间问题，还有安全问题。我的安全是有一条线在为我负责的，我不知道他们是怎么负责的，但我知道他们一定在负责，有时候在我身边，有时候离我远远的，有时候到处都在。从某种意义上讲，他们对我的行踪比我自己还了解，我还没来，他们就知道我什么时候要来；我还没走，他们也知道我什么时候将走。然后，我有理由相信，到这天的11点钟，看我搭乘的火车哪当着驶离站台，他们可能都大功告成地回家了，心里不再有我这个人了。这样想着，我心里禁不住起鸡皮疙瘩。人心里一慌，不免会做出一些过激行为。我私自找到火车站治安大队，亮出我的证件，要求他们替我接通某个电话。我不完全知道这是个什么电话，只知道万一我有事需要紧急处理，可以打这个电话。我在电话上只说了几句话，还没把事情完全说清楚，电话那边的人就对我下了两条命令：

一、原地不动呆着；

二、有人会马上安排我走。

10分钟后，火车站站长出现在我面前。

半个小时后，站长又亲自把我们送上一辆特快列车的一个上等的软卧包厢里。站长告诉我：这趟火车将专门为我们两个人在那个弹丸之地停靠半分钟。我受宠若惊，一下想到那个神秘的电话。我确实不知道那是个什么电话，甚至现在也不知。但我直觉，并且有理由相信，那一定是一个很有权威的电话，也许在中南海里面，也许在更秘密的地方。

不用说，这个电话不但免除了我可能有的担惊受怕的等待，而且还让我享尽了旅途的舒适和安静。我以前坐过软卧包间，但都是夹杂在生人中间的，像这样，包间里无一外人的，还是第一次。包间里只有我和黄依依，感觉像是从701切出来的一块空间，我们可以无忌地谈701的事情；如果要谈情，也是可以的，无需夹尾巴，无需躲躲闪闪。正是这种独特的条件，促使黄依依开始放肆地对我“吐露衷肠”。

黄依依说：“你这样强迫地调我去你们单位，总不会是因为看上我，

想弄我去跟你培养感情的吧？”

老实说，几天来，我对她这种我行我素的谈话，包括行为方式已深有领教，不会再感到唐突和惊乱。所以，我平静地回敬道：“你以为我还是光棍汉，我儿子都十几岁了。”

她说：“有妻有子照样可以培养感情啊。”

我说：“那叫什么，不成了搞腐化？”

她说：“不叫腐化，叫浪漫，难道你从来没有浪漫过吗？”

我说：“在艰苦卓绝的战争岁月里，我们就是靠革命浪漫主义的乐观精神，战胜各种艰难险阻，取得一个又一个的胜利。”

“最终解放全中国，”她接过我的话头说，“让我们这些流亡海外的爱国知识分子，有了自己的国，自己的家。”

“对。”我说。

“可我至今还没有家。”

“会有的。”

“是安慰我吗？”

“不。”

“可我感到很绝望。”

“为什么？”

“因为我喜欢的人并不喜欢我。”

“你喜欢谁？”

“你！”

接着她告诉我，她为什么来招待所找我，是因为那天下午，她从操场走过时，不经意抬头看见我站在窗前，凝视着窗外。虽然隔得有点远，但她还是被我英俊和凝重的样子深深吸引。

“我相信你也在看我。”她说。

“不可能，”我说，“我第一次见你是在餐厅里。”

“我对你笑？”

“是的。”

“是什么感觉？”

“有点与众不同。”

“没有暗生欲念吗？”

“没有。”

“你不喜欢我吗？”

“是。”

“你是不敢喜欢我。”

“也许吧。”

“你是个胆小鬼，枉有一副男子汉身材。”

“也许吧。”

“可我还是喜欢你，握住我的手好吗？”

我理所当然拒绝了她。

但问题不在这里，问题是一件常人难以启齿的事，她竟可以如此轻松，这般堂皇，没有窘迫，没有顾虑，光明磊落，直截了当，如同一个平常问候，一个正当要求一样，随便吞吐于唇齿间，这是令我惊诧又惊诧的。她确实是个非同寻常的人。很显然，她是个天生丽质的漂亮女人，同时她的知识和身份、地位与其漂亮的容貌一样过人，一样耀眼。这种女人是尤物，亦梦亦幻，可遇不可求。然而，我又觉得她身上有一种妖精的气质，热艳，妖冶，痴迷，大胆，辛辣，放浪，自私，无忌，无法无天，无羞无耻，像个多情的魔女。

尤物——魔女——漂亮——多情——智慧——放浪——咄当——咄当——火车驶近701，我心里越发担心，我带回去不是一个破译乌密的数学家，而是一棵饱受西方资产阶级思想侵害的大毒草！

集训

我找来的人，从一定意义上说，就成了我的一部分。她将来好，有我的一部分；她将来孬，也有我的一部分。出于我一贯的谨慎，加上对

黄依依已有的出格言行的忧虑，我回单位后，没有在首长面前过分显摆她的神奇性，包括她对破译乌密所具有的种种有利条件，比如当过冯·诺伊曼的助手，还在莫斯科呆过等，只是笼统地说她是个数学家，生性开放，甚至有点野性子，应该还是比较适宜搞破译工作的。这是我的心计，开始不要让人产生过多过高的期望，保守一点，低调一点，这样等出成果时，就更有一份意外，有出奇制胜的效果，成果将被人放大地看，放大地说，放大地庆贺，从而放大地感激我慧眼识珠。

破译工作是701的核心，要求破译者政治思想要绝对过硬。为此，所有到701来从事破译工作的人，无一例外，都要去二号山谷的集训中心集训一段时间，期间要完成三项训教任务：

一、思想教育

二、保密教育

三、业务训练

思想教育和保密教育是基础课，通过教育，主要是要让你思想中可能有的杂念私心绝对封存起来，绝对树立起一种为国家利益无私奉献的崇高革命精神，并在任何情形下都能做到守口如瓶，即使在无意识中也不能泄露自己作为特别单位701破译员的特殊身份。业务训练是专业课，具体又分两大块：一块是熟悉密码情况，比如密码是怎么回事，破译有什么规则和特点，还有一些破译案例介绍和一些模拟破译；另一块是你将来要去破译的密码的这个国家的基本国情和具体系统内部的详情，像黄依依，主要就是要熟悉苏联外交事务的现状、方针、策略等情况。集训时间一般为3个月，结束时组织上将对你进行考评，考评合格者方可转入破译局正式开展工作。

我把黄依依送进集训中心时，心里已经做好3个月后，中心可能对她做出的某种不利的评定，比如在男女关系问题上，我担心她很可能要露出马脚，让中心抓住辫子，在思想品质一栏里写下危言耸听的评语。对一般人来说，作为破译局局长，我有权因为中心的几句模棱两可的评语而取消此人转正的资格。不过，对黄依依，我已经想好，如果仅仅是男女关系上的问题，我将另眼相看。

但是，3个月结束时，中心对她各方面的评语都出奇地好，无片言微词和中性词，说的都是高度肯定的话，政治上积极要求上进（已向党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业务训练刻苦（考核成绩全优），保密观念强，平时作风良好等，一堆可圈可点的褒奖之词，看得我倍感欣慰。就这样，黄依依顺顺利利地进了四号山谷：一个被朱红色围墙围得严严实密的幽秘之院，森严之院，绝密之地。

破译局下设五个业务处，黄依依被分到欧洲处。欧洲处是我的娘家，我从那里出来，很熟悉那里的业务和人员情况，当时处长是一个叫陈二湖的老同志。说是老同志，其实也才三十四五岁，但他到701的时间很早，差不多是破译局的元老级人物。他性格比较内向，不爱搭理人，平时除了工作几乎没有任何其他爱好和特长。我与他共事四年多，使我印象最深的是，他没有朋友，似乎也不需要。他属于那种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的人，虽然才情上弱了些，但通过悬梁刺股的苦心钻研，同样抵达了胜利彼岸。可以说，在701破译史上，那么多人，他是付出最多，也是得到最多的人，他破译的密码比谁都多，得到的荣誉和付出的心血也比任何人都多。他是701最宝贵的人，也是我最崇敬的人。不过，在当时，1960年，他的宝贵性还没有完全显露出来，只单独破译过苏联的一部中级密码，另外与人合作破译过K国一部中级密码，算得上是不错的，但不是最优秀的。总的说，他有点大器晚成，到70年代中后期才大放光彩，成了701破译局最耀眼的明星。

那天，是我亲自带车把黄依依从集训中心接出来，然后又送到欧洲处去的。我们破译局在四号山谷，集训中心在二号，中间隔着一个机关大院和两座山。我先去中心接人，中途又在机关办了点事，回来时已经到吃午饭时间，人都陆续在往食堂走。但凭着我对老陈（陈二湖处长）的了解，我还是喊司机去欧洲处办公地。

欧洲处的办公地是一个坐落在山坡的独立四合院，四边都是用条石垒砌的平房，都是一个式样的，一排九间，除去一间作门洞用，总共有35间，围成四方形，中间的院落足有两亩地大，种了一些松树、杉树，树林间有路，可以散步，还有石凳石桌，可以休闲、看书、冥想。门口24小时有把门的。我车子的牌照门卫是认识的，所以车子一在门口停下，门卫就迎上来。我问陈处长在不在，答复说在的。

果不其然吧。

其实，我知道，老陈是向来不吃午饭的，不是因为有胃病的问题，而是因为要保持脑子清醒。人在饥饿中，大脑的思维能力比较活跃，饱了容易瞌睡，古人说弱食强脑，大概指的就是这意思。这就是老陈，陈二湖，把职业当作性命看的，为了破译一部密码，经常把自己弄得苦海无边的。对黄依依，我就希望她有这种精神。换句话说，我是担心她没有这种精神，破釜沉舟的精神。上帝在造人时似乎总是公平的，聪明的人往往缺勤奋，智慧的人往往爱出世，爆发力好的人往往没耐力。像爱因斯坦这样的人，是上帝开小差的结果，上帝让他什么都有了，却让自身的公平没有了。黄依依给我的感觉是天赋极好，悟性极高，数学上又有非凡的能力。这种人天生是密码的克星，但她性情中有玩世不恭的东西，这又是人要做大事成大事的大毛病。

我们都疯了

和陈老见面，是在陈老的办公室里。老陈还有专门的破译室，在办公室的南边。我们先是去办公室，看没人才去的破译室的。听到敲门声，老陈出来，看见黄依依，跟见了鬼似地马上关闭了破译室的门，带我们去办公室。听说老陈这人很迷信，从不允许女人进他的破译室，至于为什么会有这迷信，只有他自己知道了。搞破译的人都有些莫名的禁忌，因为破译工作除了必要的知识、经验、智慧和才情外，似乎更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运气是个神乎其神的东西，要抓住它，似乎需要我们也变得神神秘秘的。

进办公室后，我把黄依依介绍给老陈，两人握了握手后，老陈说：

“听说你是个数学家？”

黄依依说：“算是吧。”

我说：“不是算，是真格的。”

“真也好，假也好，反正以后你不是当数学家，而是当破译员，任务是破译乌密。你的破译室我们已经安排好了，在那边，南楼，左手起第三间，设施都是齐备的，等一会你可以去看看。如果还需要什么，”老陈指着墙上的一帧照片说，“可以找他，他是我们处里的行政参谋。”接着，老陈又指着后面很多人的照片说：“这些是我们处的破译员，总共有X人。既然首长们已经决定，要求把破译乌密作为本处的头号任务来抓，那么按照规定，你可以从这些人中任意挑选一至两名同志，做你的副手。”顿了顿，他又指着一个戴眼镜的老同志说：“但这个人除外。”

黄依依好奇地问：“为什么他要除外？”

老陈示意我来回答，我就告诉她，这位老同志现在身体不好，无法正常工作。其实，他是患了精神分裂症，疯了。

不料，黄依依一语道破：“他是不是疯了？”

我问：“你怎么知道？”

她说：“猜的，你看他的目光，多么神经质，这种人离疯狂往往只有一步之遥。”

我说：“他曾经是这里最了不起的破译家。”

她说：“这种人离圣人也只有一步之遥。”

我说：“他是因为破译密码疯的，用脑过度，脑筋像琴弦一样绷断了。”

她说：“像纳什。”

我问：“谁？”

她说：“世界著名数学家，博弈论大师约翰·纳什，他也是被密码逼疯的。”

“其实你也疯了。”老陈突然插话，顿了顿，又说，“我们都疯了。”

一句话把黄依依弄得稀里糊涂的。

其实，我知道老陈想说什么，在关于破译乌密的问题上，老陈始终保留着自己独立的看法。他认为，我们决定破译乌密是武断的，毫无理智可言，荒唐透顶，是异想天开，是疯子的决定。至于理由，他曾在大会小会上都说过，现在他又准备对黄依依说一遍。

老陈说：“首先，谁都知道，乌字一号密码是一部目前欧洲少有的高级密码，保险期限至少在10年之上。这就是说，10年之内，正常情况下任何人都难以破译它，而我们决定破译它的根本原因是什么？是想在目前紧张的外交关系上取得主动权。那么，这种紧张关系究竟会延缓多久？一年？两年？还是10年？20年？我想顶多就是一两年，然后要么是完蛋了，要么就又好好了。不管是完蛋，还是又重新好，到那时，我们破译这部密码的价值就会大大削弱，甚至变得毫无价值。这就是说，我们要使这部密码具有理想的破译价值，就要求我们在短时间内破译它，顶多就是一两年，而一两年时间我们也许连破译它的门儿都还摸不到。你们现在信誓旦旦的样子，老实说，我的感觉就是你们疯了，痴了。是痴人说梦，痴人做傻事，不信走着瞧……”

老陈这人就是这样，平时不说话，但一说都是实打实的，不会拐弯，不会躲藏，不会变通，经常把人和事逼入绝境，让人尴尬为难。其实，他说的道理我们不是不明白，但这是上面的决定，我们除了服从又能怎样？我这么一说，老陈又跟我顶上了。

他说：“是上面的决定不错，但既然我们明知这是个错误的决定，我们又何必认真，这么兴师动众地执行，还专门找一个数学家来呢。当然，数学家来，我们欢迎，但要我说，好钢要用在刀刃上，我们应该安排她去破其他密码，至于乌密，随便叫两个人破译，给上面做个样子看看就行了。”

这哪像处长说的话？上面首长要听了，还不撤他的职！不过，我知

道，他也不稀罕这个职务。破译局作为一个业务单位，业务强就是最大的职务。无冕之王。

老陈的那套说法，我听过不止一遍，所以也懒得跟他去辩解，不料黄依依却跟他较真上了。黄依依说：“听你这话的意思，好像我是肯定破译不了乌密似的。”

老陈说：“起码在短时间内吧。”

“那也不一定，”黄依依简直是抢着往枪口扑，坚定又坚决地说，“所有的密码不就是几道深奥的数学题而已，有那么可怕吗？”

说得我和老陈一时都愣在那儿，许久老陈才回敬道：“行，那就看你的。”

黄依依毫不示弱：“你等着吧。”

狗胆包天

夸海口的事，我见得多，一般说来，我不欣赏这套，不就是嘴上说说而已，谁不会？但黄依依初来乍到就夸下海口，却让我窃喜。这里面有我的主观因素，也有客观原因，客观原因是什么？是集训中心王主任对黄依依的评价，那是他代表组织的名义对我说的，是公对公的，硬碰硬的，没有理由可以置疑的。王主任说，我在中心接触过那么多搞破译的，还没见过第二个像黄依依这样对密码有感觉的人，她对密码有种常人不能想像的敏感和直觉，可以见面就熟，可以无师自通。我们中心准备的几部教研密码，以前还没有哪个人在集训期间就把它解破的，而她到这里后，没有一个月，把它们都解破掉了不说，而且她还能将每部密码的共异性，包括造密者在设计中留下的优劣性，都说得头头是道，好像她曾经参与这些密码的设计似的。

应该说，我也有过类似的体会，当初她就这样让我一眼看中的吗？这女人身上确实有些叫人匪夷所思的东西，包括头次见面就跟顶头上司叫板，难道是一般人能做得出来的？她思想里明显地缺少了一个正常人应有的开关，不知是因为自恃强大，还是因为天生如此。但不管怎样，她肯定不是个一般人。对一个不是一般的人，我们容易对她生出幻想。

但容我幻想的时间太短！

也就是半个多月吧，老陈到我办公室来跟我谈事，谈到黄依依，他露出一脸不屑：“你恐怕不知道吧。”我问什么事，他说跟集训中心王主任的事。我问他俩有什么事，他欲言又止。

我说：“什么事，你说啊。”

他说：“你真不知道？”

我说：“知道还问你。”

他说：“那你还是去问别人吧，我不便说的。”

我一下火了，骂他：“你放屁！你处里的事情，我不问你去问谁！”

“还能有什么事，好着呢。”他顿了顿，又说，“听人说，她现在晚上经常去中心，到天亮才回来。”

从破译局到集训中心，要翻两座山岭，走公路得有七八公里，抄小路也有四五公里，得走上一个多小时。按规定，破译局的人可以出入集训中心，而集训中心的人是不能出入破译局的。就是说，如果他们俩真要干个什么，也真只有黄依依去找他。但我还是有点不相信，一来中心王主任是有妇之夫，量他也不敢；二来黄依依不是夸了海口要破译乌密，哪有精力这样折腾？

口说无凭，猜想也作不了数，要获得真相，最好办法是把王主任喊来问一问。

王主任虽然是副局级的，可也是一方诸侯，我虽然挂着副院长的名，但实际上也只是一个诸侯而已，机关的事情管不了的。所以，要“审问”王主任，还必须请首长们出面。大首长当时不在家，在医院，最后我找的是党委书记，二号首长。书记一听我汇报，比我还吃惊，当即打电话把王主任叫到办公室。没想到，个狗日的王主任一听首长问这事，连狡辩都不狡辩一下，就一五一十地都招了！

原来，两人从见面起没几天就好上了，现在都好几个月了，我们居然还皮毛不知。

事情一败露，当初中心给黄依依出的评语为什么都是好话，也就可想而知。个狗日的姓王的真是狗胆包天！敢玩女人（还不是一般的女人，是我们当宝贝挖来的，要给组织上干大事情的），还敢欺骗组织，书记同志简直火冒三丈，根本不同情他这个那个的讨饶，把事情跟院长和总部都汇报了，并建议作严肃处理。很快，总部发下来一个文件，发到处以上单位和部门，说的就是对王家伙的处理情况：撤消主任职务，开除党籍和公职，押送去灵山劳教所（属于系统内部）劳动教养。

我争取用一年时间把它破了

处分决定下发的当天晚上，黄依依找到我，见面就责问我，为什么

要这样处理王主任。我正不知怎样来发泄对她的火气，不想她自己找上门来，还神气活现的，一下激起了我的火爆脾气，我大声地呵斥她：

“你还有脸来见我！”

她说：“我怎么了？”

我骂：“你自己心里知道！”

她说：“我不知道！”声音有点要跟我一比高低似的，“文件上没说清你们为什么要处理他，只是说他‘道德品质恶劣，影响极坏’，这是指什么？我不知道，如果是指我跟他事，那我告诉你，这跟他无关，是我要跟他好的，你们要处理就处理我，别处理他。”

我说：“你以为我们就听你的？”

她说：“不是听我，而是听事实，你处理人总要根据事实吧，事实就是这样的。”

我说：“事实是我们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把你招来，不是要你来给我们惹是生非的，而是希望你来挑起重担，建功立业！”

她盯着我看了一会儿，突然放低声音说：“如果你们还希望我来破译乌密，我就希望你们不要处理他。”

我说：“你的意思是如果处理他，你就不破了？”

她说：“我破不了。”

我气得一下站起来，指着她鼻子，声厉色严地警告她：“黄依依，你别跟我玩文字游戏，现在我可以老实告诉你，处理老王就是因为跟你的事。之所以不处理你，是考虑到你在破译乌密。”我拿起处理老王的文件，朝她晃了晃：“如果你因此不想破了，那好，我马上去找首长，再一模一样地签发一份文件，只要把名字改一下，改成黄依依，然后你就跟他一道去灵山劳教所吧。”我越说越气，把文件揉成一团，朝她脸上丢过去：“你是什么人，上班才几天，701的东南西北都还分不清，就想要大爷脾气，这种人我没见过，也不想见，你走吧！”

她不走，也不跟我认错，只是沉默地坐着。我去外面转一圈回来，她还是没走，老地方坐着，甚至连姿势都没变一下。我心里气还没消，见了人，嘴里又是骂腔骂调的：“喊你走不走，是想跟我闹静坐？还要绝食吗？”

她突然流出两行泪，但说话的声音依然没有一点哭腔，还是字正腔

圆的。她说：“确实是我的错，是我……主动的，你跟组织上说一说，不要处理他好不好，我求你啦。”

看着她缓缓滑下的两行泪，我的气开始消退，放低声音问她：“你真想救他？”

她认真地点点头：“他确实是无辜的。”

我说：“现在说无辜已经没有用，说救他还有办法。”

她一下来劲地问：“什么办法？”

我跟她卖关子：“就看你的。”

她很聪明，马上破了我的关子，说：“看我能不能破译乌密？”

我说：“对，只要你能在短时间内破掉乌密，你就是盖世英雄，然后你想把他怎么样都行，这我可以承诺的。”

她问：“这个短时间是说多少时间？”

我说：“在两国关系还是像现在这样紧张、这样微妙、这样前途未卜之前。”

她听了，自言自语道：“这个之前？半年？不大可能。两年？太长了……”接着咬了咬牙，抬起头，决然地对我说：“我争取用一年时间把它破了！”

说完，扬长而去。

她破掉了乌密

我真是个很容易冲动的人，冲动的人往往也是容易轻听轻信的。听着她丢下的话，看着她扬长而去的背影，我心里反倒是有种欣然，想如果这样把她逼一逼，她全身心地投入到破译乌密中，遥远的运气也许就会降临到她头上。我说过，搞破译的人也都是知道的，破译密码，除了必要的知识、经验和天才的精神外，更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运气是神秘的东西，但对黄依依来说，也许就在她的勤奋中，她的天资肯定是过人的，她的技术、她的数学上的才能肯定也是无人可比的。这种人只要一门心思扎进乌密里，肯定要比谁都扎得深，扎得远。运气其实就在最深远处。对扎不到深远的人来说，运气天马行空地游荡在一片眩目的黑暗中，想抓住它当然需要靠运气，需要老辈子的坟地冒出缕缕青烟。但对可以扎到深远处的人来说，运气远在天边，却又近在眼前，在你身边游荡着，飞舞着，你不去抓它，说不定它还会自己撞上你。我们

经常说，运气来了推不开，躲不掉，说的就是这个意思。乌密是很高级，但黄依依也非等闲之辈，她曾经是冯·诺伊曼的助手，是掌握世界顶尖级数学奥秘的人。她还在莫斯科呆过，其间和那边的数学家有过非常广泛又深入的接触，说不定还与研制乌密的数学家一起跳过舞，一起罗曼蒂克过呢。

这一些，别人不知道，但我知道。

这也是我之所以在老陈等人对破译乌密不敢奢望的情况下，依然对黄依依寄予如此厚望的资本。应该说，是秘密的资本，因为我从没有把她这些诱人之处告诉过组织。我说过的，这是我的心计。不用说，我比701任何人都希望她破译乌密，我甚至想，只要她适时破译乌密，下一步我说不定就能当上701的最高首长。没有人知道，但我知道，我在总部机关工作的老乡私下告诉过我，我们现任院长已在医院里查出身体有大问题，据说是肺癌，需要留在北京做长期治疗。是癌啊，难道还可能再当院长？肯定当不了了。那么，为什么要封锁这消息？我分析是因为上面一时还没有找到合适的人选，在伺机物色人选呢。这种情况下，如果黄依依能顺利破译乌密，真是天助我也。

这是我的秘密，也是我的命运。

我的命运并不完全在我手上，而是在黄依依手上呢。

但是，从欧洲处传来的有关黄依依的消息实在令我悲观，先是说她跟助手合不来，助手不愿跟她干，自己走掉了。确凿的原因不明确，但私底下有人又在说，是因为她想跟助手好，助手不愿意，两人便龃龉不断，最后只好分道扬镳。这种说法似乎印证了已有的有关她跟王主任的绯闻，从而使得其他同志都“谈她色变”，对她敬而远之，不愿当她助手。没有一个熟悉情况的老同志配合她，这怎么行？为此我亲自做人工工作，给她安排了一个女同志当助手。这人是我一手培养起来的，对我一直忠心耿耿的，有她在，我很容易了解到黄依依的情况——她几乎每天都给我打电话。可说的都不是我想听的。从助手嘴里，我了解到，黄依依每天在破译室里呆的时间还没有人家一半多，即使呆在破译室里，也经常不说正事，老跟她说闲话，谈男人、谈是非、谈梦想，说东道西、天南海北、无所不谈。我问助手，她不在破译室里又在哪里？助手说满山谷跑，看闲书、捉小动物、摘野果子，反正跟个孩子似的，见了好玩的就玩、见了好吃的就摘、见了好看的就拣，带回来收藏起来。

这还是开始，似乎只是说明她工作上不用功的一个例证，后来她还沾染上了下棋的恶习。搞破译的人业余时间下下棋是无可厚非的，从理论上说，棋类游戏也是数学游戏，搞破译的人不免会喜欢这种游戏。但游戏终归游戏，不能当饭吃的，而助手告诉我，黄依依现在经常把大块

大块的时间虚掷在棋盘上，见棋就要下，什么时间都下，有时候上班时间也在偷偷地下。她的棋术很好，什么棋都会下，什么棋都下得好，经常输得人心服口服的。随着她棋术的好名声不断传出去，必然地引来更多对手，他们经常悄悄找她对弈，而她总是有求必应。别人是用业余时间来跟她下的，但她却要把什么时间都拿出来，因为找她的人太多。她是个人，别人是大家，就是这样的。

年底，破译局开年终总结表彰大会，台上台下坐满了人，我当然是坐在台上的，所以看下面看得一清二楚。我注意到，黄依依和前座一个人，看起来都正襟危坐的，但两个人的嘴皮子老是像一唱一和地在动，可能还发出声音，引得旁人经常顾看他们。我不知她们在闹什么名堂，后来有人喊我出去接个电话，回来时我有意绕到她们背后站了一会，发现两个人原来是在下盲棋！

会后，我找她谈话，狠狠地批评了她，当中说了一句很难听的话：“如果你这个样子能破译乌密，我就在手板心里煎鱼给你吃！”

是的，我是这么说的：如果你能破译乌密，我就在手板心里煎鱼给你吃！

确实是气话，很难听。气话总是说得很难听，说过后又难免要后悔。但是我不后悔。为什么？因为我静下心来想想，觉得我这话说得并不过分，无需后悔。我前面说过，要想在短时间内破译乌密，正常情况下是不可能的，是痴心妄想，是痴人说梦。现在，看黄依依这种表现，给人的感觉，实在太不像干大事的样儿。孟子说，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像她这样整天玩世不恭、不思进取、冥顽不化的样子，要在短时间内破译乌密，别说行不行，想一想都觉得可笑。所以，我这话气人是气人，但道出的是事实，是真言，是实话，而不是咒语，用不着后悔的。我真的一点也不后悔。

但是，结果我真的不得不后悔，因为——她破掉了乌密！

想不到吧。

谁想得到？

谁都想不到！

我要吃用手板心煎出来的鱼

事情说来跟假的似的。

那是春节过后不久的事情，有天下午，我正在办公室跟下面一位处

长谈事，黄依依的助手，就是我安排的那位助手，突然冲进办公室，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黄依依心脏病突发，正在医院里，要我赶紧去看看。听她这话，再看她着急的样子，我以为病情已到了难以抢救的地步，要我去是告别的。但助手又说，抢救是已经抢救过来，听医生说目前不会有事的，只是需要好生休养一段时间。既然如此，我想，有必要这么急切地去看她，跟救火似的？完全可以改个时间嘛。我这样想了，也这么说了，喊助手先回去，我改日再去医院看她。可助手说黄依依有要紧事跟我谈，要求我现在就去。我问什么事，她说不知道。不过，助手强调道，她说事情很重要，你应该放下所有事情，马上去见她。

我心想，去见鬼！

到医院一看，黄依依虽然躺在病房里，医生正在给她输液，但总的感觉还是不像重病在身，见了我笑得咯咯响。医生说，刚才以为是突发性心脏病，大家很紧张，其实只是一般性的昏厥，可能是太疲劳引起的，现在没事了，也不会有事的。我接着医生的话，对黄依依说：

“听见了没有，只是一般性昏迷，用不着这么紧张的，把我跟救火似的喊来。”

她笑着说：“我当然要喊你来，我有事要跟你说嘛。”

我不客气地说：“你有事应该到我办公室去说。”

她说：“我不在输液嘛，怎么去？”

我说：“那就等输完液再去。”

她说：“不，我要现在说。”

我说：“说吧，我听着，什么事。”

她说：“你把耳朵给我。”

荒唐！当着医生护士助手的面，要跟我说悄悄话，这叫哪门子事？我很生气，指责她：“你有事就说，否则我走了。”

她说：“是工作上的事，我能这样跟你说吗？要不你请他们走开。”

医生护士听了这话，很知趣地出去了。我什么也不说，不开腔，只冷冷地看着她，等着看她要搞什么鬼名堂。确实是鬼名堂，她要我伸出手来。我当然不伸，我怎么可能被下属当猴耍？我沉下脸，厉声厉色地警告她：“有事快说，我没那么多闲心！”

她也沉下脸，回敬我：“我要吃你用手板心煎出来的鱼！”

事情真的跟假的一样。

但真的就是真的，哪怕跟假的一样。

据当时有关权威人士说，黄依依干的事无异于让我们的国家领导人瞅见了赫鲁晓夫的底牌。

破译乌密，等于是让黄依依由鸡变了凤凰。荣誉自然是不要说的，反正只要是我们701人沾得到的荣誉，都无不成了她的囊中物，胸前头上的挂戴满了，她不要也是她的。她要什么，只要开口就是她的；不便开口，有一定的暗示也行。人到这份儿上就成了人上人，也可以说不是人，而是神、是灵，呼风唤雨、遮天蔽日、上天入地、无所不能。所以说，人要变起来也是说变就变的，从昨天那个玩世不恭、令人满腹疑虑的人，到今天这个璀璨夺目的模样，她似乎并没有经受什么特别考验和折磨，而只是短暂地昏迷了一会儿而已。现在的她，像明月一样当空挂着，人们无不仰望她、崇敬她——黄依依！

张国庆

我等着她来找我“秋后算账”，那是我对她的承诺，就是关于集训中心王主任的“转世问题”。我料定她一定会来找我的，我私下也在有意做些铺垫和准备工作，以便她来向我开口之时，我即可豪爽地应允她。可她却一直不找我，最后还是我主动找她的。

我说：“老王的事情，我是有言在先的，你看需要我怎么办理？”

她像陷入了沉思一样沉默着，很久才抬起头，告诉我说：“现在我有件比老王的事情更需要组织上解决的事情。”

我问是什么事情，她说是通讯处张国庆的事情。

说起张国庆，也是个701人所皆知的人物，他以前是我们监听局机要处的机要员，负责译电工作，701内部所有的机密文件，都要从他手头过。他妻子是我们医院的内科护士，是个胶东人，长得人高马大的，脾气也很大。据说，张国庆很怕她，两人一旦吵嘴，女人经常大打出手，打起来，手里抓到什么，都敢往男人身上甩去。有一次甩过去的是一把医用手术剪子，闪着银光飞过去，一下插在了张国庆的肩膀上。张国庆怕老婆的事情，大概就是从从此名声在外的。不过，又听说，女人是很爱丈夫的，张国庆在家里什么事都不用做，女人还给他洗脚，剪指甲。她在外边总是说张国庆怎么怎么的好，她是怎么怎么地爱他，离不开他，以至他不在家时她连觉都睡不着，等等。但是，张国庆总是要离

开她的，因为他的工作决定他经常要去总部出差。3年前的一天，张国庆去总部出差回来，以往他总是先回单位，把随身带的文件放好后再回家。但是，那天的火车晚点好几个小时，到701时已经是深夜12点多，如果再去单位——在四号山谷，再返回一号山谷——回家，起码又要折腾个把小时。他不想折腾，于是直接回了家，根本没想到这会给他带来不堪设想的后果。退一步说，如果第二天他早点起床去单位，事情也是不会出的。但是，张国庆要起床时，老婆提醒他，今天是星期日，意思是你多睡一会儿吧。这一睡就是一个大懒觉。这个大懒觉可睡出了大问题！等他醒来，已是10点来钟，家里空荡荡的，妻子和孩子都不在家。妻子不在家是想得到的，因为是星期天，院子里的家属一般都要跟单位的班车去镇上采购东西，一周仅此一回，是过了这村没这店的，错过了，下周的柴米油盐都可能要成问题。一般妻子是不带孩子走的，反正张国庆在家，有人带。但是，你知道，张国庆妻子平时对丈夫是很好，她想让丈夫睡得安稳，决定把孩子带在身边。孩子是男孩，只有7岁，刚上小学，以往父亲每次回来，都会有点东西送他。这次，父亲深夜回来，他不知要送什么东西，当然要翻翻父亲的包。母亲去食堂买馒头了，父亲还在睡觉，屋子里等于没有人，于是他立刻拉开父亲的皮包，并且马上找到一份属于他的礼物：一小袋纸包糖，一盒小饼干。他先剥了粒糖吃，一边吃着，一边继续翻找。于是翻到一个文件袋，里面都是机要文件。对文件孩子是不感兴趣的，他感兴趣的是这些纸张，这么白花花的，光亮亮的，他见了手忍不住去摸，一摸，又硬又滑的，哪像是纸，简直是叠飞机的上好材料。到这时候，张国庆命运中的劫数开始作怪了，孩子看袋子里这样的纸有厚厚的一沓，装订成一份又一份的，有十几份呢，他想抽掉一份，谁知道呢？于是他“聪明地”抽出一份，转移到自己的书包里。吃过早饭，母亲喊他一起走，他想出去正好可以叠飞机玩，便把书包挎在了肩膀上。母亲说，这不是去上学，是去镇上买东西，你背书包干什么？他说，我要做作业——到时，你去买东西，我在车上做作业。母亲听了，简直对儿子的刻苦学习有点感动。两个小时后，张国庆起床，马上注意到包的拉链开着。他是个机要员，十多年养成的职业敏感使他格外关心里面的文件，真是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少了一份！他几乎笃定是年仅7岁的儿子干的坏事，急忙出门去找儿子。院子都找了，左邻右舍都问了，不见孩子的影，估计是跟他妈去镇上了。这个可能的事实让他吓坏了，因为如果文件确实在他孩子手上，出不出院门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是要改变性质的。事后，也正是这一点，把张国庆全家都毁了！

长话短讲，当张国庆见到孩子时（在半路上，一方赶出去，另一方正返回），看孩子手上正捏着用文件的半页纸叠的飞机。据孩子事后说，因为文件纸较大（16开），他是对开来用的，这样一页纸可以叠两架飞机。在母亲去街上买东西时，他没有跟去，而是以做作业的名义，留在停车站里，与院里同来的另一个孩子一道叠飞机玩。文件共有4

页，按每页两架计，他们应该可以叠出8架飞机。事实也是如此。但现在他们每人手头只有一架，两人就是两架，其余几架，有的飞上屋顶，有的坠入人流，不知去向，有的当场被镇上其他孩子抢走。后来返回停车场去找，总算又找回来4架，应该说还算不错的。但是，丢失的两架，其造成的损失，似乎不亚于丢失了两架真飞机，整个701上下都在为之惊心，都在危言耸听地谈论。处分是免不了的，而且一定不会轻。最后，张国庆老婆被开除公职，带着孩子回了老家。张国庆因为两个有利因素一定程度地保护了他，一个他是党员，有种说法，开除党籍可以抵3年罪。就是说，开除了他党籍，等于是判了他3年徒刑。另一个他是机要员，身上有高等级的保密度，不便流入社会，可以说他的公职不是想开除就能开除的。所以，最后他公职还是保住了，只是离开了机要处——他不配！行政级别由21级降到了最低：24级。国家干部制度上其实是没有24级这一说的，最低也是23级，所谓24级，其实是下面单位自己搞的名堂，一般是提干第一年，或者学校毕业第一年，都按24级来看待，有点预备党员的意思，一年内如果不犯错误，即可转正。

有人说，对张国庆妻子的处理有些过重，其实，正是因为不能正常地处理张国庆，才这么重地处理她的。她是替丈夫和孩子受过，理所当然，合情合理，没什么可冤屈的。没有冤屈，组织上是不会来给她翻案的，谁想到黄依依不知怎么的要来行这个好。我问她为什么要这样做，她说得很含糊，只是说一个人7岁时犯下的错误，要让一家三口都付出一生的代价，挺冤枉，也挺可怜的。

我说：“老王在灵山劳教所里也挺可怜的。”

我其实是希望她把老王“赎”出来，一来老王的下场毕竟跟她有关，二来这也是我对她有过的承诺。可是，她巧妙地给了我——“将军”。

她说：“你的意思是把老王的事情和张国庆的事情一并解决了，那当然是最好不过的。”

我说：“我的意思是先把老王的事情解决了。”

她说：“不，如果两个事情只能先解决一个，那么先解决张国庆的。”

我问：“为什么？”

她说：“没有为什么。”

应该说，她为什么要搭救老王，大家是心照不宣的，可为什么要施恩张国庆，这事情很叫我费解。既然费解，我不免要去底下打探打探，结果又探到一个“大地雷”——两人原来相好着呢。就是说，张国庆的情

况，其实跟老王的情况如出一辙。不同的是，他俩相好的事外界所知不多。这得益于两人在一个单位，客观条件比较好，行动上具有一定的隐蔽性，不像老王，在不同单位，做起事来动作大，跑来跑去的，容易被入觉察。再说，两人当时一个是孤男，一个是寡女，可能这种现状人们相对要容易给予一定的谅解，所以流言蜚语的辐射力也不是太强。

我没有像对待老王一样，把张国庆叫来“审一审”，而是择日又找到黄依依。我想让她明白这样一个道理：现在她与张国庆的关系可能只有少数人知道，但如果组织上根据她的要求，把张国庆老婆孩子的问题解决了，可能她与张国庆的事情全701都会知道，这是要破坏她目前已有的光辉形象的。总之，一句话：我认为，她不该管张国庆的问题，不是管不了，而是管不得；管了，就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对她是很不利的。我觉得我说的没错，而且都是为她好，哪知她根本不领情，说的话很难听。

她说：“张国庆的事情我是管定了的，你不管可以，我去找其他人管就是。”

话说到这份儿上，我只有管。老实说，这个时候，她绝对是个神，可以呼风唤雨，可以点石成金，可以做到说一不二。就是说，即便我不当这个好人，自有人会来当。但如果让别人当了这个好人，等于是我得罪了她，进一步说，也等于是我在通往院长的路上自己替自己找了麻烦。那时候，上面首长来，哪一个不要见她？都要见她！她借机奏你一本，或者美言你几句，对她那是顺手牵羊的事，而对你就是改变命运的事。什么叫一言九鼎？那时候她说的就是一言九鼎。我可没这么傻，好好地去做得罪她，让别人来白拣一个便宜。所以，我看她执意要解决张国庆的事，同时又表示，如果能一起解决老王的事，是最好不过的，我就索性给她来了一个“最好不过的”，专程跑了一趟总部，把两个人的问题一并解决了。

说真的，当时组织上对她提出的任何要求，都会慎重考虑，尽量满足她。而像张国庆和老王这种问题，都是单位内部可以解决的问题，只要她出面了，要求了，也就解决了，不会有什么难度的。

张国庆的老婆

我们701总的来说是个很封闭的单位，正因为封闭，与外界无关，内部有什么事，所以都传得飞快。像张国庆和老王，在701本来就是无人不晓的著名人物，黄依依保救他俩，等于是新闻上面又制造新闻，转眼就在人们嘴里吐进吐出，风靡一时，无人不知。喊黄依依什么“天使”、“有问题的天使”，其实就是从这时候开始的。想想看也真是，什么人能把他俩从地狱里搭救出来？没有人，只有天使！然后，再想想，什

么人能这么神奇地破译乌密？也只有天使！天使的称谓对黄依依说，似乎是双重地贴切，所以一喊就喊开了。

随着天使之名传开的时候，有关她跟张国庆的私情也开始秘密传播开来。这在我意料之中，不奇怪的，好事者都会这样去猜想、去探听、去证实、去传说。这样，如果让张国庆老婆回来，重新安置在701医院里，隔墙有耳，总有一天要事发。所以，出于“保密”需要，我们特意将张国庆老婆安排到镇子上，还是在医院里，县人民医院，还是当护士。老王是他自己要求不回培训中心的，他大概是觉得回来面子上太过不去，所以选择了远走高飞，去了我们701在外地的一个分局，离这边很远。这也意味着今后他与黄依依难能有直接或深刻的交往。

但张国庆老婆不一样，虽然单位在镇上，家还在701这边，每天都回来。她叫什么？张国庆老婆，我一直在想，好像在嘴边，可就是说不出口。我为什么想要她的名字，是因为下面的故事跟她有关，没有名字不好说的。但确实想不起来，可能也只有这样说了。她，就是张国庆老婆，以前在701也好，现在去地方也好，我跟她本是一点关系都没有的，也不需要她，完全可以无视她的存在。但是，由于黄依依跟她男人的关系，她回来之后，我心里老是有她的影子，担心她知道真相，闹出事情来。我听医院的人说，她有点泼。俗话说，世间有两种人最烦人：泼的女人，谄的男人。这里的烦是指是非多，容易惹是生非。现在，是非已经明摆着呢，我确实担心她一旦得知实情会大肆撒泼，闹得鸡犬不宁，影响黄依依的名誉和破译工作。外人不知道，但我们知道，乌密破译后，上级对我们欧洲处的破译任务已经有新的指示，要求我们今后重点要破译苏联军事密码。因为黄依依对苏联情况比较了解，此时的欧洲处处长一职，谁都没她称职，因而非她莫属。就这样，黄依依走马上任，成了该处历史上第五任处长。

一个人，如果情感和生活上生出是非，后院起火，肯定要影响工作。有些人的工作影响就影响了，不怕，起码用不着我怕，但黄依依的我怕，她现在是一处长，整个破译局的核心人物，也是701的典型，出了事，就是全局的事，就是我当局长的事，所以我当然要重点保护。而说到保护，什么安全啊、身体啊、饮食啊，等等，都容易，难就难在张国庆老婆那边，就怕她知情闹事。这我是有心而无力，不知如何去着手防预，万一闹起来又不知如何收场。总之，这事情想起来很头痛，似乎只能听天由命。

张国庆老婆来了。

一个月过去了。

两个月过去了。

张国庆老婆那边安静得很，无任何不祥不妙的声响或迹象。就是说，我担心的事没有出现，而我盼望中的事倒是如期而来：黄依依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已牵头破掉三部苏联军事方面的中级密码。这真正叫报喜不报忧！而且，仔细想一想，这是最好不过的兆头，简直要叫人高兴死。因为，不管是张国庆老婆那边，还是破译密码这边，开头的一两个月是最重要的，说过去就过去了，说过不去就过不去。万事开头难，这话放在什么事上都合适！看看过去的两个月，我感觉自己仿佛有神灵保佑，事事如意，心里别提有多高兴了。

只是，万万想不到，第三个月，麻烦就来了。

听组织的就离婚

是一天下午，黄依依突然来到我办公室，进门就说：“我要跟张国庆结婚！”

我一下愣住了，不知道说什么好，很久才接她的话，而说的只是一句废话。

我说：“什么意思？”

她说：“就这意思，我要跟张国庆结婚。”

我说：“你这不是在跟我开玩笑吧？”

她说：“不是。”

我说：“那就怪了，你怎么突然有这想法？”

她说：“我受不了他天天回去陪老婆。”

我说：“就为这个？那我跟张国庆说说，让他少回家不就行了，何必结婚呢？”

她说：“不，我要结婚。”说得很平静，又坚决，显然是经过深思的。

我责怪她：“早知现在，何必当初？”

她说：“现在是现在，当初是当初，反正我要跟他结婚，你叫他离婚吧。”

说罢掉头就走，我喊都喊不住。

她走后，我就坐在办公桌前发呆，好像是被这突然的事吓傻了似的。事情说来是有点荒唐，她要结婚，不跟张国庆去说，却跑来跟我说，好像这是我下给她的任务似的。但荒唐归荒唐，我还能不管，虽然这说起来不是什么工作，但归根到底，就是工作。因为，我知道她这人的脾气，你不顺着她来，她什么事都干得出来，要来个不吃不喝，压上三天床板，我急得要跳起来。她是天使，我是凡人，没办法的，只有顺着她来。就这样，我找到张国庆，把事情先问了，然后又说了，最后要他表个态。

张国庆倒说得干脆：听组织的。

听组织的就离。

就这样离了。

其实，不听组织的也得离，事情就这样的，没有回旋余地。余地都在天使那边。天使正在用不停地破译一部部密码这不争的事实告诉我们：她越发像个天使，我们只有越发地跟着她跑，而且坚信跟着她跑，不会吃亏的。

那边才离，这边就结了，心情之急，做事之不讲究，不避讳，像是两个世事不谙的小年轻。婚礼很简单，他们处里的人，加上我，聚在一起，在单位食堂摆了两桌，完了又去新房坐了坐，吃了点儿糖果，道了点儿祝愿，算闹了洞房，天地作证了。就在闹洞房之际，黄依依几次啊咽的干呕不止，让所有过来人都看在眼里，明在心头：她已有身孕！

至此，黄依依为什么这么急地要同张国庆结婚，不言而喻。但无人想得到，在这个表面的原因之下，其实还藏着一个巨大的、神秘莫测的秘密。原来，黄依依虽然结过两次婚，而与她有过云雨之事的男人肯定更多，就我所知——那一沓告状信！我想，至少在两位数之上吧。但是，这么多男人，这么长时间，黄依依却从未有过喜——或者有过忧。这是她第一次怀孕！连黄依依自己都感到神秘，这么多男人，惟独张国庆才为她“开天辟地”，而且似乎还不是开始就灵验，而是经过了一定时间的磨合、等待，好像她的生育机制里上着一把神秘的锁，只有张国庆才能慢慢打开。

这确实让人感到神秘，神秘得似乎只有用神秘的缘分来理解，来接受。既然这是缘分，是天地之约，是独一无二，是别无选择，还有什么好犹疑的？所以，她才这么坚决、霸道地要同张国庆结婚——张国庆仿佛天定是她的！

找到了天定之郎，现在又有了身孕，好上加好，按理应该大庆大贺。可是，我却无心庆贺。我忧心忡忡着呢，因为这哪是她黄依依生儿

育女的时间？什么事都是有时间地点之区别的，同样的事，在不同的时间或地点，性质和效果是不一样的，甚至有天壤之别。可是，我又怎么开得了这个口？这是天地之约的果实，而且黄依依的年龄——年近40，哪是可以随便折腾的？就这样，一边是国家利益，一边是天地之约，都是神圣而不可侵犯的，把我夹在中间，如何是好？我犯难着呢。

但是，最后我还是站在“国家利益”这边，对黄依依提出了苛刻的要求。遭拒绝是想得到的，结果却是想不到的。有一天，张国庆来跟我要车，说黄依依身体不舒服，要去医院看看。医院在一号山谷，以前黄依依跟老王好时，经常一个人徒步来回，只是如今不但没了这份心情，似乎也没了这个身子，加上又遇身体不适。车子来回当然快，没有两个小时，黄依依从医院回来，径自来到我办公室，见面就莫名其妙地甩给我一句：

“这下你高兴了。”

原来，去医院看病，确诊是一般的感冒，医生明知什么药可以快速治她的病，却颗粒不给，理由是这药对孩子不好。黄依依掐指一算，自有身孕之后，她至少两次并多日服用过此药。医生把药拿来，把说明书上的“孕妇忌服”几个字指给她看，并加以口头说明，说得她心惊肉跳的。

医生总是危言耸听的。

母亲对孩子总是小心谨慎的，不论是对身体外的，还是身体内的。

权衡再三，黄依依作出了“让我高兴”的决定。

我确实感到高兴，却浑然不知，这份意外的高兴中，已可怕又不可避免地夹杂着黄依依死亡的阴影。几天后，我在医院看见黄依依硬冷的身体时，突然双膝一软，差点跪倒在她遗体前。当时，我心里直想骂那个危言耸听的医生。因为，是她首先敲响了黄依依死亡的丧钟！

不是死在病房里，而是死在厕所里

不是死在手术中，是死在手术后。

也不是死在病房里，而是死在厕所里。

我后来去看过那个厕所，有两个用木板隔开的厕位，门是弹簧门，里外都可以推拉。但是有个厕位已经停用，门上贴着“下水道堵塞，禁止使用”的字条。据说，这个厕位安有坐便器，是专为病人准备的，另一个我看到是一般的蹲便池。又据说，两个厕位的门上的弹簧其实早已不顶

事，门能开不能关，却一直没人管，直到一个多月前，因为上级单位要下来检查，才终于有人来管，换了新的弹簧。现在的门开关没问题，就是因为弹簧是新的，劲道很足，拉开门，人进去后，不用用手带门，门自己会朝着你屁股直扑上来，啪地打你一下，有点吓人兮兮的。

这说的不是701医院，是县人民医院。701医院是没有妇产科的，有关妇科病或大小生产的事，都是到县医院来看治的。也不只是701人，全县的妇女都这样，妇科上的事只有来这里，别无二处。为此，我们机关还跟这边妇产科建立了一定的联谊关系，目的就是让我们的妇女同志来这里看个什么有个优待。黄依依来，机关还专门安排了一位跟这边有良好关系的同志陪同，所以，优待是不要说的，来了就有人接待，手术室是最雅静的，医生是最有经验的，手术也是很成功的。做完手术，还安排她到单人病房休息，还给她泡糖水喝。等等这些，都是无可挑剔，只有夸奖的。也许是上帝为了在她走之前，有意给她留下一点人间的美好吧。

休息了约有一刻多钟，钻心的疼痛消散了，身上的力气随之回来了，这时在11点钟左右。黄依依看时候不早，要张国庆收拾东西，准备走，自己则去了厕所。这一去竟再也没回来，等人觉得蹊跷，进厕所去看她时，看到她半躺半坐在厕所里，昏迷不醒。开始以为只是一般性的昏迷，但脉搏却越来越弱，可见不是一般的昏迷。事实上，这时的她已经没救了。

是颅内出血！

她在摔倒时，后脑勺刚好磕在墙角下水管的接口上，致使颅内出血。

医生说，这种伤势，除非是在北京上海的大医院里，有医生及时给她做开颅手术，才可能有救。但这里没有这样的人力和设备，人们眼睁睁看着她脸色越来越苍白，脉搏越来越微弱，身体越来越安静又变冷……所有的人都企图阻止这种状态，临时采取一些可以想到的措施，手忙脚乱的，结果都以无济于事告终。这是大医院的病，这里的人连确诊的一点常识都没有，更不要说抢救了。事实上，包括颅内出血的伤势，也是事后才确诊的。说来也怪，说是把人都磕死了，但黄依依的后脑勺既没有磕破，也没有磕出什么包块，只是表皮有一点擦伤，还有一点泛红的血丝而已，加上又是埋在头发丛里的，不特别在意根本发现不了。它使人容易引起奇想，好像黄依依的头皮是铁打的，但颅内是豆腐做的。

一个为701破译事业做出杰出贡献的破译天使就这样离开了我们。

黄依依的死让我们感到无比的震惊，无比的悲痛，无比的惋惜。我曾不止一次地想，如果她的死是由于某个人的错误造成的，那么不管怎样，我一定会把这个人撕成碎片，还要用脚在碎尸上发狠地踩踏，踩得它粉碎，血肉模糊。但似乎没有这样一个人，事实上，那天上午，所有与她见过面、打过交道的人，几乎无一不是有恩情于她的，她（他）们把她当大首长一样，客气地对待她，殷勤地关照她，小心翼翼地做手术，出事后又及时抢救她，至于抢救技术上的遗憾，那是怪不得人的。如果一定要找一个怪罪的人，只能是院方领导，可以怪罪他们没有及时把坐便器修理好。想一想，黄依依为什么会昏迷在厕所里？因为她以前就有容易昏迷的毛病，加上刚做了手术，身体很虚弱，蹲着上厕所对她是一种考验，站起来时一下天昏地暗，人就摔倒了。就是这样的，错不了。

黄依依的死，无疑给我们的破译事业带来了难以想见的困难和压力。人们都叫她是个有问题的天使，但是说真的，在破译密码的事情上，她是没有一点问题的，是真正的天使，是洞悉密码秘密的天使。在我看来，把701历史上的所有破译员都捆绑在一起，都抵不过她一个黄依依。我是说能力，破译密码的能力和才情，至于贡献，后来还是有超过她的，像陈二湖，她毕竟从事破译的时间太短，还不到一年。不过，换个角度讲，她的贡献也是最大的，因为由于她的出现，她神奇的表现，她留下的闪光的足印，让701后来的破译者都不敢称雄，不敢怠慢，只有咬紧牙关地去搏杀。她有如一束神秘的剧烈的强光，闪了一下消失了，却永久留在了后人的脑海里、言谈中、记忆里，生生不息，广为流传，成了一枝参天的标杆，激励着后人往更高更远的黑暗深处发奋奔去。

破译密码啊，就是在黑暗中挣扎啊，就是在死人身上听心跳声啊。

那个狗日的女人

人死了不能复活。

但黄依依的死让张国庆和他前妻的婚姻复活了。

说到这里，我心中的仇恨也复活了。我不想多谈这两个人，尤其是张国庆老婆——这个泼妇！这个天杀的！这个我要把她撕成碎片的混账东西！

告诉你吧，就是她，把黄依依害死的！

关于她，我真的不想多说一个字，只想把事实告诉你。事情是这样的，因为当时没人想到黄依依的死会有凶手，人们都以为这是起事故，所以没开展任何调查工作。于是，这个混账轻松地逃脱了罪名，并幸福

地过上了破镜重圆的好日子。就这样，过去了一年，又过去了一年，到第三年的春天时候，不知怎么的，家属区里突然冒出一种骇人听闻的说法，讲黄依依是被张国庆老婆弄死的，有说是她利用职务之便，偷偷地给黄依依打了一支毒针，有说是她躲在厕所用纱布把黄依依活活闷死的，也有说是用木棍打死的。总之，说法很多，行凶的方式五花八门，稀奇古怪，听起来有点混乱和可笑。我听到这些后，基本上断定这纯属乱说而已，因为黄依依和张国庆老婆的特殊关系是谁都知道的，她恨黄依依也是谁都想得到的，这些说法只不过是有人基于这种事实，想当然地编造出来的。

但是，有一天下午，张国庆在楼道里碰到我，神色慌张的样子，像见了鬼，一下似乎提醒我什么似的。回头，我喊办公室主任把张国庆叫来，叫来干什么，我心里其实没个准儿。哪想到，张国庆一进我办公室，就吓得哭哭啼啼起来，一边可怜兮兮地哭诉道：

“局长，把她抓起来吧，是她把黄依依害死的……”

后来，我们审问那狗日的女人，才知道，那天黄依依进厕所时，她正蹲在里面，听有人进来她还主动招呼了一声，外面也客气地回应了一声。两人虽然见过面，认识，但声音是不熟悉的，尤其就这么随便招呼一下，更不可能辨识对方。可以想，如果黄依依当时听出是她，一定会拔腿就走。走掉了，就躲过了劫难。但这只是假设，事实是黄依依没走，于是，两人狭路相逢。听她狗日的自己说，当时她一见到黄依依，心里头就冒出鬼火，嘴上就不干不净地骂了一句。黄依依没有骂她，只是叫她嘴巴放干净点，说着就往厕所里钻，显然是不想跟她过招。但她没有就此罢休，还是站在门口，用身体把门挡住，继续说一些难听话。两个人，客观地说，黄依依是肇事者，对方是受害者，心里窝着火，见面骂几句可以理解的。所以，黄依依还是比较克制，不回嘴，只是做出侧目不屑的神情，后来甚至闭了眼，任凭她胡说，只当没听见。骂她不听，骂着也没趣，所以她准备走。听狗日的自己说，她在决定走时，看黄依依紧闭双眼的样子，心里很想甩她两个巴掌，但还是不敢，怕激化事态。她本想就这样走掉的，但抽身时，弹簧门推她的力度让她想到，可以借门自动弹回去的力量打她一下，来解解心头之恨。于是，她特意把门拉开到底，让弹簧的回力处于最大，然后她突然把手一松，门跟着就劲头十足地弹回去。当时黄依依是闭着眼的，哪知道躲闪，一下被撞个正着。狗日的听黄依依被撞翻身，感觉是占了便宜，得意地走了，哪知道黄依依已经被她推落生死崖，生命正在飞速地往尽头冲去。同时，她自己也跌落了悬崖，只是在坠落的过程中，侥幸地被一棵树勾住，得以苟活了三个年头。为此，她又付出了死不瞑目的代价：孩子他爹张国庆坐了牢，幼小孩子从此变得无爹无娘，无依无靠。

无疑，如果她不苟活这三年，张国庆肯定是不不会被牵连进去的，那

样她孩子起码还有个爹。但这仅是假设而已，事实是她苟活了三年，待事发后，张国庆的形象已变得人不人鬼不鬼的，虽可以排除他元凶的嫌疑，却不能排除他包庇凶手的嫌疑。

这足以叫他去尝尝铁窗的滋味。

张国庆是个可怜的人。

客观地说，他老婆也是个可怜虫。只是我无法可怜她，她毁掉了黄依依，差点也毁掉了我的前程。好在后来陈二湖一下顶上来，把黄依依未竟的事更好地完成了，从而替我化险为夷，我也只是有惊无险。说来也奇怪，以前老陈在破译上并不拔尖，但自黄依依死后，他像得了死者的仙气，一下变得出类拔萃，频频干出惊人之举。

老陈还健在吗？他的身子骨可没我硬……

老陈已不健在，他是1997年春天去世的，至今已告别我们7个年头。一般的人，在去世这么多年后，肯定已经有缘登上701近年来一年一度的解密名单。但老陈不是一般人，他是破译局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里到外的见证人，曾先后在几个处当过处长，有的处还几上几下，破译局的大小、里里外外、真真假假的内情和机密，都在他漫长而丰富的经历中、史料里。可以不夸张地说，他的解密，意味着大半破译局的秘密将被掏空。也许，正因如此，解密名单公布了一次又一次，他都“名落孙山”。因为没有解密，我有关他的“明访暗察”工作，只能陷入僵局。

僵局却在701去年的解密日——2002年10月25日，不期而破。这一天，我有幸见证了解密日这个奇特的日子“样子”：从上午8点半钟开始，陆陆续续有人来到701档案室窗台前，向值班同志出示一份通知单，然后领了东西就走，整个感觉似乎跟到邮局提取包裹没什么不同，稍有不同的无非就是在这里的交接过程中，双方的态度要亲善、友好一些，但也仅此而已。在零星的来人中，我注意到一个拄拐杖的人。他显得很年轻，四十来岁，按说正当是干事业的大好年纪。但是两年前，他不幸患上了严重的眼疾，一夜间世界在他眼前变成漆黑一片，如今虽经多方治疗，依然是白茫茫一片，走路还需要拐杖帮助，更别说什么工作。他就这样离开了——白茫茫地离开——701。说是离开，其实离开的还没留下的多，比如他的青春、才干、友情、恩爱等，还有他在此12年间所有的收发信件、日记、资料什么的，都留在了这里面。有的是永远留下了，有的也许是暂时的，比如那些信件日记资料什么的，今天他就可以如数带走。因为，他上了解密名单。

后来我知道，他曾经是陈二湖的徒弟，名叫施国光。更令我振奋的是，我在他那天领取的解密件中，发现了不少与陈二湖直接相关的书信和日记。由此，我们不难设想，老陈的解密日，也许已指日可待。不过，在指日可待的“这一天”尚未真实降临之前，我们只能凭借这些恰巧涉及陈二湖事情的解密文档，来间接地认识陈二湖。

不用说，由此我们看到的肯定不是全部和真实的陈二湖，也许只是他的一个飘忽的影子而已。本章标题——陈二湖的影子，指的也是这意思。这几乎是我“拣来”的一章，在此，我特别感谢陈二湖徒弟施国光的慷慨支持，并衷心祝愿他早日康复。

下面就是施国光提供的解密文档，请看——

几则日记 3月25日①

①系1997年3月25日。下同。

宿舍。夜。雨。

今天，我接到一个电话，是我师傅的儿子打来的。开始我听电话里声音幽幽的，以为是个女的，问是谁，他说是陈思兵。我想了一圈也没想起陈思兵是谁，他才说是陈二湖儿子。

陈二湖就是我师傅。

师傅儿子的来电，多少有些令我吃惊。一是这电话本身，来得唐突，去得也唐突，只说他给我寄了一封信，问我收到没有。我说没有，他就想挂电话了。我以为是他那边打长话不方便，就问他电话号码，说我给他打过去。他说不用了，明天再跟我联系，就挂了电话。二是听他电话里的声音，我感觉他好像情绪很不对头似的，加上他又说给我来了一封信，就更叫我觉得蹊跷，有种不知深浅的隐隐虚弱的感觉。说真的，虽然我同他父亲包括跟他家里的关系一度是很亲密的，但跟他本人却一向不太熟悉。他是在城里外婆家长大的，很少到山谷里（一号山谷）来，直到上大学后，在寒暑假里，我有时会在排球场上看到他。他个子有点高，弹跳又好，球场上特别引人注目。因为他父亲的关系，我们见面时总是客客气气的，有时间也站下来聊聊天。他非常健谈，而且说话喜欢一边比划动作，一会儿耸肩，一会儿摊手的，跟个老外似的，而站立的姿态总是那么稍稍倾斜的，重心落在一只脚跟上，让人感到他是那么自在，满不在乎。我很容易从他的言谈举止中看出他跟他父亲的不同，这是一个热情、乐观、身上集合了诸多现代人气息的年轻人，而他父亲则是一个沉默寡言，性格又冷又硬的孤独老头。父子俩表面上的不同曾经令我感到惊讶，但仔细想想又觉得没什么好奇怪的，因为父子相异就跟父子相似一样其实都是正常的。不过，总的来说我对他是不熟悉的，我以前连他名字叫什么都不知道，只记得那时我们都喊他阿兵。这自然是小名儿，今天我才知道他大名叫陈思兵。他来信要跟我说什么事？我告诉自己：不要去想它，等明天看信吧。

3月26日

办公室。夜。还在下雨。

难道是因为连续的下雨影响信的正常传递了？今天还是没收到信，阿兵的电话倒是又来了。他一定是有很急的事要问我，但我没收到信又似乎无法问。听声音，今天他情绪要比昨天好，说的也比昨天多，包括工作单位、联系电话都跟我说了。现在我知道，他已读完研究生，分在南方□市的出版社工作，想必是当编辑。我不清楚，他在电话里没说起。不过，从出版社的工作性质和他学的专业看，我想很可能是在当编

辑。他是研究欧洲当代文学的，让他去出版社工作，不当编辑又能当什么呢？我想不出来。

那个城市我去过一次，是一个很美的城市，街上种满了花，很抒情的。花以优雅素白的樱花居多，城市的几条主干道两侧几乎都排列着或大或小、或土或洋的樱花树。眼下，春意飘飘，正是樱花盛开之际，我可以想像现在那个城市的基本姿态：满街的樱花灿烂如霞，像雪花凌空，像白云悠悠，空气里弥漫着樱花绽放出来的袭人的香气。此刻，我甚至都闻见了樱花缥缈的香气。

关于那个城市，我还有一点认识，是从历史书上捞来的。据说，一个世纪前，那城市曾闹过一次大地震，死者不计其数，也许有好几十万。而50年前，又有一场著名的战役在那里打得不可开交，阵亡者书上又说是“不计其数”。因此，我常常想，那儿地底下埋葬的尸骨一定有好几吨。这和樱花本是不可以相提并论的，可我不知怎么就将它们想到了一块。想就想吧，反正意识太多不算错误。意识太多是一种病，但决不是错误。既然不是错误，扯远一点也没关系吧，我想。事实上，我知道，我想这些都是想为了摆脱一点什么，因为我觉得心里乱乱的，乱七八糟的。

3月27日

宿舍。夜。晴。

今天终于收到阿兵的信了。尽管这两天我一直在想阿兵信上可能要跟我说的话，但就没想到居然会是我师傅去世的噩耗！师傅是3月2日去世的，都快一个月了。信上说，师傅临死前很想见我，老王局长给我单位挂电话，我却正回老家在休假，怎么联系也联系不上。没办法，最后师傅给我留了遗言，并再三嘱咐他一定要转交给我。他这回便是把父亲的遗书给我寄过来了。

遗言是师傅亲笔写在一张16开的信纸上的，字比个孩童写得还要差，歪歪扭扭的，大的大，小的小，横不平，竖不直的。我是熟悉师傅的字体的，从这些变得不成样的字中，我可以想像他当时有多么虚弱，手握不住笔，气喘不上来——看着这些歪歪斜斜的字，我仿佛见了师傅奄奄一息的样子，心情陡然变得沉重，手忍不住地发抖……我还是第一次接受死者的遗书，没想到它会如此震撼我的心灵。看着这遗书，我简直感到害怕，一个个醒目的字，杀气腾腾的，犹如一把把直逼我心脏的刀子。我就这样哭了，泪水滴落在遗书上。

遗书是这样写的：

小施，看来我是要走了，走前我要再一次告诫你：那件事——你要

相信它对我的重要，不管怎样都要替我保守这秘密，永不外传。

陈二湖

1997年3月1日立言

遗言中说的“那件事”是什么？

这一定非常叫人寻思，一定也引起了阿兵的深思深想。今天，他又打电话来了，知道我收到信，就问我这是什么事。他不停给我打电话，就是想问我这个。他说既然父亲这么重视这事，作为他的儿子，他本能地想知道，希望我能告诉他。我完全理解他的心情，只是他也该理解我，因为白纸黑字的遗书清清楚楚叮嘱我，要我“保守秘密，永不外传”。这里没有指明儿子或什么人可以除外。没有人除外，所有的人都是我保密、缄口不语的对象。这是死者对我的最后愿望，也是我对死者的最后承诺。

其实，即使没有死者遗嘱，我也是不可能跟他说的，因为这牵涉到国家机密。作为一个特别单位，我们701可以说整个都是秘密的，秘密是它的形象，它的任务，它的生命，它的过去、现在、未来，是它所有的一切。而我师傅——陈思兵父亲——陈二湖，他的工作是我们701的心脏，是秘密中的秘密，我怎么能跟一个外边人说呢？不行的。儿子也不行，天皇老子都不行的。事实上，我理解遗书上说的“不外传”，指的不是像阿兵这样的外人，而是指我们破译局的内部人。是的，是内部人，是指我老单位的同仁们。没有人知道，只有我知道，“那件事”不是破译局的什么秘密，而是我师傅个人的秘密，是他对组织、对破译局、对701的秘密。就是这样的。师傅在701不是个平常人，而是响当当的，一生获得的荣誉也许比701所有人加起来还要多。这些荣誉把他披挂得光彩夺目的，即使死了701照样不会忘记他，照样会怀念他，崇敬他。我相信，师傅的追悼会一定是隆重又隆重的，701人追悼他的泪也一定是流了又流的，而所有这一切，起码有一半是建立在人们不知道“那件事”的基础上的。现在，我是“那件事”惟一的知情人，师傅为什么临死了还这么郑重地嘱咐我，也就可以理解了。其实，他曾以各种形式多次这样嘱咐过我。这就是说，即使没这遗书，我照样不会跟任何人说的，包括他儿子。老实说，陈思兵还没这资格——让我说的资格。

当然我想得到，我这样拒绝后阿兵心里一定会难受的，是砬一块异物似的难受。也许从今以后，他，还有师傅的其他亲属，都将被我手头这神秘的遗书乱了心思，心存顾虑，耿耿于怀的。遗言叫他们笼罩了一团雾气，一片阴影，他们不理解也不允许死者和他们相依为命一辈子，到头来却给一个外人留下这莫名其妙又似乎至关重要的遗言。这中间藏着什么秘密，死者生前有什么不是之处，会不会给他们留下隐患，带来

麻烦？等等，等等，有疑问，有担忧，有期待，有恐惧，我几乎肯定他们一定会这样那样地想不开的。我想，虽然遗言只有寥寥几行字，但他们一定是反复咀嚼了又咀嚼的，他们一边咀嚼一边琢磨着里头的名堂，猜想着可能有的事情。他们一定思想了很多，也很远；他们恨不得一口将这散布着神秘气息的遗书咬个血淋淋，咬出它深藏的秘密。当一切都变得徒劳时，他们不免会对我产生顾虑，防范我，揣度我，怀疑我，甚至敌视我。我忽然觉得自己没能和师傅作别真是天大的憾事。千不该万不该啊。我想，如果我跟师傅临终能见上个面，这遗书必将属于我个人，可是现在它左传右转的，到最后才落到我手上。虽然给了我，但他们心里是不情愿的，阿兵的请求是最说明这点的，父亲明明有言在先，不能外传，他居然还明知故犯，心存侥幸，这不是荒唐就是厚脸皮了。而且，我有种预感，这几天，我还会收到一封信或者电话，那里面还会有类似的要求，荒唐的，或者是厚脸皮的。对阿兵，我可以没什么犹豫地拒绝，但对那封信或电话，也许就不会这么简单了。那封信或电话，那封未知的信或者电话，我敢说一定将出自他姐姐。

说真的，我情愿面对的是信，而不是电话。

3月28日

宿舍。夜。有风。

担心中的电话或信都没来。这不说明是没这事了，我知道，事情肯定是跑不脱的。从阿兵接连不断的电话，还有昨天电话里的口气看，他不会就这么死心的。他不死心，就一定会把姐姐搬出来的。他姐姐叫陈思思。

陈思思人长得高高的，下巴上有颗黑痣，将她白白的肤色衬托得更加白。在我家乡，对人长痣是有说法的，说“男要朗，女要藏”，意思是说男人的痣要长得醒目，越醒目越有福气，而女人则相反。这么说来，陈思思的痣是长错了地方，或者说这颗痣意味着她不是个有福之人。福气是个神秘的东西，很难说谁有谁没有的。对陈思思，我不能说不了解，总的来说，她像她父亲，是个生活在内心世界的人，不爱说话，沉默寡言的，脸上经常挂着谦逊得几近羞涩的笑容。说真的，那时候她默默无语又腼腆的样子非常打动我，以至她父亲都看出我对他女儿的喜欢。作为师傅，老陈对我的好是超乎寻常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也是他的儿子，他军龄比我年龄还要长，他待我就像对自己儿女一样的亲。有一天，师傅问我谈女朋友没有，我说没有，他说我给你介绍一个吧。他介绍的就是陈思思。我们谈恋爱从时间上说有半年，但就内容而言只是看了两场电影，逛了一次公园而已。就是逛公园那次，她表示希望我们的关系还是回到过去那样。我们确实也这样做了。我是说我们没有因为爱不成而就怎么的，没有，我们还是跟过去一样，围绕着她父亲运转

着，直到我离开那里。

我是1993年夏天离开总部，然后来到这里的。这里是破译局的一个分局，因为它重要——越来越重要，也有人说是破译局的第二局。我为什么要到这里来，一方面是工作需要，另一方面也是自己需要。所谓自己需要，是指当时我已经结婚，而这里离我爱人所在的城市要比总部近一半路程。所以，在很多人都不太情愿来这里的情况下，我是少有主动要求来的人之一，理由就是离家近。我记得，在我离开山谷的前天夜里，师傅送了我一本作纪念的笔记本，扉页有他的赠言，是这样写的：

你我都生活在秘密中，有些秘密需要我们极力去解破，有些秘密又需要我们极力去保守。我们的事业需要运气。衷心希望你事业有成！

从那以后，师傅一直以笔记本的形式和我在一起。我相信师傅之所以送我笔记本并留下这些话，目的之一就是在提醒我要保守“那件事”的秘密。换句话说，这是师傅对我远走他方后而苦心作出的一种特殊告诫，和直白的遗言相比，这当然要婉转一些。不过直白也好，婉转也好，我都感到“那件事”对师傅的压力。那件事给师傅带来了巨大荣誉，也给他留下了沉重的顾虑，他总怕我有意无意地将它大白于天下。在这种情况下，他一再以各种机会和形式告诫我，我是可以理解的。但就留遗书这事，我认为师傅是失策的。首先他对我的告诫已足够多，无需再作强调；其次这种强调方式——遗书——实在是极不恰当的，有“此地无银”之嫌。说真的，本来完全是我们俩的事，无人知道，也无人问津的，这下好了，以后会涌出多少个陈思兵？遗书其实是把原来包在秘密之外的那层保护壳剥开了，这对我保守秘密显然不利。我不知道到底有多少人看过遗书，但我知道凡是看过的人，有多少人看过，就会有成倍的人像陈思兵一样来挖我深藏的秘密，来考验我对师傅的忠心。眼下，我最担心的是陈思思，我相信她一定会做陈思兵第二，对我提出无理的要求。我在等她的电话或信，就像等一个难逃的劫一样。

4月2日

宿舍。夜。晴。

陈思思的信没像我想的一样很快来，但还是来了，拿在手上沉甸甸的，摸着就知道不是封通常的信，里面也许堆满了用来深挖我秘密的铁镐、铁铲什么的。我捏着它，久久地捏着它，甚至有些不敢拆封。当然，信是不可能不看的，只是我需要做好足够的心理准备。为了给自己增添经受考验的信心和防卫的力度，我居然把师傅的照片和遗书一齐放在案头，让我在看信的同时随时可以看到师傅临死的嘱咐。

我就是这样开始阅读我曾经的恋人陈思思的信的。等读完信，我才

发现自己种种的担心是多余的，整封信，从头到尾，有关遗书上的事提都没提，好像是知道我怕她提，所以有意不提的。这使我怀疑师傅给我留遗书的事她可能并不知道，给阿兵打电话问，果然是这样。阿兵说，给我留遗书的事他父亲要求他不能跟任何人提起，包括他姐姐思思。这也成了我彻底拒绝阿兵——他希望我告诉他“那件事”呢——的最好理由，我对他说，师傅这样做，就是因为考虑到我和你姐姐过去有的关系，担心我经不起她盘问，所以才特意对她隐瞒这事。阿兵听我这么一说，似乎才有所领悟，感叹着说了一句“原来是这样”，然后挂了电话。我相信，阿兵以后再不会来找我问这事了。这样很好。真的很好。

我没想到的是，思思会把信写得那么长，16开的信纸，总共写了18页，每一页的字都满当当的，长得简直不像一封信。从变化的字体和断断续续的格式看，这信起码是分几天时间才写完的，最后署的时间是3月25日——这也是我第一次接到阿兵电话的时间。从信的内容看，与其说这是封信，倒不如说是份小说手稿，里面有感情，有故事，读起来扣人心弦，令人欲罢不能。

一封来信②

②本信略有删节。其时间序列根据行文感觉所加，不一定属实。

第一天

……红色的围墙，高高的，上面还拉着铁丝网，两扇黑色的大铁门从来都是关着的，开的只是一扇窗户一样的小铁门，荷枪实弹的哨兵在门口走来走去的，见了人就要看证件。小时候，我曾多次跟院里的孩子一道偷偷翻过山去，站在铁门外，看各自家的大人一个个跨进小铁门，便消失了。我们偷着想溜进院子去看看，但没有谁是进去了的，也不知道为什么不让我们进去。长大了，我才知道，父亲从事的是秘密工作，所以红墙里头也是秘密的，没有证件，任何人都是进不去的。

因为保密，我们到现在也不清楚父亲具体工作的性质和内容，但从组织上对父亲的重视程度看，我相信父亲的事业一定是很神圣崇高的，同时可能也是很艰巨的，需要他竭尽全力地投入进去。母亲在世的时候经常唠叨，要父亲早点退休，因为她看父亲老呆在红墙里，身体眼看着一年比一年差下来，人一年比一年衰老了。所以，以前我常常想，什么时候父亲才可以不工作，从红墙里解脱出来，做个平常的人，过平常人的生活。你调走后第二年③，父亲终于有了这样一天。他已经65岁，早该退休了。

③根据推算，应该是指1994年。

想到父亲这下终于可以轻轻松松地过一个正常老人的生活，享享清

福，我们简直别提有多高兴了。你也许不知道，父亲虽然一直忙于工作，很少顾念家庭，对我们的关心也少，但我们对父亲的感情依然是很深很真的，我们从不埋怨父亲给我们太少，相反我们理解他，支持他，敬重他。我们相信父亲的晚年一定会过得十分幸福的，因为我们都觉得父亲的生活太需要弥补了，他应该也必须有一个称心如意的晚年。为了让父亲退下来后有事情做，我们专门在家里种了花草，养了鱼鸟，一到节假日，就带他去走亲戚，逛公园。那阵子，阿兵还没去读研究生，也没谈女朋友，我要他没事多陪陪父亲。他也这么做了，一有空闲就围转在父亲身边，和他说话，陪他散步。阿兵小时候是在外婆家长大的，后来又一直在外地上学，跟父亲的感情有些疏淡。起初，我还担心他们不能太好地交流，后来发现我担心是多余的，他们相处得很好，比我想像的还要好。我想，也许正是因为他们以前一直没有太好地交流，现在交流起来，常常有说不完的话，两人就像两个久违的好朋友，坐下来总有感兴趣的话题冒出来。就这样，父亲休息后的开头一段时间还是过得比较充实而快乐的，这让我们都感到由衷的高兴。

但你简直想不到，没过多久，也许有一个月吧，父亲便对这些开始腻味不耐烦了，看花不顺心，看鸟不入眼，和阿兵的话似乎也说光了，脾气似乎也变了，变得粗暴了，常常没个缘故地发牢骚，怨这怪那的，好像家里的一切都使他困顿、烦躁、不安。这时候，我们说什么做什么都可能叫他不高兴，甚至一见我们挨近他，他就会不高兴，挥着手喊我们走开。有那么一段时间，父亲简直活得太难受，每天都闷在房间里，像个影子似的，东转转，西转转，使我们感到心慌意乱。应该说，父亲不是那种喜怒无常、变化莫测的人，他对我们向来不挑剔，对生活也没什么过分要求，可这下子他似乎完全变了，变得挑剔、苛刻、专横、粗暴，不近人情。有一天，我不知说了句什么话，父亲竟然气愤地冲上阳台，把笼里的鸟放飞了，把几盆花一盆一盆地都打个粉碎。这些东西一个月前他还很喜欢的，现在说不喜欢就不喜欢了。父亲对玩物是那么容易厌倦，像个孩子一样的，可他又哪像个孩子？每天老早起床，却是哪里也不去，什么事也不做，什么话也不说，从早到晚都在灰心、叹气、生气、发呆，好像受尽虐待似的。

有一天，我看见他在阳台上呆呆地立了小半天，我几次过去请他出去散散步，都被他蛮横地拒绝。我问他在想什么，有什么不高兴，需要我们做什么，他也不吱声，光闷闷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像个木头人，冬天的阳光静静地照在他身上，照得他满头银发又白又亮地发着光。我透过窗玻璃看出去，几乎很容易就可以想像出他此刻的神情，那是一种我最熟悉不过的神情：绷紧的脸上有深刻的额纹，两只眼睛痴痴的，是不会转动的，嵌在松弛的眼眶里，仿佛随时都会滚出来，无声地落地。但是注视这张面具一样的面孔，透过表面的那层死气，你又可以发现底下藏着的是迷乱，是不安，是期望，是绝望。父亲的这种神情，

陌生又似曾相识，常常使我陷入困顿。起初，我们看父亲不愿去老人俱乐部，以为是那里的气氛不好，于是我们就专门去请了一些父亲的老战友上家来会他。可他仍旧爱理不理的，和他们亲热不起来，常常几句话，几个眼色，就把人家冷淡走了。真的，父亲是没什么朋友的，在他临终前，我注意到来看望他的人，除了红墙里头的几位首长和我们家个别亲戚外，就没有别的人，你是他临终前惟一想见的人，可能也是他惟一的朋友。父亲在单位里的人缘会这么差，这是我怎么也想不到的，是什么——荣誉？性格？还是工作？让他变得这么孤独，薄情寡义，缺朋少友，你能告诉我吗？算了，还是别告诉我的好，还是让我来告诉你，父亲为什么不能像其他老人一样安心又愉快地欢度晚年。

有一天，天都黑了，父亲还没有回家来吃晚饭，我们几个人到处找，最后终于在红墙那边找到他，他寂寞地坐在大铁门前，身边落满了烟灰和烟蒂。听哨兵说，他已在这里呆了一个下午了，他已交出了证件，知道哨兵不会放他进去，所以就在门口坐着，似乎就这样坐坐、看看也叫他心安似的。他是丢不下红墙！丢不下那里面的工作！我想，这就是他无法安心休息的答案。你知道，父亲从21岁跨进红墙大门，前后四十余年，一直专心致志于他神秘又秘密的工作，心无二用，毫无保留，其认真程度几近痴迷。他沉醉在红墙里面，心早已和外界隔离，加上特殊的职业需要他离群索居，封闭禁锢，年复一年的，外面的世界，外面的人其实早已在他心目中模糊了，消失了。当他告别那世界，突然从红墙里走出来，看到听到和感到的一切都让他觉得与己无关，恍若隔世，所以就感到无聊，虚空，枯燥，不可容忍，无法亲近。这是一个职业狂人对生活的态度，在他们眼里，日常生活总是琐碎的，多余的，死气沉沉的。我记得巴顿将军曾说过这样一句话：一个真正的军人应该被世上的最后一场战争的最后一颗子弹打死。父亲的悲哀大概在于他没倒在红墙里，没有给那颗子弹击毙。

哦，父亲，你哪有什么幸福的晚年，今天当我决定要把你晚年的生活情形告诉你惟一的朋友时，我突然觉得这是一件多么痛苦的事。现在我才说了个开头，可我已经感到说不出的难受，心痛欲泣。我真想把一切都忘了，我的感情经不起对你的回忆，可作为你的女儿，我又希望你的朋友了解你，认识你，真正的了解和认识你。只有真正了解了你的晚年，才能真正认识你的一生。你的晚年真苦……

第二天

自腻味了养花弄草后，有将近两个月时间，父亲一直无所事事、郁郁寡欢的，时常一个人坐在沙发里，佝偻着腰，一边吸着烟，一边咳嗽着。不知怎么回事，那段时间里，父亲的健康状况特别不佳，老毛病高血压常常犯，而且越升越高，最高时竟达到280，平时都在200左右，真急死人。同时又新犯了气管炎，咳嗽咳得地动山摇的。这一定与他当时

抽烟太多有关。父亲的烟瘾原本就凶，天天两包烟还不够的，那阵子因为无聊，抽烟就更多了，一条烟一眨眼便没了。我们劝他少抽点，他说他抽的是自己的钱，不是我们的，简直叫我们无话可说。听说他曾几次找到部队首长，要求重新回红墙里去工作，但都没有得到同意。我想父亲经常去要求一定是叫领导烦了，有一天老王局长还找到我，要我们多想想办法，尽量安顿好父亲的生活。我们又何尝不想呢？我们是想了又想，努力又努力，只是都无济于事而已。

到了冬天，有一天晚上，父亲吃罢夜饭，照例坐在沙发上吸烟。烟雾从父亲的嘴巴和鼻孔里吐出来，像是父亲心中叹出的气流，弥漫在屋子里，成为一种沉重气氛，笼罩着我们，令我们心情紧张，惟恐稍有不是，惹了父亲一触即发的脾气。阿兵打开电视，希望有父亲爱看的节目，打开来一看，是围棋讲座，黑黑白白的棋子像甲壳虫一般错乱地散布在一方白墙上，一男一女一边讲解一边演示着，不懂的人看着一定会觉得莫名其妙。阿兵是有围棋瘾的，见了这东西就下意识地看起来，我虽然也爱看（是被阿兵熏陶出来的），可一想父亲怎么会喜欢这玩艺儿呢，就叫阿兵换频道。阿兵看看父亲，父亲眯着眼，百无聊赖地看着，问他看不看，他也不搭理。等阿兵换了频道，他却说要看刚才的，好像刚才他没听见阿兵问话似的。阿兵换过频道，父亲看一会儿问这是什么棋。阿兵告诉他，并简单介绍了围棋的一般知识。父亲听了也没有什么表示，只是看着讲座，一直看到完为止。

第二天同一时间，父亲又看起了讲座，而且好像看出了什么滋味一样，神情专注，若有所思的。我问父亲看懂了没有，父亲却说我们下一盘吧，听得我很久才反应过来。我的水平很一般，但对付似懂非懂的父亲应该还是绰绰有余的。我们下棋时，阿兵一直站在父亲一边，准备随时指点他。开始，父亲还乐意让阿兵指点，不过听他指点了十几招棋后，父亲已经不听他的，说要自己下。下得虽然很慢，每一步棋都深思熟虑的，但下来的棋似乎总是有点离谱，缺乏连贯性，感觉是溃不成军的。但到中盘时，我和阿兵都愣了，刚刚还是没气没势的棋面，转眼间变得灵活起来，变出很怪异的阵势，开始压制我，捣乱我，弄得我不得不也放慢节奏，子子计较起来。很快我又发现，我要想挽回主动已经很难，父亲步步为营，几乎毫无破绽，逼得我经常不知如何出棋。父亲一方面极力压制我的棋路，咬紧我，切割我，围堵我，我虽然吃力、被动，却坚定不移，顽强不屈；另一方面父亲似乎自身有一套预定的计划在展开、落实，意图隐蔽，设置巧妙，弄得我们危机四伏的。局势不断演化，黑白棋子互相交错着，棋面上越来越形成一个特殊的图案，我们争抢优势的用心也越来越良苦，出手越来越顾虑重重。收关时，父亲的优势是明摆的，但也许求胜心切，父亲想吃我一目棋，结果白白让我吃掉几目子。后来，父亲虽然机关算尽，东敲西击，极力想扳回局面，力挽狂澜，到底没有回天之力。第一盘就这样告终，父亲输了三目子给

我。

但第二盘父亲就赢了我。

接着，我们又下三盘，父亲连连赢我，而且愈赢愈轻松，到最后六盘，我甚至下不到中盘就败下阵来。然后阿兵上阵，两人连下七盘，结果跟我一样，阿兵只赢了第一盘，后面六盘又是连输。想想看，父亲几天前甚至连围棋是方是圆都还懵懂不清的，转眼间却杀得我们两人都稀里糊涂的，父亲在围棋桌上的表现使我和阿兵都感到十分惊讶。

第二天，阿兵去他们单位请来了一位围棋手，棋下得比阿兵要高出一个水平，平时阿兵和他切磋一般他都让两个子，这样下起来才有个较量。那是一个雪后初晴的日子，冬天的第一场大雪来得仓促去得也匆忙，而世界却突然被简化得只剩下温柔和洁白。应该说，这真是个好日子。首盘，父亲开局不佳，没投出二十手，就收子认输了。我不清楚你懂不懂围棋，要懂的话应该明白开局认输决不是平凡棋手的作风。古代有“九子定输赢”的典故，说的是一位名叫赵乔的棋圣跋山涉水，周游全国，为的是寻找对手，杀个高低分明，终于在渭河岸边，凤山脚下，遇到一个长发女子，丈夫从军在外，家里无米下锅，便日日以摆棋摊谋生。两人依山傍水，坐地对弈。赵才投出九子，女子便收子认输，称自己必输一子。赵不相信，女子徐徐道来，整盘棋讲得头头是道，高山流水，滔滔不绝的，但怎么说都是一子的输赢。赵听罢，甘拜下风，认女子为师。就是说，父亲能从十几目子中，看出输赢的结局，正说明他有深远的洞穿力，善于通盘考虑。由此我怀疑来人今天必定要输给父亲，因为棋术的高低，说到底也就是个看棋远近的能力。果然后来五盘棋，父亲盘盘皆赢，来人简直不相信我们说的——父亲昨天晚上才学会下棋！

我可以说，父亲对围棋的敏感是神秘的，他也许从第一眼就被它吸引爱上了它，他们之间似乎有一种天然的默契。围棋的出现救了父亲，也帮了我们大忙，以后很长一段时间，父亲都迷醉在围棋中，看棋书，找人下棋，生活一下子得到了充实，精神也振作起来。人的事说不清，谁能想得到，我们费尽心思也解决不了的难题，却在一夜之间迎刃而解。

起初父亲主要和院子里的围棋爱好者下，经常出入单位俱乐部，那里基本上集合了单位里的大部分围棋手。他们的水平有高的，也有低的，父亲挨个跟他们下，见一个，下一个，下一个，赢一个，下到最后一——也就是个把月吧，跟他下过棋的人中，没有哪一个是不服输的。当然，俱乐部不是什么藏高手的地方，那些真正的棋手一般是不到俱乐部下棋的。他们到俱乐部来干什么呢？他们倦于俱乐部的应酬，因而更喜欢安居家中，深藏不露的。一个月下来，父亲就成了这样一位棋手——

不爱去俱乐部下棋的棋手。俱乐部锻炼了他，使他的棋路更为宽泛、精到，但这里的棋手水平都一般化，父亲已经寻不见一个可以与他平等搏杀的对手。没有对手的对弈有什么意思？父亲感到了胜利的无趣，就断了去俱乐部的念头。这时候，父亲开始走出去，和驻地镇上的棋手们接触、比试。但是不到夏天，驻地县城一带的高手也全做了父亲的手下败将。就这样，短短半年时间，父亲竟然由当初的不懂围棋，迅速成了当地众所公认的围棋高手，独占鳌头！

那以后，我和阿兵，还有我现在的爱人（你就喊他小吕吧），经常上市里去给父亲联系棋手，找到一个，邀请一个，安排他们来和父亲对弈，以解父亲的棋瘾。尽管这样找棋手是件劳力费神的麻烦事，但看父亲沉醉在棋盘上的痴迷模样，我们乐此不疲。起初，我们寻棋手寻得有些麻烦，主要是靠熟人介绍，找来的棋手水平常常良莠不齐的，有的虽然名声不小，却是井底之蛙，并无多少能耐，好不容易请来了，结果却是叫父亲生气。因为他们棋术太一般，根本无法跟父亲叫阵。后来，阿兵通过朋友认识了一个人，他爸是体委主任，通过主任引荐，我们跟本市的围棋协会接上了头。从此，我们根据协会提供的棋手情况，按他们棋术的高低，由低到高，一个个去联络邀请。

围棋协会掌握了三四十名棋手，他们基本上代表了本市围棋的最高水平，其中有一位五段棋手，是本市的围棋冠军。这些人都身经百战的，下棋有招有式，身怀绝技，于无声处中暗藏着杀机，而父亲充其量是一个聪灵的新手而已。可想而知，开始父亲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一比试，父亲就同鸡蛋碰石头一样的。但是怪得很，简直不可思议！最好的棋手，只要和父亲一对上阵，他那截原本高出的优势，很快就会被父亲追上、吃掉，然后就是超过，远远超过。也就是说，面对一位高手，父亲起先也许会输几盘，但要不了多久父亲肯定会转败为胜，并成为他永远不可战胜的对手。父亲的棋艺似乎可以在一夜之间突飞猛进，同样一位棋手，昨天你还连连赢他，而到第二天很可能就要连吃败仗。说真的，来了那么多位名人高手，几乎没有谁能与父亲对弈、相持一个礼拜以上的，他们来时盘盘皆赢，称王称霸的，但结果无一例外都成了父亲的手下败将。父亲完全是一个神秘的杀手，任何对手最终都将败在他手下。这对父亲来说简直是像定理一样不能例外！后来父亲经常说，他每次跟一位新棋手下棋，担心的总不是输给对方，而是怕对方一下子输给他。父亲也知道我们寻一个棋手的不容易啊，好不容易请来一个如果上来就败，非但叫我们沮丧，父亲自己也会很懊恼的。父亲是渴望刺激的，他总喜欢有一个强敌立在面前，然后让他去冲杀，去征服，使出浑身解数的。他受不了那种没有搏杀、没有悬念的对弈，就像平常无奇的生活叫他厌倦一样。

我记得那是中秋节前后的一天下午，我坐在阳台上看书，客厅里父

亲和市里那位五段冠军棋手在下棋，一盘接一盘的，从中午一直杀到下午的很晚时候。期间，我不时听到他们开始又结束、结束又开始的简单对话，从不多的话中，我听出父亲又是在连赢。偶尔我进去给他们添水，看父亲的神情，总是坦坦然然的，呷着盖碗茶，吸着香烟，一副怡然自得的样子，而那位冠军棋手则是烟不吸、茶不喝，两只眼睛死死盯着棋盘，显现出一种不屈、一种挣扎、一种咬紧牙关的劲道，偶尔举手落子，举起的手常常悬在空中，好像手里捏的不是一枚棋子，而是一枚炸弹，投不投或投向何处都是慎之又慎且犹豫不定的。他的沉思是一目了然的，脸上的肌肉绷紧、发硬，似乎思索是一种肉体的使劲。相比之下，父亲似乎更有一种举重若轻的感觉，平静、泰然、悠闲，好像思绪的一半已从棋盘上飞开，飞出了房间。后来，我又听见他们在收子的声音，接着是冠军棋手在说：“我们再下一盘吧？”我听到，父亲回答的声音很断然，说：

“就这样吧，再下我就得让你子了，我是不下让子棋的。”

父亲总是这样不客气地拒绝所有手下败将，这多少使人接受不了，何况是一位众星捧月的冠军棋手。冠军棋手走之前对我丢下一句话，说我父亲是个围棋天才，他会杀败所有对手的。

听见了吧，他说，我父亲会杀败所有对手的。

然而，你想想看，在这个城市里，谁还能做父亲的对手？

没有了！

一个也没有了！

呵，说起这些，我总觉得父亲是那么陌生、神秘、深奥。也许你要问，这是真的吗？我说是的，这是真的，全是真的。然而，我自己也忍不住要怀疑它的真实，因为它太离奇了。

第三天

下午都过去一半了，而我的三位同事还没来上班。他们也许不会来了。天在下雨，这是他们不来的理由。这个理由说得出口，也行得通，起码在我们这儿。然而，我想起父亲——对父亲来说，什么是他不上班的理由？在我的记忆中，我找不到父亲因为什么而一天不进红墙的日子，一天也没有。哪天我们要是说，爸爸，今天你请个假吧，妈妈需要你，或者家里有什么事，需要他一天或者半天留在家里。这时候父亲会收住已经迈出的脚步，站住默默地想一下。你虔诚地望着他，希望用目光争取把他留下来。但父亲总是不看你，他有意避开你的目光，看看手表或者天空，犹豫不决的，为走还是留为难着。每次你总以为这次父亲

也许要留下来了，于是你上前去，接过他手中要戴还没戴上的通行证，准备去挂在衣帽钩上。就这时，父亲似乎突然有了决定，重新从你手中夺回通行证，坚决地对你说：

“不，我还是要去。”

总是这样的。

父亲要拒绝我们的理由总是简单，却十分有用，而我们要挽留他的理由虽然很多，却似乎没有一个有用的。就是母亲病得最严重，不久便要和他诀别的那几天，父亲也没有完整地陪过母亲一天。

我的母亲是病死的，你也许不知道，那是你来这里前一年④的事。母亲的病，现在想来其实很早就有了症状的。我记得是那年春节时候，母亲便开始偶尔地肚子疼。当时我们没有多想，母亲自己也没把它当回事，以为是一般的胃病，疼起来就喝一碗糖开水，吞两片镇静剂什么的。疼过后就忘了，照常去上班。听说母亲开始是在省机关工作的，嫁给父亲后才调到这单位，却不在总部，在另外一个处，有十几里路远，一天骑自行车来回两趟，接送我们上下学，给我们做饭洗衣，十几年如一日的。说真的，在我印象里我们这个家从来是母亲一个人支撑着的，父亲对家里的事情从来是不管不顾的。你知道，家属院区离红墙顶多就是四五里路，走路也就是半个钟头，但父亲总是很少回家来，一个月顶多回来一次，而且总是晚上回来第二天早上就走的。我记得有一天晚上，是父亲很久没回来的一个晚上，当时我们都在饭厅吃饭，母亲的耳朵像长了眼睛似的，父亲还在屋子外头几十米远呢，我们什么都没觉察到，母亲却灵敏地听见了，对我们说：你们爸爸回来了。说着放下碗筷，进了厨房，去准备迎接父亲了。我们以为是母亲想爸爸想多了，出现了什么幻觉，但等母亲端着洗脸水从厨房里出来时，果然听到了父亲走来的沉重的脚步声……

④指1982年

在家里，父亲总是默默无言，冷脸冷色的，既不像丈夫，也不像父亲。他从来不会坐下来和我们谈什么，他对我们说什么总是命令式的，言简意赅、不容置疑的。所以，家里只要有了父亲，空气就会紧张起来，我们变得蹑手蹑脚，低声下气的，惟恐冒犯了父亲。只要我们惹了父亲，让他动气了，发火了，母亲就会跟着训斥我们。在我们与父亲之间，母亲从来都站在父亲一边，你说怪不怪？我可以说，作为丈夫，父亲比世上所有男人都要幸福，都要得到的多。母亲的整个生命都是父亲的，就像父亲把自己的一生都献给红墙里一样，母亲则把她的一生都献给了父亲，献给了她的迷醉在红墙里的丈夫！

我一直没能对生活，对周围的一切做出逻辑的理解，你比方说母亲，她似乎天生是属于父亲的，然而母亲嫁给父亲既不是因为爱，也不是因为被爱，而仅仅是“革命的需要”。母亲说，以前父亲他们单位的人，找对象都是由组织出面找的，对方必须经过各种政治的、社会的、家庭的、现实的、历史的等等审查^⑤。母亲嫁给父亲就是组织安排的，当时母亲才22岁，父亲却已经30多了。母亲还说，她结婚前仅仅和父亲见过一次面，而且还没说上两句话。我可以想像父亲当时会多么窘迫，他也许连抬头看一眼母亲也不敢。这是一个走出红墙就不知所措的男人，他不是来自生活、来自人间，而是来自蒸馏器、来自世外、来自隐秘的角落，你把他推出红墙，放在正常的生活里，放在阳光下，就如水里的鱼上了岸，会如何尴尬和狼狈，我们是可以想得到的。想不到的是，一个月后母亲便和父亲结婚了。母亲是相信组织的，比相信自己父母还要相信。听说当初我外婆是不同意母亲嫁给父亲的，但我外公同意。我外公是个老红军，自小是个孤儿，14岁参加革命，是党把他培养成人，受了教育，成了家，有了幸福的一生。他不但自己从心底里感谢党，还要求子女跟他一样，把党和组织看得比父母还亲。所以，母亲从小就特别信任组织，组织上说父亲怎么怎么地好，她相信；组织上说父亲怎么怎么了不起，她也相信。总之，父亲和母亲的婚姻，与其说是爱情的需要，倒不如说是革命工作的需要。可以说，嫁给父亲，母亲是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完成的——我这样说母亲听见了是要生气的，那么好吧，我不说。

⑤这里说的和实际稍有出入，实际对象是可以自己找的，只有几种人是严格规定不允许找的：一是政治面貌不良者，比方说成分不大好的；二是社会关系复杂者，比方说有海外关系的；三是对方本人组织纪律观念淡薄者。但是，对本人相中的人，能不能发展关系，最后必须由组织审查后才能决定。如果有些同志因为什么原因找不到对象，希望或者愿意让组织找，那么组织倒是有这项义务的。

母亲的肚子疼，到了5月份（1982年）已经十分严重，常常疼得昏迷不醒，虚汗直冒的。那时阿兵正在外地上大学，我呢刚好在乡下搞锻炼，虽然不远，就在邻县，来回不足100公里，但是很少回家，一个月回来一趟，第二天就走，对母亲的病情缺乏了解。父亲就更不可能了解了，不要说母亲病倒他不知道，就是自己有病他也不知道，何况母亲还要对他隐瞒呢。你看看，母亲关心我们一辈子，可是她要我们关心的时候，我们全都失职了。而母亲自己，忙于顾念这个家，顾念我们三个，忙里忙外的，哪有时间关心自己？她的心中装我们装得太重太满了，满得已经无法装下她自己。这个从小在老红军身边长大的人，从小把党和组织看得比亲生父母还要亲的人，我的母亲，她让我们饱尝父母之爱，人间之爱，却从来没有爱过自己。呵，母亲，你是怎样地疲倦于我们这个不正常的家！你重病在身却硬是瞒着我们，跟我们撒谎；你生了病，

内心就像做了一件对不起我们的错事一样的歉疚。呵，母亲，现在我知道了，你和父亲其实是一种人，你们都是一种不要自己的人，你们沉浸在各自的信念和理想中，让血一滴一滴地流出、流出，流光了，你们也满意了。可是你们不知道——谁也不知道——我们内心的无穷的悔恨和愧疚！

母亲的病最后还是我发现的，那天晚上，我从乡下回来，夜已很深，家里没有亮灯，黑乎乎的。我拉开灯，看见母亲的房门开着，却不见母亲像往常一样出来迎接我。我喊了一声，没有回音，只是听见房间里有动静。我走进房间去，打开灯，看见母亲蹲在地上，头靠在床沿上，因为痛苦而扭曲的脸上，流着两串长长的泪水，蓬乱的头发像一团乱麻。我冲上去，母亲一把抓住我，顿时像孩子似的哭起来。我问母亲怎么了，母亲呜咽着说她不行了，喊我送她去医院，泪水和汗水在灯光下明晃晃地耀眼。我从没见过母亲这样痛哭流涕的样子，她佝偻的身体像遭霜打过的菜叶一样蔫巴巴的，在昏暗的灯光下，就像一团揉皱的衣服。第二天，医生告诉我母亲患的是肝癌，已经晚期，绝不可能救治了。

说真的，写这些让我感到伤心，太伤心了！我本是不愿意讲的，但是讲了我又感到要轻松一些。我想，无论如何母亲是父亲的一部分，好像红墙这边的家属区是这整个大院的一部分一样。母亲是父亲的妻子，也是战友，以身相许的战友，让我在祭奠父亲的同时，也给母亲的亡灵点上一根香火，痛哭一声吧……

第四天

黑暗已经把整个院子笼罩了，可是还要把它的气息和声音从窗户的铁栅中塞进屋来。灯光柔和地照亮着稿纸，也照亮了我的思绪。凝视稿纸，不知不觉中它已变成一张围棋谱，父亲的手时隐时现，恍恍惚惚的——我又看见父亲在下棋。

然而，谁还能同父亲下棋？

到了第二年（指1995年）。秋天，父亲的围棋已经彻底走入绝境，我们再也找不出一名棋手来满足父亲下棋的欲望。因为名声在外，偶尔有不速之客慕名而来，但正如我们预料的一样，他们的到来不但不能叫父亲高兴，而且常常叫父亲生气。不堪一击的生气。父亲是不愿意与那些棋艺平平的人下棋的，更讨厌下让子棋。然而，现在周围谁的棋艺又能被父亲视为不平常？没有。父亲在一年多时间里一直潜心钻研围棋技术，已经洞悉了围棋技术的奥秘，加上经常和四面八方找来的行家高手比试、切磋，久经沙场，已使他的棋艺炉火纯青，登峰造极，起码在这个城市里。

找不到对手，没有棋下，父亲的生活再度落入无聊的怪圈，危机四伏。我们曾再次想在其他方面，诸如旅游、书法、绘画、气功、太极拳等方面培养父亲一些兴趣，但父亲对这些东西表现出来的冷淡和愚钝，简直令我们泄气。有一回，大院里来了一位气功师，组织大家学打太极拳，我硬拉着他去，天天拉、天天催，总算坚持了一个礼拜，结果三十几位老头老太都学会了，我偶尔去了几次，也都看在眼里，打起来有模有样的。而父亲天天去，天天学，却连最基础的一套也打不好，打起来就别别扭扭的，记了前面忘了后头的，真正要气死人。他这些方面表现出来的愚笨，与在围棋运动中显露出来的深不可测的智商和聪敏相比简直判若两人。父亲似乎是个怪诞的人，一方面他是个超人，具有超常的天赋，而另一方面则冥顽不化，迟钝得不及一个常人。从某种意义上说，一个容易囿于某种单一思想而不能自拔的人，他用来局限自己的范围愈小，他在一定意义上就可能愈接近无限。我疑虑的是，父亲凭什么能够在围棋运动中有如此出色的表现？他真的是个天生好棋手吗？或者还有什么别的原因？

据我个人经验，我深感围棋是考验、挖掘人类智能的一门运动，它和象棋、军棋以及其他棋类都有着很大的区别。拿中国象棋和围棋比较，象棋游戏的成分更浓，而围棋则要复杂、深奥得多了。围棋的每一个子目杀伤力本身都没有高下大小之别，同样一个子，既可能当将军，也可以做士兵，只看你怎么投入、设置，一切都要看主人的机巧与否。而象棋则不同，车、马、炮，各有各的定式：车走一溜烟，炮打隔一位，马跳日，象走田，兵卒过河顶头牛。这种天生的差别、局限，导致象棋的棋术总的来说是比较简单的。而围棋的情形就大不一样了，如果说象棋对棋手的智力存在着限制，那么围棋恰恰具有对智力无限的挑战性，围棋每个子目本身都是无能的，它的力量在于棋盘的位置上，在一个特定的位置上，它的力量也是特定的。所以，围棋更需要你有组合、结构的能力，你必须给它们设置一个恰到好处的位置，努力连接它们，贯穿它们，连贯的过程也是壮大的过程，只有壮大了，才能生存下来。但围棋的组合方式又是无限的，没有定式的，或者说定式是无限的。这无限就是神秘，就是诱惑，就是想像，就是智能。围棋的胜负决不取决于任何刁钻的偶然性，它是下棋双方心智厮杀与对搏的游戏，是坚硬人格的较量和比试，它的桂冠只属于那些心智聪颖、性情冷硬专一的天才们。在他们身上，想像力、悟性、耐心，以及技巧，就像在数学家、诗人和音乐家身上一样地发挥作用，只不过组合方式的表现形式不同而已。父亲在围棋运动中表现出来的怪异才能，莫名其妙的出奇制胜的本领，以及他明显不甘应酬、不愿与手下败将对弈的孤傲和怪僻，不但令我们迷惑不解，就是那些鱼贯而来的棋手们，也同样感到神奇而不可理喻。

很显然，光用“偶然之说”来解释父亲的“围棋现象”是难以令人满意

的，那么究竟是什么促使父亲对围棋有如此非常的才智？我自然想到了神秘的红墙世界。我要说，这是我见过的世上最神秘深奥的地方。这么多年来，每天每夜她都在我的眼皮底下，然而她却从来不看我一眼，也不准我看她一眼。她外面高墙深筑，森严可怖；里面秘不示人，深不可测。我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父亲在里面究竟干着什么样的秘密工作，但我感觉父亲的工作一定跟围棋有某种暗通之处。换句话说，围棋有可能是父亲从事的秘密职业的一部分，是父亲职业生涯中的一个宿命的东西，他不接触则罢，一旦接触了，必将陶醉进去，就像陶醉于他过去的职业一样的陶醉，想不陶醉也不行。因为是职业病，是身不由己的……

第五天

父亲是个神秘的棋手，他的棋艺比愿望还长得快，到了第二年（1995年）秋天，他已找不到一个对手，可他还是常常坐在铺好棋布的桌子前，等待他梦想中的对手来挑战。他认为，在这个几十万人口的地级城市里，总会有那么一些身怀绝技的黑道棋手，他们蛰伏在城市的某个角落，也许有一天会嗅到这个角落里藏着他这位神秘棋手，然后便赶来和他厮杀。可时间一个月接连一个月地过去，慕名而来的棋手来了一拨又一拨，可就是没有一个称得上对手的棋手出现，甚至他们赶来本身就不是准备来搏杀的，而是来讨教的，见了父亲无一不是谦虚谨慎的。

一般来了人，只要是不认识的，以前没交过手的，父亲总是喜滋滋的。但等下上一两盘后，父亲的脸色就越来越难看，并以他擅长的沉默表示不满。有时候对方水平实在太差，父亲还会训斥他们，气急败坏的样子，很叫人难堪的。看着来的人都一个个不欢而散，我知道以后来的人只会越来越少，父亲要找到真正能对阵搏杀的棋手的可能性也将越来越小，在这个城市里，简直就没有这种可能。于是我跟阿兵商量，建议他考研究生，考到省城里去。我是这样想的，等阿兵考上研究生，我们就把家搬到省城，这样小吕也会高兴的，他父母就在省城。但说真的，我这不是为小吕着想，主要是考虑这样父亲就找得到下棋的人了，毕竟省城围棋下得好的人要多得多。事实上，阿兵就是这样才着手去考研究生的，可等到第二年春天，阿兵的研究生已经考过试了，但父亲却似乎无需去省城了。

事情是这样的：有天下午，又有一人来找父亲下棋，连着下了五盘，父亲居然没有一盘赢的。这是父亲沾手围棋以来从没有过的事，开始我们以为这个人的棋下得很好，没太在意，甚至还庆幸，想父亲这下可以过上一阵子棋瘾了。但随后一段时间里，父亲接二连三地输给了好多来找他下棋的人，而且一输就是连输，下几局输几局，节节败退，毫无往日的风光。这些人去外面说他们赢了父亲，过去跟父亲下过棋的人

都不相信，纷纷打电话来问有没有这些事。我们说有，他们就觉得奇怪了，因为他们了解这些人的棋其实下得都很一般。于是一时间找父亲来下棋的人又多了，他们无一不是父亲以前的败将，而现在父亲无一例外都输给了他们，甚至连我和阿兵他都会输，简直像是不能下棋了，昔日他神秘的“见棋就长”的棋艺，如今似乎在一夜间都神秘地消逝了，变成了“见人就输”。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慢慢地，我们发现父亲现在下棋有个毛病，好像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似的，常常是明摆的好棋不下，非要下个莫名其妙的棋，弄得你哭笑不得的，以至我们有时想故意让他赢一局都做不到。还有一怪是，父亲现在对输赢几乎也是无所谓，不像以前输了要生气怎么的，现在输了他照样乐滋滋的，感觉好像是他赢了一样的。我们觉得这有些不正常，但看他平时又好好的，甚至比以往什么时候都要开心，人也爽朗得多，所以没往坏的方面去想。直到有天晚上，阿兵回来，父亲居然把他当作你又喊又抱的，像傻了似的。我们一个劲地跟他解释阿兵不是你，可他就是不信，真正像傻了似的。我们这才突然警觉起来，决定带他去医院看看。有趣的是，等阿兵进房间去换了一套衣服出来后，父亲好像又醒过来了，不再把阿兵当你了。要说，这是我们第一次看到父亲发病。那种怪病，那种你简直不能想像的怪病。

去医院看，医生认为这只是一般的老年性糊涂，叫我们平时注意让父亲多休息，不要让他过分用脑费神什么的就是了。这样，我们基本上挡掉了来找父亲下棋的人，同时也给他配了一些缓解心力疲劳的药吃。没有棋下，我担心父亲一个人在家呆着难受，想到阿兵读研究生的事基本已定，原单位对他也比较另眼相看，于是就让他请了一段时间假，专门在家里陪父亲。每天，我下班回家，总看见父子俩围着桌子在下棋。我问阿兵父亲赢了没有，每一次阿兵总是摇头说，父亲的棋现在下得越来越离谱了，你想输给他都不可能，就像以前你想赢他不可能一样。

围棋下不好，我就怀疑父亲的糊涂病还要发。果然，有一天清早，天才蒙蒙亮，我和阿兵还在睡觉呢，突然听到父亲在外头走动的声音。我先起来看，父亲竟把我当作了我妈，问我这是在哪里。我说这是在家里，他硬是不相信，要走。后来阿兵从房间里出来，父亲居然吓得浑身哆嗦起来，跟阿兵连连道歉，那意思好像是我们——他和我妈——进错了家门，要阿兵这个“陌生人”原谅似的。就这样，我们又把他送去医院，要求给父亲作住院治疗。结果当天晚上，父亲就从医院跑出来，你怎么劝也不行，拉也拉不住。父亲认为自己没病，医生给父亲做了各种检查，也认定父亲没什么病，神志很清醒，不会有什么精神错乱。

但我们知道，父亲的精神肯定是有了问题，只不过他的问题表现得

有些怪异而已，好像他犯病不是在犯病，而是周围的事情在跟他捉迷藏似的。有一天晚上，我陪他去散步，走到楼道口，见地上丢着一个小孩子玩的红皮球，回来的时候皮球还在老地方放着，父亲认真地盯着皮球看了一会，掉头走了。我问他去哪里，他说回家。我说我们家不就在这里嘛，他居然指着皮球跟我说了一大堆道理，意思是说：这个皮球并不是我们家门口固有的东西，既然不是固有的，它出现在这里就可能是用来迷惑人的，而迷惑人的东西不可能是一成不变的，等等，等等，说得我简直云里雾里的。我看他这么在乎这个皮球，趁他不注意把皮球踢到黑暗里，然后父亲看皮球没了，就嘀嘀咕咕地回家了。那段时间他经常这么嘀嘀咕咕的，嘀咕的是什么，我和阿兵始终听不懂，感觉好像在背诵一首诗，又像在教训谁似的。但这天我终于听懂了这个嘀咕声，说的是这几句话：你肯定不是你肯定不是我桌子肯定不是桌子黑板肯定不是黑板白天肯定不是白天晚上肯定不是晚上……

这算什么？诗不像诗，歌不像歌的，说民谣都算不上，父亲怎么就老是念念不忘呢？我很奇怪，到了家里，就问父亲这是什么意思。父亲很茫然的样子，问我在说什么，我就把他刚才嘀咕的几句话复述了一遍，不料父亲顿时睁圆了眼睛，问我这是从哪儿听来的，好像这个是什么说不得的事一样。我如实说了，父亲更是大惊失色，再三要我把这事忘了，并一再申明他绝没有这样说过，好像这是个天大的秘密被他泄露了似的。看着父亲这么惶惶恐恐的样子，我马上敏感地想到，这一定是红墙里头的东西……

第六天

红墙！

红墙！

你里面到底藏着什么神秘？

你怎么老是弄得人紧张紧张、奇奇怪怪的？

我一直在想，父亲晚年古怪的才也好，病也罢，肯定跟他在红墙里头秘密的工作是有关的。换句话说，这些可能都是父亲的职业病，职业的后遗症。因为职业的神秘，以至职业病也是神神秘秘的，叫人看不懂，想不透。

解铃还得系铃人。我想，既然父亲的病可能是由他的职业引起的，那么红墙里的人也许会知道怎么对付它。就这样，有一天我找到老王局长，他来过我家几次，给我印象好像对父亲挺关心的。王局长听我说完父亲的病情后，久久没有吱声，既没有惊异也没有同情，只是有一种似乎很茫然的表情。他问我父亲现在在哪里，我说在家里，他就让秘书拿

了两条烟，跟我回家来。来到家里，我看门开着，而父亲却不在家里，问守门的老大爷，老大爷说我父亲绝对不可能离开院子的，因为他半个小时前还看见过我父亲，就在院子里。但我们把整个院子都找遍了，也没见父亲的影子，好像父亲凌空飞走了似的。结果你想父亲在哪里？就在我家前面那栋楼的楼道里！我们找到他时，他正拿着我们家的钥匙，在反复开着人家的门，你说荒唐不荒唐？连自己家都认不得了！我们带他回家，可是一进家门，父亲又退出来，坚决说这不是我们家。我简直拿他没办法。可王局长似乎马上想到了办法，他让我带父亲先出去，过了一会，他又出门来喊我们回去。走进家时，我注意到家里发生了一些变化，比如沙发上的套子不见了，原来放在餐桌的鲜花被移到了茶几上，还有一些小摆设也被挪动了位置，而父亲恰恰看了这些变动后，相信这就是我们家。你说奇怪不奇怪？太奇怪了！

这天，王局长在告别时，教了我一个对付父亲犯糊涂病的办法，说以后父亲要对什么一下犯了糊涂，我们不妨将父亲眼前的东西临时做一点改变，就像他刚才把房间里几件小东西挪了挪位置一样。说真的，开始我不相信，但试过几次后，发现这一招还真灵验，比如有时候他突然把我和阿兵当作另一个人时，我们只要换件衣服或者变换一下发型什么的，他也就跟梦醒似的又重新认识我们了。其他情形也是这样，反正只要我们“随机应变”，犯病的父亲就会“如梦初醒”。后来，我们还不经意发现了一个“绝招”就是：只要家里开着电视机或者放着广播，他就不会犯“家不是家”的糊涂。这可能是因为电视画面和收音机里的声音随时都在变化的缘故吧。有了这个“发现”后，我们当然减少了一个大麻烦，起码让他回家是不成什么大问题了。但新的麻烦还是层出不穷的，比如今天他把某个人弄错了，明天又把某句话的意思听反了，反正一会儿这样一会儿又那样的，什么稀奇古怪的洋相都出尽了。你想想，他老是这样，红墙里的人也许能理解，不是红墙里的人会怎么想他？到后来，院子里很多家属都说父亲犯了神经病，躲着他。

你想想看，这样一个人，随时都可能犯病的人，谁还敢让他单独出门？不敢的，出了门谁知道会闹出什么事？什么事都可能闹出来！所以，后来父亲出门时我们总是跟着他，跟着他出门，跟着他回家，就像一个小孩子，一会儿不跟，我们就可能要到处去找才能把他找回来。当然，阿兵在家的时候，这似乎还不成问题，可到下半年，阿兵去省城上学了，读研究生了。我说过的，本来我们想借此把家搬去省城，为的是让父亲有下棋的对手，现在看来不必要了，二来也不可能了。父亲这样子还能去哪里？只能呆在这个院子里！这里的人大家都熟悉，父亲有个三长两短什么的，人们能够谅解，也安全，去了省城，人生地不熟，不出事才怪呢。可是阿兵走了，家里只有我一个人，我顾了工作就顾不了父亲，顾了父亲又顾不了工作，怎么办？我只好又去找王局长。王局长也没办法，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办法：把父亲送到医院。

我知道，父亲是不愿去医院的，可王局长说这是组织的决定，不愿意也只有愿意了。对组织上的决定，父亲一向是不讲条件的。通过王局长的努力，父亲没有被可怕地送进精神病院，而是进了灵山疗养院。这个结果我是满意的，把父亲送到疗养院，我看那里的环境、条件、气氛，包括离家的路程，都比我想的要好，心头就更满意了。没想到，我满意还不到三天就又后悔了。深深地后悔了……

这一天，疗养院打来电话说，父亲出事了。我和王局长赶去“解决问题”，一到疗养院，站在父亲住的楼下，我就听到父亲声嘶力竭的喊叫声；冲上楼，看父亲的房间的门被一条临时找来的铁链锁着，父亲像个被冤枉的囚犯一样乱叫乱喊着。我问父亲怎么了，父亲说他也不知道，已经关了他几个小时，快4点钟了，连中午饭都还没给他吃。王局长带我去找院领导，本来还想控诉他们的，可听疗养院领导一说起事情原委，我们就无话可说了。原来院里有个护士姓施，很年轻，大家都喊她小施小施的，你知道家里人都喊我小思，可能就因为这个原因，引发了父亲的糊涂病，把小施当作了我，上午她来收拾房间，父亲突然对她有些过分的亲切，小施生了气就拂袖走了，结果父亲又追出来，又喊又追的，把小施吓得惊惊乍乍的。就这样，这里的人把父亲当作“流氓”关了起来。我们解释说这是怎么回事，这里的人照样振振有词地指责我们，说既然这样，我们就不应该把父亲送到他们这来，他们这是疗养院，不是精神病院。这话说得并不算错，因为确实是我们不对，让我气的是，当时有人居然提出要我们给那个小施道歉，还要赔偿精神损失费，那么我想，我父亲的精神都已经“损失”成这样了，我们又去找谁赔偿呢？

疗养院的事就这么结束了，满打满算父亲只呆了三天，然后想呆也呆不成了，于是又回到了家里。人是回来了，但我心里还是很茫然的，我不知道怎样才能让父亲平平安安地把余生度过去，说幸福已经是想也不敢想了，只要平安，平平安安，我们就满足了。有人建议我把父亲送去精神病院，这我是坚决不同意的。这不等于把父亲丢了？我想，我就是不要工作，也不能把父亲送去那里。这不是个道理问题，而是感情问题。我的感情不允许我做出这种选择。

然后是有一天，是父亲从疗养院回来后不久的一天，我下班回家，见父亲笑嘻嘻的，不等我开口问什么，就兴奋难抑地告诉我，说组织上又给他分配任务了，他又要工作了！

那一整天，父亲都处在这样的兴奋不已中。

说真的，我们以前盼啊望的，就希望父亲早一日走出红墙，想不到现在又要回去，我心里真觉得难过。真是不愿意啊。王局长征求我意见时，我就是这么说的，我说不行，我不忍心。我说我情愿把工作辞掉，呆在家里侍候父亲，结果父亲把我骂了个狗血淋头。事后我想，这件事

首先我是没有权力反对的，反对也是白反对，其次我就是辞了职，分分钟都守着父亲，那又能怎么的？父亲的病照样还是病，难受照样还是难受，我不可能给他带来快乐。父亲的快乐我们是给不了的，谁能给？事实就写在父亲那天的脸上。你无法想像，那天父亲是在怎样的一种兴奋中度过的，他跟阿兵打了两个小时长途电话，绕来绕去说的就是一句话：爸爸又有任务了，又要去工作了。

第二天，父亲就真的“又去工作了”——跟在阿兵的电话里说的一样。我清楚记得，那是1996年冬天的一个寒风料峭的日子，外面冷飕飕的，路上淌着夜里的雪水，我陪父亲走到院门口，把他送上去红墙那边的班车。班车开走了，望着它远去的背影，我的脑海里马上浮现出父亲义无反顾地钻进红墙大铁门上的小铁门的影像。

呵，父亲！

呵，红墙！

就这样，父亲在他走出红墙827日后的一天，又重新回到了它怀抱里。

开始，我还老担心父亲在里面又犯糊涂病，又没人照顾的，说不准会闹出什么事情。还有，我也担心他的身子骨，毕竟歇了这么长时间，重新工作还能不能受得了？受不了又怎么办？总之，父亲这次重进红墙，把我的魂儿也给带进去了，我白天黑夜都心慌意乱的，睡不好觉，记不住事，整天恍恍惚惚的，老有种要出事的不祥感觉。但是一个星期过去了，又一个星期也过去了，然后一个月也过去了，什么事也没发生。非但没事，而且还好得很，每次回来，我看父亲脸上总是透着饱满的精神，看起来是那么健爽，那么称心，那么惬意，那么充实又满足。呵，你简直不能相信，父亲重返红墙后不但精神越来越好，而且连身子骨也越来越硬朗，那个古怪的毛病也不犯了，好了，就像从来没有过地好了。红墙就像一道巨大的有魔力的屏障，把父亲以前罪孽的日子全然隔开，断开了，用王局长的话说：父亲回到红墙里，就像鱼又回到了水里。

是的，父亲又鲜活了！

现在，我常常以忧郁的自负这样想，宇宙会变化，可父亲是不会的。父亲的命就是一个走不出红墙的命，他的心思早已深深扎在那里，想拔也拔不出来，拔出来就会叫他枯，叫他死。神秘的红墙是父亲生命的土壤，也是他的葬身之地，他是终将要死在那里头的……呵，说起父亲的死，我的手就开始抖，我不相信父亲已经死了，我不要他死，不要！我要父亲！

父亲！

父亲！

父亲！

你在哪里？

第七天

我已经没有力气再写下去，只有长话短说了。

那天正好是星期天，是父亲回家来的日子。父亲进红墙后，一般都是到星期天才回家来看看，住一夜，第二天再走；如果不回来，他会打电话通知我的。那个星期天，他没有给我打电话，我认为他会回来，到下午3点钟，我照常去菜市场买菜，买了四条大鲫鱼。父亲说鸡是补脚的，鱼是补脑的。他爱吃鱼，一辈子都在吃，吃不厌的。回到家里是4点钟，到4点半时，我正准备动锅烧菜，突然接到电话，说父亲心脏病发作，正在医院急救，要我赶紧去医院。说是单位的医院，就在营院里面的，可等我赶到那里，医生说已经转去市里的医院了。这说明父亲的病情很严重，我听了几乎马上就流下了眼泪。害怕的眼泪。等我跌跌撞撞赶到市里的医院，医生说父亲已经死过去一会儿，但现在又救过来了。我不知悲喜地站在父亲面前，父亲对我笑了笑，没有说话。五天后，晚上的9点零3分，父亲又对我笑了笑，就永远告别了我……

两封去信 致陈思思

刚刚我去了屋顶上，对着遥远的西南方向，也是对着我想像中的你父亲——我师傅——的墓地，切切地默哀了足够多的时间。我相信，师傅要是在天有灵，他应该能听到我在山上对他说的那么多送别的话。我真的说了很多，很多很多，不想说都不行。我像着魔似的，一遍又一遍地呼唤着师傅，一遍又一遍地送去我的衷心，我的祝福，我的深情。因为送出得太多了，我感到自己因此变得轻飘飘的，要飞起来似的。那是一种粉身碎骨的感觉，却没有痛苦，只有流出的通畅，粉碎的熨贴。现在，我坐在写字台前，准备给你回信。我预感，我同样会对你说很多很多，但说真的，我不知道你何时能看到这封信。肯定要等很久。也许是几年。也许是十几年。也许是几十年。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在你父亲的身世未经解密前，你是不可能收到此信的，就是说，我正在写的是一封不知何日能发出的信。不过，尽管这样，我还是要写，写完了还要发。这不是我不理智，而是恰恰是因为理智。我是说，我相信你父亲的秘密总会有解开的一天，只是不知道这一天在何时。秘密都是相对时间而言的，半个世纪前，美国人决定干掉制造珍珠港事件的主犯山本五十六是个天大的秘密，但今天这秘密却已经被搬上银幕，成了家喻户晓的

事情。时间会叫所有秘密揭开秘密的天窗的。从某种意义上说，世上只有永远解不开的秘密，没有永远不能解的秘密。这样想着，我有理由为你高兴。我知道——比谁都知道，你希望我告诉你，你父亲晚年为什么会闹出那么多奇奇怪怪的事情，过得那么苦恼又辛酸。我这封信就会告诉你一切，只是见信时，请你不要怪我让你等得太久。这是一封需要等待才能发出的信，像一个古老的疙瘩，需要耐心才能解开。

你说过，外界都传说我们701是个研制先进秘密武器的单位，其实不是。是什么？是个情报机构，主要负责□国无线电窃听和破译任务的。要说这类情报机构任何国家都有，现在有，过去也有，大国家有，小国家也有。所以说，这类机构的秘密存在其实可以说是公开的秘密，不言而喻的。我们经常说，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其实所谓“知彼”，说的就是收集情报。情报在战争中的地位如同杠杆的支点，就像某个物理学家说的，给他一个合适的支点，他可以把地球撬动一样，只要有足够准确的情报，任何军队都可以打赢任何战争。而要获取情报办法只有一个，就是偷，就是窃，除此别无它途。派特工插入敌人内部，或是翻墙越货，是一种偷，一种窃；稳坐家中拦截对方通讯联络，也是一种偷窃。相比之下，后者获取情报的方式要更安全，也更有效。为了反窃听，密码技术应运而生了，同时破译技术也随之而起。而你父亲干的就是破译密码的工作。这是我们工作运转的心脏。心脏的心脏！

破译是相对于造密来说的，形象地说，双方就是在捉迷藏，造密干的是藏的事情，破译干的是找的事情。藏有藏的奥秘，找有找的诀窍，经过两次世界大战的“洗礼”后，双方都已迅速发展成为一门科学，云集了众多世界顶尖级的数理科学家。有人说，破译事业是一位天才努力揣摩另一位天才的心的事业，是男子汉的最最高级的厮杀和搏斗。换言之，搞破译的人都是人类在数理方面的拔尖人才，那些著名的数理院校，每年到了夏天都会迎来个别神秘的人，他们似乎有至高无上的特权，一来就要走了成堆的学生档案，然后就在里面翻来覆去地找，最后总是把那一两个最优秀的学生神秘地带走了。40年前，S大学数学系就这样被带走了一个人，他就是你父亲。30年后，你父亲母校又这样被带走了一个人，那就是我。没有人知道我们是去干什么了，包括我们自己，也是几个月之后才明白自己是来干什么了：搞破译！

如果一个人可以选择自己的命运，坦率说，我不会选择干破译的，因为这是一门孤独的科学，阴暗的科学，充满了对人性的扭曲和扼杀。我清楚记得，那天晚上，当我被“上面的人”从S大学带走后，先是坐了十几个小时的火车，然后在一天夜里，火车在一个莫名的站台上停下来，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几乎就在荒郊野地里。接着，我们上了一辆无牌照的吉普车，上车后带我的人十分关心地请我喝了一杯水。鬼知道这水里放了什么蒙人的东西，反正喝过水后我就迷迷糊糊睡着了，等醒来时

我已在一个冷冷清清的营院里：这就是培训破译员的秘密基地。和我一道受训的共有五个人，其中有一个是女的。我们先是接受了一个月的强化“忘记”训练——目的就是要你忘记过去，然后是一个月的保密教育，再是三个月的业务培训。就这样神神秘秘、紧张紧张地过了半年后，我们又被蒙上眼睛离开了那里。我现在也不知那是在哪里，东西南北都不知道，只知是在某个森林里。原始森林。

在最后三个月的业务培训期间，经常有一些破译专家来给我们授课，主要讲解一些破译方面的常识和经验教训。有一天，基地负责同志告诉我们说，今天要来给我们授课的是一位顶尖级的破译高手，系统内都称他是天才破译家，但性情有些怪异，要我们好好听课，不要让他见了怪发脾气。这人来了以后，果然让我们觉得怪怪的，说是来授课传经的，但进教室后看也没看我们，长时间坐在讲台上，旁若无人地抽着烟，一言不发。我们屏声静气地望着他，时间一秒秒过去，烟雾缭绕了又缭绕，足足10分钟就这样过去了。我们开始有些坐不住，同学中有人忍不住地干咳了两声，似乎是他惊醒了，他抬头看看我们，站起来，绕我们走了一圈，然后又回到讲台上，顺手抓起一支粉笔，问我们这是什么。一个人一个人地问，得到的回答都一样：这是粉笔。然后，他把粉笔握在手心里，像开始背诵似的，对我们这样说：“如果这确实是一支粉笔，就说明你们不是搞破译的，反之它就不该是粉笔。很多年前，我就坐在你们现在的位置上，聆听一位前辈破译大师的教诲，他是这样对我说的：‘在密码世界里，没有肉眼看得到的东西，眼睛看到是什么，结果往往肯定不是什么，（用手指点着）你肯定不是你，我肯定不是我，桌子肯定不是桌子，黑板肯定不是黑板，今天肯定不是今天，阳光肯定不是阳光。’世上的东西就是这样，最复杂的往往就是最简单的。我觉得我要说的也就是这些，今天的课到此结束。”

说完，他径自出了教室，弄得我们很是不知所措。然而，正是这种“怪”让我们无法忘记这节课，忘不了他的每一个举动，他留下的每一句话。在后来的日子里，在我真正接触了密码后，我发现——越来越发现，他这节课其实把密码和破译者的真实都一语道完、说尽了。有人说，破译密码是一门孤独而又阴暗的行当，除了必要的知识、经验和天才外，似乎更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运气这东西是争不得求不来的，只能听天由命，所以你必须学会忍气吞声，学会耐心等待，等得心急火燎还要等，等得海枯石烂还要等。这些道理怎么说都比不得他一个不说、一个莫名的沉默更叫人刻骨铭心，而他说的又是那么简单又透彻，把最深奥的东西以一语道破，把举目不见的东西变成了眼前之物，叫你看得见、摸得着。

这是一个深悉密码奥秘的人。

这个人就是你父亲！

半个月后，我被分到701破译局，跟随你父亲开始了我漫长的破译生涯。我说过，如果叫我选择，我不会选择这个职业的，但在别无选择的情况下，能认你父亲为师，与他朝夕相处，又是我今生最大的幸运。说真的，在破译界，我还从没见过像你父亲这样对密码有着超常敏感的人，他和密码似乎有种灵性的联系，就像儿子跟母亲一样，很多东西是自然相通、血气相连的。这是他接近密码的一个了不起。他还有个了不起，就是他具有一般人罕见的坚韧品质，越是绝望的事，总是越叫他不屈不挠。他的智慧和野性是同等的，匹配的，都在常人两倍以上。审视他壮阔又静谧的心灵，你既会受到鼓舞，又会感到虚弱无力。记得我刚入红墙第一天，我被临时安排在你父亲房间休息，看见四面墙上都打满了黑色的×，排列得跟诗句一样有讲究，是这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从墨迹的鲜亮看似是才描摹过的。

我问这是什么，你父亲说是密码，是有关破译密码的密码，并让我试着破解。他看我一时无语，又给我提醒，说上面的话我是听他说过。这样，我想了想也就明白了，因为他在课堂上说的就是那么几句话，我只要简单地对应一下，就知道是属于哪几句。

就是这几句：你肯定不是你肯定不是我桌子肯定不是桌子黑板肯定不是黑板今天肯定不是今天阳光肯定不是阳光这几句话自他在课堂上说过后，我们几个学员平时就经常当口头禅来念，想不到你父亲居然就跟它们默默地生活在一起。后来我知道，你父亲每天晚上睡觉前和早上起来，都要做祷告似的把这些话念上几遍。有时候闲来无事，他就重新描涂一遍，所以它的色泽总是新鲜的。受你父亲的启示，我也照样做了，在房间四处这样写了，每天睡觉、起床都反复念叨几遍，久而久之，我知道，这对一个搞破译的人来说是多么重要。

有人问，谁最适合去干制造密码的事？回答是疯子。你可以设想一下，如果谁能照着疯子的思路——就是无思路——设计一部密码，那么这密码无疑是无人可破的。现在的密码为什么说可以破译，原因就在于造密者不是真正的疯子，是装的疯子，所以做不到彻底的无理性。只要有理性的东西存在，它就有规律可循，有门道可找，有机关可以打开。那么谁又最适合干破译？自然又是疯子，因为破译总是相对于造密来说的。其实，说到底，研制或者破译密码的事业就是一项接近疯子的事

业，你愈接近疯子，就愈远离常人心理，造出的东西常人就越是难以捉摸、破解。破译同样如此，越是接近疯子，就越是接近造密者的心理，越是可能破解破译。所以，越是常态的人，往往越难以破译密码，因为他们容易受密码表面的东西迷惑。密码的真实都藏在表面之下，在表面的十万八千里之深，十万八千里之远。你摆脱不了表面，思路就不容易打得开，而这对解密是至关紧要的。打个比方说，像下面这两句话：“你肯定不是你肯定不是我”，现在我们不妨将它假设为两种密面。

第一种是——

× × × × ×

× × × × ×

第二种是——

天上有一颗星

地上有一个人

或者任意其他字面。

试想一下，哪一种更好猜？

自然是前一种，它好就好在表面空白一片，想像空间不受约束。而后一种，虽然你明知表面的意思是蒙人的，但你在扯揭幌子的过程中想像力或多或少、或这或那，总要受它已有的字面意向干扰和限制。而你父亲所做的努力，目的就是想到前一种境界，做到面对五花八门的字面表意，能有意无意地摆脱它、甩掉它。这种无意识的程度越深，想像空间就越是能够自由拓宽，反之就要受限制。事实上，破译家优秀与否，首先是从这个无意和有意之间拉开距离的。诚然，要一个“有意”的正常人彻底做到“无意”是不可能的，可能的只是尽量接近它。而尽量接近又不是可以无穷尽的，因为接近到一定程度，你的“有意之弦”如游丝一般纤弱，随时都可能断裂，断裂了人也就完了，成了疯傻之人。所以说，破译家的职业是荒唐的，残酷的，它一边在要求你装疯卖傻，极力抵达疯傻人的境界；一边又要求你有科学家的精明，精确地把握好正常人与疯傻人之间的那条临界线，不能越过界线，过了界线一切都完蛋了，如同烧掉的钨丝。钨丝在烧掉之前总是最亮的。最好的破译家就是最亮的钨丝，随时都可能报销掉。

你父亲是众所公认的最好的破译大师，他以常人少见的执着，数十年如一日，一刻不停地让自己处在最佳的破译状态——钨丝的最亮状态，这本身就是一种疯子式的冒险。只有疯子才敢如此大胆无忌！这一

方面使他赢得了最优秀破译家的荣誉，另一方面也使他落入了随时都可能“烧掉”的陷阱中，随时都可能变成一个真正的疯傻之人。说到这里，我想你应该明白为什么你父亲晚年会犯那种病——你认为古怪的病，那是他命运中必然要出现的东西，不奇怪的。在我看来，值得奇怪的是，他居然没被这命运彻底击倒，就像钨丝烧了几下，在微暗中又慢慢闪亮了。

这简直是个奇迹！

不过，对你父亲来说，他一生都是在奇迹中过来的，多一个奇迹也不足为怪。

至于你父亲的“围棋现象”，那就更没什么好奇怪的。从职业的角度说，从事破译工作的人，冥冥中和棋类游戏都有一种天然的联系，因为说到底密码技术和棋术都是一种算术的游戏，两者是近亲，是一条藤上的两只瓜。当一个破译家脱离工作，需要他在享乐中打发余生时，他几乎自然而然地会迷恋上棋术。这是他职业的另一种形式，也是他从择业之初就设计好的归宿。当然，跟深奥的密码相比，棋谱上的那丁点儿奥秘，那丁点儿机关是显得太简单太简单了。所以，你父亲的棋艺可以神奇地见棋就长，见人就高，就好比在工作上使用的大型的专业计算机，拿去当家庭电脑用，那叫杀鸡用牛刀，没有杀不死一说。

总之，正如你对我说的，你父亲晚年古怪的才也好，病也罢，都跟他在红墙里头秘密的破译工作是分不开的。换句话说，这些都是他从事这一特殊职业后而不可改变的命运的一部分。世上有很多很多的职业，但破译这行当无疑是最神秘又荒唐的，也最叫人辛酸，它一方面使用的都是人类的精英，另一方面又要这些人类精英干疯傻人之事，每一个白天和夜晚都沉浸在“你肯定不是你／我肯定不是我”的荒诞中，而他们挖空心思寻求的东西仿佛总在黑暗里，在一块玻璃的另一边，在遥远的别处，在生命的尽头……

致陈思兵

给思思的信同时也是给你的，因为我想，即使我不给你，思思收到信后也一定会给你看的。所以，给思思写信时，我特意用了两层复写纸，于是那封信出现了三份，其中一份是你的（另有一份是单位要存档的）。你可以先看我给你姐姐的信，那样你就明白——一开始就会明白，为什么你到今天（谁知道“今天”是何年何月）才收到我的信。因为，我在信中说的是你父亲的事，尚未解密的事。等待解密的过程，就如同等待我们的命运一样，我们深信“这一天”一定会在未来中，但“这一天”何时出现，只有天知道。

也许，你看我给思思的信，已经发现，那封信我是在半年前就写好的，为什么给你的信要到今天才来写？其实，虽然我很知道，你是那么希望我告诉你“那件事”——你父亲在遗书中提到的“那件事”，但同时我也很知道，我是绝不可能满足你的。所以，我一直以为我是不会给你写这封信的，想不到，事情现在出现了我始料不及的变化。正是这个变化，让你一下拥有了“那件事”的知情权。

事情是这样的。前两天，总部王局长来我们这里视察工作，他会见了我们，并跟我说了很多关于你父亲的我不知道的事，其中就谈到“那件事”。当时我一下愣了，因为你知道，“那件事”完全是我和你父亲的秘密，老王局长他怎么会知道呢？原来你父亲头一天给我留了遗书，到第二天，就在他死之前，他又用生命的最后一点气力把“那件事”如实向组织上“坦白”了。因为事情关系到破译局的秘密，说之前无一外人在场，所以这事你们是不知道的。当时在场的只有王局长一人，听他说你父亲说完“那件事”后，像是终于了了人世间的一切，说走就走了，以至你们都差点没时间跟他告别。

啊，师傅啊师傅，千不该万不该啊，你何苦说它呢？你为什么不相信我？哦，师傅，听我说，你想想和说的都不是事实，说了只会叫我难过的。我现在真的很难过……现在我反倒很想跟你说说“那件事”，因为我想既然你父亲自己已经把事情说了，给我的遗书也成了废纸一张，何况他说的不是事实，我有必要对它进行更正。

阿兵，看了我给你姐姐的信，想必你已经知道，你父亲是专门破译密码的，这桩神秘又阴暗的勾当，把人类众多的精英都折磨得死去活来的。相比之下，你父亲是幸运了又幸运的，在他与密码之间，被折磨死掉的不是他本人，而是密码。他一生共破掉7部中级密码、3部高级或准高级密码，这在破译界是罕见的。我想，如果诺贝尔设有破译奖，你父亲将是当然的得主，甚至可以连得两届。

我是1983年夏天到701的，当时你父亲已经破译了一部准高级密码，6部中级密码，因而身上披挂着等级荣誉，但破译“沙漠1号”密码的新任务又似乎把他压迫得像个囚徒，每天足不出户的。“沙漠1号”密码简称火密，是苏联70年代末在三军高层间启用的一部世界顶尖的高级密码，启用之初国际上众多军事观察家预言，20年之内世界上将无人能破译此密：破译不了是正常的，破译了反倒是不正常的。从你父亲破解3年蛛迹未获的迹象看，这决非危言耸听。我至今记得，你父亲第一次跟我谈话，说他在破译一部魔鬼密码，我要是害怕跟魔鬼打交道就别跟他干。10年后，我有点后悔当时没有听信你父亲的话，因为在这10年里我们付出的努力是双倍的，我们甚至把做梦的时间都用来猜想火密深藏的秘密，但秘密总在秘密中，在山岭的那一边。有时候我想，毕竟我和你父亲是不一样的，他囊中已揣着足够他一辈子分享的光荣，即使这一搏

输了他毕生还是赢的，而我一个无名小卒，刚上场就花十来年来搏一场豪赌，确实显得有点草率和狂妄。很显然，如若这一赌输了，我输的将是一辈子。但在10年之后再来思索这些问题无疑是迟了，以你父亲的话说，这不是聪明之举，而是愚蠢的把柄了。在你父亲鼓励下，我对自己命运的担忧变成了某种发狠和野心，有一天，我默默地把铺盖卷带到了破译室。你父亲看见了，丢给我他寝室的钥匙，要我把他的铺盖也卷过来。就是说，我们准备做垂死挣扎。以后我们就这样同吃同住，形影不离。你父亲一直迷信人在半夜里是半人半鬼的，既有人的神气又有鬼的精灵，是最容易出灵感的，所以长期养成早睡早起的习惯，一般晚上8点钟就开始睡，到半夜一两点钟起床，先是散一会儿步，然后就开始工作。这样我们的作息时间是岔开的，因此我很快发现了你父亲一个秘密：睡觉时经常说梦话。

梦话毕竟是梦话，叽叽咕咕的，像个婴儿在呀呀学语，很难听得懂意思。但偶尔也有听得懂的时候，只要能听懂的，我发现说的多半是跟火密有关的。这说明他在梦中依然在思索破译火密的事。有时候他梦话说得非常清楚，甚至比白天说的还要清楚，而道出的一些奇思异想则是极为珍贵的。比如有一天，我听他在梦中喊我，然后断断续续地对我说了个关于火密的很怪诞的念头，说得有模有样，有理有据，像给我做了一番演讲。讲完了，我感觉他说的这念头简直离奇透顶，却又有一种奇特的诱人之处。打个比方说，现在我们把火密的谜底假设是藏在某个遥远地方的某一件宝贝，我们去找这个地方首先要做出选择：是走陆路还是水路，或者其他途径。当时我们面临的情况是这样的，眼前只有乱石一片，一望无际的，看不到任何水面，所以走水路完全给排除了。走陆路，我们试了几个方向走，结果都陷入绝境，不知出处在哪里。正是在这种水路看不见、陆路走不通的情况下，你父亲在梦中告诉我说：乱石的地表下隐藏着一条地下河流，我们应该走水路试试看。我觉得这说法非常奇特又有价值，尝试一下，哪怕是错误的，也会长我几分在你父亲心中的形象。所以，第二天，当我证实你父亲对夜里的梦话毫无印象时，我便把他的梦话占为己有，当作自己的观点提出来，一下子得到了你父亲的高度认可。

请记住，这是以后一系列神奇和复杂的事情的开始，前提是我“剽窃”了你父亲的思想。

然后，你想不到——谁也想不到，当我们这样去尝试时，简直不敢相信，我们立足的乱石荒滩底下果然暗藏着一条河流，可以带我们上路去寻觅想像中的那个地方。于是，我们整装出发了。啊，真是不可思议啊，一个我们用十多年辛劳都无法企及的东西，最后居然如此阴差阳错地降临！

这是破译火密最关键的一步，有了这一步，事情等于成功了一半。

接下来，还有二道重要的关卡是不能避免的：一是选择哪里上岸的问题，二是上岸后是选择在室外找还是室内找的问题。当然，我现在说的这些都是打比方说的。所有的比方都是不真切的、蹩脚的，但除了这样说，我又能怎么说呢？老实说，如果不打比方，如实道来，不但你看来不知所云，而且你将永远无缘一睹。我是说，如果我把我们破译火密的具体过程如实说了，这封信恐怕难以在你的有生之年内解密。

话说回来，如果上面说的“两个问题”一旦解决掉了，那么我们无疑可以极大地加快破译进程，也许转眼间就会破译。可如何解决那两个问题呢？我又寄望于你父亲的梦话，很荒唐是不？荒唐也只有任其荒唐了，因为我想不出还有什么更好的渠道。于是，从那以后我一直很注意收集你父亲的梦呓，凡是听得懂的，不管跟火密有关无关，都做了笔记，反复推敲，仔细琢磨其中可能有的灵感。但说真的，我从内心里已不相信还会发生这种事，因为事情太神奇，出现一次已经奢侈得令人匪夷所思，哪还敢再三求之？连幻想都不敢了，就是这样的。但事情似乎下定决心要对我神奇到底，每次到需要我们作关键抉择的时刻，你父亲总是适时以梦呓的形式恰到好处地指点我，给我思路，给我灵感，给我以出奇制胜的力量和法宝，让我神奇又神奇地逼近火密的终极。冥冥中，我感觉自己正在一点点变成你父亲，话语少了，感情怪了，有时候一只从食堂里跟回来的苍蝇，在我面前飞舞着，忽然会让我觉得无比亲切，嗡嗡的声音似乎也在跟我诉说着天外的秘密。就这样，两年后的一天，我们终于如梦如幻地破开了火密，在人类破译史上创下了惊世骇俗的一页。我现在想，如果一开始就让我与你父亲同居一室，随时倾听他的梦话，那我们也许会更早地破译火密；如果能让我听懂你父亲的所有梦呓，那么破译的时间无疑还要提前。我甚至想，虽然破译火密是世上最难的事，但如果谁能破译你父亲的梦呓，这也许又会变得很容易。干我们这行的都知道，世上的密码都不是在正常情况下破译的，而是在人们有心无意间，在冥冥的阴差阳错间，莫名其妙地破译的。破译家的悲哀在于此，破译家的神奇也在于此。但是，像我们这样鬼使神差破译火密的，恐怕在神秘的破译界又是创了神秘的纪录的。

凯旋也是落难。刚刚摆脱火密的纠缠，一种新的纠缠又缠上了我和你父亲，这就是：美丽的皇冠该戴在谁的头上？这个事情说起来并不比火密简单，首先制造复杂的是我和你父亲的诚实和良心，我们彼此都向组织上强调是对方立了头功，真诚地替对方邀功请赏。这就是说在我和你父亲之间，我们谁也没有抢功劳，没有损人利己，没有做违心缺德的事。这我绝对相信你父亲，我也相信自己。我说过，当你父亲第一次托梦给我灵感时，我没有如实向他道明事实，是出于一种虚荣心，但后来几次不仅仅是这样，后来我还有这样的忧虑：我怕如实一说，会影响你父亲一如既往地托梦给我。这完全是可能的，他本来是“无心插柳”，可一旦被我道破，“无心”就会变成“有心”，“无意”就会“刻意”。有些事情

是不能苛求的，苛求了反而会变卦。正是这种担心，我一直不敢跟你父亲道破他梦呓的秘密。不过我早想过，如果有一天我们破译了火密，我是一定要告诉他真相的。所以，火密被破译后，当你父亲热烈地向我祝贺时，我一五一十全都跟他如实说了。我这么说，目的就是为了让父亲幸福地来接受这一胜利果实，这也足以证明我刚才说的话——当初不说，不是我想抢功。

然而，你父亲根本不相信我说的，包括我拿记录托梦的笔记给他看，他也不相信，说这并不能证明什么。总之，不论我怎么解释他都不相信，总以为我这是在安慰他，是我对他尊敬的谦让。当然，这事情说来确实难以相信，它真得比假的还要假，若以常理看没人会相信的。在后来的日子里，我一直后悔当初没有把他的梦话录下音，有了录音，就什么都不用说了。录个音本是举手之劳的事，而你父亲恰恰就是这样想的，认为如果真有那种情况，我一定会做录音的。可我就是没有。事情都是此一时彼一时的，当时谁知道有一天我们还要为荣誉你推我让的？不过你推我让，总比你抢我夺要好，你说是不？

不，事情远不这么简单。

事情到了机关，到了领导那里，到了上报的材料上面，就变得越来越复杂了。第一次审阅上报材料，你父亲看关键之处没我的名字，当即作了修改，把自己名字圈掉了，同时加上我的名字。然后轮到我看，我又划了你父亲画的圈圈，同时把自己的名字涂掉了。第二次审稿，你父亲把材料上我俩名字的顺序做了个调整，把自己的大名挂在了我之后，我看了毫不犹豫地划掉了自己的名字。也许上面的同志正是从我这个坚决的举动中，更加坚信你父亲所以这么抬举我，纯属是出于友情和对徒弟的关爱。换句话说，虽然我和你父亲同样在为对方请功，但上面的同志有充分的理由相信：我的“请”是真的，而你父亲是假的，是在设法施恩于我。可崇高而光辉的荣誉岂能徇私？徇了私，“上面的同志”岂不要怀疑有人在玩忽职守？所以，材料虽经几番改动，但最后又回到原样：关键之处没有我的名字。这是组织纪律的需要，也是合情合理的。确实，我一个无名小辈哪有能耐上天揽月？顶多是替师傅打了个不错的下手而已，即便有些功劳一并记在师傅荣誉簿上也属理所当然，岂能与师傅平分秋色？这大抵就是当时上面同志的心理，基本上也是我的态度。说真的，事情最后这么落场，我绝无不平不满之念，更无冤屈之言。我觉得事情本该如此，心里由衷地替你父亲高兴。

然而，你父亲却由此背上了沉重的心理负担，总觉得是窃取了我的功劳，对我不起。开始，他还努力想改变局面，连找几位领导说，要求重新颁发嘉奖令，与我分享荣誉。但这又谈何容易？说句不好听的话，即使上面同志认定嘉奖令有错，至此也只能将错就错，何况他们从不认为有错。我不出怨言，就是嘉奖令无错的最好证明。这种思路无疑是正

确的。正确的事情就该执行，就该宣传，就该发扬光大。就这样，各种荣誉就像潮水一样，一浪盖过一浪地朝你父亲扑来，英雄的名声像狂风一样在上下席卷，并且远播到每一个可以播到的角落。殊不知，越是这样，你父亲心里越是惶惶不安。可以这样说，开始他的不安更多是出于对我的同情，所以他极力想为我鸣不平，但后来的不安似乎已有质的变化，变得沉重，变得有难言之隐，好像他有什么不光彩的把柄捏在我手上，惟恐我心里不平衡，把事情的原委捅出去。不用说，我真要向他发难，他和众多上面同志岂不要贻笑天下？事情到后来确实弄巧成拙，弄得你父亲两头做不成人，对我他总觉得亏欠了我，对上面他总担心有天事发，弄得大家狼狈不堪。尽管我做了很多努力，包括把记录着他托梦给我的笔记本都当他面烧了（这无疑是我向他发难的最有力武器），但我的努力似乎很难彻底治愈他的不安。当然，从理论上讲，烧掉原件并不排除还有复印件秘密存在的可能，而我一口口声声的保证又能保证什么呢？这不是说你父亲有多么不信任我，而是你父亲认定这事情欺人太甚！既是欺人太甚，我的感情就可能发生裂变，甚至跟他反目成仇，来个鱼死网破什么的。所以，后来他一边用各种方式对我进行各种可能的补偿的同时，一边又念念不忘地宽慰我，提醒我，甚至恳求我咽下“那件事”，让它永远烂在我肚子里，包括在临死前还在这样忠告我。

啊，还有什么好说的？是我们朴实的良心在起坏作用。在我们各自良心的作用下，一切都开始变得复杂，变得乱套了。我真后悔起初没把他的梦话录下音，再退一步说，如果早知这样，当初在荣誉面前我又何必推来让去的？但我说过，事情是此一时彼一时的，当时我那样做完全是出于对事实的尊重，也是出于对你父亲的敬和爱。我又何尝不想要荣誉？只因为我太敬爱他，觉得去抢他的荣誉，我于心不忍，谁想得到事情最后会弄成那样，那同样令我于心不忍！然而，这一切，所有的一切，我要说，不是我和你父亲自己制造的，而是上面的那些被世俗弄坏了心机的人造成的。有时候，我觉得对你父亲来说密码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密码之外的东西，就如走出红墙他无法正常又健康地生活一样，让他走出破译室去破译外面的世界，破译外面人思的、想的、做的，那对他才是折磨，是困难，是不安，而至于真正的密码，我看没有哪部会叫他犯难而不安的。你知道，你父亲后来又返回红墙了，其实是又去破译密码了。这次他破的是一部叫“沙漠2号”的密码，又称炎密，是火密的备用密码。

炎密作为火密的备用密码，在火密已经被使用快20年后，它基本上可以说是被彻底废弃了，哪怕对方知道我们已经破译火密也不会启用。这是因为，当时对方已经即将研制出“阳光111”密码，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即使知道我们已破译火密，决定更换新密码，也不会换用炎密，因为炎密和火密是同代密码，既然老大都被破译，又怎能指望老二幸免于难？这就是说，当时对方启用炎密的可能性几乎已经不存在，所以破

译它的价值几乎也等于零。可又为什么还叫你父亲去破呢？用王局长的话说，就是想给他找个事做。当时你父亲的情况你是知道的，如果长此下去，病情势必愈演愈烈，结果必将有一发不可收拾之时。老王局长告诉我，他正是担心你父亲出现这种病发不愈的情况，所以才出此下策，安排他去破译炎密，目的就是想让他沉浸在密码中而不被病魔击垮。换句话说，组织上是想用密码把他养着，把他病发的可能性掐掉，让他无恙地安度晚年。可是人算不如天算，谁想得到破译炎密的巨大喜悦居然引发了他的心脏病，可恶地夺走了他的生命。从重新走进红墙，到破译炎密，你父亲仅用了一百多天时间，这一方面当然是得益于破译火密已有的经验，另一方面也足以说明你父亲确实是个破译高手！

啊，为密码而生，为密码而死，这对你父亲来说也许是最贴切不过的，贴切得近乎完美，美中不足的是，他至死也未能破译自己的密码：“那件事”的密码。这密码的底底其实就是我说的，可他总不相信。所以，此时此刻，我是多么希望你父亲在天有灵，看到我给你写的这封信，那样他也许就会相信我说的，那样，他在天之灵也许就不会再被无中生有的愧疚纠缠。但是，无论如何，你不能让思思看到这封信，因为那样的话，她就会看见你父亲的“又一个悲哀”，从而给她造成更多的悲伤.....

二号山谷分东院和西院，走进西院，一看就像个单位，有办公楼、宿舍房、运动场所和人影声响等等。这里曾是老王的天下，即培训中心。走进西院，却怎么看都不像个单位，几栋零散的小屋，隐没于葱郁的树林间，人影了无，寂静无声。但寂静中透出的决不是闲适，而是森严。我初次涉足这里，看它寂静落寞的样，怎么也想不到它竟是行动局的办公地，以为是701接待上面首长的地方。

没有人怎么行动？我问。

答：如果人都坐在家里又怎么叫行动局？

可谓一语道破。

答话的人就是我那位搞谍报工作的乡党，人称“老地瓜”的老吕。

老吕不善言辞，也许是长期搞地下工作的缘故。老吕不抽烟，据说七十年代“抗美援朝”期间，他在越南“行动”，搞谍报，有一次，他在某酒店大厅里接了一支某女士递给他的烟抽，不久便昏迷过去，差点丢了性命，从此再不沾烟酒。出门在外，老吕总是穿戴整齐，脖子上挂着相机，腕上箍着手表和手链，头上戴着四季分明的帽子，胸前插着两支钢笔，像一个偶尔出门的游客。这些玩艺是不是武器或谍报工具，我不得而知。问过老吕，说是没有，可我又怎能相信他说的？他是个老牌间谍，老地瓜，所有的真实都眼睛里，不在嘴巴上。

老吕有本相册，很有意思，首先是很老派，封皮是手纺的粗布，相页是黄不拉几的土纸，装订是麻线，整个土得丢渣；其次是很古怪，说是相册，却有大半不是相片，而是各式各样的纸条和报纸剪贴。其中扉页就是半张香烟纸，上面有手迹，是这样写的：

清晨醒来看自己还活着是多么幸福。我们采取的每一个行动都可能是最后一个。我们所从事的职业是世上最神秘也最残酷的，哪怕一道不合时宜的喷嚏都可能让我们人头落地。死亡并不可怕，因为我们早把生命置之度外。你好。我好。

老吕告诉我，这是他刚做地下工作时，他的“上线”（是一位诗人）首次与他接头时，在人力车上顺便写下的，算是一个老地瓜对小地瓜的“经验之谈”，也是他职业生涯中的第一个“纪念品”。那是1947年秋天，当时他是南京中央大学西语系三年级学生，从那以后，类似的纪念品时常“不约而至”。老吕说，从解放前到解放后，从国内到国外，从大的到小的，从有名的到无名的，几乎他参与的每起地下工作都留有一定

的“证据”，相册里收藏的就是这类东西，具体有28张照片，11片纸条，7张报纸剪贴和5幅图片，以及一些稀奇古怪的实物，诸如一枚穿孔的钢币、一只异国信封、几张票据和名片等。多数东西下方都有简单的文字注解。

在众多东西中，有一张照片引发了我浓烈的好奇心，照片照的是一个死人，一只看不见人形的手正伸在胸前的口袋里，好像在收刮小伙子的遗物。老吕解释说，其实不是在“收刮”，而是在“给予”，是在给他“放一张银行的催款单”，而那只“恐怖之手”就是他的——他在向一个死人催款，听起来真叫人匪夷所思。在照片下方，有老吕的亲笔，写的是：我的名字叫韦夫，请你们别再喊我叫胡海洋。

老吕告诉我，这个现在老是被人喊作胡海洋的越南小伙子韦夫，生前与他素不相识，死后两人却一起“合作”，干了一件至今都令他居傲不已的“杰作”。八十年代末，一个叫R·克拉特的英国导演拍了一部电影：《活着的死尸》，讲的就是他和韦夫“合作”的故事。至于相关的纪实性文字，更是多如牛毛，我现在收集到手的起码也在十几万字之上。1998年，我随巴金文学院一行作家到越南旅游，还专门到韦夫生活过的洛山小镇去走了一趟，听到看到的東西记了也有近万字。总之，要讲述这个故事，资料对我来说已经足够，像时间、地点、背景、主要人物、次要人物、大故事、小故事等等，可以说“无不在我心中”。我疑虑的是，已经有那么多人，用那么多的方式讲过这个故事，如果我不能另辟蹊径，步人后尘地讲一个老套的故事，意义实在不大。就是说，我想寻求一种新和奇的方式来讲述这个故事，现在我决定借韦夫的灵魂来讲故事正是这种寻求的结果。老实说，这还是老吕先生落在韦夫遗体下方的那句话，给我提供的灵感。

灵魂之说，就是天外之音。请听，“天外之音”已经飘飘而来——

我的名字叫韦夫

我的名字叫韦夫。

让我再说一遍，我的名字叫韦夫。

我所以这么看重我的名字——叫韦夫，是因为你们总是喊我叫胡海洋。你们不知道，胡海洋既不是我的别名，也不是我的绰号或昵称，而是另外一个人的名字。这个人以前我听都没听说过（自然不可能有什么交道），我从没想到，我和他之间会有什么瓜葛。但是30年前，一个偶然的变故，我被人错误地当作了。更要命的是，30年来，这个错误一直未能得到改正，因此我也就一直蒙受不白之冤，被人们当作“胡海洋”爱着，或者恨着。说真的，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在不停地向人诉说这

个错误，但听见我诉说的人恐怕没有一个。让一个声音从一个世界穿越到另一个世界，看来真是一件困难又困难的事情，比模造一个梦想或用水去点燃火还要困难！上帝给我设置这么大困难不知是在考验我的耐心，还是为了向我说明什么，我不知道。其实，要想弄懂上帝的意图同样是困难又困难的。上帝有时候似乎让我们明白了什么，但更多时候只是让我们变得更加迷茫。这是没有办法的。在我们这里，上帝同然常常让我们拿她“没办法”。

没必要太多的谈论上帝，还是来说说我吧。

我于1946年生于越南东北部的一个叫洛山的小镇，父亲是个裁缝。一间临街的小木屋，墙壁上挂满了各式各样的衣服，不尽的蒸汽弥漫着，雾蒙蒙的，感觉像个浴室的外堂，这便是我出生的地方，我的家。我最初的记忆似乎总是伴随着哧哧声，那是熨斗熨贴衣服时发出的声音。在我10岁那年，我们家从北街两间小木屋迁到了闹热的南大街的一幢闪烁着霓虹灯的两层楼房里，长条形的石块使房子显得格外结实又庄重。我想这足以说明做裁缝让父亲得到了相当的实惠。但父亲还是不希望我们——我和姐姐韦娜——象他一样，在剪刀和尺子间度过一生。他不止一次地跟韦娜和我这样说：

“我把你们甚至你们子孙的衣服都做完了，你们应该去做点其它的事。”

后来韦娜去了九龙湾工作，我上了河内大学。在我去河内之前，父亲送给我一本产自中国的精美笔记本——64开本，金丝绒的皮面上有一条四爪龙的针绣，扉页这样写道：

“当音乐和传说都已沉默时，城市的各种建筑物还在歌唱。”

这句话似乎注定我要做一个建筑大师。不幸的是，1967年，也就是我在大学最后一个学年的冬天，我回家度寒假，一场空如其来的可怕的肺炎，把我永远搁在了镇上。这个病在当时我们那边是要害死人的，我虽然没死，但也跟重新生了一回样，整整三年没过一天正常生活，每天进出在医院和家里，不停地吃药，不停地担心，让我为自己的命运生出了许多悲哀。毫无疑问，在我还没可能忘掉疾病时，我已把河内大学和建筑大师忘得干干净净了。事实上，当时我只要再去读一学期书，就可以获得河内大学建筑专业的学位。在后来我病似乎痊愈时，父亲曾劝我回去把几个月的学业修完，但我已毫无兴趣。肺部的疾病改变了我，使我对父亲“充满水蒸汽的工作”产生了不小的兴趣。再说，父亲渐老的年岁和满腹的经论，似乎也越来越适合站在一旁，给我指点迷津，而不是亲自劳作。我就这样渐渐变成了父亲，在不断淡忘疾病和水蒸汽不绝的劳作中，感到了人生的充实和快乐。直到天空中不时掠过美国飞机、镇

上的青壮年纷纷被政府的鼓声和亲人的眼泪送去前线时，我才突然感到了另外一种东西的召唤。

应征

罗杰走了。

林国宾走了。

有一天，妈妈说32号家的老三也走了。

又一天，我们收到了韦娜从南部前线寄来的她一身戎装的照片。

就这样，从1971年夏天开始，我的朋友和许多熟悉的人都纷纷应征去了前线。

作为一个被恶病缠绕多年的人，我有理由不去应征，去应征了，军方也有理由不录用我。1972年春天，一支海军部队到我们镇上征兵，我去应征的结果就是这样，一位军官看我病史一栏中的记载后，友好地拍拍我肩膀说：

“下次吧，小伙子，战争才开始呢。”

说真的，当时我身体已恢复得非常好，我甚至都忘掉了曾经的痛苦经历。如果因为一场几年前、好几年前的病来决定我现在的命运，我觉得这多少有点不对头，何况这病已经好了。从我内心说，我极不乐意出现这种情况，因为这病已夺走我很多，我不想让它再夺走我什么。好在“战争才开始”，我似乎有的是机会。同年秋天，有三支部队一起到我们镇上来召兵，其中依然有春天我应征的那支海军部队，我毫不犹豫又去“老部队”应征。吸取上次的教训，这次我在“病史”一栏中没有如实登记。我以为这样他们就会录用我，但接待我的军官（不是上次那位）看我只做了七个俯卧撑就累得气喘吁吁的样子，还是客气地拒绝了我。他告诉我说：

“我觉得你去陆军部队更合适，他们一定会要你的。”

没办法，我只好去找陆军。确实，他们没那么多要求，只跟我谈了几分钟话，就爽快地发给我一套没有领章的陆军军服。当然，未能穿上蓝色海军军装，对我是个不小的遗憾。但这是没办法的，肺病和轻巧的裁剪工作使我的身体很难强壮，而且由于长时间受水蒸汽熏润，我的脸色看起又白又嫩，显得软弱无力。我知道，要不是战争，像我这样的人也许永远走不进军营。我能走进军营，正如胡志明主席当时在广播上说的：战争让很多人有了意想不到的经历。

1972年9月26日，我和镇上其他八名青年一起搭乘军方卡车，离开了洛山镇。

车子缓缓地行驶在夹道欢送我们的人群中，我一点也没觉得，我这是去有可能让我永远回不来的前线。

这是你的幸运

在部队的情况我想尽量少说，这是因为一方面它本身就没啥好说的，另方面有些可以说的对我来说又都很没趣。我是说，我在部队的经历很不尽人意，遇到了许多令我不高兴、甚至痛苦的事。首先，我没有当上军官，而只是被当了个特等士兵。据我了解，当时一个河内大学的毕业生可以当上副连长，甚至正连长，最不行的起码也是个排长。我虽说没获得文凭，但也仅仅没文凭而已，没这个形式上的证据，其它或者说学业上并无什么差异，所以我想起码应该任命个排长给我。但军方过分地强调了那张纸文凭的作用，没能如我的愿。一位河内郊区菜农——有人说他是某某军长的外孙——对我拿腔拿调地说：

“是的，是的，但问题是你没有毕业证书，入伍前又没有在政府部门任过职，按理只能当个一等兵，让你当特等兵已经是优待的啦。”

这样的优待自然不可能令我感到荣幸。

不过，我想，士兵就士兵吧，反正我又不是为当官才来部队的。我也不是因为听胡志明主席的广播演讲才来部队的。总的说，我来部队的想法要比其他许多人显得更为模糊或者复杂一些，我甚至自己都说不出是什么原因。有时候，我觉得我是因为受不了美国飞机整天在镇子上空窜来窜去，弄得人惊惊吓吓的，才决定到部队的。但有时候我又觉得不是，起码不全是，至于其它还有些什么，我又说不太清楚，也许……或者……我是说，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但是，有一点我非常明白，就是：从我决定入伍的一刻起，我从没想过，我会，或者可能会，上不了前线。说实话，有这种愿望在当时来说是荒唐的，这可能是我不想要的一个原因。此外，我还固执地认为，穿军装就是为了去前线，只有上了前线，参加了某次具体的战斗，身上的军装才能心满意足，才能显出完美。所以，当跛脚的阿恩营长把我从新兵集训地接到距河内只有几公里远的陆军二〇三被服仓库，并庄严告诉我今后我的任务就是配合他看守好这仓库的大门和小门时，我怎么也高兴不起来——简直沮丧透啦！

除了阿恩，我还有二位战友，一位是被炮弹片削掉了半只下巴的唐老兵；另一位是一条叫声尖利的杂毛土狗。难道我来当兵就是为了证明我不是个强壮的人，不配上前线，只能跟这些人呆在一起？我突然有种被谁出卖或欺骗的羞辱，穿在身上的军装仿佛不是配发的，而是我偷来

的，骗人的。

坦率说，我这人虽然不强壮，但并不缺乏勇气，如果说不怕什么就算勇气的话。我这么说，决不是为了炫耀我的勇气和不怕死，但我在部队上的时间里确实从没有为什么胆怯过。在新兵集训营，教练我们射击的是一位从战场上下来的连长，人们都喊他叫“独眼龙”。因为，他只有一只眼睛，另一只在一次战争中被大炮震落在眉公河里，被眉公河里的刺头鱼——也许是大公公鱼——吃了。他从不向我们提起自己可怕的经历，有一次在我要求下，他终于开口说，但说着说着突然闭上了他唯一的眼睛，浑身哆嗦起来。看得出，他是被自己的过去吓坏了。可我却一点也没觉得可怕。在我看来，他所经历的似乎没有比肺炎折磨我的可怕多少，这场病可以说使我心灵受到了创伤，也可以说使我心灵经受了锻炼。如果当时我们这些新兵中确有害怕去前线的，那肯定不是我，我几乎时刻想念去前线，去参加一场有名有姓的战争，以验证我的勇气和信念。我曾担心到了战场上一些意想不到的可怕会使我胆怯，让人瞧不起，因而使我痛苦，却从没有想过会以这种方式——上不了前线——让我痛苦。

战争在一天天扩大，美国飞机越来越频繁地出现在河内上空，不时撂下成堆的炸弹，我们很容易就闻到了从城里飘来的越来越浓的硝烟味。阿恩担心这样下去，河内也会沦为前线，而我却暗暗希望这一天早日到来。由于极度的失落和渴望，我知道我已变得十分苦闷，甚至邪恶。然而上帝知道，我不是诅咒河内，而是诅咒自己可怜的命运。从军需官接连不断到我手上来提取被服的忙碌中，我知道，正有越来越多的人在奔赴前线。可以说，我侍候的每一样东西：一件衣服，一顶帽子，一条腰条，一双手套，甚至一根鞋带，都先后上了前线，暂时没有的，也随时可能上前线。从某种意义上说，我的手气和汗水已参加了无数次战斗，但这又能为我证明什么？只证明我没有亲自上过前线。阿恩常常炫耀地对我说：

“啊，韦夫，你不知道，这是你的幸运啊。”

也许吧。

不过，如果让我选择的话，我宁愿不要这个幸运。这叫什么幸运，整天跟两个“废物”在一起，还有一条并不出色的狗。当然，阿恩说的有道理，前线不是什么好玩或有利可图的地方，我如果是为了名利想去前线那是愚蠢的。阿恩曾这样警告我说：

“战场上飞来飞去的子弹随时可能把你什么都夺走，包括你只有一次的性命”。

这我当然知道。

但他们不知道，我不是因为追求名利才想上前线的。我也不是出于厌世想死才想上前线。不是的。我只是觉得跟我一起来的人都上前线了，独独把我撂在这个鬼地方，旁人还以为我是怕死才躲到这里来的呢。天哪，谁知道我在这里有多么孤独，多么难受，多么想离开跛足的阿恩营长和可怜的唐老兵。

死亡的丧钟

我知道，你们人类是了不起的，起码你们为自己做了许多了不起的事，那些还没做的事，你们相信迟早都会去做，那些尚未知晓的事，你们也相信迟早都会知道。我在人间生活了27个春秋，我深知人类的伟大和自信，但也看到了人类由于伟大和过分自信派生的一些毛病，或者说坏习惯，比如在现实生活中，你们总是将一切可以往后推的事往后推。我在人间时也是这样，甚至我这方面的毛病比一般人都要大。有两件事足以证明我就是这样一个人：

一是我的婚姻大事

二是我上前线的事

你们知道，这都是我想做的事，但就是因为……怎么说呢，我要知道我的生命并不是那么有限，也许我就会在有限的生命里把这两件事都做了。但我不知道。我是说，我不知道自己生命会那么短暂，准确的说是那么脆弱。在我要死之前，阿恩流着泪对我这样又哭又骂的：

“狗日的，你还整天闹着要上前线，一身臭汗就把你命弄丢了，你……韦夫，你真他妈的没用，韦夫！”

说真的，以前我还从来没见过一个男人会这么流泪。阿恩啊，你这个傻乎乎的跛脚佬，你为什么要对我流那么多泪，你不知道，人死前是不愿看到别人流泪的，那样他会死得很痛苦。阿恩，你现在在哪里，我很想你。

阿恩不是那种让人一见就喜欢的人，他有点自以为是，说话的腔调高大又严厉，跟他的跛脚一点不相配。但他是时间的朋友。时间从不出卖他。时间总是耐心地把附在他表面上的一些不讨人喜欢的东西一点点驳落下来，到那时候你就无法不喜欢他了。我后来真的很喜欢他，现在也没有不喜欢，虽然他在我临死前不应该地流了那么多泪。但这没办法，谁叫我死在他身边的，我想如果让他死在我身边，我同样会流很多泪的。因为我喜欢他。也因为那时我还不知道人死前不愿意看到别人流泪的道理。这道理当然是我死了以后才知道的。

阿恩说的一点没错，我确实是被一身臭汗害死的。过去了半个多世纪，我依然记得那天是个什么样的日子，那是冬天——又是冬天！你们应该知道，十年前我就是在冬天里染上肺病，差点死掉的，想不到过去了十年，这个季节还是杀气腾腾地向我敲响了死亡的丧钟。

那天晚上，我一如往常一样，抱着收音机钻进了被窝。孤独叫我养成了听收音机的习惯，没有收音机，我还睡不着觉呢。因为我总是找女播音员的电台听，所以阿恩常嘲笑我，说我抱的不是收音机，而是梦想中的女人。也许吧，不过……我不知道，我对女人不了解，也不了解我对女人的想法。有时候好像想得很，有时候又不太想，就是这样的。好了，还是别说女人吧，女人后面还要说的，现在赶紧说说我钻进被窝后怎么了？我觉得我身体似乎有些不对头，头昏昏的，心里觉得很冷。我跟阿恩这么说后，阿恩说：

“嘿，这么大冬天的洗冷水澡谁觉得暖乎，我也觉得冷啊。”

“可我觉得我好像在发烧。”我说。

阿恩过来摸了摸我额头，说：“嗯，好象是有点，不过没事的，你可能是累了。快把收音机关了，睡觉吧，睡一觉就没事了。”

我也是这样想的，就关掉收音机睡觉了。当时已是凌晨四点多钟，这之前我和阿恩，还有唐老兵，一直都在忙碌着替陆军第179师发放冬季被服，他们几乎把半个仓库都拉空了，也把我们三个人都累惨了。我后来想，如果就这样回去睡觉也许不会有事的，但当时身上实在是汗流夹背的难受，大伙都觉得应该洗个澡。按规矩，这回该轮到唐老兵烧热水，但唐说他太累了，干脆将就洗个冷水澡算了。当时我们刚干完活，身上热乎乎的，也不觉得冷水有多么可怕，就说洗就洗了。洗完澡，我躺在床上听广播，我觉得被窝不像以前一样越睡越热乎，而是越睡越冷。我跟阿恩这么说后，阿恩说：“嘿，这么大冬天的洗冷水澡谁觉得暖乎，我也觉得冷啊。”

我说：“我觉得我好象在发烧。”

阿恩说：“把收音机关了，快睡觉吧，睡一觉就没事了。”

我也是这样想的，就关掉收音机睡觉了。

第二天中午，阿恩起床后问我怎么样，我觉得我身上在着火，我很想这样告诉他，但似乎已经开不了口了。不一会，我听到阿恩大声惊叫起来：

“操，你狗日怎么烫得跟火炭似的，韦夫！你醒醒，韦夫！你睁开眼

看看我，我是阿恩！”

现实总是喜欢重复，变化的只是一点点时空而已。我睁开眼，看到至少有三个模糊的阿恩在我眼前晃动，这感觉和十年前肺病袭击我时的感觉如出一辙。

玉

人在昏迷中是没有时间的。我终于醒来，不知过去了多久，也不知来到哪里。明亮的玻璃窗户和窗户外面的几杆树枝让我想起，我已经不在原来的地方了。一位戴口罩的小姐对我的醒来表现出得很高兴，她的口音让我以为是回到了家乡。但她告诉我，这里是河内陆军总医院，我已经来这里快两天了。她一边摘下口罩，一边对我说：

“我看了你的证件，知道你是洛山人，我是维浦人。”

她说的地方离我家还不到十公里，那里有一家出名的动物园，洛山的孩子没有一个没去过那家动物园的。战争爆发前，我有位表哥就在那家动物园工作，我告诉她我表哥的名字，她居然哭泣起来。不用说，她认识我表哥，而且我表哥一定在战争中牺牲了。事实也是如此，就在两个月前，我表哥在及埃山地阵亡了，她们曾经是坐同一辆卡车到部队的，相识也在那趟卡车上。战争让很多本来不相识的人都成了朋友，我也成了她的朋友，她叫玉。

玉使我有幸得到了医院郑重的治疗，英国人后裔布切斯大夫几乎每隔两天都来探望我，并不断给我作出新的治疗方案。布切斯大夫是这里的院长，每天都有成堆的生命等着他去救治，他们大多从前线下来，胸前挂着各种各样的奖章和战功，而我，只是一个普通的肺病患者，能得到如此优待，无疑是玉努力的结果。

除了关心我的治疗外，玉还关心我的寂寞。因为我患的是肺病，没人敢跟我住在一起，我独自一个人被关在窝炉房隔壁的一间临时病房里。在寒冷的冬天，这里显得特别热乎，但热乎并不能驱散寂寞。唯一能驱散我寂寞的是玉，她经常来陪我聊天，一天接着一天，我们把有关洛山和维浦的话题说了又说。

有一天下午，玉带着阿恩来看我，阿恩还给我带来了韦娜从塔福寄来的信。信上，韦娜说她已经结婚了，丈夫是个机枪手，正在塔福服役，所以她调到那里去了。她没有说起那里的炮火，只是这么提了一句：

“和我以前呆的地方相比，这里才是真正的前线。”

我是每天都在听广播的，我知道当时塔福吃紧的战事，但不可能因此指责韦娜的选择。战争期间人的思想和平常是不一样的，何况韦娜去那里还有个个人的理由：和丈夫在一起。

韦娜在信中还夹了一张她和机枪手的照片，两人站在雄壮的机枪架子上，很像回事地瞄准着照片外的美国飞机——肯定是美国飞机！当我把照片拿给玉看时，她哈哈笑起来，对我说：“我还以为是你妻子的来信。这人是谁？”

我说是谁。

“那你妻子呢？”玉有点迫不及待地问。

阿恩在一旁替我回答了，他装腔作势地说：

“他妻子？他有妻子吗？他应该有妻子，可事实上他连个女朋友都没有，韦夫，是这样的吧？”

这是个令我难堪的话题。

但阿恩不会因此闭上嘴巴的，他转过身去，对玉发出了令我讨厌的声音：

“玉，你信不信，我们韦夫至今还是个处男呢。”

我确实跟他这么说过，我说的也是实话。可我不知道，他是不相信我说的，还是觉得这很好玩，经常拿它开我心。这个该死的阿恩，你绝对不能指望他守住什么秘密，他有一张比鹦鹉还烦人的嘴！

玉对这话题显出了一定羞涩，但只是一会儿，很快她对阿恩这样沉吟道：“嗯……我知道你说的意思，阿恩，你是说……韦夫还有很多事……需要他去做，所以更应该好好地活下去。”

后来有一天，玉很在意地问我阿恩说的是不是真的。

我没有直接回答，只是这样反问她：

“难道你觉得这不是真的？”

最好的顾客

说真的，我的性格和身体决定我生活中不会有什么女人，曾经有一个姑娘对我似乎有那么一点点意思，但我现在连她名字都忘记了。这不是说我无情寡义，我们之间本来就没有什么，如果说有什么的话，也只

是一种可能。我是说，我们之间可能会发生点什么。但由于我的怯弱，结果什么也没发生。我不知道她是怎么来到洛山的，反正她不是我们洛山人，用我父亲的话说，洛山的姑娘他没有不认得的。当然，他起码认得她们身上穿的衣服，那都是从他手上出去的。

有一天，她戴着太阳镜出现在我家门市上，选中了一块布料，要我父亲替她做一件衬衫。父亲把这个任务交给我，事后我才知道，父亲从她一进门看她穿的衣服，就知道她不是洛山人。大概就因为她不是洛摩人，父亲才放手让我做她的衬衫。这几乎是我独立完成的第一件衣服，它没有让我父亲和主人不满意，她高高兴兴地付了钱，走了，我望着她离去的背影，心里有点得意。第二天，她抱着衣服来找我，笑吟吟地说这衣服有问题。我问她有什么问题。她把衣服穿在身上，让我看。我没有一下看出问题，她双手来回地指着衬衫的两只袖口，浅浅笑道：

“这么说这是你别出心裁的设计哦，你看看，难道你的袖口是开在这边的吗？”

这时我才发现，我把她两只袖子的左右上反了，这样的笑话实在令人羞愧。父亲似乎比我还羞愧，他把羞愧全变成了对我的指责。好在真正该指责我的人并没有责难我，她甚至对我父亲声色俱严的表现很不了然。她对我父亲说：

“嗨，你干吗怒气冲冲的，难道这是不可以改过来的？我要的只是把它改过来就可以了，并不想给谁制造不愉快。”

我不知道她为什么有这么好的脾气，也许该说是性情，她是我见到的最好的顾客之一。我一边修改着她的衣服，一边在想怎么样来感谢她对我的谅解，后来我写了一张便条，放在她衣服口袋里交给她。过了几天，她给我还了一张纸条来，约我在南门的咖啡馆见面。

我们在咖啡见面后，却找不到一处座位，于是到郊外去走了一圈。那天她穿的就是我做的那件衬衣，她说她很喜欢这件衬衣，并常常想起这是我做的。我感到了她对我的好意，但不知道这是为什么。后来我们又见了两次面，第二次还一同去看了一场电影，黑暗中她把我手拉过去一直握到电影散场。这是个令人想入非非的夜晚，但我没想到的是，我一回家父亲就盘问我，并警告我说：

“不管她是谁，一切到此结束，因为我们要对你的健康负责！”

父亲说的没错，当时我身体还没痊愈，谈情说爱确实是早了一点。但问题是等身体好了我又去找谁呢？父亲能帮我把她找回来吗？说真的，在认识玉之前，这个未名的姑娘是唯一给我留下美好记忆和思念的女人，后来我确实不知她去哪里了，她在我身边消失了，就像空气消失

在空气中一样，虽然我可以想象她的存在，但再不可能找到她了。

我在说这些时也许是流露了某种感伤，玉为了安慰我，第一次主动握住我手，认真地对我说：

“迈克尔，我相信她一定在某个地方等你，我希望你能找到她，找到你的爱……”

玉是个富有同情心的女人，她美丽的同情心是我对人类最珍贵的记忆。

死亡的宣告

在战争中失去亲人是常有的事，但这并不意味着失去亲人的痛苦可以比平时少一点。17日，是1973年1月17日，韦娜的战友（其中包括她丈夫）击落了一架美国轰炸机，飞机冒着浓烟向大地扑来，结果一头扑在韦娜的发报台上。我想，这时候韦娜即使变成一只蚂蚁也无法幸免于难。

韦娜阵亡的消息对我治疗无疑产生了极坏影响，就在当天夜里，可怕的烧热向我卷土重来，而且从此再也没有离开我。几天后的一天下午，布切斯大夫来看我，却什么也没说，只在我床前默默站了一会就走了。我知道，他这是对我死亡的宣告。

当天夜里，玉也给我发出类似的宣告。不过，玉的宣告方式是任何人想不到的，我自己也没想到。这天夜里，昏迷依然包抄着我，昏迷中，我突然感动一丝冰凉在我脸上游动，我睁开眼，看到玉正蹲在床前深情地望着我。我还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目光，我预感到玉可能要对我说什么布切斯大夫下午没有说出的话。我握住她手，对她说：

“玉，你什么也不要说，我知道……布切斯大夫什么都跟我说了。”

“嗯，布切斯大夫说，你正在……调动一切细胞和病魔抗争，这是好事。”她使劲地握紧我说，“发烧是好事，说明你的细胞很敏感，很有力量，你会好的。”

我闭上眼睛，因为我无言以对。黑暗中，我感动我的手被玉拉着放在了一团柔软的东西上，同时听到玉这样对我说：

“迈克尔，这是你的，你喜欢吗？”

我睁开眼，看到玉的白大褂已经散开两边，露出一大片银亮的肉体，而我的手正放在她高耸的胸脯上——银亮的柔软中。我以为自己是在梦中，但玉告诉我这不是梦，她这样说道：

“迈克尔，我相信等你病好了一定会娶我的，是吧？所以我想……提前……和你睡在一起，你不介意吧。”

我睁大眼望着她。她坦然地立起身，抖掉白大褂，静静地钻进了我被窝里。

我敢说，除了白大褂，她什么也没穿。

天呐！我简直想不到她会用这种惊人的方式来宣告我的死亡。

这天夜里，也许只有很短的时间，可我却知道了什么是女人，什么是死亡。三天后，我没有一点遗憾，只有无穷的幸福和感激地辞别了人世。

谢谢你，玉，再见！

我死以后的事

现在要说的都是我死以后的事。

据说不同的病人具有相对固定的死亡时辰，心脏病病人一般都死在早晨，肺病患者多数死在午夜。我准确的死亡时间是1973年1月28日午夜2点38分（没有脱离一般规律），陪伴我死去的有玉、阿恩、布切斯大夫等人。和玉相比，阿恩对我的死缺乏应有的心理准备，所以他受到的刺激和痛苦也相对强烈，我凝望人世的最后一眼几乎就是在他汹涌的泪水滴打下永远紧闭的。

我曾经以为人死后就没什么可说的，其实不是这么回事，其实我的故事，我的精彩都在我死之后。死亡就像一只开关，它在关掉我生命之灯的同时，也将我一向“多病怯弱”的形象彻底抛弃在黑暗中。可以这么说，作为一具尸体，我没有什么好惭愧的。换句话说，自进太平间后，我对自己的整个感觉发生了良好变化，说真的，这里象我这样毛发未损的尸体并不多见。与其他尸体相比，我甚至发现我的尸体几乎是完美无缺的，没有任何的伤疤，也没有惨不忍睹的苍老。我想，当吕处长站在我尸体面前时，一定也显明感觉到了这点。

吕处长是下午的晚些时候光临太平间的，与他一起来的有布切斯大夫。我并不认识吕处长，我只是从布切斯大夫的谈话中听到他叫吕处长，并知道他是个中国人，来抗美援朝的。他们进来后依次在每一具尸体面前停留、察看，时而含糊其辞地冒出一两句话，没头没脑的，我根本不知他们在说什么，但我感觉他们象在找什么人。当两位站在我面前时，我感觉吕处长似乎有种掩饰不住的高兴：

“嗯，他是谁？”

布切斯大夫简单地介绍了我的情况，完了，吕处长说：

“就是他了，我找的就是他。”

不一会，进来个老头，把我从架子上抽出来，折腾上了一台手推平板车，拉到隔壁房间里，这里有点像是理发室。老头将我简单地梳洗一番之后，给我穿上一套干净的病房服。这一切令我明白，我即将去火葬场化成灰烬。我想不通的是，他们为什么不给我穿军装，难道我仅仅是一个病人？当时我心里难过极了。

从太平间出来，我被塞进了吕处长的吉普车上，座位上已经堆了几箱药品，所以我只能“席地而坐”。他们不想想，我怎么能坐得住呢？车子几个颠簸后，我便胡乱倒在车板上，后来“嘭”的一声，一只药箱从座位上滚下来，压在我身上。吕处长闻声回头看看，像没看见似的，根本不管我怎么了。这就是人和尸体的不同，只要你还活着，哪怕只有一分钟的命数，也没人敢对你这样。但当你变成尸体后，哪怕是刚死一分钟，对你这样那样都是他们的随便了。这中间其实有这样一个道理就是：世间所谓的人性都是专门为人本身保留的，当面对一具尸体时人就会自觉放弃所谓的人性，丢掉做人的种种，这时候的人其实也变成了尸体。

车子开开停停，颠来簸去，车窗外，倾斜而晃动的天空正在一点点变得朦胧。我不知道吕处长打算带我去哪里，但我感觉要去的地方好象很远，甚至不在河内城里。因为车子穿过一条条吵杂的街道后，又似乎在一条空旷的大道上自由奔驰起来。这说明我们已经离开河内。

偌大的河内难道没有一个火葬场？

这个吕处长是个什么人？

医院为什么将我交给他？

他到底要带我去哪儿？

一路上，我脑子里塞满了各种问题。

车子终于停落下来，空气里有海水的味道和收音机的声音。还等车子停稳，一位穿着中国海军制服的年轻人已迎上来，替吕处长打开车门，毕恭毕敬的样子，说明他可能不是个军官，要不就是个小军官。听说，他是个江苏人，我因为不知他名字，一直叫他“江苏人”，简称苏。

这里显然不是什么火葬场，是哪里？后来我知道，这是中国海军向

我国临时租用的201港口。为什么把我弄到这里来？我变得越发糊涂了。

吕处长下车后，打开后车门，指着我的脚说：

“就是他，我给你最多一个小时，一个小时后我在‘长江’号潜艇等你。”

苏把我从车上弄下来，搬到一间明亮的屋子里。在这里，苏对我进行了从头到脚的服务，甚至连鼻孔毛和牙垢都作了不马虎的修理。这件工作足足花了他半个小时，作为一具尸体，我想大概起码得将军一级或者名门人士才可能有这等待遇。

事情真的变得越来越奇怪了。

奇怪的事情还在后头，苏替我修理完毕后，开始给我着装：裤叉、护膝、内衣、内裤、袜子、外套，一样又一样，一层又一层，从里到外，穿的全是海军的制服，而且还是军官制服。当个海军倒一直是我的梦想，但谁想得到会以这种方式来实现梦想。更叫人奇怪的是，最后苏还莫名其妙地给我戴上了一条白金十字项链（大概是护身符吧），和一只名贵的手表（法国牌子的）。把我包装得这么贵重，哪像要送我去火葬场？如果我没死，这样子倒是很合适去参加某个高档宴会的。

当然，宴会是不会参加的，整装完后的我被送上“长江”号潜艇。吕处长对苏的工作深表满意，他一边转前转后地看我，一边肯定地说道：

“哼，不错，我要的就是这个样，很好，像个大教授的儿子。”

我想我父亲充其量不过是个成功的小商人，什么时候变成老教授了？事情发展到这时候，我基本上明白，他们一定是想拿我来顶替那个大教授的儿子。看来这个大教授的儿子生前可能就在这艘潜艇上服役（一定是做翻译工作），而且可能比我不幸，死了连尸体都没找回来。现在大教授想和儿子告个别，所以他们不得不找我来顶替一下。这么说，我可能和大教授的儿子还有点挂相。嘿嘿，世上什么奇事都有。

我正在这么想时，吕处长和苏已悄然离去。我估计大教授可能马上就会到，也许他们这会儿正是去码头上迎接大教授了。这边离河内不近啊，大教授为看看儿子和他曾经战斗过的地方，不惜冒着生命危险跑这么远，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不过他选择晚上来是对的，因为这时候美国飞机一般不会出动的。尊敬的大教授，虽然我不是你儿子，但此刻我和你儿子一样爱着你，一样希望你平安。

和我想的不一样，吕处长走后不久，潜艇居然晃晃悠悠地沉入了水

底，像条大鱼一样的游动起来。这使我想到了，大教授并不在伦敦，在哪里呢？可能在很远的地方。谁都知道，在当时那种情况下，潜艇一般不会贸然起航的。为了让大教授一睹儿子遗体（而且还是假的），竟然叫一艘潜艇来冒险，由此看大教授决不会是个寻常人，说不定还是个响当当的大人物呢。

潜艇晃晃悠悠的，不知要带我去哪里。

从来没坐过潜艇的我，想不到潜艇晃晃悠悠的感觉是那么美妙，我简直可以说，这感觉跟摇篮的感觉没有两样，我仿佛又回到襁褓中，迷迷糊糊地迎来了死后的第一次睡眠。对一个活人来说，没有谁会记得他的第一次，第一次看见的颜色，第一次听到的声音，第一次来临的睡眠。但对一个死人来说，所有的第一次似乎都在他的等待中发生，所以也都留在了记忆中。我不但记住了我第一次是怎么睡着的，还记住了第一次是怎么醒来的。告诉你吧，我是这样醒来的：有人闯进门来，不小心碰倒了立在门边的衣帽架，发出的声音把我惊醒了。这个人我并不认识，但样子像个水手，他进来后，二话不说将我拽下床，拖出去，拖到一扇半圆形的仓门前。不一会，我听到吕处长的声音：

“把海图拿来。”

这时我已看见吕处长，他刚从过道那头过来。

苏（就是给我梳妆打扮的那个苏）将海图递给吕处长，也许是因为潜艇晃悠的缘故吧，两人索性蹲下来，将海图铺在我身上查看起来。

“我们现在在哪里？”吕处长问苏。

“在这，”苏指着海图说，“这里就是白家湾海滩，我们现在距离它大概有十海里。”

“现在风浪情况？”吕处长又问。

“很理想，按照现在的浪力和风向，天亮前肯定会冲上海滩。”

吕处长看了看时间，对水手命令道：“行动吧！”

水手打开仓门，奋力将我推出潜艇。

我怎么也没想到，事情的结果会是这样。

我不叫胡海洋

我的故事和难忘经历正在一点点推进。

我说过，30年前，一个偶然的变故，我被人错误地当作了胡海洋。更要命的是，30年来这个错误一直未能得到改正，因此我也就一直被人们当作“胡海洋”爱着，或者恨着。我想这对任何一个人来说都是不愿意的，也不公平，所以我急切地想把那个变故说出来，以澄清我跟胡海洋的关系。

当风浪像吕处长期望的一样，将我冲上白家湾海滩后，当地两个渔民很快发现了我后。我一直怀疑这两个渔民的身份，怀疑他们是中国情报部门的人。为什么呢？因为他们发现我后，对我身上的财物似乎没有什么兴趣，有的只是一种高度的“美军利益”，将他们的发现立刻报告给了驻地美军当局。

我的身份（越南海军官员）足以引起美军当局重视，一个调查小组迅速赶到现场，将我带到附近一个机关里，对我从头到脚进行了搜身检查。我知道，他们一定想从我身上搜刮什么军事情报，可我不过是后方一个军需仓库的勤杂人员，身上会有什么情报？但从他们搜到的东西看，我显然想错了。

他们从我身上搜出的东西有：

1.一本海军军官证，证明死者生前是越南海军参谋部特情处胡海洋参谋；

2.一张上面签有“雪儿”芳名的倩影照，和她两封情意绵绵的情书；

3.一封家信，信中流露出死者父亲是个有政治影响力的大教授；

4.一张银行催款的欠债单，表明主人是个挥霍无度的纨绔子弟；

5.一封绝密信件，写信人是当时中国援越陆军部队的二号人物，收信人是援越海军部队的头号人物，信中透露了他们陆军即将从第四防线向美军发起进攻的计划，要求海军予以配合。同时，信中还提到，为掩护起见，他们陆军将在第七防线进行一次演习行动。

我一直不知道自己身上有这么多东西，尤其是还有一份价值连城的“绝密军事情报”。没有人知道，但我知道——我想得出，这一定是吕处长的阴谋。事情走到这里，我曾有的种种疑惑都烟消云散，吕处长交给的“任务”我也完成了，剩下的事应该说，全看美国佬信不信了。我当然是希望他们相信，但我的希望对他们来说是狗屎，是咒语。我的咒语最后会不会灵验，只有天知道了。

与我身上的情报相比，我的尸体是无足轻重举的。不过，也许是我提供“情报”有功吧，美方没有像我想的一样把我丢在大海里，而是就地

寻了一处墓地将我埋葬了。墓地就在大海边，不绝的潮水每天噪得我不得安宁，好在这样我每天都可以遥望我的家乡。一个人呆在自己家乡也许不一定会觉得家乡对他有多么重要，只有离开了才会知道家乡对他有多么重要。我的墓前冷冷清清，我的心里一直掂念着美军对我提供的“情报”的处理情况。

大约是半个月后，我冷清的墓前突然飘出玫瑰花香，我睁眼一看，是一个穿着长风衣的女人立在我墓前，手上捧着一束玫瑰花。我并不认识她，而且在这个鬼地方也不可能有谁认识我，所以我想她一定是站错地方了。这墓地自开战以来每天都在增加坟墓，而且出现了许多无名墓，她站错地方不是不可能的。

但她一开口我便激动不已，因为她说的正是我一直在掂念的事情。她说，美军从我身上搜到情报后，并没有什么怀疑，立刻将纠集在第七防区的大批军队调往第四防区。然而，当美军的调防刚刚结束，我们的部队就向他们第七防区地发动了闪电般进攻，并一举夺得胜利。最后，她这样说道：

“尊敬的胡海洋参谋，吕处长要我代表中国军方向您致以崇高敬意！您为您的祖国立下了卓越功勋，您的祖国和祖国人民永远不会忘记您……”

我说我不叫胡海洋，我叫韦夫！韦夫！

但她怎么听得到我说的？

又有谁能听得到我说的？

让一个声音从一个世界穿越到另一个世界，真的是太难太难！我不知道，上帝给我设置这么大的困难，不知是在考验我的耐心，还是为了向我说明什么？其实，我说过的，要想弄懂上帝的意图同样是困难又困难的，上帝有时候似乎让我们明白了一些什么，但更多时候只是让我们变得更加迷茫。这是没有办法的。在我们这里，上帝同样常常让我们拿她没办法。

上帝啊，什么时候人类才能听到我说的这些？

韦夫和我乡党老吕的“合作”珠联璧合，完美无缺，极可能名垂千秋。现在，韦夫的天外之音刚刚飘然而去，老吕又不期迎来了另一个合作伙伴，他就是老吕在南京从事地下工作时的“上线”人物金深水。金深水找到老吕的那一天，我恰巧与老吕在一起，在他孑然一身的家里，时间是中午过后。我记得，他开始叩门的声音很轻，以至开始我们听好久也吃不准是不是在敲我们的门。那声音很缥缈，很不真实，也许更像是记忆中的声音，或者是在敲旁人的门。后来有一声敲得似乎有些绝望的用力，我们终于听清楚是在敲我们的门，便去开门，看见一位银发老人，穿一套毕挺的西服，头上戴一顶黑色的礼帽，手上还握着根漆亮的拐杖，跟电影中的人物似的，有种我陌生的风度。老吕的门大概从来没被这样的人敲开过，不问来人是不是找他，反倒问我是不是找我的。我说怎么可能呢，便问来人找谁。

他伸手一指，笑道：“找他。”指的是老吕。

老吕纳闷地看看他：“你是谁？找我什么事？”

那人爽朗地大笑道：“狗日的，你连我都不认识了，我是你的‘上线’！”

这真正是一次久别的重逢，前后相隔40余年。两人相认后，是如何兴奋激动，然后又是如何重温旧事，诸如此类，此处不表，我只想尽快转入正题。正题是什么？是半个月后，老吕突然从江苏给我打来电话，说如果我想听金深水的故事，就立即动身去福州，金深水将乘明日上午的飞机去福州，希望我最好马上出发，先他到达福州，到机去场接他，并陪同他去找一个人。听得我云里雾里的。不过，后来我总算弄明白了，原来老吕此次回来（不知从何而来）是想寻找一个人。老吕知道，这个人现在是在苏北某地，所以几天前两人就赶去那里，但到那里后才得知，那人其实在千里之外的福州。于是，两人决定马上再去福州，但老吕却临时被总部首长召见，要立即赶往北京。分身无术，老吕才想到我，决定给我“这个机会”。事实上，他们在去江苏时，我就怀着“听故事”的目的，想跟他们去。但老吕似乎看透了我心思，悄悄地走了，没我的份。想不到，峰回路转，机会又来了。

我当晚就飞到福州，没有进城，直接住在机场，等着接老金。第二天上午11点钟，老金如期而来，然后我们连宾馆都没找，老金就急匆匆地照着地址去找人了。

是一个中年妇女，我们找到她时，她一个人在家，刚吃过午饭，正准备午休。她是个现役军人，穿着军装，但说话温文而雅，对人客客气

气，并不像一个军人。我敢说，她一定做梦也想不到，这个下午，我带来的这位神秘的银发老人，金深水，会跟她讲起这么一个“骇人听闻”的故事。这故事讲的是她母亲的事情，也是701行动局早期的一些事情。顺便提一下，故事中有老吕的“身影”，只是故事中的老吕并不叫老吕，叫什么？大家不妨猜一下——

我叫金深水

我叫金深水。

我从美国来。

我是你母亲的战友。

我说的是你亲生母亲，不是你家乡那个母亲。你觉得我说的很荒唐是不？是的，这是我想得到的，我今天才从你家乡来，我知道他们什么也没跟你说。他们不跟你说也许是为了爱护你，也许是想等我来说，不过我到今天才出现，他们已不准许我说了。这次我去你老家，会见了你现在的父母，临别时他们再三要求我别来找你。我理解他们心情，确实事情到今天再来提起实在是晚了，你接受不了，他们也接受不了。也许我要早来30年，20年，他们就不会有这样的愿望。可我迟迟不来，他们一定以为我死了，所以就打消了失去你的思想准备。但我还是来了，我为什么至今才来，这本身就是个故事。这是后话，现在我不想说。

刚才我说了他们——你现在的父母——叫我别来找你，我甚至都答应了，可我还是来了。我不尊重他们，并不是有意要伤害他们，我是决计要告诉你的，告诉你事实真相是我一直的愿望，也是你母亲——我不得不说明是你亲生母亲——的愿望。我知道，在今天，在你自己都已经做了母亲的年纪里，我，一个你平素未闻的人，突然跟你提起什么亲生父母，你一定不会相信的。你相信自己的记忆和感情，你的记忆和感情在忠实地告诉你，你现在的父母就是你亲生父母，你相信他们就像相信自己手上的一颗黑痣。

但我要告诉你，一个人对自己的出生是没有记忆的，也请你相信我的忠实。你可以看得出我已经很老，我现在随便到哪一天就要80或者81岁了，死亡对我来说是转眼之间的事。你看，这满把皱褶的老脸，还有这手杖，这样一个老人，生活是真空的，他扳着手指计算着末日的到来，同时要扪心自问一下：什么事情你应该在生前把它完成，否则死不瞑目啊。好，就这样，我想到了你，想到了你母亲，想到了让你知道事实真相就是我此生此世该做的最后一件事。这件事我必须做，因为能做这件事的人这世上也许只有我一个人，我是这世上唯一掌握你秘密的人，包括你现在父母，他们对你身世也是一知半解的，譬如说你真正父

母到底是谁，这问题要他们是回答不了的。他们能告诉你的无非是多少前，我，一个国民党上校军官，在怎样一个夜晚，怎样将你委托给他们，他们又是怎样把你带回那个小镇，怎样抚养你等等，而背后的很多真情他们是不知晓的……

是的，我是个地下工作者，而且藏得很深，在国民党心腹机关：保密局。我叫金深水，我刚说过的，这名字在大陆几乎是默默无闻的，也许在某个党史馆里的某一册子上会有一定记载，仅此而已吧。但在台湾，在台北，在国民党军队里，这名字一度发出过铿锵的声音，就像总统府的一块玻璃被砸碎似的引人注目又令人不安。看不出来？嘿，一个特务让你随便一眼看出来还了得，还叫什么特务？不要说你，就是你现在的母亲，她跟随我那么多年，我几乎就在她眼皮底下工作着，她都不知晓我的秘密身份，这次我向她说起，她简直不相信。

是啊是啊，我早就认识她——你现在的母亲，她是我一个远房姨娘的女儿，四十年前，因为逃婚离家出走，找到了我。当时我在杭州警官学校（戴笠的人材基地）当教官，而且刚做父亲，家里正少人手，我就把她留在家里，以后一直跟着我，帮我带孩子，做家务，直到1949年3月9日晚上。啊，你看，我记得多清楚，就是那天晚上，我把你从监狱里偷出来的，交给我表妹——你现在的母亲；就是那天晚上，我表妹离开了我，一只手抱着你，另一只手抱着她自己一岁多一点的儿子。那时候，你才4个多月，不可能有记忆的。

唉，那天晚上，天也像现在一样下着雨，你被我装在一个旅行袋里拎回家，一路上我鬼鬼祟祟的，像是拎着一袋偷来的脏物，害怕你随时的啼哭把我出卖。你倒是好，始终没哭一声，我几乎一路都在感激你的沉默。可到家一看，才发现真是可怕啊，你知道怎么了？原来我把拉链拉得死紧，中途又没给你透气，你差点就给我闷死在里面。幸亏天在下雨，雨水淋湿了布袋，总算有些水气透露进去，要不我这辈子都要向你母亲忏悔。你不知道，你母亲为生下你把她一切全都抵上了。

就是那天晚上，刽子手毛人凤下令杀害了你母亲——亲生母亲。1949年3月9日，这个日子，我说你可一定要记住，那是你母亲遇难的日子，过去的几十年，我每年都要在这个日子纪念你母亲，以后该由你来纪念了。也许我会很快地老死，那么请你记住这个日子就更加必要了。

鸽子已打入厢房

好，我必须控制老年人东拉西扯的习惯，赶紧讲讲你母亲的故事。说真的，我已记不太清我第一次是怎么听人家说起你母亲的，好像是在理发店，我的联络员，一个一只脚有点瘸的老头子，是个苏北人，没有家小，只有一个哑巴徒弟，他开着一片理发店，却是我们传递情报的站

地。有一天，我去理发室，和往常一样，我以老客人的身份和他寒暄，闲扯中夹杂着理想的暗语，问他近来生意如何。他以一种我期望的声腔喜滋滋地答复我：

“啊长官，我真是有福气，最近我又有了一位像你样的客人，一位有身价的人，他认准我手艺，常找我来理发。”

我立刻明白，他在告诉我：我们又多了一位同志！

我说：“恭喜你啊。”

他说：“哪里哪里，要恭喜的是您啊长官，听说您又添了薪，是高升了吧？”

这就是说：这位同志很可能将直接与我发生联系。我马上感到了体内燃烧的热烈。从理发店回家，我几乎紧急地取出了老头在替我洗头时塞入我衣袋的纸片，是半张32开的信笺，上面这样写道：

鸽子（女）已打入厢房，近日可望一见，接头暗语：鸽子向你打听她老乡——一位你处姓秦的参谋，你如实回答即可。

握手

老A

47年5月7日

厢房指的是国民党保密局。说真的，我真是做梦也想不到，这一天既没有预兆，也没有暗示，一切都是静悄悄的，平常的，然而却是我多年梦想实现的日子。这个日子太伟大了，有一种神灵降临的奇妙，我既觉得难以相信的困惑，又感到不能不信的快活。现在我知道了什么叫幸福，就是你梦想的东西在你意想不到甚至没有意想的时刻出现，那就叫幸福。这种感觉是真实的，也是深刻的，就像一把刀子在你骨头上刻画一个象形文字一样的使你身心癫狂，瞬间的感受成为你绵延的记忆长河中一个闪光点，永远光芒四射，鲜活如初。

也许首先我该让你明白我当时的处境，那样你就会理解我当时的心情。我不知道你对国民党保密局的历史，包括它“地下组织”的历史了解多少，是不是要我谈一点？好，我简单介绍一下：

这是国民党的一个秘密特务机构，负责暗杀、收集情报、通讯等任务，初创于1932年春天南京，开始名称叫“中华民族复兴社特务处”，后来一再发展扩大，改名为“国民党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简称军统局，总部设在重庆，下属各省市均有站区，组织庞大，声势吓人，权力

至高。特务头子戴笠一直为该机构头领，以阴险毒辣著称，深得蒋介石青睐，在他统治下，军统势力一度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1946年10月，戴笠丧生不久，军统局整编为国防部保密局，简称保密局，总部由重庆迁至南京，国防部二厅厅长郑介民任局长，毛人凤屈居为副局长。一年后郑被毛挤走，毛升任局长。

这机构素来是蒋喜欢的一只黑手，也是我们地下工作者的死敌，我们先后有不少组织遭他们破坏，许多同志惨遭杀害，包括著名的吉鸿昌将军、邓演达、张露萍等我党领导。一年春天，从南方的竹林里出来了一个骑马的人，满脸胡子和深刻的皱纹，穿着油亮的对襟衫，腰上别着一把枪——人们是这么传说的。他名叫张蔚林，曾经是一个乡绅的保长，就是这个人，首先结束了军统没有“地下”的局面，成为我党第一位深入军统内部的地下工作者。我已经忘了他是怎么认识我并且发展我成为他同志的，我总觉得他身上有点儿梦一样的气氛，现在想来仍有这种感觉。在我的记忆中，他有一张夸张的阴郁的脸，看起来有点阴险，却十分亲切——这大概就是梦的效应吧。我知道，他曾在江西红区工作多年，在那里脱掉了他油亮的对襟衫加入共产党，后转入秘密战线，先为杭州国民警官学校电训班八期学员，毕业后打入军统，在电讯处总台工作。这个人要叫戴笠羞耻的，仅仅几年时间，也许是三年，他先后发展了我、杨恍、冯伟庆、安运、赵力等六人成为他同志，并且至死不渝。那几年，我党在军统心腹的地下工作十分得力，军统的诸多声音回荡在延安的上空，成为我军克敌制胜的秘密武器。回忆这些总让我感到无比的激动和幸福，我在你母亲的故事里几乎动感情地插入张蔚林的故事，请你不要介意，因为他是首创军统“地下史”的奠基人，不提及他是不公平的。半个世纪过去了，我仍然觉得他的意义是无穷的。

但是谁也想不到，1941年春天，张蔚林因工作上一个小失误而暴露身份，借此戴笠在军统进行彻底搜查，一一考究，人人过关，结果张蔚林发展的杨恍等五位同志全部被捕（四年后被杀）。当时我已离开军统总部，在下属的杭州警官学校当教官，上帝让我避开了这次大搜查，成为唯一的漏网者幸存下来。后来我在警校秘密招收共产党的学生，希望他们毕业能够再次打进军统总部，把尖刀再次插入敌人心脏。但“张蔚林事件”后，戴笠这只老狐狸戒心尖深，用人慎之又慎，非亲信不用，我们同志一个也插不进去，相当一段时间，军统内部没有“地下”，没有我们一条内线。

1945年秋天，组织上命令我重返军统。这似乎是个不得已的措施，因为当时我在警校已爬到训练处长的高座，并且可望再爬，舍此求彼，决非上策。谁都知道我在警校的意义是深远的，只要我在那里，国民警校每年都将有共产党的学员入校、毕业，新鲜血液源源不断。但军统无地下的局面非破不可，而当时进军统希望较大的好像只有我，这种情况

下也只有采取不是好办法的办法了。不久，我因在警校“树敌太多”——我故意造成呆不下去的僵局——而被戴笠召回军统，任情报二处上校副处长。戴笠对我这个同乡的“忠心”从来也不晓得怀疑一下，也许算得上是他少有的失算之一吧。

46年秋天，戴笠丧生不久，军统迁至南京。不知为什么，当时组织上未能及时与我取得联系，加上初来乍到，人生地疏，一时间我的工作几乎陷入绝境，唯一使我感到温暖，感到组织的一束阳光的只剩下我的联络员，就是那个理发店老头。我一个人孤零零地工作着，强烈地感到孤独，窒息，乏力。我需要同志，需要一个实在的组织，我企盼着，想念着，然而我想念的东西仿佛都在远处，在一块玻璃的另一边。也许你会说，我应该自己发展同志，自己开创一方天地，像张蔚林一样。说起这个我就感到惭愧，因为我太缺少张蔚林的英才雄略和非凡的胆识，和梦一般的组织才能，我是一只手，需要放置在一个身体上才能发挥作用。我在一幢沉重的八角楼里长大的，十岁还不敢独个人上街，害怕黑暗，常常把风的声音幻听成狼的呜咽。我忠诚、老实、细心、具有常人没有的忍耐性，也许可以成为一个上好的哨兵、秘书、副手，但让我来指挥甚至组建一支队伍那是困难的，因为我的手在悬空时缺乏活力。正是在那段时候，我强烈地感到了自己性格上的缺陷，我现在能这么清醒地剖析自己正是因为当时的经历让我痛苦地认识了自己。生活总是不断地帮你认清自己。每当我想起这段岁月时，我总觉得羞愧，这是我这辈子最最暗淡而难堪的岁月。也许我可以用当时环境恶劣的事实来开脱自己，原谅自己，但我不需要原谅，我需要惩罚，咒骂，因为我让延安失望了。我对延安的忠诚，我的信念，我的理想，都使我失去了原谅自己的良心和理由。我恨自己！起码恨自己那段暗淡的岁月。

你可以想象，那时候我是多么需要同志配合，或者让我配合他。我知道，我这只手只要有支撑点还是十分灵巧而有力的，我是一个上校军衔的副处长，我手头的油水足能养活成千上万的革命同胞。然而现在它在我手里发臭、霉烂，不可驱散的毒气吞噬我们同志，也吞噬了我。我心急如焚，我望眼欲穿，我成了一只困兽，在可怕的焦渴中捱时度日，白天我坐在死气沉沉的办公室里，翻阅无穷无尽的报纸，徒然地寻找着一句想念中的暗语，又把一个个黑夜消耗在对遥远亲人的玄想之中。理发店作为我当时唯一的联系，我没有节制地去了又去，把头发理了又理，总以为剪子剪去我头发的同时也将一刀剪掉我当前晦暗的岁月。就这样，在困苦中度过了无数个延长了的白天和夜晚，最后终于盼来了你母亲——鸽子。

鸽子，你母亲的地下工作代号，像我叫牛头一样。

保密局的周末舞会

我和你母亲第一次接头是在保密局的一个周末舞会上。

谁都知道，戴笠在军统曾有过一个基督徒的规定：战争时期禁止结婚。然而这规定不是禁欲主义的，军统的舞会每周开放，而且绚丽多姿。人们说，伊丽莎白在军统的舞场上同样会受到多面夹攻，那里的人个个色胆包天，厚颜无耻，善乐于争风吃醋。他们把枪藏在裤袋里谈情说爱，像所有光棍男人一样，热情洋溢，求胜心切。他们用惯常的花言巧语撩人心魂，有时也使用一点职业伎俩，譬如说穷追不舍，不择手段。女人很少在他们面前坚贞不屈，女人总是有些轻薄，或者说软弱。他们把攻占的山头一个个带回自己散发着死亡和恐怖气息的寓所，把枪压在枕头下欢度良宵，早晨醒来他们收起夜里的一切甜蜜和情爱，开始盘算另一出阴谋：杀人的阴谋。戴笠把这帮走狗训教得服服贴贴，忠心耿耿，无疑是他的高明。戴笠葬身后，尽管人走茶凉，但人们似乎已经习惯了故有的传统，男人照样不要结婚，舞会照样绚丽多彩。

那天晚上我几乎有种预感，老早就去舞厅，因为去得早，我拣到一个理想的座位，我妻子嫌它太显眼，想换个偏一些的位置，被我拒绝了，我想今晚我就要显眼得让谁都看得见。我妻子不理解我，但这不影响她听我，这大概就是一个地下工作者最好的妻子。我妻子是个宁静的雅安人（四川雅安），有一头雅安人应有的乌发和一张白脸。据说雅安的姑娘以温良和美德著称，受了气只会哭，柔弱似水——但也不见得，我在“汪精卫时期”曾在武汉碰到过一个雅安少女，才17岁，是个接线员，她给我印象是在漂泊的乌篷船里长大的，有一种船上女人特有的风骚劲。当然我妻子是温良的，柔弱的，当初张蔚林跟我妻子一面之交后就告诫我，不能发展她做同志，理由是她目光充满的“顺从意识”（不是反抗意识）。她一直不知道我的隐秘身份，然而延安知道，她曾帮我们做过多少好事。

和往常一样，舞会总是弥漫着强烈的世俗气，女人个个脂颜粉面，矫揉做作，妖里妖气，男人一个比一个慷慨大方，能说会道，像煞绅士。在一曲曲音乐声中，我将舞池里所有脂面粉脸一一窥视，一张放大的苹果脸引起了我的注意，因为她几次旋转着看我，目光亲切温暖。我几次想象她向我走来，坐在我对面椅子上和我秘密攀谈。后来，我发现她目光一下子变得淫荡，虽然就那么一下，那么一瞬间，但已叫我恶心透顶，好像吃苹果一口咬出了一条绵绵蛆虫。上帝知道，我需要的不是肉体艳遇，而是理想的“艳遇”——请允许我这样牵强地说。是，那可能是个妓女，在军统的舞场上，这样的女人好似饭桌上的苍蝇一样，稍不注意就会停落在你碗沿上。

好，我要尽可能讲得简单明了，舞会中途休场时，我去厕所方便，回来时我发现自己的座位上坐着一位姑娘，很年轻，很出众，穿一套白色的长裙，在霓虹灯下，耀眼得令人眩目。她正跟我妻子交谈着，我走

过去，她抬头看我一眼，掉头问我妻子：

“这是您先生？”声音有点嗲。

我妻子点点头，很矜持的。她很快站起来，让我坐，也许还说了一句客套话。

我说：“没关系，我在抽烟，想站一会，你坐。”

她又坐下去，给我妻子看她黄灿灿的金表。我妻子懒懒地看，已经有点看得出的不耐烦。这时我好奇的目光透过烟雾，向她瞥去，开始我觉得她生得简单，只能说有一张漂亮的脸蛋罢了。我对漂亮的女人向来不太有好感，也许是出于一种妒嫉心理，也许是由于经验的教唆。我相信漂亮在女人身上就像武器在男人手里，总有一天会被他们使用，“恶毒地使用”——这是我们家乡的一句话，你应该听说过。

但很快我就发现，这个人的脸上同样有种梦的气息，漂亮仅仅是停留在表面的认识，非但不深刻，也许还是错误的。有那么一会儿，我看到了她的眼睛，就像看见风一样的看到了她的目光，同时出现在我眼前的是一片宁静得几乎是抽象的草原，和一条清明的小河，河水里波动着鹅黄的阳光。我知道，这都是我关于家乡的诗情的记忆，它们经常出现在我感受斯特劳斯基美音乐的心灵里，现在它为一种目光所唤醒，我感到热烈，感到身体里有种东西在吝啬地燃烧。我贪婪地窥视着她，希望领会她外表的真正含义。

不久，我似乎又有新的发现，我觉得眼前的这个女人——漂亮女人，不像我开初看到的简单无趣，而是神秘的，复杂的，要看透她几乎需要对她面部进行分割地看。在她脸上，有两样东西十分醒目：一双眼睛和一对酒窝。当你重视她下半张脸时，那对甜蜜而快活的酒窝就会使你看到一张漂亮的脸蛋，亲切、可爱代表了她，她成了一个无忧无虑、天真烂漫的少女，外表热烈，内心简单，也许稍有钱财的男人都能得到她的爱。然而，当你目光渐渐上移，凝视她的双眸，久久地凝视，你就会困惑地发现，一种智慧——成年人的智慧——正在她脸上稍稍地增长，冷静、深邃成了她全部，无聊的男人将为此懊丧，因为他们害怕智慧的考验。从这张面孔上，我看到了两个有明显差距的世界，一个带着戏谑和放纵表达着她情感，另一个却在压抑地呻吟，压抑和孤寂使她变得敏感、多疑，留下了忧郁、感伤的印记。当我把这两个世界融会贯通，我就觉得她神情之中流露出来的是一种高雅的风流，一种凝重的娇态，不是初发的娇态。这时候，我几乎渴望她掉头来向我打听她老乡，因为我已承认她是特殊的。我希望她就是“鸽子”。

突然，她装得像刚记起什么来似的，转过身来，同时换了眼神的这

样问我：

“上校，我想打问一下，你们二处是不是有个桂林人，姓秦，他可是我老乡呢。”

天哪，果然如此！

我极力掩饰住内心的狂喜，平淡地告诉她，是有个姓秦的人，叫秦时光，系中校参谋。这个人注定要成为我们的牺牲品。他当时也在舞会上，我以一个抽象的阿拉伯数字出卖了这条前途黑暗的走狗。

又一曲舞起时，我注意到姓秦的好似一只饥饿的苍蝇，始终回绕在你母亲身边，脸上堆满夸张的微笑。我可以想象，你母亲刚才一定是在他身旁故意夹杂出一两句混浊的桂林话，他便发现新大陆似的，迫不及待地迎上去。这个从桂林乡下出来的穷小子，一个臭皮匠的儿子，我深悉他虚荣又贪婪的本性，有人恶毒地攻击他，说他眯起的双眼——他生有一双眯亮的鼠眼——从来只为主上和女人发光。我想这种评价除了有点夸张之外，更多的是贴切。他确实是这样的人，不可怕，但可恶。我不知他是怎么混入军统并且一再受到关怀，始终滞留在总部“吃香喝辣”，有人想赶也赶不下去。在同事间，他虚伪又媚俗的为人已使人讨厌，然而他自己并不讨厌。一个没有多少真本事又缺乏家族荣誉的人，能够在—群魔鬼中偷生，凭靠的就是“虚伪和媚俗”这两根拐杖。

后来，我故意和他打招呼，把他喊过来。我知道，这样他一定会炫耀地把你母亲带过来介绍给我，同时也一定会讨好地请我妻子跳舞。然后我便毫不犹豫地牵起你母亲的手，与她一道旋入幽暗的舞池。分手时，我的右手已在你母亲潮湿的左手里接回一张纸条，我把这只庄严的手伸进口袋，掏出来一块擦嘴的手帕，一举一动都是人皆有之的，但却贯穿了深刻的内容。我们的配合一开始就显得惊人的默契。

那天晚上天上有一轮银制的明月——我怎么记得这么清楚？月光像水样铺开在大街上，房屋的墙沿上，城市显得格格外宽敞。回到家里，走进书房，我发现，月光早在这里静静恭候我，我的出现使它微微颤动了一下，好像它是水做的。但即使是水我也没感到凉意，我只觉得宁静，而且这种宁静几乎是完整的，我甚至都不愿打破它，就在月光下细阅了你母亲给我的纸条。内容有二：

1、请我尽快弄清一号监狱新址（我知道），和关押在内的张世雄等同志行刑的具体或者可能的时间及地点；

2、三天后参加“红楼会议”。

红楼会议

第二次见面就在三天后的“红楼会议”上。

红楼会议其实没有在一幢红楼里，而是在一辆白底红字的救护车上。我到南京以来还从未参加过什么会议，3天来，我把这个会议的地點、人員琢磨又琢磨（琢磨不出名堂），到时间我几乎迫不及待然而又有点犹豫地向大慧胡同走去：在那里将有人带我赴会。8点半钟，一辆呼啸而来的救护车突然在我身边刹住，有人打开后门将我紧急地拉扯进去。起初我还以为是出事了，车上躺着一位伤员，头上缠着一头血湿的绷带，只露出一双晶晶黑眼和一个小巧的嘴巴。但车子刚开动，那人却轻巧地坐起来，用目光向我亲切致意，并伸出玉手跟我握手。这时我才看出“伤员”正是你母亲。

作为我到南京以来参加的第一个会议，我记得真切，会议有6位成员，包括驾驶员，我是最后一个到会的，我上车后，他们跟我一一握手，但并不自我介绍。我注意到，他们都是我不熟悉的，包括你母亲，缠一头绷带也让我陌生。车子驶出黑暗的胡同时，你母亲想把下巴上的绷带扯下来，有人却说：“别扯！”

这个人就是会议的主持人，是一位戴眼镜的中年人，说话有点北方口音。他自称是老A，让我好一阵激动。我知道，老A就是我们当时在南京地下组织的头脑，从中央下来，是一名中央委员。在这么一个小会上见到他，我很有一种受宠若惊的感觉。不过后来我知道这个老A并不是真正的老A，而是代表老A的老A，这种老A我想当时在南京也许有两个，三个，甚至更多。

会上，老A首先明确，红楼小组从此成立，今后将不定期聚会。这个消息很鼓舞我，我有一种投入组织怀抱的温暖感。然后他分析了国内形势，指出国民党已再度挑起内战，“战争的风雨一时也许停不了”，要我们做好长期埋伏的准备，“打持久战”。在布置任务时，他说以后工作重心要转入收集军事情报和在工人中组织武装队伍这两个方面。

我左边突然有人插嘴说：“那以后学生运动是不是不搞了？”

我不记得老A当时是怎么回答的，也许没有回答。提这个问题的是个青年，书生模样，但性子似乎有点急，提问的方式也不机智，几乎马上让我猜到是个学生。他的眉角有一块猪肝色的红记，这对他做地下工作似乎不大有利。后来，年底的会上我就没见到他，听说是被捕了，不久我又听到他被杀的消息。他是我们小组中最年轻的同志，却是最早遇难的。

一个暗号叫“红胡子”的山东人是我们几人间年纪最大的，也许有五十多岁，额头上有一缕下垂的白发，暗示出他古怪的性格。我和他在那

天会上闹了点不愉快，但起因记不清了，也许是为营救张世雄等人观点上有分歧吧。他后来很快离开了我们，据说是去了上海，也可能是无锡。坦率说，我不大喜欢这个人，他身上我觉得有种莫名其妙的傲慢和怨气。

还有一位同志当时坐在我右侧，是个魁伟的人，二十五六岁，长着一头神秘的红头发，也许是染的，我不清楚。他乔装车上医务人员，穿着白大褂，并且有一个医生的暗号，叫“一把刀”。他在那天会上几乎没说一句话，以沉默而我注目。很不幸，他几乎就在南京快解放的前几天里暴露了身份，因拒捕被乱枪打死。

现在我又看见了你母亲，她坐在单架上，在我们中央，一身坚硬的黑色衣服使她显得凶冷、离群，而头上的绷带我刚才说过使她显得圣洁，所以总观起来，她那天身上有一种圣洁的冷漠和敌意。她一直缄默不语，我以为她今天不打算发言了，但车子从郊外回来的路上，也就是会议的最后十几分钟里，她突然说：“我挨到最后讲，是想多讲几句。”

就这样，她开口了，语调、言辞跟3天前舞会上的那种小姐做派截然不同，变得坚定、激烈、热气腾腾，具有演讲的气派。她说说着说着，就毫不犹豫地扯下了下巴上的绷带，好像有人不准她扯似的。这个动作我可以说是她性格的一次曝光，我正是由此开始意识到舞会上的聪明的、优雅的、温情脉脉的小姐绝不是你母亲的全部，她身上蕴藏着火热的一触即发的激情和为激情驱使下什么事都敢做的大胆和不羁。用句《圣经》上的话说（我太太后来变成个基督徒），她是一个“炽热的金的姑娘”，“柔软的银的姑娘”只是停留在她表面的形式。作为她的战友，我将不断目睹到她“炽热的金的”一面，而那些刽子手，也许会迷醉于她“柔软的银的”表面。

她果然说了不少，也许比我们5个人加起来还要多。我现在已记不得她讲的很多，只记得一件和我有关的事——她谈到，她目前的处境很不适合她开展工作，“我现在身边的人都是一群蝴蝶迷，你就是把她们脑壳炸开了也搞不到一丝情报”。你母亲这样夸张地说。事实也是这样，当时你母亲虽则是打入了国民党心腹机关，但在心腹机关里，她又处于一个无足轻重的位置上，在通讯站，每天就是收发电报，电报都是密报，天书似的，没人看得懂。我以前在电讯处时曾常常去那里办事，我很熟悉那方天地，那里的人，正如你母亲说的，都是一帮崇尚时髦追求浪漫的洋小姐，每天带着化妆品上班，利用工作间歇谈论时装、美容、明星、舞会，津津乐道于已经流逝了的或者正在进行的甚至未来的种种浪漫和甜蜜。她们就像魔术师一样，在一种不真实的前提下把生活翻来覆去，却从不厌倦地们站在舞台上，用青春编演各种节目，渴望掌声响起来，渴望白马王子，渴望青春永驻，至于剧院外面在干什么，她们会不耐烦地说：管那干什么！

置身这群缺乏敌意甚至缺乏敌意想像的女人中间，你母亲一定感到了无聊的孤寂和作为一个局外人的焦躁，所以她要求离开那里，去更有价值的处室，希望组织上给她提供条件和机会。我记得清楚，她当时还说了这样一句话：“与其把刀子插在无关痛痒的腋窝窝里，还不如不要这把刀子，因为这样的话这把刀子只能给自己增加风险，并不能对敌人构成威胁。”

既是刀子，就应该把它插在敌人心脏上，心脏的心脏上！”

这个说法马上得到了老A的赞赏，他把你母亲的要求（去更有价值的处室）作为一个任务交给我。我嘴上答应下来，但心里头明白这不是件容易事，我很可能完成不了。

散会前，我们为自己炽热的信念所驱使，大家围成一圈，伸出12只虔诚的手叠在一起，齐声高喊：“国民党必败！共产党必胜！”

插到敌人的心脏机构中去

分析一下保密局当时的形势就不难想象，要完成老A或者说代表老A的那个老A交给我的任务：帮你母亲打入保密局的心腹中，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之所以答应下来，不是因为我有条件完成，而是无理由拒绝。我们甚至连死都无法拒绝，还有什么可以拒绝的？保密局当时的情况是这样的：1946年10月，保密局迁至南京之初，由于国民党内部反蒋和军统局内部反戴势力的作用，戴笠的亲信毛人凤并没有当上局长，局长的宝座上坐的是郑介民，毛人凤只当了个副局长。但毛凭着蒋对他的信任和保密局内部浙江派雄厚的势力，并没有把郑放在眼里。郑觉察到毛的威胁，一度扩张自身势力，很快保密局形成了两大派别，即毛的浙江派，和郑的广东派。郑、毛两人貌合神离，明争暗斗，互相结帮，又互相拆台。这时候，他们用人治人都讲究亲信嫡系，一个两边不沾、没有自己主子的人想进保密局核心机关，无疑有很大难度。我旁敲侧击试探一下，几乎连希望的影子都看不到。

在又一次舞会上，我把我的看法和难度告诉你母亲，你母亲一言不语，心事重重的，好像陷入了某种不愉快的沉思之中，脸上有一种凝固的受苦难的表情。但她也许意识到自己这个样子在一群怒放的鲜花中有些失态，端起桌上的一杯甜酒，一饮而尽，接着咯咯大笑起来，就像一朵恶毒开放的虞美人，妖艳又性感，一下把她刚才的失态淹没在笑声中。我身体几乎马上有种被目光烫伤的不安感，因为我看见一道雪亮的目光向我刺来，那是你母亲老乡秦时光嫉妒的目光。当时他正跟我妻子在跳舞，但你母亲的笑声惊扰了他，没等曲终，就走出舞池，朝我们走来。

你母亲说：“也许我得好好使使这把刀（指秦时光），他爱上我了。”

我说：“他是毛人凤的一条狗，当心激怒他咬你。”

“不会的，”你母亲说，“他在做梦，一只狗正在做梦呢。”说着又咯咯笑起来。

秦时光过来问我们在笑什么，你母亲笑着说：“我们在说一只狗做梦的笑话，哦，老乡，你应该想办法帮我弄到这样一只狗，它从不咬人，也不叫，整天躺在屋檐下的走廊上，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做着一个个美梦，从不站起来一下。因为从来不站起来，一只燕子就在它温暖的胸脯上筑起了窝。”

秦故作地说：“这样一条狗，需要有人打断它三条腿，弄瞎一只眼睛，还要把它的舌头割了，牙齿拔了。”

我妻子说：“那太残忍了。”

你母亲说：“不，我就要这样一条狗。”

大约一个月后，一个星期天下午，我和你母亲有一次重要约会，是在郊外一座被当地人用各种各样传说编造起来的神山上，整座山好似一枚巨大的马蹄形印章，人们说这是玉皇大帝掉在人间的一枚天印，故名天印山。三百年前，一位道士曾想在山上营造自己不朽的法场，但石砌的庙宇刚刚落成，一夜间便倾塌为一堆废墟。那天我们看到一顶破旧的尖塔和一个房屋的地基，这便是不朽的法场消失的最后一个象征。我们在历史的石阶上坐下来，头上顶着下午三点钟的灼热的太阳，周围是一片六月的芜杂的茅草，空气间弥漫着泥土的气息和野草的花香。在我们目极之处，城市散漫地座落在山水的环抱之中，不伦不类，龌龊龌龊，犹如一桌子狼藉的杯盘。

我已记不得那天以前的一个月来曾经发生过什么，也许什么也没有发生。有些时间可能什么都不会发生，而有些时间又可能什么都会发生，那天下午就是这样一个时间，似乎什么都发生了，起码什么都可能要发生了。

你知道，由于郑、毛两人的矛盾关系，我简直想不出任何办法完成老A交给我的任务，将你母亲插到敌人的心脏机构中去。但那天下午，你母亲告诉我说，她得到了一个天大的秘密：因为蒋介石对郑介民的不信任，为驾空郑，又不想让其觉察，毛人凤和蒋介石私下开设了一部无线电台，随时在进行秘密联络。这是保密局内的秘密，秘密中的秘密，偌大的保密局内也许只有毛与秦时光两人知晓。你母亲正是从秦那里探

听到这一秘密，我马上激动起来，兴奋地说：

“这是一块敲门砖，你可以借此攀上郑介民这颗大树。”

“是啊，”你母亲说，“我也这么想，但光知道不行，我们应该弄到电台的频率、呼号、联时以及使用的密码，关键是密码，非弄到不可，否则郑在无法证实我们忠心之前很难器重我。”

我说：“那些东西怎么能弄到呢？”

你母亲说：“偷！”

“偷？”我说，“那太冒险了。”

她说：“我想过了，不可能有其它办法，只有冒这个险。”

我说：“去哪里偷呢？”

她说：“就在你隔壁的办公室里，秦时光的保密室里。”

那天我才了解到，原来秦时光整天钻在保密室里并不像我想一样在睡大觉、写情书，人们讨厌他，指责他，说他在处里纯属多余，嚷着要把他赶走，赶到下面去。然而这是不对的，因为——现在我知道，其实他比我们任何人都重要，都辛苦，一个人操劳着一个电台，既当收发员，又当译电员，劳苦功高，任何人也奈何不了他。这个秦时光，人们都误解了他，也小看了他。

分手前，你母亲交给我14把簇新的铝制钥匙和一部美国“利特”相机，说：

“我已约他今晚去我家作客，希望你成功。”

那天晚上对我来说就变得格外珍贵而惊恐了。你知道，我们采取的每一个行动都可能是最后一个，而我这次行动风险之大使它“最后一个”的可能性也增大到了极限。我要动一动毛人凤的心脏，那里面鬼知道有什么隐秘装置，也许只要我手里仿制的钥匙一插入锁孔，毛卧室内就会响起尖利的警报声。14把钥匙对我说无疑是太多了，也太新了，它们将给我开启的也许不是秦时光密室的门，而是我地狱之门。去冒这样的险无异于赌博，任何力量或心智都无法决定成败，成败只挂靠在“运气”两个字上。

然而上帝在那天晚上突然向我伸出了仁慈的双手，我是幸运的，没有一把锁（两道门，三只铁皮箱总共五把锁）不在这14把簇新的钥匙中，没有一次惊恐的经历让我持续得太久，没有一个动作注定我留下蛛

迹，没有人看见起点，也没有人听到我无穷无尽的按下快门的咔嚓声——我觉得这声音像枪声一样震耳欲聋。当你母亲打来电话，通知我秦时光已离开她那里时，我怀着一种丧魂落魄的快乐告诉她：

“一分钟前我已把一切甚至连一滴眼泪一样的逗号都装在了你的镜子（相机）里。”

以后没有一件事情是不可以想象的，你母亲捏着毛人凤的“尾巴”投靠了局长大人郑介民，被郑调至身边，表面上是他秘书，实际上是他第三只眼，是他的“秦时光”，每天的任务就是窃听“蒋毛”私语。这时你母亲的身份已神奇到这样地步：既“亲爱地”扯着郑介民的臂膀，又“恶毒地”捏着毛人凤的尾巴，两边都有她的视野和触角。就这样，保密局的两大世界被你母亲连贯起来，融为一体，那时候，保密局没有一个声音是我们听不到的，没有一个行动是我们不知晓的。我说过，什么事情恰恰都会发生在一个时间里，同样什么事情有时往往都会发生在一个人身上，你母亲就是这样一个人，什么不可能的事情都会被她不可想象地创造出来，她撑起双手，就把保密局的地下世界支立起来，而且这世界还相当发达。我们活动于此，游刃有余，一点也不感到局促，不感到封闭和危险；我们置身其中，既看到了遥远的星辰之外的奇观，也看到了深在海洋之下、地球中心的微妙。你母亲像是一面巨大的无穷无尽的镜子，保密局的一切细微、奥妙无不显现在她的镜子里。

以后你母亲就在郑介民的小洋楼里办公，每天上下班都要从我窗前的那条石子路上经过。除了舞会上例行的联络外，有时候我们也紧急地联系，譬如说我在她经过我窗前时突然地启窗，或者她在我窗前悉心化妆，那都是我们有急事相告的暗号。我记得有天下午，她在我窗玻璃外面停下来，又是照镜子又是涂唇膏，动作十分夸张又持久。就在这天晚上，我第一次听到了杨丰懋这个名字。

真正的老A

我不知在前面有没有提及过杨丰懋这个人，这个人我是必须要提起的，还有那个真正的老A，他们都是跟你母亲有着非常关系的人物，也是我们组织中的重要人物。我可以消失在你母亲的记忆中，但他们不会，永远不会。

现在你应该知道，你母亲是5月份到保密局的，6月份我们在天印山上约会，策划一系列行动的开始，到了7月，你母亲荣幸地成为郑介民的“秦时光”。然后在8月里，你母亲最重要的事情是和杨丰懋举行了声势浩大的婚礼。偌大一个南京城也许没有几个不知晓这场婚礼的，这场婚礼隆重、浩大得像一个战役。也许从某种意义上说，它就是一个战役。

我没有去参加他们婚礼，还不够格。但从报纸上，我看出杨丰懋是商界的一个知名人物，在水西门拥有自己豪华公寓。以后，你母亲就住在那里，那里一度成了我们地下组织的神经中枢，所有的情报最后都汇聚到那里，在那里变成电波，传播出去。

这个杨丰懋，我后来曾在我们舞会上多次见识过，给我印象是个蓄着络腮胡子的傲慢的人，或者说装得像个傲慢的人，高个子，长方脸，西装革履，头发油亮，抽着粗壮的雪茄烟，神色冷漠，气宇轩昂，既有绅士的非凡风度，也有水手的那种粗犷气概。有一次，你母亲介绍我们认识，我和他聊起来，谈到共产党人该不该接受和谈的问题，他的见解是当时美国人的见解，就是认为共产党接受和谈是明智的。

他夸夸其谈地说：“共产党只有两门火炮和三支鸟枪，他们也许可以在梦中无数次地击败我们，但在现实中永远不可能。趁着当今全世界都厌战的形势接受和谈，隔岸相治，在我看来，那简直是上帝给他们的礼物。”

这些都是当时报纸上的言论。

分手前他给我一张名片，上面印有四五个显赫的头衔，我只记得其中一个：中华海洋委员会董事长。我所以独独记得住它是因为这个海洋委员会当时很有名气，是一个做着阴暗的非法营生却从来不遮人耳目的、从事军火贸易的秘密商会（像夫子庙的众多妓院），后台老板是美国议会一位官员。当时曾有不少知名人士呼吁政府取缔这个商会，因为这个商会干的营生无非是“拿中国人的家珍换来了些过时的废铜烂铁而已”。

不知怎么的，我自一开始就有种预感，觉得杨丰懋可能就是那个真老A。没人跟我这样说，也没这方面的征兆，但我就这样想，而且从那后我把自己对老A有的敬佩和仰慕都悄悄地给了杨及你母亲。直到半年多后，当我手上捧着真老A的人头像时，我才明白不是的。

我说过，自你母亲得到郑介民重用后，我们的工作做得很顺心，成绩也很大。跟所有耕耘者一样，收获给我们带来了古老而根本的快乐。但等过了年，到了1948年3月后，我们接连遇到了好几件麻烦和不幸的事，首先就是老A的头像被四处张贴，悬赏捉拿。

那张人头像也许是根据谁的记忆由一个蹩脚的画匠描制的，很大，有半米见方。在像上，老A戴一副肉色深度近视镜，天庭饱满，大包头，中分，脸型上方下圆，腮肉丰满，鼻子向前凸出，两侧有个明显的肉八字。总的说，也许是由于回忆者或者作画者的感情用事，把老A视为“狗特务”，过分地强调了头发的长又乱和腮帮上的几道横肉，因而显

得有点怪模怪样，既有一个秘密组织头目的毒辣、刚毅的气质，又有山里土匪的那种蛮野劲。反正这是一幅极其拙劣的人头像，不论是回忆的人还是描绘的人，在创作中都溶进了强烈的主观色彩，因而极不真实是肯定的。我记得，刚到南京时就听保密局不少官员说起老A这个人，说他曾当过演员，擅长化妆术，经常改变相貌。这无疑也给回忆和画像者增加了难度。但不管怎样，杨丰懋和画像上的人绝不可能是同一个人，最差劲的画匠和最高明的化妆术都不可能将同一人演义成如此两人。这头像对我的意义就是这样，它让我明白了杨和老A不是同一人。

就是这张头像，后来复制出无数张照片和画像，四处传播，到处张贴。我相信，它在巡捕过程中并没有发挥什么作用，因为——照他们话说，老A擅长化妆术，那么他一定将由此把自己化妆得更不像画像上的人。我以为，那头像除了眼镜和额头外，其它都有些“生份”，那一定是回忆的不确切或者表达得不到家造成的。既然这样，我想只要把眼镜摘了或者换了（同时也会改变额头模样）就行了，而这是很容易的。

对此，你母亲不像我这么乐观，她指出，虽然眼镜确实可以改换，额头也可以通过眼镜和发型的变化而得到一定变化，“但鼻子两侧的‘肉八字’是不易改变的。”她这么说，使我以为她一定见过老A。但她又否认了，说只是见过他照片。

我问：“照片和头像相像吗？”

你母亲痛苦地点点头说：“像。”

可能确实相像，要不组织上不会作出让老A暂时离开南京的决定。作出决定是一回事，怎么离开又是一回事，因为当时的情况很糟，老A的头像铺天盖地，大街上随便捡起一张废纸看，都可能是老A的头像。再说南京这个城市不知你去过没有，完全是个古城，四周城墙环绕，城门就是出口，将城门把守起来，你就只为变只鸟飞出去了。我记得为了让老A离开南京，我们作了很多努力，但依然找不到一个绝对保险之计。最后想来想去，还是用了一个很老套的办法，花钱买通了把守光华门的一个小头目，将老A装在一只木箱里，以文物国宝的名义走私出去。

这是一个多月后的事，老A总算躲过了劫难，我们悬起的心刚刚轻松下来，不料你母亲又出事了。

怀孕

唉，人老了，记忆也老了，舌头也老了，就连皮肉里的血也老了，干什么都不可能像年轻人那么爽快、利落。你见过老人行走吗？一步一顿，走一步退半步，很烦人的是不？而他们自己却并不厌烦，是的，除

了不厌其烦他们没有别的能耐。我相信我很早就已变成一个老人，一个罗嗦的人，譬如这拐杖，它是说明我老和罗嗦的有力把柄，我离不开它，它既是我的累赘，又是我的一只脚，我靠着它出门、走街，预防各种跌倒的危险。有时候，我也要用它打一条冒犯我的恶狗，大街上也许没有一条真正的狗，但是像狗一样的人并不是没有。哦，你看，我又把话扯远了。

那天是星期天，我记得很清楚，上午我在家阅读了几张解放区的报纸和一本小开本的油印刊物（都是秘密得到的），使我深受鼓舞。中午时候，天气很好，妻子让我带儿子和女儿去小红山公园看马戏团的演出，我以有事搪塞了。其实我没事，我只是想清静，想一个人呆在家里，让宝贵的孤独包围我，让那些平时沉睡的东西苏醒过来（就像有片薄薄的阳光在我心里蠕动着，使我看见细微，听到静的声音）。干我们这行静心静气是最重要的。

后来，我坐在阳台上，目送他们远去，初春的阳光温暖又快活地在孩子身上跳跃着，妻子一只手牵着儿子，一只手牵着女儿，很抒情的背影，很像一个幸福的母亲和家庭。这时我突然想，这场战争到底什么时候才能结束？我在莫名其妙的不安中默默地回到房间，荒唐地翻出了上午已经看过的几张解放区报纸，重新又看了起来，仿佛这种阅读能够给我勇气，使我安宁。而事实也确实如此，因为几张报纸都亲切地告诉我：大决战已经开始，我们已经赢得了第一个回合。我一边接受着熟悉的鼓舞（因为已是第二次），一边以一个幸福的人的眼睛预视着未来，我想我们军队也许很快就会攻打南京，战争也许很快就会结束。

大约是一点多钟的时候，你母亲像幽灵一样突然出现在我面前，我马上意识到：一定有什么紧急事要告我，就下楼去把门关了。回来，我见你母亲躺在沙发上，微睁着眼，满脸疲惫，像个病人。我想是不是出什么事把她吓得这样，所以心里更加着急，问她出什么事了。她不置可否地摇摇头，很心乱的样子。我又问：

“你脸色不好，很苍白，是不是身体不舒服？”

她这才抬起头，看我一会，突然告诉我——很坚决地：“我怀孕了。”

“怀孕？”我像是被什么烫着似的，慌乱地说，“怎么可能呢？”

“我上午去医院了，”你母亲摇摇头说，“没错的，已两个多月了。”

我徒然地在房间里徘徊，思考，我知道，这并不是个正常的喜讯，你母亲找我也并不是来报喜的。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一道费解的难

题，要考验我们的理性和感情。我不需夸张就可以这么说：这个生命伸出的一只手握住了我们良心，另一只手却抓住了我们战士信念，它把两件我们最最珍视的东西放在一起，同时又无情地让我们作“只要其一”的选择，这种选择无疑是我们每个战士最害怕面临的：比死亡还害怕！死亡对我们来说并不是可怕的事，因为我们无视死亡，因为我们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人们经常这样说，我们确实也是这么做的。

“他知道吗？”我问。

“谁？”

“大海。”大海是杨丰懋的代号。

“他去缅甸了。”

“什么时候能回来？”我想这种事情应该首先让孩子父亲知道……

“不知道，”你母亲说，“才走的，也许还要很久。”

我又问：“现在有谁知道？”

她说：“没人知道，就你和我。”

我问：“你打算怎么办？”

她说：“你看呢？”

我说：“这个问题只有你和组织才有权回答。”

以后几天我一直在等她回音，我希望马上召开一次红楼会议。但会议不是我和你母亲可以召开的，我们只有等着它开，无权召开；只有老A或者代老A才有权召开红楼会议。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当老A（老大），只有在那几天里我忽然希望自己就是老A。

有天，我去“小洋楼”给郑介民送文件，经过你母亲办公室时，我故意干咳两声，通告你母亲我来这里了，如果有事她会设法与我取得联系的。我们当时有种约定的联系方式：只要你母亲在楼道的大厅里给人算扑克牌命，就说明有事，我就要注意接收信号。我不知你母亲从哪学得了一手算命术，反正算得很有名堂，很像回事，一度在保密局内“名声鹊起”，说她算的命比夫子庙的天觉和尚还要准。那时候，找你母亲算命的人很多，我听说毛人凤还专门悄悄找她算过命（肯定是受秦时光蛊惑的结果），甚至只要她一出现在哪个休闲场所，有人就会缠她算命。这使她结识了很多，得到了很多意外情报。

当我从郑办公室退出来，经过楼道休息厅时，我看见好几个人围着一张茶几和你母亲，我就知道她一定在用扑克牌给人算命，其实在等我去接收“信号”。我马上围上去，故意生出点声音让你母亲知道：我已出来。这之后，你母亲一定会暗暗地给我摆一副牌，这副牌的开头肯定是三张任意连着的菩萨牌（即JQK），就像电台联络开始的呼号，呼叫对方注意抄收。随后出现的一系列数字牌即为报文（菩萨牌没有内容，可以置之不理），我用脑子记录报文，回去将相应的奇数换成偶数、偶数换成奇数，然后就可照着明码电报本翻译出报文。由于只能默记，报文总是很简单，一般是几个字，或者词组。

那天她发给我报文的内容是：灭火勿念，意思是告诉我她已决定不要孩子。但是谁让她作出这决定？孩子父亲知道吗？难道非这样不可？说真的，当时我确实为她想的很多，甚至一当想到她已决定不要孩子，我想劝她生下来的愿望就更加强烈了。也许要是她作出相反的决定，我就会有相反的愿望。这很可能。

两天后，我们在舞会上再见面时，不知是出于同情还是关怀，抑或是出于对一个生命的负疚心理，我愚蠢地提起了那个令人肝裂肠断的话题，建议她要想好，不要太冲动什么的。我还说到战争可能很快就会结束，意思是这样的话孩子就可以保留下来。

我话没说完，就感到你母亲短暂地抽泣了下，一滴眼泪滴在我衣襟上。过一会，她告诉我，这不是她自己作出的决定，她已和组织取得联系，是组织上，是老A，作出了这决定，她仅仅是服从而已。

老A！

老A！！

那一刻我对这个满脸蛮横的老A不可抗拒地产生了恨意，在不满和不安之中，我想，我们这位老大也许就像毛人凤一样，是冷酷无情的；也许是信念使他变得冷酷无情，但即便这样我也不觉得他有多么可爱，因为一个人的痛苦——我至今还记得你母亲说那话时那种无可奈何的痛苦神情——已使我失去理智。那天晚上，我第一次对组织、对这个神秘的大老A产生了一种不亲切感。然而，一个星期后，深深的自责又折磨了我。

桂花街17号已叛变

我觉得，如果我讲述的是一个故事，那么它现在正在往一个凄楚的方向进展，越来越像个悲剧故事。我知道，在一个无限的期限内，所有的人都会发生所有的事，但仅仅在一两个月时间内应该发生多少事，那是我不知道的。

那天下午我下班回家，妻子告诉我，那个经常给我理发的老头来找过我，说是来还我钱的。我妻子不知道，所谓还钱是个借口，给我送情报来才是真的。这个老头，曾经就像黑夜里的一把火，照亮过我，温暖过我，使我在最孤立的时候仍然感到组织的存在。但自你母亲到来后，我已好久没跟他联系了，他的突然出现使我感到吃惊，我心慌意乱地在沙发上坐下来，可以想象地在坐垫下摸到了他留下的纸条，一种盲目的恐惧心理使我马上打开了纸条，上面不过十几个字，通知我晚上去参加红楼会议。有那么一会儿，我感到轻松，就像避开了什么想象中的麻烦、危险，心想，我还正希望去开会呢，顺便可以建议组织上对你母亲的事情重新予以考虑。说真的，那时候我强烈感到自己更希望你母亲把孩子生下来，一则我觉得你母亲有这样愿望，我们应该尽量尊重她，不能伤她心；另外我想革命也许会很快胜利，我们也许没必要做出这牺牲。

但当我再次审视手上纸条时，我又感到了不对头，因为我想，如果正常的话开会的消息应由你母亲通知我，而且正常情况你母亲总是不叫我去，自己去开了会后，把会议和我有关的部分转告我：总是这样，很少有例外。记得只有一次，你母亲有事不能去，是我去的，那都是半年前的事了。我还记得，就在那次会上——我参加的第二次红楼会议，我发现我们已经少了一位同志，就是那个青年学生，你还记得吗？

对，就是他，额头上有一块红斑的那个人。我现在想起来了，他代号叫“半月”。我或许在前面说过，他是我们中最年轻的同志，却是最早遇难的，牺牲时才20岁。他的牺牲，使我懂得了——更加懂得了，成为不死，那不是我们地下工作者的愿望，因为那很不真实，很缈茫。有句话是这样说的：在敌后穿插，清晨起来还看见自己活着，那是多么幸福的事。

是啊，生命对我们来说就像天上彩虹一样容易消失，阳光、水汽，甚至你站立的位置、目测的角度——凡此种种，只要稍有偏差，都可能使彩虹消失。我们的生命就是这样的珍贵而伤感，因为我们的每一个举动都有着无可挽回和必冒风险的危机。有时候，我们甚至不得不用自己的手切断动脉、喉管，用自己的牙齿咬碎舌头，或者用一粒剧毒药片结束自己生命。所以人们说，成为一名间谍，无异于把一只脚送进了地狱的门槛，另一只在某天清晨或者傍晚随时都可能跟着进去。那确实是最真实不过的，也是最正常的，像我这样最后又把那只脚重新从地狱里退出来，成为一个80岁不死的老人，我可以说说，是很罕见的，非正常的。

纸条在我手上变得沉重、生硬，像块铁片，我的手胆怯地颤抖起来，我想，难道这是你母亲出事的一个信号吗？她要好好的怎么会让老头出现？她会有什么事？是手术出了麻烦（处理孩子的手术），还是工

作出了漏洞？一种极为空虚的灾难临头的的不祥之感纠缠着我，折磨着我，我觉得发冷和害怕。窗外，天色正在逐渐昏暗，我几乎没有勇气出门，但又不敢在家里使用电话。最后我还是出了门，来到附近一家旅馆，拨通了水西门公寓的电话。电话嘟嘟响着，在我听来就像一只军舰正在不断沉沦。正当我准备挂掉电话时，对方却接了电话：

“这是杨董事长家，您找谁？”

我听出是管家的声音，就问：“杨太太在家吗？”

她说：“太太身体不好，正在休息，你有什么事？”

我说没事，就挂了电话，同时感到如释重负。我想，会出什么事？什么事也没有，她只是身体不好，所以要我去开会。甚至我想，她身体不好也许正是刚做了孩子的手术。这念头使我感到内疚，好像我就是手术的医生。我也感到遗憾，因为我正打算在晚上的会上替她说情呢。说真的，我是做父亲的人了，我太能体会到孩子对父母来说有多么重要和珍贵。

晚上，天很晴朗，一盆银制的月亮早早地挂在了天上，马路上到处是房屋的不规则的阴影和像水一样晃动的树木的阴影。因为月光充盈，白色的救护车反倒失去它引人注目的特征，隐蔽在一片白色之中，所以我没能老远就看见它过来，而是到了眼前，等它在我身边嘎然而止时，我才恍然明白，勿勿忙忙地上了车。车子尖叫着奔驰在阴影斑驳的大街上，却没有惯常地驶向郊外，而是在巷巷弄弄里穿来穿去。开始我以为还要接人，但车到水佐冈一带时，代老A突然伸手朝一条窄胡同指了指，说：

“双井巷28号，已被盯梢，以后不能联络。”

到了明故宫，代老A又说“桂花街17号已叛变，以后不要与他接头”，到光华门，代老A又说某某地方某某同志已被捕，以后不要再联系。就这样指点了好几处之后，车子才出城上了紫金山，在山路上拐来拐去地开了有半个钟头左右，终于停止在一座别墅的门前。一个白胡须老头为我们开了门，带我们去了一间像洗澡堂的平屋：里面已有三个人在等我们，当中有理发店的跛脚老头，他见我根本不认识似的，我也没有露出认识他的表情。另外两人其中一位是女同志，三十来岁，脸很大，头发剪得短短的（更显得脸大），穿着一套像少数民族的服装。包括理发店的跛足老头，和刚才车子上有三位同志我以前见过外，大部分同志我都不认识，一下认识这么多人，我有点恐怕，但又很兴奋，觉得我们有那么多同志。我们刚坐下，白胡须老头就退出去了，也许是去警戒的。不知是激动还是紧张，我注意到老头出门时露出了哆哆嗦嗦的目

光。

会议一开始，代老A就神色严重地告诉大家：最近我们已有两人变节叛变（其中包括花园街17号的），组织遭到惨重破坏，先后有7名同志被逮捕，组织上要求同志们暂时“避避风头”，“没有组织命令一律不准私自开展工作”。

“但是，”代老A目光变得犀利，“两个叛徒必须不惜代价除杀，冒最大险也要除杀！”看看大伙又说，“组织上决定这项任务交给‘望远镜’完成，必须尽快。”

“他们现在哪？”坐在我正对面的一个墩实的中年人问。我想他可能就是“望远镜”。

“就在这，在毛人凤手上”代老A说，“但据说就要离开南京，不知去哪里，也许是重庆。”

“毛那边不是有我们人，”中年人好像有些异议，“让他们干不是更方便？”

代老A剐他一眼，责问道：“听你还是听组织上的！”

中年人垂下头，不吭声了。

这时，坐在女同志和理发老头中间的那位带眼镜的同志，就是原先在屋里等我们的三人中的一人，他插嘴说：

“他们被捕了。”沉默一会又说，“刚被捕的。”

这人是谁？他怎么说我们被捕了？我想，难道是你母亲被捕了？这意味着下午我打电话时管家是在被迫骗我，同时也意味着我的声音已被录音！一下子我变得坐立不安，手脚居然控制不住地哆嗦起来。为稳定一下情绪，我掏出烟来。正当我把烟刚点燃，院子里突然传来一声呼叫，我们并没有听清楚呼叫的是什么，因为呼叫的人似乎刚出声喉管就被割断了。但这足以引起我们警觉，再说接下来一阵子被压低的沓沓沓响声——像有一大群鸟在扑飞，更加提醒我们：出事了！

这时，刚插嘴话说“我们已被捕”的那位“眼镜”同志率先飞身扑到门口，扯灭了电灯，同时大喊一声：

“快跑——！”

但此时沓沓声像粘在屋墙上，要跑无疑已来不及。事实上我们一扯灭灯，外面就向我们喊话了。无法逃跑的我们只好都分散在屋子四周，

像壁虎一样贴墙而立，目光齐齐落在代老A脸上。我说过，那天晚上月光很好，我看见代老A拔出手枪，朝传来喊话声的方向开了一枪，紧接着里里外外枪声和呼叫声四起。到这时，我反倒没有了刚才的惊慌，变得异常镇静，右手灵活地从后腰上摸出手枪，打开保险，朝窗外射击，一块玻璃我听出是被我的子弹击中咣当粉碎的。正当我准备瞄准再射时，跟我站一起的那位女同志突然踹我一脚，喊我：

“快！快撤！”

我随她指的方向看，那位刚才飞身灭灯的“眼镜”正在向我招手。我一个鱼跃飞身扑到他脚下，看见他裤裆下有另外一双脚正在魔术般地缩短，像正在被墙体吞吃。不一会那双脚不见了，露出一圆黑洞，“眼镜”用脚踢踢黑洞，对我说：

“快过来！快走！”

我顺势扑入黑洞（当时我躺在地上），开始慢慢地听不到枪声。

暗道出口在一条山涧的两块巨石缝里，很隐蔽。我不知在暗道里爬行了多久，反正出来时已听不见枪声，不知是因为距离远的缘故，还是战斗结束了。我从暗道出来，看见理发店的老头已在外面，他身边没有其他人。这说明我前面只有他一人，我看到的那双“魔术的脚”就是他的。他上前来拥抱了我，然后把头伸到洞子里侧耳听听，也许听到了什么，转身问我后面是谁。我说不知道。过一会，后面人出来了，是“一把刀”，就是那个红头发青年，我在第一次“红楼会议”上见过他。他躲过了这次劫难，但……我说过，他很不幸，就在南京快解放时却牺牲了。后来除杀两个叛徒的任务是他完成的，因为“望远镜”就在这场战斗中牺牲了。

他出来后很久都没人出来，我们不知道是不是还会有人出来，又担心等久了出麻烦，所以我决定让老头和“一把刀”先走，我再等一会。令我吃惊的是，当我看他俩离去时，发现理发店老头的步态稳健自如……我突然对这位平常唯唯诺诺的老头肃然起敬起来。

他们刚走不久又出来一人，是那位女同志，她一出来就伏在我身上呜呜大哭。我以前从没见过她，我想她也不会认识我，她这样子使我有窘迫。我劝她一会后，把她扶坐在一块石头上，然后像刚才理发店老头一样把头伸进洞子。她问我干吗。我说听听看，还有没有人出来。她又一下哭起来，说：

“没有了，我刚进暗道他们就把门关死了，我一直在那听他们战斗，直到断了枪声才走。”

我问：“有没有被捕的？”

她说：“听不出来。他们肯定都牺牲了。”

这是个魔鬼和天使握着手降临的晚上，仅仅在短暂的一阵子枪声中，我知道了什么是死，什么是生；生和死都是那么猝不及防，那么神秘不测。我感激上苍在如此危难中给我洞开一条逃生之路，但就这样我仍然要咒骂她夺走了我们那么多同志的生命。我没有忘记，那天会议上总共有11名同志，这就是说，那天晚上我们牺牲了有7名同志。如果加上在院子里向我们呼叫的那人，牺牲的就该是8人。但我不知他是不是牺牲了。我也不知他是不是就是那个白胡须老头，也许不是。说真的，尽管只有一面之交，可我对这个白胡须老头总有种莫名的顾虑和怀疑，我忘不了他离开我们时露出的那道哆嗦的目光。如果说出卖我们的人肯定是那天晚上人中间的一员，那要我说他就是“这一员”——卑鄙的一员！但谁也不知道这卑鄙者是不是我们就在这些中间，我现在也不知道，所以我这么怀疑他也许是不公平的。

谁是真老A

让我歇一歇，让我想一想。我确实老了，刚刚还在嘴边的话，一下不知跑到哪去了。人老了什么东西都跟着老了，包括我记得的事情也老了，老得随时可能消失无踪。我曾经能够把关于你母亲的事牢记得都能背下来，可现在不行了，现在能掏出一半就不错了，还有一半不是我没有记得，而是从记得的记忆中消失了，死亡了，就像有些树枝从树上死掉一样。这是没办法的事，人老到我这年纪别说记住的东西要离开我，就连牙齿这么坚固的东西都要离开我——你看，这全是假牙。人的记忆就像河水，淌得越远流失得越多。我这河里的水真是越来越少了。说真的，我现在怎么也想不起那天晚上我是怎么跟那个女同志分手回家的，那个晚上我说就像一道黑色屏障，不但把我们很多同志的生死隔开了，也把我的记忆隔开了，我甚至以后好几天的事情都想不起了。

刚才我说人的记忆像河水，这是为了形容记忆的流失才这么说的，其实这说法是不对的，如果说这种说法是正确的话，那我们就得承认我们大脑是台摄像机（又是放影机），将对当时进行的每分每秒的事情事无巨细地记录在案。事实上我们大脑没有这么了不起，起码在记忆能力上，顶多是台高级相机而已。对过去来说我们大脑无异于一册影集，我们的回忆正是依靠几张照片，通过想象来完成的，想象的自由和成功与否来自于摄下照片的多少。现在我看见一张“照片”，是自己和杨丰懋深夜坐在水西门公寓的楼上客厅里，这也是我继暗道逃生之后有的第一张照片——之前没有留下任何照片，所以我不知道是谁让我去那里的，什么时候、怎么去的等等细节。

然后的“照片”越来越多，所以我可以越来越清楚地告诉你：我们坐了一会，你母亲从另外一只房间里走出来，步子很沉，脸色苍白，满副病蔫蔫的样子，见了我就像见了救命恩人似的扑在我怀里，呜呜地哭。她这样使我马上想到，她一定是把孩子手术了，所以我安慰她不要哭，说她还年轻，等革命胜利了再要孩子也许比现在更好，这日子不会太久等等。

你母亲却哭得越发伤心，一边哭一边诉说道，声音里有种彻骨的悲痛：

“我要把孩子生下来……呜呜呜……孩子他爸牺牲了……呜呜呜……我要把孩子生下来……呜呜呜……”

你想想看，当时杨丰懋就在我身边，你母亲这么说我当然无法理解：我简直糊涂昏了！

这时杨丰懋上来把你母亲扶在沙发上安慰一番后，转身对我这样说道：

“我已接到上级指示，今后南京地区地下工作由我全面负责，我就是今后的老A。我任命你为代老A，这是委任书（给我一本证书），今后你有权代我行使任何权力。现在我决定对你公开我和鸽子的秘密关系，我和鸽子其实不是夫妻，而是兄妹，只是为了掩护身份才假扮夫妻的。”

兄妹俩假扮夫妻，现在看这种伪装并不是无可挑剔，因为这样等于是将两枚炸弹捆在了一起，爆炸的可能就多了一倍。但在当时似乎又必须这样，一方面这样做便于把保密局的各路情报及时送出去，当时我们只有在水西门公寓才有一部上好的电台，你母亲要没这身份，经常出入那里显然不可能，也不安全；另方面也是为了摆脱秦时光等人对你母亲的纠缠。那些混蛋怎敢去纠缠大名鼎鼎的杨太太呢？

那么谁是你真正的父亲？

杨丰懋告诉我：就是老A，那个真老A！

“你是知道的，”他站起来，一边走一边说，“鸽子怀着身孕，组织上曾要求她不要这孩子，但现在孩子父亲老A已不幸牺牲了。你也许不知道，老A就在那天晚上的会上，而且就是因为掩护你们才牺牲的。现在，鸽子希望组织上同意她把孩子生下来，这是老A唯一的孩子。我作为她哥无权作这样的决定，现在由你行使代老A权力作出决定，你的决定就是组织上的决定。”

啊，这对我说又是个惊心动魄的晚上。啊，我很遗憾，我真的很遗

憾，老A，我仰慕已久的老A（也是你父亲）居然就在那天会上，而我始终也不知哪一位是真正的老A。你母亲说你父亲肯定带着眼镜。可那天会上有三位同志带着眼镜。我希望你母亲多给我一些特征，她说她也说不准，因为你父亲当过演员，擅长化妆，而且经常化妆，你母亲也不知那天他会化妆成啥样。而且说实在的，即使你母亲给我明显特征，我也无法确认谁就是你父亲老A，因为会议时间那么短，我根本没在意谁是谁，谁和谁有什么区别。不过我一直想，那位预先在洗澡堂等我们的那位“眼镜”——就是后来插话说我们已被捕的那位“眼镜”——就是飞身扯灭电灯的那位“眼镜”——就是让我从他裤裆下逃生的那位“眼镜”，也许就是你父亲老A。就算是他吧，可我也没在意他长得啥样，只模模糊糊觉得好像个头有些魁梧，穿的是条当时很时髦的那种肥肥大大的浅灰色呢裤子——因为我从他裤裆下钻过，所以单单记住了裤子的特征。这说来简直是个笑话，一个我那么敬仰、那么想认识的人，而且也给了我认识机会，而我却只记住了他穿的一条裤子的颜色和样子。啊，人生就是这样，阴差阳错的，充满遗憾。人的一辈子总有遗憾，和你父亲同在一屋而没有认识他，这无疑是我这生这世的一大遗憾。

据你母亲说，她和你父亲是在一艘开赴法国的海轮上认识的，时间是在39年或者40年春天，我记不大清楚了。那时候，你父亲已是个很出名的影星，三十来岁，你母亲刚二十出头，在美国留学。当轮船到西班牙后，你父亲先上岸，两人于是分了手。后来你父亲回国到南京，一直和你舅舅杨丰懋有着亲密的往来，这无疑为你母亲再见到他提供了上好条件。我想，你舅舅杨丰懋可能是促成你父母婚姻的一个重要人物。但他们后来是什么时候再见面的，什么时候产生的爱情，什么时候结婚，这等等情况我都不知晓。我猜想，在你母亲来南京前他们可能就结婚了，你母亲所以到南京来工作，也许正是为了同丈夫并肩战斗吧。据我所知，你母亲以前在国民党上海宪兵司令部做事，她到我们这来也正是宪兵司令杨家虎举荐的。

我刚才说了，你舅舅任我为代老A，同时把决定“你”的生杀大权交给了我。你知道，我是从来不成赞成牺牲孩子的，现在既然权力到了我手上，我当然毫不犹豫地同意你母亲把孩子生下来。然而，我想不到，你母亲，还有你舅舅，也一定没想到，我的这个毫不犹豫的“决定”却给我们带来了无法估量、无法弥补的损失。没有人能否认，“洗澡堂会议”让我们一下牺牲7名或者8名同志是个巨大的损失，然而为把你生下来我们的损失却比“洗澡堂会议”的损失还要巨大，还要惨痛。

你出卖了你母亲

我知道，我们没有哪个人生来就是想做错事的，是的，我们生来谁都不想做错事，但这不是说我们可以不做错事。我们可以一生不做好事，却不可以不做一件错事。我们每个人都时不时在做错事，做错事成

了我们生活不可割裂的一部分。如果一个人从来不做错事（这不可能），那就意味着这个人没有生活，没有成长，没有一切。事实上，这样的人是没有的，不存在的。我这么说的意思是说我们不要怕做错事，有时候做错事反而会把我们敲打得更加坚硬有力。但我要矛盾地强调，我们搞地下工作的决不能做错事，我们工作的性质不允许我们做错事，因为每个错误一到了我们手里都变成是大的，小的也是大的，甚至一道不合时宜的喷嚏也是个偌大的错误，也会断送我们乃至成千上万人的性命。这就是我们地下工作者的矛盾，一方面我们是人，不可能不做错事，另一方面我们又不能做错事，一做错事就可能断送我们只有一次的性命。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从事的是世上最残酷也是最神秘的职业，任何一个变故，任何一次疏忽，乃至任何一个正常的错误，都可能结束我们生命。这是没办法的，最好的办法便是把生命置之度外。我相信我们就是这样的，我们也只有这样。

我说过，1948年的三四月间，我们遇到了很多麻烦事，这个春天谁也想不到会这么难过。期间的一天，保密局全体人员在二楼小礼堂里开我的上司吕展的追悼会（这老东西早该死！），中途我去上厕所，不一会就听到你母亲脚步声在我背后响起，便知道她一定有什么事要通知我。我故意在厕所里磨蹭着，等你母亲入厕有一定时间后才放水冲厕，通告你母亲：我要出来了。故然，我刚到洗手间，你母亲跟着也出来，和我并排站在那洗手，同时往我口袋里塞了张纸条，告诉我说：郑介民知她有身孕很生气，要她尽快把孩子处理掉，问我怎么办。你看，你还没出生就开始给我们找麻烦了。

我经过再三考虑，决定不理他。这么说你母亲无疑要冒犯郑了。其实，经过不长时间的明争暗斗，郑在保密局的势力基本已名存实亡，尽管他抓住毛人凤诸多把柄和秘密，但反蒋派毕竟势单力薄，郑纵然有千手黑材料也难不倒毛，斗不过毛。根据这情况，我想与其小冒犯不如大冒犯，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干脆把郑私设电台，让你母亲偷听“蒋毛专线”之事向毛告发。我的这一想法得到了你舅舅和母亲的一致赞同，于是由你舅舅出面，把毛人凤请到饭桌上，用郑介民和秦时光作下酒菜，喝得毛暴跳如雷。告郑的同时又告秦时光（诬告他被郑重金收买），这是你母亲提出的建设性意见，这样不但把秦时光这条狗害了，同时又可能日后让你母亲接替秦时光的角色，无疑使我的想法变得更加高明。

这一招很灵验，不出半月，郑被调离保密局，“荣升”军事委员会副主任。军事委员会其实是个虚职，郑此次“荣升”实为明升暗降。郑走后不久，毛在保密局内部大肆清算郑，可悲的秦时光稀里糊涂成了郑的走狗，被派去北平开展特务工作，一下火车就被我们的同志除杀。这便是一条狗应有的下场。

秦时光走后，毛果然调你母亲干起了秦留下的活路。毛对自己与蒋

秘密联络的事显然不想让更多人知道，而你母亲已知道，而且对他又那么“忠诚”，所以你母亲在他认为是最合适的人选。当你母亲像只蝴蝶一般从我身过掠过，趑入秦曾经出入的密室时，我心里发出了欢喜的狂笑和嘲笑，我想总有一天，毛会为他这天大的失算扇自己耳光，这无疑比我们直接扇他耳光还叫人开心。由于有了这开心的想象，那天上午的一切，包括被毛的一顿臭骂，和在楼梯上不慎闪伤脚，竟然都变成了我的快乐。

这是5月间的事。

6月份，我被正式提拔为处长。我相信，这一定跟你母亲有关。事实上，毛在任何处室都安插了眼线，以前我的眼线是秦时光，现在变成了你母亲，这就注定我有荣升的“前程”。

7、8、9三个月，我一直在重庆。当时南京政府“弹劾”蒋的人很多，按蒋的旨意，毛人凤着手将保密局部份机构悄悄转移重庆，我在重庆主要负责接迎工作。

10月9日，毛为褒奖我在重庆工作“得力”，派专机将我从重庆接回南京过国庆节（10月10日）。这天晚上，在保密局国庆招待会上，我却居然没看见你母亲，使我一下心虚万分。直到第二天晚上，当我在你舅招待保密局处以上领导干部的宴会上见到你母亲时，才恍然明白为什么昨晚看不到你母亲，是因为你的缘故。当时你已有八个多月，“大腹便便”的她显然不适合出现在大庭广众面前。我以为这样她肯定是上不成班了，结果第二天我刚才在办公桌前坐下，你母亲笨重的身体像企鹅一样挺过我身边，我心里顿时热烈得想哭。我想要不是为了革命，大家闺秀的你母亲这时也许早在某个花园里被孩子父亲及一大堆佣人众星捧月地呵护着，期盼着，悠闲和幸福像空气一样包抄着她，使她一辈子都对这段时光充满甜蜜回忆。然而，现在她甚至看不到一张真正的笑脸，她自己的笑脸因为孩子父亲的不幸也很难看见了。革命有时就是这样，并不比坐牢或者比坐牢还要难受的折磨好受一点，尤其是搞地下革命的。我并不是怀疑或者否认自己的一生，但如果一个人还有来世的话，我想我一定会重新选择自己的，我宁愿做个短兵相接的战士，也不要重操旧业，这是世上最残酷、最抑制人性的职业。

这个月底，保密局一批政治犯在秘密押往重庆途中的前一站丰都码头被营救，著名的有张干林师长、卢学东教授等11人。这当然是我们干的好事，又一件好事！这事把毛人凤气疯了，他吼叫着从一楼冲到四楼，从厕所冲到会议厅，像一条被咬伤的疯狗。我钻在办公室里，表面上气乎乎走着，骂手下人，甚至还踢翻了两只热水瓶，心里头却高兴得直想哈哈大笑。我有种预感，毛一定会派我去处理这事，这样的话我们11名同志必将安然无恙离开鬼城丰都（他们暂时还未离开丰都），因为

我很知道他们藏在何处：就在码头警务连弹药库里的11只墨绿色炮弹箱内，我将派出所有人四处搜索的同时安排船只，将同志们划过江去。

果然，被我踢翻的热水瓶渣子还未清理尽，我桌上的电话便响了，我抓起电话（故意对着话筒骂人），听到毛气冲冲的声音，要我马上乘他专机去重庆。就这样，我去了丰都，把同志们安然送过了江。因为没有抓到（永远抓不到），我自然不能很快回去，所以我又在重庆搁下了。

一天中午，我正在行山宾馆陪两个美国佬用餐，我的勤务兵急冲冲跑来向我报告，说毛人凤马上到重庆，现在正在飞机上。我赶紧驱车去机场。机场已候了一帮政界军界要人，经打问才知毛是陪蒋经国来重庆的，我一个小小处长还远不够迎接的资格。

这天晚上，毛忙完了大事，将我喊到他下榻处，一见面就得意洋洋地对我这样说：

“你没有抓到共党，我倒是抓到了条大鱼，一条大大鱼，你想是谁吗？”看我摇头，他又说，“是林英，你没想到吧，这个婊子养的！”林英就是你母亲当时的化名。

我说：“林英？不会吧，她不是杨大人的夫人，怎么会呢？”

毛骂：“嘿，什么夫人，他们根本不是什么夫妻，都是他娘的共党！”

我想这下真是完蛋了，可这么会这样呢？我故意套问他怎么发现的，他嘿嘿一笑说：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力，是那个婊子自己把自己卖了！嘿嘿，是她肚子里的小东西把她卖了，嘿嘿。”说着来来回回走，一边又津津有味地说，“你想不到的，她在生那个小东西时几次昏昏迷迷地呼叫一个叫‘何宽’人名，下面人向我反映这事后，我就想这个‘何宽’是她何许人也，她干吗在这时反复呼喊他？这中间肯定有秘密，有她不可告人的东西。起初我以为这何宽是她的相好，孩子是她和相好私生的。这么想着，我还为杨丰懋感到不平，戴了这么一顶绿帽子。但后来我琢磨起何宽这名字时总觉得很耳熟，像是听说过似的，是谁呢？军情处的老汪给我提了个醒，说是三十年代曾在上海滩上名噪一时的一个影星，名字就叫何宽。而这个何宽你应该知道是谁，就是我们几个月前曾四处搜捕、后来在紫金山上拒捕被我们当场击毙的那个代号叫老A的共党头子王立。哈哈，这下我把问题想开了，不把她当婊子看了，而是怀疑她和杨的关系，怀疑他们是共党。于是我派人暗中盯梢水西门公寓，哈哈，尾巴就这样露出来了。一天晚上，都半夜了，他们管家，是个女的，突

然钻进了他们花工的小木房里迟迟不出来，我的人开始以为他们是在偷情，想去看个新奇，结果看里面根本没人影。这就奇怪了，因为花工明明是在里面的，而且刚才还明明看到有人进去，怎么一下都不见了？盯梢人向我这么汇报后，我想有进就有出，让他们不要打草惊蛇，守它个通宵，结果就守到了，天没亮，两人一先一后从地底下钻出来，哈哈，那地底下可有名堂呢……”

我知道那房子里有地道，我们的电台就设在地道里，地道破了自然什么都破了。啊，想不到啊，想不到，你的出世居然把你母亲的身份暴露了。你母亲正是在生你的时候情不自禁地呼喊你父亲的名字而暴露了身份，照毛人凤话说，就是你出卖了你母亲。啊，一个女人生孩子按说是多么正常的事情，谁想到这……好了，现在我可以跟你这么说，地下工作是世上最残酷又危险的职业，任何一个举动，一个眼色，一滴眼泪，一道喷嚏，甚至一声梦呓，都可能意想不到地出卖你，使你苦苦营造多年的一切毁于一旦，毁于一瞬间，一念间。啊，女儿，我的女儿，请允许我这么亲爱地称呼你，请你不要怪我跟你说了这么多，我是决计要跟你讲这些的，我要把我所知道的有关你母亲的事情，尽管是一点一滴的，都要尽量地交给你，让你看看，让你记住。我说你要好好地吧这一切都记在心上，心的心上，因为你是你母亲唯一的亲人。我时常想，这世上除了你也许再找不出第二个可以怀念你母亲的人，她的亲人朋友和战友很多已经在那场战争中牺牲，幸存下来的现在也该老死了，或者说正在死亡，就像我。哦，女儿，我的女儿，过去了那么多年，我能说的也许还没有丢掉的多，过去了那么多年，我真的丢掉了很多该说的。我为什么不早10年、20年或30年来跟你说这些？那就是我的故事了，你要感兴趣的话以后我会跟你说的。作为一个在国民党心腹机关里干了一辈子的“老地下”，我现在这年纪也许是无法说完我的故事了。

2003年3月12日完稿于成都罗家堰

① 红色记忆系列丛书之一

大型长篇电视小说 超出原著三十万字 源于原著高于原著

暗算

麦家 杨健 著

作家出版社

目 录

封面

同名电视连续剧简介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三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八章](#)

[第二十九章](#)

[第三十章](#)

同名电视连续剧简介

故事梗概

电视剧《暗算》分三个部分，分别是——

第一部《听风》

第二部《看风》

第三部《捕风》

每一部十集，共三十集。三者相对独立，又千丝万缕。

听风，即无线电侦听者；这是一群“靠耳朵打江山”的人，他们的耳朵可以听到天外之音，无声之音，秘密之音。

看风，即密码破译的人；这是一群“善于神机妙算”的人，他们的慧眼可以识破天机，释读天书，看阅无字之书。

捕风，即我党地下工作者；在国民党大肆实施白色恐怖时期，他们是牺牲者，更是战斗者，他们乔装打扮，深入虎穴，迎风而战，为缔造共和国立下了不朽的丰功伟业。

第一部《听风》

讲述是安在天和瞎子阿炳的故事。

故事发生在1950年秋~1952年春。这是我们国家军事上最吃力、国家面临最大变数之季。军事上，北边要打美国人，南方大山深处又聚集着众多国民党残部，需要尽快一举歼灭。美朝战争的爆发，使蒋介石及众多残匪追随者又死灰复燃，反攻大陆的诱惑使隐藏在全国上下的特务都摩拳擦掌，企图改写中国历史。

有资料指出，当时国内有近十万特务，主要活动在各大城市，他们到处搞爆炸，破坏公众设施，散布谣言，扰乱军心民心。特务的活动当然是地下的，联络主要用的是无线电，这是他们的命脉，也是我们要粉碎特务组织的主要战线。无线电联络就怕侦听，即空中拦截。只要知道对方联络的频率和时间，任何人都可以作为“第三者”抄到对方的电报。所以，为了反拦截，无线电联络经常需要更换联络频率和时间，以便甩掉侦听方。而对侦听方来说，当对方更换联络时间和频率之后，必须尽快找到，否则侦听便成了空谈。

然后有一天，台湾本岛与大陆联系的电台一夜之间都失踪了。在茫茫然的无线电海洋里，各种电台多如鱼虾，要找到一部特定的电台，犹如在森林里寻找一片特定的树叶，其难度可想而知，不但需要你夜以继日，更需要你有一双灵敏的耳朵。

于是，有了安在天寻找阿炳和阿炳寻找敌台的故事。

阿炳是一个异人，他什么都看不见，却什么都听得见……

第二部《看风》

讲述的是安在天和天才数学家黄依依的爱情故事。

故事发生在1960年春~1962年秋。这一时期也是我们国家最为困难之时期，内有三年自然灾害，外有积聚多年的苏联外债要还，可谓是内忧外困。国际上，东西两大阵营对峙，冷战加剧，各国间谍多如牛毛。物质的贫乏，锁国的政策，直接导致的是人们精神世界的简单、苍白，爱情只是一种古老的习惯，一种生存的需要，而不是精神的追求。男女有别，就像社、资之别一样明确而固执，需要人人谨慎直面，不能含糊。在这种世风、这种世俗之下，一个人追求个性自由、向往美好的爱情，自然成了一个异数，成了一道令人刮目相看又谈之色变的风景。

故事开始前的几年，安在天一直在苏联以向破译大师安德罗学习破译密码技术之名，从事隐秘的间谍活动。然后有一天，他被701总部突然召回，一个新的故事便应运而生。原来是敌人的密码变了！

于是，又有了安在天寻找黄依依和黄依依破译密码的故事。

黄依依生自东方，来自西方，她有神的智慧，有天使的一面，而在那个闭关锁国的年代，天使的一面似乎常常被误解为魔鬼的一面……

第三部《捕风》

讲述的是安在天父亲和母亲的故事。

故事发生在二十世纪30年代的上海。

1931年，对于处在白包恐怖中的中共地下组织来说又是雪上加霜的一年，这一年4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中央特科负责人顾顺章变节。由此，上海地下组织遭到重创，设在上海的中共中央也被迫紧急撤离上海。一时间，上海的地下组织几乎有点群龙无首，发往苏区的情报一度也中断了。

然而，前方，国民党正在加紧组织更大规模的第四次围剿。为了取

得反围剿的胜利，转移到苏区的中央迫切地需要上海、南京等地下组织提供可靠的军事情报。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党中央派出特使前往上海，准备重振上海地下组织的活力和威力。不幸的是，特使到上海的行动暴露了，而唯一的知情者，安在天的父亲，却被软禁在某处。他如何才能把情报传出去.....

最简单，而又最复杂，他用了.....

三部之间，故事本身没有什么连续性，人物的关系、故事的色彩和特质，包括讲述故事的热情和方式、风格等，都已时过境迁，今非昔比。但是从大的方面说，单位还是701，职业还是无线电侦察，敌人还是国民党特务，主人公还是安在天，故事的寓意还是天才改变世界，偶然决定一切。它们的联系就在这种若即若离中，藕断丝连中；在人物之外，在职业之中；在事件之外，在命运之中.....而安在天的一生，写了中国革命历史中的一个灵魂.....

第一章

北方冬天的夜，风中的空气有节奏地震颤着。

福特轿车从高墙里开了出来，驶出门洞，大门迅速在它身后关上了，只留上面的小门开着。外表看来，一切都并不起眼，无牌无坊，甚至是无岗无哨。

轿车在幽静的胡同里行驶，在路灯的照射下，可以看到两边高大的围墙，却没有树，只有一路低矮的冬青。没有树，围墙因而显得高深莫测，因为没有了人上树窥探墙内秘密的可能，更加显得深奥、气派、诡秘。

这就是701的总部，像一个黑色的秘密。

福特轿车开进了火车站。

整齐的步伐，捆扎结实的背包，推过来的一门大炮，青春的脸，干粮袋和水壶，枪刺闪过的一道道寒光……

两列火车分停在站台两侧的铁轨上。官兵进站，着装上似乎看不出有什么大的区别，但从胸牌上辨识，却能分辨出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志愿军。

队伍还在不断地涌进来，人头攒动。

站台上拉了一道警戒线，轿车在线外停下。车上下来三个人，分别是总部分管701的领导华主任、701一号首长铁院长和目光犀利、生相阴沉的701保卫处长金鲁生。

金鲁生最先下车，他警觉地看向四周，手里提着一只文件袋式的黑皮包。

哨兵挥着小旗子，跑了过来：“抱歉，今晚情况特殊，首长的车不能开上站台了。”

三人走向站台。

“这边是志愿军。”铁院长说。

“你们的车在那边，跟解放军一道儿。”华主任说，“看起来是一辆普通的列车，实际上隐蔽了一个师的兵力，直开大阴山，由何师长带队。”

“这多像那一年我们在胶东，两支部队分头出发，一支去打日本鬼子，一支去打国民党。”

“看上去一样，本质上却相反。那个时候洋鬼子是穷寇，现在国民党是穷寇。”

“但穷寇的下场是一样的，都是秋后的蚂蚱。”

“不管是土的还是洋的，只要敢跟中国人民对抗，跟新中国对抗，下场统统一样。目前是我们军事上最吃力、国家面临最大变数的时期，北方过鸭绿江要打美国佬和李承晚，南方大山要剿灭国民党残部，大陆尚有国民党潜伏特务达十万之众，斗争形势严峻，特务活动猖獗，你们路上一定要小心。”

“战争就是这样，战士们的荣誉和生命至少有一半都掌握在我们手上了。大家可能知道著名的战役或英雄，但一场战役谁胜谁负的背后，战争早在战场的千里之外就开始了。因为一个人或几个人的贡献，已经注定了一场战役的结局！他们在炮火硝烟的战场，和敌人面对面、零距离；而我们，则是看不见的战线。”

华主任伸出手，对铁院长说：“回去代我跟小丁问好，有两年没见她了。”

“不说私事。”

华主任笑了：“老地瓜，不要乱发脾气，不要骂人，有事给我打电话。”

铁院长一本正经地说：“有脾气就朝大姐你发，骂人就算了。”

华主任：“就是这个意思。”

志愿军的军列在长长的汽笛声中出发，铁院长庄严地望着军列和他们擦肩而过。

列车冲出隧道，行驶在山谷中。

金鲁生反手关上包厢的门，朝车厢两头分别转了一圈回来，拉开过道上的小凳坐下，俨然如一个门卫。他从身上掏出酒壶。

包厢里，何师长是个大嗓门，这会儿正与铁院长聊得火热。“都说你们神通广大，牛皮得可以把天上的星星摘下来，变成情报，让我们打胜仗。”

铁院长：“不是星星，是风。牛皮不是吹的，没两下子真功夫，腮帮子吹紫了也没用。”

“了不起，风都抓得住。这次我可是立了军令状的，三个月之内，要把大阴山沟沟洞洞里的国民党顽寇，灭个片甲不留。完不成任务，上面说了，就把我脑袋揪下来给他当夜壶用。”

铁院长呵呵地笑了：“我愿意这么着说话，一回到我们单位和我家，就没法儿这么说了。我也没办法，粗粮吃惯了，说不出细话来。我一说细话，就觉得自己成了娘们。”

何师长也呵呵地笑了：“你知道，大阴山那个大啊，那个深啊，像迷宫。仗好打，人难找。找不到人，怎么灭他们？听说你们都是千里眼、顺风耳，可以在千里之外，把敌人的行踪看得清清楚楚，听得真真切切……”

铁院长卖着关子：“只要他们的声音上了天。”

“好，有你这句话，我这次当不了夜壶了。”

金鲁生像一只不倦的猎犬，坐在过道的凳子上，凝望着窗外——山连着山，层连叠嶂，显然火车已到了南方。

一滴水珠跌落在树叶上了。

树木的背后是一堵高大的围墙，拉着粗粝的铁丝网。隐藏在树丛中的是逢波天线……

一扇关闭的铁门，厚实、沉重，显得庄严，又和树木的颜色接近。

一块铜制的牌子上写着：禁止通行。

门口站着一位不到30岁的英俊男人，他就是侦听处副处长安在天。他在此等车，所以无所事事地看向远处。

细细密密的雨，林荫路上，两边树木高大，以至树冠相连，抬头不见天，有鸟在树丛间叫着。树的两边依然是高高的围墙，里面院中有院。严格地说，这不是一个院子，而是一个庄园，古木参天，建筑物都透着民居的闲散，雕梁画柱，少有人行走。

中央，有一个石砌的池子，有金鱼在游。

这是一个秘密又秘密的地方，外表看来，这里是人民政府收缴军阀的庄园。

有人说，这个世界是由秘密组成的。随着特别单位701的入驻，这个庄园便有了不解的秘密。没有人知道，安在天是特别单位701的人，包括他的妻子。这是安在天的秘密，但首先是国家的秘密。任何国家都有自己的秘密，秘密的机构，秘密的武器，秘密的人物，秘密的故事。

他们的秘密，也许只有天上的鸟和水里的鱼知道……

吉普车在安在天的身边停下了……

县城火车站稀稀落落的，没有候车室，没有乘客，甚至没有工作人员，人进出无挡无阻，火车已经进站了。

车上下来铁院长和金鲁生，何师长在车厢门口简单地招了一下手，就一晃不见了。整个车厢像是空车，没有人影，没有人声。

有一个独眼老头，睁着一只鬼眼，一边拣垃圾，一直在窥视车上。

铁院长他们刚一下车，火车就又开了。尾部的几节平板车上，虽然有篷布掩盖，但可以想见掩盖的是木头。篷布被风掀起一角，露出的果然也是一棵棵的树。

金鲁生亦步亦趋地跟着铁院长，安在天、钟处长和罗副院长跟在后面。一直走到两辆吉普车中间，铁院长看四下无人，挂起来的脸才终于发了火：“有这必要吗？来两个人，两辆车，这不是在用大喇叭告诉别人，告诉敌人，我们有要人出去了，现在又回来了。猪脑子！”

罗副院长不语，一副认错的样子。

安在天则浅笑着，道：“怪我，是我的主意，跟罗副院长无关。”

铁院长瞪了他一眼，没再继续发火，气哼哼地上车。

罗副院长对安在天：“谢谢，免了我一顿骂，他骂起来是要人死的。”

解放初期的县城，充其量是只有一条主街的小镇。细雨中，小镇越发得冷清、凄凉。街上行人稀少，没有汽车，只有几辆三轮车，因为下雨也都靠在街边。也许是汽车在当时不多的关系，也许是心理作祟，街上不时有狐疑或奇特的目光投向车内，他们或在三轮车里，或在窗户后面，或在墙角……

街边在表演川地特有的“变脸”绝活儿，聚了不少人。

金鲁生用不容置疑的口气，命令司机：“改道儿！”

吉普车拐入前面一条小巷，后面一辆迅速也跟了上来。

街上有一家理发店，剃头匠老哈似乎很在意车子行踪，看它们要拐弯，还特意跑出来抖了抖毛巾，眼睛始终盯着那两辆吉普车……

两辆吉普车一前一后行驶在山路上，路边树木葱茏，藏着一些人家若隐若现。前面的车突然停在路边，后面的车也不由刹住。

铁院长下车，往树林里走去，阴着脸看着前方。众人觉得蹊跷，都跟了过来。

铁院长指山腰处一架铁塔似的天线，不高兴地说：“你们看，那像一架有用的天线吗？”

安在天：“那本来就是用来迷惑敌人的假天线。”

因为是假的，所以无人维护，天线上挂满了稀奇古怪的东西，有树枝，有鸟窝，有破烂衣服，甚至有小孩子专门挂上去玩的东西。

“当然是假天线，可别说让人看，你就是让瞎子来摸、来听，也知道这是一堆没用的废铁！如果这玩艺儿也能迷惑敌人，那敌人就是傻瓜了。把敌人当傻瓜看，往往自己就是大傻瓜。”铁院长问金鲁生，“这应该是你的事吧？”

金鲁生：“没人交代过……”

铁院长：“那我现在交代你，派人来收拾一下。”

“是。”

“我们做稻草人，目的是要迷惑敌人，可你们看，那还是稻草人吗？那成了稻草堆，谁都骗不了，只能骗自己。”

路边，几个老乡扛着柴火走过去了。

几个人跟着铁院长从树林子里出来，正要分头上车时，突然听到了一声巨响——就在前方几十米远的地方，刚走过去的几个老乡踩了地雷，人都翻上了天。

两辆吉普车一前一后驶入701院大门。

门卫蔡大爷坐在小凳上，只是抬头看了一眼，既没有上来拦阻，也没有起身，他身后挂有一块普通的木门牌，上书：国家第701植物研究院。朴素的大门和蔡大爷的样子，跟其名称倒很合适。不过，这一切都

是在掩人耳目。

有个卖泡菜的小贩偷偷地往里看去，院中似乎还有小院，里面的门口倒像模像样地站着配枪的哨兵。

蔡大爷搬起板凳，换了一个位置，刚好挡住小贩的视线。

作为机要处的办公室，这里最显眼的就是连排的铁柜和人们静肃的表情，好像长久跟铁柜在一起，血肉之躯都铁化了。

铁院长的爱人、安在天的义母丁姨，是701机要处长，丰韵犹存。机要员小秦跑了进来，对她说：“大姐，回来了。”

“谁回来了？”

“铁院长回来了。”

丁姨无所谓地说：“回来就回来了。他家在我这儿，能不回来？”

小秦调皮地：“去迎接一下嘛，都半个月没见面了，我知道你想院长。”

“都老夫老妻几十年了，半个月不见就想，那以前做地下工作，打仗，几年、十几年不见还不想死了。”

“谁知道你想没想死？”

“我这不还好好活着呢！小秦，要注意影响，这国家刚解放，别人的家属还都没来，我也就是沾了这份机要工作的光……”

小秦把丁姨推出门，刚好和铁院长一行撞个正着。

丁姨：“……回来了。”

铁院长：“看见了还问？”

罗副院长一拉丁姨：“走，看看院长从北京给你带什么了！”

铁院长手一拦：“你别过来，我跟罗副院长要说事。”

丁姨僵在那儿，嘴上说：“谁说要过来……晚上回不回家吃饭？”

铁院长边走边说：“不知道。华大姐问你好，还有老李。”

“你见到‘大白兔’了？”

铁院长头也没回：“没见到他怎么跟你问好？另外我警告你，以后别老说我脾气不好，今天要没我这脾气，我们一干人就被特务的地雷送上西天了，包括你的干儿子。”

院长办公室在走廊尽头，是一间大屋，墙上挂着地图和特务电台组织关系表，还有毛泽东、朱德的画像和毛的亲笔书法：宜将剩勇追穷寇。办公桌上有三部颜色不一的电话，沙发、茶几、茶几上放着一部高级收音机。

铁院长打开行李，抽出档案袋，说：“最近美蒋特务太猖狂了，上个月全国发生了一百多起爆炸，他们破坏公众设施，散布谣言，扰乱军心民心，人民的生命财富受到了极大威胁。志愿军已经跨过鸭绿江了，老蒋在等着看我们打败仗，然后反攻大陆。所以，大陆潜伏下来的国民党特务又都开始做梦了，死灰复燃，蠢蠢欲动，想改写中国历史。”

罗副院长：“那都是垂死挣扎。”

“往往垂死挣扎的时候会回光返照。纠集在大阴山的流寇，末日到了。”

“部队开过来了？”

“和我们一趟火车。别看何师长人糙，心可细了，表面看那列火车，像运了一车木头。”

晚上雨下大了，打在树叶上有“啪啪”的声音。黑暗中，似乎有人在窥视着各个岗哨和重要地带。门口，伞下的哨兵注意到一个神秘的黑影向他走来，拉上枪栓，喊道：“什么人？站住别动！”

金鲁生主动报出暗号：“4875！”

哨兵听出金鲁生的声音：“是金处长……这么大雨你还来查哨？”

金鲁生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说：“记住，8点钟之后启用3号暗号。”

金鲁生往院子里亮灯的会议室走去，看见里面一屋子人在开会，烟雾缭绕，从窗户里散出来。铁院长在讲话：“……特务活动是地下的，联络主要靠无线电，这是他们的命脉，也是我们粉碎特务组织的主要战线……”

金鲁生走进了更深的黑暗中……

这会儿，安在天指着地图，向众人介绍国民党特务最新的电台布置

情况。地图像一幅航线图，有四种线，分别是黑粗线、蓝线、紫线、黑细线。黑粗线连的是台湾和北京、上海、广州；蓝线连的是四大城市之间；紫线连的是四大城市至各省会城市；黑细线连的是省会至下面各地区。

安在天：“目前，国民党特务在大陆的无线电联络是一种金字塔式结构，塔尖是这四条黑粗线，这是台湾本岛与大陆联络的中枢线，就是一号线，有4组即8部电台；蓝线，是华北、华南、华东、西南四大片互相联络的，就是二号线，有12组即24部电台；紫线，是四大城市至各地省会城市的，就是三号线，有26组即52部电台；最后就是四号线，是各省会城市到各地区的，这个电台就多了。之前上级没有要求，加上我们人手不够，所以没有全部侦听。除此之外，一号线、二号线、三号线加上部分四号线，总共108部、上千套频率电台全在我们的控制之中。”

铁院长：“好，我现在要求侦听处，密切注视和大阴山有关的几条线。”

安在天问：“要扫大阴山上的流寇了？”

“对，部队已经开过来了，总部要求我们全力配合好他们，提供情报，尽快扫清大阴山流寇，让一方百姓早日过上安宁日子。”

“嘀嘀哒哒、嘀哒哒哒……”电波声仿佛飘进了屋里。

机房是一间教室一样的大办公室，布置得也像教室，高高在上的领班台，下面是长条形的办公桌，桌上至少放着8台老式接收机。每一台接收机前，都有忙碌的侦听员，有的在抄电报，有的在找电台，有的在听录音，有的在用手势交流，他们都戴着耳机……各种电波声、广播声、找台的噪声，互相交织。

陈科长坐在领班台上，面前有一排开关和指示灯，随时监视下面每台机器，下面也可以单独与他交流。陈科长按下5号开关：“5号，信号太飘了，往前微调半格。”

5号调了一下：“这样行吗？”

陈科长：“注意守好，打开录音，对方马上要发报。”

“明白。”

3号指示灯亮。

陈科长按下通话开关道：“3号请讲。”

3号侦听员焦急地报告：“信号太差，请协助。”

陈科长紧急按下3号开关，一边帮他抄报，一边叫道：“报告频率。”

3号：“123456。”

陈科长按下所有的开关说：“全体注意，谁现在没事？”

9号和7号灯同时闪烁。

陈科长：“7号注意，马上到123456协助3号。”

7号：“明白。”

7号迅速调频到123456，接上手后，报告：“7号已经接手。”

陈科长这才丢掉铅笔，恢复刚才按下的所有开关。

4号侦听员抄完电报：“科长，我这里刚截获一份3A级密报。”

陈科长按下一只开关，叫道：“来人，有急电。”

外面跑进来一个小年青，陈科长只说一句“在4号”，他就径直跑到4号侦听员身边，取了电报就走。

陈科长问：“有问题吗？”

4号侦听员：“不是第一次空中拦截他们的电报了，没问题。”

侦听处的值班室也是一间大办公室，中间被一长排柜子隔开了，里面有一张值班员夜间休息的床，外面才是值班的地方，墙上挂有一幅巨大的地图，以及各种图表。办公桌上有颜色不一的电话。一块黑板上，在“值班领导”一栏写着：安副处长。

安在天站在图表前琢磨着，值班员伏案记录。突然，外面传来人声，安在天走到窗前，掀起一角窗帘，看见小青年往机房跑去。

院子是一个三合院，合起的空地上长着几棵参天大树，房子都是平房，带有走廊，走廊上有昏黄的马灯，在风雨中摇曳着。

钟处长是侦听处的处长，他跑进来，拍打着身上的雨，道：“这雨下得真大。正常吗？”

安在天回答：“急报多，都已经送到破译处了。”

适时，安在天看见小青年又从机房里跑出来，向他扬了扬手中的电报袋，急急地走了。

钟处长疑惑地问：“今天晚上怎么这么多急电？”

“可能有情况！”

机房，还是刚才那样紧张有序，闹中有静。安在天进来，一路左顾右盼，最后走到领班台前。陈科长看安在天有话要说，摘下一只耳机，对他点点头。

安在天：“你这边晚上好像有情况？”

陈科长：“已经送走5份急电了，都是3A级的。解放军好像开始攻打大阴山了。”

“电台都正常吗？”

“就是‘阿里山台’刚才跑了。”

“找到了吗？”

“当然。”

“这只老狐狸，总是偷奸耍滑。这回是谁找到的？”

陈科长客气地说：“大家找的。”

安在天一笑，道：“哼，哪有‘大家’的说法，你就直说是你！我不会表扬你的。”

陈科长也笑着说：“但找不到会挨批评。”

安在天故作正经：“那要看花了多少时间。如果一天都找不到，那就不是批评，而是处分！”

陈科长还是笑着：“如果两天都找不到，那就不光是我处分，你也要处分。”

两人似乎在说一件老调牙的事，都会心地笑了。

台上又有指示灯亮，陈科长回头去应付。安在天转而看着台下，听着“滴滴哒哒”的电波声……

安在天喜欢置身于这种被“滴滴哒哒”声音包围的环境中，对他来

说，这是最美的音乐。这是天外之音，也是秘密之音，是他心灵深处最渴望听到的声音。只要听着这个声音，他的心情就会莫名地轻松起来。他无法想象，如果哪一天他在这里听不到这个声音了，他会多么恐惧……

机房夜间都拉着不透光的窗帘，从外面看屋子全是黑的，有些窗帘拉得不紧，透出一线光亮。和机房里相比，外面则显得过分静悄无声，像是到了另外一个世界。安在天出来，雨已经不下了。

散落的短波天线在无名光中若隐若现。

安在天仰望天空。

天空不是空的，天空里充满了各种无线电波。他们这些人是靠耳朵吃饭的，耳朵是他们的武器、饭碗、故事，也是他们的神奇，他们可以从风中听见星辰之外的声音，听见敌人心脏内部的声音。所以，人们都称他们搞监听的人是“听风者”，他们的耳朵被誉为“顺风耳”，跟着风走，无音不闻，无所不知……

天空中电波的声音，使安在天陶醉地闭上眼睛。

铁院长黑暗中在听收音机。听播音风格，应该是台湾的“外台”。女播音员用嗲嗲的声音说：“下面播报刚刚收到的前线战况，是我台记者吴文宽先生今天晚上发布的第21条前线战报。”

陷在沙发里的铁院长坐直了身子。

女播音员继续广播：“就在半个小时前，解放军向我大阴山留守将士发起了猛烈的战火。这是一场蓄谋已久的战斗，也是一场向我方示威的战斗。目前还无法提供更多更具体的战况，但这场战斗进行得十分激烈，一阵又一阵的枪炮声，响彻了天空……”

有人敲门。

铁院长：“进来。”

李秘书进来：“院长，总部有急电。”

“关了。”

李秘书关掉收音机，同时打开电灯。

铁院长：“不用念，我知道电报内容，大阴山的战斗打响了。”

李秘书吃惊地问：“您怎么知道？”

铁院长一指收音机：“那玩意儿是摆着玩的？把他们都叫回来，再开会，正副处长都必须到。”

会议室放了不少长条凳，约有十余人与会。铁院长拿起面前那份电报，问：“这份总部的电报都看过了吗？”

李秘书替大家回答：“都看过了。”

“既然都看了，我也无需多解释，为什么才散了会又招大家来开会？也许有人已经上床睡觉了，有吗？”

无人应答。

“有也没错，都10点多了，该睡觉了。”铁院长用手敲着电报，“但是，这东西不让我们睡觉，战斗说打响就打响了。安副处长，今天是你值班，对方有什么反应？”

安在天报告：“截止我来开会之前，我们已经截获了特务7份3A级密报。”

铁院长问陈二湖：“破译了吗？”

陈二湖是破译处的处长。“已经破译了，都报给了总部，全都是今晚大阴山的战况，敌人损失惨重，我军大获全胜。”

铁院长又问安在天：“电台有没有异常？”

安在天：“我来之前还到各机房看过，全部电台没有异常，都在我们的控制之中。”

“必须严密监控，一分钟都不能放过，把人全压上去。你们侦听处可以先走一人。”

安在天请示钟处长，钟处长点头，他便走了出去。

机房里众人忙于案台，各种电波交织一团。不同的是，陈科长似乎轻松了，他摘了耳机，正在闹中取静地看一份资料。

突然，面前有指示灯闪亮。

陈科长按下通话开关，问：“4号，什么事？”

4号站起来，慌张地说：“电台不见了。”

“不见了找啊，站起来干什么，等我来找？”

4号：“找了，几套频率都找了，没有。”

陈科长嘀咕，戴上耳机，转动旋钮，开始找台。过了一会儿，陈科长问：“你最后听到是在哪套频率？”

4号坐下说：“在三套，654321。”

陈科长在该处转了转，未果；翻开一本子，查阅了几处，在多处转了又转，还是未果。适时，又一灯闪亮。

陈科长：“9号，说。”

9号：“我的电台也不见了。”

陈科长：“我忙着，自己找。”又连着监听几个号，见6号无动静，按下通话开关，“6号，9号电台不见了，帮忙找一下。”

6号：“我自己的台也不见了，正在找呢。”

陈科长吃惊地抬起头来……

安在天回到侦听处，值班员听到他的脚步声，从屋里冲出来，十万火急地说：“安副处长，有情况！”

“说！”

“刚接到三科报告，他们那边监控的特务电台都神秘失踪了。”

电话响，两人跑了进来。值班员接起电话，听罢，对安在天：“是二科的，他们监控的特务电台五分钟前，也都神秘消失了。”

电话又响，安在天接，另一部电话再响……

值班员：“现在只剩下一科没有报告。”

安在天拨通一科电话，问：“一科，你们那边电台有无异常？”

听筒里传出陈科长的声音：“安副处长，情况十分异常，所有特务电台在几分钟之内都消失不见了……”

安在天听着，如梦如幻。

会议还在继续，但人已比刚才少了，留下的都是正职。他们围在铁

院长身边，察看着一份图表。图表上，画有好几十个各色箭头、红星、圆圈、三角等图形，它是特务和台湾电台联络的分布示意图。李秘书走到铁院长身边，耳语一番。

铁院长瞪大眼睛：“什么？”

李秘书又想跟他耳语，铁院长拒绝了，他显然已听明白了，只是本能地问了一句。他尽量平静却又难掩绝望地指着面前的图表，冷笑道：“看来你要变成一张废纸了。人老了就会变成巫师，我今晚右眼皮一直在跳……”

李秘书接过铁院长手里的图表。

铁院长：“说了大家不相信，象假的。特务电台就在我们开会期间，都神秘地失踪了。”

在场的人脸一下子全都僵白了。

在值班室，安在天手上握着话筒，愣着，不知该给谁打电话，还是打了电话不知放下话筒。墙上挂钟11点了。

安在天对值班员：“零点是个大联时，一般电台都会出来正常联络，是我们找台的最好时机，千万不能错过了。你马上下去通知，所有在家的人员一律都来加班。快去，要赶在零点之前，全部到位。”

随着值班员肆无忌惮的敲门和叫人声，各个窗户的灯一盏盏地都亮了，整个院里有种着了火的感觉。有人披了件衣服就从屋里跑出来。一人刚去，一人又来……手电光交错着……

安在天既要守值班电话，又要催促来人进机房，所以立在门口，以便照应两头。只要有人进来，安在天不管是谁，都大声喊道：“特务电台不见了，快去找！记住，只找特务电台……”

铁院长一行疾步走来。

安在天远远地，没有看清是谁，大喊道：“你们快一点儿，马上就到零点了，怎么还慢吞吞的，大姑娘上轿呢！”

钟处长：“安副处长，是我们，是铁院长。”

安在天：“抱歉。”

铁院长：“你又不欠我的，道什么歉呢？”

安在天满脸沮丧：“说消失就消失了，简直不可思议。”

铁院长：“急有什么用？走。”

一行人进了机房。机房里没了惯常此起彼伏的电报声，大家都在埋头找台，除了一些找台必然发出的乱七八糟的声音，别无动静，连众人的神色都是凝固的，死气沉沉的。陈科长脸色铁青，不敢抬头。

起风了。风不大，只是拂动树叶而已。所以，看上去万物都静止着，唯独树叶无缘地沙沙而响，像是来了夜鬼。

铁院长在看值班记录，其余人都大气不敢出，室内静得可以听到外面树叶的响声。

铁院长问：“事情都发生在半个小时之内？”

安在天：“从发现第一部电台，到全部电台失踪，前后也就半个小时。”

“108部电台，全部失踪，无一例外……你们想过没有，这是一种什么情况？”

众人互相看看。

娄总工：“应该说，这是从来没有过的情况。”

“理论上来说，应该有两种可能。一，台湾岛沉没了，大陆的国民党特务都死了；二，这是国民党特务自上至下的一次有预谋的行动，目的就是想甩掉我们。事实上，前一种可能是不存在的，等于零。”铁院长顿了顿，“既然是有预谋的，我认为，他们不可能在短时间之内再出来。”

“对，现在已经12点半了，我们还没有发现一部电台，如果电台都正常出来了，这么多人在找，瞎猫碰死耗子也能碰得上一部。”安在天难以启唇地，“我在想，会不会……今天晚上，包括明天，甚至后天，我们都不可能找到一部电台了……”

钟处长看了安在天一眼。

安在天低下了头，说：“当然，我希望我的想法是错的。”

铁院长坚决地：“收工。”

钟处长吃惊地问：“收工？”

“对，同志们都睡去吧。”

陈科长：“院长，你是不是认为这是一次无线电静默行动？”

“难道你不这么认为吗？”

娄总工叹了一口气：“但愿不是。”

铁院长：“可它偏偏就是！我们701就在今天晚上，来了夜鬼。”

静寂的机房，工作人员颓废的神情，都不忍离去……

陈科长在黑板上“找到电台”一栏中，懊恼地写下“无”字……

一名女侦听员难过地哭了……

干他们这行的，最害怕就是无线电静默。静默是对他们判刑！因为，这意味着经过多年辛辛苦苦、好不容易积攒起来的资料、经验、技术等，统统都将被洗白，一切要从头开始，从零开始……

这个不眠之夜使安在天永生难忘，因为他们一双双顺风耳都被敌人捂住了，成了有耳无闻的聋子，用他们的行话那叫：701瞎眼了。

早晨，院里干净如洗，屋檐下还在滴水，砸在石板上，日久成凹……

安在天跟着丁姨过来，他总是喜欢缠着问她过去的事。“铁院长在上海的时候叫‘火龙’，您叫什么呢？”

“老虎！”

“您叫老虎？”

“他是发报员，我是译电员，那时候是白色恐怖时期，上海地下党只剩下我们这一部电台了，大家都称我们是‘地下的天空’。”

安在天停下步子：“丁姨，那我父亲呢？”

丁姨脸色一沉，没有回答他的话，径直进了铁院长办公室。不料，铁院长正在发脾气，他把茶杯拿在手上，举起——

丁姨不满地嘟囔了一句：“你这像什么？”

“像被困的老野兽！”铁院长手一挥，“出去！”

丁姨：“刚回来，这家你都没照一面……”

“你再说一句，老子就调走你，别得了便宜还卖乖，你是701唯一的家属。”

丁姨委屈地：“我是机要员。”

铁院长一急，将茶杯摔了过来。安在天眼疾手快，把丁姨一把推开。

茶杯被摔得四分五裂。

丁姨眼圈一红，安在天迅速地把她拉到自己身后。

铁院长不看她，对安在天说：“我看他们是疯了！”

安在天：“敌人是疯了。就说是战争需要，这种谋略也是破天荒的。与其被称为谋略，倒不如说是疯狂行为。无线电静默，等于是他们自己切断了与自己的联络，上下之间不能沟通，左右之间不能呼应，一个整体变成了一盘散沙，每一股流寇都成了一支孤军。这在军事上是大忌，这一招绝对是疯狂透顶。”

“他们疯，也是被你们逼疯的。台湾本岛和大陆特务之间的电台已被你们牢牢掌握，你们就像‘第三只眼’，控制了他们的行踪。这是他们实施无线电静默的根本原因。昨晚的大阴山战斗只是一个契机。”

丁姨从口袋里掏出两个鸡蛋，趁铁院长不备，偷偷搁在桌子上，然后退出去。

安在天：“可以明确，大阴山战斗打响之前，敌人肯定不知道我们对他们的无线电监控达到这种程度，可能连怀疑都没有，他们小看我们了。但战斗打响后，从我军选择开战的时间、地点、炮火的准确性、投入的兵力等诸多方面看，他们又很容易做出判断，我们已经牢牢监控了他们的电台。为什么？因为这一仗我军打得太完美了，完美得不可思议，不可思议其实是反复思议，他们在反复思议失败的原因时，最后一定会想到是自己的电台出了问题。现在蒋介石做梦都在想、在说反攻大陆，但国内真正有组织、有规模的国民党部队就剩大阴山的了。可想而知，这是老蒋的心头肉，如果反攻大陆，这可能就是一把尖刀。现在听说‘心头肉’面临剿灭，他自然会召集智囊团来替他出谋划策。为了反拦截，无线电联络常常需要更换联络频率和时间，以便甩掉侦听方。他们的当务之急就是要甩掉我们，宁愿自己当聋子瞎子，也不让我们当明眼人。换句话说，他们是在跟我们‘同归于尽’。这是一步疯棋，通过自杀也实施他杀，他们疯狂，同时又充满理智。”

“对。昨晚的战斗表面上我们赢了，但实际上我们输了，因为把‘底细’暴露了。这次静默的时间如此之长，对方电台一定会趁此机会，改头换面。密码呢，会不会也换掉？”

“我个人分析，密码不会换。实施无线电静默对他们来说，是个没办法的办法，如果有可能换密码，他们就不会走这一步险棋。换密码是洗他们自己的脑袋，全部机要员都要重新进行培训。而换电台是洗我们的脑袋，一部电台以前在什么频率联络，现在换到哪里，对他们来说在一只烟盒上就可以写完，但对我们，恐怕是要把整个无线电海洋搅翻了天，也不一定能找得到。在茫茫的无线电海洋里，电台多如鱼虾，要找到一部特定的电台，犹如在森林里找一片特定的树叶。”

“甚至他们连烟盒都不需要，只要听听收音机就可以了。现在一打开收音机，就可以听到一群妖里妖气的声音，好几套频率，一天24小时都在广播，说些莫名其妙的话，就是‘美蒋特务广播电台’，专门给大陆特务用暗语传递情报。他们只要通过这个电台，用暗语就可以在新的地方联络上。比方说，你是特务，我是台湾总部，你的生日，甚至你爱人、孩子的生日都是登记在册的，我在广播上告诉你，说明天我们在你生日时间加上多少，那个地方去联络，等联络上了，再把以后联络的一整套频率用电报发给你，这不就成了。”

“但对我们来说就瞎眼了，我不知道你的生日，就是听了广播，又怎么知道你们在哪里联络呢？”

“是的，以前哪部电台，什么时间，在多少频率，你们通过跟踪已经了如指掌，周期啊、规律啊、频率啊、联络暗语啊、声音特征啊、手法啊，都已订制成图表，到时间跟查字典似的，去查就是，去验证就是。但是，现在这本‘字典’没用了，报废了，哪部电台，什么时间，在什么地方，只有天知道。”

“以前的‘字典’用了一年多的时间。这次你给我们多长时间？”

总部华主任给铁院长打来电话。

华主任：“老地瓜，总部急电看到了吧？上级指示，你们得尽快做出一本新‘字典’。我们已经得到情报，敌人持续52个小时后将结束这次无线电静默活动。这对我们来说，既是及时雨，也是挑战书。”

铁院长吃着鸡蛋，边接电话，做出无赖的样子，道：“总部能多给点儿时间吗？”

“你想多长时间？”

“一年。”

“一年？”

“我不会要求一年以上的。”

“就三个月。”

安在天把另一只鸡蛋剥好，正要递给铁院长，铁院长却像被烫了一样，跳了起来：“大姐，你现在就撤我职吧，这不是逼着我淡出江湖吗？”

会议室里密密麻麻坐满了人，每个人的表情都很肃穆。

铁院长：“敌人将在明天结束这次无线电静默，敌人的结束也就是我们的开始。总部指示我们组建一支突击队，已经特批了80个人员编制，行动名称就叫‘深海突围’，意思是敌人把我们抛弃在汪洋大海里，我们要突围出去，要上岸，不能被淹死。”

钟处长：“80个人，这么短时间，让我们去哪里找人？这又不是部队征兵、工厂招工，可以凭一纸命令，用汽车去拉的。”

铁院长：“是的，我们要的是特殊人才，不是那么好找，但也不是绝对找不到。总部从有关单位临时给我们调派了30个人，头一批人今晚就到，明天还有一批。”

安在天：“我建议成立一个招人小组，专门负责四方奔走，招贤纳士。”

铁院长：“可以，我们每个人都要成为伯乐，去相马，为701相千里马！”“招人小组”当天就成立了，由铁院长亲自挂帅，安在天是副组长，下面有7个成员、14部电话，另外加上两本比天都大的“特别通行证”。

铁院长再三重申“特别通行证”：“凡是我们看中的人，不管是谁，在什么部门工作，想来还是不想来，凭着这个，你们就能一路通行，谁也挡不住，不想来也得来。”

在“特别通行证”的协助下，“招人小组”很快从有关部队、院校、邮电、公安等部门，抽调到28名“靠耳朵吃饭”的专家能人，汇同总部派来的30名同志，一起组成了“特别行动小组”，每天在茫茫的无线电海洋里苦苦寻觅失踪的敌台。

双倍的努力，收获并不喜人，甚至令人担忧。“特别行动小组”，加

上701原有的侦听队伍，浩浩几百人，每天24小时忙碌，一个星期下来，却仅仅只在45个频率上听到了敌台的声音，而且都是转瞬即逝。

安在天正在“招人小组”办公室接电话，铁院长破门而入，冲到安在天的面前，抢过话筒，狠狠地扣掉。

铁院长：“我半个小时前就开始给你打电话，一直占线。说，你在打什么电话，如果不是工作电话，我撤你的职。”

安在天：“是工作电话，长途，要的是贵州803情报所。”

“.....整天在家打电话管屁用！”

“我下午3点45分刚从湖南归来，带回两个人。”

办公桌旁边放有安在天的旅行袋，铁院长自知理亏，缓和了语气，转移话题，道：“马上告诉我，找到全部电台的话，大概有多少套频率？”

安在天回答：“按静默前情况，有将近2000套。”

“这么多？”

“有108部电台嘛。军用电台不像民用广播电台，使用的频率固定不变。军用电台为了保密，频率必须常变，一个最低密度的军用电台，一天至少要用三套频率，上午、下午、夜间各一套，然后三天为一个周期。这就是说，至少有9套频率。这是最低密度的，而一般的军用电台通常有15或者21套频率，也就是5天为一个周期，或者7天。还有个个别军用电台，变频的周期有可能长达一个月，一年，甚至没有周期，永远都不会重复使用频率。少的9套，多的20几套，平均一下，一部军用电台大概有18套频率，100部就是1800套，108部还不接近2000套了。”

“一个星期过去了，我们仅仅找到了45套频率，只有要求的2.5%。以此类推，我们少说需要25个星期，将近半年的时间，才能建立起正常的侦听秩序，别忘了，总部给我们的期限只有三个月。我最害怕和最担心的，我们不是在和时间赛跑，而是在和百姓的生命、战士的鲜血赛跑。特务每天都在制造流血事件，爆炸，暗杀.....”

“所以我从湖南回来就想去找你，我对目前的招贤纳士工作提出质疑和批判。我们老在圈子内挑来选去，这些同志尽管优秀，工作敬业，每天十几个小时找电台，陈科长一个星期都没迈出过机房一步。但是行家是行家，能干也能干，可就是少了那种神奇。701现在更需要的，是在听觉方面有过人之处之怪才偏才，甚至天才。”安在天说着，拉起铁院长

就往外走。

铁院长问：“去哪儿？”

“去找丁机要员，她当班。”

“我不想见她，她又不是特务电台！”

安在天显然是有备而来，丁姨告诉铁院长说：“你记不记得那个康巴人，扎西达达，我们长征时候的炊事员？”

铁院长白了她一眼：“我怎么会记得，你参加长征的时候，老子受伤在南方大山里跟国民党兜圈子呢！”

“他整天背一口大锅，像个乌龟，我们都喊他‘抓起乌龟’。我们都是重装的人，他背锅扛粮，我们背机器，总是走在一起。每到一个地方，他埋锅烧饭，我们开机工作。后来熟了，他没事时就凑到机器旁看热闹。有一天，跟的国民党电台跑了，我们都聚在机器周围满头大汗地找，他也跟着急。电台一部接一部转出来，我们一个一个信号地听，后来出来了一个信号，不到半分钟，我们还在分辨，他就叫了起来‘就是它，就是它’，还真就是它了！”

安在天：“他其实并不懂这个？”

丁姨：“他连汉语都不大会说，他就是耳朵好，可惜后来牺牲了。”

铁院长问：“他有孩子吗？”

“死的时候刚二十，婚都没结，哪来孩子！”

铁院长又问：“他有什么亲人？”

“不知道。就是知道，有，也找不到。他是康巴人，四海为家的。”

铁院长发火了，说：“那你叨叨半天干吗？”

安在天：“丁机要员是用这个故事提醒你，我们现在需要这种天生有三只耳朵的神人。在找人时不妨打开思路，走出圈子，到社会上、到民间去找像扎西达达这样的奇人。世间什么奇人都有，扎西达达也不会只有一个。”

铁院长：“这种人可遇不可求，找，去哪里找？找这样的人，比找失踪的电台还困难！找电台是大海捞针，找人有可能海里本来就没有针。”

丁姨突然冒出一句：“我想起一个人来……”

安在天问：“谁？”

“一个像扎西达达一样有三只耳朵的人。”

丁姨当时就给华主任打去电话，华主任一下子就想起来了，说：“小丁，你说的是罗三耳？”

随着一声汽笛的鸣叫，火车开走了，一切重新清寂下来。

独眼老头假装还在拾垃圾，看着远去的火车……

在列车上的软卧包厢里，安在天摆弄一台收音机，里面放着一首闽南歌曲：

啥格花开节节高，芝麻花开节节高；啥格花开像腰刀，蚕豆花开像腰刀；啥格花开青草里，荠蕃花开青草里；啥格花开南河梢，萝卜花开南河梢……

在当时的人听来，这完全是一个妖里妖气的声音。金鲁生推门进来，听着那嗲嗲的女声，皱起眉头。

安在天：“听不惯？”

金鲁生：“像香脂的味道。”

安在天笑了：“我不是在听靡靡之音，这是‘美蒋特务广播电台’，台湾经常通过这种方式，对潜伏在大陆的特务发号施令，频率是公开的，普通收音机都能收得到，但上面说的暗语，一般人听不懂。当然，特务、还有我听得懂。”

金鲁生像没听安在天说话，手上不离那个黑皮包，从怀里掏出酒壶。安在天想泡茶，发现热水瓶是空的，他拉开门，准备出去打水。金鲁生站了起来，又拉上了门。

安在天晃了晃手中的热水瓶说：“我去打开水。”

金鲁生接过热水瓶，放下：“这不是你干的事。”

安在天没有领会对方的意思，以为是对他客气，也客气地说：“这点活儿，累不着。”说着又要去拿热水瓶。

金鲁生拦住他，严肃地：“安副处长，请记住，我负责你的安全，一

路上你要听我的。”

安在天反应过来，尴尬地说：“好好，我听你的。”

“听我的，就坐下来。”

安在天坐下来，看着对方，笑了。

金鲁生戴一顶毡帽，穿着西服，打扮得像个生意人。

金鲁生：“看我不像是不是？我是工农干部，可这一路上，我就是你的老板，你叫我金老板，是负责接待我的政府工作人员，我叫你安同志……”

安在天为证明他记住了，叫了一声：“是，金老板。”

金鲁生也坐下来，继续说：“你要记住，你是701核心部门的领导，美蒋特务的名单上，还有对方JOG电台的广播里都有你的明码标价。这趟火车上肯定有特务，哪趟火车都有。县城火车站上，那个独眼老头就很可疑。”

安在天附和道：“据说老蒋现在经常派飞机往这边空投特务。”

“空投，偷渡，还有像我这样，打着华侨身份来报效祖国的，什么名堂都有。加上以前一直潜伏的，都冒出来了。”

安在天看着那个黑皮包，问：“里面装着枪吧？”

金鲁生不理他，手却从包里摸出一把手枪来。安在天一眼看出那是一把德国造的勃朗宁。

金鲁生：“你打过枪？”

安在天：“还在苏联的时候。”

“你去过苏联？”

“我在苏联长大的，36年去，46年回来，整整十年。”

金鲁生指了指耳朵，问：“就学这个？”

安在天卖着关子：“也不全是。要不怎么打过枪呢！”

乘务员来送开水，金鲁生迅速地取下毡帽，把手里的枪遮住，枪口始终对准来人。安在天配合地接过开水，又把空的热水瓶递给乘务员，

道谢，同时也表现出对金鲁生尊敬的样子。乘务员走了，金鲁生收起枪来。

安在天泡了茶，问：“你的茶杯呢？”

金鲁生指了指桌上的酒壶：“我喝这个。”

“是美国货？”

“解放重庆时缴获的，搭了我两根肋骨。”

“酒量呢？”

“我的酒量比你的耳朵还好，天生的。武松喝十八大碗过景阳岗，说到底还是醉了，我就没醉过。”

“大家都叫你‘铁嘴’，就是指这个？”

金鲁生不好意思地笑了。

安在天：“回去我送你一瓶好酒，伏尔加，过去的同学从苏联带给我的。”

“但愿这次我能把你，还有要接的人顺利地带回701，这样就可以喝你的好酒了。”

安在天又看了一眼黑皮包，打趣道：“身上的枪就是口袋里的钱，随时都会被主人用了。一旦你这把枪被使用，就说明我们遇上了麻烦，枪会把麻烦消灭掉，像水扑火。但也许不会，因为水有时候也灭不了火。”

“你什么意思？”

安在天哈哈大笑：“寡不敌众的时候，只剩下一颗子弹，你会毫不犹豫地打死我。”

金鲁生白了他一眼。

安在天：“没什么，这是你的纪律，也是701的规矩。”

火车钻进了隧洞，轰隆隆的……

金鲁生像是安在天的保镖，他带着一把枪，尽管他出门带枪就像安在天出门带一只钢笔、一本书一样。他是保护安在天的人，也是有可能消灭安在天的人。安在天就这样踏上了去上海接罗三耳的征程。

吉普车在蜿蜒的山路急驶，李秘书坐在前面，后面是铁院长和华主任，大家表情都很严肃。铁院长刚把华主任从军用机场接出来。

华主任问：“接罗三耳的人走了吗？”

铁院长回答：“走了。”

“可靠吗？派谁去了？”

“侦听处的副处长，也是‘招人小组’的副组长安在天。”

吉普车进701大门时，那个卖泡菜的小贩又闪身出来了，蔡大爷不觉皱紧了眉头。

一进铁院长办公室，铁院长就问华主任：“罗山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华主任介绍道：“罗山是他解放后才改的名字。他曾经是国民党中央乐团的调音师，给宋美龄调过钢琴。宋十分赏识他，亲笔赠他三个字：罗三耳。那时候，罗三耳的名字在南京，总是和蒋夫人连在一起。他有才，人又风流，有一次勾引了一位军长的五姨太，把人家肚子搞大了，军长要毙他，还是宋出面才救下他一条命……解放南京的时候，他做了俘虏，得知他和宋的关系，部队就把他当做人关在紫金山上，恰好跟我们侦听组在一起。那时南京城里经常有零星的枪战，他可能是为了炫耀自己的本事，也是为了讨好我们，一有枪声就报告我们，枪战发生在哪一带，用的是什么枪。听他老这么说，但谁会去信他？直到有一天，两个同事各提了一把枪出去打猎，他在窗洞里看见了，喊住他们，问他们愿不愿意同他做个游戏，说只要他们先各自放一枪让他听了，到时他就能听出哪一枪是谁打的。这怎么可能呢？两把一样的枪，子弹也一样，能分出彼此才怪呢！于是就跟玩儿一样，两人各开了一枪，让他听了。结果，等他们打猎回来，他递出来一张纸，上面记录着谁开的这一枪，谁又开的那一枪，哪一枪击空了，哪一枪击中了，清清楚楚，无一拉下，都神了！”

铁院长感叹地：“还真是三只耳！”

“可惜他的历史复杂，和宋美龄沾上了边，没办法来我们这种机要部门。后来他被释放了，移居上海，才到了上海音乐学院工作。”

铁院长问：“你这次怎么会同意让他出山？”

“因为上头下了死命令，三个月拿不出‘字典’，你我便都是历史罪人。用罗山这种人是有政治风险，但这是没办法的办法，刀尖上行走，

也只能铤而走险。”

“但愿罗山是孙悟空，我们靠他能上西天。”

软卧包厢的走廊里，金鲁生发现一个留八字胡的人一直在盯着他。

金鲁生进了包厢，提起热水瓶。

安在天：“水是满的。”

金鲁生：“把门反锁上。”说完拉开了门，出去了。

走廊里，金鲁生返身关门，同时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扫了一眼周围——“八字胡”果然还在那里窥视，被他看见了，躲闪不及。

金鲁生再次进来时，安在天问：“有情况？”

金鲁生没理他，掏出手枪，顶上了子弹……

夜深了，车厢走廊，“八字胡”离安在天所在的包厢越来越近了……看四下无人，他突然拿出一把手枪，对着安在天包厢的门连连射击。

这一夜金鲁生拽着安在天连换了三次地方，几乎每到一个大站都换一次，最后干脆躲进了行李车。换一次，对他们来说就增加了一份安全感；但这样下去，他们一夜根本就没睡成觉，死里逃生。

安在天就这样回到了他魂牵梦萦的上海。这里，不光有他生身父亲的遗骨，他的妻子和儿子，现在也居住在这座美丽的城市。

早晨六点多，火车鸣叫着进了站台。

行李车里，两人正准备下车。

金鲁生：“这趟火车两个小时后返回，如果顺利，我们可以跟着它回去。”

安在天打着哈欠，道：“两个小时怎么够？上海可大了，一趟来回都来不及。”

“那就赶下一趟火车，下午1点的。”

“这还差不多。”

“但那趟列车条件差，没软卧。”

安在天开着玩笑：“没特务就行。”

“吓着你了？”

“吓着我的胆了。”

金鲁生嘟囔着：“咱俩换一下衣服吧，你来做老板，我当政府的人，这样像一些。”

安在天大笑。

二人下了列车，互换了衣服，安在天派头十足，像极了生意人。金鲁生则带着他，并没有随人流出站，而是七拐八拐，不知要去哪里。

“我们去哪儿？”

“跟我走。”金鲁生顿了顿，客气地说，“安老板，请跟我走。”

到了上海火车站公安值班室，金鲁生跟回家似地带安在天进来。老公安忙站起身来。

金鲁生问：“许处长呢？”

老公安反问：“你是谁？”

“叫你们处长来问。”

“你找我们处长有什么事？”

正说着，进来一个中年公安，客气地说：“啊呀，是金首长，你怎么自己就来了，我还去站上接你呢。”

二人像是打过交道。

金鲁生真像首长一样，不客气地问：“车呢，派好了吗？”

许处长：“派好了，司机早早就在这里等你们了。”

司机指的就是老公安，他没想到等的人就是面前这两位，不好意思地说：“啊，你就是金首长，你早说嘛。”

安在天：“辛苦你了，这么早就让你出车。”

老公安又对安在天：“还有这位首长，你太客气了，你才辛苦，这是我应该做的。”

三人往站台走去。

安在天问金鲁生：“你怎么跟处长这么熟？”

金鲁生：“我不光在山沟里打过仗。你家在上海？”

安在天“嗯”了一声。

“老家还是小家？”

“我哪有老家？我是革命孤儿，要说老家，算在苏联吧。”

“你父母都是铁院长的战友？”

“三几年一起在上海做地下工作，不过他们没有铁院长这么幸运，没有看到新中国成立的这一天，就牺牲了。”

“你成家了吗？”

“儿子前天刚过的三岁生日。”

“来得及的话，回家看一眼。”

安在天笑了，说：“只可惜，这你说了不算！”说着，已经走到了一辆吉普车前。安在天对老公安，用上海话说，“去上海音乐学院。”

老公安看了安在天一眼，加倍热情地：“侬也上海人呀？请坐好！”

道路两边长满了法国梧桐，洋楼里传出钢琴的声音，安在天目不转睛地看着窗外，心绪似乎一下子远了……

来到上海音乐学院主楼前，安在天和金鲁生下车，朝楼里走去。

金鲁生：“姓罗的知道我们来这儿接他吗？”

安在天：“华主任电话里已经通知他了。”

金鲁生交待老公安说：“你千万别走开，在这儿等我们下来。”

校园里，到处都有与音乐有关的声音：钢琴、小提琴、黑管、笛子……还有人在引吭高歌歌颂志愿军的歌曲。

笼式电梯里，安在天和金鲁生升了上去……

教研室门口，金鲁生径直就要闯进去，被安在天拦住。安在天礼貌

地敲了敲门：“请问，哪位是罗山老师？”

一名教员转回身来：“你找罗老师呀，他刚刚出去。”

“他去哪儿了？”

“就在楼里，他说外地有一份重要工作需要他离开上海，忙着和同事们告别呢！”

安在天拉着金鲁生退了出来，又往另一间教研室走去。安在天敲着敞开的门问：“请问罗山老师在这儿吗？”

里面的人摇摇头。

空荡荡的走廊上，没有罗山的踪影。

金鲁生不耐烦地叫道：“这小子跑哪儿去了？”

楼梯口上来一位女教师，安在天忙上前去问：“同志，看见罗山老师了吗？”

女教师：“好像下楼了，他说要在主楼前和同事们合影留念。”

安在天道谢。

两人下到一楼，金鲁生大声喊着：“罗山！罗山！”

无人应答。

从楼里往外看，吉普车还等在原地，老公安正在擦车……

安在天和金鲁生跑出楼来，感觉眼前飘过一个黑影……老公安擦着车，忽然，车顶像被天外来客砸了一下——有人从高处落下来，先掉到车顶上，又被弹了回去，最终摔在他的脚下……

没有血出来，但人已经不动了。

第二章

金鲁生抬头——楼顶上看不出有什么异样，只有阴霾的天空。

安在天把那个人翻过来，才发现已经有血从他的鼻孔、嘴里、耳朵里出来……

几个教师和学生从四处跑了过来，有人“啊”地叫了一声：“天哪，是罗山老师！”

安在天大吃一惊。

金鲁生转身跑进楼，按着电梯开关，可电梯就是不下来。

老公安惊魂未定，他的手不住地在发抖。

安在天去打急救电话。

金鲁生顺着楼梯拾级而上，不断有人听说楼下出事了往下跑，还有个穿灰长衫的人跑得太急了，差点儿和金鲁生撞个满怀……

安在天打完电话回来，见已经有不少人围住了罗山，女同学吓得抱成一团，还有人从楼里跑出来，其中就有“灰长衫”。

金鲁生端着手枪，一脚踹开通往顶楼的门……空荡荡的楼顶平台……他走到边上，往下看——一辆救护车鸣叫着开进校园，人群散开了，没有再看见“灰长衫”……

医院急救室，罗山头上缠绷带，像个死人一样，一动不动地躺在病床上，全身插满了管子。护士又挂上一袋血浆。

走廊里，罗山的妻子和孩子匆匆跑了进来。安在天和金鲁生站了起来。罗山的妻子往急救室里闯去，被护士拦住。

幸福将在这个家庭中不复存在，因为医生告诉安在天，罗山的手脚断了不说，大小便失禁，脊椎也摔断了。罗山让安在天再一次感受到生命是如此的不真实，昨天还是好好的，今天就鸡飞蛋打。

护士出来说：“他嘴巴能讲话了，叫人赶紧进去。”

安在天、金鲁生以及罗山的妻子同时站了起来，都要往里去，被护士拦住了：“他只说要跟来接他的同志讲话。”

安在天歉意地看着罗山的妻子，一狠心，进去。

罗山依然躺着，知道安在天进来，微弱地叫了一声：“……首长……”

安在天安慰道：“你没事儿的。”

“……我不能为你们效力了……”

“不着急，等你好了，我再来接你走。”

“……我不行了……”

“罗山同志，你会好的，别胡思乱想了，一定要配合医生的治疗，医药费……组织上会为你解决的。”

“……谢谢首长。到青镇……有个码头，只有一个……你坐船，顺着河流一直往下走……有一个叫乌镇的村庄……那里有你要找的人……他比我的耳朵还要好……”

“男的女的？”

“……男的……”

罗山说话时一直一动不动，眼睛都没睁开过，像具木乃伊。

“他叫什么名字？”

罗山张了几次嘴，终于道：“……这无所谓……只要到了村子，问谁都知道的……”

安在天试图还想问什么，却发现罗山已经呼吸急促起来。

罗山吃力地说：“……有……特务，是他把我推下楼的……穿灰长衫……”

安在天默默地走出急救室，罗山的妻子走了上来，充满希望地看着他。安在天难过地低下了头……

罗山妻子像从梦中醒来一样，不顾一切地冲进了急救室。

安在天往外走去，金鲁生紧跟在他后面，急救室里传来撕心裂肺的哭声。

谁也没有想到，情况会变得这么复杂、严峻。铁路公安给安在天他们换了一辆车，他们直接去了上海市公安局。

值班室，金鲁生直截了当地说：“我们有事，需要找局长。”

一个年轻公安警觉地问：“你们是什么人？”

金鲁生递上特别通行证：“请配合一下。”

公安看着证件，顿时肃然起敬：“失敬失敬，对不起，我这就去通知局长，请稍等一下。”

公安拿着证件要走。

金鲁生拦住他道：“请把证件还给我。”

“我给局长看一下。”

“我这证件是不能离身的，局长来了我可以再拿给他看。”

公安还给他，出去。

安在天看着证件，感叹道：“这不等于是皇帝的尚方宝剑嘛。”

金鲁生说：“差不多。”

局长进到值班室，金鲁生又把证件掏出来，局长推辞着不看，和他握手。值班员带他们去了刑侦处……

有了“圣旨”一般的特别通行证，安在天他们受到公安局热情的善待和礼遇，然后几乎在任何环节上，他们都心想事成，并被别人刮目相看。最后，负责接待他们的是刑侦处黄处长和警员小钱。

安在天问：“你这里能打长途吗？”

“可以，你要哪里？”

“我需要和单位联系。”

黄处长拿起电话：“总机，要个长途……”

在铁院长的办公室，桌上三部颜色不一的电话，分别为红色、黑色、绿色。打出去的一般使用绿色，红色和黑色主要用来接听，红色代表上级机关来电。

这会儿，铁院长正在用绿色电话，华主任背对着他，在窗前看着外面，那里有人在架天线，像个猴子。

铁院长又不知在对谁发火：“……搞什么名堂？人下午就到了，你居然现在还不知道安排他们在哪儿住？哪儿不能住？有床的地方，都可以安排人住，没床也可以加床……那就叫后勤的人去买……你说什么？那好，你住树上，把你的床腾出来！”

黑色电话机响了，铁院长不耐烦地，接起来道：“谁？讲！”

铁院长忽然把绿色电话扣了：“安儿，到上海了？见到人了吗？怎么样？”

华主任忙凑了过来。

“特务怎么会知道我们的行动？”铁院长听到消息很吃惊，他又转过头对华主任，“罗山死了！”

华主任一下子跌坐在椅子上。

唯一的可能就是，罗山接了华主任的电话，听说要请他出山，觉得很光荣，很了不起，然后就跟人去炫耀，到处和同事告别呀合影留念的，被特务知道了。因为历史上有污点，他在上海音乐学院一直没有得到领导重用，好不容易有了一个改变命运的机会，他肯定得意忘形。这是他的命数。接下来，就要看他推荐的那个人有没有这个命了。

安在天继续在电话里说：“……人之将死，其言必善。罗山不会随便给我推荐人的，他临死都没跟他妻子孩子说一句话。铁院长，再给我一次机会。不是我们害了罗山，是我们的敌人害了罗山。我会注意安全的，我们现在就在上海市公安局，这里的同志会全力帮助我们……”

挂了电话，金鲁生问：“怎么说？”

安在天松了一口气：“同意我们先去看看。”

“我知道铁院长的意思，他怕抓鸡不着蚀把米，赔了夫人又折兵。别忘了，你同样是701的宝贝。出师不利，他担心你再出事。”

安在天问小钱：“有没有那个‘灰长衫’的记录？”

小钱还在翻卷宗，说：“没有。”

黄处长：“我们会发动所有的力量，在全城之内搜捕‘灰长衫’。”

金鲁生：“黄处长，需要你派一辆车，送我们去青镇码头。”

“这没问题。”

安在天：“还有，罗山是为我们的事被特务杀害的，你们能不能派人去医院，帮家属料理一下后事。”

黄处长：“这也没问题，我马上派人去。我派我爱人去，她是搞人事的，知道怎么说话。”

金鲁生：“我需要一支射程比较远的手枪。”

黄处长拉开抽屉，摸出一把手枪：“这把行吗？”

金鲁生老道地：“这是德国C5手枪，行。暂时借给我，多给我一些子弹。”

黄处长从铁柜里取出两盒子弹问：“够吗？”

金鲁生只拿了一盒说：“一盒就够了。请提供你们的值班电话，有事好联络。”

黄处长写了一个，递给金鲁生。

金鲁生收好了：“跟值班室说一声，万一有我们的电话要特级处理。”

安在天：“我们单位有事，可能也会通过你们来找我们，请帮忙转达一下。”

金鲁生：“那就这样，我们马上就出发。”

黄处长问：“要不再配些警力，跟着你们？”

金鲁生：“不用，人多目标也大。我说句不该说的话，你不能跟任何人说起我们的去向。对不起，我这是职业病，不相信别人。”

黄处长理解地：“没关系，我也是这样，干我们这行的都这样，只相信自己。”

吉普车内，安在天和金鲁生换了装束，都是普通办事干部的样子，听小钱介绍乌镇的情况。

小钱开车，很是健谈：“……乌镇不远的，到了青镇坐船，一顿饭工夫就到了。”

“那得看是谁吃的饭，换了我，三顿饭工夫也到不了。”金鲁生回头看安在天，“这样的话，我们今天就能返回上海。”

安在天默默看着窗外，见金鲁生跟他说话，忙收回视线。

金鲁生：“哎哟，我都忘了，我们还没吃早饭呢，饿了吧？”

小钱：“哪里的小吃店？这一带，我不熟……”

安在天不假思索：“笔直走，前面大拐弯，有一个卖松糕的。”

小钱吃惊：“你这么熟？”

金鲁生一下反应过来了，他说：“你家就住在附近？”

安在天：“前面左手那栋红楼，二层，晒着小孩衣服的那间就是。”

金鲁生对小钱：“开慢一点儿。”

安在天眼睁睁地看着左手边的车窗外面……

金鲁生爱莫能助地看着他。

安在天一直看着那栋红楼，直到脖子转不动了，才回过身来。忽然间，他一下子愣住了——车的前方，一个少妇正蹲在马路边上给小男孩系鞋带。

小钱按了一下喇叭。

少妇站了起来，把小男孩护在身后。车子从他们身边开了过去。

透过车后窗玻璃，少妇拉着孩子的手过马路，越来越远了，安在天始终没有回头……

机要处办公室，丁姨正在暗自垂泪。铁院长骂骂咧咧地进来：“干什么？”

丁姨：“看见了还问？”

铁院长：“哪儿凉快去哪儿呆着，捣什么乱！安副处长是去执行任务，他是‘招人小组’的副组长。”

丁姨：“罗三耳已经死了，你就不怕安儿也被特务盯上？”

铁院长：“革命，就得有流血牺牲。你都是长征过来的老同志了，还要我给你补课！”

丁姨：“安儿的父母已经为革命流血牺牲了，他那么小就去了苏联，

经历过二战，蹲过德国人的集中营，他身边的同学，死的死，残的残。我们要对得起死去的同志，他们没有看到解放的这一天，可我们得让他们的后代不光看到新中国的诞生，还能与共和国一起长大，好好地长大，好好地活下去！”

铁院长也难过了，他说：“这由不得你！”

丁姨一下子捂住了脸。

车子行驶在乡间路上，窗外，是江南水乡特有的风光。车内，金鲁生看着后视镜，不断过去的乡人、牲畜。没有汽车。

金鲁生对安在天说：“没事，我一直在看着！绝对没有尾巴。就是有尾巴，也被小钱甩掉了。”

安在天还在吃松糕，他说：“我小时候就爱吃松糕，吃了自己那块，还吃我爸的，所以老挨我妈说……”

不知是金鲁生这个判断，还是车窗外如诗如画的风景，抑或松糕意味深长的香味，当车驶出上海城区，安在天的情绪马上好了起来。

青镇是一个古老的小镇。

正是中午，码头上人不多，有四、五只小木船泊在水面上，有人在用临时搭的土灶烧饭。小钱去售票口买票，却发现里面没人了。一个四十来岁的船夫从船上跳上岸来，尾随着他。

船夫问：“是去乌镇吧，我送你们去。”

小钱没理他。

船夫又说：“轮船刚走，下一班要三个钟头后才来，我送你们去，半个钟头就到了。”

安在天问：“你是什么船？”

船夫一指自己的小木船：“没问题的，保管你上船好好的，下船也好好的。”

“多少钱？”

船夫伸出四个手指头。

小钱：“才半个小时的路，就要这么多？”

船夫又改成三个手指头。

小钱：“不行，两万块吧。”

船夫：“你们三个人，坐轮船还要三万块呢，我专门送你们一趟才两万块，没道理的。”

小钱：“你这破船哪能跟轮船比？”

船夫还想申辩，金鲁生也过来了，干脆地说：“我们只有两个人，你少要五千，我给你两万伍，行不行？”

船夫开心了，说：“行。”

小钱：“那我……”

金鲁生：“你跟着我们去了，车怎么办？”

“那我在码头上等你们，你不是说今天就能返回吗？”

金鲁生：“我们在乌镇，事不多，但也不会少。车停在青镇码头，目标太大了。你先回，到时我们再联系。”

小钱对船夫：“你好好把他们送到，我认得你的。”

船夫应着，前面带路往船上走，一路上都在喊着：“谁去乌镇，五千块，马上开船了！”

从河上远远地看过去，乌镇码头明显比青镇码头简易许多，也荒凉许多，只是一个用木头架起的小台子而已，加上三、两只停泊的破渔船，网子堆成一团，了无人影，像走进了一个被世界几乎遗忘的地方。

安在天和金鲁生下船，站在小台子上，举目望去，显得格外孤单。

安在天：“这就是乌镇吗？怎么看不见村子？”

船夫一边数着钱一边回答：“不会有错的，你顺着石板路往里走，就会看见村子的。乌镇沿河而扎，比上海城还要古老……”

安在天和金鲁生上岸后发现除了密麻麻、绿幽幽的桑林外，什么也看不见，只好顺石板路往里走。石板路泛着青光，一直沿桑林延伸下去。拐过一个弯，前方有一个像舞台一样搭起的井台，有妇女在打水洗衣服。

安在天用上海话问：“大姐，这是乌镇吗？”

妇女抬头，看是外面来人，热情地说：“你们找谁？”

安在天：“你们村里是不是有个人，他耳朵很好……”

妇女马上打断他的话：“你找阿炳？”

“……是阿炳吗？”

“那还用说，他的耳朵是风长的，尖得很，说不定我们这会儿说的话，他全都听见了。这个时光他肯定在祠堂，你们去那里找他就是了。”妇女说着，伸手往前指了一下。

安在天以为她指的是眼前能看见的一栋房子，说：“是这栋房子吗？”

妇女踮起脚尖，又指了一下：“你个子高或许看得见，有两个大圆柱，门口停了一辆三轮车。”

安在天惊讶地说：“这么远他能听见？”

“他什么听不见？他连鬼的声音都听得见。”

安在天和金鲁生都愣在那里，安在天小声儿地：“他怎么可能是人呢？老美的CR-60步听器还差不多。”

“就是说，我们马上就要见到鬼了。”

乡间的茅房，金鲁生站在里面解手，肩以上暴露在墙头。

金鲁生：“你先去祠堂找阿炳，我跟邻居打听一下他家的社会关系和政治面貌。”

安在天开玩笑地：“那我的安全谁来负责？”

金鲁生：“你是见鬼又不是见人……”

祠堂是乌镇古老和富足的象征，飞檐走角，檐柱上还雕刻着逢双成对的龙凤和狮子老虎。岁月荏苒，从随处可见的斑驳中，不难想象它曾经的沧桑。闲人很多，主要是老人和带孩子的妇女。显然，这里已经成了村里闲散人聚集的公共场所。

一个瞎子坐在小板凳上，抱着拐杖，露出一脸憨笑。安在天从瞎子身边过去，他尽量装得闲来无事，但一身打扮还是引起了四周人的注目。他转悠着，窥视着，想从人群中找出阿炳。一个个人看过去，似乎

是，似乎又都不是。

安在天走进正堂，里面有两桌人在打“车马炮”，还有一桌人下棋。妇女在刺绣，还有人在打瞌睡。

安在天继续在人群中猜着、找着，忽然他下意识地一低头，一个孩子藏在他的身后，正在扯住他的袖口，想看他腕上的手表。

安在天把手表摘下来，递给孩子：“见过吗？”

孩子想接又不敢接，说：“我三叔有。”

“看看，跟你三叔的是不是一样？”

孩子羞怯地接过了手表。

“一样吗？”

孩子摇头。

安在天拉住孩子的手，问：“阿炳在这里吗？”

“他就外面，你没看见他吗？”

“没有啊。”

“那你跟我来。你找阿炳干什么？”

“听说他耳朵很灵光……”

孩子奇怪地回头：“你连这个都不知道？你肯定不是我们村里人。你别跟他说你不是我们村里人，看他能不能听出来。不过，我想他一定能听的。”

孩子拉着安在天出了祠堂，径直把他带到那个瞎子跟前，大声喊起来：“阿炳，来，考考你，他是谁家的人？”

他就是阿炳？安在天傻了。这个瞎子安在天刚进来的时候就注意到了，他看上去不但是瞎子，还像是个傻子。安在天万万想不到，罗山给他举荐的居然是这么个人。阿炳听孩子说要考他，似乎等待已久，立即收住憨笑，一脸认真地等着安在天开口说话。安在天一时不知所措。

孩子对安在天：“说话，你，快说话，说什么都可以。他是瞎子，你要说话，他才听得出来。”

金鲁生也赶了过来，挤在看热闹的人群中间，密切注意着事态变化。

安在天犹豫着：“这样不大好吧，好像我们合在一起欺负阿炳……”

他的话还没说完，只见阿炳突然朝空中奋力一挥手，叫道：“不是。他不是我们村里人！”

阿炳的声音闷闷的，像从木箱里滚出来的。

孩子存心逗阿炳：“哈哈，阿炳，这回你错了，他就是我们村里人！”

阿炳自信地：“不可能。”

孩子：“怎么不可能？他是我在北京工作的二叔。”

阿炳坚决地：“不可能！”

孩子：“就是！”

这一回阿炳否定得很坚决，而且还很生气，越来越生气，咬牙切齿，几乎像疯子一样地发作起来：“……不可能！绝对不可能！你骗人……你骗我……你是个骗子！你骗人！你骗我！你……你……你们家的人……都是骗子！都不是好东西！骗子！骗子！……”

阿炳骂着骂着，脸变得铁青，浑身跟抽风似的痉挛不已，给人整个感觉既像个孩子，又像个疯子；既可笑，又可怜；既蛮横，又脆弱；既痴弱，又癫狂……

旁边人都围了上来，不过大家对阿炳这个样子似乎已经习惯了。

安在天和金鲁生面面相觑。

一个老者走到阿炳身边，像哄小孩子一样，道：“是他骗了你，阿炳……他是个骗子，大骗子，三爸等一下就帮你抽他一耳光，很脆的……啊，没错儿，他就不是村里人嘛，我们阿炳的耳朵怎么会听错……阿炳的耳朵比所有人的眼睛还好用……好了，阿炳，安静，安静……”

三爸穿着周正，面容清爽，像个城里人。与此同时，他假装抡起巴掌要打孩子耳光，实际上只是褪下他的裤子，在他屁股上拍了一下：“我打你耳光，让你骗阿炳，让你骗阿炳……”

孩子夸张地“啊呀啊呀”一阵叫唤，提上裤子，一溜烟地跑了。

阿炳终于安静了下来。

安在天看着眼前的一切，一脸的茫然。金鲁生也是同样。

三爸走到安在天跟前：“同志，你是从哪里来的？”

安在天刚想回答，突然想起手表还在那个孩子的手里，叫道：“我的手表！”

“手表怎么了？”

安在天：“刚才那孩子拿去看，没还我呢。”

三爸：“没事，没事的，那孩子是我的堂孙，你放心好了，不会丢的，我这就带你去找他。”

安在天客气地说：“麻烦你了。”

三爸：“是我堂孙麻烦了你。走，我们走。你贵姓？”

安在天回答：“免贵，姓安。”

三爸：“我姓陆，这村里90%的人都陆。”

两人在众人的目光中离开祠堂，金鲁生悄然跟在后面。

一样的石板路，显得古老又殷实。安在天和三爸边走边说着话。在他们后面，金鲁生像幽灵一样，时隐时现。

三爸：“同样是上海话，城里和乡下的口音不一样的，我听安同志的口音，应该是城里人。”

安在天笑了：“所以听出我不是村里人，不光阿炳，谁都听的出来。”

三爸：“那你小看阿炳了。阿炳的耳朵是风长的，只要有风，最小的声音都会钻进他的耳朵里。他知道的东西比村里任何一个明眼人都多。庄稼地里蝗虫成灾了，半夜三更小偷进村了，谁家的媳妇养野男人了，甚至谁家老屋的地基下沉了，他全都知道。我们都说，阿炳身上每一个毛孔都是耳朵，因为你即使把他耳朵用棉花堵住，堵得死死的，他也同样听得见。”

安在天：“看大伯的穿戴，你也是城里人吧？”

“我是从乌镇出去的，在上海工作。老母亲最近身体不太好，所以回来看看。人越老越怕死，见一面少一面。”

安在天问：“你在上海哪个单位？”

“上海音乐学院。”

安在天意外地：“有个人，罗山，大伯认识吗？”

“怎么不认识？我还是他系里的书记呢！”

安在天欲言又止。他明白了，事实上，罗山也是通过三爸知道阿炳的。他在犹豫，要不要把罗山的死讯告诉三爸。

三爸：“罗山的绰号叫‘罗三耳’，是全上海、可能也是全中国最好的调音师，上海城里的乐器，少说有一半他都摆弄过，一年光挣这个钱，比我全年工资加起来还要高。然而阿炳，你看见的，可怜的样子，凭他的耳朵，我想也可以当个乐器调音师。所以，我专门请罗山去红房子吃了一餐西餐，希望他收阿炳做个徒弟，好让他有碗饭吃。”

安在天插嘴：“他不愿意吗？”

三爸叹了一口气：“是啊，他来了乌镇，看见阿炳又瞎又傻的，就坚决不肯带走他。我，阿炳妈，还有村里很多人求他，阿炳妈都跪下了……”

正说着，孩子从拐角处冲了出来，两人迎面撞上，手上捏着那块手表，还给安在天。

一直跟在后面的金鲁生低头看了一眼自己的手表，时间已经是下午两点半了。

孩子转身跑走了，跑了两步后突然又回头，问安在天：“你来找阿炳是不是要买他的骨头？”

三爸生气地骂道：“去去去，胡说八道什么，没规矩！”

孩子被轰跑了。

安在天不解地问：“他说的是什么意思？”

“别理他，瞎说的。”

安在天饶有兴致：“说来听听。”

“农村嘛，很多人的思想还解放得不够彻底，讲究封建迷信，认为拿什么样人的骨头烤干，磨成粉，做出来的药，就可以治什么样的人的病。我小时候老人们就这么说，现在也这么说，乡下还是落后。”

安在天笑了：“他以为我是来买阿炳的骨头去做药的？”

三爸反问他：“那你这是来找阿炳做什么？你也是搞音乐的？”

“我像吗？”

“要不就是卖乐器的？”

“为什么？”

“因为除了这两种人，没人会来找他。是罗山介绍你来的？”

安在天点点头。

三爸：“这罗山还讲点儿良心。你算找对人了！你听我说，凭阿炳的耳朵，当个调音师没任何问题，你找人稍微带他一下，将来绝对是个一流的调音师，只会比罗山好，不会比他差。”

“那怎么才能证明阿炳的耳朵好呢？”

三爸想了一下，止步，摸出自己的怀表道：“我这表一天要慢2分钟，你的表呢，平时是快还是慢？”

安在天：“快。”

“一天快多少？”

“大概1分钟。”

“好，我们就拿这东西试！”

“怎么试？”

三爸：“两块表都让他听，同时听，看他能不能听出谁快谁慢来。我们一般人谁能听出来？一天24个小时也就相差3分钟。走，我们这就去当场试。”

“我们回祠堂？”

“不，阿炳一定是回家了，他在外面一受委屈，就跑回去找他妈。他什么委屈都跟他妈说，也只有他妈能安慰他。”

远远传来织布机的声音。

三爸引着安在天进了院子：“家里有人的，阿炳妈是乌镇最好的裁缝，村里人的衣服有一半都是她做的。我太太在世时做旗袍，都不找上海的师傅，专门从城里跑来找她，不光是图个便宜，给她个样子，她翻翻新，会给你缝件更好的。”

安在天问：“你是阿炳的三爸？”

三爸笑笑：“就是嘴上喊喊，没什么血缘关系。他家和我家住在一个院子里，平时他妈经常过来照顾我老母亲，关系很好的。所以，我也想做个好人，帮帮他们的忙。”

金鲁生没有跟来，他在门口找了个凳子坐下。院子正对一个小卖部。

三爸指了一下：“那就是我家，我们先去看阿炳，回头再去我家坐。”

两人往阿炳家走去，织布机的声音越来越大，阿炳妈头发半白，正在埋头织布。阿炳妈一无觉察，楼上的阿炳却已经“听”见了，叫道：“妈，来客人了。”

安在天寻找阿炳的声音，顿时有一种被窥探的恐怖感觉。

阿炳妈抬头，慌乱地站了起来：“哟，是三哥，来来来，进屋坐。阿炳刚才又烦你了……”

三爸：“忙着呢。”

阿炳妈有种弱者的殷勤：“不忙。乡下人，不忙的。”说着，又是迎接，又是拿椅子的。楼上有收音机的声音。

三爸问：“阿炳在楼上？”

阿炳妈：“听收音机呢。”

收音机的声音忽然没了。

三爸对着楼上喊：“阿炳，别下来了，三爸上来找你有事。”向阿炳妈介绍着安在天，“这位是安同志，从上海来，专门来看阿炳的。”

安在天礼貌地：“你好，阿婆，打扰了。”

阿炳妈：“你们城里人就是客气。……我还是叫阿炳下楼来吧。”

安在天忙摆手：“不用不用。”

楼梯在里屋，灶屋很黑。

阿炳妈朝楼上喊：“阿炳，他们上来了……楼梯口没灯，阿炳用不着的。”

安在天和三爸摸上楼来。阿炳就站在楼梯口迎接着，由于逆光，他看上去有点儿恐怖。墙上挂着一个人的画像，那人穿着军装，竟然是国民党的军装。安在天一怔！

阿炳家院对门的小卖部，是那种只在墙上开个窗的小店，突然冒出一个声音。

“他们进了瞎子阿炳家。”

金鲁生找了半天，才发现声音是从窗洞里传出来的。

金鲁生问：“这院子没后门吧？”

“没有。”

金鲁生掏出酒壶，喝上了。他和里面的人聊着，像跟鬼在说话，对方嗓门很怪，细细的，飘了出来。

金鲁生问：“这个阿炳家还有什么人？”

“就他和他妈。”

“他爸呢？”

“他没爸。”

“死了？”

“他就没爸。”

“那他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

“他就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

金鲁生忍不住站起来，低头往窗洞里看，吓了一跳——是一只晃来晃去的空袖管。

阿炳妈“咚咚”地从楼梯口跑了上来，惊慌失措地看着安在天。

三爸给阿炳妈使了个眼色，拉住安在天，对阿炳说：“阿炳，知道三爸带谁来了？”

阿炳不假思索：“那个不是村里人的人。”

安在天：“阿炳你好。”

他的眼角一扫——阿炳妈已经给那张画像蒙上了一块花布。

三爸：“我们阿炳的耳朵就是好，什么都听得出来，安同志要不也不会愿意来找你，乌镇没有多少人愿意来的。”

阿炳妈放心不下，还不住地往画像的方向看。安在天假装对画像并没有在意，自己找了椅子坐下。

安在天：“阿婆，你去忙，不用管我。”

阿炳妈忙不迭地说：“那我去烧开水。”

阿炳妈下楼，三爸冲她的背影，喊了一句：“去我家拿些茶叶，我带回来了今年的新茶。”

灶间，阿炳妈点着一只桑树杆扔进火塘，惊魂未定。

屋子里空荡荡的，有两把竹椅子，一张木头床。床上乱堆着东西，不像有人在上面睡。唯一像样的是一部老式收音机，很大，放在临窗的桌上。房间里弥漫着一股劣质烟味，一只充当烟灰缸的破碗里，还燃烧着烟头。

阿炳没头没脑地说：“又打胜仗了，毛主席说得对，他们都是纸老虎……”

三爸：“他每天都听收音机，什么国家大事都知道。”

阿炳：“收音机是三爸送的。”

三爸：“不是送的，是你妈给了钱，托三爸买的。”

阿炳：“给的钱不够，你添了钱的，收音机很贵的……”

三爸对安在天说：“这是台旧的，我从罗山手上买过来的。”

安在天：“熟人，他应该便宜些儿吧？”

三爸吓得直摇头。安在天明白了，赶忙打着圆场：“是德国的牌子，质量应该不错。”

阿炳：“三爸，他是专门来看我的吗？”

安在天：“是，听说你耳朵特别灵光……”

阿炳问：“你家里是不是有瞎子或者傻子？”

安在天笑了：“我不会拿你的骨头去做药的，我保证。”

他把手表交给三爸，示意他进入“正题”。三爸一边掏出怀表，一边说：“阿炳，我要考考你。”

“考什么？”

一听要考他，阿炳整个表情就变了，认真、安静、肃然。

三爸一一递上怀表和手表，说：“这是三爸的怀表，这是这位安同志的手表。阿炳，现在你来听听看，这两块表是不是走得一样快，还是谁快了，谁慢了？”

阿炳接过表，摸着：“两块表长的不一样……”

三爸：“是，怀表是放在身上的，手表是可以戴在手上的。”

阿炳问：“哪块贵？”

安在天回答：“一样贵……可能也是一样快，你听听看，是不是一样快？”

三爸：“他听得出来的。”

阿炳拿到耳朵边去听……耳朵微微在动……安在天看着他的耳朵……

阿炳高声叫道：“不一样快。”

三爸问：“哪一只快？”

阿炳举起手表：“它。但快得不多，一天不会超过三分钟……”

这是安在天第一次领略到阿炳耳朵的奇妙。

时间已经不早了，有的人家已冒出炊烟，有妇人正拎着淘洗干净的

米和菜，从金鲁生面前过去，显然是回家去烧饭了。

金鲁生坐在那里喝酒，他守株待兔一样，看着阿炳家的院门。

小卖部的店主跟他熟了，出来，递给他一盘茴香豆。店主缺一只胳膊，所以晃着一只空荡荡的袖管，还有些跛足。

店主：“送你的，下酒，不要钱。快吃晚饭了。”

忽然，弄堂里出现了一群人，主要是小孩和妇女，也有小伙子，他们“叽叽喳喳”地往这边走来，一位妇女抱着一个一岁左右的孩子。三爸的堂孙一马当先，跑在最前面。

金鲁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忙站起身来，拔脚就往阿炳家走去，结果还是被堂孙抢先了一步，从他胳膊底下钻进了院子，一直往阿炳家而去。

堂孙高兴地叫了起来：“阿炳！阿炳在家呢！”

人群涌进院子，大呼小叫着：

“阿炳！有人要‘考’你……”

“阿炳，你这次一定要‘考’好，我们打了赌的，输了他娶我妹妹。”

“阿炳，你一定要输的，我娶了他妹妹，请你喝喜酒，以后还请你吃喜蛋……”

里里外外好多人，都在围着阿炳。

三爸对安在天说：“先别忙走，我们也看看，这又要‘考’谁呢？村里三天两头有人要‘考’阿炳……”

金鲁生也挤在人群当中。

阿炳一听到有人要“考”他，就很来劲，很高兴，索性一屁股坐在门槛上，问：“是谁要考我？”

众人又是七嘴八舌的，把那位抱小男孩的妇女推到前面。阿炳妈对这种事情似乎也很热衷，只有在这种时候，她往往才能在人前得意起来。她搬出一张小板凳，让妇女抱孩子坐下。

阿炳：“开始吧，叫他跟我说话。”

妇女逗着小男孩说：“叫啊，叫阿炳叔叔。”

孩子鹦鹉学舌地叫了一声。

妇女：“阿炳，你‘耳测’一下，他是谁家的孩子？”

小男孩才一岁多一点儿，还不会说太多话，穿戴上不像村里人，他去抓阿炳手上的拐杖。

阿炳：“这是陆水根家老三关林的孩子。关林出去已经九年零两个月又十二天了，直到前年端午节，他才带着老婆回来过一次。他老婆跟我说过话，是个北方人。这孩子的声音像他妈，很干净，有点硬。”阿炳像在背诵，又像是一台机器在说话，似乎这一切早已在他心中滚瓜烂熟，只要他张开嘴，它们就自动淌出来了。

人们意料之中地四散而去……

金鲁生则目瞪口呆……

安在天听三爸说，小男孩其实是生在外面、长在外面的，这还是第一次回乌镇见爷爷奶奶，但依然被阿炳的耳朵听出了根根脉脉。要不是亲眼所见，他真难以相信这一切是真的。

安在天、金鲁生坐在三爸家堂屋里喝茶。

三爸：“……是真的。我们乌镇是本地大户，有100多户人家，近千人。因为人多，村里没有谁能把全村人都指名道姓地认出来。只有他阿炳，不管你是大人小孩，不管你是在村里还是去了外地，你是这村里的人，父辈在这里生活过，你只要跟他说几句话，他就可以知道你是哪家的，父母是谁，兄弟姐妹几个，排行老几，家里出过什么事情。反正你一家子的大事小事，好事坏事，他都能如数家珍地说出来，少有差错。他不但听力好，记性也惊人啊。”

安在天：“有好的记忆力不一定有好的听力，但有好的听力一定会有好的记忆力。你想，如果他听什么记不住，又怎么能做出比较，然后再去分辨呢？”

“是啊，都说好记性不如烂笔头，可阿炳的记性我看比什么笔头都好。”

安在天问：“阿炳今年多大了？”

三爸回答：“属兔的，今年应该二十五周岁。”

安在天想了想，才问：“……阿炳父亲是做什么的？”

“他没有父亲。”

“去世了？”

三爸欲言又止，慌忙站起身来说：“……我去看看饭烧好了没有……”

三爸出去了。

金鲁生：“我知道。”

安在天问：“你知道？”

“我都打听过了。二十几年前的一个晚上，这个院子曾接待过一支队伍，深夜来，凌晨走，村里人甚至不知道他们是哪方部队，但可以确定的是，他们中有一人让裁缝家的闺女大了肚子，就是阿炳妈。阿炳生下来就是个傻子，三岁还不会走路，五岁还不会喊妈。到了五岁那年，他发高烧，昏迷了三天三夜才醒来，居然会开口说话了，但眼睛也被烧瞎了。”

“我在阿炳屋里头，见过那个男人的画像，像是国民党。”

金鲁生睁大了眼睛，差点儿喊了出来：“他家里敢挂国民党的画像？”

在阿炳家，三爸正在数落阿炳妈：“……你就当那个男人死了就完了，本来就是死人一样。活不见人，死不见尸的，提上裤子就走了，他都不知道阿炳是谁，为什么阿炳屋里要挂他的画像？”

阿炳妈抹着眼泪。

三爸：“上次我带来的罗山，人家就是因为耳朵好很吃香的，家里有乐器的人都要找他，连蒋介石的老婆都夸他是三只耳。我看安同志来头不小的，说不定阿炳就是要被哪个大领导看中了，有好日子过了……你不要拖他后腿，新中国讲政治，要看出身……”

阿炳摸索着下楼来，他怀里抱的正是那张画像。

三爸看见，大惊失色，一边往门外看，一边说：“收起来，快收起来！烧了它！快烧了他！”

安在天和金鲁生像是要走，三爸赶紧从阿炳家跑了出来。

三爸急了：“怎么要走？饭马上就烧好了……”

阿炳妈也跟了出来，眼泪汪汪的，用企求的眼神看着安在天。

安在天：“我不走，我是想去青镇打个电话。”

三爸松了一口气，掏出怀表看了一眼，说：“都快五点了，去不了啦，没有船了，明天再去吧。”

安在天：“大伯，我必须现在就去，能帮我们想个办法吗？”

三爸试探着说：“你是……决定要阿炳了？”

安在天如实地：“我跟领导打电话就是要说这件事。”

三爸马上来了劲头，说：“那行，我这就去给你们找船，走吧。”

在乌镇码头，安在天和金鲁生站在小木台上，三爸给船夫递上手电筒：“带上吧，老牛鬼，天马上就黑了。”

老牛鬼不接：“那洋玩意儿我不会使，我船上有马灯。”

三爸：“还是带上，天黑，多一个亮好。”

金鲁生说：“给我吧。”

金鲁生接过手电，率先跳上船。

安在天也上了船，回头对三爸：“你快回去吃饭吧！”

老牛鬼：“老三，回吧！”

三爸应着，看着安在天，似乎还有话说。

安在天冲他招招手：“大伯，你放心，我会给领导多说阿炳好话的。”

一个撑杆，船离开了码头。

马灯点着了。老牛鬼划着船，船桨急促地搅动着河水……

金鲁生和安在天坐在船舱里。

金鲁生：“……村里人都说阿炳妈比阿炳还傻，她完全可以把阿炳送人，也可以在阿炳一出生时就弄死他。她一直没有嫁，就认为那个当兵的一定会回来找她。她家里人丢不起这个脸，失了面子，呆不下去了，就离开了乌镇，到死不认阿炳。二十五年了，她就跟阿炳相依为命，靠

着一门祖传的裁缝手艺，养活自己和儿子，四十几岁的人倒像六十岁了。”

安在天看了一眼金鲁生：“这个男人的情况先别汇报上去，那画像很模糊了，一点儿也看不清楚，那个男人穿的未必就是国民党军装，没准儿是临时被国民党军队抓来的壮丁，是个老百姓！”

金鲁生会意地点点头。

两人都好像是被阿炳母亲的苦难震撼得失语了。静寂中，只有桨划动的声音，破夜而行。

起了夜风。

老牛鬼举着马灯，在前面带路。青镇的夜巷黑黢黢的，深不可测。他们一路走来，只能看见马灯在动，像飘忽的鬼火。

就这样，凭着一盏昏暗的马灯和船夫的热心与勇气，安在天他们连夜赶回了青镇，并顺利地找到镇上唯一的邮局。可万万想不到的是，在邮局，他们的特别通行证成了一张废纸……

安在天敲门道：“有人吗？里面有人吗？”

没有回应。

金鲁生上前帮他，拍门道：“里面有人吗？开门！”

安在天大声地：“里面的同志，麻烦你了，我有要紧事，需要打个长途电话……”

门缝里透出一丝光亮。

老牛鬼兴奋：“有人的，里面有人的。”

两人又是一通敲门、拍门，金鲁生差点儿用上了脚。终于，里面传出动静，好像有人过来了。

门开了，却是一个恶狠狠的毛头小伙子，不问青红皂白，就推了一把金鲁生，骂道：“大半夜的你叫魂儿呢，几点钟了？谁还上班？”

金鲁生没有提防，被推得倒退了好几步，他忍着说：“对不起，打扰了……”

小伙子：“少废话，滚！这里没人上班。这钟点，只有鬼才上

班。”说完就要关门，安在天抢先一步挤了进去，又把金鲁生拉了进来。

小伙子：“哟，你敢闯门，胆子大嘛。”

安在天：“同志，我们就是想打个电话。”

小伙子不做任何回应，忽然操起了门栓，朝两人逼过去，道：“你以为进来了，我就赶不走你们了！”

金鲁生拉安在天退到柜台前，这时他们才看到柜台里面还有一个中年人，守着一盘象棋。

“你把家伙放下，告诉你，今天你赶不走我们了。”金鲁生掏出特别通行证说，“你们俩，谁是负责人？”

中年人站了起来，反问：“怎么了？你还要找领导？”

金鲁生：“对，我正在执行一项重要任务，这是我的证件。”

小伙子上前要证件。

安在天：“你是负责的？”

小伙子冷笑：“我们都是负责的。”他一把夺过证件，看也不看，就往柜台里一丢。证件落到了地上。

中年人低头看了一眼，没有去拣，反而嘲弄地说：“哼，你以为这东西就能吓唬住我，我不认识字，这东西对我没用！”

金鲁生目光如剑，盯住他，还没发作，安在天已经抢先从金鲁生的腰间拔出手枪，“啪”地放在柜台上，厉声喝道：“这东西你该认识吧？”

电话打过来的时候，铁院长正在会议会开会，桌前坐满了人。

华主任在讲话：“……敌人此次实施无线电静默的根本目的，就是要洗白我们过去已有的所有资料。是的，我们现在没有资料了，但是我们有人，有大批业务优秀、政治优良的侦听员，他们就是资料，就是我们粉碎敌人阴谋的暗器。我们曾经取得过辉煌的战果，敌人108部电台早出夜没的频率、呼号、时间、周期、音质、手法，都被我们侦察得一清二楚，了若指掌，蒋介石在台湾放一个屁，洋鬼子在大西洋那边打个喷嚏，我们都闻得到，听得见。我充分相信，我们全体侦听员一定会再接再厉，打赢这场恶战，让我们的‘深海突围’行动有一个圆满的结局，让总部首长满意，让全国人民满意。诚然，我们目前找台的进度是差强人意，而三个月的期限在一分一秒地减少，所以这正是我们要咬牙的时

候，就是把牙齿全咬碎，这道关也得闯过去！”

李秘书进来，对铁院长耳语。

铁院长“腾”地站了起来，没顾上对华主任打招呼，就出去了。

铁院长在安在天的电话，说：“……俗话说，十个天才九个傻子，十个傻子一个天才。听你这么说，这人可能就是个傻子中的天才了，你把他带回来吧。”

华主任进来，急切地问道：“怎么样？”

铁院长挂上电话，道：“安儿说他简直是个神人。”

华主任松了一口气：“看来罗山推荐的没错儿。”

“不过，他是个傻子。”

华主任一愣。

铁院长又说：“还是个瞎子！”

华主任沉吟道：“找不到电台，我们都是瞎子。”

安在天从简陋的电话间里出来。

金鲁生赶忙问道：“怎么说？”

安在天点了个头。

金鲁生：“那我现在就给小钱打电话，让他明天来车接我们。”

安在天：“好。今晚恐怕回不了乌镇了，得找个地方住下。”

小伙子不知从哪里忽然冒了出来，讨好地说：“你们可以去镇人民政府招待所住，那里是专门为你们这种人准备的。”

金鲁生一瞪眼：“我们是哪种人？”

特务广播电台转来女播音员的声音：“……4711，4711，今天是你大喜的日子，我们为你送上一首好听的闽南民歌：

……啥格花开节节高，芝麻花开节节高；啥格花开像腰刀，蚕豆花开像腰刀；啥格花开青草里，荠蕃花开青草里；啥格花开南河梢，萝卜花开南河梢……”

船驶向河里，河面上，晨雾缭绕，两岸一片黛色……

因为要带个瞎子走，安在天他们专门租了一艘大船，第二次去了屋密弄深的乌镇。同样的村子，同样的路线，由于时间是清晨，一切感觉都和昨天中午、下午的时候不一样，祠堂门口少有人影，井台上也无人打水，整个村子像是空的。

安在天和金鲁生走在青石板路上，皮鞋踏上去，十分清脆，还有着回声，金鲁生不时地回头看着来路……

安在天：“有鬼？”

金鲁生半真半假：“有人！”

晨雾弥散在路上，似乎真有个影子，向桑树林里一晃又不见了……

三爸的老母亲坐在凳子上，三爸在给她梳头。

三爸：“还不多睡会儿，起这么早又没事儿做……”

老母亲：“别废话，人老觉少，你也有这一天。”

三爸一抬头，看见安在天和金鲁生进了院门，大喜过望：“你们回来了？我还以为你们不回来了……”

安在天：“怎么会呢？起了夜风，昨晚就在青镇住下了。”

三爸把梳子递给老母亲，迎上安在天：“老牛鬼怎么样？”

安在天：“我们租了大船，老牛鬼不想放空船，在青镇码头等客呢。”

“怎么，要马上走？”

“还要带阿炳走。”

三爸喜形于色：“你们领导决定要阿炳了？”

安在天：“时间很紧，我们要马上走，你带我们去说一下，不知道阿炳和他妈会不会同意……”

三爸：“哪会不同意，高兴都来不及。阿炳家的织布机叫了一晚上，肯定是她妈等你们的消息睡不着觉，才起来干活的。走！”

阿炳妈正在擦拭织布机，三爸带着安在天喜洋洋地进来。

三爸：“大妹子，听见喜鹊叫了吗？”

阿炳妈：“安同志回来了……”

三爸：“安同志来带阿炳走的。”

阿炳妈一喜，问：“你们要阿炳了？”

三爸：“那还有错儿，安同志去青镇打了电话，他们领导同意了，安同志一定说了我们阿炳一箩筐的好话。”

阿炳妈：“是呀是呀，阿炳一个瞎子，做不了什么的。”

三爸：“大妹子，我跟你讲，我看过安同志的证件，他是国家干部，他们单位也是国家单位，需要像阿炳这样耳朵尖的人……”

阿炳妈问：“你们单位在哪里？上海吗？”

安在天：“比上海远。阿婆，是这样的，我们想让阿炳去我们单位看一看，现在还不知道他能不能为我们做事，如果行的话，到时我们会来接你去看阿炳的，你就知道阿炳在哪里了。”

阿炳妈又担心起来，说：“如果不行呢？”

安在天：“如果不行，我会亲自把他送回来的，你放心好了。”

阿炳妈：“那可你要送他回来噢！他这一辈子，就没出过门，乌镇都没出过。”

三爸趁热打铁地说：“同意了就快给阿炳准备走的东西，安同志他们已经租好了大船，就在码头上等着呢！”

安在天：“不需要准备什么，阿炳用的东西，到时我们单位会给他发的。”

三爸：“听见了没有，大妹子，阿炳要去的是好单位，音乐学院都不发东西的。那你就少准备一点儿，我先带安同志去叫醒阿炳。”

安在天奇怪地：“阿炳不睡在家里？”

三爸：“你看他的床上能睡人吗？他就没睡过。”

金鲁生守在门口，他一转身，发现有人影在巷口晃了一下。

三人走在弄堂里，金鲁生还是跟在后面。

安在天问：“我们这是去哪儿？”

三爸说：“找阿炳啊。”

“他不住在村里？”

“他住村子里睡不着觉，他耳朵太尖，夜深人静，在我们听来全是静悄悄的声音，会折磨得他夜不能寐。为了能睡觉，他只有到桑园里过夜。村里人见他孤儿寡母可怜，就一起动手给他搭了个小茅屋。”

“一个人吗？”

“还能有谁陪他？除了鬼。”

“但我想阿炳到桑园里过夜，除了睡觉，可能还有一个原因。”

三爸问：“什么原因？”

安在天：“有个成语叫做‘魑魅魍魉’，哪个字都少不了个‘鬼’字，而鬼在《聊斋》里只有晚上才出现，天亮前就逃之夭夭。所以，晚上好人睡觉，坏人出动。天当房，地当床，夜就是好人当然的被子，也是坏人作恶的屏障。阿炳之所以躲到桑园，也是不想或不忍心知道那么多人世间的罪恶。我们是眼不见，他是耳不闻，心不烦。”

三爸笑了，说：“安同志说的，有那么一点道理。”

有一个小茅屋沿河而扎，面向河水，背向桑树林。从小茅屋背后绕过去的，先看见的是河面和滩地。这一片河面开阔，河滩平缓，远远的，岸边还搁浅着一条小船。

小茅屋门前有一小片空地，地上散落着一堆桑树杆，阿炳折着，将它们依墙晒好，一边在跟一个陌生人说话。此人穿得像工人，不时东张西望的，尽管衣服换了，还是能让人想起谋害罗山的那个“灰长衫”。这会儿，他正在诱骗阿炳跟他走。

阿炳说：“昨天来的是安同志，你不是安同志，你是新同志……”

“灰长衫”：“是，我昨天没来……我是安同志的同志刘同志，是他派我来接你走的。”

“安同志呢？”

“他在船上等你，就在那边，不远。”

“灰长衫”从阿炳手上拿掉桑树杆，要扶他走。

阿炳犹豫着：“我去跟妈说一声儿。”

“我已经跟你妈说了。”

“我妈同意我走？”

“同意。你妈说……安同志是个好人，她放心。走吧，阿炳。”

阿炳走了两步，想起了什么：“等一等……”

“还等什么？”

“带上一捆柴火，我妈要烧饭的，我不能让我妈烧不了饭……”

“想不到阿炳还是个孝子呢！来，我帮你，我们抓紧时间。”

“灰长衫”弯腰去拿桑树杆，无意间从口袋里掉出一个打火机。

阿炳忽然惊喜地叫道：“三爸来了！还有安同志……”原来他又“听见”了。

“灰长衫”一听，丢掉桑树杆，摸出枪来。

安在天三人继续走，地上有一根枯的桑树杆，三爸上去拣了。

三爸：“这个阿炳要的，他每天都要带一捆桑树杆回家，这是他们母子俩每天烧饭必需的柴火，也是阿炳能为他妈唯一能做的一件事。”

小茅屋边，阿炳扶着拐杖，愣在那里。“灰长衫”已经不见了。

安在天三人从屋后绕过来。

三爸：“阿炳今天起的早，是知道安同志要接你走了？”

阿炳：“安同志刚才在船上……”

阿炳其实是在陈述“灰长衫”的话，但安在天并不知情，把它当作问话，答道：“对，我刚下船。阿炳，我想接你去我们单位工作，你同意吗？”

阿炳：“我妈不是同意了吗？”

三爸：“那我们就走吧。”

枪口从桑树叶间伸了出来，黑洞洞的……

安在天和三爸去搀扶阿炳，金鲁生忽然挡在了他们的前面，拔出枪来，他的脚正好踩住了那个打火机。

桑树叶间的枪口“倏”地收了回去。

第三章

金鲁生把黑皮包扔给安在天，安在天刚接住，他已经飞一样地冲进了桑树林……

安在天从黑皮包里掏出手枪，顶上子弹，掩护三爸和阿炳，进了小茅屋。

金鲁生追着“灰长衫”，枝繁叶茂的桑树叶，被他冲撞得跟麦浪翻滚一样。

安在天举枪守在门口，三爸看着他，面无表情。安在天歉意地看了三爸一眼，三爸把眼神移开了，安在天重新把枪口对准了门外，四周静悄悄的。

阿炳问：“三爸，不是要走吗？”

三爸用很随便的语气回答：“金同志去解手，我们等他一下。”

阿炳：“他尿尿吗？”

“他解大手。”

安在天回头，感激地冲三爸笑了一下。

三爸假装没看见。

阿炳：“金同志是安同志的同志吗？”

三爸：“是。”

阿炳：“刘同志也是安同志的同志，他去哪儿了？”

在桑树林里，“灰长衫”跑不动了，他猛地停下，一转身，举起枪口——但是后面并没有金鲁生。他一迟疑，金鲁生已经从他的侧面一跃而起，用肘部下枪的同时，另一只手已经将一把匕首挑向了他的喉管……

一股鲜血喷出……

金鲁生回到小茅屋，他身上溅了不少血。安在天迎了出来，和金鲁生像打哑语，用口型和手势配合着。三爸出来，他看到两人的样子，并没有表示出太大的吃惊。

三爸不露声色：“把我的衣服换上吧，我年纪大，穿了好几层。”

金鲁生：“谢谢。”

阿炳也出来了，嘻嘻笑着说：“三爸，金同志要穿你的衣服，他的衣服一定是被尿湿了。”

阿炳家，有妇女在帮阿炳妈收拾东西，她们把散放的衣服、被褥、香烟等打成一个包裹。阿炳妈抱着收音机从楼上下来。

一个妇女问：“收音机也要带吗？老沉的。”

阿炳妈：“要带的，这是他的宝贝。”

“阿炳妈，阿炳要走了，你舍得吗？”

阿炳妈眼圈一红，说：“我怎么能舍得？我和他相依为命二十五年，一天都没有离开过。他走了，这老屋就剩下我一个人了……”

妇女赶紧劝她：“哭什么？阿炳一个残废人，能找到口饭吃，是你前生的造化，你感谢菩萨还来不及呢！再说了，管一时管不了一世，你总是要走到阿炳前边的呀……”

在弄堂里，一群孩子在村子里到处奔走相告：

“阿炳要走了！”

“快去看，不看就看不到了，阿炳要走了！”

三爸的老母亲装了个红包，硬是要塞给阿炳妈，她说：“阿炳是个好人，要走了，还是很舍不得的……”

阿炳妈推辞着。老母亲将红包往织布机上一扔，就跑出了屋子。

阿炳妈只好把红包拣起来，对着老母亲的背影，感激涕零地说：“别摔着了！”

屋子里乱糟糟的，桌上、地上都放了给阿炳准备的东西，大包小裹的，还有一些村里人送的鸡蛋、蕃芋干、桃片什么的。又有人送来一包香烟，阿炳妈重复着受宠若惊的样子，先是喜，然后说着说着就红了眼睛。

堂孙叫了起来：“阿炳回来了！”

阿炳妈一抬头——阿炳像个英雄又像个犯人一样，被人簇拥着进了院门。

家里，又是东西又是人的，简直拥挤不堪。阿炳进了家门，连喊了几声“妈”，阿炳妈才好不容易从人堆里挤出来，站在阿炳跟前，禁不住地拉起他的手。

阿炳兴奋地：“妈，我要走了……”

阿炳妈眼睛里滚出了泪水，她尽量掩饰着：“妈知道……妈给你走的东西都准备好了。”

阿炳看不见他妈伤心，依然兴奋地：“妈，安同志有船，专门来接我的。”

阿炳妈强作欢笑：“我家阿炳还没坐过船呢……安同志说了，大船快……阿炳，你愿意跟安同志走吗？”

阿炳爽快地：“愿意，妈，我愿意……”

阿炳妈终于忍不住，抽泣起来。

阿炳听见了，一下子紧张起来，他说：“妈，你在哭……妈，你为什么哭……三爸，我妈哭了，我不走了……妈，我不走了……你哭，我不走了……”他一边说，一边给他妈抹眼泪，一副笨拙又虔诚的样子。

阿炳妈哭着说：“阿炳，妈高兴才哭……妈希望你走……人不光难受的时候会哭，高兴的时候也会哭……”

阿炳把头扎进母亲的怀里，也哭了，他说：“妈，你高兴我也高兴……我也哭……呜呜……”

金鲁生趁着人多，对安在天说：“我担心枪声一响，我们就带不走阿炳了，我用的是匕首。尸体埋在河滩上了，应该不会被人找到。”

安在天问：“他还有没有同伙？”

“目前还没有发现。”

三爸不知什么时候走到他们身边，冷冷地说：“乌镇从来没有响过枪声，可乌镇的空气里因为你们来了，从此有了血腥的味道。”

安在天内疚地：“大伯……”

三爸激动起来：“你们是要阿炳去做什么？你们单位究竟干什么的？”

安在天：“大伯，原谅我不能告诉你，我们有誓言，有铁的纪律。上不传父母，下不告妻儿。但是，我可以用我的人格来保证，我像爱我的国家一样爱我的单位，爱我的工作，我相信阿炳有一天也一定会和我一样。”

三爸明白了：“屋里是家，屋外是国，无国乃无家。我明白了，我会让阿炳好好跟你们走的。”

金鲁生：“危险还没有过去，如果你发现村里有生人，请一定告诉我。”

三爸学着电影里的样子说：“保证完成任务。”

阿炳妈端给阿炳一碗面，阿炳接过来。那是“一根面”，“一根面”顾名思义就是碗里只有一根面。妇女说：“阿炳，这是你妈给你下的‘一根面’，要一口气吃下去才好，不能咬断的。”

阿炳妈：“吃下妈亲手下的‘一根面’，你在这头，妈在那头，离得远，也是分不开的。当年你爸走，就吃过我做的‘一根面’。”她背过身去，又哭了。

阿炳也哭了，像个孩子一样无掩饰地哭了，眼泪鼻涕的。

妇女：“阿炳，你怎么又哭？你没听见你妈在笑呢！”

阿炳：“我不信。”

阿炳妈赶紧擦干眼泪，挤出个笑脸。

中年妇女抓着阿炳的手在他妈的脸上摸了一下说：“你看，你妈在笑吧？”

阿炳这才不哭了。

阿炳妈：“快吃面吧。该走了！”

阿炳把“一根面”吞了下去。

堂孙带着孩子们冲到了最前面，阿炳在三爸和他妈的搀扶下，从院子里出来，金鲁生和安在天在他们的前一后……

人越来越多了，不断有人从自家院里出来，加入到送行的队伍里……

阿炳像梦游一样离开他生活了二十五年的乌镇，没有人知道他将去哪里，包括他的母亲。接他的船有如接走一只鸟，接到另一个世界，为的是让他在现在这个世界里消失。船像一道屏障，划进河水，就把阿炳的过去和以后彻底隔开了……

和刚才的热闹相比，此时阿炳家院门口简直静极了，像是风暴之后重新恢复平静的沙漠，甚至孤独，只有几只鸡在找着闲食儿。

小卖部的窗洞上趴着一个人，他好像在跟店主说着什么事。此人转身来，拿着刚买的香烟，走了。

“吱呀——”一声，门开了，店主出来，只见他晃着一只空洞的袖管，另一只手控制不住地在发抖。店主想叫住刚才那个买烟的人，却见他已经拐弯进了另一条弄堂。

店主仓皇地四下张望，跌跌撞撞地，向着阿炳走的方向追去。

祠堂前聚集着不少刚才给阿炳送行的人，他们意犹未尽的样子，七嘴八舌地：

“不要说阿炳，我说那个安同志才是个傻子。”

“为什么？人家是国家干部！”

“国家干部中也难免不混进傻子，阿炳又瞎又傻，安同志还把他当宝贝，这不是大傻子是什么？”

店主一颠一颠地跑过来，他满头大汗，到跟前了，还摔了一跤。

有人开玩笑：“你不好好卖你的东西，来给我磕头干什么？”

店主一屁股坐在地上，气急败坏地问：“阿炳呢？”

“走了，你赶不上了。”

店主说：“坏了！你们赶紧把他拦住……”

“怎么回事？”

“安同志是坏人！他要阿炳是去做药的，用骨头做药！”

有人半信半疑地：“你胡说，他有证件的，三爸都看了……”

店主气得又站了起来，说：“我……刚才一个人亲口跟我说的！”

“谁？”

“一个外乡人，他在我这儿买了包烟，刚走。他说他认识那两个人，安同志是专门做这营生的，上个月5号还在后村出大价钱买走了一个傻子，转手卖给上海一家大医院。这些傻子到医院就像一条狗、一只猫，今天被抽出骨头来看，明天又打开脑门来看，等都看完了，就把他们的骨头烤干，磨成粉，做成药，卖给人，说反正都是废人了，怎么糟蹋也不可惜。”

有位妇女先急了：“啊哟哟，这是真的？可怜阿炳……”

店主继续说：“他还说，现在朝鲜在打仗，很多志愿军受了伤，有的眼睛瞎了，有的被炮弹震傻了，所以要很多阿炳这样的人去做药，治他们。”

妇女吓坏了，哆嗦着：“这怎么办？阿炳……落到坏人手上了。”

忽然一条野狗嘴里叼着一只什么东西飞奔过来，几条狗在后面追着它。

“今天都是怪事？野狗怎么进村了？”

几只狗围住那一条野狗，抢着它嘴里的东西。

那个人忽然叫得声音都变了：“狗嘴里，是一只人手！”

金鲁生先上了船。

岸上，阿炳妈和阿炳正在作最后的告别，安在天和三爸一左一右地站在他们边上，只等他们说完话就上船。送行的人主要是孩子和妇女，约有十几个人。

阿炳妈从身上摸出玉，给阿炳戴在脖子上，红着眼睛说：“阿炳，妈送你一块玉，它会保护你的……”

阿炳：“它保护我……”

“对，它保护你……这块玉还是你外婆留给妈的，你好好戴着它，千万不能弄掉了。”

“我不会弄掉的……”

“妈不在你身边了，以后你受了委屈，就跟这块玉说。跟它说了，妈就听到了……”说着又拿起玉，“出门在外，顺当是第一……你是有灵

的，求你今后保佑我家阿炳平平安安……”

三爸：“大妹子，不早了，让阿炳上船吧。”

“买烟的人”鬼崇地藏弄堂的一个角落里看着——一群人操着农具，咋咋呼呼地朝码头追去。

阿炳在安在天的搀扶下，上了大船。阿炳妈也想上，被三爸拦住了。

三爸：“大妹子，就送到这里吧。”

阿炳妈的眼泪夺眶而出，她吱唔着，竭力不让自己哭出声来。

三爸：“阿炳是去做事，让他高高兴兴地走。”

船上船下一片送别声。

突然，阿炳象想起了什么，焦急万分地朝码头上高呼大喊道：“妈，我今天……忘记给你带柴火回来了，怎、怎么办……”

船才离开码头，安在天还来得及掏出钱来，塞进烟盒里，奋力抛上岸去。

安在天大声喊：“阿婆，接住！”

三爸替她接着。

阿炳扎进安在天的怀里，像对他母亲一样，“呜呜”地哭：“安同志，你是个好人……呜呜……”

大船离岸越来越远……

一伙人横冲直撞地奔来，鸡飞狗跳的。冲到井台时，正好和送行回来的人碰上。

冲到最前面的人问：“阿炳呢？”

三爸：“走了，怎么了？”

听说阿炳已经走了，一伙人顾不上解释，便加快速地走向前去……

三爸拉住跑到后面的一个人，问：“出什么事了？”

那人说：“野狗刨出来了一个死人，那个安同志是要阿炳的骨头做药

的……”

阿炳妈顿时软倒在地，朝天疾呼道：“阿炳，我的阿炳……”

在井台洗衣服的那个妇女赶忙抱住阿炳妈。三爸顾不上阿炳妈，又朝那伙人追去……

愤怒的村人手中拿着当武器的各种农具、鱼具……

后来安在天才知道，为了拦住村人赶去青镇追杀他们，三爸把拴船的缆绳一圈圈缠在了自己的腰上，结果愤怒的人们失去理智，船开走了，竟活活地将三爸拖进了河水里。三爸有幸没有死，但从此身体落下很多毛病，他不得不离开了上海音乐学院，回到乌镇，和自己的老母亲始终在一起，了此残生。

在上海市公安局刑侦处，黄处长问：“你们现在打算怎么办？”

金鲁生：“分秒必争，马上回我们单位。可以肯定的是，我们这次行动已经被跟踪了。我在乌镇杀的那个特务，就是害死罗山的‘灰长衫’，他不可能没有同伙。特务下手的下一个目标一定是火车，所以我想改变计划，不走火车，改行汽车，你能不能派个车送我们回去？”

“没问题，还是让小钱跟着你们。”

“我们要做好路上作战的准备，这儿有冲锋枪吗？”

“有，什么枪都有。”

“那就带两支冲锋枪，多备点子弹，如果有手榴弹也带上一些，天黑就出发。”金鲁生摸出上次向黄处长借的枪，“这枪我暂时不还你。”

“你还要用嘛，先别还，到时交给小钱就是了。”

“我在想，从罗山出事，到乌镇有史以来第一次出现特务，好像我们的行动已经没有秘密了。”

“问题可能出在哪儿？”

金鲁生果断地：“出在邮电局，在转接长途电话的总机房。你想，特务怎么知道我们要来接罗山，是因为我们总部首长给罗山打过电话。然后他们又知道我们在乌镇，是因为昨天晚上我们给单位打过电话。”

黄处长想了一下：“有道理，这两个电话都必须通过上海邮电局总机房才能转接。”

“否则不可理解，我们到哪里、找什么人，特务都知道，凭什么？”

“对，一定是你们的电话被窃听了，总机房有他们的内线！我这就派人去查。”

“我们单位有没有打电话找我们？”

“没有。”

“如果我们单位找你问我们的情况，你什么都不要说，权当没见过我们，要不，特务又知道我们的行踪了。”

“一路孤军作战，太危险了。”

“所有人看不见、听不着我们了，才最安全。”

两辆吉普车到了一个三叉路口，一辆车先停下，另一辆车随后并肩而停。

小钱带安在天、金鲁生、阿炳下来，上了另一辆车；对方司机带着三个人下来，换到小钱原来的车上。两辆车一左一右，分驰两侧。

安在天问：“他们去哪儿？”

小钱说：“和我们背道而驰。”

阿炳突然道：“我们换了一辆车……”

小钱很惊讶，回头问：“你……看得见？我还以为你是瞎子呢。”

阿炳：“我看不见……我是瞎子……”

“那你怎么知道我们换车了？还是一样的车，一样的人……”

金鲁生指了指自己的耳朵，道：“他听出来的。”

阿炳大声道：“我就是听出来的，两辆车声音不一样，那辆比这辆老多了，像我们祠堂的老太爷……”

小钱感叹地：“哦，那你的耳朵简直是太好了。”

车子钻进了夜幕之中……

院长办公室里新挂了一张图表，登记找电台的情况，上面可以看到每天侦听处各科找到电台的数目。李秘书在登记最新数目。

铁院长问：“这是截止到什么时间的？”

“今天早上8点。”

铁院长叹气道：“照这个进度，一年都找不完！”

李秘书填写完毕，转过身，安慰着铁院长：“万事开头难。”

铁院长骂：“放你的屁！开头都这么难，以后只会更难。”

华主任进来：“是呀，照这个进度进行下去，找到全部的电台，我们需要431天。”

铁院长：“我要晚节不保了！”

“老地瓜，不许说这些不争气的话，我在会上讲了要咬牙……”

“我把门牙都咬碎了，就剩下最后几颗后槽牙……”

适时，机要员小秦敲门进来说：“铁院长，总部有急电。”

铁院长接过看，大惊失色：“敌人要实施‘天网行动’。”

华主任拿了过来，也很震惊，她想起什么：“有安副处长的消息吗？”

铁院长焦急地：“没有。”

华主任：“这不太对啊。”

铁院长：“从前天晚上他自青镇打来电话，到现在都几十个小时了，一点消息都没有。”

华主任对李秘书：“给上海市公安局打电话！”

李秘书拨通电话：“喂，你好，是上海市公安局刑侦处吗？我找黄处长。”

电话里传出黄处长的声音：“你是哪里？”

“我是第701植物研究院……”

凭声音判断，显然是被监听着。

黄处长不露声色：“哦，701啊？我不知道他们的情况……对，他们

也没跟我们联系过……”

李秘书像犯了错一样，看着铁院长。

铁院长：“什么，安在天他们失踪了？”

“这趟火车上还是没有。”

“他们要改行了汽车，我们就无从下手了。”

“为什么？”

“条条大路通罗马，殊途同归 老虎回林子里了。”

特务在通暗语。凌晨1点37分的列车上，埋伏好的特务在车厢里没有发现安在天他们的踪迹。

东方显出了鱼肚白。

司机已经换上了安在天，他紧握方向盘，看着远方……

金鲁生抱着机关枪，眼睛一眨不眨地，警惕着周围的动静……

小钱在后座上沉沉地睡着了，惟有阿炳直挺挺地坐着，大睁着空洞的眼睛，把包裹放在腿上，不断从里面掏出吃的东西，桃片、粽子……

树树相连，从车窗外，一晃而过……

安在天他们终于甩掉了连日来一直跟梢的特务，一路上没有遇到任何麻烦。如果算有麻烦的话，那就是阿炳，他实在无法在车声中入睡，并且不停地问到了没有。还有，他一直在吃，从乌镇带出来的东西，好像永远都吃不完。他们出了所有人的视线之外，已经接近36个小时了。

铁院长像热锅上的蚂蚁，焦躁不定地走来走去。

李秘书看着铁院长。铁院长一瞪眼，道：“看我干什么？从我脸上你能找出安在天？”

李秘书吓得低下了头。

铁院长刚要发脾气，想了想，道：“你去一趟机要处，看看丁机要员在做什么？绝对不能让她知道安副处长失踪的消息。”

李秘书出去，和华主任打了个照面。

华主任：“我和总部通了电话，得到证实，敌人实施这次无线电静默，正是‘天网’行动的一部分。”

铁院长：“这完全是个大动作，里应外合，前线后方串通，美蒋特务联手，行动有代号，组织有步骤……”

“老地瓜，看来敌人早就盯上我们了。”

“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世上也没有绝对的秘密，其实我们应该想到的。大姐，敌人如此兴师动众地实施无线电静默，说明他们是下了大决心要破坏我们的侦听工作。既然下了大决心，就肯定上下通力，里外合应，启动国内潜伏的特务分子，一举将我们斩草除根。”

“我看下一步，特务是不会少给我们制造麻烦的。701既是藏龙卧虎之地，也是特务的眼中之钉、肉中之刺。所以警卫工作一定要加强，这不是说他们工作有什么问题，而是面临了新的挑战。”

“可701总共也才一个连的警力，缺乏战斗经验，万一有大行动肯定应付不了。”

“我请示总部，申请调派部队来增强701的保卫工作。”

“那再好不过。”

“安副处长他们还没有消息？”

701院大门外，小贩还在兜售泡菜，蔡大爷脸红脖子粗地在他讨价还价。小钱的车已经到了门口，车身上沾满了黄泥，几乎看不出原先的颜色了。

蔡大爷眼角一瞄——

金鲁生在车里做了个手势。

蔡大爷继续和小贩不依不饶地吵着，车从他的身后开了进去。小贩忽然不吵了，盯住车的背影。蔡大爷拽住他的胳膊，轰他……

车子停在了招待所门前，小钱一下子瘫软在座位上。

说是招待所，其实就是相对独立的一排平房。周所长听到汽车声音，从办公室里跑出来，刚好看见安在天和金鲁生下车来，急忙迎上前去。

周所长：“你们可回来了，要再不回来，铁院长就要吃人了！”

安在天问：“有房间吗？两个人。”

周所长：“两人一间……”

安在天指着小钱：“一人一间。小钱是上海公安局的同志，开了一路车，要照顾好他。”

小钱正要往下卸枪弹，听了这话，笑着说：“要照顾好的是它们……”

金鲁生制止住小钱：“别卸下来了，你跟我回警卫连住，你能随便住，这些东西不能随便。”

安在天对周所长：“找一间安静的房间，阿炳需要睡觉，一路上他连眼皮都没合一下。”

“房间都差不多，这招待所住满人了，能腾出一间来，我就已经是削尖了脑袋，铁院长都要我住树上了……”

果然，到处的窗户都是开着的，外面晒了各种各样的衣服，证实招待所人满为患。

安在天纳闷：“哪来这么多人？”

周所长：“都是总部派下来的专家。”

安在天恍然大悟。

阿炳抱着收音机要从车上下来，安在天赶紧上前，接过收音机。

阿炳：“我要安静的房间……我要睡觉……”

安在天：“我们阿炳的腿坐车都坐肿了吧？”

阿炳下车来，他空洞的眼睛看向远方。由于旅途的疲劳和脏乱，以及由于心情过度紧张导致的面部肌肉瘫痪，再加上病眼本身就有的丑陋，样子惨不忍睹，可以说要有多邋遢就有多邋遢，要有多落魄就有多落魄，要有多怪异就有多怪异，简直不堪入目。

周所长吓了一跳。

给阿炳安排了房间，工作人员用惊异的眼神窥视着阿炳，又不敢贸然进去，互相推搡着。

周所长出来，忍不住地发了牢骚：“安副处长从大街上拣来了一个叫花子……”

“是瞎子？”

“还像个傻子。”

“幸亏不是疯子，再要是个武疯子，有的是大家倒霉了……”

周所长生气：“都给我住嘴，不要背后议论安副处长带回来的……同志……”

阿柄的房子是一间到处都是床的旧房间。阿柄在捣鼓收音机，安在天从外面打了一盆洗脸水进来。

安在天：“来，阿柄，洗个脸。”

阿柄开始洗脸。

“洗了脸后，马上睡一觉……”

阿柄：“好的。”

“估计中午领导就会来看你……”

“好的。”

阿柄现在对安在天，感觉像对他妈一样，言听计从。

“你听我说完……”

“好的。”

安在天苦笑，为了不叫他插嘴，只有加快了语速，以便减少说话间的停顿：“领导来了，你要表现好一点，一定要给他们‘露一手’，把你的尖耳朵好好地给他们看一下，这样，这里的人就会像你们村里人一样佩服你了。”

阿柄：“好的。”

“你现在要抓紧时间休息，休息好了耳朵才好。”

“我耳朵不会不好的。”

“是，你耳朵是最好的，在乌镇是最好的，现在也要是最好的。”

“好的。”

阿炳洗完脸。脸盆里，全是黑水，毛巾也被阿炳擦得颜色都变了。

安在天倒完水再回来时，阿炳已经上床睡觉了，他轻轻地退出去，关上门。

其实安在天一直很担心，阿炳在老家神奇有余的耳朵到了701会不会变得不灵了，水土不服。但没想到，他交代阿炳要在领导面前‘露一手’，竟然是弄巧成拙了……

701院大门口，卖泡菜的小贩迟迟就是不走，在门口逡巡着、窥探着。蔡大爷从门房里出来，泼水，几乎泼在了小贩身上。小贩毫无反应，他的眼睛一直盯着院里。

蔡大爷骂：“卖泡菜的，你还不走啊，泡菜没腌好就来卖，缺德鬼！走！”

安在天走进招待所办公室，对周所长：“我给铁院长打个电话。”

周所长：“我都打完了，铁院长为了等你，一晚上都没合眼，半个小时来一次电话。”

“他过来吗？”

“李秘书说马上就到。安副处长，他怎么是个瞎子呀？我以为……”

“你以为什么？”

“铁院长这么关心的人，我以为是个重要人物……”

“是瞎子就不重要了？”

周所长尴尬地：“不，我……没这意思。安副处长，你坐了这么长时间的车也辛苦了，要不去我房间先休息一下。”

“你不是说院长马上就来吗？”

说曹操，曹操就到了。话音未落，铁院长、华主任进来。铁院长没一句寒暄，直接问安在天：“小子，你们怎么回事，跟谁都不联络，说失踪就失踪？701的人是能失踪的吗？”

安在天解释道：“我们一路上都有特务盯梢，怀疑是上海电信局的总机有他们的内线，为了不惊动敌人，顺藤摸瓜，找出更多潜伏的特务，

上海市局决定先不抓这个人，继续麻痹敌人，黄处长接电话时不方便给你们多解释……”

铁院长：“看看，这就是‘天网’行动，上天入地，见缝插针，敌人厉害啊！”

安在天疑惑地问：“‘天网’行动？”

华主任说：“你刚回来还不知道。所谓‘天网’，与我们的‘深海突围’有异曲同工之意。敌人不光想让701淹死在大海里，还想把701的人一网打尽。罗山的死，就是你们这次行动被盯梢的一个信号。”

安在天：“……我还没有来得及向你们汇报，就擅自决定罗山的医疗费以及后事的费用由我们来承担了……”

铁院长打断他的话说：“这是对的，组织不出我来出。”

华主任瞪了他一眼。

安在天：“黄处长先垫的钱……”

铁院长：“赶紧还给人家。”

“要还的东西多了，还有武器。”

铁院长：“那就让金处长派人和送你们回来的同志一起返回上海，有借有还，再借不难。”

华主任急切地问：“噯，他呢？他叫什么来着？阿……什么？”

安在天回答：“阿炳。”

华主任：“人呢？”

安在天：“在睡觉。”

虽然相隔了好几个房间，但阿炳似乎还是被外边的说话声吵得难以入睡，他嘴里嘟囔着，爬起来，在包裹里找什么东西。好像是耳塞，他把它塞进耳朵里，重新又睡下了。

周所长给铁院长和华主任殷勤地泡茶。

周所长：“叫阿炳来吧，铁院长和华主任专门来看他的。”

安在天犹豫着。

铁院长讪讪地：“睡觉就算了，下午再见吧。坐了这么长时间的车，一定累了。”

安在天：“他一路上一分钟都没睡。”

华主任：“是因为第一次出门吧？太兴奋了，睡不着觉。”

“还不完全是这个原因，他耳朵太尖，稍微有点吵就睡不着。”

铁院长冷笑道：“看来他还不困？人困了哪还有耳朵？炮弹在头顶上炸，都照睡不误。”

“真的，铁院长，阿炳对声音特别敏感，在家里都没睡在村子里。”

华主任笑：“那他睡在哪儿？睡在山上？”

“他们那地方没山，是平原，地里种的都是桑树，他晚上睡在桑树林里，在村外。就因为这个，特务抢在我们的前面，差点儿带走了他。”

华主任：“特务呢？”

“被金处长干掉了。”

铁院长：“这么说，阿炳来这里来对了，这世上哪有比我们这庄园安静的地方？地主老财都知道把觉睡好了，才好去剥削穷人……”

大家都笑了。

安在天：“如果有可能，请给阿炳调一间僻静的房间，边边角角的家具都不要，但最好有个沙发，房间里有厕所……”

突然，外面传来阿炳的声音。“安同志……”话音未落，阿炳出现在门口，继续说道，“你是个好人，安同志，你像我妈……”

阿炳像一个幽灵一样地冒出来，里面的人都吓了一跳，大家不由自主地站起来，却不知该说什么，一副无措的样子。周所长看了一眼安在天，又悄悄地看了一眼铁院长。铁院长的表情异常尴尬。

稍事休息和洗漱过的阿炳，虽比刚才要中看些，但盲眼暴露，依然给人异样的感觉。安在天迎上去，把阿炳扶进屋。

安在天：“阿炳，刚才给你说的领导都看你来了。”

阿炳马上精神抖擞起来，知道“露一手”的时候到了。

安在天：“来，阿炳，我给你介绍一下，这是铁院长，是我们单位最大的官。”

铁院长勉强握住阿炳的手：“你好，阿炳，欢迎你来我们单位，一路上……”

阿炳抢着说：“嗯，你是个老烟鬼，刚戒掉，50多岁，声音都给薰黑了……”

安在天赶紧打断他，喊了一声：“阿炳！”

铁院长拦住安在天，大度地说：“让他说下去。我的烟瘾，以前臭名昭著，除了丁机要员，不怕再有人说。”

阿炳却不说了，转而问安在天：“还有谁？刚才我听见这屋里有4个人。”

周所长故意逗他：“不，这里有5个人，包括你有6个。”

阿炳严肃地：“是4个，我和安同志不算。”

“对对，是4个，4个你不认识的人。”安在天赶紧跟大家摆摆手，示意不要逗他。

阿炳却纠正道：“其实只有三个……有一个是给我安排房间的人，叫……周所长，我们已经见过面了……”

安在天：“对对，周所长是招待所的领导。我接着给你介绍，这位是华主任，是铁院长的领导。”

阿炳像在背一句经常说的话：“虽然我眼睛看不见，但我可以凭声音看见……还有谁？”

华主任主动地：“还有我，阿炳，你好……听说你认识罗山，我也认识罗山……”

阿炳打断华主任：“罗山是个坏人！他多要三爸收音机的钱，还不带我去城里混饭……”

华主任愣了一下：“是吗？他这些缺点我都不知道……”

阿炳一点儿没客气，对华主任说：“你是个大舌头……我妈说，大舌头的人心肠都软，是好人，但做不了大事……”

铁院长终于忍不住了，一指安在天，拂袖而走。安在天赶紧跟了出去。

安在天刚一出门，迎面撞见铁院长一双喷火的眼睛。安在天急忙把他往远处推，两人一直到了院外。

“你带回来的是什么人？这……”铁院长终于憋不住地训斥，尽量压低声音，“完全是个神经病！”

安在天：“都怪我，我刚才提醒过他，要他在领导面前‘露一手’，表现一下他超凡的听力，这不……他有时候是有点儿……怎么说呢，像台机器，一旦你给他一个指令，他就……”

铁院长一瞪眼：“什么机器！是机器也是一台报废的机器！”

安在天申辩道：“可他耳朵真的好……”

铁院长：“光有耳朵没有心灵有什么用，那蛇的耳朵还好得很呢，你能把它们叫来给你干活！”

安在天：“你不能这样说，铁院长，阿炳有心灵，他爱憎分明，心地善良。”

“我没看出来！”

安在天看着铁院长，无助地喊了一声：“铁伯伯——”

铁院长愣了一下。

“不是我相信我的感觉，你也说过，天才往往有些弱智的东西。亚山的《天书》中写道，‘天才，乃人间之灵，少而精，精而贵，贵而宝，像世上所有珍宝一样。’所以大凡天才都是娇气的，一碰则折，一折即毁。他们一方面机敏出奇，才智超人；一方面又愚笨，顽冥不化，不及一个正常人。所以我建议我们现在马上回到那个房间去，跟阿炳道个别，你们先走，回头我与他交流，找个机会再见面。今天真的是因为我交代错了，过于急功近利了。”

铁院长站着没动，也没说什么，绝望的样子。

安在天上来拉了他一把：“走吧，头次见面，我们就出来而且长时间不归，阿炳一定会感觉不好的，这样会摧毁他的自尊心和荣誉感。他的心就像窗户纸，一捅即破。我们不能一开始就给他留下成见，他一旦对谁有了成见，是很难改变的。”

安在天和铁院长回来，里面的人都哑口无言，谁都不敢开口说话了。

阿炳要哭了的样子，他说：“……安同志吗？你去哪里了？怎么这样长时间……”

安在天：“我和铁院长打开水去了。铁院长说你刚来，是贵客，要请你喝茶。”

铁院长也附和着：“……对对对，阿炳，我有好茶叶，还是你家乡那边出的。”说罢一使眼色，周所长赶紧给阿炳泡茶。华主任松了一口气。

阿炳恢复了常态，说：“我就知道，安同志不会不要我的，我妈从来就不会不要我。”

众人像看怪物一样，看着阿炳……

院内一角，两只一大一小的狗正在玩闹。突然，两只狗不知为什么打起架来，“汪汪”地叫成一片……

狗叫声传进了屋里，所有人像被这狗叫声吓住了，都收紧了目光，看向一处——他们看的是阿炳，是被阿炳的神情吓住了。

阿炳屏声静气地听着狗叫声，用心又使力，他的两只耳朵隐隐地在动……

阿炳憨憨一笑，道：“我敢说，外面的两只狗都是母狗，其中一只是老母狗，少说也有五、六岁了；另一只是这老母狗生的崽，还不到一岁。”

人们这才回过神来，觉得又好奇又好笑。

铁院长问：“是不是这样？”

周所长回答：“也对也不对，那只老母狗是对的，它买来给招待所看门的。可那只小狗是公的。”

阿炳一下子涨红了脸，失控地叫道：“不可能！不可能！你骗人……你骗我！你……是个坏人，捉、捉弄我、我一个瞎子，你……这个骗子！你……大骗子……”

阿炳气急败坏的样子，跟安在天在乌镇见到的如出一辙。

安在天赶紧上前，学着三爸的样子：“是他骗了你，阿炳……周所长

是个骗子，大骗子，我等一下就批评他，让他向你道歉，他还要给我们领导写检查……啊，没错儿，两只狗都是母狗，阿炳的耳朵怎么会听错呢……阿炳的耳朵比所有人的眼睛还好用……好了，阿炳，安静，安静……”

安在天一边说，一边对周所长示意。铁院长也冲周所长使了个眼色

周所长只好上前，委屈地说：“阿炳，是我错了，我看错了，两只狗都是母狗！”

阿炳这才安静下来。

安在天：“阿炳，你累了，我们先回房休息，马上要吃中午饭了。”

阿炳听话地点点头，随安在天出去。

铁院长对周所长：“走，去看看你的狗，到底是公是母。”

周所长：“肯定是公的，那只小狗从去年生下来就一直在我眼皮底下，雌雄我能不分嘛。”

众人出来，一见到两只狗，周所长顿时愣了：“天呢，他说对了……”

铁院长：“怎么回事？”

“这小狗不是我们招待所的，是食堂的，我们的小狗不在这儿。”

“这小狗也是老母狗生的？”

周所长：“对，一窝生了俩儿，一公一母，我们那只是公的，食堂这只就是母的。”

华主任笑了，说：“这小母狗连老母狗都不认了，敢跟老娘打架？”

铁院长：“也算个不孝之子。”

众人都笑了。

适时，安在天送完阿炳出来，来到院中，大家都看着他。安在天纳闷：“怎么了？”

铁院长过去拍拍他的肩膀：“看来你确实给我带回来了一个活宝。他说对了，就是母的。”

华主任也用一种命令的口气，对周所长说：“按干部待遇，安排好阿炳的吃住。”

铁院长意犹未尽地对安在天：“给他找一副好看的墨镜戴上。”

铁院长、华主任往回走着。

铁院长：“你有什么感觉？”

华主任：“他是个怪人。”

“怪不怪跟我们没关系，能不能干事跟我们有关系。”

“应该有可能，但……也难说。”

“要不测试一下他，行就留下，不行就赶紧送回去。现在701成了一个竞技场，上面单位，兄弟单位，哪个单位的人都有，下个星期总部又要下来领导，如果大家都知道了，我们万水千山弄了这么个人回来，又不能干活，不能干出绝活儿，我看人家不是要说他是傻子，而是要说我们是傻子了。安在天千辛万苦带回来的人，可别成为701的一个笑话。”

华主任称是。

铁院长又说：“所以，我在想，第一，他还不能住在招待所，那里太招眼，没两天人人都知道了。第二，我们必须尽快有个方案，看他有没有可能搞侦听。他听力出奇，这一点现在看不用怀疑，关键是要看他有没有可能为我们干活，成为一个出色的侦听员。”

“要不不让阿炳住在培训中心，那儿人少，可以避开大家的耳目……”

培训中心是一个独立的院子，也是平房，有一个门卫，是个半大老头，穿一套不戴领章帽徽的军服。他的一只脚是跛的，行动缓慢，所以敲了半天门他才把门打开。因为开门时间长，等铁院长和华主任进了院子，培训中心的王副主任已经从办公室一路小跑着过来。

铁院长给华主任介绍道：“他是这儿的副主任王彬，培训中心暂时没配主任。”

华主任：“看你年纪不大嘛。”

王彬：“今年三十二。”

华主任赞赏道：“不错，年轻有为。”

王彬带路，往办公室走。

铁院长：“你这边应该有空房间吧？”

王彬：“有。”

铁院长：“我要安排一个人住。”

“现在我们这儿没什么培训任务，有空的房子。”

“那个周所长是个猪脑筋，这里不是有房间嘛，还假惺惺地说自己要住树上，好像我是军阀……”

华主任问：“条件怎么样？有厕所吗？”

王彬回答：“厕所都在外面。”

“那就给我找个房间。”铁院长又对华主任说，“你不是还要测试他嘛，那里又有试听室，到时都在一起了。”

华主任：“言之有理。”

铁院长对王彬，命令道：“靠着厕所，腾一个房间，一个人住，马上落实下去。”

王彬刚要走，铁院长又喊住他说：“是一个瞎子，安排一个人照顾他。”

华主任补充道：“安排一个心细的人，这瞎子的脾气不太好，对他要小心一些，不能惹了他。”

安在天路过警卫连门口时，恰好碰见金鲁生带人出来。

安在天：“怎么也不睡会儿？”

金鲁生：“你不也没睡？”

“有阿炳我能睡吗？”

“有特务我能睡吗？”

“又有特务？”

“敌人真是要布上一张天网了，不光想弄瞎701，还想要701的人死无葬身之地。”

几个人显然已经准备好了，在等待金鲁生的命令，他们全穿着便衣。

金鲁生一挥手：“出发！”

安在天问：“有行动？”

金鲁生没有回答，和众人迅速地离去。

培训中心，王彬已经指挥上几个人打扫房间了。这个房间原来是用来堆放宣传用具的，这会儿都被移放在了走廊上，有大、小锣鼓，标语，彩旗，还有一块大黑板。黑板上画着哭丧着脸的国民党兵，下面是一句话：别打了，我投降！

蔡大爷正在吃午饭，见金鲁生等人跑了过来，忙起身，把碗搁在桌上。

金鲁生：“不急，你先吃了饭。”

蔡大爷一瞪眼：“一顿不吃饿不死！”

金鲁生：“前面带路……”

蔡大爷：“你可得留一个人替我看门……”

一行人迅速地出了大门。

铁院长家里，鱼已经下锅了。安在天进来，丁姨赶忙上前：“怎么才来？是不是铁头又留你汇报工作呢？”

安在天：“没有。”

和丁姨的热情相比，安在天在她面前话不多，声音也是平平的，那恰是子女对父母常有的一种疏远和平淡。

丁姨：“那怎么才来？”

“我先回了一趟宿舍。”

“你别收拾屋子，你也收拾不好，我抽空儿过去。真是的，这明明成了家，还像个单身汉一样……”

安在天不好意思地：“去了趟上海，什么都没给你带……”

“带什么嘛，那么忙。”丁姨拉安在天坐下，“哎，小家伙长高了吧，

照片带回来了吗？”

安在天：“我都没回家。”

丁姨嗔怪地：“你也真是，到了上海还不回家看看，再忙也不至于。”

安在天解释道：“不是忙，是不敢。”

“听说你们这次被特务盯梢了？”

“所以回家不安全。再说，领导也没批准……”

“那你为什么不打报告申请呢？”

“走得太急。就是打了报告，没准儿也批不下来。”

“那我可以去帮你跟铁头闹啊！”

“……我在车里看见他们过马路了，小家伙长高了，走路也走得很好了……长得越来越象我小时候了……”

“说话了吗？”

安在天眼圈有些红，摇了摇头。

“这算什么呀？三过家门不入，但都碰上了……”

“……小雨一个人带着孩子……”

丁姨眼圈也红了。

安在天干脆把头埋进膝盖里。这个时候，他像个孩子，喃喃地：“……小雨又要带孩子，又要工作，她比我小几岁，看上去比我老多了。”

丁姨叹气：“女人生孩子，都会老的。”

安在天：“我常常后悔要了这个儿子，不是我不喜欢他，不爱他。作为他的父亲，儿子生，儿子长，我都没在他身边。小雨生儿子的时候难产，差点儿把命丢了，可我那会儿正在南京，解放军正百万雄师过大江呢。家里发生的事情，我都不知道。”

丁姨安慰道：“已经回来了，想也没用了。我听铁头说，老李要调回总部做一把手。”

“老李是谁？”

“他是你父母和我们的老战友，就是把你托付给我们的那个人，算是你舅舅吧，假舅。三几年在上海做地下工作的时候，我们都叫他‘大白兔’，他公开的名字叫罗进。”

安在天问：“我父亲和我母亲有没有代号？”

“当然有。那个时候我们这个小组一共十二个人，按照十二属相分别起了代号，你母亲叫‘公牛’……”

“我父亲呢？”

“‘毒蛇’。”

安在天冲口而出：“为什么在我党和国民党的烈士档案里，都有我父亲的名字。为什么你告诉我，我父亲和我母亲很相爱。但是在南京烈士纪念馆里，我母亲的名字却和另外一位同志并列在一起，被称为夫妻。”

丁姨没有回答，默默地站了起来，到一边去了。

县城里，蔡大爷在前面带路。小巷弯弯曲曲的，狭长，幽暗。

金鲁生几人在后面跟着，时隐时显。

长着青苔的地面，踏上去滑极了……

蔡大爷又拐过一个弯来，忽然有个东西，冲他的头顶砸来——是一个泡菜坛子，碎了，泡菜和水全流了出来，继而，又融进了血水……

第四章

电话响了，丁姨接起电话，对安在天：“安儿，找你的。”

安在天接过来听，什么都没问，就放下了电话。

丁姨：“要走？”

安在天“哦”了一声。

“吃完饭再走！”

安在天：“不了。我吃剩的半碗饭给我留着……”他急急忙忙地跑了。

那天和安在天一样没吃完饭的人还有蔡大爷，他带金鲁生他们去抓特务，却再也没有回来。蔡大爷牺牲了，但外人还以为是因为他老了，一不留神掉河里淹死了，单位公开也是这么说的，其实他是一名38年的老共产党员。

阿炳的房间里站满了人，有王彬、小胖子、周所长等，周所长一手拎着阿炳的包裹，一手拿着一副墨镜，小胖子手上抱着收音机。王彬站在阿炳的床边，试图叫他起来，阿炳就是赖着不起，还不停地抗议道：“我不走……我要见安同志……安同志不来我不走……”

外面有人喊道：“安同志来了。”

果然，安在天进来了，大家如获救星，都说：“你总算来了。”

阿炳闻声冲过来，一头扎进安在天的怀里。

阿炳哭着说：“安同志，他们要我走，没你我不走的，他们会卖了我的……呜呜……”

安在天抱着他，像抱着一个孩子，安慰他说：“没事，阿炳，没事……”

阿炳的眼泪鼻涕都蹭在了安在天的衣服上。

安在天抬头问：“怎么回事？”

阿炳：“他们要我走，他们要带我去一个没有去过的地方，你也没去过……”

安在天问：“去哪儿？”

周所长一指王彬说：“你问他。”

王彬：“铁院长给他安排了新地方，在我们培训中心，可他就是不去，非要见你，怕我们……”

安在天预感到下边可能是一句不好听的话，示意他别往下说了，转而哄阿炳说：“我知道，阿炳这是在等我，阿炳这是要我陪他一起去，是不是？”

阿炳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嗯、嗯……”

安在天问王彬：“那边有房间吗？”

王彬：“新腾出来的，都收拾完了，条件也比这边好。”

安在天：“阿炳，听见了没有？那边条件比这边好，我们去那边住好不好？”

“我听你的……”

“那就走吧。”

阿炳乖乖地拉住安在天手，众人在后面会意地笑了。安在天扶着阿炳往外走，回头对王彬：“谢谢啊！”

王彬客气地：“都是革命工作，不用谢我个人。”

安在天一指收音机：“给我。”

小胖子：“没事，我抱着。”

阿炳叫道：“让安同志抱着！”

周所长见此情景，主动把包裹交给安在天，同时又递上墨镜，说：“我给他他不要，只有你给他了。”

王彬和安在天一起扶着阿炳进院，往新居走去。此时的阿炳戴着墨镜，昂首挺胸，双人扶着他，看上去像个尊贵的首长。

房间已布置妥当，虽简朴，但清爽，整洁，宽敞，有一股清新的味道。还有一对又老又笨的沙发，也是照顾阿炳特备的。

门口升起了只煤炉子，正在烧开水。

安在天看着这房间，喜出望外：“这可比招待所强多了。阿炳，这是你的新房间，来，你坐这儿。”

阿炳坐在沙发上，忽然像被弹了一下，又站了起来。

安在天：“这是沙发，沙发跟板凳一样，只不过比板凳软和，你喜欢吗？”

阿炳重又坐下：“你喜欢吗？”

安在天：“我喜欢，很好的。”

阿炳：“很好的，我喜欢。”

王彬插嘴：“厕所就在隔壁。”

安在天：“很好，这里很好。谢谢你了。”

王彬一笑：“我说过的，不用谢，铁院长交代下来的，岂有不完成好的道理？”

另外我还安排了一个人，就是你刚见的那个小胖子，他会照看好阿炳的，你放心好了。”

安在天问：“他姓什么？”

“冯，叫冯小军。”

“多大了？”

“19。”

“是你的人吗？”安在天见王彬点了头，又问，“以前是干什么的？”

“在食堂做临时工。他爹是食堂的厨子，家在农村，需要个下手择菜淘米，就把他喊来了。”

正说着，金鲁生进来。

安在天吃惊：“这么快？也就一顿饭工夫？”

金鲁生严肃地：“一顿饭工夫，一场仗已经打完了。”

“你来……”

“我来带走冯小军。”

王彬急了，说：“你带走冯小军干什么？”

金鲁生：“例行公事，对要接近701特殊人物的人，我都要进行调查和询问。阿炳是安副处长提着脑袋带回来的人，我不能让他到家了再出事。”

小胖子回来了，还没打招呼，就被金鲁生拉住了胳膊。

金鲁生：“跟我走！”

小胖子脸都白了，看着王彬：“我去哪儿？”

王彬忍不住地：“你不能谁都怀疑，小胖子要是坏人，他早在食堂锅里就给大家下毒了。”

金鲁生：“我谁都怀疑，包括你，还有……”他看向安在天，又把话咽了回去。

王彬气得把脸扭向一边。

金鲁生带着小胖子走，回头，对安在天：“就在这一顿饭工夫，蔡大爷死了。”

试听室是侦听员训练和考核的地方。这会儿，里面有四个人在忙着，其中有钟处长、陈科长，还有两位是教员。20部录放机被放在课桌上，他们在调试音量，教室里因此充满滴滴哒哒的电波声。那个时代的录放机，外观和当时的电唱机有相似之处，磁带也不是今天的方形盒带，而是圆形的，像大盘子似的。

安在天进来，吃惊地问：“这是干什么？”

钟处长：“准备给阿炳测试听力，铁院长吩咐的。”

“怎么测试？”

钟处长指着教员手中的磁带：“就测这个，听信号。准备了20个信号，专项听力测试。”

安在天一下紧张起来，说：“这怎么行？”

“怎么不行？”

“电波是什么他都没见过，阿炳知道什么叫摩尔斯电码？”

钟处长笑了，说：“我听说他上午把两只狗的公母都听出来了，那两条狗他也从来没见过啊。”

安在天申辩道：“这不同。狗叫声他听过，他生在农村，是听着狗叫声长大的，他熟悉。他在乌镇的很多夜晚，就是从变化了的狗叫声中，破解流贼入村的机密。但电波这玩意儿对他来讲，纯属天外之音，世外之物。”

钟处长安慰他：“是不完全相同，但大同小异，反正考的就是一个人的听力。”

“但没这种考法的。打个比方说……”

“行了，就是测试一下，又不是要干什么。再说，他听其它东西有什么用？还不是要听这个。”

安在天坚决地说：“不行，这绝对不行。”

陈科长本来想过来跟安在天打个招呼，见安在天如此激动，又退了回去。

安在天控制了一下情绪：“这也太急了吧，怎么都应该让阿炳有个熟悉的过程。他不是个正常人，他从未走出过乌镇，我担心弄不好会伤害他。他对自己的听力一向信心十足，万一考不好，这份自信心丢了，就麻烦了。”

钟处长：“也是，煮成夹生饭就难吃了。”

安在天跑去找铁院长：“铁院长，我觉得现在还不能测试阿炳。”

铁院长问：“为什么？”

安在天刚想说话，被铁院长制止，铁院长说：“你不用回答我。我就问你，你是把他当什么人带回来的？仅仅是一个听力比常人见长，将来有可能培养成一个普通的侦听员吗？不是。你是把他当一个天才、一个异人带回来的，我们也是这样翘首以盼的。如果不是这样，我们要他干什么？我这里有几百个侦听员，不缺胳膊少腿，也不必非住靠近厕所的房间，我也用不着拿我安儿的生命做赌注，借了上海那么多条枪，才把他带回701来！”

安在天不说话了。

“我们要做的就是，通过我们的方式了解他，判断他，看他是不是一个异人，一个在听力上有奇才的异人。如果是异人，这种测试不会难倒

他的，如果难倒了，就说明他不是。”

安在天没等他说完，拔腿就跑了出去。

对一个非常人来说，他们的日常生活就是由种种非同寻常的、在你的眼里不可理喻的奇事怪情组成的，你担心他们某一件怪异事做不下来，就好比穷人担心富人买不下一件昂贵之物，本身就是杞人忧天。此刻，安在天盼着自己对阿炳就是杞人忧天。

阿炳把收音机放在床上，“刺啦啦”地调着。安在天进来后，什么也没说，他反复在调台，刺啦声不断……这是一部中波收音机，但有时在收听广播时偶尔也会听到一些电波声。安在天现在就希望能够找到一点电波声，以便好跟阿炳做解释。但是转了一大圈也没有……

阿炳莫名其妙地问：“安同志，你在干什么？”

安在天停下手：“阿炳，你每天都听收音机，有没有听到过这种声音，滴哒，滴滴哒……”

阿炳：“听到过。”

“你知道这是什么声音吗？”

“不知道。”

“那么你听说过发电报的事情吗？”

“听说过。去年端午节，关林的老祖父死了，关林他爹就给在北京的儿子拍电报，关林的弟弟就回来了。”

安在天耐心地解释：“你知道吗？阿炳，这就是发电报的声音，滴哒，滴哒……电报不是嘴上说的，是机器发出来的。北京播出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我们这里收听得到；北京发出的电报声，如果我们换一部好一点的收音机，照样也可以收听得到。”

阿炳似懂非懂地听着。

安在天擦了把汗，一滴汗珠落在了阿炳的手上。

阿炳起身，用袖子想去给安在天擦汗，安在天比他高，他笨拙地踮起了脚尖，安在天蹲下了身子……

试听室里这会儿人更多了。准备工作已经就绪，人们或坐或站在最后一排课桌的位置，胖子显然被金鲁生又送了回来，正在忙着泡茶。胖

子端着茶，恭敬地走到金鲁生跟前，又不敢抬头看他，不知把茶往哪儿放。

金鲁生：“不用管我，尽着领导吧。我对你例行谈话，别有什么思想负担。”

钟处长进来，见安在天还在满头大汗地给阿炳做讲解。

钟处长俯在安在天的耳边，轻轻说道：“你这是临时抱佛脚……”

阿炳：“我妈说了，抱了佛的脚会有福。”

钟处长笑了，说：“别人的眼睛是雪亮的，我看我们阿炳的耳朵比雪还亮，没有任何风吹草动，能逃出阿炳的耳朵。”

阿炳得意地笑了。

安在天感动地看着钟处长，紧紧握了一下他的手。

钟处长：“走吧，领导们都到了。”

安在天：“你先去，我带阿炳马上过来——”

铁院长一行已经进了院子。

安在天心事重重，正在给阿炳作考前动员。安在天：“阿炳，马上有人要来考你的耳朵……”

阿炳问：“考什么？”

“就是考我刚跟你说的电波声，滴滴哒哒的声音。”

“怎么考？”

“阿炳，如果你面前有20个人，他们的年龄和口音基本上是相同的，比如都是大人，都是同一村子里的人，我先让……假设是三爸吧，他随便跟你说几句话，然后再让这20个人包括三爸，依次跟你说话，我想你一定能从一大堆口音中把三爸找出来。”

“那是一定的，三爸跟多少人在一起我都能听出他来。”

安在天苦笑道：“不是三爸……”

阿炳：“是谁都一样。只要他跟我说一句话，我就知道是谁了。”

“那如果这20个人现在变成另外一种声音，就是我才同你说的滴滴哒哒的那种声音，你行吗？我想你一定行。”

“我听你的，你说行就行。”

“阿炳，今天他们就会这样考你，有20个大同小异的‘滴滴哒哒’的电波声，他们会先让你听一下，然后就要你找出哪个是哪个，你一定要找出来啊。”

“好的，我听你的……”

“那我们准备走吧。”安在天说，“我给你带上烟、茶杯，还要什么吗？”

阿炳：“有香烟就可以了……”

钟处长走进视听室。铁院长问：“安副处长呢？”

钟处长：“还在阿炳房间，马上就带过来。”

铁院长：“阿炳是‘千呼万唤始出来’啊！你再去交代安副处长一下，今天下午就不要搞人头介绍了，到时又乱套。”

钟处长答应。

铁院长转对大家：“我们也不用说什么，只用耳，不用嘴，大家都在自己的位置上坐好，测试工作由安副处长负责。”

安在天扶着阿炳出来，阳光下，阿炳戴着墨镜，拄着拐杖，蹒跚地走来。

阿炳忽然道：“安同志，窗户上爬着一个东西……”

安在天：“我看到了，是只蜘蛛。”

“蜘蛛长什么样？”

“蜘蛛长得很难看，但它是好猎手，它静静地等在哪里，等待着猎物的到来……”

“安同志，我可以摸一下吗？”

“可以……这是它的肚子，这是它的脚……阿炳，有一天你也会像蜘蛛一样，会成为一个好猎手的。”

煤炉上，小胖子新放上了一壶水。

试听室里，一切准备就绪。前面四排桌子上都放了录放机，一排五部，每排各有一人负责，分别是陈科长和其他几名教员，有一名女的，叫杨红英。领导们都坐在后排，每个人面前放有一杯冒着热气的茶水。

安在天像对一位年迈大师一样，将阿炳扶上讲台，坐下，方走下讲台，问第一排的陈科长：“今天信号的同异度是多少？”

陈科长回答：“1：9。”

“1：9？太小了吧。”

“是铁院长定的。”

安在天不易察觉地倒抽了一口冷气，返回讲台，跟阿炳耳语。

铁院长等人默默地坐在那里，没有人说话，拿茶杯也是轻轻地拿、轻轻地放，似乎在搞什么鬼名堂，或者是有鬼在身边，都想躲起来，不被他人发现。

讲台也和往常不一样，讲台撤下了，代替的是一只茶几，上面放有烟缸和茶杯。阿炳正襟危坐于沙发上，安在天站在他的身边。室内静得可以听到自己的呼吸声，安在天的心里微微渗出了汗。

铁院长的眼皮一抬——安在天会意，走下讲台，也许是为了掩饰自己的紧张，他轻轻地咳了一下。

陈科长递给安在天一盘磁带。安在天接过，又回身塞到阿炳的手里。

安在天：“阿炳，你摸，这是一盘磁带，里面有一种声音，就是我才跟你说过的那种‘滴滴哒哒’的电波声。现在我们有20盘这样的磁带，每一盘里都有一种电波声，它们听上去好像一样，其实有细小的差别。今天考你，就是要看你能不能把这20种电波声，用你的耳朵区别开来。”

阿炳如前一样，一听要考他的耳朵就兴奋，跃跃欲试地说：“我能的……”

安在天俯下身去，低语：“来了很多领导，现在都坐在下面看着你，阿炳，你一定要好好考，为你争气，为你妈争气，我想你一定能考好的。”

阿炳旁若无人地大声喊道：“我能考好，为我妈争气，为你争气……”

众人都安静地看着讲台上。

说真的，安在天不怀疑阿炳耳朵的神性，如果这是20个人在说话，哪怕他们说的是外国话，他都相信难不倒阿炳。因为再怎么样外语总是人在说，是从人的嘴巴里发出来的声音，这里面自然有共性可循。可现在阿炳面对的是电波，对他来讲是来自另外一个世界的东西。所以，对这场考试，安在天心里有太多的悲观，他看着一盘盘磁带，感觉比像看着一枚枚炸弹还要恐惧。也许对阿炳来说，它们就是一堆炸弹，要将他在听觉上的自信心全部摧毁掉……

“嘀嘀哒哒、嘀、哒哒哒……”

发报的声音是录放机放出来的，以至于可以看到磁带在机器里转动的样子，同时听得见细微的“丝、丝”转动声。陈科长一只手按在录放机的停止键上，随时准备停掉机器。

安在天站在讲台下方，紧张地看着阿炳——阿炳吸着香烟，他吸烟的样子一如既往，吸得猛，但动作谨慎，像烟是活物，弄不好会跑掉。其余的人都无声地看着他俩。

约十秒钟，电波声没了，陈科长按下停止键。

安在天：“阿炳，这是第一种电波，你听了十秒钟，怎么样，听清楚了吗？”

阿炳：“是的。”

“现在你已经认识一个电波了，我们就叫它1号电波。记住，这是1号电波，当你再次听到它时，你要告诉我。”

“是的。”

他在接受“考试”时一向是认真而少言的。

陈科长将1号电波的磁带标上“1”字，放在左边，右边为没放过的。安在天朝另一教员示意，那个人按下他所管录放机的放音键。

阿炳专注地听着。还是放了10秒钟，又停。

安在天问阿炳：“这是1号电波吗？”

阿炳答道：“不是。”

“那我就命名它为2号电波。要记住，这是2号电波。”

那个人将2号电波的磁带标上“2”字，放在左边，并从右边没听过的磁带里重新拿了一盘，装入录放机。

这就叫“听样时间”，每一种电波10秒钟，阿炳必须在这10秒钟之内辨出它独有的特征，并且记住，否则他就完了。尽管阿炳一次次地点头，可安在天心里还是担心他是不是真的记住了？

铁院长传给安在天一张纸条。安在天打开——写着“不要再放新的，放一盘已经听过的”。

安在天做了一个“3”的手势。掌握“3”号磁带的教员，马上装入磁带，放音。众人紧张起来……

安在天看着手表，秒针在走……

阿炳突然手一扬，喊：“停！”

杨红英按下停止键，莫名其妙地问：“怎么了？”

阿炳嘿嘿一笑，道：“这不是新的。”想了想，“这是3号电波。”

顿时，底下一片哗然，安在天喜不自禁，回头看铁院长，铁院长面无表情，示意继续。

树的阴影大了，蔓延在地上。走廊上，煤炉上的那壶水已经开了，“扑、扑”地冒着热气。胖子的手上拎着热水瓶，站在窗前看着里面的“考试”，他看得如醉如痴。

教员右边的磁带已经大部分移至左边，这说明20盘磁带，大部分都已听过“样”了。

开水冒出来，落在火上，发出哧哧的声音。

现在，所有教员右边都已经没有磁带了，磁带都在左边。

安在天：“阿炳，现在20种电波的声音你都听完了，下一步，每放一盘磁带，你都要‘报号’，告诉我它是几号电波。”

装带、放音，不断重复……

阿炳一次又一次地回答：

“这是8号！”

“这是11号！”

“这是6号！”

“还是11号！”

陈科长放进14号磁带，开始放音。

阿炳似乎在犹豫，他一口一口地吸烟。安在天看着阿炳，为他捏了一把汗。电波声已走完，磁带开始无声地转动。铁院长眉梢一挑……

阿炳忽然大叫：“14号！是14号电波。”

大家都松了一口气。

一只苍蝇从阿炳的头顶上飞过，在他眼前来回晃悠，阿炳突然一扬手，把苍蝇打个正着。

考试的结果是：阿炳赢了。

不是一局一胜的赢，也不是五局三胜的赢，而是全赢。全赢也不是命悬一线的赢，而是轻轻松松的赢，绰绰有余的赢。

期间，阿炳除了不停地抽烟，似乎并没有更出奇的依靠或者更神秘的魔法。最快的一次，13号磁带刚放了1秒，阿炳就手一扬，报出了号。多少年以后，安在天还在怀念着阿炳一扬手的这个动作。

人们走出视听室，像电影散场一样，大部分人还沉浸在刚才的情景之中，低头默默不语；或去厕所；点烟；有的在兴奋地说着什么……

华主任和铁院长出来。

华主任：“……我搞侦听一辈子了，还没见过这么神的人。比罗山还神！”

铁院长：“所以安副处长说罗山是‘人之将死，其言必善’。”

“罗山一定也是自叹不如。老地瓜，这下你心里是不是要踏实一点儿了？”

胖子扶着阿炳出来，后面跟着安在天。

铁院长从李秘书手上拿过烟，客气地递给阿炳一根：“阿炳，来，抽

根烟。”

阿炳接过烟，闻了闻，说：“嗯，这烟很香，好烟。”

铁院长顺手把一包烟都给了阿炳，说：“全送给你，回头我再送你一条整的。”

阿炳回头问安在天：“安同志，铁院长要送我烟……”

安在天：“这是你的奖品，拿着吧。”

阿炳：“那我拿了。”

铁院长对安在天：“把人都叫进来，我们开个会。”

阿炳突然脸憋红了：“安同志，我要上厕所，我要尿裤子了……”

安在天忙招呼胖子：“快，快带他去解手！”

人都到齐了，还是刚才那些人，当然没有胖子和阿炳。因为不是在正常的会议室里开会，大家坐得乱，基本格局就是以铁院长和华主任为中心。

铁院长：“我们开会，不是总结发言，而是各抒己见。大家刚才都看了，听了，想必也想了，根据对阿炳的专业考测，加上你们自己的经验，有什么想法？阿炳这个人能不能为我们所用？怎么用？我一贯以民主而著称，希望大家畅所欲言。”

华主任：“能不能用这个问题就不必说了，肯定能用！”

大家七嘴八舌地肯定：“对，能用，当然能用。”

铁院长：“那么就是怎么用？是现在用，还是培训后再用？随便说，没有对和错，如果有错，不说就是错。”

众人互相看着，谁都不愿意打头炮。铁院长点了名：“钟处长，我们这都是在给你找人，你先表个态。”

钟处长在谨慎地找着“态度”：“我的态度……说实在的，我还没有想好，但是我的感觉是……可以用的，现在就可以用。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我干了半辈子的侦听，像下午这种情况，20个信号临时听样，临时确认，刚才我自己也在心里测试自己，根本达不到阿炳的水平。我想，就是把我们现在一线的侦听员都拉来，能达到阿炳这水平的也是屈指可数。这说明他完全具备投入实战的能力，所以现在上机应该没有问

题。不过，按道理，凭经验来说，这好像又有点.....那个.....太异常了，是不是？你们说、你们大家说。”

“老资格”接住话头：“他本来就是异数！好，我来说几句.....”

铁院长客气地：“申老，您说。”

申老慷慨陈词：“我说三点。第一，虽然阿炳对摩尔斯电码并不懂，但事实充分表明，懂与不懂跟他无关，不懂他照样能去伪存真，百里挑一。如果要等懂才上机实战，那就不是他奇人阿炳了。第二，虽然敌人通过静默，改变了联系时间，但目前情况看，其机器设备基本上没变。设备不变电波的音质也不会变，从我们已经找到的十几套新频率的情况看也是如此。这就是说，我们有足够数量的‘样品’可以提供给阿炳听辨。虽然那些未知敌台的声音不会跟这些‘样品’一模一样，甚至在常人听来可能完全不一，但对能够把两条狗的血缘关系及雌雄性辨别出来的阿炳来说，我相信他一定能在差异中寻求到蛛丝马迹的共性和暗语。第三，至于阿炳不会操作机器就更不是问题了，我们可以给他配上一个甚至几个操作员做他的助手，帮他解决实战中面临的所有具体问题。事实上，阿炳神奇的是他的耳朵，我们要使用的也只是他的耳朵.....”

外面忽然传来阿炳骇人的哭喊声。

阿炳窜逃出房间，摔倒在地上，他不断哭喊着向前爬去，一声一声地叫着“安同志”.....

安在天和金鲁生冲到了最前面。

胖子也从阿炳的新居跑出来。

阿炳一把抱住安在天的大腿。

安在天急切地问：“怎么了？”

阿炳哭着：“.....他要割我的耳朵！”

金鲁生：“谁？”

阿炳：“我听到了刀的声音。”

安在天一抬眼——

惊慌失措的胖子，手上还拿着一把菜刀。

金鲁生还未上前，胖子已经“扑通”一声跪下，吓得魂飞魄散，菜

刀“当啷”也掉在地上。

阿炳把头埋在安在天的腿上，身子还在瑟瑟发抖，像一片树叶……

金鲁生带走了胖子。

安在天轻轻地拍拍他：“阿炳，好了好了，你要把我的裤子褪掉了！”

众人随后出来，看到与刚才判若两人的阿炳，面面相觑。

事实上胖子是想给阿炳切水果吃，可被他误会为要割他的耳朵。但从此阿炳给安在天一个感觉，他的生命像一片树叶，树欲静而风不止，如果有一天风止了，也意味着树叶凋零，化为地上的土了。

天色暗下去了，会仍在继续。

铁院长：“关于阿炳的问题，我们下午开会，晚上又接着开，现在只剩下一个人没有表态了……”

大家的目光都投向安在天，而安在天似乎无动于衷。

铁院长：“安副处长，你说说吧。”

安在天：“我不同意大家的意见。”

掷地有声！会场变得肃静起来。

安在天：“也许我比大家更了解阿炳，阿炳是个什么人？奇才，怪人。奇在哪里？怪在哪里？他一方面显得很天才，一方面又显得很弱智，两方面都很突出且不容置疑。我认为，缺乏正常的理性和思辨，这是体现阿炳弱智的最大特征。在生活中，阿炳认定事物的方式和结果总是很简单，比如下午，胖子只是拿刀想给他切水果，他却认定是要割他的耳朵。只要他认定的东西，是不可改变和怀疑的。这说明他很自信，很强大，但同时又很脆弱，容不得任何质疑和对抗。当你和他发生对抗时，他除了自虐性的咆哮之外，无任何抗拒和回旋的余地。请相信我的感觉，阿炳的脆弱和他的天才一样出众，一样无与伦比，他像一件透明的闪闪发光玻璃器皿一样，经不起任何碰击。”

众人都在听。

安在天继续说道：“另外，根据阿炳已有的表现，我们是有充分理由相信，即使就这样不作任何准备，派他直接上机实战，他剑走偏峰，来一个出奇制胜也完全可能。但我认为光可能不行，必须是百分之百才

行。因为一旦出现失利，失败将可能是百分之百的。正如大家说的，对阿炳我们不能把他视为常人，如果是一个平常人，他有如此高超的本领，我们又是那么求胜心切，不妨就这样盲目让他去试一下，如果行，最好；不行，再回头来让他练练兵，重新披挂上阵。问题是阿炳不是常人，我们不能拿他去试，因为万一不行，阿炳可能会由此对侦听工作产生无法消除的恐惧和厌恶，甚至以后他一听到电波声就会咆哮，就会发抖，就会疯狂。这样他的天才，他天才的一面，对我们701来说就意味着被报销了。谁敢百分之百肯定他上机就一定能在短时间之内找到敌台？谁又知道他忍耐的极限时间有多久，是一天？两天？还是半天？或一两个小时？所以，我建议保守一些，给他一定的练兵时间，让他在百分之百把握的情况下再投入实战。”

铁院长在众目睽睽下站起身，一步一停地走到安在天的面前，然后又一字一顿地说：“我听你的，我把他交给你。从现在开始，你可以动用701任何人和设备，只要是对阿炳练兵有利。”

安在天问：“给我多少时间？”

“你需要多少时间？”

“一个星期……我不会问你要一个星期以上的。”

铁院长冷冷一笑：“三天！三天后你必须把人给我带进机房，而且是万无一失的，用你的话就是，百分之百不是冒险的！散会。”

门卫跛着一只脚在扫着院子，树叶和花瓣交织在地面。

晨雾没有散去，依稀传来女人的声音。在女声的起落间，偶尔有阿炳的声音冒出来。女人在当教员，阿炳在当学生。女人便是女教员杨红英，不到三十岁，中等个子，面容瘦削，声音与目光一样尖利，精明强干的样子。有趣的是，阿炳依然坐在讲台上的沙发里，而杨教员在台下，围着讲台来回走，一边在滔滔不绝。

杨红英：“……这叫摩尔斯电码，是国际通用的电报语言。在电报领域里，我们现在交流的这种语言没有了，都转换成了摩尔斯电码。组成摩尔斯电码的只有一样东西，就是阿拉伯数字，从0~9，每一组电码由4个阿拉伯数字组成，俗称‘千数码’。比如你的名字阿炳，在电报中就变成两组数字：5813 3119。我刚才说过，在电报中1并不叫1，叫什么？”

阿炳答：“滴哒……”

“3呢？”

“滴滴滴哒哒。”

“5呢？”

“5就是滴……”

“对，5就是5个滴，滴滴滴滴滴，就是5。那么9呢？”

“哒滴……”

“对，很好，阿炳，你都记住了，你记性太好了……”

高音喇叭响起了“早间新闻”。胖子端着早饭从食堂回来，他的脑袋从窗户外探了进来，对阿炳说：“阿炳，吃饭了——”

阿炳一挥手：“你端来的饭我不吃，有毒！”

安在天在晨跑，顺路拐到培训中心，见三人正从试听室里出来，对杨红英：“怎么，闻鸡起舞了？”

杨红英：“还不是被你逼的，天不亮我们就开始了。”

“怎么样？”

胖子扶着阿炳正往自己的房间走去。

杨红英：“阿炳，告诉安同志，你的名字？电报名字。”

阿炳没有回头，像只鸟似的叫起来：“滴滴滴滴滴 哒滴 滴哒 滴滴滴哒哒 滴滴滴哒哒 滴哒 滴哒哒滴……”

安在天愣了。

“安副处长，阿炳在跟你发电报呢，你听懂了吗，是什么？”

安在天明白了，他说：“我听懂了，是5913 3119。”

阿炳笑逐颜开地：“对，这是我的电报名字。”

杨红英：“好，阿炳，你去吃饭吧，吃好了，我们再上课。”

阿炳：“你来和我一起吃，安同志也来和我一起吃。”

杨红英：“不了，胖子叫他爸给你做的小灶，怕你是江南人，吃不来这里的饭。”

胖子扶着阿炳进了房间。

安在天惊疑地问：“你们开始多久了？”

杨红英伸出一个指头：“一个小时。阿炳记性太好了，简直是过耳不忘。我原来担心三天时间根本不够，现在看来没问题。”

“正常一个侦听员要接受8个月的培训时间，算课时也要在两千节以上……”

杨红英得意地：“可阿炳就不正常啊！你看，我本来是这么安排的，上午讲基础，记字表，下午听、记信号；第二天练速度和压码；第三天上午你给他讲敌人电台的组织关系，下午上机实战模拟训练。现在，我已经提前了一个上午。”

“腾出来的时间多练练速度，速度就是技术。”

警卫连的院子里，枪弹被从屋里一一拿出来，仔细地清点，装车。两把冲锋枪，一箱手榴弹，一箱子子弹。箱子是那种木头箱，铁扣。铁扣是种带弹簧的，一拉就开。小钱打开子弹箱，忽然愣住了——

子弹箱里，好几盒子弹的盒子都有异样，好像被人打开过。小钱赶紧一一打开看。有几盒，子弹都是满的。小钱刚舒了一口气，又打开一盒，脸色变了。

金鲁生过来问：“小钱，怎么了？”

小钱的声音都变调了，他说：“少了两发子弹！”

“不应该啊，我都放在保险柜里了。”

“保险柜的钥匙……”

“就一把钥匙，一直在我身上。”

“难道在路上……”

“路上也不应该，一直放在车上的，动都没动它，没有敌情谁动它呀！”

杨红英正在擦拭发报键，准备通过机器发信号给阿炳听。安在天在腾桌子，好让讲台下有更大的空间。金鲁生在窗户外向他招手。

安在天问：“什么事？”

金鲁生显然不是那种一惊一乍的人，虽然出了大事，却还是冷静地把他带到较远的地方，才告诉他说：“我们丢了两发子弹！”

安在天一时没有反应过来，他问：“你说什么？”

金鲁生：“小钱准备回上海，检查枪弹，发现少了两发手枪子弹。”

“你怎么保管的？”

“保管肯定没问题，一直锁在保险柜里，钥匙只有我一个人有。”

“那怎么会丢呢？”

“是很奇怪，所以来找你问。”

“你不会怀疑我偷了吧？”

“当然，你肯定……没你的事，但阿炳……你觉得有没有可能？”

“这怎么可能？”

“这是唯一的可能，我跟小钱前前后后都想遍了，觉得就是阿炳，因为那箱子弹刚好是放在他脚底下的。”

“可我们一直都在一起，没看见他去捣鼓箱子。”

“有一小会儿你我都睡着了。”

安在天思索着。

金鲁生：“你带我去他房间看看。”

安在天没忘开玩笑，他问：“你有搜查证吗？”

安在天和金鲁生在各个角落找着，还是没发现子弹。金鲁生拉开床头柜的抽屉，发现了两截像子弹一样的木头塞子。

金鲁生问：“这是什么？”

安在天拿来看，又塞在耳朵里试，刚好可以堵住耳孔，说：“这是他当耳塞用的。”他心一动，连忙翻开枕头找。果然，枕头底下有两垛东西，拿起来看，就是那两发手枪子弹，只是外面套了一层布。布套很旧，显然是从木塞子上移过来的。

安在天把玩起两发子弹，笑了：“子弹是杀人的，想不到还能被阿炳

弄来当耳塞用，真比木耳塞好吗？”

金鲁生把布套又重新套回木耳塞，也笑了：“亏他想得出！”

小钱开车，旁边还有一个金鲁生派来陪他回去的保卫干事。车在县城街道上停下，金鲁生拉开车门：“走好，我到前面理个发。咱们后会有期。”

“后会有期。”

他们没有再多言语，看得出叮嘱的话早已交代完了。金鲁生跳下了车。车开走了。

金鲁生的余光一扫——理发店的老哈小跑着出来，看车走的方向。

理发店里很阴暗，根据外面的天光才能看出里面的轮廓……

残缺的镜子前，金鲁生已经披上了一块肮脏的白布，坐在缺了一边的椅子上，等着老哈来剪发。

一把剪刀横了过来……

金鲁生问：“这么黑，能看见在哪儿下剪子吗？”

老哈：“我剪头不靠眼睛，靠的是心。心到剪子到，该剪的不该剪的心最有数了。不该剪的，剪不断，理还乱。”

金鲁生眼睛里透出一丝阴光……

小钱驾车行驶在一段两边都是密林的山路上。突然，前面路上有一个满脸是血的女人从树林里跑出来，边跑边回头看，同时朝他们呼救。小钱停下车。

两人下车，准备去帮助那个女人。此时，两边树林同时开枪，把小钱和保卫干事双双击毙。

敌特女播音员在口述一份电报：“……滴滴哒哒 滴达 滴滴滴哒哒 哒滴。4567，4567，风大雨急，发报完毕。”

此时，杨红英在发报，阿炳在听。不知是杨红英教得好，还是阿炳学得好，总之，培训工作进展得十分顺利而圆满。第三天下午，安在天就来到了铁院长的办公室……

安在天进来，里面没人，而收音机却开着。

收音机里——

女主持人：“这场战斗就这么结束了，还是才开始？”

男嘉宾：“这是个深奥的问题，参战双方可能都回答不了。”

女主持人：“这一仗打得确实很神秘，以为是共军蓄谋已久的一场大战，不料枪炮声还没有传久就偃旗息鼓了。到现在为止，没有人说明共军为什么初战告捷后又按兵不动。有军事观察家透露，是因为国军成功地破坏了共军的侦听系统，致使他们没有可靠的情报来源，不敢贸然进攻……”

安在天一边看着墙上的“找台进度表”，一边听着收音机，忽然收音机没了声音。

铁院长阴沉的脸走进来：“敌人太猖狂了，我们又有两位同志被害了，小钱，小陈。多好的同志，为了新中国，不知道还要有多少烈士，把自己的热血，洒在这片土地上。”

安在天又忍不住了：“所以我不允许我父亲的名字，写在他们的烈士档案当中。”

铁院长坐下：“有时候我在想历史，真是会开玩笑。敌人怎么也想不到，他们怀念的人，是他们最凶恶最强大的敌人。我相信，你父亲为了革命，不会在乎自己的历史怎么写。在九泉之下，他会嘲笑这批饭桶的。你是来报喜还是报忧的？”

“你猜呢？”

“我相信你会把阿炳培养成蜘蛛。安儿，你真像你父亲，能完成别人完成不了的任务。我也相信你，别人做不了的事，你做得得到。”

在试听室里，阿炳坐在老地方，杨红英和他相对而坐，面前是发报机。铁院长、华主任、钟处长分别坐在两边，大家几乎是围了一个圈。安在天拿来纸笔，交给铁院长：“铁院长，你亲自拟定8组电码吧。”

铁院长不解地问：“干什么？”

安在天：“我拟就有作假的嫌疑。”

铁院长反应过来，又觉得毫无必要，“哼”了一声说：“别搞名堂了。开始吧。”

华主任：“我来。”

华主任接过纸笔，写了8组电码，交给安在天。安在天把这页纸递给杨红英：“发吧。”

杨红英问：“速度？”

安在天：“80。”

杨红英便以每分钟发80个数码的速度开始发报：滴滴哒 滴滴滴哒 哒 哒滴滴 滴哒……

杨红英发报时，安在天在黑板上抄着电文：2371 4690 9911 7312 0352……杨红英发报完毕。安在天也抄完了，搁下粉笔。此时，大家都盯着阿炳看——他似乎是睡着了。铁院长纳闷地看看安在天，又看看阿炳，像要说什么。安在天赶忙示意他别出声。

这时，阿炳像被安在天的手势惊动了一样，如梦初醒，长长地呼了口气，然后便朗朗有声地背诵起电文来：“2371 4690 9911 7312 0352……”

八组码，32位数字，一组不拉，只字不错，跟黑板上的一模一样！

阿炳话音一落，铁院长和华主任都笑了。

铁院长一高兴，又掏出香烟，递给阿炳：“来来，阿炳，抽根烟。”

阿炳：“你送我的烟，我还没抽完呢……”

铁院长：“抽，抽完了我再送你。”

王彬和胖子一直在窗前看着。

王彬：“这叫‘压码’。”

胖子问：“什么叫‘压码’？”

“你想，手写肯定是跟不上耳朵听的，一边抄录，一边把听到又来不及抄录的码记在心上，这种技术就叫‘压码’。两个一流的抄收员在赛场上比高低，就是比一个压码技术，谁压得多谁就可能赢。”

“阿炳压得多吗？”

“多，很多。你跟着阿炳，要多了解他，这样才能更好地照顾他……他要走了，你快去！”

王彬催着胖子，胖子进去。

第五章

铁院长看着阿炳被胖子扶走，回头问安在天：“你准备什么时候安排他上机投入实战？”

华主任：“应该安排一个电台集中出来的时间，这样目标多，容易有收获。”

钟处长：“那就今天晚上8点钟吧，那是大联时，一般电台都要出来发报。”

铁院长再次问安在天：“你看呢？你最有发言权。”

安在天想了想：“可以，但是……”

铁院长看安在天欲言又止，催促道：“快说，还有什么？”

安在天：“他调动的关系、手续都没办呢，宣誓仪式也没搞，这个样子能进A院吗？”

铁院长“哦”一声，道：“对，他这样进A院是要破规矩的，这可是我们701铁的纪律，不能随便破。”

华主任：“等办关系至少要十几天，你等得起吗？等不起，我看只能特事特办，先搞宣誓仪式，关系随后补办，怎么样？”

“就这样，尽快给阿炳举行宣誓仪式，完了就安排他上机。”铁院长回头对华主任，“我这可是跟总部领导请示了的。大姐你得认账。”

华主任：“这是你一贯的作风，把人逼到墙角，让人跳墙！”

铁院长哈哈大笑：“不是跳墙，是跳海，是深海突围。”

干部处宣誓室的墙上，挂着一面鲜艳的红旗，安在天把阿炳领到红旗前，站好。干部处长庄严地举起右手，紧握拳头，以一种命令的口气说：“请举起你的右手，紧握你的拳头。”

阿炳没有反应。安在天在他的耳边低语着，并帮他举起了右手，紧握拳头。

干部处长：“请跟我说。”

安在天对阿炳：“他说一句，你说一句，要说的一样。”

干部处长：“我志愿加入特别单位701……”

阿炳：“我志愿加入特别单位701……”

干部处长说一句，阿炳说一句，阿炳越来越激动，身子又开始发抖……

面对一个个生死不计的“要求”和“必须”，阿炳以为自己即将奔赴硝烟弥漫的前线，为此一半是激动，一半是恐慌，恐慌和激动都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宣誓完毕，干部处长回身，握住阿炳的手，客气地说：“欢迎你，阿炳同志，从现在开始，你已经是我们的701的一员了，希望你今后为701的崇高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阿炳心有余悸地：“我要上战场吗？”

在干部处办公室，安在天扶阿炳坐下。干部处长从铁皮柜里拿出记事本，递给干事：“准备记录。”

干部处长：“阿炳同志，组织上对你的要求，我们在宣誓中都已经说了；现在你作为701的新同志，对组织上有什么要求，也可以提出来，这是你的权力，也是我们的责任，我们将记录在案，并争取做到。”

阿炳茫然地寻找安在天。

安在天只好又在他耳边低语。阿炳明白了，认真地想了又想，说：“我今后是不是不能回乌镇了？”

干部处长：“没有特殊情况，一般不能回家。如果结了婚，两年可以休假一个月，在结婚之前，原则上要4年才能回家一次。”

阿炳紧张地：“安同志给我妈的钱用完了，我妈没柴火烧饭怎么办？”

这下，干部处长听不懂了。

安在天解释道：“我来代阿炳说，阿炳的意思是，因为以后他不能回家了，所以他希望组织上今后能够妥善解决他母亲烧饭用的‘柴火问题’，是不是这样的？”

阿炳：“对的。”

干部处长示意干事记下，转而对阿炳：“这是一条，阿炳，请放心，

组织上一定解决好你母亲烧饭的‘柴火问题’。另外还有什么要求，再说。”

阿炳似乎已经明白了“他的权力”，又认真地想了想，说：“如果我死了，不准任何人割下我耳朵去做实验……”

真令人哭笑不得！但干部处长照样吩咐干事记下，又问阿炳：“这是第二条，还有吗？”

阿炳又想了想，说：“安同志是个好人，最好的，他应该当更大的官……”干部处长和干事哑然失笑。

干部处长：“这一条不算。”

安在天没有笑，他感动地拍拍阿炳道：“谢谢你，阿炳，你对我这么好。但这不是你的权力，你想想其它的，还有没有？”

阿炳说：“没有了……安同志你说，还有吗？”

安在天：“那先这样吧，以后想到了再说就是了，好不好？”

阿炳：“好的。”

干事拿出三份文书递给阿炳。

干部处长对安在天：“这上面需要当事人签名画押。阿炳不识字，让他盖个手印，名字就委托你来代签了。”

安在天拿了阿炳的手指，沾了印泥，按了上去，然后拿起笔，忽然想起什么，便问道：“阿炳，你的全名叫什么？”

阿炳问：“什么全名？”

“就是你……另一个名字，有姓，有名，像我叫安在天，安是我的姓，在天是我的名，你应该也有这样一个名字的，叫什么？”

“我就叫阿炳……”

安在天问处长：“那就签阿炳？”

干部处长：“那可不行，阿炳肯定只是他的外号。在南方几乎所有的瞎子都叫阿炳，因为写《二泉映月》的瞎子叫阿炳，把二胡拉得跟哭一样。”

“那怎么办？”

干部处长摇了摇头。

最后，安在天根据阿炳的母亲姓陆的事实，临时给他取了一个叫“陆家炳”的大名，并立刻签署在了三份即将上报和存档的机密文书上。

干部处长和干事把阿炳送到门口，干事一转身，笑嘻嘻地说：“这个阿炳真有意思……”

干部处长严肃地纠正他：“他叫陆家炳。”

机房里比以前多了近一倍的人和机器，但嘈杂的程度还是不如从前，因为还是在找台，只有少量电台找到了，所以也只能抄收到少数的电报。侦听员在默默地找台，望眼欲穿的样子。

领班台上新挂了一块黑板，是用来登记找台情况的，陈科长背向我们，在上面写道：BS1-31-2：123456KV。

同时，上面还有：BS2-11-1；BS2-02-4等这样的记录。

钟处长过来看着黑板，不解地问：“BS1-31-2怎么跑到这个区域了？”

陈科长：“是啊，完全乱套的。”

“信号特点呢？”

“跟昨天找到的BS2-11-1信号差不多，应该是同一种机型的信号。”

“晚上阿炳就要上机了，他先帮你们一科找。”

“好的，需要我们做什么配合？”

“提供‘样品’信号，有现成的吗？”

“有。”

“音质好的差的都提供一些，让他有个比较，好有准备。”

“好的。”

西斜的光从树隙里钻进来，像有无数个万花筒，光芒万丈。听不见风，只听得见竹叶在飘动……

安在天对阿炳说：“阿炳，宣了誓，你知道意味着什么吗？”

“我要去工作了。”

“对。今后你就是我们701的人了，是干部了，要为国家工作了。”

“我喜欢工作……”

“你有了工作，就可以为你妈挣钱了。”

“多吗？”

“你想有多少？”

阿炳伸出一个手指头。

安在天把他的手拿过来，把五个指头都放开。

阿炳把五个手指头伸向安在天，不相信地问：“这么多？”

安在天朗朗地笑了：“还不止，你的两只手，加上我的两只手，还有胖子的一只手，然后我们把所有的手都伸出五个手指头，这就是你的工资。”

阿炳惊讶地：“啊……怎么可能呢？”

安在天：“因为你是国家干部，像三爸一样。”

阿炳乐呵呵地：“我要把钱寄给我妈……”

“好的，到时我帮你去寄。”

“不要全寄，要剩一点儿……”

“你在701吃住都不花钱，留钱干什么？”

“我要给你买礼物……你喜欢什么……”

“谢谢你，阿炳，你对我真好。”

“你对我最好，跟我妈一样的好……你是我另外一个妈。你说啊，我给你买什么礼物？”

安在天握紧他的手，认真地说：“今天晚上你就要去上班了，只要你好工作，把我听的电波声从机器里找出来，就是你送我的最好的礼物。”

阿炳听得似懂非懂，他从脖子里掏出她妈送的玉，说：“我给你买这个好吗？买个一样的……”

安在天：“我知道，这是你妈送你的护身符。”

阿炳：“它保佑我平安的……”

“它保佑你的，所以他们怎么考你，都难不倒你，你顺顺当当地当了国家干部。”

阿炳忽然站住不动了。

安在天问：“阿炳，你在干什么？”

阿炳：“我在听风。”

安在天抬头望去——

树叶婆娑着，闻风起舞。

安在天笑了：“对，我跟你说过，我们是一群听风者，我们可以听到天外之音，秘密之音。”

“安同志，风长得什么样？好看吗？”

“阿炳，你把手伸出来。”

安在天从地上拣起一片竹叶，将上面的水珠倒在阿炳的手心上。

阿炳叫了起来：“有点儿凉。”

“这就是风。”

桌上杯盘狼藉，胖子还在上菜。安在天说：“胖子，够了，叫你爸不要炒菜了，你非得让阿炳吃成个大胖子！”

胖子憨憨地笑了。

胖子爸真是个大胖子，他跑出灶间说：“安副处长，不知道阿炳吃得习惯？他家乡的菜，都要放糖，偏甜。”

阿炳抢着说：“甜得虫子都咬我的牙了。”

安在天示意胖子收拾碗筷。

安在天对胖子：“今天晚上阿炳可能要工作到12点以后才能回来，你辛苦一下，留门，等着他。”

阿炳得意地：“胖子，我要去工作了……安同志说，我工作了，一个月有好多钱呢……五只手的钱。”

胖子：“那当然，你已经是进A院的人了。”

“你不能进吗？”

胖子：“我不能进，很多人都不能进。”

安在天插话：“包括下午给你宣誓的人都不能进。”

阿炳：“他们也不能进……你不是说他是处长，比你官还大吗？”

安在天：“是比我官大，可照样不能进。那不是官大就可以进的地方。”

阿炳问：“那什么人可以进呢？”

“你，我，铁院长，华主任，钟处长，李秘书，陈科长……”

“我们要走了吗？”

“要走了。”安在天吩咐胖子，“烟带上……备件衣服，晚上天儿可能会凉……茶杯不用带，火柴带上……”

胖子：“都准备好了。”

安在天和阿炳来到A院门口，警卫见有生人，上前，刚要盘问，金鲁生从门里出来，冲警卫说：“放人。”

阿炳叫了一声：“是金同志……”

金鲁生上前：“对，是我，阿炳，你好，欢迎你来到A院。”

阿炳：“你也可以进A院……”

“我是专门来保护你们安全的。”

“这儿安全吗？”

“很安全，阿炳，这比哪儿都安全，你就像在你妈身边一样，放心好了。”

安在天问金鲁生：“你怎么在这儿？”

“我是专门来迎接阿炳的。”金鲁生说得既认真又点开玩笑的意味，说完又严肃地对警卫卫说，“他是新来的，叫陆家炳，记住了。”

这是一块从人们的感知和足迹中切割下来的禁地，这里不属于时间和空间，只属于神秘和绝密。谁只要步入了，谁就永远属于了神秘和绝密，属于了国家和人民。对于安在天来说，美人计，老虎凳，这些全都休想敲开他缄默的嘴巴，让他出卖这里的神秘和绝密。因为他宣过誓，这是他一生唯一的誓言。

安在天领着阿炳来到二道岗，哨兵没有盘问就开了门。经过门卫时，安在天一指阿炳，问：“你认识他吗？”

门卫：“不认识。”

安在天：“那你不问就放行了？”

门卫：“刚才金处长打过电话，叫放行的。”

安在天恍然大悟。

院里出奇得静，两人往里走，阿炳左顾右盼地在听着什么，处在一种紧张、好奇的状态之中。

阿炳像在自言自语：“金同志说这儿很安全……”

“是很安全，你觉得不安全吗？”

“下午的处长不是说……我要上战场吗……”

安在天认真地说：“这儿是没有硝烟的战场……”

天还没黑透，安在天扶着阿炳走在去机房的路上，回廊上、窗洞里都有人在悄悄地、好奇地打量阿炳。陈科长和钟处长、值班员站在机房门口，迎接阿炳。

安在天扶阿炳在藤椅上坐下，又把香烟和火柴放在他左手的茶几上，上面已经备好了烟缸和茶杯。

安在天把陈科长的手和阿炳的手拉在一起，对阿炳说：“阿炳，从现在开始，他就是你的一只手，希望你们合作愉快。”

陈科长热情地和阿炳握手。

安在天示意。陈科长忙给阿炳递上烟，并为他点上，讨好地说：“阿炳，我乐意做你的助手。”

阿炳吸了一口烟，吐出去，满意地对陈科长：“你跟安同志一样，是个好人。”

安在天害怕阿炳发怒，他一发怒智力就会下降；安在天更害怕他的智力下降后再也不回升，像烧掉的钨丝一样。对于阿炳，什么神秘怪诞的事都会随时随地在他身上发生。因此，从发现之初到他愉快地坐在机器前，有安在天的努力，也有安在天的运气。

陈科长让阿炳听电波声，过了一会儿，按下停止键。

安在天问：“阿炳，你记住这个电波声的特点了没有？”

阿炳点头。

安在天：“现在我告诉你，这个电波声是谁的。上午我对你讲过，蒋介石派出的特务很多，全国各地都有，电台也有很多，有一号电台、二号电台、三号电台和四号电台，是不是？”

阿炳又点头。

“那么这个电波声就是四号电台中的一个，具体是大阴山特务站和台湾联络的电波声。他们还有很多这样的电波声，就好像你们乌镇有很多人一样，也好像……钟处长他们老家村子里有很多人一样。但我们现在就找到这么一个电波，你现在只认识钟处长一个人，他们老家村子另外的人你还都不认识。现在，我们希望你根据这个电波声的音质特点，把台湾和下面所有特务站联络的电波声都找出来，好比要你根据钟处长说话的口音，把所有钟处长他们老家村子里的人都找出来一样。”

“他（它）们不出声我找不出来的……”

“你放心，它（他）们要出声的，到了一定时间，它们都要出声的。等一下我们就去机房，那时它们都要出来。我相信，现在你认识钟处长后，他们村子里的人，不管是谁，只要他开口说话，出声了，你一定是能听出来的是不是？”

阿炳想了想：“嗯……每个村子的人说话都是不一样的……我们乌镇跟青镇这么近，说话都是不一样的……”

安在天：“对。但是只要有一个人跟你说了话，他们村子其他的人跟你说话，你都可以听出来是不是？”

“是……”

“好，你先记住这个声音。现在我们再给你听一个声音，‘这个人’就不是钟处长老家的人，而是……陈科长他们老家的。当然，我这是跟你打个比方，你懂吗？”

天黑了。

铁院长一行人站在窗前，看着屋里的一切。铁院长说：“还听啊，都已经听了五个了，多了到时容易混淆。”

华主任对李秘书：“差不多了，已经七点半了，让阿炳休息一会儿。”

7点55分。无声。这是行动前的静，绷紧的静。

安在天：“阿炳，今天晚上陈科长专门配合你，给你转机器，你呢，主要用耳朵听，只要听到刚才听过的那些电波声，你就喊，好吗？”

阿炳没有接他话，只是说：“你不要走……”

安在天：“我不走，我就在你身边。”

陈科长的手落在频率旋钮上，手指轻巧捻动，频率旋钮随之转动起来，同时沉睡在无线电海洋里的各种电波声、广播声、器叫声、歌声、噪音纷至沓来。阿炳坐在沙发上，抽着烟，以一种丝毫不改变的神情侧耳聆听着，右手的食指和中指不时在沙发的扶手上点击。

阿炳：“转快一点？太慢了……”

陈科长加快了转动。

阿炳：“还是慢，再快一点……”

陈科长又加快了转动。

阿炳：“还可以快……”

陈科长再加快了转动。

阿炳：“再快一点……”

陈科长为难地看安在天。

安在天在犹豫。阿炳急了，起身，扑在频率旋钮上。

阿炳试着转了几下，最后确定了一个转速，说：“按这个速度转给我听。”

陈科长和安在天，还有后面的铁院长等人，都愣了。

在无线电里找电台，由于要找的东西夹杂在一大堆貌合神离的群体之中，以至用正常的速度播放你都不一定轻易找得到，可现在阿炳却要求按下“快进”键。在他要求的转速下，耳朵已经听不到一个像样的电波声，所有电波声几乎都变成了一个倏忽即逝的“滴”音或“哒”声。

铁院长终于忍不住站了起来。

铁院长大步流星地冲出机房，安在天跟着跑了出来。

铁院长强压住火气，小声儿嘀咕道：“这个阿炳，简直是在茶壶里翻跟斗，壶（胡）来！”

虽然声音很小，安在天还是连连摆手，示意他不要再往下说。铁院长任安在天将他一直拉到拐角处，他气得直喘气。

安在天也生气了，他说：“你这就不对了，你又不是不知道他的脾气！”

“什么脾气？”

“鱼有百种，网有万样。天才之所以成为天才，就是因为他一方面将自己无限地拉长，拉的细长，像游丝般经不得任何碰撞。你这时候能破坏他的情绪吗？与其让他发怒，不如陪他胡闹，胡闹总有收场的时候，好戏就要连台。再说了，我们认为他是胡闹，他可能不觉得呢，他有一个独立的心灵空间，是我们永远也无法探知的禁地。要说胡闹，这些天我们看他的种种表现，算不算胡闹？”

铁院长示意安在天不要再说下去了，语气有所缓和：“……阿炳他能听见吗？”

安在天也恢复了平时在铁院长跟前的模样，道：“你先消消气，一会儿咱们再进去。”

铁院长叹了一口气。

安在天看了他一眼——一片树叶飘落在铁院长的头顶上，他吓了一跳，可见此刻他的内心有多么脆弱！

阿炳如前一样，静静地窝在沙发里，吸着烟，还是那种丝毫不改变

的神情，在侧耳聆听着……

陈科长转动着频率旋钮……

阿炳右手的食指和中指，不时地点击在沙发扶手上。相比之下，在场的人置身于潮汐般的噪声和乱音之中，坐立不宁。

钟处长不时地往门口看去，他显然是急切地盼着安在天回来。

阿炳一直在出神地听。

华主任忽然眼前一亮——铁院长和安在天终于回来了，与此同时，阿炳猛喊了一声：“停！”

阿炳冲陈科长一摆手：“往回转，就刚才那个“滴”声，让我听一下……”

陈科长的手迅速在转动频率旋钮。

“……慢一点……对，就这个，守住它，把声音调好一点……”

陈科长把声音微调到最佳状态。

阿炳会意地点点头，说：“不会错，就是它。安同志——”

安在天跑过来：“我在。”

阿炳嘿嘿一笑，道：“安同志，这可比在我的收音机上找个广播要难多了。”

对方电台正在发报，安在天对陈科长：“先抄下电报，赶紧送到破译处，看是不是特务的。”

陈科长戴上耳机，开始抄报，无法给阿炳转台了，阿炳从沙发上站起来，自己在另一部机器上转了起来。

阿炳叫道：“这也是！”

安在天上前，把信号调到最佳。

钟处长：“嗯，好像就是。”

铁院长：“是吗？”

钟处长：“这应该是大阴山特务站与台湾联络的又一套频率，下午我

们有同志找到过一套BS1-31-2，听着像。”

安在天迅速地抄报……钟处长朝门外喊一声：“来人送报！”

安在天进来，把一张纸交给值班员，说：“通知下去，把这个频率控制起来。”

阿炳喝了一口茶水，被呛住了，猛烈地咳嗽着。安在天进来，见状，忙扶他起来，拍他的背。

值班员跟着跑了进来，兴奋地说：“破译处打回电话了。”

钟处长问：“怎么样？”

值班员：“……院长呢？”

铁院长：“跟你的处长一样说。”

值班员：“破译处来电话了，陈二湖处长已经证实，刚才送去的电报正是台湾至大阴山特务联络站的电台。”

全场先是一片静默，之后，人们沸腾了！

安在天正在给阿炳拍背，听罢，他愣了一下，然后继续给阿炳拍着，因为阿炳咳得喘不过气来了。

钟处长冲到阿炳身边，激动地：“阿炳，你太伟大了！”

阿炳连连点头，表示知道了，一边止不住地继续咳着，一副难受的样子，脸都涨红了。

钟处长对安在天说：“……也祝贺你。”

安在天埋着头，没有说话，还在给阿炳拍背。

阿炳终于停止了咳嗽。

他慢慢地抬起手，手指开始摸安在天的脸。

安在天依然没有抬头……

阿炳收回手，摊开——

他的手心里，全是安在天的泪水。

在草丛和树叶中能看出隐蔽在其间的一架天线，耸立在苍茫的夜色中。借着没拉严实的窗帘露出的光亮，可以看到铁院长、华主任、总工、李秘书等人，谈笑风生地从机房里出来。

铁院长惬意说：“……干了一辈子的侦听，总以为什么人和事都见过了，结果还是蛤蟆掉进了井里，阿炳这种人没见过。”

华主任：“你就是经验主义，好下定论。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人外还有人。”

“你是预言家，老天总在帮你，投桃报李，想找罗三耳，结果找回来了一个阿炳，比罗山还神！”

“老天是在帮你！”

“是是，帮我帮我，我错了，我认错。”

总工似乎还沉浸在阿炳的神奇中，感叹道：“这个阿炳的听力确实了不得，他找到的第一个电波声和之前他听的‘样品’，完全是两回事。”

华主任：“用安副处长的话说，一个村子里的人，嗓门是千差万别的。”

总工：“但这两个信号的声音差别很大，就像一个老人和一个孩子，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

华主任：“但他们是同一个村子的。”

总工：“可要从一个老人的声音中，去辨别一个同村孩子的声音，是一件多难的事。”

铁院长打断他们：“所以你是你，他是他。龙眼识珠，凤眼识宝，我们呢？就只能是水牛眼识稻草。”

众人都开心地笑了，继续往前走，铁院长却停下了步子。

华主任：“你还有事？”

铁院长认真地：“我的事就是等阿炳下班。”

总工：“那还早呢，他们肯定要等听了零点的大联时才会走。”

铁院长：“那我也要舍老命陪公子读书。”

如前一样，陈科长在转频率旋钮，阿炳在听。

安在天对值班员下着命令：“对，这是阿炳最新找到的，安排人控制起这个频率……”

阿炳睡着了。钟处长和安在天几乎是把阿炳抬出了机房。

铁院长还在门口等着。

这天晚上，阿炳在机房坐了4个半小时，抽了两包烟，先后找到敌台6部，共13套频率，相当于每小时找三套，也相当于之前一科多名侦听员10多天来收获的总和。

突然，远处“轰”“轰”两声巨大的爆炸！

一架被炸毁的假天线冒着余烟，在晨曦中残缺不堪。警卫连已经层层包围了现场。

金鲁生面无表情，看着铁院长和华主任上来。

铁院长只是草草地看了一眼现场，对金鲁生：“把它尽快修好，让他们再来炸。”

金鲁生不露声色地点头。

铁院长和华主任往回走去。

华主任：“这天线是没用的？”

铁院长得意地：“怎么没用？有用！你能说农民做在稻田的稻草人是没用的吗？”

“哦，原来这是你专门用来迷惑敌人的‘稻草人’。”

“它这回可立大功了。”

“老地瓜，昨天晚上你可是个大赢家，该逮的逮了，该躲的躲了……”

“这叫种瓜得瓜，种豆得豆。不刮春风，难下秋雨。”

回到701铁院长就去找安在天，他趴在门缝上往里看，有人在他身后轻轻拍了拍他的肩。铁院长吓了一跳，急忙回身——原来是安在天，他端着脸盆洗脸回来。

铁院长尴尬地说：“我不是偷看你，我是怕你还在睡觉，所以先侦查一下。”

“我真想睡，可睡不着，放不下阿炳那头。”

铁院长心疼地：“有多少天没睡囫圇觉了？”

“你我是五十步笑百步。‘字典’不做出来，谁也睡不了踏实觉。”安在天问，“昨晚炸的是假天线吧？”

“要是真的，我就来不了你这屋了。敌人上当了，但这也说明特务确实盯上了我们701，都胆敢上这里来炸天线了。”

“这些特务怎么会这么猖狂？”

“当然猖狂，目前国际舆论都认为，中国抗美援朝的结果只会更加激怒老美，让美蒋进一步联合起来反攻大陆。你听国外的电台，舆论几乎是一边倒。河里不刮风，岸上不起浪。这种情况下，特务分子当然来劲了，他们还以为自己能够改变历史呢，此时不猖狂更待何时？”

“美帝国主义都是纸老虎，老虎既然是纸的，我们就没有必要怕他，而且一定会消灭他。”

铁院长岔开话题：“我来是要告诉你，我给阿炳找了个新家。”

“又要搬家？”

“对，我刚去看了，给阿炳住正合适。你也搬过去住，你们住在一起，有什么随时可以照应。我看他简直是离不开你了。”

“他在生活上的智力可能跟个孩子差不多，在家里他就离不开他妈。”

“现在把你当他妈了。”

“他就是这样，只要你对他好，他必滴水之恩，涌泉相报。”

“你看要不要把他妈也接来？”

安在天想了想：“先不接吧。”

“你怕他妈来会分他的心？”

“很难说。阿炳内心有部密码，谜底是什么，谁都不知道。我现在仅仅认识到，要对他好，哄着他，让他喜欢你，这样他才能进入工作。在不喜欢的人面前，他抖抖索索的，而且很容易发怒，暴跳如雷，一发怒智力就会下降。我担心出现这种情况，害怕他的智力有一天会莫名其妙

地消失，而且黄鹤一去不复返。”

“走，一块儿去食堂吃早饭吧。”

“不了，八点钟有个联时，我要带阿炳去机房，胖子会把饭送来。”

“安儿……”铁院长叫了一声。

安在天回头。

“安儿，委屈你了，一个大男人，要像妈一样去哄着个阿炳。”

安在天不好意思：“反正我也没哄过我的儿子，就权当哄我儿子吧。”

铁院长感慨万千：“这让我想起你的母亲，当初她也不愿意撒下自己的儿子……”

安在天追问道：“所以您一定要告诉我，我母亲这么爱我父亲，她为什么会再婚呢？”

铁院长同丁姨一样，没有回答安在天的这个问题，自己先走了。

高音喇叭播放着革命歌曲。胖子从后厨端出给阿炳打好的饭，匆匆往外走。铁院长正在陪华主任用早餐。

铁院长笑了：“阿炳吃的都是小灶，比你这个总部下来的领导还特殊化！”

华主任：“我是领导，他是人才，领导好当，天才可是百年不遇。”

铁院长看见干部处长端饭从旁经过，忙招手，道：“来，这边坐。”

干部处长过来，拘谨地跟华主任打着招呼。

华主任：“坐，坐吧！”

铁院长：“阿炳……就是陆家炳调动的事，你要抓紧时间办理。”

干部处长：“我今天就办。”

铁院长：“报给总部，让他们尽快批。”

“是。”

“一般要多少时间批下来？”

“快的话，半个月。”

“这么慢？”

华主任：“半个月办下来就不慢了。”

干部处长：“对，这个手续比较多，我们报上去后，总部还要派人去阿炳的家乡外调，这个过程的长短我们就掌握不了了。”

铁院长：“正因为这件事的主动权不在我们手上，我们才要更加上心，能做的尽快做，对上面该催要催，该急也得急，不要耽误了，争取在这个月内把所有手续办下来，免得人多嘴杂，手续还没办，人已经宣了誓，在机房上班了。”

人事处长：“好的。”

铁院长一指华主任：“有问题找领导。”

华主任爽快地：“不会有问题的，有问题就找我。”

干部处长：“好的。”

华主任问：“你怎么不吃？”

干部处长站了起来：“两位领导慢用……我还是到那边去吃吧！”

陈科长戴着耳机，在抄报。阿炳和安在天在桌上吃早饭，他们说笑的样子让人自然想到，一定是又找到电台了。

值班员进来，递给安在天一页报表，说：“请安副处长签个字。”

“是什么？”

“找到电台的报表，要上报院领导。”

安在天看了看手表，说：“截止到9点钟的？”

值班员：“是，现在只剩下几分钟了。”

安在天：“几分钟就不会变了？增加一套。”指了指陈科长那边。

值班员欣喜地：“又有了？”

安在天：“看你高兴的，好像是你找到的。”

正埋头在吃的阿炳突然抬起头，一本正经地说：“是我找到的……”

一个独立的小院，有正房、偏房，还有灶房和厕所。正面是一间会客室。胖子和杨红英正在打扫卫生。

胖子：“这房子真好，地板真厚。”

杨红英：“当然，这是地主正而八经的老婆住的。”

“地主不住？”

“他不是老来住，一年……住一两回吧。”

“为什么？”

“地主还有很多不是正而八经的老婆。”

“我妈算不算我爸正而八经的老婆？”

“你爸是劳苦大众，就你妈一个老婆，当然算了。”

“你怎么什么都知道？”

杨红英笑了：“因为我是教员。”

胖子擦拭着地板，越看越觉得好，感叹道：“这么好的房子居然没人住。”

“这不让你住了吗？”

“是给阿炳住。”

杨红英狡黠地说：“你现在是阿炳的影子，阿炳住皇宫，你也能跟着。喂，阿炳喜欢你吗？”

“他最喜欢的当然是安副处长，然后是你，最后才是我。”

杨红英嗔怪道：“去你的，胡说八道。”

胖子认真地：“真的，他跟我夸过好几次呢。对了，你可能排不到第二，第二应该是铁院长，铁院长送他好几条烟呢。”

正说着，屋外传来王彬的声音：“小军，来人，卸东西了！”

屋子正对着大门，一辆平板车进了院子，车上载的净是床啊、桌子啊、茶几啊什么的。

平板车还没停稳，王彬便从东西后面冒出来，灰头垢面的。

胖子和杨红英赶紧出来搬东西。

机房里，陈科长在转动着频率旋钮，阿炳仔细在听……

安在天从外面回来，说：“阿炳，你不会告诉我你又找着一部电台吧？”

阿炳嘿嘿一笑：“两部。”

安在天喜上眉梢：“阿炳，你再这么下去，我就不表扬你了。我……我能为你做些什么呢？我请你听戏。”

阿炳一本正经地说：“是你唱的吗？那我听。”

铁院长和李秘书来到七号院。院子已打扫干净，焕然一新，花台，地面，树枝，都修理过了，灶屋已经升了炉子，出来袅袅炊烟，已经像个住上人的小院了。

王彬带铁院长看着各个房间，说：“除了阿炳的房间，还有一间是给安副处长，一间给胖子的。”

李秘书半开玩笑地：“还有一间房呢，干脆我也住过来算了。我们现在两个人一间，同屋的人一打喷嚏，你就得捂脸。”

铁院长：“那你还是接着捂吧。那一间屋将来阿炳的母亲来了可以住，轮不到你。”

胖子夹着换完的煤饼，从灶间出来。

铁院长问：“你叫什么名字？”

胖子回答道：“冯小军。”

铁院长：“可别人怎么都喊你胖子呢。”

胖子不好意思地：“小时候胖。”

适时，王彬见铁院长问胖子话，赶忙过来。

铁院长问：“以前干什么的？”

“在食堂做临时工。”

“想不想转正？”

铁院长这么问，连王彬都感到意外，胖子更是如此。

王彬催着他：“铁院长问你呢，想不想转正？”

胖子的头点得跟啄米的鸡。

铁院长指着阿炳的房间：“想，就把阿炳照顾好，照顾好了，我就让王副主任给你转正。”

王彬：“听到了没有，一定要把阿炳照顾好。阿炳看不见，你以后就是他的眼睛，他的拐杖。他有头疼脑热，你要比他先知道。”

胖子激动地把煤饼都掉在了地上，不住地答应着。

铁院长刚进办公室，华主任就尾随而来。

华主任：“老地瓜，有好消息，我刚跟部长通了电话，部长说他们已经紧急调派了一个团的兵力来增强我们的警卫，今天晚上就到位，要对这一带进行全封闭的警戒，确保701的安全。”

铁院长好像还不满意地说：“说了几天了，要增加警卫部队，等出了事才到位，这叫什么事？还好消息呢。”

华主任批评他：“你就是不体谅人，唯我独尊。你想想，前线在打仗，全国在反特，山区还在剿匪，部队也不是那么好调动的。”

铁院长牢骚连天：“说到就到，也不提早通知我，叫我怎么安排他们，这么多人住在哪里？真住树上了……”

“这不用你管，部队自己找老百姓家住，吃也不用你操心，他们自行解决。”

铁院长这才露出满意之色，“哦”了一声说：“是这样，这样好，我省了。”

“他们不会跟我们直接接触的，只是以后你上山散步时注意一点儿，不要走得太远，也不要半夜三更出去，免得把你当坏人抓了。”

铁院长：“我连睡觉的时间都没有，还有空儿散步？”

开晚饭之际，食堂门前，人来人往的。胖子夹杂在这些入中间，带

着饭菜而去，显然又是去给阿炳送饭的。

在食堂门前的公告栏上，贴着一张告示：现在山庄实行一级警备，严禁外人（包括亲朋好友）入内，本院人无事也不要外出。若有事外出，务必带上证件，且必须在晚8点之前归，云云。

人们窃窃私语着、议论着。

金鲁生在这张告示旁边，又贴上了一张公告：禁止本院人外出理发！

下雨了。

县城里，金鲁生躲在一角，看着不远处的小理发店。

老哈正在上门板，显然是要打烩了。

金鲁生阴冷的眼神，死死地盯着——

胖子拿着暖水瓶进了阿炳房间，开始给他铺被子……

胖子走到门口，望眼欲穿的样子，雨水飘到了门里。他赶紧关上门，回到屋里，一边等着阿炳，一边修理着饭菜篮子。

雨声更大了，电光一闪，胖子有些害怕地抬起头，却迎面一个惊天霹雳炸在了他的脸上。

大雨滂沱。

深深的黑暗中，成群的战士穿着雨衣，在手势的指挥下，紧张有序地分散在四周。那么多人，居然没有一丝说话声，好像是一群海盗，上岸来行窃一样鬼祟。只是借着闪电的光亮，我们才看清，这是一群人民解放军，他们都荷枪实弹的。

空地上，停着一辆吉普车。那里有一束光亮，这几乎也是现场的唯一光源。近了，才发现是金鲁生正打着手电，陪同几个军官在察看地图。

地图铺开在车子的引擎盖下，他们对着地图指指点点……

天亮了，雨也停了。微风吹过，树叶上的水珠飞扬起来，又像骤然下了一场细雨。

胖子趴在沙发上睡着了，他的身边放着那只饭菜篮子，破的地方已

经修理得一点破绽都没有了，还扎了红绳子。

阿炳的床上，依然是铺得好好的被子……

机房里，电唱机上的唱片慢慢地转着，放着评弹……

陈科长的手在转动频率旋钮……

阿炳的头发和胡子都长了，吸着烟，慢条斯理，还有一副老模样，只不过因为有了评弹，他偶尔会跟着哼唱两句……烟缸里堆积出来的烟头……陈科长因为疲劳而浮肿的眼睛，还是目不转睛的。

阿炳忽然一挥手！

胖子把新家收拾好了，但安在天他们却还没有回去过一次。他们在机房搭了行军床，这间屋是阿炳成为英雄的圣殿，也成了701“深海突围”的主战场。除了吃饭睡觉，阿炳几乎都扑在了机器上，平均每天至少工作16个小时。而且，他几乎天天都在刷新由他本人创造的纪录。第22天，他共找到敌台7部、频率82套，可以说是创造了一个世界侦听史上都无人可破的记录。奇怪的是，这天之后，他每天找台的数量开始逐日递减，到第35天，居然一无所获。

也正是这天下午，阿炳第一次提出“回家”的要求……

第六章

机房里，阿炳连声说：“别转了，没有了。”

陈科长停下，回头看安在天。

阿炳：“安同志，没有了，肯定没有了，我要回去……”

安在天和陈科长的神情都有些无奈。安在天想了想，决然地：“好吧，收工。我们阿炳也该回去休息了。”

阿炳：“没有了，肯定没有了……”

安在天显然是在附和他，说：“嗯，没有了。陈科长，你也回去赶紧睡觉。”

陈科长伸了一个懒腰，说：“我感觉自己都要长绿毛了……”

安在天说着，尽量显得高兴地将阿炳扶起来。阿炳“哎哟”了一声，原来他坐的时间太长了，以至于腰酸腿麻，一下子都站不起来了。

安在天趴下身子……

陈科长愣了一下，还是配合地将阿炳扶了上去。阿炳趴在安在天的背上，安在天把阿炳背了起来。

阿炳用手指摸着安在天的背：“安同志，这是你的背吗？”

安在天：“对，我们一起回家。”

“我这一辈子，只有我妈背过我。”

安在天往外走。

阿炳：“别人都说瞎子的骨头最沉。”

安在天背着阿炳出来，进到院子……阳光下，安在天禁不住地眯上了眼睛。

阿炳：“有太阳，我热了。”

安在天笑了，说：“我们阿炳有多少天没有看见太阳了。”

阿炳认真地：“是太阳有多少天没有看见安同志和阿炳了……”

安在天背着阿炳走，各个房间都有人出来，他们纷纷怀着一种敬重、好奇、欢送的神情看着阿炳……

突然有人喊了声：“阿炳，你慢走——”

安在天一回头——顿时，众人都跟着喊：“阿炳，走好啊！阿炳……”

安在天对阿炳说：“阿炳，大家都在送你，好多人，所有的人……”

虽然阿炳一直没有回来，但胖子依然把房子收拾得窗明几净。这会儿，他正在用心地擦拭阿炳的收音机。胖子听见声音，扔下抹布，就往外跑去。

安在天已经扶着阿炳进院。

也许是久别的关系，也许是渴望照顾阿炳的原因，胖子看见阿炳，跑上来紧紧地抱住他，兴奋又冲动地说：“阿炳，你回来了……你终于回来了……啊，我想你，阿炳……”

阿炳也抱住他，说：“我也想你，胖子……”

两个人跟兄弟一样的亲热。

胖子激动地“呜呜”哭了：“……你也不回来，我每天晚上都给你铺床、打好洗脚水……你不回来，我一个人好害怕，人家都说这院里以前住的地主老婆，因为小老婆气得上吊了，万一撞见女鬼……”

安在天：“胖子，你胡说八道些什么？快叫阿炳进屋。你看看，你的鼻涕都沾到阿炳脸上了……”

阿炳：“安同志，我怕女鬼！”

安在天冲胖子一瞪眼：“哪儿来的女鬼？这都解放了，要破除封建迷信，你要有这思想，可得抓紧学习，尽快改正错误。”

三人进了阿炳房间。

阿炳：“这么香！”

胖子：“我每天都从院里给你采花回来。”

安在天：“先别花不花的，快给阿炳烫烫脚，让他赶紧睡觉。睡醒了我们去县城，给他理发。”

胖子：“安副处长，你还不知道？都不许去外面理发了。”

“是谁说的？”

“是金处长。”

七号院打破了往日的宁静，聚集了从来没有这么多过的人。

罗副院长正在问华主任：“华主任，听说你明天要走了？”

华主任：“明天中午走。”

罗副主任：“‘深海突围’行动还没最后告捷呢，你怎么就走了？总部有事？”

华主任：“主要是你们‘突围’胜利在即，指日可待，所以领导就又给我找事了”。

铁院长：“她现在是卫生员，谁受伤了她冲向谁。”

大家都笑了。

会客室，一张圆桌上放有几道菜，碗筷、酒杯也都已放好。胖子把从外面提回来的菜腾到盘中，李秘书在门口喊着开饭。大家陆续进来。阿炳由安在天扶进来，他已经理了发，显得精神多了。

李秘书吓了一跳，说：“阿炳，谁给你剪的头发？”

安在天不好意思地：“是我。别人给他剪，他不肯。”

铁院长：“今天，我们趁阿炳难得的休息时间小聚一次，大家都把酒满上。”

胖子和李秘书分头给大家倒酒。

铁院长：“喝酒是要有理由的，尤其是我们国家现在处在这种特殊时期，没有理由的酒是喝不下去的。但今天这顿酒，我觉得有充足的理由喝。第一个理由，也是第一杯酒，是要犒劳阿炳、钟处长、安副处长、陈科长，四位同志一个月来夜以继日的辛勤工作，并取得了可以说是令人振奋的战果！这一杯酒我先喝了，先干为敬。”

众人也纷纷举杯，喝下。

铁院长对华主任说：“第二个理由，也是第二杯酒，我代表701同志感谢总部华主任这一个月来对我们工作不遗余力的支持和帮助，同时也

是为你明天的走钱行，祝你一路平安！来，喝酒……”

华主任一饮而尽。

铁院长又说：“第三杯酒，来，华主任，我们把酒杯端起来，再来单独敬一回阿炳。”

阿炳端起酒杯。

“阿炳，虽然我们现在还有将近三分之一的敌台没有找到，应该说还没有到总结表彰的时候，但是我坚信，这个时候一定有，而且我自信不会太久远，”铁院长转对大家，“你们说是不是？”

众人都说是。

铁院长：“听到了没有？阿炳，大家都相信我们最后一定会取得胜利。为什么？因为我们有你，你带领我们走出了困境，你是我们克敌制胜的法宝。所以，今天我可以提前告诉你，我们701要给你立功，立大功！来，阿炳，我们把这杯酒喝了！”

他又干了。

阿炳有心事，但还是喝了不少酒，满脸通红，人也有些兴奋，开始主动敬人酒。他首先敬的当然是安在天：“来，安同志，第一杯酒，我敬你……”

安在天拿起酒跟他碰杯，说：“阿炳，今天我们放开喝，能喝多少就喝多少，喝了酒，好好睡一觉，明天再去把剩下的敌台找出来。”

阿炳却放了酒杯，生气地：“你……安同志……不相信我……我跟你说过，没有了……电台都找到了……没有了……都找到了……明天我不去了……以后我也不去……不去了……”

众人听得都傻了，纷纷放下了酒杯。

阿炳把酒杯一下子摔到了桌子下面：“没有了，没有电台了……安同志，我不骗你……我要回乌镇，我要找我妈……只有我妈知道我从来就不会骗她……你不是我妈，你不是我另一个妈……”

安在天刚要上前扶他，阿炳竟一把推开安在天，随后自己也滑到了桌子底下。被他摔了的酒杯碎了，里面的酒洒湿了木地板。四周全是人的腿，却都像钉上了一样，无人能动。

刚才吃饭的人，除了阿炳和胖子，都在这里开会。

安在天：“……到目前为止，我们一共找到并控制对方86部电台，共计1516套频率。但据我们掌握的资料看，静默前敌人共有108部电台、2217套频率，数字上看是一目了然的，我们起码有四分之一还要多的电台没有找到。从电台的结构关系上看，这部分电台主要集中在两大块，一是1号台，主要是台湾与北京、上海和大阴山匪军联络的电台，二是2号台，即北京、上海、大阴山三方平行联络的电台。”

华主任：“这恰恰是敌人目前最重要的电台。”

陈科长：“有没有可能……他们取消电台，改成有线联络了？因为这些电台很重要，怕我们拦截，所以……”

铁院长摇摇头：“这不可能。有线就是电话，电话更不保密，而且最容易拦截，尤其是在战场上，敌我阵地相距不远，派一个侦察兵过去，接一个线出来，就什么都解决了。我赞同钟处长和安副处长的意见，下午看资料我就觉得奇怪，还有敌台没有找到……”

晚上，会议继续。

铁院长：“……现在的情况是这样，一边是不容置疑的资料，表明我们还有敌台尚未找到；一边是绝对自信又绝对值得我们信任的阿炳，认为所有敌台都找完了。怎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我们要分析的就是这个，为什么阿炳会得出这样的结论？不用说，这肯定是个错误的结论。”

众人盯着安在天看。

安在天平静地：“应该有两种可能，一种是那些敌台至今没有露面……”

铁院长打断他：“这绝对不可能。”

安在天：“那就只有一种可能，那些敌台以一种与现有敌台截然不同的形式存在着，否则阿炳不会一下子变得束手无策。”

铁院长：“对，阿炳的错误，或者说阿炳的自信，事实上就是告诉了我们这一点，那些敌台以我们想不到的方式在活动，那么可能是什么方式呢？”

华主任：“不外乎两种情况，一种是联络时间变了，与我们掌握的资料不一样，以至于我们搜索的时间老是和他们联络的时间擦肩而过，错开了；还有一种可能是，使用的机器跟现有的敌台完全不一样，是一种崭新的机型，从未有过的，我们不知道，也想不到的。”

安在天：“这两点我们都考虑过，前一种可能性不大，因为我们后来

几天已经有意识地调整了搜索的时间段，包括其他侦听员。事实上，从昨天晚上8点以后，不光是阿炳，我们其他那么多侦听员24小时不间断地侦察、搜索，也没有截获过一部敌台。”

铁院长：“这个时间里其它电台联络正常吗？”

安在天：“基本正常。”

铁院长：“这就很不正常，即使在敌人静默结束的第一天，在那么困难的情况下，我们的同志也没有一无所获过。”

安在天：“所以，华主任刚才说的后一种可能性极大。”

钟处长：“如果敌人确实使用了一种我们想都想不到的机型，这就很麻烦了。因为找什么首先要有个样子，有个基本目标，你才能去找，即使阿炳，他也需要有‘样品’。”

铁院长：“‘样品’还不是我们自己找出来的？”

钟处长：“是，但有个前提，像敌人这次静默前和静默后，现在我们知道它机型由SAR-52变成了SAB-54，但这种变化是有前提的变化。打个比方说，安副处长常跟阿炳打比方，比如说从上海口音变成了山东口音，但总还是中国人。这是个大前提，有了这个前提，即使变成湖南口音、四川口音，我们照样找得到。这也是敌人这次机型变了但又无法难倒我们的原因，因为我们可以想象它不可能变成外国人。但如果它确实启用了一种崭新的机型，一种我们不知道又想不到的机型，就好比我只知道他不是中国人，但具体是哪国人并不清楚，连个概念都没有，这样……”

铁院长：“怎么不说了？说下去。”

钟处长没有说的意思，铁院长严肃地说：“你是想说，这样肯定就找不到了？”

场上的气氛顿时变得肃穆起来，安在天出来救场，说：“找肯定找不到，就是我们需要换一种方法。”也许是想活跃一下气氛，他爽朗地笑了，“老实说，方法我想到了，但现在最让我为难的是，怎么样才能说服阿炳，让他相信，我们确实还有敌台没有找到。对我们来说，这是个很容易的问题，只要根据资料分析一下就明白了，但对阿炳不行，他听不懂，他这方面的智力低下，像个任性的孩子，有时候你就没法儿跟他说道理。你说服不了他，他就不肯上机，刚才大家都看到了，我一提上机他就跟我急了。这是我害怕看到的情况，也是我现在最头痛的事情。所以，我希望大家给我出出主意，怎么样才能说服阿炳，让他愿意跟我去

上机？”

散会了，华主任和铁院长走着。

华主任：“真想留下来，看到阿炳的谜底。”

铁院长：“喂，你说我才想起来了，这个阿炳的手续，到现在都还没有办下来，你们总部办事也太官僚了吧。”

华主任：“就是，马上都要给他立功表彰了，手续还没办，这太荒唐了。我回去催催他们。”

“你明天几点的飞机？”

“下午4点。”

“那吃了中午饭再走。”

“两山之间必有一谷，两波之间必有一伏。我们这些老家伙，命都是从日本人和蒋介石手里要回来的，还怕什么暂时的困难。相信你自己，尤其相信你的安儿，他既然能相来阿炳这匹千里马，他就自有他的绝招儿……”

铁院长看远处树林的亮点，说：“你看，部队都到位了。”

金鲁生很少串门，这天晚上却来到了安在天的房间，安在天正在削一根盲杖。

金鲁生：“忙呢？”

安在天：“忙里偷闲，乌镇出来就答应阿炳给他做根新拐棍儿，原先那个太旧了。拐棍儿等于阿炳的眼睛……”

金鲁生笑了：“对于阿炳，耳朵也是他的拐棍儿。”

安在天专心地削着。

金鲁生自己找了个地方坐下：“……我有个担心，阿炳这回不会愿意跟你再去上机了。别忘了，他不光是瞎子，还是个傻子，你没办法用正常人的道理去说服他，也无法用正常人的标准去要求他。道理和标准，对阿炳来讲是天书，是对牛弹琴。”

安在天：“对牛弹琴也得弹呢！在国家利益和革命工作面前，毫不犹豫地付出生命，都像行云流水一样自然。眼下，我做的只是动动嘴皮，

动手，动动脑子。”

“安副处长，看不出来，你对阿炳这么周到耐心，想起你在上海和乌镇跟我抓特务，不象一个人，影子都看不着。”

“其实我内心深处也有彷徨，有矛盾和痛苦。我在苏联就读的学校旁边有个马戏团，没课的时候，我常去看他们驯兽。我现在觉得我和阿炳的关系，就像驯兽师和兽的关系。驯兽师训练老虎钻火圈，他耐心，不厌其烦，一步步地引导，老虎做好了，他给它好吃的；反之，他会哄它，偶尔也会打它。总之，驯兽师会想尽一切办法让老虎钻过火圈去。这种成功是驯兽师的成功，不是老虎的成功，老虎只知道它钻过火圈，就会有好吃的，而不会知道它的行为对驯兽师意味着什么，对整个马戏团意味着什么。同样，阿炳也许永远不会理解什么是革命工作，他破译就是为了让我高兴，他想给安同志送一份礼物，我告诉过他，找出电台，就是给我的最好的礼物。”

“我是个粗人，说不出什么大道理，但我知道，你训练阿炳，不是为了你个人，而是我们为了701，为了革命。你对他的好，就是对革命的好，对国家的好。”

“没有这种信念的支撑，我可能没有勇气把阿炳从乌镇带到701，更没有勇气让生理有缺陷的人，去完成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你同样完成的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过去我们打仗，这叫尖刀任务，没有金刚钻，谁都不敢揽那瓷器活儿。不然，不光任务完不成，搭上自己和战友们的鲜血直至生命不说，这种无为的牺牲还会给整个战局带来毁灭性的打击，甚至全军覆没。”

安在天继续削着：“是啊，对于阿炳，你是正常人，而你走进的是非常人的世界，就如同一个明眼人，为了体会盲人的感受，把自己的眼睛也蒙上一样。只有这样，你才能进入他，知道他的喜怒哀乐和行为方式。”

“阿炳不光眼瞎，人还傻，也许你认为香喷喷的鲜花，在他那里可能就是凶巴巴的毒蛇。”

“正因为如此，有时候看到他懵懂的样子，我会有歉意，会难过。阿炳在乌镇的日子平淡一些，穷苦一些，但他无忧无虑，可以随便在桑园里睡到日上三竿。正如我的出现，给平静的乌镇带来血腥一样，我也无法预料，我改变了阿炳的生活，而这份生活对于阿炳，是否真的意味着幸福。阿炳像梦游一样离开他生活了二十五年的乌镇，没人知道我把他接去哪里，包括他母亲。我就像接走了一只鸟，接到了我们的世界，让他在原来那个世界里消失掉了。所以对我们这个职业来说，残酷未必只

是生死。”

金鲁生看着安在天，由衷地：“无畏并非就不是无私。安副处长，你牺牲了自己的性格，更是一种唯有牺牲多壮志。一趟上海和乌镇，几个回合下来我就坚信，你一定会完成这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院内一片漆黑和寂静，可以听到虫在草间的活动声。突然，传出阿炳恐惧的尖叫声和呼叫声：“安同志……安同志……”

胖子和安在天的房间同时亮了，并冲出人来，都往阿炳房间跑去。胖子先冲了进去，慌忙中没有开灯。

安在天进去，先打开电灯。

阿炳紧紧地抱着胖子，嘴里还在不停地叫着“安同志”，那万分恐惧的样子，像刚刚经历了一场生死之险。

安在天上去，把阿炳从胖子手里接过来，一边安慰道：“阿炳，安同志来了……怎么了，阿炳……别害怕，告诉我，怎么了？”

阿炳：“我妈在叫我……”

“你做梦了，阿炳，是不是？”

阿炳像没听见，继续说：“我看见我妈……我妈生病了……要死了……我要回家……我要回乌镇……我不要睡在这张床上，我要回到桑园睡……”

“可能是被梦魇着了，你睡觉是不是把手放胸口上了……”

这一切似乎并不见效，阿炳不停地要求：“回家！安同志，你送我回家……”

安在天看一般的方法根本行不通，最后不得不装作生了气，训斥道：“回家也要等天亮了再说，现在你听，还是半夜呢，半夜三更哪有人送我们走。你答应过我的，你妈也交代过你，你什么都要听我的，听安同志的。”

这一生气，阿炳倒安静了。

安在天趁机又做工作：“阿炳，我知道你对我像你妈一样的好，现在我非常累，很想去休息，你好好睡一觉好不好，你睡了，我才能去睡。”

“等天亮，我们回家……”

“好，现在你必须睡觉。”

阿炳听话地睡下了……

安在天刚要走，阿炳又坐了起来：“安同志，你别离开这个屋子好吗？”

“你睡吧，我不走。”

阿炳重又睡下。

安在天不知道天亮以后怎样才能让阿炳忘掉这个不合时宜的梦。夜越黑，星越明。安在天默默祈祷着上天，不是愚昧，只有执著。

安在天当晚就敲响金鲁生的门：“对不起，金处长，我有要紧事找你。”

金鲁生穿好衣服，走出来：“找我的一定有要紧事，我希望没人找我。三更半夜都是来报案的，你报案吗？”

安在天开门见山：“我问你，上海电信局总机的特务抓了没有？”

“半个月前就抓了，还揪出了一个特务小组，黄处长立功受奖了，小钱也被追认为烈士。”

“抓了就好，我要打电话。”

“给谁打电话？”

“给阿炳妈。乌镇没有电话，只能找人把他妈接到青镇，给我打过来。”

“你是让我给你找人？”

“对，要快。”

“什么时候？”

“明天一早。”

金鲁生“嗯”了一声，并不深问，示意安在天可以走了。

安在天不放心地：“一定要赶在明天早上。时间一过，即使打了，也

没价值了。”

金鲁生做出送客的样子：“你根本不用跑来一趟，打电话给我就行了。现在院里增加了不少流动哨，夜深人静的，别让哨兵抓了你。记住，今晚的暗号是7274。”

早晨，胖子采来一把鲜花，兴冲冲地往阿炳房间里走去。阿炳正在收拾东西，他将收音机小心地用布包好。

胖子进来，吓了一跳：“……阿炳，你怎么就起来了，还早得很呢。”

阿炳：“我今天要回家。”

“安同志还在睡觉。”

“我不睡了，我要回家，安同志一起床我就走。胖子，你帮我收拾一下，我从乌镇带来的东西都要带回去的。”

胖子忙不迭地说：“好，好。”

隔壁房间的电话响了，安在天接起电话：“……你好，阿婆，我是安同志……对对对……阿炳很好，他就住在我的隔壁，可能还在睡觉呢，我这就喊他过来跟你说话……我们给你寄的钱收到了吧……那是阿炳的工资，你放心用好了，以后我们每个月都会给你寄钱去的……”

金鲁生进了院门，听到安在天打电话的声音。

安在天继续说道：“……他现在就是很想你，昨天晚上还做了个梦，说你生病了，所以他想回家……是啊，我们现在工作很忙……对，他是公家的人了，是国家干部，暂时回不了家……请你跟他说一说，你没有生病，让他放心，阿炳心重……你等一下，不要挂电话，我这就去叫阿炳……”

阿炳跑了过来，他匆忙间没带拐杖，正循声走来。安在天回身叫出来：“阿炳，快来和你妈说话。”

阿炳问：“我妈来了？”

“你妈在电话那一头，在青镇。”

“那我说话她怎么听的见，我也听不见的，太远了。”

“这就是电话，离的再远，也听的见。”

阿炳大叫了一声：“妈！……”

安在天：“得对着话筒说才行。”

安在天和金鲁生站在院里。

安在天轻声儿说：“你什么时候叫人去接阿炳妈的？”

金鲁生：“这重要吗？重要的是电话今天一早就来了。”

“谢谢。”

“你听，阿炳好像哭了……”

阿炳真地在哭，他一边哭一边说：“妈，我想你……我做梦都想你……没人给你拣柴火了……你去买，他们会给你不好的，会给你没晒过的，那样压秤……我看见你生病了……我知道，梦都是反的……安同志对我很好，像你一样好，你背我，他也背我……铁院长还送我烟，我在乌镇没有吸过这样香的烟……我很好，妈的玉保佑我呢……没丢，在呢……就在我手上呢……妈，你说话真清楚，象在我耳朵边上一样，这就是电话……这不能说的……单位要保密，真不能说的……”

外面的金鲁生听了，对安在天说：“你听，阿炳还知道保密呢。”

安在天：“这个我很放心。阿炳就是这样，只要你对他好，他信任你了，你说的事他就绝对说一不二。他知道遵守保密条例。”

打过电话，回到自己的房子，阿炳破涕为笑。

胖子进来，问：“阿炳，你笑什么？”

阿炳忽然羞涩起来：“我妈要我在这里找个对象。”

胖子怂恿他：“就找杨红英，她是教员，她什么都知道。”

会客室里，安在天请金鲁生进来。

安在天：“现在警戒情况怎么样？能出去吗？”

金鲁生问：“你想干什么？”

“我想带阿炳出去走一趟。”

“去哪里？”

“就附近，带他散散心。”

“这么大个庄园，还不够你们散心的。”

“后山那边不是有个湖吗？”

“是，你想带他去湖边？”

“如果可以的话。”

“可以是不可以的。”

“我保证安全，不会有事的。”

“出去多长时间？”

“最多一个小时。”

“阿炳是不是想家了？”

“对，昨天半夜就闹着要回家，所以才请你安排了这个电话。”

“把他妈搬出来当救兵？”

“对。解铃还须系铃人。”

两个人正说话呢，阿炳的笑声传了过来，金鲁生说：“听，高兴着呢，没问题了。”

“有问题，他不肯跟我去上班了。”

金鲁生一皱眉：“那怎么行？”

“所以我想带他去一趟湖边。”

金鲁生转身走了。

一扇倒挂的猪肉，还带着鲜红的血丝。701的食堂采购员进来，和屠夫打招呼。

屠夫是个光脑袋：“下半夜刚杀的。”

采购员在那扇猪肉前比划着：“要半扇。”

屠夫执刀过来，在油黑的围裙上抹了一下，刀子“噗”地刺进了猪肉里……

阿炳和安在天在吃早饭。阿炳刚接了母亲的电话，心情很好，胃口大开，香喷喷地嚼着馒头。

安在天：“还要回家吗？阿炳。”

阿炳笑了：“我妈说她没病，不要我回家。”

“你妈还说什么了？”

“我妈收到钱了……好多钱……”阿炳神秘地说，“我妈现在是乌镇最有钱的人了。安同志，是你寄的吧？”

“是我们单位寄的，701，也是你的单位……”

“安同志，组织上还可以让我有要求吗？”

“你要求什么？我帮你转达给干部处。”

“我要求每天和我妈说话，这样就好像我没离开乌镇一样。”

“那你妈就得每天跑到青镇，因为乌镇没有电话。”

阿炳急了，说：“那乌镇什么时候才能有电话？”

“我想，应该很快吧。新社会了，什么都快。”

适时，电话响了，安在天赶忙起身，去接电话。

胖子过来收拾碗筷。胖子：“阿炳，你妈要你找个什么样的对象？”

阿炳：“我妈问我们这儿除了我，还有没有瞎子或聋子？瞎子耳灵，聋子眼明，这样才能过到一块儿……不过，杨红英不错的，就是比我大。”

胖子一副什么都知道的样子，说：“女大三，黄金添。”

阿炳肯定地点点头：“对的。”

安在天回来，对阿炳：“快吃，我们要走，车马上就到了。”

阿炳委屈地：“我不去……电台找完了，没有了……”

“不是去上班。”

阿炳吃惊：“那是去干什么？”

“去玩儿！”

金鲁生亲自驾着一辆吉普车，停在院门口。安在天和阿炳从院里出来，坐进车的后排。胖子追出来，递给阿炳拐杖。

金鲁生把一把手枪塞到安在天手里，安在天把枪上了膛……前排的副座上，放着一挺冲锋枪，金鲁生又把“通行证”的红牌放在仪表盘上。

卡车上，放满了成筐的蔬菜，还有割下来的半扇猪肉。

开车的司机哼着小调，仔细看去，却原来是刚才的那个光头屠夫，他换上了采购员的衣服。旁边还有一个人，鬼崇地向四周瞧。他的模样像是押车的。

门口，蔡大爷牺牲之后，换了一位年轻的门卫，很稚嫩的样子。门卫听见车子开过来的声音，抬起头来看了一眼。

金鲁生的吉普车过来，他没打招呼，就径直开了出去。年轻门卫继续埋头干着手头的事……

山路蜿蜒，树木茂密，从车上看出去，可以看到周围警戒严密的种种动静和迹象，不时有穿军装的人员出没，有地方设了路障，还有掩体。不远处，了望塔上站着有人，树丛中还有临时帐篷。

安在天问：“敌人所谓的‘天网’阴谋粉碎了没有？”

金鲁生：“现在是情况最复杂、最危险的时期，701也许就会成为战场。”

阿炳：“是没有硝烟的战场吗？”

安在天认真地回答：“是有硝烟的战场。”

那辆卡车迎面开来，错了过去。

安在天回头看了一眼：“是食堂的车吗？”

金鲁生：“对。”

“他们每天都得出来买菜买肉的，进出有管制吗？”

“当然，只有这个部门少不了外出，要不大家吃什么。门口设有关卡，也有门卫，再熟的人，出入也得检查。”

“那我们出院的时候，门卫为什么不叫停车？”

“因为车上有我。”

“你不是说再熟的人，也得检查吗？”

“对，我回来就批评他，处分他。”

“我看你先自我批评、自我处分吧。”

阿炳插话：“金同志要被处分了，是不是就没有工资了？”

金鲁生：“对！”

卡车过来，似乎一直要往里面开。门卫像没看见它一样，还在干着手头的事。卡车离门口越来越近了……

屠夫紧张地东张西望。

铁院长和华主任往七号院走来。

铁院长：“你这都要走了，还不赶紧收拾东西，非要过来一趟再见见阿炳……阿炳有什么好见的，又不是没见过……”

华主任：“顺便告个别……”

“你是惦记安儿所说的‘想到的方法’吧？”

华主任笑了：“是，他光说‘方法想到了’，具体的又没透露，害得我想了一夜。”

胖子刚好要出门，看见两位领导来了，紧张地不知该进还是该退。

铁院长问：“胖子，不好好照顾阿炳，这是去哪儿？”

胖子赶紧解释：“……不是我不好好照顾，是阿炳不在。”

铁院长：“他干什么去了？”

“不知道，是金处长开车接他们走的。”

“走了多久了？”

“有一顿饭功夫了，不，两顿饭……”

“到底去了哪儿？”

胖子摇摇头。

铁院长：“这个金鲁生，我看他是昏头了。现在是什么时候，还敢把他们带出去！阿炳胡闹，他和安在天更是胡闹！”

华主任沉吟道：“现在的情况很复杂，你知道吗？结集在大阴山区的一支国民党残余部队三天前突然失踪了，不知去向，军方怀疑他们最近会有行动……”

铁院长打断华主任的话：“首当其冲，就得怀疑是要对我们701采取行动！”

华主任：“是，这时候他们出去很不理智，尤其是他们三个，特务都跟他们交过手、见过面，万一……”

“就不能有万一。老子这回一定要处分姓金的和姓安的！”

胖子吓得缩回门里。

不远处，忽然传来一声枪响——

701大门口，押车的同伙已经躺在血泊之中。

屠夫利用卡车做掩护，且打且退。年轻门卫绕到屠夫的背后……

一群警卫战士朝卡车包抄过来。屠夫猛一转身，年轻门卫就站在他的身后，喊道：“缴枪不杀！”

屠夫冷冷一笑，扔掉了手里的枪。年轻门卫正要上前抓屠夫，忽然他站住了——

屠夫撕开衣服，露出缠在身上的炸药。年轻门卫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

屠夫拉出引绳，四下看去——

警卫战士都往这边跑着……

屠夫往警卫战士来的方向跑去……

年轻门卫想都没想，跑上去，一把抱住屠夫。屠夫挣脱着他，年轻门卫死不放手……

屠夫挣脱不开，气得骂了一句“好烦哟”，拉响了引绳。

“轰”地一声！

701大门口发生爆炸，一名特务被击毙，另一名是人肉炸弹，门卫同志与他同归于尽，壮烈牺牲了。

安在天带着阿炳来到了湖边。不远处，金鲁生在监视着四方动静。

山脚下，有零散又相对集中的七八户人家，偶尔有穿军装的人进出，好像住有部队。那里是新增警卫部队的“总部”。

阿炳有种回到家乡的兴奋，又听，又闻，像在找寻故人。

安在天问：“阿炳，你知道我们来到哪里了？”

阿炳像看见了水，欣喜地：“我们来到了水边……水好干净，闻着鼻子都像轻了一样……”

“比乌镇的河水还要干净吗？”

“一样的，连味道也是一样的……”

安在天：“水来无始，去无终。”

阿炳：“水从天上来……”

“你们乌镇是河，这里是湖。但无论河还是湖，都一样是水。”

阿炳望着远处：“湖……我听说过，但没有去过……我长这么大，除了乌镇，就来过这里。安同志，这里是哪里？”

安在天回答：“这里是701，一个你参加革命工作的地方。”

半山腰上，树林里有镜片的光在闪烁。

金鲁生举起望远镜，也朝山上看去，不一会儿他“嘿嘿”地笑了，并向对方招了一下手。

望远镜里，一个解放军的军官也朝他招了招手。

安在天将阿炳的手放进了湖水里，阿炳开心地叫了起来。

阿炳问：“安同志，我给水说句话，水能把我的话带给我妈吗？”

“水不是电话，它不能把你的话带给你妈，但它能把你的心带给你妈。天下的水都是相通的。”

“那我妈一定得在乌镇的河边等着，要不我的心就又流到别的水里去

了。安同志，我想我妈了，我不愿意和她分开。”

“你和你妈其实从来就没有分开过，只是你住在这片水，你妈住在那片水。此水中流，彼水中流。‘我住长江头，君住长江尾，日日思君不见君，共饮一江水。’他说着，眼睛不觉湿润了。”

阿炳问：“安同志，你在说什么？”

安在天幽幽地：“我在念古人的一首诗，意思是虽然你和你妈离得很远，但喝的还是一条河里的水，所以又很近。你想你妈，我也想我家人了。”

“安同志，这首诗，我记住了。”

安在天：“好，我们俩一起念一遍……”

二人共同念了起来，两个声音在湖面上飘荡着：“我住长江头，君住长江尾，日日思君不见君，共饮一江水。”

安在天因为思念家人而心潮澎湃，而阿炳只是记住了，此刻还并没有体会到这其中的含义。

安在天望着湖水，和阿炳促膝而谈。

安在天：“阿炳，我跟你讲个故事好吗？”

阿炳高兴地：“什么故事？”

自从接了母亲的电话后，阿炳一直情绪很好。

“是我爱人她爸、也是我岳父的故事。”

阿炳问：“你爱人？”

“就是我的老婆、妻子，现在兴叫爱人。”

“那对象是什么？”

“结婚以前叫‘对象’，结婚了就称为爱人”。

阿炳“噢”了一声，若有所思。

“我爱人的老家在无锡乡下，太湖边上，离你们乌镇不远。这河水应该是先流到太湖，然后再往下流，才流到你们乌镇。太湖边上的人家都以捕鱼为生，我岳父是当地出了名的好手。到了冬天，鱼都沉入湖底，

出去捕鱼的人经常无功而返，唯独我岳父，从来不会空手回来，他的竹篓里总是装着别人想不到的大鱼，或者其它水鲜。”

“为什么？”

“因为我岳父在冬天捕鱼有个绝活儿，就是他能从水面上冒出的纷繁凌乱的水泡中，一眼认出哪些水泡是冬眠的鱼吐出来的，哪些不是。知道鱼在哪里就好办了，只要将鱼网对着“鱼泡”铺天盖地撒下去，鱼便成了瓮中之鳖……”

其实，阿炳搜寻敌台给安在天的感觉就是这样，他不但能从众多水泡中看出哪些是鱼泡，而且还能从各式各样的鱼泡中分辨出各式各样的鱼。换句话说，他不但知道哪些水泡下面有鱼，而且还知道是什么鱼，是鲤鱼，还是鲫鱼……

安在天继续说：“……有一年冬天，我岳父照常去湖里捕鱼，但接连几天，都看不到湖面上冒出‘鱼泡’。我岳父因此认为湖里的大鱼都被他抓完了，从此就呆在家里，靠吃鱼干过日子。但是有一天，他去湖边随便走，不经意地发现成群的大鱼在岸边的浅水区里游来游去……”

阿炳惊讶地：“真的？”

“真的。这就是说，湖里还有很多的大鱼，只不过这些大鱼都变狡猾了，它们知道假如沉在湖底的话，总有一天要被岳父识破‘秘密’，抓走，所以都离开湖底，游出深水区，来到岸边的浅水区。岸边虽然寒冷，但空气充足，用不着使劲儿呼吸就可以存活，不使劲儿呼吸就不会冒出气泡，不冒气泡，我岳父自然就找不着它们。”

“后来呢？”

“后来，我岳父知道了这些鱼新的秘密，就又把它们都抓走了。”

阿炳感叹着：“你岳父本事真大……”

安在天就这样让阿炳明白了：我们至少还有一部分敌台没有找到，为什么找不到呢？是因为它们“像狡猾的大鱼一样”躲起来了，躲到我们想不到的地方，我们需要一种新的办法去寻找它们。

阿炳站了起来：“我们回去上班吧。”

安在天试探地：“你愿意试一试吗？”

阿炳：“我想试……”

安在天一抬眼，看着远处，吃了一惊！

铁院长带着战士气冲冲地上来，战士们全副武器，往湖边安在天和阿炳的方向跑去。

安在天扶起阿炳，已经开始往岸上走。战士们赶到，自然形成了一个保护圈，将他们围在中间。

岸上，铁院长劈头盖脸地骂着金鲁生：“金鲁生，我要处分你！要是老子还在部队，我就一枪崩了你。”

金鲁生：“……我事先打过招呼的，解放军的大本营就在附近，很安全。我在这里，都能看见他们设在农舍的总部。”

“放屁！安全是你说的？”

安在天抛开阿炳，先跑了上来：“院长，你听我说，这不是金处长的责任，是我要求他这么做的。”

铁院长不客气地说：“别废话，我同样也要处分你！搞什么名堂，都啥时候了，这么轻率，想出来就出来，把701简单得当谁了？”

阿炳挣脱开扶他的战士，连滚带爬地往岸上跑，喊着：“铁院长，金同志是好人，你不能处分他，安同志更不能处分……”

铁院长见此，只好强忍怒火，冲阿炳说：“阿炳，慢点儿，站着别动，等人扶你上来。”

阿炳摔了一跤，他又爬起来，还要往前跑，边跑边喊：“你不能处分金同志和安同志，他们是好人……我不要你的烟，你别处分他们……”

铁院长急了，喊道：“阿炳，我不处分他们，你在原地站好，我过去扶你。”

阿炳站住了，他摔得牙齿都流血了。

安在天急忙去接他。

金鲁生的眼睛里热了一下。

安在天扶着阿炳上来。

铁院长：“……阿炳，你好……”

阿炳“嘿嘿”笑了，嘴巴上还有血。

铁院长像哄孩子一样，耐心地说：“什么事这么高兴？”

阿炳：“铁院长，今天……我妈给我打电话了……”

安在天提醒他：“不是这个，另一个事……”

阿炳：“你不处分金同志和安同志了？”

安在天只好直奔主题：“你要回去干什么？”

阿炳：“对了，我要回去抓狡猾的大鱼……”

铁院长莫名其妙：“抓大鱼？”

第七章

回到办公室，铁院长直截了当：“你有什么一定要带阿炳去河边？”

安在天平静地回答：“对于阿炳，只有用最直接的方式，以及他所知道的东西才能让他明白道理。事实上，阿炳已经同意回来‘去抓狡猾的大鱼’了。”

“你打算用什么方法让阿炳去找台？华主任马上要走，走前就想听一听你的办法，快说，时间不多了，飞机可不等人。”

“我已经通知了陈科长，叫他把那些还没有找到的敌台以前的录音带调出来。”

华主任问：“干什么用？”

安在天：“你们知道，报务员用手发报，就跟我们用嘴说话一样，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口气’，也许该叫‘手气’。”

华主任补充道：“严格地说叫‘手迹’，但这无所谓的，你继续说。”

“我是这样想的，既然我们已经认定，剩余的敌台肯定以一种与已有电台截然不同的形式存在着，而且极可能使用的是一种我们不知道、也想不到的机型，这就意味着我们不能沿用惯常的、根据对方机器特定的音质去想象和判断的那一套老办法，去寻找尚未发现的敌台，必须另辟蹊径。”

华主任点点头。铁院长一直听着，没有任何表示。

“但是，机器可以换，甚至可以换得面目全非，发报员总不会换吧。我想，即使换，也不会全部换掉。那么，如果我们能够根据敌人以前，即静默前发报留下的录音带，总结出敌人发报的特点，或者说‘手气’、‘手迹’，去找这些发报员。找到了发报员，殊途同归，不就是找到了敌台吗？”

铁院长哈哈大笑。

安在天纳闷，问：“你笑什么？”

华主任解释：“你们爷俩儿想的一样。但是.....这只能说从理论上是成立的，实际操作很难行得通。因为，世上没有比摩尔斯电码更简单的语言了，组成这门语言的只有‘滴’和‘哒’两样东西。它过于简单，又是一门绝对专业的语言，使用的人，即发报员，都是经过专业培训的，所以

一般人会标准地掌握。大家一个标准，差别自然难以形成。即使形成，往往细微如针，甚至被人粗糙的感知忽略不计。”

铁院长反驳道：“也不一定，我以前搞侦听时就遇到过一个报务员，他发报很油，而且有个明显的孤僻动作，常常把‘5’发作六个‘滴’，应该是五个‘滴’的嘛！在摩尔斯电码中没有六个‘滴’的字，这是个别字。我就这样‘认识’了这个报务员，每次听到出现6个‘滴’，就知道是这家伙在当班。”

华主任：“但这样出格的报务员很少，尤其是在高层电台，这样油条早给赶下去了。”

铁院长：“倒也是，这种情况确实很少。”

“当然，阿炳这种人更少，也许阿炳会创造奇迹。”

铁院长敲着茶几：“你走之前怎么能留下这种话？不是也许，是肯定！”

华主任连忙改口：“对对，是肯定，我收回刚才的话，阿炳没有‘也许’，只有‘肯定’。”

一大排书柜一样的资料柜，上面码着众多老式录音带。钟处长带陈科长正在找录音带，已经找了好多了，堆在一边的纸箱里，还在继续找。

701大门恢复如初，只是门前有一块炸焦的黑土还没有来得及清理。金鲁生站在那里，像个木头人。他的臂上，戴了一个黑纱。

一辆吉普车慢了下来，华主任坐在车上。她犹豫了一下，想和金鲁生道别，最后还是放弃了，示意车继续走。

吉普车从金鲁生身边过去……金鲁生忽然转过身来，严肃地说：“停车，检查。”

吉普车停下。

金鲁生看向车里。华主任点了点头。

金鲁生面无表情，示意放行。

已是下午，阳光从窗户进来，把会客室里照得半阴半阳。会客室里的局部已经变了样，原来摆开的沙发被拉到茶几跟前，茶几上放着一部录放机，地上有八箱录音带。杨红英蹲在茶几边上，把录音带往茶几上

放。

阿炳和安在天对着茶几坐着。

安在天把阿炳的手放到一盒磁带上，以一种严正的口气对他说：“阿炳，现在你的任务就是听这些录音带，听什么？不是听它声音的特点，而是听报务员发报的特点。我给你两天时间，你好好地听，反复地听，仔细地听，一定要听出这些录音带里到底有多少报务员在发报，每个报务员发报时各自又有什么特点。有什么问题你可以请教杨教员，也可以给我打电话……”

阿炳问：“你要去哪里？”

“我去处里值班，明天中午回来。”

“那我什么时候去上班？”

“等你听完这些录音带，听出里面这些人发报的特点后，就可以跟我去上班了。”

“听不出来就不能上班吗？”

“如果你想抓到‘狡猾的大鱼’，就必须听出来，我想你一定能听出来的……”

阿炳：“你说能，我一定能的。”

杨红英放进一盘磁带，按放音键。阿炳听完，又换了一盘……

阿炳在听，杨红英在本子上记着什么。

话虽这么说，但安在天心里明白，要想把对方每个报务员发报的特点都听出来，分门别类，这简直比登天还难，即使悟透了世上最高级或最低级的谜也不行。然而，阿炳似乎决计要神奇到底了。

第二天上午，安在天还在值班室值班，杨红英就打来了电话。安在天像听了一个骇人听闻的消息，脱口而出：“你说什么，这不可能吧？”

杨红英：“你来看嘛，安副处长，我能骗你吗？”

安在天冲进院里，胖子刚想迎上来打招呼，安在天根本顾不上理他，径直去会客室。会客室里不见阿炳，只有杨红英一个人在。

安在天问：“阿炳呢？”

杨红英：“去睡觉了。”

“昨晚你们没睡觉？”

“几乎没睡，天都亮了，我才在这沙发上睡了一会儿。”

“都听过了？”

“都听过了。”

安在天看着堆成小山的磁带，疑惑地说：“八大箱磁带？这么快，能听得过来吗？”

“他都是走马观花地听。阿炳需要仔细听吗？”

“听出什么了没有？”

“你看，我都记在本子上了。”

工作手册上面密密麻麻地写着字。杨红英递给安在天，说：“阿炳不但听出录音带里有79个报务员，而且对每个报务员的‘手迹’特征都一一作了‘说明’。你看，这都是他说我记的。”

安在天翻看着记录。

杨红英在一边感叹道：“这个阿炳简直太神了！他听的时候也并不十分认真，没有一盘磁带是从头听完了的，这听听，那听听，顶多听个十几分钟，像玩儿一样。”

安在天忍不住读出声来：“……1号报务员，当3和7一起时经常出现连发；2号报务员，当5和4相连时会发错码……”

“这是一份‘黑名单’，没有姓名的黑名单。我敢说，有了这东西，要不了几天，你们就可以把所有敌台全部找完！”

安在天的眼睛亮了一下。

安在天拿着那本工作手册找到铁院长，铁院长出神地看着，念念有声：“……78号报务员，手法最为熟稔、流利，速度均匀，像台机器；79号，联络再见时有个孤僻的动作，喜欢把‘GB’发成‘G’，拖一个长音。”看完了，铁院长如入梦境，茫然不语。

安在天：“是吧，你简直难以置信，这么多的报务员，无一幸免，都被阿炳抓住了出格的‘辫子’或‘尾巴’。”

“太不可思议了。华主任一直想知道阿炳的谜底，要知道了这些，不知会怎么想呢。”

“那你赶紧给她打电话报喜，我回去了。阿炳还在睡觉，估计中午会醒来，我准备下午就带他上机。”

“争取今天找一个台出来。只要有个‘样品’，其他侦听员照葫芦画瓢，也就好下手了。”

“是啊。现在三个机房的侦听员都要急得发疯了，那么多的人一天二十四小时排山倒海地找，却连续两天一无收获，这也是破天荒的，把人都憋死了！”

铁院长看着墙上的“找台登记表”，自言自语地：“也许是黎明前的黑暗吧，胜利已经在向我们招手了……”

午饭时间，高音喇叭里唱着革命歌曲，人们三三两两地进出食堂。铁院长也来吃饭了，在门口碰到拎着一篮子饭菜出来的胖子。

铁院长问：“阿炳起来了没？”

“起来了。”

“睡好了吗？”

胖子不敢抬头看院长，紧张地咽了一口唾沫：“……好了。”

“安副处长在那儿吗？”

“当然……在……”

铁院长拍拍胖子说：“去吧。”

胖子如释重负地走了。

铁院长进了食堂，一边跟一些熟人打招呼，一边走到一个桌子前面，李秘书已经把饭菜都打好了。铁院长刚坐下，干部处长就端着盛好饭菜的碗凑了过来。

干部处长：“院长，我跟你汇报件事。不知道吃饭的时候说，合不合适？”

铁院长：“合不合适你都已经来说了。什么事？”

“阿炳的事……”

一听是阿炳的事，铁院长客气地说：“坐下说。”

干部处长有些畏惧地，不敢坐下，仍然站着，用一种十分小心谨慎的口气说：“……但是个不好的消息。”

铁院长盯着他：“说，我又不是甘蔗杆，没那么脆弱。”

“下班前几分钟，就在刚才，总部打电话来说……阿炳不符合条件……办不了手续……要我们把阿炳……”他说得吞吞吐吐，最后不敢往下说了。

铁院长一直冷静甚至带点儿冷漠的神情听着，这会儿不屑地替干部处长道出了难言之语：“……退了？”

干部处长点点头。

铁院长出奇地冷静：“理由是什么？你坐下说。”

干部处长坐下了，说：“……他们去了阿炳家乡调查，得出的结论是，阿炳父亲是国民党。”

铁院长冷笑了一下：“阿炳就没有父亲。”

“我也这样跟他们说，阿炳从小到大就没见过这个父亲……”

“那他们是怎么吆喝的？”

“他们说……没父亲就是私生子，私生子也不行……”

铁院长“嘿嘿嘿”地笑了一长声：“反正两边靠都不行，是不是？”

干部处长不语。

铁院长蛮横地说：“不行也得行！我就觉得奇怪，一个手续一个多月没办下来，小鸡都孵出好几窝了，原来是在穷折腾。这些人，尽干些狗逮耗子的事！行了，这事我知道了，不要跟任何人说。你没跟阿炳和安副处长说吧？”

“还没有。”

“跟谁都别说，我来找人解决，哪有不行的道理，除非把我撤了！撤了我，他们还真找不出替我的人来！”他拿起筷子，招呼干部处长一块吃，胸有成竹的样子。

丁姨也来吃饭，刚想过来坐，被铁院长一个眼神顶了回去。

七号院里，绳子上晾着胖子给阿炳洗好的衣服。起风了，胖子赶紧跑出来收衣服，但有的已经被风吹跑了，害得胖子又四下去追……

会客室里，安在天和阿炳正在吃饭。

安在天起身去关窗户，看见胖子还在不断追着被吹走的衣服。

阿炳一边吃着一边说：“风越来越大了，是东南风。”

安在天回来坐下：“这好啊，东南风，那是从你家乡吹来的，专门祝你下午找台一帆风顺。”

阿炳呵呵地笑了，他说：“一帆风顺……”

“阿炳，我跟你说过，人家都喊我们这些人叫什么？”

“听风者……”

“对，我们是听风者，有风就有运。我敢说，下午你一定能找到敌台。”

“抓狡猾的大鱼……”

“再狡猾的大鱼，也逃不出我们阿炳的网。阿炳，你一定会比我岳父还要有本事。”

阿炳又“呵呵”地笑了。

铁院长在给华主任打电话：“我看你们那个人事部门就该撤！搞什么名堂，简直是荒唐透顶，居然把阿炳整了一个国民党父亲出来，亏他们想得出来！吃的灯草灰，放的轻巧屁，太不把701当回事了……事实，什么事实？阿炳妈至今保留着一套国民党制服？那又怎么了？大姐呀，你算算时间，那应该是1925前的事情，是国共第一次合作时期……再说了，阿炳妈和阿炳都是受害者，女无夫而无主，家无夫而无梁，那男的对阿炳只生不养，甚至可能是个兵痞流氓……留着国民党制服怎么了，阿炳妈是要阿炳千万不要忘记，这血泪斑斑的历史……”

华主任：“好了好了，是不是国共第一次合作时期，时间上我就不算了，我还是直接跟你说好消息吧，免得你敲山震虎，对我也来一通批判。今天我一上班就到人事部门过问了阿炳调动的事，听到不好的消息，我当即去找部长，没找着，直到刚才吃饭的时候看见他。部长听了关于阿炳的情况汇报后，当即指示阿炳的事情要特事特办，马上办，你就放心吧。怎么样，阿炳什么时候上机？”

铁院长马上笑逐颜开了：“……阿炳下午就上机。我这边起风了，大风，这真叫做‘山雨欲来风满楼’，阿炳来了，让敌人鬼哭狼嚎去吧。”

风把门口的木头电线杆吹得有些摇晃，电线啸叫不已。安在天几乎是把阿炳裹进了吉普车。吉普车开走。胖子还屹立在风中，身子不住地摇摆，久久不愿回去。

送阿炳来的吉普车停在院内，司机正把被风吹起一角的篷布试图扎起来。风吹着他，衣服的边角飞起，感觉人随即也要飞起来一样。树仿佛在与狂风搏斗，地上的、树上的树叶四面飞扬。

阿炳在机房里，窗棱在风中，像装了弹簧一样被振得“嗒嗒”声不止。窗外，狂风呼啸。风把一面落地窗帘吹得像一面迎风飘扬的旗帜。相比之下，阿炳显得格外的静，他独自坐在机器前的扶手椅上，有一种凌空绝地的感觉，还有些超然。在他的脚边，陈科长正钻在桌子底下好像在接线。

钟处长、安在天进来。钟处长看乱飘的窗帘，过去整窗帘了。

安在天看了看桌子底下的陈科长，问：“怎么样？陈科长。”

陈科长站了起来，拍了拍衣服上的灰，说：“行了。”说完，回到他自己的椅子上。陈科长试着转了一下机器，回头，对安在天点点头，示意可以开始了。

安在天走到阿炳身后，把手双双放在阿炳的肩上，庄严地说：“阿炳，外面的风好大。”

阿炳也说：“风好大……”

安在天：“风来运来，阿炳，我们开始吧。”

“好，开始……”

“阿炳，现在你就开始听，好好听。听什么？不是听电波声，而是听你‘认识’的那些报务员，1到79号报务员，把他们都听出来，他们就是‘狡猾的大鱼’。不论躲到哪里，我相信你一定能把他们找到。陈科长，这次放音不能采用‘快进’法，现在是听‘手迹’，以前是听‘音质’，完全不一样，要让阿炳听到完整的电码，所以这次你要慢慢转。开始！”

陈科长慢慢地转着。安在天发现一个可疑的电波声，示意陈科长停下来，让阿炳听辨。

阿炳手一挥，说：“肯定不是！”

陈科长继续再转，感觉有可疑的，更加慢下来.....在找台时，经常有大片的空白段。

安在天凝神看着阿炳.....

阿炳突然对陈科长说：“这样不行.....很多时间，我都空着没有听的，不过瘾.....你再转一台机器好吧.....”

陈科长回头看安在天。

安在天问：“阿炳，你是想同时听两台机器是不是？”

阿炳：“是的。”

安在天对陈科长：“你转双机。”

陈科长于是又打开一台机器，双手左右开弓地转起来。程序如前一样。只是多了一台机器，也就是多了一个声道，机器的声音交织着窗外的风声，让人感觉这个世界上好像只剩下了声音。

阿炳：“安同志，再加一台机器好不好？”

安在天打开一台机器，亲自上机操作。三台机器同时在转，电波声出现的密度大了，有时甚至同时出现两个或者三个电波声。

一道闪电刺在701的上空，惊天的雷声随后炸响。紧接着，下起了瓢泼大雨。瞬间，干燥的地面一下子被雨水打湿了，有一个接一个小窝，溅着尘土。

大雨击打着屋顶的声音，感觉有千军万马在头上聚集。

此时，机房里已经大变样了，除了台上的三台机器外，后面桌上又临时增添了三台机器。这样，等于同时有六台机器在转。同时，新添了三位“转手”，还有一位替下了安在天。

铁院长、总工都来了，他们站在桌子的另一边，默默地看着阿炳。走道上也聚了不少人，探头探脑地往里看着。

此时的阿炳，已经被六套机器和操作手团团围住，机器转出的电波声和噪声杂音，此起彼伏，彼起此伏，前后左右地包抄着他，回绕着他。而他依然纹丝不动地稳坐在沙发上，默默吸着烟，聆听八方，泰然自若。

挂钟一秒一秒地走着。阿炳将一个烟头摁在烟灰缸里。

机器在转，阿炳突然像触电似的，“呼”地一下站了起来，转过身，对他背后的一个操作手：“你找到了！你们听，这人老是把‘0’字的‘哒’音发得特别重，这是33号报务员。不会错的，就是他。”阿炳在这种兴奋之时，往往口齿清楚，说话流利。

然而，观看者却不敢露出任何欣喜的表情，包括安在天，他们都显得满腹狐疑，警觉地看着阿炳，或听着电波声。

阿炳：“……和33号联络的另一个是……15号报务员，你们听，他发报的节奏总是很乱，乱停顿，像个哮喘病人。”

铁院长把钟处长拉到门口。

铁院长问：“你觉得怎么样？”

钟处长摇摇头：“这个电波声太烂了，太老了，老掉牙了，嘎嘎的，像一只鸭子的叫声。敌人绝对不会使用这种被淘汰的东西，作为他们高层联络的通讯设备。”

可阿炳听了一会儿，又说：“不会错的，就是他们俩。”

安在天为了照顾阿炳的情绪，第一个作出了积极的响应：“对，阿炳，我相信，肯定是他俩。”

阿炳笑了，说：“风来运来……安同志，你说的对……喂，33号报务员马上要发报，准备抄报……”

负责该机器的“转手”应道：“我已经准备好了。”

果然，开始发电报了，“转手”赶忙抄下。

“集中精力，不要漏错码子。”铁院长叹了一口气，嘱咐“转手”，然后又转对钟处长，“通知破译处，有特急电报，让陈二湖处长亲自破译。”

钟处长跑了出去。

电报不短，抄了一页还有。铁院长亲自上前，撕下已经抄完的一页，丢给安在天：“先送一页过去。”

安在天冲到走廊，喊：“来人，送报！”

送报员却从他后面冒了出来，应道：“我在这儿！”他接过电报，放入报袋，飞快地冲入雨中。

敌台还在继续发报。

又抄完一页，“转手”撕下该页，丢在一边。另一个送报员马上冲上前来，道：“我去送。”说着拿了电报就跑。

他来到院里，恰遇第一个送报员回来。两个人都穿着雨衣，风把帽子吹了起来，他们都是一脸的雨水。

安在天跑进值班室，递出来第三页电报时电话响了。

安在天从值班员手里接过电话……

这一刻，时间静止了，人们都屏住了呼吸，包括几位“转手”都忘了转台，看着门口，等待安在天带回结果。

唯有阿炳和正在抄报的“转手”还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像个局外人，后者专心抄报，而阿炳东张西望的，并发号施令道：“喂，你们转台啊……”

然而无一人听他的。大家在静静地等待着。铁院长严峻的眼神，钟处长的脑门沁出了汗珠，陈科长的手在微微颤动着，总工掩饰地扶了一下眼镜……隐约听到安在天在说“再见”，他挂了电话。

安在天走过来，他默默地走过走廊上站着的人，一个，又一个……人们都为这一刻窒息，以至无人敢上前去问结果，只是侧目相看，仿佛都被过度的期待和恐惧钉在了地上一样。

走廊上，由于下雨而变得昏暗，无法看清安在天的表情，只见他迈着沉缓的步子，低着头，垂着手，像个失败者一样地归来。他的这种样子让旁边的人都揪紧了心！

安在天走到门口，他站住了，抬起头来。借着机房里明亮的灯光，人们才发现他早已泪流满面，他看一眼铁院长，又看一眼阿炳，然后对着大家，终于无法忍住内心巨大的冲动，呜咽着说了一句：“是……”

刹那间，人们在安在天的眼前沸腾了，就近相拥，狂喊，甚至有人跳到了桌子上，而安在天一动不动……

钟处长一把抱住了铁院长的肩头，像个孩子一样，“呜呜”地哭了起来。

陈科长抓住阿炳的手。随即，人们纷纷涌向了阿炳，恨不得要压垮他……

铁院长因为有钟处长趴在他身上，无法动弹，只能立于原地，乐不可支地望着桌子那边阿炳要被吞没的情景。

阿炳被人们拉来拉去的……无数双手伸向他，他应接不暇。

突然，铁院长发现刚才抄报的“转手”也离开了机器，夹在沸腾的人群当中，而电台依然却还在发报。

铁院长急了，一指：“喂，还在发报呢！”

那人笑着指指录音机：“院长，我录了音的。”说完，转身冲进了人群。

安在天在门口站着不动，他甚至想转身出去，似乎更愿意独自体味这份突然来临的喜悦。

阿炳好不容易在人堆里挤出头来，叫道：“安同志！安同志在哪儿？”

安在天听见阿炳叫他，忙回过头来。

阿炳叫道：“安同志……”

安在天朝阿炳走来。阿炳在人群中，也奋力朝安在天走去。人们干脆将阿炳抬了起来，接力一样，把阿炳从头顶，一个人一个人“传”了过去，“传”向安在天……阿炳终于到了安在天跟前，站在地上。

安在天喊了一声“阿炳”，阿炳：“安同志，我要抽烟，我没有烟了……”

众人都笑了，散开。

铁院长上前，亲自掏出烟，抽出一根递给阿炳，又给他点上。

阿炳猛抽了一口，慢慢地，吐出一个烟圈。

烟圈之中，只见人们重新安静了下来，只有对方的发报声还在继续着。

钟处长给二科打电话：“请各位注意，阿炳在1234567KV找到新的敌台，对方正在发报，请大家马上调到该频率收听，录下信号……”

安在天在拨着旁边一部电话，接通后说：“三科，请调到1234567KV……”

机房里，不同的手在把机器调到该频率处……

雨停了，天光也亮了许多。似乎是最后一滴雨水落在了鱼池里，清脆地响了一声，里面的金鱼吓得跳开了。

屋里的人都松了劲一样，瘫倒在椅子或沙发上。值班室里，烟雾缭绕的，以致于从不抽烟的钟处长也叼了根烟，他吸了一口，被呛得眼泪横流。

总工：“喂，你们说，如果没有电报证明，刚才谁敢相信这就是我们要找的敌台？”

钟处长：“……我开始就不相信。”

铁院长：“敢于承认自己的错误，你是好同志。”

钟处长：“确实，这么破烂的电台，谁想得到呢。可以说，现在没有哪个国家，哪怕是最贫穷的国家，还使用这种老掉牙的通讯设备。现在谁还用这种电台？”

总工：“有些个人无线电爱好者，或者民间社团，像海上打捞队啊、远洋公司、森林守护队、野外动物园啊，偶尔可能会使用。”

安在天：“正因为这样，所以我们的侦听员听到这种电台的电波声，根本不予理睬就放过去了，和它擦肩而过。”

铁院长：“对，这就是敌人的诡计，目的就是要麻痹你，迷惑你，让你想不到，叫你见了都不理它。”

总工：“这就跟有人故意把你想偷的东西专门放在你身边一样。你上蹿下跳，掘地三尺，可就想不到在自己身边看看。”

铁院长：“是啊，如果你在大街上看到随便丢的一只脏乎乎的金元宝，你会去拣它吗？你肯定以为这是哪个孩子丢的玩具，是假的，一个道理。”

钟处长：“这是疯子玩的游戏。”

安在天：“不，是魔鬼，是魔鬼的鬼把戏……”

敌人的鬼把戏就这样被阿炳轻而易举地揭穿了。诡计一旦被识破，等于暗道机关被打开，剩下的都是指日可待的事。三天后，台湾本部和大陆特务联络站的26部高级电台全部“浮出水面”。十天后，这26部电台的所有联络频率也都如数找到。由此，敌人108部电台、共1861套频

率，全部被我方侦获并死死监控。至此，新的一本“字典”诞生了。

黑暗中，铁院长如常一样，他在收听“外台。”

收音机里传来男播音员的声音：“有人说我是恺撒，总是带来罪恶的消息，听，在这个美好的夜晚，我给大家送来的又是这样一个揪人心肺的声音……”

传出一阵猛烈的枪炮声。

沙发里的铁院长上前微调了收音机，声音因而更清晰了：“……昨天下午北京时间1点32分，共军部队向大阴山深处挺进，对驻守在该地区的国民党部队发起全面攻击。这是共军自开拔大阴山区以来发动的最为猛烈的一次攻击，国军伤亡惨重，阵地纷纷失守。这场战斗进行得十分激烈，听着这枪炮声，我真切地看见了自己内心深处的恐惧……”

突然，窗外也响起了激烈的枪声，与收音机里的枪炮声混在一起，让铁院长起疑，他站起身来，朝窗外看去，却没发现任何异常。

他关掉了收音机，但激烈的枪声依旧，铁院长终于确信枪声来自山上，于是再次冲到窗前，他惊呆了——

远处好几个地方都火光四起。

负责保卫701的解放军与前来攻打701的国民党流匪展开了一场激烈战斗……黑暗中，看到的只有人影，冲上去的人影、倒下来的人影……

枪膛里喷出的火苗……手榴弹爆炸，掀起一个巨大的火团。号手跳到高处，吹响冲锋号，不远处的火光照耀着他年轻的脸……

天已蒙蒙亮了，解放军押着一队俘虏走下山来，不少人受了伤，重伤的躺在担架上被抬着……

被俘的几个国民党军官垂头丧气。

这是一场缺乏悬念的战斗，敌人前来偷袭701，早已埋伏下来的解放军部队使701免去一场灭顶之灾，予以敌人当头痛击。战斗一直持续到凌晨，这是安在天一生中目睹的最后一场大的战斗。

食堂门口锣鼓喧天，鞭炮作响。感觉是701人在庆祝战斗的胜利，其实声音是来自高音喇叭。吃早饭之际，高音喇叭里在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

女播音员激昂的声音：“……这是最后的一场战斗。至此，结集在大

阴山深处的近万名国民党残余部队已不复存在了，大阴山终于回到了人民的手中。”

七号院阿炳房间，胖子正在给阿炳梳理头发。

阿炳问：“好了吗？”

胖子：“再抹点儿油就好了。”

安在天进来，看见，问：“胖子，你给阿炳头上抹什么呢？”

胖子一本正经：“抹油啊。”

安在天走到近前，见茶几上放着一碗底的油，他用手指点了一下，凑到鼻子跟前闻了闻，道：“胖子，你这是从你爸食堂偷回来的菜油吧？”

胖子不好意思地说：“……不是偷的，是我爸给的。”

阿炳喜滋滋地：“安同志，你也给头上抹点儿油吧。以前三爸的大女儿出嫁时头上就抹了油的。”

安在天：“好，我抹！”说完，朝胖子直摇头。

胖子忽然忧心忡忡：“安同志，以后我是不是就不能跟阿炳开玩笑了？”

“为什么呢？”

“阿炳是英雄了。”

安在天笑了，说：“阿炳是英雄了不假，你是英雄的勤务员也是真的。”

701院子里从来没有这么热闹过，有的敲锣，有的打鼓，有的举着彩旗，有的唱歌，警卫连还喊着口号。相比之下，机房里还是一如既往，人迹罕至，只有风吹树动，发出沙沙之声。不过仔细听，沙沙声中隐隐有飘来的歌声。

机房里正常上班。陈科长坐在领班台上，指挥若定。

突然，窗外传来隐约的鞭炮声。

有人起身倒水喝，道：“这是什么声音？好像是枪声……”

陈科长笑他：“你这耳朵，还是听风者呢。这是鞭炮声。”

礼堂门前，双挂鞭炮在“劈里啪啦”地响着。一地五彩的纸屑，不断有人往礼堂里走去。

主席台上，八面红旗呈伞形布置，正中挂着“庆功大会”的巨大横幅以及毛主席像，两边墙上还有很多标语。

不断有人涌进来。底下，一个部门坐成一个区域。主席台上还没上人，台口站着宣传干事，正鼓动着各部门拉歌。

宣传干事喊着：“机要处，来一个！来一个，机要处！”

众人响应着。

丁姨站了起来：“来就来！”她一回身，打起了拍子，指挥起来。机要处的人唱起了《翻身道情》，大多数是女声。小秦也在其中。

结果，机要处的歌声刚落，宣传干事就喊起来：“机要处唱的好不好？”

众人大叫：“好！”

宣传干事：“再来一个要不要？”

众人道：“要！”

丁姨：“不行不行，不能光听我们唱。大家听我的，警卫连——”

底下一片女声：“来一个！”

丁姨喊：“来一个——”

底下是更多人的声音：“警卫连！”

丁姨：“警卫连不唱行不行？”

众人：“不行！”

警卫连有人站在了前面，起了一个头，唱了起来：“向前！向前！向前！我们的队伍像太阳，脚踏着祖国的大地……”

礼堂里已经停止了拉歌，没有喧哗，但却是沉闷着一股哄哄的声音，像有暗流在涌动。突然，会场沸腾起来，人们的脑袋纷纷向后转去……

阿炳在胖子的搀扶下走进会场，安在天走在他们的前面，负责“清理路障”。

电话班的一角，一群姑娘们大喊着“阿炳”，就要往上冲：

“大功臣来了！”

“陆家炳来了！”

“快看，他就是阿炳。”

阿炳他们穿过人群，往前走着。

机要处的一角，小秦对丁姨：“大姐，看，你的安儿来了。”

丁姨看着安在天，喜不自禁的样子。

小秦：“安副处长今天真神气，我还是第一次看他笑得这么开心。”

丁姨：“今天是他们的大喜日子。”

“也是我们的。”

“对对，也是我们的……”

安在天回头，对阿炳耳语，阿炳随即向大家挥手，同时我们发现阿炳挣脱了胖子的搀扶，拉住了安在天，一起往前走。

杨红英在人群之中，也兴奋地叫了一声：“阿炳！”

阿炳听见了，马上也高兴地叫着：“杨红英！”

与此同时，会场里已经有节奏地鼓起了掌，大家合着掌声同声高喊：“陆家炳！安在天！陆家炳！安在天！……”

阿炳和安在天像两个英雄，又像一对兄弟一般，挥手，往主席台走去。

胖子退到一个角落里，看着台上，激动地哭了起来。

出席今天大会的领导从主席台一侧依次出来，有总部领导、华主任、铁院长、罗副院长、总工等人。他们也合着台下的掌声，满面春风地上台，入座。

第一排是立功人员的座位，已经坐了有人，当中两个位置空着。准

备入座前，安在天带着阿炳向大家深深地鞠了个躬，然后才入座。

会议由铁院长主持。

铁院长：“我宣布，701庆功大会现在开始，请同志们起立，合唱《东方红》。”

台上、台下，合唱《东方红》：“东方红，太阳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

在一片奏乐声中，侦听员和卫兵上台领奖。领导给他们颁发证书、戴红花。

紧接着，罗副院长说：“下面请铁院长宣读荣立二等功同志的名单，也请念到名字的同志上台来领奖。”

铁院长：“现在我宣布荣立二等功同志的名单，荣立二等功的同志有陈登科、金鲁生……”

主席台上，已经站了四、五位领奖者，领导离席，准备给他们颁奖。

罗副院长看了看领奖的人，对下面喊道：“陈登科、金鲁生，快上台领奖……”

送报员喊了一句：“陈科长在值班……”

“好，你代他领。” 罗副院长转而又喊，“金鲁生，金鲁生在下面吗？如果不在，请保卫处派人来代领……”

下面有人在喊：“来了来了。”

金鲁生刚进来，就被好几个人推着，催着说：“快上台，快……”

金鲁生一边被推着走，一边朝后一指，交代道：“帮我照顾一下……”这才三步并作两步地跑上主席台。

安在天看着，金鲁生朝他点点头，一边接过领导颁发给他的证书，有人给他戴上大红花。

机房里，陈科长面前指挥台上的灯全亮了，他吓了一跳，忙按了下去。

陈科长问：“什么情况？”

对方笑嘻嘻地说：“科长，祝贺你荣获二等功。”

陈科长假装生气：“工作时间，不开玩笑。”

不料，几乎所有的侦听员都站了起来，异口同声地：“科长，祝贺你。”

陈科长眼圈慢慢红了。

礼堂里，铁院长：“现在我宣布荣立一等功同志的名单，荣立一等功的同志有两人，他们是陆家炳、安在天！”

顿时，会场一片沸腾。

在如潮的掌声中，安在天扶着阿炳领奖。给两人颁奖的是总部领导和华主任，铁院长和罗副院长为他们戴上大红花。安在天在这个过程之中有些走神，他的眼睛一直在向台下看着。

台下，人们争先往前探身，想一睹阿炳的风采。

安在天对铁院长耳语一番。

铁院长转身——台下全是欢呼的人群。

铁院长对着话筒，兴奋地：“静一静，同志们，静一静，我要向大家报告一个好消息，今天我们专门给阿炳同志……不，应该是陆家炳同志，准备了一份特殊的礼物……”说着，向下示意。

阿炳妈忽然从礼堂入口坐着的位子上站了起来，她喜极而泣，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场面，以至于浑身哆嗦着，惊恐不定。

铁院长：“陆家炳同志是我们701的英雄，现在我们请英雄的母亲上台来！”

阿炳妈不知所措。

安在天也在台上对着话筒：“阿婆，请你到台上来，阿炳在这里等着你呢。”

金鲁生扶住阿炳妈走出来。

阿炳一愣，掌声和欢呼声压倒了一切声音，人们从后向前，像潮水一样，纷纷起立。

台下，金鲁生扶着阿炳妈往台上走，几乎横穿了整个会场。

台上，阿炳没有叫，也没有激动，而是像侦听一样，认真肃穆的样子，同时往台前一步一步地走着。

掌声如雷。他其实是在如雷的掌声中用耳朵搜寻他母亲的方位。阿炳的耳朵微微在动……这或许是他最难的一次“侦听”，但依然难不倒他。当母亲走到他面前的台下时，阿炳像一个明眼人一样，突然大喊了一声“妈”，“咚”地从台上跳了下去，刚好站在母亲面前，抱住了她。

阿炳像个孩子一样哭着、喊着。与此同时，台下的人都一层层涌上前，一层层包围了母子俩，会场简直乱套了。在这种混乱中，人们一边在奋力前拥的同时，也在奋力撤退，使母子俩像鸟窝里的两只鸟一样安全。

台上台下，所有手头有红花的人，都把红花抛向了母子俩。礼堂内的声和情由此而沸腾至极，仿佛要掀翻屋顶……

七号院门口，安在天和胖子在送客，送走的人有铁院长、华主任、总部领导等。

已是下午了，院内轻风吹拂，滴答作响。滴答声轻缓而又匀称，像是被风吹来的。其实是水龙头没有关严，在滴水。安在天走过来，拧了一把水龙头，未果，又拿了一个脸盆接住。

阿炳房间里也是一种喧闹后的静闲，阿炳妈在喜悦地收拾一大堆的红花，阿炳坐在沙发上，满足地嚼着母亲从家乡带来的鱼干，茶几上还有诸如蕃芋干、桃片等特产小吃。

安在天和胖子回来。

阿炳妈忙站了起来，局促地说：“……领导们都走了？”

安在天：“走了。”

“他们都是大领导吧？”

阿炳抢着回答：“是的，妈，他们都是大领导，有北京来的首长华主任，铁院长、罗副院长是我们这里的领导，安同志，是不是？”

安在天对阿炳妈：“你看，我们阿炳现在什么都知道。喂，你坐呀，这是阿炳的家，也等于是你的家，在自己的家里干嘛还这样局促……”

“阿炳他多亏了……党的培养，安同志，也多亏了你。”说着，慢慢坐下，又马上站了起来，请安在天吃东西。

安在天有些无所适从：“阿婆，你千万别客气，我跟阿炳就跟兄弟一样。我是孤儿，没有兄弟姐妹，阿炳就像是我的弟弟，我们也是同志。”

阿炳：“妈，安同志说的对，你不用客气。”

阿炳妈：“好，我不客气，我去给你们倒茶。”

胖子自然拉住她说：“我去。”

阿炳妈：“这都解放了，阿炳怎么能叫你来伺候呢！”

胖子：“铁院长和安副处长都说了，我来照顾阿炳，一样是为人民服务。”

阿炳妈难为情地：“我是乡下人，不会说话……那你们坐，我去收拾收拾，我手上没有事做不舒服的。阿炳，来，你陪安同志说说话，妈给你把这些红花理出来……”

阿炳“呵呵”地笑着，递给安在天一把蕃芋干：“你吃，安同志……胖子，来，这个给你……你们吃，很好吃的……”

两人接过，吃了起来。

阿炳高兴了，说：“我在家里，到了冬天，天天吃这个……好吃哦……”说着，自己也拿了一把吃起来，香喷喷的样子。突然，阿炳恍然想起似地：“噯，首长送的收音机呢？”

阿炳的奖品是一部崭新的，在当时几乎罕见的收录放机。据说，这是部长专门托人从香港买来，又专门托华主任带来送给阿炳的。这不是一部单纯的收音机，而是集广播、录音、放音等多项功能为一体的收录放机，使用的是盒式磁带。这么小巧，功能又是这么齐全，当时，许多人还从没见过这么先进的玩艺儿……

阿炳在安在天的指导下，放进一盘磁带，安在天按了录音键。阿炳开始说话，唱，安在天倒带、放音，收录放机里突然传出阿炳说话和唱歌的声音，阿炳被吓了一跳，然后呵呵地笑了起来。

胖子惊慌地：“阿炳，你怎么在那里面？”

安在天：“胖子，你说句话，一会儿你也在里面了。”

胖子连连摆手，他说：“这么个东西，真不知道要花多少钱。”

安在天：“可能把我和阿炳一年的工资加起来都不够。”

胖子：“再加上我的……”

“还不够。”

胖子感叹地：“我的妈呀，这么贵！阿炳，以后你用你自己拿，我是不敢拿了……”

安在天恶作剧地，其实早已录音了，他回身偷偷地倒了带，又按下放音键，顿时刚才的对话重现，胖子惊慌失措，而阿炳则乐开了怀。

阿炳房间里，刚才堆放在床上大堆的红花，这会儿已布置成为房间里的装饰品，有的挂在窗子上，有的挂在墙上，更多的串成一线，像一条红飘条一样，搭挂在床上。

安在天和胖子扶阿炳回来，看着焕然一新的房间，道：“阿婆，你的手真巧。”

阿炳妈：“我手巧不假，就靠着这双手，我们母子俩才活到了新社会。”

安在天看看手表，对阿炳：“阿炳，你休息一会儿吧，我们去给你妈收拾房间。”

阿炳妈：“我来，我自己来，怎么好让你们来收拾呢。”

阿炳偷偷摸摸地抓了一把桃片，塞在安在天的口袋里。这完全是一个孩子的行为，但充分体现了安在天在阿炳心目中的至高地位。

胖子去收拾房子，安在天和阿炳妈在说话。

阿炳妈无可奈何又心甘情愿的口气，道：“……做阿炳的妈真难啊，但有什么办法呢？我生了他，各人皮肉各人疼，他爸……又老是回不来，我只有认命。人活的就是一个命，老天爷早给你定好的。”

“这下不都好了，现在阿炳当英雄了，荣誉等身，以后你们母子俩的日子会好起来的，有什么困难，组织上都会帮你们解决。”

阿炳妈“扑通”跪下了，说：“那亏得有你，安同志，你是我们陆家的大恩人。”

安在天忙扶她起来，说：“阿婆，谈不上恩不恩的，主要是靠阿炳有一双好耳朵。”

阿炳妈的脸上露出了淡淡的笑容，说：“啊，他的耳朵就是尖……老

天没给他一双好眼睛，却给他了一对好耳朵，这世上的事，谁也说不清……”

适时，胖子进来说：“房间收拾好了。”

安在天：“走，阿婆，坐了一天一夜的火车，也累了，赶紧去休息吧。”

都以为阿炳妈这次来了，一定会多呆一段时间，安在天他们甚至做好了她长期住下去的准备，虽然这不符合有关规定，但作为阿炳的妈，则完全可以特殊对待。因为阿炳得到了701所有人的敬仰和爱戴，他神奇而光辉的事迹被人们不知疲倦地颂扬着……

如果不是因为701单位的秘密性，阿炳早已成为了家喻户晓的英雄，他的名字会上报纸甚至他的事迹会被写成歌，广为传唱。然而，工作性质使然，知道他的除了安在天他们这些内部人以外，恐怕只有乌镇的村民了。在701，凡是阿炳出现的地方，人们都会对他微笑，尽管他看不见。如此崇敬一个人，在701的历史上从未有过，恐怕也不会有第二个。

第八章

七号院会客室，丁姨带着小秦过来看阿炳妈，还带了一袋东西。

丁姨拉着阿炳妈的手，爽朗地说：“阿炳是我们701的英雄，从今后，你就是我们701英雄的母亲。这里就是你的家，安心住下来，有什么要求你尽管提，找铁院长解决。他要不答应，你就告诉我。他不会不答应的。好吧，大妹子！”

阿炳妈连声说：“好，好，好……”

尽管丁姨口口声声地喊着“大妹子”，但未老先衰的阿炳妈显得反而比丁姨大多了。

天黑了，安在天和阿炳、阿炳妈以及丁姨、小秦在会客室里一起吃晚饭，胖子往上端菜。阿炳妈不住地偷看小秦，小秦羞涩地低下了头。

当天晚上，阿炳妈对安在天提出了“两个要求”，第一个就是：她要走。这让安在天不知所措。床上，放着一个收拾好的包裹，阿炳妈去意已定。

安在天说：“阿炳，你也劝劝你妈，才来几天就走，要走也不用这么急……”

阿炳：“急……我妈急得很……”

安在天：“有什么事这么急，又不是赶回去过年，就是欠下别人的衣服，耽搁几天交活儿，我看也没多大关系……”

阿炳笑了，说：“不是做衣服……我妈说回去做衣服是骗你的……”

安在天问：“那是为什么？”

阿炳妈似乎不想让阿炳说，但阿炳还是说了：“妈，安同志不是外人，说了没事的……安同志，我妈是要回去等我爸……昨天晚上，我妈做梦了，说是我爸回来了，找不到她……”

安在天一怔。

谜底破掉了，阿炳妈有种豁出去的感觉，索性一五一十地道来：“……我相信他只要活着，就一定会来乌镇找我们母子俩的。我已经等了他26年，阿炳都25岁了。昨天晚上我是梦见他了，他去乌镇找我了。这么多年，我一步没离开过乌镇，就是怕他有一天回来找我了，我

不在，他又走了。……他不是个负心人，不会骗我的。”

阿炳：“我妈说，上次我们单位去外调的人，说我爸是国民党……”

阿炳妈：“……不管他是不是国民党，他只要回来了就是阿炳的爸，就是我的男人。现在解放了，他应该回来了。”

安在天沉吟道：“有句话我不知该不该说……”

阿炳妈：“你说……”

安在天：“这些年，到处都是战争、死亡和流血，我在想……恐怕他……”

阿炳妈帮安在天说出了难言之语：“……死了。是啊，我也这样想过，可我又想，就是死了，也应该有个死讯回来。没有死讯回来，我就当他还活着。”

安在天点点头。

阿炳妈：“……可我住在你们这里，他要回来怎么找我呀？我出门的时候，没人知道我去哪儿，邻居也不认识他，他千万别一生气还以为我嫁人了，又走了，再也不回来了。他哪里知道，他还有个苦命的瞎儿子，已经二十五岁了……”她说着，忍不住地哭了。

安在天：“既然如此，我也不留你了，我尽快给你安排回去的火车票。”

阿炳妈：“我想明天就走。我已经问过金同志了，他说只要我想走，哪一天的票他都买得到。”

安在天无奈地：“看来想多留你一天都难了。”

阿炳妈充满歉意：“这些天，我是看出来了，我们阿炳对你是比对我还要好，什么事都不瞒你。这样好，我走了也放心。要说还有不放心的……安同志，有件事，我不知该不该说。”

安在天：“什么事都可以说。”

阿炳妈对阿炳：“阿炳，妈跟安同志出去说件事，你先听会儿收音机。”

到了会客室，阿炳妈这才吞吞吐吐地说：“……安同志，你们这儿有女瞎子？”

安在天：“这怎么会有？”

“那女聋子呢？”

“也没有……”

阿炳妈叹了一口气：“男大当婚……安同志，阿炳过了年就26岁了，可你看阿炳这样子，除了瞎子和聋子，谁愿意嫁给他呢？我这当妈的最放心不下的，就是这个事。人留子孙草留根，怎么样，都得给阿炳的爸传个后代……”

“这事……阿炳妈，我知道你的意思了，就是希望阿炳成个家……”

“是啊，希望你们组织上帮阿炳找个对象……”

安在天沉吟着，阿炳妈局促地揉着衣角，这便是阿炳妈提出的“第二个要求”，希望组织上帮阿炳解决个人问题。

过了一会儿，阿炳妈忽然抬起头来说：“那个小秦姑娘就不错……”

夜深了，虫在草丛中叫着，四周静悄悄的，从阿炳房间映出来的灯光也是静悄悄的。

阿炳已经在被窝里了，阿炳妈坐在床边上，和阿炳说着话。

阿炳妈：“阿炳，妈给你的那块玉，没丢吧？”

“没丢，你看，在这儿。”阿炳把玉从脖子上掏出来给母亲看。

阿炳妈：“它保护你的。你一定要放好，不要离开你的身子……”

“不会离开的。”

阿炳妈：“你知道的，你爸就给我留了一样东西，就是他穿过的那套军装。当时军装上有一颗扣子掉了，我拿来给他缝上，他就把军装留给我了。”

“我知道，那件军装是铜纽扣……”

阿炳妈从口袋里摸出一个东西，给阿炳摸了摸，说：“你看，妈又带给你一个保护你的东西。”

阿炳摸着，说：“这是什么……是一个纽扣……”

“对，就是那件军服上的一个铜纽扣，这是你爸的东西。”

“好的……”

“以后别人问起你，你就告诉人家，铜纽扣就是你爸的，你不能跟人说你没爸。”

“我有爸……”

“对，你有爸。所有人都有自己的爸妈，你也有的。你要跟人说你没爸，就没人愿意做你的老婆了。”

一说到老婆，阿炳有点不好意思，同时难过地说：“村里人都说，我是个瞎子，没人愿意给瞎子做老婆的……”

阿炳妈：“那是以前，在乌镇，现在我们阿炳都是立了功的英雄了，会有人愿意做你老婆的。阿炳，你一定要给妈娶一个媳妇，你不娶媳妇，妈就没有后代了。我们乌镇人都是有后代的，世上只有做亏心事的人才没有后代，妈一辈子没有做过亏心事，不应该没有后代的。富贵好，不如子孙好。阿炳，听妈的话，叫组织上给你找一个媳妇，我已经跟安同志说了，他也答应了。”

阿炳欣喜地：“安同志答应了？”

“答应了，所以妈也可以放心地走了。”

一听妈要走了，阿炳深情地拉住妈的手，伤心地说：“妈要走了，我真的舍不得你走……我想跟你走，可我有工作了……”

第二天，安在天、金鲁生以及胖子，阿炳送走阿炳妈，坐着吉普车往县城里走，经过小理发店时，胖子叫着说：“给阿炳理个发吧，安同志给他剪的，实在是太难看了。”

金鲁生盯了一眼胖子，胖子赶忙闭嘴。

阿炳还沉浸在母亲离去的情绪之中，没有理会。

安在天也在想心事……

车子过了小理发店，金鲁生不易察觉地和路边一个人有了眼神交流。

那个人走向小理发店，老哈懒洋洋地出来，眼睛看着开过去的吉普车，心不在焉地：“今天不剪头。”

“有钱不赚？”

老哈：“不赚！”

铁院长家里，铁院长、丁姨和安在天坐在沙发上，一副在谈事的样子。

铁院长：“……你答应她是对的，阿炳应该有个家，这件事我们必须做。只要他有这样的愿望，我们就要帮他去实现。组织是干什么的？就是给员工解决后顾之忧的。阿炳是有功之臣，更要解决。我觉得，与其像现在这样配胖子给他做勤务员，还真不如给他安个家。这是件好事，我们应该成人之美。”

丁姨：“可也是件难事。”

铁院长：“我不觉得有多难，你，我，安儿，都得当媒婆。不瞒你们说，我已经想到了一个人。”

安在天和丁姨都问是谁，铁院长看着丁姨，说：“就在你身边。”

“我身边？你是说小秦？”

安在天惊喜地：“小秦？阿炳妈对她印象不坏……”

铁院长：“这不就成了，你们觉得合适吗？”

丁姨马上反对说：“不，小秦不合适。”

铁院长不解：“怎么不适合？小秦今年多大了？”

“21。”

“年龄上很合适嘛。”

“可是……这不光是个年龄的问题。”

铁院长：“是不光是年龄的问题。我想过了，她干这机要工作，除了701人，她还能嫁给谁？”

丁姨尽量平和地说：“可701又不是只有一个阿炳。”

铁院长不屑地：“阿炳怎么了？我们701就只有一个阿炳！没有第二个。是的，他是个瞎子，可他为701做出的贡献，比全部701人捆在一起所做的还要多得多，还要好得多，他理应得到我们所有人的敬仰和爱戴，包括小秦。”

丁姨叹口气，妥协地：“你的意思是……”

铁院长：“你可以先问问小秦，看看她的态度。”

“如果不愿意呢？”

铁院长沉吟道：“如果小秦是我的女儿，只要阿炳喜欢，我会以父亲的名义让她嫁给他。”

“那是你，为了革命，可以什么都不顾。”

“不是我，我们有那么多同志都是这样，为了革命事业，不计个人得失，不计个人安危，可以抛头颅，洒热血。和无数先烈相比，我们做出的牺牲又算得了什么？”

丁姨：“你的意思是她不同意也得同意？”

“我就是这个意思，从某个意义上来说，是阿炳再造了701，只要他需要，我们没有理由拒绝。”

安在天打圆场道：“丁姨，铁伯伯的意思……应该不是这个意思吧？铁院长。我觉得个人问题……两情相悦是最好的。俗话说，强扭的瓜不甜，一个巴掌拍不响，那还怎么过日子？尤其是阿炳这样的人，更需要一个觉悟高一点的，从内心深处真正敬重他的……”

丁姨：“安儿说的是，我可以私下先问问小秦，她愿意最好，不愿意呢，我们也不要强求。”

安在天：“对，如果小秦不同意，你即使以组织的名义干扰她的意志，促成这门婚姻，她心里也是有疙瘩的，这样吃亏的还是阿炳。”

铁院长沉默了一会儿，自信地说：“我相信小秦会愿意的。”

丁姨给小秦说了。

“我不愿意，我真的不愿意……”

办公室里只有第三个人，只有小秦和丁姨，两人坐的凳子拉得很近，小秦趴在丁姨的膝盖上在哭，身子一抖一抖的。

丁姨：“你别哭……小秦，别哭啊……愿意，不愿意，都可以说的，没有人强迫你。”

“我敬重阿炳是英雄，我可以当他姐姐，当他妹妹，我也可以一辈子伺候他、照顾他，可我就是不能把他当丈夫。因为……我有心上人……”

“你有心上人？我怎么不知道？”

“我没敢告诉你……”

“……谁呀？”

小秦羞涩地低下了头，说：“……我知道他有家庭，有妻子和儿子，我知道我和他今生不可能在一起，但我盼着来世……”

“你说的是安儿？”

小秦点点头。

丁姨问：“他知道吗？”

小秦摇摇头，道：“他出身好，有革命觉悟，也能干，一表人才。除了他，我觉得这辈子跟谁在一起过都没意思……”

丁姨叹了一口气，说：“问世间情为何物？直叫人生死相许。小秦，只可惜你和他这一生注定无缘，他和小雨是恩爱夫妻。”

“我知道。你不要告诉他……”

“我答应你，但我还是要劝你，以后遇到好的，还是要找的。”

“阿炳的事，是铁院长叫你来问我的……”

丁姨想了想，说：“不是，他……不知道这事，我也没有代表组织，所以你不必紧张，愿意不愿意都是你的自由。我只是想阿炳立了那么大的功，总部领导又都那么关心他，嫁给他有嫁给他的好处。当然，也有……遗憾……你呢，不要哭了……我刚说了，我不代表组织，愿意和不愿意都是可以的，不愿意我们就不往下说了……”

小秦抬起头，坚决地说：“我不愿意……”

安在天显然一直在外面等消息，这会儿正从窗户外面探进头来。

丁姨吓得连连给他摆手。

丁姨把小秦的态度说了，安在天沮丧地坐在那里。

铁院长暴跳如雷，指着丁姨的鼻子说：“你不要替那个小秦说话，我真看错她了，想入党，想进步，递份申请书就完了，要看行动。就这样的行动给我看？”

丁姨无言以对。

铁院长气哼哼地：“……埋怨我用组织手段，连你不也是组织给我安排的……”一指安在天道，“你是局外人，你说，我们现在感情不好吗？”

安在天同样无言。

铁院长：“在701，每个人必须把婚姻看成是革命和事业的一部分，有了这种信念，才会有幸福。老子没有叫她小秦去炸碉堡、堵枪眼，只是叫她嫁给阿炳，阿炳有什么不好呢？他是英雄，他是解除了701乃至国家安危的大英雄……还说什么‘问世间情为何物？直叫人生死相许。’我告诉你，这句话原本写的就不是人，是两只大雁，不信，去问五代的元好问！”

整个过程中，安在天和丁姨是静止的，而铁院长则在屋里来回地走。他还是气不过，又走到安在天的跟前，指着他：“你不是一直想知道你母亲为什么要改嫁吗？”

丁姨脸色变了。

铁院长继续道：“还用说吗？为了革命工作。国民党军统里有个人是她同学，一直仰慕你母亲，在你父亲牺牲后，主动表示要照顾她。那个时候，我们迫切需要有个人打入军统内部，窃取国民党的高级情报。就这样你母亲撇下了十一岁的你，去南京和那个人结了婚。革命需要她这么做！生前如此，死后也一样。”

丁姨眼圈红了。

铁院长：“可你能说你母亲不爱你吗？你能说你母亲不爱你的父亲吗？”

安在天坐在那里一动不动，过了一会儿，他才说：“‘大白兔’已经告诉我了，他托人带来了一封长信，也许他觉得只有这样，才会减轻一点他当年把我从母亲身边活活拽走的罪恶。从他那里我才知道，我母亲发展那个人成为了我们的同志，送出不少国民党军统的机密情报。后来他们不幸暴露了，关押在南京的监狱里，半年后又双双被杀害。在囚禁我母亲的牢房墙上，她用指甲刻下了好多数字，每天都刻，最后的两个是1095，1467，是她被执行枪决的那一天刻下的。‘大白兔’猜了很多年，都没猜出这些数字的意思。可我看了一眼就解密了，我和她分开1095天，我父亲和她分开1467天，所以我确定她牺牲的那一天，是1936年4月7日。”他的眼泪终于落了下来……

701人的婚姻有严格的制度。女同志不能从外面找对象，男同志一

旦在外面有了人选，也必须跟组织如实汇报，获得批准后才可进入发展阶段。这个制度，一下子就延续了几十年。

阿炳的亲事，起初可以称为是“出师不利”，可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小秦不愿意，但有人还巴不得呢。

老马是个年过半百的男人，说话粗鲁，又不乏媚俗。有一天他迎面拦住安在天。

老马小心地问：“你是安副处长吧？”

安在天放慢步子，问：“你是谁？”

“我是胖子……就是冯小军他爸……”

“胖子的爸我见过……”

“我是他的同事，我姓马，都叫我老马。你不认识我吧？”

安在天摇摇头。

老马：“可我认识你。立功大会上见过你，还戴着大红花呢。”

“找我有事吗？”

老马眨了眨眼，说：“我听说……你们要给阿炳找对象？”

安在天停了下来，警觉地：“你听谁说的？”

老马吱唔着。

“是不是胖子说的？”

老马点点头，又赶忙解释：“胖子没有到处乱说，就是给他爸说了，他爸又给我说了。我是……怎么说呢，我有个闺女……我有三个闺女，老大老二都嫁出去了，老三还在，对象都没谈……如果处长看得上，我愿意把老三嫁给阿炳。”

安在天愣了一下，转而关心地问：“你女儿多大了？”

“22，我听说阿炳是25，年纪上正合适。长相嘛，我那闺女比上不足比下有余，上门提亲的可不老少，处长要有心，我可以带来给你看一看。”

安在天问：“你认识阿炳吗？”

“怎么不认识？那天开庆功大会，跟你上台一块儿领奖的。”

“这么说，你也知道，阿炳是个瞎子。”

“知道，人还有点傻乎乎的。”

安在天有些不高兴了。

老马赶紧解释：“俗话说，人不可貌相，脸上猪相，心里亮堂。”他本来是想讨好安在天，但显然又不会说话，听着还是不顺耳。

安在天：“你跟你女儿商量过吗？”

“我的闺女，我替她做主了。我养了她22年，还作不了这个主？虽说新社会不让包办婚姻了，可嫁给阿炳是带她上天，又不是下地，还用得上商量？这事处长你放心好了，只要你看上，我闺女就是阿炳的人了，什么时候过门都可以。”

安在天纠正道：“不是我看上，是要阿炳看上。”

“一回事。”

“你是本地人？”

“跟胖子一个村的。处长你要有意思，我今天就可以把闺女带来，行还是不行，看了以后你定。”

安在天再次纠正道：“是要阿炳看。”

“就给他看嘛。”

“那好，你看什么时候方便，带她来跟阿炳见个面。”

“我这就回去喊人，中午到，行吗？”

“行，就12点半吧，我叫胖子来食堂门口接你们。”

老马答应，点头哈腰的。

“那就这样。”

老马却没有分手的意思，磨蹭着，欲言又止。

安在天一看这样子，心里明白大半，道：“老马，你最好背竹竿进巷子，直来直去。有什么想法，现在就说，别事后说，大家都被动。”

老马这才咬了咬牙，说：“那好，处长，我是个粗人，属驴的，直肠子……我还有个儿子，年纪跟胖子一样大，如果我三闺女跟阿炳成了亲，希望处长给我儿子找份工作，行不？”

安在天眉头一皱。

“处长，我的要求不过分。胖子光服侍阿炳这两个月，就转了正；我闺女要嫁了他，那可是要服侍他一辈子的……”

安在天下定了决心，说：“好，你带女儿来吧，成不成看他们的缘分。只要他们有缘分，你儿子……就是这院里的人了。”

老马答应着，屁颠颠地走了。

老马的三女儿长相真还不赖，身材苗条，瓜子脸，皮肤白净，穿得也不土气，头发梳得光光的，还戴了发卡，看得出是精心打扮过的。她的手无聊地拆着辫子，老马正在和胖子告别。胖子进去了，老马急急地跑过来，拉着女儿问：“怎么样？”

“不知道。”她的情绪低落，所以说话声音不大，但还是可以听得出，她是一个尖嗓门。

老马问：“你们握手了吗？”

“没有。”

老马有点生气地说：“你是不是连话都没跟他说？”

“说了。”

“说了什么？”

“他问我喜欢什么？我说我喜欢劳动。”

“你为什么不说你喜欢他呢？别看阿炳是个瞎子，可他能让你弟弟有工作。下次见面，你一定要讨他的好。刚才胖子都说了，他这人很简单，只要你对他好，他就喜欢你了。”

“他要不喜欢我呢？”

“哼，我的闺女这么好，他要不喜欢就说明他真是个傻子。”

老马回头看了七号院一眼，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

阿炳说他不喜欢老马的女儿，惊得安在天瞪大了眼，看着阿炳，有

点哭笑不得地说：“阿炳，你怎么会不喜欢她呢？她长得不赖，皮肤挺白的。”

阿炳茫然地：“我……只能听声音……我听出来她心肠很硬。我妈说……我要娶心肠好的人，心肠硬的人……我不能要的……我是瞎子，要侍候我的……心肠硬的人，肯定不愿意侍候我……”

安在天：“你怎么听出来她心肠硬？”

“我听她的声音，跟黄金鸟一样的又尖又亮。安同志，你不知道，这种声音的人心肠都硬，我们乌镇就有这样的人，我家门口刘四的老婆就这样，刘四少了一只胳膊，她就跟别的男人跑了……”

“你真的不喜欢？”

“真的不喜欢。”

“阿炳，那你跟我说，你自己心里有没有喜欢的人？乌镇的，或者我们单位的。”

阿炳非常认真地想了想，说：“我喜欢杨红英……”

安在天以为听错了，说：“你说谁？”

阿炳又说：“就是杨教员……”

安在天实在忍不住了，哈哈大笑起来。

阿炳问：“你笑什么？”

安在天忍住笑，严肃地：“那可不行！”

“为什么？”

“赶巧了，人家杨教员今天结婚，还专门请你参加他们的婚礼呢！你知道杨教员的爱人是谁吗？就是李秘书。这话以后不能再说了，记住啊。”

阿炳有些发愣，半天没有说话。

“喂，阿炳，可我觉得杨教员的声音也很尖。”

“不一样的……就像针尖和麦芒，都尖，但不一样的……”

“那你是喜欢像麦芒一样尖的声音？”

“对，就是杨教员的声音。”

食堂里，正在举行一个革命化的婚礼场面，正中贴着“喜”字，两边还有马、恩、列、斯、毛的画像。

李秘书和杨红英被围在中央，来了不少道喜和看热闹的人，铁院长显然是证婚人，他挥着大手，指点江山的样子。

安在天带着阿炳、胖子进来，杨红英见了，忙跑上来，还专门拉了阿炳的手，将他们迎进了前排。安在天看了一眼阿炳，阿炳面无表情。

铁院长：“下面请我们新郎、新娘给大家出个节目好不好？”

下面一阵叫好声。

李秘书和杨红英深情地对视，清清嗓子，双双朗诵起高尔基的《海燕》，显然也是提早做了准备：“在苍茫的大海上，风聚集着乌云。在乌云和大海之间，海燕像黑色的闪电，高傲地飞翔……”

人们慢慢安静下来。

安在天听着，嘴里不由地跟着念起来：“一会儿翅膀碰着海浪，一会儿箭一般地直冲云霄，它叫喊着——在这鸟儿的叫喊声里，乌云听到了欢乐……”

陈二湖、丁姨、钟处长、陈科长等人也喃喃地一起背诵起来：“在这叫喊声里，充满着对暴风雨的渴望！在这叫喊声里，乌云感到了愤怒的力量、热情的火焰和胜利的信心……”

金鲁生看着他们激昂不已的样子。

李秘书悄悄拉住了杨红英的手，一边朗诵着：“海鸥在暴风雨来临之前呻吟着，呻吟着，在大海上面飞窜，想把自己对暴风雨的恐惧，掩藏到大海深处……”

铁院长激动地听着。

杨红英用尖利的嗓门朗诵着：“海鸭也呻吟着，这些海鸭呀，享受不了生活的战斗的欢乐，轰隆隆的雷声就把它们吓坏了……”

阿炳坐不住了，起身就走，胖子赶忙随他而去。

其他人，包括安在天在内，都倘佯在诗歌的激情澎湃之中，谁都没有留意阿炳的离开……

阿炳走到外面，忽然跪倒在地上，打滚儿，痛苦地呻吟着……

胖子赶了过来，吓坏了，他问：“阿炳，阿炳你怎么了？”

阿炳像见到救命稻草一样，一把抓住了胖子，结果把胖子也带倒在了地上。

胖子急得“哇”地一声哭了：“阿炳，你到底怎么了？”

阿炳满头大汗，疼得牙齿直打架，说不出话来。

胖子爬了起来：“阿炳，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去喊安同志，你等我回来，你可要活着等我回来啊……”

阿炳抱住胖子的腿，胖子一跑，拖着他往前了好几步……

婚礼上已经群情振奋到达极点，几乎所有人都在齐声朗诵：“……暴风雨！暴风雨就要来了！”

胖子跑了进来，他叫着安在天，可他的声音被众人的声音一下子淹没了，他无助地扬起手……

新郎、新娘、安在天等人发出了最后的声音：“这是勇敢的海燕，在闪电之间，在怒吼的大海上高傲地飞翔。这是胜利的预言家在叫喊——让暴风雨来得更加猛烈些吧！”

等人们冲出食堂的时候，只见阿炳面色苍白，已经奄奄一息了。

安在天和金鲁生一前一后抬着阿炳，冲了医院，那时阿炳已经昏厥过去，似乎没有了鼻息。安在天、金鲁生抱着阿炳在走廊里狂跑，后面跟着好些人，胖子落在了最后，“呜呜”地哭。

阿炳的胳膊垂了下来，像一片无声无息的树叶……

自从有了给阿炳找对象的想法，安在天就坚信，阿炳终归是要跟某个女人结成良缘的，但这个女人是谁，这个从开始到结束的距离还有多远，他不知道，就像人难以想见自己的生死一样，睡觉前把鞋搁在床边，不知道明天一早是否还能穿起它来。在这个夜晚，阿炳遇到了他生命中的一次劫难……

阿炳躺在手术台上，医生给他做手术，旁边还有一个护士。

手术刀、止血钳、纱布、消毒棉……

走廊上，安在天从窗户往里看去，医生很冷静、沉着；相比之下，打下手的那个护士不知是因为胆怯还是别的什么，一直紧张得手在发抖。她戴着口罩，看不清脸。

手术室的门口，金鲁生在来回巡视着。

安在天揪过胖子，问：“阿炳有没有吃什么东西？”

胖子哭得嗓子都快哑了，他说：“吃了……”

“吃了什么？”

胖子不住地抽泣着，他说：“一个香瓜……”

“你吃了吗？”

“他让我吃，我没舍得吃。”

“哪儿买的？”

“是……老马的闺女带来给阿炳的见面礼。”

安在天指着胖子的鼻子：“胖子啊胖子，你什么时候学会做内线了，不熟的人送的东西绝对不能收，什么都敢吃，要是毒药怎么办？”

胖子又“哇”地一声哭了，他说：“阿炳要是死了，铁院长和你会叫我也死吗？”

安在天斩钉截铁地说：“会！”

太阳从山岭边冉冉升起……

医院走廊的过道上，一位穿着白大褂的护士，手里拎着盐水瓶走了过来。她就是昨晚在手术室的那位护士。因为还没上班，药房的取药窗口关着。她径直走到药房门前，门是半开的。她敲敲门，里面无人应答，只好推门进去，喊了一声：“李药剂师……”她的声音甚至有些懦弱。

里间立刻传出一个热烈而爽朗的声音，带有山东口音：“喂，小芳，我在里屋呢。”

林小芳退回到门口，把盐水瓶放在取药窗前的木搁板上。她中等身材，长相普通，神情中有一种怯生生的东西，目光总是含蓄在眸子里，人显得很安分。

老李打开取药窗，冲外面：“小芳，你在哪儿？”

林小芳把头探进取药窗，客气地：“要下班了？”

老李笑吟吟地：“你呢？也该下班了吧。跟你说好几次了，叫我老李就行，大家都是老乡。”

“我还有病人要照顾。”说完，递上一页处方笺。

老李扫了一眼处方：“陆家炳，他没事了吧？”

“阑尾炎。”

“手术后正常吗？”

“麻醉醒了，现在伤口很疼，余大夫交代过，如果他太疼，就用这个药。”

老李关注地看了一眼：“小芳，你脸色可有些不好。进来等吧。”

“我就这儿等吧。”

老李转身去拿药。

两人在交谈中，林小芳是一种羞怯的客气，而老李是一种热心的客气。

病房里，阿炳躺在床上，疼得哼哼叽叽的。这是一间单人病房，墙角临时支了一张行军床，是陪护的胖子睡的。此时，胖子看到阿炳这样，也束手无策，急得原地团团转。

胖子忽然把胳膊递到阿炳的嘴边，说：“阿炳，你咬我胳膊吧，咬了我的胳膊，你就不疼了。”

过道上响起脚步声，林小芳拎着药瓶进来。

胖子被阿炳咬得龇牙咧嘴，见到林小芳，如获救星，对阿炳说：“医生来了。”

阿炳松了口。

胖子的胳膊被咬出了一圈牙印。

胖子：“医生，他疼得很。”

林小芳上来摸了一下阿炳的额头，安慰道：“没发烧，没事儿，我已经拿药来了，输了这药就不疼了。”

阿炳本来就在输液，林小芳只是将药瓶换了一下。

胖子问：“这是什么药？”

“止疼的。”林小芳一边给阿炳掖好被子，一边说，“病人做完手术第一天都会疼，你睡一觉，醒来就不疼了。”

安在天认识这个林小芳。从一定意义上说，她在701也是知名人物。她哥哥曾经是金鲁生的前任，701刚搬到这里时，在一次与土匪的交锋中牺牲了。她也正是作为烈士的妹妹被701破格招收，又保送到护校学习，回来就提了干，在医院当护士。

过道上，铁院长、安在天、李秘书提着一篓水果以及医院院长、给阿炳主刀的余大夫一行人过来。

阿炳躺在床上，刚醒来，一脸的茫然。

林小芳已经不在，只有胖子还倒在行军床上呼呼大睡。见阿炳已经醒了，进来的人开始还是轻手轻脚的，这才放松开来。

铁院长大着嗓门，带点儿取悦阿炳的口吻说：“阿炳，我可是第一个来看你的啊，怎么样？”

鼾声立刻停止了，胖子翻身爬了起来。

未及阿炳作答，院长说：“陆家炳同志是小毛病，没事，手术很成功的。余大夫是医院最好的主刀医生。”

阿炳：“他把我的肚子切开了……”

安在天：“那是因为你的肚子坏了。”

铁院长：“阿炳，安同志见你躺在地上，叫你的名字你也不答应，他急得声音都变了，我还没见过他有这样失态的时候呢。”

安在天笑了笑，说：“我是担心他食物中毒。”

余大夫：“食物中毒首先要呕吐，痛的方位和方式都不一样的。”

铁院长对胖子说：“以后给阿炳吃东西一定要注意，不熟的人送的，不能给阿炳吃。”

安在天开玩笑地：“要吃你也得先吃。”

“对，就应该这样，小心为好。我跟你们说，现在县城里还有残余的特务，这是解放军从俘虏口中问出来的，据说还有一部电台。部队挨家挨户地盘查，至今也没有结果。情况还是很复杂的，我们不能麻痹大意。”铁院长对院长说，“阿炳住院期间，你一定要派专人看护，不能让什么人都能进这屋。我也会和金鲁生说，让他保卫处派人来。”

铁院长正说得起劲，阿炳却忽然放了一个响亮的屁。

众人忍俊不禁。

余大夫没有笑，说：“放屁了就好了，通了……陆家炳同志，没事了，休息几天，让伤口长长，你又可以上班了。”

阿炳：“我现在上班也没事可做……”

安在天：“你可以学学盲文，听听广播……”

铁院长：“阿炳，你这个病生得还真是时候，你要一个月前生病，我这把老骨头就交给阎王爷了……”

阿炳刚才的话其实是还没说完，被安在天和铁院长打断了，这会儿他又打断了铁院长的话：“我现在也有事做……安同志说，我现在的任务是找对象……”

铁院长半真半假地：“对，阿炳，你现在的任务就是找对象。这医院里可有不少的女医生、女护士，一句话，有喜欢的跟我说。”

阿炳认真地：“我跟安同志说……”

铁院长笑着：“好好好，你跟安同志说……”

铁院长他们刚走，阿炳就迫不及待地告诉了安在天。当时，阿炳还有点不好意思地，忸怩了一下，说：“我喜欢……林护士……”

林小芳从一条小路上走来，她走路的样子很老实，不东张西望，不昂首阔步，而是尽量把自己收起来，怕打扰了谁似的。

老李打了个照面，问：“要接班了，吃了吗？”

“吃了。”

林小芳碰到熟人也是目不斜视，她浅浅地笑了一下，马上又收敛

住，走了过去。

林小芳和另一位护士在交班。

护士：“病号还是只有陆家炳同志一个人，领导交待了，要重点看护，谢绝探视。”

林小芳问：“他没事吧？”

“体温量过了，正常。他问了我好几次，你什么时候上班，快去看看吧。”

林小芳从过道里走来，见阿炳病房的门口果然加了岗。

阿炳半躺半坐在床上，胖子正在给他喂饭，安在天一边在削苹果，一边在说：“你要多吃些水果，水果里有维生素，对长伤口有好处。”

阿炳忽然不吃了，对安在天神秘地：“安同志，她来了。”

安在天一抬眼，见林小芳已经走了进来。林小芳空着手，完全是来看看的样子。

阿炳和安在天心里因为有秘密，所以对她的到来都显得非常不自然，安在天甚至下意识地站了起来。林小芳毫无察觉，她点点头，见桌上堆着削下的苹果皮，忙过来收拾。

屋里一下子变得无声——安在天看到林小芳麻利地收拾起苹果皮，回身丢在门口的垃圾桶里，脸上始终挂着羞涩的笑容。

安在天眨了眨眼，重新在阿炳身边坐下了，阿炳扯了扯他的衣服后襟，安在天若无其事地说：“你是林小芳同志吧？”

林小芳丢完苹果皮回来，颌首称是。

安在天：“我认识你哥哥。”

林小芳又颌首称是。

“你来医院多久了？”

“三个月。”

“习惯吗？”

“习惯。”

“昨晚是第一次手术吗？”

“不是，好多次了。上次解放军打国民党残匪，我是救护队的。”

安在天奇怪了，说：“那昨天晚上，我看你紧张得手都在抖，还以为你是第一次进手术室，害怕呢。”

“昨天晚上我是害怕……”

“为什么？”

林小芳干脆地说：“陆家炳同志是我们的英雄，不一样的。”

正如阿炳能从树叶落下的声音中听见秋天来了，安在天从林小芳的这句话中感觉到阿炳“爱情”的来临……

安在天专门把林小芳约了出来谈这件事。

安在天看了一眼林小芳，郑重地说：“林小芳同志，你要想好，这是你的终生大事，不要随便就答应了。”

“我不是随便答应的。”

“我不是代表组织来跟你谈的，我只代表个人。”

“我知道。”

“所以，你不要有任何思想负担。阿炳喜欢你，他只是告诉了我，我跟任何领导也都没说，主要是……我不想把这件私人的事情变成一次组织行为，你有选择的自由，千万不要把它当作一个政治任务。”

“如果我哥活着，他一定会支持我这么做的，嫁给一位英雄。”林小芳抬头看着安在天，“听说他……陆家炳……”

“你喊他阿炳，大家都是这么喊的。”

“……我们是外勤人员，不知道他……阿炳是因为什么当了英雄，听说他为我们国家发明了保家卫国的秘密武器，是不是这样的？我能问吗？”

“你可以问，但我无法告诉你。”

“可他肯定是我们701的英雄？”

“这是肯定的，而且是大英雄。”

“只要是我们701的英雄，我就愿意嫁给他，不管他是瞎子还是傻子。他的缺陷，正是我要嫁他的理由，我一定会照顾好他的。”

安在天沉思着。

林小芳反过来做安在天工作：“真的，安副处长，我愿意嫁给他，你去跟陆……阿炳说，只要他愿意，我就等着他来娶我了……”

安在天对阿炳说了林小芳的意思。

“什么？”阿炳象是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安在天：“林小芳愿意嫁给你。”

阿炳的耳朵动了一下。

安在天：“是真的，林小芳绝对愿意嫁给你。”

阿炳半是自言自语地：“谁愿意嫁给一个瞎子？在我们乌镇，只有瞎子才愿意嫁给瞎子，可两个瞎子在一起不是更瞎了吗？这是真的？”

“真的。”

“真的？”

“真的。”

阿炳一把抓住安在天手，又慢慢地松开了，说：“……那她是不是长的很难看？”

“林小芳不难看，带得出门的。”

阿炳又抓住胖子的手，问：“胖子，安同志说的是不是真的？”

胖子：“是真的，真的是真的，安同志说的都是真的。”

阿炳忽然叫了一声“妈！”，随即捂住脸激动得大哭了起来。

第九章

院长和几个护士把林小芳敲锣打鼓地从医院里送了出来。安在天像家长一样，候在七号院门口，和上门贺喜的每个来客握手。会客室改成的婚礼现场上，阿炳端正地坐在一张长条椅上，双手恭恭敬敬地放在腿上。

铁院长又做了一次证婚人，乐不可支。

李秘书和杨红英送给新郎一支钢笔、一个日记本；丁姨送了一个被面，小秦扭扭捏捏地跟在她的后面；金鲁生送的是一对新做的木耳塞；王彬送了一个写着双“喜”的脸盆；陈科长握着阿炳的手；老李轻轻地拍了拍林小芳的肩膀；胖子爸送上枣、花生和桂圆；阿炳又在表演“听”人游戏……

入夜，众人将新郎新娘拥入洞房。大家慢慢散去，胖子替安在天站在七号院门口，挨个跟人鞠躬告别……

这几乎是一场没有悬念的爱情。也许，一个英雄和一个英雄妹妹之间，本来就已经具备了相爱的缘分。这也是一场没有过程的爱情。仅仅半个月，阿炳和林小芳就在七号院举行了隆重的婚礼。

这一天，701上至铁院长，下至胖子爸，都由衷地赶来祝贺，大家送来的礼能装满一辆嘎斯卡车。对这场现在看来多少有点什么的婚姻，当时的701人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悦和满足，似乎都觉得阿炳为701做了那么多，现在701终于为他做了一件实实在在的事情。为了使这场婚姻尽可能的完美，大家似乎也都乐意尽可能地奉献自己的一点热情。

这天晚上，安在天像一个终于嫁了女儿的母亲，高兴地喝醉了，这是他一生中唯一的一次酩酊大醉。

金鲁生扛着喝多了的安在天，回到他原来的宿舍。

金鲁生：“钥匙？”

安在天迷迷糊糊地从裤子口袋里掏出钥匙，却没有递给金鲁生，而是一抬手，扔到了远处……

与正常的新婚男女相反，此时的阿炳和林小芳都端坐在床沿上，阿炳显得忸怩、被动、紧张，甚至有些畏惧；而林小芳却在不时地偷眼看他，往他身边一点一点地挪……

林小芳试探地用手碰了一下阿炳的手……

阿炳毫无反应。

林小芳只好起身，自己散开了头发，脱去外衣，然后又回到阿炳身边。阿炳僵硬着身体，一动不动，也不理她。

林小芳一使劲，把阿炳“搬”到了床上。

阿炳别着身子，躲闪着林小芳。

林小芳开始替阿炳脱衣服，看见了挂在他脖子上的两个“护身符”。

林小芳问：“阿炳，这是谁送你的？”

“我妈……”

林小芳端详着东西，那是一个纽扣，还有一块玉。

阿炳：“是铜纽扣……是我爸军装上的铜纽扣……纽扣是我爸，玉是我妈。”

林小芳带有撒娇的意味，说：“阿炳，你脖子上有两样东西，送我一个好吗？你娶我就应该送我一个定情物，把玉给我好不好？”

“不好……我爸和我妈从来都没有在一起，现在它们在一起了，不能再分开了。”

林小芳愣了一下，装出非要不可的样子：“怎么不好，我就要。结了婚，我们两个人就成一个人了，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都是我的，连人都这样，别说东西了……”

阿炳急了，说：“不行……这个不行……”

林小芳笑了：“好好，不行就算了。阿炳，不早了，我们睡觉吧。”

“……睡……”

“睡还不脱衣服……”

阿炳突然问：“你睡哪儿？”

“我……我就睡在你的床上啊……”

“你为什么要睡在我的床上？我从来都是一个人睡的。”

“……我们结婚了，以后就要睡在一张床上。”

“那……”

“夫妻，就要同枕共眠。”

“好的，安同志说了，要我听你的，我们同枕共眠吧。”

林小芳起身，拉灭了灯。

天才蒙蒙亮，阿炳就跌跌撞撞地过来，去敲安在天房间的门。

里面无人应答。

阿炳急了，再敲。

胖子从自己房间里跑出来，衣衫不整的。

胖子：“……阿炳，才刚结婚，你就起这么早？”

阿炳问：“安同志呢？”

“安同志搬回去住了。”

“为什么？”

“因为你结婚了。”

“我结婚了，安同志就不跟我住了？我要安同志回来住。我要去上班！”

胖子刚一迟疑。

阿炳就喊道：“我要车！”

“……我马上打电话去要。”

“我要吉普车。”

林小芳被鸟叫声吵醒后坐了起来，一看身边是空的。她穿好衣服从新房里出来，看见阿炳和胖子正往门口走，一副要出门的样子。

林小芳问：“阿炳，你这是要去哪儿？”

阿炳“吱吱唔唔”的，在她面前还是有些局促。

胖子：“嫂子，阿炳要去上班。”

林小芳被胖子一声“嫂子”叫了一个大红脸，她慌忙掩饰道：“……这么早就去上班了？”

“要上班……”

“早饭吃了没有？”

胖子看了看阿炳：“……他说不吃。”

“不吃早饭怎么行，我给你们烧饭去。”

阿炳催促道：“胖子，走！”说完，径自走了。胖子赶紧上去扶着他。

林小芳问：“中午回来吗？”

阿炳：“回来的……”

林小芳因为还没有洗漱，不好送出门口，只好在院里看着他们出去。

出了门，阿炳就偷偷地笑了，胖子问他：“你笑什么？”

阿炳忍不住吐露了秘密，他说：“我不是去上班……”

胖子惊讶地问：“那你要车干吗？”

阿炳答非所问：“车来了吗？”

胖子往旁边一看，已经停了一辆吉普车。

胖子：“来了。阿炳，你这是想去哪儿？”

阿炳：“我会跟司机说的……”

胖子把阿炳扶上了车，阿炳对司机说：“送我去县城。”

胖子和司机都大吃一惊。

司机：“那我得先请示保卫处……”

胖子：“我去找安同志，跟他说一声……”

阿炳根本听不进去，忽然就发了脾气，而且越说越气：“安同志说了，你们要听我的……我是英雄，大英雄，你们都要听我的……你们不

听我的……你们是坏人……胖子，你是坏人，我不要你了……你们都是坏人，我不要你们了……我要告诉安同志，你们都是坏人……”说着他气呼呼地往车下一跳，摔倒在地上。

胖子连忙上前扶他，被阿炳打了一拐杖，阿炳气冲冲地：“我不要你了……我要去告诉安同志，你是坏人，我不要你了……”

胖子顾不上疼，再上前扶他，又狠狠地挨了一下。

大门口，吉普车开了过来，门卫示意停车。

车停下。

吉普车里，司机回过头，对阿炳说：“阿炳，出院子都得要出门条，我们还是出不去。”

阿炳火气仍然很大，一扬拐杖，对门卫喊道：“放我们走！我是701的英雄，我要去县城买东西……不放我走，你就是坏人，我告诉金同志，把你撤了！”

门卫一时没反应过来，愣在那里。

阿炳一戳司机的背：“走了、走了。”

车开出后，阿炳终于平静了下来，他说：“……男人娶女人都送定情物，我去县城是要给小芳买定情物……”

“你想买什么？”

“我要买一块玉……两块……给安同志也买一块……”

执勤的解放军，荷枪从县城街上走过。

吉普车停在一家临街的店铺门口。胖子扶着阿炳下来，不远处有人指着阿炳嘀咕着。

阿炳问：“有玉卖吗？”

店主：“我这儿不卖那么贵的东西。”

胖子问：“哪家有卖的？”

店主想了一下：“城边上有一家，解放前是做玉器生意的，现在还有没有，就不知道了。”

胖子扶着阿炳转身走了，店主好奇地一直看着阿炳上了车。司机发动了吉普车。

对面正好是小理发店，吉普车的声音吸引了老哈，他也跑出来看热闹……

金鲁生得知阿炳出门的消息，马上给安在天打去电话。

安在天没脱衣服就睡下了，这会儿还直挺挺地躺在床上，金鲁生临走时给他盖的被子，也被他掀翻在地上，显然醉意还未过去。

金鲁生安排监视小理发店的人，一闪身，闯了进去。

进来之后，他倒吸了一口凉气——竟然还有个后门，因为老哈离开得过于匆忙，没来得及关上，木门在风中“吱扭吱扭”地响着。从里面往外看，后门出去就是河边，沿河边有条弯曲的路通向远方……

吉普车行驶在街上，透过车窗，可以看到墙上有解放军贴的公告，国民党残匪“张副官”的头像赫然在上面。

车上，司机正在责问坐在副驾驶座上的老哈：“喂，怎么还没到？”

老哈笑嘻嘻地说：“到了，快到了。你们年轻人就是心急，心急吃不了热豆腐，才刚走几步就想到了……”

胖子警觉地：“你刚才不是说不远嘛，县城本来就巴掌大点儿地方，前面马上就出城了，你到底要带我们去哪儿？你认识不认识那个玉器店？”

老哈回过头来，依然笑嘻嘻地说：“小伙子，你这话说得不讲分寸，我可是好心要帮你们的忙，你好像还把我当坏人一样。不要急，前面就到了。”

司机问：“前面哪儿？”

老哈似乎懒得再多说了，只说一句：“就前面。”说着，他把两只手都伸进了裤袋。

胖子：“你说明白一点儿，前面哪个店？”

老哈：“你们这样疑神疑鬼的，把我当什么人了？好心当成驴肝肺，前面就是前面，马上到了。”

胖子：“我们不要你带路了，你下车去吧。”

老哈突然露出凶狠的模样，道：“我要不下呢？”

阿炳似乎听到了危险的气息，他突然反应过来，一下子畏缩地抱住胖子，指着老哈：“胖子，他是坏人……”

说时迟那时快，老哈的双手已经从裤袋里掏出两把枪来，一把对准阿炳，一把对准司机，喊道：“给老子往前开！”

路面上，有阿炳的吉普车开过的车轮痕迹，不过不注意不会发现。

金鲁生跳上车，对司机：“顺着这个车印走！”

安在天也在车上，这时，他的酒彻底醒了。

吉普车行驶在城外，老哈双枪分别抵着司机和阿炳。阿炳浑身打着哆嗦，死死地抱住胖子，吓坏了。

车子拐上一条小路，往山里开去。不远处，一座寺院隐隐显露出来。

确实是寺院，但早已败落，几乎没了香火，也没有僧侣，有也是穿着僧侣服的特务。事实上，这里是特务实施“天网”行动的总部。

随着一声低吼，几个特务把阿炳等三人押了进来，其中一人转身顶上了门。

阿炳进门的时候还声嘶力竭地叫着，老哈不耐烦地一挥手，特务们便将三人按倒在地，堵了嘴，还五花大绑的。

阿炳“吱吱呀呀”地，被特务踹了一脚。

胖子含泪看着他。

老哈吩咐道：“胖子留下，瞎子和司机带到后院去。”

胖子被推进厢房，阿炳和司机则被拖着，继续跟老哈往里走。

高个特务追上老哈：“组长，你这是想干什么？”

老哈一瞪眼，道：“干什么，你不都看见了。”

高个特务又急又怕：“这……太危险了，万一共军……追来，不就把我们的大本营都暴露了……”

老哈冷笑道：“我现在就希望他们追来，还怕他们不来呢！”

后院有座殿堂，老哈回身拍拍阿炳的肩：“瞎子，听说你是鬼投胎，是个神人，价值连城。好啊，我有心摘花没摘着，无心插柳柳到了我家门口，我盼星星盼月亮一样等你，你终于来了。好，好，来了就好，来了就是客，进去吧。”说完，一把将阿炳推进殿堂。

特务端上了茶。老哈坐在石凳上，慢条斯理地品着茶，对高个特务：“你觉得我疯了是不？告诉你，疯的还在后头呢，这才刚刚开始。”

高个特务更是一头雾水。

“喝完茶就收了，都收了，准备走。”

高个特务问：“去哪里？”

“逃命。”

“逃命？不干了？‘天网’行动还没结束呢！”

“完了！早完了！逃命去吧！都什么时候了，还天网地网的，你以为靠我们几个人几杆枪就能成大事，那才叫指猫念经、指屁吹灯！我反正不干了，你要想活命就赶紧收拾走。”

“怎么走？”

老哈呷了一口茶……

有人把胖子拎到老哈跟前。胖子吓得瑟瑟发抖。

老哈笑：“吓得尿裤子了？”

胖子的裤腿，果然是湿的。

老哈：“你要想活命很容易，我马上放你走，你走了也不要再回来了，但你必须把我的话，一字不差地带给你们领导、带给解放军。告诉他们，如果还想要这个瞎子，就先给老子办好两件事。第一件事，准备好一辆吉普车，要新的，加满油。第二件事，去把这人接了，看好……这是照片，背后有他的姓名、年龄、职务，千万别弄错了人，他现在就关在县城监狱里，接了他，再把车开到这里来换瞎子。听清楚了没有？”

胖子“哇哇”地叫着。

“你叫也没用，跟你说，瞎子在我手上，你要想救他，只有照我说的去做，否则你们就来收尸吧。”老哈一把扯下堵在胖子嘴上的毛巾，“想救不想救，说！”

胖子是乡下人，没见过世面，也没受过什么教育，这时早已吓得魂不附体，再说又想急于救阿炳，所以连连点头，说：“想，想……”

老哈：“想就放了你，走吧。”

高个特务给胖子松了绑。

老哈把照片递给胖子，正是告示上“张副官”的照片。

老哈：“告诉他们，我只给一个半小时，十二点钟之前必须把人和车给我送到门口来，否则瞎子就没命了，滚。”

胖子撒腿就跑，出寺庙门的时候还摔了一跤。他翻身爬起来，继续跑了出去。

厢房里，高个特务正在收拾一些联络图、资料什么的。

“要这些玩意儿干什么？”老哈翻出地图、匕首、指南针等，训斥道，“跟你说了，是逃命，又不是转移。收些值钱的和有用的东西，路上逃命用得上。这些带上。”

高个特务：“组长，你为什么要放了胖子？”

“我这是破釜沉舟。”

“我们到底要干什么？”

老哈严肃地：“我要拿瞎子换你们两条命！”

“我们……我和谁……”

“我儿子！老子有三个儿子，死了两个，还有一个在共军的监狱里……老子要救他！老子不能断了后！老子今天豁出去了！”

“他……张副官能救出来吗？”

“我不跟你罗嗦了，车一来，你就跟我儿子一块儿走。”

“这……行吗？”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我拼了老命帮你们逃，至于能不能逃成就看你们的造化了。现在瞎子在我手上，这瞎子是他们的宝贝，也是我跟他们玩命的底牌。我已经想好了，人来了，你带上武器、干粮和钱，这些东西能带多少就带多少，越多越好，反正有车。”

高个特务：“我们都可以走。”

“都走，等于谁也走不了。带着瞎子走？他们没那么傻，不会同意的。你不给人家盼头，人家就不会给你盼头。到时你们走，我留在这儿，跟瞎子捆在一起，看他们还敢耍滑头。”

高个特务“扑通”跪下，说：“组长，那你往后……怎么办？”

“不成功便成仁，我就算给党国尽忠了。只有这样，你们才有可能逃出去。我缠住他们两个小时，车开进大阴山，你们就算逃成了。”

“那边还有部队吗？”

“大部队没有了，总还有小部队吧。那里地形复杂，我儿子熟，只要一进山，你们就天高任鸟飞了。告诉我儿子，让他娶门亲，生个崽，我不想无后。”老哈指着眼前景阔的山谷，“他们要派车跟踪，我们这边可以看得清清楚楚，量他们也不敢，没有车，光是追不上你们的，就怕事先有埋伏，但我只给他们了一个半小时，等胖子下山，赶到县城，即使打电话，至少也要半个小时，然后只剩下一个小时，这么短时间要把部队从那边拉过来，还要去前面埋伏，几乎是不可能了。”

“组长，你真高明……”

“高明个屁！到头来还不是英雄气短，四面楚歌，失势的凤凰不如鸡啊，白白让我和两个儿子前赴后继，杀身成仁，为国捐躯，无非为了一个虚的信仰和主义……”

残缺不堪的门神，大睁着恶狠狠的眼睛。殿堂的门紧紧地关着，门缝里的几道细光，像刀片一样地切了进来。阿炳和司机被捆在一个大香炉脚上。两人都在极力挣扎着，但无济于事。香案上有电台，还散放着几只枪。

外面传来杂乱而急促的脚步声。阿炳侧耳在听，声音越来越近，越来越大，以至他被刺得呲牙咧嘴的。

突然，光亮像曝光一样骤然降临。

特务们一个个进门来，拿了枪就走。有人还不小心踩着两人，气得踢了他们一脚。

特务们提着枪纷纷往门口跑去……

金鲁生、安在天正在路边和几个解放军分析情况，一辆摩托车开过来，胖子跳了下来。

胖子一脸是血，衣不蔽体的，他扑进安在天怀里，嚎啕大哭起来。

金鲁生看着胖子带回来的照片，沉吟道：“这人有点面熟啊。见过这个人吗？”

军官不假思索：“是张义安，就是刚被我们歼灭的那股国民党残留部队的副官，公告上有他，所以你觉得面熟。他现在关在县城监狱。马上开公判大会，他要被枪毙的。”

金鲁生：“所以老哈要冒死救他，就是不知道为什么单单只救他。”

一张临时画就的寺院草图，金鲁生指着草图：“根据胖子提供的情况，现在有武装的敌人是七个。我们先上去一辆车，带着张副官，寺院下方是开阔地，部队无法乘车上去，只有隐蔽在树林里……”

此时铁院长也赶来了，他沉吟道：“关键是阿炳看不见，很难有效地配合我们。”

军官：“你们中间有没有上海人？”

金鲁生：“安副处长就是。”

铁院长支吾着：“……他枪都不会使。”

金鲁生冷笑了一下：“他枪使得好的很，而且会说上海话。更重要的是，在关键时刻，阿炳只相信他，无条件地相信他……”

从监狱提出张副官，张副官戴着手铐，还有脚镣，同时被蒙着眼睛，塞住耳朵。几个战士将他绑在车的后座上。

安在天发动车子……

寺院门前，老哈放下望远镜，道：“来了。”

高个特务问：“几个人？”

“现在还看不清楚。”

“有几辆车？”

“只有一辆，是吉普车。”

“看来他们没敢耍滑头。”

“小子，现在说这话还早。”

车子越来越近，肉眼都明显地可以看见车里的人了。

高个特务欣喜地说：“他们真就来了一个人……”

“就怕不止一个。”

高个特务讨好地：“瞎子在我们手上，量他们也不敢乱来。”

“明枪易挡，暗箭难防。放心，谁都不吃素！”

寺院越来越近了，几个特务的人头时隐时现。

安在天加大了油门。车子往前开去。

一声枪响！是老哈开了一枪，实际是鸣枪警告。

车子开上寺院门前的空地，停下。

车停的位置与敌人大约有五十米左右。安在天下车来，他的手上缠了一根引绳。

高个特务：“你站住别动，再往前走，我就开枪了。”

安在天：“你们要的人和车我都送来了，我们的人呢？”

“你是什么人？”

“没看见嘛，我是司机，没我，车怎么开上来。”

“车上还有什么人？”

“你们要的张副官。”

“你放屁！我知道除了张副官之外还有人，让他们都下车！”

安在天转身上车。

“你要干什么？”

安在天又下车来：“你不交出我们的人，我也不会放了你们的人。废话都少说，这车里还有没有人，有胆子你下来看。”

“你不要命了，老子一枪打死你。”

安在天一扬手里的引绳：“你同时也打死了张副官。看见了没有？我手上的这根绳子只要轻轻一动，张副官即刻命赴黄泉。”

“你敢！”

“我不敢，想你也不敢，我们谁都不敢不要人了。”

“把张副官放下来！”

“那你把我的两个人也放出来。你现在起码还看得到张副官是个活人，我却连我的人是死是活都不知道。虾有虾道，行有行规……”

老哈终于站了出来，他说：“是你先破了规矩，我叫你送车和人来，没叫你和我摆龙门阵……”

安在天：“你不要搞错了，我们现在不是做游戏，我们是在玩命，在赌博，规矩怎能只让你一个人来定。我来的目的就是要换人，我把你要的人和车带来了，可你连我们人的面都不让我见到，我们谁坏了规矩？”

“你把我们的人放下来……”

“你把我的人放出来！”

“我要不放呢？”

“很简单，那我也不放。你要搞明白，现在不光是我要人，你也想要人，你要的人在我手上，我要的人在你手上，我们彼此彼此。”

老哈松了口气：“你有什么条件？”

“你先把我的人放出来，让我见了，是死了还是活的。你不让我见到人，你从此就在我面前免开尊口。”

高个特务：“瞎子他们好着呢。”

“我要眼见为实。”安在天一顿引绳，“听着，我不见兔子不撒鹰，不见真佛不烧香……告诉你，你们有时限，我们也有时限，我上来之前领导交代好的，如果我半个小时还不下山，我们的大部队就要冲上山来，到那时候，我看我们只有到阎王庙里去摆龙门阵了。”说着，他看了一眼手表。

老哈：“你先给我人。”

安在天：“你先让我见到我的人。”

高个特务插话，道：“别废话了，张副官是我们组长的公子，你要少了他一根毫毛……”话音未落，他被老哈狠狠地瞪了一眼，赶忙噤声。

安在天暗喜，他再次扬了扬手里的引绳，慢条斯理地说：“闹了半天，我送上来的人原来是贵公子呀？难怪你如此舍己救人，虎毒不食子。俗话说，近不过夫妻，亲不过父母，打在儿身，疼在娘心。张副官本来不日之内就要被押赴刑场，接受人民的审判……”

老哈的眼泪都快掉下来了，打断安在天的话：“行了！我告诉你，人我可以给你见，但你别指望我们同时放人，让我儿子走掉了，我才能给你人。我说到做到，我留下来做人质，我是这一带的特务行动小组组长，我有电台，我有地下联络图，上面有你们要的全部潜伏特务的名单，对于你们，我的价值比我儿子大……”

“这个等见了人再谈。”

“你怎么保证？”

“我用我的命保证。”

两个特务把五花大绑的阿炳和司机带了过来，阿炳和司机的脑袋上都死死地抵着枪。阿炳和司机虽然被押了出来，但是还是留在门里。

见到阿炳的一刹那间，安在天不由地走上前一步。突然，他脚下响了一枪，溅起了土花儿。

老哈吹了吹枪管，道：“别再往前走了，我儿子的命在你手上牵着呢！你上来想干什么？”

安在天：“我要好好看看，我的人有没有被你们打伤？”

高个特务：“没有，绝对没有。”

“你说没有没用，我要自己看。”

“看吧。”

“不到跟前我看不见。”安在天突然转为了上海话，“阿炳，我要仔细看看你的左手，有没有被他们打伤了？”

这其实是为了试探对方有没有能听懂上海话的，结果证明特务们都不懂。

高个特务问：“你在说什么？”

安在天：“我在说上海话。我跟我们的同志说，我要仔细看看他的右手，有没有被你们打伤了，他的手可是我们的宝贝。”又要往前走。

老哈大喝一声：“不要再走了！”

安在天：“那我怎么才能看到他的右手呢？”

既然特务都听不懂上海话，安在天又对阿炳用上海话说：“阿炳，你不用怕，安同志是来救你的，无论发生什么事，照我说的去做。”

阿炳嘴里塞着东西，说不出话来，只有拼命点着头。

老哈还在犹豫。

安在天：“那只有你们把人带过来给我看了，我必须要看见他的右手，只要他的右手是好的，我马上就放了张副官，你们该上车的上车，该走的走。但如果他的右手坏了，对不起，我就不要他了，你们也别想要你们的人了。”

阿炳听见，吓得身子一阵乱颤。

安在天又用上海话说：“阿炳，安同志是骗他们的，我不会不要你的。”

阿炳慢慢安静了下来。

老哈气急败坏地：“他右手是好的……推出来给他看。”

阿炳被推了出来。

安在天：“你们绑着他，我怎么看得见他的手？”

老哈骂骂咧咧地对一特务说：“给这瞎子松绑。”

阿炳身上的绳子被解开了，特务抓起他的右手，举了起来。

安在天：“不行，我还是看不真切，我要看看他还能不能灵活地转动手指，这对我们很重要。”

老哈看了看怀表，急了，说：“你这个人，事咋这么多！”

安在天：“看不见他的手指，我只能不见棺材不掉泪。”

老哈骂了一句，对高个特务：“你带瞎子过去。”

高个特务一愣。

老哈一咬牙：“去！如果有诈，就一枪打死他。”

高个特务押着阿炳，往安在天身边走来。

老哈喊着：“千万不要给我耍花招，否则大家同归于尽。现在天下是你们的了，有的是好日子在后头过，不象我们，胜者王侯败者寇，活着也是行尸走肉。”

安在天：“共产党乃正义之师，否则不可能得天下。历史从来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人活一世，草木一秋，蝼蚁尚且贪生，天地之下，何况人鲜活的生命！我劝你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老哈咬咬牙，道：“来世吧！手上的血多了，再擦也擦不干净！”

高个特务押着阿炳过来，他听着老哈和安在天的对话，几乎崩溃了，神情恍惚起来。

高个特务押着阿炳越来越近了。

老哈等人把枪口都对准了这边。

安在天跟真的似地说：“阿炳，你把右手动给我看看。”

阿炳把右手伸出来，动了动。

高个特务：“……看见了吧，是好的。”

安在天：“我还是看不清手指头。”

高个特务又把阿炳往前带了几步，这样离安在天已经相当近了。

安在天：“阿炳，转动一下手指头。”

阿炳听话地转动了一下手指。

安在天用上海话说：“阿炳，听见我喊就趴下。”说完，又转对老哈，“我看清楚了，他手指头是好的，我可以放人了。”

老哈暗自一喜。

安在天用上海话喊：“阿炳，趴下！”他抬手就是一枪，子弹正中高个特务的眉心。

安在天一把拽过阿炳，把他压在自己的身子底下，掏出枪来，连连射击。

老哈忽然一摆手，叫他的人停止还击。

女特务大叫了一声：“组长！”

老哈潸然泪下，道：“我儿子在人家手里。”

女特务：“我们还有一个人质……”

老哈：“那个司机，不管用的……你们逃吧。”

女特务：“要走一起走！”

老哈一狠心，道：“好，那我们就一起杀身成仁！”说完，他举起双枪，对着几个特务一阵点射。对方始料不及，被他全部打死。

安在天利用这个空档，将阿炳迅速转移到吉普车的后面。引绳掉在地上，实际上是个幌子。

老哈杀红了眼，他突然把枪对准了自己，大叫了一声：“儿呀，我不能白发人送黑发人，先走了！”

吉普车里，张副官被塞着毛巾的嘴里，发出了野兽一般的嚎叫。

司机从寺院门里爬了出来……

寺院门前，散着特务七零八落的尸体……

老哈死不瞑目的眼睛……

安在天打开张副官眼睛上的蒙布，他却死死地用手捂住脸，不愿看见外面的一切……

自此，潜伏在701周围的特务被一网打尽了，那个张副官几度自杀未遂，终于在二十天以后被人民政府就地正法。

安在天带阿炳去了县城边上那家玉器店，买到一块玉。他希望，劫后余生的阿炳从此和林小芳过上幸福的生活。

晚了，胖子送安在天出门，一副恋恋不舍的样子。

安在天回身说：“回去，我又不是阿炳，不用你照顾。”

胖子：“安同志……你还是住回来吧，你不在，我心里慌。”

安在天笑了：“没有哪一个爹妈能陪自己的儿女一辈子，何况我跟阿炳，我们是同志加兄弟。你要相信林小芳同志，她现在就等于是你的兄嫂，长嫂如母。过日子免不了锅碗瓢盆，磕磕碰碰的，你也得时常提醒点阿炳，以后别再那么任性，毕竟是有爱人的人了。”

胖子“嗷”了一声。

灯光下，玉佩戴在林小芳雪白的脖子上，她躺在床上，微微闭着双眼。阿炳爬到她身边，正俯首好像要亲吻她的身体……

林小芳的鼻息急促起来，身体剧烈地起伏着，似乎在等待着某一时刻的来临。

阿炳把头贴在了林小芳的肚子上。林小芳纳闷地睁开眼，看见阿炳的耳朵正贴着她的肚皮慢慢在动……

林小芳惊问道：“你在干吗？”

阿炳抬过身，呵呵地笑了，他说：“我在听……”

“听什么？”

“村里人说，男人和女人在一起睡了觉，女人的肚子里就会有小孩……”

“那你听见有小孩吗？”

阿炳认真地说：“好像有一个……”

林小芳忍不住捧腹大笑。

“你笑什么？”

“笑你！……想不到你还是个急性子，结婚才几天就想当爸了。”

“我当爸了，我妈就当奶奶了……”

林小芳轻柔地：“会的，等着，会有这么一天的，有孩子管你叫爸，管我叫妈。”

“我们生了孩子就回乌镇去，我要让村里人好好看看，他们都说我这辈子不会生孩子的，我就生给他们看……”

林小芳抱住了阿炳的头……

正如安在天在乌镇发现阿炳并且改变了他命运一样，林小芳的出现再次修正了他人生的轨迹。林小芳并不漂亮，待人接物也谈不上贤慧，但她有足够的爱心和耐心。在她无怨无悔、日复一日的关爱下，阿炳的穿戴越来越整洁，面色越来越干净而有活力。阿炳正在享受他一生中最惬意的岁月。

警卫连空地上，金鲁生和另一个人正在摔跤，厮打在一起，引起周围不少人观战，大家都加油呐喊着。

阿炳拄着拐杖，戴着墨镜，像个首长似地坐在正中的座位上，他翘着二郎腿，笑呵呵地看着，指指点点，旁边胖子给他端着茶杯……

金鲁生赢了，将对方打趴在地。

阿炳翘起大拇指……随后他一扬手，命令胖子把搁在一旁的酒壶，恭敬地给金鲁生双手捧了过去……

目前，阿炳的工作就是来机房等同事“出险”，他来“排险”，但这种情况着实不多，因此他又学会了串门。他去最多的地方是金鲁生那里，听他们操练、唱歌、比武、打闹，高兴时也会和他们玩玩老一套的“听力游戏”。

同样一个风平树静、月光如水的夜晚。

新房内静悄无声，窗户上的“喜”字已经卷了一个边角，皎洁的月光从窗外进来，照见阿炳如前一样，正趴在林小芳的肚子上，专心地听着。

林小芳好像睡着了，一动不动的……

阿炳听着林小芳的肚子，如痴如狂。

县城没有了往日肃穆的气氛，街上几乎看不见有解放军的巡逻部队了，墙上也没有了耸人的公告。小贩们高声吆喝着买卖，有老人凑在一起聊天、打麻将，几个妇女抱着孩子说东道西，让人从心底里感到和平的珍贵和美好。

昔日的小理发店，如今成了一家新华书店。

大街上，停着一辆吉普车。车上没有持枪的警卫，只有司机和胖子。显然，他们在等人。

小巷里，林小芳一手拉着阿炳，一手掂着一大撮中草药，神情郁闷地从一家写有“祖传中医”字样的私人诊所出来……

车里，透过胖子的视线，看见林小芳拉着阿炳从小巷里拐了出来，向车这边走来。林小芳把外衣罩在了中药上，外人看不出她手上拿的是什么东西。

药锅子架在火上，上面还盖了一层纸，发出“噗噗”熬中药的声音。胖子手拿一把蒲扇，扇着火。

屋子里，林小芳捏着阿炳的鼻子，强迫他喝下中药，阿炳一副苦不堪言的样子。林小芳看着阿炳一口一口地喝下去……

阿炳终于受不住，他奋力挣脱开林小芳，把嘴里的中药都吐了出来。林小芳刚要劝，阿炳已经从她手里夺过碗，一下子摔在地上。

瓷碗碎了，褐色的药汁流了一地。

阿炳喊着：“这是毒药！林小芳，你想害死我……你不安好心，你是坏人……你和胖子都是坏人，我不喝毒药，我不想被你们害死……我要去告诉安同志……我要报告给金同志……”

胖子跑了过来，胆怯地站在一旁。

林小芳无奈地说：“好了好了，阿炳，你不想喝咱们就不喝了。良药苦口利于病，药是苦点儿，但绝对没有毒，我先喝一口好不好？”

阿炳：“让胖子也先喝一口！”

林小芳答应着，小心地擦去阿炳嘴角的药汁。

安在天进来，他回身将门关上，笑了笑：“你们小俩口吵架也不知道关门，叫外人听见影响多不好，阿炳可是我们701的英雄。”

阿炳委屈地喊了一声：“安同志”。

安在天见到地上摔碎的药碗，惊诧地问：“怎么，阿炳生病了？”

林小芳支吾着：“也没有，主要是考虑他前一段工作太辛苦，又受了特务的惊吓，所以找郎中抓了一些补药，给他恢复恢复元气。没关系，他实在不愿意喝就算了。”

安在天转过来劝阿炳：“阿炳，小芳可是好意，她是护士，知道怎么照顾好你。该喝的药就得喝，有病不讳医，她是你的爱人，怎么会害你

呢？”

阿炳平静下来：“好的，我听安同志的……拿药来！”

胖子：“药都被你倒了，新的还没熬好呢！”

安在天：“等药熬好了就端给他喝。阿炳，知道我来找你是为什么吗？”

阿炳和林小芳端坐在沙发上，听着。

安在天坐在他们对面，念着一封信：“吾儿阿炳、吾媳小芳：寄来的钱收到。我身体无恙，衣食无忧，请勿牵挂。你二人均为国家干部，须努力工作，积极进步，为祖国人民多作贡献，为家乡争气争光。”

阿炳嘴里嘀咕着：“一定的，一定的。”

安在天问：“乌镇有专门代写书信的先生吧？”

阿炳：“有，就在祠堂口，写一封信管他一顿饭。”

安在天继续念信：“小芳吾媳身体好吗？我无甚奢求，只望你们夫妻恩爱，早生贵子。若有得子之喜，务必尽早告知，母亲好作带孙子的准备。祝身体健康、工作进步！母亲。”

阿炳连连点头，林小芳也一副受感动的样子。

安在天把信递给阿炳：“念完了，你收好吧。其实你母亲在信里，中心意思就两句话，寄的钱收到了，希望你们身体健康、工作进步、早生贵子。”

林小芳替阿炳收了过来，羞涩地说：“……那你们说话，我上班去了。”说完出去。

阿炳：“上次我妈电话上说，早生儿子早享福……”

安在天大笑道：“你自己的福还没享，就想享儿子的福了。生的要是闺女呢？”

阿炳认真地：“小芳说，我们会有儿子的……”

“好，等你生了儿子，可要认我做干爹。”

“好的，听安同志的，认你做干爹。”

又是一个雨夜。

新房的感觉已经荡然不存，贴在窗户上的大红双“喜”字，早已失去了原有的颜色。

阿炳躺在床上听着收音机，似乎是他喜欢的评弹之类，他翘着脚，脚丫子一动一动的……

林小芳扶起阿炳，递给他一碗药，动作上像是例行公事。阿炳一仰脖，喝了下去，似乎也早已成为一种习惯，喝完将碗还给林小芳。

林小芳把碗放好，上了床，阿炳似乎早在等待之中，她一上床，他就又要趴在她的肚子上。

林小芳面无表情地，轻轻推开他：“听什么，还没呢。”

阿炳不高兴了，说：“这么久了，怎么还没有？”

“我不知道，我还要问你呢。”

“问我干什么？是你的肚子又不是我的肚子……”

林小芳：“把收音机关了吧，睡觉。”便关了灯，睡下。

阿炳关了收音机，却没有睡下。他坐在黑暗之中，冷不丁地说：“只有做亏心事的人才没有子孙……断子绝孙……我没有做过亏心事……我妈也没有……我要孩子……你要是不给我生孩子，我就不要你了……我要休掉你，我要另外找一个……我要安同志再给我介绍一个……”

林小芳静静地听着，眼睛都不眨一下。

突然一道闪电掠过，她默默地在流泪……

第十章

林小芳来上班了，精神萎靡。经过药房，老李叫住她。

林小芳停下，客气地问：“李药剂师，有事吗？”

老李从取药窗里探出脑袋来，递给林小芳一包药，说：“麻烦你带给张护士长。还有，你脸色可不好看……”

林小芳没有回答他的话，只是轻轻笑了笑，接过药，径直往前走。她把那包药递给张护士长：“李药剂师要我交给你的。”

张护士长接过，眼睛却看着林小芳满是疲倦、困顿的样子，关切地问：“你最近老是病恹恹的，是不是怀孕了？”

林小芳苦笑：“怀孕就好了。”

安在天中午下班，看见疲惫不堪的林小芳坐在他宿舍门口，旁边还放着一篮子鸡蛋，上面盖着花手帕。

“小芳，你在等我？阿炳没一块儿过来……”安在天一边说话，一边用钥匙开门。

林小芳局促地说：“阿炳去金处长那里串门了。”

安在天招呼着：“进来，进来坐。”

林小芳站在门口，她的一只脚已经踏进屋里，又缩了回去。

安在天问：“怎么了？和阿炳吵架了？”

“没有……阿炳他……他来找过你吗？”

“来这儿倒没有，不过在单位每天都能见上面。”

“他没跟你说……”

“说什么？看样子你们还真吵架了？”

林小芳松了一口气，说：“……那我走了，也许阿炳会回家睡午觉的。”

安在天叫住她：“小芳，阿炳……难为你了。我知道，他脾气不太好。”

林小芳摇摇头，坚决地说：“不！”

“你自己也要当心身体，自己身体好了，才能去照顾对方。”

林小芳鼻子一酸，想哭出来的样子。

“有委屈可以跟我说，我去做阿炳的思想工作。”

“我没有委屈。安副处长，能和阿炳结婚，代表701人关心他，照顾他，你能说这是我的委屈吗？不，永远不……这是我的光荣。”说完，她低下了头，转身走了。

安在天送出门来，叫住她：“小芳！”

林小芳停下步子。

安在天从门口提起那篮子鸡蛋，道：“鸡蛋忘了。”

林小芳没有回头，小声地：“那是送你的，我和阿炳，家里都有。”

窗户上的双“喜”字已经没了，只留下一些浆糊干了的印记。

阿炳已睡下。林小芳掀开被子，上床。明知林小芳坐进了被窝，阿炳却无动于衷的，依然裹着被子无声无息，像一对了无热情的老夫老妻。

林小芳坐在被子里，茫然地想了一会儿，她伸手摸了一下阿炳的脸，道：“阿炳，你来听听，我肚子里有没有孩子？”

阿炳嘟囔着：“听它有什么用？你的肚皮里空空的……是母鸡都会下蛋，就你不会……”

林小芳扳过阿炳的头，硬把他的耳朵贴在自己肚子上：“你好好听听……”

阿炳抬起头，不耐烦地说：“还是没有……”

林小芳开心地笑了，她说：“看来你阿炳也有耳朵不灵的时候。阿炳，告诉你，我怀孕了。”

这大概是阿炳生来第一次对自己的耳朵发生怀疑，他不停地问：“是真的？”

“是真的。”

“真的？”

“真的。”

“真的？”

林小芳兴奋地说：“尿样结果都出来了，我是怀上了。”

好像在这种反复之中，阿炳的喜悦也成倍地增加了，他忽然一把抱住了林小芳，又是亲又是啃的，把她闹得喘不过气来。

“好了，好了……阿炳，好了……啊哟，好了，孩子在睡觉呢，你这样会把他吵醒的。”

这句话像电一样把阿炳打得躲开了，他一骨碌地翻身下床。

“你干吗？”

阿炳跪在地上，也不说话，朝一个方向叩了三个响头。

“阿炳你要干什么？”

“我在告诉我的先人和我妈，他们有后了。”随后，他对着林小芳，又是三个响头。

林小芳也赶忙跳下床：“阿炳，你这样是干什么，我可承受不起。”

“应该的，我应该的，你给我家生儿子，我当然要给你磕头了。”他回身点了一根烟，一边惬意地抽着，一边琢磨，“我要庆祝一下……怎么庆祝呢……嗯，请客……喂，小芳，明天我们请人来家吃饭吧！”

“好啊！”

“安同志、金同志、铁院长……”

“铁院长能来吗？”

“我请他一定会来的，他没架子。”

“我看铁院长就算了，人家工作那么忙，处理的都是大事，我们不要去打扰他。”

阿炳点点头，然后又报人头：“你那边，你们院长，张护士长，药房老李……”

“李药剂师就不用请了……”

阿炳打断她：“老李平时对你和我都很好的，要请。还要请谁？”

林小芳算了一下人数，说：“加上胖子和你我，快十个人，差不多了，人多了坐不下。”

阿炳掐灭烟，小心翼翼地拉林小芳上床。

阿炳喜不自禁：“夫妻同枕共眠，真好。”

林小芳笑着：“那我们就同枕共眠，不早了，睡吧。”

一大清早，胖子就气喘吁吁地跑来敲门。安在天打开房门，显然他是被吵醒的。

胖子：“阿炳……阿炳他……”

安在天着急地问：“阿炳怎么了？”

“阿炳……他有了！”

“真的？”安在天的脸上笑开了花。

家宴就在七号院里摆开了，一个长桌，一圈椅子。天色还是亮的，太阳涨红着脸不肯下山，似乎也要来凑这份热闹。

阿炳的幸福生活是越来越完美了，完美得叫安在天心花怒放。也许，从小经历苦难的阿炳，现在总算是苦尽甘来。林小芳让阿炳当上了幸福的丈夫，现在又即将当上幸福的父亲，701人欢欣鼓舞，对阿炳夫妻“喜得贵子”表示出最热烈的祝贺。

药房老李显然已经喝了好几杯，他忽然半蹲下了，举杯对着林小芳，舌头都短了，他说：“我们家乡的风俗是‘孕妇为大’，不论辈分，敬酒当‘矮人一等’。林护士，孕妇当大，我敬你一杯，希望你们的孩子将来高人一等。”他本来半蹲着，一仰脖喝酒，没蹲稳，一屁股坐到了地上。

大家一阵善意的哄笑。

林小芳在众目睽睽之下，一饮而尽，阿炳想拦都没拦住。

席终人散。阿炳已经躺在被子里了。林小芳在梳头，忽然她发现梳妆台上有一只纸叠的鸽子，拿了起来。鸽子是用烟盒纸叠的，很是小巧

可爱。

林小芳欢喜地看了一会儿，问阿炳：“胖子叠的？看不出他的手还挺巧的。”

阿炳没有说话，他假装睡着了，有鼾声，嘴角却露出了笑意。

林小芳轻手轻脚地往床边走去，她还没上床，阿炳就已经掀开了被子，等着她进去……

又过了一个季节，到了冬天，竟然迎来了南方少有的大雪，雪把七号院都下白了。

安在天来看阿炳，看见他坐在石凳上，专心地用抽完的香烟盒纸叠鸽子，他已经叠得非常熟练了，三下两下，一只天真的鸽子便出现在手上。

安在天问：“阿炳，你什么时候又练成了这个手艺，送给我的？”

阿炳认真地：“不，是送给我儿子的。”

“送你儿子的？”

“嗯，我每天叠一只，一直叠到他从小芳肚子里出来……”

“那现在叠了多少只了？”

阿炳呵呵笑了，说：“小芳的肚子大了多少天了？”

从知道林小芳怀孕的那天起，阿炳就不再串门，而是天天都用他抽完的烟盒纸叠鸽子，一张烟盒纸叠一只鸽子，以至于他哪天抽不完一盒烟时，会跑来问安在天要空烟盒。安在天不抽烟，便又跑到别人那里去要。胖子数过，共有261只鸽子，直到林小芳要生的那一天，即将做父亲的阿炳叠完了最后一只鸽子。而那个时候，安在天因为出差正好在外地……

产房门口，阿炳正在叠最后一只鸽子，同时聆听着产房里面的动静。他的拐杖放在旁边，胖子陪着他，和他一样的焦急不定。烟盒纸在阿炳手里上下翻飞着，很快，一只鸽子叠好了。就在同一时间，产房里传来一声婴儿的啼哭。

阿炳“霍”地站了起来，由于激动，鸽子掉在了地上。胖子帮他拣起来，递给他，高兴地叫道：“阿炳，明天起就不用叠了。”

阿炳“啊、啊”地应着，一边接过鸽子，一边注意地听着婴儿的啼哭声。

他的耳朵一动……

突然，阿炳一个趔趄，昏了过去，要不是胖子及时拦腰抱住，他一定会摔倒在冰凉的地上。

张护士长从产房里出来，看见阿炳这个样子，一点儿也不慌乱，还安慰胖子说：“没事没事，他是太激动了。头回当爹的都这样。”

张护士长拍了几下阿炳的脸，他苏醒过来。

张护士长：“阿炳，小芳生了，是个健康的大胖小子。走吧，进去看看。不是医院家属还不让你进呢！”

阿炳摇摇头：“我……头痛……”

张护士长看他的样子确实很虚弱，说：“那行，你在这儿歇一会儿吧，我得进去看看小芳了。”说完进去了。

阿炳瘫软在胖子的怀里，又被他拖到了椅子上。

张护士长抱着一个襁褓出来，兴高采烈地给阿炳看。

阿炳：“我头痛……我要回去……”

张护士长试探地问：“有那么疼啊！你还是先去看一下小芳吧，胎位不正，她生的时候可受罪了……”

阿炳还是那句话：“我头痛……我要回去……”

张护士长嗔怪道：“看你没出息的，激动成这个样子，真是乐极生悲。行，你回去吧，反正有我在呢，你放心好了，保证他们母子平安。”

胖子扶起阿炳，阿炳起身，鸽子落在地上，随后又被阿炳踩扁了。

张护士长抱着襁褓回到产房，对林小芳开玩笑地说：“你们家阿炳真没出息，可惜你没见他那个样子，激动地都晕过去了。”

林小芳异常虚弱，面色苍白，但听了这话，马上坐了起来：“啊，他没事吧？”

“他有什么事，回去睡一觉就好了。我已经叫他回去了。”

“他走了？”

“胖子陪他走的。”

林小芳忧心忡忡地重新躺下，张护士长把襁褓放在她枕头旁边。林小芳看着新生儿，百感交集。

头痛似乎让阿炳睡不着觉，辗转反侧。

他眼睛睁得大大的，嘴巴也张得大大的，像被痛苦折磨跨了，是一条苟延残喘的鱼，吐着粗气。

黑暗中，阿炳起了床。桌上，放着那部录音机。

天光还很微弱的时候，阿炳就摸索着出了自己房间的门。

胖子已经炖好了一只老母鸡，冒着热气。

胖子见阿炳，说：“哎，怎么不睡了？还没有叫你，你就起来了，当了爹就是不一样。你等我一下，我把鸡汤倒进罐里。”

“不去医院，我要去上班”。

“刚有了孩子不用上班的。”

“要去，要去上班的。”

“你是想去给你妈打个电话，给她说你有孩子了。”

“不是，我要去上班。去机房排险，没有我，他们排不了的。”

“那还是上班重要。我先送你去上班吧！”

“还早着呢，你去医院，我去上班。我找得到。”

胖子笑了：“是啊，你找得到，701的任何一个人都会给你带路的。”

胖子兴冲冲地拎着鸡汤罐子出了院门。

安在天带阿炳打过电话的那个房间，阿炳摸了进来。他走到电话旁停下来，一把拿起了电话，电话里其实什么声音都没有，阿炳却对电话大喊了一声“妈”，随后像真的通电话一样，诉说着：“妈，我想跟你说话。安同志说过，我离你说远很远，说近也很近，我在电话这一头，妈在电话那一头。妈，你跟在我耳朵边上一样……你在出气，我都听见

了……”他从脖子上取下她妈送的纽扣，把它举起来，眼泪刷刷地往下流着，“你不能保佑我……玉能保佑我，你不能……你是骗子……骗了我，骗了我妈……妈，它是骗子，我要把你扔了……”他把纽扣狠狠地扔到了脚下，又用脚踩了上去。

阿炳任眼泪流着，摸着玉，继续诉说：“妈，你听见了吗？我把纽扣扔了，还用脚踩死了它，像踩死一只蚂蚁，妈，我为你出了气，你从不骂他，我替你骂了他。妈，你别自己跑出去拣柴火了，你现在有钱了，别怕花钱买，花完了701还会给你寄，安同志不会不给你寄的。妈，你为什么不说话？你在不在电话那一头呀？我过来找你，你要接着我……”

电话一直悄无声息的，阿炳抱住电话，“呜呜”地哭起来……

胖子送完鸡汤，连蹦带跳地回来了，四周安静极了，阿炳好像已经上班去了……

门口有只小鸟，叫了几声之后就飞走了。

安在天出差回来了，他风尘仆仆地从吉普车上跳下来，往门里走去。站岗的哨兵忽然把头低下了，不敢看他。

安在天狐疑地看了他一眼，走了进去……

安在天进了院子，正在行走的人看见他，都像要躲着他一样，匆匆走掉了。

陈科长在躲安在天的视线，逃一样地跑进了机房。只有钟处长走出值班室，站在门口，默默地看着他。

忽然，仿佛起风了，树叶沙沙地响了起来。

安在天的耳朵动了……四周的景物，近了，远了，飘忽起来……

他的手一松，旅行袋掉在了地上。

安在天就这样站在院子中央……

值班室里，钟处长鼓足勇气，给安在天讲述阿炳的死因。

“我进了那个有电话的房间，就是阿炳婚前你住过的那个房间，看着阿炳蜷曲的身子躺在地下，手里攥着那个赤裸的电源插头，他已经被该死的电流烧得一塌糊涂。胖子可能是发现以后给吓坏了，想去救他，在拉他的同时，也触电身亡了……”

钟处长艰难地说完这些话，想喝口水，却发现缸子里是干的。他起身去倒水。

安在天喉咙动了一下，喃喃地说：“……那个电源插头我知道，一直叫人来修，可是就是没有修。”

阿炳曾经住的房间里，到处飞扬着纸鸽子。物是人已非，安在天呆呆地站在门口，久久不愿意进去。

桌上放了一个布包，包袱皮还是阿炳当初从乌镇带出来的，蓝底碎白花。安在天慢慢地走到桌前，迟疑地伸手，打开布包，他的目光里透出一半是悲恸，一半是恐惧的神情。先是一层绒布，后是一层麻布，里面才是一叠钱和那部录音机。

录音机里面装着磁带。

安在天摁下播放键，先是听到走带声，突然，传出阿炳一阵呜呜的哭声，他带着哭腔这样说道：“安同志……我要走了，你什么时候才回来，我等不到你回来了……我要回家……呜呜……我看不见，可我听得见……呜呜……儿子不是我的，是医院药房老李的……呜呜……老婆生了百爹种，我只有去死……呜呜……安同志……我们乌镇男人都这样，老婆生了百爹种，男人只有死！去死！……呜呜……安同志……林小芳是个坏人……呜呜……你是个好人，钱给我妈……录音机给你……呜呜……那台老收音机，给胖子……”阿炳说到最后，已经泣不成声了，他一下一下地在抽泣着。

随着阿炳的声音，安在天满含眼泪，忽然像发疯了一样，满屋子撕扯那些昔日美丽的几百只鸽子……

几乎没有一只像样的了，满地都是撕毁的纸鸽子。

安在天还在撕！

安在天一步一步地向医院走来，他几乎面无表情，看不出刚刚经历过的大悲大恸……他在产房门口停下，忽然犹豫起来，似乎想急于进去，又似乎不敢进去。产房里，传出林小芳在逗婴儿的声音。

门开了，张护士长出来，看见安在天。

安在天稳定了一下情绪，对张护士长说：“我进去一下，请你帮忙看着门，不要让人再进来。”

张护士长点头答应：“阿炳的事，小芳还不知道呢！”

安在天强作镇静，推门进去……

婴儿哭了。

安在天站在那里，眼神一直躲闪着，不愿意看见婴儿。

林小芳给孩子换着尿布，忽然，她似乎是被安在天异样的目光和神情吓住了，浅浅的笑意停留在脸上，却是已经僵住的。

终于，安在天盯着林小芳，声音低沉但严峻地问道：“说实话，这是谁的孩子？”

林小芳已经预感到事发，她无话可说，只默默地流泪。

安在天：“告诉我，是不是药房那个姓李的？”

林小芳“哇”地一声哭了，但依然只哭不语。

安在天提高了声音：“告诉我，是还是不是？”

林小芳终于畏惧地点了头。

安在天顿时悲愤难平，喉咙里发出一道低而嘶哑的吼声。

林小芳哭着问：“阿炳是不是知道了？”

安在天像朗诵诗一样，重复着阿炳说过无数遍的话：“阿炳虽然看不见，但他可以凭耳朵听见一切！”

林小芳哭得声嘶力竭起来，她把孩子放到一旁，就要跳下床去，她说：“阿炳……我要见他……”

安在天从牙缝里挤出几个字：“见你的鬼！”

“阿炳……他……现在在哪儿……”

“他回家了。”

“回乌镇了？”

安在天转身走，到了门口，他站住，却并没有回头，他说：“这件事不许你跟任何人说！你要不是女的，我现在就撕了你这张人皮！”

医院走廊上，安在天一路走来，他没有眼泪，只有愤怒，只有那种被击垮的灵魂出窍的感觉，空洞、空虚、空白。

路过药房时，老李正好送人出来，安在天从他身边过去，却像不认识他一样。之后，他猛醒了，再回头，老李已经不见了。

安在天久久地盯着手上的磁带……

阿炳的耳朵再也听不见人世间的声音了。磁带里，既藏着一个英雄的秘密，也藏着一对奸男淫女的秘密。安在天知道，把它交出去，公布于众，奸男淫女必将受到严惩，但同时英雄的形象也将遭到玷污。他理所当然地想让阿炳生的伟大，死的也光荣。

安在天把磁带塞进了抽屉里，又加了一把锁。

世界真的是由秘密组成的！但一个人如果明明知道一个秘密，却还要装作不知道，那比登天还难。在这个秘密的重压下，安在天觉得自己三十而立的身躯，要驼背了。

礼堂门口，挂着白色的横幅：陆家炳和冯小军同志追悼会。旁边有挽联、花圈、白纱等。

铁院长用沉痛的声音，道：“……陆家炳同志不慎触电身亡，冯小军同志因抢救陆家炳同志而英勇牺牲……”

风过来，吹跑了花圈上一朵白色的纸花。纸花在空中飞舞着，飘零着。

众人拥着林小芳母子回到七号院，林小芳全身裹得严严实实的，只露出了一双红肿的眼睛，显然是因为还没出月子，怕受风了。婴儿也一样，包了好几层褥子，林小芳抱着他。

人群之中有不少领导，铁院长、罗副院长以及医院的院长，安在天也在其中，他没有表情地跟在后面。

到了院子门口，林小芳抱着孩子的身体忽然一个趔趄，被旁边人赶紧扶住，人们小心地为她清开道，继续往里走。

林小芳其实一路上都饱含热泪，只是引而不发。这会儿，回了家，进了会客室，她抬眼看见阿炳的遗像，顿时扑通跪倒在地，嚎啕大哭起来。

张护士长赶紧接过孩子，又帮她解开缠得紧紧的头巾、围巾，安慰道：“……这还没出月子呢，别哭坏了，会一辈子的……”

林小芳昏天黑地哭着。

周围人也抹起了眼泪，连铁院长都红了眼睛，在阿炳的遗像前郑重地放上了一包烟。

药房老李也在擦着鼻涕。

安在天回身，悄悄地走了。人们沉浸在悲痛之中，没有人留意他的离去。只有遗像上的阿炳似乎在目送他昔日的安同志……

院子里，胖子爸呆呆地坐在胖子经常干活的炉子前面，拿着儿子生火用过的蒲扇，用手背擦着眼泪。包括他，当安在天走过时，他看见了，也无心去打招呼……

安在天打开锁，从抽屉里拿出那盘磁带……

终于，他像想通了一样，把磁带塞入录音机里，然后拿上录音机，拔腿就走，唯恐不走又会节外生枝。

阿炳的遗言放完了，录音机还在“咝、咝”地走带。

铁院长习惯性地把手伸向腰里，没有枪了，他只有重重地把拳头砸在了桌子上，茶杯被震得跳了起来，紧接着他发出咆哮声：“叫他们给我滚蛋！两个人都滚！现在就滚！马上通知他们，滚！滚回老家去，如果让我再看到一眼，老子就毙了他们！”

铁院长一指磁带：“你什么时候拿到它的？”

“……昨天。”

“那你为什么不及时告诉我？”

“我不想一生不幸的阿炳，在死之后还这样丢人，遭大家议论。”

“……你想的，恐怕还有701的荣誉。”

安在天点点头，稍顷，他终于爆发了出来：“可我实在无法忍受了，造孽者还在招摇过市，甚至接受着人们的同情和怜悯。可怜阿炳阴魂不散啊，他走在奈何桥上，不会不回看人间。他受了如此大的污辱，却没人站出来给他伸张正义，他冤，他恨。你知道一个人一旦知道了一件秘密，知道了一桩罪恶，却还要装作若无其事的滋味吗？明明是淫妇，却还享受烈士遗孀的待遇；明明是奸夫，却还猫哭耗子地洒一泡骚尿……我为阿炳不平，我也为自己不平，我觉得我一旦被这种力量压垮，我一生之中就再也抬不起头、直不起腰，做不了人了！”

七号楼会客室，眼泪是流干的，林小芳木木地跪在阿炳遗像前，虚

弱的脸上重叠着悲伤的阴影，却没有泪水了。她已经哭了一个下午，也许还要更久，她一直在流泪，脸上泪，心里流。

入夜了，只剩下了张护士长和医院院长，这会儿，两人准备将长跪不起的林小芳拉起来，小芳却似乎是粘在地上了，拉起来，又跪下，再拉起来，又跪下。

张护士长：“小芳，起来吧，天不早了，院长也该走了，你老跪着不起，他怎么忍心走啊？起来吧，人死不能生还，我们都是唯物主义者。阿炳在天之灵，一定也不希望你这样。再怎么，你们有孩子了，阿炳后继有人了……”

林小芳终于站起来了，适时隔壁传来孩子的啼哭，她一个激灵，又跪倒了，好像孩子在提醒她了一件事。

张护士长：“喂，起来，孩子也该喂奶了，阿炳要看见你这样不管孩子，会不高兴的。”

林小芳却决然地不起。

院长看着没办法，只好交代张护士长说：“只有辛苦你了，好好劝劝她，让她早点起来。你晚上就别走了，陪陪她。告诉小芳，千万注意，别月子里落下毛病，妇女病很难好的。”

张护士长答应着，赶紧去隔壁看孩子。

院长叹着气走了，剩下林小芳一个人孤零零地跪着。

烛火一跳一跳的。

铁院长沉吟道：“……如果处理了老李和林小芳，让他们走人，人们马上就会猜到阿炳死亡的真实原因，这样组织上就面临两种考验，一个是被人嘲笑，失信于民；一个是重新改写阿炳的历史。也许，与其翻案，不如将错就错。”

安在天：“这可能是理智的选择，可我就是感情上过不去，受不了。”

铁院长下了决心，说：“要么就翻案，我看也没什么了不起的，知错就改，是我党的一贯优良作风，阿炳的形象我看也不会受多大伤害。”

“真正受伤害的不是阿炳，而是我们701……阿炳是701画龙点睛的一笔，他在系统内的知名度无人不晓。前两天我去开会，人们不再说我是701的，而介绍我是‘阿炳单位的’。”

安在天真的没想到，由于他对阿炳和701的私心，以致他们无法用正规的途径对该受罚的罪人严惩不贷，这似乎是对他的报复。

铁院长：“你看这样行不行，我们单独把姓李的处理了，没有理由，只有处理，这本身就是对他的惩罚，叫他一辈子都出不了这口冤气。牙咬碎了，也给我吞到肚子里。”

安在天问：“林小芳呢？……让她苟且偷安？”

“但我相信，老天会给她报应的。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吉普车上，金鲁生开车，只有车子的发动机和偶尔被颠簸的声音。

车在黑暗中停下，金鲁生跳下车来，打开后车门，老李像条狗一样被从后座上拉了出来。

老李嘴上被胡乱塞着毛巾，手被反绑着。金鲁生鄙夷地给老李掏出嘴里的毛巾，松绑。

老李活动了一下嘴巴，喊道：“你要干什么？我还要上班呢，今晚我值班！”

金鲁生：“你这辈子也不可能值班了。你滚吧！滚得远远的！”

老李却理直气壮地责问金鲁生：“你凭什么？你又不是我的主管领导，你有什么权利开除我，我不走，我要告你！”

金鲁生抽出手枪，推上子弹，指着老李的鼻子，厉声骂道：“如果你敢再放一声屁，我今天就送你上西天！除了野狗，没谁来给你收尸。”

老李被吓坏了，不再敢多问一个字，往后退去。

金鲁生：“凌晨1点47分，有过路的火车，赶紧离开这儿。你要是乱跑，山里可有狼，吃了你，你也不许说你是从701出来的！识相点儿，滚回你老家去！”

老李惊恐万状地往后爬去。

安在天宿舍外，路灯下，幽灵般地飘着一个人影，似乎还在呜咽。

安在天从外面回来，他看见了那个幽灵般的人影，顿时像吃了只死苍蝇一样恶心，逃一样地加快了步子。

安在天刚进来，就听到有人在轻轻地敲门，他知道门外一定是林小

芳，他不想开门。

敲门声却十分顽强，一声比一声大……

安在天只好把门打开，但手撑在门框上，并不打算让对方进来。林小芳没带头巾就出来了，鬼一样的眼神。

安在天淡淡地：“你来干什么？”

林小芳不言，径自要跨进门里，被安在天的胳膊挡住。

“天晚了，男同志的宿舍不方便，请你自重。”说完就要关上门，林小芳忽然推开安在天的胳膊，冲了进来，随后一把关上门，并且二话不说，跪倒在地上。

安在天转过脸去，不愿意看她。安在天：“你走吧，我不想看见你，也不想听你说什么。”

林小芳却说了起来，吞吞吐吐地，没有呜咽，没有流泪，声音冷得冰人，像一具活过来的僵尸：“是我害死了阿炳，我罪该万死……我会去死的……阿炳死了，我活着也没多大意思……”

“我不想听见你说话。回去……照看你的孩子去吧。”

林小芳像没听见他的话，继续说：“孩子是药房那个人的，他一直想……跟我好，我跟阿炳结婚前想，结婚后也想。但我……没理过他……要是阿炳好好的，我永远都不会理他……但是，安副处长，请相信我说的，阿炳没有生育能力……他像个孩子一样认为，只要跟我睡在一起，抱抱我，亲亲我，我就会生孩子，他就会当父亲，他妈就会抱孙子……我带他去看过中医，药喝了好多服，还是不管用……你是见过他喝中药的……”

安在天始终背对着林小芳。

林小芳说到这里，她抽泣起来，不过马上忍住了，道：“你知道，阿炳是个孝子，他那么想要孩子……就想让他妈当奶奶，不被人说闲话……我怀不上，他老是认为我有问题，经常对我发脾气，不跟我睡在一起，还几次说要休掉我，再找个女人……我害怕他抛弃我，被他抛弃，我还怎么在701活呢？怎么对得起701和我死去的哥哥？就这样，我……应了那个人……但我发誓，从我知道自己怀孕后，我再也没有让那个人碰过一下……安副处长，就是这样……就是这样的……”

安在天紧闭着双眼，似乎置身于冥冥之中一种生命不可抗拒的力量。他没有睁开眼睛，平静地说：“你是想让我原谅你吗？”

林小芳止住哭泣，说：“不，我不需要原谅……没人能原谅我……”

“你是想打动我，让我对你哪怕产生一点恻隐之心？”

林小芳摇摇头。

安在天仿佛在说一件遥远的事，他说：“你知道吗？阿炳在乌镇从来不睡在自己家里，而是睡在离村子很远的桑园。因为他耳朵太好了，以至于能听见人世间所有秘而不宣的暗渡陈仓，甚至魑魅魍魉，妖魔鬼怪。树欲静而风不止，我想他是不愿意听见，才会选择睡得那么远……我把阿炳从乌镇带了出来，我想如果没有把他带出来，他可能现在正在桑园里睡觉呢。他每天替妈妈捡捡柴禾，去染坊看人家打牌，刺绣，和堂孙那帮孩子玩玩听人的游戏。是我把他带到了外面的世界，他领略了外面的风采，也领略了外面的无奈，他像一只礼花终于绽放，却在绚烂之后灰飞烟灭。”

安在天的眼睛湿润了，轻轻地叫了一声，“……阿炳！”

大风吹进来，窗帘像一面黑色的旗，把安在天笼罩了……

刮了一夜的风，树木都往一边倒去，像斜了的风景。

林小芳没有恐慌，没有杀气，又变成以往的样子，平静、坦然，像是在医院去接班。只不过因为湖岸的高低不平，她才深一脚，浅一脚，实一脚，虚一脚地往前走着……

河水在黎明中泛着白光，像一条带子。

林小芳走到湖边，看看湖水，忽然眼睛里涌动出几许温柔的东西……她蹲下身子，拣起一块石头，放入口袋，又拣起一块，放入口袋，如此再三，直到身上所有的口袋都满当当的，她才罢手。她没有再回头看一眼人间，就摇晃地站起身来，又摇晃地踩进了水中，有些着急地往湖心走去……这样，她一直走着，水一点一点地上来，直至没了她的头顶。

也许是石头的原因，她没入水中后，没有挣扎，没有呼救，甚至再也没有冒出水面，就此消失在了水中……

一个盲杖出现在田埂上，安在天拄着给阿炳做的那根棍子，闭着眼睛，一步一步地来到一片黄花地里，他走了很久，好像在体会阿炳在另一个世界的存在。

人世间最大的秘密和公开就是一个人的到来和离去，阿炳像安在天一生中的一个驿站，又像他这个驿站中的一个过客。是安在天走过了

他，还是阿炳走过了安在天？

当安在天睁开眼睛，似乎人世间已经没有了任何阿炳来过的痕迹。金黄色的菜田里，勃发出葱郁的生机，安在天慢慢地张开手臂，让盲杖飞扬向了天空——

安在天一直坚持给阿炳妈寄钱，直到1983年老人因糖尿病引发心脏衰竭去世，她最终也没等到阿炳父亲的归来，她一直认为儿子阿炳是不小心触电而亡，媳妇林小芳是贞烈女子，为夫殉情。她不止一次地和乌镇人说起那个令人落泪的话题。

安在天收养了林小芳的儿子，五年以后701迁址大西北，他辗转在山东找到了药房老李，孩子回到了生父的身边。

第十一章

那个莫斯科的晚上，是安在天与他的老师安德罗最后一次的谈话。

安德罗一直在劝他：“现在决定不走还来得及。”

安在天以前是不抽烟的，现在却是烟不离手，他吐出一口烟：“我没有不走的理由。”

安德罗：“回去对你我都没有好处，这就是你不走的理由。你我在一起的时间，已经超过了1000天。

安在天补充道：“1127天。”

“这个时间作为朋友不长，作为师生又不短。你应该对我说实话，你除了中国科学院密码研究所副研究员的身份之外，还有没有别的身份？”

安在天问：“安德罗同志，你为什么要问这个？”

“因为我发现了你一些秘密。”

“人都有秘密。”

安德罗看着他，追问道：“克格勃为什么会盯上你？你的妻子小雨是怎么死的？我不相信那只是一起偶然的车祸。医生告诉我，她尸体上有枪伤。”他顿了顿，“我不为难你了，也许这就是你秘密身份的纪律。”

安在天也看着他，充满真诚地：“安德罗老师，相信我，我没有做对不起您和您国家的事。”

安德罗耸了耸肩膀：“我相信。我也可以坦率地告诉你，克格勃来找过我，虽然这是不允许的。”

“他们说什么？”

“说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样身份的人来找我了。好了，你一定要走就走吧，我不留你了。我们俄罗斯有句谚语，回家就像水回到了水里。”

安在天突然难过了：“老师，我们还会再见面吗？”

“不要说再见，我们还能再见吗？”

“为什么不呢？我的学业还没有完成，我想一定会的。”

安德罗叹气：“恐怕没有机会了。”

“……安德罗老师，我……”

“带上你的妻子回家吧。”

“会的。我一定会带她走的，我不会把她一个人留在异国他乡，我要跟她永远在一起。”

安德罗笑笑：“你以后还会唱《三套车》吗？我想你再唱它的时候，会想起我这个老头儿。”

“一定会的。《三套车》是我们师生二人共同喜欢的歌曲，它的旋律比歌词优美。文字有国界，音乐是没有国界的。”

安德罗一低头，先哼唱了起来，安在天合了进来：“……冰雪覆盖着伏尔加河，冰河上跑着三套车，有人在唱着忧郁的歌，唱歌的是那赶车的人……”

安德罗是一位令美国人头痛的破译专家，四年前安在天重返苏联，跟他学习密码破译技术。三年多来，他们的师生之情与日俱增，这也许就是他不希望安在天走的原因。然而，安在天却必须走了，五天前，他突然接到总部的绝密指令，要他迅速回国。

此刻的火车包厢里，安在天从一大堆衣服中找出骨灰盒，抱在怀里，喃喃自语道：“……小雨，我们回家了……”

火车离开了莫斯科火车站，外面是遮天蔽日的大雪，飞扬在人群的头顶上空……

北京火车站大钟正点报时。

来接安在天的是金鲁生和一个年轻人，两人帮安在天拿着行李。毕竟出国四年，行李多，两大箱，还有几个包。安在天提一个大箱子跟在后面，多年不见，这会儿彼此却都无话，只是默默地朝停在月台不远处的车走去。周围旅客很少，大多是公干人员，少有黎民百姓。

安在天打破了沉默，说：“见面免除客套，车子进站接人，这还是701人的特权，没变。”

金鲁生：“你变了，长见识了。”

安在天这才仔细地打量了一眼昔日的同事，笑了：“你好吗？”

金鲁生：“我结婚了，爱人和我同姓，是再婚，但对我很好，都有小孩了，一岁零两个月，是儿子，长的像我。”

一辆黑色轿车行驶在北京的胡同里。年轻人坐在前面，安在天和金鲁生坐在后面，安在天不时东张西望，难以掩饰刚回来的兴奋和激动。

金鲁生问：“出去有4年了吧？”

安在天：“3年零91天。”

“黑了。”

“太阳晒的，要么就是雪照的。”

“怎么看你都不见老，反而好像更年轻了，看来还是苏联的水土养你。”

“做客虽好，不如在家。背井离乡，愁肠寸断，还养人呢，折磨人还差不多。”

金鲁生的脸色难看起来，他说：“你说折磨人，我看老毛子现在这个样子就是在折磨人，专家一拨一拨都撤走了，还把千年百古的老帐一笔一笔地翻出来，这要还，那要讨，简直……就象地主老财！”

“我在苏联听说了……”

金鲁生一指，说：“你看街上，多冷清……”

透过车窗看去，街上果然人影稀疏，有人也都灰头土脸的，一种劫后余生的惨淡。这是一个特殊的困难年代，举国上下处于罕见的天灾人祸之中，大街上自然也是一派萧条。

年轻人回头，小心地问：“听说……我们送去抵债的一火车一火车苹果，他们都要用漏斗漏，漏下去的都不要；宰好的生猪，只要有青疤的也不要，是这样的吗？”

安在天僵着表情，不置可否。

金鲁生：“你说这不是坑人是什么？打老远儿的送去，他不要，难道我们还能拉回来不成？拉回来不都烂了、臭了。那都是我们从老百姓嘴里抠出来的……”

安在天还是不语。

金鲁生忿忿不平地：“我看老大哥已经变成一只老狼了。”

安在天显然想换个话题，说：“听说你调总部工作了，什么时候来的？”

“去年6月。和铁院长一道，他现在是常务副部长了。”

“那701的保卫工作谁接了？”

金鲁生往前边一指：“他，小童。”

安在天客气地：“哦，童处长。”

童副处长回过头来：“是副处长。你在的时候，我是金处长手下的保卫干事。”

安在天：“提得不慢！”

金鲁生打断他的话：“没你快。知道我们现在该喊你什么了？”

童副处长又回头：“安副院长。”

金鲁生：“不知道吧，当副院长了。”

安在天笑了，说：“你的消息真灵，看来‘铁嘴’已经变成‘铁耳’了。”

“什么灵不灵的，文件都下发好几天了，谁不知道？不知道的不是瞎子，就一定是聋子。”

安在天和金鲁生并肩走在总部大楼的一条走廊上，皮鞋踩在地面，发出清脆的回声。那么长的走廊，两边那么多的办公室，一路走来，居然看不见一个人影，也听不见一丝人声。

铁部长办公室是个套间，外间为秘书所有。这会儿，他正在听下面人汇报工作，却突然站起身来，兴奋地跑到外间，对李秘书：“那小子进楼了。”

“快四年了不见，你还能听出他的脚步声……”

铁部长的头发都白了，他爽朗大笑，说：“四十年不见，我也听得出来。”

安在天和金鲁生进来。

铁部长一下子愣住了。

安在天站在那里，他摘下帽子，腼腆地看着铁部长。

铁部长上前，轻轻抱住了安在天，喃喃道：“不敢认了吧，不就是头发白了点嘛……”

安在天叫了声“铁伯伯”，也抱住了他。

铁部长：“小雨……回来了吗？”

安在天：“我把她带回来了。”

“带回来了就好。”铁部长突然趴在安在天的背上哽咽起来。

安在天拍了拍他。

铁部长松开安在天，解嘲地说：“看来我真是老了，像个女同志一样爱哭了，年轻的时候我都不知道什么叫眼泪，还以为它的味道是甜的呢！”

安在天看看李秘书，又看看金鲁生，为了缓和气氛，对铁部长开着玩笑，道：“铁副部长，你怎么把701的人都带来了？”

铁部长：“不多，就带了他们俩人，怎么办呢？难舍难分啊……”

“起码还有一个。”

“没了。”

“有，丁姨。”

铁部长一本正经地说：“她不是701的人，她是我的人，不算。”

偌大的会客室，只有铁部长和安在天两个人，他们面前各放了一杯茶，冒着热气。

铁部长：“喝不惯茶了吧？”

安在天端起茶来，呷了一口，道：“怎么会？乡音难改，故土难离啊。”

“我真想把你也留下来，为此还专门去找过部长，被他严词拒绝了。你现在已被委以重任，这是你担任701副院长的任命文件，已经下放基层了。”

安在天看文件，问：“你现在分管哪一块？”

“原来华主任的那一块。”

“那701还是你管？”

“所以你这时候能回来，对我来说，你就是及时雨宋江。”

“701有任务？”

“又要给你肩上压担子了。”

“担子重总比一个人呆在外面好，我早盼着回来了。苏联人常说，连血骨都思念故乡，我还要加上汗毛孔……”

“可说真的，这一次我是盼你回来，又怕你回来。”

“怕我完不成任务，吃力又不讨好，给你丢人。”

“对。这几年我们破译了好几个大国的重要密码，你在苏联搞到的资料是立了大功的。你去安德罗身边，不枉此行。”

“但看目前的形势，要展开工作很难了，他们对我越来越限制。”

“今非昔比，如果你现在不回来，可能就永远回不来了。你对中苏关系怎么看？”

“不妙。”

“一旦对我们不妙，对有人来说就是妙了。香港报纸说，蒋介石今年要回南京过生日。”

“他是过嘴瘾。”

“他前两年是过嘴瘾，这回不一样了。你在外面，不了解国内情况，我们国家目前处于最困难的时期，国内，连年自然灾害；国外，中苏关系微妙，中印边界紧张，内忧外困。你困难，他就来劲了，想趁人之危，落井下石，这就是蒋介石的如意算盘。老鼠爱打洞，敌人爱钻空，典型的小人做派，不大气。”

“朝鲜战争刚爆发时，他不是也很来劲，天天派飞机沿海轰炸，还派遣了大批特务登陆，企图里应外合，反攻大陆，结果怎么样？鸡飞蛋打，把仅有的老本都蚀了。”

“历史又重演了，跟十年前不同的，只是叫嚷的口号变了，那时叫‘反攻大陆’，现在叫‘光复大陆’。蒋介石还是老名堂，隔三岔五出动飞

机、军舰在沿海搞轰炸，偷袭渔船，还派遣来大陆大批的特务。你应该忘不了，十年前敌人为了反侦听，一夜之间所有电台都失踪了，无线电静默，让我们什么都听不到了。现在……”

安在天忍不住地问：“又静默了？”

“不是静默，但性质一样。”

“把密码换了？”

“对。”

“哪部密码？”

“紫金号。”

“这是台湾本岛与国内特务联络的通讯密码。”

“所以说，现在701又面临严峻的考验。十年前是听不到，今天是听得见，但看不到。在这种形势下，你看不到敌人的动静怎么行。上级要求我们，以最快速度破掉他们的‘光复一号’密码，这是台湾本岛与大陆特务之间新启用的通讯密码。组织上已经明确，由你牵头来完成这项艰巨的任务。”

“这怎么可能，我才学了点皮毛。”

“你好歹跟安德罗吃了四年的土豆烧牛肉，赶鸭子上架，也得架上去。喝茶！”

安在天叫了起来：“这哪里是茶，分明是酒。”

会议室庄重气派，一尘不染。李秘书在作记录。

铁部长严肃地说：“安在天同志，首先，你没有推辞的权利，连犹豫都不能有，干干净净，高高兴兴地迅速去上任。组织上把你从安德罗身边召回来，是下了狠心的，所以不可能有商量的余地。其次，你的任务很重要，组织上既然下狠心把你从安德罗身边召回来，就说明现在破译‘光复一号’比破译任何密码都重要，当务之急，重中之重。老蒋在做美梦——其实是个噩梦，他想回南京过生日，一次性就向美国购买了17亿美元的武器，‘光复大陆’的军事演习搞了一次又一次，向大陆遣送特务一批又一批，现在又把通讯密码换掉了。那么多特务派进来，在我们眼皮底下，他们在想什么，说什么，做什么，我们不清楚，不了解，不知道。他们今天在这里搞个破坏，明天去那里造个谣言，这怎么行呢？所以，‘光复一号’密码必须破，作为头号任务来破。你有什么要求和困

难都可以提出来，组织上，包括我个人，会尽最大的努力，第一时间给你答复和帮助。”

安在天站了起来：“是。”

资料室袁主任是一个四十多岁的女性。

袁主任介绍说：“安副院长，你在苏联期间，有没有听说过一个人，一个女数学家。”

“谁？”

“列列娃·斯金斯。”

“她在苏联大名鼎鼎，是一个十足的奇女子，数学上颇多造诣，但为人傲慢。有一次斯大林请她吃饭，她居然因为要看一场球赛而爽约，结果被斯大林整惨了，最后流亡到美国。”

“你知道她到美国后干什么吗？”

“帮美国人制造密码。”

“她是你的老师安德罗的大学同学，两人关系一直不错，一度还发展成为恋人。”

“对，安德罗经常提起她，回忆他们在一起的甜蜜岁月。她曾经帮助美国人制造了一部叫‘世纪之难’的密码，据说是当今世上最深难的密码之一，但美国人最后还是不敢用。”

“因为她毕竟是苏联人。”

“是。”

“你知道这部密码后来的下落吗？”

“不知道。”

袁主任递给安在天一份资料：“我们现在要破译的‘光复一号’密码，其实就是列列娃·斯金斯一手研制的‘世纪之难’密码。美国人自己不敢用，废了又觉得可惜，就送给台湾，国民党当宝贝一样地接受了。”

安在天简单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说：“不会吧？”

“白纸黑字。这是国民党方面迄今为止启用的最高级密码，保险期限高达20年。把一部这样的密码交给特务部门使用，而不是军方或是政府

高层，足以说明特务在这次“光复行动”中担负的角色。”

回到铁部长的办公室，铁部长在等他。铁部长说：“看来你比谁都了解列列娃·斯金斯。现在知道了吧，为什么组织上非要点你的将？”

安在天：“可我的能力远不能胜任。”

“你已经胜任了，提出可行的方案，就是胜任的标志。‘光复一号’是一部高级的数学密码，而不是一般的数字密码，专家告诫过我，凭我们现在仅有的人力资源，根本不可能破译它。”

“所以，必须从外面调人，而且不是一般的人。”

铁部长问：“你想调谁？”

“具体……我现在也不知道，但必须是优秀的数学家。”

“我们是祖冲之的后代，难道快快一个东方大国，就没有优秀的数学家？我想一定有，有就去找，就去请。你请不来，我去请；我也请不来，我找人去请。总之，不要怕请不来，就怕找不到，不会找。”

“美国密码界对这部密码评价很高，但我们破译它也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因为斯金斯是苏联人，她研制的密码，难免落入苏式密码的套路。这些年，我们跟苏联不论是密码界还是数学界，深深浅浅都有一定接触，有接触就有了解，这就是我们的优势。我在安德罗身边呆了这么长时间，想必不会一无所获。我的畏难情绪已经少了，即使不少，也会迎难而上，不给自己退的余地，置之死地而后生。”

“对，马上行动，该招兵招兵，该买马买马，不要耽误了，现在就开始。他们的密码不是叫‘光复一号’嘛，我们这次就叫‘天字一号’行动，我来当这个行动小组组长，你当副组长，先找人，找到了人，马上回701，不能等，不要拖。我负责跟上面说，请数学家来参与我们的工作。”

郊外的数学研究所，祖冲之的塑像在夕阳下熠熠生辉。一个寂寞得甚至有些荒凉的院子，一个戴着深度近视眼镜的老者，正一路俯首，在地上拣着不慎从菜篮子里漏出的几个小土豆。有一个土豆滚入了下水道，他不甘心，吃力地把它往外勾着。一个学生模样的人正凝望着太阳，手里拿着圆规，好像在计算太阳的高度。

数研所的孙书记正在接上级领导打来电话，他中等个子，戴眼镜，穿笔挺的中山装，神情和说话的口气都显得十分用心、认真、谦虚，还在本子上不断地记着：“……他们想要什么样的人……好的……天黑之后

来，来人叫杨小纲，坐吉普车……车牌号是……我都一一记下了……张书记，您放心好了，人一到我马上就通知您，不管多晚……您那么晚都不睡啊，太废寝忘食工作了，身体可是革命的本钱……”

晚上起风了，吹得街面上像洗过一般。一辆吉普车驶了过来，停在一扇关闭的大铁门前。司机按喇叭。门卫出来喊道：“过来登记。”

前座的童副处长从口袋里摸出住宿牌，准备下车。

安在天问：“还远吗？”

童副处长回答：“不远，就几百米了。”

“你请回，我走进去了。”

“这怎么行……”

安在天已经拎包下车。

童副处长跟着跳下车来，凑到安在天耳边，低声儿道：“我跟你一块儿去。我下午已经来过了，订好了两个房间。”

“把两块住宿牌都给我。”

“你不能单独行动，我要跟着你。”

“谁说的？”

“徐院长专门派我来接你回去的。谨慎对701每一个人来说，都是必要的，我们701每一个人的价值，都抵得过一个野战师。”

“可我现在还没回到701呢。”

“那……也不行……”

“别争了，听我的。我现在的身份还是苏联专家的学生，跟个人反而不像了。”

童副处长悻悻地说：“我装着不认识你就是了。”

安在天犹豫。

“我回去还不是没事儿，让我跟着你吧，我不会碍你事的。你就当我不存在。”

安在天想了想，道：“记住，我叫杨小纲。”

童副处长连连点头。

安在天从他手里接过一个住宿牌，往里走去，风吹得他的衣服鼓了起来。

孙书记守候在招待所大厅里已经有一段时间了，他一直在等待安在天的到来，似乎很是心焦，望眼欲穿，对进出的每一个人都刮目相看。

服务员给他打来饭，孙书记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突然，安在天像一个逃兵一样地冲进招待所，他的头发被风吹得蓬蓬的，孙书记警觉地多看了他几眼，却没有上来招呼他。

安在天给门卫看住宿牌，直接往楼上去了。童副处长进来，却没有上楼去，而是坐在会客的沙发上，似乎要等人。孙书记放下饭盒，用警惕的目光忽明忽暗地打量童副处长，还转悠到他的身边坐下，几次欲言又止。童副处长瞪了他一眼，扯过一张报纸来看。孙书记顿时了无兴趣，从他身边滑开，又焦虑地往门外走去。

安在天上楼，对值班室喊了一声：“同志，请开一下房间门。”

服务员宋玉梅是个颇有姿色的中年妇女，穿着、打扮和举止像一个落落大方的机关人员，她微笑地出来，反问了一句：“哪屋？”

“201。”

宋玉梅拿着一大盘钥匙，又顺手拎起热水瓶，往走廊尽头走去，操地道的北京话说：“您这是跟哪儿来？外头风大吧？我一晚上都没敢出门，这刚洗了头，一出去，就还得洗了。”

她开了房间，本来还想跟安在天一块进去的，但安在天客气地接过她手上的热水瓶，道：“谢谢。”

“甭客气，为人民服务。”

安在天进了房间，顺手将门关上。

宋玉梅往回走，唠叨了一句：“有什么需要，言声儿啊！”

晚上，有个什么东西在不停地拍打着窗棂。安在天过去看。窗外有棵跟房间差不多高的大树，有条枝桠伸到窗口，风大，借助风的鼓吹，拍打着窗棂……

安在天下楼，径直走到服务台。安在天说：“同志，我想换个房间。”

“房间都一样。”

“我想换一间三层的，301。”

“301是你住的吗？那房间可贵。”

“我花钱。”

“花钱你也不能住。”

“为什么？”

“这还要问吗？因为你不够级别！”

“我是你们孙书记的客人，这够级别吗？”

“是个人就说是我们孙书记的客人，你撒这个谎不新鲜。”

安在天生气了，说：“好，那我给你来点儿新鲜的，请你们孙书记过来一趟吧。”

孙书记其实一直站在安在天的身后，他已经被再三的等待焦了心，听安在天这么说话，不耐烦地说：“我就是孙书记，你有事吗？”

安在天：“我叫杨小纲。”

孙书记“啊”了一声，一个箭步上来，紧紧地握住安在天的手。

安在天十分职业地将握手转换成拥抱，藉此将头架在他肩膀上，悄悄说：“这里不便多说话，请给我换个房间。”

孙书记兴奋地：“我已经给你开好房间了，就是301房间。”

301是个套间，里间有大床，绸缎的被子，卫生间；外间宽敞，物什齐备，有舒适的沙发，派头十足的电话，还有吊扇、衣帽架、台灯、茶几、茶具和烟缸等大小设施。孙书记亲自领着宋玉梅，把安在天的行李从201房间搬了上来。行李就是一个包。

安在天看四下无人，推开202房间。童副处长就等在门后，问：“为什么换房间？”

安在天：“没看见楼外头的树吗？稍有脚力的人，凭借它的枝杈，就

可以翻进房间，破窗而入。”

童副处长惭愧地：“对不起，这是我的工作失误，一定改正。”

“战场上的失误就意味着死，想改都来不及。”

“你搬到301不一样靠着树？”

“除非他是猫，或是《水浒》里的石迁。”

“那我怎么办？”

“换到302。”

安在天进到301房间，孙书记站了起来，他说：“我接到的电话通知说，你应该乘一辆吉普车来。”

“通知上应该还说，车牌号为43982。”

“可你怎么没乘车来？”

“看你们大门关了，就没让车进来。”

为了打消孙书记的疑问，安在天主动掏出证件，递给孙书记。孙书记稍有尴尬，但还是接过证件，仔细地看了起来。

安在天：“还有个证据可以证明我就是你要见的人。通知你的那个领导，是你们张书记，他下午4点45分给你打的电话，当时我就在边上，张书记最后说，我是一个负有特殊使命的人，希望你一定配合我的工作，同时保证我的安全……”

话未说完，孙书记就喜笑颜开，再次紧紧地握住了安在天的手说：“就是你，就是你，失敬，失敬……”

安在天和孙书记已在沙发上坐定。安在天一边打开包，一边对孙书记说：“还是你自己看吧。”

他从挎包里抽出一个八开大的牛皮信封，然后掏出一只小瓶子——像墨水瓶，又摸出一支小毛笔，一一放在茶几上。接着，从信封里抽出一沓文件，从中翻出一页零散的纸——它夹杂在几份文件里，像一页多出来的废纸。

孙书记过分在乎地端详着它。

安在天将它铺开，放在茶几上，给孙书记看，还带点儿幽默的口吻

说：“看见了没有，我想要什么人，都写在上边。”

孙书记近看，远看，左看，右看，拿起来看，又放下来看，却是什么也没看到，他忍不住地发出疑问：“这分明是一张白纸，我什么也没看到。”

确实，这是一页白纸，只是比一般白纸看起来异样一点，好像要厚一些，又好像被浆洗过似的，纸面上显得有些粗糙。

安在天：“别急。”

他拧开瓶子，拿起毛笔，往里面蘸了水，开始在白纸上作业起来。但不是写，而是涂刷，轻轻地涂刷，小心地，像作画似的。说是涂刷，纸上却并不显现任何色泽，倒似乎有一缕白烟泛起，与此同时，还有一种轻微的“哧哧”声，好像那页纸是火烫的，水落上去，就马上被散发掉了。

孙书记惊奇地问：“你在干什么？”

安在天：“你仔细看。”

正说着，纸上就慢慢显出字迹来，一笔一划，一撇一捺，像有只无形的手在写，笔划先后顺序是乱的，但字是完整的，第一个字是“兹”，接着一个，接着又一个，就这样，一个个字，像幽灵鬼符一样冒出来……

孙书记看完密件，抬头看着安在天，神情肃穆、庄重。

安在天掏出烟来，递给孙书记一根，点着，抽了起来。

安在天：“文件之所以要经过隐形处理，就是为了保密，为了安全。即使在打开它之前，我在路上有个长短，比如被特务劫了，或是车抛锚，或是出了车祸，乱中不慎丢失了，别人得了文件，也不至于马上暴露我的身份和此行绝密的任务。”

孙书记问：“你要多少人？”

安在天指着密件，答非所问：“都看明白了？”

孙书记点头。

安在天：“明白我就烧了。”

安在天烧了密件。

孙书记眼睛不眨地看着他。

安在天重新坐下，告诫道：“这事不能多让一个人知道。”

书记又点头。

安在天：“你们这里有不少外国学者和专家，只要多一个人知道，就可能传遍全世界，所以更要注意，千万切记，不能跟任何人说起，哪怕暗示都不能有，这比你我的性命都重要。”

“知道了，你放心，一切到此为止，我绝对不会跟任何人吐露一个字，包括我的父母和妻儿！”

“我相信你，你也必须让我相信。你刚才问我要多少人，你这边能去从事这工作的人选有很多吗？”

“十来个还是有的。”

“你可能过分乐观了，你刚才也看了，我要的人有非常具体的要求，你能复述一遍吗？”

“一、必须是一个在数学研究领域有突出建树的专家，即必须是数学家。”

安在天点头。

“二、必须懂俄文，最好在苏联留过学。”

安在天点头。

“三、政治上要绝对可靠，最好是党员。”

安在天又点头。

“四、年龄不要太大，最好是中青年。”

“对，单身最好。主要是这四条，最重要的是前三条。总之，我的原则是人不要多，越少越好，一个最好。这不是人海战术，人多力量大。这是一个数学家破解另一个数学家精心布置的迷魂阵，不论是布迷魂阵的数学家，还是破迷魂阵的数学家，都是百里挑一，非他莫属。我们要找的就是这个百里挑一，非他莫属的人。”又在一沓文件里抽出一本，约有10页，递给孙书记，“这是我们专门组织专家研制出来的两道数学难题，也许对你们数学家来说并不难，这也正是我所希望的。”

其实，那是由两部已经破译的中级密码做出来的高等数学题，它当然不是密码的全部，但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出一个人对数学的某种热情和对密码的某种亲近。目前这种情况下，这是考察人选惟一有效的方式。

孙书记看完以后将文件还给安在天：“只有符合四项条件的同志，才能作为候选对象，来做这两道题。”

“对，然后我们根据各人的解题情况再作商议。”

“好的。”

“四项条件，谁符合、有多少人符合，只有你孙书记知道，我听你的，宁缺毋滥，不凑数儿，多了未必是好事，少了也未必是坏事。明天上午你就组织他们来考试，三个半小时，形式开卷，各人都可以带资料，但必须独立完成。中午，参加考试和监考人员的伙食由我提供，按每人2元的标准叫食堂准备。另外，参考和监考人员每人发3元钱的补贴。这是200元，你先拿着，多退少补。这是介绍信，食堂可以到附近任何粮站或肉店买10斤大米和十斤猪肉。”

孙书记看着厚厚的一沓钱和一页真假难辨的介绍信，受宠若惊，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

安在天：“中午的伙食必须保证两菜一汤，菜必须有荤，主食是大米饭或细粮馒头。”

“行。”他低头看手表。

安在天笑了，说：“从你身上，我看到科研工作者特有的精细和固执，比如我们谈话开始和结束时，你都会下意识地看手表，这表明你有很强的时间观念。对我提出的要求，也总是不轻易表态，深思熟虑后才作出回答。”

孙书记也笑了，起身往外走，以至于一直到他拉开门出去，也没有和安在天道声“再见”。

窗外，风更大了，吹得窗户嘎吱作响。

早晨风停了，天空一片蔚蓝，没有一丝云彩。

食堂边门前，领导模样的人正把介绍信和钱交给一个小伙子。领导说：“千万别丢了，丢了就连肉骨头都买不到了。”

小伙子不耐烦地：“都多大人了，丢不了。”

“你别放在外头，里面衬裤还有没有口袋？”

小伙子不理他，跳上三轮车，兴高采烈地出发了。

领导冲他背影喊了一句：“穿上我的棉猴吧，打个掩护。”

小伙子已经骑到了前门，他远远地看见一个熟人，嚷道：“张师傅，中午我请你吃肉。”

张师傅不屑地“呸”了他一口，骂道：“狗嘴里吐不出个象牙来！吃肉？剁了你还差不多。”

招待所餐厅，大约有十来张餐桌，这会儿有一半的桌上都坐上了人，有男有女，几个老外，童副处长也在其中。

孙书记和安在天在排队打饭。孙书记说：“给票领餐，一个馒头，一碗稀饭，一小碟咸菜。各人都一样，有的老外领的是双份……人员定了，7个人，5个男的，2个女的，年龄都在30到45岁之间。”

安在天问：“什么时候开始考？”

“八点半，就在招待所二楼，每人一个房间，我已经封了半边楼。监考人2个，加上你我，4个人够了。”

“来的人都自愿吗？”

“都是自愿的。大家都很认真，连夜做了准备。”

轮到安在天了，他递进饭票，从窗口接过饭菜，一转身，却不小心撞在了一个人身上，馒头掉在地上，稀饭也洒了出来。

是一个女人，她微微皱了一下眉头，问：“要帮忙吗？”

没等安在天回答，她已经蹲下身子，将馒头拣了起来。

安在天接过说：“谢谢。”

女人转过身去，对窗口说：“张师傅，能再给我一点儿稀饭吗？就一点点儿……”

安在天找了一张桌子坐下，孙书记也跟了过来。

安在天喝着半碗稀饭，将馒头剥了皮，吃了起来。邻桌坐着几个人，其中一个就是刚才被安在天撞着的那个女人，她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安在天，目光大胆又热烈，好像已经认识了安在天，是熟人了。她的

年纪也许有30岁，也许还要大，嘴唇涂得红红的，穿着一条黑呢裙，头发用一块白手绢扎起来，很洋派的样子，有外国专家的时髦和艳丽。

她冲安在天暧昧地笑了一下。

安在天看见了，却视而不见，他平静地收回目光，继续吃饭。

此人就是黄依依！

安在天再次抬头时，黄依依已经走了，他的桌上，放着一碗没有动过的稀饭，显然是留给他的。

二楼临时考场。走廊里横了一张桌子，写了“考场”牌子，象征性地封了半边楼。

安在天和孙书记上来，监考者对孙书记说：“孙书记，按照你的要求，房间里电话都拔了。”

有一男一女两位参考者提前到了。安在天和他们寒暄后，对孙书记说：“我上去拿试题。”

安在天上来，愣住了。

黄依依站在301房间门口，见了安在天，还是刚才梦幻似的一个甜甜的笑容。安在天也微微皱了一下眉头问：“找我吗？”

“是啊。”黄依依的声音和笑容一样甜美。

“有事？”

“你不是在招人嘛！”

“你是干什么的？”

黄依依把头天真地一歪，道：“你猜呢？”

安在天：“我不想猜。”

黄依依略显尴尬，但很快又露出笑颜，说：“你这人怎么回事啊，凶巴巴的，好像我是坏人。我不是国民党的女特务，我是爱国知识分子，从美国回来报效祖国的数学教授，周总理还接见过我呢！”她敲敲房门，落落大方地要求，“开门，请我进屋吧。”

安在天已经伸进口袋掏钥匙，临时又放弃了，冷冰冰地说：“对不起，我不能请你进屋。”

黄依依：“为什么？屋里有秘密吗？”

“对。”

“哦，我知道了，是考试的试卷在屋里，怕我偷考题？那这样吧，去我房间，我就住在320房间。”

“对不起，我没时间。”

黄依依突然拉下脸来，咄咄逼人地说：“你是真的没时间，还是不想见我，难道你也那么势利？不让我参加考试，也不让我了解情况。”

黄依依的声音惊动了童副处长，他打开门，见安在天不理睬他，只好装着要出去，带上门下楼去了。

安在天问：“你了解什么情况？”

“就是为什么不让我参加考试。”

“那你应该去问你的领导。”

“可我的领导要我来问你。”

“抱歉，我现在确实没时间了，考试马上就要开始，可试卷还在我手上，我要马上拿下去。”

“那你给我定个时间。”

“只有等考完试了。”

黄依依坚决地说：“不行，那我不是没机会了，我来找你，就是要争取这个机会。”

既然是要求来考试的，安在天的态度也转变了，变得体谅她，他耐心地劝慰道：“你最好还是先跟孙书记沟通一下。”

不料黄依依断然不从地说：“我才不跟他沟通呢。我相信你跟他沟通的结果也不会好，他不会给你推荐你真正需要的人，他没这水平。”

这一“将军”让安在天对她产生了兴趣，他想了想，说：“这样，我先下去，回头我来找你。你房间有电话吗？”

“有，号码就是房号。”

“那你等我电话。”

“一言为定。”

她脸上露出孩子般认真的笑容，扭着腰走了，高跟鞋发出清脆的响声。没走两步，她又停下了，回头问：“喂，稀饭喝了吗？”

“喝了。”

“那你还不谢谢我？”

安在天不置可否，“哦”了一声。

二楼考场，参考和监考的人都已进入角色，各司其职。考场静悄悄的，仿佛一根针掉在地上也听得见。

各个房间都房门大开，孙书记逐个转着……

安在天返回房间，他将外间的布置做了调整，主要是把两只沙发分开了，一只靠窗，一只靠门，然后才给黄依依拨了电话。

安在天：“那个谁，你过来吧。”随后打开门，然后坐在靠窗的沙发上。

很快，随着一阵鞋跟声的逼近，黄依依出现在门口。

安在天起身，道：“请进。”

黄依依落落大方地进来，开门见山地问：“怎么样，商量出结果了没有？”

安在天请她坐，说：“商量什么？”

黄依依坐下说：“是给我机会还是不啊？”

安在天也坐下说：“我跟谁都没商量。”

“你没跟孙书记商量？”

“我连你姓甚名谁都不知道，怎么商量？”

“你下去没向孙书记打听我？”

“向你本人打听不是更好吗？”

黄依依笑了，说：“就是，你不能找他打听我，我到了他嘴里，就成了一个什么都不是的四不象。你看，是人都来应试了，就没我的份，凭

什么不让我来应试，我哪一点比不过下面那7个人？我不是吹牛，我比他们都优秀。”

“你还是先自我介绍一下吧。”

“我叫黄依依，不叫那个谁，博士学位，曾是大学里最年轻的数学教授，现在是数研所最年轻的研究员。著名的爱国人士，忠于党，忠于人民，忠于革命；课题研究获过奖；去过苏联镀过金；单身，年龄三十有二……你看，我哪一样不符合你要人的四个条件？”

安在天笑了。

“你呢，也让我认识一下吧。”

“我叫杨小纲。”

“哪个单位的？”

“也是一个研究所的。”

“你们要人是去做什么呢？”

“做一个数学家能做和作为一个公民必须做的事。”

“别说得这么酸溜溜的好不好，杨先生。”

“这里没有先生，只有同志。”

“这又是一句酸话。”说完，黄依依径自大笑起来。

适时，窗外吹来一股风，把茶几上的试题吹开了一页，露出了题目。黄依依对上面的符号显然很是敏感，她扫了一眼，问：“这是你在做吗？”

“不是我做，是我要的人做。”

“这就是你选人的试题？”

“是。”

“我能看看吗？”未经同意，她已经拿在手上，看了起来。

安在天：“这可不是光靠大胆和笑声就可以解答出来的。”

黄依依答非所问：“这是一道数学游戏题……题面有意复杂化……出

题的人肯定心理变态.....就是说他不正常，存心整人.....”她像进入了无人之地，自言自语地，一边跟梦游似的，飘飘然地坐直了身子，嘴唇无意识地惊动，完全是一副半梦半醒的样子。

这就是安在天最初见到的黄依依，他惊诧于黄依依的这种突然的变化，从刚才喜笑颜开的样子，到现在恍若隔世的样子，中间没有任何过渡，没有起承，没有接口，像她身体里有个神秘的开关，可以自由地转换状态。

黄依依迷迷糊糊地一会儿，突然又似醒非醒地抬起头，对安在天说：“我可以破这题，但需要一点点时间。我可以带走吗？要么我就在这儿做？”

“你带走吧。”

黄依依迫不及待地走了，这感觉和她刚才的样子完全判若两人。

安在天送她到门口。

不料，黄依依突然回头，叫了一声：“杨小纲！”

安在天：“什么事？”

“我要是将题破了呢？”

“我就录取你。”

黄依依高兴地跑了回来，伸出小手指说：“拉勾！”

安在天迟疑了一下，还是伸出了自己的小手指。

黄依依用小手指勾住安在天的，说：“拉勾，上吊，一百年不许变！”说完，她掉头就跑了。

第十二章

考场静悄悄的。

监考官在走廊上转着，参考者有的在伏案书写，有的在抽烟，都是一种苦思冥想的状态。

靠近楼梯的房间，临时做了监考办公室。孙书记对安在天介绍说：“……黄依依曾在世界著名数学家冯·诺伊曼手下工作过，是个小有名气的数学家。”

安在天眼睛一亮，问：“是创建美国兰登公司的冯·诺伊曼吗？”

“是他。”

安在天凝固了目光，似乎听到自己的老师安德罗在对他说——当今世上，冯·诺伊曼博士是最深不可测的破译家，他有两个脑袋，一个是东方的，一个是西方的。他收罗了大批亚洲学子，为的是领略吊诡的东方智慧。

安在天下了结论：“那她以前可能接触过密码！”

孙书记问：“为什么？”

安在天：“冯·诺伊曼是破译密码的大师，二战时曾破译德国陆军和空军好几部密码，还破译过日本人的密码。世界上只有他既可以破东方的密码，又可以破西方的密码。所以有人说他的脑袋比爱因斯坦还复杂，还深不可测。”

“……黄依依在冯·诺伊曼手下工作，应该是二战以后的事了……”

适时，楼梯上响起黄依依的脚步声。

安在天：“这好像是她的脚步声……”

孙书记奇怪地看了他一眼，明知故问：“杨同志跟她，是刚在食堂里认识的吧。”

安在天没理他，出屋来看，他或许以为她来找他交答卷了。

孙书记看看手表：“她10点有课。”

安在天只看见了黄依依的一个背影，果然是抱着讲义夹，下楼去了。

童副处长打开门可以看到对门301房间。门缝底下塞着东西，露出一个纸角。他走过来，蹲下，他完全可以凭着这个露出的角，把东西取出来。但他没有取，反而耐心地把露出一角塞了进去。这样不但看不到，而且也完全取不到了，只有进门才能看见、取到。

黄依依抱着讲义夹往外走，阳光下，她扎着的手绢像极了一只白色的蝴蝶。

监考办公室里，安在天站在窗下，看着越走越远的黄依依。

孙书记接着说：“……黄依依当初留学是公派，是国民政府教育部保举她出去的，时间应该是1946年，抗日战争之后。她出去后，先到了麻省理工学院，攻读数理学博士学位，好像就在这期间，她认识了冯·诺伊曼，他们的缘分，得益于她打了一手绝世无双的好算盘。”

安在天感兴趣地：“她打算盘？”

“她的绝活儿是祖传的，她爷爷曾被慈禧太后称为‘两广第一算盘’。黄依依三岁就开始跟爷爷学珠算，15岁赴广州上中学时，算速之快已经和年迈的祖父相差无几。老祖父临终前，将一个价值千金的象牙金珠算盘传给了她，从此她便带着这个宝贝，跟所有的珠算高手华山论剑，无一失手。在一次博士论文答辩的中间休息时间，她从身上摸出算盘，噼噼啪啪地打起来，一下子使那位数学巨人看得如痴如狂。之后，她便顺利地做了冯·诺伊曼的助手。”

安在天说：“她是哪一年回国的？她说周总理还接见过她。”

“这是真的，不过不是单独接见，而是很多人一起。新中国成立后，国家人事部、外交部、教育部、中科院等六部联合发表公开书，欢迎海外爱国人士归国建设新中国。该公开书由周总理签发，上面具体点到了21个人的名字，其中就有黄依依。她是第一批回来的，总共有11个人，周总理专门接见了他们，当时她在那批人中最年轻，也是全国最年轻的女研究员。”

安在天：“这是哪一年的事？”

“1953年。”

“然后就到了这里？”

“没有。她先去了一所大学，之后又到莫斯科呆过半年，去年才回来，回来后不知为什么没回原来的大学，而是来了我们这儿。听说她在苏联有个绰号，叫‘伏尔加的鱼’，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伏尔加的鱼？”

孙书记绕开他的问题：“……她来我们这儿时间短，所里没空房子，只好先安排她住在招待所里过渡一下。她来了之后影响可不大好，同志们对她议论很多，所以这次我没叫她来，我觉得她不适合。”

“主要是什么问题？”

孙书记叹了一口气说：“怎么说呢？她的问题不是专业上的，而是专业外的。我认为她属于那种典型的大脑发达、小脑不发达的人，智商高，但自控能力差，管不住自己的思想和行为，平时说话做事太任性，太无拘无束，太放任自由，太个性突出，身上还留着不少小资产阶级的余孽。”

“是吗？怪不得她穿着打扮都和别人不一样……”

“不过，这世上哪有十全十美的人呢？人总是有缺点的。她在美国生活多年，受西方思想影响很深，所以我们一方面要改造她，另一方面也要理解她。我是理解她的，经常劝她入乡随俗。她的问题，说到底就一句话：没有入乡随俗，或者说还没有很好地入乡随俗，但我相信她慢慢会的。总有一天，她会进步地和同志们一模一样，并肩进步。至于现在，我个人认为她不适合去你们单位工作，政治条件不成熟。”

食堂灶房里，厨师、买菜的小伙子、食堂领导三个人，他们紧张又贪婪地看着这一大块肉，大气都不敢出一口，目光中有冲动又有畏惧。

厨师手上捏着一把尖刀，示意两人出去忙。适时，厨师像早已计谋好的一样，不假思索地割下一小块肉，用油菜裹了，藏了起来。

食堂领导过来，对厨师：“记住，什么都不能扔，瘦肉炒菜，肥肉炼油，油渣也不能糟践，可以炒菜，跟肉一样！”

一大锅红烧肉煮得沸沸腾腾、喷香喷香的。灶间所有的人都停下了干活，眼巴巴地盯住锅里。厨师用筷子夹了一块肉，尝生熟。

大家的眼睛都直了，想流口水。

厨师用大锅盖把肉盖上，嚷嚷着说：“看什么看，没熟呢！”说完，他喉咙一动，早已将那块肉吞进了肚子里。

时间到了，监考者逐个房间地收卷子。监考者说：“交卷了……”

安在天站在楼梯口，与参考者一一握手，道：“辛苦了。”

孙书记叫住大家：“别着急走，等一下我们在餐厅一块儿吃饭。”

一个参考者说：“刚才就闻见肉味儿了，影响我正常发挥，题都做不下去了。”

一个女同志不好意思地说：“孙书记，我交的是白卷，不好意思留下来吃饭，先走一步了。”

安在天：“那怎么行呢？考试嘛，就有考好的和考坏的，不能说没考好就不吃饭了，饭还是要吃的。”

孙书记说：“杨同志所言极是，今天的饭可不是一般的饭，撩人的肉香啊，你要不吃，保你后悔半年。”

正说着，食堂领导急冲冲地跑上来，见了孙书记，诉苦道：“啊哟，孙书记，不好了，你可给我惹麻烦了，大家伙都闹起来了！”

孙书记问：“怎么回事？”

“大家都嚷嚷着要吃你们的肉！”

孙书记一指安在天：“这又不是我们的肉，是人家的肉……”

安在天说：“你还是下去看看吧。”

餐厅里闹哄哄的，大部分人，包括老外，都簇拥在打饭的窗口前吵着、闹着，有的敲打着碗筷，有的怪叫着，有的骂着，只有个别人安静地坐着、看着，也是等着，当中就有童副处长。

大家七嘴八舌：

“难道在这里吃饭，人也分三六九等……”

“哼，想吃独食？”

“共产主义，要有福同享……”

“凭什么，我们又不是国民党特务，比别人少胳膊缺腿了……”

“我们又不是要吃白食，花钱买还不行嘛……”

“把肉端出来，否则没完……”

“我们要平等！我们要吃肉。”

厨房里，红通通、油汪汪的一大锅红烧肉。孙书记咽了一下口水，他心虚地看了一眼外头，无奈地叹了一口气说：“分一半出来给大家吧。”

等孙书记回来时，二楼上参考和监考的人都下来了，准备去用餐。孙书记张开双臂，像赶鸭子一样赶他们回去说：“行了行了，我们等等再去，那些人简直不是吃肉……等他们吃完了，走了，我们再去，现在他们都在气头上，正找不到人出气呢，我们这会儿去，弄不好就成他们的出气筒了。”

有人问：“怎么了？”

孙书记说：“能怎么，就是想吃你们的肉！”

那人：“我们又不是唐僧，肉有什么好吃的？”

孙书记突然发现安在天没在，问：“杨同志呢？”

监考者说：“他回房间放试卷去了。”

安在天打开房门，一眼就看见地上的东西——是黄依依的答卷，上面还附有一张纸条。安在天拾起来，一边走一边看纸条。纸条上画着一个非常可爱的安在天的漫画头像，以此来代替称呼。

安在天小声儿地念道：“……我用了37分钟走出了你的第一个迷宫，相信一定是满分。我也看了你的第二个迷宫，如果有时间，我照样走得出去。但我现在没时间，我10点钟有课。顺便告诉你，以我对那7个人的认识，能按时把两道题都破掉的，只有谢兴国一个人，张欣和吴谷平可能会破掉第一道，其余的人估计只能交白卷了。嘿嘿，认识你很高兴。”

安在天阅罢，迅速坐在沙发上，看黄依依的答卷，喜上眉梢，因为果然是对的。然后他又翻看那7人的答卷，一份一份翻过来，果然如黄依依说的——只有谢兴国做完了两道题，张欣和吴谷平各做了第一题（其中张欣第二题做了一半，上面专门留言道：再给半个小时我即可做完），其余人都是白卷，要不就是做了又画掉了……

简直是不可思议！七个人的答卷都被黄依依不幸言中。安在天相信，此时此刻，他的瞳孔一定是被无限地放大了。她料事如神，难道安在天就这样容易找到了自己要找的人？

安在天兴奋难平，在房间里踱步，踱到窗前，往外面一看，恰好看见黄依依夹个讲义夹，像个骄傲的公主一样，挺着胸脯从路上走来。突

然，黄依依像有感觉似的，也抬头往这边看。两人的目光不期而遇。黄依依显得很意外又很高兴，她潇洒地举起手，对安在天做了一个飞吻。安在天猛一转身，额头撞着了窗框。

神说，年轻人额头破了是开天窗的好事，就像喜鹊叫，说明有喜事降临。

黄依依往301房间的方向看了一眼，回头去了自己房间。黄依依里是一个单间，布置得颇有情调，墙上、窗台上、床头柜上到处都放着一些可爱或精巧的小玩艺儿，都是泊来品。书厨的搁板台上，有一对男女亲嘴的非洲木雕，案台上有一个精致的对开镜框，一边是黄依依的“博士照”，一边是一对欢爱的男女，像是亚当和夏娃。在那个时代，这样一幅照片，一般人藏在箱底都要心悸，但黄依依却不以为然。

黄依依进了房间，她放下讲义夹，第一件事是把手伸进衣服，摘下胸罩，扔在床上。这件事她做得非常自然，几乎是下意识的。然后，她走到一副下了一半的围棋前，这副棋摆在一只用纸箱子做的茶几上，上面铺着一块蓝印花布，布上压着一块玻璃，玻璃下压着棋谱。

电话响了。这电话来得正巧，给人感觉好像是监视她的人打来的。不过，她没有马上去接电话，而是略为思考了一下，下了一个子后，才接起了电话。

安在天额头上有隐隐的红印，他正正经经地对着电话，说：“你好，黄研究员，我是杨小纲……”

黄依依故意地惊叫起来：“啊，你好，杨先生，看到我的答卷了吗？”

“看到了，所以我想跟你谈一谈，可以吗？”

黄依依拿腔拿调地说：“本小姐是要睡午觉的。”

“一个午觉不睡死不了人，何况还可以补睡。你马上过来，我在房间等你。”

“你在命令我？”

“我在请求你。”

“有这样请求人的吗？”

“我喊一、二、三，你不想被请求就算了。”

黄依依一脸嘻笑地说：“我也在房间，你为什么不可以过来？”

安在天“啪”地把电话挂了。

黄依依笑出了声，也挂了电话，她看了一眼扔在床上的胸罩，做了个鬼脸，重新戴好，然后对着镜子简单梳了一下头发，出门。

人未到，门已开，安在天早早在走廊里迎接她了。

安在天现在对黄依依的态度和心情完全变了，热情、友好，见了她，主动上前握手。而黄依依似乎还是那个样子，随随便便，大大咧咧，不矜持，不正经，见面就是一句冒冒失失的话，故作小声地说：“哟，你额头怎么了？”

“撞的。”

“男人撞破额头，可是有喜事降临。告诉我，你的喜事不会是因为认识了我吧？你那么主动地约会我，是出于公干，还是私情？”

其实，她说话的口气和表情明显是开玩笑的，但安在天不习惯，他冷冷地退后一步说：“当然是公干。”

黄依依见了，像占了什么便宜，得意地笑起来：“看你，一句玩笑话就把你吓成这样。我知道，你是公干，可是公干难道就只能这样板着脸开始吗？”说着，她不等安在天回答，径直进屋，并且在给自己准备的靠门的沙发上正襟危坐着说：“说吧，什么事？”

安在天把门虚掩了。

黄依依看见，又来劲了，说：“公干就应该把门打开。”

“我们要说的事不便让外人听到。”

“那就把门锁上，干吗虚掩？”

安在天回身，碰上了门。

黄依依：“哎哟，这下我紧张了。”

安在天在靠窗的沙发上也坐了，说：“你会紧张吗？”

“你放松了，我就不会紧张了。”

“难道我没有放松吗？”

“难道你放松了？”

“行了，别开玩笑，你这样没个正经，就不怕给我留下坏印象，影响我录用你？”

“难道你要录用我？”

“就看你下一步的表现了。”

“你要我怎么表现？”

安在天找出一份试题，放在她面前说：“给你一个半小时，把第二题也做了。你不是说只要给你时间，你就能做吗？一个半小时应该够了吧。”

黄依依不屑地：“我还用得着吗？”

“当然。”

“还当然呢，难道你还怀疑我做不了？”

“怀疑也好，相信也好，都必须做。既然你自告奋勇来应试，就要按我的要求，完成所有考试内容。”

黄依依迟疑了一会儿说：“那我希望你告诉我，你要人去是干什么？”

“这你不必问，你要是被录取了，自然会知道，否则永远知道了。”

黄依依叫了起来：“这不公平，我去干什么都不知道，又怎么能清楚我愿不愿意去呢？”

“这没有办法。事实上，这也是测试的内容之一，就是你必须有一种把国家利益看得至高无上、不管去干什么都心甘情愿的革命精神。”

黄依依带点半真半假的口气，说：“我暂时好像还没有这种崇高的状态……”

“这么说你是准备放弃了？”

“你是不是也准备放弃我了？”

安在天正色道：“我实话告诉你，我不是除了你就别无选择。”

“我知道，你还有谢兴国，他把两道题都解了。”

安在天骗她说：“何止一人。”

黄依依惊讶地睁大眼睛：“难道还有第二人？是谁？”

“你无权知道。”

黄依依：“是张欣？她那个手脚……能做完两道题？再给她半个小时还差不多。”

安在天心里动了一下，因为张欣确实是“时间不够”，不过他还是郑重其事地告诫她说：“你不用猜了，是谁、几个人，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你现在只完成了一道题，如果我就这样也把你作为他们的竞争者，那对他们来说，也是一种不公平。所以，假设你确实有心跟他们竞争，我建议你还是把另一道题也做了，否则我只能看作你是知难而退了。”

有人敲门。

孙书记站在门口说：“杨同志，下楼吃饭了，一会儿别说肉了，饭都没了。”

安在天：“你先去吃吧，我不饿。”

孙书记狐疑地看了一眼紧锁的门。

黄依依：“我实话告诉你，杨小纲，那两个人我都很了解，你招他们去如果是准备让他们独挡一面、干石破天惊的事，那么你是找错人了，尤其是谢兴国……”

“为什么？”

“这人我太了解了，他钻研精神十足，特别细心扎实，属于那种耐力极好的人，但就是缺乏创造力。如果你要搞课题研究，他是最好的合作伙伴，你只要把大的想法告诉他，他就会一步一步给你求证得漂漂亮亮，无可挑剔，比你期望的还要好。但你如果想让他单独开创一个东西，他就不灵了，他缺少的是平地而起的勇气和本领。”

“你们合作过？”

黄依依卖起了关子：“你是问什么合作？是工作上的，还是其它方面的？告诉你吧，我跟他什么合作都有，工作上他跟我是一个课题小组的，其它的合作则是我的隐私，是什么你自己去想吧。”说着，露出一脸坏笑。

安在天冷漠地说：“我对你们的其它合作不感兴趣，我感兴趣的，是你为什么要在我的面前说他坏话？”

黄依依不以为然：“你没听到我夸他吗？我说的都是实话！”

安在天说：“但是你想过没有？你这么说的结果有可能影响我录用他。不过，这恐怕也正是你的目的所在，因为你需要他，所以怕我把他挖走。”

黄依依大笑道：“你这是以己之心度我之腹，太小看我了！说实话，我希望他走，走得越远越好，眼不见心不烦。”

又有人敲门。

童副处长听到有人在敲对面的门，旋即起身，打开门来看。明知是敲对门，却故意装作以为是在敲自己的门，借机看个究竟。他看见孙书记端着一个饭盒，走进301房间。

孙书记看见里面坐的是黄依依，有些尴尬。好在黄依依见了孙书记，当即起身告别，当然不是灰溜溜的，而是笑嘻嘻的，一个鞠躬，一伸手说：“孙书记请，在下告辞了。”

安在天看看茶几上她没有带走的试题，想喊住她，却又没有开口。黄依依出去。

孙书记递过饭盒说：“赶紧吃吧，算是虎口拔牙，再晚到几分钟，肉影子都见不着了。”

安在天谢过孙书记，却没有吃，而是搁在一旁的茶几上。

孙书记自嘲地说：“我们这个黄研究员……是她来找你的吧？”

“不，是我打电话请她过来的。”

孙书记认真地：“喂，你可千万不要被我说她的一些好话迷惑了，我跟你讲，她去你们单位肯定不合适。”

“为什么？”

孙书记为难地说：“这是个人的隐私，我不愿意背后议论别人。我听谢兴国说，他把两道题都解了，是吗？”

安在天点点头。

“对不对呢？”

安在天又点点头。

“只有他一个人？”

“是。”

“那我建议你就录用他，谢兴国这人做事非常踏实，钻研精神也强，家庭出身贫农，政治面貌党员，年富力强，又留过苏，说实话，我原来就是把他当作第一候选人看的。”

“他的独创能力怎么样？”

“有钻研精神就会有独创能力！人的创造力不是凭空产生的，都是厚积薄发，他的知识储备和钻研精神注定他是个有开创性的人。你相信我好了，杨同志，你要他没错的，其他人我都不敢这么肯定，但他，谢兴国，我是敢打保票的。”

安在天想了想：“这样，孙书记，你请他来见我一下，我想跟他当面谈一次话。是骡子是马，光看破了两道题，那还不算遛！”

“他吃完饭刚走，我马上叫他回来。”

320房间，有人敲门，黄依依去开门。是安在天站在门口，他手里端着一个饭盒。

黄依依说：“哟，不速之客！”

安在天：“你还没吃饭吧？餐厅里早没饭了。”

黄依依微微一怔，她看了一眼饭盒说：“你不也没吃？”

“我不饿。”

“我也不饿，生理学上说，女人比男人更能挨饿。”

安在天递过饭盒：“吃吧，有肉。”

“要吃一块儿吃，我不吃独食。”

安在天只好答应说：“那……在哪儿吃呢？”

“在本小姐的闺房里将就吧。”

谢兴国年约35岁，穿得极为朴素，人很谦和。安在天和黄依依在一起吃饭的时候，他正恭敬地在听孙书记说话。

孙书记语重心长地说：“只有你一个人解了两道题，我也极力推荐了你，估计十有八九，就是你了。”

谢兴国：“谢谢孙书记。其实，我心里很矛盾，真要去了他们单位，我研究的课题就只能放弃了，好几年的心血……等于白流了，可是，我的困难……家里七个亲人已经饿死了四个，还有三个你也看见了，都逃到我这儿来避难了，我的口粮怎么够这么多人吃嘛。”

孙书记同情地说：“是啊，你的困难确实很大，否则我也舍不得你走。这次我之所以支持你，就是看这个单位有来头，有特权。所以，你去见面，一定要谈你的困难，争取到他们的帮助。现在能解决这种困难的，只有像他们这种特权单位了。我不多说了，他等着你呢，快去吧。”

谢兴国感激地鞠了一躬。

安在天和黄依依在吃饭，两人把床头柜当茶几，饭盒放到上面，安在天拿饭盒盖，黄依依找了一个碗，一人一把小凳子，对面而坐。

安在天把肉都往黄依依那边推，自己只吃些米饭。黄依依发现了，也不再吃肉，像他一样，只拨了一些米饭到碗里。

饭盒里，肉都堆在中间，谁都不动。

安在天夹了一块肉，往黄依依碗里搁，他愣了一下，原来黄依依也夹了一块肉，搁在他的饭盒盖上。

彼此没有说一句话，又把胳膊缩了回来，各自吃着，只是安在天不时地夹肉给黄依依，黄依依反过来给他。

很快，饭盒里的肉和饭都没了。

在招待所大厅，谢兴国在来回踱步，不敢贸然上楼去，他喃喃自语，仿佛排练着什么台词。

三楼水房，黄依依哼着一首苏联歌曲，在洗饭盒和碗。她身后的走廊上，谢兴国佝偻着腰，走了过去……

谢兴国和安在天的见面是一场荒唐的见面。

安在天见了谢兴国，如见了冤家，横眉竖眼，一言不发，傲慢冷淡至极，翘着二郎腿，坐在沙发上。他其实是在测试对方的心理素质。而

谢兴国并不知道，看安在天目中无人的样子，他脸上始终坚强地挂着殷勤而空洞的笑容，无所适从，又小心翼翼的。

安在天想抽烟，他马上冲上来给他点烟，还主动给他添了茶水……

安在天慢条斯理地吐着眼圈，谢兴国如坐针毡。最后，安在天似乎已看透了他，便站起身来，笑颜相送……

安在天有意如此，其实是在测试他的心理素质，谢兴国的表现太差了。他这样子也许更合适去做与人周旋的工作，而不是去破译密码。破译密码是跟死人打交道，不要你察言观色，不要你小心翼翼，而是要你想方设法听到死人的心跳声。破译技术作为一门数学科学，尖锐而深邃的数学能力，跟良好的心理素质，是一样必要又重要的，两者犹如一对飞翔的翅膀，缺一不可。

黄依依在解第二题试题，室内静得可以听到笔走之声。解完之后，她手上拿着几页纸，急冲冲地穿过长长的走廊，往301房间这边走来。她神情肃穆，步履匆忙，如临大敌，她手上的纸张因为速度而在哗哗作响。她来到301房间，没有敲门，没有犹豫，破门而入。

安在天从里间出来。

黄依依声色俱厉地责问道：“告诉我，你到底是干什么的？”

“来招人的。”

黄依依的眼泪都快出来了，她说：“你是个特工，破译密码的！”

安在天关上了门：“你乱说些什么？”

“别骗我了，这就是证据！”说着，把手上的纸甩给安在天。

安在天接住问：“这是什么？”

“什么？你不是要我做第二道题嘛，这就是答卷。”

安在天看看茶几上的试题说：“试题都还在这儿，你刚才并没有拿走，怎么就有答卷了呢？”

“哼，别说它才三五页，就是三五十页，我照样只需看一眼，就全记在心里了。”

原来她已把题目默记在心，带回去做了。

安在天心里一下子生出满满的喜悦，道：“答卷就是答卷，怎么成什么证据了。有些话是不能乱说的。”

黄依依：“见鬼！你还想蒙我？你以为只有你懂密码？这是……”

“小声说，接着说，这是什么？”

“说和不说一回事，你心里知道。”

“我不知道。”

黄依依指着试题，一字一顿地说：“你这道考题是根据二战时期德军的一部高级密码，即‘莫测’密码的数学原理设计出来的。”

安在天愣了。

黄依依：“还要我告诉你吗？密码是用数学造出来的陷阱，玩的都是数学的游戏，所以，所有的密码都可以演变出一道或者几道超难的数学题。”

安在天问：“你以前破译过密码？”

黄依依反问：“这话是你该问的吗？”

这话确实是安在天不该问的，因为这是业内的基本道德。其实，安在天也无需再问了，事实已经明摆着。敢肯定，黄依依一定在美国兰登公司供职期间干过破译工作。

踏破铁鞋，得来全不废功夫。安在天相信自己已经找到人了，这个人就是黄依依。

安在天跑去找孙书记，上楼时，恰好和一个女同志劈面相逢。擦肩而过，他注意到她在掩面哭泣，一只手捂着嘴巴，另一只手捂着胸口，头低着，是一种很悲伤、很无奈的样子。

安在天继续上楼，却听得身后一声哀号，他一回头，看见那个女人已经坐在了楼梯上，大哭小叫起来。

安在天来到孙书记办公室，孙书记情绪不好，见了他也不像前几次那么客气、热情，好像刚刚经历过不开心的事情。

孙书记打起精神说：“我听谢兴国说他去找你，你什么话都没说就叫他走了，这是怎么回事？”

安在天直截了当地：“我们不谈谢兴国了，我来找你，是想看看黄依依的档案。”

孙书记吃惊地问：“黄依依？怎么你想要她？”

安在天点头。

孙书记：“你……你不会真是被我说她的一些好话迷惑了吧？”

安在天摇头。

孙书记的脸上，堆满了惊疑和不屑，而不是原先的谨慎和不安，道：“老实说，当时你没说要她，所以我都是拣了些好话来说；但你如果想要她，我可以说，我的态度很明确，她不合适，绝对不合适。当然，她有优点，人聪明，见识广，业务能力强，专业有建树，工作可以独当一面。但是……怎么说呢，有些话我不好说出口，不过请你相信我，她这人有问题，你换个人吧。”

“我想知道她有什么问题。”

“我也说过了，这是她个人的隐私，不便透露。”

安在天完全变成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霸道地说：“你应该知道，在我们面前，没有任何隐私。”

孙书记看他态度强硬起来，只好尴尬地笑了笑，说：“我可以跟你说，但仅限于你知道。就像你的事，仅限于我知道一样。”

“说。”

“其实，你要早来一会儿，就会看到她的问题，黄研究员的问题。在你进门之前一分钟，一个女同志刚从我这里哭着走了。”

“是不是一个中年妇女，穿一件花棉袄？”

“就是她。”

“我在楼梯口碰见她了，现在可能还在哭呢。”

“你知道她为什么哭吗？”

“为什么？”

“那你得去问黄依依，她最清楚。她把人家男人勾引了。”

安在天瞪大了双眼。安在天问：“你调查过吗？是谁勾引了谁？”

“还用得着调查？肯定是她勾引了人家的丈夫。”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你怎么能这么肯定呢？”

“杨同志，你不了解黄依依，而我是太了解她了。”说着，他从抽屉里翻出几封信。

安在天拿过来看。

孙书记：“这都是告状信，有匿名的，也有署名的，说的都是一个内容，黄依依思想腐化，乱搞男女关系。有的还指名道姓的，跟某某某，什么时候，在哪里被人捉奸在床。哎哟，丢死人了！我堂堂一个数学研究所，真是被她连累得斯文扫地。”

安在天一边看着，一边问孙书记：“这些都是什么人？”

“什么人都有，有的是所里的，有的是外边的。”

安在天看到一封揭发她跟谢兴国的信，问：“怎么，她跟谢兴国也好过？”

孙书记说：“她一来这儿，最早好的就是谢兴国。你刚才看见的就是谢兴国的爱人，她三天两头来我这儿哭，闹离婚。可真要离了，寻死觅活，又抓剪子又找上吊绳的……”

安在天：“你不是说谢兴国很老实嘛，他一个有老婆的人，怎么还红杏出墙？”

“不是谢兴国搞她，而是她搞谢兴国。”

“这不是一厢情愿的事，一个巴掌拍不响！谢兴国要是人家柳下惠，坐怀不乱，他还能被一个女人吃了？”

“反正他们好过，现在好没好就不知道了，老婆都看不住，何况我们这些做领导的呢？还搞不搞工作了？谁先主动的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

安在天越看信越怀疑说：“怎么会有这么多人？不可能吧。她才来多久……”

“应该是不可能，可到了她的身上，就成了可能。不瞒你说，这些人我大多都找她问过，我倒真希望听到她否认甚至是狡辩，可就是听不到

啊！她永远是说但丁的那句话，‘走我的路，让别人去说吧’。”

安在天叹气。

孙书记：“说真的，影响很坏，反应很大，现在所里一召开领导会议，每一次都有人提出来，要处分她，开除她。幸亏她手上还有把尚方宝剑，是周总理点名要回来的人，否则我说早有人把她轰走了。这个黄依依，人家说到什么山唱什么歌，可她回到中国，还在哼西方那边的靡靡之音，这怎么行嘛，完全不同的伦理，能这样乱来吗？”

“她有家吗？”

“哪个男的能接受她？”

“也许结婚就好了。”

“你以为她没结过婚？结过两次呢，都离了。她在美国就有过婚姻，丈夫是化学家，意大利裔美国人，回国前两人离了。回来后不久，她跟电影厂一个摄影师好上了，开始像块牛奶糖，粘在牙上就是下不来，可不久又离了，就因为男人在外地拍了半年戏，她后院起了火，又跟别的男同胞眉来眼去了。丈夫回家发现后，要打那个男人，你猜怎么着？她替他抗了，结果被丈夫打得鼻青脸肿，日内瓦有个重要的数学会议点名要她出席，她都没去成，那个模样，没法儿见人呢！”

“那个男人呢？她离婚后，没跟她结婚？”

“早没影儿了。老实说，她这样子谁愿意跟她结婚？谁敢跟她结婚？玩玩可以，真要放到屋里，没人放心，哪个男人也不愿意天天提心吊胆，老婆给自己戴上一顶绿帽子。她自己都跟我说过，现在她对婚姻已经不抱希望了，因为没人真正想娶她，那些人都跟她逢场作戏而已。所以，她也索性自暴自弃，更加放任自流了。我们这里毕竟是科研单位，人的思想相对要开放一点，很多人也有在国外生活的经历，所以多少还能迁就她。要在其它单位，她还能有今天？早就当毒草给铲了。这样的人你们能要？敢要？所以我劝你还是别要她。我可以负责任地说，谢兴国在专业上绝不比她差，她能干的事，小谢都能干。而谢兴国的思想和生活作风都没有问题，去了会给你踏踏实实干事的，黄依依去了，说不定事还没干出来，尾巴就先露出来了。尾巴一露出来，你们这种单位能不处理她？到那时，她想干事都没机会了，害人害己，何必呢？”

“那我也不要谢兴国，破译是残酷而荒唐的职业，必须具备绝对良好的心理素质。如果面对我刻意装出来的傲慢，他就乱了分寸，忘了自己的身份，而低三下四地去取悦我、迎合我、讨好我，给我点烟，陪笑脸，这个人内心可想有多么懦弱，他怎么可能让我看到光明的未来？要

知道，我们求索的那束光明本来就象游丝一样纤细，而且还在风驰电闪中，只有象一个死人一样沉着，处乱不惊，处惊不变，这样日复一日、夜复一夜，才可能和密码有幸‘不期而遇’。”

密码是反科学、反人性的。说到底，密码玩的是欺骗，是躲藏，是暗算。兵不厌诈，密码是兵器，是兵器中的暗器，是人间最大的狡诈。研制和破译密码的人都是撒旦！孙书记哪里知道，他把黄依依说得越邪乎，却越发坚定了安在天要黄依依的决心。因为安在天明白，在密码这个充满奸诈、阴险、邪恶、惨无人道的世界里，一个桀骜不驯、带邪气和野性的人，或许要更容易生存下去。

孙书记绝望地问：“你真的决定还是要她？”

安在天安慰道：“那要看过档案，才能最后决定……”

但安在天心里其实已作了决定：只要没政治上的问题，没有人比黄依依更合适。

在安在天翻阅黄依依的档案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

黄依依还睡午觉的时候听到有人敲门，她迷迷糊糊地问了一句：“谁呀？”无人回答，还是轻轻地敲着。黄依依爬起来，趿拉着拖鞋去开门，也许有那么一瞬间，她想来人会是安在天，也可能是服务员。门开了，却是一个女人猛虎一样地扑了进来，抓住黄依依又撕、又打、又抓、又踢，手、口、脚全用上了。

黄依依猝不及防，双手捂住了脸，任她摆布。

女人就是谢兴国的老婆，她边打边骂着：“破鞋！骚货！贱种！女特务！你还是人吗？你就是匹马，一匹大洋马，就知道在男人堆里溜达，谁想骑都可以；老同志骑了夫妻反目，小年轻骑了后患无穷，你是一匹害群之马！我打死你，我要为那些老婆们报仇，为她们出气……”

消息很快转到孙书记的耳朵里，孙书记放下电话，沉重地对安在天说：“她被人打了！”

安在天从档案中抬起头来说：“谁被打了？”

“黄依依，她在自己房间被谢兴国的老婆打了。我早知道她有这么一天，研究所的人终究是知识分子，君子动口不动手，可那个女人是农村来的，她才不管不顾这些呢……简直是让我都没脸见人！”

安在天愣了一下，站起身来，道：“我先回去了。”

孙书记问：“你……还考虑要她吗？”

“我要的就是她！”

孙书记乞求地说：“你不能要她……”

安在天：“谁说的？上面赋予我足够的权利，只要我看中的人，无论男女，无论老少，任何人我都可以带走。”

安在天刚走，孙书记就打电话给张书记了，他热泪盈眶地说：“张书记，您听我说完……我完全是按您的指示积极配合他工作的，现在人也找到了，但是……怎么说呢，我觉得这里面有情况……我个人以为这位杨小纲同志，在找人的事情上有营私舞弊的嫌疑……有一位女同志叫黄依依，有男女作风问题，全所人有目共睹，杨同志来了以后，很快就与她成了熟人，在房间有了单独的接触，而且不顾我的强烈反对，一意孤行，完全是毫无原则地选拔了她……我可以用我十几年的党龄向您保证，所里有很多比她更好、更强的同志，杨为什么要偏偏选择她呢？您也说过，杨小纲同志是一个有特殊使命的同志，正因为此，我觉得我必须向您如实汇报，否则受损失的将是我们的党、国家，还有人民……”

楼道里静悄悄的，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安在气喘吁吁地跑上来，直接去了320房间。敲门，无动静；再敲门，还是无动静。302房间的门却开了，童副处长出来。

童副处长说：“刚才有人找你。”

“谁找我？”

“服务员宋玉梅。”

安在天失望：“她找我什么事？”

“说有人要见你，在前面专家楼的阅览室。你要去吗？”

安在天明白是谁了，说：“我这就去。”

“要我一起去吗？”

“不要。”

“我还是跟你去吧。刚才闹得很凶，三、四个男人都拉不开，招待所在的人都出来拉架了……”

“她受伤了吗？”

“女人打架都是门面上的功夫，皮肉之苦，伤不到筋骨。但打得挺厉害的，头发被揪下去了好几撮，衣服也撕得稀巴烂，那个农村女人是疯了，跟个母狮子差不多，据说她指甲缝里都有抠下来的肉，还炫耀给人看呢……”

安在天站在一处吸烟，远远地，看见童副处长进了专家楼的那个阅览室。安在天猛吸了两口。童副处长又出来，做了一个手势。安在天这才走过来，一边还是注意着四周的动静。刚走到楼前，宋玉梅就热情地出来迎接他了。

宋玉梅热情地：“来来来，杨同志，人家可跟这儿等你好半天了。”

安在天明知故问：“谁？”

宋玉梅：“你进去不就知道了，扭扭捏捏地干什么？跟大姑娘上轿似的，大老爷们干事还这么不痛快。”

阅览室不大，老板是一个50多岁的俄国人，戴眼镜，很斯文的样子，像个学者。这会儿只有两桌人，一桌是童副处长，一桌是黄依依。黄依依背朝门坐着，宋玉梅带安在天进来的时候，她也按兵不动，直到安在天走到她的跟前，才突然格格大笑道：“没想到吧，约会你的是我。”

安在天没想到的则是黄依依这个样子，她如常一样，仿佛不曾发生过任何事。

安在天说：“我正找你呢。”

黄依依：“是请我喝咖啡吗？看来我们是心有灵犀一点通，这不正好，来，坐。”说着，像个老朋友一样，拉着安在天坐下。她换了一身衣服，一起身，披肩掉了下来，里面的毛衣开口很低，露出胸前一大片白生生的肉，甚至可以隐隐看到一线乳沟。

安在天落座时，目光有意地避开她的胸。

过来一个女子，问：“喝什么咖啡？”

“随便。”

黄依依又逗开了：“林姐，这里有叫随便的咖啡吗？”

林姐显然跟黄依依很熟，点了一下她的鼻子：“正经点儿。”说完，林姐问安在天，“是要甜一点还是苦一点的？”

安在天：“苦咖啡。”

林姐笑吟吟地去了吧台，吧台里的老板一直友好地看着这边。

黄依依：“你喝苦咖啡，你留过洋吗？”

安在天摇头。

黄依依问：“是八旗子弟？”

安在天笑了，说：“你这是什么逻辑，一杯苦咖啡，就演绎出这么多的鬼名堂来。”

黄依依也笑了，压低声音：“不过也是，我忘了你是个特工。”

一辆黑色轿车停在楼门口。金鲁生下来，他提着一只笨重的铁箱子，进到楼里。

铁部长正在看一份个人资料，上面有一个中年男人的照片：戴着眼镜，头发谢顶。

袁主任介绍说：“他叫胡海波，是新中国培养的第一批破译员，先后破译过台湾军方两部中、高级密码。”

“能把他调来吗？”

“老部长曾打过他的主意，能调早调了。”

“那可不可以借用一下呢？”

正说着，金鲁生提着铁箱子进来。他从皮包里取出一封密封的信，交给铁部长：“这是箱子的密码，里面是有关破译‘光复一号’的资料。那边的同志交代了，要你见了东西，马上给他们首长打个电话。”

铁部长：“现在资料有了，关键就是人了。”

铁部长约见了胡海波，胡海波坐在沙发上诚恳又无奈地说：“我不愿意来，而是斯金斯的密码，我破不了。她研制的密码属于苏式密码，我从来没有接触过，更谈不上研究，来了也帮不了你们的忙，而且……”

铁部长打断他的话：“要说接触，苏式密码谁都没有接触过。以前两国关系那样好，我们怎么可能去破译他们的密码呢？而且，谁也想不到，斯金斯的密码最后会落到蒋介石的手上。”

胡海波：“是啊，台湾以前都用美式密码。”

“所以，这是第一次，从来没有过的，开天辟地式的。因此，我们的行动就叫做‘天字一号’行动。既然以前我们没有破过苏式密码，毫无经验和教训可谈，才要一切从零开始，要在寸土不长的沙漠上培育出一棵参天大树。我想世上的密码都是相通的，你破译了那么多密码，经验、技术都无人能比，所以我还是希望你能来助我们一臂之力。”

“不对，世上的密码恰恰是不相通的，尤其是苏式密码和美式密码，完全两回事。一个追求的是深难，是性线的复杂和深奥，技术含量特别大；一个追求的是疑难，主要以诡秘、技巧取胜，可以说有天壤之别。一个是往天上飞的，一个是往地下钻的，区别就有这么大，这也是双方研制密码的科学家有意而为之的结果，要的就是区别，区别越大越成功。破译界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律，就是一个破译美式密码的人，一般是不去破译苏式密码的，去破也破不了。寸有所长，尺有所短，人就是这样，你在这方面强了，往往在那方面就弱了，这方面越强，那方面越弱。现在我的情况就是这样，你们觉得我强，但针对‘光复一号’我其实毫无长处，只有短处，恐怕随便找个数学家来都比我胜任。”

“我们已经去找了，但让一个新人独当一面，心里总觉得还是没底，所以专门请你过来。原想，有你心里就有底了，却不知道这里面还有这么多的门门道道。”

“只要能找到合适的人，新不是问题。破译密码就好比男女之间谈恋爱，不是说你谈多了就容易谈成，关键是要有感觉，有缘分，有灵性，往往一见钟情的才终成眷属……”

外间李秘书正在接一个电话，铁部长和胡海波还在谈着。过了一会儿，李秘书进来，他脸色难看。

铁部长问：“出什么事了？”

李秘书：“张书记打来一个电话，说……我们派去的杨小纲同志出事了！”

铁部长起身说：“什么，安儿出事了？”

铁部长的脸色难看，他稳定了一下情绪，几次看看李秘书，都欲言又止。

胡海波见了，主动地说：“我要不要回避一下？”

铁部长摆摆手，这才对李秘书说：“安副院长不是已经找到了一个人

嘛，你尽快跟他联系一下，我要见他，还有，他看中的人，我也要见。”

李秘书离去后，铁部长叹了一口气：“刚才张书记的电话是来告安副院长状的，说他找的那个人生活作风很差，所谓千军易得，良将难寻，找人也难找啊！可能业务好的人，其它方面又不行。但我现在的想法是，只要能给我破译了‘光复一号’，是个鬼我也敢用。”

胡海波：“其实，有一个人如果能找得到，应该就是你们需要的最佳人选。这个人以前在美国兰登公司工作过，据我所知，她在那边曾经破译过苏联密码。”

“那怎么才能找得到她？”

“我现在也不知道，但应该可以找得到。她已经回国，我曾在哈军大跟她见过一面，是个女的，很年轻，也很漂亮。但后来听说她离开那儿了，去了哪里我就不清楚了。我想只要和哈军大的人事部门联系一下，就能知道此人的行踪了。”

“这个人叫什么名字？”

“张茜。弓长张，茜是草字头下面一个西，解放前去的美国，新中国成立后，她回国即在哈军大工作，这是我们找到她的最好线索。”

铁部长：“我马上安排人，尽快与哈军大取得联系，看他们能不能给我们提供这个张茜的下落。”

胡海波：“对，从那儿开始找，一定可以找得到。”

第十三章

林姐在吧台里，跟苏联人很亲昵的样子，他抚弄着她的头发，呢喃着。黄依依和安在天正在谈论他们。

黄依依：“……他叫谢耶夫，是苏联儿童文学作家，写过很多童话。他妻子是著名的化学教授，也是最早来中国工作的苏联专家，他陪他妻子来的，没事可干，就开了这间阅览室，本来是为那些专家服务的，如今专家们走掉了一大半，包括他的妻子也走了，而他却留了下来，因为他爱上了林姐。他妻子只顾着做化学实验，忘了男女身体里还有荷尔蒙……”她看了一眼他们，顿了顿，小声地说，“老谢绝对是个情种，是苏联的贾宝玉。”

“那林姐没家？”

“她丈夫是个军人，在朝鲜战场上牺牲了……”

林姐端着咖啡过来，两人也就不说了。安在天在接咖啡时，对童副处长做了一个让他走的暗示。这时，黄依依用一口流利的俄语对林姐说：“怎么样，够帅吗？”

林姐俄语没有黄依依的好，但与谢耶夫耳濡目染，也能说上几句，她用俄语笑吟吟地回答：“他好像对你没感觉。”

黄依依继续用俄语：“但我对他有感觉。当初谢耶夫追你时把你吓得晚上都做恶梦，可现在你们多好。”

“他成家了吗？别再好，也是其他女人的丈夫。”

“不知道。”

“你又在对自己不负责任了，赶紧问问他，有家就悬崖勒马，别又趟一次浑水……”

黄依依打断她，连连摇头道：“不，爱没有理由，更没有目的，爱就是爱，存在的就是合理的……”

她们以为用俄语对话，安在天听不懂，殊不知他将一切都听得明明白白。表面上，他平静地一丝不乱，用小勺子搅拌着咖啡，若无其事。

唱机里放着一首苏联舞曲。谢耶夫如醉如痴地听着音乐。黄依依突然心血来潮，邀请安在天跳舞。

安在天：“我不会跳。”

“我教你。”

“我不想学。我找你有事，咱们走吧。”

“一边跳舞一边说事多好。”

“你不是说我是八旗子弟嘛，贵族在舞池里是不说话的。”

“那去哪儿？”

“招待所，我房间，你房间，都可以。”

“这儿不能说吗？”

“不能。”

“这儿什么人都没有。”

“可随时都会来人。”

黄依依的眼睛直勾勾地说：“说你的密码。”

安在天毫不退缩：“对。”

黄依依像中了邪似的，不知是想报复他还是怎么的，一转身，抛下安在天，去找谢耶夫跳舞。苏联人欣然从命，还对安在天用汉语说了声“谢谢”，好像是安在天恩赐给了他这个天大的机会。

他们翩翩起舞起来，林姐笑嘻嘻地过来，陪安在天坐下说：“听说你是来要人的？”

安在天：“是她跟你说的？”

“黄依依是个好姑娘，我们都喊她芳名卡门。”

安在天笑而不语。

林姐：“不过也有人觉得她太特立独行，是个怪人。但我了解她，她人真的很好，很正直，很纯洁，个性张扬，大大方方，一点也不矫揉造作，不象多数的女人，又当婊子，又立牌坊，犹抱琵琶半遮面。在这里，别人都是一个样，千篇一律，她是唯一的，与众不同的，所以也是值得你认识的。”

安在天客气地说：“对不起，我有事，要先走一步了。多少钱？”说着掏出一张十块钱来，问，“够吗？”

林姐：“怎么，你生气了？”

“我生什么气？我来是想看看她，她要没事，我就没事了。等一下你请她去我房间找我，我有工作要跟她谈。”

安在天站起身来。

林姐：“还没找你钱呢！”

黄依依一边跳着，一边回头，用一种报复的语气说：“不用找他了，剩下的给我存着。”

林姐喊了一声“依依”，把她换了下来说：“他要走了。”

黄依依过来，娇喘吁吁地：“不准走。”

“你也跟我走。”安在天说完拔腿就走，却被黄依依一把拉住。

安在天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瓶子，递给她：“抹上这个药，消炎，而且止疼。”

黄依依一愣，下意识地把披肩裹紧了。安在天看了她一眼，黄依依眼圈一红，随即嘴唇打着哆嗦，忽然把头就靠在了安在天的肩上，委屈地哭了起来，道：“你都知道了，我还以为你不知道呢……我很疼……真的很疼……”

安在天招呼林姐：“请你照顾她一下，把药赶紧给她抹上，防止感染。这药是我刚从苏联带回来的，我以前用过这个牌子，对跌打损伤很有疗效。”

林姐吃惊地看着安在天。

安在天把肩膀上的黄依依转给林姐，和谢耶夫用熟练的俄语告了别，就出去了。他的肩头，已被黄依依哭湿了一片。

黄依依泪眼婆娑地，和林姐互相看了一眼。她吐了吐舌头……

安在天出来，往招待所走去，后面两个保卫干事紧紧地跟上了他。安在天突然停了下来，猛地一转身，两个保卫干事来不及驻足，差点儿撞上了他。

安在天问：“怎么，跟踪我？”

保卫干事：“……是领导安排下来的，要我们看着你。”

“看我干吗？”

“看着你不要和那个女人单独在一起。”

另外一个保卫干事补充道：“刚才不算‘单独’，里面还有别人。”

安在天忍着气，喊道：“你们两个听口令，向后转——”

两个保卫干事不为所动。

安在天不再说话了，他从地上拾起一块砖，用手一砍两截，把那两个保卫干事吓退了。这时童副处长跑了过来：“快，刚才李秘书来电话，铁部长要你马上回去，把人也带上。”

安在天问：“带什么人？”

“你找的人。”

“车来了吗？”

“已经上路了，我这就去门口等。你赶紧带她过来。”

“好。”

安在天转身往回跑去，拉着黄依依出了阅览室。

黄依依叫道：“干吗？”

“你跟我走。”

“去哪里？”

“我们单位。”

“我去你们单位干什么？”

“我们首长要见你。”

黄依依吃惊：“你们首长见我干吗？”

“去了就知道了。”

“不，你不说清楚我就不去。我干嘛要听你的？”

安在天郑重地说：“那好，现在我正式地通知你，你已经被我录用了，我们马上要给你办理有关的调动手续。”

黄依依笑了，说：“你在跟我开玩笑吧？”

“不是玩笑，是真的，我们需要你。”

“不！你们需要我，可我不需要你们。你们里面包括你吗？”

“包括我。你不需要，那干嘛来应试？孙书记不给你机会，你还有那么大的意见。”

“就因为他不给我机会，我才要来应试的。他凭什么不给我机会？我要证明给他看。”

“他不让你应试是他不对，但既然应了试，我就有权利选择你。”

“那要看我愿不愿意。你是什么单位都不告诉我，我凭什么愿意？”

“我们是保密单位。”

“那我就更不愿意了。”

“为什么？”

“我不喜欢保密单位，连人身自由都没有，干什么都没意思，说话也不能畅所欲言，想说什么就说什么。”

“可你曾经干过，难道兰登公司不是保密单位吗？”

黄依依脸白了，她说：“是，就因为曾经干过，知道它没意思，所以不想再干了。”

安在天：“可你既然干过就应该知道，像我们这种单位，只有我们选择你的权力，你没有选择我们的权力。”

黄依依突然大声叫道：“你不要威胁我，这是我的祖国，不是美国！”

周围有人在朝这边看，安在天竭力平静下来，安慰她说：“别冲动，有话好好说。”

黄依依背对着安在天：“我不会跟你走的。那儿不是我这种人呆的地

方。”

“你是哪种人？”

“个性自由，生活浪漫，最害怕纪律，最喜欢无拘无束。别人都这样的我不这样，别人不这样的我偏这样。你不了解我。”

“我看过你的全部档案，你去我们单位会干出一番大事业的。”

黄依依又冲动起来，说：“可我不想！我不会跟你走的。我就喜欢呆在这儿，喜欢数研所，尽管这里有人老婆打我，骂我，不喜欢我。”

“已经来不及了。”

“那由不得你！”

“你去哪里？”

“我去找领导，我要跟他们说，我不走！”

“他们也要听我的。”

黄依依盯着他，突然咬牙切齿地问：“你到底是什么人？”

“反正我已经决定要带走你，所以我可以跟你实话实说，我是特别单位701的副院长，我手上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只要是我看中的人，谁都不能拒绝，只能跟我走。没有条件，没有理由。”

“我要不走呢？”

“没有这种可能。”

“我恳求你。”

“我不同意。”

“我更不同意！”

童副处长带着小车进了院子，拐了几下，远远地就看见安在天和黄依依在撕扯着，他赶忙按了一下喇叭。

安在天低低地吼了一句：“车来了。”

黄依依坚决地：“告诉你了我不去！”

车子停在他们的身边，安在天生气了，道：“童副处长，绑也把她绑车上去！”

“你敢？”

安在天不由分说，拉住她的胳膊就往车上拽，黄依依挣脱不开，竟趁其不备，对着安在天手背咬了下去。

童副处长下车来，看着二人此番局面，不知如何是好。

安在天任她咬。

黄依依狠狠地，又一使劲儿……

安在天一动不动，眉头都没皱一下。

夕阳西下。正是下班时候，路上人多了起来，三三两两的人和自行车，被汽车赶着往两边分开。

安在天和黄依依坐在后座，前面是司机和童副处长。安在天不时侧目看看黄依依，但黄依依目不斜视，满脸怒容地望着前方。

安在天看着她：“你我不是拉过勾吗？你自己说把题破了，就让我录用你，还一百年不许变呢？这才一下午……”

黄依依脸色缓和了，拉过安在天手——他手背上已经被她咬出了一圈牙印，都出血了。

黄依依从口袋里掏出安在天送给她的药，倒出一点儿来，小心地给他抹着……

安在天哭笑不得。

车子停在办公楼前，安在天带黄依依下来，往楼里走去。办公楼还有一道岗，当安在天带着黄依依进来时，哨兵看不惯黄依依的样子，伸手把她拦住了。她穿得这么夸张，也许他是把她当作了怪物。

安在天刚想解释，哨兵打断他说：“对不起，我要对她进行严格的全身检查。”

黄依依问：“全身检查？为什么？”

哨兵显然是个农村兵，白了她一眼：“问你自己。”

黄依依反问：“我怎么了？”

哨兵嘲讽地：“人家哪位女同志像你这么打扮？跟电影里的国民党女特务一样，不检查你检查谁？”

黄依依赌气不理他，径直往里走去，哨兵不客气，持枪往她面前一横——安在天赶紧掏出自己的证件，哨兵看都不看，对他说：“你进去，她留下。”

黄依依刚要发作，一场冲突在所难免。安在天迅速地把她拉在自己的身后，冲哨兵一瞪眼睛：“叫金鲁生来！”

安在天和黄依依跟在金鲁生后面，一路上，黄依依始终是一个表情，一种情绪，怒气冲冲，冷漠傲慢，任安在天说什么都不闻不顾，不理不睬。一直到进来，黄依依还是那个样子，包括见了铁部长。

带着这样一个人出现在铁部长面前，安在天的难堪可想而知。但是，冷场很快就被打破了，胡海波一个箭步上来，握住黄依依的手：“张茜！你不认识我了，我是胡海波！”

黄依依淡淡地说：“你好。”

胡海波转身，兴奋地对铁部长：“她就是我刚才跟你说的张茜……”

铁部长上来与黄依依握手，但黄依依始终冷若冰霜。

安在天咳嗽着，掩饰自己的不安。此时的黄依依对安在天来说就像一颗定时炸弹，他坚信她绝不会在沉默中死去，而是一定会在沉默中爆发。

铁部长送胡海波出来，胡海波对铁部长说：“我下午幸亏没走，要不，没准儿你还不要她了。”

铁部长：“是啊，你是没听见人家怎么告我们安副院长状的，那话说得不中听，很刺耳，感觉好像就是……她用美人计毒倒了安在天，英雄难过美人关，我们安副院长就倒在了她的石榴裙下。刚才她一进来，我看她的穿着打扮和举止作派，简直就信了一大半。幸亏你在场，否则我真可能把她当垃圾扔了。我心里一直还嘀咕呢，安在天不会呀，他不是没见过世面的人呢，他的老婆说不上沉鱼落雁，也靠近闭月羞花，这回就撞着画皮的女鬼了……”

胡海波笑了，说：“这就是缘分，说明她就该是你们的人。”

“对，这是缘分，是她和我们的缘分，也是我们和你的缘分。你看，我请你帮我们破译密码，最后果真就破了一部。”他随即笑了起来。

“不过，我感觉她现在的抵触情绪还很大，可能与她以前在兰登公司不愉快的经历有关，她对我们这些部门有一些不好的想法。”

“可以理解，同时我们也会好好做工作的，争取到她的理解。”

“我刚才也做了工作，效果不好，她听不进去，我说一句，她顶一句。她的个性有点强……”

“有才的人个性都强，所谓恃才傲物嘛！”

“我给你一个建议，你找她谈话，不要给她做思想工作，讲什么大道理，对她来说，这些意思不大。”

“那我应该说什么？”

“先发制人，来，必须来，这是个先决条件，没什么好谈。可以谈的是，在这个基础上，在来的提前下，让她谈她来的条件。”

“那她要胡搅蛮缠，提些我根本满足不了的条件，可怎么办？”

“铁部长，她能有什么事你办不了的。再说，这本身是一种策略，在心理上先压倒她，让她明白你的决心，也知道你的权力。”

“对，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绳锯木断，水滴石穿。”

在铁部长办公室里，李秘书正在给安在天和黄依依泡茶。黄依依的情绪比刚才好了一点儿，但还是阴着脸，不愿说话。李秘书泡完了茶，看自己留下来也是多余，便退了出去。

李秘书一走，黄依依就硬梆梆地问：“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你叫安在天？我讨厌杨小纲那个名字。”

安在天：“你也没有告诉我我叫张茜。”

“我要走了，我困了，我想睡了。”

安在天没有答腔，只管掏出烟来，点上。

“我跟你说话呢！我告诉你了，这不是我这种人能呆住的地方！”

“你是什么人？小黄同志，你自己说过，你是周总理点名要回来的爱国知识分子……”

“你死了这份心吧。”

“问题是我不死心。”

“会死心的。你是副院长，领导也是人，会察言观色，会量入择录，更会体谅民情，顺乎民意，我不愿意来，你凭什么非要我来？”

“因为我们需要你。”

“可我不需要你们，一个巴掌拍不响，两厢情愿才能走到一起。比如说有个女人喜欢你，你不喜欢她，你们能好上吗？”

“可我们代表的不是个人，而是国家。”

“你们代表的是国家，是国家机器，可这又怎么了，难道我不愿意，你们还要强迫我？”

“你为什么不愿意？如果大家都不愿意，这个国家机器就无法运转了，那么我们国家的安全，人民的生命，谁来保护？”

“人上一百，形形色色，怎么可能大家都不愿意呢？至少我们两个人就不一样，我不愿意，你愿意。”

“个人意愿应该服从国家的需要。”

“这只能说明你的觉悟比我高。”

“这是一个公民必须有的觉悟，国家是由每个人组成的，爱国就像爱家、爱自己亲人一样，是每个人的基本道德。”

黄依依打断安在天的话：“我不要听你说这些。我没有不爱这个国家，爱国的方式不是只有一种，我离开兰登公司从美国回来，就是因为我爱这个国家，我爱新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如果祖国的安全需要你，我想你总不会拒绝吧，你将去从事的工作，就是直接关系到我们国家安全的。现在，祖国需要你以这种方式来爱她。”

“这种方式适合你，但不适合我。”

安在天还想说什么，黄依依阻止道：“行了，我不跟你说了，我跟你们领导说。”

“好，那你等着。”

黄依依急了，说：“你不要这样对我说话好不好？我不喜欢和你面对

面吵架，像一对公鸡和母鸡……”

铁部长送走胡海波回来，安在天和黄依依还在干坐着。铁部长对安在天说：“安副院长，请你先出去一下。”

安在天起身，黄依依眼巴巴地看着他出去。

铁部长显然接受了上校胡海波的建议，他正眼看了一眼黄依依，平静地说：“你有什么条件？”

黄依依不解地问：“什么条件？”

“去701的条件。”

“谁说我要去，我没说要去，哪来的条件。”

“我说‘要去’。”

“你说要去就你去，我不去。”

“这个问题我们不谈，因为没什么好谈的，必须去，没有不去的可能，除非……”

“除非什么？”

“你明天就离开这个国家，走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版图。但我想这不太可能，所以去是你惟一的选择。现在我给你15分钟，你谈你去的条件，家里有什么困难需要我们帮助，单位有什么问题需要我们解决，个人有什么要求需要我们满足，都可以谈，随便谈。”

“我不去……”

“你再说我就告辞了，但701你照样去。”

“凭什么？”

“凭需要。”

“你们不了解我……”

铁部长：“我们了解你，正因为了解你，我才会出现在你面前，你才有可能跟我提要求。已经给了你我我们可以给的最大尊重，希望你珍惜这个机会。我是身不由己的，有事说走就走了，我走了，你的条件也就走了。说，有什么说什么，701在等你，我也在等你。”

“我去不了。”

“我不会问你为什么去不了，因为这个问题本身就不存在。我再说一遍，你必须去，可以谈你去的条件，但不可以说不去。去，等着你的是美好的前程，是体现你才华和价值的捷径。你曾经在兰登公司工作过，给美国人破译过密码，今天你的祖国需要你做同样的一件事情，你却拒绝不干，这个道理你说得通吗？”

黄依依欲言又止。

铁部长：“说，没什么不好意思的，我听着呢。”

黄依依气呼呼地：“我有两个条件。”

“两个，不多。说第一个。”

“破译了‘光复一号’密码，你就让我走人，不管是谁破的。”

铁部长想了想：“可以，我答应你。第二个。”

“如果是我破的，不但我要走，我还要带走一个人。”

“谁？”

“这是我的隐私。”

“那我没法答应你，是谁都不知道，我怎么答应。”

“反正我要带走他。”

铁部长心里明白了是谁，说：“如果他不愿意跟你走呢？”

“这是我的事，跟你无关。”

“你的意思是如果这个人愿意跟你走，我必须放，不能卡；如果他自己不愿意，就跟我没有关系了。”

“……最多，你给他做做思想工作。”

铁部长哈哈大笑，说：“这事，简单，就这么定了。”

里间的门开了，铁部长走出来，兴冲冲地对李秘书说：“你马上跟空军联系一下，看他们明天有没有去那边的飞机。”又回头对安在天，“有的话，你们明天就走，她现在是你的人了。”

在铁部长办公室里，黄依依坐在那里，百感交集，突然捂住脸哭了起来。

安在天问铁部长：“她同意了吗？”

“你不是说，不同意也得同意嘛。现在我想不要她都不行了。”

李秘书回来，报告说：“明天上午9点半，空军有一架训练飞机要往那边飞。”

“跟他们说好了没有，我们有人要走？”

“说好了，他们叫我们9点之前赶到机场。”

“也就是说她7点半钟就要从数研所出发？”

“对。”

安在天：“恐怕不行吧？她什么东西都没准备呢。”

铁部长看手表：“现在才10点，还有9、10个小时呢，够了。”

安在天：“从这儿回数研所，车子还要开1个小时……”

“那还有8、9个小时。明天必须走。往那边的飞机一周才飞两趟，赶不上明天的话，就要几天之后了，你等得起吗？”

正说着，黄依依出来了，她尽量恢复着常态，昂首挺胸地，脸上带着浅浅的笑意。

铁部长问：“哭完了？”

黄依依“嗯”了一声。

“哭完了就通知你，明天早上9点到机场。”

黄依依叫了一声：“我什么东西都没准备呢！”

铁部长：“我们马上送你回去，你至少有8个小时的准备时间，够吗？”

黄依依看着安在天，有些梨花带露的样子，说：“不够也得够，是吗？安副院长？”

安在天：“是的，黄依依同志。”

铁部长拍拍安在天的背：“走吧，车已经在楼下等着了。”

安在天感到一种不可思议的快乐像血液一样，从心脏流到心脏，流遍了全身。因为黄依依，她终于成了自己的人。

晨曦的光芒，淡淡地铺洒在祖冲之的塑像上。黄依依拉着安在天过来，不远处，停着一辆小车在等着他们。

黄依依问：“知道这是谁吗？”

安在天说：“我们的数学鼻祖。”

“是我们的数学之神。”说着，黄依依“咚”地跪倒在地，抬头看安在天，“你也跪下吧。”

安在天：“可我这辈子，没跪过谁。”

黄依依：“把你的愿望默默地告诉我们的神，他会帮助我们的。”

安在天：“那我就给他鞠一躬吧。”

黄依依双手合一，默默祈祷。安在天果然鞠了一躬。完了，黄依依站了起来说：“你破过密码，最大的体会是什么？”

“是世上最难的事。”

“比用沙子搓一根绳子还难。”

“比用空气铸一把利剑还难。”

“比用火点燃水还难。”

“需要你悟透世界上所有最高级的谜……”

“和所有最低级的谜。除了必要的知识、技术、经验之外……”

“还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

“相信我，拜了这位老祖宗，运气就在我们的膝盖上了，它们会慢慢顺着你的身体爬上来，爬到头上的时候，我们也就迎来出头之日了。”

安在天笑了，说：“要不我们再拜一下，多沾一些运气。”

“运气不在于多，在于灵，心诚则灵。”

“我从那么远的地方来拜他，心是绝对的诚，双倍的诚。”

“所以也会绝对的灵，双倍的灵。”

“你说了一句我最爱听的话。”

“我还要说一句，想听吗？”

“说。”

黄依依却趴在他的耳朵边上，轻轻地吹了一口气。

“怎么不说？”

“我刚才跪着的时候，给我的敬神也是爱我的神说，我不是被一台国家机器带走的，而是被一个男人带走的，这个男人就是你。”

一个不眠之夜之后，黄依依就这样跟着安在天离开了北京，离开了数研所，离开了她房号为320的家。她没有和任何人告别，一则没有时间，二则也没有权利，这其中包括喜欢和不喜欢她的人，爱和恨她的人。包括谢兴国，也包括林姐。

车子一直开到停机坪的飞机旁边，安在天、童副处长和黄依依过来，看见李秘书和金鲁生早已到了，金鲁生手里提着一个铁箱子，旁边还有几个荷枪实弹的战士。

飞机舱门打开了。金鲁生指着铁箱子说：“先上。”

童副处长上了飞机，回身接过金鲁生手里的铁箱子，金鲁生指着铁箱子上露出一根红线，小声交代道：“这是燃烧弹的引线，一旦遇到意外就拉它……”

战士扶黄依依上飞机。

李秘书最后才把一个信封交给安在天：“铁部长上午还有个会，不能亲自来为你们送行了。”并叮嘱道，“信封里有铁箱子的密码，藏好，还没有开封的，丢了没人能告诉你……”

那是一架训练飞机，机舱里，只有几个零散的座位，安在天、黄依依还有童副处长分开坐着。飞机正在做起飞前的准备。

黄依依忽然握紧拳头，在安在天眼前一晃，道：“猜猜是什么？允许你猜三次！”

安在天：“我一次也不猜。”

黄依依瞪了他一眼，摊开手掌，原来是一张安在天的照片。

安在天问：“你从哪儿拿的？”

“我哭的时候，在铁部长办公室里偷的。他办公桌的玻璃板底下，有你好几张照片呢！我拿了一张最小的。”

“还给我，我再还给铁部长。”

黄依依不理他，端详着照片说：“还是比较英俊的嘛！”

安在天慌忙看了童副处长一眼，小童假装睡着了，闭着眼睛。

黄依依对着照片，摇头晃脑地说：“……鼻子长的很好，鼻梁坚挺，鼻翼收紧，是个可信赖的男人；嘴巴也不错，嘴唇厚实，棱角分明，是个沉得住气的男人；额头呢，方正，印堂发亮，是个有出息的男人！”

安在天被她夸得脸红了。

黄依依歪头看了一眼安在天问：“你高吗？”

安在天回答：“一米八一。”

“多重？”

“七十公斤。”

“是个真正男子汉的身板。完了，没有哪个女人不喜欢你？沉默、稳重、坚韧、英俊，有前途，有魄力……”话音未落，飞机突然起飞了。

安在天叫道：“坐好。”

黄依依慌了，说：“……我没好意思跟你说呢，我有恐机症！我怕坐飞机！”

飞机拔地而起。黄依依紧张得脸色苍白。

安在天看她不像假的样子，赶忙笑着安慰她说：“别怕，有我呢，要死我们一块儿死！”

黄依依用颤抖着声音请求道：“你拉着我的手，好吗？”

安在天没有办法，只好伸出自己的手。两个座位是分开的，有些距

离，所以两只手够了好几次，都没够着。安在天索性把安全带松开，身子往过了一些，这才抓住黄依依的手。

飞机倾斜向上，两只手悬在空中，终于拉在一起！

那是一个大西北的山谷，谷地和两边山坡上都建有房屋，有楼，有平房。但附近几公里之外，就是大漠。所以新的701驻地，像是一个沙漠中的绿洲。

徐院长正在跟总部的铁部长通电话。徐院长：“……我们刚刚开了会，围绕总部下发‘天字一号’行动的精神，决定专门组建一个特别行动小组，由安副院长来担任组长……负责电台侦听的同志也已经落实好了，我们抽调了15名业务水平一流的侦听员……破译的人员，现在也有了好几个人选，最后用谁，等安副院长回来再定……办公地点我安排在11号楼……你的房子现在还空着呢……好啊，那我就安排安副院长住了……老领导，你要保重身体，丁大姐好吗？”

周秘书进来了。

徐院长放下电话，问：“他们出发了没有？”

周秘书：“已经出发了。20个人，还带了两挺机关枪。”

“你马上安排人，把以前铁部长住的房子打扫一下，安副院长就住在那儿了，还有一个专家……”

“叫黄依依，是个研究员，教授级别。”

“处长楼还有空房子吗？”

“这我要问后勤。”

“还有，通知特别行动小组全体成员，下午2点，在11号楼集合，等安副院长到了，我们开个动员大会。”

“知道了。”

“快去落实吧。这说来就来了，简直要人措手不及。”

沙漠，驼铃，安在天一行人骑着骆驼，走在回701的路上。天际下，只有这几个小小的人点。

黄依依是第一次骑骆驼，也是第一次见到沙漠，所以一路上兴奋难平。休息的时候，她追着问安在天：“我们还要走多远呢？”

安在天：“快了。走出这片沙漠，到了县城换了汽车，就可以到701了。”

“我不想坐汽车。我想一辈子都待在沙漠里头……”

“这怎么可能？这不是荒废人生嘛。而且还怎么为革命工作呢。再说了待在沙漠里边，哪来的食物和水，你怎么活下去！”

黄依依半开着玩笑：“你就是我的食物和水啊，有你在我就活下去。”

沙漠深处，传来信天游的歌声。黄依依侧耳倾听，突然激动地朝前边跑去，摘下头巾，大喊大叫。

小童瞥了她一眼，对安在天：“安副院长，别让她叫了，这样太危险，容易暴露目标。”

安在天笑了：“没关系，她还没有接受保密教育呢。”

黄依依跳着，叫着……

安在天也被深深地感染了，他取下帽子，朝着沙漠，扯开嗓门，大喊了一声，帽子飞扬向了天空。

一行人在县城换乘了车。前面是卡车，后面是一辆吉普车。车上，前座的小童从后视镜里看见，一夜未眠的安在天和黄依依都打起了瞌睡。这会儿，黄依依头一歪，靠在了安在天的肩上，安在天醒了，看黄依依睡得正香，只好继续让她靠着。两人之间放着那只铁箱子。

安在天：“好像没什么变化。”

小童：“能有什么变化呀，除了沙漠就是荒原。”

“但是701是一片绿洲，701的每一个人，都是这片绿洲上的一棵树。”

黄依依也醒了，睡眼朦胧地问：“哪儿有树？这是到哪儿了？”

安在天笑了：“快到县城了。你迟早也会成为这里一棵树的。”

小童回过头来：“睡醒了？安副院长的肩膀当枕头，还好使吧？”

黄依依跟老熟人似的，嬉笑着说：“哪睡得醒，是被你们吵醒的。我不就借了一会儿他的肩膀吗？怎么，就有意见了？”

“快到了，回去好好睡一觉。”小童又对安在天，“你就睡不了了。”

黄依依：“为什么？他昨晚帮我收拾东西，也是一夜没合眼。那些箱子，我的东西怎么都放不下，他一放就放下了。”

小童看她傻乎乎的样子，说：“这就是男女的区别。”

食堂里，一个圆桌围了一圈人，徐院长等人正在给安在天和黄依依接风。桌子上放了一盘馒头，还炒了菜，开了几听罐头。

徐院长歉意地：“实在拿不出什么好吃的了，701现在米面还够，就是缺蔬菜和肉。”

黄依依抓起一个馒头，大口地吃了起来，还叫着“好吃、好吃，挺好吃的”。说完，给安在天拿了一个，安在天当着大家的面，不好不接。大家这才开始动筷子。

徐院长边吃边介绍情况：“这儿有一个警卫连，还有保卫处，童副处长就在那儿上班。你的档案在人事处，供给关系在后勤处。另外，所有新来的同志都要去培训中心集训三个月，期间完成三项训教任务：思想教育、保密教育、业务训练。”

黄依依看着安在天：“三个月？”

安在天：“这一点回头再说，你属于个案。”

徐院长不解地看了安在天一眼，又指着脚下的铁箱子：“这是什么东西，你提了一路都不放手……”

安在天跟她耳语一句。徐院长顿时刮目相看。

11号楼是一幢孤零零的两层楼，楼下是25位分析师的办公室和资料室，办公室或两人一间，或三人一间，或四人一间。楼上是破译室，每一间破译室里就是一只大桌子和一只书橱，以及报夹、文件柜什么的。进门有一个坐守的哨兵。门外还有一个流动的哨兵。整栋楼用临时设置的木栅栏与外界隔开，流动的哨兵日夜巡逻，任何外人都不得入内。

特别行动小组成员正在开动员大会，这会儿，大家都目不转睛地看着安在天，他一边开启着藏有密码的信封，一边对大家说：“这可是我们的宝贝。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有了它，我们的千里之行就不是始于足下，而是始于别人的肩膀上了……”

正这么说着，黄依依看着箱子上的红线问：“这是什么？”说着上来就要扯它，把安在天吓出了一身冷汗，他一把拽住了黄依依的手。

安在天惊魂不定地：“天呢，你知道这是什么？这是里面燃烧弹的导火线，一扯，它里面的资料就全烧成灰了。”

大家后怕不已。

徐院长：“那这导火线设计得也太不隐蔽了，你看，这个样子一般人见了都要扯它。”

安在天：“这就是它设计的目的和匠心所在，万一落入他人手里，就像你说的一般人都有欲望要扯它一样，一扯燃烧弹引爆了，就什么都看不见了。”

徐院长：“原来是这样。”

安在天把拿出的密码递给徐院长：“你来开吧。”

徐院长请他开，两人客气着，黄依依冒冒失失地说：“我来开吧。”说着，就对着密码，开了箱子，动作十分熟练。

安在天：“这么老练，这就是你在兰登公司干过的证据。”

“那是当然，那时候我们每天下班，都要把资料锁进密码箱里，上班第一件事也是开密码箱。”

“那这箱子就送给你了。”

“真的，我要。”

安在天打开箱子，大家看到面上盖着一页有铅字的纸，标题是两个大字：忠告。

安在天首先处理了燃烧弹。

然后又有一页纸，安在天拿起来看了一眼，递给徐院长：“大姐，你宣读一下。”

徐院长这回没客气，拿过来宣读道：“这是机密中的机密，请全体在场的人起立，宣誓。”

大家起立，举起右手。黄依依习惯地按着在美国宣誓的样子，安在天赶忙纠正了她。然后徐院长宣读一句，大家跟着念一句。

徐院长：“……由于革命工作的需要，我接触到了我们国家最高层的机密，它比我的生命更重要。我将誓死保守这个机密，不论在何时何

地，在任何情况下，在任何人面前，都不泄露一个字，直到有一天解密为止。若有违反，愿受党纪国法的严惩。”

宣誓完毕，每一个宣誓人都在上面签了名字。完了，安在天才又打开箱子，取出东西，分别是一台像英文打字一样的密码机，三本斯金斯的专著，和一只黑色的牛皮袋。安在天打开牛皮袋，粗粗看了一眼，交给金科长。金科长看着，眉笑眼开。这是箱子里最机密的东西，是一份国民党三军连以上军官和地方各大国务、警务部门科以上官员的花名册。这对密电分析员的工作有很大帮助，而密电分析对破译密码又是至关重要的。

金科长高兴地对安在天说：“这东西好，我们正需要呢。这是从哪儿弄来的？”

“应该是军方提供的。”

“我马上刻印出来，人手一册。”

“千万别遗失了。”

“不会，到时我要有规定，任何人不能带出11号楼。”

徐院长看看密码机问：“这是什么？打字机吗？”

安在天：“这是一台密码机，是列列娃·斯金斯，就是研制‘光复一号’密码的这个人，20年前为国际石油公司设计研制的‘蛇牌’商用密码机。”

“对我们的破译工作有用吗？”

“应该有用，但在有用和没用之间隔着十万八千里。”

黄依依插嘴道：“这么说吧，这相当于斯金斯身上的一个手指或者一个脚趾，而我们要破译的‘光复一号’密码，则相当于她身上的一只耳朵，或一个鼻子。你说没用当然有用，它会告诉你斯金斯骨骼的大小、皮肤的特质、纹路的粗细等等，但是你说有用，这中间确实像安副院长说的，差得远。可以说，对有用的人有用，对没用的人没用。”

安在天：“我们当然要把它当作有用，所以，老陈，你马上安排人把它拆了，将它的构造原理推出来。”

陈二湖：“好。”

徐院长：“既然是商用的，应该在商店里都买得到，怎么还搞得这么

机密？”

黄依依笑了，说：“这是一部密码机，不是打字机……”

安在天：“既然是密码机，哪有卖的。如果国际石油公司知道我们手上有这个东西，他们可以在国际法庭上控告我们，窃取他们的商业机密。”

徐院长自嘲地：“这一摊子我是一窍不通。”

黄依依看了三本书，说：“这是大街上可以买到的，不过是在外国的大街上。”

徐院长问：“是俄语书？”

安在天：“是斯金斯的专著。”

黄依依看了一眼安在天：“你的俄语能达到什么程度？”

徐院长替他回答：“他在苏联长大，跟母语差不多。”

黄依依狠狠地瞪了安在天一眼。

路上，黄依依气呼呼往前走，安在天在后面喊她：“黄依依，你等一下，还有事呢，你去哪里？”

黄依依：“你管不着。”

安在天追上她：“板个脸，谁惹你了？”

“你。”

“我怎么了？”

“你为什么骗我？”

“我骗你什么了？”

“你不是不懂俄语吗？”

“我什么时候跟你说我不懂俄语了？”

“那我和林姐说俄语时你为什么装傻？事实上你不光懂，你还非常懂。”

“是你把我当傻子，怎么是我装傻呢？”

“那你不会说你听得懂！”

“我怎么说？我说，喂，两位女同志，你们别说了，别夸我了，我杨小纲是懂俄语的，你们说的我都听见了，听懂了，那样的话，我真成傻子了，至少是个白痴。”

说得黄依依捧腹大笑。安在天也忍俊不禁。笑够了，黄依依看着安在天，脸突然红了，用俄语问道：“你是不是笑话我了？”

安在天用俄语回答：“没有，我只是觉得……”

“你觉得什么？”

“挺有意思的。”

“不觉得讨厌？”

“不觉得。”

“觉得幸福吗？”

“没有。”

黄依依灼热的眼神盯着安在天，似乎还想说什么。

安在天不再说俄语，催促她：“走吧，去看看。”

“看什么？”

“演算师啊，分析师啊，都是配合我们的几个部门。”

“你去我就去，我跟着你。”

安在天在前面走，黄依依紧紧地跟在后面。

演算室是一间有良好隔音设施的大屋子，十张工作台，布置得像办公室一样，人人之间有隔板隔开，台上有一个总演算师，布置得像讲台。这些人办公用的就是一只算盘，工作也是打算盘。这会儿，他们都在玩着、打着。

蒋组长见安在天带着黄依依进来，即走下台来。

安在天：“你以前破译密码肯定是要自己计算，现在你看，我们专门

配备了演算师，你只要出主意，具体演算工作由他们来做。”

黄依依：“现在人家都开始用计算机了，也不需要自己算，有机器算。”

安在天：“机器算有时还没人算快，他们都是一级演算师，演算又快又准，不一定比机器差，机器经常犯病的。机器是死的，人是活的。”

黄依依似乎想表现一下，坐在一张桌前，张扬地说：“我已经有六、七年没摸算盘了，要是在当年，我敢跟你们当中任何一人比试。”

安在天：“好汉不提当年勇，有勇气现在比。”

黄依依：“比就比，谁来？”

众人都推蒋组长上。两人排开架势。安在天拿出一个秒表说：“我来当裁判。比试的方法是从1000起数，加法，连着加到1100。”

第一次比，刚比到一半，黄依依就喊了一声：“对不起，我的手没放开，让我活动一下。”

再来一次，算盘珠子上下翻飞……黄依依聚精会神，蒋组长快马加鞭。安在天掐着秒表……连比两把，蒋组长都输了。

黄依依的额头上沁出了汗珠，她得意地说：“不瞒你们说，这个速度只有我最快时的一半。想跟我比？知道我是几岁开始练算盘的，三岁。谁还想来比一比？”

没人敢接。最后，安在天不声不响地坐在了算盘前，谦虚地说：“来，我陪你玩一把，输赢无所谓，友谊第一，重在参与。”

就比了，改由蒋组长担任裁判。蒋组长看着秒表……安在天在拨算盘珠子，黄依依不甘示弱。

蒋组长：“第一局，安副院长赢，提前两秒。”

黄依依一怔。

又是一轮。

蒋组长：“第二局，平局。”

黄依依一咬牙，道：“再来！”

安在天起身：“我知道，你的手彻底放开了，不比了，不比了，再比

就输了，我见好就收。”

黄依依：“喂，你是什么时候开始练算盘的？”

“我啊……你号称3岁，我号称30岁，实际上是33岁。”

黄依依从演算室出来，安在天坐在路边等她。黄依依冲了上来
说：“你赖皮，比赛起码要比三局，哪有比两局的，再比我肯定赢你。”

安在天：“我知道，所以不敢再比了。你是老虎打了一个盹，我是侥幸取胜，你虽败犹荣。”

“所以我说你赖皮。”

安在天哈哈大笑，起身，说：“你真是三岁就开始学算盘了？”

“那是吹牛，真正是五岁。”

“那也够早的。”

“是，我后来上中学，包括去美国上大学，都是免试的，就因为算盘打得好。认识冯·诺伊曼，也是因为算盘。我和你不一样，你在众人面前喜欢把自己藏起来，而我爱出风头，大庭广众之下，需要的时候我就拿出来炫耀，露一手，来吸引别人的注意。我有一个小算盘……”

安在天打断她的话：“是你祖父传给你的，一个象牙金珠算盘，珠子小得象一粒绿豆。”

黄依依吃惊地睁大眼睛：“你怎么什么都知道？”

安在天：“别忘了，我是特工。你没有阑尾，19岁在美国麻省因为发炎高烧不退而切除了。你是AB型血，天蝎座……”

黄依依绝望地说：“我的一切你都知道……我对你没有秘密了……”

“没有那么严重，我只是你的档案，你需要翻阅的时候，可以随时来问我。”

“那好。你告诉我，我是怎么因为算盘当上冯·诺伊曼助手的？”

“话说有一次，冯·诺伊曼来到麻省理工学院给你们开讲座，你有意引起这位大数学家的注意，就在中间休息时，从身上摸出你那只价值连城的小算盘，戴上朱红的假指甲，‘噼噼叭叭’地打了起来，一下子就把那位数学巨人吸引过来，看得他如醉如痴，如梦如幻。一年后，在博士

答辯会上，你又再次见到他，他对你说，他有一个助手刚离开，如果你今天的答辯依然像你的算盘一样打动他，他将热烈欢迎你来做他的助手。你就这样做了冯·诺伊曼的助手。”

“不过现在看来，是误入歧途。”

“怎么讲？”

“我开始就跟那些演算师一样，主要是当‘他的手’，帮他算，整整做了他一年的‘手’，才接触密码。后来我破译了两部密码，诺伊曼很赏识我。我想回国他死活不同意，但我也是死活要走，他便找到我的第一任丈夫，软硬兼施，要他以离婚相要挟，逼我就范。我就这样离开了大洋彼岸的家，还有我曾经相爱的丈夫，我没有能带走任何东西，甚至是我的日记，我心爱的书籍，那都是我一本一本买回来的，慢慢堆成了一面墙。我在海上漂泊了三个月，才回到了祖国。当远远的，看到天边那一抹陆地，我知道，祖国到了，我就哭了……”

黄依依的眼里涌出了热泪，安在天轻轻地站在了她的身旁。

第十四章

分析师的工作就是对具体的每一份密电作形而下的分析，然后揣摩出密电中可能出现的一些字和词。有人也因此把分析师形象地叫作“分尸”，因为一份没有破译的密电无异于一具尸体，而他们做的事情其实就是“分尸”，把一具整尸分解了。

在一间分析师的办公室里，安在天手上正拿着一份密电，密电上面有分析师揣摩的字和词：共军、光复、演习、特务、派等。

安在天对黄依依说：“你看，这已经被‘分尸’了。”

黄依依接过密电：“现在有多少具‘尸体’被‘分尸’了？”

金科长回答：“不多，才27具。”

黄依依问：“没有‘分尸’的呢？”

“那就多了，可能有近千份。”

“这个比例还是不低的，不知准确度高不高？”

“那就需要你们来验证了。”

安在天笑了，说：“你们是教书先生，如果教错了字，让学生来纠正那就麻烦了……”

分析师和破译师的关系，就像文字和文章的关系，要写文章，首先必须认识足够的文字。分析师是教字的，破译师是识字的。

在11号楼一楼楼口，安在天对金科长：“楼下就交给你了，由你全权负责。”然后又对黄依依，“楼上，就是你的天下了。”

黄依依一本正经地说：“那你呢，就只能管楼梯了。”说得大家都笑了。

金科长：“安副院长当然是管整栋楼了。”

安在天：“不，我是管你们两个人。你们现在都是小组长，我是大组长，我还可以给你们再加一个职务，副组长。”

黄依依拉长了调子：“加职要加薪哦。”

“要说加薪，你现在的工资比我还高。”

金组长：“怎么可能？”

黄依依得意地说：“怎么不可能？”

安在天对金组长解释说：“她早就是教授了，套过来就是正厅级。”

金组长愣了，问：“你今年多大了？”

黄依依：“老大不小了。”

“我看你……”

“很年轻是不是？知道我为什么年轻吗？这是我的秘密，不告诉你。”掉头走了。

安在天拍拍金组长的肩膀：“别见怪，她这人就这样，跟谁都爱开玩笑。”

黄依依在楼梯口等着，等安在天一出现，就上前神乎其神地说：“知道我为什么年轻吗？我可以告诉你。”

安在天斜她一眼，说：“也可以不告诉我。”

黄依依憋不住地：“我还是告诉你吧，因为我心里有爱。女人是需要爱情来滋润的，没有爱就会老。”

安在天往楼上走去，一边说：“现在你就好好爱你的密码吧，到时破不掉‘光复一号’，你满头黑发就会变成白毛女。”

黄依依跟着上楼道：“那是你。”

两人说着往楼上走。

安在天：“是，破不掉密码，我肯定会一夜白头，还不知会急成什么样，所以希望你尽早投入工作。刚才都看见了，这些人都等着你给他们派活儿干呢。”

黄依依不以为然：“我们不是去‘分尸楼’看了嘛，才分了27具‘尸体’，还早着呢。不分上百个‘尸’，你别来喊我上班，那样上班也是瞎胡闹。”

“但有些准备工作可以提前做。”

“什么工作？”

“配备人员，熟悉资料。”

“你打算给我配什么人？”

“等一下我带你去破译处挑，只要你看中的都可以要。”

“真的？”

“君无戏言。”

“那我就要你。”说着，假假地往安在天身边一靠，安在天不露声色，将她让了过去。

到了二楼，安在天：“现在楼上有七间破译室，够了吧！”

两人一边看着房间，一边说话。房间有大的，有小的，但都空无人影，只有一些办公设施。所谓办公设施也都是很简单的，没有机器，只是桌上堆着一些资料，墙上挂着一些图表。这就是破译室。

安在天：“我跟你讲，701有不成文的规矩，我找来的人，就某一个意义上来说，就是我的人，就成了我的一部分。你将来好，有我的一部分；你将来孬，也有我的一部分。你我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黄依依假装吃惊地瞪大眼睛，说：“这样，你我不就成了连体婴儿了。”

“谁和你连体？”

“那说我是你身上的寄生虫，行不行？”

路边站着一个老头，安在天带着黄依依去破译处，老头突然回身，一把抓住了安在天的胳膊，压低了声音，神秘地说：“我破译‘紫金号’密码了，这是国民党使用的最难的密码，谁都破不了，只有我能破……”

黄依依被吓了一跳。

安在天轻轻地拿下他的手，客气地说：“对，是你破译的，你最了不起。”

老头一下子热泪盈眶，哭了起来，之后猛然转过身去，大叫着：“听见了没有？我破译‘紫金号’密码了，这是国民党使用的最难的密码，谁都破不了，只有我能破！只有我能破！……”他又朝其他行人跑去。

安在天拉黄依依继续走，他显然想转移黄依依的注意力，问：“你困

吗？”

黄依依再次回头看那个疯子，说：“……哦，借我一个你的肩膀，我靠上去就能睡着。”

“中午饭桌上的那个老头，叫陈二湖的，是破译处的元老，当处长都有十年了。”

“我看他老是苦着张脸，也不吃饭，好像谁都欠他的钱。”

“他性格比较内向，不爱搭理人，但人很好。”

黄依依问：“很有才吗？”

“他属于那种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的人，虽然才情上弱了一些，但通过悬梁刺股的苦心钻研，同样抵达了胜利的彼岸。可以说，在我们701，他是付出最多、也是得到最多的人，得到的荣誉和付出的心血也比任何人多。说来你不相信，老陈向来不吃午饭的，不是因为有胃病，而是要保持脑子清醒。温饱思淫欲，人在饥饿中，大脑的思维能力活跃，饱了容易打瞌睡，古人说弱食强脑，大概指的就是这个意思。这就是他，陈二湖，把职业当作性命看待，为了破译一部密码，经常把自己弄得苦海无边。”

“我不喜欢他。”

“他不需要你喜欢，但需要你尊重。他是我在这里最尊敬的人之一，希望你也尊敬他，不要太随便了。”

“我心目中只有我爱的人，没有我尊敬的人。”

“你身上就是少了些敬畏心。”

“你身上就是多了些敬畏心。”

“多了和少了都不好。”

“那就把你我中和一下。打碎，揉烂，重捏一个你，再塑一个我。你泥中有我，我泥中有你。”她得意地“格格”笑了。

安在天瞪了她一眼。

黄依依不敢闹了，赶紧言归正传：“世上没有完美的人，上帝在造人时总是公平的，聪明的人往往不勤奋，智慧的人往往爱出世，爆发力好的人往往没耐力。像爱因斯坦这样的人，是上帝开小差的结果，上帝让

他什么都有了，却让自身的公平没有了。”

“你是什么人？”

“我是野人。”

“说真的，你天资极好，悟性极高，见识极广，在数学上又有非凡的能力。这种人天生是密码的克星，但你性情中有玩世不恭的东西，这又是人要做大事成大事的大障碍。”

“如果我有你敬爱的陈二湖的精神，破釜沉舟的精神，我就是完人了。”

“对。”

“可我首先想做的不是一个完人，而是一个女人，一个有男人爱的女人。”说着，又是火热的眼神盯着安在天，安在天自然是回避了。

黄依依更加直接地说：“你问我是什么人？我是一个爱你的女人。”

安在天假装没听见，只顾自己往前走去，和黄依依拉开了距离。黄依依拉在后面，跟着。

安在天不得不开始担心了，因为一个常人难以启齿的“爱”字，黄依依竟如同一个平常问候，一个正当要求一样，随便吞吐于唇齿之间。这种尤物类型的女人，既有天使的性格，又有妖精的气质，安在天真怕带回来的不是一个破译密码的数学家，而是一棵饱受西方资产阶级思想侵害的大毒草。

破译处的办公地是一个座落在山坡上的小楼，四边都用条石垒砌的，有一个门洞，有路，可以散步，还有石凳、石桌，可以休闲、看书、冥想，门口二十四小时有把门的。

安在天带着黄依依，一前一后地过来。二人在陈二湖破译室门前停下，敲门。老陈出来，看见黄依依，跟见了鬼似的，马上回身关上了破译室的门，带他们往办公室走去……

听说陈二湖这人很迷信，从不允许女人进到他的破译室，至于为什么会有这迷信，只有他自己知道。搞破译的人都有些莫名的禁忌，因为破译工作除了必要的知识、经验、智慧和才情外，似乎更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运气是个神乎其神的东西，要抓住它，似乎需要自己也变得神神秘秘的。

进了办公室，老陈直截了当地问黄依依：“你是来要人的？”

黄依依：“算是吧。”

老陈找出一本花名册，递给她：“人都在这儿了，你看吧。既然领导已经决定，要求把破译‘光复一号’作为本处头号任务来抓，那么按照规定，你可以从这些人中任意挑选一至两名同志，做你的助手。”老陈的样子似乎有些抵触的情绪。

黄依依随便翻了翻，还给他说：“这能说明什么，只有名字。”

老陈：“那你还要什么，难道要我把人全喊来，当面让你一个个挑？”

“这倒不必。”她走到老陈的办公桌前，认真地看压在玻璃板下的一副合影照片，问，“这是你的全体同志？”

“差不多吧。”

黄依依仔细地看了一会儿，指着其中一个戴眼镜的老同志，问：“他是谁？是破译员吗？”

老陈：“是，但这个人要除外。”

黄依依好奇地问：“为什么？”

安在天：“他现在身体不好，无法正常工作。事实上，我们刚才在路上已经见过他了。”

不料，黄依依一语道破：“他是不是疯了？”

安在天问：“你怎么知道？”

黄依依：“猜的，你看他的目光，多么神经质，这种人离疯狂往往只有一步之遥。”

陈二湖：“他曾经是这里最了不起的破译家。”

黄依依：“这种人离圣人也只有一步之遥。”

安在天：“他是因为破译密码疯的，用脑过度，脑筋像琴弦一样绷断了。”

“像纳什。”

陈二湖问：“谁？”

安在天显然也知道其中典故，他说：“世界著名数学家，博弈论大师约翰·纳什，他也是被密码逼疯的。”

这时，老陈突然插话道：“其实你也疯了。”顿了顿，又说，“我们都疯了。”

一句话把黄依依说愣了……

陈二湖问：“听说你是数学家？”

黄依依：“算是吧。”

安在天：“不是算，是真格的。”

陈二湖：“真也好，假也好，反正你从此以后不是当数学家，而是当破译员了。我没说错，其实你就是疯了，安副院长也疯了，我们大家都疯了。”

黄依依：“怎么讲？”

陈二湖：“能怎么讲？破译‘光复一号’的决定是武断的，毫无理智可言的，荒唐透顶，是异想天开，是疯子的决定。”

黄依依刚想说话，被安在天拦住。

老陈继续讲述他的理由：“首先，谁都知道，‘光复一号’密码是一部目前世上少有的高级密码，保险期限至少在十年以上。这就是说，十年之内，正常情况之下，任何人都难以破译它，而我们决定破译它的根本原因是什么？是想在目前紧张的两岸关系上取得主动权。那么，这种紧张关系究竟会延缓多久？一年？两年？还是十年？二十年？我想顶多就是一两年吧。这就是说，要使这部密码具有理想的破译价值，我们就要在短时间内破译它，顶多就是一两年，而一两年时间我们也许连破译它的门都还摸不到。你们现在信誓旦旦的样子，老实说，我的感觉就是你们疯了，痴了。是痴人说梦，痴人做傻事，不信走着瞧。”老陈这人就是这样，平时不说话，但一说都是实打实的，经常把人和事逼入绝地，让人尴尬为难。

黄依依：“好啊，那我们就骑上毛驴看唱本……”

安在天打断她说：“老陈，我知道你说话不会拐弯抹角，不会躲躲藏藏，不会变通，不会说好听的，你说的这些都有道理，但你也知道，这是上面的决定，我们除了服从别无选择。”

老陈：“是上面的决定不假，但既然我们明知这是个错误的决定，又

何必认真，何必这么兴师动众地执行，还专门找一个数学家来。当然，数学家来，我们欢迎，但要我说，好钢用在刀刃上，我们应该安排她去破其它密码，至于‘光复一号’，随便叫两个人破译，给上面做个样子看看就行了。”

黄依依“格格”地笑了起来，说：“你这哪像是处长说的话？铁部长要听见了，还不撤你职！”

老陈：“你以为我稀罕这个职务？这个狗屁职务，谁想拿就叫他拿去……”

黄依依：“我也不稀罕。”

老陈有点揶揄地说：“等你破译了‘光密’，你就是不稀罕也是你的了。在我们701，业务强就是最大的职务，无冕之王。不过，我想这种可能性很小。”

黄依依：“听你这话的意思，好像我肯定破译不了。”

老陈：“起码在短时间之内吧。”

黄依依：“那也不一定。所有的密码就是几道深奥的数学题而已，有那么可怕吗？”

说得安在天和陈老一时都愣着那儿，许久老陈才回敬道：“行，那就看你的。”

黄依依：“不，也要看你的。”她回头对安在天，一字一顿地说，“安副院长，我希望陈处长积极参与到我们的特别行动小组中来。”说罢，拂袖而去，安在天喊都喊不回来。

路上，黄依依在前面走，看安在天追了上来，有意加快了步子，躲进了一片树林子里。安在天追上来，看前后都没了人影，正蹊跷时，黄依依突然从他背后杀出来，把他吓了一大跳。

安在天很是生气，说：“你搞什么名堂，老是个不正经。”

黄依依：“要那么正经干吗？我还没蒙你的眼睛呢，那还不吓死你！”

“你严肃点儿。”

“别板着脸跟我说话好不好？你笑一下，就一下，你笑起来可好看了，俄罗斯有句谚语，笑是力量的亲兄弟。”

安在天凶狠地“笑”了一下，又恢复到生气的状态。

“哼，我不生你的气，你还反过来生我气了。”

“你凭什么生我的气？”

“没听见嘛，说是把我当人才挖来，可谁把我人才看了？告诉你，我还从来没有被人当面这样奚落过。早知如此，何必叫我来呢？叫我学生来就足够了。”

“你才奚落人，老陈那么年纪，你尊重人家吗？说走就走，连个再见都不说。哼，还要他当你的助手，这怎么可能？我告诉你，老陈现在是我们701的副院长，只不过还没有到位，兼着破译处长，让他当你的助手，你的胃口也太大了，像头大象。”

“我说让他来给我当我助手了吗？我是请他来跟我一块儿干。”

“可实际上就是你的助手。”

黄依依认真地说：“不，我不需要助手，但我需要竞争对手。”

“你别狡辩了，老陈不可能来的，你另外要人吧。”

“他不来，我就不干了。你自己说过，只要我看中的人都可以要。”

“老陈除外。”

“我们又不是在买菜，我不跟你讨价还价，老陈必须来，这是一，没有商量的余地；第二，为了给他正名，你可以任命他为副组长和破译科长，名义上是他在负责我，这样总不会对不起他了吧。”

“你为什么非要他介入呢？”

“因为你我都不知道国内破译员是怎么破译密码的，他们一直都没有破译过真正的高级密码。某种意义上说，他们破译‘光密’的可能性几乎没有。这也就是说，你了解了他们破译的思路，等于是看清了一条死路。你在安德罗身边呆过这么多年，你应该知道，破译密码不是单打游戏，它需要替死鬼！有人跌入了陷阱，你才会轻易地避开陷阱。”

安在天为她的险恶用心所震惊。

黄依依不以为然地说：“总要有有人当替死鬼的。这不是小看他们，而是客观事实，是人之常情。我在苏联见过你的导师安德罗，他的一双鹰眼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 he 现在是国际公认的大破译家，你受过他的熏

陶，理论上太有可能成为一个优秀的破译家，所以也有可能破译光密。换句话说，你无法成为我破译光密的替死鬼，我也不忍心让你参与进来，白白送一回死。”

安在天欲言又止。

“当然，通过这次合作，你到底是龙是虫我会知道。没有老陈这个参照物，我也许要等到结束，等我破译了‘光密’才能知道；反之，我也许很快就会明白你到底是龙还是虫。所以，老陈必须介入进来，他不但能给我们指明一条死路，也帮助我提前认识你，你上的路是接近于天堂还是地狱，你扮演的到底是个替死鬼还是急先锋？”

安在天半天没有说话。

黄依依说着，又鬼头鬼脑地往安在天身边凑，说：“怎么样，去做老陈的工作吧，让他来当副组长哪会亏待他。等我破译了‘光密’，他，是摘桃子的人。”

好像破译光密指日可待。安在天突然哈哈大笑起来，倒把黄依依笑懵了。

黄依依问：“你笑什么？”

“我笑天下最毒之物，莫过于妇人心，比蛇蝎还狠的心。我要是你，我宁肯把这种‘替死鬼’现象理解成为一种团队精神，一种凝聚力，就好比乒乓球比赛，有参赛选手，自然少不了陪练队员。从某种意义上讲，陪练队员反而比参赛选手更辛苦，更艰难，因为他们同时还要承载巨大的精神压力，以及荣誉到来时的失落，对团队精神的理解和宽容。为了更好地以假乱真，他们必须模仿、抄袭敌手的一颦一笑、一举一动，所有的假动作，一切的真本事，搔首弄姿，千娇百媚，风情万种，集六宫粉黛，这样才好让参赛选手有最直接的反应，最真实的体验，最容易培养起来的战胜敌人的信念……”

黄依依辩解道：“你我的说法不过是殊途同归……”

“对，条条大路通罗马，但在去的路上，我比你富有同情心。”

“我喜欢直来直去……”

“拐弯抹角才更有人的味道。”

“好，不管是哪种表述方式，我要立竿见影，去找徐院长商量吧。”

安在天走了，又回头说：“黄依依，我告诉你，你过去、现在还有将

来，都不可能是检验我是龙是虫的PH试纸，我的酸碱度不用你来鉴定。”

徐院长听了安在天的汇报，爽快地说：“我同意。我不同意也得同意，‘光密’现在是我们的主战场，一切都要服从它，我也要服从它。刚刚老领导又打来电话，问你们开始工作了没有。我说，你们马不停蹄，都没有休息就直接上班了。他要你给他打个电话。”

安在天问：“什么事？”

“事我也想问你，你现在回来了，有些问题是必须解决的，一个是小雨的安葬问题，是回老家安葬还是就地；另一个是你儿子和女儿的抚养问题，是不是需要把他们接过来？”

“谢谢组织上的关心，我暂时还没有想法。”

“这是你的切身大事，不要客气，有什么想法就说出来，我好安排人去落实。”

安在天并不热衷，只是说：“我知道了。”

徐院长送他出门时说：“想一想，想好了就跟我谈。”

隔壁有个办公室开着门，有人在搬进搬出的。

徐院长：“这是你的副院长办公室，要不要进去看看？”

“改天吧。恐怕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我只能做它的客人，而不是它的主人。”

安在天走在离别四年的701大院，东瞧西看的，有些心潮澎湃。他来到陈二湖办公室，说明了情况。

陈二湖：“既然徐院长和你都是这个意思，希望我加入进来，我还有什么不同意的，不同意也得同意。但是，我丑话说在前头，我对破译‘光密’不抱任何信心，我自己没信心，对你请来的这位专家也没信心，她有点不知天高地厚，这种人，凭我的经验，天生就不是破译密码的人。”

安在天：“她以前在美国破译过苏联密码。”

“道听途说而已。首先，真正破译过密码的人，对自己的身份是讳莫如深的；其次，真正破译过密码的人，也不该像她这样口出狂言，好像密码就是一道复杂的数学题。破译密码是什么？是听死人的心跳声！需要我们有死人一样的清心寡欲和荣辱不惊的定力，但你看她……虽然我

同她才见过两次面，但是我看她的眼睛，可以看得出来，她内心充满欲望，是个心气浮躁的人。我不知道你在苏联呆了四年有没有学到什么真功夫，以我看，我们能不能破译‘光密’，能不能石破天惊，就看你的了。所以，我过去愿意做你的助手，好好配合你。”

“不，我们各自为阵，你破你的，我破我的，她破她的。我刚跟徐院长说了，由你来担任我们小组的副组长，负责破译工作。”

陈二湖无奈地：“唉，我再过两年就可以退休了，你这是把我往火炕里推，让我不能善终。”

“如果破译了‘光密’，那将是至高无上的择善而退，谢幕前最大的一次高潮，登峰造极，风光无限。”

陈二湖干笑着，道：“黄依依不可能是当年的阿炳，阿炳是十年前老天爷赐给我们的一次意料之外的运气，一个天外来客。”

安在天眼神变得悠远起来，他说：“十年生死两茫茫，我们和他已经在两个不同的世界里各自又走过十个春夏秋冬了，我那兄弟，如果还活着，也有三十五岁了。”

“你去苏联的时候，每年到清明节和他的忌日，我都替你给他烧纸了。”

安在眼圈红了，他掩饰地低下了头，说了声“谢谢”。

陈二湖叹了一口气：“我倚老卖老，说句不好听的话，如果十年前的阿炳是你的幸运，那么十年后的黄依依可能就是你的不幸。阿炳带给你的大厦，终将因为黄依依的只砖片瓦，灰飞烟灭。阿炳是一只跑出巢穴的鸟，而黄依依则是你这只笼子在盼着一只鸟……”

黄依依破译室里，她走到窗前，无所事事地望着外面，忽然看见安在天从破译处回来了，她像看见久别久思久想的心上人一样，进入了一种忘我、痴迷的状态。

安在天越发地走近了，黄依依的心跳了起来，情不自禁地闭上了双眼。

安在天敲敲门，进来，看见黄依依在看书。办公室里空空的，还没有开始办公的迹象。

安在天问：“已经开始用功了？”

黄依依合上书。

安在天扫了一眼，是一本英文小说。

黄依依：“我在看《飘》。你说，对于郝思嘉来说，是卫希礼好呢？还是白瑞德好？”

安在天：“这两个人都不好。我还以为你在看斯金斯的专著呢。”

“都是一回事，看书的目的就是让自己安静下来。”

“你是常有理，可我不是胡涂涂。我跟徐院长说了，跟老陈也说了，他同意来。”

“我还以为他会不同意呢。另外，我想问你一个问题，你刚从安德罗身边回来吗？”

“对，我跟他学习破译，还没有学完就被召回来了。”

“这么说，高师出名徒，难怪你算盘打得这么好。”

“为了做安德罗的学生，我专门练了一年的算盘。”

“你哪一年跟上安德罗的？”

“我33岁学算盘，一年之后就是34岁，也就是四年前吧。”

“你真是33岁才开始学的？”

“就是为了去安德罗那里，才临时抱了佛脚。”

“这么‘高龄’，又学得如此之好，也算是天才。”

“等你恢复了水平，就不会这么夸我了。”

“那是当然，我丢了已经六、七年了。”

“而我才丢了六、七天。”

“估计安德罗也不会教你什么真功夫，听说他很自私，老是用人不教人。”

“这也不见得，起码对我不是。”

“但你想过没有，安德罗擅长破译的是美国密码，‘光复一号’作为斯金斯研制的密码，它本质上属于苏式密码，你学的技术对它不灵。”

“‘光密’以前是‘世纪之难’，斯金斯研制这部密码，原本是专门为美国军方研制的。而美国人之所以重用斯金斯，目的就是想躲开安德罗的破译。安德罗破译了美国好几部密码，美国人害怕他。而斯金斯和安德罗曾经有过的亲密关系，致使斯金斯研制密码，一定会设法避开安德罗的智慧。也只有斯金斯才有这个本领，她最知道，安德罗长于什么，短于什么。”

“对。斯金斯一定在‘世纪之难’密码里暗藏了好多专门对付安德罗的暗道机关。美国人考虑到斯金斯的身份，吃不准她的真假，谨慎起见，最后也没敢使用‘世纪之难’，结果卖给台湾成为‘光复一号’。所以，如果请安德罗破译‘世纪之难’密码，是一定要吃亏的，破译不了的。如果是请安德罗的学生破译‘光复一号’，那也将是死路一条。这部密码是为你的安德罗老师挖的坟墓。”

安在天：“所以，我知道我不合适，坚持要找到你……”

“我是合适这个密码还是合适你？”

安在天停了一停说：“二者都合适。如果换一个人不是我，即使你出现在他的面前，他都不一定敢要你。没有人能像我这样欣赏你，也许这就是安德罗给我的，欣赏你需要智慧和勇气，还需要国外的生活阅历，而这些我都有。”

黄依依脸红了。

安在天转身要走。

黄依依叫了一声：“你别走。”

安在天问：“还有事？”

“有事。”

“有事说事。”

“你这种态度叫我怎么说？”

“不说我走了。”

“我说。”

“说吧。”

“我忘了。”

“想起来再说。”

安在天又要走。

黄依依赶紧说：“我们的分析师水平太一般了，‘分尸’率不到1%。”

食堂门口，安在天、陈二湖从食堂出来，一辆吉普车停在门口。安在天准备上车，陈二湖却摆摆手，说：“走回去吧，刚吃了饭，走走舒服。”

安在天：“就怕她不想走。”

“把车开走，她不想走也得走。”

“这不好吧，她刚来，东西还没收拾呢。”

“她还需要收拾东西吗？她是自来熟，跟你才认识几天，就当你是亲人一样了。”

安在天老实地：“一天，今天是第二天。”

陈二湖示意车开走，说：“晚上接我们下班就行了。”

司机小革问：“几点？”

“到时给你打电话。”

小革开车走了。

黄依依从食堂出来，陈二湖说：“你这个饭吃得够慢的，走吧。”

“去哪里？”

“破译室。”

“干什么？”

“研究一下几个助手的人选。”

“明天上班不能研究吗？下班了，不让人休息？”

“还这么早，回去也没事，走吧。对待革命工作要废寝忘食，我们701人这么多年都习惯了。安副院长有一次出差回来，旅行包一个星期都没打开过……”

“你没事，我有事。我不去，我要回去。”

把陈二湖气得吹胡子。

黄依依：“再说也不需要我去，这是你们领导的事，我去掺和什么？”

陈二湖：“你的助手你不掺和谁掺和？”

“我无所谓谁当助手，没有也没关系，再见。”

她夸张地挥挥手，走了，气得老陈朝她背影切齿了一句：“什么人呢！”

安在天：“我得送她回去，她初来乍到，不认识路。”说完，不等陈二湖表态，就追黄依依去了。

路上，安在天在前面走，黄依依跟到后头，她始终跟不上他的步伐，每当要赶上的时候，安在天都会甩开大步，往前紧走好几步。

黄依依：“慢一点，你慢一点嘛！”

安在天慢了下来，黄依依赶紧跟上，但在她快要与他并肩时，安在天又甩开了大步。黄依依气得直吹气。

安在天：“快回去吧，不是还有那么多东西要收拾吗？”

他继续走着，忽然后面传来黄依依一声惨叫，安在天连忙回头问：“怎么了？”

黄依依停在那里，不走了，只见她皱着眉头，强忍着疼的样子，说了一句：“没事。”

安在天往回走了几步，说：“没事怎么会疼成这样？”

黄依依咬着牙关：“真没事。”

安在天更加不放心了，走到黄依依的身边，弯下身子，想看个究竟，黄依依却不说话了。

安在天抬头，看见的是黄依依一张故意吃惊的脸。

黄依依问：“你看什么呢？”

安在天着急地：“我看你怎么了？”

黄依依一本正经地说：“我怎么了，我鞋带开了，我系鞋带。你要帮我系吗？”

黄依依的宿舍是里外两间，她把所有的箱子都打开了，衣服散开，小玩艺、小摆设大多还在，她正在把它们各就各位。围棋盘已经支好了，依然是一副残局。黄依依简单收拾完毕，窗户大开着，就开始换衣服……

张国庆去厨房添饭，他忽然呆住，眼睛都直了。

不知什么时候，对面搬来一个从未见过的女人，从窗户里看过去，她竟然脱下衣服，只剩下一片胸罩……

张国庆慌乱地低下了头，又禁不住抬眼又看。

黄依依端着脸盆，里面是刚换下来的一堆脏衣服，哼着歌，去楼下露天水台处洗衣服。水台介于几栋楼的中间地带，黄依依一边用唱着优美的苏联民歌，一边洗着衣服，黑夜中，她的歌声飞得很远，飞进了周围的所有人家。不少窗口前探出人头，闻声往下张望着。

半明半暗中，她的身姿显得更加绰约，歌声也越发动人……

张国庆是机要处的老资格机要员，一看就是那种老实巴交的男人。这会儿，他正和老婆，以及一个六、七岁的男孩在吃晚饭。

和张国庆相比，他妻子刘丽华显然是那种能干的女人，伶牙利齿，长得也还过得去。她虽然穿得很精心，但还是掩藏不了“乡气”。她把张国庆指挥得团团转，一会儿给孩子添饭，一会儿去厨房拿什么的。

歌声同样飞进了他们家，孩子听了，问：“妈，是谁在唱歌呢？”

刘丽华本来想好好回答儿子的，但适时张国庆插了一句嘴，道：“就是，是谁在唱歌，好像唱的还是外国歌。”

刘丽华马上拉下了脸，说：“很好听是不，去楼下听去啊，还吃什么饭呀，听饱得了，省点儿口粮，本来就不够吃……”

张国庆无话可说，也不敢再说什么。

刘丽华去窗前看了看，关了窗户，回来骂道：“哼，这跟野猫叫春有什么不一样，就没见过这种人！”转而对张国庆讽刺道，“你别做春秋大梦，她不是唱给你听的，你张国庆就是再镀一层金，成了一个小金娃，她也不会看你一眼的。”

张国庆：“你说什么呢？”

“说什么，就是要你老实一点，别等我上班去了，或是回老家了，你一个人在家里，以为天高皇帝远，就动什么贼心。哼，真到那个时候，我收拾不过你，但我能收拾得了你儿子，让你张家祖坟上断香火。”

张国庆任其数落，不予理睬。

“你怎么不说话呀？我说到你心坎儿上去了吧，我明着告诉你，我们娘俩儿就是要搅你的事，碍你的眼，打今儿起，你就是轰，也甭想轰走我们离开这个家一步了。吃饭、拉屎都得在一块儿。这个家，就是我们的阵地，谁也夺不走，在上面站一站都不成。”

张国庆依然不说任何话。

刘丽华骂了一句：“我怎么嫁给你了呢？八杆子打不出一个闷屁来！”

张国庆忍不住地嘟囔了一句：“是你半夜三更跳上我们家炕的……”

“我不跳谁跳？我不跳，你早在外头找别人了，陈世美不可能再跑回老家找个秦香莲……”

儿子张建设打断了她的话：“妈，她唱的是什么歌，我听不懂。”

刘丽华不耐烦地：“别听，她唱的是反动歌曲。”

衣服洗了，黄依依把它们晾在绳子上。她一边晾衣服，一边看着对面一栋独立的小楼，还是黑的。黄依依叹了一口气。

回到宿舍茶几前，她找出一副扑克牌，一边跟自己下着围棋，一边用扑克牌算起了命：下一步棋，发一通牌；发了牌，又去下一步棋，就这样，自娱自乐。从牌的样子看，好像是在算她自己和安在天“爱情运”，她哈哈大笑起来。

她不时去窗前看一看那栋小楼。终于，她惊喜地丢下牌棋，往窗下看着——

楼下空地上，安在天已经回来了，但他忽然不往前走了，而是在地上找着什么东西，似乎很是着急，象个无头苍蝇，在原地团团转着。

安在天一边找着，一边在唉声叹气。

黄依依“腾、腾、腾”地跑下楼来，举着个手电筒，心急火燎的样

子。

安在天头都没抬，只顾自己找着。黄依依举着手电筒，为他照明。可地面上什么都没有。

安在天突然直起了身子。

黄依依问：“是什么东西？我来帮你找，我有手电。”

“你不来才好，你手电一照，我更找不着了。”

黄依依纳闷地问：“你在找什么呢？”

安在天一本正经地：“我在找自己的影子。”

一来一去两个恶作剧，安在天与黄依依打了个平手。

安在天住的是以前铁部长的屋子，屋子打扫得干干净净，只是还没有布置，旧的搬走了，新的还没有搬来，显得空荡荡的。这是他回701的第一天，连苏联带回来的行李都还没有打开，堆在一边。这会儿，他正蹲着清理一只小皮箱，里面有各种书本、影集、镜框什么的。

妻子小雨的一只镜框，他拿在手里端详起来，一边对着像框，道：“小雨，我这两天太忙了，来不及和你聊天。开头的事情就是多，等忙过这些天就好了，我已经想好了，等我稍微松快一些的时候，我在这儿给你设个灵台，这样我们就可以常常说说话了。小雨，我很想你，你好吗？……”

忽然听到有人敲门，安在天问：“谁？”

黄依依在外面响亮地答道：“我。”

安在天放下像框去开门，吃惊地说：“噯，你……这么晚了，有事吗？”

“当然有事。可以进来吗？”

安在天请她进来。

黄依依进来后说：“没有秘密吧？”

“什么秘密？”

“有没有金屋藏娇？”

“有，这不就是。”指着刚放在箱子上的像框。

黄依依显然还不知道更多的情况，她扫了一眼小雨的照片，酸酸地：“这是你爱人？”

“对，她叫小雨。”

“很漂亮嘛。不过，照片是看不出漂亮不漂亮的，是不是？她上像吗？有些女人天生就是会照相……”

“你到底有什么事？”

“总要让我坐下来说吧。”

黄依依径直坐了，安在天也坐了道：“说吧。”

“也没什么大事，就是突然想你了，过来看你一眼，坐一坐，认个门，不欢迎吗？”

“不早了，明天我们还要上班呢！给你的助手配好了，是个女同志，叫小查。”

“你烦不烦呢？单位的事在办公室里说，在家说点自己的事。”

“我不知道你想说什么？”

“你希望我说什么？工作上的事除外。”

“那还有什么事？”

“除了工作，多呢。”黄依依看着安在天，有点局促地说，“我……在想，你为什么非要把我调到这儿来工作？”

“为了‘光密’。”

“难道就没有一点个人原因？”

“个人原因？什么个人原因？”

黄依依看看他，起身，走到窗边，回过头，说：“看来我是太天真了。我以为你这么强硬地调我来这里，是因为看上了我，想让我来跟你培养感情。”

安在天忍俊不禁：“你以为我还是光棍汉呢，我儿子都十几岁了，上小学五年级，还有个闺女，也上了幼儿园……”

“有妻有子照样可以培养感情。”

“那叫什么，不成搞腐化了？”

“不叫腐化，叫浪漫，难道你从来就没有浪漫过吗？”

“在艰苦卓绝的战争岁月里，我们就是靠革命浪漫主义的乐观精神，战胜各种艰难险阻，取得一个又一个的胜利。”

黄依依接过话头说：“最终解放全中国，让我们这些流亡海外的爱国知识分子，有了自己的国，自己的家。”

“对。”

“可我至今还没有家。”

安在天看着她，真诚地说：“会有的。有合适的，我帮你介绍一个。我们701，好小伙子多的是。”

“你是安慰我吗？我知道像701这样的单位，女同志，只能同事找同事。”

“同事找同事有什么不好？彼此都熟悉对方的优缺点，知根知底，结婚后还能常相厮守，不象我这样的，牛郎织女，每年七月七才能相会一次。”

“不，我感到很绝望。”

“为什么？”

“因为我喜欢的人并不喜欢我……记得我们的第一次吗？”

“什么第一次？”

“第一次邂逅，第一次见面……你在食堂撞了我，为什么撞？”

“我不知道，我怎么知道，我一转身就撞上你了……”

“这就是我们的缘分，为什么你不早转身，或者晚转身，偏偏这个时候转身……”

安在天哭笑不得地说：“那是因为我已经打完饭了，后面还有好多排队呢，我不转身，别人有意见！”

“我问你要帮忙吗？”

“这有什么好帮忙的？不就是一个馒头掉地上了，拣起来就是了。”

“然后你坐下吃饭，我在一旁对你笑……”

“我看见了。”

“你有什么感觉？”

“我在想，撞一下，这就算熟人了，为什么要笑呢？”

“没有暗生欲念？”

“没有。”

“那你为什么要喝我留给你的稀饭？”

“我的确很饿，馒头从地上拣起来，只能吃一半，稀饭也洒得差不多了，我总不能就啃几根咸菜吧。”

“没有别的了？”

“还有什么呢？”

“我觉得我们相遇的那一瞬间，非常永恒，好像前世注定，象电影。”

“你别再说了，你这是……对自己不负责任……黄依依同志，我是有妇之夫，有子之父，你我之间这样的谈话，请就到此为止。”

“我喜欢你，说出来，无需夹尾巴，无需躲躲闪闪，这就是对自己负责。我相信你也是喜欢我的，但你不说，只有我说，我这是对我们两个人负责……你为什么要喝我的稀饭？你为什么要给我送药？你为什么在飞机上拉住我的手？”

安在天有点生气了，说：“行了，不要再说下去了，不早了，这么晚呆在男同志的房间里是不合适的，你赶紧回去吧。我为我一系列不检点的行为，正式向你道歉……”说完，安在天躬下身来。

“你真不喜欢我？”

“如果我的某些举动和言语引起了你的误会，对不起。”

“你是不敢喜欢我？”

“也许吧。”

“你是个胆小鬼，白长了一副男子汉的身材。”

“对。”

“可我还是喜欢你，握住我的手，看着我的眼睛，告诉我你真实的内心好吗？”说着，身子倾过来。

安在天立即走开了，说：“你搞什么名堂，快回去吧，我要休息了，我困得不行了。”

“我不走。”

“你……”

“我怎么了，我爱你，我喜欢你，这就错了吗？”

“当然错了。”

“还当然呢，亏你在国外呆了那么多年，人是有感情的，谁也做不了感情的主。”

“人还有理智。没有规矩，难以成方圆；没有法则，就没有世界。”

“我不是没有理智，我不会破坏你的家庭，我爱你，我希望把这份爱情表达出来，爱是无罪的，谁都不能对她判刑。”

面对如此凌厉又坦直的攻势，安在天简直不知该怎么是好，他如困兽一般，在房间里瞎转着。

黄依依：“你不要把我想得太坏，你别听那些王八蛋的胡说八道，我不是婊子，人人都可以爱的；当然，我也不是圣女，我不愿意立贞节牌坊。我有血有肉，我敢爱敢恨。我其实很简单，就是喜欢你，就是爱你，在这个寂寞的世界上，我终于遇见了让我一见钟情的男人，我不想就此错过，悄悄地擦干泪水，继续此去人生后的孤独前行……”

安在天没有办法，最后冲进卧室，从里头抱着小雨的骨灰盒出来，沉痛地说：“我请求你不要再说这些了……”

黄依依吃惊地问：“这是什么？”

“这是我妻子小雨的骨灰，她才去世83天，我还没有来得及给她安葬呢！你当着我妻子的面说这些……叫我无地自容，你走吧，快走。”

黄依依大为震惊：“这……她……是怎么回事……”

“这……我们以后再说，现在你快走吧，快离开这里，我心里很乱，很慌，我怕……伤害了死者的亡灵，小雨是个极腼腆的女人，你说的话一定吓着她了……”

“对不起，我不知道。”

“走吧，不早了，回去休息了，明天还要上班。”

黄依依转身跑了出去。

安在天惊魂未定地靠着门边站了很久，直到目光碰到妻子的骨灰盒时，才慢慢走过来，抚摸着骨灰盒，轻轻地说：“小雨，对不起，让你受惊了，我真没想到，她……会这样……不会了，以后也不会了……”

黄依依回到房间，也像经历了一场心力用尽的大事，丧魂落魄地坐在椅子上，久久没有动弹。

她来到窗前，望着安在天的灯光……

安在天准备睡了。他先进卧室开了灯，回头去关掉了其它房间的灯。当他再回到卧室时，似乎预感到黄依依在窥视他，马上关了灯，在黑暗中脱了衣服，上床。

安在天躺在床上，看着窗外……

黄依依是一个与安在天的妻子小雨太不一样的女人，她天生丽质，同时她的知识和身份、地位和她漂亮的容貌一样过人，一样耀眼。这种女人是天使，亦梦亦幻，可遇不可求；然而又热艳、妖冶、痴迷、大胆、辛辣、放浪、自私、无忌，无法无天，无羞无耻，像个多情的魔女。

天亮了。

高音喇叭里转播着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节目。一夜没有睡好的安在天从卧室里出来，眼睛有些肿，他一眼就看到门缝下躺着一封信。

安在天把信拿起来。信封上没有地址、姓名，也没封口，他取出信来，抬头写着“亲爱的”几个字……

他立即收起信，恼怒着，犹豫着，最后决然地把信揉了，丢在垃圾桶里。他进卫生间开始洗漱，又回来，在垃圾桶里找出信来，点了一根火柴，把它烧了。

陈二湖带了三个人来，两男一女，女的叫小查，21岁；两个男的，

一个叫小费，25岁；另一个叫老杨，年纪在安在天和陈二湖之间，不到50岁。这会儿，五个人都在安在天的办公室里坐着，准备开会。

安在天的办公室很大，有普通两个房间大，中间隔开，里面是他的破译室，外面是接待室，兼做会议室的功能。安在天进来，看了一圈问：“黄研究员还没来吗？”

陈二湖有些生气地说：“这可是特别行动小组的第一个会，太无组织无纪律了，开了我们破译处的天窗。”

“大家先去布置自己的办公室，会还是等黄依依同志到了以后再開。她昨天刚到701，一路跋山涉水的，可能还没休息过来呢。”

陈二湖坐立不宁的，他气冲冲地站了起来，出去。过了一会儿，陈二湖又气冲冲地进安在天的办公室，劈头对安在天说：“她到底还来不来了？这是怎么回事？”

“不知道。”

“这个人，太自由散漫了，没有任何时间观念，这哪象一个科研工作者的样子……”

“回头给她房间装个电话。”

陈二湖看看手表：“都几点了，日上三竿，太阳都照见屁股了，上午把会开了算了，该明确的明确了，下午就分头各干各的。”

安在天下定了决心：“行，开会吧，不等她了。”

会议已经开始，安在天：“……我明确一下，陈二湖同志为特别行动小组副组长、破译科长，老杨是他的助手，配合他的工作；小查是黄依依同志的助手；小费是我的助手。其中，小费又是大家的助手，破译科的对外事务都由他负责……”

陈二湖插话道：“小费忙的过来吗？”

“没有问题，小伙子年轻，能者多劳。”安在天对小费，“小费，你开会就去后勤处，给黄依依同志的房间装一部电话。另外，黄依依同志以前一直在地方科研单位工作，组织纪律性相对要差一些。”安在天又对小查，“以后你必须多操点心，上班时该叫要叫一声，有事出去该请假要请假，不要放任自流，要有管理。像今天这种情况，我希望以后不要再生发生了，你看，我们都快下班了，她还没来上班。”

小查问：“她会不会有什么事？”

陈二湖：“有事也要说，要打招呼，不能让大家猜。”

安在天：“对。另外，她初来乍到，人生地不熟，平时生活上该关心的也要关心，要让她尽快融入到我们这个温暖的大家庭中来。还有，黄依依同志在国外生活的时间比较长，平时说话随便，爱开玩笑，大家听归听，但自己要有分析和判断的能力，要有对错标准，要有是非观念，不要因为她专业上有成绩、有地位，就以为她说什么都是对的。以我的感受，她的很多观点是偏激的，需要我们一分为二地看待。”

陈二湖：“安副院长所言极是，我们每个人心里都要有杆秤，哪头沉，哪头轻，一定要分分清楚。”

安在天：“我因为院里还有一大摊子事，平时这里的日常工作主要由陈处长负责，在我们这儿，严格地说叫陈科长，级别降了，但地位高了，因为任务重了。我们这是特别行动小组，担负的是总部直管的‘天字一号行动’任务。我想，大家能够来到这儿，一要珍惜机会，二要做好打硬仗、打苦仗的准备。老陈，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陈二湖：“反正都绑在一起了，大家心都一起想，劲往一起使。另外，麻烦小查把我们这个会的精神转达给黄依依同志，要一字不拉。没有了。”

小查突然站了起来，往楼下一指：“那是她吧？”

安在天走到窗口往下看，看见黄依依正在来的路上，她戴着一顶红毛线帽，东张西望地，像是一位游客在观光。她像是发现了什么，往树林里跑去，而且越跑越远，像在追赶什么东西。

安在天皱起了眉头。

第十五章

小查来到树林子里，看到黄依依正举目望着树顶，也不知在看什么，很专心致志的样子。

小查：“你好，黄依依同志。”

黄依依也不惊诧，头都没回，朝背后伸出一个手指头，“嘘”了一声，又指指树上。小查顺着她手指的方向，看到一只松鼠藏在树上，正瞪着一双小眼睛看着自己。小查做了个怪相，小松鼠被吓跑了。

黄依依生气了，回身就说：“就你来了，把它吓跑了。”她还不知道是小查故意赶走的。

小查笑了：“这种小松鼠，在我们这儿，它比人还多，有什么好稀罕的。”

“是吗？”

“是，在冬天，它没准儿还窜到你屋里去呢。”

“它为什么要来我屋里？”

“找吃的。”

“它爱吃什么？”

“松籽，玉米，瓜子，谷子，高粱米，小米，都爱吃。”

黄依依看看树上，说：“这小松鼠太可爱了，它刚才一直逗我呢。我追一会儿，它停一会儿，等着我追到它，它又跑了。”

“你永远追不上它的。”

“是，它跑得多快，有些人跟它一样。”也许她是联想起了安在天，后一句几乎是自言自语的。

小查笑了笑：“黄依依同志，几点了，你还不快去上班？”

黄依依问：“你是谁？”

“我姓查，现在是你的助手。”

黄依依伸出手来：“哦，你好，我昨天听安副院长说了，你就是小

查，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我到处找你去上班。上午刚开了会，就你没到，安副院长和陈处长都在问呢。”

“严格地说，是安组长和陈小组长，我们现在是小组行动。”这一说法把小查逗乐了，也放松了。

黄依依皱了皱眉头：“我跟安组长请了假的，他怎么还问我？”

“哦，他没说起。”

“这些当领导的真是，还没老呢，就官僚主义了。走，小查。以后我就喊你小查，你今年多大了？”

“21。”

“太小了。”

“你看上去也很年轻。”

黄依依哈哈大笑，道：“以后就喊我依依，别研究‘圆’研究‘方’的。你是真小，我是显小，我们有着本质的区别……我太有迷惑性，打老远儿看是个小姑娘，近了、近了才发现，原来是个狼外婆……”她娇憨可爱的样子，令小查一下子就喜欢上了她。

两人开心地往回走去。

两人经过演算室门口的时候，黄依依隐约听到里面有算盘声。

黄依依问：“怎么，已经开张了？”说着，她大大咧咧地推开了门，一下子像走进了砂石厂，一片“噼叭”拨算盘珠子的声音。大家都在忙碌，没有人抬头看她。

黄依依退了出来，问小查：“他们在算什么？”

“密码机的拆算报告出来了，安副院长要求他们尽快演算出结果。”

老陈已经把“分尸”的电报，一份份地都贴在了墙上。他苦思冥想，像走进了密码的深谷里。

安在天正在忙着，黄依依探头探脑地，进来看了一眼，又缩了回去。

安在天头都没抬：“进都进来了，还缩回去干什么？”

黄依依跳了出来，说：“谁缩回去了，我还要兴师问罪呢！”

“你兴什么师？问什么罪？别人都要下班了，你才来上班，你的上班也太迟了吧。我看你应该先检讨一下自己。”

“我有事。”

“你有事也要请假。”

“我不是跟你请假了……”

“你什么时候跟我请假了？”

“我给你门里塞了一封信，你没看到吗？”

“看到了。”

“那上面不是说了嘛。”

安在天明白了：“噢，那我还没看呢。”

黄依依笑了起来，说：“这就怪不得我了，怪你自己，你为什么不看？”

“……没来得及呢。”

“是不敢往下看了吧？”

安在天没有回答她的问话，而是严肃地说：“以后有事要请假，就跟你助手说。”

“我和小查见过面了。”

“小查是个革命孤儿，以后你们要互帮互学，共同进步。”

“怎么我身边都是些革命孤儿，是因为我还不够革命吗？所以组织上才要安排一些革命孤儿来教育我，改变我。可我是不能改变的，我本来还下定决心想改变你呢！”

“谁都不要试图去改变谁，但是谁都不要给谁制造不愉快。今天是我们小组的第一个会，你这种表现就让人不愉快了，我希望以后你引以为戒。”

“好，我会引以为戒的，就是要尊重你，尊重别人。但我希望你也要尊重别人，尊重我，以后我给你写的信，你必须封封都要看，这是尊重

人最起码的常识。”

安在天尽量克制着自己的情绪，耐心地说：“黄依依，我希望今后你不要给我写信，我们之间没有秘密，也不可能有什么，有什么都可以拿到桌面上来说，都可以当着大家的面说。”

“这是我表达感情的一种方式，你无权干涉。爱情是你我两个人的事，与他人无关。所以拿到桌面，也是我们彼此的桌面。”

“我们之间有友情，但与爱情无关。同心协力，尽快破译‘光密’，就是我们最大的友情。而且，你我萍水相逢，认识不过三天，大战在即，你却还沉湎于儿女情长个人恩怨，这种思想苗头实在不该有，不足取。还有，我认为你以后上班没必要化妆，尤其是这种浓妆，影响多不好。女人靠的是天生丽质，清水芙蓉为最好看。”

黄依依突然往他跟前一凑，笑嘻嘻地说：“看我今天有什么变化？”

安在天摇摇头。

“你没看见我戴了一顶红毛线帽吗？这是专门为你戴的，女为悦己者容，这顶帽子还是我在苏联的时候朋友送给我的。你喜欢吗？”

安在天毫不领情，冲口而出：“这和我有关系吗？一条伏尔加的鱼！”

黄依依愣了一下，盯了他一眼，眼泪开始在眼眶里打转儿，她狠狠地把帽子摘了下来，从包里掏出几页纸，甩给了安在天，说：“今天上午我在睡觉，可我昨天晚上4点钟还没休息呢，就在做这个。”

“这是什么？”

“这是我以你的身份给安德罗写的信，我的口气肯定不对，你需要彻底换成你的口气。总的说，我希望你能从安德罗那里，了解到斯金斯的一些个人私密的资料，比如她最崇敬的数学家、她的生活习性、家庭背景、婚姻状况、生活小节等等。了解了这些，对我们破译‘光密’没有坏处。”

“这样去信太冒昧了吧？”

“那你觉得还有什么更好的方式呢？我写了这么长一封信，请了半个上午的假，不算过分吧。我是伏尔加的鱼，这也和你有关系吗？”黄依依眼睛里的泪水越积越多，忍不住要掉出来，她跑了出去。

黄依依又难过，又生气，只顾埋头往前走，不觉上了沙河，荒凉的

河滩上，只有独自她的身影。突然，她一个趔趄，身子一歪，整个人跌了下去，她不小心踏进了流沙，沙子顺着她的身体，一点一点地向下滑去。黄依依伸出手来，拼命地挣扎，想抓住什么，以阻止自己的下沉。不料，沙子不断往下流去，她的脚下，象一个黑洞，有无穷的力量要将她吸进去……

安在天追了出来，他意识到她哭了，伤心了，可树林子里空空的，并没有见到黄依依的影子。突然，他的心莫名地被揪了一下，远远飘来一个微弱的声音在喊“救命”，游丝一样，他屏气凝神地听，然后象箭一样飞了出去。声音象是来自树林外的沙河。

黄依依已经绝望了，双手伸向了天空。沙子没过了她的腿，她的腰，继而是脖子，脑袋……

安在天一个前扑，伸出右手，在最后的那一时刻，抓住了黄依依伸在外面的手……

黄依依闭上眼睛，呼吸急促起来。安在天拼出全身力气，用双脚和左手尽可能附着地面。

黄依依无助地说：“……你松手，我会把你带下去的。”

安在天不理她。

黄依依有气无力：“……我是伏尔加的鱼，不值得你跟我一块儿死。”

安在天骂了一句：“放屁！”

安在天往回爬着，黄依依看着安在天，哭了起来……

黄依依被送进了医院，安在天再次进来的时候，她正躺在病床上，小查给她削了个苹果。

小查：“安副院长，你救了依依姐一命，事迹上报上去，没准儿会被总部推举为英雄，戴上大红花，到处去给人作报告。”

安在天坐下：“还英雄呢？狗熊还差不多。是我没有调查就随便发了言，黄研究员是因为生我的气，才跑进了沙河，她要有个三长两短，总部首长一定会拿我的首级是问。所以，我向上面如实汇报了情况，不光得不到表扬，还得挨批评，甚至要背个行政处分。”

“那不管，他们在他们眼里是什么无所谓，但在依依姐心里，就是个顶天立地的大英雄。”

小查出去找护士，嚷嚷着要借纸和笔，为安副院长给组织写份申诉材料。

黄依依对安在天说：“你真傻，真的……”

安在天：“你才傻，生气归生气，也不至于要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

“那我怎么办？气死了也一样是死。”黄依依叹了一口气，“你不该给组织说出真相。”

“实事求是，这是我党，也是我长期以来要求自己的一贯原则。”

“你当时就不怕我把你，也拽进沙子里……”

安在天半开着玩笑：“你是因为生我气才跑进沙河的，要死一块死，如果光你死了，我还活着，那岂不叫做不像话。”

“你真愿意跟我一块死吗？”

“不死还能怎么样？”

黄依依眼泪汪汪地说：“我最怕死，但如果我死的时候，我爱的人能拉着我的手，我就一定不会害怕了。”

安在天笑了：“我不拉着你的手怎么办？你就掉下去了。”

黄依依破涕为笑。

“玩笑归玩笑，我正式向你道歉，我不应该那么叫你，我可能伤害了你。”

“没关系，如果没有这件事，自然也不会有后面的事。看到我的命在你的手上失而复得，我甘愿如此，还感觉赚了昵。”

安在天正色地：“任何一个人要掉进去，我都一样会这么做。”

“但对于我不一样。当你把我从流沙里拽出来，当你把我的双腿抱在你的怀里，当你背着我往医院跑，我趴在你宽厚的背上，我们分享着彼此的体温，我就知道了我这一生的宿命。”

“可我一生的宿命随着小雨的离去，已经不复存在了。”

黄依依感动地看了安在天一眼，道：“我嫉妒你的妻子，我想听你们的故事。”

“这是我的秘密。就像伏尔加的鱼，那是你的秘密一样。”

黄依依哀怨地看着安在天：“我不是贞女，但也绝不是荡妇。你不是不相信了那些传言，认为我生活作风有问题，到处乱搞男女关系……”

“那倒没有，但你在这方面的确与众不同。”

“不同在哪里？我无非是真实地爱着。爱就是爱，我绝不会和一个不爱的人同床异梦。当爱已成往事，随风而去，我也绝不会和昔日的爱人苟延残喘，行尸走肉。上天给人一个身体，就需要她真实地释放。”

“但也不能无休无止地释放。”

“看来你还是相信了所有关于我的流言蜚语。我想问你，如果你听说我和一个男人夜不归宿，也许我只是和他在外头看了一晚上的星星，你会相信吗？我逛商店时偶然遇见了一个男同事，很自然地就和他一起逛了，我买衣服，他帮我参谋，这也大逆不道吗？”

“但人一生中，只有一个人的爱，是永远不能忘记的。”

“我知道，对你，那是小雨；对我，是你。”

“我无论发挥多大的想像力，想前世，今生，还有来世，我的爱人都 是小雨。尽管她活着的时候，我们从来没有过轰轰烈烈，就是平平淡淡地过日子，她嫁给了我，为我生了儿子，又生了女儿，可我任何时候想起她，看见她，都会从心底深处涌出一个想法，就是她，她就是我永生永世的伴侣。”

“那为什么我遇到你，也认为，就是他了？”

“那是错位。”

“你爱小雨，可她已经死了，所以我还有机会。无论你怎么对待我，我宣布，我都绝不放过你。”

安在天惊讶地瞪大了眼睛！

爱情，可怕的爱情，一旦坠入红尘，那将万劫不复。

早晨的树林里，小松鼠在树上跳上跳下的……安在天一下一下地，在给它喂饼干。

安在天不知道究竟是什么原因让黄依依对“伏尔加的鱼”这个绰号这样敏感，以至于她险些在流沙里致了命。这其中 有故事，而且一定是爱

情故事。对于她这样的人，惟有爱着，才能活着。好在她是个不记仇的人，在她住院期间，安在天替她去树林里给松鼠喂了一次饼干，她就不再生气了。

黄依依一进破译室，看被收拾得秩序井然，报纸、资料、“分尸”电报分门别类，各有所归，感动地说：“小查，谢谢你了，在医院照顾我，办公室也给我收拾得这么好。”

小查：“别客气，我是你的助手啊。这些是从分析科刚拿来的分析电报，请你马上看，看完了跟陈处长做交换。”

黄依依随便翻了一下，道：“拿去给他吧。”

小查问：“你不看了？”

“现在有什么好看的，等有了了一定的量时再看。”

陈二湖的破译室，老杨送来黄依依转过来交换的电文。

老陈吃惊地问：“她都看完了？”

老陈马上去找黄依依了，敲开门就要往里走，被黄依依拦住。

黄依依笑嘻嘻地：“喂，别，有事说，我出来。你的破译室只准男人进，可我的破译室只准女人进。别冲我瞪眼睛，一视同仁，安副院长到了这儿，也得游人止步。有事就这儿谈吧。”她指指走廊。

老陈晃晃手上的电文问：“你都看完了？”

“翻了一下。”

“这是第一手资料，你还是要认真看的。”

“我看了。”

“你刚才不是说就翻了一下嘛。”

黄依依还是笑容可掬地说：“老陈，我知道，你这么苦口婆心是为我好，也是在行使权力。”

“不是权力，是责任。来，给你，你还是拿回去仔细看看。”

“真不用了，到时等你看过了，不需要看了，我再看吧。”

老陈语重心长地：“小黄，我知道你学历高，见识多，但是搞破译

啊，还是……啧，怎么说呢，我们俩现在算是绑在一起了，荣辱与共，我希望以后我们能够同心协力。”

黄依依笑了，说：“老陈，我说一句你可能不爱听的话，搞破译就像写日记，写多写少、写好写坏，都是写给自己将来看的，给老师交上去的，就不是日记，而是思想汇报了。我会跟你同心，但并不一定协力，因为无法协力。”

陈二湖被呛住了。

院子里空空的，只有疯子一个人在疯言疯语。安在天和小费过来，被疯子拦住了，神秘兮兮地凑到安在天耳朵上说：“喂，你知道吗？是我破译了‘紫金号’密码……”

小费想拦开他，被安在天阻止了：“是，是你破译的。江南，吃了吗？”

疯子江南傻笑着：“……你吃了吗？‘紫金号’密码是我破译的。”

安在天：“没错，除了你谁都破不了。我吃了，来，抽支烟。”

安在天递了一支烟，还亲自给他点上。正在这时，蒋组长跑了过来，手里扬着一份报告：“完了，可完了。”

安在天问：“什么完了？”

“密码机的全部数据结果，都演算出来了。这演算量也太大了。”

安在天正在看蒋组长递上来的报告时，黄依依没敲门就径直进来了，冲着安在天就喊道：“别看了，你别看了，没什么好看的，斯金斯是个流氓！”

安在天：“我正在看呢，她刚流氓了一半……”

黄依依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气哼哼地说：“想不到，斯金斯有这么无赖，这简直是密码界的一个大丑闻。我现在可以肯定，美国人之所以不用这部密码，要将它送给台湾，一定是发现了斯金斯的这个丑闻，对她的人格产生了怀疑。一个制造密码的人，如果人格令人怀疑了，谁还敢用她的密码，何况她屁股上还拖着一根长长的‘苏联’尾巴。你在破译界也混迹几年了，一定知道，二战时候德国曾启用过一部很著名的密码，叫‘谜密’。”

“就是英纳格玛密码机？”

“对。”

“英纳格玛，是世界上第一代实用的机械加密密码机。”

“破译界一般都叫它‘谜密’，因为密码本身的名字叫‘谜密’，制造成密码机后，密码机的名称叫英纳格玛，其实是一回事。”

“就像我，名字叫安在天，但有了职务后人都喊我安副院长，其实我还是我。”

“对。这部密码现在看来难度并不是很大，但它转换成了机器，出现了世界上第一部真正的密码机，以前有些所谓的密码机充其量不过是加密机而已，理论上没有密码技术作支持。或者说，之前还没有人能把一部密码转换成机器，英纳格玛是第一部，所以被公认为是密码发展史上的里程碑。”

“你是想说，斯金斯研制的这部商用密码机是照搬英纳格玛的……”

“你相信吗？肯定不相信，因为英纳格玛名声太大了，研究它的人也很多，要偷也不能偷这种过于显眼的东西，太容易被人发现了。但是，我可以肯定，斯金斯这部密码机就是照搬英纳格玛的，有些改动，但都是换汤不换药，像把齿轮换成了滑轮，26个组合增加成34个，连动变成了驱动，仅此而已，理论和技术上的支持完全是一致的。打个比方说，就像是有人把翻译的作品当作自己的著作在出版卖钱一样……”

这个发现确实让人大吃一惊，用黄依依的话说，斯金斯是个无赖、流氓，但安在天想这至少说明她是个丧失了道德、充满恐怖的人。跟这样的人打交道，一个做人、做事没底线的人，他们的底线似乎也摸不着了……

安在天和黄依依在林子里散步。

黄依依：“你能不能分析一下她的心理，她为什么敢这么无耻？”

安在天：“我想她为什么不偷别的密码，专偷‘谜密’，她其实是经过精心策划了的，不是傻，也不是无奈。偷‘谜密’，就像偷大街上的广告牌……”

“是偷天安门城楼上的毛主席像！”

“对，你大明大放地去偷这些东西，警察见了都想不到这是在偷。斯金斯是数学界的名人，一般人谁想得到她这种人还会去偷。一个常人看来不可能偷盗的人却偷了一个常人看来没人敢去偷盗的东西，你想想，这种偷盗的成功率还能不高吗？这也是一种智慧，当然是流氓的智慧。”

但是，如果你今天没有看到这部密码机，你的任务就是破译它，你很可能就会被她的流氓举动蒙骗了，挖空心思地破啊破的，根本没有想过，谜底就在教科书上，在你的身边，伸手可及。”

“这是要被人耻笑的。”

“可斯金斯的目的达到了。密码作为应用技术，你只要破译不了，它就是成功。某种意义上说，你也无权耻笑她。”

“看来我们也要跟她耍耍流氓了。”

“你打算怎么耍？”

“跟你老师套近乎，挖斯金斯的底细，掘地三尺。”

“这么说，需要我开始跟她耍流氓了。”

“我亲爱的绅士，这叫合理利用资源。”

“但我估计达不到目的，安德罗是个极其敏感、严谨的人。风吹过他的身边，他都感觉得到那一片乌云。”

“那你就装做一个极其愚钝、随便的人，把他的敏感和严谨都化解得烟消云散。”

楼下的人是不能上楼的。楼梯转弯处，放着一张小桌，是专门用来放电报的。这会儿，一个人上了楼，在转弯的地方止步，一切似乎都是约定俗成的，把电报往桌上一丢，用镇纸压着，喊了一声：“有报。”

小费是一个戴眼镜的小伙子，他的办公室就在楼梯口，分门别类地放着各种资料，墙壁上挂着小黑板，写着各种提示，诸如：下午2点半，小组开碰头会等这样的“备忘”。小费答应着，从楼上跑下来，取了电报。

送报的人问：“小费，黄研究员在楼上干什么呢？老是有什么东西在滚来滚去地咚咚响，跟个杂货铺一样。”

“不是杂货铺，是木工房。”

“把破译室变成了木工房，她在搞什么名堂？”

小费神秘地：“破译密码。”

“哪有这样破译密码的，你看她那个样子，整天浓妆艳抹，吊儿浪当

的……等着天上掉馅饼呢！”

蒋组长走过来说：“打住，你们反映反映情况就可以了，不要说三道四，不要在背后议论自己的同志。”话音未落，楼上又发出“咚”的一声。

一张绿色吊床横在办公室里，黄依依躺在上面，跷着二郎腿，十分专注地琢磨着一个像保龄球一样的木头玩艺儿，她在琢磨它的弧度、长度、高度，完了，顺手丢在屋角的一只大纸箱里——当然又是“咚”的一声。

在纸箱里，堆放着类似的木头家伙有很多，有的是柱形的，有的锥形的，有的像各种酒瓶子，反正什么稀奇古怪的样子都有。这只手丢掉一个，另一只手又从屁股底下摸出一个来，是一个类似的木头玩艺儿。

黄依依在细心地琢磨。

吊床摇来晃去的。

安在天办公室虚掩着门。这会儿，黄依依鬼鬼祟祟地进来，想吓安在天一跳的，但安在天似有觉察，隔着屏风说道：“你又来了。”

倒是黄依依吓了一跳。

安在天从屏风里面出来：“你这是怎么了，老是蹿来蹿去地到处串门，还叫上班吗？”

黄依依狡辩道：“我去哪里蹿了，就来了你这儿。”

“可你今天，这已经是第三次来了。”

黄依依强辞夺理：“那也只能叫频繁地来你这儿，怎么叫‘蹿来蹿去’呢？”

安在天直截了当地问：“有事吗？”

“当然有事。”

“什么事？”

“看你这样子，我就没事了。”

她丢下一封信，生气地掉头就走。

安在天看又是老一套的信，拿了起来，走回里间，看也不看，就丢在抽屉里了。那个抽屉里，堆放着不少这样的信，都没有开封的，也都

是黄依依写给他的。

破译室的布置随主人的性格迥然不同，陈二湖破译室的墙上贴满了各种电报和剪报，桌上堆满资料。安在天敲门进来，说：“差不多了，收工吧，过来开个小结会。”

陈二湖：“坐吧，两个人，就在这儿说。”

“怎么，黄依依又走了？”

“我就没看见她回来。”

安在天有些生气地喊了一声：“小费！”

小费赶忙跑了进来。

安在天问：“黄研究员呢？”

“走了。”

“什么时候走的？”

“从你办公室出来，直接就出去了。”

“你怎么不跟她说呢，周二四六下午都要开小结会。”

小费小声地说：“我说了……”

“她去哪儿了？”

“她没说。”

“你为什么不问？”

“她都不跟你说，我有什么好问的。”

安在天无言以对。

黄依依去了警卫连。院里，有一张水泥砌的乒乓球案。这会儿，很多人围着球案在与黄依依下棋。大家都熟，显然已不是第一次了。

黄依依冲着挤上来的人群说：“说好了，不许插队，一个一个来，反正我今天的时间，都留给下棋了。”

大家互相推搡，终于有一个人坐到了她的对面。

“我先宣布今天的下棋规则。输赢乃兵家常事，不能为此伤了同志间的气。”黄依依扬了扬手里的布票，“但是，看见没有，只要谁赢了我，即可获取布票；而输了，就到山坡上给我摘一朵野花下来。”

大家哄笑起来。

黄依依：“同意就发誓。”

对手紧握拳头，放在肩上，郑重地说：“我发誓。”

黄依依也同样认真地说：“我也发誓。”

二人开始下了起来。

小费找到黄依依，那时黄依依已经赢了很多花了，头上都插满了，手上还有一大把。

战士又递给她一朵。

黄依依得意地大笑：“不下了，不下了，你们的水平太有限了，我手里的布票想输都输不出去。小伙子们，头悬梁，锥刺骨，抓紧时间提高棋艺吧。”

安在天跟着小费往外走，陈二湖从自己破译室里出来。

陈二湖：“这太有失身份了！堂堂701的副院长，上班时间要漫山遍野地去找一个破译员？”

安在天：“棋类游戏也是数学游戏，搞破译的人喜欢下下棋，也是无可厚非。”

“她这仅仅是喜欢吗？她这是沾染上了下棋的恶习。虚掷光阴，荒废自己专业不说，还影响了我们整体的斗志。”

“她是一个另类，我们不能用常人的标准来要求她。”

“既然你说她是另类，那你干脆带她到月球上去破译光密算了！我早说过，你是一只笼子，而她是一只鸟，笼子在等待着鸟……你等待着吧。”

黄依依头上插满了花，欢天喜地地进了食堂，还没有到开饭的时间，没有吃饭的人，只有食堂里的职工在忙碌着。

黄依依问：“怎么还不开饭？跟警卫连下了半天棋，饿死我了。”

职工们似乎也与她十分熟了，见她“花”成这个样子，知道是怎么回事。大家七嘴八舌地：

“又去警卫连下棋了？”

“有没有输啊？”

“黄研究员怎么会输呢？”

有一个职工叫小田的站出来，说：“黄研究员，我跟你下‘田耕棋’。”

“什么叫‘田耕棋’？”

小田：“这是我们农民在田地里下的棋，很简单，有点像城里人的跳棋。我在乡下没出来的时候，方圆百里，没人能下过我。”

黄依依来了兴趣，说：“来呀，咱俩下一盘。”

小费带着安在天来到警卫连，院子里的战士们看见他虎着脸，吓得一哄而散。

地上用粉笔画的棋布，以土豆作棋子，黄依依和小田在下“田耕棋”。这个时候，食堂里已经上人了。

黄依依兴奋地叫了起来：“我赢了！”

小田看着她，站起来想溜。

黄依依一把拉住他说：“不许走！哪儿去？”

“开饭了，我得忙去。”

“那行，先把这个鼻子刮了。”

“算了吧，人多。”

黄依依认真地说：“人多怎么了？下棋有规则，必须遵守，不许耍赖。说好的我输了给你粮票或布票，你输了让我刮一个鼻子，怎么就不认账了？”

小田只好站在原地，黄依依毫不客气，当着众人的面，狠狠地刮了对方一个鼻子，引得众人哄堂大笑。这一切，刚好被赶来吃饭的安在天和陈二湖撞见了。

安在天见了，径自走了过去。

黄依依的几缕头发耷拉到脸上，她正专心一致地收拾“棋局”。

陈二湖停了下来，带点玩笑又不乏嘲讽地对小田说：“你也不想想看，她是博士，你是什么，想赢她的东西，做梦呢。黄博士，吃饭去吧，别瞎胡闹了。”

小田拔腿就跑了。

黄依依抬起脸来：“什么博士，老陈，你知道我是怎么看博士的？”

“怎么看？”

“白天博士，晚上不是。”

“什么意思？”

“就这意思，白天博士，晚上不是。”

说着，自顾哈哈大笑起来，笑得身子都弯了下去。

安在天打好饭过来，闻声，深深地皱紧了眉头。

黄依依看到小查来了，送给她一朵花。

小查：“又是下棋……”

她正说着，发现徐院长就站在黄依依的背后，哑了口。黄依依倒好，一回身，反而也送给徐院长一朵，还非要给她戴在头上。

当着众人的面，徐院长不好意思拒绝她，取下拿在手上，问：“谁送的？”

黄依依：“谁送？是我在警卫连下棋赢的。”

徐院长问：“你还有时间下棋？”

小查猛朝她眨眼睛。

黄依依视而不见，大大咧咧地说：“这叫苦中作乐。我的棋术可好了，什么棋都会下，什么棋都能赢，谁都可以来找我下，我是有求必应。”

徐院长拍拍她的肩膀说：“姑娘，咬咬牙吧，完成了任务，再好好下棋玩儿也不迟。”

“完成任务有什么奖励吗？”

“完成了任务，最高奖励！”徐院长笑着说，“你要什么，我奖你什么。”

黄依依凑到徐院长耳边，耳语了一句，似乎把她惊着了。徐院长看了一眼安在天，安在天埋头吃着自己的饭，头都没抬，似乎根本不关心这边发生的事情。

安在天和徐院长走进办公区大门，哨兵向他们敬礼。

徐院长：“我听到一些不好的说法，反映她工作态度不是很好。”

安在天沉吟道：“也不能完全这么说，每个人的工作方法是不同的，她表面上看是有点儿不……那么刻苦，但听她的想法，你又会发现她是在认真工作的，才思泉涌。就像学习，不是用功就一定能学习好，只会事倍功半；而有些人天生就与学习心有灵犀，往往事半功倍。我认为黄依依就属于后者。”

“听说11号楼里，她的办公室晚上就没亮过灯？”

“这是事实。”

“大家晚上都加班，干到十一、二点才走，可她从来不加班。”

“对。”

“为什么？”

“有些事情……她带回家去做了，也许她在家里，也想着‘光密’的事呢。”

徐院长开玩笑地说：“我看你总是在说她的好话，有没有个人感情色彩在里面啊？”

安在天一口否认道：“没有。”

“有也不是错，你现在有这个权力了。而且我看，也有人盯上了你这个权力。”

“不可能。我曾经是有妇之夫，现在是有子之父，对女人早已经没有概念，没有愿望，没有秘密，甚至连一闪而过的念头都没有了。”

“怎么可能，刚才在食堂，你的黄研究员说，哪天她破译了光密，

要我给她一个奖励，你知道是什么吗……就是你。”

“她这个人……简直荒唐！你别听她的，不可能的，我不会的，我没有这个权力，我不会离开小雨的。”

“小雨走了，你有机会该成家还是要成家的，不要想得太多了。你才多大，还不到40岁，人生还有大半截要过呢。你至今还没有给小雨入土，我觉得还是应该抓紧时间，入土为安，这是死者的愿望，你不要太感情用事了。”

“我知道了。我只是不愿意让小雨离开我，她到了那个世界谁都不认识，会孤单的，而且她怕黑，一个人睡觉都会开着灯……我想总有一天，我也会到那里的，到那时候，有我陪着她，事就好办了。”

“可眼下的事就明摆着不好办。我不愿意影响你的工作，所以有些事到了我这儿就打住了。下面有很多关于你和她的传言，还有人给党委写了匿名信，说你在北京的时候，就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英雄难过美人关；还说你去苏联留学一趟，香风一吹，回来就变了，思想开放了，把男女问题看得简单了……”

安在天听不下去了，说：“这都是些什么人在嚼舌头！”

“人言可畏，众口铄金。加上黄依依头脑简单，口无遮拦，到处跟人说她来701是因为追随自己的爱情而来，别人无法不说你们的闲话，还说你哪里是带回来了一个数学家，滥竽充数而已，假工作之名，行自己之便……”

安在天气得脸都涨红了，打断徐院长的话：“‘光密’很高级，但黄依依绝非等闲之辈。她曾经担任诺伊曼的助手，后者是掌握世界顶尖级数学奥秘的人；她还在莫斯科呆过，和那边的数学家有过非常广泛又深入的接触。我至今不后悔、不怀疑选中她来破译‘光密’，天才往往是另类，是奇人，是游离于正常人之外的人，也可能是疯子，是魔鬼，是白骨精，我们不能用约定俗成的东西来要求她非凡的创造力。为了我的尊严和我对国家毫无保留的忠诚，先国家之急而后私念，副院长我可以不当，但‘光密’必须由黄依依继续破下去！”

“我不是给你压力，自古胜者王侯败者寇，英雄不问出处。只要破译了‘光密’，一切流言蜚语都会过去，都会消失于弹指一挥间，都会在胜利面前传为笑谈。某种意义上来说，你已经成了她的保人，她荣你荣，她损你损，她成功了，你鸡犬升天；她失败了，你同归于尽。你的命运，不完全在你手上了，而是在黄依依的手上。”

安在天一脸气色地回到办公室，气呼呼地拉出堆放黄依依“情书”的

抽屉，恨不得把信撕了，但最后还是没撕，而是把它们都放在柜子最高处的一只抽屉里，还盖上了报纸。

他回身，又找了几张报纸，加盖了上去。

晚饭后，黄依依和小查在打乒乓球。她们已经打了很久，外套脱了，还汗流满面的。这会儿，她们挂了拍，来到旁边的长椅上休息，喝水。她们都带了毛巾、水壶，她们打球不是偶尔为之，而是定期的，有计划的。

黄依依坐了，掐掐小查的腰，逗她：“嗯，好，又小了一圈。”

小查也掐掐腰：“有这么灵吗？”

“就是这么灵，你看我的身材，如果不坚持锻炼，能有这么好，这个岁数，早长小肚子了。你想要身材，就是要体育锻炼。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不过，”黄依依指了指小查的胸，“这是锻炼不出来的，这要靠男人爱。”

小查脸红了。

黄依依问：“你有男朋友吗？”

小查不好意思地说：“羞死了！”

“肯定有，是谁，我帮你参谋参谋，也是这单位的？”

小查摇摇头。

“那是哪里的？”

小查小声地说：“北京。”

“是同学？”

小查点点头。

“这是好事，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你们好过吗？”

小查有些不解地看着她。

黄依依耳语一句。

小查马上矢口否认，脸涨得通红道：“没有，我们还没有结婚，这怎么可能呢？”

黄依依不依不饶地：“那接过吻吧？”

小查连连摆手道：“也没有。”

黄依依哈哈大笑：“连手都没拉过？”

小查不说话了。

“嗯，看来是拉过手，有什么感觉吗？有没有触电的感觉……”

“啊哟，依依姐，不说这个嘛。”

“其实这个才最重要呢。钱是人的身外之物，情是女人的贴身之物。”

“那你呢，有没有男朋友？”

黄依依像在回忆，说：“现在没有。”

“以前有过？”

“以前当然有过，我都三十好几了。我结过两次婚，又离了两次婚。”

“你骗我？”

“我骗你干什么？”

“好好的干吗要离婚呢？传出去，多不好听。”

“是好听不好听重要，还是爱与不爱重要。上帝故意把人一劈两半，扔在人堆里，就是要麻烦你去找，找自己的另一半。”

“那你找到了吗？”

“曾经以为找到了，后来又发现找错了，所以才会离婚。”

“那你怎么知道自己找对还是找错了呢？”

“就像你穿鞋，尺码合不合适，只有脚趾头自己知道。听我的，下次跟男朋友见面，可别再扭扭怩怩的了，把自己的身体当作是祖国的领土，神圣不可侵犯。”黄依依指指小查身体说，“它不是领土，它是肉体，活色天香，需要男人的爱抚。有人爱抚了，你的身体才会像羽毛一样，变得蓬松，变得美丽，变得丰满，然后才能飞起来。”

小查脸上满是听得半懂不懂的疑惑。黄依依突然打住不说了。

原来是安在天来了，而且脸色铁青。

小查吓得跑了出来，安在天和黄依依在打乒乓球，安在天象下山的老虎，一下一下，扣了过去……黄依依显然只有招架之功，而无还手之力了。

安在天又是一记猛扣……

黄依依接球，却不小心脚下一滑，摔倒在地上，疼得龇牙咧嘴的。

安在天毫不理会地说：“再来！”

“不来了。”

“为什么不来了？你不是精力充沛吗？你不是有求必应吗？我现在请你跟我打乒乓球，你为什么就要偏偏拒绝我呢？”

黄依依忍着疼，站了起来：“我什么时候拒绝过你？你又什么时候给过我拒绝你的机会？”

“收起你这个没心没肺的样子吧。你口口声声地说爱我，嚷嚷着叫大家都知道，你就是这么爱我的吗？”

“我这种方式有问题吗？我爱一个人，我就要让他知道，也要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爱是上帝赐给我的礼物，我愿意拿出来炫耀和标榜。”

安在天一时语塞。

“有谁愿意漂洋过海到达爱的彼岸，我愿意。”

“可我让你跋山涉水来到701，不是为了爱，而是为了‘光密’。但你自打来了以后，每天在破译室里的时间还没有别人一半多。即使呆在破译室里，不是在玩木头玩具，就是在说闲话，聊闲天，谈男人，谈是非，圆梦，给人算命，说东道西，家长里短，天南海北一趟下来，就是不说正事，不干正事。要么，就是时不时地来我办公室里串门……”

“我那是来看你……”

“我不需要你看。你不在破译室又在干什么呢？满山谷跑，看闲书，捉松鼠，摘野果子，见了好玩的就玩，见了好吃的就吃，见了好看的就看，见了好拿的就拿回家去……昨天开全院总结大会，台上台下坐满了人，可你在干吗？你和前座的那个人嘴皮子一动一动的，我不用别

人给我打小报告，我也知道你们是在下盲棋！”

黄依依开心地大笑了起来，说：“我很高兴，你的眼里还真有我，我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没跑出你的耳朵和眼睛。”

安在天正色地：“我不和你开玩笑，玩玩耍要是破不了‘光密’的，无心插柳，就是难以成林。从今以后，一、希望你端正工作态度，把‘光密’当做自己生活中的头等大事来抓；二、希望你对我不要再抱有任何幻想，我们是同事也是朋友，甚至可以以兄妹相称，至于其它，再不可能，你死了这份心吧。”

“安副院长，你说完了吗？说完了就听我说。一、我比不上读死书死读书的人，真的内力是功夫在诗外，不拘一格，说此及彼，水到渠成，船到桥头自然直。时候一到，自然图穷匕见。鹰有时飞得比鸡还低，但是，鸡永远也飞不到鹰的高度；二、爱你，是我的事；拒绝，是你的事，你我从此以后井水不犯河水。我做不到假惺惺地叫你一声哥哥，我也不愿意干那种掩耳盗铃的勾当。如果你强迫我做，那就是在教我学坏，是犯罪，是对我犯罪，也是对你犯罪，对造物主犯罪。”说完，她放下球拍就要走。临了，又回过头来说，“快回家吧，我给你留了一样东西，放心，不是糖衣炮弹。”

安在天踏着夜色回家，果然看见门把上挂着一只小布袋。他从小袋里掏出了四样东西：一只酒瓶；一个信封；一本书；一副扑克牌。另外，还有一张纸条。纸条上写着：这里有四封密信，请你按编号次序破译，时限半小时。抬头还是安在天的漫画头像，不过表情是生气的样子，落款是黄依依的一个笑脸。

黑暗之中，黄依依没有开灯，摸索着走到窗前，看见对面安在天家的灯亮了。

安在天先掐了一个秒表。他看酒瓶时发现酒瓶里装的不是酒，而是一张有两个手指头宽长的纸条。纸条上写得乱七八糟，有中文，有英文，也有俄文，还有乱涂乱画的东西，比天书还天书。安在天琢磨了一下，把纸条以螺旋的方式往上绕时，“天书”中出现了一行文字：美酒和我一样香醇，“光密”和你一样重要！

然后是看信封，信封也是空的，但信封上面写着一句乱七八糟的俄文。安在天饶有兴致看着，拿起笔来，写出了一句完整的俄语：俄语是很深奥的，俄国人造的密码也深奥吗？

再下来是一本书：《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里面夹着一页写满了数字的纸。安在天同样识破了“密锁”，对着“电文”一页页翻看着书，最后写出了一句话：冬妮娅爱保尔，就像保尔爱革命。

最后，安在天研究起扑克牌来，并且按一定的先后排列了，于是扑克牌侧面便显露了一行字：为什么你的安德罗迟迟不回信呢？

安在天按住了秒表。

都过去一个多月了，但安在天还是没收到安德罗的只字片语，他不知道这究竟是为了什么。同样，他也不知道黄依依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有人敲门。来人是黄依依，安在天刚打开门，她就不请自进，直截了当地说：“安副院长，欢迎我吧，我是来工作的。”

安在天指着密信：“我发现你确实是精力过剩。”

“你太实用主义了，就算这是游戏，一个破译密码的人做做游戏又有什么可指责的。做这种游戏，说明我生活在密码世界里，我用职业的方式，在和你讨论工作。都破译了没有？用了多长时间？”

“十分钟吧。”

黄依依指着扑克说：“啊？这个呢？”

“五、六分钟。”

“我以为你这一项，要十分钟呢。”

安在天不屑地：“这小儿科的东西。”

“其实不小，54张牌，理论上可以组合出5832种排列。”

“实际上只有不到20种排列。”

“因为我肯定要选择有规律的排列。”

“对，这样一旦我没有排出来，你就可以简单地把它排出来了，否则没规律，你自己都忘了它的次序。”

“但真正在破译密码时，我们往往又会把最简单的、有规律的排列方法排除掉。”

“否则就不叫密码了。”

“是，密码总是舍弃容易，追求深难。”

“你怀疑‘光密’是反其道而行之？”

“不。我们言归正传，其实不用我说你也知道，这四封密信，分别代表的是不同时期的密码，这（酒瓶）是原始密码，这（信封）是移位密码，这（书）是替代密码，这（牌）是数字密码，现在我们将这些密码都称为初级密码。但是，不管是中级密码，还是现在有些高级密码，其实都是在这上面打转转，在做各种复杂的加法。比如说，‘谜密’，就是斯金斯剽窃的英纳格码密码机，理论上说，它的技术就是数字密码加上替代密码。”

“对。”

“这个加出来的和，也就是‘谜密’，它依然还是数字密码。”

“只有当这个和值大到难以数计时，它就成了数学密码。”

“对，那么你说这个巨大的难以数计的和值，产生的途径有多少种呢？”

“不外乎几种。”

“哪几种？”

“一，中大值的数字密码和中大值的数字密码累加；二，超大值的数字密码和移位密码相加；三，超大值的数字密码和替代密码相加；四；超大值的数字密码和移位密码又和替代密码相加。主要就这几种，一般的原始密码技术是不可能出现在数学密码中的。”

“对。我们现在肯定‘光密’是一部数学密码，那我现在想问你，凭着我们对斯金斯的了解，你觉得她在事隔20年后设计的‘光密’，可能会采用哪一种‘加法’？你不要深思熟虑，就凭直觉说。”

“第一种，中大值的数字密码和中大值的数字密码累加。如果你给我第二次机会，我选择……”

黄依依打断他说：“没有第二次机会。”

“那你选择什么呢？”

“坦率地说，我现在没直觉，所以我头痛。我本来直觉是很好的，但这次只剩下了感觉。”

“是斯金斯剽窃‘谜密’的流氓行为，影响了你的直觉。”

黄依依会意地点头说：“你觉得她这次有可能再耍流氓吗？”

“我刚才说了，如果有第二次……”

“没有第二次，第二次毫无意义。我真希望在我面前站的不是安德罗的学生，而是安德罗本人。如果是安德罗作出这样的选择，我会坚决地就把这个可能性排除掉。……安德罗为什么不给你回信？”

“很难说。”

“好了，我深夜到访，谈的可都是工作，最后忍不住还是要假公济私一下，给你出个谜语，‘我喜欢谁？’看我给你的密信，谜底就在上面。你刚才说要给我第二次机会，其实你不说，我都知道你第二次想选什么，就是超出现有的四种可能，打破常规，把原始密码的古老技术也一并加上。”

“对。因为斯金斯是个流氓，做事没底线的，很可能超出常规，使一记怪招。”

“我也是这样想，这也影响了我的直觉，因为我吃不准她。不管她有没有这样做，反正我是已经这样做了，算是受了她的启发。”

“你做什么？”

“我做了一部数学密码。那四封密信代表四种加密技术，你现在再把这四封密信加起来看，就是我揉合四种不同的加密技术做的一部数学密码，‘我喜欢谁’的谜底，就藏在这部密码之中。”

“你啊，真是什么事情都可以拿来玩。”

“这不是玩，这是一个破译家表达爱情特有的方式。好了，不早了，我走了。不过我可以提醒你，解密的钥匙是‘4’，数字‘4’。”

在整个谈话的过程之中，安在天抽了好几根烟，黄依依趁他不备的时候，悄悄地把两个烟头从烟灰缸里偷了出来，放在自己的口袋里。

回到自己宿舍，黄依依把两只烟头小心翼翼地口袋里拿出来，放在鼻子下面，深深地闻着，然后存在床头一只精制的烟灰缸里。

烟灰缸里，两个小小的烟头。

安在天先看了第一封信，自语道：“钥匙是4，那就是‘我……’”

圈出了“我”。

然后在第二封信上圈出了“很”……

第三封上圈出“爱”.....

第四封上圈出“你”。

如此再三，全文就是4个字：我很爱你。

第十六章

安在天有晨跑的习惯，每天雷打不动地跑步，不料黄依依不知什么时候从后面追了上来。

黄依依：“太阳每天都是新的。新的一天，我的希望又开始了，你今天给我希望吗？”

安在天不理她，加快了速度，很快将她甩远了……

河水往前流淌着。两个人都跑累了，坐在石头上休息。

黄依依象是对自己说，也象是对他说：“佛说，夏天温暾而至，世界无限清凉，远方菩提花开，云过尽是纯净，你这个人，为什么不走呢？”

安在天往河水里扔着石子。

黄依依：“佛还说，曲径幽深，有柳暗花明之妙，狂涛汹涌，有万里平静之能，你这个人，为什么还不走呢？”

安在天在河水里洗了洗手，准备往回走。

黄依依如入无人之境：“佛又说，世间狂人，有目如瞽，为情痴，为情呆，为情迷乱，为情颠覆，辗转流离，心不能归，你这个人，为什么不走呢？”

“对，你为什么还不走呢？别上班又要迟到了！”安在天没有回头，径自离去。

安在天回到办公室，用屏风隔出的里间，是他破译的天下，桌上堆满了资料和电报。他躺在藤椅上，目光伸得长长的，像两支利箭。

密码不是迷宫，而是黑洞。迷宫是走得进走不出，所以你即使不能破译整部密码，但照样可以破译部分电报，因为你不管从哪一段闯进去，前面总有一截路可以走的；黑洞是走不进去的，但一旦走进了又是一通百通的，问题是你要想找到入口，比走出深奥的迷宫还要难……

陈二湖敲敲门进来，递上一沓电报，说：“你看，今天我这边的电报流量特别大，几乎是平常的一倍之多。”

安在天接过，看了看：“嗯，还都是长报。”

“肯定有什么情况，你这边有没有得到什么消息？”

安在天给总部打了个电话，放下电话，摇摇头说：“没有，他们也没得到任何消息。”

陈二湖叹着长气：“啊，太难了，这密码破起来简直是天方夜谭。说一句老实话，这么多天，我连一点儿感觉都还没抓到。”

“没事，正常的，密码就是这样，入门很难，入了门就好了。听过一个比喻吗？一只整天呆在谷仓里的老鼠，却就是吃不到谷子，因为每一粒谷子都被涂上了对付老鼠牙齿的保护层，这就是密码。”

陈二湖问：“她那边有什么进展？”

“估计也不会有。”

“她搞得那么神秘，破译室谁都不让进，好像怕我们剽窃她似的，故弄玄虚。”

安在天笑了，说：“那不还是跟你学的，你搞封建迷信，不让女人进你的破译室，她也是半边天，自然要以牙还牙。她肯定是因为还没有名堂，才这样故弄玄虚。真要有了名堂，她是藏不住话的。黄依依是喜形于色的人，什么都在脸上写着。”

“我觉得她是在迷惑大家，表面上玩心很重，私下其实在使劲儿呢！”

“还有一个比喻。天空中总有鸟飞过，想徒手捉到一只的可能性绝对是很小的，但不等于没有，有人捉到一只，这就是破译密码。”

“‘光密’对于我们，能抓住一根鸟毛就不错了。”

“我们不能灰心，要琢磨出手的动作、姿态、敏捷度、准确性、弹跳力，然后看看天空中鸟有多少，它们飞行的速度、线路、特点、变化，再然后就该捉鸟了。”

“我老了，跳不起来了。我会帮你捉住‘光密’这只鸟，但绝不会帮她。”

“为什么？”

“为她过于鬼气！”

“但是老陈，跳起来的必定是她！捉住鸟的也是她！”

陈二湖叫了起来，说：“那你干什么？”

“她是我挑来的参赛选手，我是她的陪练队员。”

黄依依兴高采烈地拿着一沓照片，从宣传处里跑了出来，她回到自己宿舍开始处理这些照片。照片是安在天与别人的工作合影，也有他在运动会上、大合唱里的留念。黄依依把别人都剪去了，独独留下了安在天。各种各样的安在天，大大小小的，有的严肃，有的冲她孩子气地笑着……

忙活完这些事，黄依依就去找徐院长了。

徐院长问：“黄依依同志，找我有什么事？”

黄依依脸红了，说：“很遗憾，不是工作上的事。”

“不为工作上的事来找我，说明你对我更有信赖感。说，什么事？”

“安在天的事。”

“我猜就是。”

“我不把你当院长，只把你当一个大姐，当一个女人来说话。”

“这样好啊。”

“我看701的人都在这里呆傻了，男人个个像和尚，见了女人都不敢正眼看；女人个个像尼姑，谈了男朋友，连嘴都没亲过。”

徐院长虽然年纪大了，听见这话，依然有些害羞，她赶忙起身，关上了门说：“你小声一点。”

“我不怕人听见，我做不来这样死板的人，想做都做不了。”

“也不是这样。”

“还不是这样？首当其冲是你的副院长，就是个不折不扣的和尚。”

“可能是他爱人刚去世的缘故。”

“你见过他爱人吗？”

“他去苏联学习前曾经见过一面，小雨来701探亲，长得很漂亮，很文气，身材还很苗条，根本不象有过两个孩子的母亲。”

“可是再漂亮也已经不在了，走了，去了，难道还能长相守？”

“我也劝过他好几次了，他不能和一个骨灰盒走完这一辈子。”

“她是怎么死的？”

“这是个秘密，他不肯说。我听说是出了车祸。”

“我也听说过，还问过他，但他就是不说，什么也不说。我怀疑她……一定是他害死的。”

“这怎么可能，他很爱她。”

“但他更爱这份工作，为了完成一个任务，他什么人都会舍弃。”

“当然，在国家利益和个人情感之中选择，所有701人都会毫不犹豫地选择前者，他更不例外。”

黄依依站了起来，说：“所以，在‘光密’和我之中选择，他也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前者。他怕什么？怕我顾此失彼，成了恋爱中的女人，丧失工作热情和斗志。可他知道吗？现在我这个样子，才是被爱情冲昏了头脑，被绝望毁灭了才情。我每天起床的第一件事，是叫一声他的名字；每天入睡前最后一件事，是对他的照片道晚安，我的眼前、耳畔、心里，都是他的声音，他的身影，都是我和他认识以来经历过的全部的点点滴滴。徐院长，我求你，让他爱我吧，否则我真活不下去了。”

她趴在桌上哭了起来，徐院长只好拍着她的背，像哄孩子一样哄着她，说：“面包会有的，一切都会有的。这事急不得，组织也不能包办婚姻，慢慢来，先工作，忙起来就好了。”

黄依依回来的路上，看见疯子一个人站在石头上，抱着头，像在痛苦地思索什么问题。她禁不住地向他走去，步履轻轻的，表现出对一个被毁灭的同类足够的尊重。

疯子还是在说着同一句话，喃喃自语地说：“……我破译了‘紫金号’密码……是我破译的……”他对黄依依的到来一无觉察，她也没有打扰他，只是静静地看着他，听他说话。

忽然，疯子抬头看见黄依依，立即来了精神，冲上来抓住她的胳膊，大声地说：“我破译了‘紫金号’密码……”

黄依依没有被吓到，反而体贴地扶住了疯子，答应着说：“对，是你破译了‘紫金号’密码……”

黄依依把他扶回石头上坐了，自己也坐了。

黄依依：“老前辈，我知道，你很了不起，你是701的大功臣……”

“你是大功臣……是我破译了‘紫金号’密码……”

“你是！”

“谁说的……”

“我说的……”

“你是谁……”

“我是新来的，我叫黄依依……”

“我不叫黄依依，我叫江南……”

“哦，你叫江南……江南，你以前听说过密钥机吗？”

“妙计……我是江南才子，我有妙计……”

“我是说密钥机，就是专门开启密锁的机器。”

“妙计……我用妙计破译了‘紫金号’密码……很难啊，没人能破的……”

“那……紫金密码的密钥，就是开锁的钥匙，你是怎么找到的？”

“密钥……我在天上找到的……我是在天上找到的，很黑的天啊……天上下着黑雨……那雨黑得睁不开眼睛……比炭还要黑啊……睁开眼睛要瞎的……他们都怕，没有人不怕……可我不怕……我破译了‘紫金号’密码……”

疯子断断续续地说个不停，黄依依的眼泪越来越多。突然，安在天如天而降，站在他们的面前。

黄依依问：“为什么不送他出去治疗？”

安在天先点了根烟给疯子，然后也坐下，叹了一口气：“他在破译了‘紫金号’密码的那一年，患上了精神分裂症，但他身上有着多重惊人的秘密，没人作主敢把他放出去治疗。他一夜之间由英雄变成了疯子，智商还不如一只聪明的狗高。”

黄依依问：“他的今天也是我的明天吗？”

安在天无言。

也就是这个时候，黄依依告诉安在天，她做了一个梦，梦见他的手上落满了马蜂，马蜂咬烂了他的手，飞走了，留下一个个小圆洞，他的手就像一副筛子，到处都是筛眼，而从筛眼里筛出来的都是阿拉伯数字……

安在天兴奋地说：“我相信你的梦。梦是智慧者抵达胜利彼岸的秘密通道，在密码的破译史上，梦中解密的，不乏其人。你的梦告诉我们，开启‘光密’密锁的钥匙可能是一部原始而现代的‘密钥机’……”

黄依依：“开启密锁钥匙的复杂化，是现代密码发展的趋势。但这种复杂化却受到无线通讯本身的限制，尤其是距离远、布点多的呈放射性的无线通讯，一般的密钥总是要藏在报文中。比如说‘谜密’，如此高级的一部密码，你知道它的密钥是什么？

“单日是电报的前三组码，双日是后三组码。”

“对，也是藏在报文中的，为什么它非要在报文中做文章呢？”

“因为它联络的电台很多，又是在战争期间，电台的流动性非常大，人员的流动也很大，如果不这样，比如专门造一份密钥表，万一掌握密钥表的人死了，通讯也就瘫痪了。”

“就是这个道理。‘光密’其实是斯金斯为美国军方造的密码，而美国军方从二战以来一直在搞军事扩张，部队遍布世界各地，部队这么分散，点网这么多，可以确定‘光密’不可能专门单独造密钥表的。”

“嗯，如果有专门的密钥表，也不适合像现在的国民党，让特务系统使用。”

“是，国民党把‘光密’作为台湾本岛与大陆特务之间联络的密码，更加可以肯定，它的密钥不可能离开报文。你想，特务分布多散，人员行动的限制又很大，如果密钥不在报文上，联络很容易导致瘫痪。”

“嗯。”

“所以，我相信，‘光密’的密钥一定是藏在报文中。但是会怎么藏？如果仅仅沿用像‘谜密’一样，单日是哪几组电码，双日又是哪几组码，不论是斯金斯本人还是美国军方，都不能接受。她一定会在无法摆脱的局限中，寻找到灵活、多变的新的密钥方案。我又想起斯金斯早期发明的一个数学原理，就是阴影原理，也叫漏光原理，俗称蜂窝原理，实质就是一个固定的蜂窝装置，借助一个移动的光源，可以把黑与白，或者阴和阳分割开来。我现在没有器械，无法给你演示。”

“我可以想像，比如说，我们的房顶是一块蜂窝状的盖板，那么阳光就成了一孔孔的漏光。”

“对。这有什么好处呢？就是你只要和阳光移动的速度保持一致，你就可以随时处在阴影之中，这对我们将来发展太空技术是很有意义的。”

“嗯，回头再说我们的密钥……”

黄依依神秘地笑了，说：“我已经在做密钥样机了，告诉你，我去木工房，不是做玩具，我早过了抱洋娃娃的年纪了……”

木工房里，木工师傅正在精心地在一块木板上钻眼，一块平展的木板被钻成了蜂窝状。密钥机其实并不复杂，造型和功能都有点类似街上常见的量身高的仪器，标尺可以自由移动，不同的是密钥机的标尺是一块窝状的木板。高度是30公分，木板的大小如一页书。底部是一个长方形的托盘，四边有凹槽，槽中刚好可以放电报纸。

会议室正在开工作例会，安在天坐的是上座，一边坐着老陈、老杨、金组长；另一边坐着黄依依、小查、蒋组长；小费坐末座，在作记录。这会儿，黄依依一边示范一边讲解着，其余人都认真听着。

黄依依：“……这就是我想象中的密钥机，你们看，这是一板隔板，上面有很多蜂窝状的圆孔，标杆里有一根活槽，槽子被分成31格，代表一个月的31天；这隔板上有一个滑轮，这样隔板就可以自由地上下升降，升降31道。标杆的顶部有一个光源，然后这儿底部的凹面里，是放电报的地方，电报刚好可以卡在里面。这个托盘是可以伸缩的，伸缩格度也是31格，一格代表一天。现在我们可以想象，随着隔板的上下移动和托盘的伸缩，这些孔漏下的亮点也是在不断移动的。如果以亮点照中的数码组合出的数字作为解读当天电报的密钥，那么你们可以算算，这个密钥有多大，961，也就是说在961天之内，它的密钥不会重复。如果我们在这个光源上再稍做一点文章，比如说让它产生两个高度，那就变成2个961个变化点，这样可以做到五年之内，它的密钥都是不一样的。”

陈二湖：“小黄，我说一点，如果有这么一台密钥机，对反破译倒是很有好处，但是据我所知，世界上还没有哪一部密码专门为密钥搞过一个装置的。你们听说过密钥机吗？”

黄依依：“那你听说过谁敢偷天安门城楼上的毛主席像吗？”

安在天笑了，说：“只有斯金斯。”

黄依依：“对。正如安副院长说过的，我现在越来越信了，斯金斯偷

盗英纳格码机的技术，绝对不仅仅是偷，而是她的智慧，她太诡异多端了，喜欢干超乎常规的事。”

陈二湖：“可是小黄你想过没有，密钥不是密码的本质，它只是几个数字，是密码的一个附属品，是防君子不防小偷的东西，斯金斯会花那么大功夫在这上面做大文章吗？”

黄依依反问道：“为什么不呢？第一，它需要下的功夫其实很小，就这么简单的一个装置，我们的木工师傅都可以造个大概；第二，它产生的价值非常大，可以在几年之内，不重复密钥。这个是很难的，如果他们专门造一张相应的密钥表，这个表要挂满整面墙呢；再说，我基本肯定他们根本不会造密钥表，因为不现实，用起来有后遗症，很难在实际联络中应用。那么如果没有密钥表，仅仅在电文中来设置密钥，受到的局限是很大的，无非就是什么前二组、前三组、后二组、后三组、中一组、中三组等等吧，不可能产生这么大的密钥。第三，这个密钥机的原理是斯金斯本人的。我为什么会猜斯金斯可能会造这么一部密钥机，就是因为她早有这个数学构思。第四，我从斯金斯的诸多著作，包括她的有些作为中分析，斯金斯不是一个太有深度的人，她不是黑洞，但她怪异、狡猾、善变、易躲，是一条变色龙，很善于迷惑人。因为她缺乏深度，她造的密码，在难度可能走不太远，也正因为如此，密码本身的难度有限，她更需要在附属品上，比如密钥上增加难度，以弥补密码本身的缺陷。”

陈二湖转向安在天：“你觉得呢？”

安在天：“黄研究员，我现在假设你这个猜想是正确的，就是对方确实有这么一部密钥机，那么下一步我们就要仿造一部。仿造也是猜想，他们造很容易，但我们仿造就很难，大小、高矮、尺寸等等，稍有偏差都毁之一旦，肯定是‘失之毫厘，谬之千里。’当然，这只是数据上的仿造，现在这个数据的演算量有多大？”

黄依依递出一个讲义夹：“演算公式，演算量，我都列好了。”

安在天看了说：“哟，这个演算量很大啊。”

黄依依：“当然大，隔板、托盘、光源，都是活动的，上下动，左右变，演算量自然小不了。”

安在天递给蒋组长：“你看看，这个量大概需要多久才能完成？”

蒋组长：“我们所有人三班倒，起码也要干一个月。”

黄依依始料不及：“这么大的演算量？！”

蒋组长：“我们的人力条件就是这样。”

黄依依感慨道：“要有台计算机就好了。”

陈二湖：“万一猜想不对呢，这个冤枉路就跑得太远了。”

所有人震惊了，包括黄依依，最后都把目光落在安在天身上。安在天沉默良久，下了决心，说：“如果这个猜想是正确的，我们就等于敲开了破译‘光密’的大门。和这个诱惑比，一个月，值了！”

日历一张一张地被撕去，演算的人员，一拨又一拨地换，演算师的手指飞快地拨动算盘，案台上的纸张在堆高……

最后一天下午，安在天和黄依依都亲自加入了演算行列。演算到了后期，不时有人向台上报数，像股市上的报盘：1234567890……0187654321……2345678901……

蒋组长紧张地说：“最后，把大家的数字统一加减乘除一遍。”

“专人”在众目睽睽之下，开始作最后的演算。安在天和黄依依都紧张到了极限。

“专人”最后发现算出的结果是一个“不尽数”时，自己都吓坏了，愣在那里，不敢报。

蒋组长问：“怎么了？无法报，除不尽，数破了……”

黄依依失控地叫道：“这不可能！你算错了！”

安在天安慰地拍拍她的肩膀，亲自坐下，重打了一遍，他也突然停下了，结果和“专人”一样。

这时，黄依依疯了似的，砸掉了一个算盘，哭着冲出了演算室。

这个令人梦牵魂绕的猜想，这场兴师动众的演算大战，在一个月后，就这样以失败告终了……

天下起了雨。

安在天打着一把黑伞，形单影只，孤独地行走小路上。

黄依依独自在旷野上坐着，任雨水击打在她身上。突然，有一把伞，撑住了她头上的这片天。

黄依依抬头，看着安在天，说：“对不起，我……太没有理智了。”

安在天笑了，说：“还好，你只是砸了算盘，要不就是砸我了。”

“我让你难堪了。”

“让我们难堪的是斯金斯。”

“这个女魔鬼！我以为……这次我把她逮住了。”

“我也没想到我们会扑空。”

“你下了这么大的决心，如此兴师动众地支持我，结果让人笑话了……”

“没人会笑话，这是破译密码，不是撒网打鱼，天有阴有晴，事有成有败。破译，就是要释读天书，看懂无字之书。在系统内部，把搞密码破译的人叫做‘看风者’，风从眼前拂面而过，你就要抓住它。江南的灵魂和肉体每天在701的院子里徘徊，大家都看得到，也想得到。破译密码虽然不是战场上的刺刀见红，但同样需要白刃一般的付出，鲜血，甚至包括生命在内的牺牲。”

“你是荣辱不惊，拿得起，放得下，可我不行，我做不到。我无法想像我回到破译室去，见到老陈、小查，还有那么多苦战30天的演算员。”

“那是因为你没有我这种经历。”

“听说你从小是孤儿？”

“我小时候，至少10岁之前不是，那时我的父亲和母亲都是上海的地下党，父亲也是搞破译的，是上海警备司令部的总破译师。”

“后来呢？”

“我10岁那年，父亲为了送出一份关乎上海地下党生死存亡的情报，牺牲了。”

“你母亲也跟着暴露了？”

“我母亲接受了组织上新的任务，以另外一种身份去了南京，从事危险的地下工作，我不能跟着她，甚至不能认她，组织上把我委托给了铁部长和他的爱人。不到两年，他们的身份也暴露了，不得不离开上海，跟随红军长征去了。我那时才12岁，组织上就把我和一大批像我这样的孩子送去了苏联。而那时候，我母亲已经在南京牺牲了，只是没有人有什么机会告诉我。苏联其实是我的伤心地，我在那里经历了二战，爬过

集中营的铁丝网，也亲眼看见纳粹杀人，成批的人在枪声之中像麻雀一样在我身边倒下，堆积。这一次重返苏联，我是回来了，可小雨的生命却永远定格在那片寒冷的土地上。少年丧母，中年丧妻，人生三大不幸，我已经经历了两个。”

黄依依看他已经沉浸在往事之中，忙转移话题说：“看着你，我就想起一个词来，叫‘静水深流’。你这样明目张胆地帮我，护着我，不怕有人说你？”

“不说才不正常。我为什么不能帮你，你是我选来的，我要仗着你出成绩；我为什么不能护着你，你一个单身女人，为了‘光密’，千里迢迢跑到这里，我不保护你谁保护你？不叫明目张胆，叫光明磊落，心底无私，天地才宽。你可千万别得志猫儿雄似虎，败翎鹦鹉不如鸡了。我想看到以前那个嚣张、肆无忌惮的黄依依，无法无天，没有伦理纲常……”

黄依依嚎啕大哭，说：“你越这样，我越难受，我没有为你争气……”

“你要真想为我争气，就不要哭，赶紧回11号楼去，那里有你的破译室，有你对付斯金斯咸鱼翻身的机会。关汉卿写过《南吕一枝花·不伏老》，里面唱道：‘我是个蒸不烂、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响铛铛一粒铜豌豆。你便是落了我牙，歪了我口、瘸了我腿、折了我手，天赐与我这几般儿歹症候，尚兀自不罢休。’而你现在，牙齿齐，嘴巴正，四肢健全，就是想到镇上买东西，因为不熟道，绕了一些冤枉路，这又有什么大逆不道的？要我说，你应该做那一粒铜豌豆。”

其实安在天明白，在没有破译密码之前，只有白痴才会相信一定能成功，这不是一片土地，密码也不是一颗土豆，只要你种下去了，就会迎来收获的一天。但如果你不种，你将一无所有。

在客厅里，安在天新设了一个灵台。上面挂着他妻子小雨的遗像，放着骨灰盒，不肃穆，倒透着温馨，插着野花。在另一面墙上，挂着一些照片。不过，多了一个小女孩的照片，她是安在天后来生的女儿。儿子比小女孩大几岁，他们这些年一直跟外公外婆生活。

安在天进屋后，把外衣挂起来，然后很随便地对着遗像说：“小雨，我回来了，我出去了一整天，也没人跟你说个话，你一个人孤独吗？”回头看了看儿子和女儿的照片，又说，“有儿子、女儿和你在一起，你不会孤独的。今天我还跟两个小家伙通了电话，他们都很好，爸妈的身体也很好，你就放心吧。儿子他们学校开运动会，他800米跑了第一，这臭小子象我，速度快，又有耐力。女儿翻出了一件你小时候穿过的裙子，说现在穿也一点不过时，就穿上去上学了，结果被女同学们骂成是资产

阶级的大小姐，还哭了一鼻子……”他边说，边收拾着房间，像小雨活着的他身边一样。

安在天打了一个哈欠：“不早了，你该睡了，我也要睡了。”说完，去了卫生间。

安在天刚给牙刷挤上牙膏，就听见有人敲门。他疑虑地开了门，看见门外站着黄依依。

安在天吃惊：“是你，这么迟了，你还不睡？”

黄依依盯着安在天，不语。她为情所困，似乎已经失语了。

安在天小心翼翼地问：“你有事吗？”

黄依依还是不语。

“你怎么了，脸色这么难看，生病了吗？是不是白天淋了雨着凉了。来，快进来，要不要送你去医院？”

他伸手想去扶黄依依。就在这时，黄依依突然一下子扑进了安在天的怀里。

炽热的感情燃烧着她，把黄依依烧得失语，烧得窒息。当她扑倒在安在天怀里时，那样子确实有些真假难辨，把安在天吓得以为她真是病了。

安在天惊呼道：“喂，黄依依，你怎么了？真的病了？”

黄依依偎在安在天的怀里，闭着眼，一声不响，像是昏迷了，其实是在用心体味着安在天的体温。安在天扶着她在沙发上坐下，又是呼喊，又是摸她的额头，掐虎口，手忙脚乱的。

他放开她，准备去打电话时，黄依依睁开了眼睛，摇摇头说：“我没事，别打电话。”

“你刚才昏过去了……”

“我太累了……你，还有‘光密’，都让我很累……”说着，抓住了安在天的手。

安在天想抽出手，说：“你到底怎么了？”

“我怎么了，我爱你。”她起身，紧紧地抱住了安在天……

谁记得一切，谁就感到沉重。这句话适合男人和女人之间，也适合国家和国家之间。

黄依依抱着安在天，无助地大哭道：“我爱你，我也没有办法，我知道我这样做，你会认为我是一个下贱的女人，没有廉耻没有自尊的女人，可我控制不住，你帮帮我，谁能帮帮我……一个没有人爱的女人，是得不到上帝眷待的。”

安在天慢慢挣脱开她，站得远远的，道：“你搞什么名堂？白天，我们不是说好了，你要做一粒铜豌豆嘛……”

黄依依坚定地看着他说：“我没有搞名堂，我就是爱你……我在工作上要做铜豌豆，在爱情上更要做铜豌豆……”

安在天看着遗像：“你走吧，我不想看见你。你到我办公室，我没有权利拒绝；可你到我家，我有权利拒绝。”

黄依依坚决地：“我不走。”说着起身去关了门，然后朝安在天走过来说，“我爱你，我要跟你在一起，我们今生今世都不要分离，还有来生来世……”

“你别过来！”

“上帝或者说佛陀，让我经历过那么多之后还能遇见你，我想这是他们给我一生中最大的恩典，也是最后一次的机遇，我真的爱你……我相信你也是爱我的……”

安在天闪开，绕到小雨的榻台前，抱起骨灰盒说：“黄依依，你赶紧走吧，请你再也不要跟我提爱这个字了，你没权利爱我，我有妻子……”

“就是它吗？它只是你妻子的骨灰。”

“对你来说她死了，对我来说她永远活着，天天和我在一起。你快走吧，你不觉得这样……当着我爱人的面说这些太不道德、也太狠心了吗？”

“你不道德，抱着妻子的骨灰盒……请你放下它好吗？安在天，你别这么绝情好吗？”

安在天提高了声音：“你别说了。我把你带到701，是要你破译‘光密’，而不是来跟我谈恋爱。国家利益高于一切，儿女私情在它面前，渺小得只是一粒尘埃。我不需要你的爱，请你快离开我家里。”

黄依依气得一屁股坐在沙发上，说：“我不走，我就不走。”

“你不走我走。”

“你走吧。”

安在天走到门口：“你不觉得你很荒唐吗？有你这样爱人的吗？”

他出了门，把黄依依一个人晾在屋子里。黄依依看着小雨的遗像，突然抽了自己一记耳光，掩面哭泣起来。

屋外，安在天焦虑地踱步，等着黄依依出来。他没有穿外衣，冻得直跺脚。

黄依依终于出来了，她步态迟疑、缓慢，没有东张西望，而是一直向前，像梦游似的走着。

夜已经深了，院子静悄悄的，黄依依的脚步也是静悄悄的，像一个幽灵。

屋里，茶几上，留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一句话：安在天，我恨你！

安在天的目光从纸上移到小雨遗像上，像怀疑小雨也看见了纸条一样，他匆忙点了一根火柴，把纸条烧了。

培训中心主任汪林是个牌迷，这会儿，正在招待所一个房间里，跟远道儿而来的客人玩拱猪。一圈四人脸上都贴了不少纸条，贴哪儿的都有，还有把纸条夹在眼镜上、或缠在耳朵上的。又完一把，汪主任抬头看看表，意犹未尽地说：“再来一把，最后一把了，明天得上班呢！我属于睡得再晚上班也不迟到的人。”

天又下雨了，是淅淅沥沥的雨，不大，但很稠密。

汪主任冒雨回家的途中，路遇了黄依依。路灯下，有个女人就站在那里，一动不动的，似乎想走，又不知去哪里。汪主任从雨中跑过来，他可能是从招待所里找了一块塑料布，顶在头上。他没有认出是谁来，但黄依依的样子还是引起了他的惊疑和关注，他上前盘问着。

汪主任问：“这是谁呀……这么迟了还不回去，在外面干什么……”

黄依依不理，还是呆呆地站着。

汪主任走近了，把塑料布顶在她的头上说：“你怎么了……你是哪个部门的……你是不是遇到什么事了……需要我帮你做什么……你倒是说话呀，别是《聊斋》里的女鬼吧，我可怕鬼！”

黄依依转过脸来，她绝望的眼神，苍白的嘴唇，浑身都湿透了，冷得瑟瑟发抖着，并且打了一个响亮的喷嚏。

适时，汪主任突然认出来了，说：“喂，你不就是破译处新来的黄研究员吗？啊哟，你这是怎么了，谁欺负你了，出什么事了，你这样会感冒的，明天就上不了班了。走，我送你回家……新社会了，有什么想不开的……”

黄依依一直没吱声。汪主任上来想拉她走，黄依依挣脱了，绕开他，径自往前走。汪主任追了上来，把塑料布给她顶在头上，自己则淋着雨。黄依依没有推脱，就这样由着汪主任，一直往前走。

安在天也没睡，他一直站在窗口，看着对面黄依依宿舍的窗口，那里始终黑着灯。他听见外面的雨声，终于下定决心，披了雨衣，又找了把伞，开门出去。

到了楼下没雨的地方，汪主任才把塑料布放下来，他此时已经是全身都湿透了。黄依依什么都没说，招呼没打，头也不回，就往楼里走去。汪主任一直看她上楼，才转身离开。

不远处的树下，安在天穿着雨衣站在那里，还夹了一把伞。

安在天没有开灯，坐在那里吸烟，烟头一明一灭。

透过他可以看到，黄依依宿舍的窗口灯亮了。

他的雨衣往地上滴着水……

早晨，高音喇叭放着时代歌曲。三三两两的人从四面八方食堂走来。汪主任和安在天，一个从东向西，一个从西向东，迎面走来，刚好在食堂门口会合了。两人点了头，算打了招呼，汪主任突然问：“喂，安副院长，你们新来的那个数学家，昨天晚上怎么了？”

安在天明知故问：“她怎么了？”

“我从招待所打完牌回去，都快两点钟了，还下那么大的雨，我看见她跟丢了魂一样，就那么站着。”

“你在哪儿看到的？”

“就在招待所前面不远的的一个路灯底下，她那个样子，我要不是胆大，准给她吓个半死，真像聊斋里的鬼……”

安在天有意岔开话题：“你那边怎么样？”

“最近培训工作不多，但请领导放心，即使只有一个人，我也不会掉以轻心。因为我是代表组织，是公对公，硬碰硬的。3个月集训下来，过就过，不过就不过，我写的任何评语都会对上级负责的。喂，这个黄研究员为什么没参加培训就直接投入工作了……”

小费的办公室正对着楼梯，所有来上班的人都要从他视线里走过。他看见陈二湖和他的助手走过了，又看见了小查。

小查停在小费办公室门口，问：“黄研究员来了吗？”

小费：“我还要问你呢，今天你怎么是一个人来的？不是要求你每天叫她一块儿上班吗？”

小查急了：“她没来？”

“没看见。”

“我在食堂也没看见她来吃饭。”

适时，安在天也来了，他见了小查，问：“黄研究员到了吗？”

小查：“还没有。”

“赶紧给她打电话，让她快来，今天徐院长要过来看望大家。”

小查给黄依依家里拨电话，打了有十几个了，就是没人接。安在天微微一怔，亲自打电话，通了，还是没人接。他放下电话说：“她可能会去哪儿呢？你还是去找找吧，看看警卫连有没有？食堂、木工房，还有树林里、河边，对了，她最近老和疯子江南下棋，看看他俩在不在一起？”

陈二湖也进来了，说：“所有搞破译的人，都和棋类有一种天然的联系。但只有平庸之辈，才会迷恋它，就像海盗、毒枭，晚年都会亲近慈善事业一样。”

“黄依依绝不是平庸之辈。”

“那她也是未老先衰，一个破译家只有在穷途末路之后，才会在棋类找回自己的用武之地，做最后垂死的挣扎。”

小查敲黄依依宿舍的门，里面没动静，旁边几家邻居都被惊动出来了。

小查问：“你们上午看见黄研究员了吗？”

邻居：“……没注意，好像没有，她爱唱歌，这一上午都没听见歌声了。”

安在天过来，他有点急了，对小查说：“把你发卡给我。”

小查莫名其妙地看了他一眼，但还是把发卡递给他。安在天用发卡打开门。小查诧异地看了安在天一眼，安在天没有理会，径直往房间里走去。

黄依依正发着高烧，昏迷不醒地躺在床上。

房间四处贴着剪下来的安在天照片，小查慌乱地低下头，不好意思再看安在天了，仿佛无意之中窥探了他的秘密；安在天却连看都没看一眼，背起黄依依就走。

安在天背着黄依依，小查在后面托着，进了医院。医院急诊，见是安副院长亲自背进来的一个病人，医院上上下下自然都重视，几个值班医生风风火火地跑进跑出，看这看那。

黄依依躺在诊断台上，双目紧闭。

护士从她腋下抽出体温表说：“41度！”

安在天：“住院吧。”

医生给黄依依做听胸、透视等各种检查，在场的几位医生都怀疑黄依依得了急性肺炎。黄昏时分安在天再次来到病房，却发现里面的病床空了。

正在纳闷，有护士过来，道：“安副院长，您是来看黄研究员的吧，她已经走了。”

“去哪儿了？”

“应该是回家了。医生不允许她上班，给她开了三天的病假条。”

“她病好了？”

“烧退下来了。”

“没事吗？”

“没事，急性肺炎排除了，就是一般的重感冒，没有其它问题。她身体底子不错，所以，用了药后烧很快就退了，她自己非要走。”

走廊，锅灶上熬着稀饭，小查一会儿看火，一会儿看锅，很在行的样子。

收音机开着，播放的是小说连播节目《三国演义》。黄依依半倚在床上，手上捧着一本英文小说《简爱》。

小查端着一碗稀饭进来说：“你还看书，就不知道休息一会儿。”

黄依依：“看书还不就是休息。”说着，准备起床。

“别起来了，就在床上吃吧。你听中国的评说，看英文的小说，脑子忙得过来吗？”

“我会一心二用。我没这么娇气，烧退了就没事了。”

来到外间，黄依依看看稀饭，感觉还是很有胃口的，“嗯”了一声夸赞说：“很香嘛。”

“现在还烫，等一下。一天没吃东西了吧。”

“是，所以闻什么都香。”

“有胃口病就好了。我看你身体还是很好的。”

黄依依仿佛在说双关语：“身体再好，也经不起这种折腾。”

小查看着她不语。

黄依依有些不好意思地：“让你笑话了，那些照片……”

小查装傻，道：“哪些照片？什么照片？”

黄依依苦笑着：“我还是第一次被男人这样伤害……他很绝情，我要把他忘了……你说他为什么不喜欢我？”

“我不知道，我想……唉，不要想这些，想得头疼，还是吃饭吧。”

黄依依叹了一口气：“想了这些，我都没胃口了。”

“那就别想，吃吧，可以吃了。”

黄依依吃了一口，又犹豫着说：“你去看看，他回来了没有？”

小查去窗前看了看：“亮着灯呢。”

“那就是回来了。”

“应该吧。”

“你说他会来看我吗？”

“还是别来看好，否则你又忘不掉了。”

“你希望我忘掉他？”

“我希望.....你们能好，可是.....”

“你觉得不可能？”

“啊哟，依依姐，你吃饭吧，等病好了再说。”

黄依依茫然地：“我得的是相思病.....我绝望了！”她放下碗，突然像孩子一样，“呜呜”地哭了起来。

安在天还没这么早回过家，所以呆在家里，很是无所事事。他一会儿看看黄依依宿舍窗口射出来的暖暖的灯光，一会儿又来看看小雨的遗像，一会儿坐，一会儿走，不安的样子。他在犹豫。最后，他来到小雨遗像前说：“小雨，你别见怪，我想我还是应该去看看她.....你不要担心，我不会做任何出格的事.....我们夫妻多年，你了解我的，我心里只有你.....和‘光密’.....她是我专门找来破译‘光密’的人，我需要她，我们701需要她.....你一向支持我的工作，这次一定也不会例外.....”

他拍了拍骨灰盒，象拍小雨的肩膀一样。说完，他拉开门出去。片刻，又开门进来，到厨房里找了些水果、饼干什么的，带走了。

小查在水台洗碗筷，看到安在天拎着东西进了黄依依宿舍的楼，假装没看见他。

黄依依又上了床，出神地望着窗外，手上端着那只烟灰缸，像黛玉葬花一样，把里面的烟蒂一只又一只捻了，丢在地上。

有人敲门。

黄依依以为是小查回来了，喊道：“洗个碗这么快，门没锁。看你就是个没成家的人，没有家庭主妇的样子。”

进来的是安在天，他看外间没有人，知道黄依依在里面，装作若无其事地说：“在休息啊，怎么样了？”

安在天发现，原来贴的他的照片都已经取下来了，露出空白的墙来。黄依依听是他来了，一下子激动地收紧了身子，但嘴上又装得冷若冰霜，问：“是谁来了？”

安在天知道她在装怪，苦笑道：“你是不是烧糊涂了，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来了。”

“哦，原来是安副院长，你来干什么？”

“我来看看你，病好一点儿了没有？”

“好不好跟你有什么关系，像我这种下贱之人，死了你才高兴。”

安在天默然不语。

黄依依急了，说：“你说话啊，你干嘛不说话了？”

“你这样子我还有什么话好说，你好好休息吧，不打扰你了，我走了。”说着，慢慢往处走。

“走就走吧，你本来就不是诚心诚意来看我的，我还要出来拦你走不成？”

外间没有了动静，黄依依仔细听了一下，以为他是真走了，赶紧跳下床，出来看个究竟，看到安在天像个受气包一样黯然立于门前，顿时软了心肠，但嘴上还强撑着，道：“你怎么不走？”

安在天看她没穿外套，道：“把外衣披上，别又感冒了。”

“恐怕你不是担心我感冒，而是怕我感冒了影响工作。”

回去穿了外套，又出来。黄依依问：“是小查喊你来的吗？”

“不。是我自己要来的。”

“你为什么要来？”

“你生病了，我来看看你不行吗？作为领导，作为同事，作为朋友，也可以作为兄长。”

“哼，恐怕是来看笑柄的吧？”

安在天愠怒地看她一眼：“你能不能有一句好话？”

“好吧，我不说这些，你坐，我说好话给你听。”

安在天坐了，看看她，问：“还发不发烧？”

“什么烧？身体不烧了，但心里还在烧，烧得心都慌了。”

安在天看看茶几上下了一半的棋盘，叹了口气说：“我陪你下盘棋吧。”

黄依依白了他一眼：“谁跟你下棋？”

小查洗了碗筷上来时，悄悄走到门前听，听到黄依依大笑着：“你就这水平啊，还好意思跟我下棋呢。你看，你这个子一走，白棋已有的优势就全泡汤了，这叫功亏一篑。”然后又听到黄依依“哗啦啦”一把抹掉了棋局，道，“这就是你昨天晚上干的好事，一下子把什么都毁了。”

小查把碗筷放在门口的桌上，悄悄地溜了。

安在天沉默了一会儿说：“我们不谈这个好吗？”

“我要谈，我要你告诉我，你为什么不爱我。”

“因为我心里有我爱的人。”

“谁？就是那个……遗像上的人吗？”

“是的。”

“你不觉得自己荒唐吗？”

“我觉得……死者的尸骨还没有入土，就另觅新欢才荒唐。”

“人死了，常言道‘入土为安’，你不给人家安葬，还四处带着走，你以为这就是对死者的尊重吗？”

“我要等一个日子。”

“什么日子，是周年祭，还是诞辰日，还是五一劳动节，国庆节？清明节、端午节？”

“都不是。”

“莫非要等到我们破译‘光密’？”

“对！”

黄依依定定地看着他，说：“你的意思是……难道我破译了‘光密’，

你就会爱我？”

安在天苦笑道：“你怎么整天就想着爱啊爱的，难道爱有这么重要吗？”

“难道还有比爱更重要的吗？”

“当然，对我来说，破译‘光密’就是现在最重要的，比其它任何东西加起来都重要。要说爱，这是最大的爱，是爱国、爱党、爱人民、爱社会主义的体现。”

“你愿意为它献出一切，包括生命。”

“对。”

“可是我们的党，我们的国家，还有我们的人民，我们的社会主义，没有说你只能爱她们，不能有其它的爱。”

“其它的爱要服从于这些爱，我现在只想破译‘光密’，除此之外，别无它念。”

“我也想破译‘光密’。”

“那就好好破吧。”

“但我是个怪人，我心里没有爱情，就没有灵感。”

“你很固执，我想……如果你把这种固执用在破译‘光密’上，就是没有爱情，也照样会有灵感。”

黄依依感到很失落，嘲笑道：“我呢，很傻。你呢，对于国家，你是伟大的；对于我，你其实挺狠心的。行了，不早了，你走吧，我要睡了。”

安在天看看她，站起身：“那你早点儿休息，等病养好了再来上班，这两天就在家歇病假吧。”说着，就要走。

黄依依绝望地看着他，看他走到门口了，突然道：“你就这样走了，不跟我告别一下。”

“不是告过别了嘛，还要怎么告别？”

“过来抱抱我。”

安在天站着，不动。

“就像你跟安德罗告别一样，来，抱抱我，就把我当作一个苏联人吧，入乡随俗。”

话说到这个份上，安在天实在无法拒绝了，他苦笑一笑，走上前，轻轻地抱住她说：“好，再见。”

黄依依似乎为了让安在天放心，显得平平静静地，而且专门找了一个肩膀外侧的角度，轻轻地抱着他。就在这时，她眼睛一闭，悄然流出一行泪，客气地：“再见。”

这泪，黄依依只流给自己，安在天没有看到。安在天已经出了门，回身在关门时，一直默默目送他的黄依依喊道：“安……”

安在天回头。

“破译‘光密’的难度很大，但我现在要破译它的决心也很大，为了我爱的国家，也为了你……和我，我不会撂挑子不干的。”说着，她背过身去。

安在天对着她的背影道一声“再见”，轻轻关上了门。

黄依依茫然地坐到椅子上，看着安在天留下的那两根烟蒂，她拿起，吹掉了烟灰……

多少年以后，当安在天已经是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儿孙满堂，尽享天伦之乐的时候，他依然想不明白自己和黄依依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感情。没有“光密”，他们可能终生无法相遇；但同样因为“光密”，注定他和她在相遇之后，又各自而去。

安在天刚起床，他拉开窗帘，顿时阳光洒满了一地。

他在跑步，往山上跑去。迎面看到穿了一身运动服的黄依依，矫健如一个运动员一样，正从山上往山下跑来。

黄依依正正经经地向他问好：“早上好。”

安在天还没适应她这种变化，只好也点点头。

黄依依礼貌地挥挥手，跑过去了。

安在天整个感觉如见了一个普通的部下，不习惯，直奇怪，他回头望着黄依依远去，像是怀疑自己眼睛似的……

黄依依从窗口买好了稀饭，可能因为被烫了一下，她叫了起来。

安在天还在排队，见状，忙问：“要帮忙吗？”

黄依依没理会他，径直跑到餐桌前，把稀饭放下，然后才回身，对安在天客气地微笑了一下说：“安副院长，谢谢。”

安在天没有言语，跟队伍往前走着。

他再一回头——黄依依真是被烫了，正把手指头伸进嘴里吸吮着，她的样子，像极了婴儿。

安在天上楼来，迎面遇到小费，神秘地说：“今天不知谁烧了高香，太阳从西边出来了……”

安在天问：“怎么了？”

“黄研究员第一个就来了，以往她都是倒数第一个。”

安在天过来，看见黄依依正在拖地，她不光拖了自己的破译室，还有走廊……

安在天在办公室里，听到黄依依有节制地敲了三下门，尽管门敞开着。安在天从里间出来，见是黄依依，不习惯地挠了挠自己的头。

黄依依：“我有事。”

安在天：“……你没事也可以来。”

“我来请假，我去木工房。”

“哦，这种事你告诉小查就可以了。”

“她不在，她男朋友来了，她到火车站接人去了。”

“我知道了，你去吧。”

“谢谢。”

“不用客气。这是我该……同意的。”

路上，太阳把一旁的树林，照得富有层次和诗意。一只小松鼠跳上了树，眺望着什么，远去。

黄依依拎着一只布口袋，在路上走着。安在天坐车从后面上来，远远地看见她独自一人的身影。车在黄依依身边停下了。

安在天：“上来吧，我送你去木工房。”

“不用，我走着去，不算远。”

“你病还没好透呢，别累着了，我去院里开会，顺道儿捎你过去。”

“才不顺道呢。”

“绕不了几步路……”

黄依依还是摆摆手，径自走了。

安在天对司机说了一句话，跳下车来。安在天追上黄依依说：“车没油了，我也走去开会吧。”

黄依依没有说话。

安在天默默地从她手里接过布口袋，走在前头。黄依依无言地跟在他后面。

二人一前一后向前走去。

第十七章

安在天在木工房前停下了步子。黄依依：“我到了。”

安在天把布口袋还给她：“挺沉的。”

黄依依说了声“谢谢”，转身走了。

安在天看着她进去。

木工房的师傅是个半大老头，很谦卑的一个人，看见黄依依进来，乐哈哈地上来迎了，满口“黄老师”、“黄老师”的，看样子，两人很熟，上次的密钥机就是他做的。

黄依依指着纸箱里的木玩艺，有各种样式的，有的是各种大小的圆球，有的是各种规格的锥形，还有的呈舌形等，交代师傅说：“这些都不要了，把它们毁了。”

“毁了？”

“嗯，一个都不留。”

师傅觉得挺可惜的：“我花那么多力，你花那么多钱，唉，也不知你做它们干什么用？”

“我还要做呢。这次要做的东西好做，尺寸、样子我都画好了。”

师傅接过一张图纸，看着说：“黄老师，你做这个是干什么用的？”

黄依依笑道：“你怎么又问了，不是说好不问的嘛。”

“对对对，不问、不问。这些要的急吗？”

“急，帮我加加班，争取明天给我。”说着，从身上摸出两张粮票递给师傅，“喏，这给你，是全国粮票。”

师傅眼睛都亮了，连声道谢，把粮票当宝贝一样藏了。

院长办公室里，陈二湖正在生气地质问安在天。

陈二湖：“安副院长，不是我说你，你有时候过分信任她了。”

安在天看着他。

“比如说这次，我就很纳闷，破译密码要先找密钥，这完全是本末倒置的做法，而你居然还支持她。”

“怎么叫本末倒置？”

“我破译密码20多年了，还没听说过先找密钥的做法。密钥是什么？是屋子大门的钥匙，就算给了你钥匙，让你进了门，可我们要的东西都在保险柜里，你打不开保险柜，光进门有什么用。只要我打开了保险柜，我没有钥匙，也可以爬窗进去……”

安在天脸色铁青，徐院长为二人打着圆场……

陈二湖确实老了，他不知道，随着西方电子计算机技术的崛起，密码的研制和破译都已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现代的密码，密钥和密码已经合二为一，就像新兴的合金技术把铝和铁完全合成为一种崭新的材料一样。就在这谈话之间，安在天为新生事物而担心，为黄依依此去之后破译“光密”的道路而担心……

黄依依从木工房出来，刚上大路，就碰上培训中心的汪主任汪林。

汪林热情地打着招呼：“你好啊，黄研究员。”

“你好……”黄依依似乎没有认出他来。

“还认识我吗？”

“……你是住在我前面的楼吗？”

“真是贵人多忘事，连救命恩人都想不起来了。”

“救命恩人？”

“那天晚上要是没我，你兴许就被吊死鬼拉走了。”

黄依依干笑了两下。

汪林启发她：“谁送过你回家？”

“哪天？”

汪林笑了，说：“喂，看来送过你回家的人还真不少。那天晚上你是怎么了，好像丢了魂儿一样……”

黄依依慢慢想起来了，一下子有点不好意思起来，“哦”了一声：“是你啊。”

“就是我，你把我忘得一干二净，真是我做男同志的失败。”

黄依依急忙地说：“不是的，那天……我喝醉酒了……”

“你还能喝酒，那什么时候我请你喝酒？”

“你是哪个部门的？”

“培训中心的，我姓汪，汪林汪主任。”

黄依依伸出手说：“哦，你好，汪主任。”

汪林握住她的手：“喂，听说你围棋下得很好，什么时候我们杀上一盘？”

“好啊。”

“那你就多准备一点粮票、布票吧。”

黄依依把他的手甩了，说：“哼，你搞错了没有，想赢我，做梦。那你输给我什么？”

汪林开着玩笑：“我输我这个人！”

黄依依刚要瞪眼睛——

“我是无产者啊，除了人外，我一无所有。”

小费整理电报。

安在天问：“总共有多少份电报了？”

小费看了登记说：“1012份。”

“通知大家开会。”

会议室里，安在天：“我说两点。第一，关于分析率的问题，这是个反映大家成绩的标杆，我看了分析科通报的文件，我们的分析率由开始的不到2 / 1000，到现在将近5 / 1000，这个增长速度和幅度虽然都是可喜的，但我从破译那边得到的反馈，尽管分析率一路攀升，含金量还不是太高。什么意思呢？就是我们现在分析出来的一些字、词、数字，具有针对性和陌生度的关键字和词，相对比例占得还较小，大部分字、词以一些部队代号、番号、人名、日期等类似的名称居多。大致统计了一下，类似的名称占了总分析量的87%，这意味着我们的分析吃了偏食，对破译不利。好的状态，分析率不一定很高，但是要遍地开花，满

世界都是窟窿。现在我们某一处窟窿很密集，大部分地方又是死板一块。第二，是一个要求，也许是一个苛刻的要求。是什么呢？今天我把大家已经作过分析的电报都带来了，马上重新分发下去，物归原主，不是要你们保存，而是要求大家重新分析一遍。”

大家都有些惊异。

安在天：“我之所以这样做是基于一个考虑，就是我们境外报刊都是十天半个月之后才能看到，一些即时反映的线索被丢掉了，回头对着当日的报刊再分析一遍，可能会有新的发现……”

蒋组长把安在天带来的一纸箱电文分给大家……

事实证明，安在天的想法是对的，电报分析质量由此有了很大改善。陈二湖是直接的受益者，不久之后一天夜里快12点钟了，他兴冲冲地找到安在天，带来了喜讯……

老陈兴冲冲地走进安在天的办公室，后面跟着他的助手老杨。老陈兴奋地往安在天的桌上放了电文，说：“你看，我解读了一份密报。”

安在天念道：“急电。老狼业已启程，务必到老地方守候，有香蕉相送……”

老杨得意地：“这是我们迄今为止完整读出的第一份密报！”

老陈摘下老花镜，假装擦镜片，实际上是激动地流泪了。

这就是陈二湖的本事，他凭着对敌情的了解和长期积累的浩如烟海的翔实资料，平地起楼，就像一个天才作家，不识文理照样能著书立说。

破译人员开会时，黄依依说：“首先我祝贺老陈实现了零的突破，第一次完整地破译出了一份电文，有关方面也已经证实了电文的正确性。但是，由此认为我们的破译工作已经取得了巨大突破，这我不敢苟同。在我看来，这仅仅是一份单纯的电文而已，对破译‘光密’毫无意义，九牛一毛。指望一根牛毛得到一整头牛，显然不切实际。我们不要过分乐观，更不要轻易下结论，使破译工作误入歧途。”

老陈忍不住地反驳道：“你说这是牛毛，以前我们就是通过几根牛毛得到整头牛的。”

安在天：“那是以前，那时的密码主要靠人工设计，由一份电文引发第二份，进而第三、第四，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而现在的密码完全数据化了，你想一通百通，必须要从根上破解它的数学原理和程式、程

序，否则一就是一，二就是二，不要指望一而再、再而三的好事。所以我同意小黄的说法，建议老陈不要痴迷其中。”

老陈站了起来：“你和她……又绑到了一块儿！那请你们给我指条新路。”

黄依依：“这我无可奉告。老实说，我现在也是一头雾水。”

老陈：“所以，我说你还是不要好高骛远，踏踏实实地从资料和联情入手，从具体的每一份电报入手，能破译一份就是一份的收获，我相信量积累到一定程度，必然会发生质的变化。”

黄依依：“当然，如果你能这样完整破译出上千份电报，大功就告成了。不过，等我们累计到这个量的时候，这部密码恐怕早已过了有效期，报废掉了。安副院长刚才说了，我们现在不要指望这份电文是一只鸡，可以下蛋，可以举一反三，不可能的。它就是它，一只普通的公鸡，既不能下蛋，也不会变凤凰。然后老陈你想，以后就算一个礼拜你破译一份吧，什么时候才能上千份。”

老陈生气了：“这总比你瞎折腾好。”

黄依依也提高了声音，道：“我什么叫瞎折腾了？”

安在天劝她：“黄依依，你不要生气，你们都不要生气，我们这是谈工作，对事不对人。”

老陈：“我就是要对人，安副院长，你是助纣为虐。”

黄依依冷笑道：“老陈，不瞒你说，你现在做的，以前叫破译密码，现在实际上就是一个高级分析师的工作。”

老陈：“你说什么，我这是分析师的工作，那楼里这么多分析师，为什么到现在也没有哪个人译出一份电报。你每天也在看他们的分析报告，千分之几的那几个字、词，还经常张冠李戴。老杨，你说，我这份译出的电报，分析师给我的报告是怎么写的？”

老杨：“分析报告是这样写的——该电文系急电，文中可能出现的词有‘老狼’、‘香蕉’。”

老陈：“听见了没有，这就是他们的分析报告。”

黄依依：“所以他们只是一般的分析师，而你是高级的。”

老陈气不过：“哼，我先走了。”

安在天叫住他：“老陈，别走。”

老陈难过地：“一个分析师有资格坐在这儿吗？”

安在天：“这是她的一家之言，但不无道理。”

老陈气得脸色发白，对安在天说：“我对你也说一句一家之言，你把她当神仙看，结果是自己变成了小丑。我们这个特别行动小组，成了她的一言堂。”

林子里，黄依依在给小松鼠喂吃的，忽然觉得背后有人走来，回头一看，是安在天。她当作没看见，往林子深处走去，想回避与安在天见面。

安在天：“站住。”

黄依依等着他上来，阴阳怪气地：“谁呀？凭什么对我大喊大叫的。”

“凭我是你的领导，同事、朋友……”

“还有兄长。你是来做我思想工作的吧，怕我轻生，还是怕我撂挑子不干了。”

“都不是，我来帮你喂喂松鼠。”

“别担心，我没有你复杂的经历，没有大彻大悟，小彻小悟还是有的。所以，我既不会轻生，对不起天地、父母，也不会撂挑子不干，对不起党和人民，对不起徐院长和你安副院长。”

“我真想再去一趟莫斯科。”

“去找安德罗？”

“嗯。”

“他信都不回，哪还会见你？”

“会的。只要我去了，他一定会见我的，只是我出不去了。”

“你再给他写一封信。如果可能的话，我最想知道安德罗对斯金斯基造密技术的总体认识，除了出冷招、怪招之外，她有没有在难度上走近极限的本事。如果没有这个本事，四条路，我们基本上就排除了一条，就是‘光密’不会是数字密码加数字密码产生的数学密码。弄清这一点很关

键，因为如果‘光密’是这样一部密码，对我们破译很不利，这个演算量非常大，而我们的演算能力太一般了。那样的话，再一年两年都可能破不了。”

安在天笑了，说：“看到你这样，我就放心了。你沉得住气，我就沉得住气。我们都做铜豌豆。”

晚上，黄依依一个人在对着墙壁打乒乓球，活动室里回荡着单调的声音。

打完球回来，正打了一盆水想洗脸，听到有人敲门。黄依依慌乱起来，不过还是擦干净脸，又在镜子面前照了照，这才打开了门，她的潜意识里，也许在想来的人是安在天。

汪林笑容可掬地立在门外，手上提着一瓶白酒。

黄依依一愣，显然有些失望。

汪林笑嘻嘻地说：“下棋来了，怎么，不欢迎？”

“我是名声远扬，谁找我下棋，我都来者不拒，请进来吧。”

汪林一步跨了进来，吸了两下鼻子，道：“女同志的房间就是不一样啊，香气扑鼻。”

“我这屋子里除了野花的香没别的，满院子都有这种野花，你怎么就到了我这儿才闻见？”

汪林哈哈笑着说：“满院子是都有野花，但没有你啊。”他看茶几上有棋局，“我就知道你这儿有棋，所以光带了这个。”说着，把酒放在茶几上。

黄依依问：“这是什么？”

“酒。”

“带酒干什么，你以为我是酒鬼。”

“我哪有你那么多的布票、粮票，我就是再有一个人的布票、粮票，也不够一家子人用的，我输了就罚酒。”

“好，你今晚就准备把这酒都喝了吧。”

“不一定。这要让棋来说话。”

两个人开始下起棋来。

安在天加班回来，一眼看见黄依依窗户还亮着灯，传出阵阵她的笑声……

那时黄依依二人都有些喝高了。汪林大着舌头，把棋盘抹了，说：“不玩了，不玩了，你厉害，你太厉害了，我下不过你！”

黄依依的脸红扑扑的，道：“那不成，输了就得喝酒，这一瓶酒还没见底呢！”

“那你得陪我喝……舍命陪君子……”

“我不会喝……”

“其实……你在骗我，那天晚上你根本没喝酒，你在流眼泪，身上一滴酒味儿都没有……我跟你靠得那么近，一闻就闻出来了……告诉我，谁惹你哭了，是谁，我打他……我打死他……”

早晨，大喇叭还没响，安在天已经起床跑步了，水台有个水管没有关紧，在滴答着水，他上去拧死了。

阳光透过碎花窗帘，照在裸露的黄依依和汪林身上。大喇叭响了，黄依依先醒，她头沉如铅，挣扎着爬了起来，刚要穿衣服，突然，她呆住了——汪林头朝下，趴在她的床上，口角的涎水湿了有半边枕头。

黄依依一把将被子扔在了汪林的身上，她捂住胸口，竭力想让自己镇定下来。汪林浑然不知，还在打着呼噜。黄依依下意识地看了一眼窗外。汪林的呼噜打得更响了，还磨牙。黄依依蹬了他一脚。汪林打了一个激灵，醒了，看见黄依依，眼神顿时温柔了起来。

黄依依不看他，道：“上班要迟到了。”说着，她把脚往回收去，不料却被汪林一把抓住。

黄依依的身子微微动了一下。原来，汪林轻轻地在挠她的脚心。黄依依一闭眼睛，流下了两行热泪。汪林对着她的脸，吹了口气，似乎是想把眼泪吹干。

黄依依背过身去，说：“快穿衣服吧。洗脸，有眼屎。”

汪林把她的身子扳过来，面对自己说：“你看着我穿！”

黄依依别过脸去，汪林把她的脸又正了过来，黄依依抬手给他了一个耳光。

汪林没有任何回应，开始穿衣服。黄依依坐在床上，不看他。汪林穿好衣服，什么也没说，拿着空酒瓶走了，并带上了门。

安在天和汪林都在排队打饭，站在一前一后。二人随着队伍往前走。黄依依进来，突然，她脸白了，脚下一趔趄，似乎是无地自容的，回身就往外走。

安在天看她的背影，汪林却是目不斜视地拍了拍安在天的胳膊：“安副院长，到你了。”

安在天拿了个饭盒过来，先敲了敲黄依依办公室的门，无人应答。小查出来说：“黄研究员上午不过来了。”

“请假了？”

“没请，我猜的。她刚哭过，脸都是肿的，好像又去河边了。她不会跳河吧？她会游泳吗？”

安在天转身就走。

河边，黄依依眯着眼睛，坐在河边的石头上，她脱了鞋。安在天来到她的身边。黄依依没有回头。

安在天：“你听过这样一个故事吗？在阴阳界上，有一个熬汤的婆婆，每一天都会有无数的人到她这里喝汤，叫忘情汤。据说喝下去的人，可以忘记所有的前尘往事，而且，他们要忘的，恰恰就是爱情。一次，一个男子打翻了婆婆盛汤的碗，求婆婆放过他，因为他此生有一个爱的女子，他想来世还能在一起，所以不愿忘了她。婆婆没有答应，又盛了一碗汤，并施了法力将汤灌入他的口中。过了若干年，这个男子又来了，婆婆问他：‘你可曾记得前世，你爱的那个女子？’男子眨眨眼，说：‘我的前世是什么？是人还是猪？’婆婆痛心地说：‘这才一世轮回，你就不记得那个与你海誓山盟的女子了？’男人茫然地反问：‘那个女子是谁？我有老婆呀。’婆婆明白了，这就是所谓的爱情，它可能比甘蔗甜，也可能比黄连苦，但只是一碗汤，它就会消失。这一生的最爱，在下一世，却是什么痕迹都不会留下。下辈子，你身边的人就不再是他了。”

黄依依回过头来。

“这碗忘情汤，就是时间。”

黄依依把脚深深地放进了水里。

这一次，黄依依没有哭，也没有闹，而是平平静静的，甚至跟安在

天微笑。事后安在天想，也许这就叫做哀莫大于心死。她给安在天汇报工作，和大家开小结会，像一个正常的下级，她的爱情曾经压得安在天喘不过气来，现在好了，安在天挣脱出来了，获得了新生。安在天出了一趟差，去了北京。

安在天回来，马上就召开了一个会。会上，安在天问：“怎么样，我走了半个月，你们有什么新进展？”

黄依依：“我们就等你给我们送子弹来。怎么样，有收获吗？”

“安德罗始终不回信，我怀疑他可能被克格勃软禁了。不过北京之行没有空跑一趟，我通过别的途径，拿到了斯金斯的生平材料。还有，铁部长从有关部门找来一些近期国民党特务在大陆搞破坏活动的资料，你们交换着看吧。还有一个情况，你们想不到，我这次听说斯金斯在中学时曾经被几个白军强奸过。”

陈二湖问：“这对我们破译有什么用？”

安在天：“当然有用，这可以分析她的性格，人在少年时代受过的创伤会渗透到她一生的任何事情当中去。由这件事再来分析她偷盗英纳格玛的行为，包括拒绝斯大林宴会的事，就不难理解了。一个身心健康的人不会做这种事的，她心灵里有创伤，她的行为就会变态、乖戾。她身上所有恶毒的智慧、魔鬼的招术，或许都跟她这次经历有关。”

黄依依在资料中发现了斯金斯的一幅照片，照片上是一个目光阴冷的、嘴里叼烟的半老女人。

散会后，安在天让小查把黄依依叫到自己办公室，黄依依进来，安在天说：“把门关了。”

黄依依突然局促起来，说：“怎么，还要给我开小灶？”

安在天自己去把门关了，然后从旅行包里掏出一袋果脯，说：“资料太多，我也带不了多的，只带了一袋，只能悄悄送了。”

黄依依拿在手上，百感交集。

安在天：“别都给小松鼠吃了啊！”

黄依依忽然问：“你干嘛对我这么好？”

安在天笑笑说：“这……叫好吗？我也是看到了，想起你在北京呆过，可能喜欢吃，就买了。”

黄依依像是感觉很失落似的，自语道：“我搞不懂你，你这人……太深了，静水深流。”

“搞不懂我没关系，搞懂‘光密’就可以了。喂，你觉得我刚才说的有没有道理？”

“有道理，可以更加肯定，斯金斯是个变态的人。”

“那么一个变态的人，她会不会让自己刻意地不变态呢？”

“应该不能，就是想改变也是狐狸藏不住尾巴的。比如我，可以一时装装矜持，但装得了一时装得了一世吗？现在这院里的人大概都用另眼在看我吧。为什么？就是江山易改，秉性难移。”

“你应该记得，当你给我一个机会，让我来选择斯金斯可能会以哪种方式制造‘光密’时，我选择的是第一种方式，就是数字密码加数字密码产生的数学密码。知道我为什么这么选择吗？因为我想，斯金斯已经耍过流氓，那么当她再次研制密码时，我猜想她可能会拼足老命来研制一部高难度的密码，一方面是显示她的才华，另一方面也以此证明，她当初耍流氓不是出于无能，而是有意为之，是她在有意调戏密码界。”

“继续往下说。”

“那么，现在我们越来越肯定她是一个变态的人，而一个变态的人，刚才我们也说了，她不是想不变态就可以不变态的。这也就是说，即使她想研制一部常规的、超难度的‘光密’，可能也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因为她不是可以随便就回到常规中来的，就是她有造一部常规的、深难密码的盖世才华，但是秉性难移啊。”

“所以，你现在认为‘光密’不会是两部数字密码相加产生的。”

“嗯。”

“如果确实如此，‘光密’就只有走一条路了，数字密码加替代密码。”

“为什么不会是数字密码加移位密码呢？”

“因为老陈走的就是这条路，他已经走不下去了。他当了我们的替死鬼。”

“那你现在走的是哪条路？”

“无路可走。”

“你不是说只剩下一条路了吗？”

“我是说正常的话……”

走廊上，老陈知道黄依依在里面，忍不住趴在门上偷听。

黄依依：“想必你应该不会忘记，那次我给你四封密信，四封密信加起来其实又是一封密信，内容是四个字：我很爱你。”

“怎么又说到这上面去了？”

“你害怕听，那我就不说了。”

安在天笑了，说：“看你，说吧。”

“我已经说不出口了，被你打击得灰头土脸，再也不想说了。我现在请你琢磨一下这句话，有什么特点。我念，你听，就知道特点了。我很爱你——很爱你我——爱你我很——你我很爱，四个字，可以颠来倒去的读，但意思完全不变。这就是我猜想中的‘光密’，它不是常见的，也不是深难的，但它机巧、刁诡、有趣、智慧，像一个好玩的魔术。魔术是没有难度的，但它和密码一样叫人迷惑。造一部魔术密码，再来调戏密码界。”

“对，这像斯金斯的做派，这种有着怪异天才的人，就喜欢玩这种游戏。”

“这也是我作此猜想的原因。但是，密钥机猜想的失败，让我很遗憾，由此我也怀疑自己的猜想是否正确，现在我作出新的猜想就是：数字密码加密码数字密码。因为我想，像斯金斯这种盛名之下的人，数学能力又那么强，如果要造一部常规密码，她一定会走这条路的。但是老实说，我这样尝试着往前走了这么长时间，竟毫无感觉，也许到了该结束的时候了。你不是也认为，斯金斯不可能这样来设计‘光密’吗？”

小查从自己办公室出来。老陈赶忙缩回身子，假装冲里面喊了一声：“下班了，吃饭了。”

黄依依：“……反正我总有一种预感，斯金斯会把原始密码的技术用到‘光密’中去的，虽然我失败了，但这种预感从没有消失。也许我还是要走回头路啊。”说着，起身要走。

“干嘛？要走。”

“工作谈完了，不走还干吗？”

“没完，我等你往下说呢。”

“没听见老陈都喊吃饭了……我现在吃饭很准时。”

安在天看着黄依依离去，眼看着她开门，突然喊了一声：“依依……”

黄依依回头看他。

安在天问：“你恨我吗？”

“你说呢？”黄依依拿着那袋果脯，“谢谢你了，安副院长，我不会给小松鼠吃的，我会留着它。”

安在天看看她，一挥手：“快去吃饭吧。”

黄依依出了门，却又忍不住回头，安在天已经在打电话了。

晚上，安在天和陈二湖加班回来。

安在天抬头看看黄依依的窗户，黑着灯，说：“她现在睡得这么早，不当夜猫子了，我们没回来她就睡下了。”

老陈嘟囔了一句：“她可能不在家。”

安在天笑笑，看着老陈的眼睛：“告诉我，我离开701这段日子，发生了些什么事情？”

老陈在回避他的眼神：“……发生的事我不都跟你汇报了嘛。”

“别装傻，我指的是黄研究员。”

“她会发生什么事呢？”

“你别忘了我曾经干过什么。”

“你听说什么了？”

“我听说了还问你。”

“那你还是问她自己吧。”说完，老陈抽身要走。

安在天拉住他：“你是特别行动小组的副组长……”

“她也是负责人！我还有点事，那我先走了。”

安在天叫了一声：“老陈——”

老陈头也不回，几乎是跑掉了。

安在天打开门，他拿钥匙的手，微微在颤抖。他想了想，给黄依依拨电话，是通了，没人接的状态。从窗口看上去，黄依依宿舍的窗口黑着灯，像一个不难猜的谜语。

安在天不安起来，他点了一根香，放在小雨的榻台上。香烟缕缕。

安在天又抓起电话，拨了一个号码。电话久久无人接听。

安在天只好再去找陈二湖，陈二湖躲在门后，把门只开了一条缝，道：“我岁数不小了，不能跟你比，让我睡觉好吗？”

安在天问：“你为什么也不接电话？”

“我不接是不愿意接。”说着，他就要关门。

安在天喊了一声：“让我进去！”

“别命令我，这是我家，你无权行使行政命令。”

安在天不理他，先是用脚抵住门框，然后一使劲儿，推开了门，差点儿把老陈推倒。安在天一把扶住老陈，不容反驳地：“告诉我怎么回事。”

老陈无奈地退回客厅，在沙发上坐下，点了一根烟，说：“你还是去问别人吧，我这人，不爱背后说人家的是非。”

安在天一下子火了，提高了声音，责问道：“你的意思我是在打听是非了？老陈。你是不是还自以为是地认为，我那么关心别人的隐私，是因为我吃醋了，眼红了，暴跳如雷了？扯淡！她是我们小组的人，你是副组长，我是组长，她有什么事，我该不该知道？你该不该告诉我？她是我们701为了破译‘光密’，专门找来的人，找来的数学家，我把她找来，我就是她的保人，我和她是一棵藤上的蚂蚱，我再问一遍，她出事，我该不该知道？你该不该告诉我？我不在这半个月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老陈看安在天气得红了眼，叹口气说：“不好开口啊，这种事，你别怪我，我一把年纪了……”

“说！”

老陈看看对方，只好轻声说：“我也是听人说的，她现在跟培训中心的汪林……好着呢。”

安在天愣着，半天没缓过神来。

“其实，我都亲眼看见过两次了，大清早的，她从前面汪林住的楼里出来，头发乱蓬蓬的，她也知道见不得人，所以鬼鬼祟祟的。”

安在天点了一只烟，却没抽，又摁在了烟缸里。

老陈叹着气：“出在我们破译口，真丢人！”

安在天问：“那个人住在哪个楼？”

老陈吓得一下子抱紧了安在天的胳膊。

安在天斩钉截铁地说：“谁影响了破译‘光密’，谁就是国家，也是我安在天不共戴天的仇敌！”

晚上，安在天一夜没睡，他坐在窗户前，看着对面黄依依的楼。

黎明时分，黄依依果然像个鬼一样，蓬头垢面的，一闪身进到楼里。

安在天去找徐院长，徐院长将信将疑地问：“有这种事？”

安在天点点头。

徐院长：“咱不冤枉一个好人，也别放过一个坏人，把他喊来问一问吧。”

“他已经在路上，我让秘书通知他了。”

“他不敢吧，这不是拿我的‘特别行动’当儿戏嘛。他是701的老人了，吃过猪肉，也看过猪跑，觉悟不会这么低，胆子也不会这么大吧？”

“那就呈堂正供，当面问他个清楚。”

“你怕他做了不认？”

“要么，我回避一下。”

“不，既然是牵涉黄研究员的事，你作为组长，有什么可回避的？越回避，越成全了是非。”徐院长顿了顿说，“不过，你觉得……这可能吗？他是有妇之夫，又身为一个行政主管，怎么一点是非观念都没有？”

这是犯法！是要身败名裂的！”

安在天苦笑道：“没事儿当然最好。”

“如果确有其事，别怪我不客气！”

汪林满面春风地敲门进来，恰到好处的微笑，恰到好处的招呼，总之他的仪态，他的举止，他的目光，他的神情，落落大方，不卑不亢，可圈可点，一看就是那种让人信任的人。安在天不知为何，反倒慌乱起来，他尽量避开汪林的目光。

徐院长请他坐了，还喊秘书给他泡茶，然后才言归正传：“汪林，今天叫你来，我是想要问你几个问题。第一个问题，你是党员吗？”

汪林立即心虚了，似是而非地点了一下头。

安在天恢复了常态，平静地说：“不要点头，回答‘是’或者‘不是’。”

“是，安副院长。”

徐院长：“是党员，就应该对组织说实话。我现在代表组织，问你第二个问题，你有家庭吗？有爱人吗？”

“有。”

“可有人告你状了，说你和我们新来的黄依依同志有男女关系，如实回答我，有没有这个事？”

汪林迟疑着，安在天看着他，突然他哭泣着跪在地上求饶……

此时此刻，安在天真希望他勇敢地抬起头，铿锵有力地回答“没有”，哪怕是无耻的狡辩也好。可是，这个外表堂皇的杂种，仅仅只是迟疑了一小会儿，就露出了下贱坯子的嘴脸，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求饶起来。

徐院长问：“你们俩到底谁是主动的？”

汪林：“我觉得应该算是她，我知道她不是一般的女人，是安副院长当宝贝挖来的，要给组织干大事的，我怎么敢？”

安在天：“看来你并不糊涂！”

汪林：“我是不糊涂啊！都是喝酒惹的祸，酒后乱性，我稀里糊涂……就发现自己在她的床上了……”

安在天脸色铁青：“一派胡言！你第一次是喝多了，难道以后每一次你都喝多了不成？”

“以后每一次我是没喝多，但架不住她来找我……你想，一个女同志，在701人生地不熟，她半夜三更跑到你的房间，跟你诉说她的寂寞，你好意思骂她吗？你忍心赶她走吗？男人爱一个女人，是一堵墙；女人爱一个男人，是一层纸……”

安在天厌恶地看着求饶的汪林，突然“霍”地起身，拂袖而去。

徐院长叫住他：“喂，安副院长，你别走。”

安在天继续走出门。

徐院长大了嗓门：“你回来！我还要跟你商量事呢。”

安在天站在门口。

徐院长：“你走干什么？”

安在天：“我怕他脏了我的眼睛！脏了我的耳朵！”

童副处长和一名挎着手枪的战士跑了过来，迎面碰上匆匆出来的安在天。

童副处长问：“安副院长，人呢？”

“在徐院长办公室。”

童副处长点点头，带了战士，跑进楼去。

战士给汪林带上手铐。

徐院长：“带走吧。”

童副处长：“是。”

汪林这时才真急了，突然放声大哭起来，叫道：“院长，饶了我吧，我再不敢搞男女关系了，再不搞这种破鞋了……我有老婆孩子……我是老党员老干部老同志了……我丢不起这人呢！徐院长，你不能就这样断送我的前程，你不能就这样断送我的前程啊……”

徐院长背对着他，示意童副处长带人走。其实她的眼睛也湿润了，毕竟汪林是701的老人了。

办公楼会议室，会议已经开始，秘书在负责记录。

徐院长：“……我已经向总部领导汇报了情况，领导要求我们先拿出个处理意见，然后上报批准。我的态度是一定要做严肃的处理，从快，不听解释，不留情面。真是狗胆包天啊，一个有家有室的人，一个已经有近20年党龄的行政主管，竟然腐化堕落到了这种程度，岂有此理！具体怎么处理，到会的你们每个人，都得有意见。”

几个在座领导互相看着。

陈二湖：“以前像这种情况是怎么处理的？”

徐院长：“不要管以前，他的性质严重，不是一般的偷鸡摸狗。”

政治部主任：“那就‘三开’，撤消职务，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打发回老家。”

陈二湖：“‘三开’重了，还是给人家留条后路吧。”

徐院长问：“什么后路？”

陈二湖：“保留个公职，哪怕不当主任了，当个普通的办事员也行。”

徐院长：“还让他呆在这儿？我不同意，这……人在一起，万一哪天又好上了呢。”

安在天目光一黯。

陈二湖：“这可能他不敢。”

徐院长：“要说不敢，他现在就应该不敢！可他偏偏就吃了豹子胆。我提个方案，撤消干部资格，开除党籍和公职，送去农场放羊去。现在肉供应这么紧张，让他一年给我们养几只羊吃，也算是将功赎罪。”

这提议得到了众人一致好评，惟独安在天没有表态。

徐院长小心地问：“安副院长，你同不同意？”

“同意。但我有个建议，我们能不能照常处理他，但不要把黄研究员扯进来。”

陈二湖：“对，黄研究员的名誉必须保护，否则会影响她工作的。”

徐院长会意地点头，对政治部主任说：“这就是你的事了，好好在

文字上做做文章。马上拟个文，报上去，尽快下文件，让汪林滚蛋，去农场放羊。”

机要员张国庆到各科室下放文件，往往他人还没出屋子，里面看的人已经面露惊异之色，甚至在窃窃私语，嘻嘻暗笑。

有人在逗张国庆：“张机要员，你下放的文件真有意思，只有甲方没有乙方，一个巴掌拍不响，那另一个巴掌是谁呀？”

张国庆瓮声瓮气地：“反正不是我，我交不上那桃花运。”

小费把文件给安在天送来。

安在天扫了一眼，还给小费。

小费问：“要开会传达吗？”

安在天淡然地说：“开会又得浪费半个小时，有功夫抓紧时间干工作，让大家传阅一下就行了。”

小查是知道黄依依和汪林关系的，所以，她看了文件，顿时惊慌失措起来，转身出去。小查一边急促地敲黄依依破译室的门，一边警觉地看向四周，仿佛怕别人看到自己，做贼了一样。

黄依依懒洋洋地开了门。小查抓住她的胳膊就往自己办公室走，一边还观察着周围动静。

黄依依看了文件，失语了很久，才吩咐小查说：“把门关了。”

小查这才想起去关了门。

黄依依脸色苍白：“小查，你跟我说实话，我跟汪林的事你跟别人说起过没有？”

“没有，我发誓，我向毛主席发誓。”

“可我只跟你一个人说过。”

小查快哭了，说：“依依姐，你相信我，我绝对没有对任何人说过。”

“那肯定就是跟他太大意，被人看见了，事情暴露了。”

“文件上没这么说。”

黄依依苦笑着：“哼，那大概是为了保护我。小查，你该知道，我是个喜欢倾诉的人，我在这里没有朋友，只有你，我把你当成亲妹妹一样看，所以我对你是毫无保留、毫无隐瞒的，什么事都跟你说，什么事都不瞒你。所以你也要为我负责，我对你没有秘密，但不是我对别人也没有秘密。”

“我知道。”

黄依依拍拍她：“知道就好，我相信你。”她转身就走。

小查突然叫了一句：“依依姐！”

黄依依回头问：“怎么了？”

小查哭了，急得直跺脚，说：“你怎么办呀？这该怎么办呀？”

门开着。安在天仿佛知道黄依依要来，所以坐好了在等她。

黄依依离开小查，直接就来到安在天办公室，公事公办地问：“安副院长，培训中心的汪林出事了你知道吗？”

安在天：“知道。”

“你知道现在他在哪里吗？”

“在他该在的地方。”

“你能告诉我吗？”

“为什么？”

“我想去看看他。”

安在天强压着火说：“你为什么要去看他？”

黄依依平静地：“这是我和他之间的秘密。”

“你们之间有什么秘密？”

“你想知道吗？”

安在天看着她说：“你有脸告诉我吗？”

“我为什么没脸告诉你？文件上说他‘道德品质恶劣，影响极坏’，大概就是指我和他相好的事。”

“对，你们之间是有秘密，是奸夫和淫妇的秘密。你是有脸告诉我，因为你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不垂头丧气，还得意洋洋……”

黄依依打断他：“我一向是敢做敢当的，我不是还想去看他吗？有什么不敢的。我不惹事，但出事了绝不怕事，真正担当不起的是你。”

“我怎么了？”

“你是真正的罪魁祸首，他是可怜的替罪羊，所以我应该去看看他，这样才不至于丧尽天良。你既然不告诉我他在哪儿，我只有再去问其他人打听。”转身要走。

安在天：“你别走！为这么一个男人，一个软骨头的家伙，你值得吗？”

“他是一个男人，无论他的骨头软还是硬，我都要去看他。我走了，如果你想跟我谈话，改个时间吧，这里是办公室，也不方便说私事的。”说着，走了。

安在天对她的背影，冷冷地：“你去保卫处看看吧，也许还赶得上。”

汪林跟在两名战士身后，从楼里出来，他拿着大件小件的生活用品，两个战士也帮他拎了一些。汪林像个逃难者一样，肩上扛着大包，手上提着小包，在明里暗里很多双眼睛的注视下，拖拖沓沓地走过了大半个院子，上了一辆吉普车。这个过程之中，他始终没有抬头。

车里，他从身上摸出一封信，交给车窗外的童副处长：“麻烦你把这封信转交给安副院长。”

童副处长以为自己听错了，说：“谁？”

“安副院长。”

车子开走了。

黄依依气喘吁吁地往保卫处跑去。一辆吉普车过来，几乎溅了她一身泥，她也毫无知觉，继续跑着。

车里，汪林眼圈红了。透过他的脸往车后窗看去，黄依依还在跑着。

汪林把头埋在自己的双膝间哭了，身子一动一动的。

黄依依累得不行了，停了下来，头发贴在了脸上。安在天开着吉普车过来，在她身边停下，跳了下来：“黄依依，他离开保卫处了……”

黄依依惊异地抬起头：“那他在哪儿？”

“他已经走了，去了他该去的地方。”

黄依依身子一晃，突然抓住安在天的衣服：“你……你骗我！”

“我没有骗你，刚刚童副处长给我打了电话，我才知道他已经走了。”

“他怎么走的？”

“被两个战士押送走的。”

黄依依“哇”地一声大哭起来。

安在天扶住她：“对不起。”

黄依依压抑在心底深处的情感，终于爆发了出来，她大声呵斥着安在天：“你跟我说对不起？你到现在才跟我说对不起，你不觉得迟吗？”

“我也是刚刚知道的……”

“一个镜子已经被你摔碎了，你还要我对着它梳头吗？”

“镜子摔碎了，可以重新粘起来；人摔倒了，可以重新爬起来。”

“可我不会再对着一个碎了的镜子梳头，也不会在摔倒的地方爬起来……你走，你让我一个人安静一会儿！”

“我送你回宿舍。”

“我不需要你对我有什么恻隐之心，你滚！”

黄依依几乎已经歇斯底里了，安在天不由分说，拉住她的胳膊，就往车那边走。

黄依依挣脱不过，对着他的手背，狠狠地咬了下去。

安在天愣住了，他似乎想起了最初认识的那一刻。

黄依依也愣住了，她把他的手轻轻地放了回去，一下子泪流满面的。

安在天刚进办公室，小费就跟了进来，递给安在天一封信：“安副院长，你的信。”

安在天看信封上只有“请交安副院长”的字，问：“童副处长送来的？”

“对，他说是培训中心汪林要他转交的。”

一听“汪林”三个字，安在天的表情复杂起来，挥挥手叫小费走了，拆了信看。

安在天面色越来越沉重，气愤难平。

汪林在信里骂了安在天，说自己只是黄依依身边替代他的一个玩物，一个影子，最终安在天会因为没有爱一个应该爱的女人而付出代价。

安在天把小查叫来，他沉缓地坐了下来，小查紧张地不知所措。

安在天：“你也坐。”

小查：“我……站着好。”

“小查，我今天要跟你说点工作以外的事，但同样也是为了工作。你可能会觉得奇怪，其实也没什么好奇怪的，因为有些事情我们组织上是必须了解和掌握的。”

小查点点头。

安在天问：“你是共青团员？”

“是。”

“正在向党组织靠拢？”

“我已经递交了入党申请书，正在接受组织的考验。”

“既然在积极要求进步，为什么有事不向组织反映？为什么发现了同志的缺点，不光不批评，还要替她隐瞒？”

小查哭了，说：“安副院长，我错了，我对不起国家对我的培养，对不起组织对我的帮助，我是革命孤儿，没有国家，就没有我；没有组织，我也没有今天。”

“既然知错了，那你跟我说实话，黄研究员和汪林相好的事情，你知

道吗？”

小查还是犹豫了一下。

安在天追问：“到底知道不知道？”

小查困难地点了个头。

“你知道他们是怎么好上的吗？”

小查摇摇头。

“他们在相爱？还是乱搞男女关系？”

小查又摇头。

“你别老是摇头，是不知道，还是……”

“不知道。”

“你是怎么发现他们两人关系的？”

“是她自己跟我说的。”

“她是主动跟你说的？”

小查点点头。

“她是不是什么都跟你说？”

“嗯，她……爱跟我说……”

安在天有些心虚地问：“她还跟你说过什么？”

小查摇摇头。

安在天再问：“除了汪林，她还有没有跟谁好过？”

“没有。肯定没有。绝对没有。”

“连爱的人也没有？”

小查又摇摇头。

“就是那种……暗暗在爱的人。”

小查不好意思地说：“那……就是你。”

“我们只是同事关系。”

“可是，安副院长，她很爱你。她还说……”

“说什么？”

“说你……不爱她。可是……她又说，你越不爱她，她越爱你……”

“小查，你动脑子想一想，这可能吗？如果真爱着一个人，还会去乱搞男女关系？好了，不说这个了。我来这儿主要是想跟你说明两点，一，以后她有什么事，你应该本着对她和对组织负责的态度，要告诉我，像这种事，搞到这种地步，对两个人都不好。现在组织想方设法在保护她，尽量不让她受伤害，因为我们肩负着国家安全的使命，所有个人的恩恩怨怨，都要退之其后；二，她现在的情绪不好，你注意着点儿，不行，这几天就先陪她住。”

“黄研究员是个好人，嘴上有时不饶人，其实心里很善良。”

“善良被人利用了，就变成愚蠢。你要密切注意她，她的脾气你比我更了解，不要出意外，要让她慢慢平静下来。”

小查认真地点点头。

晚上，小查拿着乒乓球拍，想找黄依依去打球。她敲敲门，没有动静；再敲门，门却自动开了，原来并没有锁。

屋里没有开灯，只隐隐看见一个人影，坐在窗前。

小查叫了一声：“依依姐！”

没有回应。

小查打开灯，吓得大叫了一声。

黄依依手上正拿着一把剪刀，流泪满面，一副绝望、决然的神情。

第十八章

安在天不时地看向黄依依宿舍的窗口，他的面前放着汪林的那封信。

在黄依依的宿舍，小查吓得大叫：“依依姐，你要干什么？”她立即冲上去，夺过了剪刀。她以为黄依依要自杀呢。

黄依依惨淡一笑：“我不会自杀的，我要杀的是他……”

小查这才看到，茶几上放着好些张安在天的照片，都被剪破了。旁边还散落着黄依依一直收集的安在天抽剩的烟头。

小查纳闷地问：“依依姐，你抽烟了？”

“不是我，都是他抽剩的烟头。”

“你这是干吗？”

黄依依茫然地说：“……小查，我完了……我和他之间彻底地完了……”说完掩面而泣，痛不欲生。

小查安慰她，拍着她的肩膀。等她稍稍安静下来后，小查说：“依依姐，我说你呀……我都不知道该怎么说你了……你既然那么爱安副院长，怎么能……又跟汪林去好呢？汪林那人，嘴上像抹了蜂蜜，一点不稳重不说，长得也不怎么样……”

黄依依像一下子哭醒了，她定定地看着小查，很久才说道：“我爱他爱得太苦了。”

“谁？”

“当然是安在天。”

“他……就是……啊哟，他要是汪林该多好。”

黄依依被人戳到了疼处，又抽泣起来。小查给她绞了个毛巾。

擦过脸后，黄依依：“小查，你还小，没有经历过多少男女之间的事。你理解不了我的，我是数学家，可人的感情绝不是 $1 + 1 = 2$ 那么简单。我爱安在天，可我知道这是一条死路，我想死里逃生，就只有飞蛾扑火，置之死地而后生。一方面，我想通过汪林来忘掉安在天；另一方面我在潜意识之中，也并不想隐瞒我做下的丑事，我就是要让安在天更

加看不起我，更加蔑视我，把我当破鞋一样地羞辱我，然后赶我走，离开701，这样我就可以远走高飞，到一个没有他存在的地方了却一生。可是……每每想到我从此再也见不到他了，再也没有了他的消息，直到我们都老去，在另外一个未知的世界里，也许相逢对面都不相识，我就心如刀割，绝望到了极点。”

“依依姐，你真傻，你就是想找个替死鬼也不能找他呀！汪林有爱人，你跟他好是没有前途的。”

“因为他有爱人，我才跟他好，我还要什么前途，我和他苟且而已，就是一对狗男女。”

“那你对汪林一点儿爱都没有吗？”

“能有什么爱？其实……说来说去，我就是恨他，”黄依依指安在天的照片，“他要好好地爱我，就什么事都不会发生了。我也恨我自己，太贱，人家明明不爱我，可我就是爱他。跟汪林好了以后，反而更加爱他了，我跟汪林在一起的时候，心里想的都是他。好几次，我就算躺在汪林的身边，梦里喊的也是安在天的名字……”

小查脸红了，说：“那汪林不生气吗？”

“当然生气，我们吵过，还打过，动过手。”

“那你现在有什么想法？”

“什么想法也没有了，你看，我把他照片剪了，他抽剩的烟头也都扔了，以前都没指望，现在就更没指望了，死心塌地了。”

“好男人多的是，你可以再找，天涯何处无芳草……”

黄依依答非所问：“现在……我只是觉得汪林太惨了……是我害了他，毁了他的前程……”

“你不要这样想，他有家有室还跟你好，本来就不对。”

“我想去找领导。”

“干什么？”

“不能让汪林独自承担责任，这是两个人的事。”

“不行，绝对不行。”

“为什么？”

“你没看下发的文件上，都没直说原因，就是为了保护你的声誉。”

“声誉顶屁用，我求的是良心上的安宁。我已经一无所有了，我不想再搭上一个。”

“啊哟，依依姐，你千万不要这样想，你去找领导，领导肯定会不高兴的，他们本来是为你好，你却不领情……”

黄依依犹豫。

夜深了，小查才从楼里出来。安在天的房间还亮着灯。

不一会儿，楼里又出来个人影，在小查身后约几十米远，好像是在跟踪小查。是黄依依，她并没有跟小查走，小查往院外走去了，而她却拐上了去安在天家的路。

安在天听到敲门声，意识到一定是黄依依，马上把门打开了。果然是她，却是一张平静的脸。

安在天也平静地说：“什么事？”

黄依依：“安在天，我不是来跟你谈情说爱的。”

“黄依依，我说你来跟我谈情说爱了吗？”

黄依依毫不示弱地看着他。最后，还是安在天先开口，说：“请进来吧。”

黄依依进来，目不斜视，直接去了沙发上坐下。

安在天看出她刚哭过的样子，显得随和地，道：“我给你倒杯水吧。要不，冲杯咖啡？苏联带回来的咖啡。”

黄依依果断地：“不要！你坐，我要跟你说几件事，说了就走。”

安在天坐了。

黄依依：“第一件事，请你把我写给你的信，总共21封，都还给我。”

安在天听着。

黄依依问：“你总不会都烧了吧？”

“都还在。”

“在哪里？”

“在我办公室的抽屉里。”

“明天还给我。”

“好。”

“第二件事，我跟汪林之间的事，跟他无关，是我主动要跟他好的，是我先勾引了他，你们要处理就处理我，别处理他。”

“这事情……没什么好说的了。”

“一个人从天堂被你们打入了地狱，是没什么好说的。”

“那是他咎由自取。”

“不对，你们是在拿我的错误来惩罚别人。”

“你以为组织上就听你的？”

“不是听我的，而是听事实，处理人总要根据事实吧。”

安在天提高了声音：“事实是我们化了九牛二虎之力把你招到701，不是要你来给我们惹事生非的，而是希望你来挑起重担，建功立业！”

“你现在后悔了吧？你亲眼看到谢兴国的老婆打了我，却还执意把我带到701来，这不是我的错，是你的错。”

安在天克制着自己的情绪：“黄依依同志，你是个著名的数学家，一个知识女性，我希望你自重自爱自尊，被男同志的老婆打不是件光彩的事情。你想过了没有，汪林也有老婆，你跟他绞在一起能有什么好处？”

黄依依冷笑道：“什么好处？就是有男人的好处。”

“男人多的是，你就不能好好找一个吗？”

“我不是找了你吗？你要我了吗？你尊重我了吗？我给你写了那么多的信，你回过我一封吗？在你眼里我是一个需要尊重的知识女性吗？我那么爱你，你给了我什么回报？你想过没有，我为你付出了全部的感情，可得到了什么？我在你眼里还不如一个死人，一部‘光密’，一只小松鼠……”

黄依依越说越多，越说越气，越气越伤心，越伤心越无理智，声音越来越大，以致于安在天不得不起身来劝她。这一近身，黄依依像被软化了一样，一下子没了力气，瘫倒在他怀里，“呜呜”地哭了起来。安在天不离开，也不安慰她，像个木头人，茫然地听着她哭。

黄依依哭了一会儿，突然抽身出来，擦干了眼泪，又去端正地坐好了，像没哭过一样。

安在天：“他走之前给我留了一封信。”

“他说什么了？”

“说你根本不爱他……你是把他当作我在爱。”

“他没有说错。安在天，我今天可以告诉你，不是我自己要爱他的，是你把我推向了他的怀抱。没有你的薄情寡义，就没有我和他的成双入对。我现在反正也没脸爱你了，我可以对你说没脸的话了，我爱你，来了701以后我做的每一个梦里都有你，甚至跟他睡在一起的时候，也同样……”

安在天打断她：“行了，还说这些干什么，一切都已经过去了。”

“没有过去，因为你们这样处理他是不公平的。”

“这由不得你。”

她盯着他，突然放低声音说：“如果你们还指望我来破译‘光密’，我就希望你们不要处理他。”

“已经处理了。”

“断头台上的死刑犯都可以改判。”

“但在我们这里是不可能的。”

“那你就别再指望我来破什么‘光密’！”

“你的意思是如果我们不听你的，你就不破了？”

“我破不了。”

安在天看着她，突然气得一下子站了起来，指着她鼻子，声厉色严地警告她说：“黄依依，你别跟我玩什么游戏，我可以老实地告诉你，处理老汪就是因为他跟你的事。之所以不处理你，正是考虑到你在破译‘光

密’。如果你因此不想破了，那好，我马上去找徐院长，把处理老汪的文件，再一模一样地签发一份，只要把名字改成你黄依依，然后你就可以跟他一道，去后山农场放羊去了。”

黄依依愣住了。

安在天越说越气，转了一圈回来，又指着她：“你是什么人，上班才几天，什么密码还没破，701的东南西北都还分不清楚，就想要大爷脾气，你以为自己是慈禧太后呢，宫里宫外都得哈着你。你这种人我没见过，也不想见了，你走吧！”

她不走，也不跟他认错，只是沉默地坐着。

安在天：“你不走，想跟我闹静坐？还要绝食吗？你可以不破，不上班，我明天还要上班，陪不起你，快走，我要睡觉了。”

黄依依起身，走了，出门前丢下一句话，道：“我等着你下文件来处理我。”

门“砰”地一声关上。

安在天气得拳头捏得嘎嘎响。

早晨安在天进食堂时，看了看周围，没见着黄依依。小查端着碗过来。安在天问：“黄研究员呢？”

小查：“到现在还没见着。”

“你吃完了去看看她，顺便也给她带点吃的。告诉她，不吃早饭容易得胆囊炎。”

“好，我这就去。”

小查敲黄依依宿舍的门，喊，里面始终没动静。其实黄依依在破译室里加了一夜的班。

黄依依来到安在天办公室。安在天问：“你怎么没去吃早饭？”

黄依依：“我还没睡觉呢。”说着，把书和网兜放在桌上。

“……你昨天晚上这儿来了？”

黄依依递给安在天一本笔记本，认真地说：“在我的破译室里加班，给你写材料呢。”

“这是什么？”

“我想人走了，资料还是应该留下。”

“你去哪儿？”

“这要问你啊，你们打算把我发落到哪儿，我就去哪儿，最好就去后山放羊，这样可以跟老汪在一起了，一是显得公平合理，二是我们也好同病相怜，相濡以沫。”

“你不要把事闹大了。”

“已经很大了。捉奸捉双，只抓了奸夫，没有了淫妇那怎么行？我要走了，给我信。”

“你不要太任性……”

“我怎么任性了，我要任性就不会把这个给你了。这个笔记本至少是我破译‘光密’的半个脑袋，我留给你……不过也不是给你，是给701，是给国家。我不欠你的，但欠701的，欠国家的。信快给我，我要走了。”

安在天没动。

“不给？不给我也要走。”

说着抱起书和网兜，准备走。安在天上前想拦她。黄依依推开他。

安在天：“黄依依同志，请你冷静一点儿。”

“我还是你们的同志吗？”

“我再说一遍，请你冷静一点儿。”

“我很冷静。我只有爱你的时候是不冷静的，现在不爱了，自然非常冷静。让开，我要回去睡觉了。”

安在天不让。

黄依依绕开他出了门，丢下一句话：“尽快下文件吧，我睡醒一觉后就可以走了。”

笔记本在安在天手上，像随时要掉到地下。

黄依依到了树林子里，很远就看到树枝在动，不一会儿就看到了小松鼠，跳上跳下的。

黄依依：“你在啊，我还怕你不在呢。快下来，小松鼠。你看，我给你送什么来了，有好吃的。你还跑，你这去哪儿呀？”说着，来到松鼠的“餐桌”边，看碗里空空如也，叹气道，“哟，你可真能吃，吃得这么干净啊。是你一个人吃得吗？老实交待，你是不是有女朋友了……”她跟个疯子似地唠叨着，把饼干放在碗里。完了，黄依依脸上露出了无奈和忧愁，静静地坐在那里，抬起头，虽然看不见小松鼠了，还是兴致勃勃地说着，“小松鼠，你在哪儿？你下来吧，跟我说说话。你不知道，我心里有多烦，我想离开……这儿的人和我格格不入，我爱的人不爱我，爱我的人又走了，我在这里呆着很痛苦，很孤独，很无聊。做人真没意思呀，小松鼠，我看你整天地跳来跳去，高高兴兴的，真羡慕你。我要能是你就好了，天作衣，树作窝，干什么事都没人管，想去哪儿就去哪儿……你到底有没有女朋友嘛？你们俩是不是也整天为恩断情仇的事苦恼呢？你们吵架吗？有互相谁都不愿意理谁的时候吗？唉，小松鼠，你觉得我是不是很任性，有一点儿，是不是？可我就是这样，心里怎么想就怎么做，装不出来，也不乐意装。我想离开这儿，你觉得我能走掉吗？如果我走了，我就不能再来看你了，你要自己去找吃的，可不要老是等着我的饼干，这样你会饿死的。今天我把饼干全给你留下了，你要快吃，否则其它动物会来偷的。不过你也不能一下子都吃光了，那样肠胃会受不了的……还有，留一点给你的女朋友，不许吃独食儿……”

她眯着眼睛看着树上，眼里有泪光……

安在天的面前，放着黄依依留下的那个笔记本。他突然拉开了抽屉，拿开好几层的报纸，里面是一封封黄依依写给他的、从来没有开启过的信。

他撕开了一封，打开……

那个久违而又熟悉的称呼，他的漫画头像！

安在天走到黄依依宿舍门前，走廊里静悄悄的，大概人们都上班去了。安在天轻轻地敲了敲门。没有回应。再敲，还是如此。他失望地转身走了。

安在天下楼来，抬头看着黄依依宿舍的窗户，那碎花的窗帘在风中飘动……突然，他迟疑了一下，下意识地回转身来，又向楼里跑去。

安在天飞奔上楼，他穿过走廊……

紧闭的门，安在天对着黄依依宿舍的门猛烈地撞了过去！门开了，安在天随之摔了进来。

屋子里静悄悄的，安在天开始怀疑起自己，他慢慢地，一步一步地

朝里屋走去。

里屋，黄依依平躺在床上，她割腕自杀了，满地都是血。她的枕边，放着可能是最后一张没被剪掉的安在天的照片……

大喇叭在广播：“……同志们请注意！同志们请注意！我院有同志意外受伤，生命垂危，需要大量输血，请身体健康的同志速赶到医院，抢救我们的阶级兄弟……同志们请注意！……”

疯子江南在路边玩耍，看见不少人从他的身边跑了过去……

排队的人很多，有分析组的、演算组的、破译组的，也有警卫连的战士，食堂的师傅，徐院长也在其中，还有张国庆。

小查跑了回来，红着眼圈，悄悄地说：“真是她，安副院长陪着呢，在紧急抢救。”

小费劝着陈二湖：“陈老，您就算了吧，有我们呢！”

陈二湖不知哪里来了那么大的脾气，说：“少废话！”他上前一步，随人群向前移动着。

护士喊道：“有确定自己不是AB血型的同志，就不用排队了。”

陈二湖大喊了一声，冲到前面去：“我确定自己是AB血型，我拿我的党龄保证，绝对没错儿。”

疯子江南也来了，他好奇地排到了队尾最后一个，长长的队，已经排到了楼外。

黄依依躺在床上，还在输液。安在天坐在她的旁边。

黄依依醒了，慢慢地呼出了一口气，却依然闭着眼睛：“你们多余救我。”

安在天笑了，说：“我和老陈都看了你的笔记，看不懂，所以，你想光留下脑袋，人走，这是不可能的。”

“可我都不想活了，还怎么能破译‘光密’呢？”

“别说傻话了。为了救你，701恨不得全体的人员都出动了，你的血型太难找，RH阴性AB型，你知道最后是谁给你输的血吗？是疯子江南。老陈的血型差了一点，急得老泪纵横。”

黄依依哭了，说：“安副院长，你快走吧，我是一个有问题的女人，不配大家对我这么好……”

“我陪你一天了，现在你要赶我走？我把你写给我的21封信都看了，一封也没拉，幸亏你没写更多，否则等我都看完了以后再来找你，可能你的血都流光了。”

“你不该救我，你该成全我。”

“看了你的信，我想告诉你我和小雨的事，你不是一直都想听吗？”

“可我现在不想听了。”

“小雨是因为我才死的，甚至可以说，她死在了我的手上，是我杀了她。”

黄依依闭上眼睛，说：“你别往下说了，我真不听。我已经是到过一趟阴阳界的人了，喝过了婆婆的那碗忘情汤，所有的前尘往事，都忘了，想不起来了。”

“好，那我就不说了。”

黄依依的一滴眼泪慢慢地从眼角流了出来，安在天伸出手，接住了。

安在天：“我还想告诉你，你如果想帮助老汪，改变他目前的处境，还有一条路可走。你真想帮他吗？”

黄依依睁开眼睛，看着安在天，坚定地说：“他是无辜的。”

“现在讨论无辜不无辜已经没有用了，得说救他。我刚才说了，还有办法。”

“什么办法？”

“就看你的了。”

黄依依马上破了他的关子，说：“看我能不能破译‘光密’？”

“对，只要你能在短时间内破掉‘光密’，你就是盖世英雄，然后你想把他怎么样都可以，这我可以承诺。况且，我知道你临来之前给铁部长提出的两个条件，你只要愿意，你可以带他走，铁部长绝不会说话不算数。他一向是言必信，行必果的人。”

“这个短时间是指多少时间？”

“今年之内吧。”

黄依依咬了咬牙：“好，就算是一条路，但我想采用另外一种描述。”

“你讲。”

“上天还是入地，给我一条路。”

“上天是什么？”

“就是把我当宝贝看，采纳我的建议，重新处理老汪，从轻发落，然后我就去上班。”

“入地呢？”

“我就是臭狗屎，和老汪一丘之貉，一并从重处理。别说放羊，该杀该刚，我没有二话。”

“你希望上天还是入地？”

“我听你们的决定。”

“好，那你就上天。”

“你承诺的你一定要做到。”

“要我立字据吗？”

“立在纸上不如立在心上。我给铁部长是提了两个条件，其中之一是说破完了‘光密’，我要带走一个人，不过那个人，原来说的不是老汪。”

黄依依出院后不久，就来找安在天了。她小心翼翼地敲了敲门。

安在天抬起头来，见是她，道：“门没关，直接进来就是了。”

黄依依走到他跟前，欲言又止，一副难为情的样子。

安在天问：“怎么了？有什么事？”

“我……”

“你又怎么了？”

“我.....我想跟你借十块钱。”

“你工资那么高还借钱？”

“我工资是高，可开销也大，我要买衣服，买零食，进了城还要下馆子，再加上养那只小松鼠.....”

“那也够了。莎士比亚说过，不要借钱给人，也不要借别人的钱。”

黄依依脸红了，说：“.....你要不方便就算了，我不上街就是了。”

“你还要上街？乱跑什么，这身体还没完全复原呢！要买东西，让小查替你去。”他站起身来，从口袋里掏出十块钱；想了想，掏了另一只口袋，又翻出一张来，一并递给了黄依依。

“一共二十，发了工资我就还你。”

黄依依来到小卖部，买了很多吃的，饼干，水果，挂面，还有一条烟。

她又检查了一遍钱包，确定里面已经空了。

黄依依出院以后，有了一些变化，比如她以前唾弃加班，现在却自己也开始加班了，甚至有的时候比安在天走得还晚。

星期天，天刚蒙蒙亮，黄依依穿着长衣长裤和胶鞋，戴着草帽，背着一只军用挎包和水壶，一副要出门远行的样子，悄悄地出了楼。人们都还在睡觉，周围静悄悄的。突然，黄依依感觉到什么，抬起头来——

却是张国庆，他是来水台拎水的，看见了她，不知是该打招呼还是该躲开，一时手足无措。黄依依想躲开他，可是已经来不及了，只好硬着头皮，把草帽压低了一些，从他身边走了过去。

张国庆低低地，这是他第一次对黄依依说话，道：“.....你的水壶盖子没拧紧.....”

黄依依被他吓了一跳，低头一看，可能是因为走得太匆忙，水壶盖子的确没有拧紧，正往下滴水呢，衣服都湿了一块。

张国庆不再敢看她，打开水龙头，接水。

黄依依把水壶盖子拧紧，也没有跟他道谢，就急急地走了。那样子，好像是要躲着人。

张国庆家里，刘丽华还在呼呼大睡，张国庆蹑手蹑脚地进来，脱掉外衣，随后撩开被子，钻了进去。

刘丽华被张国庆身上带回来的寒气弄醒了，她气急败坏地，一脚把张国庆踢下床来。

张国庆：“你……干什么？”

刘丽华嘟囔了一句：“水烧上了吗？”

“都烧好了，够你洗脸刷牙的了。”

“哼，你就是不愿意伺候自己的老婆，要是个野婆娘，为她办件事，看你不屁颠屁颠的，能把屁股乐成八瓣。”

张国庆看着床，却不敢再上去。

刘丽华突然坐起来，迷迷糊糊地：“快给我拿尿盆！我憋不住了……”

黄依依出了后门，不久太阳出来了。山路崎岖，黄依依柱着木棍，翻山越岭去找汪林。

正午时分，汪林挥着一把镰刀，正在路边的山涧里收割草。

黄依依一路跟人打听过来，老远看见了他，大声喊道：“老乡，请问一下，前面是不就是701的农场了？”

汪林猛然间听见这熟悉的声音，愣了一下，他抬过头来，万分吃惊地看着她。

黄依依也倍感意外：“老汪……”

汪林只是看了她一眼，他胡子拉茬的，似乎自惭形秽，又低下头来割草了。

黄依依跑上来：“老汪，我来看你。”

汪林不理她，继续干活。

“老汪，你这是怎么了？不理我，我来看你，你不高兴？我给你带了一条烟，是你嫌贵一直不愿买的那个牌子……”她一路跋山涉水的，透着十分的疲惫、辛苦。

有一滴眼泪，掉在汪林割草的手背上。

“你真不理我？我知道我不好，你为我没了官，背了处分，在单位里丢人了，无地自容……你要恨我，你就骂我，或者干脆打我一顿吧。我跟他们说了，我来跟你一块儿放羊，同吃同睡同劳动，可他们不肯，我死，他们都不肯……”

汪林压低了声音：“你跟着我走，别离我太近了，不能让农场的人看见。”

汪林带着黄依依走进了一个废弃的窑洞，他突然回过身来，一把抱住黄依依，并把她往墙上推去……

空气中回荡着的是粗重的呼吸，有一只野猫跑了出去。

中午，星期天的院里空荡荡的。

疯子江南手上抱着一只受伤的灰鸽子，在念念有词的：“……你好啊灰鸽子，我知道你是给我送密码来了……他们都说我疯了，破不了密码了……可他们哪里知道，我现在每天都在破译密码，我每天破一部，密码到处都是，破不完的……我是天才，是不是？你肯定知道，那些造密专家听了我的名字，都闻风丧胆，吓得尿裤子……呵呵……江南，江南，‘紫金号’……”

安在天过来，手里拿了一瓶紫药水和一个棉签，小心地给鸽子的腿抹上。抹好了药，鸽子扑腾了几下，飞走了。

江南跟鸽子“再见”。

小查跑了过来，急急地说：“安副院长，黄研究员不见了。”

安在天问：“她没在宿舍？”

“她说好星期天跟我一起进城买东西的，可班车上没她，宿舍里没人，单位也没有，我都去看过了。”

“她会不会到树林里喂小松鼠去了？”

小查都要哭了，说：“安副院长……我思想激烈斗争了好半天，我还是汇报给你吧。她一大早就走了，从后门走的……”

“后门？”

“对。”

“她去后山农场了？”

窑洞里，黄依依和汪林并排躺着，炕上铺着汪林的衣服。

黄依依问：“你这边吃的好吗？”

“比猪好”。

“睡觉呢？”

汪林没有回答她的问题，而是说：“你不是来看我的，你是来可怜我的。”

“老汪，你这个时候，不能离开人……”

“你从来也没有和我在一起过，所以谈不上离开不离开。”

“我们不是在一起吗？”

“我们在过一起吗？我和你在一起，不过是一男一女彼此的身子绞在了一起，从来也没有心和心连在一起。我知道你爱安在天，你跟我好，就是为了忘记他。多少次，你在我面前恍惚的时候，我都知道你在想他，在想为什么跟你亲热的是我而不是他。我也看过苏联的小说，读过他们写的诗，忘了曾经有一个叫什么斯基的人说过，‘世上最容易发生的事，就是明明爱着这一个，娶的却是另外一个。’以前我不明白这句话，现在总算是明白了。四十不惑，可我明白的时候已经晚了，为了一个不爱我的女人，丢了官，又丢了人。”

“你不要再胡思乱想了。有谁愿意跋山涉水到达爱的彼岸，我不愿意了，因为岸上没有人，我也没有船。”

日落西山的时候，黄依依拖着疲惫之躯回来了。

小查跟安在天汇报这个情况时，他理智上是不相信的。所以，当他亲眼看见她从后山农场回来，他竟有一种被毁灭的感觉。当天晚上，安在天去找她了……

安在天迈着沉重的步子，上楼。走廊上，不知谁家火上坐的水烧开了，“咕嘟”、“咕嘟”的。

黄依依脸都没洗，就瘫倒在床上，昏昏沉沉地睡去了。

安在天敲门。

黄依依听见了敲门声，她懒得起来，迷迷糊糊地睁了一下眼睛，又睡过去了。

敲门声执著地响着。安在天继续敲门，他终于不耐烦了，大喊了一声：“黄依依，开门！”

黄依依听见是安在天的声音，登时就醒了，她赶忙起身，匆忙之中还将换下来的胶鞋和脏外衣，踢到了床底下。她冲到外间，倒了杯开水，开了包饼干，做出正准备吃东西的样子，这才跑去开了门。

安在天冷冷地看着她。

黄依依故作吃惊地叫了一声：“哟，是安副院长。我还以为是小查今天进城，给我带回好吃的来了。我还没吃晚饭呢！好容易熬到了星期天，懒得去食堂……”

安在天闷声不响，进了门，自己径直找了个位置坐了。

黄依依不解地看看他，问：“喂，我看你脸色不大好，怎么了，人不舒服吗？”

“心里不舒服。”

黄依依“扑哧”一声笑了，说：“心里不舒服就来找我，你找错人了吧。不过，你孤家寡男一个，又能去找谁呢，找我就找我吧，反正我也是孤家寡女一个，算是半斤八两，一回事。”

安在天嘲讽道：“你怎么会是孤家寡女呢？”

黄依依不安起来，说：“安在天，你今天怎么阴阳怪气的？”

“这要问你。告诉我，你在搞什么阴谋诡计？”

黄依依吃了一块饼干，说：“我黄依依为人向来光明磊落，你觉得我有什么阴谋诡计，尽管说出来，我洗耳恭听，有则改之，无则加勉。”

安在天直截了当地问：“今天你去哪儿了？”

黄依依心虚地：“你问这干吗？要查我的岗？”

“你从后门早出晚归，去哪里了？”

“谁说的？谁乱嚼牙花子了？”

“你一进一出，就是两个哨兵看见，全警卫连的战士都恨不得跟你下过棋，你要出去，谁会拦你？你要没出去，谁又敢胡说八道？”

“你在背后调查我？”

“是人家主动来向我反映的，别忘了，我是你的主管领导，父母官，我当然要对你的一言一行负责。”

黄依依急了，说：“我星期天去山上走走怎么了，爬爬山，锻炼锻炼身体不行吗？呼吸呼吸新鲜空气总可以吧，哪条规定上说不能走走了？关监狱还有放风的时间呢！”

“走走当然可以，问题是你不是随便地走走，你是专门去会人了。”

“会谁？山上有个鬼，我会鬼去了。”

“我看汪林就是个鬼，否则怎么会把你迷成这个样子，简直是不可思议，那么远，你起早摸黑，翻山越岭五、六个小时，还冒着被毒蛇咬、虫子叮的危险，就为了去看一个早被处理了的腐化堕落分子！”

黄依依脸色苍白，说：“谁跟你说的？”

“这还用说吗？”

小查在门口偷听。

黄依依问：“是小查跟你说的？”

安在天为小查掩饰着：“我看小查完全是被你带坏了，有什么事从来不向组织汇报，包庇你，可能还经常给你站岗放哨吧。”

“不需要，我这人做事一向一人做一人担，不爱跟人搅在一起。”

“不跟人搅，但跟鬼搅……”

听到这里，走廊上小查擦了擦眼泪，走了。

黄依依低着头，沉默着。安在天掏出烟来。

黄依依眉头一皱，说：“不要在我这儿抽烟。”

安在天纳闷：“以前我在这儿抽过，你也没不允许呀。”

“以前是以前，现在是现在。沧海还能变桑田呢，我现在就不允许你在我宿舍里抽烟了。”

“黄依依，你有着逼仄的固执和蛮横……”

“我还有破釜沉舟的自我毁灭精神……”

安在天收起烟，气势汹汹地说：“你说，你到底想干什么，你还想不想破‘光密’了？”

“当然想。”

“可是，黄依依同志，你这样三心二意地，三天打鱼两天晒网，能破译得了吗？你以为‘光密’是你司空见惯的一道数学题呀？玩玩耍耍、嘻嘻哈哈就可以破解了，捎带脚还来一场风花雪月。我早跟你说过，要破译这种高级密码，除了必要的知识、经验和天才的精神外，还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运气是神秘的东西，但对你来说，也许就藏在你的勤奋之中，你的天资，你的技术，你在数学领域的才能，都是无人可比的。正因为此，我们才费尽心机把你挖来，把你当宝贝一样看，给你高工资，给你好待遇，平时你有什么不是、不对，我们也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理解你，原谅你，尽量给你创造最好的条件，目的就是希望你全身心地投入到工作当中去。可是你在干什么？你一而再、再而三地惹事生非，今天闹这个别扭，明天使那个性子，动不动就撂挑子，甩脸子给我们看，这是干大事的样子吗？你是见过大世面的，你应该比谁都明白这个道理，‘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劳其筋骨，苦其心志，饿其体肤，空乏其身’，光密需要你为之呕心沥血、挖空心思、禅尽竭虑，可是你呕过心吗？沥过血吗？你一天到晚玩世不恭，冥顽不化，你以为你是神仙啊，吹一口气就能把愿望变成了现实？”

“你说这么多的大道理干什么？渴不渴呀，我给你倒杯水。”

“倒吧。”

“我不是神仙，但也不是小孩，道理我都懂，我不懂的是你凭什么这么指责我？我去看他怎么了？关了监狱家属还能去探监呢！我利用的是星期天，国家法定休息日，没占用上班时间。星期天是属于我的，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你没权力干涉我。”

“可是这不利于你安心工作，作为特别行动小组的组长，我就有权干涉。”

“我认为这没有影响我工作，甚至还促进我的工作呢。昨天晚上，我加班到了12点，就是为了今天能宽宽心心地去探望老汪。”

安在天气得冷眼看她。

黄依依突然笑嘻嘻地，说：“哎，告诉我，你是不是吃醋了？”

安在天一瞪眼睛，说：“笑话！我吃一个腐化堕落分子的醋？”

“你别这样看我，也别这么说话。安在天，你不要用个人的意志来解释别人的行为。人世间牛鬼蛇神，什么人都有，十个手指还不一般齐呢，我肯定跟你是不一样的。你为了实现革命理想，可以抛弃一切，可以禁欲，可以足不出户，夜以继日地连轴干，废寝忘食，鞠躬尽瘁。而我如果像你这样，就会一事无成，这是你的方式，不是我的。通天的路不是只有一条，这个世界从来都是猫有猫道，狗有狗道，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谁招惹谁了嘛，你凭什么对我指手画脚？”

安在天盯了她很久，切齿地说：“好吧，那你去，你以后可以每天都去。”

“我为什么要每天都去，我就是星期天去。”

“你不是说想跟他在一起吗？”

“可是我要破译了‘光密’，我就不用去了，我把他救出来，然后一起远走高飞，他离婚，然后我们再结婚，那样就可以天天在一起了，该多好！所以我要抓紧时间破‘光密’！走那么远的山路，我也累了，你刚敲门的时候我还在睡觉，你要不来，我一觉就睡到天亮了。”

“哼，你如果这个样子能破译‘光密’，那……”

“那怎么了？”

安在天剜她一眼，伸出手掌，道：“我就在这只手板心里煎鱼给你吃。”

黄依依高兴地拍起了手，说：“好啊，我等着，那鱼一定好吃，带着你的肉香。”

安在天回到家，气愤似乎使他失去了力气，他一下子跌坐在沙发上，目光迷离起来。最后，安在天的目光落在小雨的遗像上。他点了一炷香，插在香炉里，双手合十……

徐院长和安在天相对而坐，两人的神色都十分严峻。

徐院长坚决地说：“这不行，这能不分心吗？能不影响工作吗？我是过来人了，知道做一个女人是怎么回事。我们必须把汪林赶走。”

安在天：“赶走汪林，未必黄依依就能死心，也许还会适得其反。她是一个性情中人，爱剑走偏锋，我们反倒可能会得不偿失。”

“那我们也不能听之任之啊！对坏人坏事，不光不严厉打击批判，反倒姑息养奸，我就是答应，全体701人还不答应呢！这事我来落实，你

去忙吧。”

安在天为难地说：“赶到哪里去呢？汪林身上至少有五年的密度，不能流入社会的，而我们系统内部，现在就这么一个农场。”

徐院长干脆地：“这你不管，这个任务就交给我了，你现在主管‘光密’，其它的事我来处理，不要推三就四了。我要为你，为‘光密’，搬开前进路上所有的绊脚石。”

“徐院长……”

徐院长摆摆手，制止他说下去：“安副院长，没有原则的话你不要说，没有原则的事我也一定不会做。我只知道，国家利益高于一切。”

安在天从徐院长那边回来，路上看到疯子江南，那只受伤的灰鸽子又回来了，他把它放在自己头顶上，可鸽子就是不飞。

他蹦着，跳着，但鸽子稳稳地落在他的头上。

安在天默默地看着，忽然觉得鼻子发酸……

在701，从来没有人歧视疯子，因为研制密码的事业，就是一项接近疯子的事业，你越接近疯子，你越接近天才，象人的左右手，是躯体向外伸出的两头。或者说，在破译界，只有两种人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疯子无所畏惧，因为他不知什么叫可怕；天才无所畏惧，因为他有一口好牙。

黄依依叫着就跑进了安在天的办公室：“怎么又要开小结会了？”

安在天：“为什么不开呢？这是例会。”

“那我请假行不行？这样的会，对于我来说是浪费时间，你不是说要分秒必争嘛！”

“黄研究员，你这样的态度可不对。”

“我是实事求是的态度，有什么不对？我说的，你们听不懂；你们说的，我不明白，我们互相在对牛弹琴，因为我们的理念不一样。密码好比是一座山，破译密码就是寻找这座山的秘密，你们是要在这座山上先找路，有了路再上山，上了山再探秘；而我不是这样，我是先爬上它旁边的一座山，用探照灯把它打亮，然后用望远镜，细细地观察、发现山上的秘密。如此不同，你还指望我们能有什么共同语言？”

“但你这样做，容易引起别人的误解。别人会认为你表面大大咧咧，

实际在业务上很小气，不愿意和大家交流，肝胆相照，怕被人剽窃了你的研究成果，太注重个人名利……”

“个人名利能和国家利益相比吗？”

“当然无法相比。”

“那好，看来你是同意我请假了，因为我要抓紧时间破译‘光密’，这事关国家利益，所以个人名利不足一提！别人误解就误解吧，我只是希望这个‘别人’当中不包括你。”

安在天拿出一个笔记本说：“我们在个人感情问题上格格不入，但在工作上却是难得的心有灵犀，你的探秘思路和我的不谋而合，这是我的工作笔记，我毫无保留地都给你。当你步入密码的世界，就如同走进一片沼泽地，每迈一步，前面都可能使你跌入沼泽，不能自拔，甚至有灭顶之灾。所以这个笔记本里，记载着我曾经跌进去的沼泽，必要的话，你可以绕开它前行。用你的话说，我是你的替死鬼；但我更喜欢用我的话说，我是你的陪练队员。”

黄依依郑重地接过笔记本，不敢相信地看着安在天。

安在天：“如果破译‘光密’还有一万条岔道，我希望这本笔记可以帮助你减少数量，只剩下一半乃至更少。”

黄依依感动地拥住了安在天。

陈二湖进来，吓了一跳，慌忙退了出去。

安在天笑了，说：“你不会就因为这个小小的笔记本，判定我是龙了？”

黄依依嗔怪道：“你在工作上，是龙；在生活上，是虫，一只把我的心脏都掏空了的虫。”

陈二湖办公室，陈二湖在跳着脚地大骂安在天：“你以为你是天才啊？在我的眼里，你就是个不折不扣的蠢材！你凭什么把自己的研究成果，拱手相送给了一个不识好歹的女人！你要是觉得自己欠下了她的感情债，也大可不必这样还，何况她又有了人，又有了一个让她失魂落魄的男人！他们要是不那么忘乎所以，不那么明目张胆，而是偷偷摸摸的，没被大家发现，还不夜夜笙歌，葡萄美酒夜光杯。你为什么要做她的替死鬼，为什么要做她的陪练队员？在701，谁破译了密码，谁就能一步登天，从人变成了孙悟空，七十二变，上天入地，无所不能！”

安在天返身关上了门，说：“老陈，你不要跟我吵，我把笔记本交给

黄依依，只跟我们共同的事业有关，而与我和她的私事无关。因为在我们三人之中，她是数学家，最有可能破译光密！我选她来，就是看中她对密码惊人的感觉，天才般的敏感，见面就熟，无师也能自通。我帮她，保护她，是因为我爱的是一个国家。”

又是一个星期天的早晨，黄依依还是那身打扮，出了楼门。

张国庆在接水，他看见了黄依依，却假装没有看见，眼睛移向了一边。倒是黄依依这次变大方了，她主动打了个招呼说：“这么早就打水啊？”

张国庆吓了一跳，他以为她是跟别人说话，但看了看四周，发现除了她，就只有自己，一下子涨红了脸，慌慌张张地应了一声。

水桶的水溢了出来。

张国庆关上了水龙头，当他再抬眼看时，黄依依已经走远了。

黄依依摸索着找到了窑洞，喊道：“老汪，老不死的老汪，我来了……你可别藏在那里吓唬我……赶紧出来接我，王母娘娘驾到了……还不出来，你真不想要你的小命了……”

野猫闻声往窑洞口冲去，把黄依依吓得一串惊叫。

农场大门同样有哨兵和值班室，汪林提着镰刀、背着篓子，正要出门，遭到哨兵的阻拦。

哨兵：“你怎么又来了？刚刚不是跟你说了，今天你不要出去割草了。”

汪林笑脸相陪：“可是羊要吃的嘛，饿得在咩咩叫了。”

值班室出来一个班长模样的人，说：“老汪，人的心都操不够，还操畜生的心，羊想叫让它叫就是了，你管那么宽干吗？要你今天休息，你还非要表现，这分明是不听组织的话啊。快回去，别站在这儿，影响了哨兵站岗，妨害公务，你可吃罪不起。”

汪林客气地，不停地哈着腰：“是雷班长啊。不是我不听组织的话，我要以实际行动，来报答组织上对我的关心和爱护，化感动为力量，在工作中洗刷自己以前不干净的思想。你要我休息，我哪里休息得了啊，羊饿死了怎么办？是集体财产。我心里慌！坐不住！”

“羊饿死就饿死了，不是你的责任，不会叫你来承担的。如果今天放你出去了，这个责是要我负的，知道吧。所以，打死我不会让你出去。”

“为什么？”

“不知道。想从我嘴里套话，那是与虎谋皮。我们是小兵，只负责执行任务，不负责解释说明。”

汪林还想说什么，雷班长摆摆手，进了屋子。

汪林看着一步之遥的门外，下意识往前走了一步。

哨兵厉声道：“退后，今天你不能出门。”说着，把子弹顶上了膛。

黄依依坐在窑洞门口，焦虑不安地等着。她饿了，从挎包里掏出一袋饼干，想了想，咽了咽口水，又放了回去。

哨兵在站岗，黄依依又渴又饿，再加上劳累，显出分外无助的样子。她迟迟疑疑地来到了岗亭。

哨兵问：“你找谁？”

黄依依：“我找汪……”

“找他干什么？”

黄依依拍拍挎包说：“我给他捎了点吃的东西来。”

哨兵显然得到过“指示”，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哨兵：“不行，他来这里接受改造，接受再教育的，凭什么还要给他送吃的？”

适时，雷班长又出来了，他相对客气一些，问：“你是黄研究员吧？”

黄依依点点头。

“你回去吧，他已经走了。”

黄依依吃惊地问：“去哪里了？”

“不知道。”

“什么时候走的？”

“走了有三、四天了。”

“还回来吗？”

“不好说。你早点儿回去吧，今天这儿也没车来，你只能走回去了，迟了，天黑前就回不去单位了。一个女同志，会有危险的。”说完，他进了值班室，关上了门。

黄依依悻悻地走了。

黄依依垂头丧气地往回走着。突然，她停了下来，蹲在了地上，先是小声，随后嚎啕大哭了起来，哭声中还夹杂着“安在天”的名字。

安在天伏案在琢磨密钥机，突然，他像听到黄依依的哭声一样，抬起头，侧耳再听——

第十九章

安在天开着吉普车飞快地冲出后门。

黄依依一个人走在山路上，内心的痛苦让她变得麻木，她像一个木偶一样走着，随时都有可能摔倒。塬子上，沟沟壑壑，弯弯曲曲，荒凉得只有她一个人的身影。

安在天全神贯注地看着前方，突然，他下意识地踩了一脚刹车，跳下车来，爬过一个山坡，看到了正在往回赶的黄依依。

安在天跑了过来，大声喊着：“黄依依……”

等安在天赶到黄依依的跟前时，黄依依已经像一个醉汉一样，走几步，跌倒了，然后爬几步，又站起来走，处于半昏迷的状态，额头上还渗着血水。安在天上来，一把将黄依依抱在怀里，大声喊着她的名字，喊得鼻子发酸。

黄依依苏醒了一些，看见是安在天，突然使出全部的力气，厮打着他，咒骂着他，安在天任她打骂。

黄依依打累了，骂累了，想跑，却没跑几步，就摔倒在地上，昏倒了。安在天追上去，不由分说，把她背了起来。

医院里，周围安安静静的，一身病号服、头上作了简单包扎的黄依依，神情恍惚地躺在病床上。小查调了一下吊瓶开关，对黄依依说：“慢点儿滴吧，手背都肿了。”

黄依依呆呆地，道：“小查，你回去睡吧，明天还要上班呢。”

安在天来了。小查见状，悄悄地退了出去。黄依依像没有看见他似的，眼珠都没动一下。

安在天假装轻松地问：“怎么样了？”

黄依依答非所问：“加上这回，你就救我三次了。”

“什么救不救的？是赶巧了。”

“尽管你救了我，但我告诉你，猫有九条命，终究还是会死的。我还是要死在你手上的，这样才公平。”

安在天自己坐了下来：“你别笑话我，说真的，背你回来的路上，我

老是想哭，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我觉得……我背的不是你，而是我的女儿。我女儿今年7岁了，但我从来没有这样背过她，我真希望能这样背背她，好让我有机会表达一个父亲对她的爱。黄依依，别嫌我话说得狠，我们是一条看不见的战线，是保证党和国家安全的生命线。我们既然选择了它，也就选择了一种革命的人生。在这里，个人的利益、愿望、理想、前途都变得不再重要，像宇宙之中的尘埃，都要服从于革命的需要。革命意味着牺牲，意味着纪律，意味着没有自我。个人的‘小我’只有融入到革命的‘大我’当中，才会迸发出更多的光和热。这是一条不归路，我走上来了，就绝不会后悔，而且今生今世都不会后悔。因为它带给我了一种信仰，一种精神，一种活着真好、想永远这样活下去的愿望。”

“……你知道你在讲这些大道理的时候，我在想什么吗？”

“想什么？”

“我在想尽快破译那该死的‘光密’，好早日离开这里。”

“有时候，我觉得你太像一个孩子了，娇惯成性，口无遮拦，天真无邪，却是无法无天……”

“你不该骗我。”

“我没有骗你。”

“你答应我如果破了‘光密’，就可以把他带走。可现在呢？他已经走了。”

“他还会回来的，或者说，他并没有离开，只是你现在不能见他，直到你破掉‘光密’的那一天，组织上是不愿意你为他分心……我不会不兑现我的承诺，将来只要你愿意，你可以带他走，飞到一个合适你的树林子里栖息。”

“你保证？”

“我保证。”安在天艰难地笑着说，“要我和你拉勾吗？”

黄依依一时愣了。

往事如烟，只是物是人非了。

安在天伸出小手指头。

黄依依的眼泪慢慢地流了出来，安在天的眼圈也有些红了。

两个小手指头拉在了一起，却不是为了她和他，而是为了她和别的男人。

似乎已经约定俗成，黄依依和陈二湖一进会议室，就彼此交换了资料，然后相对而坐。两名助手各自挨着主人坐下，负责记录。安在天坐在主座上，小费坐末座。与会的还有蒋组长和金科长。

安在天：“资料互相都看了吧，你们谁先谈？”

老陈翻着资料，问：“黄研究员怎么又回到老路上去了？”

黄依依：“通过前一段时间的摸索，还有安副院长提供给我他的研究笔记，我从而坚定地认为‘光密’是一部集原始密码、移位密码、替代密码和数字密码等多种密码技术的综合密码，它花哨、复杂、机巧，但并不一定有多么高难。”

老陈：“可是演算已经证明，这条路是死路。”

“老陈，过去这么长时间了，你也才解读出一份电报，可以说事实也证明了我当初所说的，光密不是多米诺骨牌，可以一通百通。”

“可我现在的破译思路，已经有了新的调整。”

“我也在作调整。虽然上次演算，证明我的方案有问题，但还不能绝对证明它就是一条死路。事实上，有两种情况，都有可能导致出现这种演算不支持的现象。”

安在天：“对。一种是你对密钥的猜想不正确，或者说大方向是正确的，局部有问题。我支持黄研究员的想法，我认为大方向没错，问题出现在了某一个或者几个局部的环节上。另一种情况是，你对密钥的猜想完全正确，错误出在‘光密’，它本身有问题。”

老陈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安在天：“密码都是有误差的，就像我们写文章，再仔细认真，也总会有些错别字。如果错别字不多，差错率不大，在标准范围之内，是允许的。黄研究员上次的方案，是把‘光密’当作一部精确的、误差率小于规定标准的密码来做的。如果‘光密’本身有问题，误差率大于规定标准，演算也会不支持她的方案。”

老陈转对黄依依：“就是说，你现在怀疑‘光密’的误差率大于规定标准？”

黄依依：“应该说这种可能性很小。我目前主要是在求证密钥系统，

希望能够尽快发现问题，重新设计程序，作局部调整。”

老陈：“那什么时候才能调整出新的方案来呢？”

“这很难说，快也许很快，慢也许永远没有结果。”

老陈摇摇头说：“这……太没谱了。”

安在天：“所有的密码，都是在没谱的情况下被破译的。”

黄依依感激地瞥了安在天一眼。

树林里，疯子江南看着小松鼠空空然的饭碗，若有所失。

黄依依来到林子里，看见江南，问：“江南，你也给小松鼠喂吃的啊？”

江南委屈地说：“它肚子饿了……”

黄依依看了看空碗：“那你怎么不给它带点好吃的呢？”说着，摸出一把玉米粒，放在碗里。

江南：“饼干……小松鼠要吃饼干……”

“不，小松鼠更爱吃玉米。”

“吃饼干……”

“没有饼干，我没钱买饼干了。”

江南失望了，气呼呼地嘟囔着说：“饼干，饼干……”

黄依依看看树上，小松鼠被江南这一叫一喊，吓跑了。

江南追了几步：“小松鼠去破译密码了……”

黄依依笑了，说：“小松鼠破的是什么密码，是紫金密码，还是饼干密码？”

“紫金密码是我破的……”

“我知道，是你破译了紫金密码，但你不知道，我也是破译密码的。”

“你也是破译密码的……”

“对，我也是。我破译的密码很难，我不知道怎么样才能破译它，江南，你知道吗？”

“我知道.....我知道.....只有我知道.....”说着，他像进入了时间隧道，一脸痴情地开始背诵起来，背得有板有眼、字正腔圆的，显然是刻骨铭心的一段话，“密码都是很难的，破译密码是男人生孩子，女人长胡子，正常情况下都是不可能的。但我们就是要把不可能变成可能，这没有别的办法，唯一的办法就是把自己关起来，放在时间上烤，放在苦海里煮，把你的骨头烤断，把你的脑筋煮烂，烤得你魂飞魄散，煮得你心肝俱裂。没有把你的灵魂烤出窍，破译密码就只能是一句空话.....”

黄依依出神地听着。

疯子江南在这时扮演了一个上帝的角色，他绕着树转圈，一圈又一圈，声音回响在林子里。

安在天办公室的桌子上放着密钥机。安在天拨弄着，思量着说：“现在的问题是，为什么这个演算不支持你。老陈就是以此认为，你这个猜想是错误的，以你的经验，这种错误的可能性有多大？”

黄依依：“理论上说，至少有90%。”

“你现在就是迷在剩下的10%里面了。”

“运气好的话，1%就够了。”

“你怀疑是哪个环节出了问题？”

“就是不知道，要知道就好了。这个求证量非常大，74211个程序，我已经求证了20000多了，还是没有发现问题。”

“如果最后求证结果发现密钥没问题呢？”

“那我就怀疑‘光密’本身有问题！”

“为什么现在不怀疑呢？”

“按我们的猜想，‘光密’这部密码不是以深难来取胜的，那么它的误差程度应该不会太大，何况这是斯金斯的密码。再说，美国目前很多部门都拥有了计算机，验算密码的标准度只是举手之劳，如果发现这部密码设计程序上有问题，他们不会送给台湾的。”

安在天深思了一会儿，道：“有个问题你有没有想过？”

“什么问题？”

“‘光密’是斯金斯给美国军方量身度造的，而实际上，真正穿这件衣服的人变了。人变了，衣服就可能不合身，需要修改，是不是？”

“是，但这种修改不可能太难，斯金斯会乐意做的。”

“正常情况下是这样，给你做的衣服，临时给了我，不合身，请裁缝稍加修改，他们都会乐意的。但是像斯金斯这种怪人，内心充满仇恨的人，别人对她稍有异议或者异举，都可能会引起她强烈的不满。在她眼里，台湾和美国的关系不会是平等的你我关系，而是悬殊的大小关系、穷富关系、贫贱关系。本来这件衣服是做给小姐穿的，现在沦落到了丫环手里，丫环出面请她修改，请得动吗？可能会请不动。”

黄依依激动地打断了他的话，道：“我知道你要说什么了，台湾方面请不动斯金斯，只好自己修改了，结果导致密码误差率上升，超过了规定值。”

“对。”

黄依依欣喜若狂：“嗯，这种可能性很大，我怎么就没想到呢？你怎么也不早说呢？早说我现在的求证工作就先从密码入手了……”

夜深了，黄依依还在忘我地推算，草稿堆得山高，眉头皱着，头发乱得像草……

安在天没想到，他一个偶然的想法，居然使黄依依如获至宝，她当天就调整了求证方向，并很快找到了问题结症，从而使破译工作突破了困扰已久的瓶颈。然后就是最后一道难关了：攻克结构整部密码的数学链条……

班车停在701大门口，因为是星期天，要进城的人都要搭这辆班车进城，大多是家属，妇女和孩子们。小查生拉硬拽地把黄依依拖上了车。

黄依依：“小查，我就不去了，你帮我买回来就行了。”

“不行，安副院长交代好的，让我一定拉你进城散散心，过了这村可就没这店了啊！”

小查拉着黄依依找了个座位刚要坐下，一个女人冲了上来，正是张国庆的老婆刘丽华。

刘丽华：“喂，这是我们的座儿。”

小查斜了她一眼：“怎么就叫你们的了？是写你的姓还是写你的名了？”

刘丽华：“这座位是我们早占好的，我儿子要撒尿，我陪他撒尿去了。”

小查有意地：“那不管，明明是我们先上来的……”

刘丽华推开她们二人，不由分说，一屁股坐了上去。

小查急了：“你这人怎么这样啊？”

刘丽华：“我就这样，你怎么办吧！”

小查也不示弱：“怎么办？你给我起来！”

“还要动手怎么的，告诉你，你还是黄花大闺女，我可是个娘们了，你真要动起手来，我没什么不好看的，有你好看的。”

小查气得满脸通红，正欲发作，被黄依依死死地拉住，找另外的座位坐了。

刘丽华洋洋得意地招呼儿子过来。儿子张建设背了个书包，走了过来。看小查气愤不过，黄依依小声儿地劝她：“别跟她一般见识”。

不料还是让刘丽华听见了，她尖着嗓子叫了起来：“哟，这是哪个有见识的人呢！有种的站出来，叫大家好好瞧瞧。你是有见识，都见识到野男人的床上去了。”

黄依依的脸一下子白了。

张国庆突然光着脚丫子，从自己家里跑了出来，四下看去。他急得站在院子中央，大叫着：“建设！建设！刘丽华！”

班车在路上走着。黄依依无力地靠在小查身上，看着外面的风景出神。

张建设从书包里拿出一张纸来，对折，撕开，开始叠飞机。那纸白花花，光亮亮的，又硬又滑，跟普通的纸不太一样。张建设拉开了车窗，把折好的飞机，向着山谷里飞了出去……

刘丽华的身子随着车子起伏，迷迷糊糊地睡着了，流着口水。

保卫处，桌上放着一个皮质的公文包和一个文件袋。张国庆涕泪纵

横地蹲在地上，抱着头。童副处长带着安在天匆匆进来。

张国庆诚惶诚恐地站了起来……

张国庆浑身打着哆嗦，满头是汗，诉说着：“……都怨昨天的火车晚点，我回到701的时候都已经凌晨2点了，如果先去单位再回家，起码又得个把小时。我当时又累又饿，实在不想折腾了，就直接回了家。我过去不是这样的……过去再累再饿，我也是先去单位后回家的……昨天晚上真是鬼使神差，好像有谁在背后使劲儿推我……我原想一大早就赶紧把文件送到机要处去，可偏偏要起床时，我老婆刘丽华跟我说，今天是星期天，单位没人，叫我多睡一会儿，把我又摁回了被窝里……结果我这一睡就睡了一个大懒觉，醒来时，已经十点多了，老婆孩子都不在家，什么声音都没有。我起床后，马上就注意到公文包的拉链是开着的，我是个机要员，神经一下子就绷紧了，结果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包里的文件……少了一份！”

安在天严肃地问：“一份是几页纸？”

“四页。”

“会不会是路途之中被特务窃走的？”

“我想不会。昨天晚上睡的时候，我还专门打开看了，一份不差。这一定是我的儿子张建设干的坏事，他喜欢翻我的包。”

“你儿子呢？”

童副处长进来，一脸焦急的样子。

童副处长：“门口哨兵证实了，张建设跟她妈上了班车进城了。”

张国庆号啕大哭起来：“天呢，这真是命在作怪呀！我全家要毁在我那不争气的儿子手上了！我过去从来不把文件往家带，也从来不睡懒觉，我老婆也从来没有这样关心过我……”

班车开到半路，一队军人将车拦住……

张建设推了推刘丽华：“妈，到了！”

刘丽华醒来，擦了擦嘴，坐直了身子。

黄依依和小查愣了！战士已经将班车围得水泄不通。车门打开，几个战士持枪上来。

小查害怕地抓住黄依依的手。

战士问：“谁是张建设？”

张建设吓得一哆嗦，往刘丽华怀里钻去。大家的目光都看向这母子两人。

刘丽华战战兢兢地站了起来说：“我们……是。”

“你们随身带有什么东西？”

刘丽华举了举自己的布包：“这是我的……我儿子……张建设还有一个书包……就挎在他身上呢，你们都看见了……”

“你们跟我们走！其他的人，暂时留在车上，没有通知，任何人不得离开班车。”

刘丽华带着儿子，惶恐不安的，下车去了。车旁还留有持枪的战士，监视着车里的人。

小查悄悄地问：“发生什么事了？”

黄依依摇了摇头。

安在天、童副处长都赶到了。

刘丽华牵着张建设过来，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

童副处长急了，说：“书包里没有，你能把那些纸放在哪儿？”

张建设显然吓傻了，呆呆地看着童副处长，把手指头送进嘴里，神经质地咬着指甲。

刘丽华：“建设，张建设，你倒是说话呀，你把那些纸放哪儿了？你说你拿什么纸不好偏要拿文件纸……那纸是你该拿的嘛，你爸你妈就要因为这个完蛋了……我早说过你随你爸，焉驴踢死人……”

张建设一言不发，狠狠地咬下一片指甲。

安在天过来，把张建设的手从他嘴里拉出来，说：“张建设，你跟叔叔说，你从你爸的公文包里拿没拿过纸？”

张建设点点头。

安在天问：“你从家出来，到上了班车，中途有没有去过其它地

方？”

刘丽华替儿子回答：“他尿过尿，其它哪儿也没去。我本来是不打算带他进城的，我见他爸睡得那么死，怕吵着他，才带建设出来的。”

安在天：“那你书包里的纸怎么没了？都去哪儿了？”

张建设抬眼看着他说：“我叠了飞机了。”

安在天急切地问：“飞机呢？”

“都飞了。”

刘丽华叫了起来：“都飞哪儿去了？”

张建设被母亲的样子吓坏了，“哇”地哭了起来，过了一会儿才说：“都飞山里去了，一共八架。”

黄依依和小查看着外面，见安在天、童副处长带着刘丽华、张建设上了一辆吉普车。

战士们纷纷撤离了班车，却是重新整队，似乎又要出发去执行任务。

车里人议论纷纷。

小查担心地：“看来事还不小，弄不好，安副院长都要受牵连，挨处分，没看见他都来了。”

黄依依问：“这个张国庆的爱人是干什么的？”

“她叫刘丽华，是我们医院的护士，来701之前在乡下当医生。幸亏你这几次住院都没赶上她在的科，她可厉害了，脾气很大，他们两口子吵架，经常大打出手，打起来，刘丽华手里抓到什么，都敢往男人身上甩，有一次甩过去的，竟是一把医院里用的手术剪子，闪着银光飞过去，一下子插在了张国庆的肩膀上。从那以后，全院的人就知道了，张国庆怕老婆。不过碰上这样的女人，没法儿不怕，谁敢不怕？”

“看张国庆的样子，是个挺老实的人，怕老婆，这样的男人可怜啊。”

山里，零零星星的，漫山遍野，到处都有解放军战士在搜山，其实是在搜那八架坠落在山谷里的“飞机”。

有的飞到了树杈上，有的飞到了山涧里，还有落在山崖上的……

经过两天一夜的搜山，应该还算不错，总算找回来了六架“飞机”，但是，还是丢失了两架，其造成的损失，似乎不亚于丢失了两架真飞机，整个701都在为之惊心，都在危言耸听地谈论。

院领导在开会，徐院长发言：“……总之，张国庆的处分是免不了的，而且一定不能轻了。开天辟地，在我们701的历史上，还不曾有过机要员犯下如此重大的错误。”

安在天：“但对张国庆的处理无法正常进行。一来他是党员，开除了他的党籍，等于是判了他三年刑；二来他是老机要员，身上有高等级的保密度，不便流入社会，他的公职，不是我们想开除就能开除的了。”

徐院长：“那就保住他的公职，调离机要处，去做清洁工。行政级别从21级降到24级，比最低的23级我们再降他一级。”

陈二湖问：“那他的家属呢？”

徐院长：“开除不了张国庆，那就开除他老婆，让她带着儿子回老家。”

不管在哪个国家，你只要是地球上的人，上帝看中了你，一定要给你找点儿麻烦，有一句话就叫“在劫难逃”。安在天记得，这是老师安德罗曾经说过的话。

林子里，风纷纷吹落着树叶，小松鼠惊异地四下乱看。安在天进林子里，丢了一把瓜子在碗里，自己也吃着。

安在天：“不认识我啊，小松鼠，你的主人现在很忙，废寝忘食着呢，管不了你了。我帮她来给你送点吃的……我要不来，她就要来，那不影响工作嘛！这瓜子你爱吃吗？这是生瓜子，我爱吃，还舍不得给你呢……你真是有福气，认了对你这么好的主人，忙成这样还惦着你……”

他本来还想再放一把到碗里，想了想，有些不舍得，又放回自己口袋里。

黄依依在演算着……这是最后冲刺的几天，胜败在此一搏——她又进入了生命中痴迷的状态。

小查敲门说：“吃饭了。”

黄依依置若罔闻，似乎没有听见。

小查的办公室差不多已经变成了宿舍，铺了两张单人行军床，还有洗漱用品和碗筷什么的。小查像个母亲兼佣人，她对黄依依说：“脸盆里有水，温的，洗手吃饭。”

黄依依洗手，突然想起来：“喂，小松鼠你喂了没有？”

小查嗔怪地：“你还是多惦记、惦记自己吧，小松鼠有人惦记着。”

“谁？”

“安副院长。他说他本来不喜欢小松鼠，但爱屋及乌，为了你，还是赶去喂了。”

黄依依一下子有了心事，说：“什么为了我，他是为了工作，为了‘光密’。”

小查递给她一面小镜子：“照一照，看你像什么，已经瘦了两圈了。”

黄依依照镜子，做了个鬼脸说：“还是像我。”

小查打开饭盒，里面是丰盛的菜，说：“你看，这是什么伙食，这都是安副院长找了徐院长特批给你的，五块钱的标准，接待总部首长也就这样，每次我去打饭，旁边的人都两眼通红，恨不得揭竿而起，把我抢了。”

“完了，这下如果破不掉‘光密’，我怎么交差？吃下去的好东西，我可没本事再吐出来。”

安在天在向徐院长汇报工作。

徐院长问：“今天是第几天了？”

安在天：“第十四天。”

“有什么消息吗？”

“这些天她除了小查，谁都不见，包括我。”

“可能是怕分心吧？”

“我可以想象，她现在的思路一定象游丝一样透明又脆弱，一点儿小风都能把它吹断，断了可就麻烦了。”

“你感觉怎么样？”

“不知道.....很难说.....黄依依已经付出了勤奋，有可能会让她获得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运气是个鬼，看不见，摸不着，说不清，道不白，等不得，求不来，神秘秘，鬼鬼祟祟，魑魅魍魉，牛鬼蛇神，也许是人间最不可捉摸的东西。”

黄依依埋头在演算，完全忘我的状态。

夜深了，安在天在楼前漫步，他的目光落在黄依依破译室通亮的窗户上.....

安在天相信黄依依现在一定是发现了什么，就像海上漂泊的船，远远地已经看见了陆地，然后就加足马力，想一鼓作气开过去，靠上岸.....但看到的这个陆地，到底是真正的大陆呢，还只是一个海岛，只有靠了岸才能知道，现在她自己也不知道.....

窗外，天已发亮了，新的一天即将开始。

黑暗中，小查睡着，均匀的呼吸，像是黑暗的时间在流动的声音。

突然，对门传来一声惨烈的尖叫，好像是黄依依叫了一声“小查”，紧接着，有重物轰然倒在了地上。

被响声惊醒的小查，光着脚跳下床，打开门，冲到走廊，看看对门，里面灯是亮的。

小查：“依依姐，依依.....”

里面没有回音。

小查贴着门侧耳倾听，里面传出轻微的呻吟声。小查预感到不妙，急忙回身，到自己房间去找钥匙，打开了门，只见黄依依昏倒在地上，一抹晨曦的光亮淡淡地照在她的身上。原来，黄依依累倒了。

刺耳的电话铃响了，很快，安在天飞奔到了医院。小查等在门口，她吓得脸都发白了。

安在天急切地问：“怎么样了？”

小查：“好像是心脏病突发，医生正在抢救呢！”

黄依依虽然躺在病床上，护士给她输液，但总的感觉不像重病在身的样子，倒是像在小憩。安在天和小查小心翼翼地进来，小查扑上来大哭：“依依姐！依依！”

黄依依笑得格格得响：“哭什么？是不是以为要跟我做遗体告别了？”

安在天问：“这怎么回事？”

黄依依笑着说：“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就到这儿了。”

安在天看护士。

护士：“医生刚才以为是突发性心脏病，其实只是一般的昏厥。她已经好几天没有睡觉了，大概是太疲劳引起的。目前不会有事的，休息一下就好了。”

黄依依打断了她：“不是疲劳，是兴奋！”说着，又对安在天说，“你过来，我有事要跟你谈。”

安在天走过去，松了一口气说：“虚惊一场。什么事？”

黄依依：“你把耳朵给我。”

当着外人的面，要说悄悄话，这叫哪门子事？安在天一下子觉得很尴尬，有些生气地说：“你有事说事，别……那个，否则我就走了。”

黄依依振振有词：“是工作上的事，我能这样跟你说吗？要不你请他们走开。”

护士和小查知趣地出去了。

安在天什么也不说，不开腔，冷冷地看着她。

黄依依轻轻地说：“把你的手伸出来。”

“你又想玩什么鬼名堂？我没那么多闲心，我还没洗脸呢，一会儿就上班了。”

黄依依沉了脸，故作生气地对安在天说：“我要吃你用手板心煎出来的鱼！”

安在天吃惊地：“你……破了？”

会议室里，黄依依：“我有好消息告诉大家，我已经把结构密码的数学链条推断出来了，当然这只是我在纸上的推断，成不成，对不对，最后还要演算来支持。我已经列出了所有的演算方案，演算量还是很大。蒋组长，希望这一次别又让你们白辛苦。但我相信，不会了。”

蒋组长：“上一次也不是白辛苦，事实证明你的猜想还是对的。”

安在天看了看方案，递给蒋组长：“老蒋，再辛苦一次，成败在此一搏！”

水房，黄依依站一旁，目不转睛地看着安在天在洗手。两人的神情都有些过于肃穆。安在天洗了一遍又一遍，像要把手洗出金似的。

黄依依嘟囔了一句：“可以了，已经够干净的。”

安在天看着双手：“你们今天可要给我争气啊。”

言毕，两人一先一后，默默地出去了。

安在天和黄依依来到演算室，看着大家在作最后的演算。如前一样，演算已经到了后期，不时有人向台上报数，像股市：

1234567890.....

0187654321.....

2345678901.....

有人在黑板上抄数。

最后，蒋组长郑重地宣布：“报完数了，现在做最后的计算，谁上场？”

适时，一直悄悄立于一边的黄依依和安在天相视一望，黄依依紧张坏了，下意识地拽住了安在天的衣角。安在天轻轻地拍了拍她的手背，对蒋组长说：“我来。”

黄依依脱口说道：“不！”

“你怎么了？”

黄依依快哭了，她说：“.....这里有没有祖冲之的像？”

“这里又不是你以前工作的数研所，怎么会有他的像呢？”

“我想拜拜他。”

安在天宽慰道：“那你就在心里拜拜吧。”

“他会保佑我吗？”

“他会保佑你的。”

“那你也拜一拜……”

安在天闭上眼睛，嘴里喃喃说了一句什么。黄依依死死地看着他。安在天睁开了眼睛，黄依依突然将安在天手紧紧地攥住了，似乎要阻挠他的行为。安在天始终微笑着，他像一个孩子一样，一个一个将黄依依的手指头从自己的那只手上掰开，然后镇定自若地走上台去。

黄依依低下了头，不敢看他。安在天看着自己的双手，开始放在算盘上。众目睽睽下，安在天在作最后的演算，手指灵活地拨打着算盘。黄依依紧闭双眼，紧张到了极限。

当安在天发现最后算出的结果是一个“零”时，他的手不动了。

蒋组长看着他，众人看着他，黄依依依然紧闭双眼……时间仿佛在这一刻凝固了。

安在天站起身，走下台来，走到黄依依的身边。黄依依知道是他来了，眼睛还是紧闭着，喃喃地说了一句：“请再来一遍。”

安在天握住了她的手，回身朝台上走去。黄依依像一个盲人，任由安在天拉着她。安在天让黄依依坐下，把她的右手放在算盘上，说：“再来一遍吧。”

黄依依还是闭着眼睛，她摸索着拉住安在天的右手，就这样，安在天的手几乎就是把着黄依依的手，在算盘上拨动着珠子……

珠子翻飞，人们屏住呼吸，一双双眼睛看着。如前一样，算盘上的数字再次归于零。

他的手还有她的在算盘上凝固住了……

整个演算室沸腾了，黄依依没有睁开的眼睛里，滚下了两行热泪，她无力地把头靠在了安在天胸前。

风是看不见的，破译密码就是看见了风。“光密”的破译，使潜伏在大陆的美蒋特务接二连三地露出了他们肮脏、鬼祟的尾巴，我公安人员频频出击，大批特务纷纷落网，从而极大地打击了一度嚣张的特务活动，确保了国家的安全，百姓的安宁。

树上，小松鼠东张西望。突然，远处一阵鞭炮声爆响，小松鼠吓得魂飞丧胆，一下子逃得无影无踪，只剩下树枝在颤动。

鞭炮“劈里啪啦”地响着……

疯子江南围着树在转圈，一圈又一圈，无休无止……

架在树上的大喇叭里传出徐院长的声音，显然来自会场，底下一片“嗡嗡”声：“……经报总部批准，决定如下：‘光密’特别行动小组记集体三等功，荣立二等功的个人有陈二湖同志、蒋光明同志、查小容同志……”

江南痴痴地抬起脸来，跟着徐院长念道：“江南同志、江南同志、江南同志……”

徐院长继续宣布：“荣立一等功的个人有黄依依同志、安在天同志。下面请总部施副部长为两位同志颁奖。”

大喇叭里传出《运动员进行曲》，显然是开始颁奖了。江南发现最后都没有念到他的名字，伤心地继续转着圈，一边自语着：“没有我，没有我……为什么没有我……我破译了紫金密码……为什么没有我……没有我呢……”

庆功茶话会结束，人们依次散去，意犹未尽的样子。施副部长看黄依依也要走，跟徐院长耳语一句，徐院长就把黄依依喊了回来。

黄依依礼貌地打了个招呼：“施副部长！”

徐院长示意安在天回避一下，二人出去。

施副部长请黄依依坐下：“小黄同志，祝贺你啊，你这次可是给我们立了大功，为国家和人民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我代表组织感谢你。另外，铁部长专门交代我，要我代他向你问好。”

黄依依问：“铁部长为什么不来？”

施副部长笑呵呵地说：“我来还不能代表他吗？他出国考察去了。我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铁部长专门跟我说了你和他的那个约定，要我帮他一定兑现。但现在，我个人有个想法，提出来仅供你参考。”

“你希望我放弃？”

“对，我想你能留下来，留在701，接陈二湖的班。老陈已经60好几了，身体每况愈下，我请你来接任破译处长。”

黄依依坚定地说：“不，我要走。”

施副部长问：“你还要带一个人走，是不是？”

“是的。”

“可他会跟你走吗？”

黄依依咬住了嘴唇：“反正我要带走一个人，不管这人是谁。”

施副部长显然知道她说的是谁，于是说：“但起码不是他，我知道，他是绝对不会走的，这里已经成为了他生命的全部，他活着的唯一栖息地，他做男人全部的尊严和骄傲。他是一棵树，深深扎根在701了。铁部长当初和你的约定就挑明了的，你可以带一个人走，前提是那个人愿意跟你走……”

黄依依打断了他的话，说：“不，你说错了，铁部长也说错了，因为我要带走的人不是你们想的那个人，而是另一个人，至于他姓甚名谁，你可以去问安在天副院长。到时候，请你在我们的调离报告上签字就是了。”

树林里，安在天和黄依依一前一后地走着。安在天兴致勃勃，黄依依却默默无语，一扫她平时开朗的个性。

安在天打趣道：“你怎么不高兴？破译‘光密’，等于是让你由鸡变成了凤凰，只要是我们701人沾得到的荣誉，都成了你的囊中之物，你不想要也是你的。黄依依，想要什么就开口，不方便开口，给个暗示也行。人活到了这份上，就不是人，而是神了，我们701的神。”

黄依依看着他，欲言又止。

安在天想了想，突然微微笑了，假装轻松地说：“从你破译了‘光密’那天起，我就在等着你来找我，我知道你会‘秋后算账’的，为此我私下里已经做了铺垫和准备工作，以便你一来向我张口，我马上可以豪爽地应允你。我欠了你的，就一定要还上。尽管我们701……还有我，谁都不想让你走。但我对你有过承诺，也绝不会改变。老汪还在后山农场放羊，关于他的‘转世问题’，我听你一句话，你看……需要我怎么办？”

黄依依也微微笑了，不过是苦笑，说：“我当初来到这里，是为了你；离开这里，却是为了他，这件事还是你一手操办的。我不知道是不是命运跟我开玩笑呢！”

“不是开玩笑，是真的。我已经如实汇报给了施副部长，他会在离开701之前，在你和老汪的调离报告上签字的。尽管你们两人身上都有不

小的密度，不可能随意去一个你选定的地方，但至少有一点可以保证，那件事发生之后，老汪以前的爱人已经提出离婚了，你和他从此可以名正言顺地在一起了。”

黄依依梦幻般地说：“在一起？”

“对。”

“我和他？”

“对。”

“我和他在一起？”

“对。”

黄依依慢慢地伸出手来说：“握个手吧，好说再见。”

安在天也伸出手来：“是得握手，因为我要回一趟上海，也许等我再次回到701的时候，你已经离开这里了。”

“再见不到了吗？”

“我想很难了……干我们这一行的，职业使然，常常咫尺天涯，别说你……们调到了另外一个单位……对面相逢可能也不敢相识……”

“我挺傻的，在北京铁部长要我提要求时，他心里就再明白不过了，我是绝对带不走你的，所以他才会那么痛快地答应我。”

“他是我的养父，自然很了解我。镜破不改光，兰死不改香。我说过，这是一条不归路，我生身父亲和母亲，我，甚至还有将来我长大了的儿子和女儿，我们选择了，就永不会放弃，除非我的生命消失，呼吸停止……”

黄依依没有再说话，转身走了。

安在天看着她的背影，怅然若失，也许到了这个时候，他才意识到她真的就要从他的生活中消失了。

灵台上香火缭绕。

安在天忙着收拾行李，突然，他心有灵犀地抬起头来，四周静悄悄的，没有任何的声响。小雨的照片，活着一样看着安在天。

安在天放下手里的东西，走到门边，他犹豫了一下，还是打开了

门。果然，是黄依依站在门口，她低着头，没等他开口，径自走了进来。

黄依依帮安在天收拾起行李。

安在天：“别动手了，马上就收拾完了。”

黄依依：“还记得那天晚上在数研所的招待所，你帮我收拾行李，你知道我当时心里在想什么吗？”

“什么？”

“我感觉自己要嫁人了，要跟你私奔了。至于你带我去哪儿，去干什么，我都不关心，只要和你在一起就行了。”

“……你就这样来701的？”

“对。女人和男人不一样，女人的世界是男人，男人的世界是世界……你什么时候的火车？”

“明天早上七点。”

“天不亮你就要走？”

“对，也和我们上次从北京出发来701一样。”

黄依依走到灵台前，看着小雨的骨灰盒，幽幽地说：“小雨，你终于可以回家了，你一直陪伴着我们破译‘光密’，谢谢你，也很对不起你，让你等了这么久。明天就要走了，我先跟你道个别，祝你一路平安。”

“倒是小雨应该谢谢你，这么快破译了‘光密’。我也谢谢你。”

黄依依迟疑着，欲言又止。

“白天你扔下我走了，我还以为再见不到你了。有些心里话，我想和你说清楚。”

黄依依问：“什么话？”

“我不是木头，不是石头，不是铁，更不是钢。我知道你对我的感情，但是你并不了解我，因为……这个爱是不是会有结果的。”

“为什么？因为我和老汪的事伤害了你？”

“不，那件事其实最受伤害的是你。”

“那是因为孩子，你怕我不爱他们？做不好他们的继母……”

“不，我相信你会爱我和小雨的孩子，孩子们有了你的爱，一定会更加幸福，像自己的妈妈活着一样……”

黄依依打断他：“那为什么？”

“有些事，我不知道该怎么说……”

“什么事？”

安在天终于和盘托出——

“小雨是我1946年从苏联回国后认识的第一个朋友，至少是第一个异性朋友，我从小在上海长大，会说上海话，所以组织上派我在上海从事地下工作。有一次，学生上街游行，国民党出动了大批军警进行镇压，打伤了很多，其中就有小雨，她被打了一枪托，膝盖骨都碎了。后来敌人开始抓人，冲散了游行队伍，学生们四处逃跑，小雨跑不动，拖着一条腿，扶着墙。当时我刚好在场，看见她这样子，就背着她逃走了。因为救她，我受了组织上的处分，因为这很容易暴露我的地下身份。我们很快恋爱了，第二年她毕业，我们就结婚了。婚后不久，我离开了上海，等我再见到她时，儿子已经七个月了，后来我们又有了女儿，那么多年，我一直没在她身边，见面很少，有时候一年能见一次，有时候连一次也见不了。也许是爱的机会太少了。她把对我的爱都给了孩子，而我是都给了701。”

安在天沉默了一会儿，看看小雨遗像又说，“我欠她太多了。我原以为欠她那么多，总有一天会还上的，想不到越欠越多，到最后连她的命都欠进去了，让我永远都没有了还的机会。我曾经跟你说，她是病故的，其实不是……”

安在天痛苦地抱住头，说不下去了。

黄依依在听。

“四年前，组织上需要派一个人去安德罗身边，因为我在苏联呆过，最后选中了我。为了便于工作，要求我带小雨一同前去，并希望把小雨也发展成为我们的同志。说真的，我不愿意，我不同意。我想小雨是个正常的人，可以过正常人的生活，没有秘密，没有任务，没有敌情，没有生死之险。去了苏联后，前几个月我一直没对小雨公开我的身份，也不给她做任何事，我希望所有的秘密、风险、任务都由我来承担。但是不行，很多事我独自难以完成，最后我不得已，向小雨说出了一切，希望她能配合我。小雨知道我的真实身份后，哭了整整一夜，看着她的痛

苦，巨大的痛苦，我甚至想离开组织，一走了之，隐姓埋名，在这个世界上消失掉，过另一种非正常的生活。但这注定是不可能的，我的意志，我的信仰，我身体里流淌的血液，都注定了我的命运。后来，小雨做了我最得力的助手，我们经常一起互相掩护从事秘密活动，直到有一天……她死在了我的面前，可以说，是我杀了她……”

黄依依惊愕地抬起头来！

天蒙蒙亮，安在天上了车，他没有再抬头看一眼黄依依宿舍的窗口。

窗帘挂着，没有任何声息。

车开走了。

空荡荡的院子，静静的。

第二十章

沙漠，驼铃，这一次，是安在天独自走在回701的路上。他对着无边的沙漠，放声唱起了《三套车》：“……冰雪覆盖着伏尔加河，冰河上跑着三套车，有人在唱着忧郁的歌，唱歌的是那赶车的人……”

一个男人在天际下的身影。

这次回上海安在天呆了足足有一个月，这是他到701工作以后想都没敢想过的一次假期，他安葬了小雨，陪陪儿子和女儿，给父母扫了扫墓。他总认为等到他回来，黄依依是一定走了。但电话里听徐院长说，黄依依并没有走，只是前一阵子生了一场大病，现在病好了，组织上已经任命她为破译处的处长，接替了陈二湖的职位……

这是一个星期天的下午，因为阳光很好，所以很多晾衣服的铁丝上，都晒了衣服和被子。暖暖的，似乎叫人昏昏欲睡。

接安在天回来的车停在了院子中央，安在天跳下车去，正好碰到黄依依端了一盆衣服，从宿舍楼里出来。

安在天意外地：“……洗衣服呢？”

黄依依看了他一眼，面部几乎没有过多的表情，也没有分别再见的感觉，说：“这么多衣服没洗，星期天不洗什么时候洗。”

安在天一时无语，愣在那里。黄依依端着盆，径直走过安在天，到水台前，拧开了水龙头。

安在天尴尬地从车上往下取行李。

黄依依专心致志地给衣服上打着肥皂，然后在搓板上搓着衣服，她的身后，安在天自己拎着行李，往家走去……

在徐院长的办公室里，安在天和徐院长面对面坐着。

安在天问：“黄依依为什么没有走？”

徐院长：“是她自己主动要留下的，对于我们701，当然是求之不得的事。”

“出什么事了？”

“还是汪林的事。”

“汪林又怎么了？”

“你走之后的第二天，黄依依就去了后山农场找汪林，她也不知怎么地就知道了，汪林在她破译‘光密’期间，又跟附近村里的一个寡妇好了，至于他们是怎么好上的，警卫班那些小伙子们都不清楚。听班长说，汪林当众抱着黄依依的大腿哭，求她原谅，带自己离开农场，发誓后半辈子当牛当马来报答她。黄依依不理，只是流眼泪，汪林最后就翻了脸，说了好些难听的话，还扯上了你的名字……”

安在天吃惊地说：“你为什么电话里不告诉我？”

“想着你要安葬小雨，又和儿子女儿那么长时间没见上面了，就没好意思打扰你。”

“那……后来呢？”

“汪林真疯了，不光骂，还打了黄依依，要不是班长和战士们及时拉开，她一个女人家肯定是要吃大亏的。还是我亲自带了一辆车，把她从后山农场接了回来，在车上，她像一个孩子一样靠着我的肩膀，一句话也没有，一滴眼泪没再流，可回到701就病倒了，整整一个星期什么也不吃，不喝，就靠输液维持着生命……我那个时候才知道，她已经没有亲人了，她把你当成了她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她不省人事的时候，迷迷糊糊喊的都是你的名字，而且，一喊你的名字，她就哭个不停，眼泪刹都刹不住……”徐院长说着，自己的眼圈也红了。

安在天深深地把头埋了下去。

暮色中，黄依依在收衣服，安在天默默地来到她的身边，帮着她。黄依依没有看他，道：“安副院长，不用你忙，你不知道哪件是我的，别收错了。”

安在天笑了笑：“不会错，你穿的衣服701没第二个人穿。”

黄依依和安在天一人一头，合力把洗好的被单抻平。

安在天：“我听他们说了你没走，知道你喜欢搜罗小玩艺儿，所以专门从上海给你带回来一个礼物。”说着，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布包。

黄依依叠着被单：“算了，你还是送给别人吧。我以前喜欢，现在不喜欢了。我连小松鼠都不养了，最近工作太忙，顾不上它了。大自然有自己的法则，适者生存，小松鼠会想办法活下去的。”

“依依……”

“安副院长，别这么叫我，请叫我黄依依，或者黄处长都可以。”

安在天一怔。

“你一路上一定累了，赶紧回去休息吧，明天还要上班呢。像你这样的领导，刚回来，肯定事多。”

“听说你生了一场大病？”

黄依依避开他的目光，淡淡地说：“是，在病床上躺了有半个多月。破译‘光密’那阵子太累了，一停下来，人反而泄劲了，骨头散了，抵抗力一弱，病毒就趁虚而入。”

“知道你没走，而且接任了老陈的职位……我很高兴……”

“施副部长曾经说你是701的一棵树，不管我是怎么来的701，但在这里长了一段时间，我也已经是701的树了。”

“如果我们同为701的树，至少我是老树，你是小树，我……是想……能为你……哪怕是挡一挡风雨……”

“一个甚至都不知道为什么活着的人，也许就跟一条狗没有了两样，在哪里都一样。在这里，我起码还是一条有功劳的狗，受人尊敬的狗。也许这就是我不走的原因，绝不是为你，也不是为哪个男人，就是为我自己。或者说，为自己对国家的这份爱、忠诚和使命，这一点，还是你教会我的，我真诚地谢谢你。”

安在天茫然地把小布包放在桌子上。

黄依依不客气地说：“安副院长，你走吧，把你的礼物也带走。以后有事我们在办公室里谈，你家，还有我宿舍，从此以后，都应该成为彼此的禁区。”

路灯下，安在天瘦瘦长长的影子，忽长忽短，倘佯着，徘徊着……

那天以后，黄依依再也没有主动和安在天单独说过一句话。这是她对安在天的惩罚，也是安在天命运中注定要承受的一部分。既然是命运，他只有接受。从上海给她带回来的小礼物，安在天没有再打开过。

黄依依和小查两人手牵手地在县城逛街。

来到邮局，远远地就看到很多围观的人，一个男人正在当街嚎啕大哭，走近了一看，发现恸哭的男人竟是张国庆。

小查拨开看热闹的人说：“让一下，请让一下……”

“让什么让，凭什么让？”

“他跟我们一个单位的……”

“你们单位的？那还不快叫领导来……”

众人叽叽喳喳的，这才让开来。那个年代特殊的情形，人们过分关心别人，又不知道怎样去关心别人，只是围观，只是看，然后议论，不着边际地出些起不了多大作用的主意，不痛不痒的。

张国庆狼狈不堪，他把上衣和裤子口袋都逐个翻了出来，然后晃着手上一张汇款单，哭得喋喋不休：“你们看，我是来给家里寄钱的……老婆没了工作，儿子还要上学，这都吃了上顿没下顿了……我四处跟人借了20块钱，加上自己的5块，想给家里寄回去，想不到就要寄钱的时候，一摸口袋，没了……光天化日之下就没了……这丢的哪是钱啊，是我家人的命啊……我不想活了，我没法儿活了……我一个大男人叫我怎么活……”

黄依依和小查不觉都动了恻隐之心，两人上前安慰他，但张国庆的情绪哪里是此时能安慰下来的！

张国庆在哭诉时，手上一直紧紧捏着已经填好地址和汇款数目的汇款单，好像这就是钱一样。

黄依依从他手上接过单子，回身跟小查借了几块钱，凑够25块，走进了邮局。

张国庆看她进去，激动得都快傻了。

围观的人，也用钦佩的目光看着黄依依，不少人挑起了大拇指，还鼓起掌来。

天黑前，黄依依和邻居们照常都要到自来水龙头下接一桶水，是晚上和第二天早晨洗漱用的。有好几个人，因此在排队。

安在天从外面回来。

轮到黄依依了，她把桶提到了水龙头下。安在天犹豫了一下，不知道该不该去帮她……

张国庆像在暗中守候着一样，水刚接满，黄依依正要弯腰拎时，他已经抢先一步，飞快地拎走了。安在天微微愣了，继而往自己家走去。

黄依依像没有看见他一样，擦身而过，也朝自己宿舍楼走去。

张国庆把水桶放在黄依依宿舍门口。黄依依赶上来开门。张国庆像做贼似的，一声不响地要溜了。

黄依依喊住他说：“张国庆，你别走啊，进屋坐坐。”

张国庆推辞着，似乎就怕听到一句“谢谢”的话。

黄依依：“喂，我找你还有事呢。”

张国庆又紧张起来……

张国庆在黄依依面前老实得像个小学生，身子都不知该往何处站了，不停地问：“什么事？黄处长……”

黄依依：“你急什么？来，坐。”说着，进了里间屋。

张国庆还是僵硬地站着，但他的眼睛四处在看，最后落到满脸盆的脏衣服上。

待黄依依从里间屋出来，张国庆主动地说：“黄处长，这衣服我给你拿去洗了。”

黄依依脸红了，说：“这怎么可以呢？”

张国庆反倒坦然地说：“没事儿，我是过来人了，什么衣服没洗过，以前老婆还住在单位上的时候，衣服都是我洗的。我这就给你去洗。”

黄依依赶紧将脸盆踢到桌子底下。

本来还想请他坐的，这事一说，也不敢喊他坐了，黄依依把刚从里间屋拿出来的几张粮票塞给张国庆说：“我还有点儿全国粮票，你给家里寄去吧。”

张国庆见了粮票，眼睛都亮了。

黄依依：“我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没什么负担。你拿去用吧，还有那钱，你不用还我。”

张国庆嘴角一咧，感动地就要哭了。

黄依依是最见不得男人哭的，匆忙把粮票塞到他衣服口袋里，索性推他走了。出门前，张国庆突然回过身来，敏捷地抢走了那一脸盆脏衣服，黄依依措手不及。

天已经黑下来了，张国庆还在热火朝天地洗衣服，这个老实人嘴里竟隐隐地学着黄依依唱过的苏联歌曲。

第二天一早，黄依依从宿舍楼里出来，准备去上班时，看到自己的一脸盆衣服已经洗好晾在了铁丝上：长长的一排，由大到小，干净，整齐，衣是衣架，裤是裤架，外衣反晒，衬衣立领……

晨曦下，衣服在风中轻柔地飘动。

中午，黄依依回家来，看到门口的桌子上放着那个脸盆，脸盆里是用报纸包好的、叠得整整齐齐的干衣服，旁边水桶里的水也是满满当当的。

如果说701只有一个老实人了，那就是张国庆。他无所顾忌地知恩图报，不掩不藏，这就是他老实的证据。不管张国庆对黄依依怎么好，人们都不会妒忌，也不会怀疑。直到事情发展到这一天……

安在天院长办公室，有人轻轻地敲门。安在天正在埋头工作，没有抬头，随口道：“请进。”

他没有听见回应，不觉抬起头来——来人是黄依依，她站在门口没进来。

安在天不由得站了起来说：“……黄处长，有事找我，请进来吧。”

黄依依进来，坐下。安在天也在原位坐好。

安在天：“喝水吗？”

黄依依：“不渴。安副院长，我来找你，是想请你帮我解决一个实际困难。”

“说吧，在701你是人上之人，有什么要求尽管说。”

黄依依平静地：“是张国庆的事。我认为你们领导就是因为不能正常地处理张国庆，才这么重地处理了他爱人刘丽华。她是替丈夫和儿子受过，表面看来，合情合理，没什么冤屈。没冤屈，组织上就不会给她翻案。”

安在天不解地问：“你要来给她翻案吗？你为什么要行这个好？”

“我只是认为张建设作为一个七岁孩子犯下的错误，要让他一家三口都付出一生的代价，挺冤枉，也挺可怜的。”

安在天笑了，说：“还说自己已经是701的一棵树了呢？张国庆作为一名老机要员，犯下如此重大的错误，他是咎由自取。”

“那也不能让一个女人和一个孩子代他受过！你知道刘丽华回老家之后过的是什麼日子吗？安副院长，你不是口口声声地说我是701的人上之人了嘛，我要什麼，只需我开口就是我的；不便开口，有一定的暗示也行。”

安在天挠挠头说：“对，这话我说过。”

“那好，我开口了，你看着办吧，请尽快恢复刘丽华的公职，让她回701的医院上班。”说完，她起身，招呼没打就走了。

安在天找来小查问情况。

小查惊慌地四处看了看说：“我……不能再出卖依依了。”

安在天严肃地：“这不是出卖，我既作为黄依依的领导，也作为她的朋友，我了解全部真实的情况。”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我只知道张国庆对依依挺好的，给她打水，扫地，洗衣服，什麼衣服都洗，女人的小衣服都洗……这些，大家都看到了，您可能也看到过……”

安在天反问：“我怎么看得到？我怎么看到过？”

“张国庆从来不避人的，大家见多了，也都习惯了。”

“底下有什么不良反应吗？”

“没有啊，反正我没有听到过。能有什么不良反应？张国庆不就是在报恩吗？他这种人，还能怎么样？”

安在天敲敲黄依依的门。

黄依依从案头上抬起头来，淡淡地说：“你们同意了吗？”

安在天回身，关上门。黄依依刚想发作，想了想，控制住了自己。

安在天在她对面坐下说：“我来，是想再问你一遍，你为什么要行这个好？”

“他们一家三口挺可怜的。”

“那汪林在后山农场也挺可怜的。”

黄依依脸白了，说：“你是不是抱怨我没有搭救汪林？”

“我不是要你搭救那个下流胚，我只是想说，如果你要搭救他，理由大家心照不宣，还想得通；可你为什么要施恩于张国庆，这件事叫我很费解。”

黄依依瞥了他一眼：“你不用费解，我现在就告诉你，我之所以要搭救张国庆，就是因为我和他好上了。”

“黄依依，你怎么是这样一个女人？”

“我就是这样一个女人。张国庆对我的好，所有男人加起来都比不上。”

“你.....你现在和张国庆要有关系，也只有极少数人知道或者猜到。但如果组织上根据你的要求，把他老婆孩子调回来，可能你们的事全701的人都会知道了。这是会破坏你的光辉形象的。你难道不知道，你现在像明月一样当空挂着，701人无不敬仰你，崇拜你.....”

“我不要人敬仰我、崇拜我，我不想当明月，我就想做一个实实在在的女人。”

“不愿意皓月当空，你想做女人我不反对，但我反对你管张国庆的家事。不是你管不了，是你管不得；管了，就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对你不利。我这是为你好！”

黄依依却根本不领情：“一句话，张国庆的事你管不管吧，你要不管，我去找其他领导。”

安在天气得拍案而起：“你太放肆了！”

“安副院长，请你调整对下属说话的态度和语气。”

“我不愿意调整，至少在你的面前。张国庆是怎样的一个人，他老婆是怎样的一个人，你不比我清楚？”

“我是比你清楚，但我无怨无悔。请你去办这件事吧。”

安在天似乎还想说什么，最终他忍住了。

安在天迈着沉重的步子往回走，中途碰到了张国庆在扫地，见了他像耗子见了猫一样，唯唯诺诺地点头哈腰，安在天厌恶地走开了。

看来这个老实人却干了一件不老实的事。黄依依把话说到这个份

上，安在天不能不管，她这个时候绝对是个神，可以呼风唤雨，点石成金，说一不二，一言九鼎。她是701的功臣，当时组织上对她提出的任何要求，都会慎重考虑并且尽量地满足她。

安在天来到徐院长的办公室。

徐院长吃惊地：“黄依依又和张国庆好上了？”

“她亲口告诉我的。”

“那她为什么还要让张国庆的老婆孩子调回来？”

“我也很费解，但她不愿意解释。如果把刘丽华重新安置回701医院，隔墙有耳，总有一天要东窗事发，听说她很泼，我担心她一旦知道真相，会大肆撒泼耍赖，闹得鸡犬不宁，影响黄依依的名誉和整个701的破译工作。俗话说，世间有两种人最烦人：泼的女人，谄的男人。张国庆和刘丽华，真可谓不是一家人，不入一家门。”

“既然黄依依这么郑重其事地把这事提了出来，我们同意，不过刘丽华不能回701医院，我们把她安排到县城里的医院去。上级对我们的破译任务已经有了新指示，黄依依新官上任，现在是一处长，是整个破译处的核心，也是701的典型，出了事，就是全院的事，就是我这院长的事。一个人如果情感和生活上生出是非，后院起火，势必会影响到工作。黄依依是我们701的功臣，干将，我们当然要尽心尽力地保护她……”

安在天打断她：“怎么保护？安全、身体、吃饭、睡觉都容易保护，难就难在刘丽华那边，就怕她知道了闹事。我们怎么办？不知道如何防患于未然，万一闹起来，也不知道该如何收场……”

“这个黄依依，怎么就这方面叫人这么操心呢！”

“不是风动，不是幡动，这回是她自己心动了。”

一辆沾满了黄泥，几乎看不清本身颜色的长途汽车停在了站里。张国庆迎了上去，急切地等待车门打开。

车门终于开了，刘丽华带着张建设随人流下来。

张国庆刚想迎上前去叫他们，就猛不丁被冲下来的刘丽华扇了一个大嘴巴，他捂住脸，倒退了几步，随后默默地把儿子拉到身边。刘丽华甩下身上的行李，死命地抱住了张国庆，一家三口就站在那里，哭成了一团。

刘丽华带着儿子回到了701。一个月过去了，两个月，安在天担心的事并没有出现，而他盼望中的事倒是如期而来：黄依依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又牵头破掉了三部苏联军事方面的中级密码。这是再好不过的兆头，简直叫人高兴死。但在第三个月，万万想不到，麻烦终于还是来了。

中午时分，正是大家用餐之际，有人在排队打饭，有人已经吃上了，三五成群地围桌而坐。刘丽华突然像个疯子一样地冲了进来，喊着：“黄依依！黄依依！你给我出来！站出来！”她的嗓门很大，顿时引起人们的注意。

刘丽华叉着腰，挥着手，大叫道：“出来呀！有种的你出来！你不是胆儿大嘛，胆儿到哪儿去了？”

众人面面相觑。

就在这时，黄依依拿着饭盒，和小查相跟进到食堂，有人想提醒她，已经来不及了。周围一下子安静了下来，所有人的目光又转向了黄依依。

刘丽华问：“你是黄依依吗？”

黄依依：“我是。”

小查看这种气氛，抢白了一句：“又不是没见过，装什么蒜呢？”

刘丽华：“哼，跑不了，就是你。看你妖里妖气的样子，就知道不是什么好货……你这个婊子，臭婊子，从哪个洞里钻出来的，胆儿也太大了，敢偷我的男人！”

黄依依脸白了，想退出去，却被刘丽华拦住。

小查：“刘丽华，你太没良心了，没有黄处长，你和你们家儿子这会儿还在乡下喝西北风呢！”

“别来这一套！当完了婊子，再立个牌坊，美死你！”

“刘丽华，谁是婊子？你每天刷不刷牙，嘴巴怎么这么臭！”

刘丽华不理小查，直盯着黄依依：“你是婊子，你是叫花子脚上穿的破鞋，我就是要叫要喊，婊子，破鞋！”

黄依依显然站立不住了，身子一晃，饭盒掉在了地上，她不顾一切地推开刘丽华，往外走去；刘丽华哪里饶得过她，死死地揪住她，边往

回揪边喊道：“你个女流氓，还想逃跑？我就要你在食堂站一个中午，让群众都看看破鞋长个什么样子。”

很多人上来劝，都劝不住，刘丽华显得非常泼，甚至谁劝她打谁、骂谁。小查哭了，护着黄依依，自己被刘丽华厮打了好多下，脸都破了。黄依依任由刘丽华摆布，像个木头人。

安在天和保卫处的几个人赶过来了，他从食堂外头冲进来，一个飞身把黄依依拦在了自己背后，低低地对刘丽华吼了一声：“走！”

刘丽华突然跪了下来，抱住安在天的腿，大哭起来：“安副院长，你要为我做主，你要为我做主啊！她偷了张国庆，你让我的脸往哪儿搁呀！我不活了，我撞墙死了算了，我老鼠药都准备好了，我是舍不得我那儿子张建设，他还太小了……”

安在天看着脚下的刘丽华说：“你起来！有理说理，但不能冤枉同志。701不是你想撒野就能撒野的地方。把她拉走。”

保卫干事上来想拉她走，她站了起来，骂骂咧咧的，竟然隔着安在天要扇黄依依的脸。

安在天火了，一把攥住刘丽华的手腕，指着她鼻子：“你给我闭嘴！住手！告诉你，识相一点儿，走。你要敢再开口骂一句娘，看我怎么收拾你！你以为大家都是张国庆啊，可以随便让你打骂。”

刘丽华哭着说：“安副院长，你还讲不讲道理啊，是她偷我的男人！”

安在天：“你放屁！谁偷你的男人了，我是这儿的领导，我说了算，没人偷你的男人，你给我安安静静地走，离开这儿，否则——再闹就把你捆起来，关到保卫处去！”

保卫干事上来，双双拉她往外走，刘丽华嚣张的气焰彻底被灭掉了，灰溜溜的，连哭都不敢出声了。

安在天对围观者：“你们别信她的，都去吃饭。”

没人见过安在天这么发过火，连后来的徐院长都惊呆了。安在天从地上拣起黄依依的饭盒，走到洗碗池旁，打开水龙头，冲了冲。

黄依依在小查怀里发抖，小查忍不住地哭。安在天走上来，从小查手里接过黄依依，拉着她，往卖饭的窗口走去。

不用排队了，因为所有人都闪开了。

安在天把黄依依推到窗口前，把饭盒递给她：“要帮忙吗？”

黄依依的眼泪终于流了出来，她摇了摇头，从口袋里掏出饭票，连饭盒，递进窗口里去……

徐院长在找黄依依谈心。

徐院长：“没事，黄处长，你有什么想法都可以跟我说。如果你真的爱上了谁，也可以说。”

黄依依没有吭声。

“说真的，组织上非常关心你的个人问题，我们也希望你早日能建起一个家庭，幸福的家庭是社会安定的一分子。你都30好几了，再不要孩子，恐怕以后想要也要不上了。如果有些事需要组织出面，我现在就表个态，该出面就出面，没什么的。701从不乱点鸳鸯谱，但有了真鸳鸯，也是要成全的。你看上了谁，我去跟他说。”

任凭徐院长怎么引导，黄依依始终一言不发，她枯坐着，毫无表情，如一具木乃伊。

徐院长又说：“好，现在你就把我当个大姐，我们两个女人说说心里话，有什么都可以说，你说什么都是天知地知，你知我知，不会有第三人知。”

黄依依还是不语。

徐院长叹了一口气：“我知道你爱着安副院长，他呢我知道……”

黄依依忽然打断了她：“徐院长，别说了，都过去了。”

“我告诉你，自打安副院长安葬了小雨回来，我发现他变了，对你的态度变了。人的感情很怪，也许都是在不知不觉中产生的，在长期的工作中培养的。我认为，他心里……有你了。或者说，以前就有，只是他没意识到，不敢意识到……”

“不，现在他怎么认为我，都不重要了。”

“那这么说吧，小黄，你跟我说句实话，你是不是真的爱上张国庆，还是在跟安副院长赌气。爱，我就知道怎么办了，你不管，我来办，只要你说一句，爱他，想跟他结婚，然后的事，都是我的事了。”

黄依依抬起脸来，用祈求的目光看着徐院长说：“徐院长，谢谢你关心我，我……没事，什么事都没有，我想走了。”

“等等。小黄，告诉我，你是不是爱着张国庆？”

黄依依苦笑着：“徐院长，在这个世界上，一个女人给了一个男人一些粮票和布票，给了他点钱，帮他办了件事，就一定得爱他吗？”

“可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张国庆为什么单单要给你洗衣服呢？”

“他是给我洗衣服，内衣、内裤他都洗，拦都拦不住，但仅此而已。作为他那样一个男人，这是他唯一可以回报我的方式。”

徐院长吃惊地：“那你们……就没有好……上……”

“什么样才算好上？是我和汪林那样，还是我和安在天那样……是安在天和小雨那样，还是张国庆和刘丽华那样……”

徐院长一时语塞。

“真的谢谢你了，大姐，我的终身大事不用你费心。”

徐院长看着她站起来，一直跟着她到走廊上……

几天以后，黄依依感觉身体有些不适，原本那个病很简单，但当时701医院没有妇科，所以徐院长专门派车，送她去了县人民医院看病。701和这边的妇产科建立了一定的联谊关系，就是为了方便女同志来这里看病有个优待……

小查搀扶着黄依依，跟院长一路过来，院长对值班护士说：“叫黄同志先看吧，不用排队了。”

黄依依和小查谢着院长，跟值班护士进到妇产科。

刘丽华拿着一大沓病历从另一间屋出来，正要叫号，被值班护士拦住。

刘丽华：“有人插队啊？”

值班护士看着院长远去的背影，悄声儿地：“院长亲自带来的。”

刘丽华“哦”了一声，往科室里扫了一眼。

厕所有两个用木板隔开的厕位，门是弹簧门，里外都可以推拉。有几个厕位已经停用了，门上贴着“下水道堵塞，禁止使用”的字条。厕所中只有一个位置。

门帘一挑，小查扶着黄依依进来。见厕所里面有人，黄依依对小查说：“你先出去吧。”

小查：“没事，我陪你一块儿等。”

“又不是什么好地方，没必要。”

“那我先去拿药了，你出来，在走廊长椅上等我。”

黄依依答应了，恰在这时，里面的人轻轻地咳嗽了一声……厕所门被人从里面推开了，出来的竟是刘丽华，她显然蹲在里面时就听出了黄依依的声音，所以推门出来，已是一副挑衅的样子。

黄依依见是她，微微愣了一下，转身想出去。刘丽华抢先一步，把厕所大门“啪”地碰上了，嘴上不干不净地骂了一句：“婊子！”

黄依依不想闹事，忍了忍，没有骂她，只是警告了一句：“请你嘴巴放干净点。”

说着，往厕位里钻去，但刘丽华没有就此罢休，一把拉开弹簧门，用身体顶住，阴阳怪气地说：“噢，你还怕脏啊，谁有你脏啊，都没你脏！”

黄依依还是比较克制，不回嘴，只是做出侧目不屑的神情。她显然不想跟她吵架，但是刘丽华就站在厕位门口，她又无法回避，没有退路，只好僵持地站着。

刘丽华继续骂道：“这老天也真没长眼，让一个婊子当了英雄，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不过，你别得意太早了，老天这是在打瞌睡，等他一觉睡醒了，会用雷劈你，用火烧你，用土埋你，你这个脏婊子，臭婊子，苍蝇都不愿意叮的婊子！”

黄依依甚至闭了眼，任凭她胡说八道，只当没听见。

骂她不听，骂着也就没趣了，所以刘丽华准备走了。就在她决定走时，她看了一眼黄依依，发现黄依依紧闭双眼、不屑于她的样子。

刘丽华的火又上来了，说：“你看我，你怎么不敢看我啊！真想甩你两个嘴巴子，让你长长记性。”

说着，走了。她本想就这样走掉的，但抽身时，弹簧门推她的力度让她想到，可以借门自动回去的力量打黄依依一下，来解解心头之恨。于是，她特意把门拉开到底，让弹簧的回力处于最大，然后她突然得意地把手一松，门跟着就劲头十足地弹了回去。

当时黄依依是闭着眼的，哪知道躲闪，刚好被门撞了个正着，身体一下子失去重心，一声不响地往后倒去，坐在地上。

刘丽华看黄依依被撞翻身，感觉是占了大便宜，打开大门，得意地走了。

刘丽华以为黄依依只是跌了一跤，自己洋洋得意地认为占了便宜，哪知道黄依依已经被她推落了生死崖，生命正在飞速地往尽头冲去……

小查抓完药回来，见走廊长椅上没有黄依依，正觉得蹊跷，四处张望时，猛不定听到女厕所那边传来一声女人的尖叫……

小查进来时，正好和那个尖叫着往外跑的女人撞了个满怀。

弹簧门还在晃动着……小查有了不祥之感，她颤抖着手，拉开了厕所的弹簧门。

黄依依半躺半坐在厕位上，昏迷不醒的，仿佛睡着了。

医院院长办公室里，院长艰难地解释着，徐院长和安在天坐在她的对面。

院长：“……我们尽力了，真的尽力了。我们眼睁睁地看着她脸色越来越苍白，脉搏越来越微弱，身体越来越安静又变冷，可没有办法啊，我们不是上海的大医院，没有人力和设备……”

徐院长：“人……能被磕死吗？”

“当然。但黄同志的后脑勺既没有被磕破，也没有磕出什么包块，只是表皮上有一点擦伤，还有一点泛红的血丝，加上又是埋在头发丛里的，不特别在意，根本发现不了……至于保得保不住性命，就看她的运气了。省城的专家马上就赶到，我们会尽最大的努力抢救她……”

安在天微笑了一下：“你的意思，黄依依的头皮是铁打的，但颅内是豆腐做的……”

院长怪异地看了他一眼，道：“如果你一定要这样突发其想，那就算是。”

安在天突然站了起来，一把揪住了院长的衣领：“听我说，黄依依是来你们医院看病的，不是来死的！”

“没有人要她死。整个一上午，是我亲自带她去的妇产科，没有让她排队，把她当大首长一样，客气地对待她，殷勤地关照她，小心翼翼地

给她做检查，出事后又及时抢救她，怪不得我们医院的。”

“你听我说，黄依依是为我们单位、为我们国家做出杰出贡献的英雄，如果她的死是由于某个人的错误造成的，那我告诉你，不管怎样，我也一定会把这个人撕成碎片，再踏上脚，让他的血肉在这个地球上消失得一干二净。”

安在天眼睛都红了。

院长有些畏惧地看着他说：“没有这样一个人，绝对没有……如果一定要找一个怪罪的人，那就怪罪我吧。我是院长，我没有把旁边那个厕所的下水道修好，黄依依同志一定是不习惯蹲着上厕所，可能脚麻了，站起来时一下子天昏地暗，人就摔倒了，头撞到了下水管的接口上……”

安在天松开了院长，坐回到自己的椅子上，大颗大颗的泪水终于落了下来，他掩饰地背过身去。

徐院长也是泪如雨下，她乞求着院长：“救救她，她是一个天才，也是一个女人，她还没有生孩子，是单身……”

靠着省城来的专家及时抢救，算是留住了黄依依的生命，却无法留住她的精神、她的思想、她的爱、她的恨。

黄依依变成了植物人！

黄依依回701后不久，不知怎么的，家属区里突然冒出一种骇人听闻的说法，说黄依依是被张国庆老婆刘丽华害的。安在天像大部分人一样，相信这只不过是基于某种事实想当然编造出来的闲言碎语，或是他们两口子吵架吵急了的出言不逊。但是，有一天下午安在天和张国庆不期而遇，张国庆正在扫地，看见安在天，神色慌张的样子，像见了鬼。

安在天觉得有点不对头，停下来，思量了一会儿，对张国庆，冷冷地：“你来一趟我办公室。”

张国庆跟着安在天一进办公室，安在天还没开口问什么呢，他就在门口，腿一软，跪了下来。

安在天回头，警觉地问：“张国庆，你怎么了？”

张国庆当即哭哭啼啼起来，可怜兮兮地哭诉道：“安副院长，我瞒不住你的。你把她抓起来吧，是她把黄依依害的……”

“谁？”

“我.....老婆.....刘丽华.....”

一辆警车呼啸着，带走了张国庆和刘丽华。他们的儿子张建设扑倒在地，大哭.....

无疑，如果刘丽华不苟活这些天，张国庆肯定是不會被牵连进去的，为此她付出了死不瞑目的代价：孩子他爹因为不能排除包庇凶手的嫌疑也坐了牢，幼小的儿子从此变得无爹无娘，无依无靠。

徐院长办公室里，徐院长和安在天相对而坐。

安在天：“.....大姐，我想把黄依依接到我家去住，医院再好，总归是医院。请组织上能同意我这个要求。我想照顾她。”

“那你怎么照顾，你们又没有结婚，名不正言不顺。”

“我不在乎这些，我知道，她一直都想跟我在一起，现在，虽然她身体没醒过来，但是她的心是一直醒着的。我小的时候是母亲照顾我，成年以后是小雨照顾我，我从来也没有能照顾照顾她们，包括儿子女儿。给我一个机会，让我学着，能照顾照顾别人。”

医院病房里，小查在对黄依依说话：“依依姐，你就要搬家了，是安副院长来接你，我得好好给你梳梳头，你以前的头发，多黑多亮，现在乱得像草窝一样，不过以后不会了，你就要搬到安副院长家了，他家的房子大，他会好好的照顾你的，你现在真有福气，我好羡慕你啊.....依依姐，你听到我说的话了吗，我想你.....”

安在天听到小查的话，走进来说：“她听得见，她怎么听不见呢？小查，别哭啊，你放心，我会好好照顾她的。虽然有时候我有一些大男子主义，但是有你监督呀。先给她收拾东西吧.....这照顾人，对于我来讲，还是一个新的课题，你不光要教我，还得检查，如果哪一天我做得不对了，你一定要批评我。那我先给你说一说，早上起来呢，要先给她洗脸，梳头，而且要用白猫牌香皂给她洗脸，洗完了脸，要给她用上海产的雪花膏，手上还要抹凡士林.....”

“安副院长，你对依依姐真好。”

“什么好不好，她总有一天会醒来的，我担心有一天她醒来，身边没有人，她会害怕。”安在天握起黄依依的手，轻轻地，说了一句，“我们回家吧。”

黄依依安静地躺在床上，没有声息，但她应该是听见了。

安在天离开701回上海的那天晚上，他告诉黄依依自己杀害小雨的

真相。他告诉了她，深深地伤害了她。

那个冬天的夜晚，异国他乡的夜晚，似乎比任何时候都要寒冷。

两辆轿车，急速地行驶在莫斯科的郊外。前面那辆车上，坐在副座上的就是安在天的妻子小雨，此刻她被第三国的间谍劫持了，目光中充满了惊恐。她知道安在天的车就跟在她后面，恰恰这是她最害怕的。

安在天掏出枪来，一枪打中对方的轮胎，那辆车怪叫着停下。

那个男人将小雨拽下车，安在天也跳下自己的车，跑了过来。突然，小雨大叫一声：“别过来，他有枪！”

安在天愣了，那个男人卡住小雨的脖子，小雨喉咙发紧，连连咳嗽着，她挣扎着说：“……开枪，在天快开枪！”

“不行，小雨，我要救你。”

“他的枪顶在我的背上，你救不了我。在天，快开枪。”

“别着急，小雨，我放他走，他不会杀了你的。”

“这样你的身份就暴露了。在天，你一枪瞄准他。快开枪，或许我还有救……”

“不行，小雨！”

“情报我已经拿到手了，就在他车上。我不给他，他就挟持了我。在天，你别再犹豫了，你打死他，一枪打死他，不要犹豫，你的犹豫会让我死得没有任何价值。拿上情报，快走！”

安在天难过地低下了头：“我下不了手，小雨……他会打死你的。我们说好一道回国，一道回家，我们还有儿子，女儿……”

小雨坚决地命令着自己的丈夫：“听好了，瞄准他的脑袋，一枪打下去，我就得救了。听好了，我现在数一二三，你就赶快开枪……”

安在天的眼睛，一瞬间迷离了……

小雨笑了，笑得那样美丽，那样灿烂，象他们第一次相爱，羞涩，快乐，幸福，温暖。她喊道：“一——二——三……”

安在天的枪响了。

那个男人的枪也响了。

那个男人眉心中枪，往后倒去；小雨后背中枪，往前扑来……

安在天跑上前去，不相信地看着死去的小雨，颓然地坐在地上……

1965年3月9日，黄依依也永远没有了心跳，直到她离开这个世界，她都未再醒来。

黄依依在安在天家住了877天后溘然长逝，在她的死亡鉴定书上，安在天在亲属一栏签上了自己的名子。

第二十一章

2005年夏天，在上海龙华烈士陵园，记者小隋带着一个摄像师正在焦急地等待着，今天采访的人是已经年过八旬的老同志安在天，他不知道自己能否圆满完成这次采访任务。他一边手指敲打着矿泉水瓶子，一边向陵园门口张望着。终于看见一个老人向这边蹒跚着走了过来。

“来了。咱们上。”他说着站起身来。

老人弓着身子，怀抱一束鲜花。小隋立即迎上前去。

“安老，您好！”在小隋自报家门后，老人停下步子，和小隋亲切握手。老人一个劲儿地表示歉意让小隋他们久等了，小隋连声说自己也是刚到。

陵园里树木葱郁，几乎没人。小隋陪安老走在水泥甬道上，老人告诉小隋说因为这里不让停车，他让司机在门口等了。

他们在甬道上走着，目光搜寻着，最后停在一座坟前。这是一座夫妻合葬墓，上面写着：钱之江（1891～1932）、罗雪（1895～1934）。安老将那束洁白的百合花敬献在墓碑前，冲小隋笑了笑，示意他离开一下。

安老：“我想单独跟他俩儿说几句话，你在我不好意思。”

小隋会意地点点头，转身走开了。老人跪倒在地，老泪纵横。小隋赶忙掏出了相机，按下快门。老人从口袋里掏出了纸巾，擦了擦眼睛。

安老颤巍巍地跪在地上，嘴里说着什么。过了一会儿，安老站起身来，小隋赶紧过去要搀扶他。老人立即挥手示意不要，自己缓缓地站了起来。

小隋忍不住地问：“安老，这里安息的是您什么人？”

安老指着墓碑，缓缓说道：“是我的父亲和母亲。分居，他们1997年夏天才好不容易搬到一起。”老人顿了顿继续说，“一个在南京，一个在上海。”

小隋很是吃惊：“为什么他们这么多年，没有合葬在一起？”

“革命需要嘛。”

往回走的路上，小隋经不住好奇地问：“那您……怎么姓安？”

“革命还需要嘛！”

小隋搀扶着老人在甬道上走着，老人叹了一口气，说：“其实，钱也好，罗也好，安也好，都不是我家祖上的姓氏。我们祖上跟你是同姓，五百年前说不定我们还是一家子呢！”安老爽朗地大笑了起来，“姓名嘛，本来就是个符号，代表不了什么。我曾经在一次为期只有半个月的行动中，就用过七个姓名。干我们这行的就这样，为了掩护身份，要经常改名换姓。革命需要我们这样，姓百家姓，吃百家饭。哈哈，改来改去，假的变成真的，儿子老子变成了不是一家人。”

小隋问：“您父母亲也是干这行的？”

“我父亲可以说是我们这一行业的元老，建党初期的老党员，一直卧底在敌人内部从事地下工作，他牺牲的时候，当时我才十岁。”

“是被国民党杀害的？”

安老迟疑了一下：“……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

小隋一愣。

“如果说这个，话可就长了。我的长相随我父亲，声音也象……”

苏州河的夜，不再是白天的迤逦风光，河面上马灯摇曳，一灭一明，散发出诡异的色彩。瓢泼大雨笼罩着河面，使岸边的乌篷船在风浪中摇摆不定。

闫京生的一双眼睛，紧紧盯着河湾，穿黑色雨衣的一伙人沿岸在跑，象一个个飘忽的鬼影。他鹰隼般的眼睛，顺着帽檐往下滴答的雨水连成一线……

就在这时，一艘快艇也在向乌篷船靠近，“突突”的声音夹杂在巨大的风雨中。

船上，有人警觉地一回头——

有人飞身上前，扯灭马灯。

岸上，无数支枪从黑色雨衣下伸了出来……

船上大约有十几个人，正在集会，探照灯一下子亮了，照得船内如同白昼。众人目光齐齐地落向一个男人的脸上，纷纷站起来，贴着船壁而立。船在激烈地晃动……

那个男人显然是头目，他不由分说，拔出枪来，看他旁边的女人。女人点点头，男人立即冲着女人的太阳穴，扣动扳机——

女人喷血倒下！男人冲众人微笑了一下，也饮弹自尽。

外面，无数支枪一起开火！

乌篷船被密集的子弹打着了，瞬间千疮百孔，继而冒出鲜红的火苗。在火光的映照下，一个又一个人倒下。有人从船里挣扎地跑出来，纵身跳进了苏州河，闫京生见状，拔枪射击，子弹打在汹涌的河面上，投水者头部一个又一个的血窟窿……

快艇径直向投水者碾了过去。

快艇过去了，河面已经没有了投水者的身影，只有雨水击打在河面，砸出一个个坑，也象旋涡……

军人舞会上，钱之江和唐一娜的舞蹈几乎成为全场人的焦点，潇洒的甩头、转身、踢腿、令人眼花缭乱的旋转，与其说他们是在跳探戈舞，不如说是在表演。

充满绅士风度的钱之江面对霓虹灯下梦一样的气息，以及唐一娜深沉醉的眼神，却心如止水。

汪洋的太太嫉妒地收回目光，罗雪坐在舞池底下的座位上，十指相环，她沉静的表情，欣赏着场子中间神采飞扬的丈夫。

汪太太话语间酸溜溜地说：“这些男人啊，我不看都知道他们有一颗一样的心。”

罗雪：“什么心？”

汪太太：“花心。”

钱之江带着唐一娜又一个转身，快步向前，脚下节奏陡起，唐一娜盯着钱之江的眼睛，浅浅一笑，就地一个转圈，钱之江舒展开来……

这时候，闫京生从门口走了进来，他戴着一双醒目的白手套，慢慢走到罗雪身后，罗雪仿佛并不知觉，她的目光依然射向舞池的中央。闫京生一只一只地褪下手套。

就在乐队群情激昂的演奏声中，闫京生突然象猛虎一样，跨过罗雪，将枪口抵在一个看热闹的军官脑袋上（代号为“大马驹”的中共地下党员），响起“砰”的一声清脆的枪声。

外滩海关大楼的大钟响了，中午12点，整点报时。黄浦江上，一声沉闷的汽笛，有轮船开了过去……

弄堂口的小纸烟店是典型的夫妻老婆店。一个戴鸭舌帽的男子，手抄在口袋里走过来。老头放下饭碗，殷勤地迎了出来，警觉的眼神却不易察觉地扫向了四周：“先生，要买香烟吗？”

“鸭舌帽”掏钱包，却掏出一把手枪。

老婆正要盛饭，不经意地朝外面瞥了一眼——

学校里已经放了学，操场上空无一人。教员办公室里，天天被老师留了下来，他无精打采地双手背在身后，结结巴巴地背诵《长歌行》：“……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阳春布德泽，万物生光辉。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

女教师手拿戒尺，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嘴巴。生怕错过他嘴里的每一个字。她严肃地训斥道：“背得还是结结巴巴的，再背三遍才可以回家。读书靠自觉，否则将来，你真的会‘老大徒伤悲’了。”说完，离开了教室。

天天盯着老师的背影，他嗓门洪大地背了起来，老师走得越远，他背得越快，干脆直接跳到了最后两句，便草草收场：“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

阁楼里，一个四十多岁的男子正在慷慨陈词，正是易容后的钱之江，安在天的父亲，中共地下党员，地下代号为“毒蛇”，他的公开身份是上海国民党警备司令部军机处的总破译师。这显然是一次不大的集会，有十人左右。

阁楼里回荡着钱之江低沉但有力的声音：“……中国有人跪着生，就一定有人站着死。接踵而至的屠杀和逮捕，绝不可能将我们共产党人吓倒，征服，杀绝。我们从地上爬起来，擦干净身上的血，掩埋好同志的尸体，唾弃眼泪和哭泣，又要继续战斗了。头可断，肢可折，砍头枪毙，告老还乡；严刑拷打，便饭家常。我们要不屈不挠地坚持我们的理想，我们的信念，我们的主义，不怕妻离子散，不怕离乡背井，不怕断子绝孙，不怕忠孝不能两全。因为将来的环球，必是赤旗的世界！因为将来的中国，必是一个新中国！”

钱之江用德语起头唱起《国际歌》：“起来，饥寒交迫的奴隶，起来，全世界受苦的人……”

众人的声音很快就合了进来，群情激奋：“……满腔的热血已经沸腾，要为真理而斗争！旧世界打得落花流水，奴隶们起来起来，不要说我们一无所有，我们要做天下的主人，这是最后的斗争，团结起来到明天，英特纳雄耐尔就一定要实现……”

众人围成一圈，伸出各自虔诚的手叠在一起，压低嗓门，齐声喊道：“国民党必败！共产党必胜！”话音刚落，楼里突然传来一声短促的呼叫。

众人先是一愣，然后迅速地散开。紧接着，钱之江被人猛踹了一脚，扑到正在“打开”的墙根前，那里渐渐露出一个洞口。外面的叫喊声响起，屋里有人拔出枪来，朝窗外射击，玻璃应声而碎。

钱之江已经钻进了墙里，他的一双脚魔术般地缩短直至消失，象被墙体吞吃了，重新露出那个洞，但马上又被人关上了。一排子弹打来，掩护他的人中弹，扑倒在已经“合上”的墙根前，一股鲜血喷薄而出……

天天从学校出来，踢着石子走在三十年代上海的街道上，不远处隐隐传来教堂的钟声。突然他被警察堵住了，同时还有不少掉头跑开的行人——

临街楼里传出一阵激烈的枪声，有两个人破窗跳到了街上。殊不知，门外几个国民党便衣早已埋伏在那里，其中有一人跳下来时摔倒了，没等他爬起来，就被敌人死死按住，他是中共地下党员，代号叫“断剑”。

另一人利落地跑了，却引来一场枪战，最后被当街击毙。

天天睁大眼睛，目睹发生的这一切。

那人被子弹击穿了头部，汩汩地冒出鲜血，几个特务象拖一条死狗一样将他拖走。

小纸烟店前，躺着老头、老婆的尸体，老婆的腰间还系着做饭的围裙，上面沾有饭粒……

这样的死人，天天放学路上见过好几回了。上个世纪三十年代，这在上海是常有的事。“四一二”事变后，国民党疯狂杀戮共产党，企图将年轻的布尔什维克扼杀在摇篮里。上海，这个曾经哺育中国共产党的革命圣地，如今深深地笼罩在一片白色恐怖之中。

钱之江从僻静处的井盖下钻出来，迅速地上了街道，他招了一下手，喊道：“黄包车——”

天天仓皇地跑走，和一辆黄包车擦身而过。

黄包车上，钱之江看都没看一眼天天，他优雅地用手绢擦了擦鼻子，鼻头有些红，仿佛是伤风了。

天天也没有注意黄包车上的人，他快步地跳上了有轨电车……

安在天的母亲罗雪是麻醉医生，中共地下党员，代号叫“公牛”。此刻，她穿着一身国军制服，三十几岁，显得英姿飒爽，手里拿着一捆菜，下班回家了。

老保姆迎了上来：“哎呀，太太，你上班那样累，怎么还好让你带菜回来呢，都出汗了吧？”

罗雪笑了笑，看见衣帽架上的衣服，悄悄地松了一口气：“先生已经回来了？”

“先生在书房，前脚刚刚进门。太太，要不要冲一盆热水打打面孔？”

罗雪摆摆手，往书房走去，看见丈夫正在聚精会神地用左手临摹桌上放着的一份手抄文件，这时候的钱之江已经恢复了本来的面目。

钱之江：“你快过来看看，我临摹得像不像？”

罗雪反复地端详：“像，太像了，完全像一个人写的。”

“我练有一个月了吧？”

“你现在写情报用的都是这个笔迹？”

“对，这样即使情报落入敌人手里，他们也绝对怀疑不到我的头上。不过，这只是我临摹他笔迹的一个次要目的，主要目的还是想借这个字，找个好机会，把闫京生这条恶狗给除了，为苏州河上的十几位同志报仇。”

罗雪眼圈一红，轻轻地：“大家都等着这一天呢！还有舞会上，闫京生就是在我的眼皮底下，杀了‘大马驹’同志，那天他正好过二十七岁生日。”

在饭厅里忙乎着的老保姆上好了菜，朝书房喊道：“太太，饭好了呀，喊先生过来吃饭吧，他吃了饭还要去上班的。”

罗雪问丈夫：“你今天不是值夜班，下午5点半才上班吗？”

钱之江关紧了书房的门，道：“最近要有大行动，中央将派特使来上海召开重要会议，时间、地点、参加的人员都安排好了。”

罗雪惊喜地：“党中央的特使？”

“是，所以从今天起，我要以办公室为家了，随时盯着敌人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上级说了，会议最后能不能开，如不如期开，换不换地方开，都要等我的消息再来决定。”他停顿了一下，继而用沉重地语调说，“就在今天中午，我去2号联络站接受任务，开会地点暴露了，会上有7名同志，只跑出来我一个。”

罗雪一下子把钱之江的手抓紧了：“那他们……”

“可能都牺牲了。大家为了掩护我，把我推进暗道，我刚进暗道他们就自绝了生路，把门关死了。外面全是枪声。”

罗雪拿来钱之江的皮鞋，把他的拖鞋换了下来：“近来出事太多了，同志们被杀的杀，抓的抓，生死都是那么猝不及防，那么无常莫测……”

“做一名地下工作者，就是把一只脚送进了地狱的门槛，另一只在某天清晨或傍晚，随时也都可能跟着进去。”

罗雪给他系着鞋带：“可我希望，你最后能把那只脚，重新从地狱的门里退回来。我们能死吗？我们都死了，天天怎么办？”

钱之江握住了她的手：“所以我经常后悔我们生了天天，担心他终有一天会成为一名孤儿。因为生命对于我们，就象天上的彩虹一样容易消失，阳光、水汽、站的角度、位置，稍有偏差，彩虹就会转瞬即逝。甚至有时候，我们不得不用自己的手切断动脉、喉管，用自己的牙齿咬碎舌头，或者用一粒毒药结束生命。”

家属院里，几个不愿回家的男孩正在热火朝天地玩儿，其中就有天天。老保姆一路小跑地过来，喊道：“天天，祖宗，吃饭了！”

天天：“不吃！”

一个男孩抢着告他的状：“他今天被老师留下了。”

老保姆白了那个男孩一眼，拧住天天的耳朵，一路将他拖回了家。

天天进屋时，钱之江已经穿戴整齐，准备去上班了。天天脸上有泥，用袖子胡乱擦着。他看父亲要走，心中窃喜，忙道：“爸爸再见。”

罗雪在一旁说：“爸爸今天值夜班，晚上不回来了。”

天天问爸爸：“那你什么时候回来？”

“你说呢？”

“明天早上8点。”

“你这不是都知道嘛！我值夜班，就是要第二天早上才回来。”

“明天是礼拜天，我不上学，我来接你下班。”

“好，明天早上8点，你到单位大门口等我。”

“我来接你，你要带我去看电影。”

钱之江命令儿子，道：“洗手吃饭。”

天天突然地冒出了一句话：“我放学路上看见杀人了。”

钱之江都要出门了，立即转回头来，问道：“杀的什么人？”

“就在康桥会馆那条街上。听人说是共产党，有两个人从楼上跳下来，一个当场被打死了，还活捉了一个。”

钱之江和罗雪都暗暗吃惊，钱之江问：“真活捉了一个？”

天天：“真的，我亲眼看见的，他跳楼时摔倒了，还没爬起来，就给抓住了。”罗雪担心地看了一眼丈夫：“……还去上班？”

钱之江拍拍她的手，淡然地：“当然。”

天天补充道：“小纸烟店的老板和老板娘也死了……”

天天一直站在家门口，目送着父亲远去的身影。

天空中突然打了一个响雷，天天大喊一声：“爸爸——”

钱之江回过头来，停下步子。只听见儿子说：“要下雨了，我给你拿伞去。”天天就从屋里拿了把伞，递给了父亲。

钱之江接了伞转身走了。罗雪站在门口，招呼着天天去吃饭，天天回头，看着父亲走远，像是有某种预感一样。事实上，这是他最后一次看见父亲，3年之后，他的母亲也离开了他。没能够看到他们的儿子长大，也没能够看上一眼他们为之流血牺牲而打造的新中国。

上海警备司令部是个大院子，分办公区和家属院。钱之江走过哨兵

身边时，天上又打了个雷，接着便下起雨来。

钱之江撑起了伞。

一队荷枪实弹的士兵向他迎面走来。

大雨滂沱。

这是一幢红砖白缝的楼房，屋檐的下水管是三十年代常见的那种铅灰色的梯形铁皮管，俗称洋铁管。这根贴在墙上的下水管自上而下，里面有流水的声音，自弱到强。准确说，是由依稀变得清晰。电缆从铁管出来，又顺势钻进墙脚。一双男人的手正在做把电缆从水里垫高的工作。末了，这双手从脚边搬起一盆花，盖在上面。这里放着一排花，如果说刚放上去的那盆花是为了掩盖电缆，成排的花则为了掩盖这盆花负有的秘密。

男人穿着雨衣，粗大的雨点劈头盖脸打在耷拉的雨帽上看不清他的脸。放好花后，他搓了搓手，目光顺着洋铁管往上爬，最后停落在顶楼的两个窗户上。这两个窗户外各挂着两只造型特别的鸟笼，它们其实是中共地下组织的无线电系统的发射和接收天线。

男人走进楼里，又走进一扇门上标“危险有电”的变电房内。

男人立在一排柜门前脱下雨衣，打开一扇柜门，将头探进柜门，仿佛是要挂雨衣，结果是整个人都钻进了柜门，并且从里面关好了柜门。毫无疑问这里是地下室，地下组织的无线电报房便设在此。

几乎没有什么光亮，有的只是从隔板的缝隙和门的布帘间透过来的几缕光。昏暗中有个明亮而喜悦的女声，在对一个模糊得难以分辨的身影说话。

“老虎”问：“他一定是中央委员，你认识他吗？”

身影坐在沙发上，头仰靠着，是一种很累或者休闲的样子。听了对方问话，他慢慢直起身子，声音厚实、老道、舒缓，还有点疲惫，和女人的声音形成鲜明对照。

罗进：“我不知道认不认识他，也不知道有没有见过他，因为我就不认识他是谁。是不是中央委员这不重要，他这次是以中共中央特使的身份来上海召开会议的。”

“老虎”情不自禁地：“你说他是党中央的特使？”

“‘四一二’事变之后，蒋介石开始疯狂杀戮共产党员，三天之内，

300多人被暗杀，500多人被捕，5000多人失踪逃亡。1927年，对于年幼的中国共产党，无疑是灾难深重的一年。而1931年，则更是雪上加霜。因为叛徒叛变，中共中央被迫紧急撤离上海，上海的地下组织几乎群龙无首，发往苏区的情报也一度中断……”

“老虎”沉浸在自己的喜悦中：“可这下好了，我们又能听到党中央的声音了”。

罗进面色沉重：“但任务也更艰巨了。”

“老虎”连忙问：“什么任务？”

“中国共产党尽管受到重创，但地下斗争仍然在无畏而卓越地坚持着。正是由于我们将情报源源不断地发往苏区中央，所以中央需要我们提供敌人下一步的军事情报。”

“上海只有我们这一部电台了。”

“特使就是为此而来。”

“老虎”问：“来取情报？”

“更关键的，是要重建我们跟苏区中央联络的通道，振奋上海地下工作的活力和威力。上级要求我们从今天起，从现在开始，24小时监听上海军方与南京高层之间的无线电联络，获得特使会议的任何消息都要及时上报。”

“老虎”调皮地：“是上报给‘彩云’同志吗？”

“你知道的太多了。”

“谁叫我是译电员呢？所有电报都从我手上过，不知道是假的。”

“是啊，什么都瞒不了你，也离不开你。”

手电筒光一闪，有脚步声从楼梯下来。

罗进问：“怎么样？有问题吗？”

楼梯上的人边走边说，他就是刚才在外面整天线的人，年轻时的铁院长，地下电台报务员，代号叫“火龙”。他回答：“因为雨水冲刷，天线的接口松了。”

三人都起身，钻进布帘子里。

钱之江走过了一栋高三层、U字形的办公楼，一辆三轮摩托车飞驰着超过了他，停在左侧楼前，那是特务处的办公地。

特务处处长黄一彪正站在楼前与人说话，看见车上押着一个五花大绑的人下来，正是摔伤被活捉的“断剑”，问：“其他人呢？”

便衣跳下车：“报告处长，只有这一个活的了。”

黄一彪大声地问道：“有跑掉的吗？”

“应该没有，都被打死了。”

黄一彪“哦”了一声，走到“断剑”面前。“断剑”显然刚挨过打，嘴角还流着血。黄一彪假惺惺地掏出手绢，拭去了他嘴角的血，说：“有必要为几个东躲西藏的土包子流血嘛。我说这位先生，长相很斯文，实在像个读书人，为什么不放聪明一点儿，好汉不吃眼前亏呢！生命乃父母所赐，万不敢轻待之。”

“断剑”凛然的样子，不看黄一彪。

黄一彪嘿嘿一笑：“都这样，开始还挺有骨头，但我会叫你变成软骨头的。”

钱之江从“断剑”身边过去，雨顺着伞沿，往下滴答着水珠。钱之江已走过他们，看不见他们了，只听到黄一彪喊了一句：“带进来！”

特务押着踉跄的“断剑”进了楼，几乎是被拖了进去。

钱之江也到了机要处的楼前，他收起伞，甩了甩水……

里面空间比外面大，有十来个平方，但东西也不少：收报机、发报机、发电机，各种机器的空纸箱子，桌椅、沙发等。这里的東西大多应急而来，但来了以后好的、坏的都留下来了，久了就有点儿像个废品仓库，说明他们已在此工作时间之长。“火龙”走到工作台前，先理了理两股电缆线，然后坐下，操作起机器，给人一种如入无人之境、一切都在他得心应手中的感觉，每一个动作都是无意的，但又是从容的，尤其是他一手转动频率旋钮，一手随时准备抄收的那个感觉，更令人叹为观止。各种调子不一的电台声音在他停停续续的转动中纷呈。

突然，某个特定的调子出现了，“火龙”的左手硬在那里，右手随之动。稍作记录后，他高兴地叫了一声：“没问题了，他们正在呼叫联络。”

“老虎”看看闹钟：“可还没到联络时间呢！”

“火龙”：“这说明有急电要发。”

罗进看着他们，随之响起了“滴哒滴哒”声响。

“老虎”是年轻时的丁阿姨，地下电台译电员。那个时候，她与“火龙”刚刚结婚，还没出蜜月阶段呢。罗进是中共上海地下党组织电台负责人，代号“白兔”。因为是大高个，又是领导，组织内部人都喊他“大白兔”。他和安在天的母亲表面上是兄妹关系，所以也是天天的“舅舅”。

同样的“滴哒”声也在这里响着。报务员是一个年约25岁的姑娘，名叫裘丽丽，她当时脱岗正在一旁偷着煮咖啡，听到“滴哒”声后，赶紧跑了过来。钱之江恰好从外面进来，随口问道：“有事吗？”

裘丽丽发着牢骚：“这不刚上班就有事了，现在又不是联络时间，瞎叫唤个什么？”

钱之江：“这说明有急电要发，注意守好。”他阴沉的脸，声音冷冷的。

裘丽丽不时回头看着咖啡。

国军的机房是很象样的，同时有三个报务员守着三台机器，还有一个值班主任。钱之江问组长：“今天你值班？”说完，看值班记录。

咖啡“扑”了。裘丽丽想过去，这边“滴哒”声却不断。钱之江走过去，把咖啡拿开了……

与此同时在南京一个机房内，“滴哒”声不变，一只手在不停地发报。突然，一只戴着白色手套的手摁住了发报者的手。

发报者吃惊地抬头看他。“白手套”说：“更换频率，增加一级密度！”他的口气不容置疑，声音是冷的，背影也给人一种冷的感觉。

发报者问：“这……换……多少？”

“这要问你。”

发报者从抽屉里拿出一个本子，准备翻找，却被“白手套”甩到一边。

“白手套”：“你以为这联络表那么可靠吗？你有共党就不可能有？”

发报者无所适从。

“难道你们每天联络就没有一点儿默契？这是一份绝密又绝密的电报，绝不能让共党截获了！”

这边的滴哒声还在响着，“火龙”却将铅笔一甩，不解地说：“怪了，没发报就说再见了。来，快看看，这上面说的是什么？”话音刚落，“滴哒”声也石沉大海了。

“老虎”接过“火龙”递过来的电报纸，当即翻开密码本，译了起来。

“老虎”：“就一句话。请启用新频率，为我部张连富之妻即汪莉莉生辰的日、月、年。这是在搞什么名堂？”

罗进：“临时更换频率，肯定有重要情报。”

“老虎”：“快找找看，能不能找到？”

“火龙”：“这太难找了。”

“火龙”摘下耳机，给人感觉他似乎不想找，但其实他是想用两台机器来找，这样必须使用听筒。他戴上两只听筒，双手转动着两台机器的频率旋钮……

在特务处行刑室，桌上放着一只鸡蛋和一只铁蛋，黄一彪拿起鸡蛋，问：“看着我的眼睛，告诉我，这是什么？”

“断剑”掉头不理。

黄一彪问在场的特务：“那你说，这是什么？”

“鸡蛋。”

黄一彪哈哈大笑：“不，这不是鸡蛋，这是共军，共军现在就是鸡蛋，太不堪一击了！”他举起铁蛋，手一松，铁蛋把鸡蛋砸个稀烂。

黄一彪得意洋洋：“看见了吧？这就是做鸡蛋的下场。我可以透露给你一个内部消息，蒋委员长已经下了剿匪的死命令，快则半年，慢则一年，所有共匪，明的暗的，山上的山下的，城里的城外的，都会象这个鸡蛋一样，粉身碎骨，一个不剩。你是要继续做鸡蛋，还是准备改头换面做一个铁蛋，你自己选择。”

“断剑”好像没听见的样子。

黄一彪上前劝道：“识实务者为俊杰。现在的上海不是一年前的上海了，这一年来，你们的人死的死，跑的跑，投降的投降，还有什么组

织？一群散兵游勇而已，想翻天覆地那是白日做梦，不可能的。就剩下你们这些小兵小虾在这里瞎扑腾，伸着脖子等死。你想死吗？做这个鸡蛋吗？还是做铁蛋？”

“断剑”仍然不理。

黄一彪似乎已经失去了耐心，他拍了一记桌子，骂道：“皮之不存，毛将安傅。共党的上海地下组织已经被我们剿杀得行将殆尽，如秋后的蚂蚱没几天蹦的了，你还如此执迷不悟？好，你不仁我不义，该请你尝尝苦头了。”

只见他一挥手，墙上的一扇铁门打开了，里面射出一片耀眼的光亮。

“断剑”被扑面而来的血腥气呛得一阵咳嗽，他不由抬眼看去——

水泥地上，横躺着一具血肉模糊的躯体，脚上钉着一副铁镣，鲜红的血从那一动不动的肉体往水泥地面滴落……

钱之江的暗室就是办公室里的办公室，是一间特别的屋子，墙上挂满了几大战区的军事地图和各类图表，还有两块对面的黑板。几乎没有什么家具，没有办公桌，没有座椅，只有一只茶几，孤零零地立在屋子中央。茶几上摆着一只香炉。窗外有落雨，发出“滴答”声。

钱之江的手上环着一串佛珠，他点着一只香，双手虔诚地插进香炉。不远处，突然传来人受刑的惨叫声。

罗进不见了。“火龙”依然在寻找逃走的敌台。“老虎”也找了台机器在找，她没使用耳机，声音直接从扬声器中传出来。她做这个工作明显没有“火龙”干练，需要不时地请教“火龙”。这会儿，她正好找到一个电台。

“老虎”：“你听，这是不是？”

“火龙”松开一只听筒，听了一下，摇了摇头：“这是K-300机型的声音，我们找的是K-500型发报机的，声音要清爽一些。”

裴丽丽已经抄完电报，递给值班组长。值班组长看一眼电报，道：“哟，是份特级电报！”他立即奔往破译室，破译室里只有唐一娜一个人，她20多岁，年轻，漂亮，举止有点儿娇态。

唐一娜接了电报，眼睛却不看电报，反而看着值班组长，阴阳怪气地：“你真好，我刚一上班你就来关心我了。怎么样，我可有日子没吃上好的牛排了……”

值班组长讪讪地：“上回是我太太突然从乡下回来了……”

唐一娜：“恐怕不是你太太不让，而是你的钱包不让吧。”

值班组长清清嗓子，正色地：“是份特级电报，今天钱总值班，别马虎了。”

一个中年男人从门外进来，说：“谁说今天是钱总值班，今天是我值班。”此人叫汪洋，是军机处处长，他45岁左右，长相周正，目光明亮，神情坦然，对人比较随和。

值班组长不好意思地：“哦，汪处长……我刚看到钱总也来了，以为是他值班。”

汪处长：“没关系，他是加班，我才是值班。”

值班组长对唐一娜笑了笑：“处长值班，那你更不能马虎了。”

这完全是一句玩笑话，不料唐一娜却陡然翻了脸：“你这人怎么说话呢！是黄鼠狼就放不出一个好屁来，你是狗嘴还是人嘴呢，吐不出个象牙，好像我一向马虎出名了。”

值班组长一边讨饶，一边退走了，显然他不敢惹这个女人。

汪洋看看电报，惊叹地：“三A级，最高等级，一定有要事，快译吧！我在办公室。”他刚想拍一下唐一娜的肩膀，唐一娜一瞪眼睛，吓得他的手赶紧缩回去了。

暗室的钱之江站在窗前，看着外面的雨，行刑室继续传来惨叫声。

这时候有人敲门。钱之江没有回头，只是喊了一声：“进来。”

门被轻轻地推开了，进来的是唐一娜。钱之江的神色沉默、阴冷、轻蔑，而且在同仁面前、在工作时间总是这样。对唐一娜的进来，包括汇报期间，他的表情都没有一点变化，如视而不见。他手上有个小动作，就是手里捏着那串佛珠，不停地在拨弄。

唐一娜递上密电，道：“钱总，南京刚发来一份密电，可我译出来的全是怪话，你帮我看看，是什么问题？”

钱之江并没有伸手去接，而是回头走到一面黑板前。唐一娜会意地上前，将电报纸贴在黑板上。钱之江看着，镇静地说：“来电单位训练处？这不该是训练处的电报，应该是特情处的。”

唐一娜惊诧得问：“为什么？”

“训练处的电文不会这么短，而且密度还这样高，加加密。”

唐一娜会意地点了点头。

“出去吧。”

唐一娜揭下电报，跟着他出去。外边才是钱之江的办公室，有正常办公室的布置，办公桌上有“总破译师”的牌子。钱之江打开铁皮柜，里面摆着一排像是书一样厚厚的密码本。他的手从第一本摸过去，一边摸着，一边思索着，手指有节奏地弹动。摸到后头时，他果断地抽出一本，递给唐一娜。

钱之江：“你看最后三组码，还是不是怪话？”

唐一娜翻开密码本，翻一页看后才说话：“嗯……好象不是了。”

“是什么？”

唐一娜又翻看几页，一字一顿地念道：“安全起见，本电文密中有密，破译时谨请消密。”

“这就对了。像这种电报，你发现正常译不下去的时候，就不妨先看最后几组码，一般对方都会在结束时作一定的提示。这不告诉你了，这份电报，他们在已有的密码之上又加了新的密度。但世上没有破译不了的密码。密码只要有人设，就一定会有人解。再说了，新密度都是临时增加的，绝不会太难，无非玩个简单的加减或者替换而已。”

唐一娜嗔声嗔气地说：“你是破译大师当然不难哦，对我可就难了。钱总，处长在等着呢，你帮我一块儿译好不好？周末了，我们又可以去舞会跳探戈了，我长这么大，还没有哪位男士和我配合得这样好，简直是珠联璧合。我男朋友也不行，他在跳舞方面和你比起来，望尘莫及，最多看见个小尾巴。”

对唐一娜的矫情，钱之江则视而不见，他只是将电报拿到自己面前，看了一会儿，说：“把电报正文的所有奇数减去1，所有偶数减去2，看一下，不行的话……统一都减1或者2。”

唐一娜面露诧异之色：“你是怎么看出来的？”

“先去译吧，也不一定就行，不行的话再说。密码是把情报扔在瞎子的面前，伸手就能拿到，就看破译员能不能让瞎子恢复视力了。”说完他拨弄着佛珠，又朝里间密室走去。

刑讯室传来的已经不是惨叫，而是哀号了。

罗进点燃两支烟，递了一支给忘我工作的“火龙”。“火龙”用嘴接过烟，猛吸了一口。罗进看看手表：“歇一会儿吧，估计该发的报也发完了。”

“火龙”：“这太难找了。”

“老虎”：“跟在大海里捞针一样。”

罗进拉过一张椅子，对着他们坐下。

“火龙”示意“老虎”拿着烟，又回头去捣鼓机器。

罗进：“等等吧，把烟抽了再说。”

“火龙”：“我先调回老地方守着，万一他们又回来了呢，反正我们可以边说话边听。”

因为考虑到是边说话边听，“火龙”首先拔掉耳机，准备听扬声器。可是当他把频率调回老地方时，大家都听到敌台正在发报。“火龙”“啊”了一声，抓起铅笔，抄收起来。

“老虎”问：“怎么又回老地方来了？”

罗进：“一定是在新频率联络不上。”他的脸上终于露出了一丝轻松。

同样的电报声，一只手在发报，“白手套”在背后指点着。

“白手套”以坚决的口气在说话：“今后所有密报都从新频率走，但这套老频率还是要正常使用。我们要利用它来麻痹共军，让他们永远听不到我们真正的声音！”他把手放在报务员的肩上，“把信号调强一点，发报速度放慢一点，我现在是愁他们收不到。”

报务员的一只手去动了一下旋钮，同时电报声音有所趋缓。

“白手套”：“好，就这样。”

这是在南京的机房，“白手套”姓代，是蒋介石的忠实走狗，特务头子，人称代主任，他以阴险毒辣著称，手上沾满无数共产党人的鲜血。

“老虎”也在破译电文，面前的密码本和我们在钱之江那里看到的完全一样。“火龙”丢下铅笔，把刚抄的一页又递给“老虎”。

罗进：“完了？”

“火龙”“嗯”了一声，问“老虎”：“有什么消息？”

“老虎”依然忙着破译，甚至连头也不回。

“老虎”：“没有什么消息，是份国内形势例报。”

罗进：“一份例报还搞得悬悬乎乎地换频率？”

“火龙”：“可能例报之前有份密报，但我们没抄到。我们今天是上当了，他们声东击西，说换频率其实是假，引开我们才是真。”

在破译室，唐一娜焦头烂额，桌上堆满了草稿纸和密码本。她一边计算着，一边对着密码本查看，但似乎总是不对头。钱之江进来问道：“怎么，还是不行？”

唐一娜懊丧地叹了一口气。

钱之江拿起草稿纸看了一眼，又递还给唐一娜：“问题出在你这个‘0’上了，‘0’就是‘0’，不是‘10’。所以，‘0’减任何数都还是‘0’。你照这样，再算一遍看看。”

行刑室里，一打手把鞭子在桶里浸了浸水，随后一下又一下地向“断剑”抽去，他的后背已经血肉模糊。

黄一彪不慌不忙地点上了一只烟，吐出浓浓的烟圈。一阵阵刺耳的，令人心惊肉跳的抽鞭声，“断剑”发出沉闷的回应……

打手收起皮鞭，上面沾满了血和细碎的白肉。

行刑室继续传来心惊肉跳的惨叫，钱之江欲往外走，被唐一娜叫住了：“马上……钱总，有很重要的情报。”她把电文递过来，“你看……”

钱之江一看，倒抽了一口凉气，不过他马上掩饰过去，吩咐道：“这么大的事，快誊写清楚给处长送去。”

唐一娜重新在桌前坐下，准备誊写。她一点也没有觉察到钱之江眉头锁了起来。

钱之江从唐一娜那里出来，在走廊上，迎面碰见了闫京生，闫京生叫了一声“钱总”，算是打了个招呼，二人擦肩而过。闫京生年约五十，长相虎头虎脑的，脸色阴险。他就是钱之江渴望除杀的那个人。

钱之江余光一扫，看见闫京生进了唐一娜的破译室。

唐一娜的手在敲开着的门，叫了一声：“处长！”

汪洋热情友好地站起来，赶忙道：“喂，快进来，译出来了没有？是不是怪话了？”

唐一娜进来，递上文件夹：“译出来了，是钱总帮着一块儿译的。”

“说什么了？”

唐一娜一撇嘴：“你看嘛！”

汪洋看电文，看出一脸惊状。末了，他匆匆拿起文件夹，起身就走。

上楼梯时，汪洋和一个年轻人劈面相见，此人是刘司令的司机。汪洋问：“司令在办公室吗？”

陈司机：“在。快上去吧。”

汪洋上了楼梯，又返身叫住陈司机，压低了声音：“朋友送我一条你抽的那种牌子的香烟，找个时间给你……”

“客气，我一个小司机，怎么敢收你汪处长的礼？”

“什么小司机不小司机的，关键你是刘司令的司机。那种牌子的香烟我抽不了，劲大，搁家里也是搁着……”

汪洋来到司令办公室前，整整衣服，清了清嗓子，喊了一声：“报告！”

刘司令正和他的副官在说着什么。刘司令是武将文相，瘦人，白面，黄发，戴着一副金丝眼镜。副官童志忠长得有点凶相。汪洋捧着文件夹，细步走到办公桌前。

汪洋：“报告司令，南京来电，有重要情报。”

司令：“念。”

汪洋看了童副官一眼，打开文件夹。

童副官轻蔑地盯着汪洋，嘴角带着一丝嘲讽的笑。‘

汪洋：“据可靠情报，共匪中央已委派特使前往上海，并定于本月

11日晚7点，在3号码头“玛丽”客轮上与众要人秘密会晤，共商重振宁沪地下组织之大计。此事……”

司令忽然觉得如此重要的情报当下属的面，似有不妥，他扫了童副官一眼，打断了汪洋：“来，电报给我。”

汪洋上前将文件夹铺在司令面前，然后退在一边。童副官也知趣地退后几步。

司令埋头看，脸色越来越难看。

在密室，钱之江用左手写着这么一行字：取消特使行动，电台频率改到123456。毒蛇。笔迹完全与他在书房里临摹闫京生的相同。

钱之江家书房的窗台上，空空如也。罗雪在接钱之江的电话。

钱之江在电话里问：“天天呢？”

罗雪：“在写作业。他们下午没有课了。”

钱之江咳了一声，开始说暗语：“哦，我忘记告诉你了，你父亲从老家来信了，在书房桌子上，你快去看看，别老人家有什么急事……”

罗雪脸色吃紧，匆匆挂了电话，径自把一盆花放在了窗台上。同时，她朝对面楼的某一窗户看了一眼，雨已经很小了。

小时候，天天经常看见父亲或母亲往书房窗台上摆花，其实这是联络暗号。在对面楼里，住着中共地下党“小马驹”，他是除了舞会上被闫京生杀害的“大马驹”之外，上海警备司令部唯一知道钱之江真实身份的人。

对面的楼是单身宿舍楼，四层，住着小干部，“小马驹”就住在这楼里。他长得很英俊，戴个斯文的白眼镜，而且眉角上有颗显眼的痣。这会儿，他看到对面钱家窗台上出现了一盆花，马上穿好军装，换了一副破眼镜，出门。

罗雪从窗户里往外看，“小马驹”已经出了楼。

雨停了。

天天趴在桌上写作业，睡着了，嘴角挂了一丝口水。有只蜻蜓在他头顶上盘旋着……

钱之江打完电话，就把写好的纸条，塞进一只烟盒的夹层里。

走廊上有脚步声，钱之江抬眼一看，走过去的人是闫京生，手上的文件已经没有了。

钱之江起身出去。随后，他装模作样去解溲，随手把烟盒丢在废纸篓里。

钱之江从洗手间出来，若无其事地往回走，不时和碰见的人打着招呼。他同人打招呼的样子从来如此，不冷不热，不愠不火。

“小马驹”在路上遇到熟人。“你下午不是不用来了吗？”

“小马驹”指指破眼镜：“眼镜摔破了，我去办公室，抽屉里还有一副旧的。要买新眼镜，这月薪水又不够花了。”

“不够花就不买了呀，终究四只眼不如两只眼。”

“小马驹”经过宣传橱窗，上面赫然贴着一张公告，正是舞会上被闫京生枪杀的“大马驹”头像，旁边还写有“共匪分子，格杀勿论”等字样。

雨过之后的树木一派清新。当“小马驹”经过特务处的楼前时，听到里面传出一声绝望的惨叫。

一根麻绳悬吊在木梁上，另一端拴住“断剑”被捆绑在背后的双手拇指。

黄一彪大叫了一声：“吊！”

打手一拉麻绳——

“断剑”被吊离地面，只有脚尖勉强着地。

黄一彪：“扯！”

打手再拉麻绳——

“断剑”的身体悬空了，身体的重量都落在了两个拇指上，他痛得昏了过去。打手把他放了下来。一桶冷水当头泼了下去。

黄一彪问：“做鸡蛋还是做铁蛋，说还是不说？不说你这两个拇指就没了，让你到了阎王爷那里，也是个残废！”

“断剑”醒了过来。他的手不住地颤抖着……

黄一彪突然笑了：“我刚发现，你还是个六指，去掉一个拇指刚好，再给我吊！”

“断剑”的身体再次悬空，双手拇指似乎就要断了。“断剑”使尽全身的力气，发出野兽一样的哀号！

第二十二章

“小马驹”把好眼镜从自己的口袋里掏出来，假装刚从抽屉里找出来的一样，戴上，换下旧的。随后扯过一张报纸来，没看两眼，就翻过一版去，显然心不在焉。

不过一会儿，他就起身出门，哼着小调从钱之江办公室门前走过，门敞开着，坐在里面的钱之江头都没抬一下。“小马驹”继续向前走，快到洗手间时，突然大声地咳嗽了一声，装着要吐痰的样子，转身进去，看四下无人，在废纸篓里拿走了烟盒。

在办公室的钱之江往窗下一探头，正好看见特务处的人都结集在楼前，以黄一彪为首上了几辆摩托车。奇怪的是，惨叫声没有了。

办公区门口，“小马驹”对哨兵笑着指了指刚戴上的好眼镜。身后，摩托车疾驶过来，他闪在一旁。车过去，地上的雨水差点儿溅到他的身上。

中共地下党员“飞刀”隐约听到外面有异常的动静，仔细再听，杂乱的脚步声已经上楼，正在跟人打听他的房号。他感到事情不妙，迅速从抽屉里拿了一口袋的飞镖，并从窗户放出一根绳子。敌人已经在敲他的门。

当特务破门而入时，他刚好跳出窗子。特务进来，看见窗口的绳子，马上扑出去，正好看见“飞刀”落地。敌人朝他开枪，他一闪，没有打中。他回了一镖，反倒将身子探出窗口的特务击落，摔下楼来。

黄一彪命令：“追！往下跳！”

两名特务顺着绳子往下爬去……

“飞刀”一路狂奔，来到了街上，只见水龙头的水注四起，军警正在镇压上街游行、抗议国民党实施白色恐怖的学生，队伍在水龙头的高压冲击下被打散，但仍有不少学生奋不顾身地喊口号。

更多的学生被水打得睁不开眼睛，有跌倒的，再爬起来的……

“飞刀”乱中混进了游行人群。特务追赶上来。

几股粗大的水柱交错，“飞刀”的头和身影在混乱的人群中时隐时现。学生在特务和“飞刀”之间推着，堵着。水花之中，“飞刀”飞跑，穿过一个又一个人……

特务气得冲天开枪！学生“哄”地四下散去。

潮湿的街上，满地一片狼藉，但早已不见了“飞刀”踪影。

就在特务追捕飞刀的同时，黄一彪和一个特务在他的宿舍翻箱倒柜地找有用的东西，还真找出来了！是几张照片，其中有一张照片是“飞刀”和“小马驹”的合影。黄一彪觉得眼熟，仔细看了一会儿，想起来了，得意地问特务：“你看，这人是谁？”

“象我们作训处的一个人……”

黄一彪笑了：“对，就是他，他眉角有一颗痣！”

黄一彪走出来，碰上空手而归的几名特务，身上也湿漉漉的。特务报告说人跑了，黄一彪顾不上臭骂他们，命令道：“快走，跑了一个，不能再跑了第二个。刚才在单位大门口，我还看见他了。受伤的弟兄怎么样了？”

“已经送了医院。那个人的飞镖很准，差几毫米，就刺中喉咙了。”

“我们先去抓人，你上去再仔细搜查一遍，不要放过任何一个细节。”

“小马驹”并不知道特务的魔爪已经向他伸了过来，他从烟盒里抽出情报，塞进一个瓶子里，然后很悠闲地在家打扫卫生！他收拾了垃圾，连同那个瓶子，装在一纸袋子里，出了门。

“小马驹”将纸袋子丢在树底下的垃圾筒，一抬头，看见钱家窗台上的花盆还放着，不觉笑了。然后他进屋，把军帽放在窗台上，显然这也是暗号。对面的罗雪看见后，就将花盆从窗台搬开了。

罗雪给钱之江打电话，说的是暗语：“天天回来了，你就放心吧。”

刚好被进屋来的天天听到，他好奇地问：“妈，你在给谁打电话？”

母亲挂掉电话：“给你爸爸。”

“那你怎么跟他说我回来了，爸知道我回来了。”

母亲这才反应过来：“……你这不是刚从外头回来吗？跑哪儿玩去了，脸脏得象孙猴子，又想挨打了？”

天天嘻嘻笑着：“我知道你是不忍心打我的，爸爸也不忍心打我……”

“那就等舅舅来了打你。”

“你什么时候让我再坐一下舅舅的车？他打我，我也愿意。”

在商会大楼的地下室里，“老虎”手上正捏着一份刚破译的电报，和“火龙”在交谈。

“老虎”：“这个‘毒蛇’是谁？”

“火龙”：“不知道。听说是中央直接安插在上海警备司令部核心部门的同志，我们中很少有人认识他。即使见过面，也不一定能认出来，因为他有高超的易容术，形象千变万化。他应该是和‘警犬’一条线上的。”

“为什么？”

“他的情报都是通过‘警犬’送出来的。”

“你这话可不能再说了……”

罗进突然象个幽灵似的，从布帘外进来，严肃地告诫“火龙”：“对，忘记你刚才说的！你知不知道，你说这话可能会造成什么后果？后果不堪设想！我们中午刚刚牺牲了好几位同志，只保住‘毒蛇’一人跑了出来。”

“老虎”看气氛很僵，适时递上电报，说：“刚收到的。‘彩云’同志发来的。”

罗进接过电文，道：“你们看，‘彩云’要求我们，最近必须随时与‘毒蛇’取得联系，一切有关会议的计划，都要以‘毒蛇’发出的情报为准。你们很关心‘毒蛇’是谁，我可以告诉你们，没人知道，我也不知道。但是我知道，党中央把我们‘毒蛇’同志是当作一个军团，一个取得反围剿胜利的军团在使用。他是一把刀子，插在敌人的心脏上，不是腋窝里，是心脏的心脏上。所以，有关‘毒蛇’同志的一切说法，就到此为止，不能再说了。祸从口出，你们都不是刚参加革命的新同志，不要再叫我提醒了。”

两人用心地点点头。

罗进：“我要出去办事，可能很晚才能回来，你们一定要守好电台，我方的，敌人的，都要守好。”说罢，罗进离去。

“老虎”和“火龙”互相看了看。

“老虎”：“你批评我吧。”

“火龙”：“还是你批评我吧。”

“老虎”：“我们互相批评吧。”

罗进从商会大楼里出来，上车。司机也是地下党，代号“猴子”。车子迅速地开出大门。

中央几位首长都曾经在上海商会藏匿过，这座楼的里里外外、地上地下，到处都有暗道机关，当时上海唯一残留的侦听电台就设在它的地下室里。

钱之江往窗外看去，特务处的楼，四周静悄悄的，刚才行刑室不断传来的惨叫声已经不复存在了。钱之江脸部的肌肉抽动了一下。

他的手上，在拨弄着那串佛珠。炉上的香燃尽了……

“小马驹”宿舍，此刻有人客气地敲“小马驹”的门。“小马驹”开门。

特务：“杨参谋，忙着呢。”

“不忙，下午我休班，有事吗？”

“我们黄处长找你，麻烦你跟我去一趟。”

“有什么事？”

“不知道。我一个下级，怎么会知道上级的事。”

“你们处长在哪里？”

“在办公室。”

“小马驹”带上门，就跟特务走了。

到了黄一彪的办公室。当然没有黄一彪。特务装模作样地说黄处长可能刚出去，他可以陪着坐会儿。“小马驹”坐下。特务掏出烟来，递给“小马驹”。

“小马驹”客气地：“谢谢，不会。”

特务自己点上：“不会抽烟好，我老婆就三天两头骂我花了她的胭脂钱。”

他们说话的时候，黄一彪早已进到“小马驹”宿舍里。他站在一旁，冷冷地看特务们在搜查，不时地提醒着让别弄乱了。他看见有东西没有

恢复好的，还亲自上前，将它复原了。

黄一彪：“放好，千万不要让他发现我们来过了。”

“处长，难道你担心我们冤枉他？”

“就是冤枉又怎么了，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知道这是谁说的？”

“蒋委员长。”

“对。所以别说他一个小参谋，就是再大的官，哪怕是……司令，只要有共匪嫌疑，我们都照抓不误。这是我们的权力，也是我们的责任，只对南京负责，对蒋委员长负责。”

“那我们何必这样小心，抓他就是了。”

“哼，抓他是抓一个，不抓他，可能还能抓一大把。我要放长线钓大鱼，尝一尝当姜太公的滋味。”

这些人其实都是特务头子戴笠安插下来的，他们的任务就是反共和排除异己。既是蒋介石实施“清共”的中坚力量，也是他监视下面各部的眼线。

特务到处搜了，似乎也没搜到什么。

黄一彪进来，和“小马驹”见了，假装十分客气，握双手：“抱歉抱歉，让杨参谋久等了。司令临时叫我，不敢不去啊。”继而对特务说，“你怎么没给客人泡茶倒水呢？太不讲礼数了。我这些部下，武夫居多。”

“小马驹”：“黄处长何必这样客气？有什么事直说吧。”

特务递上一杯茶。

黄一彪挥挥手：“你先出去，我和杨参谋说点私事。”

特务知趣地退下。

不知是习惯，还是出于小心，黄一彪坐下后，把手枪从身上掏出来，搁在桌上。“小马驹”看都没看它一眼。

黄一彪：“请你来，是想跟你商量个事。现在我们剿共任务很紧，当然形势也很好，前线捷报频传，后方喜讯不断。光这个月，我们已经粉

碎了6个共党地下组织，抓到共匪37人，击毙近百人。上面要求我们今年，最迟到明年上半年，一定要把上海滩上所有的共党地下组织消灭干净，任务不轻啊，很重！任务重了，人手就显少了。所以，我准备调一批人来，你是我看中的第一人，我非常希望你能来跟我们一起干。怎么样，杨参谋，愿意吗？愿意，我就马上去找司令，给你办手续。”

“小马驹”着实没想到，惊讶地：“谢谢……谢谢黄处长的赏识……”

“谢什么，要说赏识，我确实赏识你，像你这样年轻、能干又有文化的人才，打着灯笼也难找啊。不瞒你说，我调人的要求是很高的，我一直在悄悄地观察你，感觉不错，所以今天专门找你来聊聊。当然，你不必现在就答复我，我给你三天时间考虑……”

“我，主要是……要征求一下我们处长的意见……”

“你们处长的意见决定不了你，他不同意，我也自有办法，这由不得他。”

留在“飞刀”那边搜查的特务回来了，把一些资料和照片呈给黄一彪，耳语。黄一彪看了看，吩咐说：“拿去，请我们的新伙伴好好看看，上面这些人，有没有他认识的。”

“小马驹”下意识地一抬眼睛。黄一彪假装没看到。

“断剑”正躺在床上休息，他已经接受了简单的治疗，作了包扎。特务拿着资料和照片进来，推了推他。

“看看，有没有你认识的人？”

“断剑”一张一张拿过来，仔细地看。

黄一彪亲自送“小马驹”出来。“小马驹”回过身来：“黄处长，请留步吧。”

黄处长：“不，还是送送你。”

“你太客气了。”

“咱们马上就是一家人了，一家人不说两家话。”

经过走廊的时候，“小马驹”听到休息室的“断剑”在激动地说着什么：“我想起来了，这个人，他，就是他，他是地下党……”

“什么地下党，是共匪！”

“断剑”：“对，共匪，他是共匪，代号叫‘警犬’，去年夏天，我给他送过东西。”

“小马驹”听到“警犬”两个字后，顿时觉得天旋地转。黄一彪不露声色，继续走着。经过休息室门口时，“小马驹”假装随意地看了一眼里面，“断剑”满身是伤又卑怯的样子，顿时明白他叛变了。

特务：“他是干什么的？”

“断剑”：“具体我不太清楚，但我知道他住的地方……”

“在哪里？”

“门牌我说不上来，但我找得到……”

“小马驹”一边走一边想，已经过了休息室，他却突然摸了摸身上，停下了步子：“哎呀，我把钥匙丢在你办公室桌上了。”说着，不由分说，回头就往黄一彪办公室跑去。

黄一彪丢在桌上的手枪，被进来的“小马驹”拿起来，迅速地塞进口袋里，然后掏出一串钥匙，出去。

“小马驹”从黄一彪的办公室出来，他晃了晃手上的钥匙说：“找到了，最近我老是丢三落四。”

黄一彪笑了笑：“一个年轻的光棍男人，只拉不下女人和舞会。”

“小马驹”不好意思地，也笑了笑，把钥匙塞入口袋，却就势握住了手枪。黄一彪在走廊这头等着“小马驹”。“小马驹”快步走过来，到休息室门口时，他突然一转身，冲进屋里，对“断剑”连开两枪——他想杀人来口！

一场激烈的枪战。枪声惊动了办公区，很多人从窗户探出头来看着楼下，也有不少人从楼里跑出来，围观在特务处楼前。

“小马驹”被四面包抄上来的特务们击毙，那个特务也躺在血泊之中。但是，“断剑”却命大得很，他虽然当胸挨了两枪，却还奄奄一息地活着，被送往军部医院。

罗雪和护士匆匆往手术室走去。

罗雪：“什么手术？”

护士：“胸部。这个手术麻醉要求太高了，主刀医生点名必须要你来

做。”

“麻醉药准备好了没有？”

“好了，就等你到了。”

两人依次进了手术室。

此刻的特务处，一下子戒备森严。走廊两头都设了警戒线，不准外人入内。刘司令和童副官、闫京生等人过来。黄一彪跟刘司令耳语一番。

刘司令：“你们都在线外面等着。”

休息室地面上横陈着两具尸体：一具是特务，一具是“小马驹”。“小马驹”的眼镜碎了，耷拉在他鲜血淋漓的脸上。

黄一彪带着刘司令进来，后者一看见“小马驹”，气得咬牙切齿。

黄一彪拿出一张照片，指着上面的“警犬”说：“司令，这可能是一条大鱼，否则杨参谋不会这样，不惜自己的死来保护他。”

“给我一定把他抓到！”

黄一彪又跟刘司令耳语。

刘司令：“可以，就按你说的办。我去跟他们处长说，就说我派杨参谋到杭州办事去了。”

“谢谢刘司令支持。”

为了封锁消息，黄一彪对全体特务进行了训话。

黄一彪：“杨参谋没死，他被刘司令派去杭州出差了，知道我说的意思了吗？就是说要封锁消息，不能让他的同伙知道他死了，要装得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这样大批的共匪才有可能自投罗网。我们要请君入瓮。”训完话，吩咐一个特务，“连夜把杨参谋丢进黄浦江里去喂鱼。记住，绝对不能泄露风声。谁泄露风声，我就把他当共匪，跟杨参谋一样，丢进黄浦江！”

众特务无不称是。

在市政府办公楼走廊上，罗进刚上楼，吴秘书就迎了上来。两人在寒暄。吴秘书其实就是代号“警犬”的中共地下党员，公开身份是是张副

市长的秘书。

罗进：“你好，吴秘书，又来讨扰了。”低声，“有“毒蛇”的消息吗？”

吴秘书：“哪里，罗会长的气色很好，又日进斗金了吧？”

“托张副市长的福，白花花的银子最近的确是进了一些。”

罗进低声儿道：“今天去看一下，可能会有消息出来。”

“你的生意那么好，应该给我们捐赠一点，前线在剿共，政府的开销很大啊。”

“那还不是张副市长一句话。听说共匪很是猖狂？”

“共产党只有火把和红樱枪，他们也许可以在梦中无数次打败我们，但现实中永远不可能。”

二人哈哈大笑。

罗进问：“张副市长在吗？”

吴秘书：“在，请跟我来。”

黄一彪赶到了军部医院，正好看见护士推着“断剑”从手术室里出来，主刀医生和罗雪尾随而出。

黄一彪拦住主刀医生，问：“怎么样，有没有生命危险？”

医生比划着：“算他命大，子弹从这儿进去，幸好走得是斜线，离心脏差了半个厘米。”

黄一彪一把握住医生的手：“谢谢，你救了他的命，也救了我的命，我现在就带他走……”

“现在？绝对不行！”

“出去看个地方就回来。”

“那也不行，他才从手术台上下来，麻药都还没醒呢。”

黄一彪着急地：“那你看，什么时候可以出去，过几个小时行吗？”

“去哪里？”

“就在市里。”

“等我观察两个小时再说。”

罗雪没有止步，继续往前走。但她看黄一彪这么神秘，觉得不正常，心里也生出几分警惕。

司令办公室传来刘司令骂骂咧咧的声音，显然他还没有从气愤中回过神来：“剿共，剿共，共匪居然就在我的楼里。这个黄一彪，他整天怀疑这个是共党，那个是共党，结果就在我的眼皮底下，都发现不了……”

童副官在火上浇油：“还用的是他的枪，还杀了我们的人。司令，我看你应该向南京奏他一本，借机把他赶走算了，他在这里实在是不受欢迎，整天疑神疑鬼的，弄得人心惶惶，鸡犬不宁……”

“哼，我奏他一本？还不是自找麻烦，他是有些人养的狗！”

“哪里现在都有这样的狗。”

“是啊，为什么剿共那么难？因为大家心里都有一本帐，各有各的小算盘。天天讲精诚团结，为什么？因为大家不精诚团结。”

“黄一彪这种人就是叫人不团结的因素。”

“对，你不信任我，我也不信任你，事情就这样。”

童副官还想说什么，刘司令挥挥手，制止了他：“好了，不说了。这些牢骚话我们私下说说可以，不要拿出去说。我们身边什么人都有，出去说了，没准儿就叫哪只耳朵听见了，又是一大堆的是是非非。另外，这事你知道就行了，万不可张扬出去，叛徒供出我们内部还有共匪同党，黄一彪信誓旦旦地要把他揪出来。”

“揪出来好啊，就怕他……”

“打住，不要说了，什么都不要说了，这样对你我都好。病从口入，祸从口出。”

刘司令在办公桌前坐下，看见桌上放的那份来自南京的电文，心里一下子又紧了，道：“通知汪处长，这电报上的内容，不要跟任何人说。谁看过电报，谁就要对自己负责，你跟他们都交代一下，千万不能泄露出去。”

童副官急急地奔向了钱之江办公室，一进去就问：“喂，你们汪处长怎么不在办公室？”

钱之江：“他家里有点事，先走了。”

童副官有点儿挑拨离间地：“这个老汪，做梦都想当处长，但当了以后又怎么样呢？老是把活儿压给你，占着茅坑不拉屎。你啊老钱，我看是它害了你（指佛珠），整天转啊转的，把处长的位置都转跑了，但什么辛苦都没少受，好人！也是个傻瓜！”

“一切随缘。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功名利禄，都是身外之物，生不能带来，死也带不走，当个处长又能怎么样？现在这样，能挣上仨瓜俩枣，够我一家三口吃饱饭就行了。”

“我说嘛，就是这玩艺儿害了你，吃了亏到头来还说是缘分。”

钱之江显然不想多谈这些，道：“童副官来，肯定是有更重要的事要说吧？”

“是，我来传达司令的命令。老钱，我可是因为咱两家是邻居才和你这样说推心置腹的话，你别狗咬吕洞宾……”

“我谁都不咬！”

“还有……你家保姆借我家一瓶酱油，她老是忘了还，我太太叫我提醒你一下，一瓶酱油小意思，但保姆这样做，会令外人对她家的女主人有其它看法……”

钱之江随后走进破译室，看见没人，像有预感一样，走到窗口一看，果然就看见唐一娜挤在特务处楼下，那里还聚集着一些爱看热闹的人，他们东张西望，交头接耳，咋咋呼呼的，争先说着自己知道的情况。

钱之江又来到机房，明知故问：“看到唐参谋了吗？”

值班组长：“她下楼去了。”

“下去多久了？”

“有一会儿了。”

“回来请她到我办公室一趟。”走了几步，又走到裘丽丽的跟前，问，“怎么样，联络畅通吗？”

裘丽丽：“很好。”

钱之江：“是还在新频率联络，还是回到老频率了？”

“两边都在联络。”

“一真一假？”

“是。”

“好，这一招很好，共匪肯定想不到。”

“就是有监听，听到的也都是假的。现在应该想法让共匪来监听我们，这样他们得到的都是假情报。”

钱之江：“好主意。”说罢转对值班组长，“这个唐一娜上着班，怎么就跑出去了？”

裴丽丽：“钱总，我先声明，我不是在打她的小报告，她老这样，可不是一次两次了。”

地下室内很安静，几部机器都闲着。“火龙”在床上睡着了，“老虎”深情地看着熟睡的他，忍不住上去轻轻地吻了一下。“火龙”被吻醒了，反而“反宾为主”，热烈地捧住了“老虎”的脸，尽情地吻了起来。两人正吻得如痴如狂之时，被突然冒出的电波声打断了。

钱之江坐在办公室，听着唐一娜的脚步声向自己办公室走来。唐一娜进来：“钱总，你找我？”

钱之江：“去哪里了？”

唐一娜嗲嗲地：“不远，就去了楼下。”

钱之江冷冷地：“你在值班，怎么能随便离岗呢？”

唐一娜狡辩道：“就一小会儿，还没有的人画口红的时间长呢。”

钱之江深知她的德性，懒得跟她多说，言归正传：“跟我说实话，南京来的密电你有没有跟谁说过？”

“想说还没来得及呢。”

“没说就好，刚才童副官专门来打招呼了，千万不能说出去。你马上就要下班了，更要注意，在这里说了，听了也是内部人，自己人；下了班，是什么人就知道了。这份密电的内容事关重大，万一传来传去让共党知道了，他们把改了时间改了地点，我们的行动不就泡汤了。要记住，没事了，你走吧。”

唐一娜却磨磨蹭蹭地没有走。

钱之江问：“你还有什么事？”

唐一娜神秘秘地：“下面死人了。”

钱之江随便地问：“是怎么回事？”

唐一娜滔滔不绝地说开了：“刚才楼下的枪声你听到了吧？你应该听到的，我那边都听得清清楚楚。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吗？特务处抓回来了一个共匪，中午抓回来的，受了刑之后骗他们说愿意招供，然后我们的人就对他放松了警惕，又是给吃啊喝的，又是给他包扎伤口，结果这个共匪趁我们的人不注意，当场拔了我们人的枪，打死了我们一个人，自己也受了伤，现正在国军医院抢救呢。看他的伤势，人已经都到奈何桥了，能不能重返人间，就要看人家阎王爷高兴不高兴了……要我说抢救什么呢，让他死了就是了。”

钱之江一直静静听着，道：“这你就错了，人死了线也断了，人活着，说不定他什么时候想开了，招供了呢。”

“还要他招供干什么，电报上不是说得明明白白，共匪特使已经来了上海，准备召集大家开会，到时候一网打尽不就得了。”

“能一网打尽当然最好，但共匪也是很狡猾的，谁知道这情报准不准。”

“这回我看一定准。”

“为什么？”

“上个月，我爸到南京开会，我去看他，顺便听到了一些消息。”

“是小道消息还是官方消息？”

“半官半民呗。我是从我爸跟那些人聊天中听到的，说一个共匪头子投降了我们以后，本来设在上海的共匪中央临时转移到江西苏区去了，是一夜之间逃走的，留下来的共匪都成了无头苍蝇，找不到组织了，成了一盘散沙。所以我看，急需有一个共匪头目来牵头重新建立组织。”

“嗯，你这个分析很有道理。”

“不是分析，这是事实。”

“既然如此，你更要守口如瓶。”

“我当然守口如瓶，可对你……就是不一样嘛！”

面对她火辣辣的眼神。钱之江却很漠然：“没事了，你走吧。”

唐一娜有些失望，扫兴地退了出去。

特务在“小马驹”宿舍翻江倒海地搜着，不再象原先那么小心翼翼。但“小马驹”显然是个称职的地下党，他们翻遍了角角落落，也没有发现什么有用的东西，气得哭爹骂娘。

钱之江立在窗后，看特务处那边的动静。人已散尽，只有个别特务在打扫门前留下的血迹。突然，机房那边传来吵架的声音。钱之江到了机房，看到唐一娜和裘丽丽正吵得不可开交，也不知为什么吵，反正两人情绪都很冲动，脏话满嘴，一个骂“泼妇、贱人”，一个骂“骚货、疯狗”，值班组长等人极力劝拦着，竟被裘丽丽一把推开，倒退好几步，险些摔倒。看上去，裘丽丽也不是省油的灯。

钱之江过去，往两人中间一站，道：“都闭嘴！”

裘丽丽先不骂了，但唐一娜还在骂。裘丽丽跟着又骂。

钱之江对值班组长：“把她们都拉走。工作时间，在办公室里吵架骂街，妇道人家，又是知识新女性，这成何体统？”

值班组长拉走了唐一娜。

唐一娜还留下一路的恶言恶语：“姓裘的，咱们骑驴看唱本，你走着瞧，哪天落到姑奶奶手上，看我不整死你！”

裘丽丽忍不住又骂：“姓唐的，还不知道谁整谁呢，你以为这是在贵州，在你们家的地盘上！你再说一句，看我不撕烂你的嘴！”说着，又要扑过去，被钱之江拦住。

钱之江：“少说一句就觉得亏了。”

裘丽丽一捂嘴，放声大哭。

裘丽丽：“你……钱总你包庇她……”

钱之江：“谁也包庇不了谁，人只能包庇自己。‘比丘常带三分呆’，为人处世不妨大智若愚，远离恶缘，就先断了自己的恶缘。”

下班了。高音喇叭正在播放当时流行的歌曲。一支荷枪实弹的队伍从远而来。这是一队前来换岗的哨兵，每过一个哨位（路口、门前

等），队伍里就走出一人，与哨位上的哨兵换岗。队伍的人数应在十个人左右。下班的军官们三三两两从办公楼里出来，其中有唐一娜、裘丽丽、闫京生等人。裘丽丽红肿着眼睛，唐一娜却满不在乎地和男军官们打情骂俏。

与此同时，一个伙夫推车，给不能离岗的值班军官送晚饭来了，他想把车停在附近，有人将他拉开了。

闫京生：“没看见，地上脏着呢。”

伙夫这才看见满地还没完全收拾干净的血，开玩笑地：“怎么，这里杀猪了？”

闫京生白了他一眼：“杀人了。”

黄昏时分，在军部医院“断剑”的病房门口，把守着两名便衣。罗雪心里一直觉得蹊跷，下班前，她专门来到病房，想探听情况。

便衣寸步不离地跟她进来，她也不好多说什么，只好问：“麻醉醒了吗？”

护士：“还没呢。”

从病房出来，罗雪下楼时正好遇到主刀医生上楼。

罗雪：“还不走？”

主刀医生：“我上去看看刚才那个病人。”

“我才去看了，手术很成功。下班了，回吧。”两人一起下楼。

“这人命不小。”

“他是哪个部队的？”

“哪个部队都不是。”

罗雪故作惊讶：“这怎么可能？病房门口两个手下保卫着他，没准儿还是个大首长呢。”

主刀医生：“屁首长。”说着，看看前后没人，对罗雪耳语起来。

罗雪回到家后，很忙乱的样子，她翻出一个练字本，上面的字很像是天天写的，一行一个字，厚厚的一本都是。

罗雪熟练地翻着，然后剪下来，贴在一张纸上，很快贴出一句话：有人（叛）变，在军部医院302病房。公牛。

只有“叛”字找不到，她临时补写了一个。完了，她把纸条塞入一只药瓶中。

罗雪专门找了一些垃圾，倒入一只和“小马驹”传情报一样的纸袋子里，药瓶自然也混了进去。

家属院门口，一个老头蹬着一辆垃圾车，一路喊着“倒垃圾”进来。

罗雪听到外面喊“倒垃圾”的声音，边和钱之江通电话，边看着窗外。

钱之江：“（暗语）我……那个军帽你确实见了？”

罗雪：“见了。”

“婆婆在烧饭吧，有垃圾一定要及时倒掉，她这个习惯很不好，经常厨房里一边是垃圾，一边在烧饭，像什么话！”

老头把车停在垃圾桶前，四周人家不时有人出来倒垃圾，有的直接拿簸箕倒，也有的裹在纸包里，或者大的信封袋。老头接过老保姆的纸袋子，倒进垃圾车里，表面上，并没有什么名堂。

老头骑车走远，窗外持续传来：“倒垃圾——，倒垃——圾——”

罗雪对电话，似乎漫不经心地：“……下午医院紧急叫我回去，有个胸部中枪的人做手术，主刀医生一定要我给他做麻醉。那人好像是共匪，身上有重要情报，据说已经投过来了，所以才会这么用心给他手术。那个人长了个六指……”

钱之江不安起来，但仍对电话强自镇定：“六指就六指，大惊小怪的。见过那么多死人的医生，还怕多见一个手指头？”

罗雪放下电话，看向对面——

可“小马驹”宿舍的窗户关得紧紧的。

在军部医院门口，黄一彪看着特务和护士等人把“断剑”从医院的平板车，折腾上了一辆救护车。

救护车行驶在街头巷尾，他们这是在找“警犬”的住处。

重伤在身的“断剑”困难地支起身子，向外张望着、判断着……

救护车最后开进了一个院子。

暮色中，随着一阵“吱吱”的车轮转动声，老头蹬着满满的一车垃圾骑来又骑去，丢下一路“哼哼”的小调，好像是沪剧。来到了垃圾站，老头开始卸垃圾。

老头毫不犹豫地垃圾中把两只纸袋子分放在一旁，从其中各取出一个瓶子。借着点烟，老头先看了罗雪瓶子里的纸条。然后，老头看“小马驹”的情报，他打开瓶盖，从里面抠出一个更小的瓶子和一张纸片，纸片上写着：耗子，毒蛇有急货，请立即送给警犬。小马驹。

老头将小小瓶子塞到怀中，用火点了烟，也点着了那两张纸条，等它燃尽，然后麻利地骑车走了。

司令正在书房里看报，完了，他把报纸一丢，骂道：“一群饭桶，就在自己的鼻子底下，还让他们跑掉了！”

适时，司令太太送茶进来，听他这么一说，问：“谁跑掉了？”

“共匪，还有谁？这个毛泽东……”他欲言又止。

太太小心地：“今天我听广播上说，毛泽东用兵很神……”

司令打断她：“你一个妇道人家，知道些什么？”

太太不服气地：“二十比一的兵力，那么好的武器，还有那么多的大炮，怎么就剿灭不了几个土匪呢？不是人家用兵很神是什么？”

“我怎么知道？谁知道他们在干什么？这边堵，那边放。哼，这样下去我看……看着吧……”

外面传来摩托车的声音。

太太：“谁来了？”

来的是黄一彪，他风风火火地跑进来。

司令太太把他安排在客厅里坐下，司令从书房里出来，一边漫不经心地问：“谁啊？”

黄一彪起身，一个立正：“报告司令，是我。”

“你坐。你是无事不登三宝殿，说，什么事？”

黄一彪又起身：“报告司令，我已经查明，下午你看到照片上的共匪就是张副市长的秘书吴天智。我们决定要抓他，请示司令有什么意见？”

“是吗？”

“千真万确。”

司令眉头一皱。

“他有共匪的代号，叫‘警犬’，还是个小头目。”

司令沉默了一会儿，决然地：“抓！为什么不抓？为什么不马上去抓，还专门跑到家里来请示我，难道你们抓谁我阻拦过吗？”只见他转过身，口气变得轻蔑，继而又变得凶狠，“抓不到活的，给我带尸体回来！”

黄一彪大声应和，跑了出去。

太太惊慌地看着司令：“你要不要给张副市长打个招呼？”

“这年头，人心隔肚皮，谁知道谁是哪方诸侯？天塌下来，有黄一彪顶着，他爱逞这个能。”

夜市里，几盏煤油灯将这里照得十分清楚：有人在卖水果，黄包车夫在等客。“耗子”也在这里，他手上捏着扫把，等着清场收垃圾。见有人乱丢垃圾，他不时地也唠叨两句。

一辆车开了过来，停下，下来一个很有派头的人，走近一看，原来是“警犬”。司机跟着也下了车，转到他身边，一副讨好的样子。

司机：“我来吧，你想买什么？”

“警犬”：“先看看。”

适时，“耗子”突然有板有眼地哼起沪剧。我们注意到，“警犬”似乎在很认真地听着。片刻，他很快作出决定。

“警犬”对水果贩子：“这个，来五斤，这个，要两斤。”说完，他回到车上，翻出一只纸箱来。箱子里有一些废物，他准备就地倒了。

“耗子”冲上来：“喂，别丢，给我，给我。”

“耗子”接过纸箱，把废物倒在垃圾车上，完了又把箱子还给“警犬”。就在这纸箱交接的过程中，我们发现“耗子”已将那个小小瓶子转到

了“警犬”手上。

买了水果，“警犬”在老头的小调声中乘车而去。

吴秘书的小车停在那个“断剑”来过的院子里，他从车上下来，拎着水果进院门。幽静的院落，小径分岔，黑幢幢的阴影，显出几份鬼祟。穿过一条小道，“警犬”往一栋楼走去……

进楼有个门房，从小窗里可以看到所有进出楼的人。此时当班的是个六十来岁的老头，姓金，也是地下党，代号叫“母鸡”。“警犬”一进楼，他就从小窗口里探出头来，跟他打招呼。

“母鸡”：“吴先生，回来了？”

“警犬”：“老金，回来了。有没人找我？”

“没见有谁找你。”

“警犬”郑重地对“母鸡”：“我有事，晚上还要出去一趟，给人送东西。有人找，就请他给我留条儿。”

“好的，有数了。”

“警犬”在黑暗中行走，在木地板上踩出“吱呀、吱呀”的响声，上楼。进入房间后，在黑暗中“警犬”拉开了灯。

这是个套间，里间的门在进门右手边，外间布置得像书房兼会客厅。“警犬”进屋后，习惯地环顾了一周，没有发现什么异常，然后才过去拉上窗帘，坐在桌前。他先点了根烟，才掏出那个小小瓶子，倒出里面的纸条，看了起来。他做这些不惊不诧，很是平静，显然轻车熟路。纸条上写着：取消特使行动。电台频率改到123456。毒蛇。

正是钱之江通过“小马驹”送出来的那份情报。

适时，一支乌黑的枪口抵在“警犬”后脑上，同时有一只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抢过他手上的纸条。“警犬”猝不及防，想转身，却听到一个命令的声音。

“别动！”

“警犬”：“你们是谁？”

特务：“我们是来抓你的。”

“对不起，抓错人了吧。”

“抓的就是你。”

“你们知道我是谁吗？”

“你不是吴秘书，你是共党分子！”

“警犬”突然大笑起来，同时转过身来，直面来人。“警犬”：“我是共党分子？哈哈——你们见过共产党吗？我是张副市长的秘书吴天智，别瞎了眼！”

黄一彪走出来：“我的眼睛不光没瞎，相反视力好得很。少废话，识相点，好好跟我们走；不识相，就别怪我不客气了，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

“警犬”看看特务和黄一彪手上两支对着他的枪口，微笑着：“行，我跟你们走，到时你们可别后悔，会有人找你们理论的，到时敬酒罚酒都没得吃。”

两人押着“警犬”往外走。走到门口，“警犬”改往卧室走去。

黄一彪：“想干嘛？”

“警犬”回头，不以为然地：“我不是共党分子吗？你们抓我去是要叫我蹲班房，我加件衣服总可以吧。”

黄一彪示意特务跟着。一直走到床边，“警犬”回头对特务冷笑了一声：“行了，小兄弟，我是拿衣服，不是拿枪，你们总不会没检查过我的房间吧，我这里有武器吗？”特务在床这边站住。

“警犬”走到床那边的衣柜前，他打开柜门，蹲下身子，摸索着，慢慢地上半身几乎都钻进去了。特务虽盯着，但也没觉得什么。

门口的黄一彪催他：“快点儿，别磨磨蹭蹭的。”

话音刚落，只听到一声闷响，“警犬”不见了。

特务冲过去看。特务叫道：“糟了！这里有暗道！”

黄一彪冲过来，对着暗道连放两枪，同时我们听到里面传来“警犬”中弹的叫声。

黄一彪：“快追！”

特务钻进了暗道，结果是一头栽下去，进了一片漆黑中。不过他很快醒了过来，掏出手电一照，自己竟然是坐在一张床上，屋子里根本没有“警犬”的人影，依稀见有流血，只见门是开的。他马上起身追了出去。

“母鸡”听到枪响，几乎同时又听到“警犬”的喊声。

“警犬”：“快！有敌人……”

“母鸡”迅速从抽屉里摸出一把手枪，冲出屋子，恰好看见“警犬”从走廊那头跑了过来，他急忙迎上去。

“母鸡”：“怎么了？”

“警犬”的胳膊上挂了彩，他叫道：“不好了，我暴露了……”

楼上响起跑动的脚步声。

“警犬”：“我身上有重要情报，掩护我。”说着“警犬”跑出楼去。

“母鸡”守在楼梯口，随时准备射击。

“警犬”冲出楼来，没跑几步，两辆摩托车的车灯同时打开，将他照个雪亮。摩托车就在他前方十来米，有全副武装的士兵和特务分立两边。

特务：“还想往哪儿跑！”说着，一支长枪和一支手枪已正正地对准着“警犬”，同时还在逼近他。

特务：“举起手来！”

车灯雪亮。

“警犬”明知自己跑不了，慢慢地举起手，目光快速地搜寻着，最后落在士兵身上的一排手榴弹上。这时，他突然大吼道：“‘母鸡’，不要管我了，快去报告！特使行动已暴露……”喊到这里，敌人已扑上来捂住他的嘴。

“警犬”极力挣扎着，趁敌人不备中拉开了一枚手榴弹，同时紧紧地抱住了两个敌人。手榴弹浓烟滚滚……

第二十三章

“母鸡”守在楼梯口。听见楼外“警犬”的喊声，楼道里的特务几乎同时出现。由于他在暗处，特务毫无防备，于是被“母鸡”一枪击毙。黄一彪从楼上跑下来，正好看见“母鸡”开枪打死特务，他想瞄准“母鸡”，但来不及了，“母鸡”已经飞奔出楼。

“母鸡”冲出楼来。

此时“警犬”有短暂挣脱敌人的机会，所以又朝“母鸡”大喊道：“‘母鸡’，快去报告，取消特使行动……”

引绳燃尽……手榴弹一声巨响，天光一红，四马分尸，周围的窗户玻璃纷纷被震落下来。

“母鸡”身子一抖，情不自禁地大喊道：“儿子！我的儿子！”

此时黄一彪已从楼里追出来，“母鸡”的精神几近崩溃，注意力不在后面，没发现黄一彪。

黄一彪走近“母鸡”，用枪抵住他的脑门：“老头——”

“母鸡”慢慢地回过头来，他的脸上老泪纵横，这时候，更象个无助的父亲，茫然地看着黄一彪。

黄一彪：“他是共产党！”

“母鸡”：“他是我的儿子……”

黄一彪看他手上拿着枪，不敢马虎：“去死吧！”给“母鸡”当胸一枪。

“母鸡”痉挛着倒在地上。

黄一彪听到背后有动静，回头看，见一个老头正哆嗦着身子，躲在黑暗的树丛里。

黄一彪大喝一声：“什么人？出来！”

老头哆嗦着出来。

黄一彪：“你是谁？”

老头指指门房：“守楼的……”

黄一彪指了指地上“母鸡”的尸体：“这么说你认识他？”

老头：“我来接老金的班……”

黄一彪：“刚才听到有人在对他喊什么？”

老头吱吱唔唔的。黄一彪似乎懒得再罗嗦，顺手开枪把他也干掉了。这时，楼后面又开来几辆摩托车，他们刚才可能是准备堵截的。这会儿，来救援了。

黄一彪对刚从摩托上下来的两个便衣悄悄地说：“查一下，看看楼里还有什么人，都干掉，一个活的也不留。”

特务们跑开，迅速消失在楼里。黄一彪的周围，满是鲜血和尸体。黑暗的楼房显得阴暗可怖。不一会儿，楼里响起枪声，有火光一闪。

“啪嗒——”，黄一彪用打火机点着一支烟。

楼里又响起枪声。

紧接着，火光一闪，楼里再响起枪声，继而接二连三的枪声和火光，在夜空中回荡和闪现，惊着许多夜鸟，“扑腾腾”地飞了起来……

一对黑乎乎的翅膀！

夜晚显得宁静，可怖。在钱家书房，罗雪一直往外观察着，可是“小马驹”房间里还黑着灯，没有任何动静。

罗雪忧心忡忡地给丈夫拨去电话，钱之江用暗语在电话那边问：“怎么，天天找不着了？”

罗雪同样用暗语说：“倒完垃圾以后就见不到人了，黑灯瞎火的，这叫我去哪儿找他呀！”

钱之江吃了一惊：“（暗语）那就赶紧通知舅舅，看去没去他那里。天天是个乖孩子，不会无缘无故跑出去的。”

天天靠在门边，看着背对他打电话的母亲。

他一双亮晶晶的眼睛……

此刻的黄一彪正在翻看从“警犬”房间里带回来的一些可疑东西，都放在一只纸箱里，他拨拉着，里面有枪、弹、笔记本、书籍、公文包等。

特务进来，对黄一彪：“钱之江在办公室值班呢，刚刚打过电话问了，他在。”

黄一彪：“那好，你们负责把他们都拉过去。废话少说，就说是刘司令安排的，你们什么也不知道。”特务跑了出去。

黄一彪继续翻找。他从公文包里找到一本通信簿，认真地看着。

黄一彪：“江文书，马上把通信簿上所有本市的人员名单、通信地址和电话号码列出来，我有用。”

江文书应着。

“还有，你马上给报馆写篇稿子。”

江文书掏出笔来记。

黄一彪思忖着：“事情是这样的……”

黑黢黢的家属区，阴影幢幢，风声瑟瑟。不同的电话铃声，从一个楼里响起。又从另一个楼……随着电话铃响，楼里亮出一窗灯光，在办公区至家属院的路上，神秘出现了一束一闪一闪的光亮，如鬼火一般。

光亮如鬼魔潜行不已：光点在增大，亮度在增加，鬼魔的阴影也在魔法般变大。一辆车趁着夜色驶了进来。

唐一娜正在打电话，床头有她和男朋友亲密的合影，还有一个嵌着她父亲相片的镜框，从相片上看，她父亲是个中将。

唐一娜流着眼泪：“……妈，现在前线的战况你是知道的，我真担心朱安，自从去年在长沙分手后，一年多来我连他的声音都没听到过……妈，我求你了，让爸跟我们刘司令说一说，帮帮我，把朱安调到上海来……我，实在是太寂寞了，我们这里下午还死了人，我不要过这种生活……这里的男人，都是把枪揣在口袋里来追求女人的……”说到这里，唐一娜忽然诧异地抬起头来，她听到有车停在了她的楼下。很快就有人来敲门了。

唐一娜：“谁呀？这么晚了……”

黄一彪：“唐参谋，刘司令找你有急事，麻烦你跟我走。”

唐一娜开门，只露出一个脑袋，身子躲在门后：“去哪里？”

“去了就知道了。”

唐一娜犹豫了一下，缩回头去：“我换一下衣服。”

这会儿，童副官和妻子争着在看报纸，童妻是个咋呼的女人，相比之下，童就显得有点“妻管严”。童妻看罢报纸，丢给童副官：“看看吧，你们的前线将领又吃败仗了。”

童副官把报纸丢在一边，迂腐地：“胜败乃兵家常事。”

童妻牢骚满腹地：“哼，我看……”

童副官不耐烦：“行了，你看？你看见什么了？”

童妻毫不示弱，回敬道：“我看这样下去，你们消灭不了红军！”

童副官紧张地：“姑奶奶，你小声点行不行？隔墙有耳，没人当你是哑巴。你说这么多废话干什么？”

童妻阴阳怪气地：“干什么？没干什么，你不是早就说过了，我一个女流之辈能干什么？生孩子都生女的……”

童副官无言以对。

钱之江无意中往窗外看去，只见一个人影一闪，隐匿在黑暗之中。他急促地回身，迅速抓起电话，可话筒里没有了任何声音。突然，他屏住呼吸，放下电话，慢慢向门边挪去。

门没锁上，他突然一把拉开，一个特务应声冲了进来，摔倒在地。

天天已经上床，正在黑暗中和罗雪说话。

罗雪：“天天，听妈的话，以后我们不能让老师再留下了，很丢人的。”

天天：“所以爸爸去上班了，他不知道，我很高兴。”

“但爸爸明天早上就回来了……”

“妈，我实在不喜欢背《长歌行》，我不会‘老大徒伤悲’的。我喜欢背《游子吟》。”

“《游子吟》？”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罗雪的眼睛突然间有些潮湿，她伸手摸了摸天天的脸。

一缕雪亮的车灯直直地照进了房间，在快速地往墙上爬，有点魔幻。

天天好奇地坐了起来：“妈，这是什么？”

“这是汽车的灯光。”

“它怎么在动？”

“因为车在动。”说着，灯光逝去。

罗雪：“好了，睡下吧，别感冒了。”

天天钻进被窝。

罗雪听见车子停在他们楼前，便去窗口张望，看见有人进了隔壁童副官家。

天天问：“爸爸回来了？”

“不是。”

“是童叔叔回来了？”

罗雪摇摇头，眼睛依然盯着车子，她听到车子里传出唐一娜的说话声，唐一娜好像挺生气，在说怪话。

“妈，你在看什么？”

罗雪“嘘”了一声，过来劝儿子：“睡觉吧，不早了，你明天早上还要去接爸爸下班呢。”

“然后爸爸带我去看电影。”

“对。所以你更要早睡。”

“那咱俩不说话了？”

突然，隔壁传来童妻的声音，好像是骂谁。

“不说了，以后日子长着呢。”说完又去窗口看，刚好看见黄一彪和童副官出来，上了车。

童妻骂道：“你最好别回来了！一天到晚不着家，在外头野来野去的，我跟守寡有什么两样？”

接着是一声猛烈关车门的声音，连这边都感觉到震动了一下。

罗雪一直看着车子消失，才回到床边。天天对母亲不和他说话，有点生气了，背过身去。

罗雪拍拍他的背：“好，晚安。”

天天没回应。

“喂，怎么这么没礼貌，我跟你道晚安呢。”

天天没回头，潦草地，又像程序化地一口气说道：“妈妈晚安，爸爸晚安。”罗雪笑了：“爸爸在办公室呢。”

她开始拨电话，听筒里没有回应的声音，放下电话，罗雪有些心慌意乱起来。

钱之江跟着特务从办公楼里出来，周围隐匿的特务，身影时隐时现。上车后，发现车内已经有两个人了，是汪洋和一名年青特务。

汪洋不安地问：“班上有事吗？”

钱之江平静地回答：“没事。这是去哪里？”

“刘司令叫我问你一下，下午收到的南京密电，你有没有跟别人说过？”

钱之江反问：“说它干吗？”

“没说就好。”转对年青特务，“没人了。”

特务叫司机开车。他们的车子刚走，司令的车又来了。陈司机打开车门，刘司令下车，直奔办公楼而去。

司令刚进办公室，有人像在等他来似的，随即敲门进来，是特务处的江文书，他向司令递上一份稿子，说：“这是我按照黄处长要求写的稿子，明天要见报，请司令过目。”

司令随即扫了一眼——

两辆车一先一后地行驶在街上。

车上，汪处长显然有太多疑问，很是焦虑不安，问话多多。钱之江虽然心有疑问，但表面上还是保持着沉着和冷静，他一边听着汪处长和特务谈话，一边在紧张地思索。

汪处长再三地问：“我们到底去哪里？”

特务：“我也不知道，前面的车去哪里，我们就去哪里。”

“有什么事吗？要三更半夜地把人从被窝里拎出来……”

“当然有事。”

“是什么事？”

“重要的事。”

“那什么时候能回来？明天是礼拜天，我答应太太陪她去缝旗袍，那个裁缝店铺离的很远，没有我陪，她去不了的。她的旗袍都是几年前做下的，缩了水，穿身上紧了……”

特务干脆道：“不知道。”

汪处长急了：“这……你们在搞什么名堂，莫名其妙的，去哪里都不知道，就让我们跟着走。”

“汪处长，请你安静一点好不好？我再跟你说一遍，我这是在执行刘司令的命令，你有什么问题别问我，问问我也不知道，到时你亲自问司令。”

汪洋欲言又止。

特务也许觉得刚才话重了，笑了笑，又说：“我们这是跟司令行动，又不是跟共匪行动，你怕什么？”

钱之江虽然不知具体发生了什么事情，但他已经预感到“不妙”。适时，他突然大大方方地掏出一个本子，写着什么。借着路灯一闪而过的光亮，他在写“特使”“频率”“毒蛇”一类的字眼。然后，他撕下两页，其中一页悄悄地藏了，另一页递给特务，说：“刚才跟你出来的时候，给家里也没打电话，明天早上我要回不去，太太和儿子会着急的，麻烦你给我家里打个电话好吗？这是我家的电话号码。你找钱太太就是，太太要不在家，给老保姆说一声也行。”

特务接过纸条：“行。”

钱之江：“谢谢。”

车子离夜市近了，钱之江一直在专心地朝窗外看着，当他远远地看见“耗子”时，突然打了一个喷嚏，然后掏出那张纸，佯装擦了擦鼻子，揉成一团，待车子从“耗子”身边开过时，探出头，就势把纸团扔了出去，同时大喊了一声：“耗子！”

“耗子”下意识地一愣神，一辆车从他身边开了过去。

钱之江回过头来，装腔作势地对车里人说，还比划着：“刚才我看见这么大一只耗子。过街老鼠，人人喊打，这会儿人都睡了，老鼠自然就敢明目张胆地招摇过市了。”

钱之江看着外面，似乎默默地在记路。车里无人响应，显然大家各怀心思，没有兴趣听他说这个话题。

“耗子”听到车上的喊声，不知这是同志在喊他呢，还是一个路人确实刚才看见了一只“耗子”而发出的惊呼。他疑惑地看看远去的吉普车，又看看身边，却没有注意到地上滚落的那个小纸团。

纸团停在离“耗子”有点距离的黑暗之中。

“耗子”清扫完了，骑上车准备走。角落里突然窜出一个人来，叫了一声：“老伯伯，请等一下。”就是下午跳窗逃走的“飞刀”。

“飞刀”迎上来：“你好，我打问个事。”

“耗子”见怪不怪地，点了一下头：“问路吗？”

“飞刀”走近了，悄声儿问道：“你是‘耗子’吧？”

“耗子”一下子警觉起来，很生气的样子：“谁是耗子，你才是耗子！”

“我是‘飞刀’，听说过吗？”

“耗子”装起糊涂来：“我一个收垃圾的，饭再吃不饱，也不想杀人放火，买飞刀做什么用？拿我开心，走开！”

“我的线断了，‘断剑’叛变了，我需要组织上的帮助。”

“耗子”吓得转身就跑。

刘司令在对黄一彪发火。

刘司令：“像什么话？这么大的事，你不请示就妄自动手，杀了那么多的人，你就不怕天塌下来！”

黄一彪：“我这还不是为了党国利益，这么秘密的事，万一有人听到传给共匪，我们不就功亏一篑了。”

“那也不能滥杀无辜！”

“什么无辜，我怀疑那就是一栋黑楼，里面的人全是共匪，连看门的都是。”

“怀疑……我怀疑你做的手脚不干净，明天报纸就会把你们干的蠢事全都抖露出来，那样的话，你说我怎么向市民交代！苏州河的事还没有平息呢。”

“不会的，司令，这你绝对相信，不会出现那种情况。苏州河的事，是闫副参谋长一手造成的，他想跟我们抢功，没有按计划行事，才落得如此被动的下场。但这次我做得非常干净，不会有后遗症的，明天见报的将是我叫江文书写的稿子。稿子你看了吗？那消息一旦发出去，全市人民都要感谢你的，共匪成了过街的老鼠，人人要喊打。”

“我真不知道你葫芦里装的是什么药。”

“迷魂药。”

“大家都死了，就他吴秘书一个人没死，这可信吗？”

“所以需要你配合我呀。只要我们把谎撒圆了，没什么不可信的。”

刘司令问：“你需要我怎么配合？”

在垃圾站，有两个人一边倒着垃圾，一边在秘密交谈，正是“飞刀”和“耗子”。

“耗子”问：“你怎么肯定是他叛变了？”

“飞刀”：“我住的地方只有他知道。而且你想，他中午被抓，下午敌人就来抓我了，哪有这么巧的事？”

“你说的‘断剑’，就是白天跳楼被捕的那个人？”

“对，你认识他吗？”

“我听说过。”

“飞刀”气得咬牙：“这个变节分子！”

“那你知道他被捕了，怎么也不躲一下、避避风头？”

“我事后才听说的。我们一定要不惜一切代价把他干掉，冒最大险也要做，因为他认识‘警犬’。而且中午开会，他在场外担任警戒，不知道有没有跑出去的同志，可能也会受他牵连。你能跟‘警犬’联系上吗？”

“耗子”摇摇头：“现在不行。”

“你知道他住的地方吗？”

“不知道。只有到了明天晚上，他才可能会来找我。”

“就怕迟了。”

“耗子”突然地：“会不会就是他？”

“飞刀”问：“谁？”

“晚上我接到一个情报，说有人叛变了，在军部医院302病房。”

“我去看看。”

“我跟你一块去，如果确定是他，还真应该把他尽快干掉，否则‘警犬’同志就太危险了。”

“我一个人去就行。”

“敌人肯定安排了人把守……”

“飞刀”不等他说完，见有一辆黄包车过来，跳了上去……

在军部医院，一个穿着白大褂、戴着口罩的医生象是来查房，来到302病房，却发现里面黑着灯，空无一人。他就是乔装的“飞刀”。

罗雪匆匆地赶来，抱怨地：“怎么又把我叫来了？儿子都睡下了，我先生又没在家……”

护士：“他伤口痛得不行。”

“麻药醒了，当然要痛。”

“他的伤口还在不停地出血。”说着，给罗雪套上白大褂。

罗雪问：“怎么回事？”

“他晚上出去了。”

“什么？哪有刚做手术没几个小时就出去瞎转的。医生呢？”

“在手术室里面呢。”

“要重新手术吗？”

两人进到手术室。

她们的身后，“飞刀”过去，罗雪下意识地回看了一眼。

“飞刀”只得再次回到垃圾站，“耗子”问他：“那你现在去哪儿？”

“飞刀”：“没地方可去，找机会继续打狗，我一定要杀了‘断剑’，以此来惩戒那些骨头不硬的人。”

“你跟我一起住吧。”

“不了，我现在被敌人追捕，跟着你不合适。”

“我就住在垃圾站里，你要嫌弃你就走。这里乱，但四通八达，背后有条河，有情况可以从水路逃走。”

“那给你添麻烦了。”

“耗子”忽然反应了过来：“啊哟，那是他在喊我！”

“谁喊你？”

“过去的那辆吉普车，他不会没事儿喊我的，他可能给我丢了什么东西……”

司令部里，刘司令正在打电话：“……对，张副市长，大半夜搅了你的好梦真是不好意思，你知道的，这个代主任是蒋委员长身边的大红人，官职不大，但能力通天啊，你还是通融一下……我也不知道他是怎么点将就点到吴秘书头上来了，好像他们是同乡……我已经去车接吴秘书了……代主任要求他明天下午2点之前必须赶到南京，所以一早就得走……好的，这个你放心，我会安排的……嗯，谢谢，张副市长。”挂了电话，刘司令指着稿子，“这上面作案时间要往后推……”

黄一彪：“对，既然是共匪作案，这个时间也太早了，改到夜里两、三点钟还差不多。”

“这么迟，第二天见报又说不通了。”

“说得通，特稿嘛，临时撤版加上去的。”

“还有什么事？”

黄一彪：“然后的事，都是我的事了。”说着，就起身告辞。

“不要露出马脚，既然要讹诈，一定要做到事无巨细，面面俱到，以假乱真。”

“司令请放心，还有什么事，应该怎么做，我都想好了，我这就去一件一件落实。”

他们回到了夜市，有夜风吹来，灰尘在打转。“耗子”回忆当时的情况，比试着车上丢东西下来可能落地的方位。但是，“耗子”和“飞刀”在方位扩大了又扩大的地上找了又找，也没发现什么。刚才停落纸团的地方，也已不见了纸团，可能是被风吹跑了。

夜很深了，但特务处一片繁忙，好几个特务，都手忙脚乱地在伪造“警犬”的信件，他们有的在成堆的废报纸上剪下一个个字，有的在贴字，江文书在模仿“警犬”通信簿上的字体写信封。信已经堆了厚厚的一摞。

黄一彪进来，对大家好话满嘴：“辛苦辛苦，天都快亮了，怎么样了？”

江文书指着通信簿：“按照这个上面的地址，本市的人不到一半了。”

黄一彪摸着一摞信：“你们的速度很快嘛。”看看江文书仿的字，“哟，秀才，还行啊，挺像回事的。你这个本事不小，将来可不许模仿我的字干坏事。”

大伙都笑了，手上的活并没有停下来。

在地下室的漆黑之中，机器电源等亮点显得格外扎眼。借着这亮点，依稀可见两个趴在案头的脑袋。电波声一响，两只脑袋触电似地立起，同时灯亮。

“火龙”：“怎么这时候出来联络？”

“老虎”：“是谁在呼叫？”

“南京。”

“这边听到了没有？”

“还没有……噢，出来了。”

有两个电台声，一起一落，声调不一，听来明显比刚才紧凑、丰满而动听。

“耗子”不死心，天刚亮透，就又和“飞刀”来到夜市寻找。地上湿湿的，看来夜里下雨了。后来，在路边一隐蔽处，他们还真找到了纸团。但是，雨水已经把所有的字化成了墨水。

“耗子”正捧着“墨水”出神时，一辆警备司令部牌照的车从他旁边驶过，“耗子”眼巴巴地望着车子远去，好像车里的人还是钱之江，而钱之江还会像昨晚一样丢下东西。事实上，钱之江精心策划并且有望送出的一份补救情报，在雨水里泡汤了。

车内是刘司令和黄一彪，司令在后，说话时，黄一彪不时地回过头来。

刘司令问：“几点钟到的？”

黄一彪：“凌晨三点一刻。”

“住在几号楼？”

“七号楼。”

“那曾经是我前任们养妾的地方，多的时候一人养两个。”

“那地方相对隐蔽，离餐厅又不远。”

“关键是那房子空着。你知道为什么空着吗？”

黄一彪不答。

“给我留的。他们以为我也会像前任一样私养个小老婆。我养了，大家也都跟着养了，是不？可我不养！我不养，大家就没法儿养，不是我傻，也不是我就不近女色，而是我想当一名像样的军人。”

黄一彪点头称是。

“蒋委员长发起‘新生活运动’，我必须带头身体力行，讲究礼义廉耻，衣食住行要‘整齐、清洁、简单、朴素、迅速、确实’，以‘八一德’为

道德标准，这样方能达到改造社会，复兴国家之目的。”

车子开过一个邮局，两名特务正往邮筒里一封一封地塞信。

黄一彪提醒司令：“你看，司令，就为了这些信，几个人都熬了通宵。”

“死人又活了，这件事情做得好，下一步就看你的运气如何了。”

黄一彪自信地：“我相信接到信的这些人里面，起码会有一人是他的同党。只要有针，我就不怕大海里捞针。”

在地下室内，电波声已逝，室内静得可以听到电流声。“老虎”正在伏案译电。

“火龙”问：“译出来了吗？”

“老虎”：“嗯。”

“是什么情报？”

“有个我们的同志今天就要离开上海，去南京。”

“谁？”

“张副市长的吴秘书。”

“火龙”脱口而出：“不就是我们的‘警犬’同志吗？”

“老虎”点头。

“火龙”：“他走了，以后‘毒蛇’同志的情报怎么传出来？”

“老虎”：“是啊，如果敌人近期换密码，‘毒蛇’又不能及时提供，我们不就瞎眼了。”

“我上去。”

“干什么？”

“跟‘大白兔’汇报啊。”

“老虎”看看闹钟：“他可能还在睡觉，等等吧，他会下来的，你再睡会儿，离会议还有好几天呢，有我们熬的。”

“火龙”：“你睡。”

“老虎”：“你睡！”

在早晨逐渐明亮的光照里，刘司令的车驶进招待所。招待所是洋派建筑，有经过精心修理的花草树木，有开阔的空地和休闲场所。与其说它是招待所，倒更像是疗养院。车子最后停在七号楼前的空地上。

七号楼是一栋三层楼。楼前有一片空地，走动两个荷枪的哨兵，还有一块明显临时立的“军事重地，闲人莫入”木牌。陈司机也被列为闲人，当他随司令他们一起往前走时，哨兵客气地挡住了他。

哨兵：“对不起，请在黄线外等候。”

陈司机愣了一下，看地上确实有一道新画的黄线。这种情况并不多见，陈司机狐疑地向七号楼里看了一眼。

虽然天还早，但楼里的人好像知道刘司令要来，都已经起了床，早早地在一楼的会议室里等着。从窗户看见司令来了，都出来迎接。司令见了他们，很客气的样子，抱拳，对大家说：“各位辛苦了，深更半夜把你们拉出来，可能都没休息好吧？”

众人七嘴八舌地喊着司令，跃跃欲试地想发问。

司令摆摆手：“好好好，我知道你们心里有想法，不理解，所以这不一大清早就赶来看你们来了。现在我们先去吃饭，我请大家一起用个早餐，给你们压压惊。走走走，先吃饭。人是铁，饭是钢。”

钱之江在人后不发一言。

司令招呼钱之江：“老钱，走啊，你带个头。”

钱之江应着。

唐一娜：“刘司令，还是先说事吧，什么都不知道就来到这儿，真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心里直打鼓，哪吃得下饭啊。”

司令笑着说：“我是担心你知道了事情，心里一急，就更吃不下饭了。走走，听我的，先吃饭。看看人家钱总，姜还是老的辣，遇事波澜不惊，再风雨欲来，也似闲庭信步。大将风度啊，有你等晚辈学的。”说罢率先走了。众人满腹狐疑地跟着走。

钱之江反而拉在最后。

黑暗中，双手端着早饭的罗进摸摸索索地钻进布帘，凭着机器电源指示灯的亮光，来到工作台。

罗进：“嗨，醒醒，醒醒了。”

没人反应。

罗进用更大的声音：“嗨，快醒醒，吃早饭了，大饼油条，刚出锅的。”还是没反应。他想了一下，模拟起发报的声音，“滴哒，滴滴哒，滴滴滴哒哒……”

“滴哒”声一响，“火龙”和“老虎”都不约而同地醒来了，同时灯亮。灯光下，罗进看着他们，大笑不止：“看来我的嘴，还是部不错的发报机。”

在餐厅包房，众人在吃早餐，很慢，除了司令吃得津津有味之外，其他人似乎都味同嚼蜡。钱之江放下碗筷，擦擦嘴。

刘司令：“这么快就吃完了？”

钱之江：“今天我值班，送的晚饭米饭太硬了，我的胃又不舒服了，吃不下多少东西。”说着，起身要走。

童副官一伸手，坚决地：“一起走！”

钱、汪、唐都愣了一下，汪和唐正吃了一半。

钱之江若无其事地重新坐下来：“没关系，我等你们吧，一个人先回楼里也没什么事，在哪儿等都是个等。”

天天在机关大门口等父亲下班。

哨兵：“你等谁？”

天天：“等我父亲。”

“你父亲是谁？”

“我不告诉你。”他开始还是很高兴的样子，但父亲迟迟不出来，让他失望极了。

哨兵：“回去吧，你父亲可能早回家了。”

“不可能，我跟他讲好的，他……爸爸怎么还不出来……”

“你爸是谁，说不定我认识呢。”

“钱之江，你认识吗？”

哨兵想了想，摇摇头：“不认识。但我想你爸肯定已经回家了，现在都几点了，值夜班的人早都走光了。”

罗进开始看电文：“……务必在下午2点之前赶到南京。这么说，他现在可能都已经走了。”

“火龙”在一旁一边吃着饭，一边说道：“这对我们不利。”

“老虎”：“当然不利，起码我们少了个同志，而且是很关键的同志。‘警犬’这一走，谁和‘毒蛇’联系？”

罗进阅罢电文，疑惑地：“怪了，昨天下午我在市府见到他，他都没说要走的事，怎么说走就走了。”

“火龙”：“当时他可能还不知道吧。”

“老虎”：“说不定现在都不知道呢，电报是早上六点钟发过来的。”

罗进：“这事蹊跷，你们快吃，我去核实一下。”说着就走了，走得很仓促，很着急，让屋里的气氛一下子变沉重了。

“火龙”吃了一半的油条，挂在了嘴角上。

罗雪看看墙上的钟，已经快八点半了，而父子俩却还没回来，电话响了。

罗雪接电话：“对，我是钱太太。……哦，他不回来了，他去哪里了……他什么时候能回来呀……好的，我知道了，谢谢。”她挂了电话，准备出门去找儿子，不料儿子已经回来了。

天天一见母亲，就扑在她怀里，委屈地哭了。

罗雪：“哭什么，爸爸有工作，他又不是不回来了，只是今天不回来了……”她说，语气不觉越来越沉重了。

天天：“明天我又要上学了……”

“我叫婆婆把那块留给爸爸的松糕给你，还好爸爸不回来了，要是他回来，还有你吃的？”

天天破涕为笑，认真地点点头。

罗进在打电话，但老是没人接。适时，“猴子”急冲冲地跑进来，递上一张报纸，说：“罗会长，你看。”

此刻街头，报童正在叫卖报纸：“卖报，卖报，有特大新闻看啦，共匪勾结黑社会，深夜血洗秘书楼……卖报！卖报！”这是一个极具吸引力的新闻，立刻招来很多人买报。

报纸上，大标题，还配有秘书楼的照片。

罗进看完报纸，愣了很久，没说话。

“猴子”：“这肯定不会是我们干的！”

罗进：“怎么可能是我们呢？里面有我们两位同志……‘警犬’，还有‘母鸡’。糟了，我看是要出大事了！这样，你马上去张副市长那里，权当找不着我，是去他那儿找我的。如果能见到‘警犬’最好，见不到人，可以探探情况，报上不是说他九死一生，幸免于难嘛，打听一下也是很正常的。”

“我这就去。”

除黄一彪和刘司令外，其余每人手上都捧着一份报纸在看，看得自然是惊惊叹叹，议论纷纷。司令和黄一彪一直用心观察着他们的神态。

表现最热烈的是唐一娜，最冷静的是钱之江，他几乎没说什么话，顶多是别人跟他说，他附和一下。

唐一娜：“哇，这太可怕了。”

汪处长：“这些狗日的共产党，简直要遭天杀！”

童副官不解地：“怎么……为什么要杀这些秘书呢？”

唐一娜：“这还不简单，秘书知道的事太多了，手上有情报啊。”

汪处长：“还有一个原因，做秘书的都是些白面书生，没什么戒备，好杀。”

唐一娜：“太卑鄙了，实在是太卑鄙了……”转身对旁边的钱之江，他已经在看报纸的其它版了，“钱总，你说呢？”

钱之江抬起头来：“……这些和你有关系吗？”

唐一娜顿时噤声。

钱之江：“但你为什么要让你看这份报纸有关系。”他又翻过一版去。

七号楼已经被监视了。望远镜里，全景收小，至一个窗洞又一个窗洞，里面都无人迹，最后至会议室的窗洞，先看见司令的头，移动一下又看见一个人头，再移，再看见一个人头……

刘司令看差不多了，敲敲桌子：“都看完了吧，看完了我们就开会。”

人们纷纷收起报纸，坐好。

司令清了清嗓子，说：“事情发生在昨天半夜，报纸上说死了八个人，其实是九个，因为死的八个人当中，有一个身怀六甲的孕妇，她应该算两个，还有一个是来不及看一眼这个世界的婴儿。这件惨案的唯一幸存者，报上也说了，就是张副市长的秘书吴天智先生，他是真正的幸运儿，昨天傍晚他临时接到通知，要调他去南京委以重任，他一高兴，晚上就约了个把知己出去喝酒，其实就是这一场酒救了他的命，等他回到家，整栋楼已经血流成河了。”

大家低声在底下议论开来，不时发出“啧啧”感叹的声音。钱之江目不转睛地看着刘司令，听他接着往下说。

司令：“……我们经常讲共产党怎么坏，怎么没人性，怎么臭名昭著，怎么共产共妻，其实他们比我们说的、想的、看的还要恶得多，毒得多，狠得多，这件事就是铁的证据。所以，蒋委员长为什么要调动千军万马，下定决心，誓把共匪剿灭到底，这就是理由。我可以告诉大家，大家可能也知道，前线形势很好，剿匪行动已经进入了倒计时，正如蒋委员长所说的，快则三个月，慢则半年，一定要划个句号。但是，正因为如此，共匪的破坏行动也变得更加疯狂，更加惨无人寰，所谓穷寇如恶鬼，最后的挣扎往往是最可怕的。现在，共匪已经在全国各大城市大肆搞起什么革命行动，昨晚的惨案就是他们在本埠开展流氓革命的第一个行动，然后还有第二个、第三个、第四个……我们能任其流氓下去吗？当然不能！坚决不能！那怎么样才能扼制、粉碎他们的阴谋呢？就有劳各位了，有劳你们三位了。”对黄一彪，“把东西发给他们。”

黄一彪发给钱之江、汪洋、唐一娜三人各一份电报。

司令：“这是什么？你们比我知道，是一份电报。是谁的电报？不是我们的，是共匪的。这是黄处长刚从一个共匪分子手中缴获的，据我们所知，这是共匪在本埠实施流氓行动的一个计划表。”他的目光在三位身上停留了一下，继续说道，“现在你们该知道了，我为什么三更半夜把你们拉出来，集中到这里，就是要你们来破译这份密电！”

钱之江的眼睛扫向电文。

刘司令：“俗话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现在用你们的时候到了，能不能粉碎共匪的流氓行动，就看你们的了。我相信你们一定不会让我失望的，你们三位，噢，汪洋是前任总破译师，你钱之江是现任总破译师，唐一娜小姐可能就是将来的总破译师了，总之，我对你们充满信心。老实说，我没有恐惧，只有希望，希望你们在这里能抛开一切顾虑，集中精力，挖空心思，尽快破译这份密电。工作中有什么困难，生活上有什么要求，全找童副官，他在这里全权代表我，负责你们的安全和日常生活。”对童副官，“安全是大事，军人一旦有了重要任务，就会有巨大安危之险，他们的安全就交给你了。”

童副官：“请司令放心。”

刘司令：“不过，也不必过分紧张，我已经抽调了半个连的卫兵布置在这里，应该说你们的安全是绝对有保证的。真正不安全的是电报上面的人，等你们破译了密电，上面说不定有一大堆共匪暗杀对象的名单呢！”会议已至尾声，司令客气地询问，“大家还有什么要求？尽管说。”

汪洋问：“有资料吗？”

黄一彪：“哦，这里有一些，不知有没有用，你们先看看吧。”

钱之江：“时间？”

刘司令很干脆：“当然是越快越好。但是，最迟，不能迟过11日，也就是只有三天时间。”

唐一娜叫了起来：“天呢，就三天？”

司令起身，准备告辞：“我等你们的好消息，也希望你们有好运气。”司令郑重地与三人一一握手，与童副官和黄一彪一道离去。

这是刘司令跟大家玩的一个游戏，而真正怀疑这是游戏的，大概只有钱之江一人。因为那么多同志的牺牲，“小马驹”的失踪，“断剑”的叛变，接二连三的事件发生在一天之内，都使他感到了山雨欲来风满楼。

会议室内，钱之江、汪洋、唐一娜三人，他们的目光都异样地看着面前的讲义夹，像害怕看到它，又像想彻底看透它。

汪洋拿过讲义夹，翻开来看了看，里面有各式各样的纸张，说：“资料倒有不少。咱们先分头看，怎么样，老钱？”

钱之江不答，只伸出手等汪给资料。汪取出一部分给他。钱之江取

了资料，起身就走。走了两步，觉得手上空荡荡的，又回身到桌上拣回佛珠，走了。

汪洋又取一部分资料给唐一娜，目光依然看着离去的钱之江。

唐一娜接过资料：“汪处长，你一向是破译共军密码的高手，但愿你这次不辱使命。”

汪洋茫然地望着钱之江的背影：“我倒希望我们的钱总又做个好梦，他曾经在梦中破译了日本第三舰队的密码。”

罗进跑进地下室，说：“你们看，今天的报纸。”

“老虎”看了，气愤地：“这简直是丧尽天良！还想嫁祸于人，太下流了！”

“火龙”：“敌人在搞什么名堂？”

“老虎”：“好在‘警犬’同志没在家。”

罗进：“我怀疑‘警犬’可能也牺牲了。”

“老虎”：“上面不是说他幸免于难嘛。”

罗进：“这上面的话你能信吗？虽然刚才我给他办公室打电话，接的人说他去南京了。可是，我总觉得这不大可能。”

“老虎”：“为什么？”

罗进：“那楼里还有我们一位同志，就是报纸上说的，那两个守楼老头当中的一个，叫老金，地下代号是‘母鸡’，事实上他是‘警犬’的父亲。”

“老虎”：“他死了？”

罗进：“是啊，你们想，父亲死了，他哪还会有心情去南京？再大的事也没有父亲的死大。”

“火龙”：“他们父子关系是公开的吗？”

罗进：“那倒没有。”

“火龙”：“既然父子关系没有公开，那他也不可能公然表示悲痛啊。”

罗进：“但是，这事……我总觉得太突然，太奇怪了……”

“火龙”：“这到底是谁干的？我觉得这……也不像是敌人干的，他们就是要抓人，也不应该杀那么多的无辜者。”

“老虎”：“那是谁干的？”

“火龙”：“是青红帮，这么狠，又没章法。当然我也是在分析，最好是能跟‘警犬’同志联系上。”

老虎”：“他不是去了南京吗？怎么联系？”

罗进：“只有等了。只要他没出事，是去了南京，我想他一定会跟我们联系的。”

正说着，敌人的电台冒出来了。三人猛不丁被电波声吓了一跳。

第二十四章

汪洋，钱之江，唐一娜被一架望远镜——严密监视着。汪洋老实地趴在桌子上，一边看资料，一边作着笔记，显得认真而又辛苦。唐一娜面对厚厚的一叠资料，愁眉不展的。她忽然站了起来，冲门外大喊了一声：“童副官，你来一下。”

而在七号楼钱之江房间，他像只困兽一样，出神地在床上打坐，面前放着那份电报。门外，童副官走了过去，显然是去唐一娜的房间。

钱之江“霍”地跳了起来，跃过沙发，来到墙前，来来回回地走着，墙上贴满了资料。从开始到现在，他的目光不论在何时何处总是仰视或者平视，从没有往下看的时候。他的手上，除了玩转佛珠之外，也很少拿别的什么东西。

罗进和“火龙”都在焦急地看“老虎”译电。

“老虎”：“不好，上海方面的敌人截获了我们一份重要密电，要求南京派密码专家前来帮助破译。”

罗进：“是什么密电？”

“老虎”：“上面没说。”

罗进拿过看电文。

罗进：“呼叫‘彩云’，准备发报。”

“火龙”投入工作。“老虎”作好记录的准备，看着罗进。

罗进在拟电文：“据悉，‘警犬’离沪赶宁，情况不明，望查。另敌报，刘部向南京求助，可能截获我军重要密电，请求破译专家赴沪协助破译。白兔。”

此时“火龙”已经和对方联络上，正在作发报前的“对话”。

不知为何，二人吵了起来。

唐一娜：“童副官，话可不能这么讲，司令不是说了，我们有什么生活上的要求都可以跟你提，现在怎么就不能提了？”

童副官：“那要看是什么要求？”

“我的要求怎么了？女为悦己者容，我出来的时候连雪花膏都没带，

你要我给脸上搽什么？”

“什么都不要搽。女为悦己者容，这里有悦你的人吗？”

唐一娜本来心里就烦，此时气愤不过，抬手给童副官一个耳光。童副官一急，脸都红了，拔出枪来。

汪洋从房间里跑出来。汪洋：“哎呀，这是干什么？以和为贵！和为贵！同仁之间，要团结，这可是蒋委员长要求的。”

童副官气急败坏地：“唐一娜，你真以为这是在贵州、在你家的地盘上呢？”

唐一娜：“你要在贵州、在我家的地盘上，我老子早叫你吃了枪子！”

钱之江仿佛没有听见外界任何的动静，专心一致地看着两面墙上的资料。他上前一步，把一页资料移到了另一面墙上。外面传来唐一娜和童副官争吵哭闹的声音。钱之江做完这一切，才慢吞吞地出去。

童副官被汪洋从唐一娜房间里劝了出来，见到钱之江，他一瞪眼睛，回过脸来，冲屋里骂道：“唐一娜我告诉你，我老婆再凶，都没打过我的脸。你这一嘴巴打的好，会有人找你算帐的！一定会有人找你算帐的！”转对钱之江，“老钱，这件事情千万不要让我太太知道，我太太那个脾气，不把她唐一娜的脸打得稀巴烂才怪！好男不跟女斗，我斗不了你，自然有人斗你！”

钱之江没有言语，绕过童副官，进了唐一娜的房间。唐一娜见钱之江进来，一委屈，掉下泪来。

唐一娜：“……没他那么说话的……没他那么欺负人的……不就因为我单身一人在上海，不就因为我是女流之辈吗？”

钱之江叹了一口气。

街道上，“猴子”驾着罗进的车，行驶在回商会的路上。此刻罗进在办公室内焦急地等着他回来。罗进犹豫之后，还是拿起了电话。

电话响了，却是天天跑过来接。

当电话接通了，罗进像接通了什么开心的开关，一下子变得笑咪咪的：“哦，你好啊，天天，知道我是谁嘛……对，我是舅舅……”

天天认真地：“我没想到是舅舅，我以为是爸爸，他说早上要回来可

没回来，说话太不算数了……”

“猴子”急冲冲地跑进办公室时，罗进正在跟天天说“再见”。

罗进放下电话，急不可待地问：“怎么样，见到人了吗？”

“没有，‘警犬’已经出发去南京了，乘早上八点的火车走的。”

“走了，肯定吗？”

“是张副市长亲口跟我说的，还说他走得太急，没有和诸位老板告别，请你们多多海涵呢！”

“这么说他还真幸运……”

“张副市长也这么说。”

“张副市长说了他昨晚在哪里吗？”

“说的和报纸上写的一样。”

“你感觉这会不会是个圈套？”

“你怀疑‘警犬’没走？”

“我担心他昨晚就出事了，说他去了南京只是为掩人耳目。”

“那……我们拦截的敌人电报上不也这么说的？”

罗进叹了一口气：“我们现在和‘毒蛇’联系不上，电报是否准确都无法证实，快成睁眼睛了。”

“猴子”问：“‘毒蛇’也失踪了？”

“不是失踪，但跟失踪差不多。”

此刻在南京机房，代主任把一份电报丢在报务员面前。代主任：“马上发出去。”

报务员：“是用新频率还是老频率？”

“新老频率都发。”

报务员抬头，纳闷地问：“这什么意思？两边都发，这到底是真报还是假报？”

“这是真报。”

“那就不能在老地方发，发了共匪拦截了怎么办？”

“就让他们拦截。如果我们在老频率上总是发假报，会引起他们怀疑的，真真假假才能迷惑人，才能把他们钓住。真作假时假亦真，听我的，两套频率都发。先在老地方发。”

报务员开始在老频率上呼叫。

地下室这边果然很快就听到了南京的呼叫，“火龙”忙着抄报。当罗进下来时，“老虎”刚译完电报。

罗进：“什么情报？”

“老虎”递上电文：“南京有要人来上海，下午两点钟到，叫这边去车站接人。来的是一位密码专家。”

罗进看罢电文，莫名地对着电报说：“我倒是觉得你来得正好，但愿你别不来。”

“火龙”莫名其妙地：“你这说的是什么意思？”

罗进严肃地：“我在怀疑……敌人的电台……怎么说呢，我冥冥之中有一种不好的感觉，担心敌人在搞鬼名堂。”

“老虎”：“你怀疑这些电报是假的？”

罗进：“就看下午来不来人了，来了，就假不了；没来，就难说。”

“火龙”：“那这事要不要向‘彩云’报告呢？”

罗进：“等见了人再说。喂，‘火龙’，我发现你现在知道得太多了……”

“火龙”笑笑，指了一下机器：“是它告诉我的。”

罗进问：“你知道‘彩云’是什么人吗？”

“火龙”：“知道。”

“什么人？”

“管你的人。”

罗进无奈地笑了笑：“你确实知道的太多了。”

“老虎”：“这对他不好。秘密往往伴随着危险，推理小说都这样写。”

罗进：“对他不好就是对你不好。不过，只要知道了不说，也没什么不好的。”

“老虎”：“放心，我们想说跟谁去说，整天猫在这儿，除了你谁也见不了，要说也只有跟你说。躲进小楼成一统，不知春夏与秋冬。”

罗进：“你还是多跟‘火龙’说说吧，多好的机会，可以重新谈一次恋爱。

“火龙”：“我宁愿去打仗，也不愿意窝在这里谈恋爱。我跟你提好几次了，你还没有给我们带下来？”

罗进：“什么？”

“火龙”：“毒药，可以随时终止生命的毒药。一旦暴露，我们会毫不犹豫地吞下去，绝不能被捕。”

“老虎”：“对，做我们这个工作，知道的太多。革命者视死如归，才会含笑九泉，人在电台在。”

罗进：“什么死不死的？我们不要死，我们要活，活到共产主义实现的那一天。解放全人类，解放天下所有受苦受难的穷人，解放中国！”

钱之江从楼上下来，看到童副官还在发呆，问：“在想什么呢？还在生唐参谋的气？天下唯女子和小人难养也，孔夫子老早就说了，你还有什么想不明白的？”

童副官：“有事吗？”

“资料都看得差不多了，汪处长请你召集大家开个会。”

“我先去请示一下刘司令。”

“司令不是说你可以全权代表他吗？”

“我连自己都不敢代表，何谈得上代表别人？”

“非常时局之下，人生更加无常，看来你还知道自己是几斤几两。唐参谋也是错怪了你，你有名而无实，但凡你有让她回去取雪花膏的权

利，我想你一定也是会怜香惜玉的。”

童副官感动地：“知我者还是老钱你呀！不象唐某人那个泼妇，头发长见识短，到处乱踢乱咬，咬的都是好人。”

在罗进办公室，他交待司机“猴子”：“你下午去只要留心两件事：一、两点钟，南京有没有火车开过来；二、如果有，是几个人，谁去接的他们。”

“猴子”：“知道了。”

罗进提醒：“换一辆车去，不要让人看见。”

桌子上铺满了资料，汪、钱、唐、童四人分两边坐着。汪在说话时，经常向童投去诚恳或者忠诚的目光。

汪洋清了清嗓子：“资料大家都看了，有什么想法，哪怕是一个荒唐的念头，也不妨说出来，互相交流一下。童副官，你看呢？”

童副官毫不领情地：“这里没有官衔，只有任务。你们说你们的，不要在乎我，就当我不存在。”

钱之江打趣道：“除非你是空气。”

汪洋干笑一下，也许是为了掩饰自己的尴尬，继续说道：“破译这个东西，我们常说怕想错了，只怕没想法，没念头。我个人直觉，这份密电的密度少说有一级，不排除特级。”

唐一娜按捺不住地：“如果是一份特级密电，那我们只有死路一条了，谁能在三天这么短的时间里破一本高级密码，除非他不是人是鬼。钱总，你说呢？”

钱之江反问：“唐参谋，难道你认为这不是一份高级密电？”

唐一娜埋头无语。当她一抬头，看见汪、童都盯着她，在等她作答，自暴自弃地：“反正……我是不行的，就看你们两位了。世上没有哪一部密码不是在有意无意间破译的，象我们这样有意而为之，恐怕不光需要远在星辰之外的好运气，还靠谁家的祖坟上冒出青烟……”

汪洋“咳”了一声，打断了她，对钱之江：“老钱，你先谈谈吧。”

钱之江：“好，我先来说一下。我觉得现在我们第一步，也是最关键的一步，是要猜准电报里必定有的一个字，或者一个代号，一组数字。”他在一页纸上写下什么，然后将这页纸推给大家，“我已经作了83

种猜想，算是抛砖引玉。”

唐、童、汪三人都凑过来看这页纸。纸上面有这些字：沪 上海
黑势力 暗杀 不择手段 配合 捣毁 切断 反围剿 利用 勇敢
坚决 本月 争取 敌军 南京 电台 151 252 353 454（系部队番号） 中央 毛泽东 周恩来 行动 攻下……等等。

汪洋看了，也拿出一页纸，兴奋地：“啊，老钱，你看，我这里有一半多跟你想的是一样的。你们看，是不是？”

童副官看着，道：“英雄所见略同嘛。”

汪洋得意地：“这就好了。”吩咐唐一娜，“小唐，你马上去验算。以后就这样，我和老钱负责提供想法，具体验算工作由你负责。我还有个建议，老钱，我是抄报出身的，对部队番号、代号比较熟悉，可以由我来重点猜测，你主要在文字上多下功夫，怎么样？”

钱之江爽快地答应了：“行。”

汪问童：“你说呢，就这样吧？”

童副官：“你又搞错了，这里要听你的，我是你们的勤务兵。”

唐一娜狠狠地白了他一眼。童刚要发作，被钱之江在桌子底下踢了一脚。

在家属院门口，天天和罗雪在等车。天天翘首以盼。

罗雪：“看你猴急的！”

前方出现一辆车子，天天马上叫了起来：“妈，你看，那是不是舅舅的车子？”

母亲：“好像是。”

天天高兴地跑上前去。果然是罗进的车。

罗进下车来，先恶狠狠地亲了天天一下，跟罗雪，既是“兄妹”，自然也是亲热地搂了她的肩膀。

罗进对天天：“走，我们去看电影。”

天天高兴得手舞足蹈。

罗雪：“还不谢谢舅舅？”

“谢谢舅舅。”

罗进：“不用谢。”

天天：“你比爸爸好。”

“这你就错了，你爸爸才好，他专门喊我来接你的，说他有事，来不了，让我替他带你去玩儿。”

“爸爸在哪里？那块松糕我没舍得吃，还给他留着呢。”

这会儿，钱之江踱步思索着，一会儿看这边墙上的资料，一会儿在对面墙上的黑板上写点什么。他像进入了忘我之境，正在努力破译。一只小虫子从他脚面上爬了过去，他毫无知觉……

“猴子”买来票，天天兴高采烈地跟着他进去看电影了，和妈妈、舅舅挥手告别。

钱之江看着电文，脸色越来越难看。他不由念出声来：“……这部密码我要破，检举自首都欢迎。过了这村没这店，错过机会莫后悔……”末了，他惊愕地瘫坐在床上，傻了一样，眼睛发直，屏住呼吸。

额头上，冷汗大作。这是在钱之江破译生涯里前所未有的，因为他破译的是他自己的判决书。同时他也意识到，他给“耗子”扔出车外的纸团，这份情报并没有送出去，而“警犬”可能出事了。

他把拳头捏得格格响。

罗雪和罗进在一家咖啡馆里喝咖啡，一边说着闲话，一边交流着“情况”。

罗雪：“……天天打昨天放学一回来，就开始想着今天要看电影，一大清早就起床了，去接他爸下班，没接上，回来还哭了一鼻子，直到你打电话来，答应带他来看，才又高兴了。”

罗进：“以前有这种情况吗？”

“有，但一般事后都会亲自打个电话回来。这次，他是托人打回来了一个电话，三言两语，对方就说他暂时回不了家，上级有重要任务要他去完成，我也没好多问。”

罗进问：“打电话的人你认识吗？”

“不认识，他也没有自报家门。”

“敌人截获了我们一份密电，我估计他是去参与破译了，南京还要专门派来一个密码专家。”

“是吗？什么密电？”

“不知道。”

有侍者走过来。”

罗进换了个话题，问：“天天的学习成绩怎么样？”

“忽好忽坏。”

“外甥象舅，跟我小时候一样。”

罗雪笑了，压低声音：“象假舅。他们处长汪洋，还有我们家隔壁的童副官，昨天晚上突然都被叫走了，到现在还没看见回来，家里人也不知道他们去了哪里，我分析他们和老钱应该都在一起。”

“没事就好。”

“可我右眼皮老跳，昨晚还做了一个恶梦。”

“我亲爱的妹妹，共产党人可都是唯物主义者，别神神鬼鬼的。你丈夫命大，有马克思保护着，他不会有事的。”

“我十几岁就跟了他，他带我参加革命，又介绍我入党。我习惯了跟在他后面做事，他不在，我一个人走路会慌，会不敢关灯睡觉。很多时候，我都想是他身上的寄生虫，这样就可以粘着他，永远不离开他。”

罗进看了她一眼：“就粘着他了，你还怎么工作？”

侍者过来，罗雪眼泪已经流了下来，她赶忙掩饰地，放大了声音：“哥，你说他这样我怎么过得下去，我对他哪点不好，他要去外头养小……”

罗进也配合地拍拍她的手背，掏出手绢来，递给罗雪。罗雪擦着眼泪，却越擦越多。

侍者上来，又将一叠纸巾放在托盘里，递给罗雪。

唐一娜趴在桌上验算，嘴中念念有词的，算出来的草稿放在一边。突然，汪洋鬼似的进来，把唐一娜吓了一跳。

唐一娜：“你鬼鬼祟祟的干什么？”

“我好好的进来，怎么叫鬼鬼祟祟了？”

“你来干什么，你还有时间串来串去的？”

汪洋“啪”地把一页纸放在她眼前，回敬道：“没有我和老钱提供这些东西，你能凭空算出一片天来？”

唐一娜轻蔑地看看他提供的那张纸，带点揶揄的口气：“哦，又有珍贵的想法了。我看这次汪处长是特别的用功，是想把钱总比下去吧？”

汪洋冷笑了一声：“你不要挑拨我和钱总的关系，我和钱总的关系也不是你挑拨得了的。”

“那当然，你们是什么关系呀？”

“老关系。”

“老得在吱吱嘎嘎地响。”

汪洋问：“你这话什么意思？”

“就这意思，老关系的意思。”

汪洋反问：“那你跟钱总是什么关系？”

“新关系。”

“卿卿我我的关系，搂搂抱抱的关系。”

唐一娜听不下去了，“呸”了他一下。

汪洋笑了：“有什么不敢承认的？承认了也不会跌面子。看你们在舞会上眉来眼去的样子，谁看不出来？也就是钱太太看不出来。”

唐一娜拉下脸：“你还有事吗？三天时间，倒计时，一分一秒可都在减少……”

“钱总有新想法吗？”

“没有。我不是说了嘛，这次主要看你的了。”

“钱总可是破译密码的一把高手。”

“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谦虚了？”

“什么谦虚，我说的是大实话，人家钱总的破译功夫绝对只在我之上，不在我之下。”

“我看不见得，要不怎么是你当处长呢。”

“人家以佛眼看世界，不稀罕这些。”

“主要是你太稀罕了，上窜下跳，他想当也当不上。”

“这你就错了，就凭钱总跟刘司令的私交，他要想当这个小小的处长，一句话。”

唐一娜怪腔怪调地：“这葡萄还没熟吧，怪酸的。”

“去去去，你又来了。我知道你希望钱总当处长，可是……我当处长亏待你了吗？”

唐一娜直来直去：“没有，但你亏待钱总了。”

汪洋无奈地摇摇头，嘻皮笑脸地：“唐一娜，我知道你喜欢钱总，所以老是替他打抱不平，说他的好话。可你不知道，钱总只喜欢一个女人，那就是他的太太罗雪。”说完，就飞快地溜了。

唐一娜对他的背影追骂了一句：“你放屁！”

钱之江刚好来到唐一娜的门口。唐一娜脸红了。

钱之江进来：“唐参谋，我来是想问你，童副官同意你回家取雪花膏了吗？”

“同意个……屁！”后面的字没音了。

“小唐，你好歹也算是个大户人家出来的小姐，动辄就跟男人一样脏话连篇，你男朋友要是听见，他还敢娶你？”

“没人娶更好。没听社会上流行的说法吗？这世上最悲哀的一件事，就是一个有才的女子突然之间结了婚。”

“一个有才的女子，首先是要有悲天悯人的宽容之心。童副官不答应你回去，也实属迫不得已，他作不了这个主。”

童副官从外面走过去，似乎停了一下，心有戚戚然。钱之江其实是看到了，他有意而为之。

在咖啡馆，“兄妹”二人继续在交谈。

罗雪：“昨天，天天放学回来，说他在路上看到敌人抓了我们一个人，可能就是在我们医院做手术的那个……”

罗进：“被抓的那个人，地下代号叫‘断剑’。当时里面正在开会，布置特使行动的任务，敌人把他们包围了。为了掩护老钱安全出逃，他们自绝了生路，在老钱跳下去之后，就把暗道门封死了，包括小纸烟店的老板和老板娘，我们一共牺牲了九名同志。那个老板是一名老联络员了，他老婆不是组织的人，无辜被牵连的。‘断剑’在外围担任警戒，所以有机会跳楼逃生。”

罗雪担心地问：“他认识老钱吗？”

“应该不认识，老钱的真实身份是保密的，又是化装参加的会议，他擅长的易容术屡次使他化险为夷，即使有变，也没几人能认出他本人的。最近有些情况我觉得很不正常，不知是为什么，他说起过吗？”

“我们昨天下午通电话，他让我通知‘小马驹’去取一份情报。”

“取了吗？”

“取了，‘小马驹’回来就把军帽放窗台上了，这是暗号，表示任务完成。”

“是一份什么情报？”

罗雪摇摇头。

“那‘小马驹’一定是通过‘耗子’把情报递给了‘警犬’，问题是‘警犬’走了，那情报呢？”

罗雪也感觉到事态的严重：“‘警犬’真去南京了吗？‘小马驹’昨天也是一夜未归，听跟他住同楼的人讲，他临时被派了公干，紧急去杭州出差了。”

“组织上有严格规定，‘毒蛇’这条线上，只能是纵向联络，绝不允许横向联络。‘警犬’走了，我想暂时先让‘猴子’，就是我的司机，跟‘耗子’去接头。”

“这不合适吧，万一有事……对你很不利的。”

“我现在想不出来更合适的人，先顶一下吧。”

“我有消息还是通过老办法，丢在垃圾里？”

“没有十万火急的情况，绝对不要在电话上说，电话窃听太容易了，而且一旦出事，你我两边的人都暴露了，风险太大。我们虽然是假亲戚，但也不能常走动，宁肯绕圈子。老钱的情报，我的电台，都属于绝对机密，任何一方出事，后果均不堪设想。”

罗雪点头。罗进看看手表：“他们该出来了，我们走吧。”

罗雪招呼结账。

罗进：“我来，我比你有权，别忘了，我是商会会长。”

在七号楼走廊，钱之江找到童副官。钱之江：“童副官，我需要打个电话。”

童副官：“给家里？”

“不，给办公室，想查个资料。”

童副官为难地：“这楼里没有电话。”

“这院里都没有电话吗？”

“有是有……只是你不能打。”

钱之江无所谓地：“那就算了。”

童副官压低声音：“老钱，不是我不答应你，而是上面交待下来的，我不执行，轻则丢官，重则是要掉脑袋的。”

钱之江苦笑了一下：“我明白了，我不会怪你的。现在，我们成了木笼子里的鸟，有可能还是玻璃缸里的鱼。”

父亲被困，儿子却兴奋难平，他刚刚跟着“猴子”看完电影回来，此时正不知该用什么语言来表达自己的心情，一边往外走，一边不停地重复着一句话：“妈，电影太好看了……舅舅，什么时候可以再让我看一场电影……”

罗进：“你看见什么了？”

天天：“我看见一朵花，一转眼，变成一个人了，然后又变成了一朵花，然后又变成了一个人。”天天绕口令似的话，说得大家都乐了。

罗雪：“这下你该称心了。”

罗进：“还有称心的，舅舅带你去石门饭店吃饭。”

罗雪：“不必了，你去忙吧。”

罗进悄悄地：“是我们新的联络站。”

钱之江在房间里找着，他背过身去，在台灯罩内发现了窃听器，但小心地，碰都没碰它。他同时感觉到有人在监视自己，有意转回身来，在窗户前做出一副认真破译的样子。

外面，童副官在喊：“吃饭，下楼，准备吃午饭了。”

钱之江听见了，反而躺倒在床上。

童副官敲门：“老钱，吃饭了。磨刀不误砍柴工，吃完了再工作不迟，别太废寝忘食了。”

钱之江磨磨蹭蹭地，站起身来。

汪洋和唐一娜一起下楼。

童副官没有看见钱之江，问：“老钱呢？”

唐一娜：“去厕所了。”

童副官冲楼上，喊道：“老钱，我们先走了，你快跟上来！”

钱之江的声音传来：“我马上下来。”

钱之江从洗手间出来，进了汪洋房间，假装走错房间了，迅速地一转身，就在这个非常短的过程中，他在同样位置上拔了窃听线，又跑了出去。

钱之江从楼里出来，紧跑几步，追上众人。

他抬眼看着太阳，实际上是在用心地观察地形和周围的警卫情况。

七号楼的对面楼，一扇紧闭的窗户里，似乎有望远镜的镜片一闪。

罗进的车停在了石门饭店，这里既可以吃饭也可以住宿，实际是地下党的一个联络站。是一座不矮的西式建筑。

在餐厅包房里，罗进在给罗雪作介绍：“‘公牛’，跟两位比，你是新同志；他，‘山羊’，是这家饭店的老板，我的入党介绍人，老革命了；‘野猪’，老板娘，刚从南京来的。我们是假兄妹，他们是真夫妻，组织照顾他们团圆的。”

大家握手。

罗进对罗雪：“以后，你们里面情报正常渠道受阻，实在出不来，可以送到这里。这地方离你们医院只有几百米。”

“野猪”：“你中午要不想回家，就过来吃饭，吃个饭什么事都办完了。我们这儿厨师做的饭菜，老好吃的，尤其是青葱蒸鲥鱼，还有细肉蛋饺汤，都拿手！”

“山羊”：“这儿又可以吃饭又可以住宿，南来北往的客人很多，属于灯下黑，敌人想不到的。”

正说着，“猴子”带天天进来。

罗雪连忙转移话题：“天天，解完手了？”

天天：“去了。他们的洗手间好干净，还有外国女人的像。”

“野猪”笑了：“赶紧吃饭，我们今天一定上最拿手的菜，招待罗会长一家。”

7号楼餐厅里有不少用餐的人。童等四人走入餐厅时，一个军官看见唐一娜，站了起来，离开座位。

军官惊喜交加：“唐小姐，你怎么也在这儿？”

唐一娜意外地，但好像想不起认识这么一个人了，只好敷衍着：“喂，你好……好久不见了……”

“你不记得我了？在南京雨花台，雨花石，五彩斑斓的雨花石……”

汪、钱、童三人继续往前走，去了包间。

包间的门开着，钱之江看到唐一娜站在外面和军官不知在说些什么，两人突然都大笑了起来。

童副官面无表情地坐下。唐一娜随后进了包间。

汪洋：“他乡遇故知啊！”

唐一娜：“哪里，我想起有这么一件事，但想不起是不是这个人了……”

钱之江的余光一扫——

大厅里，军官正要返回原座，一个便衣走到他身边。军官跟便衣来到了外面。

便衣冷冷地：“看一下你的证件。”

军官问：“你是谁？”

“刚才你和那位女军官说了些什么？”

“你……你想干什么？”

“跟我走。”

军官叫道：“去哪里？我饭还没吃完呢！”

“去了就知道了，那里不会不管你的饭。”

军官简直忍受不了便衣这一套，正欲发火，便衣摊开手掌，军官定睛一看，便衣出示的是一个证件，便无奈又老实地跟他走了。

汪洋在房间内，他显得有点百无聊赖，抄写那份要求他们尽快破译的“共党密电”。

而那边的钱之江则睡在床上，眼睛睁得很大。他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火车远去，发出沉闷的回响。代主任往车站外走去，简单得几乎没有行装。他旁边，三三两两的人。

“猴子”站在高地上，注视着前方。从这里看过去，车站的一切尽收眼底。刘司令迎了上来。代主任此人表面上笑容常开，言语谦逊，实为笑里藏刀之辈，毒辣无比。

代主任：“刘司令，有劳你亲自来接，小弟深感过意不去。”

刘司令：“哪里。刚才久等不来，我倒是有些担心。”

“担心什么？”

“当然是担心你的安全。你如此简衣素行，实出我意料之外。”

“哪里，这一带是你刘司令的地盘，岂有不安全之说。做我们这一行的，没有热闹，没有招摇，务必简单，务必低调，其实，低调才安全。”

“可毕竟代主任此行重任在肩。上午，我先后接到了三位大人物的电

话，都说你这次是代表他们来的，看来南京方面对这事很重视。”

“确实很重视。现在情况怎么样？”

“我看……这部密码，最后还是要靠你代主任亲自来破。”

“谁破是次要的，关键是一定要破。”

刘司令：“我们这就去看看？”

代主任：“到了司令的地盘上，一切客随主便。”

唐一娜摇摇晃晃地从楼上下来。童副官听到声音，从房间出来。

童副官：“怎么，没休息啊？”

唐一娜：“还休息呢，我要累死了，算啊算的，脑子都算木了，全是肥皂泡一样的数字，刚去抓，又破了。”

“你这是去哪里？”

“我去打个电话。”

“这里没有电话。”

“我知道这楼里没有。我去找中午在餐厅里碰到的那个军官，他房间有电话。”

“不行。”

唐一娜急了：“这是监狱还是工作场所，有必要这么紧张吗？”

“他们好象都还在睡觉，你不要大吵大叫。”

唐一娜突然兴奋地：“我有种预感，他们可能快破译密码了。”

“为什么？”

“否则他们责任心这么重的人，怎么睡得着觉呀！”

正说着，楼上有了动静，是汪洋下来了，他接着唐一娜刚才的话：“是睡不着觉了！”

童副官：“哟，汪处长起来了，怎么样，有线索了吗？”

汪洋一脸萎靡，对童失去了往常的尊敬，爱理不理的，只管对唐一

娜：“小唐，去喊一下老钱，我们开个会。”

唐一娜：“又要开会？”

汪洋不知怎么的脾气很大：“必须开！”

唐一娜吓住了，忙上楼去喊钱之江。

汪、唐、童已经就坐，只等钱之江来。钱之江一进来，汪洋就往唐的面前放上了一份电报。

汪洋：“你看看这份电报。”

唐一娜：“这是哪里来的电报？”

汪洋一本正经地：“你先看看嘛。”

唐一娜看电报，也就是他刚抄的那份电报。

汪洋：“老钱，怎么样，这日子不好过吧？”

钱之江用一种异样的目光看汪洋，心照不宣的，苦笑了一下。

汪洋转过头去：“喂，小唐，怎么样，读不出来？”

唐一娜觉得好笑：“汪处长，这是一份明码电报……”

汪洋打断了她，口气变得严肃：“对，这是一份明码电报，你看出来了是不是？好，现在你再来看这份电报。你把司令的密码电报放过来。”

两份电报并排放放在桌上。

汪洋：“请看，两份电报是一样的，这电报是我照着这份密电抄的！”

唐一娜叫了起来：“我的天呐，怎么会是这样！”

童副官：“怎么，汪处长，你把电报破译了？”

汪洋不屑地：“还用得着破，小唐不是说了嘛，是份明码电报。”

唐一娜：“我们怎么早没发现？”

钱之江：“如果司令有一天专门把你喊到一个秘密的地方，郑重其事地问你，唐一娜，你知道我姓什么吗？你会回答说姓刘吗？你首先就

把他姓刘这个事实排除了，然后再苦思冥想他该姓什么。”

唐一娜连声附和：“对对对，就是这样的。这太荒唐了。”

汪看了钱一眼，对他早已破译这份电报不足为怪，反在意料当中：“老钱的比喻很对，荒唐的事你还没看见呢，译出来吧。”

钱之江：“免了吧，小唐，我已经帮你译了。”

钱从一堆纸中抽出一张来，给唐。唐正想看，汪抢先一步拿过去看，完了，直接丢给童。

汪洋：“给你，快跟刘司令汇报吧。”

童副官莫名其妙地拿起电文看，越往下看，目光和手都越是哆嗦，好象那些字里行间透着彻骨的凉气。

钱之江笑着把电文拿到自己面前：“还是我念给你听吧。共匪流氓行动是假，我军窝藏共匪是真。门旮旯里拉屎总有一日要天亮，当了共匪总有一天要被抓。全区第一处，岂容藏共匪？汪钱唐三人，你们谁是匪？这部密码我要破，检举自首都欢迎。过了这村没这店，错过机会莫后悔。”

读罢电文，童和唐跟给冰冻了似的，呆若木鸡。汪、钱因为已经品尝过这个滋味了，现在显得有些无动于衷。

招待所门畅开，虽然有哨兵把守，但人的进出似乎并不严格，想进的人，问一问，就进来了；想出的人，也同样。刘司令的车驶入大门，哨兵见是司令的车，行礼放行。

代主任不高兴地说：“怎么人都关在这儿了？这哪像关人的地方？”

刘司令指指前座的黄一彪：“这是黄处长亲自选定的。”

黄一彪毕恭毕敬地，解释道：“请放心，他们全在我的控制之中。”

代主任：“这地方太大了，人进进出出我看很方便嘛。”

刘司令：“黄处长说，这样才能引蛇出洞。”

黄一彪：“对，我选在这儿，目的就是想‘毒蛇’的同党引诱进来，这是一张张开血盆大口的网。进来了，就绝对出不去。”

车子终于停在七号楼对面的楼前，这里的地势偏高，即使站在楼

下，七号楼也是尽收眼底。三人下车，进楼。陈司机把车开到七号楼那条警戒线前，哨兵马上前来阻止。

哨兵：“开走！”

“我就在这儿调个头。”

“你把车倒回去调头。”

“我车头都进来了……”

哨兵斩钉截铁地：“那也不行！上面有命令，所有人和车都不能越过这条警戒线，否则格杀勿论。”

“这是刘司令的车。”

“这命令就是刘司令下的。”

一行人来到了监视间，这是一间临时布置用来监视、窃听七号楼动静的工作间，房子中间隔着一块比人还高的木板，外边主要是监视用地，里边是窃听用地，支有一个工作台，上面摆着几台机器，电线缠绕着。黄一彪领着刘司令和代主任进来，走到窗前。

代主任：“他们就关在那些屋里？”

黄一彪：“对。你来看，从这里，我们可以把每个房间都监视得清清楚楚。的确七号楼一览无余。”他拿起望远镜。

望远镜里，刚好看见唐一娜气势汹汹地冲进童副官房间。

童副官坐了起来，责问道：“你干什么？”

唐一娜：“干什么，这话应该我来问你，你们想干什么？”

“这还用我说嘛，事情明摆着的。”

“我不是共匪。”

“这由不得你说，嘴上谁都说自己不是。”

“姓童的，我懒得跟你废话，你不配！我要见刘司令。”

“等着吧。”

“等到什么时候？”

“等到你不想见刘司令，刘司令却要见你的时候！”

监视间，代主任放下望远镜，问：“这女的是谁，凶得很嘛，象个母夜叉。”

黄一彪：“她是贵州唐司令的女儿。”

“他的女儿，他爸知道这件事吗？”

“当然不知道。”

“这叫仗势欺人，到了人家屋檐下还不肯低头。如果她父亲官再当大一点，恐怕就连你我都不会被她放在眼里了。”

刘司令：“她敢！我当团长的时候，她老子还是我手下的一个小参谋。贵州一个弹丸之地，他为所欲为也就罢了，想把手伸到大上海，我看还差得远呢！至少差十万八千里。”

代主任：“量她也不敢。在剿共的问题上，蒋委员长的原则从来是六亲不认，只认事实。七号楼里有几个人？”

黄一彪：“四个人。”

代主任：“他们一天24小时都呆在这楼里？”

黄一彪：“不，他们可以出来。一天三次，到食堂吃饭。”

代主任看了他一眼。

黄一彪解释道：“我觉得把他们看得太死，什么人都接近不了他们，共匪死了心，我们也就没机会抓到其他人了。我有意网开一面，让共匪觉得有机可趁，有空可钻，来铤而走险。只要来了，来接头了，明的，暗的，都在我的监视之中。我现在这样安排，他们在屋里，我们就在这里；他们出来吃饭了，我这里的人也全部都放出去，跟着他们去吃饭。餐厅里也暗插了人手，三个盯一个，绝对没问题。”

刘司令：“代主任，你放心，强将手下无弱兵，你的部下个都是好手。”

代主任打官腔：“刘司令，一彪现在是你的人了，怎么能算我的部下？”

刘司令：“嗨，你是朝廷命官，我们都是你的部下。”

代主任：“那你就是一方诸侯喽！”

刘司令：“岂敢！我只是鞠躬尽瘁，替蒋委员长守卫着上海滩而已，上海是东方一颗璀璨的明珠啊！”

钱之江踱着步，汪洋来了。汪洋：“老钱，有烟吗？”

钱之江递烟，并给他点上：“别抽着抽着又上瘾了，我记得贵夫人是不喜欢你抽烟的。”

汪洋：“烟这东西，难怪有人戒不掉，你看，心里一烦，就又想抽了。”

钱之江晃了晃手里的佛珠：“何以解忧，惟有杜康。我是有了它，心里就不烦了。”

“我看你烟也没少抽。”

“我抽烟不是烦了抽，而是高兴了抽。”

“那你高兴的时间也太多了。”

钱之江扬了扬佛珠：“这就是它的力量。用之则行，舍之则藏，古人尚且有如此豁达的处世态度，你我还有什么想不明白的？”

“哼，那也不能卸磨杀驴，说到底，我们也算是为党国尽忠尽孝过，怎么莫名其妙就怀疑到了我们的头上？你说这事荒唐不荒唐？”

“荒唐不荒唐你都说了，人世间就是这样，既荒唐又不荒唐。”他本来就想跟汪说要紧的事，但想到自己房间有窃听，便道，“要说荒唐，我正要跟你说件荒唐事，而且我相信，我说完就会后悔的。走，去你那儿。”说着，假装指了指唐一娜的房间，意思是别叫她听见了。两人出去。望远镜一直看着汪洋和钱之江出了钱的房间，又进了汪的房间。

特务放下望远镜，对监听那边：“注意听他们说些什么。”

他们来到了汪洋的房间，汪问：“到底什么事？”

钱之江：“我想上面怀疑我们，就因为我们看过那份南京发来的电报。”

“可不是嘛，真是倒了大霉，早知这样，老子早走半个小时就好了。”

“那不也少了一个你我肝胆相照、生死与共的机会？人不相处，不知厚薄。有件事，昨天……我……跟你没说实话。”

汪洋问：“哪件事？”

钱之江叹了一口气：“我跟闫副参谋长说过这电报……”

汪洋瞪大了眼睛：“你……那昨天晚上我问你，你怎么没说！”

“谁想到事情会这么复杂，事态会发展成这种地步……”

汪洋干脆地：“那他也该进来。”

“按道理说是这样的，但我想闫副参谋长肯定不可能是共匪。”

“那你说谁是谁呢？你，我，唐一娜，总有一个人是共匪……”

“这……你相信我好了，佛陀说，天黑了，天就要亮了。”

“佛陀说，那你问问佛陀，他该不该进来。你既然跟闫京生说了这电报，他就理所应当是被怀疑的对象。你想过了没有，万一他是呢？我们不就都成了他的替死鬼。”

“那……他万一不是呢？以后出去了，我还怎么做人？他肯定知道是我把他扯进来的。唉，如果昨天知道事情是这样，我也就如实说了，但……当时谁知道呢，人算不如天算。”

“那你想怎么样？”

“我想……我相信闫副参谋长不会是共匪，所以……不算了。君子成人之美，他前一阵子剿杀中共地下党，是立了大功的，正有提拔的机会。将心比心，就是佛心。”

“你就想做好人？”

“不，现在做好人的是你。”

“我做了好人，他也不知道。”

钱之江无奈地笑笑：“他不知道，但佛陀知道。要相信，好人总是有好报的。”

“现在的问题是……那谁是坏人？谁是共匪？你相信他不是，也相信自己不是，然后就剩我和小唐了，那……”

“好了，这件事我也许是为难你了，你看着办吧，反正我是不会说出来的。

“但你已经跟我说了。”

“是，我跟你说了，但我现在和你的身份是一样的，都是被怀疑的对象，说也属于私下交流，我想闫副参谋长即使哪天知道了，也不会太记恨我的。我跟你说了，等于给了你一次做好人的机会，当然也给了你一个告发他的权力，最后怎么办你自己决定，你说，我也没办法；你不说，我想感谢你的不会是只有我一个人，闫副参谋长迟早也会知道的。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做好事是会出门的，一定会出门的。”

汪洋看着钱之江：“还可能有人会感谢我……”

钱之江问：“谁？”

汪洋一字一顿地：“共产党！

第二十五章

在监视间，负责监听的特务摘下耳机，忙着理电线，狐疑地：“怎么什么声音都没有了？中午吃饭前还有呢！线路是好的。”

另外一个特务也皱起了眉头：“他把线碰掉了，还是他发现了窃听，把听头拔了……”

特务来到窗前，举起望远镜，看到汪、钱二人在交谈，道：“你看，汪处长专门把钱总喊到自己房间，肯定要说秘密的事。”

“你觉得他俩是不是共匪？”

“鬼知道。”

罗进的办公室，“猴子”回来了。

罗进：“怎么样，南京有没有来人？”

“猴子”：“来了一个，这边是刘司令亲自去接的。”

罗进松了一口气：“这么说，敌人的电台没问题了。”

“那‘警犬’同志可能也真去了南京。”

“怎么才能尽快跟‘耗子’联系上？”

“他下午经常在澡堂子里给人搓背。”

“你去找他，争取接上头，‘公牛’说他昨天应该有情报送出来，可是我至今还没有收到。”

“会不会是‘警犬’走得太仓促，没有机会给我们？”

“怎么可能，再没机会，他也可以写成信，丢在邮筒里。”

“那今天应该收到了。”

“也可能‘警犬’昨天有事没见到他，这样的话，情报应该还在‘耗子’手上。”

“我现在就去找他。”

“如果见到‘耗子’，你告诉他，‘警犬’走了，以后在夜市跟他接头的任

务就交给你了。”

“我保证不辱使命。”

“一定要注意安全，最近是我地下党组织的多事之秋，珍惜自己的生命，就是对党事业的贡献。”

“猴子”庄严地：“是！不惜自己的生命，是对党事业的忠诚。”

刘司令和代主任、黄一彪正襟危坐，看着汪洋和钱之江进来。童副官改坐在下席，问：“唐一娜怎么没下来？”

汪洋：“问我？我又不是她肚子裡的蛔虫。”

童副官又问：“钱总知道吗？”

钱之江摇头。二人在一侧找位置坐下。

童副官起身，往外走去，他准备上楼去找唐一娜，刚好在楼梯口遇到了她。

童副官责问她：“你到哪里了？喊好几遍了不下来……”

唐一娜不以为然的样子：“就在楼里。我又不是鸟，能有那么大本事飞出去？”

“我在楼里找遍了也没看见你。”

“我在女厕所里，你也去了？你要去了，那你就是流氓了。”

会议室的空气似乎都凝固了。人都已经坐定，刘司令坐的是上席，代主任、童副官、黄一彪坐一边，汪洋、钱之江、唐一娜坐另一边。刘司令从童副官手上接过一页纸，看了看，冷笑了一下，递给代主任。

刘司令：“这是我给他们造的一份密电，你看看吧。”

代主任大声地念道：“共匪攻打我军是假，我军窝藏共匪是真。门旮旯里拉屎……”

在地下室，电话骤然响了起来，“老虎”哆嗦了一下。

“火龙”：“你哆嗦什么，还不是‘大白兔’打来的。这个电话除了他，还有谁知道？”他接起电话。

“老虎”：“什么事？”

“火龙”挂了电话：“要我马上跟‘彩云’联系，他下来发报。”

代主任刚念完电文，刘司令就拍了拍手：“我警备司令部看来真是藏龙卧虎之地啊，三位不愧是破译高手，译出来的电文，和我拟的原文一模一样。不过，光破译这个还不行，这不是真正的密码，真正的密码……”

代主任接过话头：“在这儿——‘汪钱唐三人，你们谁是匪’，是不是，刘司令？”

刘司令：“对，这才是我真正要你们破译的密码。你们自己愿意破最好，不愿意也没关系，代主任是这方面的破译高手，代主任，是不是？”

代主任笑咪咪地：“高手不敢当，但喜欢。因为喜欢，所以刘司令早上叫，我下午就来了。”

两人一唱一和。

刘司令打开皮包，从里面翻出一张纸，说：“要破译这个密码，你们可能也需要一些资料，我这里有一份电报，来，汪处长，你来念一下。”

汪洋拿起电报，有气无力地：“南京来电。共匪中央已委派特使前往上海，并订于本月11日晚7点，在三号码头‘玛丽’客轮上与众要人秘密会晤，共商重振宁沪地下组织之大计……”

刘司令：“你这不是第一次念吧？”

汪洋惶恐地点头称是。

刘司令：“第一次是什么时间？”

汪洋：“昨天下午……四点，不，三点……”

刘司令：“好，你坐下。”

刘司令等汪坐下，问：“电报是由谁负责破译的？”

汪转头看钱、唐，冷汗已经下来了。

钱之江主动地：“是我。”

唐一娜感激地看了钱之江一眼。

刘司令：“有没有别人参与破译？”

钱之江：“没有。”

唐一娜毅然地：“还有我，我是在钱总指导下，破译出来的。”

刘司令：“唐一娜，是只有你们两个人破译的吗？”

唐一娜点点头。

刘司令：“那你们是怎么处理这电报的呢？”

二人都没吱声。钱之江保持了他一贯的镇静和坦然。

刘司令：“说啊，你们破译了电报，交给谁了？”

唐一娜：“由我亲手交给汪处长了。”

刘司令问汪：“你呢？在向我汇报之前，有没有给其他人看过，或者说？”

汪洋：“没有……我绝对没有……我碰见了您的司机，他说您在办公室，我便什么都没说，不，是说了几句扯闲篇的话……然后直接就上楼了。”

刘司令转头对钱、唐：“你们也没有把电报内容向其他人转述过，是吧？”

钱、汪互相看看。

刘司令：“这也就是说，这份电报在到我手上之前，只有你们三人知道内容。”说着，递给代主任一个小纸片，“这个，代主任，请你帮着念一下吧。”

代主任念道：“取消特使行动，电台频率已改至1234567。毒蛇。”

刘司令：“说，你们谁是毒蛇？同时我也要告诉你，毒蛇，你的情报没有传递出去。”

代主任：“还在我们手上。”说完，他欠起身，把小纸条推至三人面前，注意观察他们的表情。汪洋用余光看了一下，旋即去看钱之江，看他在不在看。钱之江平静地把纸条抹到自己面前，认真地看了一眼，又推给唐。唐一娜象是在看，又象没在看，因为纸条正好在她当时的视线内。

刘司令加大了声音：“看清楚了吧，‘毒蛇’！”

代主任笑着背诵：“汪钱唐三人，你们谁是匪？”

刘司令：“我的‘毒蛇’，你明明是蛇，却要藏在人的家里，我怎么能不找着你，拔了你的毒信子，封了你的七寸，让你这条毒蛇变成一条死蛇。你的情报递不出去了，因为我逮捕了你的下线——堂堂张副市长的秘书吴天智。他现在不开口，不等于他永远不开口，黄处长有的是叫他开口的办法。”

钱之江面无表情，但他此刻的心里在翻江倒海，在判断，在分析。

汪洋率先打破沉默，他先看看钱之江，诚恳地：“老钱，对不起，你说的事……我想我们还是应该说……”显然他中了钱之江的圈套。

钱之江有意使劲儿暗示汪不能说。刘司令和代主任都看见了钱、汪之间的哑语。

刘司令：“钱之江，你在干什么？有话说出来，不能当哑巴，叫你们当哑巴的时间已经过了，现在我要你们开口说话，把肠子里的每一句话都倒出来。想把话烂在肚子里，那只有死路一条。汪洋，说，你要说什么？”

汪洋如实地：“老钱……跟老闫……说过这电报……”

刘司令：“什么？跟谁说过？”

汪洋：“闫京生。”

刘司令一拍桌子：“你怎么不早说！”

汪洋：“他也是……刚才……才跟我说的。”

刘司令：“钱之江！你给我站起来！”

众人的目光都压在了钱之江的身上。

罗进下到地下室，问：“和‘彩云’联系上了没有？”

“火龙”：“你先拟电文吧。”

罗进：“南京的人如期到了。”

“老虎”：“这么说敌人的电台没问题。”

罗进：“只要能听到敌台的声音，我心里可就踏实多了。”

“老虎”高兴地拍了拍“火龙”的肩膀。

罗进在拟电，“刘部向南京求派破译专家，人已抵沪。另，‘毒蛇’昨日起神秘不见，估计也在参与破译。白兔。”

此时“火龙”已经联络上，在作发报前的“对话”。

钱之江低着头，慢慢站了起来。

刘司令：“钱之江，你对我老实说，你是不是给闫京生说过这电报？”

钱之江知错但不怯懦地：“是。”

刘司令拍了桌子：“那你怎么不早说，昨天晚上汪洋没问你吗？”

钱之江：“问了，但我没说。”

刘司令：“为什么不说？”

代主任：“你不要说是忘了，没人信。”

钱之江：“我没忘。”

刘司令：“没忘？没忘为什么不说？”

钱之江：“我想闫副参谋长反正是自己人，说了就说了，不会有什么的，就没说。”

刘司令：“现在后怕了是不是，所以也不包庇他了。”

钱之江：“其实，我到现在也不想说，我相信闫副参谋长不会是共匪。”

刘司令：“哼，他不是共匪你就是共匪！还嘴硬，看你能硬到什么时候。说，你还跟谁说过？”

钱之江：“没了。跟闫副参谋长也是顺便说的，他去机要处还文件，我们在走廊上碰见了，他问我在忙什么，我就说刚译了一份电报。”

刘司令对经过显然不感兴趣，急切地：“我再问你一遍，除了闫京生，你还有没有跟谁说过？”

钱之江：“没了，就他一个人。”

刘司令：“如果还有隐瞒，到时不要怪我不客气。你是老人了，还如此不懂军法不懂规矩，都怨我平时对你过于仁慈了。”

钱之江：“是。”

刘司令：“一旦证实闫京生是共匪，你就有包庇共匪之嫌，不提满门抄斩，株连九族，你也会受到军事法庭的审判。”

钱之江：“是。”

刘司令转而对汪、唐：“你们俩，给我老实说，有没有跟谁说过？”

汪洋坚决地：“我绝对没有跟任何人说过。”

唐一娜却没有表态，但露出了胆怯的目光。

刘司令：“唐一娜，问你呢。”

唐一娜吱吱唔唔地，欲言又止，让人一下子怀疑她心中有鬼。

代主任：“说了就说了，你和钱之江不一样，年轻人，又是个女人，知错认错，是可以原谅的。如果说了又不坦白，那才是错上加错，罪加一等，性质变了，麻烦就大了。”

刘司令：“我看你心中有鬼，老实说，你跟谁说过？”

唐一娜头一低，一咬牙，说：“裘丽丽……”

监视室里，特务在用望远镜看着唐一娜。

“这个妞儿，热辣辣的！”

“你还没看过她跳探戈舞呢！那种风骚，哪是我们一般的臭男人所抵御得了的？和这位唐小姐比起来，我老婆还有嫂夫人，都可以被称做老菜皮了。”

刘司令简直气疯了，他双手拍了桌子，离座，咬牙切齿地：“我最后问一次，你们还跟谁说过？”

大家都不吱声了。

刘司令气得团团转。

代主任劝大家：“一个也是说，两个也是说，都说出来。如果你们还有隐瞒，我想刘司令是不会放过你们的。”

刘司令：“你们要还有隐瞒，不管你是不是共匪，一律以共匪论之。说，还有没有？”

大家都摇摇头。

代主任起身，跟刘司令耳语。刘司令：“好，我们走。”走了一半，他回头用发抖的手指着唐、钱，“好，你们胆子够大，看我到时怎么处理你们！”

代主任上来，拉着刘司令往外走去。

出了楼，刘司令二话不说，冲黄一彪一招手。刘司令：“去把裘丽丽和闫京生带来。”

黄一彪看看代主任。

代主任也催他：“快走，刘司令都下命令了，还磨蹭什么？抓紧时间，速去速回。另外，一定要封锁住消息，包括你那些部下，还有司机，都不能说明真相，对外一律说我们是在这儿破译共军密电呢。”

刘司令觉得在代主任面前出这种事很没面子，气得脸色发青，无话，回到临时办公室，坐在那里生闷气。

代主任：“刘司令，想开些，这不能怪你调教无方，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人心隔肚皮，自己肚子里的虫还要闹人呢，何况几个大活人。正常，可以理解，不要去想这些不痛快了。总的讲，他们最后还是说了实话，说了总比不说好。”

刘司令：“这简直是胡闹！”

代主任：“闹都已经闹了，你生气也没用。好了，冷静一下，等带人回来再说。”

“我是担心……万一那两个人就是共匪呢，谁能保证情报没外泄？要是这样，我司令的位置是坐到头了，只有卸甲归田了。”

“听天由命吧。不过我想，这种可能性不大，除非共匪知道我们抓了人，拦截了他们的情报。所以，我刚才专门交代了黄一彪，一定要嘴巴严，做到真戏假唱。”

这句话真正安慰了司令，也给司令下了台阶。

刘司令讨好地看着代主任，道：“我们抓人行动是绝对秘密的，那个代号叫‘警犬’的共匪被打死了，但我们为了迷惑他的同党，事后精心布

置了一个骗局，跟上上下下都打了招呼，包括张副市长，谁找他，都说他调去南京工作了。这件事还上了报，报馆讲，报纸一下子就卖光了。同时，为了万无一失，我们还在电报上做了文章，点明‘警犬’要去南京一事，如果共匪截获了这份电报，刚好弄假成真。”

代主任：“这很好嘛，你就放心吧，我估计不会有事的。你不要把共匪想得那么神乎其神，他们无非是一群农民，泥腿子，你就是给他们机会，他们也抓不住的。”

刘司令这才缓和过来：“下一步就看你的了。”

代主任是很会说话的：“我一定全力配合司令。”

“猴子”显然是从澡堂子里出来，满面红光，回来。

“猴子”：“我见到‘耗子’了，他说昨天晚上见过‘警犬’，还给他传了情报。”

罗进问：“是什么情报？”

“猴子”：“他说情报是‘小马驹’丢在垃圾桶里的，但情报本身是‘毒蛇’提供的。凡是‘毒蛇’发出的情报，规定他是不能看的。”

罗进：“那可能是一份很重要的情报。”

“猴子”：“是。”

罗进：“他们什么时候碰头的？”

“猴子”：“夜里9点前后，当时你正跟张副市长在夜总会。”

罗进：“我们一直到两点钟才离开，他确实无法联络上我。但是……早上8点钟的火车，他应该有时间递出情报的，实在不行也可以邮寄。现在都4点多了，就算8点钟他丢在火车站的邮筒里，现在也该到了。”

“猴子”：“会不会他一忙就忘了，然后到南京再寄呢？”

罗进：“那不坏事了，明天都到不了，这还能叫情报吗，是书信了。”

“猴子”：“还有件事，‘耗子’说他那里新来了一位同志，被‘断剑’出卖了，现在无处可去。说他绝对可靠，会武功，代号叫‘飞刀’，十米开外，他的飞镖百发百中。”

罗进：“好功夫嘛。”

“猴子”：“‘飞刀’已经去了一次军部医院，想除杀叛徒，结果扑空了。”正说着，门卫送来了信。

罗进一看信封，就高兴了：“说曹操，曹操真就到了，是‘警犬’来的。”

“猴子”：“我说嘛，他会寄信的。”

罗进：“你说他要到了南京寄。”人高兴了，话里都是乐子。

罗进看信，他并不知道这是特务伪造的，还如释重负地舒了一口气。

罗进高兴地来到地下室。“老虎”看他满脸喜色，问：“有好消息？”

罗进：“好消息倒没有，但坏消息都排除了，‘警犬’确实去了南京。”

“火龙”：“这么说，敌人的电台应该没问题。”

罗进点点头：“嗯，我多虑了。”

“老虎”：“‘警犬’跟你联系上了？”

罗进：“我收到了他的信，他急冲冲地赶去南京，没法儿跟我见面。‘毒蛇’送出的情报，说的就是敌人截获了我方重要密电，等待破译。现在我心里踏实了，没他的消息我慌啊。”

“火龙”：“可他走了，以后谁来传‘毒蛇’的情报？”

罗进笑了：“自然有人，真是皇上不急太监急。你就把电台守好，等于是给我守好了半壁江山。”

“火龙”：“不知道敌人截获了我们什么重要密电，还专门要从南京派人来协助破译。”

罗进：“是啊，到底是什么内容？前线的还是白区的，只有‘毒蛇’才能告诉我们的了。”

在7号楼钱之江的房间里，他站在窗前发愣，汪洋轻轻地走进来，他显然是来争取钱之江原谅的。

汪洋：“老钱，怎么，你还在恨我？这件事我对不起你，但是你不

要怪我。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何况这牵扯到掉不掉自己脑袋的事。另外，你想过了没有，万一他真是共匪呢？”

钱之江：“闫副参谋长怎么可能是共匪？他手上杀的共产党不下百人……”

汪洋：“老钱，画龙画虎难画骨，知人知面不知心，你就这么肯定他不是？万一那是苦肉计呢？共产党人什么事干不出来，当年樊於期为了荆轲刺秦王，不还甘愿献出自己的首级了？古训如此，你还在这里执迷不悟？他不是，那就是我们是了。司令不是说了，现在谁都有可能。老钱，你别这么恨我，我们现在是一条船上的人，有话好好说。”

钱之江：“你该说不该说的都说了，我还有什么好说的。合则吴越相亲，不合则骨肉为仇，你我同事多年，你怎么就不了解我是一个怎样的人呢！”

汪洋：“我了解你是什么人，可你不理解我的一片苦心。”

钱之江：“我当然不理解，你当初要不答应也就算了，你又答应又反悔，这算什么？搞得我两边都不是人。你有千言万语，我有一定之规，我做人不想赶尽杀绝，不想把一个人逼得穷途末路。人善我，我亦善之；人不善我，我亦善之。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耻之心，非人也。我们三人被软禁在这里，已深知其中的难言滋味，何必要再拉一个人进来……”

汪洋打断他：“你要这么说，我也有想法，你当初就不该跟我说，你跟我说了，就是把难题交给我来做，我也不好做人啊。”

钱之江狠狠地盯着他。

汪洋：“好了好了，老钱，我没有经过你同意就说了，确实是我不对，我希望你原谅我，我相信你也会原谅我的。因为，怎么说呢，我说出来也是为你好，你同样也是受益者。说一句难听话，如果有一天证实他闫京生就是共匪分子，你感谢我还来不及呢。”

钱之江：“已所不欲，勿施于人，我想你是痴人说梦。我不想跟你废话了，你请出去吧。”说完，懒得再跟他多说，挥挥手，请他出去。汪洋讪讪而退。

司令和代主任一边听着窃听器，一边说着。

刘司令：“我说啊，他们揭发这个揭发那个，不知是为了找个替死鬼，还是确有其事。”

代主任：“这只有天知地知以及他‘毒蛇’自己知道了。我们也无法证实，只能是他们说什么，我们就信什么，信也得信，不信也得信。不过我就不信天下会有真正的铜墙铁壁，坚不可摧。撒谎的人，装得再若无其事，终究会有一个软肋。就象荷马史诗中的英雄阿卡琉斯，刀枪不入，也还是会留下一个致命的脚踝。我在等，等‘毒蛇’意志崩溃的那一刻，没有人能在我目光的注视之下，不闭上他那双撒谎的眼睛，不露出他的脚踝。”

刘司令：“但我觉得钱之江就不用怀疑了，你听见了吧，他现在恨死汪洋了。明明可以找来一个替死鬼闫京生，可他偏不，这说明什么？这说明他心地无私，坦荡，没有鬼！”

代主任笑笑。

刘司令：“你不要误会钱之江和我有什么特殊关系……”

代主任依然笑笑：“你们有什么特殊关系吗？”

刘司令尴尬地：“我是此地无银三百两了……还有，这个唐一娜怎么老是一点动静也没有？”

代主任：“走，去看看她在干什么？”

此刻的唐一娜发呆地坐在床上，目光空洞、怯弱……整了人，心里总是虚的。

司令和代主任还举着望远镜在看。特务走到他们身后，轻声问：“司令，是还有两个人要来吗？”

司令放下望远镜：“是啊。”

特务：“住在哪儿呢？”

司令：“还是这楼里。”

特务：“朝这边的房间只有楼下一间了。”

司令：“对门不是还有房间吗？”

特务：“那边我们监视不到。”

代主任：“刘司令，以我看，就把他们都安排住在一起，男的一间，女的一间。这样效果好，一个人住一个房间，谁都不说话，我们监听什么？”

特务：“对，现在他们都不说话。”

代主任：“一个人住一间，谁跟你说的？”

刘司令责问特务：“是啊，当初你们是怎么安排的，还给他们住单间。”

特务解释道：“开始是骗他们来破译密码的，所以……按照他们的级别，至少汪处长和钱总应该住单间的，唐一娜是女的，又是一个人……”

刘司令：“记住，在这里没有处长和总破译师了，有的只是嫌疑人，‘毒蛇’就是他们其中的一个。”

特务：“是。”

刘司令转对代主任，缓和了语气：“开始我是想麻痹他们一下，让他们放松警惕，这样更容易原形毕露，没想到他们这么快就破译了电报。”

代主任：“既然你的诡计破了，我们的对策也应该变了。”

刘司令：“一切悉听尊便。”

唐一娜来到钱之江的房间。钱之江在床上打坐，手里拿着那串佛珠。钱之江：“小唐，有事吗？”

唐一娜快哭了的样子：“没事，就是有点心烦。”

钱之江：“我教你打坐，这样心就不烦了。”

唐一娜：“钱总，我学不来的。”

钱之江：“身体是父母给的，心静是自己给的。”

唐一娜苦笑着：“恐怕是树欲静而风不止。”

钱之江慢慢睁开了眼睛。唐一娜坐了下来，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一辆车子停在警备区司令部办公楼前，黄一彪带着闫京生从楼里出来。闫京生：“对了，还有份文件在我桌上呢，需要找司令签字。”

黄一彪：“回头再说。”说完，做了一个请上车的手势。

闫京生：“我给家里打个电话。”

黄一彪不客气了：“没有婆婆妈妈的时间了，上车！”

罗雪和童妻在楼前交谈。

童妻主动地：“钱太太，来我家坐一下。”

罗雪正要进家门：“哦，童太太，来我家吧，婆婆做了红枣莲子羹，之江不在，天天正在长身体，我不许他多吃甜食的，就我一人，怎么吃得下？”

童妻：“我家保姆也做了冰糖蹄膀。”

两个女人互相客气地往自己家让着。童妻这才切入正题：“你家钱总也没回来吧？”

“没有。这人不回来，电话也没有一个，急死我了。”

“不要急，我们那位也没在家，也是到现在没有打一个电话回来”

“那不知他们是不是在一起？”

“在一起的。”

“你知道他们在哪里吗？”

童妻凑过来，耳语了一句。

罗雪问：“他们在那儿干什么？”

童妻又是耳语，最后不放心地：“千万不要说出去，我们是邻居，不然打死我，我也不会说给别人听的。”

罗雪：“你听谁说的？”

童妻：“司令他家保姆跟我家保姆说的……”

适时，两人看见裘丽丽从单身宿舍楼里出来，她显然没有任何思想准备，可能还在睡懒觉，头发乱蓬蓬的，就被黄一彪叫了出来。

有车等在楼前，裘丽丽上来，发现闫京生已经坐在了里面。车子很快地开走了。

坐在钱之江的房间，唐一娜还在叹气。

钱之江似乎想让她轻松起来：“小唐，你这么喜欢跳探戈舞，你能告诉我是什么原因吗？”

唐一娜愣了一下，脸有些红：“……因为是和你跳。”

钱之江问：“你知道探戈的典故吗？”

唐一娜赶忙解释着，假装轻松的样子：“因为钱总你是我遇上的最好的舞伴。”

钱之江：“探戈是绝望里喷发出来的奔放，男人和女人永远风度翩翩，上身保持距离，脚下却是激烈无比的欲望。它快步向前，却又左顾右盼；眼神优美，传统中在跳的时候要腰佩短剑，以防情敌。这就是它的典故，在刀尖上舞蹈，最残酷，也最浪漫。”

唐一娜情不自禁地：“这就好像你……”

钱之江把话岔开了：“什么像不像的？为了跳舞，我没少跟太太生气。她是麻醉医生，性子静，我要教她跳，她总不学，她说她喜欢看我跳，看来我这一生只能成为她欣赏的丈夫了。”

“被太太欣赏不好吗？”

“有这么一个故事，晏子的车夫当初执鞭时春风得意，不料他老婆不以为然，说晏子身不够五尺而为齐国丞相，你生得堂堂七尺之躯却为之御，不怕丢人吗？车夫之后便发奋努力，终于成为大夫。”说着，他孩子气地笑了，“男人对世界的欲望都是因女人而起，所以我更愿意成为我太太的国王。”

唐一娜酸溜溜地：“我好羡慕你……太太……”

车上，裘丽丽和闫副参谋长稀里糊涂的。闫副参：“黄处长，我们这是去哪里？”

黄一彪：“你不是有事找司令吗？就是他要见你们。”

裘丽丽：“刘司令在哪里？”

黄一彪：“去了你就知道了。”

闫副参：“这么急，是有什么事吗？”

黄一彪：“很重要的事。”

裘丽丽：“要去多久？”

黄一彪：“不知道。”

裘丽丽：“啊哟，我家里乱着呢，被子都没叠。”

黄一彪回头笑：“只要心里不乱就行了。”

裘丽丽：“心里也乱，这突然就出来了，也不知什么事。”

黄一彪：“司令见你应该是好事。”

钱之江和唐一娜在房间里跳起了探戈舞。特务放下望远镜，对司令：“司令……”

刘司令：“怎么了？”

特务：“他们……钱之江和唐一娜，是不是精神失常了……”

钱之江带着唐一娜跳着探戈舞，没有伴奏，他嘴里哼着舞曲；空间不够，他们从房间跳到了走廊上。

汪洋闻声跑了出来，惊诧地看着两人。

钱之江带着唐一娜旋转着。

唐一娜的眼泪出来了。

钱之江笑着。

汪洋冲他们喊道：“疯了，你们疯了，让司令看见，会送你们去精神病院的。”

唐一娜大叫着：“那才好呢！我疯了，我就是疯了，我就是要司令看见我疯了！我能不疯吗？我昨天还是唐一娜参谋，今天就成了共匪分子……”

钱之江象他平时在舞会上一样，潇洒的舞步，端庄的气质。

二人快步向前……

钱之江嘴里哼着舞曲的声音越来越大……

又是一个旋转！

这可以说是钱之江预知暴风雨来临前一次内心的抗争，也是曾经沧海阅世无数的他最为外露的一次精神体现。

会议室里，人已经如前一样坐定，汪、唐、钱都正襟危坐，目视前

方，各怀心事，等待着两位“新人”的到来。黄一彪带着闫京生和裘丽丽进来，没有人起身欢迎，他们两位的脸上堆满了过多的狐疑和不安、焦虑，不断往后看着，仿佛随时想退逃出去。

司令把那份电报递给黄一彪。

闫、裘诚惶诚恐地坐下。黄将电报放在他们的前面。

刘司令：“你们两位，闫京生和裘丽丽，看完这份电报了吧？我想你们不看也早已经知道了。当然，这是原件，既然看清楚了，就要给我说清楚。上面的内容，你们有没有跟谁说过？”

两位傻愣着，完全一副听不明白的样子。

司令：“说了就说了，不要隐瞒，我没时间跟你们老这么耗下去，我的耐心是有限的。”

两位莫名其妙地都摇摇头。

代主任：“真的没有？要说实话。”

裘丽丽的胆量大一点，她犹豫着说：“这……电报，我……这还是第一次看到……怎么跟人说，知都不知道……”

司令：“非要看了才知道，听人说也能知道啊。”

裘丽丽：“也没人跟我说过。”

司令冷冷地看着她。闫京生看看司令和代主任，终于说：“我也是……没看过，也没听人说起过……”

汪、钱、唐始终保持正襟危坐的姿势，一动不动，沉默着。

特务们进屋。

特务：“我看还是钱之江那房间视线最好，把三个男的都安排到那儿去住吧。”

另一特务：“你来看！”他发现窃听器的线被人拔了。

“难怪！”

“汪处长可能就是共匪。”

“别乱说。”

“那他有什么见不得人的话，不让我们听见？”

闫京生和裘丽丽比刚才更坚决地在表达着他们的无辜。裘丽丽是比较泼的人，这会儿正破口大骂，一边有预感地看看唐一娜，唐一娜则视而不见。

裘丽丽：“……是哪个缺德鬼胡说八道、满嘴喷粪呢，就不怕嚼烂舌头，嘴上长蛆……生下孩子也是兔唇儿……”

司令猛拍桌子：“你给我闭嘴，这儿不是小菜场，你骂什么大街。”

裘丽丽安静了下来。

司令：“你们现在说什么我都不相信，谁说的我也不相信，我只相信一个，就是共匪就在你们几个人中间，我只有把你们关在这儿，才能确保这个电报上的秘密不再泄露出去。”

代主任修养很好，笑容可掬地：“我也和刘司令一样。另外，我还相信一点，就是你们不可能都是共匪。就是说，你们当中有无辜者，绝大多数都是无辜的。但是谁无辜，谁有辜，谁知道？我们不知道，只有你们自己知道。所以，解铃还需系铃人，现在我们只有这样，你们冤枉也好，暂时只有认了。老实说，我们在前线为了剿灭共党，什么代价都付出了，什么代价都愿意付出！你们这算什么，小菜一碟。我可以说，我们宁愿错怪你们，也不能让共匪为非作歹。再说，你们要出去也很容易，只要把共匪交出来，检举也好，自首也罢，交出来就了事。刘司令说了，这部‘密码’非要破，检举自首都欢迎。过了这村没这店，错过机会莫后悔。”

刘司令：“都记住了！11日之前！三天之内都是机会！三天之后等你们的都是后悔！”

代主任：“记住，是三天之内，三天之后你们说什么都无法改变自己的命运了，你们的命运在哪里？”说着，他拿出一个密封的信封，敲敲它说，“在这儿。这里面说了什么？实话说我现在也不知道。各位，这是一份密令，三天后这密令有可能被我烧掉，里面的内容将成为永远的秘密；也可能被我阅读，里面的内容就是你们的命运。我是烧掉还是阅读，权力其实就在你们自己手上。一旦你们给了我阅读的权力，你们也就没有权力改变自己的命运了，就是天皇老子也无法改变。所以，你们可千万不要跟它开玩笑。跟它开玩笑就是拿自己的命在开玩笑。”说着，将信封甩在桌上。

众人都用异样的眼光，看着这封绝密信。

散会了，童副官和黄一彪送刘司令和代主任出楼。裘丽丽和闫京生怯怯地追出来，裘哭泣着：“刘司令，我真的什么都不知道……你听我说，我……”

刘司令一路往前，理都不理。

代主任劝她：“好了，你不要再追了，有什么跟童副官说，黄处长也不走的。”童副官拦住他们，不让追。代主任把黄一彪喊到身边，耳语一番。

两位“新人”快快地望着首长走了，又回头来快快地看着童副官。裘丽丽突然发急地想追出去，被童副官拦住。裘丽丽回身，一把抱住童副官，放声大哭。

童副官趁机拍拍她的头，往自己怀里揽了一下。

裘丽丽气恼地推开他：“想吃我豆腐啊，我去告诉你老婆！”

钱、汪、唐三人上楼来。走到汪洋房间，发现他的房门新贴了封条。

汪洋急问：“怎么封门了？”

唐一娜：“看看我们的是不是也封了？”看钱之江的没封，又看自己的也没封。

唐一娜：“我们的都没封。”

汪洋甚为震惊：“这怎么回事，什么意思？”

唐一娜说怪话：“意思是没你的事了，你可以回家了。”

汪洋生气地：“你老是没正经，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有心思寻开心？”

唐一娜：“这叫苦中作乐。”

钱之江推开自己房间的门，看房间已经大变样，铺了三张床，一看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

钱之江叫汪洋：“来吧，住这儿。”

汪洋：“把我们安排在一起住了？”

钱之江：“还有闫副参。”

汪洋：“这……”

钱之江：“这就叫冤家路窄，都是你干的好事。”

唐一娜从自己的房间回来，对他们发牢骚地说：“我那儿也多了床被子。”

汪洋：“肯定是让你跟裘丽丽同居呗。”

唐一娜：“哼，那个泼妇，我才不跟她住在一起。”

汪洋：“那你就回家住吧。”

唐一娜：“呸！”

汪洋瞪她一眼：“我看你现在对我简直是无法无天，目无尊长，你是不是认为我就是共匪，告诉你，出去了我照样是你处长！”

唐一娜嘴硬：“那又怎么了，你能把我吃了。告诉你，在这里，你和我一样，还有钱总和那个骚货，闫副参，大家都有可能是共匪，都是嫌疑犯。”

汪洋：“我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唐一娜：“我等着。”

钱之江：“行了，你们闹什么？别一个针尖，另一个就得是麦芒。你先出去吧。”把唐一娜劝出去，关了门。

钱之江叹了一口气：“这里都快成古罗马的斗兽场了，我们都是笼子里的奴隶，不是你死，就是我活。反正得死个把人，其他人才出得去。”

汪洋：“老钱，你我共事多年，虽说工作上少不了齟齬，但一旦刀兵相见，我对你还是下不了狠手……”

钱之江：“蝼蚁尚且偷生，何况是人？真到了那个时候，我也不怨你。”

黄一彪进来，吩咐特务：“给我准备一下，我要睡到那边去。”

特务：“刚才我们检查了，汪洋房间的窃听装置果然被他破坏了。”

黄一彪很是吃惊：“这狗日的！有没有其它异常？”

特务：“还没有发现。”

黄一彪：“给我在那个房间装一部电话，我过去住了，这边由你负责。”

特务：“是。”

黄一彪来到窗前，拿起望远镜看。他看见裘丽丽已经走进了唐一娜的房间，正坐在床边生气呢。

唐、裘二人背对背坐着，恨不得老死不相往来。

而那边钱之江的房间内铺了三张床，沙发、凳子、桌子全撤出去了。

这会儿，汪洋不在房间里，钱和闫两人坐在床上，虽然不像唐一娜她们那样互相仇视，但也无话可说。闫几次想找话说，但看钱冷漠的样子，也就罢了。

汪洋在童副官的房间里。汪在跟童叫苦不迭：“简直倒了八辈子大霉，碰上这种事，我这个处长看来是有心当，没命坐……”

童副官：“那也不见得。如果你把共匪分子挖出来了，这不立了大功。有功就有赏，说不定还官升一级呢。”

“童副官，你说……到底谁是共匪……你们现在有没有什么线索……”

“这要问你啊。”

“啊哟，我哪有你站得高，看得远。”

“老汪，你搞错了，这不是要看远，而是要看清。总共五个人，一个是你自己，三个是你部下，你说谁站得近，看得清？”

汪洋痛苦不已：“那当然是我了。”

突然，楼上传来唐、裘吵架的声音，汪连忙起身。

童副官幸灾乐祸地：“你不要管，让她们吵，吵得越凶越好，你们现在就是谁都不想撕破脸皮，又吃鱼又嫌腥，都想当好人，结果都成了坏人。”

唐一娜的房间，两人还是背对背，但却是满嘴恶语。裘丽丽：“……浑身骚哄哄的，你以为我想跟你住在一起？”

唐一娜：“你嘴巴干净一点！”

“我嘴巴再脏也没有诬陷人。”

“谁诬陷你了？”

裘丽丽突然回过头：“你！”

唐一娜也回过头来：“我诬陷你什么了？”

“你什么时候跟我说过那份电报？”

唐一娜嘴硬：“那应该问你，你什么时候问我的，我就什么时候说的。”

“我什么时候问过你？”

“你问的你自己不知道！”

裘丽丽气得脸色铁青：“姓唐的，你不要欺人太甚！”

唐一娜反而得意洋洋：“姓裘的，你还不配我欺负，你算什么？”

裘丽丽站起来：“那你为什么把屎屙到我头上来！”

唐一娜也站起：“那是你自己屙的屎！”

“你放屁！”

“你才放屁！”

“你才放屁！”

“你才放屁！”

骂着骂着，两个人就动起手来，大打出手，又扯头发又抓脸的。

隔壁的钱、闫先跑过来拉架，两人打疯了，尤其是裘丽丽，简直把人往死里打，把钱、闫都一起打了。直到楼下汪、童赶来，四个男人一起上，才总算把她们拉开了。童副官拉着裘丽丽下楼。

刚才打架明显是唐一娜吃了亏，这会儿她见人被拉走了，气得一下子坐在地上，嚎啕大哭起来。却无人上去安慰她，钱、汪、闫只是看了看，纷纷回了自己房间。

唐一娜越哭越来劲。钱之江又回来，递给唐一个手帕。

唐一娜抬起眼。钱之江却又出去了。唐一娜委屈地又哭起来……

就这样，三人在唐一娜的哭声中沉默着。

突然，闫京生冷不丁地说道：“我也真想打一架。”

钱之江像没听见。汪洋则显得很紧张，惶恐不安地：“喂，老闫，我们都是上年纪的人了，不能和年轻人一样脑子发热，血气方刚，有话可以好好说，君子动口不动手。”

闫京生狠狠地盯着钱的背影：“我说什么呢，我是哑巴吃黄连，无话可说，才想打架！”

汪洋：“有什么事都可以说的，老闫，你别冲动。”

闫京生：“兔子急了都要咬人，我还是人呢，凭什么被当了猴耍！”

汪洋：“没人耍你。”

闫京生：“没人耍我，你问他……”

话没说完，钱之江猛然回头，逼了过来：“你要问我什么？废话少说！想打我，来，我等着，我不会还手的；想问什么，没门，请你闭嘴。我姓钱的从娘胎里出来就不大爱说话，更不喜欢说些废话。”

汪洋跳上跳下的，不让他们接近。

闫京生：“你还不爱说话，你不放屁我怎么会到这儿来。”

钱之江：“那要问你。你不问我，我怎么会跟你说。”

闫京生：“我什么时候问你了，你今天给我说清楚。”

钱之江：“你要么用拳头跟我说，要么我走了。我喜欢清净，我不愿意让自己的耳朵受委屈。”说着拨开汪洋，从闫京生面前走过。

闫京生：“钱之江，你等着瞧，等我出去了，我整死你！”

钱之江：“就怕你出不去。”

唐一娜看钱之江下了楼，好像是受了启发，也哭啼啼地走出来，一边嚷嚷着：“我不呆了，这鬼地方……我要走……本小姐宁愿去蹲监狱也不呆这儿了，你们这些王八蛋，抓不着共党就眉毛胡子一把抓……有种

的都不这么干……也跟着下了楼。”

童副官出来：“唐一娜，你去哪里？”

唐一娜：“我去死！”

童副官拦她：“站住！”

唐一娜：“你滚开！”她一把推开他。

先是钱之江走出了7号楼，紧接着是唐一娜，她不顾一切地直往拉着警戒线的哨位上扑去，那里，有个年轻的士兵在站岗。

钱之江回过头来，横在她面前：“你能走得出去？”

唐一娜绕开了他：“走不出去我也要走。不出去，毋宁死。”

哨兵连忙上前拦截。

唐一娜近乎疯狂，她劈头盖脸地，抬手就打了哨兵几个巴掌！

特务处汪文书的桌上，散落着好几张照片，是汪、钱、闫、唐、裘等五人的，有单位的合影，也有单人的，似乎是从档案一类找来的。江文书打电话给黄一彪：“黄处长，五个人的照片我都找齐了，要送过来吗？”

黄一彪：“还送过来干什么？赶紧去叫他认。”

江文书来到了军部医院。“断剑”把江文书带来的照片一一仔细地认了，但都不认识。

江文书：“都不认识？再看看，这可是立大功的好机会啊。”

“断剑”再看，还是摇摇头。

江文书：“睁大眼睛看！”

“断剑”抽出现之江的照片，仔细端详着。

江文书：“怎么，你认识他？”

“断剑”不置可否。

罗雪牵着天天的手进来。

值班护士：“喂，罗医生，你怎么来了？”

罗雪：“家里保姆生病了，来院里拿点药，顺便看看病人。”

护士逗天天：“那么你来干什么，打针吗？”

天天：“我不打针，我没病。”

罗雪问“断剑”：“怎么样了？”

“断剑”：“伤口还在痛。”

江文书瞪了“断剑”一眼，他赶忙不敢说话了。

罗雪：“忍过今天晚上就好了。”说完，拉着天天离去。

出了医院大楼，罗雪悄声问：“是不是你昨天中午看到的那个被抓的人？”

天天肯定地回答：“就是他。”

第二十六章

钱之江刚刚和闫京生动了怒，这会儿正在楼前的空地上踱步消气。楼上传来唐一娜的余哭，有气无力，绝望、哀伤。

一条警戒线，隔离成两个世界。

哨兵显然为刚才拦堵唐一娜作出了不小的损失，他衣冠不整，脸上还有被抓的指甲印，正气呼呼地收拾自己的衣服和情绪。他袖口上的纽扣少了一颗。

钱之江在地上看了看，看见了，上去拣了，还给哨兵。

哨兵：“谢谢。”

钱之江：“当兵几年了？”

“两年。”

“老家是哪里的？”

“贵州。”

“那你们还是老乡呢。”

“谁？”

钱之江指了指楼上：“就是她。”

哨兵用贵州话骂了几句：“哼，谁要和她是老乡，我看她简直是抽疯了，你看，把我抓的，出血了吧？”

“洗脸要小心，千万不要感染了。”

“她是干什么的？这么牛气！”

忽然两个特务从对面楼里出来了，哨兵马上板起了面孔：“来人了，你快走开。”

钱之江往后退去，一边问道：“你能帮我出去买点药吗？”

哨兵急急地：“不行。你找黄处长吧。”

两个特务，一个手上抱铺盖，一个手上拎着电话机。为了消除哨兵

对他的怀疑，等他们过来了，钱之江又对特务说：“我的胃痛，你能帮我找点药来吗？”

特务：“什么药？”

“止疼的就行。”

“等吃晚饭时给你吧。”

钱之江谢了他，目光随着他手上的电话机，进七号楼里去。

在会议室，童副官和汪洋像一对慈母严父一样，一个声色俱厉，一个好言相劝，试图叫唐一娜停止悲哭。但无济于事，唐一娜趴在桌子上，脑袋像是和桌子粘住了，就是不起来。而且，他们越劝，她越哭得厉害，还拉起了长腔儿。两人都深深地感到厌恶和绝望，慢慢地退了出去。

钱之江还在散步。

童副官出来，像见到救星一样，不由分说，拉起钱之江就往楼里走。

钱之江家书房，天天趴在桌上练字。

罗雪：“天天，写字要有正确的姿势。”

天天坐好，问：“今天练什么字？”

罗雪翻看了一下练字本，心里有了数：“今天少练一点，就练两个字。”她在练字本上写下两个字，道：“叛，叛乱的‘叛’，还有就是的‘就’字。”

钱之江坐在唐一娜的对面，静静地看着她哭，没有说一句话。唐一娜哭声终于小了，继而抽泣起来，最后完全不哭了。

钱之江一声不响。

唐一娜心里发毛，抬头想看个究竟，恰好和钱之江一直守望的目光对上了。

钱之江：“你的哭，是她的笑。”一句话，让原本准备再次伏案哭泣的唐一娜又抬起了头。

“你应该心里明白，裘丽丽和闫京生不一样，她是无辜的，你平白无

故地把人家弄进来，她当然对你恨之入骨。”

唐一娜看诡计被识破，索性丑话丑说：“我就是要整她！”

“那你就擦干眼泪，开动脑筋，继续整，整死拉倒。想整人就得这样，这是一条不归路，不是你整死她，就是她反过来整死你！一锥子也是疼，一刀子也是疼。你哭她就同情你了，她就是想听你哭呢。”

唐一娜一下子就停止了哭，擦干眼泪。

“一山难容两只母老虎，毕竟是你首先发难，所以得饶人处且饶人，差不多就行了。”

唐一娜问：“那你的意思我还整她不整她？”

“我没有意思。”

“那我和她，你偏向谁？”

“我不偏不向。”

“一定要偏向一个呢？”

“你这是强盗理论，为什么我一定要偏向一个？就象刘司令把我们召到这里来，一定要从我们中间诞生出一个共党分子一样！谁胜出？谁败北？古罗马的角斗士中，只能活一个；而我们这些人里，则是必须死一个。谁是这一个？”

唐一娜吓坏了：“不是我！”

钱之江轻轻一笑。

唐一娜又哭了：“也不是你。”

“那是谁？”

“我不管，反正不是你和我。”

天天练完字，出去玩了。罗雪关了门，如前一样，靠着天天的练习本剪出一句话：叛徒就是昨天被抓者，仍在302病房。公牛。

然后找了瓶子，装好。

她收到了一个电话，稍事打扮了一番，出门，并把垃圾带出家门，顺便丢进了垃圾桶里。

“耗子”吆喝着“倒垃圾！——倒垃圾！——”，骑车过来。两人擦肩而过，没有任何认识的迹象。

罗雪来到家属区大门口，看见有辆车子在等她。近了，陈司机迎上来，客气跟她寒暄道：“噢，你就是钱总的太太罗医生吧，就等你了，请上车。”

罗雪也客气地：“接到电话我就出来了，还是让你们等了……”

童妻从车窗里探出头来，喊了一声：“钱太太——”

罗雪上车，发现车上还有汪妻、闫妻。

罗雪问：“我们这是去哪儿？”

陈司机笑咪咪地：“去了就知道了，反正是司令请客，在哪儿吃不重要。”

闫妻担心地：“司令干吗要请我们吃饭？不会有什么不好的事吧？”

汪妻白了她一眼，敲了敲木头椅背。

大家都坐定了，几个女人有些忐忑不安的。

刘司令满面春风地站了起来：“首先我来给大家介绍一下，这是南京来的代主任，是朝廷命官，也是各位夫君现在的顶头上司。”

代主任友好地躬了一下身子。

刘司令：“今天冒昧地请太太们来，为什么呢？说白了，我是来争取你们支持的，也是来表达我谢意的。各位夫君在为党国执行一项重大任务，暂时回不了家，也不便打电话，我怕大家担心，上门单独一一解释，说真的我又没那么多的时间，所以代主任给我出了这么个好主意，一起吃顿饭，借此机会也认识一下大家。总之，各位要与夫君小别几日……”

童妻问：“他们在执行什么任务？”

刘司令看看代主任，代主任：“秘密任务。各位都是军人的太太，所以说出来也无妨。我们截获了前线共军的一份重要密电，关系到下一步能不能将活动在江西、湖南、福建等地的红军一网打尽、彻底剿灭共匪的大业，所以必须要尽快破译。”

闫妻：“他们在没在上海？”

代主任笑了：“在，当然在。”他故意卖着关子，“虽然日日思君不见君，可共饮的还是一条江里的水，甚至吃的是同一个厨子的饭。现在他们就在我们楼下吃饭呢。”

众人倍感惊异。

刘司令：“今天请大家到这儿来，也是因为他们在这儿嘛。但是面就不见了，他们很忙，也不知道你们要来，见面一则耗费时间，二则也叫他们分心分神。当然，吃完饭，我可以带大家远距离地看一看，眼见为实，心里踏实。”

过程之中，罗雪一直仔细地听着，没有插话。

大家纷纷站起来举杯。

童副官领着汪、钱、闫、裘、唐进了餐厅，唐一娜似乎还在找中午见过的那位军官，却没了踪影。很明显，有人在盯梢他们。餐厅里，不时有窥探的眼神。钱之江则视而不见，径直往包房走去。

几人围桌坐好，准备吃饭。

童副官：“这是我们在吃的最后一顿晚饭，我希望也是最后一顿。”他看看大家，没人理他，无趣地，“那就吃饭吧。”

大家埋头吃着，互不交流，连交流的目光也没有。

黄一彪进来，找了个位子坐下后，递给钱之江一包药：“你怎么胃痛了？”

钱之江谢了他，说：“老毛病，情绪一紧张就容易犯。”

闫京生总算得了个空儿：“做贼心虚的人才会紧张，像我，跟共贼在一张桌子上吃饭，就只有愤怒，只有屈辱。”

大家偷眼看着钱之江。

钱之江头都没抬，继续吃他的饭，好像是准备忍了。闫京生苦于没有对手，也只好作罢。

不料，突然间钱之江把手里的一碗饭飞了出去，当胸打在闫京生的身上。一阵骚乱。只听闫京生声嘶力竭地骂，但钱之江却咬紧牙关，只声不吭，像是被胃痛深深折磨着。待大家安静下来又开始吃饭时，钱之江却突然说：“闫副参谋长，我现在发现把你想错了。”

闫京生：“你别喊我，我不是你的副参谋长。”

“是，你不是我的副参谋长，你是共匪。”

闫京生恶骂：“你放屁，你才是共匪。”

黄一彪：“不要闹！”

钱之江平静地：“老实说，之前我确实没想过你可能是共匪，以至于我私下曾经要求汪洋不要把你说出来。看着你进来，我感到非常难堪，也感到非常内疚。但现在我不这么看了，为什么？因为你从进来以后一直对我恶语交加，下午在房间里还想打我，现在又把我气得跟一个没教养的流浪汉一样，在饭桌上朝你摔碗……”

闫京生：“你这是活该！”

“不，你这是在演戏给人看……请让我把话说完，我会对自己说的话负责任。在座的有人知道，我钱之江一直以佛心待人待己，多少年来也没跟人红过脸。而今天我则当众失态，我感到双重的难过，这是你逼的，也是我养性不到家。但是，闫京生，你心里清楚，我只是如实地说了个事实而已，而且是私下说的，汪处长想公开，我还试图去阻止他，按常理讲你应该理解我，原谅我。可你没有。你这样穷凶极恶的，反而引起了我的怀疑，如果你不是共匪，为什么要表现得如此激烈？狗急跳墙，你已经严重失态了。”

闫京生“呼”地站起来：“我激烈，我失态，兔子急了还咬人呢！我现在身上没枪，有枪我就一枪毙了你！”

“你越说心越虚。人咬人，无药医。”

黄一彪：“坐下。都吃饭，吃完饭，还有事呢，要开会，刘司令和代主任都要来，你们有话可以在会上说，谁也不是三岁小孩了。”

钱之江笑笑：“天无时不风，地无时不尘，物无所不用，人无所不为。小小的七号楼，我看应该叫做风满楼了。”

整个七号楼的楼上楼下都黑得阴森，惟独会议室灯火通明，里面的人一个个看得很清楚，坐在那儿，像是在开会。

太太们挤在窗口前，往外看着，自己男人近在眼前，却又远在天边。

刘司令：“都看见了吧？他们正在开会。”

童妻：“我们女人家可真是可怜，为他们操尽了心，他们可好，悠哉悠哉的，还想得起老婆孩子来？巴不得眼不见心不烦呢！还有两个年轻漂亮的女同事，男女搭配，干活不累。而且，现在的姑娘，即使男人愿意是柳下惠，她也会投怀送抱的……”

汪妻：“那是你，我们家老汪不一样的，他的眼里只有我，平时上街，眼睛从来不看别的女人。”

闫妻：“老闫失眠，这睡觉的药都没带在身上。”

罗雪的眼睛，在急切地找着钱之江，很快她看见了那个熟悉的身影，就是自己热爱的丈夫。她百感交集，眼泪夺眶而出。这一情形被一旁的代主任悄悄地看见了……

会议室里，黄一彪：“……你们都上过私塾或者洋学堂，下面，让我们重温一下自己的学生时代。我说，你们写，就象抄写课文一样。”

大家的面前都放好了一张纸，拿笔，等着。

黄一彪真像一个老师一样，一字一顿地读着“毒蛇”写下的纸条：“取消特使行动，逗号，电台频率改到123456，句号。毒蛇，句号……”他说一句，大家跟着默写一句。显然，这是为了获取每个人的笔迹。

童副官：“司令说得好，门儿里拉屎总是要天亮的，你们不说，我们有办法会叫你们说的……这叫敬酒不吃吃罚酒……”

黄一彪：“这怎么叫罚酒，有这么好喝的罚酒吗？”

“对，我们黄处长手上罚酒多着呢，有各式各样的，老少不一，男女有别。什么人到了黄处长这里，只有好好走进去的，难得有好好走出来的。”

钱之江像没有听见旁人说话，他最快写完了，起身把纸交了，准备走了。

黄一彪：“别走，等着。”

钱之江回到原位坐下。

大家都写完了，交了。

黄一彪：“现在我把你们写的再交叉地分放下去，要求大家再抄一遍。”

那边紧张地进行着抄写，这边太太们在交头接耳地议论着。

罗雪：“他们晚上也住在这儿？”

代主任：“对，你们的三位住在楼上，是那间房；童副官在楼下。”

汪妻：“门口好像有哨兵。”

刘司令：“那是为了保障他们的安全。今天报纸看了吧，现在共匪活动很频繁，很猖狂，他们在执行重要任务，我自然也要重点保护。”

代主任：“你们放心好了，刘司令亲自在管，他们的吃、住、人身安全都是有保证的。”

刘司令：“放心，把心放在肚子里。”

代主任：“那就这样，他们在等我们过去开会呢。”

刘司令：“好，送你们回去了，家里孩子肯定要睡了。”

太太们果然踏实了，就在她们有说有笑间，罗雪又看了一眼窗外

趁大家抄写时，黄一彪接着说：“说了你们不相信，就是昨天，我抓了一个共匪分子，开始我们以君子相待，希望他改变立场，好言好语劝他，他就是什么都不说。后来，挨了一顿毒打，头破血流了，他一下子乖得跟个孙子似的，把什么都说了。这叫什么？不识相！人不识相，比狗不如，最后绝不会有好下场的。”

唐一娜好奇地：“不是说他宁死不屈，还杀了我们的人吗？”

黄一彪：“唐小姐倒挺关心此事，这样说是为了麻痹他的同党，防止其他人闻风而逃。没人比前共产党员更适合来对付共产党的地下组织了。”

裴丽丽看了一眼唐一娜，幸灾乐祸地笑了。

钱之江一边抄着一边听着。

夜色笼罩着整个军部医院，痛苦的呻吟声从302病房传出来，“断剑”身上缠着纱布，疼得在床上打滚，结果更疼了，他忍不住大声儿叫起来。

看管的特务轻蔑地看了他一眼，不屑地：“叫什么叫？好狗不吃两家

饭，早知今日，你何必当初呢？人活的是个立场，没想好，就别乱站。”

“断剑”乞求地：“求求你，请护士小姐给我打一针吗啡好吧，我要疼死了……”

特务继续看着报纸，慢条斯理地：“吗啡是给前线剿匪受伤的弟兄用的，不是给你这软骨头的叛徒用的。你现在是亲娘后娘都不疼，忍着吧。”

“我知道的都交代了，你们不能就此不管我的死活。”

“那要看你对我们还有没有利用价值……”

“有，怎么能没有呢？我知道有一张王牌就藏在你们内部，那天在屋里开会的有八个人，尸体却只有七个……”

“给你看的照片里有没有他？”

“断剑”回忆着：“……没有……好像，有个人有点象……”

会议室，黄一彪：“抄完了都拿上来。”

钱之江又是第一个交了。

黄一彪：“钱总，你怎么总是第一个交？”

钱之江毫不在意：“我写字快。”

如前一样，黄一彪每收一张都在背后注明一个姓氏，以便到时对号入座。其他人纷纷交上来。

童副官又分发了下来：“再抄一遍。”

这回，钱之江分到的是签了“闫京生”大名的抄件，他没有任何表情，又埋头抄写起来。

代主任和刘司令看着送人的车走远了。

代主任：“这个黄一彪，口口声声说要放长线钓大鱼，可连他们的老婆都不知道自己丈夫在哪里，在干什么，怎么钓得到大鱼。想让鱼上钩，你至少得要让鱼知道，钩在哪儿呢？”

刘司令：“对对，姜还是老的辣，小黄还是嫩了。”

“看着吧，明天就会有共匪上门来了。”

“你是不是觉得，这几个女人中有共匪，谁的嫌疑最大？”

“都有嫌疑。这么容易看出来，共匪不早就消灭光了。但是你相信好了，不管她们中有没有共匪，这顿饭你不会白请的。”

“那是，鸿门宴啊！”

他们边说边走进监视室，特务正用望远镜窥探唐一娜，从脸到饱满的胸部，如痴如狂。

另一特务猛地拍了他一下：“行了，你这叫望梅止渴。我要是你，那么喜欢她，今天晚上就过去把她收拾了。”

“那怎么敢？没准儿收拾的是个女共匪。”

两位首长不期而至，把大家吓着了。刘司令和代主任倒是没什么，笑嘻嘻地和大家打着招呼。

黄一彪收了三道笔录后，和童副官耳语几句，便带着一沓笔录走了。童副官看见有人欲走，喊道：“喂，都别动。想走？早着呢，今天晚上真正的节目还没开始。”

钱之江：“卖什么关子？我们又不是戏子，演的哪出节目！”

童副官正色地：“钱之江，话不能这么说。真正的节目是什么？当然是把‘毒蛇’揪出来。怎么揪？我们分了两个步骤，刚才收集笔录是第一步，现在要开始第二步。第二步是什么？是给你一个机会，‘毒蛇’，你要明白，你此时只不过是条死蛇，或者算冬眠的蛇，主动受降，才是出路一条。‘毒蛇’，我知道你就在这儿，我警告你，我给你十分钟考虑的时间，等我回来了，希望你主动站出来，或者去我房间找我也可以。‘毒蛇’，你想好了，我等你。”

唐一娜白了他一眼：“童副官，你没事吧？”

童副官不理她，径自而去。

大家面面相觑。

黄一彪等人走进了监视室，把一沓笔录都交给了代主任和刘司令。两人一一看着。

忽然，代主任抽了一张出来。

会议室一派静穆，只听见手表的指针在走。

童副官回来了，强颜欢笑地说：“‘毒蛇’，约定的时间到了，站出来吧。”

但无人站出来，大家谁都不看谁。突然，先从唐一娜开始，接着众人忍不住爆发出巨大的笑声。

童副官急了：“笑什么？”

唐一娜笑出了眼泪：“笑你那么一本正经，跟真的一样。”

汪洋也上前，拍拍童副官的肩膀。

童副官突然变了脸，推开汪洋：“你们这叫什么？这叫不见棺材不落泪！哼，死到临头还在做美梦是不是？‘毒蛇’，你想得美！你想做美梦，可你的手不帮你的忙，孙悟空会七十二变，也变不了他写的字！老实告诉你，刚才我粗粗地看了一下都看出了名堂，何况今天晚上我们还专门请来了指认笔迹的专家，他会给你带来棺材盖的，等着吧！”

唐一娜止住了笑：“我说童副官，你有完没完？想抓‘毒蛇’抓去，在这儿哼哼叽叽地干什么呢？我老早就听人说你是个妻管严，有本事回家跟你老婆喊去，在这儿耍什么威风！这儿没你想的那种软柿子，没人好捏！”

钱之江：“唐参谋说的是。老童，咱们都是一个楼里办公的，你我两家还是邻居，低头不见抬头见，我家天天这边放个屁，你家都能闻见臭味儿来；平时你借我棵葱，我欠你一碗米，说这些伤和气的話，那是何必？此事过后，彼此还要共事呢，干吗剑拔弩张的，敲山震虎，只怕没震着虎，先把山给敲烂了。”

本来童副官是主动的，经唐一娜一骂、钱之江一说，倒似乎真是他理亏似的。他低下了头，小声地：“我也是人在江湖。”

钱之江：“理解、理解，我们也要设身处地，和老童换位思考一下，不能怨他的。”

童副官感激地看了钱之江一眼：“唉，远亲不如近邻，老钱，还是你对我好。”就这样，充满火药味的气氛暂时平和了下来。

刘司令、代主任和黄一彪头凑在一起，在反复、轮流看着一个人的笔录。似乎是很明显的，三次笔录和“原件”的字迹虽然不能说完全一模一样，但字字相仿，气势相同，几乎是一目了然。

代主任：“我看就是他了。”

刘司令：“我看也是，一个人的笔迹，就象他的禀性，江山易改，禀性难移。”

黄一彪：“那就抓了？”

代主任看着刘司令：“你看，怎么办？”

“我们过去吧，先审他一下。”

人们都干等着，但气氛好多了，唐一娜甚至在小声地找钱之江说话，还“吃、吃”地笑着。

三人进来后，刘司令指着闫京生：“你留下，其他人走。”

大家的目光齐刷刷地盯向闫京生。

钱之江从他身边走过去，看了他一眼。闫京生故作镇静地笑了笑。

都走了，剩下两位首长和闫京生。

刘司令看着闫京生，突然冷冷地冒出一句：“闫京生，你好大的胆子。”

闫京生深感事情不妙，眼巴巴看着司令，不知该说什么：“司令，我……我……真的是什么都不知道……是钱之江诬陷我……”

司令拍案而起：“闫京生，你给我放老实点！现在不是狡辩的时候，你要再狡辩，我一枪崩了你！”

“司令，你……相信我，我确实是什么都不知道，确实是钱之江诬陷的我……”

司令又要发作，代主任拦住了他：“你口口声声说钱之江诬陷你，那你说，钱之江为什么要诬陷你？”

闫京生一下子被问住了：“我……我不知道……”

代主任：“你们有过节？有旧怨？有杀父之仇夺妻之恨？”

闫京生回答不上来。

“不要瞎编，瞎编的东西是见不了人，拿不到太阳底下晒的。有就有，没有就没有，没有说有，给人揭穿了，那就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我跟他之间……没有……平时我们接触不多，不是一个部门的。”

“那就怪了。”

“可能他就是共匪，所以想赖到我头上，让我当他的替死鬼。”

“你这说法不能服人，办公楼里那么多人，他为什么偏偏要赖你？”

刘司令附和道：“对，他为什么要诬陷你？”

闫京生：“我也不知道。但是……我可以对天发誓，他没有跟我说过电报的事，他在撒谎！”

刘司令讥笑道：“真的假不了，假的真不了，要我把他叫下来跟你对质吗？”

“可以，你问他是什么时候、在哪里跟我说的，我敢说他编不圆！”

特务又在用望远镜寻找唐一娜，但在她房间里，只有裘丽丽一人。转到钱之江房间里，发现她就坐在闫京生的床上，与汪洋专注地看着钱之江，好像在听他说什么。扬声器里，传出钱之江的声音：“……如果闫京生是共匪的话，我也完了！”

唐一娜：“这跟你有什么关系？”

“电报的事情是我跟他说的，事后我又没有及时向上级汇报，由此导致的恶果现在还难以预料，没准儿给党国带来了不可挽回的损失。你说，刘司令能放过我吗？他曾经说过，即使不满门抄斩，株连九族，也要送我上军事法庭。我只可怜我的儿子天天，他从小由他母亲一手带大，我平时工作忙，他长这么大，我没有给他喂过一次奶，换过一片尿布，买过一件衣服，开过一次家长会，甚至没去学校门口接过他一回……我答应今天带他去看西洋镜，这又骗了他……”说着，他难过地把脸扭向一边。

唐一娜的眼圈红了。

汪洋：“老钱，别悲观，司令他说的是气话，我听说，你和他私交不一般……当初没你在军阀混战中破译对手密码，向刘司令提供了关键的战略方案，司令也不会这么快就取得了蒋委员长的信任，在上海滩坐上了这把交椅……”

适时，黄一彪进来，对钱之江：“跟我走一趟。”

钱之江站了起来，唐一娜想拉没拉住，只好眼睁睁地看着他出去。

唐一娜叫了一声：“钱总！”

钱之江没有回头。

会议室里，钱之江平静地在叙述着事情的经过：“……我们破译出电报的时间是下午2点21分，然后我从唐一娜的破译室出来，在回自己办公室的走廊上碰到了闫副参谋长，我看到他手上拿着一份文件，知道他是来还我们的，就随便问了一句：看完了？他说：嗯，完了。他问我那边办公室里有没有人？我说有的，他就走了。很快，他还了文件回来，经过我的办公室时，看我坐在里面，便对我点点头，进来……”

闫京生叫起来：“你撒谎！我没进他办公室。”

代主任：“你让他说，让你说的时候你再说。”

钱之江继续道：“……他进来笑嘻嘻地问我：你们是不是刚收到上面的一份重要电报？我说是，你怎么知道？他说：看你们唐参谋那个样子，神神秘秘的，女人都沉不住气，我当然就知道了。然后他问我是不是人事任免方面的。我说不是。他问我是什么，当时童副官还没有通知我这份电报不能外传，我心想他是楼里的人，怕他真以为是人事问题而平添烦恼，就贸然跟他说了。然后他就走了，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

代主任：“他进你办公室，有没有人看到？”

“这我不知道。当时我办公室里没有其他人，外面走廊上有没有……我看不到，即使有人，我也不知道他是谁。我找不到证明他进了我办公室的人，闫副参谋长才敢说我诬陷了他，否则我认为他不会的。但是，我在想，如果把那天上班的人都喊来问一下，说不定还真能找到证人呢。我要说的就是这些，完了。”

代主任对闫京生：“你说你没进他办公室，有没有谁可以证明？比如有没有人跟你一块儿回去的，或者你在经过他办公室时，有人看见你没进去，而是直接走过去了，有没有这样的人？”

闫京生又给问住了：“这……没有，可我绝对没有进他办公室。”

“他说你进了，你说没进，发生在两个人之间的事，各有一面之辞，让我们信谁？口说无凭的话现在都不要说。”对钱之江，“你走吧，把唐参谋叫下来。”

钱之江回来了，唐一娜激动地站了起来：“钱总，你没事吧？我正在为你向上帝祈祷呢……”

钱之江：“我信佛。”

“只要能保佑你，信上帝信佛都行。”

“你去会议室一趟。”

唐一娜愣了一下：“怎么扯上我了？”

“去吧。你又没事，不会有你事的。”

唐一娜犹犹豫豫地出去。

汪洋：“问你些什么？要紧吗？”

“我如实讲就是了，不知道要不要紧。喜风不动，冥顺于道，得失从缘吧。”

唐一娜到了会议室坐了下来。

代主任：“问你几个问题，要说实话。一，从下午到现在，钱之江有没有私下跟你谈过有关闫京生的事？”

唐一娜：“没有。”

“昨天下午闫京生有没有去过你们办公室？”

“有。”

“大约在什么时候？”

唐一娜想了想：“2点多，我跟钱总破译电报时是2点21分，这在工作日志上都有记录，然后钱总刚走一会儿，闫副参谋长就来了。”

“他在破译室时跟你有什么交谈吗？”

“没有。”

“一句话没说？”

“那也不是，他来的时候，办公室里只有我一个人，管资料的小李不在。他问我小李呢，我看他手上拿着文件，知道他是来还文件的，就说你放在这儿就是了。他放下文件，说你跟小李讲一下，我还了。我说好的。当时我正忙着在誊抄电文，他问我你在写什么呢，说着头就凑了过来。我马上用手捂住了，跟他开玩笑地说：去你的，等你当上了司令再看吧。他笑笑说：那只有等下辈子了，就走了。就这样。”

代主任问闫京生：“是这样的吗？”

闫京生：“我头凑过去……其实不是真的要看的，只是伸了一下头。”

唐一娜：“可我当时以为你要看啊，所以用手捂住了。”

“是不是这样的，她用手捂住了？”

闫京生：“是。”

代主任脸色非常难看，示意唐一娜可以走了。唐一娜拔腿就走。

闫京生沮丧地抱住了头。

唐一娜出来，却在楼梯口慢了下来，磨磨蹭蹭地，也许是想听听会议室里在说些什么。黑暗中，忽然冒出一个人影，着实将她吓了一跳。原来是童副官，他冷冷地：“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没你的事了，还不赶紧走？”

刘司令狠狠地拍了一下桌子，拍得他的手都疼了，厉声喝道：“闫京生，你从实招来，你什么时候加入共匪的，你的上线是谁，你的下线又是谁？”

闫京生哭诉着：“刘司令，我不是共匪……我可以对天发誓，我如果是共匪就让天杀我，雷劈我，让我断子绝孙，让阎王爷把我打入十八层地狱……”

刘司令把“原件”和闫京生晚上写的三份笔录一起，丢在他的面前：“那你给我说说清楚，这是怎么回事？”

代主任：“对，是不是共匪，就看你能不能说得清这个笔迹问题了。”

闫京生看了就傻了——

三份笔录和原件的笔迹一样。

闫京生极力申辩：“这不是我写的……我没有写过这个……”

代主任：“没有写过哪个？”

闫京生指着原件：“当然是这个。”

代主任指三份笔录：“那这是不是你写的？”

“这个是……可是……你们看，这个‘特’字，还有这两个字，‘频率’，我写的和原件不一样……”

代主任：“是，这三个字是有点区别，但是总共56个字，你只能说清楚3个字，好像太少了把。”

闫京生还想申辩，刘司令干脆把枪拔了出来，拍在桌上：“你现在不是狡辩的时候，是坦白的时候！说，把你知道的都给我说出来！”

闫京生痛苦不堪，他涕泪横流：“司令，我冤啊，我知道有人在整我，我不干，我不干……这比杀了我还难受……”

夜色中的招待所，哨兵隐隐显显，司令的骂声起起落落，还有闫京生断断续续的哭声……

钱之江站在窗前，凝望着窗外，唐一娜凑了上来：“你在看什么？”

钱之江：“我在听闫京生的求饶声。”

汪洋：“真想不到，他居然是共党分子。”

钱之江：“让你想到了，他怎么还当得成？”

唐一娜舒展双臂，一副苦尽甘来的样子说：“就是，唉，这样的话，明天是不是就会放我们出去了……”

汪洋：“那应该放了，没理由不放。”

钱之江：“但愿吧。”他转身要出去。

汪洋：“老钱，你去哪儿？”

钱之江看看唐一娜，不好意思地说：“我……去洗手间。”

汪洋看着钱之江的背影，打趣道：“这个钱之江，别人是洋泾浜，他才是地道的英国绅士。”

这个被称为英国绅士的人，这时候想的，还是那份情报，因为钱之江深深地知道，那份至关重要的情报迄今为止还没有送出去。

借刀杀人，他听到了那个恶贯满盈的闫京生的哭声。

童副官和黄一彪在门口站着，恭候首长出来。两位首长出来了，随后又一起往外走去。

刘司令气得骂骂咧咧地：“贱骨头，死到临头还要吃苦头。”

童副官：“他不肯说？”

司令对黄一彪：“交代给你了，一定要撬开他的嘴，让他把同党吐出来！我就不信他是铁嘴钢牙。”

“可以用刑吗？”

“什么叫可以？那是你的拿手好戏。交代给你了就是你的事，我只要结果。”

代主任：“对付共产党人，你要用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才能震撼他的意志，摘除他那颗镇定的心。”

黄一彪：“知道了。”

代主任：“我们还有事，先走了，你们辛苦。”

童副官：“那……楼上的人，可以散了吗？”

刘司令看代主任。代主任：“等闫京生开了口再说吧，我们还是谨慎一点为好，小心驶得万年船。万一这里面有他的同党呢？放出去我们岂不是功亏一篑！”

刘司令：“对，急什么，早一天迟一天有什么关系。”

代主任：“也不会迟的，交代黄处长了，他会有办法让那家伙开口的。”

三人都站在窗前往下看着，两位首长上了车，童副官和黄一彪等车走过，回身进楼。

唐一娜：“真缺德，听见了没有？可能还要我们再等，还等什么，我的头发天天都要洗的，一天不洗，我就能闻见有馊味儿……”

汪洋开玩笑：“不是馊味儿，还是花露水的味儿，我们密斯唐是永远不会馊的。”

钱之江打断他们：“走，我们下去看看，到底怎么样了？”

三人下楼，刚好遇到回来的童和黄两人。

汪洋笑容可掬地：“刘司令走了？”

唐一娜问：“我们什么时候可以走？”

童副官不耐烦地：“走什么走，大晚上走哪儿去？去去去，我们还有要事，你们回房间去吧。”

唐一娜刚想发作，黄一彪开口了，对钱之江：“钱总带头配合一下，我们确有公务。”说着，两人往会议室走去。钱拉着唐、汪只好晃晃悠悠地回楼上去。这时传来闫京生的一声惨叫。

“猴子”提着一兜水果，嘴里还吃着香蕉，好像站在那里等人。“耗子”拿着簸箕过来，碰了碰他的手。

“猴子”似乎被吓了一跳：“老东西，你要干什么？”

“耗子”指指他的脚下，原来“猴子”的脚踩着了一块香蕉皮。“猴子”骂骂咧咧地，把脚拿开。其间，“耗子”已经将情报递给了“猴子”。

“猴子”低声道：“‘大白兔’同意‘飞刀’了。”

“猴子”的手心里，捏住了那个纸条。

钱之江静静地站在窗前，听着楼下闫京生发出鬼哭狼嚎的声音。唐一娜捂住了耳朵。汪洋看看钱，又看看唐，不知说什么才好。

人几乎散尽，“耗子”开始清扫垃圾。一直隐于暗处的“飞刀”出来，从垃圾车上拿了扫把，帮“耗子”扫了起来。

“耗子”：“我一直在找你。”

“飞刀”：“我早来了，一直看着你呢。”

“上面同意意见你了。”

“什么时候？”

正说着，一辆车开了过来。“猴子”探出脑袋示意他上来，“耗子”点点头，“飞刀”迅速上了车。车很快就驶远了。

“耗子”继续扫地……

罗进的车行驶在街上。

车内，“猴子”开车，“飞刀”和罗进坐在后座上。

“飞刀”：“……他的代号叫‘断剑’，是我的上线。”

罗进：“他怎么会认识‘警犬’呢？”

“我和‘警犬’是在法国认识的，一起入的党，在上海我们没有直接的工作关系，但有时我有情报传不出去，也会给他。去年5月份，我在一

次行动中受伤，当时手上有份情报，很急，我不便行动，只好叫‘断剑’去送给‘警犬’了。”

罗进沉默着。

“必须把他干掉，否则‘警犬’随时都有可能被出卖。”

“谁去干呢？”

“我去。”

“你一个人行吗？”

“他还在302病房吗？我昨天去过，没人。”

罗进亮了一下纸条：“刚接到的情报，可以肯定还在。”

“飞刀”：“我今天晚上就行动。”

七号楼里，只有会议室还亮着灯，里面却空无一人。

童副官蹑手蹑脚，轻轻推开钱之江房间的门，看了看，又关了门；然后去看裘丽丽和唐一娜的屋。

黑暗中，裘丽丽惊叫一声：“谁？”随着叫声，灯亮了。

童副官：“是我。”

裘丽丽惊魂不定，她拍打着自己的胸口：“啊哟，是童副官，你真要把我吓死了，你来干什么？”

“没什么，我看看。”他发现唐一娜的床上空空的。

裘丽丽有意地：“噢，是查房呢，欢迎欢迎。”

“她呢，唐一娜怎么没在？”

裘丽丽阴阳怪气：“我怎么知道，脚长在她身上，这会儿，可能是在哪个男人的床上吧。”

夜晚的军部医院302病房，“飞刀”像只鸟一样，无声地从窗户飞了进来。假“断剑”在床上躺着，似乎睡着了。

“飞刀”从容地把尖刀横在他的脖子上，压低声音：“狗日的，你睁开眼睛看看，我是谁。”

假“断剑”突然把手从被子下面伸出来，握了一把枪。但“飞刀”已经像切菜一样，切开了假“断剑”的喉咙。

杂乱的脚步声朝这边跑来，“飞刀”索性躲在门后，待一个特务探头进来时，手起刀落，利索地结束了他的命。其他特务冲了进来。

“飞刀”已经飞出窗户……

童副官进到钱之江房间，打开了灯。闫京生的床上睡着一个人，就是唐一娜。

童副官：“你怎么睡在这儿？”

唐一娜爬起来，睡眼朦胧地：“我不想跟那个泼妇睡。”

“你睡这儿怎么行？”

“怎么不行？我跟我的两个领导睡在一起，又有什么关系。”

“男女授受不亲，你一个还没结婚的大姑娘，怎么随便就在男人的房间里过夜了，这有伤风化，成何体统？”

唐一娜来了精神：“是你嫁人还是我嫁人，你要认为还是我嫁人，就趁早别操这份心。”

钱之江欠起身来，劝道：“行啦行啦，都几点了，睡不了几个小时了，就让她睡在这儿吧。”

童副官：“那出了事你负责。”

汪洋：“能出什么事？没事，反正我们也不是一个人，我，还有老钱，没什么说不清的。”

钱之江：“只要闫京生不回来就行了。”

童副官冷笑：“他是不会回来了。”

汪洋：“喂，他去哪儿了？”

童副官：“去他该去的地方了。”

临时的办公室几乎是一个行刑室了。闫京生已被打得遍体鳞伤，奄奄一息地蜷缩在地上。特务手上拿着一根皮带，打得满头是汗。

这会儿，黄一彪夺过皮带，吼道：“你说不说，你不说我就打死你。

明年的今天，就是你的周年。”

闫京生倔强地抬起头来：“我不是共匪，要我说什么？你打死我，我也不会承认的。不成功便成仁。老子手上杀死过多少人，多少共产党，我活的不亏，够了，还赚了……只是没想到，我一心无二地为党国卖命，末了是死在自己人的手上……”

黄一彪：“谁是你的自己人？”他气急败坏地猛抽了几鞭子，丢了皮带，“这样打我还嫌累，走，明天带他回刑讯房，那儿的刑具现成的，用不着下大力气……瞧我出的这身汗……”

两人出去，将闫京生独自丢在里面。

“哐当——”一声，门关上了，又静又黑的夜。

一个人影悄悄地走到钱之江的床边。钱之江睁开眼睛，好像从来就没有睡着的样子。

唐一娜深情地看着他。

钱之江眼睛大睁着，也看着唐一娜，没有表情。

唐一娜退回到自己的床上。

钱之江重新闭上眼睛。

汪洋打着呼噜……

闫京生绝望地看着桌子上专门留给他写自白书的纸和笔。笔是蘸水笔，插在墨水瓶里的。

闫京生拔出笔，把墨水全甩了，还塞入嘴巴用口水把墨水洗了，然后，用笔尖捅破了身上刚刚凝结的血痂。

血涸涸地流了出来，闫京生用欣赏的目光看着自己的鲜血流淌。不一会儿，他蘸着自己的鲜血开始落笔写起来。

唐一娜进来，径直开灯，并朝自己的床走去。

裘丽丽坐了起来：“你干吗？”

唐一娜：“干吗？我回来睡觉！”

“我不是男人，没有资格和你同居，你还回有资格的人身边去吧。”

“我愿意睡哪儿就睡哪儿！”

“好，那我出去，你带回来男人身上热哄哄的臭气，我闻不惯！”

唐一娜顺手将枕头砸向裘丽丽——

钱之江听见隔壁房间的吵闹，他翻了一个身，又睡去了。

终于到了早晨，特务显然刚起床，往洗漱间走。他走到关押闫京生的房间门口，忽然感觉到脚上沾乎乎的，低头一看，地上流满了血，是从门缝里流出来的。

特务打开门——

闫京生躺倒在满地的血泊中，已经割腕死了……

第二十七章

在钱之江家的客厅里，罗雪拎着书包，喊道：“天天，快，上学要迟了。”

天天嘴里还嚼着东西，从厨房里冲出来，嚷着：“我吃了爸爸那块松糕，不吃要坏了……”

“这个天儿才不会坏，还不是你嘴馋！”

“我放学再给爸爸买一块，我有私房钱……”

天天背了书包，急匆匆地跟妈妈出门。

天天问：“爸爸今天能回来吗？”

“司令爷爷说了，任务完成他就会回来了。”正说着，突然看见刘司令的车飞快地开了过来，又开了过去，速度之快，时间之早，都令她疑惑不已。

太阳刚刚升起，还红着脸。车子行驶在开往招待所的路上。车上，刘司令和代主任默默地坐着。

陈司机看着后视镜里的这两个人，车内气氛沉重。

代主任：“昨晚在军部医院，我们死了两个弟兄……”

刘司令问：“怎么回事？”

“我设了一个圈套，有意撤了302病房的岗，让自己人假冒叛徒躺在床上，吸引共产党的‘打狗团’前来实施刺杀，借此跟踪杀手找到他们的秘密据点。可惜这个计划泡汤了，那个杀手不是一般人，杀了人，还跑掉了……”

“叛徒呢？”

“被我早转移了，他还有用。根据他的口供，在我们内部还潜藏了一条共产党的大鱼，我分析有可能就是‘毒蛇’，也有可能是‘毒蛇’的同党。”他看着司机，突然噤声不说了。

刘司令斜了他一眼：“放心，我比相信我的夫人还相信我的司机，我的命在他手里。”

钱之江在阳台上打太极拳，他看见刘司令的车子开过来，黄一彪慌

忙跑出来迎接。

钱之江继续推着云手，目光却很警觉。不远处，黄一彪在跟两位首长耳语着，几个人的神情都有些肃穆。

童副官上楼来，迎面碰见裘丽丽，她双眼浮肿的样子。童副官故作关心地：“怎么，到了新地方睡不着觉？”

“我就没睡！”

“不睡觉干吗？”

“我在走廊里坐了一夜。我的眼睛是不是快成鱼泡泡了？”

童副官半真半假地：“……是呀，你也没有办法到我的房间来，除非我睡到走廊里去。”

裘丽丽变脸，瞪了他一眼：“男盗女娼，没有一个好鸟！”

童副官讪讪地喊了一声：“吃饭，吃早饭了！”

裘丽丽吃惊地：“还吃什么饭？不回去了……”

特务和几个当兵的，抬着被白布包好的闫京生尸体从楼里出来。刘司令上前掀起白布，看了看闫京生，不忍再看，又盖上了。

特务吞吞吐吐地问：“司令，这……送他……去哪里？”

刘司令：“送他回家！”

特务：“那跟他家属……怎么说……”

刘司令给问住了，看代主任。

代主任：“只能说他是给共匪打死的，你看怎么样？”

刘司令烦躁地：只能就这么说了。

代主任又上去揭开布，看了看闫，说：“这个样子去见他家人太不像话了，人道一点，抬回去！”

钱之江随着众人往餐厅走去，他的不远处，黄一彪一挥手，特务和士兵又将闫京生的尸体抬回楼里。

众人一边吃着早饭，一边惊怪地议论着闫京生的死。

汪洋问：“你听谁说的？”

童副官：“还用得着听说？我亲眼看见的。”

唐一娜好奇地：“他是怎么死的？”

童副官不理她。

唐一娜：“是自杀的还是被打死的？”

童副官烦了：“你问我，刘司令不是来了嘛，去问他。”

唐一娜还不闭嘴，摇头晃脑地：“我看，自杀不可能，打死嘛有可能，黄一彪的手毒得很，汪处长，你可千万不能落在他的手上。”

童副官：“你还是告诫一下自己吧。”

汪洋：“就是，我又没有做什么亏心事，怎么会落在他的手上。小唐，你这人做人没良心，不领情，昨天晚上……”他看着裘丽丽，欲言而止。

唐一娜真是不领情：“哼，昨天晚上我根本就睡不着，你的呼噜打得山响，跟前线打仗一样，所以我又回去睡了。”

汪洋问钱之江：“老钱，我打呼噜吗？”

钱之江有些心不在焉：“……打的。”他起身，出了包厢。

众人看他出去。

唐一娜：“这个好人，闫京生死了，他心里难受。”

大厅里，散坐着吃饭的人。钱之江往洗手间走去。路过大厅时，他装模作样地掏手帕，却从口袋里带出一个纸团来，鬼祟地丢在桌子底下。洗手间里，借着镜子，他看到果然有特务过去拣起了纸团。

大厅里，特务背过身子，打开纸团一看，发现上面什么也没有，是一页白纸。

钱之江的这次试探证实了他的担心，七号楼已经成为了一个笼子，他是飞不出去的鸟或是跑不出去的困兽。而他最为焦虑的，不是他本人，而是没有送出去的那份情报。

闫京生的尸体被白布包好，躺在一张长桌子上。几名特务正在清洁尸体。黄一彪陪着刘司令和代主任进来。

刘司令问：“昨天晚上你们给他上刑了？”

黄一彪：“对。”

刘司令：“他认了没有？”

黄一彪：“没有。”

代主任看了看闫京生，他显然想岔开这个话题：“嗯，是割了腕，他留下什么了吗？”

黄一彪递上血书。刘司令在看血书。完了，递给代主任看。

代主任：“刘司令……”

刘司令似乎是被闫京生的刚烈和忠诚打动了心，背过身去，他老泪纵横，唏嘘不止。

代主任轻轻一笑。

刘司令拭了眼角，冲动地：“我对不起他，多忠心耿耿的人啊，我怎么……”他痛苦地摇着头。

代主任：“刘司令，你不要难过，我依然认为，现在还不是下结论的时候。”

刘司令激动地：“这还用下结论吗？他命都不要了，就为了讨回一个清白，你还怀疑他？这对死者公道吗？”

代主任拍拍他：“老刘，事情不是这么简单的。”

刘司令：“那还能怎么复杂呢？”

代主任：“当然，一个人以死来向党国表示忠心，这种精神可歌可泣。但针对闫京生，是不是确属这种情况，现在还不能盖棺定论。”

刘司令刚想说话，代主任摆摆手，继续道：“你听我说完，我认为到目前为止，还不能完全肯定他不是共党，因为他是共党的话，也同样有可能采取这种行动。有两种可能，第一种，他看自己的身份暴露了，估计难逃一死，与其身败名裂地被枪毙，还不如自杀，落一个清静和体面。这样，正如他遗书中所说的，我们会善待他的家人和后事，这就是死而无憾啊。你想，有没有道理？”

刘司令沉默着。

代主任：“还有一种可能，你现在敢不敢肯定，楼里那些剩下的人一定就不是共匪，不敢肯定吧？这种可能更可怕，更恶毒，更具有共匪的特性。闫京生在遗书中不是那么坚定地告诉我们，钱之江就是共党嘛。好，如果我们相信他的忠心，很可能也就跟着相信他所说的话，把钱之江当共党抓了。但事实上钱之江并不是共党，这样造成的后果是什么呢？等于是闫京生以他的死来蒙骗了我们，把视线引到不是共党的钱之江身上，同时也成功营救了他真正的同党！你想，难道绝对没有这种可能吗？”

刘司令叹着气：“啊，应该有。”

代主任看着司令：“还有第三种可能……”

唐一娜一路哼着歌走进钱之江的房间。

汪洋问：“什么事值得你这么高兴？”

唐一娜：“闫京生死了，这还不值得高兴吗？因为他的缘故，我们几个才被半夜三更拉到这个鬼都不愿意来的地方，然后象个笼中之鸟，想飞出去，那是白日做梦，除非你突然之间长出了一对小翅膀。”她伸了一下懒腰，“我从此以后，算是知道什么叫做自由了……”

钱之江躺在床上。

唐一娜看了一眼钱之江，也许是想到了昨晚的事，稍有尴尬，道：“钱总，怎么样，我们这个还是去跳舞吧，又可以成为一对风光的舞会皇帝和皇后了。你放心……嫂夫人那里我会提前给你请假的，我嘴巴甜，多叫她几声姐姐，她一定就同意了。”

钱之江坐了起来：“恐怕今天我们还回不去……”

唐一娜瞪大了眼睛：“为什么？”

钱之江：“因为闫京生死了，而且是自杀。”

唐一娜：“他死是咎由自取，和我们有什么关系？”

钱之江：“但至少和我有关系。他的自杀说了两个意思。一，以死明志。杀身取义，宁做碎玉，不做全瓦，这是那些顽固不化的共产党一贯做派。二，以死明谏。他对我恨之入骨，他死则死矣，却不甘心我独活于世，所以要用他的死来嫁祸于我，最终使我和他共赴黄泉。身后风光无限，这是死人强加给活人玩的一个游戏。尽管如此，我还是要说，我以前看低了这个闫京生，想不到他还是个不怕死的硬骨头。”

汪洋：“老钱，那你怎么办？”

钱之江把弄着佛珠，闭上双目：“顺其自然，随遇而安。生从何来，死往何去，无常迅速绝不相待，好生恶死乃人之常情。我就算是去陪陪他吧，谁让我把人家扯进来的呢！”

特务在对闫京生的尸体进行全面“清洁”，从里到外，从头到脚。其实，“清洁”是假，搜查是真。

黄一彪：“一定要仔细看清楚，头发、鼻孔、耳朵、嘴巴，包括肛门，防止他借自己的尸体将情报传递出去。共匪都是狡猾的，我们拦截了情报，并把嫌疑犯关在这里，日夜有人监视，寸步难行，谁还可能把情报送出去呢？谁都不可能。但闫京生现在可能了，他不死，身上一根头发也出不去，但死了，全身就都出去了。”

特务于是撬开了闫京生的嘴巴……

唐一娜“呜呜”地哭了：“我是个一提死就想哭的人，钱总，我不要你死，你也不能死……”

汪洋的眼圈也红了：“钱老弟，都是我的错，我害了你呀！”

钱之江始终闭着眼睛，慢慢说道：“事已至此，我谁都不怨，也怨不着谁。眼、耳、鼻、舌、身、意所求，都是昙花一现。好比看一场电影，听一次音乐会，场散，曲终，总有结束的时候，良辰美景虽好，但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有生必有灭，有合就有离，一切皆如梦幻泡影。”

唐一娜和汪洋安静了下来，愣愣地看着钱之江。

此时的钱之江，已如入无人之境。他手中转动的佛珠……

代主任还在帮刘司令做分析：“所以，老刘，现在下结论还为时过早，哪种可能性都有，我们不能掉以轻心，而要拭目以待。”

刘司令纳闷地：“既然你想到这些，刚才怎么还建议说他是给共匪打死的？”

代主任：“就这样说，把风声放出去，这对我们正本清源大有好处。”

刘司令似乎没有太懂他的意思，若有所思。

黄一彪进来，对代主任使了个眼色后，报告说：“尸体都弄好了。”

代主任对刘司令：“恐怕你得赶回去一趟，一个副参谋长在执行公务时被共匪分子杀害了，以身殉职，作为司令，你理当上门慰问，否则会叫家人寒心，外人也会说闲话的。”

刘司令：“那这边就拜托你了。”

一直侯在楼下的陈司机已经发动了车子，在等刘司令下来。七号楼静悄悄的，象没人一样，是个活的坟墓。

代主任把闫京生的血书递给黄一彪，郑重地说：“拿过去，叫他们每个人都看到。告诉他们，闫京生以死向党国表示了忠心，这样更加坚定了我们揪出共匪的决心和信心。”

黄一彪：“这样……钱之江不就成了众矢之的了？”

代主任：“是，他会感到紧张。如果他是共匪，他紧张对我们好啊，早一些原形毕露；如果不是，那么真正的共匪以为我们又怀疑错了，就会放松警惕，麻痹大意，对我们也好啊。反正我们两头都不吃亏。”

黄一彪深信地点点头。

代主任边说边递给一张纸：“告诉童副官，按这个顺序，找每一个人单独谈话，个个击破。我要叫他们几个互相狗咬狗，咬出血，咬出屎，咬出真正的共匪来！”他走到窗前，用望远镜看了看，问，“会议室的窃听效果怎么样？”

黄一彪：“不错。”

代主任：“好，告诉童副官，谈话就安排在会议室，视线好，我们看得也清楚。去吧，马上回来，不要打草惊蛇。”

黄一彪走，又回头：“代主任不愧是前辈，在你手下，我收益匪浅。”

代主任得意地：“你当然不能小看我，我是天生的特务，国家的秘密鹰犬。”

在会议室内，人人都在传看血书，然后把目光转到钱之江的脸上。钱之江等着看血书，他不慌不忙的，似乎并不在意上面的内容是否牵扯到自己。终于，唐一娜把血书递给了他。

钱之江接过来，一字一字读着，甚至有些字读出声来。

此刻的监视室有了新的布置，窃听的设备移到了窗前。

代主任和黄一彪双双坐在窗前，戴着耳机，举着望远镜，摆开了大干一场的架势。

几名本来在此工作的特务成了旁观者和服务生，给两位又泡茶、又备烟缸什么的。

闫妻跌跌撞撞地朝钱家奔来。罗雪正准备去上班，闫妻闯过来，哭丧着脸，问：“你们老钱回来了吗？”

罗雪：“没有，怎么了？”

闫妻哭着说：“我们家老闫出事了……”

罗雪问：“出什么事了？”

闫妻：“死了……”

罗雪大为震惊：“不可能，昨天晚上不还好好的……”

闫妻泣不成声地：“……我刚接到电话，说死了，是给共匪打死的……”

闫妻哭哭啼啼地准备走。

罗雪：“你去哪里？”

闫妻：“我去看看其他人家有没有事……遭天杀的共匪……啊哟，我可怎么办啊……我儿子怎么办啊……呜呜……”

童副官正襟危坐地坐，有一种大权在握的感觉。钱之江进来，坐在童的对面，他手上一如既往地拨着佛珠。

童副官以一声具有感叹意味的“老钱啊！”作为开场白，开始他的盘问。

钱之江：“我在，你说。”

童副官：“我想你现在的心情一定很复杂，酸甜苦辣咸，五味俱全。闫副参谋长以死证明了他的清白和对党国的赤胆忠心，同时也言之凿凿地告诉了我们真正的共匪是谁，不知你对此有何感想？”

钱之江：“他这个共匪真的像社会上传言的一样，无耻狡猾至极。狼走千里吃人，狗到天边吃屎，都穷途末路到了这种地步，他还念念不忘害人。”他的声音平静低落，神态从容不乱，且始终如此，即使说非常过

激的言辞也依然这样。相比之下，童时而发威，时而讥笑，表情丰富，情绪波动。

童副官：“你在说你自已吗？”

钱之江：“我在说闫京生。”

“你还说他是共匪，你才是共匪！”

“我不是共匪。说我是共匪，说明你被共匪迷惑了。”

“现在是你想迷惑我！但我不会被你迷惑的，因为闫京生用生命作证，不容置疑。”

“一个暴露身份的共匪的生命是不值钱的，由此作出的所谓证据也是不值钱、不可信的。你想过没有，如果他不自杀，难道还能活下去吗？共匪在被捕之后，畏罪自杀的例子还少吗？可以说不胜枚举。你把闫京生的畏罪自杀看作是舍生取义，嫁祸于人看作是赤胆忠心，难道不怕玷污了你的智力？”

“不是我一个人这么看，而是大家都这么看。”

钱之江淡淡一笑：“不是大家，起码不包括我。”

童副官叫了起来：“你当然不会这么看！”

“就因为我是被他舍生取义而指控的共匪？”

“是。”

“那他为什么早不指控，而且非要用死来指控，难道他不能说、不能写？难道之前他对我这个所谓的共党分子有恻隐之心，同情之意，以至于让我一直逍遥法外？他对共产党向来是杀人不眨眼，手起刀落，难道唯独对我网开一面？只能说就是因为我把他牵扯了进来，他才对我恨之入骨，所以在以牙还牙。我希望你换一种思路来考虑问题，我想，如果他有足够的证据证明我是共匪，他还会选择这种方式吗？他选择这种方式——死，其实是对我有利，因为死无对证啊。他死了，等于是证人死了，证据也死了，我作为共匪可以耍赖，可以咬紧牙关不承认。所以，如果我真是共匪，闫京生肯定不会死的，因为他以死来指控我，只能是对我有利，是给我提供了逃脱的可能。他用他的死下了一注赌，他输定了。那他为什么还要死？只有一种可能就是：他料定自己活不出去了，必死无疑，索性死了。然后利用这个死，来蒙骗你们，如果蒙骗成了，我被当共匪抓了，杀了，他的鬼魂就可以仰天大笑于九泉之下了。”

“你说共匪畏罪自杀，这种事例确实很多，但我还从没听说过哪个共匪死之前还拉一个替死鬼的？”

钱之江纠正道：“是死之后。那是因为他们没这种机会，我们现在的这种处境太特殊了，给他提供了可能。”

童副官沉默。

钱之江：“你再想想，他对我的指控其实只是一个说法，没有证据。而我们现在证明他是共匪的证据并非没有，我想昨天晚上你们突然抓他，一定是他的笔迹暴露了他的身份。这个暂且不说，就我个人而言，昨晚在餐厅里我就说了，我怀疑他是共匪，怀疑的理由当时我也说了。那么现在我可以笃定他就是共匪，因为我知道我不是共匪，只有一个共匪才会把我说成共匪。当然，在我共匪的嫌疑消除之前，这只能是我个人的判断。”

童副官：“是啊，你说了这么多，都是你个人的判断，不能说明你不是共匪。”

钱之江：“那说明我是共匪的证据又是什么呢？闫京生的死？我刚才说了，以死作证的方式是荒唐的，愚蠢的。难道你愿意相信一个荒唐和愚蠢的方式，而不愿意相信我刚才说的这么多道理？如果这样，我们不必再说下去了，你把我当共匪抓起来毙了就是。”

“你以为我不会抓你？”

“要抓就什么都不需要说了，等我死了以后给我翻案吧。”

“哼，说的比唱的好听。”

钱之江：“我已经无话可说，我走了。”说着站起来。

童副官大叫：“你敢走！”

钱之江：“要么你把我抓起来。”他照走不误。

童副官气得一拍桌子。钱之江扬长而去。

这边的监视室可以通过望远镜看见钱之江离去的背影。

代主任放下望远镜，嘲笑道：“在他面前，你们的童副官就像个小丑。如果这次钱之江的嫌疑可以得到排除，我要带走他，把他带到南京，有了他，我就是如虎添翼。”

黄一彪：“他跟刘司令关系特别好。”

代主任：“为什么？”

黄一彪：“他曾经在关键时刻破译了刘司令对手的密码。”

代主任听着，面露惊喜之色：“我要的正是这样的人！蒋委员长都不例外。”

唐一娜正在接受童副官的盘问。唐似乎不怎么在乎自己当前难言的身份，也不太把童当回事。

唐一娜有些激动地说：“哼，反正我不是共匪，他们是不是我不知道，你去问他们就是了。”

童副官：“我每个人都要问，他们说他们的，你说你的，我现在问的是你。”

“我刚才不是说了，我不知道他们是不是共匪，我只知道我不是。”

“你拿什么证明你不是呢？”

唐一娜剜了童副官一眼：“我说你是个女人。”

童副官急了：“你放肆！”

“那你怎么证明你不是呢，因为你就不是。你又凭什么说我是共匪？”

“你起码有四分之一的可能！”

唐一娜毫不示弱：“那你就杀我的四分之一嘛，是要头还是要脚，随你便。”

“唐一娜，你这样下去，不会有好下场的。”

“童副官，你干脆把我弄死在这儿算了，否则等我出去了我就弄死你！”

童副官的口气变得缓和了：“我知道你父亲和刘司令的关系，小唐，可是……这是我的工作啊，职务行为，我希望你能配合我，咱们公私分明，我是对事不对人，一码归一码。”

“我确实不知道他们是不是，我总不能瞎编吧。”

“这么说吧，如果在老汪和老钱之间你必须认一个，你认谁？”

“我没法儿认。”

“前提是必须认一个。”

唐一娜一撇嘴：“我认裘丽丽！”

童副官：“人家闫京生已经用死来指控钱之江了，难道你还不怀疑他吗？”

“难道你不到四十岁眼睛就老花了，昨天晚上饭桌上闫京生差点儿没把钱总气死。他恨钱总，在报复他，你看不出来吗？你要不是瞎子你就是在装瞎子……”

“闫京生为什么要报复他？”

“那你说昨天姓裘的那个泼妇为什么要打我？她想打死我，你没看见吗？闫京生恨钱总和裘丽丽恨我是一个道理，他们总觉得是我们出卖了他们，可这么大的事我们敢知情不报吗？不报不是对党国不忠嘛。”

“他们说你们是在诬陷他们……”

“你的意思就是我和钱总都是共匪，那好，既然我们俩都是共匪，是并肩战斗的同志，我肯定不能出卖他，反而我要保护他，所以我告诉你，这些人都是共匪，就钱总不是。”

童副官无奈地说：“你走吧，顺便喊老汪下来。”

唐一娜满不在乎地“嗯”了一声，抬起屁股就走。

代主任问：“这个唐一娜跟钱之江……有没有什么说不清楚的关系？”

黄一彪：“没听说过，应该不会有，钱之江信佛的，怎么可能有这种事？他和太太感情很好，太太是军部医院的麻醉医生，还有一个儿子叫天天……他就是和唐一娜跳跳舞，太太也都在边上的，从没有单独出来过。”

“他们俩平时关系很好吗？”

“应该不错，钱之江在业务上非常拔尖，机要处的年轻人没少受他指点，很服他的。他在单位里的人缘也好，与世无争，平时不爱说话，跟谁都不亲不疏的，所以将心比心，别人对他也不错。”

代主任沉思着。

审问继续进行。

汪洋有些失落地坐下说：“童副官，难道你连我都不信任？”

童副官：“老汪，不是我不信任你，而是严峻的事实需要你配合我，帮助我。”

汪洋沮丧地低下了头。

童副官摆出言归正传的架势说：“这样吧，你先跟我谈谈钱之江的情况。”

汪洋问：“什么情况？”

“闫京生留下血书指控他是共匪，你认为这种可能性大不大？”

汪洋不停地撇嘴：“……啧……我……啧……这……啧……我不是不愿说……而是……怎么说呢？……”

“想到什么就说什么。”

“我现在脑袋里一片空白，像个白痴。真的，不是我不愿说，而是……这没法说。”

“怎么没法说，闫京生用死来指控他，难道还值得怀疑吗？”

“既然如此……你们不怀疑，我……也赞同。”

“现在是问你，你不要管我们的态度，我们的态度还不是依据你们的态度来定的。”

“我认为……有这种可能……”

童副官追问：“理由？”

汪洋：“因为……那天……老钱跟我说，他对闫京生说过电报上的内容，我就说那应该跟你们汇报，把他也……弄到这儿来。可老钱要我不说出来，他说闫京生不会是共匪的，别难为他了，人活一世，草木一秋，谁都不容易。当时我想他可能怕得罪闫京生，现在看会不会是闫京生知道他是共匪，所以钱之江怕他来。”

童副官：“既然知道，闫京生应该一进来就跟我们说啊，为什么要等死了才说？而且，事发之前为什么不举报？”

汪洋：“是啊，啊哟，这事真的说不清了。”

“你说闫京生可不可能是共匪？”

“这怎么可能，他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命都不要了。”

“钱之江认为闫京生是畏罪自杀，然后又故意陷害他，嫁祸于人。”

“哦，对，对，对，这也有可能，太有可能了……”

这一切被代主任听在耳里，他气得摘了耳机，骂：“这个饭桶，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黄一彪一旁附和道：“就是，他怎能这样说，简直荒唐。”

代主任：“十足的庸人，智力低下，毫无心计，真不知老刘，怎么会看中这个傻瓜来给自己当副官？本来我是想躲在背后的，旁观者清嘛，现在看来绝对不行，这个傻瓜这样整下去，只能把事情越整越复杂。”

黄一彪：“要不叫他别谈了？”

代主任：“谈不谈都一样，事情已经给他整坏了，我们只能另谋出路。”看看手表，道，“闫京生这会儿应该到家了。”

他说没错，闫京生的遗体已经到家了。家里一片悲恸，大人小孩，悲悲泣泣，进进出出，乱七八糟的样子。罗雪、童妻、汪妻都在场，她们全是一副唇亡齿寒的神情。

突然，悲恸声一下子没了，是刘司令与他的司机来了。

代主任去了趟厕所回来，看黄一彪又举着望远镜在看，过来说：“别看了，走吧。”

黄一彪：“童副官又把钱之江喊下来了。”

代主任：“什么？”他拿起望远镜……

童副官有点凶地说：“钱之江，我以为喊不下来你呢，你不要以为你走了就可以不说了，一走了之，没有这么好的事。”

钱之江：“我一辈子就没想过天上会掉馅饼，所以也从来不会指望生活中会有什么好事。我刚才跟你说了，我已经无话可说。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我不走，浪费你的时间干什么？”

“但你必须说，因为你现在是共匪的嫌疑对象。”

“说嫌疑，现在谁都是嫌疑人，包括你。”

童副官哈哈大笑：“我？你说是我？我看你胡说八道，是存心不想说真话！”

钱之江真诚地：“不，我说的就是真话。”

“你要搞清楚，现在是我审问你，不是你在审问我！”

“你想过没有，我们为什么要接受审问，就是因为经手了那份电报，我们知道电报内容，可难道你不知道吗？”

童副官语塞：“我……”

钱之江：“你也知道。老汪跟我说，他向司令宣读电报时，你也在场，是不是？如果不是，就说明老汪在诬陷你，这样的话你应该怀疑老汪，而不是我。”

童副官吱唔起来：“我……当时是在场，可是……”

钱之江：“有什么可是的，既然你知道电报内容，凭什么不被怀疑，你是被秘密地怀疑。”

童副官一下子愣住了。

代主任放下望远镜：“这个钱之江……有时候是聪明过头了。童副官怎么没找裘丽丽谈？”

黄一彪：“谈了，就在你上厕所时谈的。”

“她说什么了？”

“她什么都不说，光哭，所以很快就走了。”

代主任：“行，我们过去吧，别让他瞎扑腾了。”

两人准备走，代主任回过头来：“童副官也知道电报内容？”

黄一彪：“……这不，刚听钱之江说的。”

代主任冷冷一笑。

刘司令擦着眼泪，从闫家出来。罗雪、童妻、汪妻见他要去，互相鼓励着“走走走”，上前拦住了司令去路，纷纷质疑起来。

童妻：“刘司令，怎么回事嘛，闫副参谋长都死了……”

汪妻：“我们老汪是不是也出事了……这活不见人的……没有他我是活不下去的……”

罗雪：“我们老钱有没有事？”

童妻：“昨晚他们还都好好地在吃饭，今天怎么就出事了……我们老童跟了司令多年，鞍前马后，没有功劳也有苦劳……”

七嘴八舌，把司令身和心都围得团团转。这些女人当中，心里最忐忑不安的，是罗雪。因为闫京生据说是被“共匪”打死的，而只有她知道谁是共匪——是她丈夫钱之江，她担心他出了事。

女人们还是安静不下来，正在听司令说。

刘司令：“……没事，他们没事，你们放心。任务是很重要，但他们的安全也是绝对有保证的，我可以负责任地说，闫副参谋长昨晚临时有事出去执行任务，是因公殉职……跟他们不在一起……这是一起意外事故……”说完，在司机的帮助下，他终于脱身而走。

童妻看看四周，把罗雪和汪妻叫到跟前，神秘地：“放心，我们几家的男人不会有事的，他们家老闫……杀了不少共匪……”

罗雪：“我也听说了。”

汪妻：“准是共匪在找他报仇呢！”

罗雪：“是，人杀多了，冤家也就多了。”

会议室内的针锋相对还在继续。童副官：“你这是想挑拨离间，挑拨我和司令的关系。我是他的副官，是整个警备司令部离他最近的人。”

钱之江：“说不说由我，信不信由你，但是你不妨试一下。”

“试什么？”

“看你是不是要比我们更自由，想离开这儿就可以离开，像黄一彪一样。”

童副官一字一顿：“好，我会让你看到，我和黄一彪一样。”

钱之江：“我敬候佳音。”

钱之江回到了房间，喊老汪下去。唐一娜也在这里。

汪洋：“怎么又喊我下去了？”

钱之江答非所问地：“你说你给司令读电文时他在场，是真的吧？”

汪洋：“谁？”

钱之江：“童副官。”

汪洋：“那还有假，你跟他说了？”

钱之江：“他逼我说的。”

汪洋：“你不该跟他说，就要让他蒙在鼓里才好。他是个拿鸡毛当令箭的人，看看他今天颐指气使的样子，整个就是一个中山狼。”

钱之江：“那没多大的意思。老汪，我现在已经认定共匪就是闫京生一个人，只有他，我们都不是，包括他，童副官。”

汪洋狡黠地：“可他不这么认为。”

钱之江干脆地：“那是他愚蠢。”

唐一娜讨好地：“他现在认定你是。”

钱之江笑了笑：“我要是的话能说你们都不是？我要是的话，起码应该咬你们中的一个人，咬住了就不撒嘴。”

唐一娜：“就是。”

钱对汪：“你快下去吧，他在等你。”

汪洋很快出去了。

钱之江认真地说：“我刚才突然想起来，闫京生的自杀除了为获得一个死的好名声之外，可能还有更为恶毒的用意。”

唐一娜：“是，还想报复你呗，拉你当个陪绑的。”

钱之江陷入了沉思：“不，除此之外还有……”

罗进来到地下室，对“火龙”：“跟‘彩云’联系。”

“火龙”听了，即刻上机呼叫起来。“老虎”跟着也做好了记录准备。

罗进开始拟电文：“‘彩云’，有急事相扰，请尽快与我联络。‘白兔’。

“火龙”：“‘彩云’？”

罗进：“彩云天上飞，他在三地跑；五岳归他管，寻他找中央。”

“老虎”：“他是谁？”

罗进不答。

“火龙”：“已经说得那么明白了，你还问。”

“老虎”还是茫然的样子：“你知道就说嘛。”

“火龙”一边呼叫一边说：“三地是指南京、上海、杭州，五岳是指这三个地方的五大地下组织。这你应该明白了吧，他是什么人。”

“老虎”：“明白了，你没法跟他联系，只有他跟你联系。……哦，出来了。”

罗进：“联系上了？”

“火龙”：“嗯。”

罗进：“那你们忙，我先上去了。我想他一定在上海，所以可能很快就会跟我联络。”

童副官站在黄一彪房间门前，想进去，但门锁了。他似乎还不死心，试着用了好几把钥匙开门，直到听见有人上楼来。

人都已到达会议室，从各位的神情看，个个阴沉忧郁，难分好坏。黄一彪手上拎着一条裤衩，嫌恶地向大家展示着。

代主任：“这是什么？一条裤衩，一条刚从一个死人身上扒下来的裤衩。你们闻到了没有，它很臭，有汗臭，尿臭，屎臭，还有死人的尸臭，是一条真正臭气冲天的裤衩！但是，你们想到了没有，它价值连城啊，因为什么？叫大家看一看，上面有什么？”

黄一彪给大家看。裤衩上写着：“取消特使行动……和原文一样，仿的闫京生笔迹。”

代主任：“把它收了，别在这丢人显眼了。”

黄一彪郑重其事地收了。

代主任继续说：“这裤衩是谁的，哪里来的？是从闫京生身上扒下来的！嘿嘿，想不到吧。谁也没想到，一个狡猾至极的共匪分子，竟然差

点儿被我们当作以死向党国表达忠诚的大英雄！在这里我要请钱之江原谅，由于我们的疏忽，致使大家对你有些误解，你受委屈了。不过，原谅不是彻底的，为什么？按说‘毒蛇’大白了，大家可以回家了，说实在的，刘司令甚至已经下达了解散的命令，但又收回了，为什么？因为想从闫京生身上扒下这裤衩的人——他当然是共匪，但不是一个像闫京生这样狡猾、顽固的共匪，他向我们坦白了，闫京生有一个同党，就在你们这些人的中间！山外有山，天外有天，这世界上的事总是叫人想不到。但是有一点我们很容易想到，就是虽然‘毒蛇’之谜解了，破了，人死了，但绝不是结束，而是开始。”顿了顿，冷不丁地说，“好，现在我们开始吧。”

大家互相偷窥。

代主任看看大家：“我申明一下，我们从现在开始不是找毒蛇，‘毒蛇’已经死了，我们是找‘毒蛇’的同党，这个人肯定就在你们几位的中间……‘毒蛇’同党，谁是谁不是，我要求大家当面说。当面说比较难堪，但容易澄清问题，而且还可以节约时间。我们的时间不多了，11日如果还不能把‘毒蛇’的同党找出来，你们的命运就要靠我从南京带来的密信来决定了。还是让自己来决定命运的好。我相信，大家都有自己的判断，都有自己心目中的怀疑对象。把你的怀疑说出来，这就是我们开会的目的。”

没人说。大家都低着头，不敢抬头。

代主任：“可以随便说，但不能不说。想说得说，不想说也得说。想到什么就说什么，你怀疑是谁就说谁，有一点怀疑说一点，有两点说两点，我想这样最后就会水落石出的。”

还是没人说，而且头低得更低了，唯恐成为第一个。

代主任：“看来只有我点名了。我点谁的名，谁说。钱之江，你先说。我刚才说了，对你的道歉不是彻底的，因为虽然你是‘毒蛇’的嫌疑排除了，但作为‘毒蛇’同党的嫌疑依然存在。你先说吧，不要推辞。以后也这样，我点到谁就是谁，不能推三就四的，犹抱琵琶半遮面。”代主任就是这样，说的话坚决、果断、霸道，但语气和态度还是很好，经常面带笑容。

大家都盯住钱之江。

罗进的办公室，电话响了。罗进接起电话，只听到一个声音在那边说：“一个小时后，石门饭店见。”

钱之江没有惊慌，也没有推辞，只是稍稍想了想，沉着地说：“我刚

才在房间里还跟汪处长和唐参谋说，闫京生肯定就是‘毒蛇’，让他们不要再瞎猜疑了，伤了同事之间的和气。想不到现在又冒出来一个‘毒蛇’同党。所以，一下子我还真是不知道该怎么说了。”

代主任：“随便说。”

钱之江：“这事关一个人的清白，怎么敢随便说。”

代主任：“直说。你这是在变相的推辞，我不允许。你是开头的，头开不好，下文也不会太好看，这会就开不出名堂来。这么说吧，我来提问，你只管回答，一问一答。你是不是‘毒蛇’的同党？”

钱之江：“不是。”

代主任：“那么你认为谁是？”

钱之江沉默。

代主任：“我给你范围缩小一点，在唐一娜和汪洋之间，你认为谁可能是共党。二选一，必须选。”

钱之江：“这样，我选汪处长。”

汪洋站起来，难以置信地：“你……钱之江……”

代主任：“汪洋，安静，这是我给他的权力，等一会，我也会给你相同权力的。”对钱之江，“说理由。”

钱之江平静地：“嗯，理由是……有一个情况，我一直感到不理解，就是以前我们汪处长在破译共军密码方面，成绩斐然，赫赫有名，并因此当上了处长。但是令人奇怪的是，他破译的共军三部密码，有两部是当天失效，还有一部是第二天失效的。这也就是说，他虽然破译了共军三部密码，但实际效果等于零。这就是我怀疑他的理由。当然这也有可能是巧合，但不排除是共军的奸计。这种奸计我们自己也使过，就是在一部密码准备报废之前，故意让特工送给对方，以骗得他们的信任。”

汪洋大怒：“你放屁！”

代主任瞪眼：“有你说话的时候。这是一点，还有呢？”

钱之江：“没有了。”

代主任：“那么，在唐一娜和裘丽丽之间，你选谁？”

钱之江：“我谁都不选。”

代主任：“就是说你只怀疑汪洋？”

钱之江：“不。”

代主任：“还有谁？”

钱之江：“童副官。”

童副官跳了起来：“代主任，他……”

代主任：“你坐下。”

童副官无奈地坐下。

罗进的车驶过来，停在石门饭店门口。罗进下车，老板“山羊”殷勤地迎了进去。

钱之江正以一种一贯的平淡、低缓的口气讲述童副官的一段浪漫往事。

钱之江：“……在座的应该想得起来，三年前，我们经常可以在花前月下，酒馆茶肆，看到童副官身边有一个貌美如花的女人，她是一名电影明星，他们的风流情事因为女人对童副官近乎疯狂的爱恋，隔三差五地出现在警备司令部的各大办公室里，被人们茶余饭后，广为流传，这已经称不上是什么秘密。”

童副官气急败坏地：“这种事要说也是我老婆说，轮不到你说！”

钱之江不理他：“秘密在这个女人的身份上，她是什么人？对有妇之夫的童副官来说，当然是情人，一个浪漫的情人。可她实际是个什么人？共匪。”

童副官不以为然，“这又怎么了？难道有谁不知道是我亲手毙了她！”

钱之江：“是的，事发之后，是你亲手毙了她，并因此博得了司令的信任，官升一级，做了堂堂正正的副官。”

童副官：“你眼红了？”

钱之江：“可是诸位想一想，我们看到、听到的有关共匪丢卒保车、大义灭亲的事还少吗？”

童副官听后一下子跳起来并且拔出了枪：“你……血口喷人……老子今天收了你！”

钱之江挺身而出：“开枪，往这儿打……我死了，我们家也不用还你家酱油了……”

一阵骚乱。

代主任少见地动了怒容，用茶杯猛烈敲击了一下桌子：“把枪放下。”

童副官只好放下枪。

代主任：“都给我坐下，坐下！我说两点，一、我们说的是你们四个（指汪李唐裘），不像你（指钱）说的，‘谁知道电报内容就怀疑谁’，照你这么说，我们连刘司令也要怀疑了，那不乱套了。不是这样的，我们怀疑你们四个，还有另外的依据，是什么，我不说，起码现在还没有到说的時候。所以，童副官你还是照常履行你的职责，不要听他的，听我的。二、大家必须安静地接受别人的指控，谁要再起来闹事，不要怪我不客气。”

“山羊”带罗进在走廊上行走，不时碰见熟客，他“老板长、老板短”地跟他们打着招呼。

一个交际花走了过去。

“山羊”拦住她：“白小姐，请问上月的房钱是哪位老板结？帐上紧，不好赊的。”

白小姐不高兴地说：“陈老板，我都要在你这儿住一年的，一个月房租，小意思……”说着，她从手上拿下一个钻戒，“这个钻戒押给你，放心了？”

“山羊”赶紧陪上笑脸：“那怎么敢呢？谁都知道这个钻戒是黄老板给白小姐的生日礼物……”

白小姐：“不是我不给，可是你不要的噢！”说完，扭着就走了。

“山羊”看她远去了，才去敲一个房间的门，三长两短，显然是暗号。

这会儿，是汪洋在指控钱之江，他有点儿激动，尽量在控制情绪。

汪洋：“首先我要说明一下，我指控老钱不是因为他指控了我。”

唐一娜嘲讽地：“就是这个原因也是允许的，代主任是不是？”

钱之江：“你请便。”

代主任：“不要插话，往下说。”

汪洋：“我跟老钱是在广州密码破译培训班上认识的，这是党国集中培养破译专业人材的第一个班。在培训班上，老钱是没人能比的高材生，学习期间就曾破译了英国两部高级模拟密码，被老师和同学一致誉为破译天才。毕业后，他参加了北伐战争，他的破译才能得到了充分展示，先后多次单独破译北洋军和西北军的多部军事密码，令我等其他破译人员望尘莫及。然而，这些年在破译共军密电时，他过去的天才好像消失了，连我都可以破译的密码，他都破译不了。为什么昔日的破译天才，一旦破译共军的密电就不行了呢？这是一个怪现象，也是我指控他为共匪的一个理由。第二个理由，他刚才也说到，每次我破译的共军密码总是很快失效，破了等于白破，他以此怀疑我是共匪，这简直荒唐。其实，大家可以想想，为什么会这样，肯定是有人跟共军通风报信嘛。谁通的风，报的信，我怀疑就是他，钱之江！第三个理由，我前面跟童副官也说过，作为一个总破译师，他应该知道像这样重要的密电，是不能对外说的，他一是跟闫京生说了，二是说了还让我向领导汇报此事。为什么？因为……我就知道了。”他在说话期间，钱之江始终面无表情，仿佛不是在说自己。

在石门饭店的一个套房里，“彩云”把罗进和“山羊”迎了进来。他西装革履，派头十足，一头往后梳的银发一丝不乱，既是年老的暗示，又是身份的象征。

“彩云”：“你好，‘大白兔’同志，好久不见。”

罗进：“你好，我又打扰你了。”

“彩云”：“我也正想找你呢。”

适时，“山羊”神秘地打开一个柜门，对“彩云”：“这是暗道，有情况你从这儿走，我在门口。”便出去了。

“彩云”风度翩翩地，对罗进：“坐下说，有什么情况？”

罗进把一张纸条递上。

“彩云”看了纸条，久久盯着罗进：“这个情况确凿吗？”

罗进：“绝对确凿。”

“彩云”：“‘公牛’是谁？”

罗进：“就是‘毒蛇’的妻子。”

“彩云”：“噢，是‘毒蛇’的爱人。”

罗进：“而且，从很多事情上也可证实，这个消息绝对可靠。”

“彩云”：“其它还有什么事？”

“昨天一早上海警备司令部曾致电南京，说是截获了我军重要密电，请求派人来帮助破译，下午南京就派来一位少将，显得很重视。”

“‘白兔’同志，这个情报很重要，我马上要上报中央。现在你的任务是，必须和‘毒蛇’取得联系，搞清楚密电破译的进展情况。另外，党中央派来的特使已经到上海，我们要万无一失地保证他的安全，会议召开在即，我们必须睁大眼睛，提高警惕，不要出现任何差错。这是特使同志在上海召开的第一次会议，与会者都是重要人物，稍有闪失都会可能使今后宁沪杭三地的地下工作陷入绝境，所以只能成功，不能失败。要成功，就必须充分掌握敌人的动静，知彼知己，方能百战不殆。你的侦听电台是我们的千里眼、顺风耳，现在这边只有你一部，独一无二，一定要时刻守好，不要丢失任何一份敌报。还有，与‘毒蛇’的联络一定要保持畅通，他是我们插在敌人心脏上的尖刀，也是我们的又一双千里眼、顺风耳，万万不能失去。”

罗进：“嗯。”

“彩云”：“记住这里的电话号码，下午四点之前，你要找我可以打这个电话。之后就不要打了，我会跟你联系的。”

罗进：“我一有‘毒蛇’的消息就跟你联系。”

“彩云”：“还有没有事？没事你可以走了。多保重。”

门打开，罗进出来，他警觉地看向四周——

第二十八章

童副官提着一只热水瓶过来，他环顾四周无人，心怀鬼胎地去推黄一彪房间的门，但门锁着。他只得回来了，给代主任续了茶水。

会议室这会儿，是裘丽丽在说。裘丽丽是那种你不惹她她也不会惹你的人，但惹了她，她又会豁出小命跟你干，和爱惹人，但一旦动真的又缺少野劲儿的唐一娜似乎恰恰相反。所以，她的谈话很谨慎，所以也显得很困难，老是吱吱唔唔的。

裘丽丽：“……我真的不知道……我去年才从别的单位调过来，在这里一个熟人没有，对他们不了解……下了班，从来也没个人能走动。”

代主任：“那还是这样，我问，你答。你是不是共匪？”

裘丽丽：“怎么可能呢？我这个样子，长的哪点象？”

代主任：“谁最有可能是？汪洋，钱之江，还是唐一娜。”

裘丽丽吱唔着：“我觉得……他们……也都不是。”

唐一娜一愣。

代主任：“必须选一个。”

裘丽丽：“我……我觉得……钱总应该不可能的是的……”她的回答问题方式让人有新鲜感，所以大家都显得很关注。

代主任：“理由？不是的理由？”

裘丽丽：“我听说，钱总的父亲……前年才被共军用红樱枪捅死，他和共军……有杀父之仇，怎么会……”

代主任：“还有吗？”

裘丽丽：“共匪……应该经常要出门活动的，四处笼络人心，散传单，集会，讲演，可我看……钱总很少出门，也从不串门，老是在办公室，或者下班就回家。两点一线……”

代主任：“还有吗？”

裘丽丽摇摇头。

代主任：“剩下两个，汪洋和唐一娜，二选一，必须选一个。”

裘丽丽吱唔了一会儿，又语出惊人：“那……我觉得……我选择……汪处长……”

唐一娜大为惊讶。

代主任：“接着说，理由。”

裘丽丽：“平时……经常有些亲共的言论。”

代主任：“谁，说名字。”

裘丽丽：“唐一娜。”

代主任怀疑裘报错了人名：“你想说唐一娜是还是不是？”

裘丽丽：“不是。”

代主任：“那怎么又说她有亲共的言论呢？”

裘丽丽：“我想……她要是共匪的话，怎么会此地无银三百两的，平时就不会这样乱说了。”

代主任若有所思。

唐一娜不相信地看裘丽丽。

钱之江和汪洋始终听着，钱之江时而置身其中，时而又置身其外。

童副官看看裘丽丽，对她说：“你不是昨天还跟我说，你怀疑唐一娜是共匪嘛。”

裘丽丽：“我说的是气话，她诬陷我，欺负老实人。”

代主任：“她为什么要诬陷你？”

裘丽丽：“因为我跟她吵过架，还动了手。”

代主任想了想，喊道：“唐一娜，现在你说。”

唐一娜干脆说道：“我不知道。”

代主任：“你不知道什么？”

唐一娜：“我什么都不知道。”

代主任：“那还是老办法，我问，你答。”

唐一娜：“能答的就答，答不了怎么答。”

代主任：“都答得了的。第一个问题，你是不是共党？”

唐一娜：“哼，真邪门，居然有这种问题，简直是把人逼上梁山。尊敬的代主任，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我现在恨不得自己就是个共匪。”

代主任颇有涵养地，笑说：“这就是说你不是共匪。然后第二个问题，谁是共匪？”

唐一娜：“我听了刚才大家说的，觉得好像都是，谁都是，包括我。”

代主任：“我相信你不是，但我担心你父亲看到你这个样子，他会失望的。”

唐一娜：“那是我们父女之间的事情，就不必你劳心费神了。既然你相信我不是，那好，你现在就放我出去。这个鸽子笼一样的七号楼，我实在是呆不下去了，再呆下去，我会窒息而亡。”

代主任笑了：“嗯，你和我已经在说家长里短的话了，说明我们这个会可以结束了。唐小姐，我现在放你出去，你愿意吗？”

唐一娜：“我有什么不愿意的？走吧。”

代主任：“我是放你出去，但不是放你和钱总出去，你还愿意吗？”

唐一娜脸红了，随即掩饰地：“我不愿意，我出去，我的两个上级和一个同事也都得和我一起出去。”

代主任哈哈大笑：“那我就爱莫能助了。好，散会。”

代、黄、童先起了身，往外走了。唐一娜想追出去，被钱之江拉住。还有两个人，汪、裘似乎是被凳子沾住了，想起身又不起身的。

钱之江：“他们现在对我们的态度，可以比喻是野猫枕着咸鱼睡觉。”

汪洋：“怎么讲？”

钱之江：“哪有猫不贪腥的？它现在不吃鱼，不是就不吃了，而是留着慢慢吃，想吃一口就吃一口，不会永远拿鱼当枕头的。”

汪洋对唐一娜：“是啊，你还想他放我们出去，这怎么可能呢？人再

变回猴还有可能。”

黄一彪开了门。代主任进去后，看电话听筒锁在抽屉里，责问道：“你这是什么意思，怕他们打电话？”

黄一彪：“嗯。”

代主任：“拿出来。就得要让他们打，这是多好的陷阱嘛。”

黄一彪不解地：“这……万一共匪用电话把情报传出去怎么办？”

代主任：“真是猪脑筋，打酱油的钱不懂得打醋，你不会想办法？马上通知总机，谁要用这部电话往外打，都要向我或你报告，我们同意之后才能转出去。这不就行了，照样控制得住。跳得高，才摔得脆，要谁都不跳出来，我们不就守株待兔了。”

罗进和罗雪在咖啡馆相对而坐，为了掩人耳目，罗雪戴了墨镜，乔装打扮成一个阔太太的样子。

罗进：“‘彩云’对你提供的情报非常重视，要求我们与之尽快取得联系，搞清楚密电的内容和破译的进展情况。”

罗雪：“很难，他们几乎是被隔离了。你想，昨天晚上我们在那儿楼上楼下地吃饭，都见不了面的……”

罗进：“一会儿‘猴子’接上你，再去一趟七号楼。”

罗雪：“除了三餐饭他们会出来以外，其余时间完全是封闭在这楼里面。所以，如果要取得联系，惟一的可能是在餐厅。”

罗进：“还有他们去餐厅的路上。”

童副官发现黄一彪房间的门是虚掩着的，顿时像贼亮了眼睛。他刚想闪身进去，钱之江从洗手间里出来。

童副官尴尬地：“……老钱……这天儿真闷……”

钱之江假装不在意地：“老童你好兴致，都什么时候了还要今天天气哈哈哈，我佩服你。”

童副官刚要反驳，钱之江已经走到他跟前，轻轻一推，将他推进黄一彪房间。

童副官回过身来：“你要干吗？”

钱之江：“你不是就想知道谜底吗？我给你望风，你赶紧打电话去，速战速决。”

监视室的电话铃响了。

特务接了，问：“哪里……哦，请等一下。”向黄一彪报告，“处长，总机说童副官在用你的电话，想转刘司令的电话。”

代主任：“给他转过去。”

钱之江若无其事地在为童副官放哨……

在电话那边，刘司令问：“你怎么会有电话？”

童副官捂住话筒，竭力压低声音：“我用的是黄处长的电话。”

刘司令：“黄处长在边上吗？”

童副官：“在。”

刘司令：“代主任呢？”

童副官：“都在。”

代主任和黄一彪都在监听电话。

刘司令在电话里问：“开会开出名堂了吗？”

童副官：“嗯……是这样的……嗯……”

刘司令：“别老是嗯啊哈的，有话直说。”

童副官：“现在……大家都怀疑钱之江……”

黄一彪忍不住地插嘴：“他在撒谎。”

代主任冷笑：“这是个小人。”

童副官急切地：“刘司令，我想……回去一趟，那个……我老婆……”

刘司令：“不行，绝对不行，别说你老婆，就是你的亲娘老子，有任何事你都不能走，就这样。”挂了电话。

代主任：“这个童副官你不要大意了。以后，不管是谁，只要他有出

这院子的企图，我们就要格外警觉，绝不能让他得逞，任何人同意都不行！”

黄一彪：“知道了。”

代主任：“我回去一趟。”

童副官从黄一彪房间里出来，见钱之江还在，感动地拍拍他的肩膀：“老钱，你真在给我站岗放哨……”

钱之江：“不是说过吗？远亲不如近邻，你我两个人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家里的女人好歹离得近，哭也有个伴儿。”

童副官听罢，再也绷不住了：“老兄，果不其然，全让你说中了。”

钱之江：“你总算亲耳听见了，该相信了吧。”

童副官突然蹲在了地上：“老钱，我的命怎么这么不好呢！这真是人倒霉，放个屁都能砸着自己的脚后跟。你说那天老汪给司令读电报，我听什么呀？我要是出去了，不就什么事都没了？还有，你说怪不怪，司令平时都是自己看电报，从来不让别人念，怎么那天偏偏就叫汪洋念了呢？这不叫命运捉弄人叫什么？”他不停地捶打着自己的脑袋。

钱之江：“《康熙字典》对命运的解释是：命也，不可改；运也，可以转。一般人被‘命’所‘运’，而有的人却能够‘运命’。”

童副官：“怎么‘运命’？你以为姓代的手上那封密信是吃素的，它是一定要喝人血、吃人肉的。”

钱之江：“坐以待毙等于自毙，我们不能被‘命’所‘运’，而是要‘运命’。”

童副官：“怎么个运法？”

正说着，汪洋从房间出来，二人赶忙噤声。

代主任坐车驶出大门，恰好与迎面而来的小车擦身而过。换了一辆车，不是原来罗进的车了。罗雪指挥“猴子”将车子往七号楼方向开去，一边向他介绍着：“他们就住在那栋楼，他住在楼上。你看，门口有两个哨兵。”

“猴子”：“楼里有多少人？”

罗雪：“哨兵不算，至少还有五、六个人。”

代主任和特务坐在车上。

代主任忽然蹦出一句：“你喜欢刘司令吗？”

特务不置可否。

代主任：“喜欢就喜欢，不喜欢就不喜欢，没想过就没想过。”

特务老老实实在地：“没想过。”

代主任哈哈大笑。

特务被他笑毛了，补充道：“我们在这儿都是听黄处长的，跟刘司令很少来往。”

代主任冷不丁地：“如果这次我们到最后都不能把共匪分子揪出来，你说该怎么办？”

特务：“不会的，有您在这里督战，一定能把共匪揪出来。”

代主任莫名其妙地，似乎又是在自言自语：“现在科技太发达了，英国人又发明了一种炸弹，叫“三天响”，什么意思？就是炸弹像食品一样，你如果不及及时吃掉，它就坏了，没用了，过期了。哈哈，炸弹像食品，挺有意思，也挺可怕的……”

司令与夫人出门相迎，将代主任和特务寒暄着迎进屋里。

代主任：“在南京就听说刘夫人祖上是皇亲国戚，家里收藏有不少稀世珍宝，今天特地登门来见识一下。司令班都不上了，特意赶回家等候我来，真是过意不去。”

刘夫人：“欢迎，欢迎。主任光临寒舍，荣幸还来不及呢！”

代主任指特务手上的一盒东西：“这决非稀世之宝，但在国内，目前也是少见的。打开，给夫人看看。”

特务打开盒子，是部新型的电话机。

代主任：“这是我美国的一个朋友送的，我觉得刘夫人用它更是相配，所以今天我就借花献佛了，权当见面礼，请夫人笑纳。”继而对特务说，“装上，让夫人看看……”

童副官站在黄一彪的身边。电话铃响。黄一彪接起电话：“噢，代主任，你好，你在哪里？”

话筒里传来代主任的声音：“我在刘司令家……”

黄一彪：“童副官在我这儿，他说他想回部队。”

代主任把电话递给了刘司令。

刘司令：“啊，这声音很清楚嘛……我在用代主任送给我夫人的洋电话跟你通话呢！你听着怎么样……什么事……别理童副官，他给我打过电话了，我已经跟他说了，下什么部队，坚决不行……他无非就是撒撒娇，有时候男人也是会撒娇的……谁也不能离开七号楼半步……”

陆续有人往餐厅走。

车子停在道旁。车里，罗雪看看手表：“他们怎么还不来吃饭？”

“猴子”：“快了吧。”

说着，看见七号楼里出来了一拨人。

罗雪：“他们出来了。”

“猴子”：“别急，等他再走近一些，能让他注意到你下车。”

“你帮我观察好他的眼神和暗示。如果发现他胸前口袋里插一支黑色的牛头钢笔，就绝对不能接近了，这是有危险的警报暗号。”

“知道了。”

那拨人离车子的距离越来越近，双方都在对方的视线之内了。

罗雪下车来，尽管她百般地乔装打扮，走过来的钱之江还是一眼认出她来，他慢了一步，不经意地将一支黑色牛头钢笔插在胸前口袋上。

罗雪微微一怔。

他和她几乎是擦肩而过，都甚至没有多看对方一眼。

罗雪重新上车：“不好，我们走吧。他拒绝见面，说明有危险。”

“猴子”发动车。

罗雪眼中闪过一丝泪花，她的眼睛追着丈夫的方向而去。

招待所一派忙碌的情景：尽职的岗哨，出入大门的人和车，哨兵在盘问，流动的便衣，餐厅的炊烟，莫名的闲人等。童副官和黄一彪带着

汪、唐、裘三人继续往餐厅走去，在他们后面，钱之江跟着。钱之江看着刚才停靠在道旁的车开走了。他如释重负地舒了一口气。

餐桌上，特务装扮成的服务员端着一碗辣椒进来。经过了一上午的互相当面撕咬，这会儿人都成了鬼，谁也不想理谁，大家同在一桌吃饭，却如相隔千里。

特务将辣椒放在唐一娜面前，讨好地：“刚炸的辣椒油，小心吃着烫嘴！”

钱之江连夹了几只辣椒。

唐一娜：“你有胃病，怎么还吃这么辣的东西？”

钱之江：“以毒攻毒。就因为爱吃辣的，才得了胃病。”

唐一娜：“这么大人还贪嘴？”

汪洋：“贪嘴怎么了，不象有的人，不贪嘴她贪人。”

唐一娜刚想站起来发作，钱之江忽然被辣得咳了起来，他赶忙起身离座，躲在一边咳着，脸都涨红了。

唐一娜暂时放过汪洋，关切地问：“要不要喝点水？”

裘丽丽：“喝水更辣。”

钱之江摆手，也表示不要。

汪洋：“咱们几个就互相咬吧，人变成了鬼，都不说人话了，改说鬼话。”

唐一娜：“鬼话也是黄处长教的。”

黄一彪站了起来：“你们越说越不像话了！不是我把你们逼成鬼，是共产党把你们逼成鬼的。”

钱之江总算停止了咳嗽，他举起双手：“都别吵了，冤有头，债有主，我检举自己是共匪，你们抓了我吧。”

黄一彪一愣。

钱之江直勾勾地盯着他。

汪、裘、唐也吃惊地看着钱之江。

黄一彪：“钱总，你拿什么证明你是共匪？”

钱之江：“黄处长，那你拿什么证明我不是共匪？我说我是共匪，你不信；我说我不是共匪，你信吗？”

黄一彪：“你们都是嫌疑人。”

钱之江：“因为嫌疑你们就可以如此草菅人命，鱼肉百姓？”

黄一彪：“此话怎讲？”

钱之江：“聪者听于无声，明者见于未形。我们被带到这里来，按说是为了揪出‘毒蛇’，而闫京生是‘毒蛇’已是不争的事实，他已经死了，却不知为何，突然又冒出来一个‘毒蛇’同党？我等被关在七号楼里，家人不知我们死活，我们亦不知能否此生再见家人？笼中之鸟，案上之俎，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看来你们是不到黄河心不死，非要致我们于死地才后快，有朝一日‘毒蛇’同党即便抓到，你们又会有新的名目。这不是草菅人命是什么？这不是鱼肉百姓又是什么？楚客莫言山势险，世人心更险于山。我看不必等代主任从南京带来的密电了，反正是死，时间上差不了一两天。人不怕死，但怕等死。怎么样，成全我一下，来个痛快的。”

黄一彪气哼哼地推开椅子，拂袖而去。

裘丽丽趴在桌子上哭了起来。

其他人呆呆地看着钱之江。钱之江却旁若无人地坐下来，继续吃辣椒。

在回七号楼的路上，钱之江走到前面，汪、唐、裘、童跟着，一个姑娘打老远儿就在注视这拨人。童副官的鞋带散了，他蹲下身来系鞋带。适时，姑娘终于认出了童，跑上前来：“你好，是童副官吧？”

童副官：“你是谁？你认识我？”

姑娘：“我是中央通讯社的记者，我们见过面，在警备司令部的新年派对上，你代表刘司令念了一首‘迎新抒怀’的七律长诗……”她伸出手来，想握手。

此时的童副官，其实已经开始相信自己也是怀疑对象了，所以他眼睛里惯常对女人那种暧昧的眼神只是一晃而过，而后干脆地拒绝了。她：“对不起，小姐，我不认识你。”说完，他拔腿就走，把她晾在那儿。

很快，一个便衣拉拉扯扯地把女记者带走了。

车子被拦在门口，接受简单的盘问。“猴子”在应付哨兵。

车上，罗雪眼睁睁地看着钱之江等人走进了七号楼。

便衣将女记者推进一个仓库，这里已经关押了七、八个人了。其中有唐一娜在餐厅邂逅的军官，还有和钱之江搭过话的贵州籍哨兵，等等，他们显然都是因为和那四人有意或无意的谈话而被弄到这里来的。

女记者冲着重新关上的门，气得大骂：“你们干什么？光天化日之下绑架人，你们就不怕见报？”

大家上前围住她，七嘴八舌：

“还见什么报？出都出不去了……”

“我就跟一个人借了个火，点了只烟……”

“哎呀，都一样的！红颜祸水，怪就怪我跟唐小姐说了一句话，其实都过去好几年了，忘也已经忘了……”

“见鬼！”

“邪门，真邪门！”

罗进进楼，不时有人对他打招呼，脱帽致意。他进入了地下室，“老虎”急冲冲地迎了上去。

“老虎”：“啊哟，你去哪里了，‘彩云’来了急电。”

罗进：“什么事？”

“老虎”递上电文。

罗进念：“中央回电，要求务必尽快将敌人截获我军密电之内容摸清。彩云。”他露出一脸的焦急。

下课铃响了，孩子们蜂拥出教室，在操场上玩闹，天天也在其中。一个流氓进了学校，拿着一张照片，向人打问着。他一路走了过来，把天天从孩子堆里拉了出来。

流氓对照着照片：“你是天天吗？”

天天问：“你是谁？”

流氓：“我是你爸爸的朋友。”

天天：“我爸爸怎么会有你这样的流氓朋友？”说完，拔腿就要走，流氓一怒之下，扔了照片，把天天拦腰抱了起来，往门口冲去。

天天大喊大叫着。

操场上到处都是人，如此光天化日之下张狂劫人，很多学生吓得都躲开了，也有大点年纪的去喊来教师。教师喊着要流氓放人，挡住了他的去路。

流氓穷凶极恶地从怀里掏出手枪，一会儿对着拦他的人，一会儿抵着天天的脑门，喊道：“让开！快让开！谁挡道，老子打死谁！真是活腻味了……”他夺路而走。

罗雪从手术室里出来，她戴着口罩，一个警察在护士的陪同下在等她。

罗雪疑惑地问：“找我有事？”

警察：“太太，我抱歉地通知你，你儿子被绑架了。”

罗雪难以置信地：“怎么会呢？他上学去了……”

警察：“就是课间休息时在操场被绑架的。”

罗雪“啊”了一声，软倒在地，眼泪流下来，哭声却没有，像是吓傻了，连哭都不会了。护士赶紧上前扶她，警察也在帮忙。

罗进一直站在石门饭店的后门口守望。“飞刀”和“耗子”一左一右挟持着天天过来，两个人都是青红帮流氓的打扮。天天看见舅舅，一下子扑了上来，他惊魂未定地喊了一声：“舅舅……”

罗进安慰他：“没事，没事，他们都是舅舅的朋友。”

天天：“他们是流氓，有枪。”

罗进：“舅舅等一下给你做解释，舅舅先去看看妈妈。”

罗进说完先走了，天天在他身后，不甘心地发问：“流氓怎么会是舅舅的朋友呢？”

“飞刀”摘下假胡子，天天看见，劈手夺了过来，狠狠地丢在地上，还有脚踩了上去。

罗进等人被拦在警备司令部大门口，看上去，已经等了有一会儿了。

老保姆流着眼泪，指着罗进，去和哨兵求情：“小兄弟，你让他进去吧，他是孩子的舅舅。”

哨兵：“不行，这是规定，我要挨处分的。”

老保姆：“太太一个人进去跟司令求情，女人说话没分量的，让孩子舅舅进去帮帮腔儿吧。”

哨兵：“我让进了，里面也不让进，里面还有哨兵呢。”

正说着，罗进看见罗雪失望地从里面出来，知道目的没有达到，不免懊丧。“猴子”跑过来，跟他耳语。

罗雪满脸的泪水，见到罗进，她步履艰难，一个趔趄几乎要晕倒，罗进赶紧上前扶住她。

罗雪抽泣着：“司令不同意之江回来，都这时候了，什么任务也没儿子重要呀，就是在前线打仗也应该赶回来的！可司令就是不听，还讲我没有觉悟……”

罗进：“巡捕房刚刚通知我们马上去，天天的下落好像有眉目了。”

罗雪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急切问：“真的？他们怎么说？”

老保姆在旁边“阿弥陀佛”地念着……

“猴子”把车开了出去。

罗雪还在哭着。罗进看了看四周，拍了拍她的肩膀：“好了，别难过了，天天找到了。”

罗雪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你骗我？”

罗进：“我说了你别怪我，天天是我叫人绑架的。”

罗雪愣了：“你……这是干什么？”

罗进：“我想通过这件事，要挟刘司令把之江放回来，哪怕见上一面都好。密电破译怎么样了，我们需要尽快知道。而且，会议马上就开了，没有他的消息，谁也不敢贸然行动。我不得已想出了苦肉计，还是失败了。”

罗雪委屈地：“你事先应该跟我打个招呼啊，我要吓死了。天天没活了，我也不活了。”

罗进：“打了招呼就是演戏了，你能演得现在这么真？除非你是电影明星。”

在7号楼钱之江的房间里，唐一娜和钱之江都斜靠在床上。

唐一娜不时地看看钱之江，希望能与他目光相碰之后再说话。但钱之江一直眼睛看着别处，似乎心也在别处，手不停地拨弄着佛珠，像入了佛境，完全无人、忘我之境。

唐一娜终于忍不住了：“这个汪洋怎么半天还不回来，大概是打算在那边沾点小便宜吧，裘丽丽其实很骚的……”她以为这样的话一定会引起钱的反感，继而责怪她。但钱之江像是没听见，依然如故。

唐一娜：“喂，你在想什么，人家跟你说话呢。”

钱之江换了个姿势，把佛珠拨弄得更加用心：“什么也没想，想佛祖。”

唐一娜问：“钱总，你怎么会信佛呢？”

“我不信佛。佛是我的精神寄托，不是信仰。”

“那不是一回事嘛。”

钱之江认真地：“是两回事，信仰是目标，寄托是需要，是无奈，是不得已。信仰是你在为它付出，寄托是它在为你付出。”

唐一娜：“你有什么无奈？我看你什么都看得开。”

“这就是佛祖给我的力量。你无法体会到，因为你不曾有我这样痛苦的经历。”

唐一娜知道他还有话要说，看着他，等着他。

钱之江自言自语地：“你没有见过我父亲，他一直是我最崇敬的人，读过私塾，也进过洋学堂，他身上既有封建的礼教，也有现代的开明。他当家之后，立下过两句话：做人行善，做事积德，成为全家人的规矩。从那以后，我们家对四方乡民就象对自己亲人一样的好，家里财产至少有一半用在接济乡民上。乡里有人给他送了匾，上面裱了四个字：以德贞观。父亲经常以此来教育我们，天下人的心都是相通的，不管是富人还是穷人。但是，那一年，我赶回家去，看见父亲的胸口插着两把红樱

枪后，我就不知道该怎么来解释这个世界了。”说到这里，停下了。

唐一娜：“你就从此信了佛？”

钱之江纠正着她：“是寄托。它让我精神深处所有的困惑和痛苦有了一个安放的角落，以便我能更好地为实现我的信仰去奋斗、去努力。生命是一口气，信仰是一个念头。”他突然捂住了肚子：“啊，我的胃又在疼了。”

唐一娜坐了起来：“肯定是中午辣椒吃的。还有药吗？”

钱之江：“有。我先去个洗手间。就起身走开。”

唐一娜想跟出去，又驻步。

钱之江进去，关了门，装着在小便，其实连裤子都没脱。然后他捂着肚子，呻吟着，跌跌撞撞地出去了。

钱之江没有坚持能回到房间，就跌倒在了走廊上。唐一娜先发现了，她大叫一声，随后汪洋、裘丽丽，以及楼下的黄一彪、童副官，都闻声赶来。

钱之江蜷缩在地上，痛苦不已。

众人把他往房间里抬。途中，钱之江悄悄咬破了腮，然后到房间又来了一个干呕，吐出一口鲜血，把大家都吓坏了。

钱之江疼得冷汗淋漓，但他咬紧牙关，没有大叫大嚷，几乎要昏死过去。

不约而同，罗进在外面，钱之江在里面，都搞了一出苦肉计。这是被困的钱之江的黔驴之技，他要传递情报，他就得出去，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办法呢？过程中，唐一娜和裘丽丽显得真诚而又十分惊慌，两人成了他最好的帮手，把事情往他希望的方向推进。

唐一娜推搡着黄一彪，裘丽丽也在帮她。裘丽丽：“黄处长，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

唐一娜：“还愣着不去打电话干什么？”

黄一彪正是在她俩的一再呼吁和指责中，决定去打电话。

司令和代主任正坐在刘司令办公室的沙发上谈事。

刘司令问：“他们都说了些什么？”

代主任：“狗咬狗，一嘴毛。不可信。”

“听说都咬住钱之江了是不是？”

“也不是，都互相咬，也就等于谁都没咬。关键他们咬的都没有确凿的证据，都是鸡毛蒜皮，不痛不痒，打一巴掌还要揉三揉。”

“我在想，我们是不是应该换个手段了，把他们都分别关起来直接审问，该用刑的我看还是要用。”

“不，那是要坏事的。你想过没有，我们现在做什么，背后都有眼睛盯着，任何风吹草动，都可能会带来急风暴雨。一旦把‘毒蛇’关起来，外面的共党分子自然要起疑心，说不定因此就取消会议了。就这样好，对外可以麻痹共党，对内可以控制他们，保证情报不泄露出去。”

司令会意地点头。

电话响了，司令过来接。

黄一彪按住话筒，说司令不同意将钱之江送医院。唐一娜急了，一把抢过电话来。

唐一娜对着电话，连哭带骂，加上乞求：“刘司令，我是唐一娜，钱总不行了，真的不行了，你必须送他去医院，否则要死人的，你没看见，他在吐血，吐了好大一口血……我愿意用我的性命保证，钱总绝不会是共匪……就算我是共匪，他也不是，你不能见死不救，人不能没有恻隐之心……我求你了，我给你跪下……我说刘司令，你不看僧面看佛面，就算看在观音菩萨的面上也要救救他，他是信佛的……他要这样死了，你会终生不得安宁的……你就不怕他的冤魂不散回过头来再找你……你就不怕晚上走夜路背后有凉风……”

司令摔了电话，被唐一娜的一顿骂，气得不行，把枪都拔了出来，拍在桌上。

代主任：“我看这样不管死活的也不妥当，派医生去吧。我马上过去。”

“我就不过去了，马上要开会，布置会议的抓捕行动，不知道这次会议能逮着共产党的哪一条大鱼？”

“我想应该绝对够斤两。这是大事，你一定要落实好，派最信任的人，而且一定要封锁住消息，不要吐露任何内容，就说抓人，至于抓

谁，去哪里，一律不能说，否则人多嘴多，只要有一个人泄露秘密，我们就会前功尽弃。”

司令没好气地：“我们执行任务又不是一次两次了，不劳你教了。没你在，上海滩上的共匪也没见少抓。”

代主任愣了一下。

送代主任出门时，司令忽然感叹道：“这个钱之江啊，整天信佛供佛的，但我看佛也不灵啊，一点都不帮他的忙。他儿子出了事，现在他自己又出了事。”

代主任问：“他儿子怎么了？”

“给人绑架了。”

代主任吃惊地：“谁绑架的？”

“不知道，他太太刚从我这儿走，哭哭啼啼的，平时见着很文气的一个女人，也大喊大叫的，象个母兽……”

代主任：“她是想让你放钱之江回来？”

司令：“是啊，哪个不想，儿子出了事，当然想让老子回来了。说破天，丈夫是家庭的顶梁柱。可钱太太哪里知道，就是天塌下来，她男人也回不来。”

代主任若有所思地：“这个绑架的人也真会挑时候……她太太是麻醉医生？”

司令：“很优秀的一个麻醉医生，在军部医院工作。”

代主任几乎叫了起来：“就是关押‘断剑’的那家医院？”

“彩云”看着罗进刚画的招待所示意图。

罗进：“根据我对‘毒蛇’同志的了解，他有情报的话，上天入地，也是会想办法送出来的。可是，现在我们很难和他取得联系，非常危险，到处都是眼线，流动岗，容易坏事。”

“彩云”：“没有他的情报，我们更危险。现在我们面临着重大抉择……特使会议召开在即，我迫切需要听到他的声音，‘毒蛇’同志的声音。”

“那只有傍晚再去，看他出来吃晚饭时，能不能近距离地接触到他。”

“时间越来越近了，我们必须马上开个会，拿出一整套的行动方案来，确保后天晚上七点之前，能与‘毒蛇’同志联络上。得到他的消息，我心里才踏实。上海的地下工作受了那么多打击，流了那么多血，死了那么多人，所以，我们所有活着的同志，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组织，我已经下定决心，将毫无保留地交给这次特使会议，只要会议成功，即使我们全部遇难也在所不惜。我就是要让中央知道，上海的地下之火还在烧着，而且越烧越旺。”

钱之江痛苦地呻吟着，时而蜷曲，时而伏下，就是不叫不嚷，他默默忍痛的样子，更让人产生同情之心。裘丽丽在安慰他，唐一娜在骂娘，汪洋在劝唐一娜息怒。

童副官站在门边，冷眼旁观这一切。

钱之江脑门上，豆大的汗珠，滚滚而下……

代主任和特务回来了。黄一彪、唐一娜显然听到动静，跑下楼来。

代主任问：“医生来了没有？”

黄一彪：“没呢。”

代主任：“钱之江疼得很厉害吗？”

唐一娜：“都吐血了。”

代主任看了她一眼，道：“唐司令的千金真象唐司令。”

唐一娜白了他一眼：“我不象我爸，难道要你象？”

代主任一笑，一副大人不计小人过的样子，率先往楼上走去。代主任：“医生马上就来。”

唐一娜：“医生来有什么用，应该送他去医院。”

黄一彪：“你别无理取闹，去医院还不是看医生。”

唐一娜咬牙切齿，小声儿回敬道：“你才无理取闹，见死不救，遭天杀！”

但黄一彪还是听见了，回头，拍了一下枪，威胁说：“别让我先杀了

你！”

唐一娜：“你敢，你有种就开枪！”

当然马上被人拉开了——童副官跑下来，拉走了黄一彪。

代主任始终笑眯眯地看他们吵，直到黄一彪被拉走后，才对唐一娜说：“如果你病成这个样子，我会送你去医院的。但他不行。”

唐一娜：“为什么？”

代主任还是笑着：“因为……你不是共匪，恰巧我又非常尊重妇女。”

唐一娜：“他肯定也不是。”

代主任：“那你说又谁是谁呢？”未等唐作答，拍拍她的肩，“虎门无犬子，还是那句话，唐司令的千金很象唐司令啊！”

他转身要走，被唐一娜一把拉住：“那好，你放我回去，你答应的。”

代主任：“可以，但不是现在……”

唐一娜：“你不是已经认为我不是共匪了吗？那我还呆在这鬼地方干什么？”

代主任一愣。

唐一娜忽然神秘兮兮地：“我告诉你吧，恰巧你看错了，我就是那个共匪，其他人，谁都不是，钱总尤其不是。”

很快，会议室来了两个人，一男一女，一医生一护士，背着药箱，代主任请他们坐下。

代主任：“我需要明确两点。一，我们在此是执行党国的重要任务，出去不能泄密，来了就像没来过一样，不要出去说三道四，说东道西；二，认真地看病，认真地下药，但不要对病人说什么，病情只能事后对我说。”

医生一一点头。

代主任：“如果做不到，我郑重地提醒你们，那你们就是病人，而我是医生了。是打针吃药，还是架上手术台开刀，一切由我说了算。”

护士惶恐地看了医生一眼，医生木然地再次点头。

医生在代主任和黄一彪双双陪同下，给钱之江看病。钱之江躺在床上，痛不堪言的样子。代主任目不转睛地盯着钱之江的脸，唯恐一不留神，让他和医生之间有了秘密交流。

医生问护士：“止疼针带了吗？”

钱之江挣扎地坐了起来：“我不打针，我晕针。”

黄一彪不容置疑地对护士：“请打开药箱。”

护士把药箱打开。黄一彪抢在医生前面，一一翻着、看着。

回到会议室，医生向代主任汇报情况。

医生：“他是急性胃出血，没有生命危险，下的药也是对了症的，估计病情很快能够得到控制。打了止疼针，病人一会儿就不疼了。”

代主任问：“你觉得他确实有病？”

“我听了他的胃，这是假装不了的。可能跟他吃的辣椒有关，刺激了胃。”

“谢谢，不过我重新考虑了一下，临时决定还是让你们留在这里，两天以后再走，我们的任务到那个时候也就结束了，到时大家一起离开。”

医生急了：“这恐怕不行，医院已经给我安排了手术……”

代主任不耐烦地冲黄一彪一挥手：“带他们去大仓库吧，好生款待。”

钱之江跌跌撞撞地冲进了卫生间。他用手抠了一下，开始呕吐起来，吐出了一些辣椒。

汪洋在门口问：“老钱，需要帮忙吗？”

钱之江脸色苍白：“谢谢……不用……”

钱之江回屋，代主任已经来了，坐在汪洋的床上。汪洋见状，没有进屋，悄悄溜下楼去了。钱之江径直在自己床上躺下。

代主任：“你人这么难受，我也无法帮你，惭愧啊！”

钱之江：“我因胃的毛病差点儿死人，也无法帮你，同样惭愧。”

“你要帮我什么？”

“帮你揪出共匪！君子成人之美，我愿意成你之美，拎着共党分子血淋淋的脑袋回南京，一定会官升一级，赏银万良，封田百顷。”

“钱总此言差矣。听过一首古诗吗？‘君乘车，我戴笠，他日相逢下车揖。君担簦，我跨马，他日相逢为君下’，这是我们戴老板对自己名字的解释，我们学习他，拍两条，我们暂作国家的仆人，甘愿为领袖效犬马之力。救月有矢救日弓，世间岂谓无英雄……”

钱之江打断他：“哼，你们所谓的英雄？所谓的仆人？无非是肆意生灵上涂鸦，不惜对自己人下手。”

代主任哈哈大笑：“你话里有话，你的意思是说我不人道？”

钱之江：“猫有猫道，狗有狗道，至于人的道，道不同者不相为谋，不理论也罢。我说我不是共党，你不信；我说我是共党，你还是不信。我在任你宰割啊，身体之痛暂时之痛，心灵之苦却如刀痕，永生难以抹去。所以我话里有话。”

代主任问：“钱之江，你这样跟我说话，不怕激怒我吗？”

“乱世之中，人命低过宇宙里的一粒尘埃，激怒不激怒都如此了。你要被激怒了，你就把我绑出去毙了；否则，我累了，打了止疼针之后口干舌燥，我要小憩片刻。”说完，他重新躺下，身子并向墙里。

代主任只得悻悻地出去了。

黄一彪正在看刊登“共匪血洗秘书楼”的报纸，桌上还有几封文书伪造的余信。代主任进来。

黄一彪：“怎么样？”

代主任：“狗急跳墙，快到共匪孤注一掷的时候了。”

“你是说钱之江的胃病是装出来的？”

“装不装他都有疑点，三件事一股脑地都发生在他一个人头上，难道不怪吗？儿子被绑架，他自己胃病复发，两件事一个目的，就是要出去。他老婆在军部医院工作，是‘断剑’手术的麻醉师，无独有偶，共匪‘锄奸团’会那么快就知道了地点，派高手前来除杀……”

“那就抓他吧，我一直觉得钱之江此人，脑袋后头还长有眼睛。”

“没有100%的把握，我不会收网，我一生之中，就不能允许自己有一次的搞错，那太丢人。”他指指报纸，转移话题说，“这件事你做得很漂亮，如果‘警犬’被杀的消息不被封锁住，共匪可能早就怀疑我们了。”

黄一彪：“是，毕竟他是‘毒蛇’的下线，下线出了事，上线的安全自然会受到怀疑。”

代主任：“一旦他们怀疑‘毒蛇’出事，特使所有的行动就可能要调整了。你想想，与会这些人哪个不身居要位，哪个不价值连城？我敢肯定，这两天他们时刻都在等待‘毒蛇’送出去消息，是平安无事，还是有事了。”

黄一彪得意地指桌上伪造的信：“我已经给他们报信了，平安无事。”

“你以为这样就能彻底骗过他们，你想过没有，我为什么造谣说国防部要调‘警犬’去？国防部是多明确的单位啊，像‘警犬’这种身份的人调去，谁能不知道？到底有没有调人，一打听就打听出来了。”

“那万一共匪真去打听了呢？”

“肯定去打听了。”

“那不是要揭穿真相了？”

“现在就是要让他们知道，‘警犬’出事了，被捕了，在南京被捕了。”

黄一彪不解地看着代主任。

“告诉你，‘警犬’的文章你刚做了一半，现在我要做下一半了。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一份稿子，这是一篇有关‘警犬’被捕的报道，你马上找人在明天的报纸上登出来。”

黄一彪接过稿子。

代主任：“一个字都不能改，我是精心推敲了的，就是要把谎话说圆，让共匪一点怀疑的余地都没有。好久没写白话文了，这篇稿子写得我差点儿吐了血。”

“山羊”在照暗号敲门。“山羊”递上一封信：“南京来的消息，说‘警犬’没到国防部报到。”

“彩云”先看，大吃一惊：“看来情况不妙。”

罗进接过来，看罢信，像看见了自己的一个错误，满脸紧张和疑惑，道：“这是……怎么回事？”

“彩云”：“我怀疑‘警犬’出事了。”

罗进犹豫地：“这消息可靠吗？”

“彩云”：“不能说100%，也有99%的可靠性。此同志卧底在国民党国防部的人事部门，进出一个一般的干部他都应该知道，何况‘警犬’作为张副市长的秘书，又不是小兵小虾，去了他会不清楚？你是从哪里得到的消息，说‘警犬’去了国防部？”

罗进：“这个……多了。首先，我们破译的南京敌人电报中这么说了；其次，张副市长也说了。还有，‘警犬’离开上海之前给我来了一封信。”

“彩云”：“这就怪了。”

罗进：“会不会……他还没去报到呢……”

“彩云”：“当然也有这种可能。但是，你仔细想会发现，‘警犬’突然间就走了，还有昨天报纸上说，楼里人都死了，就他一个人幸免于难，这很蹊跷啊。所以我怀疑‘警犬’被捕了，甚至可能牺牲了。这么多事情没着没落，所以需要想尽一切办法，动用任何力量，尽快与‘毒蛇’同志联系上。你马上召集大家开会。”

罗进：“可以。但你就不要参加了，不安全。”

“彩云”：“如果特使行动有了纰漏，我的安全就一钱不值了，我愿意拿出我的安全，来确保特使行动的安全。”

罗进郑重地点头：“嗯。”

两双手紧紧相握。

第二十九章

小街幽暗、深远，行人稀少，也不燥闹。

突然响起救护车的声音，由远及近，由弱到强。救护车向小街深处驶去。路的两边，是寂寞的梧桐树。

救护车里，有几个医生、护士穿戴的人，有男有女，分坐在两边的长凳上，有的戴着口罩，分不清是谁。其中“彩云”也在，他打扮成医生的模样，一直默然听着，少有言语和动作。中间放着一个担架，陡地坐起一个人来。罗进缠着一头绷带，他把下巴上的绷带扯了下来，并从病服里掏出一张纸，众人围拢过来。

罗进开门见山地：“据可靠情报，敌人截获了我军一份重要密电，正组织人员集中在警备司令部杨庄招待所七号楼秘密破译，其中就有我们的‘毒蛇’同志。他已经两天没有音讯了，组织上现在比任何时候都想听到他的声音，中央要求我们必须尽快——想尽一切办法——和‘毒蛇’联络上。但是和‘毒蛇’联络，我们必须做到无万失，一定要见‘毒蛇’的暗号行事，绝不能盲目。”他指着罗雪，“你，向大家介绍一下与‘毒蛇’接近的暗号。”

罗雪：“如果人在房间里，他会把两扇窗户呈45度打开；如果人在室外，他上衣的这只口袋里，没有插上一支笔帽上镶有牛头的黑色钢笔。只有在这两种情况下，我们才可以接近他，否则绝不能接近。”

罗进指着亲自画的“招待所”地形草图：“这是招待所的草图。这是大门，有双哨，但哨兵可能不是特务处的，检查不很严格，甚至只要你说是住宿的，他们都会放你进去……这是餐厅……这里有一条路，路在这里分了岔，分成两条小路……这条小路尽头有一栋二层楼，就是七号楼……‘毒蛇’同志就在这栋楼的二楼……”

殊不知此刻钱之江依旧躺在床上，有着剧痛之后的虚弱和无力。唐一娜在给钱之江倒水送药。

对于钱之江来说，苦肉计失败了，有点儿偷鸡不着蚀把米的感觉，他当然要赶紧吃药了，的确胃疼是真的。

裘丽丽帮钱之江掖了一下被子，被唐一娜用眼角瞟到了，脸上不觉有了愠怒之色。汪洋看在眼里，赶紧拉裘丽丽走。

裘丽丽不解地：“你拉我干吗？”

汪洋：“我拉你是提醒你，出去才是岸。”

钱之江欠了一下身：“谢谢啊，我这一贪嘴，害得大家都为我鸡犬不宁……”

唐一娜：“一家人不说两家话。”

汪洋笑了：“小唐，什么时候我们成一家人了？”

唐一娜反问道：“难道我们不是一根藤上的蚂蚱吗？”

代主任进来，笑容可掬地：“诸位请暂时回避一下，我和钱总单独说个话。”

汪、裘、唐只得从钱之江房间出来，唐一娜嘀咕着，一步三回头，不放心地往里看着。

汪洋：“还看什么？”

唐一娜没好气地：“看共匪！”

汪洋一翘大拇指：“有种，你说钱之江是共匪？”

唐一娜：“我就说了，你信吗？”

救护车里的会议还在继续。

罗进：“好了，现在我来明确一下，第一个方案由‘耗子’和‘猴子’负责，‘猴子’利用‘毒蛇’同志出来吃晚饭的时机，争取跟他接上头，‘耗子’在外制造一起爆炸事故，以转移特务的注意力。如果第一个方案没有达到目的，那么实施第二个方案。这个方案由‘飞刀’同志负责，就是利用凌晨敌人送菜的车潜入招待所……”

司机急促地按了三下喇叭。

所有人马上回到原位……

钱之江躺在床上。

代主任脸色一变，突然说道：“我认为，到现在为止，你的表现基本上还算是无可挑剔。但是下午这一招——装病除外，它平庸，过于一厢情愿，把对手想得过于愚蠢也过于善良。不过，装得还是很像，可以打75分。但是，我现在只能给你打0分了，为什么？因为外面你的同党把你出卖了，他们制造了你儿子被绑架的事件，以要挟刘司令放你出去。这一招你以为该打多少分呢，不打自招，此地无银，我觉得0分都是高了，应该是负分，-75分。所以，你的75分也成鸭蛋一个了。”

钱之江闭着眼睛，默不作声。

代主任：“如果有机会，恐怕只有你的同志向你道歉了。”他顿了顿继续说，“我可以明确地告诉你，我喜欢你，你的智力出类拔萃，你的心理素质非常之好。但是，我们毕竟各为其主，所以我更喜欢抓住你，抓住你这种共匪分子，让我有一种成就感，有一种棋逢对手的满足。你说话呀，我想听听你说。孤掌难鸣，我需要两个巴掌一起拍，好听到脆生生的声音。”

钱之江睁开眼睛，却没有看代主任，而是径自说道：“如果有一天我们党国的江山丢了，不是因为忠臣少了，也不是因为庸人多了，而是奸臣多了。季孙之忧，不在颛臾，而在萧墙之内。干你这一行的，应该是眼尖，而不是心奸。商人可以奸，所以自古江山不属于商人。而你一旦奸，则一案牵十起，一案飞十里，案上一点墨，民间千点血。”

代主任哈哈大笑：“好一个钱之江，果然上下五千年，没有你不知道的东西。可惜啊，你是个共匪，否则我一定要让你有机会做一个千秋相传的大忠臣。”

钱之江淡淡地：“另外，你并不是成竹在胸，你刚才并没有100%的把握肯定我就是共匪，如果是100%了，你就不会再有兴趣跟我谈古论今，东家长西家短了，让黄处长来抓就是了。你之所以来跟我来谈，是想在怀疑我的百分比上再加上几个点，以达到100%的目的。你的目的达到了吗？你永远也达不到目的。树欲静而风不止，风不止而树一样静，它以静制动，以不变应万变，求得其所。观一切声音，如风过树；看一切境界，似云浮空。”

代主任：“我现在已经达到目的了。”

钱之江：“那你可以收场了。”

代主任：“不，看过猫捉老鼠吗？猫捉住了老鼠，不喜欢马上吃掉，而是喜欢跟它游戏一番，把它丢了，又抓，抓了，再丢，这样的乐趣可能比吃的乐趣更大，猫自得其乐，鼠生不如死。我要跟你做这个游戏，如果你最后跑掉了，我就拔枪自毙，做第二个闫京生，以死谢罪。我现在跟你做游戏，就是想看到你最后怎么钻进我给你设的天罗地网里，那样你会恨死自己，而我则其乐融融。明白了吧，这就是一个奸臣的毛病，过分喜欢愚弄人，觉得愚弄人好开心。好了，我该说的都说了，就这样，下面我们一起做游戏吧。”代主任转身走。

钱之江对着他的背影：“我想见刘司令。我有重要事情要向司令汇报。”

代主任犹豫了一下。

钱之江哈哈大笑：“你不是要我跟你做游戏吗？这是我们游戏的一部分。”

代主任一咬牙：“好，既然如此，我答应你，不过现在不行，他在布置后天的行动。因为你的情报至今没有传出去，所以结局可想而知，等待‘玛丽’客轮的，是一场血腥。这次行动，犹如瓮中捉鳖，我们张网以待，你也只能静候凶音了。”

钱之江：“老鼠和猫还有一种玩法儿……”

代主任回过头来：“我洗耳恭听。”

钱之江呵呵一笑：“抱歉，这是章回小说，请听下回分解。如果你是一个耐心的人，我将比你更有耐心。你不是喜欢猫捉老鼠吗？那我一定会让你看到老鼠回洞，猫到嘴里的肥肉，得而复失。”

黑暗中，“吱嘎”一声，罗进出现在地下室。

罗进：“今天有重要电报吗？”

“火龙”：“没有。”

罗进沉重地：“我得到消息，‘警犬’没去国防部，而且……很可能出事了。”

“火龙”：“怎么回事？”

罗进：“不知道。特使后天晚上就要召集大家开会了，现在已进入倒计时阶段，我们的工作就是要保证消息灵通，让‘彩云’和具体实施这次会议的领导耳聪目明，做出正确的判断。所以，你们的工作很重要，‘彩云’同志专门指示，这两天侦听电台万万不能出事，一定要随时守好，不能丢失一份报。”

“老虎”：“今天没什么密电，发的都是些不痛不痒的电报。”

罗进：“你说，敌人会不会在耍我们？”

“老虎”：“什么意思？”

罗进：“有没有这种可能，敌人在这套频率之外，又启用了一套新的频率？”

“火龙”犹豫地：“这……不可能吧。因为……这个频率表不是想变就可以变的，要向蒋介石的亲信报批以后才能启用新的频率表。其实，我们在窃听他们，他们自己背后也在窃听，否则老蒋怎么控制得了这些军队。”

罗进：“可是‘警犬’的事情……南京不是来电要调他去国防部，可是……”

“火龙”：我想，他就是出事，也应该是到南京以后出的事，因为我们还收到过他一封信。

罗进：“是啊，我也是这样想。反正你们注意一点，心里多个提防。”

黄一彪匆匆从外面进来，看到代主任斜靠在椅子上，在对着看钱之江的三份“笔录”和原件。

代主任问：“回来了？”

黄一彪：“都办好了。”

“要头版。”

“是登在头版头条上。”

“好啊，明天会有好戏看了，但今天的开场也不错，我刚刚和钱之江促膝谈心了。”

黄一彪问：“他儿子真被绑架了？”

代主任：“假的。”

“假的。”

“我怀疑是假的。”

“你怀疑钱之江就是共匪了？”

代主任得意地点点头。

黄一彪：“他承认了吗？”

代主任：“废话！承认了还叫怀疑？但我相信十有八九，他这回是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

“给点儿厉害他就承认了。我们新想出了一招叫‘炒排骨’，就是把犯人吊在大梁上，脚尖着地，扒光衣服，让他的背贴在墙上。然后我们的人戴上粗厚的皮手套，慢慢用力按压他的肋骨，制造摩擦，以挤压心脏。”

代主任哈哈大笑：“你个黄一彪，假装是人，其实是兽。不过，你喜欢用刑，而我喜欢用脑。有些人，有些事，是需要用脑来找答案的。比如这个钱之江，今天一个下午，里面、外面都整出了名堂，目的就是想出去，这难道是巧合吗？应该说，巧合的可能有，但很小，但很小也是可能，所以我要进一步试探他，让他把狐狸尾巴露出来。看着这种狡猾的狐狸慢慢露出尾巴，是很开心的。”

黄一彪：“那闫京生……还是共匪吗？”

代主任：“这个闫京生呢，一方面是指证他的证据很确凿，白纸黑字；另一方面他否认的方式也很绝对。老实说，他的死让我震惊，虽然我还在怀疑他，但我想他是共匪的可能性不大。如果钱之江和闫京生两个人中只有一个共匪，我现在肯定选钱之江。死了，没命了，一切灰飞烟灭，好死不如赖活，你会吗？当然，事情确实很复杂，最终结果如何，还需要再看。不要急，现在一切都在我们的掌控之中，我相信这次一定会有圆满结果的。有志者，事竟成。”

罗进的车在街上行进。路过一个小杂货店，接上了“耗子”，他西装革履一番，很象一回事。车里，罗进急切地问：“炸药拿到了吗？”

“耗子”指指手里的小包：“放心吧。”

罗进叮嘱道：“要小心。”

此时，代主任、黄一彪和童副官，带着汪、裘、唐等人，共六人，从七号楼里出来，往餐厅走去。

大厅里吃饭的人很多，“猴子”和几个生意人坐在饭桌前，热热闹闹地吃饭，等着钱之江的到来。代主任他们一行进来，穿过大厅，又走进了包间。

“猴子”注意到，这行人当中没有“毒蛇”，他的脸上不免露出惊疑之色，同时他已经注意到了各个特务诡异的行迹。

钱之江因为装了胃病，自然不能去餐厅吃饭，这会儿他一个人呆在房间里，一手拨动佛珠，一手夹着烟，时而看看窗外，时而苦思冥想。此时，楼里楼外都是静悄悄的，七号楼象极了一座寂寞无边的坟墓，没有人看守。这是代主任设的圈套，显然钱之江也很容易就发现了这个圈

套，他连房间的门都没出。

包间里人今天居然在喝酒了。

黄一彪举着酒杯敬大家，说：“来来来，喝一杯！……代主任刚才也说了，这几天委屈大家了，我敬你们一杯，一个是感谢，一个是致歉，让你们担惊受怕了这么多天，有家不能回。”

唐一娜问：“难道钱总真的是共匪？”

黄一彪神秘地：“现在没有钱总了，只有钱之江，他是‘毒蛇’的同党。他有什么病？医生说了，那都是装出来的，想出去送情报……来来来，喝酒……”说着，看了一眼唐一娜，“唐参谋……大家举杯！”

大家犹犹豫豫地举了杯，汪洋，还有裘丽丽。代主任得意地笑了。

唐一娜突然放下了杯子：“钱总不可能是，要是也是我是。你们是不是看他信佛，与世无争，好欺负……”

代主任正色地：“唐小姐！我不得不遗憾地告诉你，也许你做女人，是男人眼里的尤物；而你做军人，则太不合格，我为你的司令父亲感到汗颜。”

唐一娜：“别扯大旗做虎皮了！我也为我的老子感到汗颜，因为他官做得还不够大，无法管住你们这些草菅人命的东西。”

代主任：“唐参谋！人可以把事做绝，但不能把话说绝。我提醒你，有朝一日，你一定会为你说的这句绝话，付出昂贵的代价。”

唐一娜：“什么东西昂贵？不就是命吗？在如今这个世道，命最不值钱了，想拿，拿走！”

适时，“猴子”看见一个老头提着饭菜篮子，站在包间门口，在往里面看，里面隐约传出吵闹的声音。

黄一彪出来，不耐烦地赶他走：“你怎么还没去？快去，在七号楼。”

“猴子”听了，迅速去了门口，等着。老头走过来，“猴子”有意猛然一回身，差点儿撞着他，借机搭上话，问：“怎么，给首长送饭呢？”

老头刚想发火，看看“猴子”的穿戴，迅速换了一副语气，谦卑地：“什么首长，是病号，有人生病了。”说完，侧着身，请“猴子”先走。

“猴子”只好进去，想再说什么也不行了。他趁着转身的一瞬间，对不远处的“耗子”做了一个放弃的手势。

饭菜完整地搁在桌上，老头垂手候在一旁。钱之江躺在床上，向他挥挥手，示意他走。

老头：“长官，你还是吃了吧，完了我还得把碗收走呢。”

钱之江：“你连饭一起收走吧。”他手上拨弄着佛珠。

老头扫了一眼佛珠，借机搭上了话：“哟，看来长官还是信佛的人呢。信佛的人，心肠都软，心眼都好。我老家苏北刚闹了饥荒，老婆跟人贩子跑了，我自己带着两个孩子逃荒到了上海，总算在食堂找份差事，也挣不下几个小钱……这饭你要不吃，我带回去给孩子吃了……他们一定高兴地象过年……”他眼圈一红，挤出一滴混浊的眼泪，忙用肮脏的袖子擦了。

钱之江坐起身来，从口袋里找出了一些钱给他。

老头感激涕零地“扑通”跪下，叩了一个响头，道：“感谢施主，积德行善。长官，您真是菩萨心肠的人，叫我一家老小怎么谢您呢！”

钱之江：“起来，快起来。一点小钱不足挂齿，可惜我身上就带了这么多。”

老头突然下定了决心一样，他警觉地看了看四周，然后压低了声音：“我愿意为你效劳，你有什么事要我帮忙吗？我一定万死不辞。”

钱之江一下子看透了他，随即从容地摆摆手，说：“我没什么忙要你帮的，我想睡了，你走吧。把饭菜都带走。”

老头应着，讪讪而走。

钱之江重新躺在床上，象粘住了床一样。

监视室内，特务和送饭的老头在交谈。

特务：“他真的什么都没说？”

老头：“没有。你有监听，不都听见了？”

“也没有交给你什么东西？”

“你有望远镜，不也看见了？就给了我一些钱，你不都拿去了。”

黄昏时分，一辆车在招待所院子里转着，看着。在“猴子”的视野里，七号楼的一扇扇窗户，有关的，有开的，却没有哪两扇窗户是同时呈45度开启的。

“猴子”叹了口气，对“耗子”：“看来只有让‘飞刀’实施第二套方案了。”

夜晚已经降临了，钱之江躺在床上，唐、汪、裘都用一种异样的神情看着他。唐一娜看看钱之江，欲言又止。

黄一彪引刘司令进来。黄一彪对其他人：“请你们先离开一下。”

那三人只好出去。

刘司令在房间里转了一圈，回过头来，气势汹汹地：“钱之江，你有什么事非要跟我汇报？跟代主任和黄处长汇报不也一样吗？脱了裤子放屁，多此一举。”

钱之江看看黄一彪：“黄处长，我想单独和刘司令说几句话，也请你离开一会儿好吗？”

黄一彪看看刘司令，说：“那好，司令，我先走了。”

刘司令对黄一彪：“你别走。”转而对钱之江，“钱之江，有话就说，肠子别打弯，不要有那么多名堂。”

钱之江看看黄一彪，黄一彪倒是大方地：“没事，司令，你们聊，我走。”

黄一彪走了，刘司令恼怒地：“快说，我没那么多时间陪你。”

钱之江不露声色，推给刘司令一个笔记本。笔记本是打开的，上面有一张纸条。

刘司令一怔，心照不宣地看了起来：司令，天天被绑，成为我是共匪的证据，鉴于我们之特殊关系，代一定也在怀疑您，您家里和办公电话可能都已被窃听。请您相信我，我会证明自己清白，同时也会证明您的清白。

阅罢，刘司令神情复杂，他死死地看着钱之江，突然从牙缝里挤出了三个字：“不可能！”

钱之江：“有可能。司令，相信我，防人之心不可无……”

刘司令盯着钱之江，大声地：“钱之江，就凭你写的这几句表白忠心的话，我就相信你不是共匪了？”

钱之江配合地：“司令，我知道，你不会听信我的一面之辞。”

刘司令抓起笔记本，把那张纸条几下子就撕得粉碎，摔在地上：“你把我当谁了？当听见枪声就草鸡的新兵蛋子了，滴几滴猫尿我就信你。告诉你，你如果真是共匪，我亲手毙了你，眼睛都不会眨一下。”

钱之江：“司令，我会证明我清白的，您和党国也需要我作出这种证明。相信我，我不会辜负你的。”说着痛苦地闭上眼睛。

刘司令：“那我就等你来证明你的清白。”说完转身走，又回身，“不吃饭给谁看呢？想绝食，没这么容易让你死。”

钱之江待他出去，睁开眼睛，目光里闪烁着狡黠和信心。

七号楼的不宁之夜又开始了，童副官上来喊道：“下去开会了。”他走到钱之江房间的门口，小心翼翼地，“老钱，刘司令和代主任都关照了，你身体不好，就好好休息吧。”

其他人都从唐一娜房间出来，随童副官下楼。

会议室里，刘司令一拍桌子：“谁要走？谁也不许走！我已经做了恶人，我就要把这个恶人做到底。钱之江自称是共匪，他就是共匪了，他是贼喊捉贼的那种人吗？”他不知是哪里来的那么大的火气，一指汪洋的鼻子，“你说，他是不是？”

汪洋：“他……不是……我是说，他不是贼喊捉贼的那种人……”

刘司令：“那他是哪种人？”

唐一娜抢白道：“他不是贼喊捉贼的那种人。”

裘丽丽：“他就不会喊捉贼，因为他不爱说话。”

黄一彪脸色难看。

代主任嘴角露出一丝冷笑。

开会的人还没有上来。钱之江显得焦虑不安，他不时地看着佛珠，好像那上面藏有他的希望。突然，窗外枪声大作。

钱之江跳下床，一个箭步冲到窗口——

楼下，两个哨兵被一一击毙，倒在地上。紧接着有三、四个人影冲进了七号楼里，大喊道：“举手！……把手举起来！……站好！……都站好！”

有一个人冲上楼来，在走廊里大声喊着：“‘毒蛇’同志，你在哪儿呢？快跟我走！快！”

钱之江已经回到了床边，他紧张地思索着，判断着。

那个人叫嚷着冲了进来，不由分说，对钱之江喊道：“你是‘毒蛇’同志吧？快跟我走，我是组织上派来营救你的，走，快，来不及了，跟我走！”

钱之江举起手来，凛然地说：“抱歉，我不是‘毒蛇’。”

那个人恳切地：“你即使不是‘毒蛇’同志，我知道你也是‘毒蛇’同志并肩的战友，快跟我走！再不走，就走不了啦！”他边说边往门口看。

钱之江完全明白是怎么回事，放下手来，平静地：“哼，可惜我手上没枪，否则我会杀了你，替我死去的父亲报仇。”

那个人：“同志，你都说些什么呀？你父亲不是被起义的农民用红樱枪捅死的，而是被国民党嫁祸于人杀害的。不光你要报仇，我们周围的同志哪个没有血海深仇，我们要国仇家恨一起报！”

钱之江：“那你给我枪！”

那个人毫不犹豫地把枪递给他：“我们快走！”

钱之江接过枪，突然敏捷地从床上一跃而起，拿枪抵住那个人的脑门，扣动了扳机。只是听到“咔嚓”一声，并没有子弹飞出来。

那个人平静地看了一眼钱之江。

钱之江随手把枪扔了。

走廊上响起了掌声。代主任鼓着掌进来：“好，好一个忠诚的党国战士。”说着走到那个人旁边，拍了一下他的肩膀，没好气地，“出去吧！”

钱之江重新在床上躺下。

代主任笑逐颜开地：“表现很好啊，够沉得住气。”

钱之江：“这就是你的游戏？你要认定我是共匪，你就把我抓起来，

别折腾了。兄弟们谁都不容易，装共匪挺累的。幸亏枪里没装子弹，否则他稀里糊涂，就一命呜呼了。”

代主任：“可是我想看到你精神崩溃的那一刻。”

“欺负一个忠臣不算什么本事。”

“但抓住一个狡猾的共匪呢，算不算本事？白骨精再千变万化，也逃不出孙悟空的火眼金睛。这个回合，判你赢，以后你可未必有这个运气。”

“戏法人人会做，巧妙各有不同。你文不会之乎者也，武不能定国安邦，只会些鸡鸣狗盗，雕虫小计。智者顺时而谋，愚者逆理而动。我宣布，接受你的挑战。”

代主任掉头就走。

钱之江冷冷一笑。

众人在会议室里都静悄悄地坐着，听着上面的动静。代主任进来，略有尴尬之颜。

刘司令站起身来，推开椅子，扬长而去。

裘丽丽撕扯着自己的头发。

唐一娜眼睛里充满泪水。

汪洋：“人活到这个份上，死速算了！”他站起来，推开椅子，一头往墙上撞去，跑了几步后，不见有人拉他，又懊丧地蹲在地上，“嚶嚶”地抱头哭了起来。

很快，门外响起了车发动的引擎声，刘司令气鼓鼓地出了七号楼。

刘司令也许从来不象现在这样，心情那么沉重地走进自己的办公室。他看着电话机，显得无所适从，好像它是一枚炸弹。

他不自觉地摇摇头。

他似乎很想忘掉电话机的存在，但又做不到，眼睛老是不由自主地看过去。终于，他下了决心，决定检查一下。

当拧开听筒，发现一个窃听器时，他脸上的肉都气得在无声地抖了。

夜色渐深，七号楼会议室突然熄了灯。汪洋、唐一娜、裘丽丽拖泥带水地上了楼。

钱之江躺在床上，死去一样。

汪洋先进了房间，打开灯，唐一娜在门口犹豫了一下，最后还是没进去，跟着裘丽丽走了。

裘丽丽看唐一娜跟自己走来，回头怪怪地瞥了她一眼——因为唐一娜之前喜欢睡在钱之江的房间。

汪洋看到唐一娜没进来，又跑出房间：“喂，你今天晚上不睡这儿了？”

唐一娜伸伸舌头：“我有房间。”

钱之江对汪洋说：“老汪，你也可以走。”

汪洋：“为什么？”

钱之江：“跟个共匪睡在一起多危险。”

汪洋：“有什么危险的？你真要是共匪，早抓了！”

钱之江冷笑道：“老汪，做一个党国的忠士真难啊。”

汪洋看看钱，不说话了。

唐一娜扭扭捏捏地又回来了。

汪洋：“你又回来干什么？”

唐一娜还是一副大大咧咧的样子，却明显是装出来的，她夸张地说：“干什么？我还能干什么，和两位上级同居啊！”

夜幕下的大上海透出了纸醉金迷的气息。

夜总会里不时爆发出尖叫声。“夜上海，夜上海……”，台上是风骚、艳辣的歌舞表演，一群歌女且唱且舞，风情万种的样子，引起四座一片又一片尖叫的声音。

罗进好像喝多了，在一个香艳女人的簇拥下，摇晃着出来，侍者在他身后，帮他拿着一个礼品盒。

女人把罗进扶进了车里，侍者把礼品盒也递给“猴子”。

女人依依不舍地挥手告别。

罗进迷迷糊糊地飞了一个吻，车子扬长而去。

借着忽明忽暗的街灯，可以看见“猴子”开车，罗进和“飞刀”坐在后面。罗进没有丝毫酒醉的样子。

罗进：“凌晨有一辆给食堂送菜的车，这是你唯一进到七号楼的机会。因为送菜车走的是它背后的那条路，不在警戒线内，也不在监视范围内。你要准备一根百米长的麻绳，七号楼后面有一棵大树，也许可以荡到楼顶上，然后进到二楼‘毒蛇’的屋里，必须在天亮之前完成，否则就放弃……”

“飞刀”：“明白。”

罗进：“接头暗号，重复一遍。”

“飞刀”：“是一首唐诗五言绝句，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这是‘毒蛇’和‘公牛’夫妻间私下的约定，千钧一发之际，来人只要念出这首诗，他们夫妻就将无条件地相信对方。”

罗进问：“如果遇到意外，怎么办？”

“飞刀”：“我可以死，他绝不能暴露。”

罗进：“你用生命保护我党的利益，这样的牺牲死得其所。”

“飞刀”：“请组织放心，我‘飞刀’的命是党的，随时准备为党献身。党的利益就是我的生命。肝胆人前大丈夫，莫讶头颅轻一掷。”

罗进握住他的手：“好，组织上相信你。”把礼品盒递给他，“这是我专门给你准备的。”

“飞刀”打开一看，里面是一把发亮的小手枪。他欣喜地拿起来，往枪口吹了一口气。

车子驶去。

唐一娜就要在她平时躺的那张床上睡下，道：“我关灯了。”

钱之江敲敲床沿。

唐一娜：“怎么了？”

钱之江：“回你屋睡吧，你睡这里不合适。”

唐一娜：“有什么不合适的？”

钱之江：“当然不合适。孤男寡女同居一室，传出去不好听”

唐一娜：“有什么不好听的？寡女没错，孤男可不是，是双男。”

钱之江：“行了，你出去吧，我要休息了。”

唐一娜：“我平时在这里睡，你也没意见，今晚见鬼了……”

钱之江：“不是见鬼了，是你跟裘丽丽可以和平共处，睡在一个房间了。相煎何太急，不是同根生，也是同事，如今又同病相怜……”

唐一娜急了：“你怕自己是共党吧？我不怕，谁怕谁出去！汪处长，你怕你走！我反正不走，我就睡这儿了。”

汪洋：“我有什么怕的？就算老钱是共党，我和他相处了这么多年，他也没把我怎么样，今晚就要怎么样嘛！”

唐一娜不耐烦地：“关灯！”

灯灭，一片漆黑。

钱之江无奈的一声叹息。

夜色中一辆带篷布的卡车在行进着。车子行驶到拐弯处，车速减慢，一个身影突然从路边树丛里一跃而起，敏捷地抓住挂车，撩开篷布，钻了进去。

卡车进招待所的门，哨兵随后又将大门关上，卡车在暗夜里发出沉闷的回响。

车子驶到七号楼背后的路上时，从挂车上飞出一个身影，窜到旁边一棵枝繁叶茂的大树上。卡车开了过去。

黑影从树顶上飞出，又向楼顶飞去。

监视室里，特务趴在工作台上打盹，黄一彪坐在临窗的沙发上，一动不动的，不知是在睡觉还是在监视前方。突然，监听的扬声器里传出“嘭”的一声，黄一彪警觉地回过头来。

黄一彪：“什么声音？”

特务迷迷瞪瞪的。

黄一彪过来，道：“你没听见，简直是猪耳朵！刚才‘嘭’的一声……”

这时，扬声器里又响起悉悉索索的声音。

在7号楼楼顶上，一个黑影正在小心地揭瓦，一片接一片……

特务：“可能是一只野猫……”

黄一彪不理他，仔细地听着。

黑影从楼顶上钻了进去，扬声器里传出“嚓、嚓”的声音。

黄一彪：“这是什么声音？……好像谁在爬动……”

特务：“就是野猫！”

扬声器里，突然传出一个人呼气的声音。黄一彪反手给特务了一嘴巴：“什么野猫？是人！”

很快，成群的黑影向七号楼包抄过来，形成一个密不透风的包围圈。

钱之江应声坐了起来。三个特务冲了进来，其中两人分别将枪对准钱之江和汪洋的脑袋。

汪洋刚从梦中醒来，懵懂地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以为要枪杀自己，吓得瑟瑟发抖。

唐一娜还没起身，就被一特务捂住了嘴。

钱之江看向门外——

在唐一娜房间里，裘丽丽的嘴也被特务死死地捂上了，她极力在挣扎，但叫不出声来。外面喊声已经四起。特务们跑上楼来，将走廊各个出口紧紧把住。

无数支枪对着楼顶！黑暗中，只听到“喳喳”两声，两个特务中了飞镖，从楼顶上坠落下去。

一个黑影从缺口爬上来，几个手电筒同时照亮，黑影正是“飞刀”，他在楼顶上跑了几步，然后象长了翅膀一样飞了起来，飞到了那棵大树上。

敌人朝树上一阵乱枪。

树叶纷纷落地。

黄一彪大喊：“抓活的！”

钱之江身子不由一动，特务把枪口抵上了他的太阳穴，道：“不许动！也不许出声儿！否则无论是不是共匪，格杀勿论。”

钱之江象没有听见一样，重新躺了下来。

汪洋仓皇地看着钱之江，快要哭的样子。

唐一娜突然挣脱开来，对着特务的手狠狠地咬了一口，然后松开嘴，冲地上“呸”了几口唾沫。

风声鹤唳的时刻，敌人逼近大树。树丛里火光一闪，枪声乍起，几个敌人应声倒地。与此同时，“飞刀”从树丛里飞出来，转眼飞到了百米之外，夺路而逃。

摩托车追了过来，车灯照见“飞刀”跑动的身影。

敌人实在太多了，任何一个角落都有突然杀出的敌人，“飞刀”四处碰壁，无路可逃，他不跑了，干脆停了下来。

敌人包抄上来。

“飞刀”甩出身上最后的一只飞镖，干掉靠近自己的敌人。

摩托车和敌人将“飞刀”团团包围，并在一点一点缩小着包围圈。

眼看就要束手就擒，“飞刀”毅然将枪对准自己的脑袋，高喊：“中国共产党万岁！红军万岁！”

黄一彪刚想下令阻拦，就听到一下响彻天空的枪声……

在商会大楼里，罗进临窗而立，他看着窗外，夜雾象凝固的水蒸气一样，慢慢散去，黎明前的黑暗就要过去了。

突然，外面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尽管脚步声还很远，他还是先行把门打开了。

“猴子”过来，看见罗进就站在门口，一下子说不出话来了。罗进意识到出事了，默默地转过身去。

“猴子”对着他的背影，哽咽着：“‘飞刀’牺牲了。”

罗进没有回头，他没有眼泪，眼睛里有的是悲壮的神情，自语道：“……蒋匪太凶顽，作恶多端，屠杀工农血不干，我辈应伸医国手，重振河山。‘飞刀’是好同志，他的血绝不会白流，党和人民忘不了他。”

代主任正在给各位开会，在座的有汪、钱、唐、裘等。他笑颜如故，一副问寒问暖的样子，虚伪地：“一大早召集大家开会，就是来道歉的。昨天半夜的事情惊着各位的好梦了吧？”

在座的人都不作声。

代主任转向钱之江：“也吵着你了吧？那个人差点儿就到你们房里了……”

钱之江：“他没来我们房里，倒是你手下的三个弟兄来了。弟兄们的手可能没洗干净，去捂小姐的嘴，实在是不够卫生。”

唐一娜倒好，裘丽丽听了这话，差点儿要呕吐出来。

代主任：“不卫生的不是我的弟兄，我听说倒是你们的汪处长不够雅致，吓得尿了裤子。”

汪洋脸一红，站了起来：“谁在造谣？”

代主任哈哈一笑，示意他坐下，继续说：“我知道，昨晚的事一定是把你们惊着了，也吓着了。不过有个好消息，事情的结果却是给我们带来了机会。我很担心人多枪多，天又黑，弄不好会把送上门的活口给堵死了。还算有运气，老天爷帮忙，那个人虽然中了弹，却只是受了一点儿伤，眼睛还能看，嘴巴还能说。这就够了，这就是机会。我有种预感，今天天儿不错，我们可能都会有收获。”

黄一彪从旁观察着几位的表情。

代主任：“这样，我们先去吃饭，人是铁饭是钢，之后我请大家看戏。饭吃完了，台子搭好，好戏也就开场了。”

几个人在埋头吃饭，没有人说话。裘丽丽看着面前的饭菜，苦着脸，难以下咽。

童副官关切地问：“怎么不吃？”

裘丽丽小得几乎象蚊子一样的声音：“吃不下。”

汪洋：“有什么吃不下的？这儿环境不好，但饭菜还可以。”

裘丽丽要哭的样子：“我想起昨晚上捂我嘴的那只手，就想吐。”

一句话说得大家都不吃了。

裘丽丽失声痛哭：“我们这是怎么了？无缘无故地被带到这里来，无缘无故地被当做共党嫌疑分子，我觉得我们已经不是人了，是个物件，没有自尊，没有脸面，还要象刺猬一样，互相扎，互相咬，都扎出咬出一身血来了……”

钱之江擦了擦嘴巴：“小裘啊，这有什么好难过的？本身人生在世，尤其是在乱世，更加象烟波江上的过客，悠悠天地之间，大江毕竟东去。古语说的好，日暮乡关何处去，千帆过尽。人是一叶浮萍，终将归入大海。想开些儿。”

童副官：“老钱，都什么时候了，你还酸文假醋的？”

唐一娜站起来：“什么酸文假醋的？钱总是把人生说透了，我也把我看透了，人终究生出来，就是要互相斗的，不斗就没意思，闲得发慌会生病，日子久了还要生事。”

钱之江：“树下的落叶，水上的浮萍，随风而走。但斗什么，有什么好斗的，你来我往，末了还不是殊途同归，都是一个死。”

唐一娜对裘丽丽，索性和盘托出：“裘丽丽，我告诉你吧，是我陷害了你，因为你跟我吵架，还跟我打架。”

裘丽丽看着唐，惊讶地说不出话来。

唐一娜转对黄一彪和代主任：“裘丽丽根本没有看过那份电报，都是我瞎编的，就是赌气想把她也拽进来，跟我一块儿来吃这个苦头。有福绝对不能跟她一块享，有难她必须和我一起担。这苦头不好受，所以我要让她也进来受一受。我说完了。裘丽丽，你想杀我剐我，随便吧；代主任，你想毙了我，也随便吧。我看了这几天，觉得活够了。”

裘丽丽颤抖着身子站了起来，一把抓住唐一娜的衣服。

唐一娜没有推开她，反而镇静地：“我说了电报和她没关系了，是我栽赃陷害，你们放了她吧。”

代主任拍了一下桌子：“疯了！你们都疯了！我谁也不放，来了就是客，请客容易送客难，来者都有份。即使她过去不知道这份电报，但现在知道了，晚了，我只能将错就错了。”

裘丽丽听罢，松开唐一娜，转而扑向代主任。代主任一闪身，黄一

彪一把拉住裘丽丽的胳膊，就往外走去。

代主任狞笑着看钱之江：“钱之江，说吧，继续说，几句话就可以将这里搅得翻天覆地，我佩服你。”

钱之江淡淡地：“你不用佩服我，我只是把人尽皆知的道理说出来罢了。说完了。我可以走了吗？你的戏也该粉墨登场了吧？”

几人吃完了饭往七号楼走，代主任走在钱之江的后面，他冷冷地笑着。七号楼里，传出一阵阵的惨叫。

临时改成了刑讯室的会议室里，充满了血腥。一个伤员脸上、身上裹满了绷带，他蜷缩在地，几个特务轮番上去用脚踩他的伤口，不断有血渗出来，伤员压抑不住地发出嗥叫的声音。

黄一彪把钱、汪、唐、裘等人赶进会议室，裘丽丽回身就跑，被黄一彪一把揪了回来。代主任摆摆手，特务暂时停止了对伤员的折磨。

代主任：“我把机会先让给你们，好好看看，你们谁认识他？”

伤员脸上缠着纱布，只留下了鼻孔和眼睛，他奄奄一息地趴在地上。

几个人都不说话。黄一彪在看他们的表情，尤其是看钱之江。

代主任：“都不认识他？好好再看看，不要错过机会了。”

周围鸦雀无声。

代主任：“还是不认识？肯定？他可是你的同志，昨晚冒死前来搭救你的。‘毒蛇’的同伙，现在机会给你了，看清楚了吧？”

几个人还是都不说话。

代主任转对伤员，口气变严肃了：“告诉我，谁是你的同志，说！”

伤员艰难地抬起身子，看了看大家，摇摇头：“……我没有……同志……我不认识……”

代主任：“不认识？不认识你来找他干什么？总不会是牌桌上三缺一找人来了吧？”

伤员还是不断重复着：“……我不认识……我不认识他们……”

代主任：“这么说你不想吃敬酒，想吃罚酒？”说着，他对着伤员已

经渗出鲜血的伤口，重重地踩了一脚。伤员惨叫一声，昏死过去。

代主任：“带他下去，大刑伺候，我就想知道他的身体，到底是肉还是铁。”

两个特务把伤员拖走了，经过裘丽丽身边时，她禁不住浑身打起了哆嗦。钱之江扶住了她。

代主任看了钱之江一眼：“早听说共党分子顽固，可顽固的下场就是多吃苦头。‘毒蛇’的同党，你看见了吧，你的同志在为你受苦，你们不是一贯把同志当作兄弟吗？你难道就忍心你的兄弟这样受刑？在炼狱里苦苦煎熬，苦苦挣扎。即便人生苦短，也没必要如此对待自己的青春年华。谁无父母，谁无妻儿，可接下去将要发生的就是白发人送黑发人，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钱之江也看了代主任一眼，听他继续往下说。

代主任诚恳地：“‘毒蛇’的同党，听我一句劝，不要再存有什么美好的企图了，我可以告诉你，你这位兄弟的最后下场，不是把你供出来，就是被我们活活打死。你要不相信，那我们就骑驴看唱本。”

几人或僵硬或漠然的神色。

代主任激动地几乎流下了泪水：“‘毒蛇’的同党，你的心好狠，太狠了！”

钱之江的心里，一直在翻江倒海……

从高处看去的七号楼和它对面楼，夹出中间一块空地来。对面楼上，横出一个木笼，里面竟是奄奄一息的伤员。木笼高高地被绳子吊着，上面是一个滑轮。

钱、汪、裘、唐等被带到楼前空地。众人都抬头看见了木笼，裘丽丽和唐一娜当时脸就白了。

汪洋也慌了：“这是干什么？这是干什么呀？”

代主任：“干什么？我就是要让大家当众看到，共产党是多么没有人性，没有人道，多么杀人不眨眼。这个人，一定不是被我杀的，而是被‘毒蛇’的同伙杀的。狠啊，太狠了！如果一个人是为了救我而身陷囹圄，但我眼睁睁地见他死，能救却不救，我将无颜再苟活在这个世界上。‘毒蛇’的同党，你是人吗？你还有良心吗？告诉你，只要我的手指头轻轻一动，这个木笼的绳子断了，这个人就会在我们所有人的面前粉身碎骨，死无完尸。那是一个怎样鲜血淋漓的场面啊，我不忍心看，我

实在不忍心看。我最后给你一次机会，‘毒蛇’的同党，木笼里你的同志只剩下半条命了，只要你站出来，我就放了他。我说到做到，绝不放空炮。”

钱之江眯起了眼睛，看着木笼里的伤员。

代主任冲伤员喊道：“共匪，你看到了吧，你听到了吧，你的同志不救你，我只好送你上路了。日后阴曹地府见了面，你可别怨我，怨你该怨的——你的同志！”

伤员使出全部的力气，大声喊道：“中国共产党万岁！红军万岁！”

代主任一咬牙，抬起手来——

“慢！”钱之江突然喊了一声。

代主任一愣。

钱之江也许实在忍受不了这种刺激了，他走上前去。唐一娜、汪洋、裘丽丽、童副官也都愣了。

代主任压抑住内心的狂喜，竭力平和地问：“你有事吗？”

钱之江同样平和地：“有事，我想和这个人说几句话。”

代主任一挥手：“把他先放下来。”

滑轮动了。木笼被放了下来，稳稳地停在了地面上。钱之江一直走到木笼跟前，看着伤员。

代主任紧张地看着他。

钱之江：“死是另一个生的开始，没什么可怕的，让我为你临终念经吧。”

伤员半睁开混浊的眼睛。

钱之江就地打起座来，双手合十，口中喃喃自语的，开始念起经来。

汪、唐、裘互相看看。

黄一彪摸出枪来，上了膛。

钱之江念完了，轻轻地：“跟我一起祈祷吧，佛祖会在西天迎着你去

的。”

伤员似乎心有戚戚然，他终于也伸出手来，合十，嘴里喃喃念了一句什么。

钱之江突然睁开了眼睛——

伤员的右手，分明是六指。

钱之江证实了，所谓伤员，实际上是叛徒“断剑”。他站了起来，对代主任，平静地：“好了，你可以送他上路了。有我给他做的临终祈祷，他会安详地离开肉身，到达西天另一个世界的。”

代主任：“钱之江，你真把自己当成牧师或庙里的和尚了，别拿菩萨吓唬人，我这就送他走。”

钱之江慢慢往后退去，代主任看着钱之江一直退到人群当中。

钱之江冷冷地看着。

代主任气急败坏地喊了一声：“拉上去！”

木笼又升了上去。

黄一彪把枪放回枪套里。

木笼里的“断剑”团在那里，一动不动，耷拉着脑袋。

代主任急了：“‘毒蛇’的同伙，你到底站不站出来？经也念了，我真送他上西天了。”

没有人再应声。

代主任：“我喊了，一——二——三——”

“断剑”又念起了《共产党宣言》，他有气无力地：“……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游荡……为了对这个幽灵进行神圣的围剿……”

代主任：“我马上就喊‘放’了，我只要喊出这个字，一切都完了。”他的手高高地扬了起来。

钱之江平静的眼神。

代主任的手又慢慢放了下来，他沮丧地轻叹了一口气——

说时迟那时快，钱之江突然从黄一彪腰里抽出他的手枪，手起枪响！

绳子被击中，木笼从高处掉了下来。

“轰”地一声，“断剑”还在继续喃喃着，就被摔在了地上，顿时血流成片。

“啊！——”裘丽丽抱着头，发出吓人的叫声。

钱之江看了一眼冒着烟的枪筒，还给黄一彪。

代主任猝不及防，他恼羞成怒地：“钱之江，你要干什么？”

钱之江：“佛不允许你这样对待一个将死之人，我想成全他痛快去死，不再受临终前的折磨。”

代主任有苦难言，他欲言又止。

钱之江走到摔得七零八落的木笼跟前，默默念着什么。那个叛徒的尸体，“断剑”在血污中，象个死狗一样……

第三十章

报童在沿街叫卖报纸：“看报，看报，有特大新闻！张副市长的秘书吴天智在南京被捕，秘书原来是共匪，张副市长姑息养奸……”

沉闷的地下室响着持续的电波声。

“火龙”在抄报：“有电报。”

“老虎”：“是敌报吗？”

“不，是‘彩云’发来的。”说着，电报已经抄完了。

“这么短？”

“快译，越短越急。”

“老虎”看了一眼，翻开密码本，三下两下就译出来了：白兔，老地方见，从速。

罗进赶到石门饭店，看过报纸，面如死灰。

“彩云”在焦急地踱步：“昨天接到南京消息，说他没去国防部，我就担心他出事了，果不其然。”

罗进：“可我们拦截的电报，说的就是要他去国防部报到……”

“看来这是敌人的幌子，目的就是为了让‘警犬’离开上海，诱骗他到南京。结果‘警犬’人一到南京，刚下火车就被捕了。”

“为什么要这样？”

“报纸上不是说了，因为他是张副市长的秘书，在上海人头熟，朋友多，势力大，关系深，抓了恐怕也会被人保出来，躲进租界，最终不了了之。当然，也许还有其它原因，我怀疑是南京的特务想抢功。你说，下一步特使行动该怎么办？‘警犬’知不知道开会的时间和地点？”

“知道。”

“我相信‘警犬’同志是不会叛变的，但是……就怕他手上有情报。‘毒蛇’那边联系上了没有？”

“我们已经作了最大努力，昨天晚上……”

“彩云”打断了他：“不要说昨天了，既然没有联系上，就说今天，要抓紧时间再想办法。中央为了重振上海的地下组织，兴师动众，专门派来特使，就是为了召开这个会。可以说，这几个月来，我们那么多同志，做了那么多工作，受了那么多打击，流了那么多鲜血，都是为了这一天，为了这个会。现在，会议召开在即，就在这个节骨眼上，我们要消息没消息，你叫我怎么办，是开还是不开？开，说真的我心里没底，贸然地开，等于是拿党的事业在冒险；不开，我们做了那么多准备，说不开就不开了，那也是拿同志们的血汗开玩笑！”

代主任和黄一彪在七号楼前面空地上散步，一副悠闲的样子。转回来时，看见童副官带着钱、汪、唐一行人准备去吃午饭。

代主任故作惊讶：“这是去哪儿？”

童副官奇怪地看了他一眼：“去吃饭啊。”

“回吧，都请回。”

大家莫明其妙。

“别紧张，会有饭吃的，而且还会有人把饭给你们端到手上。回去吧，享受一下被人伺候的滋味。”

众人惊惊疑疑地往回走了。

黄一彪也不解地：“你又有什么高见？”

代主任：“昨天晚上事情一发生，哪个不知道你这里有重兵把守。既然知道了，谁还会前来送死？明晚就行动了，我相信情报至今还没有送出去。如果最后的几十个小时出了差错，那真叫人冤死！所以，放长线钓大鱼的事到此为止了，从现在开始，别让他们出这个楼门半步，免得节外生枝。”

“嗯。”

“有些盯梢的人该撤就撤，那个监视也没什么必要了，只保留窃听就够了，估计也窃听不了什么了。另外，唐一娜不是闹着不愿跟裘丽丽住嘛，裘丽丽又疯了，就给她们分开算了，把你的房间，让一个人住过去。也就是最后一个晚上了，成全一下他们。猫还有给耗子哭的时候呢！”

众人陆续进了钱之江房间。

汪洋先嚷嚷起来：“完了，我看我们几个是真要完了！怎么办？怎么

办呀？我太太脾气再不好，终究也是我的结发之妻，我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她还没有生孩子，汪家到我这里不就要断香火了！”

唐一娜：“哭什么？我一个女人还没哭，你个大男人倒先叫唤起来了！”

童副官一拉钱之江：“老钱，你说他们会把我们怎么样？代主任从南京带来的那份文件，上面能写些什么？看现在这个架势，不是要把我们毙了就是会送我们上前线……”

汪洋痛哭，喊道：“我悔呀，悔得肠子都要烂了。我当什么处长，逞哪份能啊！”

钱之江拨弄着佛珠，在床上坐下：“人必有一死，只是不知何时死以及如何死。生者必死，聚者必散，此乃万物恒常之理。人生无常，就象秋天的云一样短暂，谁都不知道死亡是在这一站，还是下一站等着自己，所以才会痛苦和迷茫，害怕和慌乱。所以，你只要掌握了自己死亡的时间和方式，你就会变得无所畏惧，利用生命来为死亡未雨绸缪，平静地接近结局。”

唐一娜：“钱总，你教我念经吧，我心里慌得很，就算临时抱佛脚也成。”

会议室内，代主任看着那份报纸，对黄一彪说：“这件事你干得不错，登在头版，很是抢眼。告诉你，这一步是化腐朽为神奇的关键之举。”

黄一彪欲言又止：“可是，我担心……”

“担心什么？别说半句话。”

“我想，他们知道‘警犬’被捕了，会不会因为担心他叛变而取消特使行动呢？”

“好，能想到这一步，说明你学聪明了。知道‘警犬’被捕，他们肯定会很紧张，因此取消特使行动也在情理之中，谁敢肯定‘警犬’一定不会变节呢？如果文章做到这里没下文了，那将是一篇败作，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黄一彪问：“难道你还有高招？”

代主任抬手看了看手表：“当然有。差不多了，他们的侦听员马上会抄到我们一份电报。”

果然拦截了一份密电。“老虎”译完电报就惊叫起来：“糟了！”

“火龙”：“怎么了？”

“‘警犬’被捕……而且叛变了。”

“火龙”一把抢过电文看，骂道：“这个软骨头！败类！”

两人几乎被吓坏了，“火龙”不停地“压”电话，却是一直无人接听。

“老虎”：“‘大白兔’可能还没回来，我去找他。”

“你知道他在哪里吗？”

“有可能在石门饭店，他交待过的。”

“去吧，地下呆久了，都不知道地上的天空是什么样子了。速去速回，我可跟你说，不许把我一个人丢在这儿。”

“老虎”急了：“我干吗要把你一个人丢在这儿？我们是夫妻，不能同年同月同日生，但一定要同年同月同日死。”

“火龙”笑了：“瞧你这点革命觉悟，为了党的事业，我们谁都可以先死。”

“老虎”郑重地点了点头，“火龙”帮她把电文折好，藏好。“老虎”急急地走了。

“老虎”坐在有轨电车里，电车“克令——克令——”地往前开着。透过人群的缝隙，她眯起眼睛，贪婪地看着外面的风景，深深地呼吸了一口空气……

石门饭店里，老板娘“野猪”正在柜台，她客气地迎了上来：“小姐，住店还是吃饭？”

“老虎”：“老板娘在吗？”

“我就是。”

“老虎”看四下无人：“我有急事，找罗会长。”

“你是他什么人？”

“老虎”急了：“他在不在吗？”

“这……店里有规矩，不好随便告诉你的。”

“不好随便告诉我？那我告诉你，我是他的老婆，我外号叫‘老虎’，你叫他赶紧出来见我，他要不出来，我就一头撞死在你们家饭店门口，看你还怎么做生意？”

“这样不好的，我们是买卖人，小本经营……”

“老虎”不管不顾地，甩掉高跟鞋，看了一眼旁边的石墙，大喊道：“快去叫！你到底叫不叫？”

“野猪”进来，焦急地递上一张纸条，道：“‘警犬’叛变了。”

罗进大为震惊：“他叛变了？”

“彩云”急忙打开纸条看，却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转而沉缓地说：“但我相信‘警犬’同志是不会叛变的。你看……”

罗进接过来，念道：“……共匪‘警犬’于昨夜子时归顺党国，并供出重要情报。共匪中央已派特使抵沪，订于本月12日凌晨三点在霞飞路浦江饭店402房召开秘密会议。事关重大，望贵部全力将共匪一网打尽。”

“野猪”莫名其妙：“怎么了？”

罗进兴奋地：“他提供的是假时间、假地点。”

“野猪”松了一口气：“啊哟，我的妈呀！你没看见你们的‘老虎’同志，她发起火来真跟母老虎一样，猛虎下山，找假丈夫来了。我说她违反组织规定，你猜她回答什么？她气势汹汹地说组织规定不是一成不变的，现在是非常时候。”

罗进：“对我们来说，没有什么时候不是非常时候。”

代主任在会议室里踱步。

黄一彪：“你在想什么？”

代主任：“我在想……虽然我相信共匪会拦截到我们的电报，因为种种事实表明他们早在侦听我们，不过现在已经被我们甩掉了，我们启用了新频率。但是，万一共匪刚好没收到这封电报呢，那报纸不就成了脱裤子放屁，自找麻烦了。”

“不会的，这种非常时期，共匪睡觉都会抱着电台不放的，哪会漏掉一份电报！”

“不要安慰我，让我想一想，还有没有其它的可能……把假情报传给共匪……”

“野猪”欣慰地说：“……虚惊一场！”

“彩云”：“应该说是有惊无险，刚才我们还在为‘警犬’被捕的事，急得焦头烂额，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呢。”

罗进：“‘警犬’不愧是老同志，经验丰富，他知道他被捕的事一旦公开，我们一定会很着急，甚至改变行动计划，所以有意提供一个假时间、假地点来稳住我们，也借此机会，向组织表明他被捕之后的立场和决心。”

“野猪”：“那我们要没截获这份电报呢？”

“彩云”：“要不说他经验丰富呢！他知道，他说什么南京都会把消息传过来的。”

罗进：“他也知道，我们对敌人这一条线的无线电联络是控制得住的。”

“彩云”：“所以，我说，他这个举动，绝对是有意而为之。”

罗进：“作为一个老同志，他肯定知道提供假情报会叫他付出更大的代价，如果对我们无益，他不会做这种无谓的牺牲。”

“彩云”：“一份假情报，其实是我们的一个定心丸，他这是为我们的行动如期实施保驾护航呢。事后敌人发现被他欺骗，必定会穷凶极恶地杀掉他。好同志，优秀的同志，甘愿为革命事业牺牲包括生命在内的一切。”

罗进：“昨天晚上，‘飞刀’同志也牺牲了。”

“彩云”：“这就是革命。现在看，敌人对我们的特使行动还并不了解，但是‘毒蛇’还得继续联系，因为我们需要他提供密电的消息。”

罗进“嗯”了一声。

一直踱步的代主任惊喜地一回头：“有了。”

黄一彪：“什么？”

代主任脸露得意之色：“点子。你马上去准备一些钱。另外，先去把钱之江请下来。我的脑子，是一个百宝囊，取之不尽，用之也不竭。”

黄一彪笑眯眯地出现钱之江面前：“钱总，代主任有请。”他看到童副官也在这里，脸色不觉一变，“童副官，你怎么在这儿？”

童副官无精打采地：“我不在这儿，难道可以和你在一起吗？我愿意和你在一起，是你不愿意。”

黄一彪瞪了他一眼。

钱之江站起来，往外走去。

唐一娜拉住他，担心地：“你还会回来吗？”

钱之江笑了笑：“我要回不来了，你们就可以回去了。”

钱之江随之来到会议室，代主任手里捏了一个写好的纸条，对钱之江说：“老规矩，我读，你写。”

钱之江：“写什么？我先听听。”

代主任照纸条念道：“警犬叛变，务必取消12日晨三点浦江饭店之行动。毒蛇。”

“我为什么要抄这个？”

“为了迷惑你的组织。你可以不抄，不抄说明你就是共匪。”

“抄呢？”

“抄，说明你不是共匪。”

钱之江笑了：“你的游戏很无聊，是逼良为娼。”

“我的游戏很有趣，并不是逼良为娼。少罗嗦，抄还是不抄，爽快一些。”

“抄，我为什么不抄？难道我会给你一个认定我是共匪的理由？”钱之江哈哈大笑，他抓起桌上的笔，准备抄。

代主任：“拿你自己的笔，抄在这张纸上。不要耍花招，我认识你的字，你抄的三份笔录都在我这儿。”

钱之江不得已从口袋里掏出自己的那只黑钢笔，在代主任指定的纸上，用自己的字体抄了这份假情报。

此刻的走廊里，藏了好几个实弹荷枪的特务，随时准备冲进会议

室。不料，却看见钱之江大摇大摆地出来，上楼去了。

黄一彪掏出厚厚一沓钱，问：“这么多够吗？”

代主任看了看：“差不多。找一个信封，装好钱，藏好纸条，给刘司令送去，就说这是钱之江听说儿子被绑架了，急得不行，把我们所有人的钱都借了，要求我们把钱转交给他太太。你就跟刘司令说，这事我同意的，而且我们已经做了再三的检查，确信这里面没有任何名堂，让他放心转交就是了。”

“好。”

“纸条一定要藏得神不知鬼不觉，只要他是共匪，你就不用担心他的同伙找不到。你藏得越隐蔽，显得就越真，他们就会越相信。”

“嗯。”

代主任：“你马上走，请刘司令也尽快转交。”

门铃响了，老保姆跑去开门。罗雪从书房探出头来：“谁呀？”

陈司机：“钱太太，我是刘司令的司机，我们见过面的，我来送封信。”

罗雪走了过来：“是之江的信吗？”

“对，是钱总的信。”

罗雪接过一摸，厚厚的一沓，问：“这是什么？”

“好像是钱吧。我听司令讲，钱总听说家里出了事，非常着急，人又一时半会儿回不来，想你这时需要钱，就四处跟人借，让跟你说，不管花多少钱，倾家荡产，把家里东西全卖了，也不能让对方把儿子撕票……现在有消息了吗？”

罗雪摇摇头，她蓬头垢面，保持着那一份哀伤。

陈司机同情地叹了一口气，告别走了。

罗雪进到书房，回身匆匆关上门，开始撕信。果然是钱，她显然对钱不感兴趣，她相信里面装着比钱更值的东西。但是罗雪把信封掏空了，又把钱一张一张拎出来，甚至连钱的正反两面都对着电灯照了，还是没有发现一片想象中的纸头，或者一个字。

罗雪眉头皱了起来。

她又撕开信封，还是没有。

罗雪最后都绝望了，她把信封全撕了，结果就在另一道勒口的夹层里，看到一张和勒口几乎是一样大小的纸条。

纸条打开，正是钱之江抄的那份假情报。

代主任斜靠在椅子上，把玩着他亲自写的叫钱之江抄写的那张纸条，脸上堆满了得意之色。黄一彪回来了。

代主任：“交给刘司令了，他怎么说？”

黄一彪：“他当场就叫司机去送了。”

“这么说，这会儿是在他老婆手上了。”

“应该到了。”

“如果钱之江确实是共匪的话，那真要气死他了，劳命伤财地折腾出一个儿子被绑架的事件，最后居然成了我们要他的一个把戏。”

“这下我们是双保险了。”

“对，只要他是共匪，你就不要愁他们找不到纸条。”

“那你看他到底是不是共匪呢？”

“如果说他在抄这纸条之前是100%的话，现在没有100%了。我以为他不会抄的，会故作气愤地拂袖而去，反正是找个借口呗，那样的话我当即就拿下他了，1000%的是，楼外抓他的人都备好了。”

“野猪”敲了三下套房的门，又咳嗽了一声，这是暗号。

“野猪”进来，递上纸条，喜悦地：“今天我这儿成了情报中心，‘毒蛇’来消息了。”

“彩云”也高兴地接过纸条，看：“噢，也是说这个事。他怎么送出来的？”

“他听说儿子被绑架了，送了一信封的钱出来，纸条就藏在信封的勒口里。他太太‘公牛’见情况紧急，直接送到这儿来了。”

“彩云”笑了：“你制造的绑架事件，总算有了回报，天天没白受

罪。”

“野猪”问：“这是‘毒蛇’同志的字吗？”

罗进：“是，我太认识他的字了。”

“彩云”：“好，不同渠道说的是同一个事，互相证实，这就是最可靠的消息了。”

“野猪”沉吟道：“怎么就没有前线密电的消息呢？”

罗进：“可能信封的勒口太小了，写不下。”

“彩云”：“有这个原因，但也说明密电的事，还没有紧急到必须传送的地步，不像这个，只有30个小时了，迫在眉睫呢。既然这样，如果联络‘毒蛇’确有很大困难，暂时可以缓一缓，放一放，不必让同志们再去冒生命危险了。‘毒蛇’在参与破译，我相信只要有重要情报，他是千方百计会送出来的。放心吧，只要没有人扼断他的喉咙，他一定会呐喊的。”

黄一彪从外头回来。

代主任：“钱太太出门了吗？”

黄一彪：“出了。她先去了一趟单位，后来七拐八绕，把我们盯梢的人给甩下了。”

“甩下就甩下了，目前这个不重要，重要的是一旦钱之江真是共匪，共匪老婆就一定会发现信封里的情报，然后不顾一切地传出去。”他笑了起来，“她是帮了我们一个大忙。”

黄一彪给代主任递上一张纸条。

代主任问：“谁送来的？”

“是这儿招待所的所长。”

代主任接过纸条看，念：“所长，请转告我父亲，我被南京代主任隔离了，请父亲设法救我出去……怎么，唐一娜也冒出来了？”

黄一彪：“我越来越糊涂了，到底是谁啊？”

“难得糊涂。物极必反，你越糊涂，说明我们越要接近谜底了。”

适时，唐一娜突然进来，盯着代主任：“刘司令还过来吗？”

代主任：“你找他有什么事？”

唐一娜：“你是我爹还是我妈呀，我什么都得告诉你吗？刘司令好歹是我的上级……”掉头走了。

黄一彪：“狗日的，吃屎的还比屙屎的凶！她不就仗着有一个当司令的爸吗？要不要通知刘司令？”

代主任摇头。

黄一彪：“难道你连刘司令也怀疑？”

“我有一个毛病，每次出门就总觉得没锁门，而且不能想，越想越觉得是，非要返回来看一眼才行。这样有两个结果，一种是虚惊一场，一种是真有其事。而针对抓共匪这样的事，我宁肯返回来看上十次，也不能叫门洞大开。唉，明天一切就都过去了，什么蛇啊龙的我都将一网打尽了！”

太阳已经西斜，七号楼拉长的阴影躺在斜坡的草地上，将草地分成阴阳两半，阴的部分看起来像被水浸了似的。

钱之江坐在阳台上擦皮鞋，他擦得是那样专心，那样仔细。黄昏的阳光，随着他的每一次呼吸，而在他身上、脸上微微地晃动，有一种如梦似幻。他坐的角度不论是监视室的人，还是七号楼里的人，都可以看到他。

警戒线上，哨兵来回走动。

钱之江的面色沉静，仿佛在独有情趣地享受着这个平常的黄昏。

他的右手腕上，始终晃动着那串佛珠——一颗颗的。

夜时分，唐一娜房间的门被推开，一只手探了进来，把灯打开了。只听“啊”地一声，裘丽丽抱头躲进了床底下，只留下半截身子留在外面，瑟瑟发抖着。

童副官象是喝多了，嘴里嘟囔了一句：“裘丽丽……密斯丽丽……”

裘丽丽从床底下慢慢地伸出脑袋，她双目呆滞，头发凌乱，看着童副官，怪怪地笑了一下。

童副官被撩拨了，也兴奋地笑了笑，扑了过来。

裘丽丽突然尖叫了一声，用手去挡童副官的脸。童副官想抓裘丽丽

的手，没抓住，脸却着实地被挠了几下。他被挠疼了，顿时酒醒了些，住了手。

裘丽丽象个动物似地蠕动着身体，又往床底下钻去。

童副官关上灯，退了出去。

会议室不再是森严的开会，而象是一个周末的PARTY。会议桌上铺上了洁白的桌布，上面有红酒、香槟，还有不少的冷餐盘子，已经有些杯盘狼藉了。

黄一彪不知从哪里找来了一个电唱机，放着诸如《曼丽亨尼》之类的曲子。他此时更象个侍者，在负责放唱片。显然酒过三旬，好几个人都有了些许醉意。这时候，似乎没有了等级，没有了对立，连一帮小特务都敢上来给代主任敬酒，或者嘻嘻哈哈地要和唐一娜干杯。

代主任：“弟兄们辛苦了，过了明天晚上，我好好放你们的假。”他一仰脖，先干为敬了。

特务们拼命地鼓掌。

唐一娜拨开和她干杯的特务，醉眼朦胧地来到代主任面前，拍了一下他的肩膀，道：“代主任，谢谢……谢谢你给我们提供了一顿最后的晚餐。”

代主任：“不是每个人都是最后，也许你唐小姐就不是。”

“你是非要逼我们中的一个人一定做犹太……你真好……真的……我发现……刚刚发现……但也不算迟……不迟……”

她话音未落，汪洋在一旁唱起了京剧，他吼了几嗓子，象是《铡美案》，然后径直朝代主任冲了过来，朗声说道：“代主任就是好，谁说他不好了？不好他能给我们好吃好喝的，不是钱行酒钱行饭是什么？免得到了阴间，人生地不熟，一时半会儿没饭吃，饿肚子。这人做不成了，但也不能做饿鬼。”

黄一彪听见了，叫了起来：“汪洋，对你来说是钱行宴，对我们来说可是提前的庆功酒，别那么消沉，人生不如意者十有八九，高兴点儿……怎么能辜负了这良辰美酒呢……看看人家童副官……那才叫做今朝有酒今朝醉，不管何日君再来……”

只有钱之江旁若无人地坐在那里，他端着酒杯，绅士般地慢慢品着……

代主任的眼睛，始终看着钱之江。隔着人群，钱之江一举酒杯，冲他微笑了一下：“大幕就要落了……”

代主任端着酒杯过来：“遗憾的是，谢幕的是我，不是你。”

钱之江：“生命的序曲是几声的哭泣，而终结却只是一声叹息。今朝谢幕是你，来日不知何人？不过人生得意须尽欢，朝如青丝暮成雪。人唯一真正拥有的是当下，是此时此地，所以我还是先为你鼓掌了。”

“谢谢。你太悲观了，虽说条条大路通罗马，但钱总是何等卓越之人，大可不必一条道走到黑。你可以跟我去南京，蒋委员长太需要你这样的人才了。”

“中国人的饮食主食五谷，辅食蔬菜，兼有肉类。却以长江为界，南人喜米，北人好面；前者口清，后者味重。广东客家人爱好煲汤，山西老西儿喜欢吃醋。你我的祖籍南辕北辙，所以吃不到一起的人，难进一个门。”

“你的意思是道不同，不相为谋，我生是党国人，死为党国鬼，你与我道不同，那你是何道？”

“同是吃饭，国人用筷子，洋人用刀叉，此人和彼人，不都一样是人吗？难道你我之间竟有一个人不是人？”

“钱总过于能言善辩，三寸不烂，巧舌如簧。我真希望能有一个机会，你我就谈吃喝玩乐。”

“民以食为天。代主任有所不知，我钱某人生来就好吃，娶的老婆能做一桌好菜，拴住了我的胃，又怎能拴不住我的心？说起吃，我推崇中国菜有五味、五色、五香之说。世界由金、木、水、火、土构成，此为五行，菜的色、香、味亦然。五味：酸、甜、苦、辣、咸；五色：红、黄、蓝、白、黑；五香：茴香、花椒、大料、桂皮、丁香。另外，吃不光是为填饱肚子，解口腹之欲，还可以食补、食疗，五谷为养，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蔬为充。人生无大事，吃就是大事。”

“钱总可谓天文地理，谈古论今，无所不知，无所不通啊，我自叹弗如。我是真舍不得你，孤掌难鸣，没了你，我就再也听不到这种响声了。”

“谁笑到最后，谁才笑得最好。全世界的黑暗，也不足以影响一枝蜡烛的光辉。我不言败，因为大幕还未落下；而你过早叫喊胜利，却可能孤独面对舞台，座位下无人喝彩。”

“其实我心里已经知道你是谁人了，只是我无法证实。我遗憾造物主让我们成为敌人，而不是同志，只能各为其主。”

“我是什么人？你是什么人？爱欲之人，犹如执炬；逆风而行，必有烧手之患，这是你。而我，生来死往，象一片云彩，为太阳的升起，宁肯踪影全无。我无怨无悔，心中有佛，所以即便是死，也是如凤凰一般涅槃，是烈火中的清凉，是永生。”

代主任：“好口才！钱之江，那我告诉你，即便大幕拉上，我也绝不会让你曲终人散。这个世界离开你，我会孤独，我会一览众山小，我会高处不胜寒。所以你不光不能离开，我还要你坐在舞台的下面，为我喝彩。”

钱之江：“那我们都拭目以待。”

“不见黄河不死心。”

“不见棺材不掉泪。”

二人碰杯。

童副官悄悄地溜了回来，他被抓破的脸虽然洗过了，但仍有一条明显的挠痕。他心虚地找了个地方坐下了。

黄一彪瞥了他一眼，拨开唱针：“好了好了，时间不早了，马上就明天了，明天可是个重要的日子，有人欢喜有人忧，几人快乐几人愁。都回去睡了。”

代主任饶有兴致：“一彪，不忙，再放一首舞曲吧。我早听说钱总和唐参谋是上海警备司令部的舞会皇帝和舞会皇后，借此机会，我也想目睹一下二位的风采。”

唐一娜：“是不是来日无多，你怕以后没有机会了？”

代主任：“唐小姐实在多虑了。我不过是想为今晚的PARTY，有一个华彩的落幕。”

唐一娜：“那好啊！”转身面对钱之江，伸出手来，“钱总，就算是最后的一曲探戈……”

钱之江放下酒杯，笑了笑，突然上前去，一掀桌布，把会议桌上的东西全扫到了地上，然后站到了桌子上去，又把唐一娜拉了上去。

黄一彪挑了一张唱片，放起探戈舞曲。

钱之江和唐一娜如从前一样，随着音乐，跳起了探戈。

唐一娜微微地闭上了眼睛，钱之江带着她，疾步向前。

唐一娜悄悄地流下一行泪。

如此狭窄的桌子上，钱之江同样甩头、转身、踢腿、旋转……

他手上的佛珠晃动。

代主任看着……

黄一彪看着……

童副官看着……

汪洋看着……

特务看着……

探戈中的钱之江和唐一娜如入无人之境，似乎完全沉浸在另一个世界里……

静悄悄的，晨光照了进来，显示新的一天开始了。

汪洋一觉醒来，头晕脑胀，感觉要吐，不顾一切地跑了出去。而钱之江似乎还在睡着。

汪洋在洗手间吐完，头重脚轻地回来了，一头扑倒在自己的床上。当他起身看钱之江时，不禁惊恐万状——

钱之江已经死了。

司令的车飞速地驶过来，车还未完全停稳，刘司令就跳了下来，直往七号楼里跑去。

刘司令匆匆进来。

钱之江的死状很惨烈，但双目紧闭，似乎走得很是从容。

刘司令气呼呼地看了一会儿，责问一旁的黄一彪：“他留下什么了？”

黄一彪递上遗书：“这是他的遗书。”

“念！”

黄一彪看了一眼代主任。

代主任：“念。”

黄一彪念道：“尊敬的刘司令，三年前，在我接受总破译师重任的同时，组织上发给了我这颗巨毒药丸。我知道，在党国的秘密面临威胁时，我应该毫不犹豫地吞下这颗药丸。”

刘司令把一块手帕盖在了钱之江的脸上。

黄一彪继续念道：“今天，我吞下了这颗药丸，但并不是因为党国的秘密遭到威胁，而是由于我个人对党国的忠诚受到了置疑。虽然共匪闫京生玷污了这种方式的庄严，我还是请司令接受我以这种绝对的方式，来证明我绝对的清白和对党国绝对的忠诚，因为我找不到其它方式来维护您的尊严。钱之江。”

刘司令：“还有吗？”

“还有一页是给家属的。”

“也念！”

黄一彪念道：“亲爱的罗雪，对不起，我走了，天天就交给你了。佛主在上，保佑儿子长大成人。不要悲伤，佛在我心中，我在西天等你相会。之江。”

刘司令的眼圈越来越红了，终于忍不住地一把抢过遗书来，摔给代主任，气恼地：“你看看，你好好看看，这是一个共匪分子畏罪自杀呢，还是一个党国英雄的壮烈义行！”

代主任从地上拣起遗书。

刘司令忍无可忍：“代主任，你来了三天，就死两个人了！”

代主任：“刘司令，何必为一两个部下的性命伤你我之间的和气呢！就算他不是共匪，也不是我代某人杀了他，我连刑都没给他上，还好吃好喝好伺候的，是他自己为了向党国表达忠心，这……刘司令应该为自己有这么忠诚的部下高兴啊！再说，现在下结论还早嘛。”

“还早？”

“对，他和闫京生要一视同仁，验尸之后才能出去。”

刘司令瞪了他一眼，走到遗体前，摘了帽子，老泪纵横：“之江，你走好，你是烈士，我会给你举行隆重葬礼的。我很遗憾，我一个堂堂上海警备司令部的司令，竟然会保护不了自己的一个下级……”

代主任眼神狠毒起来，打断了刘司令的话：“我改主意了，验尸之后也不能出去。”

刘司令：“为什么？”

“我要在最后的几个小时里，做到绝对万无一失。钱之江的尸体先放在这里，行动之后再做处置。”

刘司令急了：“姓代的，你不要欺人太甚了！活人被你逼死就算了，你今天要连钱之江的尸体都不让送出去，那好，你一定要山穷水尽，我就偏要柳暗花明。我没能耐善待部下的生前，可我无论如何也要对得起他的身后。我不能让他一个人晾在这里，连个哭他的亲人都没有。”

“你不要感情用事！”

“我就感情用事了又怎么了？不让钱之江回家，先过枪这一关。你来头是大，但对不住了，在上海滩上，还是我的人多。”刘司令把枪抽了出来，甩在桌子上。

代主任气得拂袖而去，他又回身，冷笑：“你不要只想着这一个葬礼，今天晚上会有很多的葬礼，你一定都要落实好啊。”

刘司令：“这不用你提醒。”

“我只是提醒你万无一失。”

此刻，唐一娜木然地坐在床上，倒是疯了的裘丽丽帮她梳头……

在钱之江家，罗雪的哭声像一把胡琴，从窗户里飘了出来。院子里站满了窃窃私语的人和流泪的人。

刘司令及陈司机默默地从钱家出来，离去。童妻和汪妻发疯一样，扑向了刘司令……

在石门饭店，罗进拉着天天要走。

“山羊”：“你要带走他？”

罗进哽咽地：“我不能不带走他……之江见不到天天，会不安息的……”

“野猪”哭着：“走吧……让他们父子俩最后见上一面……”

“彩云”的眼圈也红红的：“……不行啊，起码今天不行。”

“山羊”：“我赶快去找关系，在报纸上登一篇……天天找到的消息……”

天天瞪大了眼睛，想哭又不敢哭，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紧紧拉住罗进的衣角。

悲痛万分的罗雪默默地立于一边，看着罗进对钱之江的遗体做里里外外的检查，但显然什么也没有。罗雪似乎不相信，亲自又去搜了一遍，一边搜着，一边喃喃自语道：“不会的……一定有……怎么能没有呢？……他是吞了毒丸自杀的……他一定有话要对我们说，要对我说，实在没办法才这样寻短见的……你再找找，来……帮我把他翻过来看看……还有头发里……耳朵里……”

到处都没有！

她又把衣服撕开来看——罗雪像是疯了，絮絮不止。

罗进实在看不下去了，上前阻拦：“好了，这里面不会有的，这衣服都是新的，肯定是他们才给之江换上去的。谁都不傻，敌人一定在我们之前，早里里外外检查遍了，就差开膛破肚了。”

罗雪趴在钱之江的遗体上大哭起来：“之江，告诉我，在哪儿……之江，我知道，你不会就这样走的，白白这样走的……你要跟我说什么，你告诉我，东西在哪儿……我知道，你不会白死的……天哪，之江，你不会牺牲的……”

罗进赶紧上前来捂住她的嘴巴，罗雪回身抱住罗进，趴在他肩上，咬住了罗进的肩膀哭，竭力压抑着自己。罗进也热泪滚滚的。

突然，罗雪的目光落在钱之江的手腕上，发现那里空空如也。她顿时像醒过来似地，急切地问罗进：“你刚才有没有看见佛珠？”

罗进：“什么佛珠？”

“他手上的那串佛珠，从来不离身的。”

“没有。”

他四下找了找，也没有发现。

罗雪念叨着：“……佛在我心中……佛在我心中……”

罗进诧异地看着她。

罗雪目光落在钱之江的肚子上，决然地说：“佛珠一定在他肚子里，那上面有我们要的情报。”

罗进思量着。

罗雪又看钱之江留给她的遗书：“你看，他说，佛在我心中，我在西天等你相会……他绝不会随便说这句话的，佛珠一定在他肚子里，快，我们打开他肚子看看。”

罗进看着罗雪，像是被她这个念头吓坏了。

罗雪：“我相信他不会这么死的，我也不允许他这样死。”

老保姆正在厨房里在“嚤嚤”地哭着。罗雪冲进来，对老保姆：“婆婆，刀给我。”

老保姆叫了起来：“太太，你要刀干什么？天天还小呢，你不能狠心丢下他不管了……”

罗雪拿着一把刀回来。罗进不忍心看，把脸扭向一边。

罗雪蹲在钱之江的身边，一边解开纽扣，一边自言自语道：“之江，原谅我……我本来是我们医院最好的麻醉师，可是我手边现在没麻药……你疼吗……你疼就哭几声，你从来不哭，可能这辈子就出生的时候哭过吧……之江，我是麻醉师，可是却不能给你做麻醉……你怨我狠心吗？你还记得那首诗吗？……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你曾经跟我说，江和雪，是我们夫妻各自的名字，江上的雪，雪中的江……如果有一天其中一个人独自念这首诗了，就是另外一个已经去了……这么大的天地，白茫茫一片，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就剩下我一个人了……”

钱之江就这样被自己的妻子罗雪开膛破肚，在钱之江的肚子里，果然找到了那串佛珠，每一枚珠子上都刻下了他的“绝笔”。这是十万火急的情报！这是价值连城的情报！钱之江就这样用“生命和智慧”，最终把情报传递给了组织。

佛珠已经洗干净了，“彩云”拿到台灯底下看，一个个佛珠上都刻有字。

罗进把它们拼成一句话：取消特使行动。新频率1234567。毒蛇。

海关大楼的钟正点报时，下午3点正。

代主任脸色铁青出现在黄一彪面前。

黄一彪小心地问：“都抓到了？”

一向沉得住气的代主任如疯了似的，乱砸室内的东西，“啪啪啪”把监视设备的所有电源都关了，有的还砸了，摔在地上。

黄一彪示意，特务们都躲出去了。

代主任失控地：“……船上一个人都没有……共匪都跑了……谁是共匪……到底谁是毒蛇……”

砸够了，骂够了，代主任从身上摸出南京带来的密信，打开。黄一彪紧张地看着。

代主任阅罢，对黄一彪：“你有新任务了，把七号楼里的人都干掉！”

黄一彪一愣。

“都干掉，你没聋吧？”

几名特务趁着夜色潜入七号楼，此刻正在房间的汪洋听到动静，刚想出门看个究竟，就被一枪打死。

童副官乘着夜色已经逃出了七号楼，却被一枪撂倒。

黑暗中，唐一娜吓得瑟瑟发抖：“你别开枪……别开枪……我是唐司令的女儿。”

而疯了的裘丽丽毫不知情，她嘻嘻地笑着，道：“大哥，开枪，快开枪呀，枪一响，人就象蝴蝶一样飞了……飞了……”

特务对唐一娜：“跟我走。”

唐一娜恐惧地：“不……”

特务：“快走，你逃命去吧。你这样的美人死了，老天爷会不开心的。”

走廊里，特务同伙叫嚷着朝这边过来，他一边倒着汽油，一边喊着：“干掉了没有？快走！我倒汽油了，房子马上要烧了。”

唐一娜吓得惊叫一声，把那个特务同伙引了进来。

特务同伙问：“怎么回事？还活着呢！快干掉她们！”说完，举枪先杀死了裘丽丽。

特务不等他把枪对准唐一娜，先一枪把他打死了，然后拉着唐一娜，踢开对门房间。

他把唐一娜从窗户放了下去。

特务对着油桶开了一枪，顿时火光熊熊而起。

代主任和黄一彪看着燃烧的七号楼……

代主任把密信递给黄一彪：“念一下。”

黄一彪念：“凡可疑者格杀勿论！”

“这么说，你还有一项艰苦的任务，把他也干掉。”

黄一彪问：“谁？”

“还能有谁？照我说的做，你现在给他家打电话。”

黄一彪哆哆嗦嗦地拿起电话。

刘司令家的电话响了。刘司令这个时候肯定不可能睡下，他正坐在沙发上长吁短叹。

黄一彪强作平静：“刘司令，我有重要情况向你汇报。你现在是不是在用代主任送你的电话接听……那里面有窃听器，现在你照我说的去做，这样就可以取消……你看电话底部……是不是有个黑色的开关……你把它关了……对，就是把它从左边拨到右边……”

刘司令小心地把开关从左边拨过来，结果一声巨响，被炸得粉身碎骨！

忙碌的医院，医生和护士，在穿梭，行走……

各色前来就医的病人，有已经骨折打着石膏的，有盖着毯子被担架抬进来的，有男有女，有老有少……

事实上，这个医院是假的。为了在特务们极其敏感的眼皮底下召开会议，上海中共地下党设立了这个假医院，里面有医疗设备，医生和护士。代表们装扮成各色病人前来就诊，没有引起任何特务的疑心。相比

国民党给钱之江召开的隆重的追悼会，共产党与会者不可能大张旗鼓，他们只能在钱之江的一张很小的遗像前，默哀了三分钟，对我党这位杰出的地下工作者致以崇高敬意。此会的胜利召开，使我党宁沪杭三地的地下组织再次迎来了发展壮大的勃勃生机。

滔滔的黄埔江水，时间在江面上闪着波光，千帆穿梭，来来往往……

老年安在天和记者小隋临江而坐，江边的风景夹杂着一股潮湿气息，扑面而来。

小隋问：“安老，我冒昧地问一句，如果让时间倒流，给您重新选择人生的机会，你还会干这行吗？”

安老想都没想，脱口而出：“我无法回答你，因为这不是一个问题。事实上，你在干了这个之后，才知道这是一项特殊的工作，需要你作出特殊的贡献，付出特殊的代价。”

小隋：“你们单位为什么叫701呢？7是个奇怪的数字，世界上很多国家担负某些特殊使命的组织都与“7”有关，象英国的皇家七处，前东德的七局，法国总统的第七顾问，前苏联克格勃系统的第七研究所，日本的731部队，美国海军的第七舰队……”

安老笑呵呵地打断他的话：“对，还有我们的特别单位701。701都是一群跟风打交道的人，不过部门不同，打交道的方式不一样。象阿炳，是“听风者”，侦听就要听天外之音，无声之音，秘密之音；黄依依，算“看风者”，密码破译，就是释读天书，看懂无字之书；我的父亲钱之江，搞谍报，乔装打扮，深入虎穴，他们被称作“捕风者”。701的特殊有些你想都想不到，比如一年之中还有个特殊的日子，我们管它叫“解密日”。隋同志，算你有福，象我这样‘解放牌’的老革命，在701已经硕果仅存了。几个月前，我刚刚被解密。”

江面上，响起了船只穿行而过的水声——

安老：“解密日，就是一个让昔日的机密大白于天下的日子。以前没有，1994年才开始有。”

“我是有福，您被解密了，我才可以听到您全部的故事。”

“是啊，701的工作以国家安全为终极目标，职业本身具有的严格保密性，使我们失去了甚至是最基本的人身自由，给别人写信都要用复写纸，要经组织审查才能递出。收信也一样，组织先看，你后看，看后还需还给组织统一保管。23年前，我离开701，但说是离开，其实离开的

还没有留下的多，我的青春、才干、友情、恩爱，还有我在此35年间所有收发的信件、日记、资料，都留在了这里，直到有一天这些东西具有的密度都消失了，才可以物归原主。我等到了这一天，可还有很多人没等到这一天，就牺牲了。和他们相比，我是幸运的。”

小隋崇敬地看着老人，历史在他的额头流下了沧桑的痕迹。他站起身来，不同角度地给老人拍照，老人身后的江水，还有对岸的楼宇，构成一幅悠远激昂的风景画。

最后，小隋陪着安老来到上海车墩影视拍摄基地，国际大都市的上海，斗转星移，如今已很难找到过去的风貌，只有在这里，似乎还能寻觅到过去，过去的时光，过去的气息，过去的人，过去的事……

安老走到街道上，他好像回到了儿时，天天仓皇地跑走，和一辆黄包车擦身而过。

黄包车上，易容的钱之江看都没看一眼天天，他优雅地用手绢擦了擦鼻子，鼻头有些红，仿佛是伤风了。

天天也没有注意到黄包车上的人，他快步地跳上了有轨电车……

隔着大半个世纪的时光，钱之江与安在天，父亲与儿子，就这样面对面，互相看着对方，凝视着对方……

钱之江看着天天远去……

安老看着父亲远去……

《国际歌》再次响起来：“起来，饥寒交迫的奴隶，起来，全世界受苦的人，满腔的热血已经沸腾，要为真理而斗争！旧世界打得落花流水，奴隶们起来起来，不要说我们一无所有，我们要做天下的主人，这是最后的斗争，团结起来到明天，英特纳雄耐尔就一定要实现！”

风声

MAI JIA

麦家

著

你能相信的，只是你想相信的

第六届“华语文学传媒大奖”年度小说 极少数经得起反复阅读的一部文学佳作

麦家：我想写一部有趣的小说，读者可以发现其中埋藏的秘密，于是有了《风声》
看似我写了一群无情之人，而这恰恰是我最深情的作品

这是一场“罗生门”，历史的是与否，个人的爱与恨，就像深海之谜，永远潜在时光里
所谓真相，不过都是风声流言

目 录

封面

上部 东风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下部 西风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外部 静风

前言

快有十年了，我的生活一直局限在很小的圈子里，不用去单位上班，亲人和朋友大多在千里之外，身边仅有几个朋友，平时也少有往来。我似乎喜欢上了独往独来的生活。其实也不是喜欢，是无奈。一个人待在家里是够难受的，但出门去忍受别人的各种习惯，或者让别人来将就我，似乎更难受。我不吃酒，怕麻辣，也不打麻将纸牌（不会），坐下来还喜欢一本正经地谈文学，要对上这样的人，也许比找同志还难。同志还有俱乐部或某些固定的活动场合，在成都，据说四川日报门前的阅报栏是同志们的活动地带，有点约定成俗的意思。有点以前那种英语沙龙的感觉。成都是个十分享乐的城市，遍地酒吧、茶馆、美食，中高低档一应俱全，工薪高薪、蓝领白领，都有各自消受的阵地。我待过七个城市，我可以肯定地说，成都人的生活是最灿烂的，灿烂得像罌粟花一样，有些奢靡，有些邪乎。但我还是很寡淡，跟儿子打打算术牌（我本人发明的），下下军棋、象棋，成了我主要的娱乐。我的时间，除了正常的休息和所谓的工作：读书或写点东西，我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过的。如果一定要说，就是发呆，胡思乱想。

《暗算》就是胡思乱想出来的。

其实，我的小说多数是这样，是靠着一点点契机凭空编造出来的，没什么资料，也不作任何采访。以为这样弄出来的东西总不会有人对号入座，不会被历史责难。奇怪的是，这些年我几部稍有影响的小说都有人对号入座，他们以各种方式与我取得联系，指出我作品的种种不实或错别之处。有个人更奇怪，说我《解密》写的是导弹之父钱学森。奇怪踏上了旅程，更奇怪的肯定还在后面。《黑记》写的是一个姑娘，她乳房上长有一块黑记，黑记有点神秘，有性欲，触摸它比触摸粉红的乳头还叫她激动。这完全是个幻想加幻想的东西，但也有人来对号，找到当事医生，指控他泄密。真是对不起那位医生了，他连我是男是女都不知晓，怎么跟我泄密呢？《暗算》就更不用说了，由于电视剧的火爆，来找我论是非的人更多，以致很长一段时间我都蛰居在乡下，因为找的人太多，已经影响到我的正常生活。这些人中有位高权重的将军，也有准701机构里的那些阿炳、黄依依、陈二湖式的人物，或者是他们的后辈。他们中有的代表个人、家庭，有的代表单位、组织，有的来感谢我，有的来指责我。感谢也好，指责也罢，我总是要接待，要见面，要解疑答问。其实我要说的都大同小异，所以一度我就像祥林嫂一样，不时老话重弹。

这当中有一个人，他的来意有点暧昧，既不是来感谢我，也不是来指责我。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不是来听我讲的，而是来对我讲的。他来自上海，姓潘，名向新，是个化学教授，年前刚从某大学退休，赋闲在

家。他随意而来，却在我人生中留下了浓重一笔。

是去年元月上旬，潘教授应邀来四川师范大学讲课，其间通过我朋友跟我联系上，并由我朋友做东，一起去郊外吃了一餐野菜宴。席间，教授谈理说文，妙语连珠，给我留下深刻印象。他甚至把我和他的主业——小说和化学，两个南辕北辙的东西巧妙地连在一起，说：好的小说就是化学，对生活作化学处理；反之（差小说）则为物理，拘于事实，照搬生活。云云。对错姑且不论，但说法新奇，令人难忘。席间也谈起《暗算》电视剧，他说他刚看过，上海电视台正在播，每天三集，他跟着看了一道，后来又买碟子将第三部《捕风者》重看一遍。以他的学养和智识，一个东西看上两遍，那东西基本上就成了他的，大小情节，包括细节，无不通晓。他没有做好坏评价，只是问我这个故事有无出处，并恳请我实话实说。对一般人我不一定会如实招来，但对他这种智者，我担心招摇撞骗会被他识破，加上碍于朋友的情面关系，我不便妄言，只好如实相告。

坦率说，《暗算》的第一部《听风者》和第二部《看风者》的故事，尚有一定原型，比如第一部里的瞎子阿炳，源于我家乡的一个傻子，他叫林海，四十岁还不会叫爹妈，生活不能自理，但他目力惊人，有特异禀赋，以致方圆几公里内，几千上万人的个性和家史，他都可能通过目测而知而晓，朗朗成诵。我所做的工作不过是刺瞎了他灵异的眼睛，让他的耳朵变得无比神奇。至于第三部《捕风者》的故事，真的，纯属是虚构的，如果一定要问出处，勉强有两个：一个是记忆中的老电影《尼罗河上的惨案》，另一个是曾经在北京盛行一时的杀人游戏。两个东西其实是一回事，都是在一个封闭的环境里寻找凶手，我甚至怀疑后者本身就源自前者。追根究底，是2001年，我们单位成都电视台要为建党八十周年拍部献礼片，让我写本子，我拉上好友何大草一起编了一个叫《地下的天空》的两集短剧，要说创作灵感就是电影《尼》，顶多是把故事革命历史化而已。两年后，我在鲁迅文学院读书，同学中风靡玩杀人游戏，我觉得很有趣，便激发了重写《地下的天空》的热情。《捕风者》的故事其实就是这样，是我借一个经典的套子，凭我擅长的逻辑推理能力和对谍报工作的感情，反反复复磨蹭出来的。

潘教授听罢，久久沉默着。我猜想，沉默不是说他无话可说，而是意味着他有重要的话要说。果然，他在沉默后娓娓道来，因为经过沉默——沉思默想，他说的话显得更具学养而富有穿透力。他这样对我说：

“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更不可能有两个相同的故事，但是……怎么说呢，你如果有兴趣，不妨听我给你讲一个故事，这绝对是真实的，历史上有记载。我不能说我的故事一定比你的精彩，但我相信你听了后一定会吃惊的。可以这么说，在你编织那个故事前，上帝已经编过一道。我曾以为你是根据史料改头换面编了你的故事，仔细想来也不

会，因为你恰恰是把史料中那些最精华、最出彩的东西丢掉了。对不起，请容我说一句冒犯你的话，我个人以为，你的手艺比上帝差多了。”

接下来，教授用半个小时跟我大致讲了他的故事，我听后简直惊呆了。毫无疑问，他讲的故事比我的精彩多了，精彩十倍！一百倍！！我当即要求他跟我详细讲一讲，他说最有资格讲它的是这个故事的当事人，他们好多人现在都还在世，包括他父亲。他说我如果确实感兴趣的话，可以跟他走一趟，他保证我一定不虚此行。

何止是不虚，简直是满载而归——我找到了《捕风者》故事的原型！欣喜的同时，我也称奇不已：一个凭空虚构的故事居然有原型！嗨，难怪有人要找我的小说对号入座。以前我一直觉得奇怪，我，一个几乎足不出户的人，只凭一时兴起胡思乱想出来的故事，为什么总有人来对号认领？现在我明白了，是因为生活大于虚构。虚构和生活的关系，我想，大概就如孙猴子的跟斗和如来佛的手掌心的关系，你翻吧，看你能翻到哪里去。

事后，我有理由相信潘教授对我不是随意而来的，他蓄意而来，并以他的方式达到了他的目的：让我来重塑捕风者的故事和形象。我不得不承认，与我虚构的故事相比，这个故事显然更复杂，更离奇而又更真实。潘教授的父亲潘老等五个人在半个世纪后，在不同的时间和地点，依然言之凿凿地向我提供了相同的内容，相同的程度犹同己出。这在我的经历中是第一次，是例外。所以，我也例外地对它的真实性有了足够的信任和坦然。

言归正传。

故事发生在1941年春夏之交，日伪时期，地点是素有天堂之誉的杭州，西子湖畔。

水光潋滟晴偏好，山色空蒙雨亦奇。

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

西施够美的吧，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谁敢跟她比美？西湖！苏东坡以诗告诉我们，西湖怎么着都是跟西施一样美丽动人的。

这是不是有点浪漫主义了？不，是真的，有山作证，有水为鉴。山是青山，灵秀扑面，烟雨凄迷，春来如兰，秋去如画。水是软水，风起微澜，月来满地，日来不醒。山山水水，细风软语，花情柳意，催产了多少诗词文章。举不胜举。汗牛充栋。若堆叠起来，又是一座孤山，墨香阵阵，锦色浓浓；赏析起来，都是脉脉含情的吟咏，恋恋不舍的相思，用完了雅词，唱尽了风月……都知道，上个世纪四十年代，杭州城区尚无现今的五分之一大，但这座城市的魂——西湖，一点也不比现在小，湖里与周边的风景名胜也不比现在少多少，像著名的苏堤、白堤、断桥、西泠桥、望仙桥、锦带桥、玉带桥、锁澜桥、三潭印月、平湖秋月、阮公墩、湖心亭，和西泠桥头的苏小小墓，清波门边的柳浪闻莺、钱王祠，孤山上的西泠印社、秋瑾墓、放鹤亭、楼外楼、天外天等，以及南边的白云庵、牡丹亭、净慈禅寺、报恩寺、观音洞，北边的保塔、双灵亭、岳庙、双灵洞、栖霞洞等。统而言之，即我们通常所谓的一山二月，二堤三塔，三竺六桥，九溪十八涧，在那时都有，日本佬来了也没有被吓跑。

鬼子在杭州城里扔了不少炸弹，据说现在钱塘江里还经常挖出当年鬼子扔下却没有开爆的炸弹，连制造商的商标都还在。炸弹像尸首一样从天上倒栽下来，没有开爆的都吓人，更何况大部分都是开了爆的。爆破声震天撼地的响，爆炸力劈天劈地的大，炸死炸伤的人畜无以数计，把杭州城里的人和动物都吓跑了。西湖和西湖里外的景点，如果能跑大概也会跑掉的。但它们不会跑，只好听天由命。西湖的命显然不错，上百架飞机，先后来炸了十几个批次，西湖像有神灵保佑一样，居然安然无恙，令人称奇。西湖周围的众多名胜古迹，也是受禄西湖，躲过大劫。唯有岳庙，也许是太远了，关照不到，挨了一点小炸。

从岳庙往保塔方向走，即现在的北山路一带，当时建有不少豪宅深院，当然都是有钱有势人家的。有钱有势的人消息总比平民百姓灵通，鬼子炸城前，这些人都准时跑了。日伪机构开张后，城里相对平静了，这些人又恰如其时地回来了。即使主人不回来，起码有佣人回了来，帮主人看守家业，以免人去楼空，被新的日伪军政权霸占。其中有个傍山面湖的大院落，院主姓裘，曾经是一个经营高档色情服务业的大老板，自己没有回来，派回来的下人又迟了几周，即被临时张罗的日军维持会霸占，以后一直没有归还。后来汪伪政权成立之前，新组建的日伪华东剿匪总队接管了它，院里的几幢主要建筑都派了新用：像前院的三层主楼，做了司令部军官招待所兼寻欢场，男嫖女淫，肉欲滚滚；后边竹林里的一排凹字形平房，做了招待所的办公地；再后面的两栋相对而立的小洋楼，西边的一栋成了首任伪司令官钱虎翼（人称钱狗尾）的私宅，东边的那栋做了他几个亲信和保镖的公寓。1940年夏天的一夜，东西两楼里的所有人被悉数暗杀（传言是裘亲后人干的，但凶手至今没有归案，难作定论），新任的伪司令官张一挺又把钱虎翼的亲信和保镖通通赶走了。

于是，两栋楼又人去楼空。

总以为，这么好的楼屋，一定会马上迎来新主。却是一直无人入住，或派新用。究其原因，有权入住的，嫌它闹过血光之灾，不敢来住，胆敢来住的人又轮不上。就这样，两栋楼一直空闲着，直到快一年后，在春夏交替之际，一个月朗星疏的深更半夜，突然接踵而至来了两千多人，分别住进了东西两楼。

2

来的两拨人，先来的一拨入住的是东楼，他们人多，有满满的一卡车。下了车，散在楼前的台地上，把台地都占满了。黑暗中难以清点人数，估计有十好几人。他们中多数是年轻士兵，有的荷枪，有的拎扛着什么仪器设备。领头的是一个微胖的矮个子，腰里别着手枪和短刀。他是伪总队司令部特务处参谋，姓张，名字不详。士兵们在来之前一定已领受了任务，下了车，等张参谋开了屋门，一挥手，拎扛着仪器什么的那一半人都拥到门前，鱼贯入屋。另一半荷枪者则原地不动，直到张参谋从屋里出来，才跟着他离开了东楼，消失在黑暗里。

约一个多小时后，入住西楼的人也来了：第二拨。他们是五个人，三男两女，都是钱虎翼的老部下，伪军官。其中官职最高的是吴志国，此人曾是伪总队下属的第一剿匪大队（驻扎常州）大队长，负责肃查和打击活跃在太湖周边的抗日反伪军事力量，年初在湖州一举端掉了一直在那边活跃的抗日小虎队，深得继钱虎翼之后的新任司令官张一挺的器重，不久官升两级，当了堂堂军事参谋部部长，主管全区作战、军训工

作（参谋长的角色）。目下，他新官上任，三把火烧得热旺，趾高气扬，前程无量。然后第二号人物是掌管着全军核心机密的军事机要处处长金生火，其次是军机处译电科李宁玉科长，女。白小年既可以说是第四号人物，也可以说是第一号，他是张一挺司令的侍从官、秘书，属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货色，官级不高，副营，但权限可以升及无限。顾小梦是李宁玉的科员，女，年轻，貌美，高挑的身材，艳丽的姿色，即使在夜色中依然夺人双目。

五个人乘一辆日产双排越野车，在夜色的掩护下，像一个阴谋一样悄然潜入幽静的裘庄，穿过前院，来到后院，最后消失在久无人迹的西楼里，令这栋闹过血光之灾的空楼变得更加阴险可怖，像一把杀过人的刀落入一只杀过人的手里。

阴谋似乎是阴谋中的阴谋，包括阴谋者本人，也不知道阴谋的形状和内容。他们在来之前都已经上床睡觉，突然白秘书首先被张司令的电话从床上拉起来，然后白秘书又遵命将金生火、李宁玉、顾小梦和吴志国四人从睡梦中叫起来。五个人被紧急邀集在一起后，即上了车，然后像梦游似的来到这里。至于来干什么，谁也不知道，包括白秘书。带他们来的是特务处处长王田香，他将诸位安排妥当后，临别时多多少少向他们吐露了一点内情：天将降大任于斯。

王田香说：“张司令要我转告大家，你们将有一项非常特殊的任务，以后的几天可能都睡不了一个安稳觉。所以，今天晚上一定要抓紧时间，好好睡一觉，司令将在明天的第一时间来看望大家。”

看得出，这个夜晚对王田香来说是兴奋的，也是忙碌的。将诸位安顿在此只是相关的一系列工作的一个小小部分，还有诸多成龙配套的事宜需要他去张罗完成。所以，言毕，他即匆匆告辞，其形其状，令人激奋，又令人迷惑。

顾小梦看王田香神秘又急煞的样子，心头很不以为然，于是玲珑玉鼻轻慢地往上一翘，嘴里漏出了不屑的声音：

“哼，这个王八蛋，我看他现在越来越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

声音不大，但性质严重，吓得同伴都缩了头。

王田香身居要位：特务处长，大家对他是不会轻慢的，惹不起。甚至张司令，对他也是另眼相看。特务处是个特别的处，像个怪胎，有明暗两头，身心分离，有点身在曹营心在汉的意思。身子是明的，当受张司令管辖，但在暗地里，张司令又要受它的明察暗查。每个月，王田香都要向日本特高课驻上海总部递交一份工作报告，列数包括司令在内的本区各要官的各式活动、言论。这种情况下，他有些志得意满，有些不

知晓姓什么，便是在所难免的啦。

对这种人，谁敢妄加评说？当面是万万不敢的，背后小议也要小心，可别被第三只耳听见了，告了状，吃哑巴亏。所以，顾小梦这么放肆乱言，闻者无一响应。人都当没听见，各自散开了。

散了又拢了。

都拢到吴志国的房间，互相问询：司令把大家半夜三更拉出来，到底是为哪般？

总以为其中会有人知道，但互相问遍了，都不知道。不知道只有猜：可能是这，也可能是那，可能是东，也可能是西……可能性很多，很杂，最后堆在一起，平均每个人都占两个以上。多其实是少，是无。总之，猜来猜去，众说纷纭，就是得不出一个具体结果。但似乎又都不死心，情愿不停地猜下去。唯有吴志国，他白天在下面部队视察，晚上吃了筵，酒饱人困，想早点睡了。

“睡了，睡了。”他提议大伙儿散了，“有什么好说的。除非你们是司令肚皮里的蛔虫，否则说什么都是白说，没用的。”话锋一转，又莫名地问大伙儿，“你们知道吗，我现在住的是什么地方？钱虎翼生前的卧室！他就死在这张床上！”

顾小梦本来是坐在床沿上的，听了不由得“哎哟”一声，抽身跳开。

吴志国笑道：“你怕什么，小梦，照你这样害怕，我晚上怎么睡觉呢？我照睡不误！鬼是怕人的，你怕什么怕？他要活着你才该怕，都说他比较好色。”

顾小梦嗔怪（又是撇嘴翘鼻）道：“部长，你说什么呢！”

金处长插嘴：“部长是夸你呢，说你长得漂亮。”

吴志国看小梦想接嘴，对她摆摆手，问她：“你知道吗，钱司令是被什么人杀的？这庄上出去的人。”说得很神秘，当然要解释的，“这里以前是一个土匪老子的金窝子！老家伙生前敛的财宝据说就藏在这屋子里，范围大一点也就在这院子里。因为这个嘛，有金银财宝没挖出来，这庄园已经几易其主，都想来找财宝，包括钱司令。可是都没有找到。知道吧至今没有。”

这大家都是听说过的。

吴志国立起身，哈哈笑：“睡了，回去睡觉吧，有什么好说的。如果你们这样瞎猜能猜出什么结果，就说明你们也能找到老家伙藏宝的地

方。呵呵，睡觉吧，都什么时候了，还猜什么猜，明天司令来了就知道了。”

就散伙了。此时已经凌晨一点多钟。

3

第二天，太阳刚刚升起，笼罩在西湖水面上的雾烟尚未消散，张司令的黑色小车已经孤独又招摇地颠簸在西湖岸边。

张司令的家乡在安徽歙县，黄山脚下。他自幼聪慧过人，十八岁参加乡试，考了个全省第一。年少得志，秀才呢。这使他的志向变得宏大而高远。但横空而来的辛亥革命打乱了他接通梦想的步伐，多年来一直不得志，不如意。心怀鸿鹄之志，却一直混迹在燕雀之列，令他过多地感到人世的苍凉、命运的多舛。直到日本佬把汪精卫当宝贝似的接进了南京城，他都已经年过半百、两鬓白霜时，前途才开始明朗起来，做了钱虎翼的二把手：副司令。可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前途啊，一年前他回家乡为母亲送葬，被乡人当众泼了一瓢粪，气恼之余，他从勤务兵手上夺过枪，朝乡人开了一枪。乡人没打死，只是腿上擦破了点肉皮，而自己的心却死了。他知道，以后自己再不会回乡，从而也更加坚定了一条路走到底的决心。所以，在前任钱虎翼惨遭灭门暗灾、四起的风言把诸多同僚吓得都不敢继任的情形下，他凛然赴任，表现出了令人吃惊的勇气和胆识。快一年了，他对自己的选择没有后悔，因为他已经别无选择。现在，想着昨天夜里发生的一切，和在裘庄即将发生的一切，他同样有一种别无选择的感觉。

黑色小车沿湖而行，顺道而驶。几声喇叭鸣响后，车子已停在墙高门宽、哨兵持枪对立的裘庄大门外。哨兵开门放行，此时才七点半钟——绝对是第一时间！入内，迎面是一组青砖黛瓦的凸字形古式建筑，大门是一道漂亮但不实用的铁栅门，不高，也没有防止攀缘的刺头，似乎可以随便翻越。这里曾经是裘家人明目张胆开窑子的地方，现在名牌上是军官招待所，实际上也有点挂羊头卖狗肉的。

车子缓缓开过军官招待所前的大片空地，然后往右一拐，径直往后院驶去。穿过一片竹林和一条狭长的林荫道，便是后院。上了林荫道，车里的张司令已看得见东西两楼，待绕过一座杂草乱长的珊瑚假山和一架紫色藤萝，又看见王田香恭敬地立正在西楼前。

刚才，王田香接到门口哨兵的通报，即恭候在此。在他身后，肃立着一个胯下挂着驳壳枪的哨兵。哨兵的身后，竖着一块明显是临时立的木牌子，上书“军事重地，闲人莫入”八个大字。这些都是王田香在夜里落实的。奇怪的是，张司令的司机也被列为闲人，当他随司令准备往楼

里走时，哨兵客气地挡住了他；

“对不起，请在白线外等候。”

司机愣了一下，看地上确有一道新画的白线，弯曲有度，把房子箍了个圈，像迷信中用来驱邪避灾的咒符。

因为夜里睡得迟，加之没想到司令会这么早光临，五个人都起得晚。顾小梦甚至在司令进楼后都还在床上躺着。司令如此之早来看望大家，让各位都有些受宠若惊，真有一种天降大任的庄严感和紧迫感。后来当他们走出楼，看到外面肃立的哨兵和箍的白线，这种感觉又被放大、加强了一倍。他们出来是去吃早饭的，餐厅在前院招待所里。王田香像个主人似的，一路招呼着带他们去。虽然夜里没睡好，但王田香的精神还是十足，脸上一直闪着足够的神采，好像奉陪的是一群远道而来的贵宾。这也给他们增加了那种庄严感和贵重感，因为王田香一般是不做这种事的。

待大家离去，对面的东楼便溜过来两个人，着便衣，携工具箱，由张胖参谋领着，在楼里楼外、楼上楼下认真察看一番，好像是在检查什么线路。张司令是吃过早饭的，这会儿没事，便随着他们把楼里楼外看了个遍。

4

这是一栋典型的西式洋楼，二层半高。半层是阁楼，已经封了。

二楼有四间房间，锁了一间，住了三间。看得出，金生火住的是走廊尽头那间。那是一个小房间，只有七八个平米大，但设的是一张双人床，看上去挤得很。它对门是厕所和洗漱房。隔壁住的是顾小梦和李宁玉，有两张单人床、一对藤椅和一张写字桌，是一间标准的客房。据说这里以前是钱虎翼的文房，撑在窗台外的晒笔架至今都还在，或许还可以晾晒一些小东西。其对门也是一间客房，现在被锁着。然后过去是楼梯，再过去则是一个东西拉通的大房间，现由吴志国住着。这个房间很豪华，前面有通常的小阳台，后边伸出去一个带大理石廊柱和葡萄架的大晒台（底下是车库）。几年前，钱虎翼上任时，张司令曾陪他来此看过，当时房间里乱得很，地板被撬成一堆，大家具四脚朝天，小家具东倒西歪，几处墙面和天花板都被开了膛，破了肚，一派遭过重创的败相。但他还是被它可以想见的阔气和豪华震惊了：紫木地板、红木家具、镀金铜床、欧式沙发、贵妃躺榻、水晶吊灯、釉面地砖……都是千金难买的玩意儿。后来钱虎翼把它们修复了，他又来看，果然是好得很，比前面招待所里唯一的一套将军房还要上档次。正是这个房间一度诱惑过他，钱虎翼死后身边人都劝他来这里住，他也动了心思。但犹豫

再三，还是没来。几个月前，他差人把两幢楼里能搬动的一些贵重物都搬到前面招待所里，有的秘藏了，有的布置到将军套房里，屋子则丢给招待所，令他们改造成客房，用来经营。

张司令之所以要改造这两栋楼，一来是闲置可惜了，二来是他对招待所目下这种藏污纳秽之状是看不惯的，有顾虑的。和钱虎翼不一样，张司令是从四书五经中过来的人，对这种事骨子里是不接受的。他有顾虑正是怕冒出第二个他，因为像他一样看不惯而去上头告一个正状，掳了他的乌纱帽。取缔了吧，又怕得罪了哪个好吃这一口的皇军大人物，上南京告他一个恶状，同样叫他走人。相比之下，他这个伪司令，这个傀儡，比钱虎翼当得是累多了，缘由是他有本秀才的历史簿。这其实是他现行路上的尾巴，走到哪里，尾巴总拖拉着——如历史一般沉重的尾巴，累死他了。回头吧，现世的功名利禄又舍不得。舍不得功名利禄，只好舍得累了，凡是他不能接受的东西，闭着眼去接受，凡是有可能殃及他现实利害的，尽可能去努力化解，拉拢，抹平。他改造后边两栋楼，初衷是想把前院不堪的污秽事转移到后院来，好避人耳目，同时又不拆灶，不会夺人所好，两全其美。

应该说主意是不错的，只是实施不了。要知道，前院的妓女们都是被那场著名的凶杀案吓坏的，案发后她们中大多是来现场看了的。少数新来的虽说没有亲眼所见，但听这个说那个讲，耳膜都听得起了茧。看的人觉得可怕，听的人觉得更可怕。可怕互相传染，恶性滋长，到后来人都谈之色变。不谈吧，也老在心里吊着，蹲着，晃悠着，搞得连大白天都没一个人敢往后院来逛一逛。事情就发生在她们身边，时间过去不久，一切犹在眼前，死鬼的阴魂尚在竹林里徘徊不散，你却叫她们来这边做事，有客无客都要在一群死鬼中度过漫漫长夜，这无异于要她们的命！她们的身子是贱的，可以供人玩笑，名誉也是可以不要的，但命总是要的，不可以开玩笑的。

不来！

坚决不来！

宁愿走人也不来！

就这样，楼是改造好了，但人改造不好，而且短时间内看来也是难以改造好的。除非把这拨人都遣散了，换人。这又谈何容易，比招兵买马都难呢。兵马招不来可以抓，抓了也是不犯法的，冠冕堂皇的。但这等人马能抓吗？抓不得的。抓了就是逼良为娼，民间官方都是大罪名。算了，算了，还是让楼闲着吧。换言之，宁愿得罪钱也不能得罪人。于是乎，张司令两全其美的如意算盘，最终是变成一个烂算盘，白耗了一堆冤枉钱，气得他恨不得把那两栋楼连根拔掉。

昨天晚上，他得知事情后，要给这拨人找地方住，他马上就想到这里了，并且心里头有一种终于把它派上用场的得意！现在看，他更觉得自己做的安排确实是很不错的，该得意。两栋楼，两千人，一边住一千，各自为阵，彼此有即有离，可收可放，很好。只是没想通，王处长为何会这样安排他们住。他原以为楼上四间房，可以每人住一间的，不知为何要锁掉一间，让顾小梦和李宁玉合伙住一间。

白秘书住在楼下。

楼下除了客堂、厨房和饭厅外，真正的房间只有一大两小，三间：现在白秘书和哨兵各住一间小的，大的那间被布置成会议室。走进这间屋——看见会议室的布置，张司令才想起自己今天是来给他们开会的，当然要有个会议室。但外边的客堂本来是蛮大的，围了一圈藤椅，还有茶几什么的，完全可以当会议室用，何必另行布置？张司令搞不懂王田香在想些什么。他围着长条形会议桌走了一圈，不经意间发现，会议桌其实是由两张餐桌拼接而成的，铺上桌布，看上去也挺像回事。从这种周到和细致中，张司令相信王田香的安排必有他的讲究和合理之处，心里不由对他升起了一丝好感。这也是他对王田香的基本态度，尽量对他保持一种好感，不同他发生龃龉。

最后，张司令在桌子前坐下来，从公文包里翻出一些文案来看，酝酿开会的事情。想到他将给大家开个什么样的会，他脸上露出了讥讪的笑容。讥讪中又似乎带点儿厌恶。

5

几人用毕餐回来，会议就开始了。

会议由王田香主持，张司令主讲。张司令先是老生常谈地宣讲了一番当前全队肃匪剿匪工作的艰巨性和紧迫性。他强调指出，当前地下抗日反伪活动出现了新动向，就是共产党的地下游击活动比国民党的公开抗战还要频繁，还要喧嚣，还要难对付。

这是1941年的春末初夏，发生在年初的皖南事变的枪声和血腥气尚未完全在空气中消散。兄弟阾于墙，日伪笑在家。皖南事变使一支九千人的抗日生力军，在短短几日内变成了数千亡灵和两千多人的散兵游勇。这些有幸突围的将士，为了摆脱国民党军队的秘密追击和日伪军的公开剿捕，相继潜入江浙两地的日伪占领区，有的加入了当地地下组织，有的各自为阵，采取散打游击的方式积极开展地下抗日反伪活动。所以，正如张司令说的：时下共产党的地下游击活动频增哪。

从司令的谈吐看，众人明显感觉得到，司令今天的心情似乎比往常好，虽然说的不是什么高兴的事（是头痛事），但脸上一直挂着轻浅的

笑容，言谈的声腔也是爽朗有余，显得底气十足。这会儿，他不乏亲善地对大家说：

“你们都知道，昨天下午，南京给我们发来一份密电，密电上说什么呢？一个代号叫老K的共党头子已经从西安出发，这两天就要到我们杭州。他来干什么？你们也知道，他是来阴谋策反的。策反的事情我们见得多了，所以也不足为怪。但是这次策反行动来势之大、布置之周密、后患之严重，必须引起我们高度加高度的重视。南京的密电确凿地告知我们，老K实系周恩来的特使，他将代表周在本月二十九日深夜，也就是四天后晚上十一点钟，在凤凰山文轩阁客栈秘密召集在浙各共党组织头目开会，布置联合行动。大家可以想一想，这个会一旦开成，联合活动搞成了，结果会怎样？结果就是不堪一击的鸡蛋变成铁蛋，耳聋眼瞎的散兵游勇变成统一指挥的大部队，小打小闹的扰乱滋事变成军事对抗。这无疑将给我们的剿匪工作带来前所未有的困难，所以我们该庆幸发现得早啊。”

顿了顿，环顾了一下大家，司令又接着说：“俗话说，好事成双，昨天是我的吉日，当然也是在座各位的吉日。下午是南京来电，一字值千金的电文哪。到了晚上，”他指了指王田香，“我们王处长又给我送来了礼物。什么礼物？在这儿。”说着，拿出一本厚厚的、脏不啦叽的，似乎是从泥泞中捡回来的字典书给大家看，“这是什么？是一本新版的《中华大字典》，各位家里也许就有。你们可能会想，这算什么礼物？是啊，我当时也这样想。但是王处长告诉我说，这不是一本普通的字典，这里面有秘密呢，为此，一个倒霉的共党在被逮捕之前特意将它扔出窗外，企图抛尸灭迹。”

司令掉头问王田香：“王处长，是这样的吧？”

王田香点头称是，继而解释道：“共党住在青春中学的教师公寓里，在二楼，房间有个后窗，我怕他跳窗逃跑，上楼抓他前专门在窗外守了人。结果他人没跑，来不及了，却把这玩意儿从窗洞里扔了出来，刚好被我的人捡到。共党命都不要了，还想要着把它丢掉，不让我们得到，我想这里面可能有名堂。”

张司令接过话头：“是啊，我也这样想，这里面一定有鬼名堂。他扔的不是字典，而是字典里藏的鬼名堂。所以，我细心地翻看起来。但是从头翻到脚，看得我头昏脑胀，也没看出什么名堂，里面没有多一个字，也不见任何异常。后来，我去外面散步，出门前我把端在手上的茶杯顺手一放，我自己都不知道是放在了字典上。等我回来再翻看字典时，奇迹出现了——我看到扉页上有一些模糊的字迹，都是阿拉伯数字，圆圆的一摊，像是图章盖上去的。用手摸，那摊地方还热乎乎的。我晓得，这是因为我才把茶杯放在上面的缘故。这等于是破了天机，

我马上想到鬼名堂就在这扉页上，或许给它加一点温度，就会显露出来。就这样，我找来热水袋将它捂了个透，然后你们看，就成了这样子。”

张司令举起字典，翻开封皮，让大家看。

大家看到，麻黄色的扉页上写满了浅白色的阿拉伯数字，像电报一样，一组一组的。虽然字迹驳杂，但足以辨识：

120 3201 009 2117 477 1461.....

741 8816 187 5661 273 4215.....

如是这般，足有十几行。

张司令指着它们，问大家：“这是什么？”

随即自问自答：“其实，你们应该比我知道，这是一份加密文书。换言之，是一份密电码。为什么要加密？因为里面有重要情报。共党害怕它落入我们手里，很害怕，以致死都不怕就怕它被我们得到。这又说明什么？说明里面的情报对我们来说可能是至关重要的，是我们打着灯笼在找寻的，你们说是不是？”看看大家，又是自己作答，“是的。那么现在想必你们也该明白了，我为什么深更半夜把你们拉出来，集中到这里来，就是要你们来破译这份密电。”

各位有些惊异，顾小梦似乎还嘀咕了句什么。

张司令视而不见，闻而不听，继续沉浸在自己的思绪和情绪里，他“啊啊”地感叹道：“真是天助我也。”一边起了身，踱着步，边走边说，“接下来我需要你们来助我。老天帮我现了形，但这还不行，不够，我还要它显神，显意，要把它深藏的谜底挖出来。我认为，我估计，这一定跟老K的行动有关。若真如此，”说到这里，他停下来，走到座位前，忽以一种咄咄逼人的口气说，“那就是事关重大，我们必须破译它！”

也许是经历的坎坷太多，老秀才的脾性欠佳，有点喜怒无常，加上长期弄权，德行也是积重难返，不乏辣毒。正因如此，他在属下面前的威严是足够的，这会儿声腔一变，下面人的目光都静了。不过，今天他心情好，不想耍威风，点到为止。他看下面肃静的乖样，笑了笑，坐下来，尽可能和蔼地说道：“俗话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我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你们。虽然你们并非专职的敌报破译师，对出自共军的密电更是缺乏了解，但我相信你们一定不会让我失望的。为什么？一、我估计这份密电不会太难，难了共党也就无需扔掉它了，反正是破不掉

的嘛，扔什么扔；二、在座诸位各有所长：吴部长对匪情了如指掌，可谓是匪情的活地图；金处长和李科长都是老机要，破译的电报成千上万；小顾参谋嘛，年轻有为，脑筋活，点子多，敢说敢想。俗话说，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你们四个人加起来，我敢说绝对顶得上一个专职破译师。总之，我对你们是有信心的。老实说，松井将军对此密电的破译工作非常重视，我向他一报告，他就说要派专人来协助我们破译。现在人已出发，下午即可到。当然喽，我希望我的人能自己破译，就是你们。这是你们向我，也是我向松井将军效忠的最好机会，希望你们在这里抛开一切，集中精力，尽快破译这份密电。成败论英雄，我衷心希望你们都成为英雄，扬我军威，也为自己美好的前程铺平道路。”

张司令一席话说得大家有点云里雾里。首先，这封密电的来历令人惊奇，然后把他们四个人聚在一起破译这份密电也令人称奇。如果说难，他们都非专业从事敌报破译的人员，他们平时破译的都是自己的电报，译电员而已，凭什么信任他们？如果说容易，又凭什么要让他们来立功领赏，而且还这么兴师动众？此外，司令今天的谈吐也是异于往常，亦庄亦谐，举重若轻，亦玄亦虚，神秘难测。好像司令换了一个人，又好像司令说的这些，并不是真正要说的。话外有话，另有机锋。他们以为，司令一定还会继续谈吐下去，并且在下文中来解答他们心中的疑团。

但是司令没有下文了，或许说下文就是告别：走了。他叮嘱白秘书和王处长要管照好诸位的生活和安全，随即抱手作揖，乘车而去，令吴金李顾四人备感失落。失落得心里莫名地发慌虚空。半个小时后，当他们轻易译出密电后，方才还是莫名其妙的惶惶，顿时像剥掉了皮肉，露出血淋淋的、狰狞的本质，把他们都吓瘫了。

6

正如司令说的，密电不难破，甚至可以说是最容易的——容易得不能称其为密电，只要初识文字即可以破解。

其实，这不过是张司令为等上面来人，心血来潮跟大家玩的一个文字游戏而已。所谓破译，不过是根据标示的页码数和行数、列数，在字典里捡字而已：第几页，第几行，第几个字。如此这般，有了第一个字：此。

继而有了二，有了三……有了如下全文：

此密电是假

窝共匪是真

要想人不知

除非己莫为

全军第一处

岂容藏奸细

吴金李顾四

你们谁是匪

这部密码我要破

检举自首皆欢迎

过了这村没这店

错过机会莫后悔

可能只有一个过气的老秀才，得意之余才有这种雅兴：以诗讨伐。

可作为一个老秀才，这诗文作得实在欠佳。或许是戎马多年耽误了他对美文的领悟力，喜欢直抒胸臆，主旨明确，力透纸背之类——就此而言，这又无疑是一篇无可指摘的力作，别说吴金李顾四，连之外的白秘书，都觉得它寒光四溢，后背凉飕飕的。

坐立不安。

望眼欲穿。

下午的早些时候，张司令的小车终于又驶入招待所，几个拐弯后，却没朝西楼开来，而是往对面的东楼驶了去。车停之后，张司令忙煞地抢先下了车，打开后车门，点头哈腰地将车里的另一人迎接出来。

此人穿的是常见的书生装，深衣宽袖，衫袂飘飘，有点魏晋之古风、唐宋之遗韵。他年不过四十，小个头，白皮肤，面容亲善，举手投足略显女态。张司令的年纪足可做他的父亲，但司令对他恭敬有余，感觉是他的儿子。即使扒掉了军服，但贴在人中上的一小撮胡子也掩饰不了他的真实身份：鬼子。

确实，他是个日本佬，名叫龙川肥原。和众多小鬼子不一样，肥原自小在上海日租界长大，又长期从事特务工作，跟中国人的交流毫无语言障碍，哪怕你说浙沪土语，他也能听个八九不离十。他曾做过鬼子驻沪派遣军总司令官松井石根将军的翻译官，一年前出任特务课机关长，主管江浙沪赣等地的反特工作，是松井的一只称心黑手，也是王田香之流的暗中主子。他刚从沪上来，带着松井的秘密手谕，前来督办要案。

楼里的王田香见他的主子来了，急忙出来迎接。寒暄过后，肥原即问王田香：“怎么把人关在这儿？我刚才看这里的人进进出出很方便嘛。”那颌首低眉的模样，那温软和气的声音，与他本是责备的用心不符，与他鬼子的身份也不尽相称。

张司令抢先说：“王处长说，这样才能引蛇出洞。”

王田香附和道：“对，肥原长，我选在这儿，目的就是想把其他的同党引诱进来，这是一张大网。”他伸出手一个比划，把大半个庄园划在了脚下。

肥原看他一眼，不语。

王田香又解释说：“我觉得把他们看得太死，什么人都接近不了他们，我们也就没机会抓到其他共党了。我有意网开一面，让他们觉得有机可乘，来铤而走险。但是，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有人来接头，不论明的暗的，都在我的监视之中。我在那边每一个有人住的房间里都装了窃听器，他们在那屋里待着，我们就在这里听着；他们出来了，去吃饭或

干什么，我这里的人也全部都放出去，跟着他们。我在餐厅里也安插了人。总之，只要他们走出那栋楼，每个人至少有两个人盯着，绝对没问题的。”

张司令讨好说：“肥原长，你放心，强将手下无弱兵，你的部下个个都是好手哪。”

肥原打了个官腔：“哎，张司令，田香是你的人哦，怎么成了我的部下？”

本是想拍马屁的，但人家把屁股翘起，朝你打官腔，张司令只好讪笑道：“我都是皇军的人，更不要说他了。”

王田香凑到肥原跟前，热乎乎地说：“对，对，我们张司令绝对是皇军的人。”话的本意兴许是想奉承两位，但两位听了其实都不高兴。

说话间，三人已经进了楼。

2

东楼的地势明显要比西楼高，因为这边山坡的地势本身就高，加上地基又抬高了三级台阶。从正侧面看，两栋楼几乎是一模一样的：一样是坐北向南的朝向，一样是东西开间的布局，一样是二层半高，红色的尖顶，白色的墙面，灰砖的檐边和腰线；唯一的区别是这边没有车库。从正中面看，东楼似乎比西楼要小一格，主要是窄，但也不是那么的明显。似是而非的，不好肯定。直到进了屋，你才发现是明显小了。首先，楼下的客堂远没有西楼那边宽敞，楼梯也是小里小气的，深深地躲藏在里头北墙的角落里，直通通的一架，很平常，像一般人家的。楼上更是简单，简单得真如寻常人家的民居，上了楼，正面、右边都是墙：正面是西墙，右边是北墙。唯有左边，伸着一条比较宽敞的廊道。不用说，廊道的右边也是墙（西墙）。就是说，从外侧面看，西面的四间房间（窗户）其实是假的，只是一条走廊而已。几间房间，大是比较大，档次却不高，结构呆板，功能简单。总的说，东西两楼虽然外观近似，但内里的情况却有天壤之别。给人一种感觉，好像庄主在建造两栋楼时遇到了什么不测，致使庄上财政情况急剧恶化，无力两全其美，只能顾此失彼，将东楼大而化小，删繁就简，草而率之。

事实并非如此。

据很多当初参与裘庄建造和管理的人员说，东楼是在西楼快造好时才临时开工的，起因是一个路过风水先生的一句闲话。先生来自北方，途经杭州，来西湖观光，散漫地走着走着，不经意走进了正在建设中的裘庄。当时西楼已经封顶，正在搞内外装修，足以看得出应有的龙

凤之象。先生像是被某种神秘的气象所吸引，绕着屋细致地踏看了三圈，临走前丢下一句话：“是龙也是凤，是福也是祸；祸水潺潺，自东而来。”

裘庄主闻讯，兴师动众，满杭州地找这位留下玄机的风水先生。总以为在树林里找一片树叶子是找不到的，居然就找到了。有点心有灵犀的意味。老庄主把先生当贵宾热情款待，在楼外楼饭店摆了筵讨教。先生于是又去现场踏看了一次，最后伫立在现在东楼的地基上不走了，活生生地坐了一个通宵，听风闻声，摸黑观霞。罢了，建议老庄主在此处再筑一楼，以阻挡东边来的祸患。既是挡的，自然要高，所以现在的东楼非但地势高，而且还筑了高地基。是高高在上的感觉。既是挡的，立深也是不能浅薄的，所以从侧面看，东西两楼大同小异。再说，既是挡的，开间大小是无所谓的，内里简单化，寻常一些，也是无关紧要的。所以，才如是这般。

王田香带肥原长和司令上了楼。

3

楼上共有三间房间和一间洗手间，呈倒L字形排列。上楼第一间，现由王田香住着，第二间是给肥原留的。再过去是一分为二的洗手间：外面为水房，里间为厕所。再过去还有一间房，这间房比另外两间要大，因为它处于廊道尽头，有条件把廊道囊括其中。三间房以前都是钱虎翼幕僚的寓所，设计上已经有点客房化，所以此次改造没有太下功夫，基本上保持了原样。只是肥原的房间，当中立了一道固定的、带装饰性的屏风，象征性地把房间分开：里面铺床为室，外面摆桌设椅，可以接客。

王田香知道肥原长爱夜间卧床读书，单独给他的床头配了一盏落地台灯，很漂亮，是从外面招待所的将军套房里借来的。此外，时令已经入夏，天气随时都可能骤然变热，所以，在肥原的房间里，还备有一台电风扇。再就是鲜花、水果什么的，都摆放在外间。一枝被深山的寒冷延迟绽放的白梅和一枝含苞欲放的红梅，红白相对，交相辉映，一下子把一个寻常的小厅衬托得香艳起来，活泼起来。

肥原进了房间，立即被那枝盛开的白梅花吸引了，上前欣而赏之。他指点着一朵朵傲然盛开在光秃秃枝丫间的花儿，对二位赞叹道：“看，多像一首诗啊，没有绿叶映衬，兀自绽放，像一首诗一样才情冲天，醒人感官。”

张司令是老秀才，有多少诗词了然于胸，不禁凑上去，预备献上两句半首的，未及张口，尽头的大房间里乍然传来一个女人怒气冲冲的声

音：

我要见张司令！

是顾小梦的声音。

即使经过了导线和话筒的过滤，声音依然显得怨怒、尖厉、蛮横，震得屋子里的空气都在发颤。正如王田香所言，那边房间里都安上了大功率的窃听器，那边人的一言一语，这边人听得一清二楚。

肥原丢下花，往那大房间走去，一边听着两个被电线和话筒偷窃的声音——

白秘书：你要见张司令干什么？

顾小梦：干什么？这话应该我问，你们想干什么？

白秘书：这还用我说嘛，事情明摆着的。

顾小梦：我不是共党！

白秘书：这也不是由你说的，嘴上谁都说自己不是。

顾小梦：你放屁！白小年，你敢怀疑我，你等着瞧……

肥原饶有兴致地听着顾小梦急促的脚步声咚咚远去，直到消失了才抬头问张司令：“这人是谁，怎么说话口气这么大？”

张司令反问道：“有个叫顾民章的人听说过吗？是个富商，做军火生意的。”

肥原想了想：“是不是那个高丽皇的后代，去年在武汉给汪主席捐赠了一架飞机的人？”

“对，就是他。”张司令说，“这人啊，就是他的女儿，仗着老子的势力，有点天不怕地不怕的。”

肥原会意地点了个头，走到案台前，察看起窃听的设备。设备都摆在用床板搭成的一张长方形台子上，主要是一对功放机、一只扬声器、两套耳机、一只听筒、一组声控和转换开关等。此外，在对面墙上，还挂着两架德式望远镜。肥原取下一架，走到西窗前，对着西楼房望起来，一边问问说说的：“她住在楼上中间的房间吧……嗯，她看上去很年轻，也很漂亮嘛……叫什么名字……顾小梦……嗯，她好像还在生气……嗯，她脾气不小哦……”

张司令取下另一架望远镜，立在肥原身边一道望起来，依次望见：顾小梦气呼呼地坐在床上，李宁玉有一下没一下地在梳头发；金生火在房间里停停走走的，显得有些焦虑；吴志国一个人坐在沙发上抽烟……一切都在视线内，在望远镜里，甚至清晰得可以看见金生火眉角的痣、吴志国抽烟的烟雾。这时张司令才恍然明白，王田香为什么要这样安排房间——锁掉一间，让李宁玉和顾小梦合住，因为只有这三间房才在这边的视线内。如果不这样安排，让李宁玉或顾小梦分开住，其中有一个人就无法监视了。

两人看一会儿，肥原率先放下望远镜，拍拍张司令的肩膀：“走吧，我们过去看看吧，人家不是急着想见你嘛。”

就过去了。

4

楼里的空气充满了一种死亡、腐烂、恐怖的酸臭恶味，好像一年前的血光之灾刚刚又重演过。王田香引着司令和肥原匆匆入内，白秘书即从会议室冲出来迎接。或许是刚同顾小梦吵过嘴的缘故吧，心神受扰，迎接得乱糟糟的，跟肥原长握过手后，居然又来跟张司令握手，不显得有点神经病嘛。

张司令不屑地瞪他一眼：“你怎么啦？是不是被共党分子弄傻了，跟我还握手！”

白秘书缩回手，傻笑道：“没……没有……我……”

张司令打断他：“去把人都喊下来，开会。”

会议开得比追悼会还要沉重、落寞，大家的目光都含着，不敢弹出来，像怕泄露了机密或清白。吴金李顾四，你们谁是匪？是官高一级的吴志国，还是年长称老的金生火？还是年轻貌美的顾小梦？还是年龄和官职都高不成低不就的李宁玉？谁是一个人，两个？还是三个？……是新匪，还是老贼？是反蒋的共匪，还是联蒋的共匪？……是何以为匪的？是窃取情报，还是杀人越货？是卖身求荣，还是怕死求生？是不慎失足，还是隐藏已久？……是确凿无疑，还仅仅是有嫌疑？是要杀头的大犯要犯，还仅仅是革职便可了事的小毛贼？……贼犯会不会自首，其他人会不会检举？……

吴金李顾四，你们谁是匪？

我×！这哪是一句话？这是一个炸弹！一泡屎！一个鬼！一个陷阱！一个阴谋！一个噩梦！……像被扒了衣服……像上了贼船……像撞

见了鬼……像吃错了药……像长了尾巴……像丢了魂灵……像上了夹板……我×！简直乱套了，人都不知道该干什么，说什么……说什么都不是！做什么都不是！骂娘也不是……不骂也不是……哭也不是……笑也不是……站也不是……坐也不是……走也不是……留也不是……睁眼也不是……闭眼也不是……不是……什么也不是……不什么也不是……无所适从……无计可施……

张司令请肥原坐上席，肥原谦让了，率先在上席的左边位置上坐下来，还客气地招呼大家都坐下。大家刚坐定，白秘书轻手轻脚走到司令身后，耳语一句，递上一页纸。后者看了看，笑一笑，递给肥原：“肥原长，你看看，这是我给他们造的一份密电。”

肥原看着，慢声慢气地念起来：“此密电是假／窝共匪是真／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全军第一处／岂容藏奸细／吴金李顾四／你们谁是匪／／这部密码我要破／检举自首皆欢迎／过了这村没这店／错过机会莫后悔。”

肥原念完，张司令拍拍手，对吴金李顾四说：“不愧是破译高手啊，和我拟的原文一模一样，只字不差。不过，光破译这个不行，这不是真正的密码。这不过是我为等候肥原长大驾光临而作的一首小诗，旨在稳定君（军）心，真正的密码……”

肥原接过话：“在这儿，吴金李顾四，你们谁是匪，是不是，张司令？”

张司令笑道：“对，这才是我真正要你们破译的密码。如果你们自己愿意破最好，不愿意也没关系，我们肥原长是这方面的高手，行家里手。我上午说过，松井将军对我们破译这部密码非常重视，专门委派肥原长来，就是为了破这部密码。”

“高手不敢当，但非常喜欢破。”肥原和张司令唱起了双簧，“因为喜欢，所以张司令早上叫我下午就来了，随叫随到呢。”

张司令打开公文包，从里面翻出一些纸张，继续说：“要破译这个密码，你们可能也需要一些资料，我给你们介绍一下。这里有一份电报，来，金处长，你念一下。”

金生火接过电报，有气无力地念：“南京来电。据可靠情报，周恩来已委派一代号为老K的特使前往杭州，并定于本月二十九日夜十一点在凤凰山文轩阁客栈，与在浙抗日排日组织头目密谋有关联合抗日反汪之计。此事……”

张司令打断他：“行了，金处长，你这不是第一次念吧？”

金生火第一次念这电文是昨天下午三点多钟。电报是两点半钟收到的，当时在破译室里值班的是顾小梦，她看电报的等级极高：加特级，立即进行破译。但是居然破译不出来。破出来的都是乱字符。她很奇怪，也很着急，便去找李宁玉讨教。李宁玉是老译电员，破译经验丰富，下面译电员遇到破译不了的电报都会向她求教。她看了电报，又看看顾小梦破出来的乱字符，判断这是一份密中有密的密报。

毋庸置疑，密报都是加了密的，诸如1234或者abcd，在一份明码电报里，它代表的就是1234或abcd，然后根据国际通用的明码本，即可译出对应的文字。但在一份密报里，它代表的肯定不是1234和abcd，而是各种可能都有。这种可能性少则上千，多则上万——十万百万千万……难以数计。那么到底是什么？答案只有在密码簿里。如果身边没有密码簿，你即使得到电报也是没用的。密报形同天书，任何人都看不懂的。但只要有密码簿，所有从事机要译电工作的人又都是可以破译出来，可以阅读的。很简单，只要对着密码簿像查字典一样，逐一查对即可。

不过，有时遇到一些重要的密电，有些老机要员会临时加上一道密，这样万一密码簿落入敌手，也可能起到迷惑对方的作用。因为是临时加的密，这个密度一般都很浅，比如把0~9十个数码，或二十六个英文字母，逐一后移一位或几位。比如假定0代表1，那么1则为2，依此类推；假定0为3，那么1为4，其余依然类推。这个说来很简单的东西，有时起的作用却相当大，像顾小梦就被难住了。可以想象，如果这份电报被第三方截获，而且他们手头也掌握着密码簿（破译，或偷来的），同时又恰好遇到像顾小梦这样的新手，识不破这个小小的机关，这个浅浅的密就成就大事了，甚至会给对方造成错觉，以为这边启用了新密码。

应该说，这种错觉对第三方来说是很容易犯的，因为他们毕竟是第三方，出现这样的问题容易把事情想复杂。但对李宁玉来说，首先她知道他们联络的密码簿没有换，不会去瞎想；其次，她也有处理类似问题的经验，对症应变，很快剥掉了假象，译出了密电。

密电译出后，顾小梦按照正常程序报给金处长，后者又呈报张司令。也就是说，这份密电在落入张司令手之前，只有三个人经手过：金生火、李宁玉、顾小梦。这一点，三人在会上都供认不讳。

下一个问题是，张司令问金、李、顾，在密电破译后至昨晚事发前，他们有没有谁跟第四个人说过密电的内容。这个问题其实在昨晚事发后第一时间，张司令即在电话里婉转地问过他们三位。现在又提出来

当然再不会婉转，而是声色俱厉，为的就是要他们如实招来，不容搪塞、欺骗。

金处长发了誓说没有。

顾小梦也言之凿凿地表示没有。

唯有李宁玉看着吴部长，不好意思地说：“对不起了，吴部长，我只有实话实说了。”

什么意思？

李宁玉说，她曾跟吴部长透露过。

这也就是说，三人的陈词与昨晚说的并无出入，只是语气变得坚定而已。

不料李宁玉的话音未落，吴志国像坐在弹簧上似的，咚的一声弹跳起来，对李宁玉破口大骂：“他妈的你什么时候跟我说过这事！”

于是，张司令要求李宁玉当面说清楚，她是怎么跟吴部长透露的，何时，何地，什么理由，有没有证人。

李宁玉说昨天下午她们刚译完密电，顾小梦正在办公室誊抄电文准备上交时，忽遇吴志国来科里查看某个文件。因为这是一份加特级密电，不便外传，顾小梦见吴部长进来，怕他看见，用报纸盖了电文。

李宁玉说：“这可能引起了吴部长的好奇，他问顾小梦在抄什么电报，搞得这么神秘神秘的。顾小梦半开玩笑地对他说：你快走，我在抄一份重要密电。吴部长也是开玩笑说：我偏不走，就要看，怎么了？顾小梦说：只有司令才有权看，你想看，等当了司令再做这个梦吧。吴部长说：当了司令怎么还要做梦呢？……两个人就这样贫了一阵嘴，没什么的，都是开玩笑。后来吴部长看完文件，走的时候说要跟我说个事，我便带他去了我的办公室……”

吴志国又跳起来骂：“你放屁！我什么时候进你办公室了！”

张司令命令他坐下：“你让她说，让你说的时候你再说。”

李宁玉继续说，口气平缓，口齿清楚：“进了办公室，他问我是不是真收到了上面一份重要电报。我说是的。他问我是什么内容。我说不能说的。他问是不是人事任免方面的。我说不是。他又问我是什么，再三地问。虽然我知道按规定是不能说的，但我想吴部长在真抓剿匪工作，密电的内容他迟早是要知道的，就跟他说了。”

吴志国又想发作，被张司令一个眼色压下去。

张司令问顾小梦，李宁玉说的是否属实。顾小梦说，李宁玉前面说的都是事实，吴部长确实在那时去过她办公室，也确实向她打问过密电内容，她也确实半真半假地拒绝了，后来李宁玉也确实是同吴部长一道走的。至于他们出去后，吴部长有没有进李宁玉的办公室，她摇摇头说：

“我不清楚，我眼睛又不会拐弯的，怎么看得见他们去了哪里！当时我哪有心思管这些哦，抄电文都来不及呢。当然，要知道有今天，起来看一下也是可以的……”

张司令看顾小梦像嘴上上了油，似乎一时停不下来，对她喝一声：“行了！我知道了。”随即掉头问李宁玉，“你说他进你的办公室，当时有没有人看到？”

“这我不知道，”李宁玉说，“当时我办公室里没人，外面走廊上有没有我没在意。”

“现在你来说，”张司令问吴志国，“你说你没进她办公室，有没有谁可以证明？”

“这……”吴志国给问住了。他没有证人，只有一连串的誓言，赌天赌地，强调他当时绝对没进李宁玉的办公室。司令听得不耐烦，敲了一下桌子，叫他住口。

“她说你进了，你说没进，我信谁？口说无凭的话现在都不要说。”顿了顿，司令又补了一句，“也没什么好说的，事实上进去了又怎么了，知道密电内容又怎么了，问题不在这里。是吧，肥原长，你对情况大致了解了吧？”

肥原微笑着点点头。

“问题在这里。”张司令，他从公文包里摸出一包前进牌香烟，递给肥原，“你看，这是王处长从一个共党手上缴获的，里面可是大有内容啊。”

烟盒里尚有十多根香烟。肥原把香烟都倒出来，最后滚出一根皱巴巴的香烟。肥原拾起这根皱巴巴的香烟，只瞅了一眼，便如已深悉内中的机密一般，用指尖轻轻一弹，一揪，揪出一根卷成小棍的纸条。

原来，这根香烟是已被人掏空了烟丝，再把纸条装进去的。

肥原故作惊讶地“啊”了一声，道：“果然是大有内容呢。”他剥开纸

条，朗朗有声地念读起来，“速告老虎，201特使行踪败露，取消群英会！老鬼。即日。”念毕，抬头望着张司令，“这又是一份密电嘛。”

张司令得意地说：“这份密电我能破。所谓老虎，就是共党在杭州城里的宋江，贼老大的意思。这两个月我们一直在搜捕他，但他很狡猾，几次都逃脱了。”

“能不逃脱吗！”肥原道，“老鬼就在你身边，笨蛋也逃得脱啊。”

“是。”张司令诚恳地点点头，继续说道，“所谓201嘛，指的就是周恩来。这是延安的密码，对共党的几个头脑都编了号的。群英会嘛，就是凤凰山上的那个会议。嘿嘿，几个小毛贼聚会，自称群英会，不知天高地厚。”

肥原笑笑，感叹道：“好一个老鬼啊。”抬起头，假模假式地露出一脸慈善，对吴金李顾四人好言相问，“你们谁是老鬼呢？吴金李顾四，你们谁是匪？”声音软软的，绵绵的，像一口浓痰。

6

戏半真半假地演到这里，大家方如梦初醒。这是个噩梦，与魔鬼在一起，又不知谁是魔鬼，弄不好自己将成为魔鬼的替死鬼。因为谨慎，开始谁都没有开腔，大家沉默着，你看我，我看你，恨不得从对方脸上看出个究竟。

张司令可不喜欢沉默，他要他们开口说话：要么自首，要么揭发。他时而诱导，时而威胁，好话坏话说了一大堆，却不见谁自首，也没有谁揭发。

其实，是有人想揭发的，比如吴志国，事后他一口咬定李宁玉就是老鬼。但在当时那种情况下，噩梦初醒，谜底是那么令人惊愕，人都惊呆了，呆了，一时难以回过神来，话给噎住了。

等一等吧，总要给人家一点压压惊的时间。

结果有人不合时宜地来了，匆匆的脚步声急行急近，一听就是有急事相报。

来人是张胖参谋，他跟张司令耳语一句，后者坐不住了，猛拍一记桌子，喝道：“不想说是吧，你们！好，什么时候想说了找肥原长说，我才没有时间陪你们。”说罢起了身，一边往外走，一边说，“有一点我告诉你们，我相信老鬼就在你们几个人中间，在你们不供出老鬼之前，你们谁都别想走出这个院子。要走，先告诉我谁是老鬼！”

肥原也站了起来，但没有拔腿走，而是修养很好地、笑容可掬地说：“我相信张司令说的，另外我还相信一点，就是你们不可能都是老鬼。你们当中有无辜者，大多数是无辜的。谁无辜，谁有辜，谁知道？我们不知道，只有你们自己知道。所以啊，解铃还须系铃人。现在我们只有这样，把你们集中起来，看起来，管起来，你们觉得冤枉也好，受辱也罢，暂时只有认了，没办法的。我想你们也明白，这种时候我们宁愿错怪你们，也无法同情你们。为什么？因为同情错了，是要铸成大错的，我担待不起。当然，你们要出去也很容易，只要把老鬼交出来，检举也好，自首也罢，交出来就了事。”

张司令刚才一直立在门口听肥原说，这会儿又回来，走到桌前，敲着桌子警告大家：“都记住了，二十九日之前！这之前都是机会，之后等着你们的都是后悔！”

肥原说：“对，一定要记住，是二十九日之前，之后你们说什么都无法改变自己命运了。你们的命运在哪里？”他拿出一只封口的信封，拍拍它，“在这儿。这是我来之前松井将军交给我的，里面说了什么，实话说我现在也不知道。”笑了笑，又说，“各位，这也是一份密电哦。它有可能被我烧掉，里面的内容将成为永远的秘密，也有可能被我阅读，里面的内容就是你们的命运。我是烧掉还是阅读，权力其实就在你们自己手上。但一旦你们给了我阅读的权力，你们也就没有权力改变自己的命运了，就是张司令和我肥原都无法改变了。所以，你们可千万不要跟它开玩笑，跟它开玩笑就是跟自己的命运开玩笑。”

说这些话时，肥原的情绪控制得很好，声音温和，节奏缓慢，显得亲善亲切，有点语重心长的感觉。最后他甚至还绕到每一个人的背后走了一圈，说了几句闲言碎语才离去。但即使这样面带笑容、心平气和地离去，吴金李顾四人依然强烈地感到一种类同时空轰然坍塌的震撼——惊惶——眼睛发黑——双腿发软——后脑勺空洞洞的，像被切掉了一片半圆的脑花，心里则满当当的，有一种盲目无边的畏惧……

1

谁是老鬼？

谁他妈的是老鬼！

这天下午，天是蓝的，花是香的，前院招待所的妙龄女郎们照例坐在了镜子前，开始期待夜色的降临。换言之，这个下午时间照样在流动，滴哒，滴哒，向前流，向一个新的夜晚流去。然而，在西楼，时间仿如回到半年前，回到那个创下血光之灾的夜晚一样，楼里人的命运都被一个神秘的未名人，一个黑客，一双黑手，一个厉鬼，掌握了，控制了，卡住了喉咙，捏住了命脉。

司令有事要回部队，肥原和王田香送他上车。车开走后，王田香准备回楼里去，肥原对他摆摆手：“别理他们了，走吧，我有事要问你。”

问的是：香烟里的纸条是怎么得到的？

答的是：一个代号叫老鳖的共党联络员送出去的。

2

老鳖是个穷老汉，六十来岁，人精瘦，腿奇长，走起路来上身笔挺，下半身就显得飘飘浮浮的，有点独步螳螂的感觉。从去年入冬以来，老鳖做了伪总队营院的清洁工人，白天负责打扫营区卫生，傍晚去家属区各家各户收垃圾。上个星期，他们抓了一个重庆派出来的地下军统，投降了，前天是第一天上班，中午在食堂吃饭，偶然看到正在收泔水的老鳖，认出他以前是个共党分子，现在情况虽然不了解，但总归是有嫌疑吧。

重大嫌疑哦！

于是，王田香派人对老鳖的一举一动都进行了严密监视。两天来他们没有发现老鳖在院子里跟谁接头，也没有任何异常活动，只是正常地在营区打扫卫生，到了晚上去家属区挨家挨户地收垃圾。昨天晚上七点多钟，他收完垃圾骑着三轮车离开营院，去垃圾场倒垃圾，一路上也不见有什么人跟他接触。直到从垃圾场出来，盯梢的人才发现有些异常：老鳖出奇地去了琴台公园。

这儿是个三岔路口，入夜常有小商小贩在此摆摊设市，叫卖小吃、杂货。老鳖在一个卖花姑娘的地摊边停放了垃圾车，然后在胸前挂出一

只箱子，开始卖起香烟来。巧的是，不一会儿，一个坐在黄包车上的女人把他叫过去，向他买烟。女人很年轻，穿扮也是蛮入时的，嘴里叼着香烟，像煞一个风尘女子。一个风尘女子买烟并没有什么不正常的，不正常的是，她给的钱明明是要找零钱的，可她抓了烟就走，没有要零头。老鳖呢，捡了便宜也没有显出什么格外的欢喜，好像是理所当然的。

王田香说：“哪有这样的理所当然？要说理所当然，一个风尘女子理所当然的是不会把零头不当做钱的，而一个小商贩子得了便宜也是理所当然要喜形于色的。”

肥原赞许地点点头，脚步却没停下来，目光也是一味地向前伸去，好像在赶路似的。刚才两人把张司令送上车后，没有返回西楼，也没有去东楼，而是跟着车子往外院走，边走边说。这会儿，两人已经走出庄园，来到西湖边，开始沿着笔直的苏堤走。素有十里桃花之誉的苏堤，眼下正是一派灿烂，叶绿花开，花重香浓，把长长的苏堤装扮得灿烂如霞，十里飘香。要是在太平年月，这个季节一定是游人如织的，而现在游人稀落，很适宜两个人边走边聊，即使聊的是军事机密。

王田香继续介绍说，正是老鳖与他的同党在这个零头面前表现出来的异样，引起了他们派出的眼线的警觉。于是，他们中有人追上去，把那个风尘女子抓了。经查发现，烟盒里就有这张小纸条。

“就这么抓了？”肥原像踩了个空脚，吃惊地停下来，“怎么能这么早抓她？应该悄悄跟着她，那样说不定她就带你们去见他们的头目老虎了。”

“是啊，”王田香似乎比肥原还痛心，头摇得跟个拨浪鼓似的，“我也这样想，多好的机会。可是……唉，都怪我没有亲自在场。”

好在老鳖没有抓，还养着，否则不知王田香会不会把脖子摇断呢。

因为还养着老鳖，肥原没有太责怪王田香。肥原认为，如果把老鳖也抓了，一条线上三个人（包括老鬼）同时失踪，不知去向，其他共党必定会怀疑他们出了事。

“有疑就会有惧，”肥原说，“有惧就会夹紧尾巴，风吹草动都会吓着他们。一旦外面的共党怀疑老鬼出事了，被关押在这里受审，即使没有得到任何情报，他们也会怀疑我们的行动，那样你最后恐怕连根鱼骨头都钓不到了。”

所以，肥原言之凿凿地告诫王田香：抓人的事一定要保密，老鳖也一定要养好了。还有，那个刚抓的女同党那边也应该想想办法，补个

漏，不能让她同党怀疑她是被抓了。因为老鳖昨晚才同她见过面，而且还转送了情报，若不补好这漏洞，万一老鳖跟组织上说起这件事，岂不又露出破绽？

肥原说：“我们要迷惑敌人，首先是要查漏补缺，封锁消息，不能让外界知道我们在这里干什么。你认为我们在这里干什么？抓老鬼？不是。老鬼已经抓住了，已经在网里面了，难道还跑得了？瓮中捉鳖，跑不了的。你也不用担心老鬼不现形，不是今天就是明天，或者后天，时间会叫老鬼露出尾巴的，迟早而已。”

迟早都没关系，莫非一条网里的鱼还能兴风作浪，把情报传出去？不可能的。现在最要紧的就是封锁消息，不能让外面的共党知道他们在这里干什么，怀疑都不行。要记住，老鬼在这里不是在受审，而是在……在干什么呢？

肥原想了想，一时没找到合适的说法，笼统地说：“就说他们在执行公务吧，把他们拉出来，集合在一起，就是为了完成一项重要任务。这个以后大家必须统一口径，而且应该设法尽快让老鳖知道。可以尽可能让外面人知道，知道的人越多越好，他们的家属、上司、同事等等，包括你那些卫兵，都叫他们知道。骗住了他们，也等于骗住了共党，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抓住老K这条大鱼，然后把那些小鱼小虾也一网打尽。现在情况已经有点破绽，你已经抓了一个人，好在没抓老鳖，否则这出戏就没唱头了。”

现在看，这出戏还是蛮有唱头的，因为还养着老鳖。有了老鳖，已有的险情可以化险为夷，没有的美事也可以梦想成真。肥原胸有成竹地说：“你要知道，老鳖现在可是我们的大道具、大诱饵，我们要用好他，用他去帮我们钓大鱼。”方法似乎是很简单的，“只要给老鳖提供一个老鬼在外执行公务的假情报，他自然会替你去向他的组织上报告：老鬼现在平安无事。”

就是说，当务之急是要给老鳖做一个情报，让他和他的同志们知道老鬼在干什么——在此执行公务，不是受审，不是软禁当鱼饵。

“这没事，”王田香拍了拍胸脯说，“我会去落实的。”

“那就快去落实吧。”肥原说，“要尽快，越快越好。”

“好，我这就走。”

就走了。

肥原目送王田香离去，一只粉墙红瓦的屋檐钻入了他的视野，那是孤山上有名的楼外楼，也是他最心仪的饭店。他马上想到，晚上要去那边吃饭。好久没去吃了，不知九龙师傅还在不在。肥原以前是经常来杭州的，每次来都要去楼外楼吃九龙师傅的手艺。想起胖乎乎的九龙师傅，他更加坚定了晚上要去那边吃饭的想法。但跟谁吃呢？他想到了一群特殊的客人，顿时大声“哎哎”地叫住了已经走远的王田香，让他回去通知张司令，晚上他要在楼外楼设宴，请司令作陪。

王田香问：“客人是谁？”

肥原笑道：“他们的家属。”

王田香一时没有反应过来。

肥原问他：“你把这些弄到这里来关着，他们家里人知道吗？”

王田香说不知道，肥原说：“那怎么行！把人关在这里，门不能出，电话不能打，不是明地告诉人出事了吗？现在咱们既然说他们是在执行公务，请他们家属来吃个饭，表示一下慰问，这不是应该的？”笑了笑，又说，“叫你的太太也来，让她也来当一个贤内助接受一下慰问，荣誉一下，理解一下，支持一下。”

王田香是个聪明人，他马上想到肥原这样做的目的，所谓慰问是假，放风才是真。都说老鼠是一窝一窝的，匪贼经常也是一窝一窝的。他想，肥原一定怀疑老鬼的家属也是共党，所以把她们请来吃一顿饭，表面上是犒劳她们，实际上也是要对她们制造假情报。

肥原感叹道：“是啊，如果老鬼的家属也是共党，一定会和老鳖同时向他们的组织提供老鬼在外执行公务的假情报。这样的话等于是上了双保险，老K、老虎他们即使长满了疑心，也将深信不疑。”

高明！

高明！！

王田香嘴上说，心里也在说。

后来，肥原即兴把计划稍稍作了点调整，似乎就显得更高明了。吃罢筵后，他把各位家属从楼外楼饭店直接带来招待所，乘车转了一圈。当转到后院，车子往东楼前一停，众家属清楚地看见，自己的亲人就在眼前——在对面的楼里——在灯火通明的会议室里——一个个神情肃穆地坐在会议桌前，像煞了在开一个紧急又重要的会议。

眼见为实，还有什么不可信的？都信了，而且都热烈地生出一种自

豪感，自己的亲人跟宝贝似的被卫兵保护着，在一个绝对安全的地方，开着重要又机密的会议。近在眼前，又远在天边，不能靠近，只能举目相望。望得心里都美滋滋的。自豪得美滋滋的。

美中不足的是，顾小梦没有结婚，没有家属，而大富大贵的父亲似乎也没把张司令的宴请放在眼里，没有亲自来，只派了个自以为是的管家婆。说起来，顾小梦倒是管家婆一手带大的，但毕竟有点不着边际，如果让她夹在一群家属中间，会破坏整个事情的严肃性。所以人虽然来了，却没让她入筵，只是私下接待了她，说明了情况，赠了点礼品，把她打发走了。事后肥原想，这也没什么遗憾的，想必管家婆回去后，一定会把情况报给主人，并在下人中传播。要的就是这个，广为传播，让顾小梦身边的人不辨真相，叫假想中的共党分子上当受骗，误入泥潭。

这么想着，好像顾小梦就是老鬼，她的亲人中必有同党似的。

其实以目前得到的信息而言，假若几个人中一定要排除掉一个人，肥原将排掉顾小梦，理由是她家来的人太莫名其妙。不明不白。不着边际。从顾小梦父亲派管家婆来赴这个宴，肥原多少看出了这家人的傲慢和清白。无疑，如果顾小梦是老鬼，亲人中有什么同党的话，该不会叫一个管家婆来的。当然，没有同党也不能断定顾小梦就不是老鬼。谁是老鬼现在不要去猜，不要来测。为时过早，肥原想，现在是搭台子的时候，戏还没开唱呢，等戏开唱了，谁是红脸，谁是白脸，自然会见分晓的。晚上的台子，总的说是搭得不错，张司令在席间的表现可圈可点，他自己又临时冒出灵感，把一群人拉到现场，看了个眼见为实。加之，王田香说他下午已经蛮巧妙地把情报丢给了老鳖，而且还顺便办妥了烟花女子那边的补漏工作，肥原心头顿时欢喜地响起一阵欢快的锣声，感觉是人都粉了墨，要登台演出了。

4

王田香也是这般感想的，虽然他晚上的角色不宜抛头露面，但下午他是抛够了头面的。下午他的任务是回部队去给老鳖做情报，三下五除二，任务完成得很顺利，无非就是在老鳖身边漏两句话而已，不难的。难的是烟花女那边的补漏工作，必须要提审她，知道她家住在哪里，身边有什么人，然后才能通过她身边的人来想办法，寻求补漏方案。

如前所述，烟花女子是昨天晚上被捕的，按理王田香早应提审过她。但她身上的纸条如晴天霹雳，没商量地把王田香一下推到老鬼面前，忙得不可开交，人一直耽在裘庄，连部队都没回过，自然无暇审她。下午提审她，见了人，王田香简直是发现新大陆了。尽管变化很大，昔日披金戴银的富贵太太装扮成一个轻佻的烟花女，但王田香还是一眼认出，眼前的人就是钱虎翼的姨太太：二太太！

这个世界有时候真小，也真是奇妙。二太太的出现，令王田香一下子暗想到钱虎翼的跟头是栽在谁身上的啦，肯定是这个身心不一的二太太嘛。他知道，以前钱虎翼对二太太是情有独钟的，哪想到她居然是个共党。这个意想不到的新发现，让王田香整个下午都处在一种盲目的、广阔无边的快乐中。这是一种莫名登天的快乐，像迷航的水手刹那间遥望到久违的陆地线一样。

不是说钱虎翼一家人都死了，怎么还有个二太太？

是这样的，因为二太太的名分不正，没入住裘庄。毕竟是当了堂堂司令，把持一方，形象问题很重要，钱虎翼在举家搬迁裘庄时，没有把二太太带进庄。王田香想，二太太可能就是为此对钱司令怀了恨，然后伙同裘亲后人，把钱司令一家老少送上了黄泉路。因为二太太没住在裘庄，案发后也没人怀疑她——虽然钱家人都死了，独她幸存。现在看来很显然，二太太就是钻了这个空子。

最毒妇人心。王田香没想到，表面上安安静静的二太太长着颗蝎子心！

因为是二太太，很多事情问都不要问了，比如她住在哪里，身边有什么人，这些王田香本来就知道。这不算什么，关键她是钱虎翼的女人，做补漏工作太有得天独厚的条件了！虽然没有确凿证据证明二太太一定参与了谋杀活动，但把她说成参与又何妨呢？于是，王田香带了两个警察，熟门熟路地来到二太太公寓，翻江倒海地搜查，把老佣人吓坏了。记者的消息真灵通——当然是王田香通的风，一下来了好几拨，王田香不厌其烦地答记者问，风光无限。当天傍晚，二太太的几张照片被当地两家晚报刊登，危言耸听的通栏大标题，让全城人都知道，伪钱司令一家的命案终于水落石出，案犯银铛入狱……入狱了当然不能跟组织上联系了。

王田香就这样出色完成了补漏工作，非常精彩，博得了肥原高度表扬。

人逢喜事精神爽。事后，王田香又得意洋洋地打起了小算盘：如果略施小计就把老鬼吓出来了，岂不是他的功劳？就这样，趁肥原在楼外楼用餐之际，他擅自把二太太秘密带来裘庄，让她在会议室与各位打了个照面。

干吗？

认人呗。

认老鬼！

他给二太太数出一大堆诱惑和许诺，只要二太太的一个字：他！或者她！

二太太不知是装傻，还是真傻，以一个不知道对付他各种花花绿绿的诱惑和许诺，有点以不变应万变的意思。无动于衷。无可奉告。他的小算盘就这样付之东流，珠落满地。一团糟。白忙乎。二太太是什么人嘛，敢在太岁头上拉屎屙尿的人，哪里是可以随随便便摆平的。王田香私设公堂，想搞什么速战速决，显然是高兴过了头。乐极生悲。知道肥原即将从楼外楼带家属们来眼见为实，他只好草草收场，遣人把二太太送回城里，将吴志国请上主席位，自己退居边缘。总之，他的小算盘打不成，也只好帮肥原打大算盘了。在肥原的大算盘上，他在会议上只是一个负责保安的二线人员，自然坐不了主席位。主席位理所当然的是吴志国坐的，人家是一部之长，官高一级压死人呢。

这会儿，王田香从窗户里看到司令带着家属们（包括他自己的老婆）乘车而去，即急煞地出了门，去找肥原了。肥原送走人后，回楼里去取了点东西，叫上一个兵，陪他出了门。王田香看他出门了，以为他一定是要来这边开会，便小跑着上去迎接。肥原却没往这边来，而是径直朝外院走去，叫王田香纳了闷，不知他要去做什么。王田香追上去，向他报告说，他们都在会议室里等着他去开会。

肥原说：“开什么会，我有事，明天吧。”

王田香问什么事，肥原不答，只说：“你也跟我走吧。”

王田香看肥原手上拎着一袋什么东西，问他去哪里。肥原也不答，只说：“走吧。”

一走，走出了院子，来到西湖边。天黑了，月亮还没有升起来，对岸南山路和湖滨路上的灯火，把西湖衬得更黑。黑沉沉的，不像湖面。像一块天幕一样的黑布，大而无边，飘飘忽忽。王田香在黑暗中亦步亦趋地跟着肥原往前走，肥原竟是走得那么快，像个鬼似的，黑暗中照样走得路熟脚轻。

约走了有一里多路，肥原才停下来，停的地方居然有一座坟茔。在湖边。在湖水的拍打下，坟墓像在幽幽而动，令人悚然。肥原却像回了家似的，亲切地绕着坟墓走了一圈，这边摸摸，那边收拾一把杂草。完了，他从袋子里取出带来的东西，是几扎纸钱和蜡烛、蜡台什么的，看样子是要上坟。

“你要上坟吗？”王田香忍不住问道。

“嗯。”肥原不言而答。

“这是谁的坟？”

“一个叫芳子的年轻太太。”

“你认识她吗？”

肥原沉默好久，冷言道：“你问得太多了。”

上完坟，肥原的情绪似乎很低落，回来的路上一言不发，经过招待所时，主动要进去喝酒。一喝就是几个小时，回来时，夜亦深，人亦醉，幽亮的月光静静地洒落在四周，清冷的样子，像是落了霜。肥原醉得稀里糊涂，一时不知这究竟是霜还是月光。不过，肥原酩酊地想，霜也罢，月光也罢，都预示来日必定是个好天气。

5

来日果然是个好天气，日头早早地搁在钱塘江上，亮得发青，像轮明月。早晨的太阳没有热量，但有力量。大把大把的阳光，如风似气，一个劲儿地往窗洞和缝隙里钻，钻进了肥原的被窝，驱逐了他的睡梦。所以，尽管夜里睡得迟，他醒得还是蛮早的。醒了，只觉得浑身无力，不想起床，显然是昨晚酒喝多的缘故。他记不起酩酊大醉中有没有玩小姐，却记起了几年前发生在这里的很多事。其实肥原是对裘庄太熟了，早些年……不过这是他的秘密，他不会跟任何人说的，包括王田香。

王田香起得更早，起来后一直在隔壁的窃听室里听肥原的动静，等他醒来，一边把昨天晚上的窃听记录从头到脚看了个遍。记录一页纸都不满。就是说，他们几乎没说什么话。但也出现了两个情况：

一、散会后（王田香做给各家属看的会），吴志国把顾小梦单独叫去房间，请她好好回忆回忆。言外之意有那么个意思，想动员顾小梦帮他证明，他确实没进过李宁玉的办公室。但没有达到目的。从记录上看，顾小梦只有一句话：相信我，吴部长，我会把事实如实向组织汇报的。言简意赅，又有点义正词严。

二、过了一会儿（记录上表明相隔一分四十一秒），顾小梦回到房间，即把吴志国刚找她去声援的情况如实告诉了李宁玉。王田香很想看到李宁玉会作何反应，但记录上没有李的片言只语，只有一句综述：李没说什么。值班员解释道，李宁玉当时确实没说什么话，只是嗯哈几下，即支开话题，叫顾小梦去洗漱，连一句答谢的话都没说。

情况似乎就在这里：一个是顾小梦对李宁玉为什么这么好，宁愿为她出卖吴部长；二个是李宁玉明明得了顾小梦的好，却不答谢，给人感觉好像两人蛮有私交的，有些东西不需言传，意会即可，神交呢。想到

李宁玉平时那个德行，冷漠又傲慢的样子，王田香又觉得下此判断为时尚早。都是在一个楼里上下班，平时低头不见抬头见的，王田香对各位的性情大致是了解的。尤其对李宁玉，两人曾有过一次小摩擦，让他对李宁玉所谓的不徇私情——冷漠又傲慢——的德行，深有领教。那是年前的事情，说来简直可笑，有一天他和李宁玉合用一辆车去外面办事，李宁玉替机关采购了不少文具用品，他帮着搬上车，顺手拿了一本笔记本，有点近水楼台的意思。这是个多小的事嘛，两人一起出门办事，他顺手牵羊，你做个顺水人情，有什么大不了的。李宁玉却硬是大了，横竖不从，叫王田香甚是难堪。

对这样一个人，靠现有的东西，王田香觉得还真不能下什么判断，正如你不能因他们之间的那点小摩擦，来判断他俩以前有什么过节似的。其实，两人以前没有任何隔阂和过节，不好也不恶，不亲也不疏，正常的同事关系。客观地说，摩擦之前王田香对李宁玉是有些好感的，起码是好感大于反感。之后王田香才开始对她有些反感，私下里常说她是个假正经。说是这么说，真要以以来做什么决断时又不那么敢说了。现在敢说的只有一点，就是：顾小梦对李宁玉有私心，有偏爱。

王田香决定将此情况汇报给肥原，让他去分析、定夺。

肥原没听几句就摆了手，制止了。肥原不感兴趣。肥原说：“你还是听我说吧，并照我说的去做。”他说了三点：一、叫王田香马上过去，带他们去吃早饭；二、告诉他们，他肥原昨晚去城里了，至今未归，何时归也不知；三、通知白秘书，让他吃罢早饭便安排人在楼下会议室里谈话，一个个谈。

谈什么？

当然是老鬼——谁是老鬼？

肥原说：“自首也好，检举也好，每个人都要给我说出一个老鬼。”这是要求，原则是畅所欲言，不要有避讳，“可以随便说，说错了不追究，不记录在案。不允许传话，更不能搞打击报复。但不能以任何原因、任何方式推诿不说。”

说到底，关键不是说什么，而是要说，要有态度，要人人开口，人人过关。

很显然，肥原准备把白秘书推上前台去吆喝，自己则躲在台后冷眼旁观，暗暗观察。

老鬼昨晚一夜没睡，惊心动魄的一天，把他／她的睡意全惊散了，绕梁而去。他／她听了一夜的风声。老汉的目光像一盏长明灯一样悬在他／她眼前，无数次地让他／她头昏目眩，丧魂失魄，仿佛身体已化作光芒，随风而散。

老汉就是二太太，当王田香把她带到会议室时，老鬼顿时明白了问题出在哪里。他／她并不害怕老汉会认出自己，因为他／她知道她不可能认识自己。即使认识，他／她相信老汉也不会出卖自己的。他／她曾多次听同志们夸耀老汉，为了革命，为了抗日救国，视个人的荣华富贵如粪土，甚至连女人最看重的名誉也不顾。总之，这是一个革命利益高于一切的好同志。问题不在这里，他／她相信老汉！问题是自己怎样才能出去？把情报传出去！这个问题正如老汉的目光一样，一直悬吊在眼前，令他／她无法摆脱。闭上眼照样清晰可见！他／她就这样度过了漫长一夜，当黎明的天光照亮窗玻璃的时候，他／她忧郁地想，自己迎来的也许是更漫长的一天……

吴志国是第一个被白秘书单独请到会议室来谈话的，他不知道对面有耳（白秘书也不知），先骂了一通娘，自下到上地骂，点面结合。点是李宁玉，面有双面：正面是共党，背面是张司令。张司令的轻信令他无比愤慨，愤慨之余恶语伤人也在所难免——谁知道这是装的还是怎么的？好在张司令不在现场，听不到。

肥原和王田香听得清清楚楚。天气很好，阳光明媚，没有下雨，没有刮风，线路一点故障也没有，每一个声音都能畅通无阻地传送过来——完整无缺，无一挂漏，让一主一仆，一日一伪，两个诡计多端的人，虽身在百米之外，却近如咫尺之内，如临其境，如见其人。

在白秘书的一再劝说和引导下，吴志国终于冷静下来，开始一五一十地陈述前天下午他是如何与李宁玉一道离开顾小梦，然后如何在走廊上同她说了一点事（芝麻小事），完了就分了手，绝没进她的办公室。云云。最后，他语重心长地对白秘书说：

“你可以想一想，我连她办公室都没进，哪来她跟我说密电的事。这完全是捏造，是诬陷！我不要有其他什么证据，光凭这一点——她诬陷我，就足以肯定她就是共党。她为什么要诬陷我？分明是想搅浑水，好让自己脱身嘛。”

就是说，面对谁是老鬼的大是大非问题，关键问题，敏感问题，吴志国没有丝毫犹豫和避讳，一口咬定是李宁玉，理由是她诬陷他！

肥原在窃听室里听了吴志国说的话后，对一旁的王田香煞有介事地评论道：“他说得很有道理的。如果他能找到人证明，他确实没进李宁玉办公室，那么我们可以肯定李宁玉就是老鬼。”

“可他现在还没有找到人证明啊。”王田香一本正经地指出，好像是怕主人忘记了这个事实似的。

“是啊，”肥原道，“所以他说的都是废话。”

原来是在嘲笑他！

王田香嬉笑道：“包括他对张司令的骂。”

肥原爽朗而笑：“是啊，我们有言在先，不允许传话……”

3

和对面楼里谈笑风生的气氛比，这边的气氛确实是太死气沉沉。吴志国愤愤地走了，金生火沉重地来了。

金生火长得一脸猪相，低额头，大嘴巴，小眼睛，蒜头鼻，烂酒肚。以貌取人，他是只猪。但是又有俗语说，脸上猪相，心里亮堂，谁知道谁呢？这些人中他的年龄是最大的，已经过了知天命的年纪，资历也是最老的。在机关里，他以和事佬著称，平时少有是非，凡事礼让三分。为此，有些势利庸俗也是情有可原的，因为他表面上给足了 you 面子和虚荣。他似乎做惯了猪，一进门，肥原就听到他跟白秘书叫苦不迭

金生火：哎哟，简直倒了八辈子大霉，碰上这种事。我这个处长看来是当到头了。

白秘书：那也不见得。如果你能把老鬼挖出来，这不立了大功。有功就有赏，说不定还要升官呢。

金生火：白秘书，你说，到底谁是共匪……你们现在有没有什么线索？

白秘书：这要问你啊。

金生火：哎哟，我……哪有你站得高，看得远。

白秘书：老金你搞错了，这不是要看远，而是要看清。总共四个人，一个是你自己，两个是你的部下，你说谁站得近，看得清。

金生火：哎，白秘书，难道你连我都不信任？

白秘书：老金啊，不是我不信任你。这是事实，你看事情就是这样，总要有个下落。

金生火：难的就是没有下落。白秘书啊，说句老实话，我要心里有个底，是一定会端给你的，难的就是……

肥原甚至听到了他猛烈摇头的声音。

摇头是无奈、无辜、痛苦、失语……面对白秘书的老问题——谁是老鬼，他失语得更厉害，不是脸上堆笑，就是嗯啊哈的，不吭声，不表态。不表态似乎也不是知情不报，而是无知难报。他甚至不惜露出了哭相，来表明他内心的无知无助无措，希望白秘书同情他，帮助他，让他顺利渡过这个难关。

说实话，不论是眼前的白秘书，还是导线那头的王田香，看着听着他带哭相的样子，打心里说都希望他不是老鬼，也希望他能顺利过关。但是要过关，你如果不承认自己是老鬼，就必须在其余三人中指认一个老鬼，哪怕是信口雌黄。这是肥原定下的原则，所以白秘书最后这样对他说：

“这样吧，老金，三选一，你选一个算数。”

足见是对他同情了。

在这种情况下，别无选择，没有退路。老金选的是顾小梦，理由是她平时有些亲共的言论，外出的几率相对也比较高。

白秘书要他说详细一些：时间，地点，内容……金生火挠着头皮，苦思一番，吞吞吐吐地说开了——

规定单身的人平时不能出营区，可她经常擅自出去……

她有时说的那些话，我都不敢听，听了心里发紧……

她还在办公室骂皇军，把皇军叫做日本佬，甚至什么脏话坏话都敢骂……

她工作很不认真，去年她把一份有关剿匪工作的电报压在手上，差点坏了大事……

如果她是共党简直太可怕了，她经常跟父亲去南京会见一些大官，听说连汪（伪）主席家她都去过……

肥原觉得听他说话真他妈的累，结结巴巴又罗里唆的，像个受罚的孩子，说的话经常是前言不搭后语，有结语没有证词，要不就是有证据不下结论。总之，听到最后肥原也没听出他到底说了什么名堂，一笑了之。

4

随后下来的是李宁玉。

也许是吴志国指控在先的原因吧，肥原觉得白秘书对李宁玉说话显得底气十足，脸上想必是挂满了得意的笑容——

白秘书：李科长是个明白人，一定知道我喊你下来干什么。

李宁玉：……

白秘书：李科长是老译电师，破译密电是你的拿手戏，昨天的字典密码破得那么快，也许就是你的功劳，希望今天的密码，老鬼密码，你也能速战速决。

李宁玉：……

白秘书：怎么，是不想说，还是没想好，李科长？

李宁玉：……

白秘书：我知道李科长不爱说话，有人说你是天下最称职的机要员，嘴巴紧得很。但今天，现在，此时此刻，你不是机要员，而是老鬼的嫌疑对象，你不要给我沉默，不说是不可行的。

李宁玉：……

白秘书：哎，什么意思，李宁玉，说话啊，检举也好，自首也罢，你总要有个说法……

面对白秘书的道道逼问，扬声器里始终不见人声，倒是不断发出有节奏的嚒嚒声，好像白秘书是在和一只挂钟说话。

“那是什么声音？”肥原问。

“不知道。”王田香答。

是梳头的声音。她居然有问不答，只管埋首梳头，岂有此理！

白秘书忍无可忍，厉声喝道：“李宁玉！我告诉你，有人已经揭发你就是老鬼，你沉默是不是说你承认自己就是老鬼？”

李宁玉终于抬起头，看着白秘书，平静地说：“白秘书，我也告诉你，十五年前我父亲是被共匪用红缨枪捅死的，六年前我二哥是被蒋光头整死的。”

白秘书：你想告诉我什么？

李宁玉：我不是共匪，也不是蒋匪。

白秘书：既不是共匪，也不是蒋匪，又为什么要诬陷吴部长？

李宁玉：如果是我诬陷他，那我就是先知了。

白秘书：你说想说什么？莫名其妙……

肥原也觉得李宁玉说得有点莫名其妙。但经她解释后，当面的白秘书和背后的肥原与王田香都觉得她言之有理。她先是反问白秘书，前天晚上他知不知道他们来这里是要干什么的。

当然不知道。

谁都不知道。

李宁玉说：“你不知道，我也不知道，那你去想吧，我在来这里干什么都不知道的情况下，又怎么去张司令那儿诬告他？”

确实，那天晚上楼里没人知道张司令要他们来干什么，既然不知道，李宁玉诬告谁似乎都是不可思议的，除非司令与她串通一气。而这——怎么可能？不可能的……这么想着，白秘书开始相信诬告是不大可能的，然后在导线这边听来，白秘书的口气和用词明显温软了一些——

白秘书：照你这么说，是他在撒谎。

李宁玉：他肯定在撒谎。

白秘书：那你是不是认为他就是老鬼？

李宁玉：谁？

白秘书：吴部长。

李宁玉：我不知道。

白秘书：你怎么又知道了，你不是说他在撒谎嘛。

李宁玉：他是在撒谎，可你不能因此肯定他就是老鬼。

白秘书：为什么？

李宁玉：因为他向我打听密电内容本身是违反规定的，而且关心的还是人事任免问题，你让他在司令面前承认多丢脸，只好撒谎不承认。这种可能性完全有。

白秘书：那你说谁是老鬼？

李宁玉：现在不好说。

白秘书：不好说也得说……

李宁玉就是不说。沉默。长时间的沉默。雕塑一样的沉默。任凭白秘书怎么劝告、开导、催促，始终如一，置若罔闻，令白秘书又气又急，又亮了喉咙：“你哑巴啦？李宁玉，你说话啊！”

话音未落，李宁玉霍然起身，对白秘书大声吼道：“我哑巴说明我不知道！你以为这是可以随便说的，荒唐！”言毕抽身而起，手里捏着梳子，疾步而走，把白秘书愣得哑口无言。

王田香听了，兀自笑道：“白小年啊，你惹着她了。”转而对肥原解释，说：“这就是李宁玉，脾气怪得很，她平时在跟谁都不来往，只跟自来往，很没趣的。但你一旦惹了他，她会勃然大怒，说跟你翻脸就翻脸，没顾忌的。”

王田香还说，她以前当过军医，早些年在江西围剿红军时，一次张司令上山遭了毒蛇咬，身边无医无药，危在旦夕，是她用嘴帮他吸出毒汁才转危为安。就是说，她救过张司令的命，可想两人的关系一定好。王田香认为，她胆敢如此小视白秘书（包括对他也不恭），正是靠着与司令素有私交。

肥原听了，未发表任何意见。

5

最后下来的是顾小梦。

顾小梦进门就来了个先发制人，对白秘书说：“你别以为我是来接受

你审问的，我下来是要告诉你，我什么都不知道，反正我不是老鬼。他们是不是我不知道，你去问他们就是了。”

虽然看不见她人，但从她轻慢的态度和言语感觉，肥原和王田香都可以想见她的刁蛮和凌人的盛气。听他们对话，肥原觉得最有意思——

白秘书：我每个人都要问，他们说他们的，你说你的。我现在是在问你。

顾小梦：我刚才不是说了，我不知道他们是不是共党，我只知道我不是。

白秘书：你拿什么证明你不是呢？

顾小梦：那你又凭什么证明我是呢？

白秘书：你起码有四分之一的可能！

顾小梦：那你就杀我四分之一嘛，是要头还是要脚，随你便。

白秘书：顾小梦，你这是在跟张司令和肥原长作对，不会有好下场的。

顾小梦：白小年，你这么说就干脆把我弄死在这儿，否则等我出去了弄死你！

白秘书：小顾，我知道你父亲……（讨好的笑声）可这是我的工作啊，希望你配合我。

顾小梦：我确实不知道他们是不是，我总不能瞎说吧。

白秘书：这么说吧，小顾，老金和老李都是你的上司，你应该了解他们，如果在他俩之间你必须认一个，你会认谁？

顾小梦：我没法认。

白秘书：前提是必须认一个。

顾小梦：那我就认我自己，行吧……

肥原听着顾小梦的脚步声咚咚地远去，心里有种说不出的味道。他没有想到，谈话的结果会是这样，人人有招，人人过关。他原以为这些人都是吓破了胆的，只要堂前一坐，虚惊一下，一定会竞相撕咬，狗咬狗，咬出血，咬出屎，让他看够他们的洋相。他甚至想，只要这样随便

审一审，老鬼就会形影大白。在他多年的经验中，共党也好，蒋匪也罢，都是十足的软骨头，刀子一亮，枪声一响，就趴下了，好可笑。他曾经对人说他现在为什么总是那么笑容满面，就是因为他在中国人身上看到的可笑事情太多了，经常笑，让笑神经变得无比发达，想不笑都不行了。但刚才这一圈走下来，他没看到料想中的可笑的东西，不免有点失望。

不过，对揪出老鬼，肥原的信心一点也没受到打击，他手上有的是杀手锏。制胜的底牌。肥原相信，只要需要，他随便打一张牌都可以叫老鬼露出原形。就是说，对揪出老鬼，他充满信心。不像王田香，出师不利后，脸上嘴上都有点急乱迹象，骂骂咧咧的，乱猜一气。

肥原站起身，一边往外走，一边安慰他：“不要着急，也不要乱猜。你要相信，老鬼现在是砧板上的肉，跑不了的，只要耐心等待，自会水落石出。”

王田香跟在他屁股后面，讨好地说：“是，跑不了，有肥原长在，老鬼再狡猾也是跑不了的。”

肥原走进自己房间，坐下了，一边喝着茶，一边慢条斯理地对王田香道来：“你说老鬼狡猾，狡猾好啊，狡猾才有意思嘛。你想如果他们今天就招了有什么意思，你不会有成功感的。结局是预期的，乐趣在于赢的过程，而不在于赢的结果。所以，他们现在不招，我反而有了兴致，乐在其中啊。”

肥原喝的是真资格的龙井茶，形如剑，色碧绿，香气袭人。转眼之间，屋子里香气缭绕，气味清新，像长了棵茶树似的。

1

什么叫度时如日？

老鬼现在就是在度时如日。时间在分分钟地过去，老K和同志们安全在分分钟地流失，而他／她，似乎只能不变地、毫无办法地忍受时间的流逝。窗外，依然是那片天空，那些神出鬼没的哨兵；心里，依然是那么黑，那么绝望。他／她想象着同志们为迎接老K的到来可能布置的一个个切实周密的行动，不禁想对他们大声疾呼：快取消群英会！快取消……但能听得到他／她呼号的只有他／她自己。他／她觉得这是对他／她最恶毒的惩罚。他／她想起以前一个同志说过的话：干他们这行的，最痛苦的事就是有时不得不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同志被敌人残害。他／她一直害怕这种事发生，可现在似乎不可避免就要发生了。他／她感到很痛苦，痛苦的程度远比他／她想象的大。他／她不停地问自己：我怎么能把情报送出去？问了一遍又一遍，一遍又一遍，好像这样连续发问可以减轻他／她的痛苦，可其实是增加了……

2

到底谁是老鬼？

中午，一个卫兵向肥原报告了一个重要情况，说明好像是顾小梦！

事情是这样的，白秘书同各人谈完话，差不多也到吃午饭的时间了。按规定吃喝拉撒的事都是由王田香牵头的，到时间他该带他们去餐厅吃饭。但是今天中午他去不成了，因为肥原不能现身（在城里呢），他要陪他进餐。于是便派张胖参谋代他去招接他们。张胖参谋过去后告诉白秘书：王处长去城里接肥原长，估计马上回来。这个理由一说，张胖参谋陪他们吃饭也好，厨房给东楼送好吃的也罢，都光明正大了，可以磊磊落落地贯而彻之。

但顾小梦却给张胖参谋出了个难题：她说她肚子不饿，不去吃饭。

这是个特殊情况，张参谋吃不准能不能同意。不同意只有捆她去，因为顾小梦压在床板上不起身，你有什么办法？没办法，只好同意。不同意也得同意。可万一有个三长两短怎么办？采取个补救办法：留一个卫兵看着她。

哪知道，这正中顾小梦的计。

再说肥原和王田香从窗户里看见，一行去吃饭的人中没有顾小梦，

不知道有什么事。肥原估计她是在装病。

“她说她生病了。你怎么办？让不让她出去？”肥原如是问王田香，有点考考他的意思。

王田香说：“如果是谎称生病就不理她，如果是真生病了就请医生上门，总之是休想出去。”回答得流利，周全，底气十足，像事先预备好的。

肥原有意打击他：“你说得容易！首先你怎么知道是真是假？她是母的，她说得妇科病了你怎么判断？其次，你说如果是真的就请医生上门，可万一医生识破了我们在这里的真相，出去乱说怎么办？”

说的也是。看来这真不是个小问题，若顾小梦真来这一手还挺多事的。

好在顾小梦没来这一手，但也没少给王田香生事，折腾得他连顿饭都吃不安心！本来送来的饭菜是蛮好的，单独陪主子吃饭的感觉也不错。平时哪有这种机会嘛，一对一，面对面，你一言，我一语，像一对老友似的。可话还没说两句，饭还没吃两口，西楼那边的哨兵急煞地敲开了门，说有情况。

真的有情况。

原来，白秘书他们刚出门，顾小梦便下楼来跟哨兵套近乎，先是绕来绕去地说了一些闲话，主要是把她的非凡身份抖搂出来，后来才道出真情。干什么？要哨兵帮她给一个人打个电话，叫那人速来此地，她有急事相告。当然，哨兵做好事不会没回报的，她许诺事后一定好好感谢他。至于那人的情况，哨兵说他姓简，是个男的，还有一个电话号码，其他情况不详。

3

简先生到底是个什么人？顾小梦为什么这么急着要见他？是阴谋，还是阳谋？肥原望着窗外，陷入了沉思。不一会儿，他转过身，吩咐哨兵：“你回去告诉她，你已经打了电话，对方没人接。”哨兵刚要走，他又补充说，“记住，以后都这样，只要她催你来打电话，你就来，回去还是这么说，没人接电话。”

哨兵走后，肥原把刚才顾小梦和白秘书的谈话记录要来看，末了问王田香：“你看出什么了？”不及王田香作答，他又说道，“我这回看出了两个顾小梦：一个是仗势欺人、行为放肆的泼女子，仗着老爹的权势，天不怕，地不怕；一个是经验老道、胆识过人的老鬼，通过装疯卖傻来

迷惑你，玩的是一个反常和大胆。”

说得太高深，王田香无言以对。

肥原解释道：“她不是放肆地说自己就是老鬼嘛，我们刚才的直觉是她在耍赖，无理取闹。现在看不一定，你想过没有，如果她真是老鬼呢？这就是智慧啦，胆识啦。你们宋朝不是有个故事嘛，说有个小偷去财主家偷东西，小偷在屋内翻箱倒柜地找也没发现财宝，原来财主把财宝当干货，跟一大排腌肉、干辣椒一起挂在屋檐下。这是一种逆向思维，是流氓的智慧，出奇而不意，出奇而制胜。”

王田香看主子脸上发光，语出惊人，明显是进入了角色的样子，心里备受鼓舞，兴奋有余。过度的兴奋反而使他脑袋一片空白，说不出有质量的话，只是献殷勤地说：“刚才金生火也说她是共匪。”

肥原沉吟道：“金生火的说法本身并不可信，但是放在现在的顾小梦身上，一个要急于与外界联络的人身上，就值得重视了。现在的问题是，我们要找到一个最简单有效的方式来证实我们的怀疑。”

肥原决定打一张兵家老牌：借力用力，诱敌入瓮。他要求王田香马上给简先生打电话：“你就告诉他，顾小梦现在公务缠身，走不开，托你给他带了点东西，你要见他。”

事情就这么来了。

就打电话找简先生。

果真是有个简先生！

简先生听明事情，不知道这是个套，高兴死了。惊喜万分。一种突然而至的喜出望外的心情跃然在电话里。喜形于声。于电线。于话筒。连离话筒有几尺远的肥原都感觉到了。于是，约好了见面的时间、地点：时间当然是越快越好——立刻出发；地点嘛，当然是家里头最好——这样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

现在的问题是带什么东西？东西其实是次要的，关键是要在东西里设个机关，把顾小梦和简先生的身份试探出来。肥原认为，假定顾小梦真是老鬼，简先生多半是另一个老鬼。老鬼的上线，或下线。她急于见他的目的无疑是为了传情报。按照这个思路，肥原设计在东西里夹藏一片纸条，以老鬼的名义通知简先生速去某地取货。

东西挑来选去，最终选定肥原从上海带来的一筒饼干。铁筒的。纸条被讲究地放在饼干底下，无意是发现不了的，有心找又是找得到的。

肥原认为，如果顾小梦是老鬼，简先生受礼之后必定会去找这纸条，并且一定找得到，继而按约行事，去某地取货，否则另当别论。

一切准备妥当，王田香出发了。

4

简先生是个北方人，身材高大，说普通话，围长围巾，戴眼镜。总的说，形象有点模糊不清：既像个水手一样人高块儿大，孔武有力，又像个书生，举止温文尔雅，说话客客气气。见了面，王田香总觉得简先生有些面熟，一问一说，明白了。原来简先生是时下杭州城里的当红名人，年初主演过一出反映中日友好的话剧，印着他头像的海报贴得满大街都是。后来该剧还专门去他们部队演过专场，更是忘不了了。

简先生住的是客栈的出租房，在二楼，有里外两间房。里屋是卧室，床头柜上有顾小梦的相框，说明两人可能是在搞对象。相片是套过色的，嘴唇鲜红，眉毛清黑，面颊桃花一样粉，白里泛红。粗粗一看，顾小梦有点不像顾小梦，仔细看，还是像。外屋是客厅兼着书房，王田香在沙发上坐了一小会儿，抽了一根烟，与简先生略作小聊。以王田香之见，简先生的表现还算正常，没有做贼心虚的那种迹气，言谈随和，不像个地下党。但是丢在沙发上的一本书，又让王田香觉得有些警疑。这是著名进步作家巴金去年刚出版的新作《秋》（1940年7月出版）。后来去看书架，上面有好多巴金的作品，什么《家》啊，《春》啊，《灭亡》啊等，都有。此外，还有鲁迅、茅盾、丁玲、蒋光慈、萧军、柔石等左翼作家的很多作品。一大排。莫非他替皇军唱戏是假心假意的？肥原在电话里听到这情况后，立即变得煞有介事地命令王田香：

“盯着他，只要他去了纸条上约定的地方就抓他！”

但简先生没去，起码是没有马上去。他送走王田香后，即去了剧团，然后一进不出，好像是知道外面有人在盯梢似的。王田香守望两个多小时，守得心烦意乱，直到天色见晚，才安排一个兵守着，自己回来向肥原汇报情况。

肥原听了汇报，分析来推测去，最终认为顾小梦是老鬼的嫌疑仍不可排除。他说：“现在不去，不等于晚上不去。即使晚上不去，哪怕是永远不去，也不等于他是清白的。”言外之意，似乎怀疑王田香行事不慎，被简先生识破机关了。

王田香看出主子的疑虑，赌誓说他行事绝对谨慎，绝对不会让对方有所怀疑。

肥原嘿嘿地笑道：“你的意思是说简先生肯定不是共党？”王田香哪

敢夸这个口？“所以，”肥原说，“还是派人盯着他吧，别让上钩的鱼又跑了。”

总的说，情况不尽如意，似是而非，亦是亦非，难以速战速决，只好暂且摆在那儿，以观后效。观又是怎么观？是顺其自然，还是挖渠引水？肥原偏向后者。那么挖什么渠？引什么水？肥原一时想不出个所以然。后来王田香不经意说起，顾小梦在酒桌上是个积极分子，肥原顿时有了主意，果断地说：

“那我们就来给她摆个鸿门宴吧。”

殊不知，到了晚上，在酒桌上，李宁玉又冒出来，模糊了肥原的视线！

5

晚饭是肥原亲自陪他们吃的，在食堂包间里。伙食很好，有鱼，有鸡，有酒。酒是烈性的白酒，钱江大曲。肥原就是要他们吃酒，多多地吃，吃出个酩酊，吃出个酒后吐真言。所以上来，肥原亲自给各位倒上满满的一杯酒，并带头举起酒杯：“来，大家举杯，这是我与各位在此吃的第一餐饭，我希望也是最后一餐。”

意思是说，他希望把老鬼揪出来，好让大家散伙。

换句话说，他希望老鬼在酒精的作用下露出尾巴。

但是李宁玉不肯举杯，她说她酒精过敏，从不喝酒。肥原问在座的，李宁玉说的是否属实，众人都说不知道。因为李宁玉从来不跟人交际，没人跟她在外面一起吃过饭。

肥原听了，笑：“看来，我们李科长是个良家妇女。”

李宁玉板着脸：“当然，难道肥原长希望我堕落吗？”

肥原哈哈大笑：“如果你认为喝杯酒就是堕落的话，我希望你堕落一会儿，难得哪！”

不喝！

坚决不喝！！

由于李宁玉带了个坏头，影响了大家喝酒的情绪和气氛，让肥原甚是气恼。人气恼了会多疑，肥原看李宁玉冷眼旁观的样子，不禁想到，莫非她是怕酒后露真相？就是说，李宁玉拒不喝酒，反倒引火烧身，引

起了肥原对她的怀疑。如果说这仅仅是一闪而过的念头，那么后来发生的事着实令肥原瞄上了她——李宁玉。

事情这样的，用餐至一半时，李宁玉和吴志国大干了一架！这是迟早的，两人其实早就对上了，一直在找发泄口，现在肥原大摆筵席，无疑是提供了机会。导火线。从入座起，吴志国便开始大眼瞪小眼，红眼翻白眼。有一会儿，四目相对，吴志国还暗暗对李宁玉挥了拳头，向她示威。动筷之后，交杯之际，吴志国时有连篇怪话，或指桑骂槐，或反唇相讥。李宁玉一直没有接腔，忍着，当没听见，显得颇为大度，又有点息事宁人的软弱。后来，吴志国像突然想起似的，要求李宁玉当着大伙儿的面，把她昨天下午说过的话（她是如何带他进了办公室，又是如何跟他说了密电内容）重新说一遍。

他对肥原说：“如果她说得不一样，就说明她在撒谎。”

李宁玉问他：“那如果一样呢，是不是说明你就是老鬼？”

吴志国说：“一样就说明你太狡猾，连谎言都记住了。”

李宁玉说：“既然这样我就不说，反正怎么说都是我的错。”

吴志国说：“你是不敢说，你连酒都不敢喝，是怕酒后露出老鬼的尾巴……”

话音未落，只见李宁玉突然操起酒杯朝吴志国泼去，活脱脱泼了吴志国一个酒流满面！

场面顿时大乱。好在劝阻的人又多又踊跃，及时把两人隔开，拉走，否则李宁玉必定要吃一顿拳脚。吴志国是什么人嘛，打人机器，拳脚是用惯了的。李宁玉，一个女流之辈，虽然个性冷硬，真要出手相打，必定吃亏在眼前。

虽然一场势在必然的打斗是阻止了，肥原的鸿门宴却势在必然地完蛋了。肥原看着众人鱼贯离去，目光里和心坎上都只有一个人——李宁玉！肥原认为，李宁玉今天晚上是露出破绽了——聪明反被聪明误！他无法抑制地想，李宁玉对吴志国之前的那么多挑衅和谩骂都忍得住，为什么这时突然忍不住了呢？这话有那么难听吗？这话哪里难听了？这话干干净净的，一点都不脏，既没有说要日你，也没有×你祖宗八代，充其量是一句恶语而已，有点人身攻击，值得大动肝火吗？思来想去，肥原始终觉得不对头，他推测李宁玉可能有意在制造骚乱，目的是想借突发的混乱，回避吴志国的要求。进一步推测，说明李宁玉可能真的怕自己说不圆老话。再进一步推测，说明她可能真的是在撒谎。再进一步推测……

事情越来越复杂了！

奇怪的是，肥原并不为此觉得恼怒，一点也不。似乎还有点高兴。也许从心里说，他并不希望顾小梦是老鬼，毕竟人家父亲是南京政府的大红人，名流，旗手，榜样，倘若其女为非作歹，于（伪）国（伪）军都是有干系的。这个政权本已遭人唾弃，高层和名流要再闹出什么丑事，岂不是丑上添丑，越发遭人唾骂嘛。

当然，希望归希望，事情归事情，现在说谁是谁非还早，等着看吧。

6

看什么呢？

王田香建议：看他们的字。就是说，验笔迹。

这倒是个不错的主意，肥原也想过。只是，一则，以他业有的经验看，在对方有备的情况下，验笔迹的效果往往不大灵。现在对方是惊弓之鸟，你突然神经兮兮地喊他们来抄个什么玩意儿，他们能不警觉嘛。警觉了能灵嘛，灵不了的。二则，肥原还嫌它麻烦——瓮中捉鳖，何必这么麻烦？现在看还真不是那么简单。复杂着呢，该说的好话说了，该唬的也唬了，该骗的也骗了，居然并无结果——既不见人屈服自首，也没人确凿地检举。虽说有点目标，毕竟没拿到证据，嫌疑而已。这种情况下，为了取证，为了明辨是非，肥原也不嫌麻烦了，决定验一下笔迹。或许有意外收获呢，他想。

怎么验？难道就直截了当地来？不行的。肥原告诫自己，不要操之过急。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心急是情商过高的表现，而情商过高要导致智商下降。像肥原这种属于智囊团一级的人物，最要人夸他智育发达，也最怕被人拿住弱智的把柄，怎么能做傻事？凡事都要有个最好的方案，暂时没有不等于过一会儿也没有，今晚没有不等于明天也没有。也许散个步，睡一觉，做一个梦，没有的东西就会从没有中——虚无中——黑暗中——生发出来，他们的老祖宗不是说，凡事都是由空虚而生……

按王田香想，验笔迹是多容易的事嘛，只要按老鬼纸条上写的你在上面念，喊他们在下面听写即是。说得轻巧！如是这般，容易是容易，但难保劳而有功。为了确保劳而有功，肥原把它整得复杂死了，自己苦思冥想不说，王田香和白秘书更是受苦，光一个准备工作就挖空了心思。做什么？创作一封信。是的，是创作一封信。肥原苦思冥想出来的方案是，以吴金李顾四人的口吻，给各自家属或亲人书信一封。信的中心意思是：在外公干，给家人报平安。字数在一百字左右。

这有何难？

难的在后面，在要求里：这封信里必须包含老鬼发出的纸条上的十九个字！这有点带镣铐跳舞、梅花桩上摆擂的意味，蛮考人的。好在白秘书的笔力和想象力上乘，信创作得很见水平，又是按时交卷的。肥原看罢，高兴地给了个满分。

有了这封信，验笔迹就不叫验笔迹了，叫什么？给他们家人报平安啊。可为什么不让他们自己写？那是怕他们择言不慎，泄露机密。总之，是可以勉强说得通的，再加上具体实施时采取一些适宜的愚人措施，基本上可以保证蛊惑人心，达到麻痹他们之目的。

所谓的愚人措施有三：第一，出其不意。事先什么都不说，保密，把人喊下来后再道明事因。第二，化整为零。四个人分头下来，一个个来，造成一种唯你独有的错觉。第三，当场口授，边想边说，知前言而不晓后语，感觉是临时拟定的。此事由白秘书主持，地点是在会议室，性质是欺骗，是暗的。别以为这就完了，没呢，才一半。当你从会议室书罢信出来，还要被客厅里的王田香请去对着老鬼的原话（速告老虎，201特使行踪败露，取消群英会！老鬼。即日。）连抄三遍。这就是明的了。有明有暗，才玩得转。

从时间上说，抄三遍原话的时间和记录一封信的时间差不多，所以可以搞流水作业。就是说，你下楼来，先去会议室照白秘书口授书信一封，然后再到客厅来抄原件，同时第二个人又去会议室书信……一时间，吴金李顾，上楼下楼，出门进门，写信抄话，楼里呈现出一派繁忙景象。

其间，张司令也赶来凑热闹，他是专程来给肥原送电报的。这两天电讯科与南京的无线电联络频繁，像昨天出来五个联时（联络时间），往来电报六封。这些电报内容大多是关于老K行踪和松井对此事的相关批示。一个小时前张司令吃罢晚饭没事，顺便去电讯科看，恰好遇见他们刚收到一份重要电报，内容如下：

急电！

据悉，老K已抵沪，估计今晚可潜达杭州，务必按计行事，不要轻举妄动。

张司令觉得这份电报很重要，便亲自送来了。

肥原看罢电报，算了一下时间，老K前天早上从西安出发，比预计早一天到上海，估计他一定是直接坐火车过来的，没有在武汉逗留。张司令说他也是这么估算的，来之前已经在火车站加了兵力，严密监视。

“监视有什么用？”肥原说，“你又不认识他。”笑了笑又说，“就是认识他也没用，我们现在不能抓他。你交代过吧，不能抓他的。”

“交代了，交代了。”司令满口应承。

“让他来吧，”肥原整理着刚收上来的验笔迹纸条，一边说道，“来了就好，我就怕他不来。来了就说明他还不明真相，上钩了，也说明你张司令有望立大功了。暂时我们可以什么都不用管，只管守好凤凰山，守株待兔。你看着好了，到时候你会都见到他们的，就像这些玩意儿可能会告诉你谁是老鬼一样。”

肥原说的“这些玩意儿”是指吴金李顾们的笔迹，这会儿都收缴上来，等着人看呢。张司令既然凑巧来了，肥原自然请他一起验看。两人严阵以待，调动了全部心智和精神气，只怕稍有疏忽，被老鬼蒙骗过去。作为一个训练有素的老特务，肥原对笔迹略有研究，他知道笔迹如指纹，每个人的字体、笔迹都是不同的。可另一方面，笔迹毕竟不是指纹，指纹是一成不变的，哪怕割了皮，长出来还是老样子，想破坏都破坏不了！而笔迹是可以变的，虽说万变不离其宗，但有时候要窥见其宗也不是那么容易的，尤其是对那些练过书法的人，翻手是云，覆手是雨，搞得你晕头转向。

可今天两人的运气好极了，张司令才看到第二张纸条就兴奋地叫道：“你来看肥原长，有了。”

肥原只看一眼，即认同了张司令的感觉，颜开笑来。

随后，两人将此人的四轮笔录一一研看，每看一次，张司令都叫一次：就是他！

肥原嘴上不叫，心里也在叫。他简直难以相信，老鬼就这样显了形，而且——又是难以相信，居然不是李宁玉，也不是顾小梦。

是谁？

吴志国！

也许是慎重起见，也许是为了与人分享这份横空而来的惊喜，肥原把王田香和白秘书都叫来看。在毫无提示和暗示的情况下，他们得出的结论惊人地相同，连绝对的用词和口气都十分相似。

王田香说：“肯定是他！”

白秘书说：“绝对是他！”

肥原望着张司令：“这么说，就是他了。”

张司令把脸一沉：“把他押下来！”

7

吴志国被王田香带下楼来。

押下来当然是要审问。有了铁的物证，审问的用词是程式化的，肥原和张司令几乎都背得出来，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左右开弓，轮番出击——

说，你是什么时候加入共党的！

说，你的上线是谁！

说，你的下线是谁！

说，把你知道的都给我说出来……

吴志国开始还显得很强硬，头脑清醒，用词讲究，神情坦然，从容不迫。但当肥原把老鬼写的原件和他晚上写的四份笔录一起丢在他面前时，他傻掉了！像见了鬼，目光发直，脸色骤然变得僵硬，可想而知是惶恐万分了。肥原是吃特务饭的，察言观色是基本功，看他表情的骤变，知道这事已近尾声。

“招了吧，吴部长。”肥原拍了拍他的肩膀。

“听到没有？招了吧！”张司令的手指像匕首一样戳在他的额头上。

肥原挪开张司令的手，好言相劝：“我记得中国有句老话，叫识时务者为俊杰，现在你再抗拒就不是俊杰了。”

“孙悟空会七十二变也变不了他的字！”张司令吼道。

“是啊，”肥原指着桌上的一堆纸头，“你不招，但你的字已经招了，白纸黑字，铁证如山哪。”

“就是说不见棺材不落泪嘛，你现在已经站在棺材面前还有什么好撑的。”张司令抓起一个纸片，丢给吴志国，“看看吧，就是瞎子用手摸也知道，这是你的字！”

肥原呵呵地笑道：“张司令说得是有点夸张了，瞎子是摸不出来的，但我们可以看得出来。每个人都可以看得出来。我给你统计过，总共十

八个汉字、三个数字和一个英文字母，你起码有十个汉字和一个数字跟老鬼写得十分相似，可谓神似哦。而其中四个字，那就像是用图章盖上去的一样，或许瞎子也是摸得出来的。”

张司令骂：“你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

肥原劝他：“放聪明点，招了，免得受罪。”

但吴志国就是不招。坚决不招。他时而又以大言相誓，时而又以怨声相诉，力辩自己的清白和冤屈，把张司令气得咬牙！把肥原在一群软骨头中养成的脆弱的神经和耐心也折磨得死去活来。

原以为在铁证面前，审问会立竿见影的，可以速战速决，哪知道遇到牛皮筋了，看来一时半会儿还收不了场。说真的，肥原并不想审问时有个婆婆在身边，刚才不好说，现在一个回合下来——败下阵来，似乎也没什么不好说的。他把张司令喊出门，婉言劝其先走。审问这种小事情怎么是大司令干的？司令只需要下达命令，然后在家静候佳音即可。云云。说得张司令骨头都松了，留下了指示，走了人。

肥原送罢司令回来，即吩咐王田香把吴志国带走。去哪里？对面楼里。干什么？当然还是审问。审问是有技术的，地点、方式、用语、环境、气氛、轻重、缓急、步骤、节奏，等等，都是有讲究和技术的。肥原把他押过来，就是在讲究和追求这些东西，希望以此给他加增精神上的压力，压垮他，拖垮他。到了这边，就跟回了家似的，肥原可以一边喝着茶，一边无所顾忌地审问，谩骂，恫吓，用刑，都可以，困了，累了，可以在客厅沙发上休息，也可以上楼去小睡一觉。

起初，审问就直接安排在客厅里，肥原请他坐在沙发上，还叫张胖参谋给他泡了茶。听说他抽烟，又放了一包烟，还亲自给他递了一支。说的也没一句重话，都是客客气气的，甚至尽量给足笑容。旁人看来，怎么说都不像在审问，而像在接待一个老友，或者说远道而来的部下。张胖参谋就是这样认为的，他刚才没去那边，不了解真情，以为吴部长这会儿已经排除嫌疑，哪知道这是在审问！

既是审问，就是要你说，要你如实招来。你不招，那叫不识相。不识抬举。误把烂鞋当官帽戴。不晓得天高地厚。不撒泡尿照照自己……哼，见好不收，身在福中不知福，必定是泰极否来。肥原本是耐心之人，说够了好言好语，忍了又忍，终是忍无可忍，把手上的茶杯朝他扔过去，骂：“妈的！你这不是逼我翻脸嘛。”

王田香看主子发火了，扔的茶杯又给吴志国躲掉了，没吃上亏，有心要给主子长长威风，冲上去，猛地朝吴志国膝盖窝里踹一脚。后者本来就是为躲闪茶杯刚仓皇起身的，立得很不稳当，哪经得住这一脚猛

踹，顿时“哎哟”一声跪倒在地上。

肥原走到他身边，咧开嘴，讥笑道：“不是说男儿膝下有黄金，怎么能说跪就跪？站起来！你不要脸，这身军服还要呢。”看他起来了，又说，“听着，我再给你一次机会，别再不识相了。”

吴志国照旧不识相。就是说，他把最后的机会又废了。不认。就是不认！与之前有所不同的是，这回不认的方式有变化。大变化。居然声泪俱下地诉起苦来。好像跪了一下，他业有的骨气和脸面都碎在地上，没有了，收拾不起来了。

王田香骂：“别装了，你的尿水不值钱，更别指望迷惑我们。”

肥原对他摆摆手，走过去凑近到吴面前，嘲笑道：“都说男儿有泪不轻弹，你怎么哭了？我是看不得男人流泪的，跟个娘儿们似的。哭什么嘛，我不要你哭，我要你说。算你的眼泪感动了我，这样吧，我再给你一次机会，算我仁至义尽。”肥原把好话说在前，跟着是严正警告，“但你不要再考验我的耐心，这绝对是最后的机会。”

吴志国却把补贴的机会又浪费掉了。

不认！

就是不认！

充分表现出了一个共党分子惯有的大无畏的革命精神，宁死不屈，视死如归。

是可忍，孰不可忍？肥原拍案而起：“我×！算我开了眼，遇着了 you，一块烂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好，既然你装硬，不吃软的，要吃硬的，好，就给你吃硬的吧。”掉头对王田香丢一句，“看你的了，看看他到底有多硬！”说罢扬长而去，走一半又回头，左右看看，最后指着东头的一间屋对王田香下命令，“到里面去，别吵着我！”

8

肥原指的那间屋连着客厅，挨着东墙，是间小客房，目下正好空着。

王田香先进去，把床铺掀了，腾空了房间，才叫胖参谋带人进来。刚进屋，王田香把手上的烟头往吴志国脸上弹去，后者躲掉了。

“身手还是很敏捷嘛，”王田香冷笑，“就是心眼儿太毒了，居然是个鬼。”

“你以为我真是老鬼吗？”吴志国怒目圆睁，“告诉你，我不是！”

“哎哟，那我很危险哦。”王田香故做害怕状，“等你正了名，我不是要遭殃了。”

吴志国凛然说道：“所以你要给自己留下后路。”

王田香奸笑不已：“这就是你的后路！”一脚踢在吴志国的肚子上，后者号叫一声，蹲在地上，把一旁的胖参谋吓得倒退两步。

“对不起。”王田香没来由地说，不知是对吴志国，还是胖参谋。也许是对楼上的肥原说的，因为从刚才这叫声的传播方向和传播力度看，王田香觉得一定是传到主子耳朵里去了。这不是违反要求了嘛，于是他翻出一条枕巾和床单，叫胖参谋一起把吴志国捆在床架上，又堵了他的嘴。

“听着，”王田香对开不了口的吴志国说，“你以前对匪徒是怎么行刑的，我今天就怎么对你。你受不了了，准备招了，就对我点三个头。听好了，要连点三下，我才让你开口。”

吴志国猛烈挣扎，呜呜乱叫，是骂娘日爹的样子。

王田香冷笑道：“我知道你在说什么，你说我在搬石头砸自己的脚，等你出去了，官复原职，要叫我吃屎。可我告诉你，不会有这一天的，你说真要有这一天，哪怕是万分之一的可能，我敢吗？不敢！我敢了，就说明没这可能啦。你没听张司令说嘛，就是瞎子用手摸也知道是你，我还不是瞎子呢。现在瞎的是你，都到这时候了还不承认，逼得我们没法做好人。张参谋，你说是不？你愿意灌他罚酒吗？肯定不愿意嘛，都熟脸熟面的，谁想做恶人嘛。可你逼我们做就没办法了，知道吗？是你逼的，成全你！”说着拔了手枪，卸下武装带，递给张参谋，“来，动手。”

真动手了！

虽然堵了嘴，禁了声，楼上的肥原还是断断续续听到了楼下的动静：用力抡打的声音，皮带偶尔抽在硬物——床架或墙——上的声音，吴志国沉闷的喊叫声，王田香压制不住的恶骂声，莫名其妙的声音……不知是气的，还是昨夜在招待所吃喝玩乐累了，肥原上楼后觉得人很倦怠，手重脚沉，头晕目眩。他倚在床上，本想歇一会儿再下楼去看看的，后来实在熬不住一浪浪睡意的拍打，昏昏沉沉地睡过去了。楼下的声音不时将他吵醒，他蒙蒙胧胧地想，这些共产分子都一样，不见棺材不掉泪的。

第二天早上，天方麻麻亮，楼里人都还在睡觉，肥原却被梦中吴志国的哭声吵醒了。他梦见吴志国像一条垂死的蛇一样蜷曲在他脚前，苦苦求饶，声泪俱下。醒来时，他第一感觉是楼里很静，很黑，像出了事，死了人，有音无声，有天无光。朦胧黑光透过窗户玻璃，昏沉沉地按在床铺上，毛茸茸的，有力，强烈，变幻……因为寂静，他仿佛听得到黎明天光的聚散之音。过分的寂静让他有一种不祥感，他迅速起了床，匆匆穿好衣裳，开门时握着手枪，好像门外守着另一把枪。一把苦大仇深的枪！子弹上膛，一触即发。

打开门看，外面什么也没有，没有枪，没有人，只有隔壁屋里间或漏出的轻微响声，似有人在。他看门是关的，不知里面是什么人，还是不敢松掉手枪。直到透过廊窗，看到对面楼前哨兵若无其事的黑影，心里才松了口气，手里也松了枪。他敲开隔壁门，问有没有事，其实是想看看王田香在不在里面。不在，也没有事。或者说他们（两位窃听器）所说的事，他认为不算事。

就下了楼。

胖参谋行了一夜刑，似乎累了，仰躺在沙发上打瞌睡，身上冒着寒气，大腿上压着手枪，有点既当婊子又立贞节牌坊的味道。肥原干咳一声，胖参谋立刻醒了，惊慌地立正，膝盖哆嗦，如临深渊。

“招了吗？”

“没有。”

听见了没有，还没有招！

肥原想，真是个贼骨头啊，又臭又硬。

“人呢？”

“在里面。”

关在屋里。

肥原本想进屋去看看的，却看不成，因为他突然觉得肚子不舒服。上了厕所发现，还不是一般的不舒服，上呕下泻，必须要去医院看看。看架势很紧张的，甚至都来不及把王田香从被窝里拉出来，叫上胖参

谋，匆匆出发了。

2

急病得到急治，控制得不错。

十点钟，肥原和胖参谋从城里回来。车子驶入后院，肥原的目光有意无意地往西楼睃了一眼，看见楼前的哨兵正在呵斥并驱赶一个老头。老头挑一担竹笋子，扁担上扎着一条毛巾，像个收破烂的。他个子长长瘦瘦的，走起路来腰板笔直，吊手吊脚的，是那种有点异形异态的人，吸引肥原多看了一眼。但也没太在意，看看而已，没作多想。

回到楼里，不见王田香，只有一个小兵在客厅里守着吴志国。肥原想王田香一定在对面楼里，心里不大高兴，吩咐小兵去叫他回来。小兵却警惕地瞅一瞅吴志国的房间，看没什么异常，便凑到肥原跟前诡秘地说：“王处长出去了。有新情况，老鳖来了，王处长去盯他了。”

老鳖是谁？肥原一时没想起来。

胖参谋指指吴志国的房间，低声说：“就是他的联络员。”

肥原想起王田香曾对他描述过的老鳖，恍然有悟，刚才他在车里看到的那老头可能就是老鳖，便丢下小兵疾步去门口看。看见王田香脱掉外套，和一个手下在小树林里假模假式地切磋武艺，目光却一直盯着老头，他更加确信那老头就是老鳖。此时，老鳖已被西楼的哨兵赶开，悻悻地走着，东张西望，有点不知去向——好像想往这边来，似乎又有点犹豫不定。肥原当即回到屋里，对胖参谋交代道：“老鳖就在外面，你去问问他是不是在收破烂，是的话你就说这儿有些废纸，把他带过来。”

老鳖今天扮的就是拾荒的角色，有废纸当然要上门。这时候你就是主人，事情就是卖废纸，万万不可画蛇添足，打草惊蛇。所以老鳖一上门，肥原即把小兵支走，又叫胖参谋去楼上把那些废纸箱拿下来。那些纸箱哪是废的，都是装窃听设备用的，现在要假戏真做，只有牺牲掉它们了。再说也不是白牺牲，是有价值的。价值不菲。通过这次接触，和老鳖一见一聊，加之与胖参谋一唱一和，肥原至少达到了两个目的：

一、虽说和老鳖的聊天内容是闲的，没意思的，但声音是有方向和用意的，足够让关在房间里的吴志国听得到，辨得清。如是，假如吴志国是老鬼，该明白是怎么回事——同志们在找他！好了，同志们在找你，你心急了吧。心里急了，容易失却方寸。现在肥原要的就是这个，让他心急意乱、失去方寸。

二、趁老鳖在收拾纸箱时，肥原故意装得像突然想起似的，问胖参

谋给对面楼里送水果了没有。这话很巧妙，不管胖参谋怎么说——送或者不送，肥原都可以借题发挥，把他对对面楼里那些人的关怀之心欲盖弥彰地交代一番，让老鳖在假情报的歧途上走得更远，更深。

前者是一服泻药，是要叫老鬼坐不住的，稳不起的：在清醒中心急如焚。后者是一针麻醉药——全身麻醉，将麻得老鳖及老虎醒不了：在迷糊中高枕无忧。一醒一醉，像一只樨头的凹凸两面，对上了，咬紧了，无缝了，整个架子就牢了。坚不可摧。固若金汤。这般，就等着看好戏了。肥原甚至想，这会儿再去劝降吴志国，那感觉一定不一样，或许就不劝自降了。

肥原目送老鳖远去，心里莫名地对他生出一种好感。他感激这次相逢，他感激老鳖适时而来，使他有机会加固了整个架子，确保了老K、老虎之流最终坐以待毙的下场。

3

刚送走老鳖，肥原还在门口遐思，王田香突然跟个鬼似的从他身后冒出来。这是怎么回事？他刚才不是在树林里吗，何时进了屋？原来王田香见老鳖被小兵带进屋，估计是肥原有请。他不敢贸然从正门回来，就绕到后面爬窗进来。刚才肥原和老鳖的闲谈，以及与胖参谋演的双簧戏，他在墙外都听到了，这会儿肥原该听听他说的。

王田香说，半小时前大门口的哨兵给他打来电话说，他刚放进来一个收破烂的老头，是他们部队营区的清洁工。王田香想，这不就是老鳖嘛，就出去盯他。老鳖显然不知道自己已经暴露，背后长着大小好几双眼，他象征性地在外面转了一下就直奔后院。后院平时都没有人影的，来收垃圾岂不是鬼话？王田香盯着他，心想这家伙真是够冒失的。

“他进了后院就直接去了西楼？”

“差不多。”

“不要说差不多，是还是不是？”

王田香犹豫着说：“他在路口张望了下，便去了西楼。”

肥原又问：“是你叫哨兵不准他进楼的？”

“是……”王田香担心自己做错，说得小声又迟疑，马上又小心地解释，“我不知道你要见他，不敢放他进去。”

“当然不能放他进去，”肥原不怪罪他，反而表扬他，“那边人多嘴杂，万一叫他看出什么，不成了脱裤子放屁，多事了。”但肥原怪罪自

己，认为他太早地让胖参谋去喊老鳖。“喊早了！”他批评自己，“现在我们难以判断，老鳖到底是本来就打算过来的，还是被我喊过来的。”

“这有什么不同？”

“这大不相同了，”肥原不乏卖弄地说，“如果我不喊他，他直接走掉了，我就此可以马上放掉一个人。”

“谁？”

“顾小梦。”

肥原分析，老鳖今天之行用意概不出二：一是求证假情报之虚实；二乃见机行事，看能否与老鬼取得联络，能联络最好，不能则罢。就是说，两者以其一为主导，其二则是顺手牵羊的事。

“为什么？”肥原自问自答，“你们不是在他身边泄了密，让他有幸听说老鬼在这里执行公务嘛，可毕竟是耳听无凭，怎么踏实得了？要眼见才能为实嘛。于是他专程而来，打探虚实。假如他只去对面楼里打探而不来这边，你会怎么想？”看王田香一时答不上，又问他，“你透消息给他时，说了老鬼在哪栋楼里吗？”

“没有。”王田香果断地说。

“那么——”肥原想了想说，“假如他只去对面打探而不来这边，说明他事先知道老鬼就在那边。可你们没说他凭什么知道的？谁告诉他的？只能是老鬼家属。”顿了顿，肥原加快了语速，“老鬼家属来过这里，知道他们住在那里。老鳖本该不知道的，要知道了必定是老鬼家属告诉他的，这足以说明老鬼家属一定也是共党。但是那天顾小梦家来的是管家婆，饭都没吃就被我打发走了，根本没来这里。所以，我们就可以排除顾小梦。”

但是现在不行，现在老鳖还没有走到岔路口便被胖参谋喊过来了，所以无法判断老鳖究竟是被他们喊过来的，还是本来就准备过来的。说来说去，是喊早了，也许只早了一分钟，失去的却是一大片地盘——推理余地。

王田香看肥原沉浸在惋惜中，劝他：“其实也无所谓，反正吴志国就是老鬼，还要这些推理干什么。”事到如今，什么过头的话都说了，骂了，毒手也下了，他是害怕吴志国不是老鬼了。

肥原摇摇头：“话不能这么说，干我们这行的证据是第一，我们现在认定吴志国是老鬼，就因为我们掌握着确凿的证据——他的笔迹。但这

个证据只能证明他是老鬼，不能证明他老婆是同党。再说，该到手的证据，由于自己考虑不周给弄丢了，总是很遗憾的。”

这似乎说到一种职业精神，肥原谈兴大发：“打个比方说，两个人下棋，即使输赢已定，但你还是应该下好每一步棋。这是一种习惯，也正是这种良好的习惯，才能保证你当常胜将军。今天我是草率了一点，走错了一步棋，本来不该这样的。”

肥原确实感到很遗憾，缠着这件事说不完地说便是证据。他叹口气，又说：“话说回来，其实我们现在很需要这个证据，吴志国不肯招，这也说明我们掌握的证据不够，起码他认为还有抵赖的余地。如果证据一个个的有了，他还能抵赖吗？敢吗？”

王田香说：“他赖只有活受罪。”

“你昨晚对他用刑了？”得到王田香肯定的答复后，肥原又神秘地问他，“你就不怕他不是老鬼吗？”

“你……怎么……有什么新情况吗？”王田香心里一下长了毛。

“没有。”肥原笑，“该打还是要打，我同意的，你怕什么。”

“我不怕，”王田香又硬了脖子，“怎么可能不是他，肯定是他。”

这时门口哨兵打来电话，报告一个惊人的消息：老鳖没有走！他不走干什么？难道还住下来不成？当然，住是不可能的，他不会这么傻。他很聪明的，去厨房转了一圈，认了一个人，看上去两人倒蛮亲热的，可能是老熟人。也不一定，那人是火头军兼做食堂卫生，跟他是半斤八两，一路货。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半斤八两刚认识也可能打得火热的，何况老鳖主动帮他干活：劈柴。劈得挺起劲的。

“他暂时不会走了，”肥原作出判断，“他要等吃过午饭才会走。”

“他想和老鬼取得联络？”王田香问。

“对。”肥原说，“他一定已经从伙夫那边探听到，这些人在外院饭。他觉得有机会与老鬼联络上，就决定不走了，等着吃饭，趁机跟老鬼联络。”

“怎么办？”王田香指指吴志国的房间，“要让他去吃饭吗？”

当然要！

肥原分析，现在老鳖肯定不知道自己被监视，同时又急于想与老鬼取得联络，所以只要老鬼在他面前露面，他一定会设法跟他联络。起码会有试图联络的迹象，有动静，有反应。不用说，跟谁有反应，谁就是老鬼。

确实，老鳖现在的身份是明的，想与老鬼联络的心思也是明的，联络时可能有的一举一动也是明的——哪怕只是挤眉弄眼，装怪猫叫，在老鬼周围瞎打转，乱晃悠，一切都在严密的监视中，漏不掉，瞒不住。可以说，现在的老鳖实际上就是老鬼的试纸，晴雨表。吴志国说他不是老鬼，到底是不是，拉出去给老鳖看一看就能见分晓。用肥原的话说：正面攻不下，可以从侧面攻。

但打开门看了吴志国的样子，肥原知道完了，他的计划泡汤了。一夜不见，肥原已不认识吴志国了，他成了一个活鬼！光着上身，外衣内衣都被卷起来，反套在头上，背脊上足以用皮开肉绽来形容。下身，皮带被抽掉了，外裤耷拉在胯下，内裤上血迹斑斑——如果是女人的话，一定会使人想到刚被人强奸过。肥原本能地往后退，吩咐王田香把他收拾一下再带出来。他没想到王田香下手会这么狠！

再次带出来的吴志国也没有雅观多少，佝着腰，跛着脚，走一步颤一下，像从战场上下来的败将。脸上倒没什么明显的青包或创口，这要归功于王田香及时把他的衣服套在他头上（这样可免于四目相对，也不会吵着肥原），但牙床可能是被枕巾撑脱了，嘴巴始终闭不拢，呈O型，嘴角还挂着两行血迹，看上去一副凄惨的痴相。肥原甚至没看全一眼就挥了手，不看了，叫人莫名其妙。

好不容易有个申诉机会，又被取消了。吴志国不从，挣扎，嘶叫，不肯回房间，向肥原喊冤。肥原走到他跟前，淡淡地说：“不要叫，再叫我就再堵住你的嘴。”

吴志国看胖参谋手上捏着刚从他嘴里拔出来的枕巾，随时都可能再塞回去，乖乖地闭了嘴，等肥原发话。

肥原问他：“刚才没睡着吧，该知道有人来看你了吧？”

“谁？”吴志国一头雾水，或者说是装得一头雾水。

“老鳖啊。”

“老鳖是谁？我不认识……我不知道什么老鳖……”

肥原打断他：“别装了，老实说本来想给你个机会，让你们见上一面的。但你这样子怎么行，老鳖一看你这样子就知道你已经被我们抓了，打了，我们还怎么抓老K嘛。所以，不行，你还得回房间去待着。”

吴志国看王田香要上来架他走，急忙闪到一边，紧急呼叫：“肥原长，我不是老鬼……我不认识他……什么老鳖……你听我说……”可惜说不了了，因为王田香和胖参谋已经揪住他，捂住了他的嘴。

总的说，肥原觉得他和老鳖是没缘的，好好的送上门的两个机会，均失之交臂，无缘享用，还弄得忙忙乱乱的，连喝口水的工夫都没有。心里一烦，口里也渴了，他决定上楼去泡杯茶喝。另外，还要吃药呢。

吃了药，肥原没有马上下楼，而是立在廊窗前，一边专心呷着茶，一边望着窗外。阳光把对面的西楼照得格外明亮，每一块窗玻璃都闪闪烁烁的，仿如整栋楼都在细微地动，像有无数的蚂蚁在搬它回家。肥原想，他们都希望回家呢。又想，他们也快可以回家了，只需吴志国一个字：招！

可吴志国现在哪是招的样？他是准备赴死的。死也不招，让你结不了案……让你再怀疑别人……让你制造冤假错案……让你吃不了兜着走……这样想着，肥原对吴志国的恨变得越来越强烈、清晰，头脑也随之变得灵异而清晰起来，一波一波的思潮接踵涌来。

就这样，肥原获得了一个灵感，顿时拔腿往楼下走去。

5

肥原来到西楼，与各位开了一个小会。

会上肥原坦诚相告，他已经掌握确凿证据，证明吴志国就是老鬼。“大家要说，既然抓到老鬼了，干吗还不让我们回家？”肥原微笑着，和颜悦色地说，“要回的，应该回，只是按程序还要耽误一下。什么程序？吴志国招供的程序。现在我也无需跟各位隐瞒，说句老实话，虽然铁证如山，但吴志国还在做梦，不肯招供。”他摇摇头，显出几分气恼的样子，“这就是他的不聪明，也可以说是太聪明，自作聪明！结果肯定是聪明反被聪明误，活受罪，作践自己的身子骨。你们中国有句老话，到什么山唱什么歌，他到了地狱还在做天上的梦，你们说是不是很愚蠢？愚蠢到家了！但是话说回来，他不招供，这事情就没完。这是个程序问题，像文章做完了，总要落个句号。我们现在就在等他画一个句号。”

说到这里，肥原停顿下来，环视各位。看顾小梦欲言又止，他鼓励她：“你说，小顾参谋，有什么话，随便说。”

顾小梦说：“那他要不肯画这个句号怎么办？”道出的是大家的忧虑。

肥原笑道：“会吗？不会的。你们想，四只脚都落水了，一根尾巴还能留在岸上？不可能的，迟早而已，做梦而已。既然是做梦，总是要醒的，人世间哪有醒不了的梦，喊不醒还打不醒嘛。不用担心，你要相信，事情不是由着他来的，有我们，还有你们呢。召集大家开这个会就是这个意思，希望大家放下心里的包袱，配合我们把他从梦中拉出来，叫醒他。他早一刻醒，我们早一刻散伙，回家。”

肥原说的这些都是实诚话，从心窝里掏出来的，实打实的。

肥原解释道：“我打开天窗说亮话，目的就是希望你们不要有顾虑，随便说，有多少说多少。我相信吴志国肯定是老鬼，你们不用怕，好好想一想，找一找，把证据找出来，他就垮了。”

找不出来怎么办？

没关系。从某种意义上说，找不出来是正常的。事到如今，如果谁掌握着吴志国是老鬼的证据，哪怕是半信半疑的东西，都早该报上来了。人嘛，都有理智的，自我保护是最基本的理智。

大家果真没有提供有价值的东西。

肥原也一点不气馁，还安慰大家：“这说明吴志国不是一只三脚猫。他老奸巨猾，老谋深算，平时行事慎而又慎，严丝合缝，天衣无缝，躲过了大家的眼睛。”

说一千，道一万，苦口婆心，口干舌燥，肥原只想让大家放下心，放开胆，高高兴兴地去餐厅吃饭（去见老鳖）。老鳖一边卖力地帮人劈着柴，一边焦急地等着老鬼去吃饭。现在看，吴志国他是见不到了，这个活鬼的样子谁敢让他出去见人？不敢的。见不了，试纸怎么起反应？多么好的一个机会，送上门的机会哪，眼看只有浪费掉，肥原深有遗珠之憾。

但是别急，肥原已经有了灵感，想出一招妙棋。妙不可言！这棋有点声东击西的意味，具体原理是这样的：既然老鳖见到老鬼要起反应，那么不起反应呢？自然不是老鬼。现在我们知道，吴志国十有八九是老鬼，假如肥原带这些人去餐厅吃饭——丢给老鳖看，给他机会起反应，若老鳖无动于衷，岂不说明吴志国就是老鬼？这是一个简单的数学问题，可借用排中律来作一推算：

假设：老鬼为X

已知： $X = 1 / ABCD$

由： $X \neq ABC$

故： $X = D$

其实笼统地说，可以更简单：非此即彼。反证法。总之，这是说得通的，有强大的逻辑作支持，且无任何不利后果，可以大胆贯之。正是在这种盘算下，肥原才兴致勃勃地坦诚相告。有兴致是因为这件事有意义，有益无害，别有洞天。坦诚一半是出于对ABC诸人现有的信任，一半是出于实际需要。肥原准备给各位安排一顿轻松的午餐，以便老鳖可以随意便当地起反应，为此有必要先铺垫一个说法。从现在的情况看，编造什么说法都没有实话实说的好。这一方面是省事，不必劳心费神去编什么瞎话，另一方面也有留一手的意思。虽然有铁证在手，吴志国有极大嫌疑，可毕竟尚未结案，还不是百分之百的。万一剑走偏锋，爆出一个冷门呢？这种可能很小，也许只有百分之零点一。但事情一旦妖怪起来就不好说了，没准这个百分之零点一就是百分之百。肥原甚至想到，冷门可能以两种方式出现：

一、 $X \neq D$ ， $X = 1 / ABC$ 。就是说，老鬼不是吴，而是另有其人。

二、 $X = D + 1 / ABC$ 。就是说，老鬼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对。

且不管会不会爆出冷门，反正现时这般实话实说是没错的，有百利而无一害。倘若不爆冷门，即吴就是老鬼（ $X = D$ ），可以算做是对他们（ABC）的信任，也是他们应该得到的。倘爆了吧（ $X = 1 / ABC$ 或 $D + 1 / ABC$ ），则不乏为一种计谋，可以使得 $1 / ABC$ 的老鬼麻痹，放松警惕心，斗胆与老鳖联络。正是在这种思想下，肥原才来西楼演一个大好人，光明磊落，以诚相见，以心交心。他有足够的耐心，保持一种足够的热情和兴致，开开心心地领大家去餐厅用餐。

6

席间，肥原更是谈笑风生，亲善可陈，俨然一位平易近人的好上司。

老鳖自然不必担心，肥原会给他提供各种便利，让他有充足的条件和机会发现并接近这些人。为此，肥原首先是把餐桌选在大堂里，楼上楼下都看得见，走得近，然后又从楼上请来几位年轻女郎陪酒、唱歌，活泼气氛。这本来就有点喝庆功酒的假意思，叫两个女郎有什么不对的，再说这楼里有的是女郎，等着你召唤呢。开始大家有点拘谨，包括王田香和白秘书，毕竟肥原是上面人，皇军。可两首歌一唱，几杯酒入肚，一个比一个活灵起来，举杯的人越来越多，节奏越来越快，声势越

来越热。唯有李宁玉，因不吃酒掺和不到其中来，略为落寞无聊一些。但顾小梦似乎有点要罩着她的意思，不时拉她入伙，划拳不行来简单的，容易的，猜硬币、掷骰子，甚至石头剪子布也使唤上了，输了罚酒由她代喝。

于是乎，李宁玉也不那么落寞了。

于是乎，酒越喝越酣，歌越唱越甜，事越来越多，打情、骂俏、喝交杯酒、灌猪头水，把场面喧得煞是热闹，引得楼上楼下的人不时惊异而侧目。有的（王田香的眼线）还形成围观态势，或在楼上凭栏而观，或在周围驻足不前。其间，肥原和王田香频频离席，一会儿去接电话，一会儿去上厕所，一会儿含口痰去门口吐。总之，你要相信——肥原言传身教地要你相信，今天你不是嫌疑对象，没人看着你，你可以自由活动，自由自在，打个暗语什么的更是方便。易如反掌。所以，你要是老鬼，老鳖来了，你是一定有机会跟他联络的。

肥原自也不必担心老鳖不露面。老鳖今天来此就是想和老鬼会一会，上门会不成，留下来吃饭也要会，可谓见面心切，有点胆大妄为。现在这么好的机会能放过吗？他留下来就是在等这机会。机会会把他叫来的，引来的。

果然，人刚坐定，肥原便看见老鳖冒出来。是从厨房出来的，在吧台那边转遛一下，要了两支牙签即走了，又回厨房去。可想，这是试探性的。

王田香见此，跟一旁的领班递个眼色，后者即心领神会，去厨房给老鳖通风，吩咐服务员，要他们再加一副碗筷，吴部长还要来。这是事先计谋好的，免得老鳖因看不见吴志国而胡想。约莫十分钟后，老鳖又出来一次。这一次严格地说不叫露面，他只是在走廊上探个头即退走了。如前一样，领班又按王田香的要求去厨房给老鳖通风，叫服务员马上准备一份套餐，给吴部长送去，他在处理一件急事，没时间来吃了。这也是事先计划好的，看这样老鳖还会不会再冒出来：若再冒，说明尚有爆冷门的可能（ $X = 1 / ABC$ ），反之，百分之百就是吴志国（ $X = D$ ）。

结果，老鳖再也不冒了，直到席终人散也不见他露面。他在干什么呢？一眼线事后说，他什么也不干，只蹲在炉子边，吧嗒吧嗒地抽烟。直到后来听到外面散场，他才起身走了，是跟着肥原他们一行人的脚步走的，前后拉开的距离有几十米。

要说，这顿酒喝得是够热闹的，但时间并不长，超不过一个小时。一则，肥原料定老鳖不会再露面，拖下去没甚意思；二则，顾小梦有点

过量了，表现出来是骂人，她骂吴志国：

“妈了个×，个狗日的害老子关了两天禁闭！”

谁说你们是在关禁闭？你们是在执行公务！

不行，这要坏事的，快叫她闭嘴吧。王田香赶紧差人把她架走，大家也随之散了场。顾小梦酒风甚勇，好喝，但并非海量，再说又帮李宁玉代喝了那么多罚酒，醉倒是迟早的。好在只是迷糊小醉，不是酩酊大酤，说走也就走了，没有胡搅蛮缠，坏了肥原的大计。

这顿酒吃下来，肥原对顾小梦倍有好感。在回去的路上，前半段肥原都在想吴志国，越想心里越踏实，有种吃了定心丸的感觉。不容置疑，就是他了。后半段，跟西楼的那拨人在岔路口分手后，肥原莫名其妙地跟王田香说起了闲话：“如果老鬼是在他们中间，”肥原指着刚跟他俩分手的白秘书他们，“通过今天饭桌上的观察，你能得到什么结论？”

王田香很纳闷：“你怎么现在还在怀疑他们？肯定是吴志国了嘛。”

肥原说：“我没有说不是吴志国，我是说假如没有吴志国，根据刚才酒桌上的表现，你能作出什么判断？”

原来，是说着玩的，有点考考你的意思，看你能不能透过现象去抓住本质。

很遗憾，王田香没抓到什么，吞吞吐吐，欲言无语。

“难道不觉得她很可爱吗？”肥原冷不丁地问。

“谁？”

“顾小梦。”

“可爱？”王田香愣了一下，明确表示不同意，“你没看见她喝醉了酒，差点把我们的老底儿都端了。”

肥原指出：敢喝醉酒就是她可爱的证据。

肥原说：“你不是说她爱喝酒嘛，昨晚我请他们喝酒，目的就是想看她敢不敢喝，但被李宁玉搅了场，没看到。爱喝酒又不敢放开喝，事情就不对了，没想到她还真敢喝。这说明她心里没鬼。你也看见了，她喝醉酒是要说胡话的，如果她是老鬼，绝不敢这么放肆喝，她敢就说明她不是。所以，我看盯筒先生的人可以撤了。”

就是说，顾小梦是第一个有幸被解除嫌疑的。按说肥原应该放她走人，可想到顾小梦那张快嘴加酒桌上的烂嘴，怕她出去乱说坏了大计，肥原决定暂时再委屈她一下。

王田香嘿嘿笑：“这可能正合她的心愿哦。”

肥原不解其意：“什么意思？”

王田香发现顾小梦对李宁玉特别好，当面和背后都在护着她：“尤其是刚才，喝多了酒后，看李宁玉的目光都含情脉脉的，很暧昧。”

肥原听罢，故作严肃：“莫非你想告诉我，她们在搞单性恋？”

王田香说：“反正这种深宅大院里出来的人，什么怪毛病都会有。”

肥原嬉笑：“你知道什么叫单性恋吗？”

王田香好奇地摇摇头：“肥原长知道吗？”

肥原笑道：“这么深奥的问题，我怎么可能知道。”

肥原也好，王田香也好，中午这餐饭不光是吃了个酒足饭饱，还吃了颗定心丸。数学公理——排中律——出厂的定心丸，质量是保证的。心思笃定了，主意也就有了。于是，回到楼里，肥原即将吴志国带到客厅里，亲自审讯。

押出来的吴志国，手捆着，嘴堵着，说明他一直是不老实的。胖参谋说，他不时恶狼一样号叫着要见张司令。肥原拔掉他嘴里的枕巾：“你要见张司令，我现在就是张司令，代表张司令，你有什么话就说吧。”

哪里一下子开得了口，嘴舌都麻木了，试了几次都无济于事。

肥原说：“行了，还是先听我们说吧。”遂吩咐王田香把午间的情况向他作一介绍。介绍甫毕，肥原对吴志国说，“听清楚了吧，情况就是这样，老鳖一直盼着见你。头一回出来看你不在掉头走了，听说你还要去，就又来了第二回。听说你去不了啦，就没有下一回了。这说明什么？说明他在围着你转，你还说不认识他，亏你说得出口嘛。不过，我想你现在不会这么说了吧，告诉我现在你打算怎么说。”

吴志国的舌头总算活过来，虽然还不是那么灵活，但勉强可以吐字发音，说得一字一顿的，像刚学会说话，结结巴巴的：“我……就是、不、认识、他……”

肥原断然说：“你说这些我可不想听。”掉头对王田香和胖参谋说，“你们愿意听就听吧，我走了。”

这一走不是又要挨打嘛，吴志国抢前一步，挡住肥原去路，怒目圆睁，像准备豁出去似的。肥原本能地退开一步，喝道：“你想干什么！”看王田香一个箭步冲上前，挡在他面前，分明是在保护他，令肥原更是恼怒刚才这一步后退。兴许是为扳回面子，他拨开王田香，上前抡了吴志国一记耳光，骂：“你想找死是不是！”

吴志国闭了眼，既哀又怒地说：“肥原长，想不到……你也是个……草包，把一个对皇军忠心耿耿的人当做……共匪……”

肥原哼一声：“你现在马上招供就是对皇军最好的忠心耿耿！”

吴志国睁开眼，舌头似乎也变灵活一些，振振有词地说：“我是不是……忠心耿耿，你可以……去问这城市，问……钱塘江，这里人……谁不知道……我在剿匪工作中表现卓……著，抓杀了多少蒋匪……共

党，我要是老……鬼，那些匪徒又是谁抓杀的！”

肥原不以为然：“据我所知，你抓杀的多半是蒋匪，少有共匪。”

舌头已经越发灵活，吴志国一口气说道：“那是因为共匪人数少，又狡猾，大部分在山区活动，不好抓。”

“不，”肥原笑道，“是因为你是老鬼，你怎么会抓杀自己的同志呢？”

“不！”吴志国叫，“李宁玉才是老鬼！”

“你的意思，老鳖也不是共党？”

“我不认识什么老鳖……”

“可他认识你。”

“不可能！”吴志国大声说，“你喊他来认我。”毕竟是上司，情急之下部长的口气也冒出来了，让肥原好一阵大笑。

“我去喊他？”肥原讪笑着，“那不行，我要养着他钓大鱼呢。”

“大鱼就在你身边。”

“是啊，我知道就是你。”

“是李宁玉！”

“李宁玉？”

“就是李宁玉！”

肥原缓缓踱开步子，脸上的笑意在消散，似乎在经受耐心的考验，也许是发作前的沉默。王田香早想给他点颜色看看，这会儿有了机会，上去揪住吴志国头发，日娘骂爹地吼道：“你妈了个×，你再说是李宁玉，老子割了你的狗舌头！难道李宁玉还会写你的字！”

“是！”吴志国坚决又坚定地说，“她在偷练我的字！”

“你放屁！”王田香顺手一拽，差点把吴志国撂倒在地上。

吴志国站稳了，向肥原挪近一步，好言相诉：“肥原长，我说的是真的，李宁玉会写我的字，她在偷练我的字。”

这确实有点语出惊人，惹得肥原哈哈大笑，笑罢了又觉得一点不好笑，只觉得荒唐，沉下脸警告他：“你还有什么花招都一齐使出来。荒唐！李宁玉在偷练你的字，证据呢？拿出证据来我这就放你走。”

“证据就是那两个字体太像。”吴志国昂起头，激动地说，“那个你认为瞎子都摸得出来相像的两个字就是证据，是她在暗算我的证据！你看——”吴志国从身上摸出一页纸，递给肥原，“这也是我写的字，有那么像吗？瞎子都摸得出来地像？”

肥原接过纸条看，发现上面写满了那句话。这是吴志国利用吃饭时给他松绑的机会写的，也许专事笔迹研究的专家们最终会从蛛丝马迹中识别出，这同样是出自吴志国之手，但绝不像昨天晚上写的那样一目了然——谁都看得出来——瞎子都摸得出来。

吴志国利用肥原看纸条的时间，极力辩解：“如果我是老鬼，昨天晚上验笔迹时我无论如何都要刻意变变字体……”

肥原打断他：“开始抄信时你不知道这是验笔迹。”

吴志国说：“我要是老鬼就会知道。哪有这样的事情，莫名其妙地叫我们来抄封信。我不是老鬼也猜到了，这肯定是在要我们的笔迹。”

吴志国再三强调说，如果他是老鬼，像昨天晚上那种情况他一定会刻意改变字体：“哪怕变不好，最后还是要露出马脚被你们识破，但绝不可能像现在这样，一点儿都不变，谁都看得出来，更不可能有几个字像图章一样地像。”

吴志国说，像图章一样地像，这恰恰证明不是他干的。这是其一。其二，反过来说，如果他是老鬼，在如此铁证如山的证据面前，即便不肯投降，也会承认自己就是老鬼，没必要为这个挨毒打。

“承认自己是老鬼和投降是两回事。”吴志国作滔滔雄辩，“我不可能傻到这个地步，一方面像个笨蛋一样，验笔迹时自投罗网，另一面又像个疯子一样为个老鬼的名分以死抗争，被打成这样也不承认。”他恳求肥原相信，有人在暗算他，此人就是老鬼李宁玉，“谁是老鬼，非李宁玉莫属！”吴志国发誓可以用性命保证，他那天绝没有进李宁玉的办公室，李也从没有跟他说过密电内容：这就是他相信李是老鬼的根据。

说到李宁玉为什么要偷练他的字陷害他，他解释说正是因为他抓杀了诸多蒋匪、共匪，成了所有匪贼的眼中钉。李宁玉作为老鬼，一定想除掉他，暗算他，所以利用工作之便偷偷苦练他的字，并用他的字体发送每一份情报。他表示，虽然现在这只是一种假设，但这种可能完全存在。一定存在。他说：“其实，这是搞特务工作的人经常干的把戏。”为

此，他还举出一个令肥原感到亲切的事例，说他以前曾听人说过，在欧美包括日本，每一个职业间谍在受训时都被要求掌握两种以上的字体，其中有一种字体是发送情报专用的。

这些都是他在伤痛的刺激和深刻的恐惧中苦思冥想出来的，听上去似乎还蛮有道理。当然，也可能是暗算中的暗算，狡猾中的狡猾。肥原听罢，一言不发地走了。上楼了。从神情上看，看不出他到底是被吴志国蛮有道理的辩解说服了，还是被他暗算中的暗算激怒了。

2

不论是被说服还是被激怒，对王田香来说，事情是走出了他的想象和愿望。他本以为今天必定是可以结案的，甚至都已经与招待所的某团肉约好了，晚上要去轻松轻松。现在看事情似乎有可能拐弯、转向，踏上一条新道。这于情于理都是他不能接受的。他要把事情拉回到老路上去，但没有得到肥原的授意，不敢明目张胆。那就来秘密的，私下的，悄悄的。他把吴志国关进房间，然后去门口抽了根烟，清醒了一下，回来即关闭房门，开始单独审问吴志国，有点私设公堂的意思。

起初王田香声音不高，连在客厅里的胖参谋都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后来声音不时窜出来，有的甚至很响，胖参谋可以听得很清楚——

王田香：……你的誓言不值钱！

吴志国：……

王田香：我要证据！

吴志国：李宁玉在偷练我的字就是证据。

王田香：放屁！你的意思是说李宁玉早就知道这份情报要被我们截住，所以专门模仿你的字来陷害你？鬼相信！

吴志国：她就是早在练我的字，想陷害我。

王田香：她为什么不陷害我，不陷害金生火，专门陷害你？你们之间有深仇大恨？

吴志国：因为我在主管剿匪工作。

王田香：你现在只能主管你的死活！

适时，肥原在楼上喊王田香。王田香知道一定是自己的声音大了，惊着了肥原，悻悻地上楼去。见了肥原，王田香有点先发制人：“肥原

长，他说的都是鬼话，我根本不相信。”

肥原嘿嘿冷笑：“所以你不甘心，想快刀斩麻乱。急什么嘛，”肥原请他坐下，“张司令说得好，门旮旯里拉屎总是要天亮的，你怕什么，我们有的是时间。不用急，不要搞人海战术，把休息的时间都压上去，何必呢？不值得。”不是指责，尽是体贴和关怀。

王田香关心的是你肥原不要被吴志国的鬼话迷惑了：“你觉得他说得有道理吗，肥原长？”他如鲠在喉，脱口而问，想咽都没咽下去。这是他目下最关心的，很想得到安慰。

肥原想着，最后是不置可否地说：“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说着把他正在看的报纸丢给王田香，“她现在在哪里？”说的是二太太。

“在城里，关着呢。”

“去给我把她带来。”

王田香稍有迟疑，肥原瞪他一眼：“别跟我说她不认识老鬼，我知道你昨天背着我叫她来认过人。你经常自作聪明，这样不好，要坏事的。”

王田香怔怔地看着报纸上二太太的头像，不知晓主子安的什么心。

肥原像猜出了他的心思：“别管我要干什么，快去把她带来。快去快回，我等着的。”

王田香就走了。

3

二太太真的是小，即使经历了结婚、生子、革命等一大堆事后也才二十二岁，花样年华呢。三年前，二太太嫁给钱虎翼做姨太太时并没有多么美丽动人，身板平平的，薄薄的，目光是端端正正的，头发被她革命的同学剪得短短的，有点像个假小子。那时她刚从九朋高级中学毕业，她革命的同学动员她一起去南京报考国立金陵女子大学，但她父母不同意，或者说无法同意，因为要的钱太多。然后有一天，姓钱的拎着一袋子钱找到她的父母，说他想做他家的女婿，这是聘礼。父亲看这些钱大概够女儿去南京读书，喊女人同女儿去商量商量，看她愿不愿以这种方式去读书。女儿接受了，可书却又没去读。父亲至终也不明白到底是女儿自愿的，还是女儿被势利的母亲欺骗或威逼的结果。总之，二太太就这样打发了自己的青春，填了钱虎翼的二房。女大十八变。以后王田香眼看着二太太的身板凸凹起来，圆满起来，头发越来越秀长，走在大街上回头看她的人越来越多。为此，姓钱的经常跟人吹嘘，他是女人

的美容师。

放屁！应该反过来说，是他把二太太美丽动人的青春年华占有了，享用了，挥霍了，糟蹋了。好在糟蹋的时间不是太长，二太太今年也才二十二岁，走在大街上照样牵引男人的目光。由于她现在的身份不光是某航运公司的职员，还是老鳖的下线：一个经常要到老鳖的烟摊上来买香烟抽的烟花女子，所以她学会了化妆。是那种会把男人的欲望叫醒的装扮。她的随身小包里总是带着这些化妆品：胭脂、口红、增白霜、粉底、眉笔、香水、雪花膏等，而且化妆技术十分老道，擦擦擦几下，那种味道就活生生出来了。现在，她听王田香说要带她去裘庄，她不知道是去干什么，想必是有人要审问她，于是又噌噌噌几下，把自己弄成一个浪气的烟花女。这是她现在的身份，她必须要做够这个身份才有可能蒙混过关。她已下定决心，不承认自己是共党（老汉）。她对王田香说：“王八蛋，你要×我是可以的，因为我现在干的就是这个，被你们这些王八蛋×。但你说我是什么共党，我看你是被日本佬×昏了头。怎么可能呢？我是一只鸡，被钱狗尾×烂的鸡，你如果不嫌弃我被钱狗尾×过，想×就×吧。但我建议你要×我应该带我去你家，而不是裘庄，我讨厌那个鬼地方。”

王田香哈哈笑：“我才不要×你呢，我现在可以×的人多得是，都比你年轻漂亮。”

这话幸亏没让肥原听到，肥原听到一定会骂王田香不识货！粗俗！肥原对二太太的印象是一句诗：既有金的炽热，又有银的柔软……这诗出自紫式部的《源氏物语》，是源氏公子对六条妃子的评价。六条妃子不仅容貌出众，且情趣高雅，素有才女之称。女子无才便是德。女人漂亮就是祸。六条妃子才有有容，命运多舛也就不足为奇，最后无奈之极只好遁入空门，削发为尼。但源氏公子是个有魔力的男人，其魅力不亚于法力，他一个眼神唤醒了六条妃子沉睡已久的欲念，两人在阳光下邂逅，不久后在一个月光如水的夜晚，如一场突发的火灾一样，在六根清静的法门内如火如荼地行起了云雨之事。罢了，源氏公子吟咏道：

伊有金的炽热，

伊有银的柔软；

伊自天堂来，

伊在地狱里……

肥原一见二太太，脑海里就跳出了这句诗。他还想到，他和二太太这种相见，无异于源氏公子和六条妃子在森严法门内相见：一个在此岸，一个在彼岸，中间隔着刀山火海，天堑鸿沟。但源氏公子视刀山如

沙丘，跨天堑如过桥，不愧是放浪于情色人生的豪杰，令他自叹弗如。他知道自己召她来的目的，所以即便脑海里塞满了那句诗，心有灵异之气也不会为之所动。

押二太太来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认人，认老鬼。

认谁？

先认了吴志国，后又去认了李宁玉。由此可见，肥原是被吴志国的道理说服了！

4

确实，肥原本对李宁玉昨晚在餐桌上的表现就心存疑虑，只是后来在验笔迹过程中突然被吴志国的如山铁证冲昏了头脑，一时把李宁玉丢在一边。中午吴志国通过顽强又智性的辨证，把他对李的疑虑又点活了。激醒了。孰是孰非？他在吴、李两人间摇摆起来，于是想到打二太太这张牌。他不相信他们不相识，即使二太太不认识老鬼，但老鬼不可能不认识她。肥原认为，只要相识，当面相见，再辅以一定招数，难保不起反应。俗话说，是狗总是要叫的，是鬼总是怕见光的。他把二太太押来当狗用，当鬼试。先试的是吴志国，设陷、套话、引诱、开导、威逼、毒打……真戏假做，假戏真唱，文武双全，软硬兼施，十八般武艺悉数上场。结果反应不明显，便又去试西楼里的人——主要是李宁玉。还是老一套，红脸、白脸、正说、反说、拳脚相加……最后，二太太都快被打死了，却还是没有人有一点活的反应，简直把肥原气死了。吴、李两人在这件事上几乎打成平手，唯一的输家是肥原，他本以为可以借二太太这张牌在吴、李之间作出最后抉择，打完后才知道这张牌白打了，什么收获都没有：既没有想象中的抉择，也没有意外的收获。

不过这张牌还没打完，二太太还活着。肥原对二太太有言在先：不要考验他的耐心！可二太太不识相，给她两个机会都浪费了。这种人的命不值得珍惜。他肥原不是源氏公子，会因色起乱，坏了规矩和道德。他肥原是大日本帝国的军人，不会怜香惜玉的。他决定用二太太的性命来好好再打一张牌。

于是，肥原把二太太从西楼带回来，带到东楼，推到吴志国跟前，掏出手枪，问吴志国：“是我来毙，还是你？”

“我来。”吴志国说完接过手枪，对准二太太的脑门连开三枪，把脑花都打出来了。

肥原夸奖道：“你表现很好，让我想到贵国的一个成语——大义灭亲。”嘴上这么说，但在心里不禁起乱。如果说之前肥原对李、吴的怀疑

是相等的，那么吴这三枪打破了这个平衡：对李的怀疑超过了对吴。

于是，肥原策划了下一个行动，是专门用来圈套李宁玉的。他叫王田香找来纸笔，要求吴志国写一份血书，内容是他亲自口授的，吴志国只要照抄即可。血也是现成的，还在二太太头上无声地流淌，散发着腥膻的热气。吴志国从容地蘸着热乎乎的血，照着肥原的口述，力透纸背地写下一份鲜红的遗书：

张司令：

我要以死向您证明，我不是共匪，共匪是李宁玉。请相信我！请善待我的家人……

吴志国绝笔

肥原看着未干的血书，对吴志国说：“记住，从现在开始你已经死了。”

吴志国哼一声：“我死不了的，李宁玉会让我活过来的。”

肥原冷冷一笑：“别高兴得太早。告诉你，如果李宁玉不是老鬼，你会死得更惨，我不会善待你家人的。”

吴志国大声说：“她肯定是老鬼！”

肥原瞪他一眼：“那要我说了才算数！”

但肥原至终也无法这样说，因为李宁玉把他的牌又打回来了。

5

要说肥原这张牌是打得够精心的，非但亲自出面，还动用了众人、汽车做道具，造足了声势。这是一出戏，经过了用心编排，有来龙去脉，分起承转合。起的部分由肥原主打主唱，他将李宁玉单独约至户外，带她漫无目的地在后院山坡上散步，绕圈子，拉家常，像是一对多年失散的老友重逢。最后，两人在凉亭里坐下来，似乎要畅谈一番。凉亭依山而立，地势高，地基也高，视野辽阔，由此向外看，院内一切景致尽收眼底。他们刚坐下不久，一辆白色救护车停在东楼前，把二太太的尸体拉走了。与此同时，王田香带一辆绿色吉普车，把西楼里的人：金生火、顾小梦、白秘书，都接上车，走了。至于为什么走，去哪里，王田香一概不说。

这一切，凉亭里的肥原和李宁玉看得清清楚楚，肥原也道得明明白白，只是道的尽是假话，把二太太的尸体说成是吴志国的，把金、顾、

白的出走说成是回家。

“为什么回家？”肥原自问自答，“因为事情已经结束，老鬼真相已经大白。”

“谁是老鬼？”肥原又是自问自答，“嗯，先不谈这个吧，我想先替吴部长了个遗愿，死人的事总比活人要紧，你说是不，李科长？”说着笑眯眯地看着李宁玉，要求她再说一遍当初跟吴志国透露密电的过程。

肥原认真地说：“你应该知道，如果你说的跟上次不一样，有出入，我会怎么想。”

李宁玉想了想，一边玩弄着木梳子，一边平声静气地回忆起来，时间、地点、起因、过程、对话、想法、情形，一是一，二是二，一五一十，虽不能说与原话只字不差，但基本上无出入。

“表现很好，要表扬。”李宁玉说罢，肥原拍着手叫好，“不简单，不简单哪。不过，用吴部长的话说，你连谎话都记得这么清，说明你真是狡猾狡猾的。”

“这是事实。”

“是事实吗？”

“是。”李宁玉看着肥原，“肥原长，难道你怀疑我是共匪？”

“不是怀疑，而是肯定。”肥原说，“要不我怎么会把人都放了呢？”

李宁玉犹豫一会儿：“肥原长，你……为什么……”

肥原打断她：“李宁玉，你别装了，为什么就在我手上。”说着扬一扬吴志国的血书，丢给她，“看看吧，这证据够了吧？”

至此，戏已演完承部，进入转部，精彩和高潮即将纷呈。

白纸红字，触目惊心！即使木梳子是定海神针也难叫李宁玉心安神定。她霍地站起来……这一站，像是将灵魂摔掉了，眼睛发直，浑身不动，呆若木鸡，让肥原吃惊不小。这样傻站一会儿，李宁玉像猛然想起什么似的，惊叫道：“不好了，肥原长，我们上当了！吴志国……我现在怀疑吴志国就是老鬼……”

“荒唐！”肥原训斥道，“你坐下，搞什么鬼名堂，别演戏了，你才是老鬼。现在你说什么我都不信了。”

“你……肥原长……”李宁玉痛苦地摇着头，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

“招了吧。”肥原倒是很知道怎么说，因为要说的话中午才跟吴志国说过，“你们中国有句老话，叫识时务者为俊杰，现在招还可以将功赎罪，重新做人做事。你是个聪明人，用贵国的又一句老话说，亡羊补牢，为时不晚。”他没有威逼，而是诱供。肥原生相女态，性温语软，不适合威逼，而多年翻译官的经历让他在玩转辞令和心计方面学有所长，诱供正是他的强项。

李宁玉盯着肥原，义正词严：“肥原长，这话应该我来说，亡羊补牢，为时不晚！快截住吴志国的尸体，不能送出去！”

“为什么？”

“他在借尸体传情报！”

“什么？你说什么？”肥原瞪大眼睛。

李宁玉走到肥原跟前，咄咄逼人地问：“你检查过他的尸体吗？”

肥原眯着眼：“你是说他把情报藏在了身体里？”

“是！”

“谢谢你的提醒，”肥原笑道，“不过你多虑了。告诉你，我检查过他的身体，从头上到脚上，从鼻孔到屁眼，每一个洞洞孔孔都检查了。如果是你的话，我还要看看你的私处、你的子宫，那些地方都可能藏东西的，你说是吧？”

李宁玉厌恶地扭开头去：“那等你验了他的尸体再来找我吧，也许他肚子就藏有东西。”说着拔腿要走。

“站住！”肥原挡住她的去路，潇洒地摊摊手，“验了，没有，什么也没有。嘿嘿，这些都是小儿科的把戏，早有人玩过，现在没人玩了。”说着凑上前，对李宁玉一字一顿地说，“你挺不住了是不？干吗要挺呢？我不理解，事到如今你没有更好的路，只有招供。”

李宁玉突然一屁股坐在石凳上，话未说，泪先流出来：“肥原长，请你相信我，我不是共匪，吴志国说我是老鬼恰恰说明他就是老鬼……”

肥原打断她：“我相信死人，不相信活人。”

李宁玉沉默一会儿，突然大声说：“肥原长，就算吴志国肚子里没有

藏东西，我也肯定他就是共匪！你把吴志国的畏罪自尽看做舍生取义，难道不怕玷污了你的智力？共党分子在被捕后畏罪自尽的例子举不胜举！”

肥原睨她一眼：“现在是你在玷污我的智力，但我不会被你迷惑的。”

李宁玉走到肥原面前，针锋相对：“请问肥原长，吴志国为什么非要以死来指控我，难道他不能说，不能写？”顿了顿，是因为有长篇大论，“肥原长，我希望你换一种思路来想想问题。你想一想，如果你有足够的证据证明我是老鬼，你会用这种方式控告我吗？选择死其实是对我有利，因为死无对证。你死了等于是证人死了，证据也死了，我可以耍赖，可以咬紧牙关不承认。所以，如果我真是老鬼，我相信吴志国肯定不会死，因为他以死指控我只能是对我有利，让我有了逃脱的可能。可我不是老鬼他为什么要说是？只有一种可能：他是老鬼。他料定自己活不了了，必死无疑，索性一死了之，然后利用他的死来蒙骗你。如果蒙骗成了，你把我当老鬼抓了，杀了，他的鬼魂岂不可以仰天大笑？”

肥原笑笑：“还有什么高见，继续说。”

李宁玉镇静一下情绪，接着说：“请肥原长再想想，他现在对我的指控只是一个说法，没有任何证据，而他——我想你们昨天晚上抓他一定是掌握了什么证据。这暂且不说吧，就我个人而言，他不死，不自杀，我还想不到他是老鬼，虽然他说他不知道密电内容，我很明白他是在撒谎，但我也没有因此认定他是老鬼，因为我觉得他向我打听密电内容本身是不光彩的，他要推卸责任，不承认是可以理解的。昨天白秘书找我谈话，我也是这么说的。但现在他的死，他的血书，正说明他就是老鬼，因为我知道我不是什么老鬼，只有老鬼才会把我说成老鬼。”

肥原笑笑，想开口，李宁玉又抢着说：“我可以这样说，如果他死只是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我觉得这种证明还有可信的一面。但现在他不但要清白，还要拉一个替死鬼，把我整死，这就绝不可信了。因为我刚才说过，我知道我不是老鬼，他的底牌是一张诈牌。这一点只有我知道，你不知道，所以他要诈你。我说我不是老鬼，口说无凭，你信吗？不信。这正是他诈你的条件，因为你现在对我们都怀疑。他在利用你对我们的怀疑，跟你赌博，如果输了无所谓，反正迟早是死。可如果赢了他就是大赢家，赢了你害死了我，多漂亮。至于他为什么不指控别人，只指控我，这是明摆的，因为是我说了实话才把他弄进这里的。总之，现在我正是从他的死和对我的诬蔑中敢肯定他就是老鬼。希望肥原长能明察秋毫，不要被一条不值钱的狗命所迷惑。我坚信如果他知道我是老鬼，他不会死的，活着更好。”

“完了？”肥原听罢，居然拍手夸奖道，“说得好。都说你不爱说话，其实还是很能说的。”看李宁玉想插话，他阻止了，“现在该我说了。如果我告诉你吴志国没死，用你的话说，我是在诈你，你又有何高见？”

李宁玉心里噤噤地响，感觉心丢入了裤裆里，浑身都没了知觉，眼前一片黑。但这个过程很短，像拉了一下电闸，很快电又通上了，她听到自己这样说道：“这样的话，我收回我的话。”

肥原惊讶了一声，紧紧逼问：“就是说你又认为他不是老鬼？他不是，你也不是，那又是谁呢？是金生火，还是顾小梦？”

“是谁都要凭证据。”李宁玉思量着说，“我刚才说了，我是根据他的自杀和对我的指控来推断他是老鬼的。如果情况不是这样，我的推断也就不成立。我不认为他不是，也不能说谁是。我说过没有确凿的证据，我不会随便指控谁的。”

肥原思虑一会儿，站起来，望着山下说：“我认为，到现在为止你的表现非常好。我喜欢你，你的智力不俗，你的心理素质很好。但是我更喜欢抓住你，抓住你这种共党会让我有一种成功感，你知道吧？”

肥原说的是真话，这出戏看来只能演到这里，他不想再演下去了。如果可能，他甚至想把已经演过的都抹掉，因为兴师动众折腾的这场戏其实并无收获。这一点不论是关在东楼里的吴志国，还是守候在招待所里的王田香都已经有所预感。

王田香把金、顾、白接上车后，其实车子连大门都没开出，只是停在大楼前，以为事情很快会结束的。后来久久没有消息，眼看就要吃晚饭了，便把人放下车，去餐厅里等。等了又等，还是不见消息，王田香担心出事，把人交给胖参谋看着，自己则去了后院。刚走进后院就远远看见，肥原和李宁玉一前一后，已经在往山下走，闲闲散散的样子，一看就是没什么结果。由于视野的局限，躲在窗洞后窥视的吴志国要稍后一会儿才能看到。等他看到两人的那个样子——李宁玉居然还在旁若无人地梳弄头发！他顿时觉得天旋地转，好像恐惧把他缩小成了一根头发丝，正在被李宁玉的梳子一下接一下地耙着，拉着，随时都可能耙下头，丢弃在野地里。

适时，正是落日黄昏时分，金黄色的斜阳在漆亮的红木梳子上跳跃着，滚动着，熠熠生辉，给人感觉好像李宁玉的手上有一种法力和神性。

吃晚饭时，热菜还没有上来，正餐还没有开吃，李宁玉却被一道开胃菜——半只小小的山辣椒——放倒了。

是胃痛。

胃痛得她像只受惊的虾，身子像张弓，无法挺直。如果说佝腰的样子是可以做假的，额头上黄豆一般的汗珠子是做不了假的。不是假的就是真的。是真的就要给她找医生看。顾小梦坚决要求肥原送她去医院。

顾小梦说：“就算她是老鬼，你也不能见死不救。”

肥原颇有闲情地对她笑道：“小顾啊，你这是说外行话了，如果她是老鬼我就更要救了。”

是的，肥原是要救的。但要不要去医院，他让李宁玉自己来决定。这里面又是有他的名堂的，他在试探李宁玉。如果李宁玉执意要去医院，肥原会把这看做是李宁玉导演的一出苦肉计：借半只辣椒之名，实际上可能悄悄吞下什么可怕的东西弄伤胃，给自己创造与外界接触的机会。他还推测李宁玉可能会指定去某一医院，这样的话他将有充足的理由怀疑，那家医院里必定有她的同党。

但李宁玉非但没有要求去医院，还把自己的病看得很无所谓。“没事的，”她对肥原和顾小梦都这样说，“这是老毛病，吃点药就行了。”而且确实像个老毛病患者一样，还知道吃什么药：胡氏胃痛宁和胡字养胃丸。两种药都是本地出产的，很普通，任何一家药店和医院都买得到。就是说，她一点都没有为难肥原和王田香，只是让胖参谋出了一次脚力，去对面南山路上跑了一趟而已。

胖参谋是骑摩托车去的，很快回来了。回来时大家都还在进餐，李宁玉在一旁休息，等药。顾小梦亲自去厨房要来开水，服侍李宁玉把药吃了。药似乎蛮管用的，服后不久李宁玉紧锁的眉头明显开了，额头上的汗也眼看着下去一半。等大家吃完饭时，她已不大感觉到疼痛，走路也没问题。虽不能照常甩手甩脚、昂首阔步地走，但完全可以自己走，不需要人搀扶。肥原想叫胖参谋用摩托车送她回去，她也拒绝了。不是婉言谢绝，而是真正的拒绝，话说得阴阳怪气的。起码肥原听得出，那是阴阳怪气的。

李宁玉说：“我还是和大家一起走吧，免得到时增加一个我是老鬼的嫌疑。”

肥原笑道：“这么说你不去医院也是为了清白？”

李宁玉说：“是的。”

肥原又问：“就是说清白比命重要？”

李宁玉说：“是的。”

肥原笑道：“那就走吧。走吧，一起走。”

就一起走了。

夜色如雾一样聚拢，从西湖吹来的风，夹杂着夜晚的冷意和湿润的泥土味。

老鬼望着窗外，心里像夜色一样的黑。他／她并不担心自己的生死，因为他／她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他／她担心的是老K和同志们的安全，从现在的情况看，没有他／她的情报，组织上几乎不可能从其他渠道得到情报。敌人已经是惊弓之鸟，绝不会再多让一个人知道他们的秘密，而已经知道的人都软禁在此。如果他／她不能把情报送出去，老K和同志们的安全都难以保证。

那么怎样才能把情报送出去？

老鬼寻思着。挖空心思地寻思着。他／她曾经想到过一种可能，就是外边的同志们已经得知二太太被捕，进而发现他／她失踪了，进而设法寻找他／她，进而得知他／她在此，进而让老鳖来联系他／她。这是一条长长的链条，任何节口都不能断。这种可能性很小，但不是没有。他／她忧郁地想，只要老鳖来联系他／她，自己也许就可以利用与老鳖素有的默契，暗暗把情报传出去。作为一个资深的地下工作者，他／她深知，所有谍报工作都是在很小的胜机下取得胜利的。今天他／她发现老鳖来裘庄了，心里好一阵欣喜，虽然两人最终没有取得联络，但至少老鳖已知道他／她在这里。这很重要！他／她估计老鳖明天一定还会再来。他／她觉得事情正在往他／她理想的方向发展，自己必须做好与老鳖联络的准备。

事实上，他／她已经暗暗做了准备，只等老鳖被使命的东风吹来。

“那你现在认为谁是老鬼？”

“我还无法给你明确的答案。”

“我认为就是吴志国，肥原长，你不要被他迷惑了……”

晚上，张司令给肥原打来电话，了解了最新情况后，明确表达了自己的观点：吴志国在狡辩。司令在电话里对肥原不厌其烦地翻出吴志国的老账，说他曾经是五四青年运动的积极分子，读过黄埔军校，参加过北伐战争，上过井冈山，后来红军从井冈山转移时，他受伤掉了队，被他的部队俘虏归案。司令说：“不瞒你说肥原长，我也是黄埔毕业的，我

念他跟我出自同一师门，没有杀他，而是动员他抛弃共党，重新做人，他也真给我动员过来了。从那以后他一直跟着我，我也一直栽培他才有了今天，现在看来我是瞎了眼！”什么意思？司令怀疑他可能从未脱离过共党，而且越想越觉得这可能性非常大。“为什么？”司令有点痛心疾首地说，“其实我应该早想到的，我跟你说过，他主抓剿匪工作以来，抓的杀的几乎都是蒋匪，少有共匪。这是很不正常的，但没有引起我的重视，我对不起皇军哪！”总之，事到如今司令有点如梦初醒的感觉。

挂了电话，肥原与王田香说起司令的态度，王田香坚决赞成司令的意见，并补充了一个有力证据，就是：年初吴志国一举端掉了活跃在湖州的抗日小虎队。王田香说：“那是老蒋的队伍，而且事发时间正好是皖南事变之后不久，这不明摆着的，老蒋对新四军下黑手，他在搞打击报复呢。”

说得有因有果，有鼻子有眼，可信度极高。但肥原仍是半信半疑，定不下心。他承认从道理上讲他们说的是对的，毕竟吴志国有物证，有狡辩的客观需要。而他狡辩的说法又不免牵强，更何况现在他并没抓住李宁玉什么破绽。有时肥原自己也觉得奇怪，他为什么那么重视吴志国嘴上说的，而轻视他留下的物证。这似乎有点不可思议。但细想之下，他也给自己找了一个答案——他觉得如果真像他们说的，吴志国是个藏了这么多年的老鬼，那他不应该这么容易露出马脚！虽然他至今不知谁是老鬼，但似乎已经好多次看见过老鬼的影子。从影子留给他的一些判断、一些想象，他总觉得和吴志国有些不符。

肥原对王田香说：“从这两天的情况看，你应该感觉得到，老鬼绝不是一般的共党，说不定是个大家伙。但吴志国从进来后一直吵吵闹闹的，笔迹上又是那么轻易败露，不像个大家伙。”

王田香说：“假如我们权当他是老鬼呢？他到现在都不肯招供，还有你看他枪毙二太太那个样子，哪是一般小喽的做派。”

肥原说：“我正是想，一个这样老辣的大家伙，不应该在笔迹上犯那么低等的错误。你看他后来写的字，笔头还是灵的，不是没有蒙人的水平。”

王田香像早已深思过，脱口而出：“可是我想有可能他是故意这样做的，先有意露个马脚，然后又来推翻它，目的就是要诬陷李宁玉。”看肥原的表情好像是被说动了，他很来劲地补充说，“我总觉得他说他不知道密电内容不可信，因为李宁玉说他知道是在来这里之前，那时谁都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凭什么诬告他。”

其次，王田香认为，不管谁是老鬼，到了这儿之后，要隐藏自己最

好的办法就是通过诬蔑他人把水搅浑，而李宁玉在吴志国用血书指控他之前并没有指控谁。再之，从吴一开始向李发难，到现在向她再度发难，是一脉相承的，就咬住李一个人。再之，通过犯低级错误来开脱自己，这不失为一个良策，很容易蒙骗人。总之，王田香给肥原塑造了一个绝对老道的老鬼吴志国，肥原听罢，承认他说得有道理。

“田香，你有大长进了。”肥原对王田香夸奖道，“你能想到这些说明你动了脑子，想得深，说得好，道理上也说得通，有令人信服的一面。但是还不能完全叫我信服，因为吴志国指证李宁玉的那一套，照样也可以说得通。一、作为老鬼，私下偷练他人的字是完全可能的，很多特务都在这样做，这几乎是他们的基本藏身术之一，和化装术是一回事。二、李宁玉因为是老鬼，对任何事都会特别警觉，她刚把密电内容作为情报传出去，张司令就突然问她有没有跟别人说过密电内容，你说她会怎么想？她很容易想到可能出事了，然后把她预谋的替罪羊拉进来也就不足为怪。三、既然有替罪羊在身边，她自可以不急不躁，稳坐泰山，因为像这种案子，验笔迹这一关总是要过的，她只要等着看笑话就可以了。你说，这样是不是照样可以说得通？现在的问题就是这样，你我的说法都能自成一统，但不能互相说服，你驳不倒我，我也驳不倒你，你要驳倒我需要进一步的证据，我也一样。”

最后，肥原说：“所以，我们现在先不要随便下结论，要走着瞧，要去找证据。你马上去搜查李宁玉的办公室，如果能找到她在偷练吴志国字的证据就好了。”

3

很遗憾。

半个小时后，王田香从李宁玉的办公室给肥原打来电话说，他没有找到相应的证据。

兵不厌诈。没有找到照样可以说找到。挂了电话，肥原直奔西楼，将李宁玉约至楼下会议室，开门见山地说：“王处长正在搜查你的办公室，你知道我要查你什么吗？”

“不知道。”

“你怕吗？”

“不。”

“不，你怕，因为你匆匆来此，来不及把你的罪证销毁。”肥原说，“王处长刚给我打电话来说，他们在你办公室里发现了你的秘密。天

大的秘密哦。你猜是什么？”

“不知道。”李宁玉说，“我的秘密都是皇军的秘密。”

“不对吧，”肥原说，“难道偷练吴部长的字也是皇军的秘密？”

“什么？”李宁玉没听清楚。

肥原说：“王处长发现你在临摹吴部长的字，请问这是为什么？说实话。”

李宁玉几乎是第一次露出笑容：“我想王处长一定是走错办公室了。”

肥原哼一声，朝李宁玉竖了个大拇指：“佩服！你的表现真的很好。李宁玉，我跟你说话老实话，如果你最终能证明你不是老鬼，皇军将大大地重用你。”话锋一转，大拇指又成了小拇指，“但现在……对不起，我怀疑你证明不了。你说我诈你，不停地诈你，就是想证明我对你的怀疑。”

李宁玉沉默一会儿，没有接着肥原的话说，而是莫名地问：“肥原长，我想知道，你上午给我看的吴志国的血书是真的吗？”

“你看呢？”

“我希望是真的，”李宁玉说，“这样他已经证明我不是老鬼。肥原长，请你相信我，只要那是真的，吴志国肯定就是老鬼，你不用再怀疑谁，事情可以结束了。”

“如果是假的呢？”

“如果是假的，”李宁玉干脆地说，“有一个情况，我建议肥原长去核实一下。”

李宁玉说，刚才她听金生火说他在向张司令呈交密电时，白秘书在场，并且是由白接下后再转给张司令的。李宁玉特别指出：“金处长说白秘书接了电报就先看了。”就是说，事发之前不仅仅是他们吴金李顾四人知悉密电，还有第五个人，就是白秘书。言外之意，他也应该是怀疑对象。

肥原坦然说：“你又怎么知道我没有怀疑他，你那么聪明应该明白，他是被秘密地怀疑。”

李宁玉说：“这我从肥原长请他草拟家信一事中已经有所预感，你先

请他拟信的目的就是要看他的字，但我认为这样秘密地怀疑效果其实不好。”

李宁玉认为，公开怀疑具有一种威慑力，老鬼知道自己被怀疑，心里一定会紧张。心里紧张，行为不免要变形，易于露出破绽。秘密怀疑在某种情况下也许是有用的，比如他要采取什么行动，不知背后有人，易于被捉住。

“从现在的情况看，”李宁玉说，“老鬼基本上不可能采取什么行动，任何行动无异于飞蛾扑火，他不敢，也不会。他不行动，秘密监视的价值就小了，甚至只有负价值，因为他不知自己被怀疑，心里无碍，反而易于隐藏。”

这些都是分析，肥原要她得出结论。

“我的结论就是如果吴志国确凿没死，你诈我不如去诈白秘书。”李宁玉说，“我不知道肥原长有没有像诈我一样去诈过金处长和小顾，吴部长肯定是像我一样被诈了又诈的，甚至用刑威逼。我在想，如果老鬼就在我们这四个人中间，他可能早被你诈出来了。因为你想，现在老鬼的一只脚其实已经在牢房里，另一只也是这几天内要进去的，他再顽固再狡猾再老道也经不起你诈的，即使嘴上不招，脸上也要招。人总是人，都是贪生怕死的，到了悬崖边，命悬一线，都是要紧张的。”

肥原说：“也有视死如归的，我觉得你就是这样的人。”

李宁玉说：“可怜我还有两个不成年的孩子，否则你这么侮辱我，我真的还不如死了。”

肥原说：“我以为，看在你两个孩子的份儿上，你确实不该这么硬撑着。你想过没有，你硬撑下去的结果会是什么？把我和张司令都惹怒了。我可以告诉你，识相点，早点认了，我们可以就事论事，不牵连你的家人，否则——别怪我们不客气！”

李宁玉说：“肥原长，我建议你不妨把这些话对白秘书去说。我认为，如果吴志国确实没有死，你这样去威胁白秘书也许会有意外的收获。”

肥原听罢，心里似乎有一只角被李宁玉切了去，但嘴上还是不服：“你不是说没有确凿证据不会随便指控人吗？怎么出尔反尔了？”

李宁玉说：“我没有指控他，我是在帮你分析，提出建议。”

最后，李宁玉强调说：“我必须申明一点，就是我说的这些都是在吴

部长还活着的前提下。如果他真死了，我还是那句话，肥原长不必再费心，他就是老鬼，毋庸置疑。”

肥原在心里骂：我怎么可能不费心，你们两个王八蛋已经叫我够费心的，现在你又给我搞出个白秘书。不用说，即使把她骂成王八蛋，肥原还是觉得李宁玉说得并不无道理。让他感到困惑的是，他不知对李宁玉的这个表现该作何看待，是增加对她的怀疑，还是反之？他有点吃不准，看不清。他带着这个困惑离开了李宁玉，心里一点成功感都没有。

懊恼透了，简直！

这天晚上，肥原没去前院找小姐，心情不好，小姐草木不如。心情不好，睡意也浅，容易做梦。梦里，肥原几乎把白天经历的事都重新经历了一遍：探头探脑的老鳖、酒醉糊涂的顾小梦、震耳欲聋的枪声、二太太的尸体、李宁玉的侃侃而谈、吴志国的血书……乘风而来，随风而去。做梦是思考的孪生兄弟。也正是在梦中受到启发，他知道下一张牌该如何出了。

不过这是张老牌：吴志国的血书。第二天早晨，肥原起床第一件事，即把血书交给王田香，对他说：“你去通知白秘书，吃了早饭就召集大家开会，让他们都看到它，并分头找每个人谈话，看他们是什么反应。”

王田香闹不懂主子想要什么鬼名堂，在他看来，出这张老牌难有作为，因为李宁玉已经知道这是一张诈牌，可能还会有反作用。肥原仔细回忆一番，肯定地说：“我自始至终也没有跟她说吴志国是假死，她顶多是怀疑而已。”想了想，又说，“再说，就算她知道也没有关系，我这不是要诈她，而是要看她究竟会怎么判断这事，然后还要看她有没有跟其他人说过这事。”

“说了又怎样？”

“那要看她是怎么说的。”肥原沉吟道，“如果她判断吴志国是真死了，然后又把这情况跟那些人去说，就说明她昨天晚上跟我指证白秘书纯属瞎闹，想搅浑水，这样你就知道她是什么东西了。”

“可如果说呢？”

“没说就看其他人的反应啊。”肥原理直气壮地说，“你想，如果李宁玉就是老鬼，以前没这血书，那些人即使对她有怀疑也不一定敢说。都是似是而非的东西，万一说错了呢，不是结下冤仇了，以后怎么共事？现在有了这玩意儿，大家都敢放开说了，这便于我们搜集她的罪证。如果李宁玉不是老鬼，真正的老鬼看我们怀疑错了，心里一定高兴死了，

一定会对她落井下石……”

由此可见，肥原这张老牌新打，其中藏的名堂多着呢，可谓一箭多雕！

由此也见，现在肥原怀疑的目光已分散了，他希望这仅仅是黎明前的黑暗。

这是第三天早上，时间已经过去整整一半，老天爷都替这些人着急，下起了沥沥细雨。

4

王田香冒雨来到西楼，全身湿淋淋地走进白秘书的房间，好在雨不大，没有淋湿血书。他把血书交给白秘书，将要求交代一番便走了。白秘书问他去哪里，有点邀请他一起与会的意思，他气恼地说：“我哪有时间，出了这种鸟事！”

白秘书想也是，部长舍生取义，这事情闹大了，他作为冤假错案的制造者，一定面临着一系列的麻烦事。白秘书那天是看过笔迹的，从笔迹上看，明明是吴部长，白纸黑字错不了的，怎么现在就错了呢？他想一定是他们（肥原和王田香）把收上去的笔迹弄混了，张冠李戴，把李宁玉混为吴部长。真是不该啊，他替吴部长叫冤。

王田香一走，白秘书即召集大家下楼开会。会从大家传看血书开始，自然开得惊惊乍乍的。金生火的反应是一连串的“哎哟”声，他似乎是被吴部长的刚烈和忠诚打动了心，眼睛都潮湿了，对李宁玉则一下子变得怒目相视。李宁玉是砧板上的肉，理应心惊肉跳的，却是出奇地平静，那是因为她早见过血书，不足为怪。她不惊不怪的样子，让白秘书非常厌恶，且毫不掩饰。顾小梦的反应很另类，她不关心血书的内容，对李宁玉没表现出什么应有的反感，反而对吴部长的自杀提出了异议。

“难道还会是他杀！”金生火听了，甚是不解。

“哼，”顾小梦不屑地说，“不是自杀当然就是他杀。”

“那凶手会是什么人？”金生火好奇地问。

顾小梦指了下窗外：“天知道。”

金生火喃喃自语道：“怎么可能呢？现在谁会去杀他？”

白秘书厌烦地对金处长挥了下手：“老金，你别听她胡说八道。”

开这个会，目的是为了看大家对这事的反应，以求证李宁玉是否跟这些人说过这事。从现在情况看，李宁玉肯定没说。所以，会开得很简单，除了通报情况，只说了一件事，就是对李宁玉的寝室作了调整：把她从顾小梦的房间调出来，调到吴部长原来住的房间，一个人去住。这是血书给她的待遇，也是假戏真做的需要，是做给那些人看的。散会后，根据王田香的授意，白秘书留下李宁玉，并以一长串意味深长的冷笑，开始了他按照王田香授意中要求的盘问。

白秘书说：“李宁玉，我想你现在的心情一定很复杂。吴部长以死证明了他的清白和对皇军的赤胆忠心，同时也言之凿凿地告诉我们，真正的共匪——老鬼——是你。不知你对此有何感想？”

李宁玉沉默一会儿，突然抬头，盯着白秘书说一句：“你去问肥原长吧。”离席而去，把白秘书气得破口大骂。

肥原听着白秘书的骂语和李宁玉远去的脚步声，对王田香说：“看来她跟张司令的关系真的不错嘛，在她面前，你们白秘书像个小丑。”

随后下来的是金生火。这回，金生火神情磊落，不像前次那么沮丧，坐下来后也是有问必答，态度十分明确：李宁玉就是老鬼！

金生火：想不到啊，想不到，我跟她共事这么多年，居然是跟一个共党分子在一起。

白秘书：你敢肯定她就是老鬼吗？

金生火：吴部长用死来指控他，难道还值得怀疑吗？

白秘书：那你能不能提供你的证据？

金生火：证据嘛……多的是……

一下子罗列出一大堆，却大多是空对虚，疑对悬，在肥原听来颇有落井下石的嫌疑。肥原听罢对王田香笑：“我真不知你们张司令怎么会让这么个傻瓜掌管全军第一处。他要是老鬼，我抓了都不会有成功感的，完全是一个窝囊废！”

王田香说：“他是很窝囊，经常丢人现眼的，被老婆打得在院子里乱跑。”

肥原说：“共党培养这种人做特工，可能也只配永远躲在窑洞里了。”

然后下来的是顾小梦。白秘书与顾小梦的谈话犯了个错误，把谈话

方向引导错了，他开口第一问就是：你为什么说吴部长不是自杀的——

顾小梦：你难道没听到昨天晚上他的叫声吗？

白秘书：你的意思是……

顾小梦：他是被打死的。

白秘书：不会吧？

顾小梦：那就说明你不了解我们王处长和他的手下人。他们的手毒得很，打死你属于正常，不打死你才不正常呢。

王田香听了，气得切齿！

说到李宁玉是不是老鬼的问题，顾小梦又是满嘴怪谈——

顾小梦：我不知道她是不是共匪，但我希望她不是。

白秘书：嘿，为什么？

顾小梦：因为我喜欢她。

白秘书：你喜欢她什么？

顾小梦：这你管得着嘛。

白秘书：那要看你喜欢她什么，如果你喜欢她给共匪传情报，我们当然要管。

顾小梦：你可能管不了吧，因为你自身都难保，还管我，笑话！

白秘书：我这不在管你嘛，叫你下来你就下来了。

顾小梦：我想走不就走了。

白秘书：你敢！

顾小梦：有什么不敢的……

说着就起身走人，白秘书上去想阻拦，被她一把推开：“让开！好狗不挡道。你以为你是谁？你和我一样是老鬼的嫌疑犯。”

白秘书呵呵地笑，满脸不屑。

顾小梦说：“你的样子真可笑，好像大人物似的，其实不过是个小

丑。”

白秘书说：“你说我什么都无所谓，但我要求你还是说说李宁玉。”

顾小梦说：“我现在只想说你，我觉得你比李科长更可能是老鬼！”

“你放屁！”

“你才放屁！”

两人吵得不可开交，差点打起来，好在门口的哨兵及时进来劝阻才了事。被劝开后，顾小梦嚷着要见肥原长。见了肥原后，她毫无顾忌，当着白秘书的面说：

“肥原长，我认为白小年可能是老鬼。”

5

顾小梦没有胡说，而是说得头头是道：“肥原长可能不知道，其实白秘书也知道密电内容。金处长说，他给司令送电报时白秘书也在场，而且是他先看了再交给司令的。”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肥原打断她，“你想说他也有老鬼的嫌疑是不是？”

“是，”顾小梦坚决地说，“我们凭什么被怀疑的？就因为我们知道电报内容呗！既然他也知道又凭什么不怀疑他，难道他的骨头就比我重？”

肥原安慰她：“好了，这事情不要多说了，他的骨头肯定没你的重。不瞒你说，我们曾经也在怀疑他，你看这是什么？”肥原如实告之，这屋里有窃听器，他一直在对门楼里监听白与各位的谈话，“难道李宁玉没告诉你，我们在秘密地监视他？”

顾小梦茫然地摇摇头，一脸惊骇。

肥原继续说：“现在我谁也不怀疑，吴部长已经以性命作证，李宁玉就是老鬼，现在的问题是要她承认，坦白，交代，不是再怀疑谁了。你跟李宁玉关系最好，难道就没有发现她什么？好好想想，有些东西不想不知道，一想要吓一跳的。”

顾小梦左思右想，结果左也摇头，右也摇头，最后还信誓旦旦地说：“要么是她太狡猾了，反正我无法相信这个事实——李宁玉是老鬼。依我看，她对皇军是最忠诚的。吴部长以死来证明她是共党，反而叫我怀疑这里面可能有诈。”

话又绕到李宁玉说的那个意思上去，肥原因此认为李宁玉一定在私下跟她这样说过。但顾小梦说得很绝对：“我可以用我父亲的名誉担保，她什么也没有跟我说过。”

“这就怪了。”肥原沉吟道，“难道是吴部长？你跟我说实话，如果在吴部长和李宁玉之间让你挑一个老鬼，你挑谁？”

顾小梦想了想，冷不丁冒出一句：“就怕吴部长不是自杀的。”

是什么？是王处长用刑过度，失手了，怕肥原和张司令责怪才出此下策。“如果确实如此，”顾小梦说，“我倒要怀疑是白秘书。为什么？因为，王处长用刑过度，以致失手夺人性命，说明吴部长一定拒不承认。进一步说，吴部长可能真的是被冤枉的。谁冤枉他？只有白秘书，他在那天晚上验笔迹时做了手脚。”

“做什么手脚？”

“把别人的笔迹换成是吴部长的。”

“别人是谁？”

“就是他。”

“谁？”

“就是白秘书。”

“可那天晚上他并没有留下笔迹啊。”

“他可以事先准备好，利用工作之便偷梁换柱。”顾小梦清了清嗓子，看着肥原，“你想一想，我记得那天晚上所有笔迹是由他统一收缴上来，然后交给你的，是不是？”

肥原回忆一下，好像确实如此。可问题是吴部长并没有死——可以死无对证，吴部长还活着，他已经承认那是他的笔迹，不过是怀疑有人在假借他的笔迹传递情报。就是说，顾小梦这个大胆设想并无实际价值。

但顾小梦没有因此放弃对白秘书的指控：“如果说有人在偷练吴部长的字，又练得那么像，这个人肯定不是李科长。”

“为什么？”

“因为她是女的，一个女人要练成男人的字简直太难了。”

最后，顾小梦对肥原颇有点开诚布公地说：“你在对面可能也都听到了，每次白小年找我谈话我都是乱说的，为什么？因为我不信任他，不想配合他。说真的，如果说老鬼肯定在这栋楼里，我敢说非白小年莫属！只怕老鬼不在这栋楼里。”

在哪里？

肥原想不到，顾小梦居然把矛头指到张司令身上！

顾小梦一副豁出去的样子：“俗话说，防人之心不可无，从理论上说，只要知道密电内容的，都有老鬼的嫌疑。张司令凭什么被排除在外？就因为他是司令？比他官大的人都在出卖皇军和汪主席。”

听到这里，肥原像是被烫了，他在心里骂了句娘，起了身，拂手走了。他生气，也许不是对顾小梦，而是对这事情——几番折腾下来，李宁玉还是李宁玉，老鬼还是老谋深算地躲在暗处。顾小梦的提醒让老鬼变得更加变幻莫测，虽然从理智上讲他信任司令，但从逻辑上说顾小梦并没有说错。他生气正是因于此：顾小梦的提醒逻辑上是成立的。这时候，他无法回避地发现自己竟然那么希望李宁玉就是老鬼（不仅仅是怀疑），以致当出现不利于指控她的情况时，他心里是那么不情愿，不开心，无端地生气，像被人出卖、抛弃似的。

说真的，至此肥原对自己在老鬼面前的表现很不满意。他原以为随便可以结束的事，现在非但没有结束，反而倒退了许多。仿佛时间又回到前天下午他刚来这里时，一切都才开始，所有的人都在他的黑名单上，所有的事都等着他去开展，去证实，而他可以打的牌分明是越来越少了。

事情真的是越来越复杂了，肥原不禁想：难道是我误入了歧途？俗话说，知人知面不知心，这世道人心叵测……仔细想来，张司令的疑点被一丝丝放大，比如那天晚上验笔迹，他不请自来，而且也是他首先发现吴志国的破绽，昨天晚上司令又来电话表示——肯定是吴志国……越想心里越是黑暗。本来，自吴志国连发三枪把二太太打得脑浆四溅后，他对李宁玉一直情有独钟，但顾小梦又那么坚决地否定了他。连日来明察暗访，真正令他放心下来的只有顾小梦一人。问题就在这里，值得他信任的人不支持他，甚至不惜指控司令来捍卫李宁玉。再想想，张司令喜欢舞文弄墨，临摹功夫恐怕也在他人之上……这么想着，肥原就有点坐立不安起来。

午饭前，肥原带着王田香突击拜访了张司令，先在他办公室闲坐一阵，后来又嚷嚷着要去他府上看夫人，吃家宴。总之，要看看你平时有没有在练字。张司令是个老秀才，家里文房四宝一应俱全，墙上挂着名人书画和自己的得意之作：一副对联，上联是天上行星地上立人，下联是字里藏龙画里卧虎。毕竟是老秀才，书法有度，横如刀，竖似剑，遒劲的笔法，有点魏碑体。

字里藏龙？这意思太暧昧！肥原看了心里烦得不行，吃了饭就匆匆返回裘庄。他当然不希望司令心怀鬼胎，但司令给人的感觉有点哪壶不开提哪壶的意思。回来跟吴志国聊，后者多少宽慰了他。吴志国认定：司令是绝对可靠的，老鬼绝对是李宁玉，无需再去怀疑其他任何人。

吴志国甚至发誓说：“明天晚上就可以见分晓了。如果不是李宁玉，我吴志国愿意搭上一家人的性命。”

吴志国有老婆、三个孩子，还有老母亲，愿意用五条亲人的命作赌，这赌注下得也够大够狠的。李宁玉敢吗？带着这个想法，肥原准备再跟李宁玉过过招。

雨过天晴，小草湿漉漉的，绿得发亮。东楼的地基高，肥原出门，抬头一看，看见李宁玉坐在阳台上，翘着二郎腿，好像挺享受的。过来看，才发现她在画画，画夹、画纸、素描笔，都挺像回事，好像是事先准备好的。

其实是钱狗尾的遗物。

事后白秘书告诉肥原，钱狗尾的女儿生前在学画画，死后一副画具依然挂在她房间里（就是金生火住的房间）。中午吃饭时金生火说起这事，李宁玉当场要求把东西给她，说她小时候也学过画画，现在无聊，想用画画来打发时间。

李宁玉画的是山坡上的两棵无名野树。肥原看她画得有些样子，夸奖道：“不错嘛，看来你真学过画画。”

李宁玉不抬头，继续画，一边说：“这下你更有理由怀疑我在偷练吴志国的字了。”

肥原一时不明白她说的：“为什么？”

李宁玉示范性地在地面上画了株小草，解释道：“因为写字和画画都是线条艺术，我能临摹山水，临摹个字就更容易了。”

肥原笑：“然后你要告诉我，如果你是老鬼，在盗用吴部长的字传情报，你就不会在我面前暴露你会画画是不是？李宁玉，我觉得你真的越来越爱说话了，跟前两天不一样，这说明什么，你能告诉我吗？”

李宁玉停下笔，看着肥原：“是你来找我的，如果你嫌我话多，我不说就是了。”说着回房间去了，坐在床上，继续画。

肥原跟到房间：“我想问你个问题，李宁玉，你家里有几个人？”李宁玉不理他，他又继续说，“你是不是老鬼明天晚上就见分晓。如果是，现在承认，我只拿你一个人问罪，否则我要灭你全家，一个不剩，包括两个孩子。”

李宁玉说：“明天你就会知道，我不是老鬼。”

李宁玉有丈夫、两个孩子，一儿一女，儿子七岁，女儿五岁。家里还有个从老家带来的佣人，跟了好几年了，也是有很深感情的。这都是肥原回到东楼后，王田香跟他说的。王田香还说：“她丈夫是个报社记者，看上去白面书生一个，却脾气暴躁，经常打李宁玉。今年春节有一天，李宁玉在机关值班，不知为什么她丈夫到她办公室，把她打得头破血流。从那以后，李宁玉就不回去住了，开始住在办公室里，后来在单身宿舍找了间屋住。”

“孩子也不要了？”

“不，她中午回家。”王田香对李宁玉似乎很了解，“她丈夫在北区上班，中午不可能回家，太远了。她中午回去就是为看孩子，每天都一样。”

肥原还想说什么，突然听到话筒里传出白秘书挑战的声音——

李宁玉，你那么牛哄哄的，我以为喊不下来你呢！

肥原没想到，白秘书还会把李宁玉喊下来。

“再喊你下来就是要出口气！”这回白秘书可不是好惹的，见了人，脸拉得老长，面对李宁玉冷漠的目光也不退却，继续挑衅地说道，“你不要以为你走得这里，事情不说清楚你是出不去的。”

李宁玉惜字如金：“我无话可说。”

白秘书咄咄逼人：“但你必须说。”

李宁玉：我说什么？

白秘书：招供！如实招供！

李宁玉：是肥原长安排你叫我招供的？还是王处长？

白秘书：是我自己，怎么，不行吗？

李宁玉：当然不行，你没这资格。

白秘书：资格不是你定的！

李宁玉：也不是你定的。你跟我一样，都是老鬼的嫌疑犯。

白秘书：放屁！现在只有一个嫌疑犯，就是你！

李宁玉：那就把我抓了，把他们都放了，包括你。

白秘书：会的！你看好了，会抓你的……

听到这里，肥原哼一声：“他的智力玩不过她的。”

王田香早九愤怒在心，听肥原这么一说马上爆发出来，对着话筒骂：“谁叫你审问他的！”

肥原笑道：“我还以为是你。”

王田香说：“怎么会呢？肥原长，我觉得李宁玉不像，我还认为是吴志国。”

肥原立起身，一边往外走一边说：“我知道你是怕如果吴志国不是，

出去了给你穿小鞋。别怕，你是我的人，他敢吗？丢开这个顾虑，你会觉得吴志国还是不大像的。”

肥原认为如果吴志国是老鬼，他死不承认，还想找一个替死鬼，最值得他找的人选首先应是顾小梦：“因为她父亲是汪主席的红人，把她害了价值很高，对外可以搞臭南京政府，对内可以叫她父亲对当局产生不满。”其次是张司令，第三是金生火，他们的位置都比李宁玉重要，李宁玉只是一个科长，搞掉她意思不大。

肥原看着窗外，像是自语道：“下午我们从城里回来，我又找吴志国聊过，试探性地告诉他有人在指控张司令，他绝对维护张。如果他是老鬼不应该这样的，他可以顺水推舟，或者含糊其辞。”

王田香小声道：“可李宁玉要是老鬼的话，在吴志国以死来指控她的情况下她也该承认了，哪怕是为了救两个孩子。”

“是啊，”肥原转身感叹道，“按说是这样的，所以我始终下不了狠心对她用刑。”

“那就用刑吧，”王田香讨好地说，“有些人就是不识相的。”

“能够用智力取胜乐趣更大，”肥原饶有兴致地说，“我们再打一张牌吧。”

3

这张牌打得怪，完全是不按常理的。

吃晚饭前，肥原通知王田香，今天晚饭不去外面招待所吃。肥原说：“狗急要跳墙，兔子急了要咬人，只剩最后一天了，我们还是小心点好，别让他们出门了。老鳖今天到现在都没来，我估计他晚上可能会来。万一他跟老鬼在餐厅里秘密联络上了，我们就前功尽弃了。”

于是就安排食堂送饭菜上门。

吃罢饭，肥原要求大家在会议室集合，又是开会。人早早到齐了，肥原却迟迟不来。终于来了，却不是一个人，还带了个人。谁？吴志国。死人复活，让大家目瞪口呆，包括王田香，也不知肥原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肥原当然会解释的，他神乎其神地说：“大家不要奇怪，吴部长不是死而复生，他是死而不遂。他想死，割破手腕写下血书，准备赴死就义。但他犯了一个常识性的错误，就是割腕自杀是要有条件的，要把割破的手腕放在水里，当然最好是热水，这样血才能不止地流，血尽命

止。吴部长割了手腕就睡在床上，看着血汨汨地流出来，闭上眼，以为死定了。其实当他闭上眼，伤口也慢慢自动闭合了。血有自动凝固的功能，这个我们大家也许都有体会，有伤口，开始会流血，慢慢地也就不流了。命不该死，想死也死不了，吴部长，你的命大啊。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能够亲眼看见老鬼束手待毙，也算是你的后福吧。”

肥原洋洋洒洒地说了一大通开场白后，又告诉大家等一会儿还要来一个人。谁呢？张司令。肥原说：“我们的行动快要结束了，张司令规定的时间已经剩下不多，老鬼至今不现是我的无能。但这是一局必赢的赌局，我也没什么难过的，难过的该是老鬼，等明天我们把老K等人一网打尽，我就不相信你还能藏下去。我把丑话说在前头，那时候我要杀你全家，这就是罚酒，就是你不肯自首的代价。我设一个极限时间，今晚十二点。用张司令的话说，之前都是机会，之后莫后悔。”

说张司令，张司令到。张司令踏着夜色而来，脸上似乎也蒙了一层夜色，阴沉沉的，透露出老相和凶恶。他环视大家一圈，最后瞪了吴志国一眼，似乎想说点儿什么，被肥原打断了。肥原担心司令不知情，说错话，抢先说一通，大意是今天请司令来开一个总结会，把几天来的情况向司令作个汇报。

这是一个事无巨细的汇报。肥原把他几天来了解和隐瞒的情况悉数端上桌面，诸如他如何在对面监听这边的谈话，他听到了什么，看到了什么，想到了什么，遇到了什么，实话实说，和盘托出。于是，吴志国的笔迹，还有他对笔迹的自我辩解；金生火最初对顾小梦的怀疑指控，后来又对李宁玉的落井下石；李宁玉对白秘书的怀疑，和她对吴志国血书的反驳；吴志国对李宁玉的誓死指控；顾小梦对李宁玉的绝对捍卫；组织上对白秘书的秘密怀疑，等等，等等，总之，大家这几天在私下里说的、做的、闹的，都端上了桌，明明白白，无所顾忌，毫无保留。

不，还是有所保留，就是：他们对简先生的监视，顾小梦对司令理论上的怀疑，还有他们去秘密侦察司令书房等，肥原都避而不谈。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怀疑司令是有危险的，而顾小梦是应该受到保护的，因为她已经博得了肥原的信任。

尽管有所保留，会场还是乱了套！顾小梦率先发难，把金生火骂了个狗血淋头。白秘书也不示弱，司令和肥原长他不敢骂，就把王田香当替罪羊发落，恶语中伤，威胁的话摔得掷地有声。吴志国早对李宁玉憋足了气，也是一吐为快。李宁玉开始还稳得住，忍气吞声，任其诽谤、谩骂，后来好像又是为一句什么话，令她失控，旧病复发，操起家伙朝吴志国脸上砸。当然，今天砸的不是酒水，而是那把她一直随身带的梳子。梳子像飞标一样呼呼有声地朝吴志国飞过去，后者也许因身上有伤的缘故，身手不灵，居然没躲掉，下巴被梳子的齿耙扎出了血。吴志国

纵身一跃，扑上来，想要对李宁玉动手，没想到顾小梦高举板凳，英雄一般拦在中间，慷慨陈词：

“除非司令和肥原长说李科长就是老鬼，我不管，否则你一个大男人打女人，就凭这一点老子就看不顺眼，就要管！”

精彩纷呈，高潮迭起。

这还不是最高潮。最高潮的戏是由白秘书和王田香共同演出的，道具是枪——真枪真弹！两人从唇枪舌战开始，骂声震天，口沫横飞，到最后居然都拔出铁家伙相胁，枪栓都拉开了，只要手指扳动一下，两条人命就可能冲上西天……说来也怪，刚才大家这么闹腾，司令和肥原一直不闻不顾，冷眼旁观。直到这时，眼看要出人命了，肥原和司令才同时拍案而起，各打五十大板，平息了一触即发的战火。

其实这哪是开会，这是肥原出的一个毒计，假借给司令汇报之名，挑起大家的矛盾，狗咬狗，互相攻击，丑态百出。肥原认为，把大家逼到绝路上，丑态百出的同时也可能出现漏洞。他现在认定，老鬼决非小鱼小虾，一吓一诱便可现身。他也怀疑自己可能误入歧途，需要调整思路，拓宽怀疑范围，包括张司令，所以今天晚上专门把他喊来。他睁大眼睛，洗耳恭听，指望在各人的混战中瞅见端倪，发现天外天。

此外，也只有这样才能把长长的时间熬过去。

4

夜深了。

院子里的灯光相继熄灭，只有西楼会议室，依然灯光明亮。

突然，院子里枪声乍起！

尖厉的枪声中夹杂着零星的惨叫声、战斗声、脚步声……会议室里的人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两个蒙面人已如利刃破竹一般破窗而入，高喊：

“不许动！把手举起来！”

谁也没想到，共军居然敢冒死来营救老鬼。

王田香想去拔枪，忽见又有两个蒙面人破门而入，只好乖乖地举起手。

一双双手相继举起，任凭乌黑的枪口对准，命悬一线。

“老鬼，快跟我们走！”

“快走，老鬼，我们是老虎派来救你的……”

肥原似乎不甘心死了都不知道谁是老鬼，一边举着双手一边偷偷环视周围，看到底谁是老鬼。殊不知，所有人都乖乖地擎着双手，或高或低，或直或弯，无一例外。不过肥原也注意到，这些人中只有李宁玉跟王田香一样，颇有点泰然处之的镇静，其他人无不露出了恐惧的神情。白秘书甚至吓得流出了口水，着实丢人。

“老鬼，快跟我们走，晚了就不行了！”

“快走，老鬼，敌人的援军马上就会赶来的……”

机不可失，耽误不得！

可就是没有人出列，跟他们走。

肥原不经意间发现其中一个蒙面人穿的是总队士兵特制的大头皮鞋，知道可能已被老鬼识破，顿时恼羞成怒，手还没完全放下便破口大骂：

“滚！都给我滚出去！！”

很有些破罐子破摔的意味。

原来这是肥原为今天晚上精心策划并组织的一出压轴戏，长时间的开会就是为了把时间熬过去。夜深深，让共军铤而走险，让老鬼自投罗网。可老鬼毕竟是老鬼，资深老辣，历练成精，哪会被这几个小鬼骗过？他们穿的是统一的皮鞋，端的都是统一制式的枪，哪像老鬼的同志。老鬼的同志来自五湖四海，使的武器五花八门，口音南腔北调，怎么可能这么整齐划一？

不用说，肥原又白打了一张牌。不但白打，甚至还有点丢人现眼。

再说张司令，什么时候这么狼狈过，当着自己的部下乖乖地举起颤抖的双手？肥原采取这么大的行动，居然不跟他事先打招呼，让他出洋相，简直是胡闹！他忍不住板着脸，气呼呼地责问肥原：“肥原长，你到底在搞什么名堂？”

肥原本在气恼中，不客气地回敬道：“这还用问吗？我要引蛇出洞，诱鬼现身。你不觉得你身边的鬼太狡猾了吗？你要觉得我做得不对，有什么高见不妨说来听听。”

司令看他气势汹汹，忍了气劝他：“依我看，等明天再说吧。等明天

这个时候，什么老K老虎老鬼都会现身的。”

肥原走到李宁玉跟前：“我觉得已经现身了，李宁玉，你觉得呢？刚才我看见你静若止水。你为什么这么镇静，能告诉我吗？”

李宁玉看着肥原，静静地说：“因为我觉得这样卑鄙地活着，老是被你无辜地当共党分子怀疑、讹诈，还不如死了。”

肥原呵呵笑道：“既然死都不怕，又为什么怕承认呢？我知道你就是老鬼。”

李宁玉瞪他道：“你没什么好笑的，我不是老鬼。现在该笑的是老鬼，你这么有眼无珠。”

“你是。”肥原说，“我知道。我相信我的感觉，你就是老鬼。”

“既然如此，”李宁玉咬了咬牙，“又何必说这么多，抓我就是。”

“我要找到证据。”肥原说，“当然，没有证据也可以抓你，但我不想，为什么？我想跟你玩玩。看过猫捉老鼠吗？猫捉住老鼠后不喜欢马上吃掉，而是喜欢跟它游戏一番，把它丢了，又抓，抓了又丢，这样的乐趣可能比吃的乐趣更大。我现在就在跟你做游戏，想看你最后怎么钻进我给你设的网，那样你会恨死你自己的，而我则其乐无穷，明白吧？”

肥原这么说时，李宁玉只觉得头皮在一片片地发麻，脑袋里有股热气在横冲直撞，要冲出来，要燃烧，要爆炸……刹那间，她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人已经弹飞出去，把肥原扑倒在地上，双手紧紧卡住他的脖子，号叫着：

“我不是老鬼！我不是老鬼！你凭感觉说我是老鬼，我要杀了你！你欺人太甚，我要杀了你！……”

完全是疯掉了！

顾小梦和白秘书想把她拉开来，可哪里拉得开，她像一座山一样压在肥原身上，手像一对铁箍似的紧紧箍着肥原的脖子，一般的推拉根本不管用。最后还是王田香，迅速操起一张椅子使劲朝李宁玉后背猛砸下去，这才把李宁玉砸翻身，趴在地上。

别看肥原是个小个子，说话女声女气的，其实他早年习过武，有功夫的。刚才是由于太突然，被李宁玉抢先制住了要害，精气神都聚在脖子上，他才无暇还击。这会儿，李宁玉的手一松，他气一顺，便是霍地一个漂亮的腾空背跃，稳稳地立在地上。此时李宁玉躺在地上，还没有完全清醒过来。肥原走过去，用脚踢她，命令她站起来。李宁玉爬起

来，刚立直，肥原手臂一抡，一记直拳已经落在她脸上。那拳头力道之大，速度之快，以致过来时都裹挟着风声和冲力，把李宁玉当场击倒在地，流出了血。

“起来！”

“爬起来！”

“有种的爬起来……”

李宁玉爬起来，肥原又是一拳。左勾拳，右勾拳，当胸拳，斜劈拳……如此再三，肥原像在表演拳法似的，把李宁玉打得晕头转向，血流满面，再也无力爬起来。看她自己爬不起来，肥原要王田香把她架起来再打，到最后李宁玉已被打得浑身散了架，跟团烂泥似的，架都架不起来了，连张司令都起了恻隐之心，劝肥原算了，肥原才罢手。

此时李宁玉已经口舌无形，话都说不得了，却还嘴硬，要肥原再打：“打……把我打死……你不打死我……我上军事法庭告你，你凭感觉办案……岂有此理……你刑讯逼供，我要告你……他们都是证人……”

肥原冷笑着说：“你告我？去哪里告？军事法庭？那是你去的地方吗？你以为你是什么人！我告诉你，你是老鬼也好，不是也好，我打死你就像打死一条狗，没人管得了！”

李宁玉听了这话，感觉像比刚才所有拳头都还要击中要害，还要叫她吃痛，目光一下涣散开来，痴痴地自语道：“我是一条狗……我是一条狗……”旁若无人，形同槁木。转眼间，河流决堤，木木的喃喃自语变成声泪俱下的号啕大哭，“我是一条狗啊，死了都没有人管的啊……我是一条狗啊，让我去死吧……”说着挣扎着爬起来，一头往墙上撞去，把现场的人都吓呆了！

5

李宁玉撞墙没死，她这样子站都站不直，哪还撞得死？

李宁玉发现自己没死，又朝肥原扑过去，抱住他的脚，朝他吐一口口水，骂道：“你这个畜生……如果明天证明……我不是老鬼……你去死！”

肥原拔出脚，拂袖而去。

李宁玉又爬到司令跟前哭诉：“张司令，我不是老鬼……张司令，我不是老鬼……”

张司令看不下去，对旁边的白秘书等人示意一下，扭头跟着肥原走了，走到屋外面还听到李宁玉声嘶力竭地叫：“张司令，我不是老鬼！”

李宁玉说是没死，但离死也差不多了。额头开花了，鼻梁凹下去了，牙齿挂出来了，血像地下水一样冒出来，要是没有人相救，生死只有听天由命。毕竟都是同事，就算她是老鬼也不能见死不救，何况从现在的情况看，李宁玉比任何时候都不像个老鬼，这时候可能只有老鬼才巴不得李宁玉死，可老鬼为了掩盖自己也得要装出相救的样子，于是，几个人手忙脚乱，有的去外面招待所叫医生，有的临时急救，用手捂，用手绢堵，暂时止了血，便将她送上楼去。

不久赶来一个卫生员，金生火和白秘书就借机走了，只有顾小梦留下来，配合卫生员给李宁玉作包扎。后来卫生员走了，她也没走，而是打来水，给李宁玉洗了血污，罢了又陪她坐了很久。这些人中她们俩的关系是最和睦的，即使在刚才那场混战恶斗中，两人也没有互相诋毁、撕咬。最后，顾小梦走时，李宁玉硬撑着坐起身，认真地对她道谢：“只有你把我当朋友看，我死了都不会忘记你的。”

深夜里的山庄，墨黑如漆，静寂如死。李宁玉躺在床上，可以听到窗外树叶随风飘落的声音。她怎么也睡不着，似乎也无心睡，只是静静地躺在床上，两只眼睛一眨不眨地睁得大大的，圆圆的，亮亮的，像是怕闭上了再也睁不开似的，又像要用这最后的目光驱散层层黑暗。

黑暗逐渐又逐渐地淡了。

天光慢慢又慢慢地明了。

新的一天对谁来说都是最后一天，对老鬼是，对其他人也是。由于突然发现自己确实如顾小梦说的那样也是老鬼的嫌疑人之一，昨天晚上白秘书的觉睡得很不安稳。噩梦像老鬼一样纠缠着他，使他老处于半梦半醒的状态，周边的声响可以轻易地从他梦里梦外穿来梭去：从梦外进，从梦里出；从一只耳朵进，从另一只耳朵出。天亮前，他听到楼上突然传来一声巨响，短促，沉闷，好像是一团什么东西摔在了地板上。他似醒非醒地想，不好，出事了，并命令自己赶紧醒过来。他醒了几分，蒙蒙胧胧听到李宁玉痛苦的呻吟声，心想可能是肥原又在找她出气，心里又轻松下来，沉入了梦里。当早晨树林里的小鸟唧唧喳喳地叫醒他时，他首先醒过来的意识是李宁玉痛苦的呻吟声，并比梦里更肯定她夜里一定是又被肥原打了。于是，他起床后第一时间去看了李宁玉。

房门虚掩着，门缝里夹着一股不祥的气息，以致他不敢贸然推门。他连喊两声李宁玉的名字，没有回应，才上去推开门，看见李宁玉居然趴在地上，像一个被彻底打垮的可怜蛋，恨不得爬走，但又爬不动。他

又喊李宁玉的名字，一边上前想去扶她上床，却被李宁玉惨烈的死状吓得惊慌失措……

“眼睛、嘴巴、鼻孔、两只耳朵孔里，都是血，乌乌的血……”事后白秘书向肥原报告时，依然有些惊魂不定。

肥原听了，不紧不慢地说：“那叫七窍流血，可能是吃了什么毒药吧。”

6

确实，肥原说得对，李宁玉是吃了毒药死的。这在她的遗言中有明确交代。

李宁玉留下的遗言共有三份，分别是给张司令、肥原，以及她并不和睦的丈夫的。遗言都写在从笔记本里撕下的三页纸上，内容如下：

尊敬的张司令：

一年前，在我接受译电科科长重任时，组织上发给我这颗巨毒药丸，我深知，当我掌握的秘密面临威胁，我应一无疑犹地吞下这颗药丸。今日我吞下这颗药丸，决非因秘密遭受威胁，实属我个人对皇军和您的忠诚遭到深深质疑。肥原蛮横地怀疑我是共匪，我深感伤心，也痛心人世之奸诈。知我者莫如您，我与世不争，只求忠心报国。忠您者莫如我，危难之际，甘愿以死相报，昔是如此，今也如此。

宦海险恶，您比我知，人心叵测，天知地知。肥原对我深疑蛮缠，必将铸成大错。我之死或许能令其顿开茅塞，明辨真伪，我死得其所，便义无反顾。只是，事出冤情，我含泪赴死，死有余恨啊！切望司令明冤。

您忠诚的部下李宁玉

肥原：

我命贱如狗，死了也不足惜！然，狗急也要跳墙，何况我非狗非奴，乃堂堂中校军官，岂容作践！我实系你逼死！死不瞑目！我在阳间告不了你，在阴间照样告你！

李宁玉中校

良明吾夫：

原谅我生时移情别恋，死时不辞而别。我执行公务急病而亡，当属

因公殉职，死而无憾。只念孩子年幼，于心不忍。我忍病作画一幅，希望他们能在你培育下，成树成材，福禄一生。我在西天保佑你们。

小宁

肥原是第一个看到遗言的，捷足先登，还贼眉贼眼呢，不但看了属于他的，也看了不属于他的。看了给自己的那份后，他的感受跟上面第一句话一样：一条狗死不足惜，居然还敢威胁他，大胆！嚟，嚟，嚟，一把撕了。后面的两份没撕，看过照原样折了，因为要交给遗嘱主人的。

接下来，肥原和王田香把李宁玉留下的所有遗物通通找出来，集中在一起，它们是：一只英式怀表、一本机关内部使用的笔记本、一支白色笔帽的钢笔、一把破梳子（已有三个齿耙断裂）、一只皮夹子（内有半个月工资）、一对发夹、一支唇膏、一串钥匙、一只茶杯、半盒药丸、一根扎头巾、一套内衣内裤、一幅素描画。画已经完成，画的是两棵不知名的树，粗壮，挺拔，并排而立，地面上长满了小草，上面还写有一句话：

牛儿，小玉，妈妈希望你们要做大树，不要做小草。

显然是给孩子们画的。

画很简单，用单线勾勒，没有一处色块。但肥原仍担心画里面藏字，反复看了，正面看，反面看，倒过来看，对着灯光看，用放大镜看。总之，每一样东西，肥原和王田香都一一进行了细致的检查，确信无疑后方列为遗物，包括那幅画。只有那个笔记本，因为已经用了大半，如果首尾审看一遍起码要一个钟头。肥原懒得看，索性占为己有，没收了。

看了这么多，肥原似乎还没有看够，要王田香检查李宁玉的遗体。

“干吗？”王田香纳闷地问。

“万一她是老鬼呢，她可能借尸体传送情报。”肥原老练地说，“她身上可以藏匿情报的地方多着呢。”

“你还在怀疑她？”王田香气鼓鼓地说。

“干我们这行的只相信事实。”肥原高深地说。看王田香欲言又止，他又说，“即使确凿无疑也是应该查一查的，算是双保险嘛。”

于是两人将尸体的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翻了个遍，连头发丛、两个鼻孔、牙齿缝、耳朵眼，包括腋下、肛门、阴处都查检了个遍。至于

穿戴在身和可能要穿戴的衣帽、鞋子，更没有放过。总之，所有可能藏纳纸头纸片的角落，所有可能写字留意的地方，都无一例外地检了，查了，看了：你看，他看，左看，右看，上看，下看……没有。没有。身上没有。身外也没有。到处都没有。

没有片言只语！

没有暗号密语！

说实话，从昨天李宁玉卡住他喉咙那时候起，肥原对她的疑虑已经所剩无几，那种疯狂，那种愤怒，那种绝望，就是她受冤屈的证据，等看到她嘭的一声撞在墙上时，他觉得自己都开始有点怜悯她了。换言之，李宁玉一头撞墙赴死的壮举，让肥原终于相信她是无辜的。至于刚才搜尸，只不过是职业病而已，凡事小心为妙嘛。

对李宁玉的死，肥原既感到意外，又觉得在意料之中。他想起昨天夜里李宁玉往墙上撞去，觉得她现在的死不过是那一刻的继续。当时他曾经想过，李宁玉撞墙寻死，目的是要他承认她是无辜的，他冤枉了她。就这点而言，肥原觉得她已经达到目的。可问题是——在肥原想来，既然她已经达到目的，又何必重蹈覆辙？所以，他又觉得有点意外，也许还有点为她惋惜。不过，总而言之，肥原觉得一条狗死不足惜。

“死了就死了，这是她应该为自己的疯狂付出的代价。”肥原晃晃李宁玉的笔记本，有点安慰王田香的意思。看王田香一时愣着，又说，“你知道她为什么要死？”

“想跟你证明她是清白的。”王田香没好气地说。

“不，”肥原说，“她是怕我以后收拾她，找她秋后算账。哼，我当然要找她算账，真是狗胆包天，居然敢对我下毒手！死了也就算了，一了百了。”

王田香指着李宁玉的尸体：“怎么办？”

肥原想当然地：“通知张司令吧，让他快派人来处理，难道还要我们来收尸不成？”看看尸体，满脸血污，满身伤口，惨不忍睹，他又对王田香吩咐，“找人来给她清洁一下，弄一身新军装给她穿上。”

等张司令赶来时，李宁玉已经穿戴整齐，面容整洁，一套崭新的军服和恰当的复容术甚至让她拥有了一些非凡的神采，暗示她走得从容不惊，死而无憾。尽管如此，张司令看罢遗言还是觉得鼻子发紧，胸腔发胀，亦悲亦气。他冲动地上前握住死者冰冷的手，哀其死，夸其义，悲

痛之情溢于言表，让一旁的肥原好不自在。

“难道你准备把她当英雄接回去？”肥原嘲弄似的问张司令。

“难道我应该把她当共匪？”张司令面露愠色，冷淡地回敬。

“那倒不必，”肥原笑，“只是当英雄不妥。”

“那当什么好呢？请肥原给个说法。”张司令硬邦邦地说。

肥原脱口而出：“她在给丈夫的遗言中不是说了嘛，急病而亡。”

张司令看着鼻青脸肿的尸体：“这样子像病死的嘛！”

肥原懒得嗦，转过身去：“那你看着办吧，当什么都可以，反正不能当英雄。”肥原心里想：让她当了英雄，我岂不成了罪犯？即使承认李宁玉是他害死的，肥原也觉得死的只是一条狗，无丝毫罪恶感。他请司令去楼下会议室坐，司令有点不领情，说：“我还是陪她一会儿吧。”就在李宁玉床前坐下来。

肥原看了，并无二话，慢悠悠地踱出房间，走了。

运尸车来时已近午间，待把尸体弄上车，吃午饭的时间也到了。肥原请张司令吃了午饭再走，后者婉言谢绝。

“不必了，”司令说，“老鬼至今逍遥法外，你哪有时间陪我吃饭。另外，下午你还是早点进城吧，晚上的行动等着你去布置。”

三言两语，匆匆辞别，令肥原很是不悦，在心里骂他：你是什么东西！给我脸色看，荒唐！心里骂不解气，又对着驰去的车屁股大声骂：“哼，老子总有一天要收拾你，不知天高地厚的东西！”

吃罢午饭，肥原和王田香直奔吴志国关押处。想到本来是铁证如山的，而自己居然被他一个牵强的、抵赖的说法所迷惑，把铁证丢了，弄出这么大的一堆事情来，也把自己弄得精疲力竭，肥原既恨自己，也恨吴志国。但归根到底，恨都是要吴志国这杂种来承担的。这样吴志国不可避免地又要遭毒打了。想起司令给他的难堪，肥原心里憋气得很，见了吴志国二话不说，抓起鞭子，先发泄地抽了一通，出了气后，才开始审问。

其实，肥原之所以这样先打后审，并不是要威胁他，他就是要出气，解恨。还用威胁吗？只怕他招得太快。肥原以为，以前只有物证，现在李宁玉死了，等于又加了人证，人证物证都在，吴志国一定会招供的。等他招供了，他就没有机会出气了，所以才先打了再说。

殊不知，吴志国在人证物证铁证面前照样死活不招。用刑，还是不招；用重刑，还是不招；死了，还是不招，叫肥原简直觉得不可思议，亡国奴还有这么硬的骨头。

吴志国是被活活打死的，这似乎正应了顾小梦的话：王田香和他的手下都是毒手，打死人属于正常，不打死才不正常呢。

死不承认！吴志国的死让肥原又怀疑起自己来，担心老鬼犹在人间，犹在西楼。这简直乱套了，肥原觉得自己快要疯掉了，他半个脑袋想着两具死尸，半个脑袋想着那个未名的老鬼，人也觉得有一半死了，空了，黑了，碎了。他真想挖出身边每个人的心，看看到底谁是老鬼。可他没时间了，来接他进城的车已经停在楼前。他要去城里指挥晚上的抓捕行动，临走前，他命令哨兵把西楼锁了，不准任何人进出，一切等他回来再说。

肥原相信，不管怎么样，等晚上抓了人，他就知道谁是老鬼了。

可晚上他没有抓到：老K、老虎、老鬼……一个都没有。影子都没有。文轩阁客栈坐落于郊外凤凰山，地处偏冷，素以清静、雅丽著称，每到晚上，总有不少文人墨客来此过夜生活，把酒吟诗，狎妓博赌，高谈阔论。它有一种放浪的韵味，飞旋的感觉，经常是灯火通宵明亮，歌声随风飘散。而肥原看到的只是一座既无声又无光的黑院子，一间间阴森可怖的屋子，像刚从黑地里长出来，一切都还没开始。

其实是结束了。

肥原令手下点亮所有灯火，只见偌大的院内，井然的屋内，清静犹在，雅丽犹在，就是看不到人影，找也找不见……人去楼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肥原望着黑暗的山野，感到双膝发软，心里有一种盲目的内疚和恐惧。

这是个后记，主要是有些后事必须交代，比如：谁是老鬼？情报有没有传出去？如果传了又是怎么传的？等等疑问都悬而未决。

我当然要解决的，相信我。在此，我要给大家介绍认识一位世纪老人，他就是潘教授的父亲。我对这个故事的了解都来自于潘老和潘教授介绍我认识的其他知情者的回忆，以及他们提供的资料。时间正在忘记这个故事。我有幸在潘老最后的岁月里认识他，并受到他的信任，得以让一个可能消散的故事重新聚合起来。

不用说，潘老会告诉我们所有的秘密，他是这个故事的重要见证者之一。故事中，潘老是我党一名地下工作者，组织代号叫老天，主要负责杭州地下组织与新四军总部的无线电联络——无线电波是靠天空传播的，叫他老天，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吧。除此之外，他也负责给老鬼传送情报。

那到底谁是老鬼？

“就是李宁玉！”潘老说。而他就是李宁玉在遗书中说的那个“良明吾夫”：李宁玉的丈夫。

“不过，这是假的。”潘老告诉我，“我们其实是兄妹关系、同志关系，工作需要才假扮夫妻的。”

前面说过，李宁玉自称有个哥哥是被蒋介石杀害的，其实说的就是潘老。潘老最早是安插在蒋介石身边的共产党，后来身份暴露被判死刑，幸好执行枪毙任务是同志，便搞了个假枪毙。从那以后都以为他不在人间，其实是隐姓埋名而已。后来，组织上把他派到李宁玉身边，假扮夫妻，开展地下抗日活动。所谓他脾气暴躁、赶到机关去打李宁玉、李宁玉自称移情别恋、晚上不回家、跟他分居等等，都是为了给人造成他们夫妻不和睦的假相而有意为之的。这样，两人可以避开许多夫妻间应有的俗事，比如一起逛街啊，散步啊，带孩子出门啊等等。同床异梦，但毕竟还是夫妻，可以在一个屋檐下生活。

潘老说：“我们要的就是这个，把家当成站点，便于传情报。”

当时李宁玉的情报很多，急件一般由老鳖负责传递。他们随时可以见面，有暗号的，只要李宁玉当着老鳖丢个什么垃圾，老鳖就知道去哪

里取情报。如果不是急件，李宁玉会在中午把情报带回家，然后由潘老负责传送。

李宁玉被软禁在裘庄期间，由于敌人的掩盖工作做得好，全方位，严丝合缝，组织上自始至终都不知道真相。说起这事，潘老的情绪有点激动，不停地摇着头对我说：“其实开始我是有些警觉的，为什么？因为很奇怪啊，就出去几天，搞得那么重视，既请我们在楼外楼吃饭，又带我们去裘庄看，好像就怕我们不相信似的。再说，恰好在那一天，老汉同志（二太太）又被警察局抓了。这里其实是有漏洞的，但是老虎综合了老鳖的消息，最后没有引起重视。这主要原因是，第二天老鳖去裘庄时，李宁玉没给他任何暗示。老鳖认为，只要有情况，李宁玉一定会设法转告他的，以往都这样。他不知道李宁玉已经被牢牢监控，不敢跟他有任何表示。”

为什么老鳖第二次从厨房探了下头就回去了？潘老告诉我，那是因为他看到李宁玉胸前口袋里插着那支白色笔帽的钢笔。这是他们之间的暗号，只要李宁玉亮出这支钢笔，等于是通知老鳖，不要接近她。

潘老说：“其实最大的错误在这儿：对亮出这支钢笔的理解。李宁玉当时的意思肯定是担心老鳖跟她联系被敌人发觉，所以才通知他不要接近自己。但是老鳖把它单纯地理解为没情况，无需接近她。所以，老鳖回来汇报肯定说没情况。老虎正是根据这些情况综合分析，认为李宁玉确实在外执行公务，就没管她了。直到她尸体被运回来，我才知道出事了。”

我不解：“遗言中明明说是急病而亡，你怎么能看出她出事了？”

潘老说：“首先突然死亡就很蹊跷，不正常。有什么病会突然死的？如果真是突然死的怎么可能留下遗言？其次，她专门强调称我为良明吾夫，这也是不正常的。像我们这种关系，她即使要对我说什么，直呼其名就可以，何必专门强调说‘吾夫’？还有，也是最重要的，是她特别申明是因公殉职，死而无憾。这太不正常了。你想如果仅仅是为肥原工作而死，她怎么可能无憾？孩子这么小，革命没有成功，她应该死不瞑目才是！正是这句话提醒了我，让我怀疑她身上可能带出情报来了，因为只有这样她才会死而无憾。”

3

可是，潘老在李宁玉身上和遗物中找遍了也没有任何发现。

怎么可能有发现？肥原已经先他一步，把李宁玉尸体和遗物都翻烂了，至于穿的戴的都是新换的，更不可能有。

“但我坚信会有，我没有放弃，一直在找，在想，在猜。”潘老拧紧眉头，仿佛回到了那个现场，“当我找过多遍，确信没有东西后，我怀疑她可能是用了某种秘密的方式。什么方式呢？我想如果在身上，肯定是在肚子里，她吞下去了。但这个她在遗言中没有任何提示，再说这又不是那么好证实的，所以我先没往这里想。不在身上就在遗物中，如果在遗物中，我觉得唯一可能藏情报的地方就是那幅画，而且她在遗言里也特别提到了那幅画。于是我就细心地研看那幅画，希望能从画里面发现什么。但我怎么看，再三地看，反复地看，就是没有任何发现。”

这画当时就挂在潘老的书房里，已经用丝布裱过，框在一个褐色的镜框里。从画的风格看，说是素描，其实画得挺写意的，树干和树冠都是粗线条完成的，只有个大的轮廓，小草更简单，一笔落成，很马虎。不用放大镜，只用肉眼看，我敢肯定那上面不可能藏有情报。

但潘老说，情报就藏在这幅画里面，让我猜。

开始，我看画纸比较厚，也许可以从当中揭开，所以怀疑是在夹层里。继而，我觉得那两个树冠的形状有点像某种路线图，心想秘密会不会在这上面。后来，我又猜李宁玉给孩子附录的那句话里有文章。如是再三，均被潘老否认。最后潘老看我实在没有新的想法，提醒我说：

“你注意那些小草，有什么特点？”

这些小草我早已反复看过，长长的一排，高矮不等，一半在地面下，一半在地面上，疏密有度又无度，看上去画得非常不经心，多数是一笔带过。如果说有什么特点，就是画得随意，就是不可能在其间藏匿什么东西。

潘老笑道：“你的思路不对，你总想在上面直接看到什么，怎么可能呢？李宁玉当时的处境怎么可能直接告诉我们什么？所有带出来的东西都是被再三检查过的，你能看到敌人当然也能看到，这肯定不行的。你应该想到，她一定把情报藏在只有我才能发现的地方，那么我和别人不同的是什么？我有什么火眼金睛？我刚跟你说过，我是个报务员，当时杭州地下组织与新四军无线电联络的电台是我掌管的，而李宁玉本人是专职的译电师，对莫尔斯电码非常精通。”

说到这里，潘老停下来，问我对莫尔斯电码了不了解。

我当然了解。我不了解莫尔斯电码，怎么可能写《暗算》？阿炳就是个侦听莫尔斯电码的高手、大师。现在很多人都说我曾在相似的秘密部门工作过，甚至还有种说法，说我因为写《解密》和《暗算》已经被相关部门开除。对此，我总是无话可说，因为我不知该怎么说。不说也罢。我一向认为，我对大家重要的不是我个人的什么，而是文字，是作

品。我也无所谓——不在乎——被单位开除或者重用。我无所顾忌，是因为我另有所图，就是：写好作品，让读者喜欢我，让读我作品的人有一个新的生活空间。换句话说，我在乎的是不要被读者抛弃，开除。我觉得这不像有些人说的那么容易做到，说容易也许只是轻薄的一面之词，不供参考。

4

好了，言归正传，说说莫尔斯电码。

我觉得莫尔斯真是伟大，发明了这么简单的一门语言。在这门语言里，只有两个声音：滴和哒；只有两种笔画：点（·）和划（-）。点和划，或者滴和哒的关系，是一比三。就是说，三个点连在一起就是一道划。进一步说，就是一个点把全世界的所有语言都纳入其门下。其传播渠道是天空，是云彩，是大气层。只要你在天空下，都可以使用这门语言。三十年前，在我还是小学二年级学生的时候，有一天我姑姑的婆婆去世了，她儿子在北京工作，急于要通知他赶回来参加葬礼。父亲带我去邮局，管发报机的人是我们家的亲戚，让我有幸第一次看到了发报机和发报的整个过程。我看到亲戚端坐在案前，右手中指不停地在一个键上按动，同时屋子里充满了滴滴哒哒的声音。没有五分钟，亲戚说他已经把我们的要求给北京的同志发过去了，对方已经收到。我觉得这简直不可思议，怀疑是假的，在骗我们。但是晚上，亲戚给我家送来一份电报，说我姑姑家的儿子已经坐在赶回家的火车上，让我们无论如何要等他回来再安葬死者。我当时已经认识很多字，我把电报拿过来看，看到的却全是数字，一组一组的，每一组有四个数字。我问亲戚他是怎么看懂上面的意思的，亲戚说有一本书可以查的，因为这本书他经常用，大部分都已经背得出来，所以不用查就可以知道。

其实，那就是明码本。去邮局发报，你会看到工作人员的案头总是有这么一本东西，16开大，厚厚的，像我们常见的一本英汉大字典。在这本东西里，所有的汉字和标点符号都变成了数字，比如中国，变成：00220948；美国变成：50190948；逗号变成：9976.....诸如此类。到了发报员手中，这些东西还要变，变成滴滴声，比如1变成滴哒，2变成滴滴哒。作为一点知识，我不妨罗列如下：

1：滴哒

2：滴滴哒

3：滴滴滴哒哒

4：滴滴滴滴哒

5：滴滴滴滴滴

6：哒滴滴滴滴

7：哒哒滴滴滴

8：哒滴滴

9：哒滴

0：哒

这是声音，听来如此。如果变成笔画，则如下：

1：· -

2：·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9：- · ·

0：- -

假如我们把哒（ - ）竖起来呢？可以想见，1234567890，以莫尔斯电码的方式写出来，则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这是印刷体，看上去中规中矩，挺呆板的，也许还无法让你和小草联系起来。但我们知道——前面说过，滴哒的关系是一比三，笼统地说也就是一短一长。而小草天生是长长短短的，用潘老的话说：十个手指都有长短，更何况小草。

潘老指着画中的小草，激动地对我说：“现在你该明白了吧，这不是

小草，这其实是一封电报，是莫尔斯电码，长草代表哒（-），短草代表滴（·）。”

我当然明白了，无需多言。而且，以我的专业知识，我可以轻松将图中的小草转换成莫尔斯电码，详见如下：

6643 1032 9976 0523 1801 0648 3194 5028 5391 2585 9982

作为一个搞地下工作的专业报务员，潘老的业务能力远在我那个亲戚报务员之上。据说以前邮局一般报务员的上岗要求是熟记五百个常用字，而潘老说他年轻时记住的字有两千五百多个。所以，他根本不需要查本子，当即认得出来，这则电报的内容是：

速报，务必取消群英会！

据我所知，三十年前，去邮局发电报，一个字是七分钱，标点符号算一个字。像这份电报，加上手续费也就是一元钱多一点吧。但李宁玉为了发送这份电报，付出的却是无价的生命。当然，它也是无价的。

潘老现已记不清具体日子，但由他在数年前口述、何大草教授编写、成都青城出版社1995年7月出版的《地下的天空》一书记载，是1941年5月2日夜晩，即原定时间的四天后，周恩来特使老K在杭州武林路108号的一栋民宅里召开了相同的会议。会议开始前，与会的全体同志都脱帽向李宁玉默哀一分钟，对她机智勇敢、视死如归的大无畏革命精神致以了崇高的敬意！

5

最后来讲一讲肥原等人。

肥原当然不知道以上这一切。可以想象，当肥原站在人去楼空的文轩阁客栈前时，他一定无法相信眼前的事实：抓捕行动失败了！换言之，老鬼已经把情报传出来啦！然而谁是老鬼？情报是用什么方式传送的？此时的肥原已没有热情探究，他的热情都在松井司令官临行前给他的密信上。这也是一份密电，破译的密钥是时间，时间不到只能猜，时间到了即可以看。肥原打开密信，看见上面只有一句话：

错杀小错，遗患大错。

就是说，凡可疑者，格杀勿论。

没有确凿的证据可以指证肥原究竟杀了谁，据哨兵甲留下的回忆资料说，这天夜里肥原撤掉了岗哨和所有执勤人员，安排他们连夜回了部队。在他们离开前，看见张司令匆匆赶来陪肥原吃夜宵。哨兵甲说他回

到部队后发现钱包不见了，怀疑是忘在房间里，所以第二天一大早即赶回裘庄找钱包，却发现东西两栋楼都空无一人。人是何时走的，去了哪里，无人知晓。后来，除了顾小梦和王田香又返回部队外，其他人：张司令、老金、白秘书、张参谋（胖参谋）及一名负责窃听的战士，均下落不明，好像从人间蒸发了。哨兵甲认为，这些人都是被肥原暗杀的，进而他推测肥原后来被人暗杀，有可能是这些人的亲友们所为。

潘老承认他对肥原不了解，但说到他遭人暗杀的事，老人家闪烁着浑浊的目光兴奋地对我说：“那年冬天，杭州城里经常传出有关肥原的小道消息，先是说有人出了十万块大洋请捉奸队去暗杀他，又有人说出的是二十万块大洋。有一天，杭州的所有报纸都登了，肥原在西湖里遭人暗杀，尸首丢弃在岳庙门前，手脚被剁了，眼珠子被挖了，死状十分惨烈，大快人心啊。”

至于是谁杀的，说法纷纭，有的说是我党的地下同志，有的说是重庆的捉奸队，有的说是张司令和吴志国的部下，有的说是顾小梦花钱雇的职业杀手，总之乱得很，不一而足。所以，肥原被杀之事，因为过于生动离奇而变得像一个传说，穿过了世世代代，至今都还在杭州民间流传。

我很遗憾一直没找到顾小梦。听说她还活着，在台湾，后人很有出息。其中有个儿子是香港有名的大富豪，上世纪九十年代后经常在内地活动，投了无数的资金，跟高层也建立了良好的关系。我曾经通过朋友帮助与他的秘书联系过，希望去台湾见一下顾老。秘书没有问我为什么就挂了电话，决绝的样子使我看不见希望。据我掌握的资料推算，老人家明年该做八十五岁大寿了，在此我遥祝老人家长命百岁，福享天年！

2006.11.7一稿

2006.12.3二稿

?

下部 西风

前言

顾小梦！

顾小梦！

老人家像老鬼一样神奇地冒出来，让我的书稿难以结束——结束又开始。

这是一段不愉快的经历。今年春节前，正是我的书稿（书名定为《新暗算》）紧锣密鼓地编发之际，某天下午，责任编辑阿彪突然给我挂来电话，懊恼地告诉我书出版不了了。我问为什么，他说有人指责我恶意歪曲史实，颠倒是非，玷污当事者的形象。我想跟他幽默一下，说：“这种事就像戒烟一样，我经历得多了。”阿彪并没有受我感染而放松来说：“这一次不一样，对方来头很大，如果我们一意孤行出版，他们将把我们告上法庭。”我问“他们”是谁，阿彪说是一个姓×的先生。我说我稿子里没有×姓的先生啊，阿彪说就是顾小梦的后人。我头一下大了，因为这是我书稿的一个软肋：没有访到顾小梦。我曾想她在台湾也许看不到书，哪知道书未出版，她却已经先睹为快。

原来，我无意中跟阿彪谈起过顾小梦及其后人的情况（有儿子是名满当下中国的大富豪），他们社长知情后很敏感，要求他把我的书稿作为重点选题上报相关部门审读。负责审读的同志鉴于顾小梦的富豪儿子是全国政协委员，跟高层有相当的交际，谨慎起见把审稿清样曲里拐弯地转到顾小梦手上，希望她过目给个意见。她的意见就是那样：不能出，你要出就上法庭。

我两眼发黑……从采访到写完，这本小书折腾了我三年，悲惨的下场使我想起竞技场上的一句老话：倒下在离终点最近的地方。比李宁玉还惨！李宁玉虽然付出了宝贵的生命，但她是个胜者——生的光荣，死的伟大。我折腾三年，只换来一个词：白费心机。我突然想跟年轻人一样地骂人：我靠！

别冲动。我安慰自己，要心平气和，要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于是，我诚恳地修书一封，托负责审稿的同志给顾老转去——我想，他既然可以让书稿与老人家见面，一定也可以把我的信转过去。

一个月。

两个月。

三个月……

在我绝望之际，一天（今年两会期间），我突然接到一个陌生人的电话，自称是顾小梦的女儿，看过我的书稿，她没有恶意指责我，甚至对书稿前半部分给予高度肯定，只是强调后半部分严重失实。最后，她表示她母亲想见我一下，希望我去台湾。

事情终于有了转机！

于是，我以最快的速度去台湾，拜见了顾老人家。

半个多世纪过去了，昔日的美貌已无法在老人脸上捕捉到。人老了（八十六岁），似乎都变成了一个相貌，稀疏的银发，整齐的假牙，昏黄的眼珠，收不拢的目光……但老人家开口说话的声腔一下子让我把她和顾小梦联系在了一起。她说话直截了当，有股子得理不饶人的劲头。她对我说的第一句话就是凶巴巴的责问：“你为什么要颠倒黑白，把我写成汉奸！”

声严色厉，怒气冲冲，断然没有一个古稀老者的慈祥。

我想做点儿解释，刚张口便被她挥手打断。显然她积压了许多话要说，且似乎早在腹中预演过多次，一经开讲，如同在播放录音，前言后语，有呼有应，根本不容我插嘴。我惊讶于她超常清楚的口齿和思维，这么高龄的人啦，但说话的声音、底气和遣词造句的用心、讲究，一点也不比我差。起码要给她减掉三十岁！我想。

她一口气对我这样说道：

“你虽然说写的是小说，可谁都看得出来，你说的就是这件事，这些人，就是我和李宁玉。是我但又不是我！你去问问九泉之下的李宁玉，我是不是那样的？事实完全不是你所说的那个样，那个情报根本不是李宁玉传出去的，而是我！你知道吗？！”

我不相信。

我的不信虽没有说出口，但显然写在脸上。

“你不相信是不？”老人家看出我的疑义，“你认为我想抢功劳？我要想抢功劳会来台湾吗？应该留在大陆当英雄才是。我不要功劳，我只要事实，情报就是我传出去的，这是事实，我不允许你们颠倒黑白！”老人家又是朝我一顿连珠炮，“告诉我，年轻人，你为什么要这么诬蔑我？是谁让你这么说的？是不是姓潘的那个老不死！”

她指的是潘老，我不敢否认。

看我点头，顾老哼一声，狠狠地说：“这个老不死的，我猜就是他！

他就想把什么好事都往李宁玉脸上贴，把他一家人都画成个大英雄，其他人都是汉奸、走狗。卑鄙！无耻！姓潘的，我还没死呢，你就敢这么胡说八道，我叫天劈你！你这个老骗子！老滑头！”

老人家的情绪越来越激烈，话语中不时夹杂着骂人的脏话和发烫的感叹号。好在她女儿在场，及时劝阻，总算把她的愤怒平息下来。平静下来后，老人家把我的书稿找出来，丢在我面前，依然气咻咻地责问我：

“你觉得经得起推敲吗？你想过没有，当时那种情况下，肥原可能把李宁玉的尸体送出去吗？他为了抓老鬼可以把我们几个大活人都关起来，凭什么对一具尸体大发慈悲？就算李宁玉以死作证，让肥原相信她不是老鬼，那种情况下也不可能把尸体送出去。没时间！晚上就要去抓人，谁有心思来管这事？不就是一具尸体嘛，丢一天有什么要紧的。何况你自己也写了，肥原还搜查她的尸体，干吗要搜查？就是不相信，起码是不完全相信。既然不相信，为什么要放她出去？难道不放她出去肥原要吃官司不成？”

“这……”我小心翼翼地说，“通过检查，发现李宁玉身上没藏情报……”

“然后就相信了？”老人家一阵冷笑，“什么检查？就你写的那种检查吗？那种检查能证明李宁玉身上没有藏情报？笑话。她身上可以藏情报的地方多着呢，如果要彻底检查必须开膛破肚，这样的话没一天时间根本检查不下来！既然没有彻底检查就不会有彻底的相信。然后你再想想，你是作家，应该有这种判断力，既然无法彻底信任她，怎么可能把她的尸体放出去，万一她就是老鬼呢？那种情况下，一个重要的会议马上要开，大家都很谨慎的，稍有风吹草动都可能改变计划。如果按你这么写要那幅画干什么？不需要，只要能让尸体送出去，什么都不需要。我敢说，外面的同志只要一见李宁玉尸体，不管她在遗言中怎么说，病死也好，车祸也好，那个会议绝对要取消。你不想想，一个好好的人，在这种敏感的时候突然死了，你难道会一点警觉都没有？只要有一点警觉，会议就开不成，就要取消，必须取消！哪怕是搞错了也要取消，这就是地下工作。”

老人的这一番话震动了我。

震动是接二连三的。随后几天，老人家约我去了她建在乡下的别墅（离台北市区八十公里，有些证据珍藏在此）作全面访谈。毕竟年龄不饶人，每次她只能跟我谈一个半小时，其间她时而躺在杏仁色的贵妃榻上，时而坐在朱砂红的藤条椅上；时而慷慨激昂，时而娓娓道来，带我走进了六十六年前那个我自以为熟悉、了解的世界。

青藤，紫竹，鸟语；

老人，暮年，世外。

眼前的一切是我诚惶诚恐地走进老人家乡下别墅的第一印象。院落不大，但清风雅静，花香鸟语，听不见市声，闻不见俗气，有几分世外桃源的意味。一栋三层小楼，红砖黛瓦，青藤攀援，紫竹环绕。客厅的布置中西合一，既有路易十四时期式的沙发、躺椅，又有纯中式的神龛、案台，香火袅袅，供奉着观音菩萨。尽管一见面老人脸上依然残留着昨日的愠容，但我发现精致的藤桌上已经摆好了紫陶茶具，由此我明白老人已准备接受我的采访。我心里窃喜，但决不溢于言外。我深感低调也是一种厚重，只不过这种厚重与老人家的厚重不一样，她是参与者、经历者、拥有者，而我是挖掘者、守望者。

当保姆将沏好的铁观音倒入茶杯，那缕缕清清的飘香，带着我和老人飘回那段不堪回首、却又惊心动魄的往事中。很明显，老人是经过一番精心的修饰的，她穿一套淡蓝色婆婆衫，飘逸而有质感，一只鸡血玉的手镯悄然地透出她的高贵和富有，白皙的皮肤密布着无法掩饰的老年斑。尽管萎缩的嘴唇涂抹了淡红色的唇膏，像在努力地守护多年的秘密，但此时此刻，我总觉得像走进了电影《泰坦尼克号》女主角老年的场景：她们的眼神里都暗含着一种逝去的时光，和一种世纪老人特有的闪烁不定的秘密和迷茫。

“老人家，您说情报是您传出去的，我想知道您是怎么传出去的？”我直奔主题。

“你应该问我，我为什么要帮李宁玉传情报。”老人反驳我。

“嗯，为什么呢？”

“因为我不是伪军！”

“您是李宁玉的同志？”

“那要看怎么说，如果对日本佬我们就是同志，没有日本佬我们又是敌人。”

我恍然大悟：“您是重庆的人？”

她淡然一笑：“哼，算你聪明，猜到了，我是军统安插在汪伪组织里的卧底。”

我马上想到，她豪富的父亲一定也是军统地下特务。

老人家望着挂在墙上的一只像框一相片上是一架美式喷气式飞机：“那就是我父亲送给汪精卫的飞机，也是我们父女俩打入汪伪政权的见面礼、敲门砖。其实，飞机是戴笠送的，不过是借父亲的名而已。”

我问：“这是哪一年的事？”

老人用微微颤抖的手轻轻抚了抚手镯，然后慢慢地用食指竖在双唇处，眼神飘向远方，像是在捕捉记忆中的那粒沉浮半个多世纪又难以泯灭的尘埃……

2

那是一九三九年夏天，顾小梦清楚地记得，那天下午，她从青浦警校参加完毕业典礼，兴致勃勃地回到家里，一眼看见她家花园的葡萄架下，父亲夹着粗壮的雪茄，坐在红色的藤椅上，与一个中年人在谈事。从他紧锁的眉头和大口吞吐烟雾的样子看，顾小梦判断，父亲同来人的谈话并不愉快。也许是相当不愉快，因为她注意到父亲面色凝重，目光如炬。父亲在家里是很少露出这种神情的，甚至几个月前，父亲得知几百万的货物受战火侵袭沉入海底也没有这样，看见女儿连招呼都不打一个。在女儿的记忆中，只有两年前，母亲猝然被鬼子飞机炸死的那一天，她不知噩耗，哼着小调从外面回来，父亲明明看见她却没有任何理睬她，而是转身而去，沉重的背影像一道黑色的屏障，把父女俩素有的亲热隔开了。

客人穿一套黑色毛哔叽中山装，戴一顶天津盛锡福的礼帽，横架在鼻梁上的圆形墨镜透出几分神秘和傲慢。从放在茶几上的公文皮包看，顾小梦大体猜出了来人的身份——不是军方的，就是警界的。她倾向是警界的，因为她刚从警校毕业，也许父亲正在与他谈她的未来。如果真是如此，她觉得自己还是暂时不出面的好。因此，她迟疑一下，悄悄退开，绕道回了屋。

宋妈热切地迎上来，看她额头上挂满汗珠，连忙拿来毛巾给她擦拭。她接过毛巾，一边擦着汗一边问宋妈：“那个人是什么人？”

宋妈摇摇头：“不知道……老爷吩咐我不要打扰他们。”

顾小梦把毛巾还给宋妈：“他来了多久了？”

宋妈看看挂在墙上的自鸣钟：“一个多钟头了。”

正说着，自鸣钟和外面教堂的钟声一齐响起来，咚——，咚——，咚——，像整个城市都准备起锚远行。两年前，母亲去世不久，父亲为了女儿的安全，把家从杭州迁到上海法租界，对门有一个天主教堂，每次，教堂钟声响起后，总有一队鸽子从他们家屋顶飞过，洒下一路的羽毛和哨声。

上海的夏天是闷热的，顾小梦有些昏昏欲睡，她洗了把脸，想上楼去睡一会儿。但真上床睡了也睡不着，只好懒洋洋地翻看了几本《看客》电影杂志。不知过了多久，她起床来到窗前，恰巧看见父亲正起身与来人作别。那人一手握着父亲的手，一手抚着父亲的肩，不时轻拍着。从父亲的表情看，有点无奈，又像在接受那人的安慰。

最令顾小梦吃惊的是，父亲进屋看见女儿，那一向爽朗的开怀笑声没有了。她问来人是谁，父亲也是语焉不详，敷衍了事。怪异还在继续，吃晚饭时，父亲竟然用不停地给女儿夹菜代替了父女间素有的交谈，有一种风萧萧兮易水寒的意味。母亲撒手人寰，两个哥哥都在国外，顾小梦是父亲身边唯一的亲人，做父亲的对女儿便多了一份溺爱和纵容。顾小梦对父亲的反常颇为不满，发问又得不到切实的回答，一气之下，丢了饭碗，气鼓鼓地上楼去了。

父亲吃完饭，上楼来看她，她终于爆发出来，对父亲大声嚷嚷：“来了一个黑衣丧门星是不是？把我们家搅得像个殡仪馆，难道他是阎王爷不成！”

父亲非但没有生气，反而耷拉下头，沉沉地坐在女儿面前，幽幽地说：“孩子，爸爸不知道该怎么跟你说。”

女儿振振有词：“是什么就说什么！”

父亲拉起女儿的手，连连摇着头，欲言无语。

顾小梦多少看出一些不详，握紧父亲的手：“爸，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父亲叹口气，闭着眼说：“天塌下来的事。”稍顷，父亲又睁开眼，表情严肃地说，“梦儿，天塌下来了爸爸还可以用万贯家产为你再撑起来，可是这回……爸爸……帮不了你了，我们别无选择，只有听他的。”

顾小梦霍地站起来：“你是说下午那个人？”

“嗯。”

“他是什么人？”

“他是小喽罗一个，关键是他代表的人。”

“他代表谁？”

“我们国家，这个破碎的国家——”

3

[录音]

嗯，父亲告诉我那个人姓宋，是军统局第三处副处长。官职不高，上校军衔，但他身上有本证件是见官高一级的。这就是当时的军统，戴笠时代的军统，权力大得可以把太阳遮住，可以让你成龙上天，也可以叫你变虫钻地。据我所知，多年前，父亲曾与戴笠有过面之交，那时抗战还没有爆发，但国民党内部勾心斗角，尔虞我诈，纠纷不断，军统的人四处招募同党，安插亲信。父亲是做军火生意的，跟军方接触比较多，戴笠有心想拉父亲加入军统为他当耳目。父亲觉得这不是个好差事，弄不好要鸡飞蛋打的，就没同意，付出的代价是给了军统一大笔钱。是破财消灾，花钱买个自由身的意思啊。当时军统还没有后来那么膀大腰粗，戴笠也没有后来那么飞扬跋扈，他收了钱，和父亲保持了一定的交情，有事打个电话，没事一般不联系。这次宋处长来访前，父亲就已经接到戴笠的一个电话，说是有要事相商，专门派了一个人来面谈。

就是说，宋处长其实是代表戴笠来的。

我父亲以为，所谓的有要事大概就是来跟他要钱要物的。抗战爆发后国库一天比一天空虚，而军统的开支一向很大，很多钱物只好从民间搜取。哪知道，宋处长却给父亲带来了一大笔钱，奇怪吧？事情蹊跷，必有隐情。说白了，戴笠这次不是来找父亲要钱的，而是要我父亲为军统做事。做什么呢？就是用这一大笔钱去买一架飞机，以父亲的名义送给大汉奸汪精卫，以博得汪贼的信任。当时汪精卫正在武汉积极筹备伪政府，军统需要有人打入到汪精卫身边去，戴笠看中了我父亲，就是这样的。

我一直以为，父亲是做生意的天才，这种天才主要体现在他与官方、政界相处时善于把握分寸和机会。中国的商人要是不跟官方搭伙，生意是做不大的。但搭伙过了头，以商从政，商政不分，也不会有好下场的，弄不好要两头落空，一败涂地。我父亲始终记住自己是个商人，与官方、政界若即若离，亲疏有度，分寸把握得很好。八面玲珑，才能八面来风，这就是父亲的生意经。现在，戴笠要他为党国效劳，变成个

地雷去埋在汪贼身边，这对父亲来说当然不是件乐意的事。但事关抗日救国的大业，父亲只有答应，没有退路——不可能再像上次一样花钱买一条退路走。我父亲见多识广，看云断雨的能力比谁都强，他从戴笠备钱而来就已经看出，这次戴笠不会给他退路走的。既然这样，父亲没有什么犹豫，干脆地答应下来了。

问题不在我父亲身上，而是我——对方提出要我也加入军统，做父亲的搭档，一起打入汪伪集团。当然，从道理上讲，这个要求很正当，既然花了大价钱把父亲弄过去了，我不过是搭父亲的便车而已，不费周折。捡个便宜，毕竟多一个人多一份力嘛。但我父亲坚决不同意！父亲不想把我扯进去，因为他晓得，比谁都晓得，军统这碗饭是不好吃的，风险很大，生和死只有一纸相隔。我从小在父亲身边长大，两个哥哥都在国外，父亲把我视为掌上明珠，怎么可能让我去冒这种风险？那天下午，父亲一直竭力说服宋处长让我置身局外，但对方始终不松口，不放手，让我父亲痛苦不堪。

一边是国，一边是家，一边是神通广大的秘密组织，一边只是一个有点钱的商人，结果是可想而知的。但父亲还是不死心，他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跟我讲明后，最后决定：让我一走了之——

顾老板万万想不到的是，他的决心首先遭到了女儿的反对。

顾小梦听罢父亲的话，非但不惊不诧，反而笑容满面地挽起父亲的胳膊，安慰父亲：“我还以为出了什么事，原来是这个，你不认为这是一件好事吗？至少可以为我母亲报仇！不瞒你说，我还准备找人加入军统局呢，你不知道吧？”

“胡说！”父亲严肃地告诫女儿，“你知道什么，那是个深渊，进去了出不来的。”

“问题是很多人想进还进不去呢。”女儿的声音里透出藏不住的兴奋，她告诉父亲，军统局曾多次秘密地去她们学校物色人选，条件很高，被带走的都是班上最优秀的人。正因此，顾小梦格外憧憬加入军统，现在机会就在眼前，她岂肯放过？

“不，这事你必须听爸的。”

“不！我就不听，这是我自己的事，你别管……”

在诸如爱情、前程等大是大非的问题上，父母和子女一旦意见相左，最后败下阵的往往是父母一方。这天晚上，身为一代富豪的顾某感到特别的虚弱无力，他像只困兽一样，在静谧的花园里不停地走啊走，银色的月光不时照见他沧桑的脸上挂出泪花。

不久，顾小梦登上了美国威远公司的海轮，远渡重洋，名义上是度假，实际上是去美国接受秘密训练。当时国民政府在华盛顿郊区设有一个秘密训练基地，基地负责人就是中国驻美国大使馆武官肖勃，他也是军统局驻美国站站长。受训期间，顾小梦从报纸上看到了她父亲赠飞机给汪精卫的消息，随后几年她和父亲一直作为汪精卫的忠实走狗遭国人唾骂。直到抗战结束后，军统方面才出具相关证据和证人，为顾老板及女儿恢复名誉。但五十年代，有人又对顾家父女的身份提出质疑，当时戴笠和宋处长都已不在人世，肖勃武官成了最直接又有力的证人。多年来，顾老人家一直把肖武官的证词当宝贝一样珍藏着，我有幸看到，全文如下：

我可以作证，顾小梦是党国特殊战士，她曾于一九三九年九月至十月，在由我负责的国防部设在华盛顿的秘密训练基地受训，同窗七人，均为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即军统）选送。其间，顾学习勤勉，作风正派，抗日救国之心溢于言表，不容置疑。学成回国后，我曾多次听到包括戴局长在内的军统内部人士讲起顾家父女忠心报国、功勋卓著的事例。抗战结束后，上峰对其父女忠勇报国的行为已作定论，如今有人试图改变事实，居心叵测，乃国人之耻辱。

及：以上证词一式两份，一份由国民政府安全委员会存档，一份由顾小梦本人私存。

证词打印在一页十六开大的白纸上，是原件，落款有肖勃本人黑色的亲笔签名和红色的私人印章及手印，经老人家同意，我用数码相机拍下了照片。

第一天的采访到此为止，老人家一改以前对我的怠慢，有意要送我出门，在我的婉谢下还执意送我到客厅门口，并与我握了手。那是我握过的最无力的一只手，几乎只有一层皮，我握着它感觉不到体温和重量，轻得像纸糊的，随时都可能飘起来。我不禁想，好在她的记忆不像这只手一样无力。

第二天我来访时，老人还没有下楼，客厅里只有女仆陈嫂，她正在把老人家的一副老花镜小心翼翼地放在茶几上，旁边是拙作《密码》的复印件，由一长条形红木镇纸压着，显得有点贵重的意味。

陈嫂和我简单寒暄后即上楼去把老人家搀扶下来，同时带下来的还有一只用竹篾编织成的小盒子，漆成褐色，透出油亮，显得古色古香。老人家甫一坐定，便吩咐陈嫂打开盒子，让我上前去看。我看到一张泛黄的老照片和一把断齿的破梳子、一支钢笔（白色笔帽）、一支唇膏、两只药丸、三块银元等一些杂七杂八的东西，甚至还有一绺头发。照片上的人扎着两根辫子，三十多岁，面目清秀，嘴巴抿紧，目光冷冷的。

我一看照片就认出是李宁玉，那些东西想必就是李宁玉的遗物了。令我不解的是，有两样东西：白色笔帽的钢笔和断齿的破梳子，我在潘老家里也看到过，莫非这两样东西有双份？

老人家听了我的疑虑后，又大骂潘老一通，然后言之凿凿地申明：“只有我这个才是真的，他不可能有！”

我看她情绪又冲动起来，连忙安慰她：“是啊，要找这两样东西太容易了，每一个城市的旧货市场都可以买到，我相信现在摆在我眼前的才是真的。”为了支开话题，我赶忙问她，“老人家，您是哪一年认识李宁玉的？是从美国一回来就认识她的吗？”

“没这么早。”老人往沙发上一仰，有点不情愿地回答我。

“我听说您从美国回来后，开始好像在上海警察局工作了一段时间？”我追着问。

“是……”

老人告诉我，她从美国回来时，她父亲已经是汪精卫的大红人、大汉奸，担任着上海特别维持会副会长一职，汪每到上海都要会见他。这时候她想去哪里工作都可以，但考虑到她是警校毕业生，一下去军队容易引起人怀疑，谨慎起见暂时落脚在维持会下属的警察局。其间通过父亲的关系，她被送去南京学习无线电和解码技术。其实，她在美国学的就是这些东西，学习不过是走个过场，学完后可以名正言顺地进入军方核心部门工作。当时汪伪政权正在紧锣密鼓地筹建，各敌占区都在纷纷组建伪军部队，其中总部设在杭州的华东剿匪总队是汪贼下大力气组建

的一支嫡系部队，下设四个独立大队，分别驻扎在镇江、杭州、常州、上饶，是辅助汪伪政权稳定局面的一顶保护伞。

“敌人的香馍馍，也是我们的香馍馍，”老人家淡淡一笑，举重若轻地说，“我们当然要安插人进去。谁进去最合适？上面的人开始打算盘了，最后打到了我和父亲头上。”

“因为你们家就在杭州？”

“这是一个幌子吧。”老人说，主要是因为没有比她更合适的人，她当时刚学完无线电解码技术，有条件打入敌人的机要部门，“反正不是电讯科就是译电科，都是掌握核心机密的部门，有以一当十的功效。”

“最后你进的是译电科？”

“嗯。”

“你就这样认识了李宁玉？”

“何止是认识哦。”

老人感叹一声，拿起梳子翻来覆去地抚摸着，好像要用这把破梳子梳理已经日渐远去和模糊的记忆。看得出，老人家的手指已不再灵巧，使我担心梳子随时都会掉落在地上。良久，老人才开口：“就从这把梳子说起吧，我第一天认识李宁玉它是见证物，我最后一次看到李宁玉，也是它见证的……”

2

岁月回到一九三九年十二月的一个下午，时任剿匪总队司令的钱虎翼领着顾小梦来到译电科科长李宁玉的办公室。当时李宁玉像是刚刚洗过头，正一边埋头看着报纸，一边在梳着湿漉漉的头发。顾小梦惊讶于她的头发是那么秀丽，又黑又直，犹如青丝一般散开，垂挂在她脸前，红色的梳子从上而下滑动着，有一种诗情画意，又有一种藏而不露的神秘。从某种意义上说，顾小梦是先认识她的头发和梳子，然后才认识她人的。

人其实一点也不诗情画意，虽然眉清目秀，肤色白净，但严肃的神情给人一种难以接近的感觉。

顾小梦来此是汪大人批了字又打了电话的，钱虎翼介绍顾小梦时，专门突出了这点。顾小梦以为这一定会让眼前的顶头上司卸下上司的表情，上来对她热诚欢迎。但李宁玉不为所动，依然一副冷漠的样子，只冷冷地说一句：

“欢迎。”

惜字如金，语调如同她手上那把梳子一样，没有温度。

顾小梦也要塑造自己的形象：一个依仗权势的富家小姐，涉世不深，任性，泼辣，不畏权贵，敢说敢为。所以，面对上司的不恭，她不客气地回敬道：“可我感到你并不欢迎我啊。”

以为这会让李宁玉难堪的。

哪知道李宁玉毫不示弱，掷地有声地告诉她：“我当然不欢迎你，你的来头太大了，我这庙太小，容不下你……”

[录音]

我们就是这样认识的，像一对冤家啊，见面就干架。你可能会以为，她这么对我一定让我恨死了，不，恰恰相反，我反而对她有了好感，奇怪不？其实也不奇怪，我从小到大身边都尽是些讨好我的人，像她这样的很少见。物以稀为贵啊，她不按常理出牌，对我反而是一种刺激，让我觉得好玩，有意思。这是我本能的感受，也许只有像我这样的人才能体会到。我想如果她像其他人一样，把我看成富家小姐，因为有来头，什么事都谦让我，纵容我，后来我们可能也成不了好朋友。当然，为了完成任务，我也会设法主动去接近她，笼络她，但不可能成为朋友。

其实，我跟你讲，冤家是很容易成为朋友的，一种类型的人喜欢与另一种类型的人交朋友，就是这个道理。我和李宁玉完全是两种不同类型的人，我常说，她是南极的冰山，寸草不长，没有色彩，冷得冒气，没人去接近她；我呢，哈哈，是南京的紫金山，修成公园了，热闹得很，什么人都围着我转。她在办公室一坐就是一天，而且经常几天不说一句话，把沉默当饭吃；我啊，屁股上抹了油的，没事在办公室坐不住，到处乱串，跟人聊天斗嘴，打情骂俏，没个正经。这一方面是我的天性，另一方面也是我麻痹敌人的手段。父亲曾对我说过，一个人的天性是藏不住的，与其藏，不如放，加上谁都知道我特殊的身份，我完全可以利用自己年龄小有靠山的条件，装出一副富家子女不谙世事、玩世不恭的样子，做事不讲规矩，说话敢开黄腔，给人造成一种没心没肺的印象。当时我们处有电讯、译电、内情三个科，军官士兵加起来三十多人，我没有一个星期就跟大家混熟了。有一次，我还把全处的军官都喊到家里大吃一顿，父亲给每个人都送了礼物，私下又对每一个人都作了分析。分析到李宁玉时，父亲像个算命先生一样的作出预见，说我们会成为好朋友的。我问他为什么，父亲说因为我们要的东西很多都在她手上。父亲的意思其实是说，我要出色地完成任务，必须要跟她交成

好朋友。

所以，我平时一直努力接近她，比如买了什么衣服去找她，就款式、颜色征求她的意见，再就是工作上的事经常找她讨教，一份电报我明明知道怎么译，却故意装着不知道，请她指点。总之，我变着法地同她套近乎，拉私交，但效果很不好。她始终一副冷若冰霜的样子，对我爱理不理的，除了工作上的交往外，一概不跟我有任何其他往来，让我束手无措——

情况在过年后发生了转机，那天顾小梦刚刚步入办公室的楼道，就看见李宁玉和一个男的吵得不可开交，一大堆人簇拥在走道上交头接耳，窃窃私语，只有金处长一人在劝阻。但劝不住，那男的火气很大，跳上跳下地骂李宁玉是婊子，扬言要打断她的腿，不准她再踏进家门。

骂是这样骂，但谁想到他会真的出手打人，把李宁玉打得嗷嗷叫，把金处长吓得往一边躲。其他人见势不妙，有的往办公室里缩，有的下楼去喊卫兵，反正都没有挺身而出，只有顾小梦及时冲上去，死死护住李宁玉，同时对那男的破口大骂，什么粗话脏话都往他身上泼，直把他骂得灰溜溜地走了。

3

我知道，此人就是年轻的潘老，他上门来兴师问罪，其实是和李宁玉合演的苦肉计，目的就是为了把李宁玉赶出家门，让她晚上不回家，呆在单位里，以便可以随时盯着单位上的事。后来，上司果然给李宁玉分了一套单身宿舍，吃住都在单位上，成了一个活寡妇，只有中午才回家看看孩子——其实是带情报回家。

这一切，当时顾小梦自然是不知道的，所以她格外同情李宁玉。当天晚上，李宁玉有家难回，无处可去，她叫父亲司机开来车，把李宁玉接回家住了一夜。李宁玉假戏真做，也接受了这份好意，从那以后，两人的关系陡然走近，后来给李宁玉分的房子又跟顾小梦的宿舍在一个楼道里，等于是上班下班都在一起，低头不见抬头见，两人关系就越发近了，经常同进同出，跟对姐妹似的——

[录音]

那时我经常回家，只要手上有货，打个电话，司机就来接我了。只有周末，不管有没有情报我都要回家过过瘾，食堂里的伙食太差了。一般周末我回家都爱叫上她，她不是次次答应，但答应的也不少。慢慢地，她跟我父亲也熟了。父亲觉得她沉默寡言、独善其身的性格很适合做我的搭档，曾建议我设法发展她。那时，我们根本没想到她是延安的人，是共产党。话说回来，正因为她是，所以她才那么愿意接近我们，

她开始对我冷淡其实也是接近我的一种策略：欲擒故纵嘛。她想从我和父亲身上打探汪伪政府高层的秘密呢，你说这地下工作做得累不累？早知道如此，挑明说就是了，何必搞得这么复杂？毕竟对日本鬼子及其走狗汪精卫，国共还是有很多共同立场的。可是不行哪，谁都想做蒙面人，不敢把自己的真实身份有稍微的泄露，露了搞不好要杀头的！

刚才说了，父亲曾建议我去发展她，但不久重庆来人偶然听父亲说起这事，把我紧急叫回家，坚决不准我去发展她——任何人都不准发展！为什么？就是怕万一发展不成，坏了大计。父亲是重庆花重金养的一条大鱼，怎么能去冒这种险？这好比让一个将军去敌人营地抓舌头，得失太悬殊，太愚蠢。别说去发展新入，就是当时我们身边很多军统同志，有些是绝对的老同志了，上面也严禁我们跟他们接触。当时江浙一带有我们很多自己人，知道我和父亲身份的没有几个，为什么戴笠死后有那么多人对我和父亲的身份提出质疑，原因就在这里，他们不知道，没听说过。他们以为我父亲用收买汪精卫的老办法把戴笠也收买了，现在戴笠死了，就想正本清源呢，荒唐！其实，他们中很多人的命都是我和父亲救的。

话说回来，如果当时上面同意我去发展李宁玉，说不定我早就能够知道她是共产党的人啦——

老人家说到这里，我忍不住问她：“您到什么时候才知道她是共产党的？”

“进了裘庄后。”老人家干脆地说。

“难道这么久您一点都没有觉察吗？”

“你觉得呢？”老人家反问我。

我无言以对。

老人家又问我：“难道你真觉得我会那么差劲，连一份内部电报都破译不了？”

说的是那份南京来电。

老人家告诉我，虽然这份密电临时加了密，但这种小把戏根本难不倒她。“要知道，我是从美国受过专业训练回来的，后来又去南京学习过，像这种小儿科的东西都识不透，我不是白学了？我会那么笨吗？我要这么笨的话能活到今天吗？”老人没好气地甩给我一连串责问。老人家告诉我，她其实早已破译了那份密电，根本不像我小说里写的那样，破译不了才去找李宁玉求助。

我不禁要问：“既然您已经破译了，为什么还要去请教李宁玉？”

老人冷笑道：“你不是问我这么长时间对李宁玉是共产党有没有觉察吗？我其实已经回答了你的问题。你想，要没有觉察我会去请教她吗？”

也许是长期从事地下工作的原因，老人说话总爱绕来绕去，话说一半，半遮半掩，搞得我很累，像在做智力游戏。游戏结束了，我知道，老人家当时对李宁玉的身份已经有所怀疑，正因为有怀疑，当她译出电报后，发现事关老K及共产党在杭城地下组织的生死存亡，所以才装着破译不了去请教李宁玉。

“我哪是在请教，我是在碰运气，如果李宁玉确实是共产党，我算是做了件好事。”老人这样解释道，舒了口气，又进一步解释道，“不过，我也是想通过这件事来求证李宁玉到底是不是共产党。老实说，当时我对她的怀疑没有任何证据，甚至连有感觉都谈不上，只是凭我父亲说的一句话。”

4

顾老板说什么了？

顾小梦历历在目。那是一九四一年的中秋节，顾小梦和李宁玉在大半年的亲密交往后，关系已经火热，堪称姐妹。有一事例可以说明两人关系之亲之深，就是简先生。简先生曾是个进步青年，热爱文艺，但他本性贪慕虚荣，爱出风头。为了满足虚荣心，他可以把进步青年的一面丢掉，替鬼子伪军演伪戏，唱赞歌。他拜倒在顾家的屋檐下，对顾小梦逐蝶追蜂，同样是为了贪慕虚荣。他哪里知道顾小梦是干什么的，道不同，不相谋。但顾老板却慧眼瞅见了与他相谋的价值，他是名演员，年轻一代汉奸的代表，与他攀亲结缘不正说明顾家人跟他是一路货色？多么好的掩护！于是，顾小梦开始跟简先生演戏，电话，情书，约会……一切按爱情的套路，按部就班，步步为营。这戏演了对保护她身份是有点好处的，但对保护她的贞洁是有风险的，尤其是进入了约会阶段，花前月下，万一他动手动脚怎么办？必须要请人作陪。请谁？李宁玉。回回都是李宁玉。这么私密的事情都让她掺和，可见两人关系非同寻常。

这么好的关系，过节了，总不能把她一个人丢在营区吧？

这个中秋节，李宁玉一生中最后一个中秋节，是在顾老板家里过的。每逢佳节倍思亲，毕竟夫妻不和、有家难回等都是假的，皓月之下，李宁玉思亲心切，借故提前走了。顾小梦本来就决定晚上在家陪父亲团圆，没有随行，只送到门口。送完人回来，顾老板当着皓月冷不丁地问女儿：“你觉得你的李姐有没有可能是共产党？”

顾小梦很诧异，问父亲为什么会有这种想法。

顾老板说：“现在新四军主力都在江南，我估计共产党肯定也会在你们部队安插他们的内线。

这可以理解，但为什么就是李宁玉呢？

顾老板说：“我也没说肯定是她，只是随便想想而已。不过按常理分析，共党要安人进去一定会安在核心部门，无非就是那几个处，你的军机处，王田香的特务处，还有就是秘书办。现在我们当然不知道到底是在哪个处，但假如是在你们处，我觉得是李宁玉的可能性很大，因为你处里的人我都见过，那些人吃不了这碗饭的。”

原来，顾老板的结论是分析出来的，没有真凭实据。但不乏道理，顾小梦自己也觉得，他们处里其他人都清汤寡水的，一眼能看得见底，唯有李宁玉，她们虽然如此相熟，她还是看不透她，加上父亲这么一说，她有点被点醒了似的。就这样，正是这个中秋之夜，顾小梦对李宁玉埋下了怀疑之心，并于日后开始暗中试探她。遗憾的是，正如老人家说的：直到最后（进裘庄前一天），她的试探还是没有结论，还处在试探的过程中。

这天下午，老人家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是一声仰天的感叹：“她藏得真深啊！”

春雨霏霏，淅淅沥沥，把空气中的热量洗劫一空，乡间的空气更是清新如初。由于下雨路滑，同样的司机，同样的车子，同样的距离和路线，却比前两次多开了二十分钟。我有点迟到了，心里惶然，怕老人家责难。但同时，有种欣然却抑制不住地沉浮在我的心间，驱之不散，斥之不退……一路上，我都在想，老人家解构我小说的序幕昨日已经拉开，今天一定会向纵深推进。会是什么样呢？

良好的天气给老人一副好精神，已有的铺垫促使我们快速进入正题——裘庄。老人家说，尽管她对司令深夜把大家召集到裘庄深感蹊跷，但做种种猜测终是云里雾里，无果而终。她承认，在没有破译张司令那首踌躇满志的打油诗之前，她根本想不到事情是这样。所以，之前是没什么可说的，之后嘛，她马上想到李宁玉就是共党——

[录音]

嘿嘿，虽然当时我并不知道具体出了什么事，但是面对这几个人——吴金李顾四。你们谁是匪？我怀疑就是她。后来（下午），当张一挺在会上明确事情跟南京来的密电有关，我就更加相信肯定是她，那是我给她下的套子。我有点得意，心想终于把她试探出来了，但更多的是沮丧，因为我预感这次她不可能蒙混过关。说真的，预先把吴志国扯进来，这是李宁玉的杰作，我当时确实也无法断定吴志国有没有进她办公室。我没看见，没注意到。但是，根据她说的，吴找她是为了打听密电内容是否跟人事任免有关这一点看，我觉得她是在撒谎。为什么？因为谁都知道她嘴巴严，脾气怪，不好打交道，吴志国真要打听不应该去找她，而是找我，这是一。二，即使吴进了她办公室，找她问了，以我对她的了解她也不会说的。当时电文还由我在抄录，还没有报上去呢，她怎么可能说？总之，我当时几乎百分之百地认定，她在撒谎，她就是老鬼。

然后你想想，知道她是老鬼后我会是什么心情？跟你说，不论是以公还是以私，我都不希望她被揪出来。我想帮帮她，虽然这种可能性看上去已经很小，但我还是想试试看，死马权当活马医吧。那么我能做什么？说实话，让我平白无故地指控吴志国或者金生火，我不敢，因为万一指控不成，咬不住他们，最后还是李宁玉被咬出来，我要吃不了兜着走的，弄不好还会引火烧身，连我的老底也被揭穿。这是玩火，风险太大，我玩不起，不敢。我能干什么？就那样，你书稿里已经写了，耍大小姐脾气，不接受审问，跟白秘书胡闹，乱说，然后中午故意不去吃

饭，跟卫兵套近乎，让姓简的来找我等等。我做这些目的就是想搅浑水，让肥原来怀疑我。我不怕被怀疑，因为我知道自己不是老鬼，真的假不了，假的真不了。我只想给李宁玉赢得一点机会，让她趁机逃走

顾小梦自然要跟李宁玉合谋、商量。可万万想不到的是，顾小梦的一番好心居然被李宁玉当作了驴肝肺……

2

这是午后的事情，李宁玉吃完午饭回来，看到顾小梦直挺挺地躺在床上，问她怎么没去吃饭。

顾小梦坐起身，狠狠地看着她：“我正要问你呢，怎么还吃得下饭！”

李宁玉安慰她：“你太脆弱了小梦，这种事……咱们身正不怕影斜，你怕什么怕。”

顾小梦冷笑：“我是身正不怕影斜。”

李宁玉也一笑：“所以，你不用怕。”

顾小梦盯着她：“可你呢？”

李宁玉反道：“我怎么了？”

顾小梦诚恳相告：“李姐，你别骗我了，我知道。”

李宁玉怒目圆睁：“你知道什么？难道你怀疑我？荒唐！亏我还把你当姐妹相看，我简直瞎了眼了！”说罢拂袖而去，走到门口，又回头对顾小梦说，“你睁大眼看着吧，终归要水落石出的，我看你到时会怎么想！”

[录音]

怎么想？我当时完全糊涂了，从她气愤的样子看我好像真冤枉她了。但你知道我没有冤枉她，她是在演戏，演得真像啊！真的，我搞地下工作这么多年，从来没见过像她这样沉得住气的人。后来她告诉我，她当时所以不领我情是有原因的：一，她料定肥原必定要验笔迹，而一验笔迹她就有了替死鬼，她不怕；二，她已经注意到，四周到处是便衣和暗哨，想逃是逃不走的，只有负隅抵赖，顽抗到底。还有，她当时为什么不跟我多说，故意装着生气走掉，是因为她已经发现屋里有窃听设备。你看，她多有心计，多了不起，啥事都看在眼里，算在心里的。

到了晚上，一验笔迹，肥原果然上当了，把吴志国带走了。那时候我真以为我冤枉她了。所以，后来我也不搅浑水了，你在稿子里说肥原是第一个排除我的，差不多吧。后来我发现是吴志国后，我才不会为他去做什么呢。就在当时不久前，吴志国在湖州杀了我们几十个兄弟，假如他是老鬼，说明他根本就没有把我们看作一家人。啊，那段历史太复杂了，别说你们年轻人，就连我们这些当事者，有些事也是难以理解啊

我怕老人家又扯开话题，趁她感叹之际及时问她：“顾老，那后来您是怎么发现李宁玉是老鬼的？”

“纯属偶然。”老人苦笑道，“也许是老天的安排吧，命中注定我要帮她。”

“是哪一天呢？”

“就是那一天，”老人家看我一眼，干脆说，“她闹胃病的那一天。”

3

即使经过了半个多世纪，老人家对这一天发生的事情依然清晰地记得。

事情发生在从餐厅回去的路上，李宁玉因为刚犯过胃病，疼痛未消，走得慢。顾小梦最初还搀扶着李宁玉的胳膊，后来，快走到大门进来的路口时，李宁玉笑着推开她的手说：“没事的，我自己可以走的。”说着，随手丢掉了拿在手里的两只胡字养胃丸的塑料壳子，其中有一颗滚到路边。

顾小梦笑道：“看来这胃药还真行，好像吃了就见效了。”

李宁玉答道：“是，我一胃疼就吃这药，挺管用的。”

俩人就这样聊着，跟在肥原他们后面。其实大家为了顾及她们都走得不快，但她俩还是落在最后。就是两三百米，三四米。

老人家告诉我，胡字养胃丸是一种中药，圆圆的一粒，药粉里兑有橄榄油，所以药丸是半湿的，而且必须保湿，干了就失效了。以前主要是靠用油纸包着保湿，效果并不好，时间一长就干了。后来日本人给它设计了一个塑料壳，药丸放在塑料壳里，塑料壳外面又封了蜡，保湿效果大大提高，放上一两年都没问题，吃的时候只要把蜡剥掉，然后掰开塑料壳就行了，而塑料壳照样可以对接成一个完整的壳。

“你看，就是它。”老人家从竹盒里拿出一只药壳子，对我晃了晃

说，“那时经常有人吃了药还把塑料壳留着，觉得好好的一个壳子丢了可惜了。其实留着也没什么用，顶多是送给小孩子玩。所以，我看她随手把塑料壳子丢了也没怎么在意。”

其实，李宁玉并不是随手丢的，而是挑了一个人来人往必须要走过的大路口，最显眼的地方。有一颗当时滚到路边了，她还装着无心的样子把它踢到了路中间。她必须这样做——把它们置于显眼的地方，让明天可能再来联络的老鳖可以轻易看得到。正如潘老说的，老鳖和李宁玉之间是有联络的暗号和密语的，比如这天中午，在餐厅里，老鳖第一次出来明显是有意显摆给李宁玉看的。准确地说，是在通知她：我在这儿，你如有情报尽快做好传送的准备，我回头还要出来的。可再次出来时，他为何只探一下头就回头了？是因为他看到李宁玉左边胸前口袋里插着一支白色笔帽的钢笔。这支钢笔就是暗号，告诉他：有人盯着，不要来跟我联络。所以，老鳖一见它就掉了头，一去不返。

胡字养胃丸的塑料壳子也是暗号——

[录音]

后来李宁玉告诉我，她的情报平时主要靠三种方式传送出去，第一种也是最安全的一种是，中午她趁回家看孩子之机把情报带回家，由潘老头交给老虎。这种方式安全是安全，但时效性差，因为潘老头在报社上班，回家晚，一般九十点钟才能到家，所以只适合传递时间要求不高的情报。如果遇到急件或特急件，一般由老鳖负责接收并传送。所谓急件是指当天晚上必须交到老虎手上的，这类情报的传递方式是，李宁玉把情报藏在垃圾中，丢在我们楼下的垃圾桶里，垃圾袋上有标示，老鳖可以一眼认出哪个是李宁玉丢的垃圾。老鳖收垃圾的时间是吃晚饭前后，晚上六七点钟，然后到琴台公园门口交给钱虎翼的二太太，就是老汉，最后由她转给老虎。王田香手下那天晚上截获的就是这类情报：急件，老汉正是在接到情报后，去给老虎送去的途中被敌人抓捕的。

再说，遇到特急件又是一种方式。特急件必须要在短时间内送给老虎，但老鳖收垃圾的时间是固定的，两个人又不能直接接触，一旦有特急情报李宁玉怎么通知老鳖？就要靠胡字养胃丸的塑料壳了！李宁玉确实是有胃病的，胡字养胃丸是一种专门养胃的中药，没有副作用，又是本地产的，价廉物美，李宁玉平时经常吃，有的是药壳子。你看，这东西的大小跟一只桂圆差不多，颜色又是黑色的，丢在路上，有心的人一定看得到，对无心的人来说就是个垃圾，谁都不会去理会。即使理会也没关系，因为里面什么也没有——有的话也是一团烂泥或小石子什么的，那是为了给它增加一点重量，免得被风吹走。总之，里面并无情报，它仅是个提醒，告诉老鳖：有货，速去取货——

货在哪里？

药壳子里。

但这个药壳子不是路口的药壳子，而是垃圾桶边上的药壳子。路口的只是发出通知，没货，货是在垃圾桶边上的药壳子里。

4

此时，我端详着已经被六十多年时光老化的药壳子，禁不住惊叹李宁玉传递情报方式的奇特和机巧。药壳子的开口处有卡槽，开合方便，打开是两个半圆，合上，严丝密缝，防雨防水，是很适合装货的，而且老鳖要拿取也很方便。每天，老鳖上班总是先要去路口看看，中途也会不时地去看看。可以想象，一旦在路口看到药壳子，他必将寻找一些垃圾去倒，然后顺手把李宁玉放在垃圾桶边上的药壳子（装了货的）取走。这就是特急件，老鳖取得后会立即去找老汉，老汉又会以最快的速度去找老虎，特事特办。

不用说，顾小梦在路口看到李宁玉丢的那两只药壳子，是李宁玉专门给老鳖丢的暗号——通知，通知老鳖有货——去垃圾桶取货。但当时顾小梦不可能去在意这些，包括后来，她们走出一段路后，李宁玉假装鞋带松了，特意走到一只垃圾桶边，把脚放在垃圾桶上系鞋带，她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对头。

“有什么不对？”老人家自问自答，“因为她人不舒服嘛，找个垃圾桶放一下脚，免得弯腰，很正常的，我根本没想到这还有什么秘密。”

所以，李宁玉停下来系鞋带，顾小梦就没在意，继续往前走。后来她回头看她，也不是因为对她有什么疑心，要偷看什么，完全是随意地看一眼。但就这随意的一眼，刚好让她看见了李宁玉的秘密。

“我刚好看到一只药壳子从她的手心里漏出，跌落，滚落在垃圾桶边上。”老人家对我兴致勃勃地说，“她做得很巧妙的，不是专门丢抛的，而是一边系着鞋带一边丢的，好像是不小心漏出来的。”

可以想象，李宁玉的手里早捏着这只药壳子，趁系鞋带时松开手，药壳子就顺着垃圾桶滚落于一边。

老人家说：“我看见的恰好是这一瞬间，一秒钟。”

就是这一秒钟，顾小梦起了疑心。

“因为太奇怪了，”老人家的脸上露出不屑的神情，“就这么几只烂药壳子，干吗不一把丢了，还分两次丢？而且，这一次明显是不想让我看

见。”

你不想让她看见，她就非要去看看不可。回到楼里，顾小梦借故说把房间钥匙丢在餐厅里了，又回头去了一趟餐厅，途中把三只药壳子都捡了。她没有马上打开看，先回去，开了房间，让李宁玉进去，自己则回头去了卫生间。此时天已微黑，厕所里暗得不行，她打亮电灯，用指甲——抠开药壳子察看。

第一只是空的。

第二只也是空的。

第三只——垃圾桶边上的那只——让她惊呆了！里面有一张纸条，这样写道：

急！！

老K行踪被敌破悉，我也被怀疑，软禁在此。务必取消群英会。老鬼于裘庄。

就这样，李宁玉的秘密像个婴儿一样，赤条条地摆在顾小梦面前。

然而，更想不到的事还在后头，虽然灯光昏暗，顾小梦还是发现了李宁玉更大的秘密！此时，顾小梦已经完全猜到吴志国是怎么回事：肯定是李宁玉栽赃的结果，她模仿吴的笔迹写了那纸条。但现在吴志国已被关押起来，甚至是死了（肥原骗李宁玉吴已自杀并以死指控她是老鬼），若再用吴的笔迹显然不对头；顾小梦想，这下李宁玉应该只能用自己的真迹了吧。但纸条上的字怎么看都不像李宁玉本人的。

是谁的呢？

经过再三辨认，顾小梦认定这是她的笔迹！

“天哪，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她居然把我当枪使！”时间没有消逝老人家的惊愕和愤怒，她呼天喊地地叫道，仿佛又回到了当年。

顾小梦像遭雷击一样，半天说不出话来。她完全被击垮了，不由自主地瘫坐在地上，久久没有动弹，直到李宁玉觉得不对头来厕所找她，她才恢复了神志。清醒后的她，神志里只有一个字：恨！

老人家说：“当时我恨死她了，什么姐妹啊，旧情啊，一笔勾销。我准备去告她！”

李宁玉可能看出有些不对头，把顾小梦拦在门口，问她怎么了。

顾小梦臭骂她，让她滚开。“别碰我！”顾小梦推开李宁玉，“你的手太脏了！你的心太黑了！只配去死！”

由此，李宁玉已经大致猜到发生什么事了，死死抱住顾小梦，不让她走。愤怒消耗了顾小梦的体力，她挣扎两下又软倒在地上，刚才捏在手里的药壳子和纸条一下松开，散落在李宁玉眼前……

5

白纸黑字，铁证如山。

李宁玉知道，这个时候抵赖已经没有意义，只会激怒顾小梦。她选择了承认。光承认没用，关键是要解释，李宁玉说她所以这样做，是因为她知道顾小梦肯定不是老鬼，肥原不会怀疑她；即使肥原怀疑她，她父亲也有本事把她救出去。云云。

什么逻辑嘛！但这时其实不在乎说什么，而是只要说，不停地说，无话找话地说，狡辩也好，撒谎也罢，都是示弱，是求情哭又不能大声哭，只能悄悄哭。李宁玉死死抱着顾小梦，对着耳朵一边泣一边诉：

“看在我们姐妹一场的份上，原谅我一次吧……你不原谅我只有死路一条，你忍心让我死吗……我死了两个孩子都成孤儿了，他们都很喜欢你，整天在我面前嚷着要见顾阿姨顾阿姨……小梦，李姐对不起你，我是没办法……可怜我两个孩子，你就原谅我一次吧……”

就这样，她哭着，说着，泪流满面，恳求顾小梦原谅。泪水软化了顾小梦激烈的情绪，但离原谅似乎还有十万八千里。于是，李宁玉又使出一招——

[录音]

她以为我和姓简的是真心相爱，骗我说我简先生是她的同志。

开始我根本不相信，但她说得有理有据，一是一，二是二，一件一件的事情摆出来，让我感觉他们好像真的十分熟悉，比我还熟悉。她说的大多是我从未听说过的，但也有几件我知道确有其事，比如说简先生曾秘密去过重庆，这我知道是真的。还有，他平时也确实在看一些进步书刊。我不知道她是从哪里了解到这些情况的，她还说，姓简的之所以来跟我谈朋友，目的就是想发展我做他们的同志。

那个姓简的根本不是她的同志，她之所以这么凭空捏造，是因为我当时无法找姓简的去对质，乱说的，目的就是想稳住我。嘿嘿，她哪里知道，她说这些对我毫无作用，我根本不爱那个小白脸，更不可能做他

们的同志——哪怕姓简的真是她的同志。

更荒唐的是，她居然当场动员我做她的同志，让我帮她把情报传出去。从大道理说到小道理，从岳飞说到秦桧，从当伪军的可耻说到做汉奸的无耻，我听了非常反感，很不客气地骂她，嘲笑她。我都不知道自己到底对她说了些什么，反正肯定是为了表明自己并不像她说的那么无耻，讲了一些过头话，让她一下怀疑到我的真实身份——

李宁玉从顾小梦无序的谩骂中发现了新大陆，于是又使出一招：威胁！

李宁玉说：“好了，你什么都别说了，我知道了，什么都知道了。现在我认为你更应该帮我，国共一家，你不帮我反而去告我，天地不容！”

顾小梦发现不对，想退回去：“你知道什么！谁跟你一家！”

李宁玉咄咄逼人：“你不要逼我，你要敢告我我也就告你。我跟你同归于尽！”

顾小梦嘴硬：“你去告啊，现在就去！”

李宁玉冷笑：“你同意，恐怕你父亲不同意吧？你我都是小鱼，抓了杀了肥原也不会高兴的，可把汪贼身边的大鱼抓了，他一定会很高兴的。”

顾小梦哪是李宁玉的对手。几个回合下来顾小梦已心浮气躁，方寸全失。她不知道自己刚才说了什么，以至于父亲的身份都被她知道了。其实，她并没有说什么，顶多是翘了下尾巴而已，只是李宁玉太敏感，悟性好。见风知雨，揪住她尾巴，连蒙带吓，连哄带骗，不依不饶，把她逼得无路可退。最后。顾小梦不得不缴械投降，与李宁玉临时达成一个谅解协议：既不告她，也不帮她。结果，李宁玉反而更加确信自己的猜测是正确的。

说到这里老人家感慨颇多：“这个李宁玉啊，简直是狐狸投的胎，贼精！她太狡猾了，一般人在那种危急的情形下一定会慌得不知所措的。可她只摸到了一点皮毛就对我发起反攻，反而一下子捏住我的短处，让我左右为难，告和不告都不是，上和下都不是。所以，我说她天生是搞地下工作的，天生有一种处乱不惊、临危不惧的本领。”

我看见故事的核心已像花朵一样绽放，老人的谈兴也正浓，顾不得时间已到，催她继续往下说。但陈嫂不容，她以职业的眼光注意到老人的眼角冒出的眼眵，告诉我这是她疲倦的信号，劝我该走了。我稍有犹豫，她像一个学人一样谆谆诱导我：“一个孩子的疲倦可能休息一会儿就

恢复了，你疲倦了可能睡一觉也就恢复了，但她至少要几天才能恢复得过来。”

言下之意，我不要因小失大。

这天傍晚，我返回城里，无限的遐思让我一夜未眠。

我主要在想两个问题：一，这种情况下（李、顾两人反目成仇），是什么原因促使顾小梦最后决定帮助李宁玉的？二，顾小梦是怎么帮助她把情报传出去的？对第二个问题，我尚有感觉，心想最现成的办法就是把三只药壳子如数归还原处，等第二天老鳖来取走即是。相比之下，第一个问题我觉得要复杂得多，因为两人当时已交恶，以顾小梦的性情看，要她快速改变主意，难度很大。她与李宁玉达成不告协议，是迫于无奈，那么是什么最后改变了她？

第二天，老人家看我眼圈发黑，问我是怎么回事。我如实告之：一夜未眠。老人家爽朗地笑道：“你有什么好失眠的？该失眠的是李宁玉啊。”由此直接进入了话题。

可以想象，李宁玉已经连续几天都没睡好觉了。怎么睡得好呢？作为老鬼，她比谁都提前预知到事情的不妙——刚开始就觉察到了。那天晚上，张司令在电话上问她有没有把下午南京来的密电告诉过谁，她立刻想到出事了——她送出去的情报被拦截了！就在几个小时前，她把把这个情报丢在垃圾桶里，事隔几小时后张司令突然没头没脑地问她这个，她当然会这样想。这不需要什么特殊才能，一般人都能想得到的，所以她才先知先觉地把吴志国拉上，用老人家的话说，这绝对是她的杰作！

吴志国是注定要有这么一天的。顾小梦后来知道，李宁玉早就开始在练别人的字，主要练的是吴志国，然后有她，还有白秘书和金生火等。这些人的字她都能照葫芦画瓢，画个八九分像。她从小画过素描，临摹能力特别强。其中，吴志国的字她是下苦功夫练的，早已练得炉火纯青，一笔一画，一招一式，像模像样，如同他出。平时她都是用吴志国的字体传情报，目的就是要给这个剿匪英雄栽赃，要叫他稀里糊涂地不得好死。这是蓄谋已久的，只是此次时机不好，是在她无备的情况下。她曾设想过，最好的办法是趁她外出之机搞一个假情报把吴志国套进去，这样对组织上不会造成伤害，她自己也可以免除怀疑。但现在的情况很糟糕，首先这情报是真的，而且很重要，敌人把它拦截了，组织上不明真相，对老K和同志们的安全很不利；其次，她自己也难免要被卷进来。

果不其然，后来发生的一切正如她所料，情报被拦截，敌人开始画地圈牢，寻找老鬼。本来她以为有吴志国作抵挡，敌人最终是怀疑不到她头上的。就是说，卷进来她倒不怕，因为她知道吴志国会替她受过的。她怕的是人被软禁在此，情报无法传出去。所以，上午她发现老鳖来此地找她，真是喜出望外。她以为，这下她有望把情报传出去了，没想到这天下午发生了这么多事——

[录音]

首先，她没想到肥原会盯上她。据她后来跟我说，当时她并不知道吴志国是真死还是假死，只是通过分析觉得真死的可能性比较大，因为她无法想象如果吴志国没死，他又是凭什么说服肥原，让肥原盯上她的。李宁玉在这件事上做出了错误的判断，这也是肥原后来咬住她不放

的原因。

其次，她更没想到我会从半路上杀出来给她添乱。我冷不丁地冒出来确实让她意外，措手不及啊。虽然由于我多嘴饶舌被她识破身份，一时稳住了我，答应不告她，但她毕竟伤了我感情，难免怕我在背后出卖她。我们相处这么久，她非常了解我是个什么人，任性，好强，受不得委屈，一气之下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的。所以，你可以想象，她当时一定很想彻底稳住我，让我彻底保持沉默。

说实话，以我当时的处境和心情，告发她的念头我是没有了，怕她反咬我。但要让我原谅她也是不可能的，帮她就更不可能了。我希望她去自首，这样对她对我都好。可是她说，在没有把情报传出去之前她决不会去自首，甚至她还跟我谈条件，如果我帮她把情报传出去她就去自首，你说荒唐不？我让她别做梦。她说，不能把情报传出去，她活着也没有意思，不如死了。我说那你就去死吧，上吊，吃毒药，吞刀子，随你便。总之，我很坚决的，多一句话都不想跟她说。我觉得不告她已经是我能做的极限了，绝不可能再帮她。但我实在不是她的对手啊，她治我一套一套的，最后我还是屈从了——

2

这是一个奇特的夜晚，平日里不开口的李宁玉竟口若悬河，令顾小梦大开眼界。

老人家告诉我，这天夜里她从厕所回到房间，手脸都没洗就上床了。李宁玉也是，回来就上床睡了。前半夜，两人各自躺在床上一声不吭，屋子里只有两个身体在床上翻来覆去的声音。失眠的声音。后半夜，她迷迷糊糊地睡过去了，朦朦胧胧中听到李宁玉从床上起来，在房间里摸摸索索了好一会儿，不知道在忙些什么。

她是在处理窃听器。

李宁玉早警觉到敌人在她们房间里装有窃听器——每一个房间都有。下午肥原对她承认白秘书是在被秘密地怀疑，等于告诉她会议室里也有窃听器。此刻，她其实有无数的话想跟顾小梦说，可想到猫在黑暗里的窃听器，她一直忍着。到了后半夜，大家都以为她们睡着了，她拔掉窃听器听筒的导线也不致于被怀疑。这就是李宁玉，不管在什么时候总是有一个清醒的头脑，做的事总是严丝密缝，沉得住气，绝不冒失。

没有了被窃听的顾虑，李宁玉叫醒顾小梦，开始对她口若悬河：从家史到身世，从出门求学到参加革命，从公开追随国民党到秘密参加共产党，从浪漫的爱情到革命的婚姻，从做母亲到当寡妇，从亡夫到假扮夫妻……从小到大，从前到后，滔滔不绝。简单地说，李宁玉出身在湖

南的一个开明乡绅家里，十六岁那年她随哥哥（就是潘老）到广东就学。哥哥读的是黄埔军校，她读的是女子医校。读书期间，家乡闹革命，父亲作为当地第一大土豪被红军镇压，就地枪决。毕业后兄妹俩立志为父报仇，先后加入国民革命军，奔赴江西、湖南前线，参加围剿红军的战斗。但谁也想不到的是，几年后她哥哥秘密参加了共产党，她哥哥的入党介绍人后来又成了她的丈夫。哥哥九死一生（在执行枪决的刑场上被同志相救），大难不死，而丈夫却在一九三七年淞沪抗战期间，在家中看报时被一颗流弹击中，死了都不知道找谁算账。当时她身上正怀着第三个孩子，看着丈夫在汨汨的血流中撒手人寰，她腹中的孩子也变成了一团血，跟着父亲走了……

说到这里，李宁玉再也忍不住悲伤，呜呜地抽泣起来，汹涌的泪水无声地滴落在顾小梦的身上。泪水模糊了顾小梦心中的怨恨，但她依然凭借着黑暗的掩护，强压住恻隐之情，不为所动。

房间里沉闷得令人窒息。

良久，李宁玉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继续说：“小梦，我对你说这些，不是要你同情我，只是想让你了解我。我的命现在就捏在你手里，只要你对肥原一张嘴，我哪怕是猫投胎的，有九条命也要去见马克思。我们姐妹一场，我不想不明不白地去死，我想让你了解我……”

顾小梦突然打断她：“废话少说！我已经说了，不告你！”这是她今晚说的第一句话。

李宁玉伸手想去握她的手：“谢谢你，小梦，你能原谅我说明我们的友情还在。”

顾小梦打掉她的手：“少来这一套！我跟你没有友情，只有交易！”

说到交易，李宁玉表示她愿意为顾小梦做一切，只希望得到她的帮助，把情报传出去。李宁玉说：“即使我们之间没有个人友情，至少还有民族家国之情，你总不希望看到我们的同志被肥原抓杀吧？”

顾小梦哼一声，冷笑道：“我差一点都成第二个吴志国了，你还有脸跟我谈什么民族家友情？”

李宁玉幽幽地说：“这之前我不知道你是我的同志……”

顾小梦狠狠地说：“谁是你的同志？你别做梦！”

总之，不论李宁玉说什么，顾小梦都把她顶回去。无奈之下，李宁玉决定撕破脸皮，她说：“如果我不能把情报传出去，你不告我也没有任何

意义，难道我活着就是为了看同志们被肥原抓杀？那不如死了。”

顾小梦说：“那是你的事，你的死活跟我有什么关系？见鬼！”

李宁玉说：“既然你这么无情也别怪我无义，要见鬼大家都见鬼去！”

什么意思？李宁玉亮出底牌，明确要求：顾小梦必须帮助她把情报传出去，否则她就要把她父女俩的秘密抖给肥原。就是说，李宁玉要推翻厕所协议（不告她也不帮她），她加大了筹码！

顾小梦气得浑身发颤：“你太无耻了！”

李宁玉反而十分平静：“不是我无耻，而是你太无情，举手之劳都不愿意帮我，要让我眼睁睁地看着同志们被肥原抓杀。这是生不如死哪，这样你还不如告我，让我光光彩彩地去死。”

顾小梦一时无语。

李宁玉要说的话早在前半夜就打好腹稿的，这会儿跟背诵似的流利：“其实你不告我已经是在帮我，既然你愿意帮我就应该帮到底，帮我把情报传出去。帮忙帮一半，我无法领情。我刚才说了，你仅仅不告我我的下场将更惨，我干吗要你领情？我恨你！举手之劳的忙都不愿意帮，既然这样我们就来个鱼死网破。”说着，李宁玉站到凳子上，准备插上窃听器的导线。

顾小梦不解其意，问：“你要干吗？”

李宁玉冷言冷语地说：“你说干吗？这是窃听器，刚才我把线拔了，现在我觉得没必要了，反正我们都是死路一条，也没什么好怕的，就让他们听去吧。”

刀架到脖子上了！

顾小梦一把拉下李宁玉，呜呜地哭了起来——

[录音]

啊，是的，我投降了。我没办法哪，只好让步了。我有把柄在她手上，虽然不是什么真凭实据，但是我怕她抖出来。这种事情是经不起说的，一说什么事都会生出来，别人用三只眼看你，想你，分析你，试探你，哪怕以前的可以掩盖过去，以后呢，你怎么工作？说到底，除非我不是军统的人，我才不怕她乱说。可我是的嘛，能不怕吗？怕，当然怕。所以，我只好让她牵着鼻子走。

事后我发现李宁玉要我做的确实只是举手之劳：她只要我把药壳子放回原处。她说明天她有同志（老鳖）会来这儿联络她，只要我把药壳子放回去，情报就能传出去。我想这事情多简单嘛，她完全可以自己去做，何必跟我这么撕破脸皮？她的解释是：肥原已经盯上她，她去做这事不安全。嘿，这个解释显然经不起推敲，我后来发现，她想借此进一步试探我，套牢我。当时她还其实吃不准我和父亲到底是不是军统的人，只是根据我说的有些话分析出来的，有这种怀疑，猜测。怎么样来证实？进一步证实？就这样，故意对我出尔反尔，逼我，激怒我。你想，如果我和父亲不是重庆的人，她对我提这种无理的要求我会理她吗？我扇她耳光还差不多。现在好了，我一软下来，她心里什么都明白了。然后，她又有意找一件很容易的事引诱我去做，只要我做了，我就成了她的同谋，她就把我套住了。啊，这个李宁玉啊，她一切都是精心策划好的，治我真是一套一套的，我根本玩不过她。

姜还是老的辣，我当时太嫩了！

3

第二天，是李宁玉最黑色的一天。首先，顾小梦本已答应她，趁去餐厅吃早饭之机把三只药壳子放回原处。可能就因为顾小梦答应了她，心里放松了，加上几天都没睡好觉，天亮前李宁玉睡着了。顾小梦一夜未睡，早困得不行，看她睡着了也一头睡过去。直到白秘书上楼来敲门，叫她们去吃早饭，两人才醒。匆匆起床，匆匆下楼，出门时顾小梦居然忘记把三只药壳子带在身上。这简直气死人哪！李宁玉不免怀疑顾小梦可能在耍她，同时也恨自己关键时候出错，没有及时提醒她。天知道，人生路上总是有这种阴差阳错的事！吃完早饭，回来的路上，李宁玉要求顾小梦回去尽快编个事出来一趟。把药壳子放出去。顾小梦也答应了。但回到楼里，王田香直接把大家赶到会议室开会，连上楼的机会都没有，怎么可能溜出去？

如前所述，这个会是从大家传看吴志国的血书开始的，开得惊惊乍乍的。金生火是第一个见风使舵的，他完全被吴志国鲜红的血书震惊了，啊哟啊哟地抹起了眼泪，痛心又痛恨的样子让白秘书很开心。就是说，白秘书也由此认定李宁玉就是老鬼。顾小梦更不用说，她比谁都清楚李宁玉就是老鬼，只是不敢指控她而已，但现在吴志国用血书指控她，自己一下成了个旁观者，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平添了一份优哉乐哉。在场的可能只有王田香，某种意义上说心还向着李宁玉，因为只有他知道这是肥原的一张诈牌。他希望李宁玉能识破真相，把牌打回去，重新给吴志国套上老鬼的枷锁，以免去他的后患。

李宁玉一贯地沉默着，思索着，力求镇静，不露破绽。但她觉得压力很大，似乎随时都可能崩溃。这么多天来，她第一次觉得自己要崩溃

了。她没有想到，肥原会把吴志国的血书抛出来，向大家公开对她的怀疑。她不知道这到底是肥原的又一张诈牌，还是自己做错了什么，还是顾小梦出卖了她？她突然有种四面受敌的感觉，一时不知怎么样突围。她绝望地沉默着，看似很平静，其实心里乱得很，七上八下，头皮发麻，如一把利斧悬在头顶，随时都可能掉下来。情急之下，她本能地拿出梳子梳头，一下激怒了白秘书。

白秘书一声厉喝：“李宁玉，你说话啊，死人都开口说话了，你难道无话可说？”

李宁玉迅速思考着，该作何反应为好。最后她觉得不能恋战，应该一走了之。于是抬起头，涨红着脸对白秘书吼叫：“你去问肥原长吧。”言毕愤然离席而去。走到门口，又回头对王田香说，“吴志国用血书说，老金眼泪说，说的都是一件事，我李宁玉是老鬼，你抓人吧。”

“抓谁？”王田香明知故问，他对李宁玉的表现尚属满意。

“抓我啊。”

“你承认了？”

“我不承认有什么用，死人活人都认为我是老鬼，我还有什么好说的，我只有去地狱里说了。”说罢，转身欲走。

王田香叫住她，起身朝她走过去，好像要把她拉回来，临时又止了步，立在她面前，似笑非笑地说：“还是在这里说吧，你去地狱里说我们怎么知道你说什么呢？”

李宁玉说：“我要说的昨天都已经跟肥原长说了，现在我什么都不想说了。如果说，我倒想问问顾参谋，因为只有她没有说话。”

顾小梦问：“你想问什么？”

“你是不是也认为我就是老鬼？”

反守为攻，好一个李宁玉！顾小梦既佩服又紧张。佩服是因为她的演技太高了，在这样被动的情形下照样脸不变色，把主动权握在手中。紧张是因为她不知道该怎么说，是隐情不报，还是如实道来？虽然她心里知道，自己是万万不能得罪她的，可反抗的力量时刻在她心中云涌风起，她真担心自己会一时兴起，一说了之。说还是不说？她恨不得遁地而去，躲过这左右不是的难堪。

但怎么躲得过呢？李宁玉咄咄逼人地看着她，孤注一掷。

顾小梦举目接着李宁玉的目光，不客气地说：“如果我也说你是老鬼呢？”

李宁玉话里藏话：“我想凭你对我的了解，你不会这么说的。”

顾小梦在心里骂：凭我对你的了解，我就该这么说！可是……她狠狠地瞪她一眼，威胁道：“我要说了呢？”

李宁玉不假思索地说：“那说明这里就是地狱，所有人说的都是鬼话。”

顾小梦突然神经质地哈哈大笑：“是，他们说的都是鬼话，这里就是地狱，地狱！”笑罢，话头一转，对王田香说，“不瞒你说，王处长，我不相信李科长是老鬼，也可以说，我不相信吴志国有这么崇高，甘愿用生命来为皇军效忠。”

李宁玉心里最大一块石头顿时落了地。

李宁玉最怕的是顾小梦出卖她，只要顾小梦依然如故——承诺不二，哪怕她立刻被关押起来，情报还是有希望传出去的。

4

没有完全关押，但也差不多，不能出楼，吃饭由卫兵负责送，寝室也作了调整：李宁玉被安排到吴志国原来住的房间。大房间，单独一人住。这是吴志国血书给她的待遇。是假戏真做的需要，也是做给金生火和顾小梦看的。意思是告诉他们血书是真的，你们要相信李宁玉的尾巴已经藏不住，你们有什么就说什么，不用怕——

[录音]

那时我们都不知道吴志国是假死，所以我也觉得她已经完蛋了。一个人用生命来指控你，你还有什么好说的？说真的，开始我有点幸灾乐祸，心想我不告你照样有人告你。但后来当她专门责问我后，我忽然觉得不对头，我感觉她好像是在怀疑我出卖了她。如果她真这么想对我显然不利，万一她一冲动把我也卖了怎么办？我一下意识到，她的处境越危险，对我反而越是不好。我当时那么坚决地说她不是老鬼，就是这个原因，想对她表个态，这事跟我没关系。我也知道，这还不能完全消除她的怀疑，因为她照样可以怀疑我是跟肥原他们合计好的，背后当恶人，当面做好人，演戏呢。怎么样才能让她完全消除对我的怀疑？我知道，唯一的办法就是尽快帮她把药壳子放回原处。就这样，会议一结束我就迫不及待想溜出去，但溜出去的理由我一时找不到。当时窃听器的导线已经接通，我们不能随便交流。李宁玉突然一把抱住我，一边对我

大声地哭诉，痛骂吴志国陷害她，一边悄悄告诉我一个办法。她叫我骗白秘书，我和她本来是合用一支牙膏的，现在我们分开住，我必须要去外面招待所里买一支牙膏。后来我就是以这个幌子溜出去的，顺便把三只药壳子放回了原处，当时还不到十点钟——

顾小梦出门去买牙膏时，李宁玉已经搬到吴志国的大房间里，她躲在窗后目送顾小梦走远，心里盘旋着一种陌生的兴奋和期待。她很清楚，当务之急必须要把药壳子丢出去，顾小梦在这种情况下依然信守诺言，甘愿冒险帮她，让她感动得两只脚都发软了。她想，这个女子平时看起来很泼辣的，但在这件事上却显得很谨慎，很听话，显然是因为击中她软肋了！她觉得不可思议，自己跟她相处这么久居然没发现她是重庆的人，更不可思议的是她藏得这么深却又在一瞬间露出了马脚。她突然感激自己当时能够那么沉着、冷静，正是这种沉着冷静让她从对方的片言只语中有所领悟，进而通过试探得到证实。真是天大的发现啊。这是个小小的胜利，她对自己说，却可能预示着她的最终的胜利。

顾小梦消失在一片竹林里，李宁玉知道，再往前不远，她将看到那只垃圾桶，并巧妙地走过去，丢下第一只药壳子（有货的那只），然后继续往前走，去大路口……她一边这样想着，一边梦游似的离开窗户，漠然地坐在床上。坐了一会儿，她觉得累极了，身子不由自主地躺下来，倒在床上。这张床啊，是那么宽大，那么奢华，躺在上面，她感到自己的躯壳仿佛一下子变小了，轻了，薄了。锦绣的被头里，明显残余着一个烟鬼的气味。整个房间都是烟味。她知道，这肯定是吴志国留下的。有一会儿，她想如果吴志国真是死了，说明他的命还没这烟味长。想到这一年多来，自己苦练他的字终于有所回报，她心里掠过一丝得意。窗外，是倾斜的天空，一只鸟儿梦幻一般从她眼前一掠而过。

鸟儿把李宁玉的思绪带出庄园，去了城里，去了老鳖身边。一年多来，她总是可以在固定的地点和时间见到老鳖，风雨无阻，冬夏无别。她曾想，老鳖像营区里的一个景点，只要去看他，总是能看到他。但他们从来没有说过话，每次见面总是相视无语，眉目传意。有一次她下班迟了，去丢垃圾时老鳖已经在她的楼下收垃圾，她把垃圾直接交给老鳖，交接过程中两人的手无意识地碰了一下，她顿时有种触电的感觉，浑身受惊似的亮闪了一下。此刻，这种感觉再度向她袭来，刹那间，她感觉自己已变成一束白光，腾空而去，消失在裘庄上空……

没过多久，顾小梦从外面回来，带着一种邀功领赏的劲儿，在走廊上用夸张的手势告诉她，药壳子已如数回归原地。顿时，李宁玉感到一种丧魂落魄的快乐。骨头都轻了，飘起来了。她想，只要老鳖步入裘庄，必定会注意到路口的那两只招摇撞骗的黑色药壳子，继而顺藤摸瓜……偌大的院子里总共也就是几只垃圾桶，他不可能找不到那只特定的垃圾桶的。这么想着，她身体不由自主地蜷缩起来，跪在床上，双手

合一，双目微微闭上：她在向上苍祈求老鳖快快来袭庄。

由于过度的希望，她不可避免地产生了唯恐失望的担心。有一会儿，她觉得担心是很有道理的，因为昨天由于条件受局限，她没有明确通知老鳖今天必须来。不过，经过再三分析、推敲，她总觉得老鳖应该会来。她默默地告诉自己，群英会召开在即，组织上一定急于得到她的消息，这时候老鳖自然应该随时与她保持联络，不会一天都不来看她的。她甚至想，老鳖昨天离去前一定留好了今天再来的伏笔——也许是遗下什么东西，也许是跟招待所某人约好今天来替他打扫卫生。

不用说，只要老鳖来了，哪怕只是一小会儿，就够了。

5

然而，老鳖却没来。真的没来。太阳东升又西斜，李宁玉满心的期盼逐渐又逐渐地变成了担心，担心又逐渐地变成了事实。她简直难以想象，这种特殊时候老鳖居然会一整天都不来看她——

[录音]

嘿，她哪里知道，老鳖和潘老都被肥原灌了迷魂汤，他们以为李宁玉在里面就是在执行公干呢。我后来跟老鳖见过一面，那时他已被王田香抓起来关在牢房里，我悄悄去看他，曾经也想救他的，但当时他的腿已被打断，就是让他跑都跑不了，最后他受不了折磨，自杀了。那次见面他跟我说了不少情况，他以为我是他的同志呢。为什么？因为情报最后是通过我交给老鳖传出去的。这是后话，后面再说吧。

话说回来，老鳖那天对我讲，如果那天天气要是好的话，他可能也会去一下袭庄的。但那天上午正好下雨，天公不作美，他觉得冒雨去显得太唐突，怕引起不必要的麻烦，就没有去。当时群英会即将召开，大家都很谨慎，不敢随便行动的。中午，雨停了，营区里脏得很，到处都是吹落的树叶，他又不便去了。当然，如果知道李宁玉有情报要给他，再怎么着他都会设法去的，关键是不知道啊。没有人知道！包括我父亲，他也不知道我当时被软禁了。说来，这就是天意，一场雨毁了一切。嘿，干我们这个工作，有时候就是这样，靠天吃饭，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哪——

李宁玉望眼欲穿，她的耐心和期待在雨过天晴的清澈阳光下一丝丝蒸发，到了下午四点多钟。几近化为乌有。她知道五点半后，老鳖就要开始挨家挨户去收垃圾，这时候他还不露面，说明他今天是不会来了，而会议明天晚上就要召开，属于她的时间已经不多。她盘算了一下，最迟明天下午之前必须要把情报传出去。可是没有老鳖……怎么样才能把情报传出去？

李宁玉为此煎熬着，思索着。她不停地问自己，怎么样才能让同志们听到我的声音？茫然中，她眼前不时浮现出同志们的面容，时而是老鳖，时而是哥哥（潘老）。有一会儿，她甚至还看见了老虎。其实严格说她并没有见过老虎，虽说见过一面，但只是远远的一个侧面，而且是在昏暗中，人还在走动，可以说什么也看不清，确定不了。哥哥见过他，说他身板像姑娘一样单薄，腰杆细细的，手指长长的，像个外科医生。从这些描述中，她很难想象这个人会血淋淋地杀人。但哥哥不容置疑地告诉她，到现在为止，杭州城里开展的锄奸杀鬼行动，他杀的人最多，至少有三位数。她被这个数字鼓舞着，并为自己属于他的组织而感到自豪。但现在，眼下，如果她不能把情报传出去，这个人，还有比这个人更重要的人老K，都可能被鬼子杀掉。这使她感到恐惧……

恐惧像四十度烧热一样从胸膛生发，传遍周身，令李宁玉感到四肢无力，心跳如鼓，头脑一片空白。这是她从事地下工作以来从未有过的感觉，恐惧和无助像绳索一样死死地捆住了她，把她变成了一个废人，不能和同志们发生任何联系，只能无助地躺在床上。一种奇怪的念头促使她从床上起来，在房间里徘徊——也许只是为了表明除了躺在床上她还能下床走动。房间像床铺一样，也是那么的奢华，那么的宽大，宽大得她都没信心走到尽头。她太虚弱了，连日来攒下的疲倦报复性地向她袭来，她双膝一软，咚的一声跪倒在地板上，眼泪不禁夺眶而出。她哭了，抱着自己的两个冰冷的膝盖，像个被遗弃的孩子一样地哭了——

[录音]

她哭得那个狠劲哪，就像是被人强暴了，吵得楼上楼下的人都坐不住了。我想她开始可能是真哭，但后来就是假哭了，她要通过轰轰烈烈的哭把大家引过去。大家过去了我也就过去了，这就是她的算盘：要见我，要叫我替她做事呢。最先进去的是白秘书，然后是王田香，他们是去管事的，主要是训斥她。然后是金生火，看热闹的。我是最后一个进去的。说真的，我有点害怕进去，我有种预感，她要找我说事。

果然，她一见我进去就朝我扑上来，把我抱住，跟上午一样对我痛哭流涕，一边喊冤叫屈，大骂吴志国。骂着骂着，她把肥原、金生火、白秘书、王田香等人都通通骂了个遍。他们听她骂人，骂自己，都掉头走了。这正中了她的计，她骂他们的目的就是要他们走，他们走了，她才能跟我说事。

什么事？她要我给她找画画的纸和笔。她一边继续哭着、骂着，一边悄悄地把想法告诉了我。我说这哪里去找啊。她说招待所里肯定有，让我去吃晚饭时一定要找到。我说试试看吧。她说必须要找到，实在不行的话哪怕找一张大一点的白纸和一支铅笔也行。我问她要这些东西干吗，她说要画一幅画来传情报。你想不到吧，这种情况下，门不能出，

电话不能打，到处是盯梢的，她还不死心，还想把情报传出去。不过我觉得通过画来传情报简直不可能，这办法太一般了，我让她别做梦，不可能的。她说她已经想好办法，只要我帮她找到画画的纸和笔，她一定可以把情报传出去。我倒想看看她到底有什么天大的本事，所以我答应帮她去找——

巧的是，顾小梦回到房间，东翻翻，西翻翻，居然从柜子里找到一大张洋白纸，垫在备用的毯子下面。其实也不是什么真正的白纸，而是一张电影海报，但背面全白，一点污迹都没有。顾小梦拿过去给李宁玉看，李宁玉觉得行，就这么成了。至于铅笔，不要了，因为那张海报纸质非常好，纸面光滑，用铅笔画着色效果不一定好，李宁玉临时决定改用钢笔。她后来就是用钢笔画那幅画的。

听到这里，我奇怪了，这不是说我在潘老家里看到的那幅画是假的？我当即从电脑里调出那幅画的照片，问老人家：“难道这不是李宁玉画的？”

“当然不是！”老人家毫不犹豫。

“那……”我问了句废话，“这是谁画的？”

“鬼知道是谁画的，反正我是从来没有见过这东西。”她认真地看着照片，一边对我指指点点地说，“你看，这些小草的长短、间距画得中规中矩，一点隐蔽性都没有，简直可笑！我见过李宁玉画的，比它真实多了。可惜那幅画没留下来，肥原把它带走了。”

老人对着照片向我一五一十地指出它与真品之间的种种大同和小异，有些很细微的区别她都说得头头是道，仿佛那幅画就刻在她心间。其间，陈嫂不停地向我递眼色、打手势，提醒我时间已到。

时间又来了。

老人家似乎在为访谈即将结束而高兴，一见我就对我笑笑说：“已经差不多了，今天一定可以结束。”

确实差不多了。时间已经到最后一个夜晚，不论是肥原还是李宁玉都在做最后一搏，相搏的大致情节，老人家表示与我写的差不多，唯有两个细节不对：一是那天晚上吴志国没到场；二是假扮的共军不但袭击了西楼，也袭击了东楼，还放火烧掉了一个车库。就是说，袭击的声势和规模比我表现的大。

老人家批评我：“你让吴志国去开会是很荒唐的，因为肥原之前已经申明他死了，怎么可能让他复活？”

我谨慎地表达了异议：“因为肥原当时还没有完全排除吴志国肯定不是老鬼，他应该也接受假共军的试探。”

老人家笑着反问我：“难道他没有受到试探吗？我说了，东西两栋楼是同时遭遇袭击的。”

我想想也是，如果两栋楼同时遭袭击，吴志国即使不到会其实照样是受到试探的。不过，老人家认为这些都是次要的，重要的是后来——李宁玉和肥原直接发生冲突，我没有抓住李宁玉的魂。老人家郑重指出：那天晚上李宁玉之所以那么决绝（要掐死肥原），是因为当时她已经做好了死的准备。

老人家说：“别人可能看不出来，但我一看那架势就知道她在找死，要以死来证明她不是老鬼，然后就像你写的，指望敌人把她的尸体和遗物都送出去，包括那幅画。当时我还没看到画，但我相信情报肯定藏在那画里面。我担心的是，如果到时敌人发现那幅画的秘密怎么办？那她不是白死了？”

我问：“您是什么时候看到那幅画的？”

老人家说：“肥原打了她后，我们把她弄上楼去之后……”

此时的李宁玉已经不成成人样，额头上的伤口，因骨折而下陷的鼻

梁，脱落的门牙，肿胀的双唇，不止的血流……赶来的卫生员正在给她包扎，顾小梦闻到了一股血腥和酒精混合在一起的怪味，有点恶心。她下意识地走开去，走到窗前，一眼看见放在写字台上的那幅画。她好奇又紧张地凑上去看，发现那画竟是那么简单，看上去似乎根本不可能在上面藏情报。当时她以为情报可能藏在画背面（在海报那面），她很想翻过来看，可又怕引起卫生员的警觉便作罢。后来卫生员一走，她迫不及待地吧画翻过来看，远看，近看，顺着看，倒着看，横着看，竖着看，反复看……却始终没有看出名堂。她看得太投入了，把画翻得哗哗直响，最后把昏睡的李宁玉都惊动了。李宁玉示意她把画拿过来，然后悄悄告诉她情报在哪里——

[录音]

是啊，想不到的，谁也想不到的。所以，当我得知原来一地小草就是一封明码电报后，我简直惊呆了！啊，太天才了！这个主意太绝了，太妙了，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我说这就是李宁玉，她是我见过的最了不得的地下工作者，没有人能跟她比！我不知她怎么想出来的，但我敢说，肥原绝不可能发现其中的奥秘，任何人都发现不了。

问题是并不能保证敌人因此就绝对相信李宁玉是无辜的，同意把她的尸体和遗物一起送回家。身上可以藏情报的地方多着呢，敌人不把她开膛破肚翻个遍，怎么敢肯定她身上没藏情报？再说只剩下最后一天时间，哪怕敌人明知她身上没藏情报也不一定会马上处理她的后事，耽误一两天有什么关系？没关系的。我小声对她说了这个意思后，她故意大声说要上厕所。我知道她是怕窃听器，便架着她去了厕所——

到了厕所，李宁玉把她整个思路对顾小梦和盘托出，那时顾小梦才发现她的顾虑是多余的。李宁玉很清楚这点，就是：不管怎么样，敌人都不可能把她的尸体和画送出去。她对顾小梦说：“如果我指望这样传情报，何必对你道明画中的秘密？”

确实，李宁玉的想法鬼都猜不到！她告诉顾小梦，今天晚上她将服药自杀，自杀前她会给肥原和张司令分别写好遗书，表明她自杀是迫于肥原对她蛮横的怀疑，为了洗清罪名，她甘愿以死作证，等等，给人造成一种印象，她绝不是共党老鬼。

“你认为肥原会相信吗？”李宁玉问。

“难……”

“对，他肯定不会彻底消除对我的怀疑，他会搜我身，检查我所有遗物，尤其是那幅画，他一定会反复地研究。”

“他一定破译不了的。”

“你认为谁能破译？”

“没有人。”

“只有你。”

“我？”

“是，我不是已经跟你说了？”

“你……什么意思，我不会跟他说的……”

“不，你要跟他说！”

“你让我跟他说？”

“对，以此来博得他的信任……”

窗外，一只猫头鹰先验地叫着，巨大的黑暗也无法滤掉有人将亡的阴影。窗内，李宁玉竭尽全力又尽量小声地讲述着她死后应该发生的一切，顾小梦悉心听着，感受着，不时觉得毛骨悚然，仿佛是在同一个幽灵会晤。

3

第二天，一切都是按照李宁玉生前设计的发生着。清晨六点多钟，白秘书率先发现七窍流血的李宁玉像一团垃圾蜷在地板上，继而是金生火和顾小梦，被白秘书的惊惶所惊动，先后来到李宁玉房间……半个小时后，肥原和王田香匆匆赶到现场，看到白秘书、金生火和顾小梦都在（顾小梦正一边抽泣着一边整理李宁玉留下的遗物）。肥原当即赶走在场所有人，和王田香展开初步调查工作……几十分钟后，肥原和王田香走出房间准备去吃早饭，顾小梦闻声赶出来，把肥原拦在楼梯上，一反刚才悲伤的神情，像个奸细一样向他汇报说，她刚才在收拾李宁玉遗物时发现有一幅画，她觉得有点蹊跷，想再看一看。这时，肥原早研看过此画，正苦于不得要领，见顾小梦有心加盟，慷慨应允。

吃罢早饭，肥原主动来找顾小梦，后者照计行事，从容不迫。

“没有，这鬼东西……简直莫名其妙。”顾小梦欲擒故纵，大卖关子，“不过肥原长，我已经有重大的发现，比天还大的发现哪。”

“哦，是什么？说来听听。”

“我已经知道谁是老鬼啦。”顾小梦见肥原张口欲言，先声夺人，“喂，你先别问我，我要你答应我一个条件才告诉你。”言无轻重，撒娇作媚，正是富家千金的拿手好戏。

“说吧，什么条件？”

“我告诉你，你要奖赏我。”

“当然啰，你要什么奖赏？”

“放我走，让我离开这儿。”

没问题。口头答应你一百个走都可以。但顾小梦不满足于口头答应，她伸出可爱的小指头，要跟肥原长拉钩上吊，一诺千金。拉吧，怕什么，一个小指头能吊死大日本皇军吗？就拉了，一边来回拉钩，一边誓言声声：一件谍报魅影的事被顾小梦演出得像两个孩子家的游戏。

拉罢钩，顾小梦对着李宁玉画上的地小草娓娓道来，一个天大的秘密在她唇齿间峰回路转，水落石出。转眼间，地小草着了魔似的变成了一组组阿拉伯数字：123423454567.....是国际中文明码电报，对顾小梦来说破译它如家常便饭，可以当场朗诵。于是数字又变，变成了一句话：速报，务必取消群英会！

为证明自己没有糊弄肥原长，顾小梦提议请金处长来重新译一遍。金生火当了官，业务生疏了一些，不能像顾小梦一样可以一目了然，当场朗读，但译出来没问题。他译出来的内容和顾小梦只字不差。

哦，肥原惊叹了！哦哦，天才哪！李宁玉是天才哪！哦哦哦，你顾小梦是打败天才的天才！天才中的天才哪！于是乎，他热烈地、紧紧地握住顾小梦的小手，欣喜，激动，感激，溢于言表。他恨不得亲自动手给顾小梦收拾行李，兑现他的拉钩承诺，放她走，还要专门送一程。

4

别急，顾小梦不想走呢。

要求归要求，得到的东西要不要是另一回事。

李宁玉事先交代过顾小梦，除非肥原因此解散所有在押人员，否则她不能独自离去。为什么？因为如果只有她独自一人离开这里，晚上敌人抓不到老K，肥原有可能要怀疑到她头上去。当时顾小梦不知肥原是不是准备解散大家，他急于要奖赏顾小梦，安排她走，其他问题还来不及考虑呢。谨慎起见，顾小梦决定暂且不走。

不走当然有不走的说法：肥原长的盛情和侠义我领了，但我不会这么走的。我才没有这么傻呢，为了提前走几个小时去冒一个有可能永远说不清道不明的乌龟险。

什么意思？

顾小梦侃侃而谈：“肥原长，你想过没有，我现在走了，可万一共党临时改变了群英会开会的时间和地点，我将成什么人？说不清，道不明，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你相信我？可你过两天就走了，你能管我一小时，管不了我一世嘛。算了，算了吧，肥原长，我还是再陪你几个小时吧，再熬几个小时能换来一世的清白还是值得的。”

听到这里，我简直蒙了：“这么说你没走？那你怎么把情报传出去的？”

老人家呵呵笑，很开心：“谁说我不走？我当然要走，只是要换一种方式走。我跟肥原说不走的同时，提出要给我父亲打一个电话，他自然同意了。我和父亲的通话是有些约定和暗语的，电话一接通，我假装父亲在催我回去，故意惊叫起来，啊哟那怎么办？我这边有事，没法回去。父亲立即响应我，要求我必须马上回去一趟，我一再拒绝，他一再要求，形成僵局。”

一切都是预谋的，顾小梦打这个电话时肥原就在身边，不等她放下电话，肥原已经大致听懂意思，好心好意地对她比划手势，让她答应父亲，马上回去。这属于临时有事，没办法的。什么事呢？这不可以随便编的，至少要满足一个条件，就是：顾小梦在回家前必须要先回一下单位。别担心，顾小梦一定会编得圆满的，比如这个，比如那个……总之，父亲要她回去是因为急需某个东西，而该东西在她宿舍里，她要先回去取，然后才能回家。

肥原迅速给她派好车。不行，光派车不行，还要派人随行。这是干吗？当然是为了说得清道得明喽。顾小梦指明要王田香，因为只有他随行最能说得清、道得明。肥原笑她不必多此一举。顾小梦感慨小心才能使得万年船啊，云云，一意孤行。

肥原遂成全了她。

5

日上三竿，九点多钟，王田香亲自驾车，带着顾小梦，离开了裘庄。

你要相信，这一次顾小梦绝对不会忘记带上三只药壳子——当然不

是原先的那三只，而是李宁玉昨天夜里交给她的。你也要相信，这一次李宁玉也绝对不会忘记提醒顾小梦——把药壳子传给老鳖有两种方法：一是她回单位后没有看到老鳖，这样的话她应该先在某个路口丢下两只空药壳子（没货的，是给老鳖出通知），然后把装纸条的第三只药壳子丢在她们宿舍楼下的垃圾边；二是如果在营区内遇到老鳖，条件许可的话，可以当面把第三只药壳子直接丢给老鳖。相比之下，第二种方法显然又简单又保险，又增加时效，只是需要一定运气。

那天顾小梦运气好极了，车子一开进营区，她便远远看见老鳖坐在礼堂前的台阶上悠闲地抽烟，顾小梦要去宿舍，车子必然要在那儿拐弯。机遇这么好，要丢的东西不过是一只比桂圆还小又轻、落地无声的烂药壳子。垃圾。所以你尽管放心，顾小梦一定会神不知鬼不觉地把它丢给老鳖的，而老鳖呢，哪怕四面八方都有暗哨监视，他也会神不知鬼不觉地把它捡走，带出营区——谁能想到这不是一只普通的烂药壳子？我觉得是没人能想得到的。

最后一天访谈是个特殊的日子，正好是老人家以前供职的单位的解密日。她女儿告诉我，她母亲这些人离开单位时，所有文字性的东西，包括他们平时记的日记，都必须上交，由档案部门统一代管，直到有一天这些文字具有的保密时限到了，方可归还本人。从上世纪八十年代以来，每年都有一个解密日，每到这一天，她都要替母亲去单位看看，有没有她母亲的解密件。这天上午她照例去了，并且帮母亲领回来了一点东西，给老人送来时我还没有走，有幸一睹。

东西由一块蓝色丝绒布包着，看上去有点分量。因为已经解密，老人家当着我的面打开来看，是一只像框和几封书信什么的。像框上的人男性，六十多岁，戴一副金边眼镜，看上去像个有身份的人。

老人家一看像框，自语道：“看来他已经走了。”

女儿对她点点头。

老人说：“他比我还小十一岁呢。”

女儿说：“他是生病走的。”

老人摇摇头：“反正是走了，这下好了，都走了，只剩下我一个人了。”说着颤巍巍地起了身，要上楼去。

女儿似乎料到她上楼后不会再下来，关心地问我采访完了没有。我说没完，还有几个小问题。老人家听见了，回转身，对我摆摆手：“已经完了，我说得已经够多的啦，我都后悔跟你说了这么多。结束了，一切都结束了，故事结束了，你的采访也该结束了，不要再来打扰我了。走吧，我女儿会安排你回大陆的。”

她刻意地不跟我道再见，只对我说一路走好。我想，这种不必要的严谨应该算是她的职业病吧。

我的职业注定我有些游手好闲，喜欢游山玩水。我在浙江沿海长大，生于六十年代，小时候，只要夜空中出现什么异常的灯火，我们都会把它想象成是台湾飞机在空降特务。所以中国那么多省市，台湾是我知道的第一个外省，比北京、上海都还先知道。那时我总把台湾想得很近，感觉就在山岭的那一边，长大了一定可以去看看。但对我们这代人

来说，其实是离世界很近，离台湾很远，你可以轻松去美国、阿根廷、冰岛、澳大利亚……却不一定去得了台湾，虽然它是我国的一个省。这么难来的地方来了当然要好好游玩一下，我订了一个五日游计划，台北、高雄、新竹、桃园、阿里山、绿岛……然而，每到一个地方，再美的景色都驱散不了老太太的音容，才玩两天下来，我笔记本上已经记有五大问题和小问题。五大问题分别是：

一、老鳖是怎么将情报成功送交组织的？当时他已被敌人全天候监视，而且整个事情发端就因为那天晚上他传情报给老汉时被敌人截获，那么此次传递又凭什么保证不给敌人截获呢？

二、老人家几次说到，她发现李宁玉在用她的笔迹传情报后非常恨她，后来决定不告她并帮她把三只药壳子放回原地，是因为她怕李宁玉反咬，可最后李宁玉死了，其实已经不可能反咬她，她又为何还要帮她？

三、事后肥原把软禁在裘庄的人，包括张司令和部分工作人员都带走了，去了哪里？那些人后来均下落不明，是怎么回事？是生是死？

四、肥原到底是被什么人杀的？

五、老人家对潘老的情绪为什么那么大？是不是以前就有什么过节？

这些问题像毒瘾一样纠缠着我，让我无心观光，一心想去见老人家。几经联系均遭拒绝。到了第四天，绝望之余，我索性搭乘出租车私自闯去，可谓毒瘾发作，无法无天。老人家正在花园里纳凉午休，看到我不期而至，惊诧之余，她像个普通老人一样，摇头叹息，喃喃自语地费劲。我没有道歉，因为我知道道歉只会唤醒她犀利的心智，对我不利。我略施小技，先声夺人：

“我不请自来，是因为我觉得您有些说法经不起推敲。”

“怎么可能？”这一招果然灵，老人家出招就是辩解，“我说的都是事实。”

我要的就是她的辩解——良好的开端预示我将不虚此行。

果然，老人家对我提的问题很重视，几乎大小都作了认真回答。只有最后一个大问题，就是她对潘老的情绪问题，她显得颇不耐烦，只丢给我一句话：“你别提他，提起他我就心烦！”

我感觉两人以前一定有过什么过节，但有什么事会让一个古稀老人

依然如此不能释怀？我人到中年，已经越来越相信一个哲学家的话：时间会消逝世间所有人为了的颜色，包括最深刻、最经典的爱恨情仇。也许借用哲学家的话可以扰乱她的阵脚，引发她一吐为快。然而我实在不忍心，我已经很满足了，有些东西捅破了也许还没有封存的好。

3

当然，有些东西是必须捅破的，比如问题一和二。

对问题一，老人其实不是当事者，好在后来她曾去牢房见过老鳖，多少了解一点情况。老人说，那天晚上肥原没有抓到老K等人，断定这些人中必有老鬼的同党，于是，回来即把老鳖抓捕归案，连夜审问，想从他嘴里知道到底谁是老鬼的同伙。但老鳖宁死不说，所以肥原应该是至死也不知道底细。后来肥原走了，老鳖一直被关押在牢房里，有一天她偷偷去看他，那时老鳖的有生之日已经不多。正是那次见面，她从老鳖那里了解了不少情况，包括他是如何把情报传出去的。

“老鳖告诉我，遇到突然丢给他的特急情报，他必须马上看，然后根据情报的紧急程度作出不同的处理，最紧急的处理方式是去邮局直接打电话。”老人解释道，“这当然有点冒险，可能让敌人获知他组织上的电话。但有时候该冒的险还是要冒，没办法的，干我们这个工作本身就是冒险，脑袋别在裤带上的。老鳖说他后来就是打电话通知组织上的，因为太急了，其他方法都不行，只有铤而走险。他这一走险反而好了，因为敌人不可能贴身跟着他，总是有一定距离的，即使看到他在打电话，也不知道他在说什么。情报就这样传出去了，李宁玉算是没有白死。”

我紧接着抛出问题二。老人一听，神情一下变了，变得激动，伤感，感慨万千，后来说着说着竟然忍不住呜咽起来，一个古稀老人的呜咽啊……擦了一把热毛巾，喝一口温水后，老人才平静下来，对我再度回忆起那天晚上发生在厕所里的事情。老人说，那天晚上李宁玉是跪在地上把三只药壳子交给她的，而且一跪不起。

“她要我对她发誓，一定要帮她把东西传给老鳖，否则就是不肯起身啊。”老人家连连摇着头，仿佛又亲历现场，看到李宁玉跪在她面前，“我拉她起来一次，她又跪下一次，反复了好多次啊。我本来确实不想对她发誓的，凭什么嘛，你求我办事还要我发誓，哪有这道理的？可她就是这么绝，跪了又跪，最后膝盖都跪破了，鲜血直流，血淋淋的。我实在看不下去，只好答应她，对她发了誓。说老实话，我后来犹豫过帮不帮她，毕竟这也是有风险的，但每当犹豫时我总是想起她对我长跪不起的样子，脸上泪流满面，裤脚上血淋淋的，可怜哪！可叹哪！人心是肉长的，有些事情就是这样，是在一念之间促成的。”

老人的话，我没有理由不信服。

对问题三，老人告诉我，事后肥原确实把她和那些人都带走了，因为他到最后也不知谁是老鬼的同伙，只好把人都带走，弄去上海审问。但到上海后她和那些人分开了，她也不知道他们去了哪里。后来只有王田香和她被送回部队，另外那些人的下落谁都不知道。“估计都不会有好下场，即使不是死，也是生不如死。”老人家如是说。

只剩下最后一个问题：是什么人杀了肥原？对此，老人家一点不谦虚，明确告诉我是她，并把杀人的时间、地点、人员、方式，有关细节，道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总的说，她是花了四根金条从黑社会雇了两个职业杀手把肥原干掉的，按照要求杀手把肥原碎成三段，抛尸街头。我问她为什么要花重金去杀他，老人家久久盯着我，末了，闪烁其辞地告诫我：“有些人一辈子都在试图努力忘掉一些事情，你去追问它是不道德的！”

此刻，说真的，我已经从王田香的后人那里了解到个中隐情，但我决定不公开。我要替老人保守秘密，无怨无悔。我可以想象，老人家所以对这段往事讳莫如深，一定是为了想让她这个秘密永远不受侵扰。现在她说得已经够多的了，就让我们为她沉默一次吧。不要因此有什么遗憾，事实上这个世界沉默的事远远比公开的多。

静风一词是气象专业术语，通俗地说，就是无风的意思。

其实风总是有的，有空气流动就有风，只是当这种流动小到一定程度（每秒零点二米），我们感觉不到而已。人的知觉很有限，很多东西我们看不见，听不到，感受不到，但它们就潜伏在我们身边，甚至比那些有目共睹的东西还要影响我们的身心。

我把本部称为外部，不是玩花哨，而是想表明一个意思：有关李宁玉的故事已经结束，本部说的都跟那故事无关。跟什么有关？不好说的。我觉得，除了跟那故事无关外，似乎跟什么都有关，杂七杂八的，像一出生活，什么事都有，就是没有连贯的故事。有人说故事是小说的阳面，那么这就是阴面了。出于迷信，本部的每一个字我都选择在夜晚和阴雨天写成，我想选择同样的时间阅读也许会有些意外的收获。据说有一本书，一六九一年出版的《哈扎尔辞典》，读者在子夜后阅读它会招来杀身之祸，我保证我的书不论在何时阅读都不会招来任何祸水。

东风引发了西风，一场横跨海峡两岸的舌战势在必行。

从台北回来后，我一直在回避潘教授，他不知从哪儿探听到我去台湾拜访了顾老人家，短时间内先后给我来了一封邮件、两个电话和多条短信，问我行踪，表示很想见我。我以在乡下赶写稿子（事实也是如此，我在写下部《西风》）无暇见他搪塞。我似乎是受了顾老的影响，对他有情绪。其实不是的，我的想法很简单和实际，可以说是出于一种自我保护心理。有些东西是可以想象的，我们见面绕不开要说起顾老讲的故事，他听了一定会组织人力予以反击。潘老是首当其冲的中锋大将，靳老（即老虎）和老K的长子林金明可以当个左右边锋，王田香女儿王敏和哨兵甲可以打个后卫，还有部分党史研究人员做个声援的啦啦队也是够资格的。一年前，正是他们的记忆和研究成果帮助我完成了上部《东风》，现在有人要对他们的记忆和研究成果进行毁灭性的剿杀，他们怎么可能袖手不管？一定会集体反击的！

如果反击无力倒也罢了，反之则将严重影响我写《西风》的热情。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躲开潘教授的追踪，避而不见。我早想好了，先写出来再说，完了给他们看，听他们说。他们怎么说都可以，我将努力做一个聪明的传声筒，争取挑起双方打一场时髦的口水仗，让他们把想说的和不想说的真话、假话都一股脑儿端出来，接受世人的评判。

乡下是让人慢下来的地方。在这里，我成了一个自由的囚徒，非亲非故，无是无非，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精力和精神都消耗在慢慢的回忆和等待中。等待是对速度的向往。换言之，主观和客观都为我的写作加快了速度，所以我有理由在给潘教授的邮件中自豪地写道：我相信我以最快的速度完成了稿子，希望你阅后尽快给我回音……我是说尽快：一个带着速度的词，所有的撇捺都是羽翼，驾驭着它从我们眼前一掠而过，洒下一路呼啸。

潘教授的回音姗姗来迟，而且严格地说，不是回应，而是报丧：潘老寿终，希望我去参加追悼会。我突然有点害怕，担心是我的稿子——顾老讲的故事——把他气死的。话说回来，如果确凿如此，我更应该去追悼。我没有选择，惴惴不安地前往。

果然，潘教授告诉我他父亲正是在看我稿子的过程中突发心脏病，撒手人寰。他以一贯的口吻，文质彬彬又带着思辨的色彩对我这样说：

“毋庸置疑，你的书稿是直接导致我父亲去世的诱因，但不见得一定是被气死的，父亲在医院里躺了七天，其间多次想开口说话，终是一语未破，所以我们难以确定他到底是因何而死的。这也符合他的身份，带着秘密离开我们。”

我感到无地自容，像害死了一个婴儿，不知该如何谢罪。

潘教授非但不责怪我，反而主动宽慰我，用的仍然是考究的书面语言：“对一个已经九十几岁高龄的老人，死亡是他每天都要面临的课题，甚至一个突发的喷嚏都可能让他走。你起的作用无非就是一个喷嚏罢了，所以大可不必有什么心理负担。我是父亲唯一的子女，父亲走了，我可以代表父亲向你承诺，我们潘家人决不会追究你什么的。如果需要，我可以为你立字作据。”

之豁达，之友好，令我感激涕零。

我便讨好地向他表示：顾老说的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他可以尽管指出来，我会充分尊重他的意见。

错！没这回事。根本没有。潘教授明确告诉我，父亲走了，他什么都不想说了。“不说不是无话可说，而是无需说。”潘教授说，“我相信父亲的功过组织上自有定论，个人说什么都是白说，没意义的。”

作为那代人的最后一个逝者，追悼会开得是足够隆重的，潘老生前供职的特别单位七〇一专门成立了治丧委员会，报纸上刊登了讣告，来吊唁的人不但多，而且有三位相当一级的领导，把规模和规格一下子扩大了，拔高了。

追悼会持续三天。第一天来参加吊唁的全是死者亲人、乡亲，会上哭声一片。第二天来的都是潘老生前的战友、同事和七〇一现任领导及各部门代表，他们人人庄重肃穆，会上几近鸦雀无声。第三天主要是当地政府部门的领导，加上部分前两天该来而没来的，还有个别未经邀请自己闯来的。当然，靳老、老K的长子林金明、王田香女儿王敏和哨兵甲等家人都来了。来人都赠送了花圈，最后花圈多得连四辆卡车都拉不完。

整个吊唁活动结束后的当晚，潘教授到宾馆来见我，给我带来了两样东西：一个是我的稿子，一个是一盘光碟。稿子是我从网上发给他的，其实不存在还我（本来就是他打印出来的），他特意还我，我理解这是带着一种情绪的，也许有点眼不见为净的意味吧。我收下稿子，一边问他：“难道你真的不想对它发表意见吗？”他摇头，再次表达了那个意思：父亲走了他什么都不想说了。

我其实是希望他说的，沉默有点认错的感觉，好像真理就掌握在顾老手上。在我再三劝说和鼓动下，他突然冷不丁地问我：“你注意到没有，第二天，父亲的单位，七〇一，来了那么多人，有谁哭的？没有一个人哭，也没有谁流下一滴眼泪。为什么？因为这是一群不相信眼泪的人。”

我不解其意，问他：“你想告诉我什么？”

他说：“你稿子上不是写着，顾老最后决定帮我姑姑把情报传出去，是因为我姑姑的眼泪感动了她，你觉得这可信吗？要知道，这是一群特殊的人，他们不相信眼泪。说实话，作为父亲的儿子，我说过了我什么也不想说，但站在一个读者的角度，一个了解这群人特性的读者，我觉得这……值得推敲，你把一个关键的情节落在一个可疑的支点上，这也许不合适吧。”

我预感到，反击开始了，可转眼又结束了。除了建议我把那个关键情节改掉外，他再无异议，多一个字都不肯说。看事看样，听话听音，我明显感到他有话可说，可就是不肯。为什么？我问他，“你的沉默让我感到奇怪，你为什么要保持沉默？”他沉默地走了，坚持不置一词。四个小时后，我突然收到他一条短信，发信的时间（凌晨三点）和发送的内

容，无不说明他正在接受失眠的拷打。我想象，一定是失眠摧毁了他的意志，让我有幸看到这么一条短信：我为什么沉默？因为她（顾老）是我的母亲，他们像某些浓缩的原子，因外力而激烈地分裂……就让他们去说吧，你能对父母的争执说什么？除了沉默，别无选择……触目惊心！令我心里雪亮得再无睡意。

两个小时后，我在失眠的兴奋中又迎来了他一条短信：请不要再找人去打探我父母的事情，我希望一切到此为止，明天我安排人送你走。

6

我不走。

我觉得一切才开始。我借故还有其他事，换了家宾馆住，私下去找靳老等人。显然，教授已经捷足先登，私下跟他们串通好，不要理我。我去找他们时，没有一个人乐意见我，勉强见了都跟我打官腔，对我一个腔调：“行啦，别问了，我该说的都说了……这情况我不了解，你去问潘教授吧，这是他们家的事情……”好像当年面对敌人审问似的：守口如瓶。最后还是王田香的长子，王敏的哥哥王汉民，四年前他被中风夺走半边身体的知觉，长期住在医院，与外面接触很少。可能潘教授没想到我会找到他，没去跟他串通，也可能是长期呆在医院里，太孤独，王先生对我格外热情，有问必答。他告诉我，因为那个原因（对不起，我要尊重顾老，永远为她保守这个秘密），顾小梦一直没有结婚，直到抗战结束后才与弃共投国的潘老结了婚。

其实，潘老弃共投国是假，骗取顾老信任，打入国民党内部去工作才是真。婚后，凭着顾小梦父亲的关系，潘老和顾老夫妻双双去了南京，顾小梦在国民党保密局任职，潘老在南京警备区政务处当组织科长。第二年，顾小梦生下第一个孩子，就是潘教授。南京解放前一个月，顾小梦又怀上第二个孩子，组织上考虑到他们的安全，同意潘老带家眷离开南京，去解放区。潘老把顾老骗上路，一走居然走到了北平。那时南京已经解放，潘老以为事已至此顾老不可能怎么样，便对她摊牌，大白真相。想不到顾老非常决绝，毅然把身上的孩子做掉了，抛夫别子，孤身一人出走，辗转去了台湾。她是个久经考验的特工，不是个弱女子，千里走单骑，对她来说不会有多难的。

我听着，只觉得深深地遗憾。

我是说，这些东西让一个外人来告诉我太遗憾了，如果由潘教授来说……可这是不可能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局限和恐惧。我深刻地感觉到，潘教授已经非常懊悔认识我，他说他向我打开的是一只潘多拉的匣子……

最后来说说那盘光碟吧。这是二十年前，建军六十周年期间，以潘老为主人公做的一个专题片，记录的是潘老等老革命回七〇一参加联欢活动、出席八一庆典、接受勋章以及赴墓地悼念死者等一系列事情。可能是时间早的缘故，图像质量很一般，但解说词写得非常到位，尤其是最后部分，到了墓地，面对着一块块墓碑，解说员饱含着热情，对七〇一人的职业特征、精神风貌和他们创下的丰功伟绩，作了非常精彩的解说——

有人说，他们是一群神秘的人，来无踪，去无影，无孔不入，无处不在；也有人说，他们是一群无言的人，胜利了不能宣扬，失败了无法解释，誓言无声，英雄无语；也有人说，他们是真实的谎言，永远戴着厚厚的面纱，即使是朝夕相处几十年的亲人，最终也不知道他们的真实面孔；也有人说，他们是埋没的真理，就像扎入土里的根，看不见，但又少不得……是啊，他们没有名字，只有代号；没有声音，只有行动；没有日常，只有非常；没有传记，只有传说。甚至他们连眼泪都无权拥有，眼看战友在眼前倒下，他们不能哭泣，不能流泪，只能默默地悲伤，默默地怀念。他们中还有很多同志，本是人中骄子，学贯中西，身怀绝技，他们罕见迷人的才华和智慧本来可以使他们成为名利场上的宠儿，但是到了七〇一，他们不得不远离名利，过起隐姓埋名的生活。一过就是几十年啊，就是一辈子啊，至死都是默默无闻，无人知，无人晓。他们中还有些同志，生没有名字，死没有归宿，也许只有这风知道，雨知道，他们的尸骨埋在何方。是啊，风知道，雨知道，他们甘愿把自己做过的一切和知道的一切都带进坟墓。但是共和国知道，共和国的山水和人民知道，坟墓里的主人是如何在瞬间改写了历史，又是如何用他们的智慧和信念创造了历史，缔造了这浩浩江山……

2007.6.5一稿

2007.7.1定稿

密码

（插图本）

「暗」系列作品集

麦家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目 录

封面

自序

卷一 非我

密码

黑记

一生世

寻找先生

胡琴哭似的唱

卷二 我非我

我们没有离婚

三朵玫瑰

私人笔记本

成长

飞机

自序

快有十年了，我的生活一直局限在很小的圈子里，单位里不上班，亲人和朋友大多在千里之外，身边只有几个朋友，平时也少有往来。我似乎是喜欢上了独来独往的生活。其实也不是喜欢，是无法。一个人呆在家里是够难受的，但出门去忍受别人的各种习惯，或者让别人来将就我，似乎更难受。我不吃酒，怕麻辣，也不打麻将纸牌（不会），坐下来还喜欢一本正经地谈文学。要对上这样的人，似乎比找“同志”还难。同志还有俱乐部，还有某些固定场所。在成都，据说《四川日报》门前的阅报栏是“同志们”的活动地带，像以前那种英语沙龙，有点约定俗成的意思。成都是个十分可以享受的城市，遍地酒吧，茶馆，美食，中高低档一应俱全，工薪高薪，蓝领白领，都有各自消受的阵地。我呆过七个城市，我可以肯定地说，这里人的生活是最灿烂的，灿烂如罌粟，有些奢靡，有些邪乎。但我还是很寡淡，跟年幼的儿子打打“算术牌”（我和儿子自己研发的），下下跳子棋，成了我主要的娱乐。我的时间，除了正常的休息和所谓的工作（读书和写点东西），我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过的。如果一定要说，就是发呆，和胡思乱想。

本书的大多数篇目就是这样，靠着一点点契机，胡思乱想出来的，没什么资料，也不做任何采访。以为这样弄出来的东西总是假的，不会有人对号入座，不会被“历史”责难（这也是我倦于行动和交际的一部分，是需要）。但奇怪的是，这些年，我的几个稍有影响的东西（小说）都有来“对号”的人事，像《暗算》，来对应者不下十人，他们以各种方式与我取得联系，指出我的“虚假”之处。有一个人更奇怪，说我《解密》写的是“导弹之父”钱学森。奇怪踏上了旅程，更奇怪的肯定还在后面。《黑记》写的是一个姑娘，她乳房上长有一块黑记，黑记有点神秘，有性欲，触摸它比触摸粉红的乳头还叫她激动。这完全是个幻想东西，但也有人来对号了，找到当事医生，指控他“泄密”。真是对不起那个医生了，他连我是男是女都不知道，怎么跟我泄密呢？从《密码》的故事特质看，容易“步后尘”，我几乎有点自作多情地预料会有人来对号。没料到的是，居然这么快，《收获》刊发的第二个礼拜，我便接到一个自称是“唐一娜儿子”的人的电话，他没有恶意的指责，甚至对我前半部分给予“高度肯定”，只是后半部分“有严重失实”。我请他讲讲真实的情况，我听了简直惊呆了。他言之凿凿地告诉我，他母亲后来其实已知道谁是毒蛇，只是因于“某种原因”，知情不报而已……

毫无疑问，他母亲的故事比我的故事精彩多了。说真的，我现在正在重写这个东西。我相信，重新写的《密码》一定比现在更复杂，更有趣。只是，不知道会不会又有人来对号入座。有时候，我自己也觉得奇怪，我，一个几乎足不出户的人，只是凭着一时兴起的胡思乱想编造的故事，为什么总有人来对号？这是我要破的密码。

看来，密码真的无处不在。

2007年4月11日

卷一 非我

7041 3364 9130 5917

8309 5910 7339 2521 0391 4469

——题记

1

日伪时期，杭州城区还没有现今的五分之一大，但这座城市的魂：西湖，一点也不比现在小，湖里与周边的风景名胜也不比现在少多少，像著名的苏堤、白堤、断桥、西泠桥、望仙桥、锦带桥、玉带桥、锁澜桥、三潭印月、平湖秋月、阮公墩、湖心亭，和西泠桥头的苏小小墓，清波门边的柳浪闻莺、钱王祠，孤山上的西泠印社、秋瑾墓、放鹤亭、楼外楼、天外天等，以及南边的白云庵、牡丹亭、净慈禅寺、报恩寺、观音洞，北边的保俶塔、双灵亭、岳庙、双灵洞、栖霞洞等。统而言之，即我们通常所谓的一山二月，二堤三塔，三竺六桥，九溪十八涧，在那时光都有，日本佬来了也没被吓跑。日本鬼子在杭州城里扔了不少炸弹，据说现在西湖里还经常挖出当年鬼子扔下的炸弹，没有开爆的，连制造商的商标都还在。炸弹像尸首一样从天上倒栽下来，没有开爆都吓人，更何况大部分都是开了爆的，爆破声震撼地的响，爆炸力劈天劈地的大，炸死的人畜无以数计，把杭州城里的人都吓跑了。西湖和西湖里外的景点，如果能跑大概也会跑掉。但它们不会跑，只好听天由命。有些景点就这样被炸了，像岳庙和孤山上的不少景点，都是挨了炸的。

从岳庙往保俶塔方向走，即现在的北山路一带，当时建有不少豪宅深院，当然都是有钱有势人家的。有钱有势人的消息总比平民百姓灵通，鬼子炸城前，这些人都准时跑了。日伪政权成立后，城里相对平静了，这些人又恰如其时地回来了。即使主人不回来，起码有佣人回来了，帮主人看守家业，以免人去楼空，被新的日伪军政权给霸占了。其中有个傍山面湖的大院落，院主姓裘，曾经是一个整高档色情服务业的大老板，自己没有回来，派回来的下人又回来迟了几周，就被当时新组建的日伪浙江警备司令部占据了，院里的几幢主要建筑都派了新用，像前院的三层主楼，做了司令部军官培训中心兼军官招待所；后边竹林里的一排凹字形平房，做了中心的办公地；再后面的两栋相对而立的小洋楼，西边的一栋成了首任伪司令官钱虎翼的私宅，东边的那栋做了他几个亲信和保镖的公寓。1941年冬天，钱虎翼一家老少十一口被神秘人悉数暗杀（当时传言是除奸队干的，但至今都查无实证），新任的伪司令官张一挺又把钱虎翼的亲信、保镖统统赶走了。于是，两栋楼又是人去

楼空。总以为，这么好的楼一定会马上迎来新主，却是一直无人入住，或派新用。究其原因，有权入住的，嫌它闹过血光之灾，不敢来住，敢来住的人又轮不上。就这样，两栋楼一直空晾着，直到快一年后，在金秋十月里的一个月朗星疏的深更半夜，突然接踵而至地来了两千人，分别住进了东西两楼。

入住西楼的是五个人，四男一女，都是伪军官，伪司令张一挺的属下。其中官职最高的是副参谋长吴志国，此人是伪司令部首任剿匪队头目，负责肃查、打击抗日军事力量，年初在湖州一举端掉了一直在那边活跃的抗日小虎队，深得新任长官张一挺的器重，不久便官升一职，当了堂堂副参谋长，主管警务、特务、军机三处，现在正是新官上任、三把火烧得正旺之际，趾高气扬，前程无量。然后第二号人物，是掌管着全军核心机密的军机处处长汪大洋，此人也是当中年龄最长者；其次是副处长兼总译电师李宁育。童小年既可以说是第四号人物，也可以说是第一号，他是张一挺司令的副官，属于那种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角色，官级不高，正营，但权限可以升及无限。唐一娜是惟一的女性，军机处的译电员，年轻，貌美，高挑的身材，艳丽的姿色，即使在夜色中，依然夺人双目。五个人，乘一辆日产双排越野车，在夜色的掩护下，像一个阴谋一样悄然潜入幽静的裘庄，最后消失在久无人迹的西楼里，令这栋闹过血光之灾的空楼，变得更加阴险可怖，像一把杀过人的刀落入一只杀过人的手里。

阴谋似乎是阴谋中的阴谋，包括阴谋者本人，也不知道阴谋的形状和内容。他们在睡梦中被人紧急邀集，然后像梦游似的来到这里，至于来干什么，谁也不知道。带他们来的是特务处处长王田香，他告诉他们：这是张司令的指示。

王田香说：“司令要我转告大家，你们将有一项非常特殊的任务，以后的几天可能都睡不了一个安稳觉。所以，今天晚上一定要抓紧时间，好好睡一觉，司令将在明天的第一时间来看望大家。”

这个夜晚对王田香来说，是兴奋的，也是忙碌的，将他们安顿在此只是相关的一系列工作的一个小小部分，还有诸多成龙配套的事宜需要他去张罗完成。所以，言毕，他即匆匆告辞，其形，其状，令人激奋，又令人迷惑。

2

第二天，太阳刚刚升起，笼罩在西湖水面上的雾气尚未消散，张司令的黑色小车已经孤独又招摇地奔驰在西湖边上。还没有到八点钟，小车已经驶入墙高院深的裘庄，径直奔向西楼。绕过假山和一架紫色的藤萝，车里的张司令已看得见西楼。王田香已接到门口哨兵的通报，恭候

在楼前；在他背后，是两个荷枪的哨兵；哨兵的身边，竖着一块明显是临时立的木牌子，上书“军事重地，闲人莫入”八个大字。这些都是王田香在夜里落实的。奇怪的是，张司令的司机也被列为闲人，在他随行前往时，哨兵客气地挡住了他。

哨兵说：“对不起，请在白线外等候。”

司机愣了一下，看地上确有一道新画的白线，弯曲有度，把房子围了个箍，像迷信中用来驱邪避灾的画符。

因为夜里睡得迟，更因为没想到司令会这么早光临，一干人都起得晚，唐一娜甚至在司令上楼时都还在床上。司令如此之早（绝对是在第一时间）来看望大家，让各位都感到受宠若惊，有一种天降大任于斯的庄严性和紧迫感。后来当他们下楼来，看到楼前的两位荷枪哨兵时，这种感觉又被加强了一倍。他们是去吃早饭的，餐厅在前院招待所大楼里。王田香像个主人似的，带他们去。虽然夜里没睡好，但王田香的精神还是十足，脸上一直闪着足够的神采，好像奉陪的是一群远道而来的贵宾。这也给他们增加了那种庄严和贵重感。

待大家一走，西楼里便来了两个人，着便衣，携工具箱，在楼里楼外、楼上楼下察看了一番，好像是在检查什么线路。张司令是吃过早饭的，这会儿没事，便随着两人把楼里楼外看了个遍。这是一栋典型的西式洋楼，二层半高，半层是阁楼，已经封了；二楼有四个房间，锁了一间，剩下三间，看得出来，唐一娜独自住着一间，对门的一间住的是汪大洋和李宁育，另一间在楼梯那头，是个有阳台和卫生间的大房间，由吴志国和童小年住着。一楼除了厨房饭厅外，另有一大一小两个房间，小的以前可能是仆人住的，现由楼前的两名警卫人员住着；大的是会客室，现已经布置为会议室，会议桌由长条形的餐桌代替，看上去也挺像回事。最后，张司令在会议桌前坐了下来，翻看起带来的文书，酝酿开会的事情。想到他将给大家开个什么样的会，他脸上露出了讥讪的笑容。讥讪中又似乎带点儿厌恶。

张司令的家乡在安徽歙县，他自幼聪慧过人，十八岁参加乡试，名列第一，是全县有史以来最年少的秀才。这使他的志向变得宏大而高远，但横空而来的辛亥革命打乱了他接通梦想的步伐，多年来一直不得志，不如意：心怀鸿鹄之志，却一直混迹在燕雀之列，令他过多地感到人世的苍凉，命运的多舛。直到南京城里挂满了膏药旗，他都已经年过半百、两鬓花白时，前途才开始明朗起来。但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前途？一年前，他回乡为母亲送葬，被乡人当众泼了一瓢粪，气恼之余，他从勤务兵手上夺过枪，朝乡人开了一枪。乡人没打死，只是腿上擦破了点肉皮，而自己的心却死了。他知道，以后自己再不会回乡，从而也更加坚定了一条路走到底的决心。所以，在前任惨遭灭门暗灾、四起的

风言把诸多同僚吓得都不敢继任的情形下，他凛然赴任，表现出了令人吃惊的勇气。快一年了，他对自己的选择没有后悔，因为他已经别无选择。现在，他想着昨天夜里发生的一切，和这楼里即将发生的一切，他同样有一种别无选择的感觉。

待那几个人用毕餐回来，会议即开始了。会上，张司令先是老生常谈地讲了一番当前全省“肃匪剿匪”工作的艰巨性和紧迫性。他强调指出，当前地下抗日、策反活动出现了新动向，就是共匪活动比蒋匪还要频繁，还要猖獗。众人明显感觉得到，司令今天的心情似乎比往常要好，脸上一直挂着轻浅的笑容，言说的声腔也是爽朗有余，显得底气十足。这会儿，他不乏亲善地对大家说道：

“你们都知道，昨天下午，南京给我们发来一份密电，密电上说什么呢？一个代号叫老K的共党头子已经从延安出发，这几天就要到我们杭州。他来干什么？你们也知道，他是来阴谋策反的。策反的事情我们见得多了，所以也不足为怪。但是，这次策反行动来势之大，布置之周密，后患之严重，必须引起我们高度加高度的重视。南京的密电确凿地告知我们，老K实系周恩来的特使，他将代表周在本月29日深夜，也就是三天后晚上11点钟，在孤山文轩阁客栈秘密召集在浙抗日、排日组织头目开会，并签署有关联合抗日、反汪协议。大家可以想一想，这个会一旦开成了，联合活动搞成了，结果会怎样？结果就是弱不一击的鸡蛋变成铁蛋，耳聋眼瞎的散兵游勇变成统一指挥，小打小闹的活动变成军事力量。这无疑将给我们的剿匪工作带来前所未有的困难。所以，我们该庆幸，发现得早啊。”

顿了顿，环顾了下大家，他又接着说：“俗话说，好事成双，昨天是我的吉日，当然也是在座各位的吉日，下午是南京来电，一字值千金电文呐。到了晚上，”指了指王田香，“我们王处长又给我送来了礼物。什么礼物？在这儿。”说着，把面前的一本厚厚的、脏不拉几的，似乎是从泥泞中捡回来的书给大家看，“这是什么？是一本新版的《中华大字典》，各位也许家里就有。你们可能会想，这算什么礼物？是啊，我当时也这样想。但是王处长告诉我说，这不是一本普通的字典；这是一个倒霉的共党在逮捕之前扔出窗外，企图抛尸灭迹的字典。”掉头问王田香，“王处长，是这样的吧？”

王田香点头称是，继而解释道：“共党住在青春中学的教师公寓里，在二楼，房间有个后窗，我怕他跳窗逃跑，上楼抓他前专门在窗外守了人。结果他人没跑，来不及了，但把这玩意从窗户里扔了出来，刚好被我的人拣到。共党命都要没了，还想着把它丢掉，不让我们得到，我想这里面可能有名堂。”

张司令接过话头，“是啊，我也这样想，这里面一定有鬼名堂。他扔

的不是字典，而是字典里藏的鬼名堂。所以，我细心地翻看起来。但是从头翻到脚，看得头昏脑涨，也没看出什么名堂，里面没有多一个字，也没有任何异情别样。后来，我去外面散步，出门前我把端在手上的茶杯顺手一放，我自己都不知道，是放在了字典上。等我回来再翻看字典时，奇迹出现了，扉页上有一些模糊的字迹，都是阿拉伯数字，圆圆的一摊，像是图章盖上去的。用手摸，那摊地方还热乎乎的。我晓得，这是因为我才把茶杯放在上面的缘故。这等于是破了天机，我马上想到，鬼名堂就在这扉页上，或许给它加一点温度，鬼名堂就会显露出来。就这样，我找来热水袋将这扉页捂了个透，然后你们看，就成了这样子。”

张司令举起字典，翻开封皮，大家看到，麻白色的扉页上写满了浅黄色的阿拉伯数字，像电报一样，一组一组的。虽然字迹驳杂，但足以辨识：

012 3201 009 2117 477 1461.....

“这是什么？”张司令说，“你们应该比我知道，这是一份加密文书。换言之，是一份密电码。为什么要加密？因为里面有重要情报。共党害怕它落入我们手头，那么害怕，以致死也不怕就怕它被我们得到，这又说明什么？说明里面的情报对我们来说是至关重要的，是我们打着灯笼在寻觅的，你们说是不是？”看看大家，自己回答道，“是的。那么现在想必你们也该明白了，我为什么深更半夜把你们拉出来，集中到这里来，就是要你们来破译这份密电。”

各位有些惊异，唐一娜似乎还嘀咕了句什么。但张司令视而不见，闻而不听，继续沉浸在自己的思绪和情绪里，他啊啊地感叹道：“真是天助我矣。”一边起了身，踱着步，边走边说，“接下来我需要你们来助我矣。老天帮我显了形，但这还不够，我还要它显神，要把它深藏的谜底挖出来。我担心，我估计，这一定跟老K将在文轩阁客栈的密谋行动有关。若真如此，”说到这里，他停下来，走到座位前，以一种咄咄逼人的口气说，“那就是事关重大，我们必须破译它！”

也许是经历的坎坷太多，老秀才的脾性欠佳，有点喜怒无常，加上长期弄权，德性也是积重难返，不乏辣毒。如是这般，他在下属面前的威严是足够的，这会儿声腔一变，下面人的目光都静了。不过，今天他心情好，不想耍威风，点到为止。他看下面肃静的乖样，笑了笑，坐下来，尽可能和蔼地说道：“俗话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我感到我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你们。虽然你们并非专职的敌报破译师，对共党电报缺乏了解，但是你们一定不会让我失望的。为什么？一、我相信这份密电不会太难，难了共党也就无需扔它了，反正是破不掉的嘛，扔什么扔。二、在座的各位各有所长，吴副参谋长，对匪情了如指掌，可谓

是匪情的活地图；汪处长和李副处长，都是老机要，破译的电报成千上万；唐参谋嘛，年轻有为，脑筋活，点子多，敢说敢想。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你们四个人加起来，我敢说绝对顶得上一个专职破译师。总之，我对你们是有信心的。老实说，松井将军对此密电的破译工作非常重视，我向他一报告，他就说要派专人来协助我们破译，现在人已出发，下午即可到。当然喽，我希望我的人自己能破译，就是你们。这是你们，也是我，向松井将军效忠的最好机会，希望你们在这里抛开一切，集中精力，尽快破译这份密电。无论如何，在本月29日之前，也就是老K在文轩阁客栈行动之前，必须破译出来。我有种预感，密电的内容必定跟老K的密谋行动有关。换言之，我们这次最终能不能彻底粉碎他们的阴谋，胜机或许就捏在诸位手中，你们要珍惜这一机会。成败论英雄，我衷心希望你们都成为英雄，扬我军威，也为自己美好的前程铺平道路。”

张司令的一席话，说得大家有点云里雾里，首先这封密电的来历之奇令人惊讶，然后把他们四个人聚一起来破译这份密电，也是令人称奇的。如果说难，他们都没有专业从事破译敌报工作，平时破译的都是自己的电报，译电员而已，凭什么信任他们？如果说容易，又凭什么要让他们来立功领赏，而且还这么兴师动众。另外，司令今天的谈吐也是有些异常，亦庄亦谐，举重若轻，故弄玄虚，好像司令换了一个人，又好像司令说的这些，并不是真正要说的。他们以为司令还会继续说下去，并且在下文中来解答他们心中的疑团。但是司令再说的话已是告别之言，他交代童副官和王处长关照好诸位的生活和安全，随后便乘车而去，令吴汪李唐四人倍感失落，失落得心里莫名地发慌。半个小时后，当他们轻易破译了密电后，方才还是莫名其妙的慌张，顿时像剥掉了掩人耳目的皮，露出狰狞的本质，把他们都吓瘫了。

正如司令说的，密电不难破，甚至可以说是最容易的，容易得不能成其为“密”，只要初识文字即可以破解。其实，这不过是司令为等“专人”的到来，心血来潮跟大家玩的一个游戏而已，所谓破译，不过是根据页码数和行数、列数，去捡字而已：第几页，第几行，第几个字。如此这般，有了第一个字：此。

继而有了二，有了三……有了如下全文：

此份密电是假

窝藏共匪是真

门旮旯里拉屎

总有一天要天亮

当了可耻共匪

总有一天要被抓

全军第一处

岂容藏共匪

吴汪李唐四

你们谁是匪

这部密码我要破

检举自首都欢迎

过了这村没这店

错过机会莫后悔

可能也只有一个老秀才，得意之余才有这种雅兴：以诗讨伐。可作为一个老秀才，这诗文作得实在不美，或许是戎马多年耽误了他对美文的领悟力，喜欢直抒胸臆，主旨明确，力透纸背之类——就此而言，这又无疑是一篇无可指责的力作，别说“吴汪李唐四”，连“之外”的童副官，都觉得它寒光四溢，后背凉飕飕的。

3

下午的早些时候，张司令的小车又驶入招待所，几个拐弯后，最后没有朝西楼开来，而是往东楼那边驶了去。车停之后，张司令忙煞地抢先下了车，打开后车门，点头哈腰地将车里的另一人迎接出来。此人穿的是便服，小个头，白皮肤，面容亲善，举手投足，略显女态。他年不过四十，司令的年纪足可做他的父亲，但司令对他恭敬有余，感觉是他的儿子。即使扒掉了军服，但贴在人中上的一小撮胡子掩饰不了他的身份：鬼子。他叫肥原，自小在上海日租界长大，又长期从事特务工作，跟中国人交流毫无语言障碍，哪怕是你说江浙土语，他也能听个半懂。他曾是鬼子驻沪总部司令官松井将军的翻译官，一年前出任总部特务处机关长，是松井老鬼子的一只黑手。他刚从沪上来，带着松井的秘密手谕，前来督办老K要案。

楼里的王田香见他的主子来了，也屁颠颠地出来迎接。三人进了楼里，还没有坐下，肥原即问王田香：“怎么把人关在这儿？我刚才看这里的人进进出出很方便嘛。”那颌首低眉的模样，那温软和气的声音，与他本是责备的用心不符，与他鬼子的身份也不尽合适。

张司令抢先说：“王处长说，这样才能引蛇出洞。”

王田香接着说：“对，肥原长，我选在这儿，目的就是想把共匪的同党引诱进来，这是一张大网。”伸手把大半个庄园划在了脚下。

肥原视他一眼，不语。

王田香又解释说：“我觉得把他们看得太死，什么人都接近不了他们，共匪死了心，我们也就没机会抓到其他共匪了。我就有意网开一面，让他们觉得有机可趁，来铤而走险。只要有人来接头，不论明的暗的，都在我监视之中。我在那边每一个有人住的房间里都装了窃听器，他们在那屋里呆着，我们就在这里听着；他们出来了，去吃饭或干什么，我这里的人也全部都放出去，跟着他们去吃饭或干什么。我在餐厅里也安插了人。总之，只要他们走出那楼，我至少有两个人盯一个，绝对没问题的。”

张司令也讨好地说：“肥原长，你放心，强将手下无弱兵，你的部下个个都是好手。”

肥原打起官腔，“喂，张司令，田香是你的人哦，怎么成我的部下？”

张司令说：“我都是皇军的人，更不要说他了。”

适时，隔壁房间突然传出一个女人的声音：“我要见张司令！”

是唐一娜的声音，即使经过了导线和话筒的过滤，声音依然显得尖利，蛮横，震得屋子里的空气都发颤。正如王田香所言，那边房间里都安上了大功率的窃听器，那边人的一言一语，这边人听得一清二楚。

然后听到的是童副官带着冷嘲热讽的口吻说：“你要见张司令干什么？”

“干什么？这话应该我问，你们想干什么？”

“这还用我说嘛，事情明摆着的。”

“我不是共党！”

“这也不是由你说的，嘴上谁都说自己不是。”

“你放屁！姓童的，你敢怀疑我，你等着瞧……”

肥原饶有兴致地听着唐一娜急促的脚步声咚咚远去，直到消失了才

抬头问张司令：“这人是谁，怎么说话口气这么大哦？”听张司令说她是（伪）国防部唐副部长的女儿，他会意地点了个头说：“走吧，我们过去看看吧，人家不是急着想见你嘛。”

就过去了。

还没有进楼，张司令就料到他们已经破译了“密电”，因为他发现楼里的空气中充满了一种死亡、腐烂的酸臭恶味，好像一年前的血光之灾刚刚又重演过。不一会，他从闻声而冲下楼来的童副官的脸色中更加坚信了自己的预感，于是也没了继续演戏的兴致，朝童副官挥手喝道：“把人都喊下来，开会！”

会议开得比追悼会还要沉重、落寞，大家的目光都含着，不敢弹出来，像怕泄露了机密或清白。张司令请肥原坐上席，肥原谦让了，率先在上席的右边位置上坐了下来，还客气地招呼大家都坐下。大家刚坐定，童副官轻手轻脚走到司令身后，呈上一页纸，后者看了看，冷冷一笑，递给肥原，“肥原长，你看看吧，这是我给他们造的一份密电。”

肥原看着，朗朗有声地念起来：“此份密电是假／窝藏共匪是真／门沓晃里拉屎／总有一日要天亮／当了可耻共匪／总有一天要被抓／全军第一处／岂容藏共匪／吴汪李唐四／你们谁是匪／这部密码我要破／检举自首都欢迎／过了这村没这店／错过机会莫后悔。”

肥原念完，张司令拍拍手，对吴汪李唐四人说：“不愧是破译高手啊，和我拟的原文一模一样。不过，光破译这个不行，这不是真正的密码，真正的密码……”

肥原接着话头，“在这儿，‘吴汪李唐四，你们谁是匪’，是不是，张司令？”

张司令笑道：“对，这才是我真正要你们破译的密码。如果你们自己愿意破最好，不愿意也没关系，我们肥原长是这方面的破译高手。我上午说过，松井将军对我们破译这部‘密码’非常重视，专门派肥原长来，就是为了破你们这部‘密码’。”

“高手不敢当，但非常喜欢破。”肥原和张司令唱起了双簧，“因为喜欢，所以张司令早上叫，我下午就来了，随叫随到呢。”

张司令打开公文包，从里面翻出一些纸张，继续说：“要破译这个密码，你们可能也需要一些资料，我给你们介绍一下。这里有一份电报，来，汪处长，你念一下。”

汪大洋接过电报，有气无力地念道：“南京来电。据可靠情报，周恩

来已委派一代号为老K的特使前往杭州，并定于本月29日夜11点在孤山文轩阁客栈与在浙抗日、排日组织头目密谋有关联合抗日、反汪之计。此事……”

张司令打断他，“行了。汪处长，你这不是第一次念吧？”

汪处长第一次念是昨天下午三点多钟。电报是两点半钟收到的，当时在破译室里值班的是唐一娜，她看电报的等级极高：特级，马上投入了破译。但是居然破译不出来，破出来的都是乱字。她很奇怪，也很着急，找李副处长讨教。李宁育是老破译，也是军机处的总译电师，破译经验丰富，下面破译员遇到破译不了的电报都会向他求教。他看了电报，又看了看唐一娜破出来的乱码，判断这是一份密中有密的电报。

密电都是用密码编写的，如果身边没有密码本，形同天书，但只要密码本，任何人都可以破译，像查字典一样，逐一查对即可。但有时遇到重要密电，有些老机要会临时加上一道密，这样万一密码本落入他手，也可能起到迷惑对方的作用。因为是临时加的密，这个密度一般都很浅，比如把0~9十个数码逐一后移一位或几位，假如0代表1，1则为2，以此类推；假如0为3，则1为4，其他依然类推。这个说来很简单，但起的作用有时是相当大的，像唐一娜就被难住了。可以想像，如果这份电报被第三方截获，而且他们手头也掌握有密码本，恰好又遇到像唐一娜这样的新手，识不破这个小小的机关，这个浅浅的密就可能成就大事，以致给对方造成错觉，以为这边启用了新密码。这种错觉对隐秘的第三方来说是比较容易犯的，因为他们毕竟是第三方，出现这样的问题容易把事情想复杂了。但对李宁育来说，首先他知道密码本没有换，不会去瞎想；其次他也有处理类似问题的经验，对症应变，很快剥掉了假象，破译了密电。

密电译出后，唐一娜按正常程序呈报给汪处长，汪处长又呈给张司令。也就是说，这份密电在落入张司令之手前，只有三个人经手过，就是汪、李、唐。这一点，三人在会上都供认不讳。那么下一个问题，张司令问的是，在密电破译后至昨晚事发前，他们三人中有谁跟其他人说过密电的内容。这个问题其实在昨晚事发后第一时间，张司令就曾婉转地问过他们仨，现在在会上又提出来——当然再不会婉转，而是声色俱严，为的就是要他们如实招来，不容搪塞、欺骗。汪处长发了誓说没有，唐一娜也言之凿凿地表示没有，惟有李宁育说他曾跟吴副参谋长透露过。这也就是说，三人的陈辞与昨晚说的并无出入，只是语气变得坚定而已。

不料，李宁育的话音刚落，吴志国气愤地骂了句娘，责问他：“你他妈的什么时候跟我说过这事！”

于是，张司令要求李宁育当面说清楚，他是怎么跟吴副参谋长透露的，什么时候，什么地点，什么理由，有没有证人等。李宁育平静地陈述了“透露”过程，说昨天下午，他们刚破译完密电，唐一娜正在办公室誊抄电文准备上呈时，忽遇吴志国来机要处查看某个文件。

李宁育说：“因为这是一份特级密电，不便外传，唐参谋见吴副参谋长进来后，怕他看见，用报纸盖了电文。这可能引起了吴副参谋长的好奇，他问唐参谋在干什么，唐参谋半认真又半开玩笑说是重要密电，只有司令才有权知道。这可能更加引起了他的好奇，后来他看过了文件，说要跟我说个事，我便带他去了我的办公室……”

吴志国跳起来骂：“你放屁！我什么时候进你办公室了？”

张司令命令他坐下，“你让他说，让你说的时候你再说。”

李宁育继续说，口气平静，口齿清楚，“进了办公室，他问我，我们是不是刚收到上面的一份重要电报。我说是的。他又问我是什么内容。我说不能说的。他问是不是人事任免方面的。我说不是。他又问我是什么，再三地问。虽然我知道按规定是不能说的，但我想吴副参谋长在抓清匪工作，密电的内容他迟早都是要知道的，最后就跟他说了。”

吴志国又想发作，被张司令一个眼色压下去。尔后，张司令问唐一娜。唐一娜证实，李宁育前面说的都是事实，吴副参谋长确实在那时去过她办公室，也确实向她问过密电内容，她也确实那么半真半假地拒绝了，后来李宁育也确实是跟吴志国一道走的。至于他们走后，吴有没有去李的办公室，她说她不清楚。

张司令又问李宁育：“你说他进你的办公室，当时有没有人看到？”

“这我不知道。”李宁育说，“当时我办公室里是没人，外面走廊上有没有我也没在意。”

“现在你来说，”张司令对吴志国说，“你说你没进他办公室，有没有谁可以证明？”

“这……”吴志国给问住了，他没有证人，只有一连串的誓言，赌天赌地，强调他当时绝对没进李宁育的办公室。司令听得不耐烦，敲了一下桌子，叫他住口。司令说：“他说你进了，你说没进，我们信谁？口说无凭的话现在都不要说。”顿了顿，又补了一句，“也没什么好说的。事实上，进去了又怎么了，知道了密电内容又怎么了，问题不在这里，是吧，肥原长，你对情况大致了解了吧？”

肥原微笑着点点头。

“问题在这里。”张司令说着，一边从公文包里摸出一包前进牌香烟，递给肥原说，“你看，这就是王处长从一个共党手上缴获的，里面大有内容哦。”

烟盒里尚有十多根香烟。肥原把香烟都倒出来，最后滚出一根皱巴巴的香烟。肥原拾起那根皱巴巴的香烟，只瞅了一眼，便如已深悉内中的机密一般，用指尖轻轻一掏，掏出一支卷成小筷子模样的纸条。原来，这根香烟是被人掏空了烟丝，再把纸条装进去的。肥原故作惊讶地啊了一声，道：“果然是大有内容呢。”说着，拿起纸条朗朗有声地念读起来：“速告老虎，梁山群英会败露，务必取消！毒蛇。即日。”

念毕，肥原抬头望着张司令笑道：“这又是一份密码嘛。”

这个密码张司令能破。“所谓老虎，”他说，“就是共党在杭州城里的宋江，贼老大的意思，这两个月我们一直在搜捕他，但他很狡猾，几次都逃脱了。”

“能不逃脱吗？”肥原插嘴道，“毒蛇就在你身边，笨蛋也逃得脱啊。”

“是。”张司令知错地点点头，继续说道，“所谓梁山，指的应该就是孤山，现在看那边可能就是共党的老窝子；群英会嘛，无疑就是指老K将在文轩阁客栈密谋的会议了。”

肥原感叹道：“好一条毒蛇啊。”抬起头，假模假式地露出一脸慈善，对吴汪李唐四人好言相问，“你们谁是毒蛇呢？吴汪李唐四人，你们谁是匪？”声音软软的，绵绵的，像一口浓痰。

戏半真半假地演到这里，大家方如梦初醒。这个梦是个噩梦，与魔鬼在一起，又不知谁是魔鬼，弄不好自己将成了魔鬼的替死鬼。因为谨慎，开始谁都没有开腔，大家沉默着，你看我，我看你，恨不得从对方脸上看出“我是毒蛇”几个字。

张司令可不喜欢沉默，他要他们开口说话，要么自首，要么揭发。他时而诱导，时而威胁，好话坏话说了一大堆，也没见谁自首，也没见谁揭发。其实，有人是想揭发的，像吴志国，事后他几乎是一口咬定李宁育就是毒蛇。但在当时那种情况下，噩梦方醒，谜底是那么令人惊愕，人都惊傻了，一时回不过神来呢。

张司令耐不住了，猛拍一记桌子，喝道：“不想说是吧！好，什么时候想说了找童副官说，我才没时间陪你们。”起了身，欲走，“有一点我可告诉你们，我相信毒蛇就在你们几个人中间，在不供出毒蛇之前，你们别想走出这院子半步！”说罢，掉头就走。

肥原也站了起来，但没有拔腿走，而是修养很好地、笑容可掬地说：“我也相信张司令说的。另外，我还相信一点，就是你们不可能都是毒蛇。就是说，我们也知道，你们当中有无辜者，可能大多数都是无辜的。但是谁无辜，谁有辜，谁知道？我们不知道，只有你们自己知道。所以，解铃还需系铃人，现在我们只有这样，你们觉得冤枉也好，无辜也罢，暂时只有认了。我可以说，宁愿错怪你们，也不能让共匪为非作歹。当然，你们要出去也很容易，只要把毒蛇交出来，检举也好，自首也罢，交出来就了事。”

张司令刚才一直立在门口，这会儿又回来，走到桌前，敲着桌子，警告大家：“都记住了！29日之前！这之前都是机会！之后等着你们的都是后悔！”

肥原也说：“对，一定要记住，是29日之前，三天之内，三天之后你们说什么都无法改变自己命运了。你们的命运在哪里？”他拿出一只封口的信封，拍拍它，“在这。这是我来之前松井将军交给我的，里面说了什么，实话说我现在也不知道。”笑了笑，又说，“各位，这也是一份密电哦，三天后这密电有可能被我烧掉，里面的内容将成为永远的秘密，也可能被我阅读，里面的内容就是你们的命运。我是烧掉还是阅读，权力其实就在你们几位手上，但一旦你们给了我阅读的权力后，你们也就没有权力改变自己的命运了，就是张司令和我肥原都无法改变的。所以，你们可千万不要跟它开玩笑，跟它开玩笑就是拿自己命运开玩笑。”

这个下午，这西楼，就像一年前那个血光之灾的夜晚一样，有点邪，时间停住了，楼里的人的命运都被一个神秘的未名人掌握了。

4

据王田香在会上介绍，纸条是他从一个代号叫“老鳖”的共党联络员身上搜出来的。老鳖是个脏老头子，从去年入冬以来，做了伪警备司令部大院的清洁工，每天来打扫卫生，收垃圾，暗中为毒蛇传递情报。昨天下午，王田香的手下捕获了老鳖的下线，他在严刑酷打中叛了变，供出了老鳖。于是，老鳖的一举一动都受到了严密监视。整整一天，他们没有发现老鳖在院子里跟谁接头，也没有什么异常。但是在晚上九点钟，老鳖在琴台路口与另一共党接头时，他们发现两人交接了一只烟盒。他们怀疑这里面有情报，便当即逮捕了两人。经发现，烟盒里就有这张小纸条。

但是，谁是毒蛇呢？

吴志国一口咬定是李宁育，理由是：他诬陷他！

吴志国是第一个被童副官单独请到会议室来谈话的，他不知道“对

面”有耳（童副官也不知），先骂了一通娘，自下到上地骂，点面结合，点是李宁育，面——正面是共党，背面是张司令。张司令的轻信，和对他的不信任，让他无比愤慨，愤慨之余，恶语伤人也在所难免。好在张司令从西楼出来就直接回了司令部，这会儿他说什么都听不到了。能听到的是肥原和王田香：一日一伪，一主一仆，但都是诡计多端的货色。他们把童副官推到前台，自己则躲在后台，明察秋毫——这可以说是肥原打的第一张牌：冷眼旁观。

在童副官的一再劝说和引导下，吴志国终于冷静下来，开始一五一十地陈述了昨天下午他在走廊上如何和李宁育分手。最后，他语重心长地对童副官说：“你可以想一想，我连他办公室都没进，哪来他跟我说密电的事。这完全是捏造，是诬陷。我不要其他证据，光就这一点，他诬陷我，就足以肯定他就是共党。他为什么要诬陷我，分明就是想搅浑水，好给自己脱身嘛。”

肥原在窃听室里听了吴志国这么说后，对一旁的王田香笑道：“他说得有道理，如果他能找到人证明他确实没进李宁育办公室，那么我们可以肯定李就是毒蛇。”

“可他现在找不到人证明。”王田香认真地说，好像是怕他忘记了这个事实似的。

“是啊，”肥原道，“所以他说的都是废话。”

王田香顿时嬉笑起来，“包括他对张司令的骂。”

和对面楼里谈笑风生的气氛比，这边的气氛确实是太死气沉沉。吴志国走了，汪大洋来了。汪大洋长得一脸猪相，低额头，大嘴巴，小眼睛，蒜头鼻，烂酒肚。以貌取人，他是只猪。但是又有俗语说，脸上猪相，心里亮堂，谁知道谁呢。这些人中他年龄是最大的，已到了知天命的年纪，资历也是最老的，在单位里以和事佬著称，少有是非，有些势利庸俗，也是情有可原。他似乎做惯了猪，老是傻乎乎地申明自己的清白，问到谁是毒蛇，他不是脸上堆笑，就是嗯啊哈的，不表态。不表态似乎也不是知情不报，而是无知难报。他甚至露出了哭相，来表明他内心的无知无助，希望童副官同情他、帮助他，让他顺利渡过这个难关。说实话，不论是眼前的童副官，还是导线那头的王田香，从情感上说都希望他不是毒蛇，现在看着听着他带哭相的样子，也希望他能顺利过去这关。但是要过这关，你如果不承认自己是毒蛇，就必须在其余三人中指认一个毒蛇，哪怕是信口雌黄。这是肥原定下的原则。所以，童副官最后这样对他说：“这样吧，老汪，三选一，你选一个算数。”足见是对他同情了。

在这种情况下，老汪选的是唐一娜，理由是她平时有些亲共的言论，外出的几率也相对比较高。

“她说的那些话，有时都让我怀疑她是唐部长的女儿……”

“她经常在办公室骂皇军，把皇军叫作日本佬，有时什么脏话、坏话都敢骂……”

“如果她是共党简直太可怕了，她经常去南京看他父亲，国防部像她的家……”

肥原听了，一笑了之。

步老汪之后来的是李宁育。面对童副官的道道逼问，扬声器里始终不见人声，倒是不断传出有节奏的嚓嚓声，好像童副官是和一只挂钟在说话。

“那是什么声音？”肥原问。

“那是他在念佛珠。”王田香答，“他信佛，总是随身带着一串佛珠，没事就拨弄。”

童副官被他轻慢的沉默和讨厌的念珠声激怒了，提高了声音，“李宁育，我告诉你，有人已经揭发你就是毒蛇，你沉默是不是说你承认自己就是毒蛇？”

李宁育终于抬起头，看着童副官说：“我也告诉你，童副官，十五年前，我父亲是被共匪用红缨枪捅死的；六年前，我二哥是被蒋光头整死的。”

“你想告诉我什么？”

“我不是共匪。也不是蒋匪。”

童副官嘿嘿冷笑道：“既不是共匪，也不是蒋匪，又为什么要诬陷吴副参谋长？”

李宁育也笑了笑说：“如果是我诬陷他，那我就是先知了。”说得童副官莫名其妙。但是具体一解释，童副官包括肥原和王田香，都觉得他言之有理。他先是反问童副官，昨天晚上他知不知道他们来这里干什么的——当然是不知道。他说：“你不知道，我也不知道。那你去想吧，我在来这里干什么都不知道的情况下，又怎么去张司令那儿诬告他？”

确实，昨天晚上谁知道司令的心思？谁都不知道。这时候，你说李

宁育诬告谁似乎都是不可思议的，除非司令与他串通一气。而这——怎么可能呢？退一步说，若真是如此，那就更要与李宁育站在一起……这么想着，童副官基本相信“诬告”是不大可能的。

既然不是诬告，就说明吴志国在狡辩。他为什么要狡辩？童副官想了想，问李宁育：“那你是不是认为吴副参谋长就是毒蛇？”以为一定会得到李宁育的首肯，起码是默认。但李宁育却不肯苟同。

李宁育说：“他是不是毒蛇我不知道，但我认为，光凭这个是不能承认他就是毒蛇的。因为他向我打听密电内容这事，本身就是不光彩的，然后在上司面前拒不承认也不是不可能。”

问他谁是毒蛇，李宁育又沉默了。长时间的沉默，任凭童副官怎么诱引，他始终置若罔闻，置之不理，令童副官又气又急，又响亮了喉咙，“你哑巴啦？李宁育，你说话啊。”

李宁育突然发作地吼道：“我哑巴说明我不知道！你以为这是可以随便说的，荒唐！”言毕，居然抽身而起，掂着佛珠，疾步而走，像所有的佛徒离开一个难缠的俗人一样，把童副官愣得哑口无言。

王田香对肥原说：“他的脾气怪得很，平时在单位几乎无声无息，但有时又会勃然大怒。”

王田香还说，他以前当过张司令的勤务员，在江西剿共时，有一次司令上山遭了毒蛇咬，身边无医无药，危在旦夕，是他用嘴吸出了毒汁，才转危为安。就是说，他救过司令的命，想必两人的关系一定好。王田香认为，他胆敢如此小视童副官，也正是靠着与司令有素交私情。

正这么说着，扬声器又开始出声了：“你别以为我是来接受你审问的，我下来是要告诉你，我什么都不知道，反正我不是毒蛇，他们是不是我不知道，你去问他们就是了。”

是个女声，当然是唐一娜。虽然看不见她人，但从她轻慢的态度和言语可以想见她刁蛮凌人的盛气，没等童副官发问就来了个喧宾夺主。听他们对话，肥原觉得最有意思——

“我每个人都要问，他们说他们的，你说你的，我现在是在问你。”

“我刚才不是说了，我不知道他们是不是共党，我只知道我不是。”

“你拿什么证明你不是呢？”

“那你又凭什么证明我是毒蛇呢？”

“你起码有四分之一的可能！”

“那你就杀我四分之一嘛，是要头还是要脚，随你便。”

“唐一娜，你这是在跟张司令和肥原长作对，不会有好下场的。”

“童副官，你这么说就干脆把我弄死在这，否则等我出去了弄死你！”

“我知道你父亲……（讨好的笑声）小唐，可是这是我的工作啊，我希望你配合我。”

“我确实不知道他们是不是，我总不能瞎说吧。”

“这么说吧，小唐，老汪和老李都是你的领导，你应该了解他们，如果在他俩之间你必须认一个，你会认谁？”

“我没法认。”

“前提是必须认一个。”

“那我就认我自己，行吧……”

肥原没想到，谈话的结果会是这样，人人过关。他原以为，这些人都会已经吓破了胆，一定会竞相撕咬，狗咬狗，咬出血，咬出屎，让他看够中国人的洋相。他甚至想，只要这样随便审一审，毒蛇就会显形大白。在他多年积聚的经验中，共匪也好，蒋匪也罢，都是十足的软骨头，刀子一亮，枪声一响，就趴下了，好可笑。他经常对人说，他为什么总是那么笑容满面，就是因为他在中国人身上看到的可笑事情太多了，经常笑，让笑神经变得无比发达，想不笑都不笑不来了。但是，刚才这一圈走下来，他没看到料想中的可笑的东西，所以不免有点失望。不过，对揪出毒蛇，他的信心一点也没受到打击。他手上有的是制胜的杀手锏。他相信，只要需要，他随便打一张牌都可以叫毒蛇露出原形。就是说，对揪出毒蛇，他充满信心。只是，他觉得现在时间还早，他想跟毒蛇玩玩，看他（她）有多少能耐，玩得出什么花样，熬得到什么时候。

5

到底谁是毒蛇？

一个哨兵给肥原提供了一个重要信息，说好像是唐一娜！

事情是这样的，童副官跟各人谈完话后，按肥原事先的要求，应去

东楼向肥原汇报谈话情况。情况才汇报了一半，西楼那边的哨兵急匆匆推开门，说有情况。原来童副官刚出门，楼上的唐一娜便下楼来，把哨兵喊进屋，先是绕来绕去地说了些闲话，主要是把她父亲的身份抖落出来，后来才道出真情，要哨兵帮她给一个人打个电话，请那人速来这里看她，她有要事相告。为此，她许诺事后一定“好好感谢他”。至于那人情况，哨兵说他姓金，是个男的，还有个电话号码，其他情况不详。

金先生到底是个什么人？唐一娜为什么这么急着要见他？而且使用这么鬼祟的方式。这太令人怀疑了。肥原望着窗外，陷入了沉思。不一会，他转过身来，吩咐哨兵：“你回去告诉她，电话打了，但没人接。只要她问你，你都这么说，没人接电话。”

哨兵一走，肥原重听了刚才唐一娜和童副官谈话的录音，末了问王田香：“你听出什么了？”不及王田香作答，他又说道，“我听出了两个唐一娜，一个是仗势欺人、行为放肆的泼女子，心里想着老爹的权威，天不怕，地不怕；一个是经验老道、胆识过人的毒蛇，通过装疯卖傻来迷惑你，玩的是一个反常和大胆。”

说得太高深，王田香无言以对，他又解释道：“她不是放肆地说自己就是毒蛇嘛，我们刚才的直觉是她在耍赖，无理取闹。但是现在看，也不一定。你想过没有，如果她就是毒蛇呢？这就是智慧啦，胆识啦。你们老祖宗不是留下来一个故事，说是一个小偷去财主家偷东西，小偷在屋内翻箱倒柜地找也没发现财宝，原来财主把财宝当干货一样，跟一大排腌肉、干辣椒一起，挂在屋外檐下。这是一种逆向思维，是一种魔鬼的智慧，出奇不意，出奇制胜。”

王田香看主子已经在深刻怀疑唐一娜，献殷勤地说道：“刚才汪大洋也说她有共匪的嫌疑。”

肥原沉吟道：“汪大洋的说法本身并不可信，但是放在现在的唐一娜身上，一个要急于与外界联络的人身上，也变得值得重视了。现在的问题是，我们要找到一个最简单有效的方式来证实我们的怀疑，是真是假。”

最后，肥原决定打一张兵家老牌：借力用力，诱敌入瓮。他要王田香马上给金先生打电话：“你就说唐一娜现在公务在身，走不开，托你给他带了点东西，你要见他。”

带什么东西呢？带什么东西其实是次要的，关键是要设个机关，把唐一娜和金先生的身份试探出来。肥原认为，假定唐一娜就是毒蛇，那么金先生多半是另一条“毒蛇”，她见他的目的就是要传递情报。按照这个思路，肥原设计出一个老办法，就是在所带的东西里夹藏一片纸条，

以毒蛇的名义，通知金先生速去“何地取货”。

东西选来选去，最后选的是肥原从上海带来的一铁盒饼干，纸条被放在铁盒底部、饼干底下，无意中是发现不了的，有心找又是找得到的。肥原认为，如果唐一娜是毒蛇，金先生受礼之后一定会去找这纸条，并且找到，继而“按约行事”，去某地“取货”；否则，另当别论。

一切准备妥当，王田香出发了，在金先生家，与金先生按约而见。见了面，王田香总觉得金先生有点面熟，原来他是当今杭州城里的名人，年初演过一出反映中日友好的话剧，海报贴得满大街，后来还专门到他们单位来演过专场。以王田香之见，金先生的表现还算正常，给人感觉好像是和唐一娜在搞对象，写字台上有唐一娜的相框。但是丢在沙发上的一本书，又让王田香觉得有些警疑，那是左翼作家巴金的新作《秋》（1940年7月出版）。后来在书架上又发现有巴金的好多作品，什么《家》、《春》、《灭亡》等都有，还有鲁迅、茅盾、丁玲、蒋光慈等左翼甚至“赤化”作家的很多作品。后来，肥原在电话上听了这情况，立即变得煞有介事地交代王田香：“盯着他，只要他去了你约定的地方就抓他。”

但金先生没“去”，起码是没有马上去。王田香亲自守了一个多小时，看天色已晚，便安排一个兵守着，自己则回来向肥原汇报情况。肥原一五一十地听了，左右分析，认为唐一娜的嫌疑不可排除。他说：“现在不去，不等于晚上不去，即使晚上也不去，也不等于他们是清白的。”言下之意，他怀疑王田香行事不慎，被金先生识破真相。当然，总的来说情况不尽如意，似是而非，没有速战速决，只能暂且撂在那，以观后效。

殊不知，到了晚上，在餐桌上，肥原的视线里又多了一个人：李宁育！

晚饭是肥原招待他们吃的，在包间里，伙食很好，有鱼，有鸡，有酒。肥原就是要他们吃酒，多多的吃，吃出个酩酊，好失控吐真言。所以，酒杯是大杯子的。肥原开始就带头举起酒杯，“这是我们在这里吃的最后一顿晚饭，我希望也是最后一顿。”

意思是说，他希望尽快把毒蛇揪出来，好让大家散伙。

换句话也是说，他希望毒蛇在酒精的作用下露出尾巴。

但是李宁育不肯举杯，他说他酒精过敏，喝酒等于是他的命，他不喝，绝对不喝。由于他带了个坏头，以致其他人都喝得保保守守，让肥原甚是气恼。这是引起肥原怀疑他的理由之一：他不是怕酒精过敏，而是怕酒后显真相。之二是，用餐快结束时，他和吴志国大干了一场。

这是难免的，两人从房间里出来，从碰了面就开始大眼瞪小眼，在来餐厅的路上，吴志国还暗暗对李宁育挥了拳头，威胁他。到了餐桌上，吴志国一直怪话连篇，指桑骂槐的。但李宁育一直没有接腔，忍着，当没听见。后来，吴志国像突然想起似的，要求李宁育当着大家的面，把他下午说过的话——他是怎么带他进了办公室，他又是怎么跟他说了密电内容——重新说一遍。

他对肥原说：“如果他说的不一样，就说明他在撒谎。”

李宁育问他：“那如果一样呢，是不是说明你就是毒蛇？”

吴志国说：“一样就说明你太狡猾，连把谎言都记住了。”

李宁育说：“既然这样，说得圆和说不圆都是我的错，我就不说。”

吴志国说：“你是不敢说，你连酒都不敢喝，怕酒后露出毒蛇的尾巴……”

话音未落，只见李宁育突然操起酒杯朝吴志国脸上泼了个“酒流满面”。太突然了！也太过分了！在肥原看李宁育这是露了破绽，他想，李对吴之前的那么多挑衅都忍得住，为什么这时候突然忍不住了呢？肥原觉得李宁育这是在有意制造骚乱，以回避吴的要求。进一步推测，说明他可能真的怕自己说不圆老话；再进一步推测，说明他可能真的是在撒谎；再进一步推测……

事情越来越复杂了。

奇怪的是，肥原一点也不觉得恼怒，似乎还有点高兴。也许他从内心里说，并不希望唐一娜是毒蛇，毕竟人家是国防大臣的女儿，于（伪）国（伪）军都是有干系的。这个政权本已经遭人唾弃，高层要再闹出什么丑事，岂不是丑上添丑，越发遭人骂嘛。当然，希望归希望，事情归事情，现在说谁是谁非还早，等着看吧。

看什么呢？肥原想，就看看他们的字吧。就是说，肥原准备验他们的笔迹。

本来，验笔迹是件很容易的事情，总共只有十九个字，你在上面念，喊他们在下面听写即是。但肥原却把它整得复杂死了，他首先请童副官用这十九个字造一封信，收信人是各位的家属或亲人，信的中心内容是“在外公干，给家人报平安”，字数在一百字左右。肥原解释道，这样做的目的之一是为了麻痹他们，不让他们发现这是在验笔迹，之二也是给各位家人有个交代，免得家里见不到人，疑神疑鬼，惹出是非。

“尤其是毒蛇，”肥原说，“万一他一家子都是共党呢，他莫名失踪会引起家人警惕，搞不好节外生枝，坏了我们大事。”

说的也是。所以，童副官充分理解，并充分调动自己的笔力，像模有样地写了四封大同小异的信，分别喊吴汪等人下来抄。这工作由童副官主持，地点在会议室，性质是欺骗。但这仅是开场，当人从会议室出来，还要被门口的王田香请去隔壁的小屋里连抄三遍“原话”：速告老虎，梁山群英会败露，务必取消。毒蛇。即日。这是明的，也是重头戏。从时间上说，抄三遍原话和抄一封信的时间大致差不多，所以可流水作业。一时间，吴汪李唐四人，上楼下楼，出门进门，写信抄话，楼里呈现出一派繁忙景象。

其间，张司令也赶来凑热闹，他是怕冷落了肥原，专程赶来，想请他去城里玩玩。这地方以前的夜生活是丰富多彩的，笙歌燕舞，吃喝玩乐，应有尽有，如今已物是人非，变了模样，天一黑，安静得跟个寺院似的，只听见老鼠在黑暗里打家劫舍，四处流窜。张司令想请肥原去看看城里的活色生香，反倒给肥原留下来验看笔迹了。两人严阵以待，调动了全部心智和精神气，只怕稍有疏忽，被毒蛇蒙骗过去。作为一个特务长，肥原对笔迹略有研究，他相信“墨迹指纹”，每个人的字体、笔迹都是不同的。可另一方面，墨迹毕竟不是指纹，指纹是一成不变的，哪怕割了皮，长出来还是老样子，想破坏都破坏不了，而墨迹是可以变的，即使万变不离其宗，但有时候要发现“其宗”也不是那么容易，尤其是那些练过书法的人，翻手是云，覆手是雨，搞得你晕头转向。但今天两人的运气好极了，张司令才看到第二张纸条，就兴奋地叫道：“你来看，有了。”

肥原只看了一眼，即认同了张司令的感觉。随后，两人将此人的四道笔录一一验看，每看一次，张司令都叫一次：“就是他！”肥原嘴上不叫，但心里也在叫。他简直难以相信，毒蛇就这样显了形，而且——又是难以相信，居然还不是李宁育，也不是唐一娜。

是吴志国！

也许是慎重起见，也许是为了与人分享这份横空而来的惊喜，肥原把王田香和童副官也喊来验看。在毫无提示和暗示的情况下，他们得出的结论“惊人的相同”。

王田香说：“肯定是他。”

童副官说：“绝对是他。”

肥原望着张司令，“这么说，就是他了。”

张司令脸一沉，“把他押下来！”

不一会，吴志国被王田香带下楼来。

押下来当然是要审问，可肥原并不想有个婆婆在身边，他跟张司令耳语两句，劝其先走：审问这种小事怎么是司令干的呢？司令只需要下达命令，然后在家静候佳音即是。说得张司令骨头都松了，留下了指示，走了人。

肥原送了张司令回来，吩咐王田香把吴志国带到了对面东楼，进行突击审问。有了铁的物证，审问的用词都是程式化的，肥原和王田香几乎都背得出来，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左右开弓，轮番出击——

说，你是什么时候加入共党的！

说，你的上线是谁！

说，你的下线是谁！

说，把你知道的都给我说出来……

吴志国开始还显得很强硬，头脑清醒，用词讲究，神情坦然，从容不迫。但当肥原把“原件”和他晚上写的四份笔录一起丢在他面前时，他傻了，像看见了鬼，双目发直，脸色骤然而变，心头惶恐万分。肥原和王田香都是吃特务饭的，观察言色是基本功，看他表情的骤变，知道这事已近尾声。

“招了吧，吴副参谋长。”肥原拍了拍他的肩膀。

“听到了没有，招了！”王田香的手指像匕首一样戳在他额头上。

肥原挪开王田香的手，好言相劝：“我记得你们中国有句老话，识时者为俊杰，现在你再抗拒就不是俊杰了。”

王田香说：“孙悟空会七十二变也变不了他的字。”

“是啊，”肥原指着桌上的一堆纸头说，“你不招，但你的字已经招了。白纸黑字，铁证如山啊。”

王田香说：“就是说不见棺材不落泪嘛，你现在已经站在棺材面前还有什么好撑的。看看吧，”拿起一个纸片，给吴志国看，“就是瞎子用手摸也知道，这是你的字！”

“你这是太夸张了，”肥原呵呵地笑道，“瞎子是摸不出来的，但我们

看得出来。每个人都可以看得出来。我给你统计过，总共十九个字，你起码有十一个字跟毒蛇写得十分相似，可谓神似啊，而其中四个字那就像是用图章盖上去一样，或许瞎子也是摸得出来的。招了，免得受罪。”

但吴志国就是不招，坚决不招，时而以大言相誓，时而以哭诉相求，力辩自己的清白和冤屈，把肥原在一群软骨头中养成的脆弱的神经和耐心折磨得死去活来。他终于失去了和蔼的笑容，对王田香丢一句：“看你的！”扬长走了。天不早了，今天他一路奔波，人累了，要去睡觉了。他在吴志国忍刑的叫喊中上了床，又在他痛苦的呻吟中睡去。

第二天早上，天方朦胧亮，楼里人都还在睡觉，肥原却被梦中的吴志国的哭声吵醒了。他梦见吴志国像一条垂死的蛇一样蜷曲在他脚前，苦苦求饶，声泪俱下。起了床，肥原下楼去审讯室看，发现吴志国果然像条大虫一样，衣衫褴褛，伤痕累累地蜷曲在地上。但却没有对他声泪俱下地苦苦求饶，而是怒目相视。肥原休息了一夜，精神十足，笑了笑，用亮丽的声音对他说：“何必呢？”

吴志国闭了眼，既哀又怒地说：“肥原长，想不到你也是个草包，把一个对皇军忠心耿耿的人当作了毒蛇……”

肥原抢白道：“你要真是忠心耿耿，为什么见了棺材还不落泪呢？你现在马上招供就是最好的忠心耿耿。”

吴志国睁开眼，振振有词，“我是不是忠心耿耿，你可以去问张司令，其实这里人谁不知道，这两年来我在剿匪工作中表现卓著，抓杀了很多蒋匪、共匪，我要是毒蛇，那些匪徒又是谁抓杀的。”

肥原不以为然，“据我所知，你抓杀的多半是蒋匪，少有共匪。”

吴志国辩解：“那是因为共匪人数少，又狡猾，大部分在山区活动，不好抓。”

“不，”肥原笑道，“那是因为你是毒蛇，你怎么会抓杀自己的同志呢？”

“不！”吴志国嘶叫，“李宁育才是毒蛇！”

“你的意思，李宁育还会写你的字？”

“是！”吴志国肯定地说，“他在偷偷练我的字。”

“证据呢？”肥原哈哈大笑。

“证据就是那两个字体太像。”吴志国坐起身，激动地说，“那个你们

认为‘瞎子都摸得出来相像’的两个字体，其实就是我被暗算的证据！你看，这也是我写的字，有那么像吗？瞎子都摸得出来的像？”

肥原从吴志国手上接过一页纸，看到上面写满了毒蛇“那句话”，那是吴志国昨晚受刑后写的。也许专事笔迹研究的专家们，最终会从蛛丝马迹中识别出同样出自吴志国之手，但决不是像昨天晚上那样一目了然，“谁都看得出来”。

吴志国说：“如果我就是毒蛇，那纸条确实是我写的，昨晚遇到验笔迹，我无论如何都要刻意变变字体……”

肥原打断他，“开始抄信时你并不知道这是验笔迹。”

吴志国说：“我要是毒蛇就会知道，哪有这样的事情，莫名其妙地喊我们抄一封信。不瞒你说，就是我，不是毒蛇，我也猜到了，这肯定是在要我们的笔迹。”

吴志国再三强调说，如果他就是毒蛇，像昨晚这种情况下他一定会刻意改变字体，哪怕变不好，最后还是要“露出马脚”被识破，但决不可能像现在这样，“谁都看得出来”，更不可能有几个字“像图章一样像”。“像图章一样像”恰恰证明不是他干的。这是一。二、反过来说，如果他是毒蛇，在这么“铁证如山”的证据面前，即便不肯投降，但也会承认自己就是毒蛇，没必要为这个挨打。

“承认自己是毒蛇和投降是两回事。”他说，“我不可能傻到这地步，一方面像个笨蛋一样，验笔迹时在自投罗网，另一方面又像个疯子一样为个毒蛇的名分在以死抗争，被打成这样也不承认。”

他恳求肥原相信，有人在暗算他，此人就是毒蛇，就是李宁育：谁是毒蛇，非李宁育莫属！说到李宁育为什么要偷练他的字，他解释道，正因为他抓杀了诸多蒋匪、共匪，就成了那些匪贼的眼中钉。毒蛇李宁育一定做梦都想除掉他，暗算他，然后利用工作之便偷偷苦练他的字，并用他的字体发送每一份情报。他说：“虽然现在只是一种假设，但这种可能完全存在，甚至是每一个做特务工作的人经常干的把戏。”为此，他还举了一个令肥原感到亲切的事例，说他以前曾听人说过，在日本，每一个特务受训时，都被要求掌握两种以上的字体，其中有一种字体是发送情报专用的。

这些都是他在伤痛的失眠中苦思冥想出来的，听上去似乎还蛮有道理。当然，也可能是暗算中的暗算，狡猾中的狡猾。肥原听罢，一言不发地走了，看不出是因为被他的“蛮有道理”的辩解说服了，还是被他暗算中的暗算激怒了。但有一点很明显，就是：不管是“被说服”，还是“被激怒”，事情并不像他想的这么简单。

老鳖是个年过六旬的老头，高个，奇瘦，头大，走起路来，腰板笔直，吊手吊脚的，是那种有点异形异态的人；加上连日受刑，蓬头垢面，目力涣散，走路飘飘忽忽的，乍看上去简直像个鬼：饿死鬼。

老鳖是被王田香从城里押来的，目的是认人，认毒蛇。由此可见，肥原是被吴志国的“道理”说服了。确实，肥原本对李宁育昨晚在餐桌上的表现就心存疑虑，只是后来在验笔迹过程中，突然被吴志国的“如山铁证”冲昏了头脑，一时把李宁育丢在了一边。但早晨吴志国通过顽强又智性的辨证，把他对李的疑虑又复活了。孰是孰非？他在吴、李两人间摇摆起来，于是想到打老鳖这张牌。他不相信他们不相识，即使老鳖不认识毒蛇，但毒蛇不可能不认识老鳖。只要相识，当面对面，辅以一定招术，难免会起“反应”。是狗总是要叫的，是鬼总是怕见光的。他把老鳖押来当狗用，当鬼试，先试了吴志国，套话，威逼，毒打老鳖。没有结果，便又去试西楼里的人，主要是李宁育。还是老一套，引诱，威逼，毒打，察看观者反应。最后，老鳖都快被打死了，但还是无人有一点“活”的反应，简直把肥原气死了。吴、李两人在这件事上几乎打了个平手，惟独的输家是他肥原。他本来以为可以借老鳖这张牌在吴、李之间做出最后抉择的，但打了之后才知道，这张牌白打了，什么收获都没有，既没有想像中的抉择，也没有意外的收获。

不过，这张牌还没打完，老鳖还活着。他要用老鳖的性命来好好再出一次牌。于是，他把老鳖从西楼带回来，带到东楼，推到吴志国跟前，掏出手枪，问吴志国：“是我来毙还是你来？”

吴志国说：“我来。”接出手枪，对准老鳖的脑门连开三枪，把脑花都打出来了。

肥原夸奖道：“你表现很好，让我想到贵国的一个成语——大义灭亲。”嘴上这么说，但在心里，他自有明断。如果说之前肥原对李、吴的怀疑是相等的，那么吴“这三枪”打破了这个平衡：对李的怀疑超过了对吴。于是，肥原策划了下一个行动，是专门用来圈套李宁育的。他叫王田香给吴志国找来纸笔，要求吴写一份临死血书，内容是他亲口授的，吴志国只要照抄即可。血也是现成的，还在老鳖头上无声地流淌，透散着腥热的热气。吴志国从容地蘸着热乎乎的血，照着拟定的内容，力透纸背地写下一份鲜红的“遗书”：

张司令：

我要以死向您证明，我不是共匪，共匪是李宁育。请相信我！请善

待我的家人.....

吴志国绝笔

肥原看了看未干的血书，对吴志国说：“记住，从现在开始你已经死了。”

吴志国哼一声，“我死不了的，李宁育会让我活过来的。”

肥原冷冷一笑，“别高兴得太早。你想过没有，如果李宁育不是毒蛇，你会死得更惨，我不会善待你家人的。”

吴志国大声说：“他肯定是毒蛇！”

肥原瞪他一眼，“那要我说了才算数！”

但肥原至终也无法这样说，因为李宁育把他的牌又打回来了。要说这张牌肥原是打得够精心的，非但亲自出面，还动用了众人、汽车做道具，造足了声势。这是一出戏，经过了苦心编排，有来龙去脉，分起承转合。起的部分主要是肥原的戏，他把李宁育单独约至户外，漫无目的地在后院山坡上绕圈子，拉家常，像是一对多年失散的老友重逢。最后，两人在凉亭里坐了下来，似乎要畅谈一番。凉亭依山而立，地势高，地基也高，所以视野辽阔，由此向外看，院内一切景致尽收眼底。他们刚坐下不久，一辆白色的救护车停在东楼前，把老鳖的尸体拉走了。与此同时，王田香带一辆绿色吉普车，把西楼里的人：汪大洋，唐一娜，童副官，都接上车，走了。至于为什么走，去哪里，王田香一概不说。这一切，凉亭里的肥原和李宁育看得清清楚楚，肥原也道得明明白白，只是道的尽是假话，把老鳖的尸体说成了是吴志国的，把汪、唐、童的莫名出走说成了回家。

“为什么回家？”肥原自问自答，“因为事情已经结束，毒蛇的真相已经大白了。”

“谁是毒蛇？”肥原又是自问自答，“嗯，先不谈这个吧，我想替吴参谋长了掉个遗愿，死人的事总比活人要紧，你说是不？李先生。”说着，笑眯眯地看着李宁育，要求李宁育再说一遍当初跟吴副参谋长透露密电的过程。肥原认真地说：“你应该知道，如果你说的跟昨天不一样，有出入，我会怎么想。”

李宁育想了想，一边无声地捻着佛珠，一边平声静气地回忆起来，时间，地点，起因，过程，对话，想法，情形，一是一，二是二，一五一十，虽不能说和“原话”只字不差，但可以讲无可挑剔。

“表现很好，要表扬。”李宁育说罢，肥原拍着手叫好，“不简单，不简单呐。不过，用吴参谋长话说，你连把谎话都记得这么清，说明你真狡猾狡猾的。”

“这是事实。”李宁育说。

“是事实吗？”

“是。”李宁育看着肥原，问他，“肥原长，难道你怀疑我是共匪？”

“不是怀疑，而是肯定。”肥原说，“要不我怎么会把人都放了呢？”

李宁育犹豫一会，轻声说，“肥原长，我不是毒蛇。”

“你就是毒蛇！”

“证据呢？”

“在这里！”肥原掏出吴志国的血书，递给李宁育，“看看吧，这证据够了吧？”

至此，戏已完成了“承”部，进入了“转”部，精彩和高潮即将纷呈。

白纸红字，触目惊心，即使有佛珠暗中帮助，李宁育也无法心安，他霍地站起来。这一站，像是将灵魂摔掉了，他眼睛发直，浑身纹丝不动，呆若木鸡，让肥原也惊呆了。这样傻站一会，他又像猛然想起什么似的，惊叫道：“我的天呐……肥原长……不好了，我们上当了……吴志国……我现在知道了，吴志国就是毒蛇……”

“荒唐！”肥原训斥道，“你坐下！搞什么鬼名堂，别演戏了，你才是毒蛇。现在你说什么我都不信。”

“你……肥原长……”李宁育痛苦地摇着头，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

“招了吧。”肥原倒是很知道怎么说，因为要说的话早晨才跟吴志国说过，“你们中国有句老话，叫识时务者为俊杰，现在招还可以将功赎罪，重新做人做事。你还年轻，用一句贵国的另一句老话说，亡羊补牢，为时不晚。”他没有威逼，而是诱供。肥原生相女态，性温语软，不适合威逼，而多年翻译官的经历让他在玩转辞令和心计方面学有所长，诱供正是他的强项。

肥原的劝说时间让李宁育相对平静下来，他再次申明说：“肥原长，我不是共匪，请相信我，吴志国说我是毒蛇恰恰说明他就是毒蛇……”

肥原打断他：“我相信死人，不相信活人。”

李宁育沉默一会，突然大声说道：“你把吴志国的畏罪自尽看作舍生取义，难道不怕玷污了你的智力？共匪在被捕后畏罪自尽的例子可以说举不胜举！”

肥原睨他一眼，“现在是你在玷污了你的智力。但我不会被你迷惑的。”

李宁育冷冷一笑，走到肥原面前，针锋相对地说：“请问肥原长，你想过没有，吴志国为什么非要以死来指控我，难道他不能说，不能写？”顿了顿，是因为有长篇大论，“肥原长，我希望你换一种思路来想想问题。你想想，如果你有足够的证据证明我是毒蛇，你会选择这种方式吗？你选择这种方式——死，其实是对我有利，因为死无对证，你死了等于是证人死了，证据也死了，我可以耍赖，可以咬紧牙关不承认。所以，如果我真是毒蛇，我相信吴志国肯定不会死，因为他以死指控我只能对我有利，让我有了逃脱的可能。可我不是毒蛇，他为什么要说是？只有一种可能，就是他是毒蛇。他料定自己活不出去了，必死无疑，索性一死了之，然后利用他的死来蒙骗你，如果蒙骗成了，你把我当毒蛇抓了，杀了，他的鬼魂岂不可以仰天大笑？”

李宁育镇静了一下情绪，又接着说道：“肥原长，你再想想，他对我的指控只是一个说法，没有一个证据性的东西。而我们现在证明他是毒蛇的证据并不是没有，我想昨天晚上你突然抓他一定是掌握了什么证据。这个暂且不说吧，就我个人言，他不死，不自杀，我还想不到他是毒蛇，所以前天我才会贸然跟他说密电内容，因为我没想到嘛。包括他到这后，矢口否认自己知道密电内容，虽然我很明白他是在撒谎，但我也没有因此认为他就是毒蛇，因为我觉得他向我打听密电内容本身是不对的，他要推卸责任，不承认，是可以理解的。昨天童副官找我谈话，暗示我来指控他，但我是佛陀的人，慈悲为怀，凡事都求光明正大，更何况是如此大是大非的事情，怎敢轻率？没有确凿的证据，任何人我都不会指控。但是，现在他的死，他的血书，正是他是毒蛇的证据！因为我知道我不是毒蛇，只有他是毒蛇才会把我说是毒蛇。”

肥原笑笑，想开口，李宁育又抢着说：“我可以这样说，如果他死只是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我觉得这种证明还有可信的一面。但现在他不但要清白，还要拉一个替死鬼，把我整死。这对我来说，就没有任何可信了，因为我刚才说过，我知道我不是毒蛇，他的底牌是一张诈牌。但这一点只有我知道，你不知道，所以他要诈你。我说我不是毒蛇，口说无凭，你信吗？这正是他诈你的条件，因为你现在对我们都怀疑。他在利用你对我们的怀疑，跟你赌博，如果输了他也无所谓，反正迟早是死，他没有赌资。可如果赢了，他是多大的赢家，多漂亮。至于他为什

么不指控别人，只指控我，这是明摆的，因为是我说了实话才把他关进这里。总之，我现在正是从他的死和对我的诬蔑中，敢肯定他就是毒蛇，希望肥原长能明察秋毫，不要被一条不值钱的狗命所迷惑。我坚信如果他知道我是毒蛇，他不需要死，活着更好。”

“完了？”肥原听罢，居然拍手夸奖道，“说得好。都说你不爱说话，其实还是很能说的。”看李宁育想插话，他阻止了，“现在该我说了。如果我告诉你吴志国没死，用你的话说我是在诈你，你又有何高见？”

李宁育心里格登地响了声，感觉心丢入了裤裆里，浑身都没了知觉，眼前一片黑。但这个过程很短，像拉了一下电闸，很快电又通上了，他听到自己这样说道：“这样的话，我收回我说的话。”

肥原惊讶了一声，紧紧逼问：“就是你认为他不是毒蛇？他不是，你也不是，那又是谁呢？是汪大洋，还是唐一娜？”

“是谁都要凭证据说。”李宁育思量着说，“我刚才说了，我是根据他的自杀和对我的指控来推断他是毒蛇，如果情况不是这样，我的推断也就不成立。我也不认为他不是，也不能说谁是，我说过没有确凿的证据，我不会随便指控谁的。”

肥原思虑一会，站起来，望着山下说：“我认为，到现在为止你的表现非常好。我可以说，我喜欢你，你的智力不俗，你的心理素质很好。但是，我更喜欢抓住你，抓住你这种共匪会让我有一种成功感，你知道吧？”

肥原说的是真话，这出戏看来只能演到这里了，他不想再演下去；如果可能，他甚至想把已经演过的都抹掉。因为，兴师动众折腾的这场戏，其实并无收获。这一点不论是关在东楼里的吴志国，还是守在大楼的王田香，都已经有所预感。王田香把汪、唐、童接走后，其实车子连大门都没出，只是停在大楼前，以为事情很快就会结束的。后来久久没有消息，见吃午饭的时间也到了，便把人放下车，去餐厅里等。等了又等，还是不见消息，王田香担心出事，把人交给卫兵看着，自己则上山来了。走过那架紫藤，王田香远远看见，肥原和李宁育一前一后，已经在往山下走，闲闲散散的，一看就是没情况的样子。由于视野的局限，躺在窗洞后的吴志国要稍后一会才能看到，等他看到两人那个样子——李宁育居然还旁若无人地在念佛珠！他顿时觉得天旋地转，好像恐惧把他缩小成了一粒珠子，正在李宁育手指下滚动着。

正是正午时分，饱满的阳光在细圆的红木珠子上滚动着，熠熠生辉，给人感觉好像李宁育的手真有一种法力和神性。

“那你现在认为谁是毒蛇？”

“我还无法给你明确的答案。”

“我认为就是吴志国，肥原长，你不要被他迷惑了……”

午后，张司令给肥原打来电话，了解了最新情况后，明确表达了自己的观点：吴志国在狡辩。挂了电话，与王田香说起，王田香也是这个态度。但是肥原就是定不了这个心，他承认，从道理上讲他们说的是对的，毕竟吴志国有“物证”，有狡辩的“客观需要”，而他狡辩的说法又不免牵强，何况现在他还没抓住李宁育的“破绽”。有时肥原自己也觉得奇怪，他为什么那么重视吴志国嘴上说的，而轻看他留下的“物证”。这似乎有点不可思议。但细想之下，他也给自己找了一个答案：他觉得毒蛇不应该这么容易“露出马脚”。虽然他至今不知谁是毒蛇，但似乎已经好多次看见毒蛇的影子，从影子留给他的一些判断，一些想象，他总觉得和吴志国有些不符。

肥原说：“从这两天的情况看，我感觉毒蛇绝不是一般的共党，说不定是个大家伙。但吴志国从进来后一直吵吵闹闹的，笔迹上又是那么轻易败露了，不像个大家伙。”

王田香说：“假如我们权当他是毒蛇，他到现在都不肯招供，还有你看他枪毙老鳖的样子，哪是一般的小罗罗的做派。”

肥原说：“我正是想，一个这样老辣的大家伙，不应该在笔迹上犯那么低级的错误，你看他后来写的字，笔头还是灵的，不是没有蒙人的水平。”

王田香像早已深思过，脱口而出：“可是我想他也有可能故意这样做，目的就是要诬陷李宁育。”看肥原的表情，好像是被说动了，他又接着说，“首先我不大相信他不知道密电内容，因为李说他知道，是在这之前，那时谁都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凭什么诬告他。”

其次，王田香认为，不管谁是毒蛇，到了这之后，要隐藏自己最好的办法就是通过诬蔑他人，把水搅浑，而李宁育至今没有指证谁。然后，从吴一开始向李发难，到现在向他再度发难，是一脉相承，反正就咬住他一个人。再次，通过犯低级错误来开脱自己，这不失为一个良策，很容易蒙骗人。总之，王田香给肥原“塑造”了一个绝对老道的毒蛇吴志国，肥原听罢，承认他说得有道理。

“王田香，你有大长进了。”肥原对王田香夸奖道，“你能想到这些说明你动了脑子，想得深，说得好，道理上也说得通，有令人信服的一面。但是，还不能完全叫我信服，因为吴志国指证李宁育的那一套，照

样也可以说得通。一、作为毒蛇，私下在偷练他人的字是完全可能的，很多特务都在这样做，这几乎是他们的基本藏身术之一，和化妆术是一回事；二、毒蛇因为是毒蛇，任何事都会特别警觉，他刚把密电内容作为情报传出去，张司令突然问他有没有跟别人说过密电内容，你说他会怎么想？他很容易想到可能出事了，然后他把预谋的‘替罪羊’拉进来也就不足为怪了；三、既然有‘替罪羊’在身边，他当然可以不急不躁，稳坐泰山，因为像这种案子，验笔迹这一关总是要过的，他只要等着看笑话就可以了。你说，这样是不是也说得通？现在的问题就是这样，你我的说法都能自成一统，但不能互相说有，你我都驳不倒对方，因而双方都不能成立。你要驳倒我，需要进一步的证据，我也同样。”

最后，肥原说：“所以，我们现在先不要妄下结论，要走着瞧，要去找证据。你马上出发，去搜查李宁育的办公室，如果能找到一点他在练吴志国字的证据就好了。”

很遗憾，王田香从李宁育的办公室给肥原打来电话说，他没有找到相应的证据。

兵不厌诈。没有找到照样可以说找到。挂了电话，肥原径直来到西楼，将李宁育约至楼下会议室，开门见山地说：“王处长正在搜查你的办公室，你知道我要查你什么吗？”

“不知道。”

“你怕吗？”

“不。”

“不，你怕，因为你匆匆来此，来不及把你的罪证销毁。”

李宁育稍稍举了一下手上的念珠，“我从不作罪恶之事。”

肥原看了一眼李宁育手上的念珠，感叹说：“李宁育啊，你整天信佛供佛，可我看佛主也有不灵的时候，王处长刚给我打电话来说，他们在你办公室里发现了你的秘密。天大的秘密哦，你猜是什么吗？”

“我有什么秘密？”李宁育说，“我的秘密都是皇军的秘密。”

“不对吧，”肥原说，“难道偷练吴参谋的字也是皇军的秘密？”

“什么？”李宁育没听清楚。

肥原说：“王处长发现你在临摹吴参谋长的字，请问这是为什么？说实话。”

李宁育几乎是第一次露出笑容，“我想王处长一定是走错了办公室。”

肥原朝他竖了个大拇指，说：“李宁育，我跟你说句老实话，如果你最终能证明你不是毒蛇，皇军将大大地重用你。”话锋一转，大拇指又成小拇指，“但现在……对不起，我怀疑你证明不了，你说我诈你，不停地诈你，就是想证明我对你的怀疑。”

李宁育沉默一会，没有接着肥原的话说，而是莫名地问道：“肥原长，我想知道，你上午给我看的吴志国的血书是真的吗？”

“你看呢？”

“我希望是真的，”李宁育说，“这样他已经证明我不是毒蛇。肥原长，你相信我，只要那是真的，吴志国肯定就是毒蛇，你再不用怀疑谁了，事情可以结束了。”

“如果是假的呢？”

“假的？”李宁育沉思一会，“有一个情况，我建议肥原长去证实一下。”

李宁育反映，今天午后休息时，他听汪大洋说，汪在向张司令呈交密电时，童副官在现场，并由童接下后再转给张司令的。李宁育特别指出：“汪处长说，童副官接了电报就先看了。”就是说，事发之前，不仅仅是“吴汪李唐四人”知悉密电，还有第五个人，就是童副官。言外之意，他也应是怀疑对象。

肥原坦然说：“你又怎么知道我们没有怀疑他，你那么聪明应该明白，他是被秘密地怀疑。”

李宁育说：“我从肥原长请我们抄写由他亲拟的家信一事中已经有所预感，但我认为秘密怀疑其实效果不好。”

李宁育认为，公开怀疑具有一种威慑力，毒蛇知道自己被怀疑，心里一定会紧张。心里紧张，行为不免要变形，易于露出破绽。秘密怀疑在某种情况下也许是有用的，比如他要采取什么行动，不知背后有人，易于被捉住。但从现在情形看，想必毒蛇基本上不会采取什么行动，任何行动无异于飞蛾扑火，他不敢，也不会。如果他不行动，秘密监视的价值已经没有了，甚至只有负价值，因为他不知自己被怀疑，心里无碍，反而易于他隐藏。

这些都是分析，肥原要他得出结论，李宁育的结论是：如果吴志国

确凿没死，肥原老是诈他，不如去诈章副官。

李宁育说：“我不知肥原长有没有像诈我一样去诈过汪处长和小唐，吴副参谋长肯定是像我一样被诈了又诈的，甚至用了刑威逼。我在想，如果毒蛇就在我们这四人中间，他（她）可能早被你诈供了。因为你想，现在的情况，毒蛇的一只脚事实上已经在牢房里，另一只也是这两天要进去的，他再顽固、再狡猾、再老道也经不起诈的，即使嘴上不招，脸上也要招。人总是人，贪生怕死，到了悬崖边总是要紧张的。我是个心皈佛陀之人，把生死已看得淡如山水，生死只是个轮回而已，生在此，死在彼，彼即此，此即彼，彼此彼此，没什么异同。尽管如此，七尺之躯毕竟由血肉造就，心会因情而动，肉也会因事而乱，我若是心怀鬼胎，也做不到脸不变色心不跳，更何况凡夫俗子。所以，我建议肥原长不妨公开对童副官的怀疑，也许会有意外所获。”

肥原听罢，心里似乎有一角被李宁育切了去，但嘴上还是不服，“你不是说，没有确凿证据你不会随便指控人，怎么出尔反尔了？”

李宁育说：“我没有指控他。我是帮你分析，提出建议。”

最后，李宁育强调说：“我必须申明一点，我说的这些都是在吴副参谋长还活着的前提下，如果他真是命归西天，并留下了血书，我还是那句话，肥原长不必再费心了，他就是毒蛇，毋庸置疑。”

肥原在心里骂道，我怎么可能不费心，你们两个王八蛋已经叫我够费心的，现在你这个王八蛋又给我“分析出”了个童副官。不用说，即使把他骂成王八蛋，但肥原还是觉得李宁育说的不无道理。让他感到困惑的是，他不知对李宁育的这个表现该作何看待，是增加对他的怀疑，还是反之，他有点吃不准，看不清。他带着这个困惑从西楼回来，正好遇上王田香也从城里回来了。

王田香没有空手而归，他带回来了金先生的最新消息：金先生出走了！

“去哪里？”

“不知道。”

自昨天下午起，金先生的行踪已受到日夜监视，据称，其间金先生曾多次进出公寓，去过剧团，上过街，下过馆子，会过朋友，但一直没有“按约赴会”。一小时前，金先生提着一只大箢箱出门，去了城站，转眼消失在一群乱人中，去向不明。正在李宁育办公室搜查的王田香闻讯后，立即赶到金先生公寓，破室入内，发现饼干盒犹在，但盒内的饼干和藏于饼干下的“诱饵”，也就是通知金赴约的纸条已不见。这使金先生

不明去向的出走变得更加神秘莫测，同时也使唐一娜的身份又变得说不清起来。

肥原觉得这天下午真是怪了，那边李宁育刚给他“分析出”了个童副官，现在王田香又给他“翻腾出”了个唐一娜。本来，看金先生迟迟没有“赴会”，肥原对唐一娜都已经不大在意了，想不到这会儿又卷土重来，而且与童副官接踵而至，好像跟李宁育合谋好似的，把这摊浑水搅得简直浑不堪言。肥原突然有点担心自己会不会被人牵入歧途，懊恼中，他失去了素有的笑容和好脾气，踢倒了一张凳子，却不知对谁发火，只是气呼呼地去到阳台上，望着西楼，望眼欲穿。

从阳台上回来的肥原，心里有了一张牌，不过这是张老牌：吴志国的血书。他把血书交给王田香，对他说：“你过去通知童副官，马上召集大家开会，让他们都看到它，并分头找每一人谈话，看他们是什么反应。”

这下连王田香都闹不懂主子想搞什么鬼名堂，他以为出这张老牌难有作为，因为李宁育已经知道这是一张诈牌，甚至可能还会有反作用。肥原细细回忆一番，肯定地说：“我至终也没有跟他说死吴志国是假死，他顶多是怀疑而已，再说就算他知道也没关系，我这不是要诈他，而就是要看究竟是怎么判断这事的，然后还要看他有没有跟其它人说过这事。”

“说了又怎样？”

“那要看他怎么说的。”肥原沉吟道，“如果他判断吴志国是真死了，然后又把这情况跟那些人谈，就说明他刚才跟我指证童副官纯属瞎闹，想搅浑水，这样你就知道他是什么东西了。”

“那如果没说呢？”

“没说就看其它人的反应啊。”肥原理直气壮地说，“你想，如果李宁育就是毒蛇，以前没这血书，那些人即使对他有怀疑也不一定敢说，都是似是而非的东西，万一说错了呢，不是结下冤仇了，以后怎么共事？现在有了这玩意，谁都敢放开说了，这便于我们搜集他的罪证。如果李宁育不是毒蛇，那真正的毒蛇看我们怀疑错了，心里一定高兴死了，而且一定会对李落井下石……”

由此可见，肥原这张老牌新打，其中藏的名堂多着呢，可谓一箭多雕！

由此也见，现在肥原怀疑的目光已分散了，他希望这仅仅是“黎明前的黑暗”。

按照肥原的思路，这个会从大家传看书开始，开得惊惊乍乍的。汪大洋的反应是一连串的啊哟声，他似乎是被吴的刚烈和忠诚所动了心，眼睛湿了；李宁育摸出念珠专注地拨弄着，不知是不是在进一步猜测事情的真伪；唐一娜的反应最激烈又另类，她不相信死者是自杀的。

汪大洋听了，甚是震惊，“难道还会是他杀？”

“哼！”唐一娜不屑地说，“不是自杀当然就是他杀。”

“那凶手会是什么人？”汪大洋十分困惑。

唐一娜指了下李宁育手上的佛珠：“天知道。”

童副官厌烦地对老汪挥了下手，“你别听她胡说八道。”

开这会，目的就是为了看大家对这事的反应，以求证李宁育是否跟这些人说过这事。从当时的情况看，李宁育肯定没说。所以，会开得很简单，除了通报情况，只说了一件事，就是对李宁育的寝室做了下调整：与童副官对调，即童与汪合住，李宁育单独住。这是血书给他的“待遇”，也是假戏真做的需要，是做给那些人看的。散会后，根据王田香的授意，童副官留下了李宁育，并以一声具有暧昧意味的“老李啊”，开始了他照授意中要求的盘问。

童副官说：“我想你现在的心情一定很复杂，吴副参谋长以死证明了他的清白和对皇军的赤胆忠心，同时也言之凿凿地告诉我们，真正的共匪——毒蛇——是你，不知你对此有何感想？”

李宁育沉默一会，突然抬头，盯着童副官说一句：“你去问肥原长吧。”离席而去，把童副官气得破口大骂。

肥原听着童副官的骂语和李宁育不停远去的脚步声，对王田香说：“看来他跟张司令的关系真的不错嘛，在他面前你们童副官像个小丑。”

随后下来的是汪大洋。这回，汪大洋神情磊落，不像前次那么沮丧，坐下来后，也是有问必答，态度十分明确：李宁育就是毒蛇！

“想不到啊，想不到，我跟他共事这么多年，居然是跟一条毒蛇在一起。”

“你敢肯定他就是毒蛇吗？”

“吴参谋长用死来指控他，难道还值得怀疑吗？”

“那你不能提供你的证据？”

“证据嘛.....多的是.....”

一下子罗列出一大堆，但大多是空对虚，疑对悬，查无实据，在肥原听来，颇有“落井下石”的嫌疑。

肥原听罢，自嘲道：“怎么你来凑热闹了？”转而对王田香笑道，“我真不知你们张司令怎么会让这么个傻瓜掌管全军第一处，他要是毒蛇我抓了他都不会有成功感的，完全是一个窝囊废！”

王田香说：“他是很窝囊，经常丢人现眼的，被老婆打得在院子乱跑。”

肥原说：“共党培养这种人做特务可能也只能永远躲在窑洞里了.....”

然后下来的是唐一娜。童副官与唐一娜的谈话犯了个错误，把谈话方向引导错了，他开口第一问就是：“你为什么说吴副参谋长不是自杀的？”

“你难道没听到昨天晚上他的叫声吗？”

“你的意思是.....”

“他是被打死的。”

“不会吧？”

“那就说明你不了解我们王处长和他的手下人，他们的手毒得很，打死你属于正常，不打死你才不正常呢。”

把王田香气得切齿！

说到李宁育是不是毒蛇的问题，唐一娜又是满嘴怪谈：“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共匪，但我希望他不是。”

“难道你喜欢他？”

“你放屁！”

“那就是他喜欢你。”

“那你也在放屁。”

“那你为什么希望他不是？”

“真想知道？告诉你，因为他从来不像你们这些臭男人一样用色迷迷的眼光看我。”

“那是因为豆腐吃多了……”

接着说的是一句非常恶俗的话，直指李宁育没有性功能。肥原听了，禁不住哈哈大笑起来。他问王田香童副官说的是不是事实，王田香以点头作答。

王田香说：“听说他现在跟他老婆都没这事。”

肥原又笑，“那谁知道，谁看见了？”

王田香说：“反正我看他晚上几乎不回家的，都住在单身宿舍里。他家其实就在我们单位旁边，走路十几分钟，他是中午回家，晚上不回，你说奇怪吧。”

“不奇怪啊。”肥原诙谐地说，“中午也行啊。”

“不。”王田香对李宁育似乎很了解，“他老婆在北区医院上班，中午不可能回家，太远了。他中午回去是因为他有个儿子，在上小学，要回家吃中午饭，所以必须回去。”

肥原还想说什么，听到话筒里传出童副官挑战的声音：“李宁育，你那么牛烘烘的，我以为喊不下来你呢。”

肥原没想到，童副官还会把李宁育喊下来。

再喊你下来就是要出口气！这回童副官可不是好惹的，见了人，脸就拉得老长，面对李宁育冷漠的目光也不退却，继续挑衅地说道：“你不要以为你走得来这里，事情不说清楚你出不去的。”

李宁育惜字如金，“我无话对说。”

童副官咄咄逼人，“但你必须说。”

“我说什么？”

“招供！”童副官厉声喝道，“如实招供……”

听到这里，肥原像被烫了，跳起来对着话筒骂：“谁叫你审问他的！”责问王田香，“是你吗？”听王田香说没有一绝对没有！他气红了

眼，拂手走了。他不想听了，他知道，自己想的落空了。这时候，他才无法回避地“发现”自己竟然是那么希望，而不仅仅是怀疑李宁育就是毒蛇，以致当出现不利于指控他的资讯时，他心里是那么不情愿，不开心，无端地生气，像被人出卖、抛弃似的。如果说汪大洋低劣的“落井下石”不足以引起他重视的话，那么童副官私自逼供的异举太不能轻视了。这何止是落井下石？事情真的越来越复杂了，难道我真的误入了歧途？肥原陷入了深思。

说真的，至此，肥原对自己在毒蛇面前的表现很不满意，他本来以为早晨一梦醒来即可结束的事，可现在一天过去了，非但没有结束，反而倒退了许多，仿佛时间又回到了昨天下午，他刚来这里，一切都才开始，所有人都在他黑名单上，所有事都等着他去开展，去证实，而他可以打的牌分明是越来越少了。

8

天黑了。

夜深了。

大楼里的灯光相继灭了。

只有西楼会议室，依然灯光明亮。这是一个漫长的会议，肥原从九点钟就把大家召集下来开会，现在已经十点多，但还是没有一点散会的迹象。其实哪里在开会，是在吵架。肥原出了一个毒计，把他私底下的“货”都端出来了：唐一娜的金先生；汪大洋最初对唐一娜的指控，后来又对李宁育的落井下石；李宁育对童副官的怀疑；组织上对童副官的秘密监听等等。总之，大家这两天在私下里说的、做的都悉数端上了桌面。这还了得！解释；狡辩；认错；骂架；你骂我，我骂他；你瞪眼珠，他吹胡子；一方吵罢，另方接上；唇枪舌剑，捶胸跺脚……就这样，风起云涌，战火纷飞，时间刷刷地溜走了，想留都留不住。

突然，院子里枪声乍起！

尖利的枪声中夹杂着零星的惨叫声、战斗声、脚步声……会议室里的人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两个身影如利刃破竹一般，破窗而入，高喊着：不许动！把手举起来！同时，又有人在焦急地呼喊：毒蛇，快跟我们走！

喊声四起，枪口乌黑……一双双手相继举起来……谁也没想到，共军居然敢冒死来营救毒蛇。

快走，毒蛇，我是老虎派来救你的……

毒蛇，快跟我们走，晚了就不行了……

快走，毒蛇，敌人的援军马上就会赶来……

肥原似乎不甘心死了都不知道谁是毒蛇，一边举着双手一边偷偷环视周围，看到底谁是毒蛇。殊不知，所有人都乖乖地擎着双手，或高或低，或直或弯，无一例外；再看对面东楼那边，从窗玻璃看进去，隐约可见有人举着双手。肥原顿时恼羞成怒，手还没完全放下，便破口大骂：“滚！都滚出去！”很有些破罐子破摔的意味。

原来这是肥原晚上精心策划并组织的一起行动，连长时间开会都是行动的一部分，专门从城里调来十几个士兵，安排他们装扮成共军，于同一时间“偷袭”东西两楼，企图让毒蛇“自投罗网”。可毒蛇毕竟是毒蛇，资深老辣，历练成精，哪会被这几个小鬼骗过？

不用说，肥原又白打了一张牌。不但白打，是不是还有点丢人现眼？

但肥原是惯打连环牌的，这局倒翻了，在坍塌的废墟上又生发出新的牌局，乃是他惯用伎俩。随后，他和王田香各自为阵，一个在会议室，一个在卫兵房，同时把汪大洋、李宁育和唐一娜分别喊下楼，由当事假共军作陪，一个个威胁他们，说你是这样，说他也是这样：刚才你在“共军”枪口面前“泰然处之”，哪来的狗胆，分明就是毒蛇，云云。说到底还是诈，想引蛇出洞。结果一败涂地，毒蛇静若止水，根本不理睬他。非但如此，肥原惹怒了李宁育，还差点“出了人命”。

李宁育一天来真是受尽了肥原的欺诈，一轮接一轮，叫他忍无可忍。正因如此，当肥原又开始新一轮欺诈时，他特别敏感又反感，心中怒火油然而生，并迅速蔓延开来。但他还是强忍着，尽量叫自己沉静下来。人是平静下来了，可说出门的话总是不那么乖。

李宁育说：“肥原长，我想知道你凭什么这么不信任我，老是这样来诈我？”他以为晚上只是又诈他一个人呢。

“凭感觉。”肥原干脆地说。

“凭感觉？”李宁育气愤地说，“你这是办案，怎么能凭感觉，要凭证据！”

“我的感觉就是证据。”

“你那么相信你的感觉？”

“是。”肥原得意地说，“我相信我的感觉，你就是毒蛇。”

“既然如此，”李宁育咬了咬牙，“又何必说这么多，抓我就是。”

“我要找到证据。”肥原说，“当然，没有证据也可以抓你。但我不想，为什么？我想跟你玩玩。看过猫捉老鼠吗？猫捉住了老鼠不喜欢马上吃掉，而是喜欢跟它游戏一番，把它丢了，又抓，抓了又丢，这样的乐趣可能比吃的乐趣更大。我现在就在跟你做游戏，想看你最后怎么钻进我给你设的网，那样你会恨死自己的，而我则其乐无穷，明白吧……”

肥原这么说时，李宁育只觉得头皮在一片片地发麻，脑袋里有股热气在横冲直撞，要冲出来，要燃烧，要爆炸……刹那间，他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人已经弹飞出去，把肥原扑倒在地上，双手紧紧卡住了他脖子，嚎叫着：“我不是老鼠！我不是老鼠！我不是老鼠！你凭感觉说我是毒蛇，我要杀了你！你欺人之太甚，我要杀了你！……”

完全疯掉了！

一旁的假共军想把他拉开来，可哪里拉得开，他像座山一样压在肥原身上，手像一对铁箍似的紧紧箍着肥原脖子，正常的推拉根本不管用。最后还是闻声赶来的王田香，见了这模样，迅时操起一张椅子使劲朝李宁育后背猛砸下去，结果椅子砸烂了，李宁育也被砸翻了身，趴在地上。肥原别看是个小个子，说话女声女气的，其实他早年习过武，有功夫的。刚才由于太突然，被李宁育抢先制住了要害，精气神都聚在脖子上，他无暇还击。这会儿，李宁育的手一松，他气一顺，便是霍的一个漂亮的腾空背跃，稳稳地立在地上。此时，李宁育还躺在地上，还没有完全清醒过来。肥原走过去，用脚踢着他，命令他站起来。李宁育爬起来，刚立正，肥原手臂一抡，一记直拳已经落在脸上。那拳头力道之大，速度之快，以致过来时都裹挟着风声和冲力，把李宁育当场击倒在地，流出了血。

“起来！”

“爬起来！”

“有种的爬起来……”

李宁育爬起来，肥原又是一拳。左勾拳，右勾拳，当胸拳，斜劈拳，如此再三，肥原像在表演拳法似的，把李宁育打得晕头转向，血流满面，再也无力爬起来。自己爬不起来，肥原要王田香和假共军把他架起来再打，到最后李宁育已经浑身散了架，跟团泥似的，架都架不起来了，连王田香都起了恻隐心，劝肥原算了，肥原才罢手。

此时李宁育已经口舌无形，话都说不成了，却还嘴硬，要肥原再打：“打……把我打死……你不打死我……我上军事法庭告你，你凭感觉

办案……岂有此理……你行凶逼供，我要告你……他们都是证人……”说的是汪大洋、章副官、唐一娜，还有门口的哨兵，他们都是闻声赶来的。

肥原冷笑着说：“你告我？去哪里告？军事法庭？那是你去的地方吗，你以为你是什么人，一个亡国奴！我告诉你，你是毒蛇也好，不是也好，我打死你就像打死一条狗，没人管得了！”

这话太过分！在场的都是亡国奴，听了都不高兴，唐一娜甚至狠狠瞪了肥原一眼，其它人也有明暗不一的反应。李宁育听了这话，感觉它像比刚才所有拳头都还要击中要害，还要叫他吃痛，目光一下涣散开来，痴痴地自语道：“我是一条狗……我是一条狗……”旁若无人，形同枯木。转眼间，河流决堤，木木的喃喃自语变成声泪俱下的嚎啕大哭，“我是一条狗啊，打死我吧……我是一条狗啊，让我去死吧……”说着，挣扎着爬起来，一头往墙上撞去！把现场的人都吓呆了！

肥原也受了些惊吓，随后拂袖而去。

肥原回到东楼，不知是拳头打出了兴，不过瘾，还是为了别的什么，径直冲入审问室，二话不说，对准吴志国的脸孔就是一拳，打了什么没说，掉头就走，打得没名没堂，让吴志国莫明其妙。但随行的王田香心知肚明，想肥原这准是被李宁育不要命的抗争点醒了，终于反应过来他是被吴志国骗了！

李宁育撞墙没死，他这样子，站都站不直，哪还撞得死墙。但离死也差不多了，半个额头开了，鼻梁凹下去了，牙齿挂出来了，血像地下水一样冒出来，要没有人相救，生死也只有听天由命了。毕竟都是同事，就算他是毒蛇，也都是“亡国奴”，怎能见死不救？何况从现在看，李宁育比任何时候都不像个毒蛇。这时候可能只有毒蛇才巴不得李宁育死，可毒蛇为了掩盖也得要装着相救的样子。于是，几个人手忙脚乱，用手捂，用手绢堵，终于止了血，简单地包扎了伤口，把李宁育送上楼去。

汪大洋和童副官把李宁育扶上床就走了，唐一娜留下来，打来水，给他洗了血污，后来又陪了他很久。这些人中他俩的关系是最和睦的，即使在晚上那场恶战中，两人也没有互相诋毁、撕咬。

唐一娜走时，李宁育坐起身，认真地对她道了一声“谢谢”，一边耐心地将佛珠从口袋里掏出，套进脖子，理入衣服，贴着胸挂好。这是唐一娜陪他这么久他说的惟一句话，做的惟一一件事，好像是在说，他心里已了无挂碍，只有佛主。

深夜里的山庄，墨黑如漆，静寂如死。李宁育躺在床上，可以听到

窗外树叶随风飘落的声音；他怎么也睡不着，似乎也无心睡，只是静静地躺在床上，一只手一刻不停地拨动着念珠，两只眼一眨不眨地睁得大大的，像怕闭上了再也睁不开了，又像要用这最后的眼光驱散层层黑暗。

黑暗逐渐又逐渐地淡了。

天光慢慢又慢慢地明了。

新的一天又开始了。

这一天对谁说都是最后一天，对毒蛇是，对揭发他的人是，对揭穿他的人也是。由于突然知道自己也属可疑人之一，加上汪大洋一浪高过一浪的呼噜声，昨天晚上童副官的觉睡得很不安稳，噩梦像汪大洋的呼噜一样纠缠着他，使他老处于睡睡醒醒、半梦半醒的状态，以致周边的声响可以轻易地从他梦里梦外穿来梭去：从梦外进，从梦里出；从一只耳朵进，从另一只耳朵出。天亮前，他听到走廊那边传来一声巨响，短促，沉闷，好像是一团什么东西摔在了地板上。他似醒非醒地想，不好，出事了，并命令自己赶紧醒过来。他醒了几分，朦朦胧胧听到李宁育痛苦的呻吟声，心想这可能是肥原又在找他出气，心里又松了下来，沉入了梦里。当早晨树林里的小鸟叽叽喳喳地叫醒他时，他首先醒过来的意识是李宁育痛苦的呻吟声，并比梦里更肯定他夜里一定是被肥原又打了。于是，他起床后第一时间去看了李宁育。

房门虚掩着，门缝里夹着一股不祥的气息，以致他不敢贸然推门。他老李老李地喊了两声，没有回应，才上去推开门，看见李宁育居然趴睡在地上，像个被彻底打垮的可怜蛋，恨不得爬走，但又爬不动。他又老李老李地喊着，一边上前想去扶他上床，却被老李惨烈的死状吓得惊慌失措……

“眼睛，嘴巴，鼻孔，两只耳朵孔里，都是血，乌乌的血……”事后童副官向肥原报告时依然有些惊魂不定。

肥原告诉他：“那叫七窍流血。”

李宁育死了，他是怎么死的，为什么死，死时心怀什么恨、什么愿，都在遗言中有明确交待。遗言共有三份，分别是留给张司令、肥原和他妻子的，全文如下：

尊敬的张司令：

三年前，在我接受军机处副处长兼总破译师重任之时，已深明组织上发给我这颗巨毒药丸之意。我深知，当皇军和党国的秘密面临威胁，

我应一无疑犹地吞下这颗药丸。今日我吞下了这颗药丸，但非因皇军和党国之秘密遭受威胁，实属我个人对皇军和党国的忠诚遭到深深质疑。肥原蛮横怀疑我是共匪，我深感伤心至极，也痛心人世之奸计悲苦。知我者莫如您，我佛心永驻，早已与世不争，只求忠心报国；忠您者莫如我，危难之际，甘愿以死相报，昔是如此，今也如此。

宦海险恶，您比我知，人心叵测，天知地知。您我生死之交，我今日之死，若仅限于我当罢，只怕别有用心。三思！三思！

肥原对我深疑蛮缠，必将铸成大错。我之死或许能令其顿开茅塞，明辨真伪，我死得其所，便义无反顾。只是，事出冤情，我含泪赴死，死有余恨啊！切望司令明冤。

您忠诚的部下李宁育

肥原：

一个命贱如狗的亡国奴死了也不足惜！然，狗急也要跳墙，何况我非狗非奴，乃皇军和党国之上校军官，岂容作践！我实系你逼死！我死不瞑目！在阳间告不了你，在阴间照样告你！

（伪）浙杭州警备区军机处副处长兼总译电师李宁育

小容吾妻：

鉴谅我生时爱分佛陀，死时不辞而别。儿子天天年幼，全权交托。佛主在上，佛主英明，诚信天天会长大成人。切莫伤情，佛在我心中，我在西天等你再会。

汝夫宁育

肥原是第一个看到遗言的，捷足先登，还贼眉贼眼，不但看了属于他的，也看了不属于他的。看了给自己的那份后，他的感受跟上面第一句话一样：一条狗死不足惜，居然还威胁他，大胆！放屁！嚟，嚟，嚟，一把撕了。后面的两份，没撕，看了照原样折了，交给了王田香，说明是要交给遗主的。不可思议的是，看了这么多，他似乎还没有看够，还要检查李宁育的遗体。

“干吗？”王田香纳闷地问。

肥原冷淡地说：“万一他是毒蛇，就可能借尸体传送情报。”

“你还在怀疑他？”王田香气鼓鼓说。自肥原骂过亡国奴后，他心里总觉得不畅，有股气憋着，一不小心就会钻出来。

肥原高深地说：“干我们这个的就相信事实。”看王田香欲言又止，他又说，“即使确凿无疑，也是应该查一查的，算是双保险嘛，有它总比没有好。”

于是，两人将尸体的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翻了遍，连头发丝、鼻孔、牙齿缝、耳朵眼，包括连肛门、腋下都翻了个细致。至于穿戴在身和可能要穿戴的衣帽鞋子，所有能藏纳纸头纸片的地方都撕了个稀巴烂。佛珠像蚕豆那么细，孔孔只有针眼那么大，总不可能藏纳东西吧。但肥原说不一定，亲自把它从李宁育脖子上摘下来，一粒粒地查看，左看右看，上看下看。他是在看上面有没有刻有字。

没有。

身上没有。

身外也没有。

到处都没有！

没有片言只语！

没有暗号密语！

说实话，从昨天李宁育卡住他喉咙起，肥原对他的疑虑已经所剩无几，那种疯狂，那种愤怒，那种绝望，就是他受冤屈的证据，等看到他头嘭的一声撞在墙上时，他觉得自己都开始有点怜悯他了。所以，他回去狠揍了吴志国一拳，因为这一切的罪魁祸首是他，是他把火引到李身上，同时也把他引入歧途。那一拳看似没名没堂，实际是有名有堂，就是对他自己被吴欺骗的发泄。至于刚才“搜尸”，只不过是职业病而已：凡事小心为妙，多心为好。对李宁育的死，肥原既感到意外，又觉得在意料之中，他想起昨天夜里李宁育往墙上撞去，觉得他现在的死不过是那一刻的继续。当时他曾想过，李宁育撞墙有做给他看的嫌疑，目的是要他承认他是无辜的，他冤枉了他。就这点而言，肥原觉得他已经达到了目的，可问题是——在肥原想来，既然他已经达到了目的，他都已经相信他了，又何必“重蹈旧辙”。所以，他又觉得“意外”。不过总而言之，肥原深信，一条狗死不足惜，这是他自己为自己疯狂应该付出的代价。想到这里，肥原又觉得他的死“另有所因”。心里这么想着，他就问王田香：

“你说，他为什么要死？”

“想跟你证明他是清白的呗。”王田香没好气地说。

“不，”肥原说，“他是怕我以后收拾他，找他秋后算账。哼，敢杀皇

军，死了都免不了罪。”看看王田香，拍拍他肩，“你是皇军的朋友，好好干，皇军会重用你的。现在你去通知张司令，让他快派人来处理，难道还要我们来收尸不成？”看看尸体，满脸血污、伤口，惨不忍睹，他又对王田香吩咐道：“找人来给他清洁一下，弄一身衣服给他穿上。”

肥原似乎不想让张司令看见部下死得这么惨，这么——冤！

清洁尸体的人来了，肥原去到阳台上，望着对面，想着吴志国这杂种，耳边忽然若有若无地响起了李宁育飘飘忽忽的声音：肥原对我深疑蛮缠，必将铸成大错……他不喜欢这个声音萦绕在耳际，少见地骂了一句娘，对着吴志国的房间骂道：“狗日的杂种，老子扒你的皮！”

等张司令赶来时，李宁育已经穿戴整齐，面容整洁，一套崭新的军服和恰当的复容术甚至让他拥有了一些非凡的神采，暗示他走得从容不惊，死而无憾。尽管如此，张司令看罢遗言还是觉得鼻子发紧，胸腔发胀，亦悲亦气。他冲动地上前握住死者冰冷的手，哀其死，夸其义，悲痛之情，溢于言表，让一旁的肥原好不自在。

“难道你准备把他当英雄带回去吗？”肥原嘲弄似的问张司令。

张司令面露愠色，冷淡地回敬道：“难道我应该把他当共匪？”

“那倒不必，”肥原笑道，“只是当英雄不妥。”

“那当什么好呢？肥原长给个说法啊。”张司令硬腔腔地说。

肥原像早想好似的，脱口而出：“执行公务，急病而亡。”

张司令看着鼻青脸肿的尸体，讥笑道：“这样子像病死的嘛。”

肥原懒得啰嗦，转过身去，“那你看着办吧，当什么都可以，反正不能当英雄。”心里想，他当了英雄，我岂不成了罪犯？即使承认李宁育是他害死的，肥原也觉得死的只是一条狗，无丝毫罪恶感。他请司令去楼下会议室坐，司令说：

“我还是陪他一会吧。”就在李宁育床前坐下来。

肥原看了，并无二话，慢悠悠地踱出房间，走了。

运灵车来时，已近午间，待把遗体弄上车，吃午饭的时间也到了。肥原请张司令吃了午饭再走，后者婉言谢绝。“不必了，”司令说，“毒蛇至今逍遥法外，你哪有时间陪我吃饭。另外，下午你还是早点进城吧，晚上的行动等着你去布置的。”

三言两语，匆匆辞别，令肥原多少有些的不悦，车子一走，便对着车屁股没名姓地骂了句：“荒唐！”

吃罢午饭，肥原和王田香直奔吴志国的关押处。想到本来是铁证如山的，而自己居然被他一个牵强的说法所迷惑，把铁证丢了，弄出这么一大堆事情来，也把自己弄得精疲力竭，肥原既恨自己，也恨吴志国。但归根到底，恨都是要吴志国这杂种来承担的。这样吴志国不可避免地又要遭毒打了。像昨天一样，肥原见了吴志国什么话不说，抓起鞭子，先发泄地抽了一通，出了气，然后才开始审问。

其实，肥原之所以这样，先打后审，并不是要威胁他，而就是要出气，解恨。还用威胁嘛，只怕他“招得快”。肥原以为，以前只有物证，现在李宁育死了，等于又加了人证，人证物证都在，吴志国一定会招供的。等他招供了，他就没有机会出气了，所以才先打了。

殊不知，吴志国在人证物证铁证面前，照样死活不招；用刑，还是不招；用重刑，还是不招；死了，还是不招，叫肥原简直觉得不可思议，亡国奴还有这么硬的骨头。

吴志国是被活活打死的，这似乎正应了唐一娜的话：王田香和他的手下都是毒手，打死人属于正常，不打死你才不正常呢。

死不承认！吴志国的死让肥原又怀疑起自己来，担心毒蛇“犹在人间”，犹在西楼。这简直乱套了，肥原觉得自己快要疯掉了，他半个脑袋想着两具死尸，半个脑袋想着三个大活人，人也觉得有一半死了，空了，黑了，碎了。他真想冲去西楼那边，挖出每个人的心，看看到底谁是毒蛇。可他没时间了，来接他进城的车已经停在楼前，他要去城里指挥晚上的抓捕行动。临走前，他命令哨兵把西楼锁了，不准任何人进，不准任何人出，一切等他回来再说。

肥原相信，不管怎么样，等晚上抓了人，他就知道谁是毒蛇了。

可晚上他没抓到，一个都没有，影子都没有。文轩阁客栈坐落孤山，地处偏冷，素以清静、雅丽著称，吸引了众多文人墨客来此过夜生活，把酒，吟诗，狎昵，经常是灯火明暗有致，歌声随风飘散。而肥原看到的是一座既无声又无光的阴森可怖的黑屋子，亮了灯火，可人去楼空，清静犹在，雅丽犹在，就是看不到人影，找也找不见……

09

这是个后记，主要是有些后事必须交代。我可以不夸张地说，文中至少还有五部（份）“密码”还没有破译，包括最主要的两部：谁是毒蛇？情报是怎么传出去的？在此，我要给大家介绍认识一位世纪老人，

老人家姓潘，今年已经93岁高龄。我对这个故事的了解都来自于她的讲述，和她提供的资料，以及她介绍我认识的“知情者”。

不用说，潘老会告诉你所有秘密，她是这个故事至今惟一健在的见证者。故事中，潘老是我党一名地下工作者，代号叫“公牛”，主要负责杭州地下党与新四军总部之间的无线电联络。除此之外，她也给毒蛇传送情报。潘老说，当时毒蛇发出的情报很多，急件一般由老鳖负责传递，因为他们随时可以见面，有暗号的，毒蛇只要在窗户上放个什么东西，老鳖就知道去哪里取情报了。如果不是急件，就由她负责传送。

那谁是毒蛇？潘老说，就是李宁育！而她就是李宁育在遗书中说的“小容吾妻”。

“不过，那是假的。”潘老回忆道，“我们只是同志关系，工作需要才假扮夫妻的。所以，当我看到老李在遗书中称我为‘小容吾妻’时，就知道这不是一份简单的遗书，而是一份‘密码’，在暗示我他身上有情报。”

可是，潘老在李宁育身上翻遍了也没有发现情报，连李宁育的佛珠也每一粒都细细看了，还是没有。但在查看佛珠时，潘老发现佛珠好像变短了，后来一数果然是短了：少了11颗珠子！

潘老解释说：“我知道老李的佛珠有81颗珠子，因为他曾经跟我说过，这是九九八十一的意思，是《易经》中最大的数字。那么少掉的11颗珠子会去哪里了呢？身上肯定没有的，于是我联想到遗言上的话——佛在我心中，我在西天等你……我们是假夫妻，正常的话他不应该这样说的，他这样说肯定是又在暗示我什么。最后，我想那11颗珠子可能是在他肚子里……”

果然是在肚子里！

潘老激动地说：“我简直不敢相信，11颗珠子呐，每一颗珠子上都刻有一个字，连起来刚好是一句话——速告老虎，取消文轩阁行动！”

一条无价的情报！

潘老现已记不清具体日子，但由她在数年前口述，何大草教授编写，成都青城出版社1995年7月出版的《地下的天空》一书记载，是1942年11月2日夜晩，即原定时间四天后，周恩来特使老K在杭州武林路108号的一栋民宅里召开了相同的会议。会议开始前，与会的全体同志都脱帽向李宁育默哀一分钟，对他机智勇敢、视死如归的大无畏革命精神致以了崇高的敬意……

再来讲肥原。肥原当然不知道以上这一切，可以想象，当肥原站在

人去楼空的文轩阁客栈前时，他一定无法相信眼前的事情：抓捕行动失败了！换言之，毒蛇已经把情报传出来了。但谁是毒蛇，情报是用什么方式传送的？此时的肥原已经没有热情探究，他的热情都在松井司令官临行前给他的密信上。这也是“密码”，破译的密钥是时间，时间不到只能猜，现在时间到了，可以看了。肥原打开密信，看见上面只有一句话：

错杀小错，遗患大错

就是说，凡可疑者，格杀勿论。

没有确凿的证据可以指证肥原究竟杀了谁，据哨兵甲留下的回忆资料说，这天夜里肥原撤掉了岗哨和所有执勤人员，安排他们连夜回了部队。在他们离开前，看见张司令匆匆赶来陪肥原吃夜宵。但他回到部队后发现钱包不见了，怀疑是遗在了房间里，所以第二天老早就赶回去，发现东西两栋楼都空无一人，人是何时走的，去了哪里，无人知晓。后来，除了王田香又再回到部队外（提升为副参谋长），张司令和老汪、童副官、唐一娜四人再也没有回来，也没人知道他们的消息，好像是从人间蒸发了。他认为这些人都是被肥原暗杀了，进而他推测肥原后来被人毒杀，有可能是这些人的亲友们所为。

潘老承认她对肥原了解不多，但说到他遭人毒杀的事，老人闪烁着浑浊的目光兴奋地对我说：“这年冬天，杭州城里经常传出有关肥原的小道消息，先是说有人出了十万块大洋请捉奸队去暗杀他，又有说出的是二十万块大洋。到了年关前不久的一天，杭州的所有报纸都登了，肥原遭人暗杀，尸首丢在大街上，手脚被剁了，眼珠子被挖了，死状十分惨烈，大快人心啊。”

至于是谁杀的，说法纷纭，有的说是我党地下同志，有说是捉奸队，有说是张司令的部下，有说是唐一娜父亲雇的杀手，总之乱得很，不一而足。所以，肥原被杀之事，因为过于生动离奇，变得像一个传说，穿过了世代，至今都还在杭州城里流传。

最后来讲题记中的“密码”。这其实是一份真正的密电码，是我用潘老当年与新四军总部联络的密码编写的。在常熟新四军纪念馆里，可以看到这部密码的副本，像如今所谓的口袋书一样的开本，封皮是厚油纸，内文是薄薄的蜡纸，共有三册，每一本都有一记砖头这么厚。我曾找人想借来看看的，但馆方坚决不从。后来，我一位从事密码研究的朋友仅根据潘老至今还记得的“公牛”（潘老当时的代号）两字的密表，把整部密码的密表全推算了出来。我感到很神秘，朋友说其实那是一部非常初级的密码，就是在汉语拼音和数字之间构成一个替代关系，只要想到这点，再根据公牛两字已有的密表，任何一台电脑都可以破译这部密

码。

现在，这部密码就存在我电脑里，占用的空间还没有我一张600像素的数码照片大，我用它把我的题记翻成电码，就成了现在题记中的那些数字。当然也可以用它译回来，译回来就是这样：

毋庸置疑，本文献给潘老。

2005年夏

前篇：我的艳遇及奇遇

世上什么神秘的事都有，但这样神秘的事我还是第一次听说。不，不，更神秘的事还在后面。朋友们，今天我有充分的信心带领大家作一次奇特的精神冒险，现在我们的冒险之旅仅仅才开始。

——摘自著名科学家××撰写的医学论文《猜想未来恶症》

1

她左乳的右侧有一片黑记，形状不甚规则，有点像地图上的某个头重脚轻的半岛，头部有个拇指那么大，黑得发蓝，摸上去似乎有点黏性，然后部分似乎是从头部渗下来的，颜色和黏性都依次减弱，尾梢几乎变得灰色而毫无触感。在我们不久的性爱中，我发现这块黑记有点神秘，每次做那个事，她总是不由自主地把我的激情引导到它上面去，而且只要我一去亲爱它，她就会显得特别的兴奋、迷醉，似乎它的感觉要比毗邻的乳头，甚至下身还要灵敏，还要强烈。有两次，她甚至只是凭着我对它的抚摸和亲吻，就淋淋漓漓地完成了销魂。这简直令我匪夷所思。但我从不为此去问她什么，因为我觉得这也许不是她乐意回答的，恐怕也回答不了。不用说，她是个有秘密的人。她叫林达。

“这名字取得好。”

“是吗？有什么好？”

“像个外国人的名字，而且很抒情，倒过来念就是达林，就是亲爱的意思。”

“我还是第一次听人这么说我的名字。”

“你的名字好，我喜欢。”

“可不我觉得，我觉得它像个男人的名字。”

我们是在博物馆的一次观摩活动中认识的，没有他人介绍，当时展厅里除几具来自古楼兰的僵尸外，只有我和她，没有第三个活人。也许正因此，我们才有机会相识，就像两个孤独的散步者邂逅相识一样。这样的事情并不出奇，出奇的是后来，我们的关系迅速有了质的变化。不久的一天晚上，我在玉林小区列席了一个饭局，席终人散，我走在街上，忽然想起她就住在这个小区，于是给她拨去一个电话。电话接通后，我有点后悔自己的贸然，我甚至这样想，如果接电话的是个男的，

我就不吭声，挂机。虽然这很那个……猥琐，但又有谁知道这猥琐者是我？这就是我们走向猥琐的陷阱。结果我是白猥琐了一回，因为接电话的就是她。

“哦，想起来了，是你啊。”

“我是谁？”

“你就是你，那个……”

“哪个？”

“说我名字像外国人的那个。”

“这个人是不是有点讨厌？老是莫名其妙地来缠你。”

“不啊，接到你电话我很高兴。”

“你是一个人在家吗？”

“嗯。”

我几乎突然地想到要去登门拜访她，于是我带点儿卖弄地跟她开玩笑说，现在天已经很黑，如果她觉得这时候出来跟个陌生男人散步是件冒险的事，可以选择让我上她那儿。她嗯嗯地不知选择什么。我说，那就让我来选择，你在家等我好不好。她说，好吧。

挂了电话，我突然感到有些惊慌失措的快乐，我带着一种朦胧的冲动往“玉林北路151号，三号楼，一单元，顶楼，左手边”走去，一路上我竟然怎么也想不起她的相貌，只记得那双明亮而又略带疲倦的眼睛，这一度令我不敢奢望她的多情和浪漫。

2

房子是旧的，房间也不大，属于那种老式的单元房，进门有一个过道，阴暗又狭小，既不能设座会客，也无法支桌用餐，除了进出过往需要它外，基本上不能开发出其他用途。我在结婚的头几年也住过这样的房子，我深悉这种房子可恶的结构和如何改造的可能性，所以一进门我就找到了话题。

“这房子是老一代设计师的作品，结构很不合理，你看，如果打掉这堵墙，把过道合并到你这个房间，这样你客厅就大多了。”

她笑笑，谦逊地引我到里面的屋里，客厅里。她羞涩的脸上依然带

着我前次见到的倦意和一丝愉快的神情，只是说话的声音似乎全然变了，甚至和刚才电话里的声音也不一样，变得更柔弱，更具女人味。当时我以为这是她情急引起的，但后来她似乎一直在用这种声音跟我说话。这说明它跟情绪没关系，而是跟我记忆有关系，是我的记忆欺弄了我。

进到客厅后，她麻利地拿掉沙发上的半件正在织的毛线衣，请我坐下。这也是屋里惟一的一张沙发，布艺的，虽说有两人座，但今天看来只能让我一个人坐了。我坐下来，感到沙发柔软又温暖，温暖显然是她留下的。

从室内陈设看，不用说她过着单身生活，陪伴她的主要是一套东芝系列的家庭影院：电视机只有14吋；一个玻璃门书柜：上半只充当博古架在使用，摆着几架模型飞机和一些旅游纪念品；一只新潮的杂志篮：里面散乱地立着几本装帧精美的休闲杂志；一尊考究的地球仪：它看上去很五颜六色的。总的说，布置很简单，但不寒酸，简单在这里变成了一种品味，一种个人品质的写照，令我感到无可挑剔又浮想联翩。我想像她坐在软的沙发上，一边织着毛衣，一边听着音乐或看着电视，外界的一切跟她有关又无关。这种简单又安安静静的生活和情趣，忽然让我对她生出了一丝莫名的好感和向往。

我是个有家室的男人，年龄也不小了，曾经黑色的头发正在夜以继日地脱落、变白。说真的，我已不再奢望得到什么艳遇，而苛求的婚外恋又似乎太沉重，欺三瞒四的不说，关键是还要让本来已羞涩的囊中变得更加羞涩，真正是有苦难言，或许一场折腾下来，吃到的快乐还没有吞下的苦水多。话是这么说，但有机会我还是常常明知故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迷途不知返的。我不知这是为什么，也许是本性使然吧，也许是……我是说，我不知道，反正我对妻子有点不忠，喜欢带着隐秘的愿望交些异性朋友，她们中不乏有与我同床共寝者。年轻时，这些都成了我浪漫的代名字，现在成了我私藏的“玉”。玉是那种闲来无事的东西，有那种私底下的感觉。在我看，艳遇或者外遇这种东西也有这感觉，尤其是对生活在婚姻中的人来说。我的体会是这样，没有婚姻背景下的艳遇，因少了那种“私底下的感觉”，就丢了艳遇本身包含的那种鬼祟的神秘性和危险感。没有危险的猎奇，更像是飞来的恩赐，你可能因此心怀感激，却不可能感受到那种有惊无险，甚至是惊慌失措的快乐。婚姻在艳遇面前是个很荒唐可笑的东西，它一方面全然是艳遇的天敌，另一方面又真正把艳遇烘托得花团锦簇，叫人刻骨铭心。一个婚姻中的男女，一旦有了外遇，其生命和生活就有了秘密，秘密的快乐，秘密的痛苦，秘密的梦想。这些秘密像一道道栅栏，把你和世俗无形地隔离开来，而婚姻是一种有形的隔离，是一个把人不断世俗化的机关。一个生活在这样机关里的人，艳遇的降临犹如在银行里储存了一笔秘密款

子，其内心会突然感到莫名的自由，感到窃喜，感到恐慌和紧张。恐慌和紧张也是甜滋滋的。也许这就是我迷途难返的原因，因为婚姻使我格外需要一种秘密，一种自由，一种无形的东西将我和世俗隔离开来。

不过，通过对她“察言观色”，包括我已往的经验，我感到她好像不是那种人，即便是也是需要时间改造的。有些人是这样的，她可以让你很容易接近，也愿意跟你交朋友，但当发现你有更深的愿望时，她会断然拒绝，甚至跟你反目成敌，让你留下懊悔。和年轻时相比，我现在一般不犯这种错误，就是不刻意去追求这种事，不铤而走险，不大肆进攻，而是伺机应变，随遇而安。对林达，我想只能这样，有机会，先把自己的意愿象征性地露它那么一点点，然后守株待兔，顺其自然，随她去。没想到，后来妻子对我一个不合时宜的传呼，居然提前把她推到了我怀里。

我看到妻子传呼后，想的当然不是回电话，而是要走。我怎么可能在她面前回这电话？可她误解了我意思，以为我是客气，不好意思用她电话，所以再三而坚决地要我回电话。电话接通了，我说什么呢？当然是说谎，我大言不惭地告诉妻子：我正在和谁谁谁搓麻将，“正准备休战回家”。妻子一听我在麻将桌上，慷慨地允许我“可以迟点回家”。

挂掉电话，我浑身感到被扒光的难堪，同时也给我注入了“绝唱”的勇气，我随随便便地走到她面前，不无可笑地向她发起了攻打。

“我不知道一个对妻子不忠的男人是不是可以得到你的爱？”

“.....”

“如果不可以，我希望你伸出手，给我一记耳光。”

“.....”

“你的手在发抖，是在激动还是害怕？害怕就给我一耳光。”

我拿起她的手，往我脸上打。她抽出手，闪开身去，一边格格格地笑起来。

“你笑什么？”

“你说话怎么老是这样.....文绉绉的，跟电视上说的一样。”

“你是不是觉得这样说话很酸，不喜欢？”

“不，我喜欢。”

“真的？”

“真的。”

说着一头扎进我怀里。

这简直令我大吃一惊。说真的，之前她没有向我流露这方面半点意思，哪怕一个暗示也没有，而现在她似乎是那么喜欢我，那么多情，那么需要男人的爱。在整个做爱过程中，她始终微闭着眼，从容不迫地迎接着我，既不张狂，也不忸怩，只有浅浅的呻吟，在说明她幸福的陶醉。

据说女人都有良好的嗅觉，尤其对自己男人身上的其他女人味更是灵敏得吓人。这么说，在回家之前，精心地洗去我身上的奇香异味，是必要又必要的。当我洗完澡回到卧室时，她正坐在床上借着幽暗的灯光在摆弄着一个什么小玩艺。见我来了，她跳下床，替我理了理外套，末了塞给我一个小东西。

“你还会想我的吧？”

“当然。”

“这是我大门的钥匙。”

我接过钥匙，感觉就跟接过一个梦一样的。

3

有秘密的男人是幸福的。这一年的暑假之前，我都一直生活在秘密中，用秘密的钥匙打开秘密的门，品尝秘密的幸福。尤其令我幸福的是，她在我面前从来都是高高兴兴，温温顺顺的，而且从不要求我做什么，任何要求都没有，我可以随时来也可以随时走，可以每天都来也可以几天不来。总之，我的一切她似乎全理解，也能接受。有时候我觉得她是不是很自卑，但我又想像不出她有什么可自卑的，虽然她长得不怎么漂亮，却也不乏动人之处，比如羞涩又愉快的神情，丰满会颤动的胸。她的气质中没有耀眼的东西，却有一种可以静观的东西，这种东西一经优雅和诗情遇合，便生发出一种柔和又宜人的美感。我是说，她属于那种不打眼却经得起品味的姑娘，就像那种仿旧家私一样。我们在一起很少谈及各自的过去或周围，这显然是由我们特定的关系决定的，尤其是我，谈起这些总面临着欺骗的风险。在我们不多的闲聊中，我知道她家在西宁，父亲是个医生，是支边去的，老家在四川，正因此她上了这里的一所文科大学，但毕业分配并不理想，把她分回西宁去了。

“我没有去报到，自己找了份工作，自己把自己留在了成都。”

“你父母很想回家乡来生活，所以你留在成都对你全家都很重要。”

“他们拿出多年的积蓄给我买了这房子。”

“这样，你父母退休后就可以回家乡定居了。”

“就是这样的。”

我想过的，如果早几年认识她，我或许会在她毕业分配时争取让她直接落户成都的，虽然办这种事很难，但这对她及全家都是了不起的事，难也是值得的。这多少说明我对她有的真情和爱。女人，女人，她们总是那么容易打动我的心，让我爱，让我醉，让我忘掉自己的真实和理想。有人说，这种人注定是成不了大事的，既然是命中注定的，我又有什么办法呢？没办法的。

暑假开始了，我去她那儿的次数锐减。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孩子放学在家，我得每天给他安排作息和膳食，隔三差五还送他学奥数，我的自由明显受到限制；二是我一向有在夏天写作的习惯，我不想因为她的原因放弃写作。写作虽然不是我的生命，却是我的理想，在我理智的时候，我知道它对我比一个女人要更重要。当然后面的原因是说不出口的，好在她也不需要我说，因为有前面的原因已经足够让她体谅我了。

“既然你不想妻离子散，那么我只能是你秘密的一角。”

“你实在想我就呼我，我会争取来的。”

“既然是私底下的东西，又怎么能为所欲为？”

作为一个情人，我认为她是最称职的，她从来不跟我索要，只在等待。在热浪滚滚的夏天，她能够等见我的机会确实不多。说到天气的热，这其实也是我们疏淡的原因之一，谁都知道，大热天做那事实在有煞感觉，不做嘛，避三躲四的见次面又觉得跟吃了亏似的。我记得有天下午，我利用儿子学奥数的时间匆匆赶去她那儿，她也是应我之约临时赶回家的，也许比我早到不了几分钟，给我开门时我看她身上热气腾腾的，额头上堆着细密的汗珠，一只手扶着门框，非常疲劳的样子。我本来是不觉得累的，但进屋后发现，屋里热得跟蒸笼似的，疲劳跟着也爬上了身，坐在沙发上就不想动。

“你很累吗？”

“不，我觉得很热。”

“我也觉得热。”

“怎么会这么热？”

“这是顶楼，这房子没有隔热板的，所以热。”

有一台电扇，但电机的质量值得怀疑，扇叶似乎也有问题，起码有一片是有问题的，它们分别发出噪音，混合在一起的噪声复杂而令人烦躁。我们谁也不打算因此取消会面应有的内容，但事后我相信她跟我一样感到没趣，整个过程显得匆忙、潦草，失去了往常浪漫的外套，抽象的期待，还有舒缓的节奏。没有了这些，我突然有种羞愧和寒碜的心绪，好像在做嫖客，好在她决不是给人造成这种错觉的人。在我们的交往过程中，她不曾收过我任何的馈赠，包括一束鲜花。曾经吃过两次便饭，有一次还是她付的钱。倒不是说我有吝啬，而是我想等一个合适的时机，比如她的生日，或者我远行归来。

4

这样的时机说到就到。

翻过八月，有朋自北方来，带着满怀疲倦和病情，要去九寨沟玩。这位朋友曾经是我的恩师，现在身患绝症，陪他走这一路也许是我今生惟一能为他做的事了。走之前，我本想见她一面，却没有实现，那天她似乎不在城里，在哪里她似乎也不想告诉我。

一路上，我都悄悄地在给她物色礼品，最后在松蕃县，我选中了一块当地出土的璞玉，虽然价格偏高（喊600元，400元成交），但东西着实不差，颇有说头，看上去白里飘红的，切面呈手掌形状，捏在手里凉凉爽爽的，手感极好。

有了这块玉，也有了泄露一下私情的念头和机会。朋友听罢，怪我此行未将她带出来。

“哈哈，我是多好的幌子，你怎么不好好利用一下？给你提供这个机会，也算是我临死之前物尽其用啊。”

说是这么说，可我又怎么能这么做。利用一个身患绝症的人来做什么，除非是无耻之徒，要么是大祸临头，迫不得已的。但既然秘密已道破，不妨将心中一些疑虑诉诸朋友，看他能否指点迷津，于是便说起她胸上的黑记。“它是黑色的？”

“黑得发蓝，摸上去有点毛茸茸的。”

“每次都那样的？”

“每次都这样，一碰它她就换个人似的，变得妖冶、迷乱。”

“你问过她什么吗？”

“没有。”

“你为什么不问她？”

“这显然是她的一个怪异，我怕伤害她。”

“你不怕她伤害你？”

“她为什么要伤害我？”

“你不是常说神秘和恐惧是连在一起的。”

“她不是个神秘的人。”

“我看她已经够神秘的了，无私无怨地爱你，身上还有个秘密的性器官。套用你的话说，秘密是和秘密连在一起的，谁知道一个秘密女人到底有多少秘密？”

“你这是在告诫我不要跟这个女人来往吗？”

“我是个要死的人，我心里已经没有了恐惧，我现在可以做任何的事，不管是危险的还是邪恶的。所以，我现在心里想的和嘴上说的，对你和任何人都没什么意义和价值的。”

朋友是个谨慎又稳重的人，在不知道自己病之前，他的生活是拘谨又笨拙的，即使现在这种拘谨和笨拙依然没有离开他。他对我跟这个女人持什么态度，我想我是听明白了的，只不过我不以为然罢了。我以为，林达确实有神秘之处，但她的神秘似乎只叫我感到好奇，并没有恐惧。

我们的旅行并不顺利，回来路上遇到了山体塌方，耽误了我们将近两天时间。回到成都后，朋友迫不及待地买了当天晚上的机票。在我送朋友赴机场的半路上，我接到林达的一个传呼，时间是晚上七点多钟，上面有这样的留言：有非常要紧事，请速回电话。号码是家里的，和以往的传呼相比，这个传呼要求回传的口气显得尤为坚决，问题是这时候我怎么可能去见她，我不可能才送走朋友马上又造一个什么理由去干什么。

这真是一个不合时宜的传呼，它逼迫我日后要对林达撒谎，因为无论如何我是不可能去见她的，所以我没给她回传呼。回传呼说什么？还

不如权当不知，以后要问起来，我就说还没回来呢。我相信，谈婚外恋，类似的谎言总是少不了的，除非你有分身术，或是失忆症。

第二天我直到快中午才起床，查传呼，发现林达又呼我了两次，口气还是那么紧急。我想什么事这么急，拨去电话，电话没人接，我又呼她。和以往一样，传呼很快回来了，我抓起话筒，只感到一股陌生的气流冲进耳朵。

“你是谁？我找林达。”

“我是林达的朋友，我叫张莉。”

“林达呢？”

“她出事了。”

“出了什么事？”

她用不容置疑的口气要求我尽快跟她见一面。

半个小时后，我们在林达房子附近的一个报亭前相见，见面我便认出她就是和林达一起坐在草地上的那个人（有这么一张合影）。和照片上那人相比，她少了副眼镜，也许是换成隐形眼镜了。虽然没有谋过面，但我知道她和林达是好朋友，两人从中学就是同班同学，一直同到大学毕业，毕业后又一起放弃工作（西宁的），在成都一个三资企业里打工。这一切意味她们的交情决非寻常，彼此的底细也了如指掌，包括我和林达的关系，我看她似乎没比我少知道一点。我们一边往林达房子走去，一边她告诉了我很多林达过去的事情。

5

“上高中的第一学期，快中考的时候，有一天，她照常在我家复习功课，好好的突然从椅子上滑落下来，像个死人一样的躺在地上，把我们全家人都吓坏了。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她昏迷。”

“然后呢？”

“她父亲来了，她父亲是个医生，看见这个样子似乎一点也不急，安慰我们说没事的没事的，说着把她背在身上回家了。第二天，她像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一样又在楼下喊我去上学了。中学三年，她几乎每天都这样，在楼下喊我去上学，放学后到我们家把作业做了才回家。”

“这是一种病吗？”

“上大学前她父亲告诉我，说林达有强直性昏厥症，如果一旦出现这种情况，昏迷不醒，不用急的，只要让她安静休息就可以了，她会自己醒过来的。”

“后来你还见她昏过吗？”

“见过两次。”

“你都在她身边？”

“也许我不在身边时她也昏过，但我见到的只有两次，一次是在课堂上；还有一次在她宿舍里，看电视的时候。第二次的时间很短，还没等我抱她上床她就醒过来了。”

“那一次呢？”

“可能有两个多小时。”

“这么长时间？”

“这次更长……那天是星期六，我和她约好一起吃午饭的，11点多钟，我去她那，打开门，见林达躺在地板上，显然是老毛病发作了。我把她弄上床，等待她醒过来，但是等啊等，等到下午都过去了，她还没有醒来，我急了，给她爸打电话。她爸说这是从来没有的情况，建议我带她去医院看看。当时我男朋友不在成都，去昆明了，我急得没办法，就以林达的名义给你打传呼。你没回话，我想你一定是还没回来，最后我只好下楼叫了辆出租车，请司机帮忙把她背下楼，送到医院。到了医院，医生们用了各种办法也没用，我又给她爸打电话。她爸也急了，第二天就飞来成都，然后的两天里，我们换了几家医院看，都没有一点效果，也没有医生说这个病他可以治。她爸觉得这样折腾没意思，就把她带回西宁去了。”

“什么时候走的？”

“前天下午。”

“现在怎么样？你们联系了吗？”

“来之前我还给她爸打电话的，还没有醒来。”

“已经几天了？”

“六个整天了。”

“这次昏……和以前有没有不一样？”

“没有，和以前完全一样，除了有心跳和呼吸，跟个死人一模一样。”

“以前她都是自己醒过来的？”

“我见过的几次她都是自己醒的。”

不知怎么的，我们已经站在林达门前，而且两个人手上都捏着钥匙。我示意请她开，她说还是你来吧。我打开门，走进屋，看到的一切都是熟悉的。当我的目光落在卧室的写字桌上，我看见自己上次遗落在此的一个红色打火机（一次性的，很不值钱），像一件宝贝一样珍重地安放在台灯的底座上。我突然鼻子酸酸的，想哭。

“那天我来，林达就躺在这。”

“……”

“她手里还捏着这张报纸，你们的报纸，上面有你的文章。”

“……”

“在我没有谈男朋友之前，我和林达就像姊妹一样形影不离，就是谈了朋友后，我们也没有疏离，只是我搬出去住了，但我还是经常回去看她，包括我男朋友。你们刚认识不久，那天你来找她，我和男朋友其实就在这，我们在楼梯上擦肩而过，你也许没在意，但我是注意到你的。”

“回头你给她打来一个电话？”

“我说你看上去挺不错的，但我不知你是个有家室的人。”

“否则你会喊她让我滚？”

“不，你不了解林达。”

“可她了解我，我没有欺骗她。”

“我知道，她说过。”

“她不应该爱上我。”

“你爱她吗？”

“……”

“我希望你是爱她的。”

“我其实没有权力爱她。”

“不，你不了解她，其实除了爱林达什么也不想要，因为她知道要不到的，要到的也要失去……”

现在我知道，几年前，在大学的时候，林达和一个吕姓的同学相爱过。大学里的恋爱真真假假，一半是火焰，一半是海水，没有几个人是当真的，因为谁都不敢对自己的未来下赌注。而林达他们却爱得特别认真又疯狂，爱得死去活来，不留一点余地，甚至明目张胆地在校外租了一间民房公开同居。他们的爱一度成了校园里爱情的经典，不时发布出一条条动人又令人兴叹的有色新闻。校园里几乎每天，起码每个礼拜都有相爱的人在分手，在抛弃昨日的爱，林达他俩的爱使同学们有理由相信他们是永远不会分手的。但林达在课堂上昏迷事件发生后的不久，两人就分手了，经典的爱成了经典的恨，成了校园里爱情的笑柄。令林达更伤心的是，没有人同情她，同学们都觉得他们应该分手。谁愿意跟一个患有这种神秘又可怕疾病的人结婚呢？为此林达吞下一瓶安眠药，试图自杀，好在抢救及时，没有酿成恶果。

“这场爱情对林达的伤害之大简直难以言喻，失去爱并不是最大的伤害，最大的伤害是她没有了秘密，没有了做一个正常人的权利。”

“同学们都知道她的病了？”

“其实开始知道的人并不多，后来他们分手的事情反而把她的病情附带着宣扬了又宣扬，最后几乎闹得无人不知。”

“其实这有什么，难道残疾人不活了？”

“不，你说得不对，如果她的病是长在外面的，想隐瞒都瞒不住的，那她也不可能把它当作秘密隐瞒起来。问题是她的病太容易隐瞒，所以她想把它当作自己的秘密藏起来，不叫人知道，正因为这样，秘密一旦泄露她便会生出羞耻感。不知你有没有感觉到，林达的内心很自卑。”

“我有这种感觉。”

“她的自卑有时候是通过过分的自尊反映出来的，更多的时候是通过沉默和孤独表现的。我曾经想，她患这种病的感觉也许更像一个同性恋者，甚至还要更糟糕。”

“恋爱不成一定使她对这个病增加了羞耻感，内心更自卑了。”

“从那以后，林达就没有了嫁人的念头。她曾经跟我这样说，结婚就

意味着要暴露她的恶病，要叫人瞧不起，这样她还要结什么婚呢？所以你不要有内疚感，就我知道，林达从来没有想过要嫁给你，任何人都没想过。在她想来，曾经那么用心相爱的人都没有娶她，再有谁还会娶她呢？”

“你也这么觉得？”

“不，我不这么看。可是你要知道林达内心很自卑，由于这种自卑她又变得很偏执，很容易把一个事情想极端，而且只要她认定的事情任何人都无法改变的，这就是林达，我太了解她了。”

“你真的很了解她。”

“相信我，林达不会伤害你的，她早已断了做谁妻子的愿望。你爱她吗？不要你娶她。”

“.....”

“她很爱你。”

“.....”

“她真的很爱你。有一次她跟我说，每次你走时，她都要守在窗前，等着你走出楼道，走进她视线，然后望着你离去。”

我觉得我精神要崩溃了。我求她别说这些。我说我们再打个电话问问看，会不会有什么好消息。她掏出传呼机看了看，说林达醒来她爸会打传呼告诉她的，说是这么说，但她也同意打电话看看。我们走到电话机边，她似乎有点害怕拨电话，跟我报了一个电话号。我拨通电话，听到对方接话后把话机扣在她耳朵上。她只喂了一声，然后就一直在听。我看她拿话机的手在虚弱地抖。挂掉电话，她什么也不说，我也不问，两个人默默地站着。突然，我听到一个要哭的声音。

“她爸说林达的心跳在减弱，这样下去.....她爸说，如果老是这样.....林达，你醒醒吧，你快醒过来吧.....”

说着她蹲在地上，捂住脸哭了，指缝间流出泪水。

6

你会去看她吗？

这是张莉跟我分手时丢给我的问题。

然后的整个晚上，我脑袋里塞满了张莉的这个声音，我也不断问自己，我该不该去看她，要去的话又该如何找托辞，什么样的托辞是最无可挑剔的？我是个胆小又虚弱的人，现在我可以这样说了，因为当我面对这些问题时，我心里头挤满了莫名的惧怕和忧虑，家里的，单位的，西宁的，我总觉得这里面隐藏着随时可能对付不了的疑问和危险。如果没有九寨沟之行，我的处境可能要好得多，但现在已没有这个如果，我又要出门，理由在哪里？资费又在哪里？还有，去了以后我又以什么样的身份面对林达家人？这些问题像绳索一样捆在我身上，我感到浑身不舒服，双腿发软，一种盲目的内疚，一种过度的期望纠缠着我，折磨着我，使我度过了一个漫长的不眠之夜。

天刚发亮，我来到大街上漫无目的地走，不知怎么的就走到了火车站，立在进站口，望着一个个持票入站的背影久久发呆。这时候，我强烈地感到我是多么想出发，多么想看见林达。一刻钟后，我手里捏着赴西宁的火车票，离开了火车站。

火车是晚上6点钟的。上午我到单位请了假，下午我傻乎乎地去转悠了两家医院，想看看有没有类似林达这种病例，有的话也许可以了解点什么，结果一无所获。我甚至连去哪个科室打问都不知道，楼上楼下窜了几个病区，脑袋里塞满了各种垂危病人要死的模样，心里更是惶惶不安，最后我几乎是逃走的。

从医院出来，在乱糟糟的光华路上，我不经意看见一家网吧，突然想也许网上会有这种病例，便回到家里，上了网。先分头打开了几个聊天室，把有关林达的情况敲在电脑上，撂在那，回头我又进行了几个关键词的搜索。不知是我的问题还是网站的问题，搜索到的东西不是牛头不对马嘴的，就是洋洋几十万字，根本无法看。这样，我又回去聊天室，看有没有谁给我留下什么。在“新浪”网聊天室里，我看到一个署名浙江二医大附院的叫海潮的人给我留着了这样的言：

你所说的病例七年前我在北京协和医院“读研”时碰到过一例，是铁路文工团的一位舞蹈演员，也是个女的。据我所知，她是13岁那年首次发病的，后来断断续续地发作，到我见到她时已19岁，六年中先后发病11次（发现的）。她发病的症状和你朋友几乎一样，那一次我亲眼看见的，看上去跟昏睡没有两样，呼吸、心跳都是正常的。听她家人说，以前她发病时用不了多久，快则几分钟，慢则十几分钟也就苏醒了。但我见到的那次时间比较长，送来医院时昏迷已有半个小时，不过到医院后不久，还没等我们给她做什么检查，她自己就醒了。我们给她做各种检查，发现她身体没有任何异样，她自己也谈不出什么不舒服的感觉和异常。奇怪的是，从她已有的11次发病的记录看，有7次是在表演或者排练中，有2次是在户外剧烈运动时，有1次是在负重上楼时，另有1次是在桑拿室里。除在桑拿室那次是在冬天外，其他几次发病时间都在夏天

或者天气比较热的时候，而且每一次发病时她身体都是大汗淋漓的。这不禁使人怀疑她的发病可能跟身体的热度有关系。在她家人允许下，我们对她进行了一次试验，让她在大热天去洗了个桑拿，结果就昏倒在蒸气房里（第七分钟时）。更有意思的是，当我们将她置于冷水池后，不出一分钟她又醒了，很灵验的。这足以证明她的昏、醒跟身体热度有着密切关系。毫无疑问，这是一种神秘的病，不论是我还是我的导师都是闻所未闻的。过去了这么多年，我再没有遇到过类似的病人，哪怕是听说的。

我试着跟他搭话，发现他还在网上，于是我向他讨教——

“请问她后来的情况如何，病情是恶化了还是好转了？”

“我后来与这位病人没什么接触，听我导师说，她后来好像没有再发病过，只是从此离开了舞台，不敢跳了，包括其他消耗体力的活动也都被严格禁止。也就是说，当严格禁止体力活动后，她的病情也就被控制了。”

“期间有没有药物配合？”

“据我所知没有。你甚至都不知她得的叫什么病，又怎么给她下药呢？”

“我能不能和你导师取得联系？”

“暂时不能。他在英国，要一段时间才能回来。”

“你觉得我朋友会醒过来吗？”

“不知道。但你不妨试试‘冷却法’。”

“如果不行呢，你是否还有其他建议？”

“没有。以我导师之见，这病目前还难以治愈，因为它太神秘，也因为太罕见……”

由于要赶火车，我只跟他聊到这儿，他似乎也只能告诉我这些。

火车轻快地驶过了一个又一个荒芜的山峦，正在往更加荒芜的北方驶去。

有一会儿，我望着车窗外不断掠过的黄沙，不知怎么泪流满面。

林达父亲是个高个子，说话不冷不热的，有一头黑亮的头发。快60岁的人头发还这么乌黑发亮的，我还是第一次见到。就像多数在医院里工作的人一样，他身上有股肥皂一样的药味。我对这股味道从来很敏感，严重时甚至会恶心，那天开始的样子似乎很危险，胃子狠狠地翻了几下，好在胃里没什么东西，没有发生呕吐。

医院是西宁市最好的医院，坐落在青海“国宾馆”边上，背后是西宁军分区的营地，每天早中晚都响着军号声。林达父亲在医院里很受人尊重，有“林一刀”的称号，只是“林一刀”的本事在女儿身上似乎派不上什么用场。

“这里有的仪器都用过了，来会诊的医生也有几十个，都说不出个所以然。我正在考虑是不是去兰州或者西安，甚至北京，反正在这里是没指望了。”

“听说北京协和医院曾碰到过类似的病人。”

“是个舞蹈演员？‘冷却法’把她治好了。”

“你怎么知道？”

“在网上，浙江二医大有个叫‘海潮’的人说的。”

“我也是听他说的。林达试过‘冷却法’了吗？”

“没用。试了一次，冻了不到三分钟，心跳看着慢下来。”

说到这里，林达父亲停在一间病房前，示意我进去。门开着，我看见病床上躺着一个人，穿着白条纹的病员服，一动不动的。除了输液瓶的液体在一滴一滴地动，屋子里没有其他任何动静。我走进去，走到床边，看见久别的林达，喉咙像被什么拉开了似的喊起来。

“林达，林达，林达……”

“没用的，能喊得应就好了。”

我已快一个月没见林达了，见之前我作好了充分的心理准备，心想她一定病得不成样了。但此刻我看到的林达几乎比我印象中的每一个林达都要婉约动人，她睡得很沉静，就像睡在心爱的人身边，脸上露出安详和甜美。说真的，我还从来没见过她睡觉的样子，现在我看着她安静沉睡的样子，心想这才是她最美的时候。除了安详，我还注意到她的肤色好像变白了，也许是医院白色的墙壁和床单映照的缘故。要不是事先知道，我怎么也不相信林达这样子是在告别生命。生命怎么可能是这么美丽、安详地走的呢？我一时产生了一种错觉：她没有生病，她躺在此

处只不过是换了一种方式在召唤我。我下意识地伸出手，轻轻地落在她脸上。这时候，我惊呆了。

“她身上怎么这么冷？她在发冷呢。”

“自试了‘冷却法’后，她的体温就再也没有上来过。”

“给她盖床被子嘛。”

“没用的，就是用火烤她也吸收不了。她现在身上大部分器官都处于一种休眠状态，难就难在这，用任何药她都不理。”

“这是什么？”

“盐水，现在就靠它维持生命。你看这心跳，今天又比昨天少了两下。”

“现在是多少？”

“就30多一点。好在她现在体温低，否则这个心跳很难维持生命。”

“可……她心跳还在少的嘛。”

“是啊。如果再少下去，只有中止输液了，否则只会加速她心跳提前结束。”

这种对话我感觉跟探险一样，随时都会杀出惊心的险恶。我想一个人跟林达呆一会，可当我送走林达父亲后，我又不知道该干嘛。我呆呆地望着沉睡不醒的她，脑袋里变得越来越空白。有一种什么念头——也许是情意，也许是想发现一点我期望中的意外，我又去抚摸她的脸，然后是手，然后是身子。虽然隔着衣服，但我的手还是被她身体透出来的凉气吓得哆嗦不已。我简直难以相信，一个看上去这么安然的人居然已经病入膏肓，惟一能证明她还活着的只有一动一动的心电图，和一滴一滴的液体。我真觉得难以相信，世间有这么多种病，内部的，外部的，轻的，重的，痛的，痒的，为什么她什么病不得，独独得了这个不明不白、神秘神秘的怪病。窗外传来雄壮的军号声，我奇怪地想，她听到了吗？她听不见人的声音会不会听得见其他声音？既然她得的是这么一种神秘的病，出现神秘的迹象又有什么奇怪的。胡思乱想中，我居然去打开了窗户，甚至还想抱她起来，只是各种牵连着的线和管子打消了我荒唐的念头。呆在这里，我感觉时间是不走的，已经停下来，而且全都趴在了我身上，渗透进了我血液里，让我浑身感到窒息和无力。

晚上，林达父亲带我在医院附近的一家小餐馆吃饭。饭吃完了，我们才发现，刚才我们居然谁也没跟谁说一句话。

天已经黑了，而远处山冈上还红蓬蓬的，好像那是另外一个太阳管辖的领地。虽然我心神一直处在一种游游离离的状态中，但我还是很容易发现了脚下这片土地跟我家乡，包括成都的种种奇妙的差异，这里似乎更接近安静又神秘的天堂。

“你打算什么时候走？”

“我才来呢。”

“你来还是走都一样，不会发生奇迹的。”

“你不是想送她去其他地方看看吗？我们一块走。”

“去任何地方都只是做个样子，说明她父亲尽了全力了。但我又在想，有这必要吗？”

“还是试试看嘛，哪怕明知是没用的。”

“出门只会加大她体内消耗，我担心她已经经不起折腾了。”

“可不可请人来呢？”

“你都不知道她得的什么病又去请谁呢？”

“难道……只有看她死……”

“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刚才我来喊你时，我看她心律又慢了半拍。”

“没有，我一直看着的，还是在34到35之间。”

“但35的几率已经很小了，估计我们这会儿去就要滑到33和34的区域了。”

等我们回去看，果然如此：林达的心律已经永远告别了“35”这个渺小的数字。我们肩并肩站着，不知道该说什么。病房的两盏灯，一盏昏暗地亮着，一盏鬼眼似的闪烁着。窗帘已经拉上，那张缩在墙角的钢丝床不知谁已经收拾过，并且已经换了新的床单。

“晚上你怎么打算？”

“我就睡在这。”

“楼上还有张床，是我平时休息的。”

“不，我就睡这。”

“那我就在楼上，311房间，你可以随时喊我。”

走到门口，他又回过头来，看着我。

“你和林达什么关系？”

“我爱她，你的女儿。”

我知道他迟早会问我这个问题，包括其他人，有机会都会这样或那样向我发问的，所以我早已想好答案，但却不是这样的。这个答案完全是临时冒出来的。我对这个贸然的答案没有不满意，甚至有种犯了规又有幸逃罚的窃喜。

夜风一次一次吹开窗帘。

8

从家乡刚到成都时，我临时在报社办公室睡过半年钢丝床。钢丝床又软又硬，身子压上去，细软的钢丝会吃力地吱吱乱叫。这个声音我不会见怪的。这个声音在哪里都一样。这个声音在躺下和起来时都一样。

我一次又一次地躺下，又一次接一次地起来，为的不是困和不困，而是这种过程让我感到了时间的流逝。由于林达父亲不容置疑的悲观，我的陪护事实上已经失去实际意义，说白了只是在等她停止心跳。尽管我对迎接种种不测早有防备，但事情一旦真的摆在我面前我还是接受不了。

深夜2点钟，随着钢丝的又一阵吱吱乱叫，我不知是第多少次起床，然后又坐在了林达身边，这时候我第一次愕然地发现心电图上出现了“32”的数字。起初我还以为这是幻觉，因为整个夜里我都在惦记着这个数字，怕它突然跃然在我眼前，当然更祈求它不要出来。当确信这不是幻觉后，我的第一感觉是眼睛“嚟”的亮了一下后便一片黑暗，如同烧掉的钨丝。然后有一种盲目的屈辱，只觉得想骂人，想摔东西。再后来，我突然盯着仪器，希望那上面一波一波的脉冲立即消失。不是说我守望了十几个小时就厌倦了，而是我对自己的希望厌倦了，绝望了。我知道，尽管“32”这个数字是经过长达六个小时的埋伏才杀出来的，但它的出现意味着林达告别生命的脚步一刻也没有停止。现在我全然明白林达父亲为什么那么悲观，严格地说这是我第一次目睹林达向生命对岸走去留落的脚印，而这样的脚印林达已经留下了长长的一串。

接下来的事情是荒唐的，说疯狂也许更准确。支持我做出疯狂举动的，首先当然是我不想林达就这么死去，然后是个弱智的想法，我想既然这样静躺只有等死，那么动一动呢，会不会像林达父亲说的“经不起折

腾”？只要经得起折腾，我想她父亲也许就会改变主意，带她去“兰州或西安，甚至北京看看”，这说不定就时来运转了。在这种迷乱的思绪中，我开始给林达制造种种“折腾”，先是摇床，然后是动她四肢，然后又抱她坐起。我觉得这都是她以后出行必然要面临的，我反复做着这些动作，同时密切注意着心电图的变化。前两项动作任凭我怎么变化节奏，心电图都没出现异常，最后一项起初也没有，直到我第五次抱她起身时，心电图突然急骤地猛抽了几下，接着脉冲便渐渐地几乎变成了一条直线。这也就是说，林达中止了心跳！

好在过一会心跳又起来了，但心律已卑鄙地跌落到30（比刚才减少了2~3下）。我荒唐的试验就这样以失败告终。或许还可以这样说，如果以前面六个小时减少一次心跳的公式来计算，我所作所为的结果是让林达白白支付了12到18小时的生命，而她仅有的生命也许比这个时间还要短暂。

可怕的事情总是超乎时间之外的，从心律发生急骤变化到现在已过去十几分钟，但我还是保持着刚才的姿势：勾着头，弓着腰，双手抱着她上身。等我清醒过来，我感觉自己只剩一只右手，左手已经被林达身体压得失去知觉。我在抽动左手时，右手因为用力，自然一摞，恰好摞在林达的胸脯上，一下觉得好像被什么东西硌了一下。起先我没在意，后来等左手恢复知觉后，我又想起刚才硌我的东西。林达现在穿的是一件文化衫，肯定不可能是钮扣硌的，看她颈脖上也没挂什么。究竟是什么硌了我一下呢？我奇怪了。我把手又放回老地方，试探地触摸着，马上在她乳沟左上方一带触到了一坨异常的东西，它像是粘在乳房上，我试着抠了两下，那东西并不松动，好像粘得很牢。我突然想到，这不就是她长黑记的地方吗——

她左乳的右侧有一片黑记，形状不甚规则，有点像地图上的某个头重脚轻的半岛，头部有个拇指这么大，黑得发蓝，摸上去似乎有点黏性，然后部分似乎是从头部渗下来的，颜色和黏性都依次减弱，尾梢几乎变得灰色而毫无触感。在我们不久的性爱中，我发现这块黑记很有点神秘，每次做那个事，她总是不由自主地把我的激情引导到它上面去，而且只要我一去亲爱它，她就会显得特别的兴奋、迷醉，似乎它的感觉要比毗邻的乳头，甚至下身还要灵敏，还要强烈。有两次她甚至只是凭着我对其的抚摸和亲吻，就淋漓尽致地完成了销魂……

说真的，这个东西的神秘性一直盘踞在我心里，它藏着她的秘密，也藏着我的好奇。现在，好奇心驱使我把手伸进她衣服里，要说这对我已不是第一次，但此时我的感觉似乎比第一次还第一次，而她冰凉的身体非但无法叫我联想起过去的什么，而且还令我有一种鬼祟的犯罪感。当我手一触到那坨异物后，不知怎么的，好像是被烫了一下，我手猛地往外一抽，结果一下把她衣服撩开了。这时，我被自己看到的東西惊呆

了：黑记居然从原来的平面上高高拱起，变成了一坨肉赘一样的东西！其形状基本跟原来差不多，还是半岛形的模样，只是略有增大，相比较拱起的高度是太明显了，高的地方（沉重的头部）几乎有乳头一样高。从色泽上看，它充满生机，黑得蓝莹莹的，黑得要冒出来，黑得四处乱挤。仔细看，周围还布有疏密不一、呈放射状的黑丝丝，像是皮下渗透的，而且也许是一直仰卧的缘故，往乳沟方向渗得尤为明显。整坨东西的重心也往乳沟倾斜。我再次试探地用手指头轻轻摁它，发现了它硬度的变化：越高出的地方越硬，最硬的地方（头部）几乎跟结了茧似的。不论是色泽，还是硬度，还是高度，其依次增减、变化的巧妙程度都像自然生成的。我有种感觉，好像这片黑记自我最后一次触碰它后便活了，然后一直在慢慢生长，并将继续生长下去。

我觉得难以相信。

神秘的黑记变得更神秘了！

我感到有一种要出事的害怕。

有一会儿，我看着这片蓝幽幽的黑，突然想起一句诗：黑的有毒的玫瑰。

我担心从我第一眼看它时，它的毒素就沁入了我肺腑。在这种担心心中，我居然剧烈地咳嗽起来，并恐惧地替她重新拉上衣衫。但被衣服盖住的黑记更有一种看不见的可怕，我甚至担心它是隐蔽在衣服的黑暗里的魔鬼变出的一支毒箭，准备向我发射，何况我想薄薄的文化衫又怎么能阻止毒素的弥漫。就这样，我又撩开衣服，再次审视着它，我感觉就那么一会它好像又长高了一些。

我相信我已有些迷乱。

我需要调整一下心神。

于是我出去走了一圈。

刚出去那会，我曾想上楼去喊她父亲下来，但到洗手间撒了泡尿冲了把脸后，我又改变了主意，直接回到病房。这时候我感到自己基本上消除了恐惧，我心想，如果这东西确实可怕，那么最可怕的时候已经过去了，因为我曾经多少次亲过它，吻过它，抚摸过它，玩赏过它。有种奇怪的力量，也许是为了证实我并不怕它，也许是我进入了某种幻觉，我又迷迷糊糊地伸出手向神秘的黑记伸去……

过度的恐惧让时空再次剥落了我，等我回到现实中时，我看见自己正全神贯注地在抚弄着黑记，那样子既小心又亲爱，既畏惧又痴迷。手

指尖的感觉在告诉我，黑记表面像洒满了花粉一样细腻而具有黏性（比以前要更黏），而且有明显的热度：这恐怕是林达现在全身惟一有热度的地方。指尖稍稍上一丝力，透过毛黏黏的表面，下面又仿佛长了软骨似的硬软硬软的，有些部位可以说很硬，比如头部，下面像埋了枚指甲盖似的硬。但硬又不是那种钢铁的硬，坚固不化的，你对它上多少力它反弹回来多少力。不是这种硬，而是一种冰块的硬，我对它使力它不但不反弹，反而把我的力吃住了，同时我可以感到其硬度有随力松软的趋势。这是一种奇妙的感觉，我的指头被感觉本身紧紧吸住了。

正当我在为指尖下那团硬东西顷刻间便有所松软的奇妙迷惑时，我又看到一个惊人的事实：心电图上刚才还平平缓缓的脉冲，这会儿正变得一浪高过一浪，同时表示心律的数字像读秒一样的在不停刷新——32，33，34，35，36……在“36”上停顿了一会又往回走——35，34，33……最后停在“33”上不动了。

是什么引起了这天大的变化？会不会是因为我刚才抚摸黑记的原因？为了验证，我又开始触摸黑记，先是轻轻的，后来慢慢地上力。在我感觉指尖下的硬物有些松动时，心电图上的数字又开始神奇地跳动——34，35，36，37，38……我拿开手后，数字在“38”上停顿一会又开始滑落——37，36，35……最后停止在“35”上。

不用说，我的猜想得到了证实！顿时，我心灵有种要爆破的紧张和激动。我强烈地感到，我一个人无法承受眼前这一切，这巨大的、不可思议的、几乎是荒唐的一切。于是我跌跌撞撞地冲上楼，叫醒了林达父亲。

“这是不是一块胎记，你以前见过吗？”

“没有。从来没有。”

“这么说是后天长出来的，而且肯定在她……青春期后。”

“嗯，应该是这样，否则我不会没见过的。”

“她最早发病是什么时候？”

“14岁那年。”

“那正是她开始步入少女的一年？”

“嗯，差不多。”

“我想这东西肯定就在那一年里长出来的。”

“你想说明什么？”

“这是个神秘的东西，林达的病根可能就在这上面。”

在我一番演示之后，林达父亲也惊呆了！

刚才，林达心律最高已冲到“45”，现在恒定在“41”，同时黑记的形态包括大小、色泽和软硬度都有一定程度的变化，我看几乎有明显好转。如果不是林达父亲阻止，我甚至有信心在天亮之前让林达结束长达10天的噩梦。我所以如此有信心，是因为我看到我现行的这一套完全屡试屡灵，而且到现在为止我只是光凭手指的触摸，以我经验推测，如果我动用柔软、温润的唇舌去亲吻，去呵爱它，这情意绵绵的东西一定会更加满足，因而更加快速地被爱陶醉并融化。但林达父亲以医生权威的意志坚决反对我。

“听我的，饿汉不能一口吃饱，冻僵的身体不能直接用高温取暖。林达已经昏迷十天，你想在一夜间让她醒来无异是拔苗助长，结果肯定要害了她的，即便不死也要落个三长两短的。”

我不敢说他这种比喻一定有道理，但我不敢拿林达的性命冒险，所以最后选择了比较保守单一的“疗法”：只是一味靠手抚弄，而且还磨磨蹭蹭的，一天顶多弄个一两次。结果都到了第三天黎明了，我一觉醒来，见林达还在昏睡不醒。而此时神秘的黑记已全然恢复如初，林达心律和体温也都回升到了正常人的水平。我有点等不得了，趁林达父亲暂时出去时，我私自使用了新的方法：吻。

我低下头，双唇刚触及黑记，窗外飘进了悠扬的起床军号声。当军号吹到一半时，我感到林达的身体惊动了下，然后便开始有序地蠕动起来。

我不知道到底是我唤醒了她，还是渐渐变得雄壮的军号。但我知道我必须立即停止亲吻，因为我怕她激动，更怕这一激动（当然是不合时宜的）给她带来致命伤害。

我抬起头刚一会，林达就睡意朦胧地看见了我。她就这样醒了，而且也许是保守疗法起的作用，她醒得非常自然，就像睡了一觉醒来，而且是带着梦的一觉。

“我刚才做梦了。”

“你梦见什么了？”

“你在跟我做爱，我好激动……”

在炎热的夏季，在高原城市西宁的一间病房里，一位来自成都的业余写作者正在与他刚刚告别死亡的情人细语着几天来痛苦又神秘的经历。他一边为情人终于回到人间感到万分高兴，一边又在为情人奇怪的身体所苦恼。他想，这次她差点就离开人间了，不过马上他又想，对她而言，离开人间后也许还没有现在在人间那样更像一个幽灵。

后篇：我的简况及近况

9

我的名字（真姓实名）无关紧要。我的性别不言而喻。我出生在浙江富阳，今年37岁。小时候我父母希望我长大当一名医生，因为我是个叔叔是医生，并且过着在我父母眼里的最好生活。我也确实当了一阵子医生，但时间不久。我为什么不当医生，是因为我当不了，我闻不得药味，过敏。不是一般的过敏，严重时甚至出现休克。有人说我身上不是多了个器官就是少了个器官。这话我相信。事实上我对任何事情都相信，我以为，所谓不相信只不过是我们对复杂的宇宙工厂和更加复杂的时间机器以及梦一样的生活的一种无知和无礼。世纪一个接连一个地过去，事情一件接连一件地发生，什么难以相信的事情都发生了，还有什么可不相信的。我相信，在一个无限的时间里，所有的人都会发生所有的事。我身上多或少了个器官，只是和常人的一个简单的不同而已，没什么好惊惊怪怪的。

就像有些人因为特别漂亮或者高大改变了命运一样，我与众的一个小小不同也改变了我的命运。现在我生活在四川成都（远离家乡），职业是一名文化记者（与医院毫不相干），业余时间喜欢写作小说（读者寥寥无几）。写作是坐牢。写作每天把我关在屋子里。我不觉得这是愉快的。但我知道，如果让我每天出门，去办公室上班，去各种公共场所——茶馆，酒吧，夜总会——跟一些认识或不认识的人谈天说地，那样的话我会更不愉快。没有谁想有意为难我。不是这样的。问题是每个人身上都存在着这样那样的需要别人适应或理解的种种习惯，甚至毛病。对我来说，我要忍受自己和自己的那些问题已经让我感到够困难了，更不要说去忍受别人的。

总的说，我是个比较形而上的人，相信命运，喜欢神秘和伤情的东西。在生活中，除了个别隐秘的异性朋友和少有的文学知己外，我几乎没有朋友，也没什么特别忘不掉的过去。曾经有个叫林达的西宁姑娘，在与她交往间我感到的一些事情，算是我多年来少有的难忘经历。对她，我的心情是复杂的，我似乎既希望她走进（进一步走进）我的生活，又觉得这样对她不公平。坦率说，除了她生的病让我略为感到有点怪异外，我觉得她是我遇到的最安静、最迷恋男人的姑娘，她朴素的容貌远远替代不了她内心的恬美。由于她身体原因，或者我的疑虑和软

弱，也许还有别的什么因素，她没有再回到成都来，而是留在西宁。开头半年，我们时常有书信和电话的联系，随着时间推移我们联系越来越稀疏，等翻过年后，我们就再也没有联系过。为此我曾留下了这样两句话——

凭着空间的力量，我们都变了隐形人

凭着时间的力量，我们都成了薄情人

现在，一年多过去了，这段时间里我的生活和内心都发生了些不小的变化，不变的是依旧在被我的命运牵着走，依旧在爱着、恨着、烦着、活着。变也好，不变也罢，我想这都是我命运的一部分，所以也不值得拿出来谈。

现在夜深人静，我正在北京西郊的一家宾馆里想着我即将写完的一篇小说，小说的主人公刚刚才离我而去，房间里甚至还残留着他落下的气味：我最敏感的医院的气味。这个人可以说是林达病情的一部分，我作为林达病情的知情者，我们相识似乎在所难免。在我小说里，我们是在乡下一家简陋的卫生所里认识的——

大雨过后的下午，我的头像记忆中一样的疼痛起来，我没有犹豫地吞了两颗阿司匹林便上了床，准备让睡眠一贯地把疼痛忘却、赶走。但疼痛越来越烈，到了傍晚，我感觉我要死了，无限的疼痛像条疯狗一样在我身上、体内，甚至在血液里上蹿下跳，狂吠不停。在愤恨和恐惧中，我迷迷糊糊来到了小镇上惟一能解除痛苦的地方：乡卫生所。因为长期头痛，这里没有谁我是不认识的，所以，虽然我头痛得睁不开眼，但他一开腔，我就听出是个新来的，他的声音男不男女不女的，像喉咙给谁掐住了似的。我睁开眼看，医生的座位上居然坐着一个小孩。

“医生呢？”

“我就是医生。”

“我的天呐，快喊医生来！”

“现在没有其他医生，如果你瞧不起我可以走。不过你想过了没有，我一个侏儒能坐在这里，就说明我医术非凡，信不信由你，信就说，哪里痛？”

晚上，我请他在对门的餐馆吃饭。从餐馆出来，我们沿着马路散步，为了让他跟上我，我不得不走得像个危重病人，但事实上我早已疼痛全消，并且还从他挂在钥匙链上的那把银色小刀上（像一把耳屎勺）看到了彻底治愈我祖传头痛病的希望……

当然，这都是小说，变了样的。事实上我是应他邀请专程找上门认识他的，他人也不是什么侏儒，不过如果要跟他散步，我倒还真必须像个危重病人一样的走，因为他已经七十高龄，而且由于长年趴在显微镜上窥探世界医学顶尖的前沿科学，他的视力已大成问题。据说他可以在显微镜下数清蝌蚪一样成群的细胞，却无法在天空中看到一只飞过的小鸟。

海潮的出现是我认识小说主人公的前奏。这是三个月前的事，有一天，我收到一个“文军先生”的传呼，电话打过去，对方说是林达的朋友，并说是林达“喊”他来找我的。在他下榻的宾馆里见面后，他告诉我，他和导师正在研究林达神秘的病，“林达和她父亲都认为，你能提供更多更隐秘的情况”，所以专程赶来讨教，希望得到我帮助。后来说说着发现，其实早在一年前我们就在网上聊过天，只不过那时他的名字叫“海潮”。然后我们交谈了将近三个小时，主要是我在谈。谈话都录了音，说是要带回去给他导师听的。

大概半个月后，他又跟我联系说他导师要求见我，鉴于可想而知的的原因，当然只有我去见他。我说这怎么行，我又不是你导师单位的人，不可能他喊走就能走的。想不到我的一个小小难为，最后居然变成了省政府办公厅的一纸命令。我当时真无法想像他导师到底是何等人物！

有省政府撑腰，我不但走得放心（还光荣），而且还可以放心地不归，结果本来一两天就可以返回的，我却滞留了两个星期。我也不是在耍，我是完全被召见我的人，文先生的导师——他的智慧，他的科学，他的荣誉，他的奇特，他的经历，他的天才，等等等等，吸住了，迷醉了！说真的，多年来我渴望“功成名就”的笔一直在寻找它理想的主人，现在主人就在眼前，我不会——绝不会——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我每天捂着鼻子在弥漫着我敏感的气味的人群中四处奔忙，尽最大限度地追随着导师和他数以百计的学子，把他们确凿和不确凿的记忆统统记录在案。坦率说，我已经收集了足够寻常和不寻常的材料，但不要指望我在这里透露，我甚至连导师姓名都不会奉告，因为我怕我伟大的计划受到致命骚扰。从某种角度说——在医学界，导师的名字也许比总统还要响亮，还要令人敬仰。

总的说，我要放弃虚构写一篇小说，好让导师奇特的智慧和同样奇特的业绩背着我万世流芳。但是我遇到了麻烦，有足够的证据表明，这位举世罕见的天才人物居然有着人类少见的生理缺陷。他是个阴阳人！终生未婚似乎只是个无聊的凭证，人们有目共睹的是，每年到了季节更替的期间，他总会莫名地变声，同时变得多愁善感，对男人彬彬有礼。据文先生说，他名下的学子每年总有个别女生拿不到学位，而男生们因为“每年都有几次被导师另眼相看的机会”，所以总是年年“人人过关”。我先后与他几十个学生或同事接洽过，我的体会，只要谈及这方面话

题，他们总是一边做着没什么可说的样子，一边又忍不住地露出种种叫你“想入非非”的趣闻轶事。经过三个人“证实”的谎言和真理具有一样的权威，在成堆的说法面前，我实在无法把我要写的东西的主人当成一个健康人，所以大家看到在我小说中他成了一个“长不大的孩子”。请允许我忌用“侏儒”之词，此外我自以为我这种替换还是比较到位的，基本保留了一个阴阳人生理缺陷的部分表象甚至本质，比如声音、无性等。

我刚说过，在医学界，导师的名字比总统还要响亮。可在我看来，在不久的将来，他的名字将在世界的任何角落爆响。明天下午三点，我现在窗户对面的那幢八角楼里将云集世界医学领域的各路精英人物，他们都是受中国科学院和瑞典皇家医学院的邀请，前来参加他个人学术报告会的，会上他将作题为《猜想未来恶症》的专题演讲。现在这份演讲稿就在我手上。作为林达病情“非同寻常”的知情者，我当然是这份报告素材的提供者之一，而且明天还将以证人的身份亲临会议现场，接受可能出现的相关盘问和解释事宜。现在安排我先睹此稿，目的就是叫我提前进入状态，为届时可能需要的解答工作做必要的准备。

10

尊敬的××院长，尊敬的科波拉博士，女士们，先生们：

下午好！

在座的没有人不知道，我是靠撰写有关医学论文和在这样的场合“照本宣讲”而变得这么老的，现在我已年过70，我写的医学论文已经不计其数，这种场合我也是经历得太多太多。但今天我还是异常激动，我以一个老人的真知预感到——幸福地预感到，我即将告别过去的我，这个报告会也将成为我今生所经历的无数报告会中的惟一一次令我今生不忘的。我为自己行将就木之前有这么一个美妙而难忘的时刻感到无法控制的激动！

（请给我一点平静的时间……）

好，现在我想给大家介绍认识一个人——（播放录像。如果此人临时改变主意，愿意亲临现场，则取消录像）屏幕上的这位小姐姓林，叫林达，今年26岁，出生在青海西宁，并在那儿长大，父亲是个医生，母亲在铁路上工作。她父母身体很好，双方家族史上也没有得过什么恶病或顽症。在父母的记忆中，小时候的她身体很好，几乎没进过医院，只在5岁时闹过一次水痘，结果除了更添了她对疾病的抵抗力外，没有任何不良后果。她健康地长大，到了14岁，正常地迎来了青春期。我相信，没有人会记得她（他）自己第一次看见的黄颜色或者黑颜色是什么样子，记得她（他）第一次尝到的什么味道，因为太小的缘故，我们不可

避免地丢失了许多“第一次”。然而，还有一些别的第一次，我们却永远牢记在了心上，14岁那年，林达记住了自己生命中的许多第一次：第一次来了例假；第一次发现了自己身体的“神奇变化”；第一次做了一个“难以启唇的梦”；第一次收到了一封匿名求爱信；第一次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第一次害怕又渴望得到异性的关爱，等等。

当然，这不是林达独有的，几乎所有青春期的女孩都会有这些第一次。但有一个第一次，一个很特殊的“第一次”，却是林达独有的：在一个并不特殊的早晨，我们的林达第一次莫名地昏倒在饭桌上。因为是第一次，当时在场的她父亲和外婆，包括她只有10岁的弟弟——母亲在铁路上工作，经常不在家，那天也没在家——都记得她昏迷的全过程：事先没有一点预兆，好好地坐在餐桌上，正准备吃饭，突然就昏过去了，没有一分钟，又好好地醒来了，整个过程就像是她没睡醒又小睡了一会。即便是当医生的父亲也没把女儿的这次昏迷太当回事，因为有很多情况都可能导致类似现象，直到女儿一而再再而三地出现这种情况后，他才开始带她走进了医院。事实上她家就住在医院里。

经过几家医院会诊后，父亲基本上认定女儿得了强直性昏厥症。我们知道，这种病就像间歇性神经病一样，是无药可治愈的。所谓无药可治并不是这类病有多么深难，恰恰相反，在现代医学中不乏有这样的观点，认为这种病本身算不上是病，因为它们对生命不构成伤害。在我看来，这种病就像有些人或多或少长了个手指，仅仅是与生俱来的一种生理现象，一种个体差异。我们可以认为上帝在模造他们时有些“违规行为”，但不能因此刻意认定他们是不健康的人，是病人。所有的病都是可以治疗的，昨天治不了的，今天治得了；今天治不了的，明天治得了。总之，时间会叫所有的病告别人类，即便曾经不可一世的天花，如今我们也许只有在少有的几个实验室里才能找得到其病毒了——珍藏在密封的冷冻室里，像稀有的文物一样令人倍加爱护。然而这种病，强直性昏厥症，间歇性神经病，六个手指等等，从古迄今一直跟随着人类步伐，如影相随，永不消失。从这意义上说，与其把它们看作人类的病疾，还不如将它们看作人类的多样性。我说这些的目的就是希望更多的同仁接受我们的观点，不要把这些现象看作一种病，更不要刻意去治疗。把多长的手指割了，要不不给他们吃一些兴奋或者镇静的药剂，让他们显得跟平常人一样，这些行为最终的结果只会伤害他们生命本身。

林达父亲是客观的，当他认定女儿得了强直性昏厥症后，他放弃了医药。他担心女儿的命运可能会被这个病弄得有些苦涩，但不担心她的生命，他相信女儿的生命不会被几次“好好的昏迷”提前夺走。生活中，我们看有些昏厥症病人常常过早去世，凶手其实不是昏厥症本身，而是盲目的用药和过分的忧郁。明智的父亲不想让女儿在过分的忧郁中打发一生，他采取的办法很简单就是：尽量让女儿相信，你没有病，你可以

和你的同学、朋友一样，想怎么生活就怎么生活。就这样，从14岁到26岁，12年间林达走过了和她身边人一样的人生，既没有刻意地留在父母身边，也没有专门地去选择某一职业。事实上18岁后她一直独自生活在四川成都，在那里上大学，谈恋爱，工作，娱乐，除偶尔有的昏迷现象外，和正常人没什么两样。

是的，尽管在父亲影响下，林达没有沉浸在药物和忧郁中，但昏厥症并没有因此离开她，12年间她不知道自己昏厥过多少次。她有个小本子，是专门记录昏迷发生情况的，本子上记的是37次。但这个数字是不可信的，因为昏迷发生时她本人是没有知觉的，所谓的37次指的是在有旁人见证的情况下事后她认定的。那么没有旁人见证的呢？这就不得而知了。从已有的37次记录看，昏迷时间最短的只有几秒钟，最长的达到3个多小时，还有一次超长时间的——多长时间？现在暂且保守一下秘密，因为后面我将着重谈到。

让我们把她每年昏迷时间取一个平均值看，这个时间总的趋势是在渐年增加，比如15岁那年她昏迷三次，平均每次时间为11分钟，而到20岁那年昏迷次数同样是3次，但每次的平均时间已达到86分钟。这是一个规律，请大家注意了。还有一个规律，据林达自己讲，每次昏迷总是发生在她来例假期间。应该说这是一个具有相当研究价值的东西，我后来所作的一系列研究和发现都是从这里受到启发后往前走的。

好了，现在我们再来看一下大屏幕——（播放录像）这是什么？地图上的辽东半岛？不是的，是长在林达左边乳房右侧面的一块黑记的平面图，当然是经过放大的，放大比例为1比10。请大家注意看，这种不规则的形状，这种色泽巧妙的变化——自上到下色泽依次减弱，多像一块天然的胎记。但林达本人，包括她父母，都否认这是一块胎记的说法。这也就是说，它是后天长出来的，而且至今还在不停地长着。什么时候长出来的？林达第一次看到它是16岁那年春天，据林达讲，当时只有现在的三分之一大小，色泽也是淡灰淡灰的。有趣的是到夏天它又不见了，而到秋冬之交天气稍为冷一点时，它又冒出来了。第二年夏季它又消失了一阵子，但消失的时间没有头年长，而且重现之后就再也没有消失过，取而代之的只是大小和色泽的变化。而这种变化又遵循着两个规律：

- 1.在同一年里，天热时总是要比天冷时小，同时色泽要浅；

- 2.在不同年里，总的说它是一年比一年在长大，在变黑。到了最近几年，它甚至出现了厚度，尤其这个头部，摸上去黏黏的，感觉明显要比周围高。

现在我不难得出结论：这片黑记是活的，就像人身上的一只肿

瘤，有独立的生命。比一般肿瘤更奇特的是，它的生命力和天气的冷热有某种关联。不仅如此，更奇特和神秘的是，它还是林达隐秘的一个性器官。很多次——对不起，林达，这话我也许是不该说的，我决定说不是出于对你不尊重，而是我太想用一两句话来说明问题。是什么呢？事实上这也没什么好羞愧的，每一个成熟男女都有手淫的经历。手淫是人类公开的秘密，也是人类五种性生活方式之一。然而没人想得到，林达手淫的奇特方式：不需要任何器具，只需要她用手亲爱地抚弄这片黑记，抚弄这儿比抚弄其它任何部位都要令她激动，令她达到完美的性高潮。

行了，关于这点，我不想过多地陈述细节，我只想告诉大家一个结论就是：在林达的性生活里，这片黑记担当着重要角色，重要的程度不亚于乳头和阴蒂。换句话说，这片黑记比乳头和阴蒂还有强烈的性要求，对性爱的感受力也要比两者灵敏、充分得多。

世上什么神秘的事都有，但这样神秘的事我还是第一次听说。不，不，更神秘的事还在后面。朋友们，今天我有充分的信心带领大家做一次奇特的精神冒险，现在我们的冒险之旅仅仅才开始。我刚才说到了，12年来昏迷症一直陪伴着林达，到了去年夏天，具体说是去年的八月，林达遇到了一次超长时间的昏迷。这次昏迷的开始既没有特别不良的症状，也没有任何可怕的预兆，一切都似乎是在重复，但昏迷时间却远远超过正常的长，比以前所有昏迷时间加起来还长。

多长时间？

12天！

是的，12个白天和夜晚，总计283个小时！

我这里有一份病历，详细地记录了12天里林达病情的变异过程以及采取的各种救治措施。昏迷的头三天，林达健康状况基本没有出现异常，从第三天起，健康状况开始发生变化，主要体现在心跳逐日减慢，平均每天减少五次，到了第十天，心跳已滑落至每分钟30下。这之前，曾有23位专家医生先后来到林达病床前，并积极采取了17种正常或不正常的方法，试图救治林达的昏迷，但无一奏效。在这种情况下，身为医生的父亲比常人惟一见长的，就是他更明白女儿的生命已经不可挽救。没有人不知道，每分钟30的心律，这样的心跳与其说是生命的跳动，倒不如说是死亡的钟声。可想而知，如果照此下去，林达的生命顶多还能维持个一天半日。

然而就在这时候，林达的救命恩人出现了，他不是什么医生，只是林达的男朋友，也许说情人更准确。对我刚说的这句话大家可能要产生

两个疑问：

- 1.我为什么要强调他是林达的情人？
- 2.一个并非从医的人又怎能挽救林达垂死的生命？

说到这里，我想我应该休息一下了，因为接下来要说的事情太神奇，仅仅由我来转述似乎难以令人信服。正是为了想给大家一个信服，出于这样的目的，我以一个老人的诚恳说服了当事者本人，林达的救命恩人，他现在就在会议上，下面我们欢迎他来给我们讲讲他所亲身经历的一切——

（由麦家先生陈述他救治林达事情的全部经过）

谢谢！谢谢这位先生，麦家先生。此刻我想对你说，你所经历的一切，意义不仅仅是挽救了一个生命，而是奇迹地抓住了冥冥的世界丢给人类的一个莫大馈赠。当这馈赠摆在我面前时，我猛然有种奇怪的感觉，觉得我活这么久就是在等这一天。

好了，现在我们可以大把大把地收获了。收获起码有如下五个方面：

1.林达患的不是所谓的强直性昏厥症。事实上那些医生在确认林达患此症时忽略了一个基本事实就是，林达的昏厥症不是与生俱来的，而是和青春期一起降临的。

2.导致林达昏迷的罪魁祸首是她乳房上那片黑记。

3.这片黑记是活的，而且其活性和生命力似乎相当神奇，长大也快，变小也快，大大小小跟变戏法似的容易，而长大变小对心律有直接影响。

4.这片黑记还有神秘的性欲，可见它降生在青春期不是偶然的。

5.黑记至少有二只触角，分别与心脏和支配人性欲的神经暗通。

科学总是这样，和猜想相比，求证工作往往是容易的。通过仪器检测发现，我们看到的黑记只是冰山的一角，在乳房的表皮下埋着一块更大的“黑记”，几乎有半只乳房那么大。从表面上看，它无异于一只肿瘤，有独立的形状、结构和经脉系统。但奇怪的是里面没有血管，这又说明它不是一只通常的肿瘤。是的，请记住，黑记不是一只通常的肿瘤。

（播放录像片）

这是根据对黑记的了解借助电脑绘制出来的，它无法支持事实，包括我即将有的论点，但现在大家不妨就相信它是事实，这样的好处就是便于我们交流。现在我们可以清楚看见，黑记的形状有点像一只胃，中间圆，两头尖，尖的一头钻出了皮肤表面，就是我们肉眼看到的黑记部分，另一头则直接插入了心脏的主动脉里。从这里看我们不难想象，随着黑记长大，它自然要压迫心脏。

我们再来看这些，枝枝桠桠的东西，最后全都汇聚到了乳头下，那么我想黑记之所以有性欲，缘由就在这，它的神经系统是由乳头的神经分叉出来的。我还是要强调一下，这么大的一坨东西，我们居然没有发现一根血管，甚至连毛细血管都没有。为什么？暂且把这个问题留着，等会我会解释的。

现在我们来看这幅照片。这是我们在核磁共振仪上拍下的，是事实的东西，红线圈内的部分是林达左乳的肌肉平面图，蓝线圈的是右乳的，两者相比差异十分明显。如果说右乳是一轮灰色的圆月，那么左乳——大家仔细看这左半边，它的色泽明显发黑，黑得像是这半边胶卷曝光了，没有照到东西。现在我们用电脑将两边的色差放大，看这幅照片，像什么？像不像一个黑白相交的阴阳图？

所有人都会发问，同样一只乳房，同样的肌肉，同样的仪器，怎么会出现两种现象？就像相机对着我脸拍照，照片洗出来你发现成影的只有半张脸。奇怪吧？我们不禁要问，还有“半张脸”跑到哪儿去了？我们知道它肯定没跑，只是没有成像而已。

为什么不成像？

答案要吓死人！

当我们对黑记进行切片分析时，发现了一组奇特的细胞群，是在人体细胞里从未见过的。打个比方说，如果人体正常细胞的“模样”像一只鸟，鸟的样子当然是形形色色，什么样子都有的，有雀类的，有燕类的，有鹰类的，等等等等类的，而同一类型中又有大小、颜色、叫声等等不同的。但不管怎么不同，作为一只飞鸟，它的基本特征是变不了的，不管怎么变化，总是有一定的羽毛，有一对翅膀，有一个头，有一双脚。而我们在黑记里发现的那组特殊细胞，虽说它们本质上还是一群在空中翱翔的飞鸟，但模样已变得十分奇异，有的长着九个头，有的只长着一只翅膀，还有的没有脚或者有三只脚，等等等等，总之是乱套了的。乱是乱，但它们自己似乎正是从这个乱中找到了共性，只要是怪头怪脑的，都视为己友，彼此团结在一起，维护着它们建立的秩序。这种秩序给了它们生存的力最，也给了它们进攻的武器。当正常细胞侵略它们中的某一个别时，它们总是一拥而上，协同作战，奋力解围，那情景

如同一群狼在同一只孤独的水牛作战，后者虽身强力壮，但毕竟势单力薄，难以胜数。有趣的是，虽然正常细胞时有侵略行为，但它们从不侵略对方，即使合力解围也仅仅是解围而已，把侵略者赶走了事，决不会借此将对方置于死地。现在我们可以解释，为什么林达即使在生死攸关的时刻也从不发烧？我想秘密就在这儿。这是一群不爱发动“流血事件”的细胞，同时别的细胞也休想放它们的血，因为它们总是“团结在一起”，难以攻克。

不用说，这是一个不小的意外，我们发现了新的异常细胞。当我们对这群新细胞作进一步的了解时，又发现了一个天大的意外：这群细胞里居然没有碳、氢两种基本元素，却有一种莫名的新元素。这简直不可思议！

大家知道，自从门捷列夫发现元素周期表以来，人类还没有确凿地再发现一种新元素，如果我们肯定这个发现，则意味着什么？那就意味着我们长期以来依靠的最基础的科学可能都要被推倒，重新建立。坦率说，从我主观上讲，我不想在垂死之年冒这个天下之大不韪，但我又不能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在这种尴尬的心态下，我强迫自己相信：那种莫名的新元素只不过是碳、氢元素的复合。即使这样，这件事情也是够神奇的，因为在非人为因素下，两种元素自然复合的情况十分罕见，感觉就同地球上原有的两种动物绝迹了，然后又诞生了一种新动物。这样的事情在传说中似乎很容易发生，但在现实中很难一遇。

好了，现在我想大家一定都明白，黑记为什么“不成像”，因为组成黑记的元素都发生变异了，更何况它的分子结构，当然会变得面目全非。就像X光机是针对骨骼显影一样，核磁共振仪是针对特定的肌体分子结构来完成显影的，黑记的分子结构变异了它自然难以显影。这个问题现在已不成其为问题，甚至这个问题——黑记在核磁共振仪上不成像的事实——现在已成了我们认定黑记不是一坨正常肌体的最直观的证据。

既然不是一块正常的肌肉，我们就有理由怀疑它可能有非正常的功能。通过进一步研究、测试，我们果然发现它具有一种特殊罕见的功能：吸食血质的功能！我知道，在座的没人会相信我说的，那么我们就来看一段录像——（播放录像）大家看，这是我们从黑记上取下来的切片，很小的一点，还没有一瓣瓜子壳大。现在我们把它放在试管里，并往试管里放进一些蒸馏水，结果你们看见了，没什么反应，取出来还是干干的，跟片玻璃一样不沾水。这也足以说明，它没有，起码是缺少正常的碳、氢元素。如果我们发现的新元素，像我刚才讲的是碳、氢复合元素，那么现在看这种复合也不是简单的复合，复合之后它已经有本质的不同。不过现在我不想揪住这个话题，包括以后，我都不想谈这个元素的问题，因为这个问题太有杀伤力。不用说，我应该明智一点，一个

70多岁的老人已经碰不起这样杀气腾腾的问题了，它会让我死不瞑目的。如果说这个问题会造就一个名垂千秋的大科学家，这样的荣幸就让在座的年轻人去收获吧。

好，我们继续刚才的实验。现在我们还是把切片放入试管，不加水，加入人的血液看看。20分钟后，大家看，奇怪吧，切片长大了！同时你们看，刚才红红的血水变成了什么？跟河水一样混浊的颜色。化验后证明，剩下的液体里面已经几乎没有一点血质。血质全被这东西吸食了！嗨，黑记，神秘的黑记，你简直跟魔鬼一样！！

（请给我一点平静的时间……）

朋友们，说真的如果不是亲眼所见，我简直不能相信我刚才说的一切，就是现在我还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生活中，我们总是把梦中的事情看作是荒唐的、不可能发生的，而我所说和所经历的又跟梦有什么差别呢？我觉得它比梦还要像梦。

好，言归正传，继续做我们的试验。现在我们有了一片更大的黑记切片，我们再往试管里注入一点血液，让试管始终处在摇晃中看看。还是20分钟，你们看，切片并没有像刚才一样长大，血液也没有变色和变质。

那么请问，摇晃意味着什么？

很简单，摇晃意味血液在流动，有力量。

在经过300多次这样的试验后，我们得出了一个数字：当试管被均匀摇晃的速率超过每分钟41下时，黑记就无法吸食血质，反之低于这个速率它便开始吸食血质，而且速率越小它吸食得越快。如果大家有耐心，我可以请我的学生给大家现场演示一下我刚才所说的。

（如果需要，请我学生文军现场演示试验全过程）

有这个发现后，我们也有了解释林达病情的一定可能性。大家知道，人身上的血液是随时在循环流动的，其效果就跟我们摇晃试管一样。为什么一小片黑记在20分钟内可以吸食这么多血质并明显长大，而黑记在林达身上驻扎十几年也仅仅只有半只乳房那么大，原因大概就是因为血液的流动在起作用。可以想象，如果血液是静止不动的，按照我们刚才的试验看，林达身上的血质也许要不了几天就会被吸食干净，而现在在心脏的起搏下，血液一直在循环不已，所以阻止了黑记的吸食。

人在运动或者兴奋等情况下，心跳会突然加快，血液流速随之也会加快，这是不用说的。那么在另一种情况下，比如生病，比如心绪不佳

等，心跳的次数也许依然维持在正常的心律上，但起搏的力度必然减小。我们有钱人会经常头痛，那是因为大脑供血不足，而此时他的心跳未必会减慢，甚至还会加快，为什么？就是因为心脏起搏的力量减弱了，致使血液循环减慢。这也就是说，人在某种情况下血液的流速会放慢。对一般人来说，这可能会导致他感到头痛，或者这里痛那里胀的，总之之人有不舒服的感觉。而对林达来说，这时的她，流速减慢的血液就面临着被黑记吸食的危险，如果突然一下子被吸食过快，难免会致她昏迷。我们知道，女人在例假期间身体和心情都会有些异常，如果再加上别的什么因素，像生病啊，遇到什么烦恼啊，然后致使血液循环和流速减慢，这不是不可能的。从林达每次昏迷都发生在例假期间这一点看，我有理由认为，林达的昏迷就是这样导致的。

再说，这种非打击性的昏迷实质上与睡眠没什么区别，林达昏迷之后等于就是进入了睡眠状态，这时她身体和心绪都在进行不自觉的休息和调整。可以想象，调整到一定程度，血液流速将自然回升，于是自然遏制了黑记吸食的能力。所以，林达为什么会在昏迷中自动醒来，答案就在这里。

然而，毕竟这一切都是靠自然完成的，也许大多数情况它都自然又顺利地完成了，如果有一次没能及时完成呢？那么随着黑记在不断吸食血质，一点点长大，总有一时，长大的黑记会直接压迫心脏。这时候对林达来说就等于闯进了鬼门关，因为被压迫的心脏不能正常起搏，血液循环和流速肯定要减慢，而血液循环和流速越慢，黑记吸食血质的能力就越大，长得就越快，越是长大又越是压迫心脏，以此形成恶性循环，直致死亡。出现在去年8月间的那次昏迷其实就是这样，如果没有麦家先生的神来之举，林达将必死无疑。

那么，为什么麦家先生对黑记的一个简单的抚弄，就会挽救林达垂死之身呢？这里面很神秘，但也不是无据可查。我们知道，黑记对性爱尤其敏感，敏感的程度远超过林达身上的所有性器官，这一方面是因为黑记大大小小的神经都汇聚在乳头上，另一方面也可能是黑记特殊的分子结构赋予它了特殊的灵敏度，就像铁比石头更容易受热一样。好了，既然它具有灵敏的性欲，抚弄它就等于是在呼唤性欲，而性欲一旦苏醒，血液流速就会加快，然后的一切就跟刚才的“恶性循环”现象倒过来了，你越是抚弄黑记，林达的性欲越是清醒，血液流速便越是加快，继而使黑记吸食血质的能力越是下降，直至被遏制住。它没有吸食能力，自然也就停止生长。从实际情况看，它在停止生长后，虽然不能完全缩小，缩小得跟当初一样，但确实存在着一个缩小的过程，缩小的范围大概是长大的 $2/3$ 左右，就是“进三退二”。怎么缩小的？现在不得而知，在试验中我们没有发现这一奥秘。但缩小的事实肯定是存在着，否则心律难以恢复正常。从总体上来看，黑记本身就具有随季节冷暖而有所伸

缩的现象。

总之，我和我的学生们通过对黑记一系列的研究发现，这是一个十分神秘又微妙的东西，神秘也许是因为我们陌生，而微妙也许正是它的本质，要想弄懂它，无疑我们需要更多的时间和病例。我刚才对林达的病情尽量做了分析，但大家知道这里面夹杂着相当多的猜想。猜想可以价值千金，也可以一文不值，对此我无所谓。坦率说，我如此热情地分析林达病情，目的不是要一个权威或者什么，只是想以此强调这个病症的神秘性和复杂性，进而激起大家对未知世界的关注和猜想的热情，还有勇气。

现在我们暂且不看未来，先回头看看，人类是怎么从过去走到今天的？是从成堆的疾病中走过来的，是从被成堆疾病害死的成堆的尸首上走过来的。有人曾这样说，即使有一天地球上一个人都没有了，都死光了，但戕害人类绝迹的疾病一定还依然存在着。确实如此，疾病的生命力比人类的生命力还要强大，还要旺盛，人类从诞生的第一天起就一直在与它生死搏斗，却从未有过一天的胜利：每一天我们都生活在形形色色的疾病的包围中和因此而生的恐惧中。霍乱，瘟疫，性病，天花，结核，糖尿病，癌症，艾滋病，等等等等，人类在它们面前早已丢尽了脸面，一副束手无策、呼天求地、痛哭流涕的可怜相。当然人类也从来没有放弃过希望，没有袖起手，坐以待毙，但所有的努力，包括所有取得的胜利，结果往往只是迎来了更凶猛的疾病。在座诸位一定都记得，二十年前，人类在毫无办法地送走将近三千万癌症患者的苦痛和性命后，终于摸索到一点对付它的旁门左道，看到了战胜它的一线希望，然而还来不及微笑，艾滋病再次把人类送进了暗无天日的深渊里。1981年7月15日，五名同性恋者在入住圣地亚哥医院的当天便被热浪烧死，病情发展之快令人瞠目。在有三名当地著名专家医生一起签名的病历上，我们看到他们的死亡原因是：急性肺炎。今天我们都知道，他们其实是最早被证实被艾滋病夺走生命的人。从那以后，艾滋病开始大举肆虐人类，每年都有上百万的生命因此丧生，还有更多的人生活在无望的恐怖中。从艾滋病出现后整整十年间，人类对它简直没有丝毫的还手之力，只能眼巴巴看着成万成万的人在无尽的痛苦中呻吟、死亡。十年前，华裔科学家、伟大的李大扬先生率先揭开艾滋病神秘的一方面纱，从而揭开了人类与艾滋病交战的格局。今天，人类虽然还不能说已经降服艾滋病，但艾滋病最恐怖的一页已经被翻过去，而且种种迹象表明，人类降服艾滋病的这一天也许就在不久的将来。

很多人因此而载誉。

更多人因此在窃喜。

然而，对我来说，早在十年前，当伟大的李大扬先生第一次用一种

冠名为U2的神奇之药将一名晚期艾滋病人的生命破天荒地挽留了8个月后，我就预感到在我的有生之年人类可能还要面临一种比艾滋病更神秘可怖的疾病。当它降临之时，它就是人类昨天的瘟疫、天花，今天的癌症、艾滋病，人类由此将再一次跌入暗无天日的死亡深海，眼巴巴地望着千千万万的人在莫名疾病的折磨下告别人世。我固执地认为，探寻人类必将遇见的“未来恶症”的意义并不会比与当今残害人类的癌症或者艾滋病作现实斗争的意义小多少，起码我们应该提倡一种精神，鼓励部分科学家把智慧贡献给未来的恶症，这样人类或许有一天能走出老是跟着接踵而至的恶症惊慌失措的怪圈。在座的都知道，我就是这种主义——未来主义——的倡导者，也是实践者。你们还知道，我可能会因此耗尽毕生而一事无成，因为我选择了人类最困难的事，也许要比制造生产一个梦中之梦还要困难，还要无边无际，即使悟透了世上所有最最低级或者最最高级的谜也不行。

然而，今天我要奉劝你们不要这么替我悲观，最最高级的谜也是最最低级的谜，俄国有门捷列夫靠一个三秒钟的梦揭穿了困惑几代科学家的谜底（门捷列夫在梦中发现了元素周期表）；英国乡村医生爱德华·詹纳从水牛身上提取了世界上第一只杀死天花病毒的疫苗（牛痘疫苗也是人类最终消灭天花病毒的惟一武器）；40年前，我用两支古老的银针破天荒地救活了一只已经停止跳动41分钟的心脏，这个不经意的收获不但创造了一个世界奇迹（直到27年后才出现类似的医术），而且也彻底改变了我一个祖传郎中的命运，让我一生的每一个白天和夜晚都沉浸在医学科学的前沿，饱尝了困惑和发现的种种辛苦和喜悦。10年前，当我决定把自己的命运交给“未来恶症”时，我像大多数关心我的人一样，并不相信自己做了一个什么正确的决定，“晚年一事无成”，这也许就是我悼词的最后一句话。但是有人似乎决计要改变我这一命运，晚年的命运，这个人就是林达，就是她神秘的病情。

现在我请大家彻底忘掉林达神秘的病情，只记住一个事实就是：黑记不是一块正常的肌体，在它上面我们发现了一种从未见过的细胞，这群细胞犹如天外来客，背叛了地球上所有生物细胞自古而今都少不了的碳、氢两种基本元素的铁律，同时又冒出了一种自古而今没有的莫名新元素。拿传统的生命科学观念来说，这无疑是荒唐的，荒唐的程度犹如一棵树木上自然长出了一块人体组织，或者一块铁，或者一块塑料等等不可思议的东西。换句话也可以这样比喻说，黑记是长在林达肉体里的一块木头，或者铁，或者塑料，我们无法解析它是怎样长出来的，但我们知道由于它的出现、它的生长，林达的生命问题受到了致命的影响。漫长的人类历史造就了同样漫长的人类疾病史，在这部历史书上，我们从未见过这样古怪的疾病，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一定不会遇到这样的疾病，事实上每一种时代性的顽症恶病的出现都是我们前所未见的。

我为什么要说这些，难道我想告诉大家，这就是我猜想的未来恶症？

是的，我疯了，我认为这就是未来的恶症：在人体身上出现反人体的物质！

不，我没疯，事实上我现在比任何时候都清醒，或许也比任何人都清醒。我知道我猜想的荒谬，但是——怎么说呢？此刻我想起爱德华·詹纳在伟大发现牛痘疫苗之初是怎样的让人嘲笑，人们嘲笑的理由首先当然是他的发现“太荒谬”，其次人们似乎难以相信一个无名的乡村医生会开创改变人类历史的奇迹。坦率说，这种愚蠢人类已不是第一次犯，也不是最后一次，和被当众烧死的伽利略相比，仅仅被人嘲笑的詹纳应该说要幸运得多了。但对人类来说，嘲笑的结果是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天花由此在人间多滞留了一个多世纪，人类也因此白白牺牲了八千万条生命。

还用我告诉大家吗？人类是从荒谬中走过来的，科学也是从荒谬中向前挺进的，因为荒谬而嘲笑我，那是人类也是科学界古老的愚蠢，我不希望降临在今天的我的头上。说实话，我没有，现在也不时能有证据来证明我的猜想，我只能为我的猜想作几点说明——

第一点，回顾一下人类疾病走过的历程，我们不难发现人类疾病事实上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病毒或者病菌家族的，另一类是非病毒或非病菌家族的。前者是通过不断的变化往前发展，比如瘟疫、天花、结核、艾滋病等，虽然病症的表现形式五花八门，但实质都是病毒或者病菌在作怪。后者像痴呆症、糖尿病、癌症，包括当今盛行的疯牛病，这些疾病的发生跟病毒或者细菌无关，只是人体某些机制变异导致的，比如糖尿病是血脂变异派生的，癌症是人体细胞叛乱的结果，今天科学家又发现疯牛病包括痴呆症是人体蛋白质变异引起的。和毒菌类疾病相比，这类疾病的原因不是单一的。我们还可以这样说，前者更多的是由外部因素导致的，而后者全然是由于人体内部某些异变横空出世的。现在我要说的很简单，既然我们已经确信人体血素、细胞和蛋白质都会变异叛乱，那么有一天人体脂肪或者肌肉出现叛乱，变异又有什么不可能的？就像黑记一样。

第二点，林达不是天外来客，也不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她是在母亲正常的受孕并经过十月怀胎降临人世的，来到人世后，她也没有受过非人的待遇，一直和常人一样吃住，长大，接受教育，人有的七情六欲她有，人有的饥饱冷暖她有，人有的伤痛痛苦她也有。总之，她是一个平常人，我们有的她都有，反过来说，她有的我们又凭什么一定不会有呢？我是说，既然神秘的黑记会长在她身上，也可能会长在我们身上。

第三点，从毒菌类疾病发展的历程看，我们应该注意到一点，艾滋病和霍乱或天花等其它恶病相比，有一个本质的区别就是：它已经发展到了令人类对性产生深刻恐惧的地步。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人类的性欲已被人为限制，由此人类的繁衍能力将口渐退化更是不言而喻。从这一点我们又可以想见，人类其实已经进入晚期。就像我一个七老八十的人随时都可能患上各种疾病一样，人类在进入晚年后要说出现什么病都是可能的，当然包括出现像黑记一样的怪病。

第四点，从毒菌类疾病发展的趋势看，从天花到结核，又到艾滋病，总的说它是在随着时间推移从外到里、从表面向深刻一步步挺入。而非毒菌类疾病的走向似乎恰好相反，从血素到细胞，从细胞又到蛋白质，总的说这类疾病的病原体是随着时间从里到外、从人体的微小处向大的方向在一步步扩张。以这个角度说，从蛋白质到直接的人体当然是跃进了一步，自然也符合此类疾病的走向。

第五点，就在昨天下午，我的一个学生打电话给我，说他遇到了一位奇怪的病人，病人是个农村妇女，大约半年前，她在地里干活时突然猛打了两个大喷嚏，喷嚏的冲力居然将她撂倒在地上，可见那喷嚏有多大。事后她有点头昏，不过很快也就好了。问题是从那以后她居然成了“不眠之人”，不管是白天还是夜里，不管人有多累多困，就是睡不着觉，吃安眠药也不行，反正从打那两个大喷嚏开始至今，她还没有真正闭过眼，人自然变得十分憔悴。我的学生说，给她什么检查都做了，就是找不到“病因”。还有，几天前我的另一个学生在报纸上看到一位病人，是个小伙子，说是七年前发过一次高烧，自那以后他吃什么吐什么，喉咙像给什么封堵住似的。头三年他连个汤水都咽不下去，完全靠输液活命，现在可以喝少量米汤，但也仅此而已，除一点汤水，另外任何东西都还是入不了胃，吞下去就吐。医院走了一家又一家，谁也检查不出个所以然。类似的病例举不胜举。我可以说，在座的多数人应该有这方面的体会，只要我们去门诊坐上一个礼拜，就难免要撞上一两个奇奇怪怪的病人，怪异的样式五花八门，怪异的程度不会亚于我刚才举的两个例子：这不过是我信手拈来的。有时候我想，我们现在能说清楚的病可能还没有我们碰到的各种各样的怪病奇症多，这些怪异病例中起码有一半具有这样的特征，就像林达或者我刚才列举的两位一样，他们有非正常的表现，但又没有常规疾病的症状，比如发热啊，疼痛啊等等。最大的症状就是一个“怪”字，怪得你不信，但又不得不信，因为那些症状就在你眼前。林达的病情当然是够奇怪的了，但现在我们找到了奇怪的原因，是她乳房的肌体组织出现了“叛乱”。这个原因或许也是产生其它怪病的原因。

好了，总而言之，通过对林达病情的研究，我对“未来恶症”有了明确的猜想，那就是：人的肌体将有可能如同今天人体身上的细胞或蛋白

质一样出现更多叛乱分子，然后给人造成致命的伤害。不用说，如果我的猜想一旦成为事实，这必将成为人类前所未有的恶症，人类的生命科学也将遭到史无前例的挑战！

猜想总归是猜想。我前面说过，猜想可以价值千金，也可以一文不值。正因为如此，所以我要特别感谢中国科学院和瑞典皇家医学院专门为我组织这场报告会，让我的猜想得以有机会接受诸位的关注。我很知道，未来的恶症决不是靠一两个人可以破解的。我希望我的猜想能够引领来更多的志同道合者，与我一起问鼎未来恶症。坦率说，我不像外界传说的一样是个古怪的、疯狂的老头，不是的。如果说我确实有点疯狂，那是因为我们面对的“敌人”——未来恶症——太疯狂；如果谁以为靠一个人力量能战胜这个巨敌，那才是真正的疯狂。我没有这样疯狂，我本能地愿意并希望与大家一起来迎战。我等待着。

谢谢大家！

11

我的心神跟随着导师——我小说的主人公——在他创造的几近神话的遥远世界里四处奔波，虽然我再三保持了相应的平静，但无名的恐惧却一再向我袭来。我无知的心灵似乎已经被导师遥远的声音慢慢敲开。无知者无心，无心者无畏，恐惧正是这个世界为有心知者们准备的礼物。我努力让自己回到现实中，因为只有现实才能让我怀疑那些恐惧是多余的，可以忘掉的。不知不觉中，我发现自己已站在窗前，远处有闪烁的光亮，隐隐约约还听得见一道一掠而过的汽车喇叭声。这时我突然想起，刚才在阅读中我曾经为手头这篇小说——写导师的小说——找到的一个理想标题，就是《天才笔记本》。

我默念着这个标题，回头躺倒在床上，并反复默念着，直到有人打来电话。

电话是一个风尘女子打来的，这样的电话住在宾馆里总是免不了的。奇怪的是，我总觉得电话那头的声音十分熟悉，是谁却一时又想不起来，但那个声音却令我欲罢不能。正是这个原因，我同意她上门来“为我服务”。

不一会，我听到楼道里响起脚步声，声音向我步步逼来，我听着，突然觉得整座房子像一艘沉沦的军舰，正在不停下沉。不用说，此时我已经想起门外的人是谁了，是那熟悉的脚步声让我想起的。脚步声越来越远。我打开门，站在黑暗中，等待又害怕着一场痛苦游戏的开始。

“咚、咚。”

“请进。”

“你好。你在哪里？”

“我在这儿，林达。”

“你是谁？你怎么知道我名字？”

林达怎么会沦落为一个风尘女子？

这是一个痛苦的话题，即使硬给它扣上一顶游戏的帽子，依然无法剥落它令我过度痛苦的色彩。因此，我拒绝谈论这个话题，我只想说一句：这是患有神秘病情的林达接受导师神秘治疗的一部分。换句话说，林达的今天是神秘的黑记造成的，从一定意义上说，为了扼制病情，她需要不停地做爱……

2001年秋

我是个孤老头子，而且谁都看得见，还是个残废人，拖着一只蹠脚。这里的人大多喊我叫蹠脚佬，年岁大的则叫我北方佬。我不是本地人，是哪里的，我自己也闹不懂，可能是河南，也可能是陕西，或者其他地方。我是说，我不知晓，也没人知晓。我只记得我们家原来是在黄河岸边上的，是一间用黄泥巴和石头子堆起来的小屋，离渡船口很近。小时候，我曾在渡船上掉下过，但没淹死，反而学会了游水。那时候，我大概只有四五岁。

1941年，也就是我13岁那年，洪水把我们家和整个村子都吞了，死了多少人谁也不知晓，反正死人比活人多。我们家9口人，活下来的只有我和二哥，还亏得河滩上的那棵老水沟树。我们在几丈高的树上吊了三天三夜，把弄得到手的树叶和所有挂在树枝上的死肉烂菜都吃尽了，洪水还没在老树的腰肚上。后来上游漂下来一张八仙桌，四脚朝天地颠着，像一艘破船，二哥和我从树上跳下来，抱住桌子腿逃命。因为熬不下去了，再熬下去淹不死也得饿死。我们在水里漂了一天多才上岸，上岸后又走了十来天，才看不见洪水和死人。从那以后，我和二哥像两条野狗一样乱窜着，窜到这里时，已是第二年的阳春时节，大明溪两边到处都堆着刚砍伐下山的毛竹，等人扎成竹排，漂去下游换大米。那时候，这溪水可不像现在这样，溪流急得连秤砣都冲得走，几十株毛竹，绑扎好了，往水里一丢，飞得比天上的鸟还快。所以，没个好水性，谁也不敢去碰这活，没准两个浪头就把你性命甩脱了。我和二哥的水性都好，就去帮人家干这活，没工钱，但有饭吃。

就这样，我们在这块地方留了下来。

第二年的麦黄时节，一队日本鬼子到村子里来扫荡，走的时候，我二哥挑着一担子东西，走在队伍的前头。我哇哇大哭，冲上去，抱住二哥不让走。鬼子上来用枪托戳我，想把我打脱手，可我跟团烂泥似的粘在二哥身上，怎么也打不脱手。后来我听到杀人的一声枪响，然后就什么都没了，声音没了，知觉也没了。等我醒来时，看见一只狗正闷着头在我腿脚上叭嗒叭嗒地吃着什么，我想赶它走，却感到小腿骨钻心的痛。我起来看，半个腿肚子没了，地上的血跟杀了只牛似的。不过，幸亏是狗帮了忙，它吃了我的血，也止了我的血，要不血不把我流死才怪呢。

可这跟死又有啥两样？二哥走了，谁来管我？一个无家无靠的北方佬。我等着痛死，或饿死。过了两个晚上，学堂里的蒋先生差人把我背

回了他家，并找来一些蜘蛛帮我吸干了毒汁，疗了伤。后来我才知晓，蒋先生的老婆那天叫鬼子睡了，跳了水，尸首都没找回来。我不知这跟蒋先生救我有没有关系，反正是蒋先生救了我，后来又留下我在他开的豆腐坊里做活，给我吃和住，我的命才没丢掉。解放后，人民政府镇压了蒋先生，田地和山、房子，包括豆腐坊，都分给了村里其他人，分给我的是这爿小店。几十年来，我一直守着这爿小店生活，挣饭钱，从饭钱里扣一丝养老钱，就这样一岁岁老了。

我一直是一个人过。因为跷个脚，干不了农活，没人愿意嫁给我。有段时间，对岸阿根的寡妇对我好像有点意思，我去给她送过几根蜡烛，晚上他兄弟就找到我，说我要再去找她，他就要砍断我另一条腿。我想没女人我照样可以活，没这条腿可怎么活？就不再去找她了，也不想去找其他人。除了每个月去镇上进点货，我哪儿都不去，也去不了。我每天都厮守在这里，像是在等二哥回来似的。二哥是这世上我惟一的亲人，我每天都在想他，等他回来，有时还跟他说话。说实话，过去了那么多年，我把家乡话都快丢尽了。可是，我连我们家乡在哪里都不知晓，会说那话又有什么用呢？

2

1976年，大概是端午节前后吧，一天晚上，天已经墨墨黑了，我关了门，正准备抽锅烟就睡觉，听到门外响起吃力的脚步声，接着是敲门的声音。我想一定是来买东西的，就把烟锅一丢，去开门。门是那种老掉牙的门，门栓很难下的，我一边拨弄着，一边对外面喊道：

“要什么啊？”

外面没人答话。

我糊涂自己刚才是不是听错了，就又问：“有人吗？”门又轻轻地响了两声。

我再问：“是谁啊？”

外面说：“大伯，开开门。”

是个女人的声音，幽幽地。

我把门刚拨弄开，女人就急煞地挤进来，像有人在追她。我出门看，左看，右看，外面什么动静没有。再回头看她，已坐在柜台旁的板凳上，身子和头都靠着墙，一副累得不得了的样子。

村子里的人没有我不认得的，但这人我怎么也认不得，四十来岁的

年纪，穿着格子样的衣裳，胸前戴着一枚有铜板大的毛主席像章，头发剪得短短的。应该说，人看起来很周正，穿戴也好，只是脸上灰的，眼睛里一点神光也没有，像在生病。听口音，她不是村里人，也不是本地人。

我走进柜台，又问她：“你想买什么，蜡烛还是洋火？”

一般这时候要买的总是这些东西。

她眼巴巴地望着我，犹豫了一会，说：“我想要点吃的。”

“吃的？”我看看货架子，“我这里有花生米，蕃芋干，还有点桃酥，你要什么？”

“什么都可以，”她说，“我已经一天没吃东西了。”

我抓了两把蕃芋干丢在秤盘上，准备称个斤两，她却喊我不要称，说她没钱。

我看着她：“你没钱怎么来买东西？”

她看着我：“我不要东西，只要点吃的就行了。”

难道吃的就不是东西啦？我觉得这人有点不对头，问她是谁，她说是过路的。刚才我一直以为她是村子里谁家的亲戚，既然不是这样的，只是个过路人，我想谁认识谁呢，凭什么我给你吃的？我丢下秤，对她说：

“我这里没吃的。”

她指着秤盘里的蕃芋干说：“这个也可以的。”

我说：“我这是要卖钱的。”

她说：“大伯，你行行好，我已经一天没吃东西了。”

我心里想，她这不是在跟我“叫花”吗？可我不打算行这个好。不是说我稀罕这点蕃芋干，也不是说我这人有多自私，没有同情心。如果说人都是没有同情心的，像我这样的人恐怕早已经饿死病死了。我是说，我本来就是在人的同情中活着的，起码的同情心是有的，只是对她，这个像鬼一样在黑夜里冒出来的人，我缺乏应有的同情心。想想看确实奇怪，我开这小店已经二十几年，还从没遇到过一个外乡人半夜三更来敲我们门的，还是个女的。她这样地出现，又这样可怜兮兮的，我总觉得不正常，像个阴谋。我似乎一下子想到了聊斋里的故事。再看她样子，

穿得体的，还挎着时髦的军用挎包，哪像个叫花的人？我这样想着，心肠变得很硬，几乎抹掉了脸上和嘴上的所有客气，对她说：

“大妹子，你找错人了。”

说着，我从柜台里走出来，故意把跷脚走给她看：“你看，我自己都是个要靠人可怜活着的人，哪能可怜得起你啊。你走吧，村子里谁都比我强，你去找他们吧。”

她说：“我找过了，是他们叫我来找你的。”

我问：“谁？他们是谁？”

想她肯定回答不上，又说：“他们都帮不了你，我就更帮不了你啦，你走吧，我这里的東西都要卖钱的。”

她不走。

屋里静悄悄的，外面也静悄悄的。

往常，这个时候，我经常可以听到孩子闹睡觉的哭声，有时还有零星的狗叫声，或者来来去去的脚步声，或者骂爹日娘的吵架声，或者树上的高音喇叭声，等等。但这天晚上，什么声音都没有，好像村子里谁都知道有个神秘的外乡人在我这里，都在屏声静气地偷听我们之间的谈话。所以，我更不想跟她谈什么，只想她尽快走。我走到门口，有意做出要关门的样子，催她走：

“时候不早了，我要睡觉了，你走人吧，大妹子。”

“我没地方去。”她头也不抬地说。

我生气地说：“可这也不是你留的地方啊！”

她这才抬起头，又喊我一声大伯，说：“我不是叫花子，我是个落难的人，大伯，你就行行好，同情同情我，等哪天我苦出头了，会报答你的。”

我问她落了什么难，她说：“这说来话长，你先给我点东西吃吃再说行吗？”

说着，目光像着魔似的，从我的目光里，不由自主地转移到秤盘里的蕃芋干上。

看来，她真是饥慌了，饥到骨子里去了。我也是饥饿过的人，我知

晓，人真正饿急时，眼睛是不听话的，只会跟着食物和食物的香气转，好像看一眼也能解饥似的。其实，看了以后，只会觉得更加饥饿。对自己饥饿的记忆，唤醒了我的同情心，我走过去，抓起秤杆，把秤盘里的蕃芋干，都倒在了她身边的板凳上。但是，我说的话并不好听：

“你吃吧。这是我的口粮，我要靠它们卖钱换饭吃的，今天你白吃了它们，哪天我不定就要挨一顿饿。”

其实哪至于呢。我也不知晓，都决定给她吃了，为什么还要说这难听的话。也许是我觉得对一个过路人行好，是没意思的，傻的。我们乡下人就这样，认识的人才叫人，不认识的就不是人，感觉气派一点的当龙看，什么事都客气几分，否则就当虫看，该欺不该欺的都要欺。总之，我们乡下人是不大会用正常的眼光去看待一个外人的。老实说，我当时是有点把她当虫看了，所以，都决定给她吃了，还要说这么难听的话。

但后来，我逐渐又看出来，她可能真的不是一条虫，而是一条落难的龙。比如，她的吃相，虽然饥饿得不行，但吃相一点不难看，不是猴急巴火的，一把把往嘴里塞，囫囵着吞下去，而是一根根捻在手上，从容不迫地往嘴里送，到了嘴里又细嚼慢咽的，不时还拧开水壶，喝口水。水壶是部队上的水壶，她的挎包也是部队上的，好像脚上的胶鞋也是部队上的。从这些东西看，我猜想她可能跟部队上有什么关系，要么她自己是部队上的，要么她有什么亲人在部队上。部队上的人当然是龙，哪怕只跟部队上的人沾一点点亲缘，少说也是条蛇，决不会是条虫。我对门的阿木老师，以前是管山林的，但他有个远房表哥在部队上当连长，那年来村子里走了一趟，阿木就从山上下来，去小学里当了老师。听说阿木当时只会写自己的名字，连“老师”两个字都不会写，只会写先生。阿木说先生就是老师的意思。可能吧。但一个把老师写成先生的人，总是不大合适当老师的。当然，后来阿木不一样了，有长进了，不但会写老师，还会写教师。教师两个字是不容易写的，村子里的人，除了学校里的老师，可能还没有几个人能写。话说回来，阿木能有今天，全靠他那个在部队上当连长的表哥，还不是嫡亲的呢。

再看，她喝水的样子也是有讲究的，不是豁开嘴喝的，更不是仰起头倒的，而是一小口一小口抿的，文文气气的，没有咕噜声，嘴角没有涎水。水是山泉水，她自己说的。她说今天她已经喝了三壶这样的水。山泉水。这是第四壶，是傍晚她下山时灌的。我们村子前后都有山，听她讲的，她该是从前山来的。前山叫蚂蟥山，看上去不高，矮矮小小的，好像上去很快就能下来，等上去了才知晓，没有一天是下不来的，否则怎么叫蚂蟥山呢？蚂蟥山的意思就是它像条蚂蟥一样，细长细长的，还可以拉长，性子是磨人的。蚂蟥叮在身上，不像蚊子和其他虫子，叮一口，人动作一下就溜了。蚂蟥叮在身上，硬扯都扯不下来，想

扯下来得有耐心和诀窍，要慢慢地、轻轻地挠它，挠得它痒痒了，才会走掉。很多外乡人经常上蚂蟥山的当，不知晓它的厉害，不备点干粮就上山，结果肚皮饿了，还只走在蚂蟥的背脊上，离下山还远着呢。我想，她这饥饿一定是走蚂蟥山闹的，否则即使没钱，哪至于这样呢。

在她一根根地吃着蕃芋干时，我把刚才抽了一半的那窝烟，又点了抽起来。我一边抽着烟，一边思忖着，她到底是个什么人，好人，还是坏人？坏人就是鬼，是来滋事的，闹腾我的。思忖的结果，我觉得她是坏人的可能性不大。就是说，我开始相信她是个落难的人。于是，我决定改变一下对她的冷淡，先是给她倒了一杯开水。在她对我表示感谢时，我又想起晚上的剩饭，便对她说：

“算了，你等一等吧，我给你弄点吃的。”

一听这话，她激动地站了起来，连着表示了几道感谢的话和手势，接着还跟我转到隔壁的灶屋里，要求让她自己来忙。

我说：“黑灯瞎火的，还是我来吧，你去外面喝点水。”

她说：“吃了蕃芋干，不能多喝水，要反酸的。”

我问她以前有没有吃过这东西，她讲吃过的。

她说：“战士们从家里探亲回来，都会带点土特产，有的战士带的就是这种蕃芋干，一模一样的，我吃过好几次。”

这么说，她还真是部队上的人。但我这么问她后，她又说不全是，只能“算一半”。

我问：“算一半是什么意思？”

她说：“我只是部队上的家属。”

就是说，她男人在部队上。

我又问她是哪边的部队，她说这个不好说的，她男人的部队是保密部队。

我说：“既然你丈夫在部队上，怎么会落难呢？部队上的人是没人敢欺负的。”

她说：“是他（她男人）先落了难，所以我也跟着落了难。”

说着，伤心地呜咽起来，好久才平静下来。

就这样，她一边看着我给她弄吃的，一边回答着我问的一堆子问题，到她坐下来开始吃饭时，我对她的情况已了解不少。真是不说不知晓，一说吓一跳，他男人不但在部队上，而且还是个大官，团级干部！团级干部啊，那要管多少个连长！这么大的官，还是军官，我想不出还会落什么难。

她说：“谁也没想到，简直像做噩梦啊，头天还好好的，还在大会上讲话，读文件，第二天大清早，一队卫兵就冲进我家里，把他从床铺上拖起来，五花大绑地押走了。”

我问是为什么，她受惊地叫起来：“只有天晓得！”

我又问：“押走后又怎么了呢？”

她讲道：“过了几天，他们把我也关起来了，关在一个油库里，审问我，要我交代我男人的错误。可我不知晓他犯了什么错，怎么交代？我不交代，他们威胁我，抗拒从严，要枪毙我。”

我问：“你就这样逃跑出来了？”

她说：“不，都是铁门铁窗的，怎么跑得了呢。”

灶膛里的火势萎了，要加柴火。我添过柴火后，她接着说：“又过了几天，也就是前天下午，我男人以前的一个部下来看我，给我带来了我男人写的一张纸条，上面说我一定要想办法逃出去，上南京去找老首长求救，否则……”她摇着头憋出几个字，“我男人说，只有等死！”

我记得，她讲的这位老首长是个真资格的老红军，解放后曾被授予中将军衔，当时在南京军区当大官，她男人曾经给首长当过三年警卫员，她自己也曾任在首长家当过多年保姆，后来她们结成夫妻还是首长夫人做的媒。可以想，这时候，只有去找老首长，才有可能救他们。但是，怎样才能逃出去？

她说：“门窗是锁的，外面还有专人看管，简直没有一点可能。天黑了，夜深了，我想的一个个办法都实现不了，我急得一头撞在墙上，只有哭，没有任何办法。后来，都到后半夜了，门突然被推开，进来的是我男人的老部下，就是下午给我送纸条的同志。他在屋子里转了一圈，找了一根木棍，递给我，要我狠狠打他一棍逃走。他说我必须打他，否则他说不清的。他几次催我打啊打啊，还把头伸给我。我拿着木棍，试了几次，都下不了手，急得乱打转。最后，他看我实在不行，拿回木棍，自己朝自己头上往死里猛击了一棍，当即头破血流的。我吓得哭起来，上去捂着伤口，他推开我，喊我快走。当时是夜里两点来钟，他说到明天早上八点会有其他人来接班，就是说我有六个小时逃跑的时

间，并且告诉我逃跑的路线。我哭着往外走，刚出门，他又喊我回去，塞给我一把沾了血的钞票，后来我数了，总共是18元4角。这一定是他当时身上所有的钱，也是我现在身上所有的钱。”

说到这里，她要我原谅，意思是她刚才说身上没钱是假话，骗我的，只是这钱要留着赶火车用，现在她一分都不敢用。这我是想得明白的，在不知去南京的火车票要多少钱之前，她当然不敢乱用这钱。我不明白的是，既然要坐火车，其实蚂蟥山那头便有个火车站，是隔壁临水县的，为什么她不在那边上火车，专门翻过山来，难道仅仅是为了节约一两毛钱吗？

“不，我是担心有人来抓我。”她解释说，“我们出门都会在那儿赶火车，所以他们会抓我，肯定会派人去那边守着的，我去那儿就是自投罗网。”

这么说，她的部队应该就在临水县。后来，她也承认了，就是这样的。

这时候，饭菜差不多已经热好，饭是剩饭，菜是半碗老白菜，还有一小碟萝卜干，都是蒸一下就好的。我揭开锅盖，把菜从蒸笼里端出来，她看见了，上前来，把菜从我手上接过去，端到桌子上。然后，我帮她盛饭，用的是一只海碗。锅里的饭大概有一碗多，这本来是我明天早上煮泡饭吃的。我总是这样，煮一锅饭吃两顿、三顿，甚至几顿、几天。什么叫孤老头子？这就是孤老头子，把烧饭和吃饭当作罪受，能偷减一点都是好的。

我盛了一铲，又一铲，盛第三铲时，我又把盛好的饭倒进了锅里。我不知她在背后有没有瞅见，瞅见了又会怎么想。怎么想？肯定以为我是心疼这白米饭，不想给她吃这么多。其实，我是想给她捂两块肉在饭里面。是肉啊，两块油汪汪、香喷喷的肉！这肉看起来脏不拉几的，上面沾着蚂蚁一样的黑家伙，那是霉干菜渣子。但吃起来馋人得不得了，香啊，好吃啊。除了过年过节，这是我平时能吃到的最好的菜，这边人都管它叫霉干菜蒸肉。霉干菜是不值钱的，村子里谁家都贮着一两坛子，要从冬天吃到夏天；值钱的是肉，那年头简直比人还值钱，没有谁家不稀罕的。其实，刚才给她准备饭菜时，我是看到这碗肉的，只是想它太稀罕，自己都不忍心吃，藏着，偶尔才打打牙祭，便没拿出来。但听她讲过那些后，我真正有些同情她，所以又决定拿出来了。没有热过，是冷的，重新热一下又太麻烦，所以我把它放在碗底，好让饭把它捂热。

屋里只点一盏松油灯，借着灶膛里的火光，才显出一分亮堂。不过，我在往她碗里夹肉时，柴火已经熄灭，屋子昏暗昏暗的，加上她又

在我背后，根本不可能看清我往碗里夹的到底是什么东西，直到她吃掉大半碗饭时，才发现是两块肉。这时候，两块肉已经被饭捂得热乎乎的，钻出一股诱人的肉香和油气，满屋子地窜，馋得我口水直冒。她看着两块肉，像受了我什么大安慰似的，感动得眼眶都湿了。她抹了把眼睛，对我说：

“大伯，你是个好人，我不会忘记你的。”

我说：“锅里还有饭，都吃了吧。”

说着，我往外间走去，又听到她在背后说：“只要我男人翻了身，我一定要报答你，大伯。”

一个团长要报答我，这事情光想一想都觉得乐。心里乐着，就又有了烟瘾，于是我坐在门口刚才她坐的凳子上装烟。烟才装好，还没点火抽，我听到她起身又去盛饭的声音，一铲又一铲的，听声音就知晓，她在把每一粒饭都往碗里铲。我想，她平时的饭量不应该会这么大的，那饭量比我还大，还有两块肉。看来，她确实是饥慌了。后来，烟还没抽完，我又听到她起身的声音，把碗筷丢进锅里，还勺了水，是要洗碗的样子。我没有起身，只是喊她别管，我会洗的。她嘴上答应好的，但还在继续洗。我又说，时候不早了，你还要找地方过夜呢。这么一说，她马上丢了碗，出来，立在门口，对我说：

“大伯，我没地方去，求你再行行好，收留我一夜。”

我说：“我是一个人住，不合适的。”

她说：“你是个好人，我相信你，大伯。”

我说：“相信我也不行，没地方的。”

她说：“就让我在凳子上坐一夜也行。”

最后，当然不是她坐，而是我。不过，我也不是坐，而是把柜台放倒在地上，像模像样地搭了个铺。我的柜台以前是有一面玻璃的，只有一面，是朝外向的一面，这样人进来，柜台里有什么东西都看得清清楚楚的。但是，几年前，治保主任喝醉了酒来我这买香烟，走到玻璃跟前还在往前走，结果一脚把一整面玻璃踢成了几块。他本来答应赔我一块玻璃的，但最后赔的是一块木板，是他兄弟来钉上去的，还上了两层油漆，说这样比一块玻璃还值钱。值不值钱不好说的，但做柜台肯定没有玻璃受用，只是当床铺要比玻璃受用。那天晚上，我就在柜台上睡了一夜。

第二天，天刚朦胧亮，她就起了床，要赶路的。我下了碗挂面，又烙了两张饼，面我们两个人吃了，饼我都给了她。她接过饼的时候，又对我说了晚上的话，说我是个好人，哪天她男人翻了身，一定要报答我。

我开开门看，天已经亮堂，要不了一会，村里人就会出来倒夜水。我不想让人看见她在我这过夜，便催她快走。她本来就急着要赶路，说走也就走了。走前，她跟我扎扎实实鞠了个大躬，头低得头发都倒挂了。

因为跷脚不便，我只是立在门口送她，她走一会，回头看我还立在门口，又对我鞠了个大躬。就这时候，我突然有种冲动，又把她喊回来，给了她五块钱。

说实话，这是我当时身边仅有的钱，剩下的都是毛毛钱，总共加起来也没一块钱。她死死盯着钱，却不敢来接，可能她知晓这钱对我来说很不容易吧。我把钱塞到她手里，对她说：

“拿着吧，万一你身上的钱不够买火车票呢。”

我想得到，这样说她一定会把钱收下，却想不到，她收了钱会哭起来，跟着还要跪下来谢我。算我手快，及时拉住她，没有跪倒在地。我责怪她：

“这又何必呢？”

她挂着泪讲我太好了。我说太好你也不要下跪，我受不起的。她讲我比她亲爹还好，受得起的。我的年纪是可以当她爹，有那么一会儿，我真觉得她就是我闺女，嘴上不由自主地喊了一声闺女，催她走。

我说：“闺女，时候不早了，你赶早上路吧。”

她说：“大伯，从今以后你就是我亲爹，我死了也要报答你。”

我说：“人出门在外，不要说这种倒霉话，还是活着来报答我吧。”

她说：“好的，我活着来报答你，亲爹。”

这时，不知谁家传来开门的声音，我觉得再不能耽误了，又催她走。可她又是哭，又是夸我，又是谢我的，老是走不了，我索性把她推出门。我怕她还不利索走，她一出门，我就关了门，躲在窗洞后面看她走。她好像知晓我在窗洞里看她，走几步，回头看看，有时还挥手，就这样拖拖沓沓地走了。

天还早，空气里还没有一点白天阳光的热气，屋子里浮着一层凉了一夜的潮气。我立在窗洞后，一直看着她走远，立得脚都觉得凉了。最后，我看见她消失在清冷的天光中，心里突然觉得很难过，好像时光又倒回到很多年前，二哥刚走的那一阵子。那阵子，好多天，我都一个人蜷在蒋先生的豆腐坊里，默默地哭呢。

3

阿木老师以前当老师时，时间是一个星期一个星期过的，现在他得了风瘫病，整日困在床榻上，养成了每天晚上都看电视的习惯，所以时间变成是一夜一夜过了。我的时间一向是一个月一个月过的，因为我每个月都要去镇上进一回货。镇子不远，七八里路，只是没有公路，像我这样的就很不方便。村里人一般都走路去，我怎么走？我每次都是坐对门老三的独轮车去的，去一个来回给一个工钱。以前，一个工钱才几毛钱，慢慢长了，长到几块，十几块。去年开始，老三出不了车了，他比我还大三岁，快80的人了，老了，手上脚上都不大有把车的力气，只有喊他儿子送我。他儿子一接手，就要我二十，今年又说要长五块，我好说歹说总算降了两块。可我还是觉得多，23块哪！我一个月能挣几个23块？都看见的，这些年，镇上村里，小店小店，开了一片又一片，谁还来我这儿买东西？来人已少得可怜，而工钱又一年年长。所以，阿木老师讲得对，这些年，大伙的日子都是越来越好过了，只有我是越来越不好过了。不好过也得过，一个月地过，一个月地过去，把货弄回来，挣工钱和饭钱。我的日子就是这样，是在一次次往返镇上的独轮车上翻转过去的。每次，坐上独轮车，我就想起，又一个月过去了，又一个月开始了。也只有在这时节，我才觉得时间在往前走，像独轮车的轮子一样地走，吃力地走，吃力得吱吱叫。

怪得很，只要坐上独轮车，听着轮子吱吱地响，吱吱地走，我就会想起她。我不知晓她的名字，一直在心里喊她叫闺女。其实什么闺女嘛，只是见过一面的陌生人，时间久了，想多了，连长相也想不起来了。人的脑筋是很怪的，不想了要想不起，想多了也要想不起。我不知晓我为什么会老是这样想她，可就是想，经常想，一坐上独轮车就想，有时到镇上还找人打听她，好像她真成了我亲人似的。想来想去，最后都变成一个盼字，盼她来看看我。我相信，只要她男人翻了身，她是一定会看我的。但是，时间一个月一个月地翻过去，独轮车的轮胎换了一只又一只，如今连驾车的人都老了，换了，她还是没来看我。阿木老师说，这一定是她男人没翻身呢。我想也是。我不知晓她男人到底犯了什么错，连那么大的首长都救不了他。阿木老师又说，她可能根本就没见到首长，甚至恐怕连火车都没上，就给抓回去了。我想，要真这样，她的下场一定会很惨，少说要坐牢，多说要枪毙，再多说可能连亲眷朋友都要坐牢、枪毙。

这么多年了，我就是经常这样的胡乱想着她，越想越觉得这女人命苦，怪可怜的，从天上不知怎么一来掉到了地下，还掉进了窟窿里。我虽然是个孤老头子，无亲无故，但这不是说我心里就无情无意，没有记挂。可能正因为无亲无故吧，这么多年来我总是忘不了她，老是把她当亲人一样想着念着。说实话，她没专门送我啥东西，但还是给我留了一件东西。是一块真丝手绢，乳白色的，上面还绣了一个红太阳和两株绿色的兰草，绣的手艺很平常，可能是她自己绣的吧。我是在她走后理床铺时发现的，当时拿在手上还潮乎乎的，可想她夜里一定哭过。本来，这手绢对我是没啥用途的，但想这是她留给我的一个凭据，所以我一直保留着它，有时候想她时就拿出来看看，看了，就像见了人似的，要安心一些。我想，如果阿木老师不得风瘫病，我可能就会这么惦记她一辈子，也算是我在人世有个牵挂吧。

但是，前年夏天，阿木老师在竹榻上睡了个中午觉，起来时一下子像条鱼似的滚倒在地上，怎么也站不起来。这就是风瘫病，死不了，也动不了，活着比死还难受。我说过，我的小店跟阿木老师的家是门对着门的，以前阿木老师还在山上管林木时，经常来我小店坐，关系就这样好了，后来也没不好过。得了风瘫病后，他经常在窗洞里喊我过去他家坐，可我是要看店的，怎么能出门？所以，只要他一喊，我就索性把他弄到我店里来坐，到晚上才弄回去。去年春节，他小儿子从上海打工回来，扛回一台旧电视机，说是老板当工钱抵给他的，他又把它当养老钱抵给了两位老人。从那以后，我和阿木老师白天晚上都在一起，白天他在我这听收音机，晚上我去他房间看电视，一天只有睡觉时才分开。我们这里，白天是看不了电视的，开开机器，上面只刷刷地冒雪花，不冒图像。如果白天也有图像，我就不必要天天把他伺弄过来了，因为我和收音机哪有电视机陪他好。

啊，电视机确实是个好东西，守着它，时间比鬼还溜得快，连个影子都瞅不见。说来简直神奇，有天晚上，我居然从电视上看到一棵有两个人抱都抱不住大的水沟树，长在黄河滩地上，背后是一间用石头砌的抽水机房，我怎么看都觉得它像我家乡那棵救过我命的老水沟树。阿木老师说，如果我能确定这就是救过我命的那棵树，那我应该是河南兰考人，就是焦裕禄那个县上的人。当然，我不能完全确定，毕竟树不是人，可以眼睛鼻子嘴巴地说出名堂来。但我还是有六七成的确定，一个是它长的样子，二个是它长的地方，都跟我家乡那棵树太像了。总之，我基本上是认定它了，认定它了等于认定了我是哪里人。河南兰考人。焦裕禄的同乡。是的，我是河南兰考人，现在我就是这么想的。真想不到，电视机有这么神，还能把我这么老个大谜团都解开了。更叫我想不到的是，那天……啊，简直跟做梦一样的，有一天，我居然从电视机上看到了她——我闺女呢！

啊，这个电视机啊，简直是存心要把我所有的谜团都解开，竟然把她的下落也给我折腾出来了。啊，我万万想不到，她还活着，而且看上去活得上好的，用的办公桌比我的床铺还大，出门坐的是亮光的小汽车。阿木老师是识得字的，说这女人现今是一个什么军工厂的领导。党委书记。董事长。三八红旗手。巾帼英雄。电视上是在表扬她，说她把生意做到日本美国去了，赚的钱多得数不清呢。啊，这人是她吗？她没这么胖，这么白，说话也没这精神气。啊啊，这人不是她吗？就是她！她就是再胖一点，白一点，说话气再精神一点，我也识得，认得，就是她。人不是树，不能完全确定，我完全确定得了，她就是她，错不了的。那天晚上，我没看完电视就走掉了，阿木老师问我怎么了，我说人不舒服。我确实不舒服，从阿木老师屋里出来，脚上一丝力气都没有，走路像走在水里一样，非常费力，几步路走得我冒汗，进门时还叫门槛绊了一跌，硬生生来一个劈叉，痛得我叫。

屋子里黑作一团，心里面也疼得发黑。我忍着痛从地上爬起来，稀里糊涂地在房间里瞎转着，直到连着碰翻了两张凳子，才想起我还没开灯。我开开灯看，奇怪了，我手上居然已经捏着那块手绢，也不知是怎么拿到手的，它本来是藏在我箱子里的。再看看手绢，就更奇怪了，以前绣的太阳明明是鲜红的，现在怎么成黑的，兰草本来是绿的，活的，现在成乌的，死的。我以为是灯光的原因，凑到灯下看，还是这样，太阳是黑的，兰草是乌的。我不知怎么回事，可能是因为我眼睛里有泪水的缘故吧。我对自己说，不要哭，你哭什么，你没必要这样……可我还是这样，鼻子发酸，眼睛发烫，眼睛里的东西都变了形，染了色。可能这才是真实的，我想。可能吧，我不知晓，我一个孤老头子，一个残废人，能知晓什么，知晓了又有什么用？我只知晓，我要活下去，必须把这店开好，但现在着实是越来越开不好了，所以我也活得越来越难苦了。不过，我想，如果连我这样的人都不觉得生活的难苦，那些幸福人的生活又怎么能感到幸福呢？这样想着，我心里要感到好受一些。现在，我并不感到太难受，只是看进来的货老是脱不了手，心里头发慌。我想，如果每个月都能把进的货顺顺当当卖掉，我觉得我就是个幸福的人。

2003年5月

寻找先生

或者要有个寻找先生的故事了。或者寻找先生也是寻找红帆船。红帆船就是红色的帆船。红帆船就是我们从小梦想。那时，你也许只有12岁，或者13岁，经常做着一个个美丽的玫瑰色的梦。红帆船载着你的梦想，成为你生活的开始。但是，无论如何，在我们所有的故事中，红帆船终将远去，最后消失在一片蔚蓝中，和你的心灵深处。那时候，你就看到了阳光自山巅一个劲地往下落，看到了自己那颗干枯的没有血水不会搏动的老心，看到了那片广袤的沙漠和纷扬聚拢的黑暗。

其（或者叫棋，或者叫歧）在一个光辉无垠的傍晚背倚千年古树力不从心地喘着粗气的时候，他知道自己作为一个生命和作为生命的一切都已经走到尽头。死。结束。完蛋……他想到以后，自己死后，活着的人，特别是那些一辈子都在寻找深刻和人生悲剧的诗人作家们，一定会将他惨淡经营又可歌可泣的一生编成故事，广为传播、流散。这让他害怕——比死还害怕。他想抹杀掉自己的一生。但是不行。人可以死，甚至死而复生。然而，生而不留血迹足印，比生而不喘气呼吸还要困难，纯属痴心妄想。这样，便有了这个故事。其是故事的主人，我们叫他主人公。

你看出这是故事的结尾。你想知道的故事的开头如下：

一天夜里，风很大，还有雷电。雷电的轰鸣震天动地，震耳欲聋，风的奏鸣也是刮刮有声，如潮汐般涌来，经久不息。这样的夜晚，世人都被惊醒，如惊弓之鸟，蜷缩在墙角床头，心虚神慌。只有其例外，充耳不闻，依然安然酣睡，并且做了梦。梦中其听见了一个苍老的声音，那声音说：

“孩子，我是你的先生，能给你带来欢乐和幸福。我住在桃花村，你来找我吧，找到了我，你将跟小喜鹊一样，没有忧伤烦恼，天天快乐喳喳叫。”

声音轻柔如翩翩的白蝴蝶，余音缭绕，久久不散。其来得及问一句：

“桃花村在哪里？”

“在你的前方。”

“怎么走？”

“往前走”

“多远？”

可老人好似一道雪亮的白光，瞬间消逝。来无影，去无踪，这就是你梦中的老人，他来自遥远的天外，却又在你的心灵深处。无论如何，你应该把所有的梦想为一切事情的开始。

这个故事就这样开了头。

第二天，其和殷红的太阳一道睁开了眼，然后就准备上路去找他的先生。你要相信其是个被先生召唤又诱惑的学生，他从梦中醒来，往事模糊不清，天地混沌影绰，只记得梦的真实和美妙。老人的声音似旷野上牧童吹响的唢呐声，悠悠忽忽地荡漾在他的脑际耳边，久久萦绕不散。先生可以让他成为一只小喜鹊，其从而感到生来而从未有过的冲动和激情。

我要去寻我的先生，其对自己说。

我要去找我的先生，其对一个人说。

我要去找我的先生，其对又一个人说。

去吧，去吧，去吧……其听到所有的人都对他说：去吧。

就这样，其启程出发了。那一年，其就像山岗上的太阳一样年轻。

明媚的阳光，纯净的空气，蠕动的牛羊，如歌的鸟鸣，如雾的炊烟……牧笛和钟声宁静而深远，回荡在空中和水波之上，使清晨的大自然散发出迷人的神态和诱惑。其疾走如跑，很快就来到了一脉山岭跟前。山是万仞高山，山上树木茂盛，墨绿凝重，望不尽边。太阳如火如荼，搁在山岭的枝丫间，如一个孩子擎起的一只红气球。红气球光芒四溢，映红着半边天际。

其望一眼高山和红太阳，然后就溶进了绿色丛中。山道崎岖，曲径通幽。其想象先生的桃花村正在林里，周围峰峦秀丽，古木参天，芳草如茵，百花争艳，还有一潭碧蓝呈绿的湖水，湖面平静如镜，四围仙鹤亭立，虫鸣鸟唱，如诗如画……那时候，其就来到了梦寐以求的桃花村，远远看见先生巍然屹立于湖堤，唱词吟诗，怡然自得，肩膀上站一只灰白羽毛相间如绘的花喜鹊，花喜鹊的叫声是你们说话声的模拟，口口声声“给你快乐给你快乐……”

哦，带着梦想上路的感觉真好，置身万木丛中，犹如走在街市上，不孤独呢，满脑子都是思想呢。阳光如一缕缕白气，从树冠上筛下来，游流于狭窄的林荫中，其陶醉在一个个胡思乱想中急不可待地前进着，

压倒一切的脚步声，惊动了松树上的小松鼠和一群群迂回盘行的蚁虫。

乱石。

山涧。

沟壑。

峭壁。

苔藓。

藤蔓……

前方是一条峡谷。其走入峡谷，不久便撞见一株苍老的古树。古树也许有一千岁，遭受过在劫难逃的灾难，粗壮的树身只剩下两根枯干又孤零的枝干，似一位举手悲号的绝望老人，苍老中透出一股不可谋算的威严。其来到古树下，心底油然升起了悲怆。他环绕古树走一圈，看见树上聚满了甲虫般的蝉尸，地下积满了蝉蜕。这是千百年历史的积淀，生生死死，周而复始。其从而想到自己应该像古树一样坚韧、顽强。这样的追寻，这样的峡谷，其感激有这样的相逢。峡谷深远如一条长河，望去没有尽头。古树告诉其：你要有我这般走下去的精神和魄力。其拍了拍古树的大腿，千言万语都在这意味深长的一拍之中。

其继续往前走。天空长河一条，像峡谷的裂缝，像他的脚步一样无尽延伸。长在峭壁上的孤树和独藤，像峡谷伸出的一只只手，企图挽住其，阻碍他前行。出类拔萃的黄毛松下，铺满了厚厚的松针。松针底下，昆虫成群往来，匆匆忙忙。石壁汗湿，不时滑过一条斑斓毒蛇。雉鸡倏然起飞，抖落的羽毛像雪花一般飘扬。山龟缩头探脑地伏在石头缝间，背脊铁黑，还有“井”字条纹，像是一枚随时要爆炸的手雷。野兔攀崖而上，不时回顾，目光充满警觉和疑惑。各类禽兽如梦初醒，号声此起彼伏，惊人吓魂。

其不停地走着，心似峭壁上的蒿草，浮荡空中，悸动不止。这样的峡谷，是世界的原始，是人的绝迹，当然不会有景物宜人的桃花村出现，更不会有他的先生。寻找的开始便是这样艰难、孤独、迷茫，充满考验和挑战，这使他感到委屈。但是其又想，所有求索之道从来就没有坦途，我找先生也是如此，必须历尽艰辛，吃尽苦头，方能苦尽甘来。这样想着，其感到吃苦也是享乐，心里安然，从而信心倍增。你要相信其不是个经不起考验的懦夫。他心里窝着一头狮子。他要走出峡谷，去找他的先生，峡谷阻挡不了他！

走。

走。

走……

世上没有不尽的峡谷。炎阳中天的时候，天地陡然开朗如劈，峡谷已被跋涉者贯穿而过。此时，前方是一片明朗的开阔地，开阔地上芳草萋萋。除了无人刈割的野草外，草地上生长着一丛丛野玫瑰、野草莓，还有几棵由风儿播种的、高大伟岸的大槐树和泡桐树。阳光透过稀疏而碧绿的树叶照射下来，草地青一块，白一块，好像是被阳光分割了似的。一阵风过，树叶沙沙作响，有的被风刮落，随风飘荡起来，恰似和扑飞扑飞的红蜻蜓比翼双飞。太阳像一盆因燃烧而白光闪闪的火炉，晒得全部野草都耷拉了头脑。那些红嘟嘟的带小黑点的野草莓，因为阳光的照耀，此刻像被镀了金似的，发出褐色的光泽。开败的玫瑰花无精打采地倒在枝条上，风一吹，枯萎的花瓣，纷纷散落一地。缤纷的蝴蝶贴着草尖翩翩起舞，闪烁着绚丽的色彩。那些黑色和绿色甚至墨绿色相间的甲壳虫栖息在一片片树叶和草叶上，像一艘艘业已登陆的水陆两用坦克。天上的云彩消失殆尽，天空一片湛蓝。蓝天绿草，宁静温暖，其身临其境，心旷神怡。他甚至怀疑自己是否真的已经走出峡谷丛林，怀疑眼前一切都是梦境。但是花香、蝶影、蜜蜂嗡嗡飞翔，几次和他擦肩而过，一切都形象生动，不容置疑。这时候，其心潮澎湃，血脉激荡。他兴奋至极。他感激自己终于挺过了峡谷。这样的峡谷，仿佛从没人走过，又仿佛需要人的一辈子才能走过。你要想象那不是一条容易走过的峡谷，峡谷途中，一只只烂草鞋和人的骷髅，像险途上的路标，随时可见，那是前人跋涉和倒下的证据，他们也许同样是为追寻先生，而误入峡谷，而陈尸野地。现在，太阳还吊在中天，而其已经顺利走过峡谷，这是他的荣幸和骄傲。走过了峡谷，找到先生无论如何是有了希望。蓝天绿地，鸟语花香，这样的风物，美妙无比，其甚至想象桃花村就在山脚之下，就在不远之处。

山脚下果然有一山村，坐在山谷地间的一片褐色土地上，村庄上空，白烟袅袅。其由山上看下去，村庄就像一桌正腾着热气的午餐。村庄里，人影绰动，像是一群在分餐的苍蝇。菜饭的香气已含蓄地飘来，畅人胃口。还有公鸡不合时宜的啼鸣和狗吠。还有牛羊的臊气和腐败物质之臭气。是的，这一切都道明这是一个村庄，一个人畜混杂、有烟有火的村庄。它也许就是桃花村。当然，也许不是。但其跋涉长久，好不容易看见一个村庄，一个希望，他心里总是欣喜无比的。他激动地迎上去。

“这儿是桃花村吗？”

“不是。”

“桃花村怎么走？”

“不知道”

其穿行于村庄的每一条里弄间，见人就问，男女老少，一一问及，到底也打听不出一点点桃花村的东西。这里的人们对桃花村似乎一无所知。他们甚至用惊愕的目光审视其，目光中充满不理解和不信任。这让其失望。其失望地离开了这个村庄。

其继续前行。

盛夏。

酷日。

大汗。

大步……

这儿是一带河川和谷地。河道里的流水不知已流了多少年。河边的成行的柳树干粗叶密。柳枝在风中婀娜多姿。河水清明透亮，荡荡东流。河水里的阳光鹅黄鹅黄的，映了河床里碎珠般的鹅卵石。流水如情语。蝉吟如歌唱。谷地里摇曳着干瘦的野荞麦和香茅草，它们七零八落，似散兵游勇。玉米的茎叶在阳光下滋滋的乱叫，那是它们拔节的声响。空气中洋溢着淡淡的薄荷气息和成熟果实发出的苦涩微甘的气味。午后的阳光更加毒辣，照得万物萎靡不振，精神不济，一个个耷拉了脑袋。天上，云朵拥来挤去，似乎正在策划一场风暴。地上，充满了一种燥热的不安。河里的鱼儿，在炎热气流的刺激下，行动反常，不时跃出水面，啪嗒一声，一圈圈涟漪随之荡荡散开。只有其，依然急行如旧。他的双脚已磨出水泡，水泡渐渐又变成硬茧，烙在脚上，步履因此显得不大平实。但仍然急行不变。

前方又出现一个村庄。远远望去，它似乎是刚才村庄的翻版，一样丑陋的房屋，一样的人影，一样的鸡啼狗吠。在乡下，村庄总是莫名的似曾相识。其又一次满怀希望和热情迎上去。

“这儿是桃花村吗？”

“不是。”

“桃花村怎么走？”

“不知道。”

如出一辙。

这里仍然不是桃花村。这里的人们对桃花村仍然一无所知。其甚至怀疑这就是他前头见过的村庄，只是村庄奇妙地跑到他前面来了，现在它跑累了，休息在此地，为的是又一次侵蚀其的力气和信心。其以为，这些不是桃花村的村庄接二连三横在他眼前，诱惑他，挑逗他，是对他的调戏和侮辱。他担心，这样的调戏和侮辱还要接二连三地出现。因此，其感到寻找先生的艰辛和疲惫，深度的疲劳似乎也由此苏醒，令他有些不堪随。你知道，其是朝霞满天的时候出发启程的，现在太阳已经偏西，天空里也涌起了灰色的云层。他走过森林，走过峡谷，走过流水，走过砂砾，走过沟壑，走过……你要知道，为了寻找先生，其已经远离了故乡，远离了我们，远离了他当初的自己。他已经走得很远，很远；他已经走得很累，很累……让我们劝告其歇歇脚吧：其，你就在眼前的村庄里躺下来喘息一下吧；其，你歇一歇吧。

但其不听我们的。其说，只要能找到先生，我情愿累死征途。他继续往前，顺着道路，一直往前；顺着思路，一直往前；顺着信心，一直往前，往前……他有一双不知疲倦的腿脚。他有一颗比千年古树还要大、还要强的雄心。

就这样，其又走了很远，时而攀援而上，时而顺流而下，时而平地疾步，时而翻山越岭，时而蹚溪过河，一个个形形色色又大同小异的村庄像算盘珠子一样，滚落在他的眼前。

“这儿是桃花村吗？”

“不是。”

“桃花村怎么走？”

“不知道。”

不知道。

还是不知道。

世人对桃花村似乎一无所知，甚至漠不关心。桃花村似乎根本不存在于世上。这让其感到害怕——想不到的害怕，比死还害怕。他心慌意乱。他浑身虚弱。他禁不住地仰天悲号起来：

“桃花村，你在哪里？我的先生，你在哪里？”

你要相信，其已走过了千百个村庄；你要相信，其在千百次地找不到桃花村后已经变得焦虑不安，悲愤难容。但是，呼天，天不应；问

地，地不答。神秘的桃花村，你究竟在哪里？你让我们的其历尽艰辛，心力交瘁，难道只是一个美丽又阴险的诱惑吗，像传说中的狐狸精美人？

时间过得很慢，也很快。

太阳像一轮明月，浮在遥远的地平线上，苍白，懒洋洋的，毫无威力。你想象其此时已经很懊恼，很沮丧，如同一只被扔在墙角的老像框，尘土如粗犷的画线嵌满了他心中的坎坷和表面的皱褶，还有蛛丝网结在他的银发梢上，眼睛望着不远处的那棵树，目光迷离痴呆。他似乎在一刹那间变老了，老得想象不出他还有过年轻时光，就像远方那盆沉沦西天、苍白无力的太阳。一切都是为了寻觅先生。但是你知道，其为找到先生是情愿累死征途的。他是决计要找到先生的。他找先生的决心和他的生命同在。那么，就让我们允许其再作一次努力吧。最后一次。也许这最后的努力，临死的努力，就是颠覆一切的一击。胜利和失败，有时仅仅是一页薄纸之隔，其，你一定要全力以赴，那样即使失败也可责备。那样的失败其实也是胜利，你战胜了自己。

其继续往前走。太阳灰白灰白，如钻在拖泥带沙的洪水里，又如躲在厚实的毛玻璃里，有气无力的光亮象征性地背着他抹过来，在黄土上描出他稀薄的身影。其一步一颤，步履蹒跚，每一步都踩碎了自己的影子。一步一个摇晃哦，其早已今非昔比哦。

时间流得很快，也很慢。

黄昏时分，其奇妙地又走进了一条峡谷。峡谷同样深远似一条无尽头的长河。峡谷两岸，峭壁森严壁垒。峭壁上爬满历史一般的枯藤，和阴险毕露的苔藓。乱石林立。砂砾是溃败的散兵游勇。蚊虫铺天盖地扑来，驱散不了。禽兽呜咽如啼哭，殄人吓鬼。这样的時候，走进这样的峡谷，其深感不妙。这样的峡谷，是吃人的凶手，其预感到前途之可怖。

然而，却出现了奇迹！在黄昏峡谷里的昏黄天色中，其突然看见一位伟岸高大的老人正巍然耸立在他前方的不远处。他的巨大，他的神奇，他此时此刻的降临，都使其觉得奇妙，不可思议，想入非非。他想，莫非先生知悉我心力已尽，可怜我，所以专门在此地等我呢。哦，先生在此时的出现，真叫他感激不尽。他大喊一声“先生”，泪流满面地冲上去，抱住了“先生”。可是抱住的却是一棵干裂的枯树。枯树上聚满了白色蚁虫，它们浩浩荡荡似一队队蜂拥的士兵，顷刻间已蠢蠢向其浑身涌来。其撒手逃跑，丢下了一路白蚁。白蚁白银般地返回树上，将枯树变得亮堂起来。这时，其恍惚觉得，枯树好似他熟悉的千年古树。他环绕枯树转一圈，仔细端详，发现那树枝，那树节，甚至那树纹简直和

千年古树一模一样，只是树上的蝉尸和地上的蝉蜕似乎比先前更多更密了。这也正常啊，毕竟过去那么多年，如今其都业已老朽，何况蝉！

一切都毫无疑问，眼前的枯树就是其曾经遇见的那棵千年古树。这就是说，其又回到了他曾经走过的峡谷。这就是说，他已经绕世间走了一圈，而桃花村极可能是被错过了……啊啊，神秘的桃花村，神秘的先生，我究竟在哪里错过了你们？其禁不住嚎啕大哭起来。哭声似巨石滚动，震天动地，回荡在峡谷空中，惊醒了所有禽兽昆虫和妖魔鬼神。

“孩子，你哭什么？”

苍老的声音似从天外飘然而至，依然轻柔如翩翩白蝴蝶。

其惊颤：“我找桃花村，桃花村在哪里？”

“你去桃花村为什么？”

“寻找我的先生。”

“啊，孩子，先生哪个村庄没有？你一路走过的每一个村庄里都有你的先生，有先生的村庄就是桃花村，它们都是桃花村，你怎么都错过了？”

声音如一片白帆，悄然消逝无踪。消失得似乎从来就没有过。

随着声音的远去，你可以看到天地陡然变得一片漆黑，黑暗中爆裂声连环雷响，那是峡谷峭壁崩溃发出的声响。峡谷正以排山倒海之势在猛烈崩溃。一切都要结束了，峡谷也不必存在了。峡谷从来都是为某些人存在着的。这个峡谷属于其。你想象其现在正抱着枯树在渐渐扑向大地的怀抱，渐渐告别生命的长河，峡谷因而也开始崩溃了。

一切都快结束了。

一切都该结束了。

这是一个寻找先生的故事。寻找先生也是寻找红帆船。红帆船是你的梦想，那时候你还年轻，经常做着一个个绚丽的美梦。红帆船载着你的梦想，成为你人生的开始。但是无论如何红帆船终将远去，最后消失在蔚蓝的天际，和你的心灵深处。那时候，你就看到了阳光自山巅一个劲地往下落，看到了自己那颗干枯的老心，看到了那片广袤的沙漠和纷扬聚拢的黑暗……

1990年10月

胡琴哭似的唱

凡是你给的

我都将永久保留在心灵的存折上

并支付你双倍的利息

给你我全部的爱和

每一分钟每一滴血

决不要你分毫利润或

回扣

——陈小村《给》

1

富春江荡荡地贴近富阳县城铜镇，忽被一座平地拔起的石头山阻挡，笔直的水头便恋恋地弯转，缓缓地折向东南，朝百里外的钱塘江散去。这小山因先前时有稀奇鸛鸟栖息（现早已绝迹），故得名鸛山。鸛山着实是小，高不过百米，大不足百亩，却精致玲珑，景观接二连三，气度不凡，那些林立的峭壁，五花八门，好看得像是人工凿出来的。如今的鸛山，松柏成林，芳草如茵，亭台楼阁，高低错落，加上历代名人留下的诗词书画，常常引来一批又一批游客，总算替无名无誉的铜镇人长了一口神气。

从鸛山脚向北去一里路，有个簇簇新的院落，是县越剧团方才启用的新场子，一帮戏子文人天天拥进拥出，提着脆生生的嗓子，说着娇滴滴的普通话，常常弄得些许外乡人的眼目跟通了电似的发亮、闪烁。个别毛头小伙子还专心变了法子地想混入院内，看个满足，却总是受挫。因为守门的小伙子也是从乡下来的，这就有两个不好，首先他能识得破你是乡下人，其次 he 现在是城里人了。这后一条是最紧要、最管作用的。其实，对乡下人最刻薄的往往是这些“城里人”，这些人说是城里人，可到真正的城里人面前，又似乎是个乡巴佬，从来摆不成威风，只有在真正乡下人面前，才能摇摆城里人的威风。对这个守门的小伙子来说，平日里可以这样摆摆城里人威风的机会实在很少，所以有了他是决不会放过的。但你要聪明，看透了他心思，给他一份城里人的威风（也就是给自己一脸乡下人的卑微），他肯定也就让进了。毕竟，剧团不是什么机要军团，小伙子裹的像警服的制服也不是真正的警服。

从大门进去一直向东，尽头幽着一片不是很盛的水杉树，零零散散地立着，当中还置了一些石头的桌椅条凳，倒是个不错的落脚处，早早晚晚吸引了一些休闲或练身或习功的人。一把胡琴，天天在树林间呜呜啦啦的，唱得跟哭一样，初始听来，心里不免欠欠的。但听久了也就不以为然了；剧团人对这琴声早木得跟没一样了。

2

华玲是一个文文静静的姑娘，在剧团演出队当演员。华玲的身材是没人能比的，颀长而不瘦，丰满而不胖，窈窕得就跟是专心修捏过的。华玲的肤色也是没人能比的，洁白细嫩，水灵灵的，好似一刀刚出槽的热豆腐，经不起稍为碰动。有着这等生相的人天生是让人看的，所以，虽说华玲是个乡下人，但凭着这生相，最终到剧团来是不奇怪的。那年，剧团到乡下选演员，华玲啥不凭，就凭这身样，把几个已经被别人物色甚至工作做好的候选人都顶落了，一路平坦地走进了在乡下人看来像天堂一样的剧团。

刚到团里一阵子，华玲扎一根《红灯记》中铁梅的独辫（又粗又黑），天天幽幽静静地插在一群预备生中，大气不出，独来独往，静得跟团气似的，老师提问她，人没站出来，洁嫩的脸孔先红了又红；费老大劲站出来后，只见她嘴巴翕翕动动，却不见发出声音。老师说，你这样怎么上台演戏——话没说完，她脸上的泪已滚成行。不知是乡下人水分足，还是什么缘故，华玲的眼泪总是又大又圆，跟蚕豆一般，滴在地上有着暗暗响声。老师说，现在哭是没用的，要你演哭戏时再哭吧。她就不哭了。但等下了课，她又会钻到厕所或是哪个角落里哭上一阵子，好像是为了把刚才掐掉的哭续完似的。她的这些个样子：胆小，木讷，自卑，经常挂起眼泪，把老师话当圣旨一样听从，以及在学习上过分刻苦的认真劲（但学业却没有应该的上乘），最终都成了同学甚至有个别老师轻看她的证据和把柄。不但别人小瞧她，就连她自己瞧不起自己，因为和同学们比，她短缺的东西确实太多太明显了。到三个月学习的后期，华玲几乎都有点儿自暴自弃了。她知道，等学习结束后，有人将被录用留下在剧团，也有人将被不幸淘汰，哪里来回哪里去。她想，等待自己的肯定是淘汰的命，那时候，她就得重新回去乡下，重新去编织她的草鞋。不过，她似乎想好了，这次回去她不想再编草鞋，而是想买台缝纫机学做衣服。这当然比编草鞋要强得多，但买缝纫机的钱去哪里找，她心里一点底都没有。也许这又是一场空欢喜，就像这次学习。一想到学习就要结束，她就要离开这块地方，眼泪便忍不住地掉下来。在这个陌生的世界里，除了眼泪，她似乎什么也没有。因为什么也没有，才有了眼泪。她的眼泪总是那么圆，那么大。

也许是眼泪感动了上苍，也许是发生了什么错误，学习结束时，华玲不但出奇地被留了下来，而且在留下来的人员中，又侥幸地做了刘京

香老师的门下。刘老师是著名越剧演员王文娟的门生，在这个小团里，刘老师的地位几乎是至高无上的，你要想在团里立住脚，变成星，投靠在刘老师门下无疑是一条捷径的捷径；被刘老师认为门生，就意味着你一只脚已幸福地迈进了成功的大门。所以，多少年来，团里的年轻人总是竞相做刘老师的学生，但如愿者总是寥寥无几。这次，如愿者仍然一贯地很少，仅两人。然而这少少的双份中，竟有华玲一份，这简直令华玲十几个学友都眼红得要死！要不是刘老师也是个女的，少不了别人会编出些长翅膀的桃色闲话（因为华玲好看的生相太接近这些闲话了）。现在，刘老师天生地堵死了这闲话，人们只有作另外的猜想，猜想来猜想去，似乎只有一条道行得通，就是：华玲靠眼泪博得了刘老师的同情和可怜。

同情也好，可怜也罢，对华玲来说留下来了就什么也无所谓，更不说是留在了刘老师的门下。这份像是梦中的礼物，使华玲激动又惊恐（害怕不是真的）的心变得比原先还要迷惘而无所适从。那天，刘老师转到她宿舍来，当着好多人面，拿手轻轻地拍拍她肩膀，告诉她这个喜讯时，她居然毫无反应，只是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一副丧魂落魄的样子，仿佛被这个突然的喜讯钉住了似的；直到刘老师走时，她还是木木地竖在那里。这个巨大的喜讯无疑已使她变成了废物，她不知道怎样来感谢刘老师，包括所有人，包括所有眼前的一切，那棵树，那只鸟，还有看不见的那些，比如佑助她的神，或是列祖列宗。最后，她还是用她擅长又出色的泪水来表达了一切——那个泪啊，正如人们通常说的，像断了线的珍珠，刷刷滚落在脸上，粉碎在地上，碎沫子溅得四飞五扬。

这个眼泪没有叫人瞧不起，但叫人妒嫉了。

被人妒嫉原来是这么幸福！

那天，华玲感觉自己仿佛是把她一生的幸福都享用尽了。

3

和华玲一起做刘老师门生的另一人是白小米。

白小米身上有种公鸡的味道，走起路来昂首挺胸，目不斜视，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每当走廊上响起铿锵有力的鞋跟声时，华玲就常常听到同学们对白小米的各式各样不好的议论，甚至无中生有的诽谤。同学们总的说有点看不惯（不是看不起）白小米，说她爱出风头，爱打小报告，“是条虚荣的势利狗”。华玲觉得，同学们说的虽然有点道理，但又有点过分歪曲了。在华玲看来，白小米首先是个聪明的、好强的人，学什么都比别人快，而且还好。她的学业一向在同学中冒尖，这使华玲对她充满了佩服和向往。虽说华玲对白小米从没有非议或不对过，但白小

米对华玲却从没有应该地另眼看待过她，在她眼里，华玲依然是个可以轻慢的乡下人。只是一起做了刘老师门生这个事实，使白小米对华玲的态度一下子改变了许多。那天，她们第一次去上刘老师的课，一路上白小米对华玲说了很多动听和鼓劲的话，好像个大姐姐似的。事实上，华玲比白小米还大两岁。

华玲比你大，以后华玲就是你师姐……

刘京香没有其他本事，只会演戏，看戏，教人学戏。我收门生时，你们都还没出生，这么多年了，我送走的门生没有上百嘛，起码也有好几十了，虽不是个个都有出息，但有出息还是多，像××、×××，她们都是我学生，现在都成演艺界的星了，都超过了我。这叫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我希望你们今后也像她们一样，都超过我……

这么多学员，我独独选了你们俩，是因为我看你们俩条件不错，有发展前途。今后我会尽心尽力教你们，不会“保什么留”，只要你们想学，我都会教给你们。我不怕你们超过我，超过我才好呢，才是我做老师的光荣。但是俗话说，师傅领进门，修行靠自己。今后你们能不能成才，能不能像××、×××一样当明星，演大戏，钥匙不在我刘老师手上，而在你们自己手头……

从这天起，华玲和白小米的宿舍被调到一起，两人于是就跟身影似的，每天都粘乎在一起，同吃同住，同行同乐，活像对姊妹。华玲还是从前样，话不多，胆不大，幽幽静静的，除了听课练功外，几乎没有自己的一点生活。有时候帮刘老师跑个腿，做点事什么的，算是她惟一的生活了。就像水消失在水中一样，华玲把自己完全消失在了功课和学习中了。

在华玲影响下，白小米练功比从前刻苦多了。也许白小米真是块演戏的料，到刘老师手里，这里点拨下，那样教导下，很快有了起色，而且起色越来越大，唱腔，表演，一举一动，一颦一笑，都越来越像回事，越来越像刘老师。用刘老师的话说，她带那么多学生，像白小米这样聪明有悟性的人不多，给她教个什么，感觉就像不是在教她，而是在还她，是把她原先借给你的东西还给她。到年底，团里组织春节演出，刘老师毫不犹豫地把她推上台，演了一个配角。虽说是个配角，但似乎比主角还见好，而且一场比一场见好。

华玲的用功是谁都看得到的，可长进却没人能看到。同师教，同时学，白小米已经在台上挥洒自如，呼风唤雨，而华玲连在台下走个步也走不像。她演什么总是少那么一点当真样，有股子生气，而且作为演员，她的胆量实在太小，台下背得溜溜的台词，上了台子，被别人家目光一盯，就东一句西一句的没个准。有时记了台词又忘了动作，反正总

是丢三拉四的，而且一而再再而三，一个错误老是犯。时间长了，刘老师对她渐渐失去了信心，华玲自己也很灰心。好在她做人厚道实在，言语不多，是非不生，对任何人都客客气气，温温和和的，团里上上下下对她印象都蛮好。到了第二年，刘老师看华玲业务上实在撑不起，怕有人弄走她（为了把别人弄进来），于是就动用老关系，好不容易地把她户口从乡下办了上来，从此就正式算团里人了。

但终究不是个了不起的台柱子，通常只是跑跑龙套啊，舞舞狮子啊，帮着装装台，卸卸台，干的尽是谁都能干的活，不像她师妹白小米，到第二年，完全是团里离不开的人了，演什么都领头作主，十足成了第二个刘老师。

刘老师对门生的好是谁也不能比的，她看华玲演戏不成，就帮她张罗生计问题，看白小米戏演得好，就帮她争戏演。有一次，团里排演著名越剧《白蛇传》，刘老师想让白小米演白娘子，但很多人不同意，因为很多人都想演。于是刘老师就要求自己演。她演就没人敢争了。然后刘老师白天自己排练白娘子，到晚上又悄悄帮白小米排练。到要公演前一天，刘老师突然住进了医院，一下把团里领导都吓慌了手脚。这时候，刘老师说，小白天天帮我排练，台词都是熟的，不妨让她试试。

也只有试试看了。一试，啊哟，简直跟刘老师一模一样！就这样，刘老师帮白小米争回了白娘子。就像给华玲弄户口一样，刘老师同样给白小米弄了一份最好的礼物。

这出戏后来到省里演了，又上北京演，影响很大，后来电视台又把它做成带子，在电视上播了，影响更大。白小米作为女主角，自然出尽风头，一时间当地大报小报，广播，到处都是戏坛新秀白小米的消息倩影。

大约就是师妹上省城、京都到处“采风”的时光里，华玲开始谈了男朋友。

4

树林里的胡琴是只不知疲倦的鸟，日里夜里呜呜啦啦的，哭似的唱.....

5

华玲的男朋友姓陈名小村，是个大学生，年轻有为，才二十几岁就在县委宣传部当了副股长，据说是县委政府机关中最年轻的股室领导。这是很了不起的。说来陈小村也是从乡下钻上来的，但跟华玲比，他似乎更适应城里这个复杂世界。他有今天全靠自己削尖脑门干出来的，

这就越发了不起了。

县委机关在铜镇南头，越剧团坐北，中间差不多隔着整个街市。好在镇子不大，三两条街，自行车满街市转一圈，也要不了一刻钟。陈小村经常踏个凤凰车到剧团来，因为他有个表弟在剧团，吹笛子的。表弟家在老远老远的乡下（比华玲和表哥都远），年纪又小，才十七岁，所以表哥时不时要来看望他。有一天，是星期六，表哥又来剧团看表弟，却见表弟困困地摊在床上，脸色蜡蜡黄，人也瘦了一格，一副病蔫蔫的样子。一问，才知道，表弟夜里在三元巷遭一个癫鬼吓了跳，回来就发烧，病成这个样。表哥摸摸表弟额头，仍然烧得烫手，便要带他上医院。表弟说才去了回来，药水已配了，也吃过了，睡一觉可能会好。表哥说咋不给我打电话。表弟说，我动都动不得，咋给你打电话。表哥说，那你咋去的医院。表弟说，有人骑车带我去的。表哥问谁。表弟说是玲姐。正说着，门被轻轻推开了，进来一位穿白裙子的姑娘，手上捧着碗热气腾腾的面，见了陈小村莞尔一笑，说你来了，好像早晓得他要来似的。陈小村正发愣，见表弟已欠起身子给他介绍：

“这就是玲姐，下午是她带我上医院的。”

陈小村急忙迎上去，一边接过面条一边说：“啊哟，真麻烦你了，谢谢！谢谢。”

表弟给玲姐也介绍了表哥，华玲“哦”一声，红了脸，不知道说什么好。她对生人总是有种莫名的胆怯和紧张。当陈小村拉出一张椅子请她坐时，她没有坐下来，而是找个理由告辞了。

陈小村送她出门，一直送到楼梯口，一边送一边说了很多感谢的话。华玲由于紧张也许一句也没有听进去，只是不停地夺路而辞，甚至连句“留步”的客气话也忘记说。回宿舍后，陈小村问表弟：

“她是你们团的？”

“嗯。”表弟说，“玲姐这人特好。”

“是演员？”表哥又问。

表弟又“嗯”了一声。

“怎么我从来没见过？”表哥似乎一下放不下这话题。

“见应该见过，你可能没注意。”表弟躺下身去，“玲姐说她见过你。”

“是吗？”表哥兴奋的像是被人哈了下腋窝。

“这有什么奇怪的，”表弟冷淡地说，“你经常来，这楼里谁没见过你？”

“这倒也是。”表哥说着在刚才拉给华玲的椅子上坐下，很长时间没开腔。再开腔时，发现表弟已经睡着了。

这年国庆节，华玲跟白小米说她要回家去看看。回来后，白小米怎么看都觉得华玲不像是从家回来的，因为以前华玲回家来总是大包小包的，带了很多乡下特产，比如玉米啊，地瓜啊，腌菜啊，腊肉啊，送刘老师一些，也给她一些，留下一些自己慢慢吃（这样可以节约伙食费）。但这次华玲就搭个小背囊回来，感觉像是刚去逛了圈街似的。等华玲歇了脚，打开包，取了衣服、牙具，同时又变戏法似的从包里揪出个小泥人送给白小米时，白小米更加坚信华玲这次肯定没回家。白小米是张快嘴，再说跟华玲这么要好，也没藏嘴的习惯，就连唬带吓地问华玲，说，你这次到底去哪啦。华玲开始还一口说是回家了，但她实在不会撒谎，撒了谎，没等人家戳，自己涨红的脸就把它戳穿了，加上白小米噤里啪啦一哄一诈，华玲哪招架得了，只好说了实话：去千岛湖了。

“千岛湖？”白小米马上有了更加兴趣，“跟谁去的？”

华玲说：“跟谁？谁也没有，就自己去的。”嘴上这么说，脸上却又变得绯红。

白小米看着突然格格格大笑起来。

华玲说：“你笑什么？”

白小米说：“笑你不会撒谎啊。你去照照镜子，你撒的谎像不像？比刚才还不像！”

华玲摸了下脸，脸变得更红。

白小米趁势追击：“华玲啊华玲，你这人怎么能撒谎，就是撒，也不能跟我撒啊，我还看不透你嘛。老实说，是跟谁去的？是不是何亮？”这个何亮，白小米知道他对华玲有意思。

“不、不，不是的。”华玲马上否认了。

“那是谁？别跟我兜圈子了，好不好？”白小米装出生气的样子，“你不信任我吗，说出来我还能给参谋参谋。”

华玲忸怩一阵子，终于坦白说是陈小村。

“陈小村？”白小米迷糊地敲着自己脑壳，“陈小村是谁？我认识

吗？”

“就是小金的表哥。”华玲提示着。

“哦——就是经常来看小金的那个……高个子，戴眼镜的？”

华玲点点头，说：“那你给我参谋参谋啊，怎么样？”

白小米低下头，想了想，说：“不错，不错，人长得很帅，看样子还是个大大学生吧？”

华玲又点点头，说：“他还是个诗人呢。”

在没有真正诗人的铜镇，陈小村确实算得是个诗人，写的诗在《富春江》杂志（他们县文学刊物）、《钱江晚报》甚至《浙江日报》上都登过。只是近两年也许是当了官，或者别的什么原因，好像没写了，也许是写了没发表，反正在报刊上是看不到。有时他拿给别人看的，都是前些年发表的。他跟华玲接触不久，也揣了几页诗来给华玲看。华玲文化不高，只念过初中，对诗不是很看得懂，但对陈小村拿来的几首，却看得非常激动又刻骨铭心。她甚至把这些诗都喜欢得重抄了一遍，其中她最喜欢的这首是：

给我眼睛

给我嘴唇

给我一缕羞涩的笑

给我一颗狂跳的心

凡是你给的

我都将在心灵的存折上

永久保存

并支付你双倍的利息

给你我全部的爱

和每一分钟

每一滴血

决不要求

现在，华玲把这些诗全都从锁着的抽屉里翻出来，给白小米看。白小米一边看着，一边说了很多夸奖和祝贺的话，华玲听着，脸上露出了少见的笑容。她还是第一次与人分享陈小村给她带来的甜蜜。这时她发现，这样的甜蜜与人分享其实比一个人独享还要甜蜜，还要热烈。

6

树林里的胡琴是只不知疲倦的鸟，日里夜里呜呜啦啦的，哭似的唱……

7

一向见长窥探男女事情的剧团在关于华玲和陈小村的事情上，似乎总是发生错误。当团里人以为他们只不过才开始接触并没有当真恋爱时，其实他们已恋爱得热火朝天，频频在鹤山和富春江公园里幽会了；当有人风传他们日日夜夜里在鹤山上手牵手散步甚至接吻时，其实他们已经开始隐秘同居了。当华玲回头看去，看到那个晚上——一个没有月亮的晚上，一个他们从千岛湖回来不久的晚上，他们在刚刚收割的田野上漫无目的地走着。天很黑，江面上吹来的风裹挟着深秋的寒意，可因为有陈小村在身边，她一点也没觉得冷。田野上弥漫着她熟悉的泥土和稻谷成熟的气息，远处，江面上，渔火点点；身边，陈小村，情话绵绵，这一切都使她感到温暖、幸福、甜蜜。后来，他们似乎是走累了，走进了一座抽水机房，那屋子里堆满了散发着稻香和暖气的干稻草。他们就在稻草堆上坐下来，陈小村把她拉过来，她幸福地偎在他怀里，幸福地迎接着他的亲吻。

不知什么时候，陈小村的一只手伸进了她单薄的裙衣，像只胸罩一样扣在了她胸上，另一只手则捏住了她的一条小腿。她非常紧张，好像陈小村的手没按在她胸上，而是按在了心上，这心就像条被捉住的鱼一样，紧张得似乎马上要窜出胸膛。她想伸出手把他的手从胸上拿掉，但手像是从自己身上脱开似的，使唤不动。而她的身体就更奇怪了，虽然非常紧张，恨不得一下子逃走，但事实上却变得像摊水似的，更加散软地趴在他身上，而且这摊水似乎还在不断缩小，缩小得只剩下一滴，欢乐地躲在他掌心里。

不知什么时候，她觉得这滴“水”跑到陈小村的另一只手上去了，这手刚才还在她小腿上，但现在已勇敢地深入到她裙子里，在她大腿上摸索着，并且还在不断地往上摸索。别……阿村，别……她听到自己发出这样的声音，这声音好像不是从她嘴里发出的，而是从她嗦嗦的大腿上

发出的。可不论是阿村还是阿村的手都没理她，那只手在继续往上延伸。后来，那只手像闪电一样抽打了她下，她一下子觉得什么都没了，那只手没了，她自己也没了，只有一连串含含糊糊的声音，阿村，不行……这不行……但无论是阿村还是阿村的手仍然没理她，甚至阿村把按在她胸上的手也抽出来，掀起了她裙子。这时，她预感到阿村可能要对她做什么，她害怕得不行，直想逃走，躲开。可结果却是更加紧密地缩在了阿村身体里，好像这才是最安全、她最愿意躲的地方。后来，她听见自己发出的声音变得更加模糊，模糊得只剩下声音，没有任何言词，就像他们身下稻草发出的声音……

这个晚上对华玲来说是不简单的，它像一道玻璃做的屏障（别人看不见），把她的过去和现在隔开了，隔成了“这一边”和“那一边”。说真的，她怎么也想不到自己会这么快，又似乎这么容易就被陈小村拽到了“这一边”——这是条多么难以逾越的鸿沟——这是道多么重要的防线——惟一的防线——决了绝不可弥补的防线！她总以为自己会十分地珍惜它、保护它，不到时间决不会让任何人攻克。然而这个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晚上（既不特别美，也不特别晚），陈小村甚至没说什么，只是借助了一地搔人的稻草的迷惑，和两只勇敢又勤奋的手的温柔抚摸（绝没有强暴），就轻易将它攻克了。她思想中老早就决心的坚强抵抗，在这关键时刻似乎全被沉沉的黑夜和撩人的稻草迷乱，变成了一连串溃败的呻吟声。

事后，她对自己，包括陈小村的这种表现都感到十分恐惧和悔恨，那个晚上的后来，她几乎都在哭，不停地哭，滑落的泪水把稻草打得扑扑直响。

玲玲你别、别这样，别哭，别、别哭，不要哭……

玲玲你为什么哭，你害怕了？不要怕，玲玲，你听我说，这不是什么，这是爱，是巨大的爱，是我无法没有的爱，是我要你一切的爱，也是我给你一切的爱，难道你不希望我爱你……

玲玲啊，你不知道，没有爱就不会有这一切，我和你不会有这一切，别人也不会有这一切，这一切都因为爱，别人是这样，我们也是这样。也许你觉得它来得太快了，是不？它来得越快越说明我们的爱是了不起的，与众不同的，令人羡慕的。世上没有太快或太好的事，只有太慢或太差的。我们只用了别人一半甚至更少时间就登上了爱的珠穆朗玛峰，这是我们的了不起，是我们的幸福……

玲玲啊，我不知你是否会有这种感觉，当你对一个人恨到极限时，你往往会气得说不出话来，而只想打他（她），爱到极限时也是这样的，不知说什么好，只想亲吻，拥抱，做爱。人类交谈有两种方式，一种是

语言交谈，就像我们现在一样，还有一种就是肉体交谈，是通过行为动作来表达意思的，就像轻轻的抚摸表示爱或动手打人表示恨一样。所以玲玲你不要想太多，这其实也是一种交谈，就像我们亲吻一样，是一种爱到极限无法用语言来完成的交谈。换句话说，我们这样，正说明我们的爱已达到极限，其他方式无法表达，只能这样。不，不，不是我们要这样，是我们的爱要这样。是的，是爱。爱是没有错的。只要你相信你是爱我的，这就没有错。我相信，我敢发誓，我是爱你的，而且将永远爱你，爱你的笑，爱你的哭，爱你今天的每一根黑头发或将来的每一根白头发……

玲玲啊，我还可以这样说，如果我们现在已经结婚或者明天马上要结婚，那么你对今晚的事是不是还会感到难过？告诉我。好，你摇头了，你不难过，你感到幸福是不？那么我现在告诉你，从现在开始，我们事实上已经结婚了，我们这样等于扯了一张结婚证：比真正的结婚证还要正！这是一张用我们心灵的爱写成的结婚证，你难道不相信我们的爱而宁愿相信一张纸？那些人为什么离婚，就因为他们没有爱，过分相信一张纸的作用。事实上，一张没有爱的结婚证随时都可能被抛弃、撕碎，但如果有了爱，即使没有证书也是随时可以去办理的，那不过是个形式而已，不是真谛……

玲玲啊，你要相信我，也要相信自己，我们不是一时冲动，我们是因为爱，是因为我们想永远相爱。打个比方说，这就像是一道带我们走入永远相爱、永不分离的门，以前我们只是在门外徘徊，现在我们走进来了。为了保证我们永远相爱，我们打开了这道门，这难道有什么错？除非你不爱我，不愿意一辈子爱我。你是不是不愿意一辈子跟我相爱？你愿意是不？那你就别哭，不要哭，对我笑一笑好吗？哦，玲玲我求求你，真的别哭了，看着你哭，我心里可难受呢，好像我欺负了你似的。我是不是真的欺负了你？玲玲，你要再哭我就认为是的，如果不是，你就不要哭，对我笑一笑……

说真的，华玲记不得自己当时有没有对他“笑一笑”，但她记住——全部记住了他说的这些话。她也相信这些话。她相信了这些话，似乎就没有理由不对他“笑一笑”，所以虽然记不得当时有没有对他笑，但想必是笑的了。

在后来的日子里，他们不断重温“这件事”，有时在陈小村那里，有时在华玲这里，有时在白天，有时在晚上，还有两次他们甚至又去了那个抽水机房。但不论在哪里，不论是白天或晚上，春天或秋天，华玲再没有像第一次一样哭了又哭。说来她自己都不相信，后来她完全喜欢上了“这件事”，渴望重温“这件事”。她想，既然“这件事”是爱的象征和婚姻的保证，那么做它越多象征和保证就越多，越牢靠。而这正是她要的。她现在什么都可以不要，只要陈小村，因此除了给他爱似乎没有其

他更好的办法，而“这件事”作为最彻底、最无私的爱，当然更应该给他了。就这样，他们把两个春夏秋冬都压缩在“这件事”中，悄悄地翻过去了。

到了第三年冬天，剧团人都以为华玲他们可能很快就要结婚了，却想不到这时他们其实已经在开始闹“分手”了。

8

树林里的胡琴是只不知疲倦的鸟，日里夜里呜呜啦啦的，哭似的唱……

9

最早发现华玲他们问题的是陈小村表弟小金。

这年春节，小金去表哥家拜年，见表哥没在家，心想一定是去华玲家，就又去了华玲家。华玲见了小金，非常意外，忙手忙脚的，又是泡茶，又找了些花生瓜子什么的招待小金。小金嗑了会儿瓜子，没见表哥的影，就问华玲，表哥呢。华玲先还是高高兴兴的，这一问却问坏了，像打了她一记耳光，一下子白了脸色，滚出了眼泪。小金问怎么了。华玲什么也不说，光流泪。小金怕其他人看见不好，把华玲叫出屋去问缘故。华玲还是什么不说，把头勾在胸前，肩膀一颤一颤地哭。小金说，玲姐你不要哭。华玲还是哭。小金说，玲姐你们是不是吵架了，谈恋爱吵吵架是正常的，表哥现在在哪儿，我去把他喊来，跟你道歉。

华玲一下惊愣地抬起头：“他没在家？”

小金说：“我刚从他家来，说是在你这儿嘛。”

“怎么在我这儿？”华玲瞪大了眼，“他根本没跟我回来，我还以为他在家呢。”说着呜呜地哭出了声，一边哭一边又说，“他在骗我，他一定跑到她家去过年了，呜呜呜。”

“谁家？”小金问。

“我怎么知道？呜呜呜，他怎么会让我知道？”摇晃两下，小金赶紧上前扶住她。

“不，不会的。”小金安慰说，“他一定临时有事，回不来了。玲姐，你不要哭，我马上去镇上看。我想他一定有什么事，这边没电话，也通知不上。”嘴上这么说，但小金心里也有点吃紧，不知表哥是怎么想的，大过年的会躲到哪里去，而且好好的干吗要东躲西藏呢？

不知是为玲姐着急，还是为表哥着急，反正小金心里很着急，安慰了一通华玲后，就骑上车急急地赶去铜镇了。到镇上，天已墨墨黑，他先在街上往表哥办公室挂了个电话，没人接，就直接朝表哥宿舍杀去，老远见表哥宿舍亮着灯，紧张的心情方才有点放松。

表哥，表哥，小金一边敲着门一边喊着“表哥”，开门却是一个不相识的姑娘，手里捏着一本杂志，见了小金，微微一笑，说你找陈小村，他在洗澡，你进来吧。小金进屋，姑娘理了理沙发套子，说你坐。小金欠欠地坐下，姑娘又端过来果盘，请他吃瓜子，一边问小金是谁，找他什么事。小金说我是他表弟，刚从家里来，来看看他，没事。姑娘说，哦，你就是越剧团的表弟，脸上露出更多喜色。小金想，你是谁，怎么像知道我似的？但没说出口，只是象征性地嗑了几粒瓜子，觉得很不自在，就站起来说：

“你坐，我去看看他。”

洗澡间就在走廊尽头，还没进门，小金就听到表哥一边穿衣一边呼哧呼哧的呼气声，就没敲门，等着表哥出来。表哥出来，见小金像个警卫似的立在门口，惊讶一下，说你怎么来了。小金说，我们都以为你失踪了，到处找你呢。表哥露出不高兴，说，谁找我呢，找我干吗，我不是跟他们说的，不回去过年。可他们都以为你在玲姐家，小金说。表哥更露出不高兴，问，是她让你来找的吧。小金说不是的，是我自己来的。表哥闷个头，朝屋里走去。进了屋，表哥给他们互相作了介绍，小金于是知道这位姑娘是表哥的“女朋友”，姓吕，在县志办工作。小金想，真是出事了，表哥怎么还有个女朋友？心里突然觉得很厌恶。

没过一会，姑娘告辞走了，表哥送她出门，很久才回来。一回来，小金就说：

“表哥，你怎么能这样？！”声音严厉得叫小金自己也吓了一跳。

表哥说：“我怎么了？”

小金说：“你自己知道。”

表哥说：“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我说你怎么能这样，”小金说，“玲姐对你多好，你怎么能这样？”

表哥不说话，拿出烟来抽。小金又说：

“玲姐是多好的人啊，你怎么能这样？”

表哥抽着烟，过了好久，才冷冷地说：“这不是好不好问题，这是

适不适合的问题，你没谈恋爱，不知道……我想，这事情……我会处理好的，你不要担心。”抽了口烟，又说，“玲玲确实是个不错的人，正因为不错，我想她应该找个比我更好的人。”

“但如果她不这么想呢？”小金说。

“那再说呗。”表哥说，“她怎么想，就靠别人怎么说。我想这事情既然扯到你头上了，你也可以跟她说说，我这不是见异思迁，也不是心血来潮，主要是想到两人性格不合，很难一辈子相处。如果生拉硬扯，勉强强的，今天结了婚，明天闹离婚，这对她对我都不好，何必呢，你说是不？”

“表哥，虽然我比你小，没有你有知识，但这事我劝你还是要慎重。”

“为什么？”

“玲姐是多好的人，你再要找到这样的人不是那么容易的。”

“但如果找到了呢？”

小金突然觉得无话可说，气愤使他失去了往日对表哥的敬重，他“霍”地站起来，用一种警告的口气说：“那你就去找吧，但不要指望我去跟玲姐说什么，我羞于去说！”冲出了门，好像是他（不是玲姐）跟表哥分手似的。

10

树林里的胡琴是只不知疲倦的鸟，日里夜里呜呜啦啦的，哭似的唱……

11

华玲的眼泪晶莹，饱满，沉默，闪亮，像一粒粒珍珠，跌在沙地上，沫子四溅，入在眼里，凄婉动人。华玲的眼泪感动过许多人，有人说她有今天（进了城，做了刘老师门生）完全是靠眼泪感动了刘老师；在恋爱过程中，她的眼泪也曾多次感动了诗人陈小村。但是时过境迁，到了这年春天，华玲的眼泪不知是流得太多了，还是其他什么原因，变得难以感动陈小村，甚至常常让陈小村心烦意乱，动不动就骂她，有一次还愤愤地扬起手，差点打了她。

这天深夜，陈小村几乎快睡着了，突然隐隐听到门口传来呜咽的声音，像风发出的，又像是一个垂死老妪在痛苦呻吟。这声音非常弱小，但在深夜里又无法消失，像几缕毛发一般骚扰着陈小村的睡意，陈小村

终于跳出被窝，打开门，想看个究竟，结果看到华玲蜷缩在他门前，他的脚边，像一件什么东西，在走廊风的吹拂下，一动一动地在抽泣。陈小村一下子恼怒起来（没有感动）：

“你在这儿干吗！”回头打开了灯，“你要干吗？！”马上又转身钻进被窝，套了衣裳，坐在被窝里。

华玲过好久才站起来，她的脚无疑是发麻了，站起来后又停立好久，才一跣一跣地走到陈小村床前，把抱在胸前的一封信，丢在陈小村面前，呜咽着说：

“我不要这，我要和你结婚，呜呜呜……”眼泪刷刷滚下来，落在胸前，发出扑扑的声音。

陈小村抽动了下嘴唇，什么话没说，只是木木地望着墙壁，很久。

华玲又哭着说：“我要和你结婚，呜呜呜……我什么都不要，呜呜呜……我要和你结婚，呜呜呜……”站得累了，她又蹲下身去，蜷缩在床前，继续重复地流泪，呜咽着刚才一样的话，“呜呜呜，我什么都不要……我要和你结婚，呜呜呜……”

“结婚！结婚！”陈小村突然一下扑到华玲面前，“你要跟我结婚是不？”

华玲恐惧地点点头。

“可是我不想啊！”陈小村大声叫道，“我不是早跟你说了嘛，我们性格不合，不能结婚，结婚只会是个悲剧，你干吗非要呢？”

“我已经是你的人了，我就要跟你结婚。”华玲说。

“嘿嘿，我的人？”陈小村说，“你怎么会是我的人？你是你自己的，谁也不能要走你。”

“你就要走了我。”华玲擦了把眼泪说。

“我怎么要走了你？”陈小村问。

“你跟我做爱了。”华玲盯着陈小村说。

“难道做了爱就必须结婚吗？”陈小村摊摊手，做出一副很不以为然的样子。

华玲很坚决地：“对，做了爱就应该结婚。你自己也说的，做了爱等

于要了结婚证。”

“玲玲啊玲玲，”陈小村摇摇头说，“照你这么说，那些外国人怎么办？上次那篇文章你不是也看了，人家新婚之夜如果发现妻子还是处女会很不高兴的。照你说……”

“我不是外国人。”华玲坚决打断了陈小村的话。

“好，那就说我们中国人，就说你身边的人。”陈小村像抓到了什么把柄，胸有成竹地说，“白小米，她总跟你一样的吧，一样是中国人，一样是演员，一样是刘老师的学生，她不是跟那个——那个——谁啊，反正是她以前男朋友做爱了吗？这是你自己说的，可他们现在不是分手了？”

“我不是白小米。”

“你比白小米还了不起，是不？”

“我就是我，你既然要了我，我就要跟你结婚。”

“如果不呢？”

“我就去死。”华玲站起来说，“如果你不跟我结婚，我就去死。”

“那好吧，你等着。”

“我会等的，”华玲说，“我等着。”

“你等吧。”陈小村说，“不过，你总不必在这里等吧，你是不是回去等呢？”

华玲的眼泪又一下涌满了眼。但她似乎知道眼泪已不能感动现在的陈小村，所以马上掉转头去，不想让陈小村看见她流泪。她想，最好是不要流泪，不要。但眼泪却不听她的，当她转过身时，眼泪汨汨地涌出来，迷糊了她的眼，迫使她控制不住地想哭。她也不想让他听见她哭，所以赶紧用手闷住了嘴巴。但还是漏出了呜呜的声音，像一只狗的哭声。她就这样告别了她的未婚夫，出门时仍像从前一样，轻轻地闭上了门，然后幽幽地走出了这幢曾令她梦牵魂绕的楼。

夜已经很深，街上看不见一个人，路灯却比什么时候都亮。在以前，看见亮亮的路灯，她总是感到很亲切，很鼓舞，害怕路灯一下子熄灭。但今天她却希望路灯全都熄灭。也许正是为了躲避这明亮的路灯，她折进了一条幽暗的胡同；这胡同不通向剧团，只通向富春江。

她很慢才走出胡同，来到江边。江边没有一盏路灯，很黑，很冷，往常她也许会感到很可怕，今天却一点也不。她沿着江一直向前、向着更黑暗的深处走去，不时感到小腹下部有种不舒服感——一种神经质的不舒服感——一种虚空发冷的感觉——一种不真实的、好像被抽空改变了的感觉。这感觉已有不少时日了，具体说自陈小村第一次跟她说分手后，这感觉就像泪水一样盘踞在她身上了，时不时发作一下。从那后，陈小村再也没跟她做过爱——肉体的交谈——爱的珠穆朗玛峰——比真正结婚证还要真的结婚证！她不知道这感觉的出现是因为陈小村不跟她做爱的缘故，还是因为跟她做了爱引起的。也许主要是不做爱的缘故，她想，如果阿村现在要再像从前一样跟我做爱，这感觉很可能就没了。

但陈小村现在不愿意跟她做爱，已经拒绝了她好多次，包括刚才，她是多么希望阿村像以前一样，一见她哭就怜爱地把她偎在怀里，轻言细语地跟她说好话，温温柔柔地亲吻她，抚摸她，弄得她舒舒服服，甜甜蜜蜜的，结果两个刚刚还在怄气的人一下子又亲爱地做起了爱，等做完爱，两人什么委屈都没了，变得比以前更加相爱。

哦，阿村以前总是这样的，我们以前总是这样的，总是这样，这样。她反复地这样默念着，也许以为在这种加强的旋律中会忘掉痛苦，把阿村唤回到过去中去。

能不能把阿村的现在唤回到过去中，照陈小村的话说，华玲只有等着看。但等多久，华玲心里一点也没数。想到这么重要的事情，自己心里一点数都没有，她就觉得难过，眼泪就忍不住地跌撞出来。华玲的眼泪晶莹，饱满，沉默，闪亮，跌落在沙地上，无声无息，无影无踪，像一滴雨水，又像陈小村从她身上要走的東西。

12

树林里的胡琴是只不知疲倦的鸟，日里夜里呜呜啦啦的，哭似的唱……

13

春天的时候，华玲跟陈小村说，如果你不跟我结婚我就去死。

陈小村对华玲说，好吧，那你等着。

这个所谓的“等着”，意思肯定是让华玲等着跟他结婚，而不是让她等着去死——世上不会有这么恶毒的人。所以，华玲耐心地等待着陈小村有一天带她去领真正的结婚证，哪怕这张结婚证只有很短的有效期——很快就得改变成离婚证——甚至在短暂的有效期间也只是形式上——等等这些，华玲都无所谓，可以说都愿意。这不是聪不聪明、傻不

傻的问题，这是华玲天性的问题。在华玲看来，像白小米一样做女人是奇怪的，甚至是愚蠢的。她承认自己在表演和许多事情上没有白小米聪明，但在做女人这个问题上，她不承认白小米比她聪明；她似乎有足够的理由和证据指证白小米作为女人的无知和轻慢，比如随便跟人同居，随便抛弃跟她同居过的男人。这么多年来，华玲对白小米的不满和指责总是这么一句，很简单，但在华玲眼里却很丰富，很深刻：“白小米，你是个女人。”

这么说，华玲是从来不忘记自己是个女人的，而且她相信只有不忘记才是对的，忘记了就是错误的。那天晚上，在抽水机房，她不停地哭，就因为她没有忘记自己是个女人，后来，她忠心耿耿又亲亲爱爱地跟陈小村不断重温抽水机房的事，也正是因为她记住了自己是个女人，再后来，那个深夜，她蜷缩在陈小村门前呜咽不止，同样是因为她记住了自己是个女人。这个“女人”，她一度感到做得非常甜蜜，幸福，但现在却感到非常艰难，非常痛苦。就是这样，她依然不打算放弃做一个她认定的女人，这个“女人”必须跟陈小村结婚。陈小村则说：“那好吧，你等着。”

尽管每一天等待都是漫长的，痛苦的，但华玲以她固有的耐心和冷静坚强又默默地等待着，期盼着，认真地等待着，期盼着。一个日夜连接着一个日夜，她感到了痛苦，但从不感到绝望。看不见陈小村身影，她就看看陈小村留给她的信物，比如一个小礼品，一件衣服，一本书，几首诗，甚至是陈小村不经意遗落的一条领带，一只烟盒，这样她也能满足，也能看到希望。无法和陈小村说话，她就自己跟自己说，跟他留下的信物说，写信说，这样同样使她消遣了孤独和对恋人无尽的思念。

写信对华玲来说不是件轻松事，因为她读书不多，从前也没有写过，一下子学起来还真不那么容易。但为了他们的婚姻，为了让陈小村尽快来娶她，再难的事她也愿意去做，而且还要做好。当她终于写成第一封她满意的信并且将它寄出后，她回头马上又写了第二封，很快又写了——第三封第四封第五封第六封第七封第八封第九封第十封……

每一页信笺上都无法避免地落满了豆大的泪斑。美丽的春天就被这样一封封不优美的信——沾满了泪迹的信——催赶过去了，接着夏天也慢慢地过去了。

开始，华玲还记得写了多少封信，有些信中写了些什么，比如一封信中她这样写道：我并不是想要你什么，我只是想把自己全部给你，难道这有什么错的？你不要我才是错的。你应该记得那笑话，我跟你讲过的，就是那个“先生帮老人抬水过桥”的笑话，你现在不要我，你就成了笑话中的“先生”，我成了“老人”。你不要我应该从一开始就不要，现在不要就有点害我了……

另一封信中，她这样写道：我老是在想，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事让你不高兴了，不要我了。我想不出来。只要你能说出来，我一定会去改的。事实上从认识你后，我每天想的都是怎样才能让你高兴，只要你高高兴兴，我什么都可以不要，什么都可以改变。但我不能不要你，除了这个，你可以对我提任何要求，而且我一定全部答应你。我就是这样，很懦弱，也很忠诚……

又一封信中，她这样指责了陈小村：你经常说我家里的这个不好那个不对，其实除了穷和卑微我家里有什么不好？他们对你是多么真心，就像我一样，对你总是百般迁就、恭敬。你看见的，每次你去我家，家里有什么好吃的都翻出来给你吃了。一样东西，只要想到可能是你爱吃的，他们会把它从年初一直藏到年底，就是放坏了也不忍心自己或者让几个弟弟吃。这次回去，爸听我说你胃不好，说斗米虫可以治胃病，年三十还上山去找斗米虫，爬了几座山才找到了几条，全让我带来了。他们为什么对你这么好，还不是图你对我好。其实我并不要你对我怎么好，只要你娶我，这本来就是你说过的，我只是要求你做一件你答应过的事，这难道过分了吗？

后来，信写多了，实在太多了，华玲开始记不清到底写了多少封信，信中又说了些什么（因为很多信的内容都是重复的，很容易记混），只记得后来几封信里，她反复说了这么几句话：我是个女人你到底要我等多久你不娶我我就去死写这些话时，华玲总是想一头撞在桌子上，撞死算了。

但要死不是那么容易的，尤其像华玲这样胆小、懦弱的人。生对有些人来说仅仅是一种习惯，一种惰性罢了，但死却需要足够的勇气和信念，尤其是弄死自己。有人说，世上想活的人和想死的人是对半的。这就是说，如果死和散步一样轻而易举，这世上起码要少掉一半人，华玲将成为这一半人中的一个。但死实在太不容易，太需要非常的心力，被陈小村搞得精疲力竭的华玲似乎已无力去死，何况她原本就那么胆小、懦弱。胆小懦弱的华玲面对想死又死不成的痛苦，就像面对想结婚又结不成的痛苦，总是流出盈盈泪水，并常常这样问自己：华玲啊华玲，除了泪水，你还有什么？

14

树林里的胡琴是只不知疲倦的鸟，日里夜里呜呜啦啦的，哭似的唱……

15

华玲寄出的每一封信，陈小村都收到了，并且都看了，有几封（尤

其是打头的几封)他看着看着就感动了,但也仅仅是感动而已,从没有下决心去改变什么。他是决意要跟华玲分手的,而且相信这种事决不能心慈手软,不能被眼泪迷惑。退一步说,即使他想软下来,有人也不同意,这个人就是小金见识过的那位县志办的吕小姐。她父亲不像华玲父亲一样,可以在茫茫山林里找到米一般细小的“斗米虫”,但却可以在茫茫人海中让米一般细小的陈小村茁壮成长起来,长成林海中的一株参天大树,众树都羡慕又妒嫉的参天大树。这正是陈小村最想要得到的,为这个他可以(已经)抛弃心爱的诗歌,同样也可以抛弃心爱的女人。尽管他曾经是个诗人,写过颂扬女人的诗歌,但毕竟现在不是了。现在他也不是过去的县委政府机关最年轻的副股长,而是股长了——同样是最年轻的,更年轻的。这个胜利虽不是很了不起,但宝贵的是取得这个胜利的过程中,陈小村明显听到了“吕小姐”父亲支援的枪声——这是又一个胜利——这个胜利是了不起的——这个胜利暗示陈小村今后将获得一系列胜利——这个胜利足够陈小村一辈子享用!为这,摒弃一个曾经爱恋的女人(而且是个怯弱的女人)算什么呢?所以,不管华玲信怎么多,也不管这些信怎么感人,到陈小村手里最后都被撕碎扔进了垃圾桶,毫不犹豫的。

信到后来变得越来越稀,内容也越来越少,常常只有几句话。在一封信上,陈小村陌生地看到华玲咬紧牙关地只写了这样一句话:陈小村(不是阿村),你再这样(不娶她),我只有死给你看了!

这封信陈小村没有马上撕掉,因为他怕华玲真想不开寻死了,给他造成什么不良影响。这对他是最要不得的,所以他犹豫起来,心想是不是应该出面作点工作。他感到,工作应该是应该做的,关键是谁去做?自己实在是不想、也不敢去做,找人一时又想不到合适的人。就这样犹豫来犹豫去,几天时间过去了,做工作的人还没去(还没想好人选呢),华玲的信却又来了。在这封信上,华玲又一向可怜地哭泣起来,信笺上满是脏乎乎的泪斑和软弱的要求(更像祈求),同时对自己上封信带有威胁性的做派表示了尽量的歉意。

这封信使犹豫中的陈小村毫不犹豫地将从上封信找出来,连同这封一起扔进了垃圾桶,而且当后来华玲再有类似的信(带有威胁)寄来时,他也不再犹豫来犹豫去,总是看过就扔掉了。他想,与其等下封信一起扔掉,还不如马上扔掉。从结果看,他这想法是对的,因为华玲不断地在她咬紧的牙关中泄漏的不友好的言辞表示歉意,请求谅解。

这期间,不知是被华玲的眼泪感动,还是为她请求谅解的诚恳激励,陈小村拿起了已闲疏多年的诗人之笔,写了这样一首诗:

分手了,但不必

大可不必反目成仇

友谊和爱情这两条路

本来就挨得很近

是近亲就像橙子和柑子

要这或要那其实都一样

分手了，但不必

大可不必反目成仇

也许经过调整的步伐

更不会偏离方向

请相信清醒的友谊

从来比迷幻的爱情更常青

原本是想把这诗寄给华玲的，但正准备寄时却又收到那类华玲咬牙切齿的信，而且这次牙似乎咬得比前几次都要紧又切，使陈小村一下打消了寄诗的兴头。他想，现在寄去效果不一定好，等她下封信来了再说吧。按惯例，下封信华玲又会哭哭啼啼起来，等那时寄去效果可能是会好些。于是陈小村把已经贴上邮票的“诗信”塞进了抽屉（不是邮筒），等待华玲再寄来另一类信，哭哭啼啼的信。

但似乎再等不到了。

这天中午，小金急冲冲跑来，一见表哥就哗地哭起来。

表哥说：“你哭什么？”很不高兴地。

“玲姐她……”小金哭得说不出话来。

“她怎么了？”

“她、她……”

小金说不出话，索性掉头走了，一边走一边伤心地哭，泪水洒了一路，跟华玲似的。

表哥觉得事情有些不对头，就跟着表弟出来，一直跟到了富春江

边。这时，陈小村看到更多的哭的人，认识的有刘老师、白小米和剧团的很多人，还有不认识的。

他们在哭什么？谁死了？

陈小村拨开人群，看见地上躺着一个人，好像刚从江里打捞起来，身上衣服都是湿的。再看，这个人显然已经死了，手脚僵硬，脸色乌青乌青的。再看，这个人像是华玲；再看，这个人就是华玲！

你不娶我我就去死，谈恋爱说这样话的人很多，但真正这样做的人很少。华玲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这一点，陈小村没想到，他还在等她寄来信，然后再给她寄去诗呢。

16

树林里的胡琴是只不知疲倦的鸟，日里夜里呜呜啦啦的，哭似的唱.....

1996年夏

？

卷二 我非我

我们没有离婚

我一般不大情愿说起我家庭，不过有时候也免不住，比如现在，我就特别想说。我有个坏习惯，心情不好时喜欢跟人唠叨些平时光闭口不说的事。有人说这是我内心不够强有力的缘故。我想这很可能。我从来都怀疑我内心的力量。我想我要死的话，肯定先从内心死，因为我的身体很不错，比内部起码要多个一至两倍的生命力。

我有个妻子。当然，这很正常，我明年35岁，这是个应该有妻子的年纪。我妻子是个好人，或者说过去是个好人。我们结婚有五年，没有孩子。我和妻子生殖系统都没有什么毛病，没有孩子不是说要不到，而是不想要。我妻子曾几次想要，当然，那肯定是她心情好的时候。我呢，不管是心情好还是不好，从来没想过要。为什么要呢？让孩子来给我跟她扯条感情的纽带？嘿，这不缺德嘛，孩子还没出世你就想利用他（她）了。如果为传宗接代，也不能要，这都是愉快人和聪明人的事。我不聪明，也不愉快，生下个种估计也不会比我强多少，何必呢。让世界少个痛苦的人，这是我不要孩子的冠冕堂皇的理由。从现实方面讲，有个孩子，我可能会活得更难，现在不管怎样，没有后顾之忧，死了也就是眼睛一闭的事，实在过不下去，也就是麻烦一下，跑趟街道办事。

说真的，我和妻子关系不是很好，我现在有种很糟糕的感觉，就是不想，甚至害怕看到妻子，看到了心里就烦，而且她可能比我还烦。心里一烦，嘴上就没好话了，这不，她一见我回家又来了。

“你干吗回家？”

“我干吗不回家？”

“你家在这儿吗？”

“我家不在这吗？”

“你回来干吗？”

“不干吗，回来就是回来，你不也回来了吗？”

“是的，我回来了，可你不知道我才不想回来呢。”

“那你干吗回来？”

“我以为你不会回来！”说着她朝我踢过来一张凳子。

“可我现在回来了。”我把凳子又向她踢过去。

“所以，我这就走。”

一般她说走就走了。如果我不低三下四去喊她回，她一般不会回来。就这样的，没办法。我拿妻子没有一点办法。我也拿自己没有一点办法。我什么都没有了，有的只是一侥幸心理：幸好没孩子！

“有个孩子可能就不这样了。”我的一个中学同学说。

“那不一定。”

“世上没有什么事情是肯定的。”

“我们肯定要离婚。”

“那就尽早离吧。”

“为什么？”

“反正肯定是要离嘛。”

“嘿，照你这么说，我们现在就该死了，因为我们反正迟早要死的。”

“哼，你真无聊！”

是的，我很无聊。夫妻关系不好的人都很无聊。

说起来，我和妻子关系并不是从来就不好。像很多后来破碎的家庭一样，我们关系开头也是不错的，甚至相当不错。那时我们都在县城教书，虽然不是一个学校，距离也比较远，白天难得在一起，但晚上几乎天天相聚。我们相聚时，便细说着白天积压起来的话，说高兴了就做爱，做了爱就睡觉，睡醒了就又匆匆忙忙去上班。逢上节假日，可以不去上班，就想法子寻开心，有时去郊游，有时一道访亲友，要不就在家烧个好吃的。我是北方人，爱吃面食，她总是照顾我，经常劳神费力地做出各种我嗜好吃的面食，自己则炒点冷饭，弄点咸菜，将就吃了。她是南方人，有一只南方人的胃，是一只被精良白米饭宠坏的胃，不爱吃面食，做面食也是笨手笨脚的，做不好，可我总觉得好吃。这就是个感情问题。那时的感情可能就让我吃碗生面粉，我也会吃得巴喷巴喷香的。现在不行了。现在我什么都不想吃，也吃不到。

“小伙子，吃啥子？”

“老样子。”

“还是一碗面？要辣椒的。”

“没错。”

“小伙子，你就是前面大楼的？”

“嗯。”

“还没成家？”

“嗯。”

“要不大妈给你说一个？”

“好啊。”

“今年有多大？”

“三十五。”

“哦，不小了，真该找一个了。”

“是啊，大妈，拜托您啦。”

“那你想找什么样的？”

“什么样的都可以。”

是的，什么样都可以。人是要变的，你说我妻子，以前是多好，可现在变了。我也变了。人总是要变的。人又不是石头。石头也要变。我们家客厅的地面砖有一半都裂开了，天花板也有几条裂缝。你想想，连钢筋水泥都要变样，更不说软趴趴的人。既然会变，现在是什么样就无关紧要的了。

想想看真是，我妻子以前是那么好，可现在怎么就不好了，要说以前我什么都不是，现在嘛不管怎么说，进了大城市，我还写了不少小说，在这个城市还是小有名气的，出门去没有有权有钱的威风，但有些作家的尊严。

“你是说你是作家？”我妻子格格格笑。

“嗯。”

“那么也就是说我是作家的老婆？”

“嗯。”

“狗屁！”我妻子的嘴巴歪了，“我什么也不是，因为你什么也不是！”现在她连眼睛也歪了，“作家？连老婆都养不起的人也叫作家，你别作践作家了，好不好？”

“你干吗要我养？你那么能干还要我养？”

“谁要你养？你养得起吗？就你那点钱能养谁嘛。”

“你现在怎么变这么俗气，开口就是钱不钱的。”

“是啊，我臭，我俗，这说明我连俗心都得不到满足，你觉得这样你很伟大，很光彩，很……”

老实说，这只是她烦我的一种情况，应该说，这情况还不怎么过分。有时候，她看我一走进书房，我们家里就不会有安静的，凳子、桌子、电视机、收音机、各种门窗，包括坐便器，都会发出气呼呼的声音。一般这时候我采取不理睬措施，把我书房的门关紧了事，有时实在不行就往耳朵塞上两朵棉花。这样开始有点不舒服，但慢慢也就习惯了。问题是她看习惯了，就不习惯了，就会换种方式吵你，什么方式？看吧。

“嗨，亲爱的，你在写作吗？”

“嗯。”

“可不可以给我一分钟？我想跟你说点事。”

“什么事？”我回过头来，看着她。她在沙发坐下来，朝我伸出一只手。

“可以给我一根烟抽吗？”

“你什么时候学会抽烟的。”我没给她递烟。

“这东西还要学吗？这又不是搞你们神圣的创作，需要天荒地老地学。”她走到我身边，自己拿了一根点上，假模假样地抽了一口。

“呸！这是什么烟啊，怎么臭烘烘的，这烟多少钱一包？”

我知道她又准备挖苦我了，我才不上她当呢。我说：“你不是说有

事，说啊。”

“嘿嘿，原来我的丈夫抽这么差的烟，真叫我难过。”她走到我身边，装得很疼我似的，“哎，亲爱的，你为什么要买这么差的烟，你没钱吗？”

“这难道就是你要跟我说的事吗？”

“你说呢？”

“我问你。”

“现在是我问你……”

我知道她其实什么事也没有，就是看我在写东西不顺眼，所以要跟我来寻寻烦恼。一般来说，只要她找我来说话，不管开始是怎么友好还是亲热，不管亲热是真的还是假的，结果肯定要吵起来。我们俩谁都不怕谁，好像很平等，但不是平等的相爱，而是平等的吵闹。吵来吵去，弄得我什么事也不想做，也做不了。这肯定是不行的，人不做事怎么行？后来，我想通了，我想既然我写作她不喜欢，那我就换个事做做吧。我找到一个画画的朋友，请他帮忙给我找个我妻子可能喜欢的活干。

“什么样的活她才可能喜欢。”

“大概只要能挣钱就行了。”

“你不是立了誓言要献身文学吗？”

“时过境迁，我妻子变了，我也变了，现在我只想过安宁日子。”

“难道有钱就安宁了。”

“也许吧，试试看吧。”

朋友真给我找了个能挣钱的活，给广告公司打工，写广告词。这个活我干得不错，收入比我要求的多得多。我想这样我妻子该满意了。确实满意了一阵子，但后来又不行了。为什么？因为她看我整天跟公司一群姑娘在一起，怀疑我跟那些姑娘中的某一个好上了，于是又不高兴了。她不高兴，我们家里哪会有安宁。

“你回来了。”

“嗯。”

“现在几点了。”

我看了看时间，比平常迟回来了一个半小时，那是因为我们陪一个客户吃了一顿饭。老实说我还是提前走的，他们吃完了又去卡拉OK了。

“我不是说了我今天有事。”

“什么事？”

“陪个客户吃饭。”

“是个女客户？”

“不是。”

“是个男的？”

“嗯。”

“那多没意思。”

“是没意思。”

“可是小金在就有意思了。”

她说的小金是我同事，我跟她一点关系也没有，我不知道她怎么就怀疑上小金了。也许是给我家打过几个电话吧，可那是她的工作，她在公司负责内勤，上传下达的，给我打个电话有什么可说的。可我妻子就有说的。

“我最讨厌你这种男人了！”她开始骂人了，“敢做不敢说的。”

“我做什么了？”

“你自己知道。”

“我不知道。”

“哼，你非要我说吗？”

“说吧。”

“好，你等着吧，我会跟你说的。”

她没跟我说。但是，有一天，小金在公司里指着鼻子骂我神经病，

我这才知道我妻子去找过她了。我以为她说过就算了，没想到她还这么没羞耻。这件事的结果使我离开了广告公司，我怎么再呆下去呢？虽然我不是个神经病，但我家里有个神经病。

现在我又回到家里，像从前一样“献身文学”，也像从前一样白天黑夜的“和我妻子吵吵闹闹”，打发时间。也许是受小金的刺激吧，她现在对我的“忠心”很持怀疑态度，所以常常莫名其妙地来考验我。

“嗨，我今天晚上要很晚才能回来。”她这是在给我打电话。经过话筒的过滤，我觉得她的声音还是挺不错的。

“干吗？”我问她。

“有人要请我吃饭。”

“嗯。”

“你不问问这人是谁。”

“是谁？”

“是个男的。”

“嗯。”

“我们吃完饭可能还要去跳舞。”

“嗯。”

“你不吃醋吗？”

“你希望我吃醋吗？”

“我不知道，我什么都不知道，但我什么都想知道，比如一个男人为什么要请我吃饭、跳舞的，你知道吗？”

“我不知道。”

“这么说，你希望我去跟人家吃饭、跳舞？”

“也许吧，随你的便。”

“哼，你个狼心狗肺的东西，你根本就不爱我！”

她把电话挂了。

我想她今天可能不会回来了，但是没多久她就回来了，当然是气呼呼的，一见我就把她的拎包朝我甩过来。我一闪身，躲掉了飞包，心里在发笑，哪有什么男人，她只是在吓唬我。就是这样的。事情就是这样的，我妻子不但对我厌烦，还恐惧呢，总认为我在外面养有野女人。她怎么认定我在外面有野女人？理由有如下之三：

1.她老了，胖了，没有以前动人了；

2.我身边有比她年轻漂亮的女人；

3.养野女人现在是种时髦。

其实，我妻子现在一点也不老，虽说是过三十的人，但由于没生孩子，又注重保养，怎么看都没有三十岁。说胖是有一点，但这有什么关系呢？有人还喜欢胖的，比如我就喜欢她现在的样子。我指的是身体，有点胖，但不浮肿，反倒有风韵。我跟她这么说，她就认为我是在撒谎，是我心亏（在外面养了野女人）想讨好她、麻痹她。其实我说的确实是真话。其实我这么说就是想知道一切都是好好的，我们应该好好地过下去。说真的，我也不想离婚。说真的，三十多岁的人了，谁不知道离婚是件好事还是坏事，当然不是件好事。所以，我常常安慰她，鼓励她。

“嗨，我跟你说实话吧，其实你一点不老，也不丑。”

“是吗？”

“是的。”

“人家都说我老了。”

“人总是要老的，但是……”

“说啊，你想说什么？”

“要我说，在我朋友的妻子中，你比她们谁都好看，谁都没你那么看起来年轻。”

“谁都说我胖了。”

“这不叫胖。”

“叫什么？”

“风韵。”

“风韵？”

“嗯，你知道，我喜欢你现在有风韵的样子。”

“哼，骗鬼去吧！”

我说得很认真，可她就是不信。说真的，有时候我觉得她真可怜，因为她把世界看得那么可怕，连丈夫都无法让她信任。但有时我又觉得她一点也不值得可怜，因为她自己本身就在让这世界变得可怕。她脆弱，但不懦弱，一点也不，她跟踪我，引诱我，试探我，偷看我日记，查看我电话单，而且还不允许我指责，甚至连解释也不允许。不允许就不允许吧，我沉默就是了。沉默也不行。沉默等于默认。

其实我知道，她咬紧牙关讽刺我、否定我，跟我要我明明没有的东西：貂皮大衣、金手镯、银餐具、汽车、手机，都是因为我外面有了野女人。当然这不过是她的胡思乱想，是她一个自卑的恐惧的念头。这个念头把她伤害了，她就来说伤害我，想方设法地伤害我。她现在经常抽烟，人越多她越爱抽，而且抽烟的样子很夸张，像个妓女似的。她还常常当我面跟我一些朋友说一些很露骨很难听的话，好像就怕你把她当作淑女了。我说她两句，她就说我是吃醋，说我“只准自己放火，不准她点灯”。如果不说两句，她就说我不管她，说我巴不得她跟人家跑了，反正我怎么着她都有说头。

这个时候，我一般懒得去答理她，只管钻在自己房间里读书、写作。以前我心绪不好是看不进书的，更不要说动笔写东西，但现在锻炼出来了。现在我心绪经常给她弄得乱糟糟的，没这能力怎么行，我总不能每天在无尽的闷气和吵闹中打发一辈子吧。不是说我有多么远大的抱负，我只是要有些平静，有些必需的快乐。而要这些，看来她是无法给我的，我只有去亲近书本和稿纸。可她一见我这样子，心满意足的样子，平静如水的样子，她就不高兴，就觉得我夺走了她什么，就要来找我茬。

“你在干吗？”开始的声音还是比较中听的。

“写东西啊。”

“写什么？”

“小说。”我伸了伸懒腰说，“我还能写什么。”

“我以为你又是在给哪个傻×写情书呢。”这下声音明显变了，变得刺耳了。

“你又来了。”

“不是我又来了，而是你经常来这一套，当初你不是靠几封烂情书把我骗上床的，你说是不是？”

我不理她。

她更来劲了。

“不知这回上当受骗的又是哪个傻×？真可怜，都什么时代了，还在用这么笨拙、这么廉价的东西哄人。你不知道，现在人家勾引的手段有多爽气，动不动就是什么高档饭局，名牌衣服。不过光是这玩艺，叫我顶多让他牵牵手，跳个舞罢了。当然，只要他加得起码，我也乐意提档，有什么可不乐意的？不乐意白不乐意，反正你也无所谓，你说是不是？”

我还是不理她。

“哼，这正中你下怀是不？我才不傻呢，我有我的阴谋。你阴谋我，我也阴谋你。这是你教的，我的阴谋都是你教的。你在阴谋我，其实是在给你自己掘坟墓，哈哈，聪明反被聪明误。”

“行了，”我终于开腔，“说那么多干吗？”

“哼，你做这个那个，我连说都不能说啊，你是什么人，省长！市长！还是董事长！”

听着，她开始吼叫了。下面是我的，我的声音更大。

“我怎么啦——！”

“你很好，你是个作家，你会写情书，你写的情书傻×都爱看。”

“猪！你这头猪！”我忍无可忍，发作起来。

“狗！你是条狗！”她的气势一点不弱。

我说：“我要是条狗就好了，就可以咬你两口。”

她说：“所有的狗都以为自己是人，但狗就是狗。”

我说：“是的，”我开始放低声音，“狗就是狗，我是狗。”一边这么说着，一边朝她缓缓走过去。她以为我是被她的凶相吓着了，想软下来跟她讲和，所以傲慢地仰起头，是想摆摆架子呢，想不到我一靠近她就

猛地一挥手，一记耳光不轻不重，响在她仰起的脸上。

起初，我打她，她就跟杀猪似的哭，声音一般是越哭越小，最后变成二胡的唱，呜呜咽咽的，婉约而哀伤。这往往令我动恻隐之情，于是我就找最动听的话去安慰她。你要相信我做安慰工作的水平（只要心情好我做什么事都有水平），反正过不了多久，她肯定会破涕为笑，而且变得特依恋，特温柔，像个孩子似的钻在我怀里，久久不出声——像在吸奶，又像被无穷的幸福醉倒了。我太喜欢她这个样子了，喜欢就想来那个……我发现，每次这个时候我们做爱总是特别成功，所以事后我常常这样狡辩说：“你知道我为什么打你吗？我就是想得到这样的一次爱。”

事情最后这么结束应该说是很不坏是不？但问题是不会永远这样的，比如有一天，我同样打了她，她却没有同样的哭，而是用冰冷的眼狠狠地看着我，看得我心里直恶心。我真想再补她一记耳光，但又想这太过分，于是就一摔门出走了之。

这样也好。但也不是永远这样，比如又有一天，我又同样打了她，她却没有同样的用冷眼看我，而是像只母老虎似的朝我扑将过来，跟我激烈地厮打。你们想想，她能打得过我吗？打不过她也不认输，干吗？毁我的东西。

“你放手！”

“嚓！嚓！嚓……”一沓稿子撕成碎纸片了，而且肯定是我刚写的。

“你敢摔！”

“嘭——！”这下一只陶罐碎了，它是我从郑州背回来的。

“嘭——！”又一只。

“嘭——！”又一只。

我觉得这日子真是没法过。真正的没法过。我们之间所有有点好、有点回忆价值的东西，毁的毁，弃的弃，忘的忘，伤的伤，痛的痛，一切的一切都没有像我们想像的一样成功、美满。尽管我想得很多，但我怎么也想不到我们会变成这个样子。要说我对她不忠，那是没有的事，不是没机会，而是没兴趣。为什么没兴趣？因为……怎么说呢？也许太累了，也许是我心理有障碍：我怕卷入一种更复杂和说不清的无聊之中。但不管怎样，有一点我算是认定了，就是我们俩的缘分已尽，长远不下去了。于是我就想到离婚。

“我们离婚吧。”确实是我先开的口。

“好啊，”她答应倒是很爽快，“给我十万块钱，我就离。”

“我一分钱也不会给你。”因为我没钱。

“那你就别提离婚的字。”她否认得也很不犹豫。

“你不想离就好好过。”我缓了口气。

“谁说我不想离？给钱就离！”她的口气更大。

“你明知道我没钱。”

“没钱就不离，我才没这么傻，值钱的时候你说要就给你了，现在不值钱了，你叫走就走，没这么简单。”

你们看看，她把自己当什么了！

还是那个老同学，真难为了他，每次吵了架，他就来劝架，听我无休无止的牢骚，替我里里外外地把脉，分析。他分析的结果，认为我们的缘分还没尽。

“为什么？”

“你今天没钱她跟你要钱，这说明她不想离婚。”

“不想离就好好过嘛，我又不是非要离。”

“女人就是这样，胆子小，毛病多，为什么说女人难养？女人不是一面鼓，可以随随便便地乱敲，怎么敲听上去都欢欢喜喜的，女人是把小提琴，别别扭扭的玩艺，非得你刻刻苦苦练上几年才能弄出点像样的声音。

“我是她的鼓。”

“差不多，男人都是女人的鼓。”

“她把我敲坏了。”

“她也敲得很累。”

“真不如咬咬牙离掉算了。”

“问题是她不跟你离。”

“怎么办？”

“没什么办法，凑合着过呗。”

“我真他妈想离。”

“你从哪去弄这十万块钱？”

是啊，我就是把自己卖了也弄不到十万块钱。不，说不定哪天我发横财真有了十万块钱，她没准就不要钱而要其他的了。这很可能，是的，这很可能，所有事情都是这样，好起来总是有止境的，而一旦坏起来却是永无止境的。

2000年5月

秘密的经典

一般意义上的经典代表的都是昔日的荣耀或重要，它们在留下时间和历史的同时，也留下了很多人共同的利益和愿望，从而使它们成为了一代又一代人成长的伙伴。所有成长起来的人都老了，后来又不可避免地死了，但他们的伙伴却在时移境迁中越磨越亮，越老越壮。因此，它们不但属于我们的祖先，还将属于我们的子孙，子孙的子孙。它们变得像时间一样长生不老，又像空间一样辽阔无垠。它们是所有，也为所有的人所有。

现在我想换个角度来谈论经典，这种“经典”不是所有，也不为所有人所有。

二十年前，我是个数学课代表，和我们数学老师，包括他年轻的妻子有着良好的关系。二十年前的十年前，我老师跟当时很多人一样被原来的单位和家庭抛弃，来到了我们中学。他没想到，从此他却开始了一场惊天动地的师生恋，一位比他年轻二十岁的女生浪漫又勇敢地做了他妻子。除了耳朵有点背，我觉得我们数学老师是无可挑剔的，来自“复旦”的学识使他把我们班上的大部分学生都变成了数学天才。黄昏的校园里，我时常看到老师和他年轻的妻子并肩散步，他们远走的背影常常令我浮想联翩，梦想出自己将来的种种浪漫和幸福。

夏天来了，学校里空荡荡的，我揣着大学录取通知书来和老师告别。师母告诉我，老师去县城了，我需要等待才能和他告别。从中午等到下午，又等到傍晚，我耐心的等待并没有等到老师归来，倒是等到了一场倾盆大雨。雨是傍晚前突然发作的，它的匆匆而来似乎预示它必将匆匆而去，不料它却迟迟不去，甚至越演越烈。我不知道这场疯狂暴雨将老师留在了县城的谁家里，反正我是被这场该死的雨尴尬地搁在了老师家中。好在师母盛情不倦，多少令我些许安慰。看着渐厚的夜色和绝不收敛的雨势，师母决定将我安置在一张临时架设的钢丝床上。也许是钢丝的柔软，也许雨夜的凉快，我很快进入了梦乡。利用我做梦的时间，一切都似乎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天空变得晴朗，师母变得无法让我继续酣睡。

像有根毛毛虫跌入了耳朵，我醒来，听到一个悲切的呜咽声缭绕不散。呜咽声把我从床上拉起来，牵到了师母房前。纱门是挡不住目光的，何况还半开着，我看见银色的月光在师母抽动的肩膀上如水荡漾。我怯懦地喊道——

师母；

师母；

师母……

不知是喊声太小还是过分悲切，师母对我的千呼万唤置若罔闻。

无奈中，我轻轻地推开纱门，抬起脚步，一边迈着，一边喊道——

师母——一步；

师母——两步；

师母——三步……

我没有觉得这样往前走会走到师母的怀抱里去，但事实就是这样，当我走到师母背后时，她突然转身把我紧紧抱住了。

一个银色的夜晚，一个曾经浪漫和勇敢过的女人，就这样再次展露了她特有的浪漫和勇敢。但这次的浪漫和勇敢似乎远远超过了前次（对我老师的那次），以致把她自己都吓坏了，更不要说我。在我重新回到钢丝床上躺下时，她不知怎么的突然跪在我面前，要我发誓一切都没发生，或者说一切都在梦中。

但不管怎样，一切都已经发生了。而且，也许是无法分摊给别人的缘故吧，这个银色的夜晚一直完整又牢固地盘踞在我心中，伴随我度过了每一个白天和夜晚。谁知道要没这夜晚我这一生会变成另外的什么样，但肯定不会是现在这个样。这个夜晚我如同拾到了一笔不义之财，我将它秘密地存在银行里，多少年来我从未去动用过它，但它却时时刻刻在动用我，对我发生点点滴滴的作用。

我永远不会说我的这个师母是谁，但我要说，这个银色的夜晚对我来说就是经典。而且，我想，我们每个人都有这样的经典。与通常意义的经典相比，这些经典是个人的、秘密的，但除此还有什么不一样呢？

致陌生女人

我是去广西河池走亲戚的，初次出门使我对这次孤独远行有着莫名的惧怕。火车到湖南衡阳时，我的神色一定变得十分慌张，因为我将在此地转车。深夜11点多钟，月台上人影稀落，我下得车来，甚至不知如何出站。出得站来，又不知如何办理转车手续。一位流动售货员看我手上捏的是至河池的通票，告诉我应去“那里”签票。我顺她手指方向看去，看到的是昏暗的夜色。我往昏暗中走去，走进了一条冷僻的小弄。走一会，我又怀疑地退转回来，因为我简直不相信这小弄能带我去签票的地方。

刚回转两步，我看见一个人影闪入小弄，囊囊地向我走来。昏暗中，我看不清她脸，只觉得娇小的身材，甚至走路一冲一冲的样子，都很像我一个表姐。我是决计要请教她的，所以一近身就主动向她打问。她看我一眼说，走吧，我也是去签票的。她带着我走，一边和我攀谈起来。她问我去哪。我说是哪。

她说，那我们不是一路的。

那我该去哪儿签票？我停下来，问了一个愚蠢的问题。

她奇怪地看我一眼，笑着说，你没坐过火车吧？签票都是一起的。

我不得不承认，我还是第一次出门。她问我多大，我说18。也许是为安慰我，她说她在我这么大时也没出过门。她声音柔柔软软的，吐着一口标准普通话，跟我表姐不一样。

出小弄，便看得到签票的窗口了，没几个人在窗前。我们过去后，自觉地排了队。她让我排在前面，所以我先签了票。当她也签完票掉头要走时，突然看我还在一旁立着，便过来问我签的是哪趟车次。我将票递给他。

她看看说，哟，是明天中午的，你该找个旅馆住一夜。

可……我嗫嚅道，你……不找旅馆？

她说，我马上就走，没必要找旅馆。

那、我……怎么办？我又嗫嚅起来。

我慌张无助的样子表明了我不是非要缠着她，只是需要她帮助。她想了想说，这样吧，我带你去找家旅馆。

于是我们又从小弄返回去，穿过车站广场和马路，去找旅馆。

七月的衡阳，暑热难挡，大街上躺了很多入，原以为这样旅馆就会好找，结果找了两家都说没床位。第三家稍为上点档次的，说有个双人间，十块钱一个铺位。

行不行？

我咬咬牙说，行。

一进房间，我把东西一撂，准备送她回车站。她一边环视着房间，一边让我不要着急，说还有两个小时呢。然后我们就坐下来，东一句西

一句地闲聊起来。这时我们话明显多了，彼此也有几分亲切。不知怎么的，她说她女儿比我还大一岁，使我大为惊讶。我问她有多大。

她说，可能跟你母亲差不多吧。

一说年龄，果然是我母亲的同龄人。但她确实不像个40多岁的人。

房间里没电扇，也没开水。聊着聊着，她突然起身出去，说是去买点喝的。我说我去。她挡住我去路不准。一着急，我又犯傻地说，我有钱，并着急地摸索起口袋来。

她突然格格笑起来说，我知道你有钱，但都是你父亲给的。

说着，轻轻拍打了下我额头走掉了。

当时已12点多钟，商店大概都打烊了，我等很久她都没回来，而我一天多来还没闭过眼呢，等着等着就困得不行，倚在床铺上瞌睡起来。我并不允许自己睡死过去，但就是睡死过去了。不知睡了多久，也不知她是什么时候回来的，只是后来像是被什么突然惊动了下，我朦朦胧胧睁开眼，看到她正立在我床前，出神地望着我。

我也望着她，一动不动地。

忽然，她俯下身说，我要走了，小伙子，再见。

不知怎么的，她双手像梦一样伸过来，捧住我脸，用力地亲吻着我嘴。我没有反抗，也没有响应，只是睁大眼望着她。后来，她把嘴凑到我耳边轻轻对我说，你很可爱，小伙子，如果你觉得我刚才这样不好，就对不起了。接着又在我额头上亲了一下说，这是表示对不起的。说完像风一样刮走了。

如果我当即追出去，一定可以追上她，但我没有，只是一动不动地、丧魂落魄地瘫坐在床上，像被这突然发生的一切吓坏了，或是被这从未有过的两个吻弄晕了。当我终于追出去，她已全然不知去向，好像从未有过她。我在旅馆前溜达一会后，悻悻地回到房间，猛然见到床头柜上摆满了一牙牙的西瓜。我将它们一一进行了拼凑，很容易就拼成了一个完整的瓜。我抚摸着瓜，若有所思，又若有所失，不一会就感到手上湿乎乎的，却不知是瓜流出的汁，还是我感动滴落的泪。

过去了那么多年（15年了），我依然不知她是何许人，姓甚名谁。我记得她说过，她爱人是谁，这人是当时福建省人民广播电台的一个几乎家喻户晓的音乐节目主持人。我曾想根据这一线索去寻找她，去真正认识她一下，但终因犹豫不决，也许是害怕，或是别的什么原因，至今

也没有去找过。过去了那么多年，我不知道她还是不是那个主持人的爱人。过去了那么多年，我甚至已记不得她的长相和声音，但那用力的一吻却常常清晰地浮现在我眼前。

仿佛两个幽灵

有些男人在一起喜欢谈论各自的艳遇，和那些喜欢谈论钱财名分的男人相比，我更喜欢前面那些男人。我知道，他们谈的不一定都是事实，但虚构的艳遇故事对我依然具有十足的吸引力，只是不知道对别人是不是同样具有魅力。为保险起见，我决定放弃所有道听途说的，来说一段我自己的亲身经历（当然是艳遇方面的），我想只有这样，我才敢保证它绝对是真实的。事情是这样的：

十年前，我在首都北京求艺时，经常伙同有良好居室的男士张罗一些家庭Party。迷离的灯光，迷离的音乐，还有更多迷离的东西，常常使女人们都变得迷离不堪。我深有体会地想，在这种地方，没有哪个女人是不可以追逐的。有人说，没有哪个女人愿来这种鬼地方，问题是这个人说错了。说老实话，我们迎来的女人虽然不多，但也不少，而且还在源源不绝地增多，几乎每一个Party上都可以看到一两张陌生的面孔。

冬天的时候，一个三流女歌手为我们大伙带来了一位姑娘，她穿一身黑，越发衬托了她牛奶一般的细皮嫩肉：她无可挑剔的姿色令在座的其他女人都黯然失色。除了娇好的姿色外，给我们印象深刻的是她那种宁静而矜持的神情。这种神情使她看起来像个淑女。

淑女到这儿来干什么呢？

她确实没干什么，我们大呼大叫地喝酒，调笑，打闹，一个诗人和女画家甚至就她身边喝上了“嘴中酒”（就是把酒含在嘴里又灌给另一张嘴），喝得大伙群情激扬，惟独毗邻的她，视而不见，声色不动，像个规矩的仆人。有人好心敬她酒，她总是彬彬有礼地拒绝。她不知道彬彬有礼在这里并不是受赞赏的风度，而是遭痛斥的垃圾。时过境迁，一个在其他餐桌上可能成为众星捧月的倩女丽人，在这张饭桌上已变得分文不值。

就这样，她很快离席而去，到客厅里独自听起了“随身听”。当我们酒足兴起，拥到客厅，打开迷离的灯光和音乐准备起舞时，她又像个影子样的不见了。所有男的，包括女的，都指责歌手带来了这么个“东西”：一个我们对岸的人。

歌手向我们连连致歉的同时也据理力争：谁都有启蒙的时候，关键就看你们怎么调教她。

她说得一点没错，但这里的人也许都是急功近利者。我没有看到谁去调教她，大家沉醉在眼前的迷离中，似乎都忘记了她还在这屋子里的某个角落。不过，也许很快就会离开。我相信，如果她要走，这里没有谁会挽留她的。

第二回合舞曲开始时，我被轮空撂在一边，无聊中我想起这屋子里还有个女人，也许有点烫手，但我想只要自己不去碰她又怎么会烫着呢。在卧室的阳台上，我找到了她，她正倚靠在阳台上眺望远方，臀部撅起的样子十分性感。

你是一个人吗？我无话找话地。

她回过头来，看了看我，浅浅地笑道，如果你不把自己当个人，我就是一个人。

她的笑和调侃使我感到意外，也感到亲近。我说，这话应该我来说。

为什么？她显得很认真地。

我说，因为今天晚上你沉默不语的样子很不像个人。

像什么？

像天使。

她突然格格地笑起来，一边笑一边说，你这是在讨好我吗？你是不是经常这样讨好女人？

我说，今天晚上还是第一次。

这么说我很荣幸哦，她落落大方地说，需要我感谢吗？

我说，你打算怎么感谢我？

她说，你想我怎么感谢你？

黑暗中，我觉得我不是在跟饭桌上的那个淑女在一起。我向她逼近一步，告诉我，你是谁？

她没有往后退，只是换了个姿势说，为什么我要告诉你？她这个姿势让我感到她除了臀部之外的性感，比如她饱满的胸，无所谓的样子。

我故意把声音压低说，因为你吸引了我。

是吗？她笑着问我，那么你说，我有什么吸引了你？

我想了想，决定试探她一下。我说，我有两种说的方式，需要你自己选择。

哪两种？她做出讨教的样子。

我看她一点不畏惧我的进攻，那么我干吗不进攻呢。我闪烁其词地对她说，一种是像文明人一样用语言来说，一种是像原始人一样不用语言，因为原始人还没有发明语言。你希望我做文明人还是原始人？

嗯——她沉吟道，这就看你到底是个什么人。

我一下抓住她手，对不起，我可能是个原始人。说着我亲了一下她的手背，你看，原始人就是这么说话的，你听到什么了？

她礼貌地抽回手，耸了耸肩膀说，我听到一个原始人在滔滔不绝地说，你可能是个伪造的原始人吧。

你是希望我什么都不要说？

你还想说吗？

这时候，我没什么犹豫的，一把将她揽在怀里，对着她耳朵悄悄地说，从现在开始，我要做个真的原始人，什么也不说了，好吗？

她跟我一样悄悄地说，可我怎么还听到有人在说话啊。

我还有什么好说的？我用她的嘴堵住了我的嘴。她的唇柔软又温暖。

谁也想不到，这个Party最精彩的内容就发生在阳台上。从亲她的手到后来的一切，我感觉，如果说她是一杯牛奶，我就是一桶水，她是那么默然又温存地顺从着我对她的一点点吞没，使我彻头彻尾领会到了什么叫艳福，什么叫奇遇。

现在我知道了，她不是我们对岸的人，她就在我们中间，随时等待着你去引诱。和我们经验中的这种女人不同的是，她没有把等待暴露在声色中，她的等待像没有一样默默无息，看不见，感觉不到，只有当你着手去引诱她时，才发现什么引诱都是多余的，隐秘的等待使她变得比你还要热烈，还要慷慨大方。和那些咋咋呼呼地希望你去勾引的女人相比，她要更显得庄重而神秘，因而也显得更为刺激有味，甚至回味无穷。

这个神奇的女人似乎决计要对我神奇到底，她到分手时都不肯告诉我她的任何什么，包括姓名。她也不需要我的什么。我以为她是后悔了，问她，你恨我吗？

她说了一个“No”，然后这样开导我说——

你不觉得这样很好吗？两个无名无姓的人，就像两个幽灵，以后不可能再有这种美妙了，所以我们还是不要有以后的好。

说着笑笑，像要上来跟我吻别，其实是转身而去，跟我永别了。

我敢肯定，我们分手时连个“再见”也没说。

冬天一个接着一个地过去，我把这个冬天的这个夜晚想了又想，以致我都糊涂我说的到底是真的，还是只是我的臆想。

1998年6月

我不懂得人这玩艺该怎么做。不懂得。我懂得有些人做得很容易，有些人却做得很难。我思忖我做得有些困难。我不愿知道我为什么困难。但我知道。好像你母亲的秘史，你不想知道，却总是知道。

如果我跟你讲的是我母亲的什么秘史，我思忖你准会欢喜。如果我讲的只是我的什么事，我没把握你是不是一定会欢喜。是的，没把握。事实上，我所讲的连我自个儿都不喜欢。不过，总不能因为不喜欢就可以不说吧。我敢打赌，世上没有这样的好事！真的，不会有。你比方说，小孩子一般是不喜欢考试什么的，可有哪家不幸的孩子因考试那日子有点头痛或者肚皮痛什么的小毛病就不去考试的？还有你，你也许有个不怎么样的孩子他爹，干的是掏粪的脏活计，他老兄还懒得出蛆，经常十天半月不洗脚，到了晚上那两只好像刚从茅坑里抽出来的臭脚丫子正好对准你倒霉的脸——你喜欢这样的男人？当然不。可你又能怎么着，你什么办法都没，你甚至冲他拉个脸色都不敢，因为他老兄是个坏脾气，弄不好就会把你跪在硬邦邦的膝盖下，用臭烘烘的大巴掌扇你的左脸，又扇你的右脸。是的，有这种事，我不开玩笑。所以说，喜欢不喜欢是管不了什么用的。喜欢是个花瓶，只能放在家里头摆着，不能拿出来用的。对我来说，不是你不喜欢我说我就不说啦。我知道，要我不说，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我不想说。可我现在就是他妈的想说。想得一塌糊涂。这就没法了，你只能听我说了。

我想跟你说说我在跟一个傻×去约会前后的一些事情。

我已经过二十八岁，没有老婆，所以急煞了好些良心人，她们为我寻对象的大事真可谓挖空了心思。也许我真该好好谢谢她们。可问题是大事一直没有落实，这说谢的话就成了上膛的子弹似的，不知道向谁发射。不过，不瞒你说，现在总算有丝眉目了，据说是个喜欢小燕子喜欢得要死的好看妞儿。是的，是个漂亮妞儿，约好明天去见面。不过，我不乐观。说实话，对女人，我等着奇遇，也许是等着悲剧。

我想从那个晚上说起。

那天晚上，大概也就十点钟光景吧，我早早上床了。我是说我困觉了——就是睡大觉啊。本来，我一般不会困得这么早，不过，沮丧的时候也说不准。要知道，那天晚上的白天，我心情好像死了妹妹一样的难过。事实上，我没有妹妹。

我困在床铺上，说不清为什么，总是困勿着，楼上那混账的“红

眼”——我是说他的眼睛总像赌博输了似的血红血红的——不知道在做什么混账行当，老是叮叮当当的，好像明日子里就要咽气了，今夜里非得把那口长方形棺材钉好似的。我有36次想冲上楼去骂他个狗血喷头。可就是没有。我知道这方面我短缺勇气，甚至可以称得上是个胆小鬼。别以为我经常骂骂咧咧的，好像很有脾气，其实只是虚张声势而已，要来真的，我这人是不行的。这我知道。是的，我知道。告诉你吧，有一次，那还是去那狗屁学校报到的第一天，“阉牛”——我是说他长得活像头阉牛——来得比乌龟还迟，可尽想睡他妈的靠窗的铺位，就是我吃了两筷子面条的功夫，这狗日的就袭击了我铺位。我当时想他是活得不耐烦了。

“你他妈的睡在我床上干吗！”我开头很有些气势汹汹。

“你的？这上面有你名字！”他咧开臭气冲天的烂嘴，蛮横地说。

“是没有我的名字，可我要叫你知道这就是我的床！”

我说着要过去卷他的烂席，可看见“阉牛”挽起袖子等在那儿，我心里头就怕得要命。并不是说我一定揍不过这狗日的，我是怕。

你怕什么？

我怕看见血。我怕打输了被人嗤笑。打赢了，我又怕“阉牛”跟我没完。即使“阉牛”不跟我没完，我还怕校方跟我没完，怕他们从此抓住我小辫子，老不把我当个好人看，甚至就此一脚将我踢回老家去种田。总之，像我这种卑微的人，害怕的东西实在太多了。所以，尽管我会装出狠霸霸的样子，可一动真的，我就蔫了。这没法子。我经常为这种倒霉的事儿沮丧得不想活命。

现在，听着混账的叮当声，我36次想上楼去臭骂该死的“红眼”，可又36次地不敢。这样的時候，我总是经常想到死，或者想到有一天飞黄腾达。

哦哦，有一天我飞黄腾达，要么死……

混账的叮当声，总算跟长明灯似的熄了下去。可我的心情已坏得一塌糊涂。我知道这样的心境要困觉是绝对困不着的，于是索性坐起身，推开窗门。窗外死静，连混账的狗叫声也没有。你可不晓得，我当时多么想听见狗叫，可没出息的狗就是不吭一声。事情往往是这样。

月光清冷清冷，像在水里。树木和房屋都趴在地上。一只狗在阴影里哒哒地跑，像跑在版图上。我的目光和心绪被狗牵扯着远去，最后消失在黑暗里。这时候，我如死似的毫无知觉。我喜欢这种感觉。死的感

觉。

完全是莫名其妙，一瞬间，我突然想起我小时候的一些事情。小时候，我是在乡下姨妈家长大的。我敢说，人生最大的悲剧是在客人家（不论是姨妈或是娘舅家）度过童年，我一直认为我身上的诸多怪异就是由此而来。我是说，我对生活缺乏热情和种种“不正常”不是老天生的，而是可怜兮兮的童年造成的。你想想吧，孩子的心是多么脆弱，多么稚嫩，多么细小——就像一枚玻璃的针，这样一颗心假若被抛弃了，你怎么能找得回？你能把一枚狠狠远掷的玻璃针找回来？别说它细小，还容易碎呢，碎得跟沙子似的，谁能找得到？谁都找不到。就这么回事。

想起童年，我两杆细腿总是虚软得发抖，于是我又重新回到床上。为驱散童年的阴影，我翻了几本书，自然是翻翻而已。翻到海明威的《老人与海》，我却老是疑问自己：那个老头儿那天为什么没带上那个孩子？是啊，为什么忘了带上小孩？要有孩子在身边，我想事情是不会那么糟的。要知道，我是多么不情愿我们的老人直到最后在床上才梦见狮子啊。我敢说，这对老人来说是非常痛苦的。这我知道。真的，因为我好像也那么痛苦过。

“没有比来得迟的幸福更痛苦的事了。”我常常这样说。后来，我抽了些烟。那烟倒真是上好的，很有些质感，好像掺杂着烟厂工人的清鼻涕或者泪水什么的。再后来，我总算昏昏然地睡着觉了，并且做了个梦。我梦见自己有一日夜里糊里糊涂吃错了药，把毒苍蝇的敌百虫当作安眠药吃了，于是再也没有醒来。我经常做这种神经兮兮的噩梦，好像我的寿数已尽，结束寿命成了我当前的任务，不论何时何事，它都会理直气壮地贴在我身上。我说不清这到底是为什么。我想即使说得清，我怕自己也不一定会说，那就得看我当时的心情了。今晚我的心情可不好。

想到明天要去公园和一个不知来自哪个星球的傻丫头会什么面，我的心情就老大不好的。说实话，对女人，我等着奇遇，也许是等着悲剧。

2

并不想告诉你。但还是告诉你——

我是个“白领”，在世纪大运21楼做事，业余时间在家写小说。写得满腔怒火的。我出生在一个小地方，却是个好地方。我去年二十岁，没有女朋友（正在找）。我也没有父亲。有个曾经遗弃过我的母亲。我的母亲是个虚荣狂。我管母亲叫“阿姨”。母亲很伤心。我想我也是伤心

的。

最令我伤心的是，有时候，我并不知道，我，是什么？我，为了什么？我只知道我是个叫人琢磨不透的东西。是的，是东西。

是被人踢来踢去的东西。

但不是足球。

谁都知道，我们这号人会莫名其妙地高兴，也会莫名其妙地呻吟。是的，有这么回事，我有因幸福而颤栗的时候，也有因苦痛而崩溃的时刻。我只能说，我是个神经病。“十三点”。我的情感比较复杂，我的情绪有点那个……神经病——“十三点”。

可又有谁知道，我们整天整夜都咬紧着牙关，裸露出鲜红的伤口，在同这个世界和这个世界的人作不懈的斗争。我是说，为了干掉自己，让自己成为广大的你们中的一员，我流洒了太多的泪和血。是的，不光是泪，有血。真正的血。我不知道你有没有这种毛病，就是那种人一累或者情绪一激烈怎么的，鼻孔就会淌血的神经病啊。我是有的，而且总是右边的一个鼻孔。

真他妈的神经病！

鼻子出血是一回事，心里出血又是一回事。我这颗心是空心的，跟气球一样，弄不好就噗的一声破了，然后就出血（不是出气）。我心里出血的外部特征是皱眉、苦脸——像一只蔫不拉几的地瓜。因为我心情经常被碰坏，经常出血，脸面就经常拉得像只蔫地瓜，所以有人就劝我该找个女人了。

“没有女人空气也会发霉的。”

“有了女人屁股都会笑出朵花。”

“赶紧找个女人吧，有个女人心实了，脸也就活了……”

你们总是这样谆谆诱导我，鼓励我，好像女人是包治我百病的仙草良药。

当然，你们的好心好情我领了，问题是我疑惑得很。因为，照你们的这话说，那些有妻之夫的屁股上都该有朵花喽，可我怎么就看不到呢？这是个问题，得深深细细地想一想。那天晚上我在梦里还想了这个问题。这个问题很深奥，也许只有在梦中才能寻到答案。但那天晚上的梦很短暂，我没有找到答案。

从梦中醒来，好像是给谁推醒的，我感觉耳朵痛得很，侧耳一听

“叮当，叮当，叮叮当当，叮叮当当……”

声音从天花板上渗下来，像灰土一样落满了我一身。

我的心情又给碰得支离破碎。

这该死的“红眼”，你简直不知道他在干什么！

“狗日的，你那口棺材还没有钉好啊——！”

我朝天花板大吼一声，天花板上的灰尘啪啪啪地掉下来。这些都是有年龄的灰尘啊，我用单身汉的慵懒将它们一点点养大，如今早已“瓜熟蒂落”，我怎么能朝它们吼叫？我这么想时，眼睛怎么也睁不开。我睁不开眼，不是由于睡意，而是因为灰尘落入了我眼。我一边擦弄着眼，一边恶气横生，恨不得立马提把菜刀上去把“红眼”宰了。但我的身体却趴在床上不肯动，并且已在隐隐地哆嗦，好像要宰的不是“红眼”，而是我自己。嘿嘿，这下你们看见了吧，我确实是个胆小鬼，一个念头，杀人的念头，就把我踏踏实实地吓趴了。

当叮，当叮，当当叮叮，当当叮叮——

怎样才能躲掉叮当声？

我打开收音机。

我想听听新闻。

我每天都听新闻，因此每天都沮丧。因为，每天都没有我要听的新闻。我要听什么样的新闻？老实说，我也不清楚。不过，只要哪天广播里说××不幸、×××遇难什么的，我心里头就会莫明高兴。我知道，这是种病。愿望太多是种病，愿望太怪也是一种病。

“×××大会于今天在首都胜利闭幕……”

“党政一把手要抓好计划生育……”

“从自身做起，廉政建设见成效……”

“全省煤炭生产创历史新纪录……”

“沪股人气渐稳……”

“体坛老将欢聚一堂……”

“本市少年张七同电脑对弈……”

“石狮胸罩远销东欧……”

“美军在伊拉克又遭遇袭击……”

“青石板人阿浒跳楼自杀！”

这最后一条才叫新闻是不？可它不是收音机里播的，是我自己播的。阿浒是我的另外一个名字。我有两个名字，但没有两张面孔。要有两张面孔才好呢。

我播完我自杀的新闻后愤愤地关了收音机。收音机是个患有严重口臭的老头。对对对，收音机是个患有严重口臭的老头。嘿嘿嘿，我一个人在被窝里发笑。嘿嘿嘿，一个人在被窝里发笑真好笑。嘿嘿，我嬉笑着坐起身子，准备起床。

一包快速面。

一杯茶。

一支烟。

我开始琢磨今天得跟你说些什么。先认识一下我吧。

我青春贫血又缺氧——我心灵孱弱又敏感——我感情偏激，理性薄弱——我率直有余，机智不够——我害怕平庸，却又没有惊天动地的才气——我蔑视功名，却又不甘寂寞——我自尊又自卑——我单纯又复杂——我成熟又幼稚——我自信，却又时时绝望——我快乐，却又常常苦不欲生——我热爱人生，却又厌惧人生——我会真诚，也会虚假——我有追求，却总是追求不到什么——我思想太多，所以总是困惑不解——思想太多也是一种病……

停！你有完没完？说这些你不怕坏掉情绪？还是说点高兴的吧。

说说我喜欢的？好，说吧，喜欢。我喜欢一个人乱走（踽踽独行）——我喜欢临窗凝望一棵树（树上有青蛇一条）——我喜欢无精打采的瓦灰色（肚子疼的颜色）——我喜欢轻松又有点严肃的秋天（失恋的季节）——我喜欢蓝天里有一只大鸟在飞翔（好事情来了）——我喜欢突然下雨（把我淋得精湿）——我喜欢有个默默无闻又有双怯生生眼睛的女邻居（曾经有一个）——我喜欢女邻居常常有点小委屈，并以饮泣的方式发泄小委屈（不是摔碗打狗的）——我喜欢用不理睬的方式来表达

对女人的爱慕（古典方式）——我喜欢摆出一副像受尽欺凌和折磨的苦脸（女人爱疲倦的男人）——我喜欢捣鼓家里的电器，拆了装，装了又拆（好像医生把你的肚皮切开又缝上）——我喜欢通夜写字（给我所有认识的人写信，也写我狗屁不通的小说）——我喜欢把小说做得忧伤满腹，怨气冲天（或者出现点音乐或音乐家；一个有头披肩长发的女鼓手或电吉他手是我最最喜欢的音乐家）——我喜欢严肃但又真诚的上司（一个敢在办公室里说下流话、打响屁的上司是我敬爱的上司，我愿意做他的一只狗）——我喜欢世上所有女人都穿白衣白裤——一个穿白色连衣裙扭动着丰硕屁股的背影是我最喜欢的女人（我想象她一定有一对颤抖的丰乳和一双流连顾盼的明眸）——哦哦，美女美女，我真想往你明晃晃的屁股上踹上一脚……

我喜欢的东西已够多的，是不？不过，要说我最最喜欢的，我还是喜欢跟那个刚才被我踹过一脚的女人唠叨我曾经怎么什么的。

我曾经怎么啦？我曾经在乡下寄养过。我曾经在牛背上摔下过——那只巨大的牛蹄刚落在我八岁的裤裆里，差点就将我可怜的小鸡巴踩成了肉浆。我曾经看见一位扎一根长长独辮的新娘子在洞房之夜被新郎官骂骂咧咧地逐出洞房——第二天新娘子就自杀了，吊死在一棵树上，那根粗壮的乌黑的辮子垂挂在空中，像是她留在人间的一条杀气腾腾的鞭子。我还曾经给一个长着满脸雀斑的胖女人欺负过，她有一双老虎钳一样的手，把我没有给牛蹄踏碎的小鸡巴捏了又捏，差点就给捏碎了。那年头，我刚满13岁。学校是我苦难的营地，我曾经给一个姓张的老师扇过巴掌——左脸现在还在隐隐作痛；给一个姓吕的老师揪掉三十三根头发——是个女老师；给一所破烂中学开除过——好在另一所中学又接纳了我；给一位老校长冤枉过他说我是小偷；给一位色鬼辅导员栽赃过——他弄大了一个女生的肚子说是我弄的。一个警察还曾经把我当作嫖客审问了又审问——天大的诬陷！还有一回，我还曾经被当作精神病患者被塞进707医院——结果医生说不是精神病，只是RAS梦游症。至于RAS梦游症和普通梦游症有什么界限的区分，我并不知道。我只知道自己还没有疯。

也许快了。

也许你也快了。

也许我们大家都快了。

我还曾经怎么着？让我想想。哦，对了，有一回我还曾差点被提拔当了什么领班。我是说差一点，噢，老兄，要听清楚了。不过，话说回来，只要我这只傻蛋肯对我们经理点个头认个错，这一点也该不差了。

“你做什么坏事了，傻蛋？”

“我什么坏事也没做，老兄。”

“那干吗要对你们头点头认错？”

“噢，你说这，那是因为我曾经骂他是只狗，哈巴狗。”

“嘿，这么说你就是头驴。”

“他是只绝对的哈巴狗。”

“你是头真正的驴。”

“驴比狗好。”

“狗比驴好。”

“驴好！”

“狗好！”

“驴好——！”

“狗好——！”

哎，大家帮我说说看，究竟是狗好还是驴好。

嗨，姑娘——就是那个被我在屁股上踹一脚的姑娘啊，你帮我来说一说，到底是狗好还是驴好。我这一切可全是为你唠叨的，我跟你唠叨了这么多，你总得甩给我句回话啊。

想到今天要去公园和一个不知道来自哪个星球的傻丫头会什么面，我心里头就老大不高兴。我说过，对女人，我等着奇遇，也许是等着悲剧。

3

我出门去“人民”商店买烟，这家商店就在我们大门口。不过，我们谁都希望它距我们远远的。

在店门口，我听见两个声音。

“嗯，小D可是个难得的人才，这次公司缺个副职，该提拔他了吧。”

“屁，什么人才，人才不如奴才！”

我往店里一瞥，看见小D正大汗淋漓地擦着玻璃柜，旁边人一半袖手旁观，一半在叽叽喳喳。我想起了自个的命运，我更不高兴。

说真的，如果你就是“人民”商店的小D，你跟一个声音说的一样，是个难得的人才，会写能画，能说会道。你工作认真负责，对顾客和颜悦色，服务周到，因此为顾客频频言好。不过，糟糕的是你对顾客很好的良心里总是没有你们老王经理、小刘副经理、老王的外甥或者小刘的姨妈等等人的位置，而且还喜欢多嘴烂舌的。我是说，你喜欢对你们经理说论商店里的这个缺少、那个是错的。而你的同事小J跟你就大不一样，她只要一扭进柜台便板起面孔，冷若冰霜，可只要一见你们经理书记什么的便满脸堆笑，而且还会摆出一副正经八百的样子，好似你们那个店没有她便没有了生活似的。你看不惯她，不高兴理她，她去领导面前说你清高，瞧不起人；你抽空背几个英语单词（为了识别进口商标），她又去上头汇报，说你不安心工作，想高飞远走。这一切你都不甚知晓。不知道才好呢。不晓得才好呢。

不过，令人发笑的是，有一天，你们老王经理因食物过多（多半是小J送去的王八吃的），胃出血，又因抢救不当，不幸亡命了，呜呼哀哉了，于是经理室里客客气气地空出了一张高靠背皮椅。刘副嘛，理所当然是接替老王罗，那么谁来接替刘副经理？

要研究研究。

研究出来了：J副经理！

你们总认为姓J的因工作消极被解雇了，却不晓得她正悠闲自得地仰坐在经理室的高靠背皮椅里呢。你知道，这种事情并不是不可以发生的，关键是发生在你身边了。于是你总有点不舒服，不高兴。这是没办法的。这种事情就像一块腐烂的肉。

“我最大的不对无非就是有点不知天高地厚，其实谁晓得天有多高，地有多厚。我最致命的毛病就是不大懂得虚伪，其实你知道，这个世道暂时还是需要虚伪的。我这么一丝不挂地赤裸裸地来到这个需要装扮掩饰的人世，确实显得仓促和草率。我全然不知上帝的吝啬和苛刻，确实显得幼稚无知……”

——可怜的小D如是说。

我开始走在闹哄哄的大街上。

今年流行蝙蝠衫，街上的时髦男女都打扮得像只黑色的蝙蝠。可你

知道，我更喜欢变只水葫芦。“新华书店”门庭若市，但最好不要去打听抢售的是什么书。百货大楼的玻璃窗里婷婷玉立着笑容可掬的模特儿，使我想起白血病。十字路口，“红袖章”正伸着巴掌向一位闯了红灯的农民“老二哥”要50块罚款，“二哥”困难地掏出来了一张脏乎乎的“五毛”。公共电话亭里，一位流连顾盼的小妞在拨电话，她穿一件立体紧身毛衣，着一条汪蓝色牛仔裤，显得丰满健美，青春活力绰绰有余。她神采飞扬，好像刚刚战胜了什么难对付的对手。其实，我想她顶多只能打败一个蹩脚的人体雕塑。

车水人流。

熙熙攘攘。

我走在闹哄哄的大街上。

走着走着，鼓楼医院就像幅打眼的标语横在我眼前。

鼓楼医院是幢青砖裸露的16层大楼。

鼓楼医院使我想起命运中的死亡游戏。

你知道什么叫死亡游戏吗？你不知道，那好，我告诉你，比如说有一天你特别无聊，找不到一丁点事做，好像这世上的什么事你都做过了，经历过了，于是你就挖空思想寻点事做做，这时候你就想到“死”这件大事。性命关天啊，死人当然是桩大事喽。这件大事你从来没见过——摸都没摸过，可当真做你又不做，于是只好玩玩游戏。现在我想先玩几个给你看看，这都是我曾经玩过的——

1.在房间的地板上置上一个裸露着铜片的插座，插座通上电源，然后你就往嘴巴里含上一大口茶水，然后你再将嘴巴做成鸡屁股状，让茶水往裸露的插座上一点点地滴、滴。滴上几点，你嘴巴累了，控制不住了。于是滴水就变成涓涓细流。于是茶水成了一根导线，于是你触电了。于是你惊颤而叫。于是大口茶水倾口而出。于是电流更大。于是你死了一回……

这个游戏的奇妙之处是：当你发现触电想呼救时，满口茶水却倾口而出，呼救的结果是电流更大，足以让你品到身临绝境的滋味。但也仅仅是品品而已，因为茶水不是自来水，茶水就这么一口，当茶水吐完了，电流也就自然中断了。啊，那种呼救不成，绝处又逢生的感觉真是奇妙无比啊。我敢打赌，就这三秒钟，人世间的一切悲悲欢欢你都浓缩而深刻地体验到了。这个游戏确实很不错，有推广的价值和可能性。

2.我爬上鼓楼医院大楼楼顶是在黄昏时分，城市在夕阳的残照下显

出一种温暖的橘红色。城市很大。我很小。我站在楼顶上觉得自己小得可怜。世上有好多对比让你鼻子发酸想死。我对自己说：让我跳一次楼吧。于是我走到平台边缘上。为了感觉一下16层楼高的厉害，我先拣了只啤酒瓶往下扔：

“砰——！”我看到瓶身像水一样四处飞溅，同时也看见楼下人都抬起了头。

“嗨，你混蛋想干什么！”

“你找死啊！”

“你活多了！”

“你欠揍啊！……”

我不知是给瓶身粉碎的事实吓坏了，还是给这群骂声吓的，两只细腿酥软地一下子跪倒在水泥地上。这时候，男男女女的尖叫声乱作一团，翻滚着向我冲来。

“他要跳楼啦——！”

“又有人要跳楼了——！”

“嗨！你别磨蹭了，快跳吧——”

“啊哟——小伙子，你可别跳啊——”

这是一个妇女的尖叫声，她一边叫着，一边拔脚往楼里冲，后面跟着一个男人、两个男人、四个男人、三个女人、两个孩子……队伍像根麻绳一样越拉越长，越来越粗。我在楼顶眼看着队伍的成长、壮大，心神有些迷离，等我反应过来时，有几个腿长的已冲上楼顶，他们叫喊着朝我扑来，其气势差点将我推下楼顶。

你知道，游戏做到这个地步是够狼狈的，这时候我真想往下跳。可是回头看看，我又怕得不行。我的贼胆就芝麻那么大一点，这么高的楼我怎么敢跳呢？我不敢跳难道他们就敢了，这个伟大的念头就在这一瞬间突然闪出。于是我厉声喝道：

“别过来！你们别过来！谁过来我就抱住谁往下跳！”

所有人一下都立停了，有的还在后退。我感激自己在这么关键的时刻有这么伟大的举措，我心里舒坦极了。我想，这时候谁要敢冲上来我一定会抱住他，请他一道玩玩跳楼的感觉。可就是没有人冲上来，他们

都跟我一样是胆小鬼。就这样，我们僵持了大约有几十秒钟后，一个哭叫声突然像个炸弹一样炸开了。开始我还以为是她在心疼我，可怜我，心中一下热乎起来，心想今天我这个倒霉蛋总算遇上好人了，有人那么舍不得我，那么有善心，为个陌生人的死都要哭呢。可是很快，我从哭声中听出这样的声音：

“啊哟，小伙子，我求你啦，你什么事想不开要跳楼啊，你跳下去就是我家门口啊，你要跳楼也该跳个高楼啊，电信大楼有38层，坐5路车两站就到。”

听到没有？这个孩子他妈让我去跳38层高楼呢。

我说：“那好，你先叫他们下去。你们都下去！”

然后我看到这个孩子他妈像我的铁杆保镖似的，把那些围观我的人一个个又推又劝又求地赶下楼去。这时候，我没有犹豫一秒钟，也没有胆小，迅速地从水管上溜下去，逃之夭夭。

这是三年前国庆节的事。

老实说，这游戏在具体实施中跟我的初衷出现了某些偏差，究其原因我想有两点：一、时间选择不当，国庆节闲人多；二、地点选择欠佳，是那个孩子他妈的家门口，她的竭力阻挡使我差点闹出大笑话。不过，我这辈子还从没见过跟她一样听我话的人，她为我干活那种真诚又辛苦的样子真使我感到乐趣无穷。她在这游戏中出现，一方面是毁坏了游戏的原汁原味，另一方面又给游戏增添了不少野味，所以我一点也不恨她，甚至还有点想她呢。我有充足的理由猜测，这个孩子他妈年轻时长得不会赖，因为据说女人四十岁后还喜欢哭，就是因为她们年轻时长得赖，笑得太多的缘故。

顺便告诉你，按我的初衷，这游戏中应该出现一把手枪。是塑料的。塑料手枪会喷射出辣乎乎的火焰。为玩这游戏，我还曾专门去买了一把，红色的。但没派上用场。因为你知道，这游戏出现了偏差，而我在匆忙逃窜中又把这玩艺弄丢了。

3.给我的亲朋好友寄发我自己的死亡通知书。这游戏失去了某种刺激性，但简单又使我迷上了它。我经常玩弄这游戏，比如啥时我想会见会见哪个哥们，我从不跟他们直说，而是拐个弯，给他们寄去我的死亡通知书。我觉得说得再多都不如这玩艺管用——你死了他能不来吗？后来，我偶然发现，这游戏还有一个非常实在的好处，就是它能帮助你识别真假朋友：来了就是真朋友，反之便是假的。迄今，我以这办法已揪出四个假朋友，其中一个去年秋天被一辆丰田面包车撞得只剩下一摊血。面对他的死亡通知书，我只是嘿嘿干笑两声。我想，我“死”的时候

你不来，你死了我也可以不去，嘿嘿。

车水人流。熙熙攘攘。我走过闹哄哄的鼓楼医院，向那个公园走去。

想到马上要跟一个不知长着什么嘴脸的傻丫头会什么面，我心里就老大不高兴。我已经说过好多遍，对女人，我等着奇遇，也许是等着悲剧。

4

一走进那个公园，我心里头有几多糟糕，你简直想象不出，整个公园除了小孩子拉的屎，老人吐的痰，以及谁都可能扔的纸屑果皮和一股扑鼻的腥臊气外，几乎没有其它的。那些有背的冰凉的石椅石桌倒是空闲着等待着你去就坐。可你就是不敢。当然，除非你随身带着湿漉漉的抹布。

约定时间已到，我开始左顾右盼起来。

没有。

这是我料到的。现如今的女人都是这个样，尽管她们下贱得像只无主的黄毛狗，可就爱在你面前摆摆花架子。我想没有三根烟功夫，这老儿是不会从冬青树或者其它什么的背后扭出来的。我得先抽些烟，顺便插一曲“女人的话题”。

女人。

女人。

我说女人这玩艺就像一把不好使的小提琴，非得需要你歪头、耸肩、缩脖、挺胸、收腹怎么地练过几年才行，才能发出好听的声音，否则你就甭上。如果你硬着上去，结果肯定把你弄得趴倒，累死。啊，真累啊。这世界只有一个女人叫我爱恋不止，她的名字叫“陌生女人”。

说真的，我这辈子曾正儿八经跟两个女人打过交道，一个是生了我却不顾念养大我的母亲，另一个是差一点就跟我过家家的大鼻子女人。我前头提过，我母亲是个虚荣狂。一点不假，我母亲真是虚荣得要死的女人。当然她很漂亮，这一点你不得不承认。一个女人漂亮本身就是一个缺点，再加上虚荣势利，那这种女人简直就是碰不得的。问题是有多好多男人都想去碰，去挨。挨得越近越好喽。能够上床最好喽。老实说，我父亲就是这样一个男人。但我不觉得这种男人有多么讨厌，他们只是有点让人遗憾。我对父亲充满了遗憾，他曾是我们县改革开放后的

第一任县太爷，抓改革开放，功勋卓著，要弄好了去省城当个厅长局长绝对是可能的，弄个省长干干也不是不可能。可是他迷上了我母亲。他不知道我母亲是条阴险的蛇，糊里糊涂在她身上播下了我。这可不得了！从此，县长大人失去了丝丝力气，变得像只小羊羔，我母亲说一他不敢二。我母亲逼我父亲干的第一件事就是让他抛弃前妻和三个孩子，然后她就像辆坦克似的开进了县府大院，当了县长太太。那时候，我父亲已经年近半百，而我母亲年方19。人家说我父亲是老牛吃嫩草。其实，哪只老牛不想吃嫩草，关键是你看这把嫩草是不是有毒的。我母亲这棵嫩草上沾满了毒素和病菌。然后是有一日早上，我糊涂的老爹不晓得为啥事，竟然被“双规”起来了。你知道，我父亲生活里是有一些经不起推敲的地方的，比如“爱吃嫩草”就是一处破绽，也许还有些经济上的问题。有问题是正常的，不正常的是，没等我老爹在班房里坐热屁股，我那势利的母亲就跟一个经常掀女人家裙子的大流氓勾搭上了，并且不久就完了婚姻。这个大流氓当时有一个红得发紫的头衔：全县民营经济的一杆旗！说到底，我老爹就是被他弄进班房的。就这样，你可以想想我老爹有多么伤心，他在我母亲身上丢掉了他一辈子营造的一切：家庭、地位、人情、荣誉。他在班房里度过了几十个漫长的白天和夜晚，终于忍不住悔恨的折磨，一头撞在水泥柱子上，结束了他辉煌又夹杂着糊涂的一生。这世界就这样给我拉开了人生序幕。

再说那个大鼻子女人，老实说，她长得不叫漂亮，跟这种人过家家，你尽可以高枕无忧。我是说，即使你要外出几个月甚至年把，你都不必多心狐疑。她是那种有了丈夫不会对第二个男人媚笑的女人。我真的喜欢这种女人。不过，糟糕的是，她什么都懂，就是不懂得我的心。你简直不信，她整天和我在一起跟我唠叨的无非就是告诉我今朝是×××领导的生日，明朝是××头儿的结婚纪念日，后天又是××上司的什么什么日。你要知道，她这么不知疲倦地唠唠叨叨，可不是叫我听好玩，噢。她是要我记住这些时间，然后到时间低三下四地给哪位头儿献上一份生日蛋糕或者条把自个根本不忍心抽的中华香烟什么的，你说这我受得了吗？我说你他妈的钞票多得实在烧手板心，那就让我买几只菜包子去施舍给那些在饭馆街头伸手行乞的叫花子吧，那还差不多，是不？就是嘛，那还算你有斤良心。可她就要你去低三下四。那没法子，只好分手。幸好分手。否则，今天干等在这里多难过啊，想想过去，时间就是过得快。

哦，你看，她总算出台亮相了，果真是从那丛密麻麻的冬青树背后钻出来的，戴着那种像24寸脚踏车式的变色镜，黄松黄松的头发扎成一个马尾巴，挂在脑后，倒是中看。穿着没出我的预料，像只飞不起来的蝙蝠。个子不高，也不矮，肤色也是白白的。还不算太恶心，我这样想着，摁灭烟头，随随便便地迎上去。

“听说你是写小说的？”她像山羊一样咩叫。

我本能地想咳嗽，可还是熬住了。我发现我还是想跟她谈谈看的。

“不，我是搞业务的。”我说。我一点也不想抬举自己。

“O，那你干吗不写小说？我看你很有些艺术气质嘛。”她一边说一边顾盼行人。

他妈的，我真想撕了她的嘴。不过，说真的，她的嘴真是好样的。

“干吗非得写小说，”我说，“你会爱上一个小说家吗？”

“嘻嘻，嘻嘻。”她白了我一眼，“她们说你是写小说的……”

“所以你就来了。”

“嘻嘻，嘻嘻。”她做作地点点头。

“如果不是呢，你就要走？”我发现我的心情不错。

“嘻嘻，嘻嘻。”她又白了我一眼，“你说嘛，你是不是写小说的？”

“也许吧，”我说，“写过几篇。”

“是吗？”她像三岁小孩样地一摆头，叫道，“O，那太好了。你写过什么小说？我读过一篇叫××××的小说，写得真好，是你写的吗？”

“不不，我，我……”我不知道说什么好，也许我想说这人真让人发麻，可忍住了。和为高，忍为贵，古人是这么说的。

“听说写小说还有稿费呢。”

“是啊，是有稿费。”

“你得了多少稿费？”

“少得可怜。”我想幽默一下，就说，“也许还不够你买套衣服呢。”

“不，你骗人。嘻嘻，嘻嘻。”我头皮又发麻了。

“我没骗你，”我耐着性子说，“现在稿费确实很低，尤其是小说，稿费更低，所以写小说的人越来越少了。”

“那你认识×××吗？”她报了一个像皮条客一样的名字。

我说：“听说过，但不认识。”其实我认识，可我总不能说我认识一个皮条客吧，这样她不小瞧我了？

“你该认识他一下。”

“为什么？”我第一次睁大了眼，“你认识他？”

“嗯。”她像只公鸡一样昂起头，“他也是写小说的，稿费拿得可多呢，家里什么都有。你一定也拿了很多稿费。”

“不，我没有。”我要有也不会给你，我想。我感觉我情况不妙，也许很快就要发作了。

“为什么？”

“不为什么，”我声音里已经有股子气，吐出的每个字都被这股子气冲打得硬邦邦的，“我跟他写的小说不一样！”

“那你写什么小说？爱情，还是……”

你他妈的难道就知道有个“爱情”可以写，我讨厌爱情你知不知道！我觉得要让自己平心静气真难。

“不，我经常写家乡的山和水，有时光也写写城市里的梧桐树，就是街道两边的那些梧桐树啊。”

“写这种小说稿费就少吗？”她看来是认定我有很多稿费了。

“对。”我说，“这种小说稿费总是很少，而且永远很少。”

“O，那太没劲了。”她像被电打似的嗝声嗝气。

“是不太有劲。”不过，你更没劲，我想。我掏出烟来抽。

“O，你还抽烟。”她耸肩缩颈，好像谁捣蛋往她脖子里塞了个冰凉的雪球。

“是的，我抽烟，而且还抽得不少。”我可不想讨她妈的好。

“我不喜欢抽烟。”她困难地摊摊手，摆摆头，做出一副很失望的样子。

“我也不喜欢。”

“那你干吗不戒？”她又歪了歪头，好像看见了希望似的。

“我干吗要戒？”我的声音里透出几分蛮横。

“你不是说不喜欢嘛。”她的声音也变得发硬，这真是我要的。

“难道不喜欢就该不要——？”

我把尾音拖得长长的，同时用目光逼她。

她避开我目光，却用声音抗击我：

“当然！”

“那么你喜欢跟我在一起吗？”

“不喜欢。”她似乎仇恨又似乎亲爱地瞪了我一眼。

“那你干吗站在这，干吗还不滚！”

“神经病！”她像只母老虎一样咬了我一口就掉头逃走了，一边逃一边回头张望我，惊恐的样子好像我是只老虎。

我想，我要是只老虎就好了。

让我变成一只老虎吧，或者是狗。

女人！

女人！

请允许我再说一遍，我说女人这玩艺就像一把不好使的小提琴，非得需要你歪头、耸肩、缩脖、挺胸、收腹怎么地练过几年才行，才能发出好听的声音，否则你就甭上。如果你硬着上去，结果肯定把你弄得趴倒，累死。啊，真累啊。这世界只有一个女人叫我爱恋不止，她的名字叫“陌生女人”……

5

对这个世界，我真搞不清应该像歌德一样颂扬它呢，还是应该像海涅一样咒骂它。我只能说：世界啊，有多少人在颂扬你，也必定有多少人在咒骂你。我很不想咒骂你，但又很难做到。我不知道这是为什么。我只知道天黑了，我们都需要一盏昏暗的马灯。

从糟糕的公园回来，天已黑暗。我打开门，首先看到的是撂在窗口的一封信。我知道这是谁来的信。是那位被我叫作“阿姨”的母亲的来信。我思忖她准是又一番惊心动魄的哭天抹泪，最后是“叫我一声妈妈

吧”。

这事情讲来实在令人发笑，当初她被狗吃了良心，不准我叫她妈，现如今倒反过来眼巴巴求我叫了。那就叫呗，慈善又懂道理的你也许会这么跟我说。不过说真的，这事儿对我很那个……非同一般。我是说，我不会随随便便答应你的。在我印象中，“妈妈”这词儿，我只是在唱有些歌，比如《党啊，亲爱的妈妈》这些歌的时候才不可避免地用一用的。你知道，像我这身份的人（穿着一身白领的制服），这类歌总是要唱的，虽然我的嗓子眼千穿百孔。我记得有一次，我们班上搞联欢，大伙儿围成圆圈，唱“链条歌”，就是说你必须拿上个人唱的歌的最后一个字，接着唱你的歌。因为平时唱够了革命歌，也是为了增加些情调，又规定不能唱革命歌，只能唱流行歌。这个规定倒不错，因为要不这规定一下，大伙儿到时很可能都拣些雄赳赳气昂昂的歌唱，那就没劲了。而且——也是关键的是，我擅长唱流行歌，所以我对这游戏充满了好感和信心。可轮到我时，连接词却正好是该死的“妈”，这下可把我难住了。你想，这不叫哪壶不开提哪壶嘛。我又气又急，满脸通红。有几个好心的女生在一边叽叽喳喳地提醒我，说什么《妈妈的吻》啊，《烛光里的妈妈》啊，《再见吧，妈妈》啊，《妈妈留给我一支歌》，《听妈妈说》等等。这时候我发现，唱妈妈的歌还真有不少。可我怎么会唱这些歌呢？这里面的“妈妈”都是世上最好的妈妈，像我这样的人怎会去亲近这些歌？这些歌总是叫我生气！我的表现当时也叫大伙生气，因为他们看我平时光整天又叫又唱的，关键时刻却又拖又拉的，以为我是在故意装蒜呢。你知道我最讨厌假模假样故意装蒜的，而我那天在大伙看来实是摆足了这狗样。这事儿现在想来还是叫我不好受，可这有什么办法呢？我确实没有那些歌中唱道的好妈亲娘，我的妈是个婊子，很早就抛弃了我，现在她想“重归于好”，要我喊她妈，可我不干。坚决不干。就是这样的。说真的，我是死了心，踏了地，不会叫她妈的，希望你别因此骂我不是个东西。也许我真的不是个好东西，可你千万别因为这个来认定我不是好东西，那样我会觉得你不理解我的。理解我的人在这世上很少——都快没有了，你是惟一个，朋友，请给我一份理解。也许你无法理解，这也是没办法的。我的命运里充满了这些无奈的“死胡同”。

没有妈的心灵是有病的。

没有女人的房间也是有病的，空气都是有股霉味的。

我真不想回这个家。可是不回来又去哪里呢？那些上好的酒吧和娱乐村倒是大门敞开地欢迎你钻进去。可我就是不敢。老实说，不敢并不是钱的问题，钱算什么东西。不瞒你说，虽然我写小说挣的钱不多，但总的说我挣的钱是够多的，也许足够养活几个烟花女人。至于怎么挣的你别问，反正不是偷盗的。在这个世上，我觉得挣钱是最容易成的事，

比如说上个月吧，我一个朋友从北京去广州办事，中途在我这里停了停，从我抽屉里翻出了二十来首歌词，那都是我一边听音乐一边无聊胡乱涂下的，朋友却当宝贝拿走了。没过几天，他从广州打来电话。

“嗨，还记得你给我的那些歌词吗？”

我说：“我从来没给你，是你拿走的。”

“有人要买这些歌词，”朋友的声音有点儿卖弄，“怎么样，卖不卖？”

“干吗不？”我说，“有人要买是好事啊。”

“那你出个价吧，多少钱一首？”

“随便，你看着办吧。”

“一首800元，行不行？”

“行，干吗不？放在家里不就是堆废纸。”

“你要想好哦，不落名的。”

“就是说要把我的名字从作词一栏中干掉，然后填上掏钱人的名字？”

“是啊，你看行不行？不行就……”朋友替我犹豫着，“要不别全卖，卖几首。”

我毫不犹豫：“全买！”

我想那有什么了不起，不就给个名，我本来就羞于跟它们（那些个歌词）混为一谈。我觉得那些东西对我来说就像你酒喝多时忍不住在一个妓女身上摸了几把似的，事后是总懊悔得不行，现在有人非要把你的脏水往自己头上浇，这简直很开心嘛，干吗不呢？就这样，没有半个月，我收到了近二万块钱，那钱都是真的，决不是伪钞。后来我听说朋友从中也捞了几千块，因为那些歌词卖价其实是每首1000元。我没因此怪罪朋友，一点也不。我从来不在钱的事上和朋友闹不愉快。钱是个脏东西。那笔钱现在还在我枕头底下。

话说回来，这钱逛几个酒吧总逛得起吧。可我就是不敢。因为我怕人家——那都是些有眉有眼的妙龄少女啊——跟你做出一副献媚的样子，跟你莫名其妙地微笑，点头，哈腰，把个陌生人当爹妈似的恭敬。这样子我看不来，看见了心里头就长毛，肉麻。干吗要这样？不想从

你口袋里多掏几个钱？照我说，这么挣钱还不如去偷去盗，那起码还显出一份力量来，显得你有勇气，有贼胆。可把个陌生人当爹妈似的捧护算什么呢？我看不惯，所以从来不去酒吧什么的，我觉得那是些叫人堕落的地方，就像脏污的阴沟沟，从那些地方出来的人，我总觉得他们身上都有股难闻的臭味。可是这样的人现在满大街都是，你想躲开他们啊，只有回到家里。

我现在就在家里。我躲开了世俗的喧哗和白天的烦恼，心里感到轻松无比。这时候，我突然想起“遁世”作家塞林格。我想看看他的小说《木匠们，把屋升高；西摩：一个介绍》，于是从乱七八糟的书桌上，书架上专心翻找起来。总算找到，却足足耗了我半个钟头。这真糟糕是不？我承认我的书是有些多，但总不至于多过哪个图书馆吧，你瞧人家，多么井然有序，分门别类的，想找本书简直容易得要死。所以嘛，关键还是我自个儿没把事情弄妥。

是的，我很有些事情是叫我自己失望的，比方好胜不认输的事，急躁不冷静的事，感情不理智的事，软弱散漫的事，以牙还牙的事，把家弄得乱糟糟的事，等等等等。不过，这有什么办法呢？我可很想花些钞票，哪怕多一些，购买一个切实可行的法子，把我这些该死的毛病治好了。朋友，你能帮忙吗？希望不要在我最需要你的时候又牵不到你的手。

我在塞林格小说里看到了一轮光芒四射的太阳和一个满怀忧伤的少女。不知是太阳的光芒使我头痛，还是少女的忧伤使我头痛，反正我就这样头痛起来，而且越来越痛，好像脑袋里钻进了一条虫，虫正在越拱越大。

我不知怎样才能消除头痛。

头痛使我昏昏欲睡。

头痛使我早早钻进了被窝。

说不清为什么，我一躺在床上，就怕楼上的“红眼”叮当起来。

今晚他可难得没有。也许还不到时辰。

也许。

也许又是一个不眠之夜。

事实上，直到今天，我写出的无非也就是几则日记和一些信，现照抄如下——

01

假若你对喧闹的春天总是那么欢欣雀跃，那我想问问你：面对春天那一览无余的苍翠欲滴的绿色，难道你没有一种透不出气的沉重感？

假若你总认为每个成功的男人后面必定有位贤淑的女人，那么我也要问问你：难道你不曾发现每个失败的男人后面也必定有个糟糕的女人？

假若你总是自信，人是变得越来越聪明了，那么请问：难道你没有发现魔鬼也变得越来越精灵了？

02

一条路从无到有，一棵树从小到大，一个人从生到死，我思忖你是不曾关心的。冬天过去了，春天还没有来，于是你有辛酸的往事，惆怅的今天。那些因年轻和单纯带来的痛苦回忆，如今都和时间一道长大了，可你的“那个”（那个什么呢？）却没有长大，于是你痛苦地流下了一串串泪水……

03

一个不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

一个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

一个不成熟的女子的标志是她愿意为某个男人英勇地死去；

一个成熟女子的标志是她愿意为某个男人卑贱地活着。

04

山连着山，水顺着流，土地里埋藏着粒粒种子，有的发芽生长，有的默默无息。生长不等于活着，沉默不等于死亡。北方坐落在马鞍上透过风扬黑鬃俯视滔天河水，倾听远行的商旅带来的奇妙传说。

05

我总是锋芒毕露。我总是冷漠孤僻。我总是喜怒无常。我总是喜新厌旧。我总是树敌太多。我总是孤立无援。我总是迟到又早退。我总是屈膝又傲慢。我总是贪婪又慵懒。我总是把生活看得过分严肃又过分随

便。总是总是，我总是不知道怎样对付别人和自己！哲学家说一个人的性格决定着他的命运，我思忖我混账的性格决定了我的命运将是惨兮兮的。

06

×A兄：你好。我不知你是何时转至郑州疗病的，这几个月我们间的空白使我感到了一种罪过，看了你被病魔击倒的悲伤的信，就更是这样。目前，我的境况没有多大改观，无论如何，我在短时期内不会变成另外一个人，我的心灵还是那么孤独、脆弱、充满苦痛——我必须经历这种令我生厌的考验。现在尚不能预知，所谓的现实最终会把我砍削和践踏成什么样子，我只感到，生活到今天这地步，我在世上可依傍、可真情爱恋的东西并不多，我是那样的孤独，又是那样地向着更深的孤独奋进着，前方后方都是空虚的，漆黑的，所谓意念中的“光亮”（雅斯贝尔斯）也并不真正存在，因为我无从抓住它。头晕、恶心并最终进入疯狂，这可能是这世界早给我描摹好的命运图案；我已越来越不在乎什么，我放纵着自己体内和心灵中的各种疾病，盼望在这可憎的人群杀死我之前，先从内部把我慢慢杀掉……

07

×B兄：你好。收到信时，我正在办公室里“一本正经”地坐着，但阅信后心情立刻改变了，你的哀伤与无奈远远地也深深地影响了我。也许我心中的悲痛本身就是一触即破的。我感到强烈的心痛与无端的怨愤，一种彻尾的空虚包围了我。这种时候好像连存在本身也是可以忽略的，我不知道除了僵硬的肉体，自己还剩下什么！正如你所说的一样，在30岁将临之时，我根本无法搞清楚自己究竟是个什么？回头看去自己所谓的历史，就是一个生命被毁坏的过程。这当中，既有野蛮的社会政治因素，亦有自我迷失与极端化性格因素。总而言之，在过去的每一天，我毫无幸福和光荣而言，我时常觉得自己只不过是某种邪恶势力的殉葬品。上个月我去郑州，与连科兄聊了很久，几个晚上都在试图让他明白，我现在对自己的生命是完全持否定态度的，只不过尚未迈出那定会使亲朋好友们（我没有父母）心痛的一步。但我“时刻准备着”……

08

我像一条鱼一样需要并热爱着河流和与河流相关的一切，比如水草、泥沙、堤坝、水鸭子、河边的树木（尤其是柳树），河滩上的一对对脚印，晃晃悠悠的浮标，雾蒙蒙的水蒸气，古老的桥，有帆的船，包括像水草一般柔弱的女人和诗文。这些东西都可以使我很快高兴或者轻松起来。这些东西即使很糟糕也会叫我喜欢。一个最没才情的诗人只要他在诗中经常念叨河流，我就无法不喜欢他／她。相反我就很难喜欢他

/ 她，她就这样成了我不喜欢的诗人，她叫CC。其实，我是很想喜欢她的，起码在我见到她两个南方人的颧骨之前。我曾经想，CC啊，你只要写上一首吟颂河流的诗，我就会命定地喜欢你。可她就是不写。这就是CC。就是我和CC。就是没戏。就是完蛋。

09

日子过去了一把又一把，我总认为它被甩掉了，可每次掰开心一看，从没有看不见它的时候。它像条狡猾的泥鳅，窝藏在石头缝缝里，说不准什么时候蹿出来一下，没等你完全看清，又倏地不见了。就这样，我怎么抓得住它？所以更谈不上甩掉它了。它像中医上说的“气”一样流动在我身体内里，常常莫名地折腾我一下。就这样的。

10

几年前一天下午，我从双杠上滑下来，听到背脊上响亮地咔嚓了一声，从此我身上就又多了一种病——腰痛病。我身上有很多毛病。无法把它抓住也是我的一种病。是的，我敢肯定，这也是一种病。

11

我思忖你一定是晓得的。

非常晓得。

像晓得地球是因一样晓得。

像晓得人总要死一样晓得。

是的，你们什么都知晓，因为你们是聪明人。你们的眼睛像鹰眼一样贼亮，能在遥远的高空看到大地上每一条隐匿的蛇和雉鸡，你们的耳膜薄如蝉翼，能听见宁静和脑筋转动的声音。你们就是这般高明，上帝在制造你们的时光里一定是咬紧了牙关，使足了劲，然后又给你们多洒了几滴灵气的圣水，多念了几句关键的咒语。你们就这样变得高明，无所不晓，无事不能。你们就这样让我感到了惭愧，感到了自卑。

12

人一当有了信念是可怕的，因为有了信念就有了力量。信念原来是一只制造魔力的瓶子。玻璃瓶。易碎品。不过，在没有破碎之前，这只瓶子是了不起的。现在，趁这瓶子还没破碎，让我把这个比方跟你说了吧——

有那么一个夜晚，夜已很深，一个山庄里，所有的人都已困得烂熟

——困是什么意思？困就是睡，这是土话，你听懂吗？大家都困死了，也就是说大家都睡死了，所以整个山庄静得出奇，就像庄里的人都变成气体，袅袅升天了。这时候，庄外突然跌跌撞撞地闯进来一位陌生人，他老兄是那么慌里慌张又急急匆匆，好像屁股后方有群追兵在赶来。当然，追兵是没有的。我不让他有。我有这把权力，因为这个陌生人只是我手中的一个道具，我只要让他慌里慌张又急急匆匆地闯入这个沉静的山庄就行了，然后就让他见鬼去吧，我将像弹烟灰一样弹掉他。现在，这个陌生人就像烟灰一样落地了，不见了，随后出现了什么呢？

两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这个陌生人突然闯入山庄来干吗？

.....

没人知道。

对，没人能回答这个问题，那么这个问题被枪毙了。

第二个问题：这个陌生人突然闯入山庄里，山庄里会有什么反应？

狗叫。

对，狗叫！

随着这老兄的突然闯入，山庄里的狗将首先作出隆重的反应，竞相狂吠起来。那些狗啊，有大的，有小的，有老的，有幼的，有公的，有母的，有洋种的，有土著的，有胆大的，有胆小的，有凶恶的，有懦弱的，有断尾的，有瘸脚的，有纯色的，有杂色的，有强壮的，有病弱的，还有其它等等的；它们吠叫的声音有汪汪的，有木木的，有非汪汪木木的，有既汪汪又木木的，有理直气壮的，有哆哆嗦嗦的，有口号式的，有呼喊式的，有唬人的，有凑热闹的，有行云流水的，有戛然而止的，有尖利的，有轻柔的，有像哭的，有像笑的.....还有其它各式各样的，反正什么样的都有。只要你想到的都有，甚至你想不到的也有。

但是，不管怎么样，它们吠叫的目的，我说只有一个，没有第二个。我思忖，这你一定是晓得的。可我还是喜欢把它写出来。要多嘴的是，这仅仅是个比方。是的，是个比方。

13

在广大的你们面前我很惭愧也很自卑，我是多么渴望成为广大的你们中的一员，可是入内的门太窄小，我挤不进去。挤进去就要给夹住，就要流血，就要痛。啊哟——你听到了吗？我在呼救，那是我给门框夹

住了，我的上半身和右手已经触到了你们，可下半身还在门外，门框将我的腰身紧紧夹住，我很痛很苦，你们为什么不伸出慈爱的手拉我一把，或推我一把？

呜呜呜，我在哭呢。

泪水流出了我性格。

14

或者要有个寻找孩子的故事了。或者寻找孩子也是寻找红帆船。红帆船是你的梦想，那时你也许只有12岁或者13岁，经常做一个个玫瑰色的美梦，红帆船载着你的梦想，成为你生活的开始。想想生活的开始是这么美好，心灵为什么要那么孤独、脆弱、痛苦？会痛苦不是一种生的才能，敢于沉溺痛苦也不是做人的美德。什么时候都不忘记自己曾经是个孩子，曾经有一个甚至几个玫瑰色的梦想，我敢打赌，这才是真正的美德和生命力。

天上有颗星，地上有个人。星星会坠落。坠落不等于死亡。死亡也不等于消失。消失也不等于没有。一个没有也不等于一切没有。一切没有也无关紧要，因为一切都可以再有。啊啊啊，世界真奇妙。啊啊啊，我感到强烈的心跳……

1986年初稿

2003年改定

成长

想讲一个少年的故事，这个念头在我心中居然盘踞很久了。很久了还在犹豫。不用说，我是个优柔寡断的人。我觉得我身上矛盾着种种矛盾，有先天的，有后天的，有明的，有暗的，有浅的，有深的。这使我的性格显得颇为复杂、不确定，说好听点是有些深奥，说难听了是有点病态。不同的人时常对我产生截然相反的印象，我自身也不知晓哪个是我喜欢的，或厌恶的。但我知晓，我的问题，或者困难，跟我不健康的童年生活是大有关联的。都说童年的天空是父母撑开的腋窝窝，我的问题是过早失去了这个“腋窝窝”。我父亲曾经算是个不大的小官，当过县文化局长，但“文化大革命”刚开始就遭殃了，死得很早。灭顶之灾。他属于畏罪自杀，当时我才4岁。我的母亲大概算不上是良家妇女，父亲死后不久，她便把我送给了乡下一户生了七个女儿的农民家里，自己改嫁做了当时大紫大红的造反派头目杨司令的太太。所以，我的童年以及部分少年是在乡下度过的。讲起来，那是个接受了不少城市文明的美丽山村，在富春江畔。天下甲山水，古今推富春。富春江是一条俊美的江，江面宽阔，江水荡荡漾漾，碧绿碧绿的，有时候在阳光的作用下，江面上像漂满了闪光的金币，闪亮得不能正眼看，看了像被烫了似的，目光不由自主要抬起来，往岸上看。这时候，你就看到了江的两岸遍栽了桑树、柏柏、香樟、杨柳。春夏时节，杨柳绿，桃花红，菜花黄，桑叶青，满目锦绣，生机盎然。我小时候经常一个人在江边走，走着走着，就会伤心地流泪。小时候我想，我流泪是因为我还小，等长大了我一定不会的。但是等长大了，这样的时候，我一个人在江边走的时候，走着走着，我还是要流出泪来。我知道，这是因为美丽的富春江里流着我并不美好的童年，我的故事。上面其实已经讲了一个，属于我身世的故事，这里再讲一个吧，是一个成长的故事。

这个故事起始于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那天下午，我们上体育课，我在操场上踢皮球，十七八个人旋成一团，追追打打，扬起雾一般的灰尘。后来我听见有人在喊我的名字。我抬头一看，见王玲玲老师正站在灰蒙蒙的阳光里，一手帮眼睛挡着毒辣辣的太阳光，一手打着招呼我过去的手势。我抹一把汗脸，小跑到王老师面前。我说王老师你喊我。她点点头问我：“陈思兵，你会打火跳吗？”我说会的。她说：“你打一个给我看看。”说着，她退后两步，示意我马上打给她看。

阳光照得我睁不开眼，我转过身，背着阳光，紧一紧裤腰带，然后就打开了。我双手不时按地，身子倒立又正立，正立又倒立，一下又一下，旋转着从王老师身前过去又过来，显得轻松自如，像走路一样的。我一下打了很多个，直到王老师大声叫停才停下来。王老师笑吟吟地走过来，打掉了我头发上的泥灰，说：“不错，不错，挺好的。”我说我还能打，还能打很多很多个。王老师说：“我知道。这样吧，下了课你到我

办公室去。”我问干吗。王老师说：“你去了就知道了。”

告诉你，王老师是教我们唱歌的，她教我们唱《朵朵葵花向太阳》、《路边有颗螺丝帽》、《公社的小社员》、《我是一个革命的接班人》，还有许多电影上的插曲，像《五月的鲜花开遍了原野》，那是电影《开不败的花朵》里的歌曲。王老师唱歌喜欢一边踏着风琴一边唱，那歌唱得比谁都好听。王老师是个矮个子，她坐在风琴前，我们只能看见她一头黑乌乌的头发，那头发常常随着歌声时隐时现，好像一块波浪中的黑木炭。除了会唱歌和弹风琴外，王老师还会演《沙家浜》里的沙奶奶。王老师只要将一头黑发收起来盘成一个髻，再穿一件老太婆的对襟布衣，便和真的沙奶奶没有两样。所以，王老师其实是个又矮又胖的人。但王老师起初并不胖的，她是到我们村之后才胖起来的。王老师的家在大上海，两年前才到我们村里来当知青，来了以后就胖了。王老师说，这跟富春江的水有关，富春江的水养人，把她养胖了。可是村里人都喝富春江的水，为什么就不胖呢？这个问题我曾经想过很久。我从小就喜欢瞎想一些问题，王老师认为这是我的优点。

下了体育课，我去找王老师。门反锁着，我敲敲门，门开了，我看见赵卫东站在门里，叉着八字腿，歪着头，一对老鼠眼睛贼溜溜地盯着我，好像不许我进去似的。他神秘兮兮地问我来干什么，我说来找王老师。他说王老师不在。我说王老师让我在办公室里等她，说着就走进门去，赵卫东想拦也拦不住。告诉你，赵卫东是个没有本事只会耍赖皮的癞皮狗，我和他不好已经有三个星期，他偷了我的铁壳圆珠笔。所以，赵卫东还是个贼骨头。可是赵卫东有个当民兵连长的爸爸，要不是这样，我说我也许早就把他收拾了。我有个小榔头一般的铁拳头，打赵卫东从来手不软。

赵卫东和我同级不同班，他是甲四班，我是乙四班。

走进去，我发现蒋琴声也在里面。你听蒋琴声的名字便可以猜想她不可能是个平常的农家孩子。确实如此，蒋琴声的父母都在城里做医生工作，她是寄养在外婆家的。她外婆家和我家住一条弄堂，还有点亲眷关系，所以我跟蒋琴声的关系不错，我们经常一起去上学，一起回家。她外婆还老交代我，要我保护好蒋琴声，不准别人欺负，而我也总是满口答应。蒋琴声知道，我在班上除了老师谁都不怕。这是我用拳头打出来的。其实我不喜欢打架，但我更不喜欢人家骂我绰号。我绰号很难听的，“领来头”，就是外面领养来的意思，不是爹妈的亲骨肉。我爹和我妈都交代过我，谁要这样骂我就打他，这样打的人不算打人，算打狗。爹妈都这么说了，我还有什么好怕的，我不怕。打架靠的是不怕，谁胆大，敢拼命，谁就打得赢。我打起架来野得很，石头砖头木棍都敢往人头上砸，这样野过几回后，同学们都不敢跟我打架了，当然也不敢骂我了。大部分人认为我爱打架这是我最大的缺点，包括王老师，王老师是

所有老师中对我最好的，她经常教育我，要把打架的毛病改掉了。只有蒋琴声外婆，听说我爱打架，而且打得好，谁都怕我，高兴得很，笑嘻嘻地夸我“是个男子汉”。我觉得蒋琴声外婆是个怪人，怪得让我感到神秘又害怕。我从蒋琴声家门口路过时，经常看见蒋琴声的外婆总是捏一根烟，坐在堂前中央，在看一些又黄又厚的线装书。这时候，你的头脑里说不定会掠过一丝奇怪的念头，以为生活又回到了旧社会里，那个吸着烟的老太婆就是地主婆，而你则是一个放牛娃。此时此刻，你心里一定是惶恐又神秘极了。

我看蒋琴声和赵卫东在一起，心里有点不高兴。我说，蒋琴声，你怎么跟赵卫东在一起，你们在干什么。蒋琴声说，我们来排戏。我说排戏，排什么戏？赵卫东说，排戏就是排戏，不用你管。我没有理他，我对蒋琴声说：“你别跟他好，他是只癞皮狗。”蒋琴声说是王老师叫她来的，说着又问我来干什么。我说我不知道。赵卫东说：“你快走吧，我们要排戏了。”我不知怎么一来，突然气愤地朝他脸上吐了一口水。他看看蒋琴声，突然也还了我一口水。这样，我就冲上去给了他一拳头。他想还手，但是手给我牢牢抓住了。这时候，门口出现了一道红影，然后是王老师严厉的声音：“干什么！”我松了手。赵卫东马上跳到王老师跟前告我状，说：“王老师，我们在排戏，他是来捣蛋的。”王老师说：“好了好了别闹了，陈思兵也是来排戏的。”赵卫东一下子泄了气，气呼呼地走开了。我朝赵卫东做了个鬼脸，心里十分得意。事实上，我有一种预感，王老师找我一定是有好事，现在我知道这好事就是让我来演戏。

这是一出反映阶级斗争、表现我们革命群众革命斗志的革命戏，剧情可能是根据当时全国家喻户晓的电影《海岛女民兵》改编过来的，剧中有三个人物，一个是不辞辛劳日夜站在祖国东大门哨位上的女民兵，一个人民解放军，一个台湾派来的国民党狗特务。主要情节是狗特务想炸掉我们的发电厂，女民兵发现之后和他展开了激烈的生死搏斗，结果狗特务一匕首刺伤了女民兵，千钧一发之际，解放军及时赶来，活捉住狗特务，保卫了发电厂。

我们三个人，蒋琴声演女民兵自然是毫无疑问的，可谁来演解放军和狗特务呢？赵卫东说他要演解放军，我说我不演狗特务。你知道，我们都是祖国的孩子，祖国的孩子像花朵，狗特务不是花朵，狗特务是毒草。所以，我们都愿意——非常愿意——演解放军，不愿意——非常不愿意——演狗特务。这也是毫无疑问的。

那么，到底让谁来演解放军呢？

我和赵卫东都眼巴巴地看着王老师，她是戏的导演，谁演解放军，由她说了算。

王老师看看我们，突然拍拍赵卫东的小肩膀说：“还是让陈思兵演吧，他会打火跳。”

赵卫东可能根本没想到王老师会让我演解放军，一时间里似乎傻了似的，一对小老鼠眼瞪得大大的，还红了，好像要哭似的。果然，他哭了，一边哭一边大声说：“王老师，你没有阶级立场，陈思兵不能演解放军。”

王老师笑了，问他：“我怎么没有阶级立场，为什么陈思兵不能演解放军？”

赵卫东说：“陈思兵是个‘领来头’，他原来的爸爸是个反革命头头，在牢房里自杀了，陈思兵自己也偷过张老师家的桃子，他是个狗崽子，坏孩子，不配演解放军。”

我气得不行，当场踢了他一脚：“赵卫东，放你妈的狗屁，你偷了我的圆珠笔，还说王老师有两只大奶子，我都没告你呢。”

王老师一下子涨红了脸，训斥我：“小心我把你的脚剁了！”回头又对赵卫东说，“要演就听我的，不想演就换人。”

赵卫东说：“我不演狗特务，我要演解放军。”

王老师说：“你连火跳都不会打怎么演解放军？解放军要会打火跳，陈思兵会打火跳，他应该演解放军，你要不愿意演特务就算了，我重新找人，想演的人多着呢。”

赵卫东这才同意演。

王老师说：“就是，演戏又不是真的，大家都知道你爸爸是民兵连长，你怎么会是特务呢。你要是特务，你爸爸还会当你的爸爸吗，早把你抓起来关了。”

那天下午，王老师安排我们背台词，赵卫东背了一会一个人先走了。我和蒋琴声背了很久才回家，当然是一道回家的。回家的路是一条沿江的堤坝，左右两边都是成行的柳树，傍晚了，太阳已经被江水吃下大半，露出一小半像小半个刚切开的西瓜，鲜红鲜红的，染红了半边江水和半边天。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课本里的诗，刚学过的。蒋琴声说，夕阳就是残阳。我看见，残阳沉静而温存的光线懒洋洋地铺在平静的江面上，时而颤抖着，江边上，芦苇丛中，荡漾着白色的芦花，芦花的绒毛随风飞扬着，像一群蚊虫。在秋天枯瘦的江边，你知道，这种芦花飞舞的情景就像春天的青草一样使人心旷神怡。

我兴奋地说：“蒋琴声，你看，这芦花多美啊。”

蒋琴声笑道：“是你心里美吧。”

蒋琴声又说：“想不到你演了个解放军会这么高兴，我早就演过解放军了。”

告诉你，那天蒋琴声的头上戴着一朵紫红色的雏菊花，从江上吹来的轻风，夹着潮湿的凉意，经过蒋琴声吹到我身边时，我隐隐约约闻到了一丝菊花的香气。我认为，你听蒋琴声说的话——“我早演过解放军了”，还有你看她头上戴着菊花上学，从这些事情中你应该想到蒋琴声是个什么样的人。我觉得蒋琴声是只骄傲的小凤凰，非常自以为是，喜欢别出心裁。她其实比我小两岁，才9岁多一点，但是她神气着呢，走路身板总是挺得直直的，说话眼睛总是看着高高的天空。她在我们学校是个有影响的人物，老师们都喜欢她，同学们都巴结她。所以，她也从来不把我们这些大孩子们放在眼里。不过，她对我还是很好的，因为我要保护她。现在，蒋琴声正和我一起回家，泛黄的阳光隔着栅栏形的柳树钻过来，打在蒋琴声的脸上，蒋琴声的脸上就有一种温柔的红晕，常常使我产生错误的联想。

以后，我们天天放学都留下来跟王老师排戏。王教师一次次地给我们示范，既演女民兵和解放军，也当狗特务。你简直想象不出来王老师戴上一顶破毡帽扮演狗特务有多么滑稽。为了表现狗特务的猥琐形象，王老师总是有意缩短脖颈猫起腰肢，一走出来东张张西望望的，看起来倒有些像一只作人状走的大狗熊。相比之下，赵卫东扮演起来要比王老师逼真得多。赵卫东个头小，皮肤又黑，加上一对贼溜溜的老鼠眼，戴上一顶破烂毡帽，就和真的狗特务差不多了。但是赵卫东不喜欢这个角色，有时候不认真起来故意昂一个头挺一个胸膛的，那反倒有些像在海边巡逻的红小鬼了。有一回，趁着王老师上厕所的机会，赵卫东索性扔掉了破毡帽，对上来捉拿他的解放军——就是我啊——骂道：“滚你的蛋，我才是解放军，你才是狗特务。”

从他这个表现中，你可以猜想出他和我竞争解放军的事情还没完呢。

事实确实如此。

东风吹，战鼓擂，时间比富春江的水还要流得快，然后便有这样一个夜晚——

这是一个有星星也有月亮、月亮像一只银盘一样白亮的夜晚，江面上渔火点点，风从江那边吹来，带来一股桂花的香味，热气在迅速地扩散。你在这样一个夜晚里，心情总是好得可以，然后就想出门去散散

步，看看月亮，听听江水熟悉又亲切的涛声。你总以为这样优美的夜晚是不会出事情的，但是事情却是说来就来的。大约是九点钟多一点点的时候，我家的狗一阵汪汪地狂吠，跟着就听到一阵潮汐般的脚步声从我家门口沙沙地经过。我跑出去，看见一拨人披着银亮的月光正前呼后拥地朝祠堂门口拥去。我知道一定是出什么事了，我在这个鬼地方生活那么多年，我知道人们向祠堂奔去一定是有了什么好闹好看的事情。我本来是想跟去凑凑热闹的，可我是个国庆节要到镇上去演出的小演员，我还没把台词背得烂熟，所以不敢去。我没时间去，我要用功呢。当然，问题不全在这里。问题在于我当时并没有想到这事和我有关。但事情确实和我有关。

第二天早上，我一到学校，赵卫东就十分得意地告诉我说王老师给抓走了。我说赵卫东你别胡说。赵卫东脖子一梗，说：“谁胡说啦，是我爸爸昨夜亲自把她押送到公社里去的，我还不知道嘛。”我说你爸爸干吗要抓王老师。赵卫东说：“她和郭建光在稻草堆里睡觉，被我爸爸当场抓住了。嘿，沙奶奶和郭建光睡觉，真有意思。”说着，赵卫东朝我做了个鬼脸。

我一把抓住赵卫东胸脯，我说：“赵卫东，你造谣！”

赵卫东挣扎着推开我，瞪一眼：“谁造谣，你自己没看见，昨天夜里在祠堂门口王老师和郭建光自己都承认了的。”

我这才想起昨天夜里那些人去祠堂门门是为什么。我突然害怕得要哭，阳光舔在我的脸上，炎热在迅速地增长。

赵卫东说：“这下你解放军当不成了。”

我盯着他：“谁说的？”

他得意地：“我说的。王老师都不在了，谁还演戏嘛。”

我想也是，这是王老师的戏，王老师走了，戏怎么演呢。所以，王老师的幸也是我的不幸。我茫然若失。我泪眼晶莹。我要哭了。但我忍住了。我怎么能赵卫东面前哭呢？我没哭，但心里比哭还难受。这天下午，果真没有人来喊我去排队。看来，赵卫东说的不是假的，我们真的不排王老师的戏了。

但是有一天，我忽然发现自己给赵卫东骗了。那还是个阳光明媚的下午。我可以告诉你，在我们南方，一到秋天，总是阳光灿烂阳光明媚的。我认为南方的秋天要比春天美得多，南方的秋天大地不发黄，树木不苍老，天上也没有成群的乌鸦盘旋。我们富春江流域的秋天更是格外爽朗、秀美，阳光整日里明晃晃的，照耀着湛蓝蓝的江水，温软的风在

柳树间钻来窜去，田野地里处处飘逸出淡幽幽的花香和各种庄稼成熟的气息。这时候，你不管走进谁家都能喝上一碗甜济济的米酒，米酒的颜色会使你想到乳白色的牛奶，但米酒的香气明显地要比牛奶浓烈。你喝了米酒小脸会粉红，心情会开朗。我认为，这真是块生活的好地方，我常常说我生长在一个小地方，却是个好地方。但是好地方仍然免不了要发生一些像细雨淋湿海棠花一样的带有淡淡忧伤的故事。我说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

那天下午，蒋琴声小脸孔涂得红扑扑的，腰上系一根牛皮带，整个是一副女民兵的样子，从我家门口经过。我问蒋琴声去干吗，蒋琴声说他们马上要正式演出了，今天老师要看他们的彩排。我问演什么戏，蒋琴声说就是王老师的戏。我说不是不演了吗，蒋琴声说还要演。我说那怎么没叫我呢，蒋琴声说现在赵老师让赵卫东演解放军了，所以不叫我了。我问是哪个赵老师，蒋琴声说：“就是赵建国，就是图画老师，就是赵卫东的表哥，他现在代替王老师是我们的导演。”

蒋琴声又说：“赵卫东连个火跳都打不直，真没意思。”

蒋琴声又说：“哎，陈思兵，你怎么哭了，你别哭……”

我真的哭了，蒋琴声怎么劝都劝不住。蒋琴声劝了一会儿走了，因为她说彩排马上要开始了，她来不及了。蒋琴声走了，我继续哭，一个人哭，哭得没力气了，就蹲在地上哭，后来连蹲也蹲不住了，就坐在地上哭。我不知道我哭了多久，反正等蒋琴声彩排完了，回来了，我还在哭。我觉得我已经哭得停不下来了，像控制哭的开关坏掉了，已经控制不了，直到晚上，我躺在床上，睡着了，眼泪还在流，把被子都浸湿了。

你见过一个孩子这样哭过吗？其实，第二天我去上学，我还想哭，只是看见赵卫东后我才决定不哭了。我决定让他哭，于是放中午学时，我把赵卫东堵在弄堂里狠狠地揍了一顿。他连手都不敢还，因为他知道打不过我，还手只会让我的拳头变得更加凶狠。开始他只是抱着头叫，大叫大嚷，就是不哭。我说：“你哭！我要你哭！”说着，我盯着他鼻子，准备朝上面揍一拳。我为什么要揍他鼻子，因为我想他见了血一定会哭的，而鼻子是最容易流血的，而且又不会有伤口，哪里去找这样的地方嘛。只有鼻子！于是，我毫不犹豫朝他的鼻子上一拳头揍下去，血果然流出来了，他也果然哭了。我这才扬长而去。赵卫东一边哭一边威胁我，说要去报告老师。我回头对他说：“你去报告好了，我什么也不怕。”说着拣起一块石头朝他扔过去，把他吓得又像只狗似的逃走了。我对自己说：赵卫东说要去报告老师，你怕吗？我说：我不怕。我真的不怕。我说：我现在什么也不怕，连死也不怕。你说一个人在什么情况下才会觉得什么都可怕？我想你一定知道的。

东风吹，战鼓擂，国庆节很快到了。

演出是在公社的礼堂里。我本来不打算去看的，但我又想看看赵卫东的火跳到底打得怎么样，就去了。去了就看到赵卫东刚上舞台，还没打完两个火跳就跌倒了，引得台下一阵哄笑。这是我想得到的。我知道赵卫东打火跳的水平，他基本上是不会打的，只会滚。但是他那天居然把全部台词都完完整整地记牢了，并且对答流利，声音朗朗，动作也没有太大的差错，这让人感到吃惊。因为他排演解放军其实还没有一个星期，这么短的时间，能把解放军演得那么准确，我确实有点不理解。我后来想赵卫东可能在当狗特务的时候就把我解放军的戏文都背熟了。他可能从来就不甘心扮演一个狗特务，做梦也在想演解放军，能不在暗地里偷偷用功演吗？一定是在偷偷用功演！所以，我说赵卫东不但是只胆小的癞皮狗，还是只狡猾的小狐狸。

蒋琴声那天穿一件绿军装，军装太长，盖住了她的大腿，有点不好看，但是黄牛皮腰带一系，扎两根钢管一般的羊角辫，加上一把长毛红缨枪，看上去还是有不少女民兵的英武风姿。她演得自然比赵卫东好得多，但最后一场戏却出了个大错误——

事情是这样的，戏文到了最后，解放军捆绑了狗特务后，应该去搀扶倒在地上的女民兵，她受伤了，被狗特务用匕首在腰上刺了一刀，站不起来了，需要解放军去把她扶起来。可那天赵卫东去搀扶蒋琴声的时候，蒋琴声突然自己站了起来，推了他一把，气呼呼地说：“谁要你来扶，我又不是死了。”

天呐，蒋琴声犯错误了！不过，很多人没有马上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都愣着，只有一个人很快反应过来了，并且当即哈哈大笑起来。笑声让周围的人都站起来看他，说他，骂他，让他不要笑。他也想不笑，可是不行，他简直跟疯了似的，怎么也控制不住自己的笑，最后只好大笑着冲出了人山人海的礼堂。

你知道，这个人就是我。

东风吹，西风吹，时间真的过得很快。

现在二十年过去了，有些后事在此不妨交代一下：先说王老师，王玲玲老师被押送到公社里后并没有受到严厉处罚，只是和一班四类分子参加了一个星期的学习班，然后也不回来就直接去上海探亲了。回来时候，她已经和郭建光结婚了。婚后，人们都说他们很幸福。但是1978年，王老师的命运发生了转机，她重新回到了阔别的上海。以后不久，她和郭建光离婚了，再以后的情况我就知道了。再说蒋琴声，蒋琴声读完小学后回城里去读书了，从此我们再没有见过面，没有任何方式

的联系，但是有关她的消息像国家大事一样总是曲里拐弯地飘入我耳，听说她后来去了日本，做了日本太太，后来好像又离了婚，定居在香港。有人说她现在经常回杭州，好像在做房产生意，很有钱，开的车是宝马745。我可以想象那是怎么回事，她有了钱，这对她来说太正常了，也无可厚非是不是？

再说赵卫东，赵卫东的情况一般化，在县城开饭店，一个挣辛苦钱的小老板。我有时回去，他知道了都要来请我吃饭，我不喝酒，他要灌我喝。小时候他是赖皮出名的，但现在在酒桌上，我似乎比他还要赖皮。我赖皮多半要被他发现，他的小眼睛没有随年纪一道长大，而且还是整天滴溜溜地转着，不知疲倦的，但让人疲倦。我跟他在一起总是很疲倦，以前是，现在依然是。有一次，我们一起回乡，走在富春江边上，我不知怎么的突然想起那次在公社礼堂里的狂笑，伤心地流出泪来。他发现了，很奇怪，问我怎么了。我自己也奇怪，以前我是绝不会在他面前示弱的，但现在好像无所谓了。

也许不是无所谓，而是难以释怀。你见过一个孩子这样狂笑吗？说真的，现在我每每回忆起这狂笑就想哭。真的想哭。我还要说，譬如你是个长一腔胸毛、端海碗喝烈性酒的男子汉，但这并不说明你心中没有柔情，你的心中可能照样深藏着温柔，温柔的时候像个小女人一样温婉、绵软，柔情似水。只是这种情致通常被你强健的肌肉和粗大的嗓门以及闪烁着火星子的生活作风掩盖着，因而也被他人忽视掉了。但是某个时间，在某个地方，在某个人身边，这种深藏的柔情会突然地探出头来张望一下，好像密林丛中的水库里的柳条鱼，日落时分常常会冷不防地冲出平静的水面，打一个火跳——我们叫鱼跃。这时候，你便会想起某段过去了的生活。

1990年3月

三岁前，我只有一个记忆，是妈妈说的一句话。我小时候的记性不大好，两岁零八个月时，我家对门的小海妈妈发疯癫，把自家的猪圈烧了，奶奶说我当时趴在窗洞里看了个从头到脚，高兴得又唱又跳的，看大人们在打水救火，我还站在窗洞上撒尿，说也要救火。奶奶说这么大的事我应该记得的，可我就是记不得，奶奶怎么提醒我都没用。奶奶说我这人是豆腐记性。豆腐记性就是记性不好的意思，像豆腐一样软、一样嫩、一样经不起事的意思。奶奶还说，豆腐记性的人都贪玩，将来读书就麻烦了。奶奶说这些话时总是要摇头，有些很担心的样子。可妈妈不担心，妈妈对奶奶说，我们小明有个好爸爸，读书不好照样可以做城里人，不要担心的。说着，妈妈把我揽在怀里，一边亲我的脸蛋一边对我说，乖乖，你爸爸当干部了，要带我们去城里生活呢。啊，乖乖，你爸爸了不得呢，我好高兴啊……

三岁前，我记住的就是妈妈说的这句话。

这句话没什么特别的，我记性那么差，按理是记不住的。但妈妈后来经常说这句话，所以就记住了。妈妈说，她第一次跟我说这话时，我才两岁半，比小海家猪圈着火还早呢。我想，如果小海家猪圈要是经常着火，我也会记住的。就是说，我记不住小海家猪圈着火这么大的事，反而记住妈妈说的这句话，完全是靠妈妈说得多，她经常说，反复地说，从我三岁前一直说到我七岁。七岁以后，妈妈不说了，因为我和妈妈已经到爸爸单位上生活了，做城里人了。我记得很清楚，是爸爸自来接我们走的，先是坐了汽车，然后坐了火车，然后又坐汽车，这样过了三天才到爸爸单位。一路上，妈妈好像知道以后不可能再说这句话，所以老是在说，说了很多很多次，每次说，她总要把我抱在怀里，又是亲我又是逗我的。

我喜欢妈妈这个样子，很幸福，很温柔的，温柔得好像从来不会骂人。其实，我妈妈经常要骂人的，骂得最多的是我，然后是奶奶，然后是爷爷。不但骂人，还骂畜牲呢，家里的小黄狗、老母鸡、小猪崽、老山羊、小白兔，都被她骂过。好笑的是，有时候，妈妈还骂天空，骂太阳，骂烟雾，骂道路，反正她心里一烦，见什么都要骂。奶奶说，妈妈前世一定是被人骂死的，所以来世要不停地骂人，报仇呢。奶奶还说，骂人骂狗都是无所谓的，就怕她（妈妈）哪天不小心骂着了老天爷，就麻烦了。我问是什么麻烦，奶奶说那只有老天爷知道，她也不知道。我不知道天上到底有没有老天爷，奶奶说是有的，妈妈说是没有的。妈妈说奶奶说的都是屁话。这也是骂人的话，在骂奶奶呢。

妈妈只有爸爸是不骂的，因为爸爸是爸爸，是城里人，要带我们去城里生活的。这是一个原因吧。还有一个原因，是爸爸很少回来，一两年才回来一次，呆一个月又走了。妈妈曾对我说，爸爸比皇帝还难见。有天夜里，我听到妈妈对爸爸也在这样说，说做皇上的女人真没劲，一年365天都见不了一面。然后我听到爸爸说，快了，快了。妈妈问还要多久。爸爸说，争取明年吧。明年，还是不一定的，还要争取，这怎么叫“快了”？我想妈妈这下一定要生气骂爸爸了，但妈妈却抱住爸爸，一口一口地亲嘴。亲嘴怎么还能骂人？骂不了的。

真正的，妈妈以前是不骂爸爸的。我说是以前，后来，就是我们到爸爸单位上后，慢慢地，妈妈也开始骂爸爸了。连爸爸都要骂，等于什么人都要骂。所以，我认为我妈妈是个爱骂人的妈妈。因为老是骂人，所以我基本上不大喜欢她。我喜欢爸爸。爸爸从来不骂人，也不大爱说话，尤其是单位上的事，更是不爱说，还不准人问。妈妈问了，他当耳边风，当听不到，不闻不说，骂他也不说。妈妈说，爸爸是乌龟投胎的。爸爸说，妈妈总是爱问一些她不该问的事。妈妈说，你跟我吃一锅饭睡一张床，还有什么不该问的，都该问。爸爸说，他工作上的事就是不该问的。

爸爸的工作好像有点神秘的。

2

爸爸说，不是神秘，是保密……

爸爸的嘴唇厚厚的，舌头也厚厚的。厚就是不灵活。嘴唇和舌头不灵活的人，说话总是说不玲珑。爸爸就是这样，他说“神秘”和“保密”，总是说不玲珑，我听着，感觉像没什么异样的。但感觉归感觉，事实是事实，事实是爸爸的单位是个保密单位，在离我老家很远很远的地方。以前，妈妈总说爸爸是城里人，可实际上爸爸这里哪是城里，是在山上，离真正的城市远着呢，中间隔着两座山，坐汽车都还要半个多钟头。爸爸说，这就是因为他们是保密单位，所以才需要建在山上。山上没人的，好保密。

不过，我希望还是在城里，在山上怎么叫城里人呢？我觉得，爸爸这地方跟我们乡下没什么两样的，房子都造在朝阳的山坡地上，门前有树，屋后有菜地，有鸡窝，路上有东张西望的狗。早上，鸡一遍一遍地叫，夜里，狗有时候不叫，有时候乱叫。那些狗啊鸡的，叫的声音，跟我们村里完全一模一样的。有一次，我跟妈妈这么说了，妈妈似乎有点不高兴，用大眼瞪着我说，你在家能在早上晚上一遍遍地听到军号声吗？这倒也是。这里虽然没有一个解放军，也看不见一杆枪，却老是吹军号，跟部队上似的。有一天，爸爸好像给我透露了一点秘密，说这就

说明这里不是一般的单位。至于怎么个不一般，爸爸又说这是不该问的。爸爸还交代我，也交代妈妈，我们平时可以在院子里玩，但不要走出院子。我问为什么，爸爸说这山上毒蛇特别多，树林里还有野兽，野猪、大灰狼、狗熊，都有。

刚来的时候，我和妈妈像老家村里的治保干部一样，整天都在院子里走来走去。我们不敢走出院子，怕外面有蛇。我是最怕蛇的，妈妈也怕。妈妈说，蛇是吃坟墓里死人烂掉的肉长大的，浑身都有毒，唾沫星子都有毒，吓得我们只敢在院子里走。院子里都是水泥路，妈妈说蛇不长脚的，走不来水泥路，上了水泥路，就像人上了冰冻地，走不快的。但是，院子还没有我们村子大，我们走着走着就走到院子外头去了。走出去才发现，院子外头还是水泥路。这下妈妈胆大了，带着我乱走，反正没事情。有一天，妈妈带着我从一扇小小的铁门出去，走着走着，走到一扇很大的铁门前。铁门关得死死的，我们刚在门口站一小会儿，里面就有人出来，是个半老头子，戴着红袖章，说话很凶的，问我们是什么人。妈妈报了爸爸的名字，他才变得客气一点，说这里不能进的，要我们走开。就在他跟我们说话时，门开着一道缝，我从门缝里看进去，看见一堵墙，上面写着好大的字。我没读书，不识字的。可妈妈说我应该认识上面的一个字：人，她教过我的。我说，我没看见上面有“人”字。妈妈说，怎么没有，有好几个呢，接着把那些字一个个都背给我听：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还真有好几个“人”字呢。妈妈说，这是北京毛主席说的一句话，意思是我们国家很强大，谁都不怕，美国也不怕，苏联也不怕。后来，在回来的路上，妈妈告诉我，爸爸就在这大铁门里工作。过了好些天，妈妈又告诉我，爸爸在里面好像是在造打美国佬的武器。秘密武器。我听着，紧张得连骨头都收紧了，夜里还做了梦，看见爸爸在造一辆大坦克……

有一天，是星期天，妈妈还在睡觉，爸爸带我去食堂买馒头，我一下子见了很多爸爸单位上的人。有一个人，好像跟爸爸很熟悉的，见了我很高兴的样子，把我高高举起来，举过头顶，说要把我当炸弹扔出去，吓得我哇哇大叫。事后我知道，他是跟我开玩笑的。但是他说的“炸弹”提醒了我，使我想起应该问一问爸爸，他是不是在铁门里面制造打美国佬的秘密武器。大坦克。爸爸听了，一下捂住我嘴巴，不准我往下说。其实，我不是大声说的，我是小声说的。但还是把爸爸吓坏了，连脸都白了一层。从食堂里出来，爸爸很严肃地问我是在哪听说这事的。我说是妈妈说的。爸爸气得一声不吭，拉着我气呼呼地回到家，把妈妈从床上叫起来，同样十分严肃地问她：关于造武器的事，他是从哪听来的。

开始，妈妈没注意到爸爸的严肃，还嬉皮笑脸的，开玩笑说是爸爸自己告诉她的。爸爸说不可能。妈妈说，怎么不可能，这里人我都不认

识，你不说，谁来跟我说这些？说得爸爸脸色又白了一层。爸爸怀疑是自己在梦里跟妈妈说了这些，便认真地交代我和妈妈，千万不能说出去。妈妈问，如果说出去呢？爸爸说，如果说出去，叫领导知道了，他一定要挨处分的。妈妈这才说真话，骂他：你这个乌龟，白天都不说话，还在梦里说呢，想得美。妈妈说，她这是听对门楼里的一个家属说的。我知道，妈妈说的人就是兵兵妈妈，这两天妈妈经常去她家串门。妈妈对爸爸说，兵兵爸爸比你官还大，是个科长，要管几十号人呢。爸爸生气地说，就凭他说这个，就不配当科长。妈妈说，那你去告他啊。爸爸说，告什么告，咱们把自己管好就行了，人家的事人家自己去管吧。

这一天，我注意到，爸爸总是有些心神不定，老是一个人抽烟，好像在想一件很复杂的事情。到晚上，散步回来，爸爸想了一天，好像终于想出一个方案，十分认真地把我和妈妈叫到一起，又十分认真地告诉我们：他在单位上干的是机要员的工作。爸爸说，这工作在任何单位都很重要，在这里就显得更重要。因为，爸爸说，这里本来就是是个保密单位。妈妈反而怪他，说，既然可以对我们说的，为什么不早告诉我们。爸爸说，其实是不能说的，对谁都不能说。妈妈说，那为什么这会又突然要跟我们说。爸爸说，他是担心我们不明白他工作的特殊性，在外面听到一点什么跟着到处乱传乱说。爸爸说，同样一件事，别的人跟着说也许没什么的，反正大家都在说，也不好去追究到底是谁先说的。但我们要跟着说，别人会想当然地怀疑是他先说的。所以，爸爸要求我们，以后有关单位上的事，我们一定要学会当个聋子，做个哑巴，任何情况下，对任何说法都不要去听，更不要去传。爸爸说，传了就要引火烧身，就要吃冤枉亏。爸爸还说，他的工作最要求嘴巴严，嘴巴松，饭碗都要丢掉，说不定还要去坐牢。最后，爸爸告诉我们，虽然他没有当科长，只是一个科员，但他不是一般的科员，而是机要员，是掌握单位大小秘密的重要人物。爸爸说，按理只有科长以上的干部才能解决家属问题，现在之所以给我们提前解决，就因为他的工作重要，组织上信任他，才给我们这个优待。

说真的，长那么大，我还没见过爸爸一下子说那么多话的，他一边抽着烟一边说着，有时候摸摸我的头，有时候看看妈妈，好几回，我都以为他已经准备不说了。但过一会，他又开始说了，说得妈妈不停地点头，不停地作保证。妈妈还要我作保证，今后一定要记牢爸爸的话，不要去外面说爸爸单位上的事，任何人问都不要说。那天晚上，我还发现爸爸一个特点：他说话时抽烟要比不说话时多，多得多，几乎一根接着一根的，好像他的话都是靠烟熏出来的。还有，和妈妈不一样的是，妈妈说话总是越说声音越大，所以说说着经常要说气话，训人，骂人，而爸爸是越说声音越小，也不知是为什么。但是我知道，就那天晚上知道的，爸爸平时为什么不爱说话，是跟他重要的工作有关的。后来，我

还知道，爸爸为什么光抽烟，不喝酒，一点酒都不喝，这也是跟他的工作有关的。因为，爸爸说，人喝了酒容易说胡话。其实，爷爷就是这样的，平时并不爱说话，可喝过酒后什么话都要说，说个没完没了的，奶奶不想听，他就找我说，我睡觉了，他还要说，像个疯子似的。

3

爸爸在单位上的重要性，通过一件事情，终于被我和妈妈认识到，这就是妈妈的工作问题。是什么事情？是妈妈的工作事情。

我知道，妈妈做梦都想有份工作。但爸爸说妈妈没文化，以前又没有正式工作过，所以比较难解决，只有看机会。这妈妈是相信的，因为她知道兵兵妈妈，就是那个对妈妈乱说单位上事情的科长家阿姨，从老家来了已经一年多，至今还在食堂做临时工，没有正式安排工作。妈妈曾想照兵兵妈妈一样，先找个临时工做，一边等正式安排工作。可爸爸不同意。爸爸说，做临时工一个月挣不了几块钱，还不够送我上幼儿园花的钱。爸爸的意思是，反正我上幼儿园也要花钱，还不如妈妈自己带着，一边还可以学点文化。爸爸是让妈妈学文化，不是叫我。为了叫妈妈学文化，爸爸每天都带报纸回来，还专门找了一本字典，叫妈妈不认识的字就查字典。

我觉得，妈妈的文化确实不大行，爸爸看报纸从来不用字典的，而妈妈看一张报纸要查好几次字典。爸爸还看得快，抽一根烟，一张报纸就看完了，而妈妈至少要看小半天。就这样，还经常念错别字，把“林彪”读成“林虎”，把珍宝岛战斗英雄“杨靖宇”读成“杨青宇”。爸爸说，妈妈这样子连当个收发员都当不下来。我觉得也是，连人名字都认不准，怎么当收发员？信送给谁嘛。包括妈妈自己也经常自暴自弃。有一次，妈妈查一个字怎么也查不到，生气地把字典扔在地上，说她不是这个命，她不想学文化了。爸爸说，没文化找不到好工作的。妈妈说，干脆找个差工作算了，去食堂烧饭也行。爸爸说，食堂也不是你想去就能去的。妈妈说，那怎么办？爸爸说，先等等再说。妈妈说，你总是说等，等，等到什么时候。爸爸说，看机会吧。看机会？妈妈的鼻子一耸，哼一声说，看到什么时候？一年？还是两年？还是三年？妈妈这人就是这样，很容易生气的，生了气就不好好说话，乱七八糟的话都说，经常叫爸爸很为难的。好在爸爸的脾气很好，劝妈妈不要急。爸爸说，机会是说来就来的，也许很快就会有好消息。

我们以为，爸爸这是一句安慰人的话，即使有机会，恐怕没有一年半载也来不了。没想到，机会真是很快就来了。那天，爸爸下班回来，喜滋滋地丢给妈妈一页盖了红印章的文件纸，说，行了，下个星期一，去医院上班吧。因为来得太快了，妈妈以为是假的，以为爸爸在跟她开玩笑。爸爸说，你不是学了这么久文化，这点字还不认识？白纸黑字，

写得清清楚楚的，能假得了？妈妈看着，问着，当确信是真的后，又紧张紧张地说，医院的工作她干不了的。爸爸说，你不是当过赤脚医生嘛。妈妈说，那是在乡下，没水平的，我连输液扎针都不会。爸爸说，不会就学嘛，又不是叫你去当主治医生，你是去当护士的，搞搞护理工作总会吧。

就这样，妈妈有了一份她做梦也想不到的好工作。

这是八月间的事，我们是过了五一国际劳动节才来的。就是说，妈妈真正等工作的时间只有两个多月，不到三个月。这么短的时间，又是这么好的工作，可叫人羡慕煞了。尤其是兵兵妈妈，她以前不来我们家的，要会面，都是妈妈去找她。可自从妈妈上班工作后，就反过来了，妈妈找她少了，她找妈妈多了，几乎隔一天就要来一次我家，有时还带包子来。是我最爱吃的肉包子。她还常夸我爸爸妈妈，说我爸爸比他们家科长有本事，脾气又好，又有文化，是世上最好的爸爸，而我妈妈则是世上最有福气的妈妈了。有一次，我听到她在对妈妈说，你眉毛里有颗痣，是贵人啊，有福之人啊。

说真的，我不大喜欢这个阿姨，我喜欢她的儿子，就是兵兵。兵兵比我大两岁，没上学前我喊他兵兵哥哥，上了学后，我们经常在一起玩，太熟悉了，也不喊哥哥了，就直接叫兵兵。兵兵哥哥是最会叠飞机玩的，他教我叠的飞机可以飞得比我家屋顶还高。兵兵哥哥还有很多连环画书，开始我识不了字，都是兵兵哥哥一页页读给我听的。不过上学后，我慢慢也会自己看了。这里的孩子上学有两所学校，一所是山下农村的民办学校，另一所在城里，是很好的学校，操场都有几个篮球场大。兵兵妈妈说，我爸爸那么有本事，她估计我一定会去城里上学。后来果然就是这样，我上了城里的小学，每天都有大客车接送，叫兵兵和他妈妈又羡慕得要死。兵兵已经读二年级了，但上的是山下的民办小学，没有车送的，要自己走路去，走20多分钟，下雨天也一样要走，哪有我在城里上学的好。这件事让我更加相信，爸爸在单位上确实是了不起的。

4

我记得奶奶说过，那年小海妈妈疯了，烧了猪圈，不久小海姐姐又寻死，跳了河。然后奶奶说，这叫祸不单行，人倒霉时坏事总是扎堆地来的。不过，奶奶又说，人顺当时，好事也是扎堆地来的。奶奶还说，人在遇到扎堆的坏事时，活着比死还难受。当然，如果有成堆的好事来，那个活的快乐就赛过天上神仙了。奶奶还说，人为什么那么苦还愿意活着，就是想有着快乐时光会来。也许吧。

我觉得，妈妈也觉得，爸爸也觉得，那一年，我们家的情况就跟奶

奶说的差不多，顺当着，好事扎堆地来，快乐赛过天上的神仙。先是妈妈有了好工作，然后我又上了好学校，好上加好，还能有什么好事？我们想都不去想了，够了，满足了。可好事还是接连地来，不想它照样还要来。这一回，好的是爸爸，他被提拔当上了副科长，工资加了六块钱。这是元旦节的事情。不久后，也就是春节前，单位又给我们家调了房子。以前，我们住的是集体宿舍楼，只有两层高，我们家在二楼上，只有一间屋子，自来水和厕所在走廊上，是公用的，烧饭也在走廊上。所以，那个走廊哪能叫走廊，乱糟糟的，简直走不了路。这回，我们住的是一栋五层高的楼房，因为是建在山坡上的，所以更显得高。爸爸说，这楼光地基都有一层楼高，所以说是五层楼，其实比六层楼还高。我们的房子就在最高的五楼上。住在这么高的地方，我觉得看东西都不一样了，都变了。从窗洞往楼下看，那些孩子好像都没有我个子大，往天上看，星星月亮好像都换成新的，变大了，变亮了。更开心的是，房子里面就有厕所，还有烧饭的地方，还有吃饭的地方，另外还有两个房间。这下，连我都有了自己的一间房。

啊，我真的觉得太幸福了！

我想，奶奶说的像神仙的快乐，大概就是这个样吧，好多事情都比你想的还要好。用兵兵妈妈的话说，看我们家过的日子，就像是芝麻开花节节高。兵兵妈妈还说，他们家是在地上走的，我们家是在天上飞的，我爸爸是一架飞机，把我们都送上了天，飞呀飞的，看着都叫人觉得开心。我觉得兵兵妈妈说得对，爸爸真的像一架飞机，载着我们飞呀飞，先是带我们从乡下飞到了城里；然后又飞呀飞，把妈妈送进了最好的单位里；然后又飞呀飞，把我送进上好的学校里；然后又飞呀飞，把自己飞到了领导的位置上；然后又飞呀飞，把我们家从二楼飞到了五楼上……

飞呀飞——

飞呀飞——

啊，爸爸是一架飞机！

啊，坐飞机的感觉真幸福啊！

我不理解的是，就是在这种情况下，都这么好了，妈妈反而经常跟爸爸闹别扭，有时是生气骂爸爸，有时是怄气不跟爸爸说话。有一次，还不准爸爸上床睡觉，爸爸跑到我房间来睡了。还有一次，很可怕的，是吃饭时，不知怎么的，好像是爸爸给爷奶奶寄了些钱，妈妈气得不行，指着爸爸的鼻子骂，骂着骂着，又把桌上的菜碗饭碗一把扫落在地，只有一只小碗没摔破，其他的都摔成了稀巴烂，有一块碎片还飞起

来，从我肩膀上飞过去，差一点点击中我的脸蛋。

我还不理解的是，妈妈欺负爸爸时，爸爸总是什么话不说，走开去，到阳台上，或是来我房间，抽烟，一声不吭地抽烟，像个受气包，看着怪可怜的。这时候，我就在想，什么时候，等我长大了，妈妈要再这样欺负爸爸，我一定会帮爸爸的。在家里，我跟爸爸的关系最好，因为我们都经常要被妈妈欺负。我们是一条战壕里的人，是战友，是兄弟。所以，人家问我最喜欢谁，我总是说爸爸。妈妈说我是狼心狗肺，养我这么大，连句好话都讨不到。其实妈妈不知道，带我不算什么的，关键要疼我，要陪我玩。爸爸因为工作忙是不大有时间带我，可是他疼我，爱我，比如晚上睡觉亲亲我，有事没事轻轻摸摸我头，星期天跟我一块叠叠飞机，画画图画，虽然都是小事情，可叫我心里觉得挺温暖的。妈妈曾骂过爸爸，说爸爸不是男子汉，没脾气，连说话都跟女人一样小声小气的，简直不像个大男人。可我就喜欢爸爸这个样子，对人和和气气的，有什么样不好？惟一不好的就是要被妈妈欺负，要受妈妈的气，看上去怪可怜的。不过，爸爸有时真叫我纳闷，他这么大了，还这么了不得的，怎么也怕妈妈？妈妈也叫我纳闷，爸爸对她那么好，既让她做城里人，又给她安排工作，怎么还老是骂他？

我说了，妈妈发脾气时，爸爸一般没什么的，只是躲起来抽烟。沉默地抽烟。但那天，妈妈摔了碗，爸爸却气愤地走了，晚上一夜都没回来。这下，可把妈妈急坏了，流着泪地带我去大铁门前给爸爸送纸条，打电话，希望他回来。晚上，爸爸回来后，妈妈变得好得很，给爸爸又是点烟又是泡茶的，吃饭时又不停地给爸爸拈菜，后来还给爸爸洗脚，剪趾甲。妈妈这人就是这样，对爸爸好起来好得很，有时爸爸想做点家务事她都不准，说爸爸在单位上太辛苦，回家需要休息，还不准我去吵爸爸。家里有什么好吃的，她自己不吃，全给爸爸和我吃。妈妈说我是家里的小祖宗，爸爸是大祖宗，她是老天派来专门服侍我们的。看妈妈对爸爸这么好的时候，我简直都难以想像她还会骂爸爸。但说不定刚刚还是那么好好的，转眼就开始对爸爸恶声恶气，摔碗打板凳的。所以，我认为妈妈是个怪人，也许跟小海妈妈差不多，是个不知什么时候要发作的疯子。但爸爸说妈妈不是疯子。爸爸说，妈妈是好人，就是性子有点急，脾气有点躁，有点儿喜怒无常。这就是我爸爸，妈妈有那么多问题，他都能原谅，还要说她好话。我不是这样的，我跟很多人说过，我喜欢爸爸，不喜欢妈妈。我还在想，如果哪天爸爸不要妈妈了，我也不要。但现在看，爸爸是不可能不要妈妈的。爸爸好像比我还需要妈妈，真不知是因为什么。

我觉得，大人的事情有时候真复杂，我懂不了，也不要我懂。有时候，我问爸爸有关他跟妈妈的事时，爸爸总是一句话：你小孩子，大人的事情不要管。就是不要我懂的意思。不过，有一点我是懂的，就是虽

然爸爸妈妈要闹别扭，但我们家总体讲还是幸福的，比兵兵哥哥和好些小朋友家都要幸福。兵兵妈妈这么说过，别的人也这么说过。我想，这大概是因为我们家“好事扎堆地来”，太幸福了，所以有些小问题照样还是幸福的，不影响的。这就像我们老家屋背后的那潭山泉水，我以前经常朝里面撒尿，但喝了照样不会闹肚子，还是很洁净的，坏不了的。奶奶每次看见我往水潭里撒尿，都要骂我，说水里面有龙王的，我老往水里撒尿，龙王会惩罚我的。我问龙王会怎么惩罚我，奶奶说，让你读不好书！

5

看来，奶奶说对了。

确实，我的学习成绩很差，全班倒数第二，期末考试两门功课加起来，还没有别的人一门高。这是没有办法的，我不喜欢读书。我喜欢叠飞机玩。我说过，叠飞机是兵兵哥哥教我的，但后来不论是叠飞机的技术，还是热心的程度，我都远远超过了兵兵哥哥。我想，这大概是因为我爸爸是一架“飞机”的原因吧。真的，想到爸爸是一架“飞机”，我就更喜欢叠飞机玩了。我在上课时，经常把老师写在黑板的字看成了一个爸爸，一架架飞机，看着看着就偷偷地叠起了飞机，或者就睡着了。下了课，我把书的封面撕下来，叠成飞机，在操场上飞，经常飞得连上课铃声都听不到。有时候，同学们都去教室上课了，可我还一个人在操场上飞呀飞的，像个小疯子。

真的，我完全迷上了这玩意儿，连读书都被耽误了。我把我能找到的所有能够叠飞机用的纸头，都巧妙地叠成了一架架飞机。有一次，刮大风，那时我们还住在老房子，风从屋顶上一下子刮下来几十架飞机残骸，爸爸看了，跟我开玩笑说，可惜这些飞机是假的，要不我一个人就可以打垮半个美国。当时妈妈正在为我期末考试的成绩生气，听爸爸这么一说，变得更加生气，骂我打垮的不是美国，而是我自己，还扬言以后不准我玩飞机。说是这么说，但我还是玩，只是少玩而已。其实，对我玩飞机的事，爸爸一向是不反对的，也许是因为他本来就是一架飞机吧。我经常在我叠的飞机上写上爸爸的名字，或者画上爸爸的头像，飞的时候，经常喊道：爸爸，飞——！爸爸就飞了，飞得高高的，看着真叫人欢喜。有时候，爸爸也跟我一起叠飞机玩。爸爸有意把他的飞机叠得小小的，写上我的名字，我呢，专门把飞机叠得大大的，写上爸爸的名字。这样，两架飞机，一大一小，飞在天上，感觉像是我和爸爸飞在天上。

不过，爸爸承认，他叠的飞机没我叠的好。爸爸说，我的飞机叠得比谁都好。是的，我叠的飞机有机头，有机翼，有的还有双机翼、尾翼、天窗和驾驶舱等等，比兵兵哥哥他们叠的都要好看，还中用。我们

有几个孩子，是经常在一起比飞机玩的，我们站在坡地上，一边往下冲，一边飞飞机，我的飞机总是飞得最高最远的。而兵兵哥哥他们的飞机老是飞不高，飞着飞着，像一只死鸟一样，翻着跟斗地坠落了。爸爸说，从我叠的飞机看，我应该是聪明人，不会读不好书的。爸爸总是夸奖我，鼓励我，不像妈妈，总是骂我，训我。我从很多事情上都发觉，我爸爸真的是世上最好的爸爸。

因为我的飞机飞得太高太远，所以常常要飞跑掉，有的飞进了人家窗户里，有的飞上了屋顶，有的钻进了树林。这样，我就需要不停地找纸头来重新叠。但叠飞机的纸头不是那么好找的，太薄太软的不行，太厚太硬的也不行，最好是要像书封面的那种纸，不软不硬，光滑平展，大小也刚好。老实说，我上学不久，几本书的封面都没了，都被我叠了飞机。那叠出来的飞机真是好得没法说，看起来五彩缤纷的，飞起来比鸟还能飞，遇到好的风向，还会拐弯、盘旋，而且滑翔的时间特别长，姿态特别优美。另外，因为封面纸的表面像上了油漆的光，即使在雨中照样也可以飞行，不像其他纸，雨一淋就湿了，软趴趴的，飞不起了。说真的，兵兵哥哥就是因为有了这几架飞机之后，才开始承认我的飞机比他的好，其他小朋友就更不用说了。当然，妈妈发现后，挨打是免不了的。妈妈用扫帚追着我地打，打得我屁股上落下两条扫帚柄的印，过了三天都还没消。其实，我还撕过同学书本的封面叠飞机，好在妈妈不知道，否则不打我个皮开肉绽才怪呢。反正，妈妈教育我的办法就是打和骂，小错误小打小骂，大错误大打大骂。

呸！小坏妈妈……

呸！大坏妈妈……

正是挨了妈妈这次打之后，我开始用香烟盒子叠飞机。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因为家里已经找不出一片像样的纸头来供我叠飞机，已有的早用光了，偷撕同学书本封面，又怕妈妈知道，挨打。就这样，我有点弹尽粮绝的感觉，哪怕随便看见一片纸头都叫我眼睛发绿，浮想联翩。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有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梦见家里垃圾桶里有一片纸头，可以叠飞机。第二天起床后，我带着一种侥幸，去翻垃圾桶看，翻遍了也没发现一片我梦中看见的纸头，只有爸爸丢弃的一只烟盒子。在这之前，我从来没用烟盒子叠过飞机，连想都没想过。因为香烟纸太小太薄，又不平展，又有勒痕，明显不适合叠飞机的。但是这天，因为我太想叠飞机，所以凑合着拿它叠了一只。当然，肯定不是只好飞机，没有机头，机翼也是窄窄的，还到处都是勒痕，很丑陋，简直不像样。在房间里试着飞了飞，尽是栽跟斗，栽几个跟斗下来，机身已经拦腰折断。这种烂飞机是拿不出去的，拿出去只会叫人笑话，也许让小孩子玩还差不多，我们都是大孩子了，谁稀罕这种破玩艺。

其实，用一只烟盒子叠飞机，小是一个问题，还有一个问题，就是它两边和腰中间各有一道勒痕，勒痕像一个拼音字母“H”。这等于是飞机的机翼和腰身上天生有伤痕，所以才飞不好，飞起来要栽跟斗，栽了跟斗要拦腰断。但是后来我发现，如果用两只烟盒子进行巧妙的粘接，两个问题都可以得到上好的解决。怎么个巧妙呢？就是在粘接过程中，先要将两只烟盒子的竖勒条对着竖勒条地粘，然后再把两边的竖勒条裁下，贴在横杠的勒痕上。这样，原来两个“H”形的勒痕，刚好变成一个加固的“十”形梁，叠出的飞机，不但大小合适，而且机身和机翼好像是经过专门加工过的，显得既美观又稳固，简直好得叫我感动。所有小朋友，包括我爸爸，第一次见到这种“香烟飞机”时都猛夸我。爸爸还说我这是变废为宝，有想像力，将来可以当发明家。

从那以后，爸爸再没有丢过烟盒子，即使去成都总部出差都不丢，都要留着，给我带回来。我把它全叠成各种各样的飞机，飞上天，飞得不知去向。那些飞机，有的写着我的名字，有的写着爸爸的名字，有的写着爸爸和我两个人的名字……

6

爸爸单位的总部机关在成都。

爸爸当副科长后，每到一个月的月底，都要坐车去成都总部办事。坐的是专车，一辆绿颜色的吉普车，不是公共汽车。爸爸说，这是一个重要的工作，坐公共汽车不安全的，必须坐小汽车。爸爸还说，为了安全，领导上还给他配有一个警卫员，陪他一起走，警卫员身上都是带着枪的。我见过那个警卫员叔叔，有一次，他还给我看了他的枪，是一把黑森森的手枪，拿在手上，我感觉沉得很，像是一只有力的大手拉着我，让我的小手动都动不了。我问叔叔，他有没有打过枪，他光笑，没有回答我。不过，我想一定是打过的，因为后来他送过我一枚子弹壳。没有打过枪怎么会有子弹壳呢？大人的秘密有时候也不是说不能识破的。我觉得，警卫员叔叔一定打过枪，虽然他没告诉过我。

不用说的，我肯定不喜欢爸爸去出差，因为爸爸一走，家里面只有我和妈妈，我心里老紧张紧张的，怕有什么惹了妈妈，挨打。但我也没办法，因为这是工作的嘛。好在爸爸出差的时间很短，只有两天，当天走，第二天就回来了。而且，每次回来，爸爸总会给我带些东西送我，有时是糖果，有时是饼干，有时是图画书，算是安慰我吧。当然，还有他外面抽空的香烟盒子。这就是我爸爸，细心得很，想着我得很。说真的，对爸爸出差的事情，我心头是矛盾的，想到家里要没他，我怕他走，可想到那些礼物，我又盼他走。爸爸走一般是在早晨，那时我还在睡觉，经常看不见他走，但听得见。因为，来接爸爸走的汽车到了我们家楼下，总会按两声一短一长的喇叭，好像在喊：“走啰——”爸爸听

了，就走了。回来也是这样，到时间，一般是晚上七点钟左右，如果楼下响起两声熟悉的一短一长的喇叭声，我就知道爸爸回来了。但暂时还不能回家，因为爸爸还要去单位上去放从总部带回来的东西。爸爸说，那些东西很重要的，必须放在办公室，不允许带回家的。一般，我听到爸爸回来的喇叭声，会搬一张凳子，站在窗洞前，大声地喊爸爸。爸爸听见了，朝我挥个手，就又走了。这时候，妈妈就开始烧菜，等妈妈把菜烧好了，爸爸差不多也从单位上回来了。

但是这一次，我们等到八点钟，然后又等到九点钟，楼下还是没有响起爸爸回来的喇叭声。妈妈不停地去窗洞前看，又不停地问，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呢……但不知道是在问谁，好像是在问墙上的毛主席。因为不可能是问我的，我还这么小，怎么知道呢？可问毛主席也没用，毛主席只是笑着，不会开口说话。说真的，以前我还没注意到，我们家的毛主席是这么笑嘻嘻的。

又等到九点半时，楼下还是没有响起爸爸回来的喇叭声。妈妈决定要去外面问一问，喊我自己上床睡觉。我上了床，但并不准备睡觉，连电灯都不关。我睁着眼睛，竖着耳朵，听楼下的动静。但还没等妈妈下楼的脚步声完全消失，我的眼睛已经睁不开地闭上了。等我睁开眼时，已是第二天早上，妈妈在厨房里烧早饭，知了在我窗户外面像风一样地叫着。我起来，没有穿衣服，也不需要穿，因为知了都在早上叫了，谁还怕冷？我一点都不冷，光着身子跑到厨房里问妈妈，爸爸回来了没有。妈妈让我猜，我看妈妈的样子，根本不用猜，喊一声爸爸，朝爸爸的房间冲去。妈妈一把抓着我，“嘘”着嘴，让我别出声。妈妈说爸爸很迟很迟才回来，还在睡觉，叫我别去吵爸爸。我说我不吵，就去看看。妈妈蹑手蹑脚地走到爸爸房门前，轻轻地打开门，却不让我进去，只让我站在门口看。我看爸爸睡得死死的，也没什么好看的，反而是放在盘椅里的那只绿色旅行袋，倒叫我看得津津有味的。因为我知道，那里面一定有爸爸送我的礼物。是什么？糖果，还是饼干？还是……我一边甜蜜地想着，一边巴望着爸爸醒来。

我本来以为要等很久才能知道答案，但妈妈给了我提前知道的机会。妈妈要去食堂买馒头。嘿，妈妈刚下楼，我就溜进了爸爸房间……

这是一个美好的早晨，连知了都在幸福地叫着。

这也是一个星期天的早晨，这里的家属都要跟单位的班车去城里采购东西，一周只有这么一回，错过了，下周的菜、柴米油盐都可能要成问题。妈妈从食堂回来，就说班车快开了，要我快吃早饭。我问，我也去吗？妈妈说，你不去留在家里还不是吵爸爸睡觉，去。我说，那喊兵兵哥哥也去吧。妈妈说，这样你更要尽快吃，吃完了自己去喊。这样，我吃得很快，完了我背上书包要走。母亲说，你背书包干什么？又不是

去上学。我说，我要做作业呢。妈妈听了高兴地说，对，到时我去买东西，你就在车上做作业，不会的兵兵哥哥还可以教你呢。我说，就是这样的嘛。妈妈说我真乖，上来亲了我一下。

亲得我都脸红了。

我脸红不是因为妈妈亲我，而是因为我骗了妈妈。妈妈不知道，我找兵兵哥哥哪是为了做作业，我才没这么乖呢。我找兵兵哥哥，是因为我刚刚在爸爸的皮箱里发现了一些可以叠飞机的好纸头，准备和他一道出去叠飞机玩。说真的，我刚刚在爸爸的旅行袋里找礼物，只是找到一小袋纸包糖，我一点都没感到惊喜。让我感到惊喜的是，这次爸爸的旅行袋里还藏着一只我从没见过的皮箱，我说的叠飞机的好纸就是在这只皮箱里发现的。

皮箱小小的，薄薄的，大小跟我们老师用的讲义夹差不多，但要更好看，外面包了一层黑色的皮，皮上面又钉了不少金属扣，看起来很贵重的。我拎了下，不沉，但摇一摇，有声响，里面明显放着东西。开始，我怕里面放着爸爸单位上的重要东西，甚至想到可能是警卫员叔叔的枪弹什么的，有点不敢打开看。后来，我想知道到底是什么东西，又想只是看看应该是没关系的，就打开看了。结果里面没什么的，只有两本文件书，有一本比较厚，有100多页，像一本杂志；另一本薄薄的，只有十几页。对文件，我是不感兴趣的，我感兴趣的是眼前的这些纸……啊，这些纸啊，白花花的，亮光光的，用手摸，又硬又滑，哪像是纸，简直是叠飞机的最好的材料啊，比书封面还要好的材料啊！

起初，我以为这是爸爸单位上的文件，没敢拿，因为我知道文件是不能随便糟蹋的。但后来我翻了翻，看里面连一行字都没有，有的全是乱七八糟的阿拉伯数字，一页一页的都这样。我不知道这些数字是什么，好像什么都不是，即使是什么我想也不会是什么文件。哪有这种文件的？没有字的文件。只要不是文件，我想就是糟蹋了也没事的，爸爸肯定不会骂我的。我甚至想，这可能是爸爸从哪里要来的废书，专门拿回来给我当草稿纸用的。以前，爸爸曾从总部带回来一本旧挂历，上面有董存瑞、黄继光、杨靖宇等战斗英雄的画像，说是给我包书本封面的。其实，如果叠飞机也是很好的。但妈妈不给我，妈妈把它拆了，当图画一张张贴在墙上，现在都还贴着呢。这样想着，我就没什么犹豫地将其中薄的那本拿出来，转移到自己的书包里。后来，我分给兵兵哥哥两页，自己也用了两页。因为纸张很大，有将近两本书的大，我们都是对开来用的，这样一页纸可以叠两架飞机。在妈妈她们去街上买东西时，我和兵兵哥哥就以做作业的名义，在停车场里叠出了一架架崭新的飞机，它们在空中展翅高飞的样子，引来了很多城里孩子的欢喜，他们跟着飞机跑啊追啊，让我们也高兴得要飞起来了。

班车11点半钟返回单位。

11点钟时，爸爸乘着一辆三轮摩托车，突然出现在我们面前。我以为，爸爸是来找妈妈的。这时，已经有人陆续回到停车场来，但我和兵兵的妈妈还没回来。我问爸爸找妈妈什么事，爸爸不理我，只是盯着我和兵兵哥哥手上的飞机看，看了以后，要我们全给他，很凶的样子。然后，看地上丢着一架烂飞机，他也上去拣了。然后，他又翻我的书包，认真地数了我们叠飞机剩下的纸。我书包里还放着一架好飞机，他也没收了。然后，爸爸把我和兵兵哥哥拉到一边，问我们总共叠了多少架飞机。我们算了算，总共是八架。爸爸说，这才四架，还有的呢？我说，那些都飞烂了，就丢了。爸爸几乎咬着牙说——

快把它们都找回来！

这怎么可能找得回来？

我觉得爸爸今天的样子很奇怪的，想问为什么，看爸爸这么凶恶的样子，又不敢问。我只是告诉他，那些飞机可能找不到了，因为我知道，那四架飞机，有一架飞出去后，还没有降落到地上，一个比兵兵哥哥还大的孩子，就跳起来把它抢走了；有一架是飞进了一辆正在驶离车站的长途汽车的窗户里；有一架是飞到了车站对边的屋顶上；还有一架，像只老鼠一样钻进了下水道。想想看，这怎么找得到？尤其是前两架，人和车都跑得不知去向，怎么去找？我正同爸爸这么说的时，妈妈和兵兵妈妈都回来了。爸爸和妈妈悄悄地说了一会，妈妈上来就踢了我一脚，还想打我耳光，被兵兵妈妈拦住了。兵兵妈妈问我爸爸什么事，爸爸不回答。这时候，车快要开了，爸爸要妈妈带我上车走，但妈妈不同意。妈妈要兵兵妈妈把我带回去，自己则跟爸爸一道留下来。车子走的时候，我从车窗里看见爸爸妈妈愣在那儿，一脸惊慌的样子，好像是我被坏人抢走了似的。

我回来后，一直呆在兵兵哥哥家等爸爸妈妈回来。下午四点多钟时，妈妈回来了。我从妈妈跟兵兵妈妈的说话中知道，四架飞机已经找到三架，只有那个大孩子抢走的那架还没有找到，现在爸爸还继续在城里找。兵兵妈妈问，到底是什么东西啊，一片纸头搞得这么紧张紧张的。妈妈说，鬼知道，反正是很重要的东西，一定要找到，找不到就麻烦了。兵兵妈妈安慰我妈妈，说一定会找到的。我们回家后，妈妈还专门烧了香，请菩萨保佑爸爸快点找到最后那架飞机，快点回家。

但是，爸爸一夜都没回来。

第二天早上，兵兵妈妈来我家，一进门就说，情况很严重，单位领

导已经知道我们丢的东西，很重视，已经派出很多人去找，他们家科长也去了。她还说，我们丢的东西不是一般的东西，她听兵兵爸爸说，好像是单位通信联络用的密码，如果找不到，落入坏人手中，我爸爸会有大麻烦的，说不定还要坐牢。妈妈一听就哭了，我也跟着哭。但兵兵妈妈安慰我们说，这么多人去找了，一定会找到的。

可是爸爸说找不到了.....

爸爸是第三天晚上才回来的。爸爸回来时，我正刚刚又被妈妈打过，在饭厅里哭。这几天，我不知已挨了妈妈多少次打，开始挨打我还哭得哇哇叫的，后来不行了，因为我已经把嗓子哭哑了，哭起来只会流眼泪，不会出声音，只有一点抽气的声音，哼唧哼唧的，像一只猪在断气。爸爸一回来，我高兴了，腾地扑上去。妈妈也从房间里冲出来，冲上去。我们俩几乎同时抱住爸爸.....这时候，我觉得爸爸身上简直没有一点力气，我们才挨着他，他的身子就像一块豆腐一样垮掉了，瘫倒在地上，我们也跟着他跌倒了。我是最先爬起来的，然后是妈妈，然而爸爸却还是坐在地上，我和妈妈想拉他起来，他摆摆手，意思是他自己会起来的。可是他光是坐着，没有一点要起来的样子。爸爸好像很累很累。我还从没见过爸爸这么累的样子，跟被抽掉了全身的骨头似的，坐在地上，像一座沙堆似的。妈妈问他怎么了，他还是摆摆手，光坐着，没有开口。妈妈说，你还是起来吧，说着妈妈又去拉他。这会总算把他拉起来，拉到房间里，坐在沙发上。

房间里的灯光亮亮的，照在爸爸的脸上，把爸爸的脸照得比白纸还要白，比纸还要像一张纸。真是不能想，出去才三天，可爸爸简直瘦了一大圈，瘦得连嘴巴都闭不上了，那胡子拉碴的下巴，只靠一层皮拉着，有点拉不住一样的，要往下掉。再看，我发现爸爸的目光也变了，变得直直的，没有神，只有照进去的灯光，没有射出来的亮光，像一个黑洞。我看着爸爸，越看心里越害怕，觉得他好像换了个人似的，好像变成了不是我爸爸。

爸爸，爸爸，爸爸.....

我不停地喊爸爸。我想把我的爸爸喊回来。可是我的嗓子哑掉了，喊的声音像哭，像鬼叫。妈妈瞪我一眼，叫我滚开。我不滚开，我看着爸爸，拉着他的手，希望他来帮我制止妈妈，保护我。可爸爸连眼睛都没动一下，他好像自己太难受了，根本顾不上我了，也不想顾了。妈妈一把将我拉开，因为用力太猛，我跌倒在床边，床沿硌痛了我的胸骨，我顿时哭了。没有声音的哭，只流泪。妈妈一个劲地在问爸爸怎么啦，要他说话。妈妈不停地摇着爸爸的肩膀，要爸爸说话。你说话啊，你说话啊.....妈妈的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快。但爸爸还是没有马上说，而是过了一会又一会。后来，突然地，我听到爸爸绝望地叫了一声妈妈的

名字，用哭的声音，悲痛地说——

这下我们惨了……

接着，就跟我一样，双手捂住脸，呜呜地哭了起来。

然后，妈妈也跟着哭起来。于是，三个人都哭了。哭声连成一片，像死了人。妈妈一边哭着一边问爸爸，那只飞机找到了没有。爸爸一边哭一边告诉妈妈，没有。爸爸说，哪里去找啊，那个孩子都没找到……妈妈叫爸爸不要难过了，不要哭，可自己还在哭。妈妈说，这么多飞机，都找着了，只丢了一只，应该不会有事的……听妈妈这么一说，爸爸松开手，停止了哭，可样子却比哭还叫人害怕。爸爸木木地望着妈妈，嘴角好像还挂着一丝傻笑，自言自语地说，你不知道……你……不知道……处分都已经下了……爸爸长叹一口气，痛苦地抱住头，又呜呜地哭起来。

处分都已经下了？是什么处分？这回，妈妈没有跟着哭，只是干瞪着眼问爸爸是什么处分。爸爸不回答，妈妈不停地问，还摇着爸爸的头，一定要爸爸说。爸爸终于抬起头，咬着牙地说，他是回来拿东西的，马上要走，楼下等着人的。妈妈问他要去哪里，爸爸说，他现在已经失去自由，要去关押起来，下一步就等着去坐牢。爸爸还说，组织上可能还要对我和妈妈做出处理，估计会让我们回老家，所以要妈妈也做好走的准备。妈妈有点不相信，说不会吧，就丢了一只纸飞机，怎么会这样？爸爸说，你不知道，这只纸飞机比一架真飞机还值钱啊……妈妈愣着，好像在思考爸爸说的话。爸爸说，你不知道，那是一本密码，《红灯记》里的那种密代码，丢了，我只有去坐牢。妈妈还是愣着，不知道说什么。爸爸说，我要走了，楼下有人等着的。妈妈仍旧愣着，不知道在想什么。爸爸又说，小明就交给你了……爸爸话还没说完，妈妈突然发作地朝我扑上来，把我按倒在床上，卡住我的脖子。妈妈说都是我害的，她要卡死我。我觉得后脑勺一团黑暗，喘不过气来，什么都看不见，听不见，好像真的要死了……

要死了……

要死了……

突然，我活过来了，看见雪亮的灯光……

原来是爸爸救了我。爸爸拉开了妈妈，妈妈又是恨我又是恨爸爸，就哭了，一边哭一边骂我。妈妈骂我是煞星，整天玩飞机，把我们一家人玩得从天上掉下来了。妈妈骂我是个死鬼，叫爸爸别管我，她要打死我。我紧紧地抱着爸爸，怕爸爸离开我。刚才我看爸爸好像有点不想管我的样子，真叫我伤心又害怕，现在爸爸又开始管我了，我突然觉得

很幸福。我想，这就是我爸爸，我犯什么错误他都会原谅我，不会丢下我的。我不要爸爸走，因为我怕妈妈再来卡我脖子。爸爸抱着我来到我的房间，把我放在床铺上，然后又把手轻轻放在我额头上。黑暗中，我听到妈妈在隔壁哗哗地哭，同时又听到爸爸在我身边呜呜地哭。爸爸的哭让我很难过，我抓住爸爸的手，劝爸爸不要哭。我说，爸爸，我错了，以后我再不玩飞机了……我的声音很哑，加上又是一边哭一边说的，说得很不清楚。但爸爸还是听见了，他一边捏紧我的手一边接着我的话说，知道错就好了，小明长大了，以后爸爸不在家一定要多听妈妈的话，不要再犯错误了。我说，我犯了这么大的错误，妈妈不要我了，要卡死我。爸爸说，不会的。爸爸还说，这不是我的错。我问是谁的错，爸爸说是他的，他不该直接回家……

原来，那天晚上，爸爸因为回来迟了，所以没有按规定先去单位放东西，而是直接偷偷地回了家，于是把不该带回家的皮箱也带回了家。爸爸说，如果他先去了单位，我就不可能看到皮箱，也就不可能出这些事。爸爸说这些时，好像是在对我说，又好像在对天说，一边说着一边还啪啪地打着自己耳光。我抓住爸爸的手，不准他打。可爸爸还是要打，一下又一下的，不停地打，发狠地打，好像准备要把自己打死一样的。好在这时楼下响起了汽车喇叭声，爸爸才止住手，对我说，他要走了，楼下在喊他。那喇叭声不是一短一长的，而是两声都短短的，让我感到很陌生。我熟悉的是两声一短一长的喇叭声，那是爸爸要去出差和回来的信号。可现在爸爸不是去出差，而是要去关起来。我问爸爸什么时候回来，爸爸没有回答我，而是又说了一遍刚才对我说的话——

爸爸走了，你以后一定要听妈妈的话。

我说，爸爸你不要走……

我说，爸爸你不要走……

我说，爸爸你不要走……

说了一次又一次，很多次。

可爸爸还是走了，拎着那只我熟悉的绿色的旅行袋。

妈妈还在房间里哭着，好像已经哭得累垮了，爸爸走都没站起来送。我想送，可爸爸不要我送。不要我送我也要送，我死死地抱住爸爸的大腿，爸爸走一步，我跟一步，搞得爸爸烦死了。爸爸喊妈妈，要妈妈来弄住我，可妈妈没理睬他。妈妈从一开始哭就什么都不管不顾，只管一个人怒气冲冲地哭，哭得死去活来的，别人的死去活来也不想管了。这就是妈妈的脾气，只要心里不高兴，什么事都抛得开，天塌下来都不会管的。楼下的喇叭声又叫了一道，这回两声都是长长的，像报丧

的钟声，把夜空都叫亮了。就是听到这次喇叭叫后，爸爸好像决定一定要把我甩掉，他放下拎在手上的旅行袋，用两只手一把抱起我，三下五去二地把我弄回房间，把我关在房门里。这样，我不能用手抱住爸爸大腿，只能用嘴嘶声力竭地叫喊。可此刻爸爸听我的叫或许会听成是一只耗子在叫，因为我的喉咙哑掉了，已经不能发出属于我的声音。

我的声音像耗子的声音.....

我的喊叫像耗子的喊叫.....

我的眼泪像耗子的眼泪.....

我的伤心像耗子的伤心.....

我的爸爸像耗子的爸爸.....

耗子的爸爸在房门外跟耗子道别，可怜的耗子因为在大叫大闹，根本听不见爸爸对他说了什么。因为门的关系，耗子也看不见爸爸离别时的表情。耗子只是听到外面的大门“嘭”的一声，才知道，他爸爸已经出门了，走了。

8

爸爸就这样走了。

是的，爸爸就是这样走了。

我不是看着爸爸走的，而是听着爸爸走的。当我听到门“嘭”的一声响后，我知道，这下我再怎么叫怎么闹都没用了，爸爸已经走了，不管我了。我要求自己安静下来，我想既然我不能用眼睛送爸爸走，就让我用耳朵送爸爸走吧。于是我把耳朵贴在门上，听到爸爸的脚步声。先是在走道上，声音拖拖拉拉的，时起时落，好像走得很吃力，很慢，好像随时会停下来，或许还会回转来。但没有停下来，也没有回转来，而是一直拖拉到楼梯上。到了楼梯上，声音一下变得连贯了，不拖拉了，“咚，咚，咚”一声接一声，不快也不慢，像一个老人在走，小小心的。我知道，这时爸爸还在五楼上，就这样到了四楼上，声音又变了，变小了，变快了，变成“咚咚咚”的，像有个皮球在往下滚，越滚越快，越快声音越小、越轻，轻得要飘起来，像随时都可能随风飘走。突然，声音真的飘走了，没有了，消失了，好像爸爸跌入了悬崖。不过，我知道，爸爸没有跌入悬崖，而是下到了三楼上——二楼上——当我估计爸爸已经走出楼道，我不由自主地来到窗洞前。

我站在窗洞前，猛然想起，我还可以从窗洞里再见到爸爸，心里顿

时感到很高兴。说真的，刚才我气急败坏的都忘记这事了。事实上，我的窗洞紧挨马路，爸爸不论去哪里，都要从我窗前过。以前，我曾多次在窗洞里看见爸爸从单位上回来，或者出去。现在如果要专门看，那也是必然要看到的，错不了的。我用手抓着窗沿，踮起脚往外一瞅，就轻易地看见楼下停的车子。是一辆吉普车，黑暗中，像一个孤零零的坟包。因为黑暗，我认不出它颜色，但我想一定不会是绿色。接爸爸出差的吉普车才是绿色的。不过，吉普车好像都是绿色的。就算它是绿色吧，我想也不会就是接爸爸出差的那一辆。即使是同一辆，起码司机肯定不会是同一人。这个我敢肯定的，因为我知道，那位司机叔叔会用什么样的喇叭声来喊爸爸。是好听的“嘀嘟——”一短一长的，听上去像在喊：走啰——我真想再听听这个喇叭声：“嘀嘟——”正好这时，楼下果然响起喇叭声，却是“嘟——嘟——”的两个长音。我觉得这声音真刺耳，难受得像耳朵里刺进了两支长长的针。

我知道，爸爸听见这喇叭声后一定会加快脚步。但我算了算，爸爸从楼道里出来，先要绕到门洞，然后要穿过门洞，然后还要走下七级台阶，然后才能走到路上，同时也才能被我看到。这个过程再怎么加快脚步都需要一定时间，而这个时间足够我去搬一张凳子。我想站在凳子上看多方便嘛，于是我搬来一张凳子。窗门本来就是开着的，即使没有开，我也有时间把它打开。当我站上凳子，把头伸出窗外望楼下看时，爸爸果然还没有出现。不过，很快就出现了。比我想的要快。我甚至想，爸爸是不是猜到我在窗洞里等着他，所以才有意出来得这么快。我以为，爸爸走到路上一定会停下来回头看我。但爸爸一直朝前走，都已走到马路中间了也没有停下来，黑暗中，我看不清他是低着头的，还是昂着头；是仍在流泪，还是已经不流了。黑暗把他变成了一团黑影，像一个影子，没有我熟悉的面容、表情、动作，只是一团移动的黑影，在朝一团更大的像座坟包一样的黑影移去。这时，我才怀疑爸爸可能并不知道我在这里看他，用眼睛送他。于是我大喊一声——爸——爸——我觉得我嗓子都喊出血了，可爸爸还是没听见，因为我的嗓子哑了。爸爸继续不停地往前走，我急了，跳下凳子，顺手抓起书桌上的铅笔盒，又跳上凳子，朝路上扔去。虽然我扔得很急，但毕竟我是经常飞飞机玩的，投掷东西的准确度比较高，铅笔盒翻滚着，最后几乎就落在爸爸的跟前。我听到“啪”的一声，预计铅笔盒和里面的铅笔都已摔得稀巴烂，同时我又猛烈地敲打窗户，以吸引爸爸。就这样，爸爸停下来，先是看了看地上摔烂的铅笔盒，然后转过身，抬起头——黑暗，似乎在这刹那间被我和爸爸相接的目光驱散了，我看见爸爸一脸惊喜地望着我，因为惊喜，还流出了眼泪，眼泪刷刷地流着……不过，这时间很短暂，很快爸爸又变成了一团黑乎乎的阴影，黑影伸出一只手，朝我挥动着。我感觉爸爸好像在我大声说着什么，但因为同时我也在大地对爸爸说说话，所以我根本听不见他对我说的是什么。我想爸爸也不会听见我说的什么，因为我的嗓子实在太哑了，哑得已经像一只鼻子，只会出气，

不会出声。但这有什么关系呢？我不是一定要跟爸爸说什么，也不是一定要听他对我说什么，我只是要送送爸爸，跟爸爸再见一下。爸爸也在跟我再见，他的手从举起后一直高高地举着，没有放下去，一直对我不停地挥动着，左右挥动着，前后挥动着，左右前后地挥动着。他挥动的是左手，右手因为拎着包，无法挥动的。不过，后来不知是左手举累了，还是右手拎包拎累了，他换了下手，变成左手拎包，右手挥动。就在这时，有人从车上下来，好像在叫爸爸上车。爸爸回头看了看那人，又回头对我挥手，不停地挥着，一边开始慢慢地往后倒着走。当爸爸快退到车边时，那人打开后车门，上来把爸爸拉着，推进了后车门，自己则钻进了前车门。

我以为，这下我再不能看见爸爸了。可是，随着车子发动，前后车灯都打亮，我一下看见爸爸在车窗里，还在望着我，还在跟我挥着手。这时，我突然有种冲动，我不知道我在为什么冲动，心里在想什么，反正就是一种冲动，就好像楼下的汽车，突然地发动，亮灯了，哒哒哒的要走了。就这样，我没什么犹豫地爬上窗，站在窗沿上，双脚使劲一蹬，然后就像我叠的很多架飞机一样，飞出了窗洞……

9

兵兵哥哥说，有翅膀的东西不一定会飞，像鸡啊鸭啊就不会飞，但所有会飞的东西都是有翅膀的，像蚊子、苍蝇、麻雀、燕子、飞机，哪怕我们玩的纸飞机，都有翅膀。兵兵哥哥还说，一般翅膀越大，飞得就越快，所以苍蝇比蚊子飞得快，大鸟比小鸟飞得快，而飞机是飞得最快的，因为它的翅膀最大。以前，我觉得兵兵哥哥说得对，但当我跳下窗洞后才发现，其实他说得不对，我没有翅膀，可我照样在飞。

飞呀飞——飞呀飞——我觉得，我不但会飞，而且还飞得快，也许比小鸟还要快。即使没小鸟快，但比苍蝇蚊子，包括我们玩的纸飞机，肯定要快。我是经常叠飞机玩的，我知道一架纸飞机从五楼飞到四楼要多久，但我好像根本没那么久，只是一眨眼的功夫就到了四楼。我在没飞出来时，以为外面黑得很，其实并不黑，有很多房间都还亮着灯，只是我刚才看不到而已。但现在我全看到了，一格一格的亮光，光线从格子里射出来，照着我，有人就看到了我。我楼下住的是一个姐姐，比我大好几岁，平时她遇见我都不理我的，但现在好像很想理我的样子。

是这样的，我飞下来时，被什么挂了一下，好像是晾衣架吧，当时她正坐在窗前写作业，所以看到了我。我注意到，她一看见我在她窗外，就呼地从凳子上站起来，啊的叫了一声，好像是叫我停下来。不过，我没停下来，我尽量对她笑了笑，告诉她，我在飞，我停不下来。而且即使停得下来，我想我也不一定愿意停下来，因为爸爸在楼下等我呢。这么想着，我已经到了三楼……真是快啊！兵兵哥哥完全是乱说

的，谁说没翅膀就不会飞，我飞得可快呢。三楼有两个房间都亮着灯，有人还把头探出窗外，好像知道我要下来似的，他们也都大声地叫我。我还是尽量对他们笑笑，同他们说，对不起，我现在不是在玩，我要去见爸爸，爸爸的车要开了，我没时间跟你们说什么。这么说着，我又到了二楼……但二楼的情况我没看到，因为这时我突然翻了个身。原来我一直头朝下，面向里的，这会儿一个翻身，变成了头朝上，面向外。这样，看见东西变得更多更清楚了，有一会儿，我看见了天上闪亮的星星，又一会儿，我还看见了那个抢走我们飞机的大孩子。真的，在我翻过身之后，我看到的東西有很多很多，只是看不见房间里的情况，因为我后脑勺没长眼睛的，怎么看得见？看不见就看不见吧，反正我现在也没时间跟他们说什么。这么想着，我已经飞过二楼，到了一楼……就这时，我突然看见爸爸正从车里冲出来，呼喊着重我飞行的方向跑过来，好像是要专门来迎接我。其实没必要的，也不可能迎接得到。这时我都已经到一楼，虽然这栋房子是建在山坡上的，一楼下面还有七级台阶的高度，但毕竟已经到了一楼，即使再加上七级台阶的高度，也没有十米高。而这时爸爸跑过来起码还有十来米，何况我是飞的，他是跑的，怎么接得到我？关键是这几天爸爸为找飞机的事，人累得很，这样跑不更累？我想，要跑也应该由我来跑啊，我不累，我不但能跑，还能飞。所以，我大声叫爸爸别跑、别跑……可我的嗓子哑了，爸爸听不到我喊，他还在跑……啊，我该死的嗓子，你怎么就这么差劲，连哭都要哭哑！你哑了，哑成这个样子，跟鼻子一样，只会出气，不会出声，那么等一会我怎么告诉爸爸，刚才我已经看到那个大孩子？真的，我刚刚真的看见他了，他就在我们学校的大操场上，在玩我的飞机，也是爸爸要找的飞机，第八架飞机……

2003年春

《解密》、《暗算》作者**麦家**最新作品

炙手可热的悬疑小说家

『解密』军中故事

『暗算』人间悲歌

军事

麦家◎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目 录

封面

自序

上部 集合

四面楚歌

第一篇 前院

第二篇 正殿

第三篇 后院

谁来阻挡

出了毛病

第二种败

下部 解散

农村兵马三

两位富阳姑娘

既温情又凄惨

五月的鲜花开遍原野

王军从军记

自序

二十三年前，我二十岁，但已经有三年军龄，而且还要延续十四年。

我的军龄比一般人想像的长，十七年；到过的地方也出乎人想像的多，七个省市：中原腹地，华东前沿，南京北京，西藏高原，成都平原……频繁地调动、迁移，感觉是长年在远征。其实，我只摸过一把枪：五四手枪，只打过六发子弹。很显然，我当的不是那种部队兵。部队兵即使再和平，也不会十七年只打六发子弹。十七年打六发子弹，比民兵还不是兵！

好了，言归正传。本书是一个只打过六发子弹的非部队兵对真资格部队兵的一次纸上谈兵：记忆和想像的操练。其人其事，其情其感，或来自于切身感受，或得益于多年间在多地（七个驻地、某次笔会、某个军训班、某次客住、某次邂逅等）与某些真资格部队兵的亲密交往。写作时间是从1988年至今。我如同有些作家写故乡和童年一样在写这块生活——它之于我的有和无，远和近，真的像故乡童年一样，越远越近，越无越有。最早完成的是《四面楚歌》，我清楚记得是1988年3月，在北京昆明湖畔的空军某招待所里写的。我给作品主人公取名为阿今，作品刊发时我用的笔名叫阿许。我现在想，那时候我大概就特别希望把作品和自身搅在一起，连名字都恨不得一样。小说发表后，我得到了想不到的好评和实惠，拿了《昆仑》杂志佳作奖，据说还闯进了当年全国奖的终评。我似乎马上就要红了——无知！不过，要承认，是这篇东西改变了我，次年正是它把我送进了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同时也把我送上了现在这条路。就是从那时起，我决心写一组阿今的系列小说。

现在，我因为阿今而用的笔名，早就离开了我，但阿今却一直忠诚地跟着我。十多年间，我带着他去机关，下连队，上前线，入党，提干，转业，结婚，离婚。阿今呢，跟着我生生死死，哭哭啼啼，嘀嘀咕咕，哀哀怨怨。说真的，我一直想听到把那么多阿今集合在一起可能有的某种奇特的音响效果。但真正决定集合时，我又临时把他们（那么多阿今）解散了。我觉得，我也不能老是搞集合，合久必分，该解散的要解散。集合——！解散——！这是两个最常用的军事术语，我穿了那么多年军装还没有当真喊过一次呢，就让我对阿今们喊一次吧：他们是我的部队，我也只有这么一支小部队。但，不管是集合的阿今，还是解散的阿今，总的说，阿今还是阿今，可以说精神层面上是统一的，一致的，活，活得不舒坦，别别扭扭，愁眉苦脸；死，死得不痛快，不荣光，不其所。惟有《五月的鲜花开遍原野》，主编在要稿和催稿时再三强调要阳光一点，便漏进了些许阳光。温暖。

其实，我还有好几个阿今（六个），只因为我操练不当，没成材，放出手怕要被乱枪射杀。所以，对他们我喊了另一个军事术语：隐蔽——！他们隐蔽在我抽屉里，大概是难能见到天日了。

2007年4月5日

上部 集合

四面楚歌

第一篇 前院

本文是我送给老Z的生日礼物。

照他们的讲法，她已不在人世。是死于非命——我印象是车祸什么的。不过，我不大相信。或者讲，我情愿不相信。所以，我今天还是一本正经地给她赠送生日礼物。

我朦胧记得，老Z是生于1949年10月1日。与新中国同生。显然，如果要错应该是年份。又显然，如果她真的走了，无疑是走得早了。太早了！

老Z曾经是一家外文资料室的编辑。她懂得英法两国语言——英语好似要地道些。我是1983年夏天认识她的，当时我在她们楼道里做临时工，负责烧开水、打扫卫生什么的。日工钱为一块八角，做一个暑假，基本能挣够我半年学费。我要承认，当初我家里头不像现在这么牛烘烘的。有钱的人都是牛烘烘的。

那一年，我只有现在一半的年龄：19岁。老Z大约有三十五六吧。她曾经对我开玩笑说，她可以把我生出来的。我算了一下，好像确实可以。我听说过十三岁的女孩生孩子的事情。报纸上登的。

老Z没有丈夫。或者说，丈夫已和她离异。儿女各一个。儿子在香港，女儿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她还有不少亲朋好友在海外和港台：一个哥哥在台湾，两个姐姐在香港。加利福尼亚是她姨妈什么的。因之，有人动员她出国。再三地。可她不。再三地不。她说靠改变环境改变生活不是方法。

云云。

老Z钱很多。真的很多。她父亲曾是个艺术家，画画的，五几年回国，1967年戴着高帽子游街九天，后在一个叫先锋渔场的地方劳教六年差个半月，遂死。非镇压致死，系郁闷致死。1978年，拨乱反正，老Z得遗产上万。钱是这么多，但她没把钱捐献给国家，好像连国库券什么的也不买。她收藏昂贵的文物、古董、艺术品等。她讲，捐献什么的是一种不健康的心理。云云。

老Z书读不少，艺术熏陶不薄，文章做得不坏。她经常迫于报纸刊物约稿写文章。之外还有兴致设计服装，后来还写广告词。她写的广告新颖别致。她给佳美服装公司的广告是这样写的：佳美公司的裙衫，我不敢穿，因为我是个黄脸婆，水桶腰。

其实，老Z脸面和身材都姣好，只是年纪不饶人。

可是，老Z的中文字写得很糟，横不平竖不直，简直丢人现眼。她见我字写得端端正正——我的字确实端正大方，请我替她抄稿。有偿的。我需要钱，乐此不疲。于是，我同她往来频繁。我就是这样认识她，然后又熟悉她的。

她不大欢喜我，经常讲我少年老成、太拘谨腼腆什么的。她骂人，骂大街，说咱们这些人都喜欢把自个弄得拘拘谨谨，装得老老实实的，真是活见鬼。云云。

老Z一点都不拘谨。不老实。我认为她甚至有点儿放肆，讲话随随便便赤裸裸的没遮拦。她敢当众人面讲性。讲历史、英雄、名人、领袖。讲国家制度、方针、政策。讲自个的领导、同事。好坏都讲。人家不敢讲的也讲。通常讲得别人家不敢听，替她捏紧心。可她无所谓。真的跟无所畏惧似的。她经常说，她顶讨厌在人家背后说三道四。她认为要讲要骂，都应该当面才是。她确实敢当面骂人。包括她们书记、主任。

她还敢当着大伙的面讲自己的好和坏，暴露她最隐秘的隐私。比如，连她年轻时如何为一丁点儿事卑鄙委身给一个什么人——这样的事，她也敢讲。

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我觉得她活得真是轻松。

随便。

洒脱。

甚至雅观。

我活得有些吃力。

老Z经常告诫我，做人首先必须要尊重自己。尊重自己也是尊重他人。一个不尊重自己的人也不会尊重他人。何为尊重自己？她说，就是尊重自己的思想、意识、感情、习惯和肉体，等等。她经常对我讲，别他妈的为一丁点儿×毛细事就委屈或伤害自个，你自个不把自个当人看，谁还把你他妈的当人看——她讲话就是这样粗鄙，脏话连篇，跟个阿飞鲁似的。她还讲，生活需要超脱、无礼、放荡，什么三从四德、五礼六尚都是狗屁，是骗人的把戏。她还讲，谁也不是你的上帝，你就是自个儿的上帝。等等。等等。

我一直想努力照她讲的做。可总是做不到。做不好。老是别别扭扭、反反复复的，稍不注意老毛病就复发。有点屡教不改的感觉。也有点恨铁不成钢的意思。我想，生活没给我指点迷津。生活只给我困惑。

迷惘。

疲惫。

郁闷。

苦恼。

忧伤……

我真正已经很想念老Z了。

我想她生活起来可真叫来劲。

本文确实献给老Z。或者同老Z一样的人。

现在，我脑袋里堆积着许多疑问，诸如我是谁、为了什么、正在什么、将会什么，等等。其实，我巴不得不知道才好呢。我觉得有些事情我们糊里糊涂反而好。难得糊涂！可有些事我知道我是想刨根问底弄懂它的。譬如讲，我一直有这样一个疑虑：我们，人——作为万物精灵的人，一撇一捺的“人”，顶天立地的人，为什么恰恰是人世间——地球上——所有生灵间胆子最小、害怕东西最多、生活得最可怜的可怜虫？

我这么讲的言外之音自然很让人明白，就是我胆子很小，害怕东西很多是否是？

是的。

我胆量确实不大。很小。经常在害怕什么。莫名地害怕。

问题不在于我害怕什么。我算老几？我无名小卒一个，就是死了又怎么样？是不是？问题在于：这么多年来，几十年来，我居然还没有真正遇上过一个胆子当真大得什么都不害怕的人。好汉。无所畏惧的人。

不信？

可这是真的。千真万确。不信，我可以从头到脚讲给你听……

“头”在乡下。我小时候在乡下长大的。浙江富阳。一个古老的大村庄。有青山有绿水，很美丽的一个地方。也很平安，没有土匪，没有强

盗，连凶猛的野兽都没有。按说那里的人应该没什么可怕的。可我发现，村里人，不管大人小孩，男人女人，各自都在害怕着什么。譬如讲，无知的小孩子都害怕山里头的老虎。哪家孩子耍性子，哭了，闹了，他家大人总会拿老虎来吓唬他，嚷一句：老虎来了！那哭闹不止的孩子顿时就会不哭不闹，乖乖地钻进大人怀里，安静得跟只可怜的小猫小狗似的，悄无声息。灵得很。其实，说真的，多少年过来，人们连老虎影子都没见过。可孩子就是怕它，无一例外。

孩子长大了，七八岁了，可以上学读书了。那时候，他们老虎是不怕了（当然，要真碰上我想还是会怕的、却怕起了人。有的怕父母亲，有的怕老祖父母亲，有的怕哥哥，有的怕姐。有的索性统统都怕，只要是大人，长辈，老师，亲眷，村干部，老熟人，陌生人，都怕。说真的，我就是这样的人，天不怕地不怕，但怕人。大人。大部分孩子都像我一样，因为怕大人，我们总是设法躲着他们，讨好他们。天黑了，想到回家迟了要挨大人的打骂，赶紧回家。天亮了，想到上学迟到了要挨老师的骂，赶紧起床。在外面闯了祸——打架，不小心损失公物，考试得了低分，等等，往往吓得不敢回家；回了家，跟贼似的任凭打骂。为了避免打骂，讨人喜欢，慢慢地我们都成了一个模子压出来的乖孩子，老实规矩，懂礼貌，守纪律，人见人爱。也就是常人讲的可爱。

不过，我们也有个别同龄人是不怕亲人长辈的，因为他们是“独苗独根”。独生子。独养女。他们的父母害怕孩子有个三长两短，断了香火，把孩子当宝贝养，当小皇帝看，什么都顺应着他们来。指东不西。说一不二。他们在放大的溺爱中成长，自然变得有恃无恐，胆大包天。但仅限于在家里。走出家门，他们甚至都怕我们。可以说，他们是温室的盆景，连大的太阳光都怕。当然，他们最怕的肯定是学校里的老师。我注意到，这种在家里头称王称霸的人，在学校里往往特别怕老师。比我们还怕。也许是因为不怕家长的缘故吧，家长总是把老师的威严过分地夸张了。这些孩子一旦跟你闹矛盾，你要想制服他们，很简单：只要把老师当宝剑抬出来，吓唬他们要去学校告××老师，或者××老师来了什么的，就行了。经常是只要老师的“紧箍咒”一念，他们就成了伏法的孙悟空，变得老老实实，低头认错，讨好卖乖。这类人，可想而知，常常是不敢把在家中的作为如实反映给老师的，渐渐地便学会撒谎，习惯骗人，长大后品质总是不大好得了的。也就是不可爱。

孩子是这样，大人也是如此，都有各自怕的人和事。比如，有的男人怕老婆，有的女人怕老公；有的男人不怕老婆，可总是怕着谁。这人没准是生产队长，或者是大队会计，或者是治保干部，或者是隔壁邻居。有时间甚至是个表面上文文气气的谁家媳妇，或者女儿什么的。女人的情况则更不要讲了，多半女人都怕自己的老公，或者婆婆。我在乡下经常看见这个或那个男人当人面扇刮自己女人和女儿巴掌、耳光的事

情。有的男人还野蛮兮兮地把女人拖在路上，跪在膝盖下或者捆吊在屋梁上呼呼啦啦地毒打。那骇人的模样，我至今想来还觉得可怕。这样的女人你想，她们能没有怕的吗？有的是。多的是。她们跟怕鬼似的怕这人那人，或丈夫，或婆婆，或公公。怕煞！

有个孤老头子，他辈分老高老高的，村里人无论谁都敬他几分，逢面总亲热热喊他大爷大伯大哥什么的，适时还邀他上桌子吃饭。我原来猜想他总不会再怕什么的。可不。有一回，我知道他也是怕的。他怕死后没人哭丧，魂灵人不了阴间，甚至还担心死后有人伤天害理，偷偷调换他的硬木棺材。他有一口朱红光亮的上好棺材，搁置在堂屋里，谁见着都要夸奖一通。

好啊。

好啊！

值大价钱呢！

据讲，这棺材是他壮年时光就预备好的，确实很好，我见过。总之一句话：那些人，乡下人，不管谁似乎都是有自己害怕的东西。或人，或事。

也许城里的人见识广，知道的道理多，胆量一定要比乡下人大得多。小时候，在没有进城之前，我经常这样想。

可后来，我去到城里，发现城里人似乎比乡下人还胆子小，害怕的东西简直是太多太多了。他们不光在家里面怕这怕那，还在单位里、社会上怕这怕那的。我第一次进城的那会儿，城里正在大搞“文化大革命”，闹哄哄的，戴红袖章的人满街挤巷地窜，大街小巷到处粘满大字报、红标语。夜里时常枪声、打砸声四起，整得居民们都不敢踏出家门，只好整天关在家里，从窗户里偷偷地打量外面世界。那种目光，你一看见就会知道，他们心里多么害怕——那是一种提心吊胆的目光，像一只挂花之猎的目光，充满警觉和悲情。

看着城里人害怕的劲头超过乡下人，我实在想不通。无法理解。当时我还小，大约有十多岁吧。我只是想，等自己长大了，长出胆子（那时光我们都相信大人说的，小孩子是没有腰子和胆子什么的），我的胆量准会大得多，害怕的东西准会少得多。于是，我格外希望自己快快长大：不是为了什么，就是为了有一个能让我无所畏惧的“胆量”。

光阴荏苒。我十八岁了。正当年。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血气方刚，意气风发。我的臂力可以举起一个跟自己一样重的人，我的胃口可以吃下一只三斤重的土鸡，我的朋友也有七八个——如果我们联手打

架，街上的流氓阿飞也怕我们。就是说，十八岁的我并不流氓阿飞。但我害怕的东西却比以前更多。很多。多得一时半会说不清。虱多不怕痒。太多了反而不想说了。

你是不好意思说吧？

不，跟好不好意思没关系。再说，也没什么不好意思的。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又不是就我一个人这样。那时我们家住在一栋临江的黄色筒子楼里，楼里住了有十好几户人家，跟我差不多年龄的人也有十几个。不瞒你说，他们，我的同学，朋友，邻居，都跟我一样，差不多。有的还不及我。比如，我们家楼上有个女孩子，读书成绩一般化，但她就是想考上大学。这就是矛盾：想考上又怕考不上。考不上怎么办？嫁人。她爸爸说，考不上就嫁人。她妈妈又说，考不上大学又能嫁什么人，顶多嫁个环卫工吧。她说，嫁给环卫工她宁愿死。她爸爸妈妈都说，那你就争取考上吧。可她觉得自己考上的可能性很小，结果就在高考的前一天夜里失踪了。三天后，她的尸体从江上漂起来。那一年，她19岁。

我记得，那天街上的人都去江边看了她的尸体。包括我。包括一个在“文革”时候被红卫兵打傻的老诗人。老诗人突然诗兴大发，像个英雄一般的立在江边，琅琅有声地吟唱了一首诗：

十八岁，十九岁，

豆蔻年华，出水芙蓉。

小女子，江上漂，

命断黄泉，生不再来。

红卫兵，红卫兵，

袖章鲜红，拳头血红……

我听着他的诗，就知道，老诗人也是一个有怕的人，虽然他傻了。

再比如，有个9岁的小男孩，他虽然没住在我们这栋楼里，但我可以经常看到他。因为每到星期天，他总会和他妈妈一起，来找我们楼下的音乐家学弹钢琴。有一天，音乐家一边弹着钢琴一边呜呜地哭，把楼上楼下的人都惊动了。问她为什么哭，她说她有个学生，是一个才9岁的小男孩，因为害怕他妈妈天天日里夜里地逼他练钢琴，他竟然在被窝里用剪刀剪掉了自己三个手指头。

用剪刀啊！

三个嫩嫩的小手指头啊。

还有一个人，也是因为怕，干出了比这个小男孩还要惊心动魄的事。他曾经就住在我家这间屋子里，我们家入住前不久才搬走。可以说，我们住进来时，屋子里一定残留着他的气息。我们不认识他，但我们都知道他很混蛋，是那种偷偷摸摸的混蛋。说白了，就是个小偷。三只手。因为是三只手，城里的姑娘都不愿意嫁给他，他只好娶了一个乡下姑娘。乡下姑娘生得楚楚动人的，到了城里，就变得更加楚楚动人。她经常头上戴一朵娇嫩又喷香的栀子花，嘴唇红生生的，走在大街上，看她的男人很多。回头率很高。男人们说，她男人经常偷人家的东西，我们也偷他一点东西吧。就是说，他们不满足光看她，他们想采取一点行动。于是，有个男人给这个女人写信、塞纸条。但乡下姑娘识字不多，只认得几十个字，她把纸条交给三只手，让他看。翻译。三只手以为女人在故意气他，给他难堪看。于是，怀恨在心。他恨写信的男人，也恨自己的女人。关键是，他女人并不知道纸条的真正内容，所以没有刻意回避与写信男人的正常往来。三只手看在眼里，恨在心里。恨之人骨。恨也是怕。他怕女人给他戴绿帽子。一个城里人，戴一顶乡下女人的绿帽子，这个脸面就丢大了。比当三只手还要丢人现眼！是可忍孰不可忍？忍不了！于是，发生了惊心动魄的可怕事——太可怕了，可怕得我不敢说……

你知道，我很胆小，太可怕的事是不敢说的。

其实，我知道，大家都很胆小，即便我说了，可能也没人敢听。

那就免开尊口吧……

什么人才能是胆量过人，什么都不怕的？以前，我总想，只有军人。革命军人。他们穿着威武的制服，手里还有枪，枪里有子弹，唱的歌是“一不怕苦，二不怕死”。连死都不怕，还会怕什么呢？我想不出来。

好啊，做一个无所畏惧的军人多神气！

于是，我当兵了。可是入了伍，我才发现，我错了。部队里的人照样有他们怕的，而且也许是由于大家来自五湖四海吧，他们怕的东西特别五花八门，稀奇古怪，什么都有。比如，我知道我们连队有个农村兵，是江西人，家里很穷。他带着像台阶一样节节攀高的三个理想来到部队，最高的那个理想是提拔成干部，娶个大城市的姑娘，做个大城市的公民；其次是转个志愿兵，在家乡县城娶个姑娘，留在县城；最不行的也要入个党，退伍回家，好争取进乡政府找个工作。就是说，他在部队必须入党：要提干必须入党，要转志愿兵也必须入党，最差的也要入

党。入党是实现他人生理想的基础。底线。底线当然是绝对不能破的，当然也是他绝对怕破的。为了做到不破，他经常天不亮就起来打扫卫生，军训一完就往连队农场里跑，给我们种菜，喂猪，养鸡，放鸭。后来发现有不少人在同他竞争，他索性天天半夜起来，摸黑去劳动，结果一天夜里他在瞌睡中一脚踏进一个深水池塘，牺牲了——他不会游泳。过后，组织上追认他为党员，还要求我们全体党员向他看齐。学习。但我知道，他入党不是为了我们向他学习。

向他学习其实也是挺可怕的，是否是？

就是。

再比如，警卫连有个山东人，是文书，人长得很英俊，浓浓的眉毛，大大的眼睛，很精神的样子。他入伍前已经联系好工作，去县政府开车。他来部队其实就是为了学开车。但警卫连每年只有一个学驾驶的名额，他怕这个名额给他老乡竞争去，便常常用心良苦地在指导员面前诬告他如何如何在底下讲指导员坏话。指导员开始信了，后来又怀疑了，便暗中试探他，考察他。几个回合下来，去伪存真，去表及里，真相大白。于是，指导员惩办他，连文书都不让他当，让他去大门口站大岗。他每天挺胸收腹地端立于大门口，看着一辆辆汽车进进出出，活活地看了两年，一事无成地回去了。走的时候，哭得跟个姑娘家似的。你很难想象一个大男人会那样哭，可他就是那样哭了。嚤嚤地哭。哭声如蝴蝶一般翩翩起舞，听上去挺可怜的。

还有位老兄的情况似乎并不可怜，但很荒唐。他是个干部，修收、发报机的技师。他的特点是嗓门很大，但视力不好。这是决定他最后倒一场大霉的关键。长话短讲就是：有一天他去洗澡，浴室里热气腾腾，他趴在浴池边上请人替他擦背，还闭目养神。其间一个大块头从浴池里走出来，因为能见度很低，不小心在他肚皮踏了一脚。当时他信口骂了一句脏话：他妈的，你瞎眼了！也没看清那人终究是谁，只印象是个大块头。稍后，帮他擦背的人告诉他，挨他骂的人，也就是踏他肚皮的人，是我们政委同志——我们政委确实是个大块头。这下他可吓坏了，回到家里一口气给我们政委写了一封洋洋4000多字的检讨信。我们的大块头政委看过这位老兄的信后很有些摸不着头脑，因为那天他并没去洗浴。弄到后来，可怜的老兄才弄清楚，人家是跟他开玩笑的，你说荒不荒唐？

还有个正在恋爱中的嘉兴姑娘，是门诊部的一个护士，她的特点是长发飘飘。她养的长辫子可以跟《红灯记》里的李铁梅比一比：比长，比粗，比黑，都不一定输。为此，医院的大小领导都经常训她，要她剪短辫子。我个人觉得她留这么长的辫子也不像样，因为部队有明文规定：发不过肩。可她的男朋友坚决要她留，还威胁她：你剪了辫子会很

难看的，长发飘飘的你才是美丽的你。云云。于是，她经常对着镜子发呆。一边是部队铁的纪律，一边是自己的美丽，她都不想失去，可又怕随时要失去。据讲，她现在每天清早都在为长辫子如何藏在军帽里头发愁。她怕着呢。

诸如此类。

因此，我在写作本文之前和当中（甚至之后）总疑虑：是否是我们身边的人都已变得胆量很小，老在不断地害怕。或怕得夜不能寐。或怕得神经过敏。或怕得笑话百出。或怕得伤天害理。或怕得奸刁贼滑。或怕得要死不活……

是否是？

五月的鲜花，开遍了原野……

有条小河，总是拐着弯流、流……

这故事讲的是五个年纪、性格、身份、地位、容貌、思想、意志、情感、生活、名望不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如何在一个斗大的、拥挤的、噪杂的、光线不足的办公室里互相害怕、互相猜疑、互相提防、互相牵制的情形。

故事的背景是一个不大不小的部队的政治机关。正式编制21人。超编5人。帮忙打杂的除外，总共26人。他们分布在一幢门式三层楼的底楼朝西的楼道里。楼道里有六个办公室，一个卫生间和一个仓库。顺手第一扇门是干部科办公室；对门是组织科。顺手第二门是保卫科办公室；对门是宣传科。再过去就是卫生间和仓库。尽头是一道横门。横门长期不开，玻璃上灰尘厚实不透明。整个楼道阴暗。办公室的日光灯长明不灭。

26个人，是26个萝卜顶26个坑，上至部主任，下至小干事，都肩负繁重或者繁杂的事务，整日里忙碌不停。除了当班时光忙这忙那外，有人还通常额外加班加点。至于忙于什么，为什么忙，他们有的时光知道；更多的时光是不大知道。年年总结时节，他们都跟恍然大悟似的才清爽自个一年里头还干了不少事体。那时光，他们便认识到自个存在的价值，并为此欣慰。他们每日准时上班，挨时落班；同事间逢面招呼，客气有礼；过年过节，互相道喜问好。一踏进家门，各自都感到如释重负；有时光难免冲亲人发些牢骚，讲些单位里的奇闻轶事。轻松之作，各享其乐。总之，他们的日子和社会上的一般人比，无多少不同异样，情形相似，味道也差勿远。

这里当真要展开讲的是宣传科办公室里的故事。宣传科办公室里有5个人，他们是主官科长、教育干事老王、文体干事李兵、俱乐部主任上官江和新闻报道干事阿今。阿今名贵姓骆。这可谓是故事的人物。

时光是1980年代。

故事几乎没得情节，也没得好看甚至难看的女人。这很糟糕是不是？也许。不过也讲不准，还是先听着再说吧。

下面请听好：

讲起来，故事里头全部人物都很那个，干脆讲就是：很胆小。其中报道干事阿今年纪顶轻，当兵顶晚，进机关时光顶短。也就是他，胆量顶细，害怕东西顶多，程度顶深，日子过得顶焦心吃力。他是故事的主

角。或者讲主人翁。

阿今的情况差大体上是这样：今年24岁。书香门第。家在杭州附近郊县。1982年到部队。1984年军校毕业提上干部。起先在新兵训练队当文化教员。后来领导看上他能写会抄的特长，便被调进机关。

阿今是个性格内向、好静不好动、文气不合群，待人客气温善、平时光谨小慎、微安分守己的“文人”，业余时光欢喜独个人看书、练字、写文章，还弹吉它。因为不合群，他不欢喜凑热闹，与人闲聊天也聊不了几句。不过，他弹吉它倒像回事，指法熟稔自如，叫不听音乐的人看得也舒服。他经常弹《命运》、《黄昏》、《秋思》等等有些淡淡忧郁的曲子，好像他内心很压抑似的。说真的，他确实活得不大轻松（这是后话）。此外，他的字写得也上样子，1985年参加全国一个什么硬笔书法比赛还得过奖。他的文章好像做得比不上书法出色。不过，应付写写新闻报道稿子，底力倒也绰绰有余。

在办公室里头，他的地位明显卑微于别人家。没准就是这个缘故，他整日里都跟背地里做上错事的孩子似的，诚惶诚恐，虚心多疑，不寒而栗。据他自个讲，他怕他们办公室里的所有人。也就是讲，科里除他自己外的四个人，他都害怕。当然，害怕的内容和程度是因人而异的。

四个人中，阿今顶顶害怕的是科长。

阿今所以顶怕科长，是因为他新来机关，力单势薄，各方面都需要科长关照帮忙，而且科长的权力决定着他许多东西，甚至能不能在机关呆下去的要紧问题。谁都清爽：在机关做人要扎根不容易，想成精更困难。机关的人事关系错综复杂，甚至莫名其妙。谁要是在里头没得一条自个的一条线、一丛根，孤零单人，恐怕是难以处得泰然，活出滋味来的。

没根就得快快寻根、扎根，是否是？

就是。

阿今是个聪明人，别看他平时间不吭不哈，其实他脑筋里的小算盘会拨拉得很。他知道，在机关没有一位能帮助自个讲话的靠山不行，而科长是他的顶头上司，顶能够帮他讲好话的，也顶能够讲他坏话。俗话说，县官不比现管嘛。所以，阿今下定决心要扎在科长的这“根”上，做科长的一个“忠诚者”。这种心理决定着阿今不可能不害怕科长。害怕至深哦。求谁怕谁嘛，这也是俗话，没错的。

科长姓王，和教育干事老王姓一样的姓。本家。当初，他俩一块都是干事时，机关的同志，尤其是本科的人，曾经喊他们大老王、小老

王。当然，科长是大老王。现在，仍然原先一样喊叫他们的人已不多。因为，大老王已经当上科长。科长是领导同志，不能没大没小的喊，要有规矩，要有讲究，要在一称一呼间体现出你的敬意、他的地位。作为领导，科长的官职属于不大偏小，但在本科又是最大，加上又在机关，属于大领导身边的人，下面的同级别的领导，其实都是他的“下属”。所以，他的“不大偏小”，实际地位是“偏大”。

科里的人都晓得，科长是上海人，上海城里人，明年40岁。虽讲是上海城里人，其实倒像煞是个吃高粱玉米长大的山东汉，身高1米80，皮肤黝黑，熊腰虎背的，平时节骑一部小型凤凰车子，让人担心车身哪天会给他压垮。他走路总是耸肩，低头，目不斜视，跟遭受过什么老大的惊吓似的。他能把每个脚步都落得稳重、实在、突突有声。他讲话的声音也粗壮厚实。不过，他一般很少主动和别人家闲聊天，开玩笑，即使聊也往往见好就收，不放肆，不夸张。平时节，他待人有情讲理，没有官架子，工作中，他一向以检点和注意自个形象而著称，经常埋头在案头，说得少，看得多。起码表现出来是这样。他给人感觉有些落落寡合，但也不是不苟言笑，一彼一此，有分有寸，不含糊，不走样。他似乎有意在把自个塑成一个可敬又可畏的人物，有话意说一半，有事情三思而行，有情绪含而不露。总之，是个藏得很深的人。如今，他在科长的位置上已坐足四年，工作自然十分得心应手，写材料，订计划，总结经验，提出理论，都是一把好手。要讲底下人该干什么，不该干什么，什么能够干好，什么可能干不好，谁能干，谁不能干，谁能干但没尽力干，谁不能干却尽着力，等等问题，他心底相当明亮。但他习惯或者讲欢喜装出一副不明亮的样儿。也许，他的高明也在于此：不动声色，大智若愚，似是而非。所以，底下人对他之心思总是揣摩不准，捉摸不定，有点“庐山面目”——看不透。

作为一个领导，想法子把自己思想藏深一点，和底下人保持一定距离，这似乎无可厚非。某种意义讲，还是一种要求。不过，科长心思一神秘，底下人深浅不知，就越发的怕他了。他们跟学生怕老师不公一样地怕他亲近别人疏远自个。怕自个感觉的和他心里实际想的有出入。怕他背后排难自个。怕他看不上自个。怕吃亏。等等。这类怕多半跟他们各自的利益得失关联着。调职晋级、评功受奖、走与留、上与下，等等“人生大事”，科长有权妨碍他们得到，也有力帮助他们得到。这是一种对权力的害怕。撞上王科长这般深邃的领导，底下人恐怕会怕得更深远更复杂一些是否是？

就是。

前头讲过，阿今求着科长许多东西。确实如此。他来机关尽管已近半年，但正式编制还挂吊在下头部队，也就是训练队。能不能硬真调上来，调上来能不能借机调一职，类似问题，科长太有权力左右了。阿今

借调来机关工作已不短时间，要是最后仍然不能把“借”字去掉，仍然回归原单位，对他当然极为不利，等于是两头落空；再说他在正排位置已干足年头，借调上来之机会调一职，直接任命为副连职干事，本是应该又可能的，只待科长美言一句、出一把力就行了。

以上是决定阿今走留、上下前程的大事。之外，还有诸多小事，阿今同样也需求着科长。譬如讲，阿今写通讯报道，常跟报刊社打交道，有时免不了要出去参加个笔会，改点稿子什么的，一出去便去十天半月；能不能去，去了回来给不给报销旅差费，这自然是科长一句话的事。再譬如讲，阿今家在外地，一年难得回去一趟，一回去总想多呆些日子，能多不能多，也是科长批多不批多的事。再譬如讲，阿今负责搞新闻报道，如今的形势讲究请客送礼，他阿今难免要给一些报纸编辑烧点香，这笔费用是科里承担还是本人承担，这也是科长看着办的事。

诸如此类。

求他事体越多，阿今就越觉得怕他。为此，他经常产生出一种莫名的不祥感觉：认为科长已经讨厌自个了，或者哪天自个做了件伤他心的事体，于是他决定不再留用自个。有时光，他自信并没有太叫科长讨厌，也没有做过伤他心的事体。但他同样担忧，担忧自个没准马上会做一件糟糕事，然后被科长发现，然后就前功尽弃，一次性被处理掉。至于自个到顶会做哪样的糟糕事，他前后左右反复想还是不晓得。可他怕出事的感觉总是存在着的，始终没法消除对科长的恐怕心理。

其实，科长对阿今印象一直良好。他觉得阿今这个小伙子知理达情，有知识，办事稳当不冒失，人做得安分规矩，工作能干又肯干。他已经打算一有机会就把他正式调上来。另外，像阿今这样的老实人，科长认为不能见软欺，相反他经常有意无意袒护他一点儿。这些当然是阿今不知道的。有时即便有点看出来，却往往怀疑科长是故意做出来给他看的。事体因此就显得越发复杂可疑可怕了。

讲一件具体的事。科长爱吃茶，每日上班，总是先泡好一杯茶水。他不吃烟。茶水却吃得又多又考究。他欢喜吃绿茶。不欢喜花茶。他讲花茶热性，伤人。阿今家在杭州附近，跟产龙井茶的虎跑山更近。有一回，他回家给科长带回来两斤上好的龙井茶。科长收落了，却硬要付钱。阿今推辞不肯要，说茶叶是自家做的，只是请科长尝尝鲜，不要钱的。说着把钱丢了，夺路而逃。过后，科长却把钱装进信封，塞在阿今门内，信封上写着：我瞎估计了一个价格，少了你倒霉，多了存着明年买。阿今发现，科长给的价钱要比实际价钱高出三块左右。这回，阿今担心煞，他寻思，科长会不会因此看轻自个，以为他是个庸俗势利的讨好坏什么的？

还有一回，阿今午睡过了头，上班迟到半个钟头。那时他新到机关，心想科长这下准会责怪自个几句。惴惴不安进去，科长明知道是他进来了，却连头都没抬，好像他刚才是蹲厕所方便回来似的。本来，这很正常，科长一般不轻易责难人，平时光往往对底下人显得宽容、随便、客气。所谓令人敬畏，敬的一方面某种程度上讲就是通过这些友好的态度和脾气促的。可阿今却不这么想。他心虚多疑了。他觉得科长已经是气愤得不屑理睬自个，是对自个更为严厉的指责。

每每遇上这类情况，阿今总是顾虑重重，担心科长这个，害怕科长那个。总之，只要科长稍有异样，阿今总是有想法，而且从来都欢喜往坏处着想，结果是越想越怕，临事越不知所措。有时光，阿今也觉得自个犯不着这样，科长也不至于那么可怕。但更多的时光，他觉得自个应该怕着科长，即使所有害怕都是冤枉白怕的，也不能冒失不怕。因为他想到科长太有权力“安排”他未知的命运了。

因为怕，阿今所以不敢当科长面响着声音的说话；不敢对他提意见（更不要说生气发火）；不敢自作主张做什么，或者决定什么；不敢讲真话暴露思想，显露真情；甚至不敢在餐桌上大嘴巴的吃菜；更不敢对他爱人或孩子稍有轻视、怠慢之举动。这个不敢，那个不敢，结果使阿今在科长面前变得过分的机智敏感，恭恭敬敬，没有性格，没有主意，整天言听计从，唯命是从，简直像个机器人。

可怜的阿今哦，深深地怕着科长哦。

说阿今可怜，还有另外一层意思就是：其实，科长也怕着他——阿今，可他却浑然不知呢。不知等于是无用，等于是丢失了。好不容易有一点价值，结果又丢失了，可惜啊，可怜啊。荒唐！科长怎么怕阿今，一个可怜的无名小卒？可事实就是如此。这个事实，也许只科长自己知道。

事情是这样的，科长年轻时也写写抄抄的，为看见个自己的铅字折腾过几年，只是不知是才气不足，或是功夫不到，还是关系不通，反正结果没成事。相比之下，阿今这方面的运气要好得多，吭哧吭哧写出去的东西，虽不能百投百中，但经常有“中”的机会，新闻报道，通讯纪实，小杂文，小品文，时不时“露一脸”。日积月累，时光一长，剪贴本越来越厚，名字便为人熟悉。当初他来机关依靠的就是这一招。

到机关后，站得高看得远，名正言顺时间多，因此，阿今投稿量和中稿率又有显眼提高。科长见此真是羡慕煞，早年未遂的心愿像是苏醒过来似的跃跃欲试。有一回，科长写了个报道，讲的是他们政委如何为基层排忧解难的稿子，拿给阿今看，说是不行就算给他供个素材。阿今当场一目一行地看过后，连讲行行行。但心里想，这怎么行呢？稿子太

差，差得上路，要想发表，只有“斧正”。于是，亲自动手，“妙手回春”了一个晚上，总算有了个样子。第二天一早，又亲自送到报社，为保证采用，送到的同时又给相关编辑送了他半个月的工资。后来，军区报纸当要闻在头版上隆重刊登了，科长的大名尊姓跃然其上，前无阿今之名，后无阿今之姓，纯粹系科长之“独著”。

这是科长第一回看见自个名字赫然上报，简直有些乐不可支，有些忘乎所以，捧着报纸先是给政委看，受了大表扬；回家又给爱人看，孩子看，又受了大表扬；还寄给好多朋友看，完全失去了平时“含而不露”的作风，表现出了常人都有那种首次见稿的喜悦。对稿子是经过怎样秘密的过程发表出来、发出来的有多少文字属于他自个，等等细节实情却是只字不提。对阿今不签名也没表示异议，好像阿今帮他改稿送稿什么的都是应该的。不但是应该的，还是他亲自授意的。

想想看，当初他对“茶叶”的态度是那么清正廉洁，如今对“稿子”却是如此睁眼闭眼，判若两人。为此，阿今既感到糊涂，又若有所悟。他似乎由此看透自个应该怎样讨好科长。从那以后，阿今索性投其所好，时不时为科长发点稿子，有时是缩写他搞的材料，有时是凭他提供的素材，有时是他的讲话，有时干脆就是自个独立采写，只是签他名而已。

科长明明知道阿今这是在取悦于他，也知道自个如此态度是不妥当的，可就是不出面阻止，甚至还有几丝怂恿的味道。结果，事体最后弄到不可收拾、骑虎难下的地步。

原来，阿今七搞八搞，一年下来，科长见稿数目超过十篇，按年初部里拟定的“新闻报道的奖励规定”，实打实地立了个三等功。军区报纸还评他为优秀通讯员。事体弄到这等地位，麻烦事就出来了。一则，他这本身是瞒天过海的事，万一阿今跟他反目，把秘密揭露出来呢？这就是一个怕，怕阿今“变节”。二则，他这下“优秀报道员”的名誉在外，部队领导和上级机关经常派他差使，点名要叫他写些东西，军区报纸有时也会向他约稿。要完成这些“任务”，岂能离开阿今？这又是一个怕，怕阿今“不予配合”。

当然，正常情况下，他相信阿今不会为难他的。但万一呢？事情难免是有万一的。何况，现在似乎已经有些“万一”的苗头。首先这一年多来，虽然他自己很想把阿今正式调上来，可毕竟这不是他权限内的事，他可以建议并已多次建议，但一直没有落实。对此，他担心阿今多心，误以为是他在从中作梗。这就是“万一”的苗头。再比如说，阿今去年没有立上功。好处都给他一个人个捞来了，谁知道阿今心头是怎么在想的，会不会想不开啊？会不会后悔啊？会不会一时冲动啊？再比如说，以前阿今帮他写稿子，是为了讨好他，是主动的，自愿的，现在并非如此，现在是他求他写，是替他解困，是成人之美，是被迫的，无奈

的。既然是被迫的，就有反感的可能，也有反抗的危险。这么想着，科长就觉得心里头发慌啊，他担心阿今哪天一时冲动，豁出去了，不跟他好了，跟他作对了，不给他做孙子了，不帮他写稿子了。甚至还可能更冲动，把他们间不可告人的秘密公布于众，叫他身败名裂！

所以讲，科长同样也怕着阿今呢。

这你们没想到是否是？

其实应该想到的。

因为，这是一个人人害怕的故事。

2

怕过科长，再讲阿今顶怕的那便是教育干事老王。也就是小老王。

如果讲阿今怕科长更多的是怕他手中的权力，不是人本身，那么怕老王可是真正的怕他人本身。阿今才到机关时，曾经跟老王一道搞过一阵子部队政治思想教育。时光不长，大约半年左右。当中有一回——那是阿今来刚到机关的头一个月，军区政治部宣传部要他们一份关于部队培养军地两用人才工作的经验材料。老王把差使交给阿今，叫他先拉个初稿。当时间，阿今对部队的情况还不大熟悉，要搞什么经验材料还是有很大难度的。不过，阿今还是悬梁刺股地把初稿拉了出来。老王看过初稿说不错不错，还拍着阿今肩膀说小伙子不简单什么的。阿今听了自然很高兴，心想一定是还行吧，因为老家伙一般是不会随便肯定一个新兵蛋子的。不想过后没几日，科长专门找到阿今谈话，说了一些如何怎样写材料的常识、要领，完了郑重告诫他，新来机关一定要谦虚谨慎，多请教老同志什么的。听话听音。听科长这么一说，阿今自然明白，准是老王在科长面前讲他坏话了。为此，阿今心里如何惴惴不安、怎样疑虑重重姑且不讲，叫他不理解的是，老王为何不当面批评他？这件事让阿今对老王疑惧万分，觉得这人太阴、太不善良，一点都不体谅他。其实，对一个连羽毛还没长的新同志，有什么话不好说的？

再讲过了一个多月，材料居然在军区的《政工研究》杂志上转发出来，阿今倒想看个透彻，好从中悟出点名堂，便于今后再写类似材料能有个比较。看完全文，阿今只觉得和自个原稿差勿远，逐字逐句校对之后，总算发现有几个副词标点符号什么的不是他自个的，却不知是老王亲自下的功夫，还是编辑作的改动？但作者老王的大名大姓，阿今敢于肯定，那一定是老王同志亲自他自个加上去的。

嘿，老王一定以为材料不会转发呢，所以胆敢如此“损人利己”！

就是这样的一个人，阿今觉得自个没理由不怕他。

老王今年37岁（比科长小两岁），1970年入伍（也晚当两年兵），历任警卫连班长、排长、副指导员、正连职干事、副营职干事。现在是正营职教育干事。他这人顶令人佩服的是拉关系无坚不摧。他在警卫连期间，凭着一点工作关系，与部队诸多领导熟悉后，从此便令人刮目相看，先是上政治学院读书，文凭到手，待遇追上，不但又调职、晋级，还利索调进了机关，在宣传科当领导人选培养。调入政治部没半年，部里不管哪位领导（一个主任、两位副主任）的家门，老王都踏得进去。踏进去，有时光是闲聊天，更多的时光是烧高香。据讲，部里许多领导每年吃的上好的橘子，其中有一半是他免费供给的。他老家在浙江黄岩农村，爱人原先在家就是做橘子生意的，现在当然随军了。黄岩蜜橘可是名响全国是否是？

正是。

给领导烧香这等行当，可不是勿要门道的，同样一庙宇，共同一束香，不同之人有人烧得进去，也有人烧不进去。烧而烧不进，反而弄巧成拙，阿今给科长送茶叶其实就是这样的。这里面可是大有道道的。老王烧香可谓独有高招，他经常先叫爱人孩子打前锋，打通了才自个出面。他脸皮厚得很，心理素质也好，只要谁被他接触上后，总是经常有意无意去跑跑，走走，不管你爱理不理，他一概笑咪咪地进，笑哈哈地出，好像他生来就跟你老相识似的。就这么回事。

姑且不管领导对他到顶如何怎样，可经常进进出出，来来往往，毕竟让人心虚多疑。

这是老王的一个可怕之处。

还有个更可怕的，就是他欢喜搬弄是非，背后捣鼓人。他这种作为几乎已成了他生命的一个组成部分，是他克敌制胜的法宝。要讲他平时总是表现出一副安分守己与世无争的模样，待人彬彬有礼，说话温软和气，动作慢条斯礼，很容易让人以为是个懦弱之辈。可本质上，他是个非常虚荣势利、奸刁鬼滑的家伙：妒贤嫉能、欺软怕硬、阳奉阴违、哗众取宠、看人讲话、损人成性、笑里藏刀，绵里藏针、暗箭乱发……总之，他有明显的两面性：对上人模狗样，奴颜婢膝，恭敬有余；对下表面温和，实际居心叵测。同事间谁要是有什么不投他机、合他味、爽他心，或者平时间稍有冒犯他，甚至哪样东西强过他，他便耿耿于怀，然后绞尽脑筋捣鼓你、损伤你、恶语中伤、无中生有，把你在别人面前游说得一无是处，真正是一种最可怕无耻的人，令人深恶痛绝又防不胜防的人。

试想，与他在一只办公室上班、工作，天长日久，谁能样样事体都能够称他心、合他意？人人之间总是会有些利害冲突的。所以，科里的人，谁都没在他心里眼中，对谁他都怀恨在心，对谁他都想利用自个和个别领导的私情旧交败坏他们。谁要是有点不便公开的事体让他得悉，那没准过夜便在全机关传开。他正巴不得别人都倒灶，让他独个人得意才好。他这种性格已经根深蒂固，想改都改不了，结果使得科里人无不恨他、怕他、讨厌他。

谁能不怕小人？

就是，都怕的。

阿今看透他性格后，害怕他当然是应当又应当的。阿今新来机关，人际生份，关系浅嫩，上无天力，下无地势，等等弱势，决定他是经勿起别人家背后捣鼓的。为保全自个，少吃老王的“闷棍”，阿今一方面尽量勿同他发生利害冲突，事事谦让他，时时防备他，有时还故意当他面做出一副畏畏缩缩的怯弱模样，目的就是告诉他：我阿今是个无名小卒，不会危及你的，请你也别同我来争啥高低过不去。另方面，他又事事小心，加强自卫能力，减少与他交涉共事的机会，尽量保持若即若离的关系。

老王倒是经常寻上门和阿今聊天，而一聊起来不是谁谁谁怎么不好的，就是谁谁家哪样不对的，什么科长爱人不会生育、孩子是人家的种；什么李兵结婚前就和女友同居过、那女的刮过胎；什么上官江是假正经，等等，反正讲的尽些别人家的污秽事体。阿今听着这些脏东西，心里头就莫名害怕。他担心自个哪天弄不好也会在他嘴头翻来覆去。现在，阿今几乎害怕看见老王上哪家去串门，要是哪日里齐巧撞见了，他便莫名地顾虑重重，心神不安。他思前想后，想左思右，一个劲头地想，老王会在人家那里讲谁的坏话，会不会讲到他的头上。如果那天之前他刚对他有过什么不恭言行，那他就会越加紧张慌神，坐立不安，有时光还会禁不住出虚汗，说梦话，尖叫，求饶。

如果哪天看见老王和谁（特别是领导人物）咬着耳朵地讲悄悄话，阿今也会怕的。有一回，阿今踏进办公室时，老王正伏在科长桌子上对科长有说有指的，看见阿今进门则不说了，还冲他笑。阿今对此疑心沉沉。他想为什么自个一进门他们就闭口不言，还笑。越想越觉得他们刚才是在讲他自个，而且还想到在讲他什么。当时间，阿今刚在军区报上见了一篇稿，内容有些失实。阿今觉得他们可能正是为这事私议着。过后，阿今专门上科长家，婉转解释稿子为什么有些失实的事。其实，科长本来是不知晓这事的，这下知道了，反倒很当作一回事，借机批评了他几句，弄得阿今哭笑不得。

要是哪天耐不住性子和老王顶牛几句，过后阿今准是会后悔煞，继着会紧张地过几日，还用心注意他动向，观察他近期是否是上谁家串门了。总之，阿今对老王的害怕程度也是不浅的。深得很！经常不可名状地紧张，无缘无故地心悸、腿软，有点伴君如伴虎的感觉。这叫神经过敏，也叫暗无天日。

至于老王是否是当真在背后捣蛋过他，讲真的阿今至今并不了解，起码没有实据实证的东西。

令阿今更不了解的是，其实，老王也怕着他。

老王怕阿今是因为办公室里人事关系盘错乱杂，而阿今谨小慎微做人，平时光沉默寡言装聋扮瞎什么的，人缘倒是好到顶的，是个得罪不得的“和事佬”。“和事佬”在群众中总是有种特别的地位是否是？

没错。

老王在办公室里的处境，虽不能讲已到四面楚歌的地步，但确实也够疙疙瘩瘩不顺气的。除了和阿今相处得还行外，李兵、上官江、科长，他们几人对他都成见至深，不是因为工作关系，不到万不得已，绝对不跟他搭话言语。他们恨他，怕他，躲他，看不起他，不信任他，嘲笑他，咒诅他。反正，一句话，表面上是同志关系，心里头是敌我矛盾，恨不得连影子都要踩。其实，李兵，上官江，还有科长，他们之间的关系也并非亲密无间，风平浪静的，只是当面对老王时，似乎就变得志同道合，攻守联盟，浑然一体。在这种情况下，阿今在老王心目中的地位显得长势良好，他不敢开罪阿今，否则就当真变成四面楚歌了。不敢就是畏惧，就是害怕，就是在乎，就是需要。老王需要阿今当他的缓冲带，当他的和事佬。

刚才讲过，抛开老王，李兵等三人的关系并不是无风无浪的，风浪随时潜伏着，也可能随时爆发。所以，虽然人不多，但复杂的人际关系简直乱如麻团，时而这两人明争，时而那两人暗斗；今天你同他合不拢，明天他同他有过节。正是这种局面，我恨你，你怕他，他防我，互相牵缠，互相作用，互相对衡的局面，抬举了阿今这个四面圆滑、八面玲珑的宠儿的地位。他成了唯一独立的，谁都指望拢络的力量。大伙都明白，一旦得罪阿今，等于消弱了自个力量，强大了对方势力。所以，谁都不想得罪他，相反，谁都存心想拉拢他。起码希望他别靠拢对方。就这样，阿今似乎成了他们间的裁判，手中捏着金哨子，哨子偏向哪方一吹，相持、抗衡已久的局面便可能顷刻间土崩瓦解。

当然，精灵的阿今绝不会乱吹哨音，他懂得，只要有一个哨音没吹好，自个便可能跌入阵线，充当起某方队员，然后只有奋力拼搏，挥汗

如雨。他可不想当队员，虽然经常嘴里含着哨子，两边来回奔跑也不轻松，甚至很累人，但毕竟比赤膊上阵好得多是否是？

就是。

不乱吹，不等于从来不吹。哨子总是要吹的。阿今有时也吹哨子，不过，那多半是双方恶战中的休止音，响得两方面都暗自感激。往往是他们恶战得精疲力竭，都希望有人出面来和事的时机，“和事佬”阿今就看准机会，吹响哨音，抚慰双方，不偏不倚，恰如其分。这就是阿今，精灵非常的一面！

老王一方面指望拉拢阿今，加强自个势力，另一方面又怕阿今冲入对方阵线，使自个孤立无援。这是一种由微妙关系生出的微妙心情，是否是？

就是。

老王对阿今的害怕是一阵一阵的。时常是年中年底，科里要评功论奖，那时节，他便格外害怕阿今。他这人就是重视这类虚名。他要通过这些东西标榜自个，从而给领导打造影响。他甚至巴望部里领导在回回党委会上都能够将他名字含在嘴巴里，吐进吐出的。他的想法是：可以不立功受奖，但名字一定得作为候选人提上去。同时，他又晓得李兵等人是不愿提名他的。当然，只要有人提出来，他们也不敢或者是不高兴当他面反对，至多是沉默。这一点他很清楚。沉默是冷酷的同意是否是？

正是。

左右分析，上下比较，只觉得唯有阿今才可能成全自个。老王掂着这个结论，惧怕阿今的心思就越发强烈。所以讲，每到评功论奖时节，老王总是格外害怕阿今，表现出来则是格外亲近阿今，注意在阿今面前的言行，常常有事没事找阿今聊聊天，叙叙家长里短，显得老很关心理解阿今似的，好像阿今是个了勿起的人物很值得他巴结似的。

有时候，老王想起自个前回盗窃阿今名利之事情，心里简直怕得要死。俗话说，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阿今的重要性日渐体现出来后，老王是跟着日渐怀疑阿今已经知晓了他曾经的劣迹，对他怀恨在心，正伺机对他实行报复呢。

要说“劣迹”是知晓了，要说恨也是怀恨在心，但是恨归恨，到了评选什么时，阿今还总是回回遂老王心愿的。这是阿今的聪明，他认为，这类事体下面人就是声嘶力竭地叫煞说煞，都是无用功；底下的评议讲破了只是过过场而已。他不想因此委屈谁，更不想打击对自个抱满希望

的老王。所以，什么评功论奖，评来论去，最后往往人人都是候选人。至于最后到顶叫谁当选，还得上头来英明裁定的。就是这样。

再讲科长和老王，也就是大老王和小老王，他们间的关系也是你怕我，我怕你，互相攻攻防防着的。

这得回过头去讲讲他们当初为竞争科长一职是如何暗暗较劲、明白打斗的历史。四年前，宣传科长猝然上调，部里临时物色宣传科长人选，当时节大老王进机关还勿满周年，而小老王虽然较大老王晚当两年兵，但进机关时光却早他年半。于是，两人各自都自以为是的视对方为竞争对手。从当时光实际情状看，凭上层势力，小老王要略胜大老王一筹；凭群众威望大老王要稍占小老王上风；凭工作才能，小老王的组织活动能力要强大老王，而文字功夫和收拢人心之本事，大老王又强过小老王。两人互有长短、各有千秋，孰是孰非，谁上谁下，似乎就看临场发挥了。结果是大老王胜出，上去了，当了科长，却马上传言风起，说大老王所以得胜与他爱人当中表现出色大有牵连。至于这股传言当真勿当真，谁都没有个过硬说法，纯属人云亦云。

大老王爱人在部队门诊部当军医，年过三十五六，为夫为母十余年，却不像她人一般发胖变形，也没失神显老，仍然紧紧凑凑，楚楚动人。此人出名的贤惠，颇能近人，待人热情大方又得体，无可挑剔，无可非议。她借用自个得天独厚的位置和美貌，积攒了不少人情人缘，通达了不少关系，部里不少领导对她另眼相看。有人在大老王得胜之际，在他爱人头上做点文章，即使是捕风捉影，也是高明的捕风捉影，容易叫人信，也容易传得开，容易人云亦云。人云亦云总有个头，有一个“第一云者”，此人系谁？又有传言，乃小老王矣。这是一笔糊涂账，但大小老王的敌对情绪由此而变得毫不含糊。

再说小老王败阵，自然不服气，平时间不大听大老王使也可理解。起先一阵子，小老王常常口出怨言，小视大老王，表现出一种不买账的劲头。对此，大老王不是看不到，但他装作看不到。他知道自个身为科长，必须顾全大局，不能同他针对针硬碰硬，否则全科很可能乱套散架；而小老王正唯恐不乱呢。这是大老王的一个被动，此外大老王的工作需要底下人做，影响需要底下人造，而小老王在底下可是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何况有部分人还正为他败阵不平。来回权衡，左思右忖，大老王觉得自个只能稳住他，利用他，不能得罪他。得罪不起。同时，小老王又不能不怕大老王科长手中的权力，权力的威力是无人敢小视的，包括他小老王。他伶清，自个真要是跟他明目张胆作对，关系白热化，那么弄勿好就可能吃上权力的苦头。他需要的正是半明半暗。这种互相牵制的形势，两人心照不宣，平时光只好互给方便，互相给台阶，以免事态扩张激化，两败俱伤。

现在这种情形似乎好多了，时间抹平了小老王的情绪，同时也给了大老王不容置疑的权威。但是，新形势下，新的害怕内容又孕生了。大老王任职已满四年，科长这种职务当到这样的年份差勿远也是到顶了，行的要上该上了，不行的要下也该下了。要下说光了就是指转业，而大老王转业的可能几乎是零蛋一个，他必须得跟爱人进南京市。在爱人走之前，他不可能有走的要求，组织上也不可能这样要求他。况且这些年他科长当出水平，在机关影响良好，上的可能很大。要上那就是正团，正团位置机关寥寥无几，而且眼下都有主坐着。照此分析看来，让大老王下去基层部队担任主官的可能十有八九。大老王走，科长位置笃定是小老王无疑。这是明摆的。可部里几个正团单位都在外地，顶近的离机关也有百十公里。大老王家在机关，情勿情愿去还很难讲。机关干部宁可少调一职留在机关，这类事例以前不是没有。像大老王的情况，只要自个勿情愿落去，继续留任年把半载的可能性是蛮大的，别的不讲，光凭他搞报道的优势，部里领导就得考虑考虑。如果大老王当真不想落去，那小老王就得再等。这可是等不起的，他已经实足等盼四年啦。

今年以来，小老王为大老王会勿会继续留任的问题很伤脑筋，他这头揣摩那头估摸，心里头老是不踏实。他怕大老王不情愿下去，而组织上又迁就他。这种流浪飘泊的心理使他每每看见大老王和部里哪位领导站在一起就神经过敏。甚至只要看见大老王爱人和个别领导稍有接触，他也心虚多疑。他怀疑他们正是为留任什么的事体上下活动，暗中勾对，甚至无耻乞求。眼下，一年一度的部队干部调配工作行将开始，小老王内心更是浮沉不定，害怕劲头更是火红烧心。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啊。

再讲大老王当然勿情愿下去，他很知道多赖着当一年科长在机关提拔的可能就多一倍的道理。能在机关混上个正团，即便时间上迟一年半载，那也比下去划算是否是？

就是大老王想的正是这样，他确实曾经跟相关领导隐约流露过不情愿落去的思想。当然，在组织上没得公开征求他意见时，他是不会把话说白的。不过，他估计今年一定是要会有动作了。至于会动成什么样，他心里头分析结果和小老王想的差勿远。也就是放自个落去的可能老大不小。他不想下去，就担心别人家催自个下去，这个别人也许不少人，但首当其冲的自然是小老王。所以，在这个问题上，大老王同样怕着小老王，他怕小老王去找领导面扇风点火，催他下去。

一个怕对方不下去，一个怕对方催自个下去，他们眼下便是这样对怕着。

至于一个是否是当真不想落去，一个是否是当真在催命，双方各自都不得而知；再讲组织上的用意是否是当真跟他们想象分析的一样，他

们同样也没得底细。

确实如此。

3

文体干事李兵是阿今不大害怕的。不大害怕不等于不害怕。阿今同样怕他，只是比较大小老王而言，怕的程度浅些而已。

李兵今年27岁，是个足球迷，他原先在军区体工队踢过足球，因为踢不出名堂，所以才下放到部队来。这类人到哪个部队都是个负担，他们往往自我感觉良好，不服管，但落来的目的却很明白，就是要提干。一般部队只要他们稍为有个样子，基本上会成全他们，以便图个上下安静。不看僧面看佛面嘛。可是李兵实在太没个样子，平时光稀稀啦啦透顶，当兵十多年连个共产党员都勿是。讲他当兵的时光，那可早着：1974年，当时他才13岁呢。当初，组织上看他太不成样子，是块“抱勿上树”的料，本来已经打算让他过年退伍的，没想到这小子七勾八勾，把省委组织部长的闺女勾上了手。这话讲的难听，其实人家女的可是爱他得很，小伙子相貌堂堂，能说会道，当真惹人欢喜。当初他一不是干部，二没有入党，要啥没啥，人家部长女人爱他，正是爱他这个好模样。人各有志是否是？

就是。

再讲人家部长和这边政委是老战友，情深笃厚。这下李兵小子自然得了仙道了，有活路了。1984年，又是提干又是入党，真是让他发红了。提干没一年，又调进机关。不过调他到宣传科当文体干事可是歪打正着，他抓这摊子，还当真有本事。眼下由他一手创建的足球队可是名扬军区内外，当中他自然立下汗马功劳。

阿今所以不大怕李兵，是因为李兵求他办过一件难事。或者讲阿今帮过他一回忙。自然不是小忙。事情是这样的，两年前，也就是1986年，部里根据形势和要求，想赚点钱给大伙改善下福利，于是司政后三家联合成立了一个经济发财办。考虑到李兵老丈人的腿脚能够派上用场，便叫他当主任。这小子凭着组织部的关系，发财果真有道，门路畅畅通，一年下来，轻而易举地给部里赚了一大笔钞票，同时自个也占了不少便宜，光家里头现代化不讲，还在闹市区买下一间私房，雇人做起了时装买卖营生，从中牟利。结果弄得全机关人都眼红心乱，纷纷告他状，怀疑他账目不清爽。部里根据群众意见，决定清查他账目。清查组由两个人组成，其中一人就是阿今。当时光，阿今刚刚来机关，并没明确职责，反正是哪边要人塞哪边，哪边要人啃骨头，就去哪边。

清查没正式开始，李兵找上阿今门，送来六张合计8000多元的借

条，张张借条有借方也有领导批示的意见。对此，阿今心领神会。只要有领导签名，阿今觉得这个好人还是划算一做的，就答应了他，帮助他“化险”。清查过程中，账目当真是破绽百出，阿今照李兵的意思，小账能抹的抹，大账不能抹的就拿借条挡架。

就这样，清查结果，除部分借款外，收支基本平衡，其中借款总数达20000多元，可见另一位老兄帮忙比阿今还帮得大。不过，大小都是帮忙，再小的忙，捅出去了都是大事。一个秘密由两个人掌握，两个人的价值是平等的，两人在李兵心中的地位也是平等的。同样的大，同样的要紧。这样，李兵害怕阿今是不要讲的。当然哦。

阿今本来还是蛮害怕李兵的，这样一来倒也好得多，有些原先可怕的东西——诸如怕他蛮不讲理、怕他跟政委的关系——一下子变得不大可怕了。他知道，以后李兵一般是不敢和自个过不去的，手上有他黑色的底牌呢。可是因此产生了新的害怕点，就是：现在阿今怕李兵跟自个过分亲密。

真是有得也有失！

原来，那件事体（清查账目）过后，李兵经常格外又格外地亲近阿今，亲近程度令人有目共睹。本来这无疑是个好事，办公室里有人情愿同自个亲近总是有益无害的。可问题是李兵同其他几位同事，特别是老王，关系不是一般的僵硬，他们都觉得李兵这小子仗势欺人，太放肆，太不把他们看在眼里。李兵平时当真有这个感觉，他经常很骄横，自以为是，待人处事盛气凌人，咄咄逼人，时光一长，得罪的人很多。现在，他在科里的人际关系几乎和老王一样糟糕。如果讲大家讨厌老王更多的是因为他人做得太阴，那么讨厌李兵倒大半是因为他太阳。或者讲，太锋芒毕露。就是这样的。

鉴于李兵糟糕的人事关系，阿今担心自个如果跟他搞得太热火，其他同事没准会看不顺眼，而且很可能因此对他产生敌意。他这样担心着，便经常有意冷淡李兵。但冷淡又不能太露骨，否则得罪李兵也不是上策。顶好是两头照顾，恰到好处。可要当真做出这样的高尖水平，实际上也不是容易的。经常是顾念了这头，担心了另一头。阿今深感无所适从呢。至于事体到底有没有像阿今想象一样复杂可怕，那又另外一码事。也许更可怕，也许一点儿也不可怕。是这么回事。

再讲当初清查账目并没有危害李兵利益，他自然仍然继续当他的主任。至于账目是否是还得再清查，下回清查李兵主任是否是还得临时补借条，等等疑问，当时光就连阿今“他俩”也难得答案。但问题说出就出了，李兵继续当主任不长时光，竟然胆子扑天，与地方一伙近乎黑社会的人物做起了一桩非法买卖，倒卖国家禁销物资紫铜片，结果给地方公

安部门一举查获，身败名裂。军区纪委一再要求部队严肃处理李兵。于是，“情深笃厚”的政委也不敢贸然庇护，责令部里“严肃处理”，结果被明明白白地记上了一次行政严重警告处分。

本来，部队还决定安排李兵当年转业的，可李兵坚决不从。为什么？因为现在本市已经明文规定：只接受五年之前结婚，或者爱人是大学本科生的转业军人，否则一概不理。李兵两项条件一项也不沾边，再加上刚挨过处分，这样的关节口叫他转业显然极为不利。当然，凭他后台，真要是浑身解数豁出去，也不是讲一定进不成本市，但毕竟不合算。他何不缓缓避过风口再说？李兵平时虽牛逼，这时也只好低头求情，最后政委还是“小心翼翼”地留下了他：留察一年，视情再定。

李兵本来是不大怕科里人的，包括科长。但自发财办事故犯出后，情况发生了变异。现在，他很怕科长，也怕其他人。发财办当主任一年，李兵可是小伤元气，尤其“察看一年”事后，更是大伤元气，他再不像先前那样逍遥无忌，他得处处为自个的走留问题着想。生活同样枷锁了他。

李兵怕科长是因为政委讲过留察一年再看什么的话。一年落来，是好是孬，科长讲话顶大用。他深知自个原先没给科长留下好印象，彼此关系一直“欠妥”。现在，科长若要捉弄他，自然不愁没个缘故。

李兵倍感科长一句话、一个态度可以左右自个前程大事，畏惧心理随之陡然膨胀。

再讲科长也不是没怕李兵。

科长怕李兵是因为科长想依靠部长解决个他们家庭的要紧问题。

讲来，科长眼前为自个一家三口将来的去向问题可是疑虑很深。他爱人一家现在虽讲是在南京，但当初她是从苏南南通入伍的。因此，她转业进南京条件也不是实打实过硬的，当中若有可靠的后脚好说，没有一只顶用的腿脚那就难说。如果爱人进不成南京，那科长自个就更没谱了。他家在上海郊县，要回上海顶多只能进个县城，那么，爱人一关则是非过好不可的。此事关系重大，不能掉以轻心，冒险打没准备之仗。也就是讲，有力的后脚非得找一只不可的。

至于那只后脚上哪里能找见，科长和他爱人一齐想到了李兵。李兵老丈人身居要职权势显目。这只后脚，科长一家正是求之不得，想煞要抱，想必抱来准是能奏效圆事。况且进不进是个问题，就是进去了，是进好单位或是孬单位也是个问题。这些问题，只要李兵甘愿鼎力相助，恐怕都算不上问题。科长如此想着，便觉出李兵分量的重要。求助心切，科长不知不觉中，有知有觉地害怕起了李兵。这从科长和他爱人近

期常串李兵家门和他爱人怀里常抱着李兵周岁孩子之类小事可见一斑。科长爱人已经打算来年转业，现在正是打基础作准备的黄金时节呢。

可以说，在爱人胜利转移之前，科长将一直对李兵抱大希望，同时又担心失望。

由此看来，李兵对科长入骨的害怕实在有点冤枉。可问题是他眼下并没看透科长深远的心思。科长在爱人未明确转业之前自然不会暴露自个心思，这叫稳妥起，方可赢得了。至于以后他们之间是否是还会滋生出新的害怕主题，现在对双方来说，都还是一个硕大的谜。

顺便讲一下，李兵和老王也是互相害怕着的，李兵怕老王主要是怕科里的“江山”转眼易主，易到老王头上。刚才讲过，这是很可能的，倘若可能一旦成为现实，那么李兵现在对科长的怕即刻就会变成对老王的怕，是否是？

就是。

老王怕李兵，主要是因为李兵的爱人的姐夫，也就是李兵的大姨夫在老王爱人的单位里当头目。很难相信，之外他们就没有害怕了。总之，李兵和老王之间是也互相害怕着。

4

俱乐部主任上官江，是办公室里头唯一的顶可怕也顶不可怕的一个奇怪人物。这厮，年纪不大不小，今年27岁（和李兵同年纪），1979年入伍。先在机关当电影放映员两年，后入军区干部教导队学习三年，毕业提干回到老部队，在基层当勤务排长一年半，1985年调回机关俱乐部，负责电影队、图书室、文化宫等工作。手下有一个志愿兵，三个男兵，两个女兵。新婚。夫妻分居。牛郎织女。

阿今在认识他之前，还不知有“上官”之姓，看名字，以为他姓上，名官江。再琢磨这名字：官江，有点官气，心想他一定出身达官贵人之家。后来才拎清，上官江的父亲官职并不大，只是一般的营级干部。但资格很老，是“老三八”。据说，“老三八”在抗战时期就是营长，到前两年离休时，还是营长，没准称得上是军中最老的营长。“老营长”的父亲打过北伐，祖辈还在李中堂的大清海师里领过军晌。总之，显摆起来，这是一门名副其实的军人世家，上看三代，吃的都是军粮。再看上官江，实足是个军人世家子弟，身上遗留着武士的血液、精神、性格，一身硬骨，满腔真情，为人正直无私，爱憎分明，嫉恶如仇，有股与邪恶格格不入的劲头。早在基层当勤务排长期间，他曾经给部领导写过一份洋洋万把字的检举揭发材料，反映他们部队的阴暗面，从个别领导以权谋私、营私舞弊、官僚主义，讲到整个部队盛行的歪风邪气。点面结

合，有名有姓，有证有据，措词慷慨激烈，态度诚恳强硬。为此，部机关专门组成调查组前去调查，果真发现他们部队存在着许多问题，比如领导间吃喝成风，私分公物泛滥，官僚主义昌盛；个别领导已严重违反部队纪律。部机关党委对此进行了严肃处理，主官政委和财务股长因乱搞男女关系和贪污公款公物受到降职处分，并当年转业；个别部门领导因受贿钱财高达千元以上，各自受到党内或行政处分。上官江因此被领导表扬、报纸宣传，闻名全部队。过后，很快被调到部机关。

到机关后，上官江的秉性照样可敬可畏，以前机关放映租赁片，往往得送掉三五十张关系票，他主管后就免了。以前，政治部经常拿电影费当奖金发，他不，他将钱用来买图书、活动器具，以充实图书室、文化宫。以前，俱乐部主任不坐班，他坐班。以前，图书室、文化宫三日两头不开，名存实亡，他来后三日开两日，室内整洁宜人。以前，图书、活动器具有人借走不还，流散现象厉害，他规定逾期不还罚钱，丢失损坏照价赔偿。

诸如此类。

就是这样，一个难得的公道的正派的好人，科里的人仍然怕他。他们怕他的秉直无私的性格、精神，他们担心自个或多或少、或深或浅的隐私秘密让他发现，然后被揭示出去，然后或身败名裂，或羞愧难当，或令人嗤笑，贻人口实。他们共同有一种感觉：他迟早甚至很快会发觉自个的不是不正之处，于是自个就会倒霉一场。他们这种被正直击败的不祥感觉和害怕当众出丑的压抑感，一直在为他而生，而保留，而持续，而发展。因此，他们不敢当他面随便放松自个，以前借的书去还了，以前要的东西不要了，开会时深思熟虑地讲每一句话，发表每一个意见，做每一件事体，唯恐一个疏忽，一个小不小心，暴露出自个不能见人的阴谋诡计，撞上枪口，倒上霉头。他们为他曾经的行为和现实的名望所威慑、疑惧，不寒而栗，不言而喻。同时，他们又钦佩他，钦佩他铁面无私的品格。当然，更希望他早日捉拿住别人的什么把柄，对别人猛烈开火。总之，人们都把他当作自个的朋友，同时又是对手。如果哪阵子，他或探亲或出差或生病住院，外出了，不在科里，人们一方面如释重负，同时又有一种莫名的失落感，疑虑他不在家，有人就会放肆损人利己，科里马上会发生与自个无益甚至有害的事故。

其实，多少时日过去，科里并没有因为少了他而发生什么可怕事，也没有因为他的存在而出什么乱子。平时光，他既没有出丑别人，也没有殃及自个。有时节，他明知道谁做了什么不光彩的事，却并不见他向上检举告发，只是当其本人的面，指责或劝告而已，远没有跟他们各自想象的一样可怕。尽管这样，他们各自内心那种不祥的感觉，依然一直谨慎地保留着，深深地潜伏在每一个人的心底，好像过去了今朝过不去明朝似的。他似乎成了他们间的一颗定时炸弹，谁都不知它哪天哪时会

轰然爆炸。至于具体到何时光会爆炸、会爆炸在谁的身上，对此，他们并不知道。

事实的确如此。

再讲在日常工作同事中，他们同样也怕他。

科长怕他是因为他时常不把科长当作自个领导看。或者讲科长自认为是这样。

俱乐部隶属宣传科管辖，本来俱乐部的一切活动、开张、规定，都是经过科长过目表态才实施落实的，可上官江把任后，经常自作主张做什么、决定什么。原先从不这样，他突然这样，科长便不免多虑，想他是否是看不起自个想跟他搞对抗？想他是否是已经看穿自个所以才不把自个放在眼里？想他这样自行其事会勿会损伤自个在科里和部里和威信？想他这样下去会勿会出乱子？想他有些作为会勿会叫领导看不顺眼？想他背后是不是有只大脚在帮衬他？诸如此类。

其实上官江的想法是，俱乐部是个独立单位，科长只作宏观指导，具体事务工作俱乐部主任有权自主自行。如果叫科长操心诸多琐碎小事，一方面是给科长添乱，让科长陷于具体事务中不能自拔，该干的干不成，实际上损害了领导形象；二方面是说明自己无能，也降低了自己的形象。

也许他想的是对的。

老王怕他是因为他敢当面批评老王的工作态度和作风什么的。老王搞教育搞得有点不大对头，他经常埋头给领导、上级机关写总结、讲话稿、经验报告、政工研究、理论资料，却很少时光，化很少精力组织部队实在的学点什么。大家都觉得老王这种做法不切实际，可就是没人情愿出面指点他不是，包括科长。大家认为管别人家事体是吃力不讨好，犯勿着。而上官江却犯上了，他经常当面指责老王工作顾上不顾下，务虚不务实，搞形式主义，做表面文章。云云。

老王知道自个做工作的确有大半心思是想讨好上级，图个名誉。但以前从没让谁发现自个这种心思——他以为别人家不讲他是因为没发现，而上官江却一下子发现了。于是他想上官江是否是特别重视自个的言行？想他是否是有什么特异功能？担心他是否是还发现了自个其它问题？想他哪天是否是也会向领导告发自个？想他的存在和影响会勿会最终导致自个当不成科长？

诸如此类。

其实，上官江并没有什么特别功能，也没有发现老王其他的什么不是，更不打算检举揭发他。他只是认为，老王工作方法不大对路，自个作为同事应该帮助他、提醒他尽早发现不是之处，好叫他有改正的可能。他确实是这样想的，这挺容易叫人误解是否是？

就是。

李兵怕他是因为他是办公室里唯一不怕也不求李兵的，起码李兵自个感觉是这样。

李兵自认为自个老丈人是省委组织部长，别人家就应该怕他，起码得求他。求他的背后就是怕他是否是？

就是。

科里其他人确实时勿时会求上他办点大事小事，小事诸如购买彩电、冰箱、火车、轮船票什么的；大事诸如请他帮忙转家属户口、转业进好单位什么的。可李兵发现上官江从不求自个办什么事，自个倒是要经常求他帮忙。文体干事和俱乐部主作工作上有很大牵连，李兵有时光组织什么赛，开展什么活动，独自个往往忙煞又不成事，有俱乐部一班人帮忙，便缓和多了。所以讲，李兵得求他帮忙。

李兵觉得上官江不怕他也不求他办事，便有想法，想他是否是已经掌握着哪条够上毁恶意自个的罪状，所以才如此胆大。他想到自个在发财办闯的祸水，特别是账目问题，要是让人反映出去，那准会遭到像被上官江揭发的财务股长一样的处理。为此，他特别担心上官江已经从阿今或其他人那里了解了自个的账目问题，甚至他怀疑上官江当真已经知道，所以暂不告发只是因为自个并没有大的冒犯他。李兵这样想着，便觉得上官江简直太可怕了。

其实，上官江并没有掌握李兵什么罪状，不过，要真是给他晓得发财办的真实内情，李兵会否会像财务股长一样遭殃，眼下谁都不好过早肯定或否定，估计差勿多吧。是估计。的确，只能估计。因为，即便上官江一定会朝上面告发，那还有个上头怎么处理的问题。处理李兵是否是能跟处理财务股长一样叫人痛快叫好，这是个疑问是否是？

就是。

阿今在科里头顶不怕的就是上官江。

阿今觉得自个好端端地做人，没有多少不可告人的秘密，也没干过什么对不住人的阴世事体。有些事体虽说做得不尽光彩、磊落，但多半是受人之命，成全人家，自个并不居什么歪心歹眼，扪心自问，讲得过去。

去。再想，上官江既没有科长一样权势能够决定、左右自个什么，也不像老王一样虚假势利、奸刁可怕，也不像李兵一样蛮横无理、仗势欺人。因此，阿今觉得上官江并不需要自个害怕。

但也不是一丁儿都不怕，他怕上官江哪回不给自个报销上报社烧香的费用。

阿今年年得为密切跟报社关系开销一笔经费，这笔钱是摆不上桌面的，自然不能从财务上支出。财务是做不了这样的账的——给媒体请客送礼，岂不是受人以柄，往脸上抹屎？所以，这笔费用宣传科只能自家承担，具体说是从放电影挣来的小金库里去支出。可电影费的小金库实际上是由上官江把管，阿今回回去报销，他总不爽快，还常常告诫下回不行了。

阿今怕下回当真不行了。不行就要他自个儿掏，哪掏得起？不掏，也就是无法做好密切报社的工作，这又是要直接影响他工作成绩的。所以，这个腰包必须掏，而且必须要让上官江来掏，否则于己于公都不利。事情要办，费用在人家手上，阿今哪有不怯弱的余地？就这样，阿今到底还是怕着上官江的。

其实，上官江也懂得这笔钱没道理让阿今自个掏，所以尽管回回讲不报，结果总还是回回给报。他只是指望阿今以后少报点，或者讲少上哪里去请客送礼什么的。他认为靠请客送礼上去的稿子，不可能当真推动部队什么建设。

他这想法并没错是否是？

就是。

再讲上官江自打因为写检举信造出名气后，生活、社会齐齐给他增加了压力，人们另眼看他，事事特别待他，时时特别要求他。同样一件事，人家可以为自个利益堂而皇之地去做或不做，他则不行；同样一份利益，人家可以不择手段去争取，去得到，而且无可非议，他则不行，他要得到了或者去争取了，那很可能就要遭人指责非议。他似乎已经不是一个平凡的人，不能平凡的生活。或者讲他是一个写过检举信的人，应该过敢写检举信人过的那种生活。那种生活到顶是什么样子，谁都讲不出个所以然，但大伙都隐隐约约觉得，那应该和自个的生活是不一样的。这就是上官江独特的现实，与众不同的现实。无疑，是名气剥夺了他做平凡人的权利；是名气使他的生活变得特殊化，甚至艰难。生活枷锁人的方式是多样化的是否是？

就是。

因此，上官江同样也怕着科里人，他怕他们把自个当特别看待；怕他们剥夺走他做常人的权利。而他们确实视他为了特别人，确实剥夺了他做正常人的权利，只是各自剥夺的角度、方式不一样而已。

鉴此，他没法不怕他们。

他怕科长是因为科长时常把他当典型又推又捧。上官江到了宣传科，科长跟获得了一枚值得抬举自个和自个科的果实似的，经常让他出人头地，四处演讲，作报告，到处吹捧，张扬。上级要什么典型，组织什么报告团、演讲团，科长总是一古脑儿摊给上官江。科长以自个有这样一袋子金果子为荣幸，为骄傲。他很知道，人们在了解、记牢上官江的同时，也会了解、记得上官江的工作单位、顶头上司，即他这个科长。这种既抬举别人又抬举自个的好行当，他是下心思要做而且要尽量大做的。再讲他宣传科长本身又有职责推树好典型，配合全部队做好思想工作。某种意义上讲，典型能勿能推出去，推得好勿好，这本身是一个衡量宣传工作成绩大小的标志。主客观溶化在一起，推树上官江名正言顺，于是推的动力则更大，程度则更深。而上官江正是害怕人家一而再再而三地把自个当作典型看待，现在科长正是首当其冲的一分子。

就是这样的。

他怕李兵是因为李兵对他有种“能者多劳”的思想或者是情绪。

前头讲过，上官江和李兵的工作有很大联系，讲来应该都是为丰富、活跃部队业余生活而展开的文体工作。上官江到机关后，经常立功受奖，接受各种荣誉称号，于是李兵始终有个想法，觉得你上官江是先进的先进，多干点工作是应该又应该的。再想，和他一起干什么自个就是干得很多，工作出了成绩，到时评功劳时上面总是想到他，轮不上自个；如果工作做不好，出了事，自个反正也有推卸的余地。这些念头使他对工作失掉了主人翁的精神，表现出来就是该干的事能逃脱的就逃脱，不能逃脱的主要以应付了事。

对此，上官江倒不是怕吃力多干事，他是怕自个一个脑袋思想两个脑袋的事，总有想不到边的地方，担心他们文体工作很可能因此而活力不强，成绩不大，影响不好。李兵想的没错，文体工作搞好是上官江的功劳，搞坏了同样是他的不是。这一点，上官江不是没有认识到，正是认识到了这一点，他才格外害怕李兵占着茅坑不拉屎什么的。

他怕阿今是因为阿今经常抓他做报道文章。

搞报道的恐怕共同有一种癖好，就是好抓名人做文章，起码阿今这个报道干事就是欢喜抓上官江的稿子。上官江因为写检举信，报纸刊物

曾经一度连篇累牍地宣传过，所以编辑熟悉他；他成了一个有名气的人，宣传他的稿子采用率往往奇高。阿今知道，抓他的报道，不光是容易被采用，而且自个的名字也容易随名人而给人记牢。这是一种图借名人光亮照明自个的思想是否是？

就是。

阿今确实是个小聪明十足的人。

阿今搞报道已经老道到顶，他能够把一件平常小事做得令人有思有悟甚至感想万千，却又让人不得不承认他写的就是事实。他经济拿上官江做文章，有时是他的工作精神、成绩什么的，有时是他获得的什么荣誉，有时是上级首长对他的一句褒奖话。文章做出了一篇又一篇，名气涨了又涨。对此，上官江同样也感到可怕。他早已品尝了名气给他带来的强烈的酸滋辣味，他不欢喜——害怕，甚至厌恶这种滋味，每看见一篇报道自个的文章，他都像看到别人对自个的压力一样心惊神慌。他已经被名望威慑了。他要求自个做一个平凡人，可阿今的文章已经使他一次又一次地变得不平凡。更要命的是，阿今是个搞报道的老油子了，所有报道的都是事实，而且大半是报道部队的同时拉出他这个名人，他上官江不能阻止他一个报道干事应该做的工作是否是？

就是。

老王是科里几个人中令上官江顶顶害怕的。

他所以顶怕老王是因为老王已经习惯把他当作整治人家的枪使了。

前面讲过，老王是那种巴不得人家都遭殃倒糟的小人。如果讲科长更多的是想把上官江当作抬举自个和自个科的果实的话，那么老王则满心是想把上官江当作自个的杀手，干掉别人，保全自个。

上官江当初是带着那种敢检举揭发人的名望走进宣传科办公室的，老王一方面是怕他检举自个什么不是，另方面则希望他尽快尽多检举别人家什么不是。为了实现自个希望，达到难堪别人的目的，他经常主动向上官江提供谁谁谁不是不对的情况。他搜罗这类情报的本事的确也超群，什么李兵几时和他女朋友同居了，同居过几回；什么科长哪天上哪个领导家烧香了，烧香是为了什么；什么阿今哪篇报道失实了，故意夸大其辞是为什么，等等，五花八门，无所不有，知道得细，报告得勤。

上官江不是呆子，他听着这类报告，心里很拎清老王的用意。可这类屁事值得自个检举揭发吗？领导听见自个汇报这类小玩艺会兴师动众去调查、澄清吗？再说，如果大家发现他尽揭露这类琐碎小事，能不骂他嘴贱？对此，上官江既感到悲哀又感到可怕，他知道自个要真是贫嘴

去反映这类琐事，不但不可能为部队解决什么问题，反而会得罪别人，扰乱人心人际关系，让人家鄙弃自个。同时，他又知道自个如果对老王的“情报”置若罔闻的话，老王又会说三道四，以为自个是胆小不敢向上汇报。所以，老王经常难为上官江把他看作对付别人的枪使，这是上官江顶顶害怕的。

事实当真可怕呢。

总而言之，统而言之，宣传科办公室里的五个人：科长、教育干事老王，文体干事上官江、报道干事阿今、俱乐部主任李兵，谁都怕着谁。

或明或暗地；

或深或浅地；

或大或小地；

或圆或方地；

或纵横交错；

或点面结合；

或过去；

或现在……

如果撇开办公室，把他们五个人一起放到整个政治部机关，乃至整个司政后机关，整个部队，甚至家庭和社会上去，那么他们五个人各自一定又害怕着另外一些人；

这部分人一定又害怕着另部分人；

另部分人一定又害怕着另另部分人；

另另部分人一定又害怕着另另另部分人；

另另另部分人又害怕……

啊啊，值得害怕的人实在太多太多是否是？

就是。

第三篇 后院

宣传科的故事是一个朋友在一个多风的、细雨滴嗒的、天空墨黑的、对门歌声不绝、隔壁孩子哭闹不止的夜晚讲起的。

这很荒唐是否是？

请读者原我的荒唐。

不过，我想我的生活恐怕要比我文章做得更荒唐，更不协调，更鬼使神差。

生活是荒唐什么的。

文章也是荒唐什么的。

就这么回事。

我手下有七个人，其中有六个人怕我。六个人当中有一个人怕我们所有人。还有一个人，是个稚气未消的小青年，他谁也不怕。连我也不怕。我想尽快把他弄走。因为，我不想让一个不怕我什么的家伙做我的手下。

——某个领导如是说。

弄是什么意思？我想，就是宁死不活也要把他搞走的意思。

我又想，就算小青年当初真的什么也不怕，可真要是让人“宁死不活地搞一下”，他还能什么都不怕吗？

我还想，这个社会是否是当真不欢喜那些谁都不怕的人？谁要是当真不怕什么，别人就一定得想尽法子也要改造他，转化他，叫他害怕？

是否是？

本文也献给我自个。或者讲，跟我一样的人。

我的情况骨干是这样：今年24岁，男，未婚——我得说明这不是做征婚广告。我已经有未婚妻。我跟她爱我一样爱她。她不大爱我。因为我经常冲她撒谎。尽管我们都知道自个并不大爱对方，却都不想解脱。我们都怕重新找一个没准就更差劲。当然更好的可能也不是没有。可我们都不想也不敢冒险。就这么回事。小时光，我在乡下长大，像乡下孩子一模一样，经常吃不饱肚皮；9岁多上城里读书，怕煞母亲——我母

亲不是太欢喜我。她经常责怪我，骂我，甚至打我。为躲过她的打骂，我经常瞒骗她。骗得她跟个傻瓜似的。我现在时常撒谎骗人的习惯多半是那时光养成的。就这么回事。18岁，我考上大学，因为想离家远一点，远走高飞，我报考了军事院校。现在，我在一支部队工作，情况跟阿今差勿多，抄抄写写，所谓吃的是“文化饭”。我性格里最大的特点是胆小，多疑。多疑也是胆小。这一点也跟阿今差勿多。我经历里最大的遗憾是，20多年来没有正儿八经撞上过一个胆子当真大得什么也不怕的好汉。我希望有这么一个人出现在我的生活里，指引我，教化我，让我有一种新的人生。无所畏惧的人生。无忧无虑的人生。但是，说真的，我感到这很困难。人们似乎都跟我一样，在生活面前越来越无奈，越来越恐慌，越来越手足无措。我不知道这是为什么。我只知道这样活着没劲。真的没劲。

说真的，我现在已经怀疑自个得神经病了。我看得不得关着的门。我怕关着的门。更怕推开关着的门。我只要看见关死的房门，总是会用心想一想：里面是不是有人。如果我知道里面真有人，我马上会莫名地惶恐不安，担忧里面的人正在搞一些见不得人的、令人心寒的勾当。要是我哪个同事哪天突然走进我的另外一个同事或者领导家里，或者办公室里，且进去后马上关严门，那我就怕得更凶，双手冒汗，甚至身子也哆嗦起来。

我怕关着的门，已经到了神经过敏的地步。也许该说过敏得一塌糊涂。

我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他们讲我一定在什么时光遭受过什么刺激。

我想这很可能。

我对自个产生这种心理而且还持续到今天，深感厌倦，不满。这是当然的啦。

不过，有时候我又在想，其实事实并不值得我这样害怕。我自个平时就是经常关着门的。有时朋友、同事，甚至女同事，他们进我房间，我也往往关上门。我知道我们并没有因为关上门而做见不得人的事体。但我总是对门——关死的门——感到害怕，见了心里慌，发虚，要躲开。

讲穿了，在生活（或者具体讲他人）面前，我有些莫名的不着边际的害怕心理，表现出来则是不敢朝它正面走过去，不敢正视它，不敢对它理直气壮，不敢冲它任性自由。纵然有时我明明知道应该也必须理直气壮什么的，而且结果很可能也不会有什么不好的事发生，可我就是不

敢。我宁可委屈自个，忍声吞气，也不想放松紧张的神经。我像一只祖辈遭受过不尽屠杀的羊羔，浑身内外都丧尽胆量和勇气，见人就怕，见狗也怕。我感到心里有无尽的沮丧和因为沮丧而有的颓败感。

不过，令我沮丧的同时，我也有一点窃喜，就是：我发现我的诸多朋友、同事、亲人、老师、长辈、小辈……他们几乎跟我一样，整天儿都怕这怕那，怕得神经过敏，怕得无所适从，怕得萎缩不振。总之，跟我差勿多呢。这一点，我想在本文中已经有足够的表达和证明是否是？

我在本文中同样也表示出这样的疑虑：我，或者干脆讲我们，是否是已经都变样，变得叫自个不满意甚至不认识了？

确实如此，我已经变样了，变得叫自个不满意了，不认识了。我现在在越来越觉得自个丑陋不堪，叫我厌烦，令我鄙夷。我是说，我有点看不起自个。我甚至怀疑我还是不是一个正常的人。我经常自问：我是谁？为了什么？正在什么？将会什么？可我不知道。我回答不了自个提出的问题，虽然看起来这是一个很普通的问题。普通的问题我也不知道。我只知道自个不应该像现在这样的样子。真的，我现在太叫自个失望了。

你们不知道，我本来是一个最好交谊、最重感情、爱自然、爱真情、坦率、诚实、嫉恶如仇、爱憎分明、不畏强暴、厌恶庸俗、任性、胆大、急躁、易怒、粗鲁等，总之是一个颇有性格的人。可现在我完全变了，变得唯唯诺诺、斯斯文文、谨小慎微、患得患失、待人接物温文尔雅、言行举止恰到好处，像一台机器生产出来的“合格产品”。生活中，我很懂得见机行事，看风使舵，为无谓的名利撒谎，撒了谎还不脸红。我把自个包藏得死死严严，不让别人了解、认识，不暴露思想，不流露真情，对什么都看得惯，无所谓，想得开。我还经常附庸风雅，哗众取宠，装疯卖傻……还一切都做得得心应手，还自认为这就是成熟。

真是恶俗之极啊！

当然了，这一切确实能帮我在芸芸众生中立住脚根，应付自如，并名利双收。我似乎在某种意义上应该感激自个。可从根本意义上讲，我觉得自个是不划算的。因为我是在玷污自个。我觉得自个是拿了珍贵、崇高、美好的东西换来了一点浅薄、浮躁、虚妄的玩艺。

有本不大容易读懂的书，开头第一句话就是：

一天清晨，格里高尔·萨姆沙醒来，忽然发现自己已经变成一只大甲壳虫……

这话我不大相信。或者讲我情愿不信。

我确实不大相信人会变成甲壳虫什么的，而且那么突然。

确实不信。

确实不情愿相信。

不过，现在有许多事体、很多问题，我都不愿相信，不想知道，更不想去刨根问底。其实，我正巴不得不知道才好呢。可这样的问题实在太多，譬如讲——

我们领导到顶对我怎么样？

下回调职晋级有没有我的份？

人家在背后是在怎样讲我？

我这样干下去会有什么结果？

我需要改变一下工作环境吗？等等。

这是一类。

还有一类，譬如讲——

我未婚妻是否是真格儿爱我？

她还是否是处女？

我们将来会勿会结婚？

我们结婚后会勿会离婚？

还有，我的同母异父的小妹整天在社会上干什么？

跟她一块玩的那些小伙子是否是欢喜动手动脚？

她被人欺侮过没有？等等。

还还有一类，譬如讲——

我到底在怕什么？

我应不应该害怕？

不害怕会勿会怎么着？

人家有没有在怕我？怕又怕什么？等等。

还还还有一类，譬如讲——

我为什么怕这怕那？

我为什么讨厌自个？

我为什么老是撒谎？

我为什么变得叫自个厌恶？

今后我会勿会变得更不成样子？等等。

还还还还有一类，譬如讲——

我是否是活得太窝囊？我所有做的说的想的怕的，是否是都很莫名其妙？等等。

所有这些问题，我懂得我自个并不想知道。我觉得糊里糊涂不知道反倒更好。

可我就是知道。真的知道。

我知道，我的所有问题，或者讲毛病，都是出自一个不休的“怕”字。既怕别人，也怕自个。因为怕自个，怕自个失去这个，丢掉那个，所以才怕别人。因为怕别人，所以才为别人乱想、乱说、乱动。不要说的，一旦为别人做人，我们便不知道自个是谁。

因此，我认为，我所以变成这样，变得叫自个（肯定也叫别人）不满意、不认识，原因笃定是因为我怕得太多、太深、太广的缘故。

糟糕的是：所有的所谓的可怕，多半是我们自个认为的，甚至是莫名其妙的。要真是豁出去想一想，便会发现别人并不值得可怕的，真正可怕的是自然、自己。自然能够毁灭我们的载体、客观，而我们自个的各种性格弱点也是很难战胜的。可我们就是当怕的不怕，不当怕的怕得活着急。我不大知道这是为什么。

我曾经常常希望发生地震、翻车、战争，然后结束我窝囊的生命。我不禁问自己：连死都不怕，还有什么可怕的？可我就是不怕死，反而怕诸如羞耻、惩罚、丢脸、被人捉弄、欺侮、看不起，等等浅薄的玩艺。为了某些无谓的虚妄的人生乐趣、利益，我太随便地牺牲了自个。

这真叫我伤心。

事情确实糟透了！

我还有种不大好的感觉，就是：我总认为现在每一幢楼里至少总有一个人因为害怕在慢慢地变异、变异……在我朋友的单位里，我知道有个黄头发姑娘已经变疯了。她现在通常在当班时间里心不在焉地想起一些事儿，于是便莫名地笑，或者哭，或者尖叫，或者骂人，或者喃喃自语。同事们怕她，每天都紧张地观察着、等候着，捉摸不出再过多少时光她会在决定性的最后一秒钟里当真疯起来。捉摸不定。

还有一个小伙子，我亲眼看见他在一天清早跳楼自杀了。他留下遗言说：我遗憾要跳楼自杀。我本来想开枪自杀，却不知道怎样才能搞到一支枪。

确实遗憾。我说的遗憾是指他为什么自杀。

我真的有种感觉，仿佛觉得自个在上上个山坡之后，再不知该如何迈出下一步。我想现在我是否是得把自个脑袋里头的所有的乌七八糟的烂东西统统扔进下水道里，把它打扫得像24年前刚脱离母亲子宫时那样清爽，那样无知，然后再重新注入些好样的文化、人性、主义、思想、观念、道德、标准等等什么玩艺了。

是否是？

我的路还远着呢。

是否是？

我把本文做得很没有章法是否是？

没章法是否是也是章法，是否是？

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我说过，刚说过，我脑袋里缺乏文化、观念、思辨，缺乏人性的协调。因此，我看本文多半是一条铺满垃圾、废物、脏东西的人行道。

风像往年一样大。夏天像往年一样燥热。而思念中的黑雪却总是没有飘落。白雪是每年都在落，也是每年都在化。落了又化，天地照样还是一个模样。是这么回事。

我当真已经十分思想老Z了。

而我们却总是把五月的鲜花记得牢牢。

我觉得事体很可能就是因此糟糕起来的。

1988年春

春节的时候，陆军第799团政治处新闻干事阿今在家休假。闹闹热热、喜气洋洋地过了几天，到正月初七这日，阿今的父母和爱人都结束节假去上班了，家里只剩下他独个人，他感到很轻松，却也有些无聊，于是就想寻件事做做。他寻到了一件事，就是给单位领导写封信。虽没什么非说不可的事，但出于礼貌或其他需要，他知道，写封信是应该的，过去他一直是这么做的，现在似乎也不想不做。可铺开稿纸，刚抬个头就觉得脑袋里闹哄哄的，不想写。不想写，他也不逼自个硬写，心想等等再写也无所谓，反正没什么事。就这样，他什么事没做，只懒懒地望着窗外。

天气很好，一轮薄薄的浅春的太阳如盏灯钻在窗洞里，光芒的手试探着伸进来，光亮一浪一浪，似粼粼水波。顺着这光芒的来路，阿今的目光搭在了一幢高楼的平台，继而弯曲着泼洒开来，视野极开放，包括了大半个城市的建筑和天空。不知是出门时间长了还是什么原因，每次回家，阿今常常有事没事就跑到窗前来看看这城市。他曾跟妻子开玩笑说，尽管他不在这城市，可依然保留着占有它的方式就是：回忆和站在窗前观望。他觉得就这样（从窗户里）看这城市，城市有种比他想象还要好的现代和美丽；眼下，城市在众多鲜艳彩旗和彩条的点缀下，显得越发喜气洋洋，好像有无数双幸福的欢喜的手在挥舞，在歌唱。阿今注意到，那些长长的彩条并没有像他记忆中一样，垂挂在墙上，而是由一只只色彩纷呈的大气球牵引着，在风中，这些拖着长长尾巴的气球恣意飞舞，天马行空，使人很容易想到“龙飞凤舞”。而风停息时，它们又像无数优美的念头，悠然浮在那里，微微而动，飘飘欲仙，仿佛在呼吸、长大。完全是因为它们——这些气球和彩条们的装饰，天空变得如诗如画，阳光显得越发温暖明媚，阿今的心情也渐渐变得宁静、高远，目光变得痴迷、散漫，好像沉入了某种梦幻的思绪中。

不知自什么时起，阿今睡着了一会，醒来后，他觉得自己仿佛经历了一番深刻思考，心中盘踞着一个宝贵念头。他没有马上识别出这念头所指的内容，但它的宝贵性和深刻度似乎又是不容置疑的，以至他因之而感到血在激荡，就像漂泊者在看到大陆之前感到血在激荡一样。这使阿今愈加急切地想敲开念头，弄清其真实。为了达到目的，他甚至又专门闭上眼睛，把目力全投聚于窥视心灵的努力中，这时他发现自己渴望的东西就在眼前，他没什么困难——只是一闭眼，就眼见着这念头动弹开来，吐出核心：他想转业！

人有时候也会不理解自己的，譬如阿今，他现在就想不通自己怎么会突然冒出转业的念头，而且是这么宝贵地出现，仿佛此念在他心中酝酿已久。而实际上，阿今知道，当兵十多年——12年，结婚也快三年了，转业这根“筋”，他还从来没有动作过。他的家人——父母和爱人，也从未跟他探讨过这个问题。也许，他们的想法跟阿今是一样的：年轻，还可以在部队干几年。

确实，在部队干辛苦是辛苦了些，要说付出也有付出，尤其是成了家，有了孩子，付出的就更具体实在了。但话说回来，食的是军粮，穿的是制服，领的是军晌，不管天塌地裂，日子雷打不动，这份坦然和优越也是颇为诱人的。关键是从阿今目前的情况看，他有着很好的不转业的理由和条件，从部队这边说，他很受领导器重，说句话有人听，办件事别人花两份力，他也许只要动动嘴皮子就行了，活得很滋润光彩；从家庭这方说，爱人还没要孩子，等于给他藏起了一半心思，父母虽然年岁不小，但身体都好，而且都还在工作——这很要紧呵，阿今常常想，人老了就是需要工作，只要给他们工作，他们就不会叫老，不会生病，不会要你服侍，好像工作能使他们变得年轻似的。阿今的母亲就是这样，年前退休在家搁了一阵，又是生病，又是白头发，看样子接下来做儿的就该回家厮守床前，端食端尿了。可后来，单位又返聘她去老人俱乐部工作，开始家里人担心她身体吃不消，都不赞成她去，但她执意要去，也就去了。这一去怪了，久治不愈的病好了，变白的头发也黑了（其实是染的），人的精神和身体都出现了意想不到的好转和变化。要说俱乐部的工作实际是很辛苦的，没有星期天，零碎，杂乱，又滋是非。但老人乐此不疲。这是没办法的。这也是最好的办法。比儿子回去侍候她好得多！阿今的父亲是“大器晚成”，一辈子钻研政界，却直到两年前，快退休的年纪，才官运亨通，至省报扛了面总编的大旗，忙碌和辛苦自不必说，哪有心思享天伦之乐？儿子在不在身边自然不在话下。

想起这些，阿今就觉得自己真是幸运，虽说同样是“戎马生涯”，却不像别的人一样对“远方的家”牵肠挂肚。有人说在部队干最恼火的是夫妻分居，那个“下面的问题”比较突出——旱时旱死，涝时涝死。这个对阿今其实也没什么，他部队在S市，回家坐火车5个小时，赶汽车还不要这时间，每年两人两个月探亲假（一般都分期使用），加上几个大节日，再加上阿今又是新闻干事，哪个月不冲军区送稿？到军区不就是回家嘛（在一起）。即使进京闯《军报》，回家不也是顺手牵羊的事。说句不好听的，有时实在憋慌了，偷偷跑回去过个礼拜，事情也就解决了。所以，要说“下面的问题”对阿今是不存在的，起码没突出到要因此闹转业的地步。也有人说在部队玩枪弄炮，到地方啥都拜拜，没意思，不划算。对阿今这也是没有的，他是新闻干事，典型的军地两用人才，转业当记者做秘书或是从政为官，都行，都不需要“脱胎换骨”，“从零开始”。俗话说的好，好记性不如烂笔头，有支好笔头，有天又有地。

就这样，阿今对转业的问题以前真正是很少思虑的，如果说这不是由于他眷恋军营，那就是由于他有不转业的条件，也许该说条件很好，从父母大人到单位领导，从年轻爱人到未出世的孩子，从家庭条件到工作条件，一切都是上好的，完美的，没有一声纠缠的噪音，也没一丝破裂的缝隙，起码现今还是如此。所以，尽管左右闹转业的人很多，越来越多，但阿今一直保持着旁人少有的坦荡和镇静，不凑热闹，不偏听偏信，心情完全控制在“不急走”的宽度中。

不过，阿今也知道，这不是说他在部队有什么雄心壮志。没有的，当兵十多年，经历的已经历了，没有经历的他也能想出个大概来，不会太变幻。他早预算过自己在部队最后的笔划，那一定就像大多数人一样，到时候就转业，转业是他前途中必有的命题，必然等着他去完成，所不同的是他可能会比别人完成得迟一些，好一些。有时候，阿今难免也会生出这种想法：既然迟早是走，不如早走为好。不过也就是想想而已，从来没有认真过，而他要甩掉这种想法，常常就跟他写作时撕掉一张稿纸一样，“嚓”一下就行了，很容易，从不会感到困难和犹豫。

所以，刚才阿今发现这念头原来是个要转业的想法时，他先是为它的突然性而感到惊奇，然后他就惯常地想甩掉它。他不喜欢让这种念头过于夸张而长时间的盘踞在心，因为这是不现实的，是阴差阳错的，而它刚才一度显出的某种宝贵性，则更是荒唐得应该赶紧驱逐它。然而，阿今在甩它的同时，却感到被它抓得更紧了，好像它是一副铐在你心上的牙齿形镣铐，你越求挣脱，结果是越被它紧铐。问题还不在这里，问题是阿今似乎很乐意为它这样抓紧，抓得愈紧，心里愈是有种踏实的欢喜。

这是怎么回事？阿今思索着。

答案马上有了。阿今发现，自己对它原来怀有两副心肠，一副想甩掉它，另一副却又把它当宝贝似的极力拥护着，仿佛它真是一个酝酿已久、好不容易才浮现的宝贵念头。他还发现，前者（甩掉它）只是由于习惯和理智，而后者（拥护它）却是出于愿望和心情。在愿望和心情面前，习惯和理智是那么懦弱无能，简直没有一点对抗的实力和勇气，一抵触就像一只软蛋，颓败地化开了，并媚俗地向愿望俯首靠拢。这时候，阿今明显地感觉到，他心中已被这个念头塞满，仿佛它比刚才又长大似的，而且还在呼吸、长大，好像是团燃烧的火，火焰越烧越旺，他的心也随之越胀越大，越胀越薄……

窗外，正月的阳光明媚动人，有一对情侣正在波光粼粼的河边散步，在他们前方不远处，一个老头（穿一件绿色军大衣）正谨慎又梦幻般地晃动着渔杆，也许是渔钩被水草缠住了。这一切使阿今自己知道并没有做梦。

不是做梦，可我又怎么会被弄成这个样子？他被眼前的事情完全搞糊涂了。他觉得目前的一切：这个念头，这个念头的激情和活力，仿佛是从未来和梦想中割裂下来的一部分，而组成它的各个部分又似乎并不连贯，有一种悄然的神秘和复杂。

确实，阿今怎么也弄不懂自己今天怎么会突然把转业的问题这么珍重地抬出来，而且一出现便得到了他陌生的、前所未有的承认和肯定。他不知道是什么让他变成这样，这中间好像有个忆不起的空白，又好像仅仅是因为睡着了一会。

嘿，就因为睡着了会，我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一个满脑子想转业的人。他想，这真是个奇怪的上午，它像一道黑色屏障，把他的过去和现在隔开了。

3

然后的大半天，阿今一直处于一种莫名的亢奋和恐惧中，好像身上揣着笔秘密款子，怕被人知道，又惟恐你不晓。到晚上，在家人团聚的餐桌上，这种感觉第一次强烈得让他感到难受，好像那个念头已经变成一片鱼刺扎在喉咙里，想吞吞不下去，想吐出来又怕家人不理解他，让他们担心，好像发生了什么了不得的事。

确实，阿今是个谨慎的人，而且，当他想起自己要吐的“东西”是那么怪异又重要，便觉得这种谨慎是应该的。他想，让我感到奇怪，这本身就说明它还没有完全征服我，它还有秘密，还有空隙，这时候我急冲冲把它抛出来，既缺少根据，又没有目的——我是希望他们赞同还是反对？他不知道。就这样，他坚持不说——是坚持，因为想说的欲望实在强烈，胀得他似乎随时都要破裂，以至最后他不得不害怕地逃离了餐桌：他非常潦草地吞下了这顿晚饭，好像吞下了某种威胁和危险。

但是，晚上睡觉时，这种感觉再次向他袭来，其“火力”要比餐桌上强烈得多，而他的处境又比餐桌上要尴尬。餐桌上他可以“害怕而逃避”，而现在——他和妻子相拥而寝，逃避显然不是一条路。他知道，只要他一离开床铺，妻子就会问他干什么。这一问一定会把我捅破，把我满腹心肠都勾引出来。他这么想着就不敢离床。可是，躺在床上，妻子钻在他臂弯里，仿佛挽着个巨大诱惑，丝丝呼吸都是耳语般的纠缠。黑暗中，这纠缠就像命运一样神秘而顽强，又如一只“火焰的手”，不断地伸入他体内抚摸，每一次抚摸他都觉得自己内部有一种东西在一点点消失，另有一种东西在一丝丝增添、长大。到最后，这东西增大得已无法在他体内容纳，这时候，他恍然听到自己唤了声妻子的小名，好像是那东西顶开了他嘴。

妻子快睡着了，好不情愿地回他一句：“干吗？”

这回应与其说是想听他说什么，倒不如说是叫他闭嘴别吵她。

但阿今的嘴已经闭不住，或者说他在闭嘴的同时，一句话像是由于闭嘴而一下子漏出了口：“我想转业。”

“什么？”妻子惊动地仰起头，好像阿今刚才漏出的话跌入了她腋窝里，她被挠醒了。“我想转业。”阿今又说。

“你想转业？”黑暗中，阿今仍然看到妻子的双目因为兴奋而闪亮，好像通了电，“真的，你想转业？”

看着她的兴奋，阿今突然感到失望，回答因而也显得生腔腔的：“你觉得好不好？”

“当然好。”妻子很干脆。

阿今沉默一会，说：“你好像很希望我转业嘛。”

“是啊，”妻子说，“你能转业当然好啊，我早这么想呢。”

阿今说：“那我怎么从没听你说嘛。”

妻子“哼”了一声说：“我才不说呢，说了你妈到时又有话说了，什么不支持你啊，拉你后腿啊，也许还要给我上一堂政治思想课呢。”

“那你说说看，我转业有什么好？”阿今想，我说是想转业，可还真不知为什么呢，看看她会怎么说。

妻子显然没有认真想过，现在突然叫她说来，就说得没头没绪，颠三倒四的。阿今仔细听着，未了，觉得妻子的理由大概有三条：

1、总的说现在军人的行情看跌，且可能越来越跌；

2、今年她们单位要盖新宿舍楼，如果阿今近期转业，就可望分到一套，这样他们将有自己的小家；

3、她已经26岁，要小孩不是今年便是明年的事，现在转业，他们可以从从容容地迎接孩子的出世。

“就这些？”见妻子陈述尽，阿今问。

“难道还不够吗？”妻子反问。

“够了。”阿今说，“可我觉得你说的几条理由都有点……怎么说？你比方说房子的问题吧，难道我不转业就分不到吗？国务院不是专门有文件，军人家属分房享受双职工待遇。”

“哼，说得轻巧，国务院有文件又怎么啦！”妻子有腔有调地说，“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文件不如规定，现在地方分房你知不知道吧，不是想办法给你分，而是想办法不给你分，你不在这谁给你分。再说你不回来我要房子干吗，一个人去被鬼吓啊！”说着生气地侧转身。

“嘿嘿，”阿今嘻笑着说，“看来为这房子我也得要转业。”

“想转就转，不想就拉倒。”妻子说着气话，“要说就跟你妈去说吧，我不要听，我要睡觉了。”

阿今拍拍她背说：“好，不说了，睡觉吧。”

很快，阿今就听到妻子睡着的声音，自己却怎么也睡不着。说真的，他想不到妻子对他转业的事情会是这样，连个为什么都没问，就迫不及待地高兴起来，好像这些年来她一直都在等着他转业。阿今想，这可是我没想到的，我真没想到她会希望我转业……这样想着，阿今就觉得脑袋里又多出了几道问题，所以感到心里头很乱——更乱了。

4

起床时，家里又是空荡荡的。天落起了淅沥小雨，一下将阿今的情绪也打湿了，起了床，身子动都不想动，只是坐在床沿上抽烟，抽了一根又一根。抽到第二根时，他想起妻子昨晚的话，思想就又给粘在了转业的事上头。这事情说来真怪，突然地来，总以为会突然地走，却没有，睡过去了一夜也没有，甚至更象模象样地嵌在心上了。事情七奇八怪地变化成这个样子，说实在的，阿今一点也没有感到高兴，尤其是想到妻子为他转业（其实只是一个不期而至的念头）所探出来的那份意外的惊喜和愿望，他心里总觉得不是滋味，好像自被谁出卖了似的。昨天晚上他翻来覆去睡不着，为的就是妻子的那份他想不到的惊喜。事实上，阿今在跟妻子提说转业之前内心是没有愿望的——不知道是希望她赞同还是反对，但现在他仿佛看见了自己愿望——好像是希望她反对。为什么要她反对他也不知道，只是妻子希望他转业的兴奋茫然的令他感到不高兴，感到一种盲目的内疚，好像做错了什么事，现在正需要他去弥补。他没马上想到怎么去弥补，但想念之手始终在脑袋的沟沟坎坎里摸索、摸索，以致他感到那只“手”已在无尽的摸索中伸得很远很长，变得像游丝一样，像他吐出的烟雾一样……突然，从烟雾中走出了一张面孔，有时候变成两张，他们随着烟雾的聚散、变幻而变幻，隐隐显显，飘忽不定。开始，阿今怎么也认不清他们是谁（虽然都很面熟），但当

他闭上眼时，凭借着烟雾隐退后的一丝清静，他发现这两张面孔原来是他爸妈。嘿，他长长地呼了口气，感到所有的疑难都随着这口气排泄出来。

对，我应该去跟他们谈谈，听听他们的意见。阿今听到自己的声音非常爽快、坚定，身体像被床板顶起似的立了起来。正当这时，阿今听到有人在敲门，因为声音太微弱了，他没有去开门，而是竖起耳朵地等着敲门声再响，听到的却是开门的声音。他出来看，见是母亲回来了。

“妈，”阿今脸上蹦出一个意外，“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

“我以为你还在睡觉呢。”母亲把雨伞递过来。

阿今接过雨伞：“还在下雨？”

“下，越下越大了。”母亲边一边换鞋一边唠叨，“这天气谁会出门？一个多小时，连个人影都没，所以我回来了。”

但她把工作也带回来了，厚厚的一个讲义夹，你不知道里面夹着什么，只看见她一换好鞋就没有犹豫地抱着讲义夹入了房间，过了一会，又回头来把房门关上，并对阿今说：

“你不要来打扰我，我有事。”

对这些，阿今不感到奇怪，因为他太知道母亲是怎样一个人，从小到大，阿今对母亲印象最深的就是她作为一个“公家人”的高度称职的形象，做什么事都兢兢业业，不遗余力的，即使“公家”什么也没给她（事实差不多也是如此），她嘴上牢骚连连，心里却依然忠心耿耿的，像一个真正经过了千锤百炼的老革命。年轻时，说实在的阿今对母亲的这个形象不大有什么好感，总觉得母亲这人特傻，似乎还有点假，但现在看“假”的成分剥落了，“傻”显得非常纯粹，达到了一种极限，反倒变得可敬可爱了。这次回来他觉得自己对母亲的态度明显发生了变化，比如很喜欢看她扎在“公家”的事务中忙忙碌碌的样，这在以前是没有的。有两个下午，他还专门跑到老人俱乐部，很自豪地陪伴母亲度过了当班的时间，就像当初恋爱时陪妻子值班一样。这种感觉使他感到很幸福，他相信母亲一定也会因此感觉到幸福的。这就更让他幸福了。

洗脸。漱口。吃早饭。末了，阿今想找点事做做，免得去打扰母亲，但从这个房间走到那个房间，这里坐坐，那里站站，就是找不到一件可以让他安心下来的事，捧起的书一本又一本，掉下的书也是一本又一本。这样折腾一会，结果是更燎起了他想跟母亲谈转业事的欲火。想谈就谈吧，母亲又不是不能打扰的人。这样想着，他推开了母亲的房门。

“妈，你在干吗？”看母亲正在填写图书卡片，阿今说，“要不要我帮忙？”

“不要，不要，你去忙你的事。”母亲没有回头。

阿今退回几步，坐在沙发上，目光搭在母亲肩上，时不时远弹到窗外，看到无声的雨丝被北风吹得歪歪斜斜，感觉是他斜着头似的。阿今感到奇怪的是，甚至在这么冷的天气，母亲居然还开着窗户，面对着大把大把的冷风，跟没有感觉似的。他自己已感到了冷。这么说来，阿今想，母亲的身体也许要比我想象的好得多。

突然，母亲回过头来：“你坐这干吗？我以为你走了呢。走走走，我不要你在这，跟个幽灵似的。”

阿今笑了笑，说：“妈，我想跟你说件事。”

“什么事，说。”母亲又回过头去。

“我想转业。”

母亲没认真听，一下子没反应，过一会才惊醒地甩过头：“什么，你刚才说什么？”

阿今认真地注视母亲一眼，又说：“我想转业。”

“你想转业？”母亲挪动下椅子，转过身，这样阿今和母亲就面对面了，“怎么了？”“没怎么，就是想。”

“嘿，”母亲突然换了口气说，“是小颖的主意吧。”

“不、不、不，这跟她没关，我还没跟她说呢。”撒这个谎是想更引起母亲重视。

“这可不是闹着玩的，你要想好。”母亲说。

“所以想听听您的意见。”阿今说着用目光追寻着母亲的目光。

母亲避开阿今目光，沉思着，过一会，又盯着阿今目光，以特别强调的口气问道：“我不知道你为什么突然想转业。”

“我也不知道。”阿今无可奈何地耸了下肩，说，“我只是想。”

“想总有个原因啊，原因是什么？”母亲摘掉老花眼镜，放在桌上，继而收拾了下桌面，回过头来又问，“原因是什么？”

“这么说吧，妈，”阿今将身子往前倾了倾，“你可以暂且不考虑我的原因，根据你的想法你觉得我是转业好还是不转业好。”顿了顿，又说，“我想转业当然有我的原因，但这不完全是我个人的事，所以我想听听你的，包括爸和小颖的意见。你可以随便说，怎么想就怎么说。”

母亲站起来，说：“我也不知道怎么叫好，怎么叫不好。”朝门口走去，一边走一边说，“当初你要到部队去，你知道去得并不容易，我和你爸都做了不少工作，这说明我们是支持你去部队的，为什么？”到客厅，母亲理了理沙发，坐下。这时，阿今也来到客厅，他觉得客厅的光线有些暗，打亮了一盏壁灯。灯光下，阿今看到母亲神色凝重，知道母亲已经跟他“认真”上了，心里头不由地紧张起来。

母亲接着说：“要说我们就你一个孩子，我们当然希望你留在身边。我们主要是为你前途考虑，觉得部队是个培养人的地方，你既然愿意去就应该支持你。记得吧，你去部队时妈还是哭了又哭的。”

阿今点点头，想，确实，当时母亲是不太愿意我离开她的，但为了我去部队她又是做了不少工作的，她确实是为了我前途才这么做的。但要现在她还会不会这么想？要现在我去部队还会有那么难吗？那时候我们班上38个男生，有一半人都想去部队，所以竞争相当凶，所以他们人都做了很多工作。那时候，爸还没现在这风光，所有的工作其实都是求人的工作。想到这里，阿今忽然感到困惑起来。

“但是，”母亲继续说道，“现在有些事情我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你看，凡是我认识的，王信、宁奇、小田、张琴，还有你们小颖的哥，都转业了，你姑家的老二，听说部队都要提他当参谋长，却也要求转业，还把你姑拉来做老头子工作，要他想想办法，能不能在军区找位首长替他通通关系。你说这事怪吧，以前只听说想当兵到处托门子，找关系，求人情，你当时去部队不就是这样的，嘿，现在却反过来了，想转业还要托东求西的。还有你表姐张琴，军区总院是多好的单位，要房子有房子，要待遇有待遇，一年光发鸡蛋鱼肉的钱就抵得我工资，这么好的兵她也不要当，还跟我说在部队干没意思。我问她怎么才叫有意思，照你说的我们阿今就更没意思了，家挨不着家，又那么辛苦，干巴巴几块工资钱还不如你跟台手术收个红包。你想她跟我咋说，她说，你们阿今思想好，有前途啊。我想想也是，你们这个要走那个想转的，就我们阿今没有。没有我想总得有个原因，原因是什么？我想来想去觉得张琴说的也许是对的，因为你有前途。人有前途当然是最好的，所以我还暗暗为你自豪呢，想别人在部队都干不好，没前途，想走，就你阿今有前途，不想走。可是你看，我还没看见你前途是什么样子，就是说想嘛也还没想热透呢，你就变得他们一样了，这……”长长地叹了口气，仰靠在沙发上。

阿今想，看来母亲不希望我转业，我又要接受她的批评和教育了。奇怪的是，这样想着，阿今反倒觉得心里甜甜的，好像他很希望得到母亲的批评。因为心里高兴，钻出的声音也无法抹掉快乐的痕迹：

“妈，你是不是不想我转业？”笑嘻嘻地。

母亲沉思一会，说：“不，我不是这个意思。”

阿今心里咯噔一下，感到刚刚还是空旷的心一下被关紧了。

“转不转业这主要是你个人的事，”母亲又说，“我们家里这个民主是讲的，我们也相信你。如果你今天不跟我提转业的事，我什么也不会说，但既然提了我就跟你说说我的想法。说句老实话，阿今，这些年妈的思想也发生了变化了，以前你们常说我是假马列，不管真假，起码妈不是那种没有一点思想觉悟的人，妈的思想觉悟可以说比谁都不会低，对你也好，对你爸也好，这么多年了妈啥时拖过你们后腿？妈总是鼓励你们好好干，把心思多用一点在公家的事情上，让领导和单位说你们一个好字。只要单位说你们好，妈在家怎么辛苦都是心甘情愿的，妈是个很要面子的人，自己没什么光荣，就希望你们光光荣荣的，不指望大富大贵嘛，起码活在这世上不要让人家觉得是个可有可无、没用场的人。当初妈忍痛送你去部队，想的就是你穿身军装是件光荣事，你光荣，我们家也光荣，所以愿意忍这个痛，要不你说妈图啥？妈就你一个孩子，好不容易把你培养大学毕业，打心眼里说当然希望你留在身边，不说别的，起码有个长短想唤你也唤得应啊。那年妈做手术，妈多希望你回来看看，不是想要你什么服侍，妈是想进了手术室谁知道还能不能活着出来，所以硬是让你爸拍了电报。可你怎么了？连个回音都没。当然事后我们知道你是去演习了，不知道情况，怪不得你。但话说回来，那次妈真要死在手术台上，这话又该咋说？只能说妈这辈子白过了，死的时候连个送终的人都没。想起这些，妈就觉得把你送给部队挺亏的。”

“但妈也没有后悔，因为妈总想儿子在部队是件光荣事，以前，特别是你刚到部队的头几年，妈一想到你穿身军装神气的样，心里头就甭提有多满足和自豪了。单位里同事，左邻右舍，亲朋好友的，都羡慕我，羡慕我有个儿子在部队当干部，穿着四个兜的军装，又神气又光荣。那时候谁见了你照片都会夸奖一番，我听了自然是乐滋滋的。这就是光荣啊，自豪啊，为这个，我想吃点亏又算什么，事情嘛总是有得有失，只有得没有失的事世上哪有？关键是得和失相比值不值。我觉得儿子能叫母亲自豪，这是很了不起的，是最大的得，和这个相比，所有的失都算不了什么的。妈还想，只要你干的事是光荣的，受人夸奖的，妈即使失去再多心里头也高兴。但是……”

母亲站起来，脸上乃至整个身体都露出困惑和思考的神色，脚步迟

疑地落在地板上，无声无息，像是一团思想在走动。阿今的目光始终盯住母亲的脸，以一种过分的虔诚等盼着母亲继续说。他知道，母亲真正要说的都在这个“但是”后头，他急切想知道母亲到底要说什么，这份心情使他变成了一个完全的听众。“怎么说呢？阿今，”母亲又坐下来，摇了摇头，“说句心里话，妈现在已不像以前一样为你穿身军装感到光荣自豪了，这不是妈的思想变了，而是整个社会变了。是的，是社会变了，现在的事情变得太快了，你比如说，以前大家都争着想当兵，要穿身军装比干什么都难，争来争去，都让有权有势有本事的人争去了。现在好，有本事的人都不去争当兵了，争什么？争上大学，争不上大学就去争工作，反正不跟你争当兵了。再说以前当兵有什么优待嘛，就是年底街道办给你发张年画，单位发条鱼什么的。现在当兵有工作的工资一文不少，没工作的街道办也给发个千儿八百的，你看，待遇多好。可就这样还没人去呢，这几年，上面年年都拨给我们单位几个当兵的指标，你说如果是大家都争的事，谁还给你指标。这不说了，就说给我们的几个指标，按说并不多，三个四个，最多就是五个，一个几千人的单位这能说多吗？可就是多了，年年都弄得紧紧张张，这里做动员，那边搞优待的，才能完成。你说这是怎么啦？更叫人想不通的，以前去当兵的都是经过组织挑了又挑，审了又审，身体有毛病的不行，思想不正的不要。现在虽说仍然有挑选有审查，但事实上好像啥子人都行。王叔家的老二，你是知道的，生出来就比别人多个手指，这不也当上了，还是空军呢。还有老吕的养儿子，你可能不认识，是他现在的老婆带过来的，实在不是个有德性的人，整天打打闹闹流里流气的，读书时就因打人——把人家一只眼都打瞎了——被学校开除，就这样个人，去年也穿军装走了。你知道人家老吕怎么说，这个野种我管不了，叫部队上去管吧。嘿，你说他把部队当什么了？这些人都去光荣了，这光荣还有啥价值？阿今，你倒给我说说看。”

阿今变换下坐姿，勉强一笑，说：“妈，你说的只是个别现象。”

“我看不见得，”母亲马上反驳说，“要不你们干吗都想离开部队？”

“这是形势需要，现在是和平时代，经济建设是国家的头等大事，军队建设要围绕国家经济建设这个大局，军队干部转业正是为了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减少军费开支，减轻国家负担。”

“阿今，你不要跟妈说大道理，”母亲显得不耐烦地，“妈见得比你多得多，用假大空的东西是胡不住我的。50年代你知道吗？那时也有大批军队干部转业到地方支持国家经济建设，可不像你们现在的，都争着要转业。那时大家都不想转业，转业的人都是接了命令书后没办法才走的，哪像你们现在，为了走，请客送礼，弄虚作假的。听张琴说，她在总院时经常有人来求她开假病历，为什么？就是为了转业。张琴自己转业据说也花了几千块走关系，关系不通还走不成呢。”

“那也是个别人，妈。”阿今的声音中透出几分恳切，也许是因为虚怯。“当然现在地方发展很快，想转业的人比较多，想当兵的人不像以前那么多，这是现实，但这不说明部队有什么不好。说实在的，妈，我不想从您口中听到太多对部队的指责，不要说我还在部队，就是有天真离开了，我也不认为部队有什么不好，我对部队还是很有感情的。”

“是的，我知道，你对部队有感情，要不你也不会到今天才来跟我谈转业。”母亲啜了一口茶，这是她说这么话第一次喝水。“不过我也没说部队有什么不好，我只是觉得现在人——就说是我吧，对部队不像以前那样有感情了，要在以前你跟我提转业，我肯定会反对，但现在我就反对不起来。人啊总是有图报的，现在当兵说光荣不光荣，说实在不实在，还图什么？以前你在部队，不管怎么说，我心里想着你的光荣，就有种莫名的满足感。现在……”摇了摇头，“嘿，现在，阿今你不知道，别说满足，不失落就要感谢人了。现在人家一提起你，你知道咋说？哦，你们阿今还在部队，想想法让他早点回来吧，×××都回来了，你看人家多有本事，到部队才几天入了党提了干，就转回来了，现在在哪里哪里，一个月拿几千几千。你们阿今一月能多少，哦，才这么一点，还没我女儿拿得多嘛，回来回来，别再奉献了。你听，阿今，我现在听就是这些，你说我会怎么想。我奉了献，结果一句好话听不到，反倒落了个不是，叫人怜惜了，好像我儿子在部队干是因为没本事或是什么的，你说这兵当得还有什么意思？”

是没什么意思，阿今想。“可是……”他心里乱得很，不知道要说什么。

母亲心里一点也不乱，她的思想似乎是越说越明白了，而且还想把它说得更明白：“事实上我从内心是早想让你转业了，只不过从没跟你说而已。为什么不说，主要是考虑到你还年轻，部队培养了你，现在正是用你的时候，估计一时半载不会让你走。既然不好走那就不要提走，一提反倒弄得你上不上下不下的，乱了心思，走走不脱，干干不好，两头都落空。所以我们平常总是鼓励你好好干，该争取的要争取，不该想的不要去想。但如果实际情况并不我们想像的，比如部队对你走留是所谓的，甚至是希望你走，那我认为没什么可犹豫的，我还要鼓励你走！”

“其实我只是有这么个想法，还很成熟，再说，”阿今拿起母亲的杯子喝了一口，“部队会不会同意我走，我也不敢肯定。”

“既然下决心走，该走关系就走关系，我想你爸这点关系还是能找到的。”母亲的口气里有一种权威。

“有这个必要吗？”阿今又拿起杯子喝了一口。

母亲看了阿今一眼，缓了口气说：“阿今，你也许还有点犹豫，不过我是这样想的，如果没什么特殊的原因，你没什么可犹豫的，反正迟早都是要回来的，迟回来不如早回来。现在不管怎么说，你爸还在位置上，回来找个好单位也容易。你不知道，现在找工作可难呢，没一点关系根本不行。我记得跟你说过，我们管理科老张，就是上次跟你借火点烟的那个张科长，在部队当的是后勤处长，团职干部呢，去年转业到我们单位，干吗？在管理科当了个副科长，就管个食堂和门卫，你说有什么意思，当了20多年兵就这样子。不是妈看破世界，现在的社会就这样子，到处都讲关系，关系好了，飞机也可以给你刹一脚，没关系公共汽车都赶不上。有时我想，你在部队再干个三年五年，了不起给你提上一级两级当个团职干部，可转业回来要落个我们老张样，这个团职干部当得又有啥意思。所以，妈想你转业的原因也是多方面的，现在你爸还能办点事，回来什么都好说，等哪天退下来了，谁知道会怎么样。我这人务虚务了一辈子，现在看这样不行，还是应该务点实的好，你说是不？”

说到这里，母亲停下来，看着阿今，也许是希望阿今表个态。

但阿今低头不语，好像是陷入了沉思。

母亲看阿今样好像有点低落，就退一步说：“行了，我不多说了，我还是那句话，这是你的事，你自己想着办。如果你想的和妈说的不一样，就权当妈没说行吧？”说着起身向卫生间走了去，一会传出来骂声：

“阿今，你上了厕所怎么不冲一下？真邋遢！”

阿今忽然想起，刚才解完溲忘记冲水了。他狠狠地拍打了下脑门，骂自己，看你！跟丢了魂似的。

5

飘飞的雨丝像给城市下了一道镇静药和清洁剂，马路上一反往日的喧闹和不干净，使阿今的心情也跟着安静下来。雨不大，是那种没有雨点子的雨。但很稠，像粉一样，抹在阿今脸上，他没有应该地感到冷，而是觉得很清醒。刚才下楼来，他没有明确的用意，好像是屋里有什么东西硬是将他推出来似的，又好像是户外的这份洁净把他牵出来一样。总之，他没有意识到怎么回事，人已在外头了。

现在，阿今一边走着，一边回忆着母亲的话，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惆怅和困惑。怎么说呢？如果说这之前——和母亲谈话前，阿今对蛰伏在心间的转业之念还感到好奇好玩，忍不住地征求母亲意见似乎也是为了与她一起玩赏一下这个神秘的不期而至的念头，那么现在的情形已大变了。他想起，在预备跟母亲谈话前，自己曾想，如果两位老人家都不赞成他转业，那么不管妻子和自己的想法是对或错，转业的事就到此为

止了。现在想来，自己当时压根就没想到他们中有谁会同意他转业。啊啊，这事情真是越来越怪了。喟叹间，心底升起了一股没有余地的吃紧和窘迫感。

原本阿今是打算下午去找父亲谈的，但现在不知怎么的，他心急得很，决定这就去找父亲。他看了看表，不到11点钟，又摸了摸口袋，口袋里有钱，心想，今天我就请父亲吃顿饭吧，咱们也学学老板样，在饭馆里谈事。他觉得这主意不错，就提快了脚步，往4路车站走去，那是到父亲报社的一路车。

路边有门公共电话，他走过去，想给母亲打个电话，因为刚才出来母亲不知他去哪，现在不说一声，母亲一定会等他吃饭的。可拿起电话，他又不高兴地放下了。他似乎在生母亲的气，气什么呢？他又不知道，只觉得一想到母亲的声音马上要在电话里出现，心头就不高兴，提不起劲。

立在报社楼下，阿今浑身有种不自在的感觉，好像这楼上的任何一扇窗户里的眼睛都已发现了他，并在注意他。由于父亲和自己工作的关系，这楼里的人阿今差不多都认识，即便不认识的，别人也认识他，因为他的名字经常出现在报纸上和人们的言谈中。这些年，阿今部队的新闻报道工作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这当然是阿今的功劳，但“军功章”的一半却属于这楼里人。这楼里随便站出来一人都可能直接或间接地帮阿今发过稿，因而使阿今对这地方反有了一份怯弱。他一般回避来这里，即便来了也总是避开人上人下的电梯，一个人幽幽地走楼梯上去。今天，他有意放慢了上楼的脚步，一边走一边小心地想父亲对他转业的事会持什么态度。态度无非是两种：

1、反对。如果爸反对，他听自己很干脆地说，那就听爸的，转业的事情就不提了，爸毕竟站得高看得远，而且比妈和小颖都要理解我，对我的问题最有发言权。

2、赞成。如果赞成……他犹豫地停下脚步，好像突然触到了个他毫无准备的问题，心里头有种莫名的害怕。这使他越加看清了自己愿望：其实他不希望别人赞同他转业，即使这念头（想转业）是正确的，是经过自己深思熟虑后获得的，任何人反对都无法改变它（这念头），他还是希望有人（现在只剩下父亲一人了）出来反对他一下。这份心情很微妙，也很矛盾。但他就是这样想的，这样矛盾着的。这个矛盾使他上楼的脚步变得格外沉重。

父亲的办公室在四楼左边尽头，阿今推开门，看见通联部主任老张正跟父亲在说什么，就想退出来。但来不及了，老张主任已看见他：

“啊哟，稀客稀客，快进来进来。”老张热热地迎上来，“怎么，又送稿来了？”老张握着他手，迟迟不放。

“没有，我在休假。”阿今窘迫得笑笑。

“哦，难怪很久没见你稿了，是在休假。休假也可以给我们写稿啊，哈哈哈，”松了手，“张叔现在到副刊部了，今后你可以给我们写点文化娱乐方面的稿子。怎么样，是不是又提拔了？现在是一毛三还是二毛一？”所谓一毛三说的是一杠三星——上尉，二毛一是指二杠一星——少校，现在人都喜欢这样称道军衔。

阿今笑笑，答：“二毛一。”

“哦，不错不错，”张叔竖起大拇指，“这么年轻就当校官了。”

“那也才二毛一，还不够张叔抽支烟呢。”

“怎么，嫌弃了？要嫌弃就回来，到张叔这儿来干。像你这样人才我们打着灯笼也没处找呢。”说着又拍打了下阿今的膀子，“怎么样，愿不愿跟张叔干？”

“愿意啊，”阿今说，“等我转业了就跟张叔干。”

“是跟你爸干，张叔也是跟你爸干，哈哈哈——”笑着取了桌子上的稿件告辞走了。

阿今把张叔送出门外，回头跟父亲不禁莞尔一笑。

“笑什么？”父亲说。

阿今说：“你不也在笑嘛。”

父亲“噗哧”一声，笑得更露骨了。

看着父亲的笑容，阿今的心就像回到了过去的某种美好之中，一下被滋润得舒舒服服的。尽管父亲没有母亲那样对儿子悉心呵护，关怀备至，但阿今对父亲却更是“情有独钟”。父亲是个既严厉又宽厚、严厉和宽厚掌握得非常非常有尺度甚至是无可挑剔的长辈，正是因为掌握得好——无可挑剔，严厉的一面常常被时间稀释掉，而宽厚的一面则被时间放大了又放大，成为了抹不掉的美好留在了心间。多少年来，阿今每每回忆起父亲给他的种种充满了平等和宽厚的爱，心里常常充满感激情。相比之下，母亲的爱远远要比父亲巨大、浓烈，但也许正因为太大，太浓了，常常使阿今感到沉重和累，而不像父亲的爱，干干脆爽的，除了爱的本意外，什么其他的成分都没有，干净得使你只想捧在怀里，而不思

其他，也不需要你思。当然，阿今也知道，正因为自己有这样一位母亲，才可以有这样一位父亲，父亲的爱是站在母亲肩膀上的，是“剽窃”了母亲的爱之后才变得这样纯净、优美。所以，从理智上讲，他对母亲和父亲一样敬爱，只是在感情上父亲似乎更要让他亲密无忌一些，而且尤其是这两年来（结了婚），这感觉愈演愈烈，父子俩常常如兄弟一般没有拘束，只有亲情和爱。

“爸，今天中午我请你吃饭。”

“什么意思？”父亲收起笑容。

“没什么意思，就请你吃顿饭，不行吗？”阿今装得很认真地。

“不行，爸中午有事。”一边说，一边翻开记事本记事。

“什么事？”

“有事就是有事。”父亲继续记录着。

“不，中午你必须跟我一块吃饭，我有要事跟你商量。”阿今冲到父亲跟前蛮横地说。“有什么事现在说，”父亲看看表，“还有半个小时，爸12点钟准时走。”

阿今叹声气，退到沙发边，重重地跌落在沙发里。

过一会，父亲记完事，合上本子，跟阿今点点头：“说啊，什么事？”

阿今气恼地：“不说了。”

父亲立起身：“这说明不是什么要紧事嘛。”说着向阿今走过来，坐在另一张沙发里，掏出烟，给阿今一支，“说，有事快说。”

阿今接过烟，并没有抽，只是玩弄着。

父亲先自点上，末了又将火机递给阿今。阿今接过火机，在手里捏了许久，才点上，沉沉地吸了一口，又缓缓地吐出，这才将目光移至父亲眼中，说：“爸，我想转业。”

父亲不惊不奇，好像料到他会说这事一般，浅浅一笑，问：“走得了吗？”

阿今惊愣了一下，感觉像踩空了一脚，心里一下乱得不知说什么好，只木木地看着父亲。父亲也看着他，等着他回答。

“不知道。”过了一会，阿今才答，“也许差不多。”

不知道是真的，说差不多阿今是想试探一下父亲对这事真实。阿今注视着父亲。父亲将目光从阿今脸上闪开，沉吟一会，说：“能走得了，你又想走，那就走，问不问我是无所谓的。”停顿一会，又说，“这是你自己的事，你自己决定。”说着又将目光扫回来，贴在阿今脸上。

阿今盯着父亲：“我的事也是你的事啊。”“对，是我的事，但我相信你。我相信你超过我相信自己。”父亲说着灿然一笑。

阿今泄气地摇摇头，只是吸烟，没有言语。

父亲接着说：“你今天要请我吃饭就是为这事？幸亏我没答应你，要不我不成了无功受禄？哈哈——”爽朗的笑音撞出窗外，消失在空调机的风扇声中。

阿今埋怨地瞪父亲一眼：“爸，跟你说正经事呢，你怎么这样？！”

父亲故作认真：“我能怎样？你要我怎样？”

“这么说吧，爸，”阿今眼睛倏地一亮，“你暂且不管我这边情况，能走还是不能走，只说说你的看法，是走好还是不走的好？”

“那我没有看法。”父亲脸色一沉，像指责他似的，“话怎么能这么说，是你的事又叫我不管你那边情况，我能说什么？即便说了也都是不着边际的，你要这干吗？还不如自己好好想想。”

沉思片刻，父亲换了口气说，“阿今，像这种事，这么大的事，说实在的你要自己拿主意，不要指望我们来帮你怎么的。今天你要缺心少眼的，那我们作父母的自然有这份责任，你今天不呆不傻，我们的意见能管什么用？我们身不在其中，思的想的都难免有失偏颇，跟你说只能妨碍你作正确判断。所以，我是不会发表意见的，这不是对你不负责任，而是对你负责。”侧头看了眼阿今，见他没要说话的意思，又接着说，“如果你一定要我说，我能说的也就是，一、你一定要弄清楚自己是不是真的想转业，为什么想转业；二、确实想转业，那么能不能转得了，难不难，难到什么程度？就我了解而言，现在转业不是那么容易，尤其在你们基层部队，听说想转业比立功还难。你去看看我抽屉里，想转业的，想调动的，纸条十几张，都是想叫我帮忙，就因为我和你们军区参谋长有几个月的同学关系。是的，我们关系不错，但正因为关系不错，这种事更不能去碰。这是非常恶心的事，他不办好像有亏于我，办了我又欠他一大鼻子情，最好的关系也经不起这样捣弄。所以我一开始就问你走不走，我关心的是这个，不是你该不该走，该不该走的问题应该要由能不能走来决定，能走，你又想走，那就走，这是很自然的，

没什么好说的。但如果想走却又走不了，那就说明不该走，不该走就不要去想，想也是白搭，你说是不是？”

阿今不置可否地眨眨眼，没吭声。

父亲摁灭烟头，继续说：“我想你那么年轻，表现也不错，去年单位还给你立了功，要走恐怕会有困难。当然有没有困难你自己最明白，我是猜想的，如果有困难，阿今，我今天跟你说清楚，你不要找我，我不会去给你做工作的，一是我没这么大能耐，二我也不赞成这种做法。爸这人你知道，是最不愿求人的，也最怕求人，你今天有难，活不下去了，那我们做父母的就是拚命也要想办法帮你。实际不是这样嘛，虽然转业到地方也许比在部队要多些优势，但仅仅为这个跟人去打破脑袋争，费尽心思去求，这就不值了。一句话，你想走，也走得了，就回来，我不反对。”看看表，“行了，差不多了，我要走了。”说着站起来，走到衣架前取了衣服，一边又跟阿今说，“回去好好想想，也可以去问问你妈。”

阿今也起身，伸了个懒腰，说：“问过了，上午才问的。”

“她怎么说？”父亲停止了穿衣，关切地问。

“妈非常赞成我走。”

“哦，”父亲一脸掩不住的喜悦，“你妈同意你转业？”

“是的。”看父亲这样窃喜，阿今突然觉得无话可说，心里却听见另外一个声音：其实你也一样，爸。确实，尽管父亲没像母亲那样明显直接地表示自己愿望，但阿今觉得，父亲甚至比母亲还赞成他走，因为在母亲那里，他还看到了惋惜、遗憾——母亲愿意他走，似乎是一种忍痛割爱，是不得已。而在父亲这里，他看不到这些，父亲很惧怕儿子为转业找他麻烦，却一点也不惧怕儿子转业会有什么不好不对。这就够明白的了，阿今想，虽然他言语上没有母亲那么直露。这样想着，他还是照着自己习惯从楼梯和后门里悄悄地离开了这幢令他自豪又虚怯的大楼。

仅仅是几支烟的功夫，街上已变得人满为患，淅沥一个上午的细雨，这时像是体谅到人心一样（要下班回家），收敛得几乎殆尽，人流、车水一浪一浪，喇叭声、铃铛声、吆喝声此起彼伏，将阿今的身心都挤拥得牢骚满腹。他厌恶地穿插在人群中，心里乱糟糟的，不知道该干什么。赶回去吃饭显然晚了，美国人（其实是个刚获“绿卡”不久的山里人）开张的“大地餐馆”听说不错，而且就在附近，今儿就去开开洋荤。

欢迎光临！

出餐馆没百米，阿今发现一公园，也许是下了雨的缘故，门前冷清如陵园。此刻阿今最想找个僻静处，想不到送上门来了，于是毫不犹豫摸出一元硬币，买了票，进了门。进了门，不顾不盼，不停不立，只是埋个头跟着路一直往里深，像是满有目的的。其实，目的是没有的，有的只是一份无聊和落寞。在这个阴冷的下午，在这个清冷的公园里，阿今的情绪似乎坏到了极点，什么也不想，只想就这么走下去，使自己疲劳并因为疲劳而忘记一切。

可是，马上他明白，这是不可能的，悠闲的漫步不但没能使他疲劳，反而使他变得更加清醒、敏捷，整副精神像被不断举足的鞋底擦亮似的变得通亮，父亲，母亲，妻子，以及他们新近说过的每一句话，就在这通亮中穿梭不已，并不断地进行着各种饶有兴致的联接活动和改换变化。在这通亮中，阿今什么都不会看错，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的，只是不明白事情怎么会变得这样。他想，转业念头的出来本来是很偶然的，也很神秘，如果没有她们这么赞同甚至鼓动的话，可能过几天就自然熄灭了。但现在无疑被她们弄复杂了，弄大了，即使他要想熄灭都难了。他突然有点恨父母他们，也恨自己，觉得不该这么急煞地去找他们说些什么。事实上，阿今这么急冲冲找他们的目的，是想通过他们的反对来帮助他甩掉这念头。因为在阿今想来，自己在部队干得不错（去年还立了功，民政局把大红喜报敲锣打鼓地送到家里，让全家人都好好光彩了下），他们也从未有过想他转业的表示，这时自己突然神经病似的（毫无理由）说要转业，他们肯定不会同意，起码一向稳重、谨慎的老父老母不会贸然同意。只要有人不同意，阿今也就有了甩掉这念头的理由和力量：阿今其实是希望她们来帮他甩掉这念头呢。想不到，找了三个人，三个人都直接或间接地赞同甚至鼓动他转业。这是又一个意外，意外的程度决不亚于转业念头的神秘降临。事情怎么会变成这样，这中间好像发生了什么错误，到底错在哪里？阿今思索着，却看见脑子里空空的，空白连着空白，一点可以让他思索的余地都没有，好像这个“错误”是不存在的。但他感觉又是存在的，似乎只是没有找到而已。

在这个阴冷的下午，在这个清冷的公园里，阿今的心思被一团混乱的迷惘感觉塞得乱乱的，烦烦的，总觉得有个东西需要他去抓住，却总是抓不住——那东西仿佛总在远处，在一块玻璃的另一边。

人一辈子总要面临几件大的事情，对阿今来说，转不转业就是件大事情。碰到这么大事情，谁都难免犹豫犹豫的。阿今也是这样，尽管让他下决心的人很多（全家人），但他总担心这中间有什么错误，所以迟迟下不了决心，想多听听别人意见再说。他想到了钟明，他是他从小学

一直到大学的同学，两人的关系素来很好，而且钟明这人特踏实稳重，深得阿今信任。晚上的时候，他就想好了，明天去找钟明聊聊。

第二天，起了床，吃了早饭，阿今给母亲留了言：中午不回来吃饭，就下了楼，在街上拦了辆中巴车，朝钟明单位赶去。到那里一问，说钟明今天补休，没来上班，往家里打电话，电话又没人接，阿今就不知道去哪里，在街上漫漫地溜达起来。溜至体育馆门口，一辆自行车突然像个事故似的飞快刹在他身边，把他吓了个惊险，车转头看，却见得一张灿烂的笑脸：“嘿嘿嘿，闷个头在想什么呢？”原来是大学同学张林在开他心。

“你搞什么名堂，把我吓一跳。”阿今嘴上这么埋怨道，心里却被同学的一脸笑意点得十分欣然，“干吗呢？”

“下班啊，回家啊。”张林振振有词地说。

“这么早就下班？”阿今看了看表，才十点多，“你也太水了。”

“嘿，现在是啥日子嘛，这日子能来上班就不错喽。”

“怎么样？”阿今做了个走的示意，“春节过得怎么样？”

“回了趟老家，化了几千块钱，醉了几回酒，就这样。”张林边走边说。

“家里都好？”

“好。你呢，啥时回来的？”

“回来过的年。”

“啥时回部队？”

“不一定。部队这事你不是不知道，叫回就回了。”

就这样，边走边聊，过去，现在，老婆，孩子，地方，部队，什么都聊。张林是个大嗓门，而且笑神经特别发达，时不时笑声朗朗，引得路人侧目。张林的这个样子，阿今是熟识的：老样子；两人在大学时住一个宿舍，关系不错，彼此是个啥样谁都清楚。总的说，张林是个充满活力的人，对朋友讲义气，虽然生活中有点儿不拘小节，有时还爱耍个小聪明，但不让人讨厌。毕业时，张林也曾想当兵，结果给竞争掉了，被分配到一个搞电子机械的厂子里做宣传员。当时张林很不乐意，但现在看反倒成全了他，一则他在厂里没干几天就被上调到了厅里，正儿八经的大机关，大派头；二则像张林这样的人，说实在的到部队还不一定

适应呢。张林身上聪明有余，但耐劲不足，又有点爱耍爱闹，这样的人在部队不大容易受器重。即便受器重了，阿今想，也不会比他现在这样好。这次回来，阿今听人说张林在××花园买了一套商品房，这事儿听起来似乎是假的。但现在看假不了，因为张林自己也这么跟他说。

“我就搞不懂你这钱是从哪弄来的，就是说拣嘛也要拣个腰痛背驼啊。”阿今觉得这话像是被什么东西顶出来的，自己只是有这么个想法，说不定似乎还在犹豫中，但话却已出口了。“你现在想的干的跟我们截然不同，当然弄不懂喽。”张林开玩笑说，“你是在作奉献啊，做榜样啊，精神上很光荣很幸福啊，这个我们也弄不懂。”

“说这个干吗？”阿今不高兴地说。“喂，说着玩的，别当真。”张林换了道口气说，“不过说实在的阿今，我这钱不能说多，现在有钱人太多了，说赚钱也太容易了。不是我说你，你今天要不在部队钱早挣得比我多得多了。”

阿今苦笑一下：“嘿，挣钱又不是花钱，那么容易，说挣就能挣的。”

“喂，这你就说错了，”张林接过话头，“挣钱要说容易起来可真比花钱还容易。现在人你要有权有势，哪怕有个这样的表姑表姨，挣钱真正是不难的，像我这点钱，对有人说还不是动动嘴皮子，通通关系，转眼间的事。可有了这钱要他们花可就不那么容易了，花钱容易花出麻烦来你知道不？所以有了钱只好存在银行里，满足于以存折的形式感受有钱人的快乐。这些人啊说来也可怜。”

“那你咋去买房，”阿今说，“这不遭人说嘛，你不怕？”

“我怕啥？”张林说，“我一没有当官二没有管财购物，有什么好怕的。我有钱肯定不是贪污来的，也不会是受贿得的，要说顶多说我个不安安心工作呗——这小子在外面做生意，炒股票。这有怎么着，他能把我开除了？人工作还不是为了生活，为了养家糊口，如果说为份工作我钱都不能赚了，那我要这工作有甚意思？”

阿今微微笑道：“不要说我多嘴，我倒想问问你到底在挣什么钱，炒股票，还是做生意，还是有什么更神秘的路子？”

“跟你不说假话，”张林一摊手，很爽快的样子，“我挣的都是辛苦钱，说出来只怕你笑话。我有个表姐在工商局当科长，靠她的关系我跟人合开了个建材公司，那人进货方面有门路，我呢主要跑推销。说实在的，这几年为赚几个钱，我把所有关系都翻出来用上了，现在人做生意就是这样，做的人多，太多！最后全凭关系。不瞒你说，我还去找过你父亲，他们不是在造办公大楼嘛，你应该看见的，十八层的大楼，投资

少说有几千万，不说给我多，只要给我个千分之几，我少说也能赚个十万八万的。”

“给了吗？”阿今问。

张林摇摇头：“没有。”笑一笑又说，“你爸……怎么说？好像有点正统。”

“这你说对了，”阿今说，“我爸是个老古董，做事特认真。”

“差不多，”张林说，“我去找他说，他说他没分管那事，让我去找具体分管的一个姓吕的副总。开始我想你爸是不是在推脱我，后来我了解你爸说的是真的，整栋楼连只铁钉都是由那个姓吕的定的。要说你爸这样的人现在确实少，不是说他照顾我怎么，我是说这么大的工程，这么好的事，他怎么就拱手给下面人。”

“我爸就是这样人，要位置不要权的，说权大了事多。”阿今笑笑又说，“别说你，就是我，要找他个事都难。”

“但话回来阿今，”张林说，“如果我是你，不管你爸出不出面，只要那个姓吕的知道你手头有这么个公司，再怎么着他都会给你笔生意做，不给他心里踏不了实。所以我说阿今，你要不在部队，想赚钱，哪会是我这点钱，也不会我这么难，很多钱像水似地会朝你涌过来。徐毅知道吗？就是那个演哈姆来特的，化工系的，毕业分在化纤厂，跟我开始一样，每个月拿几百块钱，出门只会眼睁睁地瞅，喜欢什么摸都不敢摸。后来谈了朋友，靠着朋友父亲在他们厂里当经销科长的优势，办了停薪留职，没多久就发了，现在要什么没有，车子都换几台了，那风光样你是想不出来的。我想你要回来跟他这样弄，说不定比他还要发。”挨过来拍了拍阿今肩又说，“不是我说你阿今，有这么个好爸放在那里不用干吗，是想当将军还是怎么着？当将军还不是为活个光彩，有钱照样能光彩，徐毅那×凭什么活得这么牛气，还不是有钱呗。其实你要转业回来赚钱比谁都容易，我不是跟你吹，只要你回来了，你愿意，先就在我公司里干，一年下来保你在××花园买个三居室，买不了我那套就归你，你要不信我可以先给你买了房再来干，怎么样？回来吧。”说着又拍了拍阿今肩。

这个上午同样有些奇怪，张林的出现原本是偶然的，但感觉又仿佛是经过了谁精心策划和安排的。问题就在这里，张林要真是谁安排来的，阿今反倒高兴了，这说明……其实没什么好说明的，因为阿今很知道张林不可能是谁安排来的，只是偶然撞上的，他说的那些也不是本来一定要说的，只是说着说着说起的。这使阿今产生了这么种感觉：好像了解他的人都希望他转业回来。

这样的话，阿今想，我还有什么理由不转业？说真的，虽说阿今想转业，有这么个念头，可一直还闹不懂是为什么呢。但现在看理由似乎有了，这就是：他们——父母、妻子和朋友，都希望他转业！一个完全可以说是凭空产生的念头，你总以为它是不牢靠的，不久就会蔫掉的，消失的，想不到七弄八弄弄成这个样子：不但没有枯蔫，而且还实实在在地扎下了根，茁茁壮壮地成长起来。这在阿今看来总是有种不真实之感，有种盲目的梦的感觉，他不知到底是现在在梦中，还是过去在梦中……

7

如果是过去在梦中，那么现在这一切的发生只说明梦醒了，这样的话阿今就应该毫不犹豫地转业，因为人总不能老生活在梦中。如果现在在梦中，那么阿今希望这个梦尽快醒来，因为老这样在梦中会影响他在部队好好干的。

道理是明摆的，问题是阿今怎么也弄不明白这个“梦”终究属于现在还是过去。换句话说，也就是他不知道自己到底该转业还是不，以致假期都结束了，到了部队，他仍然在为这事，转不转业的事，犹豫来犹豫去，绞尽脑汁地推敲着，琢磨着。为这，阿今白天上班没精打采的，老是懒洋洋坐在办公室里，该跑的连队不去跑，该写的稿不写。股长看这样，说他一定是回家那活计干多了，把人干虚脱了。到了晚上，阿今也不像往常到处乱窜，人家窜到他这来，他也爱理不理的，几下子就把人家冷淡走了，然后就一个人思想那事（转不转业），想累了就睡，有时候睡着了还在想它。

一天晚上，公务员咚、咚、咚、咚跑来喊他，说是政委让他去。政委是一团之长，他想去不想去都得去，于是就跟着公务员走了。政委最近在四连蹲点，只有晚上才回宿舍。一进门，政委就嚷道：

“回来几天了阿今，怎么见不到你影？”

阿今嘿一笑说：“我每天都在办公室呢。”

“你怎么也坐起办公室了，阿今？”政委说，“在办公室里能写出什么新闻，写出来也是假的。”

阿今还是嘿嘿嘿笑：“正打算明天下去呢，这两天在看材料。”但心里有点吃紧，怕政委找出什么事数落他。

“下棋、下棋。”政委喊了声公务员，“把围棋拿来！”

原来是政委棋瘾发了，阿今这才宽了心。

在团领导中，阿今跟政委的关系最好，而且不是一般的好，是那种有私情的好，好得让人妒嫉。为什么这么好原因是多方面的，公开讲是因为阿今为团里的宣传报道做了许多出色事，工作上有成绩；私下讲，阿今是政委在这团里惟一够格的棋友，两人经常对弈，私交的机会多。当然最关键的也是最不能张扬的是，阿今曾帮过政委一个大忙，就是前年夏天政委女儿商校毕业，本来是要分回部队驻地的镇上的，因为父母亲都在这。但经过阿今努力，不但去了省城，而且还进了个好单位：烟草专卖局。有了女儿这缘头，第二年，政委把爱人也弄去了省城，虽说这不是阿今帮的忙，但饮水思源，源头是阿今掘挖的。这样，今后政委不管是转业还是退休，都名正言顺地可以进省城。所以说，阿今虽是只帮了一回忙，但对政委来说却是一家子、一辈子都受了益，一家子、一辈子都要感谢他，甚至子子孙孙都要感谢他。这是个秘密，知道的人不多。知道的人越少，政委对阿今越是可以展示他的好。政委对阿今确实很好。

正因为好，阿今在政委面前比较自由，什么话想说也就说了，不像在其他领导面前，除了说工作和偶尔配合性质的开开玩笑外，一般不掏个人的私事什么的。这晚，阿今和政委下罢棋，也许是心里压抑，没有马上走，于是两人就一杯茶、一支烟地聊开了。阿今刚从家回，政委自然问起了他家情况，这时阿今几乎脱口而出：

“家里人都希望我转业。”

“噢，”政委显出一脸吃惊，“这可是个新情况。”

阿今无奈地摇摇头：“主要是父母亲年岁都大了。”

“那你是怎么想的？”政委问。

阿今想了想，说：“不知道呢，所以想听听你意见。”话一出口，阿今就觉得好笑，心想他有什么意见你还不知道嘛。

政委在部队面前几乎严厉得近乎刻薄，从不苟言笑，但在私下里却常常豪爽大笑。听了阿今话，他顿时哈哈大笑起来，一边笑一边说：“这又是个新情况啊，阿今，当领导的只有在你们的转业申请书上批示的权力，‘同意’或‘不同意’，你现在自己都不知道想走不走，我能说什么？哈哈哈，阿今，你给我出难题了。”

阿今也笑，感到自己确实很荒唐，跑到这里来听意见了。他想，虽然政委对我很好，但毕竟是领导，当领导的如果你想你走，也不会来什么建议，只会下命令，命令你走，那时不管你想不想都得走。因为我们关系好，我也许可以恳求他放我走（如果下决心要走），但不可以要求他建议我走。而且，阿今又想，正因为政委对我好，所以更不会情愿我

走，当领导的谁不想身边多个心腹。我对你好，希望你对我也好，人都是这样的，如果我走了怎么来对他好？想到这，阿今简直后悔刚才说起这事了，所以不想深究下去，于是淡淡地说：“我也是随便说说的。”想这样敷衍过去算了。

但政委也许没有领会阿今意思，吸一口烟，认真地说：“当然，阿今，我知道你是把我当朋友看才这么说的，作为朋友，我说心里话，我知道你是想走的。这年月谁都想离开部队，到地方上去发展，你到地方发展的条件比谁都好，你当然想走，之所以不直接说，是因为你把我当朋友看，不好意思说。”

“不，不，”阿今打断政委话，“不是的，我确实没想好。”

“好了阿今，咱们今天是私下里说，没什么不好说的，说什么我都可以理解，想说的说，不想说的也可以说，我不会怪罪你的。这些年，我对你是了解够了，是个难得的好人，待人处事真心诚意，无可指责的。你比如说，你明知我对你很好，但你从不利用这关系，不找我麻烦。这是你的优点，也是咱俩能交朋友的关键。说实话，有你这朋友，我打心眼里高兴。”缓了口气，又说，“你把我当朋友，我也把你当朋友，我这人活得还算明白，不是说当了官就不要朋友了，朋友是最难得的，你这样的朋友更难得，跟你摆官腔老实说我摆不出来。所以，今天我也不跟你说假话，如果家里确实希望你回去，你也想，我不阻拦你，你回头去打个报告，到时间我会安排的。”

阿今以为自己是不是听错了。但政委接下来说的，马上证明阿今没听错：

“当然，这不是说我情愿你走，我当然不情愿，但既然是朋友，我就该为你着想，只要对你好，我不情愿也得情愿，朋友哪里是那么好做的，做朋友的关键时候就该鼎力相助，不计得失的。从你情况看，回地方发展的前途确实比在这要大得多，这个我其实早清楚，现在地方发展的机会比部队多，多得多，你条件这么好，年轻，有才，有关系，不愁没机会。但机会是不等人的，过了这村没这店，你今天有这么好条件，过几年还是不是这么好，这谁都说不清。我想你家里人要你回去大概也是想到了这点，这其实是谁都想得到的，我也想到了。所以，我说你走我不反对这确实是为你着想，我也该为你着想啊，这些年，你为我做了不少好事，不论为公还是为私，现在也该我为你做件事了，阿今，你说是不？”

阿今嗯了几下，不知道说什么。他感到脑子里一片空白，从来没有的空白！

“再说，”政委又说，“我当这个政委马上满三年了，到年底三年半，到明年的这时候，我想不管是提升还是转业，总该有个结果了。我总不能老当这个政委，这样我不愿意，别人也不高兴。我不走，下面人怎么上得来？所以我想，你走我虽说不忍心，但其实又没什么可不忍的，因为到时间我也要走。老实说，这也是我愿意放你走的一个原因，这话听起来很难听，但是我的真心话。所以，你也没必要不好意思，阿今，今天我跟你说的都是大实话，主要是想你可能有顾虑，索性说透彻了，该说的说了，不该说的也说了，这样你心中该有数了吧。”

“有数了，有数了。”

阿今连连说道，站起来，准备告辞。这时，政委还说了些什么，但阿今听不到他到底在说什么。他甚至不知自己是怎么离开政委的，怎么从走廊上走出来，又怎么到了外面，怎么跟政委告的别。他只记得当走出首长院门，警卫员向他敬礼，他举手还礼时，他突然觉得像是被什么抽打了下似的，浑身缩紧发麻，然后脸上凉飕飕的发痒，他伸手去摸，发现自己是流泪了。他不知自己为什么流泪，是被政委的这番诚心好意感动得流泪呢，还是为什么……

1992年5月

出了毛病

陆军第799团三营七连连长阿今早晨六时三十分步出营区时，红篷篷的太阳恰如青蛙似的，一下跳上山顶，晶莹地蹲着，放射出一杆一杆的金褐色光芒，把军营照射得如大棚蔬菜一样透亮，五脏六腑都显摆在光中。远处，岭上的天空如块燃烧的红绸，飘扬着，在猎猎作响。

好天气，我要去医院看看病。阿今这样决定后，便返回营区，开始上厕所洗漱，预备吃罢早饭即走。行毕早餐，他跟连队几个干部碰个头，言明了事由和要求，便独自踱回宿舍，心里头干爽得只剩下个一五五医院和一捧甜济济的声音，声音仿佛都粘地他心血上了。

陆军第一五五医院在银城南关，自七连起，来回足够十里路。阿今本欲向营部要台车，把他送个单程，好早些就诊。可是十月间这美好天气瞬息改变了他想法。

倒不如一路步行，赏赏这一路风光，我都快半年没出门了。这样想着，阿今便弃了正道，抄小路绕出了营区。出门前。他在围墙边专门止住一步，朝操场上望了一眼他的正准备操练的弟兄们。就这时，他又感到了心口的隐隐作痛。

心口痛已经有些时日了，现在让阿今说到底痛了有多少时日，他还说不出个真实呢，因为太长久了，也许有两个月，也许更长。为此营长曾几次促他去医院诊查诊查，可他一直没去。他不知道为啥没去，反正没去，而今天决定要去，会不是昨日的电话推了他一把？

昨日晌午，他被通信员喊去听个电话，刚扣上耳机他就感到异样，耳朵眼里扑入股热流，痒痒的，酥酥的，抚弄着他耳膜和心房，好象耳机里伸出来了一只纤小玉手。

电话是他高中女同学徐娅娅打来的，他们已经好些年中断联系了，为的不是什么，只是他不想见她。他曾经发过誓：这辈子再也不要见她！几年来他遵守着自己誓言，心里感到很满足。可在昨日，不知怎么这种感觉消失了，他突然被那个电话弄得心神迷乱，焦躁不安，好象电话接通了他某根隐匿又敏灵的神经。其实，电话里徐娅娅没说什么，只是告诉他她已从省军区门诊所调到了一五五医院，喊他方便就去玩什么的。要说，来自徐娅娅方面的类似的热情这几年来一直是不断的，以前他总是咬着自己誓言从不为之动乱。可这次他仿佛忘记了自己曾经的誓言，把这只电话小心翼翼又神秘秘地安在了心底。他对自己说：你变了，自心痛以来，你好象什么东西都变了，你远离了过去的你，要去哪里？他感到自己就象一条从渔夫手中逃窜下来的鱼，毫无目的地游啊游的，游动中受伤的鱼鳞正在一瓣瓣脱落……

这时候，你是多么痛苦又脆弱，所有人的爱心都会在你心上按出指印。

他觉得自己对徐娅娅的变态，很可能是由于自己当前的困苦和无助。他有点恨自己——一种茫然的恨，不知道恨什么，只是恨，只是感到心里有股沉沉的恶气在滚动，在沉浮。当他决定今天要去一五五医院看病时，他曾刻意地提醒自己：不是为了那个电话，而是为了自己身体。但一个不经意的小动作又讨厌地出卖了他，那就是：出门前，他更换了一件花条纹衬衫，衬衫的白洁中隐含着浅淡的绿条条。这衬衣已在箱子底层压了整整一个夏天，这次搜出来使他感到奇怪又新鲜。他知道，作为一个平素在百十号人面前正统的连长，突然裹上这件花哨玩艺不是正常的，所以也会发生反应的，他提拎在手，犹豫着穿与不穿，心中好不自在。当他最后终于咬着牙套上这件花衬衣时，他又局促得几乎不敢出门，好象这衬衣是玻璃做的，既硌身又透明，穿着它么比没有它更裸露他身。

事情有点巧。从营区后门出来，刚上马路，一辆中巴面包车嘎然停在他眼前，下来一堆堆的人，掀起一番人声。其中有个声音一下将他抓住了，他循着声音抬头审去，看见二连长妻子高玲玲，一身艳丽，一脸风尘地从人堆里挣脱出来。他赶紧热热地迎上去，惊喜地称呼了一声。

对方抬头视来，见是阿今，脸上倏地炸出个惊讶，象不认识似的。

林奇呢？他没来接你？不知道吧？阿今喜乐地问道。他和林奇、高玲玲都是一个县的人，大家都很熟，也很要好。

我来银城出差，顺便过来的，没通知他。高玲玲说，目光中似乎少了点以往的活鲜和热烈。

那你赶快走，林奇今天要带部队去打靶，晚了怕就走了，你快去。阿今催促道。

你去哪？高玲玲没有快走的意思。

去城里看个病。

怎么啦？哪不好？

哦，没什么，就是心口有点痛。

高玲玲沉默着好象在思忖一桩事。

啊，没事的，可能是累着了，老毛病，经常这样，人一累它就……阿今话没说完又催促她快走，你快走吧，林奇要走了要到中午才能回

来，快走，趁他还没出门。

高玲玲还是没有走的意思，她犹豫着，思忖着，好象有什么难言之隐。

小高，有啥事你说。阿今看出了高玲玲的犹豫，是不是跟林奇闹矛盾了？

不，高玲玲立马分辩道。略作停顿，又说，阿今，有件事不知该不该跟你说。声音幽幽的。

说，什么事都可以说。阿今很慷慨地。

是啊，你跟林奇兄弟一样的，我想我还是该说，就是现在不说晚上我照样要去找你说的。阿今沉静地听着，又感到心口在隐隐作痛。

是这样的，开始我是听说，说你家对门餐馆赵老板跟梅大姐搅在一起，街上不少人在说，我总是有点不信。后来我存心注意了，觉得好象真有那么回事，有两个晚上我专门去看梅大姐，都碰到了姓赵的，有一次他俩正在一起喝酒，大热天的，梅大姐只穿套短短的套裙，哼！看一眼阿今，高玲玲接着说，我觉得你该回去一趟，要真有事，该怎么着就怎么着，可不能让姓赵的欺弄了，他不就多几个臭钱嘛。

这时候，阿今突然感到心不痛了，他轻轻地咬了下嘴唇，对高玲玲说，我知道了小高，谢谢你。他想做出点惊诧和气愤的样子，可做不到。他抬头望一眼高挑的太阳，想促高玲玲快走，可嘴巴怎么也张不开，好象给什么封信住了。

阿今，你要回去一趟。

嗯。

高玲玲贴近一步，气急使她面孔通红。

你不能白吃这个亏！

嗯。

高玲玲松动下肩上挎包。

你是军婚，可以去告他们。

嗯。

梅姐太缺德了。

嗯。

阿今，你别嗯嗯的，出了这种事，你别太忍让了，人欺人欺死人，男子汉大丈夫的，别在这种事上软蛋了。

阿今伸手抚摸着下巴，突然一使劲，拔下一根胡子，扔在地上。

小高，我知道了，现在你快走，你还没吃早饭吧，快走，现在去还碰得上林奇，再晚就不行了，快走，我们晚上再说。

高玲玲退开一步。

那我走了。

阿今也退开一步。

你走。

就分了手。

分了手，阿今一边走一边想，怎么倒霉事都落到我头上来了。这想头就如个开关，一下子拨通了他过去的种种晦气，高中毕业考大学，因为语文试卷卷面脏被批卷老师冤枉扣掉半分，结果录取时就差这个“半分”。没考上大学来当兵，一入伍便撞上反击战，第一个月就开赴云南前线，第二个月他对象——昨日给他挂电话来的徐娅娅就跟他吹了灯。吹就吹了吧，这说明徐娅娅这人不可爱。不可爱可他偏爱她，一天二十四个小时，有十二个小时在想她念她盼她。爱得越深结果是恨得越深，以至后来徐娅娅想跟他重归于好时，他都没了兴念。

他记得，就在他从云南前线回来去炮校上学的前一天，徐娅娅突然从百里外省城赶来（那时她在军区卫校上学），把他约到营房外的玉米地，跪倒在地上求他原谅她，说那时候写信跟他吹，是她妈动用了三个舅、两个姨跑到部队来逼她的，她不得已才写了那封绝交信，现在一切都过去了，她希望重归于好，并把白花花的奶子端出来表示决心和愿望。当时他觉得她挺丑的——这种做派！闭了眼，掉头就走了。后来想一想，徐娅娅当时的做态也许真是出于一种悔意和忠心，之后整整两年她都在耐心地呼唤他、等待他、企盼他。但他似乎是伤透了心，也许是出于一种“好马不吃回头草”的迷信，至终也没有理会她。再后来，他和现在这个姓梅的结了婚，徐娅娅仍是孤孤单单地过了三年。当然，这可能已不是为了得到他，而是出于一种过度伤心失望的调整。今年“八一”节，徐娅娅以出奇的速度和勇气跟陆军第798团的一位少校营长结了

婚，据说此人离过婚，有一个三岁男孩。到这时，阿今仿佛看到了自己对徐娅娅的伤害。不过，这是没办法的，阿今也没感到多少责备和疚愧，也许有点失落或者惊奇什么的，那是很普通的。两人到此为止，情帐冤债算是扯清了，阿今心中就跟弹出片异物的轻松。原以为这样两人以后就会被时间淡忘，割断所有丝丝缕缕，没想到徐娅娅蜜月未完，阿今就从乡人口中闻到一丝恶臭。就象大多数人一样，起初他有点不相信，但类似的风言不时从乡人口中传出，钻入他耳，他心紧了，也空了。今天，高玲玲跟他言及此事时，他再也显不出应有的惊诧和气愤。因为，他心已完全空了，他早已品尝了这份惊诧和气愤，现在已经麻木了。

也就是他首次闻到恶气的差不多时间，他开始觉察着自己心口的隐痛，在以后的时间里，这心痛就象关于他妻子的风言，呈现出一种越来越紧的趋势，现在时不时出现疼痛难忍的厉害和可怕。但也许是灰心，也许是军务忙，或者别的什么原因，他一直没去医院，现在去了，好象也不是完全为了看病，而是有一种另外的用心。这用心非常隐秘，非常尖深，以致他自己都不敢去视望一眼。在同高玲玲分手后，他脑海里一度扑出了徐娅娅久违的面容和鲜活的声音，一时间他突然闪出个念头：如果徐娅娅现在仍是孤身一人，那……他强烈地感到这念头太齷齪太卑劣，没等它完全探出头来就被他卡死了。现在，他依然强烈地压制着此念的复活，愈是压制，愈是强烈地感到难以压制，感到自己巨大的可怜和苦难。

他妈的，你阿今真霉！他默默的却是恶狠狠地骂了一句，同时感到心口又在痛。

这回痛了他很长时间。

马路上阳光明媚，往城时里拥挤的行人和汽车争抢着马路，喇叭声一阵一浪，把一群群急着落枝的麻雀赶向天空。炮兵第799团三营七连老连长阿今就在这嘈杂的声音、人流中往银城第一五五医院挤，路上的风景从他目前一片一片掠过去，留在他心中的却常常是妻子与人通奸的那一方不干净的茅草野地，有时是公园的一丛灌木林，或是那家臭哄哄餐馆的一只角落。没有他自己家的情景，因为恶心把这份想象给堵住了。

这事落在我头上，阿今想，我当然不能这么吃了哑巴亏，我要让男的蹲监，女的哭泣，然后……然后他就不知干什么，不知该不该和她离婚。这种事在军营往往被无形地压制，但照样时有发生，好象生长力挺强盛的。阿今想，这不是我当前的任务，我当前任务是出这口恶气，我已再也忍不了它的堵塞啦，我快被憋死啦！

一路上，阿今时刻都在触摸着这股恶气，并琢磨着怎样才能将它挖出来。现在，他似乎已得到了一个不错方案，他盘算就在这几天里，要给妻子挂个长途电话或写封信，告诉她啥时他要跟部队出去演习，说清某月某日出发，然后就在某月某日回家，赶天黑到镇上，先在高玲玲家猫上一阵，待夜深人静时突然闯回家，把一对淫妇奸夫捉个现。

擒贼捉王，捉奸捉双！

如果那天他们齐巧没会呢？阿今想，那也不要紧，我可以骗她说部队路过镇上，我是悄悄溜回来的。为了消除她戒心，我得做出一种焦急的样子，如饥似渴地跟她行回事，这样她还以为我浑然不晓呢。这样更好，这样注定她要跌得更惨。

因为是溜回来的，所以天一亮我就得离家，为粉饰她不忠，我相信她一定会假惺惺地送我一程——送我到车站？那好我将在车上跟她依依告别，这中间我得时不时看看钟点，做出一点急着归队的心切。待车子启动，她一定以为我真正远离了，然而我却离得不远，我将在车去的第一站或第二站下车，随处游逛个白昼，晚上再杀回来——一个漂亮的回马枪！

如果这回又扑空呢？阿今想，那我的用心不是全给败坏了？那样我非但出不了恶气，还将打草惊蛇，甚至可能被她反咬一口——这叫打狗不成反被狗咬！阿今觉得这很可怕……哦，真痛啊，它怎么越来越痛了……啊，痛，痛，真痛！它要痛死我了……他感到四肢无力，心脏就象一朵凋谢之花，花瓣正在一瓣瓣驳落，越是驳落，他越是感到痛和四肢无力。他想找处地儿坐歇一下，但没及找到，全副身体便如一根草绳一般摊软在地。啊，啊，你要痛死我了，我不行了……几只鸟从他身边惊飞，叽喳着射向天空，他觉得自己四肢和整副身架都化作袅袅气体，随鸟而去了，独独留给他只疼痛难忍的心在绞动，在沉没。

不知过去多久，他苏醒过来，感觉就如一朵因干渴而枯萎的花浸泡在了水中，在水体的滋润和供养下渐渐变得鲜活起来，四肢和身体又长出来，灵活起来。他深深地呼了口气，睁开眼，看到蓝天，白云，和一杆一杆的热浪，它们好象刚刚才摆到他眼前，他感到无比亲切和舒畅。

随着身体的恢复，意念形态也渐渐变得清晰起来，好象青草从雪地里重新凸现出来。也许是意志的作用，也许是断开时间不长，他没费什么力气就把“捉奸”计谋又从头到脚，从“长途电话”到“回马枪”，重新一一梳理了一遍，最后他的精神气又全部扑在了“打草惊蛇”的可能性上。是啊，他默念着，如果杀回来又扑空，我该怎么开脱自己？他对自己说，开脱不了我就要吃亏，开脱不了我就不能冒险，我已吃了那么多亏怎么能再吃呢？我是只挂花之猎，受了重创，已再不能受伤，任何的打

击都可能使我丧命。

但细深一想，高玲玲在毫无计谋的情况下，随便闯去两次都一一碰见了，这说明他们不是偶尔幽会，而是经常厮混，现在我又如此这般的设计、诱骗，他们能不会吗？不可能！我的诱骗将使他们更加肆无忌惮，她们会把我的“演习”当作一份厚礼重礼接受下来，好好享用，度过一个如醉如痴的“蜜月”。好，这样好，我就希望你们这样，什么时候你们笑得最开心，什么时候也就是你们完蛋的时候，我要叫你们去蹲监，去跳楼！残忍不是我本性，但我现在需要它，就象那个因悲恸而自杀的少女一样（两天前报纸上的新闻），死当然不是她愿望，但她需要它，因为她太痛苦了。她是怎么着？哦，对，她是被养父强奸了，这该死的淫棍，姑娘你干吗要自杀，你该杀了他。所有淫棍都该杀死！

想到这里，阿今感到浑身是劲，心口也不痛了，力气就象阳光下的雪水一样衍生，聚拢。他很高兴，步子就大胆迈开了。他走着想着，想着走着，日头变热了，银城的古城门也遥遥相望：远远望去，阿今觉得那城门就如一房颓败的破草庵（城门顶上落满蒿草）。道路两边，菜农们忙碌着在田地耕作，蔬菜的青藻气和田土的新鲜气混合着一阵阵扑来，弥漫在空气里，阿今闻着这半鲜半藻的自然气息，心里头有一种连日来少有的轻松和安静。天高云淡。瓜熟蒂落。田埂上两只牛——很慈祥。摘瓜的妇女——跟谁在笑？渠道时水流潺潺——跳跃着欢乐的阳光。大棚蔬菜——温室效应……如果杀回去又撞不上他们，我该怎么解脱？这个卷土重来的念头又使阿今坠入到一片黑暗之中，眼前的一切随之悄然隐退。

是啊，要能再计谋出一个方案就好了，阿今想，那样整个“捉奸”战役就必胜无疑。事不过三嘛，我不相信我就这么倒霉，三手都捉不到他们！

但第三方案是什么呢？第三手在哪里？阿今一时思索不出来，再说他也没有好好深思，因为他觉得有了第一、二两个丝丝相连的互为呼应的方案已足足够，不说百分之百，起码是十拿九稳了。他宽慰自己，如果这样还抓不到他们，那我只好自认倒霉了。想到自己这些年来的霉气，他又觉得这种可能性不是没有。我是个倒霉蛋，在我身上事情常常出现意想不到的坏——从没有意想不到的好。可这有什么办法呢？这不说明什么，只说明我可怜，我倒霉，我该死啊！这时候，他又感到心口在痛。隐隐地痛，好象在渗血。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老天给我公正！疼痛中，他听见自己体内这么喊叫了一声，同时感到两只眼睛酸胀酸胀，热济济的，似乎马上有什么东西要溢出。他对体内那东西说，你哭了，你哭什么吗？他突然哈哈大笑起来。但笑得比哭还难受。

他难受极了。

城门在阿今的苦思中已由草庵变得象座碉堡，日头也变得燥热燠人。这天真热。他松开领带，把衬衣脖子解开，这时候他才想起今天穿的花衬衫。他好象把它忘了，现在摸到，心里边跳出了徐娅娅跪倒在玉米地的影像，仿佛这衬衣是接通那场情景的一只开关。

阿今，难道你不能原谅我一次.....

阿今，我是不得已的啊，你就不能原谅我.....

阿今，你要爱我就该原谅我.....

阿今，我什么都想到了，就想不到你竟是这么绝情.....

阿今，不管怎样，我都等着你，除非你跟别人结了婚.....呜呜
呜.....

那时候心肠软一下，答应了她，就没今天这事了。妈的，那时候我太义气用事了，也许是自以为是.....嘿，我怎么想到会有今天呢？徐娅娅决不是那种人，她也许真是无辜的，她是真的爱我，我们有很好的感情基础.....徐娅娅很软弱，但不轻浮，她需要的是爱，不是指责和抛弃，我怎么就把她象烟灰一样弹掉了呢.....我太伤她心了.....但我现在更伤心。这是命。我这人没有好命的，我受尽了挫折和伤害，我还被自己伤害.....啊，它又在痛了.....嗯，我应该停下来，喘口气.....好，好，它不太痛了.....幸亏我息下来，它怕累，累了就痛.....看来以后我不能太累着它了，那不糟糕了，我还有那么多事要做.....你可别在那时候给我痛起来，要痛就现在痛。现在真的不痛了。

从城门去一五五医院有两种走法：一是坐三站中巴车，二是抄小路步行一站路。阿今原计划步行过去，这也是一般人的走法，但临时有两个理由使他突然改变了主意：一是天热体乏；二是中巴车恰巧被他撞上。

中巴车票价一元。

从中巴车上下来，一五五医院就看得见了，阿今甚至闻见了由医院弥漫过来的药气和疾病的腥臭味。医院的门前，跟城门口一样分列着两行水果摊摊，但这里的摊主似乎要比城门口规矩或聪明些，他们不叫喊，也不包抄，静守默待，一副悠闲。阿今走到摊摊前，问自己要不要给徐娅娅捎点水果，却又不知道自己是打算先去看病还是徐娅娅。如果先去看病，提拎袋水果显然是愚蠢的。他决定暂时不买，又疑心这决定是错误的，因为他担心一入院就碰见徐娅娅。

也许我一进院门她就从哪个窗户里发现了我，那样她会下来迎接我吗？她能认出我吗？我们已有几年没见面了？哦，四年多了，这四年里我结了婚，她也结了婚。我不如不结婚。她呢，那人怎么样？他们过得好吗？我现在去见她好吗？

阿今就这样心有罅隙地进了医院。

没有碰见徐娅娅，也没见哪方窗户有什么惊动，于是他决定先去看病。

到门诊大厅，他在一溜挂号的队伍里站下。队伍并不长，也许要不了几分钟就能轮到他，可他却开不懂自己的病该挂哪个科室。他想，我是心口痛，该是心脏什么的科室，可指示牌上并没有什么心脏科室。也许是内科，可是内一科还是二科、三科？这时候，他才觉得自己应先看徐娅娅，看了徐娅娅，由她指点、引见一下，就省事多了，而且也许还能专门找个好医生看看。他突然决定要先去看徐娅娅。

徐娅娅在住院部外二科。

到外二科一问，没错，徐娅娅是在这里，可现在她在手术室里。有台腹部手术，她做器械护士，就是给医生递刀递剪子什么的。你找她什么事……

阿今欠欠地退出来，又站到挂号的队伍里，队伍好象比刚才散乱多了，有两位便衣小青年挤在窗口前，明显想加塞。阿今厌恶地睨视他们一眼，心里却看见了姓赵的家伙。你不是个东西，看我怎么治你！阿今听到自己在狠狠地骂他，而他仿佛没听见他似的，仍然在朝他家一步步走去、叩门。门开了，他看见妻子穿件睡衣把他引入屋，然后门嘭的一声被关上了，同时他感到眼前一片黑暗，什么也看不见，好象门板盖住了他双眼。

这幻觉使他感到虚弱又害怕，他又感到心在隐隐地痛。我要去坐一坐，我不能累着它了。他走出队伍，找了张椅子坐下。歇息中，他又想念起“第三方案”来，他对自己就，不怕一万，只怕万一，我要多想着点，万一杀回去又扑空呢，我该说什么？这种可能性很小，但不是没有，尤其对我，我身上有晦气啊，我要为自己多计一手，可不能叫他们拿住什么。但说什么呢？部队突然取消演习计划？不，这太假……说我掉队了？不可信……让爸装个“病危”，我捏着假电报回来？不，我不能惊动他们……说我身体不好临时退出演习？这也不可信……挖空心思，穷思恶想，第三方案仿佛仍在远处，在一片玻璃的另一边。

也许根本就不需要第三方案，阿今沮丧地站起来，看见挂号处已空无一人。

他走过去。

哪个科？

我心口痛。

有没有病历？

没有。

交五毛钱。

阿今找出五毛零钱，递进去，里面收了钱，递出来一本牛皮纸病历和一个号。阿今看，是内三科18号。这号码很有些财气嘛，阿今想。

18号——

在。

你是阿今。

嗯。

坐，坐这……

军医是个中年人，男性，四十来岁，面相有点蛮横，但声腔细软，态度和蔼，与其面相极不相称，加之一套文职军服，他身上总的说有丝女气。或者说，蛮横的面相在这位着文职军服的军医身上极易被忽视。在阿今看来，文职军服是很奇怪的，它跟军衔装比只是摘掉了几颗星星杠杠，但感觉上却好象把军官味全部扒掉了，变得比便装还便装。他曾想，文职军服应该取消掉，它把一个军人的英武气丧失殆尽，却又时刻在向人宣示：这就是军人。长此下去，传统意义上的军人味就会被冲淡、剥落。

在一张白色方板凳上坐下，上身略略倾向军医。

哪儿不舒服？

我心口痛。

怎么个痛？是一阵阵绞痛还是经常在痛？

这时候，阿今极力想感觉一下心痛，却怎么也感觉不到，好象它从来不曾痛过似的，他一边讲述着自己病情，一边感到讲述得很苍白很无力，根本没有把病情讲出来。这使他的讲述显得罗罗嗦嗦的。军医一定

感到了罗嗦，没待他讲完就把他手拿过来听脉。

听完脉，军医带他走入套间，里面有张高高的象台子一样的床，军医让他平躺在床上。哪里痛？

左边一点，对，就这里。

痛多久了？

噢，好长时间了。

多少时间？一个星期？一个月？具体点。

一个多月，快两个月了。

怎么到现在才来看？

它不是一天天痛，有时几天一个礼拜都不痛，所以我也没太在意。

最近痛不痛？

痛，今天都痛了好几次了。

最痛时什么感觉？

昏过去，今天在路上就把我痛昏了，跟死一样的。

噢，跟死一样，你知道死是什么样？

军医跟他开句玩笑，收起听诊器，拍他一下说，好，起来吧，率先出去了。

等阿今穿好衣鞋出去时，军医已在给他填写检查单，填完一张抹给他一张并作说明——这是做心电图的，在二楼拐角；

这是做透视的，在一楼中药房对面；

这是化验血的，就出去楼梯口；

这是化验尿的，也在楼梯口；

这是化验大便的，都在一起。

末了，军医交代说：你先去做这些检查，到时把结果拿来，动作快一点。

阿今点点头，说一句谢谢，掉头正要走时，军医又喊住他，你先去化验室把血抽了，尿和大便样取了，然后再去做心电图和透视，这样等做完心电图、透视，化验结果也快出来了。阿今再次感激地点点头，连声称好地退了出去。

到化验室，阿今抽了静脉血，细细的半管，血色纯正，看不出有什么异样。然后他去了厕所，把大小便的样取了。小便的颜色有些黄，但他想可能是一路走来的缘故，人累了小便就是黄的。大便他一度屙不出来，但最后还是憋出了点，他需要的也就是一点点。他将大小便样连同化验单一起安排在化验室的窗台上，然后就下到二楼，在拐角处找到了做心电图的医师——是一个笑嘻嘻的妇女，阿今找到她时，她正跟一个西装革履的小伙子在开怀大笑，笑声朗朗，经久不衰，好象有一群人在笑，同时身体如翠竹般哗哗摇晃，好象笑把她骨头都抽走了似的。阿今视听着这笑，感到四周空气的心灵都在波浪起伏，轻盈欲飘。

这笑把谁都要抓住……这笑太具魅力了……这笑掰下它半个来，就足够我笑一年的啦……

张功弓欣赏着这笑，几乎忘记自己是来干什么的，直到对方笑末了，看到门口端端地立着个人，问他找谁时，他才豁然醒悟，道明来意。

做完心电图，又去做透视。

做完透视，他便上到楼上来看化验单，结果还没出来，他拣了个坐位坐下，等。走廊里气味很重，如同厕所，刺鼻又怪异，在往来的人身上窜来窜去，这些人多半是军人，军人中又多半是军官，有少许士兵，表情或怯怯的，或神气活现的，一看就知道不是认真来诊病的，而是伺机跑出来玩玩或替人来拿药的。这会儿阿今脑子浑浑的，一会儿想捉奸的惊险，一会儿想徐娅娅在手术室的情景，一会儿想第三方案，一会儿又想徐娅娅突然出现在他面前，脑子就象个挂钟的钟摆，左一下，右一下，没个固定的位置。然而就在这时节，从化验室时甩出来一个声音，其实是一护士对一病人唤了一句话，这句话象二月闷雷中的一道闪电，一下将他脑子的浑沌劈开了，即刻整个脑海便光亮一片，如同日光照耀的辽阔海面。

寻护士唤：喂，你钥匙忘这了！

阿今正是从这话里猛然灵醒到第三方案。他想，我杀回马枪，开门进屋、入房，不见姓赵的，妻子必然问我咋又回来了，我就说我把军事地图忘落在家了。对对，这说头很硬，部队演习，我作为连长随身带有地图是很正常的，中途溜跑回家，匆忙来去，忘落地家也是很可能的，

既然忘落在家，当然应该回来拿取，这她是可以理解的，也是可以相信的。对对，这样很好，这样很好，这样我事先必须准备张地图，不要大，只要小小的一张，折叠地一起，夹在笔记本里，晚上我有意将笔记本放地某个冷僻处，早上走时故意不取，杀回来时就有退路了。嘿，这下我就主动了，主动就是有力，就是胜利。

阿今突然从椅子上弹了起来。他妈的，我就不信你两个龌龊之流斗得过我阿今。他脸上写满兴奋的得意，就如一个战役的全部计划不仅拿了出来，而且还被战役指挥部通过一样，剩下的就是付诸行动了。

炮兵799团三营七连连长、心痛病患者阿今正为自己的“第三方案”得意喜悦时，化验室的小窗口抛出了他名字，递给他三张化验单。他拿上这三张单子连同两张透视图直赴内三科，交给了那中年军医。

军医看了众结果，即刻抬起头来，盯了病人一眼，脸上跌出一份惊色。

你在这里坐等一下。军医吩咐病人道，然后拿着从单子出去了。

约莫一刻钟过，军医回来了，身后还有几位更年老的军医，他们都用种异样的眼光审视着病人，仿佛病人脸上写满病情。

你先回去吧，明天上午再来进行全面检查。

我得了什么病？

还难说。

大概是什么病？

这你不要问，明天再来检查就知道了。更老的军医插嘴说，一定要注意，不要太累了，明天来最好带点准备住院的生活用品。

操！阿今在心里骂了一句，不过立马又恢复了平淡。他想，还不想告诉我，大不了就是癌症呗，有什么了不得！他有事没事地摸摸衬衣扣子，把领带紧了紧，简单地向医生道了别，径自下楼，出了门诊大楼。这时候太阳已经摆至中天，象块烧白的铁饼在天顶吊着，让人感到心力不及，浑身乏力。阿今回头望了白亮的门诊大楼，听到了一道铃声。

下班了。

徐娅娅也该下班了。

这时候回头去见她，一定可以见着她。

可他忽然没有了这份心思。

没意思，见不见都一样，也许还是不见为好。

就步出医院，上了人行道，漫无目的地游走起来，一边走一边想，医生叫我不要累了，是不是说不能多走路，可我就是想走走路，就这么一直走下去，直到累了，心痛死我为止。银城真是个古城，走来走去都是古城墙。这会儿，阿今又走到了城墙下，城墙的阴影和潮气使他感到亲切又轻松，他开始沿着城墙走，并估摸如此走下去可以走到入城的城门，然后回部队。

走至入城的城门，阿今忽然感到一种到了家的累。他想还是歇歇再走吧，便拾级登上了城墙，找了处冷僻地躺了下来，一记零散的方形古砖成了他头下的枕头，那砖头散发出一种古老的原始的阴凉，好象是一具垂死千年的尸首之手。阿今仰天躺着，双目微微而睁，目中充塞着蓝天、白云、阳光和阴影、灰尘，耳朵里爬满了被减小的城市声、车声、人声和各种铃声，脑子里却是空空荡荡，好象枕在一具僵尸身上，他脑子也被僵化了。他想感觉一下心痛，然而这心欢欢地跳跃着，很健康，很安静的，好象那痛已随血尿被抽走了似的。他想，徐娅娅听同事说我去找过她，她会怎么想？但脑子里的徐娅娅好象也僵化了，只有一张面孔，没有想法。面孔也是僵硬的，不会嬉笑怒骂哭，就象一张纸脸。脑子这么迟钝是疲劳的缘故，阿今想。这样想着，他感到眼前的太阳在变幻着各种颜色，当黑色的阳光注满他眼时，他心中升起了一股温暖的热流——

他睡着了。

醒来时已是日落时分，城墙上到处都爬满红光，远处的西山透明晶莹，好象浸泡在水中。他立在城墙上，对着落日伸一个懒腰，心中被回部队的念头塞得饱满，便步下城墙往来路归去，感觉好象是出来散了一趟步，心里干干净净的，什么医院、徐娅娅、病情，捉奸方案，全都没入心底，好象这一觉把这一切都睡死过去了。

死就是没有。

没有就是消失。

阿今象个老人一般安闲地踱回了营房，然后又象老人一般幽幽静静地进了屋，随便弄了点吃的，然后随便将身子往床上一搁。想睡睡不着，又象老人一般拔开了收音机，一个远方的声音陪伴着，他感到很满足。他想，就让我这样过去吧，直至心痛扑来，痛死我为止。

期间，二连长林奇和高玲玲曾两次来唤他，并嘭嘭地敲门，阿今均

不理不睬，把收音机关了，待脚步声远去又打开，把林奇们的来访当作一种恶意的查房，他恶意地拒绝了。就这样送走了一夜，天刚黎明时，阿今起来出去上了趟厕所，回来开了灯，坐在桌前，一口气给妻子写了封三页纸的长信。

信上他没有说要去“演习”，也没有任何准备“捉奸”的暗示，而是回忆着妻子以前的种种好处，叙摆了他对她的种种感激情和恩爱心。这种情感他目前显然是没有的，要有就需要寻找，需要挖掘。为此，他专门把已经塞入箱底的妻子的像框翻腾出来，放在眼前，边看边想边写，尽量将自己的心情调整到过去的某种高度和深度。信写好后，他字字通读了遍，末了鼻子一酸，脑袋扑通一声敲在信笺上呜呜的哭了起来。哭声一经发出，钻入耳朵，就被他强狠地制止住了，但泪水却怎么也止不住，好象是脑袋敲破在桌上流出来的血，热热的，稠稠的。要是不哭，他还真不知自己藏着这么多的泪水呢。

泪水把几页信笺全浸湿了！而且，还在源源不断地涌，直到起床的军号响起，阿今访方才如梦初醒似的制住了泪水，把信封了，穿着好军服，系好腰带，出了门。

寄了信回来，操场上已站满了出操的人，他走到七连的队伍跟前，惯常地例行了连长的职责，带部队出操——

立正。

稍息。

整理着装。

报数。

向右转。

跑步走……

上午，阿今没去医院。

下午，还是没去。

第二天，也没去。

第三天，还是没去。

第六天，部队例行一年一度的调换炮弹工作：把部分过期炮弹清除出库，补充新的。早上阿今和指导员碰头商定，指导员在家负责清库，

他负责去银城弹药库提取炮弹，如数补入。指导员的工作主要在上午，他的工作主要在下午，要根据上午的清库情况，“以旧换新”。照理，上午阿今可以在家休息，但出于责任心或者别的什么原因，他没有休息，而是和指导员一起在仓库忙碌。毕竟是老连长，业务熟悉，工作有序，人又多，清库工作在中饭前一小时便告完。这样阿今的工作就被提前了，他领一班人草草扒了几口饭，便押着一百多枚“旧弹”直奔银城弹药库。

下旧弹，入库；领新弹，装车。这里交单，那边领单，这里耽搁，那边拖拉，时间就象水一样流走了，待他们返营时，头上顶着的已是黄昏的落日。指导员老早就在仓库门口候着了，是来帮他们卸货入库的。这是他们今天，也可说是今年的收尾工作了，阿今在车上看见了，心里十分舒服，很感激的。

下了车，他和指导员商定，指导员在外面负责卸车，他在里面负责入库。三十几人，作流水作业，指导员动第一手，众人传递，阿今结尾一手：把炮弹一一码好，入位。由于人多，工作效率很高，一百多枚炮弹没有半小就完成了一半，也许再有半小时大功就告成了。

但就在这时候，阿今接过一枚炮弹，要说这枚炮弹的重量还没有开始的几枚重，约五六十斤（重者有七八十斤），但一上手阿今就感到抱不住的重，象抱住了千斤重物，双手没劲，抱不住，同时感到心脏象一只水袋被刀子划了一道，破了，水跟在被挤捏似的从破的口子处使劲往外汹涌。但没感到痛，一点也不痛，也许是因为精神全都集中在了手中的炮弹上的缘故。

完全可以放落地歇一歇再说，但阿今想就那么几步路，挺一挺吧。他死死抱紧炮弹，一步一步的往前移动着脚步，每一步出去他都感到心头那道口子破得更大了，更宽了，水流更加涌急了。但每一步出去，他都这样想，又少了一步，没两步了，给我挺住，挺住！他坚强地挺着，冷汗就象雨水一样从头顶往下泼落，又从脚底横流。

终于，几步路挺完了。这时他需要弯下腰，把炮弹放到地上，但就是怎么也弯不下腰，腰就象在这瞬间中被压断了，并铸成了一块坚硬、麻木的铁，毫无弯曲的余地。于是他只好缓缓地跪下一条腿，然后是两条。好，这下手触地了，炮弹也落地了。这时候，他突然感到心口被猛烈撕裂的巨痛。这种痛啊，是一种什么东西都在被粉碎了的痛，同时他手脚、腰肢、脑袋全变成零散的肉，粘贴在了如笋的炮弹身上。

啊，我不行了，这回我真的要痛死了……我干吗要这样，有病不治……医生说，不能累着的……啊，我不后悔，不后悔……这样好……这样好啊……我活得不光彩，但死得光彩，死在炮弹身上……炮兵……

炮弹.....光彩.....好、好、好.....啊，我的手.....炮弹压着我的手.....
让我把手抽出来.....我的手.....抽出来.....天、天、天怎么黑了.....

仓库外，天将黑未黑，士兵们在传递着剩余的炮弹，一边交头接耳地说着，今天加了班，明天可能会放假。

1994年夏

第二种败

第九次冲锋被击溃下来的时候，阿今悲愤得像一头因重创而恐怖、因恐怖而咆哮的困兽，禁不住仰天嚎叫了一声。这是悲鸣。粗壮的悲鸣，似雄狮的怒吼，歇斯底里，撕心裂肺，荡出了不祥的回声。回声在紧张欲爆的空气中扩张、漫延，瞬间越过山峰，传得很远、很远。这是一个有风有阳光的日子。日子的开头就像以往许许多多从山尖上流过的美丽的清晨一样，山雾袅袅，轻风送爽，小鸟鸣唱，晨曦把半个山头映得霞光四射的，整个是一派如醉如痴、充满诗情画意的景致。但是，突然的，暴躁的枪声很快粉碎了往日的宁静和美妙。而当宁静从稀落的枪声中再度回来时，山坡上已经充满了浓烈的烧焦味和淡淡的血腥气……是战争打扰了它！战争今天在这里登陆。这个可憎可恶的消息正是由他阿今发布的。他奉命要在天黑前拿下山头。时间紧迫啊。任务紧迫啊。他在八点钟组织了第一次冲锋，然后是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一次又一次冲上去，一次又一次被打下来，像西西弗斯。阿今不知道西西弗斯是谁，但其实他今天就是西西弗斯。现在，绛红的太阳跌落在山顶的另一边，四射着早晨一样的金色光芒，但照耀的已全然不是同一个山坡。这是一卧满尸体、烈焰升腾的山坡，远看，像开满了杜鹃，又像布满了红旗，既悲惨，又壮丽。山坡上犹如惨遭浩劫一般的褴褛，破败不堪，熊熊烈火在燃烧，浓浓硝烟在腾升。阿今看一眼还在继续跌落的太阳，心想，太阳走得真快啊。太阳为什么落得这么快？也许是因为转动太阳的齿轮有了血水的润滑吧，也许是太阳是被不绝于耳的枪声和不断的流血死亡吓跑了吧。是的，阿今对自己说，太阳也看不得这种血淋淋的争夺，她害怕了，想躲进山里去。可是……我还没有拿下山头的嘛，太阳，你慢点走。就说话的这么一会儿，他觉得太阳又跌落了一寸，也许是两寸。山坡下，士兵们又一次在整队集合。阿今要组织第十次冲锋。队伍终于横出来了。阿今立在队伍面前，马上有一种悲壮的感觉在心底油然而生。站在他面前的，不是那支他熟识的、雄赳赳、气昂昂的队伍，而是40几个衣衫不整的伤兵和哀兵。是的，是伤兵和哀兵，他们咄咄逼人的神情，像锐气，又像寒气。可是阿今似乎只能把它当作寒气了。寒气逼人！阿今的心猛然收紧。他一下深刻觉得，自己的处境是多么陌生和可怕呵。同志们……阿今觉得自己的声音也是很陌生的，又哑又粘，像喉咙里堵满了稠血，敌人还在山上，我们还冲不冲锋！冲！冲！！冲！！他觉得自己听到了400个人的喊声。满山坡都是一个喊声！好像山坡上的尸体也在喊。阿今激动了，感觉到浑身都是心跳声。他想，多好的战士啊，他们活着的时候是打不败的。他们身上的制服是不服输的。制服就是人，他们不会服输，九次惨败赠给他们的思想只有一个，那就是争取第十次冲锋的胜利。他们渴望着最后的胜利！太阳在继续西沉。阿今抬头看看落日，又回头看看队伍，知道自己现在只能作最后一次努力了。我再也输不起了，阿今想。他真想跪倒在山坡上，祈祷

烈士之英灵助佑他一举成功。是最后的一举啦！他想。第十次冲锋开始了。

士兵们猫着腰，吼叫着，全然不顾四伏的杀机，疯狂地直往山顶扑去。裸露的山坡上，顿时就同长出了一片蠕动的树林。枪声紧密。飞啸的子弹如同雨点一般泼下来，中弹的士兵一个个倒在了大地的怀抱里。生命的最后一刻，他们把气力都用来睁开眼睛。睁得大大的。他们要亲眼看自己的战友冲上山去。每一只睁大的眼睛都是一颗耀眼的太阳！夕阳下，山坡上就像撒满了一颗颗珍珠，一个个太阳。那是勇士永远合不上的眼睛！阿今冲在队伍的前面，时而匍匐，时而跃进，那挥舞手枪的样子，就像在指挥一支千军万马。可士兵们却一个个在和他告别。他们再也看不见他挥动的手、他的召唤、他的指挥。他们趴在山坡上，一动不动，很安静的样子，温煦的阳光正在为他们做最后一次沐浴。突然，阿今一下子跪倒在距离堑壕十几米远的山坡上，热乎乎的血瞬间从几个黑暗的窟窿里奔涌不息。子弹钻进他大腿了！阿今想，可不要让我站不起来呀。他挣扎想站起来，可大腿像被山压着。“我冲不上去了！”阿今悲愤地吼叫着。马上，他看见几个战士飞快地越过他。这叫他振奋，他拉来嗓门大喊：冲！给我冲！往上冲！他把自己的希望、命运、生死、山头，以及一切的一切，全拜托了。

不一会，所有没有扑倒的战士都越过他，冲到了堑壕外沿。他们跪倒在地，虎视眈眈，似乎在伺机作最后一次跨越。阿今急了。他知道趁热打铁的道理。烧红的铁冷不起。冲锋就是铁匠打铁，需要一锤敲到底！他大叫：上去！冲上去！终于，一个熟识的身影突然领先跃进了堑壕。很快，第二个也跟着上去了。三、四、五……七……九，他激动了，又一次挣扎着想站起来。可两条腿简直像被灼热的焦土融化了。他站不起来！短兵相接，你死我活！厮杀声刺耳又揪心。阿今似乎看见了山顶上敌我肉搏的激烈与残忍。他大喊：杀！给我杀！他当然知道，胜败在此一搏。渐渐地，厮杀声开始冷落了下来，而这时一声突然的枪响，似乎像是打出了一个句号。从此，山顶如同死光了人，再没有发出一点声音。此时无声胜有声啊！阿今知道，胜负已经摊牌。谁胜？谁负？阿今激动得要死，也害怕得要死。此时此刻，他就是一个孤注一掷的赌徒，十分热切地盼望着喜讯的降临。他希望山顶马上跃出一张他熟悉的脸，或者一个声音。是的，捷报应该是他的。他已经经不起打击了。他努力尽了，也损失尽了，接下来应该请他收获和交代了。他要收获的是近在眼前的这个山头。他必须抱着这个山头去作交代。向对他发布命令的人交代，也是向自己的身份和名誉交代。为了得到山头，他付出的代价是无价的，得到了山头对他来说也是无价的。山头是他无情的情人。现在，山头沉默着。沉默的山头是他的，又不是他的，既有情，也无情，既可爱，也可怕。沉默的山头是在思考，是给他，还是不给？沉默的山头压在了他的心尖上，阿今觉得喘不过气来，眼前一片死黑。

时间会粉碎所有的沉默。终于，山顶上突然颤颤危危地站出了一面旗帜。那是一面褴褛得失去了真实和原貌的旗帜，但阿今几乎不用看，只是用鼻子嗅了一下，就觉得脑浆飞溅……那是敌人的旗帜！山坡上，静静的。不知过了多久，阿今被心窝里一阵尖痛痛醒，像一把尖刀插在他心上。他醒来，再次看见山顶上敌人的旗帜，在风中哗哗的响。阿今想，哪里是尖刀，分明是这面旗帜插在我的心上！他觉得自己的心在哗哗地流血。血流成河啊。

山坡上，是那样的静。还有人吗？阿今喃喃自语。他渴望出现奇迹。他回头扫视山坡：山坡上，只有一具具静卧的尸体，横七竖八，形形色色，数不胜数，似乎世上所有的死者今天都被集中在了这里。但是，对着无数尸体，他也忍不住吼叫起来：谁还能冲锋？还有人吗？只有山谷的回音：谁还能冲锋……还有人吗……完了，阿今想，没有人为我冲锋了，我的人死光了，我失败了。绝望的钟声就这样在他千疮百孔的心中勇敢又庄严地敲响。他感到了身经百战而从未有过的一阵阵颤栗。颤栗使他彻骨寒冷，冷得头发都结了冰，冷得整个山坡都像变成了一座冰山。太阳已经消失在山岭的另一边，但晚霞的光辉像点燃了山岭。阿今笑了，烧吧，把我烧死，把这座山都烧光，烧成灰，烧成平地吧！说着，他埋头呜呜大哭起来。哭声似一块块巨石自山顶急奔而下的滚动声，震天动地，震耳欲聋。

可是没有泪水。泪水早已化成血汗流干了！一阵风过，阿今打了一个寒战，同时也清醒了。恍若一场梦醒来，他接着又看见了辉煌的落日，和满山满坡的尸体，还有那面迎风招摇的旗帜。旗帜这时真的如一个不识趣的丑恶女人，在迎风招摇！他看着，觉得非常非常的恶心，难过，要呕吐，好像被它彻底侮辱又伤害了似的。难道我这样趴着等着来人把我抬下去，或者拖上去？阿今想。不，我不想作为一个伤兵被人抬回去，也不能做俘虏，被他们拖上去。阿今自言自语道，我要爬上去，我没死，我应该爬上去，爬上去决一死战。这个念头使阿今发冷的心再度热烈起来，勇气在颤栗中滋生。他又一次感到了血的涌动和心绪的骚动。这时候，他忘掉了自己的不幸和痛苦。他是决心要爬上去了。他要去流最后一滴血、跳最后一次心跳。这叫宁死不屈。他宁死也要爬上山顶去！阿今说，嘿，我要上来了。阿今说，嘿，我还活着呢。他一拱一拱地爬起来了，夕阳的光辉照耀着他，像照耀着一片熠熠发光的金属。

山因此而动摇，天因此而倾斜。每一个拱动，阿今都感到生命在一点点消失，感到黑洞洞的地狱正在一步步逼近。他的双腿已破裂如一断枯木，流干了血，爆开了皮。然而，他没有一点松懈，他的双手像两把铁铲，要将山坡铲为平地；他丑陋的身躯如同一条断尾的蚯蚓，只是不息地、顽强不屈地蠕动在焦土和血泥之中，直逼山顶，直逼那面狰狞的旗帜。一人前进，如万马奔腾，千军齐发，势不可当。他像一头暴怒

的、歇斯底里的狮子！阿今的心中揣着一头狮子！阿今就是一头狮子呵！终于，十几米的距离被一个伤残但强硬的生命吃掉了。是的，是吃掉的。他的热血溶化了所有顽石焦土，他吃下的是顽石焦土的粉末、残渣。现在，堑壕已在眼前。堑壕就在眼前，这是多么激动人心！阿今的心如战鼓一般在紧密地擂响。

接下去，阿今只要来一个翻滚就上了山顶了。此时此刻，他需要的是拿生命作最后一搏的勇气和毅力。但是，他的目光又看到了狰狞可怖的旗帜。旗帜似一个威风的巨人傲然凌立，孤独中透露出一股杀气腾腾的神气。它是山顶不灭的象征。它是对方胜利的铁证。看着它，他的冲动和勇气顿时损失了大半。他想，你一个没腿的伤兵爬上去又能怎样？让对方再次享受屠杀的快乐？这样一想，他泄气了，像一个爆炸的气球突然裂开了口子似的，一下子没了劲。他再次感到彻骨的冰水从他头顶倾盆下来。他的心凉透了。他对自己说，我被打垮了。他说，你不是打不败的。他看看大腿，好像看见子弹在他的骨头里。他想，子弹干吗不穿透我的心？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又是风起。山野的风。风把孤立的旗帜吹得猎猎作响，好像在浅吟低唱，又好像在讲述一个关于战争和战俘的故事。阿今听着，觉得十二分的刺耳，又揪心的疼。阿今说，它在嘲笑我，它在叙述我的耻辱。突然，他举起手枪，对着旗帜大骂道：我操你！可枪眼却不由自主地对准了自己。阿今在潜意识里也许更恨透了自己。他再次听到自己说：与其上去让他们屠杀，让他们享受屠杀的快乐，我宁可自杀……他为自己的行为找到了根据。

于是，枪口拉得更近。于是，枪口顶在了太阳穴上。是右边的太阳穴。此时此刻，他是杀手，也是被杀者。可杀人的手和被杀的手却没有颤抖，心也没有狂跳。他不怕死。是的，阿今是不害怕死的。阿今害怕的是失败和失败以后的一切。也许所有军人都有这个特质，可怕的不是死，而是活。看不到敬礼的活。晚霞如血，光辉抹在他身上，他感到了光辉的压力。其实，作为军人，最重要的是看你关键时候是不是有那种大无畏的、不怕死的、宁死不屈的精神和风度，阿今想。既然败局已定，那么还有什么可留恋的？想到枪响之后，自己辞别的不仅仅是这伤残的生命，而是更多可恶的屈辱，和悲痛，和愤怒，和解脱，彻底的解脱，永远的解脱。阿今满意地微笑了，似乎看到了死亡的光辉和快乐。于是，阿今开始下达此生的最后一道命令：开枪！枪声拔地而起，直插云霄。阿今感觉到脑浆随着子弹飞了脑门，同时他模模糊糊地想，枪声也许会传得很远、很远。一个小时后，增援部队赶到，不费一枪一弹便冲上山顶。当他们冲上山顶后，发现阵地上除了遍地的尸首之外，还是遍地的尸首，唯一的活物是一个奄奄一息的伤兵，他双手紧紧拥抱着旗杆，连松手的力气都没了。原来山头是空的！这一点，阿今不知道呢。

下部 解散

20世纪70年代最后一个初冬，马老三父亲跋一天山路赶到县城，当掉了马老三母亲嫁来的一只银手镯，换得30元钱，购了两条大前门香烟（不带过滤嘴）、50斤大米和一斤纸包糖，吭哧吭哧回家，把一斤纸包糖留在家里，回头又吭哧吭哧出门，把50斤大米和两条烟往村长家八仙桌上正正一放，响亮说：七叔（嘴上喊喊的叔），侄子今年给您拜个早年。

村长一巴掌拍在米袋上说，咋的哩大马，看样是要七叔办大事哩，啥事？说吧。

想老三当个兵。

当兵？村长在屋子里踱两步，用背脊说，难哩，没名额哩。

听说了，有一个。大马凑上前说，七叔，给了老三吧。

就一个哩，村长回头说，一个，要之人多哩。

大马惶惶地看村长一会，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惶惶地说，我大马今天求你了七叔，给了老三吧，七叔。

村长跺一脚说，咋的，想跪死我哩——！

是替老三跪的，跪不死的。

有话起身说！村长又跺一脚说。

七叔答应了大马才起身。说着跪上去抓了村长手又求，给了老三吧七叔，七叔叫老三当了兵，往后大马年年给你七叔拜这年，50斤大米，还有烟，少了大马就是狗日的。

家里钱多哩。村长一把抓起大马。

当了兵就有钱。大马咬咬牙又说，老三当了兵，就是你七爷的孙，晌水要他全捎回来给七爷添寿。

嗨嗨嗨，大马，你是男人哩，说话要算数哩。

大马说，大马说了不做，七叔就阉了我。

村长说，好哩，七爷要这个孙了。

这年腊月，马老三父亲又跋了一天山路，把马老三送到县城，送上一辆绿颜色的军用卡车。车开了，马老三还看到父亲跟着车跑了几步，说了最后一句话：

晌水要全寄回来啍——

到部队第一天，新兵营集合点名，营长叫“马老三”，站出来的却是个又瘦又黑的毛小鬼。营长又气又好笑，问他今年多大了。马老三说十九。营长说，为了当兵长了两岁是不是？马老三一下红了脸，嘴上却说不是的，还把出生证掏出来给营长看，像似早准备好的。为当兵虚报年龄，营长见多了，懒得去计较，只是觉得就这么个样喊老几老几的，不合适，就说，算你是十九岁也不老嘛，怎么能叫老三，以后就叫马三吧，行不行？马老三连连点着头说，行行行。营长回头跟一旁的干事说，把他名改了，去掉老字，叫马三。

以后马老三就改名叫马三，战士们也都马三、马三地喊开了。

在百十号人的新兵营里，论个头还是年龄，马三都排在最后几位，所以说他瘦小是一点不过分的。瘦小是瘦小，但力气却一点不小，尤其是手劲，大得叫人不信。先是在自己班里，扳手劲，马三把大伙都扳倒了。跟外班人说，外班人不信，一个个找来比试，几天里新兵营百十号都来试了，却是来一个输一个，来两个输一对。其实，经常扳手劲的人只要捏住马三的手，就知道输定了，因为马三的手出奇的大，也出奇的糙，跟只铁匠的手似的。

马三，你是不是当过铁匠啊？

马三说，铁匠？铁匠是什么？

铁匠就是打铁器的师傅啊，马三，你怎么连铁匠都不知道。

马三说，我们家里没有铁器。

不可能吧？马三，难道你家里连菜刀和烧饭的锅也没有马三？

马三想了想说，有。

你刚才不是说没有嘛。

几个战友一齐哄笑马三。

哦，这就是铁器，马三若有所思地点头说，我们家不这么叫它

们，我们叫这些东西是×××——马三说了个谁也听不懂的词。后来战友们发现，凡是由铁打制的东西，马三的叫法总是跟别人不一样。仔细分辨下，觉得在他说法里的铁跟金似乎是混为一谈的，好像他把铁这个东西看得很金贵似的。这说明他家乡铁器可能真的很少。马三从家里带来的东西中也没一样是铁制的，包括脸盆、饭碗，甚至一只小小的瓢羹，全都是木头的。马三说这些东西都是他自己做的。我不是××（铁匠），我是木匠，马三说。难怪他手劲大，原来是只使斧头的手。

马三是木匠，这说来没什么奇怪的，其实在他家乡，木匠就同军营中的兵一样，几乎所有的男人都是。马三家乡在江西吉安的一个偏远山区，山连着山，一座座的山上，有很多很多的树木。但除了树木，马三想不起他家乡还有什么，也许还有无数无数的人吧。是的，有很多很多人，但没有很多很多东西，木料虽多，却因地理偏远，无法变成粮钱。没有钱，家里买不起东西，只好拿木头来做所有家什：木头的脸盆，木头的脚盆，木头的木桶，木头的马桶，木头的米桶，木头的桌椅，木头的板凳，木头的筷子，木头的勺子，反正所有的多数都是木头置的。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马三家乡的男人都成了做木工活的能工巧匠。问马三，他也不知是啥时候学会做木工活的，好像生出来就会的。他也不知自己的手艺是多是坏，因为还从没给人家做过呢。

一天，马三站完哨回来，见班长手里正托着他的木脸盆，在翻来覆去地瞅个欢喜。见了马三，班长说，小马，你这个脸盆真漂亮，哪来的？马三说是从家带来的。这我知道，班长说，我是问是从哪买的？马三说不是买的。那是人家送的？马三又说不是的。

那是咋来的？班长觉得跟马三说话真累。

马三眨眨眼，说，是自个做的。

自己做的？班长露出一丝笑脸，谁做的，你爸吗？

马三说，不，就是我自个。

你自己？班长睨了马三一眼，变了脸说，那你给我做一个。

说真的，班长根本不相信马三能做出这么漂亮的活，这简直是件工艺品，通体由条木拼接而成，却又天衣无缝，玲珑剔透，像是模子铸造出来的，局部还有鱼草的浮雕。有这么好的手艺，班长想，你马三就不会来当这兵了。

做一个？马三奇怪地看了班长一眼说，你要喜欢这个给你就是了。

那怎么行，班长说，给了我你拿什么洗脸嘛小马。班长的声音有点

阴阳怪气的。

马三想，我们换一个就是，把你的金（铁）脸盆给我就是了。可马三没敢这么说，只是吞吞吐吐地说，做一个？没工具做不来啊，班长。

班长想，真让他做他就要滑头了，你个马三啊，连金铁都分不清也想糊人。

工具木工房有的是，班长说，木料也有。这么说着，班长就准备好好教训教训这个说大话的马三了，想不到马三很爽快地答应下来。答应了就不好说他什么了，班长拍拍马三肩说，好，说话要作数，我等着要的。

不久后的一个星期天，营里组织新兵进城游玩。当兵一个多月，还从没出过营门，这下要去看几十里外的城市，可把大伙乐的，跟过年似的。只有马三，一声不响，坐在床上，木木地看大伙忙碌着出发。班长见了，催促道，小马，还不快准备下，马上就要集合了。马三应答一声，站起身，东瞅瞅西瞧瞧地想准备个什么，可双手依旧虚空地垂挂着，没有一点忙乎的意思。你怎么了马三，是不是不想走啊，班长吆喝道。马三一下接过话头，是不是可以不去的班长？班长毒了马三一眼，你是不是不想去嘛。马三点点头，可以不去我就不去了，一边说一边来回回地搓着手。为什么？班长走过来。马三低下头，默了许久才说，我没钱，去城里没意思。班长说，没钱去看看也好嘛。不想看，马三说，光看有什么意思呢。班长说你想好了，进回城可不容易，不是想去就能去的，过了这村没这店！马三说想好了，不去。看了看班长又说，如果规定要去我就去。那倒没规定，班长说，你自己决定吧，要去就赶紧准备下，不去就算了。马三说，算了，不去。

班长走了。

全班人都走了。

下午五点多钟，几辆大卡车满载着一篷篷草绿色和一张张笑脸，驶进了营区，从而结束了新兵们在军营第一个美好的一天。当班长走进宿舍时，直觉得宿舍里飘满了一股酥松的清香，左左右右看，屋里没什么异样，只看见马三铺上被子仍然四四方方的，人却像团衣服样蜷在一角。班长走过去，把一塑料袋什么甩在马三床上，吆喝道，起来，马三，这样睡觉不感冒了。马三倏地醒来，惊魂未定地坐起身，一连喊了好几声班长班长。班长伸手指了指甩在床上的塑料袋，给你的，是饼干，你吃吧。马三伸手去摸了下饼干，饼干像烫似的，一下又缩回了手，望着班长，你、你……吱吱唔唔的不知说什么。班长说没事吧，不等回答，回头走去自己铺位。马三向着班长背影说，没事，没事。没事

就好，班长头不回说，以后不能这样睡觉，要感冒的。马三哎了一声，蹲下身，在床底下取了样东西，走到班长背后说，班长，这是给你的。班长没回头就觉得刚才闻到的那股香气这时简直像水一样朝他泼来，回头看，见马三端着个一尘不染的、崭新的木脸盆，望着自己。

从马三答应那日算起，这已过去快半个月了，说实在的，班长都早忘记这事了。但马三无疑没忘。班长从马三手上接过盆子时显得非常惊奇又激动，一边啊啊地感叹道，一边翻来覆去地看，同时觉得那股香气正在往他胸腔里钻。

刚做的？班长脸上着满亲切和惊喜的笑意，咋这么香啊？小马。

是香樟树的木头做的，所以香，马三说。

哦，真香，真香，班长摩挲着盆子，像是沉醉了。

要说这盆子跟马三家带来的那个比，基本没什么两样，只是新盆子少了花草的浮雕和油漆，对此马三解释说，不作花草浮雕是因为樟树木不像梓木坚硬（马三那个是梓木的），不容易雕琢；不上漆是因为木工房暂时没有好的清漆，改天有了可以再补上。

等漆过就可以用了，马三说，不过那就没那么香了。

班长说，那我不要漆，我就要这香香的。

马三说，那样经常沾水要坏的，用不久的。

班长说，我才不用呢，说着把盆子当衣服放在了箱子里：一只足够大的弹药箱。

看班长这么喜欢，马三觉得奇怪又高兴，嘿嘿地笑了起来，一边笑又一边说什么樟树香是防蛀虫的，把它跟衣服放一起倒是好办法等等。对对对，班长附和着说，心里想马三知晓的东西真多，真聪明。以前，班长总觉得马三这个不懂那个不知，人又老实巴几的，所以给人感觉是木乎乎的。

转眼，三个月新兵训期进入尾声。这天，营里召集各班长和干部在会议室开会，研究新兵分配方案。分着分着，营长像突然想起似的，哦对了，上午王处长（后勤处长）打来电话说，木工房的小杨今年要走，让我们看看有没有会木工的，会一点也行，有没有？班长马上想到了马三，报告说他们班有一个，就是马三。营长说，行，就把马三给木工房吧。一旁的干事于是就在分配的草表上补画了一格，填写道：木工房1人马三。

过了几天，营里召开大会，公布新兵分配命令。会议刚结束，马三就找到班长，话没说，先刷下两行泪。班长以为出什么事了，急急地问，怎么了怎么了？马三“哗”地一声哭，我不去木工房班长，我不去班长……班长一下冷淡下来，木工有什么不好的，木工房是机关，有人想去还去不了呢。

我不去，马三呜呜地哭着，我宁可下连队也不去木工房……

这你就错了马三，班长作他工作，去连队才没意思，整天滚爬摸打的，你农村来的要那些干什么，哪有当木工实在？

马三还是呜呜哭着说，我宁可下连队也不去木工房……

班长有点不高兴，训他，那你要早跟我说，现在说管屁用，都这时候了，怎么变？

马三瞪大了眼，不能变了？

班长剜他一眼，名单都已经上报到团里，怎么变？变不了啦！

听到这里，马三身体像根软的草绳，依着冰凉的墙一寸寸瘫软下来，坐在地上，直着眼自言自语道，木工、木工，当兵还是做木工，我来当么兵……

2

马三的部队是军区司令部的一支直属团队，驻扎在市郊20公里处，依山不傍水，占地极大，营内有树林，有田地，有鱼塘，有荒地，房屋大多是20世纪50年代的老房子，只有一层，顶子呈人字，青砖裸露，门窗窄小。因为营院实在是大，加上营房四处分散，房屋四周植满几十年的树木，树木高大葱郁，屋子就更显得又小又隐蔽，乍看去，营院一点不像个军营，倒很像个静谧的农庄。木工房像农庄跳出的马棚，孤零零坐在营院东头的一片树林间，到闹热的团部走路要十几分钟，跟最近的二营也有几亩田地的间距。老兵们都知道，木工房早先是团里的弹药库，后来因为四周树木越长越盛，湿度越来越大，才不得已迁走。因为跟大部队分得太开，以至嘹亮的军号飘到这里时，也幽远得若有若无的，常常要侧耳细听才能听见。快三年了，小杨就在这昔日的弹药库内孤独地打发着每一个被拉长的白天和夜晚，现在突然来了个伙伴，这对他来说自然是件高兴又高兴的好事。所以这天晌午，当马三扛着背包立在他面前时，尽管马三脸上堆满了明显的不快甚至敌意，但小杨还是高高兴兴地欢迎了他，帮他又是洗尘又是铺床的，像个老大哥。其实两人是认识的，因为班长的木脸盆就在这里做的。小杨看马三老挂个脸的，好像看出了点名堂，问：小马，你是不是不想来木工房啊。

马三很不了然地，当兵还是做木工有毯意思！

这么说你是真不想来小马？小杨还是客客气气的。

马三说，不想又怎么了？

不想当初你就不该来给班长做木脸盆。

可……

可什么呢？小杨硬了口气道，你不想来当初就不该逞能，这我当时就同你说过的。

马三心想，当时老兵确实说过这话，但自己却没听他的。

现在来了就来了，小杨又柔了口气说，这里就是有点无聊，其他也没什么不好。今后有咱俩合起，无聊也不会太无聊的。

两人于是过起了形影不离的日子。除了礼拜日，每天早上两人都跟着幽幽的军号声起床，跑三分钟步，赶到机关食堂门前，会同参加机关人员出早操。早操回来，刷牙洗脸，方便方便，打扫打扫室内门前卫生，差不多军号又远远地飘过来了，这回是开饭号。开饭号一响起，小杨就推出自行车，骑上，差不多还是三两分钟，又到了机关食堂，排队打饭菜。等马三走到食堂时，小杨的队多半已排到位了，马三只要上桌吃就行了。老兵给新兵排队打饭，情理上好似有点说不通，但马三不会自行车，这就没法了，总不能让他以步代车，这才是情理说不过的。再说，小杨似乎也不是那种以老卖老的人，不在乎那么多。

吃完早饭，小杨一般不骑车，推着车，和马三一道不紧不慢地往回走。一是不必要赶回去扣个上班的钟点，反正上不上班、啥时上班都是自在的；二是刚填满空肚子，这样慢慢走走似乎有好处（要不那些当官的都这样）。走回木工房，有活路就做，没活路就自由自在的，想干什么都行。活路多半是些修修补补的活，这里门窗坏了去修修，那边要个板子架子什么的做一做，要不就是给哪个领导钉只邮件箱或者给家里做个小东西什么的。这些活统共加起来，恐怕还不够小杨或马三一个人使力气干上七儿八月的，所以说活路实在是不多。但若想走脱木工房去哪干个什么或找人扯扯淡寻个开心什么又是不行的，因为万一哪个领导突然上门来，找不到人咋办？要说木工房讨厌就讨厌在这，活不多，想出去耍耍不得，在家一个人耍又耍不出名堂，只好变法子地找活干。比如在木工房周围理出几垄地，种种菜蔬，这就是小杨找来的活。现在马三来了，自然也是马三的活，两个人没事常常泡在菜地里忙乎忙乎。这事情找得好，既打发了时间，又落得了好名（免费送给机关食堂，人人受益）。但好名马三是轮不上的，毕竟这是小杨创的业。

小杨这人，马三处上一段时间就看出来了，是个实诚人，对人很随和，虽说话不多，但说的都是实在话，做个事情也是认认真真的，给人有种靠得住的感觉。兵当的时间不短，已快四年（超期服役一年），实实是个老兵了，却没老兵的一点油滑劲，对自己要求还像新兵一样严。以这样子看，马三想他一定是想留在部队改个志愿兵什么的。这也是马三的愿望，也是所有农村兵的愿望。如果小杨改上志愿兵（而且这种可能性很大），那么马三今后要改就难了，毕竟一个小小的木工房不可能留两个志愿兵。这么说来，马三到木工房确实是择错了道，不说什么，就是连个希望都难以看见。所以，马三来木工房的表现谈不上好，再说就是想表现也轮不上他，前面还有积极要求上进的老兵呢。

不过，不管怎样，木工房事情少，是非也少，而且老杨（马三喊的）这人又特好，两人在一起愉愉快快的，日子倒也不难过。就这样转眼半年多过去了，这天早上，吃早饭时，管马三他们的后勤处王处长从小餐厅里走出来，走到马三背后，喊了声小杨，说，你等等去我办公室一趟。吃罢早饭，小杨去了王处长办公室，马三独个人回了木工房。

约是浇了两垄菜地的功夫，小杨回来了，却是满身疲疲沓沓的，脸色十分难看，见了马三，招呼不打，直接去宿舍重重地放倒在床上，四方形的被子被压得一塌糊涂。马三想讨个好，问问情况，反被一连串恶声恶气的去去去推开了。

这一天里，老杨像是被什么封了口，饭不吃，声不吭，马三怎么想也想不通他到底是咋的。直到晚上，深夜了，马三都迷迷糊糊快睡着了，老杨突然将他喊醒，说，起来起来，老子今天倒大霉了，心情不好，睡不着，跟你说说话。马三嘿嘿一笑，我就在想，咋的呢，弄得你这样？

我今年走，老杨直通通地说。

走，去哪里？

退伍！老杨满口子恶气。

马三像给谁挠了下腋窝窝，一下坐起身，原先的话冲到口头临时又改了口，说，老杨你怎么要走呢？稍稍又补了一句，你怎么能走啊老杨？

老杨打一记床板，我怎么要走，你看我是想走的吗？喊走的，老杨狠狠地说，他妈的！这么多年老子白干了。顿了顿，又自言自语的，要说也怪我自己啊。

怎么怪你自己？马三说，你干得够好的老杨。

我做错过一件事，老杨抬起头，看着马三，认真地说，小马，像我们这种人千万不能做错事啊，错了怎么改正都没用的。摇摇头又说，怪我自己，怪自己。

咋的？马三忍不住好奇问。

等我走的时候跟你说吧，也算是个教训，对你有用的。老杨说着又将自己重重放倒在床上，唉声叹气的。

这天晚上，两人都没睡好。老杨睡不好自然是因为心里难过，马三自己睡不好就不知是因为替老杨难过呢，还是因为其他什么的，反正他心里既有难过，也有说不出的甜滋蜜味。治兵的道道很多，其中一条就是：战士退伍工作要速战速决，不能拖缓，缓了容易滋事，有些战士想反正走了，要求就松了，有的甚至还要故意找碴解气。所以，一般只要明确人选后，就三下五除二的，各个部门呵成一气，敲锣打鼓地欢送走了。走的前夜，老杨喝了欢送酒，人兴奋得很，跟这个老乡那个战友说了前半夜，后半夜又回来跟马三说，从部队说到家乡，从家乡说到自己，从自己又说到王处长——这人不够意思，小马你今后得提防着他；从“不够意思”的王处长又说到“前途光明”的马三——好好干小马，我走对你有好处，先争取入上党，再争取转个志愿兵——小马啊小马，部队总比回家种田好——小马啊小马，木工房不错的，跟首长接触机会多——小马啊小马，想有出息要靠自己好好干，更要靠跟领导处好关系——小马啊小马，我走了，下一步就看你了——小马啊小马，你出息了，我也高兴——小马啊小马，我老杨待你不差，你出息了不会把我忘记吧——小马啊小马……

东西南北地叙到天亮，什么该说不该说的都说了，就没把答应告诉马三的“教训”说一说。好几次，马三都想提醒下老杨，却总开不了口，总想也许等真正挥手告别时，老杨会主动说的。但到真正挥手告别时，老杨还是没说，不知是忘了还是不想说。

3

老杨一走，马三的日子是难多了，主要是无聊，寂寞，有时想让人骂骂都找不到张嘴。但说真的，与其让老杨留下来跟他作伴，马三宁愿就这样受受罪。虽不是说老杨走后马三的前途一定有多光明，但总是多了几丝光亮。真正的光明还不是由一丝丝光亮组成的？所以，尽管独个人生活平添了许多苦衷，但心里，马三比老杨在时还要有劲，因为有盼头了。

再说再苦的生活也是可以慢慢习惯的，无聊也是可以寻法子打发的，比如学习文化，这就是打发无聊的好办法。马三以前没读过几年

书，读过的因为长时间不用也渐渐忘得差不多了。入伍前，马三就预备到部队来好好补习文化的——人多些文化总是不会错的——从来只听说谁谁谁吃了没文化的亏，却从来没听说谁谁谁吃了有文化的亏——文化这东西说来神得很，火烧不毁，水淹不没，既可以生财，又可以当官，迷了路还可以帮你指路，患了病还可以替你治病，世上哪有比这好的东西？但在新兵营，劈头盖脑的军训把马三累得连个补文化的念头都丢尽了，自然谈不上有甚行动；到木工房，累是不累了，时间也有，念头也在，但就是没有收获，经常一本书刚捧上又放下，而且似乎任何东西，哪怕是老杨一个影子、一声咳嗽，都会叫上手的书乖乖放下。文化这东西说来就是怪，要说它的好谁都知晓，说想要它也不是那么难，可以说任何人、任何时候都可以要得到，但又似乎任何人、任何时候都在丢弃它，每个指缝都在流失它。现在老杨走了，马三下定决心要把每个晚上时间都放在书本本里，放在学文化里。为了督促自己，他甚至画了张课程表，丁是丁，卯是卯，每个晚上照着来，不达目的不睡觉。这样坚持了十天半月，居然习惯成自然了，到时间就自然而然想看书，不看看书反倒睡不着觉。这是个了不得的收获，不但补习了文化，也把晚上的无聊打发掉了。记不清具体时日，反正是天刚开始冷的时候，一天下午，马三正在给花房割玻璃，突然听到轰轰轰的拖拉机声音向他撞来，到最后听声音拖拉机似乎马上要撞上木工房墙了，这时声音又突然熄灭了。过一会，传来一对脚步声，先是朝马三宿舍伸去，默一会又向木工房转来，一边喊着“小杨”“小杨”的——

此人姓蒋，就围墙外横岭村的，跟杨老兵关系不错，马三以前也见过一两回，但并不熟。他找杨老兵是因为拖拉机车斗上的木架子跨了，想让帮忙整整的，听说他走了，就只好请马三帮帮忙。马三出门看了看，觉得并不难，无非就是用几颗铁钉钉一钉而已，于是回头拿了铁钉和银头出来掏弄。弄了才发现，其实不是那么容易，因为架子不是一般的跨，是彻底跨了，要弄必须重新做个架。架子搭好后又发现几块木板已破烂不堪，尤其是两头，烂得连铁钉都没个落处。

这不行，马三说，要重新换木板。

那咋办，我现在去哪找木板？老蒋焦急地说。

马三顺手抓了把铁钉给他，你回去找木板钉上就是了。

啊哟哟，小马，小马，造纸厂等着我去拉货呢，那人急得团团转，这咋办？小马，今天这事只有你行行好帮帮忙。

马三说，不是我不愿帮，没木板我咋帮？

那人犹豫再三说，你这边不是有木板，帮我应个急吧。

那咋行，马三说，不行，掉头就走。

那人上来拦住马三去路，这样吧小马，你先借我用用，回头我来还你，这行不？马三没答应，也没说不行。那人又说，就看在小杨面上帮帮忙吧小马，我就这村的，以后没事你去我家玩。噢，我家就住那，窗洞里晒着军装的那幢，那军装还是小杨送我的，小杨跟我关系真的很好。

话说到这份上，马三想，就帮他个忙吧，反正木板有的是。于是回头找上几板木板，锯子刨子银头地忙乎了一刻钟，算是帮了忙。那人说一大堆感谢话后发动拖拉机准备走了。马三回屋，见那人又跟进来，笑嘻嘻地从口袋里摸出两元钱，放在木工台上，说，买包烟抽吧。马三慌忙抓起钱还他，说自己不抽烟的。那人接了钱又放下，那就买瓶酒喝。我也不喝酒，马三又抓起钱要还他。那人说，那就买斤糖吃，掉头跑走了。等马三追出去，拖拉机已撞出几米远，想追也追不上了。

几天后，那人又来木工房，但不是还木板来的，而是来聊天的。马三也没提还木板的事。说实话，马三开初就不准备有还，说还是好听的。但钱的事，马三想到了，等等要还给他。马三想，虽然两块钱可秤十斤大米，可我不能因这被人小瞧了。

可言语来言语去，两人越说越热乎，你一口小马我一嘴老蒋的，再提钱事又似乎见外了。而且关键是后来老蒋说他家正在造房子，有些木工活，附近找不到木工，想请马三去做，答应给工钱的。开始马三没答应，觉得这样不好，怕违了部队规定。但老蒋说，这有什么呢，你用晚上或者休息天去做，跟部队有什么关系。马三想想也是，于是答应下来，答完应又专门交代说，木料你自己备。老蒋说那当然，而且还谈起上次借的几块木板，说改天来还。

马三说那倒不必了。

这天晚上，老蒋又来木工房，把马三和一只工具箱一道带回了自家。他们家其实就在围墙外，从后门过去只百十米，而这后门又在木工房背后，平时光一般不开，很少人用，正因此领导上就让马三代管这门，钥匙就在马三手头。所以从后门进出，马三很方便，也很隐蔽。到晚上，这一带简直连只部队的狗都不会来。

进出了三个晚上，老蒋家的活干完了，老蒋往马三衣袋里塞了10块钱。马三说算了算了，把钱掏出来还老蒋。老蒋说是不是嫌少啊小马，少了以后补。说少确实少，但对马三说又一点也不少，等于是他一个月的津贴，而且毕竟才忙乎三个晚上。马三其实从没有过自己的一分钱（津贴都要寄回家孝敬村长），这钱硬真是他马三的，尽管只有10块，

但马三尝到的幸福却是无人能比的。万元户也不能比。那天晚上，马三听了一夜自己幸福的心跳声。

让马三想不到的是，以后村里不断有人来找他做工，说法做法同老蒋都差不多，总说一时找不到木工，请他应个急，帮个忙，末了多少给马三点工钱，有十块八块的，也有五块两块的。有的不给钱，给物，反正总有个意思。这样到春节时，马三发现他已攒了51块钱（连同老蒋最早给的两块），而当他从窗洞看出去，看到山坡上一个又一个新砌的屋基，他知道，这样的钱以后还有的挣。这已是八十年代，正是这些郊区农民刚刚开始挣钱的时候，他们挣了钱首先想干的事就是造房子，这家造，那家造，给儿子造，给孙子造，有钱人造，没钱人错钱也造，你先造，他后造。总之，这么看来，马三今后确实可以不断挣到钱。

果然，到第二年春节前，马三蓄的钱一个信封已装不下，又启用了一个新信封，同时又数了数数目（经常数），总计176元！再看窗外，山坡上新砌的屋基似乎一个也没少（不断在新增）。这样下去还了得，马三想，我要挣多少钱呢。

但挣钱非马三当兵目的，马三当兵目的是要入党，要改志愿兵，要吃国家饭。拿这目标想，马三虽然手里捧着两个信封钱，却怎么也乐不起来，因为他连最初级的目的——入党都还没入上呢。这时马三入伍已两年多，同来的人不时传来这边谁谁谁发展了，那边某某某也填表了，相比之下马三明显落后了。想起这些，马三经常一个人自言自语的，这不行啊，这可不行了……

但怎样才行？有什么办法？现在马三望着两个信封的钱，不知咋的就看见了老杨，耳边响起了老杨话：想有出息，要靠自己好好干，更要靠跟领导处好关系……他像受到某种启悟，当即抽出五张10元，出去买了两瓶洋河大曲酒、一条大前门烟（带过滤嘴的），去给“不够意思”的王处长拜了个像模像样的年。钱叫懦纳的马三变聪明又硬气了！

过了年，马三明显觉得“不够意思”的王处长对他有点意思了，见面再不像以前爱理不理的，而是变亲切了，有笑脸了。有一天，王处长还专门转悠到木工房来，跟马三问寒问热的，鼓励他好好干，后来又问起马三写入党申请书没有。马三急急说，

写了写了，写了两份呢。

写了就好，更要好好干，王处长说，要以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

好、好、好，处长你放心，我一定好好干，好好干，马三把头点得跟鸡啄食吃似的。

没多久，战情参谋拿着张表让马三来填，马三看，是党员发展登记表，手就立马颤抖起来。参谋见了，故意拿他开玩笑说，小马你这手怎么在抖啊。马三搓了搓手，实诚说，我高兴呢。参谋说，我发展那么多党员还从没见过像你这样高兴的。马三想，我挣那么多钱也从没这样高兴过呢。

随后的几天里，马三都一直在高兴。人高兴了做什么事都有味道，比如这天下午，马三帮四连修猪圈，照说这是个苦差使，猪圈里臭气冲天，又脏，但马三居然一边干活一边哼起了家乡小调，把几头猪都弄快活了，更不要说猪的主人了。干完活，连长专门叫司务长加两道菜，一定要留马三吃晚饭。吃罢回去，见门上亮亮地贴着张纸条，揭下来看，是王处长的公务员写的，说王处长找他一个下午，让他回来速速去见王处长。

马三打开门，把工具箱往屋里一塞（人没进），回头就像匹马一样哒哒哒飞跑起来。这时天已黑，王处长在办公室的可能性很小，但马三还是先往办公楼跑，瞅一眼，窗洞是黑的，又哒哒哒往王处长宿舍跑。见了灯光，马三舒一口气，心里却一下虚空起来。刚才一路上急着找人，心里被找不见人的着急吓着，都没心思想王处长找他为什么事，是好事还是坏事？现在见了灯光，突然又被这个问题吓得心慌意乱。鼓老大气，终于把手放在门上，突突地敲两下，轻飘飘的，哪像是只木匠的手敲的。又敲两下，门开了，出来个妇女，三十四五岁，个子小小的，问他找谁。马三说找王处长，妇女说他刚出门，你找他什么事。马三一下乱了手脚，吱吱唔唔的不知说啥好。妇女说，你进屋来吧，他可能就在隔壁，我去看看。马三却不好意思进屋，站在门口，忸忸的，很不自在。妇女出来后，又让马三进屋，并喊了孩子，让孩子请叔叔进屋，自己则去找人了。孩子有五六岁，长的跟王处长一模一样，他把马三又拉又扯的弄进了屋。其实刚才那女的，包括这孩子，去年也来过部队，那时马三就认识他们，知道他们是王处长爱人孩子。马三不知道他们这会儿又来部队，要知道，马三想，我应该给孩子买点糖果来就好了，但现在无疑来不及了。马三觉得有些遗憾。

过一会，王处长回来，在门外还是有说有笑的，一踏进门，看见马三，立马挂起脸，厉声厉色地问马三下午跑哪去了。马三说在哪里、干什么的。忙到现在吗？这么说我还表扬你啰，王处长的口气有点阴阳怪气的。马三感到不对头，说了实话——在连队吃的晚饭。

修个猪圈还要连队请吃？处长盯着马三说，你这谱摆得大嘛，马三，比我大，比团长政委都大！马三啊，我跟你讲，你要不知道的话今天我跟你讲，你是这团里的兵，是这团里的木工，给连队干活是你的工

作知不知道？

马三连连说知道知道。

但王处长没理会他说的，继续阴不阴阳不阳地说道，如果你认为这不是你工作，相反给农民做木工活挣钱是你的工作，那我说你这兵就不要当了（听到这里马三头一下大了），你打个报告，现在就打，我现在就批，明天你就可以办手续离开部队。

不是这样的，不是……我、我……马三几乎哭丧着说。

那是咋样？你今天跟我说清楚，一是一，二是二，不要撒谎，不要隐瞒，我要看看你到底干了些什么。说着气恼地推了张椅子给马三，自己先在沙发上坐了，点燃一根烟。吸了一口，看马三还是惶惶地站着，又发起火来，说，叫你坐就坐！你是不想说是不？不想说就走，我还没时间听你说呢。

马三这才慌慌地坐下来，断断续续地把事情前前后后交代了一遍。未了又强调说，我确实都是用晚上业余时间去做的，我、我不知道……我以为这、这是部队允许的……

放屁！王处长呼地站起来，指着马三鼻骂道，你不知道，你不知道杨木生为什么受处分？全团人，你去问问，除了今年新兵，谁不知道杨木生为什么受警告处分。既然杨木生要受处分，到你头上部队就允许了，你还说不知道？这话说给鬼听鬼都不信，你马三到现在还跟我撒谎！

马三这才知道，杨老兵走之前曾答应告诉他结果又忘告诉的那个“教训”，原来就是这回事！这天晚上，马三简直恨不得把自己杀了，他一记又一记搥着自己耳光，手打痛了，脸打肿了，但又管什么用呢？时间不可能倒回去，他也不可能让处长相信他确实不知杨老兵曾为此受过处分。大家都知晓的事独独他马三不知，而谁都不知的事（马三从后门进出做活挣钱）现在又独独让王处长知道了……啊啊，马三觉得自己仿佛在梦里，在一块玻璃的另一边。恍惚中，他一个人起劲地搥着自己耳光，一记又一记，一记又一记，搥得他手都觉得痛了，而脸却一点也不感到痛，只感到羞愧，悔恨，害怕，彻头彻尾的害怕……

5

两年后，马三对王处长的小个子爱人依然怀着十二分的感激，一想起她心里就热烈得要哭。在马三看来，王处长爱人是世上最善良、最有同情心的女人，是他永世不忘的大恩人。正如王处长说的，大家都知道杨老兵就是因为犯了马三一样的错受警告处分，彻底断送了光辉前程，

而马三“明知故犯”，性质无疑比杨老兵严重，所以处理也将更为严重，起码是个严重警告。受处分的人怎么还能入党？当时马三入党的事还没正式讨论通过呢，即使通过了照样要被取消预备党员资格。最要紧的是，从此马三就成了第二个杨老兵，一个有污点子的人，今后不论表现多好都可能是竹篮打水一场空！这等于是说马三用176的辛苦钱（如今只剩下128元，另外48元已在春节给王处长拜年开销掉了）把他在部队的锦锈前程彻底埋葬了。这马三怎么甘心呢？不甘心又咋办？他打了自己一通耳光后，也许终于觉悟到这无济于事，于是坐到桌子前，哭哭啼啼地给王处长写了一份深刻的带泪的检讨书，并附上现有的一百二十八元“脏款”，第二天一早就找到王处长。

王处长正在吃早饭，捏着馒头出来到坐起间，先从马三手上接过检讨书，瞅一眼后放在茶几上。马三又把两只满当当的信封递上去。王处长问这是什么，马三说这是做工挣得的钱。王处长这才接过手，问多少。马三说总共128元，都在这。王处长扇扇信封说，这钱上交是对的，因为这是非法收入，必须上交，但……咬一口馒头接着说，你的错误不能就此了了，就此了了那叫私了，我也要受处分的。我受党教育十多年，不能包庇人犯错误，再说犯了错误接受组织处理，这是为你好，要不你会再犯错误，一错再错，到最后就等于害了你。

马三听着，眼泪刷刷流下来，嘴上喊着，王处长，我、我、我……“我”了几声也没我出什么，像是喉咙被什么卡住了。

行了，王处长说，不要说了，你先回去，怎么处理我们研究后再说。说着掉头又回去吃饭，把马三一个人晾在坐起间里。

过一会，王处长爱人吃完早饭先出来，前脚刚进坐起间，见马三还在那呜呜哭，立马收脚缩身的，想回转身去。但这时马三恰好发出一串岔气的抽泣声，听来极度伤心，也许是把她感动了，回转的脚步犹豫地停落下来，稍许又回转身，走进坐起间，给马三倒了一杯水，叫马三不要哭，喝水。这时马三突然扑通一下跪倒在地，喊一声“嫂子”，什么话说不出来，只是一个劲流泪。嫂子赶紧上前把马三扶起身，问他究竟犯了什么错。马三抽泣着把事情说个大概，再三恳求嫂子帮他找王处长说说好话，饶他这回。

不知是出于同情还是什么，嫂子坚决地答应了马三请求。嫂子说，这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嘛，又不是偷抢，用休息时间做点小工有什么错，要我说还加深军民关系呢。没事，你别哭，我这就去找他说，一定说。也许是为让马三更加安心，最后又专门补一句，我相信他会听我的，你放心回，没事的。

马三这才惶惶又有所企盼地离去。回去后马三又出门上村子里找老

蒋借了20块，买了几盒糖果，给王处长儿子送去。嫂子见了第一句话就说，

我已跟他说了，没事的。

他怎么说？马三急切问。

他说你这犯的是小错误，认了错就不提了。

马三听着，激动的又是扑通一声跪在地上，抹着眼泪的感激不尽，弄得嫂子慌慌张张的，赶紧又上来把他扶起。嫂子说，小伙子不要随便跟人下跪，这样不好。说得马三顿时哗一声大哭起来，一边哭一边诉道，我从没跟人下过跪，我也是没办法啊，呜呜呜，哭得嫂子也泪汪汪的。

在后来的时间里，马三时常想起这位小个子女人，想起自己两次刻骨的下跪。尽管下跪使他感到羞愧，无比羞愧，一辈子都羞愧，但他并不后悔，因为正是这两次丢人的下跪让他逃过了劫难，给他命运带来了良好转机和运气。

马三后来确实如嫂子说的“没事”，没受处分，所以名正言顺入了党。“不够意思”的王处长在这件事上表现得非常够意思，多少使马三感到有点意外和侥幸。只是想到自己有尾巴在处长手头，心里常常欠欠的不安。

国庆后不久的一天，一位带眼镜的首长到木工房来，对着笔记本（上面有页名单）问马三，你就是我们团惟一的木工马三？马三木木地点头说，是，首长，我就是马三，心里想，你是谁？这时随后到的战情参谋跟马三介绍说，这是新来的张处长。张处长很亲善（很不官僚）地上前来握住马三的手说，

听说你手艺不错啊小马，干几年了？

马三说，那、那王处长……答非所问地。

王处长调走了，上午刚走的，你不知道啊小马？战情参谋说。

这时王处长正高高兴兴坐在开往家乡的列车上，三天前，他被一页16开的薄纸变成了他爱人家乡部队上的军务科长，这可把他乐坏了。殊不知，马三比王处长还乐呢，他想，这下他可怕的“污点”就随王外长一同远走高飞了。这天晚上，马三再度少见地哼起了家乡小调，他觉得身轻如燕，简直像要飞起来，简直比飞起来还要快活。

张处长一看就是个儒雅的人，皮肤白白的，穿戴整整的，从不大声说话，经常面带笑容，看起来很亲善，很有修养。听公务员说，张处长的父亲是个大干部，什么样的大干部公务员也说不清，只说他去张处长家，住的是一幢红色小洋楼，楼里有警卫员、小汽车、电话机，墙上还挂着裸体女人的画像，还有一把长长的大马刀，说是张处长父亲亲手从日本军一个司令员手上缴来的。听公务员这么说时，马三就想，能去张处长家看看多好，同时又想这怎么可能呢？

作为掌握马三前程大事的处长大人，马三当然极想与张处长建立起某种交情或特殊的关系，但又谈何容易。就算张处长和王处长一样，是可以拿礼物博得交情的人（俗人），可现在的马三也无力“重操旧业”。现在的马三一文不名，还负有债台，跟老蒋借的20块钱，过去了半年才还掉10块，剩下的不知何日能还清。对马三来说，过去有钱挣、有钱花的时光已一去不复返，那时光跟鸦片一样当时令人乐不知返，事后却叫他追悔莫及。如果人的过去可以像墨线一样涂改，可以用刨子刨掉，马三一定会将那段时光用最锋利的刨子刨掉，刨得干干净净，包括刨掉他双膝下跪的羞辱。现在马三一想起那段时光，心里头就发抖，恐惧它重新回来。现在马三一看见张处长，心里头就想，张处长不知道我有这段历史，张处长上任头天就来看过我，还跟我握过手。但这是不是代表张处长对他特别好，这他又知道了。

从木工房去机关食堂，必须经过操场。操场很大，平时光经常了无人影的，只有到了冬天，新兵入伍后，操场才会闹热起来。这年冬天，又一批天南海北的新兵出现在操场上，马三每次看到他们在操场上“1234”地喊着，唱着，心里常常涌起莫名的恐慌。他知道，如果三个月后这些人中有谁被分到木工房，就意味着自己改志愿兵的希望很渺茫；如果改不成志愿兵，按惯例下半年他就得退伍走人。

过完春节不久，一天，战情参谋来到木工房，进屋就笑嘻嘻说，小马，看，我给你带什么来了。马三抬头看，门外立着个背着全副家当（被包、洗脸盆、小方凳等）的人，一看便知是个新兵。

来，进来，参谋招呼着，自我介绍一下。

报告！新兵王贵强前来木工房报到，请指示。

当兵四个年头、三个整年，倒是第一次有人对马三这么周武正王地喊“报告”，他一边满口“欢迎”着，心里却比见什么都难受。他想，完了，你这个新兵蛋子一来，我就完了。这时候马三才恍然明白，张处长跟他握手并不代表对他有什么特别的好。事实上，张处长上任头天跟处里每一位战士都握过手。

新兵王贵强是浙江舟山人，渔民出身，家里有只橡木打的木船，时间久了，经常要修修补补，所以懂得一点木工活。他是主动要求到木工房来的，马三问他图什么，他说他们家乡有家造船厂，学好一手木工活退伍回家好进那厂子工作。马三问，那你不留在部队啊。他说，想是想，就怕留不了，所以要作“两手准备”。马三觉得这个渔民活得不像自己那么“心事重重”，有点不太喜欢他。但是当他谈起海上的这个那个时，马三又觉得自己无法不喜欢他。马三还没见过大海，而对小王说大海似乎就在他口袋里，随时都可以掏出来给你看个仔细。有了小王，马三觉得自己就生活在大海边上，每天都看得到海上的景观，听得到潮起潮落的声音。这样的时间大概持续了一个多月。

这天清晨，马三起得早，一个人在菜地里转悠，不经意看到围墙外面又拔起了几间新楼房，于是生出了一个奇怪想法。回到屋里，他看小王正准备起床，说，今天是星期天，你可以多睡一会。小王说，我以为你在浇菜呢。马三说，才下过雨，浇什么菜。我有点事要出去一下，吃不了早饭，等会你去吃早饭给我把早饭带回来吧。小王说好的，说了又继续睡。

马三拿钥匙开了后门，出去，来到老蒋家，要老蒋给他找点活干。老蒋说，你不是吃够苦头不敢干了嘛，怎么又想干了？马三说，我是不敢，可不是又来了个木工，他想干。老蒋问新木工活干得好不好，马三说很不错。老蒋说，行嘛，等等我去问问，有了就来找你。

马三回来，刚把两个冷馒头啃掉，就听到老蒋在围墙外边喊他。马三把老蒋和小王介绍后，老蒋指着不远处的一栋两层新楼说，那是我儿子他姨夫家造的，刚封完顶，正要找木工干活，问小王愿不愿意干。小王说，我愿不愿意不作数，关键要看马老兵同不同意。马三表示同意，说，只要你不占正课时间，用晚上或者周末时间去干，这是没关系的。听马三这么一说，加上老蒋小小一诱惑，新兵王贵强稀里糊涂就跟着老蒋走了，直到深夜才回来。虽说马老兵有言在先，不能占用正课时间，但有时活路紧，主人七催八催的，免不了要用点正课时间，马三照样“恩准”，回回恩准。从这些事情看，小王觉得马老兵真是个好人的。

对好人做好人，这是做人的基本道德，小王是这样想的，也是这样做的。一天晚上，小王拿出一沓钱，当着马老兵的面放下，说这是主人家给的工钱，总共90元，两个人怎么分你马老兵定。

马三说，我没有出力凭什么分钱？执意不要。

小王说，你如果不要这钱，我也不要，明天我拿去还给人家好了。

马三说，那又何必呢。

小王说，那你就跟我分了这钱，说着自己先数了45元，把剩下的一半一把抓起，丢进了马三的抽屉里。

第二天早上，马三把钱收入一只信封，揣在口袋里去吃早饭。吃完早饭，他喊小王先回木工房，自己则去了张处长办公室，把小王在外边做木工挣钱的事一五一十向处长作了汇报，同时把小王给他的45块钱也如数交给了处长。处长可能手头有事，只是简单问了些情况，就让马三先回去。

下午，吃晚饭前，处长转到木工房来，叫小王在前面先走，他和马三压在后面慢慢地往食堂走，一边走，处长说起了小王在外打工的事。处长说，小王是部队上的人，私自给人做工挣钱自然要批评。这等于是说，马三向组织上汇报这事是正确的，要表扬。但是，处长又说，你们木工房的情况有点特殊，忙的时候很忙，闲的时候很闲，据我所知，眼下部队上的木工活路并不多，你们很多时间是闲着的是不是？马三点点头。他是利用空闲时间出去干的活？马三又点点头。

既然如此，处长说，我看小王的事情没什么大的不对，我刚出去了解了下，几位村民都对小王印象很好，说他做事很踏实，工钱是主人家主动给他的，不是他硬索取的。这就是说他出去做工目的不是为挣钱，是帮人排忧解难，结果是改善了军民关系。看马三大惑不解的，处长又说，当然，他也不是没错，他的错误就是事先没有跟你说明，事后又想用钱来收拢你。这个是绝对错误的，你回头应该找他谈一次话，谈什么呢？第一，这件事情他有错误，但组织上不作处理；第二，以后他要再做这种事必须征得你同意。

最后，处长表示，只要不影响部队正常工作，今后他们木工房可以对外接活干，但原则上不要出去做，最好把活路带回部队来做。至于挣的钱，处长定了一个分配方案：公私对半分；公家部分作为处党、团支部活动经费，统一由马三保管。这样，上午马三交给处长的信封，这时处长又还给了马三。马三接过信封还是迷惑不解的，但处长再没说什么，径自大踏步往前走，把马三一个人晾在背后。

马三发愣地望着处长背影，心里想，这个新处长怎么跟王处长一点不一样啊。

这年“八一”节前夕，处长到木工房来，看马三正挑灯在打一辆双轮架子车，知道这一定是给围墙外干的活，问马三打这么一辆车收得了多少钱。马三说30。处长笑了，说，难怪他们都愿意找你们干活，收费很便宜嘛。不过这是对的，这些老百姓对我们很好，给他们做事不能完全讲钱，还要讲个军民关系。顿了顿，问道，现在你这边总共有多少钱？马三说我都记着的，说着翻出本子，要处长看。处长说看什么看，

你报给我听听就是了。马三就收了本子，一五一十地报了，总共是780块钱，公家占一半为390元，还有一半其中他马三有240元，小王是150元。马三想解释一下为什么他比小王多，处长不要听，说，那是你们两个人的事，反正只要掌握一点，计活分钱，公平合理，不要闹矛盾。马三说就是这样的。这就是说，后来马三接的活路要比小王多得多。事实也是这样的。

第二天，处长喊战情参谋带全处战士进城玩了一天，花的钱都是马三出的。晚上，处长喊马三去他宿舍，把白天开销的票据汇总做账，一算，总共用掉了166元。马三来的时候手上拎了只纸袋子，进屋后放在茶几上，走的时候处长提醒他带走，马三才说这是他给处长孩子买的一点东西。处长说，那你更要带走。马三夺路逃走了。

过了几天，处长都没找他，有时在路上碰见，处长也没再提那事，马三想，这是好事呢。后来他经常这样想，处长肯收我送的东西，这是好事呢。这样想了一个多月，有一天马三收到父亲写来的一封信（请人代写的），说他寄去的120块钱家里已经收到。马三觉得很奇怪，因为最近他没给家里寄过钱，思来想去，越发觉得奇怪，就向战情参谋汇报了这事。战情参谋觉得这是好人好事，查出来可以宣传表扬，便又向处长汇报了。

处长笑着说，查什么查，这事到此为止了。

参谋于是知道，这钱是处长寄的，但为什么寄他并不知道。告诉马三后，马三手脚一下发凉了，因为他知道处长为什么寄这钱：这钱的数目跟他送礼花的钱不相上下，还多了几块钱。从那以后，马三觉得这日子是过一天少一天，每一天都叫他愁眉不展，对自己的前途基本上持悲观态度。

国庆节后不久，一天下午，战情参谋来到木工房，问马三当兵后回家过没有，马三说没有。参谋说，那你打个申请，准备一下，这两天就回趟家吧。马三想完了，肯定要安排我退伍了。他是老兵了，他知道部队的一些常规，一般到第四年还没有探过家的，退伍前部队都会安排他们回趟家，好让他们回去通通关系，为退伍后找工作打个前站。马三想自己回乡好赖都是当农民，有什么关系好拉的，就说算了，不回去。参谋问为什么，他说没钱。参谋说回去路费要报销的，而且津贴费照发，动员他回去一趟。马三还是说算了。

这天晚上，马三去处长宿舍，说出来的话都是心里倒出来的苦，说得处长差点掉泪。有些事情说得以至处长都难以相信，比如马三爷爷，因为患有严重哮喘病，长年卧床不起，他不忍心让家里穷困潦倒养着他，索性用棉被把自己闷死在床上。还有他大哥，前年上山伐木被倒塌

的大树压了个半死，为了救命，才17岁的妹妹嫁给了邻村一个30多岁的癫子。哥哥的命是保住了，但一条腿只剩下了半腿。儿子断了腿，女儿嫁了个癫子，常常被疯癫病发作的男人打得要死不活，做母亲的天天伤心夜夜哭，结果又哭瞎了一只眼睛。马三说这些时没有悲伤，很平静，轻轻地说，像在说别人的事。处长想，那是因为他悲伤过头了，有悲也伤不起来。这样想着，处长就更觉得心里难过，默默地想一会，进了里屋，出来手上捏了厚厚一沓钱，塞在马三手里，说，这是200块钱，你回家给母亲看看眼睛，不定还有治呢。马三把钱放在茶几上，说，你已经给我家寄过钱了。这事情一说开，处长把马三批评了一通，说家里这么苦你还乱花钱什么的，并做出决定，今后，包括以前，马三帮村民做工挣的钱不必上交处里，全部由马三自己支配。这样的话，马三现在掌握的党支部团活动经费事实上全都成了他个人的钱，而且处里还应该补他16块钱。处长当即又从身上掏出20块钱，连同茶几上的那沓钱，一起塞在马三手里。马三又把钱放在茶几上，死死地看着处长。处长说，马三，听我的，把钱拿上，明天就给家里寄去，走吧，说着把钱塞进他口袋，要马三走。马三又想把钱掏出来，处长生气了，上来捂住他掏钱的手，说，现在我命令你走！再不走我就叫公务员来赶你走。这时马三突然滚出两行泪，说，

处长，我……我……想转志愿兵……

这是马三的命，也是马三的苦，为这个，马三跟人哭过，对人跪过；为这个，马三丧过良心，干过坏事；为这个，马三白天想着，夜里梦着。现在，他已经闻到一丝气息，感到这个东西正在离他远去，而要把它拽回来，挽留在身边，又似乎只需要处长一句话而已。

处长想了想，说了这样一句话：我知道了，现在你回去，明天就把钱给家里寄去。说完把马三推出门去。

过了几天，吃中午饭时，处长在食堂门口碰见马三，问他钱寄了没有，马三他吱吱唔唔的。处长说，还没去办？马三点点头。处长说，下午三点钟处里要开退伍工作会议，这之前你不把事情去办了，到时你的名字上了退伍名单我不会管的。

邮局在镇上，离部队大约有三里路，马三空着肚皮跑去镇上，办了汇款，又跑回来，正好在食堂门口撞上吃完饭出来的处长。处长指着 he 手上捏着的汇款凭证说，我看看。马三递上汇款凭证，处长看一眼说，怎么才寄200啊。马三说，那党团经费不能寄。处长说，谁讲的，难道我说还不算？把它寄了。想了想，又说，应该还有200多吧，再寄200，完了把这东西（指汇款凭证）再给我拿来看，我在办公室等你。

马三又咚咚咚的跑去镇上，回来直奔处长办公室。处长看过汇款凭

证后，对马三说，好好干，组织上对你的情况很重视，会给你机会的。听了这句话，马三觉得没吃东西的肚子还是饱饱的，浑身是劲，跑着步的回到木工房。没见小王，却见战情参谋正坐在自己床上，看他回来，有点生气地说，马三你干什么去了，吃饭看不到你，小王找不到你，去哪里了？马三如实说了，还把两张汇款凭证拿给参谋看。马三想解释一下这钱的来处，参谋罢罢手说，行了，别说了，我知道。拍拍他肩膀又说，处长对你不错吧，可不要辜负了处长对你的期望。继而告诉他，上午处里开了退伍工作会，处长把他家里的情况，包括党团经费“物归原主”的情况，都说了，并且已经决定将他作为明年转志愿兵的预选人，继续留在部队。

但是，参谋说，木工房是没有志愿兵名额的，下一步你可能得离开木工房，去食堂养猪，不知你愿不愿意？

马三哪有不愿意的？就这样，不久，马三就离开木工房，去了机关食堂。说是食堂的人，但工作并不在食堂，而是在营区北边的一排老营房里，跟木工房一样的偏僻。这里，原先有一位老志愿兵，带着两名民工，养着二十几头猪。马三一来，老兵走了，回去食堂当了采购员。民工在这里干，和战士一样享受免费吃穿的待遇，两个人每个月部队还要发100块钱的工资。马三算了一笔账觉得不划算，跟处长建议退掉民工。处长说你一个人干不下来的。马三说干得下来。民工就被辞掉了，这样算一年下来马三等于多养了十几头猪。

一天晚上，处长在三营吃的晚饭，吃了又说了些事情，回去路上看见养猪场那边的灯光，临时决定散步来了养猪场。这时快10点钟了，猪都在呼呼的睡觉，却看不见马三，只听见不远处的黑暗里有“嗨哟嗨哟”使力声。走过去看，见有人在一镐一镐的挖地，挖得非常起劲，已经挖了多大一个坑。

喂，你是什么人？在干什么？！

哟，处长，你这么晚还出来啊。

黑暗中，马三的声音很激动兴奋的，跟平时有点不像，但处长还是听出来是他的。

你这是干什么？处长很纳闷。

马三说现在市场上鱼比肉还贵，他准备下一步要养鱼，这是在挖鱼池。

就这样，每天，马三忙完所有事后，用晚上时间挖鱼池，挖了两个多月，春节前终于把鱼池挖好了，蓄满了水。开了春，鱼池里有了鱼

苗，还有鸭子和鹅。到了夏天，全团几个食堂的餐桌上都陆陆续续出现了免费的鸡鸭鱼肉，干战们分享着马三白天黑夜辛劳的成果，都说马三是好兵。到了9月份，团里开会研究战士转志愿兵的名单，七名常委一致同意，把马三列在了预选人名单的第一位。

第二天，处长带着战情参谋来到养猪场，见面就把两张申请批转志愿兵的档案表格递给马三，让他马上填写。处长和参谋在鸡鸭鱼前转了一圈回来，马三已经把两张表格都填写好了。参谋收了这两张表，又递给马三一张表格，是张回家探亲的申请表。参谋说，把它也填了，回头就准备回家探亲。马三愣了愣，说，我回不去的，我回去这些鸡啊鱼的谁管啊。处长说，有人管，你放心回去好了。

马三说，除非喊张老兵（就是马三的前任）来管我才放心呢。

处长说，那就喊张老兵来就是了。

马三想了想，吞吐着，那个……要不等那个……那个……

处长抢过来话，你是说等志愿兵批下来后再回家？

马三爽朗地点点头。

处长说，那行，我告诉你，你不回去，到时间你的事批不来我是不管的。

马三连忙说，回，回，我这就回去。

处长笑，马三啊，看来你非要我吃我个激将不成，说着哈哈大笑。

事实上，这是处长刚刚在鱼池边转悠时临时决定的。处长看着这些活蹦乱窜的鸡鸭鱼的，就觉得应该好好犒劳一下马三。怎么犒劳呢？参谋说马三当兵五年还没探过一次亲，处长当即决定：安排他回一次家。离开养猪场后，处长又喊战情参谋给马三发200块奖金。临行前，处长又喊自己司机送马三到火车站。这些非常的待遇使马三深感受宠若惊的快乐，结果是使他更没有了回家的快乐，因为这些快乐已经代替并远远超过了他回家可能有的快乐。

要不是处长有“那个话”摆在那，马三真的不想回家了，一点也不想。但现在他想不想都只有无选择地走了，一路上，马三老是有种错觉，觉得自己并不是在回家，而是在去完成处长交给的一项任务。

战士的休假规定是这样的，当满三年兵，从第四年起，未婚者每年

有20天假期（路途不算），已婚者为30天。由于工作需要，当年申请又休不成假的，假期可以拖攒到来年一起休，像马三这样，去年未作申请，假期是要作放弃处理的。考虑到马三一年来的辛苦，处长准备给他点优待，把他去年按理该充公20天假奖励他10天。这也就是说，马三这次回家有30天时间。但马三觉得这太多，只要了三分之一，10天，而且还是包括路途的。这件事情又让处长感到马三这兵真是个好兵，当初同情他没有同情错。

到第十天，处长没见到马三人，只见到马三拍来的一份电报，说是生了急病在医院，要求延长假期。处长没犹豫地喊公务员回了一份电报，同意延长十天假。

到第二十天，马三又拍来电报，要求再延长假期。处长便有些犹豫起来，喊来战情参谋问养猪场那边情况。参谋说情况没什么情况，就是张老兵催问几次了，说他也要回家休假。参谋说，人家毕竟是明年要走的人，哪有心思再给你干这么苦的活，还是让马三尽快回来吧。处长想也是，就亲自拟了电文：若无困难，尽快归队，喊公务员给马三发去。

总认为马三“接旨”后会很快回来的，但一个星期过去了，然后又一个星期过去了，马三还是没有回来。这天上午，参谋来跟处长说死了两头猪，问为什么，说是可能它们饿慌了，夜里越栏逃出来寻吃的，结果吃了洒在饲料屋外头药老鼠的谷子。末了，参谋忍不住发牢骚说，今天都三十六天了，马三他到底什么时候回来？

这个马三……处长敲着桌子说，再拍一份电报，喊他马上回来！

参谋冷笑着说，我看拍不拍电报都有一样。

为什么？处长问。

他也该回来了，参谋继续笑着，不是我说他坏话，他这个事那个事的，我看什么事都不会有，就是想把去年没休的假补回来，不补了总觉得吃了亏似的。

处长哼了一声，骂，农民！

谨慎起见，处长还是追了一份电报。不过这电报马三是收不到了，当天夜里，处长接参谋电话，说马三回来了。参谋说，这个马三简直没有一点纪律，回来也不报告，躺在床上睡大觉，我知道他回来还是张老兵跟我说的。挂掉电话，处长叫来公务员，吩咐他马上去喊马三来见他。正这么说着，听到门外有报告声，公务员打开门，见一个戴墨镜的人立在门口，仔细看，就是马三。

公务员出，马三入。马三进屋后处长处长的接连喊了三声，处长都没理他，只冷冷地看他，越看越生气。总的来说，处长不是个容易生气、爱发威风的人，但看着马三阴阳怪气的墨镜，心里怎么也不舒服。他走到马三跟前，冲着他墨镜左看右看的，然后不屑地说，你怕光是吧，要不我把电灯关了？

马三举起手，以为是要摘墨镜，结果只是扶了下镜架，说，处长，我出事了。

处长突然响了喉咙，大声说，要跟我说事先把墨镜摘了！

马三又举起手，放在镜架上，还是想摘不摘的。

处长闪开转了一圈，回来指着马三鼻子想骂，却瞅见墨镜下泪流满面的，便忍了声气说，你走吧，马三，我没什么事，回来就好，你回去吧。

这时马三又举起另只手，两只手哆嗦着取下墨镜，要哭地说，处长，你看，我……

处长看，发现他左边的眼眶瘪瘪的，眼球不见了，失声叫着马三，你眼睛怎么回事？！马三早已是把哭含在嘴里的，听处长这么一说，顿时嚎啕大哭起来，一边哭着一边连说了几道：处长，我出事了。

事情要从头说起，马三当兵前父亲和村长私下写过一份契约样的东西，白纸黑字的，说好马三当了兵就是“村长的孙”，部队发的“晌水”都归村长“养老用”，白纸黑字上落着马三父亲的名，还盖着红红的手指印。村长拿着这玩艺跟在邮局工作的侄女婿打招呼，要他以后把马三寄回家的钱领了。侄女婿吃着这碗饭，是懂规矩的，晓得这样要出事，出鬼点子说，应该喊马三父亲再写份取款委托书。马三父亲是不识字的，只会画名字，村长自己把委托书写了（写的是让村长侄女婿代领），喊马三父亲画了名又盖手印的。就这样，5年里马三邮寄回家的所有钱，共1135元，都顺顺当地入了村长口袋里。更缺德的是，村长借侄女婿工作之便，收转并私拆了马三写给家里，包括家里写给他的每一封信（都是他人代写的），凡是信中提起寄钱不寄钱的事，这些信都被就地处罚了。为防止马三“搞鬼”存钱不寄，村长每次收到钱，总是以马三父亲的名义给马三回信，一边是说钱收了，一边是说家里怎么怎么的困难，“有钱一定要寄回来”。要说马三本来是有些防备心思的，但前面有捂，后面有骗，这种严丝密缝的诡计哪个识得破？只有回家，马三才知自己是中了计。

马三想，如果这些钱都是部队发的“晌水”，他也就认了，毕竟村长为他当兵的事是“出了力”的。问题是马三很清楚，五年里部队发给他的

津贴费满打满算还不到600块钱，还有的钱一半是处长同情他的，一半是他没黑没夜挣来的，这个钱怎么说也算不得是“晌水”。跟村长这么解释，村长拍着桌子对他发火说，你狗日的马老三想过河拆桥啊，没我送你去当兵今天你没准已饿死在家头，哪里去挣这个那个的钱，还吃香喝辣的。话说到这份上，马三知道讲道理是白费口舌，讲势力，自己一家人伤的伤，残的残，傻的傻，而对方当着村长不说，还有两个儿子和女婿，是村上出名的四大金刚，就是连村里的狗也晓得他们厉害，不敢惹的。想来想去，马三想起自己有个战友，据说是在乡里工作。乡政府就那么点大，马三一下就打探到战友是在给乡长开车。跟战友说了事情，战友又跟乡长说了。乡长听了，给村里摇了个电话，正好是村长接的。乡长打电话，马三听着，知道村长在耍赖皮。挂掉电话，乡长说，我不好说你对他错，这个事情要解决只有上法院，刚才在电话上我也说了，如果这事情是你说的，上了法庭，你们村长，还有他那个侄女婿，都是要坐牢的。马三郁郁地回家，一路上都在盘算要不要打官司，回到家里，知道官司是用不着打了，因为父亲告诉他，村长刚给家里送来了500块钱，说还有的钱以后也要还，并再三讲明这些钱是他借的。这说明村长是明白的，他知道谎话虽然可以搪塞乡长，却是经不起法官盘查的。事情这样了，马三也满意了。

过了两天，马三备了些特产（茶叶和香菇）上乡里感谢战友和乡长，回来经过村长家门口时，被村长的小儿子拦住，说是要他进屋说个事。马三人刚进他家院子，就吃了二女婿从背后打来的一拳，然后又是一拳，是大儿子从侧面打的，然后又是一拳，是小儿子迎面打的，正击中马三鼻子，鼻血一下喷出来，红了马三半张脸。这把马三的忍让打跨了，他脱掉军装，准备开仗。毕竟在部队上练过的，真正动上手，三下五除二，马三就把“三大金刚”打翻在地。完了，马三准备走，这时刚才在一旁洗衣服的村长老婆，趁马三不备，扬起洗衣榔头，从背后朝马三后脑勺狠狠闷了一记，马三顿时觉得天黑地黑的昏了过去。等马三醒来，已经在去医院的拖拉机上，他听到拖拉机轰轰轰的声音，却什么也看不见。马三喊，我的眼睛，我的眼睛……父亲哭着告诉他眼睛在哪里，马三有点不相信，用手去摸，果然在父亲捧着的手掌心里摸到了自己两只血糊糊的眼珠子。

洗衣榔头是木头的，没有击烂马三后脑勺，却叫两只眼珠子从眼眶里冲了出来。事后马三听说，父亲把他从地上扶起时，看到他两只眼珠子就像两个小球一样悬挂在胸前，晃来荡去的，父亲小心地将它们捧在手里，一直捧到医院。先是在乡上的医院，医生处理后把眼球放回眼眶，马三居然一下看见了父亲。第二天，两只眼睛肿得老大的，睁不开眼，但使劲睁开，还是看得到东西，只是左眼隐隐的发痛。第三天，右眼感觉越来越好，而左眼却越来越痛，看到的东西也越来越少。第四天，转到县医院，医生把左眼球又从眼眶里取出来检查，发现眼球裂着

一条不小的缝，而且已经化脓。第六天，左眼已什么也看不见。第九天，医生摘掉了马三的左眼球，那已经是没有血肉只有脓水的一团烂东西了。

处长听完这些，摇着头说，马三啊马三，你失去的不是一只眼睛，还有在部队的前途。马三问，我是不是转不成志愿兵了？

处长长长叹一口气，不知说什么好，只是默默地替马三戴上墨镜，心里在想，你这个样子还转志愿兵呢，下个月机关就要来人给你们这些候选人体检，你怎么过这一关嘛。

确实，马三当时虽然填了表，上报了，但上面的关卡还一大堆呢，政审，体检，军事考核等等。这些关卡对马三本来也许只是走走过场而已，可现在谁还敢让他去走这个过场？不用说，如果让他去了，让个残废人去参加改选志愿兵的体检，上级机关一定会认为这团里的领导疯了！

但处长似乎还有点不死心，专门在医院找了人打听有关种植眼球的事宜，结果听说不是每个病人都可以种植眼球的，即使可以种植费用少说要几十万。回头处长找到马三，说，马三，你帮不了你了，部队有规定的，服役满五年转不了志愿兵的，都一列要退伍走人，马三，你只有走了。

这年元旦节，马三是在退伍回家的火车上过的。

再说这年春节，处长家里来了位前线回来的英雄，是来看他父亲的。英雄两只眼睛“亮亮的”，但看东西却怪怪的，老用一只眼凑着看。说起来才知道，他一只眼是假的，真的已丢在了前线。处长问装这只眼要花多少钱，他说才几十块钱。处长说，不是要几十万嘛，他说那是真的，假的最贵也就几百块钱。事实上，英雄来看首长的目的就是想换一只更好的假眼，据说好的假眼可以戴几天都不用取下来清洗，可他现在戴的必须每天晚上取下来浸泡在药水里，他即将结婚，需要一只更好的假眼。

首长同意了英雄请求，英雄便高高兴兴地走了，而处长却一个春节都高兴不起来，老是心欠欠的，接连几天的梦见马三，有时候梦见马三在咽咽哭地，有时候梦见马三在家里养猪，更多的时候是同一个梦，看见马三戴着几十块钱的假眼逃过了体检，高高兴兴地穿上了四只口袋的志愿兵军装。

1999年冬

两位富阳姑娘

1971年冬天，我们部队在浙江富阳招了一批兵，计划120人，实际招收128人。多出来的8个都是女兵，是参谋长临时在电话上下达的名额，决定当接线员用的。按照规定，新兵入伍后，部队要对他们作一次身体和政治面貌的复审。因为这些人入伍前都是经过严格的体检和政审的，所以一般不会有有什么问题。但那批兵当中，我们审出了两个有问题的人，一个男的，一个女的。男的是脚板的问题：这个人的脚板是平的，俗称叫“鸭脚板”。据说这种脚板行军超不过五公里就会撕开来的痛，而部队拉练常常一天要走几十公里。显然，这个人是不适合当兵的，要退。女的问题更大，往大的说，是作风问题，小的说，是处女膜的问题：她处女膜是破的。处女膜一般是不会破的。处女膜一般只有在一种情况下才会破。她才19岁，没有结婚（这是肯定的），连男朋友都没有谈过（她自己说的），那么处女膜怎么会破？看来，她在表上填的和嘴上说的都有问题。这个问题比作风问题还大，是欺骗组织的问题。欺骗组织，就是对组织、对党、对人民不忠诚。总之，她的问题比鸭脚板的问题要大得多，大到了简直吓人的地步。那个年代，我们关于这方面的神经都很脆弱，而且还绷得紧紧的，风吹一下都可能拦腰而断，不要说还有女军医铁的证词。如实说，女军医在体检表格上没有填写“破鞋”之词，但在向上口头汇报和下来言传时，都用了这个词：破鞋。这个词好像是个禁果，一般情况下是上不了嘴的，但一旦有了上嘴的机会，谁都不会放弃，谁都会坚决而反复地使用它。

破鞋！

有人是破鞋。

她是破鞋！

都知道，部队是最讲究纪律和作风的，一个女兵，领章帽徽都还没有戴，就发现是“破鞋”，当然要作严肃处理。怎么处理？老规矩，退回原籍，也就是哪里来回哪里去。男的女的一并退。鸭脚板都要退，更不要说是破鞋。谁去退？领导安排我去，当时我在司令部当军务科长，招兵退兵都是我职责内的事。就这样，我带着“鸭脚板”和“破鞋”来到他们的家乡，浙江富阳。这里离著名的杭州只有几十公里，作为一个北方人，江南秀丽的景色着实令我开了眼界。

按说，我的工作只要把人移交给当地人武部，并向他们道明退的原因和证据，就没我的事啦。怎么把人进一步退下去，退回单位，或者村上，进而退回双方家中，那是人武部门的事，不是我的。没我的事，自然可以走人。事实上，新兵在不戴领章帽徽之前，都还是人武部门的

人，出了事情，由他们来解决是名正言顺的。就是说，我只要把人交到人武部，即可拔腿走掉。我后来想，如果我当时交了人就走，也就没有后来那么多事了，起码成不了我的事。我人在路上，没人联系得上我，有事想跟我有关都关不上，然后部队一定会另派他人来处理后续。但是我一路上着实为江南如梦的景色着了迷，说是冬天了，可满世界还是一片绿，绿树绿草绿水的，可谓山青青水秀秀，对我而言，像是上了天。到人武部后又听说，闻名遐尔的美丽的富春江就在他们人武部小院的咫尺之外。我自小是看《富春江画报》长大的，富春江像我童年的一件不忘事，横亘在心，如今到了它身边，岂肯擦肩而过？我甚至想，即使他们人武部不安排我游富春江，我也要私游一趟，更何况，我把心意略为一表，人武部部长即心领神会，爽快地指定了专人，要他陪我一饱富春江的美色。这当然是来日的事了。当晚，我住在县政府招待所。招待所筑在紧挨富春江的鹤山上，夜里，我在富春江上传来的幽幽的风声中安然入睡，感觉像是睡在了童年的美好中。

第二天早上，专人到招待所陪我吃早饭，我们准备吃罢早饭，赶9点钟的轮船，先是溯江而上，到东梓关后，上岸吃个午饭，然后再搭船顺江而下。专人说，这一段江面是富春江上最秀丽的，江面弯曲有度，时而濶绰，时而狭长，两岸丘陵绵绵，好看得很。专人显然多次走过这段江面，熟透了一路景况，介绍起来像个导游，不思索，不停顿，口若悬河，侃侃而谈，听得我脚底都发烫了。船是从杭州上来的，码头就在鹤山脚下，由招待所过去，要不了5分钟。专人说，轮船靠码头时要鸣笛，汽笛声又长又响，比高音喇叭还响，全县城都听得到，我们过去近，等听到笛声后再动身也来得及。但我因为心急，还是提前10分钟出发，到码头上，连售票员都还没上班，只有稀稀落落的几个人，站在售票窗口前，等着售票员开窗售票。我们是带着一纸免票公文的，所以无需排队买票。专人说，没有十分钟轮船来不了的，于是带我沿江漫步起来，事实上是又走回到了鹤山脚下，在一座临江的八角凉亭里坐下来闲聊。从这里，我可以看到我住的招待所，还可以看到无边的江面。这一带的江面十分辽远，早晨的阳光又似乎将它照得更加辽远，一望无垠，跟海似的。从理论上说，无垠的方向就是杭州。我的目光顺着江面伸着，望着，不一会，无际的江面上出现了一个黑点，闪烁着增大。专人看看表说，那应该就是我们乘的轮船。于是，我们往回走去，走得还是十分闲散。因为，很明显，黑点要变成一艘轮船，要比我们回到码头更需要时间。

回到码头，售票窗口前已聚着不少人，大部分是青年学生，他们带着红卫兵袖章，有一人还擎着一面不规则的红旗，好像有什么革命活动。我和专人一身军装引起了他们重视，都回头来观我们，有的还朝我们挥手，多数人在交头接耳。我象征性地向他们点个头，心里在想，可不能跟他们热乎上了，否则一路上我的时间只够跟他们说话，无暇赏景

了。以前，我有这方面的体会，到一个风景点，本是去看风景的，结果被一些热爱解放军的同志当了风景看，又看又说，风景都看不成。尤其碰到青年学生更是这样，他们几乎都满怀当兵的理想，把每一个穿军装的同志都当作接近理想的目标来看待，刻意地与你攀谈。如果可能，我愿意作这种攀谈，但今天我更愿意与富春江交流。这也许是我这一生中惟一的机会，我不想随便错过了。于是，我有意引专人往后边绕去，这样与学生们拉开了一定距离。这时候，我看见一辆吉普车朝我们驶来，最后停靠在我们身边。车上的人下来对我们说，出事了，要我们马上回去。我们问出了什么事，他说是死人了。

死的人跟我有关，就是我遣送回来的“破鞋”。

是服毒自尽的，喝了半瓶农药，据说是敌敌畏。那玩艺是农药中的巨毒，医生说（就是那个检查处女膜的女军医），人喝个一小口，在半个小时内发现可能还有救，过了半个小时就没救了。她喝了半瓶，又过了大半夜才发现，天皇老子都救不了了。她父亲说，没人知道她到底是什么时间吃的药，但12点多钟他家老大查完夜哨回来时，她还是好的，一个人坐在堂前屋里，虽然看起来怪痛苦的，但也不是说痛苦得会自杀。老大是村里的民兵排长，这些天正好轮到他查夜哨，他看她可怜兮兮的样子，还劝她去睡觉，但她没理会他。老大说，她一声不响一动不动的坐在那，跟个死鬼似的。然后半夜里，她母亲朦朦胧胧听到楼下猪圈里好像有什么动静，两只猪也像是受了什么惊，在哼叽哼叽地叫。母亲本来想下楼去看看，但转眼又睡着了，还梦见自己去了猪圈，看没什么情况便睡得更踏实了。早上醒来，她忽然想起夜里的梦，便直奔猪圈去看，看到靠墙的一堆柴火塌倒了，散了个满地，乱七八糟的，但两只猪都好好的，没有少一只，也不见有什么死伤，心里就宽松下来。她预备先带一把柴火回去烧早饭，回头再来收拾它们，可在弯腰抱柴火时，她发现柴火堆里裹着一件衣裳。她母亲说，那时节还很早，天才麻麻亮，她没有看出这是件什么衣裳，是谁的，只是想衣裳裹在这里面，万一当柴火烧了多可惜，就去拣这衣裳。这一拣，叫她猛吓一跳，因为她摸到了一个冰凉的身体……

这是三个小时前的事情，现在这具冰凉的身体——尸体——已经从柴火堆里挖出来，被她的亲人哭闹着送到人武部，撂在进门的过道上。我是参加过抗美援朝的，在战场上什么样的尸体都见过，男的，女的，老的，少的，战友的，敌人的，美国人的，越南人的，缺胳膊的，丢脑袋的，瞪着眼的，伸着舌头的。总之，尸体我没少见过，这也算是我的一笔财富，起码不会被一具尸体吓倒。但是，当我在过道上看到这具尸体时，还是倒抽了一口冷气。首先，这不像一具尸体。我见过的尸体都是躺着的，不管是躺在床上还是地上，还是哪里，反正都是躺着的，手脚伸直，仰面平躺，即使一时不是这样躺的，马上也有人会帮助他

（她）们这样躺好。这也是死人的基本姿态，也是活人对死人的一种约定。可是，这个简单的约定她却没有得到，她说是平躺着的，其实头和脚都没着地，两只手还紧紧握着拳头，有力地前伸着，几乎要碰到大腿。总之，她的身体像一张弓，不像一具尸体，看上去她似乎是正在做仰卧起坐，又似乎在顽强地做挣扎，不愿像死人一样躺下去，想坐起来，拔腿离去。这怎么看得下去？我对在场的那么多活人如此慢怠死者极为不满，气愤地拨开人墙，蹲下身，准备帮她躺好一点。以我的经验，死人都是听活人摆布的，即使有个别死者不太好摆布，也不是不能摆布，只是需要多一点耐心。但当我在摆弄她时，却发现我所有的努力都难济于事，她的身体像石头一样硬，又硬又冰冷，我按下去了上半身，下半身随之翘得更高，按下去了下半身，上半身又翘得更高，好像我在玩耍一块跷跷板似的。与此同时，我又发现这具尸体还有一个骇人之处，就是她脸上、手上、脖子、脚踝等裸露的地方，绵绵地透出一种阴森森的乌色，乌青乌青，而且以此可以想像整个人都是乌青的。我们走了一路，昨天才分的手，我当然有印象，她肤色本来是很白嫩的（这一带的姑娘皮肤都很白很嫩，也许是富春江的水养人吧），想不到一夜间，生变成了死，连白嫩的皮肉的也变成了乌青，像这一夜她一直在用文火煮着，现在已经煮得烂熟，连颜色都变了，吃进了当归、黑豆等佐料的颜色，变成了一种乌骨鸡的颜色。一具乌青的尸体并不比一具弓着的、想坐起来的尸体不让人感到疹人。再仔细看，我还发现她的嘴角、鼻孔、耳朵等处都有成行的蜿蜒的污迹。据她父亲说，这是血迹，只是因为乌了身子，所以看起来不像血迹，像污垢。我马上想到一个词：七窍流血。

这是一种痛苦的死的象征。

这具尸体，浑身上下都在告诉活人：她死得非常惨烈、痛苦。

我相信，每一个活人见了这样一具尸体，都会对死者涌起强烈的同情心，至于她的亲人们，这种同情转眼即可变成愤怒，寻找发泄的对象。我刚进入武部时，就闻到一股怒气，弥漫在院子里，凝结在一张张木讷又悲伤的脸上。我敏感到，我极可能成为死者亲人发泄愤怒的突破口，所以我在面对死者时，完全把死者当作战友，尽量显出足够的悲愤，流了泪，又骂了死者，痛心疾首的样子。这确实一定起到了缓和他们情绪的作用，但只是权宜之计。因为，我想得到——谁都想得到，他们做出这出格行为，把死者老大远扛来，决不是为了听我们说几句安慰话，博得我们一点同情。事情不会这么简单的，从他们已有的做法——一种刁难人的架势看，他们一定有更刁蛮的意图。过道上站满了人，我看至少有近20人，院子里还有。据说都是死者亲人，也不知从哪来这么多亲人，想必与死者沾一点亲故关系的人都来了。人多势众。人多事多。人多事乱。走道上闹哄哄的，院子里哭声连成一片，也没人去做安

慰工作。人武部的同志都文绉绉的，这种事情也许从没遇到过，遇到了就六神无主的，人影东窜西窜，就不知道从何下手。刚才我回来时，院门都还敞开着，围观的人拢了一圈又一圈。相比，我毕竟是打过仗的，这种场面经得多，心里乱是乱，但还沉得住气，没有乱了套。我进门马上吩咐哨兵关了院门——按说，这种情况院门早该关闭。

从死者身边站起来，我心里已经想好，必须先发制人，把这么多人遣散了，否则事情只会越来越乱，越闹越大。我看过死者填的表，知道她父亲是村长，当然也是党员。所以，我先找到父亲，软中有硬地对他说了两层意思：

1、作为一个党员，他把女儿尸体抬出来的做法是错误的，但心情可以理解，所以也可以谅解。

2、出了事是要解决事情，不是要生出更多事情，但这么多人不是解决事情的办法，他想解决事情，死者家人可以留下，其余人必须马上回去，否则以闹事看待，我们马上通知公安来人处理。

最后，我指着人武部长办公室的窗户对他说：我这就去办公室等你来谈事，但那么多人不走，我是不会让你进办公室的。说完，我掉头就走，根本不给他申辩的机会。有人叫嚷起来，说不能让我走，但没人上来阻拦。等我进了楼，走进办公室，我从窗户里看到，父亲已经在劝那些人走。我心里松了一口气。

约摸十分钟后，人陆续走离了，只剩下三个人，都是死者的直系亲人，父亲，母亲，哥哥。这时候，我来到院子，邀请他们去办公室。刚进楼，父亲看女儿的尸体不见了，以为我们想搞什么阴谋诡计，勃然大怒。我向他解释，把死者丢弃在地上是对死者的不尊重，所以我们才把她移进屋子里，并带他们去看。屋子是人武部的活动室，这里有一台乒乓球桌，死者现在就躺在乒乓球桌上，我们还给她枕了枕头，盖了白床单。这样看起来死者才像个死者，而不像刚才，像个炸弹似的丢在地上，看了谁都心惊肉跳的。屋子里有一长排靠背椅，是打球的人休息的。父亲不知是累了，还是怕我们私藏尸体，不愿意离开屋子，进屋就坐在椅子上，说有事在这儿谈。说着，掏出烟来抽，一副牛拉不动的样子。这样，最后我们只好搬来凳子，坐在死者身边，如果死者有灵，我们谈什么想必她是都听到的。

以为是一场恶战，但事实上还是比较平静的，几乎没什么火星子，双方都拿出足够的理智和道德。父亲其实不是个刁蛮的人，只是架势有些难看，真坐下来后还是尽量克制自己情绪，有甚说甚，说明他确实是来谈事的。他表示，他扛着尸体上门，一不是来诈钱，二不是衅事，来这么多人，全不是他喊来，都是跟来的，也许因为他是村长的缘故吧。

他说，女儿死了，这是她的命，怪不得我们，要怪应该怪他——“是我把女儿逼死的”。他确实这么说的，原话如此。这话从他嘴里说出来，简直让我感动。他说，昨天下午人武部的同志把女儿给他送回来，白纸黑字地告诉他女儿犯了什么事，他羞愧得简直要钻地，像被人扒光了衣服，一家人的衣服都给扒了。他不知道说什么好，也不想说什么，只想打死这个畜生。他这么想着，上去就给女儿一个大巴掌。后来，在场的人武部同志告诉我，那个巴掌打得比拳头还重，女儿当场闷倒在地，满嘴的血，半张脸看着就肿了。但父亲还是不罢手，冲上去要用脚踢她，幸亏有人及时上前抱住他。人武部的同志说，他们正因为觉得这父亲火气太大，临走前专门留话，警告他不能再打女儿，否则以后这村里的兵一个不招了。这当然是威胁，但可见当时父亲的样子有多可怕。

父亲说，人武部的同志走后，他确实没再打女儿，他只是要求女儿说出事情真相：是哪个狗东西睡了她。他先后盘问了三次，但每一次女儿都说没有，她是冤枉的。但父亲并不相信。父亲认为，部队上的事哪会有错，那么高级的医院，高水平的军医和设备，怎么会出错？错的肯定是女儿，她怕说出真相，连她和那男的都要遭殃，所以才死活不说。女儿不说，父亲气上生气，火上浇油，打手举了又举，但想到人武部同志留的话，前两次都忍住了，到第三次却已经忍无可忍。当时一家人刚吃过夜饭，桌上的碗筷还没收完，父亲抓起一只碗朝她掷过去。女儿躲开了，父亲又操起一根抬水扛，追着要打，嘴里嚷着要打死她。开始女儿还跑，从灶屋里跑到堂屋里，从堂屋里跑到猪圈里，又从猪圈里跑回堂屋，跑得鸡飞狗跳，家什纷纷倒地。回到堂屋时，父亲已经追上她，但没有用手里的家伙打她，而是甩掉家伙，用手又扇了她一耳光，还是下午那么严重，她也像下午一样倒在地上，一脸的血，不知是嘴巴里出来的，还是鼻子。适时，母亲冲上来抱住了父亲，父亲极力挣脱着，嘴上高喊着要“打死这个畜生”。母亲一边奋力挡架着，一边喊女儿快跑。女儿爬起身，却没有跑，反而扬起一张血脸朝父亲迎上来，用一种谁也想不到的平静的语调，劝父亲不要打她，说她自己会去死的，不用他打。她的冷静让在场的人都吃了一惊。父亲回忆说，当时他丢下一句话就上楼去睡觉了。他丢下的话是这样说的：你要么报出那条狗的名，要么就死给我看。

女儿说：那我只有死给你看了。

父亲说：那你就死给我看吧！

父亲说，他这句话说了好几遍，上楼的时候说了，上完楼梯的时候又说了，后来他睡觉时听到女儿在楼下呜呜的哭，哭得他心烦，他又爬起来说了。父亲诚恳地承认，他女儿完全是被他逼死的，所以他不会来找部队偿命，要偿命的是他。但在他死之前，他要弄清楚，女儿到底有没有跟人睡过觉。父亲说，他现在认为女儿一定是没跟人睡过觉。说到

这里时，父亲哭了起来，一边哭一边拿出一张纸，说是女儿死前留的遗言。我拿过来看，上面只有短短的一句话：爸爸，我是冤枉的，我死了，你要找部队证明，我是冤枉的。

父亲说，其实，他上楼后就在想这个问题，觉得女儿这样死活不认，会不会可能真是受了冤枉，因为他这个女儿“就像一只小绵羊一样”，性格内向，懦弱，自小到大对父母亲的话都言听计从，不是那种犟头犟脑的人，如果真要有什么密事，再怎么不可告人，他这样打骂，她也藏不住了，早坦白了。这时候，死者母亲插嘴说，她父亲上楼后她找女儿谈过，当时她发现，女儿被父亲凶神恶煞的样子吓得神智都不清了，“尿都吓出来了”，可就这样她还是一口咬定，她没有跟“任何畜生”睡过觉。她不停地说不、没有，问什么都回答没有，跟个傻子似的。母亲说，她了解女儿，你就是给她10个胆都不敢做这种事，如果一定要说做了，那一定是鬼做的，连她自己都是不知道的。母亲看上去畏畏缩缩的，但说起话来口齿伶俐，透露出比父亲还坚定的口气。然后父亲又接着说，昨天晚上她母亲同他这么说了后，他越发怀疑女儿有受冤枉的可能，所以本来打算今天来找部队反映情况的，想不到女儿说死就死了。说到这里，父亲痛哭得起来，一边骂自己害死了女儿，一边上前抱住女儿的尸体，又喊又叫：

女儿，女儿，是爸害死了你，爸今天来给你审冤来了，部队说你哪里有问题，今天爸就要求他们在哪里重新作检查……

他说的意思是要验尸！

谁也没想到，家属会提这个要求。

这个要求不是无理，而是无知。这不是脱裤子放屁，分明是想把“私底下的东西”招摇一番嘛。我们诚心地劝他们不要这样，这对死者是大不尊重，对活人也没好处。可父亲、母亲，包括哥哥，没一人听劝的。他们似乎认定女儿不会跟人睡过觉，坚决要求我们请医生重新检查。我不知该说什么，我几乎敢百分之百肯定，他们的要求毫无意义，重新作检查，结果只会叫他们更加难堪，更加臭名远走。事实上，一般人都知道，处女膜破不破对一个专职妇科医生来说，就像黑白分明一样分明，医生要弄错的可能性几乎是没的。话说回来，不是说处女膜破的人就一定跟人睡过觉，当然一般是这样的，但也不排除个别特殊情况。在越南时，我遇到过一个情况，有个小姑娘搭我们的车，后来车被敌人炸弹击中，小姑娘从车斗里飞出去，甩在地上，她看自己身上血流不止，以为是中了弹片，吓得哗哗直叫。我们抱着她去找医生抢救，医生检查了说，她没事，只是那玩艺破了。这也使我想到，我们部队这种认定不是完全科学的。换句话说，他们女儿有没有跟人睡过觉，我不好那么绝对地说，但医生绝对是不会弄错的，因为这“像黑白分明一样分明”。所

以，重新作检查对活人也罢，死人也罢，绝无好处，其结果只会是把现在不公开的东西公开了。我想，只要我把这道理对他们如实讲了，他们也许就会放弃打算，但我又怎么能这样说？这样一说，到时他们拿我的说法来跟我论理，我岂不自找麻烦？所以，我没这么说，只是找了一些其它道理来说。但那些道理他们听不进去，他们坚决要求重新检查，其理由和条件完全是无法拒绝的。

父亲说，只要重新检查，确定他女儿有那个问题，什么时候出结果，什么时候他就扛起女儿走人，不会在这里多说一句话，多呆一分钟，多提半个要求。

母亲说，她女儿用性命来换这个要求，我们要不答应，她只有死在这里。

哥哥说，如果这样，他就扛着两具尸体上北京去，找毛主席去！

父亲又说，如果这样，他也要死在这里，因为背着黑窝活的活还不如不活。

哥哥又说，如果这样，他就扛着三具尸体上北京去……

话说到这份上，劝说什么都没用了。我很生气，也很悲哀。我觉得女儿当兵不成，又死了，对他们来说已是双倍的不幸，我从内心里同情他们，希望能帮他们减轻一点痛苦。我甚至已经暗自决定，要给他们双倍的丧事费，并亲自参加葬礼，尽可能地让周边邻居不要歧视他们。但是，他们似乎更想用另一种方式来挽回尊严，你想阻止都阻止不了。没办法，我跟部长商量，决定答应他们要求，并决定“速战速决”，上午即与县医院联系，中午刚过，这边便派出车辆去接人。人是两位妇科医生，一老一壮。两位在活动室呆了不足五分钟，出来交给我们一页签过名的鉴定：死者的处女膜完好无损。

像战场上遭遇了伏击！

我马上到邮局，挂长话，给部队作汇报。电话是打给我的直接领导参谋长的，参谋长问清情况，训我说，医生是他们人武部喊来的，我们怎么能信呢？一句话点醒了我。是啊，在这件事上我是不能完全相信人武部的，因为这中间有个责任认定的利害关系，照现在“完好无损”的话说，他们就没责任了，否则责任全在他们头上。参谋长要求我明天去杭州，请省军区协助派出军医来重新检查。挂电话前，他又改变主意，说联系军医的事由他来负责，我只要在原地等着即可。

第二天上午，省军区派出的军医如期地来，也是两位，也是专职的妇科医生。她们像昨天两位一样肃穆地走进活动室，又像昨天一样很快

地出来，给出了几乎和昨天连措辞都差不多的报告：处女膜完好！

远方的参谋长闻讯，立刻出发，第二天上午便出现在我面前。参谋长还带来我们自己的军医，就是曾经诊断死者“有问题”的那位军医：一个人高马大的胶东人。她是军区某部长的夫人，为人有点傲慢，但这次见面，我明显觉得她脸上有种诚惶诚恐的神色。而等她从活动室出来时，这种惶恐的神色完全变成了惊恐。事实上，她在里面的时间还没有一分钟就出来了，我们以为她是忘记拿什么器具了，出来后还会再进去的，结果她紧急地把参谋长和我拉进另一只办公室里，惊惶失措地说，错了！我们问什么错了，她说人错了。

原来，她才掀开床单，只是看了一眼外部，就觉得不对头。她说，人的每个手指头都是不一样的，那地方也是各人有别的，她看死者那地方的感觉和她记忆中的那个人完全不是一回事，所以警觉地去看死者的脸，一看傻掉了，明显不是同一人。她说，虽然那天检查的人很多（22人），但查出问题的只有1人（几年来都只有1人），所以她不会不认识的，就是死了照样认识。当然，这是可以理解的，她连那人下面的样子都记住了，更不要说长相。那么怎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军医认为是对方把人换掉了，目的是想敲诈我们。这我可以肯定是不可能的，虽然死者和生前判若两人，但系同一人的证据还是昭然若揭，比如她耳朵上的小耳朵，脖胫上的大红痣，入伍后才剪的齐耳短发，等等。再说，谁愿意以死来冒冲一个人？我断定错误肯定出在我们这边，是我们把人弄错了，张冠李戴了。

其实，听军医一说当时体检情况，我们就明白问题出在哪里。军医说，因为这种体检有问题的人极少，她个人在几年中也仅发现“她”一人，所以体检时她（包括别人）总是图省事，先把各人的表收了，放在一边，然后喊人进来。所谓喊也不是指名道的喊，只是吩咐护士安排人依次一个个进来，她依次一个个检查，只要没问题，她连话都懒得说，屁股一拍等于喊走人了。这边出去一个，外边进来一个，就这样“流水作业”。如果大家都没问题，事情就很简单，她出来只要将所有表都盖个“正常”的章，签上名就完事。如果其间遇到有问题的人，比如那天她检查到“她”时，发现问题，她才作“个别对待”，认真地问了一些该问的，姓名，年龄，有无性史等。军医说，当时“她”对她问的都一一作了答，包括“连男朋友都没谈过”，这都是“她”的原话。有了“她”名字，就不会搞混淆。等检查完所有人后，她出去单独把“她”的表找出来，亲自写上意见，是这样写的：据本人说，她连男朋友都没谈过，但检查发现其处女膜已没有，属极不正常的情况，建议组织上慎重对待。至于其余人的表，军医说，都是护士先盖上“正常”的章，她只是签名而已。

说真的，军医说的“流水作业”的体检法，在医院是很常见的，像照X光、做心电图都是这样的。但据我所知，最后填表时本人都是在场

的，在填表、交表过程中，军医应该有印象，“她”的表是不是真正交给“她”的。军医说，因为“这项”检查带有隐私性，所以医院在安排体检程序时，历来都是把“这项”检查放在最后，这样这边的体检完了，等于所有体检内容都完了，所以也无需将表交还本人，而是由她们直接上交院领导。我问军医还记不记得“她”当时报的名字，军医说当然记得，叫XXX。

这名字就是死者的名字！

谜底已经揭晓。不用说，事情肯定是这样：“她”看军医查出情况后，故意报了死者的名字，从而造成军医“张冠李戴”。现在，我们所有天真或虚妄的想法无疑都应该收起，想想到底是怎么来平息这起人命冤案才是当务之急。

怎么平息，当然要看死者家人打算怎么闹腾。应该说，基本上没闹腾什么，他们只提出两个并不过分的要求：一个是解决死者的丧葬费，二个是希望部队带走死者的妹妹。参谋长甚至没有向部队请示，就私自应允了对方要求。只是事后发现，死者妹妹年龄尚小，才15岁，我们建议过一年再来带。但对方死活不从，也许是怕我们过时反悔吧。我们无法说服他们，参谋长只好安排我留下来办死者妹妹入伍手续，他和军医准备先走。走之前，参谋长要求我不要耽搁，尽快归队，因为我可能还要往这边“跑一趟”。我知道他说的意思，我想岂止是可能，而是肯定的，用军医的话说，即使把“她”枪毙都够罪！也许吧，她事实上间接地犯有人命案，这样的人退回原籍是便宜“她”了。不过，这话由军医说出来，我总觉得十分刺耳。我从来都没喜欢过这个傲慢的部长太太，此刻似乎反感到了极点。我在想，她当初为什么不同情“她”一下，同情了，把事情盖过去了，不就什么都没了。但现在几乎什么都有了，死亡，悲剧，闹剧，笑话，故事，谣言，传闻……都有了，暂时没有的，也可能接着就会有。一波未平，一波即起，我心里有说不出的厌倦和恐惧。也正是这种情绪，促使我主动去参加了死者的葬礼。

因为参加葬礼，我多滞留了一天，到参谋长他们走后的第三天，才办完死者妹妹的全部入伍手续。第四天上午，我带着死者妹妹启程归队，至此我停留富阳的时间已超过一周，而愿望中的富春江之游还是没有游成。这叫没缘分，缘分不到，即使到了它身边也是白到。

在回来的火车上，我与死者妹妹相对而坐，姊妹俩的长相和神情是那么相像，以至使我常常产生幻觉，以为这还是在去富阳的路上。那一路上也是这样，我和死者相对而坐，但七八小时中我们几乎没有说什么话，她像个犯人似的，一直畏缩着，连我的目光都不敢碰。曾经有一次，她恳求我告诉她她犯了什么错。按说这不是不可以告诉她的，反正早迟她都要知道的，但完全一念之间，我对她打了个官腔：组织上会告

诉你的。我说的组织上是当地人武部，但其实人武部告诉和我告诉是有很大区别的，对我她有申辩的机会，对人武部她怎么申辩？我的一念之间的一个官腔事实上是让她失去了一个申辩的机会。在回去的路上，我一直在想，如果我早一点告诉她，在火车上就告诉他，事情会不会变成另外的一个样子？这个问题让我感到非常累。当我想到，我马上还要这样的重走一趟，我心里真的非常非常的累。现在，我想起这些，心里迷茫得很，不知我这是在回忆，还是在访梦？

2003年7月

你们总是说排长要不开那个玩笑是不会死的，但无论如何排长是开了那个玩笑的。排长说：“你要是小特务，我当然要把你抓起来，还要叫小狼狗整天看着你。小狼狗在这山上比谁都跑得快，你要逃跑的话，小狼狗就会追上你，把你美丽的小脸蛋咬个稀巴烂。”这就是排长开的那个玩笑。

如果说这个玩笑确实是导致排长被枪杀的根源，那么这个故事就显得特别凄楚甚至悲惨了。随着排长的死去，你们可以听到小狼狗悲痛的呜咽，呜咽的声音很像一个孩子伤心的啼哭，悲悲切切，断人心肠。小狼狗的悲鸣惊动了南河里的小鲫鱼和北山上所有的飞禽和走兽，包括北山边防哨所里的士兵。士兵们循着小狼狗的呜咽声从山上奔跑下来，发现排长倒在血泊中，已经奄奄一息。

从排长倒下的姿势和面向看，你们推测那颗该死的子弹是由南河对岸飞来的。现在暮色已经降临，南河上笼罩着一层雾一般的紫气，你们无法看清楚对岸的景致。但是小狼狗的呜咽声回荡在山谷之中，水波之上，唤醒了你们沉睡已久的思想。此时，你们猛然抬起头，仿佛看见裙正在对岸悄悄隐去，消失在漫天的黑暗中。裙是这个故事里的另外一个人物。裙是个漂亮的小姑娘。裙今年13岁。裙有一副嘹亮的好嗓子。裙出现在故事中时，你们要注意听她唱的歌曲，那是一首你们听不懂却又似乎熟悉的歌曲，歌的曲子有些忧郁、凄楚，好像是一位悲伤的恋人在歌唱她一去不回的情人。歌声回荡在南河上空，南河里从而浸透了莫名的伤悲。但是，伤悲的河流怎么会流到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身上呢？这就是你们不知道的，也是故事要告诉你们的。

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排长正在丛林中巡逻。炎日吊在中天，腾腾热气笼罩在北山上，天地静得寂寥，排长穿行于紧枝密叶中，心地荒凉又冷漠。这时候，凄婉的歌声如同一只翩翩飞舞的白蝴蝶，含蓄地在南河的水波上荡漾开来，蝶一般的，扑楞着，飞过藤蔓和各种树木的枝桠，飞进了排长的耳朵里。排长听着听着，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惆怅。歌声牵引着你们寻找唱歌的人。排长挤出丛丛密林，举目就看见了裙，她坐在河水中央的一块光滑的大石头上，面向着北山，两只脚丫子像两个拨浪鼓似的敲打着河水，仿佛是在为什么事高兴，手舞足蹈的。但她放出的歌声，凄婉得使你们觉得那更像是一种哭泣，悲悲伤伤的。悲伤的歌声令排长心神迷离，他窥视良久，悄悄地转下山来，隐蔽在一块巨石后面。这里离河边并不远，可以看见河里游动的鱼。

南河在秋天里只是一条清澈的小溪，闪烁出鹅黄的色彩，成群的鱼儿在浅亮的水中排成队伍，往往来来，川流不停。阳光下，裙美丽的脸

蛋上挂满细细密密的汗珠。不知是因为阳光还是悲痛，她的双眼一直紧闭着，细长的睫毛像一条黑丝线一样弧在一对弯弯的柳眉下，显得无比动人。排长警觉地望了望河对岸，田畈里摇曳着绒绒茅草和七零八落的狗尾巴草，并没有人影和可能的埋伏，便稍稍探出头来，喊起来：

“小姑娘，你在唱什么歌啊？”

裙顿时噎住了歌唱，从石头上滑落下来，双眼惊恐地盯着排长和排长手上的小狼狗。

排长牵紧了小狼狗，再一次望了望对岸，又问：“小姑娘，你怎么在唱这么伤心的歌呢？你是在哭吗？”

“我的羊跑了，它跑到你们的山上不回来了。”裙惶惶地说。

排长回头望一望山坡，看见不远处的绿色中闪着两团耀眼的白色。那就是裙的羊。裙原来是个牧羊女。牧羊女在阳光明媚的下午容易在柳树下瞌睡，趁着睡觉的时候，不懂事的羊就撒野越过了界河，跑到了异国他乡。这是件麻烦的事情，牧羊女需要悲歌当哭。裙是在歌唱她一去不回的羊儿，不是恋人。裙才13岁，没有恋人，只有两只不懂事的小白羊。

“那没事，等它们吃饱了，它们就会回去的。”

“不，它们不会回来了，”裙望着两只羊说，“那边山坡上长满了它们最爱吃的八角刺，它们吃上八角刺就不愿意回家了。”

排长又回头望一眼山坡上的小白羊，它们像蓝天里的两朵白云，啃吃着一片片碧绿的八角刺叶，如醉如痴的。

“那你过来把它们牵回去嘛。”排长说。

“可是……我可以过来吗？”裙惊异地问。

“可以，”排长笑笑说，“你是小女孩，你可以过来的。”

裙又惊又喜，又喜又怕——

“你不会抓我吧？”

“不会。”

“小狼狗不会咬吧？”

“不会。”

不会。都不会。什么都不会。裙不怕了，两只小手一撑，扑通一声，两脚小脚溅起了一片水花。一步，两步，三步……就这样，裙涉过界河，上了岸，去追赶她的小白羊。不一会，她赶着羊儿从山坡上下来，一枝柳条羊鞭甩得呼呼响。排长微笑地看着，心里想到了天使。裙穿一条白裙衣，步履轻捷如风，在阳光下就是一个你们想象中的天使。裙确实是个优美无比可爱无比的小女孩，她唤醒了排长所有深藏着的温柔。兄长般的温柔。水草般的温柔。男人也有水草般的温柔。排长也有水草般的温柔。

“小姑娘，你今年多大了？”

“十三。”

“上几年级学了？”

“我不读书。”

“为什么？你才13岁，应该上学的。”

“我们的老师都去当兵了，学校也做了营房，我们已经没有学上了。”

排长沉默不语。

“这边的八角刺长得真好，我可以天天过来放羊吗？”

“怎么不可以？可以的，你是小孩子的嘛。”

“你们不会把我抓起来吗？”

排长笑笑：“不会的，你又不是小特务。”

裙认真地：“我不是小特务，我是放羊的。”

“那你就过来嘛。”

“你们……一定不抓我？”

“一定。”

“小狼狗也不咬我？”

“小狼狗也不咬你。”

“叔叔，再见。”

“再见，小姑娘。”

裙欢喜地看一眼排长，撩起美丽的白裙子踩进了河水里。河水浅且清明，透露出缤纷如绘的鹅卵石。鹅卵石圆又光滑，裙一步一步地走，宛如一叶缓缓漂走的白帆，最后消失在对岸齐腰深的茅草丛里。

这个故事要出现的第三个人是杀手。

杀手是裙的哥哥。你们要记住，裙的哥哥是一个阴险狡滑的杀手，心里头暗藏着无数的鬼点子和杀机。这个故事自开始到现在，他一直隐藏在田畈里的茅草丛里，端着子弹上膛的狙击步枪，瞄准排长……他没有勾动扳机，不是因为不想或不敢，而是没有上好的时机，也许是时机还不到。毫无疑问，你们应该把杀手想成一个满脸横肉、用心险恶的冷面杀手。他是决计要干掉排长的。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讲，排长的牺牲是不可避免的。

当有人决计要杀掉你的时候，你总是幸免于难的。

现在裙已回到杀手哥哥的身边，杀手收起枪支，把裙揽在怀里。裙恍若从一场噩梦醒来，禁不住在哥哥怀抱里瑟瑟发抖起来。周围，风吹草动，瑟瑟有声。从草丛里逸出的淡约的薄荷气息和成熟的茅草苦涩微甘的气味，让裙稍稍缓过神来。这时，杀手就要裙报告对岸情况。杀手听到裙已获得去对岸放羊的自由，脸上不由露出几丝阴笑。他像感激一个士兵一样地拍拍裙的肩臂说：

“好，干得好，以后你就照着哥说的去做，我们一定会成功的。”

“你会把他杀了吗？”裙问哥哥。

“当然，我要把他们统统杀掉！”“不，他是好人，他要我去读书，你不能杀他。”

“别胡说，他们都是大坏蛋，都该杀！”

杀手凶狠地望着北山，脸上吐露出鲜明的杀相。

裙望着满脸杀相的哥哥，欲言又止地低下头，她心里迷惘极了。

现在你们应该知道，裙其实是一只被哥哥利用的小羊羔。小羊羔被骗上了一条险恶的歧路上，她害怕极了，但又不能说，所以只能悲歌当哭。裙其实是哭唱她自己呢，不是越过界河的羊儿。

故事在不断地深入。

这是个充满爱情和凄楚的故事，你们从杀手利用裙插到对岸去的阴谋中，应该可以看出杀手放置的是一条又松又隐蔽的长线。这是一条扎进肉里因而钻心的痛的线。而排长编织的是一条爱的花带，扎在裙的头上，裙因而变得更漂亮。排长比杀手还把裙当作妹妹一样爱怜着，这是没办法的。

如今，裙经常赶着羊儿越过河来。她把羊儿用一根长长的麻绳拴在一棵周围全是八角刺的杉树上，然后就在茂密的树林间穿来钻去，钻来穿去。你们以为她这是在玩耍，因此你们总是说裙是个贪玩的孩子。其实，裙哪有心思玩呢。她忙都忙不过来呢。她在完成杀手交给她的任务呢。她是杀手恶毒伸出的一只手呢。

裙在树林间穿来钻去的时候，劲道十足的山风常常把她漂亮的白裙子掀得老高老高，展开得像一对翅膀。那时候，你看裙就像一只翩翩起舞的白蝴蝶。白蝴蝶人人都喜欢。北山上哨所里的士兵们都喜欢裙，他们常常站在瞭望架上海着嗓门叫喊：

“裙，唱首歌，我们喜欢听你唱歌。”

裙望一望天上浮来浮去的白云唱起来：

啥格花开节节高

啥格花开像腰刀

啥格花开青草里

啥格花开南河梢

芝麻花开节节高

蚕豆花开像腰刀

荠蕃花开青草里

萝卜花开南河梢

歌声嘹亮清脆，好像一股甘美的泉水，恋恋地回荡在北山上，滋润了排长和战友们的心田。战士们听了歌，都相信裙是个真正的牧羊女。因为，只有牧羊女才能唱出如此甜美的山歌。所以，有一天，当裙像幽灵一般地出现在山顶哨所门口时，哨兵并没有赶她走，而是大声地把排长喊了出来。排长见了裙，又高兴又意外：

“裙，你怎么到这里来了？”

“太阳快把我晒干了，我要喝水。”裙可怜兮兮地说。

排长犹豫地看着裙。他不知道该让她进来，还是不。几位正在擦枪的士兵此时都屏声息气的，静静地凝视着他们的首长——排长，目光里射出了比睫毛还多的问号。

骄阳似火。裙汗流满面地独立在铁丝网外的台阶上，显得孤苦伶仃，她的双眸含蓄着晨露一般饱满的泪珠，晶莹透亮，光芒四射。排长犹豫再三，终于朝哨兵挥手说：

“让她进来吧。”

就这样，裙又一次击溃了排长应有的意志和警惕。

河流与岸，是一对无情的情人。你是你的岸，也是你的河流，心，拍打着冷硬比铁的岸，一当心花怒放，岸便溃于一簣，河流便泛滥在如花如焰的原野。

自那个骄阳似火的下午以后，裙经常跑到森严的哨所来玩耍。你们知道裙不是个纯粹的牧羊女，她到哨所里来不仅仅是为喝水或者玩乐。她重任在肩呢。俗话说，不入虎穴，焉得虎子。裙到哨所来是为得虎子呢。

但是排长从来没有这样想过。排长从来都把裙当作一个可爱的、需要他呵护的小妹妹，把自己当作小妹妹的大哥哥。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如果你们有一天去了北山上的哨所，就会看见大哥哥是怎样疼爱小妹妹的。可以说，只要裙一迈进哨所的大门，排长总是把她拉在身边，给她讲故事，带她玩，捉蚂蚱，扑蝴蝶，采野花。那些日子里，裙的秀发丛中经常出现一朵朵美丽的小香花，那都是排长采拮来的。

裙是个爱唱歌的女孩，她在秋天的下午喜欢唱着你们喜欢听的歌儿上山来：

啥格花开腰里头

啥格花开岸边头

啥格花开颠倒头

啥格花开皱眉头

栀子花开腰里头

马兰花开岸边头

辣椒花开颠倒头

蟑螂花开皱眉头

歌声回响在南河里，北山上，排长听见了，就会去采一朵小香花握在手中，等裙一上山便给她戴在头上。裙戴上花儿就变得更加美丽可爱，更加像个牧羊女了。这时候，她欢喜起来，把柳条鞭子远远一甩，扯住排长的衣袖要排长去草地上给她捉蝴蝶，一路上，欢快地唱起了歌：

金孔雀，轻轻跳

雪白羽毛金光照

展翅开屏小河边

咱家的竹楼彩虹起

小鸟吵，小鸟叫

跟着孔雀一起跳

阳光洒满小河边

小朋友拍手哈哈笑

你要相信裙毕竟是个小女孩。小女孩喜欢所有喜欢她的人。小女孩在阳光如风蝴蝶飞舞的下午就是一个你们喜欢的牧羊女。这时候，裙也许会把杀手的所有嘱咐都已忘得干干净净了。

可是你们不要忘了这是个战争故事，无论如何，放了长线总是要钓大鱼的。

要说一下杀手的战略部署。你们知道杀手是决计要拔掉哨所的，其战略部署基本如下：一是派裙过河去侦探情报，这叫知彼知己，方能百战不殆；二是暗杀排长，这叫擒贼先擒王。杀手想象排长应该是在某个黄昏或者傍晚被杀，然后他将趁着对岸悲痛之际，深夜袭击，打它一个措手不及。你们由此可以看出杀手绝不是个有勇无谋的草包蛋，他像只老狐狸一样老谋深算，诡计多端。现在，第一步棋已经走完，他心中充满了要结束一切的热望和激情。

这天下午，阳光依然是明媚的，杀手带着他的士兵躲藏在你们熟悉

又恐惧的那片密不透风的茅草丛中，茅草在秋风的扫刮下正已经开始枯黄衰败。杀手对士兵们说，我们今天就行动，不能再拖了，再拖等茅草枯了，我们就没地方躲了。然后又对裙说，现在就看你的啦，你今天一定要想办法把排长引下山，引到河边来。

杀手是背着阳光跟裙说话的，阳光照出的阴影更加衬托出杀手阴冷无比的面孔。裙心里空虚又惶然，她从哥哥的表情中似乎预感到了事情的可怕，惊惶地问：

“你要干吗？”

“你把排长引到河边，我就可以射击了。”

“不，你不能杀他，他喜欢我，他是好人。”

“别胡说！听哥的，到了河边你就离他远一点，枪一响你就赶紧跑过来。”

裙默默地走了，你们要注意她这时的神情，会发现是那么的沉重、凄凉、迷惘。

杀手目视裙渐渐远去，消失在对岸的林荫中，然后就架起了枪支，两只眼睛是鹰眼一样的盯着北山、南河上下的任何一丝动静。太阳打斜的时候，裙出现在山坡上，却没有排长的身影。裙回来告诉杀手哥哥，说排长不愿跟她下山来。

“我让他下山来，可他不愿意，他说他有事，他正在洗一大盆衣服。”裙这样解释道。

但是你们不知道，裙今天其实没去哨所呢。她今天害怕看见排长呢。她今天只是在了一块爬满苔藓的大石头上呆呆地坐了两个小时，然后就回来了。啊，你们要相信，裙在戴着小香花的日子已经喜欢上了排长。你们经常说孩子的心灵是一片潮湿的沙地，任何稍微的表示都将在上面遗留下印记，或美丽，或丑陋。排长留在裙心灵上的是一朵美丽的香玫瑰花。这是杀手始料不及的。

以后，裙还是天天被迫淌过河去。每一次，杀手总是再三地教唆一通，说排长是世上最坏最坏的大坏蛋，你不杀他，他就会杀你，等等的。每一次，裙总是想今天一定要听哥的，把排长骗下山来，骗到河边上。但每一次，排长只要一见裙总是那么的好，那么的像一个她想像中的大哥哥一样疼爱她，喜欢她。于是裙又犹豫了。裙在排长面前同样无法做一个钢铁一般的战士，这也是没办法的。

就这样，裙一天天地狙击，杀手在茅草丛中已倦于守望。

就这样，你们可以说，痛的战事在裙的心尖尖上停留了。

东风吹，战鼓擂，排长和杀手，谁胜谁？

告诉你们，故事正在往痛的、凄楚的方向发展，你们等待的排长开玩笑的事情就在这天下午来临。那天下午出现在故事中时，请你们注意盘旋在北山顶上的那只乌鸦，它出现在空洞的天上，像一挽黑纱，时而展翅高飞，时而展翅滑翔，叫声凄厉沙哑。你们应该明白，在所有的故事中，乌鸦终将给你们带来不幸的消息。这个故事也是这样的。

玩笑是这样形开头的：

“裙，你天天上山来，可不能将这里的情况回去报告给你们部队啊。”

这是个你们不熟悉的士兵在说，你们要相信这位战士是随便说说的，也许是想逗裙支同他说话呢。当时裙正坐在木头槛上，在看排长替她折叠一只红帆船，士兵则是蹲在门外，跟小狼狗在嬉闹。

裙觑一眼士兵，说：“我不会的，我又不认识他们，怎么会呢？”

士兵挨到裙身边说：“就是认识也不能说啊，你说了就成了小特务了。”

裙噘起小嘴：“我不是小特务，你讨厌。”

见裙生了气，士兵兴致更高，故作认真地说：“你要成了小特务，我们排长可不会跟你客气的，他会把你抓起来，永远不让你回家。”

“你胡说！”

“不信你问排长，是不是这样？”

裙问排长：“是不是这样的？”

排长问裙：“说什么呢？”

士兵朝排长眨眨眼，说：“裙要是小特务，你是要把她抓起来的吧，是不是？”

排长看看士兵又看看裙，看出他是在逗她，就跟着士兵逗裙，说：“那当然的，你要是小特务，我当然要把你抓起来，还要叫小狼狗天

天管着你。”

小狼狗听见排长说到它，窜过来，伏在排长脚边。排长抹一把小狼狗的头，又说：“小狼狗在这山上比谁都跑得快，所以，你要逃跑的话，小狼狗就会追上你，然后把你美丽的小脸蛋咬个稀巴烂。”

你要相信裙毕竟是当了小特务的，你和她开这种玩笑，无论如何她是会当真的。裙从而浸透了莫名的悲伤和害怕。这天夜里，裙做起了可怕的噩梦，她梦见自己被关在一间漆黑的屋子里，屋子像火柴盒一般大，却牢固无比，怎么也撞不开门，屋子外面，她的羊儿在“咩咩”的叫个不停，声音像她自己的哭声。后来她奇怪自己怎么变得跟蚂蚁一样小，于是从门缝里钻了出来，却看见小狼狗正向她扑来。她拔腿逃跑，双脚却跟被捆住了似的，只能迈出细细的小碎步。小狼狗越追越近，眼看着就要扑到她身……她尖叫一声，这时，她听见了杀手的声音：

“裙，你做梦了？”

“不，我没做梦，我们给抓起来了。”

“不，你做梦了，我们在家里。”

“我看见小狼狗咬我，他们把我抓起来了。”

周围一片沉寂，只有几只狗在寂静的黑夜中声嘶力竭地吠叫。裙哆嗦着，黑暗中，她感到小狼狗就在她身边。

“是的，他们会把你抓起来的，他们都是大坏蛋，所以你必须听哥哥的，赶紧把排长叫下出来。你要知道，这世上只有哥哥才是好人，他们都是哥哥的敌人。哥哥的敌人也是你的敌人啊，裙，你不能对他们好，你要像哥哥一样勇敢起来。”

你们知道，这个漆黑之夜在裙的心中是不真实的，但是裙容易信以为真，因为白天的阴影已经笼罩。在那个漆黑的夜里，杀手转眼间就变成了裙心灵中真正的哥哥和战友，就这样，一切都被裙重新想了，认了，做了。你们可以说，那朵美丽的小香花就是在这天下午和夜间变得枯干的。是的，美丽的小香花被一个夜间的噩梦罩住了，枯干了，死了。说真的，这天夜里裙没有梦见排长后来跟士兵的对话，对排长说来真是个大的悲哀。

告诉你们不要紧，那天下午，裙刚走不久，士兵便问排长：

“裙真要是个小特务，你会抓她吗？”

“抓了她又能怎样？”排长说，“她还是孩子，顶多不准她过河来就

是了。”

但是无论如何，裙没有亲耳听到排长这么说，也没有梦见。这就注定了排长的死。你们要相信，排长就是在第二天傍晚被杀手用长长的狙击步枪射杀的。裙要圈套排长，看来简直是毫不费力啊。你们可以猜想一下，裙是怎么把排长骗下山去的，你们可能猜对，也可能猜不准。但问题不在这里，问题是裙无论如何是可以把排长骗下山的，骗到子弹的射程之内。因为你们知道，早就知道，排长把裙从来都看作是一个可爱的小牧羊女。这真是没办法的事情，你们说是不？

最后告诉你们排长死后的部分后事：1、正如你们想的一样，当天夜里北山上枪声四起，火光映天，一场激战直到黎明才告结束；排长方为胜，杀手方为负。2、杀手在仓惶逃窜时，急不择路，不慎踩响地雷，于是命归西天。这很正常，因为在所有的故事中坏蛋终将死去，这个故事同样满足了你们的良心。3、从此以后，南河对岸常常荡起凄婉的歌声，你们知道，那是裙在悲歌当哭。裙在唱歌的时候，眼里总是流着酸楚的泪，但你们不知道她泣哭的是杀手哥哥，还是排长，还是自己。4、人们现在经常说排长要不开那个玩笑是不会死的，但你们知道排长是开了那个玩笑的。

1990年初夏

五月的鲜花开遍原野

1.前言

本文献给林雪女士。

林雪女士是20世纪60年代的歌星，现在已经老了，不好看了，浓重的皱纹，腰也粗了，嗓音更是有些问题，好像发音器官是橡皮做的，如今橡皮老化了，声音就像夜晚一样黑暗了。这是年龄的不饶人。谁都知道，林雪歌星已经60好几了。

人们现在通常说林雪歌星是依靠唱革命歌曲走出乡村来到城市的。这话不假，林雪歌星原本是一个名叫蓝庄的山村里的一个聪明伶俐的小丫头，也许是山里的泉水喝多了，她的嗓音几乎有一种泉水的灵性，说起话来，丁丁冬冬脆响，唱起歌来，歌声常常越过山峰，传得老远老远，飘进公社领导的很多窗户里。于是乡上不少领导都知道蓝庄有一个会唱歌的小女孩，唱的歌儿和泉水的丁冬声一样优美动听。后来，公社成立宣传队需要一个唱歌手，有领导就想到这个小女孩——她名字叫杨小娣。这一想，这个叫杨小娣的小女孩的命运就开始发生想象不到的变化了，先是在公社宣传队里唱，然后到县文工团唱，然后又到市里头唱。总之，从乡下唱到城里，从台下唱到台上，从小舞台唱到大舞台，包括连名姓也由杨小娣唱成了林雪。林雪的名字是受了当时走红的小说《林海雪原》的启发而取的，大家都觉得这个名字很好，她就一直沿用至今。因为时代需要，林雪歌星当时唱的歌都是雄赳赳气昂昂的革命歌曲，其中有一首歌是电影《开不败的花朵》中插曲，歌名叫“五月的鲜花开遍了原野”。这首歌在当时十分流行，就像今天的《春天的故事》，人人都爱唱，也会唱。林雪歌星正是依靠这首歌曲被当时的革命群众捧为歌星，成为红极一时的大名人一小地方的大名人。从珍贵的录像资料上看（林雪把它和众多宝贝放在一起，锁在百宝箱里），林雪歌星唱这首歌时真可以说是情真意切，精神饱满，苹果脸蛋笑逐颜开，美美丽丽，仿佛鲜花真的是开遍了祖国大江南北。在我关于林雪歌星稀少的记忆里，林雪歌星的这个形象既鲜明又灿烂，既温暖又亲切。如今林雪歌星虽然老了，走下了舞台，却依然喜欢唱这首歌，有人要听时唱，没人在场时也唱，唱给自己听，唱得津津有味，脸红彤彤的。我认为，这是林雪歌星对过去如火如荼岁月的一种追忆和挽留，好像老红军喜欢重温长征故事一样，既是一种需要，也是一种习惯。我们老了也会这样的。说吧，记忆；唱吧，荣耀。人老了，过去比未来重要，记忆比现实重要。人间充满不幸，一个没有——缺少、失去——记忆的老人是不幸的，不幸的程度相等于一个失去家庭的少年。这使我深刻地感到，我现在所做的一切——寻求爱、奉献爱、得到、付出、读书、写作——的深远意义，它们将使我的老年活得安静、闲适，不至于像一个无家可归的少

年。少年和老年是人一生中最需要爱的两极，就像鹿的两只角，蝉的双翼。

好了，打住。现在我准备写一篇小说，小说的背景是一个军营，时间是当前，故事——它没有故事，这很遗憾是不？那么我就设法添上一个，或者两个。这没事的，军队里总是有故事的，譬如说英雄故事。我要说明一下的是，我将这篇小说命名为《五月的鲜花开遍了原野》，一则是给林雪歌星献礼的需要，二则是本文内容的需要。我可以告诉你——毫不夸张地，鲜花在本文里依然是一个令人浮想的话题。

2. 一个小问题

朱峰从机关下到三连当指导员的时候，正是新世纪第一个春节即将来临之际，机关的同志都说朱峰这下可以过个好年了，因为连队节日伙食优良，他作为指导员自然是第一优待的对象，不能说山珍海味，起码大鱼大肉总是有的吃的，敬酒是有的喝的。这在机关是万万不可能的。要在机关，他朱峰一个小小干事，谨谨慎慎做人，勤勤恳恳工作就是他生活的全部内容，即使有幸陪一次客，桌上摆满咸鱼淡肉，动筷子之前也得先环顾一下，看首长和客人的酒杯是不是空了，场面是不是冷人，需不需要点烟、敬酒，诸如此类的小事足以让他吃得索然无味。可是一到连队，情况就倒过来了，不但有的吃，而且还吃得香，众人一口一口的指导员，一杯一杯的敬酒，光吃这种感觉就可以吃得不亦乐乎。所以，人们都说朱峰下连下得对头，而且还下得正是时候——春节来临之际。

这叫来得早不如来得巧。

可是，没有几天，朱峰就回机关来叫苦了，原来他下连队不到一个星期，屁股还没有坐热，情况还没有熟悉，却一下子接到几份电报，上至排长、技术员，下至刚下连的新兵蛋子。这些电报内容各异，有的说爷爷病故，有的说姐姐出嫁，有的说兄弟分家，有的说父母做大寿。总之，形形色式的电报乘风而来，道的都是同一个要求——

速回！

3. 话说本部队

人们给这支部队起名叫“三八团”，又说“抗日团”，是1938年抗日战争刚打响时创建的，历史悠久，名气很大。半个多世纪以来，该团南征北战，除暴安良，抗洪救灾，支工援农，为新中国的解放和振兴做出了巨大的不可磨灭的贡献。今天，部队荣誉室里聚满了锦绣的奖旗奖章奖杯奖册，四壁因此生辉，令人心潮澎湃。可以说，这是一支具有光辉历史光荣传统的部队，时间使它变得更加有名有实，有荣有幸，而那些为

时代而谱出的一首首赞歌颂诗，如今也和时间一道长大了。

部队坐落在南京市郊方山脚下，和闻名遐迩的紫金山遥相对望。方山又名天印山，平地拔起，形如一枚巨大方印，传说是玉皇大帝掉在人间的一枚印章。据说，蒋介石曾经有意想死后寿寝此山，和先生亡灵相对而立，时刻聆听先生教导。这样的话，方山自有它的宝贵价值和骄傲之本。可是今天方山孤零零地坐落在一片清冷之中，没有游人，没有亡灵，山上树木稀少，黄土泛滥，历历在目，很有一点落魄惨淡之意味。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因为蒋介石回不来了。

从山顶俯视山下，你能看到一条麻绳一样的东西弯弯曲曲地围住了一大片黑白相间的土地：里头有成排的楼房，都是砖红色的；有成行的绿色枫树，像一条风景线；一辆辆停靠在许多角落的通信车，因为车头特殊的缘故，加上距离远，看起来就像一座座泛青的坟包。偶尔，这些坟包会集合在一起，在白色的水泥路上爬行，犹如蜗牛一样地爬行。那时候，战争就开始了。当然是模拟战争，但也是战争，因为战争是从模拟中开始的。如果太阳光好，没有山雾，你将看到更多的东西，诸如一架张牙舞爪的电台天线；一面在银色旗杆上凌空飘扬的五星红旗；一株玫瑰树上的几朵暗红的花；一个像树一样端立的哨兵；工地上的升降机、碎石机、操作机器的人——那里正在崛起一幢三角形大楼；一个行色匆匆的人——那也许是朱峰，也许是我……

4.我的一般过去时和现在时

我是五年前的夏天到这个部队的。

我已经是一个老兵了。把炸药包想象成安徒生童话集、在枪支上插一朵鲜花的——不是老兵。老兵是有历史的，也许是故事，起码他肚里装着其它老兵的故事。所以，你不要担心我讲不出一个故事。但是现在我首先要自我介绍。

我的情况骨干是这样：1991年入伍，先在军校读书，毕业后被分配到这里。现在我是该团第三分队（即三连）的一个技师，直接领导就是朱峰。刚才说过，朱峰新近才从机关下来，他是个高个子，皮肤很黑，说话有点儿南方口音。因为戴一副近视镜，他身上既有一种军人的风度，又有一种书生的气息。他在一个寒冷的季节下连任职，预示着他要经历一点小小的磨难，也预示他会有一个美好的前程，因为冬天过去了，春天就来了。

我和朱峰有很多相似之处，譬如说同年入伍、同样军衔、同样年纪、同样职务、同样学历。但是我们有个根本的不同就是：他领导的是来自五湖四海的战友兄弟，我领导的是一批同样是来自祖国各地的——

但不是人，是机器。无线电接收机，发报机。作为一名技师，我的工作就是要保证所有机器没灾没病，一有毛病我的工作就来了，就像战士一出乱了，朱峰就有的忙了。但是我的机器很少有毛病，有点小毛病，如今的战士灵光，经常背着我，自己七捣八捣就捣鼓好了。

所以，我真的很少有事。我把空余时间一方面用于凝望这支军队，一方面用于将所见所闻记录下来。这样，就有了彭小冬、张兵、赵德武、王永平、朱峰等人的故事。

5.向彭小冬遗体告别

彭小冬像一道光芒一样的在我眼前闪烁而过。这个事实既使我振奋，也使我沮丧。讲述彭小冬的往事，对我来说是一件悲痛的事情，因为这意味着我要接受一个人死亡的现实。如果这个人是我的朋友、战友，那么这种接受就更加痛苦了。

彭小冬是我老乡，父亲曾是我们县里的一位局长，也许是公安局长吧，我不大清楚。我对他为什么要来当兵的秘密意图也不甚明了。在我看来，现在的城市青年当兵多半是为了退伍回家找个全民工作抢只铁饭碗吃吃而已，而像彭小冬这种有来头的人物，找个工作也许是不必这么拐弯抹角的。毕竟，一个屁股大的县城里是没有几个局长的，局长就是高干了，即使退居二线，即使离休赋闲，用中国的一句老话说就是：瘦死的骆驼也要比马大。后来，我妹妹告诉了我一个说法，说县里现在每年都有三五个退伍战士转干的名额，彭小冬当兵无疑是冲着这点而来的。

这也就是说，彭小冬当兵犹如别的人上大学一样，前途光明着呢。但是妹妹又说了，说彭小冬当兵还有一个原因，也许是老头子怕他闲在家里整天和一帮吊儿郎当的小青年混在一起迟早要吃官司，因为彭小冬在我们家乡镇上并不是一个默默无闻或规规矩矩的人。有一种说法，认为彭小冬存在的意义就是为他父亲的机关开辟业务，使公安局永远也不至于失业，无事可做。这话的意思是说：彭小冬在我们家乡是一个常常惊扰公安局的人物，也许要没有一个顶用的爸爸，当兵和坐牢对他来说是两可的事。照妹妹的话说，彭小冬的手要有两天不打架就会发痒的，打架斗殴是他的业余爱好，犹如别人喜欢上网玩电子游戏一样，他脸上的那道刀疤就是他在一次著名的斗殴中被对手用一把锉刀捅下的纪念。

一道叫人心惊胆颤的刀疤，一种令人畏头缩尾的说法，已经足够使我们想象到彭小冬过去的形象和生活形态。我想不通的是，这种人怎么能够当兵，政审是怎么审的？当然，我可以作出一种善意的想象：也许彭小冬本质是好的，有点小错误小毛病只是因为年轻幼稚；也许正是因为有点小毛病，所以需要到革命的大熔炉里——军营——来过过火，锻

炼锻炼，就像生铁冶炼成钢一样。这倒是个蛮不错的主意，既响应了国家号召，又改造了自身，很有点一举两得的意味是不？

确实如此，只怕恨铁不成钢呵。

话说回来，彭小冬是去年11月份入伍的，和我妹妹是一年的兵，由同一节火车厢拉来的。那天我去火车站接他们，天还下着冷飕飕的雨呢，妹妹看我接走了彭小冬（没接她），一方面直沮丧自己没运气，一方面又直数落彭小冬怎么怎么的不好，要我以后别跟他闹得太热乎，好像怕我被她拖下水似的。我一边听着妹妹的忠告，一边悄悄地打量起这个令人不满又不安的老乡。当时他站在雨中，雨水淋湿了他的脸，脸上因而有一种湿乎乎的不干净的寒光，使他显得阴沉、冷酷，那道怨气冲天的刀疤，借着灯光仔细看，是一条坚硬的光滑的灰白的弧线，从一侧的鬓角一直插到下巴上，使他显得有点凶恶、匪气。他的个子很高，也许有一米八，身材魁伟，腰板结实，站在那里，既是一种力量的象征，使人感到压抑，又是一种邪气的流露——特别是那道扎眼的刀疤和那种高深莫测的阴冷的神情，使人感到威胁。说真的，我看着他，也许是妹妹耸人听闻的说法使然，我第一印象极其糟糕。我的潜意识里马上对他冷漠起来，仿佛面临了一种惹不起的威力，首先想到的是回避他，敬而远之，保持距离。

但是我又清醒地预感到，要躲也是躲不掉的，因为我是他老乡。在部队，老乡总是容易粘在一起。果然，彭小冬到部队不久便来找我了，手上还拿着一条家乡的烟（和我料想的一样）。这条烟本意也许是想博得我好感，拉拢我，靠近我，然而事实却使我更加反感，更加远离了我。这条烟使我局部地走入了他的内心，使我轻易地领会到，眼前的这个人，年纪虽是轻轻（年方19岁），身上沾染的世俗之气倒是不少。我几乎一点也不客套、不作假地进行了抵制。他确实是一只不笨的鸟，马上解释说——冠冕堂皇地，说什么他们教导队规定新兵不准抽烟，烟放在身边心里痒痒的总想抽，所以才送给我。

就是说：他不是刻意想巴结我，只是不想违反部队规定而已。

说的比唱的还好听！

我怀疑他是一个撒谎不打草稿的人，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油滑已经熟稔到家。我讨厌这种人，但他伪装的理由又是那么不能拒绝（拒绝了我就成了纵容他违章乱纪了），就说：“既然如此，烟我收下了，但是请你收下钱。”

我递给他相应的钱，他像害怕似的，退缩着，支吾着：“这……多不好意思……”

我说：“这有什么不好意思，算是你从家乡给我带来的嘛。”

他说：“我也没有花钱买……”

我说：“但我必须花钱卖，否则就是无功受禄，受之有愧的。”

他看我态度很坚决，总算同意收钱（迫不得已），却又为一个价钱问题和我再三分庭抗礼，僵了好一阵子。总之，这第一次见面彼此都是尴尬的，寡味的，为一条烟颇费心机和口舌便是这次见面的全部内容。

以后，他长时间没来找我，在我看来，他一定是看出了我的冷淡，也许是让我的假正经扫了兴致。这么说，他还不是那种厚颜无耻的不好对付的人。当然，我知道，这种人自以为出身高贵，过分的自尊心使他们受不得半点轻慢，被人轻慢了总是十分恼怒，记得深刻，也许还会伺机雪恨呢。不过，我又想，只要在部队，我料他也奈何不了我。再说，即使我伤着了他人自尊心，那也不是恶意的，而是出于一种我认为的需要，是一种小心的谨慎。这种伤害照理应该受到尊敬——如果他是正派的。我不奢望从他身上得到什么敬意，但也不希望留下恶意。我给自己定了一个与他交往的基本态度：不亲不疏，若即若离，既不作朋友交也不把他看扁。

从教导队出来，很凑巧的，他被分到我们连队。作为老乡，我对他当然要比别人重视一些，但我这种重视是默默的，偷偷的，也许该说是监视。其实，我不想挨他太近或者说不让他挨我太近，并不是我冷酷无情，而是我一贯的做人原则。他既然摆在我眼前，倒使我可以从从容容地默默地观察他，旁敲侧击，上下左右，四面打听。这种窥视式的观察虽然有些麻烦，需要耐心，但无疑会看得更为真实透彻。不过，有些人你也许是怎么看也看不出名堂来的，因为他们每天都以一个固定的沉默的姿势默默无语地消磨着时光。开始，我觉得彭小冬就是这样一个人，置身于一个集体，却是旁若无人的，常常一个人独来独往，除了高高的个子有些显眼以外，其它没什么引人注目的地方，既不争表现，也不乱捣蛋，就像一个影子似的，默默无闻得快要消失了。

连里的人都注意到，彭小冬很少说话，阴沉的脸很少开朗。你不知道他的沉默、他的这种态度是由于敌意呢，还是出于轻蔑，或者仅仅是由于自卑。从这种礁石一般的沉默中，我感到他生活得极其孤寂压抑，好像心事很重又好像对目前的处境、周围的一切人和事有一种深刻的害怕或者怀疑情绪。对于我这个老乡，他没有专心来迎奉我，也没有特别忌讳我，碰到一起就点个头，说两句通常的应酬话。班里的人、排长以及连里几位领导对他的印象大概也是那种不好也不坏的印象，因为他从没有惊人之举，包括好的和坏的。人们说，彭小冬就像一个算盘珠子，只要去拨一下，他就动一动，按照你的意愿动一动；不像有些人，拨也

拨不动；也不像另些人——他们不要你动手就会按你意愿在动。这两种人在领导眼里都是受到重视的，前者因为讨厌，后者因为喜欢。彭小冬介于两者之间，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可以说代表了大部分城市青年在军营中的形象，就是一种求平保稳的形象，既不要荣誉也不要处分，只望平平静静地度过几年，然后回家挣得一份工作，仅此而已。

我想，像彭小冬这种放浪惯的人，能够这样安安分分过来，不给你闯祸惹事，即使不求上进也应该是上进了，因为这对他说已是很难得了。从这种难得的平静或者说老实中，我感到彭小冬对自己是有要求的，他在极力从过去的阴影中走出来，虽然走得缓慢、吃力，但并没有拖泥带水，或者走一步退半步。有时候，我想彭小冬一定有这种愿望，就是借着入伍这个机会和过去诀别。他毕竟年轻，变好也不难，目前的这种环境、教育都使他有可能成为他转变的一种契机。这个想法有点鼓舞我，对他的好感便似乎由此而滋生。但我又疑虑的是，他目前这种平静是由于冷漠，而不是出于一种热情。因为对现实的不满、鄙夷也可能使他平静，但是这种平静是可怕的，就像所有战争爆发之前总是格外宁静一样。也就是说，这种平静的背后是不平静，是深沉的不堪忍受的压抑，然而这种压抑总有一天会不能压抑地暴发。这种想法又使我感到不寒而栗。毕竟，我们是老乡，我不想看到他毁灭。县城——我说过，一个屁大的地方，谁不认识谁啊，他要在我眼皮下闹出个可怕，那也不是我的光荣。所以，我对他的过度的希望——虽然是默默的——常常使我自然而然地陷入害怕失望的尴尬和恐慌之中。

转眼，春节马上到了。那时候，朱峰还没到我们三连当指导员，但是老指导员同样收到了过多的电报，这几乎是一个古老的话题，每年到了春节前，使你不知所措。同样，节前节后也是部队行政管理的一个多事的季节，新兵想家，老兵想玩，种种是非就在这种想念和节日的喜庆之中滋生。对于彭小冬来说，这是他第一次在军营里迎接新年，他将如何迎接这个新年呢？

他首先接到了一份电报，内容是：姐姐出嫁速归。

这是一个糟糕的信号，预示着他将和组织有点冲突，因为这样的电报在指导员手里已经有好几份，除了论个子排，他也许能如愿以偿外，别的排法无论如何也轮不到他头上。一则他是新兵蛋，二则姐姐出嫁这理由也太寻常。

就这样，连里就没让他回家。

然后，彭小冬提出要去城里给姐姐买点礼物寄去。

这个要求合情合理，没说的，连里同意了。我记得，他进城那天天

正下着雪，公共汽车直到十点多钟才开来一班，他顶着风雪等车的时候，我们在街上扫雪。那时候，雪已经很小，但是夜里的大雪将公共汽车延误在路上。我看见他等得心烦的样子，主动建议他改日再进城。他想了想，同意了。但在往回走时，正碰上姗姗来迟的车子。这样，他又掉转方向去赶车了。我还在他背后大声跟他说，让他别误了回来的车，不知道他有没有听到。

到了下午，我就开始惦念他回来，因为这下雪天公共汽车很容易不准点，我怕他误车而回不来。结果，到了晚上，天都黑了，该有的公共汽车也没了，他却还是没有回来，也没有打电话回来。如果误了车耽搁在城里，起码得打个电话回来吧，我想。他一去不返，也无音讯，大家都说，这小子他妈的一定是跑回家去了。事实上，给姐姐寄礼物也不必这么着急是不？反正已经赶不上婚礼，迟一天两天有什么不一样呢？那天是年三十的前一天，他这么急冲冲进城，一定正是急着赶回家过年，是预谋的。

大家七嘴八舌，但意见基本一致：狗日的彭小冬一定溜回家去了！

第二天中午，公共汽车回来了一班又一班，还是不见他回来，连里因此断定他一定是回家了，于是就给他家里拍去电报，勒令他迅速归队。当天晚上，他父亲打来电话，说彭小冬没有回家，同时反问部队他们儿子出什么事了。

连里有点不相信，第二天派我回去“侦察”，结果我发现彭小冬确实没回家，左左右右找了些可能去的地方，也没任何消息。这样，我和他的家人都有些焦急。当晚，我给连里挂长话，本想报告一下这边情况的，连长却告诉我：彭小冬已经找到，要我带他父母迅速去部队。

我听到这个消息就预感到事情不妙，因为只有两种可能才需要我带他父母去部队：一是儿子闯了大祸，二是儿子遇了大难。

待我们赶至部队时，要我们面临的是彭小冬的遗体，就是说：彭小冬遇了大难。

遗体就像是雪地里挖出来或者从水中捞上来似的，全身紫青，不堪入目……

彭小冬的遗体是当地一位不幸的父亲找到的。这位父亲由于儿子失踪到处找人，最后在一个漏电的池塘里找到了他的独生子和我们的彭小冬，他们拥抱在一起，像是兄弟俩。孩子的双手紧紧搂住彭小冬的脖子，彭小冬的双手紧紧地将孩子抱在怀里，形成一座力量型的雕塑，肉体 and 肉体已经如榫头一样完整弥合，如胶似漆，以至后人想分开也不行。

这个池塘我后来去看了，有一个足球场那么大，在阳光的照耀下，水面熠熠生辉，整个池塘犹如是一块镶嵌在田野里的巨石。因为池塘里漏过电，池里的大小鱼全死了，翻白浮在水面，一撮撮的，黑白相间，像是一种特别的文字，在悼念死者。

池塘触电是个神秘的话题，但当我看到那间抽水机房——一间被风雪压垮塌倒在池水中的茅草屋，赤膊电线（裸露的电线）在水中泛着幽幽的蓝光时，我什么都明白了。当地的农民告诉我，这样的事情以前也发生过一次，有幸的是那一次遭殃的只是满池塘的鱼和一只野狗。

然后的事情需要收集和想象——

那天下午，彭小冬回来没有赶上公共汽车，于是就抄小路走回来。半路上，他听到孩子的呼救声，循声跑去，看见在池水中挣扎的孩子。孩子今年12岁，他看见水面中飘浮着那么多鱼，诱惑着想下去捞鱼。但是漏电的池水将他牢牢地抓住了，好像有一种魔力，不断地将他吸入中心，吸入强电流水域。当彭小冬赶到池边，孩子的危险使他没有多想一下就纵身跳入池中，他哪里想得到，跳进的不是水中，而是电流中……

这个池塘并不在路边，而是在田野里，所以说这种想象是合理的。他在雪地里和麦田里留下的大步的足迹也证明他是跑着冲过去的，孩子下水的地方和下水前脱鞋、卷裤腿——凡此种种，都说明孩子下水是极其从容的。相比之下，彭小冬连鞋子也不脱的紧急，说明他下水并不是为抓鱼，而是救人——只有救人才需要这么紧急！

总之，现场的诸多迹象都足以证明彭小冬是为了救孩子才下水的。由此，从彭小冬的最后一个行动中，我终于读懂了彭小冬活着时令我不完全理解的沉默的意义。现在，我知道了，他的沉默并不是由于冷漠，而是由于热情，他要摒弃自己恶劣的过去，采用的是一种冷藏的方式，就如将自己埋在了地底下，避开人间的一切吵闹、纠缠，一边坚强地忍受着孤寂的艰难，一边又默默地发着新芽，渴望有一天重新冒出地面。也许，彭小冬最后的行动具有一定的偶然性，但是这种偶然却存在于一定的必然之中，因为他有抛弃自己昨日恶劣的信念和毅力。这种新的信念已使他在一种新土壤中悄悄地扎下了根，他活了，以后成长起来便是一种必然。

现在，我记录着彭小冬短暂的过去，心里感到无限崇敬和无限伤痛。毫无疑问，用死亡谱写光辉诗篇并不是一种好的方式，彭小冬选择了这种方式，既是无意，也是有意，我崇敬他，也为他感到伤感。

6.故事

现在我想来讲一个故事，因为我们需要轻松一下是不？就像我们阅

读之余通常要远望一下，或者听一曲轻音乐。讲故事的目的就是请你朋友，请你轻松一下，休息一下。作为一名军人，我非常知道进攻后要休整的道理，暂时的休整（甚至退让），是为了更好地进攻。攻中有守，攻守相间，这是战场的定理。我在写小说中也将战场定理贯彻其中，这是职业病，是欲罢不能，是没办法的事。

言归正传——

这是一个充满政治和凄楚的故事。故事发生在“文化大革命”时期，这个时期我们现在通常称为“十年浩劫”，或者“十年灾难”，所以故事有些凄惨是免不了的。故事的主人公姓柯，柯是个聪明的姑娘，长得漂漂亮亮，“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从小喜欢跳舞。她母亲说柯生出来7个月就能迈出舞姿一样优美的步子，这说明柯跳舞是有天分的。1965年，柯才13岁，舞却已跳得相当好，春节，她去当地一支部队慰问演出，表演了一个名叫“我是祖国小花朵”的独舞，被台下一位部队文艺工作者看中。事后，部队的同志问柯想不想当兵到部队来跳舞。柯眨一眨亮眼说：想。

当然，那时候谁不想当兵，何况柯自小生长在军营里，对军人更有一种别人少有的了解和感情。柯的父亲曾是某军分区的一个后勤部长，因为身体欠佳于两年前转业。他的腿有点瘸，那是在“皖南事变”中受的伤。他是国民党惨无人道制造“皖南事变”的目击者，也是少有的幸存者之一。他非常欢喜女儿。女儿是他的掌上明珠，每年夏天，镇上人常常看见柯家父女俩手拉手漫步在江边的桂花马路上，一个步子优美轻盈，似翩翩蝴蝶，一个步履蹒跚，一瘸一瘸的，似挂花之猎。人们都说老柯的腿功都长到女儿的腿上去，所以女儿能跳舞。嘿，这样的话，真正是老天有眼，老柯也不必感到冤屈了，因为他失去的成了女儿的收获，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既然是故事，总有意外，故事是少不了意外的是不是？正是柯入伍后不久，触目惊心的“文化大革命”爆发了，“革命”落实在柯头上，便是她老革命的父亲一夜间被当成一个潜伏多年的国民党狗特务而被揪出来，戴上一顶硕大无比的高帽子，沿街游斗。消息传到部队，柯是如何惊恐悲痛自然不在话下，更要命的是，这样一来柯的处境简直由天堂掉进了地狱，革命子弟变成了狗崽子，摆在她面前的不是锦绣前程，而是要不要这个狗特务做父亲的严肃问题。

如果不和“狗特务”一刀两断，柯就要退伍回家！

就这样，柯感到了生活的残酷和无情，她是爱爸爸的，她扔不下爸爸，可是爸爸是“狗特务”，是人民的敌人，是站在爸爸身边，还是站在人民一边？她为难了。为难死了！要知道，她才13岁，怎么能回答这种

深刻而严肃的问题？但是，不管怎样又必须回答，别无选择。我们的生活中总是有这种尴尬，这种严酷，这种撕心裂肺的瞬间。在这种瞬间面前，连一个31岁的成人都要丧失智力，手足无措，更何况才13岁的柯。

天啊，怎么办？我该怎么办？！

柯不知道怎么办，她钻进了被窝，希望绵实的被窝能把她的哭声绵绵地包起来，藏起来，只让她一个人听见。但是哭声还是轻而易举地钻出了被窝，像一只不祥的乌鸦一样盘旋在阴晦的天空……故事到这里只讲了一半，你们一定要问：那么后来呢？我当然知道“后来”，但我也知道故事要在恰当的时候戛然而止，这叫“卖关子”。我在看“三言五拍”这种故事书时，看到的最多的一句话就是：且听下回分解。说真的，我喜欢这句话，忍不住要用一用——

且听下回分解。

7.夜间守门人

讲了故事我们又要回来讲我部队上的事，这是我们事先约定好的。讲什么？我点了支烟，一边吸着一边在稿纸上写下标题：夜间守门人。

我刚写下这几字，指导员朱峰突然破门而入。他知道我这几天关在书画室里爬格子是想对我们三连的几位有名人物做一点总结性的回顾。当他看到“夜间守门人”的标题后，问我：“现在你是不是要想写张兵？”

我说：“是的。”

他说：“张兵有什么故事吗？”

我说：“没有故事那就随便说点生活小事吧。”

张兵的个子不高，只有一米六七，穿上鞋，满打满算，可能才有幸列入合格男人之行列；但他非常结实，膀大腰圆，胸肌发达，属于那种矮壮矮壮的人。现在，我从窗户里看出去，正好看见他在井台上洗澡。我们连里有一个浴室，但是夏天经常停水，或者说要节约用水，战士们都喜欢在井台上洗澡，一到洗澡时间两边路口各立一个哨兵，禁止女性通过，这样，井台就是一个最适宜的露天浴场了。这会儿，张兵正赤身裸体（只穿一个裤头）立在井沿边，一个战士将一盆一盆冰凉的井水往他身上泼，他纹丝不动，像是一块碑石，冰凉的井水没有使他惊叫，也没让他哆嗦（一般人都会大叫大嚷）。他身上的肌肉，一群一群，犹如乱石，凶猛地凸出，张牙舞爪地蚕食着四周空间。水在肌肉群上滚动，就像是滚动在光滑的冰凌上，干净利落，暗示出他肌肉的结实、紧张有力。

这样一个人，可以在训练场上叱咤风云，但在我们三连就是“虎落平阳”了。

我们三连是通信连，又称“秀才连”，是不需要肌肉和勇气的。要什么？我们经常说是两个“子”：“耐得了性子”和“抄得了码子（电码）”。

张兵入伍比彭小冬要晚一年，他在新兵教导队受训时，听说我们三连有位舍己救人的英雄（就是彭小冬，彭小冬牺牲后组织上授予他“舍己救人的好战士”的光荣称号），便下定决心要到我们三连来当兵，理由是他要和英雄一起成长。这个理由很崇高很感人，他如愿以偿了。但是一到我们三连，他似乎有些后悔，因为我们连虽然出了一个英雄，但它本身并不是专职培养英雄的学校。这里的主要武器不是机枪大炮，而是凝结着科学和文明的无线电收发报机。这些机器可以发出鸟鸣一样好听的声音，可以让你跟千里之外的某某人对话，逢年过节互致节日的问候，有时候还可以窃听敌台，听到一些闻所未闻的内部消息……这些本来是吸引年轻人的诱饵，再说当报务员日头晒不着，雨水淋不了，简直跟坐机关一样的安逸舒坦，回家又是一门技术，不需要改行就可以进邮局工作。所以说，城市兵学报务是无可挑剔的。

起初张兵也有这种想法，觉得报务专业很抒情的，和天空打交道，听天外之音，读天外之书，多么神奇，多么浪漫，好啊！但是几堂课下来，他开始打退堂鼓了，一则，他长着猴子屁股，久坐板凳便如坐针毡，心神发毛；二则，他对这种机械的鸟叫声几乎有一种本能的反感，一戴上耳机耳朵就会轰鸣，啾啾唧唧的声音在他听来都变成了飞机坠落和流弹呼啸的声音。他很奇怪，别人可以从这简单的两个单音中听出一门语言，而他听到的全是噪音。他怀疑自己的听觉，也怀疑人家的听觉。

有一天，他专门找到我，问我以前是不是也有过像他一样的人，在这个电波声面前束手无策的。我说这种人很少见，但也不是没有。他说他就是一个人，对这东西简直一点感觉都没有，像一个傻瓜。我安慰他说，每个人的能力都是有局限的，你在这方面缺少应有的能力，说明你在某个方面可能有超人的才能。我这话可不是为安慰他随便说的，事实上一个人的能力在某方面愈是局限，那么他在另一个方面的能力就愈是接近无限，譬如说瞎子，他的听觉或者其它感觉往往要胜过常人。

他听我这么说，一拍大腿，倏地站起来说：“我就是这样，我不能抄报，可是要说舞刀弄枪，咱们比谁也不会差一毫一厘。”

说着，把手伸到裤袋里，好像要掏什么凶器，但又犹豫不决地，用狐疑的目光看着我。

我想他口袋里也许有一把飞刀，这在很多战士身上都是有的，他这么神乎其神的，反倒使我有些蔑视。我轻蔑地说：“就是一把刀子嘛，有什么好神秘的。”

“不，”他闪着眼说，“是一把枪。”

说着，他把枪掏出来，交给我，请我看。

我看着枪，手像被枪身的暗光压迫地往下沉，并且马上哆嗦起来。

这是一把真枪！

真家伙呐！

枪身很短小，只有一个巴掌大，但是通体乌亮，寒光闪闪，无疑是一件武器。我不敢伸手去接它，但他已经塞入我手中。枪沉甸甸地压在我手上，我一时惊愕无语。

他看出了我的惊愕，解释说：“不瞒你说，我每天都带着它，它是我的护身符。”

我惊疑地问道：“你从哪里弄来的？”

他得意地说：“这是我爷爷的遗物。”

然后他告诉我他爷爷是谁，父亲又是谁。这样，我知道了，这个张兵原来出生在一个著名的军人世家，祖父就是我们都熟悉的一位将军，13岁参加革命，出生入死打鬼子打蒋介石打美国佬，是一个真正的老红军老将军。这把枪是他从一个日本鬼子那里缴获的，以后一直没有上交而作为私人财产保管并且遗传下来，现在已经传到孙子手上。

对一个身经百战的将军说，家里有一支私枪，这并不让我奇怪。但是把枪一代代传下来，而张兵又将它如一枚硬币似的装在口袋里，这着实令我感到意外。倍感意外！我马上用一种警告的口气对他说：“这是违法的，而且枪带在身上多危险啊。”

他告诉我，这枪已经“弹尽粮绝”，可以说事实上已经变成一块废铁。他说：“枪没有子弹叫什么枪，再说，当兵的没有枪又叫什么兵啊。”

这番话把他心声说出来了，其中既有欲望又有苦恼，既有理智又有感情，暗示出这个军人后代的一种军人精神和性格。

可是，我们三连哪来枪？我们连有各种机器，却没有枪；有几把枪

平时也都是锁在保险箱里的。谁都知道，在我们三连，善于舞刀弄枪并不能给他增添多少光彩。在这里，你应该对滴答的电波声敏感，不是枪声。

张兵到我们三连来实在是走错了门！

为此，连长一度想调走他，张兵本人也有这种想法。因为他在这里毫无用场，对连队是个负担，对他自己也是一种难堪。但是后来的一件事，改变了连长的主意，也让张兵找到了自己的职业。

事情是这样的，我们三连地处整个营区的南头，和器材仓库仅一墙之隔，仓库又是紧靠围墙，晚上要是没个哨兵，自然叫人心不踏实。鉴于我们三连挨仓库近，这个哨位一向我们连在负责代管。一天晚上，哨兵也许是睡觉了，小偷偷走了仓库里七八部电话机和几百米漆包线，价值上万元呢。事情闹得很大，上下领导都训了话，害得连长心都小了一圈。这种事以后要再发生一次，连长保准得引咎辞职。可是怎样才能保证以后不发生呢？说真的，这些人不是专业的哨兵，站岗既缺乏经验也缺少责任心，如何才能保证“下不为例”呢？

张兵生出一计——真是急中生智！他早就想离开机器，现在机会终于来了。他找到连长，毛遂自荐，要求连长把夜间站哨的任务全交给他，而且还立下保证，决不让小偷偷走一只铁钉！

连里研究一下，觉得这是个不错的方案，反正他专业上一塌糊涂，与其让他烂在专业上，不如将他抽出来专门去站岗，这样对其它战士来说是卸掉一个包袱，对他来说也是免掉了一个苦差，两全其美，何乐而不为。

就这样，三连包干的这个哨位，改由张兵一人包干了，每天晚上十二点至第二天凌晨六点，正是睡眠的黄金时光，整个营区都处于一种安眠状态，张兵却悄悄地出动了，像只猫似的蹑手蹑脚，盘桓于仓库四周。因此，张兵也有了“夜间守门人”的绰号。

张兵的生活是有规律的，他的神经很健康——首先是因为身体健康，不论在哪里，还是什么时间，只要他想睡，没有睡不着的时候。这其实也反映出他是个随和的、不善挑剔的人。确实，在生活中，张兵并没有多少毛病，虽然出身应该说是高贵的，却没有丝毫的贵族气，待人接物，随意又有尺寸，谦和又不懦弱，不卑不亢，不冷不烫，上下关系都好。他在战友们面前，恰好和彭小冬形成对比，前者八面通风，后者四面严实。要不是彭小冬早早而逝，真不知这两人最后到底是谁影响谁呢。

刚才说了，张兵睡觉的本领很高，随时随地都能安睡。他也很少有

睡不醒的时候，他常常自称自己头脑里有一个微型电脑，睡前只要输入信号，几时醒来，到时就醒了。醒来容易，关键是一个人怎么熬过一个长长的夜晚哦，开始我们都以为张兵干不了多久就会叫苦叫累，反悔的，在我看来，没有比独个人枯守长夜更无聊更焦人更难熬的了。

但是，张兵一点都没有觉得苦和累，他也没有觉得无聊。他告诉我说，这六个小时里他通常是这样安排的：每一小时绕仓库巡逻一周，一夜六次，一次十分钟，刚好一小时；然后他要打三套少林拳，做三次一百回的俯卧撑，加起来两个小时又过去了；余下的时间，他全部交给那支没有子弹的手枪。

每个人都有自己玩不腻的、爱不释手的東西，手枪就是张兵玩不腻的东西，他随身携带既是一种习惯，也是一种需要，只要眼前有个手枪的目标，他总是自然而然地拿出来瞄一瞄、对一对。这个动作表达了他生命的全部热情和活力，也成了他生命的又一种形式。就在这一瞄一比中，他领略了远在星辰之外的奇妙，也窥见了隐于心灵深处的冷冻的激情。一个毫无意义的动作使他灵魂充实，生活充实。到了夜间，世界沉睡了，万物消失了，手枪就独立地放大在他眼前，成了这个世界的惟一代表，好像情人眼里的情人，足以使他有滋味地度过漫长的黑夜。即使所有目标都在黑夜中隐没了也难不倒他，他专门买了一个小电筒，一个像钢笔一样的小电筒，就是为了当目标使的。后来，他干脆连目标都不要了，只要举起手枪，眼前就有一个恰到好的目标，有时候是记忆中的一张鬼子的脸，有时候是想象中的一张小偷的脸。就像那些下盲棋的人一样，眼前一片虚无，然而却是应有尽有，方寸不乱。就这样，漫长的黑夜在他眼里成了一次短暂的瞄准时间，当黎明的曙光照亮仓库屋顶的时候，他感到的不是忍受的结束，而是瞄准的结束，是上帝关闭了靶场，收藏走了他的靶子。

年底的时候，部队例行性地要打一次靶，机关将我们连安排在上午前两个小时，连长考虑到张兵夜里站岗需要补觉，想让他免了这次苦差，没有通知他。因为靶场在方山背后的一个山谷里，来回一趟要行十几里山路呢。

可是那边的枪声一响，这边的张兵就醒了，他对枪声的敏感程度是超人的。当他得知上午是我们连打靶后，便风风火火地直奔靶场，总算赶上最后一个打。

这一打，不得了：五十米手枪十发一百环！五百米步枪十发一百环！

把军务股长惊得一愣一愣的。

也许是偶然的吧，再来20发。

再来20发也差不多：手枪99环，步枪100环！

这下张兵“神枪手”的美名传出去了。

作为一名军人，打一手好枪总是会有用武之地之时的。去年春天，张兵先是作为团里的选手参加师里组织的业余射手选拔赛，然后是师里的选手参加军选拔赛，然后是军区，然后是全军。一路锋芒，一路骄傲，整整半年，一直奔波于各类竞技场上。到十月份，等他参加完全军业余射手大赛回到连里的时候，军功章已经挂满了他半个胸脯：一个一等功、两个二等功、四个三等功；也许比他爷爷一辈子挣的还多！

然而，在爷爷面前，他永远是惭愧的，因为他的枪还没有打过一次活靶。就在他凯旋归来后不久的一天晚上，他又一次找到我，又是神乎其神地把手伸进裤袋，一边摸索着，一边问我：“你知道我这次出去最大的收获是什么？”

我说：“那当然是立了那么多功呗。”

他说：“哼，这些功算什么？要是爷爷在世的话，保准被他看得一文不值，我也从没有以此为骄傲。”

我问：“那是什么？”

他摸出一枚金色的子弹，说：“是这，我为枪找到了‘粮食’。”

我问他是怎么找到的，他说那说来话长了，简单讲了一下弄到子弹的过程。末了，他意味深长地说：“现在我才像个军人，有一把真正的枪。”

说真的，枪装在他口袋里，我担心总有一天会被他使用，就像口袋里的钱之于一个贪杯贪色之徒一样。所以，我叫他把子弹留下，让我来替他保管。

但他不愿意，他说我可以替他保管军功章，或其它的所有什么，惟有这枪和子弹，这是他的心肝宝贝，他要自己保管。

我预感，总有一天，张兵的枪会因他命里所有热情所驱使而打一次“活靶”。枪在他手上，最后被收缴，这就是枪的命运。我几乎毫不怀疑，总有一天张兵将丢掉这支祖传的老枪！

果不其然，没过多久，一天夜里，张兵的枪响了，枪声击破了沉静的夜空……

因这一枪而遭殃的有两个生命：一只猫，和张兵本人（张兵其实也是一只猫）。猫因此而丧命，子弹从它在夜间发绿的亮眼中射进去，又从后脑勺上出来，从而一命呜呼。张兵因此而丧失了他的宝贝手枪（如我想的一样），同时被警告处分：损失和猫一样惨重，因为手枪也是他的生命。

我知道，张兵是一个好战的士兵，他的优点在这里，缺点也在这里。他在期望上一次真正的战场，那里才是他最渴望最崇高的用武之地。他在黑暗中凝眸、强身也许正是为了上战场，而不是比赛。他渴望获得一枚像爷爷一样的军功章：用鲜血换来的，而不是汗水。爷爷的历史告诉了他，战场是孕育英雄的温床，只要有战争，便会有英雄脱颖而出。然而，张兵作为和平时代的军人，他已经没有这种好运气了，因为他的仗爷爷都帮他打掉了。前线无战事，他难能收获一枚凝结着鲜血的军功章，这也许是这个“夜间守门人”最大的遗憾。

有时候，我又想，也许正是因为我们有着无数像张兵这样的士兵，和平才得以成为一种现实。因为战争从来是要由战士来消灭的，而和平作为一个崇高的美好的愿望，它的实现既不依靠机遇，也不是一声口号可以喊出来的。著名军事学家克莱尔说：和平就是战争，战争为了和平，士兵们在和平和战争中流着一样多的血。

我想将这句话赠送给张兵，或者众多像张兵一样的士兵。

有人说，这一节的标题应该改为：将门出虎子。

也许吧，我想。

8.乘飞机远去

现在，我听到瞿瞿的哨音在窗外窜来窜去，马上是连长的喊声——

“集合！集合了！”

正是洗澡的时候，很多人刚洗澡还没来得及穿衣服，有的人甚至正在洗。这要在以前的话，百十号人没十分钟是集合不起的。不过，朱峰已经把我们这老毛病根治了。我可以告诉你，朱峰下的药很绝，或者说很怪。我记得，他刚到我们连的时候，第一次集合队伍我们也是拖拖拉拉的，因为当时大伙都在球场上打球，更因为我们——“秀才连”嘛，总不能跟步兵连一样要求嘛。队伍最后用了7分50秒钟才集合完毕。这时间是指第一位与最后一位的相差时间，期间朱峰一直立于值周排长后面，看起来一点不急不躁的样子。当值周排长向他报告队伍集合完毕请他讲话时，他突然对队伍说一声对不起，请大家稍候，便走掉了。

这一“候”刚好是7分50秒！

等他回来站在队伍前，他第一句话便说，他刚才等大家多少时间他又让大家等多少时间，以后还是这样，他等我们多久我们就也等他多久，还美其言为“官兵一致”、“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云云。

这就是朱峰，拿你的盾，挡你的矛，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战士们在背后说他这是“借刀杀人”。

但不知你注意到没有，朱峰另有一个特点就是：行为是严肃的，而语言是圆滑的、诙谐的。这是他的机智。幽默、诙谐是需要智慧的，正是这种智慧消除了行为本身的敌意，使战士们乐意接受。事实上，一当智慧的阳光充足，所有的黑暗都可驱散。俗话说，没有笨蛋学生，只有笨蛋先生。

这不，现在战士们多么迅速，没有一分钟，队伍便站出来了。

今天是连长讲话，连长说：9月份军区通信部将组织全军报务员考核比赛，团里已经提出口号：苦练50天，只要第一，不要第二，希望大家从明天起积极行动起来，掀起一个练兵高潮……

不知怎么的，连长的话使我自然而然地想起了那个乘飞机远去的人，这个人名叫王永平，是上海人，长得也像个上海人，小个头，白皮肤，戴一副深色近视镜，镜片很厚，显得书生气很浓。他出生于一个古老的书香门第，祖父曾经是个传教士，也许还是个欧洲人，我不大清楚。他的父亲，如同那个时代的许多知识分子一样，相信科学的力量，一度追求科学救国的时沿，求学足迹遍布诸国，学贯中西。回国后，由于战争的风雨使他灰心丧气，于是重操父业，如今是上海一所名牌大学的一位很有名望的教授，即王宗彦先生，也许有人会知道。这个家庭无疑具有浓烈的学术气息，如果说从这个家族里走出来一个虎头虎脑、舞刀弄枪的勇士——像张兵一样，是件困难的事情的话，那么走出一个文质彬彬、整天抱一本书、把书当饭吃的书生，应该说不是一件奇怪的事情。王永平就是这样一个人。

我刚才说了，他是个近视眼，肤色又白净，加上天生腼腆的性格，整个人显得有点女气。那年夏天，当他第一次出现在我们三连食堂时，我还以为来了个姑娘，闷着头吃饭，一句话不说，扒饭也是小口小口的，细嚼慢咽，动作轻小，文文气气的，和周围的风格截然相反。嘿，后来他还和我住对门，交往自然不少。虽然来往多，但这种感觉（女气）始终消除不了，甚至更为强烈了。我想，战士们对他同样也有类似的感觉，因为战士们都喊他叫“平平”，这是一个女人的名字。

毫无疑问，简直一目了然，王永平属于这样一类人：他们除了在学

问面前表现勇气和热情外，别的就没什么可夸耀的东西，既没有一张伶俐的嘴，又没有一双灵巧的手。在生活中，王永平很少说话，但不是不喜欢说，而是不善于说——和彭小冬的刻意的沉默不一样。他也不爱动，什么球不会打，甚至连早晨的出操、跑跑步也让他为难。但他的生活并不缺乏乐趣，因为他有一个别人没有的世界，那就是：书的世界。在书本中发现生活，体验生活滋味，这是他的专利，别人没有，也无法占有。他靠两个动作度过了每一个白天和夜晚：一个是工作，一个是读书；两者又常常融为一体，工作时候读书，读书又是为了工作。他的书就像张兵的枪一样，总是随身带的，他的工作又是像我一样，或者说像警察一样，是被召唤性的，有事才有用，所以时常可以守着工作着书。

我们的工作虽然形式上差不多，但内容却是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你知道，我工作的对象是机器，即无线电维修，而王永平工作对象是无线电波。事实上，他来我们三连是大材小用了，他毕业于总参一所专门培养情报人员的重点院校，大学本科，学士学位，毕业后也曾在一个情报部门工作过，大概是搞窃听什么的。因为在北方，使这个南方人早有回乡之心，调到我们单位正是为了“回南方”。作为一个情报官，他的业务水平之高是没说的，抄报，发报，译电，侦听，甚至简单的维修，他无所不通，有的甚至非常精通。尤其是抄报和辨音的速度之快、水平之高令人难以想象。

我记得很清楚，就在他来三连不久，我们替他安排了一次特别的游戏，请他坐在课堂上，背向众人，然后由几十位报务员发报，一个接一个，让他根据讯号判断发报人是谁，结果没有一个判断错的，有的只要你在键盘上敲两下，好像乐器师事先想校校音，他就知道是哪只手在发报。这是听力。他收发报之速度同样惊人，发报为220 / 分，抄收为240 / 分（均为数码）。这种高速差不多是我们标准的两倍！

如此大师级的高手，来我们三连供事，那种感觉就像是一个国家队的运动员来到一个市县业余体校任教，可以一边织着毛衣一边给你上课而绝不误人子弟。王永平就是如此，他坐在领班的工作台上，膝盖上是一本摊开的书，他把耳朵交给你，随时听你召唤，眼睛却占为己有，死死盯着膝上之书。

我还记得，当初他调来时，我们四个人去帮他搬行李，五只一米见方的大木箱，没一只不跟棺材一样死沉死沉，那里面全是书。这些书后来陆陆续续从箱子里解放出来，排立四壁，使他的房间显得狭窄而结实，而书脊的各种颜色和字眼又使室内显得炫目的花哨。我很少去他房间——尽管近在尺内，因为置身其中常常使我惭愧。我曾经是咱三连的“知识分子”，无论是知识还是藏书都首屈一指，因而有那么一点点被人刮目相看的重视。但是王永平以一种他生来就有的东西不经意、不动声色就挫败了我，然而我不敌视他，因为羡慕之情压倒妒忌之心。我只

是感到惭愧，或者说是恨自己吧。

我以为已经说了够多的王永平的好话，但是仔细一想，却还有一半还没说呢。当然有的只是一种感觉，是无法说的，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我们刚才说到他的书，书的数量很多，此外书的品种很多。我第一次去他房间时，他正盘腿坐在床上看书——跟个和尚念经似的，我是不是在看经书啊。他笑笑说，是在看童话，说着把书递给我。我接过来一看，确实是本童话集子（封面上是白雪公主的彩色画），却是英文版。我说能看懂吗，他笑笑说差不多吧。我想这也许不是谦词，因为他专业不是英语，水平恐怕也就是一般，能够看一些简单的童话而已。说真的，我要是有耐心坐下来，旁边放一本《英汉五用辞典》，看两则童话并不是高不可攀的事情。不管怎样，毕竟是学过七八年英语（中学五年大学两年）的人，最差相当于人家外国人小学低年级的水平总归会有的。

但是不久我发现，他藏书的四分之三（整整一个书架）全是英语书，或者说外语书。其中有海明威的小说，拜伦的诗集，邱吉尔的回忆录，还有一套企鹅出版社出版的《莎士比亚全集》。当我再次问他能否看阅时，他还是说差不多吧。这个差不多就是谦词了，因为这些书摆在书架上，就像茅台酒放在你柜子里，本身就是一种身份、一种水平。我问他英语学这么深是不是想出国或者搞翻译什么的，他说并不是，“只是随便看看罢了。”

也许是出于谨慎，也许是由于习惯，在工作时，他看的往往都是这些“天书”。这种做法我完全可以理解，毕竟“一边织着毛衣裳”一边工作总不是件堂堂正正的事情。也许哪天机关的人冷不丁冒出来，撞见他工作时看闲书，那时他也许会说，这是业务书。

确实，谁能证明他看的不是业务书？

谁也不能！

起初，我以为这些“天书”都是英语书，但是后来我又知道，英语并不是他最拿手的外语，他最拿手的是西班牙语，所以这些书起码有一半是西语书。我对西语一窍不通，以前我总把那些西语书当作“艰涩的英语书”，后来能够发现错误还多亏我们团长的高级液晶屏电视机出了问题，要我去看一看。我去看了，毛病是没有图像，声音也是憋在里面，好像我们中国演员不肯在外国电视机里大声说话似的，而形象则索性不露面了。我要解决问题，当然得首先看看说明书、线路图什么的，一看，竟然一字不识。我不知这是什么语言，反正不是英语。团长说可能是墨西哥语，因为他哥哥在墨西哥使馆工作，电视机是他哥哥从墨西哥托人带回来的。我知道墨西哥的国语是西班牙语，那么它很可能就是西语。但

是有谁认得这门古老又生僻的语言呢？

当我打电话问王永平懂不懂西语时，他回答说：“比英语要好一点。”

那就是非常精通了。

这是三年前的事。

事后，他告诉我，他父母亲都是西语教授，西语可以说是他的母语，和汉语一样，他几乎同时接触这两门语言。

这样一个人，我几乎从开始就预感到，他呆在我们三连是不真实的，他迟早要成为三连的客人，远走高飞。但是一个春天接一个春天过去了，他并没有表现出半点要离开的迹象，相反的，做了一个又一个书橱，似乎是他要久留的证明。

话说回来，当初战士们喊他“平平”，但是很快战士们发现喊他“平平”并不是最贴切的，因为在他身上还有一种比女人味更浓的味道，那就是：书呆子的味道。于是“书呆子”又成了他代号。因为他老是在看洋书，有人也喊他叫“洋人”。奇怪的是，他最后果真去做“洋人”了。

事情是这样的，今年春节团长哥哥从国外回来探亲，到我们团里来时，团长将王永平喊去，也许是想让哥哥在国内听听西语吧，也许是想向哥哥炫耀炫耀他的人才，总之，团长特意喊王永平去和他“聊聊”。这一聊可聊出了大名堂，因为这位外交官这次回来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物色两名使馆工作人员，尽管这之前外交部已经向他推荐人选，他也基本上满意，但是王永平毫无疑问是他最满意的，无论是知识结构还是政治条件，都比他内定的人选出色：党员、现役军人、情报官、年轻、未婚，甚至稳重的平静的性格，这些都让这位外交官感到惊叹的满意。就这样，王永平在不经意中和遥远的美洲大陆联系在了一起，从而应验了我的由来已久的预感。

这一切既是不可想象的，又是可想而知的，照朱峰的话说，那就是：只要是金子，最后总是要被掘走的。

今天，连长一提起什么报务比赛，我就想到了这个远走的人。毫无疑问，如果王永平现在仍在三连，那他一定将给我们三连扛回来“冠军的奖杯”，团里也不会提什么“苦练50天”的口号，因为对王永平来说，拿第一是不要苦练的。

尽管王永平没有给我们三连争得什么荣誉，荣誉室里也没有他的“光辉形象”，但是人们崇尚知识，崇尚读书人，这是一种由来已久的感情，

无需刻意就会自然而然地表达出来。我就是这样，几乎是没有意识地向你炫耀起我们王永平来。有时候我想，人们经常说我们当兵的都是大老粗，肌肉发达，头脑简单，也许应该让这些人和我们王永平认识一下才是，那样的话，他们是不是会改变看法呢？

这个念头很鼓舞我，也许这就是我写本章的用意，我想让大家在我的作品里认识一下王永平。这也是如今我们认识王永平的惟一方式，因为他已经“乘飞机远去”。

9.故事二

王永平乘飞机远去了他乡，而我却要让柯少女的故事“乘夜色”回来，这也是“且听下回分解”——这是一句诺言——注定了的。

夜色降临了，黑暗中柯少女的哭声被放大了，显得越发伤心而揪人。哭声像夜色一样顽强，铺天盖地，楼上楼下、楼里楼外的人无不都听见了。听见的人都想去劝慰，但就是无人付诸行动。他们不敢，因为柯少女还没有作出选择：是跟狗特务父亲决裂还是不。毫无疑问，如果不，那柯少女的眼泪就是敌人的眼泪，不值得同情——非但不同情，还应该幸灾乐祸。这是个立场问题，原则问题，必须讲，牢牢讲，天天讲，日日讲，口头讲，行动讲，表里如一地讲，步调一致地讲。所以，他们一再要求自己对缭绕不散的哭声做到充耳不闻，无动于衷。他们在等待、在期盼柯少女擦干眼泪，作出光荣的正确的伟大的决定。

柯少女在眼泪的海洋里度过了一个漫长的夜晚，眼泪耗尽了她的体力，却给予了她崭新的智力。第二天早上，天刚蒙蒙亮，她借着黎明的天光，开始给组织写信。因为缺乏体力，也因为光线暗，她的信写得很短，只有一句话：我要做的党的女儿，誓死与狗特务父亲决裂！

这是她痛哭一夜、痛定思痛之后作出的决定，虽然不是血书，但胜似血书。就是说，在大是大非面前，柯少女没有因为年幼而辜负众望，没有因为亲情而迷失方向，没有因为痛苦而绝望，她坚强地站在组织一边，人民一边，革命一边。她的崇高精神得到了党和人民的嘉许、宣扬，相关事宜的落实得到了组织上的全力帮助。所谓事宜嘛，说白了就是一封决裂信，柯少女毕竟年幼，只能由组织代为落实：措辞当然讲究而规范，情绪当然真切而激烈。

柯少女将组织上草拟的决裂信誉抄了，寄走了。

一个星期后，老柯在牢房里接到女儿的决裂信。都说天是空的，但当老柯收到女儿信后，他分明觉得天是实的，有形的，是一座由几个柱子支撑起来的房子，现在房子塌了，垮了，天黑了。但他没有哭，也没有泣，他是从战争中过来的，经历过血雨腥风，知道眼泪是解决不了问

题的，只有时间才能解决问题。所有问题。他相信时间会改变女儿，相信女儿会给他重新支撑起坍塌的天空。于是，他开始耐心地等待。

等待都是漫长的。漫长都是要结束的。这一天，老柯正背着件像火焰喷射枪一样的家伙，在田间汗流浹背地灭害虫。突然，队长高声在喊着他的号，他循声视去，目光里出现了一对母女，搀着手，颌着首，朝他慢慢走来，脚步犹豫，而相似的身影，好像他的妻子和女儿。他定睛一看，竟然就是自己的妻子和女儿。女儿已经长高了，更漂亮了，两只挺拔的长腿像是云做的，见风就长，随着脚步的起落在一步步拔长。老柯有种预感，他的漫长的等待已经到了要结束的时候，他大声地喊——

女儿！

女儿——！

一边喊着，一边冲出田间，迎上来，却听到一个冰冷的声音：谁是你的女儿！

老柯说：你。

小柯拍拍威武的红五星：没看见嘛，我是解放军。

老柯说：解放军也是我的女儿。

小柯哼一声，转身对母亲说：妈，快给他。

母亲犹豫着。

小柯当即从母亲手中接过一页纸，又拔下胸前的钢笔，一道递给老柯，捂着上方，又指着下方，要求说：在这里签个字：

老柯问：这是什么？

小柯严正地：少啰嗦，签字吧。

老柯说：签字也要让我看看啊。

小柯说：不用看，你都知道的。

老柯想，一定是女儿要跟他决裂的破玩艺，上次是信，单方面的，这次是公函，要存档的。老柯觉得还是年少无知啊，有意放松了表情，幽默地说：签字也不管用的，这是天地作了证的，谁签字都作不了数的。

小柯说：说那么多干什么，快签吧。

老柯看着女儿气嘟嘟的小嘴，突然非常希望听到她喊一声爸爸。老柯说：好吧，你喊我一声爸爸，我就签。

小柯转头看看母亲，母亲说：喊吧，女儿，喊爸爸。

小柯对母亲的表现很不高兴，转过头，对老柯说：你签了字我就喊。

老柯笑了：好啊，还跟老子讲条件，好，这说明我女儿有心计了，可以在社会上踢打了。

小柯催促道：快签。

老柯微笑道：我还是希望你先喊哦。

小柯一口回绝：不可能！

老柯也干脆地：好，那我先签了。

就签了。

就等着女儿开口喊。

女儿收了纸笔，丢下一句：狗东西，想得美！

扭头而去，把老柯冰冻了。

不久，组织上给老柯送来一本离婚证书。这时，老柯方梦初醒，自己当初签下的是一份同意离婚的申明！

以后的事长话短讲：从此，老柯举目无亲；从此，老柯不知道活着还有什么意思；从此，老柯就开始给女儿写信。这封并不长的信，他写了很长时间，写好了又在身边放了很长时间，直到死的前一夜才寄出。

小柯接到老柯来信，觉悟很高，自己没有看，直接交给了组织上。组织上看了，才知道这是一封遗书，我们不妨用遗书的最后一句话作为这个故事的结束语：女儿，爸爸不恨你……

10.条条大路通罗马

如前一样，讲了故事要言归正传——

我现在要说的这个人名字叫赵德武。

赵德武长得十分像日本电影里的寅次郎，因此战士们都喊他寅次郎。寅次郎是我从浙江湖州的一个名叫黄泥潭的乡村里招来的兵，他的父母世代为农，老实巴交，具有农村人典型的形象，脸色蜡黄中又有隐隐的黑影，皱纹一刀一刀刻在脸上，很密又很深，好像是雕塑家专门刻上去似的。那天他母亲——一位头发银亮的老妇女，拎一只老大的甲鱼到招待所来看我，虽然满嘴土语，但是我还是听得懂她是想让我回部队后给他儿子安排辆汽车开开，也就是学个驾驶员吧。因为这不是我的权力所能办到的，何况她儿子当时还没有真正入伍呢（只有新兵训练合格，戴了领章帽徽，才算真正入伍），所以我理所当然拒绝了。我说这是以后的事，得到时再说。她以为我在讲官话，马上跟我诉起苦来，说她有三个儿子，可是老大老二结婚后自己顾自己根本不顾念他们这对老人和小兄弟，如今家里一点经济收入没有，这个老三的婚事只能靠他自己挣钱操办，让他去当兵想的就是指望他能在部队上学个驾驶员，回来好找个工作挣钱造房子娶媳妇。我说既然这样，那就在地方上学就是，何必大老远去部队上学呢。她又说如今在地方上学开车少说要三千四千，他们家里现在是老的老、少的少，没有赚钱的人，不说三千四千，就是三百四百也拿不出。说着说着，眼泪叭嗒叭嗒流下来；由于满脸皱纹，泪水简直流不下来，全拥挤在皱褶里，合在一起，使这张粗糙难看的老脸显得更加难看。

我真是看得心酸，于心不忍，斗胆答应了她。

走前，她硬要我收下带来的甲鱼，说是她老头子昨夜里熬夜钓来的，请我尝个鲜。她说她老头逮甲鱼本来是很有技巧的，可惜这两年逮的人多了，再说好多池塘也填了土造了楼房，所以难得逮到，否则他们家也会有点收入，等等。我在湖州街上逛过几次，我知道这甲鱼在这里贵得出奇，这样一只手板儿大的野甲鱼在市场上少说也得卖一百多。如此重礼，我怎敢收？但是老人的诚恳是无法拒绝的，我只好收下。

到部队后，我花了50元钱买了一只同样大小的甲鱼（养的），送给主管分配新兵的吴青山参谋，拜托他到时关照一下赵德武的分配。这位老兄看到甲鱼是二话不说留下了，嘴上也答应了，可是最后也许是忘掉了，也许是要关照的人太多照顾不过来，反正寅次郎没去汽车连学开车，而是来了我们三连。我们三连你知道，是搞报务的，让寅次郎学报务有什么用，再说寅次郎这人，我接触了就发现他智商不是很高，有点木头木脑的，学报务恐怕也会像张兵一样，学不出什么名堂。这样，我跟朱峰商量，建议让他去炊事班。我想，在炊事班，若能学一手烹饪将来回家也许还能撑个门面开爿饭店什么的。朱峰不像吴青山，他很体察人家的苦辣，同意了。

再说寅次郎学不到开车，在炊事班烧饭也没有闹什么情绪，工作仍是认认真真的，很能吃苦，待人又和气，时间长了，上下左右对他印象

都挺不错。这多少宽了我一点心，我想这样的话将来转个志愿兵也是一条谋生之道，好让他双亲安心养老。

去年初夏的一天，寅次郎将我留在餐桌上，跟我说起附近田野里有不少池塘水潭，他想去钓鱼，问我可不可以。我知道这些池塘都属自然而成，是野的，人们只拿它灌溉农田并没有养鱼养虾，所以可以肯定是可以的。不过，这些池塘里的水都是死水，脏得不行，鱼虾恐怕难以生存，即使有所生存，抓来吃也疑心得很，谁要吃呢？

我这样跟他说，他一个劲的点头，好像很感激我的样子。

其实，寅次郎就是这样一个人，时时刻刻一张笑脸，一副点头哈腰的客气样。这个从泥土中出来的人，身上既有泥土的纯朴的东西，也有乡下人的卑微心理，有时候也许还有一点小小的狡猾，用过分的笑意和恭敬来取悦人，团结人，麻痹人。有些人也许瞧不起他，但不会恨他，因为他从不去伤害人，即使人家伤害了他，他也就是咽在肚里而已，从不表露出来。有时候，我看见他那张灿烂的笑脸，心里不知怎么的就会难过，我知道，他的生活里并没有那么多可笑的事情，笑仅仅是想讨好人，博得一点点接近可怜的同情。但是人家又给了他什么呢？他想开个车，这个简单的愿望如今也落空了。

我真是有些怜惜他。

是餐桌上聊天后的不久，一天晚上，寅次郎鬼鬼祟祟地叩开了我房门，给我送来一只半死不活的甲鱼。我以为是食堂里的伙食，骂他：“怎么行？这玩艺几十块钱呢，领导知道了不处分你！”

他笑笑说：“不是单位的，是我从池塘里钓来的，有些受伤，要赶紧吃。”

我瞪了眼：“那些臭水潭还有这宝贝吗？”

他不说有，也不说没有，只是诡秘地笑了笑。说真的，当时我马上怀疑到，这甲鱼一定是从食堂里偷出来的，这叫拿公家的东西做人情，可谓无本生意。我坚决不要，他只好拿走了。

第二天，我们干部的餐桌上就出现了一只甲鱼。

以后，几乎每天都有这道好菜，有人不免问起这是怎么回事。连长说都是寅次郎钓来的，我这才知道寅次郎还真能钓到甲鱼。不过，我想这甲鱼拿到市场卖随便也可以卖个几十块钱，寅次郎这人穷是穷，却是 有钱也不晓得挣一点，真不懂事。于是我跟他说，以后钓的甲鱼可以卖给附近老百姓，没有必要拿回来充公。他看了我好久，终于告诉我，说

这些甲鱼都是受了重伤的，不吃会马上死，死甲鱼是不能吃的，所以也没人会买。我问，钓上来的平鱼怎么会受伤呢？他说他不完全靠钓，钓是晚上看不见时才钓，白天他主要靠鱼枪打。我想那些池塘肮脏得很，甲鱼又不是生活在水面上，他怎么能看得见。他告诉我，夏天甲鱼偶尔会探出水面，即使不露面，他也能够从它们呼吸吐出的水泡中判断它们在水底的大致位置。

他说得这么悬乎，吸引我想去看个奇妙。第二天，正是中午时分，他来喊我了，背着一把我从未见过的鱼枪，外观和步枪差不多，有扳机，也有准星，只是枪膛内部很简单，空洞洞的一根铁筒，里面有一只鱼钩和一条尼龙丝什么的。

到了一个池塘边，我站在阴影里，他站在齐腰深的水里，头顶是夏天的烈日，枪顶在肩头，双目四顾，好像是在狩猎，屏气凝神，纹丝不动。就这样站了足足一个小时，水面上都冒热气了，他却像没感觉似的，还是那个姿势，那副神气。我实在是替他感到累，坚持不住，要走，也劝他走。他要我稍等一会儿，说是太阳愈大，水温愈高，甲鱼愈可能钻出泥土吸气什么的。正这样说着的时候，他突然伸手一指，示意我看一边的水泡。我看见了，是几个指甲壳那么大的水泡，零零星星地升起又消失，消失又升起。不一会，只听得“扑”的一声，像是汽枪射击的声音。

他高兴叫道：“有了！”然后开始收线，一边向岸边靠拢。

到了岸边，他放下枪，爬上堤来，猛然一提，一只黑乎乎的甲鱼已经在岸上做简单的挣扎状。

这下，我总算领略了他逮甲鱼的高超的本领。

人们都以为，包括我，寅次郎钓来的甲鱼都用来讨好领导了，谁知道那只是很少的一部分。受伤的一部分。受重伤的一部分。那些无伤无恙的，都被他秘密地养在附近一户乡民家里。他有一个小仓库呢。

话说回来，我知道也是极其偶然的。那是十月初的一天，也就是张兵参加完全军射击大赛回来后不久的一天，我听说寅次郎夜里钓甲鱼给毒蛇咬了，而且伤势很重，当夜就给送到军区总医院去了。第二天，我去医院看他，他的小腿肿得和大腿一样粗大，红彤彤的，像是一捅就会破似的。我看他可怜的样子，心里真是不知说什么好。临别前，他告诉我，这几个月他天天中午不睡，晚上少睡，四处钓甲鱼，钓到的甲鱼已有不少。他说这些脏水潭是生养甲鱼的窝，加上当地人从来不吃甲鱼，甲鱼又多又大又好钓。因为夏天甲鱼卖不好价，而且这边人不大吃甲鱼，甲鱼价格很低，所以他把逮到的甲鱼，只要是能养的都养在了某某农民家

里，准备过段时间把甲鱼拉回老家去，没想到出了这事。现在他当然很着急，一是这些甲鱼没人喂会饿死的，二是他不在那边也不放心，所以希望我赶紧通知他父亲，来人来车把甲鱼运走。

当天下午，我给他家人拍电报，然后找到农民家里。农民带我去他新屋；新屋刚造好不久，还没有粉饰，屋里只住着他看屋的老爹。当我拿寅次郎给我的钥匙打开东头那间大屋子时，只见屋子里摆满了酒坛子，起码有二三十个吧。我走近看，每个坛子里都是黑压压一片，伏满了甲鱼；因为坛小，它们互相挤压，很有矛盾。

这时候，走进来的老爹对我指了墙上一排的数字说：“这是他每天记的甲鱼的数字。”

我一看总数量，207只！

这让我惊呆了，我去过他们家乡，我知道那里人时兴用甲鱼相亲，女婿首次上老丈人家或者春节拜年必定要送甲鱼，以表敬意，所以甲鱼价格奇贵，到了年关时候，一只手板儿大的甲鱼甚至可以卖得几百块钱。我想，这下寅次郎是发洋财了，我给他粗粗一算，这些东西他拉回家后，养到过年出售，少讲也可挣到两三万块钱，各类费用就当开销一半，那么寅次郎也是一个万元户了。

我不知道他最后到底挣了多少钱，也许是要比我想象的多。今年春节过后不久，他要向连里上交2000元，说是他的一点心意，同时也提出要求，要求连里准许他今年再犯“错误”。连里当然不要他的钱，因为他这是用休息时间挣来的钱，何况我们还吃过他那么多甲鱼呢。对他的要求，连里报到营里，结果被营里拒绝了，因为无论如何这是说不出去的。但是，朱峰又表示出他优秀指导员的情理和聪明，给寅次郎指点迷津，建议请他父亲来完成他的“大业”。

高招！

我知道，寅次郎不是什么英雄，没给我们连里带来什么英名，但发生在他身上的事情无疑是少见的，所以我也不妨说出来给大家听听。如果说它不是一朵鲜花，那也不是一株毒草，算是一株奇草吧。

11.回答问题

大家知道，本文的开始是一个小小的问题，现在我将答案公布如下，这也是朱峰给我们提供的。

我说过，朱峰当初曾经带着这个问题去机关征求答案，但是结果并不妙，尽管众人七嘴八舌，东拉西扯，道出了他们的不少经典方案，但

在朱峰看来都不是太完美。最后，完美的主意还是他自己想出来的。

他的主意很好实施，就是拿起电话给他家乡的一位同学打去电话，请对方给他拍来一则诸如“母病速归”之类的电报。电报第二天上午到朱峰手里后，晚上他便召开了一个特殊的会议，会议成员是那些怀里揣着电报叫着要回家的那些人。会议达成惊人的谅解，从而使朱峰从困境中走出来。

到此为止，我们只能看到朱峰的半张面孔，接下来，朱峰还要表现出他的另外半张面孔。他知道，这些电报多半是假的，但是假电报也看出战士家人对亲人的想念心情，希望在节日团聚的心愿。于是，他找到机关录像组的同志，请他们给几位战士录制了他们的音容笑貌，给战士家人寄去。

毫无疑问，朱峰带兵是有一套的，他认为现在的战士——和平时代的战士，要把他们带出来，一是需要感情，二是需要智谋，而不能光靠管。

这就是朱峰，也许仅仅只是个草图。不过，我以为对于一个有思想的人，就如画家眼中的一张具有明显特征的脸，草图是最好的表现形式。有人说，画家的艺术不是画什么的艺术，而是不画什么的艺术，那么作家呢，是不是也是如此？

12.后记

前言是前门，后记是后门。我本来想将后门关了，让你进出少一个通道，也让屋子少一些光亮，多一点暗地。但是有人对我的“前门”提出质疑，认为这不是一道门，而是门上的一副对联，现在对联只有上联，没有下联，叫人不知底细。说白了，我为什么要把本文献给林雪女士，难道仅仅是因为她唱过《五月的鲜花开遍了原野》这首歌吗？那唱过这首歌的人多着呢，她既不是原唱，也不是名唱，凭什么献给她？理由不足，过于牵强。

当然，还有其它的原因，只不过我本不想说透的。我想学画家“不画的艺术”，留下空白，给人更多的想象空间，现在看来还是要说。要说也很简单，文中“柯少女的故事”是她提供给我的——好大的一个地窖！

它既是本文的地窖，也是她本人的地窖。我记得，林雪老人讲这个故事时讲得泪流满面的，让我很容易怀疑是在讲她自己的故事，只是略为变化而已，比如把跳舞变成了唱歌，把卑微的出身作了虚荣的美化。诸如此类。

当我婉转地将我的疑虑道明后，她矢口否认。她说：“我都马上要进

棺材的人了，还要这些虚荣，岂有此理。”我想也是，人老了，就不需要这些虚弱的东西了。博尔赫斯曾通过笔下的一个国王这样说过：“一个人满了一百岁，就不再需要爱情或者友情，邪恶和横死也不再威胁他。他可以去从事一种艺术，或者哲学，或者数学，或者玩一种单人游戏。一旦需要，他就可以杀死自己……”我在30岁后就没有虚荣心了，现在40岁了，又少了很多东西。但我一直固执又顽强地保留着好奇心；不光是保留，有时还在培养——好奇心也是可以培养的，像养鸟一样的，每天惦记着它就是。

好奇心让我窥见了林雪老人与柯少女之间的秘密，她满面的泪流让我不相信这仅仅是一个故事，与她没有任何关系。肯定有关系！当然，我也看得出，老人很想坚守秘密，但在我好奇心的驱使下，她的意志像眼泪一样流失了，于是真相也像眼泪一样流出了。原来她当年的男朋友就像柯少女一样，老革命的父亲在一夜间成了“牛鬼蛇神”，组织上强烈要求她与男友断绝关系，但她深深爱着他，不愿意作此“下策”。爱给了她力量，她勇敢地实施了一个“上策”，先是逼迫男友与父亲一刀两断，后又怂恿男友母亲与父亲离了婚，致使男友父亲在绝望中跳下了六层高楼，撒手人寰。换句话说，柯少女的故事就是她的，惟一的不同的是她的身份，不是女儿，是媳妇。

深透的悔恨通过汹涌的眼泪被放大地写在脸上，这是我想得到的。我没有想到的是，老人最后这样对我说：“我恨自己，更恨那个时代。啊，我和柯姑娘都是那个时代最美丽的鲜花，但我们的鲜花是有毒的，毒害了亲人，也毒害了自己，毒素早已深深埋进了我们的身体里、命运里，最嘹亮动听的歌声也掩盖不了我们的苦难。”

我相信，我的鲜花是无毒无害的，献给她——林雪老人，也许能给她一点点遐想，或者一点消遣，也表达我对她的不忘。这好像是我献此文给她的第三个理由了，也可以说是“对联”的横批。

祝林雪老人安康！

2004年3月

仲春的一个星期天早晨，天才刚黎明，王军被梦中的一束阳光惊醒，然后就起了床，草草洗漱下，便踩着一夜雨水，朝木工房赶去。

王军是个新兵，入伍才两个多月，还在新兵营“打胚子”。王军入伍的部队在东海边，很多当官的都是近地一带人，喜欢把事情开始阶段下的功夫说成“打胚子”。给人“打胚子”就好比造房子打地基。这么说，把新兵在部队开始受训说成“打胚子”是很贴切、形象的。

王军原来名字叫王贵强，他大哥叫贵国，二哥叫贵富，三哥叫贵民，四兄弟连起来正好是“国富民强”。以前“国富民强”父亲为自己四个儿子名字连得这么好，经常得意地跟人炫耀，啊啊，我有四个儿子，他们名字连起来正好是“国富民强”，国富民强啊。但慢慢地，这炫耀少了，因为“这么好”的名字并没叫村子上变富裕一点，更没有让家里变富。说真的，“国富民强”他们村上真够穷的，至今连盏电灯都还没，家里则穷得更让人心寒，穷得脸皮都挂不住！老大因为家穷，娶不上媳妇，结果害上了花癩，整日里见了姑娘家就哗啦哗啦又是叫又是追的；老二虽说把媳妇弄进了门，但比弄不上一样没脸，因为弄来的是个邻居村出名的破鞋，下了个崽，都说不象二哥，象某某某；老三算是娶了个象象样样的媳妇，却是拿上好的妹跟个“断手佬”调换来的（妹嫁给“断手佬”，“断手佬”妹嫁给老三）。“国富民强”四兄弟就这样已有大半被撸倒了，最终能不能“富强”，似乎只有看老四贵强了。

老四倒也争气，十好几号人去征兵，独独叫他一人征上了。这是好兆头！但仅仅是开头，以后的路还长。为让老四以后路走顺些，父亲专门跋几十里山路，把娘家一个远亲戚来，给老四指点迷津。远亲早些年当过兵，军营中的事多少知晓一些，东西南北地摆布一番后，突然问老四叫什么名。老四说贵强，王贵强。远亲露出一脸不屑说，啊哟什么贵不贵的，部队最不时兴贵啊福的，这名字不行，得改。咋改呢？老四和父亲，还有几个哥都十分犯难。最后还是远亲有主见（毕竟当过兵嘛），说干脆就把贵字去了，叫王强吧。王强，王强，大伙喊了几声，觉得挺……挺那个的，好象老四一下已变得不是这村里人，而是城里人了。父亲总结说，城里人总比山里人好。于是让村上开证明，到人武部把老四的名改了，改成了王强。回家来，父亲把家里大大小小的人都喊到一起，交代说，以后喊老四不能叫老四，更不能叫王贵强，要叫王强。

王强，王强，王强，几天里，你一口王强，他一口王强，见面不见面的都这么叫，叫得怪怪的。老四自己也常常一口一口王强王强的，有时睡觉还把自己叫醒。出发前一天，父亲想考考儿子，有意喊了声贵

强，老四应了，害得父亲气恼咳出了两口暗红的血。说实在的，以前这个那个王强王强的，结果还没父亲这两口血管用。这两口血彻底把王贵强染成王强了。

王强！

王强！！

王强！！！

一路上，见了谁，老四都把王强的名字报了又报，生怕人不知晓或忘记似的。当人家喊他王强时，他总是答应得又快又响亮，从没哪次出错的（一下没反应过来就是错）。有一回，上厕所时（在列车上，厕所里只他一人），王强故意对镜子里人喊了声“贵强”，他马上责问镜子里的人，

贵强是谁？我又不叫贵强，我叫王强。

接着，他对镜子里人喊了声王强，那人很快“喂”一声答应着。他这才高兴起来，笑着说，

对，你叫王强，王洪文的王，国富民强的强，贵强是谁我才不知晓呢。

种种考验证明，王强已彻底把贵强抛弃了，王强也就可放心大胆地去部队了。

到部队第一天，新兵营集合点名，营长点到王强时，只报个“王”字便哑口咳嗽了一声，再点名时，已跳过王强，直接点到下一个人名。到最后，谁名都点到了，独王强一人没。王强急了，眼巴巴地望着营长，恨不得自己点一下自己的名。这时，营长把花名册往一旁张干事手里一交，在部队面前踱起了方步，踱过两轮之后，方才扬起头，问部队，谁还没点到名？

我。王强应着，但音儿却不够自己听清。

谁还没点到名——？营长又问道，没有点到的举手。

王强把手反复地举几次，才歪歪地举过头顶。

好，你出来一下。说着营长又回头叫副营长把部队带走，去看电影。

这样，所有人都集队去礼堂看电影，只剩下王强一人立在营长面

前。营长看站在自己面前的是个又瘦又小，小得象是个还没长毛的毛小鬼，心里头又气又好笑，问说，

你叫王强吗？

王强一个立正，报告营长，我叫王强，王洪文的王，国富民强的强。

营长笑了笑，手指指自己说，就是我王营长的王呗，干吗非说王洪文。

原来营长也姓王！

今年多大了？营长问。

报告营长，我今年19岁。

营长又问，喜欢王强这名吗，是谁给取的这名？

报告营长，我喜欢这名，这名是我爸给取的。说着还把新改的出生证掏出来给营长看，好似早准备好的。

营长心不在焉地瞅一眼说，你这名同名同姓的人太多，我建议你重新取个名。

王强一下紧张起来，好似营长看出王强这名字有什么破绽，急忙申辩道（也忘记报告营长），这名字是我爸取的，我从小就用这名字。因为撒谎，所以脸变得满通红。

营长立马显出不高兴，我不是说了嘛，这名字同的人太多，要换一个，难道不行吗？

王强垂下头，幽幽说，行。

那好吧，你自己先想想，想改什么名，营长说。

王强想一想说，王贵强好不好？富贵的贵。

营长立马否定说，不好不好，多俗气嘛。想了想，干脆叫王军吧，当了兵该取个跟军队有关的名。抬头看一眼王强，怎样，叫王军好吧？

王军，王军，王强喊了两声，点点头说，好。

晚上，营长找到张干事，要他把王强名改成王军。张干事问干吗，营长答，

当兵了嘛，就想改个跟军队有关的名呗。

张干事觉得这很荒唐，指责道，那以后退伍了又得改名，这不多事嘛。

改了吧改了吧，营长不大高兴地，这又不难。

张干事就把花名册翻出来，找到王强，把“强”字涂了，加了个“军”字。

以后王强就改名（又改名）叫王军，战士们也都王军王军的喊开了。

在百十号人的新兵营里，论个头还是年龄，王军都排在最后几位，所以说他瘦小是一点不过分的。瘦小是瘦小，但王军的力气却一点不小，尤其是手劲，大得叫人不信。先是在自己班里，扳手劲把大伙都扳倒了。跟外班人说，外班人不信，一个个找来比试，没几天，新兵营百十号都来试了，却是来一个输一个，来两个输一对，硬是没人赢他。其实，常扳手劲的人只要一捏住王军的手，就知道自己输定了，因为王军的手出奇的大，也出奇的糙，跟只铁匠手似的。

有人问王军，你是不是当过铁匠啊王军。

王军说，我没当过铁匠，我当过箍桶匠。

箍桶匠是做什么的？

王军说，你怎么连箍桶匠都不知晓，箍桶匠就是木匠啊。

哦，难怪你手劲大，原来是只使斧头的手。

王军曾当过木匠，或说箍桶匠。这说来没什么奇怪的。其实在王军家乡，木匠或者箍桶匠就同军营中的兵一样，几乎所有的男人都是。王军家乡在江西吉安的一个偏远山区，山连着山，一座座的山上，有很多很多的树木。但除了树木，王军想不起他家乡还有什么，也许还有无数无数的人吧。是的，有很多很多人，但没有很多很多东西，木料虽多，却因地理偏远，无法变成粮钱。没有钱，家里买不起东西，只好拿木头来做所有家什：木头的脸盆，木头的脚盆，木头的水桶，木头的马桶，木头的米桶，木头的桌椅板凳，木头的筷子勺子，反正家里所有东西几乎都是木头制成的。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王军家乡的男人都成了做木工活的能工巧匠。

有一天，王军站完哨回来，见班长手里正托着他从家带来的木脸盆，在翻来复去地瞅个欢喜。见了王军，班长说，

小王，你个脸盆真漂亮，哪来的？

王军说，是我从家带来的。

噢，老家带来的，嗯，不错，不错。班长爱抚着盆子问，买一个要多少钱啊？

王军愣了愣说，买……我不是买来的。

噢，是人家送的？班长又问。

王军又愣了愣说，不是啊……班长。

那是咋来的？班长觉得跟王军说话真累。

王军眨眨眼说，是自个做的。

自己做的？班长露出一丝笑脸问，谁做的，是你爸吗？

王军说，不，就是我自己啊班长。

你自己？班长睨王军一眼，变了脸说，那你给我做一个。

说真的，班长根本不相信王军能做出这么漂亮的活，这简直是件工艺品！美观的造形：不论是盆口或盆身都似圆非圆，曲中有直，弧中有线；绝妙的设计：手摸似圆的，眼看又似三足鼎立（有三轮虎口样的弧度），飘逸中透出沉稳；精湛的做工：通体由条木拼接而成，却又天衣无缝，玲珑剔透，象是模子铸造出来的，局部还有鱼草浮雕。有这么好的手艺，班长想，你王军也不要来当这兵了。

做一个？王军奇怪地看班长一眼说，你要喜欢这个给你就是了。

那怎么行，班长说，给了我你拿什么洗脸嘛。班长的声音有点阴阳怪气的。

王军想，那我们换一个就是，把你的铁脸盆给我，木脸盆给你。可王军没敢这么说，只是吞吞吐吐地，做、做一个……没工具做不来啊班长。

班长想，真让他做就想找理由开脱，你个王军啊王军，看你还是很老实的，居然连我班长也想糊弄。于是班长说，

工具木工房有的是，木料也有。这么说着，班长就准备好好教训教训这个说大话的王军了。

想不到王军很爽快答应了。

不久后一个星期天，营里组织新兵进城游玩。当兵一个多月，还从没出过营门，这下要去看几十里外的城市，可把大伙乐的，跟过年似的！只有王军，一声不响，坐在床上，木木地看大伙忙碌着出发。班长见了催促道，小王，还不快准备下，马上就要集合了。王军应答一声，站起身，东瞅瞅西瞧瞧地想准备个什么，可双手依虚空地垂挂着，没一点忙乎的意思。你怎么了王军，是不是不想走啊，班长吆喝道。

是不是可以不去啊班长？王军怯怯地问。

班长毒了王军一眼，你是不是不想去嘛。

王军点点头，可以不去我就不去了，一边说一边来来回回地搓手。

为什么？班长走过来。王军低下头，默了许久才说，我没钱，去城里没意思。班长说，没钱去看看也好嘛。不想看，王军说，光看有什么意思呢。班长说，你想好了，进回城可不容易，不是想去就能去的，过了这村没这店。王军说，想好了，不去。看了看班长又说，如果规定要去我就去。那倒没规定，班长说，你自己决定吧，要去就赶紧准备下，不去就算了。王军说，算了，不去，你赶紧走吧。

班长走了。

全班人都走了。

下午五点多钟，几辆大卡车满载着一篷篷草绿色和一张张笑脸，驶进营区，从而结束了新兵们在军营第一个美好的一天。当班长走进宿舍时，直觉得宿舍里飘满了一股酥松的清香，左左右右看，屋里没什么异样，只见王军铺上被子仍然四四方方的，人却象堆衣服样团在一角（面向墙壁）在睡觉。班长走过去，把一塑料袋什么甩在王军床上，王军倏地醒来，惊魂未定地坐起身，一连喊了好几声班长班长。班长伸手指指甩在床上的塑料袋，给你的，是饼干，你吃吧。王军伸手去摸下饼干，饼干象烫似的，一下又缩回手，望着班长，你、你……吱吱唔唔的不知说什么。班长问，没事吧，不等回答，回头走去自己铺位。王军向着班长背影说，没事，没事。没事就好，班长头不回说，以后不能这样睡觉，要感冒的。王军噤了一声，蹲下身，在床铺底下取出样东西，走到班长背后说，

班长，这是给你的。

班长没回头就觉得刚才闻到的那香气这时简直象水一样朝他泼来，回头看，见王军正端着个载载新的木脸盆，望着自己。

从王军答应那日起，这已过去一个多礼拜，说实在的班长早忘记这事了。所以，当班长从小王手上接过盆子时显得非常惊奇又激动，一边啊啊地感叹道，一边翻来复去地看，同时觉得那股香气正在往他胸腔里钻。

刚做的？班长脸上堆满亲切和惊喜的笑意，咋这么香啊小王？

王军说，是用樟树木做的，所以……香。

哦，真香，真香，班长摩挲着盆子，象是沉醉了。

要说这盆子跟王军自己那个比，基本没什两样，只是新盆子少了鱼草的浮雕和油漆。对此王军解释说，不作雕花是因为樟树木不象梓木坚硬（王军那个是梓木的），不易雕琢；不上漆是因为木工房暂时没好的清漆，改天有了可以再补漆。

等漆过就可以用了，王军说，不过那就没那么香了。

班长说，那我不要漆，我就要这香香的。

王军说，那经常沾水容易坏，用不久的。

班长说，我才不用呢，说着把盆子当衣服放入箱子里（一只够大的弹药箱）。

看班长这么喜欢，王军觉得奇怪又高兴，嘿嘿地笑了起来，一边笑又一边说，樟树香是防蛀虫的，把它跟衣服放一起倒是个好办法。

对、对，班长附和着说，这不是个巨大的樟脑丸嘛，小王你说得对。

这时，班长觉得王军知晓的东西真多，真聪明。以前，班长总觉得王军这个不懂那个不知的，给人感觉是木乎乎的。

一天，营长不知从哪听说的，专门到王军他们宿舍来，看了王军自个用的木脸盆，又看了班长藏在箱子里的，看的表情几乎跟班长当初看的一模一样，越看越欢喜，越看越舍不得放下，放下又拿起，一边几次地问王军，啊这真是你做的小王，啊小王你有这么好手艺，啊这简直是工艺品！班长见此讨好营长，说营长我这个就送你。营长摇摇头说，这要不得。王军把这话理解为“这脸盆”要不得，就说把他那个送给营长。这也要不得，营长说，我不能夺人所爱啊。这样吧小王，营长拍拍王军膀子说，你不是会做嘛，哪天给我也做一个行不行？就要这样的，指了指班长那个。

王军当然说行。只要是营长要，就是个金脸盆，他王军也会不犹豫地给，何况是这么个木脸盆，何况木料、时间都是公家的，他王军只需辛辛苦苦而已。

忙了一个星期天和两个晚上，营长的木脸盆也做好了，比班长那个还要漂亮。因为营长这个明显比班长那个多了道工序，就是在三轮虎口样弧度的一足处，巧妙地挖了一只“龙身凤眼”的手把。这样使用起来很方便，刚好一只手扣入凤眼端着；如果不使用，当摆设看（无疑将做手把的虎口向上），“龙身凤眼”的手把一下从整体中凸显出来，尽在目力中。这精巧的手把不但提高了脸盆的实用性，同时将观赏价值一下翻了几翻，简直巧妙绝顶！

营长的欢喜是不要说的（欢喜得不得了），关键是当时正跟营长在谈事的教导员也欢喜得不行，而且做出一副大有要跟营长夺爱之架势。当然这是存心逗逗营长的，逗的目的和结果是让王军给他也做一个。王军同样很爽快地应承下来，并很快兑现了。

殊不知，这样的木脸盆落入人手越多，跟王军来要的人也越多。先是局限在新兵营内部，副营长，副教导员，连长排长，参谋干事，甚至司务长、管理员、驾驶员，凡是在新兵营有点说话权的，都来找王军要。内部的还没应付掉，外部的又杀进来，团长政委，副团长副政委，司政后三大部头脑，都闻风而来。不论是谁，不论是内部的还是外部的，对王军来说人人都是首长；对营长教导员说，有的是（首长），有的又不是。是要好一些，营里会尽量给他提供方便，甚至安排正当时间。不是的就比较麻烦，营里不提供方便，甚至不准，他只好暗地里偷闲做。这样，明的暗的，内部的外部的，大首长的小首长的，把王军点点滴滴休息时间和这个那个时间（有些是重要的正课时间）都锁在了木工房里。尤其是一到礼拜天，人家把懒觉睡得呼呼的，可王军总是心欠欠的睡不好觉，总想起个早，把成堆堆的活路多干掉些，以博得大小首长们的欢喜及日后关照。又个礼拜天姗姗来迟。

往常，王军一般没等天亮就醒了，这天因为夜里下暴雨，风刮得四处滚响，吵得他几次醒来，所以醒得要迟些。不过没迟多久，也只是个黎明前后的功夫，顶多半来个钟头。

因为起得迟，起来后，王军随便抹了把脸，就急急地上了路。下了一夜雨，路面上湿漉漉的，有一种刚洗过的干净，空气也象被洗过的清爽。天还没彻底亮透，四周象在水中一样恍恍惚惚，积水在沟坎间汨汨流动，声音欢快又宁静。王军在一丝丝凉意中舒展着睡眠一夜的身体，浓郁的花草的香气和泥土以及水的气息，使他心中充满了宁静的美妙遐想。对这个美丽的早晨不久之后将给他带来的灾难，他一无觉察。

木工房是一座过去的弹药库，座落在营院最东头的僻静处，背后是一道伸着破败铁丝网的围墙，前面和左边是一片杂草疯长的空地，右侧有一汪池塘，过去曾养过鱼，但现在不养了，主要是因为这里位置太偏，养的鱼常常被附近村民偷走，养了也是白养。

从新兵营走去木工房，大至需要五六分钟。这些日来，王军在这条路上走了又走，几乎把不足米宽的每一片路面都踩熟了。据说到夏天，路两边经常有毒蛇出没，晚上是没人敢走的。但现在还是春天，王军白天夜里都走，而且从来也没碰到过什么惊吓。只是有天晚上，一个声音在路边的几棵树间幽幽地哭，把王军吓出了一身冷汗。哭的是谁、为什么哭，王军至今也没弄懂，只是从那后，王军经常想起那个幽幽的哭声，好似粘在他身上了。

这天，王军进木工房，看屋子里积满了水（显然是昨晚下雨漏的），就找出扫把清扫起来。忙乎了一刻钟，水扫尽了，身上却脏了，手上脚上脸上都是水迹和钜木子。于是他走出门去，想去池塘里洗个手脸。池里的水原本是很脏的，也很浅，但下了一夜雨，水看起来干净多了，而且还涨得满满的。以前王军要洗个什么都得跳下塘去，但现在看无疑用不着，只要蹲下身弯个腰就是了。因为才下过雨，地上泞泥得很，他小心地走在池塘边，一边寻找着合适的下水处，一边举目张望。天虽没彻底明亮，但已足够看得清，四周没什么异样，只是夜里的风刮断了池岸边几棵树的枝桠而已。绕着池塘走了几米，他看见一处合适的下水处，那里有一记石块，可以落脚站立。王军就跳跃着过去，站在了石块上，缓缓地蹲下身，弯下腰，伸出手，捧水洗脸。这时，他顿时觉得那水象有天大的力气，一下将他整个身体拽入了水中；水中象是燃烧着熊熊烈火，他本能地想挣脱出来，但烈火一下就烧穿了他的手脚——他的身体——他的心，烧黑了漫漫天地……

这一刻的时间非常短暂，就像电击！就像雷轰！

王军至死也不明白，就这平常的水怎会生出这天大的力气和烈火，一下把他焚烧得天昏地黑。他带着这巨大的谜和几个未了的木脸盆，在这个美丽的早晨，在这个神秘的池中，结束了19年的人生和83天的军旅生活。

所有噩耗总是跑得比人想的快。营长才刚弄清死因，正准备赶去向团长报告情况，团长的电话已打来了。

怎么回事！团长的声音怒气冲冲的。

啊团长，我正准备要去向你汇报情况。

说，怎么回事？团长迫不及待地。

是这样的团长，营长报告道，昨夜里刮大风，把木工房的电线吹断了，跌进了水潭，王军不知去水潭干吗，可能是洗手吧，就触了电。水是通电的，水潭里全是电啊。

他这么早去那干吗？团长问。

是给老钱、钱副团长做、做木脸盆，营长吞吞吐吐地说。

胡闹！团长气恼地甩掉电话，准备去现场看看。

走出卧室，到客厅，团长抬头看见墙上的木脸盆象只巨大又狰狞的眼在盯着他，心里头突然闪过一丝莫名的侥幸和轻松。

顺便提一下，待王军父母亲紧赶到部队时，王军已等不得地化成了一盒包装讲究的灰灰。一见这灰灰，两位老人顿时嚎啕大哭，哭声中一口口喊着王强王强的。四周人听着这哭，感觉象是营里除了王军不幸外，还有个叫王强的人也不幸了。营长几次上前去纠正两位老人说：

“不是王强，是王军，王军！”

但两位老人这时哪听得进话，还是一口口王强啊王强的。

这简直要了营长命，好象盒子里装的不是王军的灰灰，而是他自己父亲的。他父亲虽然年事已高，但依然健康活着。

2002年10月

风语

麦家 著

金城出版社

目 录

封面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前言

这世界有我们太多的不知道，但不是无人知道。如果没有禁忌，不知道都是可以知道的。中国黑室是个真实的机构，始创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末，抗战时期的陪都，鼎盛时从业人员多达四位数。但由于禁忌，他们都成了哑巴。如今，他们中百分之九十的人都赴了黄泉，剩下的百分之十，像树叶藏于森林中一样，隐于闹市陋巷。不努力，没运气，你永远无法把他们从人堆里找出来。即使找出来了，他们依然可能跟你装聋作哑。水滴石穿，时间改变了所有人，包括一记石头，但他们的禁忌和恐惧，比石头还要坚硬，比时间还要长远。

我是幸运的，二十五年前，在福州，有人对我开了口：是一位一九四七年投诚的前中国黑室成员。当时我在类似于黑室的某机构从职，他是我师傅的师傅，年纪大了，七十六岁，身体不好，有哮喘，每年到了春季经常犯病。老人家一生未婚，身边无亲无故，发病时全靠几代徒弟照顾，送药，打饭，打扫卫生。有一回，他病得厉害，住了院，师傅让我停职，专门住在医院里服侍他半个月。也许是我的勤恳和单纯给了他说话的冲动，或者别的什么原因，断断续续地，我知道了他投诚前的一些事，就是中国黑室的一些事。我相信，如果他知道日后我将离开那个单位，并以写作为生，就算我掐死他他也不会开口的。他以一辈子的见识作凭据，认定我将重复他的一辈子，在那只“铁桶”里幽幽地燃烧至尽。我也没有想到，时代和我都说变就变了。

我很遗憾，不能像有修养的人一样，对曾帮助我孕生这本书的大恩人指名道姓地致一声谢——因为禁忌。写这本书，我经受了与过往写作不一样的考验：以前，考验我的是如何把虚构的故事写得让读者信以为真，而这次正好相反，是要为真实的事情披上伪装。老实说，我心里也有禁忌和恐惧。我怕伤害到老人家和他记忆中的前黑室同事，以及他们的后人，继而给自己平静的生活带来困难。写作让我在现世中变得越来越无能，又敏感：这是一对矛盾，我相信它已经深深地折磨了我，也许再不能负荷加量了。

最后，我要诚挚地申请：这是小说，请勿对号入座。

麦家

2010.7.6

天刚下过一场与隆隆雷声并不相称的小雨。

雷声把街上的忙人和闲人都提前赶回了家，平时嘈杂的大街在越来越暗的天幕下，显得越来越空洞、平静。但没有下足的雨却使空气中更多了一份溽热、黏稠、潮湿，仿佛伸手摸得着，抓得住。他穿了一身对这种天气而言明显是太热的军装，默默地穿过狼藉的市街，拐入一条幽静的小巷。在进入小巷之前，他不经意地看见一只褐色小鸟在灰暗的天空中一掠而过，短促得让他怀疑不是一只鸟，而是一颗流弹。

小巷狭窄又深长，一眼望去。空空的，了无人影。有几棵高大、苍劲的桉树和泡桐，从两边的高墙内伸出来，把灰暗的天空遮掩得更加昏暗。雷声从高远的天空传来，沉闷、乏力，更像是远处的炮声。一阵风过，树叶发出沙沙沙的响声，几片落叶迎着他飘落。他下意识地躲开它们，仿佛飘落的是被炮弹炸落的飞沙走石。

这是一九三八年八月的一个傍晚，他的记忆深处烙着太多有关战争的阴影，他需要不断提醒自己，此刻他在重庆，这里已经成为陪都，也许是全中国最安全的地方。想到他能先于他人来这里，并且几天前他的妻子和孩子也辗转来到这里，他就觉得自己真是幸运至极。

自鬼子在杭州金山卫登陆后，他和妻子相继离别了上海。他妻子带着孩子一直躲在湖南乡下，他则随部队撤退。撤退，从上海到南京，到安庆、九江、武汉、宜昌、丰都，沿着长江一路西撤，最后到了重庆。

撤退也可以叫逃跑，他们不停地逃跑，逃跑。

哪有这样打仗的？人死得比蚂蚁还要多，却寸土不保，打一仗丢一个地方。他曾在镇江郊外亲历了一场阻击战，回顾起来总想到一个词：溃不成军。那一天，生和死对他来说只隔着一张薄薄的纸，最后能够死里逃生似乎是不可思议的。他捡了一条命，却没有丝毫庆幸的感觉。他觉得这场战争胜负已定，没有悬念，南京必将失守，国人的江山和命运将不可避免地坠入可耻又可怕的黑暗中……倾巢之下，岂有完卵？国破家亡，在劫难逃，侥幸不死只能是加倍地痛饮苦水而已。想不到时隔半年，他还能过上这种日子，每天穿着周正的军装出入国家最高的军事部门，有权有职，有吃有喝，生死无虑，下班居然还能回到爱人身边。享受家的温暖和男女之乐。现在，他正走在回家的路上，脚下踩着日久无人清扫的落叶。他觉得难以相信，这条幽暗、安静、肮脏的巷子深处，竟有一间屋子，是他的家。

若不是横生枝节，不要五分钟他即可回到家。但事情说来就来，阻断了他回家的路。一辆黑色小车，比他晚一分钟驶入小巷，车轮哗哗地碾过落叶，小心翼翼地朝他驶来，越来越近，近到一定程度，又似乎减慢了速度，匀速跟着他。

他注意到后面有车驶来，回头看了看，见是一辆高级小车，礼貌地往一边靠了靠，继续往前走，步子却在不紧不慢中稍稍放慢了。他在等待车子追上来，超过他。

车子理解了他的好意，鸣了一下喇叭，提速冲上来，却没有超过他，而是紧急又霸道地停在跟前，挡住了他的去路。不等车子停稳，四扇车门中的三扇被同时推开，钻出三个蒙面的持枪汉子，恶狼般扑上来，刹那间已将他牢牢架住。其中一人把冷硬的枪口抵在他后腰上，小声地喝道：“别出声，跟我们走。”

“你们要干什么……”他接受过的专业训练，使他在这样的紧急时刻，还能够保持冷静。

“少废话，快上车！”

“你们抓人要问问我是谁，”他对自己表现出来的冷静比较满意，“你们抓错人了。”

“错不了，就是你。”是另外一个蒙面人，有点黑老大的感觉，得意地对他说，“你姓陆是不是？陆上校嘛，我们抓的就是你！”说着他迅速用早备在手上的毛巾塞住了他的嘴巴。

他呜呜地叫，似乎在说：你们是什么人？

黑老大不理睬，推他一把，“上车，老实一点。”

他不肯走，挣扎。但越挣扎，架押他的两个人就越发用力，几乎令他动弹不得。他感觉到其中一人十分孔武且粗暴，双手像老虎钳子一样厉害、无情。一只手生生地揪住他的头发，另一只手在他臀部发力，猛的一顶一托，他的双脚顿时离地，人像一个包裹一样被塞进了车门。

嘭！

嘭！

嘭！

车门以最快的速度关闭，引擎以最大的功率怒吼。车子狂奔而去，卷起一地落叶，纷纷追着车子扑去，又纷纷散落在地。

没有谁看见刚才发生的一切，除了一只当时正在围墙上游走的狸花猫。这必定是一只野猫，在隆隆的雷声中无处安身，慌张地游弋干墙头，它对着飞速远去的黑色车影，叫了两声：喵、喵。

2

是什么人绑架了他？

他们为什么要绑架他？

他到底是个什么人，值得别人如此铤而走险？

最后一个问题，不妨借用他首座的话来说。首座姓杜，人称杜先生，听上去好像是个大知识分子，其实是个玩刀子出身的人，统领着一群像刀子一样危险又嗜血成性的人，包括他。他称杜先生为首座，后者称他为贤弟。几天后，两人首度相逢，问答如下——

“首座怎么会选择我？”

“当然是因为我了解你。”

“可首座您并不了解我。”

杜先生笑道：“我怎么不了解你？知汝者莫如我。需要我证明一下吗？”说着，不疾不缓，从容有力地背诵道，“贤弟陆姓，单名一个涛字，十九岁就读南京高等军事学院，成绩优异，毕业被保荐到德国海德堡军事学校学习军事侦察，同行六人，惟你毕业，令人刮目。鉴于此，归国后委以重任，直升素有‘国军第一师’美称的第八十八师侦察科长。翌年调入国防部二厅二处，升任处座，时年二十五岁，乃国防部第一年少处座。同年十二月，你与苏州女子秦氏喜结良缘，次年令郎陆维出世。卢沟桥事变前，你一直任上海警备司令部情报处长。上海沦陷后，你一度转入地下工作，任军统上海站站长，为营救抗日将士建有奇功。今年三月，由杜（月笙）老板举荐，委员长钦点你赴武汉大本营任应急处处长，干得好啊。武汉军情告急，迁都事宜摆上日程，三个月前你又得重任，作为国民军事委员会第七办公室特派员，为即将迁都事宜赶赴山城。几个月来，你尽职尽责，为迁都大业建功卓著。如果我没记错的话，这应该是你目前全部的履历。”

那天阳光明媚，但陆涛上校眼前一片黑暗，因为他戴着黑色的眼罩，什么也看不见。他在黑暗中夸张地鼓了鼓掌，道：“先生真是博闻强记，我陆某佩服至极。”

杜先生看看车窗外明媚的阳光，亲自为他摘下了眼罩，笑道：“不该

你给我鼓掌，该我为你鼓掌，你的才能，你的忠诚，你的理想，都将为你赢得最大的回报。你的前途光明一片啊，就像这阳光，明媚动人。”

陆上校眯着眼看着眩目的阳光，不知由来地感叹道：“先生的美言，令我受宠若惊。”

杜先生爽朗地笑道：“如果说刚才说的这些事确实让您觉得‘受宠’，那么您不会介意我们再来点‘若惊’吧。当然，您放心，只是让您‘若惊’，不必担心安全问题。”

那天陆上校头上还包着纱布，伤口不时隐隐作痛，他抚摸着伤口说：“我发现自从与先生相处后，我老是心跳不止。看来我是注定要陪你玩下去了，人生百态变化无常，什么滋味都得尝尝啊，那我也不妨尝尝这‘若惊’的滋味吧。”

“不要说玩，”杜先生伸手指了指他的伤口说，“这不该是玩的代价。”

“先生不但知道我的过去，也知道我的未来，莫非还知道我这伤的来历？”

“你被人绑架了，事发在几天前你下班回家的路上。”

“那么先生也一定知道是什么人绑架了我？”

“这个嘛，你不久也会知道的，无需我赘言。”

准确地说，这场对话是在陆上校被绑架后的第五天下午进行的，地点是在杜先生锃亮的黑色福特轿车上。大约半个小时后，陆涛上校将再次看到五天前绑架他的三个人，加上他们的同伙：一个长得很有些姿色的年轻女子。

3

五天前，三个家伙把陆上校塞进汽车后，就给他蒙了头罩，捆了手，然后带他兜圈子。兜了一圈又一圈。几个回合兜下来，他傻了，东西南北不分，城里郊外难辨。当车子开进一个院子，他听闻四周很安静，以为是到了很远的山上，其实就在他们单位附近。

院子古色古香，青石黛瓦，高墙深筑，假山花径，古木参天，看上去有种大户人家的骄傲和威严。敌机已经多次光顾这个山城，街上残垣断壁四处可见，然而这里秩序井然，幽然如初，有一种惟我独尊的自负，仿佛眼前的战争跟它无关。

门是沉重的铁门，深灰色，很厚实，子弹是绝对穿不透的，只有炮弹才可能摧毁。迎门有一大一小、一高一矮两栋楼屋，呈直角布局；大的三层，小的只有一层，墙体都是青色的石条，坚固如碉堡。

他们把他关在那栋小楼尽头的一间屋里，门外没有安排人看守，却有一只人高马大的狼狗，毛色黑亮，伸着长长的红舌头，对着门呼呼地喘气。黑色的头罩让他失去了眼前的世界，但耳朵分明是更加勤劳、灵敏了，他几乎从狼狗的喘气声中，分辨出狼狗的大小和品种。这是一只德国巴伐利亚狼犬，他以前在上海当军统站站长时曾用过一只，他知道它除了灵敏的嗅觉外还有良好的听觉，可以分辨一个人的喷嚏声。塞在嘴巴里的毛巾让他口干舌燥，眼冒金星，但他还是尽量用鼻子哼起了小调，目的是为了门外的狼狗熟悉他的声音，以便在夜里可能逃跑时对他放松警觉。

要逃跑，当然得首先解除头罩和捆绑。手被反剪在背后，麻绳一公分粗。是先解除头罩还是先解开麻绳？他选择了头罩。因为他迫切地想知道，自己被关在什么地方——如果是一间插翅难飞的铁屋子，即便解了麻绳也无济于事。而且，头罩只是笼统地套在头上，口子敞开着，要弄下来似乎并不难。他准备找个地方去解决头罩，黑暗中碰倒了一张椅子，引得外面的狼狗一阵狂吠。狂吠安定下来时，他已经知道怎么来解决头罩了，他把椅子移到墙边，扶手顶着拐角，椅子基本上像长在墙体上一样稳当。此时，椅子的一只脚已经变得十分听话，远比他捆着的手听话，他跪倒在地上，把头低下来，通过头的移动，调整方向，让椅子脚钩住头罩的口子。这一步很关键，对他来说却并不难，他很快做到了。接下来的事情是个简单的机械运动，大概连门外的狼狗都能完成，更不可能难倒他。就这样，他轻而易举地把头罩从头上卸下来，让椅子去戴它了。

卸掉头罩，却没有给他带来一丝快乐。他马上发现，关押他的这间屋子似乎是一间专业的禁闭室，室内除了一张椅子和一只马桶外空无一物，窗户是一个高高在上的空洞，狭小，而且加了四根铁栅栏，栏间距也许可以让一只猫自由出入，一个人是无论如何出入不了的。

狭小的窗洞里盛着一团朦胧的白光，预示着夜色即将降临。他的目光从窗洞里退出来，耷拉下来，最后落在在黑乎乎的马桶上。他知道，这不能帮他任何忙的，它是象征，是暗示，是威胁。想到自己有可能要使用它，他就抑制不住地烦躁起来，上去狠狠地踢了它一脚。结果，又引得狼狗一阵示威。

狗叫能给他带来好运。当狼狗的吠叫再次安定下来时，他已经在为可能的逃生努力了。原来马桶的拎手是根不细的铁丝，铁丝头略有刃口，只要有充足的时间，他有信心用它来磨断该死的麻绳。手自由了，

铁丝和椅子都可以成为他的武器。他自幼习武出身，二十岁入军统，接受过种种逃生和克敌训练，只要给他机会，即便赤手空拳，对付几个绑匪和一只狼狗他还是有信心的。他想象着等他磨断了绳子后可能出现的逃生机会，心里顿时热烈并紧张起来。

但是，没有机会。

不一会儿，有人来了，先是狼狗欣喜的支吾声，然后是两个人的脚步声，然后是放肆的开锁声，然后是雪亮的灯光（开关在门外），然后是吱呀一声，门开了。

进来的是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女人年轻，漂亮，神气活现，像只刚下了蛋的母鸡，进门就咯咯地叫。她发现他头上的罩子已经套在椅子脚上了，冲他放肆地冷笑道：“身手不凡嘛，不愧是漂过洋镀过金的。”

他还在适应突来的亮光，没有搭理她。

男人矮壮，圆脸蛋，圆肚子，像只木桶。他迈着方步径直走到墙角，从椅子脚上抽出头罩，把玩着，说了一句日语。女人翻译：“听不懂吧，他问你，如果我们再迟来一会儿，你会不会把绳子也解了？”

他适应了光亮，呜呜叫，要求对方拔掉口里的毛巾。

女人看看男人，男人点点头，她就上前一把揪掉了毛巾，喝道：“放老实点儿，不要叫，叫也没用。”

男人拍一下她的肩，示意她退后，同时用一种类似口吃的语调和生涩、可笑的口音指责她：“你对我们陆上校这么凶干什么，他是我用四轮大轿请来的大救星，是来帮我做事的，知不知道？”

女人诺诺地退后。陆上校想说话，却仿佛也口吃了。张了几次口都没有出声，好像毛巾还在嘴里。男人显然对这种感受很有经验，依旧用那种类似口吃的语调和生涩、可笑的口音安慰他：“有话慢慢说，陆上校。都是我的失职啊；让你受这么大委屈。”说罢，对外面吆喝一声，一个小年轻便送来剪刀。男人接过剪刀，熟练地给上校松了绑，并请他去隔壁屋里坐。陆上校不走，因为他要说话。他终于可以说话了，但似乎还不能说高难度的话，只能重复。他说的是嘴巴被堵之前说过的一句老话：“你们是什么人，你们要干什么？”

男人呵呵笑，不语。女人有点自以为是，又走上前来，漫不经心地说：“什么人？我嘛，翻译。他嘛，自然是我的主人哦，山田君。山田君要找你问点事情。小事情，都是你张口就来的小问题。走吧，山田君请你去隔壁屋里坐呢，你也需要喝点水吧，那边有。”

陆上校瞪她一眼：“听口音，不像个小日本，怎么，当上汉奸了？”

女人气得挥手要动粗，山田一把抓住她的手，用日语训了一句，回头又绽开笑颜请上校去隔壁屋。上校开步往外走，发现走廊上除了一只虎视眈眈的狼狗和刚才送剪刀的小年轻外，还有一个腰间明显别枪的中年人，人高马大，神色阴郁冷漠，有股子深藏不露的杀气。鬼知道周围还有什么人？上校思忖着，停在走廊上。

女人凑上前，对着他后脑勺说：“快走，别看他现在对你这么好，如果你不满足他，他就会用这把剪刀剪断你的脖子。”

山田一边叽叽咕咕地说着，一边带头走进隔壁屋。女人推着他往前走，一边翻译着：“我的主人说，他希望跟你交个朋友。”

上校走进屋，看到办公桌上放着香烟和茶杯，茶杯冒着热气，似乎等着他去喝。屋子的另一边，靠窗的那一头，摆着一张大台桌，桌上摆放着一盏煤油灯和一些刀具、皮鞭等刑具，分明是在警告他：敬酒不吃要吃罚酒的。

山田迈着像山鸡一样的步子，慢吞吞走到办公桌前，款款入座，顺手把香烟和茶杯往对面的空椅子方向推了推。示意陆上校坐下。

“过去坐吧，”女人推了他一把，“放聪明点儿，有话好好说，说了你就走人，还可以带走一堆钱。”

上校过去坐下，问山田，“你想知道什么？”一边喝了一口水。

“我知道你抽烟的，”山田抽出一根烟，递给他，“抽根烟吧，压压惊。”

上校接过烟，又丢回桌上，“这是你们的烟，我不抽，我抽自己的。”他从身上摸出一根烟，点燃，吸一口，又问山田，“你想知道什么？”

山田说，女人译：“你知道些什么？”

上校把弄着水杯，笑道：“我知道的多着呢，上至天文，下至地理，变之阴阳五行，数之九流三教，乃至飞禽走兽，柴米油盐，我多少都知道一些。”

“你说的这些，我们不感兴趣。”女人抢白，她显然没把自己当做翻译。

“那你们还问我干什么？”

“问你的当然是我们感兴趣的，”山田笑嘻嘻地说，“比如你锁在铁柜子里的X-13密件的内容，我们就很感兴趣。”

“什么密件？对不起，闻所未闻。”

“X-13密件！”女人咄咄逼人地警告他，“我们知道你手上有这个密件，说，是什么内容？”

“我要说不知道呢？”上校反问她。

“那说明你不识相，要我们动刀子见你的血！”

“见了血还不说呢？”

“那只有死路一条！”

“我以为像你这样活着还不如死。”

“我怎么了？我现在可以叫你死，也可以叫你生不如死。”

“你已经生不如死了，人模狗样，一条母狗而已。”

两人唇枪舌剑，置山田不顾。山田倒也好，任凭他们吵，不置一辞。直到看女人受了辱，要发作，才出面压住了女人，笑嘻嘻地对上校说了一大通，要求女人翻译。女人不情愿地收起性子，有气无力地翻译道：“山田君说了，你好像不想跟他交朋友，这样不好，对大家都不好。告诉你吧，不要考验他的耐心。你没长眼睛吗？外面有两个人等着进来呢，你最好不要见到他们，他们比那只狼狗还要凶。”

上校冷笑道：“请你告诉你的山田君，我什么也不知道，他不需要忍着性子对我笑，让他把真面目拿出来吧。”

山田听罢，拉下脸问女人：“他说什么？他刚才说什么？”看样子他其实是听懂了的，只不过不想直接发作，要过渡一下。听了女人翻译后，他觉得应该发作了，转身从台子上操起一把尖刀，对上校怒吼一声，把刀子钉在他面前，拂袖而去。

女人对上校说：“你完了，准备吃苦头吧。”言毕朝外面喊一声，“来人！”

两个打手应声而现。女人吩咐他们：“动手吧，交给你们了。”

两人一齐扑上来，粗暴地将上校按倒在椅子上，要捆绑他。上校想反抗，显然力不从心，那个大块头臂力过人，一举一动都压制着他。他

断定，此人就是下午把他扔上车的那个家伙，这是一个高人，内功气力都在自己数倍之上。转眼间，上校已被捆绑在椅子上，像只任宰的猪，无效地挣扎着。

女人从墙上取下鞭子，递给大个子，却对上校说：“现在说还来得及。”

上校的目光落在鞭子上，默默吸了口气，准备受刑。

女人一个眼色，大个子手上的鞭子呼的一声飞过来。上校本能地一扭身，连椅子带人翻倒了，同时也躲开了鞭子。紧接着又一鞭子追过去，这一回已无处可躲，鞭子抽在上校背上，上校忍不住惨叫一声。

女人说：“我再说一遍，现在说还来得及，别不识相！”

上校怒目圆睁，看着她，猛然朝她吐出一朵口水。那口水居然像子弹一样，远远飞过去，正正地击中她的脸颊。可见身手不凡，是有功夫的！女人的反应比中弹还恐惧，她本能地弹跳起来，尖声高叫：“给我打，狠狠打！打死他！”她捂着脸跑走了，像有人摸了她的下身一样。

4

入夜，高墙深筑的小院静静的，偶尔传出上校的惨叫声。因为静，叫声更显得突兀、惨烈，以致拴系在门卫房前的狼狗都似乎受到惊吓，躁动不安，呜呜地呻吟不已。沉沉的夜色下，四周的一切有影无实，有声无影，院子空洞得轻飘飘的，仿佛不在人间，在地狱。

作为党国的特工，军统的干员，陆上校曾经多次像这样，为了撬开一张牙关咬紧的嘴，把人打得鬼哭狼嚎，想不到自己也会有这一天。关键是在这里，重庆，这儿现在是陪都，怎么会落到这个地步？他觉得不可思议，也觉得敌人太猖狂了。逃出去的信心就像身体一样，已被打得遍体鳞伤。他开始等待死亡，用死亡来捍卫尊严和忠诚。

死亡以昏迷的形式出现，所以“死而复生”并不是件困难的事，只需要对着脑门浇上一桶冷水。上校醒过来，得到的不是生的喜悦，而是再一次受辱和考验。女人揪着他的头发，使劲摇晃着，一边幸灾乐祸地喊：“嗨，英雄，你没事吧？没事就好，我要告诉你，现在说也还来得及，起码可以保住你的狗命。”也许她怕他又朝自己吐口水，说完快速地退开去，站到山田身后。

上校抬起头，久久地看着她，当他相信自己已经无力再朝她吐口水后，他尤其需要找到一句有力的话来回击她。上校说：“只有你这种贱货……才把狗命……看得值钱……”他并不满意，因为嘴巴受伤了，肿

了，说得吞吞吐吐，像个懦夫。

女人哈哈大笑，“死到临头还嘴硬，真是大英雄啊，可我知道你的嘴马上就硬不下去了。你看，这是什么？我的主人要请你吃点好东西，这可是从美国进口的，很贵的哦。”

上校看见山田张开的手掌心里，盛着两粒红色的药囊。

“把它灌下去！”山田一声令下，二位打手立刻动手，把两粒药囊强行塞入上校嘴里，并把一杯白酒强行灌入喉咙。

山田虽然矮，但面对软在椅子上的上校还是显得居高临下，他的语言和句式似乎都受了女人的影响。他说：“尊敬的大英雄，告诉你，你马上也会变成一条狗的。”说罢，带三人一齐离去。

一个小时后，四人又来。没有开灯，而是点旺了煤油灯。昏浊的灯光下，只见上校为了强迫自己不睡，竟然掀倒了椅子，贴墙倒立着，人蜷在椅子上，像一只被倒挂的大虾。他的双目圆睁，但神光全无，有点睁眼瞎的意思。

女人一看这架势，有些着急地对山田耳语：“这要弄出人命来的。”说着，几人一起将椅子扶起，让上校坐正了。上校莫名地哈哈大笑，像梦中人的痴笑。

“你笑什么？”女人问。

“我回家……飞来一只大鸟……天怎么黑了……好黑……好黑啊。”上校困倦地打着哈欠，语无伦次地说着。

山田对女人耳语一下，女人即说：“是的，你回家了，你是从单位下班回家的。几天前，你在办公室收到了一份绝密文件，是不是？”

“是……”

“是什么文件？”

“是……那个……那个……你是谁？”

“我是你的保密员，小林，处长，我是小林啊。”

“小林……小林……你是小林……”

“对，我是小林，处长，你怎么喝醉酒了？”

“我喝多了……我们回家……”

“好的，我等一下就带你回家，现在局长要我问你，你收到的X-13密件说的是什么事，他等着我回话呢。”

上校突然睁开眼，仿佛醒了，厉声骂她：“你这个卖国贼……你让我吃了什么……”接着又迷糊过去，耷拉下脑袋，喃喃地自语，“我们回家……我喝多了……”

山田摇摇头，示意女人继续催眠。

女人低下头，俯在上校耳边开始轻声地念，声音颇为温柔又有节奏，“天黑了，风止了，鸟回家了，上树了，睡觉了……天黑了，我困了，困了……”

上校不知不觉地跟着她念：“天黑了……我困了，困了……”

“外面在下雨，雨好大好大，雷声也好大好大。”

“雨好大好大，雷声也好大好大……”

“X-13密件呢，在哪里？”

“烧掉了……”

“干吗要烧掉？”

“绝密文件……看过都要毁掉……我记住了，当然要毁掉……”

“你肯定都记住了？”

“一个字不会漏的……我受过训练，过目不忘……”

“那你记得它说的是什么？”

“说……它说……说……”上校突然昂起头，形同常人，冷笑道：“它说你是个卖国贼！少来这种小儿科的东西，我早玩腻了。你看看，那是什么——”

几人都看见，就在刚才他倒立的地方有一摊脏物，显然是他吐出来的。

山田恼羞成怒，掏出手枪，抵着上校的脑门吼：“死啦死啦的！”

上校不为所动，淡淡地说：“快收起来吧，走火了可不得了，我死了

你们找谁要货去啊？”

“你要怕死就给我老实回答问题！”女人冲上来帮腔。

“NO，NO，NO……”上校潇洒地说起了洋文，“我怕死，当然怕死，但我更怕当走狗。你是条母狗，白天跟着狗汪汪叫，晚上还要当婊子被狗日，活着有屁意思！”

太放肆了！女人一脚踢翻椅子，骂骂咧咧地从山田手上夺过手枪，抵着上校的脑袋，“你以为我不敢杀你！”

“敢，”上校临危不惧，“当然敢，亡命之徒嘛，有什么不敢的。”

女人气疯了，啪的一声拉开枪栓，真要动手，被山田一把拉住，呜里哗啦地教训了一通，很凶的样子。当然，人死了还能说什么，他现在是说不想说，不是不能说。一枪毙了，报销了，就是不能说了。不能说和不想说是完全不一样的。只要“能说”，就有可能“想说”。

5

不说就是死，这就是他当时的处境。

可怎么能说呢？上校很明白，不说，死的只是他一个人，说了，死的可能是很多人，而且，他虽然活着，却将生不如死。因为说了就是卖国贼，是汉奸，子子孙孙都要背骂名的。

这笔账不糊涂啊，谁又敢糊涂呢？不，坚决不能说！当时上校确实是这么想的，宁可碎尸万段也不当卖国贼，不做鬼子的狗。但谁也想不到，他已经准备赴死，老天爷却不让他死。事实上，这是个阴谋，上校面对的不是生和死的折磨，而是灵和肉的考验……

天亮了，他们把他拖回隔壁的禁闭室，空荡荡的屋子里多了一张桌子，桌子上放着纸和笔，还有两个金元宝。即使在黑暗中，金元宝依然散发出一团暗红的光芒，像团火炭似的，仿佛是烫的。不需要他们告诉，陆上校也知道，只要他在桌子前坐下来，留下X-13的密件内容，他就可以带着金元宝走人。金元宝的样子其实有点像心脏。就是说，他们想用“两颗心”买他一颗心，成交了，他可以带一条命出去，即使外面天塌下来，凭着这两个金光灿灿的家伙，他照样可以过上荣华富贵的生活。

否则，只有死路一条，别无选择。

他选择了死，令人起敬陆上校，他把纸和笔以及两只金元宝一古脑儿都扔进了马桶，并且对它们撒了一泡尿。他还试图想屙一泡屎，但屙

不出来。怎么都不行。顺便提一下，膀胱和直肠是两个不同脾气的器官，恐惧会让小便失禁，大便却会因此躲起来。他在德国受训时，教官教他们怎么抗拒恐惧，其中有个方法就是：捏住耳垂可以增加膀胱的自制力。膀胱会出卖你的恐惧，比如小便失禁就说明你内心极度恐惧，可要克服它其实也不难，只要捏住耳垂就可以。耳垂上的神经是控制膀胱，包括性冲动的，后面这一点可能很多人知道。上校记得，在读中学时有一天一个同学曾问他，如果在大街上突然有性冲动，那东西翘起来，下不去，挺丢人的，怎么办？他不知道。那同学告诉他，只要反复捏弄耳垂就行，就能“克敌制胜”。

确实是这样的，年轻时他曾多次试过，反复捏弄耳垂会抑制性冲动。

话说回来，原以为他把金元宝扔进马桶又会遭来一顿毒打。结果一整天都没人来理他，只有一个说苏北话的老汉给他中午、晚上送了两餐饭。老汉对他很客气，送来的饭菜也很好。他是已经准备死的人了，对吃饭没兴趣。可老汉一句话让他胃口大开。

老汉说，吃吧，吃饱了还有可能逃走。

他太想逃走了，一厢情原地把他的话当做一种好意和暗示，好像对方有可能要帮他逃走似的。不过，等他把饭菜吞下肚后，他又担心起来，怕老汉骗他，饭菜里面是下了药的。这种可能当然是存在的。可以说，这也是他们在他们手上犯的惟一个错误，如果以一百分计，这也许要扣掉五分。百密一疏，一疏其实就是百疏，因为五分又可能扩大成五十分，甚至是两个五十分。如果对方时时处处不见失手，是一百分，满分，百密无疏，无懈可击，他的一点点瑕疵都可能被放大又放大，无限放大，直至要掉他的命。所以，尽管只有一个错误，但他无法原谅自己，因为他的职业必须是“密不透风”的，百密一疏也不行。

当他意识到饭菜里面有可能下毒后，他曾试图把它吐出来，但当时他的肚子太饥饿了，饭菜下去后转眼即被汹涌的胃酸吞食，变成血液和蛋白质，扩散在血管和肌体内，任凭他怎么想办法，用手指抠喉咙也好，用拳头捶胃部也罢，都没有用。后来证明中午的饭菜里没有下药，所以晚饭他迟疑一番后又吃了，想的是晚上也许有机会可以逃跑。他一边吃一边想着那个苏北老头，还一门心思在饭菜里找“家伙”：纸条、刀片、铁丝、钥匙、尼龙丝……他在经历了午饭的虚惊后，更把老头的话当做了一根救命稻草。结果，晚饭入肚后不久他便沉沉地昏睡过去：浓烈的睡意像饥饿的胃酸，把他训练有素的意志一口吞掉，毫无招架之力。

昏睡居然把他倒霉的过去和以后隔开了，等他清醒过来后，一切都

发生了不可思议的变化。首先，他发现自己躺在一张舒适的床上，尼龙纹帐，牛皮凉席，绣花枕头，枕头边飘来阵阵香气，把他的鼻子一下凸出来，又轻又爽，像抹了清凉油似的。他循着扑鼻的香气侧目看去，发现身边躺着一个几乎一丝不挂的女子。

什么人？！

他一下惊醒，迅速坐起身子。

女子见他醒了，嗲声嗲气地扑倒在他怀里，一边色情地抚摸他，眼角眉梢都堆满了下贱和淫秽。他马上作出判断，这是一个妓女！他推开她，仓皇地下了床，一边穿衣服，一边问她这是什么地方。她说：“这要问你啊长官，是你来找我的，难道你还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这是你们男人找乐子的地方，你是第一次来吗？”

不用说，这儿是妓院。

可我是怎么来这里的，他问自己记忆，记忆里一片空白。问她，她也不知道。“我来之前你就躺在这里了，一直呼呼地睡，我都陪了你一个多小时了，你是不是喝醉酒了，但你身上又没有酒气，你是怎么了？”她说。

他问：“外面有人吗？”

她说：“你要找什么人？”

他说：“送我来的人。”

她说：“我不知道是谁你来的，现在外面什么人也没有，这么迟了，都睡了。”

他问：“现在几点了？”

她说：“你手上不是戴着表，还问我？”

清晨的天光泛亮，但他还是无法看清时间，那时的表不像现在一样，有夜光的。他问她安排她来这里的人现在在哪里，她牢骚满腹地说：“鬼知道，你的人像鬼一样神神秘秘的，不就是玩个女人嘛，有什么可神秘的。”

他看他穿上衣服要走的样子，着急地上来拉住他：“怎么，你要走？”他让她滚开，她反而蛮横地挡住他去路，“钱呢？你还没给钱！”

他说：“是谁喊你来的你就去找谁要钱。”

她说：“他们都走了，我去找谁要钱。”

他说“那是你的事，反正我身上没钱。”

她威胁他：“那我就这么光着身子跟你走，你去哪里我跟到哪里。”

他认为自己是不可能这么一走了之的，门外面一定有几条狗盯着他呢，让他们去对付她吧。所以他没理她，一把推开她，夺路而走，出了门。她还真的跟出来了，惊惊乍乍的，好像就怕人不知道她光着身子。

他一边往外走，一边等人冲出来拦他，结果一路走去，不见一个人影，声音都没有。已经凌晨四五点钟，妓院也安静下来了，楼上楼下见不着一个活物。就这样，他们像一对冤家，吵吵闹闹，拉拉扯扯地从楼上下来，穿过大堂，最后他都已经拉开大门，转眼就要走掉了，还是没有人出来拦他。唯一拦他的只有她，嚷着要钱，要钱，要钱。

没办法，他只好摘下手表给了她。这手表是上校在德国买的，贵着哪，要论价至少可以睡她一个月，而他其实连碰都没有碰她，显然是让她赚了大便宜。她拎着手表，乐颠颠地回屋去了。他不相信那些人会让他走掉，他们一定在门外守着，汽车里，或者猫在哪里。他等着他们出来解他，押他。可没有，真的没有，出门没有，走过一条街也没有，两条街还是没有，回了家依然没有，仿佛他真像是去逛了一趟妓院。

这事情他怎么也想不通，直到见到了杜先生。

6

杜先生是一号院的人，又是三号院的后台老板，马上又将是五号院的背后老大。当时重庆有四大秘密权力机构，俗称“四院”。一号院当然是蒋委员长的，二号院是汪精卫的，三号院是一号院的“暗室”，四号院是二号院的“密室”。这四个院落在行政编制上是找不到的，但它们可以左右、影响诸多大小事务，国家的、党务的、军事的、行政的，无处不受它们的制约。当时陆上校是三号院的人，该院对外称是国民革命军事委员会第七办公室（行政编制上只有六个办公室），主任由杜先生兼任，常务副主任姓傅，是个中将——可见级别之高。陆上校是该办公室第三处处长，主要负责国内安全事务，说白了，是帮助委员长私人找寻异己力量的。

几个月前，陆上校在赴任该职之前，曾接到杜先生的电话，但人却从没有见过。在陆上校的想象中，杜先生应该是一个膀大腰圆的人，因为他的声音即使在电话上听起来依然震耳欲聋。但事实上，杜先生怎么看都是文弱的，个儿不高，块儿不大，戴眼镜，发谢顶，迈小步，抽纸烟，穿布鞋。等等这些，都是知识分子的样子，朴素的知识分子。

这一天，是绑架事件发生后的第五天，陆上校刚从医院回到家，他的副官小许就驱车上门把他接走了，说是局长要见他。局长就是常务副主任，三号院的实际头脑，可能是副主任的称谓和他行使的权力有点不吻合，太文绉绉了，私下里人们都习惯喊他局长，不带姓的。为什么？因为他姓傅，又因为名义上杜先生兼任着局长，叫他傅局长，是此地无银三百两，傻。

到了单位，陆上校在车里就看见一辆黑色高级轿车停在他们的办公楼下，位置特殊，和上峰局长的专车并排停在一起。

上校问：“那是谁的车？”

副官答：“不知道。我走的时候没看到这辆车，说不定是哪个大人物的，看来今天不光是局长想见您哦。”

副官说着笑笑，他的主官却笑不起来，他阴沉着脸，回顾着连日来发生的奇怪事，心里有点忐忑。车停了，他没有马上下车的意思，对副官试探性地问：“我的事，这楼里大概人人都在念叨吧。”

副官如实说道：“嗯，大家都在猜测绑架你的到底是哪一路人。”

上校没好气地：“当然是鬼子。”

副官讪讪地笑：“是，我也跟大家这么说。”

可如果是鬼子又凭什么好好地放人了？陆上校想，这是个问题，他将不可避免地面临各种问询，自己是无法满足他们的好奇心的，因为他自己对这次遭遇也感到一头雾水。也许，局长紧急召见他，会告诉他一些情况……他这样想着下了车，看着熟悉的办公楼，竟然有些陌路的恍惚，双腿有些发软，迟迟迈不开步子，好像是置身于异地险途。这种感觉一直持续到他走进局长办公室。

局长站在桌子旁，正对着他的座椅在低声说话。仔细一看，他的椅子上坐着一个人，侧着脸，低着头，上校的视角一时看不到他的正面。不过，从局长难得一见的谦卑表情和口气来看，此人来头不小。

上校上前，一个立正，报告：“局长，我来了。”

局长迎上来，看看他的伤口，问道：“怎么样，好些了吧？”

不等上校作答，椅子上的人站起来，看看他，说道：“他们下手真狠啊。”因为个子矮，他站起来也并不显得高，但高人一等的派头是明摆着的，他目中无人的目光，他底气十足的声音，他反剪着双手的样子，他的金丝眼镜，他的平底布鞋，他的纹丝不乱的稀疏的头发。

局长的目光一直紧随着此人的目光，一边对上校笑道：“还不赶快行礼，不认识吗？杜先生。”

如雷贯耳！

上校连忙一个笔挺的立正，声音宏亮地喊道：“首座好！”

杜先生面对着他，似笑非笑地说：“你就是陆涛，久仰大名啊，今日一见，果然气宇不凡。幸会，幸会。”

上校毕恭毕敬地：“首座过奖了，陆某不才，请首座多多赐教。”

杜先生摘下眼镜，擦拭着镜片说：“客套话就不说了，我想我已经很了解你，你递交的工作报告是我最喜欢看的，有东西，文笔也是一流的。我们边走边说怎么样？”说着，开步要走的样子。

上校下意识地问：“去哪里？”

杜先生看看局长。笑而不答。

局长脸一沉，训他：“杜先生让你走，你跟着走就是了，哪有那么多问的。”

杜先生回头对陆上校笑道：“走吧，我不会绑架你的。”言毕，率先走出去。

陆上校犹犹豫豫地跟着，心里有种火星子噼噼啪啪冒开来的感觉。他听出了首座的弦外之音，他预感到，首座要带他去一个重要的地方。

笑话，那地方怎么能用普通的“重要”二字来形容？事实上，没词儿可以形容！偌大的中国，再没有第二个这样……的地方。这样的地方，陆上校还不配知道地址，所以他跟杜先生上车不久即被戴了眼罩，离开时也是照样的待遇。和几天前的绑架被蒙头不一样的是，戴眼罩不是吓唬人，不是搞阴谋，而是神秘，是程序和待遇。国人四万万，国军四百万，有此待遇者不过几十人。这天下午，年仅三十三岁的国军上校陆涛平生第一次见到了蒋委员长。

像在梦中一样，委员长穿着藏青色斜襟长衫，趿着黄色软皮拖鞋，手里捧着一块产自浙江昌化的、形如心脏的大红鸡血石。在他面前踱了两圈步，说了两句话，不到一百个字，会见就结束了。话少，但信息量大，一句顶一万句。第一句话落地后，这个国家多了一个新的秘密机构：五号院。第二句话出口时，陆上校已经摇身变为少将，一方之主，五号院的大管家。

临别时，委员长把那块心形的大红鸡血石和一个暗红的檀木底座一并送给他，对他说：“拿回去，把它放在你新的办公桌上，记着我今天对你说的话，干你的事，只有一种情况下你可以对我变心，就是这块石头变色了。”

陆上校接过石头时身子不由地矮了一下，仿佛这块石头重有千斤。他清楚地知道，当他接下这块石头时，自己已经再也不是过去的那个人，他成了一个必须隐姓埋名的人。他从此有了莫大的权力，但也有莫大的责任。这个责任需要他用一生去完成。

总之，杜先生跟陆上校唱了一出诱人的苦肉计，他吃了一顿打，经受了灵与肉的考验，结果是得了个大便宜：官升二级，成了五号院的实际头脑，像傅将军之于三号院。

在以后的日子里，五号院将有一个全世界通晓的别名，听上去阴森森的，黑乎乎的，叫中国黑室。这不是一个凡人的世界，这是一个天才的角斗场，负责侦听和破译日本高级军事密码。

当黎明的天光照亮太平洋绿黑的海面时，一只灰色的海鸥停落在杰克逊总统号邮轮的甲板上，然后是第二只、第三只、第四只、第五只、第六只……第六十只、第七十只、第八十只、第九十只……第九百只、第一千只、第一千零一只……海鸥像蝗虫一样扑来，意味着附近有无人岛屿，也意味着今天的天气不错。

天气果然不错，黎明的天光逐渐变成了清新的阳光。连日来，太平洋上淫雨不绝，憋闷多日的旅客纷纷走出船舱，像海鸥一样汇聚甲板，把海鸥驱得四散。一时间，海鸥的啼叫声盘旋在空中，遮天蔽日，久久不散，仿如天空被挤爆了似的。但终归是散了，只有很小一部分，在空中盘旋一阵后又返回来，停落在船上。有的停在旗杆上，有的停在天线架上，有的停在瞭望台上，更多的停在人眼看不见的地方：舱顶、舷壁，或者某个角落，某根绳线上。

早餐时间到了，粗犷的汽笛声照例拉响，把停落在四处的海鸥惊得直插空中，凄清而啼。它们很快在空中聚集在一起，互相安定，组成了不规则的队形，振翅而飞，飞啊飞，把站在甲板上观光的旅客的目光都吸了去。

其实也没什么好看的，一群海上最普通的鸟而已，乱杂杂的一片，像漂在海面上的一大摊油污。因为没什么好看的，看的人看一会儿也就不看了，只有一个人，戴一顶米色鸭舌帽，二十七八岁，面相英俊，他似乎没见过海鸥，久久地凝望着，目光很静，像发现了什么。他有一个同伴，是一位穿扮入时的漂亮小姐，挽着他的手，用他凝望海鸥的目光，凝望着他的脸，亲爱，贪婪，有如睡了一觉，一夜没看他了，要把它补回来似的。

小姐手上握着一只怀表，功能已经调至秒表，长长的秒针正在紧张地噼里啪啦地走着，有点时不待人的感觉。小姐偶尔看看秒针，拇指按在按钮上，似乎准备随时按下去。

随着青年喊一声“停”，小姐马上按下按钮。

青年问：“多少秒？”

小姐答：“十六秒。”

青年说：“没有上次快。”

小姐问：“这次是多少只？”

青年答：“三百七十一。”

小姐默默算了一下，笑道：“差不多。”

青年脱口而出：“慢了零点四一秒。”

海鸥在天上飞，飞呀飞，天高任它飞，不成规则，不解人意，不听召唤。倘若只有三十七只，要数出来也许不难。但放大十倍，就难了，几乎不可能。因为必须要在短时间内数出来，否则队形要发生变化，队形一变化，阵容乱了，前功尽弃。如是这般，你便成了希腊那个推巨石上山的可怜的西西弗斯了，永远要从头开始，无休无止。三百七十一只海鸥，即便画在纸上，固定不动，要用十六秒数出来都是困难的。这个速度相当于以一目十行的速度看书，还要只字不漏，目力绝非常人所有。何况现在这些海鸥正以仓皇而逃的速度振翅飞翔，其难度可想而知。

不可思议！

但问题似乎不在这里。问题是这件事情本身就是奇怪的。谁会去数天上的海鸥？而他已经数了一路了，从大西洋数到太平洋，从天上数到地上，从室内数到室外。昨天早晨，大雨滂沱，东南风，他醒来时，看到舷窗玻璃上落满密密麻麻的水珠子，他几乎只看了一眼，就告诉他身边的女人，玻璃上有大小共计一百一十一粒水珠。

这是一个怪人，他叫陈家鹄。

他身边的小姐，严格地说已经不是小姐，他们已经成婚，是他的太太了。这是两个月前的事，他们相识已有五年之久，但婚嫁的事情似乎是在一夜之间完成的，起因是陈家鹄要回国了，他担心一身民族正气的父母大人不同意他娶这个女人，便在回国前订下终身，用中国人的话说，是先斩后奏了。

陈家鹄回国是因为国难当头，祖国的大片山河沦陷，包括他富庶的浙江老家也已经被东洋铁蹄践踏，可他娶的这个女人，却是“铁蹄之女”——日本人！

问题就在这里，仓促成婚正因于此。

女人叫小泽惠子。

不论是三百七十一只海鸥，还是一百一十一粒水珠，还是其它类似的情况，惠子从来不会怀疑她丈夫报出的数字的准确度。

“不可能出错的，不可能的，真的不可能。”她总是用这种反复、加强的口气安慰那些质疑的人，“他会穿错袜子，会认错人，但不可能算错数字，绝对不可能。”

惠子其实不是个爱说话的人，更不爱说大话、狠话。她用温顺的表情与人交流、点头、微笑，专注的目光，因为羞涩而泛红的面颊。她像一棵小草，气质是静的，低调的，温存的。她总的说是个倾听者，面部言语丰富，说话小声小气，与她的年龄不吻合。她已经二十四岁，但诚恳、客气的举止，敛声敛气的样子，更像个十八九的少女。少不更事，弱不禁风，但说起丈夫对数字非凡的敏感和特异秉赋，她总是出言果敢，不留余地，变了个人似的。

这是因为，她见的实在是太多太多！

五年前，陈家鹄和惠子刚相识不久，首度相约出游，去京都。那时惠子是早稻田大学数学系二年级的学生，长她四岁的陈家鹄是同系教授炎武次二的弟子。一个偶然的机遇，他们相识了，互有好感。暑假，两人带着一种暧昧的热情去京都旅游，搭乘的是夜班火车，早晨醒来，发现连喝稀饭的钱都没了。有人趁两人熟睡之际，不客气地卷走了他们随身携带的大袋小包。他们行囊空空，饥肠辘辘，身在客乡，举目无亲，十九岁的少女，第一次出门的惠子，忍不住流下了怯弱的冷泪。她未来的丈夫却对着天空哈哈大笑道：

“天助我矣——”

陈家鹄这声底气十足的感慨，感慨的是，老天终于给他理由和机会，可以在他默默心爱的女生面前露一手了。

中国人爱赌，日本人爱嫖。但这并不是说中国人不嫖，日本人不赌。日本人照样好赌，正如中国照样暗娼遍地一样。他们走出火车站，不出一里路便发现一家赌馆。不久又有一家，一家接一家。最后，他们在旧唐太庙附近看中一家，这家赌馆是美国人开的，惠子在多年之后还记得赌馆的名称叫“纸牌王”。她未来的丈夫指着赌馆煞有介事地说：“就这儿吧。”

“我们来这儿干吗？”

“这是我的银行，我有巨款存在这里。”

说得惠子一头雾水。

可惜时间尚早，赌馆还没开门——也许才关门。赌馆和妓院一样，属于“猫科动物”，夜行昼伏。他们只好忍饥挨饿，去逛旁边的旧唐太庙。太庙太大，才逛一半已近中午，他们被饥饿赶出来，发现赌馆的大小门依然紧闭。但赌馆门前却聚集了不少闲人，嘈嘈杂杂，挤挤攘攘。一个二十啷当岁的小年轻，穿着花色大裤衩，沿街设赌，像个江湖郎中一样大声招揽，吸引了不少人看热闹。

“看哪，快来看哪，这是今年全美最流行的智力游戏，绝对是高智力高智商的较杀，君子动口不动手，有才就是有财……”

“愿赌服输，在场的谁愿意来跟我比试一下你的智力，赢了拿走我的钱，输了留下你的钱……”

小年轻还有个帮手，是个老赌棍，五十开外的年纪，手腕上刺着一条四爪青龙，人中上蓄着一撮花白胡子。两个人，一个老，一个少，一个叫，一个喊，一唱一和，一呼一应。不用说，这是两个街头混混，开不起赌馆，在人家赌馆门前做搭伙生意。明治维新之后，大和人对美国的东西一向推崇，连街头混混玩的也是美式的智力博彩。

怎么个玩法？

很简单，他们是庄家，手上有很多难易不一的数表，做成卡片，正反面都由厚实的牛皮纸蒙着。正面有不少格子是填了数字的，也有几处空白。谁要能在规定时间内把空白处正确的数字填上，就是赢家。

对和错怎么认定？

有标准答案，就在卡片的背面（撕下卡片背面的牛皮纸，答案便大白）。应该说，这是一种公平的赌博，玩的就是智力，不靠运气，也不做不来手脚。这是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显著特征，全世界的人都被科学迷惑，连街头小毛贼也爱扮演科普工作者。

惠子被她未来的丈夫牵着，拨开人群，正正地站立在了一老一少两位庄家面前，听着、看着旁人跟他们问长道短。

“这道题要多少时间？”

“这是最容易的试题，只有一个次方，时间是一分钟。你要赌赢了，你下多少注我就得赔你多少，一比一。”

“这个要难一点，是二次方的，时间则更少，只有五十秒，你要赢了它我就赔你两倍的价钱，一比二。”

“这就更难了，是三次方的，我要赔三倍。”

最难的是五次方的，时间只有二十秒，赢了它庄家要赔五倍的钱。就是说，你押上十万日元，赢了，就可以到手五十万日元的大彩头。有了这笔款子，陈家鹄他们这次出行的资费就解决无虞了。问题是他们没有赌资，他们身无分文，只有陈家鹄胸袋里的一挂男士怀表和惠子身上一点不值钱的首饰。

表是名牌表，德国尊龙牌的，至少值个三四十万日元。老少赌徒翻来覆去地看，看了又听，又掂量，最后老赌棍杀了天价：十万日元。惠子如临大敌，拉着未来的丈夫死活要走人，陈家鹄却好言相劝，谈笑风生，他仿佛看到怀表已经变成钞票，钞票已经变成可口的饭菜。饥饿在召唤他！

赌博开局，老赌棍拿出十万日元，放在怀表的旁边。

陈家鹄却对他一本正经地说：“你老还要加上四十万元，因为我要的是最难的，五次方的。”

众人惊异。

老赌棍大笑道：“年轻人，你要玩五次方，这表等于是送我了。”他劝他玩个容易的，“看你的来头不善，玩个容易的或许能有个进账。”

陈家鹄说：“我心大，想玩大的。”

老赌棍说：“当真？”

陈家鹄说：“不假。”

老赌棍笑：“愿赌服输哦。”

陈家鹄跟着笑：“你年长，老者为尊，一言为定，请添足赌资。”

老赌棍利索地又抹上一沓钱，与怀表并列，一边充好人道：“可别怪我没提醒你，等我给了你试题，你就没有回头的余地了，支那人。”几个回合下来，老赌棍已经听出对方是中国人。

陈家鹄双手作拱，道：“谢谢你老善意的提醒，不过还是给我题吧。我记住了，你说愿赌服输，希望你老铭记在心，切勿食言。”

老赌棍伸出手掌，做成龟状，言之凿凿，“食言者做王八乌龟，爬着离开这儿。”说罢，当即从五次方的题库里抽出一张数表，向大伙晃了晃，用图钉钉在木牌上，回头对陈家鹄说，“除非是我今天遇见鬼神啦，否则……朋友，不是我轻看你，就是我把答案给你看了，你都不一定能记得住、抄得完。”

陈家鹄说：“废话少说，把秒表给我，我们开始。”

按照规则，陈家鹄先要检查计时秒表的准确性，确认无虑后，由陈家鹄一手揭下蒙住试题的牛皮纸，同时把秒表交给庄家计时。

老赌棍递上计时秒表，告诫陈家鹄：“记好了，只有二十秒钟，你必须在二十秒钟内填满四处空白，否则……”

“桌上的怀表就是你的。”陈家鹄抢先说道。

“对，就是这样。”老赌棍道，“照规矩来，请你准备揭题，同时把秒表立刻给我。”

陈家鹄一只手张开手掌，托着秒表，让对方立等可取，另一只手捏住牛皮纸一角准备随时揭题。当他揭下牛皮纸，亮了试题，旁观者顿时哗然，那表格上的数字少则九位数，多则十三位数——都是令人眼花缭乱的天文数字啊！在这么巨大的数字中间遵循规律，查漏补缺，且时间这么短，其难度不言而喻。正如老赌棍说的，就是把答案给你，都不一定能记得住、抄得完。

哗然之态顷刻间静若止水，因为人们惊奇地发现，陈家鹄似乎只是稍稍思量了片刻，便开始捉笔填写空白，仿佛那规律只是简单的个位数加减法——其实是五次方的运算！

刷刷刷……

刷刷刷刷……

陈家鹄走笔如飞，几乎没有片刻停滞，仿佛在书写自己的名字。其间，老赌棍已经发觉情况不妙，额头上悄悄冒出了汗珠。才十秒钟，陈家鹄已经填完所有空白，正准备作检查时，老赌棍不由自主地扇了自己一个耳光，摇着头哀叹：“今天我真是撞见鬼了，支那人，这钱归您啦！”

归他的何止是钱，事实上从这一刻起，十九岁的少女——小泽惠子——也归他了。这是惠子第一次目睹他亦鬼亦神般的才华，她稚嫩、诚恳的心灵如被利斧劈开，如被魔力吸住。她无法再离开他，无法！她给自己立下誓言：活着就是他的人，死了也要做他的鬼。

誓言无声，却是有形有行。从那以后，不论陈家鹄走到哪里，惠子都如影相随，不论多大阻力、压力，惠子都不退缩，不惧怕；陈家鹄躲了，她寻找，陈家鹄跑了，她追；陈家鹄受污辱了，她担当；陈家鹄给她爱，她给他更多的爱……不论是在白天，还是夜晚，惠子都觉得她爱

的这个人是个奇特的人，既有俊朗的外表，又有神奇的智慧，像梦一样完美。她爱他的身体，更爱他的才华。他的才华可以炼成金，他的完美可以感动天。她期待跟他一起去天堂，她也愿意陪他一起下地狱。如今，她觉得自己已经在天堂了。

天堂的模样就是

与你同居一室

我们一起看书

吃饭

睡觉

工作

做爱

生儿

育女

变老

最后我死在你怀里

她不是诗人，但在杰克逊总统号邮轮上的最后一个晚上，趁着陈家鹄熟睡之际，惠子用口红在他胸脯上写下了这首诗。

第二天凌晨，陈家鹄带着这首诗和作者告别了杰克逊总统号邮轮，从香港维多利亚港湾上了岸。

与此同时，在三千里之外，日后的陆从骏少将刚刚在重庆某张陌生的香床上苏醒过来，一个素未谋面的女子伴着他，他腕上的德国手表即将永远地属于别人。

3

感谢上帝，他们的朋友给他们买到了从香港到汉口的机票。

到了汉口，麻烦却接踵而来。首先是从汉口到重庆的轮船座位被各路达官要人、商贾富豪抢购一空。站票也没有，因为所有空地被成堆的家私，甚至是宠物，充分占领。他们不得不耽搁下来，四处找人，八方求援，结果那些正在找他们的人有了充裕的时间，很快找到了他们！

似乎是不可思议的，有人要暗杀陈家鹄，枪都掏出来了，正在瞄准、准备射击之时，有人大喊一声“陈家鹄”，把他救了。紧接着，双方发生枪战，两个对一双，真枪真打，一点不含糊。事发地点在陈家鹄他们住的客栈小院里，时间在晚上八点多一点儿。陈家鹄和惠子刚从外面回来，稀里糊涂地就目击了一场枪战。最后，杀手见势不妙，仓皇而逃。

救人者，一个是中年男子，另一个是年轻小伙。中年男子衣衫不整，胡子拉碴，而刚才跑的两个杀手倒是衣冠楚楚。杀手一跑，中年男子风风火火地冲到陈家鹄面前，发号施令：“快去客栈拿行李，这儿不安全，要换地方。”

慌忙中，陈家鹄都不知道是怎么进了客栈，上了楼，进了房间，也不知该干什么。

中年男子提着枪进来，看两人傻站着，催促他们：“快收拾行李啊，我们要马上走。”

“去哪儿？”陈家鹄清醒过来。

“给你们找个安全的地方。”

“你是什么人？”陈家鹄又问。

中年男子突然笑道：“你觉得呢？”

陈家鹄哪知道呢，“我不知道。”

“那你知道想杀你们的人是什么人？”

“什么人？”

“是鬼子，”对方收了枪，挥了挥手说，“日本特务。”

正在收拾东西的惠子听了，不由一惊，用夹生的中文问：“是……日本人？他们干吗要杀我们？”

中年男子看看惠子，又看看陈家鹄：“我会告诉你们的，但不是现在。”说着，帮他们快速收拾东西。

汉口，中街九号，是一个小小的院落，闹中有静，院内有一栋坐西朝东的四层楼房，在夜色中显得比实际庞大，背后另有一栋两层小楼。

两位救命恩人拎着包袋，带着陈家鹄和惠子匆匆走进院子。中年男

子看看腕上手表，把手上拎的包交给小伙子，吩咐道：“不早了，你带陈太太去后面，早点休息。”

惠子不安地看看他，又看看丈夫，喊：“家鹄……”

中年男子抢先说道，声音轻松爽朗，意味着已经脱险，“放心，我们就在这楼里。”同时接过陈家鹄手上的箱子，塞给小伙子。

“来，认识一下，我姓钱，”中年男子一进办公室，就自我介绍，“我年龄比你大得多，你就喊我老钱吧。”

老钱叫钱大军，年近五十，但身板还是蛮结实，黑面孔，圆眼睛，声音粗粗粝粝的，像喉管里有异物。大约是职业习惯，他出门在外总是戴一顶毡帽，即使在夜里。毡帽是黑的，帽檐压得跟眉头一样，黑和黑黏在一起，使他的面容变得模糊、混乱。

“你好，我姓陈……”陈家鹄礼节性地伸出手。

“知道，陈家鹄，”老钱握住他的手，抢断他的话，“鸿鹄之志的鹄。”

“你认识我？”陈家鹄觉得他的手比声音还要粗糙。

“久闻大名。”

“怎么可能？”

“怎么不可能，你是名人哪。”

“我哪有什么名……”

“没名鬼子为什么要杀你？”

“我也觉得奇怪，”陈家鹄迟疑地看着他，“鬼子干吗要杀我？”

“因为你是破译界的一匹黑马，曾经破译过美国密电码。”

“无稽之谈。”陈家鹄沉下脸，不知为了掩饰，还是生气。

“难道不是吗？”

“当然不是！”陈家鹄提高声音，毫不掩饰内心的不满。看来他是生气了。

“那你说是他们什么人，为什么要杀你？”对方以退为攻，客气地拉

他坐下，还给他递烟，乐呵呵的。但他的本色不是乐呵呵的，笑得有点笨拙，有点用力过头。

“我不抽烟。”

“你抽烟的，我知道。”老钱拉起他的手，“你看，这是抽烟人的手。抽一支吧，静一静心，我们好好聊聊。”

陈家鹄掏出自己的烟，是美国的骆驼牌。老钱看了稀奇，“哟，洋烟？给我一支吧，让我开开洋荤。”讨烟和敬烟是一回事，想拉近双方关系，顺利往下聊。

陈家鹄拔一支给他，“你到底是什么人？你是怎么知道我的？”

老钱不假思索地回答：“这还不容易，你从美国出发，一路上走了将近两个月，几千人同坐一条船，你用的又是实名护照，要摸清你的行踪有什么难的，鬼子不是照样找到你了嘛。”

陈家鹄点了烟，冷笑道：“你不但知道我，还知道鬼子要在什么时候杀我。”

老钱也点了烟，照旧呵呵笑道：“这倒是凑巧，我们去客栈找你，他们也去了。就在等你回来的过程中，我凭直觉感觉他们不对头，身上带着枪。你命大啊，不感谢我难道还怀疑我不成？”

老钱讨了一句谢，顺势追问：“还是回答我的问题吧，鬼子为什么要追杀你？”

陈家鹄想了想，吞吞吐吐地说：“这……我也不知道，也许是因为惠子，我妻子……她是日本人，他父亲不同意我们结婚。”

老钱抽一口烟，摇摇头说：“你是说你的老丈人为了阻止你们的婚姻，派人杀你？嘿，这才是无稽之谈，如果仅仅是这样，为什么不在美国杀你，非要等你回国杀你？”

“因为……美国……他们没有人……中国，现在到处都是鬼子……”陈家鹄对自己说的依旧没有把握。

“对，中国现在到处都是鬼子，所以现在所有的中国人都在抗击日寇，包括你，回国也是来参加中华民族伟大的抗日战争的，是吧？”老钱自问自答，“不过，国外回来抗日的志士仁人多着呢，何止你一人，为什么鬼子非要追杀你？你想过没有？”

“我不知道。”

“我知道，因为你曾经是炎武次二的弟子。”

“这能说明什么？”

“日本现代军事密码学有半壁江山是你的导师创建的，鬼子担心你回国来从事破译工作，由你破译导师的密码也许是最合适的人选。”

“荒唐！”陈家鹄又激动起来，“我对密码一窍不通。”

“这不是事实。”

“这就是事实！难道你比我还了解我自己，你到底是什么人？”

老钱觉得该满足他的好奇心了，否则可能要不欢而散，“知道八路军吗？中国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

“听说过，是共产党的部队。”

“其实刚才进门时你没注意，有牌子的，可能是天黑的缘故吧。”

牌子没有挂在院门口，而在这栋办公楼的门口，不显眼，但确实有，一块长条形木牌子，上面写着“中国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办事处”。

“这是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党辖区建立的公开办事机构。”老钱对陈家鹄介绍道，“现在共产党和国民党是一家人，兄弟，都以抗击日寇为己任。你有心报国，放弃在美国优越的生活条件，回国来参加抗日战争，精神可嘉，我们需要你这样的有志之士。”

“你希望我参加八路军？”

“现在国内很多进步人士都在奔赴延安。”

“你希望我去延安？”

“对。”老钱认真地点点头，“我知道你准备去重庆，但我个人认为延安更适合你，你去了一定可以大干一番事业的。”

陈家鹄站起来，走开去，对着墙壁问：“去干吗？破译密码？”

老钱跟着也起了身，走到陈家鹄跟前，言之凿凿，“对，破译日军密码，我们需要你这样的人才。八路军已经在华北开辟抗日战场，每天都在与日本鬼子正面交战。”

陈家鹄看着他，无语。

老钱继续说道：“你一定行的，我们需要你。”

陈家鹄沉思一会，“可是……这……太突然了吧？我一点思想准备都没有，容我想一想好吗？”

“当然可以。”老钱笑道。陈家鹄的态度让他有几分意外，但他还是爽快地告诉他，“不但要自己想，还要跟你的漂亮太太商量商量，好好商量商量，那里的生活条件肯定比重庆艰苦。但以我之见，与重庆相比，延安会更安全。现在鬼子正在围攻武汉，鬼子叫嚣下个月一定要拿下武汉，即使没这么快，但也不会太久，估计坚持不到年底的。武汉一失守，重庆就是前线了。国民政府已将重庆定为陪都，现在大小机关都开始往那里撤，同时也混进去了不少日本特务和汉奸。现在敌人一心想追杀你，我觉得你去重庆很不安全。”

“延安安全吗？”

“跟你在美国一样安全。”

“好，我想一想吧。”陈家鹄伸出手，准备跟他道别，“我去跟我妻子商量商量，明天给你回话。”

老钱一把握住他的手，用力一拉，合腰抱住他，连连拍着他的背脊，像个老朋友，“好，好，不早了，你早点休息，我们明天见，我等你的好消息。”

几十米开外，一栋简易的两层楼，二楼包括一楼大部分房间是八办工作人员的宿舍，只有尽头的两间屋是客房，有简单的招待用具。惠子坐在床沿上，如坐针毡，耳边不时回响着枪声。她不知道丈夫跟什么人在一起，在干什么，但她明显感到了恐惧。连日来，她看到、听到了太多让她无法接受的事实，她的同胞在肆意蹂躏这片土地。这片土地在燃烧，在流血，在哭泣，在痛恨，在谩骂，在抗争……到武汉的第一个晚上，旅馆老板不经意中发现她是日本人后，连夜把他们从旅馆里赶了出来。那个晚上，他们是在公园的石凳上度过的。

幸亏是夏天啊。

就是那天晚上，惠子把随身带的所有日式服饰付之一炬。火光中，她看见了自己的决心，又不可避免地感到了深藏的担心。现在，她回想着今天晚上发生的事，格外担心丈夫有什么不测。

不用担心，老钱把陈家鹄毫发无损地送回来了，看两人友好的样子，惠子有理由相信他们遇到好人了，这是个安全的地方。但是送走老钱后，陈家鹄一直木然坐在窗前，丢了魂似的。

惠子关切地问：“你怎么了？”

陈家鹄沉默良久，只说了一句“关灯，睡吧”，便和衣躺在了床上。惠子关了灯，准备脱衣服。陈家鹄一把将她拉倒在床上，抱住她，对着她耳朵悄悄说：“别脱，我们呆会儿就走。”

“去哪里？”

“我也不知道，但我们必须离开他们。”

“为什么？”

“他们是八路军，要带我去延安。”

“延安？在哪里？”

“很远的地方。”

“去干什么？”

“破译密码。”

“你不是已经发誓永不碰密码了吗？”

“所以我们必须走，呆会儿就走。我怀疑刚才要杀我的人是他们安排的，目的就是要吓唬我，取得我的信任，让我跟他们走。”

“那怎么办？他们会让我们走吗？”

“没办法了，只有试试看。”

黑暗中，两个人和衣而睡，但感觉比赤身相拥还要炽热，还要贴心贴肺。恐惧像夜色一样吞没了他们，陈家鹄明显感到惠子的身体在颤抖。他也听到了自己变粗的呼吸、加快的心跳、血液的加速循环。恐惧和期待合谋拉长了时间，这个夜晚注定是漫长的。

第二天早晨，老钱上门来请两人去吃饭，发现房间里空荡荡的。就是说，陈家鹄他们受恐惧的煎熬，熬到的是一个好结果，门外没有看守的卫兵，或者德国巴伐利亚狼犬（像陆上校一样）。他们趁着最黑的夜色和运气逃之夭夭，只留了一封信，是给老钱的。

钱兄，请原谅我不辞而别。我妻子说延安太远，不想去，怕被你们好意挽留，就悄悄走了。谢谢你的搭救之恩，如果有缘，后会有期。

陈家鹄敬上

老钱看了，对着那张空床说：“他妈的，好家伙，我被你骗了。”好像床上还躺着陈家鹄似的。

“不行吧？在我意料之中。”老钱的上司看了陈家鹄的留言后笑道，“我跟你说过，这样贸然去接近他效果肯定不好。你也不想想，他的父母亲，一家子亲人，还有他的老同学都在重庆，怎么可能一呼即应跟你去延安？你心太急了，心急吃不了热豆腐的。”

“小狄向你汇报了没有？”小狄是老钱的助手，“幸亏我贸然去接近他，否则他就没命了。”

“汇报了。”小狄是在老钱与陈家鹄交谈时向他汇报的，“我就在想，鬼子的消息怎么会这么灵通？”

“树大招风啊，再说了，他老婆就是个日本人，鬼知道是什么底细。”

“你说她有可能是间谍？”

“这年月一个日本女人到中国来当间谍没什么奇怪的，爱上一个中国男人反而有点儿不正常。”

老钱的上司是个银发飘飘的长者，职务为八办联情部主任，是这里的三号人物，内部都喊他叫“山头”。他说话慢吞吞的，偶尔还喜欢带点古文腔，“我听他老同学言及过，此人一向恃才傲物，喜欢做出格的事，这年月娶个日本媳妇确实不明智。”

老钱指着陈家鹄的留言发牢骚，“他溜也很不明智啊，多不安全，鬼子正在找他呢。”

山头和蔼地笑道：“只是从你眼里溜了。”

姜还是老的辣。原来，山头听了小狄的汇报后，估计到他会溜，私下派小狄盯着他，今天一大早小狄已经向他报告了陈家鹄他们的藏身之处。

“在春桃路的红灯笼客栈，你再去找他好好沟通沟通，我就不出面了。”

“下一步怎么办？”

山头思量一会，沉吟道：“武汉沦陷在即，中央已经要求我们做好转移重庆的准备，我估算我们在这儿也呆不久了，你就先行一步，负责把他们安全送到重庆。安全第一，既然鬼子已经盯上他，还是小心为好。”

三天后，老钱和他的年轻助手小狄带着陈家鹄和惠子踏上了英国曼斯林公司的轮船，向重庆出发。两个月后，一九三八年十月，武汉沦陷前，八路军武汉办事处撤销，大部人员相继赴渝，与原八路军重庆通讯处合并，成立了以“山头”为主任的八路军重庆办事处，和以周恩来为书记的中共中央南方局。从那以后，“山头”改称为首长，一方面是因为他确实为一方之长，另一方面也是工作需要，混淆视听，让外界把他和周恩来混为一谈。

4

老钱带陈家鹄出发的同一天，下午，三千里之外的重庆，杜先生带陆上校去五号院赴新职。车子停在一扇大铁门前，铁门紧闭，门口既没有招牌，也没有哨兵，只有一个铁制的门牌号：止上路五号。这儿看上去既不是民宅，也不像什么军事驻所。不伦不类也许正是它的特异之处、秘密所在。这样的院子随便抛在地球哪一个角落，谁也不会注目。

司机有节奏地按了三下喇叭，沉重的大铁门便嘎嘎地开了。上校闻喇叭声像个暗号，浑身一个激灵。这种声音对他仿佛刺激很大，似乎在哪儿听到过。车子驶入小院，从里面看，小院很安静，静得像是空的。院子不大，却很深，入门可见一栋L型西式小楼房，楼前有花有草，有石板小径，拐弯抹角而去。

上校环顾四周，“这是哪里？”

杜先生说：“这是你以后的天下。”

上校有点心不在焉，嘀咕了一句：“我的天下？”

杜先生说：“是的，你总不能在大街上办公吧，这儿就是你今后的办公地。”

陆上校一边听着一边左右四顾，他的目光逐渐放出光芒来，惊异的光芒，震慑的光芒，仿佛发现了什么，又如什么都被掩盖了。一团黑。记忆苏醒的过程像孕生黎明，破壳之前是最黑的。

杜先生微笑道：“怎么了，你发现什么了？”陆上校看了看杜先生，欲言又止。杜先生道：“其实你来过这里，就在前几天。”陆上校只觉得脑袋一沉，头像被装进了头套里。他立在那里，魂不守舍，记忆的光亮聚拢成一束强光，令他脑海一片空白，正如凝望太阳使人眼盲一样。

“别看了，”杜先生催促他，“走吧，去看看你的新办公室，你想知道的都在你的办公室里。”

陆上校恍恍惚惚地跟杜先生进了楼，踏上廊道，拐了两个弯，步入一间墙上挂着国民党党旗和孙中山头像的大办公室。里面早有四人恭候着，他们见二人进来，马上立正敬礼。陆上校的目光从这些人身上——扫过，心里的火星子轰的一下燃烧起来了。这些人都是那天绑架和审讯他的人！他们望着上校，目光的电压明显不够，躲躲闪闪的，有些不稳定。

杜先生对那些人道：“还愣着干什么，还不快道歉。”

那几个人连忙向上校深深鞠躬，一一道歉。

杜先生走到那些人中，侃侃而谈：“道歉是必要的，但最该道歉的是我。老实告诉你吧，那天绑架你的戏是我策划并导演的，他们不过是演员而已。周瑜打黄盖，都为曹阿瞒。我所以导这出戏，就是想看看你这个黄盖能不能受得起苦肉计。绑架、审讯都是对你赴任前的考核。这楼里的每一个人进来之前都受过苦肉计，因为忠诚和意志是你们今后生命的保证。”

陆上校看看杜先生，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

杜先生指着陆上校对那些人介绍道：“重新认识一下吧，你们曾经是他的考官，现在你们是他的部下。从今以后，你们要像听从我一样听从他，百分之百地听从，任何违抗，万分之一地违抗，或者有禁不止，或者有令不行，或者阳奉阴违，都是死罪！你们对他负责，他对我负责，我对委员长负责，这就是我们这个世界的法则。没有明文，不是法律，但比法律更严厉，更残酷。这是一个特别的世界，无法无天，无情无义，只有党国的利益和长官的意志。明白了吗？”

四人一并立正，齐声高喊：“明白！”

五号院是个新机构，高级，特别，秘密，重要……其前身是“小诸葛”白崇禧为备战淞沪之战一手组成的“对日无线电侦察大队”。随着战事扩大，上海失守，南京沦陷，武汉告急，这支特殊的部队几经破坏、迁遣，不久前才从长沙转至重庆。在长沙时，部队高层出了内奸，把驻地拱手送给了敌特，引来鬼子飞机疯狂轰炸，受到重创，技术人员、机器设备损失过半。两个月前，即一九三八年六月，杜先生领命，收拾残部，把他们从长沙转移到重庆，准备重振旗鼓。现在地盘有了，幸免于难的技术人员大部分已经转移过来，管理者则一概弃之不用，因为内奸迄今尚未揪出来。因此，杜先生当务之急是要给这支特殊部队配备绝对忠于党国、当然也必须忠于他的管理者。

杜先生为上校介绍认识了他的四个多年的老部下。首先介绍的是胖子“山田”，他叫左立，曾经是杜先生的日语翻译，现为这儿的临时负责

人。他属于那种喝水都要长肉的人，除了长一身肥肉外，他还不幸长了一对斗鸡眼。据说，这也是他离开杜先生的原因。杜先生是个务实的人，对下属的长相并不挑剔，左立的日语说得跟国语一样流利，杜先生喜欢他，让他做日语翻译，顺便教女儿学习日语。在他的帮教下，女儿的日语水准蒸蒸日上，吐字，发音，口形，越来越像左立。这当然是好的，学有所成嘛，殊不知，女儿从左立身上学得太多了，斗鸡眼也学过去了。这还了得！男靠才，女靠相，杜家的姑娘怎么能举一对斗鸡眼看天下？杜先生的夫人受不了了，走人！走人！就这样，左立倒了霉，也可以说交了运，官升一级，下派了。

第二位介绍的是孙立仁，人高马大，孔武有力的那个大汉，当初把陆上校塞进车的就是他。他是杜先生的保镖，玩刀枪的人，犯命案的人，偏偏取了个仁义道德的名字。杜先生派他下来，当了处长，有两个原因，一个是这儿需要他，再一个是他年纪大了。年纪实际上也并不太大，刚过四十。但在中国人的传统里，四十是个坎，过了四十再留在杜先生身边是要跌杜先生身价的，好像他找不到人似的。杜先生怎么可能找不到人？除了躺在坟墓里的人，什么人杜先生都可以召之即来，挥之即去。

第三个人，杜先生让他自我介绍，他叫周军，小伙子，二十一岁，是孙处长带来做拍档的。小周以前只是杜先生卫队里的一员，太没名分，当然不值得杜先生费口舌。剩下那个女的，杜先生把她放在最后本来是想隆重介绍的，但她似乎更愿意自我介绍，杜先生刚看她一眼，她便抢先说道：

“我也自己来吧，我叫林容容，‘容易’的‘容’，双木‘林’，有人因此叫我木木容容，又因此嘛，也有人把我当做日本鬼子。哈哈，木木容容，多像鬼子的名字。”调皮的笑声，热烈的握手，直直的目光，反倒让陆上校有点局促。

杜先生说：“小林上个星期还是我的机要秘书，跟我两年了，我发现她有更大的潜力，在我那儿她屈才了。”

“你信吗？”林容容问陆上校，好像在问一个老同学，“是首座觉得我这个没大没小的性格不适合跟他的班，把我贬下来的。因为是贬下来的，所以你呢也知道怎么作践我，朝我脸上吐口水。我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被人吐口水，一个晚上都在恶心。所以，我们之间应该不是你向我道歉，我一根汗毛都没碰你，你却吐了我一脸口水，还骂我是婊子、母狗，太过分了。我还是个闺女呢，将来嫁不出去你要负责。”

说着咯咯咯地笑了。

能够在杜先生面前这么有声有色地笑，说明她的自我评价——没大没小的性格——的确中肯。这个女人在陆上校和陈家鹄的生命里都将留下深深的印记。她长得算不上漂亮，眼睛太小，皮肤不白，颧骨略高，是那种缺乏媚态的女人。但她的身材是一等的，苗条，修长，小蛮腰，到了夏天，连衣裙一穿，大街上一走，女人都要回头看她。

最后杜先生说：“他们都是我百里挑一挑来的，现在都成了你的人，工作为你，生死为你，一切都是你的。记住，现在这院子里的人除了他们四位，还有警卫班的人，有多少？”

孙处长答道：“十一个。”

杜先生说：“那也就是这十五个人是值得你信任的，其余的人是从长沙转移过来的。坦率地说，不是我亲自物色的人我都不信任，今后你要一一排查他们。这儿今后是党国心脏的心脏。秘密的秘密，决不能有异己者，宁愿有错案也不能放过一个嫌疑对象。我命令你，在没有排查清楚之前，那些人一律不能走出这个院子。”

陆上校应道：“是。”

杜先生指着老孙：“这个任务你可以下达给他，他跟我十多年了，拿奸捉贼的事干得不会比你差。行了，你们去忙吧。”

老孙和小周随即告辞。

杜先生看了林容容一眼，后者会意地从身上掏出一个信封，递给杜先生。

杜先生接过信封，引上校到桌子前，把信封里的东西都倒在办公桌上，里面有一大一小、一红一黑两本证件。杜先生晃晃它们，对上校说：“记住，以后你不再是上校了，而是一家中美合作的皮革研究所的老板，所长，陆所长，行政级别是正师，军衔少将，没亏待你吧？呶，这是你的证件，两本。这本红的是特别证件，见官高一级的，不要随便使用。”

上校接过证件看，吃惊地说：“把我名字也改了？”

杜先生说：“从现在开始，你要和你过去的一切告别，包括名字，包括这些东西，都已经不属于你了。”说着上前摘下他的军帽，扯下他的领章，吩咐林容容给他拿来新行头。新行头是三接头的皮鞋，结实，漆黑，锃亮，一套双排扣的美式西装，别着胸徽，垫着护肩，挺括得让上校下意识地挺胸收腹。杜先生上前理了理他的衣服道：“不错，挺合身的。”

“这是专门为他量身订做的。”林容容说。

“你为他量过身，”杜先生笑道，“趁着他昏迷时？”

“是的。”

穿着新行头的陆上校，不，不，该叫陆所长，中美合作皮革研究所陆从骏所长（正师职，少将），西装革履之后，很像一个老板，口袋里揣着美金支票，怀里插着派克签字笔。他用这支笔首先写的几个字是他的新名字：陆从骏。是签在宣誓书上的。

行有行规，加入五号院，人人都要做效忠宣誓。

我宣誓，从今天起，我生是党国五号院的人，死是五号院的魂。我将永远忠诚于党国，忠诚于委员长，不论遇到何种威胁，何种困境，何种诱惑，我都将誓死保卫党国的利益。我将至死不渝地服从党国的意志，坚决完成上峰交给的每一项指令，把生死置之度外，把荣辱束之高阁。

宣誓人陆从骏

民国二十七年八月十五日

陆从骏对杜先生宣誓完毕，左立、林容容、老孙、小周四人又对陆从骏进行宣誓，仪式相同，对着青天白日旗和孙中山先生的头像，立正状，举右手，紧握拳。

在接受四人宣誓时，陆从骏的目光越过他们的肩头，看到窗洞里盛着一片挺拔、整齐的池杉林，林中夹杂着两顶深灰色的伞形屋顶。后来凭窗而望，陆从骏惊诧地发现，后院别有洞天，开阔、幽静、古老，仿佛是一个已经坐落了上百年的大宅院，各式建筑古色古香，树木也是又老又大，把天空都占满了。相比之下那片挺拔、参天的池杉林是年轻的，林中蹲着两栋两层高的青砖小楼，样式是西式的，可以想见并不古老。它们被一道更高的围墙围着，组成一个院中之院，门口守着两位持枪的哨兵。枪是最新式的美式卡宾枪，全金属的，黑得发亮，哨兵端在手上，一下子显得神圣不可侵犯。

阳光下，两栋楼安静得像可以听到阳光丝丝流动的声音。

五号院的真正核心在那里头，那两栋被树木包围的安静的青砖楼。两栋楼，其一是侦听楼，其二是破译楼。侦听和破译是五号院——中国黑室——的两大业务，没有侦听作基础，破译成了空中阁楼；没有破译师的法眼，所有电文都是无字天书，不可释读。打个比方说，侦听员犹

如这里的身体，破译师则是这里的心脏、血气、灵魂，是身体最隐秘、神奇的通道。

5

事实上，所谓X-13密件指的就是去武汉接两位硕果仅存的破译师。

十天前，还在三号院当处长的陆涛接到紧急通知，让他派干员去武汉接两个人。当时他并不知道这两个人的具体身份，只知道命令是杜先生下达的。下达命令的文书上专此申示：事关重大，不得外传，不得失败。

但他失败了，虽然他是小心的，警惕的，高度重视。一丝不苟。他派出四名最精干、最信任的特工前去执行任务，结果四名特工和两位黑室未来的宝贝破译师居然在“家门口”，在丰都，被不明身份的敌特当小鸡一样干掉了。敌人干很漂亮，可能也很轻松，没有付出任何代价，也没有留下任何蛛丝马迹。

事发在陆所长到五号院上任的当晚，杜先生所以安排他这天走马上任，本意是要他来迎接两位宝贝破译师的大驾光临，哪知道他接到的是六具尸体！

“这叫出师不利。”当天夜里，杜先生知情后紧急召见陆所长，像个地痞一样蛮不讲理，“你祖宗是干什么的，怎么满额头都是霉头，上任第一天就给我这么大的难堪。”

首座在他豪华的办公室里踱着方步，终于骂够了，缓了口气，一言一顿地道来：“X-13行动告败，说明我的直觉没错，你那里面有贼！贼就在那些从长沙转过来的人当中！下午我要求你一一排查他们，人人过关，现在我要求你以最快的速度把内贼给我揪出来，杀一儆百。”

“是！”

首座接着说：“内贼不除，黑室就是个明屋子，黑不了，这是一。二，破译是关键，没有破译师的黑室就是一堆废墟，你必须要以最短的时间给我重新组建破译处。”

“是！”

杜先生走到宽大的办公桌前，从文件堆里抽出一份文件，丢给他看，“不瞒你说，我早几天就敦促国防部下达了这文件，要求各单位提供具有破译能力的人才。为什么？因为我觉得这么大一个黑室，只有两个破译师太少了，我要增加人力。现在好了，一个都没了，荡然无存。这

不但考验你，也考验我。”

办公桌是千年乌木，雕龙镂凤的椅子像是橡胶浇出来的，其实是海南的花梨木。好的木头用久了反而会有一种橡胶的感觉。吸光，有弹性。杜先生款款坐在太师椅上，娓娓道来，“林容容可以作为一个重要的候选人，她是同济大学数学系的高材生，当了我两年机要秘书，人品、作风、才干都是过硬的，关键是她……下面的话你听了就忘了，她曾帮我破译过几份周恩来跟延安的密电。”

杜先生看陆所长面露惊色，解释道：“不是存心的，完全是偶然，有时我们的电台跟他们电台串在一起了，无意中抄了他们的电报。”这个说法当然不可信，事实上杜先生当时就在秘密侦听延安与武汉八路军办事处的无线电联络。他所以这么粉饰自己，是因为他还没有把陆所长完全当成自己人，他要“留一手”，以免授人以柄，闹出是非。

“偶然抄到的电报，林容容居然把它们琢磨出来了。”杜先生道，“这说明她可能有这方面的天赋，所以我才把她放到黑室去，也许她会在你手上大干一番事业呢。”

“嗯，”陆所长点头称是，“我对破译是个门外汉，一窍不通，下一步找破译师我看只有仰仗她了。”

“她应该可以帮助你，她跟我这么久，我了解她，有她的过人之处。聪明的男人多得是，聪明的女人要供奉三个菩萨才能出一个，好好用她，会给你带运造福的。你呀，手上的命案犯多了，需要在身边供几个前世修行好的人。”杜先生的目光变得飘渺，那是他示意你走的神情。

陆所长领命回去，像个幽灵一样。在夜色深深、树影婆娑的五号院里慢慢地走啊走，一直走到天光发亮。一边走，他一边不停地告诫自己，杜先生交给他的第一项任务就是找人，去寻找他们——破译师和内鬼……这也可能是他的最后一项任务，如果他不能出色地完成的话。

“一号院下发了一个重要文件，要求各大单位配合提供有关人才的材料，我看了一下，我们兵器部就你符合条件。我准备把你报上去，征求一下你的意见，因为一旦报上去就有可能被调用。”

“去干什么？”

“不知道，现在什么都不知道，只要求我们提供资料。”

“有什么条件？”

“条件是很具体的，总的说：一，专业是数学，二，年轻有为；三，忠诚坚定；四，懂日语。这些你都符合。”

“我同不同意你大概都会报吧。”他叫赵子刚，笑起来脸上有两个可爱的小酒窝。

“差不多，因为我们没有第二个人选。”他叫李政，是国民政府兵器部人力处处长。

赵子刚爽朗地答道：“那就报吧，也不能让我们兵器部剃光头啊，好像我们这儿没人才似的。”

李政心里想，我们马上要来个大人才呢。他想的是陈家鹄，他刚收到陈家鹄发来的电报：

船过丰都，午后三四点可到，望来车接。

近乡情更切。

一百多里水路外，一艘英国曼斯林公司的轮船航行在江道上。后甲板上，刚给李政发了电报的陈家鹄凭栏而倚，盲目地望着浑浊的江水滔滔远去，若有所思。他满脑子都是即将见面的李政。他和李政于同年同月同一天，出生在同一条街上。这条街的名字叫桂花路，地处浙江省富阳县桐关镇南边，站在路的任何一处都可以看见开阔、青绿的富春江。父母都在外地谋生，陈家鹄跟奶奶一起生活，十一岁才被父母接走，离开这条街。当时他觉得自己带走了这条街的很多东西，房子、老树、秋风、春雨、老人、水鬼、疯子……“但在时间的侵蚀下，很多东西都变成

了抽象的名字、数字。他的记忆里甚至没有一棵桂花树，这对一个在桂花路上长大的人来说是不可思议的，不知是桂花树太普通的缘故，还是桂花路上的桂花树太多。”

如今，关于桐关镇，陈家鹄最鲜明的记忆是李政，其次是富春江，其他的加起来也没有他们多。这两团记忆像种在他手臂上的那颗牛痘，随着时间的流逝反而在长大。陈家鹄平生第一封信是写给李政的，迄今为止的最后一封信也是写给李政的。他在写后一封信时想起第一次给李政写信，是在离开桐关镇的前一天晚上，在月光下写的，写信意味着他要离开他，而写后一封信时他知道他们分别的日子即将结束。他要回去向李政报到，为国民政府兵器部服务，为抗日救国大业尽忠。

这选择到底对不对？一路上，每一次失眠，陈家鹄都会这样发问。因为有太多的人不同意、不支持他回国，甚至包括他自己。他很清楚自己可能有的未来，他的博士论文《关于中国古代数学：周易二进制之辨析》刚刚顺利通过答辩，并承蒙《数学坛》杂志主编冯·古里博士的厚爱，将在来年第一期选发一万七千字。这很难得。借此，他可以轻松留在耶鲁执教，可以过上体面的生活，可以继续沉浸在由几何方程式构建的虚拟世界里。他不知道回去后满脑子的几何方程式对抗击日寇能派上什么用场，但每当他这样犹疑时，李政信中的一段话仿佛是有魔力的，总会及时从脑海里蹦跳出来，扑灭他的犹疑，坚定他的决心。

李政这样写道：

除非你已经认定，中国从此亡了，亡了你也不会心痛，否则，将来你一定会后悔的，在民族存亡关头，祖国阵痛之际，你没有在场。

回去就是为了在场，即使手无寸铁，即使毫无作为；回去就是参与，就是表态，就是心意。何况，李政说兵器部也需要数学人才，虽然是大才小用了，但终归是有用场的。他就这样回来了，靠的是李政的一封信和他对祖国的眷恋。

因为是李政牵的头，李政代表的又是单位，一路上他主要跟李政联系。中午，轮船在丰都停靠时，陈家鹄上岸给李政发了一封电报，告诉他情况，希望他派车来码头接，因为行李不少。

广播里用中英文通报说，轮船已经进入重庆地界，陈家鹄听了兴奋地跑回船舱，把正蜷在床上打盹的惠子拉起来，带她到窗前，指着两岸连绵、陡峭的青山峡谷，大声地嚷嚷：“到了，惠子，到了，我们回家了！一晃又是三年，也不知我父母他们在重庆过得怎么样。”因为兴奋，说话时面部动作太大，戴的假胡子松掉了，他想重新粘上胡子，但一时无从下手，便对上铺的老钱发牢骚，“你看，什么玩艺，我连话都不能

说。”

老钱跳下床，帮他粘好胡子，笑道：“什么玩艺？就是靠这玩艺，我们一路上才平安无事。”

陈家鹄拍拍老钱示谢，兴奋令他话多，“我暂时保留我的看法。”

老钱瞪他一眼，“你们知识分子就是看法多。”

陈家鹄以眼还眼，横眉竖眼地瞪着他，“你瞪我干什么，你讨厌我就出去走走吧，你们当了我们一路的电灯泡还不够吗？”他们坐的是二等舱，有八个床位，这会儿其余四人都出去看风景了，只剩下他们四个人，说话很随便。这一路走下来，双方已经很熟了。”

老钱的助手小狄睡的也是上铺，他下铺一向不踩踏座，直接跳下来，像只猴子。他咚地跳到陈家鹄跟前，正经八百地问：“大哥，你说我们当‘电灯泡’是什么意思？”“傻瓜蛋子！”老钱拽着他往外走，“他骂你你还叫他大哥，走，别给我丢人现眼了。”陈家鹄按住胡子呵呵地笑，目送他们出门，回头坐到惠子身边，继续刚才的话题，“惠子，我跟你说过，我们家以前不在重庆，去年底才搬过来的。”

“我知道，”惠子幽幽地说，“你们家以前在南京，因为……战争才……”

“是这样的，”陈家鹄见惠子一脸愁苦，“你怎么了，愁眉苦脸的？”

“我真担心你的父母不欢迎我。”

“别担心，”陈家鹄安慰她，“我父母都是读书人，很通情达理的，他们一定会喜欢你的。”

惠子想得很远，“就算你的父母不介意，你家的亲戚朋友，那些在战场上丧夫失子的街坊邻居，一定不会欢迎我这个侵略者的。”

陈家鹄笑起来，“你想得太多了，听我的，别想得那么可怕。我可以给你屈指算一下。”说着真的掰弄起手指头绘声绘色地给她数起来，“一，我们家新到一地，估计也不会有什么亲戚朋友，其二，邻居嘛，毕竟是外人，咱们也不必太在意他们；其三，你不是侵略者，你是本人的妻子，其四，本人是他们的儿子，你是他们的儿媳妇；其五，在中国伦理观里，进门的儿媳妇就是女儿。那么请问，谁家的长辈会不喜欢自家女儿的？”

“但愿如此吧。”

“不是但愿，”陈家鹄信心十足地说，“事实就是如此。”

但事实并非如此，最早嗅到这股异味的人是李政。

送走赵子刚，李政早早出了门。所以这么早走，他是想先去给陈家鹄父母报个喜，结果撞了南墙，碰了一鼻子灰。门虚掩着，照理家里该有人，可李政叫了一遍伯父、伯母、家鸿、家燕，都没有人答应。家鸿是大哥，家燕是小妹，李政跟他们都很熟悉。李政站在清冷中，大起嗓门又叫了一遍，还是没人应。李政想会不会陈家鹄也给家里发了电报，他们都去码头接人了。正欲离开，大哥家鸿从楼上下来，走一步，停一步，戴一副墨镜，一脸凶相，像个厉鬼。

“大哥，”李政迎上去，“我还以为家里没人呢。”

“我现在也算不了人，”家鸿阴阳怪气地说，“充其量是一个鬼，一个欲哭无泪、欲死不能的鬼。”大哥正处在巨大的不幸和悲伤中，这李政是知道的，“大哥，你也不能老这么伤心啊，该过去的要让它过去。”李政已经这样安慰过他多次，说的都是老话，听者无动于衷，说者也难生激情，点到为止便转了话题，“伯父伯母呢？”

“上街去了，也不知道去干什么了。”其实是知道的，家鹄要带新媳妇回来，家里需要添置些东西，去买东西了。

“家鹄的轮船今天到，我要去码头接他，你一块儿去吧。”

“回来的不是家鹄一个人，”大哥横了脸，“听说他还要带个鬼子回来。”

“大哥，家鹄这次回来是来参加抗日的，我们兵器部需要他这样的人才。”

“笑话，带个鬼子回来抗日，不怕被人笑掉大牙？”

“她不是鬼子，她是家鹄原来在日本时的同学。”

“他读了半辈子书，同学成千上万，什么人不找非要找个鬼子？我看他读书读成呆子了！”

家鸿立在天井里，把拳头当锤子敲，敲得桌子啪啪响。李政突然有种无地自容的感觉，他看着家鸿新生的银发随着啪啪响声从头顶耷下来，乱七八糟地披散在额头上，心里顿时有一种盲目的不安和歉疚。陈家鹄回国的事情是他一手促成的，原以为会皆大欢喜，哪知道冒犯了大哥。他想到，大哥可能已经为这事痛苦几天了，他的情绪非常恶劣，讲大道理等于是火上浇油，自讨没趣，还不如不讲。

他决定一走了之，便慎言而别。

可走了还是要回来的，现在的问题是，把人接回来后怎么办，如果大哥还是这种情绪……李政的心情沉重起来，他的鼻子嗅到了一股异味，仿佛行走在黑夜的山林中，四周传来窸窣的声音，把他的心吊起来。他感到膝盖发冷，小肚子收紧，一种盲目的担忧包围了他。

其实，值得李政担忧的哪是这个，这个说到底家里事，破不了天的。真正该担忧的事，此刻的李政还一无察觉，但它确实已经发生了——已经有四只眼睛比李政提前一刻钟守在朝天门码头，他们守候的和李政要接的是同一个人：陈家鹄。

四只眼睛都戴着墨镜，墨镜之上是一顶帽檐宽大的黑呢毡帽。他们正在守望什么人。他们的守候是秘密的，正如他们经常干的事情一样。

他们是：陆从骏、孙立仁。

3

时间往回倒三天，晚上八点半，陆从骏的眼睛守望的东西更鬼祟。惊人的鬼祟。是一个赤条条的女人！一丝不挂，坐在高脚木桶里泡澡。水温五十度，有足够的热度，又没有热腾腾的蒸气，宜于观看。已经是盛夏，这样泡澡是有点奢侈，但如果是组织为保健杀菌专门安排的，则另当别论。你们是党国的秘密武器、宝贝疙瘩，战争让你们颠簸流离，精神紧张，这样泡个澡，既可以洗涤你们身上可能依附多时的毒气细菌，又可以舒筋活血，安神养气，提高免疫力。水里据说加了国外进口的昂贵的植物精油，其实不过是一点廉价的香水而已。

这是一个阴谋，目的是要抓内贼。

连日来，陆从骏白天和林容容一起四处找破译师，到了晚上八点半，他便消失了，谁也找不到他，到了九点半，又准时出现在办公室里。这一个小时他就躲在澡堂里，偷看人洗澡，女的看，男的也要看。

变态？

其实不是，他这是在抓内贼。

这一招，他是从德国学来的。陆从骏在德国海德堡军事学校学习期间，一个搞清洁的华裔姑娘在深夜下班途中被一个蒙面人强暴了。事发地点在学校操场附近的厕所里。学校是严禁外人进入的，姑娘也证实蒙面人外面穿的是便装，里面的衫衣是校服，皮肤细腻，“那东西”粗短而坚挺，像个中国人。当时在校师生中国人只有八个，包括六名学生，一

名本地华裔教官，一名中国军方派出去的带队军官。事发当时，华裔教官已经回家，不在现场，足可排除。事发后校方封锁消息，但私底下却让七个有嫌疑的中国人专门做了个功课，安排他们单独泡药澡，每人半个小时，美其名曰“身体大扫除”，专供留学生。四个小时后，校方锁定嫌疑人，是一位姓江的广西人。经审讯，此人供认不讳，案情大白。

这件事给陆从骏留下深刻印象，他不知道江某人在洗澡时有什么异常，露出了什么破绽。有人认为这是有理论根据的，理论就是弗洛伊德的那一套。当时全世界都迷这位大师，事隔多年陆从骏似乎也迷上了他，他决定仿效一下，便布置了这个局。这一方面是迫于无奈，杜先生对武汉来的人都不信任，在没有肃清内贼之前，规定所有人都不能放出去。封闭一隅，侦查手段非常有限，也许这不失为一个方法。另一方面，他觉得弗洛伊德的那一套理论是有一定道理的，为什么人那么会撒谎、欺骗？是向我们的肉体学习的，我们的肉体从来没有真实地面对过自己。

他兴致勃勃地上马了，实施过程不免鬼鬼祟祟。为了保险起见，他铺垫工作做得很扎实，专门召集大伙讲了一次话，把理由说得头头是道，把猫眼做得特别巧妙，把时间安排得特别科学。平时是每天晚上一个小时，每人半小时，一日观察两个；周末全天候，上午两个，下午四个，晚上又两个。就这样，从长沙转移来的总共三十四个人，男男女女相继被请进了温暖宜人的木桶里，今天是最后一个。

此人叫蒋微，二十四岁，单身，河南信阳人，是侦听处的骨干侦听员。她没有怪动作，进来后麻利地脱了衣服，坐进了木桶里……她胸脯饱满，坚挺，乳头小小的，粉红色，右边腰眼处有一片红色的胎记。猫眼是特别设计的，隐蔽性很好，能见度又很高，正对着木桶。木桶的位置和朝向是固定的，可以确保泡澡的人正面对着猫眼。陆从骏目不转睛地盯着对方的目光，发现她坐进木桶后对自己的胎记大感兴趣，又是看又是摸，好像是新长出来似的，不认识，很新奇。抚摸胎记时，她身体保持的姿态使她的双乳变得更加饱满，肉鼓鼓的，仿佛随时要胀开来，掉落水里。

陆从骏注意到，她一直没有正眼去看自己的乳房，好像是别人的私密处，不好意思去看。有一阵子，她手臂不经意间碰了一下乳头，迅速移开了，像触电似的，有点惊慌失措，甚至脸都红了。就在这时，陆从骏发觉自己下身膨胀起来……这是第二次。前一次是几天前，破译处分析科一位姓钟的密电分析师，是一位中年妇女，一身赘肉，腰跟木桶一样圆。她一定是个幻想狂，可以把木桶想象成男人，坐进去后就醉了（像被男人拦腰抱住一样），眼微闭，嘴翕开，舌头不时伸出来。她在木桶里酣畅淋漓地自慰了一次，硬生生地把他搞冲动了，几乎有点强迫性的，和这一次不一样。

完全不一样。

三十四人中有十一名女性，年龄从五十岁到二十岁不等，都属于有性要求的年龄，但自慰的仅此一人。男人自慰的比例要大大高于女性，二十三人中有六人自慰，其中一人还来了两次。这七名自慰者以“不光彩”的方式和内贼划清了界限，因为在陆从骏看来，一个贼，一个心中有鬼的人，是不会有这份“闲情逸致”的。

蒋微也被排除了，证据是让他冲动了。他是审判官，不是色鬼，他躲在黑暗中，用猫眼偷窥，心里装满敌意，色情被完全抽离，一个没有被彻底排除敌意的人，无论如何都不可能让他冲动。他是受过专业训练的，即使被灌了春药也能用意志战胜欲望。他膨胀的下身提前预告他，蒋微是清白的。

果然，蒋微很快又用新的证据为自己验明正身，她简单地洗涤一番后，专心致志地背起敌人电台的频率表，其忠心可见一斑。之前，另有四男一女也曾有相似的表现，借泡澡之际做功课，有背敌情资料的，有带了资料手册来看的。还有两个小伙子，对着天花板向在战场上死去的亲人发誓，意思是他们已经荣幸地进入黑室工作，今后一定有机会为亡者报仇雪恨。还有两个小姑娘和一个在食堂烧饭的伙夫，前者以哭的方式，后者以骂的方式，表达了他们不愿意在这鬼地方过这种“监狱”生活，希望早日离开这里。

以上十八人属于当场被排除，因为他们有硬邦邦的证据，昭然若揭，显而易见，无需再费什么神。剩下的十六人，需要根据在案的记录做进一步分析研究才能有答案。这天晚上，陆从骏准备回办公室去好好研究这些人的资料，争取再排除一批，凭他的印象至少再排除十来人是没问题的。

至此，虽然尚未结案，也不敢保证最终一定能完美结案，但他对自己出的这一招还是较为满意的。这不仅仅是个抓贼的手段，也是他了解下属的一个绝佳过程。通过这半个多月的暗探、偷窥，他觉得自己基本上掌握了这个院子，一种主人的感觉找到了。

与往日一样，时辰一到，九点半，陆从骏照例出现在办公室里。林容容如影相随地跟进来，怀里夹着一只讲义夹。他知道，那夹子里可能是又一个破译师候选人的资料。

“放这儿吧。”他指指桌上的一沓资料，“我等会儿看。”这里已经攒了有十几个候选人的资料。

“你很累嘛，看上去。”林容容还是老样子，大大咧咧的。

“我是想到有这么多资料要看，觉得累。”

“那我跟你说一下，你听着要轻松一点。”林容容把放了一半的讲义夹拿回来，准备打开来给他讲解一下。就这时，叮铃铃，桌上的电话机响了。陆从骏拿起电话，刚说一声“喂”，身体下意识地立起来，让林容容马上猜测，电话那头一定是杜先生。

错！

电话是他在三号院的老上司傅将军打来的，彼此一番客套后，对方说：“我知道你在找人，我手上有一个，我敢说一定是你做梦都想要的那个，你不想来见见我吗？”

“您在哪儿？”

“办公室。”

放下电话，陆从骏急忙穿上外套，匆匆出门。他不知道老上司手上有的是“那个人”是什么人，因为他在找的是两种人：一为内贼，二是外援。

4

三号院租用的原来是一家广东潮州人的会所，在渝中区中山路，是个套着五道门的狭长形院子，前后连着两条街道，建筑多为木造，一年四季都有一股挥之不去的霉味和酸气。三号院入驻后，做了一些改造，拆掉了以前的众多门牌、门槛，修了一条轿车可以出入的通道。从五号院过去，要不了半个小时，车子已经停在傅将军的办公楼下。这是陆从骏熟悉的世界，夸张一点说，这里还残留着他的气息。

将军亲自来开门。

“您好，局长。”老称呼，懂忌讳，不带姓。

“应该叫老领导了。”局长笑道，“你坐了飞机呢，连升两级，现在已经跟我平起平坐了。”

“谢谢局长栽培。”

“不敢当，栽培你的是杜先生，他这次栽培你连我都是保了密的。不过说到底栽培你的还是你自己，方方面面都过硬。”局长上来握住他的手，紧紧地握，“好啊，祝贺你。”

两人边说边到客厅坐了。略有闲聊，局长便言归正传，“我看了一号

院下发的文件，知道你在找破译师。”

“我要找的人多，”老部下笑道，“破译师只是其中之一。”

“还要找什么人？”

“贼骨头，原来那些人中有内奸。”

“这我帮不了你，你也不需要我帮，你这个脑袋鬼点子多，鬼怕你。”

“你身边有破译师？”

“你找得怎么样？”

“找了一批，但没有最后定。”

“要多少人？”

说到工作，老部下便露出所长的口吻、职业的眼神，“这很难说，只要找对了人，有一个也许就够了。”

局长干脆地说：“我给你推荐一个人，我敢说他一定就是你最想要的人。”

所长专注地听着局长娓娓道来，“这个人我见过一面，几年前，我去日本公干，顺便去早稻田大学看一位同乡，他在那儿当老师。闲谈中，同乡向我讲了这个人的一件事让我很好奇，吸引我想见见他，同乡便带我去。那年他也不过二十二三岁吧，但一看就是英气勃发，谈吐非常有见地。当时他正在读日本数学泰斗炎武次二的博士生，深得导师的喜爱，经常代导师给学生上课。我们去找他时他正在给学生上课，那课堂上的人啊，简直可以说人满为患，走廊上都站着人。我纳闷怎么会有那么多人来听他课？原来就因为‘那件事’——令我好奇的那件事——使他成了学校名人，至少在数学系，学生们都想认识他。”

那件事情是这样的：数学系一位学生不知从哪儿弄来一道超难数学题，把系里所有同学和老师都难倒了，包括他们的导师炎武次二也解不了，最后是他把那难题解了，他的名声从此传开。更让人想不到的是，过了没多久一位日本大佐军官到学校来找他，给他优厚的待遇，请他去陆军情报部门工作。他不从，坚决不从，好言归劝，威逼利诱，都不从。

局长说：“因为是中国留学生，军方无法强迫他，但可以刁难他，给他设置种种限制阻止他继续读炎武次二的博士。第二年，他被迫离开日

本，去了美国……”

所长问：“日本军方为什么要招募他？”

局长说：“因为那道超难数学题其实是由一份美国密电置换出来的。就是说，谁解了那道题就等于破了那份密电，日本军方因此认定他是破译密电码的奇才……”

局长说：“他老家是浙江的，十来岁时随父母亲迁居南京。他父亲是中央大学的一位史学教授，德高望重，对甲骨文深有研究，是这方面的南派权威，母亲是国民政府首任浙江省省长的嫡亲侄女，大家闺秀，其父也一度官至水运部部长。南京沦陷后，他们举家来了重庆……”

局长说：“像他这种人才，又有那么强的爱国心，正是党国需要的，所以我一直在关注他。前不久，我听说他已经从美国回来，到武汉了，我想他应该会来重庆，凭你的能力总不会找不到他吧？”

所长认真地点点头，“我会找到他的，他叫什么名字？”

局长抑扬顿挫地道：“陈——家——鹄。”

5

当然找得到，这太容易了！

有名有姓，有父母，有地方，哪有找不到的理？不到一天，陆从骏全搞清楚了，家住哪里，兄弟姐妹几个，何时离开美国，什么时候在香港上了岸，怎么到了武汉，现在哪艘船上，估计哪一天到重庆，一清二楚。这比在身边找贼容易得多。贼在暗处，会躲藏，陈家鹄在明处，立不改姓，坐不埋名，一路写信发电报，只要用心去找，遍地都是消息。通过驻美国大使馆的肖勃武官，陆从骏还打探到了关于他的很多常人不知的情况。

当时军统势力大得吓人，任何部门都安插有人，像驻美国大使馆的肖勃武官，真实身份是军统美国站站长。那时候在美国读博士的人不多，能在耶鲁这种名校读的更是屈指可数。所以，肖勃认识他。肖勃发来专电一封，向陆所长介绍陈家鹄的情况，对陈在数学上的才能，肖武官推崇有加，为此他也曾经想发展陈加入军统。但有一个情况很特殊，就是他身边有个女人，是个日本人，两人相恋多年，所以肖勃最终还是不敢发展他。据肖勃介绍，陈和那个日本女人回国前已经结婚，女人跟着他回中国了。

这情况着实令陆从骏高度重视。如果没有这个情况，他可能在码头

就直接把人接走了。他等米下锅呢，这种人才哪里去找？可身边有个日本人，不得不叫人多思深虑。这天他所以亲自去码头看他，偷偷看他，就想证实一下情况是否属实。

果然如此！

即使下船的人再多，场面再乱，陆从骏也能对着照片认出陈家鹄。他外表俊朗，举止异样，在人群中可以一下凸显出来。有些人的才华是写在脸上的，陆从骏第一次见到陈家鹄就油然想起老上司傅将军形容他的一个词：英气勃发。他脚步有弹性，脸上有异彩，身上有傲气，却绝无半点俗气，有的全是大气、霸气、正气。一对浓密又长的眉毛，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挺拔的鼻梁，无不令人产生好感。陆从骏像个女人一样，看了外表就喜欢上他了，他有一种预感，这人就是他要找的人。可是他身边的人，叫人大倒胃口，一看她投手举足的样子，确凿无疑，肯定是个日货；那种樱花碎步，那种礼数，那种笑容，让人一目了然，让人下意识地生出厌恶。

这年月，在中国，日本人和魔鬼同名！

这年月，在中国，到处都是日本人，明的，暗的。此时，在陈家鹄身后，就有两个日本人亦步亦趋地暗暗跟着，他们是二十分钟前才“认识”陈家鹄和惠子的。

二十分钟前，轮船靠岸，船上的人都开始准备下船。与陈家鹄他们同舱的客人中有一家子，一个中年妇女，拖老带幼，行李一大堆。老钱和小狄帮了他们一下，把他们的行李从架子上取下来，送出舱门。回头时，老钱猛然看见陈家鹄已经卸了装，露出了庐山真面目。

“你怎么卸装了？”老钱吓了一跳。

“不卸装来接我的家里人怎么认得出我？”陈家鹄笑道。

老钱板着脸说：“你能认出他们就可以了嘛。”

陈家鹄摇摇头，“我不想那个鬼样子去见我父母，他们会见怪的。这是我第一次带太太回来，我要给他们留个好印象。”

老钱指指丢在一边的假胡子，“还是带着，这上下船时是最危险的。”

陈家鹄断然拒绝，“行了，没事的，要有事早该有事了，你啊，就是神经过敏。走走走，下船，下船，到家了。”

老钱把假胡子收起来，一念之差，并没有坚持叫他戴。但他还是没

有忘记告诫陈家鹄，“我马上要跟你分手了，请你记住，鬼子盯着你呢，现在看是一时摆脱了，但我估计敌人会继续追踪你的。”陈家鹄嘴上说“知道，知道”，但心里是大不以为然，巴不得他们赶快离开。“你去哪里呢？有人来接吗？”老钱说有人来接他们，让他别管，“你管好自己就可以了。”说着，他们都往外走去，加入了人流。

船在路上走了十四天，大部分人都挤在末等舱里，一路上没有洗澡，天气又热，人群里空气非常浑浊，臭气汹汹，陈家鹄和惠子几乎同时受到这股恶臭的袭击，脚步下意识地停下来。惠子不慎踩到了后面一个人的脚，连忙道歉，急不择言，说的是日语。陈家鹄及时捂住惠子的嘴，用国语道歉。对方很客气，笑笑而已。但后面有两个人，一男一女，显然是听到了惠子刚才说的日语，像发觉了什么异样，对惠子和陈家鹄多看了几眼。

他们就这么“认识”了惠子和陈家鹄。

这两人实为鬼子派驻重庆的特务，男叫陈村，女称桂花。陈家鹄执意不戴假胡子，马上就付出了代价。日后，鬼子正是从这个“一面之交”上，断定陈家鹄已经身在重庆了。

桂花真名叫宣叹，自小在东北长大，中国话讲得地道，后来又在上海呆过多年，阿拉阿拉的上海话也会讲，扮个中国人没问题。她化名为桂花，在重庆中山路上开了一家粮店作掩护开展特务工作，借此常跑上海、南京，拉人入伙，壮大力量。如今，她的组织在重庆已是数一数二的规模了，她的男人也刚刚被华东派遣军司令部特高课授予少佐军阶，意味着多年的付出终于修成正果——被纳编了。男人以前在东北犯过事，睡了上司的一个姘头，因此被开除军籍，四处游手好闲，认识了桂花后才改邪归正，重操效忠天皇的旧业。

男人叫伊村腾昌，化名陈村，自受了少佐军阶后，桂花和内部人士都叫他“少老大”。桂花是个男权主义者，喜欢做男人的绿叶，少老大在她的扶持下越来越像个老大，心狠手辣，诡计多端，但表面却中庸温和，面沉似水，说话慢悠悠，阴冻冻，好像从来不会着急上火。只是，一旦发怒也是有血火的，爆发力十足。

他们来重庆不到一年，但发展了一个重要人物：冯德化警长，本地人，主管城区治安。冯警长属于自投罗网的，那时候他还是下面一个片区的小警长，每天要到辖区走走，逛逛。有一天在街上巡逻，看到一个女人在他前面走，一步一摇，屁股翘翘的。他跟着她走，眼睛离不开她翘翘的屁股，看着看着，下面不老实了，翘起来了。下面决定上面，他不由自主地加快步子，走上前拦住了她。经过简单的盘问，搭讪，他预感这是一个可以搞到手的外地女子，心花怒放，请她去重庆饭店喝了咖

啡。一来二往，女人一直吊着他胃口，却始终不肯跟他去开房间。有一天，女人开了房间请他去，他兴冲冲去，见到的却是一个男人和一根筷子长的金条。

男人开门见山跟他说：“你拿这根金条可以睡一千个女人，但别对我的女人动心思。”

警长同意了，收下金条，走了。

男人回去对他的女人说：“是一个小恶棍，可以拉他入伙。”

女人说：“就是太小了，我们需要更大的恶棍。”

男人说：“我们可以再用一根金条把他培养成大恶棍，又贪财又好色，这样的人不好找的，就是他了。”

就这样，冯小警长当了大警长，同时成了他们的俘虏、伙计，经常出入中山路的粮店。有了更大的冯警长加盟，少老大和桂花明的暗的生意都如虎添翼，蒸蒸日上。两根金条物有所值啊。

粮店地处中山路甲二十七号，一栋沿街老式的木板房，上下二层，另有一层阁楼；前后有门，前门临街，后门连着一个后院，种有两棵柚子树，盖有两间临时建筑，一为杂货间，二为茅房。临街的一楼做了店面，伙计是个干瘦老头，跛足，人称么拐子。这会儿，他正在打盹，听见外面传来说话声，醒了，正准备出来看，冯警长已经闯进来。

“请，请，少老大在楼上等你呢。”么拐子是冯警长介绍来粮店的，他对这份工作十分满意，对冯警长自然是尊敬有余，说话间已经把腰弯成了一张弓。

冯警长从楼梯上吱呀吱呀地上去，径直进了房间，没看见人，喊了一声：“少老大。”少老大从阁楼上下来，见了冯警长，客气道：“大警长来了，屋里都要亮堂一些。怎么样，有结果了吗？”

“我四处找人打听了，都不知道。”冯警长摇着头说。

“都知道就不叫黑室了，”少老大递给冯警长一支烟，“这是现在重庆最大的秘密。”

冯警长是懂规矩的，接了烟连忙先给少老大点燃。“最大的秘密就是最大的难度。”他给自己点了烟，坐下后说。

少老大挨着冯警长坐下，拍着他大腿说：“你不是在里头养了内线的吗，我们这次行动能够这么顺利，不就是靠你养的人及时提供消息。”他

们说的是X-13行动。

“那是他（她）在长沙发出的情报，现在到了重庆，他（她）至今还没有出来跟我接头。”冯警长指代不明地说。

“怎么回事？”

“不知道。”

“会不会出事了？”

“不知道，但我想是不会出事的。”

“为什么？”

“出了事总会有风声的，我听说他们中还没有一个人出来过。”

“听谁说的？”

冯警长看他一眼，“你不认识的，也没必要认识。”

少老大盯着他说：“你对我有秘密。”

这倒是真的，但既然是秘密，冯警长怎么可能轻易告诉他？他只是含糊其辞地说：“我们都有秘密，秘密能够保护我们。”

少老大下达命令，“不管怎么样，这个任务你必须完成，上面盯得紧着哪，刚才又来电报催了。”他手一挥，指着阁楼说。阁楼上有一部电台，刚才他在上面就在收听电台。

“哪有这么容易呀。”

“重庆就这么大，你冯警长又这么有本事，不可能找不到这个地方的。你在长沙都能找到它，现在到了重庆，在你的地盘上，还会找不到？”

冯警长的本事真是不小，两个月前他跑了一趟长沙，少老大开始以为他只是为了骗个活动经费去玩的，哪知道他把长沙的黑室搅翻了天！正是因为冯警长在里面成功发展了内线，透露了地址，才引来敌机一阵狂轰滥炸。紧接着，X-13绝密行动又是他的内线及时提供了准确的消息。在少老大看来，有这么可靠的内线，黑室迁到天上都是找得到的。但一个月来，明知内线已经抵达重庆，却是杳无音讯。情况发生了变化，陆所长关门打狗，搞铁桶阵，内线出不来了。

“我的内线出不来，我也没有办法。”

少老大拍拍冯警长的肩膀，说：“我知道，你会有办法的，需要一点活动经费是不是？已经给你准备好了。”说着走到床前，从枕头下抽出一个信封丢给警长，“呶，先用着，看它能不能帮你想想办法。”

冯警长不客气地收了钱，“好，我尽量吧。要说清楚，这是活动经费，不是工资。”

少老大爽快地说：“等你搞到了黑室的地址，我给你双份奖金。这个任务是你给我找来的，不能半途而废，让别人捡了便宜。”

自上个月起，南京得知长沙黑室西迁，即给少老大压了担子，要他务必找到新黑室的地址，彻底捣毁它，行动代号就叫“斩草除根”。那时候，陆从骏还不知道黑室已经西迁，更不知道他有一天会去掌控黑室，可见敌人的嗅觉是何等的灵敏。

好在他们暂时还没有嗅到陈家鹄的“气味”，不过也快了。

6

陆从骏并不喜欢重庆。

这个城市像个山村，楼房大多筑在山坡上、转弯角、低洼地，出门就是台阶路，潮湿，阴暗，长着藏污纳垢的青苔，散发出混浊的霉臭异味。街道狭窄、肮脏、杂乱，迷宫一样的胡同里，四处是小偷、野狗、妓女、骗子、闲杂人员。关键是陆从骏很快发现，在这里表面上的友好中，暗藏着错综复杂。他们第一批运过来的装备，从朝天门码头到驻地，不到五公里路途，居然少了七支手枪、两部收音机，还有几袋大米和一箱压缩饼干。他们是逃兵，败兵之将，没有人打心眼里欢迎他们。欢迎都是虚假的，笑里藏刀，绵里藏针。与南京相比，这个城市的好处是女人都长得水灵，皮肤细腻洁嫩，目光妩媚，多风情，容易得手。妓女是不要说的，天下妓女都跟屠夫刀下的肉一样，只要你肯花钱都吃得到嘴的。叫人开眼界的是那些女人，所谓的良家妇女吧，对陌生男人没有那种古板的戒心和矜持，很好接近，甚至也容易吊到手。

陆从骏曾经想过，要早十年来这儿，他可能也会喜欢这个城市的。他在三号院时，手下有七八个年轻人，来重庆前大多没碰过什么女人，来了不到半年，睡过的女人都比他多了。他们偶尔会跟他吹嘘重庆女人怎么怎么个好，甚至说出不少淫秽的细节。这一定程度上促使他提前把妻子折腾到了重庆。在战火纷飞的年月，这是一件很困难的事，好在他手上有些特权。

陆从骏的家就在山坡上。

陈家鹄的家也在山坡上。

不同的是，陆家坐的是小山坡，坡缓，门前是水泥路，可以行车；陈家坐的是大山坡，在山腰上，一条狭长的巷子，入口就是七级台阶，车子根本没法开进去。顺着这条巷子一直往前走，走到头，曾经是这个城市的校场，杀人砍头的地方，现在是一片乱坟岗。

巷子叫天堂巷，把杀人、埋死人的地方叫做天堂，这是国人素有的智慧和胆识：不怕死人，怕活人。陆从骏已经在地图上见过这条巷子，但还是第一次实地来看。看了以后，他很满意，因为这条巷子很窄，只有一米多宽，而且陈家对门的房子比陈家要高出一米多，如果把对门楼上的房子租下来，很便于观察陈家的动静。刚才在路上，他已经做了决定，要对陈家鹄和他的日本女人考察一番。五号院是敌人的眼中钉，敌人想方设法要插入进来，谁敢保证陈家鹄一定怀的是赤子之心？尤其是他身边的那个女人。看上去文静、单纯、善良，像良家妇女，但也可能是假象。不叫的狗最会咬人。

“对门是什么人家？”陆从骏从天堂巷出来，上了车，问随行的孙处长。

“房东没见着，现在里面住了四户人家，都是逃难来的。”老孙昨天已经来看过，摸过情况。

“请走一户，让小周过来蹲点，给我二十四小时盯着。”陆从骏吩咐道，“主要看他们跟什么人来往。”

“知道了，我回去就安排。”

“今天去接他们的是什么人，我怎么有点面熟？”

“是兵器部的人力处长，叫李政。”

“他们是什么关系？”

“不知道。”

“了解一下，最好能找到一两个他在日本留学时的同学。”

“嗯，明白。”

“走吧。”

老孙发动车子，准备走，突然从汽车的后视镜里看见一对母女急匆匆地跑过来，“快看，那是陈家鹄的母亲和妹妹。”陆从骏回头，看见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妇和一个年轻的、扎着两条羊角辫子的姑娘，提拎着不少东西，咚咚地小跑着，转眼跑进了天堂巷。后面还跟着一个满头银发的老头，空着手，不紧不慢地走着。

“嘿，”陆从骏回头说，“陈家鹄长得像他母亲。”

“对，很像。”老孙一边开动车子，一边看着所长说，“看来这人真是有才。”

所长问他：“你从哪儿看出来的？”

老孙笑道：“俗话说，儿子像爷爷，有福，儿子像母亲，有才。”

这叫什么理论？所长不以为然，“照你这么说，那姑娘也就一定没才了，我看她长得也很像她妈的，跑步的样子都像，都是往一边倾，明显是一只脚要短一点。”

“她是个假小子，性格很开朗。”老孙说，“昨天我跟她去了学校，她跟同学们在演一出戏，她演的是一个把鬼子活活掐死的女英雄，演得还真不赖。”

“她在哪儿读书？”

“中央大学，学气象的，四年级，明年就毕业了。”

“叫什么名字？”

“陈家燕。”

“就兄妹俩？”

“不，还有个哥哥，叫陈家鸿，今年三十二岁，比陈家鹄大四岁，他很不幸。”

“怎么了？”

“在来重庆的路上，他妻子和两个孩子都被敌人的飞机炸死了，他自己也受了重伤，一只眼睛瞎了。”

“他娘的，还有这事，”陆从骏骂了一句娘，“这么说这家人跟鬼子有深仇大恨啊。”

爱屋及乌，恨又何尝不是？尽管心里知道因为自己的不幸跟兄弟娶日本人为妻是没道理的，但要让这份理性指挥自己的心绪又谈何容易。大哥陈家鸿听见李政接他们回来的声音，迟疑再三，终于还是按不住熊熊心火，从后门悄悄溜掉了。这会儿他正在山上的坟地溜达，恨不得钻进坟墓去，一了百了。小妹和父母亲都去街上采购东西未回来，所以屋里空无一人，只有一壶水在炉子上吱吱地冒着热气。陈家鹄回了家，犹如置身异地，没有亲人相迎，没有邻居观望，甚至屋子里没有一样熟悉的东西能够唤醒他的记忆。倒是惠子，找到了回家的感觉，把炉子上吱吱响的开水掺了，又找来茶具，给李政和陈家鹄泡了茶。

茶还没有凉下来，母亲和小妹家燕率先回来了。家燕见到哥，欣喜若狂，甩了东西冲上来，一把抱住他，二哥二哥地喊，让陈家鹄一下找到了回家的感觉。陈家鹄父母也走上来，与儿子亲热相见。但亲热中又夹着谨慎，放不开，因为惠子在身边。这个陌生女人他们无法不在乎，又似乎无法在乎起来，找到公公婆婆的感觉。好在家燕不亦乐乎，喧宾夺主，把二哥围得团团转。

“二哥，你还能认出我来吗？”

“长这么高了？变了，变了，丑小鸭变成天鹅了。”

“我从来就是天鹅。”

“好，我的天鹅妹妹，快喊嫂子吧。”

家燕倒是很大方，当即嫂子嫂子的喊开了。陈家鹄父母借机也上前与惠子相认，老人家的礼仪尽到了，程序走过了，但更像是走过场，双方的拘束凭眼看得见，用手也摸得着。

陈家鹄发现大哥家鸿和大嫂没在场，问母亲：“大哥呢？还有大嫂和我那个小侄儿呢，没在家？还是他们没有和你们住在一起？”

陈母迟疑一下，看看惠子，不知说什么好。父亲出来解围，道：“哎，给你们上街买东西，走得我腰酸背疼的。”父亲显然是想支走惠子，单独与儿子说话，便对小妹说：“家燕，你带她……你……嫂子去楼上歇歇吧，走了一路该累了。”

小妹亲切地喊一声嫂子，上来拉着惠子走，“走，嫂子，我带你去看看你们的新房，都是我一手布置的，保你喜欢。”

她们走后不久，家鸿突然像一个幽灵似的不知从哪儿闪出来，依然怪怪地戴着一副墨镜，对家鹄说了一声：“你回来了。”样子阴郁，缺乏应有的欢喜劲。兴奋的陈家鹄没在意大哥的异常，上前亲热地抱住他，

无忌地笑他：“大哥，你在家戴个墨镜干吗？”家鸿勉强笑了笑，“怕吓着你。”说得家鹄莫名其妙。

陈母连忙上前解释；“家鸿的一只眼睛受了伤，他是怕你看了担心……才戴眼镜的……”

陈家鹄焦急地问：“怎么回事？”

家鸿看看父母亲，默然不语。

父亲深吸一口气道：“不小心被东西砸的。”

家鹄不知情，继续追问：“怎么砸的？”

父亲答非所问，叹道：“人哪，倒霉的时候喝水都要呛死人。”

陈家鹄担心地看看大哥，又看看父母亲，茫然若失，又若有所思。这个久违的相见，与陈家鹄期待的并不一样，他也分明觉察到父母亲对惠子的冷淡和顾虑。这在他想象之中，又在意料之外。不过，接下来意外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从某种意义上说家鹄的归来，使这个家踏上了一条无数个意外叠加、交错的不归路。

渝字楼是一栋红砖楼，三层，呈直角结构，坐落在著名的重庆饭店背后的一条古老小街上。其实，渝字楼也是重庆的名楼，曾经本市最出名的妓馆就藏在这里。如果说重庆饭店是明的最热闹的场所，渝字楼就是暗的最热闹的地方。原先由黑帮势力把持、经营，杜先生到重庆后，血腥打压了黑帮势力，接管了这栋黑楼。黑室的“中美合作皮革研究所”公开的办公地就在这楼里。黑室在地球上是不可能的，但它又以中美合作皮革研究所的名义在这儿与外界联络，往来。

这栋楼里什么功能都有，一楼办公，二楼餐饮，三楼住宿，封闭的后院可以泊车，广告牌都挂得显眼。地面之下还有一个宽大的地下室，敌机来轰炸时可以当防空洞用，平时可以行刑逼供，杀人藏尸，天不知，地不知。

就在陈家鹄回家后的翌日上午，陆从骏在他的第二办公室，即渝字楼公开的办公室里，会见了林容容给他搜罗上来的几位破译师人选，其中就有兵器部的赵子刚。

“你叫赵子刚？”

“是。”

“我看了你的资料，条件不错。”

“谢谢。”

“愿意到我们单位来工作吗？”

“你们是干什么的？”

“暂时你还无权知道。”

“不知道我怎么选择呢？”

“你没有选择权。”

“什么意思？”

“只有我选择你的权力，没有你选择我的权力。”

“听上去像个特权部门。”

“事实就是如此……”

同一时间，百步之外，在地下室里，老孙正在审问一个人：姓马，女，二十三岁。此人是冯警长的义妹，一年前，义妹回重庆时见过义哥，交谈中神乎其神地说及了她的工作：在一个极为重要的秘密机构。冯警长被两根金条打造成走狗后，急于报答少老大，又不知如何下手，便想到义妹的秘密工作。秘密就是情报，里面一定有货！为此他专程去了一趟长沙，找到义妹，想挖点货回来讨好少老大。义哥巧舌如簧，把前线战况和形势解说得头头是道，义妹听了，感觉几个月内偌大的中国必将四处插遍太阳旗。又闻义哥已经与日方达成合作，她毅然决定加盟。党国的忠诚卫士与卖国贼之间的距离并不远，说只有一纸之隔也不为过。

黑室里的贼就是她！

她是怎么露出尾巴的？首先是在木桶里洗澡这一关没过好，被所长作为六分之一揪出来了。就是说，三十四个人，通过洗澡洗出去了二十八人，剩下六个被所长盯上了。理由各各不一，比如这位马姑娘，有个怪动作，没有脱内裤。三十四个人，男女老少，就她一个人没脱干净。为什么？所长无法分析出具体原因，应该说有多种可能，但其中也许有一种可能，就是她心里有鬼，怀疑到这次洗澡是一次打鬼行动。她就这样被拎出来，成了六分之一。严格地说，仅洗澡这个环节她没有成为头号嫌疑人，顶多排中间吧。

她的问题出在第二个环节上：想上街。老孙布网，贴了个通知：所里决定周末安排四名代表上街购物，请有意者报名，云云。最后，全院共有九人报名要上街，六个嫌疑对象中只有两人报名。

这下好了，她成了二分之一。

只剩下两个嫌疑对象，可以派人二十四小时盯梢。盯了三天三夜，她的疑点步步高升，最后终于被锁定。她干了什么？这要从她的工作说起，她在破译处密电分析科工作，负责密电基本面的分析判断。按程序，侦听处抄收的电报首先要交给他们科室看，做基本面的初步分析、归类：空军的归空军，陆军的归陆军，例报归例报，突发急电归突发急电，并提供相应的敌情资料。有经验的分析员对有些常见的电报，甚至可以判断出电报的大致内容，提供一些破译关键词、关键数据。打个比方说，他们就像排球场上的二传手，是破译师的架子、搭档。破译师拿到的电报，事先都经他们看过，分析过。眼下，虽然没有破译师，但他们的工作照常在进行，那个把木桶幻想成男人的钟姓妇女就是干这个工作的。她有五个同事，包括科长在内。

科长姓刘，是个湖南人，四十五岁，经常生吃辣椒，吃得满脸通红，鼻头常年充血。陆所长安排他监视马姑娘后，那几天他的鼻头就更红了，像红辣椒似的。后来，眼睛也红了，因为他发现了马姑娘惊人的秘密：她看电报时居然在做手脚！

怎么回事？分析师看电报时，一般手上都捏着铅笔，发现个别数字写得模棱两可，会描一下。侦听员在抄录电报时，因为信号不好，或者报速太快，有些数字会写得不规范，潦草。分析师经常看他们的电报，熟悉他们的字体，对个别书写不规范的数字会修正一下，以免破译师猜错。刘科长在监视中发现，马姑娘不是在修正，而是在篡改：笔头一画，“0”变成了“9”，或者“6”；一勾，“1”变成了“4”，或者“7”。

这哪是传球，这是捣蛋，搅浑水！可想而知，这样的电报破译师是永远破不出来的，因为基本而被破坏了。她怎么会干这事？不言而喻，她不是党国的忠诚卫士，她是内奸，贼。证据确凿，可以审讯了。

“知道为什么要带你到这儿来吗？”

“不知道。”

“那么你知道我们黑室有内贼吗？”

“不知道……”

毕竟没有受过什么专业训练，是临时拉入伙的，哪经得起审？说第二个“不知道”时声音已经颤了。审第七个问题时，恐惧的眼泪夺眶而出，招了，认了。老孙很开心，咚咚地上楼去报喜。他知道，今天陆所长在这里接待赵子刚等破译师候选人。

半个小时后，陆所长接待完人，和老孙一同下来，准备挖出内贼的上线或下线。开门一看，傻掉了，凳子四脚朝天，人的双脚也离地了，悬在空中，微微晃悠。举目看，眼睛睁得大大的，舌头伸得长长的，但永远不可能收回去——也就是说，永远不可能吐字发音了。

她上吊了！不知是因为恐惧，还是因为忠心——对她义哥。冯警长就这么躲过了一劫，有点死里逃生的幸运，似乎暗示着他日后必将大干一番。

天堂巷和渝字楼相距不足三公里，这会儿，陈家来了一位客人，没进门，就家鸽家鸽地喊。待走进院门，看见陈家鸽的父亲躺在廊道的凉椅上看书，便喊了声：“陈伯伯，你好！”

来人叫石永伟，身上有股棉絮的味道，仔细看一定可以在头发里发现棉花屑。这跟他的职业有关，包括他说话总是提着嗓门，高八度，也属于他的职业病，要压倒隆隆的机器声呢。他是陈家鹄在日本早稻田大学的同学，可以说也是惠子的校友。石永伟看陈父手上捏着书，亮亮堂堂地说：“陈伯伯，人都打仗去了，你还在做学问啊。”

陈父哼一声道：“现在谁还有心思做学问，国难当头，学生们都忙着抗日救国，没心思上课，我一把老骨头，学校让我提前退休了，没事干，只能拿本书消遣消遣。”他晃晃手里的书，笑了，“这就是我一辈子打的仗，天塌下来了我也丢不掉，你是来……”

“看家鹄啊，”石永伟道，“听说他回来了。”

“回是回来了，可是……”陈父看看楼上，迟疑着。

石永伟是个急性子，也许是为家鹄的回来所兴奋，又抢过话头，“可是出门了是不？该不会是去看我了吧？”

陈父支支吾吾，“嗯，不清楚……不知在不在家……可能出去了……”

陈家鹄从楼上下来，一边搭着腔：“爸，我在家呢，谁来了？”

“家鹄，是我！”

“啊哟，是你啊！”

“说，我是谁？看你还认不认识。”

“石永伟！”

石永伟高兴地一把抱住陈家鹄：“好，亏你还记得我。”陈家鹄对着他耳朵悄悄地说：“不但记得你名字，还记得你的绰号，石板桥。”石永伟哈哈大笑：“我也记得你的绰号，陈家鸟！”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笑声四起。石永伟的嗓门真是在机器声中练出来了，连个微笑的声音都响得在屋宇间乱窜。惠子本来在睡觉，被吵醒了，听到楼下有客人便起了床，准备下楼。走到楼梯口，陈家鹄母亲喊住了她。母亲在拆一件旧毛线衣，毛线散落一地，要绕成一个团子，确实也需要有人帮个手：一人拆，一人绕。母亲的房间正好对着楼下天井，楼下的声音传上来，惠子听得清清楚楚。

“李政说你去成都出差了。”

“是去进货，昨天夜里才回来，所以没去接你啊。”

“听说你当大老板了，手下有几百个人。”

“所以忙啊，人越多越忙，我哪有你的福气，人还在太平洋上，人家李政已经给你腾出了位置。”

“好吗？”

“当然好啰，干的是抗日救国的大业，但又在大后方，不会日晒雨淋，更没有枪林弹雨。别犹豫，兵器部的待遇好得很，李政现在又是大权在握，去了保你满意。”

“这些都是次要的，关键是他那边用得上我。”

“他下面有个武器设计研究所，有你的用武之地。”

石永伟突然想起，“哎，惠子呢，不是也回来了，人呢？”

陈家鹄说：“在睡觉，路上太辛苦了，我去喊她起来。”

石永伟说：“就是，我不但是你的同学，也是她的同学呢。”

惠子这才被陈母放下楼来，与石永伟见了面。往事并不如烟，但石永伟面前这个女人怎么也勾不起他对往昔的记忆，她穿得这么朴素、老气，一件完全中国式的印花布衬衣，像泥土一样抹在身上，顿时让惠子显得乡气、土俗。连陈家鹄都觉得怪异，不由地想发笑。衣服是陈母从箱子底下找出来的，惠子想融入这个家庭，讨老人家欢喜，结果搞成戏剧了。陈家鹄忍住笑，凑近她，从头到脚细细地观察她，像在观赏一件神秘的天外来物。终于还是忍俊不禁，以石永伟的口吻笑道：“惠子同学，你在搞什么幽默，黑色的还是蓝色的？”

“NO，NO，不该叫同学了。”不等惠子回答，石永伟接住话头，对惠子说，“在早稻田时你还算是我的同学，现在摇身一变，成了我嫂子了，该叫嫂子才对，是不是？”

“你还是老样子，嘴巴这么快。”惠子红着脸说。

“可你变了，惠子，我要在街上碰到绝对不敢认你。”石永伟的眼睛绕着惠子转了一圈，对陈家鹄说，“哎，你发现没有，惠子的长相变了。”

“是穿扮变了。”陈家鹄笑道。

“真的，我看她越来越像你了。”石永伟认真地说。

“你胡扯什么。”

“我没有胡扯，这是有道理的，俗话说，相由心生，这说明惠子心里装满了你。”

“你的意思是说我心里没有她，只有我自己。”

“你就是她，她就是你，你们已经合二为一。”

石永伟十分健谈，聊了半个上午才走。陈家鹄要留他吃午饭，说李政呆会儿可能也会来。石永伟却摆摆手说：“不吃了，不吃了，我还有事。改天再聚吧。”他确实有事。他不是一般的老板，而是一家军用被服厂厂长，半个身子在前线，忙得很。

这会儿，李政在哪里是陈家鹄怎么都想不到的，这是个秘密：他在机房街七十号。这是八路军重庆通讯处的办公所在地，也是目前八路军在重庆的最高组织机构，负责人是个宁夏人，回族，组织代号“北斗星”，同志们都叫他“天上星”。不久后（一个多月后），该处与武汉八路军办事处合二为一，改组为八路军重庆办事处，下设六组一科。一科就是外事特工科，主要负责外情联络和地下组织发展工作，由天上星担任领导。这是个相对独立的部门，工作保密度高，需要埋名隐姓。为此，同志们延续了老称呼，依然叫他天上星。

李政怎么会在这儿？

李政其实是延安的人，是打入国民党内部的布尔什维克，发展他的人正是天上星。这会儿，李政和老钱正坐在天上星办公室里，等待天上星接见。天上星的秘书小童，正在给他们泡茶。他泡好了茶，递给老钱：“来，喝茶，天上星同志接个电话，马上就出来。”老钱象征性地喝了一口，笑道：“听说大首长最近在重庆？”大首长指的是周恩来，这段时间他经常在武汉重庆两地跑。

童秘书笑着摇摇头：“这是秘密，我不知道。”

老钱说：“武汉快守不住了，我们可能都要过来了。”

正说着，高大、魁梧、黝黑的天上星从里屋出来，一见老钱，如见故人，很亲切，“你就是老钱啊，你好，你好，我们在电报上已经多次联络过了，这次辛苦你了。”

老钱紧紧地握住天上星的手，“哪里，哪里，应该的，我没有完成任务，没能说服他去延安，惭愧哪。”

天上星请老钱和李政都坐了，自己也坐下，慢条斯理地说：“这没什么，在我们的意料之中，组织上本来就没有这么乐观，安排你们接触他一下，主要是想试探试探他，看他对延安是个什么态度。”

老钱说：“态度是比较消极的，我感觉他对延安不是很了解。”

“不了解很正常。”天上星说，看看李政，“他离开祖国已经好几年了吧？”

“嗯，五年多了。”李政接过话头，信心满满地说，“我相信以后他会了解的。”

天上星指着李政对老钱说：“他是陈先生的同乡和老同学，这次陈先生回国他是引路人。”

李政对首长说：“我刚才都已经跟他说了。”

老钱看看李政，笑道：“你说迟了，我要早知道这些情况，就不会这么贸然动员他去延安了。”

天上星看看两位，“你们以前认识吗？”

两人点头。汉阳有三个兵工厂，是兵器部的老窝子，李政经常去，每次去都会跟武汉八办的人联系，帮他们弄点武器。老钱掏出随身的手枪，“这把手枪还是李处长送我的，你看，好着哪，德国货，声音小，射程远。”

李政接过枪，把玩一下，“你就是用这把枪救了我的老同学？”

“是啊，就是它。”老钱收了枪，“可惜我枪法差了点，让敌人跑了。”

天上星沉吟道：“鬼子反应这么快，还下杀手，我还真没有想到。”

老钱说：“问题可能在他身边的女人身上，她看上去文文静静的，但谁知道她的底细呢。”

李政说：“我听陈家鹄说起过，她有个哥哥，好像是在日本情报部门工作。”

天上星沉吟道：“问题可能就出在这儿，否则敌人消息的怎么会这么灵通呢。”

老钱说：“现在的问题是他的安全，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安全有问

题，他甚至怀疑鬼子对他下手是我们安排的，想吓唬他，骗他去延安。”

天上星笑道：“这说明他对我们共产党真的很不了解，我们不搞偷鸡摸狗的事情。”

李政笑道：“他数学这么好，也不算一算他的危险系数有多高。”

老钱说：“我觉得现在还是要派人保护他，尤其是开始几天，情况不明，还是小心为好，万一敌人跟过来呢。”

李政对老钱笑道：“你放心，我们领导早已经有安排了。”

天上星看看老钱，“是的，我们已经在他家对门租了房子，派了人在保护他。”

老钱自告奋勇，“我建议还是由我和小狄来负责保卫，如果敌人跟过来，我们毕竟还认识那两个家伙。”

“嗯，这个建议好。”天上星对老钱笑道，“同时我还要建议你，就留在这儿干好了，我跟山头领导说一下，我们这儿正缺人手哪。”

“不需要说，”老钱从身上摸出一封信，递给天上星，“你看，山头已经把我安排给你了。”

“哦，这太好了。”天上星当场拆开信看，看完了对李政吩咐道，“那就这样吧，你现在就带老钱和他的助手过去，把人换回来。确实，安全第一，当务之急是要保证他的安全，然后还是老计划，尽快让他去你那儿报到，上班，人在你身边，你可以慢慢地做他工作，日积月累，潜移默化，最后我们还是希望他尽快去延安。”

“放心吧，”李政充满信心地说，“我一定会动员他去延安的。”

“我就要你这句话。”天上星立起身，边走边说，“要发展一个同志不外乎‘情理’两个字，现在在感情上你对他占了友情，唯一缺的就是个理，他需要一个说服自己去延安的道理。但理这个东西啊，除了诱导和说服之外更多的还是要靠自己的觉悟，只有自己觉悟才能够透彻坚定。”

老钱说：“我感觉，让他有觉悟还要一定时间。”

天上星说：“是的，我们需要时间。事实证明，欲速则不达。所以，下一步我们要明确工作思路：第一，他现在不愿意去延安我们要理解，毕竟他对我们不了解，说实话我们对他也不了解。第二，不要气馁，要继续做工作。李政，这个任务就交给你了，今后主要靠你去影响他，引导他。”

“嗯。”李政认真地点点头。

天上星继续说：“第三，你现在的身份对我们很重要，暂时不要对他暴露你的真实身份，因为他现在的思想状态你并不了解，别弄巧成拙。”

“嗯。”李政再次点头。

3

陈家租的是一个古式小宅院，临街是一栋两层楼房，有三个开间，当中一间被打通，做了门厅和过道。穿过过道，迎面是一个小庭院，连着山坡，山坡和正楼之间搭有两间临时平房，有点厢房的意思。以前，这里有两户人家，庭院两家人合用，过道右边是陈家，左边是另一家。两家人合住在一个屋檐下，自然有些不便，但在这年月的重庆，能够租到这样的房子已属不易，是全靠李政的关系上下疏通才租到的。陈家鹄两口子回来前，李政又动用关系，把另一户人家调整走了。现在陈家在这里是独门独户，属于权贵级待遇。

陈家对面是一溜平房，六个开间，房东留用两间，出租四间，原先是四户人家。这两天，相继搬走两户，新住进来的人都是清一色的大男人，一间两人。共计四人，都操外地口音。房东看他们，怎么都觉得不顺眼，大白天闭门不出，吃饭不开火，下馆子，看人不正眼，形迹诡异。越诡异，房东心里越不踏实。下午早些时候，李政带着老钱和小狄来“换防”时，房东的女人想干涉，发现李政身上别着手枪，吓得不敢进门，灰头土脸地溜走了。如果她知道，李政带来的两个人，还有，昨天晚上入住的另外两个人（黑室的小周及随从，就住在房东隔壁），身上都藏着枪，她一定要吓得逃走。

就这样，冷僻的天堂巷，因为陈家鹄和惠子的入住，暗流涌动。

天刚抹黑，老钱听到巷子传来脚步声，立刻躲到门背后窥视，看到李政立在陈家门前举手敲门，一边大喊：“来客了，开门。”睡在里屋床上的小狄霍地坐起身，问：“是什么人？”老钱走进来，对小狄笑道：“反应很灵敏嘛，没事，是李政。”

小狄说：“他不是才从我们这儿走嘛。”

老钱说：“这就叫小心。”

李政从老钱这里出去后，没有马上去陈家，而是上山转了一圈，等天黑了才冒出来。虽然他不知道隔墙有别的耳目，但他的秘密身份已经形成了他小心行事的习惯。

小狄想起床，老钱按住他，“要干吗？你睡觉。”

小狄说：“这么早，睡不着啊。”

老钱说：“必须睡着，否则后半夜你怎么站岗？”

小狄躺下，望着天花板感叹：“想不到一转眼成重庆人了。”

老钱抽出一支烟，笑道：“这不正好嘛，川妹子多漂亮啊。”

“我看他们家有个小女子，长得确实水灵灵的。”小狄说。

“知道是什么人吗？”

“什么人？”

“陈先生的妹妹。”

咫尺之外，陈家燕已经为李政开了门，正领着他进屋，一边欢欢喜喜地嚷嚷着：“加筷子，加筷子，贵客驾到。”

李政看一家人都聚在庭院里，围着桌子准备开餐，乐得摇头晃脑，拿腔拿调地说：“有道是来得早不如来得巧，我的口福怎么会这么好呢。嗯，好香，这些菜都是我爱吃的。”

陈家鹄把他拉在身边坐了，“我知道，你是算好时间来的。”

李政接过家燕给他的筷子，直接往一盘菜里伸，“呀，这菜色香俱全，看了就想吃。”

陈家鹄抓住他的手，“懂不懂礼貌啊，我爸妈还没有开筷呢。”说着先给父母亲挟了菜，请二老先品尝。

李政的大脑门又摇晃上了，“对不起，对不起，伯父伯母，我是跟你们太熟了，忘了尊卑。”说着也想给二老拈菜。

陈母客气地挡掉了，一边说家鹄，“你呀，哪来这么多名堂，人家李政跟我们吃饭的次数可比你要多。”

家燕学着李政的口气说：“那也不能忘了尊卑。”惹得大家都笑了。

母亲轻轻打她一下，“就你话多。”

话多的当是陈家鹄，他憋了一肚子话要问李政。昨天，李政在码头上当着陈家鹄的面不好与老钱相认，只是暗暗打了个招呼。所以，把陈

家鹄送回家后，李政没有久留，编了个说法告了辞，去找老钱他们了。今天李政又是姗姗来迟，陈家鹄心里压着好多问题，如鲠在喉，不吐不爽。吃罢饭，陈家鹄迫不及待地把李政拉进客厅，摆开架势，倾吐衷肠。

“李政，我很纳闷，我这次回国延安的人怎么会知道的呢？”陈家鹄表情肃穆。

“这有什么奇怪的，那你说鬼子怎么会知道你的行踪？那些搞情报的人是无孔不入的。”李政与老钱见过面，对陈家鹄的问题完全可以对答如流，打过腹稿的。

“他们对我的过去好像很了解。”

“什么过去？”

“我在日本的事。”

“你在日本的事本来就不是什么秘密，只要跟你一起留学的人都知道。现在延安有不少从外面留学回来的人，说不定还有你的同学呢。”

“现在国共关系怎么样？”

“很好，一家人，精诚合作，共御外侮。你刚才不是说了，他们明知道你要来重庆工作，可为了你的安全，还专门送你过来，这就是合作。”

“嗯。”陈家鹄点点头。

“爱才啊，”李政看看陈家鹄说，“共产党是最爱人才的。”

陈家鹄指着他笑道：“我看老钱他们该来动员你去延安才对。”

李政诚恳地说：“我是贪慕虚荣，吃不起那个苦，再说也没你那个才，否则啊……国民党派系斗争太厉害，干着太累了。”

“那你怎么还连写三封信动员我回国？”

“回国没错的，大敌当前，中华民族危难之际，你在国外呆得安心吗？”

“确实不安心，说真的，没有你去信我也会回来的。这场战争毁了我当一个数学家的梦想，但我也不可惜。国破家败，如果还自顾自谈个人梦想，那才是没心没肺，你说是吧？”

李政说：“你将来的工作还是跟数学有关的。”

陈家鹄说：“研制常规武器充其量是个工程师而已，不是什么数学家。数学家是在天上飞的，做的是探索天外的事，不是应用工具，我回来就是当工具用了。”

李政试探地问：“那延安喊你去是干什么？”

陈家鹄听了一愣，似乎不想提这事，把话支开去了。

李政把话题又拉回来，“哎，我跟你讲，像你这样的大博士，不光是延安要挖你，这里可能也会有很多单位要来挖你，你可不要见利忘义了。你要被人挖走了，我可没法交差。”

“放心，我就看中你的位置，走不了的。”

“准备什么时候上班呢？”

“刚回来，心神不定的，缓几天吧……”

4

陆从骏不想缓了，他本来是想让小周暗中盯上几天，看看动静再说。但这天晚上他失眠了。失眠改变了他。失眠使他的头脑变得出奇的清醒，于是不期而遇了一个念头，让他如获至宝，兴奋难抑。兴奋使失眠的时间拉长了，直到天光发亮他才迷迷糊糊睡着。醒来已经十点多，没有吃早饭，直接到办公室，桌上已经放了小周监视陈家一天的报告。情况简单，只有两条：一、有两个人——石永伟和李政——分别去会过陈家鹄；二、昨天午后陈家鹄曾陪惠子去邮局打过一个电话，据查实，电话是打给美国大使馆的。

陆从骏看了报告，喊来老孙问他：“这个石永伟是什么人？”老孙说正在调查，“好像是西郊三二〇被服厂的。”陆从骏抬头瞪他一眼，“什么叫好像？这些话不应该是你说的，你可以说正在调查，别把好像的东西拿来当情况汇报。”老孙低下了头称是。显然，马姑娘的上吊自杀对老孙来说是一大败笔，他的身份跌了一大截。现在，他时常从所长的目光中看到严厉和拷问。

“安排车子，跟我走。”陆从骏吩咐，“我们去会会陈家鹄。”

半个小时后，车子停在天堂巷口。车上并无所长，只有老孙一人。老孙关了发动机，下了车，东张西望地拾阶而上，敲开了陈家的门，走了进去。出来时身后跟着陈家鹄，手上捏着一张名片。

陈家鹄跟着老孙来到巷子口，左右四顾，看不见人，“哎，人呢？”

老孙谦逊地笑笑，“我们所长在渝字楼里等你。”

“渝字楼在哪里？”

“不远，开车过去也就是十分钟。”老孙请他上车。

“还开车？”陈家鹄又看了下名片，“我家里有事。”

“这就是你今天最大的事。”老孙依然满脸堆笑，打开车门，上来拉陈家鹄上车，“走吧，陈先生，车去车来，很快的。”

陈家鹄在老孙的连请带拉下，犹犹豫豫地上了车。

可以说好事成双，也可以说坏事成堆。老孙的车刚开走，又一辆黑色轿车接踵而至，停在几乎就是老孙刚才停车的地方。看车牌照，就知道是美国大使馆的车子。车上下来的人叫萨根，是美国大使馆的机要员。他中等个头，四十来岁，戴眼镜，大胡子，但看长相又有点像东方人。他下车后，也像老孙一样，径直往陈家走去。

躲在对面不同房间里的小周和老钱，都从窗户里看见，萨根一边看着手上的地址，一边满怀欣喜地走过来，最后立在陈家门前，小心翼翼地敲门。

陈母闻声出来，见是外国人，一时发愣，问他：“请问你找谁？”

“夫人，你好。”萨根的中文说得不错，“请问这个地址是这儿吗？”

陈母看了地址，露出警觉，“是这儿，请问你要找谁？”

萨根说：“我找小泽惠子，我是他父亲的朋友。”

陈母哦一声，努力地挤出笑意，“请进，请进。”一边大声喊惠子出来接客。

昨天石永伟来访的事，让惠子多少觉察到母亲对他见外人有顾虑，所以刚才听到有客人来访，她知趣地准备去楼上回避一下，听到喊声又回头了。她没有马上认出萨根，倒是萨根一下认出她来，“惠子，不认识我了？你昨天给我打过电话的。”

惠子惊喜地冲上来，“哎哟，是萨根叔叔，您这么快就来了？”昨天陈家鹄陪她去邮局打电话，找的就是这位老外。

萨根掏出一封信，幽默地说：“是它要我快来的。”

惠子看着信封，“是我爸爸的信吗？”

萨根说：“是，令尊的信一个月前就来了，而你却姗姗来迟，一定是战火拖住了你们的后腿吧？要不你们应该早到家了。”

惠子说：“是的，我们在路上不是很顺利。”

萨根笑道：“真没想到，在这儿还能碰到你，用一句中国话说，这就叫缘分啊，有缘千里来相会。”

惠子乐陶陶地给萨根拉来椅子请他坐，顺手把信塞进了自己的口袋里。

萨根指指她口袋，“哎，这是给我的信哦。”

惠子这才反应过来，不好意思地把信还给萨根。

萨根笑道：“我今天回去就给令尊拍电报，告诉他已经见到你了，也许要不了多久，你就会收到他的信。这封信嘛，还是物归原主。”说着，把信收了起来。

老孙领着陈家鹄走进渝字楼，过堂走梯，上了二楼。二楼左边是个饭馆，正是午间，热闹得很。右边是个喝茶的地方，相对要清静一些。陈家鹄亦步亦趋跟着老孙走进茶馆，老孙熟门熟路地带他走进一个小包间，迎面即见陆所长正在里面品茶阅报，优哉游哉的。

“陈先生好，冒昧打搅，请勿见怪。”陆所长起身相迎，彬彬有礼地请陈家鹄入室。

“您是……”

“陆从骏。”

“他就是我们陆所长，”老孙介绍道，“刚才我已经给过你名片。”

“你就是陆所长，”陈家鹄背诵道，“中美皮革技术合作研究所陆从骏所长。”

“幸会，幸会。”陆所长热烈地握住了陈家鹄的手，“久仰，久仰。”

陈家鹄仿佛闻到一股异味，心里有种不祥之感，手握得非常僵硬，话也说得直通的，“不知陆所长有何吩咐？”

“岂敢吩咐您？”陈所长笑声朗朗，“您是留洋归来的大博士，大名鼎鼎的大人物，我陆某区区一个所长，岂敢吩咐您。来，坐，坐下聊，我们边喝茶边聊。”陈家鹄坐了，估摸着对方的动机，说道：“陆所长这话我听着不知怎么的，总觉得话里有话，带刺带角的。我看，虽然初次见面，但咱们不必绕弯子，直说无妨，我洗耳恭听。”陈家鹄下的是猛药，准备速战速决。

陆所长不急，“还是先喝茶。”他挥退了服务生，亲自为陈家鹄斟茶，一边对老孙指指两边的包间，吩咐道，“去看看，有没有人，有人就请劳驾一下，我要跟陈先生说点小话，不便让外人听见。完了你就守在门口吧，这战争把人心都打坏了，还是小心为妙。”

老孙出去，合上门，去查看了两边包间，见无一人，便回来立在包间前，脸上不无疑惑。他心想，咫尺之外就有办公室，你不去，非要到茶馆来谈事，而且你一个皮革商人搞得这么神神秘秘、威威风风，谁信嘛。

“来，陈先生，喝茶，喝茶。”

“陆所长不把话说明，这茶我可能是喝不下肚的。”

“陈先生见外了，莫非我有什么话是黑的，不是白的，要专此澄清道明？”

“恐怕连这片子上的东西都是黑的吧。”

“先生是明白人，好眼力。这样吧，陈先生，咱们打开窗来说亮话，名片上的头衔果然是假的，我的真实身份是吃军饷的，官级不大不小，某部情报处处长。”

老孙在门外听到这里，吓得脸都绿了，连忙警觉地四顾。

“非常感谢陆所长坦诚相告，不过……”

“不过什么，说来听听，我既然与您坦诚相见，您也不必藏藏掖掖。”

“我乃平民百姓一个，有什么好藏可掖的。我在想……陆所长系军中要人，对我来说如同天外之人，所以更加不解您找我来是为了哪般？”

“目的只有一个，招贤纳士，希望您到我那儿去工作。”

陈家鹄愣了一下，突然大笑道：“原来是来给我送饭碗的，谢谢，谢谢。可是你了解我吗？陆所长，你招贤纳士，我有何德何能来捧您的饭

碗？感谢您的赏识，陆所长，情我领了，但是有名无实的利禄，本人实在不敢冒领，你还是另请高明吧。”

陆所长浅浅一笑，“我当然了解你。”然后从容不迫，娓娓道来，“陈家鹄，现年二十八岁，浙江富阳人。早年就读南京中央大学附中，后因学业出众，连跳两级，直接保举升读大学。大学期间，您代表国人东渡日本，参加菲力斯亚洲数学竞赛，名列亚军，载誉而归。大学毕业后，被公派赴日本早稻田大学留学，投寄一代数学宗师炎武次二门下，攻读数学博士。后因故与日本国政府交恶，改赴美国耶鲁大学深造，年前获得博士学位。从古都南京，到异国他乡，您在数学上的才华，尽人皆知。”

陈家鹄摆摆手，“够了，看来你为了我真是费尽心机了，打探出这么多事情，不愧是情报处长。”

陆所长说：“请先生不要介意，我们了解这些只是工作需要，没有别的意思。”

陈家鹄说：“不介意。不过我这人有个毛病，不喜欢被人打探，也不喜欢打探别人。您的门下我是无心寄身的，因为您干的就是打探别人的事。”

陆所长说：“现在是大敌当前，全民为兵，有识之士都在为抗日出谋出力。您陈先生学贯中西，见多识广，正是我们急需的良才，我们需要您，希望先生不要拒绝。”

陈家鹄说：“国家兴亡匹夫有责，我陈某此时回国正是心怀报国之心，但陆所长的诚意实在不敢领受。”

陆所长劝他，“你不要这么快拒绝，现在没有想好我可以给您想的时间，一天，两天，都可以，不必这么贸然拒绝。”

陈家鹄摇头，“绝非贸然，贵处的门槛太高，我陈某实在不敢高攀，请陆所长谅解。”

陆所长看着外溢的茶水在茶几上蜿蜒而下，无语，直到陈家鹄欲起身告辞方才阻拦道：“且慢，陈先生，且慢，既来之则安之，不必如此性急，我们再谈谈。”

“没必要了。”陈家鹄断然拒绝。

“您认为没有谈的必要，而我觉得恰恰相反。”陆所长又给他添了茶水，笑道，“我觉得我们很有必要谈下去，您刚才也说了，国家兴亡匹夫

有责，您心怀报国之志，我那里正是实现你理想之所，又为何拒绝？”

陈家鹄说：“条条大路通罗马，报国并非只有你这边一条路。”

陆所长问：“我这条路有何不妥？”

陈家鹄犹豫一会儿，“恕我直言，我对您这种部门没有好感。”

陆所长笑道：“您认为我这是什么部门？”

陈家鹄指指名片，“还用我说吗？这张片子就已经说明一切。你看，改头换面，埋名隐姓，秘而不宣，疑神疑鬼。”指了指毛玻璃外面老孙模糊的身影，又说，“他此刻的模样就是您这种部门的特点，人无面目，只有模糊的影子。也许您并不叫陆从骏，是吧？”

陆所长爽朗而笑，“这都是为了安全的需要。”

陈家鹄道：“换句话说，也就是您的工作缺乏安全感。”

“所以您害怕来？”

“不是怕，而是不感兴趣。对不起，我难以从命，要先走一步了。”

“不妨三思。”

“已经三思了。”

陈家鹄起身往外走，陆所长也不再强留，“俗话说，强扭的瓜不甜，既然先生执意要走，我祝先生一路走好。”拉开门，喊老孙，“送陈先生回家。”

陈家鹄对老孙说：“谢谢，不需要。”

陆从骏说：“他听我的。”

老孙打一个手势，“陈先生，请。”

陈家鹄不从，扬长而去。老孙追出去，陈家鹄回身挡住他，“听我的，留步，我的脚走遍了世界各地，还走不回家吗？所长阁下，强扭的瓜不甜，喊他回去吧。”

陆从骏这才把老孙唤了回去。老孙回头看所长喜滋滋的样子，拉上门，不禁发问：“所长，你今天是怎么啦，怎么一开始就跟他兜了底牌？”陆所长仰头望着天花板问：“我跟他谈我们工作上的事啦？”

“你不是说……你是情报处长……”

“情报处长多着呢，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这样说吗？”

“不知道。”

“那我问你，如果他今天很爽快地答应了我，你会怎么想？”

“你一定就要他了呗。”

“哼，没长脑袋！如果他今天很爽快地答应了我，我才不要他呢！”

老孙沉思一会，恍然有悟，“你在试探他……”

是的，陆从骏在试探他，这就是他昨晚失眠获得的“灵感”。可以想象，如果陈家鹄是日本间谍，你让他来军方搞情报工作他一定高兴坏了。现在好了，他断然拒绝，至少说明他是清白的，可以任用。

老孙说：“可他不愿意来啊。”

所长说：“只有我们不要的人，没有我们要不来的人。”想了想，又说，“再看几天吧。倒不是看他，关键是他身边的女人，你叫三号院给我们好好查查她的情况，不要又是一个川岛芳子哦。”

老孙点头称是。

5

陈家鹄和客人不欢而散，惠子这边的情况也好不到哪里去，虽然开始相谈甚欢，但潜伏着不欢而散的危机。萨根是带着秘密的使命来的，有些话不便当着陈家鹄的家人说，便约惠子出去走走。天气晴朗，空气热腾腾的，山上吹下来的风倒是略有凉意。两人出门后自然往山上走去，边走边说。

“萨根叔叔，你是什么时候来中国的？”

“两年前。可以这么说，你什么时候别了父母，去了美国，我就什么时候离开了美国，来了中国，这个战火连天的地方。”

“您在使馆做什么工作？”

“做这个。”萨根做了个发报的手势。

“发电报？”

“也抄报，”萨根解释道，“报务员，属于使馆里的蓝领，干活的，身上只有秘密，没有权力。正因为身上有秘密，你要替我保密哦。”

“不会的，在这里我想泄密都找不到人。”

“是啊，你这叫背井离乡啊。”萨根深情地看着惠子，“真想想不到会在这里见到你。去年，就在这场战争爆发前，我曾去过日本，见了你父亲，大概知道了一些你的情况。可我还是想不到，你都长得这么高了，这么漂亮了。我们该有十年没见面了吧。”

“是啊，十年了，我能不长高嘛。”

“该，应该，女大多变，你现在完全是大姑娘了。”

“什么大姑娘？我都结婚了。”

“你们结婚了？”萨根止步不前，浑身都是惊讶。

“干吗这么吃惊？”惠子满不在乎的样子。

“我是很吃惊，”萨根走近一步，看着惠子说，“你父亲还叫我来劝劝你呢。”

“劝我离开他？”

“是的。”

惠子咯咯地笑，一边继续往山上走，“那迟了，我们就怕有人拆散我们，包括他的父母也不想要我这个儿媳妇呢。所以，我们在回国前举行了婚礼，用我先生的话，这叫先斩后奏。”

萨根跟着她往前走，“你很喜欢他是吗？”

“当然。他很优秀的，是你们耶鲁大学的高材生，你们国家好多单位都想留用他呢。”

“那你们怎么回来了？”

惠子叹口气说：“是这场战争把他叫回来的，该死的战争。”顿了顿又说，“他觉得他的国家正在遭受灾难，他的父母亲年纪也大了，需要他照顾，他不回来心里过不去。”

“难道你不知道战争的双方是谁？”

“当然知道，所以我们才悄悄结婚，就怕双方父母不同意。”

“你父母至今都不知道你们已经结婚？”

“我没跟他们说，但他们应该知道吧。”惠子侧目看了看萨根说，“我跟我哥哥说了一下，他在上海。”

“你哥在上海？”

“是。”

“他还在军队工作吗？”

“没有了，”惠子肯定地说，“他离开军队了，要不我才不会跟他说，他讨厌我们国家发动了这场战争，和我一样。”

“嗯，”萨根沉吟道，“他现在在做什么？”

“当老板，做生意。”

“什么生意？”

“开药店。”惠子不乏欣慰地说，“有人在杀人，他在救人，我哥皈依佛陀了。”

萨根哦了一声，不知为什么地回头看了看，狭长的巷子里一个人影都没有，好像不在人间。此时他们已经上了山，视野开阔起来，明晃晃的阳光下，远处的一片坟地，反射出一些凌乱的光点，不知是什么。

“你跟你哥见过面吗？”萨根把目光从远处收回来，看了看惠子问。

“没有。”惠子说，“我们没到上海，是从武汉过来的。”

“他知道你到重庆了吗？”

“应该知道的，我在香港给他发过电报，但在这儿没法联系，电报和信都不行，断邮了。”

前方的路边出现了一棵树冠庞大的小叶榕树，铺出一地林荫，树下有一张石桌子，还有四个石墩子。“累了吧？”萨根拂了拂石墩子上的尘土，让惠子坐下，自己却站在旁边，莫名地叹气。

“怎么了？”惠子抬头问他。

萨根摇了摇头，“我很遗憾你爱上了一个中国人。”

惠子撅着嘴说：“中国人怎么了？”

萨根耸耸肩，怪怪地笑道：“是啊，中国人很好，勤劳、善良，但同时也愚昧、懦弱。在国际上，中国人除了享有‘东亚病夫’的‘美誉’之外，还专门充当别的国家的看家犬。”

惠子有点不高兴地说：“你这是在侮辱中国人，我看到的中国人根本不是这样。”

萨根弯下腰，凑近脸去，“那么请问，惠子小姐……”

惠子瞪着他，“我不是小姐。”

萨根笑了笑，说：“好吧，惠子夫人，那么请问，既然中国人那么优秀，你的祖国又为何要发动这场战争？”

“那是政治家的事，跟我无关！”

“我看你也应该学学做一个政治家。”萨根意味深长地看着惠子，说，“你父亲在信上专门交代我，希望我劝你离开你的中国朋友，回日本去。”

惠子大声说：“他是我丈夫，不是我朋友！”

萨根依然和蔼地笑着，说：“其实，丈夫也是可以离开的。惠子，相信你的父亲，也相信我，你现在的选择不明智的，你应该尽快离开他，回到你的父母身边去。你只要决定走，其他事情我都会安排的。”

惠子生气地站起身，瞪着萨根，“谢谢你的好心，我的决定是不走！对不起，我失陪了。”说罢，惠子转过身去，咚咚咚地往山下跑，样子像个生气的中学生，又像一个受了委屈的小媳妇。

6

陈家鹄从渝字楼出来，心里闷闷的，便晃晃悠悠地往前走，漫无目的的。不经意间，竟来到了石永伟的被服厂。他看着漫天飘飞的棉花丝，听着轰隆隆的机器声，想进去找老同学说说话，解解闷，却被一个门卫模样的老头拦下了。老头问他找谁，陈家鹄说找他们厂长。门卫又问他是什么人，陈家鹄开玩笑地说：“我啊，谁也不是，就想要一批货，跟你们做一笔生意。”以为这样必定会让那人来劲地去叫厂长。结果那人反而更加冷淡，严肃地问他：“你是哪个部门的，有批条吗？”

陈家鹄愣了，他哪里知道，现在是战争年代，被子、服装是最紧俏的物资，早被军管了，没有管理部门的批条休想拉走一件，谁敢在私下交易，那是犯法的，要坐牢的。陈家鹄束手无策，好在石永伟在办公室的窗户里看见他，急忙跑出来，解了他的围，同时将盘问他的门卫狠批

一顿，像煞一个发了横财的暴发户，蛮不讲理。陈家鹄看不下去，劝他走，“你骂人家干什么，人家也是有责任心嘛，应该表扬才是。走，带我参观参观你的天下。这花絮满天飞，机器隆隆响，看上去生意很兴隆嘛。”

石永伟说：“我这发的是国难财，生意越兴隆，说明前方战事越大，死的人越多啊。”说着领着陈家鹄在厂里大摇大摆地走，见人指指戳戳的，大声喊着叫着，吩咐这，吩咐那。

正要带陈家鹄去车间里参观时，防空警报突然拉响，像催命的符咒一样，在天空中呜呜地刮旋着，把人的汗毛都旋得悚立起来。车间里的工人蜂拥而出，决堤的河水一样往防空洞跑。陈家鹄发现，那些人头、衣服上，甚至眉毛胡子上都是白色的棉丝、棉花，像从雪堆里钻出来似的。石永伟见陈家鹄傻愣着，一把拉起他，跟着工人跑。

陈家鹄甩手挣脱，说：“我要回去。”

石永伟瞪着他，“你疯了，半路上就把你炸了。”

陈家鹄冷静地说：“没这么可怕。我父母亲有个三长两短那才可怕哩。以前不在身边是管不了，没办法，现在不行，我必须回去。”

石永伟说：“你怎么回去，除非你真是一只鸟！”

陈家鹄扭头看见墙边停着一辆摩托车，便朝石永伟笑笑，然后猛冲过去，骑上摩托车就跑。他果然变成了一只鸟，一只脚踏风火轮的大鸟，顶着呜呜的警报声，风驰电掣般地往他家飞去。石永伟在后面气得又是跺脚，又是骂娘。可跺脚有什么用？骂娘有什么用？还能把日本人的飞机跺回去，骂回去？无奈之下，石永伟只得跑进车库，开出一辆吉普车，去追陈家鹄。

整个城市突然空了，看不到人影，空荡荡的大街上，只有石永伟一辆吉普车在奔驰，一些草屑和纸片被车轮卷起，受了惊吓似的，四散飞逃，天空中已传来了飞机的引擎声，由远及近，由弱到强，像天边的闷雷，轰隆而至。

陈家鹄赶回天堂巷。发现家里空无一人，只有一壶开水正在煤炉上滋滋地冒着热气。石永伟把水壶从炉上拿下来，安慰陈家鹄：“没事，他们一定都去防空洞了。”

陈家鹄问：“附近有防空洞吗？”

石永伟说：“多的是，比粮店还多。”然后就偏着头，尖起耳朵去辨

听飞机的轰鸣，“看样子，今天不像是来轰炸的。”

陈家鹄走出门去，仰望天空，果然看见两架飞机正在盘高、远去。

石永伟跟出来，看了看飞机，“走了，没事了。”

“是来侦察的？”

“鬼知道，可能就是来吓唬人的。”

“经常来吗？”

“反正时不时会来一次，转一圈，这一定跟政府迁都重庆有关。武汉已经守不住了，你看李政他们这些核心部门都已经过来了。”

“可政府主要行政机构还在武汉。”

“那是做给人看的，稳定军心，头脑机关都退完了，前线的人会怎么想？”

陈家鹄点了点头，他有太多话想说，多得无话可说。石永伟把目光从天空收回来，看着陈家鹄，“敌人也在打心理战，时不时来转一下，炸你一下，就是要告诉你，你迁都到哪里我都打得到你。”陈家鹄忿忿地说：“可对平民实行轰炸是违反国际法的。”他在美国和学院里呆了太长时间，书生气十足，用石永伟的话说：“你太天真了，鬼子还跟你什么法理。”

飞机飞走了，两人在屋檐下的石阶坐下来。城市仿如吓死过去，依旧静寂无声，悄悄的，仿佛缩小了，只剩下天堂巷。令人窒息的死寂里，阴沟的水流声汨汨传来，有如地狱的呓语。

陈家鹄落寞地望着天空，不由地叹息道：“难怪我爸妈他们对我娶惠子有看法啊，这年月我娶个日本女人，真是太天真了。但惠子真的是无辜的，她对我们中国很有感情。”

石永伟笑道：“我感觉出来了，我看伯父伯母恨不得藏着她，不见天日，连我都见不了。那天我只跟她说了几句话，我对她的印象还停留在她当年暗恋你的时候啊。”

陈家鹄说：“我那爸妈呀，都是读书人，可在这件事情上他们变得跟个乡民一样没见识，把她当个耻辱看。”

“这样吧，”石永伟想了想说，“我来出面安排大家吃个饭，以给你们接风洗尘的名义，给你们补个婚宴，如何？”

陈家鹄顿时高兴起来，紧紧按住石永伟的肩头，“好啊，我一直希望我父母能够请人来聚一聚，吃个饭什么的，也算是给惠子一个名分。我看也不要请太多人，就我们三家人，你、我、李政，家里人都来，好好地热闹热闹！”

石永伟见陈家鹄兴致颇高，不觉也来了兴头，慷慨地说：“好吧，包在我身上，大家好好聚一聚。我厂里的事实在太多，忙忙乱乱的，好久没有和李政见面了。”

石永伟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他出于对老同学的这点关心和好意，却差点办出一个天大的坏事，把陈家鹄的性命悬在了一根线上。

坏事就出在两天后的婚宴上。石永伟本打算在朝天楼为陈家鹄和惠子补办婚宴，但事到临头又变卦了，把地点改在了重庆饭店。朝天楼是一家普通酒楼，就在朝天门码头附近，虽显嘈杂，菜做得好，又麻又辣，很合本地人的口味，也是本地人举办寿宴、婚宴的首选之地。石永伟之所以改变主意，不是他贪图重庆饭店的豪华虚名，而实在是被人所迫。

这个逼迫他的人，就是陆从骏陆所长。

就在石永伟去朝天楼联系宴席并预付定金的时候，老孙郑重地向陆所长汇报了一个来自三号院的重要情报：陈家鹄当年在早稻田大学里解答的那道暗藏着美军密码的超级数学难题，正是惠子拿到学校里来的，而向她提供这道难题的人就是她哥哥，当时正在日本陆军省情报部工作……陆所长听了这个情况后，着实吃惊不小，沉思良久，方抬头问老孙：“这情报可靠吗？”

“绝对可靠。”老孙言之凿凿，“据三号院那边说，提供这材料的人当时就在早稻田大学留学，与陈家鹄和惠子是同学。他说这事是公开的秘密，班上的人都知道。”

陆所长不放心，要老孙跟三号院联系，追查情报提供人的身份和地址。结果很快就查到了石永伟头上。那天，石永伟刚从朝天楼回来，陆所长就带着老孙撵上门来，屏退办公室所有的人，面色严肃地追问陈家鹄和惠子究竟是不是日本间谍。

石永伟惊愕不已，提着大嗓门喊道：“不可能，陈家鹄绝对不可能是日本间谍！”

“为什么？”陆所长冷冷看他。

“为什么？”石永伟嘴里吐出一根棉丝，更是气急败坏，横着眼对陆

所长说：“你不是来头很大嘛，你难道不知道陈家鹄在日本的情况？他当时就因为拒绝为陆军省服务，遭到了各种各样的报复，以致不得不离开日本，去美国重新读博士。当时他博士都快毕业了你知道吗，可他们就是不给他续签证。这是很欺负人的，污辱啊，跟当街脱你裤子一样，也只有这种强盗国家才做得出来这种欺人太甚的事。如果是你，受了这种污辱还会给他们当间谍，可能吗？绝对不可能！”

“那陈家鹄跟这个女人是怎么好上的？”

“你是说小泽惠子？我觉得主要还是惠子欣赏陈家鹄的才华吧。其实惠子比我们低两级，我也不太了解她。”

“你觉得她……小泽惠子，有没有可能是鬼子的间谍？专门派到陈家鹄身边的，她哥哥不是在情报部门工作吗？”

石永伟挠了挠头，一副把握不定的样子，“这……难说，很难说。要说惠子人还是……挺不错的，对我们中国人很友好。我是说那时候，在学校的时候。但是现在的日本人啊，都中了邪似的，不好说。你们从其他渠道了解了解看吧，我能肯定的只有陈家鹄，他绝不可能是日本间谍，那样的话太阳就从西边出来了。”

问题不在陈家鹄身上，这一点陆所长已有基本判断，石厂长不过是让他更加坚信而已。问题是惠子，但对此石永伟无法提供确凿信息。陆所长见问不出什么名堂，准备告辞，在跟石永伟握手的时候，不忘交代：“不过我还是要提醒你，今天我们的谈话内容不能对任何人泄露，尤其是你那两个同学。”

石永伟笑道：“放心，只要对抗日有利的事我都乐意做，包括你以后还可能对我提出的要求，甚至是不光彩的要求。”

陆所长皱着眉头，不解地看着他。

石永伟一副洞察秋毫的样子，笑了笑，说：“难道不是吗？下一步你可能会让我去试探惠子，看她是不是日本间谍。”

陆所长摇头，“这个暂时还无必要。”

石永伟爽朗地笑着，“最好是永远没这个必要。说句老实话，我跟陈家鹄包括他父母的关系都很好，对惠子印象也不错，我可不希望她摇身变成一个鬼鬼祟祟的间谍，更不希望让我去证实。不瞒你说，我正在给他们张罗举行个小婚礼呢。”

陆所长的双眼顿即变成了两把锥子，紧紧地扎着他。石永伟赶忙解

释：“陈家鹄娶了惠子压力很大，按说家里该给他们补个仪式，但他的父母至今都没有安排，我就安排了。”

陆所长眼里的锥子变成了花朵，舒然绽放。他拍了拍石永伟的肩头，笑逐颜开，“我给你提个建议。最好把婚礼安排在重庆饭店。”

“为什么？”

“不为什么，就算是对我工作的配合。”

“我需要知道为什么？”石永伟提高声音。

“如果你这被服厂还想开下去，就听我的。”陆所长压低声音，低得要将嘴巴凑到石永伟耳边。言毕转身而去，连个再见都不道，像个吃横饭的地痞。石永伟怔在那里，他看着脚步生风的陆所长，从他冷硬的背影上，感到了一种不容质疑的威慑和霸道。

7

婚宴就这么改在了重庆饭店。

重庆饭店是当时重庆少有的安全之处，有“废墟上的乐园”之称，住满了各国外交人员、记者和商人，墙壁上和楼顶上涂抹着国际通用的禁炸标志，鬼子飞机对它也另眼高看，从不往它的区域里扔炸弹。入夜后，整个重庆一片漆黑，唯有这里，享受着华灯璀璨的光明，有时还会传出软绵绵热腾腾的歌舞之声，仿佛置身于战争之外。于是乎，各路达官权贵和商贾富人云集在此，花天酒地，寻欢作乐，红男绿女，穿梭往来，珠光宝气，闪烁其间。

但有一个情况，一般人是不知道的，重庆饭店同时还是各国间谍心照不宣的集散地，牛鬼蛇神，魑魅魍魉，时常游弋于此。陆所长要求石永伟把婚宴改在这里，目的就是要利用这里鱼龙混杂的复杂情况，试探惠子，看她会不会露出一马脚来。出于同样的考虑，同时也为了便于监视，宴席没有设在包间里，而是设在了大厅。

可自始至终，宴席都很正常，没出现值得怀疑的地方。陈家鹄带着惠子、父母、大哥和妹妹家燕来了，石永伟也带着他母亲和老婆孩子来了，两家人显然早已熟识，见面打拱作揖，互相问好，酒桌子上也是一团和气，该敬酒的敬酒，该喝酒的喝酒，一切都按部就班地进行着，礼貌而又热闹。

只是有一个情况，引起了秘密监视的老孙和小周的注意，那就是姗姗来迟的李政。婚礼迟到，本没什么新鲜的，新鲜的是，李政在酒过三

巡后，竟然送给陈家鹄一份独特的礼物：一把仿德国品牌的名贵手枪，把在场的人都吓了一跳。

陈家鹄问李政：“你送我这个干吗？”

李政笑容满面，侃侃而谈：“有两层意思，第一，你现在是有妇之夫，梧桐树上停了凤凰啦，要随时擦亮你的‘枪’，争取百发百中，早得龙种！”引得大家哄堂大笑。李政接着又说，“这第二层意思嘛，现在重庆乱得很，什么牛鬼蛇神都有，你嘛，又是名贵珍稀动物，容易招惹事，身上有一把枪可以防防身，以防万一。”

陈家鹄观赏着枪，“我又不会使，有它也没有用。”

李政比划着筷子说：“比使筷子还容易，等会儿我教你一下就知道了。”

陈家鹄把枪还给李政：“免了吧，说不定它还给我惹事呢。”

李政拒绝不接，“收下，别傻了，这可不是一般的枪，在座的各位把身上的腰包掏空了，可能也只够买个准星。你看这是什么？”指着准星和扳机，“一个纯金，一个白银，都是真家伙，不是镀的，你就是当礼品也要收下。我们总共也只生产了三百支，这是我们部长特批给你的，老人家求贤若渴，对你刮目相看呢。”

陈家鹄拿起枪，端详一会儿，讥讽道：“这可能只能当个玩具枪把玩，瞄不准的。”

李政说：“怎么瞄不准？这是完全按德国B7手枪模型造的，绝对瞄得准！”

陈家鹄脸上依旧挂着讥讽的笑意，说：“正因为它是按手枪模型造的，所以才瞄不准。”然后就行家似的对着那把枪指指点点，品头论足起来，“你看这是什么材料，钢，比重为7.87的轻型钢。可能这也是这款枪设计的材料，但现在准星是比重为10.5的银，扳机呢是金，比重为19.32。这样整把枪的重心就发生了变化，后重前轻，平衡点也随之发生了变化、移动。平衡点变了，整支枪的设计数据都混乱了，还能瞄得准吗？”

一席话说得大家惊异不已，屏息静气，瞪大两眼愣愣地看着他。李政听罢，来劲了，“先不说你说的对不对，就凭你这番话，你就该去我们那儿，绝对前途无量啊。收下吧，这是见面礼，也是你的身价。我们部长今天专门说了，让你马上报到，我们刚走了一个人，需要你尽快去发热发光。”陈家鹄笑笑，不答话。旁边的石永伟高兴地站起来，举起杯子

说：“来，家鹄，这杯酒我们大家一齐敬你，祝你早日到李政那里去上班，为国家出力，为抗日出力！”

大家纷纷举杯起身。在众人的碰杯声中，李政又大着嗓门对陈家鹄说：“我先干为敬了，明天我就给你送征调令去！”

其实，此时危险已经悄悄来临，只不过所有的人，包括前来监视惠子的老孙、小周和前来秘密保卫陈家鹄的老钱、小狄，都未察觉而已。之所以未能察觉，是因为这不是一次事先精心策划的暗杀行动，而是一次偶然又偶然的期不期而遇，是狭路相逢。

就在李政等人兴高采烈地闹酒的时候，一个面貌阴沉、身材粗短的男人，带着一个姑娘走进餐厅，并在服务员引领下，找好了就餐位置。男人被旁边的闹酒声吸引，抬起头无意识地将视线扫过去。当他的目光落到陈家鹄身上时，他猛地惊住了，两只眼睛顿时瞪得铜铃似的，像见了厉鬼一样。别人见了鬼，会心生恐惧，可那个男人见了陈家鹄，阴沉的脸上顿如夏季的热风喧腾而起，热辣辣地溜过一丝惊狂和喜悦。他赶紧摸出一张钱放在姑娘面前，起身说：“抱歉抱歉，实在对不起，我有点事，明天我再来找你。”说完，三步并作两步，飞快地往饭店外面走去。姑娘是个妓女，拿了钱，又不需要身体上的付出，等于是白拣了个便宜，顿时高兴坏了，朝那男人挥着手说：“谢谢，谢谢大哥，要记得啰，明天我等你的啰。”男人根本不予理会，转瞬就走得没了踪影。

这匆匆离去的男人并不是一般的嫖客，他就是在武汉曾经对陈家鹄实施暗杀的两个日本特工之一，名叫昭七次三。因在武汉的暗杀行动失败，他的同伴已被送到前线去打仗了，而他因过去立有大功，加之与惠子哥哥素有的关系，被秘密派到重庆，接受少老大和桂花的领导与监视，以戴罪之身，继续完成暗杀任务。

事实上，那次暗杀是惠子哥哥一手策划的。惠子哥哥确实在上海开了家药店，铺子里烧着香火，供着观音菩萨，时不时还在门前架锅赠粥，救人于难。但这一切不过是掩人耳目的把戏而已。他的真实身份是日本在华特务机关长松本室孝良的干将。淞沪战争爆发前，他作为南本实隆少将的随从，潜入上海，先后加入日本在沪特务组织“竹机关”和“梅机关”，秘密开展特务活动。他比任何人都早知道陈家鹄在破译上的才华，当初正是他执意要把陈家鹄召入陆军省破译机构，事败后也是他在暗中搞鬼，要把陈家鹄逐出日本。因为他发现自己妹妹被这个男人迷上了，他要拆散他们，棒打鸳鸯。哪知道自己妹妹不争气，丢人现眼追到美国去了，把父母气得翻白眼，下狠话：限期回来，否则断绝关系。惠子执迷不悟，一时间双方断绝往来。直到去年他开始在上海“大行善事”，惠子才开始与他书信往来，称兄道妹，恢复亲情。这次回中国前，惠子给哥哥专书一信，期盼一见，终因武汉战况吃紧而落空。

其实，惠子根本不晓得，哥哥现在的特殊背景与身份，当他得知惠子和陈家鹄的行程后，立即策划了一起暗杀陈家鹄的行动。在他看来，于公于私陈家鹄都该死：于私，陈家鹄是他们家的仇人；于公，他是他们国家的敌人——如果他回国干起破译，必将对日本国造成威胁。这一点惠子哥哥最清楚，干掉陈家鹄，一举两得！惠子哥哥毫不迟疑，私自派出最得力的部下昭七次三赴武汉守株待兔，以为十拿九稳，哪知道半路杀出两个土八路坏了事。

惠子哥哥知道凭自己的力量已经难取陈家鹄性命，便把陈家鹄的情况添油加醋地向南本实隆少将汇报，大肆渲染陈家鹄对帝国的危害。南本在重庆养有两条“野狗”，其一便是少老大和桂花的“夫妻店”，其时正受命要铲除黑室，暗杀陈家鹄的行动就这么落到了他们头上。谨慎起见，惠子哥哥又将昭七次三派往重庆，配合行动。

昭七次三一到重庆就找到中山路粮店，投到了少老大和桂花门下。当少老大从昭七次三带来的照片上，认出陈家鹄和惠子就是几天前他和桂花在朝天门码头上劈面相逢的那一对年轻夫妻时甚感惊奇。他觉得这是个好兆头，说明这人真跟他有缘——孽缘。

“他到底是什么人？”

“一个要致帝国于死地的人。”昭七次三咬着牙，恨恨地说。

说得神乎其神，是为了让大家对他下面要说的话洗耳恭听。昭七次三继续说：“他是个数学家，曾经在早稻田大学数学系就读，对炎武次二先生的数学理论颇有研究。炎武先生是当今亚洲数学第一人，日本当代密码学之父，帝国当代密码学的理论是在他二十年前确立的炎氏二进又一理论基础上拓宽发展起来的。东京认为，重庆一旦知道他回来，必定会想尽一切办法拉他去黑室尽职，这对我们极为不利。所以，必须找到他！干掉他！”

少老大听罢，惊喜不禁。他感到冥冥之中有神灵在帮助他，不仅要他灭了中国的黑室，还要他杀了帝国的心腹大患，建立奇功。这对于刚被皇军纳编授予少佐军阶的他来说，无疑是一针强烈的兴奋剂。他立即命令冯警长密切配合昭七次三，全力搜寻陈家鹄的下落，并给他们下了死命令：一旦发现陈家鹄的踪迹，格杀勿论！

可让昭七次三根本没有想到的是，他第一天出门，本意是想找个妓女解决一下生理问题，不料却与陈家鹄不期而遇。可以想象昭七次三心里是多么惊喜，他急匆匆地往饭店外面走的时候，右手已迫不及待地伸进了怀里，他握枪的手都在颤抖。

按规矩，昭七次三应将这一情况紧急呈报少老大，可是他没有，

原因有二：一，陈家鹄是从他枪口下溜掉的，他要亲手宰了他，将功补过，二是时间不容许，因为陈家鹄等人随时都可能筵终人散，消失在茫茫人海中。天赐良机，守株待兔的机会又来了，他不相信自己的运气会这么差，会再次失手。天黑下来了，昭七次三很容易地在黑暗中找到了理想的射击点：一辆带篷罩的黄包车。他提前给车夫支付了双倍的车钱，让车夫把车停在正对着酒店大门的一棵大树背后，既能打，又能跑。他甚至想好了，如果车夫到时临阵逃跑，他还可以自己逃跑。

他的右手一直插在怀里，紧握着枪，枪体已经被激动的手焐热。他望着灯火通明人声鼎沸的重庆饭店，想象着陈家鹄走出饭店，他拔枪射击的情景。他听见子弹呼啸着射入陈家鹄的身体，他还看见镌刻着天皇头像的帝国勋章从天而降……

天上能降祥云，也降祸水，真所谓天有不测风云，人倒霉时喝口水都要呛死你：一个人用不要命的身体挡住了他通向天皇勋章的路，另一个人则用枪，打爆了他充满幻想的脑袋。

这个用身体挡路的人，就是小狄。当陈家鹄、李政等人喝得醉醺醺的，准备带着妻儿老小回家时，小狄在老钱眼神的示意下，抢先一步出了饭店。小狄的任务是侦察外面的环境，看有无异常情况。八点多钟，正是酒店人流高峰，吃饭的要回家，过夜生活的刚出来，门口不时有来来往往的人。小狄夹在人群中往外走，目光四顾，突然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坐在一辆黄包车上往外张望。他没有一下子反应过来他是谁，只觉得有点面熟，多看了他一眼。

适时陈家鹄等人已经从门内走出来，李政的军车鸣着喇叭开过来，停在酒店门前，刚好挡住了昭七次三的视线。陈家鹄的酒喝到位了，小狄听见他在背后大着舌头嚷嚷，执意不肯上车，要三位老人家先上车。转眼间，小狄有意无意地发现昭七次三的三轮车往前挪了位置，而且昭七次三的目光一直盯着陈家鹄，右手一直插在怀里，感觉有点不对头。他回头找老钱，看他刚从门里出来，对他做了个手势，示意他过来。当他再回头去注视昭七次三时，发现他已经掏出枪，准备射击。

砰——！枪响了，小狄几乎本能地一个飞身鱼跃，用身体迎接了子弹。中弹的小狄凭着信念的力量朝枪口猛扑过去，信念的力量居然这么强大，他像只大鸟一样张翅而飞，直扑昭七次三，令他惊惧失措。

砰——！枪声又响，小狄再次中弹，抽搐着轰然坠地。正是这一枪，让昭七次三暴露在老钱的视线内，他短暂的惊惧也给老钱赢得宝贵的时机，及时射出了复仇的子弹。

砰——！又一声枪响。感谢老天，这一回老钱没有失手，子弹钻进

了昭七次三的脑门，他最后凭天皇意志击发的子弹射向了天空，他的性命也像这颗子弹一样向天上飞去，不知去向。

遽然出现的枪声和血腥场面，让陈家鹄等人惊慌不已，一帮人惊叫着，混乱着，扶老携幼，纷纷往饭店里退避。现场人多，事发突然，加之那天老钱和小狄都是乔装打扮，陈家鹄和惠子难辨真伪。他们都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不知小狄和昭七次三是为家鹄而死。包括一直盯梢的老孙和小周也不知缘由，以为是一帮地痞在火拼，没有去管，事后也没去追查。

只有陈家鹄父母，对喜庆的婚宴之夜大闹血光之灾，不免忧心忡忡，想入非非。日后，当儿子和惠子的婚姻在凄风苦雨中不可避免地告终后，两位老人家总会想起这场突发而至的血灾，不时地喃喃自语：苍天在上，人间万事都是老天注定的。

从重庆饭店回来，惠子心里暗自高兴，像在银行里存了笔秘密款子。她似乎从热闹、喜乐的酒宴中，从李政、石永伟等人敬酒的热情里，还有陈家鹄父母春风满面的笑容上，看见了自己融入陈家的希望。

天刚蒙蒙亮，她就窸窸窣窣地起了床。旁边的陈家鹄睡眼朦胧地问她：“干吗呀，起这么早？”她将嘴巴附在他耳边，轻声说：“你不是说，‘精神’所至，金石‘会’开嘛。”

陈家鹄睁了下眼，又闭了，“你说什么呀？”惠子翻下床，笑着说：“没什么，我要去帮妈妈烧早饭。”陈家鹄这才清醒过来，撑起半个身子说：“不是‘精神’所至，金石‘会’开，是‘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惠子在房门口回转身来，妩媚地笑道：“知道啦，精诚所至，金石为开。”朝他扮了个鬼脸，就咚咚咚地朝厨房跑去。

厨房里，陈家鹄的母亲正在烧早饭，锅里弥漫着蒸气，灶台一角的煤油灯在蒸气中一闪一闪的，屋顶上几块亮瓦漏下几缕朦胧晨光，母亲在这光影里，身影也是朦胧的。惠子弯着腰恭恭敬敬地叫了声：“妈，你早。”母亲甚感意外，抬头望着她。惠子笑咪咪地走上前，接过母亲手上的家伙，“我来帮你烧早饭。”母亲惊异地看着惠子，不知说什么好。

惠子灶上灶下地忙活起来，一边忙活一边说：“妈，我今后天天来帮你烧早饭。我……我要学着做陈家的好儿媳妇，做……做中国的好儿媳妇。”说着脸竟红了，眼里的两汪秋水在柴火的映耀下，羞羞地晃动。“好，好，好哦。”母亲望着羞涩的惠子，脸上的皱纹漾开去，柔柔的，像外面的晨光一样，充满了怜惜与爱意。

这天早上，陈家人第一次吃到了惠子烧的早饭。大家都夸奖惠子的早饭烧得好，只有大哥家鸿苦着脸坐在桌角，闷着头扒饭，一声不吭。家燕看不过去，伸过筷子去敲他的碗沿，“哎，大哥，你吃了嫂子烧的早饭，怎么连一声谢都不道呀？”家鸿哼一声，丢了碗筷就走。惠子怔怔地看着家鸿的背影，脸上充满讶异和尴尬。母亲赶紧出来打圆场，对惠子说：“你大哥就是这个脾气，别理他，我们吃饭，吃饭。”

刚吃完饭，惠子正帮着母亲收拾碗筷的时候，李政风风火火地推开门，闯了进来。陈家鹄哈哈大笑道：“你这回可来得不巧，我们刚吃完。”

“我吃了。”李政一脸严肃。

“那是给我送征调令来了？”

李政看天井里人多，对陈家鹄使了个眼色，“进屋说。”陈家鹄这才注意到李政的神色不对，脸色像被霜打了似的。他凑上前，小声问：“怎么啦？”

“见鬼了！”李政低声骂道，径自朝客厅走去。两人匆匆来到客厅，未及坐下，李政就拉住陈家鹄，急急地问：“最近是不是有什么部门来要过你？”

“是啊。”

“什么部门？”

“说是什么情报机关的。”

“是不是姓陆的，叫陆从骏？”

“鬼知道这是不是他的真名，反正就是他。”

李政一拍大腿，“我猜就是他！”

陈家鹄并不了然，放松了身体，淡然地说：“怎么，你认识他？”

李政忿忿地说：“我才不想认识他，这种人，仗势欺人之徒。他才从我们那儿挖走一个人，现在又来挖你。今天一大早他就给我送来一号院的通知，说他们要调你，叫我们放手。”

陈家鹄这才重视，愣愣地看着李政。李政嘀咕道：“奇怪，他怎么知道我们要调你呢？”陈家鹄终于明白过来，神情肃穆地说：“他肯定在跟踪我。”李政点头默认。

其实，何止是跟踪，婚宴的地方都是黑室定的。其间一切谈笑风生、好言佳话、是是非非，都被老孙如数收集在案。当天晚上，老孙便赶回五号院向陆所长作了详细汇报：惠子那边明的暗的没有丝毫异常，倒是兵器部冒出事来了，他们要调陈家鹄。

陆所长不顾夜深，当即给杜先生打去电话，把傅将军对陈家鹄的荐词和自己一面之识的感受，以及兵器部要调他的情况，简单作了汇报。杜先生听了电话问他：“你需要我做什么？”陆所长答：“我五号院需要他。”电话里只传来一句“知道了”便断了线，嘟嘟地响着，像一只潜艇正在秘密下沉。次日天刚放亮，一份密件就由值班人员送到了陆所长的床

头。他命人将密件送到了李政手上。

到达的不只是密件，人也紧跟着到了。

就在陈家鹄与李政回避家人、在客厅里密谈之时，老孙拎着一篮水果，走进了陈家，彬彬有礼地向陈家鹄父母问好，并打问陈家鹄。陈家鹄闻声出来，冷着脸问他：“又是你，找我干吗？”老孙对他的冷淡视而不见，依旧很有礼貌地问好。陈家鹄皱着眉头，语气很冲，“我本来是好的，见了你就不好了！”

“对不起，”老孙谦卑地笑着，“不是我想见你，是我的老板想见你，让我来接你。”

陈家鹄的情绪已经被李政刚刚提供的情况烘干、焙热，一点就着火，“我要不走呢？你是不是准备掏出枪来逼我走？”

老孙摇头，“不，不，陈先生见外了。”

陈家鹄说：“少啰唆，回去告诉你老板——不，应该是处长吧，我不想见他。”

门外响起一阵大笑，陆所长款款地走进来，朗声说道：“早知陈先生有脾气，所以甘拜下风，甘愿登门求见。”

陈家鹄先是惊异，继而马上不客气地回敬道：“你不怕我们家门槛高吗？对不起，我不想见你，请走人！”

陈家鹄的父亲正在旁边整理一盆花草，见状，回头责备道：“家鹄，你怎么这样不懂礼貌！”意外得了援兵，陆所长连忙走上前，对老先生一鞠躬，“陈教授好，学生多年前曾在同济听过您老的讲座，受益匪浅，至今不忘。”转而又对陈家鹄母亲鞠了一躬，“伯母好。”

“哦，你是同济的？哪一年的？”陈父有些惊奇地望着他。

“民国十年，那时候您每年都来我们同济开讲座。”

陈父说是是是，拉过一张凳子，请陆所长坐，把现场的气氛缓和下来。这时李政从屋里出来，陆所长见了，故作惊讶地招呼他，“这位不是李处长嘛，我们见过面的，我们刚从你手下调了一名干将，不错，不错，兵器部果然是藏龙卧虎啊。”

陈母解释道：“这个小李啊，跟我们家鹄是同一天生，同一条街上长大的。”

陆所长对陈母点点头，“哦，难怪李处长要把令郎招至门下，可是……”他转头望着李政，声音变得生硬，“李处长，恕我直言，贵部的门槛儿低了些，不适合陈先生高就。”如此公然挑衅，令李政反感，唇齿间不由发出一声冷笑，“跟你的门槛比是低了一些，只怕我的老同学不愿意走高门槛。”陆所长淡淡一笑，“你放心，这是我的事。”

“别理他。”陈家鹄走过来，对李政说，“走，我送你走。”

陆所长在后面追了一句：“要回来哦，我有大事要跟你谈。”陈家鹄根本不理睬他，亲热地扶着李政的肩头径直向外走去。场面有点僵，陈父为了打破尴尬，叫家鸿来给客人泡茶。闲谈中，陆所长知道家鸿以前在南京邮政局工作，现在赋闲在家，就表示他乐意张罗一下，或许能帮个小忙。这一下赢得了陈父陈母和家鸿的好感。

陈家鹄送完李政回来，即要上楼。所长见了连忙喊：“陈先生别走，你我终究是有过一面之交，何必如此冷落我。我既然来了，总要谈一谈嘛。”

“谈什么？我们没什么好谈的。”

“还没谈怎么知道没什么好谈的。”

“那你说吧，我听着。”

“我们需要找个地方谈。”

陈家鹄瞪他一眼，率先进了客厅。陆所长跟进来，小声道：“我们去外面谈吧，你知道，干我们这行的总是疑神疑鬼的。”陈家鹄反唇相讥，说：“哼，你连我的家人都不信任，我们还有什么好谈的。”陆所长怎么会这么容易败下阵来，他答得更加漂亮，“不瞒你说，我连自己都不信任。关键是，我要对你的家人负责，我在这儿待久了不好，鬼子把我当成一个香饽饽，可能正在四处找我呢。”

陈家鹄这才正眼看他，显然是被点到穴位了。

所长劝他，“走吧。我知道，出了门往右，走五分钟，有一片乱坟岗，我们去那里谈吧。死人是不需要我们负责的。”说着出去，正好碰到惠子和家燕洗完碗筷，在擦桌子，便又相认了一番。客观地说，看惠子温良、安静得甚至带点儿羞怯的神情和举止，陆所长难以将她和一个间谍联系起来。但他马上又告诫自己，不能以貌取人，俗话说不叫的狗最会咬人，一眼识得破的间谍又怎么能当间谍？

正是盛夏时节，墓地里草长莺飞，蓊郁一片，蝴蝶翩翩舞，昆虫嗡嗡飞，嘉陵江的风越过无数屋脊，飒飒地吹来，在草丛间掀起哗哗的浪语，让人倍感清爽舒服。所长和陈家鹄一前一后向墓地深处走。老孙保持一定距离，若即若离地跟着。

所长边走边颇为抒情地说：“这儿真好，死人听不见我们的话，听见了也不会说。我相信死人，不相信活人；我相信背叛，不相信忠诚；我相信阴谋，不相信爱情。有时候，我对自己的职业真是厌倦透了，可有什么用？除了死，没有解脱的途径……”陈家鹄不耐烦地打断他，“你别闲扯了，有什么事你就说吧，我可不想在这种鬼地方待久了。”

“好吧。”陆所长突然变得严肃起来，紧紧盯着陈家鹄，一字一句地说，“我们需要你，请你去我们那儿工作。”

“我要说不呢？”

“抗日救国的大事，我相信你不会说不。”

“我去兵器部也是抗日救国！”

“那对你来说是大材小用了，只有在我们那儿，你的才华才能得到充分发挥。”

陈家鹄不屑地说：“据我所知，你们干的都是偷鸡摸狗的事，我又能为你们干什么？”

“你真想知道？”陆所长停下脚步，目不转睛地盯着他说，“死人听见了没关系，但你绝对不能跟任何一个活人说。”

“你就把我当个死人吧，知道了也开不了口。”

“不要说不负责任的话。”陆所长神色凝重，口气严厉，“严格地说，你现在还无权知道，但你恃才傲物，自鸣得意，我不让你知道恐怕也无法让你跟我走。实话告诉你，我不是什么情报处的，我是对日无线电侦听机构黑室的主人，我们请你去是要你破译日军密码。”

陈家鹄震惊了，以装糊涂掩盖内心的惊异，“你说什么？什么机构？我没听清楚。”

“别装糊涂，”陆所长知道，他需要用沉静的锐利去击败陈家鹄，“我要你去破译鬼子的密码。”轻声柔语，言简意明。

“破译密码？”陈家鹄目光炯炯地看着对方，继而又破颜而笑，“你找错人了！我怎么会干这个？闹了半天，居然是个天大的误会，哈哈

哈……亏你还是个搞情报的，哈哈。”笑声比蝴蝶飞得还欢快。

“你笑什么？有什么好笑的。”

“我笑你，情报头目搞错情报了。”

“你笑我，死人在笑你！”陆所长眼睛里透出一束光亮，狠狠地瞪着他，脸上充满讥讽，“你以为这样能骗得过我？你太小看我了，若论了解你，我超过你的父母。”

“可惜了解的都是假情报。”

“难道你破译美国外交密电也是假情报？”

陈家鹄一惊，脸上瞬息万变，但还是故作轻松地说：“什么美国丑闻、密电明电的，我没听说过。”

“想听吗？”

“想，说来听听。”

“说来话长。”

“没关系，我有的是时间，您慢慢说。”

“几年前你在早稻田大学读书时解过一道超难数学题，是吗？”

“是。”

“这道难题将早稻田大学里的所有数学教授都难倒了，包括你的导师炎武次二教授。”

陈家鹄看他一眼，“说，往下说。”

陆所长说：“据我所知，炎武次二是日本最有名望的数学家，他都解决不了的难题，而你竟然毫不费事地将它解决了。”

“你知道的还真不少。”陈家鹄冷笑。

陆所长说：“如果我们再谈下去，你会发现我知道得更多，甚至有些不该知道的我都了如指掌。”

陈家鹄故作镇静，“说啊，继续说，既然你知道得那么多。”

陆所长便继续往下说：“事实上，那道超难数学题是由一份美国外交

密电置换出来的。当你解了那道难题时，无异于破译了那份密电。而之前，你从未接触过密码，这说明你有破译密电的天赋，奇才啊！”

陆所长看了看陈家鹄，见他不语，又说：“所以事后不久，日本陆军情报部门派人到学校要他们去服务，但遭到你的拒绝。是这样吗？”

陈家鹄觉得来者不善，而且一语击中了他几年前的旧伤，一股无名火忽地从心底蹿上来，不觉提高声音吼叫道：“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陆所长却显得很冷静，笑眯眯地说：“如果是，说明您正如我所料，也正如你自己说，你有一颗赤诚的中国心，报国心。”

“你高看我了。”陈家鹄冷冷地说，然后抬腕看看手表，“对不起，我有事先走了，请你自便。”说完拔腿下山。

陆所长跟上来，颇具耐心和礼貌地说：“以我之见，一个英雄最怕的是没有对手，没有用武之地，您的才华正是我们民族解放事业急需的，我们那里正是您这样的英雄大展宏图之处，我真的不知道您为何如此固执己见？”

陈家鹄不闻不顾，依旧疾步而走。

陆所长紧迫几步，又凑上去说：“你身为一代国士的后裔，如今国难当头理当挺身而出，岂有置之不顾之理？”

陈家鹄突然刹步，伫然而立。

“这是一条死亡之路！毁灭之路！自杀之路！不归之路！你休想把我骗去！”陈家鹄突然暴跳如雷，像机关枪一样对陆所长大声嘶吼，连发不止。

陆所长退开一步，轻蔑地说：“这样的话我曾不止一次听汪精卫先生说过，难道你也是求和派？”

陈家鹄稍稍平静了一下自己，喘息着说：“我不是求和派，要投降我又何苦回国？你听错我的话了。”说着就近找了块墓石坐下，一副心力交瘁的样子。

陆所长在他旁边蹲下来，“是啊，我也是这样想，求和投降只要有一张乖巧之嘴和一颗奸诈之心即可，身在异国也不妨，何必漂洋过海、风雨兼程地回来？既然不是和，就是战！而你将要去从事的工作就是为了战，为了战无不胜，为了歼敌于千里之外！”

陈家鹄埋头不语。

陆所长继续说：“兵家言，知彼知己，方能百战不殆。国军所以节节败退，绝非前线将士贪生怕死，而是——正如蒋委员长说的，我们是输在两样东西上，一是装备，二是情报。装备，是国力的象征，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不过目前我们已从德国、苏联和美国采购了大批武器装备，组建了像第八十八师这样完全德式装备的铁师雄旅，还有特种坦克独立师、空战师，这些骁勇善战的尖刀部队，在中原与敌鏖战血斗，寸土不让，可谓初见成效。而说到情报，这也是一场战争，像破译密码，打的是智力战、人才战。我泱泱大国，人才济济，难道还不能迎头赶上？我们对你已有充分的了解，你是炎武次二的高材生，而现在日本军事密码就是从炎武次二的数学成就上站起来的，你是最适合来干这个的。你一定能够破译日军密码，为抗日救国大业建功立业。”

陈家鹄猛地抬起头来，冷冷一笑，“你说的比唱的好听，你了解密码吗？你知道破译密码是怎么回事吗？”

陆所长笑道：“不知道，所以才如此恳切邀你加盟。你若今天不答应我，我照样还会登门邀请，那样的话我就是三顾茅庐了，您就是诸葛先生了。”

陈家鹄瞪着他，“我永远不会答应你的，因为答应了你，等于是葬送了我的前程。”

“老弟此言差矣，”陆所长摇头，“投身救国救民的大业，怎么能说是葬送前程？”

陈家鹄高声说：“我说的是破译密码！你知道破译密码是干什么？是倾听死人的心跳声！你能听到死人的心跳声吗？听到了是不正常的，听不到才是正常的——这就是破译密码，世上再没有比这个更残酷的职业！你让我去干这个，不是葬送我的前程吗？”

“言重了吧，你不就曾经破译过密电吗？”

“那是偶然！”

“对你也许是必然。”

“没有必然的事！我刚才说了，密码破不了才是正常的，必然的，破了才不正常，才是偶然的。”

“就算是偶然吧，偶然有一，就会有二。你想过没有，只要你再有一个偶然，给我军破译一部日军密码意味着什么？意味着前线有多少将士

将免于死……”

他们背后突然发出一声异响，好像是一只铁碗触地的声音。所长顿时噤口不语，迅即起身去坟墓后边察看，发现有一个流浪汉正捧着一只脏乎乎的铁碗，在啃吃食物。从吃的东西看，显然是搜罗来的祭物。此人必是个盗墓贼，而且就栖居在此。一座坟墓已经被他挖空，改造得像个工棚，聊以住人。

陆所长立即冲上去，责问他是什么人，在这里干什么。可流浪汉听不懂他的国语，只是一味比划着一双脏乎乎的手，呜呜乱叫。陆所长的脸黑得像锅底一样。他想了想，不再理会这个流浪汉，转过身去，朝远处的老孙招手。老孙跑过来，陆所长在他耳边悄语几句。老孙看看那个流浪汉，将嘴巴凑到陆所长耳边悄语。陆所长显出很不耐烦的样子，瞪眼吼道：“别问我，这你还不知道吗，你是干什么的！”

老孙诺诺地退开，向流浪汉走去。所长则招呼陈家鹄往山下走。陈家鹄扭回身去看老孙，他显然没有放下此事，不知道老孙会如何处理那个流浪汉，会不会把他带走？陆所长自语道：“见鬼了，在这种鬼地方，想不到还背后有人。”

“他是本地人，听不懂你的话。”陈家鹄说。

“听懂了也可以装不懂。”

“他听懂了你会怎么样？”

“这不是我的事，是他（老孙）的，让你放下顾虑跟我走才是我的事。”

“你死了心吧，我不会跟你走的。”

陆所长笑而不答，默然往前走了好一会儿才开口：“我该说的都说了，不该说的暂时还不想说。”有点威胁的意味了。陈家鹄才不吃这一套，“我倒想听听你不该说的是什么？”

“真想听？”陆所长微微笑道，“其实很简单，就是不管怎么样，你都得跟我走。”陈家鹄告诉他，“几年前那个像你一样的日本情报官也是这样对我说的。”

“不一样，我不是日本情报官。”

“对我是一样的，我依然是一样不想葬送自己的前程，面对的人依然是秘密组织的嘴脸，自以为是，过分地相信自己的权力和能力，不尊重别人的感情和意志。”

“不，不一样！”陆从骏提高了声音，每一个字掷地有声，“他是你的敌人、敌国！而我代表的是你的祖国和无数在前线浴血奋战的将士，无数的父老乡亲，无数的亲人姐妹！”

陈家鹄坦然应对，“是，你说得对，可我代表谁？我代表的是我，不是你。你不能代表我，强求我去做一件我不愿做的事。”

陆所长拦住对方去路，厉声喝道：“可你的国家需要你去做！”

陈家鹄看看天空，像个美国人一样摊摊双手，无奈其实无所谓地看着他，“你不必这么声色俱厉，我不是孩子可以吓唬的。正因为我不是孩子，我知道我应该选择什么路，对国家和对自己都是有益的！”陆所长默然不语，只有冷笑。这是他第一次对陈家鹄发出冷笑。陈家鹄也不想再跟他干费唇舌，迈开大步往前走去。

几百米之处，老孙和流浪汉，一个站着，一个坐，都在抽烟，闷声不语。看样子，两人似乎刚吵过架，又似乎言归于好了。老孙看对方烟快抽完了，又递上一根，“再来一根吧。”对方也不客气，一手抽着，一手又接过了一根，夹在耳朵上。为表示感谢，他让出自己的座位，请老孙坐。老孙谢绝了，用本地话问：“老乡，你在世上还有亲人吗？”

流浪汉说：“啥子亲人，有亲人哪个会住到这儿来嘛。”

老孙摁灭烟头，起身立到坟头，看所长他们已经走出墓地，消失在一棵大树背后，于是准备行动了。他刚才抽烟，其实就是在等他们走远，好行动。这会儿他掏出手枪，拉开枪栓，把手放在身后，朝流浪汉走去。说来也怪，老孙的身上看上去好像什么也没有，但其实是要枪有枪，要刀有刀，也许还有迷香、毒药什么的。

老孙走到流浪汉身边说：“老乡，对不起了。”说着朝他胸背开了一枪。枪口冒着丝丝热气，老孙吹了一下，把枪收了，仰望着天空。他不想看见死者临死前的抽搐，直到脚边完全安静下来才收回目光。死者趴在地上，一动不动，生命已经化成一摊乌血，钻进泥土。

老孙蹲下身，把死者翻过身，发现死者睁着眼，便帮他抹下了眼帘，对他说：“老乡，你是为了保守国家秘密而死的，一路走好。来，我给你挪个位，我可不能让你像汉奸一样，死了都没人敢收尸，入不了土。”老孙一边说着一边把尸体往坟洞里拖。

有科学数据表明，在空旷无碍之处，手枪的响声可以传三千米远。老孙开枪时，陈家鹄他们至多相距五百米，陈家鹄不可能听不到。他刚才一直在思忖老孙会如何处置一个可能什么也没有听懂的流浪汉，当枪声打破坟地的清幽和阒寂、惊得无数的鸟儿扑翅飞起，陈家鹄已经猜到

处置结果。这个结果令他比鸟儿还要惊悸，他转身往山上跑去，他要去看看个究竟。

陆所长挡住他的去路，“你要干什么？”

陈家鹄急红了眼，“我要去看看，是不是你的人把他杀了！”

陆所长抓住他手臂，“你不要管，这不是你的事。”

陈家鹄想硬闯过去，哪知根本不是陆所长的对手。陆所长像棵大树一样巍然屹立着，脚步一动不动。陈家鹄想挣扎，陆所长稍一用力，他就痛得浑身软了下去。陈家鹄疯了似的吼叫：“放开我！你们这些刽子手！”这可是陆所长最不想听的话，他手上略为用力，就将陈家鹄旋过身去，并顺势推他一把，“下山吧，那不过是个吃死人东西的盗墓贼而已，值得你管吗？”

陈家鹄回头朝他呸一声，大声说道：“我再也不想见到你了，你这个杀人凶手！”然后掉头往山下疯狂地跑去。陆所长怔怔地看着陈家鹄消失在视线里。

老孙处理完事情，赶回陆所长身边。陆所长指着他的鼻子骂道：“你干的什么事！你不会不出声吗？！”老孙嗫嚅着说：“我想……想让他走得痛快些……”陆所长没好气地吼道：“他痛快了，我难受了，你没看见他刚才跟我急！”

3

陆从骏急，李政也急。

陆从骏急的是，一个好端端的人才、奇才，他苦口婆心，语重心长，威逼利诱，磨破嘴皮子，似乎都不见效，现在甚至是翻脸了，疯了，绝了，李政急的是，他一手为延安准备的人才都到了家门口，却突然杀出个程咬金，活生生地要把他劫了去。

别人能劫，难道他们就不能劫了？李政心里不由一动。所以离开陈家后，李政就火速赶到机房街八路军办事处，向上司“天上星”作了汇报，并建议把陈家鹄藏起来。

天上星摇头，“依我看事到如今，没办法了，你把他藏在哪儿都没用，他们都会找到他的。他们可以明着抢，但我们不行，除非你的同学现在主动要求做我们的同志，我们可以帮他忙，让他离开这儿。”

李政说：“这肯定不行，他还没有这觉悟。”

“所以就没办法，只有顺其自然了。”可李政不甘心。又建议让陈家鹄自己去找关系，摆平杜先生。旁边的童秘书觉得这是个办法，可以一试，“他们陈家也算名门了，也许上面会有关系。”他说。天上星摇摇头说：“难，估计难。那个姓杜的现在位高权重，他要调的人一般人是敢去找他说情的。”然后又转脸问李政：“你觉得陈家鹄愿意去黑室吗？”

“肯定不愿意。”

“为什么？”

“我觉得主要是他不喜欢这工作，他说去那里面工作是下地狱，不会有好下场的。”

一旁的老钱也跟着点头说：“他跟我谈话中也表露过这个意思，尤其对破译密码深恶痛绝。”

天上星笑道：“他是个智者，知道这东西的深浅。”

李政叹了口气，说：“可能这跟他在日本的遭遇有关吧，他被这工作搞怕了。”

天上星说：“我看他怕也得去，没有回头路了。”

岂止是没有回头路，连旁门左道都被堵死。

陈家鹄回到家里，还没来得及喘口气，陆所长又带着老孙来敲门了。陈家鹄无奈，只得去楼上躲着，让大哥陈家鸿去开门，并告诉陆所长，他不在家。老孙欲闯进门去，被陆所长拦住，后者知道，机会还在，不必急。他对家鸿说他们晚上还要来，请他转告家鹄，让他务必在家等候。陈家鹄在楼上听见了，气得咬牙切齿，对墙怒骂：“见你的鬼去！”

当晚，天刚拢黑，陆所长如期而至。这次，是妹妹家燕开的门。家燕把门拉开一条缝，将自己的脸颊在门缝里，对门外的陆所长说：“对不起，我二哥还没有回家。”

陆所长不客气了，令老孙强行推开门，闯了进来。陈家人聚在庭院里，刚吃完饭，一盏昏黄的煤油灯映照着满桌的狼藉，也映照着他们忐忑的脸。陆所长一看他们紧张慌乱的神情，就知道，陈家鹄不是没回家，而是走了，跑了！可当他转脸看见惠子时，心中的一块石头又落了地。他知道，惠子没走，说明陈家鹄不会跑远，他相信只要他不跑出国去，他就一定能找得到他。

陆所长就在院中安闲地踱起方步，脸上挂着轻松的笑意，环顾着四

周说：“我知道他在躲我，其实没必要，有些事，躲是躲不掉的。”他越轻松，陈家人就越紧张，全都不安地看着他。陆所长像个长袖善舞的戏子，长袖抛出去后又马上收了回来，他踱到陈家鹄父亲身边，弯腰礼貌地说：“老先生，可否借一步说话？”陈父正有许多事要问他，便点点头，站起身，带着他往客厅走。陆所长竟疾步上前，去托陈父的手肘，样子像个谦卑的晚辈或学生。

院里的人都不觉惊愕地看着他，看着他扶着老先生进了客厅。一进客厅，陈父劈面问：“你究竟是什么人？找我们家鹄去干什么？”陆所长不慌不忙地将陈父按在沙发上，说：“我的身份是保密的，但先生是令人尊敬的，我也不妨违反一下纪律。”说着就掏出证件递给老先生看，“这是我的证件，你看了不要外传就是。”陈父只看了那证件一眼，就震惊了，“你……你是军委的？”

陆所长笑道：“不是黑社会，你儿子手无缚鸡之力，黑社会也不需要他。但他在数学上的才华和成就正是抗日救国最需要的。说实话，他一个人的本事可以抵得上一个野战军！”

陈父惊喜不禁：“真的？”

陆所长说：“绝无戏言，只是他现在对我们有些误会，所以恳请我敬重的老教授替学生做做工作。”

陈父摆摆手爽快地说：“我们家和鬼子于公于私都有不共戴天之仇。既然如此，你放心，我会把他找回来向你去请纓的。中华民族生死存亡之际，每一个国人都责无旁贷。老夫身朽，也甘愿为抗击日寇赴死沙场，他风华正茂更当如此，岂有不从之理。天地良心，孝为先，报国为上，他不从，首先老夫就不依不饶！”

老先生的通情达理令所长振奋又感动。辞别之际，他已无担心，他深信，明天老先生就会告诉他，陈家鹄藏身何处。

果然，第二天一早，老先生搭乘电车，去石永伟的被服厂找到了“消失”的儿子。父子俩关在房间里促膝相谈，掏心掏肺，衷肠吐露，真相大白。

父说：“家鹄呀，抗日救国是民族大业，你万万不可在这等大是大非上打小算盘，耍小聪明。”

子答：“爸，我要打小算盘就不回来了。我回来就是为了抗日，但他们要我干的事我没法去做。”

父问：“他们让你去干什么？”

子说：“这是秘密，他专门要求过的，不能对任何人说，这是一个国家的秘密，泄露了是犯法的。”

父说：“这说明这工作很重要啊，你应该感到荣幸才是。”

子说：“爸，你不了解。这种事……是个陷阱，谁陷进去了一辈子都可能一事无成。再说这也不是我的专业，我要去做，一切都要从头开始，我心里根本没底。”

父说：“没底，你可以从头学嘛。”

子道：“这不是学的问题。这……这根本就不是一个职业。爸，这是一个阴谋，是人类为了谋杀天才设计的屠宰场！”

父亲惊愕地看着儿子，不知道他在说什么。既然事关抗日救国大业，又怎么成了阴谋，成了谋杀天才的屠宰场？父亲不懂，但儿子懂。陈家鹄深知，破译密码是一位天才努力揣摩另一位天才的“心”，这桩神秘又阴暗的勾当，把人类众多的精英纠集在一起，为的只是猜想由几个简单的阿拉伯数字演绎的秘密。这听来似乎很好玩，像一出游戏，然而人类众多精英却都被这场“游戏”折磨得死去活来，甚至心智崩析。密码的了不起就在于此，破译家的悲哀也在于此。

陈家鹄见父亲困惑地望着他，只得换一种方式对父亲说：“爸，说实话，如果我不了解内情，稀里糊涂地去了也就去了。但现在我知道……我有几个同学现在就在干这个，他们无不悔恨莫及，我怎么能再蹈覆辙。有个同学曾这样对我说，你想一辈子都被废掉吗？就去干这个！你想一辈子都生不如死吗？就去干这个！爸，这是人类最残酷的事业，它把人类大批精英圈在一起，不是要使用他们的天才，而只是想叫他们活活憋死，悄悄埋葬。爸，相信我，我不会给你丢脸的，我只是想从别的途径来报国救亡！”

父亲似乎懂了他的心思，长叹一口气说：“但你这样躲也不是个办法啊，他们迟早会找到你的。”

陈家鹄苦笑一笑，“他们已经找到了。”

父亲不解地望着他。

陈家鹄说：“是你带他们来的。”

父亲震惊不已，“你是说他们在跟踪我？”

陈家鹄肯定地点了点头。

父亲一脸的焦急，“那怎么办？”

陈家鹄苦笑道：“没办法。”

父亲拍着自己的额头，唉声叹气，“你看我，都老糊涂了。”

陈家鹄安慰父亲，“没事，爸，你不用自责。其实，躲是躲不了的，躲到哪里他们都能找到我。我这样做只是为了表明一个姿态，一种决心，他们看我坚决不从，也许会放过我的。”

陈家鹄想得太天真了，陆所长是干什么的？杜先生是干什么的？只有他们不要的人，没有他们要不来的人，他们既然决心要他，又怎么可能放过他？天真的陈家鹄啊，你终究跳不出黑室的掌控，正如孙悟空跳不出如来佛的掌心一样。

4

由于地处西郊，相对僻远，除了一些拉被服的卡车外，很少有其他车辆来石永伟的被服厂。可这天午后，却有一辆军用吉普车，在炙热的阳光下，径直开到了被服厂门前。车上下来两个人，一个年纪稍大，一个年纪轻轻，下车就往厂里闯。老门卫拦住他们。那个年纪稍大的亮了证件，可老门卫并不理会，依旧拦着，伸手向他们要进厂的批条。这就惹恼了那个年纪轻的，刷地从腰间拔出枪来，抵在了老门卫的太阳穴上。老门卫顿时吓得脸都绿了，浑身颤抖着，赶紧放行。

俩人就开着吉普车，昂扬而入。

这就是老孙和卫兵队长小林，他们奉命来给陈家鹄送信。

陈家鹄拆开信，刚抽出信纸，咣当一声，里面竟然还掉出了一颗子弹！陈家鹄和在场的石永伟俱震惊不已，包括前来送信的老孙和小林也面面相觑，颇觉意外。显然，他们也不知情。

信很短，只有三四行，可字字见血，句句封喉，字里行间无不充满着透彻骨髓的威严和杀气。

信如是说——

有人给你送枪，我们送你子弹。殊途同归，都是为了请你高就。不同的是，我们这边没有退路，拒绝要付出生命和荣誉的代价。到此为止吧，再不要考验我们的耐心了！

陈家鹄怒火中烧，当即把信撕得粉碎，往老孙和小周脸上砸，“见你们的鬼去吧，滚！给我滚！回去告诉那个姓陆的，我不怕，几年前鬼子

就这么威胁过我，老子不怕！哼，想要流氓，耍啊，让我见识一下，有胆就拔枪把我毙了！”

老孙和小林任他骂，一副荣辱不惊的样子，石永伟则死死抱住他，不让他与老孙他们近身。陈家鹄挣脱石永伟，冲到老孙面前，指着自己的胸膛吼道：“来吧，有种的你就开枪！这儿，对准这儿，一枪毙命！”

老孙双手交叉放在小腹前，不动声色地说：“跟我走吧，我是执行命令的人，不要为难我了。”

陈家鹄嚷道：“我就是不走，我就是要为难你，怎么着？我再说一遍，要么你有种就把我毙了，要么你们滚！马上滚！”

老孙还是那样平静，“你不走，我们不可能走的。”

陈家鹄冷笑，“要我跟你走，除非你先把我的手毙了，带尸体走。”

老孙定定地看着他，抬起手去抠鼻孔。别人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他已快如闪电地移动身形，突然冲上去，拿出手铐，以迅不可及的手法，把陈家鹄跟他铐在了一起：“对不起陈先生，你违抗军令，我只有带走你了。”

陈家鹄气得发疯，猛甩着被铐住的左手大骂道：“你这王八蛋，你铐我算什么本事，你有种开枪啊！”

老孙略一使劲，将陈家鹄拉了个踉跄，“我的任务是把你带回去。”

陈家鹄极力挣扎，极力谩骂。老孙不闻不吭，默默发力牵着他走。陈家鹄顺手操起一个家伙，高举着威胁老孙，“你如果再逼我走，我就砸断我的手！”

老孙愣住了，不敢再逼他，正要好言相劝。陈家鹄瞪着眼说：“你给我闭嘴，我不会听你的，要跟我说什么先解开手铐，你以为我是坟地里的流浪汉，可以让你随便作贱！告诉你，即使一个流浪汉你作贱了他照样要付出代价，你想作贱我还要再投胎一次！没见过就这么铐人的，你的政府是黑社会啊，黑道白道都要讲个天道，我今天一不犯法二没有伤天害理，你要铐走我，休想！”

老孙僵在那里。

陈家鹄举起他被铐住的左手，怒喝道：“我再说一遍，解开手铐，不解我就砸断我的手！给你五秒钟，我这就开始数数，数到五，你不动手我动手，我说到做到，不信试试看。”

“一。”

“二。”

“三。”

“四……”

见过不要命的，还没有见过这么不要命的。千钧一发，老孙不敢迟疑，乖乖地给他打开了手铐。陈家鹄二话不说，抬腿就走。走到屋门口，又转过身来，怒目圆瞪，对老孙吼道：“别跟着我，回去告诉那个姓陆的，我已经疯了，被他逼的。几年前我被鬼子就这么逼疯过，想不到我还有今天，被自己的同胞逼得寻死觅活。苍天哪，大地哪，你睁开眼看看，我在过什么样的日子啊！”

扑通一声，陈家鹄跪在门外，抱头伏地。

气得老孙呆立在屋中，喷粗气，翻白眼。

5

几天后事情有了转机。转机来于多方面：机房街顾全大局的疏通，绞尽脑汁的攻心，甚至还包括陆所长的外围攻势——动用关系，在军人俱乐部给大哥陈家鸿安排了一个当放映员的工作，大哥上班第一天，给家鹄放了一部特殊的片子。

机房街这边，李政从石永伟那里得知陈家鹄坚决反抗陆从骏后，为这位老同学的铮铮铁骨和凛然正气大为感动，同时他也觉得这是个绝好的机会，可以趁两边闹得水火不容之际做陈家鹄的工作，动员他另谋出路，去延安。

李政如是这般向天上星作了汇报，天上星沉吟片刻，觉得李政说得在理，“既然陈家鹄已经跟陆从骏翻脸，宁死不从，我们趁势而上，因势利导，也许有一定的成功基础，但成功率不会高，很小。不过你的建议很好，让我突然产生了一个新思路，我想见见他，跟他当面谈一谈。”

以什么理由请他来？天上星召集老钱、李政、童秘书等人开会，最后找到了一个最佳理由：请他来与救命恩人道个别，送个终。“小狄是因为保护他牺牲的，他应该来与他告个别，送个终。”老钱的建议立刻得到天上星赞同，“对，这个提议好，有些事情我们不妨借机告诉他，这既是为他的安全考虑，同时也便于他了解我们。我们是真正的为他好，即使他现在不领情，还有今后。”

就这样，老钱卸下伪装，戴着服丧的黑色袖箍，出现在陈家鹄面

前。“是你，来来，进屋坐，”陈家鹄客气地迎老钱进屋，“我还在惦记你们呢，不知你们是不是回去了。”

老钱沉痛地说：“小狄出了事，他想最后见你一面。”

陈家鹄沉痛地立在小狄的棺木前，棺木上覆盖着鲜红的中共党旗，静静地停放在屋子中央。老钱指着棺材，对陈家鹄说：“其实，自从你来到重庆后，我们就住在你家对门，天天保护着你。”

随后老钱把小狄牺牲的经过向陈家鹄从头细细道来，时间，地点，情节，细节，一五一十，有凭有据。这下，陈家鹄不仅是惊愕，而是傻了，魂不守舍，双膝发软，如在云端。他如梦如痴地愣了好一会，突然抓住老钱的肩膀，在沉默中爆发，“为什么？你们为什么要这样做？是谁让你们这样做的？”老钱叹口气，说：“因为只有我们知道你的生命有危险。”

天上星适时走进来，边走边说：“这就是缘分啊。陈先生，我们偶然得知你回国，慕名邀请您去延安共谋抗日大业，不期巧遇你遭敌人追杀。不知则罢，知道了我们就要尽最大努力保护你，这也说明我们对你是诚心诚意的。”

陈家鹄疑惑地望着天上星。老钱给他介绍：“这是我们领导。”天上星上前握住他的手，“很高兴认识你，陈先生。”陈家鹄却不知说什么，只支吾了一下。天上星友好地拍拍他，“人死不能复生，跟他告个别吧。然后我请你喝杯茶，好吗？有些事我想跟你交流一下，我想和你做个朋友。”

天上星的秘书小童是福建南屏人，父亲是个三代相传的茶商，小童记忆里最早的形象是母亲背着他采摘茶叶，那漫山遍野的青绿，一片接着一片，如大海波浪一样翻腾着，无穷无尽。每天早晨，父亲总是坐在屋檐下，优哉游哉地，泡茶，倒茶，喝茶，一杯接一杯，茶香从门缝里钻进来，伴随着茶具碰撞的声音，使他的童年有一种隔世的感觉。生活在一个茶商身边，注定要与茶结下深厚因缘，现在他每天的生活就是从喝茶开始。

喝的是武夷岩茶，叶片粗乱无形，颜色枯黄，泡出来的茶水像黄酒。这对出生在富春江边、从小喝惯绿茶的陈家鹄来说，是一次陌生的体验，在没有入口之前，他不相信这是茶水，而是药水。他甚至担心喝下这杯东西，他也许会被迷魂架走，醒来时可能已经置身在像这杯茶水一样昏黄的大地上：陕北延安。但眼看主人率先两杯入肚，他也放开胆子，呷了一口，舌下顿时生津润滑，精神为之一爽。

好茶！

听话听音，天上星的开场白从茶起头，谈天说地，有理有节，有智有趣，率性随意，收放自如，让陈家鹤有理由放下一颗一直悬挂的忐忑之心。他甚至想，这次谈话有可能像这壶茶：从不安开始，由惊喜收场。

主人道：“请容许我首先向你道个歉，由于我们求贤若渴，我们的同志贸然地走进了你的生活，也许给你带来了一些意外的麻烦和顾虑。”

客人答：“首长客气了，是我给你们带来了麻烦，以致小狄都牺牲了。”

主人道：“小狄为救你而死，死得光荣。我想他一定是走得无怨无悔的，因为保护你的安全是他的任务。”

“你们没有保护我的义务。”

“怎么没有？你是我们中国人的骄傲，你归国是为了抗日救国，以你的才智和学识，将来一定能在抗击日寇的战争中建立功勋，我们当然有义务保护你的安全，每一个中国人都有这个义务。”

“首长过奖了，学生不才，受之有愧。首长找我想必有事相商，不妨说来。”

“好，我们就言归正传，今天请你来主要两个原因：一，从道义上说，我觉得你应该来与小狄作个别，毕竟他是为你牺牲的。”

“谢谢，理该如此。”

“第二呢，我们感到你对自己的安危缺乏足够的认识，今天告诉你事实真相目的就是要引起你的高度重视。”

“谢谢。”

“别老说谢谢，不用这么客气。现在我要说的是，我知道你不想去延安，至少目前没有这个想法，我理解、尊重你的选择。但现在，你在这儿的安全受到极大威胁，我们无法保证你不受伤害，去延安我可以保证，那边虽然苦，但形势没这儿复杂。这儿有大批汉奸、特务，还有黑社会，很复杂。怎么样，是不是可以考虑一下？”

“如果我仅仅因为怕死去延安，这样的人你要吗？”

“你偷换概念了，不过你这么说明我也就明白你的意思了。放心，我不会强求你去的，我只想告诉你，我们延安很需要你这种人才，比重庆需要，虽然大家都是抗日，但重庆人才多啊，你到延安去可以甩开膀子大

干一番事业。”

“谢谢首长厚爱，很遗憾，我确实没有这个考虑，请首长原谅。”

“原谅谈不上，遗憾倒是有。不过没关系，来日方长，我相信我们的诚意你已经有充分的认识，哪天想去了，可以随时跟我说，我亲自送你去。”

“谢谢。”

“又谢谢了，哪有这么多客气，我可跟你不客气了，有些话，我得跟你直说。”

“学生洗耳恭听。”

“如果你非要选择留在重庆，我建议你去黑室。”

“首长怎么知道我要去黑室？”

“重庆就这么大嘛，杜先生又是我们的朋友，现在国共合作了，称兄道弟的关系，既是兄弟就要信息互通嘛。再说了，老钱他们天天跟着你，保护你，你什么事能瞒过他们，他们都是训练有素的专业人才。”

“你为什么建议我去黑室？”

确实，天上星出了一张怪牌，不论是陈家驹本人，还是旁听的老钱和小童秘书（他负责泡茶），还是在外面过厅里“偷听”的李政，都觉得不可思议。大家都盼着看他的底牌。神秘的底牌，是鲜花，还是陷阱？

天上星饮一口茶，一边亲自续茶水，一边慢条斯理地道来：“两个原因，也可以说三个：一，与我们希望你去延安的初衷是一样的，就是为了你的安全，你去黑室就会有组织保护你；二，黑室是个极力主战的御敌部门，任务就是破译日军密码，需要你这种人才；这第三嘛，我了解杜先生这人，凡是他想要的人他会想尽一切办法要到的。这就是我和杜先生的区别，可能也是共产党和国民党的区别。”

陈家驹诧异地看着天上星，沉默不语。

天上星笑道：“等着吧，杜先生一定有办法把你弄去，到时候我们就会有期了。”看看时间，准备收场。坐在外间听他们谈话的李政，见他们要出来，连忙躲掉了。李政暂时还不能暴露自己的真实身份，自然不能在八路军这里与陈家驹相见。

陈家驹一走，李政就急不可待地跑出来，问天上星：“主任，你怎么

建议他去黑室呀？”

“你没听我说吗？”天上星自问自答，“这事没办法的，首先我们想拦也拦不住；其次他的安全现在看问题确实很大，鬼子已追到重庆。千方百计要杀掉他，去黑室对他的安全有利，我们没这么多人力长时间去保护他。”

“可进了那鬼地方，我们就很难跟他联系了。”

“争取嘛，”天上星笑道，“什么都可以争取的。我知道你的心情，留在你身边便于你做工作，好动员他早日成为我们的同志。可现在情况很特殊，我们也要随机应变，不要去硬碰，你执意留他，弄不好还会把你的身份暴露了。就让他去吧，来日方长，从大的方面讲他去黑室也是抗日，当然从长远看，我们不要放弃他，有机会就要争取他。”

李政苦笑，“我买酒，别人喝了，这个买卖亏大了。”

天上星说：“我没有你这么悲观，不是有句话嘛，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李政同志，世界是圆的，山不转水还转呢。”

6

老钱送陈家鹄回去。陈家鹄刚一跨进家门，就觉出了异样，母亲、惠子，还有妹妹家燕，全都在庭院里坐着，却像被什么东西吓住了一样，噤若寒蝉。家燕迎上来，小声说：“哥，你到哪里了，来了位大人物。”陈家鹄皱着眉头问：“什么人？在哪里？”家燕伸手指指客厅。

客厅的门像被家燕的手指开的，陆所长收缩着身子走出来，面带笑容，举止拘谨，像有人押着他。陈家鹄不以为然，哼着鼻子冷笑道：“大人物，原来是你啊，怎么又来了，你以为这是你家吗？想来就来，又想来铐我走是不是？那你应该带一支队伍来！”

陆所长笑吟吟地说：“我是陪杜先生来的。”

客厅门大开，杜先生果然从里面款款走出来，还有陈家鹄父亲、母亲和大哥家鸿，亦步亦趋地跟在后面。杜先生瞟了陈家鹄一眼，问他父亲：“这就是你家老二？”

陈父点头称是，“正是犬子。”然后对陈家鹄喊道，“家鹄，你到哪里了，快过来向杜先生问好。”陈家鹄立在原地不动，父亲眉毛一扬厉声喝道，“过来，别没规矩。”

杜先生淡淡一笑，“不必了，认识了，我们走吧。”回身招呼陈父和陈母，“陈兄、嫂子，一块儿去。还有你，”指着家燕，“也可以去。”家

燕诚惶诚恐地站起身来，频频点头应允，好像有枪押着她，把她修理得一下子懂规矩，知沧桑了。陈家鹄看看大家，问：“去哪里？”杜先生看都不看他，径直往外走，“去了你就知道了。”

去的地方是国防部军人俱乐部，今后家鸿将在这里上班，当放映员。这是杜先生下午即兴送给陈家的一份厚礼。所谓即兴，就是说他下午拜访陈家的本意不是来送礼，而是请他们（当然主要是陈家鹄）来这里看一部片子。由于陈家鹄外出，杜先生在陈家耽搁下来，闲谈中陆所长存心提起家鸿失业在家，请杜先生关照，后者便做了个顺水人情。

看的片子是一部日寇在南京实施大屠杀的纪录片。胶片不停走动，枪决，砍头，活埋，奸淫，抢劫，轰炸，放火……银幕上硝烟弥漫，刺刀闪闪，堆尸如山，血流成河……地狱般的阴森恐怖，惨无人道的血腥屠杀，惨不忍睹，痛心疾首。

影片放完，灯光亮起，可放映室里依然鬼气森森，仿佛刚才银幕上的噩梦降临在此。陈家鹄和他父母、兄妹惊魂不定地陷在座椅里，难以从刚才那场惨绝人寰的噩梦中缓过来。

杜先生率先立起身，踱到陈家鹄面前，平静、温和、冷冷地说：“听说你是在南京长大的，这就是你的故乡被日寇践踏的真实记录，如果你觉得心痛，就跟陆所长走。如果没感觉就算了，你走吧，但别呆在中国，去你的美国、法国、英国，随你，天高任鸟飞。”

陈家鹄望着空荡荡的银幕，久久没有动弹。旁边的母亲眼里早已经噙满了泪水，转头望着他，泪花闪闪地说：“家鹄，你就答应杜先生吧，你都看到了，日本鬼子禽兽不如呀！你不晓得，你大哥的眼睛就是被鬼子炸瞎的，还有你大嫂……小侄儿……都是被鬼子炸死的……”

“石大哥的爸也是被鬼子炸死的。”家燕说。

“我们是碍于惠子的面子不敢跟你说实话。”家鸿说。

“家鹄，你就听妈的话，去吧。”母亲已经泣不成声。

“家鹄，”父亲最后站起来，长长地舒一口气，意味着他有更多的话要说，“如果你还是我的儿子，就听我一句话，不管是上刀山还是下火海，不管你是愿意还是不愿意，不管出于家恨还是国仇，你都跟陆所长走。国难当头，没有最好的选择，只有服从抗战的需要，我老了，如果……”

陈家鹄没有让父亲再说下去，他答应走，“但我有个条件。”

“说吧。”杜先生双手抱胸，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陈家鹄请杜先生和陆所长走到一边，才说：“我妻子是个日本人。”

杜先生说：“这叫什么条件。”

陈家鹄说：“你们必须绝对信任她。”

杜先生问：“你信任她吗？”

陈家鹄答：“我绝对信任她，为了我，她已经跟家人决裂了，她把一生都交给我了，我要对她负责。我也可以对你们负责，她绝对不会有任何问题，希望你们相信我，答应我，不要对她有任何怀疑。”

陈家鹄知道，只要他们对惠子稍有嫌疑，他们的夫妻情就会被生吞活剥。他所以这么决绝地不愿意去黑室，或许这才是真正的原因。现在，他想把命运掌握在自己手里。

1

重庆。

雾都。

雾是重庆的魂灵。每天早晨，旭日晨曦降临，嘉陵江上的雾气也随之苏醒，白茫茫，晃悠悠，像一匹遮天蔽日的巨大白纱布，从河坎下漫起，漫向坡坡坎坎。漫向大街小巷，甚至还漫到屋顶，漫上树梢，漫进居民家的庭院和窗户，最后将整座城市和所有的人严严实实地掩起来，裹在一起。雾气中夹杂着一种生石灰的味道，还有浓厚的鱼腥味，再加上居民家泔缸里的怪味和阴沟里的腐臭味。因为雾，这些鱼龙混杂的气味被久久地滞留，深深地嵌在丝丝缝缝里。旭日东升，晨光乍现，空气清新，小鸟啁啾，悠然见南山，一日之计在于晨，太阳每天都是新的。这些形容早晨美好的词句，对重庆来说犹如梦呓。拂晓时分，黎明时光，你若伫立在重庆阒无一人的街角、巷口，渔火零星的岸边、码头，含混不清的黏滞的光线、气味，甚至气温、潮气，都会使你的身体沉重、厌倦。

陈家鹄就是在这样一个早晨，被陆所长和老孙从家里接走的。这是他到重庆后的第十三天，恰好又是星期五。这两个数字让惠子事后连续多日夜不能寐，她眼前频繁、拥挤地浮现出教堂的穹顶，受难的耶稣，慈祥的圣母玛丽亚，还有那个面容不清的犹大。这两个数字连接着出卖、背叛、苦难、牺牲。

2

小车出小巷，穿大街，过马路，左弯右拐，爬坡下坎，径直向郊外驶去，向一片茫茫的大雾深处驶去。直到太阳初升，浓雾渐散，陈家鹄才发现，他们的车子已经行驶在了一条坎坷不平、曲里拐弯的山径小道上。还是盛夏时节，山道两旁树木葱茏，花草繁盛，但车窗外了无人迹：看不见一座民房，不见一缕烟火。而且越往里走，越是空寂、荒芜、野僻，甚至有些野草都大肆蔓延到了路上，并且生机勃勃。

太荒蛮了！

陈家鹄不由得从车窗外收回目光，扭头问陆所长：“要去哪里啊？”

陆所长和蔼地笑笑，道：“我们有约在先，不该问的你不能问，你问了轻则失约，重则就是犯规。干我们这行的，要学会多看，多想，少

说。”然后友好地拍拍陈家鹄，安慰似的说，“没事，你会习惯的。”

陈家鹄哼一声，不屑地说：“还是不要习惯的好。别忘了，你们对我也有约定。”

“忘不了。”陆从骏的目光移向窗外，淡淡地说，“我们必须绝对信任你的妻子，她虽然是日本人，其实比很多中国人还爱我们国家。”

“还有——”

“还有什么？”

“杜先生不是说，如果通过培训证明我确实不行，你就放我走。”

陆所长哈哈大笑，“你怎么可能不行？如果你都不行了，那还有谁行？”

陈家鹄瞪他一眼，“强盗逻辑。”

陆所长收回目光，看着他，“不是我不讲理，而是我太了解你，你不可能不行的，所以你不要打小算盘算计我。你是个汉子，不要搞阴谋诡计，那要掉你身价的，我也不是那些臭官僚，可以随便被暗算的。”

陈家鹄避开他的目光，闷闷地说：“我曾发过誓这辈子干什么都行，就是不干这个——破译密码。”

陆所长笑道：“这就是命运的无常，我们的命运都不是自己掌握得了的。不瞒你说当初我也是不想干这个的，可还是一干就是十几年，而且接下来还要干，干，干完一辈子。在我身边，我听到最多的一句话就是：只有死亡才能让我结束这个职业。”

陈家鹄不想再跟他说话，他这都是在借机教育他呢。不想领教！他扭头去看窗外，看树木旋转着向后掠去，看青山漫无边际。大约半小时后车子终于拐下山道，拐进了一道围墙。这是一个建在峡谷深处的大院落，有十几栋平房散布在四周的山坡上，门口有持枪士兵守卫。陈家鹄知道，这就是他们所谓的“培训中心”了。

前来迎接他们的是五号院原临时负责人、现任中心负责人左立。山上空气好，事少，他似乎又长胖了，更像个日本鬼子，脸上肉嘟嘟的。他把全部学员都吆喝来迎接新同学，这些学员显然都认识陆所长，见了面都“陆所长、陆所长”地问好示敬。陆所长把陈家鹄推到他们面前，介绍道：“来，认识一下，陈家鹄，他是从大西洋那边回来的，耶鲁大学的数学博士。”

学员们鼓掌欢迎。

其实总共才五个学员，左立一一介绍：张名程、吴华、李健树、赵子刚。最后介绍到一个女子，陆所长笑吟吟地把她推向陈家鹄，“还是你自己来吧。”

女子甚是活泼、干练，主动向陈家鹄伸出手去，且不乏调皮，“你好，晚到的新同学，很高兴认识你，握个手吧。”落落大方。陈家鹄伸手与她相握，发现她黑亮的眼珠里盛有自己的身影。这是光照使然，几率只有千分之一。陈家鹄想起，自己和惠子第一次见面时也出现这种情况。

“听说我们所长三顾茅庐才把你请上山，好大的架子哦。”

“俗话说，山不在高，有仙则灵，人不在叫，有‘价’则俏，哈哈。”

“还有，你的名字可让我出了一次丑，我把它念成‘陈家皓’，哈哈。”

滔滔不绝，自唱自弹，活脱脱一出独角戏。

她使人想起林容容。

她其实就是林容容。

林容容不是早进黑室了，怎么还来当学员？这就是黑室的德行，在哪里都要玩猫腻，既要明察，又要暗访。说白了，林容容是混在学员中的考官，是眼线。她会出各种稀奇古怪的考题，让你在不知不觉中被考试，被“称斤论两”。日后，赵子刚就是被她考败的，丢翻在她挖的陷阱里，被开除出局。

陆所长给陈家鹄介绍道：“她是浙大数学系的高才生，上个月还是杜先生的机要秘书，相当于杜先生的半只脑袋呢。现在我们急需破译人才，杜先生也只有忍痛割舍，把她送来培训，改行了。”

林容容自嘲：“我们都是国货，怎么能跟洋货比呢？”

陆所长笑道：“你也是洋货，日语讲得很好的嘛。”

林容容说：“我的日语是自学的，漏洞百出，只能唬唬不懂日语的人。”

陆所长说：“那以后就好好跟你的新同学学习吧，陈先生在日本留学多年，日语讲得很好。”

林容容便学着日本人的礼仪，对陈家鹄来一个九十度鞠躬，“陈君，请多赐教。”舒眉展颜，拿腔带调。还想继续表演，见门口的卫兵急急跑来方作罢。

卫兵向左立报告：山下来了两辆车，一辆是高级轿车，可能有首座驾到。

所长和左立跑去大门口看，果然有两辆车正往这边驶来。所长认出其中那辆黑色高级轿车是杜先生的，便对左立吩咐：“是杜先生来了。快，把哨兵都集合起来列队欢迎，把教职工都集合到教室里听候首座指示。”

杜先生上山，如晴天霹雳，一下子院子里的天都变了。

不一会儿，两辆车在两列哨兵的敬礼中驶入院内。前面的是警备车，车上有一架重型机关枪，内有五个全副武装的人。车一停，他们即四散在院内，各司其职，一副训练有素的样子。后面的车尚未停稳，保镖即从车上跳下，左右四顾为杜先生打开车门。

所长及时迎上去，“首座，您怎么来了？”

杜先生举目望着飘飘白云，“我想来就来。这一砖一瓦，一草一木都是我设计修建的，我来这里就像回家一样。”

“这地方是您选定的？”

“是啊，不好吗？”

“好，很好，秘而不宣，隐蔽安全，离神仙洞又不是太远。”五号院就在神仙洞。

杜先生看看两边的山，“关键是敌机来轰炸，这儿是个盲区，不信你上山去看看，两边都看不到的。”

山是凝固的浪花，亿万年前，重庆这地方一定是个波涛汹涌的风口浪尖。雾都之所以为雾都，是因为它首先是个山城，四面环山，山连着山，岭搭着岭，群山崇岭，吸风纳雨，故云雾肆虐。巴山以褶多著称，深山藏土匪，蜀道难难于上青天。正是因为山多路险，天高地远，重庆才有幸成为陪都。大山既是天然屏障，又是养精蓄锐之地。但是飞机，一只只巨大的“铁蜻蜓”，凭空而来，腾云驾雾，翻山越岭，时不时轰鸣在巴山之上，盘旋在渝城之顶，扔下成吨的炸弹、传单，让城市颤抖，令人心惶惶。

作为五号院的人才基地，甚至也是备用的办公之所，安全是培训中

心的不二选择。杜先生用“敌机盲区”来概括它地理的优势，使陆所长当天不辞辛苦登上了两边的山顶，得以满足好奇之心。

确实，这儿是山的一个胳肢窝，不论是登上左峰还是右巅，占地二十余亩的培训中心像变戏法一样，刚才还是历历在目，转眼间就消失无形了。正是由于杜先生精到的选择，培训中心成了森林中的一片树叶，人群中的人，寻找、发现它不但需要努力，还需要运气。

这是午后的事情，陆所长站在山巅，一边欣赏着山连山的波澜壮阔，一边回忆着杜先生在课堂上作的精彩发言，心里头暗流涌动，是一种被热烈情绪鼓动的感觉，像远航的水手隐约看见了岸线。

初创的培训中心一切都是简陋的，桌椅五花八门，讲台是一张不知从哪个庙里搬来的香案，黑板倒是新做的，漆黑发亮，但送上山时被坎坷的山路颠得裂开了缝。更寒碜的是，窗户的玻璃还没有装，形同虚设，挡不了风，阻不了雨。只有两样东西是郑重其事的，首先是人一个不少。学员、教员和行政人员，无一缺额，其次是大家的神情，肃穆，虔诚，热切，精气神十足，注意力极高。

当然，今天站在讲台上的人，像个传说一样神秘又广为人知。

掌声经久不息，注目礼隆重不退。杜先生像面对千军万马，双手很有风范地举过头顶，往下压了压，示意大家安静、坐下。待大家坐定后，他才款款走上讲台，简短的开场白过后，朗朗开讲：“我今天来给大家讲几点第一，各位是我和陆所长千里寻宝寻来的，万里挑一挑来的。为何而来？为抗日救国而来。前线将士用枪、用炮、用生命、用血肉之躯打击日寇，你们不用枪，不用炮，一般情况下也不用身体和性命。用什么？知识，智慧，才华，天赋。他们在明处，我们在暗处，方式不一样，但内容是一样的，就是抗日救国！为党国效忠！为四万万同胞效命！所以，对党国忠诚——绝对忠诚，为此甘愿付出包括你们生命在内的一切，这是你们必须要有的一种精神。此精神即为你们之魂，之魂，之一切和一切的一切。”

“其二，我刚才说了，我们在暗处。明枪好躲，暗箭难防，但如若暗箭不暗，明了，那难防的利箭也就成了废箭，一支竹签而已。到了这里，你们身上的秘密已经相当于一个军团司令，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涉及到国家最高的机密和利益。所以，遵守保密守则，对你们来说如同对党国之忠诚一样重要，这两条是心和肝，是性和命，缺一不可，犹如魂魄。如果缺一，轻则受罚，开除出局，重则丧命，与这个世界作别。所以，这两条，务请各位牢记，要记在心的心上，不要一失足成千古恨。”

“其三，俗话说，一人藏，千人找。都说破译密码是世界上最难最难的事情，为什么？因为藏这玩艺的人都是世上的天才，人中之极品。对凡人来说，想破解他们的玄机妙想，无异于上天揽月，白日梦而已。但你们都是我们针尖对麦芒找来的天才，天才对天才，输和赢，就像南拳和北腿，要看自己的造化。天道酬勤，天道有时也不酬勤，尤其是破译这个行当。但是归根到底，天道还是酬勤的，因为机缘只提供给有心人。”

“其四，属于大家的时间很短，只有两个月。两个月里，你们要完成两大转变：一是身份上，要从一个普通人转变成一个特殊的人，有特殊的工作、特殊的使命、特殊的权力，二是专业上，要从一个研究数学的人才转变成一个术有专攻的破译家。我不懂破译的玄妙复杂，但我知道这是一个天才的职业，是人世间最最高级的智力搏杀。有人说，在人类历史上，葬送于破译界的天才是最多的，我可不想看到你们被葬送，葬送了你们也葬送了我。所以，我强烈地希望你们在这里要抛开一切，要心无旁骛，要竭尽全力地用好这一个月，为将来不被葬送打下坚实的基础。不瞒你们说，对你们，对这件事，最有心的人是蒋委员长，他亲自出面从美国给我们请了一位大破译家回来，现在人已经到了香港，不久你们就会见到他。在此，我要代表大家感谢委员长。”

说罢，杜先生弯腰，向窗外深深地鞠了一躬。

台下的人顿时全体起立，庄严地对窗户行举目礼，那些搞行政的干部和个别来自军营里的学员，甚至还将鞋后跟碰得嚓嚓响，一种发自内心的感动和激情在他们眼里燃烧，在他们脸上流淌。唯独坐在最后一排的陈家鹄，起身得迟，腰杆又没站直，双目无光，神情恹恹的，一副无所谓、无作为的样子。站在讲台旁边的陆所长见了，心中不由一紧一叹。

杜先生显然也看见了陈家鹄那副疲疲塌塌的模样，但没有生气，只是淡淡一笑，说：“你们懂规矩我很高兴，不懂也无妨，只要你将来能给我破译密码，你就是躺着见我，我也不生气。”学员们都不觉地顺着杜先生的目光，扭头去看陈家鹄。

陈家鹄依然无动于衷，耷拉着眼皮，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这是一个他不熟悉的世界，从一个普通的人转变成一个特殊的人，这是一条漫长的路，他才刚起步。甚至，在他心里，根本不屑于起步。这个世界他不仅仅是个不熟悉，更叫人忧愁的是不接受。

陈家鹄一走，天堂巷明里暗里都冷清了许多，老钱撤走了，小周也

不经常来了。小周没有退掉房子，是因为还有惠子。事实上，没有人会因为陈家鹄的保证或是对陈家鹄的保证。完全相信惠子的清白。她内心有没有污点，身后到底有没有长尾巴，这还是个谜，需要时间和事实来验证。因此，陆所长对小周的吩咐是：没事还是给我盯着点。

就是说，有事可以放开她，没事还是要看着。

这个宽严有度的“新政”似乎透露出一点“信任”——对惠子。其实，信任谈不上，但是担忧已经大可不必。在陆所长看来，即使惠子长尾巴，窝藏蛇蝎心肠，暂时已经奈何不了陈家鹄了，因为她不知道后者置身何处。鸟儿飞走了，虽然近在眼前，但去向不明，如泥牛入海，消失无影。风趣地说，陆所长已经给惠子制造了一部密码：爱人身在何方？

家鹄，你在哪里？

这是惠子毕生都没有破掉的“密码”。

家鹄，你在哪里？家鹄，你在哪里？家鹄，你在哪里？家鹄，你在哪里？家鹄，你在哪里？家鹄，你在哪里……这是惠子以后天天念叨的一句话。有一天晚上，这句话被惠子抄写了一夜，写满了一本笔记本，写得手指头滴血，滚滚热泪湿透衣襟，眼睛都快瞎了。如果说开始这仅仅是一句代表思念的话，那么后来这实在是一句恶毒的咒语，每念叨一遍，惠子的生命之息就要少一口，短一截。这是一部置人于死地的“密码”，正如世上其他的密码一样，令人窒息，令人绝望，令人生不如死。每一天，每一夜，绝望吞噬着他们——破译密码者，他们天天徒劳地期待，入梦之前的象征和遗忘的浩渺。

太阳西沉，泥土色的云使天空显得粗俗。

开饭了！

开饭了！

大哥，吃饭了！

嫂子，下楼了！

家燕像只喜鹊一样喳喳叫，把全家人都邀到了饭桌上。尽管餐桌上少了陈家鹄，但惠子发现，每一个人脸上都是喜气洋洋的。可以不夸张地说，陈家鹄走比他回来那一天还让全家人高兴。唯有惠子，闷闷不乐。不只是孤独，不只是思夫之情，还有其他，其他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烦恼和郁闷。譬如，杜先生来访那天，最后把他们一家人都叫走了，唯独没让她去。她把着门框站在门口，望着他们的身影在小巷里渐行渐

远，她突然有了一种“独在异乡为异客”的生分和苦涩。他们被叫去干什么？她根本不知道，陈家鹄回家后也不给她说，只是两眼发直地躺在床上，一副身心交瘁的模样。晚上，她想跟他亲热，可她的纤纤之手在他身上游弋了许久，从他的胸膛滑到他的小腹，又从小腹滑到私处，他竟然没有丝毫反应，竟然幽幽地叹出一口长气，把她的手拿开了。他们相爱多年，这是陈家鹄第一次排斥她的身体。

昨天晚上，陈家鹄几乎一夜都未睡着，老是在惠子身旁翻来覆去的，还暗暗地叹气。直到天快亮的时候，陈家鹄才突然趴到了她身上，紧紧地压着她，抱住她，把脸颊深深地埋进了她的颈窝里。“怎么啦？”惠子抚摸着他的脊梁问。陈家鹄将她抱得更紧了，用脸颊蹭擦着她的颈窝。在她耳边凄声说：“我……我要走了，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回来看你。”惠子惊愕不已，搂着他问：“你要去哪儿？”陈家鹄声音哑哑地说：“去为政府工作。”惠子这才放下心来，捧起他的脸轻轻地吻着，温柔地说：“去为政府工作好呀，你回来，不就是要为你的国家效力吗？”

陈家鹄忿忿地说：“那不是我想要的工作！”惠子问他是什么工作，他默然不语，甚至不敢正视惠子，眼睛和嘴巴都什么也不说。“离家远么？”黑暗中惠子的声音打着颤。也许是出于同情，也许是由于憋着气，他长叹一口气说：“我不知道，也许近在眼前，也许远在天边。”

这种答复比沉默还折磨人，惠子不禁陷入了沉思，她问自己：既是去为政府工作，怎么连地方远近都不知道？这究竟是个什么工作呀？丈夫就在身边，可感觉已经走掉了。她感到一种盲目的恐惧、担忧。今天一大早，陆所长和老孙来接陈家鹄时，陈家鹄不准她下楼去送，他在房间紧紧地抱着她，久久不愿离去。老孙在下面催了又催，他才磨磨蹭蹭地下楼，跟着他们出发。他知道，惠子一定在窗户里目送他，等着他回头作最后的一别。可他就是不回头。不！像个绝情的丈夫，又像个倔强的受伤的孩子，义无反顾、勇往直前、坚定不移地离去，但足印里却透露出一份怨气和苦痛，令惠子忍不住泪流满面。

此刻，惠子看着大家兴高采烈的样子，她深深地觉得孤独，仿佛她与它们之间隔着一道黑色的屏障，冰火两不容。正是这天傍晚，天上笼罩着泥土一样乌云的时分，在同桌人喜笑颜开、胃口大开的餐桌上，惠子心里第一次听到自己寻找丈夫的声音——

家鹄，你在哪里？

这是一句有魔力的咒语，是从潘多拉盒子放出来的，具有无限衍生的能力。它始于有时，终于无时，正如陆所长所言：只有死亡才能让你结束这个“开始”。

与此同时，几公里之外，在陈家鹤和惠子补办中国式婚礼的重庆饭店的咖啡吧里，收音机里正播放着欢快的美国乡村音乐，几拨外国人零散地坐着，在品香闲聊。战争也许是个少不了的话题，但人们也不会因为战争停止寻欢作乐。这个世界是混乱血腥的，这个世界也是情色迷乱的，男人和女人永远不会停止用身体唱歌，即便是毫无感情，身体依然不甘寂寞。

这会儿，萨根正与一个卖色女郎在窃窃调情。女郎姓吕，没有蛮腰，不是凤眼，不长小酒窝，眉毛淡淡的，头发黄黄的。但总的说还是蛮中看的，女人味十足，娇媚生动，显山露水，让人有感觉。这就是川妹子，局部看似并不动人，整体看却有姿有色。话说回来，像萨根这种“蓝领”官员，国色天香的哪轮得上他，吕女郎这模样已经够他受的了。尤其是看吕女郎胸前那两只大馒头，萨根乐陶陶地请人家喝极品蓝山，最贵的咖啡呢，害得吕女郎一边喝一边心绞痛。

冯警长一身周正，如约而至。他立在门口，左右巡视一番，看到萨根，径自走过去。萨根老远就注意到他来了，但装作没看见。直到警长杵在面前，他才啊啊地起身相迎，喜笑颜开。

“啊哟，冯大警长，你终于来了。你约了我又姗姗来迟，是为了表明你是警长，有特权？”冯警长赶忙致歉：“对不起，我临时有事耽误了一会儿。”然后指着旁边的女郎，“这位是……”他不希望有外人在场。

萨根落落大方地介绍说：“吕小姐，我们刚认识的，很漂亮吧。所以，这时候我其实并不想看见你。”

警长面色凝重地说：“我有事，请她走吧。”萨根却兴致很高地给吕女郎介绍起警长来，语气中有一种显摆，“这位是冯警长，本片区都属他管，以后谁欺负你了，可以直接找他。”然后拍拍女郎肩膀，让她走，同时又在她屁股上狠狠地捏了一把，哈哈地笑。

待冯警长坐下后，萨根故作地摸摸他的警服袖子，不无嘲弄地说：“按说你这身衣服的职责是治安，给我们增加安全感，可实际上反过来了，是我在给你提供安全。怎么样，在这里你感到很安全吧？”然后他端正了身子和表情问冯警长，“什么事，说吧。”

冯警长凑上前去，压低声音说道：“昨天我们开会了，你和助手都没去。”

萨根瞟着冯警长，依然响着喉咙。“听口气，是个重要会议。”

“是的，我们现在要找一个人，必须马上找到。”

“找人是你的事啊，我人生地不熟怎么找得到人？”

“这人刚从你们美国留学回来，老板认为他可能会跟你们大使馆接触，所以少老大家要你多留心一下。”

说的自然是陈家鹄，先报名字，中文，英文，然后是介绍年龄特征，家庭情况。说着，警长从身上摸出一只信封，递给萨根，“详细资料都在上面。你回去看吧。”

萨根才不听他的，“难道就不能现在看吗？你越是搞得神秘别人越容易盯着，我在这儿大大方方看反而就没人在意了。”说着，当场拆开信封，浏览起陈家鹄的照片和资料。“哦，小伙子长得挺帅的嘛……哦，他娶的还是个日本太太，现在也跟他一块回国了。”说到这里萨根突然被自己的话点醒了，一拍脑门，惊呼道，“噯，会不会是他？”

警长莫明其妙，“谁？”

萨根沉醉其中，“嗯，可能就是他。”

警长伸长脖子，“谁嘛，你认识他？”

萨根出神地点点头，自语道：“美国回来。日本太太，十有八九是他。哈哈，看来我要立功了，建功就得领赏，哈哈。”搞得警长一头雾水，似惊似喜。

4

生活也许充满了目不暇接的纷纭和混乱，它有太多的定理格式，如日落月没，如生老病死，如瓜熟蒂落，任凭天打雷劈，兀自岿然不变。但有时它又没有规矩和格式，就像睡梦一样变幻不定，在漆黑的荒野中行走，既犹豫又大胆，某种机缘巧合像天外来客，像地下精灵，乘云而降，拔地而起，神奇又蛮横。

这天晚上，由于警长的“干扰”，萨根失去了吕姑娘，等警长走时吕姑娘已经消失无踪。这很正常，她们属于钱，有钱人都可以把她们领走。当然，有钱人也不会把她们久留在身边，拿了钱走人，天经地义。有一个人就这样，刚拿了钱从楼上下来了，和正准备离去的萨根在咖啡厅门口劈面相逢。

天哪！她比十个吕女郎还要强。惊艳啊！塞翁失马，安知非福？今天真是萨根的好日子，警长不但给他白白送了一个功劳，还鬼使神差让他碰上这么大的一个艳福。

丢了芝麻，捡了西瓜——她姓汪。

萨根在汪女郎的陪伴下度过了一个十分愉快的夜晚，不仅仅是身体欲望的满足，更有对明日之行必胜的期待。十有八九，立功领赏。他品尝到了生活款待他的滋味。这滋味比汪女郎的身体更滋润他，满足他。

这天夜里下了一场暴雨，雨水沐浴了陈家鹄父母种在庭院里的几盆花，但也把山坡上的一些泥沙冲进了庭院，院中有一种拖泥带水的脏乱。吃过早饭，家燕上学去了，家鸿上班去了，陈父和陈母，还有惠子，忙开了。园子小，很快收拾妥当，陈父开始悠闲地侍弄几盆花草。

转眼间，陈父发现惠子踪影不见，只见陈母一人独自在一边泡脏衣服，准备洗。

“惠子呢？”

“她上楼去给家鹄写信了。”

“她知道家鹄的地址？”

“不知道。”

“那她信往哪里寄啊？”

“她说家鹄总是会来信的，先写着再说。”

陈父想笑，他觉得这就是女人干的事，大雪刚封山，就在想明年开春种子发芽的事。他看看楼上，想压低声音这么说时，听到外面有人敲门，便止住了。陈母放下衣服去开门，却是萨根不约而至，手上提着礼物，彬彬有礼的样子像是上门来相亲的。

一回生，二回熟，陈母客气地请萨根进屋，一边朝楼上喊惠子下来见客。在萨根和陈父陈母寒暄之际，惠子从楼上咚咚咚地下来，但看见是萨根，脸顿时阴了下来。

“你来干什么？”

“我来看你啊惠子。”

“我很好，不需要你关心。”

“可我感觉你并不好，满脸怒容，怎么了？”

萨根有备而来，不会被惠子这么气走的。“怎么了，受了谁的委屈了？”萨根是个老江湖，知道怎么来破掉僵局，总之，惠子和萨根坐下来聊天了。话题自然说到陈家鹄头上，惠子以他不在家搪塞了之，萨根也

没有追问他去了哪里。他只是问了姓名，哈哈，就是他——陈家鹄！只字不差。为保险起见，萨根又借故寻得了目睹陈家鹄照片的机会。

“我来两次都没有见到他，我还真想见识见识。”萨根小心翼翼地接近目标，“想必一定是个英俊才郎吧，让我们的惠子这样钟情。有他的照片吗？让我一睹为快。”

其实客厅的墙上就挂着陈家鹄的照片，但惠子觉得那些照片不能充分体现夫君的俊朗，她要让萨根叔叔为自己夫君的外表折服，所以专门上楼在箱子里挖出了她自己保存的照片，两大本。

对上了！就像卯和榫，对得严丝合缝。

萨根急不可待地离开陈家，随后直奔粮店。

粮店有一点点不祥的气息，因为新入伙的昭七次三死了。死了就死了，干这行，生死不是个吓人的问题。置生死于度外，这是混迹于谍海世界里的人的基本素质。问题是昭七次三死得蹊跷，不明就里，无人知晓他为何而死，死前有没有给他们留下麻烦。为此，少老大紧急召集大家连夜开会，但萨根没有到会。他已经连续两次没有来开会，如果没有出事倒也罢了，不满而已，但现在出事了，少老大不禁心有余虑。他对萨根的印象本来就不是太好，觉得他太张扬，爱显摆，“上下两个口子”都太松，欲望太强。

这种心情和形势下见到萨根不期而来，少老大的脸色难以松宽下来。“你怎么来了？该来的时候不来。”少老大阴沉着脸。

萨根嬉笑道：“我是来邀功领赏的。”

少老大惊异：“哦，你已经把黑室地址搞到手了？”少老大不敢确定冯警长是否已将任务下达给他，所以根本没往陈家鹄身上想。萨根摊开手，“这个嘛，还是让冯警长去完成吧，我一个小小机要员实在难与国民政府高层接触上，难哪。不过，我把你要找的人找到了。”

“谁？”

“陈家鹄，或者说麦克。”

“真的？”

“我只对女人撒谎。”

“你怎么找到的？”

“重要的是我找到了，”萨根得意洋洋，“至于怎么找到无关紧要。”

“怎么这么快？”少老大惊疑参半，“没错吧？”

“错不了，百分之百，就在这儿。”萨根递上一张纸条，“如果需要的话，我可以开车带你去认个路，虽然不近，但也不远。”

少老大在萨根言之凿凿的保证之前，阴郁多时的心忽然间明亮起来。人找到了，手无寸铁，除之如杀鸡。不仅如此，萨根还用“光辉的”事实和行为洗清了他模糊的面容（刚才少老大还在担心他的忠心）。少老大心头一热，出手很是大方，赠送了一对黄灿灿的金耳环。

不论是少老大，还是萨根，他们在借金耳环表达胜利的喜悦之时，都没有想到一个真正的事实：陈家鹄已经“不知去向”。

5

当——

当——

当——

上课的钟声在一只炮弹壳上响起，在周围的山野和树林里激起回音，嗡嗡地响成一片。学员们都从各自的宿舍里出来，往教室快步走去。唯独陈家鹄，落在同学们的后面，手中捏着笔记本，不紧不慢，像个走马观景者，一边走一边四下张望。

他看见了一个稀奇——那个敲钟人，他背向他，立在院中那棵庞大的榕树下，一只手握着一把锃亮的铁榔头（肯定是日货），另一只手在随风飘，时而弯曲有形，时而垂直落下，像杂技一样。是什么人啊，太奇怪了！他定住目光望去，发现竟然只是一只空袖管。

可以想象，他的手丢在战场上。与那些不幸丢掉性命的战士相比，他无疑是个幸运者，与那些丢掉腿脚的人相比，他也是幸运者。

不，不，他不仅仅是丢掉了一只手，当他转过身来时，陈家鹄大惊失色：眼前的人没有脸！他脸上戴着一个黑布套，只亮出两只黑眼珠子，隐隐在动。可想而知，战火烧毁了他的面容，真实的面容一定比黑布套还要吓人。他还活着，但面相丑陋，不敢以真面目示人，这是幸还是更大的不幸？陈家鹄望着他，不由自主向他走去，不知是出于好奇，还是同情。

对方注意到他的企图，回头又敲了一下弹壳：当——

陈家鹄知道，这一道钟声是专门敲给他听的，在提醒他：别过来，快去上课！或者说，对方不想接受他的同情，或者满足他的好奇心。陈家鹄这才往教室快步走去，没有迟到，几乎和教员同步入室。

教员姓王，女，穿着朴素，五十来岁，上课的样子很是老到，对教学内容也是烂熟于心。但缺乏激情，慢声慢气，有点之乎者也。

她教的是基础课，从古老的《孙子兵法》下刀，游刃有余，“《孙子兵法》有道，夫未战而庙算胜者，得算多也，未战而庙算不胜者，得算少也。多算胜，少算不胜……”

文言不能太多，多则少矣。现在是白话年代，年轻人对文言一知半解，点到为止。王教员深悉时代特征，及时改用白话讲解：“这道的是何意？就是讲，两军对垒，倘若要胜券在握，必须要摸清敌人之情况。破译密码也是如此，对敌人的建制、编制、装备、驻地、兵力，以及各主官的职务、名姓等等情况，我们必须掌握。掌握得越多越深，你就越容易抵达破译之彼岸。比如，像这次杜先生来这里视察，来之前可能会发出密报，通知我们做好接待准备工作，假如敌人截获了此份密电，但对首座的身份、职务、姓名等情况一无所知，那么要破译这份密电的难度显然加大。反之，如果敌人对首座之情况很了解，身份、职务、名字都了若指掌，那么破译这份密电相对就易，因为在这份密电里极可能出现杜先生之名字、职务等相关文字。这等于有了突破口。破译密码，难的是就是找不到突破口。有了突破口，你们之专业才华才有了用力的支点，进而才可能撬动整栋密码大厦。”

王教员讲得头头是道，下面人听得专心致志。只有坐在后排的陈家鹄，精力不太集中，目光几度从教员脸上游离开去，跑出了教室，散落在窗外。他的注意力可能还在蒙面人身上，他在想黑布之下的那张面孔究竟有多么丑陋、恐怖。当然还有种可能，是在想惠子……胡思乱想间，教员早已改弦更张，从空洞的理论转到两军对垒的作战地图上。王教员身材矮小，张挂图表不是件轻松事，但她为了让同学们切实掌握知识，挂了一张又一张。这会儿，她又挂出另一张图表，一边挂一边问下面：“我们再来讲讲日军第十四师团的情况，请问这支部队现在谁是指挥官？”

“土肥原贤二。”赵子刚答。

“对，就是他，土肥原贤二。”王教员解释道，“此人是个‘中国通’，曾在关东军里当过多年特务头子，此次出征……”说到这里，教员发现陈家鹄呆若木鸡，定睛一看，居然睡着了。坐得端端正正地睡着了！

王教员叫醒他，问道：“你这是在打坐还是上课？”

陈家鹄道歉道：“对不起，我昨晚没睡好，太困了。”

教员决定不轻易接受他的道歉，“那你今后可能每天都要犯困哦。”陈家鹄不知其意，欲言无语。教员晃晃一本厚厚的敌情资料汇编，有声有色地说：“因为——据我所知，他们为了将它了然于胸，不是凌晨三点钟睡觉，就是凌晨三点钟起床。而且我认为除此之外，别无他法。你来得迟，可能更要睡得迟哦，除非你是个异人，像刘皇叔（刘备）一样，有双手过膝、过目不忘之异秉，你有吗？”

陈家鹄注意到大家都回头在看他，便报之一笑。

按理，王教员那边吃一堑了，许教员这边应该长一智，别四处不讨好。但陈家鹄居然在许教员的课堂上悄悄写起了信，可谓放肆！好在是悄悄的，许教员激情澎湃，也许是因为眼睛近视没发现，也许是视而不见，给他个面子。

许教员是个西装革履的中年人，四十来岁，戴眼镜，蓄长发，有一种不修边幅的诗人气质。他讲的是密码专业知识。文如其人，讲课也如其人，他竟把那玄奥抽象的密码讲得跟诗一样。

“什么是密码？有人说，密码是风做的，除了风生风长的千里眼，谁也看不到真实。也有人说，密码是水做的，因为镜中花水中月最难捉摸。以我看，世间再没有比密码更难捉摸的东西了，即使悟透了世间最高级或最低级的谜也捉摸不透。无法捉摸就是密码的本质……密码是天书，是迷宫，是陷阱，是危机四伏的数学游戏……一个天才为葬送另一位天才而专门设计制造的……天才的智力是有害物质……天才总是干蠢事……密码专门残害天才而放过了蠢才，它听上去是游戏，实际上是人间最残忍的职业……”

陈家鹄一边写信，自然是听得有一句没一句的。

林容容坐在他前面，教室里安静得很，她听到后面连续不断地传来纸笔的摩擦声，忍不住回头看，看到陈家鹄孜孜不倦地记着笔记，心里甚是安慰。她的角色决定她绝不会妒忌同学们学得比她好。她本来就在找机会想与陈家鹄聊聊天，看到他这么认真地记着笔记，机会便在心中孕育了。

吃过晚饭，从食堂里出来的林容容看陈家鹄在前面一个人走着，追上去，爽爽朗朗地喊他：“新同学，走那么快干吗？”

陈家鹄回头，还以幽默：“请问老同学有何吩咐？”

林容容说：“请你把笔记本借我看看吧，许教员讲话太快了，好多内

容我都没记下来。”

“我没记。”陈家鹄说。

“新同学跟老同学撒谎就不怕被揭穿？我看，见的，你记了好多。”

“你看我在记，其实我是在写信。”

“写信？你在课堂上写信？”

“那不是上课，是诗朗诵，一首关于密码的抒情长诗。”

“你觉得他上得不好？”

“我说他上得好，把密码课上得这样诗意绵绵也真是要水平的。”

“听说你以前学过密码，是吗？”

“看过一些书，知道一点皮毛。”

“你喜欢学吗？”

“破译密码不是靠学的，学不来的。”

“靠什么？”

“时间，和远在星辰之外的运气……”

两人边走边聊，距离一肩之宽。天色尚亮，林容容注意到陈家鹄后脖子上有一片手指印一样大的红色胎记。她想起家乡的一句俚语，是说胎记和痣的：

眉中有痣，必有酒喝，不论红黑；

前颈痣红，上吊跳楼，入土为安，

后颈黑记。拜师孔孟，讲台为岸。

那么后颈的红记呢？俚语里密而不表，林容容想，应该是比黑记还要好吧，因为中国人是迷恋红的。分手前，林容容出于对秘密使命的负责，老话重提：“你说在课堂上写信是真的？”

答复是肯定的。

但林容容还是不大相信，认为这不过是他不愿出借笔记本的托词。

君子不窥他人之秘。

偷看他人信件，当属非君子之列。由此而言。左立不是君子，林容容作为左立的副手，又怎么可能是？中心所有人寄出的所有信，包括教职员工，包括一封普通的家信，都必须经过左立和林容容的审查，确认没有问题方可寄走。

亲爱的，你好吗？必须好！离家几日，我今日方去信，实是心乱如麻，难以名状的心情使我身心疲惫，情绪低落，故而怠惰了……当然退一步说，世上本无事，庸人自扰之，你深知我不甘屈做庸人。故而不必为我心生烦劳……

这是陈家鹄上山后写给惠子的第一封信，内容平实，都是情感纪事，绝无泄密之嫌。但林容容在审阅时竟有三大发现：

第一，此信没有封口，封口大嘴敞开，好像等着他们来看似的。“这说明他知道信要被我们审检。”左立的斗鸡眼一对，笑道，“可以说，他已经破译了一部密码了。”

第二，他用的信笺是上课用的笔记本上撕下来的。据此，林容容顿时想起他在许教员课堂上伏案奋笔的情景，同时明白了他对她说的话是真的。真的！林容容觉得不可思议，这么做也罢，还这么不以为耻——居然敢公然承认，磊落得好像在挑战什么似的。太荒唐了！这么儿戏。她气得差点把信对开撕掉。第三，信末，林容容又发现一个“荒唐”。不是信的内容有问题，而是信的正文后面，有一个“及”字，接下来是一串莫名其妙的数字：1231116971612……这些数字是什么意思？难道是密码？陈家鹄要向他的日本妻子透露这里的情况？

林容容赶紧叫左立看，左立看了也生出相同的怀疑。两人如临大敌，赶紧叫来许教员。许教员研究一番，道：“这肯定是一句什么话。”左立说：“我知道它是一句话，我要你把它破出来。”许教员将信的内容和那一串数字翻来覆去地看了许久许久，终是未能解读。

左立笑道：“看来你只能当老师，不能去当战士，连学生造的密码都破译不了。”

许教员不服气地说：“什么密码！密码是一门科学，这是什么鬼东西，毫无规律。”

规律肯定有，林容容想，只是没被发现。她想把信带回去研究研究，左立不同意。“你揽这个责任干什么？”左立说，“交上去吧，让陆所

长去处理，让他去认识一下，他费尽心机挖来的是个什么大活宝。”

林容客说：“我觉得他以前可能在我们这种部门工作过。”

左立摇头，“谁知道呢，只有老陆知道，是他一手弄来的。听说他还死活不想来呢，要我说才不要他来呢，一个日鬼的女婿。”

一个日鬼的女婿，一个日鬼的女婿，一个日鬼的女婿……这天夜里，林容容反复念叨着这句话，深切地重温了失眠的滋味。苦的。生锈的。她曾憎恨池塘的死水，她曾厌烦傍晚的鸟鸣……今晚她感到可怕的静止，她是这些静止的东西的讨厌的守卫……她徒劳地想摆脱自己的躯体，摆脱不眠的镜子——有诗人曾经这样描写过失眠。

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却常常有两个相同的人。

这天晚上，在天堂巷巷口斜对面的一家客栈里，有一个人也被失眠的痛苦折磨着。他是个哑巴，或者说装得像个哑巴。你或许在武汉到重庆的长江客轮上见过他，或许在重庆某条街上撞到过他，可你肯定没有听他讲过话。今天一天，他都呆在这家客栈里，虽然很少离开房间，但总归是见过人、跟人打过交道的，比如老板娘，比如服务员。他们一致认为，他是个哑巴。老板生动说，他跟我说话不用嘴，用的是手。

其实他不是哑巴，如果你跟他说日语，他的语速很快，吐字清晰。作为一个深入中国陪都的鬼子特工，他的缺点很明显，就是不会说中国话。但从另一方面说，有这么大的缺陷还派他来，说明他必有非凡之特长。他的特长是心狠手辣，刀枪都玩得一流，百步穿杨是他的拿手好戏，手起刀落、见血封喉是他的看家本领。把两个黑室的宝贝破译师漂亮地（不留蛛丝马迹）暗杀在轮船上，是他不久前的杰作。

他是少老大手中的王牌，名叫中田。

少老大从萨根手上得到陈家鹄的住址之后，即派出中田前来守株逮兔。他非常乐意地接受了这项任务，像是前来约会一样，脸上带着一种兴奋的红潮。这家客栈正好处在天堂巷西北面，中田住的房间在顶层正中间，但凡进出巷子的人都在他的视野之内、目线之下。只要陈家鹄出入巷子，中田手中的带瞄准镜的狙击步枪决不会放过他，子弹将有一种狂热的精确击中目标的眉心，而且不会出声，因为枪装有当今最先进的消音器。

事实上中田是昨天晚上入住的，美美地睡了一夜，养足精神，从今天早晨开始守望。下午三点半钟，在守望无果的情况下，他曾斗胆去拜访过陈家。当时陈家恰好无人在家，拜访也是无果。不，其实是有结果的——既然家里无人，说明陈家鹄肯定没在家。他就这么吃了定心丸，

心想他总要回家。于是一直坚守着，守到天黑，又守到天亮，望眼欲穿之苦灼伤了他明亮的双眼。

一天。

两天。

三天。

第三天晚上，头昏眼花的中田气愤地放弃了阵地，走了。

7

中田来到粮店，对少老大发毒誓，说陈家鹄肯定不在家。怎么回事？怎么回事！中田用了一个个感叹号表示心中的愤怒和坚决的态度。少老大听了不由得急了，连夜派人去找来萨根，责问他究竟是怎么回事。

“中田连守三天，家里所有人都见了，就是没见到他！”少老大气势汹汹地瞪着萨根，那样子恨不得把他吃了。

萨根也很吃惊，“什么？这么多天你们还没见到人？我还以为你们已经送他上西天了，叫我来是领赏金的呢。”

少老大说：“这个赏迟早是要领的，但现在的情况是，你要设法尽快确定你说的人到底是不是陈家鹄，我觉得你可能搞错了。”

“我绝对没有搞错！”

“你见到人了吗？”

“挂在屋里的照片不是人吗？你想想，名字一样，照片一样，美国回来，日本太太，不可能有这么巧合的，肯定就是他！”

“那会不会已经离家出走了？”

“他刚回来，太太又在家，他能去哪里？”

少老大皱着眉头思索片刻，劝说：“看来你还得再去一趟，看看他到底是怎么了，为什么不露面？”

萨根想了想，说：“我看还是让我助手去吧，我老去不合适。”

“你是说黑明威，他怎么去？”

“他不是美联社的记者嘛，陈家鹄从美国名牌大学学成归国，他去做个采访名正言顺。”

少老大不语。黑明威是萨根介绍来的，他只见过两面，谈不上了解。于是问萨根：“他可靠吗？他到底是哪个国家的人？”

萨根说：“他父亲是贵国大和人，母亲是中国台湾人，他从小跟父母亲在印度长大。在他十七岁那年，他母亲被一个驻印度的中国远征军军官骗取爱情后又把她暗杀了。我知道，他心里一直怀着复仇之心，我觉得他对贵国的忠心不会亚于你的中田。”

少老大听了，对了解不深的黑明威一下怀有好感，便同意了萨根的安排。“那就让他去吧，要尽快，这事情不能再拖了。夜长梦多，如果让黑室的人知道他在重庆一定会拉他入伙的，那样的话我们就麻烦了。该死的警长，至今都还没有打探到黑室在哪里，中国人都是滑头！”

不想萨根却因此调侃道：“听说贵国政府现在跟中国第二领导人汪副总统接触颇多，何不在汪大人身上碰碰运气？他该知道的。”

少老大的脸色陡然大变，狠狠地瞪着萨根说：“我看你知道得太多了，这事情可比杀一个陈家鹄重要，你的嘴巴最好要再上一把锁。”

萨根耸耸肩，摊摊手，做了个美国式的不以为然的动作。

黑明威的脸庞不是日本式的。日本式也是中国式，不是日本式也就不是中国式。换言之，黑明威脸上没有父母亲的特征，他鼻梁高耸、挺拔，额头、嘴唇均富有棱角，宽厚的肩膀，古铜色的肤色，都是印度式的，再联想到他母亲在爱情面前的轻率幼稚（儿子十七岁了她还被男人蛊惑、欺骗），把他推测为是他母亲与一个印度男人的偷情之果，也不失为抵达真实的路径。

可以进一步猜测，他从小没有得到过父爱。据说失去父爱的男人，容易得到某些女人的青睐。这些女人往往具有挑战男权的机智和勇气，她们像男人一样喜爱主动寻找猎物，征服异性。可以说，黑明威是一个等着被女人征服的英俊男人，一面之识，陈家燕对他的英俊外表留下了深刻难忘的印象。这从某种意义上说，至少是一种征服意识的苏醒。

尽管家燕客气地请他进屋，但真正要采访的主人非但没有见到，而且也很难从他家人的嘴里掏到什么有价值的线索——全家人都很警觉，凡涉及到陈家鹄的问题，皆避而不谈。黑明威只得灰溜溜地回去。他住在重庆饭店301房间，经常出入咖啡馆，同样经常出入咖啡馆的萨根就是这样认识了他，发展了他。

萨根在重庆饭店的咖啡馆里喝着咖啡，当他听了黑明威无功而返的汇报后，不由得摇了摇头，“你啊，还是嫩了点。”

黑明威思量一会儿，沉吟道：“我估计他是去了黑室，否则他的家人不会这样疑神疑鬼的。”

萨根盯着他，用教训人的口气说：“大记者，估计没有用，我们要肯定，或者否定。如果他真是去了黑室，要干掉他就难了。”黑明威还想说什么，被萨根挥手拦住，“行了，你的任务到此为止，不要再去了，别画蛇添足了。”

萨根摸出钱包准备付钱走人，“看来还得我亲自出马。”看看黑明威，摇头叹道，“你呀，就是笔杆子好。当然，你还有个好。”

“什么？”黑明威好奇地问

“钱多啊。”萨根笑道，“听说你的遗产有半条街。”

黑明威苦笑一笑，率先抽出两张钱，“还是我来吧。”

萨根欲起身走，猛然看见汪女郎正坐在吧台边，脉脉深情地望着他，顿时朝她招了招手，同时对黑明威说：“你走吧，我今天要放松放松。女人总是能给我带来好运的。”

黑明威将嘴巴凑到他耳边，“小心是个女间谍。”

萨根嘿嘿地笑道：“中国有句老话，有钱能使鬼推磨。只要你有钱，所有中国人都会为你服务的，他们没有信仰，他们信仰钱。”

8

萨根所言极不是！

别人不说，林容容就是一个靠信仰活着的人，她踏上了追求真理的大道，坚定的信仰穿透了她的胸膛，信仰成了她的第一生命，身体成了她信仰的影子。她严格恪守上司的指令，为了完成上级交给的任务，她可以置生死于度外，可以置荣辱于身外，可以欺骗，可以撒谎，可以，可以……什么都可以。眼下，她的任务就是要去了解陈家鹄，引导他，鼓励他，给他信心和力量。陆所长听到一些针对陈家鹄的非议后，指示林容容要想方设法，寻找各种机会、借口，去接近陈家鹄，看看他“葫芦里灌的是什么水”。

是泉水，又香又甜，沁人心肺。

令林容容没想到的是，通过她死皮赖脸地接触、了解，她并没有探寻到陈家鹄有什么不好，倒是发现了他非凡过人的才华。这天黄昏，林容容和陈家鹄从外面散步归来，礼貌地邀请他进屋坐坐。陈家鹄略一迟疑，便大方地跟着她进了屋。进去之后，陈家鹄看见她床头和墙上到处张贴着敌情资料，便笑着奉承她：“你很刻苦嘛。”

林容容谦虚地说：“笨鸟先飞吧。”

陈家鹄竟然不客气地说：“这确实是个笨办法。”

林容容用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瞪着他，“聪明人的办法难道就是上课睡觉和写信吗？”

陈家鹄一愣，看着墙上的资料笑道：“你在挖苦我。好，现在我也可以回敬你一下。”便指着墙上一页资料说，“你看，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清平真野的部队应该31521人，而不是315211人。你因为睡眠不够，多加了个1，一下子就给敌人增加了283690人。哈哈，幸亏只是增加在你的墙壁上，如果是增加在我们国土上，岂不是祸国殃民！”

林容容惊愕了，因为陈家鹄在说这些时似乎是不假思索的，好像有备而来，一眼看出了她的笔误，而且把“315211减31521”的算术算得像是“31减3”一样简单容易。

她终于领教到了他的神奇，她出神地看着他，希望他坐下来好好聊聊。

陈家鹄似乎看见了她内心之愿，很不领情地转身而去，一边居高临下地告诫她：“早点休息吧，告诉你，大脑中有一种物质是需要充足的睡眠才能分解的，人睡眠不够将导致智商直线下降。为什么恋爱中的人智商都比较低，因为恋爱中的人总是缺少睡眠，哈哈。我今天晚上也要早点休息，因为听说明天要来一个高智商的人。”

林容容跟着出门，一边说：“我听说他是一位大破译家，美国来的，叫什么海塞斯，你认识吗？”

“我怎么可能认识？”

“你不是美国回来的吗？”

“美国有一亿二千四百万人。”

“人家是大名人。”

“你认识蒋委员长吗？他也是大名人。”

“你这人真讨厌。”

“所以我该走了。”

一个前面走，一个后面跟。就这样，林容容跟着陈家鹄去了他的宿舍。两人经过几次接触已经比较随便，可以开些不大不小的玩笑。陈家鹄看她跟进来，说他没有请她进来。林容容说现在请也来得及，虽然晚了一点，但她无所谓。陈家鹄说，那你先出去我再请。林容容说，我才不上你的当。说着，林容容拉开凳子先坐下。

宿舍是一样的，包括屋里的东西：单人床，写字桌，木板凳，床头柜，木箱子，甚至床上用品，都是一式一样的，像军营。这是林容容第一次进陈家鹄的宿舍，她第一眼就看到，写字桌上，台灯下，放着一个相框，里面是一个微笑的姑娘，看上去年轻貌美。

她当然就是惠子。

此时的林容容尚不知，命运之神将把她和照片上的这个女人在众人之中单列出来，组成神秘的棋局，排兵布阵，丢卒保车，杀声震天，演绎人间最凄惨酷烈的悲情故事。这天晚上，命运之神薄待了林容容，陈家鹄在林容容坐下不久即驱赶她，“快走吧，别忘了，明天有美国的大教授要来上课，我可不想因为睡眠不足，丢人现眼的在大教授面前打瞌睡。”

大教授叫让·海塞斯，听名字，好像是个法裔，但看上去，很像美国人。大块头，大脸盘，大胡子；胡子又浓又密，沿着宽下巴和两个腮帮子疯长，乱七八糟，杂乱无章。那年代的美国，硬汉作家海明威的形象并不比总统罗斯福让人陌生，刚从美国回来的陈家鹄初见海塞斯，以为是见到海明威了。事后他对几个人说：两人的外貌，惊人的相似。

这是陈家鹄上山一周后的事，酷暑已过，仲秋已临，武汉日渐告急，重庆的上空频繁地响起或正确或错误的空袭警报声。海塞斯上山途中，正好遇到空袭警报，耽误了半个小时（敌机没来，是误报），其间他和陪同他上山的陆所长在临时藏身的山崖下玩了几圈纸牌，陆所长输掉了随身带的所有钞票和子弹。海塞斯用赢来的子弹打了一路的山鸡野兔，居然还猎获了一只山鸡。

所以也可以说，海塞斯是和一只半死的山鸡一道来赴任的。

踏着上课的钟声，海塞斯不慌不忙地走进教室，却一言不发，自顾自在讲台上坐下来，且点上一支烟，旁若无人地抽着，用他那犀利、阴鸷的目光冷冷地罩着台下的学员。教室里鸦雀无声，所有的学员都正襟危坐，气氛凝固如冰冻。但在学员与海塞斯之间，似乎又飞奔着一团炽烈的气流，呼呼地从海塞斯的嘴里吐出，灌入每个学员心里，然后反弹于教室的每个角落。这是一场无形的较量，学员们谁也不敢懈怠，生怕一不留神便会被气流烤焦，化成灰烬。

海塞斯就是以这种奇特的方式，沉默的方式，开始上课。沉默中，他闪烁在烟雾后面的两道目光，变得更为犀利，阴鸷，透露出一种不容置疑的权威。刚开始，陈家鹄也是和大家一样，很认真又小心翼翼地不在乎着海塞斯的一举一止，一个眼神，一缕烟雾。但后来不知怎么的，他放弃了这种小心和在乎，拔出笔，埋头在笔记本上胡乱抹画起来。

在众人的屏息敛声中，他那随意的举动显得十分扎眼。

连续烧完两支烟，海塞斯摁灭烟头，默默地走下讲台，走到陈家鹄身旁，问他：“你叫什么名字？”

“陈家鹄。”陈家鹄抬起头，镇定地说。

“你想听听我对你的评价吗？”

“想。”

“你将来不是你们这些同学当中最优秀的，”海塞斯竖起大拇指，又伸出小指头，“就是最差的。”

陈家鹄略略惊讶地望着海塞斯，还想听他说下去，不料他却转身走到了讲台上，在黑板上飞快地写下自己的英文名字。“这是我的名字，让·海塞斯。”海塞斯昂着头，很骄傲地说。随后，他又请大家如法炮制，都上台在黑板上写下自己的名字。陈家鹄起身准备上来时，海塞斯拦住他，对他笑笑，“不必了，我知道你叫陈家鹄。”随后顺手举起粉笔，问大家，“请问这是什么？”

没人回答。

海塞斯指着坐在第一排的赵子刚：“你，告诉我，这是什么？”

赵子刚大声说：“教授，这是粉笔，白色的粉笔。”

海塞斯点头：“对，这是粉笔，白色，中国生产。在我正式讲课之前，它就是一支粉笔，材料是石灰粉和黏性材料炭胶水，你，林容容，漂亮的小姐，头发是黑色的，皮肤白皙，如同白玉，与我有天壤之别。你，OK，赵子刚，男，三十五岁左右。你们，人人都一样，都有属于自己的名字和固定的属性。但是，我必须强调。这是在我正式开课之前，我们面对的是一个常人的世界，现实的世界。现在……”

海塞斯看看表，报出一个精确的时间，“从现在开始，我的身份是教你们破译密码的老师。这意味着什么？我们已经告别现实世界，走进了一个神奇的变态世界、密码世界！到了这个世界，它——一支粉笔肯定不是一支粉笔，我——海塞斯肯定不是海塞斯，你——林容容肯定不是林容容，你——陈家鹄肯定也不是陈家鹄。包括我们眼前的这一切，黑板肯定不是黑板，桌子肯定不是桌子，窗户肯定不是窗户，包括外面的树木肯定不是树木，房子肯定不是房子，围墙肯定不是围墙，森林肯定不是森林，山谷肯定不是山谷，天空肯定不是天空，老鹰肯定不是老鹰。总之，所有的一切，在变态的密码世界里，都脱离了它原有的关系和属性……”

海塞斯就这样跟学员们见了第一面，上了第一课。他的声音和他所讲的“密码知识”，像一股巨大的气流，拔地而起，把学员们的身体托离了地面，在空中晕晕乎乎地飘荡……他奇特的授课方式让人没齿不忘。他就是国民政府花重金从美国挖来的大破译家。他是黑室遭重创后迎来的第一位主人，同时也在山上兼任教员，每周来授两次课。有了他，黑室又长了翅膀，而且翅膀将越来越硬，因为后继有人了。

听话听音，看人看样。海塞斯是委员长请来的菩萨，杜先生也不得不敬他三分。这日午后，杜先生在一号院他的私人办公室里接见了海塞斯，赠国礼郑板桥的画和成都蜀锦各一幅。同时参加接见的人有陆所长和海塞斯的助手阎小夏，后者是海塞斯十年前的学生，学成归国后一直在广东岭南大学从教。此次海塞斯点名要招他做助手，遂特招入黑室，属于特事特办。一个月后海塞斯后悔了，因为他发现十年前令他赏识不已的学生，如今已沦为庸碌之辈，小心眼，势利眼，狗眼（看人低），红眼（病）……身上平添了好多的“眼”，就是没有了十年前那种一针见血的眼力，和一个破译师必备的看云识雾的法眼。时势造英雄，时势也毁人。阎小夏回国，被贫穷和混乱以及岭南浓浓的世俗烟火气毁了。像一块鲜肉被烟火熏腌了，可以日晒雨淋，可以与蚊蝇为伍，貌似强大了，经久耐放了，实际上失去了本身独特的魅力和活力。

海塞斯收下礼物，没有向杜先生道谢，反而得寸进尺，要求更多的东西。“首座必须要给我配备一部测定电台方位的测向仪，两名演算师。为了配合教学，我需要有足够数量的密码学书籍、有关的字典和境内外各种报纸，还要有各种地图。地图的种类越多就越有利于教学，以便熟悉山脉、河流和城镇的名称。还有，有关每日战况简报必须要及时发给我们。另外，我还要了解日军和中国军队里军、师两级的番号以及它们指挥官的名字。”

陆所长在笔记本上记下他的要求，保证回去一一落实。

“还需要什么？”杜先生问海塞斯。

“我希望您从武汉前线司令部里给我派一个人来，这个人的任务是，不断地给我在作战地图上标绘新的战况。”

杜先生看看陆所长，后者连忙答应：“好的，我会去落实的。”

海塞斯这才躬身向杜先生道谢。杜先生上前亲热地拍拍他肩膀，主动说：“也许我还应该给你配一辆汽车和司机。”

海塞斯笑道：“这需要找您吗？我觉得这个问题陆所长就应该可以解决。”

陆所长本来也许解决不了的，但现在可以解决了。因为杜先生隆重地接见了海塞斯。这犹如刘备给赵云牵马出征，牵马是假，放话是真。中国古老的王权术，上至权贵大臣，下到黎民百姓，都懂。浅显易懂。越是私密的接见，将越是广为人知，而且越是被赋予象征和特权。

果然，当天下午，一辆墨绿色的美式吉普车开进了五号院，停在了破译处楼下。汽车引擎的噪声把正在午睡的海塞斯吵醒，他从窗户里探

出头，看见一群人正围着汽车在叽叽喳喳。其中一个胸脯饱满的姑娘对着后视镜在照镜子——是蒋微，后视镜把她的面容变形了，变胖了，她似乎很生气，在朝镜子伸舌头，做鬼脸。海塞斯看着笑了，心里不无幽默地想，我应该跟杜先生再要一个中国姑娘才对。他似乎相信只要他提出来，杜先生一定会答应，把某个中国姑娘就像这辆美国吉普一样，送到他楼下。

哈，这是美国人的天真了，后来的事实证明，这是不可能的。不论是杜先生还是陆所长，不论是出于工作考虑，还是道德压力，他们都严禁海塞斯“在窝边吃草”，更严禁他去外面采摘“路边野花”。

然而，再后来的事实又证明，令人发指地证明：这是极其错误又错误的，错误的程度相当于毁了半个黑室。

海塞斯凭窗窥探楼下之时，陆所长已经咚咚地上楼，来送车钥匙。之前陆所长曾多次来过楼上。但哪一次都没有现在这样让他心里踏实。这楼上以前一直空空如也，这儿空，相当于整个院子都是空的。楼下报库里的电报已堆积如山，侦听处还在以每天近百份流量的增速，源源不断地送来。每一份电报里都可能藏有上好的战机、胜利、阵地、鲜花、掌声、荣誉，升迁……但没有破译师一切都无从谈起。一切都是废纸，是嘲笑，是耻辱，是梦想。连日来，陆所长做的梦都是同一内容：楼上有主了！

如今，梦想终于成真，陆所长从自己上楼的咚咚声中，仿佛看见了前线将士像古人一样在作战，战鼓敲得地动山摇，万马奔腾，刀光剑影，杀声震天……但是，陆所长请海塞斯破译的第一份密电，显然不是为了前线将士，他在把车钥匙交给海塞斯的同时。递给海塞斯一封信，笑道：“在你正式破译敌人密电前，先请帮我看看这个，这也是一份‘密电’。”

海塞斯打开信，粗粗一看，见是一封书信，问：“这是一封私人信件？”

看陆所长点头，海塞斯生气把信还给他，说了句英语。后者一时没听懂，但可以想见是一句指责的话。

这是陈家鹄写给惠子的信。第一封——以后还有很多，内容各各不一，但格式完全一致，信末均翘着一根“及”字尾巴。陆所长指着“及”字后面的那一串数字，底气十足地说：“教授，你看，这不是一封正常的私人信件，这里还有密电码呢。”

“这说明人家就怕我们偷看，我们就更不能看了。”海塞斯敲着信，义正词严地教训所长，“要知道，偷看私人信件是违法的！”

“教授，”所长笑笑，安慰道，“你知道干我们这行的，保密是第一生命，他们新入行，不懂规矩，我们检查一下没什么错的。”

“错！这是不人道的。”

“其实这是最大的人道，教授。”陆所长深信自己有足够的理由说服他，“难道不是吗？我们是在为他们的安全负责。你想过了没有教授，如果他们在信上说了什么不该说的，是要直接威胁到他们的安全的。”

“那你可以事先跟他们讲明呀。”

“讲是讲，做是做。教授，要知道，这是中国，不是贵国，敌人的飞机随时都可能出现在天上，扔下成堆的炸弹，让你离开人间去地狱。天上有敌机，地上还有特务，汉奸，经常搞暗杀。告诉你，敌人正在四处打探我们这个机构和我们这些人，包括你，教授。我们的安全受到了严酷的威胁，我们必须严格保密，必须这样做。”

彼此各执一词。

海塞斯觉得这太荒唐，根本没兴致跟他啰嗦，立起身，离开座位，对所长下通牒令：“要看你找其他人去看吧，本人是坚决不会帮你这个忙的。”

“那好吧，”陆所长说，“我只有把这封信烧了。我不可能把一个内容不详的东西发出去，尤其是这封信。是寄给一个日本女人的，她哥哥就在日本陆军情报部门工作。”

海塞斯一怔，没想到他的学生中还有这么一个人，便问那信是谁的。陆所长说是陈家鹄的。海塞斯一听这名字，眼里不觉地放出光芒，“哦，是他，我记得他，他可能是你那些人中最优秀的。”不等所长表示什么，又紧跟着说，“也可能是最差劲的。不要问我理由，我是凭直觉，没有理由。”

陆所长不解地望着海塞斯，“他可是你们耶鲁的高才生呀。”

海塞斯摇头道：“这不能说明什么。怎么。你怀疑他是日方间谍？”

陆所长想了想，沉吟道：“不能说怀疑，有些东西不可言传，只可意会。我相信陈家鹄，但有些东西需要证实。你如果希望陈家鹄的妻子收到这封信，就请你帮我解开这个谜团，否则，我只有把它烧了。”

“荒唐的逻辑！”

“不荒唐，谨慎而已。我们必须谨慎从事，包括你，教授，今后绝对

不能随便走出这个院子，你有事要出去必须报告，不能单独出门。”

“你放心，我不会一个人出去的。这个城市像个垃圾场，要公车没公车，要路标没路标，我出门就像个瞎子，哪里都去不了。”

陆所长见他情绪缓和下来，又拿起信，递给他，“劳驾，就算帮帮我，也可以说是帮帮陈家鹄，让他太太能够收到这封信。”

世上很多事情都是语言造就的，奥匈帝国皇储的一句话，可以引发一场世界大战，李煜因为迷恋语言（作诗）而丢了江山，一代君主成了阶下囚；张居正的侄子因为“不会说话”全家遭锦衣卫屠杀。人的语言含风蓄水，可以改变世相本来的风水。陆所长最后这句话有力挽狂澜之功，是真正说到位了，只留给海塞斯发发牢骚的余地。发完牢骚，他不可能有第二个选择，他只会接过信，坐在沙发上看起来。

看着看着，海塞斯忍俊不禁，独自大笑起来。

“你笑什么？”陆所长问。

“因为我看到了好笑的事情。”海塞斯笑着将信丢给所长，“行了，你现在该做的就是尽快把这封信寄出去。这个陈家鹄啊，有意思。”

“他说什么了？”

“你无权知道。”

“我要寄它首先要知道他在说什么。”

“你不是担心它泄密才扣压下它的吗，那么我现在告诉你，它没有泄密。如果说泄密，泄露的也只是他陈家鹄个人的隐私，跟你工作无关。所以，你也无权知道。寄吧，没问题的，有问题我负全部责任！”看陆所长不表态，海塞斯振振有词地嚷开了，“怎么，你连我也不信任？你只信任自己？先生，这可不好，信任是双方的。相信我，这信没有任何问题，我告诉你也没有任何意思，不过是男女之间的调情而已，我都羞于开口。”

陆所长奇怪了，他想自己曾多次看过这封信，并没有发现任何引人发笑和羞于启齿的片言只语。到底是怎么回事？

3

海塞斯羞于开口，那么只有让惠子来告诉你。

第二天晌午时节，姗姗来迟的信终于到了惠子手上。当时惠子正在

厨房里洗碗，听陈父说陈家鹄来信了，她系着围裙从厨房里冲出来，见了信，两只手在围裙上蹭来擦去的，不知所措。

陈母指着她身上的围裙说：“快，把围裙脱了，去看信吧，家鹄说什么了？”

惠子哎哎地答应着，慌忙解了围裙，接过信就往楼上咚咚跑，躲进房间，急不可待地拆开（陆所长代封的），读起来。

亲爱的惠子：

你好吗？必须好！离家几日，我今日方去信，实是身心疲惫、情绪低落，怠惰了，没有写信之精神。连日上课，尽些些无聊内容，难免令人烦躁，只想一走了之，但又深知这不可能，只好自己同自己说话，自己给自己解闷。

说什么话，解什么闷？答案只有一个，那就是你。几天下来，你的头发，你的笑容，你的身影和你的气息，无不缥缈在我眼前，“才下眉头，又上心头”。是的，每天晚上，独自一人枯坐烛光下，我都会取出你的照片看，看在眼里，装进心中，融入血液，须臾不忘。我相信你也一样。在这非常的年月，我们这样身份非常的夫妻，若没有非常的眷念，如何能够相濡以沫、搀扶前进？

我写这封信的时候，讲台上的人正在深情而陶醉地进行诗朗诵，感谢他的朗诵，唤醒了我对文字的激情，暂时压制了如麻的心乱，我才能提起笔，写下这无奈与想念。你是不是也要感谢他呢？哈哈，应该感谢。不过，退一步说，世上本无事，庸人自扰之，不满都是暂时的，你深知我不甘屈做庸人，故而不必为我心生烦恼。你且尽心替我照顾好父母、兄妹，为我解决后顾之忧，我也好尽快完成我的任务，早日回家与你团聚啊！

对了，你上次说想要一点我们中国的胭脂，我给忘了，有空的时候叫上家燕陪你去买吧。那玩意儿其实很便宜。你在家不要太拘谨，想要什么就跟家燕说一声，你是她亲嫂子，她不帮你还能帮谁？

盼你的回信。

爱你的家鹄

及：

1 1 1 11 23 5 69 10 14 2 20 34 1 99 41 60

陈家鹄亲昵的问候和甜蜜的话语，顿如骀荡的春风，在她脸上吹起

阵阵幸福的涟漪。看罢正文，她同样被“及”字后面那一列莫名其妙的数字困惑了。她蹙起细细的弯眉，又往信封里看了一下，以为里面有什么暗示或提醒。

没有。

手摸，眼看，抖甩，里面什么也没有。

惠子想，没有提示，就是让我猜。她一点也不苦恼，她知道家鹄不会把她难倒的。她趴在桌上，偏着头，望着那串数字寻思开来，乐在其中。知陈家鹄者莫如惠子，夫妻嘛，总是有些默契的，这是其一；其二，惠子及时想起了他们刚谈恋爱时曾经玩过的一个游戏，就是“报数读《飘》”。是这样的：一人任意报一个数字，另一人依数翻到这一页书，如果这页书中有亲吻或者类似的情节和意思，报数者就有权亲吻对方，否则换一个人报数。如此循环，周而复始，爱情故事又多了一曲浪漫的篇章。

正是这个游戏给了惠子灵感，让她轻易破掉了陈家鹄的鬼点子。事实上“密码”很简单，就是跳着读，跳的规律由数字来定：是什么数就跳多少个字。比如开头的“111”，就是此信开头的三个字：亲爱的，接下来的“11”，是从上一个字起，跳过十一个字，读第十二个字，然后又从下一个字起，依数往后揪出再下一个字。

依此类推。

就这样，惠子用铅笔在信纸上画起圈来：一个，两个，三个，四个，五个……她前后圈出了十多个字。她把这些圈出的字连起来从头往后读，刚读完，她的脸腾地绯红了。

亲爱的，我的上头和下头都非常想你啊！

是这么一句话，属于枕边言，岂能让人看？难怪海塞斯知羞。

亲爱的……我想你啊！惠子看着，看着，一种晕眩的幸福感霎时弥漫了全身，像陈家鹄第一次亲吻她，像他们第一次做爱，像他们将又一次做爱……她受到了挑逗，想起了陈家鹄的“下头”，想起了他们在一起的那些如胶似漆的夜晚。天哪！

不行了，她一头扑倒在床上，钻进被子，蒙着头，抱着枕头，家鹄家鹄地喊。如醉如痴，情不自禁，像陈家鹄早已藏在被窝里……天哪！家鹄……天哪！天哪！家鹄，家鹄……家鹄，你在哪里？

此刻，大哥家鸿也在呼天喊地。

家鸿呼天喊地，不是因为虚拟的快乐，而是出于真实的苦楚。陆所长给他上了一个套，让他上也不是，下也不是，很难受。就像数学上的“正无穷大”和“负无穷大”是同一个“数”一样，难受和快乐到“无穷大”时，人的表达方式往往是一样的：膜天拜地。

陆所长今天本来是要给惠子来送信的，多好的机会，看看惠子，与她拉拉家常，谈谈家鹤，也许会感受到一些信息。但车子经过军人俱乐部时，所长突然间改变了主意。

“停车。”

“怎么了？”老孙问。

“回头，送我去军人俱乐部。”

“不去送信了？”

“你去送。”所长把亲自封好的信交给老孙，“我要去看看家鸿。”

“看家鸿？”老孙思量着，“干吗？”

“我给他找了一份新工作，去跟他谈谈。”

“什么工作？”

“当你的眼线。”

他决定让大哥家鸿监视惠子——虽然他只有一只眼，但正因如此他恨透了鬼子，包括惠子。这个主意当然不错，既利用了家鸿的情绪，有操作性；又利用了家鸿独特的位置，可以“贴身监视”，无人能替代。但也挺馊的！名不正，言不顺，以致当他面对家鸿后，一时竟有些尴尬，不知道该跟他从何说起。最后，他还是决定先声夺人，跟陈家鸿打开天窗说亮话。

所长说：“家鸿，你现在已经是半个军人了，我呢也是个军人出身，我把丑话说在前，今天我们所谈的内容涉及到军事机密，你一边听一边要忘掉它，走出这个门绝对不能传，否则当以军法处之。你能接受吗？接受我们就往下说，不接受你现在就可以走人。”

陈家鸿甚是惊异，不安地望着陆所长，他想到事情可能跟他弟弟有关。

所长说：“是的，你很聪明，想到了。确实，事关你弟弟的生命安全和荣誉。”

事关如此重大，怎么可能不接受。“好，我接受。”

所长说：“你要向我保证，我们今天的谈话仅限你我两人知道。”

“我保证。”

“好。”陆所长松了口气，慢慢道来，“首先我要告诉你，你弟弟今后将有可能从事我们国家最机密的工作。人一旦有了秘密，就像有了财富，人身安全就会受到威胁。要消除这种威胁，我们先必须要把这种威胁无限地扩大，对任何人都要有一种警惕之心、防范之意，包括你的弟媳妇惠子。我现在希望你能配合我，如实回答几个问题。第一，你弟弟走后的这些天，你有没有发现她跟什么人接触过？有没有人来找过她？”

“没有。”家鸿摇头，“至少我没有注意到。”

“二，她有没有收到过什么信件，或者包裹？”

“没有，应该没有。”

“三，你觉得她有没有什么不正常的举动？比如经常单独出门？”

“没有，她倒是经常陪我妈出去买菜。”

“她晚上出过门吗？”

“肯定没有，我这些天晚上都没出门，可以肯定。”

“那你平时有没有发现……她在关心重庆饭店呢？比如打问它的地址、电话什么的？”

“没有。应该说……她还是……”

“很正常？”

“嗯，”家鸿点点头，可想了想，又说，“要说不正常，我觉得……她对我父母包括我和小妹者很好。太好了，好得有点不正常。”

所长也点了点头，说：“尽管这样，我们还是不能消除对她的警惕。不瞒你说，据我们了解她哥哥在日本是个情报官，曾经和你弟弟有些瓜葛。我们现在没有确凿的证据可以证明，她嫁给你弟弟完全是个人行为。所以，今后有什么紧急情况，希望你能及时向我通报。”

就这样，所长拐弯抹角又冠冕堂皇地给陈家鸿布置了“任务”，后者没有马上答应。他觉得这件事太黑，太狠，太歪，不厚道，在丈量他的

良心，考量他的品德。但最后还是答应了。由衷地答应了。当家鸿与所长分手后，他不停地问自己为什么会真心答应陆所长的这个馊主意，是因为他给自己找了这份工作，为了感谢他，还是由于自己内心对鬼子积蓄了太多仇恨的缘故？

4

重庆的黄昏别有一番风韵，因为是山城，立体感强，房屋错落有致，抹上昏黄的夕阳，画面感特别足。家鸿来重庆已经半年，却从来没有认真留意过这个城市的风景。不是因为少了一只眼，欣赏不了，而是少了一只眼，有碍观瞻，他懒得出门丢人现眼，即使出了门也总是埋头低眉，行色匆匆。

这天不知怎么的，也许是心情复杂沉重吧，怕回家看见惠子吧，他双脚像得了软骨病，没力气，没信心。走到一半，他觉得不行了，走不动了，便在路边找个僻静处坐下来歇脚。

于是，夕阳中的山城便在他面前肆意铺张开来。

他看见西沉的太阳靠在山梁上，感觉就像自己，疲惫，慵懒，无精打采，江对岸，那些零零散散坐落在山谷里、山脚下、山坡上的土墙草屋，白壁黛瓦，红砖——各式房屋，披漫天铺洒的斜阳照亮，闪耀出令人昏沉沉的黄光白芒，倒是有一种山里或乡下的人间烟火味道与日暮乡关的平和与宁静。这个傍晚，家鸿心里平添了一个去乡下生活的念头，但也仅仅是一念而已。等他歇过脚，依然往城里走去。

他还要回家去完成陆所长交给的任务呢。

家鸿走进家门时，小院里静静的，夕阳的余晖已经爬上墙头，正在静静地退走。家鸿的父亲躺在一把椅子上，正将老花眼镜当做放大镜，对着报纸，一行一行地看着。

“妈呢？”家鸿问。

“买菜去了。”父亲答。

“她呢？”家鸿又问

“谁？”父亲看看儿子，“你是说惠子？跟你妈在一起。”

正说着外面传来惠子与陈母回来的声音，家鸿迅速丢下父亲，上楼去了。

母亲走累了，一进家门就在老伴身边坐下来，一边捶着腰杆喊累，

一边抱怨着市场上飞涨的物价。她指着菜篮里一条巴掌大的鱼对老伴说：“你看看，就这么一条鱼，还五块钱，简直成金鱼了！”回头看看已经走进厨房在准备泡茶的惠子，笑着嗔怪道，“她孝顺你呢，我不要买，她非要买，说是你爱吃鱼。”

陈父道：“我是爱吃鱼，可五块钱也确实太贵了。”

陈母说：“现在什么东西都贵，你看就这么一把小菜也要五毛钱，再这样下去，我看只有什么都不吃了。”

陈父瞪她一眼，不满地说：“别危言耸听，我刚看报纸，政府已经组织了车队，准备从成都调运大批粮食和蔬菜过来。只要鬼子打不过来，日子只会一天比一天好过的。报纸上也说了，鬼子的进攻又受挫了。十万大山，两百万正规军，鬼子要想打过来，我看难！”

陈母却有些担忧，摇着头说：“那飞机不是说过来就过来了，你没有去外面看，炸得到处都是焦土、烂房子。”

陈父突然生气地扔下手中的报纸，“那都是暂时的！”

这时惠子已泡了两杯茶从厨房里端出来，看见老两口在打嘴仗，连忙拦在中间，请二老喝茶。陈母提起菜篮子往厨房走，“惠子，我不是你爸，天塌下来都有福享，我哪有时间喝茶哦。”惠子赶忙上去夺过菜篮子，“妈，你先休息吧，等我把菜洗好了，您再来烧，好吗？”惠子将陈母按在椅子上重新坐下来，拎着菜篮子去了厨房。

陈母看惠子走进厨房，笑眯眯地对老伴说：“说实话，惠子这孩子真是不错的，我们家鹄啊，没有看错人。”

陈父得意地笑道：“我们家鹄什么时候看错过人？他满脑子都是算盘，只有人看错他的，他哪会看错人。”但想了想，又忍不住叹了口气，说：“家鹄这孩子就是心气太高，凡事总想着自己，有时不太考虑别人的感受，以后说不定会吃大亏的。”

“可惜她不是个中国人啊。”

“谁说的？她做了我陈家的媳妇就是中国人。”

“唉，那是你说的，虽然看是看不出来，可一张嘴说话还不照样.....”

都是木楼板、木板壁，隔音效果很差，父母亲的话，在楼上的家鸿听得清清楚楚。这会儿他甚至听到父亲叹气的声音，然后说道：“而且我看家鸿怎么也过不了这个坎，刚才一听你们回来像见了鬼似的，溜了。”

“他去哪里了？”

“在楼上。”

家鸿的想法是，他真想溜了，离开这个家，远走高飞。去哪里呢？他的眼前又浮现出江对岸那些土墙草屋，那些人家，那些袅袅炊烟，那些叫人昏沉沉的黄光白芒，那些倒映的青山，那些肮脏的水洼子，那些与世隔绝的宁静。他突然厌倦起自己和这个家，包括父母亲：他们谈论惠子的那种话，那种既欣赏又担忧的情绪，都让他心生厌恶，烦！

陈家鹄的烦恼也是说就来，下午他上课回来，惊愕地发现门缝里塞了一只信封。他以为一定是林容容搞的鬼名堂，可打开信一看，不是的，写信人没有留下名字，甚至试图连笔迹都想抹杀，字体歪歪扭扭，好像是三岁小孩写的。这里面没有小孩，可以想见主人是用左手写的。为什么要这样？看内容知道了。

你有志报国令人起敬，但你进错门了，你应该去延安，而不是在重庆。这里混迹着一群官僚、政客、奸商，以抗日救国为名，终饱私囊为实。延安欢迎你！

是谁？

陈家鹄心中不觉一阵恍惚，止不住想起在武汉客栈的奇遇来，想起那个长得很粗犷的叫老钱的人，那个为他牺牲的年轻小伙子（小狄），那个劝他上山的“首长”……他们希望我去延安。可在这儿，这铁板一块的地方，怎么还会出现这样的纸条？这儿也有延安的人？他是谁？难道真像人们传说的那样，延安的人无处不有——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陈家鹄一边想着，一边掏出笔来，把纸条涂得一抹黑，之后又用指甲把它切成碎片，揉成一个个的小纸团，在桌上滚来滚去地玩着。他在做这些的时候，没有丝毫的神秘感，也没有什么鬼崇感，更没有恐惧感，就像一个上课不太专心的小学生，在下面搞着玩铅笔、橡皮擦之类的小动作。

后来，陈家鹄又想，这人的胆子也够大的，难道就不怕我交上去？他想，只要我把它交上去，上面一定会追查，山上就这么十几二十来人，追查起来不会太难的。

他越想越觉得对方胆子真大。大得有点鲁莽。

不知怎么的，他首先怀疑到赵子刚。赵子刚就住他隔壁，他决定去看看，试探一下他。过去看，赵子刚宿舍门敞开，屋里空的。再往外面看，发现赵子刚拎着水桶，正往水井那边走去。

山上没有自来水，所有用水都靠一口井。这会儿，王教员和林容容正在水井边打水洗衣。赵子刚远远看见两人正合力又吃力地打水，跑上去帮她们把水拎上来。

赵子刚拎上水，分别给两人的盆子倒上水，一边笑道：“我建议咱们应该分个工，像这种力气活儿就由我们来做，你们……”

林容容打断他：“像洗衣服这种事，就应该由我们来负责？”

赵子刚说：“是啊。”

林容容说：“不干。王教员，你干吗？你要不干，就让他把水倒了，我们自己去来。”

赵子刚拎着水桶，假装要回井，“那我真倒了？”

林容容说：“倒啊，倒，别以为我们拎不上来。”

赵子刚把水桶放下，“听说你今天收到家书了，怎么还跟个小辣椒似的。”

林容容说：“这说明报的不是喜讯呗。”

赵子刚关切地问她：“怎么了，家里有什么事吗？你家在哪里？”

林容容哼道：“不跟你说，保密。”

赵子刚笑道：“怎么，还没上班就得职业病了？喂，说真的，给我们写信应该寄到哪里啊？这地方有地址吗？”

林容容说：“你还想寄到这儿？做梦！”

赵子刚说：“不是在问你吗，应该寄到哪里？”

林容容说：“五号院。重庆市166号信箱。”

陈家鹄远远地看着赵子刚跟林容容说说笑笑的，越发觉得他是延安的人。他甚至觉得他有点像老钱，老钱也是个爱说爱笑的人。想起老钱，跟着又想起了他们从武汉来的一路，想起了小狄为救他而牺牲了自己。想到这里，他觉得不能把纸条交上去，他对自己说：你虽然不选择去延安，但延安的同志对你还是真心实意的，你不能出卖他们。只是他不明白，都说现在国共是一家人，亲如兄弟，为什么重庆对延安的人意见这么大？后来想起美国，民主党和共和国之间经常吵吵闹闹，互相诋毁，又觉得这是正常的。后来，他心里突然冒出一个从未有过的念头：

政治真复杂，政治家都只会把世界复杂化，用斗争解决问题，跟科学家恰好相反。科学家是用智慧解决问题的。

就是这一天，他在心里种下了一个念头，今后要远离任何政党。

同时他告诫自己，以后要少跟赵子刚来往，免得搅出什么麻烦事。

几个小时后，赵子刚是延安人的想法还没有在心里焐热，到了晚上，又冒出新的嫌疑者来了。当时陈家鹄正在水井边冲澡，井水很凉，一桶水哗地浇下来，冷得他跺脚。突然，背后冒出个声音：“这是山泉水，能这样冲澡吗，小心感冒！”把他吓了一跳。回头发现，是那个蒙面人，在黑暗中像个没脸的鬼，顿时起了一层鸡皮疙瘩。

“你好……”陈家鹄跟他打招呼，声音也有了几分颤抖。

“我怎么可能好呢。”蒙面人冷冷地说，“这水不能冲澡，要出事的。”

“没事。”陈家鹄镇静下来。

“等凉气钻进了你骨头，你就比我还要废物了。”蒙面人说。

“不会的，”陈家鹄说，“我冬天都洗冷水澡，练出来了。喂，请问您贵姓？”

“问我名字？”蒙面人哼一声，“亏你还是知识分子，我脸都没有了，还要名字干什么？我无名无姓。”

说罢，没有招呼，径直走了，令陈家鹄甚是惊骇。黑暗中，陈家鹄一直放肆地盯着他的背影，越看越觉得身上冷嗖嗖的，仿佛他一语成谶，凉气已经进了骨头。

就在背影行将被黑暗吞没之际，那只空袖管突然出现在陈家鹄眼里。

他没有右手！

难道他是“他”？

如果是他，说明歪歪扭扭的字不是出于计谋，而是由于被迫。这种可能性有多大？陈家鹄觉得大于赵子刚。虽然这个结论不乏勉强，但陈家鹄找到了自圆其说的证据。陈家鹄想，如果这个人很有计谋就不会这么胆大，采取这么简单甚至是鲁莽的手段，他所以这么胆大，可能是对自己有一定的了解，知道自己不会揭发他。这么想着，赵子刚的可能性

就只能屈居其后了。

5

萨根最近背运，两次来找惠子都没有踩着点，一次是铁将军把守大门，一次是惠子陪老人家出去买菜了，只见着陈父。陈父是不大喜欢洋鬼子的，三两个回合下来，硬邦邦的热情消散殆尽，就侍花弄草去了。让萨根坐立不安，只好告辞。事不过三。这次来之前，萨根想如果再续前缘，不管谁在家，无论如何坐立不安，他都要就地死等。为此，他也准备了一个非常具有说服力的理由。但事后看，正是这个无可挑剔的理由，给他惹了事生了非，进入了黑室的视线。

绝地一搏的决心和雄心结束了背运，今天萨根来，惠子正在楼上练字呢，照着《红楼梦》练毛笔字，抄每一回开始的四句诗。听楼下妈在喊她下楼接客，她准备赶紧下楼来，急忙中不小心把墨水碰翻了，欲速则不达。上次见面，惠子开始给了萨根一定的难堪，事后陈母专门找了个机会对她说，他们陈家虽然不是什么显赫权贵之门，但也算得上是个书香门第、诗礼之家，所以做事一定要有礼有节。特别是对待上门的人，进门就是客，不管含冤有仇，礼遇是面子是无论如何要给的，云云。惠子记在心上，今天有机会贯彻，萨根受到了惠子热情周致的接待，嘴上喊，手上忙，又递烟，又泡茶，反而把一心想带惠子出门的萨根搁下来了。

茶过一巡，陈母提着新烧好的开水壶从厨房出来，看萨根的茶杯半空，遂上前给他续水。萨根谢辞，一边道出真情，“陈先生，陈夫人，我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今天我来是想请惠子去替我办点私事。”什么事？萨根早打好腹稿，“是这样的，下个月是我和太太结婚二十周年的纪念日，她几次来信要我给她买两套中国旗袍，我就想趁这个机会给她买了，了她一个心愿，也是多一份纪念。可……这事还真把我难倒了，几次去商店看了，都下不了手，不知道买什么好，所以想请惠子帮我去参谋参谋，不知方不方便？”

这是多简单的事嘛，而且是成人之美的事情，何乐不为？陈父爽快答应：“这有什么不方便的，去吧，惠子，就当出去走走，散散心。”陈母也附和，“对，惠子，你老一个人闷在家里也不好，跟你萨根叔叔去走走，顺便也可以给自己看看衣服，天快凉下来了，你也该置备一点换季衣服了。”说着，就要上楼去给惠子拿钱，却被萨根拦住了，“夫人，不必了，我身上带着钱呢。”

就走了。

去哪里？

重庆饭店。

醉翁之意不在酒，萨根哪是给夫人买旗袍，他是要探听陈家鹄的下落。所以重庆饭店是不二的选择，这儿是萨根的第二个家，熟悉。人在熟悉的环境里身体放松，思维也会敏捷，手气也会变好。这里，一楼买东西，上楼喝咖啡，自然转场，不牵强，不刻意，惠子不会有其他想法。这不，就是这样，萨根带着惠子在楼下商店里转一圈，随便选了两件旗袍，给惠子倒是购了一大堆，穿的、吃的、用的，都有，让惠子既歉疚又感动。这时请惠子上楼去“喝一杯”，顺理成章，不会旁斜枝出。

音乐潺潺，香气飘飘。两人坐在窗边，一边透过玻璃窗看着街景，一边品呷着咖啡。战时的重庆街头，虽然人来人往，但所有人都步履匆匆，行色里透出一种紧张和不安，甚至还有人不时地把手挡在额头上，抬头去望天空，不知是厌烦太阳的毒辣，还是担心鬼子的飞机突然凌空。

一切都是经心预备好的，不会马上打问，也不会迟迟不问。合适的时机，萨根会以合适的方式切入主题。这不，萨根出动了，他像忽然想起什么似的，从窗外收回目光，对惠子说：“喂，惠子，你的博士先生为什么不愿见我？该不是你给他说了什么吧，他讨厌我？”

惠子放下咖啡杯子，笑道：“没有，怎么会嘛。”

萨根盯着她，假装生气，“怎么会？你看，我都登门几次了，他一直避而不见。其实，我……怎么说呢，我也是站在你父亲的立场才那样说的。”

“我知道。”

“所以他不该生我的气。”

“没有，他没有生你的气，他什么都不知道。”

“那他干吗不见我？”

“他不是不见，而是……”惠子迟疑了一下，“他没在家。”

“嘿嘿，嘿嘿，”萨根头摇得像拨浪鼓，“去一次见不着叫不凑巧，两次也可以勉强这么说，可我已经去了三次，总不会次次都不凑巧吧？你是学数学的，有这样的概率吗？”

惠子笑，“你就是再来三次也照样见不着他。”

萨根将身子倾过去，关切地问：“怎么了，你们……闹矛盾了？”

惠子摇头，幽幽地说：“没有，他出去工作了。”

萨根来劲了，像浑水摸鱼，摸到了鱼尾巴，但更要小心，切忌冲动，下手太快。此时一定要沉住气，不妨以退为攻，来个大包围。“那好啊，你们刚回来他就找到了工作，好事啊。你不知道现在这城市里到处都是失业的人，有个工作不容易啊。好，你定个时间，我请你们吃饭，庆贺一下。人逢喜事精神爽，有好事要庆贺啊。”

惠子脸上顿即泛起一种难言的苦衷与郁闷，“好是好，可是……他这个工作啊……其实我都不知道他什么时候能回来。”

鱼儿蒙头了，该收拢包围圈了。“怎么？”萨根盯着惠子，“他没在重庆？”

惠子苦笑道：“我也不知道他在哪里。”

包围圈可以继续缩小。萨根用手指着她，不满地说：“你看看，你看看，又在搪塞我了。狗有狗窝，猫有猫道，鸟有鸟巢，都有去处，哪有他工作了还没个地方的。”

惠子很诚实地望着萨根，“真的，我真的不知道他在哪里。”

搪塞也好，作假也罢，只有深挖下去才能见分晓。“你总不会说，他双臂一擎飞天了，连个通信地址也没有？”

终于撞到南墙。惠子直言：“通信地址倒是有。”

好！分晓就在眼前。萨根一拍手，“那不就行了，有了地址哪有找不到地方的。是什么地址呀？”

惠子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道出陈家鹄的通信地址：重庆市166号信箱。

犹如石头砸进池塘，扑通一声，萨根心里顿时进溅起无数惊喜的水花。他凭感觉就知道，这166号信箱，肯定是个重要的神秘的单位，不然为什么不用街牌号，而要用信箱？可能就是黑室！一举双得呀。梅花香自苦寒来，这种好事像小提琴的琴弦上飞出小鸟，你不耸肩缩脖练个几年哪能行，嘴上没毛的黑明威肯定不行，自以为是的冯警长也不行。这是鸿门宴，走钢丝，惊险和精彩都在脚跟手掌上。

萨根对自己今天的表现评价是：心有多大，天下就有多大。

大功告成，撤！急急忙忙将惠子送回家，又急急忙忙赶回大使馆，萨根躲在自己的寝室里，给少老大打去电话，汇报了他今天的重大收

获。激动之下，他竟忘了两人之间的雇佣关系，拿出美国人惯有的架势和语气，颐指气使地说：“你马上让冯警长去查一下，看看这个166号信箱究竟在哪里，是个什么单位。我估计这肯定是个秘密机构，说不定就是我们正在找的中国黑室！”

6

晴空丽日的日子重庆不多，但不是没有。这天就是这样，秋高气爽，天高云淡，日头分外旺。时近中午，炙热的阳光直直地洒落下来，将屋顶的片片青瓦晒得干焦发白，亮晃晃地腾起一团团氤氲的热雾，直扑人的脸面，同时也将围墙脚下的夹竹桃烤得蔫头耷脑的，像一个被岁月抽干了精血的女人，在烈日下垂头枯立。

惠子提着萨根给她买的旗袍回到家，见母亲正坐屋檐下的阴凉地里择菜，便从提袋里拎出旗袍，在身上比划着，笑咪咪地问母亲好不好看。母亲丢下菜，退后两步，上下打量一阵，拍着手连声道好：“哎哟，惠子，你穿我们中国旗袍真好看，比你照片上穿的那些和服好看多了。”

适时家燕放学回来，一见惠子身上那件漂亮的旗袍，禁不住扑上前，拉着她转来转去地看，赞叹道：“哎哟，你看这花色，这样式，真好。嫂子，你在哪里买的？”

“重庆饭店。”

“谁陪你去的？”不等惠子作答，家燕睁大了眼，“我二哥回来了？”

“没有。”

“那是谁陪你去的呀？挑了这么好看的旗袍。”

家燕又是观看，又是手摸，爱不释手，满口赞誉：“啊哟，你看，这料子真好，绝对不是本地货，这花色你看，颜色多正。看，这做工也很考究啊，针脚好细密好匀称。”

陈母看女儿这么喜欢，笑道：“这么喜欢啊，现在好好读书，将来自己挣钱去买。”

家燕问惠子：“多少钱，一定很贵吧？”当然不便宜。二十个美金呢。家燕听了惊叫起来：“哎呀，都够我买一年衣服的了。嫂子，你真舍得嘛。”

“不是我付的钱？”惠子笑。

“谁付的？”

“你问这么多干什么？”母亲上来干预，“快去洗手，准备开饭。”

家燕掉转头，矛头直对母亲：“妈，是你付的吗？你好偏心哦妈，你对嫂子这么好，我妒忌！我妒忌！”

老人家也关心这么贵的旗袍钱是谁付的，惠子遂实话相告：是萨根。先一步回来的家鸿，此时正在楼上房间里看报纸，自听到楼下传出“重庆饭店”的信息后一直竖着耳朵在偷听，这会儿又冒出个“萨根”和“美金”什么的，觉得这可能是个情况，记在心里。下午去了单位，家鸿犹豫再三，想给陆所长打电话，最后还是没有打。

凡事开头难。

何况是一口锅吃饭的，更难！

有一句谚语，说的是重庆的天气：早晨大雾出太阳，两个太阳一场雨。由于山多，水汽很容易下沉，所以雾多。如果早晨大雾弥漫，说明高空中的云层已经很薄，所以要出太阳。但是总的说山里水分太足，加上四周环江绕水，太阳一猛水汽迅速升空、积聚，到了夜晚，太阳走了，温度下降，带着热度的水汽迅速化作雨水，所以容易下雨。

这天白天的太阳出奇地猛烈，预示着雨水将加速形成。果然，天一黑，雨水便淅淅沥沥下来了。五号院本来就静，下了雨更静。看门的德国牧羊犬伏在门卫室的屋檐下，瞪着幽蓝的眼睛，注视着老孙办公室的一窗灯光。它是老孙从杜先生身边带过来的，跟老孙感情笃深。老孙因为它立功多次，又是雌性，给它取名叫“功主”，谐“公主”之音。

门卫室的电话突然大作，“功主”顿时跃起，冲到门卫室前，看到门卫已经接起电话。门卫放下电话，对“功主”说：“喊你孙大哥来接电话。”功主心领神会，冒雨跑去，到老孙办公室窗外狂吠。

老孙从楼里跑出来，对它招呼，“行了行了，别叫了，我这不去接了嘛。”

“功主”摇头摆尾地跟着老孙进了门卫室，抬头看着老孙接电话。老孙放下电话直奔陆所长办公室报告情况。电话是家鸿打来的，他在经历了白天的痛苦折磨之后，夜色似乎是遮蔽了他一些良心和亲情上的顾虑，终于鼓足勇气给这边打来电话。

“什么事？”

“今天惠子去了重庆饭店。”

“去干什么？”

“买了些衣服。”

“她有钱嘛，去那儿买衣服。”

“是萨根陪她去的。”

“萨根？是什么人？”

“美国大使馆的一个工作人员，家鸿说这人已经来过他家多次。”

“有没有发现什么情况？”

“事先不知道，没有盯。”

“小周呢，干吗不盯着？”

“你不是喊他没事才去盯嘛，今天他这边有事，没去。”

“从现在开始，给我死盯。这个马虎不得，重庆饭店这鬼地方全都是贼！好啊惠子，我就怕你没长尾巴。还有这个美国佬，让三号院去调查他一下，可别是只披羊皮的狼。”

陆所长正是由此开始重视萨根这人，其实之前萨根首次上门找惠子，小周监视到后就把情况向他汇报过，但没有引起他重视。他觉得陈家鹄从美国回来，美国大使馆的人去找他，没什么不正常的。直到后来，萨根的面目彻底暴露，陆所长才后悔不迭：他居然多次忽视了对萨根的嫌疑！

否则，他们本是可以轻易捣毁设在粮店的少老大这张间谍网的。

这会儿，少老大正在接受桂花传统的日式服侍：泡脚。不是一般的用热水泡泡脚，而是用蒸气泡，专门有一只特殊的木桶，木桶的腰部加有隔板，脚就放在隔板上，下面是热气腾腾的滚烫的开水，木桶口子用湿毛巾捂着，有点专给脚蒸桑拿的意思。故乡在远方，重庆又不是南京，在这里，没有日式餐馆，没有日式澡堂，没有歌伎，没有和服，没有樱花……故乡的一切在这里都是忌讳的。只有到了晚上，桂花会穿上和服，迈着樱花碎步，哼着家乡小调，给思乡心切的夫君忙碌一次，就是泡蒸气脚。有时情绪好，桂花也会摆弄几个歌伎的舞姿，逗夫君一个开心。

今天，桂花心情不好，因为约定的冯警长迟迟不来。

来了，来了，终于来了！

警长并没有因为迟到表现出应有的歉意，反而大大咧咧地入座，掏出香烟递过来一支。少老大接过烟，猜他这么随意一定因为手头有货，便道：“看样子手头有货，不过最好是鲜货。”

“绝对是好东西。”冯警长头一昂，底气十足地说，“听说戴笠从美国弄来了一位破译专家，招了不少人在秘密集训。”

“是吗？”少老大着实一惊，吸了一半的烟又吐了，“哪儿来的消息？”

“就是那人。”

“那个神秘的姜姐？”

“嗯。”

说到这个姜姐，少老大就没心情蒸脚了，他曾多次从萨根嘴里听说过她，好像是他发展的下线，而且身居要位，在杜先生的辖地：渝字楼。所以，他几次要求警长带她来相识，共谋同略，但警长总是推三托四，不贯彻，消极抵制。究竟为哪般？思来想去，少老大只想到一个原由，就是：此人是警长的姘头，他想金屋藏娇。为什么要藏？无非是怕他以权谋私，横刀夺爱。小人之心！想到这里，少老大气不打一处来，鼻子出气，嘴巴出声，而且声音明显高八度：“喂，我不是让你带她来见我嘛，什么意思？还要我租轿车去接！”

警长说她不愿意：“她说了，她只为我干，不加入任何组织。”这不是又当婊子，又立牌坊嘛，笑掉大牙！不，她才不是婊子。她上街目不斜视，每天读书看报，谈人生理想，吟诗寄情，作画抒意。扯淡！天下个个女人都是婊子，只要男人给的好处够数对路。有的女人认钱，有的女人认情，有的女人认弱，有的女人认坏——像桂花，典型属于男人不坏她不爱的那种贱坯。

“实在不行，让桂花见见她行不行？”少老大先退一步，是为了让警长断绝退路。哪知道警长仍不领情，头头是道，据理力争，“她为我干活，还不就是为皇军干嘛，你们何必非要见她。有道是，强扭的瓜不甜，赶鸭子上架，吃力不讨好。”搬古论今先生状，振振有词理当先，气得少老大直翻白眼珠。好在桂花在场，笑意浓浓，左挡右堵，方使夫君怒气引而不发。

桂花对夫君说：“你还是跟警长说说正事吧，你喊他来不是有事嘛。”怕他又高八度说话，再溅火花，桂花临时决定自己来说，“是这样的，我的大警长，下午萨根打电话来说，他已经从惠子口中得知陈家鹄已经在一个单位工作。什么单位不知道，地址也不清楚，只有一个信箱

——重庆市166号。我们在想，这会不会就是黑室哦。”

“就是黑室。”警长蔫蔫地说，“我今天来本来就是要说两件事，刚才才说了一件，第二件就是这个。”

少老大霍地站起身，责问：“你听谁说的？”

“就是她。”

“姜姐？”

“嗯。”

“她怎么会跟你说这个？”

“你不是要找黑室嘛，我找她打听，她就找来这个地址，通信地址。”

少老大还赤着脚，桂花上前扶他坐下。少老大一屁股坐下，神情麻木地自语道：“这就麻烦了，进了那鬼地方要杀他就不那么容易了。”当初以为杀他如杀鸡，顶多中田在客栈守个通宵而已，所以他对南京夸下海口：快则三天，慢则十日，陈家鹄一定命归西天。想不到，陈家鹄转眼进了黑室，而黑室在哪里？至今只有一个抽象的信箱。

“我不要信箱！我要地址！地址！！”少老大在沉默中暴发，抓住警长的肩膀怒吼，歇斯底里，有一种让人陌生的威严和丑恶。做狗的也是有脾气的，何况如今又是大警长，脾气已经越养越大，虽然明知有主仆之分、提携之恩，但在尊严和脸面丢尽之际，冯警长忍无可忍，以失控告终，气咻咻地拂袖而去，任凭桂花怎么追喊都没有回头。

蒸脚的好处是可以提高睡眠质量，入睡快，睡得死。结果可想而知，这天晚上少老大的脚是白蒸了，气愤，担忧，焦虑，不安，随着夜色潜入他心底，令他充分体验到一种提心吊胆的感觉——心像被一只无形的黑手拿捏着，血液从心脏出发，噌噌地往头脑里冲，眼睛闭着都亮晶晶的。

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

其实，这天晚上没什么月光，是失眠冲淡了夜色，放大了夜光。

失眠也有好处，让少老大想明白了几件一直悬而未决的事：一，冯警长养在黑室里的内线久不露面，说明极有可能是出事了；二，黑室地址久寻未果，说明对方在重创之下已经高度警惕，保密措施严密，常规的办法已经难以奏效，他必须另辟蹊径，三，现在他手上一时还打不出

更高级的牌，相比之下萨根是目前最可能给他建功的人选，因为他手上毕竟有陈家鹤妻子这张底牌，四，陈家鹤进黑室的事必须如实向“宫里”汇报，不能再捂，再捂只会让自己难堪。

所谓“宫里”，指的是日本陆军设在南京的最高特务课。

众念在心中盘旋，如梗在喉，不吐不快。少老大不惜叫醒桂花，将这些想法和盘托出，征求她的意见。桂花睡眠惺忪，但意识很清楚，她认为“宫里”在重庆肯定还有其他组织，她建议丈夫应该把他们现在面临的困难如实甚至是夸大地向“宫里”反映，争取更多的力量，共同来完成这项艰苦的任务。会哭的孩子总是长得快，因为哭了就有奶喝。桂花力劝丈夫不要硬撑，要学会哭。

“实在不行，”桂花坚定地说，“我一个人去一趟南京，我去哭。”

少老大不同意，理由是现在武汉的仗打得很凶，路上太危险。这么好的老婆他是丢不起的，他恨不得含在嘴里呢。难怪他要生冯警长的气。把姜姐藏着，怕他染指。怎么可能呢？他前心后背都爱着她，他左手右手都需要她。他决定天亮后去找萨根聊聊。

事实上，此时天光已经发亮，山岭的那一边已经透露出新一天的曙色。

美国大使馆是一座巴洛克风格的高大建筑，矗立在城东区一排浓绿的梧桐林中。每天早晨，当重庆这座西南腹地的大都市从黑夜中醒来时，第一缕阳光总是首先洒在它米黄色的墙体和洁净明亮的窗玻璃上，整个楼体都熠熠生辉，放射出刺眼的亮光。于是，这座具有异国情调的高大建筑，便从周围那些低矮灰暗的土墙黑瓦的民房群中脱颖而出，拔地而起，像整个二战期间的美利坚合众国一样，到哪里都有一种鹤立鸡群的非凡气势。

少老大约萨根在茶馆见面，茶馆开在使馆后门的一条街上。老板是冯警长的一个老上司，退休了，开了这家茶馆，蛮高档。中田便在茶馆里当伙计，店里的人都叫他“哑子”，就是哑巴的意思。萨根和少老大约了一壶苦丁茶喝，因为少老大有急事要他做，茶没喝够，匆匆别了。回来，萨根直奔使馆宿舍楼，一头扎进自己寝室，打开床铺后面的一个翻板，踩着窄窄木梯子，迅速钻了下去。这是一间用来储酒的地下室，里面放了一些散酒和几只酒桶。但萨根并不是来取酒的，他从墙角的箱子里和酒桶里翻出一些杂七杂八的零件，熟练地鼓捣起来。

他在组装电台。

中山路粮店一直没有设电台，这完全是出于安全方面的考虑。因为使用电台会发出电讯信号，一旦被中方侦测到，就会引起巨大的怀疑。而设在萨根这里就不一样了，一则他本身就是报务员，发报和收报技术都很娴熟，二是他在发报时就是被中方侦听到也能蒙混过关。因为这里是美国大使馆，需要随时用电台与国内联络，出现电讯信号属于正常。

这也是当初少老大不惜出重金收买萨根的原因。

现在，萨根就奉少老大之命，准备向“宫里”汇报陈家驹的情况，并请求上峰援助。萨根组装好电台，调试好信号，开始发报，嘀嘀嗒嗒的发报声，一下将这间杂乱的屋子变得神秘、离奇起来。

可萨根的电报刚发了几组讯号，悬在头顶的电灯泡子就突然暗了下去，变成了一根红丝，瞬间又猛地亮了起来，炽如闪电。萨根惊愕地抬头，可还没来得及拔掉电源，电台就哧的一声，迸溅出了一团刺眼的火花，随后一股黑黑的烟雾升了起来。满屋都是呛人的焦臭味。

电台烧坏了！

萨根气得跺脚，摘了耳机在地下室里团团乱转。可急也没法，他只好踩着小木梯子，爬出来，迅速去向少老大汇报情况。他知道，少老大还在茶馆里耐心地等他的回电呢。

少老大一听电台烧坏了，急了眼，厉声呵斥道：“你怎么搞的，竟把电台烧了？”

萨根擦着额头上的汗水，没好气地说：“这鬼地方的电压比婊子的心还不稳定，我有什么办法？”

“这可怎么办？”少老大急得团团转。

“立刻派人去成都买零件。”

“这太慢了！”少老大小声惊道，“陈家驹进黑室这么大的事，我必须立刻向宫里报告，”他提出更好的方案，“你不是报务员嘛，就用你们使馆的电台悄悄给宫里发个报，不行吗？”

“那怎么行？”这下轮到萨根惊叫了，声音压不住的大，“如果让大使知道了我就犯了通敌罪，要送我去坐牢的！”

“他不会知道的。”

“他百分之百要知道。”这个深浅萨根是明白的，决不会退让，“你以为是写封信啊，机器是要出声的，再说机要室是双钥匙，没有我的头儿同意我根本就进不去。”

“怎么办？这可怎么办？”急火攻心啊，清热解毒的苦丁茶算是白喝了。

“你不是在成都还有个站嘛，”萨根建议道，“马上派人去成都，租一辆好车去，今天出发，明天就可以到的。”

“谁去？你能去吗？”

“这我来安排。”

半个小时后，萨根急急地走进重庆饭店，直奔三楼，嘭嘭地敲开301房门，出来的人是黑明威。美联社的年轻记者在中国至少是个省长待遇，里外两间的套房，外面是接客室兼书房，里面是卧室。

“你马上去一趟成都。”萨根进屋，一边关房门，一边忙不迭地说。

“干吗？”黑明威的英式英语听上去总带有点乡气，哪怕只是一个单

词。

“去找这个人，”萨根给他一封信，“你就说是我们少老大的朋友，让他立即代我们给官里发报，要说的事情上面都写着。”

“什么事？”黑明威显然不高兴被人小看，让他干活又不明就里。

“现已查明，陈家鹤已经被重庆军方招入黑室工作。”萨根实话实说，是因为知道瞒不了他。信在他手上，举手之劳即可洞穿秘密。

“是吗？”黑明威突然觉得手上信沉甸甸的。

“肯定。”

“你怎么知道的？”

“你怎么话这么多，”萨根瞪他一眼，“快准备走。”

“你说嘛，我想知道。”年轻人总是因为好奇而露出幼稚。

“哼，快收拾东西！”萨根率先帮他收拾打字机，并告诉他，“第一，他身边的女人亲口告诉我，他现在在本市166号信箱供职，第二，冯警长已经查明，这个地址就是黑室！”

“我说嘛，他一定在那儿工作，否则他家里人不会那么警惕的。”

“你是口说无凭，现在才是确凿无疑。”

“那下一步怎么办？”

“这不让你去成都发报嘛。”

“你不是有电台吗？”

“他娘的烧了……”

两人一边收拾着行李，一边说着。楼下，少老大已经在出租车行里租好一辆美国吉普车，花了他五十个美金，令他心痛如绞。他不知道，车行老板是萨根的同乡，平时经常一块喝酒泡妞，属于一丘之貉。萨根刚才已经私下跟他打过招呼，让他大开狮子口，狠狠宰他，五十美金将来至少有二十个美金是要入萨根的囊中。说白了，萨根为少老大卖力，与汪女郎为他卖身是一回事，都是信仰钱。一个小小的使馆“蓝领”，不甘心过枯燥乏味的生活，要经常出入高档娱乐场所，品咖啡，听音乐，打台球，抽烟，喝酒，泡妞，身体的每一个汗毛孔都不甘寂寞。不然怎

么办？

只有把《圣经》丢进厕所。

现在的萨根，只有在梦中才能听到教堂的钟声，那是他童年最熟悉、亲切的声音，现在却成了他的噩梦。如果给他权力，他一定会毫不犹豫地割舍自己的童年，因为那成了他多余的尾巴。回想自己曾经是那么爱听牧师布道，经常深夜挑灯苦读《圣经》，胸怀天下人的疾苦和高尚的理想，追求人生的真善美。可现如今，过去的操守荡然无存，天天沉浸在酒色中，而且不以为耻，反以为荣。

人生如梦，往事如烟，日光之下一切皆为虚妄……人生苦短，真理太假，荣誉太重，牧师是人间最滑稽的小丑，身体是世上最大的上帝，眼里有万物，嘴里有百味，身体里有无限的能量……萨根一边送黑明威下楼，一边胡思乱想。到了二楼，两人作别，黑明威继续下楼，萨根进了酒吧。

一辆美式吉普车已经等候在楼下。几分钟后，萨根从酒吧的窗户里看到黑明威乘车而去，目光还没从窗外收回来，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的汪女郎已经悄然坐在他对面：一身香气袭人，一脸笑容灿烂。萨根禁不住感叹道：这就是我要的人生，有人为我卖命，有人为我卖身。

2

在对女人的贪心和用功上，冯警长和萨根可以一比：两个人，一个半斤一个八两，都是见了有姿色的女人脚步要慢下来、心眼要打歪。说好听点，是性欲旺盛，说难听了，就是好色之徒。但是，在为少老大卖力、卖命的事情上，冯警长和萨根是不大一样的，后者单纯是为钱，前者既夹杂着一份感激之情（少老大用金条为他谋了这个位置），又掺入了一些投机的心理。当初，他去长沙游说义妹（马姑娘）加盟。他的一番话——中国必败论，大部分是他衷心的见识。这也不是他一个人的见识，四万万国人中少说有几百万吧，甚至包括汪精卫等一大批高级将领和知识分子，都认为国人抗战无异于以卵击石，除了劳民伤财外，不会有第二个结果。武汉，长沙，重庆，成都，昆明，贵阳……这些现今的国统区，要不了半年，顶多一年，均将纷纷成为上海、南京、北京等地的翻版。识时务者为俊杰。冯警长委身于少老大，少说有一大半是他识时务，是他明智的选择。

所以，昨晚的事情他是后悔的。小不忍则大乱啊！

为此，今天他的心情像这天气，一直阴沉沉的，灰暗如土，糟透了！他处于深深的自责和莫名的恐慌中。越是自责，越是想戴罪立功，把黑室的地址尽快搞到手。可他出身卑微，警长才当不久，高层和军界

都缺乏圈子，思来想去，没有一只可以牵拉的手。他坐在威风凛凛的警车上，东转转，西转转，最后又转到渝字楼下。他知道，这里是杜先生的地盘，是他可以接近黑室最近的一隅。关键是，这里已经有一只他可以牵拉的手，而且是温软的，高贵的，性感的。她会敞开雪白的胸脯拥抱他，和他做西式的爱，也会衣袂飘飘，弹琴吟诗。她端庄起来，像个才女，上知天文，下晓地理，出口成章，口若悬河，她放肆起来，像个妓女。脱得精赤赤的，在房间里款款来去，如入无人之境，高兴起来，她且歌且舞，一招一式，一颦一笑，都撩人上火，局部坚挺。自当上片区小警长以来，凭借着“码头优势”，这些年来好色之徒冯德化基本上总是同时跟两三个女人保持着性关系，直到一个多月前，她奇迹般地冒出之后，他主动断绝了同时与她来往的其他女人。他满足了，够了，醉了。他觉得她有无穷的魅力值得他用全身心去喜欢，去享用，去珍视。

她就是渝字楼二楼餐馆掌门人姜姐。

姜姐大名姜美云，四川雅安人，父亲是个行伍出身，四十岁改行经商，做军火生意。女儿十九岁那年，父亲做了山东韩司令的一笔大买卖，赚了大钱，便在上海买了房产，举家迁到了上海，把女儿送去东瀛学习时髦的西医。这是一九二六年的事。

就是说，一九三八年的姜姐其实不是大姐大，仅年过三十而已。之所以上下皆称其为姐，是餐馆这行业的原因，那群小姑娘整天这么喊，姜姐，姜姐，当面背后都这么喊，喊出来了，成形了，欲罢不能。川人嘴甜，语言俏皮，开口闭口都是哥啊姐的，不像老北方，是人都是爷。

冯警长第一次在餐馆见到姜姐是一个多月前，他带了几个同僚来吃饭，进了门摆大牌，横眉竖眼地对服务员说，要见老板。服务员不敢怠慢警哥，就姜姐姜姐地大声喊，喊出来一个身材高挑、面若桃花的大美人。你就是老板？警长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更让他不相信的是，这个被遍地称为姜姐的大美人，看上去高不可攀，实际上是个闷骚，当天晚上就不羞不涩跟他回了家，上了床。哟哟哟，很多女人大同小异，这个女人可大不一样哦。那天晚上，警长见了西洋镜，乐到骨头缝里去了。

上了床，进出了阴门，就是一家人了。警长是“信仰”鬼子的，终有一天“尾巴”摆出来了，就像当初动员义妹入伙一样，动员姜姐跟他一起共赴“前程似锦的美好明天”。明天我可能就是重庆市市长，你就是市长太太，可以住洋房，可以坐小车，可以披金戴银，可以前呼后拥，可以……以为杜先生地盘上的人，需要足够的理由和耐心，要摇旗鼓噪，要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哪知道，姜姐不等他说完，手一挥，一言蔽之：

“少啰嗦，你需要我干什么？”

就这么入伙了，干上了，令大警长又惊又喜。大惊大喜啊。这个女人总是给他惊喜！惊喜只有开始，没有结束：不断惊喜，不断！两情相悦，志同道合，有事可以商量，有苦她来分担，有喜一起分享。忧苦越分越少，喜事越分越多，一多一少，生活充满阳光。还有，她在床第间中西合璧的功夫、千娇百媚的情趣；还有，她在茶余饭后的高谈阔论，世界各地的奇趣轶闻。等等等等，令冯德化警长常常感动得要拜天拜地，在梦中仰天大笑。

只有一点，略为不称心：她坚决拒绝去觐见少老大。

见了就是一个人头，可以多拿一份钱。不过，不见也好，免得节外生枝，引狼入室，引火烧身。但是昨天自己冲动了，闯祸了，拿什么去缓和这个关系，能搞到黑室的地址当然最好，将功赎罪。

“你怎么老来问这个事，我知道能不告诉你吗？”姜姐一听又是要黑室的地址，烦不胜烦，“你也不想想，黑室是什么？是目前国民政府的最机密，哪能这么轻易就能探听到的。”

“我已经有个想法，也许有点冒险，但事已到此，冒个险也无妨。”

“什么？”

“找人去邮局打探打探。我想邮局他们要发信，应该知道具体地址。”

“你疯了！”姜姐的一对柳眉顿时拉得笔直，“你脑子进水了我看，出这种馊主意！你这不是提灯笼照自己嘛，他们正等着你去问呢，谁去逮谁，然后顺藤摸瓜把你摸出来！”

这其实是一般人都想得到的，警长阁下确实是利令智昏了。此路不通，警长只好退而求其次。“这样吧，我看你还是去见一下我们老大吧，他已经几次要求我带你去见他。我想你迟早是要去见的，现在去刚好可以给我打个圆场。”

这主意倒不赖，言之有理。可姜姐一如往常，摇头，不同意。以前看她摇头警长并无所谓，甚至还偷偷乐（免得惹事生非），今天则不同，他要拿她去讨好人家，去救火，去给自己下台阶。所以，再三好言相劝，竭诚竭力，结果把姜姐惹火了。

“哼，他有什么资格要求见我！”这下眉毛像火焰一样竖起来了。

“现在我们不是都在一起做事嘛，他毕竟是老大。”

“他是你的老大，对我，他小着呢！”

一来二去，姜姐抖出了个骇人的大包袱：“听着，你去告诉他，想见我让他跟‘竹机关’去说！”

“竹机关”是“梅机关”的前身，是日本在华著名的特务机构，直属于日本内阁和陆军省，总部设在上海。首任机关长为土肥原贤二，后由影佐祯昭中将担任。就是该机关，后来一手策划了汪精卫的叛国丑行。

冯警长听罢，大惊失色，惊悸地瞪着姜姐，犯了口吃病，“你……你……你是‘竹机关’的人？”

姜姐瞪他一眼，冷冷地说：“所以，我要干的事比你们找一个信箱要大得多。”

冯警长又是既惊且喜，“那你怎么不早告诉我？”

姜姐哼一声道：“你的级别不够。”又交代道，“到此为止，不要外传。”

事情捅破了，有些事情不言自明。级别决定资源，事实上姜姐早知道少老大这个组织，包括其他组织情况她也知道，她在高处，一览众山小。她可以随时使用这些资源，因需所取，因急所用。冯警长不过是她因需所取的一枚棋子，她初到重庆，用得着他，比如办个证件，用个车，去个地方，办个事，撑个面子，等等，警长是最好的人选。高处不胜寒，凡事更小心，更低调，更狡猾。姜姐所以不用权力，不亮尚方宝剑，而是用美人计降服警长，就是这个理：小心为妙，猫在暗处更安全。今天一冲动，一吐为快，但事后她不免后悔，所以再三叮嘱：不得外传。

这一天，警长获得的惊喜比以前所有惊喜加起来都还要大，他呆呆望着这张熟悉的面孔，惊得目瞪口呆，喜得心有余悸。骇人哪！这个女人了不得哪！难怪！难怪！想起曾经在她面前的骄狂放肆，淫秽下流，冯警长直觉得额头发热，冷汗都吓出来了，一颗颗往眼睛里砸。

3

在冯德化警长被姜美云骇人的大秘密搞得晕头转向之际，萨根兴高采烈地出现在陈家燕面前。老熟人了，家燕热情地迎他入屋，一边朝楼上大喊：“嫂子，快下楼来，你的外交官叔叔来看你了！”

“不，不，”萨根亲切地笑着，“今天我还不仅仅是来见惠子的，也是来见你和你的全家人的。他们都在吗，你爸爸妈妈？”

“在，在，都在。”家燕又喊爸爸妈妈。

惠子从楼上，陈父从客厅，陈母从厨房，被喊的人分别出来迎接贵客，煞是喜乐。寒暄过后，萨根从身上摸出一本大红请柬，道明来意：明天是他的五十岁生日，他要设宴庆贺，款待亲朋好友。

家燕最活跃，马上作出反应：“包括我吗？”

“当然，你们全家人，都去。”

“在哪里？”家燕问。

“重庆饭店。”萨根对大家说，“我一切都定好了，明天中午十二点，饭店二楼中餐厅平安包间。陈先生，陈夫人，说好了，到时我来车接你们，都去，大家都去给我凑凑热闹。”

陈父看看老伴，使了一个眼色，后者心中有数，编了个托词，婉言谢绝：“萨根先生，实在抱歉，明天我和他爸正好有事。惠子，你去吧，你去就代表我们全家人了。”

二老其实也不希望家燕去凑这个热闹。

萨根执着相求：“不，都要去，你们都要去，我在重庆没有什么朋友，你们要是不去，我这个庆典就成了个空架子，只有自唱自弹了。”言在理在，诚心实意，软人心肠。

最后，陈父出来圆了个场，折了个中：“萨根先生，实在不好意思，我们真的去不了，因为有约在先，分身无术，只能愧对你啦。这样吧，家燕，你陪嫂子去吧。”

家燕连声称好，扬了扬请柬对萨根说：“就这样，明天我陪嫂子去，他们确实有事就免了，我和嫂子去更好，不用你来车接，我们可以自己过去。”

萨根摊摊手，很遗憾的样子，其实是正中他下怀。在他的计划中，家燕是必须要去的，二老呢最好不去，之所以邀请他们，是迫不得已，掩饰需要。心中怀有鬼胎，做事总是格外小心，只请家燕和惠子略为唐突，现在二老婉言辞请，乃天助矣。

这是个好兆头，萨根对完成他的计划信心倍增。

萨根想干什么？他也想去邮局打探黑室的地址。他不笨，当然也预料到直接去打探的风险。冯警长是因情而急，头脑发热，才冒那种傻气。萨根并不急，虽然少老大专此找过他，委以信任和重托，可他是见过世面的老油条，绝不会因此受宠若惊，乱了阵脚。他老谋深算地放了一条长长的线，家燕是这根线的一个关键的“结点”。

次日中午，家燕和惠子如期去重庆饭店赴宴。

说来也巧，在她们进饭店前几分钟，李政和石永伟仿佛在等她们来似的，已经在大堂里入座，挑的座位正好在她们去包间必经的拐角口。就是说，几分钟后家燕和惠子必将遇到他们。

李政要完成组织上交给的一个任务，为在皖西新组建的新四军金萧支队搞一批被服。问题便在这里，是为新四军，当然不能大鸣大放去厂里要，只好把石厂长约出来私下谈，而且不免遮遮掩掩。

石永伟接过李政递给他的名片，看了后，惊讶道：“你怎么帮他的忙，你没听说吗，他是延安的人。”

李政淡淡地说：“听说了，可我能跟他说，这事不行，因为你是延安的？这不正给他们拿住话说嘛，没准儿周恩来又要去找委员长了。委员长昨天还在报上说，国共合作，不分你我。”

石永伟叹口气道：“是啊，貌合神离，搞得我们下面没法做人。我跟你说，我那里是有明文通知的，不准我把货发给八路和新四军。”

李政笑道：“所以他才托我求情嘛。”

石永伟问：“你跟他是什么关系？”

“大学同学，还是同班的。”

“不会你也是八路吧？”

“我是八路你能不是吗？我第一个发展的就是你。”

“你这不正在发展我嘛，让我给八路办事。”

“没办法，抹不开情面。”李政说。“就给他一点吧，怎么样，就算帮我了个事。再说他们现在确实也在打鬼子，给点被服应该的。”

石永伟说：“八路有你这个同学真是好，要兵器有兵器，要被服有被服……”

正这么说着，家燕老远冲过来，惊惊咋咋的，像只喜鹊。家燕的高声欢语又把正在包间里静候她们的萨根引出来，他见惠子和家燕与李政、石永伟说得十分亲热，便上前跟他们相认。萨根听说两位是陈家鹄的挚友，大喜过望，即刻力邀李政和石永伟共赴宴会。李政和石永伟自是一再推却，可哪经得起萨根再三恳请。在萨根看来，这可是两个他打着灯笼要找的人物，怎么能交臂错过？一定要相知相认，加上家燕敲边

鼓，又拉又说。两人无奈，恭敬不如从命，跟他们去了包间。

包间里已经坐着两对夫妇和一个漂亮的年轻女子，其中一对是本饭店总经理王某夫妇。另一对，男的是中国外交部的一位官员，一个副处长。而那个漂亮的年轻女子就是汪女郎，今天被萨根介绍为他们使馆的中文翻译，特意安排她坐在家燕身边。

介绍大家认识后，萨根高举酒杯，兴致甚高地道起开场白：“重庆很大，人很多，洋洋数百万，但对我来说就是这一张圆桌。圆桌象征着圆满，今天是我年过半百的纪念日。生日嘛，也可称其为‘圆满之日’。在座的是我在重庆仅有的至亲好友，你们来了，今天我就圆满了。来，为我们大家今后都圆圆满满，干了这杯。”

大家纷纷起身，向萨根举杯道贺。

一切都是预谋的，萨根兴师动众举行这场宴会有两个秘密的目的，其一为让汪女郎和陈家燕热络上，最好交成朋友。所以，一杯酒刚下肚，萨根又高谈阔论起来：“达尔文说，物分种，人分类。今天我们也来分分类，分类喝酒，喝个名堂出来。来，这杯酒，是我一个美国人敬贵国各位友人的。”说罢，率先将杯里的酒一饮而尽。

随后萨根提议，下一杯酒应该由汪小姐和陈小姐来敬他们，理由说得天花乱坠。“我刚看了一篇文章，是你们一个中国人写的，用英文，了不起吧。作者还说，以后他还准备把这篇文章的意思写成小说。文章说，世上只有两类人，一类是有婚姻的，有家有室，有夫有妇之人，叫城里人，另一类就叫城外的人，就是你们俩，虽有家但无室。我们都是城里人，只有你们俩是城外的人，是一类。你们先自己互相敬一杯吧，然后再敬我们这些城里人吧。”

一个“城里城外”之说，果然让家燕和汪女郎对上了，热乎起来，彼此称姐道妹，不时交头接耳，相谈甚欢。萨根看在眼里，喜在心头，一种暗暗的得意泛上了他的嘴角。

接下来，他要来落实第二件事：让惠子走出家门，到本饭店这个“间谍自由港”来工作，便于他今后可以随时跟她见面。他知道，要想钓到陈家鹤乃至黑室这条大鱼。这女人是最好的诱饵。陈家鹤是只风筝，就算飞得再高再远，也摆脱不掉惠子这根线。当然，这根线也可能变成导火线，所以他不会随便去扯它。比如，去邮局打探黑室地址，这事就不能指望惠子，她的口音不对，容易被人盯上。这事只有靠家燕，这也正是他为什么要把家燕套进来的原因。现在家燕已经中套了，好啊，好啊，再接再厉吧。

酒过三巡，萨根像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转头问惠子道：“喂，惠子，

你现在在做什么？有工作了吗？”

惠子浅浅一笑，用手比划着，“我在跟小妹学织毛衣。”

萨根故作惊讶状，“你没有工作？那太可惜了，你可是我们堂堂耶鲁大学的学子，又懂英语，又会日语，是难得的人才啊。你一定要出来工作，要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出一把力嘛。”

“那你就给我嫂子找份工作啊。”家燕插话道。

“不用找，”萨根笑道，“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怎么，”家燕问萨根，“你是想让我嫂子去你们使馆工作？”

“进使馆工作手续太复杂了，但留在这楼里工作就容易得多，我想就是王总经理一句话。”王总经理显然没有任何心理准备，听了不觉一愣，没有积极响应他的呼应。萨根现场做起了动员工作，“王总啊，你可不要犹豫，犹豫就要错失良机哦，在座的都是统领一方的领导老板，你就不怕人家跟你抢惠子？”说着环视大家，笑嘻嘻地说，“怎么样，我说得没错吧？”

大家半真半假地给他帮腔。石永伟倒是认真的，对惠子说：“要不你就去我那儿，我那儿还正需要一个懂英文的人。”

这下萨根更加来劲了，借着酒劲，拍着王总的肩头说：“听见了没有，有人跟你抢呢，你就甘心认输？不过石厂长，我觉得你应该还是给王总一个优先选择权，一则我知道王总这边确实需要像我们惠子这样的人才，二则惠子在这里可能更能发挥她的才干，三则嘛，我今天既然跟王总开了口，也希望王总给我一个面子，否则——王总，这尊贵的地方我今后是不好意思再来啰。”

话说到这份上，王总还能说什么，只得顺水推舟卖个人情。他胸脯一挺，爽爽快快地说，“来来来，你要来，惠子也要来。惠子，像你这样的人才，我打着灯笼都找不到，哪有不要的道理，要！”

至此，萨根这场酒会真正是圆满了，超级圆满，因为还邂逅了两位陈家鹄的挚友。撙草打到兔子，出门瞧见彩虹。一切都比他期待中的好，他没有理由怀疑，他自由自在的日子即将结束了。

洋洋得意的萨根绝对没有想到，在他挖空心思巧作安排的时候，他在重庆饭店举办生日宴会的所有细节，都被一个人监视到了。此人便是自惠子第一次光顾重庆饭店后。应陆所长之命。一直死守在陈家对面负

责监视惠子的小周。当时陆所长其实也派老孙去三号院调查过萨根，可那边递过来的报告表明，萨根是个“仇日一族”。

三号院认为萨根仇日，是基于如下事实：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二年，日本和美国政府曾就军舰总吨位数经历过长达一年多的艰苦谈判，日方反复强调，公开申明。双方之比例不得低于七比十，即日方为七，美方为十。但事实上日方的底牌是六比十。就是说，实在不行日方可以接受六比十之比例。美方得知这个情报后，在谈判中坚不退让，死死咬住六比十的比例，最后谈判结果就是如此。事后日方获悉，给美国政府提供日方底牌的人是一个在美国侨居多年的日本女人，她就是萨根的母亲。为此日方公开申明，不准萨根母亲终生回国。

这是萨根人生的一个十字路口，当时他正在美国驻日使馆供职，机要员，高薪，体面，太太年轻漂亮，有儿有女，生活充满阳光。但为捍卫母亲的尊严和名誉，抗议日本政府，年轻气盛的儿子愤然辞去公职，离开日本。萨根的人生由此发生裂变，回国后找工作并不顺利，加之感情又出了轨，妻离子散，一度穷困潦倒，成了上帝的弃儿。就是那几年，他抛弃了上帝。酗酒，乱情，行窃，过上了放浪形骸、糜烂无耻的低级生活。最后是他的一个老同事拯救了他，把他带去意大利使馆当了一名司机，总算又过上了正常人的生活。但事业已经良机错失，难有光明的前途，混日子而已。

萨根抛弃上帝，知情者或许不多，但他抛弃日本的“壮举”轰动一时，三号要探悉它如探囊取物。正因如此，三号院判他为“仇日一族”，认定他为鬼子做事的可能性不大，陆所长也就放松了警惕。可现在他把惠子弄去重庆饭店工作这件事透露出来的信息太暧昧，太令人不安。陆所长的眉头紧锁不展，他闻到了一股疑窦重重的气息，那是从他内部的幽暗处发出来的。多年的反特经验告诉他，要相信现在，不要相信过去。要相信事实，不要相信说法。现在的事实是他把惠子弄去了一个间谍活动频繁的集散地，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萨根像一盘蛇一样盘在了陆所长心里。

晚上，陆所长一个人在办公室里反复研看老孙给他收集来的有关萨根的信息和资料，他又发现一个令他不安的事实，就是：十六年前，萨根在日本使馆工作期间已经是三等秘书，如今依然是三等秘书。十六年不变，原地踏步，甚至是退步了，因为中国处在纷争和战乱中，人都爱往高处走，现在这儿是“低处”，贫穷，混乱，罪恶，危险……是人都要逃避之地，他为什么而来？没有高升，没有厚禄，一定是避之不及。这么想着，陆所长脑海里浮现出一个油腔滑调、吊儿郎当的形象——而且这个人是一个卖国贼的儿子。

想到这里，他踱步去了老孙办公室，无来无由地对老孙说：“也许我

们是被他的家仇私恨欺骗了。”

“你是说谁？”老孙一头雾水。

“萨根。”陆所长有太多的思绪想对老孙表达，“你认为，他母亲当初为什么要出卖自己的祖国？”他自问自答，“我想不外乎几种原因，其中一种就是为了利益，为了钱。如果我们假设萨根母亲就是为了钱出卖祖国，然后我们再作出进一步假设，有其母必有其子。就是说，萨根继承了母亲惟利是图、无忠无孝的劣根性，那么你会有什么新的看法？”

别回答，听着就行了。他不是跟你来谈话、探讨，他是要表达。

陆所长继续说：“一个为了钱可以出卖祖国的人，同样可以为了钱出卖自己的母亲、家庭。”水落石出，可以下结论了。陆所长忧心忡忡地说：“我们可能是被他的身份和家庭背景迷惑了，有些人天生是没有尊严和信仰的，他们像牲口一样，胃口决定一切，有奶就是娘。”

“嗯。”老孙沉吟道，“这怪我，麻痹了。”

“要怪的是我。”所长叹息道，“我们该早盯他。”

“现在盯他也不迟。”老孙说。

“小心一点，”所长交代他，“别给我捅马蜂窝。”

窗外，一阵风从树下升起。桃树下埋着少女，梨树下住着寡妇，香樟树上挂着死人的衣衫。一九三八年的中国，每一棵树都是向天国报丧送信的道士，每一片夜色都是人鬼同行的穷途末路。

这个夜晚，老孙窗外的那棵无皮按树依稀看见了萨根的穷途末路。

有道是，福无双至，祸不单行。萨根的羊皮被陆所长幽暗灵异的思维盯上之际，汪女郎却出手更猛，她将直接揭下萨根的羊皮。女人，祸水，以偏概全，夸张了，失实了。事实上，只有像汪女郎这种女人，才是祸水。

汪女郎是土生土长的重庆人，住在朝天门码头旁边的一条破败不堪的老巷子里。破烂的街道，破烂的土墙毡房，垃圾到处乱扔，潮水遍地流淌，大狗小狗旁若无人地追撵着，在路中间，在人面前，肆无忌惮地干架、交配、偷食。这是重庆典型的肮脏邋遢的贫民区。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来会打洞。汪女郎生于斯，长于斯，全身上下，都充满了这条街道的世俗味，充满了这座城市的烟火特色：嗜辣如命，耿直粗放，坐不择相，行不择路，语不择言，风风火火，泼泼辣辣，正如挂在家家户户房檐下的红辣椒。

但汪女郎也有一好，一大好，天生丽质，并且完美地继承了重庆女人特有的风采：乳丰臀翘。天下人都知道，巴山蜀水养女人身，白皙细嫩、温柔妩媚是蜀女的一大特色，而乳丰臀翘，性烈如火，则是巴妹子独有的魅力。成都女人白皙细嫩的姿色是天赋的，因为成都平原阴雨天多，就像埋在地下的韭菜叶子，其白其嫩，是捂出来的。而重庆女子的乳丰臀翘的风采和魅力，则是后天练就的，她们出门就翘着屁股爬坡上坎，经年累月，日以继夜，乳就丰了，臀就翘了。

只是，汪女郎的丰不是一般的丰，翘也是非凡的翘，她随便往哪儿一站，一立，蛮腰，丰乳，翘臀，体态丰满，曲线优美，其形其状，令女人妒忌，令男人鬼迷心窍。萨根什么人嘛，足迹遍布全球，什么女人没鉴赏过？白的，黑的，黄的，金黄的，都见识过，交往过。这是他抛弃上帝后唯一骄人的战绩，独特的风采！像汪女郎这种职业女郎，萨根一般只留一夜情，不做回头生意。独独汪女郎破例了，情有独钟，久经考验，足见汪女郎之迷惑力非凡。了不得啊！神奇的东方人啊！每次，萨根与她约会，都禁不住要抚摸她丰满坚实的乳房，翘圆弹性的屁股，有时对美的欣赏，反而使他身体失去了欲望和冲动。美到值得欣赏的身体，往往是叫人无欲而刚的。对此，国人专有一词比喻：坐怀不乱。

这天上午便是如此，萨根来找汪女郎，实在不是奔着她的身体来的。他要接她去赴任：去邮局帮他办一件事。一件正经的大事。该有的铺垫都已经完成，现在该让汪女郎去拉线，钓黑室这条大鱼了。

萨根将车停在巷口，按了几声长长的喇叭。不久，汪女郎从一间破旧的瓦屋里款款走出来。她边走边跟街坊邻居热情地打招呼，上车的时候还特意将车门撞出砰的响声，上了车还摇下车窗跟外面人招呼，那意思再明显不过，她是在向街坊邻居显摆。萨根对她的磨蹭不满意，叽叽咕咕地抱怨着，令她一下着火，操着重庆话说：“哪个嘛？你把眼睛瞪得跟牛卵子一样，想吃人嗦？老娘晚上陪你睡觉，白天还要给你办事，你不耐烦，老娘还不不耐烦呢。”说着就要拉开车门下车去。

萨根赶忙换上笑脸，伸过手去搂住她的膀子，涎着脸说：“好了，我的东方美人儿，别生气，事办完后，我会给你好处的。”汪女郎这才破颜一笑，假意地拧了拧他的耳朵说：“这还差不多，有点像我们重庆的趴耳朵男人了。”说着哈哈大笑，同时仰靠在车椅上，把脚跷到挡风玻璃后面，点上一支香烟，兀自抽了起来。

鲃鱼多刺，海棠无香，像这种破街陋巷里出来的职业女郎，你别指望她柔软如银，温婉如玉。她们总是笑声放浪，举止不雅，爱出粗口，就像天使爱微笑一样。

车子开到重庆饭店门口停下，萨根带他上楼，去咖啡馆，面授机

宜。其实该说的昨天下午都已经说过，就在对面的酒吧。今天是汪女郎出动的日子，萨很担心她粗心大意，把事办砸，行前再三叮嘱，要怎么做，怎么说，怎么问，怎么答，注意什么，预防什么，什么什么，反反复复，交代个没完。汪女郎不觉又有些着火，高挑着她那双柳叶眉，不屑地说：“你以为我有你那么老吗先生，我都知道了，记住了，别再婆婆妈妈了，烦人！”

萨根不厌其烦，“尽量别让她知道，陈家小妹。”

汪女郎突然觉得很厌恶，她似乎一下子明白了萨根为什么要让她去打探这个地址，恶狠狠地说：“知道又怎么了，难道你想搞她嫂子还想搞她？”她认为萨根是看上了惠子，所以想去见陈家燕的哥哥，去跟他谈条件，或者什么的。“你说，你是不是就是这副鬼心肠？”

萨根笑而不答，不置可否，或者说是默认了，至少在汪女郎看来是这样。这多少影响了她的情绪，致使她后来行事较为草率、轻慢。

5

在萨根小心周密的计划中，汪女郎应该在这天下午请陈家燕在邮局附近的茶馆里品茗一杯，小叙一通，进一步加深感情，热络关系。从茶馆出来，往右走五十米即是邮局，汪女郎应该借故让陈家燕顺便陪她去邮局一趟，寄一封信，或者打一个电话，或者拍一份电报，或者见一个所谓的熟人。总之，汪女郎要把陈家燕骗进邮局，配合她完成萨根交给她的任务：打听到黑室地址。咫尺之远，举步之劳，家燕必定不会拒绝的。那么好了，有家燕在身边，汪女郎完全可以冒称是陪家燕来问地址的。当然，当中有一些不确定，有一些技巧，有一些可能突发的变故。诸如此类，萨根都预先考虑到了，并且找到了万无一失的应对的方法和策略，行前已再三传授给汪女郎，让她务必照章行事。

应该说，如果汪女郎严格照萨根的要求和嘱咐行事，即使遇到什么麻烦，比如邮局确有黑室的内线，因为有家燕摆着，对方多半不会引起重视，更不会产生敌意。作为陈家燕的妹妹，家燕来打听哥哥的地址，很正常嘛，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萨根放这么长的线，目的就在这里：万一邮局有黑室的内线，有家燕这顶保护伞可以化险为夷。

问题是汪女郎并不知道这些风险，她不知道真正的内情，不知道萨根的真实身份和险恶用心——如果知道了她也不会干的。在看她来，萨根不就是想去跟惠子丈夫谈判，把她从对方手上夺过来。虽然这有点见不得人，但也不至于搞得这么神秘神秘，鬼鬼祟祟。去邮局问个地址有什么了不得的，何必这么复杂，还要让她破费请家燕吃饭。当然，萨根给了她足够的饭钱，但节约下来不是更好。再说她也不喜欢家燕这人，

长得哪有自己漂亮，却那么神气活现，又是大学生，又是小家碧玉，吃穿不愁，前途光明，人间太不公平！再再说了，以她对萨根的了解，没准哪天陈家小妹又会成为他的玩物，到那时她们就是情敌了。

所以，尽管萨根行前再三叮嘱，可汪女郎都当耳边风，风过言飞，天高云淡。她从来就不打算“照章行事”，并且充分相信自己一定能够出色完成任务，拿到丰厚的回报。

笑话！你以为天底下的男人都是嫖客，都会被你牵着鼻子转？从进邮局大门到离开，不过半个时辰，汪女郎先后跟四个男人搭过讪，结果都——碰了壁，到最后一头撞了南墙，被一孔乌黑的枪口押走了。此时的她心惊胆战，哭丧着脸，灰头土脸的。

邮局是一栋临街的两层黄砖楼，门前有一路台阶，一棵在清末“四川保路运动”时期种的皂角树，高大挺拔，树冠如云。据传，这栋楼曾经关押过保路运动中不幸被捕的三位义士，义士最后无疾而终，都死在这楼里。门前的皂角树所以生生不息，尤为壮盛，民间的说法是因为三位义士的魂灵都聚集在这棵树上，有灵了，成精了。

进门，一楼有一间单独隔出来的电话用房，一排营业柜台，台内有一女两男三位营业员。汪女郎首先挑择了一个年轻小伙子打问，未果。她又问旁边一位大伯年纪的工作人员，大伯正在忙，没理她，旁边的妇女热心地指点她，让她上楼去询问。

就上了楼。

第一个办公室里没人，她就进了第二个办公室。屋里只有一个人，正在埋头看报纸。报纸挡住了他半张脸，汪女郎无法确定对方年龄，贸然又亲热喊了声“大哥”。大哥移开报纸，胡子蓬盛，至少年届五十。

“幺妹喊错人了吧，”对方客气地笑道，“我的年龄可能比你父亲还大，至少该喊大伯了吧。”

“对不起，大伯。”

“没关系，幺妹找我什么事？”这办公室是接待拍电报用户的。

汪女郎虽没有文化，但整天在外面混，懂得求人的艰难和自己在男人面前的优势，装出一副乖巧、娇气的样子，走过去很有礼貌地向大伯问好，说有一件事想麻烦一下他。大伯抬头问她什么事。她便打开手上的小皮夹子，掏出一张纸条递上去，“我想找一下这个信箱的地址。”

大伯接过纸条看，发现是“本市166号信箱”，顿时心惊肉跳，倍感

警觉起来。他盯着汪女郎，问她为哪般要找这个地址。邮局的人都知道，这些三位数的信箱都是保密单位的，而对这个“166号信箱”，大伯是太敏感太敏感了。说实话。他也一直在打探这信箱的地址呢。

汪女郎谎称其“哥哥”在里面工作，现在家里有急事要找他，写信太慢，又不知道他单位电话，只好直接去单位找他。

“你可以拍电报啊。”大伯说，“我这儿就是拍电报的，告诉我你哥哥叫什么名字，拍电报多快嘛。”大伯似乎已经预感到她“哥哥”是谁。

“这……”汪女郎迟疑了一下，“我不要拍电报，我……要去找他，我还有东西要当面给他呢。”汪女郎也是有两手的，不会束手就擒。

“那你说吧，”大伯抓起笔，一副要记录的样子，“你哥哥叫什么名字？”

“这跟找地址有什么关系？”汪女郎哪知道今天遇到“鬼”了。

“有关系，”大伯说。他是一定要逼她说出名字的，以证明他的判断，“这个单位有三个地方，不同的部门在不同的地方，你不说具体人名我怎么告诉你具体地址。”

这个理由编得好，汪女郎这才说她哥哥叫陈家鹤。大伯一听“陈家鹤”三个字，又惊又喜。喜的是他的预感应验了，惊的是：此人到底是谁？大伯见过陈家鹤妹妹，眼前的人肯定不是。她是谁？大伯一边寻思着，一边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点着头说，“哦，我有这个印象，这个名字……后面那个‘鹤’字我不认识，还专门查过字典呢。”

汪女郎暗自窃喜，“那就麻烦你帮我找一下好吗大伯？”

好的，好的，大伯露出大伯应有的慈祥的笑容，起了身，殷勤地拉出一张凳子，客气地请她坐，“你稍微等一下，记录本在另外一个办公室里，我这就去帮你查。”

“谢谢，谢谢，”汪女郎凑上前，绽放出职业的笑容，“谢谢大伯。”

“不客气，不客气。”大伯闻到了对方身上浓郁的香气，于是联想到那个著名的日本女间谍川岛芳子，十多年前他曾在北平和这个坏女人有过一面之交，留下深刻印象。出门之际，为了稳住她，大伯又给自己埋了个伏笔，“也不知我同事在不在办公室，万一不在你只有耐心等待一下喽。”

此时，大伯已经知道眼前这个女人的下场了。

大伯其实就是老钱。

老钱怎么会在这儿？

说来话长。可以一点不夸张地说，陈家鹄进黑室有共产党人的诸多功劳，他因李政动员而回国，因老钱和小狄舍命相救才留下性命，包括最后在陈家鹄与陆从骏僵局难破之际，天上星为了他的安全考虑，主动劝他加入黑室，难堪的僵局才得以松动、缓和。但是现在陈家鹄一走，杳无音讯，这可不是个事。风筝放出去，要收得回来。天上星决定把他放给黑室，不是说把他放弃了，而是请黑室暂时“养”着他，等待时机成熟时，再“另谋出路”。

既是如此，怎能“杳无音讯”？

必须找到他！只有知道他人在哪里，联系得上，才有可能作进一步努力，去潜移默化他。完成这个任务——找到他，非李政莫属。于是乎，李政时常以“莫须有”的理由，隔三岔五地出现在陈家庭园里，饭桌上，棋局上……老爷子以前其实不会下棋（象棋），是李政生生地把他教会了，惹他上了瘾，给自己固定了一个可以常来常往的理由。惠子第一次收到陈家鹄信的当天傍晚，李政又来蹭饭了，沉浸在刚收到信喜悦中的惠子见了李政，忍不住悄悄告诉他：家鹄来信了。

“是吗？难怪我看你脸上像停了一只花喜鹊。”李政喜形于色。他想，真是巧啊，下午天上星还专门召他去见面，一是问他有没有陈家鹄的消息，二是布置他一个新任务（争取惠子）。现在两件事已经有一件落实，陈家鹄终于有消息了。“怎么样，他都好吧？”李政问惠子。

“嗯。”惠子点头，问，“他给你去信了吗？”

“他哪有时间给我写信哦，”李政笑声连连，妙趣横生，“他宁愿给你写十封也不愿给我写一封，虽然我早你二十几年认识他。因此说，这不仅仅是个时间问题，更主要是个心情的问题。”

“哪里，”惠子脸红红地说，“你是家鹄最好的朋友。”

“能好过你吗？自从有了你，惠子，我就是西山之落日，残阳啊，只剩薄薄的余晖。”幽默是为了让气氛更加轻松，以便自然而然地探知黑室地址。“有一种人就是这样，重色轻友啊。”李政似乎有点求胜心切，幽默有失分寸。惠子不是可以随便开玩笑的，她腼腆，害羞，玩笑开过头了反而会让局面尴尬。他意识到这点后，一时心乱，问了一句刚问过的问题，“怎么样，他都好吧？”话音未落他想起才刚问过，又马上转换话

题：“那个……在哪里呢他单位？是远在天边，还是近在眼前？”这终于算是切入正题了。

惠子摇头，“我也不知道。”

李政笑道：“你也不知道？那信是从天上飞来的。”

惠子解释，“真的，只有一个信箱。”

以李政的口才和心计，从惠子嘴里掏出“多少号信箱”，易于反掌。李政知道了，老钱当然不会不知道。为什么老钱对“166信箱”那么敏感，原因就在这里。

再说，下午天上星布置给李政的另一个任务是，希望他做做惠子的工作，让惠子去他们那儿供个职，这样便于他们将来跟陈家鹄作进一步的沟通。惠子在他们这儿工作，陈家鹄就是他们单位的家属了。

李政知道，这事归根到底决定权在两位老人身上，所以李政有意选择在饭桌上说：“喂，惠子，家鹄不在家，要不你也去找个工作做做吧。”

果不其然，惠子不表态，抬头看着二老，“我听爸爸妈妈的。”

李政对二老说：“我看行，你们觉得呢？”

陈父说：“那要看什么工作，惠子合不合适。”

陈母说：“能去你那儿工作我看是可以的，反正惠子呆在家里也没事。”

李政说：“我那边都是现役军人，不合适的，昨天我碰到一个八路军办事处的老朋友，听说他们正想找一个懂日语的人做翻译工作，我倒觉得惠子去挺合适的，上班也不远，坐电车就两站路。”

“这不合适。”陈父当即反对，口气坚决，“这像什么话，家鹄在国民党这边供职，惠子去共产党那边，明摆的给人说闲话。”

李政笑道：“这有什么嘛，现在是国共合作时期。”

陈父摇头，“有些事你不能光看表面，国共啊总的说是一对冤家，别看今天说的比唱的好听，可哪天说不定又闹腾上了。”老人家这天心情不错，话多，像站在了讲台上，“李政，棋盘上你是我的处长，离开棋盘你只能做我的学生，中国的事情复杂着哪，尤其是政治上，光凭两只眼睛是看不到东西的，要有第三只眼。李政，你的见识太短了，我看也就是

这筷子这么长。什么叫见多识广？到了我这年龄就见多识广了，你现在还嫩。”

陈母有些不解地望着李政，“小李子，你怎么有共产党那边的朋友呢？”

李政哈哈一笑，接着老爷子的话说：“伯父，会不会是因为我缺少一只眼交错了朋友呢？”不等回音又径自说，“不过我这个位置啊，就是要跟什么人都打交道。不管怎么样，现在国共两党以兄弟相称，我那个朋友，老朋友了，以前两党掐架我们也少了来往。现在好了我们的来往也多了。”

“我看还是少往来的好。”陈父干脆地说道。

“是啊，小李子我听说共产党……”陈母想说什么，却被老伴打断，“你就整天信那些道听途说，好好的报纸不看。”陈母生气了，“道听途说怎么了，我整天呆在家里给你当保姆，有道听途说还不是你传播的。”说得满桌子的人都开心发笑。

家燕喷出一口饭，惊得满桌子的人或埋首趴下，或起身逃逸，乱作一团。李政恰好坐在家燕对面，属于重灾区，重创者，胸前全是“弹眼”。不过也好，帮了李政一忙，好让他借故提前离开（否则饭后还要陪老爷子过棋瘾呢），回去汇报情况：既有好消息，又有遗憾。

天上星听完李政的汇报后，沉吟道：“看来老两口对我党还是不太了解。”

“当然哦，也不能怪他们。”李政说，“他们长期生活在国统区，对我党很难有正确的认识和了解，有偏见很正常。”

一旁的老钱开玩笑说：“这说明李政同志的工作做得不好嘛。”

李政知道他是开玩笑，没有生气，但装着生气，脖子一伸，作抗议状：“这也不能怪我啊，你要让我脱了这身军装，我就可以大鸣大放地去做，现在是戴着镣铐跳舞，难啊。”

“这你就错了，李政。”天上星对他摆摆手，认真地道，“你现在的身份是最好帮我党说话的，如果你脱了这身军装去说反而成了王婆卖瓜，有自卖自夸的嫌疑了。没事，慢慢来，尤其是对老人家更不能急，要循序渐进，日积月累。现在当务之急要弄清楚这166号信箱的具体地址。我们连它的具体地方都不知道，万一有事，无法与陈家鹄取得联络，到时就被动了。”

适时，正在办公桌那边草拟电文的童秘书插话进来：“这不难的，邮局的人总该知道吧，这儿邮政局局长是我的同乡，我们关系不错的，我可以找他打问打问。”

“不行。”天上星没有迟疑，迅速否决，“你的身份去问这个太贸然，容易节外生枝。但你说的情况倒是提醒了我，邮局是个信息中心，那里一直没有我们的同志，老钱现在身份没有公开，我觉得你可以找那个老乡做做工作，如果能把老钱安进去是最好的。”

童秘书信心满满地说：“好，我明天就去找他，应该没问题。”

老钱并不乐观，“现在重庆哪个单位都是人满为患，要给你找问题有的是。”

童秘书说：“他敢！”信誓旦旦，板上钉钉，“他欠我情呢。”原来他这个老乡是个贪官，上个月有人告他状，有证有据，文官处很重视，派人下去查他，把他吓坏了。“是我给他摆平的，找人给杨森打了电话又送礼，杨森才网开一面，把人叫了回去。”

难怪他如此理直气壮，恩重如山呢。

后来老钱就这么进了邮局。以为进了邮局就可以探寻到黑室地址，其实哪有这么简单。到现在为止，老钱只知道，凡是三位数信箱的信件往来，是由专人负责。邮局现有三十一名投递员，专人为谁？是男为女？是老为少？是一人还是多人？现在老钱都还不知道呢。

7

当然，小童秘书的老乡——贪官局长——肯定是知道的。所以，老钱离开办公室，直奔局长办公室，向局长汇报了汪女郎的可疑行为。后者闻之，霍地从椅子弹起，唇肉肥厚的嘴巴如机关枪一般，朝老钱一阵连发：“是个什么人？干什么的？现在在哪里？”

老钱如实述之。

局长发号施令：“你先回去稳住她，别让她走，一定要想方设法拖住她，我立即派人来处理。”

老钱应命，顺便从局长书柜里借走一册厚厚的什么资料簿，磨磨蹭蹭地回到办公室。对汪女郎晃了晃，说：“我同事出去了，只找到一本。我先看看吧，也许你运气好，就在这一本上。”说着慢吞吞地坐下，慢吞吞地翻看起来，一边翻着，一边跟汪女郎东拉西扯，问了她个人的情况，又问她父母的情况，夸她衣服漂亮，又夸她天使般的美貌。为了拖

延时间，老钱也乐意扮演一个色鬼，色迷迷地盯着她，抹她麻油。

“按说这不是我的事，可我愿意帮你这个忙，知道为什么吗？”

“为什么？”

“你照照镜子就知道了，因为你长得跟花一样。”

“是吗？啊哟，谢谢你夸奖，师傅。”

“这不是我夸奖，这是事实。你有镜子吗？”

“有。”

“要没有的话，我很愿意给你买一面。”

“谢谢，谢谢，师傅你真好。”

“谁叫你长得这么漂亮呢。女人啊，漂亮就是福气啊，我想你这样漂亮的美人一定是要什么有什么的啊。”

“我现在就想要我哥哥的地址。”

“好好好，马上给你找。喂，是多少信箱？你看，你害得我心神不定的，刚刚还在眼前的东西说没就没了。”

“166号。”

就这么，老钱一边跟汪女郎插科打诨，一边翻着本子，从头翻到尾，又从尾翻到头。实在不好意思再翻了，只好借口说可能在另一本上。又出去磨蹭，怕她发觉异常，溜走，又不敢走远，只好守在楼梯口，望着窗外，等待来人。

汪女郎见老钱迟迟不回，有些无聊，从皮夹子里摸出一面小圆镜子，孤芳自赏着，一边想起刚才老钱夸赞她的话，甜滋滋、乐陶陶的，对即将的下场毫无察觉。

终于，一辆军用吉普车飞驰而来，猛地停在那棵皂角树下。车上下来老孙，带着一个穿军装的小伙子，三步并作两步，冲进邮局。老钱怕老孙认出他，不想跟他碰头。跑去通知局长。后者闻讯连忙出来迎接老孙他们，领他们带走了汪女郎。

审讯被安排在渝字楼地下室，当初马姑娘上吊自尽的地方。陆所长决定亲自上阵，这是他的老本行，自信一定比老孙干得好。老孙在马姑

娘身上失了手，所长一直耿耿于怀，今天他要给老孙做个样子看看。汪女郎是见过世面的，经常跟警察打交道，胆量练出来了，不会一见制服就腿软。刚才一路上，她已经骂骂咧咧，装疯卖傻，都表演过了。

“坐下。”所长发话。

“你是什么人？”

“我叫你坐下。”

“我干吗要听你的？”

“我请你坐，行吗？”

“我口渴，我要喝水。”

“你坐下，回答了我问题，我请你喝茶。”

老孙上前欲拉她入座，汪女郎推开他，“你干吗，我自己会坐，谁要你拉。”

所长看她坐下，单刀直入，“告诉我，是谁指使你去问那个地址的。”

“我自己。”

“你叫什么名字？”

“陈家燕，怎么着，你喜欢我是不？”

“放老实一点，别废话。”

“你别吓唬我，我胆小。”

“你胆子不小，但记性太差了，连自己的名字都忘了。不要再装了，我知道你的身份，你不是什么陈家燕，你也没有一个叫陈家鹤的哥哥，老实坦白，你为什么要去问这个地址，你在帮谁干活。”

“谁说的……”汪女郎有点心虚，“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你管我们是什么人。”

“那好，你不说我也不说。”

“看来你还没有见识过我们会怎么对待一个愚蠢的顽抗分子，告诉

你，我的时间宝贵得很，我的耐心也有限，不要考验我。你长得很漂亮，最好别让我们用刑，用了刑你的漂亮就会大打折扣了。”

说着，陆所长拉开抽屉，抽出一把匕首，在手上把玩着。突然，匕首凌空而飞，从汪女郎眼前飞过，噌的一声，直直地钉在门框上，吓得汪女郎顿时青灰了脸，如见了厉鬼恶魔。

一个出生于贫民区的下贱妓女，身上能有几两骨头？一惊一吓，就魂飞魄散了，一五一十，大大小小，都毫无保留地交代了。光交代不行，还要配合这边做事，拨开云雾，搞清楚这个美国佬到底想干什么。这也没问题，“我愿意为你们做任何事，我保证。”汪女郎小心地看着陆所长，诺诺地说，“现在你们可以放我走了吧，他在等我回音的。”

“他在哪里等你？”

“重庆饭店二楼咖啡厅。”

“他平时经常去重庆饭店？”

“嗯。他很好色，经常在那儿。”

因为对汪女郎的真实身份不了解，至少还不足以肯定，陆所长一直没有向她公开对萨根可能是日方间谍的怀疑——万一他们是同党，岂不是打草惊蛇了？所以，直到此时汪女郎还是没有把萨根往间谍上想，在她看来，萨根做这些事的目无非就是想占有惠子。“他专门把惠子姐安排在重庆饭店工作，我敢说他的鬼心眼就是想……那个……我早看出来，他喜欢惠子姐。”

所长反驳她：“如果仅仅是为了这个，他干吗让你去问，自己不去？”

汪女郎脱口而出，“因为他是外国人，不方便嘛。”

狗眼看人低，鸡眼看自己，牛眼看天吓破胆。在汪女郎眼里，全是些男男女女、情乱色迷的事，照她说来萨根谋算的就是些鸡鸣狗盗的事情。虽然所长并没有因此相信汪女郎的说法，但心里多少生出了一个新念头，一份期待：希望她说的是真的，萨根仅仅是一个色鬼。

是色鬼还是恶魔？

陆所长陷入了沉思。

午后的渝字楼很是沉闷，中午的客人走了，晚上的客人还没有来，门前冷清清的。突然，巷子的那边，冒出一辆风尘仆仆的小车，浑身泥浆，像刚从飞沙走石的战场上驰骋归来。

车子喇叭声声，驱赶着行人和流浪的猫狗，穿出巷子，驶过大街，最后停在重庆饭店楼下。黑明威披着满身尘土和一脸倦意，从车门里钻出来，恰好被正在二楼咖啡厅里坐等汪女郎的萨根看见。

巧！

黑明威付了车钱，拎挎着大包小箱，进门，上楼，直奔301房间。当他摸出钥匙准备开门时，发现门居然没有上锁，虚掩着，有若隐若现的声音从房间传出来：室内似乎有人。他轻轻推开门，蹑着手脚进去，萨根冷不丁从卫生间里闪出来，吓了他一跳。

“你怎么在我房间里？”黑明威瞪着萨根，疲劳使他目中无光。

“你走了这里就成了我免费的午餐。”萨根笑道，“这饭店的老板指望我把他儿子弄去美国呢，进你的房间还不是小菜一碟。”接过他手上的东西，萨根关切地问，“怎么才回来？”

黑明威没好气地说：“能回来就不错了，一路上都在塌方，到处都危险。”

萨根很关心大箱小箱里的东西，黑明威一一翻腾出萨根要的东西：一只小纸箱里装着发报机的配件，两只空酒瓶里装着密件资料。最后，黑明威还从大纸箱里端出一只小木桶来，打开，里面竟装满了红苕。

萨根不屑地说：“你带这个干吗？还怕我饿死啊？饿死我也不吃这猪食。”

黑明威不说话，三下两下捞出红苕，桶底竟露出了一把手枪和几盒子弹。

萨根一惊，瞪着他说：“我没让你带这些东西啊，多危险，万一被查了呢？”

黑明威说：“我喜欢，我花钱向他们买的。”

萨根指责他：“少老大不是已给过你一支枪，你要这么多枪干什么？”

黑明威取出枪，装上消音器，在手里把玩着，“嘿，德国货，好枪哪。当间谍没一支好枪像什么样？我喜欢这把枪，杀人于无声之中。”

萨根从他手上夺过枪，嘲笑他，“你杀过人吗，好像杀过很多人似的。武器越高级，说明杀人越容易，任务更好完成。以后我给你找个机会吧，让你尝尝杀人的滋味。”

黑明威不理睬他，小心翼翼地把红苕一个个分类，像有标志似的，分出一批相对比较大的，放在一边。萨根问他在干吗，他依然不理睬，专心致志又如数家珍地把一堆大红苕数了一遍。随后，抓起一个大红苕，双手使力一掰，红苕裂开，露出一个黄黄的像鸡蛋一样的东西。

“这是什么？”萨根好奇地问。

“眼睛。夜幕下的眼睛。”黑明威神秘地说。

“你少废话，”萨根不耐烦地说，“到底是什么东西？”

“照明弹。”黑明威不屑地说，“你连这都没见过？我都见过。”

“我们要它干吗？”萨根问。

“我也不知道。”黑明威指指刚从酒瓶子里掏出来的信件资料，“这些都是给少老大的，你也无须知道。”

萨根放下手枪，拿起一枚照明弹端详着。就在这时，突然有人敲门，一个服务员在外面说，有黑明威的信和电报。黑明威想去开门，被萨根拦住。萨根在他耳边轻语一句，黑明威便说他在洗澡，请服务员从门缝下把信和电报塞进来。

服务员就从门缝下将信和电报塞了进来。等服务员的脚步声走远，黑明威捡起信和电报看起来。看了一会儿，他抬头对萨根说：“对不起了，我得暂时和你说再见了。”

“怎么了？”

“呶，你看，”黑明威把电报递给萨根，“社里给我安排了任务，要我去河南采访。蒋总统以水伐兵，炸开黄河，想用黄河水阻挡日本人的进攻，结果把他的臣民也害惨了，现在都已经在人吃人啦。这是个特大新闻，我们报纸肯定要做大做文章。”

黑明威这一去便是一个多月，等他回来时，重庆已经不再是他熟悉和想象的那个城市，他的“大本营”粮店已荡然不存，少老大、桂花、幺拐子等多名曾与他并肩作战的“战友”已经命不守身，尸骨成泥化土。更有无数他不认识的黎民百姓、无辜者、不幸者，被他千里迢迢从成都带回来的命令和设备搞得粉身碎骨，魂断天际。

黑明威，一个英俊的男人，一个痛苦的孩子，一个自我的异己者。他在新德里市郊的一栋杏黄色的花园楼房里长大。父亲是个信奉佛陀的虔诚苦行僧，长年浪迹天涯，托钵为生，诵经为业。母亲却是个交际花，经常呼朋唤友，在家里举行烛光晚会，节日派对。在门背后，在花丛中，在楼梯口，在假山边，在昏暗的灯光下，在明亮的月光下……他幼小的眼睛曾无数次地亲眼目睹母亲和一个个陌生男人相拥相亲。他不知道这些男人哪一个是他的父亲，更不知道这些儿时觉得很新奇好玩的记忆，长大了会令他羞愧万分，时常因此而痛不欲生。他的青春是从向往死亡开始的，生命不可贵，爱情是卑鄙的通行证，故乡是逃亡的起点，家是豪华的废墟，所有认识的亲朋好友、同学老师都是不能忘却的陌路人……父亲在佛陀的虚幻世界里摆脱了现世的罪苦，找到了极乐，卸下的罪苦却都让他名下的儿子全部担当了。从成人的第一天起就开始担当，担当，永无止境。这是一个自小被孤独和羞耻吞噬、压垮的可怜虫，他渴望告别，渴望冒险，渴望刺激，渴望赴汤蹈火，在危难中燃烧生命的火焰。

有一天，美联社满足了他的期待，因为可以告别故乡，可以离别亲朋，可以远走高飞，可以四海为家。有一天，萨根又秘密地满足了他的期待，因为他渴望燃烧，渴望强大，渴望有一支枪，渴望迎接一场生死之战。他行动，他付出，他冒险，却从来不跟萨根讨价还价。

他不信仰钱，他信仰自己，信仰刺激。

这一点在萨根想来，似乎总是有点儿不可思议。他看上去是那么年轻，那么文弱，那么英俊，那么有知识，家里又是那么有钱。事实上，当初萨根跟他接近就是看他出手阔绰，花天酒地，像个富家子弟。他接近他，本是想花他钱的，没想到他愿意拿出生命让他来“花”。

山不会走近山，一个人无法走近另一个人。

陆从骏走出了沉思。

是驴是骡子，要走着瞧。不要相信想到的，要相信看到的，这是陆从骏反特经验的又一条。他决定亲自去重庆饭店会一下这个美国佬，而且必须尽快，去迟了，汪女郎说什么都容易引起他多疑。现在首先要稳住他，要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让汪女郎及时向他去汇报情况。汇报什么呢？当然要编个说法，巧妙的，能进能退的。说法编好了，还要给汪女郎排演。刚才他和老孙一直在给她排演，现在已经进入彩排阶段。

“都记住了？”陆所长问。

“记住了。”汪女郎答。

“重复一遍，回去该怎么跟萨根说？”

“我找了好几个人，都说不知道，但我碰巧遇见了一个人……”

“是一个你以前接待过的客人。”

“嗯，是一个我过去的客人……他就在邮局工作，一个老色鬼，见了我非把我拉去隔壁旅馆……”

“所以你才回来。”

“嗯，所以我才回来。听这个老色鬼说，我才知道这是个……保密单位，地址是有一个专门管的，他也不知道。但他答应帮我忙，给我打听打听，知道了会告诉我的……”

“他一定能打听到。”

“嗯，他说管地址的那个人跟他关系很好，可惜今天不在单位上，明天他一定给我打听到。”

“萨根要是问起这个人的情况，你怎么说？”

“就照我见过的那个人说……是个大胡子，五十来岁，在楼上第二间办公室上班。”

“他为什么对你这么好？”

“他就想占我便宜，今天都没给钱。”

“还有，你还怀疑他。”

“对，我怀疑他说的……管地址的人今天不在单位是骗我的，他就想让我再去找他，再占我一次便宜。”

“我们还交给你什么任务？”

“搞清楚他有什么同伙，还有，他……找陈先生想干什么……”

“嗯，不错，记住了，但我看你还是有些紧张，这不行的。来，喝口水，再来一次。”

汪女郎接过茶杯，喝了一口，反而安慰起陆所长来：“长官你放心，在他面前我不会紧张的，我现在紧张是因为你，你刚才好凶嘛。”回头看看那把插在门框上的匕首，心有余悸。

所长上前把匕首拔下来，放回抽屉，一边对她说道：“千万不要紧张，就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如果你紧张了，他怀疑你跟我们有关系，你反而有危险了，知道吗？”

“知道了。”

“如果有什么事，就给我们打电话，电话号码是多少？”

经过又一次排演，三人分头出发了，老孙在先，汪女郎居中，所长押尾，前后间隔三分钟。从渝字楼到重庆饭店，正常的速度步行不需三分钟，近得像在同一个院子。这一天所长走了四分钟，在这短暂又漫长的时间里，他觉得自己似乎经历了人生许多东西，期待，担忧，惧怕，赌博，迷宫，孤独，心跳，拉长的时间，错综复杂的思绪，下午的时光，混乱的市声，想象中一个女人堕落的过程……这一切都使他百感交集。他以为，等他进了咖啡厅，便会看到那个期待一见的美国人，然后一切都会结束。

可他足足等了三个小时，喝了两杯咖啡，抽了七支香烟，下午的天空变成傍晚的，又将变成夜晚，萨根就是没有露面。汪女郎一直孤独地坐在那儿，没被人领走或留下，像一个已经被岁月淘汰的老妓女。当天彻底黑暗下来时，他毅然地走了。回去的路上，他心情糟透了，凭借着黑暗的包裹，他甚至默默地骂起了大街——

贱货！

婊子！

该死的！

狗娘养的！

你瞎了眼！

骂人骂己，操爹日娘，像一个去寻欢不成、被羞辱赶出来的嫖客，一点腥味儿没沾到，却被刮了个净身。他恨恨地想，今天真他妈的倒霉，对已经降临的巨大喜悦毫无觉察。事实上，这是他最幸福的一天，因为此时另一个美国人，让·海塞斯，已经替他破译了第一部密码，整栋破译楼里的人，男女老少，每一个人，都激动得浑身颤抖地等着他快快回去分享从天而降的喜悦。

抗战时期国统区流通的货币叫法币，俗称中国钱。陆从骏调入黑室时月薪为二百法币，负责保安工作的处长老孙为一百二十法币，一般的普通职员为三十法币。当时法币对美金的兑换率为七比一，即当时黑室一个普通员工的月薪为四个美金多一点点。即使黑室一号人物，陆从骏，堂堂一个师职少将，也不到三十美金。而海塞斯的年薪是多少呢？

一万美金，相当于陆从骏的二十六倍！

换言之，海塞斯的身价是当时二十六个中国师级少将军官的总和。

这不禁令人好奇，这家伙到底是个什么人物，国民政府要如此不惜重金把他请来……难道他就是那个被世人传诵的“美国破译之父”赫伯特·亚德利？

是的，他就是亚德利。

亚德利到中国时，山本五十六的作战计划里还没有轰炸珍珠港的方案，那是三年后的事。当时美国和日本是协约国，用一本九十六页厚的白皮书缔结了两国的中立条约。亚德利为中国披挂上阵只能定义为“民间行为”，是一个国家和一个业已失业的破译家的一桩生意，埋名隐姓是必需的。在他为中国黑室秘密工作期间，先后用过包括让·海塞斯在内的六个假名。

经过将近两个月的旅程，我终于到达了香港。为了避免被日本人认出和暗杀，我用的是一个假名——赫伯特·奥思本，而且特意取道欧洲而来。自从我出版了《美国黑室》一书后，因为书中对日本搞的阴谋诡计做了揭露，我在东方已上了黑名单。所以，请我去拿“中国黑室”俸禄的中国当局，只好将我偷偷运进中国……

多年后，亚德利就这样开始回忆这段生活，写了一本叫《中国黑室》的小册子。不乏有人对这小册子横加指责，骂亚德利是个“虚荣的人”，因为他“以写小说的方式”记录了这段生活，“完美地塑造了自己”，贬低、污辱了他身边的所有中国人，对个别令他有好感、不想贬辱的中国人——比如陈家鹄，以“只字不提的方式”冷漠处置。有众多的资料表明，亚德利在重庆期间至少和五位女性（三个中国人、两个外国人）先后有过“非凡的关系”，但在他的回忆中，他摇身变成一个“坐怀不乱的圣贤君子”。亚德利一生“著述颇丰”，但文字的真实性令人忐忑。破译大师把自己的一生变成了“密码”，让后人费尽心机去猜测他文字背后的真实

与虚伪。

作为开天辟地的一代破译大师，有关亚德利的生平资料如今遍地都是，过去的秘密被时间的阳光穿透、照亮。美国作家詹姆斯·班佛是记者出身，作品多以情报机构为题材，对亚德利的身世、经历深有研究。一九八三年，被美国国务院禁令锁在抽屉里四十余年的《中国黑室》小册子终获解禁，可以公开出版。班佛应出版社之邀泼墨挥毫写了序言，详细记述了他了解的“美国破译之父”。文章从美国国家安全局起笔，旁征博引，追古思幽，足见作家对情报领域涉猎之深和对亚德利先生之“过往甚密”：

在华盛顿以北二十英里、占地超过一千公顷的米德堡里，坐落着自由世界最大的情报机关——美国国家安全局。这个由杜鲁门总统在一九五二年秘密创立的机构，默默地将全世界的私人、商业、外交和军事通信传递到一个“秘密城市”。“城市”由十二座安保森严的钢筋混凝土庞然大物组成，其中，行动总部大楼即将成为仅次于五角大楼的全联邦政府第二大独立建筑物。

行动总部大楼的内部可能是地球上电脑密谋最高的地方，电脑所占的空间不是以平方米计算，而是以公顷。在这里，每张薄薄的镭射光碟存有数以亿计的数据，上千公里的磁带构成了豪尔赫·路易斯·波黑士笔下的无穷图书馆，疯狂地加密和记载了我们这个地球上所有的知识和资讯。

为了还原这些复杂的密码，国家安全局使用了CRAY-1这样尖端的计算机，每个记忆体每秒可以传送高达三千二百万个词语（相当于两千五百本厚的三百页的书），以及可以将这些书以每分钟两万两千行的速度印到无限长的纸卷上的镭射打印机。在不久的将来，国家安全局的科研工程组将会实践那些听起来很奇怪的概念——约瑟夫逊结逻辑、磁性气泡、模拟光学计算、声光互动电荷传送器，等等，使得一秒钟内可以进行一千兆个操作。

然而，在远远早于有CRAY-1诞生之前，甚至早于国家安全局成立之前，就有一个很有远见的年轻人开始进行了类似的工作，他拥有的只有一个敏锐的头脑，他的名字叫赫伯特·亚德利。

在沉闷的密码与破译世界里，亚德利绝对是一个色彩鲜明、活力十足的人物。他的奔放不羁，与修道院的工作环境格格不入。一八八九年四月十三日，他出生于印第安纳州西南部一个名叫沃辛顿的小镇，年轻时的业余爱好是扑克，后来他能破解外国密码的天赋很可能得益于此。事实上赌牌或许没有破解外国密码那么神秘，但绝对不比那个更容易。除了竞选学生会主席、编辑校报、担当足球队长以外，他经常流连当地

一个叫蒙提的酒吧，向“成佬东”和“磨蹲山”学两招儿，或者在沃辛顿的其他十来个酒吧和三个桌球室操练他的副业：赌牌。

高中毕业后亚德利去了芝加哥大学。但一年之后辍学，他回到沃辛顿，子承父业，做了一个铁路报务员。很快，他不能忍受这个日复一日收发货运时间、客运订单的单调工作。一九一二年，二十三岁的亚德利放下电报钥匙，登上了一列开往华盛顿联邦车站的火车。

抵达华盛顿不久，即十一月十六日，亚德利又开始读起了电报。不过这次他的窗外不再是一望无际的印第安纳平原，而是白宫南草坪的网球场：亚德利在国务院找到了一份每周十八点七五美元的差使，当上了外交通讯的电码译员。在电报机与共鸣器断断续续的低鸣中，亚德利开始惊叹到底有多少个像他一样的电码译员，每天复制和翻译大量的机密文件，因为他知道其他国家也同样在加密外交电报。他突发奇想：美国政府为何不雇用破译员，专门破解其他国家的密码呢？

不久，亚德利从国会图书馆里借阅了几本有关解密的书籍后，利用国务院的电文开始练习破译。他惊喜地发现，他可以在两个小时内破解一个由特使豪斯上校发给威尔逊总统的私人电报。既然他可以这样轻易地破解美国的密电码，他确信自己也可以破译其他国家的。于是他起草了一份文件给他的上司大卫·萨勒曼，一表心意。萨勒曼吃惊之余，找来其他的加密电报做试验，亚德利无一例外，都轻易破解了，从而为他赢得了崭新的人生。

一九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亚德利被从国务院调到陆军部，组建军情八处（MI-8），专门负责密码破译工作。亚德利很快向情报破译部门证明了他的重要性，并从上尉升到少校。到一九一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宣布停战的一年多时间里，军情八处取得了骄人的成绩，总共破解外国政府一万零七百三十五条电码。战争结束后，亚德利奉命留在法国首都组建一支附属于“巴黎和会”的美国密码破译小组。

一九一九年四月十八日，亚德利回到美国，开始争取军情八处能在和平时期继续其破译工作。他递交一份备忘录，建议成立一个以他自己为局长的密码局，编制大约是五十个破译员，预算为十万美元。几天后，国务院及陆军部阿意共同出资成立这个机构。五月二十日，这个后来被广泛称之为“美国黑室”的部门问世。在历经多次重组和演变后，这个机构最终成为今日的美国国家安全局……

巩予炎和罗荔丹的译笔实属上乘，但无法改变亚德利多舛的命运。随着哈伯特·胡佛入主白宫，任命保守的亨利·史汀生掌管国务院，亚德利辉煌的事业步入了尽头。新任的国务卿以“绅士从不偷阅他人信件”为由，永久性地关闭了美国黑室，把亚德利当不良分子丢在了社会上。这

是一九二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的事情。从某种意义上说，正是从这一天起，亚德利与中国结下了不解之缘。对此情况，詹姆斯·班佛依然不乏了解：

一九三六年，一系列的小冲突似乎暗示世界即将经历又一次的大战：德国把军队开入了莱茵非军事区；佛朗哥在西班牙举起了叛乱的大旗。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在给美国驻法大使的信中写道：我们不得不承认欧洲现在的形势，这比我们有生之年的任何时期都要黑暗。

在亚洲，一九三七年，日本入侵中国，七月底攻陷北平和天津，随之而来的是对上海的狂轰滥炸，以及南京大屠杀。随着中国国民党的领导人蒋介石带领他的军队后撤，并将首都移到遥远的重庆，他开始得到越来越多美国人的同情。罗斯福总统很同情他，但是总统有许多顾虑，不想触怒日本导致报复，所以美国政府的支持仅限于向走投无路的中国提供武器。

在技术含量与日俱增的战争中，蒋介石发现他急切地需要情报，特别是电码情报。他要求中国驻华盛顿大使去了解行内最有才华但也最臭名远扬的亚德利，能否再次在破译日本密码上创造奇迹。这时的亚德利定居在皇后区，他对投机地产的生活已经感到厌倦。他的脑袋怀念着密码的挑战，他的双手渴望着破解答案。当中国助理武官肖勃少校问他是否愿意到重庆时，他兴奋不已。但是，他仍然精明地将工资抬高到每年一万美金，才接受中方的邀请。一九三八年九月，在与肖少校多个月的秘密接触后，亚德利化名为一个叫赫伯特·奥思本的皮草出口商，悄然离开美国，踏上了中国之旅……

2

一分钱一分货，你如此高昂的身价，又是委员长钦定的“贡品”，于情于理，于公于私，都不该是凡人。非凡之人自然要给予非凡的礼遇，所以杜先生要亲自接见，要送国礼（郑板桥的画和蜀锦），还要送车。同时，非凡之人也要接受非凡之要求，行非凡之大事。所以，第一次见面，杜先生在给足海塞斯面子之后，回到办公桌前，正襟危坐，神情严肃地开始给海塞斯下达任务：“尊敬的海塞斯先生，如果您不是陆所长的属下，您就是我最珍贵的客人，我们中国是礼仪之邦，无礼不成敬，为了表达敬意，什么样的礼节我都会尽到，陪您吃喝玩乐，游山玩水，我都乐意，且保您乘兴而来，满意而归。但现在您是五号院的栋梁之材，擎天之柱，换言之即是我的战友，最重要的战友。现在保卫武汉的战役正陷白热化，真人面前不说假话，我们快守不住了。武汉是我们的战略要地，那里有汉阳兵器厂等一大批军工厂，我们必须给他们创造一个转移和撤退的时间，如果撤退不下来，大批军工厂成了敌人的战利品，今后我们持久的抗日战争就无从谈起。所以，委员长已经下了死命令：

必须再坚守两个月，六十天。”

海塞斯同样面色严肃地望着杜先生，等待着他下面的话。

杜先生接着说道：“我刚从前线回来，形势非常严峻啊，敌人已经纠集了九个师团、三个特种旅和航空兵，共计重敌二十五万，从长江两岸和大别山北麓，向武汉包抄而来。我方虽已调动一百三十个师，近一百万兵力准备死守武汉。但是战线太长，敌人神出鬼没，防御遭到极大的挫折。现在，马当、湖口两要塞在敌人海陆联合进攻下已经失守，武汉已处在六路敌军的包围中，势若累卵，危在旦夕。能不能坚守两个月，就看您能不能告诉我，这六路敌军谁可能最先向武汉发起攻击。我们只有明确知道了敌人的进攻步骤，知道了谁先谁后，才能集中兵力，以多敌寡，进行严防死守，才可能拖住敌人。告诉我，您行吗？”

“给我时间，我相信可以的。”

“我只能给你三天时间。”

“三天？”海塞斯笑了，“将军阁下，您不是在开玩笑吧？”

“我不爱开玩笑。”杜先生异常严肃，伸出两个手指，“两天，我最多再给你加两天。”

“也不行，两周差不多。”

“不，我们已经没有退路了，所以，你也没有退路。”杜先生目光炯炯，死死看着对方，坚定地说，“你必须行，不行也得行，因为拜托你的不是我，而是站在我身后的泣血流泪以望苍天的四万万中国同胞！”

海塞斯想，好吧，既然你已经不给我退路，那么争辩也没用，就答应吧。答应了，他又马上想，这些人真愚蠢，做的梦都戴着傻瓜帽。他嘴上答应只是权宜之计，因为他没工夫跟这群蠢猪啰嗦。

当然，他也很清楚，如果运气好，他不是完全没有可能完成任务的。所谓运气，有些是上天给的，是遇到的，有些是自己去找来的。这么短的时间，遇是不行了，遇是要时间的。守株待兔就是遇，碰上了就是运气。但现在没有时间了，他只有去找。

去哪里找？

报库，那里堆积着数以万计的日军电报，有的是从长沙带来的，有的是最近抄到的。回到五号院，他吩咐助手阎小夏去报库调来进攻武汉的日军备部最近一个月的电报流量情况，要求他制成一个敌军电报流量进程表，自己则去分析科调走了他们的分析日志。

破译处下面设有四科一室，分别是：破译科、分析科、计算科、资料科、报库（室）。中心当然是破译科，其他都是围着它转的。分析科就是冯警长的义妹马姑娘生前的供职之地，现在这里只剩下了她留在日志上的笔迹。日志上共有五个人的笔迹，包括刘科长，还有那个把木桶想象成男人的钟女士。海塞斯用了两天两夜，总算看完了八本厚厚的日志。他看完最后一本日志时已经是第二天夜里一点多钟，他觉得自己的运气不错，分析日志给他的信息和助手阎小夏给他提供的围攻武汉之日军各部最近一个月的电报流量反映的资讯情况基本上是吻合的。经验告诉他，这样他可以下个冒险的判断。所谓冒险，是因为这判断缺乏技术面的支持，但三天或者五天的期限怎么可能指望得到技术面的支持？这是没有退路的进攻，孤注一掷也好，断臂求生也罢，他别无选择，也就有了唯一的选择。他用十五分钟拟了个情况报告的大纲，给助手留了言，丢在桌上，准备回去好好睡个觉。下楼后，在走廊上遇到了值夜班的钟女士，两人客气地打了个招呼，交臂而过。

突然，海塞斯回过头来，对钟女士说：“很抱歉，我发现了你一个秘密。”

钟女士一脸惊讶和慌乱，眼前的教授是他的领导，她报以微笑，但心里很是紧张，心想一定是自己哪一天的日志记错或漏掉了什么，“对不起处长，你发现了什么，是不是……日志……我……”

“你的日志写得很好，”海塞斯笑道，“我发现的是你身体的秘密。”

“……”

“你身边没有男人。”

“……”钟女士觉得心跳加速。

“我身边也没有女人。”海塞斯落落大方地走上前，“也许我们可以互相同情一下。”

“……”钟女士一下脸膛绽红，她有把木桶当成男人的想象力，但面对一个洋人上司却缺乏相似的想象力。

但现在已经不需要想象力，只需要行动。海塞斯像对老情人一样，举手放到她烧红的脸颊上，抚摸着，“你脸红了，像个少女。你应该年过四十岁了吧，但是我敢肯定，你的乳头仍然像少女一样粉红，比这脸蛋也还要红。”

这就是海塞斯发现她身体的秘密。

事实确实如此，几分钟前海塞斯带她上楼，在他豪华的大办公室里，脱下她衣衫，指着她的乳头说：“你看，我没有说错吧。”钟女士仿佛是第一次发现，自己的乳头竟是那么红，那么玲珑，那么坚挺，似乎从未被人碰过。但在昏暗的灯光下，隔着厚厚的衣服他又是怎么发现的呢？钟女士也许是五号院第一个领悟到海塞斯身上有神性的人。她也是海塞斯在重庆秘密交往的第一个女朋友，只是好景不长，只维持了不到一个月，最后因被陆从骏发现而告终。

陆所长把钟女士当做垃圾扫出五号院，这也意味着海塞斯不可能在五号院内碰到第二个女人。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的确保住了蒋微等姑娘身体的安全性，但是后遗症其实更大。相对于黑室的安全而言，一个女人身体的安全太微不足道了。再说，陆从骏也不是从部属身体的安全考虑而“杀一儆百”的，他是担心教授因色而乱，耽误了工作。他把教授当做中国人来看，把他和这里所有人一样（包括他自己），都看作是一台破译机器的零件。问题恰恰就出在这里，用海塞斯的话来说：机器是干不了事的，只有人才能干事，而人是有七情六欲的。

禁欲，意味着身体的某一部分被外力关闭起来，甚至是被切割掉。陆从骏无疑同世界上除海塞斯等寥若晨星的天才之外的所有人一样，并不知道破译密码所需要的并不仅仅是大脑一瞬间的灵光乍现，而是身体的每一部分，每一个汗毛孔，都要彻底灵动起来，张开，闭拢，呼吸，燃烧，灵魂出窍，随风随雨飘散，接天接地聚汇……

这天晚上海塞斯没有回宿舍，直接在办公室度过了一夜。他还是第一次和东方女人做爱，钟女士快速而频繁的高潮，在高潮时咬紧牙关不吭一声的极度痛苦状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天刚黎明时，在海塞斯的睡梦中，钟女士窸窣窸窣地穿好衣衫，走了，留在她脑海里的是办公室的豪华，地毯，沙发，躺椅，靠垫，大办公桌，大茶几，高靠背皮椅……各种大小不一却都精致、有趣的摆设。

其实，豪华谈不上，至少在海塞斯看来是这样，连一盏水晶吊灯都没有，谈什么豪华，扯淡！办公室最大的特征不过是四面墙上挂满了各种板报、图表：门口是一块小黑板，提示日程备忘用的。正面墙上，正中，有一块大黑板，上面写满了各种数据、公式；左面墙上挂有一幅小型作战平面地图；右面则是一幅地形图。黑板边上，还有一幅电报流量进程表格，有“军01号~11号线”等标注，反映的是武汉四周敌人最近一个月电报流量的情况。

上班了，助手阎小夏推门进来，他没看到沙发上有人睡着，也根本不可能想到，大手大脚地收拾着办公室，把海塞斯吵醒了。后者有意咳嗽一声，把前者吓了一跳。

“你没回去睡觉，教授？”

“几点了？”海塞斯睡眠惺忪地问。

“快八点了。”

“我才睡两个小时，你应该让我再睡两个小时。”

“你今天要去给学生上课的。”

“啊，”海塞斯从沙发上弹了起来，“今天有课？你昨天该提醒我。”

“写着的呢。”助手指着记事小黑板说。

“完全乱套了，”海塞斯摇着头说，“不过我的思路似乎是清楚了。”指指桌上那一沓文案，“你瞧，我把敌人的21师团揪了出来，他们可能要打头阵，我已经给你拟好了大纲，你马上把这些整理出来，写成报告，报给陆所长。”

“是吗？”阎小夏脸上准确地表达出内心的惊喜，“怎么揪出来的？”

“你不会以为是我破译了什么电报吧？”海塞斯认真地看着他。

助手的回答让教授失望了。

这是海塞斯进入黑室的第五天，他对助手第一次生出了失望的情绪。同样的问题，一个多小时后，有人轻轻松松给教授道出一个满意的回答，海塞斯对助手就更失望了。失望的阴影将被时间越拉越长，越放越大，因为那个人的光芒将越来越大，越来越强。

3

这个人就是陈家鹄。

在培训中心主任左立的眼里，陈家鹄是令人失望的，而且不是“一点”，是“极度”。这天，陆所长陪海塞斯上山来，海塞斯去上课了，所长被左立带到了办公室，左立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数落陈家鹄的不是。他拉开抽屉，找出两封信，递给所长，“你看，又是他的信，才来几天信就写了好几封，而且都是‘密电码’，还是你去处理吧。”

陆所长接下信，塞在衣袋里，“我已经让海塞斯破了他的‘密电码’，无关秘密，不会有事。”

“但我总觉得他这人有事。”左立摇着头叹道。

“什么事？”陆所长静静地望着对方。

左立沉吟道：“怎么说呢，按说他来得迟，应该比别人刻苦才行，可是……我看他比谁都放松，每天晚上他寝室的灯总是熄得最早，早上别人在晨读，背资料，他倒好，不是爬山就是跑步，搞得跟个运动员似的。至于上课嘛，几个教员都反映他极不认真。敢在课堂上给自己老婆写信的人，还会认真吗？我看他最认真的事就是打理自己的头发，时刻都搞得一丝不乱。”

陆所长听罢默然不语，他想，陈家鹤会不会在耍他：你请我来总不是为了当摆设看吧，我不行怎么着？我能力不行，思想品质也不行，我不求上进，我跟你捣蛋，你拿我怎么办？没有办法，只有把他放掉。这是无赖的做法，他会耍无赖吗？陆所长陷入了谜团。这时候，他才发现自己对陈家鹤真不了解。他不由自主地迈开步子，走出门，往教室那边走去，很远就看到海塞斯高大的背影，正在黑板上写着什么。

教室里鸦雀无声，海塞斯背对着大家，在黑板上飞快地写着一个复杂的数学演算公式。跟第一次的西装革履不同，今天他换上了一身休闲便装，人显得随和了很多。如果你眼睛够尖，仔细看，盯着他后脖颈的左侧看，会发现一根长长的头发，挂在左耳朵上，像个倒钩似的，沾在脖子上，钻进了衣领里。毫无疑问，这是钟女士的头发。

写完公式，海塞斯转过身来，讲道：“大家知道，数学是科学的哲学，密码技术作为一门应用科学，数学是他的父亲。上堂课我讲了，在密码世界里，真相都是被绝对掩盖的，隐藏的，你所看到的，听到的，摸到的，找到的，所有一切的一切，都是假象。用数学的语言来说，很简单，即一个公式： $X \neq X$ 。这是密码研制者的终点，却是我们破译者的起点。从起点到终点，从本质上说，只是几个数学公式而已。但从理论上说，在一部密码的保密期限内，这几个数学公式对破译者而言永远是个谜。现在我想问大家，这X是什么？它代表了什么？”

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没一个人能回答出来。

坐在最后一排的陈家鹤冷不丁说话了，语气多少显得有点随便，“这是对正数无限大的求证，正常情况下，X永远是变数，不可穷尽。它代表了我们今后的命运——正常情况下，破译者是无法在一部密码的保密期限内破译密码的。”

海塞斯双眼一亮，会心而笑，“不过有时候，我们又似乎很容易看见敌人的秘密。”说着，海塞斯刷刷几下，在黑板上画出一幅以武汉作为战场的作战草图。

海塞斯指着草图跟大家讲解，却没有从草图开始说起，他说到了“天

上”去了，“大家都知道地球围绕太阳转动，二者之间具有欺骗性，即变数。譬如古人就有不符合实际的天圆地方论，以及永恒性，即无限。这样的属性实在太像一部密码了。我们在地球上，从太阳东升西落亘古不变的规律，最起码得出了天体是运动的结论。所以，即使不知道它们如何运动，这样的发现也足以给人类的生活带来极大的方便。同样，通过表象发现秘密，在很多时候，都是破译密码的第一步。你们要相信，无论如何，第一步可能不是最困难的，但往往都是最关键的。”

海塞斯这才转过身，再次指着黑板上的草图道：“这是一幅X城被围攻的战场草图。你们看，城市已经被ABCDEF六支军队围得水泄不通，城里城外的兵力对比非常悬殊。这样一座汪洋中的孤岛，随时都有被海水吞没的危险。所幸的是，洪水也许不会从四面八方同时涌来，如果能够预先知道这六支敌军谁最先发动攻击，集中力量将其击破，也许就会迎来胜利的转机。”

海塞斯顿了顿，又接着说：“要知道这个秘密，若能破译敌军密码当然是最好的，但又谈何容易？不过，这并非唯一的办法，比如派出侦察兵深入敌人前哨‘抓舌头’，或者混入敌军探听虚实，甚至到后方去了解敌军的供给情况等等，都可能给你答案。但是，这不是我们能干的事，我们能干什么呢？我们在无法破译敌军密电的情况下，能从什么角度去判断敌人进攻的先后呢？我想听听各位的思考。”

大家都拧着眉头思索起来，教室里一片静默。最后，还是陈家鹄率先打破了沉默，问海塞斯：“敌人的电台我们都是控制住的？”

“是的。”海塞斯说，“但我们破译不了密电。”

“我们控制电台有多长时间？”

“你需要多长时间？”

“我想至少要半个月以上。”

“为什么？”

“要分析电报流量变化，至少需要这个时间。”

“好，我给你这个时间。”

陈家鹄信心十足地说：“那就分析ABCDEF六军的电报流量，一般先进攻的部队电报流量往往会出现异常，要么是急剧增加，要么是急剧减少，甚至无线电静默。”

海塞斯埋着头，走下讲台，好像并不是往陈家鹄走去，但最后却停

在了陈家鹄跟前，对他点点头，道：“你知道，这是猜测，那么你能告诉我，这猜测胜算的几率有多大？”看陈家鹄想站起来，海塞斯单手一按，示意他不必，“你坐着说，我反而有种居高临下的优越感。”

“只有六七成吧。”陈家鹄耸耸肩膀说。

“这比例太低了，”教授双目如电紧紧抓住他的身体，声音也变得热烈而急切，“我要你再提高比例。”

“这要看你能再给我什么。”

“我可以再给你提供至少一个月以上的所有电报的分析日志。”

“在没有破译密码的情况下，日志有可能无法提供任何信息。”

“我现在给你信息。”

“这要看是什么信息，”举目看着高高在上的教授，陈家鹄觉得很不自在，“如果分析日志提供的信息和电报流量出现变化反映的信息是一致的，那么，比例可以相应地提高。”

“提高到多少？”

“十之八九吧。”

海塞斯手中本来捏着一个粉笔头，这会儿他把粉笔头潇洒地抛出去，抛了个优美的弧线，一边拍掉手上的粉笔灰，一边对着陈家鹄幸福地笑道：“你的回答让我非常满意。”他说着转身往讲台走去，一边依然对陈家鹄说着，“上次我曾说过，你可能是我们这些同学中最好的，也可能是最差的，现在我想你不会是最差的，应该是最好的。下课！”

4

刚才陆所长和左立一直在院子里散步聊天，这会儿散回来，看见下课了，学员们都在教室外围着海塞斯闲聊，只有陈家鹄一个人独自往宿舍走去。

“你看，”左立指着陈家鹄的身影，发牢骚，“人家都在跟教授交流，他又跑了，可能又回去写信了吧。”

所长犹豫一会儿，最后像是终于下了决心似的，掏出刚才收下的陈家鹄写给惠子的信，递给左立，让他喊林容容过来。左立心领神会，晃着信喊林容容：“有你的信！”

林容容跑过来，向所长汇报陈家鹄，说得天花乱坠。

林容容说：“别听左主任的所长，他看到的只是表面，他的担心是杞人忧天。”

林容容说：“他是不太用功所长，可以说很不用功，可我看他也不需要用力。”

林容容说：“所长啊，你没看他是怎么背资料的，就跟我们看书一样，翻到哪儿记到哪儿，翻看个一两遍就全记住了。一本敌人军官花名册，我背了半个月才勉强记住一半人名，而他只看了一遍，就滚瓜烂熟了。人跟人不一样啊，他的眼睛比照相机还灵光。简直是过目不忘。”

林容容说：“请所长相信，我的话没有丝毫夸张，你如果去问教授，我敢打赌他一定会比我夸得还要厉害。现在教授的课我看只有他听得懂——赵子刚也勉强还行，但跟他还是没法比。我觉得他以前一定接触过密码，他自己也说看过一些相关的书……”

林容容给所长提供了一个全新的陈家鹄，这个陈家鹄更接近他想象或者说他愿意想象的陈家鹄，所以多少安慰了他虚空的心。半个小时后，在回去的路上，在车里，海塞斯又给陆所长提供了一个他的陈家鹄，真正彻底安慰了所长。

海塞斯对陈家鹄由衷的欣赏与喜爱，直到上完课后，他跟陆所长一起坐车下山了，还在他心里荡漾着，还在他脸上弥漫着，就像一颗明亮晶莹的水珠，在他浓黑的胡子上欢快地跳荡闪耀。有一阵子，他望着车窗外秀丽的景色，哼起了美国乡村音乐，嘤嘤嘤的，喜形于色，就差手舞足蹈。

“您今天看上去好像很高兴嘛，教授。”

“是吗？”

“您的眼睛告诉了我。”

“哦，原来是我的眼睛出卖了我。除了高兴，你还看到了我什么？”

“还有吗？”

“看不出来吧？所以，你看到的只是我的眼睛，而不是我的心。告诉你，我心里有了一个人。”

“我们有约定的。”陆所长严肃地盯着海塞斯看。

“兔子不吃窝边草？”海塞斯笑道。

“是！”

“你别紧张，是个男人。”

“谁？”

“陈家鹄。”

“他怎么了？”

“很优秀。”

“是吗？”

“是的。”

“他做了什么让你这么夸他？”

“没有做什么，要做了什么那就是你来夸了。”

“没做什么你又凭何这么夸他？”陆所长故意套他话。

“有些东西只可意会，无法言传。”海塞斯认真地说，“但你相信我好了，你已经找到了你需要的人，你想要的东西，他都能帮你做到。”

海塞斯今天搭的是陆所长的车，司机是老孙。一路上，海塞斯不知是受了陈家鹄“十有八九”的安慰，还是被钟女士的“痛苦”滋润着，心情甚好，跟所长相谈甚欢，让陆所长心里像灌了蜜糖似的。心里高兴，话就多，天南海北，说东道西，话赶话，越赶越多。话一多，时间就长了翅膀，比车轱辘还转得快，口沫纷飞间，车子已经开进止上路五号大门，停在前院的办公楼前。

“继续开。”陆所长吩咐老孙，“我不下车。”

“你干吗不下？”海塞斯问。

“我找你有事。”

“还是谈陈家鹄？我谈得够多了，没有了。”

“你没有我还有呢，开车。”

“不，你下车。”海塞斯赶他下车，“我要休息，你也该回去报告

了。”

“什么报告？”

“我的报告，”海塞斯说，“我上山前吩咐小夏写的，现在我想他应该给你交上去了。事关武汉作战方案，你快回去看，回头我们再交流。”

还有这好事！看来今天是个好日子。陆所长乐颠颠地跟海塞斯道了别，下了车。车子继续往后院开，开进后院，停在破译楼前。海塞斯刚下车，侦听处杨处长即匆匆赶出来，说有情况，要他马上去他们那儿看看。

5

杨处长，单名路，侦听处之长官，中等偏高个头，宽肩膀，长方脸。他的轮廓和陈家鹄有点挂相，包括走起路来昂首阔步、气宇轩昂的样子，跟陈家鹄都有点形似状像。轮廓相似的人其实很多的，让陈家鹄来说，他会给你一个百分之一的比例。据说，五官面貌相像的人的比例是千分之一，如果轮廓和五官面貌都相像，那就是万分之一了。用数据言说是为了准确，但有时候却只是为了不准确，比如这些数据，无法当数据用，只能当形容词用，本质是达意不写实的。

杨处长领着海塞斯走进侦听楼，后者立刻闻到空气里散发出一种紧张、忙碌的气氛。蒋微正在指挥几个人一起抢抄一份“险报”，电波声像游丝一样缥缈无形，飞来荡去，时断时续。蒋微是领班，有点小组长的意思，她今天穿的工作服宽宽大大的，遮盖了她饱满的胸部，海塞斯从她身边走过，没有多看她一眼，像从一个男人身边走过。

杨处长带海塞斯走到一个小伙子跟前，后者正在分类电报，动作麻利，样子忙碌，一看就是电报流量很大。

海塞斯扫了一眼电报，问杨处长：“哪来的电报，这么多？”

杨处长说：“6号线和6A号线的。”

小伙子对海塞斯说：“6B号线今天也发了六份电报，都给你送过去了。”

海塞斯听着，嘴角浮出了笑容，“6”字头的电台都是21师团的电台，他就想看到他们这么热闹的样子。他想起陈家鹄的“十有八九”说，问杨处长：“‘十有八九’的确切意思是什么？”杨处被问得莫明其妙，愣在那儿，张口结舌。其实海塞斯知道是什么意思，“就是‘十拿九稳’的意思是不是？处长阁下。”他这么说，不过是因为心情好，跟人幽默一下而

已。

回到办公室，助手阎小夏不知道海塞斯已经去过侦听处，喜滋滋地跑来向他汇报说今天21师团几条线的电报流量都出现了放量现象。是报喜的意思。海塞斯听了不以为然，只问他：“报告交上去了没有？”

“交了。”

“交了就好。”海塞斯说，“电报继续放量，说明我们的报告正在向真实的敌情接近，你就等着受表扬吧。”

话音刚落，楼梯上传来咚咚的脚步声：表扬的人来了。陆所长没想到海塞斯这么快就完成了杜先生交办的任务，捧着报告闯进办公室，喜笑颜开，声音高分贝，样子像恨不得要上来拥抱海塞斯，“教授，你这么快就破译电报了？”

海塞斯退开一步，平静地说：“我没有破译任何电报。”

陆所长一怔，惊愕地望着他：“没有破译电报，你怎么判断21师团要打头阵？军中无戏言，没准的事我们不能随便上报的，这可是个大情报啊。事关重大，绝对不能儿戏。”

“我不需要破译电报。”海塞斯指着办公桌上那一堆新来的电报说，“你看这是今天上午的流量，大得惊人。我想敌人的发报机一定都烫了。”

“这会不会是个假象，有意在迷惑我们？”陆所长不禁有所疑问。

“你说的‘迷惑’需要两个前提，”海塞斯是抽雪茄的，他一边用剪刀剪着雪茄头，一边说道，“第一，敌人知道我们在侦听他们的电台……”

“这很有可能，”因为关系实在太过重大，陆所长顾不得礼数，失敬地打断他，“我们在长沙也有侦听基地，现在报库里有一大半资料都是那边转过来的。”

“我知道，可我还没说完呢。”海塞斯点了雪茄，猛抽了一口，接着说：“第二个前提，我们已经破译敌人的密码，并且已经被敌人发现。只有这样，敌人才可能借力打力，发些假电报来迷惑我们。可实际上敌人根本不会这么高看你，我们确实也没有破译敌人的任何密码。再说了，如果是作假，他们并不需要发这么多电报，不但不需要，还会有意控制数量，因为多了反而不好，要引人起疑。而现在的流量非常大，唯一的解释就是它确实有那么多话要说。”

“你肯定？”

“不是百分之百，但至少也有百分之八十。按照规定，有百分之七十的胜算你就应该上报。”

陆所长点点头，看着海塞斯，“那我就上报了？”看海塞斯没搭理他，又自语道，“百分之八十，也就是说还有百分之二十的不确定，是立功还是受罚，看来只有听天由命了。教授，这第一张单子，最好还是给我立功吧。”

海塞斯从胸前掏出一个十字架，举在所长面前，“那你就对它祈祷吧。”

陆所长小心地抚摸着十字架，像摸着一个宝物，一个价值连城却又容易破碎的宝物，“这就是你们敬拜的耶稣？对他祈祷是不是很灵？”看教授点头称是，他真想祈祷，“可我还不知道怎么祈祷呢，要我跪下吗？教教我吧教授，我愿意向他祈祷，只要他给我抹掉那个百分之二十。”

海塞斯看他当真的样子，把十字架塞入衣服里，嘲笑他：“对不起，我只负责教人破译密码，如果要教你祈祷，还得另加薪水。”

陆从骏想，你一年的薪水已经够我一辈子挣的了，你还嫌少，看来耶稣是教人贪婪的。

与此同时，另一个美国人，另一个基督徒，正在重庆饭店二楼咖啡厅与惠子喝咖啡。醉翁之意不在酒，至少是目前，眼下这一天，虚伪的基督徒的真实用心是要找到惠子的夫君——陈家鹄。

6

怎么可能找得到呢？陈家鹄在一个山胳膊窝里，空中的飞机都找不到，荒郊野岭，地图上没标注，邮册里没地址。那是一片被人为刻意包裹、藏匿之地，如世外桃源，找是找不到的，只有在某种特别的机缘巧合下才能闯入。

此刻，陈家鹄正在宿舍里研究敌21师团的资料。海塞斯在下山前曾专门来他宿舍，单独跟他聊了几分钟，聊的都是美国的事情，两人都去过的地方，都看过的电影。他们没有共同熟悉的人，海塞斯觉得这有点不正常，因为两人其实是生活在同一个圈子里的：数学界。海塞斯有理由怀疑，他的学生没有完全说实话。

“我想我们需要时间来互相了解。”海塞斯这样告别了他欣赏的弟子。

吃午饭时，左立给陈家鹄转送来一只档案袋，里面装的是敌21师团

的基本资料和一些在前线战场缴获的敌部文件。这是海塞斯下山后让老孙送上来的，资料里面夹了一张纸条，是海塞斯用英文写的。陈家鹄完全可以直接把它转换成母语：

我明显地感觉到你不愿意跟我谈过去，谈美国，既然如此，那我们就谈谈敌人吧。我对日本的军情和文化所知甚少，你在日本多年，也许可以当我的老师。据可靠消息，大兵压境，四面楚歌，武汉守不住了，但又必须拼死抵抗至少一到两个月。我决定立刻展开破译敌21师团密码的工作，望你能够尽快熟悉这些资料，以利商讨。别跟我说你没有从事破译的经验，你可以欺骗你身边的官僚，但骗不了我。也许我们该交个朋友，做你的朋友我自信是合格的。

亚德利即日

这可能是亚德利在重庆期间唯一一次签署真名。这个名字确实让陈家鹄感到震惊，早在日本留学时他就从导师炎武次二那里听说过此人，知道他曾经破译过日本的海军和外交密码，因而在日本“臭名昭著”。导师站在一个数学家的角度对他有一个学院式的评论：没有他，美国的破译科学不可能有今天的前端，至少要拖后十年才能起步。为此，刚到美国时，陈家鹄曾有意地关注并经常得到他的不少消息，他出版的几本书，比如《美国黑室》《金发伯爵夫人》《日本红日》等，他都看过。令人匪夷所思的是，一个被日本人痛骂、歧视、诅咒的“美国英雄”，在美国却一点也没有被奉为英雄的感觉，甚至美国安全局的人经常组织文章在媒体上骂他是个“酒鬼”、“大嘴巴”、“失信之徒”、“吹牛大师”等。开美国先河的“破译之父”怎么就得罪他的祖师爷？对此，詹姆斯·班佛也有研究结论：

一九二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美国黑室被永久性地关闭。对于亚德利来讲这实在太糟糕，他不但失去了工作，而且恰遇股市大跌，经济大萧条让每一个美国人都囊中羞涩。他只好收拾包袱，离开大都市，回到自己的老家沃辛顿。但是，印第安纳州的小镇更不需要破译家，身无分文、还要养家糊口的亚德利一度几乎到了绝境。这时能做的事只有一件：把在“密室”的经历写成书，出版挣钱。

在纽约出版社乔治·白的帮助下，亚德利开始了他的写作生涯。一九三一年四月及五月期间，故事的三个节录在《星期六邮报》上发表。同年六月一日，博士美林公司出版了《美国黑室》一书。这本书稍后成为美国文学史上最具争议性的书之一。公众争相购买《美国黑室》，评论家对它也高度评价。有书评人称它为“第一本由美国人撰写的、最具轰动性的关于大战后秘史的作品”。

华盛顿政府冷淡地否认了亚德利的故事。但私下里，官方却大为震

怒，他们敦促官方采取法律行动禁止此书发行，但法律不予支持，更让他们恨透了亚德利。亚德利尝到了甜头，大胆展开了一个新的计划：他决定把华盛顿裁军会议的故事作独家著述，包括公布那些截获取自东京和其谈判代表之间的电文原件。在一个名叫玛丽·斯塔特·克露斯的业余作家的帮助下，亚德利在两个月内完成了九百七十页的《日本外交秘密：1921~1922》。

这下，乔治·白出版社被吓坏了，他们不单拒绝出版该书，其总裁查班斯还通知司法部，举报手稿含有许多日文电报原件。这令国务院大为紧张。在国务院的要求下，陆军部派出三个官员到沃辛顿要求亚德利交还所有官方文件。亚德利的回答是：我并没有任何损害美国政府的文件。

政府最终还是成功地阻止了亚德利出版此书。在亚德利把手稿送交麦克兰公司后，纽约助理检察官托马斯·杜威得到了该公司总裁乔治·勃莱特的协助。美国联邦法院执行官在一九三二年二月二十日，将手稿从麦克兰公司带走。出版社协助政府查禁自己的书，这不是第一次，也不会是最后一次。但这次行动却是联邦政府有史以来，第一次以安全理由充公一份手稿。直到四十六年之后，《日本外交秘密》的部分内容仍被列为机密。

为了防止亚德利再次爆料，国务院努力通过了一条法例，将出版使用官方外交密码编写的资料列为犯罪行为。这一切都无法阻止亚德利继续他新的事业——写作。他从写实作品转向写小说，将事实和创作糅合在一起。在他一九三四年出版的《金发伯爵夫人》里，华府密探局的主管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揭发了一个美丽的德国间谍。《星期六文学评论》写道：亚德利先生不但熟悉间谍素材，也是个讲故事好手。

六个月之后，亚德利又完成新作《日本红日》，小说再次以一个国务院年轻雇员和美丽的中国女性间的爱情故事为主线，最终揭露了日本征服满洲的阴谋。一九三五年，亚德利取得了进一步的成功，他将《金发伯爵夫人》出售给米高梅影片公司，并兼任技术顾问，搬上大银幕，电影改名为《相遇》，由威廉·鲍威尔、罗莎琳德·罗素和恺撒·罗密欧等明星主演……

虽然陈家鹤不知道这些背景，但是导师炎武次二对他的评论，日本政府对他的痛恨，他几本小说中反映出来他的经历和才华，以及他对自己没有丝毫遮掩的欣赏等等，这一切，都使得陈家鹤对他充满了好奇和期待。他感激这种相逢。他已经朦朦胧胧预感到，此人将会成为一把尖刀，狠狠插入自己生活的肋骨。他对自己即将要扮演的那个角色缺乏好感，但如果必须要担当此角色，他觉得和他一起出演一定是最理想的。现在他一边看着资料，一边脑海里冷不丁地冒出一句话：

他在自己的牙齿上安装了窃听器。

他不知道，这个“他”，是他自己，还是他过去的导师——炎武次二，还是现在的这个美国专家——海塞斯——其实他叫亚德利。

海塞斯知道，比谁都知道，即使他的判断百分之百的准确，也只能帮助前线部队打一个有备之仗，他们可以相对机动地集中兵力，暂时抵挡住敌人先头部队的进攻。但要真正帮助部队打赢仗，击溃来敌，还是要破译密码，了解敌人的布防、兵力，进攻时间、方式，武器装备，突破地点等等。从现在武汉的形势看，要完全集中兵力打歼灭战是不可能的，只能相对集中，力争打出几个漂亮的防御战，令敌军生畏，放慢大举攻犯之步伐。所以，海塞斯回到办公室后不久，便收集了一些敌21师团的军情资料，给陈家鹤送去。他决定要下手破译敌21师团的密码，急需一个真正能助他开动脑筋、尽快进入状态的帮手。海塞斯明白，尽管自己曾破译过日本的海军和外交密码，但对日本陆军的情况所知不多，尤其是当下，甚至可以说一无所知。是的，他毕竟已经离开破译界十多年了，他迫切需要一个同行者，来给他驱散“常识的黑暗”，“旅途的孤独”，以及“孤独可能导致的盲区”。直觉和经验告诉他，这个陈家鹤，炎武次二的学生，一定从事过高难度的破译工作，毫无疑问是最佳人选。

当天晚上，陆所长拿着一个讲义夹来找教授，一进屋就被屋子里浓浓的烟雾呛得咳嗽起来，他用讲义夹扇了扇面前的烟雾，“看来你得改抽中国烟，你那玩艺太猛了，搞得这儿跟前线似的硝烟弥漫。”

海塞斯吐出一大口烟，笑道：“这说明了我在工作，而且状态良好；什么时候你进来发现这里空气清新，那就意味着我要请医生了。”看陆所长手上捏着个满当当的讲义夹，问：“这是给我的吗？”

“对。”陆所长走上前，把东西递给他，“杜先生给你弄了些资料来，他对我们提交的报告很重视，已经转给了武汉大本营，但武汉方面认为，敌21师团初来乍到，好像不大可能打头阵。”

海塞斯冷冷一笑，一边翻看资料：“按照他们的逻辑，我也不该这么快做出这么大的判断，因为我也是初来乍到啊。”

陆所长小声道：“杜先生的意思……”海塞斯知道他要说什么，抢自道：“我应该马上破开敌人的密码，给出百分之百的保证是不是？”看陆所长点头，他站起来，不满地说：“要我百分之百地保证这是不可能的，你以为破密码是猜谜语，睡个觉就可以解决问题？”

“你估计要多久？”

“那要看你提供什么条件。”

“你需要什么条件？”

“如果以三两天为限的话，只有一个办法。”

“什么办法？”所长双目放光，等着他提供法宝。

“去敌人的机要室里偷！”海塞斯将手里的资料一丢，摊开手，斩钉截铁地说，“也就是说，你根本不需要我！”

陆所长无言以对。

海塞斯用两口烟雾缓和了一下情绪，解释道：“你要知道，情报收集是多渠道的，我们提供百分之八十的保证已经够高了，然后他们应该以此为据，去多方收集情报，最后作出判断。他现在指望我们自我验证，马上破开敌人的密码，岂不是天方夜谭？我可以明确告诉你，短时间内我不可能破译任何密码，我不是神，神在这儿。”海塞斯拍拍胸脯，说的是十字架的耶稣，“只有上帝才有这本事，说有光就有光，说有什么就有什么。”顿了顿又说：“杜先生是不是看这次我按时给他递交了报告，就以为我会答应他提出的任何要求？不可能的，告诉你这是两回事，分析敌情无非是知识和经验的套路，而密码，破译密码，则是一门科学，不但庞大，而且深邃，它需要日积月累，需要探索发现，它是苦苦思索和等待之后的灵光一现。可你们呢？没有十月怀胎就想抱金娃娃，做梦吧。再说了，我的报告还没有得到证实呢，他不是有异议嘛，我不是也留了百分之二十的余地在那儿。所长阁下，请你不要异想天开，你们不切实际的心情会破坏我接近灵光的感受的。”

海塞斯口口声声说自己不是神，事实上又把自己当做了菩萨——难侍候的菩萨，否则凭什么一句话不对路，就对顶头上司大动肝火。不过，如果他要预料到他对敌21师团打头阵的报告在三天后将被证实为真，他也许就不会有这么大情绪了。是的，他的情绪有一大半是因为他心中焦虑，毕竟这是他到黑室后做的第一单“生意”，他害怕出洋相，毁了自己的一世英名。

再优秀的演员，如果刚登台就出洋相，以后的表演肯定会备受影响。

相反，当三天之后敌21师团率先发动进攻，成全了他的首单“生意”，让他赚到盆满钵盈，开张大吉——都说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这似乎也就预示了他今后的表演会好戏连台，精彩纷呈。

在陈家鹄看来，教授在讲台上的表演确实是好戏连台，精彩纷呈，每听他一堂课，陈家鹄都感到内心有一部分被点亮。翻译的水平很一般，对那些英语水平不高、有的甚至根本不懂的学员来说无疑是一大损

失，但对于在美国待过几年的陈家鹄来说则没有任何影响，他可以毫无障碍地听懂教授的每一句话，翻译的时间成了他反刍、品咂、消化教授原意的空隙。所以，陈家鹄听海塞斯的课，决不会漏掉一个词。每一句话他都听一遍，思一遍，他觉得也值得他听一遍又思一遍。

这天，海塞斯上山前得知，敌21师团确以实际行动捍卫了他报告的真实性和真实性，几天来的焦虑被驱散一空，云开天晴，心情特别好，神采奕奕，精神气十足，声音格外洪亮。他已经不再浮于表皮地给学员们讲密码的玄奥神秘，而是给他们讲起了密码的实质。

“你们中国有句古话：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就是说，人难免是要犯错误的，比如吃饭，这是一件多么容易的事情，我们每天都要吃，‘吃饭的技术’早已烂熟，闭上眼睛照样可以吃。可是谁吃饭又从来没有丢过筷子，没有丢过饭粒？没有这样的人。由此可见，机要员加密和解密也好，报务员发报和抄报也好，总是难免要出错。有错就要更改，改动的地方就是一个补丁。天衣无缝是不可能的，补丁就是破绽，也给我们的破译带来了机会和突破口。所以，虽然密码有理论上的牢不可破之说，但实际上密码又纷纷在被破解，这就是因为密码是人在使用，而人总会出错，会留下补丁，露出破绽……”

“那么，拿到一份密码电报，应如何来着手破译？这就是技术，是知识。对一个破译师而言，技术和知识是最次要的，也是最容易掌握的，对你们这些学过高等数学的人来说，我半堂课就可以把全部知识讲完。是这样的，在初步考察密码电报之前，我们必须首先判断它是用什么样的密本加密的。而要做到这一点，又必须在密码电报中找出高频码组，即出现频率最高的那几组电码，还要找出数字最小的码组和数字最大的码组。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判定那本用来加密的密本是由多少单词和短语构成的。比方说，我们在一份密码电报中找出了下面这些码组——”

海塞斯转身在黑板上写下这样的字样：

高频码组42659

数字最小的码组0038

数字最大的码组55936

随后，海塞斯侧过身，指着黑板继续讲道：“这三组数字说明了什么呢？这说明我们要找的那个密本，应该由大约六万个单词和短语组成。因为，这里的最大码组是55936。”

“这么大的密本啊。”不知是谁，有人这样轻声惊叹。

“不，这还不算是最大的密本。”海塞斯说，“在我所知道的密本里，特别大的会含有十万条以上的单词和短语呢。”

除了陈家鹄外，其他人都惊得张大了嘴巴。

海塞斯知道他们被这数字巨大的密本给吓住了，便安慰似的举起双手，往下压了压，说：“不过，请注意，任何有经验的密码工作者都‘心中有数’，一个密本，其实只需要一万个词条就足以表达任何意思了。这里有一个窍门可以利用就是，对那些不常用的词、不常用的人名和地名等等，就只用密本里的字母单独拼写出来即可。要是这本密本里有音节的话，也可以用音节拼写出来。”

学员们的表情这才放松了一些，静静地点头。

此时海塞斯已神采飞扬，挥舞着手说：“我以上的话说明了什么呢？就是说，我们可以假定，我们现在要破译的密本很可能就只有一万个常用字，而其余的五万个码组则是代替专有名词、常见词语和句子的。大家请注意，如果有五万个码组代表短语和完整的句子，那么就说明在同一份密码电报中，出现重复码组的可能性是很小的。这样的一个定论是要说明，一旦在电报中发现不断重复出现的码组，它们很可能会代表一个固定的含义，这个固定的含义有时是指一个完整的意思，有时也可能是指一个常用的音节，或者是指从某本书的某一页开始，等等有规律的意思。这样一来我们又可以作出一个很合理的推断：我们要找的密本是一本顺序密本。也就是说，它的单词在密本中是按照字母顺序排列的，而与它们对应的数字码组也是按照数值大小的顺序排列的。那么请问，什么样的一本书最具备这样的一种顺序呢？”

学员们习惯性地把手目光投向了陈家鹄。

陈家鹄对大伙说：“别看我，东西就在你们眼前。”说着指了指教授放在讲台上的字典。

海塞斯笑了；“对，这肯定是一本字典这样的书。其实，所有的密码就是给你重新编写一本字典。”

这天，海塞斯又来上课，又玩起故弄玄虚的那一套，进了教室二话不说，直接走上讲台，在黑板上飞快地写下一句话：密表和密本，就像时间和空间。随后步下讲台，像个巫师一样边走边说，面无表情：

“黑夜降临，万物沉睡，朦胧的黎明也在向你们招手呢。天开天阖，明晦交替，这是神的意志和秘密，凡人不可企及。”与其说是在授课，不如说是自言自语，“时间是流动的，空间是固定的。但是归根结底，空间也是流动的，因为空间和时间就像皮和肉一样无法割裂。流动的时间让

固定的空间也跟着变化、流动起来。今天我又要把你们带到一个新的时空，我的意志和秘密是专门为你们的企及而设计的。”他晃晃手上的几张纸，一一分发给每一个学员，“是学生总要接受考试，今天我就要考考你们了。这是一道数学迷宫题，原理来自芝诺十五岁时的灵光一现。”

接着，海塞斯给学员们讲起了芝诺那个“灵光一现”的故事。芝诺在五岁的时候，他父亲曾经考他，从他们家到外婆家有五公里路，他以每小时五公里的速度走，需要走多少时间。芝诺答是一个小时，父亲给他了一颗糖吃，因为他答对了。十年后，等他十五岁时，父亲又拿这个问题问他时，他知道这下如果再答是一个小时肯定要挨骂。因为，很显然这回父亲考的再不是他的算术能力。父亲是在考他的判断、分析、思辩等多方面的能力，他需要找出另外一种答案来博得父亲的嘉许。最后，他告诉父亲：他永远也走不到外婆家。父亲想当然地替他回答了原因：因为外婆已经去世，外婆家已经不存在。这事实上也是父亲要的答案。父亲问这个问题的目的就是要儿子打开思路。但年少的芝诺说：不，父亲，你这是偷换概念，不是在用数学说明问题。父亲哈哈大笑说：那你用数学来说明一下。他根本不相信，这还能用数学来解释。芝诺说：我可以把五公里一分为二，然后又把一分为二的五公里再一分为二，这样分下去、分下去，可以分出无穷个“一分为二”，永远也分不完。既然永远分不完，你也就永远走不到。芝诺正是这样创造了他流芳百世的悖论学。几百年后，有人以芝诺悖论为据，研制了世上的第一部数学密码——无字密码。

讲完芝诺的故事后，海塞斯告诉大家：“这道题就是我根据无字密码的原理做成的，你们解了这道题，从理论上说也就等于破译了这部密码。当然，这是最初级的，以你们现有的知识，应该都可以解破。如果你连这道题都破不掉，那么对不起，我建议你自动退学。这仅仅是一个十五岁少年的智慧，虽然他是天才，但说到底，也仅不过是一部初级教学模拟密码而已。”

要求有两点：一、必须独立完成，可以查阅资料，但绝不能互相交流，二、只有三天时间。就是说，等教授下一次再来这里上课时，大家都应该交卷，否则以零分计算——换言之，你已被淘汰，可以回家了。

海塞斯说：“当然，我欢迎你们早交，越早越好。在答案无误的情况下，交卷时间越早，得分越高。”

林容容问：“交到哪里？”

海塞斯指着放在讲台上的一只上了锁的小木箱，“这里。等一下我会把它交给左主任，让他保管。你们在交卷之前要找左主任签字，注明你破题的时间。还有什么不清楚的？都清楚了，好，下课。”

学员们都起身送海塞斯走，只有陈家鹄不闻不顾，不起立，不再见，没有任何表示。他在干吗？正聚精会神地趴在桌子上看着那道题，仿佛已经潜入到它深幽玄奥的世界里去，尽情纵横徜徉。

一个十五岁少年的智慧竟能令陈家鹄如此痴迷？这其实并不让人意外。老饕好肉，老饕好酒，不是只好香肉、美酒，但凡只要是肉是酒，都能令饕饕深陷痴醉，难以自拔。陈家鹄就是数学世界里的饕饕，少年芝诺创造的数学模型，尽管并不繁复，但对陈家鹄而言仍不失为一道精致小菜，抑或一杯醇香美酒，不尽兴品尝，焉能罢休？海塞斯见他如此有兴，更是生出心有戚戚的知己感来，连走出教室的脚步都带着三分欣慰三分微笑。

2

海塞斯走进办公室，将那只小木箱交给左立。左立在靠墙边的一壁档案柜旁，找了个地方安置它。陆所长觉得放在那里不合适，左右看看，问左立：“这些柜子有没有空？”左立说：“你的意思是放在柜子里？”

陆所长说：“还是放在柜子里为好。”

海塞斯却不同意，他四周看了看，最后走到门外去，要求把小木箱钉在门口的墙壁上。他解释说：“这样，今后如果他们对我的课有什么意见和要求，还可以随时给我塞条子。”

左立说行，就要去找人把它挂起来。陆所长说：“你急什么嘛，没有人这么快来交卷的。教授你说是不是，今天晚上之前有人来交卷就不错了。”

海塞斯说：“只要是在明天早上之前交卷的，都可以得满分。”

左立嘀咕：“要在半夜里来跟我交卷，我就麻烦了。”

陆所长说：“我倒希望他们今天晚上都挨个来跟你交卷，折腾你一宿不眠。”

“不可能。”海塞斯说，“今天晚上只有一个人有可能来交卷。”

“谁？”

“陈家鹄。”

正说着，有人敲门。海塞斯首先反应过来，把指头竖在嘴巴上，低声说：“你们信不信，肯定是陈家鹄来交卷了。”陆所长和左立根本不

信，这才下课多长时间呀，也就十来分钟，他陈家鹄再是数学博士，再有破译天赋，也不至于这么快就把题做完了。

海塞斯见他们满脸疑色，便诡秘地笑笑，大步走到门背后去，突然哗的一声拉开了门。陆所长和左立看，门外果然站的是陈家鹄！

海塞斯问他有什么事，他递上卷子，“我来交卷。”

陆所长和左立不觉惊得目瞪口呆。陆所长不仅仅是惊愕，甚至还有一丝莫名的紧张和惧怕——他怀疑陈家鹄交的是一张白卷，以此来表明他的无能，为自己最终被淘汰出局大造声势。所以，当海塞斯拿着卷子回到屋里时，他连忙催他快看。海塞斯一目十行地看着，很快看完，脸上露出若有所思的表情。

“怎么样，”陆所长急切地问，“能得满分吗？”

“你说的满分是指多少分？”海塞斯问。

“一百分啊。”

海塞斯摇摇头，“那他不是满分。”

陆所长一愣，“怎么，有错？”

海塞斯慢悠悠地说：“错是没错，但不是满分。”

陆所长急了，“既然没错，为什么又不是满分？”

海塞斯还是那副慢条斯理的样子，笑嘻嘻地说：“我刚才不是说了，明天早上之前交卷可以得满分，他提前了将近二十个小时，难道不应该给他加分？我看再加个一百分也不为过。”

陆所长禁不住破颜而笑，重重地在海塞斯肩上捶了一拳，“教授先生，你这关子可卖大了，可把我卖到猪圈里去了。”海塞斯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没有接他话，而是自语道：“可以下个结论，他以前一定干过这行。”陆所长说：“据我们了解的情况是没有，日本陆军省曾经希望他去干，但他没有接受，拒绝了，所以才去了你们美国，因为他把日本政府给得罪了。”

没有就更加不可思议了，海塞斯想，目光落在窗外。窗外的天空里伸展着一枝树叶金黄的枫树枝桠，两只山雀从高空飞落，停在树枝上，你追我赶，上下翻飞，叽叽喳喳，顿时派生出一份山中野趣。他突然想起，昨天夜里钟女士给他背过的几句诗：

我一生最大的梦想

放下枪。拿起锄头

和一箭之地，战斗

狂热地信仰太阳和雨水……

钟女士的丈夫曾是张治中手下的一个团长，去年淞沪战争爆发后，他是第一批阵亡者，遗物只有两本诗集和一本记满了他自己诗作的笔记本。从那以后，钟女士爱上了诗歌，一年多来她已经把那些诗都读得滚瓜烂熟，随时随地可以背出来。这让她枯燥、单调、苦闷的工作和生活平添了一份诗意和浪漫。当海塞斯把她揽入怀里后，她觉得这是自己一年来生活在诗歌中给她的回报。钟女士给海塞斯背过好多诗，其他的他都忘了，独独记牢了这首诗，是不是因为近来破译敌21师团密码的“战斗”太激烈的缘故？所有事情太激烈了都会令人心生厌倦，想逃避，想放下“枪”，拿起锄头，归于山野。

确实，最近海塞斯的心思全扑在敌21师团的密码上了，他有一种奇妙的感觉，仿佛闻到了它的气息，偶尔也瞥见过它倏忽的影子，可就是抓不住它。它随风而来，随风飘散，如梦似幻，亦真亦假。这天晚上海塞斯一如既往，吃过晚饭又去了办公室对着一桌子的电报苦思冥想，脑海里却一再浮现陈家鹄的影子。很奇怪，开始他想给陈家鹄打个电话聊一聊，后来临时改变主意，决定上山去看他，便卷起桌上所有资料。连夜开车上山。

海塞斯没有将他的来意跟陈家鹄明说，只是将一大堆资料和电报扔给他，淡淡地说：“你看看这些东西吧，我有些想法想跟你聊一聊。”

“这么多？”陈家鹄看着一大堆东西，“看来你是不准备让我睡觉了。”

“该让我睡一睡了，”海塞斯把自己沉沉地放倒在陈家鹄床上，“我已经几天都没有好好睡觉了。”

“那你睡，我去教室看吧。”

“不，”海塞斯顺手从床头柜上抓过一张报纸看，“你以为我真能睡着？睡不着的，我要跟你说事呢。”

但报纸没看完，海塞斯已经睡过去，酣畅的呼噜声从他半张的嘴巴里一串接一串地溢出来，像屋外山野里的松涛声，绵绵不绝，訇然不息。陈家鹄怕吵醒他，便抱着资料去了教室，等他离开教室时东方已经

发亮。中途，蒙面人两次来偷偷看他，第一次看到他时而蹙眉沉思，时而闭目遐想，时而嘿嘿自笑，像个完全沉浸在自己内心世界里的疯汉；第二次看到他埋头奋笔疾书，像在给阎王爷赶写生死状——天亮前必须抄完。

入秋了，山上的夜风已见寒意，陈家鹄离开宿舍时，怕风吹开门，专门从外面扣上了搭链。当然没有上锁，这样如果海塞斯醒来，照样可以从窗户里伸出手来开门：窗户和门框只相隔一米远。这会儿陈家鹄回来，看搭链还扣着，知道教授还在做梦。搭链本是轻轻扣着的，但经夜风再三的推搡，现在已经扣死，陈家鹄在解搭链时，搭链发出痛苦的呻吟声，把梦中的海塞斯吵醒了。

“几点？”海塞斯坐起身，双手揉着睡眠问。

“天快亮了，”陈家鹄开了灯，“你该下山了。”

“看来我是睡了一大觉。”灯光让海塞斯扭过头去，对着后窗。他发现，朦胧的天光已在窗外浮着，冷冷的，像浸在水中。等他适应了灯光，回过头来，看看熬了一个通宵的陈家鹄，走上前问他：“怎么样，是空手而回，还是满载而归？”

陈家鹄递上几页稿纸，“我有个方案，但还需要演算来证明。”

海塞斯粗略翻看了一下，点头说：“1比25000，演算量并不大嘛。”

“你现在有几个演算师？”

“刚来了两位。”

“那也要好几天时间。”

“好几天时间我给得起。”海塞斯继续看着那些稿纸，“就怕你文不对题，浪费我时间。现在先给我几分钟时间看看吧，你可以出去想一想，我可能会对你的方案提出问题。”

问题很明显，陈家鹄似乎是小看了鬼子，把对方密码锁定在业已“退役”的指代密码上。“你为什么认定它就是一部单纯的指代密码，”海塞斯的眉头紧锁不展，“难道你不知道指代密码已经落后了，淘汰了，现在军事上已经很少采用它了？”

指代密码是德国军队在一战时期广泛使用的密码，当时效果很好，但德国战败后指代密码的一些关键技术被一一公开、推广，它的神秘性消失殆尽，落毛凤凰不如鸡，它的价值一落千丈，到了上个世纪二十年代后，基本上被军方淘汰不用。海塞斯认为，日本作为崛起的新一代军

事强国，还在沿用这么落后的密码体系，理论上说不通的。“你的判断让我怀疑你对当前世界密码发展状态缺乏了解，就像你们的中医没有摸清病人的脉搏，”教授不客气地说，“据我所知，日本从明治维新后一直崇尚西方科学，推行科技革命，现在，他们在科技层面上一点也不落后于西方发达国家。”

“那么请问海塞斯先生，”陈家鹄反问教授，“现在哪个国家的军官还喜欢随身佩着一把军刀？你对日本文化缺乏了解，这个民族的守旧和创新同样卓绝：他们一手拿着世上最先进的枪，另一只手也没有丢掉最古老的刀。”

犀利的反问，占领了理论的制高点，令海塞斯暗暗窃喜。显然，陈家鹄做此判断，不是因为无知。“可是在我看来，敌21师团是新组建的部队，武器精良，配备的密码也应该是先进优良的。”海塞斯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他们没有历史，他们的今天就是他们的全部过去。”

陈家鹄摇摇头，“其实你比我知道，当大家都这么想时他却不这么做，这本身就是密码的一部分。关键是，如果它确实是一部高水平的新式密码，我们也不可能在短时间内破译它，等我们破译了，仗早就打完了。所以，那条路我们可以放弃不走，因为走了也是白走。”

后面那个说法太形而下了，遭到教授嘲笑，“怎么拿出一个赤脚的人冒犯穿鞋人的那一套，你不觉得太低级了吗？你最后一下犯了两个毛病：妄自菲薄、投机取巧，它会影响我对判断的尊重。如果你的‘理论’就落实在这上面，我想也许没有演算的必要了。”

陈家鹄不作更多的解释，只言一句：“去试试看吧。”

海塞斯说：“当然，如果你坚持，我可以给你机会，但恕我直言，我并不看好它。”

陈家鹄笑问：“如果我对了呢，你是不是可以给我个奖赏？”

“你需要什么奖赏？”

“带我下山去见见我的太太。”

“如果你对了，我就把你留在山下。”海塞斯哈哈笑道，“现在我该下山了，你还可以睡两个小时，我呢也不想让孙先生派人找我。他们不准我单独出门，可允许我的车自由出入，真荒唐。你们中国人的有些想法很有意思，他们认为只有司机才会开车，哈哈哈。”

海塞斯哪里知道，其实老孙已在山上陪了他一夜。事实上，昨晚他

的车子引擎声一响就被老孙盯上了。车还没有开出院子，还在院子里打圈时，老孙的车子已经在外面的路口恭候了。因为是从外面开始跟的，海塞斯根本没有意识到。这方面老孙是老手，比如现在他就在车里等着，只要你海塞斯的车子引擎声再次轰然作响，他又会率先出门，先为你开道，到了山下再转到你后面，断断续续、若即若离地跟着你回家。

3

分析员是破译师的二传手，演算员则是破译师的检验员。打个比方，破译密码犹如是在一座森林里找一片特定的树叶，破译师根据分析员的报告，综合分析，作出判断：这片“树叶”在某一棵树上。是不是如此呢？如果是一棵小树，树叶不多，破译师当然可以自己一片片翻来看，去求证。可如果是棵大树呢，枝繁叶茂，树叶多如牛毛，破译师哪有时间去一一翻看、求证？演算员就是帮他干这活的。

森林里树木众多，确定“哪一棵树”显然是最关键的，只要“这棵树”找到了，找对了，就不愁找不到“那片树叶”。现在陈家鹄已经确定了一棵树，这棵树的树叶不少，需要演算员来帮助求证。演算员的配备标准是一名破译师配两名演算员，黑室发展到最兴盛时演算员多达十七名，现在只有两名，是父子俩，姓王，父亲六十多岁了，儿子也年近四十。

这天晚上陆所长来看海塞斯，一进破译楼就听到噼噼啪啪的算盘声，心里一喜，循声而动，闯进了演算科，见父子俩正算得起劲，忍不住打断老王，“怎么，教授来灵感了？”老王说：“是的，我的手就等着教授出灵感呢。”

“怎么样？演算量大吗？”

“二万五千分之一的几率，现在已经排除小一半了。”

“哦，那还是很快嘛。”

“我们一天都没休息，”儿子说，“晚上还准备干它一个通宵。”

“要注意休息，别累坏了身体。”

父亲笑道：“只要教授的方案没错，我们再累也值得。”

儿子也说：“是啊，只要谜底就在这二万五千个字母的一个里面，我三天三夜不睡觉也不会累的，值啊。”

陆所长点点头，转身走出演算室，往楼上走去，噼噼啪啪的算盘声淹没了他的脚步声，他心里突然升起一股甜滋滋的感觉，好像背后都是

给他的鼓掌声。同时，他也想这声音实在太大了，会影响其他人工作，他得赶紧处理这个问题。

海塞斯正坐在办公桌前，手里握着一支笔，似在苦苦推敲什么，嘴上叼着未燃的雪茄，对陆所长的进来毫无觉察。陆所长走过去，给他点燃烟，幽默地说：“别人废寝忘食，你连烟也忘记抽了。”

海塞斯吸一口烟，抬头看他一眼：“我是抽得太多了，想少抽一口。你来干什么？你帮不了忙的，来了就是打搅我。”

陆所长笑道：“我想让你休息一会儿。”

海塞斯说：“你想让我休息，可楼下的两只算盘不让我休息，二万五千分之一的几率，已经算过了快一半了，但还是没有证实。我在想，不知是我的运气不行，还是我的判断有误。”

陆所长趁机说出了他心中的困惑：“我真想问问你，二万五千分之一的几率你是怎么得来的？”

“这就是我的判断。”

“如果判断错了呢？”

“那还用说吗？错了，就是他们演算完了也没有一个结果。”

陆所长来了兴趣：“如果判断没错呢？是不是他们这样算下去，就可以找得到谜底了？”

海塞斯说：“那叫密钥，解开密码的钥匙。这你不懂，跟你说不清楚。”

陆所长故意逗他：“你是怀疑你的解说能力，还是我的理解能力？”

海塞斯不耐烦地说：“我是没时间跟你啰嗦。”

陆所长却在办公桌对面坐了下来，显出很有诚意的样子：“我是借机想让你休息一会儿。跟我说一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

海塞斯盯着他，“你真想知道？”他起身打开柜子，拿出一只密码箱，扔在陆所长面前，“这是什么？见过吗？”

陆所长不以为然地说：“不就是一只保险箱吗？怎么没见过，我也有。”

海塞斯指着箱子上的密码锁说：“这个，你有吗？”

陆所长凑上前去看：“这是什么？”

海塞斯解释道：“这就是这只箱子的锁，跟你那个挂锁不一样。这是德国麦克斯公司最新推出的密码箱，用的是数字密码锁。你看，这里有三个数字，你如果不知道它的密码，是不可能打开它的，可是我知道它的密码，我一下就能打开它。”说着在锁上转出三个数字，那箱子果然就像安了弹簧似的，啪的一声弹开了。然后海塞斯又关上箱子，抹乱锁上的数字，交给陆所长，请他将它打开。陆所长鼓捣了好一阵子也未能将箱子打开，不禁抬头问海塞斯：

“这是怎么回事？”

“这就像你的箱子，上了锁没有钥匙打不开一样。我这个锁你不知道密码也是打不开的。密码是多少？比如说我设定的是123，OK，那只要将这三个数字分别拨到123就行了。如果密码是你设定的，我虽然不知道，但我其实也可以试得出来，无非就是在000~999之间，也就是1/1000。但我们面对的密码和它不一样的是，它——你现在看得到是三个数字，如果看不到呢？”

“你首先要判断它有几位数？”

“对，如果你位数判断错了，一切都无从谈起。破译密码，最关键的就是这一步：判断它的位数，级数。这个所谓的1/25000就是现在我对21师团密码级数的判断。”

陆所长似乎听懂了，点了点头。

海塞斯又继续说道：“如果我的判断没错，运气够好的话，甚至第一道演算就能解开它。现在演算已经过半还没有解开，可以说我的运气不够好。但是你想，只要我没判断错，答案肯定在后面的一半中。当然，如果我判断错的话，两万五千道演算全部算完也不会有答案。那样的话，我只能重新下判断，重新去找，那就麻烦了。”

陆所长笑道：“你不是信上帝吗？我为你祈祷，愿上帝与你同在。”

海塞斯突然很生气，瞪一眼，厉声道：“你们中国人就是粗鲁，什么东西都拿来开玩笑！我警告你，今后不要跟我开这种玩笑！”说罢拂袖离去，令陆所长像一条上岸的鱼一样难堪、惊惧。

第二天，海塞斯来上课，陆所长把赵子刚和吴华从教室里叫了出来。吴华垂着头，没说什么，似乎认了。赵子刚却很是不解，追着陆所长问：“为什么不让我上课？”

“你不需要上课了。”所长低着头，边走边说。

“为什么？”

“你被淘汰了。”

赵子刚急了：“你们搞错了吧所长，一定是搞错了，我解了题的。”

陆所长冷笑：“你是解了题的……”

赵子刚抢白：“就是，左主任可以作证，我解了题的。”

陆所长霍地停下脚步，咄咄逼人地盯着他，“你是解了题，你不但自己解了题，还帮别人也解了！”

事情就是这样，吴华被开除是因为无能，他没有如期交卷，可赵子刚则不同了，他是因为无耻。赵子刚其实是继陈家鹄之后第二个交卷的——只比陈家鹄晚了不到一天，十七个小时，且答案正确漂亮，被教授评为“上乘之作”。不幸的是，事后他被林容容专门为他挖的陷阱彻底丢翻，上乘之作于是乎被一笔勾销。

事发在前天晚上，即赵子刚交卷的当天晚上，林容容从左立那儿再次领到任务，让她去“老戏翻新戏”。夜深人静之时，林容容披挂上阵，嘴唇涂得红红的，辫子当然要解开，要长发飘逸。脚上趿着土鞋，像个狐狸精一样，敲开了赵子刚的房门。

“哟，是你啊。”赵子刚又惊又喜，“有事吗？”

“怎么，不欢迎？”林容容嫣然一笑。

“欢迎欢迎，当然欢迎。”赵子刚连忙将她往屋里请，热情有余。但毕竟男女有别，赵子刚请她入屋后，没有关门。没想到林容容主动回过身去，把门关上了。林容容要扮演狐狸精呢，关了门，刹那间，人变了，颌首低眉，都郁寡欢，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对不起，我想跟你说点事。”

“什么事？”赵子刚关切相问。林容容的悲苦似乎一触即发，突然捂住脸抽泣起来，搞得赵子刚一时手足无措。“别……你别哭……”赵子刚慌忙地安慰着，“告诉我，到底出什么事了……说嘛……别哭了，这样不好，人家听见了多不好，你”“你到底怎么了？”林容容先是否吞吐吐不肯

说，被赵子刚问急了，猛一擦脸上的泪水，没头没脑地说了一句：

“我做不出来！”

“什么做不出来？”

“那道题，我解了好久都没解出来，我快要疯掉了……”

“啊呀，我还以为什么事，原来是这事……这也值得你哭呀，不就一道题嘛？”赵子刚面对陷阱一无觉察，或者说，他根本就不想觉察。

林容容眼泪汪汪的，噘着嘴说：“做不了这道题要走人的……我不想走，走了，就……就再也看不见你了……”说着欲盖弥彰地含着一双水灵灵的眼睛，羞涩地看着赵子刚。

刚才说林容容是老戏翻新戏，事实上，就在头一天晚上，她已经在陈家鹄面前演过一次了，结果惨遭奚落，陈家鹄以豪言为盾，拒她于前，壮语做矛，击溃在后，击打得她落花流水，一泻千里，乖乖认输。不知是因为故伎重演，林容容的演技长了，还是赵子刚心智顽愚，意志薄弱，总之他就这么上当了，在狐狸精的眼泪和诱惑面前败下阵来，把自己的“上乘之作”拱手相送。

一切就这样板上钉钉，无可挽回，赵子刚送出去的不仅仅是一个答案，更是自己的前程。在这个连一只狗都知道忠诚和保密就是生命的地方，他居然置若罔闻，将“生命”抛在声色之后，实属无耻之徒，令所长感到有种受辱的气愤。

“不争气的东西！”陆所长愤愤地呵斥他，“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干我们这行必须死守铁的纪律，须臾不忘，生死不变，你明知故犯，顶风作案，我可以叫你去坐牢！”

这天刮的是西北风，教室坐北向南，所长的骂人声被轻易送入教室，正在上课的海塞斯听了不禁哈哈大笑，“遗憾，遗憾，一个十五岁的芝诺就撂倒了你们两位同学，真是令人遗憾啊。不过，这很正常，在海德堡，我曾经也给德国空军开办过这样一个班，入学时有十五人，最后毕业的只有六个——还不到一半。这六个人以后至少又有一半以上将终生碌碌无为，能够建功立业终将寥若晨星。这就是破译事业的残酷性，你们也许无法适应它，但必须面对它，接受它。”

此时包括林容容在内，海塞斯面前只剩下四个学员。人是少了一点，但教授不会因此心慈手软，他还要继续设卡，继续减少。“闲话少说，言归正传。今天的课程是先讲解上次的试题，完了我要布置新试题，继续筛选你们。现在我要请你们中的一人上来讲解一下他的答题情

况。”

请的是陈家鹄。

“陈家鹄。”

“陈家鹄。”

“陈家鹄！”

众目睽睽之下，陈家鹄不知是得了神游症，还是有意为之，自始至终不予搭理，一充耳不闻。海塞斯只得走到他面前，敲着桌子对他说：

“喊你呢，没听见？”

“听见了。”陈家鹄如梦初醒。

“那你为什么不答应？”

“哦……对不起……”陈家鹄吞吞吐吐地说，“不过我……其实……也没有可对不起的，我是故意不理你的。”

“为什么？”

“你不是说闲话不说了，要言归正传，让我们回到密码世界里嘛，在神奇的密码世界里，陈家鹄肯定不是陈家鹄，所以我置之不理。”

说得大家都发笑。林容容笑得最露骨，笑声银铃一般飞出了窗外；海塞斯笑得时间最长，笑声始于他，止于他。海塞斯一边笑着，一边走回讲台，“用你们中国人的话说，这叫什么？以什么还什么？”

“以其治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长者李建树说。

“对，”海塞斯点点头，说，“我喜欢这种幽默，带着笑容的智慧，使人开心发笑，不像密码界的智慧，深藏不露，暗无天日，变形变态，使人窒息，叫人发疯。有人说混迹在密码界的人都是疯子，我要告诉你们，我完全同意这种说法。我在美国经常去唐人街听贵国的京剧——那是你们的国粹，但我常去听它倒不是因为它是你们的国粹，而是我在舞台上看到了我自己的影子：一个男人装扮成女人的样子，捏着鼻子尽情唱着女调花腔，身心投入，如醉如痴，有种冲破天空的狂热精神，有种酒神迷狂的状态。这个样子就是我的也是你们今后的样子。密码的本质是反人道，反科学，反真理，反自然，真人假唱，声东击西，指鹿为马，混淆是非，颠倒黑白——凡此种种，都使世界变得更加复杂，使人心变得更加黑暗迷乱。所以，也许我们比任何人都需要懂得幽默，要学

习从迷狂中抽身而退的本事。”

这节课也被“幽默”了，旁枝斜出，课程被一度搁浅。当海塞斯向大家布置试题时，蒙面人敲响了下课的钟声。在咚咚咚的钟声中，海塞斯不紧不慢地打开保密箱，从里面抽出一沓试卷，对大家说：“这又是一部教学模拟密码。最早的密码只有空间，没有时间，比如达·芬奇的密码筒，亚历山大的羊皮书，包括上一次测试你们的密码，都只有密本没有密表。密表技术的应用使密码变得更加复杂，是密码直接向深奥的数学迈进的一次革命。今天的密码研制也好，破译也罢，都已经离不开数学家的智慧了。你们在向试卷发起进攻时，不要忘记使用数学家的智慧。也许它又要令你们损兵折将，但这没办法，密码世界里拒绝低智的人，就像运动场上拒绝老弱病残一样。一个体育教练通过测试你的骨骼和肌肉来选拔运动员，我们就靠这些东西测试你的智慧来选拔你。”

最后，海塞斯又重申论卷要求：“还是老规矩，一、必须独立完成，不能互通有无，通了就是作弊，就是作案，就得走人——赵子刚就是你们的前车之鉴。二、时间是一个星期，也就是下个礼拜的今天。我不希望等下个礼拜我再见到你们时，这试卷还在你们谁的手上，那样的话，我也只好请你走人。这很残酷，但也很公平。这是个筛子，是金子还是沙子，我靠它来分辨。”

午后，阳光灼灼，人都在午休，院子里空空如也。

陈家鹄从宿舍里出来，到左立办公室前，往木箱里丢进了第二份试卷。烈日下，潮湿的大地变得温暖、酥松，空气中新添了一种腐朽的气味。日光直射，所有窗玻璃都有一种妖气，仿佛阳光无法穿越玻璃，均被挡在户外，屋子里的一切因而显得幽暗，深奥，有一种不祥的暗示。陈家鹄在回宿舍的途中，无意又有意地发现，蒙面人躲在窗洞后在窥视他，那张蒙面黑脸在妖气的玻璃的作用下，变得更加妖魔、诡异……

5

这几天，黑室是由“筛子”组成的：海塞斯是筛子，在筛他的弟子；小周是筛子，在筛惠子，演算科的王氏父子是筛子，在筛海塞斯的破译方案，陈家鹄是筛子，在筛蒙面人；陆所长和老孙也是筛子，要摸一摸老虎的屁股，筛一筛萨根的底牌……到处是筛子，人人都在筛，在选，在分辨，在等待。

当陆所长在重庆饭店二楼的咖啡厅被绝望的等待折磨得心绪凌乱之际，五号院的演算室里，日夜不息的噼里啪啦的算盘声终于筛出了一粒“金子”。这无疑是王氏父子俩包括所有黑室人孜孜以求的一刻，惊心动魄的一幕——父子俩十指如飞，将满盘珠子拨得上下跳蹿，左右翻

飞，噼啪作响。可突然间，儿子手下的那些上蹿下跳的珠子纷纷归入原位，乖乖地趴着，静静地躺下，不跳了，不动了。

——算盘归零了！

儿子猛地怔住了，他出神地看着那些像羊儿入圈一样安安静静躺下的算盘珠子，突然大声喊，只喊出一个字：“爸！”

“怎么？”父亲转过身来看，顿时瞪大眼睛，“归零了！”

“归零了！爸，成了！我们成功啦！”儿子激动万分，声音都在发抖。

父亲看着算盘，将信将疑，“不会错吧？”这一问问得儿子不禁也怀疑起自己的演算是不是出错了，脸上的惊喜像阳光下的水汽一样，瞬间流失无影。这就像所有大喜大悲突然降临时，人都会产生幻觉，幽幻迷惘，要下意识伸手掐一掐脸颊，用疼痛来证明自己真的是活在现实中一样。

“那我再打一遍吧。”儿子说。

“我也来。”父亲说。

这倒是个好办法，让时间倒流，让算盘重复刚才的路程。人不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算盘可以。父子俩同时演算起来，一时间演算室里又响起了噼噼啪啪声。因为谨慎，两人都放慢速度，力求无误。不到半个小时，几乎在同一时刻，父子俩双手都不动了，都定格地悬在了空中，那些刚才还忙忙碌碌的算珠子，都静静地躺下了，如前所述，如出一辙。

消息传到楼上，海塞斯当即抓起电话给陆所长打。院里的电话，渝字楼里的电话，家里的电话，都打了——自然不可能找到他。怎么可能？这会儿，陆所长还在咖啡厅里苦苦守着嫌疑犯萨根先生呢。他还需要一个半小时才能回到五号院，当他走进院子后，迅速闻到一股火药味，那是刚才有人放鞭炮了。

这是个载入史册的时间，黑室第一次迎来了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时刻。海塞斯找不到陆所长，直接给杜先生打去电话报喜。杜先生闻讯当即带了一头烤乳猪、三脸盆卤肉、两缸米酒，直奔五号院。得知陆所长还没有归队，他当场任命侦听处杨处长为负责人，责令他迅速设宴犒劳大伙。理由？当然不能明说。说什么呢？杜先生临时编出一个理由：给海塞斯过生日。这个理由不错，破译处首开其张，喻其为“生日”，恰如其分。

一时间，食堂像着了魔似的红火起来，喜庆起来，酒香，肉香，笑颜，铺张的杯盘，喜气的场面。杨处长不知从哪儿搞来了一挂鞭炮，问杜先生可不可以放。照理是不可以的，但人高兴了做点稍稍越轨之事也无伤大雅。杜先生从海塞斯嘴上拔下他正在抽的雪茄，递给杨处长，后者拿了雪茄就去食堂门口点燃了鞭炮。鞭炮的响声有点像放大的算盘声，噼里啪啦，噼里啪啦。此时陆所长已经离开咖啡厅，踏上了回单位的路，他的嘴里也是噼里啪啦的——他在骂大街呢。

随着敌21师团密码的告破，众多无字天书的被精准释读，日军21师团犀利的进攻遭到了国军前所未有的有效阻挡。先头部队出兵不利，迫使敌人变得谨慎，放缓了大举进犯的速度，日军一个月内攻下武汉的企图连同他们的嚣张气焰就这样被粉碎，从而为武汉大批军民和国防厂所的撤离赢得了宝贵的时间。海塞斯理所当然地成了英雄，又是受勋又是加薪。然而，他知道，这个功劳其实并不属于他，真正该受此勋领此赏的人是陈家鹄。

这是后话。

“都记住了？”

“记住了。”

“重复一遍，回去应该怎么跟他说？”

“我找了好几个人，都说不知道，但我碰巧遇见了一个熟人，是我过去的一个客人，一个老色鬼，他就在邮局工作……”

萨根迟迟不来，汪女郎一遍一遍地默念着陆所长跟她的对话，一遍比一遍熟练，流畅。熟能生巧，她甚至调整了一些用词、句式，变得越发正确、简练、自如。越是熟稔自如，她越是盼望萨根快快出现。可萨根就是不来，一个小时，两个小时，三个小时……好像萨根已经知道她被人策反收买了，不敢来了。

其实萨根知道个屁，他是分身无术，没工夫来。黑明威从成都回来了，带回来那么多东西，又是指示又是装备，他要马上向少老大去汇报。这个突发的小小变故，可把汪女郎折磨狠了！时间摇身一变，变成了火焰，烤得她心烦意乱，心焦欲裂。一辈子从来没有这么等过人，像坐在老虎凳上被拷打，躺在油锅里面受煎熬。早知现在，何必当初，趟了这汪浑水。

后悔！

后悔啊！

可世上哪有后悔药，纵是悔青了肠子也不能一走了之。走不了的，两个凶神恶煞的家伙一前一后守着她呢。他们到底是什么人？他们会拿我怎么办？说实话，比起萨根来，汪女郎其实更怕这两个来路不明的家伙，他们有枪有刀，有审讯室，那刀子差点……天哪，天哪，我怎么就钻进了这么个绕不开、退不回的死胡同？她这辈子第一次体会到了什么叫做如坐针毡，什么叫做度日如年。她简直快要发疯了。

天黑下来了，汪女郎的运气开始好转了，先是陆所长走了，再是——该死的萨根终于来了！萨根其实是陆所长一走就来了，两人几乎是擦肩而过，实在是机缘未到。别紧张，放松，放松，放松……可就是放松不下来。身上有了秘密，心中有了鬼，举止就变了形，面部僵硬，声音发颤，手心冒汗，真讨厌！好在萨根刚领了赏，心情如花一样灿烂，心里涌着一股要表达喜悦的急切，见了她，又是捏她屁股又是拍她脸

蛋，又是认错道歉又是撒谎解释，活生生地把她的紧张和窘相掩护了，赶走了。萨根高兴还有个原因，就是：他以为，汪女郎等他这么久都没走，说明她一定是出色完成了任务。

“怎么样，很顺利吧？”

“顺利个屁，我找了好几个人问，都说不知道。”

“怎么回事？”

“这是个保密单位，你知道不？”

“我怎么知道？见鬼！”

“不过算你运气好，我碰巧遇见了一个熟人……”

言归正传，已经难不到她，因为该说的话已经默诵了数十遍，再紧张也不会出差错。不但没有差错，还有出色的临场发挥，诈获了两单生意钱。

“你得给我补上这个钱。”

“什么钱？”

“别装蒜了，要不是为你办事，他凭什么占我便宜？这种死老头子就是给我钱我都不稀罕！”

说得跟真的似的，振振有词，有理有节。萨根刚鼓了腰包，替个穷鬼付点嫖资，小菜一碟，二话不说，给了。汪女郎收下钱，非但不言谢，还得寸进尺，要他再给一份。“这是为什么？”萨根略为不悦。“因为明天我还要去找他，”汪女郎对答如流，她已经完全进入角色，言谈十分机巧、洒脱，“我敢肯定，他说管地址的人今天不在单位多半是骗我的，他就想让我明天再去找他，再占我一次便宜，你就帮他先预付了吧。”

哈哈，言之有理，萨根爽快地又付了一份钱。至此，汪女郎觉得下午的老虎凳算是没有白坐，事情很圆满嘛，比盼的还要好。早知现在何必当初啊，那么心焦欲裂地熬了几个小时，真是不该，不该，千不该万不该啊。啊啊，心花怒放的汪女郎几乎又想吃后悔药了。

可以想象，与陆所长相比，汪女郎的好心情不过是“小巫”。

月朗星疏，夜风吹醒枯草，淡淡的火药味飘浮在空中。陆所长满腹狐疑地追着火药味走，走进喧嚣的食堂，受到夹道欢迎的待遇。没有人告诉他设宴的真实原因，但他已经预感到——闻到了“天降大喜”的味

道。罚酒三杯后，杜先生跟他咬了句耳语，把喜讯告诉他，他不亦乐乎地又自罚三杯。这种情况下告诉他喜讯，其实是对他最大的惩罚，除了不停地喝酒，他没有任何宣泄喜悦的渠道。喝得太猛，他像个不中用的酒鬼，转眼就喝大了舌头。一根大舌头怎么还能留在酒席上？不把实情捅破才怪！走，杜先生提前离场，顺便把他带走了。跟一根大舌头也没什么好说的，杜先生从食堂出来后，直接朝车子走去。他要走了，临别之际海塞斯突然有一种冲动，想把幕后英雄陈家鹄一语道破，但话到嘴边又被虚荣心压了回去，变成了语焉不详的祝贺：

“杜先生。我也要祝贺你啊。”

“我有什么好祝贺的？”杜先生不解地望着他。

“你找到了一位罕见的破译人才。”海塞斯目光灼灼地说。

“谁？陈家鹄？”

“是。”

“你那么看好他？”

海塞斯点头：“是的，所有人都应该看好他。如果先生同意，我想提前请他下山来，他没必要再呆在那儿了，对他来说受训跟浪费时间没有两样。”

杜先生看着一旁的陆所长，也许是希望他接过话去，但已经喝高了陆所长哪里还有察言观色的敏锐，他显得很木讷，睁着眼无辜地望着杜先生，不得要领。杜先生只好亲自挡驾，沉吟道：“磨刀不误砍柴工，还是再培训培训吧，可别搞成个夹生饭就麻烦了。”

海塞斯真诚地说：“相信我，没必要了。”

木讷的陆所长终于反应过来，连忙抢答，声音大得像在嚷，还动手抓着海塞斯的肩膀，很不体面，“教授，破译密码你是专家，可说到用人你就不懂了，他还有其他问题，我们需要再观察观察。”

“其他问题？”海塞斯皱起眉头，“什么问题？”

“这不是你考察的问题。”陆所长依然大声嚷嚷，“你负责考察他的才能，我们要考察他——才能之外的东西。”

“除了才能，其他的都是零！”海塞斯不乏冲动地说。

“不见得吧，”杜先生上前拨开陆所长，和颜悦色地对海塞斯笑，“如

果他有才而无德呢？”

“什么意思？”海塞斯的眉头又拔高了一寸，“他怎么无德了？”

“我是说如果，你放心，这是小心的说法，事实上应该没什么。”杜先生握住海塞斯的手，“我们改天再谈这个，你看他这样子能谈事吗？”指着陆所长，“他需要马上睡觉，我呢，也需要马上回去向委员长汇报你的开门大吉。我相信你该得到的奖赏不仅仅是一串鞭炮和一顿酒，静候佳音吧，我们至少还要给你定制一枚金质勋章呢！”笑声朗朗，像月光一样穿破了夜色，随风远行。

送走杜先生后，海塞斯苦于欲罢不能，被陆所长强拉去办公室，听他唠叨酒话。后者有心唠个通宵，只是力不从心，只唠了个开场白，便换了声道，变成了单调的呼噜声。陆所长的办公室套着一间休息室，有床，可以睡觉，自入黑室以来，他大部分的睡眠时间都是在这张冷床上打发的。海塞斯把他拖上床，拔腿就走，直奔办公室而去，迫不及待。

莫非他又要去加班？

非也，他去会钟女士，他们在敬酒时已经约好晚上到办公室幽会。这才是庆祝胜利的最佳方式，海塞斯这么想，也这么做了。这天晚上，教授为自己像少年一样骁勇善战而震惊，钟女士几次痛不欲生，最后一次咬破了嘴唇，血流不止，嚤嚤地哭了，像个少女一样。在睡梦袭来前，海塞斯朦朦胧胧地想到一句话：身体是精神的奴隶。

把酒醉压缩为一次睡眠，是醉酒的最好归宿。这天晚上，陆所长睡得像婴儿一样香甜、有观赏性，流了口水，说了梦话。他的梦是沉重的，没有梦到晚上的开心事，梦见的是下午的烦心事：萨根久等不来，自己久寻“黑室”未果——他要给萨根寻一个邮箱地址，下午百思而不得，进入梦乡还在思而索之。

功夫不负有心人，找到了——在梦里！

2

是石永伟的被服厂。

一大早，陆所长便带上老孙去实地视察。先是在外围绕围墙溜达一圈，末了又进院子里去转了一圈。守门的老头已经熟悉老孙（或许还记着上次小周拿枪抵他太阳穴的事），满脸堆笑迎接他们的到来。两人入院后又是漫无目的地转，曲里拐弯，不经意间穿过深长的小径，来到了后面家属区。上次陈家鹤躲藏的那个小院子依然如故，柚子树还是那么绿，只是一树黄灿灿的柚子剩下不多了。陆所长立在柚子树下，不禁想

起当时陈家鹄跟他拼命的情景，心里升起一股盲目的乐观情绪。显然，他在为自己当时的克制庆幸。

“怎么样？”从后院转出来时，老孙问所长。

“你觉得呢？”所长反问他。

“我觉得可以，院中有院，别有洞天，像那么回事。”

“外面的工厂像是作掩护用的，更像个秘密机构。”

“嗯，不错，位置也不错，城乡接合部，四周比较空旷，便于我们监视。”

“也便于他们行动。”

“那就定在这里了？”

“定了，就是它。”

“他们约好今天下午还是在老地方见面，中午我必须把地址告诉她。”

“你是说汪女郎？”

“嗯。”

“要派人盯着她，别让她跑了。”

“我派了小林盯着的。”

“要跟去她家，见到她父母，她就不敢跑了。”

“我向小林交代了，一定要跟着她，摸清她家在哪里。”

两人边说边往外面走，又回到前面厂区。老孙提议所长去见见石厂长，“我们需要他的配合，”老孙说，“你出面打个招呼人家会更加重视，反正你们本来就熟悉。”确实熟悉，已经打过两次交道：第一次是找他了解陈家鹄和惠子，第二次是让他把陈家鹄的婚礼改在重庆饭店。想起这些，陆所长笑道：“嗯，这人不错，爽快干脆，懂是非，明大理，是该见他。”

石永伟一见陆所长，立刻热情地起身相迎，握住他的手，哈哈地笑，说他早就知道陆所长会再来找他的。陆所长心领神会，说：“找是你，但不是你想的事，我今天来找你跟惠子无关。”闲话过后，陆所长拖

过一张凳子坐下，开诚布公地说：“我知道你是个大忙人，这么大的工厂，这么多人，里里外外上上下下都要管理，所以我长话短说。”石永伟很客气，让他有事尽管说。陆所长就干脆地说道：“我讲三点吧：第一，真人面前不说假话，虽然我们交情不深，但我心里已经把你当朋友看了，陈家鹄就是我们之间的桥，友谊之桥，第二，我们现在需要在你这儿做点事，主要是要派人接替你的门卫。说好听点，我派人来帮你站几天岗吧，怎么样？”

石老板一怔，满脸狐疑地问他这是什么意思。陆所长让他放心，他们可以绝对保证他工厂的安全，“万一有什么闪失，一切责任都由我们来负责。”

“你们要做什么？”石永伟忍不住问道。

“这不能告诉你，我要说的第三点也就是这个意思，我们来这里的事不能外传，你知我知，多一个人知道都不行。”

石老板蹙着眉头思索起来，他虽然不知道陆所长的真实身份，但他明白陆所长肯定是个不一般的人，要不然以陈家鹄的固执倔强，最后怎么可能乖乖地去了他那里？陆所长似乎猜到他的心思，安慰他说：“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们不是黑社会，如果我们之间有什么秘密的话，也绝非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主要是为你和我们大家的安全考虑。有些东西说了你理解不了，听到耳朵里反倒成了包袱。总之一句话：不会给你添麻烦的。你尽管放心。”

石永伟想，你当然不是黑社会，但得罪了你可能比得罪了黑社会还要麻烦。不过话说回来，被服厂也不是什么民间草台班子，要较起真来也可以通天，拉扯上一张虎皮做大旗，也可以刁难他们一下的。但何必呢，再怎么说他现在是陈家鹄的上司。这么想着，石永伟索性做个好人，爽快地答应了，正如他一贯的行事风格。他扯着大嗓门对陆所长说：“我这是第三次配合你工作了，从来没有回报。”陆所长打心眼里喜欢他豪爽的性情，还真想给他个什么回报，认真地问他：“你想要什么回报，只要力所能及，我一定全力以赴。”

“举手之劳的事。”石永伟说。

“不妨说来听听。”

“见到陈家鹄代我向他问个好吧。”

“可惜陈家鹄不知道我今天来找你，否则他也一定会托我向你问好的。”

两人相谈甚欢，握手告别之际，陆所长根本没有想到，这一天是石永伟在生死簿上画押的日子。几天后当陆所长再次来到这里，他握着石永伟冰凉的手，无法忍住汹涌袭来的悲痛，禁不住当众号啕。毫无疑问，是陆所长把他送上了不归路，他为萨根设下的每一个圈套、每一个陷阱，都是对石永伟的一次催命——多么吊诡！人间处处都有绝处逢生的风景，但对石永伟却只有赴死的噩梦了。

3

这一天该诅咒！

不仅仅是因为提前预约了石永伟的死期，更是因为有一千一百三十一名无辜平民葬身于敌机惨无人道的狂轰滥炸。这一天是一九三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是重庆历史上最悲惨、最黑暗的一天，也是重庆人民永远不会忘却的最恐惧、最苦难的一天。正是从这一天起，日本鬼子开始对重庆平民区实施了长达三年的无禁区轰炸，在无耻的罪恶簿上又添了血腥、野蛮、令人发指的一笔。

事发在陆从骏离开被服厂回单位的途中，他们的车子刚开进城，呜啦呜啦的防空袭警报突然响彻城市上空。按照常规，至少还有十几分钟敌机才会凌空，但这一次不知怎么的，敌机来得特别快，几乎在警报拉响的同时就隐隐约约可以听到敌机的轰鸣声，转眼间，警报声已被愈来愈大的飞机引擎声淹没。陆从骏从车里看到，眼前的城市像被捅了的马蜂窝一样，所有人惊叫着从屋里逃出来，又惊叫着向同一个方向逃跑，像决堤的河水，源源不断地、仓皇地穿过大街，朝附近的防空洞涌去。

开车回五号院或渝字楼的地下室已经来不及了，老孙迅速把车随便往旁边一停，跳下车，拉起陆所长，跟着那些仓皇奔逃的人，往附近的防空洞跑。防空洞里已经挤满了人，大家背贴背、脚踩脚地拥挤在一起，每个人都气喘吁吁，神色慌张，大人的叫声和小孩的哭声，在沉闷、嘈杂的洞里尖锐地回荡着，一浪高过一浪。老孙和陆从骏刚冲进洞口，大地就开始颤抖起来，轰隆隆的爆破声接二连三地响起，撼动着大地，震得洞顶和壁上的灰尘簌簌地掉落，洞里的空气瞬间变得污浊不堪。陆从骏他们在洞口，空气相对要好得多。事后才知道，当天在洞内有三十七人因窒息而死亡。

更大的伤亡当然在外面。

轰炸持续了将近一个小时才结束，等到陆所长他们走出防空洞时，傻了，惊呆了，目及之处，商店和民房几乎都被炸成废墟，火光四起，烟雾弥漫，砖头瓦砾遍地都是。有些来不及躲进防空洞的人，不是被当街炸死，血肉横飞，就是被炸塌的房屋压死，血肉模糊。他们弃停在街

边的车子也被炸得四分五裂，有两个轮子都不知道飞到哪里去了。

太惨了！

惨不忍睹！

老孙望着四周的惨状，平日不动声色的面孔因为痛心疾首而扭曲了。“狗日的倭鬼，我日你老娘！”老孙噙着泪水，愤愤地对着天上臭骂。“敌人突然对我平民区实施轰炸，一定有什么特殊的原因。”陆所长一边说，一边在心里思忖道，这可能跟他们破译了敌21师团的密码有关。

老孙沉浸在愤恨中，咬牙切齿，越骂越勇：“无耻！无耻！王八蛋！狗日的小鬼子！我咒你们不得好死！天打雷劈！断子绝孙！死了全进地洞当我的龟儿子！”

陆所长像个智者，出奇地冷静并不乏有见解，他对老孙说：“无耻一旦开了头就不会收手，你看好了，以后敌人可能会经常来炸我们的平民区。我估计，武汉很快就要失守，敌人已经下了狠心要拿下它。”

老孙惶惶地问：“我们……真的就顶不住了？”

陆所长摇摇头，长叹一口气，“人肉战争，顶也没什么意义。”

事后他从杜先生那儿得知，敌人之所以这么无耻，公然轰炸平民区，正是因为他们破译了敌21师团的密码，致使敌人对武汉的攻打屡屡受挫，伤亡猛增，所以变得穷凶极恶，报复加威胁，目的就是要重庆政府屈服。从某种意义上说，敌人的目的达到了，半个月后蒋介石在朝野双方的压力下，放弃了武汉大本营，抗战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相持阶段。

这次大轰炸也改变了萨根打探黑室地址的进程，原定的当天下午与汪女郎在重庆饭店咖啡厅的见面被推延到两天后。时间上的缓冲，不论是对汪女郎还是对陆从骏都是好事，让他们有足够的时间去练习预案，从容面对萨根的居心叵测。两天后的晚上，依然在老地方，当萨根从汪女郎手上接过那张写着西郊被服厂详细地址的小纸条时，他没有丝毫怀疑这是一个陷阱。

只是，令人遗憾的是，这个专门为萨根挖的陷阱，最后遭殃的却不是萨根，而是石永伟等人。

滚奔流的嘉陵江缩回到睡梦中去了，遥远广阔的晦暗中，只有那满江星星点点的渔火在静静地闪烁，就像七月半鬼节的时候，当地巴人放到江上随波逐流的千万盏河灯，每一盏灯里都盛装着来自祖先的神秘和凄迷。与此同时，那些坐落在山谷、山脚和山腰，甚至是山顶上的各种各样的房屋里，便渐次亮起了灯光，高高矮矮，层层叠叠，闪闪烁烁，明明灭灭。当所有的灯光都亮起来后，四山包围的一大片黑郁郁的世界里，就像银河星汉跌落其中一样，满目的星光，满目的华彩，满目的璀璨与绚烂。

这些光源，有的暗淡幽微，自然是百姓人家的煤油灯，或是小瓦数电灯，有的通明透亮，当是富贵人家的豪华吊灯；有的流光溢彩，那里面包藏的肯定是酒楼舞厅的声色犬马与歌舞升平。在嘉陵江南岸岸边，巴山第一峰的山脚下，有一片错综复杂的灯光，既有明亮如炽的大功率探照灯，又有隐隐约约、昏暗成线的路灯。探照灯尽管暴力，美国水兵尽管傲慢，地理位置尽管偏僻，但这儿依然是不少权贵和有钱人的攀附之地。

这儿是重庆国际总会，陪都的一朵奇葩。

和重庆饭店比，这儿富有秘密的暗香和威严高贵的绅士派头。重庆饭店只认钱，不认人，只要你有钱就是贵宾。这儿不认钱，甚至不接受现金。这儿是俱乐部，实行会员制，会员以泊在长江边的美国战舰上的军官、外国大使馆的工作人员、国民政府请来的外国顾问为主，夹杂着部分中国海关的官员和一些国际流浪者。今后，海塞斯将经常出入这儿，这从比他晚五个月到重庆的纽约《时代》周刊记者白修德的回忆中可见一斑：

在躲避轰炸和发报道给纽约的间隔中，奥思本（即亚德利）经常带我光顾重庆宾馆（即重庆国际总会），他对我很好，和我称兄道弟。他是一个十分幽默且热情洋溢的人。他兴趣广泛：美酒、赌牌、女人。我们成了朋友后，他觉得需要教我赌牌。他让我站在他背后，教我看他开牌，赢尽桌上的钱。他觉得也应该给我一些性教育，他认为我需要有实战经验，建议邀请所有认识的“棒女孩儿”去重庆宾馆开宴会。让我从中选几个。对此我拒绝“学习”，我骨子里还是一个老实的波士顿人。但是，他的确教了我一些比任何美国顾问或者智慧老人的教导更加重要的东西，比如空袭时应该怎么做。亚德利的理论是，如果被一个炸弹正面击中，那你做什么也难逃一死。他认为空袭最大的危险是从窗户飞溅出来的玻璃碎片。所以，当听到空袭警报后，应该先喝杯酒，然后找个睡椅躺下。再拿两个枕头保护自己——一个蒙着眼睛，一个护着阴部。他说，玻璃碎片可以伤到重要器官，如果眼睛或阴部受伤了，那就是生不如死。这对于地面上所有的卑微生命来讲，都是绝好的建议——至少在原子弹时代未来临之前。我当然照办如仪。像众多生活在当时重庆的美

国前辈一样，亚德利对我十分关照，我们一起在重庆酒店留下了许多愉快的记忆……

这儿有纯种的金发女郎，身上洒着法国香水，穿着三点式的比基尼，地板下的窖槽里藏着鲜血一样红的酒，小巧玲珑的坤包里揣着薄如蝉翼的橡胶套子。她们和汪女郎一样，用身体征服男人，印制钞票，夺人心魄；但她们和汪女郎又不一样，她们拒绝为中国人服务，即使是像杜先生这样上流的中国人。甚至，她们中有些人拒绝为所有黄种人服务，包括萨根和少老大。

萨根和少老大都是这儿的会员，这儿也是他们相识、结交的地方。以前他们每个月会定期来一至二次，最近萨根来得少了——因为有了汪女郎，而少老大来得多了——因为他想从这儿新辟一条探听黑室地址的蹊径。简直就是饭桶，这么长时间居然连个黑室地址都打探不到！

少老大最近真的很懊恼。

今天尤为懊恼，因为下午桂花跟他大吵一架，起因就是最近他老是往国际总会这儿跑。女人都是多疑的，敏感的，也是自卑的，她们把将男人留在身边作为一场漫长而又重大的战役来忍耐、攻守。少老大最近频频外出，回来时身上时有高档香水味，令一向忍辱负重的桂花忍无可忍，终于爆发了嘴仗。一怒之下，少老大又出走了。

他们吵架时，正是萨根心花怒放时，因为他终于搞到了黑室的地址。这玩艺绝对能卖个大价钱，所以天刚拔黑，他便揣着汪女郎手汗和体温尚存的小纸条去粮店找少老大。自然是没找到。经桂花提醒，他又辗转来到国际总会，果然在这儿找到了他。

可能是喝了酒的原因，也可能是因为他们觉得这儿安全，两人没有刻意去找个地方密谈，而是直接就在酒吧里相谈起来，结果被一路跟来的小周和蒋微听了个七八成。自惠子上班后，加之盯梢这么长时间，不见惠子有什么异常，小周已经被老孙调了回来，现在主要负责盯梢萨根。

可蒋微怎么会来干这个呢？她不是侦听员吗？

是这样的，下午萨根在咖啡馆从汪女郎手上拿到黑室地址后，曾在吧台给粮店打过一个电话。当时少老大还没同桂花吵架，尚在家里，两人约好晚上在粮店见面。这个电话被小周偷听到了，可他什么都没听懂，因为萨根说的是日语。虽然没听懂说什么，但可以想象他要去见一个人，届时他们很可能用口语交流。黑室里有一半人都懂日语，但和小周配对比较合适的是蒋微，两人年龄相当，身高搭配，扮一对恋人蛮像的。就这样抓了蒋微一个差，她在日本留过学，日语说得很好。

萨根：好消息，我搞到地址了……

对方：……会不会……你敢肯定？

萨根：明天先去看一看，估计不会错的。

对方：……

萨根：……具体位置我也不知道，好像是在西郊……

对方：只要见到人就可以肯定……

萨根：不敢保证一定能见到人，但是……

对方：……找到了庙就找到了和尚……

萨根：……我的消息绝对可靠……

对方：……宫里整天跟我催命……这下好了……

萨根：放心……他的人头值多少钱……

对方：……保你满意……

蒋微回单位后，把她听到的全部对话记录在案，虽然提供的全是些支离破碎的片言只语，但暗藏了太多的信息和意外，着实让陆所长和老孙吃惊不小，一时都思绪纷乱，沉默无语。陆所长看了看老孙和小周，最先打破沉默，“可以得到的结论有四个：第一，汪女郎看来确实没有骗我们，她已经把萨根哄住了。第二，那个粮店可能是敌人的窝点，我们要派人二十四小时看守。第三，萨根已经在谈话中明确地告诉我们，明天他或者至少是他的人要去被服厂‘看一看’，老孙你要做好迎接准备。第四，你们听最后两句话——‘他的人头值多少钱’，‘保你满意’，你们觉得这话什么意思？”

老孙说：“我感觉敌人是想要陈先生的命。”

小周说：“是，我也是这么想的。”

老孙看看所长，“这么说，他还真是宝贝，都专门派人来杀他。”

所长看看老孙，“别发感叹，说，有什么想法。”

老孙想了想说：“他们想杀他，我们就给他们创造机会，让他来杀，正好逮他一个把柄。”

“他可能不会亲自出面的。”小周插话道。

“不管是谁出面，总是要来人。要有行动，逮住了就是人证，搜到东西就是物证，他逃不了干系的。”老孙挺有把握似的。陆所长觉得他说得有道理，示意他继续说。老孙接着说：“他不是说明天要先去看一看吗？看的目的无非是想证实一下情况，顺便探一探虚实，到时我们配合他就是了。”

“怎么配合？”陆所长问。

“可不可以让陈先生明天去那儿露一下脸？”小周建议道。

“不行。”陆所长立刻否定，“这太冒险了。”

“不需要冒险。”老孙胸有成竹地说道，“很简单，陈家鹄本人无需到场，但跟他有关的东西，比如他的衣服，他的鞋子，他太太的照片……这些东西可以到场的。”

“你的意思是在被服厂布置一个陈家鹄的假宿舍？”所长问。

“对，就是这样。”老孙说。

“好！”陆所长一拳落在桌上，定了音，“这个方案不错，既能迷惑敌人，又无需让陈家鹄出来冒险，可谓两全其美，你们马上去落实。”

第二天早晨，当第一缕阳光照临西郊被服厂时，一间足以乱真的陈家鹄的假宿舍已经闪亮登场。假宿舍是做给萨根看的，所以特意安排在路边，人站在镂空的围墙外就可以一目了然。这会儿，老孙立在围墙外，通过镂空的孔洞，不时改变视角，指挥屋里的小林，调整那些东西摆的位置和方向，目的是要让现在的他和以后的萨根能够“一览无余”，看得清清楚楚。

外面看了，又进去看。围墙不高，又是镂空的，很容易攀爬进来。老孙爬进围墙，立在宿舍窗外，左右察看着。老孙看到桌子上放着一封惠子的来信，惊诧地说：“哦，你连惠子的信都拿来了，真行嘛。”

小林抽出信纸，晃晃，“假的，只有信封是真的。”

老孙笑道：“这个鱼饵做得好啊，可惜惠子不会来，她要来了一定会备受感动的。”看小林准备放信，提醒他，“喂，别乱放，放在老地方。对，就这样，记住，所有东西都别动了。”

连日来，惠子对重庆这座城市增添了诸多“耳闻目见”，因为她现在是重庆饭店王总经理的员工。所以，除了周末，她天天都要穿城而过，同这个城市的各色人等打交道：车夫，菜农，商贩，路人，旅客。

重庆饭店在渝中区新华路中下段，紧临朝天门码头，距惠子家天堂巷有五公里远。惠子一般总是早早出门，步行一里多，再叫一辆人力黄包车去饭店。因为路远，中午不回家，休息的一个半小时，她就去饭店附近的菜场买菜，下班时带回家。有一日天气特别晴好，她走着走着，竟然一路走了回去，感觉非常好。在美国有每天跟陈家鹄一起晨跑的习惯，到了这儿老是不运动，加上气候潮湿，她似乎有点不适应，经常觉得身子骨重，发酸，很想找机会运动运动。就在上一封信中，陈家鹄还专门说到他现在每天早晨都在跑步，建议她也重拾晨跑的习惯。可是家里洗澡很麻烦，要烧水端上楼在房间里洗，折腾下来至少要一个多小时，她要上班根本没时间。不洗吧，带一身汗水去上班，一天都难受。所以，晨跑是不可能的，只能找机会多走走。

这天，惠子走出狭窄的天堂巷，看天气不错，决定步行去上班，便反身往山上走去。走路其实有一条便道，翻过山，沿着小道下到一条人工渠边，走过跨渠的一座老木桥，饭店也就在前方不远了。这样至少要省掉一公里多的路，是步行的最佳路线。天尚早，山路上几乎没有行人，没有市声，空气又清新，阳光又明亮，她不由想起了少女时代，家乡的早晨也是这样安静，她背着书包一个人去上学，一路上有点紧张，又觉得无比惬意。她还想起了在耶鲁大学的美好时光，每天早晨在霞光中与心爱的人并肩同行，时而慢跑，时而疾走，偌大的校园里到处都留下了他们的足印——其实这就是几个月前的事，但想来仿佛已经很久远了。不用说，是她对陈家鹄的思念——朝思暮想——把时间拉长了，一个多月变成了久远，变成了遥不可及。陈家鹄以为给她去信可以冲淡她的思念，一个多月里给她写了六封信，可这位数学天才哪里知道，事实上他每去一封信，都会在妻子的内心深处种下一颗更加迫切、更加隽永的思念种子。嘉陵江的江风一吹，种子就会生根、发芽，装满惠子的心……

行至山顶，惠子停下来，立在一块岩石上，俯瞰整个城市。从东边看到西边，从眼前看到远方，从天上看到心里——不但看见了陈家鹄，还看见了日本，看见了她的父母亲、哥哥、嫂子、外公、外婆……看着看着，她突然鼻子发酸，眼帘下垂，嚤嚤地抽泣起来。她想起小时候外婆曾对她说过，早晨是不能哭的，哭了一天都会不顺利。她马上闭嘴，擦干眼泪，为了掩盖刚才哭过，她甚至哼起了欢乐的小曲。但她毕竟哭过了，外婆的话是很灵的。这不，当她下山沿着小径来到水渠边，发现那座老木桥已经塌掉。木桥对面，有几间房屋也已坍塌，裸露出烧黑的木头和板壁。这一定是前天飞机大轰炸造的孽。想到这些飞机是从她祖

国飞来的，她又想哭了，但她必须忍住。这个不顺利已经够为难她了，她必须要走回头路，如果再哭，鬼知道还会给她带来什么不顺利。她咬着牙，从牙缝里挤出欢乐的小调，开始一路追赶时间。

其实迟到也没什么关系，惠子的工作很轻松，名义上是王总经理的翻译，其实王总又没什么外事活动，顶多是帮他处理一些外文信函、资料，接待一些外宾投诉或请求什么的。这毕竟不是天天有，大部分时间惠子在办公室里看《红楼梦》、练毛笔字、给陈家鹄写信，包括午间去菜场买菜等，都是私事。王总多半把她想成是萨根的情人，所以也没把她当自己的员工看待。王总想得很简单，等萨根有了新情人后，不在乎她了，他自有办法把她“请”走，他可不想养一个闲人，而且还是个日本人。

这天午后，惠子刚从菜场买菜回来，服务员就给她送来一封信，是家鹄写来的。她没想到，几天前才给家鹄去的信，告诉他萨根叔叔帮她在重庆饭店找了个工作，今天回信就来了，这么快。看来，家鹄工作的地方确实离她不远，说不定比她回家还近呢。这种空间距离的靠近，使她油然而产生一种愉悦感。她赶忙拆开信看起来：

亲爱的惠子：

每次收到你的信，我总要失眠，昨晚我深夜三点钟还没有睡着。听见窗外不时传来风吹树叶的声音，断断续续，但绝不停息。我是多么羡慕那风啊，来去自由，不留痕迹。爱一棵树，一片树叶，即使相隔万里，也要不顾一切用力飞过来，水乳交融，肢漆缠绵，哪怕在疯狂与热烈中化作乌有，也毫无关系。一念及此，我的胸口就像被铁锤狠狠敲打，痛心彻骨！我还不忍触碰它，一触碰，因你的来信而勉强黏合的伤口就会破裂，就会鲜血横流。惠子，我的惠子啊。我们明明共处一城，近在咫尺，却偏偏远过天涯，远过海角。这让我如何面对那东京樱花下、纽黑文榆树旁的自己以及那时许下的誓言？我说过，要分分秒秒地爱你、陪伴你、保护你！

你知道吗，我的爱人。在回国的路上，我已经预料到了我们将会面对阻力，不是一个两个，而是重重的、无数的阻力，但我始终坚信，所谓阻力，只会让相爱的人更加相爱。你还记得我曾跟你讲过的梁山伯与祝英台的故事吗？我那时候想，如果中国这片土地实在难容你我，那我们大不了就做二十世纪的梁祝吧。

但现在的状况却让我为难，不得不承受与你暂时分离的悲哀和伤痛，悲哀难抑，伤痛欲绝。但你一定要相信我，我心中哪怕有再大的悲哀和伤痛，都会坚持一个最起码的道德与尊严，绝不会堕落到要无赖让他们放我回家跟你团聚那种地步。那样的我，即便回来了，你肯见

么？你肯见，我也无颜见你。是的，无论怎么样，一个人借故堕落都是不值得原谅的。像我这样的人可以咬牙流血，那是勋章，但不能撒泼流泪，那是过错——很大很大的过错啊，大到足以使我一辈子抬不起头。

我已经想好了：在这里，我会放下之前所有的不安和怨怼，好好爱惜自己，安心培训，认真做事——因为这才是我现在最重要的任务，这样才能以最好的方式早日见到你。是的，等到了不久的将来，我们再次见面的时候，我不但会送还给你一个身心都与离开时完全一样的爱人，还会附搭赠送一个有所作为的丈夫。你要记住，我在这里用一个男人最大的努力去接近荣耀，绝对不只是为了我自己。惠子啊，我最亲爱的人，我要用我全部的付出，让所有中国人都因为我而无条件认可你，接受你！等到了那个时候，你也别在什么重庆饭店做事了，回家去，专心给我生儿子。我要你最起码给我生三个儿子、两个女儿——比我父亲各多一个。哈哈，带着他们，我们的儿女们，在大街上漫步，大家纷纷向我们投来羡慕的眼光，送上尊敬的问候。你说，人生至此，复有何求呢？

啊，每次提笔之前，都觉得有千言万语，可写着写着又才惊醒，语言是一个可恶的、削弱我对你那浓到化不开的思念的陷阱，看似迷人，其实危机重重。今天就写到这里，希望我这封薄薄的书信能够满载着我对你无限的爱意，住进你的心里去。虽彼此相隔两地，却温暖如未曾分离。

永远爱你的家鹄

及：

4 1 8 49 30 32 47 27 111 29 50 178 34 19 11 52 41 4 111 1 1

惠子心里突然感到一种痛，感到她和家鹄的心痛在了一起。其实，她又何尝不是呢？每次收到家鹄的信，她都会如饥似渴地读，反复读，读得心潮澎湃，痴痴迷迷，思绪万千，魂萦梦绕……她老是想他们过去的事，想他们在一起时的耳鬓厮磨，恩爱缠绵，放大、加深了独守空房的孤独和相思。她几乎已经形成习惯，每次看信时，都会不由自主地抱着陈家鹄的枕头，把头亲亲地贴着它，一边看一边使劲地咬着枕头，吸着陈家鹄留下的仿佛依稀尚存的气息。

还在谈恋爱的时候，惠子就发觉自己特别爱闻家鹄的体味，一种夹杂着烟草味和男人气的气味。陈家鹄临别那个晚上抽剩的六个烟头，惠子至今都没丢，用烟壳装着，放在枕头下。这样枕头上的烟味经久不息，每次抱着它，她都能如愿以偿闻到一股暖人的气味，仿佛爱人依然在身边。每每闻着这缕暖身温心的气息，惠子总是对着茫茫暗夜一遍又

一遍地呼唤：“家鹄，家鹄，我亲爱的家鹄……”心驰神往，如梦似幻。有时她还会咬着枕头发狠地想：等他哪天回来了，我一定要紧紧地抱着他，绝不再失去。

但是此刻连枕头都抱不到，办公室里哪有枕头嘛。失去了枕头，这信看得好没有形式感，好没有情趣、滋味，有点囫囵吞枣的感觉。好在家鹄又留了一串密电码在那儿：

4 1 8 49 30 32 47 27 111 29 50 178 34 19 11 52 41 4 111 1 1

好，看你又跟我耍什么流氓了。惠子抓起铅笔，甜蜜地投入到破译密电码的过程中去，一个圈，两个圈，三个，四个……已经熟能生巧，很快密电码被解开了，是这样一句话：

惠子，我心里有了一个人，不过放心，是个男的，哈哈哈。

这个“男的”，陈家鹄是指海塞斯，他相信惠子肯定不明白。

萨根突然鬼头鬼脑地溜进来，“在干什么呢，这么认真。”冷不丁地说，把惠子吓了一大跳，从椅子上弹起来，啊啊地叫，“是你，萨根叔叔，你……你怎么来了？”

“我怎么不能来？不欢迎吗？”

“欢迎，欢迎。”惠子偷偷将信塞进抽屉，一边起身请萨根坐。

“不坐了，”萨根说，“我要带你去一个地方。”

“哪里？”

“一个你想去的地方。”

“到底是哪里？”

“去了就知道了，走吧。”

“可我在上班。”

“我刚从你们老总那儿过来，他知道我找你有事。”萨根拿起惠子的包，递给她，“走吧，我要带你去的地方可是你做梦都想去的。”

萨根今天像新郎官一样，一身新西装，面颊刮着干干净净，胡子修得整整齐齐，白净的脸蛋里透出一种红润——他正为今天要干的大事兴奋着呢，或许也有点紧张。他要干什么？带惠子去看她夫君的保密单

位。地址就在手上，是真是假，他要去看一看，验一验。他对汪女郎并无疑窦，可万一邮局那个老色鬼骗了她呢？先去看一看再说吧，这么大的事可别出差错。要去，单独去哪有让惠子陪着去好？那样的话即使有个三长两短，有惠子顶着，他沾不上事的，正如汪女郎去邮局他要设计让陈家燕作陪一样。萨根做事其实很谨慎的，只是用人不慎，居然信任一个妓女。可以预期，如果汪女郎都照萨根说的去做，事情可能会出现转机的，不会像现在这样——汪女郎已经被捕猎夹牢牢地夹住了。

几分钟后萨根开着车，带着惠子，往西郊方向驶去。车子是雪佛兰双排越野车，收音机里是美国之音的节目，播放着当时美国最流行的爵士乐。萨根一路都在跟惠子说笑，显得亢奋，殷勤，快乐，他那酷似东方人的脸庞上，始终挂着得意的春风，阳光，笑容，和满脸疑惑的惠子恰成对比。好几次惠子想开口问萨根到底要带她去哪里，但约翰·哈蒙德歇斯底里的呐喊声实在是太狂野太喧嚣，吵得她心慌意乱，几次话到嘴边都被打压下去。惠子想关掉收音机，却又不知开关在哪里。

萨根看她手悬在空中，“你想干吗？”

惠子脱口而出：“把收音机关了吧。”

萨根关掉收音机：“怎么，你不喜欢这音乐？”

惠子说：“太吵了。”

萨根问：“知道这是谁的音乐吗？约翰·哈蒙德的。”

“谁不知道，”惠子说，“我们听过他的音乐会。”

“你们？你和谁？”

“我先生。”

“陈家鹄？”

“嗯。”

“他也不喜欢他吗？”

“不，我们都喜欢他。”

“那你干吗要关掉收音机。”

“因为我不知道你要带我去哪里。”

“所以，你没心情听？”

“是，现在告诉我吧。”

“请你先回答我一个问题，可以吗？”

“可以，问吧。”

“你现在最想见的人是谁。”

“当然是他。”

“陈家鹄？”

“是。”

“我就带你去见他。”

“你骗人！”惠子根本不相信，“你怎么可能知道他在哪里。”

“我怎么不能知道，还记得你曾告诉过我他的通信地址吗？”

“那只有一个信箱，没有地址。”

“邮局是干什么的，托人去邮局问一下不就知道了。”

这倒是个说法，但惠子并不相信。惠子想，就算邮局能打听到，他凭什么要去打听，我又没有托过他，他一定是逗我的。想到萨根以前爱跟她开玩笑，惠子更加坚信这是又一个玩笑而已。后来有一点点相信，是因为萨根越来越有板有眼了。萨根很狡猾的，他怕被人看到他的车留下后患，到了被服厂附近停了车，要走过去，理由是什么郊外空气好，想走一走。其实是他要交代惠子一些事情，比如到时该怎么去问人，被人问时又该怎么答。他还给自己新冠了一个身份，是惠子在重庆饭店的同事，云云。说得很认真，有点不像开玩笑。但惠子还是半信半疑。直到半个小时后，惠子看见自己的照片和陈家鹄的衣服一起在那寝室里摆着时，才真正地完全地确信无疑。

6

老孙这两天主要精力都扑在被服厂，一心一意给萨根做“套子”。大轰炸给他腾出了两天时间，使他有足够的时间和条件把准备工作做细做实，大门口设岗哨、竖木牌，墙上写标语，屋顶挂国旗，老虎窗架机枪。诸如此类，无不给人一种军事重地的感觉。说实话，事先不敢肯定萨根一定会亲自来，更无法算到他会带惠子一起来，所以在做陈家鹄假

寝室时老孙心里是做好“劳而无功”的思想准备的。他想，做总是没有坏处的，最多也就是一番徒劳，但要不就做那就定然毫无胜算，所以宁愿白做也不能不做。等做好了，他又想，到时一定要把萨根引去看看陈家鹄的寝室。他已经想好两个引诱的方案，最后用哪一个则将根据具体情况再定。

没想到，萨根不但主动来了，居然还带了惠子来，这简直太好了！当老孙从门卫室的窗户里远远看见萨根身边的人竟然是惠子时，不禁暗暗感叹：天道酬勤。他感激这种相逢，此时此地与惠子相逢。他毫无必要地放下了窗帘，仿佛还在百米开外的惠子或者萨根已经在窥视他。过了一会儿，他又打开门，不放心地再次叮嘱正在站岗的小林，要怎么怎么，不要怎么怎么，都是老调重弹。

小林背后，即门卫室前，横放着一张桌子。桌上放着来访人员的登记本。这是老孙今天的岗位，为了显得更真实，他决定暂时脱岗，先猫在门卫室里，假装在睡懒觉，等小林喊他后再出来。他强迫自己躺在床上，心里默默地数着惠子和萨根的步骤，计算着他们到达的时间。哦，终于到了——他听到小林在冲他们喊：

“嗨，站住，干什么你们？”

“你好，”是惠子的声音，“请问这儿是不是……那个166号信箱？”

“是，你来干什么？”

“我来找人。”

“谁？”

“陈家鹄。”

“你是谁？”

“她是他妻子。”是萨根的声音。

“对，我是他妻子，请问他今天在单位吗？”

“是在是的，可你不能进去。”

“为什么？”

“你看，那牌子不是写着嘛，军事重地，非请莫入。”

“我是他妻子也不行？”

“没有上司同意，谁也不行。”

“那……你们上司在哪儿？”

就在这时，老孙装模作样地伸着懒腰，从门卫室里晃出来，看见惠子故作惊喜状，“啊哟，这不就是陈先生家的惠子夫人嘛，你怎么来了？”

惠子也认出他来，但叫不出名字：“你好，我认识你的，你去过我家。”

“是的，我去过你家，还不止一次呢。”

“请问你贵姓？”

“免贵姓孙，你是想来看陈先生的吧？”

“是。”

“哎呀，这可不行啊。”老孙为难地说，神情恳切，“我们这里有规矩，外人不能进去的，任何人都不行。我要放你进去，轻则挨批，重则受处分，对不起了惠子夫人，请谅解。”

“那麻烦您把他叫出来跟我见个面总可以吧。”

“实在抱歉，这也不行的，这也是规矩。”

“哪有这种规矩的。”惠子很失落，有些丧气。

“就是哦，”萨根插嘴笑道，“就算在监狱也要让犯人跟家属见面啊。”

老孙问惠子他是谁，惠子说是她同事，他们总经理的英文翻译，美国人。惠子将为这个谎言付出沉重代价。事实上，小周盯她这么久，一直没有掌握确凿的证据可以让人怀疑她的清白，而这个谎言将她以前的清白一笔勾销。道理很简单，她为什么要替萨根撒谎？这说明他们是一丘之貉。

下一步，老孙的任务就是诱导他们去看看陈家鹄的假宿舍。诱导惠子太简单了，比诱导萨根容易得多，因为他们熟悉，登过门，做过客，彼此有交情。对有交情的人网开一面，合情合理，关键是要掌握分寸，不能操之过急，也不能久拖不“操”。眼看惠子急得焦头烂额，老孙觉得时机已到，他故作警觉地左右四顾一番，见没有什么人，悄悄把惠子喊到一边，小声又神秘地问她：“你真的想见陈先生？”

惠子咬着嘴唇，使劲地点点头。

老孙思量一下，像下了个大决心，果敢地说：“跟我来吧。”说罢率先贴着围墙往前走，一边朝惠子他们打一个手势，示意他们跟他走。等惠子和萨根跟上来后，老孙一边走一边向他们解释道：“没办法，我们这单位规矩多得很，不过嘛，哪里有规矩，哪里就有犯规的人，我带你去碰碰运气。”让惠子惊喜得连连道谢，又点头，又哈腰，不自觉地流露出日本人的那一套礼仪。“先别谢，”老孙不觉心中暗生厌恶，表面上依然平和而客气，说道，“要看你的运气，如果他昨晚上夜班，就可以见一面。”

就这样，老孙带他们来到陈家鹄的假宿舍外，隔着围墙幽幽地喊，声音渐喊渐大：“陈先生，陈先生……陈家鹄，陈家鹄，陈家鹄……”不论怎么喊，都不见回音——当然没有回音。“不行，”老孙摇摇头，“他不在房间，肯定上班去了。呸，这就是陈先生的宿舍。”老孙伸手指着一个窗户说。

那窗户，两扇窗门都关着，窗帘是麻黄色的纱布，却基本拉开，里面的摆设大致可以看得清楚。惠子透过镂空的墙孔和窗玻璃，看到自己的像框摆在桌上，惊喜地对萨根说：“你看，那不是我嘛。啊，他真的就住在这儿。”欣喜之余，惠子忍不住喊：

“家鹄，家鹄……”

“别喊，”老孙连忙阻止惠子，“没用的，肯定去上班了。他一周只有一个夜班，只有上了夜班，这时才会在宿舍里补休。”

惠子问：“他什么时候下班？”

老孙说：“要到晚上了。你如果真想见他，只有晚上来，他九点钟下班，到时你可以在外面喊他，他听到了就……怎么说呢，他出来也好，你进去也罢，反正这围墙只能是防君子，进出很容易的。”

惠子限巴巴地望着老孙，“可是……那么晚行吗？”

老孙嘿嘿笑道：“说实话，再晚都照样有人来。”

老孙心里想，你们不是想杀他嘛，我给你们提供晚上的时间，你们一定很高兴吧。确实，萨根很高兴，他目测了一下，围墙离房间的距离顶多十米，如果站在围墙外面，他都可以一枪送人去西天。如果有手雷更省事，趁陈家鹄睡了，朝屋扔个手雷可以把人炸得尸骨分家。当然他知道，这不是他的事。他的事只是把地方找到，现在人都找到了，已是超额完成任务。行凶杀人，那是中田的事，他爱干那事，也干得漂亮。

中田是个神枪手，爱远距离作业，萨根往周边巡视，觉得好像没有太理想的狙击点。不过他懒得去多想，反正又不是他的事。总之，他觉得陈家鹄这下是死定了，他甚至还得意地想，这么好杀的人如果还杀不成，他就要奉劝少老大大干脆别开店了，早点收摊，回去捕鱼吧。

7

就在老孙“接待”惠子和萨根的同时，杜先生正在听取陆所长作的关于萨根情况的专题汇报。杜先生这几天患了重感冒，头痛，清鼻涕流个不断。陆所长来时医生正在给他打吊针，他是一边输着液一边听着陆所长汇报的。陆所长首先介绍了萨根的基本情况，最后言之凿凿地说：“综上所述，我认为他肯定是在为鬼子做事，是一只披着羊皮的狼。而且据我分析，目前他正在执行的任务，很可能就是要破坏我们黑室。”

杜先生听罢，忽然伸出手来，要烟抽。

陆所长劝他：“你在感冒，就别抽了。”

杜先生瞪着他说：“整个中国都在生病，你的意思中国的烟厂该关门了？”

陆所长知道他心里不痛快，便笑了笑，点上一支烟递给他。杜先生慢慢地吸着烟，慢慢地吐着烟雾，说：“我同意你的判断，但我们暂时还不能对他采取行动。为什么？因为你说的这些对我来说有用，是证据，我相信。但对美国大使馆没用，口说无凭，跟他们去说，只会惹一身臊。”

陆所长说：“我们有证据，那个妓女就是证据，她答应会指证他的。”

杜先生看了他一眼，有些不悦地说：“你想靠我们的一个人，而且还是个妓女，去指证一个美国大使馆的工作人员？看得出你心急了，乱套了。你得注意，这样的状态可是干我们这行的大忌。你听好了，我们现在必须弄到确凿无疑的证据，让大使看得见，摸得着，才能去找他交涉，提出抗议。”

陆所长被训，脸上露出忐忑不安的神情。

杜先生抽一口烟，安慰道：“把心安一安，不要急，心急吃不了热豆腐。我倒觉得你现在该急的不是萨根，他是间谍已经不容置疑，下一步就是如何给他下个套，让他钻进来的问题——这对你来说，应该是不会有什么困难的。”

陆所长连忙说：“我们已经给他下了个套，今天他就要去钻这个套了，只是不知道能不能把他套住。”

杜先生斜着眼睛看他，脸上若有若无地笑着：“你当了这么多年的猎手，难道还有你套不住的东西？”听杜先生在夸他，陆所长下意识地收紧身子，恭立在杜先生面前，听候训示。杜先生将烟头掐灭，朗声说道：“好啦，不说那个可恶的美国佬了，还是说说陈家鹄吧，他好像很不错是吧，教授对他评价很高嘛，是什么让教授这么看好他的？”

陆所长说：“他确实很优秀。”

杜先生笑：“可他的问题也不小啊。”

陆所长一怔，显得有些茫然，“您听说什么了首座？”

杜先生冷笑：“我没听说什么，这不是明摆着的嘛，难道你准备让我被唾沫淹死？你不要以为我杜某人位高权重，可以百无禁忌。他今天进黑室，明天就会有人吐我口水，说我把一个鬼子的女婿弄进我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的最高机密箱里！”

陆所长这才明白，杜先生说的是什么。不是自吹，这个他早想到过，只是他记得首座曾经和陈家鹄的约定，所以才没去在乎它。杜先生像已猜到陆所长的心思：“是的，我答应过她的男人，我们必须信任她，可是老兄，你是宁愿我被唾沫淹死，还是什么？当时的情况你比谁都清楚，我不答应他，那场面你能收拾得了？言必行，行必果，只说明你是道德上的君子，但可能是行动上的小人。小人做小事，夫大人者，着眼大处，不拘小节，既有宽广博大之胸怀，吞云吐雾之气魄，又有随机应变之灵动，舍小取大之智慧。龙翔九天，含日月，善形变，人见其首而不见其尾矣。是的，如果你抛开道德审判，看穿俗语‘无毒不丈夫’的本质，则会明白无形大道：言不必行时则不须行，行不必果时则不问果，因为不行乃是大行，不果方成正果。你懂吗？”

“懂了。”陆所长嘴上这么说，其实脑袋一片空白。

“你不是说正在调查她吗，难道没结果？”杜先生瞪着他问。

“暂时还没有掌握确凿的证据。”陆所长连连摇着头，似乎是要把脑袋里的空白甩掉。

“哼，”杜先生冷冷一笑，突然指着他的鼻尖说，“我看你是需要我给你找个高人开开窍了。”

“我明白，”陆所长胸一挺，头一昂，“首座的意思……”

“我没意思，回去自己想吧。”说着杜先生闭了限，“走吧，我需要休息一会儿，感冒就需要休息。嗯，累啊，有时真希望一觉睡过去别醒来了，你们都以为我整天呼风唤雨，风光无限，可我常常觉得生不如死。高处不胜寒，你能体会到吗？”挥挥手，赶他走了。

陆所长呆若木鸡地朝杜先生一个深鞠躬，然后呆呆地往外走，唯独汗水从额头涔涔冒出来，随着迈步流下去，滴落在地。现在他当然知道，杜先生决不会允许一个日本女婿进黑室，所以他必须开动脑筋，尽快把惠子从陈家鹄身边赶走。这好像是件容易事，但也不一定。尤其是陆所长，他看过陈家鹄和惠子往来的所有书信，那个情真意切啊，那个亲热恩爱啊，那个，那个……这又是件伤透脑筋的事情啊。

8

什么叫雪中送炭？老孙这就是来雪中送炭了。

陆所长刚回到办公室，老孙就步履生风地走了进来。陆所长看他那春风得意的样子，猜测萨根今天一定是亲自去了，并且十有八九是中计了，便问道：“鱼来咬钩了？”

“来了，”老孙说，“有两条呢。”

“两条？”陆所长抬起头来，双目死死地盯着老孙，“还有一条是谁？”

“惠子。”

“惠子！”陆所长一听惠子的名字，激动得心都要跳出来了，这不是得天之助嘛——上帝说要有光就有了光。他一直暗暗希望得到惠子是日方间谍的证据，却一直苦于无果，恰恰是今天，最急需之时，终于有了眉目。最需要你时牵到你的手，老天保佑啊！陆从骏无法抑制地笑起来，“嘿嘿，终于浮出水面，露出尾巴了，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好啊，现在可以肯定，惠子与萨根是一伙的，都他妈的是鬼子的狗，间谍！”

“是，”老孙说，“这道理就像一加一等于二这么简单。”

陆所长颇有感触地摇了摇头，叹道：“她这狐狸尾巴可藏得真够深的。最毒莫过妇人心啊，陈家鹄一定做梦也想不到，他深爱的女人竟想要他的命！”

老孙也有同感，“她确实会藏，会演，你今天没看见，她说起陈家鹄那个情真意切的样子，简直比真的都还要真。”

“那你呢，有没有把戏演假了？”

“放心。”老孙笑道，“我在台下都排演了好几次了，已经演得炉火纯青，绝对不会输给那个女人。”

“好！”陆所长一拍桌子，猛地站起来，信心十足地说，“陷阱已经挖好，一只两只都是狐狸，等他们撞进来，一锅端了！”

想一锅端的，岂止是陆所长，少老大也想把黑室“一锅端了”。

萨根将惠子送回重庆饭店后，立马赶到中山路。老板娘桂花正在店里照管生意，其实也是在盼等着他的消息，见他来了，朝楼上大声喊：“当家的，客人来了。”从她无怨无气的声音上听，两人应该已经重归于好。俗话说，患难夫妻好过日子，重庆阴霾的天空下，他们没有一个是亲人，只有一个个敌情、任务，这就是他们情感的黏合剂，他们无法离心分身，他们需要互相鼓劲，互相取暖，同舟共济，同仇敌忾。在国家利益之下，个人之荣辱理当束之高阁。桂花已经原谅了少老大，她是个善于原谅丈夫的女人。

少老大已在楼上等候多时，早把桌上的一壶酪茶喝白。这会儿，听罢萨根的汇报，他阴郁的脸上绽出一丝笑容，得意洋洋且又恶毒地说：“这下好了，终于找到了地方，我们可以把他们一锅端了。”他向萨根伸过手去，拍他的肩，揩他油，“冯大警长有心但无能，这种人是行不的，我早就觉得最后能替我搞定这事的一定是你，尊敬的外交官先生。好，事成之后，我一定申请给你最高的奖赏。”

“你该知道什么才是对我最高的奖赏。”萨根认真地说道。

“知道，就是让你的母亲能回到日本国，接受鲜花和掌声。”

“我要天皇给我母亲授勋，授予她日本国荣誉国民。”

“不就是鲜花和掌声嘛，一回事，总之是让你母亲摆脱那个噩梦，重归我大和国的怀抱。”

“我母亲从来没有出卖过日本国，她是被冤枉的。”

“过去的事我管不了，我能管的就是让她荣光地回去，一扫她曾经受的屈辱。”

其实，萨根为少老大效劳也不单纯是“信仰钱”，还想为母亲了个心愿。母亲老了，行将就木，死前有个心愿，就是让她回一次国，把她从耻辱柱上放下来。儿子虽然放荡成性，但终归是儿子，愿意为母亲的荣誉而战。当初他一意孤行，愤然离职，离开日本，是为了捍卫母亲的荣

誉，今天他蝇营狗苟为少老大卖命卖国，依然是为了替母亲圆一个梦。他是个孝子吗？也许。他从乌云的天际穿刺而下，如顽石下坠，势如破竹，势不可挡，好在最终没有击穿孝心。子不嫌母丑；天底下孝为大：他为自己的下坠找到了基本的仪式和底盘。

少老大安慰他道：“相信我，没问题，等我端掉了黑室回到上海，我就给你操办这事。重庆这鬼地方我真是不想呆了，整天跟一群老鼠在一起。”

萨根笑道：“这是粮店，能没有老鼠吗？”

少老大摇头，一副苦不堪言的样子：“这些老鼠整天夜里都在我头顶叽叽喳喳地交配，搞得我做梦都是女人。”

萨根看看旁边的桂花：“佳人不是在身边吗？弟妹可是个大美人啊。”

少老大说：“什么佳人？她是我妹妹。我们的夫妻关系演给人看的。”当然是谎言。

萨根一愣，望着他们两人，极为诧异地说：“哦，原来是这样啊，佩服，佩服。”少老大撒谎的目的就是要让萨根起敬，这下他的目的达到了。

桂花笑道：“萨根先生没想到吧。”

萨根点头，“确实没想到，我一直羡慕你们，一边过着夫妻恩爱生活，一边为大日本帝国鞠躬尽瘁，没想到原来你们也跟我一样，独守空房。”然后又转头对少老大说，“陈家鹤的女人长得挺不赖的，等她成了寡妇，我来给你引见引见吧。”

少老大看看桂花，笑道：“还是你留着自己享用吧，任务一完成我就走，我再也不想呆在这鬼地方了，整天担惊受怕的，还有这鬼天气，搞得我浑身都是湿疹！”

桂花附和道：“我和哥都是在中国最北边的城市哈尔滨长大的，我们真不喜欢这儿的气候，太热太潮湿了。”

萨根还想说什么，却被少老大打断：“行了，你快回去，马上去给宫里发报吧，告诉他们情况，让他们布置行动。”不等萨根起身，又交代，“还有，这两天没事不要联络，有事就打电话，不要上门。”

萨根起了身，准备走，一边问：“怎么了，有什么问题吗？”

少老大说：“明确的问题是没有，但我有种不妙的感觉。”说着蹑手蹑脚地把萨根带到对门卧室的窗前，指着楼下两个挑夫小声道：“你看那两个人，今天新冒出来的。”

萨根朝楼下看看，回头对少老大笑道：“你神经过敏了吧我看，这个鬼地方哪里都有这些人，他们叫棒棒，也就是挑夫，据说是这个城市的一大特点。我以前来就见过他们，放心吧，每一个粮店门口都有这些人。”

少老大说：“不，你没发现，换人了。我听楼下么拐子说，这两个人是以前没有见过，今天新来的。”

萨根问：“你怀疑我们被盯上了？”

少老大想了想，说：“也许是我多疑了，但我想谨慎一点是必要的，尤其是在这个节骨眼上。要记住，当你有了任务就有了危险，任务越要紧我们越是要谨慎，不怕一万，只怕万一啊。这次行动我们只能成功，不能失败，否则我还得待在这个鬼地方。你要记好了，回不了上海，你的事我也办不了。”送萨根到楼梯口，又交代，“今天晚上我们去中田的茶馆碰个头，待会儿我通知冯警长，估计晚上宫里应该给你回话了，我们开个会研究一下。”

当天晚上，少老大在桂花的掩护下，成功地从后院溜了出去，避开了小周的盯梢，去了中田开的茶馆。昨天小周没机会进到粮站里来看一下，因为萨根进屋后很快就出来了（少老大不在家，在国际总会呢），今天他带着一个手下装扮成棒棒，把原来守在粮店门前的“同门兄弟”赶走，做起了独门生意（替人把米扛回家），生意很是不错，今天已几次登门粮店。跟么拐子都混熟了，粮店里的基本情况，如房子结构、人员多寡、有无电话线等都已摸清。殊不知，他的举止已引起么拐子和少老大的怀疑，后者略施小计，成功摆脱了他们的跟踪，致使后来酿成大悲剧，被服厂惨遭毁灭，石永伟等数十人命断黄泉。

就在少老大和萨根、冯警长等人在中田茶馆开会密谋之际，小周留下助手继续盯梢粮店，自己则赶回五号院，向陆所长和老孙汇报他一天来跟踪侦察到的情况。

“就在这儿，中山路下段。”小周指着一张重庆市区地图说，“从外表看它确实是一家粮店，但我通过仔细观察、调查，觉得有种种疑点。第一，我听街坊邻居说，那里经常有些杂七杂八的人出入，进去后就上了楼，一待就是很长时间。第二，一个普通粮店装电话机的可能性应该是很小的，但这家粮店我却发现有一条电话线牵进去了。第三，那个跛子老头我估计是个汉奸，本地话讲得很好，而那个坐在柜台里收钱的家伙

则很可能是个鬼子，我几次进去扛米他都一声不吭，盯着我，我跟他搭话也不理我，可能是怕开口露了馅。”

陆所长沉思道：“这么说，那儿可能就是他们的老窝子喽。”

老孙点头响应；“嗯，完全可能。”

小周则显得很兴奋，说：“干脆把它狗日的端了！”

老孙摇头，“端是一定要端，但不是现在，要等他们上钩以后。”

陆所长说：“对，等他们去被服厂‘杀人’后再端。”

老孙高兴地说：“这下好了，一群乌合之众，成了瓮中之鳖，就等着束手就擒吧。”

陆所长说：“看你高兴的，其实我看最高兴的应该是海塞斯。”

小周问：“为什么？”

所长说：“我估计那粮店里一定藏着敌人的电台，等我们把它端了，什么电台、密码统统成了我们的战利品，海塞斯能不高兴吗？”

如果说陆从骏他们是在为一个美好的设想高兴，那么此时此刻少老大这边是在为一个切实的喜讯而喜，喜讯的形式是一封电报，内容是下一步的行动方案。萨根下午回去后，即照少老大指示向宫里发去电报汇报情况，请求援助。三个小时后宫里回电明示，其形其状，可喜可贺。少老大看过电报后，喜不自禁，啊啊地发出感叹，仿佛看见自己已经踏上了幸福的归程。

9

接下来的时间里，陆所长和少老大都忙着开始布置行动，调兵遣将。决战在即，厉兵秣马。冯警长是这次行动的主将，把跟随他多年的那些死党，那些可以调动的兵马都搬了出来，准备大干一场。时间就是战机，速度就是忠心，昨晚才给他布置任务，今天下午他便给少老大打来电话，说他已经把人和物都找好了，布置妥当了，就等少老大下令。足见对少老大之忠心之勤力。

少老大没想到他的行动能力有这么强，问他：“这些人都可靠吗？”

冯警长在电话那头砰砰地拍着胸脯说：“你放心，这些人都是我的死党，老手了，对我说一不二，干事利落得很，不过……”

“说，不过什么？”

“我……要钱，那么多东西，需要钱才能拿到手的。”

“放心，我立刻派人给你送去。”

“好的，我们时刻准备着，只等你一声令下。”

“一切听我指挥。”少老大交代道，“成败在此一举，务必谨慎小心。”

“明白。”

“这两天我不会出去的，你也不要过来。”

“明白。”

“没事不要联络，有事就打电话。”

“明白。”

“要记住，当你有了任务就有了危险，越有事的时候我们越是要谨慎。”事关重大，少老大忍不住把教训萨根的话向冯警长重复了一遍。

“明白。”

忧戚的心是吊空的，呈雾状的，听罢一个个干脆利落的“明白”，少老大一边放下电话，一边觉得自己刚才一直悬空的那颗心像话筒一样落到了实处，附在上面的雾气也散开了。他悄悄地走到床前，打开床板，从里面摸出厚厚的一沓中国钱，然后走到镜子前，对着镜子说：“财散人聚，这次行动必须成功。”镜子是鸭蛋形的，镶在红色的木框里，镜面已经老了，还有点脏，加深了镜子本身的妖气。房间里静静的，他突然有种很奇怪的感觉，觉得自己是从镜子里面走出来的幽灵。

相比之下，陆所长这一头的动静要大得多。陆所长亲自坐镇五号院，统一指挥、协调各路人马，并将秘密监视到的萨根的情况、中山路粮店的情况和惠予的情况，通过电话随时跟守在一线的老孙联络沟通。

老孙征用了石永伟的办公室，在这里设了临时指挥所。此刻，他正对着一张标有陈家鹄假宿舍的被服厂平面图，紧锣密鼓地布置着行动：他安排一组人马在外负责巡逻、监视，小林则被安排在陈家鹄的“宿舍”里恭候。

“听着，晚上九点钟以后，小林负责关掉后边小院的电灯，然后以正

常速度走到‘宿舍’里，打开电灯，意思是陈家鹄已经离开办公室回宿舍了。但要记住打开窗户，让敌人觉得有机可趁。关了灯之后，马上离开屋子，万一敌人要行凶，很可能会往里面扔炸弹的，知道吗？”老孙问身边的小林。

小林点头说知道了。

老孙又转头对旁边的小周说：“假宿舍里的灯一亮，你们就给我睁大眼睛看着，等灯灭了，更要睁大眼睛。敌人要行动，估计一定会等陈家鹄睡了之后。这时，你们一定要藏好，一定不能露了马脚，也不要轻举妄动，要等敌人采取行动后再行动，知道吗？”

小周也点头说知道。

这时电话突然响起，是陆所长打来的，问老孙准备得怎么样。听老孙说准备得差不多了，陆所长告诉他：“我怕你那里人手不够，给你从三号院又调来了一个班的兵力，他们马上就到，全部交给你用。”老孙喜出望外，连声道好，结果遭陆所长一顿批：“你乐什么，你以为是你在搭台唱戏啊，人多就乐。”陆所长帮他调兵来是要他布下天罗地网，做到万无一失，可不想看到他盲目乐观。“我讨厌你这副德性，八字没一撇就瞎乐乎。”陆所长训斥道，“你给我听着，我不要尸体，一定要抓活的。”

老孙知道，萨根亲自来作案的可能不大，要把他揪出来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抓到活物，让狗咬狗把他咬出来。老孙想这是个常识，我怎么可能不知道呢？他放下电话，耷下眼帘，掩蔽了委屈。默然一会儿，他微睁着眼踱出办公室，来到大门口，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新的人马。郊区的夜晚显得格外的宁静，徐徐吹来的夜风中充满了山野的气息和稼穡成熟的香味，漆黑的夜色里，除了偶有几声来自远处农家小院的犬吠外，间或有神秘的光源在山林间明灭。

没有十分钟，新的人马——九个荷枪实弹的士兵，从一辆卡车上跳下来，被老孙分散隐匿在茫茫的黑夜里。一切都在他们的掌控中，等待中。然而，让老孙没有想到的是，他带着那么多人，守死了敌人可能出没的每一个地方，接连守了两个晚上，被服厂内外都清风雅静，不见敌人出动。第三天晚上，天气特别晴好，一轮明亮的满月高悬空中，把被服厂周围的道路、田野照得一片白亮。

亮堂堂的月光下，大家的心却比隆冬的黑夜还要黑暗。在五号院里已经坐不住的陆所长赶到被服厂，对着满天满地清亮的月华哀叹道：“天公不作美，看来今天晚上又要空守一夜了。”

老孙带着他往陈家鹄的假宿舍走去，一边说：“会不会是他们识破了我们的意图呢？”

“这要问你啊，”陆所长说，“你是这次行动的总指挥。”

“我们应该是没问题的。”

“只要你的行动是严丝密缝的，没有破绽，我相信他们一定会有所行动。”

“会不会是惠子……”

“她怎么了？”

“她下不了手，”老孙说，“你不是说，她和陈家鹄很相爱吗？”

“如果她跟萨根是一伙的，那么这种相爱就是假象。”

“哪里还有如果，不是已经肯定了吗？”

陆所长突然站下来，望着远处被树影罩得黑乎乎的陈家鹄的“宿舍”，思量着说：“那天你说她和萨根一起来被服厂找陈家鹄时，当时我确实由此认定惠予就是间谍，但后来我又有了新的想法。”

“什么想法？”老孙问。部下最怕上司改变想法。

“我一直在想，”陆所长说，“如果她和萨根是一伙的，他们就没必要找汪女郎假冒陈家鹄的妹妹去邮局打听地址，她完全可以亲自去嘛。她亲自出面比谁都合情合理，你说是不是，何必多此一举呢？”

“可……如果她跟萨根不是一伙的，怎么会和萨根一起来找这儿呢？”老孙皱着眉头说。

“有可能她被萨根利用了。”陆所长心事重重地说。

老孙想了想，又提出异议，“如果她跟萨根不是一伙的，她应该偷偷来会陈家鹄才对。”

陆所长摇头：“这没有必然关系，半夜三更的，她一个女人家，又人生地不熟的，即使想来也不一定敢来，敢来也不一定来得了。”

老孙犹疑地看着所长：“难道你认为惠子不是间谍？”

陆所长说：“也不能完全认定，看以后事情的发展吧。我想，这次行动怎么都会有个结果的。”说罢，两人径直往后边的小院走去。一进院门，他们就看见石永伟一个人在明晃晃的院地上踱着步，仿佛在想着什么。陆所长走上去跟他打招呼，“石厂长，不好意思，我们可能要多耽搁

一两天。”

“没事，”石永伟淡淡地说，“就怕你们要钓的鱼不来咬钩。”

“你怎么知道我们在钓鱼？”陆所长一阵惊诧，死死地看着他，“有谁给你说了什么？”

“谁也没跟我说什么，是我自己看出来的。”

“你去那个房间了？”

“就在围墙外面都能看得到。说实话，上次你们给陈家鹄送子弹，我预感到他以后会有很多是非。是不是有人想陷害他？”

虽然老孙知道自己并没有跟他说过什么，但怕他看到了太多，说出来难免会让领导不悦，给自己找麻烦，便插话：“你放心，我们都在保护他，他不会有事的。”然后有意把话岔开，问他：“哎，听说你有两个哥哥在军队里。”

石永伟点头，叹了口气说：“已经有两三个月没有音讯了，也不知道他们在哪里，说不定都牺牲了。”陆所长听了，不觉一惊，久久看着他，问：“你父母亲呢，都健在吧？”问得石永伟顿即变得黯然神伤，沉默半晌才答：“父亲给鬼子炸死了，就在来重庆的路上。”真是问错话了，陆所长连忙向他道一声对不起，随后又问：“你现在重庆有亲人吗？”石永伟扭头看了看屋里，“有，母亲和一个小妹，都睡了。”

既然老人家已睡，陆所长觉得不便久留，便告辞离去。石永伟却追出来，有些迟疑地望着两人，欲言又止，到底还是言了，“你们可不可以告诉我，家鹄究竟在你们那儿做什么？”看老孙转头望着陆所长，石永伟又补了一句：“我不会跟人说的，我保证。”陆所长盯着他，坚决地摇了摇头，“对不起，我不能跟你说，希望你也不要再找人去打听，后会了。”说罢头也不回地走了。他其实是不敢回头，怕石永伟再向他求情。

陆所长根本没有想到，这一走，竟是他们一生的永别。毫无疑问，如果知道这是永别告诉他又何妨呢？从他们分手后，石永伟留在这个世上的时间只剩下最后的几个小时。对一个即将离世者还如此决绝，使陆所长事后愈发地感到无地自容。为什么陆所长要握着石永伟冰凉的手号啕大哭？因为他想求得石永伟和自己的原谅啊。

月华似水，天高气爽，凉爽的晚风惬意地吹拂着，远近的山野、竹林、农家无不浸融在这清风明月里，宁静柔媚，如诗如画，美得有些让人心动，又让人心悸。皎皎明月，宜于对酒当歌，吟诗作画，谈情说爱，但显然不是杀人越货的好辰景。陆所长与老孙从后院绕出来，明亮

的月光把他们的影子照得结结实实，铺在地面上，仿佛是有重量似的。陆所长料定今晚敌人不会有行动，对老孙交代一番，走了。送走陆所长后不久，老孙回到办公室，一支烟还没有抽完，小周从外面匆匆闯进来，说外边出了一点小小的状况：刚才被服厂西面的树林里突然溜出两个人影，分头顺着围墙在磨磨蹭蹭地走着，那样子不像在散步，也不像在偷窥什么，倒像在地上找寻什么东西。

老孙问：“会是什么人？”

小周说：“不知道，我想上前去查问一下，但又担心在敌人行动前暴露了目标，所以前来汇报。”

老孙看看小周，笑道：“难道今天晚上会有行动？”

小周沉思道：“今天来犯事不是见他的大头鬼吗？”

老孙说：“鬼也有撞南墙的时候，走，看看去。”

刚走出大门，城里突然传来空袭警报声，呜啦呜啦地升上天空，撕碎了朗朗月华和宁静的深夜。小周跺着脚朝天骂：“你狗日的，真是要遭天杀，晚上还来轰炸，疯了！”

老孙看看天空，有些警觉地对小周说：“你快回到岗位上去，通知大家要注意，敌人可能是通了风的，就是想趁空袭之机来犯案。”

小周迅速离去，老孙又回到办公室，准备给三号院打个电话问问情况。电话打到一半的时候，老孙听到头顶已经传来飞机的引擎声，他迅速挂掉电话出来察看天空，发现有两架飞机好像就在附近高空盘旋。说时迟那时快，院子西边的田野里突然传来一个响声，“声音”尖叫着升空，停落在被服厂上空，爆炸出一大片雪亮。

——是照明弹！

紧接着又是一颗，在东边升起。

顿时，被服厂和附近的树林、山野被照得通亮，如同白昼。照明弹升空之际，飞机的引擎声明显地往这边扑来，可以想象飞机在迅速往这边俯冲。照明弹落地之际，黑暗中，一条火线顺着被服厂的围墙燃烧起来，火线越拉越长，越烧越旺，熊熊火光像一条火龙将被服厂牢牢箍死。转眼间，两架飞机就从夜空钻出，朝着已被一大圈火线包围的被服厂俯冲下来。

直到这时老孙才反应过来，心想糟了，敌机是专门来炸这里的，于是大声疾呼：“快撤！快撤！敌机来炸我们的厂区了，所有人快撤出厂

区！快撤！快去防空洞……”

老孙一边疯狂地奔跑着，一边声嘶力竭地喊着，可是在那天震地骇的飞机轰鸣声中，他的喊声连自己都听不见，何况那些沉睡的人。当时石永伟刚睡下，还没有睡着，他感到情况不对，连忙起床叫醒母亲和小妹，准备带她们去防空洞。母亲腿脚不灵了，他背着她正要出门时，一枚炸弹呼啸着朝他们的屋顶飞来，轰的一声巨响，屋子飞上了天。

这是爆炸的第一枚炸弹。

紧接着，炸弹接二连三地落下来，被火圈围住的被服厂顿即陷入了敌机的狂轰乱炸中，爆炸四起，火光闪烁，烟雾升腾，喊声震天……这次轰炸，敌人疯狂地扔下了三十二枚日SI-C重型炸弹和三枚毒气弹，其威力足以毁灭火线内地上地下所有的建筑和生命，包括地上飞的蚊虫和地下钻的蚯蚓。

现在是八天前，一九三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大轰炸的前一天下午，这个城市至少有一千一百三十一名平民正在度过他们今生今世的最后一个下午。

时令已过中秋，山坡上的杂树、野花错落开放，呈现出山野那特有的繁复而又略为凄迷的色彩。一阵风过，树枝摇晃，成熟、干燥的枯叶从树上沙沙地落下来，红的如斑蝶，褐的如麻雀，绿的如果皮。山野，因它们而生动；秋天，因它们而告别炎热，变成温暖。

天空一片放晴，教室外阳光干爽，清亮，那是蓝天映衬的效果。有几只胆大的麻雀，不懂得人的禁忌，竟停落在教室的窗台上，掀着尾巴，探着脖子，叽叽喳喳地交谈着，仿佛在探看和讨论着这神秘的世界。教室里静悄悄的，学员们全都专注地看着海塞斯在黑板上飞快地写着一组组电码，不知道教授今天又要把他们带到什么样的密码世界里去。只有坐在最后一排的陈家鹄，举着头，目光穿过窗洞，越过一丛灌木梢，落在远处的山坡上。他的手上，使劲揉捏着一个小纸团。一张小纸条正在不停的搓揉中化为纸屑。

这张小纸条是刚才他上课翻开书本时发现的——不知何人何时，在他书中夹了这张小纸条，其内容比上一次还要激烈直白：

汪精卫一心降日，蒋介石三心二意，国共合作，貌合神离，抗日救国大业，举步维艰。时下，中华民族的志士仁人均云集延安，你一定要擦亮眼睛，投奔光明啊。看过纸条，请立即销毁。

陈家鹄默诵着纸条上的话，一遍又一遍。

与此同时，海塞斯正在黑板上板书电码——

2753 2834 2915 2996 3077 3158 3239 3320 3401 3482

3563 3644 3725 3806 3887 3966 4049 4130 4211 4292

海塞斯在黑板上写完最后一组电码，转身要求学员们起立向后转时，陈家鹄才回过神来。海塞斯看学员们转过身去后，即开始擦黑板，把刚写的二十组电码全都擦掉，一边说道：“现在你们可以回忆一下刚才我抄的有多少组电码，这些电码有什么特点。不要交流，只要回忆，只要思考。我的问题还没有提出。老规矩，我的问题一旦提出，独立答题比快速更重要。”

大家努力回忆刚才在黑板上看到的那一长串电码。陈家鹄也在回忆，尽管刚才他没看黑板（他在看落叶纷纷），只是在起身的瞬间瞄了一眼。

擦完电码后，海塞斯让大家转过身来，“首先我要恭贺各位，都顺利通过了上一次的模拟测试。你们要感谢我手下留情，坦率说这次测试难度系数不高，同时也要感谢自己没有被我吓唬住。这次我玩的是欺骗术，原理正如我把东西搁在这讲台上让你们去找一样，你们总以为我不会把东西藏在你们眼皮底下，首先一定会去翻箱倒柜地找，可翻箱倒柜找不到之后会不会蓦然回首呢？这次我考的就是这一个。恭喜你们，你们的脖子都灵巧，蓦然回首，她在丛中笑。”说着海塞斯带头鼓掌。

鼓完掌，海塞斯笑道：“你们不觉得又上了我的当？哈哈，我在分散你们的注意力。好了，言归正传。”他伸出一只巴掌朝大家晃了晃，正色说道，“我的巴掌只朝你们亮了一下，半秒钟，如果我问你们刚才看见了什么，它是一个什么东西，有什么特点，我相信你们人人都能答出来。为什么？因为你们很了解它，很熟悉。所以，如果你觉得我下面提的问题太难，要知道这不是我的问题，而是你自己的问题，说明你对它不熟悉，不了解，同时也说明上一堂课的内容你没有完全充分地掌握。现在我请你们拿起笔，在纸上写下两个问题：第一，电码总共有多少组？第二，第一组和最后一组是什么？我这考测的是你们无意识状况下的记忆力，和对电码的灵敏度，这也是一个破译员必须具备的素质，对数字要过目不忘。”

大家坐下来，在本子上分头写开了。海塞斯走下讲台一一查看，发现大家都写对了：共有20组电码，第一组为2753，最后一组为4292。

海塞斯回到讲台上，将第一组和最后一组电码又写在黑板上，然后提出他的第三个问题：“这些电码有什么特点？你看出了几个，一个？两个？三个？还是N个？”

他给大家三分钟的思考时间。

三分钟后海塞斯下来收走了每个人的答案，看都没看压在讲义夹下，对大家说：“现在我来公布答案，这些电码有四个特点，第一个特点：每一组的个位数在逐一增一，第一组是3，第二组是4，第三组则是5，第四组为6，依次类推，并请发现了这个特点的人举手。”

大家都举了手。

海塞斯点点头，接着宣布了第二个特点：偶数组必比奇数组大81。“81是你们中国古代数学中最大的数字，加81就是加一个最大数。现在我们第一组数是2753，第二组则为2834（ $2753 + 81$ ），第三组为

2915 (2834 + 81) , 依次类推 , 都是这样的。现在请发现了以上两个特点的人举手。”

这次只有两个人举手，他们是陈家鹄和李建树。就是说，林容容和张铭程出局了。海塞斯笑了笑，对林容容和张铭程说：“怎么回事，既然能够发现第一个特点，就应该能发现这个特点，个位数加‘1’，十位数加‘8’嘛，为什么顾此失彼？还是记忆力的问题，记忆力不够强。好了，下面我来说第三个特点，是第一个数与最后一个数之和必等于第二个数和倒数第二个数之和，依次类推，都是7045。现在请发现以上三个特点的人举手。”

这次只剩下陈家鹄举手。海塞斯禁不住笑着向他走过去，问陈家鹄还有个特点发现了没有。陈家鹄点头，说每一组电码减去1234，正好是一首中国古诗的明码电报。

“请问内容？”海塞斯问。

“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

同学们都惊愕地看着陈家鹄，特别是林容容，目光里有几分欣赏，又有几分嫉妒。海塞斯则哈哈大笑，拍着陈家鹄的肩头说：“还要上楼？你上的楼已经够高的啦。”

可以想象，如果海塞斯知道，几个小时后山下演算室的父子俩将帮他二万五千粒沙子中淘出一粒金子，他的笑声一定会更加开怀、响亮，他对陈家鹄的夸赞也一定会更加热烈高调，甚至不惜以贬低自己的方式抬举他。不过“如果”的话最好不要说，说了挺没趣的。事实上，就在同一时间，在山下，萨根已经把摧毁被服厂的种种家伙如数转交给少老大，被服厂和石永伟等人幸存的时间已经屈指可数——没有如果。

2

依然是八天前。

这天萨根实在是忙得晕头转向，由于黑明威不期而归，一下子给他生出一大堆事：先是见黑明威，然后紧急赶去粮店见少老大，然后是赶回家修电台，修好了电台又马上给宫里发电报……这么多事，都是火烧眉毛的急，不能慢待。为什么这天他要与汪女郎失约，以至让陆所长苦等不见，就是这原因：事太多，分身无术啊。

话说回来，当萨根将黑明威从成都带回来的那只装满家伙的木桶交给少老大后，少老大一下对照明弹非常感兴趣——因为不认识，所以好奇。他将它从木桶里取出来，握着它问萨根：“这是什么玩意儿？”

萨根从空酒瓶里摸出一张纸条（是电报），递给老大：“你先看这个，这是宫里转发到成都的电报，要求我们尽快找到黑室，把它炸掉，夷为平地。”

少老大看罢电报，疑惑地自语道：“这上面怎么不要求我们杀陈家驹了？”

萨根说：“我们不是已经报告说他在黑室嘛，既然他在黑室，把黑室夷为平地，难道他还能独活？除非他是猫投胎的，有九条命。”

少老大又端详起手上那个像鸡蛋的东西，“夷为平地，就用这玩艺？我看它不像炸弹，更像个鸡蛋。”

萨根解释道：“这不是鸡蛋，也不是炸弹。这是照明弹，定时照明弹，最先进的，可以自动升天，而且照明时间比一般照明弹要长。”

少老大颇为不屑，“什么照明弹，又不是拍夜场电影，照明弹有什么用，还不如给我们几捆炸弹。”

“嘿，这可是个好东西，”萨根笑道，“等我们找到了黑室，它就是空军的眼睛，炸弹的眼睛。不瞒你说，虽然我们已经有十多天没有跟宫里联系了，但我敢说宫里一定有了新的行动方案，大方案，要动用空军来配合我们的行动。”

少老大怔怔地看着手上的东西，“你认为只要我们找到黑室，宫里就会派飞机来轰炸黑室？”

萨根说：“否则给我们送这玩意儿来干什么？百分之百错不了！”不容置疑的用词和神情，感染了少老大。后又听说烧坏的电台配件都已买回来，他便让萨根立刻回去修好电台，迅速与宫里联系，请求最新指示。

果然不出萨根所料，他的电报刚发出去，宫里便立刻回电，命令他们：火速查清中国黑室的具体位置，配合空军，将之夷为平地。当萨根将电文在电话上读给少老大听后，后者因情动而迷乱，忘乎所以，神不守舍。恍惚间，他看见漫漫夜幕下，照明弹如烟火一样爆亮，将黑夜照得如同白昼，与此同时天空中出现帝国空军经典的飞行梯队……“要真这样该多好啊。”他喃喃自语，又自问自答，“会这样吗？一定就是这样的。”

然而让少老大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正是萨根跟宫里的这次联络，给黑室侦听处揪住了“狐狸尾巴”。

逮住它的人是蒋微。

在无线电的海洋里侦寻一部无名新电台，犹如在城市里面找一个面容特征模糊的人，其难度不言而喻。这部电台已经开设半年多，以前一直没有揪住它，这次蒋微之所以能将其擒拿归案，有两个原因：一、刚换了配件，信号变好；二、许久不联络，突然联络，事先双方没有约定，呼号时间自然比较长。蒋微正是在萨根不停的呼叫中注意到这部电台的。

电台那么多，怎么去发现一部无名新台？这当然首先需要经验，有时也需要运气。就经验而言，每个国家的电台都有一定的特征，比如机型，日产机型和美国机型有不同的声音特质；再比如报务员的手法，不同国家的报务员手法上也有细微的差别，包括呼叫联络的用语习惯也各自有一些特点，比如说“再见”，东方的国家一般习惯用“GB”，欧美国家一般爱用“BB”。诸如此类。这些区别需要经验来辨识。蒋微从事侦听工作多年，类似的经验非常丰富。萨根的手法是“美式”的，但其使用的机型又是“日式”的，这就是矛盾，就是异常。

蒋微就是这么盯上萨根的，并且当天就抄到了两份电报。

一个美式手法的人，用日式机型发报，且信号强度为一级（优），其对方则为日式手法、日式机型，信号强度为三级（一般）。这个基本提供的信息并不复杂，一般的分析师都能解读出相应的信息，即有一个美国人在为日本人干活（因为对方手法和机型均为日式），而此人所在的地域应在重庆或者重庆附近（因为其信号强度好）。

海塞斯根据以上信息，推测这是一部特务电台，上线在南京或者上海（信号强度一般），下线在重庆或附近。这是黑室侦控的第一条特务线路，被海塞斯命名为“特一号线”。

那么这个美国人是谁？

陆所长一下怀疑到萨根。

海塞斯要陆所长说出怀疑的理由，后者由于事情涉及陈家鹤，不想谈，回避了。只有结论，没有证据，海塞斯是不会信服的：他对陆所长的怀疑持“保留态度”，也许还有一个美国人的尊严在起作用。陆所长让他“等着瞧”，他深信只要萨根上钩了，电台一定会有反映。

3

现在是三天前。

这一天，萨根带惠子去被服厂探查情况。当天晚上，特一号线便出来与上线联络，并发长报一份。陆所长闻讯后兴冲冲地来到海塞斯办公室，见面就劈头盖脑地问：

“听说特一号线发报了？”

海塞斯点头称是，继而开心地笑道：“幸亏我没跟你打赌，这一回你料事如神啊。”陆所长很兴奋，滔滔不绝地说：“现在你相信了吧？你啊，有时候要相信别人的智慧，我们中国有句老话，叫三个臭皮匠顶一个诸葛亮。诸葛亮是我们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那真正才叫料事如神啊。”

海塞斯对他摆摆手，“行了，你别跟我来这种莫名其妙的宏篇大论，我要说，如果你不对我隐瞒什么，我会更相信。告诉我，这个萨根到底是个什么人，你掌握了他什么内幕？”陆所长把来龙去脉向海塞斯作了介绍，只是删除了跟陈家鹤和惠子有关的内容。海塞斯听了，连忙抓起电话通知侦听处，要他们守死特一号线，因为他估计今晚特一号线的“上线”将给“下线”回电。

电话是杨处长接的，杨处长告诉他：他们已经抄到一份回电，正准备给他送过来。不一会儿，阎小夏敲门进来，送来侦听处刚抄到的特一号线的最新电文。回电不长，只有七组电码，是萨根去电的十分之一还不到。

陆所长问海塞斯：“你估计这份回电在说什么呢？”

海塞斯看罢电报，走到特一号线电报流量统计表前看，发现该条线总共才收到五份电报，回头对陆所长说：“你看，才收到五份电报，难道你就想让我破译它？”

阎小夏在一旁附和道：“这样要破译它太难了。”

海塞斯对陆所长说：“你们中国不是有句老话，叫什么巧妇怎么怎么的？”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阎小夏说。

“对，”海塞斯走到陆所长面前，绘声绘色地说，“现在只有几粒米你就想让我架锅煮饭，可能吗？不是我危言耸听，事实就是这样，没有足够的流量，破译工作就是无米之炊。”

“那应该要多少流量才能架锅呢？”陆所长认真地问。

“这不一定。”海塞斯说，“正常情况下至少得要几十上百封吧，但像

这条线也许可以少一点。你要我问为什么，我可以告诉你，因为你给我们提供了一条重要线索，就是萨根今天给上面的去电，我们现在虽然没有破译它，但大致内容其实已经知道，他肯定在向上面汇报他今天去了哪里，发现了什么。像这种电报对我们破译帮助就特别大，如果运气好也可能由此敲开整部密码。”

陆所长本来想说一句祝他运气好的话，但话到嘴边又收回去了，因为上次他曾以上帝之名祝教授运气好，结果惹得教授大为光火。这次他吸取教训，绕了个弯子，问他：“那你说怎么样才能运气好呢？”

海塞斯干脆地说：“请你走，给我时间。”

陆所长倒也好，同意走，可刚走出门又回来了，“对不起，我还有个问题要问，那天（逮到特一号线的第二天）敌机来对平民区实施大轰炸，之前之后特一号线都没有动静，没有联络，没有发报，这是为什么？”

海塞斯不假思索地告诉他：“很简单，说明这条线路跟敌机轰炸无关。换句话说，现在重庆至少还有一条特务线路。”

确实如此，以前敌机多次轰炸都是针对军事目标，且基本上是想炸哪里就炸哪里，大致无误，如果没有这边特务配合，不可能这么准确的。所以，海塞斯早断言重庆有敌人的特务电台，责令侦听处八方侦察，四处排查。蒋微逮到特一号线时，海塞斯以为就是他想象中的“那条线”。但第二天大轰炸的前后特一号线没有任何动静，海塞斯便知道这不是他想象中的“那条线”，“那条线”还在天上飞。就是说，萨根这条线是侦听处在寻找另一条线时意外发现的，歪打正着，实属萨根运气不好——可能是因为汪女郎对他变了心的缘故吧。身边的女人都对他心怀鬼胎，鬼魅能不缠着他吗？萨根的命盘已经翻转，他斑斓的羽毛将被一一撕去，露出丑陋的本相。

问题是，“那条线”为什么久久找不到呢？

找到了！

就在当天晚上。

就在陆所长离开海塞斯，回去的途中，经过侦听处，他顺便闯了进去。杨处长正准备给海塞斯打电话，看见他，愣了，“你……怎么来了，我正准备给你们打电话呢。”

“这说明我们心有灵犀啊。”陆所长走上前，问他，“什么事？”

“又侦察到了一部敌台。”杨处长放下电话，往正在专心抄报的蒋微指了指说，“刚发现的。正在发报。”

“是吗？”陆所长怀疑地问，“确定吗？”

“这不正想打电话让教授来确认一下。”

“那快打啊，他在办公室，我刚离开他。”

海塞斯接了电话匆匆赶来，简单了一下情况，便直奔蒋微而去。蒋微还在抄报，戴着耳机。海塞斯过去，打开扬声器，辨听电波声。杨处长在一旁解释说：“你听，这电波声音，和特一号线下线的机型很相似，我觉得。”

海塞斯听一会儿，颌首点头说：“是同一种机型。”

杨处长介绍道：“我了解了一下，这是日产SC-3型发报机的声音特质。这种发报机的特点是体积小，功率大，便于携带，是目前日本外遣特务普遍使用的机型。”

海塞斯又听了一会儿，关掉扬声器，去看蒋微抄报。电报蛮长的，已经抄了满满的一页报笺，还在继续抄。海塞斯一边看着一边沉吟道：“就是它，这回应该没错了，就是我们一直在找的那条线，给敌人空军通风报信的那条线。”陆所长问：“你是怎么看出来的？”海塞斯看着杨处长，“你说呢？”杨处长说：“这是敌人空军的电报格式。”

“对。”海塞斯说。

这时蒋微已抄完一页报笺，遂将它往边上一抹，继续在新的报笺上抄。海塞斯把抄完的报笺拿起来端详着，“嗯，没错的，就是敌人空军的电报。”顺手从桌上抓起一支铅笔，注明：特二号线。随后走开去，一边对陆所长解释道：“这是敌人空军放出的眼线，是飞机和炸弹的眼睛，没有他们提供的数据，飞机不知往哪里飞，炸弹不知往哪里落。这些特务不除，以后轰炸只会越演越烈。”陆所长说：“这就要看你的本事了，只要你能破译他们的电报，这些狗特务就是长了翅膀也跑不掉。”海塞斯停下脚步，指指自己，“就我一个光杆儿司令，破得了这么多吗？我又不是孙悟空，拔根毛就可以生个兄弟出来。”

“你不是还有助手嘛。”陆所长说。

“有比他更优秀的人，为什么不给我？”

陆所长知道他又耍老话重提——让陈家鹤下山，便故意支开话去，“这么说现在我们身边至少有两路特务，他们各自为阵，都在为鬼子

服务。”看海塞斯没接腔，又接着说，“其中一路特务里就有你的一个同胞，哈，真是龙生九种，种种不同，同是美国人，有人是我们的朋友，有人却是我们的敌人。”

海塞斯知道他在玩什么把戏，瞪他一眼，“谁是你的朋友，我觉得你是我的敌人，处处跟我作对。”掉头对杨处长笑道，“不，你不一样，你是我的朋友。如果没有你和你的部下帮我找出电台，抄录电报，我就成了无本之末，无源之水，就像你们中国人讨厌的泥胎菩萨，只享受烟火不会灵验，办不了任何事情。”转身又对陆所长说，“我觉得你像个讨厌的泥胎菩萨。”说罢，气鼓鼓地走了。

陆所长看看杨处长，苦笑一下，摇摇头叹息道：“你说谁是菩萨，他才是菩萨，我都要时时给他赔小心。不过只要不是泥菩萨，能给我干活，我赔什么都可以。”

说罢，也走了。

4

从侦听处出来已是深夜，陆所长心中装满了事，无比着急却又无从急起，使得他心头有千钧重，压住了疲惫，没有了倦意，索性在院子里散起了步。重庆的秋夜从来没有“夜凉如水”，即使过了中秋，伴随着秋虫晚蝉的叫声，地表依然在用力释放着夏日留下的热量。只是江风携来了清爽，叫人能够透心一快。

陆所长迎着江风，手指交叉，双手往前平推，然后伸成一个“大”字，狠狠舒了一口气。这个动作自然使得他抬头仰望起夜空来：这晚天气很好，星月齐空，那满天的明星仿佛不解人意，欢快地向这个满目疮痍的大地洒下闪烁而精致的光芒；反倒是那弯下弦月，在激烈的星光中显得疲惫而倦怠，仿佛睡着了一般，安静而神秘。陆所长突然觉得，自己似乎从来也没有看到过如此富有魅力的星空，它打破了以往平淡的静谧，隐隐露出宇宙浩瀚的狰狞，充满了难以置信的活力。陆所长心中的千头万绪，就这么在如织的星光中渐渐理得清晰，千头万绪从一瞬间开始，变作一条越来越明白的线，而这条线的起点和终点都指向了同一个地方，那就是陈家鹄。

是的，是他，陈家鹄！海塞斯也好，萨根也好，惠子也好……包括杜先生在内，人人都有动作，人人都有目的。在他们所有或简单、或繁复、或直接、或吊诡的动作以及或好心或歹意的目的中，直接指向的都是陈家鹄。他陆某人如何对待陈家鹄，势必成为一切问题的关键。

那么，该如何对待他呢？答案其实很明显：就是让他尽快下山，进入黑室工作。这也就意味着必须尽快将陈家鹄和惠子的婚姻一刀两断。

可又如何来下刀呢？陆所长的思绪像夜色一样弥漫于天际。自然，让惠子消失掉最简单，最容易，但也是最为不妥的。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倘若让陈家鹤看出点什么破绽，他要报复起来也最致命的。想来想去，还是只有让陈家鹤对她死心，主动和她分道扬镳为好。而要达到这一目的，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拿出足够的证据证明她是日方间谍。今天惠子陪萨根去被服厂，这件事一度让他兴奋了一下，觉得这就是证据，但现在他又觉得事情没这么简单。他想，如果惠子和萨根是一伙的，他们就没必要多此一举，找汪女郎去邮局打听地址，她完全可以亲自去的。她为什么不亲自去，舍近求远地去找汪女郎？这有点情理不通。情理不通就是证据不圆，有缝隙，有漏洞。会不会是惠子被萨根利用了？这个老色鬼！他一时陷入了纠结中，苦思，冥想，困惑，胶着，迷茫，乏力，无助……随风包抄着他，吞没着他，他感觉到了夜风的冷。

依然是这天晚上。

海塞斯的心情却与陆所长截然相反。

海塞斯离开侦听处，直接回了破译楼。在灯光昏黄的走廊上，海塞斯遇到了值夜班的钟女士。再昏黄的灯光也遮蔽不了钟情人那双写满三分幽怨和七分渴望的眼睛，就像黑暗中的猫眼，能够穿人心魄，伴随她身上淡淡的香水味，温柔地刺向海塞斯敏感的神经纤维。海塞斯却没有迷醉，他上去把住钟女士的双肩，像情人却更像是长者，面色凝重，用散淡而严肃、平静而不容辩驳的口吻对她说：“我今晚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你应该比我更能理解，所以……改天吧。”钟女士略为不安地点点头，是理解的意思，支持的意思，然后轻轻挣脱海塞斯的手臂，悄无声息地走了，像个懂事的女儿。

海塞斯目送她的背影消失在走廊上，掉过头来，仿佛什么也没有发生过，继续往办公室走去。对于海塞斯而言，如果说还有什么事情能比女人更重要，那一定是非破译莫属了。

接下来的几个小时，海塞斯一个人待在办公室里，拿着萨根今天从被服厂回来后发给“上线”的电报，时而伏案苦索，时而手握雪茄凝望不语。时而再三端详电文，时而丢开电报倒头在沙发上大睡。有一会儿，他走到窗口把半个身子探出去，既像是疲劳之后呼吸窗外的新鲜空气，又像是把自己作为一个目标投放出去，期待上帝的运气之箭能够将他射中。这份电报大致内容是可以想象的，如果运气好，完全有可能一头撞破南墙，飞天而去，在天际采撷到灵感的仙果。破译这种密电（内容已经局限到很小的范围），犹如在人头攒动的人群中找一个特定的人（如果内容没有局限，漫无边际，则如人皆分散在四方八角），有时候一眼看去就找到了，而且刚开始的第一眼最重要。这也是他为什么要在今天晚上来搏一搏的原因，因为他对“第一眼”充满了期待。

遗憾的是，任由他怎么凝神苦索，就是没感觉，把脑袋敲开也没感觉。神奇的“第一眼”没有降临啊，海塞斯不由心生倦怠。他决定到此为止，把电报往办公桌上——拍，狠狠地抽一口雪茄，没想到连雪茄也同他作对，竟沾了茶水，一股臭气。海塞斯怒极反笑，一个抛物线把雪茄丢出窗外，就好像要把今晚的晦气和烦躁一起丢出去。

扔掉雪茄，海塞斯来到窗前，久久立着。

五分钟后，钟女士气喘吁吁地出现在他的面前。

她是故意小跑上来的。她似乎知道，自己能把海塞斯吸引的也许只剩下那团高耸浑圆的酥胸（乳头少女一样粉红）。所以她要让自己微微喘气，因为喘气不但会使面色变得红润，重要的是胸部会上下颤动。这对男人有着最直接的视觉冲击，以及极大的脑神经系统杀伤力，尤其当她事先解开衣服上端的两颗纽扣，其效果更加出彩。

豪华、宽大的沙发是他们相爱的床铺，躺在沙发上，钟女士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闭上了眼睛，变成了水，所有力气都随之消散无影。她静静地躺着，就像是一种回归，像水归到了水中。很奇怪，她已经多次躺在这沙发上，但今天晚上却最给她这种感觉：一种强烈的回归的感觉，从未有过，至深至切。她坚定不移地确信，她要回归的地方就是这个男人的身体：他粗糙的肌肤，干燥而蜷曲的黄色体毛，浓郁而略为刺鼻的体味，还有他那粗壮如吼的呼吸声……这一切，一切之一切，都是她的家，都是可以躺下的地方，躲藏的角落。她的情绪从未这么饱满过，身体的欲望从未这么高涨过。她似乎已冥冥地预见到，这是最后一次，是为了告别的聚会。所以，从海塞斯开始脱她衣衫时她就有一反过往的表现：呻吟不已。

呻吟。

呻吟。

呻呻吟吟。

她一向以默默无声而著称，即使高潮时也咬紧牙关不吭一声，今晚神秘陌生的呻吟声，注定海塞斯将以最激烈的方式进攻她，进入她的体内。占有她，给予她，与她进行最充分的交通和融合，最疯狂的高抛和坠落，最持久的，最深刻的，最生命的。最死亡的……啊，死亡，带着最激烈和最痛苦，将我引向最平静和最快乐——

她在高潮时居然想起了一句诗。

只是很遗憾，她的呻吟没有在最后一刻爆破，变成破天破地的嘶鸣

长啸，她依然以习惯的方式，咬紧牙关、紧闭双眼、极度苦痛的方式，表达了最高端的痛苦和欢悦。当海塞斯放开她时，她又如前一般双手捧着脸嘤嘤哭泣了。海塞斯以为她又发狠咬破了嘴唇，挪开她手，发现嘴唇虽然鲜红如血，但可以肯定绝没有流血，不禁生奇。“你怎么了？”海塞斯把她揽在臂弯里，一边亲吻着她一边喁喁低语，“是我把你弄痛了，还是喜极而泣？”她羞愧地一笑，好像泪水里隐藏着罪恶。海塞斯接着说：“你注意到了没有，今天你有变化，你发出了像小猫一样哼哼唧唧的声音，我觉得这是你给我背过的最动听的一首诗。”

她真的会背很多诗，每次云雨之后海塞斯都会请她背一首诗，有时两首。今晚她背的是一首徐志摩翻译的英国诗——

亲爱的

当我死去的时候

请别为我唱悲伤的歌

我坟上不必插上蔷薇

也无需浓阴的柏树

让盖着我的青青的草

淋着雨也沾着露珠

假如你愿意请记着我

要是你甘心可忘了我

这首诗，抄录在她丈夫的诗抄本上的最后一页，可以想象，她丈夫或许在抄完这首后不久便撒手人寰。也许这是一首不吉祥的诗，有魔力的，一诗成谶。她不明白自己今天为什么会如此悲伤，背出这么一首她伤感的诗。当她下楼回到办公室时，她知道为什么了——这是天意。

她在办公室里见到了双眼通红的陆所长。

从此，她再也没有见过海塞斯。

看来，那真是一首不吉祥的诗。

不过，她还是要感谢它，正是它——这首诗，为她举行了一个和海塞斯的告别仪式。她觉得老天对她还算公平，别了，还是有一个仪式，不至于让她的思念无从挂靠。

第三天，也是被服厂遭炸的当天。

早晨。夜里山上下了一阵子春雨似的小雨，淅淅沥沥，绵绵软软，裹挟着薄薄的寒意和白雾，润物细无声。现在雨过天晴，培训中心隐没于一片亮绿的山色中，显得格外清新迷人，湿润的晨风是雨的尾巴，悠悠地吹拂着，一尘不染的树叶发出沙沙的呓语，如同一个刚刚洗浴完毕的面色清丽的女人，一边梳着茂密的头发，一边曼声低吟。

陈家鹄穿着一身运动装从宿舍里跑出来，林容容也穿着一身运动装，紧随其后，像一对恋人，你追我赶。经过门卫室的时候，陈家鹄看见那个蒙面人正立在窗前，如幽灵鬼蜮般地注视着窗外。陈家鹄落落大方地扬起右手，跟他打了个招呼：“早上好。”蒙面人视若不见，毫无反应，依旧用那幽灵鬼蜮般的目光注视着窗外。

林容容追上来，惊讶地问他：“你怎么跟他打招呼，我都不敢看他，怕晚上做噩梦。”陈家鹄心想，你上当了，我故意当你的面跟他打招呼，就是要让你来跟我说说他。我需要了解他，你一定能满足的。

“你知道他是什么人吗？”陈家鹄放慢步子，与她并肩而跑。

“我哪知道他是什么人。”林容容抱怨道，“真不知陆所长是怎么想的，竟找来这样一个人看门，害得我晚上都不敢出门。”

“这你就错了，他是为你站岗放哨的，壮你胆的。”

“还壮我胆？我胆子都给吓没了，整天像个鬼，在院子里乱转。”

“他才不是鬼，他是英雄，我听说他打过徐州战役，立过大功。”

“是吗？”

“你怎么比我还不了解他？”

“我干吗要了解他？我才不想了解他。”

一来二去，陈家鹄发觉好像无法从她嘴里了解到什么，便提快步子，一边有意丢下一句刺激她的话：“看来你要了解的黑名单上没他的份。”林容容使劲想追上来，一边大声嚷嚷：“什么黑名单，你胡说什么。”陈家鹄噌噌地往前冲出十几米，回头又甩过来一句：“藏头掖尾的林同学，恕我直言，你现在已经是一部明码，蒙不了谁啦。”言毕又掉头噌噌噌往前冲，转眼把林容容远远抛在后面，气得她绝望地停下来，朝他的背影高声大骂：“神经病你！”

山谷把她的声音收下又放出来，一遍一遍地回响着。

陈家鹄听了转过身，双手做成喇叭状对林容容大声说：“听，天在骂你。再听着，我的话不会有回音的。”

林容容很奇怪，他的喊声一点不比自己低，可真的就是没有回音。她想一定是他双手做成喇叭状起了决定作用，便照他样子把双手做成喇叭状对他喊：“陈家鹄你听着……”本来还想说“我的话也没有回音”，可是才说半句回音已经四起，惊得她一下哑了口。其实，除了把双手做喇叭状外，喊话时要面朝山下，头微微低下，这样声波被定向地传送，像高山流水一样顺着山谷流出，才不会有回音。返回时，陈家鹄告诉她道理并示范给她看时，林容容心里第一次涌起一股莫名的冲动。冲动是形而上的，只有一种感觉，没有确切的内容：她不知道想要什么，只是觉得心跳加速，脸上汇聚着热度，想必是脸红了。

连日来海塞斯心里对陈家鹄也有种莫名的情绪，他和陈家鹄有约在先：若他提供的破译敌21师团密码的方案正确，海塞斯要奖励他下山跟他太太幽会。其实上一次上山海塞斯就应该向他报喜，但最后只字不提：既是因为他没有想好怎么带他下山，更是因为他的虚荣心在起作用。他为黑室立下的第一功竟有幕后英雄，这实令他不齿。他真想改变这一事实。当然他有权力篡改事实，只要他下狠心，闭着眼睛说一句瞎话就行。他在犹豫，在矛盾，所以避而不谈。这次上山他知道再不能回避不谈，因为即使要撒谎——方案有误——现在也该撤了。陈家鹄不是门外汉，他心里有数的，这么多天过去演算该出结果了：成或败。他必须要作出选择，要么实话实说，要么篡改事实。

思来想去，海塞斯还是下不了狠心。他觉得贪天之功比虚荣心更令他不齿。所以今天一上山，海塞斯便把陈家鹄叫到一边，悄悄向他报了喜，道了贺，并敦促他做好准备，今晚他将来带他下山幽会。这个突发而至的喜讯令陈家鹄心旷神怡，也是心猿意马。上课的时候，他控制不住地去想惠子，想她均匀的鼻息，想她安静的面庞，想她洁白细腻的皮肤和香若幽兰的乳房……他像喝了浓香的醪酒似的，飘飘然，晕晕乎，海塞斯上课的声音完全被惠子的声音淹没。不知怎么的，他突然想起惠子在上一封信中提到，她曾在大街上遇到有人骂她是“十三点”。惠子问他这“十三点”是什么意思，是不是跟耶稣殉难于十三日有关。想到这里，陈家鹄不禁笑了。同时不禁的还有他的手，他居然在海塞斯面前也写起了信，真是乐坏了。

醉了。

晕了。

十三点了。

信没写完，下课了，陈家鹄还在奋笔疾书，浑然不知，如醉如痴。海塞斯已经走到他身边，他依然旁若无人，忘乎所以。似乎不可思议，他身上有个神秘的开关，一旦打开，世界和自己都消失了，其形其状，如同梦游，如同痴呆。医学上这叫“神游症”，俗称迷症，属于梦游症的一种。梦游症一般发生在六到十二岁的少儿期，进入青春期后多能自行消失。迷症多为先天遗传，以男性高智或低智者居多，一旦缠身终生难愈，且年龄越大发病率越高。迷症发病症状一般只有几分钟，若持续半个小时以上，百分之九十的人都将无法回到常态，他们会永远活在病发时的状态中，喃喃自语或唠唠叨叨地度过终生。

陈家鹄这次发病的时间很短，是被海塞斯强行惊醒的。海塞斯过来发现他在写信，很生气，蛮横地抽走他的笔记本，他就这样被惊醒了，听到海塞斯正在摇头晃脑地当众朗读：

“我的傻老婆，你怎么连这个都不懂，十三点就是傻瓜的意思。中国计时是十二小时制，中午十二点之后叫下午一点，没有十三点的说法，十三点就是指这个时钟坏了，比喻人神经错乱了，有病了。你不是十三点，你很聪明，我看你的字大有长进，是受爸爸的影响吧，像这种情况，我们中国人爱把它说成：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这是他奋笔疾书写下的“大作”。开始陈家鹄没有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等他反应过来后一把夺过笔记本，恼羞成怒地走了。海塞斯对着他的背影说：“你要向我道歉，否则我要取消我的承诺。”

陈家鹄又像犯了迷症，头都不回，一往直前，走出了教室。林容容追出去喊他回来，他依然不闻不顾，径直往宿舍楼走去。路上碰到上基础课的王教员，她是来上下一节课的，看见他气呼呼的样子，问林容容：“他怎么了？又不想上我的课？”林容容说没有，王教员还不信，挂沉下脸，责怪她，“他这样子哪像还要来上课？你就整天替他打掩护，我看你真是迷上他了，连我都要挤兑，没良心的东西。”山上只有她们两个同性，私底下早成了可以胡说八道的闺密，说话没轻没重的。

林容容上前挽住王教员的胳膊，格格格地笑道：“我的王阿姨啊，你说话太歹毒了，人家是有妇之夫，我迷上他不是饮鸩止渴、自寻死路吗？你觉得我有这么傻吗，我傻至少你也不会让我干这种傻事。”

王教员正色道，“不，你有机会，他跟他那女人迟早要分手。”

林容容发了愣：“你这话什么意思？”

王教员哼一声，“就这意思，他们要散伙。”

“为什么？”

“这不很明显嘛。”王教员心里有底牌，根本不怕问，“你说陈家鹄会不会被淘汰？不会吧。如果你们这些人将来只有一个进黑室，我看那就是他，你说是吧？”当然是的。“可他妻子是个日本人你知道吗？你说组织上会让一个日本女人的丈夫去神圣的黑室工作吗？这就是你的机会。”

林容容无比惊讶，满脸愕然地盯着她：“你怎么知道这些的？”

王教员哧的一笑，“这又不是什么秘密，你现在不也知道了嘛。”

其实，林容容早知道陈家鹄妻子的情况，但她也知道他们伉俪情笃，相爱甚深，绝非一般外力所能破坏。所以，林容容看陈家鹄就像隔着一扇牢不可破的铁门，铁门里的风光再好，那是人家的。可现在有人告诉她，那扇铁门实为一方朽木，轻易可破，而且绝对要破。这是真的吗？林容容突然觉得呼吸吃紧、吃力，王教员的话如一根银针深深地刺入了她的穴道，她痛并快乐着。

6

“你要跟我道歉，否则我要收回我的承诺。”

梦寐以求的东西已经近在眼前，又远在天边。一整天，陈家鹄都被这句话深深折磨着，如果给他机会，他愿意道歉，因为他太想下山去看看惠子。可是等他冷静下来，教授已经下山了。海塞斯没给他机会，没有同情他——他以为自己气呼呼地走，会让教授产生同情，去宿舍找他。没想到海塞斯连个招呼都不打，走了，把他吊了起来，让他一分钟一分钟地去猜测，玄想，煎熬……天黑了，期待和恐惧像黑夜一样笼罩着他，炙烤着他，吞噬着他。他一遍遍徒劳地检查着下山应该带的东西：几片红色的枫叶，一封未寄出的信，一块斑斓的矿石，一盘造型奇特的树根；一次次去户外倾听山路上的动静，又一次次带着失望而归。当一个人的心已飞到另一个地方，而他的身体却不得不停留在原地时，烦躁便化成了煎熬。这种煎熬足以将人变成笼子里饥饿的野兽，眼睛发出幽幽的绿光，那是富有攻击性的信号。

如果海塞斯晚上来十几分钟，今晚林容容一定会受到攻击，因为她已经注意到陈家鹄的异常，几次开门出去，又回来，脚步声透出一种烦躁的不安。要不是今晚有事——她要洗澡，她早过去找他搭讪套热乎了。过去极可能受到攻击，遭到奚落——烦死了，你还来添什么乱，走开！

一定的。

不知怎么的，陈家鹄对林容容自开始便少了一份客气，多了一份傲慢，经常对她冷嘲热讽，爱理不理。这可以理解为他们关系比较亲随，也可以分析成，由于林容容身份的特殊，她在与人交道中过于主动、热忱（尤其对陈家鹄），反而让人少了一份尊重和珍视。何况陈家鹄还看穿了她的伪装，似乎更有理由慢待她了。好在今晚林容容要洗澡，一时无暇去关心他。这鬼地方洗澡很麻烦的，尤其是女性，要自己去锅炉房拎热水到房间，洗了澡又洗衣服，忙碌下来一两个小时不够。等她一切就绪，一身清清爽爽、清清新新准备去找陈家鹄时，突然发现一辆车停在他们宿舍楼前。

皓月当空，月华皎皎，即使关了车灯，林容容依然轻易地瞅见，从车上跳下来的人是教授，他径直去了陈家鹄宿舍。

陈家鹄自然比谁都早发现教授的驾临，因为今晚他的耳朵一直为汽车的声音张开着，期盼着，车子还没有开进大门，还在山路上颠簸，车声游丝一样的轻小又摇曳时，他已经先觉到了。当看到教授从车上下来往他宿舍里走来时，他发现自己的双脚在微微颤抖，仿佛教授要带他去天外似的，期待和畏惧一起把他折腾成了废物。

不等海塞斯推门，门自动开启。透过门框，海塞斯发现他穿戴整齐，手里拎着一只布袋子，整装待发的样子，都懒得进门了，像个将军一样，手一挥，下命令：

“走！”

就走了。

就上了车。

上了车，海塞斯丢给他一顶假发，一副假胡子，吩咐他：“戴上。”

“有这必要吗？”陈家鹄捧着它们，像捧着一只小兽一样。

“我听说孙处长派人在保护你的家人，你要不被发现就得靠它们。”

“你没有向上面请示？”陈家鹄瞪大了眼，“你的面子他们不可能不给的。”

“现在请示也来得及，但你不妨可以先下车了。”海塞斯翻了白眼，“我想让你下山去工作都不行，还想让你回家去儿女情长？做梦。”

“这……”陈家鹄迟疑着，“我们的门卫认识我的。”

“所以你想走就别啰嗦，快戴上！”

陈家鹄乖乖地戴上假发、假胡子。这玩意儿他戴过，就在来重庆的船上。他一边戴着，一边油然想起满脸络腮胡子的老钱和为他牺牲的小狄，想起他对蒙面人的怀疑——赵子刚走了，可动员他去延安的纸条依然不断，蒙面人的怀疑余地更大了，他几次想跟他交涉一下，一直没机缘，悬着。此时他突然想，如果蒙面人认出他，为难他，他是不是可以口头暗示他一下，或讨好他一下？看他有什么反应，这本身就是一种交涉。纯属胡思乱想。人在做一些非常规的事情时，总会有些胡思乱想。

最后，蒙面人没有为难他们，冒出来了一个更可怕的人，轮不到他了。月光很亮，海塞斯没有开车灯，慢慢开出来。拐过弯，前面就是大门，海塞斯正想打开车灯，提醒门卫开门，却看到月光下，大门口，横着一辆小车，把大门挡了个霸道。

完了，是陆所长的车！

说来正巧，陆所长从被服厂回单位的路上，在大街上，正好撞见海塞斯的车子。都九点了，他还外面转什么？而且还自己开车，胆子太大了！跟着他，就跟上了，一路跟上了山。如果一个人下山倒也罢了，深夜私自外出，缺乏安全意识，顶多教训教训而已。哪知道，车上居然还窝着个陌生的家伙，不，不，认识的，戴着假发套假胡子而已。

陆所长走上前来，冷笑道：“这位大胡子先生怎么没见过，是谁啊？”一把扯下陈家鹄下巴上的假胡子，当扇子扇着汽车尾气，“真不愧是大博士，头脑就是好使，连这种花招都想到了，让我这个做了多年反特工作的老特务都自叹不如啊。”

陈家鹄还逞强，强颜笑道：“这个掩耳盗铃的东西，我还烦它呢，被你发现了，正好可以不用戴。”取下了假发套还给海塞斯，对他说，“估计走不成了，我先告辞了。”

“别走！”陆所长喝道，“说，你们要去哪里？干什么？”

海塞斯怕陈家鹄说实话，把责任大包大揽在自己头上，目的是让陆所长同意先把陈家鹄放走。等陈家鹄一走，他轻松下来，对陆所长发起攻击，“喂，所长阁下，你别这么凶好不好，你问我们想干什么？我们能干什么？还不是为了给你干活。我有些情况想跟陈同学商讨一下，资料太多，带上山太麻烦，所以想请他下山去，就这样，没什么。”

“没什么？”气愤让陆所长失去了往日对海塞斯的尊敬，他厉声吼道，“说得轻巧！你办公室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进去的吗？”

“难道他是随便的什么人吗？”海塞斯也提高了声音，摆出一副骂架的姿态。

陆所长放低了声音，但目光依然怒气冲冲，“你该清楚，他还是学员，还没资格进那地方！”

海塞斯不以为然，冷笑道：“他有没有资格我比你清楚。”

陆所长晃晃手上的假胡子，又指指海塞斯手上的假发套，“哼，这就是你说的资格吗？有资格干吗还要装神弄鬼？”

海塞斯气恼地从陆所长手上夺过假胡子，瞪着眼说：“这还不是被你逼的，我说他可以下山了，你就是不听。我就不知道你们在想些什么，凭什么不让他下山来。”

陆所长上前，冲着海塞斯的耳朵，咬着牙关小声吼道：“你别装糊涂，我告诉过你是什么原因，我们正在调查他的女人。”后面一句话几乎只有海塞斯一个人听得到。

海塞斯退开一步，不屑地说：“我干吗要装糊涂？我是觉得你说的那些原因根本不成立，纯属荒唐！所以我就根本不放在眼里。”

两人就在大门口，当着司机和蒙面人的面，你顶我撞，争得面红耳赤，呼呼地喷着粗气。直到海塞斯真的生了气，不理睬他，执意要开车走时，陆所长才意识到刚才对海塞斯的态度可能过于严厉了，便主动上前示好，“行了，我们都有些冲动，我说了些气话，请你原谅。但是你想过没有，如果让杜先生知道了，他非把我脑袋拧下来。”

就在这时，山下突然传来空袭警报声。月光虽好，但毕竟是夜晚，在陆所长的记忆里，这是第一次在夜间拉响空袭警报。他顿时有种不好的预感。他担心这可能跟被服厂那边的敌情有关，便匆匆赶下山去。上车前他拥抱了教授，并把身上的一包烟送给他，叫他晚上就呆在山上，别下去。“鬼知道又有什么名堂，万一真有轰炸呢，山上总比山下安全。”他这么对教授说时，根本没想到山上被服厂那边的安全已经出了大问题。

当陆所长赶到被服厂时，轰炸已经结束，偌大的厂区成了一片火海，到处都在熊熊燃烧，轰然坍塌，滚滚浓烟和飞扬的尘灰合谋拉成一张巨大的天幕，密不透光，把皎皎月华阻挡在天外。这是一道黑色的屏障，把被服厂的天和地、生和死、过去和现在彻底隔开了。救援人员正在全力救灾，抢救生者。然而，抢救出来的一个个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就是没有一个幸存者。一具具尸体，像从山上砍伐下来的木头，被集中放置在地上，在明亮的月光下，甚至可以清楚地看到他们未瞑的双目。

很长一段时间，陆所长一直立在尸阵前，默默看着，过度的悲伤看

上去像无动于衷。当看到石老板的尸体被抬出来时，他终于忍无可忍，崩溃了，那撕心裂肺的悲恸，那长啸嘶鸣般的哭声，那汹涌澎湃的泪水，把滚滚浓烟都震颤了。都打湿了，变得摇摇曳曳，变得凄凄迷迷了。

熹微的晨光卖力地清扫着黎明前的暗黑，由东向西，扫过山岭，扫过江水，扫过城市，扫过西郊。黑夜过去，远处的山峦、田野、农家、树林，全都在晨光中渐渐显露出略带憔悴苍凉的容颜。一只角上盘着缰绳的老牛从一个草垛后面走出来，翕动鼻孔，端起脖子，心事重重地哞叫，引得附近农家院落的狗们也纷纷跑出门来，拖着一种凄厉的怪声，朝着田野、朝着天空汪汪地吠叫。

西郊又迎来了新的一天。

可晨光能扫走黑暗，却扫不走人们心底的恐惧与悲伤。在初升朝阳的映照下，被炸成焦土的被服厂的悲惨景象，更是让人触目惊心——救援人员已从废墟里挖掘出一百多具尸体，大多残肢断臂、血肉模糊，有的甚至连脑袋和四肢都炸飞了，仅剩胸腔，血淋淋地摆放在瓦砾遍布的空地上。这次轰炸，炸毁房屋上万平米，炸死军民一百二十七人，多为被服厂员工和家属，厂长石永伟一家三口无一幸免。那个临时被调到库房去当保管员的老门卫，由于人老跑得慢，被炸死在库房内，和几百吨被服一起烧成了灰，连尸骨都没了踪影。老孙的部下小林也被炸飞了，除了找到他脚上穿的那双皮鞋外，别的什么东西荡然无存。除了小林外，黑室还有三名战士遇难。

老孙和小周也受了伤：小周被一块炸飞的瓦片击中头部，老孙的脖子则被飞来的弹片划伤。此刻，他们刚接受了救治，头上和脖子上裹着白纱布，正从医院出来，看见陆所长垂头丧气地立在风中，好像在等他们——其实是在等车。

不一会儿，车子开过来，停在陆所长身边。

老孙看所长要乘车走，追上去问：“你到哪里？”

“我还能去哪里？杜先生那儿。”陆所长知道，这一切都是由于他对敌情判断有误造成的，他必须马上去向首座汇报、认错，去迟了，错上加错，罪加一等。

老孙劝他：“还早，你还是先回去休息，别累垮了身体。”

陆所长凄然一笑，“脑袋都要保不住了，还谈什么身体。要刚要杀，都听凭他发落了。你们没事吧？”

都说没事，老孙还说要陪他去。陆所长摆摆手，不置一词，迟缓而

默默地上了车。一夜之间他变成了一个行将就木的老者，只剩一身空洞、沉重的皮囊。

2

杜先生一向儒雅，有大将风度，极少对人发火，可今天他一看见陆所长，就禁不住怒火冲天，拍着桌子吼道：“陆从骏，你都给我干了些什么？我完全可以叫人枪毙你！就是为了给萨根下个套，居然惹出这么大一堆事来，毁了一个军工厂，还死了那么多人，而且大都是无辜的平民百姓啊！我不枪毙你，那些死者的亡灵也不放过你！”

陆所长垂头肃立，任其怒斥。

杜先生接着骂：“更荒唐的是，你付出了那么大代价，竟还一无所获，萨根照样逍遥自在，我们照样奈何不了他。说。你还有什么高招可以治他？不要出馊主意，搞什么暗杀活动，你想杀他不如先杀我。告诉你，他必须活着，但同时又必须给我滚蛋，滚回美国去！”

此刻哪有什么高招，还没有完全从噩梦醒过来，陆所长呆呆地立着，等待杜先生继续骂。他不怕骂，他渴望骂，从某种意义上说。骂得越凶，处罚就将越轻。骂是亲啊！

杜先生恨恨地瞪他一眼，“没有现成的就回去想，我不想看见自己像个暴徒一样大发雷霆。”

陆所长一个立正，敬礼告别。

杜先生指着他鼻尖警告他：“记着，我不是不处罚你，是暂时将头寄存在你脖子上，要是再完不成任务，我就摘了它！”

脖子上不觉飕飕地掠过一缕凉气，直到回到自己的车子里，陆所长才渐渐缓过神来，抚摸着凉飕飕的脖子，瘫靠在椅子上长吁短叹。他突然感到一种深深的无助与悲哀，别看他平时威震四方，人见人怕，可他的一切，包括他的生命，其实都掌握在他人手里。他早已被捆在一个强大无比的巨物上，变成了它的一枚钉子，他要毕其一生，竭其全力，为它贡献自己的一切，甚至包括他的脑袋。

老孙是忠诚的，虽然没跟陆所长去赔罪，但他的心一直替陆所长紧捏着，回到单位，才小睡一会儿便被杜先生要枪毙陆所长的噩梦惊醒了。醒来后他一直在办公室惶惶不安地等所长回来，同时又挖空心思在想，如何才能挽狂澜，将功赎罪。这会儿，他听到陆所长回来了，连忙出去迎接。

“回来了？”

“嗯。”

“没事吧？”

“怎么可能没事。”

“杜先生怎么说？”

“还能怎么说？没枪毙我就算烧高香了。”

“下一步怎么办，那些人抓不抓？”

“抓谁？”

“粮店那帮家伙，我的人已经守了整整一夜，还等着你下命令呢。”

“他娘的！”陆所长猛地一拍自己的脑门，“真是昏了头我，怎么把这事给忘了。抓，立刻抓！”

老孙恨恨地说：“本来早就该抓，这帮王八蛋，杀了我们那么多人。”

所长说：“抓他们可不是为了报仇，而是为了治那个王八蛋，萨根那个王八蛋！现在我们要把他赶走，叫他滚蛋，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把粮店那帮家伙抓了，抓了活口好审问，收集证据！”

老孙问：“要不要向杜先生请示一下？”

陆所长瞪一眼，“请示什么？还想遭骂啊。这不明摆的事情，有什么好请示的。就是到时你一定要注意，如果那个王八蛋在场，千万不能伤着他，否则杜先生非把我勒死不可。这狗日的是外交官，有护身符，我们暂时动不了他。”

“躲得过初一躲不过十五。”老孙说。

“如果他不在场，”陆所长想了想说，“一定要抓个活口，今后可以指控他。”

“明白。”

老孙领命而去。

可惜的是，这次行动又失败了。

原来，敌人早怀疑小周的身份。看到他和老孙一起走进粮店，尽管装得像是个主人、一个棒棒，是来买米的，但总是有些异样，经不起审视。那个坐在柜台里负责收钱的日本特务，感觉到他们提的米袋子里好像藏着枪，不管三七二十一，竟从柜台下面拖出一支枪来，率先朝他们射击，好在老孙和小周有备而来，避闪及时，迅速还击，击伤了他。

粮店里顿时枪声大作。

楼上的少老大听见楼下的枪声，知道有人来端他们的窝子了，一边吩咐桂花烧毁文件资料，一边也找出枪来朝楼下射击。受伤的日本特务宁死不降，负隅顽抗，他发觉老孙他们想抓他活口，更是嚣张，挺身而出，连连击发，一边指挥么拐子往楼上撤退。么拐子农夫一个，哪里见过如此场面，枪声一响，吓得浑身颤抖，手里的枪怎么也拉不开栓，逃跑也选错了路线，竟往后院溜，正好被埋伏在外边的战士擒住。

受伤的日本特务从楼梯上的窗户里发现么拐子被擒，居高临下，对着么拐子头顶开一枪，打得他脑袋开花，当场毙命。接着，他又准备朝老孙的手下开枪，情急之下老孙一枪夺了他的命。

少老大和桂花隔着楼板袭击楼下，火力很猛，一时间小周很被动，有生死之虞。老孙带人冒死往楼上冲，高喊着要抓活的。少老大知道情况不妙，放火烧了房子，带着桂花拼命突围。当他发觉难有逃脱的希望后，他把最后的子弹给了桂花和自己。

老孙等人冲上来，奋力扑灭了火，翻箱倒柜、破墙挖地搜索，结果既没有发现电台，也没有发现密码本，所有可能成为证据或有用的东西，都化为一堆灰烬。那堆灰烬冒着丝丝热气、神气活现地躺在烧焦的楼板上，对所有来看它的人发出阵阵嘲笑。

杜先生从电话上得知消息，大怒，可又实在不想开口骂人，什么话都没说，愤愤地挂掉了电话，对身边的秘书发牢骚：“连个活口都抓不着，饭桶！一群饭桶！”

跟秘书发牢骚挺没趣的，反而暴露了内心的无助。杜先生气哼哼地去院子里踱步，散心，泄气。中午吃饭前，他有了主意，回来对秘书发号施令：“立刻通知新闻办，就鬼子炸我被服厂这个事马上组织一篇特稿，明天让我们所有报纸都在头版登出来。”

第二天，一篇题为《美外交官勾结日军，我科研基地夜遭袭击》的文章就在当地所有大报小报隆重刊登出来，大胆而又辛辣地揭露了事实真相：

兹我军管某科研基地夜遭敌机偷袭，夷为平地，百余人葬身火海。发生这一特大惨剧，事因美利坚驻华使馆内出奸贼，无耻为日本军方当走狗所致。

据悉，美利坚大使馆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探得我军管某科研基地的地址。在亲自前往查看、确认无误之后，××将此地址向日军透露。该科研基地系我军远程武器研究中心所在，历来为日本军方所忌惮。得到××提供之地址，日军如获至宝，立刻组织了这场轰炸，导致该科研基地在无任何防备下，遭到毁灭性的破坏。工作人员以及他们的家属一百二十七人全部遇难，我军的远程武器科研工作也因此遭到了前所未有的重大打击。

日本为我敌国，其野蛮凶残无耻世人皆知，做出此等禽兽行径并不奇怪。奇怪的是美利坚系我国盟友，本应与我国政府、军队、人民同心同德，并肩抗击日寇的侵略暴行。孰料大使馆内竟会隐藏××这样的无耻败类，不但视两国盟约于不顾，更做起了日本人的走狗，帮助日鬼破坏我核心机构，杀戮我抗战精英和无辜同胞，是可忍孰不可忍！当然，我们坚信××的作为只是他的个人行为，于情于理，美利坚国都不可能允许自己的使馆工作人员为日本国效力。故，我等切望美利坚国驻华大使詹森先生能够珍视两国友谊，站在公平、公正的立场，依法对××进行处理，还死者一个公道，给生者一份信念……

消息一下传遍山城的大街小巷，民怨沸腾，骂斥之声直指美驻华使馆。有个老人气得不行，又无处发泄心中的愤怒与怨恨，竟从自家茅厕里掏了大粪，挑到美国大使馆，将那臭气熏天的屎尿倒在门前。有几个放学回家的小学生，还潜到美使馆后面的梧桐林里，用弹弓瞄准玻璃窗，一齐朝它发射小石子，打碎窗玻璃数块。

事实上，这也是杜先生差人安排的。

杜先生的用心似乎未能瞒得住陆所长，后者看到报纸后，像迷航已久的水手突然看到了一线陆岸，兴奋地拍着桌子对老孙感叹道：“妙，妙！真不愧是杜先生。居然在仓促之间想出这么一手反客为主的高招，我想现在美国大使馆里一定闹翻天了！”

老孙却担忧地说：“你怎么还高兴？美国人在中国这么多年，什么时候受过这种气？他们肯定要对兴师问罪，这样要赶走萨根岂不是难上加难了？”

陆所长训斥老孙目光短浅：“你呀，怎么就这么笨，难怪老是把我们的事办砸！我们现在急需大使馆的官员跟我们坐到一张桌子上来论理，问题是他们凭什么要这么做？他们一无义务，二无责任，不可能听凭我

们摆布。换言之，我们已经到了有力气没法使的时候，龙游浅水，虎落平阳，非常之地必须采用非常之手段，否则就是坐以待毙。杜先生这么做等于是把包袱扔给了他们，他们无论接与不接，都会前来兴师问罪。来了，我们就有了对话的机会。”

“问题是我们还没有拿到萨根是间谍的证据。”

“是啊，这只老狐狸。”陆所长说，“不过我想杜先生一定自有主意，否则他不会贸然去捅这个马蜂窝的。他既然敢捅就一定有他的后续手段，绝不会被马蜂蜇到。”虽然不知道杜先生有什么主意。但自己倒是有了一个主意，“既然杜先生已经主动出击，我们也要该有所行动。”

“怎么行动？”老孙问。

惠子到底是不是萨根的同伙，陆所长一直在犹疑中，他希望她是，所以格外担心她不是。到底是不是？机会来了！陆所长有些得意地说：“你快去买一份报纸给陈家鸿送去，让他下班就带回家，把消息捅给惠子，就说报上所说的美国大使馆的奸贼实为萨根，看她是个什么样的反应。”

四

陈家鸿带着报纸回家的时候，家燕已从街上买了报纸回来。他父母、惠子和家燕都已经看过消息，正在数落鬼子的残暴和那个未名的美国人的不义。家鹤觉得这正好，热烈地加入到议论中，情绪激动，心有另谋。说着说着，家鹤把矛头直指惠子。

家鸿说：“惠子，有句话，我不知道该不该说。”

家鸿很少对惠子说话，惠子有点受宠若惊，赶紧正襟危坐，恭恭敬敬地道：“大哥，有什么话请你尽管说吧。”

家鸿说：“我听人说，报上讲的美国使馆那个内奸，就是你的那个萨根叔叔。”

一石激起千层浪，一家人都惊而震之。惠子更是惊愕得脑充血，一时意识混乱，竟用日语喃喃自语道：“萨根叔叔，怎么会是他，怎么会是他……”说得一家人呆若木鸡，面面相觑。

家鸿厌恶地看着她，情绪失控地训斥：“闭上你的嘴，我们听不懂，也不想听。但你要听着，我的话还没说完呢。”

“家鸿，你怎么这样说话？”母亲出来干预。

“上楼去，别给我没事找事。”父亲也发话了。

家鸿原地不动，他有任务在身，不会轻易收场的。他叫父母别管，继续对惠子说：“我还听说，那天你还陪你的萨根叔叔去看过那个地方，你不觉得这事也跟你有关吗？”

“什么地方？”惠子很茫然。

“你还陪他去过很多地方？”家鸿冷笑道。

“我只陪他去过一个地方。”惠子这才反应过来，怯怯地说。家鸿问她在哪里，她说出地址。家鸿一针见血地指出：敌人轰炸的就是那个地方！“不可能。”这下惠子急了，毫不客气地反驳他。怎么可能呢？如果真要是这样，家鸿不是出事了？想到这儿，惠子变得底气十足，坚决地说，“大哥，我不相信，这绝对不可能！”

之前，家鸿早已跟老孙合计过，目的就是要将惠子引去看现场。话赶到这儿，他似乎已经很好说了：“不信你可以去看，反正你认识那个地方。可我担心你可能认不出那地方了，因为现在已经披夷为平地，化作焦土了。不过你放心，报纸上有地址，我找得到，我可以陪你去。”

计划最后有点变动，因为家燕和他们父母亲执意要一同去，家鸿怎么阻挠都不行，只好都去了。一去，麻烦大了，老父亲和惠子各自认出这地方：父亲认得是石永伟的被服厂（他来过），惠子认的是家鹄的工作单位（也来过）。当他们俩望着眼前这片被炸成焦土的废墟和废墟上遍布的斑斑血迹，心都被掏空了。老人家为石永伟及其家人的生死着急，惠子为家鹄的安全担心，两人的情绪都非常激动。尤其是惠子，像中了邪似的，一个人哭哭啼啼地沿着围墙去找陈家鹄的“宿舍”。当发现陈家鹄的“宿舍楼”已经坍塌成一堆废墟，家鹄的衣服、用具，她的相框、信等等，有的夹在瓦砾间，有的在随风飘飞……所有一切，在惠子看来都像是看见了家鹄的尸首一样，她疯狂地扑在废墟上，疯狂地呼喊，疯狂地搬挖破砖烂瓦，直到昏迷。

老孙和所长都在现场，他们远远地躲在车上，用望远镜在观察惠子，看她的反应。没想到，她的反应会如此激烈、疯狂、拼命。他们从望远镜里看到全家人都为惠子的昏厥急得团团转，没办法，总不能见死不救吧，只好把车开过去，想把惠子送到医院。

这下可好了，粘住了——陈家人正要找他们问事呢，他们居然主动撞上门来。废墟四处是家鹄的“遗物”，说清楚，这是怎么回事？惠子很快苏醒过来，把来龙去脉一讲，一家人更是坚信家鹄出了事，都围着老孙和陆所长不放，一定要他们说清楚陈家鹄到底怎么了。没事，没事，陈家鹄什么事都没有。他好好的，一根头发都没少，你们放心。两人好

话说尽。又是安慰，又是保证，却非但没有起到安抚作用，反而激怒了老父亲。老父亲像老狮子一样发威了，冲上前一把抓住陆所长的衣襟，一下把他推到悬崖边：“听着，你算是听过我课、喊过我一声老师的，请你给我一个面子，我要见人，马上带我去见家鹄，否则别怪老夫不给你面子！”

事已至此，陆所长知道只有一个办法才能安抚惊慌悲痛的一家人，那就是让他们在电话上跟陈家鹄相见。于是，陆所长将他们一家子带到渝字楼，给陈家鹄拨通了电话。

在电话里听到陈家鹄响亮而又欢快的声音，一家人悬着的心才落了地。惠子是压轴，最后才轮到她上场。话筒送到惠子手里，掉了，筛糠似的。又递给她，又丢了，最后不得不用两只手紧紧地捧着。

“家鹄，是你吗……家鹄家鹄，真的是你吗？呜呜呜，家鹄，我没有做梦吧家鹄……呜呜呜，我好……我很好……呜呜呜，我真的很好……呜呜呜，我没有哭，我是高兴，我太激动了家鹄……呜呜呜，家鹄，我好想你啊……呜呜呜，家鹄，我好想你呀……”

那一声声真切的哭诉和呼唤，把全场的人都感染得泪水盈眶。

一向以铁石心肠自诩的陆所长也觉得看不下去，干脆把脸转向一边，假装去看窗外的风景。窗外哪儿有什么风景？即使有风景也看不见。这些天来他只要一定神，目光就会涣散，被服厂劫后地狱般的画面就会自动浮现在他眼前：焦土碎石，断壁残垣，鲜血横流，死尸遍野，一片狼藉……这差不多也正是陆所长此刻的心情：惠子这道必须迈过去的坎，只怕比想象中更加难了。

5

虚惊一场的不只是陈家，就连重庆八路军办事处的人也着实受了惊吓。

以前叫八路军重庆通讯处，现在虽然没有正式命名挂牌，但实际上大家都已经这么认为了。随着武汉沦陷在即，武汉八路军办事处的人相继转移到重庆，包括山头首长。山头首长在党内是知名人士，天上星在他面前是个学生辈，所以他来了后，虽然中央尚未明文下令成立重庆八路军办事处，但天上星包括其属下的组织都已经自动听候他的吩咐，大家开口闭口、当面背后都称他为首长，无条件地接受他的领导。

今天上午八点多钟，天上星偶然看到报纸上的消息，觉得说的好像是黑室的事，不由一惊，连忙向山头首长汇报。这是件大事，事关黑室和陈家鹄的存亡，可山头听了不急不躁，只是很随意地看了一遍报道，

然后淡淡地说：“我已经知道了，正要找你商量呢。”

天上星很奇怪，晃着报纸说：“报纸刚来的呀，你怎么知道的？”

山头笑道：“你的消息不灵通嘛，刚才已经有一个人给我打来电话，说的就是这件事。”

能跟他直接通话的人没几个，加之是能提前获知这种高层内幕消息的人，天上星马上想到是大首长。大首长这几天正好在重庆，准备过两天去延安，杜先生假惺惺地视他为上宾，安排他住在曾家岩。

“大首长给你来电话了？”

“嗯。”山头笑笑，他是个和蔼的老人，“你这个人消息不灵，但头脑还是蛮灵光的。”

“大首长怎么说？”

“大首长要我们赶紧调查清楚，敌机偷袭的是不是黑室。”

天上星不解地望着首长，“难道大首长怀疑不是黑室吗？”

山头说：“嗯，大首长认为是黑室的可能性很小，我也这么觉得。你想，如果真是黑室被炸了，杜先生想瞒都还来不及呢，现在反对他的势力有增不减，他在报上大声嚷嚷，那不是授人以柄，自找麻烦吗？”

天上星心想确实也是，便松了口气，“那我们现在该怎么做？”

山头想了想，吩咐道：“你立刻去打电话，把李政和老钱叫来，我们一起吃个午饭，碰个头，将各方面的情况都汇总一下，研究一下，看一看，究竟是发生了什么事。”

午饭前，李政和老钱都赶了过来，可大家把各自掌握的情况汇拢后，依旧还是云遮雾罩，不明就里。特别是李政，他早上看到报纸上的地址后，知道那是石永伟的厂区，连忙赶去现场，得知石永伟一家人均已牺牲，悲痛万分，这会儿脸上还重叠着悲伤的阴影。他看看山头，沉痛地说：“首长，说真的我都被搞糊涂了，到底是怎么回事呀？敌人怎么会去炸那儿呢？那儿肯定不是黑室。”

山头点点头，问：“那你知道黑室在哪里吗？”李政说不知道。他又问天上星和老钱，两人也都说不知。“但是你们都知道陈家鹤在黑室，这说明我们的工作出了问题，”山头看看大家说，“我们把陈家鹤放手后没有牵住他那根线，让他飞走了，无影无踪，因为我们都不知道黑室在哪里啊。”

“是的，首长，”天上星说，“这是我的责任。我想着他刚进黑室，一时不会有什么变化，没有及时地去联络他。”

山头对他摆摆手，说：“现在我们不是在找谁的责任，而是要找黑室，找陈家鹄。”说着打开抽屉，打开一个讲义夹给大家看，“你们看，大首长给我们转来了这么多电报，都是八路军在前线截获的，如果能及时破译出来，对我们打击日寇一定会有很大帮助。”

李政叹着气说：“唉，如果当初能够把陈家鹄留在我身边就好了，我随时可以喊他帮我们干这活儿。”

天上星看看首长，诚恳地说：“放他去黑室是我决定的，当时主要是为他的安全着想。”

山头笑道：“不是说了，我们不找责任。你不要觉悟太高。当时的情况我是了解的，要是我也会这么处理，安全第一嘛，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如果陈家鹄那时被鬼子暗杀了，你才要承担责任。”回头拍拍李政的肩膀说，“李政同志，我知道你和陈家鹄是同年同月同日在同一街上出生的，你们的关系非同寻常，你的工作热情也很高。我觉得下一步寻找陈家鹄的责任你应该多担当一些，有问题吗？”

“没问题。”李政胸一挺，果断地说。

“所以我不着急，有你在，我心里就有底。”山头又拍拍李政的大腿，“我相信即使他现在不在你身边工作，你照样能发挥独一无二的作

用。”

李政说：“请首长放心，我一定全力以赴，争取尽快完成首长的任务。”

山头说：“好，我等你的好消息。”掉头问天上星，“你看，你还有什么好的建议？我认为下一步你们小组的工作可以把这个作为重点，大首长确实很关心陈家鹄的情况啊，希望我们能够尽快找到他，因为我们需要他的帮助。”

天上星沉思片刻，清了清嗓子说：“有件事我一直没向首长汇报，也没跟同志们讲起过，现在看来是到该讲的时候了。其实我在陈家鹄进黑室前已经安插了我们一个同志进去，我当初为什么同意放陈家鹄去黑室，一则是情形所迫，胳膊拧不过大腿，二则也是因为里面有我们的同志，可以随时起用他，做陈家鹄的工作。”

李政笑道：“我早就有这种预感，你在里面安了人。”

天上星接着说：“这位同志只跟我单线联系。在他进黑室之前，我专门向他提到陈家鹤有可能要去黑室，希望他尽最大可能去接近他，发展他，对他开展工作。但是这么长时间了，他跟陈家鹤一样消失了，从没有跟我联系过。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所以现在我们必须尽快找到黑室，找到了，就可以争取跟他们取得联系，下一步的工作才能顺利开展。”

李政说：“我们单位的赵子刚被退回来了，这是一个突破口。”

天上星听了很是兴奋，“是吗？你怎么不早说呢，你早该去找他了解一下情况啊。”

其实李政早找过他，只是赵子刚才吃过亏——吃了一堑，长了一智，对有关黑室的情况很警惕，很谨慎，旁敲侧击根本不管用。李政意识到他是有意在防范自己，也是很谨慎，没有去深挖。关键是没有正当的理由不便去深挖，挖了容易挖出赵子刚的疑心，给自己惹来不必要的麻烦。但转眼间情况突变，现在李政觉得已经拥有一个“光明正大的理由”，便决定铤而走险一次。

6

当天下午，就在陈家一家人在渝字楼跟陈家鹤通话的同一时间，李政把赵子刚叫到办公室里，开始对他进行“深挖”。两人相对而坐，先聊了一阵单位里的事，当开场白。然后，李政煞有介事地拿出那张报纸，问赵子刚：“这报纸你看了吧？”

“看了。”只扫了一眼，赵子刚说。

“你知道这是什么单位吗？”李政问。

“不知道。”赵子刚说，“报上说它是科研重地，具体什么单位没说。”

李政笑道：“现在的报纸啊，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胡乱安一个耸人听闻的名头就跟家常便饭一样容易。什么远程武器科研重地？吓唬人的，我太了解那个单位了，一个军用被服厂而已。”

“是吗？”赵子刚来了兴趣。“想吓唬谁呢？”

李政摇头叹气，面色沉痛地说：“吓的人多呢，包括我，都被它搞得烦死人了。”

“怎么回事？”

李政开始言归正传：“你不知道，敌人炸的这个军用被服厂，厂长就是陈家鹄在日本留学时的同学，双方父母的关系都很好的。可现在，那厂长一家人都死了，陈家鹄的父母到处找他，想让他回来跟老同学一家人的遗体告个别。任务交给我——找陈家鹄的任务，可我找了一大圈都没人知道他在哪里。他好像去了天上，找不到了。后来一想，操，知道他的人其实就近在眼前，我还舍近求远去瞎找，真见鬼了。”

“谁知道他？”赵子刚小心地问。他已经有预感，明知故问。

“你啊，”李政脱口而出，“难道你不知道？”

“我……”赵子刚支吾道，“我……我想……他不可能出来的。”

“关键是在哪里，知道了地方才能说下一步的话，什么事情都是可以争取的嘛。”

“嗯……”赵子刚在犹疑中变得坚定，“很抱歉，我不知道他在哪里。”

“你也不知道？”李政有意大声惊叫道，“怪了，你们不是同窗过吗？”顿了顿，笑道，“真人面前别说假话，再怎么说是送你过去又是接你回来的人，陈家鹄呢也是我的老同学，老朋友，有些事想瞒我是瞒不了的。”

“陈家鹄跟你联系过吗？”

“当然。”

“那他怎么没告诉你地方？”

“操，就是这么怪，那天我该说该问的都说了，问了，偏偏忘了问这事，他也忘了说了。”

“他不可能跟你说的。”

“为什么？”

“那是保密的。”

“你说不知道也是因为保密？”

“这是规定，不能说的。”

李政突然爽朗地大笑道：“当然你不能跟大街上的人去说，可我是大

街上的人吗？”言下之意很明白：我是党国的人，又是你的顶头上司，你有什么不能说的？

赵子刚当然明白他的意思，所以显得很为难又很无助，支支吾吾了半天，最后还是拜倒在“血的教训”面前，守住了秘密。但他也不想开罪自己的上司，所以为自己的保密编了一个挺像回事的说法：“过了江，在南岸上了车后，他们把我们的眼睛全蒙了，去的时候是这样，回来时还是这样。所以，具体在哪里我真的不知道，只是凭感觉应该在山上，车子颠颠簸簸地开了好一会儿才到。”

李政想，大致方向有了，可以去找找看了。自然，如果再追问一个他说的“好一会儿”是有多长时间，以后找起来肯定更容易。但李政当时有点心虚了，怕再这么问下去让他多疑，弄巧成拙，又想也许这样就可以找得到，顶多是多花点时间而已。总之，李政没有追问下去，他以“多花时间”来避免可能有的“弄巧成拙”，结果错失了一个难得的见到陈家鹄的机会。

真正是一个难得又难得的机会啊，李政为此悔恨不已。

这是后话。

美国驻华大使馆位于使馆区临江北路一号（现渝中区健康路一号），其建筑坐西向东，临江，砖木结构，两层楼；通高十米，面阔三十二米，进深十二米，有房屋二十八间，外墙红砖勾白缝，拱形门柱，带回廊，风格典雅，仿巴洛克。毗邻的是美国新闻处，同是西式砖木结构，一楼一底，通高八米，面阔二十六米，进深七米，共有房屋十五间。

这一天上午的早些时候，一辆黑色的高级轿车缓缓停在美国大使馆楼下，车上下来两个人：杜先生和他的秘书。杜先生推开秘书过分贴身的跟随，抬头望了望插在楼顶、在风中飘扬的星条旗。便踏着台阶一步一步往上走。

昨晚又下了一阵雨，把台阶冲洗得干干净净，像新砌的似的。雨后清新的阳光洒满街道。洒满青葱的梧桐树林，将整个美国大使馆都托浮在一片绿云之上，托浮在灿烂的阳光中，显得卓尔不群，扎眼刺目。作为国民政府的先遣官员，杜先生刚到重庆时，一眼相中这座具有欧洲艺术情调的建筑，把它巧妙地转为公产，纳在自己名下。他曾计划要将它划给国民政府下面的一个艺术委员会作陈列馆用。可美国大使馆西迁到重庆后也看中了这座建筑，竟不由分说地通过上层关系把它从杜先生手里强买了过去。买就买了，没什么的，问题是大使阁下仗势欺人，自始至终没有和杜先生见上一面，这就有点小瞧人了。为此，杜先生对大使詹森先生一直耿耿于怀，没有必要的外交事务，他是绝不到使馆来的。有时坐车路过这里，他也要别开脸去，尽量不去看它。

今天之行，杜先生是在期待中的。自组织刊发了那篇报道后，杜先生就开始等待美国大使馆找他问罪。他已从陆所长给他的分析报告中确信，萨根不仅是日本间谍，还可能在使馆内窝藏有秘密电台。杜先生就是要趁此机会，向美方提出抗议，让萨根滚蛋。

会见是在二楼的接待室里进行的。由于大使詹森不在重庆，接待杜先生的是萨根的顶头上司施密特先生，他是美国大使馆的政务参赞，大使不在，由他临时代办管理使馆事务。施密特先生身材高大，作风干练，西装革履，很有几分绅士风度，也很有美国人那种大模大样的派头。他匆匆走进接待室，见到杜先生，立即停住脚步，脸上交织着怒气和倨傲，昂然站在屋子中央，仿佛在等待杜先生惊慌失措地道歉。但出乎他意料的是，杜先生只是彬彬有礼地除去手上的白手套，镇定自若地走上前，抚胸微微一躬，说：“尊敬的施密特先生，我是杜德致，很荣幸

能在这里与您相见，我谨代表……”

施密特先生挺着胸脯，傲慢地打断了他的话，拍着茶几上的报纸，直奔主题，“听说这是您签发的稿子？”杜先生点头称是。施密特先生冷冷地看着杜先生，“光敢做敢当不够，我要您给我一个明确而又可以让我接受的理由——您凭什么要伤害我个人和美国政府？”

杜先生微微一笑，说：“先生阁下，准确地说，是您的人在伤害我和我的政府。虽然您这儿秋毫无损，但是三天前的夜里，就在这儿向西六公里之外，炸弹丢了一地，大火烧了一夜，死者亲人的哭声震天动地……”

“这跟我美国政府有什么关系？”施密特先生又一次打断杜先生的话，那种所谓的绅士风度荡然无存，有的只是美国人惯有的霸道和傲慢。

“有关系，”杜先生不卑不亢地说，“正如报上所言，这一切都是由您的一个部下一手策划并指挥的。”

施密特先生略略一怔，但倨傲的神情丝毫不减不损，目光依然咄咄逼人，瞪着杜先生，“谁？今天我把您请来就是要讨一个说法。这个日本间谍是谁？有名有姓地报来。恕我直言，如果你说不出个所以然，对不起，我将以我们国家的名义向贵国政府状告您！”

废话，要说不出个所以然我怎么敢摸你的老虎屁股？杜先生浅浅笑着，庄重地说道：“好的。但是，如果我告诉您这个人，我也将以我们国家的名义要求您将此人驱逐出境，永远不要再踏入我国领土！”

“不但要有其人，还要有其证据。”施密特先生提高声音说。

“只要阁下站在公正的立场上，我相信什么都会有。”

“说，是谁？”

“您的下属，萨根先生。”

施密特先生怔住了，但依然挺着胸脯说：“对不起，空口无凭，我要证据。”

杜先生便将准备好的文字资料和几张萨根从事间谍活动的照片，交给施密特先生。照片清晰地记录了萨根派汪女郎打探地址、去被服厂察看虚实、去粮店与少老大接头等情况，人证物证俱全。文字资料有两份：一份是详细地讲述了他勾结日本间谍惠子，不择手段地组织谋害了一名从美国留学回来的中国数学家陈家鹄——这次轰炸的本意是要杀害

他，并罗列了这次轰炸的伤亡情况，另一份则显示了萨根在日本多年的生活轨迹，他与日本军方的暧昧关系——他的日本老师是个狂热的军国主义分子，其儿子还是日本军方的一个情报官，惠子是他们派出的间谍，云云。

“除此之外，”杜先生口头补充道，“我们还接到过几个匿名电话，说贵国使馆内暗藏有日本国间谍，一直在配合日本军方试图捣毁我黑室，暗杀我著名数学家陈家鹤等人。”

“哼，”施密特先生冷笑道，“匿名电话？难道你宁愿相信一个匿名电话，而不相信我们两国政府缔交多年的友谊？”

杜先生回敬道：“我今天专此来与阁下会晤，并直言不讳，正是我相信并珍视两国政府的友谊的证据，要不我就下令抓人了。”

“你敢！”施密特先生觉得杜先生的话好像一把利器，刺在了自己不可一世的自尊心上，情绪突然失控，咆哮起来。

“明的不敢，暗的有何不敢？”杜先生冷冷地笑，笑里藏刀，刀锋上中闪耀着一种无法无天的流氓劲儿，“要知道，这是战争时期，重庆的天空中时常都盘旋着罪恶的敌机，生命就像是您身边的青花瓷器，不管它是否价值连城，都实在是太渺小太易碎了。”

“你是在威胁我！”

“不，我这是在晓之以理，希望阁下能明察秋毫，伸张正义，对萨根这种国际败类作出应有的处理。”杜先生至诚至真地说，“倘若参赞先生对此事置若罔闻，任由萨根在我领土上继续胡作非为，我国政府将保留外交交涉的权力，哪怕将事情扩大化，也要捍卫我抗战之利益与国家之尊严。”

施密特先生眉毛一挑，看样子上了火要发作。杜先生哪里会给他这个机会，前面的话音未落，后面的话接踵而至，声音又快又大，“当然，这样的假设我们不希望发生，也相信不会发生。不过是表明我们政府的立场与态度罢了。如有得罪，还请施密特先生和美利坚国人民海涵。”

施密特先生耸耸肩，火是没有了，话也变软了，且带着笑意，但满脸不屑讥讽的神情，分明是剥掉了笑容中仅有的友善的成分，变成赤裸裸的讥笑和嘲讽。“尊敬的杜先生啊，很抱歉，你不觉得就凭这点真假难辨的东西让我来结束一个人的职业和荣誉太牵强了吗？”

“如果先生愿意赋予我特权，我可以搜集到更多更直接的证据。”杜先生说。

“你要什么权力？”

“允许我搜查萨根的私人住所。”

“荒唐！你以为这是你家开的饭店吗？”施密特先生恼怒地说。

“当然不是。”杜先生笑道，“我知道，当我踏入这个院门，无异于踏入美国本土。所以，没有阁下的特许，您就是借我十个胆我也不敢多迈出半步。”

既要示强，又要示弱，这才是策略。

施密特先生哼了一声，“你知道就好。你还应该知道的是你的要求很荒唐，你就是掏出枪逼着我，我也不会给你这个特权的。”杜先生听了不禁哈哈大笑，“阁下作贱我真有一套，倘若我杜某今天身上还揣着枪，那只能说明我无能啊，身边连个玩枪的人都没有。放心，阁下，我身上没有枪，但我身边不缺玩枪的人，多的是。”窗外阳光如织，施密特先生走到窗前，用宽大的背脊对他说：“当你炫耀你的枪时，最好不要忘记看看这些枪的产地，也许上面刻着USA。”

杜先生特意转过身去，用背脊对着他的背脊说：“也许吧，所以我乐意退而求其次，希望施密特先生以维护两国人民的利益为重，以澄清事实、是非为由，对萨根的住所进行搜查。据我的部下汇报，他身边密藏有一台秘密电台，专门与日军情报机关联络。”

施密特先生转过身来，走到杜先生跟前，略带鄙夷地笑了笑，说：“搜查？杜先生，你以为我们美国公民的权益就像你们中国公民，是可以任意践踏的？对不起，我没有这个权力。”

杜先生严肃地说：“您个人没有这个权力。但您代表的是美国政府，我现在代表的是中国政府。难道我们两国政府之间的友谊还不及一个嫌疑人所谓的权益？”

施密特先生不以为然，提高声音说：“可他代表的是美国公民，在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起诉他的情况下，他的一切私人财产——当然也包括他在使馆的房间，一律都受到神圣而伟大的美国法律的保护，任何人都不能以任何理由对它进行侵犯。”

杜先生不觉摇了摇头，叹息说：“这也就是说，我刚才所言的一切，对阁下来说不过是戏言，甚至比街头流言还不值得尊重？”

施密特先生耸耸肩，“你怎么理解是你的事，跟我无关。”

杜先生狠狠地盯着施密特先生的双眼，脸上的表情突然变得非常严

厉，掷地有声：“中国有两句老话，一句叫纸包不住火，另一句叫门咩见里拉屎总是要天亮的。说的都是一个道理，那就是事情总有真相大白的一天。到了那一天，事实证明萨根就是一只藏匿在阁下身边的大鼯鼠。对不起，我将以中国政府的名义对贵国政府和新闻界公开我们今天的谈话内容，到时就请先生不要怪罪我杜某人做事不讲人情，对先生不够尊重。而且我相信，这一天不会太远的。”

说罢，杜先生起身告辞，脚步声有力、铿锵、快速。

施密特先生想发作，却发现他转眼已出了门，气愤难忍之下，禁不住用英语冲着大门骂了一句脏话。

施密特先生气咻咻地回到自己办公室，一屁股坐在了椅子上。他的目光从墙上崭新的美国星条旗移到了办公桌上。桌上摆着两样东西，一是他和可爱夫人的合影，另一个便是他任职以来得到的最为珍贵的东西——美国政府颁发给他的金质荣誉勋章。这是施密特先生一生都引以为傲的两项光荣，是他生命的光荣象征和意义。他夫人是他的大学同学，导师的女儿，举校闻名的校花，且祖上是英格兰移民，具有与英国皇室沾亲带故的贵族血统。在学校里可说是人见人夸，人见人爱，美丽得像孔雀，骄傲得像公主。而他，不过是新泽西州一个小小的牧场主的儿子，母亲还有八分之一的印第安人血统。照重庆话说，是一个穷乡僻壤的农民娃儿，甚至连农民娃儿都不是，一个惨兮兮的放牛娃而已。所以，挽着如此美貌高贵的妻子，走进教堂去成婚的这一天，成了施密特先生记忆库里最大的亮点，随时随地都会油然想起。此刻他又仿佛看见那一天的他，燕尾服的领子，和他的脖子一样的硬直，英伟得像个陌生人似的，昂首挺胸，高视阔步，红润的脸上放射出奇异的亮光。施密特先生一直将这一天、将他的妻子视为他生命的荣耀、人生的骄傲。那枚金质荣誉勋章就更不用说了，一个既没拿过枪又没打过炮的外交官，能获得国家颁发的如此殊荣，本身就是对他人格、人品和工作业绩的最大肯定和褒奖。

施密特先生坐在办公桌前，久久地凝视着这两样东西，心潮起伏，神思飞扬。仿佛回到了强大的祖国。回到了辽阔的新泽西州，回到了美丽高贵的夫人身边。他知道，自己很希望夫人在身边，尤其是这种时候，他很愿意听取夫人的意见，但是这鬼地方整天是生死考验，他不敢。为了夫人的安全，他宁愿让自己经受相思和孤独的折磨。他承认，自己脾气越来越差，经常露出一个乡下小子粗暴的德性，好冲动，瞧不起人，嘴里带脏字。他不敢想象，如果刚才夫人在场，看见他对杜先生的那个样子，她不知会有多么难过。在他记忆中，夫人熟睡时都是面带微笑的。想到这里，他脸上挤出一丝笑容，站起身来，走到隔壁助手的办公室，吩咐他去把萨根叫来。

助手应声而去，可走到门口，又被施密特先生叫了回来，低声在他耳边交代了几句。目送秘书走远，消失在楼梯口后，施密特先生默默地回到办公室，拉开抽屉，拿出杜先生递交的两份报告和登着相关报道的报纸，都放在办公桌上，然后走到窗前，面朝窗外，站着。灿烂的阳光破窗而入，照在施密特先生那美国味十足的脸上，但却驱不散他眉宇间隐含的不安与愤怒。

不久，萨根蹑手蹑脚地走进来。

其实。杜先生的到来和离去，以及他们停在使馆外面挂着中方军用牌照的轿车，都被他看在眼里，想在心里，一种不安已潜伏于心。此时，杜先生刚走，施密特先生便叫他上去。更是让他感到不妙。可萨根毕竟是只老狐狸，尽管他进屋后有些忐忑和拘谨，但很快就镇定下来，以他们美国人特有的幽默，朝着施密特先生朗声笑道：

“请问参赞阁下，叫我来有何吩咐？”

施密特先生蓦地回头，尽量掩饰住内心的厌烦，虚张声势地笑道：“没什么特别的事，找你来就是想跟你说说天气的情况，今天的天气我看真糟糕。”萨根不知道施密特先生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他知道今天天气很好，但依然走到窗前，立在阳光下，假意地抚摸了一下阳光，圆滑地点了点头，说：“阁下的意思是太阳太大了？”

施密特先生走回到办公桌前，一边不痛不痒地说：“你该明白，我说的是我的心情，我内心的天气，乌云满天飞啊。”说得萨根心里也是乌云压顶。施密特看看萨根接着说，“就是说，天上没有乌云，乌云在我心里，在我身边。”

“头儿，”萨根凑上前问，“到底出什么事了？”

“有人在为日本人做混账事，当间谍。”

“谁？”

“我听到的说法是你！”

萨根一怔，即刻装出满脸的无辜，无辜又变成生气，生气又变成愤怒，“荒唐！谁说的？这是污蔑！天大的污蔑！”

施密特的心情控制得不错，他缓缓拿起桌上的报告和报纸，一边说着一边都递给他：“我也希望这是污蔑，只怕你满足不了我的希望。看看中国政府递交的报告和报纸吧，但愿你不要因为羞愧而脸红。”

萨根接过施密特先生递上来的报告和报纸看起来。与此同时，施密

特先生的助手和使馆助理武官大卫·巴雷特少校已经潜入萨根的房间，在地下室里轻而易举地寻找到了他藏匿的秘密电台。

报告的内容多半已登在报上。报纸，萨根当然是早看过了，但他依然装着没看过，第一次看，认认真真地看着。看得很慢，很仔细。这些情况报纸上都登了几天了，我没看，这说明什么？我跟这事没关，我不关心它。萨根不是个鲁莽的人，他很有心计的。其次，他也在利用这个时间在调整心理，盘算对策。调整得很不错，手不抖，心不跳。施密特先生一直默默地察看着他的神色，希望能看到一丝异常。但是很遗憾，没有，丝毫没有，他神态十分镇定自如，甚至嘴角泛起一丝嘲讽的笑意，最后竟眉飞色舞地抬起头来，跟他上司像拉家常似地说：

“我还以为发生了什么事，就这事。这跟我有什么关系？您说有人控告我在为日本人做事，就是凭这几页纸吗？这太荒唐了。再说，报纸上面没有我的名字啊，只有一个代号叫××的人。如果他们掌握了确凿证据，为什么不在报纸上公开我的名字，而要用××来代替？我的上司先生，请允许我表达也许您不喜欢听的观点，我不叫××，××是什么意思，是数学方程式吗？其次，据我所知，我们使馆内也并没有一个叫××的人。在我看来，这篇没有丝毫事实依据的报道实在不值得我们大惊小怪，而这两份报告更是无稽之谈。谁都知道，我萨根痛恨日本政府，我在十五年前断然辞去公职，就是为了抗议日本政府野蛮无耻的行径，他们把我母亲的名誉毁了，这比当众扇我耳光还要令我难受，这里居然还把我说成跟日本政府一直关系暧昧，难道您不觉得可笑吗？这么公然失实地诋毁我，不过是中国人的又一个愚蠢的表现而已。我足可宣称，中国政府这种彻头彻尾可笑可耻的行为，不能证明我什么，只能证明他们自己的愚蠢、野蛮、无耻。”

施密特先生有些惊讶地望着他，“可我更愿意相信中国人的一句俗话，无风不起浪。”

萨根坦然地点着头说：“是的，以您的身份而言谨慎便是美德。但请原谅我直言，即使要循风而动，也应该是实实在在地依法寻取实证，而非听信小人的一面之词。如果就此怀疑我——一个跟随了您多年的属下和朋友，我只能说我感到非常遗憾和难过。”

反守为攻，攻得好漂亮！

施密特先生一时找不到合适的措词，只好顺着他的话说：“放心，我会调查的，我的职责就是保护你和我们使馆的名誉，杜绝发生一些不必要的误会和矛盾。”

这时助手走进来，对萨根礼节性地点头示意后，径直走到施密特先

生身边，将嘴巴凑到施密特先生耳边悄悄地说了一些什么。萨根不免紧张地注意到，施密特先生在不停地点头，脸上的表情竟突然变得诡秘了，怪异了——有震惊，有怨尤，仿佛还有一丝得意和冷笑。总之，是那么五味杂陈，意味深长。他不时地冷眼瞟一下萨根，瞟得萨根不自觉地毛骨悚然。罢了，施密特先生开始表演起来，一边匆忙地收拾起东西，一边对萨根解释道：“今天就这样吧，我有事，我们回头再聊。”

“如果需要的话，”萨根笑着说，并没有站起来，“我乐意奉陪。”

“谢谢，我想还是需要的。”施密特率先站起身，居高临下地对萨根说，“我刚才说了，我会根据你的要求认真展开调查。我喜欢调查，喜欢用事实来说话。所以，我要奉告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这是中国的又一句老话。你在中国必须要学习他们的老话，那是他们古人的智慧。学会了可以变成你的武器去战胜他们，现在我觉得你比较被动。当然，你放心，我不会让我的属下成为一个无辜牺牲品的。不管怎么样，你是做了也好，没做也好，别人是诬陷你也罢，还是揭发你也罢，我一定会找出证据来的。”

萨根看上司滔滔不绝，第一次觉得无语。

2

同样是夜晚，但美国大使馆的夜晚是与众不同的。

由于担心鬼子的飞机再来夜间空袭，许多人家和单位都不敢点灯，整个重庆几乎成了一片黑灯瞎火的死海。即便是使馆区内，大多数地段和建筑也是黑洞洞的，路灯形同虚设，屋里虽然有照亮，但窗帘总要拉得死死的，百米之外难见光影。唯独美国大使馆，屋里屋外，照明灯盏盏通明，将那座巴洛克风格的建筑和屋顶之上高高飘扬的星条旗，明目张胆地置于一片璀璨中。如果你在空中俯瞰，则会轻易发现，美国大使馆、新闻处，包括江南岸的大使馆酒吧、国际总会等屋顶，都铺着一面巨大而鲜艳的星条旗。天黑黑，地黑黑，偌大的城市陷入一片漆黑中，但这几个地方却因为漆黑而变得更加明亮突出。鲜艳的星条旗像一个喧哗的广场，构成一个色彩斑斓、情绪热烈的世界，使这个城市没有因为漆黑而死亡。

这就是美国人的强悍与牛气（多少也掺杂着一丝傻气）：你日本人敢炸中国的军用设施，敢炸重庆的平民百姓，但你就是不敢炸我美国国旗。凡是有星条旗飘扬的地方，即便是在时时处于日本飞机威胁下的危如累卵的重庆，也是最安全的。这种美国式的强悍与牛气自然也贯注在施密特先生心里，他的助手明明已在萨根的密室里搜出了秘密电台，但他就是不想按中国人提出的要求，将萨根驱逐出境，让他滚回美国。他

认为这样做太伤他们美国政府的面子，即使证据确凿，他也不能这样干。他要按他们美国人的方式处理萨根。

这天晚上吃罢晚饭，施密特先生踏着薄暮在院子里小走了一会儿：既是在等萨根回来，也是在思考怎么来修理萨根。远处，山岭的背后泛着一片昏红，他知道那是燃烧的晚霞。同时，他又觉得自己心里也升浮起这样一片昏红。大使在昆明，昨天晚上他把萨根的情况用电报向大使作了简单汇报，今天下午大使给他回电，授予他全权代表大使负责调查和处理。这说明大使暂时回不来，同时也说明大使对他的信任。

他喜欢这种感觉。权柄在手，高高在上，人为鱼肉，我为刀俎。

萨根回来了。他前脚跨进宿舍，施密特先生后脚就紧跟了进去。

施密特先生用目光巡视一番屋内，发现屏风之后确有助手说的一块木头盖板。他难以想象，这屋子里怎么会有这么一个肮脏的地下室。其实这是房子老主人以前藏酒的地方，萨根是使馆内有名的酒徒，又是使馆西迁的首批先行人员。詹森大使是一九三八年八月率队入驻此地的，包括施密特，而萨根作为三名先行者之一，年初就来重庆落实使馆西迁的准备工作。他是捷足先登，又有一个对酒之醇香十分敏感的大鼻子，第一次进楼来看房子时就被一缕陈年醇香牵引到了这间屋子。酒徒配酒窖，名正言顺，其他职员还不要呢。就这样，这间屋子理所当然地成了他的宿舍。

施密特先生以前虽然来过这里，但不知道这屋子里还有个地下室，今天助手告诉他这个秘密后，他觉得有点不可思议，所以专程来探视。根据助手的描述，他轻而易举地发现了那个秘密的角落，那块“遮羞布”——盖板，并且不避讳自己的“发现”，目的就是想让萨根觉得心虚。

萨根哪知道有人已经搜查过他的房间，他沉浸在自己的盘算中，准备以一只老狐狸的狡猾，和一副老无赖的嘴脸，来应付上司可能的盘问。他通晓美国的法律，也摸透了上司想做绅士的脾气，心想只要自己死不认账，他一个参赞，又不是什么大使，手无予夺生杀之权，能把他怎么样？所以，施密特先生进屋后那副装腔作势的样子并没吓倒他，他一直潇洒地昂着头，笑吟吟地迎着施密特先生的目光，那意思再明显不过——哈，上司先生，你有话就直说吧，别在那里装模作样了！

施密特先生装作没有看见萨根的表情，环顾了一下室内，叹着气说：“萨根先生，论年龄你是我的兄长，论资历你更是前辈，说实话看在多年同僚的分上，我不想跟你撕破脸皮……”

萨根一点也不买他的账，立刻打断他：“年轻的上司，什么实话假话，如果你还要继续昨天的话题，对不起，我不欢迎你造访我的私人居

所。”

施密特先生冷笑，再次将目光投射到地下室的盖板处。萨根似乎铁了心的不怕他，昂着头说：“哪怕是面对总统阁下，我也只有一句话——我没有为日本人做事！”

施密特先生摇着头嘲讽道：“我想总统先生恐怕是没兴趣听一个有辱国家荣誉的败类狡辩的。”

萨根勃然大怒，狠瞪着施密特先生说：“谁是败类？你就算不信任我，也应该遵循我们伟大而公正的美利坚法律！在我们的法律里，证据才是上帝，你以谎言作证，我想我是无法容忍你一再诬蔑的！”

“诬蔑？”施密特先生又是一阵冷笑。

“是的，我的荣誉已经受到你和你所说的荒唐事实的严重侵犯与诬蔑！在我没有下定决心告你诽谤之前，请你离开。”

施密特先生哈哈大笑，说：“萨根先生。这里不是好莱坞，你就不要再跟我演戏了。你口口声声跟我谈荣誉，哈哈，如果你心里尚有美国的荣誉，就不会勾结日本人！”说着便拉萨根走到屏风后，指着那块盖板，厉声喝道，“我不想与你无谓争执，你要证据是不是？那好，把你的地下室打开吧。我隔着厚厚的地板，已经看到你的罪证，是一个铁家伙，会发出嘀嗒嘀嗒的叫声，是不是？”

仿佛一脚踏入阴曹地府，萨根顿时像被抽干了血的僵尸，脸色突地变得异常苍白，站在那里动弹不得，心里想要说话，但嘴巴又张不开，像被那块“遮羞布”封住了。

施密特先生看着对方冷笑道：“怎么，不敢打开吗？”萨根支吾着说：“那……只是储藏间，是我存放美酒的地方……怎么，阁下也好酒吗？”施密特先生讥讽道：“难道只有酒吗？”萨根讪笑道：“当然还有空酒瓶和一些杂货废物。”施密特先生看他如此镇定，心里固然恼怒，却也暗暗佩服他的心理素质。“难道没有我说的铁家伙吗？打开吧，有与没有，都请让我一睹为快。”施密特先生不想跟他啰嗦，恨不得上前亲自动手。

萨根终于缓过神来，硬着脖子说：“对不起，这是我的私人领地，我没有义务和兴趣让你一睹为快，除非你拿来搜查证。”

施密特先生既厌恶又鄙夷地说：“你说得对，我没有搜查证，不能进去查，但我要告诉你的是，我是看在美利坚合众国的荣誉上，不想逼你太甚，也不想让中国人笑话我们出了一个为日本人效劳的败类！”随后吐

纳一口气，将目光像刀子一样地刺向萨根，“我虽无权搜查你的房间，但有权撤你的职！”

萨根大声嚷道：“你以为这是你家开的公司吗？可以任意解聘员工？别忘了，你不是大使阁下，我要把你的所作所为全部报告给大使。”

施密特先生哼一声，掏出大使的授权电报给他看，然后指着鼻尖骂道：“老实跟你说，我知道你这屋里有电台，不缴它不是我缴不了它，而是我想给你个机会。但你执迷不悟，把我的好心当做了软弱。现在你有两条路可以走：一，主动把电台交出来，二，我派人来搜缴。如果搜不到我引咎辞职。给你半个小时，你自己选一条路走吧。”说罢掉头欲走。

萨根的防线终于崩溃。连忙上前拦住他，做出一副可怜巴巴的模样，请求施密特先生原谅，还说他是被逼的。施密特先生对他吼道：“住嘴！你堂堂一个美国外交官员，谁能逼迫得了你？狡辩的鬼话还是留着对应该说的人说吧，既然你承认了就把电台交出来。”

萨根浑身发颤。仿佛被什么东西刺穿了心脏，他知道，一旦交出电台就铁证如山了，他可不想就这样认栽，被使馆扫地出门，像一条丧家狗被赶出中国。于是他决定走示弱路线，哭丧着脸，向施密特先生哀求，可不可以明天再交电台。

“你还想要什么鬼名堂？”施密特先生盯着他，就像盯着惠斯特牌的对手，满腹狐疑，不知他要打什么牌。

“不，不，”萨根连忙摆手说，“这是为我的安全考虑，今晚电台要联络，约好的，我不能不明不白地消失，我不干了必须要对他们有个交代，找一个合适的说法，比如离开中国，或者其他……说法。否则，他们会怀疑我的，如果他们知道我的身份已经暴露，一定会把我干掉。”

哼哼，施密特先生冷笑道：“现在你知道怕了？迟了，用中国人的话说，你是门旮旯里的屎，我们这里不是垃圾场，不需要你这样的角色。刚才你也已经看了大使的电报，大使明确表示，只要证据确凿，就革职走人。为了你的安全，我同意你明天再交出电台，也就是说，我允许你晚上再使用一次电台。但是有一点你必须清楚，你已被革职，从现在起你已不再是我使馆官员，你的行为与我使馆没有任何关系，我给你三天时间，收拾东西走人！”

说罢，施密特先生丢下呆若木鸡的萨根，转身愤然离去。

萨根像遭到致命打击似的瘫坐在椅子上，脸色苍白，浑身冷汗倒流。他知道如果不能对上司采取有效的反击行动，他将什么特权都失

去，这样的话他就同重庆街头上的地痞混混或浪迹于市井陋巷的下贱妓女没多大的区别。别说黑室的人可以随时抓他，甚至只要稍有点权势的人都可以随便地鄙屑他，欺负他。不用说，现在他很明白，上司已经派人来搜查过他的房间。铁家伙，铁家伙……在幻听幻觉的电波声中，萨根心头之恨像融化的雪水一样聚拢。他恨施密特，也恨自己，小看了这个装模作样的乡下小子。他真没想到这小子这次出手会这么狠！这么卑鄙！这么无耻！三个感叹号像三记耳光扇得他火冒三丈，眼冒金星。他霍地站起来，紧咬着牙关，愤怒和恐惧像两道火焰，轮流烧灼他，炙烤他，令他浑身发热，颤抖。他双眼血红，双拳紧握，像一只被逼急了要跳墙的疯狗。墙是跳不了的，他只好在屋子里团团乱转，恨不得逮着一个什么东西，狠狠地咬上一口，扒它的皮，撕它的肉，狠狠发泄一通。

可片刻，他又清醒过来，要求自己冷静下来。他想，施密特固然可恨，但现在自己还没条件恨他，那个铁家伙是他的尾巴，他必须尽快剪掉它，让它从这个屋子里消失！

3

施密特先生过去很喜欢喝咖啡，可到了中国后又喜欢上了喝茶，每天早晨到办公室，他总是要先泡上一杯上好的龙井，端到鼻尖前，闭着眼睛晃着头，将那缕缕清香吸了又吸，闻了又闻，然后才小小地喝几口，又大大地喝几口，直喝得满肚子清气荡漾、周身血脉通泰后，他才开始有条不紊地处理公务。

这天早晨，施密特先生刚在办公室里泡上茶，还没来得及喝上一口，门就被人敲响。施密特先生喊：“请进。”不想进来的是萨根。施密特先生鄙夷地看他一眼，见他两手空空，皱着眉头问他：“电台呢？你该交出电台了。”萨根完全是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大大咧咧地笑了笑，说：“对不起阁下，我已在昨天晚上请人将电台转移走了。”

“什么？”施密特先生脑袋顿时一片空白，“你……把它转移到哪里去了？”

“这当然是秘密。”萨根颇为体面地笑道。

“你无耻！”施密特乱了方寸，勃然大怒，骂他。

“我是无耻，但并不意味着我该死。”萨根徐徐道来。“如果你不想我死，电台就必须转移走，否则只要我走出使馆大门，哪怕中国人不把我干掉，日本人也会把我干掉的。”

“那是你的事！”

“也是你的事，因为我是美国公民，保护我生命和财产的安全，是你的责任。”

“你是我们美国人的败类！”施密特先生愤怒地吼道。

萨根责问道：“难道这就意味我该死？我有亲人，妻子、孩子、老人，他们在加利福尼亚的蓝天下时刻盼望着我回家，活着回家，而不是尸体。如果你也希望我活着回家，电台就必须交出去。否则日本人会怀疑我的忠诚，对我下毒手，哪怕我回到美国，他们也饶不了我。所以，请原谅我欺骗了你，因为我不想死，我相信你也不会希望我死，虽然我无耻。”

说的都是大实话，沾亲带故，生死攸关，斥之则无情，捧之则不忠，令上司哑口。施密特气极无语，厌恶透顶，懒得啰嗦，索性一竿子插到底：“你走吧。我不想再看见你了，我会尽快安排你走的，保证你活着回到美国。”

萨根却得寸进尺，进一步要求施密特先生对他作出让步——暂时不要对外宣布撤他的职。“因为中国黑室的人已在怀疑我，在这样一个敏感的时候，你若是对外宣布此事，等于是我要我的命。”萨根充分阐明他的意思，“我一旦没有了外交豁免权，恐怕一走出使馆大门，就会立即遭到中国人的报复。”

“你的意思是还要让我包庇你？”施密特先生狠狠地剜他一眼，恼怒地说。

“不是包庇，是保护。”萨根昂着头说，“我已经为我的行为付出了撤职的代价，即使还有更大的惩罚，也应来自美利坚法律，而非中国人肮脏的手。”

“放肆！”施密特先生吼道。

“事实就是如此。”萨根一耸一缩脖子，不乏洒脱。

“出去！”施密特忍无可忍，指着 he 吼道。“你马上给我出去！”

萨根纹丝不动，面色阴沉地瞪着他，咬着牙，一字一顿，像遗言，又像通牒；“最后我还要告诉你，我的阁下，我已经写好了遗书，如果我暴死在这个肮脏的城市里，都是由于你出卖了我，我将请求家人起诉你。”

这是威胁，是挑衅，是藐视，是肆无忌惮，是小人的疯狂，是流氓恶棍的无赖。太无耻！太无耻了！施密特先生做梦也没有想到眼前的这

个家伙竟是如此无耻，这般恶劣。他开始后悔没有按照中国人的要求在发现电台后立刻将他扫地出门。他想压制住自己的冲动，可是马上又听到内心一个声音在对他大声呼号：是可忍孰不可忍！施密特放弃了忍，很不绅士地扭曲了脸，擂着桌子咆哮：

“滚！你给我滚出去！”

萨根冷笑几声，转身出门，步履生风，潇洒得很。

与此同时，在相隔几站路的大街上，老孙正驾车载着惠子，送她去重庆饭店上班。秋日的早晨，天高气爽，但街上的车并不多，多的是人——上班的人，买菜的人，还有郊区进城来挑粪的人。不论是挑的粪，还是挑粪的人，都散发出熏人的气味，所到之处，人们纷纷捏着鼻子，皱着眉头，避着他们，或疾步快走，或驻足而停。

老孙和惠子是在天堂巷口不期而遇的。惠子刚走出家门，来到巷子外面的大街上，就撞上路过的老孙。

这是巧合吗？当然不是。老孙现在身负秘密的重任，其任重道远，需要稳扎稳打，步步为营，逐步推进。第一件必须做的事情就是要在惠子面前为萨根“平反昭雪”。当初专门请家鸿递话给惠子，把萨根说成是日本间谍，现在是反其道行之。这是怎么回事？老实说，这个老孙自己都是一头雾水，搞不明白。所长是昨天晚上布置给他任务，让他今天设法见到惠子，把“话”传给她。

惠子不是萨根，要见她蛮容易的，就在巷子外的街上守着就是。这不，惠子准时出来了，老孙跟着她把车开过去，停在她身边，装着是碰巧遇上的，客气地把她喊上了车。车子开出一会儿，老孙扭过头来问她，这两天有没有见过那个美国外交官萨根叔叔。惠子一副很生气的样子，说：“我再也不想见他了！”

“为什么？”

惠子沉着脸说：“他是个坏人！报纸上说的那个……当间谍的外交官，就是他！”

“你听谁说的？”老孙认真地问。

“我大哥说的。”

“家鸿，他怎么能这么乱说话？”老孙摇了摇头，叹道，“萨根怎么可能给鬼子干活呢？真不知他从哪儿道听途说的，太不负责任了，完全是胡言乱语，要是让萨根听到了就麻烦了。你比我更了解美国人，他们是

惹不起的。”

惠子惊讶地望着老孙，用目光敦促他往下说。老孙笑了笑，开始把已经打过几次腹稿的话玲珑地倒出来，意思只有一个：家鸿说的肯定有误，他有充分的事实可以证明，萨根根本不是什么间谍。惠子听了，自然十分高兴。要说惠子其实也不怎么看重与萨根的交往，她甚至有点不喜欢这个“叔叔”，总觉得他过于轻佻，油嘴滑舌，好像日本混迹江湖的浪子、艺人，虽洒脱，但不受人尊敬。她看重的是另一个方面——作为一个日本女人，此时来到中国做媳妇，虽说为了爱情天经地义，却不合时宜，易遭人怀疑和白眼。如果这时候，跟她多有来往的萨根叔叔是个日本间谍，她身边的人又会怎么看她？肯定是更要遭人白眼和怀疑了。所以，当听老孙这么肯定地说萨根不是日本间谍，笼罩在她心中的乌云瞬间散去，她仿佛一下看见了明朗的天空、灿烂的阳光，心情格外轻松与快活。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她想，这下至少可以堵人嘴，不让人往她身上泼脏水，心里塌实了许多。

高兴的事总是接踵而来，惠子刚到办公室不久，就接到楼下总台的电话，说有她的信。又是陈家鹄的信！她取了信，身轻如燕，一口气跑回办公室，迫不及待地拆开，愉快地读了起来：

惠子，昨夜我又做了一个梦，梦到了耶鲁的教室，好多鸟儿栖在窗外的枝头声声欢叫，叫得人心烦意乱，身体发热，高烧不止。在两千九百七十七个小时以前，在湛蓝的天空下，在青青的草地上，有一只鸟儿终于第一次唱出了美妙的歌声……

这可是只什么鸟啊！

惠子的脸一下潮红了，一股让她心颤的热流瞬间淌满她的心。她不由想起他们初恋的时候，有一天他们去郊外踏青，陈家鹄请她看一幅杂志上的油画：一个金发碧眼的小男孩，扯起裤头，让一个同是金发碧眼的小女孩看他的裤裆。惠子看一眼，脸就腾地辣辣地红了，举起拳头要打陈家鹄。陈家鹄居然一日咬住她的拳头，趁机抱住她，把她压在草地上。有一会儿，她真切地感觉到他身上有个硬硬的棒状物顶了她一下，陈家鹄意识到后立刻调整了姿势，想掩盖过去。哪知道，当时还不解男女之事的惠子以为这是陈家鹄裤袋里的东西，偏偏追问他是什么东西。陈家鹄说那是他的小鸟，并引诱她去他的口袋里摸索，摸到的自然是一个“陷阱”……他们就这样踏上了陌生的旅程，充满渴望又紧张地打破了彼此身体的禁区，沐浴了人生第一次云雨。第一次总是刻骨铭心的，回想起来有太多的细节和丰富的表情，甚至当时天空的颜色、草地的疏密。此时惠子都觉得历历在目，鲜活如初，令她沉醉。

萨根不合时宜的造访，把惠子从遐想中拽了回来。

这几天，萨根想方设法想来见惠子，目的无疑是想从惠子口中证实陈家鹄的死讯。但是惠子听了家鸿的说法后，简直恨死他了，坚决不愿见他，明目张胆地躲他，避他。第一次萨根给她来电话，约她下楼去喝咖啡，惠子一声不吭扣了电话；第二次惠子听到他上楼的声音，知道他要来找她，想躲来不及，索性反锁了门，死活不开。这一次，萨根学聪明了，进了楼道没有跟人打招呼，悄悄地摸进来，见了惠子，先声夺人地说：

“惠子，今天你可不要躲我，我有正经的大事要跟你说。”

“啊……”惠子激灵一下清醒过来，赶忙捂住自己红烫的脸孔，有些不好意思又不乏欣喜地叫了一声“萨根叔叔”。萨根不由得一愣，不知道昨天还不理他的惠子，今天怎么就突然变了态度。不管怎样，变是好事，萨根乐于接受，他呵呵一笑，显得很很高兴，问：“是哪股风又把你吹成了我熟悉的惠子了，告诉我，前两次你为什么不想见我？”

惠子脸上的红晕尚未褪去，羞怯的样子倒是非常适合她向萨根认错道歉。在萨根的追问下，惠子把她错怪他的来龙去脉简单说了，只是隐去了家鸿和老孙两个具体的人名。萨根听了，假装倒吸了一口凉气，有些意外又有些无奈，就像真被污蔑了一样，大言不惭地感叹道：

“原来是这样，有人在陷害我。”

“是的，”惠子说，接着又问，“你知道他们为什么要陷害你吗？”

“谁知道呢，”萨根摇摇头说，“也许是鹿死其茸，虎死其皮，要我死的人可能是在觊觎我的位置吧。”

借此，萨根把他在大使馆的地位大大地美言一番，基本上是自己描绘成了施密特先生，随后这样说道：“你想想，在这样的一个时间和这样的国家当外交官有多么诱人：其一，国际名声好听，乱世出英雄嘛，有了这段经历，那就是莫大的财富，其二，如果昧了良心，战争财发起来又快又容易，可谓名利双收，谁不眼红？”可现在他心里是在流血，老窝被端了，少老大两口子都死了，他是名利双失，羊肉没吃成还惹了一身膻，可谓是偷鸡不着蚀把米。

想起自己现在落魄的处境，萨根决定对惠子做点铺垫工作，以便离职后好自圆其说：“你不知道，前两天还有人在我背后捅我刀子，想逼我辞职呢。说实话我倒并不贪恋这个职位，只是想替可怜的中国人做点事情，不是因为爱，而是出于同情。不过，鼠辈的诋毁，愚民的以讹传讹，这些我都可以忍受，我就是没想到竟然连你惠子也差点相信了他们的鬼话。”

惠子不由得歉意地站起身，朝他真诚地鞠了一躬，“真是对不起，萨根叔叔，我再次请求你的原谅。”萨根上前扶着她的肩膀，并且亲昵地刮了她一个鼻子——这是他第一次对惠子有这么亲密的举止。惠子很不好意思，连忙退后一步，避开了。

“你看，你看，”萨根指着惠子呵呵笑道，“你又当真了，你我之间何必这么认真。中国人是不喜欢认真的，他们有一个著名的逻辑：A是对的，B也不错，凡事马马虎虎就行了，你的家鸽难道没有教你这些吗？唉，说到你这个夫君，我也替你发愁，怎么这么久了，还不回来看看你？最近有他的消息吗？”

这才是萨根连日来一直想见惠子的真正目的——探听陈家鹄的生死。惠子不知是他的计谋，听他提起陈家鹄，即刻脸放异彩，赶忙点头说：“有，有，我们通过电话了。”

“你们通过电话？”萨根无比震惊，“什么时候？”

“就是那天，他们单位被炸的第二天。”

“啊，被炸的是他们的单位啊？”萨根假装第一次听说，显得无比震惊，“他好吗？听说炸死了好多人啊。”

“是啊，幸亏我们家鹄命大，轰炸的时候正好不在单位，出去了。”

“他现在哪里？”萨根精神恍惚，像是在梦游。

“不知道，但我相信他就在我们身边。”

“嘿嘿，你又想跟我保密呢。”

“真的，我真不知道他在哪里。”

不知道就是不知道，任凭萨根怎么设圈下套也是没用的。

这次见面，真是让萨根懊恼透了，是雪上加霜的那种懊恼。原以为，虽然少老大死了，但毕竟还有冯警长和中田，更关键的是还有电台，他可以借此择机向宫里邀功领赏，即使母亲回国的事泡了汤，至少还可以拿到一笔丰厚的赏金。完成了这么大的两项任务（砸了黑室又杀了陈家鹄），他想赏金一定会有很多。没想到，陈家鹄竟然死里逃生了。倒霉，倒霉！萨根呆呆地站了半晌，无心再留，便借口使馆有事，向惠子告辞。

惠子客气地将他送到楼梯口，直到看不见才转身回去。不知是因为高兴，还是早晨吃了什么不洁的东西，或是别的什么原因，刚回到办公

室门口，惠子突然觉得胃里翻江倒海。一股强烈的浊气和酸味像滚滚浓烟，从食道里喷涌上来。她赶紧捂住嘴，冲进厕所，趴在洗脸盆上呕吐。以为是要把肠子都吐出来了，结果涕泪汪汪地呕了好一阵，呕得双腿发软，眼前一片黑暗，却只是呕出几口浊气和黄水，并无实物。

是干呕，不知为什么。

4

萨根离开惠子后，没有打道回府，而是去了楼下咖啡馆。他心情恶劣透顶，真想撞见汪女郎找她发泄一通。可现在还是上午，汪女郎还在补觉呢，偌大的咖啡馆里一个客人都没有，服务员也才只有两个，冷清得很。萨根要了一杯咖啡，像个被人遗弃的败兵之将，一个人缩在角落，满脸愁容地傻坐着。他想起自己已经有些时日没有见到汪女郎了，而现在看来恰恰是这些时日他背运得很。莫非她真是我的福将，怠慢不得？这么想着，他决定今天无论如何要等着见见汪女郎，改一改眼下的霉运——他哪里知道，他眼前的霉运都是因为汪女郎叛变了他。

窗外，还是惯常的灰蒙蒙的天，正如他此刻的心情。这个城市，这样的天气是易于被人忽视的，因为经常是这样的天气。但是由于连日来诸事不顺，此刻又是孤苦伶仃的感觉，让萨根对这样的天气产生了从未有过的憎恨。他觉得难以置信，自己转眼间已经成了一个在劫难逃的可怜虫。在单位已被革职，在外面组织已经被捣毁，虽然还有冯警长和中田两个死党，但也不敢去见——他们也不敢见他，因为他的身份已经暴露，见他等于自寻死路。今天凌晨，他冒着被人窃听的风险，给冯警长打去电话，让他派人来把电台转移走。不错，没有尾巴，电台顺利转走了，算是了却了一件大事。他知道，电台必须安全转移走，否则宫里一定会怀疑他的忠诚。现在他必须要宫里信任他——该死的施密特揪住了我的尾巴，我的后路可能要被他葬送，现在我只全心全意跟着他们干了。萨根这样想着，心里其实很不好受，因为可以预见，以后他不可能像以前那样受宫里人宠了。

昨天夜里，宫里给他最后一份回电，只有一句话：全体暂时按兵不动，等待来人接应。他希望宫里迅速来人，给他支付赏金。他已经想好了，陈家鹄幸存的消息他要守口如瓶，不对任何人说，这样一定可以拿到一笔不小的赏金。手上有一笔巨款，即便真被施密特开除，他也有了退路，何况他和施密特的斗争还胜负未定呢。大使没有回来，电台已经被转移走——证据不在了，他有条件在大使面前申冤、诉苦、求援，把施密特的秉公执法咬成徇私舞弊、公报私仇。干这些事——捏着鼻子咬人，昧着良心害人，把黑的说成白的，把反的说成正的，萨根是很擅长的。这些年来他练的就是这本事，把道德和伦理这些老古董当做垃圾看，弃之如丢烟头。赤脚的不怕穿鞋的，萨根是个赤脚大仙，而施密特

的皮鞋总是擦得锃亮，照耀出他对绅士的憧憬之心。今天早晨，他已经朝施密特锃亮的皮鞋狠狠地吐了一口唾沫。战鼓已经擂响，下一步该出什么招，怎样出招才能以利再战？萨根苦苦思索着。

恍惚中，萨根突然眼前一亮，看见陈家鹄从照片上走下来，在对他笑。开始萨根还没有意识到这个幻觉的真实含义，他看到的是嘲笑，他受到的是被奚落的辛辣苦涩。后来，一阵眩晕的黑暗之后，他猛然获得了一个宝贵的启示；陈家鹄还活着，这正是他反咬施密特的致命武器！他想起那天施密特给他看的两份中国政府递交的内部报告中，其中一份报告中赫然提到“陈家鹄”的名字——一位从美国留学归来的中国数学家，他的妻子叫惠子，而他的罪名之一就是串通惠子合谋暗害其夫君。报告中专门强调指出，年轻的陈家鹄“不幸葬身在火海中”。

哈哈，好啊，好啊，陈家鹄，你没死既是我的痛，又是我的甜，我将用你的生命铸造一把剑，去跟可恶的施密特贴身厮杀，胜利将一定属于我。想到这里，萨根哪里还坐得住，拔腿扬长而去，什么汪女郎，什么霉运遭际，都抛到了九霄云外。

萨根开着那辆墨绿色的雪佛兰越野车回到使馆，刚刚走进自己的寝室，就有人来敲门了。来者是使馆的助理武官大卫·巴雷特，他面色严峻地要求萨根马上交出汽车钥匙，同时警告他以后不能随便出门，出门必须要经得他同意。萨根瞪着巴雷特冷笑，问他：“这是施密特先生的命令吗？”巴雷特点头说是。萨根不以为然地摇摇头说：“对不起，我不能从命，因为我相信施密特先生会很快改变他的命令，我这就去找他。”说罢，还真的往外走，一边对巴雷特不乏嚣张地说，“你如果不信，可以跟我去，当场听听。”

施密特先生见萨根推门进来，后面还跟着巴雷特，不悦地瞪了巴雷特一眼，转而轻蔑地对萨根说：“你以为这是大街上的咖啡馆，可以想进来就进来？给我出去！”

萨根非但不走，反而迎上去，不卑不亢地要求施密特先生听他说几句话，“就一分钟，我说完就走，请多包涵。”这个无赖简直越来越放肆了，施密特先生怒视他一眼，拉着一张马脸回到办公桌前坐下，正色警告道：“记住，一分钟，说完就走。”

萨根假模假式地一个深鞠躬，然后抬头拿腔拿调地说：“尊敬的阁下，我们之间产生了太多的误会，原因在于您偏听偏信，被无耻的中国人所愚弄，我真诚地希望您能明察秋毫，明辨是非，消弭对我的误解。”

“是吗？”施密特先生轻蔑地打断他，冷笑着说，“误会？什么误会？”

“我不是谁的间谍，你无权革我的职。”

“这话你应该早些时候说，现在说迟了。”

“事实就是事实，不在乎迟与早。”

“事实？你的意思是你有了新的证据，可以证明你不是间谍？”

“正是。”萨根冷静从容地说，显得胸有成竹。

施密特先生知道他又要诡辩，腾地站起来，“我没时间听你胡扯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如果你非要胡搅蛮缠，那我建议你写成报告，失陪了。”说罢疾步往外走去，他感到跟这个无赖再多说一句话都是对他人格的莫大羞辱。

萨根伸手拦住了他，“你不想听？你应该耐心一点，听听我说的，否则等大使回来了，你会后悔的。”

“是吗？”

“是的。”

“后悔该是你吧？”

“是你，除非你能拿出足够证据，证明我杀了陈家鹄。”

施密特先生冷笑一下，回转身从抽屉拿出杜先生交给他的报告，啪地摔在桌上，“你的意思这还不够？”萨根淡淡一笑，捧起报告，不慌不忙地阐述起了他掌握的最新事实：“这报告上说，中国有个叫陈家鹄的数学家被日本特务杀害了，而我参与了这起谋杀，可事实并不是这样。事实是，这个叫陈家鹄的人现在还活着，我一个小时前还见过他。除非你能给我证明，这个人确实死了，那我今天下午就卷铺盖回国。”

“是吗？”

“千真万确。”

“有这个必要吗？”施密特先生笑道，“就算这个人没死，能证明你没有为日本人干活？要证明你是间谍，要这么复杂吗？你屋里的秘密电台又是怎么回事？”不想萨根却一脸严肃地说：“施密特先生，饭可以乱吃，话可千万不能乱讲，我房间里什么时候有过电台？你看见过吗？搜到过吗？口说无凭的话不能乱说，你可是代表一个国家的，一言九鼎，不能这么信口雌黄。”

一旁的巴特雷想插嘴，萨根拦住他，对他说：“我尊敬的助理武官，你想告诉我你亲眼看到过我房间有电台？这是不可能的。据我所知，你们到现在也没有拿到搜查我房间的任何法律文书，也就是说你们到现在绝不可能去我房间搜查过，你们凭什么说我房间里有电台？好了，你们说有，我说没有，现在我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我愿意带你们去我房间搜查，这不犯法的，我本人同意的。请吧，巴特雷先生。”

施密特先生气得差点晕过去，他知道萨根是个无赖，可没想到他会无赖到这等地步，太混账了！简直连起码的人格、尊严都不要了！他愤怒之极，指着萨根声色俱厉，“你不要当了间谍还想当无赖，你也可以无赖，但不能无耻！你该明白我没有去搜你的房间是出于尊重你，把你当人看。你究竟有没有电台，现在电台在哪里，你自己心里最清楚！”

“对不起，我就是不清楚啊。”萨根大幅度地摇着头，厚颜无耻地说，“我从来就不知道什么狗屁电台的事，当然作为本使馆的报务员，我手上确实有一部电台，那是我的饭碗，也是你交给我的工作，难道这也有错吗？”

施密特先生再没耐心跟他讲下去了，跺着脚对他吼道：“你给我滚出去！滚出中国！”

萨根把双手抱在小腹前，颇有绅士风范说：“你是绅士，不该说这样的粗话，至于我是不是该滚出中国，我刚说了，只要你能够证明陈家鹄确实已经在那场空袭中死亡，那我今天下午就卷铺盖回国，否则只有等大使回来了再说。我想大使先生决不会像你选样专横武断，没有确凿证据，仅仅听信了中国人的一番谰言就认定我是间谍，还要撤我的职。我又在想，发生了这么大的事，大使先生一定会很有兴趣听听我说的。除非你现在已经是大使，那我就只有走了，因为你不听我的。只有我听你的，未来的大使先生。”

真希望此刻自己就是大使本人啊，哪怕只有一天，甚至一分钟，把这个混蛋处理了再说。虽然大使确实也赋予了他这个权力，可看他如此嚣张的气焰，施密特先生担心他说的可能就是事实，这样的话将来事情闹大了，自己会吃不了兜着走，会非常的被动。这么一想，施密特先生忍住了，决定一走了之。可哪里走得了，萨根得理不饶人，缠着他不放，张开双臂，左拦右堵，像只老鹰似的，坚决不准他出门。

“你想干什么？”施密特先生强压着心中的怒火。瞪着他说。

“很简单，请你恢复我的名誉和工作。”萨根高昂着无耻的头颅，理直气壮地说，“否则我将请求启动司法程序来捍卫我的清白！”

事实上，当时撤职报告还没有成文，被萨根这么一闹一吓，施密特

先生的胆子也小了。他是个瞻前顾后的人，想套狼又舍不得孩子，加之心里悬挂着前程的单摆，不想也不敢跟这个十足的无耻之徒正面冲撞，最后折中了一下，以放假的名义暂停了他的工作。就是说。这一仗无耻的萨根赢了，从而使他有机会继续无耻下去。而被他的无耻伤害的下一个牺牲品，正是帮助他赢得这一仗的惠子。

人喝了酒播种容易影响下一代，免唇，吊眼，歪嘴，智障，失聪……诸如此类，比例翻番。但据说水牛是酒后精血特别旺，若想一次产下两头幼崽，必须要舍得几桶老黄酒，是舍不得孩子套不到狼的意思。这一带的农民把水牛视为生产力和家境殷实的象征，一头小牛的价值绝对超过一个小孩子。所以，都想方设法让母牛创造产崽奇迹——要么量多，要么质高，其中给母牛喝上两桶以上的老黄酒，是沿袭已久的做法，众所周知，众所公认。问题是，发了情的母牛喝上两桶黄酒，常常骚劲十足，一反平时羞羞答答的常态，会半夜三更主动出击，漫山遍野地去找公牛。毕竟有两桶酒在肚子里作怪，牛神经麻痹，牛腿子失控，那个找法自然是莽撞的，不得要领的，像一只无头苍蝇，经常在一个地方打转转，撞南墙。

连日来，一辆挂着军用牌照的吉普车，在南岸的崇山峻岭里颠来簸去，穿梭往返，晕头转向，正如一只喝了两桶陈年老酒的母水牛，在迫不及待又不得章法地寻找公牛。

是李政在寻找黑室的培训基地。

南岸的山远远望去，山苍苍，林莽莽，好像蛮原始的，这样要去找一个单位也许是不会太难，至少比在城市里找要容易。难就难在路多、单位多，一条条路去分辨，一家家单位去问询，麻烦就大了。李政第一天进山时信心十足的，以为山里只有一条路，用一天时间一定能够解决问题。但是一天下来，他知道厉害了，那些山远看是那个样子，格局一般，阵仗不大，走进则完全是另一个样子，大路小径，石道土路，错综复杂，浩浩竹林间，森森树丛里，谷地里，甚至山洞里，私人别墅，农家村舍，公家单位，处处是人迹，是诱饵，是掩护。一天转下来，人车困顿，精疲力竭，却是一无所获。

第二天依然如故。

第三天照样无功而返。

第四天，李政着实累极了，歇了一天。这天中午，李政在单位食堂里遇到赵子刚，几次冲动想找他重新打听一下，讨个口风。所谓“南岸的山上”，范围太大了，他需要一个小的限制，比如在东边还是西边，在国道大路上，还是小径深处。一个小小的提示，也许能给他天大的帮助。但赵子刚似乎从他的目光中看到了他的期待，有点躲着他，转来转去就是不往他身边靠。这也算是个“提示”，使李政及时谨慎地想到：还是别

莽撞为好，万一让他多心怀疑自己的身份，反而是因小失大。就这样，南岸的山还是南岸的山，需要李政用耐心和时间去一片片探望、寻觅。

第五天是周末，李政早早起了床，草草吃了碗隔夜的菜泡饭，一如往常地从抽屉里拿出证件、介绍信和手枪、望远镜等用品，又带了些干粮和水一一放在皮包里，下了楼，便驱车出发了。

夜里山上下过雨，山路泥泞得很，树叶湿漉漉的，泥泞的山路上不时可看到野兽踩踏留下的足迹。时令已过中秋，正是各路野兽频繁出动的时节，它们在为冬天储备食粮忙碌。因为进山的人越来越多，这些人中带枪的也越来越多，现在这一带山里大的四足野兽是越来越少了，只剩下像野猪、獾这样繁殖能力超强的家伙。据说山里原来是有老虎的，老虎喜欢在大路边的岩石上拉屎，拉屎的时候都是倒着走的，以此来掩饰它们的行踪：一则岩石上是留不下玫瑰足印；二则，倒着走拉屎，屎粒渐行渐小，容易给人造成错觉。这就是老虎的心计，但实际上很容易被识破，因为当老虎从岩石往下跳时，往往会留下明显的足迹——实为欲盖弥彰。就这么一点心计，还没有一只猫狡猾，难怪它们要频频被猎杀，现在山里已根本寻不到老虎的踪影，只剩下了它们的传说。几天下来，李政最常见到的动物是野兔、山鸡，仓皇的野兔不时从车轮下冒死逃窜，受惊的山鸡扑打着笨拙的翅膀哗啦啦从车顶掠过，时常落下几片羽毛，像雪花一样飘飘扬扬。落在车窗玻璃上，又随风飘走。曾经有一只傻东西，瞎了眼，一头撞在前窗玻璃上，当场昏厥过去，成了李政进山唯一的猎物。

没有明确的方位，只有跟着路走。换言之，只要是没有走过的路，都是方位，都是该走的路。今天李政闯入的这条路，在两脉山岭之间，一个狭长的山谷，有一条山涧小溪，路就在小溪之上。因为夜里才下过雨，小溪里水流潺潺，但水却不是想象的那么清澈，而是浑浊的，像洪水。这也是因为刚下过雨的缘故，雨水冲刷了泥土，泥沙俱下导致的。这说明两边的山不是石头，而是有土层。从毛竹良好的长势看，这个土层还很厚。这些毛竹的头——竹梢，一列向山下倾斜低垂，使山谷显得更加狭窄，车行其中。不免感到拥挤、压抑、逼仄。然而，李政却喜欢这种感觉，他想象黑室的培训基地应该就在这种鬼地方，草萋萋，风飒飒，山高路险，荒无人烟。

一直往里开，几公里开过去，没有见着一个人影，连一间破败的茅草屋都没有看见。这种情况在前几天是从没有碰到过的，同样是南岸的山，今天却好像换了一片天地，完全是一个深山老岭的感觉，一个死人谷，了无人迹。

这难道是偶然的？李政认为不是偶然的，而是因为这里面驻有一个秘密的有特权的单位。他们把这里原来的居民都清走了。这么想着，李

政的心律不由得加快起来。但是山谷如此逼仄，一线天似的，一块像样的平地都没有，怎么造屋安人呢？对此李政也有解释、自慰的余地：也许前面会豁然开朗，也许他们根本就没有生活在地面上，他们把山体挖空了。像野兽一样生活在山洞里——山是他们的房屋，也是他们的防空洞。

山道弯弯，草长鸟飞。越往里走，越是山深林密，荒僻冷寂，不时可以看到松鼠、野兔、刺猬、鸟儿在路中央大摇大摆地嬉闹、觅食，甚至见到车子开来都懒得理睬。这本是应该引起李政质疑的，因为这说明这些小东西还没有见识过汽车，所以才不知畏惧，不闻不顾。但如果里面有黑室的基地，怎么可能没有汽车出入呢？李政误入歧途，却执迷不悟，只因他太想找到黑室的基地，似乎有点利欲熏心，鬼迷心窍。

不用说。李政此行的收场是悲惨的，他开掉小半箱油，结果只看到一个废弃已久的矿石场。就是说，这条路跟黑室包括其他什么单位、组织都没有关系，只跟多年前的某些人的发财梦有关。他们以为这里可以淘到金（也许是铜，或者其他宝贝），跑来大兴土木，开山劈路。从废弃的样子看，他们的发财梦并没有实现，山挖开了，挖得四处褴褛不堪，却都没有深挖，感觉是还在寻找中，破烂的工棚全是临时性的，没有一间像样的屋，一切似乎都在初创中草草收场了，留下的是一副狰狞——正如此刻的李政，他气得鼻孔冒烟，指天而骂。

不用说，他懊恼死了！

2

当李政站在破烂的矿场前骂天骂地时，蒙面人一如既往地立在树下当当地敲钟。

今天是周末，怎么还上课？陈家鹄为此而懊恼。他正在给惠子写信，他已经好久没写了。最近一段时间海塞斯在破译特一号线的密码，几乎天天晚上都上山来跟他探讨破译情况，有时白天也来，陈家鹄的宿舍几乎成了他半个办公室，弄得他连给惠子写信的时间都没了。今天难得有空，不知那个神经病老师又要占用他多少的时间。

扯淡！他对着教室方向嘀咕，你们以为破译密码是可以在课堂上教出来的，整天补课、补课，有这工夫，还不如学女娲补天。

这话其实也不对，他马上想到，跟有些人是可以学到东西的，比如海塞斯和炎武次二，两人在他心目中犹如狮子与国王，抑或蛇与阴险的女人。这些年，他一直试图努力抹掉记忆中的炎武次二的影子，这个人给了他太多，水和火，荣和辱，安宁和危险，舞台和陷阱，都给他了，多得让他盛不下，装不了，成了累赘和负担。所以，他要逃，要忘掉

他，要砍断他，要跟他的学问——秘密学问——密码科学——刀两断。但事与愿违，陆从骏的出现，又把他拉近了，几年的努力在一夜间泡了汤。然后海塞斯的降临，又拉得更近了。

海塞斯是另一个炎武次二，公开的炎武次二。如今，两个人像一前一后两面镜子，把他的前后左右，过去和未来，都照得雪亮。两个人又像两个狱卒，一个牵着他，一个押着他，令他无路可逃，别无选择。这种情况下，他也下定决心，决定好好跟他们干一场。他知道，真要干破译，他俩就是他的大金矿，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他必须要去挖掘他们，开采他们。至于其他那些教员都是烂泥堆，没名堂的，他真不想把时间交给他们。

但蒙面人敲了一道钟，又开始敲第二道。陈家鹄知道他的德行，正盯着自己呢，如果他再不出门，他可能还会敲第三道，甚至是第四道钟。这个人也是个神经病，爱多管闲事（可能还是个共党分子）。想到他可能会再次敲钟，陈家鹄神经质地起了身，丢下笔，悻悻地出了门。

当陈家鹄走进教室，蓦地呆住了——教室已被临时布置成一个个体检室。几个穿白大褂的人都拉开架势，各司其职，正有模有样地在给林容容等人看的看、摸的摸、听的听，好一派认真负责的样子。左立见他来了，发给他一张表格说：“往天都是海塞斯在考你们，今天轮到我来考你们了，所不同的是，海塞斯考的是你们的智力，我考的是你们的身体。”

“陈先生每天登山跑步，身体一定好得很。”一旁的老孙插嘴说，他是带医生们来的，这鬼地方没人带谁找得到。

“那不一定。”左立扬了扬一对斗鸡眼，跟老孙抬杠，“照你这么说，那些登山、跑步的运动员身体就是铁打的。其实你不知道，他们浑身都是病。生命在于不运动，你知道吧，为什么乌龟、王八能活千年万年，就是这个理。不动，从来不动。”

左立本来对陈家鹄是蛮有成见的，但是后来发现海塞斯和陆所长都那么器重他，他的态度也变了。不看僧面看佛面，要多种花少栽刺，他可不想今后在长官身边有个自己的刺头。陈家鹄看得出，他说这些话明显是在取悦自己，属于热情过度，他不能让人家热脸孔贴冷屁股，便笑道：“我不想活千年，所以每天运动。尽管我每天运动，尽管生命在于不运动，尽管我的身体不是铁打的，但我想也不会是泥塑的。放心吧，左主任，除了偶尔感冒过，我的身体还从没有出卖过我。”

左立嘿嘿一笑，不客气地打击他，“看你满嘴大话，难道就不怕天妒你？要知道，谦受益，满招损，做人要谦卑，别这么自为以是，自以为是的人容易招是非。”

“你就别咒我了。”陈家鹄说。

“我身上没有神性魔力，咒你也没用。”

山上毕竟人少，整天呆在一起，低头不见抬头见，时间长了，大家都很方便。林容容跟左立就更方便了，两人表面是上下级，暗地里是同盟，说话没轻没重。这会儿，她刚测完血压，一边把袖子放下来，一边走过来，笑着问左立：“左主任，如果他身体有问题，你会不要他吗？”

左立拉下脸，“废话，如果身体不行，就是天皇老子也不要。”

林容容笑道：“他可是你的掌上明珠哦，即使有点瑕疵也是宝哦。”

但是宝贝今天真的出事了，也不知是陈家鹄遭了天妒，还是左立的乌鸦嘴起了作用，年轻的小护士量过陈家鹄的血压后竟然大惊失色，立刻把老主任喊到教室外，窃窃私语一番后，老主任回来亲自上场，让陈家鹄躺在桌子上，用听诊器反反复复地听他的心脏，听了前胸听后背，听了心脏又号脉，号了脉又掐他手指头、脚指头。一番折腾后，最后确诊陈家鹄有严重心脏病，建议立刻下山，住院检查和治疗。

晴天霹雳！

“不可能，我不可能有心脏病。”陈家鹄不信，当场跟医生较起了劲，“我回国前才做过体检，都是正常的。”

老主任问：“是不是你最近精神压力太大了？”

陈家鹄说：“我有什么精神压力，我每天晚上都睡得香得很。再说，心脏病又不是什么传染病，说有就会有的，我做过多次体检，从来就没有医生说过我心脏有问题。”

老主任和气地笑道：“真是年轻啊，对自己的身体充满信心。但是你说得话不叫人信服，以前没有不等于现在没有。人的身体不是生来就有病的，所以总有个第一次。这不，现在就有医生说你有心脏病了。”

“可我一点感觉也没有。”

“但我有感觉。”

“我怀疑你的感觉。”

“当然我也可能是误诊，但这个判断不是由你来对我下，而是由另一个医生和更高级的仪器。”

陈家鹄抗议的结果是让医生更加隆重地折腾了他一次。经过再次检查，老主任吃了定心丸，便懒得跟陈家鹄再作口舌之争，不客气地在体检报告上签署了意见和他的大名：有严重心脏病，建议立刻下山住院复查。

左立开始深深地自责，为自己之前说的那些话。那纯属是戏言，心情好，想讨个热闹。而且，之所以对陈家鹄这么说（没有对其他人说），就是看好陈家鹄的身体，没想到一语成谶，成了乌鸦嘴。戏言成真了，不可思议，不可思议。他给陆所长打去电话汇报情况，后者一听情绪即刻变得恶劣，在电话上骂他：“你跟我说有个屁用，听医生的，快把他送下山来！”话筒的声音之大，即使立在门外的陈家鹄都听得一清二楚。

几分钟后，蒙面人看见陈家鹄上了老孙的吉普车，跟医院的救护车一道下了山，不禁浮想联翩。这是陈家鹄第一次下山，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真想上去拦住他，问问他下山去干什么。可他坐的是老孙的车，老孙是单位的大管家，自己的上司，又怎么敢去问呢？只有胡思乱想。

3

李政从死人谷里转出来，远远看见前方有一辆救护车和一辆吉普车正在往山下开去。有一会儿，他们的直线距离只有一公里远，如果用望远镜看，李政应该会发现那辆吉普车的牌照是他熟悉的——是老孙的车，车里还有一个他最最想念的人：陈家鹄。也不知为什么，也许是心情懊恼的原因吧，李政没有停下车用望远镜看一看，他只是在想：它们是从哪里出来的，那边肯定有什么单位。

山路还泥泞，车印比野兽的足迹明显一百倍，就是天黑下来都看得见，看不见还摸得着。就这样，很快，李政碾着刚才那两辆车的轮胎印掉头往另一个山谷里开去。好了，这下终于踏上了正途，培训中心成了他足下的瓮中之鳖，跑不了啦。没有一刻钟，李政透过峡谷的一线天，便看见了前方一片参天的树林和一面白色的围墙，以及围墙里的几只屋顶。

培训中心没有紧临大道，大门离大道约有三十米远，所以专门从大道上支出了一条小路。李政没有直奔培训中心，车子开过岔路口继续往前。但是开出几十米远后，他故意在低挡位上猛加一脚油门，车子轰的一声熄了火。如果有人围在围墙里观察他，一定会以为是车子出故障了。李政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下了车，打开引擎盖，假装修理起来，一边修理一边用余光观察围墙那边的动静。

蒙面人早就在观察他，他已经养成习惯，只要外面有汽车声音传

来，便从窗洞里向外张望，看看情况。他希望能陈家鹄又回来了，但不是。是一辆不认识的车。这会儿，他看见司机下了车，打开盖子，钻进车头捣鼓起来，可以想见是车子抛锚了。如果车子是下山的，他也许会出来搭讪一下，见机行事（他做梦都想托人往山下捎去一个信）。但车子是上山的，他不感兴趣。

李政修理了一会儿后，假装修不好，打开车门，拎了皮包，慢吞吞地朝培训中心大门走去，给人感觉是去求人帮助的。蒙面人听到有人敲门，从门缝里看到李政在使劲地擦拭手上的油污。

“什么人，敲门干什么？”蒙面人在里面问。

“对不起，打扰一下，我的车子坏了。”李政在外面答，一边从包里摸证件准备示人。

哗啦一声，蒙面人打开大铁门上的小铁门，走出来凶巴巴地问：“你是哪个部门的？”

李政见了他浑身一颤，手里的证件差点跌落在地上。他惊呆了，早在心里想好的一大堆话，被猛然出现的这个人全都噎了回去，好像吓坏了。其实他不是吓坏了，而是太激动，因为天上星已将这个潜伏在黑室里的同志的“显著特征”告诉过他——高个子，面孔被烧坏，脸上可能蒙着黑套子，只看得见两只眼睛。

这样的人在哪里都不会有第二个！

蒙面人见李政傻了似的不回答，看他手上拿着证件，擅自拿过来翻看，一边问：“问你话呢，你是哑巴啊，怎么不说话？”李政惊醒过来，赶忙凑上去，小声说：“我找你。”蒙面人白他一眼，哼一声：“找我？你知道我是谁吗？少跟我套近乎！”李政扭头看看，见四周无人，便开始跟他对暗号：“徐州一战，生灵涂炭，天若有情天亦老。”这下轮到蒙面人惊愕了，瞪大眼睛直愣愣地看着他，半晌才反应过来，欣喜作答：“天圆地方，生死轮回，龙之传人永不灭。”

暗号对上，两人自是大喜过望。

蒙面人姓许，名中锋，字野生，两年前经天上星介绍加入中共地下组织，组织代号为“徐州”。徐州曾在涪陵中学当过国语老师，他爱写古体旧诗，擅长书法，是当地有名的先生。他性情豪放，乐善好施，每年到了年关时节，经常上街设点摆摊，免费为路人创作喜楹庆联。那些年涪陵的百姓人家，门前几乎都张贴着他的作品。两年前，天上星去涪陵开展工作（发展同志），住在客栈，客栈的门前屋里，厅堂走道，四处都挂着他的书法作品。一天，天上星闲来无事，在楼下过厅闲坐，顺便

评点挂满四壁的书法，颇有微词。不料徐州正好在旁边，听得一清二楚，又一腔怒火。一边，忍了又忍，一边，说了又说。终于，徐州忍不住上去跟他理论，话不投机半句多，结果理论不成，吵成一团，差点大打出手。不打不相识，两人就这样戏剧地相识，交成了朋友，后来又做了同志。抗战爆发后，川籍名将饶国华师长在社会上广纳贤士，招募能人，徐州根据组织上的安排，弃笔从戎，报名参军，奔赴前线，参加了镇江、南京保卫战。在江宁一战中，他身负重伤，在半张脸被鬼子劈掉的情况下依然率残部死守阵地，并亲手杀死五个鬼子，由此立了大功，当了大英雄。也正是靠这个名头，他才得以取得杜先生和陆所长的信任，被天上星安进了黑室。只是很遗憾，没有进入到黑室总部，而是上了山——从此，与天上星失去了联系。

此时，他对组织上有千言万语要说，但第一消息却是令人沮丧的：就在半个小时前，陈家鹄下山了。就是说，李政和他几乎是擦肩而过。

“他去哪里了？”

“不知道。”

“他还回来吗？”

“不知道。”

“他是怎么走的？”

“今天来了几个医生给他们体检，走的时候把他带走了。”

“他身体不好吗？”

“不知道。”

4

情况太复杂，连陈家鹄自己也搞不懂。

按说既然是身体有恙，自然该去医院，但是下了山，很快，老孙和救护车分道扬镳：一个朝东，一个朝西，南辕北辙，背道而驰。也许是要带我去另一家医院，陈家鹄想，也许是心脏病专科医院。但是去的地方，怎么看都不像一家医院。首先是地点不在市区，又是快出城的城乡接合地带，而且还是一个到处高墙深筑、行人稀落的地方。谁跑这种鬼地方来看病？可能是一家疗养院吧。陈家鹄又想。可等进了院门，陈家鹄又不得不否认了，门是厚重的大铁门，不是双开门，只有单门。开门的时候，需要保安使足气力拉着，往一侧的砖墙后面慢慢地缩进去。这时，几十米开外的人都可以听见铁门下面的小轮子，在水泥地上碾出哗

啦啦刺耳的响声，像一道通往地狱的窄门，黑门。进了门，可见院内四处立着伞形的瞭望塔，石砌的高大的围墙上，还拉着粗粝的铁丝网，看着令人不寒而栗。如果说这是医院，陈家鹄想，一定是关疯子的精神病院。不过，他认为这儿更像是一座监狱。

是的，这儿就是一座监狱。

就在半个月前，这儿还关押着一百二十七名政治犯，现在这些人正在赶往贵州息烽集中营的转运途中。息烽集中营是军统最大的秘密监狱，于一九三八年十一月正式启用，之前那些包括张学良、杨虎城、张露萍在内的要员、犯人分别被关押在重庆、涪陵、丰都等多个监狱里。这儿是关押女犯的地方，其后门和五号院的正门在同一条路上——止上路：一个门是五号，一个门是二十一号，相距不过百十米。

车子一直沿着围墙开，开了不多远，拐了一个弯，停在一棵麻柳树下。树苍老，环抱不住，地上铺满了落叶和毛毛虫一样丑陋的柳绵条，显得又脏又乱。老孙下了车，带陈家鹄走进一个用水泥护栏合围的长方形的院子。院内有一栋两层高的石砌楼房，像碉堡一样粗糙结实，但装配得又很洋派，廊道的柱子是木包圆柱，柱子上有彩色壁灯，通往二楼的楼梯搭在户外，扶手是锃亮的不锈钢，屋檐镶着一条红色的琉璃瓦线，四只角飞着四条四足青龙。院内有一套四人座的石桌石椅，撑着一顶崭新的白色遮阳伞，这会儿石桌上摆着一壶茶，两只杯子，茶壶升腾着一缕缕热气，仿佛是迎宾接客的笑容。

这儿曾经是监狱的办公楼，刚刚被装饰粉刷过，地上地下通体焕然一新，显得分外的整洁干净。但是不管怎么样，陈家鹄对这楼还是没有一丝好感，他心里有种盲目的恐惧。

一路上，陈家鹄已经多次问过老孙：去哪里？这是哪里？你到底要带我去哪里？凡此种种，老孙一律以微笑、客套之言敷衍搪塞：“对不起，陈先生，我只负责领路，无权回答你任何问题。”尽管这样，进了院子，陈家鹄还是忍不住地明知故问：

“这到底是什么地方？”

“你问他有什么用，他今天是哑巴，哈哈。”

声音宏亮，伴着开怀的笑声。

陈家鹤听出，这是陆所长的声音，却只见其声，不见其人。

随着又一阵爽朗的笑声，陆所长从墙角的楼梯口冒出，并快步走来，后面跟着海塞斯。两人依次上前与陈家鹄握手问好，不亦乐乎。看

他们乐呵呵的样子，陈家鹄已经猜到，自己的病一定是假的，是他们搞的鬼。这么想着，陈家鹄一扫刚才的阴霾，心情变得开朗起来，对两位直言不讳：“看来不是我的心脏有了病魔，而是你们的心里怀了鬼胎。”

“听见了没有？”陆所长看着海塞斯说，“一下破掉了我们的密码。”

“是你的密码，跟我无关。”海塞斯笑道。

“哎，大教授，你怎么能这样说话，太不讲义气了吧？”陆所长用手指头点着海塞斯说，“这事怎么说都是你起的头，我不过是为你做嫁衣而已。非但讨不到你的好，难道你还要栽我的赃？”

“本来就是这样的嘛。”海塞斯耸耸肩，不乏假模假样地申辩道，“你什么时候跟我商量过？我一个小时后才知道你派医生上山了，那时候——陈家鹄，你可能已经被查出心脏病了吧？”

陈家鹄点头称是，接着笑道：“我不关心你们谁是罪魁祸首，我关心的是你们判我这么重的刑，目的是什么，总不会是让我回家去看我的父母吧？”是明知故问，也是别有用心。

海塞斯对他做了个鬼脸，笑说：“你回家想看的不是你父母吧，该是你的太太。我知道你对她日思夜想呢。”这话题可是陆所长不想提的，他连忙言归正传，“回家是不可能的，至少是目前……”

“什么时候可能？”陈家鹄抢断他的话。

“我不知道。”陆所长硬邦邦地说。

“我倒是知道的，”海塞斯笑道，“什么时候咱们破译了特一号线密码，大功告成之日，我想就是你的回家之时。”

他是个局外人，体会不到陆所长的心情和难处，在敏感的问题上一点不避讳，令一旁的陆所长恨不得上去捂住他的嘴。

哪知道陈家鹄还不领教授的情，对他说：“这个赌博我不玩，玩不起。你该比谁都清楚，密码是世上最残酷的命盘。无论是谁，哪怕你是幸运儿中的幸运儿，跟它赌博都不会有好下场的。”

海塞斯指着楼上的某扇窗户，认真地说：“今天你不想玩也得玩了，哎，你看，那就是你的办公室，都给你布置好了，资料我也给你都备了一份，上去看看吧。”

这简直比说他有心脏病还叫人出其不意，陈家鹄清晰地听到心里发出咯噔一声，脑子里一片空白。他久久地愣着，怔怔地望着海塞斯，又

看着陆所长。

“怎么，没想到吧？”所长问。

“我办公室？”陈家鹄答非所问，“什么意思？”

“就这意思，”陆所长干脆地说，“你工作的地方。”

“什么意思嘛。”陈家鹄终于回过神来，提高声音，不满地说，“你们能不能把话说明白点？你们做事怎么老是鬼鬼祟祟的。”

鬼鬼祟祟？用词不当！这是陆所长生平最痛恨的词之一，犹如一个人脸上的疤，是忌讳人说的。他严厉地瞪着陈家鹄，训斥道：“这叫鬼鬼祟祟吗？这是干我们这行的特点，是纪律，是要求，不到说的時候绝对不能说。”说着，率先开步，往楼上走去，一边说道，“现在我告诉你吧，你已经毕业了，今后这儿就是你工作的地方。”

这里就是黑室？陈家鹄大为惊愕，忍不住左右四顾。在山上时，大家开口闭口都谈论山下的黑室，没想到黑室是这个样子：监狱的样子。今后我将在监狱里工作，陈家鹄想，死了都没人知道。他像吃了个闷棍，满脸戚然，有一种难以言喻的惊异在心里暗暗涌动，似乎随时都可能喷出嘴。但是几次张嘴，却是无声无息——他哑了，因为不知从何说起。

还是听陆所长来说吧：“准确地说，这里不是黑室，却是黑室的黑室。”陈家鹄追上去，一马当先，拦住陆所长，回敬道：“你的话，我怎么越听越糊涂？你能不能尊重我一下，有什么话都明明白白地讲出来，我有大脑，能分析，别把我当小孩子来哄好不好？”

“哈哈，”陆所长刹住步子，嘲笑他道，“我发现你的沸点很低嘛。”抬头看着他，皮笑肉不笑，“别冲动，冲动会降低你的智商的。其实很简单，你现在还没有资格进黑室，但我们又需要你，教授很需要你，他天天摸着黑上山去找你太浪费他时间了，也不安全，我们就临时给你找了这个地方，请你大驾过来办公。怎么样，现在你该不糊涂了？”

“可这儿是监狱。”

“以前是，今后不是了。今后这儿就是黑室的一部分。”

“我不喜欢在这种环境里工作。好像我是个犯人。”陈家鹄想起惠子的哥哥曾经就是这样，把他关在一个地方，让他破译所谓的美军密码。

有些秘密是要终身烂在肚子里的，即使是对惠子，即使是在梦中，陈家鹄都不能吐露半点。海塞斯不愧是业内行家，几个回合之后，就断

定陈家鹄以前一定干过破译。

确实如此，陈家鹄曾在日本陆军情报部第三课（一个破译部门）学习、工作过四个多月——外界传言他拒绝了日本军方的邀请，其实这不是事实。实际情况是，时任陆军情报部干员的惠子哥哥，想在中国留学生中寻找一名破译中国军方密码的人才，便带着一部从张作霖部下手里窃获的中国密码（传言中被说成了是美国密码），找到早稻田大学数学泰斗炎武次二先生。先生精通密码数学，以这部密码的结构和原理设计出了一道超难数学题，让不知情的惠子带到学校，在师生中传播。炎武次二声称他也解不了这道难题，以此激发包括陈家鹄在内的众多中国留学生的好奇心，引诱大家都去参与答题，以便他们从中选拔。最后，只有陈家鹄一个人的答案得到了炎武次二的认可，惠子哥哥便以要破译美军密码的名义，动员陈家鹄替陆军情报部工作。

优厚的待遇打动了陈家鹄，他秘密接受了邀请。白天在学校正常上课，晚上参加由情报部第三课组织的破译培训班的学习，历时三个月——这段经历鲜为人知，因为白天他照常在学校。凭着哥哥的关系，惠子也参加了这次培训，非正式的，有点旁听生的意思——就在这期间，两人产生了好感。通过学习证明，陈家鹄确有破译才能（惠子没有，哥哥只能给她机会，不能给她本事），学完后即被惠子哥哥带走，关在一个地方正式接受了破译任务。

这是一九三四年五月间的事。

从一九三三年起，活跃在东北各地的反日游击组织逐渐向反日武装统一战线方向发展，零散的反日游击队相继改编成东北人民革命军、东北抗日同盟军和东北反日联合军等多支有组织、有统一阵线指挥的正规部队，反日武装力量迅速壮大，给日满统治造成了极大威胁。日军开始了残酷的打击和镇压，但因对对手了解不足，信息严重匮乏，几次进攻、扫荡收效甚微，破译密码之事就被迅速提上了日程。起初，陈家鹄以为破译的是美国外交密电，但随着破译工作的逐渐深入，他发现他负责破译的竟是东北抗日同盟军的密电。这是他的国格和骨气无法容忍的，悲愤交加之下，他销毁了所有破译成果，私自出逃。日方找到他，软硬兼施，试图规劝、胁迫他回去工作，他坚决不从，遂有后来的一系列是是非非，最终不得不被迫离开日本，远走美国。

正是这段经历，令陈家鹄非常反感陆所长给他安排的这个环境。它触碰了他被污辱、愚弄、作践的记忆，即使今天，他依然难平当年心头之恨之痛，故而提出异议，强烈要求更改地方。但陆所长干脆地拒绝了

“对不起，这没有选择余地，只能在这里。”

“也许我在你的眼里就是个犯人吧。”陈家鹄揶揄道。几年前，这句话他曾对惠子哥哥说过，想不到今天只字不变地重用，甚至连说话的口气和神情都是一样的。他感到可笑又悲哀，人看来真是有命的，他想自己可能就是这个命，怎么逃也逃不出密码的漩涡。

陆所长沉下脸，警告他：“请你不要滥用我对你的尊重，我可以一定程度地容忍你恃才傲物的德行，但不是没有底线的。我可以坦率地告诉你，这是杜先生特别为你挑选的地方，你没有嫌弃和改变的余地，所以我奉劝你，与其像个怨妇一样带着情绪哼哼唧唧，不如正视现实，尽快喜欢上它吧。”顿了顿，又说，“如果你觉得这是犯人呆的地方，我可以再告诉你，你不是唯一的犯人，还有我，我就住在你楼下，你要有兴趣不妨眼见为实。”

说着，带陈家鹄先去看了他的房间。一对布艺沙发。一只黑色茶几，一张课桌一样大小的办公桌，一张单人床，一只床头柜，一盆花，似乎都才搬进来，没有放到位，散置在屋中央，挤成一堆。办公桌上摆着一部电话机，仔细看还没有接上线。床上摆着铺盖，还没有打开。最扎眼的是，铺盖团上斜躺着一支美式卡宾枪。房间的窗户关着，光线灰暗，但枪显然才擦过，散发出一身黑亮的暗光。

陈家鹄看见枪。下意识地避开了目光，并绕着它走开了。陆所长却有意走过去，拿起枪，问他会不会使枪。得到否定的答复后，陆所长说：“这就是说，我是这枪唯一的主人。也可以说，我不但是你的邻居，还是你的警卫。”

海塞斯有意要缓和两人刚才对峙的情绪，这会儿看陆所长已经给陈家鹄一个台阶下了，

便对陈家鹄道：“我得告诉你，请你下山是我的主意，但事情都是所长阁下落实的。不要以为这是件容易事，不容易的，惊动了很多人啊。所以，我个人很感谢他，我觉得你也该感谢他，因为这对你来说也是一件大好事，可以提前进入工作状态。难道你喜欢呆在山上吗？反正我是讨厌透了，你看看，都把我害成什么样了。”

海塞斯脱掉鞋子，褪下袜子，亮出脚上好几个水泡。

“你不是有专车吗，怎么还走得满脚水泡？”

“车子坏了！”

况，下山时遇到大雨，汽车打滑，不慎磕破了油箱，抛锚在半路上。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地方。好在那天带了司机，司机把方向盘交给教授，自己则下车去推。在山上还能推得动。到了平缓的山脚下，怎么都推不动了，司机要守着车，海塞斯只好一个人徒步回去。以为进了城会遇到人力车，结果见了鬼——因为在下雨，走了一路都没看见一辆人力车，十几公里山路加雨路，把海塞斯走得狼狈不堪！

不过，这也成了陈家鹄下山的契机。

回到单位，虽然已是凌晨三点钟，但气愤难忍的海塞斯还是把陆所长从床上拉了起来，跟他大吵一架。海塞斯把他受的罪都迁怒于所长没有批准他的要求，让陈家鹄下山。“我呼吁多少次了？我无法理解你为什么不放他下山，让我整天往山上跑？”老话重提，海塞斯情绪非常大，出言不逊，“我觉得你根本不配坐在这个办公室里，因为你不懂得尊重我。既然我不值得你尊重，你可以另请高明。”说罢气呼呼地拂袖而去——袖管里甩出两把水，刚才他站的地方也积着两圈水。

一只落汤鸡啊！

陆所长不怕他生气，就怕他受凉伤了身体，卧病不起，赶紧连夜叫人烧了两锅开水，安排教授洗了一个热水澡，洗完澡又喝生姜红糖水。如此礼贤下士，总算平息了海塞斯的情绪，事后证明也保全了他的身体，没有生病。第二天，海塞斯中气十足地向所长来致歉，顺便又做起他的工作，要他放陈家鹄下山，措词诚挚，态度恳切。

其实，陆所长又何尝不想让陈家鹄下山？问题出在杜先生身上，他是高处不胜寒，危情四伏的一方祭坛，把一个日鬼女婿送进黑室，无异于把他自己送进了唾沫的漩涡中。再说了，陈家鹄，一个初出茅庐之辈，只是在课堂上有些出类拔萃的表现，值得大首长去涉这个险吗？事实上杜先生对陆所长已有明确批示，要让陈家鹄进黑室，首先要摘掉他的“黑帽子”。就是说，要棒打鸳鸯，要拆散他们！

这谈何容易。

当然，若有证据证明惠子是间谍倒也容易，但现在的状况很不理想，跟踪了那么久，掌握了那么多的情况，似乎越来越发现并证明，惠子是清白的。这方面的证据真的很多，比如说惠子在陈家鹄假宿舍前的昏迷。为什么昏迷？因为她吓坏了！如果她是萨根的同党，陈家鹄死了她高兴还来不及呢，怎么吓成了那个样子？还有，后来她跟陈家鹄通电话的那一份激动，是演不出来的。就算她演技高，这些都是演出来的，那么当惠子得知萨根在帮日本人做事后坚决不见他，又该作何解释呢？唯一的解释就是：她跟萨根不是一路人，她是清白的，她深深地爱着陈

家鸽。

这就讨厌了！

很讨厌的啊！

现在陆所长心里很明白，惠子必须得是日方间谍，不是也得让她是，所以他才迫不及待地安排老孙去见惠子，给她传话，给萨根“平反”。他要给他们搭建一个自由交往的平台，交往得越多越好。一个频频跟萨根交往的女人，嚼嚼她是间谍的烂舌头也就算是有一面之词了。陆所长其实已经运筹帷幄，正在为惠子通往“间谍之路”积极地铺路架桥，但时下毕竟才开始，路未畅，桥未通，需要假以时日才能完工。教授啊，心急吃不了热豆腐，要学会等待。这么想着，陆所长还是好言规劝海塞斯别急。

可是接下来，海塞斯即兴胡诌了一件事，让陆所长激动不已。

海塞斯说什么了？

海塞斯说：“所长阁下，也许我该告诉你一个事实，我这次给他单独出了一道题，是我根据破译的日军第21师团的密码置换出来的。也就是说，只要他解了题，就等于他破译了敌21师团的密码。你猜怎么着了？他用了不到两天时间！”

海塞斯说的不是事实——他根本没有单独给陈家鹄出过什么题。但这说的又是事实，因为21师团密码本来就是陈家鹄破译的。换言之，海塞斯正是用这种方式既维护了自己不实的荣誉，又婉转地道出了一个事实：陈家鹄破译了敌21师团的密码。为了突出弟子的了不起，海塞斯不惜放低自己：“我花了整整七天零三个小时才破译了敌21师团的密码，可这家伙居然用了不到两天，只是我的三分之一时间啊。这说明什么？说明他的破译能力和水平已在我之上。”

陆所长不觉听呆了，忘记了插话。

海塞斯接着说：“我现在敢肯定地说，他以前一定从事过破译工作，决不像你们说的仅仅是偶然碰过，而是专门研究过，学习过，专职从事过。”陆所长屏息静气地等着海塞斯继续往下说。“我可以再告诉你，现在他在配合我破译特一号线密码，感觉非常好。我为什么天天上山去，他不是美女，不是身体吸引了我，而是他的思想，他的大脑，他对日本文化的了解，他对日本密码有着超人圣的敏感和知觉力。我每次跟他交流，神经都会受到刺激、冲击，这是我在密码界混迹多年碰到的第一个人，可能也是最后一个。我有预感，要不了多久他一定会敲开特一号线密码的。”

海塞斯的话字字如珠玑般滚动在陆所长耳际，让他似乎听见了露珠闪光的声音，听见了风中花开的笑语，心里止不住地掀起一阵阵欣喜和激动。可陆所长毕竟是陆从骏，见过世面的，干过大事的，面对鲜血可以不动容，面对惊涛可以不改色，他把欣喜和激动全都埋在心底，不想让海塞斯掌控他。可听说他有可能在近期破译特一号线密码，最终还是隐忍不住，两眼绽放亮光，喜形于色：

“真的？”

“军中无戏言。”海塞斯点头笑道，“我们已经看见它的影子了，特一号线密码。现在我要问你，难道你觉得还有必要让他继续留在山上？难道你不觉得杜先生听了这个也会改变自己的想法？他已经远远超出了我们的期待，把他留在山上是在浪费他的才华，也是在浪费我们的时间。时间就是生命，就是胜利，你我浪费得起，抗战浪费得起吗？”

“嗯，”陆所长坐不住地起了身，一边踱着步说，“你说的这些很重要，正好我下午要去见杜先生，杜先生的反对也许是不能改变的，但我还是决定要犯他龙颜一谏！”

海塞斯露出微笑，向他友好地伸出手去，“这是一件你该做的事，杜先生的反对也许是可以改变的。”

陆所长暗自说道，你们美国人就是太天真，杜先生是不可改变的，要改变的只有我。陆所长心里很明白，如果要在短时间内解决陈家鹄下山的问题，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制造天灾人祸，让惠子命归西天。虽然只是一闪而过的念头，但陆从骏还是起了鸡皮疙瘩。

当天下午两点钟，杜先生如期在办公室接见了陆从骏，后者带来了一份书面报告，主要汇报的是惠子的情况：讨厌的情况。果然，杜先生一目十行地看了报告，对陆从骏拉下了脸，“就这事也值得你给我写专题报告？我不认为这是个好消息，难道你认为吗？”

“我也认为不是。”陆从骏低眉低声地说：

“就是说，我们都希望她是我们的敌人。”

“嗯。”

“那还有什么好说的，你把她说成是就得了。”

“这需要时间。”

“你急什么，我有限制你时间。”

“可教授恨不得让陈家鹄马上下山来，现在我们侦控的敌台越来越多，需要破译的密码也越来越多，海塞斯根本忙不过来，关键是陈家鹄确实已经具备了实战能力，留在山上是浪费了。”随后陆从骏把海塞斯跟他说的情况如实向杜先生作了转述，目的是要杜先生也要像他一样激动起来，继而紧迫起来，继而心狠手辣起来。

果然，杜先生听了确实很激动。

“真的？”杜先生两眼放出异彩，一下年轻了十岁，“他有这么神吗？”

“真的是，海塞斯说他以前一定破译过密码，应该尽快让他来参与实战，可惜……”陆所长抬起头看着杜先生说，“我真恨不得把他的那女人干掉，好让他立刻下山来上班。”

杜先生低下头，思量片刻，说：“如果有证据证明她是间谍，干掉她也在情理之中，但现在的情况……”迟疑一会儿，长舒一口气，又显出老态地说，“先看看再说吧，不明不白地干掉她不见得是好，万一走漏了风声呢，那你就别指望她男人为你干活了。”

“嗯，那我还是先想想其他办法。”陆所长说。

“既然他有这么神，我看可以先让他下山来上班再说。”杜先生说。

“这……行吗？”

“进黑室自然是不行的。”

“那去哪里？”陆所长怔怔地望望他。

杜先生瞪他一眼，“你这样看着我干什么，这有什么难的，要知道，并不一定要进黑室才能为黑室工作。你可以随便找个理由让他下山来，给他悄悄找一个地方呆着为你工作，说白了，无非就是在黑室之外再设一个黑室而已嘛。”说着开心地笑笑，又说，“说来也巧，我刚好把你对门院子里的人都请走了，把他们弄去贵州了，院子空着，本来就准备要给你们用的。你们的业务要扩大，家属问题也要解决。那么点地盘怎么够？重新找地盘又太麻烦，所以我就盯上了对门的院子。我看以后啊，可以把对门搞成大家的生活区，吃啊住的都移到对门去，这边就完全是工作区了，你看怎么样？”

“那当然好哦。”陆从骏高兴得差点忘记了尊卑，声音里透出一股十足的精气神。

“别得意，还轮不到你得意。”杜先生挥了挥手，对他说，“我已经给

你解决了陈家鹄下山的问题，你要给我解决他女人的问题，虽然不用急，但也不能拖久了，而且必须要神不知鬼不觉，不要留下一点后患。动刀子不是上策，要治人于罪恶之中才是上策。”

“明白。”陆从骏起身一个立正，他知道接见已近尾声，该告辞了。杜先生也站起来，吩咐道：“那就这样，让陈家鹄先在那里呆着，上班！要给我绝对保密，对外面任何人都不要说起，内部也要尽量缩小知情者的范围，仅限你和教授等少数人知道。”

“老孙瞒不了他的，”陆所长咧开嘴，笑道，“他要负责他的安全。”

“废话！”杜先生亲切地骂道，“我是说少数人，没说就你们两个人。”

谈话这样结束，是陆从骏来之前没想到的，一个老大难的问题，到了杜先生这里，只是随手一舞，四两拨千斤，轻易就化解了，圆满了。他乐颠颠地回到五号院，把好消息告诉了海塞斯。两个人心血来潮地当即带了老孙去对门院子看，门锁得死死的，也没有挡住他们的兴致。老孙总是随身带着万能钥匙，陆所长亲自动手，把它捣鼓开了。

这扇门是专门为陈家鹄开的，至少在眼下。

6

与楼下陆所长的房间相比，楼上陈家鹄的两个房间——一为寝室，二为办公室——明显要整洁多了，墙壁粉刷一新，窗明几净，什物、摆件也丰富多了，且都已归位。尤其是办公室，桌子、椅子、电话、烟缸、收音机、书橱、文件柜以及休息的沙发、茶几，一应俱全，布置得妥妥帖帖。两个屋角还摆了两盆水竹，绿得清新，发亮，一派春意盎然的样子——其实季节已至深秋了，外面的麻柳见风就要丢叶片了。从后窗望出去，一排水杉几乎光秃秃的，只剩下树冠还残留着绿色，生机岌岌可危的样子。

桌上有一只崭新的深棕色硬壳皮箱，居然还上了锁。钥匙在海塞斯手上，他正欲打开皮箱，跟陈家鹄交代工作，陆所长上来拦住他，对他摆摆手，道：“你急什么，还没轮到你呢。”说着指了指一面墙，那墙上挂的青天白日旗和中山先生的画像。海塞斯心领神会，说：“那我先出去一下。”陆所长帮他推开门，“给我三分钟。”

海塞斯一走，陆所长将陈家鹄拉到那面墙壁前，指着墙上挂的青天白日旗和中山先生的画像，要他朝着它们举起右手。

“干吗？”陈家鹄不解地问。

“宣誓。”

“宣什么誓？”

“凡是进黑室工作的人，都必须做效忠宣誓。”

“怎么宣誓？”

“你照我说的做就是了。”

陆所长安排陈家鹄对着自己站好，吩咐他照他的样子立正，举起右手。陈家鹄迟疑地举起右手，按照提示，握紧拳头，挺胸收腹，脚跟并拢，立正，双目正视前方。一切就绪，陆所长便开始领着陈家鹄庄严宣誓。

“我宣誓——”

“我宣誓——”

“从今天起，我生是党国的人，死是党国的魂——”

刚领了一句，陈家鹄就将手放了下来，说：“我不能做这个宣誓。”

陆所长惊异地瞪着他问：“什么，你说什么？”

“我不能做这个宣誓。”陈家鹄冷静地重复道。

“为什么？”

“我不是党员，谈何是党国的人？”

“笑话，我的部下怎么可能不是党员，我现在就吸收你为党员，宣誓就是入党仪式。”

“你同意吸收我，还要我愿意申请加入呢。”陈家鹄淡淡一笑，说，“我不申请你怎么同意？”

陆所长立刻沉下脸，教训他说：“这是个严肃的话题，你不要开玩笑。”

陈家鹄很认真地说：“我没有开玩笑，这关涉到我的信仰问题。”

“你信仰什么？”

“民主和自由。”

陆所长说：“我党以三民主义为立党之本，民主和自由正是我党的一向追求。”

陈家鹄说：“恕我直言，以我对贵党的了解，似乎有相当的距离。”

陆所长不悦地说：“那是因为当前局势所迫，现在抗战救国就是最大的民主和自由。”

对此，陈家鹄侃侃而谈，说明这个问题他已经思量很久。“你说得不错，外侮入侵，领导抗战是所有执政者应尽的义务，今天贵党如此，二百多年前的朱氏政权、六百多年前赵氏政权，都是如此。今天我站在这里，跟贵党可以有关，也可以无关，因为我是中国人。只要是中国人，都有责任来参加这场救亡国家和民族的战斗，这并不是贵党独有的责任。所以，自然也不能有这种规定，必须先入党才能做事。”

陆所长皱着眉头看着他，沉吟半晌，方才友好又诚恳地说道：“你说不是为难我嘛，要不这样，你先宣个誓，入不入党以后再说。”

陈家鹄非常坚决地摇了摇头，“这怎么行，这是宣誓，怎么能作假？宣誓都作假，岂不是太荒唐了。”

“那你说怎么办？”陆所长不高兴地质问道。

“要么就免了，要么就修改誓词。”

陆所长冷冷地看着他，死死地盯着他，像在看一个天外来客。他过去曾吸收过很多人加入他的组织，曾很多次地领着别人宣过誓，可从来没有一个人敢有如此大的胆子和如此古怪的想法，向他提出如此不着边际的要求。他不禁又惊愕又愤慨，但同时他也明白，如果他不按陈家鹄的要求去修改誓词，他是休想让他低头屈就的。这家伙刚烈倔强的性格他早就领教过，想起来都让他厌烦。有才的人都是刺头！喝过洋墨水的人都是花花肠子！陆所长既恼又恨又烦地训斥了他一顿，试图压迫他就范。但陈家鹄硬是不让步，不给面子。他的老毛病又上来了，三军可易帅，匹夫不可易志！最后在海塞斯的调解下，还是陆所长做出了让步，破天荒地修改了誓词。

老虎变猫。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一物降一物，碰到一个这么认死理的人，只好自认倒霉。宣誓完后，陆所长为了体现他刚才失去的权威，严正的警告列了一条又一条：

“一，今后除了教授和我，任何人都不能上楼，谁擅自闯入以泄露国家机密论处！

二，你不能走出院子一步，任何情况下都不行！你可以在院子里散步，但必须服从警卫人员的管理。

三，这些资料都是绝密的，你只能在楼上看，不能带下楼。

四，餐厅在楼下，你想吃什么、不吃什么，必须提前一天告诉警卫。

五，不要随便打电话，你要打电话不能跟总机报你的名字，只能报你的号码。你的号码是三个零，你们破译密码不是要归零嘛，我给你三个零，看你什么时候能够还我一堆零。”

喋喋不休的陆所长似乎还要喋喋不休地说下去，一旁的海塞斯早已听得头皮发紧，心烦意乱，对所长阁下更是顿生失敬，便恶作剧地打开了收音机，对所长说：“对不起，这会儿有档新闻，我要听一下。”陆所长知道他的鬼名堂，“该说对不起的是我吧，我知道你讨厌我说了这么多，我这就走，行了吧？”

可怎么走得了呢？

听听收音机里在说什么。

说来也巧，海塞斯随意打开的收音机里，正在播报武汉沦陷的消息！

这一天是一九三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前一天晚上，国民政府最高统帅部下令放弃武汉，驻防武汉的所有部队一律接到撤退命令：长江以南各军撤至湘北及鄂西一带，长江北岸的第二十三集团军撤至荆阳门、宣城一带，第三十二集团军撤至襄阳、樊城、钟祥一带，第十一集团军撤至随县、唐县镇、枣阳一带布防。汤恩伯的第十三军进入桐柏山，刘和鼎的第三十九军进入大洪山担任游击。二十五日上午，日军第六师团佐野支队在飞机大炮的火力配合下，向汉口市郊之戴家山发起进攻，打响了攻占武汉的最后一战。

武汉会战历时四个多月，中国参战部队投入了一百三十三个师和十三个独立加强团的大量兵力，在数千里长的战线上，与日军十二个师团进行顽强的殊死激战，大小战斗计数百次之多，打死打伤日军达十万之上，使日军的战斗力受到极大的消耗，以后再也无力进行大规模的战略进攻。从此，抗日战争进入漫长的相持阶段。

对陈家鹄来说，从这一天起，他的生命便拥有了自己难以抗拒又无法述说的秘密、神秘、希望、绝望、苦难、辛酸、痛楚、死亡、残忍、羞辱……这一天是敌人的节日，却是他种下不幸和灾难的忌日。这一

天，就像一道黑色的屏障，一道染血的魔咒，把他的过去和将来无情地隔开，至亲的人纷纷死去；至爱的人生不如死，命贱如狗；至恨的人灿烂如阳，绚丽如虹……灾难接踵而来，厄运死死地缠着他，他的每一个白天和夜晚无法回头跌进一个黑暗、瘆人的国度：比地狱还要黑，比魔界还要狰狞，比畜界还要可怖。他的命运不可抗拒地滑入了一轮嗜血的轨道：一台咬牙切齿的搅拌机把他的肉体 and 心灵当顽石搅，当烂泥拌，喀喀喀，骨断肉开，喀喀喀，血肉模糊；喀喀喀，心血四溅，喀喀喀，天在抖，地在颤……

2005年5月21日开工于成都罗家堰

2009年8月23日完成初稿于杭州青园小区

2010年2月25日修改、6月16日改毕于杭州植物园

风语
麦家

2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目 录

封面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时间仿佛被切走了一片。

不知怎么的，陈家鹄突然发现身边空空如也，教授海塞斯不在了，所长陆从骏也不见了。明明，刚才这两人还在他崭新的办公室里跟他聊天，说事，转眼间说不见就不见了，蒸发了，只留下两人丢在烟缸里的烟头：一个纸烟头，小半截雪茄。

那只纸烟头还在冒烟呢。

见鬼！

陈家鹄嘀咕一句出了门，四顾张望：没有，院子里只有静物，间或有一两片树叶在拂动。喊一声，不见回音。又喊一声……连喊几声都没有回音。难道我是在梦中？陈家鹄突然怀疑自己还是在山上，下山后的一切不过是他做的一个长长的梦。他迈着梦的步子，反身入屋。办公室在廊道尽头，占用了廊道，是长长的一间，坐北朝南，南边窗户呈拱形，北窗是四方形的，玻璃都是普通玻璃，看上去不结实，也不是太通透明亮。

陈家鹄入屋后，漫无目的地踱着步，从拱形南窗踱到方形北窗，又从北窗踱往南窗，像在丈量自己的心智。不知踱了多少个来回，他最后停步在北窗前。已是午后四点多钟，太阳光都移到北边，北边的空间显得比南边开阔、明亮。他追着阳光，无意识地举目眺望，近处，远处，空中，地上，屋尖，街角，目光像风一样飘忽、茫然。

这是一九三八年十月二十五日，是一千二百公里外的武汉历史上最阴霾的日子，日军第六师团的佐野支队在飞机大炮的火力配合下，强行渡河，攻克了汉口的最后一道防线——戴家山防线，从而宣告武汉沦陷。对陪都重庆来说，这是个哭泣的日子，天若有情，应该落雨代泣。但那个年代，天道也偏袒大和民族，炎黄子孙只配受嘲弄、欺辱。这一天，重庆的阳光是少见的灿烂，即使是午后四点多钟的太阳，依然灿烂得喧嚣，热烈得张狂。阳光把一片片黛瓦烤得黑中透亮，空气干燥得刺刺啦啦响，似乎落个火星子就会熊熊燃烧，把天地烧成一堆茫茫白烟。

一道哀怨的声音拔地而起，响彻空中。

起先，陈家鹄以为这是空袭警报声，仔细听，发现不一样。警报声要更粗犷，更浑厚，且节奏明快，听了身体会不由得紧张。这声音尖细

尖细的，飘飘的，缓缓的，带着怨气和哭诉，像一艘大船被汹涌波涛吞没时的哭诉，浸满了无辜、无助的痛伤。

其实，这是为武汉沦陷的哀悼声。

三公里外的一号院内，以委员长为首的一群官僚政要，包括杜先生在内，正在为国难举行降旗仪式。默哀。黑压压的一片人头，似乎在等人开镰收割。

别了，武汉！

别了，阵亡的将士们！

别了，武汉的父老乡亲！

哀号如诉，翻山越岭，波及四方。

陈家鹄一直用心地听辨到最后，也没有确定这到底是什么“号”，倒是这听辨的过程让他的注意力集中起来，精神饱满了。待哀悼号结束，饱的目光陡然变成了探照灯，在空中——高空——低空扫来扫去，最后从空中降落在两个不知从哪儿骤然冒出来的背影上。

背影居然有点熟悉，一个高大，另一个更高大，他们并着肩，正在往陈家鹄刚才进来的门走去。门口的哨兵看见他们过去，抢先拉开了大铁门，然后立正恭候两人离去。就在两个背影即将走出门消失之前，陈家鹄猛然认出，他们就是陆所长和海塞斯。

他们刚从陈家鹄那儿出来，这会儿正准备回斜对面的五号院去。他们的出现使陈家鹄又回到现实中，他想起刚才与他们相见、相谈的种种细节，可就是想不起他们是怎么与自己分手的。分手的过程成了一个黑洞，把他的心智吞没得无踪影，黑洞洞一个孔，一团没有过去和未来的时间切片。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事实上，他是又犯病了：灵魂出窍的“迷症”。

但不论是陈家鹄还是海塞斯，还是陆从骏，此时都没有意识到这是病。这是一种罕见而神秘的病，确诊它需要一个时间和数量的演化过程，还要一定的机缘巧合。最后，陈家鹄把这个“黑洞”归结为太累（发生了这么多怪事），海塞斯和陆从骏则把它看做是他对这个地方（过去的监狱）或者这种方式（把他骗下山）的厌恶、反感、心里有气，于是有意冷淡它们，赶它们走。

与此同时，李政正在四公里外的陆军医院里寻找陈家鹄。他从蒙面人徐州那儿得知陈家鹄是被一辆陆军医院的救护车接下山的，便下山直扑陆军医院来找陈家鹄。

当然找不到。

门诊，住院部，楼上楼下，每一个病房都找了，连厕所都去查探了，就是没有。他灵机一动，去找那辆救护车。医院就一辆救护车，一个司机，没费什么周折，车子人都找到了。司机也不知道陈家鹄是什么人，没什么警惕性，加上李政连哄带骗的功夫实在是一流，两支香烟没抽完，李政已经从他嘴巴里挖到全部真实情况：什么时间，什么地方，陈家鹄从他车上下来，上了一辆什么车——老孙的吉普车，不知去向。

一个小时后，天上星根据李政了解的这些情况，做出了正确判断：陈家鹄没有得病，下山看病只是个幌子。“救护车把他接下山，又没有送他去医院，这说明什么？”天上星看看李政沉吟道，“他没有病。”

“嗯。”李政点头称是，“我怀疑他是去了黑室了。”

“黑室不在山上？”

“嗯，徐州同志明确告诉我，山上只是一个培训学员的基地，真正的黑室在另外一个地方，可惜他也不知道在哪里。”

“他必须知道。”天上星沉默一会儿，斩钉截铁地说，“陈家鹄下山了，他现在在山上我看用处也不是很大，让徐州设法混进黑室去。”顿了顿又说，“我以为他早进了黑室，原来还在外面转。”

“看来黑室真的是不好进。”李政说。

“不好进也要进，他是我们现在唯一可以打探到黑室驻地的同志。”天上星目光炯炯地对李政说，“你尽快再上一趟山，告诉他我们的困难，我们只有依靠他才能找到黑室，让他务必设法钻进黑室去。”

当天上星说完这话时，脑门子似乎突然哧地亮了一下，恍然看见老钱在邮局伏案工作的样子。

其实，就在昨天晚上，天上星才同老钱交流过，希望通过他的岗位和人脉也打探一下黑室的驻地。这会儿，老钱正在打探呢。

老钱在邮局是个新人，但仿佛又是个有来头的人，一来就高居二楼，坐进了负责受理收发电报的办公室里，整天日不晒，雨不淋，悠悠闲闲地喝着茶，看着报，干着活。稍加观察，发现局长大人还对他蛮客气的。有一次两人在小酒馆里喝酒，被楼下张阿姨瞅见，张阿姨是张快嘴，第二天邮局上下都在悄悄议论这回事。这更让局里的同仁惊异，把他想得很是复杂，暗暗地把他当成了一个有什么来路的人，有背景和背景的人。会不会是局长大人的什么秘密亲属？抑或是某个大官的三亲六戚？这儿不是黑室，人们的想象力有限，根本没有往他的胳肢窝里去想。如果大家知道他的胳肢窝里夹着一个“延安”，估计谁都不会接近他。现在大家都喜欢接近他，好像接近他就接近了局长大人似的。

对一个背景黑糊糊的人，关心他的背景是大家热衷的事。于是一有空闲，局里人就在肯地里打问老钱的过去、外围、老底。可打问来打问去，准都没能打问到任何有关他的信息，就连他从哪里来、家住何处、有无家小，局里人都全然不知。问老钱，他也不说，总是淡淡一笑。有一次他好像很高兴，跟楼下张阿姨说什么战乱岁月，国破山河碎，有家即无家，无家即有家，四海就是家。说得云里雾里，高深莫测，更让张阿姨觉得不可小瞧。跟快嘴张阿姨说什么，等于是对全局人说什么。老钱是闯过江湖的，他知道该怎么来对付这些小龙虾们的热情关注，就是：要保持一定的神秘度，又不能趾高气扬；要给他们一定距离，又要给他们一定的亲近感。平时没事，他喜欢往楼下跑，去跟那些跑外勤、负责送信的人抽烟，插科打诨。有时见他们忙不过来，还帮他们分信，帮他们把自行车推出去，吩咐他们在路上慢点，注意安全，等等。渐渐地，他跟这些跑外勤的人都熟了，大家都觉得他人好，有情义，好亲近，可交际。

老钱这是有意为之的，只有跟他们亲密上了，称兄道弟了，有些工作才有施展的空间。老钱想干什么？当然是找黑室的地盘。老钱一直在悄悄找寻给黑室送信的人，却怎么也找不到，好像黑室的信根本不是从这儿走的。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昨天晚上天上星找他聊，对这个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天上星认为信肯定是从邮局走的，只是可能黑室刚成立不久，往来信件还不多，要他耐心等待机会。

说来也巧，机会说来就来。这天午后，老钱办完手里的事，照例又逛去楼下帮邮递员们分发信件。才刚分了几封，他猛然看见惠子写给陈家鹄的信，便有意套邮递员的话：“嘿，陈家鹄？这名字我怎么这么眼熟？哦，想起来了，上次有人曾上楼来找我问过这个人。”说的就是汪女郎以陈家鹄小妹（陈家燕）之名来打听这单位地址的事。

邮递员是个年轻的小伙子，本地人，二十出多，留着偏分头，看样子是读过几天书的。他把信放在一边，向老钱挤挤眼，带点儿炫耀的口气说：“那人后来被抓走了你知道吗？”

“怎么不知道？亲眼看见的。”

“你知道为什么抓她吗？”

“据说这是个保密单位，不能随便问的。”

小伙子抬头警觉地问他：“你听谁说的？”

老钱指指楼上：“头儿说的。”接着又说，“我还听说这单位里的人都是很有分量的高级知识分子，还有好多气质非凡的大美女，你整天给他们送信一定见过不少大美人吧。”

小伙子说：“大美人我倒还没见到，我见到的只有一个大黑鬼，北方佬。”

老钱笑道：“难道他们从来就没让你进过大门？”

小伙子说：“大门我也没见过。”

这怎么可能？听小伙子说了老钱才明白，黑室的信都是他们自己来取的，小伙子不知道，可能这里也无人知道，黑室到底在哪个死角落。好了，既然有人来取，把这个人挖出来，然后寻机会跟踪他即可。这么想着，老钱继续不动声色地套小伙子的话，很快就把那个“北方佬”的情况都挖清楚了：长什么相貌，一般什么时候来取信，是开车来的还是骑车的。

第二天，老钱掐着时间注意观察着、守望着。果然，正如小伙子说的，到了上午九点钟，便有一个大块头北方人骑着车来邮局交接信件。他的打扮很普通，穿的不是制服，而是一身廉价便衣，骑的车也是破破烂烂的，看上去像一个负责买菜的伙夫。从骑车这点上判断，黑室就在本区域内，至少不可能过江，也不可能上山，因为那都是自行车去不了的地方。重庆的自行车很少的，因为到处是坡坎，用处不大，只有在小范围内可以用。老钱没有自行车，眼睁睁看着那个北方人洒下一路铃声消失在视线中，空叹息顾影自怜。

次日，老钱在八办借了一辆自行车，请了半天假，穿了件乡下人的粗布对襟衫，戴了顶大斗笠，架了两篓子的山珍，一个上午都猫在邮局对门的小巷子里当小贩，推销山珍，一边盯着那个北方人的来和去。

这回，自然是跟上了。

结果，跟到了渝字楼。

黑室在渝字楼。

这是个好消息啊，终于有个底了。可以想见，陈家鹄也一定在那儿。放出去的风筝是要收回来的，失踪了去哪里收啊？现在好了，人找到了，便可以设法安排人去接触，去慢慢工作，去收拢他的心。人在黑室不是问题，关键是心，他的心必须要有人去工作、去收拢，最后交给延安。

安排谁去？天上星盘算一番，觉得目前还是老钱最合适，因为陈家鹄知道他是延安的人。明有明的好处，暗有暗的便利。在天上星的设想中，现在一些铺垫和预热工作，只要有机会，老钱是可以明目张胆地去做，哪天等徐州去了他身边后，可以暗中帮老钱敲边鼓。这样明暗相辅，相得益彰，到一定时候再由李政去添最后一把火，效果一定好。

这样，天上星首先决定要给老钱调整工作岗位，让他去当邮递员，负责跑渝字楼那条线，伺机联络上陈家鹄。邮局局长是童秘书的乡党，当初老钱进邮局工作就是童秘书找他安排的，现在调整个岗位应该更不在话下吧。

错！

童秘书这下使不上力了。

原来，渝字楼虽然离邮局不远，可以骑车来往，但是这条邮路总的说客户分散，路线拖得长，且要上山过岭，有一大半以坡路居多，只能徒步。所以，那些邮递员都不爱跑这条路线。老钱是楼上的，坐办公室的，地位比邮递员本身高一格，现在要从二楼下到一楼，从室内赶到户外，而且去跑最差的路线，这明显是贬，贬中又贬！你老钱想去跑这条路，就是说你犯贱，让童秘书去找他的老乡局长说情，肯定也行不通的。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你要往上跑，烧香拜佛，托人求情，可以理解；你犯贱，要去找屎吃，怎么找人去说情，不神经病了嘛！

怎么办？

犯错误！

老钱利用收发电报的职权，贪污了一笔公款，照理要开除公职。这时候，你再请童秘书出马，让他去找他的老乡局长送送礼，说说情，给他一次悔过自新的机会，这就能说得通了。

既然是悔过自新，跑一条最差的路线，理所当然。

老钱就这样瞎折腾一番，终于如愿以偿，成了跑渝字楼这条线的邮递员，每天早出晚归，走街串巷，磨破脚皮子。在徐州同志下山前，八办的同志都以为黑室在渝字楼里，直到徐州下山，送出情报后，才知道

守错了地方。

这是后话。

4

徐州下山其实是“上刀山”，其间他所付出和所体现的，绝不亚于江宁一战中对他的考验。那次“称雄”，他凭的是一种简单的不要命的热情，他看见那么多战友都像镰刀下的麦秆一样纷纷倒下，葬身于火海，他突然对自己活着有一种恐惧感。他希望自己速死，与战友一起命归黄泉，哪知道有时候死亡的权力也不在自己手上，他对死的渴求反而塑造了一个英雄的光辉形象。事后徐州总有种恍若隔世的感觉——像一场梦，所有的付出、勇气、恐惧、收获，都是梦的组成部分，是梦中的“他”的一次历险、一次荣光，跟他本人并无关联。这一次，他希望自己回到梦中，但时时刻刻，他分明感受到，一切都要靠他坚强的意志和毅力去完成。

在反复的思考中，徐州得出一个结论，想让自己下山，只有一个办法：让自己刚长好新肉的半张疤脸重新发炎、腐烂。山上只有一个医生，只能对付简单的感冒、发烧、肚子痛等小毛病，一张脸烂了，重新腐烂，想必是对付不了的。于是，徐州决定搞坏自己的脸，让伤口发炎、腐烂。他在昏暗的灯光下，对着镜子，举着从鬼子手上缴获的排雷刀，举了一个多小时都下不了手。

这几乎比割断自己的喉咙还要难！

好不容易，刀子下去了，创口有了，血流出来了——不要以为这就够了，这仅仅才是开始，还要想办法让伤口烂成一团恶臭的腐肉，刀口才会消失，才能瞒天过海。

徐州首先想到的办法是用盐。“往伤口上撒盐”，这话人人都在说，但几乎没人试过，因为实在太残忍、太毒辣，除非是用来撬开顽固的嘴，或是对付切齿痛恨的仇敌。徐州也许缺乏把自己当做万恶日鬼的想象力，但他并不缺少为凌云壮志赴汤蹈火的勇气，他放下刀，毫不迟疑地抓起一把粗盐抹在伤口上。

顿时，天地昏暗，痛如刀绞！

徐州不敢叫，不能喊，只能靠握碎双拳、口咬毛巾来抵抗这鼎镬刀锯的彻痛彻苦的大滋大味。他在剧痛中手脚抽搐，浑身痉挛，头晕目眩，最后脑袋里钻进了大片大片的氤氲——他昏死过去了，像一匹被剥了皮的死马。

黎明时分，徐州在火辣辣的疼痛中醒来，他挣扎着抓过镜子看，一个踉跄险些摔倒。千古艰难唯一死，比身体痛苦更令人承受不了的唯有精神的绝望。徐州万万没有想到，盐能令伤口痛彻骨髓，却无法令其腐烂，相反，表层还会更快地弥合——见风就长，吸血而合。他是如此地难以接受这个事实：一整晚令他痛不欲生的伤口竟在盐的帮助下开始结痂！

显然，撒盐是个误区。盐只能痛上加痛，却不能伤上加伤，让伤肉腐烂。

怎么办？

徐州强迫自己冷静下来。他背靠在墙壁上大口喘气，一边凝神聚心，穷思极虑。突然，他想起了很多年前，在家乡看到的两个地痞打架的事：其中一个人把另一个人的头按进一堆生石灰堆里，然后朝他头上撒尿，对方顿时如被丢入油锅似的，痛得嗷嗷叫。后来，这个人再出门时已是一个瞎子和麻子，满脸都是豆大的疤痕。徐州想，尿其实是起了水的作用，生石灰遇到水，像热锅上的油遇到火苗子……想到这里，他心里燃烧了。

培训中心初创不久，修建房屋剩下的材料都堆放在仓库里。徐州轻而易举就从那里搞到了一小袋生石灰。他揭开新长的痂壳，将白色粉末抹上去，没等他泼水伤口就冒出吱吱的声音。徐州一头栽倒在地，来回翻滚，以头撞地，比之前十倍的疼痛将他推到了发狂的边缘，不用看镜子，他也清楚地感觉到伤口的肉在燃烧，在溃败，在稀巴烂。

可是光稀巴烂不行，要发臭腐烂才行，否则伤口太新鲜，容易被医生看出破绽。就是说，他必须再坚持两天，等待伤口腐烂化脓。

这两天，徐州真正感受到了什么叫做度日如年，每一分钟他都觉得自己要崩溃，要割断喉咙来解脱难以忍受的苦刑。生石灰粉，还有后来加上的辣椒面，在徐州脸上充分摧毁着人的意志，它们躲在面罩里面，时而哈哈大笑，时时窃窃暗笑，等待着一个世上最蠢的大笨蛋最后的崩溃。两天里，几千分钟里，徐州找到了几千个理由让自己放弃生命，可就是找不到一个理由让他放弃李政给他转达的天上星的一句话：

徐州同志，我们现在没有第二条路可以走，你必须付出一切努力，想尽一切办法下山来，让我听到黑室的声音！

正是这句话，让徐州艰难地挺过了几千分钟，骗过了山上的医生——他几乎被创口腐败的烂肉吓坏了，阵阵恶臭熏得他连忙捂住嘴鼻，屏气静息。“我这儿根本不行，必须马上转到山下去治疗。”当徐州听到医生在电话上这么对陆从骏所长说时，他忍不住号啕大哭。几千分钟的

痛死痛活终于换来了胜利的回报，他太激动了！泪水漫过腐烂的伤口，又一次刺激着伤口，但徐州感觉不到痛，而是有一种秋风送爽的感觉。

最后的苦往往有一种甜。

到了山下医院，徐州又费尽心机与医生们做游戏，伤口稍为见好又做点小手脚，让伤口再发作，一而再，再而三。三天，五天，一周，伤口总是不痊愈，车子天天送他下山来换药，司机都烦了，一个无足轻重的废物居然要这么侍候他，实在是荒唐啊。

一天，徐州搭保安处长老孙的便车下山去换药，徐州不失时机地向他诉苦倾吐衷肠，深表歉意的同时又大表决心。

“这张烂脸我也不知啥时能好，闹得人心慌啊，司机天天为我跑差，早看我不顺眼了，左主任也看我心烦，不知处长能不能给我在山下找个工作，那样的话我就可以一边治病一边工作，也好让我心安。”

“笑话，你这样子怎么工作？”

“可以的，我已经给自己找了一份最合适的工作。”

“什么工作？”

“保护陈先生。”

“保护他？”

“他不是生病住院了？我想组织上肯定专门安排了人在保护他，我觉得这事可以交给我来做，这样免得司机每天接送我上下山，穷折腾，花掉的汽油费比我的命还值钱。”

话到此为止，还不足以让老孙引起重视，他接着说：“我和陈先生在山上相处得很好，我相信他也希望我去保护他。”徐州一边这么说着一边在心里想，这话是赌了，他一定会去征求陈先生的意见。那么，陈先生会不会给他机会呢？他只有一半的把握。

结果，陈家鹄给了他机会。

陈家鹄本来就在怀疑他是个共产党，很想进一步了解他，面对老孙的提议爽快地答应了：“好啊，你这算是找对人了，这儿本来就是鬼地方，他来守门倒是很合适嘛，这样这儿就更像个鬼地方了。”

徐州就这样出色地完成了任务，下了山，留在了陈家鹄身边。如果说留在陈家鹄身边有一点赌博性质，有一定的偶然性，但徐州同志实施

的上刀山、下火海的“苦肉计”，一定意义上来说是注定他要下山来工作的，因为谁也受不了他天天下山来换药。这问题迟早要解决，要解决的办法只有一个：把他留在山下工作，这样他可以自己走着去换药，不必动车耗油。要留在山下，他这吓人巴煞的鬼样子放在人来人往的渝字楼肯定不合适，要放只有放到黑室去。

这一点，徐州是算到了的，否则他也不会这么虐待自己。

现在情况比他预想的好，不但到了陈家鹄身边，还在黑室的屋子边上，真正是两全其美啊。这一回，徐州显然是交了好运，运气如此眷顾他，也许是出于同情吧，他付出得太多！

医院与黑室相隔两条街，相距不到三公里。开始一段时间，徐州每天上午都要去医院换药，一个人，步行往返，自由自在。也正是利用这个条件，他与组织取得了联系，及时把黑室的准确地址和陈家鹄的确切消息报告给了组织上，从而结束了他们对渝字楼的“一往情深”。

5

话说回来，入驻五号院附院的陈家鹄，虽然对这地方一百个不喜欢，但对提前下山来工作这件事心里是认可的。事到如今，退出黑室的梦想已经没有了，既然如此还不如早点干出点业绩，好让人尊重。人微言轻，只有被人尊重了，他才可能去尊重他该尊重的人，比如回家会会惠子，看看父母。以他对教授的了解和认识，他觉得他是个可以信赖的人，前次食言决非他本意——是不巧，被陆从骏撞上了。他对重庆不熟悉，但是相信下了山后离家一定是更近了。他希望能尽快破掉一部密码，好得个奖赏：回家去看看。

所以，入驻当天他便马不停蹄地投入工作，半个下午看了好多资料。吃过晚饭，他想与教授做个交流，年轻的卫兵严格遵守纪律，不准他迈出院门一步，那就只有委屈海塞斯到他这里来。他打了电话，海塞斯很快就来了，又给他带来大量资料，把四面墙壁都挂满了：重庆市地图、前线战略图、敌台控制表、敌台电报流量、敌情分析图、统计表，等等，屋子里顿时有一种战鼓四起、明枪暗箭在乱放的感觉。

海塞斯带他走到一面墙前，指着敌台控制表介绍道：“目前我们控制了六套敌台，其中四套是敌人军事电台，两套敌特电台。特一号线（标示为特1#，以此类推）电报流量不大，但表现异常。具体说来，在敌机来空袭我西郊军工厂之前，敌特一号线几乎没有电报，二号线电报流量高于往常。所以，我原来判断二号线跟空袭有关，但是空袭后敌特二号线没有任何动静，这让我感到奇怪，因为按理说空袭后二号线至少要向上面汇报空袭情况，该有电报的，但就是没有，倒是在空袭前露脸甚少

的敌特一号线意外地活跃。”

陈家鹄问：“所以你怀疑一号线跟空袭有关？”

海塞斯答：“是的。”

陈家鹄认真地翻看一会电报，沉思半晌，缓缓地道：“二号线，空袭之前电报多，这些电报我估计主要是报天气情况的，空袭之后没有电报，再次证明之前的那些电报是在报天气情况。一号线空袭之前没电报，空袭之后反而电报剧增，说明它是负责实施配合空袭任务的，那些电报是汇报空袭战果。看来一号线才是真正的特务台，二号线可能是敌人空军派出来的气象台。”

一下说到了点子上！

敌特一号线其实就是萨根跟南京宫里的联络线，海塞斯早从萨根跟宫里的一系列联络中做出正确判断，故意这么说是想考考陈家鹄，看他对敌情的分析判断力。没想到，他一针见血、一语中的，便估计他下午一直在研究这些特情资料，并且已有斩获。

果然，陈家鹄找出一份材料，问教授：“我看前不久，也就是空袭我西郊军工厂的次日，我方端掉了一个特务据点，怎么就没有找到电台？”

海塞斯说：“是啊，电台肯定是有的，只是我们没找到。我们把人家窝都端了还没有找到，说明他们至少有两个窝，电台在另一个窝里。那个窝在哪里陆所长也知道，可就是端不了。”

“为什么？”

“因为在美国大使馆里。”

“美国大使馆？”

“是的，那里面有一个叫萨根的人，是使馆内的报务员，被日本特务机构收买了。”

这是陈家鹄第一次听见萨根的名字，不觉好奇地问教授萨根是谁。

海塞斯摇摇头，叹了口气说：“我感到很惭愧，此人竟是我的同胞。我在替中国人民抗日，他却在毁我的事业，真是荒唐。”

陈家鹄看他真的面露愧色，上前安慰他：“别说是你的同胞，就是我的同胞都有当汉奸的。在我回国之前，经常看到贵国报纸上讽刺我们中国人，说这儿的汉奸和勇士一样多。”

海塞斯笑笑说：“以我来中国后仅有的见闻看，我认为这不是讽刺，而是事实。蒋先生是主战的，不惜炸开黄河与敌人同归于尽，精神可嘉，但反对蒋先生降和的声音一直没有停止过。是战，是和，中国正走在十字路口。”

“不可能和的。”陈家鹄断然说。

“为什么？”

“中国太大，鬼子吞不下去的。大有大的难处，什么人都有，人心涣散，人面兽心，不团结，狗咬狗。但大也有大的好处，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要让四亿中国人都服输，跪地求和，比登天都还难。再说了要求和，也不需要兴师动众辗转到这儿那儿的，这个架势就是要战到底，重庆不行了撤到贵州，贵州不行了去西北，中国大着哪。你看，这篇文章就说得很透彻。”说着，陈家鹄从抽屉里翻出一本白皮小册子递给海塞斯，背了其中一大段，“中国在战争中不是孤立的，这一点也是历史上空前的东西。历史上不论中国的战争也罢，印度的战争也罢，都是孤立的。唯独今天遇到世界上已经发生或正在发生的空前广大和空前深刻的人民运动及其对于中国的援助。”

“这是什么？”

“你可以看一看。”

海塞斯当即翻开看起来：

.....

日本是小国，地小、物少、人少、兵少，中国是大国，地大、物博、人多、兵多这一个条件，于是在强弱对比之外，就还有小国、退步、寡助和大国、进步、多助的对比，这就是中国决不会亡的根据。强弱对比虽然规定了日本能够在中国有一定时期和一定程度的横行，中国不可避免地要走一段艰难的路程，抗日战争是持久战，而不是速决战；然而小国、退步、寡助和大国、进步、多助的对比，又规定了日本不能横行到底，必然要遭到最后的失败，中国决不会亡，必然要取得最后的胜利。

.....

中日战争既然是持久战，最后胜利又将是属于中国的，那么，就可以合理地设想，这种持久战，将具体地表现于三个阶段之中。第一个阶段，是敌之战略进攻、我之战略防御的时期。第二个阶段，是敌之战略保守、我之准备反攻的时期。第三个阶段，是我之战略反攻、敌之战略

退却的时期。三个阶段的具体情况不能预断，但依目前条件来看，战争趋势中的某些大端是可以指出的。客观现实的行程将是异常丰富和曲折变化的，谁也不能造出一本中日战争的“流年”来；然而给战争趋势描画一个轮廓，却为战略指导所必需。所以，尽管描画的东西不能尽合将来的事实，而将为事实所校正，但是为着坚定她有目的地进行持久战的战略指导起见，描画轮廓的事仍然是需要的……

小册子其实是毛泽东的《论持久战》。抗战全面爆发后，国内出现了“速胜论”和“亡国论”等论调。但是，抗战十个月的实践证明亡国论、速胜论都是完全错误的。抗日战争的发展前途究竟如何？一时成了人们最为关注的问题。一九三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延安召开了为期一周的抗日战争研究会。期间，毛泽东做了《论持久战》的讲演，不久后讲演稿即结集出版。武汉会战后，身在陪都重庆的周恩来将《论持久战》送给“小诸葛”白崇禧，白氏读后拍案赞赏，对秘书程思远说：

“这才是克敌制胜的高韬战略！”

遂在国民党上层不断宣扬、介绍“持久战”理论，很快在当时中国军事界产生了重大影响。

白崇禧为毛泽东“论持久战”的理论和观点所折服，甚至还将毛泽东叹为军事天才，这些都逐渐传到了蒋介石耳中，并引起了他的注意。白崇禧趁此机会向蒋介石转述了《论持久战》的主要精神，并让程思远送了一册书稿过去。不出所料，蒋也对《论持久战》深以为然，武汉会战后的局面也印证了“抗日战争必将经历三个阶段”的论断。于是在蒋介石的支持下，白崇禧把《论持久战》的精神归纳成两句话：“积小胜为大胜，以空间换时间”。由军事委员会通令全国，作为抗日战争中的战略指导思想，并将《论持久战》印成小册子广为刊发，组织军民一起学习。

当然，军事委员会肯定不可能让军民知道，此乃延安毛泽东的思想，所以陈家鹄给海塞斯看的小册子与其他人手里有的一样，中间涉及共产党字眼的句子都被删去，封面也没有署名作者，只有“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印发”之字样。扉页则是蒋委员长的墨宝：国民抗战必胜！

海塞斯默不作声地一口气看完，掩卷长叹：“高论，真是高论！”转过头问陈家鹄，“这么精彩的文章，你是从哪里弄来的？”

陈家鹄答：“山上作为教材发的，说是一号院下令让抗战国民仔细阅读。我一开始也没怎么放在心上，可没想到这竟是本真经！我只读了一小段就被这高屋建瓴又鞭辟入里的理论牢牢吸引了。不瞒你说，我反复读了三遍呢，很多段落都可以倒背了。”

海塞斯点点头，说：“回头也让陆从骏给我一本，我虽不是贵国国

民，可也是参加抗战的一分子嘛。”顿了顿，又说，“不过有些奇怪，怎么没有注明作者是谁呢？”

陈家鹄也摇头表示不知，最后两人猜测“可能是集体智慧的结晶”。

海塞斯兴奋地说：“这说明，你们中国人在战略意识上已经开始觉醒了。事实上我也是这么看的，所以我是主战派。”

陈家鹄浅浅一笑：“但你的萨根同胞并不这么看。”

海塞斯哈哈大笑：“他是我的反对党。不过，萨根为日本人干活，好像也是有苦衷的。”

陈家鹄诧异地瞪着他，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意思。海塞斯便向他讲了三号院收集到的有关萨根和他母亲的一些情况——萨根的母亲年轻时是个激进分子，被日本政府驱逐出国，现在年纪大了，很想回国安度晚年，萨根想通过讨好日本政府让她母亲回国。

“这么说，他还是个孝子？”陈家鹄笑道，“不过充其量是一条‘孝狗’罢了。”

此时，他做梦也没有想到，最终令他失去惠子的人正是这条“孝狗”。

“孝狗”萨根眼下正过着碌碌无为的生活，单位不需要他上班——美其名曰休假呢。老窝粮店被捣毁，日本主子魂归地狱，剩下还有三个同伴：冯警长，神枪手中田，美联社记者黑明威。后者去了河南采访吃人事件未归，前面两人虽然近在眼前，但也不敢随便联络，因为他怀疑自己已经被盯上。包括见钱眼开的汪女郎，似乎也把他的钱看开了，老是躲着他。活色生香的生活没了，此时的他正过着一种死气沉沉的生活。

无聊和难堪的处境改变了他的生活方式，白天他几乎都待在家中睡觉，晚上才出动，像个贼，在夜色的掩护下，去酒吧喝酒，找妓女睡觉。考虑到可能被跟踪，这一阵子他去重庆饭店少了，更多的是去嘉陵江南岸的重庆国际总会。这儿是美国海军的天地，相对要安全些。

他在酒水和女色中打发时间，一边等待两个他眼下急需见的人：一个是南京宫里派过来的新主子，另一个是因公在外的大使先生。前者欠他钱，他给日本国做了那么多事，一大批尾款还没有结呢；后者决定着他这辈子的名声。萨根知道，施密特先生一定恨死自己了，目前只是迫于压力才不敢下手，手下留情，给了他一个休假的名义暂停了他的工作。等大使回来后，他一定会举报自己的种种丑行，让大使来下手宰杀自己。不过，他不会束手待毙的，在他与施密特的明争暗斗中，他似乎充满必胜的信心，底牌就是：陈家鹄没有死！

他相信，只要陈家鹄活着，对他的所有指责都将风平浪静。所以，陈家鹄到底是不是还活着，这对他很重要。当然，他深信惠子提供的消息不会有错的，只是由于这件事与他的前程大事关系太大，他时不时会冒出担心，怕陈家鹄已经死了。

今天下午的早些时候，他突然被这个念头——陈家鹄死了——吵闹着，牵引着，匆匆赶到天堂巷，把刚回家的惠子叫走了。他骗惠子婆婆说是去大使馆帮他看个日文资料，出了门却把惠子带到了美国海军的娱乐基地：国际总会。这是他第一次夜间带惠子出来，他们一起吃了美国大牛排，喝了香槟酒，品了上好的甜点。这里环境很好，服务细致周到，座位很舒适，只是歌词粗犷，有点略带性挑逗意味的爵士乐让惠子如坐针毡。惠子喊萨根是为叔叔，但这里的气氛却不是家族式的，而是情人式的。所以，坐了不多久，惠子就要求走。

“急什么，时间还早，喝杯威士忌再走。”萨根叫来服务员，要点酒。

“不了，我不想喝酒。”惠子辞退服务员，对萨根说，“我们还是走吧，回去迟了爸爸妈妈会挂念的。”

萨根听惠子爸爸妈妈叫得很顺口，笑道：“你是说东京的爸爸妈妈吗？”

惠子不高兴地白他一眼：“你开什么玩笑，当然是我这儿的爸爸妈妈。”

萨根又笑道：“我觉得陈家鹄真有福气，娶了你这么好一个媳妇，对二位老人这么孝敬。”

惠子说：“那不是应该的嘛。”

萨根一本正经地说：“是，陈先生不在家，你应该孝敬他们。”他突然变得正经是因为要打探消息了，“喂，最近你们有联系吗？你亲爱的陈家鹄。”

“有啊，”惠子说，“前天我还收到他的信。”

“是他亲笔写的吗？”

“什么意思？”

“不会是别人代写的吧？”

“你想到哪里去了，他干吗要找人代写信？”

够了。

够了！

惠子的话和表情足够说明，她收到的是陈家鹄的亲笔信。死人能写信吗？不要多虑了，陈家鹄一定还活着，施密特啊施密特，你斗不过我的，你这个虚伪的乡巴佬！这么想着，萨根起了身，准备遂惠子的愿，打道回府。在两人一前一后走出大厅时，带着点醉意的萨根，觉得惠子的背影、步态、穿着、胯部……比身边的所有女人都好看。月光从山梁上投下来，洒满了庭园，使那些青草看上去有一层湿乎乎的寒光。

两人走出大厅后，萨根追上前想去搀住惠子的手，却被惠子推开了。

同一个月亮下。

海塞斯站在走廊上，手里捏着烟斗在抽烟，吐出来的烟气，在月光的照射下是白色的，像山岚，一团一团的，飘飘荡荡的，消散在月光里。远处，一只猫头鹰时不时叫一声，声音凄凉，像月光一样的冷。

海塞斯抽完烟，回到办公室，对陈家鹄说：“不早了，我要走了。这个地方确实很安静，太安静了。安静好啊，天使都是爱待在安静的地方的，希望你尽快碰到天使。”

陈家鹄幽默道：“你就是我的天使。”

“不，”海塞斯摇摇头说，“我很清楚，你才是我的天使，我对日本文化不了解，我已经明显感到日本密码和日本文化的纠缠，这对你我不利。我建议你可以先熟悉一下敌特一号线，这些电报的内容，我想和最近发生的事情应该有关系的，这对我们的破译是个捷径。”

陈家鹄刚才一直在翻看资料和那些电报，海塞斯顺手拿起一份电报说：“你看这份电报，正好是我们端掉敌特据点两小时后发送的，那么我们基本上可以猜测电报的内容，应该就是汇报相关情况。”

陈家鹄笑道：“比如‘家被毁，老大遇难，损失惨重’，诸如此类。”

海塞斯点头：“这个意思的句式至少可以罗列出一万条。”

陈家鹄沉默一会儿，突然长叹一口气，什么也没说，走到窗前去，兀自望着外面浓厚的夜色发起呆来，让海塞斯很诧异。海塞斯走过去，拍着肩膀问他：“又是叹气又是发呆的，究竟在想什么？总不会是又想你的太太了吧？太太要想，但最好缓一缓。”

陈家鹄冷不丁转过身来，摇着头淡淡地笑了笑，说：“刚才我一直看这些电报，不知怎么的我有种预感，特一号线密码不会太难，可能是一部迷宫密码，主要技术手段就是替代。”

“你是说它的核心技术是国际通用的明码？”海塞斯惊讶地望着他。

“嗯，就是在国际通用的明码基础上改头换面而已。”

“这样的话，我们只要破译一份密电就行了？”

“对，一通百通，只要破掉一份电报，整部密码就会轰然倒塌。”

海塞斯禁不住盯着陈家鹄看，脸上表情非常的震骇而又惊奇。说实话，他从事破译工作多年，他都不敢有这样大胆离奇的想法。要知道，

日本可是世界一流的军事强国，其密码的发达程度也是世界数一数二的，他们往外派遣特务怎么可能使用这么简单的密码技术呢？即使世界上那些二三流国家的外派间谍，也不会使用这么低级的密码哦。

“你的想法太奇怪了，请你给我一个理由。”海塞斯不客气地说。

“没有理由，只有直觉。”陈家鹄面露狡黠，带点儿不正经地说。

“我知道你有理由的，告诉我是什么。”

陈家鹄思量一会儿说：“你同胞的身份，他是报务员。”

海塞斯迫不及待问：“这能说明什么问题？”

陈家鹄很干脆地说：“他身边肯定有国际通用明码本。”

有这个本本的地方多着呢。海塞斯认为这个理由不成立。但是陈家鹄告诉对方，日语是世上最复杂的语言之一，它起源于象形文字，又经历重大变革，引入假名。现代的日语由四十八个假名组成，假名其实可以当字母看，世上没有哪门语言有这么多“字母”的，比如：古老的拉丁语和现代英语是二十六个字母，俄语是三十三个，德语是三十个，西班牙语是二十九个，意大利语本身只有二十一个字母，加上五个外来字母也只有二十六个。即使复杂的法语，加上十四个特殊字母也只有三十个字母，三十六个音素。

可见，日语之复杂。

因为太复杂，“字母”多，导致它的密码设计难度大，设计出来的密码本一般都特别笨拙，即使最简单的日本密码本都有好几大本，要用箱子来装。陈家鹄认为，大使馆人多眼杂，要藏这么大个家伙在那里是很不明智的，随时都可能被人发现。这是从空间上说。从时间上说，这批日本特务可能是最早到重庆的，有点来投石问路的意思，能不能安顿下来吃不准——人生地不熟，说不定一来就被捣了。

“这种情形下，一般是不敢随身带密码本出来的。”陈家鹄总结说。

这两点理由都没有让海塞斯信服，他反驳道：“首先，我不相信萨根敢用大使馆的设备来替日本人干活，这个风险太大了。这也就是说，我们可以肯定萨根手上有一部电台，既然有可以藏匿一部电台的地方，难道就不能藏匿一部密码本吗？其次，你这么敢肯定这批特务是最近才来重庆的，他们可能早就潜伏在这几的，战争还没有开始就来了。也就是说，他们在这儿待了很久了，他们完全有时间、有条件带一部笨重的密码来。”

应该说，海塞斯的反驳是成立的。但是陈家鹄说的第三条理由，把海塞斯说得沉默了。陈家鹄说：“虽然萨根在替日本人做事，但他毕竟是你们美国人，一个异国分子，说难听点儿不过是个讨口间谍饭吃的人渣子，一个玩命之徒。密码是一个国家的核心又核心的机密，你认为日本高层会把一部密码随随便便丢给一个异国分子来使用吗？何况这个外国人的母亲你刚才说了，还是被他们国家开除国籍的人。为什么要开除她？肯定是做过对不起她祖国的事嘛。”

海塞斯沉默很久，发话：“继续往下说。”

陈家鹄清了清嗓门，接着说：“替代密码的特点是只有密表，没有密本，或者说密本是公开的。但如果能进行复杂的替代，给人的感觉也是高深莫测的，就像一个玩牌高手玩纸牌，可以玩种种魔术出来，让人眼花缭乱，心智迷钝。密码就是魔术，伪装的魔术，如果玩得好它完全可以瞒天过海。”

海塞斯打断他说：“这个你就不必多做说明了，我就是个玩纸牌的高手，几年前我在失业时曾一度靠玩纸牌谋生，一副牌在我手上可以玩出一个人生，一个世界，可以做出所有人意想不到的精彩表演。”

“所以，一般人是玩不了的。”

“是，需要长时间的专业训练。”

“萨根作为使馆的一个专职报务员，他对国际通用密码本一定是精通又精通的。因为精通。所以有条件、有可能把它玩出花样来，玩得让人眼花缭乱，一天一个样，天天花样翻新。这是他擅长的，叫用人之长，也可以说是投其所好。他一定喜欢玩它的，就像我们学数学的人迷恋博弈术一样。因为精通，又喜欢，他会尽情地玩，不知疲倦，不厌其烦，今天A是B，明天A是C，后天A是0或者1，等等。总之，像玩迷宫一样地玩。他这样花样百出地玩时，也许有足够的自信，一般人是识不破他底细的，这也是他敢这样玩的理由。我甚至怀疑，即使日本人手上有现成的密码让他用，他也会嫌烦，弃之不用，建议他们以他擅长的这种方式来加密编码。这也是你们美国人的习惯，不愿被人指使，爱指使人听你们的。”

淡锋甚健啊。

这就是陈家鹄，平时话不多，可说到他感兴趣的事时，话比谁都多，旁征博引，比喻、例子一大堆，非让你叫停不可。海塞斯用哈哈大笑打断了他浓浓的淡兴，“够了，我不是陆从骏，是个只会看热闹的外行，我是你的老师，你不需要说得这么透彻，点到为止就行了。现在，我要问你，这个想法你是刚才有的，还是……”

陈家鹄莞尔一笑，“想法是刚才有的。”

海塞斯指指门口，“就我在外面抽烟的工夫？”

陈家鹄点头称是，“但想的过程早就开始了，刚才不过是瓜熟蒂落。”

海塞斯走开去，好像要思考什么似的，却突然回过头来对陈家鹄笑道：“看来天使已经来过这儿了，就是不知道他是真的还是假的。这么说吧，我从经验上不相信你说的，但是你确实又以一定证据说服了我。所以，我愿意把它带回去让演算师给你算一算。”

“不必了，我还是自己动手吧。”

“怎么，你是怕我剽窃你的成果？”海塞斯有点做贼心虚。

“教授，你想到哪里去了，我不过是想这工作量很小，也就是熬一个通宵而已，没必要麻烦他人。”

“如果你猜对了，理论上说你演算的最大值有1296次（即二十六个英文字母加上十个阿拉伯数字， $36 \times 36 = 1296$ ）。”

“实际上……”

“实际上只有282次。”海塞斯抢过话头，指着电报对陈家鹄说，“我知道你要说什么，这份电报除了十个数字外，只出现了七个英文字母。原则上数字一般不会与字母互相替换，也就是说你要替代的分别只有十个数字和七个字母，两项相加总计为282次（即 $(10 \times 10) + (7 \times 26) = 282$ ）。”

“对。”

“所以我还是赶紧走吧。”海塞斯拿起烟斗，边走边说，“如果你运气好，也许我还没有回到办公室你就大功告成了。”

陈家鹄站起来，自嘲说他是初次掌勺，不要对他期望过高。海塞斯诡秘地笑笑，说：“公开干是第一次，以前悄悄干的成绩都被我占为已有了，还得了不少奖金呢。”说着掏出一沓钱来递给陈家鹄。陈家鹄惊愕地看着他，“你干吗？”海塞斯笑道：“我已占了你的名，再占你的利，晚上就睡不着了。”陈家鹄说对他最好的奖励不是这个。“你需要什么我知道，”海塞斯说，“又在想你的娇妻了，要回家？”看陈家鹄点过头后，他爽快地回答，“好，这一次你要猜对了，我一定想方设法给你争取。”陈家鹄说：“这话我可记在心上的，这钱嘛你还是拿走。”说着将钱塞回教授手里，把他往门口推。

“对不起，我要为我的机会奋斗了。”陈家鹄说，打开了门，请他走。

海塞新笑着摇摇头，揣上钱别过。出门的时候，他忍不住又回过头来情深款款地看了陈家鹄一眼，他发现，这个中国小伙子不仅外表长得英俊，而且内心也非常单纯、善良、真诚，对心爱的妻子一往情深，禁不住有点自叹弗如。

回到办公室后，海塞斯没有休息，而是冲了杯浓浓的咖啡，一边喝着，一边按照自己的思路，潜心分析研究起那些截获的敌特一号线的电报来。他虽然当时对陈家鹄的奇思怪想有一定认可，但回来仔细一想还是觉得有点离谱。他总觉得日本作为一个军事和密码都相当发达的强盗国家，外派特务不可能使用简单的替代加密技术。他又想，自己和陈家鹄不能在一株树上吊死，他们得从不同的侧面包抄，即使两个人都不行，至少也证明了是两条死路。所以，他依然还是按照自己的老思路作业。

第二天早上，海塞斯起床后迫不及待地直奔附院，他还是好奇陈家鹄有没有给他弄出个惊天大喜。结果刚进院门，远远地，就看见陈家鹄像只鸟一样蹲在一截石坎上，举目望天，沉重的姿态不言自明，他的一夜努力已然付诸东流。

海塞斯从后面悄悄地绕过去，临近了才突然冒出来，对陈家鹄笑道：“辛苦了一夜，以失败告终。不过，不要这样郁郁寡欢，你以为是当众表演纸牌魔术，只准成功，不能失手的？你是在破译密码，一千次失败能够换来一次成功就已经是幸运之星了。”

陈家鹄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许久才冷不丁地答非所问：“我感觉自己跟一个影子纠缠了一夜，我老看见它在我眼前晃，可就是抓不住它。”

“我要给你泼盆冷水吧，”海塞斯走上前，正对着他的目光说，“也许影子只是你想象出来的，事实上它并不存在。昨天回去，我冷静想了很久，还是觉得你太异想天开了。”

“不，”陈家鹄霍地立起身，正儿八经地申辩道，“绝不是我臆想的，我清楚地看见了它，可就是摸不到，像在玻璃的另一边。”

海塞斯一时无语，他在思忖他该怎么来打消他的古怪念头，让他跟着自己思路往前走。从某种意义上说，海塞斯连日来的努力已经开始有所回报，他也觉得自己已经看见过有影子一样的东西在他眼前晃悠悠，也许再接近一些，一个真实的家伙将会从天而降。

自侦听处侦控萨根与南京宫里的电台以来，迄今已截获上线来电十一封，下线去电十三封，共计二十四封。其中一半电报，反映什么样的事情基本是明的，比如西郊被服厂被炸的当夜，下线对上发长电一封，其意一定是汇报轰炸战况。再比如，粮店少老大一行被毙后三小时，下线又向上发电一封，其意思也是不难估摸的。再比如，杜先生找密特先生状告萨根的当天夜里，电台最后一次联系，先是萨根去电（电文很短），半小时后宫里回电（电文更短），之后电台就消失了，至今没有露过面。萨根的去电内容自可猜测，肯定是在向上报告：他被怀疑了，怎么办。诸如此类。海塞斯统计了一下，这样的大致可以猜到电报内容的电报现有七封，他需要找其中之一作为突破口。只要撕开一道口子，正常情况下后面的工作就容易做了。

找哪一封电报作为突破口？

海塞斯经过反复研究、比较，最后确定的是南京宫里下发给萨根的最后封电报。这封电报如下：

【图1】

电文的前三行，属格式内容，其实可以置之不理，无非是发报方、接收方和发报的时间、电报的等级等相关说明，电文的真正内容是在后面一串假名上。这些假名海塞斯业已破译，可以换算成如下数字：

8771 2169 5755 505 04311

8892 2173 4169 # 8932 7244

1006 9791 2000 6539

总计十四组数码，一个假名。可以想见，中间那个孤零零的假名，多半是标点符号，此外的十四组数码，各代表一个字。也就是说，这是一封有十四个文字的电文，电文的大概意思基本上也是可以揣摩的，肯定是在通知萨根暂时不要联络、等候通知什么的。

海塞斯为什么要从这封电报着手突破？首先是这封电报短，越短越好；其次他认为该电报可能有的意思相对比较确凿、固定，至少“暂停联络”的意思是确凿无疑的，因为事实已经证明从此后电台就哑了，消失了。根据该电文的字数和可能的意思，海塞斯预测，他需要罗列排猜的句式总和不会超过两千次，现在他已经排除近一半，如果运气好的话，半月内必见分晓。

像海塞斯实施的这种破译方式，正如面对一把丢了钥匙的锁开锁，开锁师（破译者）根据经验做出判断，磨出一把把钥匙去捅锁眼，一把

不行，又来一把，如是再三。这封电报，海塞斯凭经验判断，只要磨出两千把钥匙去捅它，必有一把可以将它捅开。两千把钥匙，就是两千句话，这些话意思基本相近，只是字面和句式选择不同而已。现在海塞斯已经试过近千句话，他自信最后能将锁捅开的“那句话”一定在剩下的一半句式中。

如果这些电文确实是设了密的，这也是脱密的常规方式，海塞斯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已经路走一半，说明他很擅长这种方式，绝非等闲之辈。但是，陈家鹄怀疑这些电文是未经加密的，不过是国际明码的巧妙翻新而已。照此思路来破译这些电文，等于是钥匙在手，只是锁眼被巧妙地掩盖了。就是说，陈家鹄干的事是在找锁眼（海塞斯则是配钥匙），当然是比较容易的。海塞斯认为这种可能性非常小，现在陈家鹄承认没有找到锁眼，也证实了他的预想。

接下来的日子里，海塞斯建议陈家鹄照他的思路走，他把自己已经排除的近千句报废的话提供出来，希望陈家鹄与他协同作战，一起来组织、揣摩剩下的那些话。陈家鹄跟着干了两天，总觉得提不起劲，他脑海里老是浮现那个熟悉的影子，赶都赶不走。两天下来，他揣摩出来的话不到一百句，连海塞斯的一半都不到。

自然，这些话都是废话，都不是那把能开锁的“钥匙”，它们的意义只是把那把钥匙锁定在后面的猜想中。

4

转眼到了第四天。

这天早上，海塞斯吃完早饭从食堂出来，正好撞上刚来上班的所长。这两天陆从骏晚上没有单位睡，他怂恿家属做了人工引产手术（工作压力太大，不敢生下来），理当回家尽职。两天不见，陆从骏怪想念陈家鹄的，当即约上教授要去看他。途中，陆从骏被老孙喊住，去办公室处理了一些事，真正出发时已九点多钟，日上三竿了。快接近陈家鹄住的小院，陆从骏和教授都不约而同地仰起头来去看陈家鹄的窗户。阳光照在陈家鹄宿舍的窗玻璃上，熠熠生辉，可厚实的窗帘还紧紧地拉着。

海塞斯不由得笑道：“这小子，该不是干了个通宵吧？”

陆所长说：“年轻人，劲头足，精气旺，连干几个通宵没问题的。”随后问海塞斯，估计什么时候可以出成果。海塞斯捋着他浓密黑亮的胡子想了想，笑吟吟地说：“如果运气好的话，可能在一周内吧。”

陆从骏听了不大高兴，拉下脸半真半假地说：“别给我把宝押在运气

上，一周之内你们必须给我出结果，你知道我把孩子都处理掉了，非常时期，你们要给我争气，可别让我干蚀本的事。”

两人说着上了二楼。可推开陈家鹄的宿舍，空空的，床上只睡了床被子，没有人影。

便想一定在上班。

便去他的办公室。

推开办公室，两人呆住了，陈家鹄根本没在干活，而是夸张地趴在桌子上睡得喷喷香，有声有色，对两人的闯入毫无反应。海塞斯走过去，拍拍桌子叫醒他，说：“可怜的人，你怎么在跟桌子亲热呢。”陈家鹄醒来，揉着眼睛，打着长长的哈欠，含糊不清地问：“几点了？”陆所长有些不悦，揶揄道：“难怪你在培训中心的时候老在课堂上睡觉，原来你有这怪癖，放着好好的床不睡，硬要睡桌子。”陈家鹄一脸倦容，咕哝道：“睡桌子有什么不好？”说着那眼睛去瞟旁边的一堆草稿纸，朝着陆所长神秘一笑，“你要是知道我睡桌子睡出什么结果来，恐怕你以后巴不得我天天都睡桌子喽。”

陆所长一时没反应过来。

海塞斯听了一个惊喜，瞪着眼睛问他：“怎么？你找到那句话了吗？”

陈家鹄把那堆草稿纸往他面前一推，“何止一句话，我把它的老窝端了。”

原来，几天来那个熟悉的影子一直折磨着他。昨天晚上他又转回到自己的老路上去琢磨，一夜穷追猛打，竟然把那“影子”逮住了！就是说，特一号线的密码正如陈家鹄当初猜测的一样，确实是国际明码的翻新，只是翻新的方式没像他猜得这么简单。事实上，该密码在翻新的过程中不但采用了替代技术（这是陈家鹄猜的），同时还加入了移位技术。

和替代术一样，移位术在密码发展史上也是最初级的技术，原理简单，就是调换排列次序。本质上说，移位也是替代，比如吧A、B次序转换一下后，也可以理解为B替代了A。不同的是，移位发生的替代必然是有规律可循的，比如特一号线密码采用的移位术是“奇偶对移”，即A、B对移，C、D对移，后面依次类推，直至Y、Z。而替代是没有规律的，它完全可以按照设密者的需要任意指定，比如A是Z，也可以指B为Z，就看设密者是怎么设定的。

特一号线采用的是替代加移位的双重技术，所以第一次陈家鹄单纯的替代是见不到结果的（出来的结果要么是乱码，要么是怪字，词不达意，连不成一句话）。昨天夜里，陈家鹄突发灵感，感到移位术，在已有的经过替代的基础上又试着进行了移位，结果试到第九轮时，奇迹发生了，出现了下面这一句意思连贯的话：

全体暂时按兵不动，等待来人接应

毫无疑问，这回一定没错了，因为早有预判，该电文的内容差不多就是这个意思——这些天，陈家鹄和海塞斯正按这个意思在凑话呢。有趣的是，陈家鹄之前排测的近百句话中，有一句话其实已经很接近它：

切记全体按兵不动，等待来人接应

仅两字之差。

然而，失之毫厘，谬以千里，别说两个字没对上，只要一个字对不上，一切都是零。黑洞。白纸无言，天书无言，没有谁会告诉你，黑洞有多深，多宽，多高。

海塞斯发觉真相后，激动得上前一把将陈家鹄抱住，紧紧地抱住，欣喜地用英文大喊大叫：

“God work！God work！（上帝的安排）”

“你在说什么？”陆所长茫然的很。

“成了，成了！”海塞斯丢下陈家鹄，转身去握陆所长的手，像小孩子似的忘情地欢呼，“我的弟子太伟大啦！你又要立功啦！”

陆所长愣愣地看着一旁的陈家鹄，简直不敢相信这是事实，因为刚才海塞斯还在说，如果运气好的话有可能在一周内破解敌特一号线密码，而现仅仅才过去几分钟，几分钟啊！一激动，陆所长也上前抱住陈家鹄。

也许是太困了，陈家鹄不像他们那样兴奋，他从两人的拥抱中挣脱出来，平静地对海塞斯说：“还是先忙正事吧，我只译出一份密电，其他的就按照我弄出来的公式叫人去译吧，我才睡了三刻钟，太困了，我还要睡觉呢。”

海塞斯连忙说：“对对，这是分析科老刘他们的活儿了，不用你辛苦。”回头对陆所长说，“你不是要找出萨根是间谍的证据吗？把它们全都译出来。证据就有了。”陆所长想说什么，被海塞斯一把拉着往外走了，还轻轻地帮陈家鹄关上了门。

分析科刘科长领命，当即组织全体分析师，按陈家鹄提供的公式，对先前截获的所有敌特一号线的密电进行破译。不到一小时，所有密电原形毕露：

承蒙伟大的帝国空军精准打击，黑室现已从地球上消失，料陈家鹄亦难逃死劫.....

经本地晚报资讯证实，著名数学家陈家鹄必死无疑。另请从速安排少老大返沪.....

刚获悉，据点被捣毁，少老大等四人悉数尽忠，事发缘故正在调查中，外围暂无恙。请保持二十四小时联络.....

今上司找我谈话，足见我身份已被其怀疑，恐有麻烦，电台必须尽快转移，善后必须尽快办理，请速派人来.....

看着一份又一份密电相继告破，海塞斯喜不自禁：“这就是一个破译师最幸福的时刻，看着他们译出一份份电报，就像看见钞票在一张张印出来。”陆所长不甘落后，喜形于色地跟他比喜：“我比你还幸福呢，就像看见萨根的罪证被一样样地列出来。”海塞斯不满地嚷道：“什么叫‘就像’，事实就是如此嘛。”说着抓起那些译文举到陆所长眼前，“你看，白纸黑字，清清楚楚告诉我们，他就是在替日本人干活。”陆所长笑道：“是是是，我表达有误行了吧。”随后接过那些译文在手里掂了掂，对着窗外长舒一口气，摇头晃脑地说，“这下好了，施密特先生，等你看了这些，你还敢怠慢我们的杜先生吗？”

仿佛施密特先生就在窗外。

天空依旧，阳光依旧，大门依旧，卫兵依旧，就连那蓊郁的梧桐树林，也同样伸展着千万只绿色的巴掌，在微微吹送的嘉陵江暖风中，傲慢地摇曳着。所不同的是人的心情。当车子重新又停在美国大使馆门前，杜先生带着秘书，踏着高高的石阶梯一步一步地往上走的时候，他的心情已经发生了巨大变化。他知道他提包里装着的東西的分量，那不仅是一个美国人为日本国充当间谍的证据，还装着他的政府的尊严、他的组织的尊严、他的团队的尊严。所以，今天杜先生的步子迈得特别的沉稳、有力、充满信心。他仰起头，细心地打量着这座巴洛克风格的高大建筑，心中竟然没了那种惯有的压抑感、刺痛感。他显得非常轻松，非常庄重，甚至还有一丝不容觉察的自得和自负。人就是这么奇怪，四两重的心有着改变一切的神奇魔力。

会见照例安排在二楼的接待室里，施密特先生迎接的态度较前次明显温和了许多，言语间也透出几分轻松、诙谐。

“坐，请坐。怎么不坐？难道你准备丢了东西就走人？还是为了表示对我的敬意，客随主便，等我先入座？”

“都是，也都不是，这要看主人需要什么，如果您希望我丢下东西走人，我不会多留半刻。”

“你觉得受到冷遇了吗？”

“没有。”

“那就入座吧，你就是给我带来的是毒药，我们也得在必要的礼节中交接嘛。”

这个开场白不错，双方都不卑不亢，有礼有节，既在互相示好，又在互相保持尊严，冷热有度，软中带硬。

可施密特先生打开杜先生递交给他的文件夹，粗粗看了里面破译的电报后，却突然仰靠在椅背上笑了起来：“我还以为是什么呢，这能说明什么？”

杜先生偏偏不按他的思路走，答非所问地说另外的事，其实也是想趁机刺他一下，但话说得相当恭敬礼貌，足见杜先生在外交上的老到：“首先，我非常感谢阁下高度重视我们的要求，虽然心有疑虑，但依然在会见我之后的当日及时跟萨根做了严正的交涉。所以，今天我要专

门向阁下鞠个躬，表示感谢。”

杜先生起身恭敬地向施密特鞠躬。

施密特先生并不领情，因为他感到了来者不善。他想，我和萨根的谈话他怎么知道？莫非他在我身边安了线人？这么想着，声色不觉地变严肃了：“鞠躬就不必了，但话有必要说清楚，你从哪里得到消息，我跟萨根交涉了？”

杜先生从文件夹中抽出一份电文，递给施密特看，一边不慌不忙地说：“这不是明摆着的，那天晚上八点十分，萨根给日军南京特务总部去电汇报——今上司找我谈话，足见我身份已被其怀疑，恐有麻烦……至今大使先生外出未归，他的上司自然就是阁下您了。”

施密特先生一惊，但又不愿甘拜下风，依然假作怒颜，极力地狡辩道：“‘我’是谁？‘上司’又是谁？你无证无据做出这种推断，‘我’就是萨根，‘上司’就是我，难道这就是杜先生的工作方法？如果你是这样工作的，对不起我无法配合你，这样的话你也许真的可以丢下东西走人了。”

杜先生稳稳地坐着，笑道：“我们中国人有句俗语：既来之，则安之。我既然来了，当然要把想说的话、该说的话都说了才行。”

施密特先生气咻咻地说：“可我没有时间陪你！”话虽这样说，却没有起身逐客的意思。这给杜先生一个信号，其实施密特先生是想谈的，只是不愿谈得这般没面子，他的脸面不仅代表他个人的尊严，也代表美国政府。于是，杜先生不再跟他玩机锋，双手抱拳，向对方示敬，开诚布公地说：“施密特先生，我们不妨还是坦诚一点吧，从这些电文上虽然看不出‘我’是谁，但我们已经有足够的证据证明，这个‘我’就是萨根。阁下您瞧，该电文落款S，想必阁下心知肚明，S就是萨根替日本人干活的工作代号，所以……”

“没有所以！”施密特先生失礼地打断杜先生的话，提高声音说，“你说的足够证据只不过是你自己一厢情愿的认为而已，在我这里……你代表不了我，更不可能说服我！”

杜先生的脸色陡地阴沉下来，心想，这就是你们美国人的不是了，错了就错了，怎么还这般强词夺理，死要面子！这么想着，杜先生腾地站了起来，还以相等的声音和颜色：“看来，我是没必要再留下来了，那么后会有期！”随即拿起脚下的提包，准备往外走。

施密特先生没有站起来，他一直盯着杜先生默不作声。眼看他的随从已经拉开门，杜先生即将出门之际，他突然说：“请留步，杜先生。”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是杜先生万万没有想到的，施密特先请走了自己的随从，然后态度虽然还是那么傲慢，但说出来的话已经透出十足的诚意：“尊敬的杜德致先生，我可以坦率地告诉你，你已经无需向我提供萨根勾结日本人大行其丑的任何凭据，不需要了，因为我掌握的证据比你这些电文要过硬得多，充分得多！大使先生也赋予了我处置他的权力，你也许要问，那我为什么不处理他？我可以告诉你，我想处置他，很想很想，我恨不得马上就把他逐出中国！”

两人互相注视，好像在互相辨认。

施密特收回目光，继续说道：“其实我在等待你来，我有要事要问你，在我说明问题之前，我希望你给我一个承诺，你将给予我绝对的诚实，绝对诚实地回答我的问题。可以吗？”

杜先生从他的口气和目光中感到，他没有否定的权力。

“可以。”

“你的数学家陈家鹄到底有没有死？”

“.....”

“你不要耍心眼，你已经承诺我，要诚实，绝对诚实。”

“.....”

“事关重大，如果你想让我处置萨根，你必须对我毫无保留。”

杜先生终于还是说了实话，施密特听了气得一屁股跌坐沙发上，连声叹息：“完了，他赢了，你们休想把他逐出中国。”不等杜先生有何反应，他又接着说，“我无法理解你们中国人为什么就那么爱说谎？难道谎言能给你们力量吗？”

面对施密特的指责，杜先生又撒了一个谎，“并不是我故意要说谎，当时我们都以为陈家鹄被炸死了，没想到.....”

施密特打断他：“你没想到的事情多着呢，如果我告诉你萨根已经知道陈家鹄没有死，你会怎么想？你们以此作为讨伐他的一个重罪，可他知道陈家鹄没有死，这个罪不成立！”

“他不可能知道。”杜先生今天第一次觉得说话心虚。

“哼，愚蠢的人总是最自信的。”施密特站起来，似乎是为了离愚蠢的人远一点，边走边说，“老实告诉你，他知道了，否则你已经在中国看

不到他了。我手上有确凿的证据证明他确实在为日本人充当间谍，理当革职，驱逐出境。我本来已经对他做出处理，停止工作，遣送回国，他就拿这件事把我难住了。我原来还在想，也许是在狡辩，他用谎言来争取时间等大使回来，企图做垂死挣扎，没想到撒谎者是你。你让我很失望，现在你可以走了。”

杜先生想起身，突然觉得双腿发软。他定了定神，对施密特说：“可以证明他为日本人干活的证据还有很多……”

施密特摆摆手，刻意地转过身去，移开目光，毫不掩饰他的轻蔑和厌恶。“你是不是要建议我去搜查他的房间，把电台找出来？请不要再说愚蠢的话了，这一次你输定了，输家还包括我。我可以告诉你，即便如此，大使回来了照样处理不了他，你们用谎言救了他。现在我想谁也处理不了他，除非你们先把陈家鹄处理了。就这样，我先告辞了。”

施密特说罢即走，把杜先生一个人丢在沙发上。这结果是杜先生来之前怎么也没想到的，他木木地呆坐着，突然觉得这屋子是那么大、那么冷。不过，倘若杜先生有未卜先知的本领，能够知道好运度过此次危机的萨根，最终将会成为陆从骏他们处理惠子的决定性棋子，他一定不会如此窘迫，如此沮丧。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样，福祸相依，塞翁失马四字成语，其意义有时候能抵得过一篇文章、一本书，甚至一部鸿篇巨着。

2

一个小时候。

陆从骏下了车，兴冲冲、喜滋滋地往杜先生办公室走去。五个小时前，他怀着同样的心情来给杜先生送刚刚破译出来的特一号线密电，得到了杜先生口头嘉奖一次。当时杜先生连声道好，眉宇间露出了孩童般的欢喜，这种样子对杜先生来说实属罕见，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此刻都还在眼前晃荡。杜先生当即让秘书安排约见施密特先生。他知道下午一上班杜先生就去见施密特先生了，现在杜先生又召见他，可以想见一定是让他来分享从美国大使馆带回来的喜悦。陆从骏甚至边走边得意地想，杜先生这样的人，原来也是做不到宠辱不惊的。

哪知道，杜先生一见他就劈头盖脸臭骂一顿！

当初杜先生之所以在给美国大使馆的材料中谎称陈家鹄被害，一方面是想借此给敌人放个烟幕弹——他死了，你们就休手吧；另一方面是觉得，这个谎言是包得住的，陈家鹄身在铁桶一般严丝密缝的黑室里，谁能知道底细？可萨根居然知道了，是哪个环节出事了？

“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面对杜先生的斥问，陆从骏乖乖道出了真情：他为了向陈家鹄家人证明陈没死，曾安排他们通过电话。杜先生听了，气得恨不得抽他耳光，可抽耳光能解决问题吗？现在的问题是谁向萨根通的风、报的信。

不用说，肯定是惠子。

说到惠子，两人都有话要说，杜先生强忍住愤怒，有话好好说。

“你不是在侦查这女人吗？”

“是。”

“有结果吗？”

“请允许我说实话。”

“废话！难道你以前跟我说的都是假话？”

陆所长让自己冷静了一下，缓缓道来：“是和不是对半开吧。说她是嘛，理由很多，比如她到重庆饭店工作，还有她跟萨根的关系，都可以当证据看。还有，她的哥哥曾经是日本陆军情报官，当初陈家鹄差点被日本军方调用就是她起的头。说她不是吧也有理由，到现在为止，我们盯她那么久了，还没有掌握确凿证据可以证明她在从事间谍活动。”

杜先生对陆所长的回答显然不满意，斜他一眼，“你这等于没说，我要的是你的判断，不是情况介绍。是和不是，我要你拿出决定。”

陆从骏迟疑一会儿，斗起胆量说：“以我之见，惠子跟萨根不会是一伙的，她不过是被萨根给利用了。”他快速地看了杜先生一眼，发现他正看着自己，低下头又说，“当然我的判断不一定准确，恳请首座指教。”

杜先生冷笑一下，“以我之见，惠子的事情不是小事。”他已经平静下来，口气沉缓，却更像大人物在说话，“现在看来陈家鹄确实是个人物，藏起来只是权宜之计——你总不能老把他给藏起来吧？那个院子下一步要做你们的家属院，我已经在落实翻修的资金了。”

陆从骏很明白杜先生的弦外之音，就是要让他尽快拆散他们的夫妻关系。“但是我们完全可以把她说成跟萨根是一伙的。”

“光说没用，得有证据。”杜先生抽出一支烟，又甩给陆从骏一支，后者连忙给他点上。推了一口烟，杜先生接着说，“你不是说他们夫妻感情很深，感情有多深难度就有多大，你必须拿出能够让他心服口服的

证据，要让他来感谢你拆散了他们，否则后果将不堪设想。”

“嗯，知道了。”

“知道了就去做，不要再干傻事。”

3

高兴而来，败兴而归。

上了车，陆所长迫不及待地解开了风纪扣，不是因为天热，也不是因为挨了杜先生的骂，而是……他想起刚才杜先生的“要求”，心里顿时有些烦躁。说句良心话，他实在是不想去做那个恶人，活生生地拆散陈家鹄两口子。他知道陈家鹄对惠子的感情，更知道惠子对陈家鹄的无限眷恋。关键是，如果真的不择手段将两人拆散了，未必就对黑室、对破译工作有什么好处。更何况，怎么说呢，古人不是说，四百年才能修到同坐一条船缘分？一对夫妻就是一座庙，他现在要拆庙呢，心里总是有点儿忌讳和隐忧。

但杜先生的指令是绝对不容置疑的，更不能违拗，哪怕是一点小小的意见或建议你都只能顺着他的意思来，不能当面顶撞，不能阳奉阴违。看来，这恶人他当也得当，不当也得当了。俗话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他现在处的江湖可不是民间坊里的一个地窖，它是一个国家的黑洞，大着呢，深着呢，强着呢，悍着呢，险着呢，恶着呢。陆从骏深知，自己只能在这个强大无比的“大江大湖”里任人摆布，随波逐流。

所以，回到五号院，陆所长直奔老孙的办公室，劈头盖脑地问老孙：惠子那边的情况究竟怎么样，她到底是不是间谍。老孙被他突如其来的发问搞蒙了，半晌才吞吞吐吐地说：“暂时还……还不好说。”

“你不是一直在跟踪她吗？到现在还没个结果？”陆所长的脸色变得非常难看，两眼瞪着他说。

老孙便直言相告，他觉得惠子不太像间谍。

陆所长发无名火，拍着桌子对他吼道：“什么像不像的？有哪个人生来就长得像间谍？”老孙愣愣地望着他，不明白他话里的意思。陆所长冷笑道：“亏你还跟了我这么多年，连这个也不明白？她是间谍当然更好，她不是间谍，我们就不能想其他办法了？”

老孙望着陆所长，惊愕之下似有所悟，便想起一个主意。

“办法倒是有一个。”

“说。”

说的是家鸿的事。

家鸿的表现，对老孙来说是两个字：惊喜！从陆所长那次跟他谈话后，家鸿一直恪尽职守，把他所看到和了解的惠子的一些异常情况，都及时、如数地报告给老孙。只是惠子可以说的事情实在不多，“如数”也不过是寥寥。

情况从他知道萨根是日本间谍后发生了意想不到的变化，也许是石永伟一家人的罹难加深了他对惠子的恨，最近一段时间，他经常捏造一些事实来状告惠子与萨根怎么怎么着。家鸿不知道，其实老孙一直派人在监视萨根，虽不能说亦步亦趋，时时刻刻都掌握了他的行踪，但至少已经有两次，老孙明明知道萨根没跟惠子在一起，可在家鸿的汇报中，居然有鼻子有眼地说他们在哪里干什么。更……怎么说呢，说起来是有点恶俗了，萨根带惠子去南岸国际总会的那次，小周一一直盯着梢，老实说他们在那儿待的时间很短，惠子的表现一点都没问题，很早就执意要回家，出门时萨根想搀她手被她断然拒之。可在陈家鸿的汇报中，变成了深夜“十一点才回家”，离开那儿时两人“手搀着手，无比亲密”，给人的感觉两人在那里面一定开了房，睡了觉。

陆所长一直默默听老孙说完这一切后，沉思良久，说：“且不管他为什么要诬陷惠子，我关心的是你想干什么。”

老孙似乎考虑过，不假思索地说：“我在想，是不是可以安排他们兄弟俩见个面？”

“干吗？”

“让家鸿对我们说的这些对家鹄去重说一遍。”

“目的是什么，让陈家鹄抛弃惠子？”

“至少要怀疑吧。”

“是，要怀疑，怀疑的是结果是什么？”

老孙不知所长想说明什么，一时无语。陆所长说：“你想过没有，这样搞的结果肯定是陈家鹄跟我吵着要回家去明察暗访，我同意吗？就算我同意了，他回家了，通过明察暗访，发现其实不然。结果肯定是这样的嘛，除非你把惠子身边的人，他的父亲、母亲，还有他妹夫，家里所有人都收买了，你行吗？”

显然不行。

最后，陆所长总结性地说：“这肯定不行，要想其他办法，而且必须是万无一失的办法，千万别给我干傻事，捅娄子。别人不知道，你该知道，这家伙是头倔牛，满身都是火星子，惹了他不把你烧死才怪。”说完不耐烦地朝他挥挥手，“你走吧，办法自己去想，目的只有一个，让他们散伙！”见老孙诧异地站着不动，这才想起这是他的办公室，便猛然转身，气咻咻地走了。

回到自己的办公室，抽了烟，喝了茶，烦躁的心情和莫名的怒气才稍微平息了一些，但脑海老是浮现陈家鹄的身影；有一会儿，他不自觉地站到窗前，又不自觉地极目远望，好像他的目光能够穿透双重围墙，看到对面那个院子，那个院子里的小院落，那栋只住着陈家鹄一个人的房子。看着，看着，他长长地叹息了一声，对那栋楼喃喃自语道：“陈家鹄啊，你不要怪我心狠手辣，我也是实出无奈啊。”他说这话时竟古怪地想到了执行杀人命令的刽子手，每次刽子手要砍人脑袋之前，总会对受刑人说：兄弟，是官老爷要你死，我只能给你个痛快的，你到了下面，可千万别记恨我。

此时，陈家鹄已经在琢磨破译新的一部密码，他一定做梦也不会想到，他惊人的才华崭露得越多，他离惠子的距离就越来越远。他的才华可以改变他人的命运，却无法改变自己爱情的命运。

事实上，他的爱情，他的命运，自从被黑室盯上他的第一天起，就已经铁定如山，无可更改。

4

阳历十一月份，北方已是天寒地冻，重庆只是刚刚有一点初冬的感觉，早晨从被窝里钻出来的一瞬间，觉得有点冷皮冷肉的。重庆的早晨醒得迟，因为太阳是从东边升起的，而东边有连绵起伏的崇山峻岭，太阳每日只好“犹抱琵琶半遮面”。入了冬，太阳光顾得越发迟了，七点多钟，天还是朦朧亮。

所以，重庆人的早餐一般总是在灯光下完成的，灯光下做，灯光下吃。

这天早晨，惠子下楼后，照例去厨房帮妈妈做下手，给一家人准备早餐。可刚进门，闻见一丝熟食的香味，她像受了什么刺激似的，肠胃忍不住地翻江倒海起来，随即捂住肚子，跑到庭园里，蹲在地上一阵干呕。

陈母见状赶紧出来关切地问她怎么了，是不是昨晚没睡好，着凉了。惠子摇摇头，面色苍白地尴尬一笑，说她最近经常这样，过一会儿就好了。说着又忍不住捂着胸口干呕起来，很痛苦的样子。

陈母是过来人，想起自己受孕之初也是这个样子，老干呕，便当即问她几个妇科问题。惠子一一作答，陈母听了明白自己估算得没错，便喜乐地笑道：“你呀惠子，确实还是个孩子啊，这种事都不懂。快去坐着休息，待会儿我带你去医院看看。记住，今后要多休息，不要碰冷水。”

惠子一头雾水，“妈，我怎么了？”

陈母看看她很正常的腹部，努了一下嘴，“你可能要让我当奶奶了。”

下午去医院检查，果然如此，两个多月了。从医院回来，惠子看见陈父坐在庭园里在看报纸，照例要去给他泡茶，陈母却把她往楼上推，“行了，以后你就少忙活这些，他还没有老到连杯茶都泡不了，他泡不了还有我呢。”陈父听了觉得怪怪的，对陈母说风凉话：“你今天去外面是不是染了羊癫风了，回来就跟个疯婆子似的，不说人话。”

陈母不理他，把惠子往楼上推，一边继续对她说，因为心里盛满了欢喜，乐坏了，说得颠三倒四的：“上楼去休息吧，哦，不，不，赶紧给家鸽去封信，告诉他，看他会乐成什么样子，说不定就乐得回来看你了。”

送走惠子，陈母才回头来对付老头，看他正朝自己瞪着牛眼，训他：“瞪什么眼，我这就给你去泡茶行了吧。我看你呀是被惠子惯坏了，现在懒得连杯茶都要等着人泡，总有一天要渴死你！”

陈父看她欲进厨房，喊住她：“你回来，没人要喝你的茶，”指指楼上，“你们去哪里了，到底怎么了？”

陈母乐陶陶地凑上前，“你猜。”

陈父毕竟不是个细心的男人，没有猜中。不过等到陈母告诉他时，他也不亦乐乎。人上了年纪，最惧怕的事是“后继无人”，最开怀的事是“子孙满堂”。所以，惠子怀孕的消息让老头子着着实是乐到骨头缝里面去了。

5

这天晚上，惠子一直沉浸在幸福无比的遐想中：她想起就在一个礼拜前，她曾给家鸽去信，提到她想给他生个孩子……本来，这只是她表达对他的思念的另一种方式，没想到孩子已经从天而降。不用说，那时候孩子已经在她腹中秘密地生长。怎么，我一想要孩子，就真有了……梦想成真，似乎说明她跟家鸽真是天结良缘，他们一定能幸福美满地过上一辈子。这么想着，惠子觉得幸福得几乎要晕眩过去，她就在这种半

晕半眩中趴在桌子上，提起了笔，给陈家鹤云云雾雾地写起信来：

家鹤，亲爱的家鹤，你可知道我写这封信的时候，心里是怎样的一个高兴？高兴之情，难以言表！此刻我还流着泪，那是喜极而泣，我简直都握不住笔了——因为我的手跟随心脏在猛烈地颤抖，喜悦和激动将我浑身的血液都燃烧起来了，我真想像鸟儿那样振翅，朝着你的方向，飞去，飞进你的心里去！

家鹤，我有十句、百句、千句、万句……太多太多的话想对你说，但真正要说又不知该如何说起了，正如你常说的，数学上的“无尽大”就是“无穷小”，无限多的话竟让我失语。这么说吧，家鹤，那千言万语汇聚起来，就是我们长久以来最大最迫切的梦想，就是我们最完美最热烈的幸福。看到这里你猜到了吗？是的，你一定猜到了：我怀孕了！我怀上了我们的孩子！我们的爱就要结出最完美的果实。这是真的，如同我现在正给你写信一样真，如同我永远爱你一样真，千真万确的真。

你还记得吗？你在临走前，嘱咐我要我勇敢面对暂时分离的痛苦，并对我吟了一首正冈子规的俳句：痛苦难忍的时候，定有幸福在暗中靠近。我经历了这么长时间的周而复始的望眼欲穿和按部就班的忧心忡忡之后，幸福真的就来临了。

你可以想象，当我从医生口中听到那不啻观音菩萨玉旨纶音的诊断的时候，一朵绚烂的礼花顿时噼啪炸开了我的胸膛，那一瞬间，所有的美和所有的善就像富士山下的樱花一般在春风中尽情怒放，温柔的快乐在细腻地闪烁，如同你我在一起的时光，如同天上无瑕的星星。我不由闭上了眼睛，近乎眩晕中，就看到了你喜不自禁的模样，仿佛窗外的阳光一般暖人心怀。

对了，跟我们一样高兴的还有家里人。你知道吗，爸爸妈妈现在对我比亲生父母还要好，大哥和小妹对我也更好了，我感觉我已经完全融入到了这个温暖的家庭中，是血融于水的融入啊。啊，家鹤，我们的孩子还没有出世，就给我带来了如此多的幸福和安心，除了感激上天的眷顾和你的爱之外，我还能说什么呢？我什么都不说，但我相信你什么都听到了。

当然还有遗憾，就是你不在我身边，不能与我分享这份幸福和幸福的幸福。家鹤，我真的好想好想与你一起分享这一切的幸福啊，你快回来吧。我现在的期盼比以往更加热切，因为多了孩子的一份。我与孩子一起，分分秒秒期盼着团聚的时刻能够早日到来，期盼着看到你干净的布鞋，修长的手指，明朗的前额，甜蜜的微笑……

行了，惠子，别那么费劲了，你写得再多、再深情、再感天动地都

将等于竹篮打水一场空。这封信的内容注定陈家鹄是看不到的，什么信都可以放过去，这封信绝对不行。

这是一剂毒药！

陆所长只扫了一眼，将它撕了个粉碎。

这是所长第一次撕惠子的信，让一旁的老孙觉得异常，“她说什么了？”

陆所长没好气地说：“她说你要赶紧下手，有新情况了。”让老孙听了一脸茫然。“她怀孕了！”陆所长把撕毁的信扔到脚下的纸篓里，抬起头，目光犀利地盯着老孙，“你觉得这孩子能出世吗？”

“不能。”老孙已经明白，坚决地说。

陆所长断然说：“这孩子一旦出世，陈家鹄就永远是鬼子的女婿了，孩子会像树脂一样把他们粘连在一起，你明白我的意思吗？”这还能不明白吗？“明白就好，快去处理。”陆所长站起来，面色阴沉地对老孙说，“要知道，这是一个魔鬼炸弹，定了时的，时间会让它越来越大，大到瓜熟蒂落时你就完蛋了，收拾不了了，还是趁早处理吧。”

6

中国有句老话：不孝有三，无后为大。

家鸿曾有一儿一女，哪知道从南京到重庆的逃难路上，一对金童玉女，还有他们的妈妈，都被敌机炸死了。家鸿本人也受了伤，成了独眼龙，半个残废人。转眼事过境迁快一年，母亲曾多次明的暗的想给他张罗一场新婚姻，但家鸿似乎被悲痛击垮了，整日沉浸在不能自拔的悲痛中，碌碌无为，心如死灰，对母亲的期望不闻不顾。他的心死了，只留下了一颗复仇的种子，一颗被仇恨碾碎的心，不论在电影上还是报纸上，只要看见日本人他就会气得咬牙切齿。想到家里有一个日本人，他就不想回家。回到家里，就老躲在楼上，尽量回避与惠子碰见。碰了面，他总是有种冲动，想破口骂人，想踩她的影子。过分的悲痛让他失去了基本理智和正常生活的信念，他对老孙凭空编织着惠子的一个个罪状，心里充满隐秘的期待。不用说，现在的他，更乐于为这个家庭赶走一个女人，而不是再迎接一个。

家鸿的这个样子，其实是放大了两位老人对惠子“现状”的欣赏和爱戴，他们是那么想让她尽快生个宝宝，以续他们陈家的香火。所以，惠子怀孕的消息不仅成了这家里的头等喜事，保胎也成了他们的头等大事。

这天惠子下班回来，见母亲正在庭院里托着一个筐箩在拣米中的石子和稗谷子，就丢下拎包，跑上来蹲在母亲身边准备帮忙。陈母赶紧将她拉起来，不无怜爱地埋怨她，说她现在是有身孕的人了，怎么能这样蹲着。惠子甜蜜地笑着，说没事。陈母嗔怪道：“等有事了还来得及？快坐下吧，好生休息着。以后啊，烧饭买菜你就别管了，我管得过来。”惠子说她没那么娇气。陈母说：“你不娇气孩子娇气，妈是过来人，知道厉害，前四个月的身孕最难养，一定要多注意，这可是咱们陈家现在的骨肉哦，你没看这两天老头子高兴的样子，从来不上街买菜的，现在也提着菜篮子陪我去买菜，我心里呢也像喝了蜜一样，甜着呢。给家鹄写信了吧？”

惠子点头，说：“写了。”

陈母望着惠子，美美地笑着，“他看了信后，还不知道会高兴成了什么样子呢。快三十的人了，也该当爹了。下午老头子还在跟我说，怕你上班累着，干脆不要去上班了。”惠子说没必要，她上班很轻松的，就在办公室里坐着，没什么事。陈母疑惑地盯着她，问：“萨根先生真的没事了？那老板还会像以前一样对你好吗？”

惠子笑道：“妈你放心，老板对我和萨根叔叔都好着呢。”

坐在屋檐下看报的陈父已将她们的话都听进了耳里，这时禁不住走过来，高兴地说：“没事就好，你们好着，大家都好着，我们也就放心了。这个家鸿啊，也不知从哪里听来那些鬼头鬼脑的东西，害得我们都瞎担心了一阵。不过现在兵荒马乱，人心惶惶的，有些谣言乱传也正常。”说完又坐回到屋檐下，戴上老花眼镜，看起了当天的报纸。

连日来萨根有事没事总往外面跑，重庆饭店，国际总会，戏院，电影院，大街小巷，走家串户，所到之处，全是一副大摇大摆、四方招摇的模样，不是跟这人招手，就跟那人点头，如同全重庆的人都是他家祖上的。

这就是萨根的老奸巨猾了，你们不是怀疑我是间谍吗，在重庆有同伙吗？他便有意跟些莫名其妙的人嘻嘻哈哈，打情骂俏，搅浑水，让人摸不着头脑。相对之下，重庆饭店他还是来得最多，咖啡馆，酒吧，前台，车行，七转八转，转到最后，总是负不了要去见见惠子。

他频繁出入惠子办公室，自有用意和目的。

这天，萨根在酒吧跟一个年轻漂亮的小姐调笑一阵后，又径直去了惠子的办公室。惠子见他最近老是来找她，还嬉皮笑脸的，有些烦，便直通通地问他怎么又来了。萨根却毫不介意地耸耸肩，说：“想你呗，就来了。”惠子调侃道：“想我是假，想这楼里的某一个女人才是真的。”萨

根哈哈大笑，径自坐到惠子对面，故作神秘说：“你无法获知我内心真的在想谁，但我却知道你在想谁。”

“谁？”

“陈家鹄。”

“这人人人都知道，有什么奇怪的。”

“是不奇怪，可换个角度看又太奇怪了。”

惠子挑着弯弯的细眉，狐疑地望着他。萨根见她上钩了，笑了笑，直言不讳地说：“你们俩同在一城，日夜相思且不说，现在陈家鹄出了这么大的事，单位都没了，被炸成了废墟，你却只能闻其音而不见其人，就算是落草为寇嘛也不至于搞得这么神秘，这还不奇怪吗？”惠子顿即沉默下来，脸上的表情变得非常复杂。萨根见他的话触动了惠子那根最敏感的神经，便进一步往他所要抵达的彼岸潜行，说：“我不相信你最近没有见过陈家鹄，你们一定见过面，只是不能对外公开而已。当然，这些我能理解的，惠子，要知道你叔叔是见过世面的人。”

“你理解什么，”惠子抢白道，“我真的没见过他，就通过一个电话。”

“哦，对了。”萨根一拍额头，像发现了什么秘密，“我竟忘了，你们既然通过电话，告诉我他的电话号码，我就一定能帮你打听到他的新地址。”

“我也不知道他电话号码，是他打过来的。”

“嗯，确实搞得很神秘，那你们最近还通信吗？”

“信通的。”

“地址呢，变了吧？”

“没变，还是那个信箱。不过……”

“不过什么？”

惠子便如实回答，最近她已有好几天没收到陈家鹄的信了。萨根嘿嘿笑了起来，“既然没收到信又怎么会知道地址没变呢？”惠子撇着嘴说：“我是说最近这几天，不是从来没有，我们通电话后他给我来过信的。”随后便瞪着萨根，满脸疑惑地问他，“你老是打听家鹄的事干吗？”

小意思，难不倒我的，萨根嬉皮笑脸地说：“我的惠子，这要问你啊，你开口闭口都是家鸽家鸽的，我这不是投你所好，跟你找话说嘛。”

惠子白他一眼，心里满是欢喜。萨根接着说：“我这也是关心你，我怕你一个人在这儿，无亲无故，连说话的人都没有，所以就想跟你多说话。”惠子白他一眼说，关心她的人多着哪。萨根明知道她说的关心她的人是陈家人，却故意偷换概念，瞪着双眼惊奇地说：“怎么，有很多人在追求你？这也难怪，我们惠子这么漂亮，到哪里都免不了被人追求的，更何况是在这个国际大饭店。据说这里的人都好色得很哪，你可要多加小心哪。”

“你说什么，没有的事。”惠子嗔怪地看着他，脸上红晕微起，看上去好似一朵娇羞的玫瑰。萨根却直直地盯着她，“我可说的是真话哦。”惠子不满地嘟囔道：“还真话呢，鬼话！”说着有意支开话题，“哎，你最近好像很闲似的，以前也没见你这么整天在外面转悠啊。”

萨根哈哈大笑，爽朗地说：“不是有人传说我是日本间谍吗？我就是要有意多出来走走，辟辟谣。你想，我要是像他们说的还能这样到处晃悠吗？”惠子不觉扑哧一声笑了起来，说：“你这人，就是鬼心思多。”萨根笑吟吟地望着她，没有说话。其实他心里是有话的，他想说：我要是不多几个心眼，我还能在这兵荒马乱的世道里混下去吗？说不定脑袋早就搬家了！有句话怎么说的来着？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啊。

7

其实陈家鸽最近不给惠子写信是有意的，他破译了特一号线密码，应该奖赏他回一趟家。他想，反正很快要回去，便有意不写信，想惠子按时收不到信一定会觉得异常，多一份忐忑和挂念，然后有一天他却突然站在她面前，那效果一定很刺激人。陈家鸽就是这样，喜欢在平常的生活中制造一些乐趣。他和惠子第一次相约去京都旅行，在赌馆面前那次赌钱就是这样，把惠子吓坏了，当然结果是乐坏了。

一天。

两天。

三天。

回家的“奖品”迟迟没有兑现，陈家鸽等得心焦气躁，这天晚上，终于忍不住给海塞斯打去电话，问到底是怎么回事。海塞斯在电话上说：“你等着，我马上过来，跟你面谈。”

陈家鹄一听这口气，知道情况不妙。海塞斯带来的果然是坏消息：陆所长不同意。如果面对的是陆所长，陈家鹄的牛脾气一定会冒出火星子，但对海塞斯他还是有忌讳的，没有发火，只是发了一通牢骚，且主要针对陆所长。在他看来，事情肯定坏在陆所长头上。

海塞斯告诉他：“这事你也不要怪陆所长，他是想给你机会的，专门为此去找过杜先生，是杜先生没同意。这种事只有杜先生恩准才行。”

“他也管得够宽的，就这么一点屁大的事都要管。”陈家鹄没好气地说。

“你别急，还有机会。”海塞斯安慰他，“刚刚我接到通知，明天晚上杜先生要请我们吃饭，到时我再为你争取一下吧。放心，我一定要争取的，否则我就愧对你啦。”

杜先生怎么会突然想请他们吃饭？

事情是这样的，陆所长觉得既然海塞斯有言在先，最好还是兑现为好，于是下午他去找杜先生，希望杜先生恩准。杜先生不同意，他不甘心，替陈家鹄说好话，说得古色古香的——就是为了冲淡说好话的嫌疑。陆所长说：“都说骐驎一跃不能十步，他下山没几天就如此这般的一个飞跃，怕是有百步吧，所以教授说他是匹千里马，实不谬矣。不过，可惜他这个功劳只能记在海塞斯头上。”

“为什么？”

“他名不正言不顺啊。”陆所长说。

杜先生听了连连摇头，叹息起来，但似乎是受了陆所长的文言感染，话也是说得半文半白的。“是啊，如果他那日本女婿的尾巴不除，怕是要‘骀死于槽枥之间，不以千里称也’。你要立刻想办法，不要让一匹千里马被一只害群之马给拖死了，埋汰了。”陆所长知道杜先生在说惠子，告诉杜先生，已经给老孙安排下去了，让首座放心即是。

大人物是容易心血来潮的，临别之际杜先生突发奇想，说：“你这回去不免要被教授责难，他答应人家的事你成全不了他，一定会怪你没本事。这样吧，明天我在渝字楼请他们吃顿饭如何？”

陆所长脸上笑出一朵花，“这当然是最好的。”

杜先生说：“那你就去安排吧，明天晚上，我正好没事，好好犒劳犒劳他们吧，也算是个弥补嘛。”

如果说重庆饭店是个妖艳风骚、放荡不羁的洋女人的话，渝字楼则是一个宁静端庄、温婉典雅的东方闺秀，两者在建筑、装饰、摆设甚至是气味上，都是截然不同的。重庆饭店豪华奢靡，张扬喧哗，充满着强烈的异域情调和肉欲气息，就连空气里都弥漫着外国人刺鼻的香水气和浓重的体臭味。渝字楼则有不同，它是一座传统的“走马转角楼”式的中国建筑，主体为青砖白缝，多有附体，前庭后院、假山、曲径、回廊、花窗、屏风、盆景、字画，应有尽有，古朴又不失雅致，含蓄又不失富贵，就连流动的空气也是清新爽快的，从每一扇洞开的雕花窗户外徐徐吹入，带着一种幽幽的花香和一种淡淡的茶水清气，满楼飘荡。

所以，重庆人把去重庆饭店吃饭说成“开洋荤”，把去渝字楼吃饭说成“吃家味”。所谓家味，就是家常之味、居家之味、家里之味，足见重庆人对渝字楼的喜爱。

谁能想得到，这一切不过是伪装而已。

今晚，渝字楼虽然一切如常，灯红酒绿，高朋满座，但也有不同之处，就是二楼餐厅，全被陆所长提前包下了，就连一些无关的服务员也被保镖提前驱之一空，长长的走道里静悄悄的，只有餐厅经理姜姐亲自带着两三个仪态端庄的服务员，穿梭往来。

其实，只有一个包间有客人。包间的名字取得有意思，叫“锦上添花”，想必是从“锦上添花”这个成语变来的，去掉一个“添”字，浑然天成，别有一番韵味。

赴宴的人已到齐，有陆所长、海塞斯和助手郭小东，另有侦听处杨处长和保安处长老孙，他们围桌而坐，小心翼翼地谈笑着。小心翼翼是因为杜先生随时可能到来。

怎么不见陈家鹄？

陈家鹄被临时放了鸽子！怎么回事？是杜先生秘书的主意。秘书嘛，首长的管家，精神形象的保镖，他得知主人设宴款待的名单中有陈家鹄后，深感不妥。陈家鹄工作都要私藏，又怎能宴请他？请了岂不是让谁都知道他已经进了黑室工作？这样的事，用坊间的话说，就是脱裤子放屁，多此一举，没事找事。从一定意义上说，这次宴请是保不了密的，终将一传十、十传百，传得暗流涌动，四方皆知。

言之有理，只好让陈家鹄受屈了。

楼板上响起一阵杂沓的脚步声。不一会，杜先生在穿着新派、艳而不俗的姜姐的引导下，带风夹香地进了包间。与大家一一握手后，杜先生提议让海塞斯坐主宾位置：

“教授先坐才是今天的主宾、红花，我们都是绿叶。”

海塞斯不从，执意要杜先生坐，其他人也众声喧哗，一起帮腔，杜先生才说一句：“恭敬不如从命。”在主宾席位上坐了下来，一边吩咐姜姐，“记着，我是坐错了位子的，等下斟酒上菜可不要再错上加错了，要从教授开始，以此为序转圈，我压轴，不得乱来。”

姜姐自是应允，开了酒瓶，给大家斟酒，可还是从杜先生开始。杜先生捂住杯子斥道：“你胆子好大，我申明的余音还在耳际缭绕就敢违抗？照我说的，先教授，然后依次过来，我最后。今天的主人是他们，我和陆所长都是来鼓掌喝彩的，岂能喧宾夺主？”

姜姐笑笑，便先从海塞斯开始斟起了酒。罢了，杜先生示意姜姐和服务小姐退下，然后端起酒杯，站起来致祝酒词：“人逢喜事精神爽，今天是我今年以来最高兴的日子，因为我把上一个高兴的日子也加到今天了。这些高兴呢，都是我们尊敬的教授先生和各位精诚合作的结果，是你们给我的锦上添花，所以这杯酒我就先敬大家了。”

大家纷纷举起杯，一饮而尽。

酒过三巡，气氛渐渐热烈起来，红光满面的海塞斯不仅放开了手脚，也放开了心情，举着杯子敬杜先生，大声说这杯酒他是代人敬他的。杜先生也端起了酒杯，问他代谁，海塞斯嘿嘿地笑，说：“这个人嘛，本该坐在我身边的……”陆所长预感到他要提陈家鹄，急忙跟他使眼色。杜先生也明白他后面要说什么，赶忙插话堵他的嘴：“那一定是您的夫人了。来，陆所长，这杯酒你也要陪，这是教授代表他尊贵的夫人敬我们的。要知道，你生产的那个革皮上面啊，还流着有我们教授夫人的汗水呢。”

“对，对。”陆所长笑着站起来，举杯对海塞斯说，“有道是，成功的男人背后都有个好女人，这杯酒我就敬贵夫人，我们虽然不曾谋面，但心早已相通，导线就是你啊教授，来，这杯酒你必须干掉。”

海塞斯却不买他们账，或是已有了几分醉意，或是有什么不快堵在心头，挥着手打断陆所长，抢白道：“你别发表什么高见，什么女人？我背后没女人，我的女人就是密码！你说成功的男人背后都有个好女人，其实每一个成功的破译家背后都少一个女人，因为没有哪个女人愿意嫁

给一个破译家。搞破译的人都是没有犯罪的犯人，终日枯守在黑屋子里面壁苦思，有音无影，哪个女人能够忍受这样的男人，天天独守空房，在无尽的期待和空想中耗散上帝赋予的全部感情和欲望？而在这儿，即使有这么一个女人，陆所长也会让他消失的。”

这自是在说钟女士。

钟女士在那个不幸的夜晚后（被陆所长撞见她与海塞斯共度良宵），以闪电的速度与她的诗集一起消失无影，海塞斯至今也不知她身在何处，每每问及，陆所长总是堂皇地说：前线需要她，她在枪林弹雨中接受至高无上的洗礼。

杜先生并不知晓此事，以为他在诉苦，顺着他的话点着头，感叹道：“您这么说来让我感到很惭愧啊，您本来与这场战争毫无关联，我也知道，您其实已经金盆洗手退隐江湖，在过平民百姓的生活，但为了帮助中国人民打赢这场战争，您毅然接受了委员长的邀请，放弃了舒适安逸的日子，投身我们这个硝烟弥漫的土地上来，此精神可敬可嘉。来，这杯酒我们大家一起敬您！”

大家纷纷端起杯子，齐敬海塞斯。海塞斯想说的话没能说出来，被人堵回去了，心中甚是不快，便仰起脖子将整杯的酒全都倒进了肚子，然后闷闷地一屁股坐了下去。

适时，姜姐带着服务小姐端菜进来，杜先生灵机一动，拉住她，要她给海塞斯敬酒，还说海塞斯是个大教授、大科学家，他来帮助中国研究制造世界一流的皮革，让前线将士有皮衣皮鞋可穿，战马有好鞍可配，“你是不是应该代表前线将士敬教授一杯啊？”

姜姐欣然从命，先给海塞斯倒酒，又给自己倒上，并率先举起杯，一番好话后仰脖子一饮而尽，笑吟吟地盯着海塞斯，敦促他喝。海塞斯还是第一次见到姜姐，刚才第一次目睹便眼睛一亮，暗自惊异，被她的美貌所折服，但碍于众人颜面，仅限心旌摇曳而已。现在酒过三巡，胆量随着酒量倍增，目光不觉地顺着她的手臂滑到她的脸上，又从脸上滑下来，滑到了她饱满的胸上、丰腴的臀部，旁若无人。

秀色可餐啊，海塞斯心中的不快转眼间烟消云散。仿佛枯木逢春，仿佛久旱遇甘霖，他红彤彤的脸上绽放出灿烂的笑容。他端起酒杯放到唇边，却并不马上喝，而是沿着酒杯的边缘，定定地去看姜姐。姜姐笑吟吟的脸上已然飞红，正凝目注视着他，那晶亮的双眸，汪着一片潋滟的深水，像要把人淹死。海塞斯心里禁不住地一颤，愉快的电流通遍全身，他豪爽地张嘴倾杯，一饮而尽。

大家鼓掌，一齐叫好。

酒是男人的家伙，却有点女人的脾气，开始接触往往有点半遮半掩，要谆谆诱导才能往前走。走到一定深度——肌肤相亲后，她开始追着你，找着理由要你往前走。

喝！

又喝！

海塞斯越战越勇，从开始要劝才喝，到后来频频出击，越喝越多。

判断人酒量大小有两个特征，一是喝了酒脸红脖子粗，二是喝了酒尿频入厕快。一桌子人，最早入厕的人是杜先生，居后是海塞斯。厕所所在走廊尽头，很派头的，地面是德国进口的瓷砖，盥洗间明亮宽敞，女室有抽水马桶，男室有陶瓷的小便斗。海塞斯撒完尿出来，看见姜姐立在盥洗台前，面带笑容，率先替他旋开水龙头：“请。”

海塞斯洗完手，转过身，看见姜姐手上捏着热腾腾的毛巾，笑容依旧，殷勤依旧。

“请。”

面若桃花的姜姐口含春风、无限娇柔地为海塞斯递上热毛巾的时候，后者并没有去接毛巾，而是突然抓住了姜姐的手。姜姐虽然面露惊讶，备感意外，略有惊惶，却没有把手抽出来，而是怔怔地看他一眼，埋下了头。

海塞斯无疑受到了鼓励，猛地一把将她揽入怀里，拉到一边，抵着墙角疯狂地亲吻。姜姐虽然心怀鬼胎，但在这种地方、且这么快近身还是准备不足，她惊慌地躲闪了两下，随后就像水一样化掉了，软掉了，让他叼住自己的舌尖，如饥似渴地吮吸起来。

试想，如果此时钟女士尚在海塞斯身边，隔三差五泄他一次火，他会这么放肆地去碰姜姐吗？他是饿了，饿了，酒又壮了他色胆。再想一下，姜姐是什么人，如果说这也叫爱情的话，那么这场爱情将是黑室的致命炸药，它将不可避免地毁掉黑室半壁江山……

2

杜先生并没有忘记陈家鹤。

杜先生知书达理，谙熟人情世故，他深知“治大国如烹小鲜”的道理，对属下一向遵循着四条小理：一打，二哄，三拉，四捧。有了这几条，任你是个桀骜不驯的将才，或是唯唯诺诺的庸人，都会忠诚于他，像孩子一样乖乖地听话，像军人般规规矩矩地服从命令。

所以，渝字楼的庆功宴一结束，他便带着陆所长、海塞斯和他的秘书，驱车来到五号院附院，亲自来看陈家鹄。刚才没让陈家鹄去赴宴，可谓“打”，现在又亲自上门看望，慰问，就是“哄”和“拉”了。这是保得了密的，来了如同没来，不会有不良后果的。

陈家鹄拉开门，见是这四人，倍感惊讶。陆所长怕杜先生记不住他，赶忙上前介绍，却被杜先生一摆手打断：“陈家鹄嘛，我认识的，中央大学陈教授的儿子，为了动员他加入我黑室，我还去过他家里的。我亲自去请过的人有几个，怎么可能忘记？”说着走到他面前，像个慈祥的父亲，又像个和善的长者，颇有风度地将他细细端详一番，回头对陆所长和海塞斯笑道：“嗯，瘦了，瘦了，工作太辛苦了吧。有的人也辛苦，但出不了成果，你是个幸运的人，剑一出鞘就威震四方，了不得啊，了不得啊。不瞒你说，你跟别人不一样，本事都刻在脸上，我从看第一眼起就知道，你会有今天的！”

陈家鹄不好意思地笑笑，说：“看来，我父母一点也没有在我脸上加密。”说得大家都笑了起来。

海塞斯见杜先生如此夸赞他的徒弟，甚为高兴，加上酒劲尚存，不乏招摇地当着杜先生夸耀起陈家鹄来：“破译密码的人我见得多了，但让我佩服的人只有一个，是谁啊？远在天边，近在眼前。”说得陈家鹄更不好意思，谦虚地表示，他不过是海塞斯的学生而已。

海塞斯听了大喜过望，脸说不敢当，然后摸出一枚青天白日的大勋章，递给陈家鹄，说：“这是杜先生刚刚在饭桌上授予我的。我想我不过是代领而已，现物归原主。我再次申明，特一号线的密码能这么快告破，功劳只属于一个人，是你，不是我。你收下，别客气，我相信我的能力，下一次就是我的啦，运气不会只属于你一个人的。”

陈家鹄哪里肯收，两人当着大家的面推来拒去。杜先生看了，呵呵笑着，一边道：“看你们，争什么。每人都一份。”秘书会意。随即从随身携带的提包里摸出一枚勋章，双手呈奉。杜先生接过勋章。走上前对陈家鹄说道：“你这个脑瓜子灵光的很，可能早已经猜到我包里还有一枚吧。对了，这才是你的。”说着亲着给陈家鹄戴上。

众人都兴奋，都鼓掌。

海塞斯显然没想到杜先生会有如此安排，再说酒劲上来了，举止不免有些不得体。他激动地冲上前去，紧握住杜先生的手，连声夸赞他，夸得杜先生啊呦啊呦地叫。因为他一边嘴上说着，一边手上还在使力，手越握越紧，把人家都捏痛了。

哈哈，醉了，醉了。

哈哈，高兴，高兴。

说过，笑过，闹过，杜先生率先找位置坐下。大家知道杜先生有话要说，纷纷拖过椅子，围着他坐下来，洗耳恭听。杜先生环视一下大家，以他惯有的高屋建瓦的首长气度，首先阐明了第一层意思：战争的形势不容乐观，前线战士虽然勇气可嘉，但终究是技不如人——武器太落后了，再加上高层鱼龙混杂，主和的声音一直无耻地叫嚣着，也极大地损伤了军队的士气，影响了战斗力。现在所有政府机构都迁到重庆，等于是向前线将士宣告，武汉失守了，中国半壁江山已落入敌人手中。

说得大家都神色黯然，一片凛肃之气。

接着，杜先生又说了第二层意思：既然重庆做了陪都，这里的防务，这里的安全，这里的秩序，就变得非常重要。但事实上，这里的安全令人担忧，地上有汉奸、特务，天上经常有鬼子的飞机。数据最能说明问题：近半年来，鬼子先后有十三个批次、总共三十七架飞机越过天堑，出现在重庆上空。当然，多半是来侦察的，真正实施轰炸只有三次。

“第三次，你们都知道，是萨根的‘杰作’，换言之，就是专门针对我黑室的。那么第一次是针对谁的？委员长！那天委员长正好在重庆视察工作，敌人专门来轰炸，就是炸给委员长看的，威胁你，意思就是你别战了。你退到哪里都安全不了的。”

说着，杜先生将话锋一转，开始进入正题：“这说明什么？说明重庆的安全大有问题！委员长秘密来重庆，敌人知道；敌机想来轰炸，我们不知道，空军拦不住，高炮打不下。这怎么行呢？所以，下一步工作的重心要转移，重点不是破译前线军事密码，而是重庆的特务密码。要把鬼子设在重庆的特务网撕破，一网打尽！”

顿了顿，他接着说：“为什么我今天设宴款待你们，要给你们发勋章？因为你们解了我燃眉之急，是雪中送炭，雨中送伞，我高兴啊。你们了不起，你们掘到了第一桶金，破译了特一号线密码。万事开头难，有了一就会有二，我对你们是有信心的。”

陆所长趁先生停顿之际，介绍道：“我们现在已经控制两条特务线，下一步我们争取尽快把另一条线的密码也破了。”

杜先生摇着头说：“我觉得不只这个数，还要找，都找出来，把它们都破了，我们的日子就好过了。”

陆所长和海塞斯都点头响应，有表态，有决心，有信心。可一旁的陈家鹄却没什么表现，情绪似乎不高。杜先生走到他跟前，和蔼地鼓励

他要大展才华，再立新功，“下次你破了密码，我一定请你出去喝酒，好吗？”陈家鹄说好，但面色犹疑，欲言又止。杜先生笑咪咪地鼓励他，有什么要求可以尽管说，他竟脱口而出：

“我想回家一趟。”

“回家？”如此庄严之时他竟然提这种要求，让杜先生好气又好笑，“你家里有事吗？”

“没有。”

“没有就缓一缓吧。”

“答应的事最好兑现，”陈家鹄振振有词，书生气十足，“你们不能随便收回承诺。”

杜先生扭头看看陆所长和海塞斯。海塞斯如实道来，把他和陈家鹄之间的约定介绍一番，希望杜先生网开一面，成全他一下。杜先生听罢，思量一会对陈家鹄笑道：“这样吧，我允许你改提一个要求，我会答应你的，唯独这个不行。知道为什么吗？”陆所长替杜先生帮腔，走过去说：“那些特务正在到处找你，你现在怎么能出去呢？”

杜先生说：“对，现在出去不安全，下次吧，下次我一定让你回去。”说罢即起身，带着秘书往外走。海塞斯带上陈家鹄也想出去送他，却被他挡住去路，“留步。”

他只让陆所长送。

已是午夜时分，夜色又浓又厚，仿佛一道巨大厚重的黑幕，紧紧地笼罩着四周万物。夜色深沉，像一种黏稠的物质，散发出阵阵凉冷的气息。在深不可测的高空里，倏忽掠过一道光亮，无声地起落，如梦似幻。

老孙打亮手电筒，领着杜先生和陆所长及杜先生的秘书往外走，一路上居然都不言语，好像是潜行在敌人的营区里。偌大的院子静得如在地下，空得如在空中，漆黑连着漆黑，似乎走不到边。直到踏上连接后大门的主道时，才看见门卫室的灯光昏暗、无声地亮着。

忽然，一个人影鬼魅般地浮现，躬着高大的身躯，使劲拉拽开那扇沉重的大铁门。凭着灯光，杜先生猛然发现那人脸上蒙着黑色的面罩，心里顿时咯噔了一下，仿佛撞见了刺客。

“你怎么把他也带下山来了？”杜先生很快反应过来。

“人手不够啊。”陆所长趁机叫苦。

“让他来守这个门倒是挺合适的，”杜先生笑道，“至少要吓退不少女人，包括女特务。”

“其实山上更适合他，山下人多，有碍观瞻啊。”

“那又干吗把他弄下来？”

“他伤口发炎了，需要每天下山换药，很不方便。”

这是徐州下山上任的第一天，到现在还没有过见到陈家鹄呢，却先见到杜先生。杜先生深夜大驾光临陈家鹄寒舍——这个连人影都见不到的鬼地方！徐州有理由相信，陈家鹄下山后一定干出什么名堂了。他目送杜先生一行远去，心里默默地想，甚至还默默地说，总有一天，我要把这个宝贝动员去延安，那才是他该去的地方。

3

正派、老实的人，在一个相对漫长的时间里，总的说是不会吃亏的，但在相对短的时间内，他们却常常要受无赖、卑鄙小人们的欺弄、暗算。施密特现在就是这样的，大使回来了，给了他两个小时汇报萨根的情况，同时给了萨根一个小时的陈述机会。结果，施密特大败，萨根获得全胜。

也许，大使也不希望自己手下是一个败类，这是原因之一。但关键是，陈家鹄不死的事实，成了萨根取得大使同情和支持的大利器。换句话说，大使找到了满足萨根和自己希望的把柄。

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大使恢复了萨根的职业，萨根又兴高采烈地摸上发报键：上班了！上帝打了一个瞌睡，让他逃过一劫，这是多么开心的事情。然而他一定想不到，由于他的开心，给老孙和陆从骏他们创造了更难能可贵的开心机会。

怎么回事？

是这样的，得知惠子怀孕后，老孙一直在寻找机会下手，给惠子制造一次人流事件。他想过用车撞她，想过偷偷在她饭菜里掺打胎药，想过趁她体检请医生帮忙，等等，想过这，想过那……搜肠刮肚，应有尽有。但是，这些均有个大遗憾：难以嫁祸于萨根。

不用说，事情做了，又能嫁祸给萨根，一举两得，才是上上策。

这不，机会来了，萨根逃过了一劫，上班了，可喜可贺啊，理当设

宴庆祝一下啊。找谁庆贺？惠子是第一人选，而且萨根似乎也不想再找第二个人。这天中午，萨根在重庆饭店中西餐厅订了个小包间，点好了菜，到了时间给楼上的惠子打电话，请她共进午餐。

迎宾员领着惠子走进小包间，看见萨根正在对她笑。

“干吗呢？”惠子有点纳闷。

“请你吃饭啊。”

“干吗要请我吃饭？”

“我有喜事，想让你分享。”

“难怪，看你乐的，有什么喜事？”

“你先坐下，我慢慢跟你说。”萨根拉开凳子，请惠子入座。惠子迟疑着，“有必要吗？要吃也没必要在这儿吃，这儿很贵的。”

“那去哪里吃？”

“就在外面大厅里吃一点就行了。”

“外面？大厅？”萨根冷笑着，“我还从来没在外面用过餐呢，中国人喜欢在餐厅里大声说话，闹得你没胃口。来，坐下吧，不要心痛萨根叔叔的钱，今天的喜事就是我高升了，涨薪水了。”当然，他只能这么说。他总不能说自已躲过一劫，恢复职位什么的。

惠子坐下。萨根问她：“想吃什么？”惠子说随便。人逢喜事精神爽，萨根眉飞色舞地说：“随便的菜是最难点的，这样吧，我先来点两个，然后你再点两个……”

对不起，隔壁有小耳朵呢，你们点什么菜那只神秘的耳朵是最感兴趣的。老实说，这是某些人翘首以待的一天。从得知惠子怀孕的那一天起，他们就盼望着这一天：萨根请她来这种大饭店用餐。大饭店人多事杂，热闹，混乱，有些事好操办，不像酒吧或咖啡馆，吧台清清爽爽的，有些事根本没机会下手。皇天不负有心人，这一天终于被他们等到了。

不要担心他们失手，不会的，机会太好了，何况他们训练有素，是老手、高手，闭着眼睛也能捉麻雀。这是一场意义重大的暗战，是一条龙的，不仅在餐厅里有他们的人，在楼下还有他们的车夫，在医院还有他们的医生。战争将从这里开始，在医院结束，一切都已布置好，时间上也基本预想好。

萨根点的菜品真是丰富啊，够他们吃上一个小时的。但是对不起（又是对不起，今天有好多个对不起），今天吃不了这么久了，因为药力将发作得很快，二十分钟。果不其然，时间一到，惠子的脸色越来越苍白，牙关咬得越来越紧，额头上的汗珠越来越密集。

“你怎么了？”

“我肚子有点痛……”

“肚子痛，怎么回事？”

“不知道……啊哟……好痛……”说着，惠子终于忍不住，弯下身，捂着肚子呻吟不止，冷汗直流。

“很痛吗？”

“是……啊哟……很痛……”惠子惊叫一声，从椅子上滑了下去。

萨根手忙脚乱起来，“我送你去医院好吗？”废话！当然要送医院，而且必须是马上。萨根赶紧喊人帮忙将惠子弄到楼下，叫了一辆车，送去医院。

萨根本来是自己有车的，可是对不起，一辆大货车横在他的车子前面，而且司机不知跑到哪里去了。别急，世上还是有好心人的，有一个司机看病人病得这么重，愿意为外交官免费跑一趟。萨根对饭店酒店是很熟的，对医院却了解得很有限，但没关系，好心的司机对医院很熟悉，把他们送去了相对最近又最不错的医院：陆军医院。

到这儿，一切都在精到的预算和掌声控制中，把一次剧烈的肚子痛演变成一次不幸小产，简直是小菜一碟。这叫小不顺则大乱，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全世界都说得通的道理啊。所以说，这不成问题，没有难度。在老孙的计划中，如果说有一定难度的是，如何让临时赶到医院的两位老人家在进病房的一刻，看到萨根和惠子有点超常的亲昵举止，这是要设计、运作的。事后证明，那天设计和运作得非常到位，时间节点把握得非常好。

4

要让老人家来，得有人去通知。

谁去？必须是女的，扮成护士去。

老孙身边没有女的，只好临时向侦听处求助，杨处长派出一个年轻的本地姑娘，一个黄毛丫头，套上白大褂，就变成了护士……丫头跑得

满头大汗，嘭嘭地敲响陈先生家的大门。正好是周末，家燕没上学，在家，她来开的门。

“这是小泽惠子家吗？”

“是的。”家燕说，“请问你找谁？”

“她出事了，喊你们大人快去我们医院。”

“我嫂子怎么了？”

“去了你们就知道了。”

陈父、陈母、家燕，三人齐上阵，匆匆赶往医院。老孙一直在楼上的某只窗户前守着，当看到他的临时手下（黄毛丫头）领着三人冲进医院大门时，老孙通知医生立刻去告诉惠子流产的不幸消息。

天哪！

天崩地裂！

惠子号啕大哭，医生故意把陪同的萨根看做是她丈夫，充满同情地对他摇摇头说：“对不起（又是对不起），我们已经尽了全力……这是没办法的，孩子的生命太脆弱了……好好安慰安慰她，她还年轻，以后还有机会的……”医生配合得很出色，说着说着，红了眼睛。

因为红了眼睛，只好先回避。于是，病房里只剩萨根和惠子俩。伤心的两人啊。此时陈家三人已经走在楼梯上，一分钟后当医生带他们推开病房时，所有人都看见，惠子钻在萨根宽大的怀抱里在痛哭，在流涕，在呼天喊地，在痛不欲生……就是说，在合理、精心的运作下，经典的机缘巧合降临了。以后，陈家两位老人对惠子的情感发生裂变，这次机缘巧合，这个经典“镜头”是起了决定性作用的。

功夫不负有心人啊！

老孙的运气好转了！

至此，这一仗以完美告终。不过，这仅仅是开始，接下来需要老孙去落实的事多着呢。不过（又是不过），你要相信老孙，因为他的运气好转了——这次陆所长对老孙的表现十分满意，以后将会越来越满意。

尽管老孙至今不能找到惠子是间谍的证据，但是要拍、做几张令人

浮想联翩的照片简直易如反掌。现在，他桌上放的都是这样的照片：惠子和萨根十分亲昵的合影照，有的两人相对而坐，眉目传情，有的牵手漫步在花前，有的甚至依偎在一起。

毕竟是做假的，陆所长怕被人看出破绽，一张张地用放大镜审，放在灯光下看。鸡蛋里挑骨头地看。看罢，陆所长笑了：“做得不错，足以乱真，现在的问题是谁出面，谁去当这个烧火棒？”

老孙说：“不是你就是我呗。”

所长说：“不，你和我都不合适，容易让陈家鹄怀疑是我们策划的，他这个智商啊，我们必须做得滴水不漏。应该是个外人最好。”

“外人？”老孙说，“哪里去找这个人？”

“首先要确定这个人应该具备的条件。”陆所长说想一想，“这个人应该具备两个条件：一，要和陈家很熟悉，最好是他们家信任的人；二，是党国的人，愿意受我们之托，并愿意为党国保守秘密。”

两人想。

最后确定的人是李政。

对陆所长来说，不管从哪方面讲，李政都是最理想的人选，于私，是陈家鹄的挚友，于公，是党国堂堂处长，而且彼此打过交道，有一定交情。当然陆所长不可能告诉李政实情，他把这事说得义愤无比，十分动情，李政作为家鹄的好友听了很受感动，心想这么好的领导，为部下的私事都这么动感情，难得啊。

对李政来说，做这件事具有两重意义，首先他本来就想找机会接近黑室，与陈家鹄有联系，这不，机会来了，可谓机不可失啊；其次，作为家鹄好友，他也有责任关心此事，尽可能减少对家鹄的伤害。他对惠子虽不能说十分了解，但还是有个基本判断，觉得她不该是那种水性杨花。所以，刚看到一大堆照片时，他心里很有些疑虑，但哪经得起陆从骏举一反三的游说。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何况是男女之事，家鹄不在身边，对方又是个油腔滑调的老美，要编圆一个桃色故事，哪有什么难的。再说这个萨根，李政是见过一面的，在重庆饭店吃过他的生日寿宴，那次见面说真的萨根没给他留下什么好印象，说话油嘴滑舌，举止不乏轻浮，甚至一定程度上也表露出了对惠子的不良居心。李政想起，那天萨根是那么积极怂恿惠子出来工作，又是那么巧舌如簧地把惠子推销给饭店老总，现在想来似乎这就是个阴谋。美女怕追，上床靠磨；只有硬不起的男人，

没有追不到的女人；常在河边走，难免要湿脚……这些民间坊里的俚语俗话，让惠子在李政眼里变得朦胧暧昧起来。所以，李政“得令”后，迫不及待地去完成“秘密使命”。

天墨黑，下着雨，李政穿着军用雨衣，耸肩缩脖出现在陈母面前。即使这样——根本看不出是谁，但陈母在开门的一刹那一眼就认出李政，你有理由怀疑她不是认出来的，而是闻出来的。

“啊呀，是小李子，快进屋，快进屋。”陈母像见到了家鸽一样的高兴，“老头子，快下楼，小李子来了！快进屋，快进屋，啊，这雨下得好大啊，你从哪里来的？晚饭吃了没？衣服有没有淋湿？家里都好吧？”

面对这样一个母亲一样的老人，李政不可能直奔主题，至少得花上十几分钟来寒暄，来客套，做铺垫，做准备，等待最恰当的时机，寻找最合适的语言。时机来了，陈母将话题转到了家鸽身上。

“小李子，最近你有我们家鸽的消息吗？”

“呵呵，”陈父笑道，“可能小李子就是来给我们说家鸽的消息的吧。”

“家鸽的消息倒是没有，”李政开始进入正题，轻轻地说道，“不过你们都不用挂念他，他现在正在为国家干大事呢，我想他一定一切安好。”环视一番，别有用意地问，“惠子呢，没在家吗？”他并不知惠子流产的事。

陈母说：“她……最近身体不太好，在房间里休息呢。”刚流了产，精神和身体都要休养休养。陈母其实是想说明病情的，但陈父不想，用咳嗽声提醒了，陈母便改了口，问：“你找她有事吗？”

李政摇摇头，思量着道：“有句话我不知该不该说，是关于惠子的。”

陈父望了望陈母，道：“但说无妨。”

李政缓缓地说道：“不知你们有没有听说，美国大使馆里出了内奸，前段时间报纸上也登了，只是没有指名道姓而已。而据我听说，这个人就是惠子的那个朋友，萨根叔叔，我见过他的。”

陈母急切地申辩：“惠子说……这是谣传。”

家鸿突然推开门，闯出来，气哼哼地插一句嘴：“你什么都听她的。”家鸿的出现好像是受人安排，来替李政帮腔的。其实不是，他的房间就在客厅上面，楼板的隔音不好，他听见李政来了，自然要下楼来打

个招呼，不想正好听见母亲在替惠子辩解，便顶撞一句。

家鸿跟李政打了招呼，又对母亲说：“你能听她的吗？她能往自己脸上抹屎吗？”

李政其实不希望家鸿在场，但家鸿在场又着实帮了他。家鸿坐下后，把萨根和惠子一齐数落了一通，言下之意好像他们一定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似的。这一下让李政自然而然地接上了腔。

李政说：“我今天来有些话还真是难于启唇，但事关二老及陈家鹄的荣誉和安危，我也不能不说。怎么说呢，刚才伯母也说了，虽然萨根是不是间谍现在可能尚未定论，但怀疑他是肯定的。因为怀疑他，所以军方有关部门自然要跟踪调查他，在调查他的同时，偶然发现他与惠子的关系有些不正常。”说着拿出一些惠子与萨根亲密接触的一沓照片，“你们看，两人经常同出同行，举止亲密，关系确实有点……不太正常啊。”

家鸿看了照片，如获至宝，一张张递给母亲看，“你看，妈，你看，爸，像什么话！我说嘛她是个狐狸精，家鹄是瞎了眼！”

二老看了照片，像吃了苍蝇一样的难受。尤其是陈母，心里甚是惊疑，但嘴上还是为儿媳辩解：“萨根是她叔叔，对她好一点也没什么吧。”

“就怕太好了！”家鸿不客气她说，“妈，你啊，我看完全是被她装出来的假相蒙骗了，到这时候还在替她说好话，这不明摆着的嘛，一对狗男女，男盗女娼，说不定全都是鬼子的走狗！”

父亲狠狠地剐了儿子一眼，发话：“你上楼去！这儿没你的事。”

李政送家鸿出门，回来看看怒目圆睁的陈父，缓和地说道：“当然，从这些照片也许还不能确定什么，不过……”

陈父说：“不过什么，既然说了还是说透了为好，不要藏藏掖掖。”

李政说：“我总觉得他们之间有一些让人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你比方说萨根明明是在为日本人做事，这一点惠子也许比我们都清楚。但她知情不报不说，还为他狡辩。再比如说惠子凭什么能得到这么好的工作？试想，惠子并不懂饭店经营，怎么就那么轻易进了这么好的饭店工作？而且一去就是人上人，一个人一间办公室，薪水也是不菲啊。”

陈母说：“这是萨根给她找的。”

李政说：“是啊我知道，那天我在场，这是萨根一手操办的。但你们想过没有，惠子在美国待过很多年，英语讲得很好，他萨根为什么不在

大使馆给她找个工作，而偏偏要安排她去重庆饭店？那个地方你们想必也听说了，那可是藏污纳垢之地，风气很差的啊。”

李政见二老吃惊不悦的神色，有意退一步：“当然，也许是我多虑了，那是最好，只怕没有这么好的事。我的意思，你们暂且权当我什么也没说，不妨自己感觉一下。”

说得二老黯然神伤，因为“感觉”就在眼前，那么大的感觉啊。他们紧紧盼望出世的小孙孙变成了一块血布。人老了，总是有点迷信，因为经历的多了，惧怕的多了。那天陈母看见自己的小孙孙化为一滩血，那个伤心啊别提了，就像看见一个真活人走了，因为她心里把未出世的小孙孙当成活人了。既然是人，死了当然要善待“尸体”。现在这块未经洗涤的血床单，被老人家藏在一只铁盒子里。

送走李政，二老径直上楼去睡觉。经过惠子房前时，陈母欲进去问个寒暖（这两天都是这样），却感到脚步异常沉重，迈了两步又退回来了，默不作声地尾着老头子去了卧室。心乱如麻，上了床也睡不着，陈母以为老头子睡着了，悄悄起来把那块血布拿出来看，抚摸着，像抚摸自己痛楚的心。

陈父其实没睡着，闻此异常，嘀咕一句：“你在干嘛呢？”黑暗中，老头子伸出手，顺着老伴的手摸过去，摸到的是一块布，“这是什么？”

陈母沉浸自己的悲情中，哀叹一声，抱怨道：“你说这叫什么事，那天她出门还好好的，怎么突然就……真见鬼了……”

陈父听出她在说什么，叹口气安慰她：“别哪壶不开提哪壶，睡觉吧。”

“你睡吧，我睡不着。”陈母觉得心里堵得慌，渴望一吐为快。“我们难睡得睡不着觉，她会难受吗？”

陈父说：“孩子是她的，能不难受吗？”

陈母说：“谁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说不定是她自己要求打掉的！”

陈父惊得一把抓住老伴的手：“这……不会吧？”

陈母抓起老伴的手，举到嘴边咬着，想忍住悲伤，终于还是忍耐不住，抽泣着说：“什么会不会，人一旦坏了，什么事都做得出来的。我甚至怀疑……那孩子还不知是谁的呢。”

“你胡说什么！”陈父小声呵斥。

“我胡说？”陈母泣得更添声势，“你没有看到吗？像什么样！有事也不该是他在那儿，你没听，所有医生护士都以为他们是夫妻，这成什么体统！他可以不要脸，我们陈家丢不起这个脸……”

陈父听后黯然，显然，他的态度已经更倾向于认可这种说法。

虽然陆从骏不是什么算命先生，但他在几公里之外已经算到二老此刻难过的心情和部分对话的内容。这不难算的，正如几天前他就算到惠子肯定会有那么一天：孩子，变成一滩乌黑的血，前途，变成一个狰狞的黑洞……惠子厄运的帷幕已经拉开。

雨小了，但天空漆黑，风更大了。

风吹雨散，变成细雨飘零，淅淅沥沥，如浓雾。海塞斯一直在等待雨停，雨刚小下来，他便兴冲冲去看陈家鹄。可是一出楼，骤然而至的冷空气，像暗里一只无形的手抽了一鞭子，把他赶回楼里，返身上楼去加穿衣服。

这是重庆今年最冷的一天，风吹散了雨，留下了千里外袭来的冷空气。

虽然杜先生明令要他们重点破译敌特系统的密码。但是由于敌特一号线的密码已成功告破，敌特二号线最近电报的流量骤然减少，海塞斯怀疑它可能真的是空军气象台。若是气象台，最近破译它的价值不大。于是，海塞斯擅自把“矛头”对准了敌二十七军团。他有种预感，敌二十七师团的密码跟他们之前已破掉的敌二十一师团的密码可能有某种共性，所以他想碰它一下。他甚至想，也许它现在不过是只纸老虎，点一把火就能烧成灰烬。

可他把自己关在办公室里折腾了几天，连一点感觉都没找到。刚才雨在哗哗下时，他躺在沙发上，眼前不时浮现出一个似曾相识的女人，最后竟发现是钟女士。他已从司机口中探悉，钟女士是为何神秘“失踪”的。这是他睡的第一个中国女人，坦率说他并不喜欢，所以她的莫名消失并没有叫他恼怒，因此他也没有去责难陆所长。

他权当不知，装糊涂。

只是偶尔想起钟女士的不幸遭遇（丈夫战死在前线）又担心她现在活得不好时，他才觉得有些亏欠她。因为凭他无冕之王的地位，他可以给她些关照，毕竟他们有过肌肤之亲。中国人说，一日夫妻百日恩啊。所以他也想过，合适的时候要关心一下她的现状，如果际遇不佳的话他将尽可能为她说点话，做点事。

与姜姐的不期而遇，又让他淡了这份心思。

姜姐，他叫她美女姜，这个女人跟钟女士完全不一样。钟女士在他怀里像条鳗鱼一样，浑圆，油腻，沉默，有劲。一种大地一样的力量，超强的忍受力和坚强度，即使在身体已经烧得要爆炸时，依然牙关咬紧，不吭一声。她在高潮时咬破嘴唇都不吭声的模样给他留下了深刻印

象，但总的说并不欣赏。他想即使这是美的，也是一种病态的美。

病态的美往往只是惊人，而不动人。

说到美女姜，哦，她可能是只母鸡王投胎的，那么具有性的魅力，那么爱叫床，那么能享受性的自由和欢乐。与钟女士相比，她身体里蕴藏着一股与性直接对阵的戏剧性的反叛气息，她放纵性的自由，把性的自由表演成为一种如抒情诗一样热情奔放的诗意。他们第一次偷情在他的汽车上，她像只母鸡一样蹲在他身上（绝对不是中国式的），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从蹲下的第一时间起她就嗷嗷叫，一直叫到最后，中间一刻也没有停，高音时的叫声绝对比汽车喇叭声还要尖，还要大。

这女人，美女姜，一下子让这个美国老色鬼喜欢上了这个城市。他觉得，她是陈家鹄送给他的礼物：要没有陈家鹄下山，他不可能认识她；要没有陈家鹄躲在对门，即使相识了，他们也很难寻机幽会。现在可好了，陈家鹄住在对门，他可以随时去看他。他就利用这个特权，几乎天天晚上去跟姜姐幽会。今晚大雨滂沱，再说连日来约会频频，他也累了，要养一养精血了。他怀疑姜姐在吸走他精血的同时，也把他的才华给掏走了，所以对敌二十七师团密码，他忙碌几天一无所获。这么想时，他觉得更要去会会陈家鹄。

于是，雨刚渐小，海塞斯便着急地去了对门。

2

陈家鹄看教授抱来一大堆敌二十七师团的电报和资料，很是惊奇。“你怎么在破敌人的军事密码，杜先生不是说要我们全力以赴破特务密码吗？”陈家鹄问。海塞斯说：“现在侦听处找到的敌特电台也就是两条，一号线已经被你破了，二号线呢，最近电报流量骤然减少，说看看，你觉得为什么它最近会突然减量呢？几乎睡大觉了，很怪啊。”

“你该记得，我曾说过它是空军气象电台？”陈家鹄问。

“嗯。”

“然后你再看看外面的天气，进入冬季后，重庆的天气就这样，天天是乌云压顶，千篇一律。”

“你因此更加肯定二号线是空军气象电台？”

“对，在重庆，到了冬天，因为雾天居多，报气象的电台没事干了。”

“是的。”海塞斯说，“我现在也基本认同你的看法，它是一部给空军

报气象的电台。因为进入冬天，重庆气候恶劣，敌机基本不可能来轰炸，所以它进入冬眠状态。这时去破译它价值不大。”

“难度反而很大。”

“对，所以我决定暂时不管它。”

“所以你想破译敌二十七师团的密码？”

“嗯。”海塞斯说，“没事干，总不能闲着吧。”

“我估计一号线会很快更换密码的。”

“但起码现在还没有换，难道我们就这样干等着？”

“杜先生知道吗？”

“不知道。”

“你不怕杜先生和陆所长责怪你，扣你的工资？”

海塞斯捋着他下巴上黑亮的胡子，大声说：“他们该给我加工资才对，哪有像我这样为他们着想的人。正如你们中国人说的，‘在其位，谋其政’，我在想方设法给他们多干事呢。”

“可中国人也说，端人家的碗，服人家的管，这你就知道了吧？”陈家鹄笑道。

“别管他们，”海塞斯说，“我们悄悄干，有了成果他们还能不高兴。”

“这叫先斩后奏。”陈家鹄说，“但必须要奏凯歌，否则要挨板子的。”

“挨板子我来接，没你的事。”海塞斯说，想了想，又说，“这样吧，万一他们问起我们为什么不破二号线，到时你和我统一口径，就说二号线的电报流量不够，下不了手。”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

“对。”说着，海塞斯把二十七师资料往陈家鹄面前一推，“你了解敌二十七师团的情况吗？”陈家鹄说了解一点。这时，海塞斯突然发现，陈家鹄的办公桌上放着好一些敌二十七师团的资料，又惊又喜，“你……怎么也在研究它们？”

陈家鹄叹口气说，他对破译敌特密码没兴趣。“我真不理解，难道我们委员长就这么认输了？大半个中国在敌人的铁蹄下，我们居然置之不理。”陈家鹄侃侃而谈，“不瞒你说，我也在偷偷破译敌二十七师团的密码，我觉得我们应该把工作重心放在破译敌人的军事密码上。虽然杜先生说重庆是我们最后的防线，所以重庆的防务很重要，要抓特务，可谁都知道最好的防守是进攻，在前线，在军事上给敌人以最大的打击。”

海塞斯听了，乐坏了，“英雄所见略同，既然如此我们来探讨一下敌二十七师团的密码。”说着又翻出一沓资料给陈家鹄看，“你看，这是我脱密的敌二十一师团的密码技术资料，开始我想他们同是陆军关裕仁体系的部队，使用的密码也许大同小异，也许小同大异，总是有些通路的。但我研究后发现，好像不是一回事，不知怎么回事。”

陈家鹄接过资料，顺口说道：“你知道吗，敌二十一师团以前是警察部队，两年前才改建为野战军的。”海塞斯一愣，瞪大眼睛说：“哦，原来还有这事？我就觉得奇怪，同一体系的部队怎么使用的密码完全不是一回事呢。”

“嘿，你上当了。”

“可骗得了我，骗不了你。”

“我在日本待过五年。”

“身边还有个日本太太。”

“是啊，所以那边的情况我比你了解。”

“你对密码的直觉也超过了我。”

“你表扬我就是为了让我多干活。”

海塞斯认真地说：“不是表扬，是事实。”他若有所思地望着陈家鹄，如同他本人就是一部高级的玄奥密码，让他难以窥破似的。“我见过不少破译上有天赋的人，但没有一个像你这样杰出的，你对密码的直觉似乎更有系统性，也更敏锐准确，好像你手握一把上帝赋予的剑，往什么地方一指，那地方肯定就是破译的关节和要害。有时候我不得不好奇，你那充满神性的直觉是从哪儿来的，天生的？还是后来的？你能告诉我吗？”

“无可奉告。”陈家鹄学着美国人的做派，耸耸肩，摊摊手。

“我认为一半是天生的，一半是人教的。”

“就是你教的。”

“不，绝对不，你在认识我之前肯定干过这行，而且干得极为出色。”海塞斯目光咄咄地盯着他。陈家鹄避开他的目光，去看桌上的资料，淡淡地说：“不是。”

“你没有说真话。”

“你得了职业病了，总不相信简单的事实。”陈家鹄从资料上抬起头来，盯着海塞斯，“你刚才说我的直觉具有系统性，我觉得这其实是在否定我。”海塞斯一怔，问他：“此话怎讲？”

陈家鹄站起身，不紧不慢地讲道：“你不是在课堂上对我们说过，破译密码就是倾听死人的心跳，但死人的心跳又怎么会被听到？所以密码破译从一开始便是一件荒谬的事情。荒谬，就意味着没有一般的规律可循。换言之，破译密码不能用普遍的思维，也不能将破译个别密码的经验堆积起来加以量化，或者系统化，那样就永远不可能破译下一部密码了。”

海塞斯眨闪着蓝莹莹的眼睛，催他往下说。陈家鹄却不肯说了，说是班门弄斧，让老师见笑了。海塞斯索性板起一副老师的面孔，命令他继续说。陈家鹄无奈地摇摇头，只好继续说：“其实，每破译一部密码就意味着破译的方法减少了一个，因为世上没有两部相似的密码。你也曾说过，要让两部密码落入相似的思路，比在战场上让两颗炸弹落到同一个弹坑的可能性还要小。研制真正的高级密码无异于挖空常识基础，然后抛弃它，建起一座崭新的空中楼阁。这样的空中楼阁，昨天没有，将来也不会有，那又谈何系统性呢？”

海塞斯听罢，用手指着他鼻子，严肃地说道：“好了，现在我可以更加肯定地说，你一定干过这行，而且有高师指点过！”陈家鹄笑笑，依旧不置可否。这天晚上师徒俩的心好像贴得更近了，但好像又拉得更远了。在回去的路上，海塞斯仿佛变成了一个诗人，以诗的节奏和句式自语道：

有些人，你通过了解反而会更无知；

有些人，你无需了解然而已经了解。

3

许多工作需要齐头并进，李政被陆从骏当枪使，完成了在二老心里投下巨石和毒药的任务，但陈家鹄对惠子的一颗红心依然阳光如初怎么行？必须要同样投下相似的物质：石头、迷雾、毒草、烂泥……这个任

务只有陆从骏亲自出马。

这天午后，陈家鹄背对着门，躺在沙发上一边听着收音机，一边在埋头研究敌二十七师团的资料。收音机里一个带河南口音的男播音员在播报今日新闻，说什么武汉虽然失守，但前线军心依然高亢未损，薛岳麾下八十三师灵活利用地理优势，集中优势兵力，在澧江一带与敌二十七师团英勇周旋，昨晚在临坪村发生正面交战，歼敌八百余人，俘虏近百人，并缴获大量重型武器……说到这里收音机戛然而止。

陈家鹄以为是停电了，起身看，见陆所长手上提着一只黑色公文包，正立在背后对他笑，指着收音机：“亏你受得了，就这水平也配在喇叭上说话。”陈家鹄看一眼他手里的黑包，以为陆所长是来给他布置新任务的，笑着说教授已经布置过了。陆所长问是什么任务，陈家鹄指了指收音机：“你刚才说得不错，就这水平还在喇叭上说话，按理说我应该受不了，不去听它，可是为什么我还要听？因为它能够给我提供敌二十七师团的信息，而信息能够激发我的灵感，成为我工作的保障。”

“你的意思是，教授让你破译敌二十七师团的密码？”

“是的。”

“可杜先生不是让你们先破译重庆的特务密码？”

陈家鹄想起教授说的“统一口径”，故意显得不耐烦地说：“是的，杜先生让我们煮白米饭，可现在的状况是，敌特二号线的信息量太少，我们手中根本没有米，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怎么做白米饭？做不了，我们就做其他的。你应该比我更清楚，目前前线战事吃紧，战局严峻，时不我待啊。”

陆所长想了想说：“也对，没法破敌特线，你们试试攻坚军事密码总比闲着强。有进展了吗，现在到哪一步了？”

陈家鹄笑着说：“进展当然有，至于到哪一步了，说了你也不懂。”

陆所长说：“你说说看。”

陈家鹄摸了摸鼻子，“它与已经破译的二十一师团的密码完全不同，二十一师团所用的密码是简单的指代密码，原理如同密码箱，教授向你解释过，不多说了。相比之下，二十七师团的密码要复杂得多。这么说吧，譬如你的名字，用二十一师团的指代密码进行加密后变为密文2312、17652、9063，我只需一把密钥，就能将它重新变回明文‘陆从骏’。但在27师团的密码系统中，我却需要三把不同的密钥才能完成解密，你明白吗？每个字都需要一把单独的密钥来解开，这是其一；其

二，其密钥不但繁多，而且繁复。我们如果单纯一把把地去找，就算凑巧找到了一把、两把，对于破解整部密码来说毫无用处。一把只能破解一个字，沧海一粟，杯水车薪。所以，我们的根本目标是找出每把密钥之间的联系，也就是它们的共性——基础密钥，再反过来打造执行密钥，只有这样才有完全击破它的可能。”

陈家鹄说着抬头看了一眼陆所长，发现他一张脸拉得老长，显然是有得听没得懂，于是笑笑，“看吧，我说了你听不懂，再说下去显然只有一个结果，那就是浪费我的精力与口舌。”

“那就不说这个。”陆所长点了点头，“我们今天不谈工作。”

“哦，那谈什么？”陈家鹄饶有兴趣地望着他。

“谈你的私事。”陆所长正色道。

陈家鹄自嘲道：“想回趟家都不成，还谈何私事哦。”陆所长说初战告捷，立了功，想回趟家其实应该，但杜先生断然拒绝，“知道这是为什么吗？”陈家鹄摇头说不知道。陆所长说：“是为了你的安全！”陈家鹄苦笑，“又回绝了我，又要我感激不尽？别这么冠冕堂皇行吗？”陆所长紧盯着他，说：“这绝非冠冕堂皇，真的是有人想要你的命！”

自从踏上中国的土地后，曾有不少人以各种不同的方式警告过他。先是共产党那边的人对他这样说，现在陆所长又来跟他这么说，不知道他在打什么主意。他仅仅是个从美国回来的数学博士，他的命有这么值钱？值得国、共、日三方如此兴师动众或大动干戈地来争夺他、谋害他么？甚至还影响到他和惠子的感情生活，把他弄到这个阴森森的鬼地方来，大门不能出，二门不能迈！这么想着，陈家鹄心情不觉烦躁起来，皱着眉头，说：

“我对这个问题不感兴趣。”

“你会感兴趣的。”陆所长高声说，随后打开提包，取出几份电文给他，“你先看这些吧，这是根据你破译的敌特一号线密码译出的部分电报，上面两次提到你——陈家鹄，不会是同名同姓的另一个人吧？”

陈家鹄接过电报一看，不觉惊呼道：“我的天呐，这是真的？”

陆所长点头，“千真万确。你还记得有一次我们借用你的衣帽和饰物这件事吧？”陈家鹄点头。陆所长便给他讲了他们借这些东西去干了什么，还给他讲了日本人得到消息后，派出飞机狂轰滥炸的事。陈家鹄听得呆了，急了，站起身问他老同学石永伟及其家人的情况。陆所长拿出石永伟一家人的遗照，面色沉痛地说：

“全家无一幸免，整个工厂，连地皮都烧焦了。”

陈家鹄双手不觉地颤抖着，他捧起石永伟一家人的相片，愣愣地看着，霎时间悲痛万分，泪如雨下，喃喃道：“怎么会是这样，怎么会这样呀……”陆所长安慰他说石厂长是个战士，不会白死的。“他是在我的怀里走的，走之前他恳求我告诉他你在做什么工作，我说你在破译鬼子的密码，他听了后很欣慰，安详地走了。”事实上并非如此，石永伟的确向陆所长询问过陈家鹄在做什么，但陆所长并没有告诉他，等陆所长想要告诉他的时候，已经太迟了，他永远也不可能听到了。陆所长现在撒这个谎，理由很简单，那就是要用所谓的亡友的欣慰来让陈家鹄坚定作为破译师的信念，不敢轻言放弃。

陈家鹄擦去泪水，稍稍平静了一下自己的情绪，问陆所长为什么不早告他这事。陆所长说：“那时我们很多情况也不了解，不知道跟你怎么说。现在我们都搞清楚了，有人就是挖空心思谋害你，所以你必须要有安全意识，要懂得保护自己。”

陈家鹄点头，一副心有余悸的样子。

陆所长又进一步说：“你想知道是谁想杀你吗？”陈家鹄问是谁。陆所长拿出一张照片来，指给他看，“就是他，一个美国大使馆的外交官。”陈家鹄抓过照片看一眼，惊诧道：“他就是海塞斯的那个同胞，萨根？”陆所长点头，“对，就是他，一手策划了这次惨无人道的轰炸！”

陈家鹄瞪着萨根的照片，目光嘶嘶作响，如在燃烧。

陆所长望着久久无语的陈家鹄，心里禁不住放出一丝明快的笑意。这才是他今天来拜访陈家鹄的真正目的。他要的就是这种效果，他要让陈家鹄对萨根种下不共戴天的深仇大恨。可陈家鹄却蒙在鼓里，他根本不可能想到，这其实是陆所长完成杜先生交给他的特殊任务——替千里马祛病——的第一步。

4

夜幕降临，街灯一盏接一盏地亮起，稀稀疏疏，影影绰绰，像嘉陵江上倒映的暮色天光。大街上行人寥寥，路两旁的梧桐和桉树落叶纷飞，让人想到缴械投降一词；一棵树冠庞大的桂花树，有一种历史深远的意味，枝繁叶茂，树叶在昏黄的灯光中，瑟瑟颤抖，沙沙作响，像一个历史老人在对天说话；两只精瘦的黄毛杂种狗偎在一起，并肩而行，吟吟呻呻，像对行将来临的黑夜充满恐惧。

八路军办事处的伙房平时“人气不旺”，因为这儿工作人员本身不多，加上这些人常在外面跑，碰在一起吃饭的机会很少。今天晚上不平

常，人都齐了，甚是喜庆热闹。苏北厨师正在做铁板烧牛肉锅巴，警卫员小钟则在厨房与餐厅间来回穿梭，忙着端菜上餐具。餐厅里，一张八仙大桌，已经上坐的有天上星、老钱、李政、童秘书以及发报员、机要员等人。大家脸上喜乐，笑谈生风。水煮花生米，夫妻肺片，泡凤爪，凉拌三丝……老钱看小钟端上来的都是下酒菜，好奇地问天上星：“怎么，今天领导要请我们喝酒？”天上星变戏法似的从身上摸出一瓶高粱烧酒，给大家倒好酒：“不错吧？今天我让厨师加了三个大菜，大家一起庆贺庆贺！”

老钱不知情，疑惑地问天上星庆贺什么，天上星笑吟吟地说道：“庆贺两件事，第一件，李政现在成了黑室的编外成员，离黑室只差一步之遥，我们有理由期待，以后陆从骏那一套对我们不会再神乎其神了。”老钱惊诧地扭头问李政怎么回事；李政看着天上星，问他：

“可以说吗？”

“当然可以。”天上星说，“我们这儿不是黑室，我们这儿是一个家，大家情同手足，亲如兄弟，有什么不能说的。”于是，李政将他替陆从骏当二传手（枪手）给陈家鹄父母传情递照的事一吐为爽。

老钱笑道：“你这不是棒打鸳鸯吗？他们有这回事吗？”

李政正为这事苦恼，因为他也不知道惠子跟萨根的具体情况，而且最让他担心的是，陆从骏还在怀疑惠子是日本间谍，是萨根同伙！天上星觉得这是问题的关键。李政说：“到现在为止我是无法判断，我只能说希望她不是，因为我知道陈家鹄很爱她，如果她是日鬼，陈家鹄这辈子……不管怎么说，心里都会有个大黑洞。”

天上星用筷子指着他大声嚷：“嗨，看你这个沉重痛苦的样子，还让不让我再给大家报喜了。”李政连忙灿烂一笑，“报，报，你报喜才能冲我的忧啊。”天上星顿了顿，用一种很郑重的语气向对大家通报了第二件喜事，“徐州同志已经成功下山，而且就在陈家鹄身边！”“这太好了！”李政和老钱都发出惊喜的感叹。

“他的苦肉计演成功了。”天上星笑眯眯地说。

“你见到他了？”

“我见到他给我捎出来的东西了。”

天上星拿出一个已经拆口的信封，那信封外面包着一层油纸。“这就是徐州同志捎出来的东西。”天上星介绍道，“他今天从邮局跟我打了个电话，要我迅速叫人去陆军医院北门的垃圾桶里取个东西，就是这个玩

意，东西是塞在一只破布鞋里，我让小钟去取回来的。”

随后，天上星将相关情况做了说明：黑室并不在渝字楼里，而是在止上路五号，陈家鹄也并不在黑室本部，而是在本部对面的院子里，徐州同志现在就在那儿当门卫。“最近他的伤口还在发炎，隔一天要上医院换药，但这是暂时的。”天上星说，“估计今后他要上街也很困难，所以他在信里跟我们约定了一个今后交接情报的地方，今后要靠我们去取。”

信中约定交接情报的地方是，黑室附院后面大门门前的路灯电杆，电杆是一根老杉木，杉木一米高处有一个节疤，日晒雨淋，节疤裂开一个大口子，拳头大，可以塞藏东西。如果有情报，他会在门口放一把扫帚做提示，等等。约定很详细。

“问题是，如果我们经常去那儿露面，目标太大。”天上星看着老钱说，“所以，你这个邮差下一步要争取换一条线路跑哦，要去跑那条线，这样你可以利用每天去那一带送信的机会顺便看看，有情况报带回来。”

“这可不是我想换就能换的，”老钱长叹一口气，为难地说，“我现在在单位是个犯过错误的人，没地位，说话没人听。”

之前以为黑室在渝字楼，那是邮局最难跑的一条线，都是坡坡坎坎，没人爱跑，老钱为了争取去跑那条线，故意犯了经济问题，被人从办公室赶出来，受罚去跑那条线。现在想换跑止上路，等于是想啃骨头，想吃肉，可不是那么容易的。

童秘书拍了胸脯，“这事交给我好了。”

“就是，”天上星说，“你急什么，对你的要求小童哪一次没满足你？”

童秘书对老钱说：“放心钱大哥，你想啃骨头我帮不了你，你想吃肉，包在我身上。我这个老乡局长身上有的是口子，贪着呢，两条烟，一只火腿，事情保办成。”

“减掉一条烟，怎么样？”天上星跟他讲价。

“没问题。”童秘书对他的老乡充满底气。

“那就好，”天上星开始正式对老钱布置任务，“今后跟徐州接头的任务就是你的啦，你明天就去止上路看看，摸个底，争取尽快跟他接上头，建立联系。徐州同志这次为了下山付出了巨大牺牲，今后我们一定要充分利用好他的价值，建立长期、安全、有效的交通联系，他有情报要出得来，我，我们有要求要进得去。我们要争取让黑室对我们来说不是

黑的，而是白的，要让陈家鹄身子在里面，思想在我们这儿。只有这样，”他看看李政，笑道，“我们李政同志才能够甘心，是不是李政？”

“就是，”李政说，“他本来就是我们的，现在不过是他养在里面而已。”

“这话说大了。”天上星认真地对李政说，“他可以说是你的，你们的友情确实非同寻常，但他现在并不知道你的真实身份，他和我们之间还有距离，很大的距离。这些工作要慢慢做，不要指望一夜之间改变他，欲速则不达。煮成了夹生饭，可就后悔莫及了。”他又指着桌上的信说，“徐州同志在信中说了，前两天杜先生专程去看过他。杜先生会随便去看望一个人吗？这说明什么？里面很重视他，把他当人才，当专家，当宝贝。里面越把他当宝贝看，我们要做的工作就越多，难度就越大，你们要有思想准备。”

老钱和李政都郑重地点头，气氛似乎一下子变得凝重起来。这时小钟将那盘热气腾腾、吱吱作响的铁板烧牛肉锅巴端上来，满屋子顿时热气腾腾，香飘屋宇，引得大家口水直冒，啧啧称赞。天上星拿起筷子，画着圆圈，用诙谐的四川话催促大家赶紧吃：

“四川好啊，因为有牛肉烧锅巴这个菜啊，这道菜嘛，一定要趁热吃哦，不然就不脆啰，不脆就不爽口啰。”

吃！

吃！

大家纷纷提起筷子，趁热吃，吃得人人嘴巴里都冒出烟来，一个个烫得龇牙咧嘴，辣得惊叫连连。但谁都没有放下筷子，大家都说好吃！真香！四川菜好巴实哦！

徐州此次成功下山，为同志们赢得了这餐美味，只是他们一定没有想到，这是一个温柔的陷阱。正如川菜虽然好吃，但因为油重辛辣味咸，吃多了对脾胃并无好处一样，徐州此番工作调动，虽然接近了同志们，接近了黑室，接近了陈家鹄，可也接近了危险……

5

此时五号院附院，黑室不仅冷清，冷清得简直可以说得上是阴森森了，偌大的院子里，只有陈家鹄办公室亮着一缕朦胧的灯光，除此之外，全是一片死沉沉的黑和暗。风吹过树梢，沙沙沙的树叶声，满院流泻，像从午夜坟场里传来的荒草声，或者幽灵掠过草尖的异样响动，听着都让人心惊胆颤。

门卫室里同样黑着。徐州像个幽灵鬼蜮似的，坐在浓墨般的黑暗里，一动不动。自从徐州被毁坏面容后，他就不再喜欢任何光线或灯光了，白天他尽量不出门，晚上几乎不开灯。他觉得，白天已经不属于他，他只属于夜晚，他愿意一个人静静地浸在黑暗里，静静地守着他的内心。只有在这样的时刻，只有在这静如死海的黑暗中，他才能心绪飞扬，金戈铁马，纵横万里，他的内心才重又变得强大充实，他才真正变成了一个人，而不是白天那个人见人怕的鬼。

突然传来有节奏的敲门声，徐州听得出来，是那个老外来了。他像个幽灵一样，悄无声息地走出来，拉开门，看见海塞斯手里拎着一兜水果，显然是来看他的高徒陈家鹄的。

徐州一声不吭地将他放进来。海塞斯看看他，笑着说：“怎么不开灯呢？黑暗让人胆怯哦。”他说得拿腔拿调，是想引诱徐州对他说句什么。徐州却置若罔闻，默不作声地将门拉上，真的像一个鬼。

海塞斯耸耸肩，刚抬脚又停下来，从兜里拿出两个苹果，递给他：“山东青岛的苹果，尝一下吧。”徐州幽灵鬼蜮般地站着，不接，只用从面罩上露出的两只黑森森的眼睛，冷冷地盯着他。海塞斯只得摇头笑笑，把苹果放回兜里，开步往前走。

陈家鹄住的庭园里也是漆黑一团，直到上了二楼才看见走道里有一线狭窄的灯光，是从陈家鹄半掩的办公室里挤出来的，亮得刺眼。同时，门缝里传出噼里啪啦的声响，吸引海塞斯加快脚步。

推开门，看见陈家鹄正伏案在用心打算盘。海塞斯不觉一怔，惊疑地问他是不是有了什么新思路。“才十几份电报，你可不要过早下判断噢，天才也要遵循规律嘛。”海塞斯说。

陈家鹄离开算盘，说他今天午睡时做了一个梦，梦见了炎武次二先生。海塞斯知道炎武先生是他在日本留学时的导师，此人是日本数学界泰斗，曾有传言说他与日本军界关系紧密，军方的密码高楼是在他指导下建造的。海塞斯很关心炎武先生在梦中跟他说了什么。

“你跟先生对话了吗？”

“没有。”陈家鹄说，“我只看见他一个背影。”

“你不会追上去嘛。”

“我追了，可怎么都追不上，最后追到崖悬边，以为这下他没处跑，要被我追上了。结果他纵身一跃，像只大鸟一样飞走了。”

“然后呢？你也跳啊，反正在梦中，摔不死的。”

“我跳了，并且学他的样又张开双臂想飞，结果成了个自由落体，刷刷刷往下掉，速度快得——那些白云都像树叶一样抽我的脸，惊醒了。”

“白云打人，”海塞斯大笑，“你像个诗人。”

陈家鹄没有笑，而是认真地对他说：“醒来后我就想，先生是日本当代数学的一面旗帜，当下又极力追捧军国主义，跟陆军部一直过往密切，他会不会真的像外面传言的一样，秘密参与了陆军密码的研制？”

“说，继续往下说。”海塞斯收起笑容，认真地等他往下讲。他却说：“那还有什么好说的，我就开始琢磨了。”陈家鹄转身从桌上拿起几页稿纸，递给海塞斯，“你看看，我已经有个思路了。”

海塞斯接过稿纸飞快地看完，很是兴奋，说：“你这思路很有意思啊，我之前怎么就没有想到呢？”他兴奋地上前拍拍陈家鹄的肩膀，“现在我也不敢说这个思路对不对，如果是对的，我真想打开你的脑袋看看，里面到底有什么特别的构造，能够产生这样神奇的想法。”

“恐怕你会失望的。”

“为什么？”

“因为这不是神奇，而是神经，看上去星罗棋布的神经。我把水中月当成了真正的月亮，也许是某根神经搭牢了，神经错乱了，俗称‘十三点’。好在这不需要多么复杂的求证，简单的演算就足矣。”说着又递给海塞斯一张草稿纸，“你看，一个未知数，竟然同时满足无限大和无限小。”

“有这种事？”海塞斯的眉头拧成一个“川”字。他接过草稿纸，细细审看陈家鹄的演算程序。看着看着，忽然扑哧一声笑起来。陈家鹄问他笑什么，他把草稿纸放回桌上，拿起粉笔，在黑板上写下一组复杂的公式，讲解道：“你这几步推论从数学角度看是没有任何问题，但按照你的思路， n 在这里的意义并非一个自然数的变量，而应该是 $\{ (n+x) \div 81 \}$ ，这是个有限小数，不一定是自然数。还有这里……”海塞斯一边讲解一边修改起来，粉笔与黑板摩擦的吱吱声有点像耗子的叫声。

陈家鹄一眼不眨地听，看着他的讲解，两道剑眉越蹙越紧，好像教授手上的粉笔是在他宽阔的额头上刻画着。待海塞斯讲完，他已是满额头的汗水。海塞斯讲解完，也没有订正错误之后应有的欣然，竟然也是双眉紧锁，呆呆地坐在沙发上，苦苦思量着。

两人默然半晌，陈家鹄才打破沉默：“你说得有理，但是……”

海塞斯突然抬头，目光咄咄逼人地盯着他说：“我知道你要说什么，你想告诉我，这样的演算等于是在求证无限小的自然数等于无限大的自然数，这没有任何意义，是在原地打转。”

陈家鹄目光失去焦点，茫然地望着天花板，喃喃地说：“不错，这是……就地打转……鬼打墙……我们迷路了，要突围出去……可出路在哪里呢？”

海塞斯叹一口气，走到窗前，望着窗外深邃的夜空，神色幽幽地说道：“是啊，陈家鹄，茫茫黑夜，出路在哪里呢？”

与此同时，门卫室里的徐州也望着夜空在发呆。所不同的是，海塞斯和陈家鹄的夜空是神秘的密码世界，而他的夜空，则是陈家鹄那扇亮着灯光的、他永远也无法进入的窗户。

奇迹是在启明星升起的时候蓦然出现的。

在中国人眼里，启明星是一颗吉祥之星，美丽之星，它不仅代表来自黑暗的光明，来自远方的力量，还代表着来自神秘世界的启人心智的智慧——迷路的人看见它会找到回家的路，迷了心智的人看见它会茅塞顿开，找到心灵的家。这种玄而又玄的关于星象的说法，竟在陈家鹄身上得到了应验。

这天晚上海塞斯没有回单位去，两人被一种神秘的热情和困难鼓舞着，折磨着，搞得精疲力竭。海塞斯来之前还去会过美女姜，恰逢美女姜“挂灯笼”，没有搞成，所以才转到这儿来。但毕竟年纪不饶人，到后半夜，凌晨三点多钟，海塞斯实在招架不住，倒在沙发上呼呼地睡了。陈家鹄却越发兴奋，也许是怕打搅教授的酣睡，也许是教授那肆无忌惮的呼噜声让陈家鹄听着刺耳，他便从桌上拿起香烟，出了门。

此时恰值黎明，夜风携带着嘉陵江的冷气，悠悠地吹拂着，启明星从东边黛青色的山峦后面升起来，硕大明亮，像一颗晶莹剔透的宝石，幽幽闪烁着。而正前方，繁星密布，满天的星光把夜空衬得无比辽阔和深远。陈家鹄来到外面的走廊上，点一支烟抽着，头脑一下清醒许多。他望着满天的繁星寻思：天上的星星比地上的人还要多，我只要一颗，是哪一颗呢？

转眼间，一支烟抽完了。他将烟头扔到脚下，准备蹭灭它，就在这时，他望着烟头的眼睛蓦地睁大了，瞪圆了。他想到了什么，飞快地抬起头，去看那遥远天河中无数的星星，然后又飞快地将目光收回来，低头去看脚下的烟头。轰的一声，他听见自己脑袋里发出一声巨响，如同来自天外的巨大陨石掉入了他的心海。他禁不住一阵狂喜，冲回屋去，冲到海塞斯身前，激动地大喊：

“教授，有了！有了！”

海塞斯被吓了一跳，醒了，睁开眼睛问他有了什么。陈家鹄激动得气喘吁吁，语无伦次地说：“出……出……出路，是烟头和星空……是它们……提醒了我。”

海塞斯惊愕地望着他，不知道他神奇的脑袋里又有了什么离奇古怪的新想法。陈家鹄不等他开口问话，连珠炮似的说出烟头和星空给他的启示——就是利用距离的递换，实体的两相对比，星星可以看做是无限

大，烟头毫无疑问是无限小，可站在阳台上，在人的眼里，它们都是一点微小的光源。就是说，假如存在着这么一个距离差，相对求证，问题就明朗化了……

海塞斯想了想，没感觉，无反应，无语，愣着。叼一根烟，踱着步想。抽着，想着，烟灰洒了一地。突然，海塞斯停下脚步，站着静思一会儿，猛然冲到陈家鹄面前，大声说：“对！对了！找一个距离差，正是这个距离差，造成了每把密钥之间的不同。”

“也正是这样的距离，才会将密钥之间的相同，暴露在我们的视野里。”

“总之现在的问题已经明朗化了。事实上这部密码的密钥在根基处也与指代密码一样，只有一把，他们通过植入距离的方式，将它在另一维空间生生拉出无数把来。我们现在要做的，就是将这维空间切片，让它由繁到简，化非自然数为自然数。”

“就好像从一本立体的书里裁下一页平面的纸一样。”

“问题是怎么裁，”海塞斯眨了眨眼睛，“你找到办法了没有？”

陈家鹄似笑非笑地说：“以我对电文的分析和对炎武次二先生的了解，他们只有通过一个办法，才有凭空植入距离、制造出新维度的可能。”

“愿闻其详。”

“四个字，”陈家鹄一字一顿地说，仿佛是用牙齿咬出来的，“变化进制。”他顿了顿，又说，“只有这样，才能像变戏法一样，使一个数同时满足相对无限大和相对无限小的可能。”

海塞斯欣慰地上前拍了拍陈家鹄的肩膀：“不错，同一个数，在进制无限大之时，数值会变得无限小；同理，在进制无限小时，其数值又会变得无限大。我们总是以十进制的目光去看待它，自然捉它不住。”这道理其实很简单，譬如十进制的自然数1000，如果换算成二进制，则是1111101000，可如果换成千进制来算，则成了10。乍一看，一个十位数，一个两位数，根本不可能相同，但事实上它们却是相同的。

“啊，用我们中国人的话说，这就叫胶柱鼓瑟、刻舟求剑。”陈家鹄不无感慨地说，“炎武次二先生正是抓住了常人习惯于十进制的这番心理，才会搞出这样一手花招来。呵，与其说他是造的数学密码，不如说他造了一部心理密码更加恰当。”

海塞斯突然皱起眉头：“但是这部‘心理密码’的数学要求很高，从现有的材料分析，这一把能够衍生出无限密钥的根密钥，应该躲在至少二十万分之一之中。我们得尽快写出方案来，叫演算科去算算看。”

“这演算量可不小。”

“用你那个手艺来算至少得数月半载，他们去算，估计也就十天半月吧。”

陈家鹄便坐下来，写演算方案。海塞斯站在旁边看着他，脸上抑制不住地流露出一种惊喜和爱慕。此刻在他眼里，陈家鹄无疑是个神乎其神的人，他真不知道他脑袋里都装了些什么，怎么会冒出这样神奇美妙的想法？

“你刚才去哪里了？”海塞斯问。

“就在外面阳台上。”

“可你带回来的东西，好像是从天上下来的。”

陈家鹄仰头一笑：“如果演算证明我错了，你又要说我是从地狱里上来的。”

海塞斯兴奋地说：“错了也是从天上下来的，因为只有天上的人才会犯这么高级的错误。”

2

这天早晨，演算科的人刚上班，海塞斯就把陈家鹄写的方案交给他们，要他们加班加点，抓进时间进行演算。

一天。

两天。

三天。

第四天晚上，敌二十七师团的机密就在噼里啪啦的算珠声里，白纸黑字地呈现了出来，最后都一一送到了抗日名战薛岳将军手上。民间野史称，打共产党薛岳是软蛋，派他去贵州追击红军，屡战屡败，让红军死里逃生，放虎还山。但打日本人，薛岳是战神，独创神奇的“天炉战法”，消灭了大批日军，被日本人称为“长沙之虎”。战后，薛岳著有《天炉战》一书，书中介绍天炉战法，是一种“后退决战”的战术。所谓“天炉”，即将兵力在作战带布成网状据点，以伏击、诱击和侧击、尾击等方

式，分段消耗敌军的兵力与士气，最后把敌军拖到决战地再狠狠围歼。它因薛岳保长沙、败日军而成名。

作为第九战区司令，薛岳先后指挥过武汉会战、徐州会战、长沙会战等著名大会战。但名噪一时还是靠长沙会战，三战三胜，大败日军士气，因此荣膺美国总统杜鲁门亲授的自由勋章。同是薛岳，为什么在长沙会战中表现得如此英明、神勇，以致日寇后来几年都不敢再向长沙发起进攻？答案或许就在参战的敌二十七师团的密码上。

密码被陈家鹄破掉了！

敌军之心被薛岳看透了！

话说回来，杜先生欣闻敌二十七师团密码被破掉，自是兴奋。为了鼓励和犒赏海塞斯和陈家鹄这对梦幻组合，这天上午，杜先生竟突发雅兴，派人给陆所长送来一箱法国香槟，要他学做一回法国人，在陈家鹄工作的庭园里搞一个时髦的户外餐会，并说他到时候也要来。

到时间，海塞斯拉着陈家鹄下了楼。餐会已经布置完毕，两张长条桌子上放着大小不一的几瓶香槟酒，还有法国面包、色拉之类的洋玩意。正是一天中天气最晴好之际，空气清新又暖融融的。海塞斯拿起一小瓶香槟，啪地打开，对着陈家鹄直射。陈家鹄猝不及防，被喷了一脸。海塞斯高兴得手舞足蹈，说是提前祝贺他，像个老顽童。

陈家鹄说：“你要是真心想祝贺我，就帮我个忙……”海塞斯知道他又提要回家的事，断然回绝：“这事肯定不行，本人爱莫能助。依我之见，到时你也最好别提，免得他们为难。”

海塞斯错了。席间，陆所长居然主动向杜先生提起，能否奖励陈家鹄回去探一次亲。你总以为杜先生不会同意的，可杜先生居然同意了，而且几乎是不假思索，脱口而出，同意得异常爽快。

真是太阳从西边出来！

杜先生对陆所长假作怒颜说：“我看你是脑子进水了，他们这是违抗我的命令逞能干私事（没有破敌特密码），按说要处分他们才是，凭什么还奖励他回家探亲？”陈家鹄当即板了脸，张口想说点什么，却被杜先生一个挥手拦住。“你听我说，”杜先生话锋一转，对陈家鹄说，“不过我又在想，你现在还是编外人员嘛，也谈不上违抗军令，或许我该做一回好人，满足一下你。”问大家，“你们说好吗？”

众人自然都说好。

陈家鹄曲折的回家路就这么轻易接通了，有点不可思议。

陈家鹄哪里想得到，这天上掉下的既不是饼子，也不是林妹妹，而是个大阴谋，是给“千里马祛病”的第二步。作为一个阴谋，自然有布置，有安排，有环节上的要求。所以，陆所长对陈家鹄特别强调说：“既然杜先生开恩，我祝贺你梦想成真。但有一点我申明在先，你什么时候回、带什么东西回、在家待多少时间，这些，你必须要听从我的安排，因为我要保证你的绝对安全。”

“没问题！”陈家鹄答应得比杜先生还爽快。

于是，大家举杯祝贺陈家鹄，不料这时西北方向突然传来巨大的爆破声。杜先生秘书要求杜先生马上离开。杜先生却置之不理，不紧不慢地笑道：“嘿，这些小鬼子好像知道我要跟你们说什么似的，配合我呢。我要说什么呢？我们已经得到确切情报，下一步，等雾季一过，敌人将要到重庆进行大规模轰炸。飞机是不长眼的，眼睛都在地上，最近敌人至少对重庆空投了五批特务，加上前段时间随我们迁都混进来的，我想现在敌人埋在我们身边的‘地上的眼睛’至少有一个加强排吧，他们的任务就是向天上提供轰炸目标。我敢说，我们黑室是不会进入目标的，因为我身边没有内奸，他们根本不知道我们在哪儿。”然后又回头对他的秘书说，“所以，不要怕，炸弹落不到这里来的。”

秘书依旧是一脸的焦急，让他小心为好。

杜先生没理他，继续说：“那就长话短说吧，特务脸上没长疤，要完全靠三号院去找是找不到的，要找到这些狗特务，还是要靠你们。特务脚下也没长风火轮，不会飞，提供目标的情报只有靠电台发出去，这就是他们的尾巴。这个尾巴只有你们揪得住。通通给我揪出来，怎么样？这是当务之急，其他任务暂时都可以放下，不要再干私活了——这次私活干得漂亮还捞了一顿敬酒喝，下次要再干，哪怕干得再漂亮都是罚酒，明白吗？”

“明白！”

“明白就好。”

就干杯，就走了。

陈家鹄一直恭敬地目送杜先生离去，心里觉得热乎乎的，好像已经踏上了返家的路。如果他知道惠子已有的遭遇和将来还有更多、更不幸的遭遇，他又会是什么感受呢？

这不是密码。

惠子在家养病期间，萨根曾上门来找过她两次（探望病人），但都吃了闭门羹。陈老先生坚决不准他进门，甚至严正警告他，不准他再来纠缠惠子，否则将报警说他骚扰他们家！

萨根虽是个无赖，但也知道什么叫“知趣”，何况他还要在中国人面前保住他作为一个美国人的骄傲和体面，便不再上陈家去自讨没趣，决定等惠子上班再说。

毕竟年轻，惠子只休息三天，身体恢复如初，就又去上班。

萨根就又去看她。

老孙手上就又有新“材料”。

陈家二老就又将看到他们在一起的照片。

这是一个进入魔鬼程序的程序，误会会衍生误会，罪恶将衍生罪恶。老孙有个更高明的方案，不但要让二老看到惠子与萨根的新照片，还要“创造”他俩在一起的“新时间”。

于是接连几天，惠子下班都不能按时回家，这天是路上遇到汪女郎，被热心地拉去吃饭了，那天是撞见她看病的医生，被好心地劝去做检查了，又一天是被车夫绕路了。总之，老孙在背后操控着，组织着，让惠子在下班的路上意外迭出，休想按时下班。与此同时，陈家二老手上不断出现她与萨根在一起的“新照片”，在二老的认知中，惠子未能按时下班，都是因为与萨根在一起。

惠子倒好，每次因故不能按时回家，都会主动、诚实地向二老解释，实打实地说。这又成了她“撒大谎”的证据，因为他们手上有她跟萨根在一起的“证据”。总之，惠子一如往常，但在二老眼里，她已经变成另外一个人：与萨根关系暧昧，撒谎不脸红，骗人有一套，心里有个鬼，手上有把刀。

山雨欲来风满楼，这些都不过是“风”，雨还没下呢。

不过，也快下了。呼风是为了唤雨，下雨才是目的。所以，唤雨是大事，老孙得亲自出马了。这天下班，惠子走出重庆饭店的大门，沿着街边准备踏上回家路时，无意间发现了老孙——他正将那辆三轮摩托车停在街对面的路边，蹲着身子，用一把扳手在摩托车上捣鼓着。

显然他的摩托车坏了，正在修理。

惠子一见老孙，感到十分亲切和高兴。黑室里的人，她认识几个，但老孙跟她打交道最多，印象也最好，给她老大哥的印象。孩子流产让惠子十分伤心，她感到对不住陈家鹄，她迫切地想见陈家鹄一面，亲自跟他说声对不起，请求他的谅解，也想得到他的安慰。她甚至都想过要去找老孙，请他帮忙。现在老孙远在天边，近在眼前，怎不令她欣喜？

她感激这种相逢！

她几乎是怀着一种激动的心情，毫不犹豫地跑了过去，欣喜地跟老孙打了招呼。老孙见是她，直起身来，擦着手上的油污，笑着问她是不是刚下班。惠子说是的，老孙将扳手放回工具箱里，一边朗声说道：“来得早不如来得巧，我刚把车修好，干脆送你回家吧。”

惠子不说行，也不说不行，就那么将拎包提在身前，局促地站在那里，两眼紧盯着他，似乎有话要说。老孙见状，微笑地问她：“怎么，有事？”惠子低声说：“我想问你，最近有没有见过家鹄？”

老孙想了想说：“说没见过是假的，我昨天还跟他打过照面。”

惠子的眼睛陡地发亮，上前跨一步，急切地问老孙：“他在哪里？你能不能带我去见他？”老孙说：“当然不行，陈先生正在完成一项重大任务，单位规定不许任何人去打搅他，这你知道的。”

惠子的脸色即刻暗淡下来，眼圈忍不住红了。老孙发现她眼里噙着泪水，装出一副怜香惜玉的样子，问她有何苦恼。惠子神色凄惶地说：“最近发生了许多事，我都快承受不住了。我……我好想见见家鹄，跟……他说说话……”说着泪水蜿蜒而下，呜咽着恳求，“孙大哥，你……能不能……帮帮我，让我……见见他……”

老孙一副被她哀怜的神情打动的样子，沉思一会儿，紧盯着她问道：“你是不是……遇到什么麻烦了，必须要见陈先生？”惠子急忙点头，诚挚恳切地说：“就是，我……出了点事……想当面跟他说……我真的很想见他，孙大哥，你就优待我一下，给我个机会。”

老孙叹口气，迟疑道：“不是我不通人情，单位确实有规定。当然，我上次就同你说过的，规定是规定，什么事总是有……怎么说呢，我看你跟陈先生分手也不短时间了，分手后从没有见过，我想他一定也想见你。所以，我思忖如果我带你去见他，他该不会……怪罪我的。”

“对，他肯定不会怪你的。”

“如果他怪我，甚至揭发我，那我就麻烦了。”

“绝对不会。”

“好吧，既然你这么说，我也相信你。那我就再违一次禁吧！不过——”老孙卖起了关子。

“不过什么？”

“你要全部听我的安排。”

“我听，全听你的。”

于是老孙说，今晚他会带她去一个地方，保准可以见到陈先生。惠子欣喜若狂，问他是什么地方。老孙说：“渝字楼茶厅，陈先生今晚肯定会去那里见一个人，到时你提前去那儿找我，我会安排你们见面的。”

惠子激动得满面通红，心都快要跳出来了。她向老孙连鞠三个大躬，一口气说了好几个谢谢，才转身高兴地离去，整个人像被充了气似的，变得轻盈快乐起来。

老孙呼唤：“上车吧，我可以送你回去。”

惠子挥舞着她手中的拎包，喜洋洋地说：“不用啦，孙大哥，时间还早，我要慢慢走回去，充分享受一下这分快要见到家鹄的快乐。”

老孙把一条腿跨到摩托车上，双手握住车把，对着她的背影哼哼地笑。他一边冷笑一边在心里对惠子说，看你乐的，该乐的人是我，笨蛋！你被我卖了还在替我数钱呢！

4

这天晚上，天刚蒙蒙黑，陆所长早早地来到附院，手上提着一大堆礼物，进了小院。楼下有一间屋是他的，他有时晚上会来住，多数时候没来，因为外面的事情太多。他在楼下大声喊陈家鹄，让他下楼。陈家鹄下来，见他手里提着大大的礼包，跟他开玩笑：“看这样子，是不是要带我回家呀？”陆所长说：“聪明人就是聪明人，什么事都看得出来。”陈家鹄一怔，即刻兴奋地瞪大眼睛：“你真要带我回家？”

“难道你不想吗？”

“当然想！我一直等着呢。”

“你以为我会食言？你把我想成什么人？准备走吧。”

“现在就走？”

“等一下车子来了就走。”陆所长说，但他临时又增加了个前提，要陈家鹄为此行保密，“无论如何都不能让杜先生知道。”

“为什么？杜先生不是同意的吗？”

“你呀，只会破译密码。”陆所长摇着头说，“你不知道，事后杜先生把我骂惨了，说我当着你的面帮你求情让你回去给他难堪了，他答应其实是假的，后来出门他就训斥我，不能回！他为什么对你说能回，对我说不能，就是想让我来做恶人啊。这就是玩弄权术，我哪玩得过他。可他也不替我想想，这次如果我食言了你会怎么看我？肯定恨我是不是？所以，我也想通了，明的不行来暗的，咱们悄悄走。今天他去下面部队视察工作了，我们快去快回，只要不让他知道，没事的。”这叫放烟幕弹，目的就是要陈家鹄觉得这次回去不容易，你别怀疑这里面有什么阴谋。陆从骏真是只老狐狸啊，他料到事后——诸事发生后，陈家鹄可能会反刍，所以事先把可能的漏洞都补了，封了，堵了。

不一会，车子来了。兴奋的陈家鹄怎么也不会想到，这其实不过是陆所长巧设的一个阴谋、一个诡计而已。他此一去，不仅见不到他日思夜念的惠子，还可能要永远失去他心爱的女人。

由于战时拉闸限电，天堂巷附近几条街区全都黑森森的，陷在四周繁密璀璨的灯火中，犹如城市塌陷的一个巨大的黑洞。陈家人早早吃了饭，收拾了碗筷，此刻都在庭院里，就着一盏昏黄的煤油灯枯坐着。气氛明显没有以前那么好，大家都默默地望着那摇曳的灯焰发呆——流产的惠子像个怪物似的，让大家欲说无语。

一阵晚风飒飒吹来，明显地带了初冬的寒意，让人瑟缩。惠子坐不住了，首先站起来，对父母和家鸿、家燕歉意地笑笑，独自上楼去——她要去见心爱的丈夫，总要去装扮一下。

陈母望着她离去的背影，暗自叹气摇头，叫大伙也散了，回房休息。

不久，刚上楼的陈父听见楼下院门吱呀一声被人拉开，接着听见老伴在厨房里不满地叽咕着什么，甚至还把捅炉子的火钩哐当一声摔在了地上。陈父便起身下楼，问老伴什么事。

家鸿在一旁替母亲说：“你没看见，这么晚了，她还出去，妆画得跟个妖怪似的！”陈父知道刚才出门的人是惠子，问她出去干什么。老伴气恼地说：“谁知道。你问我，我问谁？”陈父说：“你可以问问她的嘛。”家鸿又替母亲答：“怎么没问？妈问了，她说是饭店有事，要加

班，你信吗？鬼才相信。”老伴痛苦地摇着头，自顾自叹道：“她怎么……会怎样呢？”家鸿瞪着眼说：“她从来就是这样，是你们以前被她骗了。”

当然不是。

惠子所以不说实话，是因为老孙再三要求的，不能让多一个人知道，包括家里任何人。如果他们知道她这是要去见家鹄，没准都要跟去呢。

陈父摇摇头，叹息道：“唉，这人……真想不到……”家鸿冷笑道：“我看世上就没有一个鬼子是好东西，”陈父蹙眉望着外面漆黑的夜色，没有反驳，似乎是认同了家鸿的说法。

家鸿说罢上楼去了，两位老人像被人抛弃似的默默地坐了好久，准备把煤炉里的火熄灭了，上楼去睡觉。可就在这时，外面忽然又传来了开门声。陈父小声说：“喂，你听，回来了，回来得还蛮早的。”

“迟和早都一个样，心野了，收不拢了。”陈母说着，一边去开门。

“谁啊？”

“我。”

“你是谁？”

“妈，是我……”

听声音，好像是家鹄，母亲以为是幻觉。打开门看，母亲蓦地一怔，果真是家鹄！遂欣喜若狂地奔上前，紧紧拉住家鹄的手，一边“鹄儿鹄儿”地叫着，一边摸他的头，又摸他的脸，上下打量着，久别重逢的喜悦的泪水霎时盈满了老人的眼眶。厨房里的父亲，楼上的家鸿和家燕闻声都跑下来，与家鹄相见。表现最热烈、夸张的还是小妹家燕，高兴得跟只喜鹊似的，拉着哥哥的手又笑又跳，还学着西洋礼节，给了哥哥一个热情的拥抱。陈家鹄扭头四顾，没有看见惠子，问：

“惠子呢？”

大家一下子沉默了，都低头不语。

此刻，惠子刚到渝字楼，刚同老孙大哥接上头。老孙安排她在一个僻静的角落入座，给她要了一杯茶，让她等着。老孙悄悄告诉她：陈先生还没有来，但应该快来了，让她安心等着。

“放心，等陈先生来了，我会安排他来同你见面的。”老孙非常体贴地对惠子说，让惠子心里一阵热乎，孙大哥真是个好人啊。她哪里知道，陈家鹄正在家里问询每一个人，打听她的打落。

5

“小妹，你说，你嫂子去哪里了？”

家燕闭口不开。

“哥，你知道惠子的情况吗？”家鸿沉默的脸色变得非常难看。

“妈，惠子到底怎么了？”陈家鹄急了，再一次问他妈，“惠子是不是出什么事了？”

“她出的事太多了！”家鸿气呼呼地说，“进屋去说吧，别让人听见了，丢人现眼的。”

陈家鹄一怔，预感到了什么，赶紧拉住父母的手，带他们去了客厅，不等脚跟站稳，便急切地催问道：“爸，妈，我感觉得出，家里发生了事，不管是什么事，你们都要跟我说，你们都不说，那谁还会跟我说呀？”陈父叹口气，对身边的老伴说道：“家鹄说得对，你说吧，是什么就说什么，天塌下来，用纸糊是糊不住的。”

家鸿气咻咻地说：“本来就该这样，都什么时候了还瞒什么，瞒来瞒去骗的还不是你们自己的儿子。”

陈母想了想，摇着头，幽幽地叹息一声，沉痛地说：“家鹄啊，妈觉得……你是……看错人了，惠子她……她变心了……”说着，埋下头去，伤心地饮泣起来。家鸿则直通通地说：“什么变心了？她可能从来就是个坏心眼！”陈母抹着眼泪，一副气恨得欲言无语的样子。家鸿接着说：“我来说吧，她不在家，去跟那个美国佬约会了。”

家鹄听得一愣，追问道：“美国佬？哪个美国佬？”

家鸿说：“萨根，美国大使馆的那个萨根。”

家鹄说：“萨根？惠子怎么会跟他去约会？”

家鸿没好气地说：“不是他还有谁？她说萨根是她什么叔叔，我看啊这关系也许根本就是瞎编出来的。”

家鹄知道惠子在美国大使馆有个叔叔，但没想到这人就是黑室的眼中钉萨根，便沉吟道：“这可不好，这萨根可是个坏人，不能打交道

的。”

家鸿哼一声，满脸鄙夷地说：“可你不知道，他们打交道打得火热呢，最近她连晚上都在家里待不住了，这不，又出去了，骗我们说是去单位加班，加什么班，都是鬼话。我敢肯定，她现在一定跟萨根在一起！”

家鹄不无厌烦地看看家鸿，又不无求助地看看父亲、母亲，希望二老给他帮助，反驳一下家鸿。可二老爱莫能助啊，他们说的口气和用词比家鸿或许要好听一些，但本质无二，都是在数落惠子，替他难过、着急。

母亲说：“家鸿的话说得是难听了一点，但说的都是真的。”

父亲说：“有些话我们都羞于说，但谁叫你这么倒霉，碰上了。”

母亲说：“家鹄，妈真觉得你看错人了，你走了她就变了。”

父亲说：“什么变，我看她以前那种温柔善良的样子都是装的。”

两位老人你一言我一语，尽情数落着惠子，令陈家鹄震惊不已，仿佛走错了家门，他们在说的是另外一个人。凭他对惠子的了解，凭他们多年相依相随、忠贞不渝的感情，陈家鹄是不相信惠子会突然变心、会做出对不起他的事来的。他想为惠子做点辩解，结果二位老人狠心地抛出了一个炸弹：惠子背着他们去医院把怀的孩子做掉了！

这事太大了，太意外了，陈家鹄简直不敢相信。可母亲有血布为证，家燕有亲眼为证，如果需要，还有医院和医生为证，肯定假不了。陈家鹄捧着血布，如捧着一座山，双腿一软，一屁股跌坐在椅子上，傻掉了。

“她不是整天给你写信，怎么没跟你说？”

“这么大的事为什么不跟你说？有原因的。”

“因为她从来就不想要这个孩子，所以才不说。”

“她说是吃了什么脏东西腹泻引起的，我根本不信，哪这么容易，腹泻就能泻掉孩子？”

“你知道出事那天她在跟谁一起吃饭吗？那个讨厌的萨根叔叔！”

“我敢说他们现在又是在一起，天天这样啊，不是回来晚就是提前走……”

两位老人和家鸿又开始新一轮狂轰滥炸，居然还是没有把家鸿炸投降。陈家鹄平静下来后，又帮惠子说话：“爸，妈，我觉得……这中间可能有些误会……”

“什么误会？”父亲责问道，“难道我们是在挑拨离间？”

“不是。”儿子讷讷地说，“我在想……会不会是她遇到了什么事？”

“什么事？一个妇道人家还有什么事比名誉更重要的！”父亲愤愤地说。母亲则痛惜地摇着头说：“家鹄啊，你就是太自负了，明摆的事情还不信，我们是你的父母，可怜天下父母心，巴不得你好呢，能骗你吗？”家鸿看弟弟还是执迷不悟的样子，一气之下上楼从母亲房间里把那些不堪入目的照片都拿下来，丢给家鹄看。

“这是谁给你们的？”家鹄问。

“李政。”母亲说。

“李政？”家鹄欲言无语，“他怎么……”

“他是关心你！”陈父没好气地说，“换成别人，谁会管你这些闲事？”

“可他怎么会有这些照片？”

“因为萨根是鬼子的间谍，被人跟踪了。”父亲说。

“何止是萨根，难道惠子不是吗？一丘之貉！”家鸿说。

围绕这个问题，又准备掀起一轮轰炸。但这回只是小炸，因为陆所长临时闯进来，催促陈家鹄该走了。走之前，母亲一反往常地态度坚决，要儿子快刀斩乱麻，跟惠子离婚。陈家鹄刚摇头，还来不及说不同意，父亲一下子火了，跺着脚吼：“摇什么头！我看你妈说得没错，我们陈家世代书香门第，清白人家，绝对容不下她这种儿媳妇！”

这是陈家鹄这次回来听到的最后一句话。

对陈家鹄来说真是一次比死还难受的会面。

6

与此同时，惠子虽然没有陈家鹄这么难受，但时间一分钟、一分钟从心上划过的感觉也不好受。很难过！陈家鹄是剧痛，她是煎熬。楼梯上不时传来脚步声，客人一拨拨地来，就是不见陈家鹄。

他怎么还没来？

家鹄，你快来吧，我在等你。

千呼万唤，能把陈家鹄唤来吗？

该收场了，老孙终于不无遗憾地通知惠子：“走吧，看样子今天晚上他肯定不会来了。我早同你说过，他忙得很，事情很多，今天肯定是临时又冒出什么事来了。”

有善始，无善终，空欢喜一场。可这能怪谁呢？家秸不能怪，他本来就知道；孙大哥也不能怪，他是一片好心。要怪只能怪自己，运气不好，仁慈的上帝没有眷顾她。为了表示自己不是那种经不起打击的人，也是为了减轻孙大哥的负疚心理，惠子甚至连一点难过的感觉都没有表露出来，把难过都埋在心里。和老孙分手时，她脸上一直挂着浅浅的甜笑，好像在与陈家鹄告别。

说真的，老孙很是佩服她的涵养，把内心的失落情绪包藏这么好，真是一个有良好教养的大家闺秀啊，而且很显然，她有一颗善良的心，自己这么难受还想着要体谅别人。可是，佩服归佩服，印象好归印象好，难道老孙会因此而罢休吗？不会的，老孙看着消失在黑暗中的惠子，坚定地告诫自己，她必须消失，从陈先生的世界里彻底消失！

说一点开心的事吧，说惠子的事太那个……闹心！

话说这天，晨雾浓浓，到八点多钟天才明亮，从云层中挤出来的软弱的阳光无力地打量着嘉陵江，打量着山城四面八方，可以见得万千苍生依旧如蝼蚁一样，游走穿行于这个杂乱的城市，四处忙碌，八方刨食。世界就是这么残酷，生活就是这么麻木，不管谁在哭还是闹，不管谁受了灾，还是闹了病，死了人，日子照样流转，照样月落日起，风生水起。在浩瀚、巨大的天地面前，人真是小又弱；在乱世当中，乱七八糟的世相面前，人真是苦又悲，既无奈又无助，既掌握不了自己，也改变不了生活。

不过，有几个人似乎掌握了自己，他们就是重庆八路军办事处的人。

这天早晨，止上路发生了一点小小的、却是根本的变化，就是骑自行车来这条路上送发信函的邮递员，已不是往常那个留着小分头、颇有几分学生气的年轻人，而是换成一个粗皮大脸、腰圆体壮的北方佬。

他就是老钱！

老钱在邮局大起大落，都是为了今天，为了接近黑室，为了与徐州同志建立长期固定的联络，以谋宏图。今天是他第一天上班，在他放信件的邮包里，放着一封天上星回给徐州同志的信。首次接头，他不知道能不能接上头，心里有些忐忑不安。但你看他哼着小调、不亦乐乎的样子，是发觉不了他内心的景致的，你只会觉得他是个乐观的人，他喜欢这份工作，喜欢这个早晨。

这条邮路确实比渝字楼那条好跑得多，路面虽然不怎么宽阔，也不完全是坦途，有几个坡度甚至是蛮陡的。但总的说，坡路少，坦途多，可以骑自行车，只有两个大坡度需要下车，人推着车走。老钱精神勃勃地一路打着铃铛，有声有色地闯入安静的止上路，放慢车速，数着门牌往前骑。一号，二号，三号……不行了，坡度太大，骑不动了，便下车推。老钱发现这点后，心里高兴啊，他就想在这截路上多磨蹭一会儿，慢点儿经过，好多打量一下周围。

路遂人愿，比天遂人愿还叫人乐啊！

止上路五号，哇，好大、好厚的铁门啊，好高、好深的围墙啊。这

哪像个单位嘛，从外面看怎么看都像哪户豪门人家的大宅子，难怪我们以前找不到啊。老钱推着车走，四下打量着，寻找徐州信中描述的那道门。

哦，前面不是有根电线杆嘛，可能就在那儿。

上去看，果然有一扇横拉的单铁门——铁定就是它了！老钱前后顾看，发现没有人，遂夸张地大叫一声啊哟，把车撂翻在路上，人也躺倒在地，操爹日娘地骂天，骂地，骂路，骂电线杆。

徐州闻声，从小铁门的门缝里往外瞅，发现有个人气恼地坐在地上，在操祖宗骂娘，眼睛却顺着电线杆方向骨碌碌乱转，心里明白了大半，便拉开门出来看。

“你怎么了？”

“他娘的，摔了一跤。”

“没人碍你，骂什么娘。”

“徐州同志，我是娘家来的……”

徐州这样子太好认了，保准错不了，老钱索性直截了当地摊了底牌，令徐州又惊又喜，四面察看。老钱扶起车，扶车的同时故意把链条弄脱，然后将车靠在电线杆上。车上承载了两大包邮件，光靠电线杆支撑不住，徐州便趁机上前帮他扶着车，这样两人基本上是交头接耳了。

就这样双方把该说的说了，该约的约了，以后只需“照章行事”即可。两分钟后，老钱弄好车后又哼起小调，上了路。徐州目送他离去，心里想，这下我终于再也不需要往伤口上撒石灰了。接着又想，以后可以随时与组织联系了，难得啊。这叫苦尽甘来，人世间还是有公平的一面的。

这一天，徐州想了很多。从当年在丰都教书写字，到偶然认识天上星，到宣誓加入共产党，到赴前线参加抗战，到江宁大战，一点一滴恍如隔世，仿佛已经过了好几辈子……

眼下，想得最多的自然是陈家鹄。

陈家鹄昨晚一夜未眠，根本就没有睡意，连床都不想躺，一直站在窗前，久久地好像在等人破窗而入，要不就是自己飞天而去。好几回，他都有种强烈的冲动，想去找楼下的陆从骏，带他再回去。只是想到陆所长今晚不在楼下，才作罢。其实也没有作罢，有一阵子他甚至想偷跑出去，他想搞清楚，惠子今天到底去哪里了。

他还想搞清楚，家里人为什么对惠子会群起攻之。

他还想搞清楚，惠子回去知道自己今天回过家会有什么表现，什么想法。他还想搞清楚，父母亲说的那些——那么多——到底是怎么回事，是误会还是……如果是误会，又是怎么造成的。

还有！

还有！！

他觉得自己成了一个黑洞，洞子里全是无头无尾的东西，飘来飘去，浮浮沉沉，吵吵闹闹，沸沸扬扬。有时他又觉得自己成了个透明体，玻璃缸，夜色都掩盖不住它，它在黑夜中闪闪发亮，父母亲说的那些事，像金鱼一样在玻璃缸里游来游去，有时还猛烈地四面撞壁，玻璃随时都可能被撞碎——他觉得自己随时都可能要爆炸！

他眼睛一直不眨地盯着窗外厚厚的夜色，有时黑暗让他觉得晕眩，有时黑暗又变得雪亮，像黑暗在燃烧，在痛苦地燃烧，痛苦得吱吱地叫。他希望你累倒在地，可怎么一点也没感觉啊！他觉得自己的身体成了空气，只有浮沉在脑袋里的一个个念头是沉重的，黑色的，有时又是红色的——像用血做的。

这个夜晚，漫长如一生，短促如一秒。

陈家鹄经历了一个一生中从未有过的夜晚，没有生命的感觉，只有灵魂被剥光了外衣、赤裸裸的、无所适从的感觉。

天亮了，他把自己沉沉地放倒在床上，要么死亡来把他接走，要么陆从骏来找他，给他回应。昨天晚上，回来的路上，面对陆从骏再三的问话，他只说了一句：

“惠子可能出事了，她没在家。”

回到这儿后，面对陆从骏又是再三的问话，他又说了一句：

“你手下不是有侦探吗，我想知道惠子今晚去哪里了。”

陆所长是个聪明人，听了这两句话一定会想到很多事——陈家鹄相信，这两句话已经把自己当下的困和苦、面子和乞求都给了陆所长。所以，他在等陆所长来找他，给他回应。

陆所长却迟迟没来。

陆所长来了，来得太迟了，下午三点钟才来。

他为什么来得这么迟？当然，原因可以很多：因为侦查一无果，或者因为临时有事，或者别的其他什么。但事实上，什么原因也没有，说白了这就是个程序——魔鬼程序的一部分：来早了不可信。原定是午后就来的，后来（昨天晚上）因为方案临时有变，要突击排演，不得不又延迟。

昨晚，陆所长把陈家鹄送回宿舍后，便回单位去等老孙。老孙很快回来，他们事先约好的：什么时候所长带陈家鹄回单位，什么时候老孙便放惠子回去。两人见面后，先是互通有无，发觉一切都按程序在走，没有任何出入。唯一有点失望的是，二老希望家鹄跟惠子离婚，家鹄的表现坚决：不同意！不假思考就摇了摇头。后来父亲放了绝话，一定要求他离，他也没有接受，乃至很生气地走了，说明他对父母大人的这个意见很不赞成。

凭良心说，这是可以理解的，毕竟是那么恩爱的一对夫妻，哪可能说离就离的，总要给他一点时间。但话说回来，你是不能给他时间的，一方面杜先生那边催得紧，另一方面你越给他时间，越可能出现意外——毕竟那些玩意，那些是是非非，惠子的那些罪罪恶恶，都是假的。事情绝不能拖，越拖对这边越被动，必须快刀斩乱麻。最理想的效果是——陆从骏的梦想——陈家鹄一听惠子的那些“龌龊”事，一气之下，手起刀落，来个了断。

但现在看来可能性不但不大，且几乎为零。这从他回宿舍后从牙缝里挤出来的那句话可以作证——他不是要求陆从骏派人去侦查“惠子晚上去了哪里”吗，这说明什么？他不会轻易下刀的，他要探寻真相后，破译了“密码”后，才会决定。

惠子晚上去了哪里？

当然是去和萨根偷情了，睡觉了，做爱了。这哪要派人调查、侦探，这是魔鬼程序早就设置好的。老孙甚至都做好了相应的照片和录音。陆所长来跟老孙商量的事是，要他定好时间去向陈家鹄陈述经过。这可是一件定乾坤的大事，所长要亲自与老孙合谋一下，什么时间去说最合适，怎么说最有效——必须要有完整的细节和可靠的时间、地点、场所，因为他们面对的是一个高智商的人，要经得起智力的推敲，万万不能有差漏。一旦被陈家鹄有所察觉，前功尽弃自不待说，更可怕的是，他很有可能因此与黑室反目，事情如果到了那一步，他们就是拿命去填也挽不回来了。

老孙深感压力很大，却灵机一动，说：“有个人比你更合适去完成这

件事。”

“谁？”

“家鸿。”

家鸿的大哥！

当时陆从骏听了兴奋得直拍大腿，是啊，我怎么没想到家鸿呢，家鸿当然是最合适最理想的。理由有二：一，之前他曾多次对老孙诬告惠子的种种不是，说明他比谁都想叫惠子身败名裂，从他们家滚蛋，被家鸿休掉，扫地出门；二，作为同胞兄弟，从他嘴里吐出的每一个字都会有异样的光芒，异样的价值，异样的可信度。

行了，无需多虑，就这么定了。

原订的方案就这么变了，可以说有重大调整。

于是，今天大早晨老孙就去找家鸿，道明实情，表明态度。果然，家鸿二话不说便答应下来，态度十分爽快，配合十分积极，整个上午都与所长和老孙在合计、推敲说什么、如何说。最后又经过反复排演、试演，确信效果百分之百的好之后，才整装出发。为什么来得迟？就因为准备工作做得充分啊。

家鸿，对不起，虽然你是我们最好的朋友、战友，我们充分信任你，但规定要求你必须戴上眼罩，因为你将要去的地方太重要了。没问题，我理解，这也是对我负责嘛，不该知道的东西不要知道。家鸿毕竟也是半个军人啊，通情达理得很。

除了戴眼罩外，家鸿还带了一样东西，就是一份誊写规范、清楚的离婚书。从某种意义上说，家鸿此行要完成的任务不但是黑室的意志，也是他父母的意志，所以这份东西他带得非常理直气壮。只要弟弟在离婚书上签上大名，说明他已经放弃惠子，然后不论是家里还是黑室，于公于私，都可以随便处置她了。换言之，请家鸿在离婚书上签字不仅是个仪式，更重要的是个态度。态度不明，于公于私都不知如何下手啊。

家鸿，你一定要好好说啊，一定要让你弟弟走出樊篱，走出困境，走出被欺骗的迷局，走向光明，走向美好，走向崭新的生活。

家鸿说得真是够卖力的，从点滴说起，由浅入深，不紧不慢，娓娓道来，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某月某日，我第一次看见他们手牵手在大街上溜达；某月某日，我无意撞见他们在我家巷子里搂搂抱抱；后来我有意跟踪他们，看到的就更多了，更那个了……

“就说昨天晚上吧，”家鸿严格按照排演的内容，继续说道，“你走之后爸爸妈妈很难过，妈伤心得哭个不停，爸骂人，摔东西，家里鸡犬不宁。我心烦就出去了，往山上走，等我从山上下来，正好碰到一辆车停在我们家巷子口。我估计是他送她回来了，下去偷偷一看，果然是，还在车里搂搂抱抱，那个恋恋不舍的样子，看得真叫人恶心。”

在家鸿的陈述中，惠子活生生成成了汪女郎一样的角色，风骚，下贱，骗人有一套，害人有一手。

“俗话说，人心隔肚皮，知人知面不知心。家鹄，你太幼稚了，完全被她的假象迷惑了，包括我，我们全家人，开始都被她表面温顺的样子迷惑了。可俗语又说了，假的就是假的，狐狸精就是狐狸精，总有一天要露出尾巴的。她现在不先是露出尾巴，连青面獠牙都露出来了，你还能糊涂吗？再糊涂我看爸妈都要被她气死了，你不为自己想，总要为爸妈想想啊，他们都老了，经不起折磨了。我这一年来心情不好，让他们受了不少委屈，给他们增加了不少心理负担，我希望你再也不要让他们受委屈了，就听他们这一次，把东西签了。”

家鹄不签。

家鸿又做工作。

家鹄还是不签。

家鸿还是做工作。

如是反复多次，终于把家鹄惹火，撕了那页纸，打开门，请家鸿走——不欢而散！

家鸿出门时说了一句狠话：“我看你非要把爸妈害死不可！既然你这么无情就别怪我不义，只要我爸妈因为这个烂人有个三长两短，我会亲自把这个烂人赶出家门！”

陆从骏刚才一直蹲在楼下偷听楼上动静，这会儿听到家鸿说这番狠话，气得抱头蹲在地上，好像家鸿恨的是他。他当然知道家鸿没在说他，可他更知道，楼上崩了，意味下一步非他亲自出马了。

3

陆从骏没有马上出马，他告诫自己：得有个缓冲，否则一轮轮冲锋，轰炸连着上，容易被陈家鹄识破。他乐意暂时当个局外人，让他们家里人先折腾，折腾不下来再说。现在，他给他们家里做的牌还没有打完呢。即使打完了，他觉得自己也不便立即出手，得缓两天再说。欲速

则不达，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凡事得有个法度，不能凭性子来，陆从骏是沉得住气的。

和所长相比，惠子显得很沉不住气，她简直乱套了，心里像被炸了堤坝，开了锅，水漫金山，乱七八糟。昨天晚上，家鸿有点过分了，把门闩上了，惠子从渝字楼回去，怎么敲也没人来给她开门。家燕是想给她来开的，可父亲正在气头上，说了句气话：

“她还有脸回来！”

家燕听了，无所适从，下楼去开也不是，不开也不是。

惠子不知道家里发生了什么事，以为没听见，照旧一个劲地喊：爸爸，妈妈，家燕，大哥……喊了一轮不行，喊两轮，三轮。最后还是母亲发了慈悲，给家燕一个脸色，家燕才下楼去给她开门。

“你去哪里了？”家燕开了门，不高兴地问。

“我……饭店里有点事。”惠子因为见不到家燕心情很差，冷冷地说。

家燕想，骗人，我好心惦记着你，我还给我脸色看，一气之下不理她。掉转头，甩开腿，咚咚咚地上楼去了，把惠子一个人晾在门外。

惠子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一个人站在空无一人的长长的巷子里，突然有一种被人抛弃的感觉。她上楼想去向父母问安，本来二老房里的灯是亮着的，可听到她的脚步声过去，灯灭了。去找家燕也是这样，临时关灯，明显是拒绝见她。她回到自己房里，想起见不到家燕，家里人又这样冷淡她，她突然觉得浑身散了架，没了一丝劲，进了门连走几步的力气都乏了，瘫软地坐在地板上，欲哭无力，只有泪滚滚地流下来，湿了衣襟和地板。

泪水默默流淌，心里似乎被泪水洗涤了似地，有些东西清晰地呈现出来。她回想起来，这些天除了家燕，父母大人以及大哥对她都很冷淡，她时时处处小心翼翼，尽量做到对老孝敬，对外贤惠，可还是遭受到父母的冷待。特别是母亲，不要说不像过去一样对她问寒问暖，就连话都懒得跟她说。大哥嘛，本来就对她爱理不理的，她也习惯了。家燕虽然还嫂子嫂子地喊她，可总觉得少了点儿过往的亲热劲。以前，家燕还经常夜里来钻她的被窝，跟她说私房话。现在连她房间都很少进了。

她很难过。

但她不怪他们。因为他知道问题出在哪里，就是：孩子没了。她认

为这确实是自己的错，不小心将孩子弄流产了！可是，这天晚上大家这个样子真让她太伤心了，泪水也治不了她的伤心，伤心得她怎么都睡不着，好像伤心把睡眠的机关烧坏了。

伤心又出了乱牌，像病急乱投医。第二天上班时，惠子第二次（第一次是刚来时）主动给萨根打电话，表达了相见之愿——这不是一张臭牌嘛。萨根挂了电话，直奔宾馆而来，两人一起在楼下吃午饭。餐桌上惠子述说了心里的苦恼和郁闷。

萨根的看法跟她完全不同，他认为陈家人之所以对她冷淡，跟孩子没关，主要还是因为日本的军队每天都在中国的土地上推进，逼得他们把政府都迁到重庆来了，到了重庆还时不时地遭日本飞机的轰炸，现在这里也是焦土遍地，血流成河。

“惠子，你不想想，你是哪里人？日本人，你的国籍已经注定要被这片土地和土地上的每一个人恨，包括陈家人。”萨根说。

惠子委屈地说：“可我现在是他们家的儿媳妇，我已经是中国人了。”

“那是你一厢情愿，惠子，你就是再过十年，几十年还是日本人！就像我母亲一样，子孙都一大堆了，还认为自己不是美国人，是日本人，非得要把我弄回到日本去学日语。年轻时，她曾发誓不再踏上日本国土，可现在老了，做梦都想回去，死也想回去。水有源，树有根，人在哪也一样，故土就绑在灵魂深处，一辈子都扔不开也甩不掉。”

惠子无以言对，默默地看着萨根，心里却更加的难受，仿佛自己也会变成像她母亲那样的人，一生都无所依傍，灵魂无所寄托。萨根看着她忧心如焚的样子，不只是出于心痛，还是什么，伸出手去握惠子的手，不乏亲昵。这是萨根第二次如此举动，和第一次一样，又被惠子干脆地挡而拒之。

远处，咔嚓一声，留下惠子挡拒之前的一瞬间。不用说，照片洗出来只看到两只手紧挨在一起，仿佛一场新欢的前奏。

惠子绝对没有想到的是，此时的陈家老小在商量和策划让她跟陈家鹤离婚的事。一家四口关在客厅里，都正襟危坐，一派要商量大事的肃静。父母开始没有说话，让兄妹俩发表意见。家鸿一样沿袭他过往的作风，特别积极、活跃，率先发言。他认为这桩婚事本来就没有征得爸爸妈妈的同意，现在又出了这么多丑事，爸爸妈妈完全可以做主让他们离婚，否则他们家的脸面没地方放。可家燕却不同意，理由是这必须要征

得二哥的同意。

父亲听了家燕的话很生气，忍不住跳出来训斥她：“他在往火里跳，你也不拉他一下！你不拉，谁拉？人都有犯糊涂的时候，我看家鸽是在国外待久了，昏了头了！”

父亲的态度已很明确。母亲虽然极力主张两人离婚，但到关键时刻，她又没了主意，问老头子：“那……怎么跟惠子说呢？”

家鸿说：“很简单，我们写个东西，就说是家鸽捎回来的，让她在上面签个字就行了。”

家燕说：“她要不签呢？”

家鸿说：“这就是你的事了，你要想办法，让她签！”

父亲说：“对，你一定要说服她签！”

父亲的坚决让家燕很是吃惊，家里人中跟惠子感情最深的还是家燕，家燕也最了解嫂子，说句良心话，她有点不相信惠子做了那些丑事，可是……怎么说呢？证据又是这么确凿，她真是糊涂了。现在父亲又交给她这个任务，她更是觉得难过，不知道说什么，索性悄悄抹着眼泪走了。家鸿追出来，想拉她回去，她气呼呼顶撞他一句：

“还有什么好说的，我照你们说的去做就是了。”

这天傍晚，惠子下班回家，喊爸爸。爸爸爱理不理的，想帮妈妈烧饭，妈妈也给她脸色看，不让她插手。她觉得很无趣，落寞的无所适从，只好上楼去了自己房间，呆呆地捧着家鸽的照片看。看着看着，又是泪流满面。

不知什么时候，家燕悄悄进来。有道是：嘴上没毛，办事不牢，家燕哪经过这些考验？进来后正事没办，自己失控了，情不自禁地扑进惠子的怀里，失声痛哭起来。惠子不明就里，连忙抹了自己的泪，搂着家燕问她出了什么事，说了一大堆安慰话。

家燕听着心里更加难过，禁不住泪如雨下。可哭有什么用？苦不能把要说的话咽下去。父母亲就在外面听着，等着呢。最后，只好一边哭着一边把父母亲要他们离婚的意思说了。

惠子听了大惊失色，问：“离婚……爸爸妈妈……干吗，要离婚……”

家燕以为她听错了，纠正道：“不是，他们，要你和二哥……离

婚。”

惠子其实没听错，只是急不择言，表达不周而已，“是啊，爸爸妈妈……干吗……要我们离婚……”

“干吗？我自己知道！”家鸿说。

面色沉郁的父母和家鸿，这时一齐闯进来，家鸿把拟好的离婚协议书递给惠子，家鸿真是有点快刀斩乱麻的架势，直截了当地说：“现在说什么都是多余的了，家鸿已托陆先生把协议书带了回来，你就在上面签个字吧。”这是他临时拈来的一个说法。

惠子看罢协议书，不觉惊呼道：“爸爸，妈妈，这不可能！家鸿他……”

不料父亲立即打断她的话，显得很绝情，冷冷地说：“以后你不要在这样叫我们了，我们不是你的爸爸妈妈，你的爸爸妈妈在日本。”

惠子彻底傻掉了，泪水一下子涌出眼眶，喃喃道：“爸，妈，这……这是怎么回事啊？”

“怎么回事？问你自己！”家鸿说。

“我……我不知道，妈……我……我要见家鸿……我要去见家鸿！”说着起身要往外跑。陈父给家燕使个眼色，家燕赶紧抱住她，说：“二哥没回来，他在哪里你都不知道，你去哪里找他呀？”

惠子愣了愣。本来就苍白的脸色愈加显得苍白了，满眼的泪水，满脸的悲哀和无助，茫然地回过身来，扑进家燕的怀里恸哭起来，家燕抱住她，也哭。父亲看看她们，示意家鸿把离婚协议书放在桌上。家鸿放了，父亲又朝家燕往协议书上重重地指了指，带着老伴下楼去了。

哭。

哭。

哭。

哭累了，家燕抹着眼泪。拿起离婚协议书，对惠子说：“惠子姐，你……你还是签了吧……”惠子像突然醒过来似的，坚决地摇着头：“不，我不签！小妹，这肯定是个误会，家鸿不会这样对我的……”说着，眼泪又滚滚而下，像两道涨满悲伤与痛苦的小溪一样，在她苍白的脸上汨汨地流淌着。

家燕的心里五味杂存，但父亲的“旨意”是不可违拗的。她交织着不安和痛苦，流着泪再次劝她签——既然父亲说得是二哥的意思，她照样画葫芦把二哥搬出来说：“我也不希望这样，可二哥……已下了决心……惠子姐你还是签了吧。”

惠子像没听见，径直从床头柜上取过陈家鹄的相框，紧紧地拥在怀里，眼泪汪汪地说：“不会的，家鹄不会这样对我的……他说过，我们要终生相爱，爱到死，爱到天荒地老，爱到海枯石烂，爱到下辈子还要爱……”说完情不自禁地抬起头，望着窗外的天空，痛苦地呼唤，“家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哦？家鹄，你在哪里，我好想见你啊……”

真正是声泪俱下！让家燕忍不住又抱住她痛哭起来。

撕心裂肺的哭声传到楼下，陈父陈母听着有些坐立不安。陈母到底是个女人，听见惠子哭得那样凄切伤心，禁不住长长地叹口气，说话的口气软了许多：“我看她……也是怪可怜的……会不会……”陈父瞪她一眼，却也没有直接数落惠子，而是把心里的怨气全都发泄到自己儿子身上，怪他自负轻率，婚姻大事都不跟我们说一声。

“成于斯，败于斯，我看他是太自以为是了。”父亲跺着脚骂。

“他以前的路确实是走得太顺利了。”母亲说。

“这个脾气他要不改，以后还有苦头吃！”

楼上的哭声丝毫不减，如果再这么哭下去，二老的心情会不会有所变化？也许吧。事实上，他们的心情已经有点变化了，慈心在苏醒，在增加，在收拢。但陆从骏似乎早已算到这一刻似的，及时派老孙把惠子和萨根今天中午在餐桌“牵手”照片送来。二老一看，加上又听了老孙的胡编乱造，刚才稍有渐软的心肠又变得坚硬无比。

比原来更坚硬！

而且，彻底杜绝了以后有可能见软的余地，因为这是一次活的教训。

5

该打的牌打了一圈了，定音之锤还是悬在空中，加上连日来陈家鹄几次三番向他要求再回去，让陆从骏烦不胜烦。人烦了，难免会心急——陆从骏有点心急了。关键是，今天午睡时他突然做了个梦：陈家鹄跑回家去了！虽是白日梦，可他真担心哪天这头倔牛偷偷跑回去，见了惠子，真相大白，岂不枉费心机？

于是他决定亲自出马。

用老孙的话说，你做了那么多铺垫工作，不急不躁，稳扎稳打，现在可以出手了，去做最后那四两拨千斤的事啦。老孙还说：“这事该收场了，老是贼头贼脑做亏心事，心里不安啊。”这话是大实话，说真的陆所长本人也有同感。可是同感归同感，该骂还是要骂。

他狠狠教训了老孙，“妈啦个×，你装什么好人！你以为你有菩萨心肠，我就是蛇蝎投胎，没心肝的！告诉你我也不想去做这些鸟事，可我不能不做，你也不能！”他知道自从干上这一行起，他就不再是原来的他，名字被改了，就连自己的未来和命运都一齐拱手交了出去——为了党国的利益，他必须牺牲自己的一切，包括生命和荣誉在内。至于做一点偷鸡摸狗栽赃陷害之类的事，更是小菜一碟，眼睛都不该眨一下。

这天午后，他把惠子和萨根亲密接触的一些照片和三号院搞来的一些秘密资料、离婚书，等等，一并装进黑色公文包里，决定登场。一路上，他暗自思考一番，觉得这一仗胜算的把握还是居大，因为他感到陈家鹄已经被他们搞得焦头烂额，而他手上的“武器”也是够的：婊子，间谍，全家人的名誉，父母大人的恐惧和因恐惧而生的威严，一大堆呢。这么想着，陆从骏的脚步越来越有力，他甚至渴望与陈家鹄一战。

然而，自以为滴水不漏、胜券在手的陆从骏，还是失算了。陈家鹄根本不接招，对你的这个证据、那个武器视若粪便，他对那些照片和资料一眼都不看，就把它们统统扔在地上，大声吼道：“我不要着这些东西！你就是提着人头来我也不相信惠子是间谍！”

“为什么？”

“因为我了解她，我相信我的判断力。”

“俗话说智者千虑也有一失。”

“那我告诉你，知她者，莫如我。”

“嘿，还有句俗语，知人知面不知心。”

陆所长尽量显得平静，让水面漂浮几片落叶，有澜无惊。陈家鹄憋了多日，开始一定会有激烈反应，小不忍则乱大谋，他要反其道治之，以静制动，以柔克刚，以“理”服人。他平静地告诉他，三号院的人（强调不是他五号院的）早就盯上萨根，通过盯萨根，发现惠子诸多“秘密”和“问题”。现在已经掌握足够的证据可以证明，她是萨根不折不扣的同谋，既对不起中国，也对不起你陈家鹄。

换言之，既是间谍，又是婊子。

陈家鹄以不变应万变，只嚷着要回家！回家！

陆所长缓缓地摇头，从容不迫地说：“既然我们已经确定惠子是间谍，怎么还敢放你回去？这不是把你丢入虎口吗，他们做梦都想把你引出去，好下手。你不知道，惠子为了引你出洞都绞尽脑汁了。你看，这是什么，她已经签了大名。”说着拿出一份离婚协议书，交给陈家鹄。

陈家鹄看见上面果然有惠子签名，却根本不信，他知道所长身边这帮家伙是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的，当初给他寄子弹就是例子！于是勃然大怒，拍着桌子指着那份离婚协议书吼道：“不可能！不可能的！你少来这一大套，这肯定是假的，惠子不可能跟我离婚！”

“真和假你比我清楚。”陆所长照样不怒不气，“我也不关心它是真是假，我关心的是，也许这就是她引你出去的一个阴谋。”

“她都要跟我离婚，干吗还要引我出去？简直是鬼话！”

“因为你不相信啊，你现在的心情就是这样，纳闷她干吗要跟你离婚？你不理解所以要去见她，见她，问她。这就是计谋，就是要勾引你进她的口袋，你出去就是死路一条。”

他居然说得振振有辞，有理有节，把陈家鹄气得浑身发抖，全身的血液往上涌，满脸通红，“就是去送死我也要去见她！我这样活着还不如死！”陈家鹄失控了，像狮子一样吼。

“你现在的生命不属于你，你可以置之不顾，我不可以。”

“你要在乎我，可以派人保护我啊！”

“你要去见的人正是要杀你的人，怎么防？防不胜防！所谓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我们都可以防范，但是你身边的炸弹，我们想防也防不了。你先坐下好不好，我们有话好好说，慢慢说。”

陈家鹄不坐，他情绪激动得很，完全失控了，放肆了，他对所长脸红脖子粗地嚷叫：“我跟你无话可说！你让我走！我要回家去，我一定要见到惠子，我要用自己的眼睛看看她，问问她。”

退一步说，什么都可以，就是不能让他见到她本人。这个计划启动之初，这便是铁律。于是，两人就在办公室里激烈地争吵起来。忍耐是有限的，开始的平静是为了后来的发怒更显出威力。最后，陆所长拿出长官的架势，命令他在协议书上签字。

“陈家鹄，你突然让我瞧不起，不就是个女人吗，一个下三滥的货色。最毒妇人心！你知道吗？你今天是瞎了眼，倒了霉，遇到了，撞下了。再说了，人家都已经签了字，你还执迷不悟。不要说她还是个日本女人，就是观音菩萨，也不值得你这么死皮赖脸，你还是个男人吗？”

“好，我告诉你，什么叫男人！”

陈家鹄冲上前去争抢那份协议书，想把它撕了。陆所长发现其意图，立刻制服了他。一时间，两人拳脚相加。当然，转眼所长一发力便把陈家鹄撂倒在地，动弹不得。

这次交锋的激烈程度，可以与那次在墓地的争吵一比，不一样的是，那次争吵陈家鹄一直咄咄逼人，绝不示软。这次却在陆从骏谎言瞎话的围攻下，在酒精的作用下，渐渐败下阵来。借酒消愁愁更愁，但总是有人明知故犯，老调重弹。陈家鹄接受喝酒，是转机的开始，果不其然，两杯酒下去，陈家鹄的火气锐减。半瓶酒不见，两人已开始和颜悦色，你好我好起来。

陈家鹄看着离婚协议书，面色平静地说：“这个……先不签吧，突然冒出了那么多事，你总得让我先消化消化再说嘛。”

陆所长也干脆，“那好吧，我把它留下，你想好了再签，我相信你迟早会签的。”

“你不能搞鬼名堂，找人签。”

“怎么会呢？要找人我早就找了，何必还要多此一举来找你？你看，我的舌头都说得起泡了，你啊！真是个难啃的骨头，我算深有领教了！”

“也包括当初劝我来这里？”

“是啊，那次我们在坟地也像今天一样，好话歹话说了几箩筐，把死人都吵醒了。”

“这儿跟坟地差不多。”

“不，这儿是坟地的前一站。”

“现在想我幸亏被你劝来了这里，否则……也许就被他们圈进去了。”

“这很可能，两个人朝夕相处，难保你不被他们利用。”

“如果被利用了，有意也好无意也罢，我都将抱恨终生。”

“那当然，那你就成了中华民族的千古罪人了。”

“是啊，我满腔报国之心，如果不慎误入歧途，便是死有余辜。”

两人就这样一边把酒，一边掏心，酒越喝越多，心越掏越深，一直聊到夜深天变。

天打雷了！

陆所长看陈家鹄已完全平静下来，便提议回去睡觉。餐厅在楼下，陆所长宿舍的隔壁。两人从餐厅出来时，乌沉沉的天空突然裂开一道大口子，把黑夜照得形同白昼，也照亮了陈家鹄那张帅气的脸孔。然而即使这样，陆所长也没看清他的真实面孔，他的智力要欺骗他似乎是绰绰有余的。

6

事实上，陈家鹄从决定喝酒起就已心怀叵测，他要逃跑！要回家！选什么时候逃跑最好？一般人也许会选择后半夜，人睡得最死的时候。陈家鹄选的时间是陆所长怎么也想不到的，他上楼就开始行动，先是撕碎一件纯棉内衣，缠裹在双手上（对付围墙上的铁丝网的），再把一张床单扯成布条，拧成绳子，系在腰间（爬大院的围墙时可能有用），然后走到窗前，全神贯注地盯着天空，等着电闪雷鸣。

闪电亮时，等于是对他喊“预备”。

雷声响时，他迅速打开窗户：开窗的声音被雷声吞得干干净净。

然后又等第二道闪电、雷声，利用这一道雷声他又神不知鬼不觉地站在了窗户上，呈凌空欲飞状。然后再等下一道闪电、雷声……闪电——预备——跳！毕竟在二楼，他跳落到地上的声响真是不小啊，可哪有雷声大呢？然后再等下一道闪电、雷声……用相同的办法和运气，他顺利地翻上他们庭园的矮墙，然后溜下去，从陆所长的眼皮底下成功地突围出去。

天助我矣！

不过也是他算计得好：一是他巧妙地利用了雷声；二是他也大胆地谋取了陆所长的麻痹心理。其实，他行动时陆所长还没睡呢，这就是“算得好”，你总以为他刚上楼，我还没有睡呢，要逃总不可能选择这个时机吧。可是他就选这个时间逃，你的警惕性还没有提起来。

按理，徐州夜里要起来在院内巡逻两次，另有在黑室院内负责巡逻的流动哨兵会每小时一次在围墙外巡逻一回（他们不知围墙内有何要人

或宝物)。可雨下得这么大，连夜游的野猫和耗子都钻洞躲雨了，谁还会出来巡视？周围没有一个人影，只有雨在哗啦啦地下，迅速在地上积成水流，在阴沟里潺潺地流。围墙外电线杆上那盏昏黄的路灯，在雨水中战战兢兢地飘摇着，闪烁着，成了陈家鹤选择逃跑路线的“指南针”。

他当然不能往那边跑，那儿有蒙面大侠。

他往相反的方向跑。

他猫着腰狂跑，浑身瞬间被淋得像只落汤鸡。

雨啊，下吧，下吧，把我的脚印全冲走才好。

雷啊，打吧，打吧，把我的声响全都吞没了吧。

不一会儿，他已经站在院子的围墙下。他娘的，这围墙真高啊，可你难不倒我，我知道哪里可以爬上去。他白天早已经侦察过，知道可以从瞭望哨那儿爬上去。这儿以前是监狱，围墙边有东南西北四座伞形的瞭望哨，它们只有围墙的一半高，很容易爬上去，然后站到伞顶上就可以攀越围墙了。

今晚闪电真是频频助他力，施他运。凭着闪电的照耀，他攀援而上，终于磕磕绊绊地爬上瞭望哨，然后像壁虎一样，紧紧挨着墙体，艰难地在伞顶上站住了。此时高大的围墙变矮了，甚至比 he 刚才翻越的他们庭园的那堵矮墙还要低，但攀上去的困难无疑更大：一则脚下是坡形伞面，二则头顶是铁丝网，无法用爆发力攀上去，只有抓住一个东西，引体向上，慢慢爬上去。

好在事先有准备，手上裹着棉布内衣，可以跟铁丝较量一下。他顺着铁丝摸索着，运气不错，摸到了一个 he 期待中的架固铁丝网的木桩。木桩插入墙体，他试了试，很牢固，又试了试，能承力，便牢牢抓住它，双脚蹬着墙壁，奋力往上攀援。

他手脚合力，艰难地引体向上。

一指头，一寸寸。

一指头，一寸寸。

手臂开始有弯度。

手臂的弯度越来越大，转眼双肘将可以架到围墙上去。

只要有一只臂肘架上去，身体就会有更牢固的着力点。

可就在这时，之前一直助他的闪电出卖了他，一道雪亮的闪电在他精力最集中的时候突发而至，一下惊扰了他，致使他脚下打了个滑，身体顿时悬了空。如果木桩足够牢固，这也没关系，可以重来。问题恰恰出在木桩上，它经年日晒雨淋，已成半朽，经不起突然的发力，咔嚓一声，断了。虽然咔嚓声被紧接的雷声吞得悄无声息，可木桩断了，手松开了，无处受力的身体怎么办呢？

掉下来！

像伽利略从比萨斜塔上抛下的铁球一样掉下来。

其实木桩虽然断了，但还是被铁丝牵扯着的，所以如果他没有松开手，还是紧紧抓着木桩，他不会落地的，最多往下掉个几十公分，因为铁丝网会牵住木桩的——即使铁丝网被扯坏，牵不住木桩，坠落过程也会被减缓。这样，他很可能是有惊无险。可是，他的手在惊吓中松开了木桩，他只有充当伽利略手中的那个铁球了。

如果掉落的过程中，没有碰到瞭望哨的尖顶，他像伽利略手中的那个铁球一样自由坠落，中途不碰不磕，他肯定是脚先着地，也许腿骨会断，也许腰椎会受伤，但总不至于让脑袋受伤。可是很遗憾，他坠落的过程中与瞭望哨的尖顶碰撞了，身体改变了坠落的姿态，最后是头先着地了。

头着地就头着地吧，如果是着在泥地上，问题可能也不会太大，顶多是严重脑震荡吧。可是很遗憾，他的头最后着在一块有款有型的石头上，这块石头铺在哨所门前，有点儿门前台阶的意思，曾经可能是狱警进哨所前用来跺拭鞋底泥土用的。从那么高的地方落下来，头着在这么坚硬的地方，陈家鹄，你真是撞了大霉了！

今天晚上，闪电一直是陈家鹄的福星，凭靠它的关照，他像只穿山甲一样遁地有术，无声无息地过了一关又一关。可最后竟是闪电出卖了它，而且从此后运道发生根本逆转，所有不该撞上的厄运都被他撞上了。这叫什么？福兮，祸所伏矣。

在陈家鹄紧张出逃之际，侦听处首席侦听员蒋微也处在高度的紧张中。

连日来，蒋微注意到在三个不同的频率上出现了“同一只手”，其发报的手法娴熟、老到，甚至有点油腔滑调。从联络的呼叫用语、电台的声音特质、出没的时间等特征看，它与已经很久没出来的特一号线有诸多相似之处，蒋微判断应该是日本特务系统的电台，所以锁定了它。

但是很奇怪，它多次出来呼叫，反复呼叫，均不见有谁跟它搭腔，仿佛它是个弃儿，一只野狗，没有主子。

其实，有两种情况可能出现这种现象：

1.它是特务广播台，其呼叫用语实是广播暗语，在给收听方下达指令。

2.它是日特系列新启用的一部电台，初来乍到，在苦苦与对方联系，但一时尚未成功——若是如此，说明敌人又派遣特务过来了，而且是高级特务，带电台来的。

蒋微一直死死跟踪此电台，希望搞清楚它的属性。恰在这天晚上，一直苦苦呼叫的一方，突然拥有了对方。后出来的这一方，电台的声音明显比对方好，说明它离重庆较近——也许就在重庆。

在它们初次联络后大约一个小时，天上开始打雷时，前一方却突然出来呼叫，后一方显然一直在收听，立即响应。经过正常的呼叫联络后，前一方开始发报。

由于天空正在打雷，信号断断续续，时好时坏，连蒋微这种“首席技术”都应付不了，搞得很紧张，连忙紧急呼救，几个侦听员同时上来“救火”，包括杨处长都上场了。即使这样，几个人抄的电报拼凑在一起，电文还是七零八落，处处开着天窗（空着）。

这份电报很长，有整整三页。统计一下，漏抄的码子至少在十组以上，占全报的百分之六。按规定，这属于“事故”。好在，杨处长亲自上了场，他可以作证，这是天气造成的，不是人为事故——若是人为事故，要通报批评，很丢人的。

蒋微看着四处开着天窗的电文，很气恼。杨处长却安慰她：“你气什

么，这是好事，该高兴才是。”

杨处长认为，如果敌人（收听方）跟他们在同一片天空下，他们这么多人“联合作战”都要开天窗，更何况敌人。这么大的雷，他独自一人能把电文一次性抄全才怪呢。所以，杨处长说：“如果等雷电停了他又出来呼叫，要求对方重新发报，说明他就在我们身边，就在雷区里。如果他不要重新发报，说明他离我们远着呢，我们可以不管它。”

半个小时后，雷电停了，抄报方又出来要求对方重新发报。

好了，杨处长对蒋微说：“看来你立功了，又发现了一条敌特线。”

事后，从当地气象台了解到，当天重庆城区是雷区的正中心，且雷电辐射范围很小，说明这部电台就在重庆一带。然后再根据电台联络用语、呼叫方式、信号特征等分析，足以确定这是又一条特务线路，遂命名为“特三号线”——发报方是上线，抄报方是下线。

与此同时，雷电停止后，徐州出来巡逻，准备巡视一遍后回去睡觉。

徐州有一个装有三节干电池的大手电筒，夜里出来巡视总带着它，一边走一边四方照。他首先发现地上有一串脚印，赶紧迫着脚印看，看到围墙上有一片铁丝网歪歪扭扭的，像有人翻越过。他紧张了，迅速跑过去仔细察看，很快就发现了躺在地上的陈家鹄。

雨停了。

风止了。

夜静了。

陈家鹄四仰八叉躺在地上，头枕着有款有形的石头，一动不动，像在安眠。

徐州在战场上闻过太多的血腥味，他对这味道太敏感了，即使被雨水稀释过的、淡淡的血腥味，依然能被敏感地捕捉到。他用手电往头部一照，哇，石头上一片血水！

陈家鹄是后脑先着地，后脑勺成了个大鸡蛋，如此剧烈地与石头相碰，后果可想而知。他被迅速送医院抢救！医生只用了半个多小时便处理好了伤口。伤口谈不上大，只缝了四针。这么小的伤口，住院的资格都没有，战时的重庆哪有那么多病床啊。

可陆从骏却接到了医生开出的病危通知书。

显然，问题不在看得到的伤口上，而是看不到的颅内！从徐州发现他起，陈家鹄一直昏迷不醒。第二天早晨，院长还在家里用早餐，即接到一号院杜先生的电话，要他全力抢救此人。

于是，院长一上班就赶到病房来看望陈家鹄，了解他的病情。

“病人情况怎么样？”院长向一位姓柳的医生问，昨晚是他出的诊。

“很危险，九死一生吧。”柳医生随口淡淡回答，他不知道躺在病床的是个什么人，有谁在关心他，“他现在心跳只有三十一下，真正是属于气若游丝，命悬一线，随时都可能撒手人寰。”

院长眉毛竖起来，目光刺过来，“他是个大科学家，前线需要他，委员长都在关心他，知道吗，要全力抢救！”

柳医生没想到此人来头这么大，不由慌了神，喏喏地说：“这……这要看今天、明天……如果今明两天能够醒过来就没事……否则……”

陆从骏已在医院忙活一夜，知道陈家鹄病情严重，内心已经虚弱得害怕听到有人说什么晦气话，冲上前，失礼地打断医生：“对不起，没有任何否则！你必须要把他抢救过来，不然——”他本想说句狠话，临时又改了口，摇摇头，垂头丧气地说，“没有不然，没有，我们需要他，前线需要他，委员长需要他。”他以为用这种加强的口气就可以给他们增加压力，给陈家鹄增加生的希望。

医生一副很悲观的样子，说：“如果这两天能醒过来就好啦。”

陆所长咄咄逼人地问：“如果醒不过来呢？”

废话，没醒过来不就是死了，医生哑口无言。

院长六十多岁，见过世面，人情世故这一套很懂，很会说话。他安慰陆所长道：“你别着急，放宽心，我会组织最好的医生，调拨最好的药品，成立专门的抢救小组全力抢救他。他还很年轻嘛，你要对他充满信心。你的信心也是我们的信心。”说完用手指指昏迷在病床上的陈家鹄，“也是他的信心。”

其实，院长嘴上这么说时，心里却是另一番话：如果今明两天病人不能醒过来，死亡的可能要远大于不死；即使不死亡，留住了性命，也不过是一个废物而已。

就是植物人！

经历了一夜心力交瘁的折磨，陆从骏仿佛一下老掉了十岁。从医院回来的路上，他坐在车里，望着车窗外熟悉的街道，一种物是人非的沧桑感油然从心底升起。他有一种强烈的冲动，想大哭一场，只是碍于司机的面，极力控制住了情绪，却控制不住眼泪，泪水夺眶而出。

回到办公室，他关了门，想一个人静静地待一会儿，电话却极不知趣地响个不停，很顽强。他抓起电话，听到了海塞斯兴奋的声音：“如果你想听好消息，就来我办公室吧。”

“你过来吧，”所长冷冷地说，“我刚从外面回来，有点累。”他想，除非你的好消息是陈家鹄醒了我才愿意过去。这是不可能的，因为海塞斯还不知道陈家鹄出事了。

与海塞斯一起来的，还有侦听处杨处长，他们进来后便发现陆所长精神不对头。陆所长没有具体说明原因，只是说昨天晚上出了点儿事，他一夜没睡。海塞斯沉浸在喜悦中，没有问他什么事，只管眉飞色舞地对他表达着自己的喜悦，“那好啊，你现在最需要兴奋剂，我们就给你带来。”

说的是特三号线的情况。

昨天晚上到今天上午，特三号线在短短十几个小时内连发三份长电，海塞斯分析电文的基本面，得到一个结论：敌人往重庆派遣的这批特务级别很高，而且极可能就是萨根要求派来的那帮人。

这确实是个好消息，海塞斯兴奋地说：“既然是萨根的新主子，你最近只要死盯着萨根就可能把他们一网打尽。萨根成了他们尾巴，他们总要见面吧，即使不见面总要联系吧。”

说得一点没错，该高兴。可现在陆所长心情不好，很难被鼓舞。他没有兴奋起来，反而反问海塞斯：“你只是说‘可能’——‘极可能’，就是说你还没有破译电文，是猜的。”

“废话！”海塞斯生气地说，“你以为我是他们的同伙，怀里揣着密码本，可以随时对着它查出来吗？”

陆所长想抽烟，可身上的烟在医院早抽完了，便向杨处长要了一根烟，抽了一口，才对海塞斯说：“生什么气，我遇到的事说出来能把你气死！”海塞斯问他遇到什么事，“看你的样子是遇到大事了”。陆从骏没有回答他，而是接着前一句话：“不过能猜出来也是你的水平，说来听听，你是怎么猜的。”

海塞斯请杨处长将昨天夜里电台的初次联络情况先向陆所长介绍，

接着他问陆所长：“你说，为什么之前这条线的‘上线’频频呼叫‘下线’，下线却不答应呢？”

“下线还没到达重庆。”陆从骏说。

“对，”海塞斯解释道，“毫无疑问，下线什么时候出发启程，上线一定知道的。上线估计下线应该在前两天到重庆，于是频频呼叫它。下线不答应，说明它还没有到，现在说明已经到了。”

“那你凭什么说，这批特务跟萨根有关？”

“电报。”海塞斯从杨处长手上接过讲义夹，打开给陆从骏看，里面有几份电报，“从昨天晚上到今天早晨，上线给下线连发三份电报，你看，电文都很长，我估计都是在给下线做指示，下命令。一个小时前，下线突然给上线回了一份很短的电文，你看，就是它。”

这份电报确实很短，只有一组电码，后面是一个问号：413？

海塞斯指着这份电报说：“这组电码（413）在前面三份电报中都出现过，显然是在问上线——这组电码是什么意思。就是说，下线在破译过程中无法理解这组电码，便向上线发问。上线大概不知如何用密电未作答，用暗语回答：是‘我’之代号。这个‘我’是谁？就是萨根。”

“为什么？”

“请问萨根给宫里发的最后一份电报是什么内容？”

陆所长想一想，背出来：“今上司找我谈话，足见我身份已被其怀疑，恐有麻烦，电台必须尽快转移，后事必须尽快办理，请速派人来。”

海塞斯说：“当时我看这份电报时就觉得奇怪，萨根居然敢在电报中自称‘我’，连代号都不用，太轻率了。后来我想可能因为他是临时入伙的，上面没给他代号，无奈，只有这样表示他自己。直到刚才看到上线的这份回电后，我才猛然想，萨根在电报中自称‘我’不是轻率，也不是无奈（没有代号），而是这个‘我’就是他的代号。”

这个我，那个我，跟绕口令似的。海塞斯担心混淆两个“我”，有意停顿一下再说：“你们想，萨根是什么人，不过是少老大雇用的一个人，他有什么资格代表这部电台。这部电台的主人是少老大，如果说这个‘我’不是代号，而是自称，那指的就不是他萨根，而是他的主子少老大，对不对？”

“对。”杨处长看看陆所长，点头称赞。

“好了，现在我们知道这个‘我’其实就是萨根，那么可以肯定‘我’就是一个代号，代表的是萨根。”

“嗯。”陆所长会地点点头，对海塞斯说，“这种代号方法其实是很容易欺骗人的。”这是他今天第一次有说话的冲动，“他们是故意这样搞的，目的就是想混淆人物关系，给我们造成错觉。”

“就是这样的。”海塞斯开心地笑道，“所以你该高兴，找萨根的人来了，你只要盯着萨根就能找到他们。”

“不会这么容易的。”陆所长摇头说，“萨根不是已经向上面报告了，他的身份已经被怀疑，他们不会随便跟他联系的。”

“先生，请你重复一下刚才背的那份电报——今上司找我谈话，足见我身份已被其怀疑。听到了没有，是萨根的上司怀疑他，不是你们。”

“是一回事。”陆从骏说。

“怎么是一回事？”海塞斯说，“难道萨根的上司知道他在做伤害中国人的事，还会向你们通报？”

“不会汇报，但他们会人为地放大恐惧，即使我们不知道，他们也会把它想成我们知道了。”

“为什么？”

“你没有干过间谍不明白，出门的间谍都是一群在刀尖上行走的人，每一个汗毛孔都是被莫须有的敌情吓得张开的。”

“照你这么说萨根对他们已经没用了，那为什么上线在电报中又反复提到他？”

“可能就在提醒他们，不要去找他。”陆所长露出了今天第一个笑容，他对海塞斯在这个简单的问题上跟他较劲感到好笑，“再说了，就算来的人是一群蠢货，缺乏应有的谨慎，敢同萨根去联系，可萨根会理他们吗？难道萨根还不知道我们已经盯上了他？”

3

陆从骏所言极是。

萨根早知道自己已被盯梢，所以前段时间他故意四处出动，乱寻人搭讪，甚至乱跟陌生人打招呼，混淆视听。要说他找得最勤的人，自然还是惠子。一来，惠子完全被哄住了，他总觉得可以利用她做点事——

陈家鹄还没死呢，而宫里即将派新主子来这儿收场，万一宫里也知道陈家鹄没死，谁给他钱？所以，如果能通过惠子博得天赐之良机，把陈家鹄干掉岂不最好？二来，他似乎也“爱”上惠子了，尤其是惠子流产后，他明显觉得她内心变得很脆弱，很无助，似乎给了他一定机会。现在，他经常想起那天在医院惠子主动钻入他怀里的一幕。啊，那感觉真好啊，不能把陈家鹄干了，把他老婆“干”了也不错嘛。

这就是一个混蛋的内心！

这天他又来找惠子，惠子居然没来上班。他快快地从楼上下来，匆匆穿过大厅。他有点心不在焉，险些与一个临时闯进来的人撞上。待定下神来，双方彼此对看，才发现竟是熟人。

黑明威！他采访回来了，风尘仆仆的样子。

黑明威见是萨根，正要打招呼，却见萨根赶紧把头扭开了，装作不认识他的样子，匆匆离去，令黑明威顿时若有所悟，连忙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往服务台方向走去。这一天，负责跟踪萨根的是老孙的得力部下小周，他未能捕捉到黑明威和萨根之间转瞬即逝的异常，虽然这也难怪，但确是十分遗憾，否则后面新建的敌特网本可以轻松破掉。

惠子已经几天没去上班了，从得知陈家鹄要跟她离婚的那天起，她便没有去上过班。她的世界在一瞬间天塌地陷，日月无光。她崩溃了，当天便卧床不起，滴水不进，一直在床上躺了两天两夜，最后又坚强地起来，因为她觉得自己还有事要做。

那两天，她痛不欲生，几次想一死了之，生不如死啊！但在生死之间，她脑海里总会浮现家鹄的声音：这不是真的。这也是她最后坚强起来的原因，她不相信！那天，不论家燕怎么苦苦相求，她都不肯在离婚书上签字。陆从骏拿给陈家鹄看的那份离婚书上，惠子的签字完全是假的。不过，模仿得很像，连陈家鹄都没看出来。这不能怪陈家鹄没眼力，而是……怎么说呢，陆从骏手上扣着惠子好几封信（后来的信都没给陈家鹄），每封信上都有惠子的签名，要找个人照样画葫芦太容易了。再说，三号院里有的是这样的人才，代人签名，做假照片、假声音，这是他们的专业，最擅长干的事。

惠子从床上起来后，不管家里人对她怎么冷淡，反正不要面子了，该吃饭就回来吃饭，该睡觉就回来睡觉，其他时间她都耗在一个地方：渝字楼。这是她唯一想的到的地方，她曾在这儿跟陈家鹄通过电话，老孙也曾告诉过她陈家鹄偶尔会到这儿来喝茶。

偶尔？多大概率？

管它多大，再小我也等！除了这地方没有其他地方可以击等，就在这儿死等！等到死也要等！

惠子心里盘着一个强大的愿望，一定要见到陈家鹄，她要当面问他，盯着他的眼睛问他：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啊！

于是，白天等。

于是，夜里守。

什么时候这儿开门了，你一定会看到她已经在这儿等了。白天，她主要守在门口瞅着，天黑了就去茶楼或者餐厅转，直到这儿打烊、关门，她总是最后一个离开。

这样等，陈家鹄是等不到的，别说现在，以前都等不到。而现在，他已经昏迷在病床上，生死未卜，命悬一线。惠子，你可能真的今生今世都见不到他了。但她这样等，倒是一定会等到老孙或陆所长：他们总是会来这儿的。这天晚上，她在楼梯口碰到了老孙。

“你怎么来这儿？”老孙见到她很是吃惊。

“我来找家鹄……”惠子像一个病人，虚弱地呻吟道。

“他不在这儿上班。”

“可你说他有可能来这里……”惠子死死望着他，神情凄哀地乞求道，“孙大哥，求求你告诉我，家鹄在哪里？我要见家鹄……我一定要见他……一定要的啊孙大哥……”

老孙发觉她神情不对，把她带进茶楼，给她叫来一杯茶，装着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问她发生了什么事。惠子便把家里逼她跟家鹄离婚的来龙去脉哭着诉说一遍，再次更加迫切恳求老孙要帮忙替她安排见一下家鹄。

“孙大哥，这肯定是假的！家鹄那么爱我，怎么可能会跟我离婚？我求求你孙大哥，让我见一见家鹄吧，求求你了孙大哥，让我见一见家鹄，你就可怜可怜我吧，我好可怜啊孙大哥，求求你啦……”

求到这种程度，好话说尽，尊严不要——就差下跪磕头，让老孙那副杀人不眨眼的铁石心肠都生出了酸楚味。老孙一直在惠子面前装好人，他想好人只有扮到底，便皱着眉头沉思起来，为了找到合理的说法。嘿，说法想好了，他装着一副很诚恳的样子，对她说：“惠子，你是个好心人，我不想骗你。其实，陈先生他现在根本就不在重庆。”并解释说，由于最近敌人派了好多特务到重庆来搞阴谋暗杀活动，为了安全起

见，他们已于上周把专家全都安排到外头去工作了，她要见他是不现实的，起码目前肯定不行。

老孙对自己临时找到的说法颇为满意，从陈家鹄的现状看，他这么说也不全都是假话。这是陈家鹄昏迷后的第三天，他没有在两天内醒过来，医生基本上已经把他判了死刑，所以惠子要见他确实已成无望。

至少，那个会对她说情话、跟她做爱、嬉戏打闹、情意绵绵、会神机妙算的陈家鹄是不可能见到了。

惠子眼泪汪汪地问了老孙一大堆问题：他现在哪里？什么时候可能回来？她能不能赶去看他？可不可以给他打电话？诸如此类。老孙一概以否定的方式作答。惠子突然变得坚强起来，抹了一把脸上的泪水，目光咄咄地盯着老孙说：“我要见陆先生。”

老孙禁不住一愣，他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直接答应吧，不敢，拒绝吧，显得太不近人情，前面的好人有白扮演之虑——这倒无所谓，关键是陆所长也许想见她呢，拒绝了不是失了个机会？想了想，他决定留条后路，便装出满脸的同情，深深地叹了口气说：“我看你跟陈先生也怪不容易的，这样吧，我回去跟陆所长汇报一下，我替你争取一下，行吗？”

4

不行！

陆所长一听老孙的汇报，断然拒绝，气得骂他：“都什么时候，你还给我凑这些热闹。已经整整三天了，他还没动过呢，眼皮都没动过，医生说……”他实在害怕说晦气话，因为他还不死心，“你说这种情况下我去见她干什么，我现在什么人都不想见，只想见陈家鹄活过来！”

确实，如果陈家鹄就此别过，惠子对他来说什么都不是，他哪有闲工夫去见她，有病啊。老孙灰溜溜地走了，刚走到门外，又听到里面在喊他：“回来。”

怎么了？还没有骂够？老孙想。

不是的。原来，陆所长临时想到一个主意，想让惠子亲身去陈家鹄的病床前喊他，虽然谁也不知道有没有用，但是……怎么说呢，死马当活马医吧，试试看呗。

“这不行。”

“为什么？”

“问题多着呢。”老孙心想，你真是急昏了头了，怎么会出这种馊主意，“别的不说，万一灵验了怎么办？”就是说，万一陈家鹄要真被惠子喊醒过来了，怎么办？活了，睁开眼睛了，怎么办？

确实，这也是个问题，你总不能看陈家鹄一活过来马上赶开他们，不让他们对上话。可一旦让他们对上话，你陆从骏和孙立仁做的那么多缺德事不全露了底？那样陈家鹄非把你们吃了不可，你还指望他给你干活，做梦！所以，这确实行不通的。

怎么样才行？

很显然，惠子人不能去，但声音可以去。点子就这么想出来了，老孙的任务是去找惠子录一段千呼万唤陈家鹄的声音。“你可以又当一次好人了。”陈从骏说。老孙想，这主意确实不错，说得过去，行得通。现在的问题是，让惠子说什么。

思来想去，陆从骏给出了答案，“我看这就不用设计了，惠子现在心里肯定委屈死了，太冤枉了，丈夫莫名其妙要抛弃她，她一定有千言万语要对陈家鹄诉说。我看就让她放开说，骂也好，哭也好，求也好，随便说，尽情说，反正就要她那个情绪，那个声音，一定会很感人的，越感人越好。”

确实，现在的惠子，你就是不给她录音，她都经常在对陈家鹄喃喃自语，有时对天，有时对地，有时对枕头，有时对陈家鹄的照片，有时对陈家鹄的信……当听说好心的老孙愿意给她录一段话给陈家鹄带去——这可比带信带话带什么东西都好啊，惠子感激得连忙起身对老孙鞠了三个大躬。

这是第二天早晨的事，事不宜迟。紧接着，老孙迅速带惠子到渝字楼，用最好的录音机，最安静的房间，最体贴的方式，让惠子尽情地讲。开始，惠子不适应，找不到感觉，不知道说什么。

“孙大哥，我脑袋里一片空白……”

“你就把话筒当陈先生看好了。”老孙给她出主意。这主意不行，惠子对着冰冷的话筒继续发呆着。时间紧迫啊！老孙跟她急了，“你不说我来说，”抢过话筒嚷嚷起来，“陈先生，我倒要问问你，惠子对你多么好啊，你为什么要跟她离婚？你到底有没有良心的？人家背井离乡、漂洋过海跟你来，你居然就这么随便休了她，你的良心给狗吃了！”

这把火可把惠子烧着了，没等老孙把话筒还给她，惠子已经泪流满面地扑上来，抢过话筒，哭哭啼啼地诉说起来，越说越来劲，声泪俱下……情绪完全上来了，叫她停都叫不应。情绪太激动，难免说得有点

乱——太乱了！但这没关系，三号院有最好的录音剪辑师。剪辑师根据陆所长“感人、揪心、震聋发聩”的要求，剪辑出一段十分钟的录音。陆所长第一遍听了，不大满意，觉得叙事的话太多，哭声太少。剪辑师又重剪一遍，时间还是十分钟，删了一些话，加了一些哭声。陆所长第二次听，满意了。

文字是不可能表达录音的效果的，但也不妨摘录部分：

（抽泣的声音）家鹄……（呜呜哭）家鹄，家鹄，我是惠子……惠子啊……（哭）你现在在哪里，我好想好想见你啊家鹄……（哭）你这一走就是好几个月，我天天都在想你，盼你……盼望见到你，每天……（哭泣）可是……你……家鹄……（噎气）你在哪里啊——我每天抱着你的衣服想你，看着你的信想你，白天想你，夜里想你，做着梦想你，时时刻刻都在想你啊家鹄……可是你……（抽噎）家鹄，家鹄，你到底在哪里啊，我想去看你家鹄……（长时间哭）家鹄，你说过，你要爱我一辈子，无论遇到什么事情……（哭）今坐今世……一辈子……我们都要在一起，可是，可是……（哭）他们说……他们说……我不相信，可是……可是……（长时间哭）家鹄，我听他们说……你已经不爱我了，你爱上了……别人（号啕大哭）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家鹄你告诉我，这是真的吗？我不相信！不相信！（更加号啕）家鹄，你快出来见我吧，我要你亲口告诉我，这不是真的……（呜呜）这肯定不是真的！家鹄，我受不了了……如果这是真的，我只有去死……家鹄，你不知道这些天我是怎么过的，我每天都在哭，我眼睛都要哭瞎了，家鹄……家鹄……你快回来看看我吧，这还是你的惠子吗，你的惠子……她怎么会这么伤心啊，她好可怜啊，除了哭……她不知道还能做什么……（长时间哭，几次噎气）家鹄，家鹄，我知道，你不会这样对我的……你快回来告诉我吧，你没有……变心，你还是我的家鹄，我还是你的惠子……就算……你……有什么事……家鹄……不管你对我做了什么，家鹄，我还是你的惠子，我愿意……我还会像从前一样爱你……做你的惠子……依偎在你的怀里，枕着你手臂睡觉……家鹄……你是不是遇到了什么麻烦啊……（抽噎）没事的，只要你爱我，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我还是你的惠子……（哭）家鹄，你让我做什么都可以，就是别能丢下我，让我一个人孤零零……孤零零的……（号啕大哭）家鹄，我已经背叛了我的父母和哥哥，家鹄，你就是我的全部啊，没有你……家鹄，我怎么活下去啊，我只有去死，去死……（呜咽）家鹄，求求你，无论如何回来跟我见一面吧……我快崩溃了，家鹄……我真的快崩溃了，家鹄，家鹄，家鹄……

不论是第一次听，还是第二次听，陆从骏都情不自禁地流了泪，惠子说的真是太那个——情真意切，悲苦交加，悲也感人，苦也感人，情也感人，意也感人……感天动地的劲道啊，催人泪弹啊！

鳄鱼听了都要流泪！

5

这天夜里，是海塞斯在病房陪陈家鹄。

陆所长昨晚想到用声音唤醒陈家鹄的点子后，连夜就把海塞斯带到了病房：一来是不想瞒着他，也瞒不了；二来是想让他先试着喊喊看。他和陈家鹄毕竟有一定的感情，更重要的是抓紧时间，多昏迷一个小时，醒来的可能就要小一分。

海塞斯很卖力，连着喊了几十分钟，喉咙喊哑了，被喊的人纹丝不动，甚至离死亡更近了。他的心律一直不稳定，刚进医院时每分钟三十七下，到第二天早晨七点钟降到三十一。午后开始发烧，体温最高时达到四十一度，心律也一度蹿高到每分钟九十八下，紧急用药抢救后体温降至四十度以下，心律也回落，基本上在三十五到四十之间徘徊。这两天，他一直发着三十八度左右的烧，心律在三十到三十五之间徘徊。这么热的体温，这么低的心律，能够这么一直挺着，挺三四天，在医生看来已属罕见。

刚刚五分钟前，值夜班的护士下班前例行地来给他量心律，心律竟只有每分钟二十九下。就是说，海塞斯又喊又陪了他大半夜，结果是他的心律第一次跌出了三十。到了中午，又跌了，跌到每分钟二十八。这是不祥的信号，柳医生赶来检查一番，却是一筹莫展，不知说什么好。在海塞斯的反复追问下，他苦不堪言地感叹道：

“可能只有神仙才救得了他了。”

陆所长、老孙带着刚剪接好的录音带和录音机走进病房，正好听到柳医生在这么发感叹——晦气话！陆所长听了很不高兴，顶了他一句：

“我就带神仙来了。”

于是，迅速接电源，架机器，放录音……

一遍，没反应。

两遍，没反应。

三遍，没反应……

到晚上九点钟，已经放了整整三十遍，其间陆所长、海塞斯、老孙、医生和几名护士轮流上阵，一秒钟都不放过，每一秒钟都至少有两人以上圆睁眼睛死死地盯着陈家鹄，观察着他可能的变化。

对不起，没有任何变化。

陆所长不甘心，休整了半个小时后又准备发起新一轮“攻势”。这一轮攻击他引入了“新元素”，“新武器”。他动员一个年轻女护士，在放录音的同时假扮成惠子跟陈家鹄有身体的接应。就是说，从放第三十一遍录音起，不但有惠子的真声音，还附有惠子的假身体感应，有动作。当然，主要是一些握手、捶胸、抓肩等这些常规动作。

女护士应该说还是蛮用功的，至少是开始那几遍，每一个动作都倾入了应有的热情和期待。在期待没有任何回报的情况下，又坚持重复了十来遍，即女护士总共忙活了快两个小时，那一套假动作重复做了十多个回合，陈家鹄身上有些部位都被抓伤了，结果是——

对不起，还是没有任何结果。

陆从骏还是不甘心，不放弃，他似乎走火入魔了，一起忙活的人都累得趴下了，去休息了，病房里只剩下他一个人，他还是一遍一遍地放着录音。夜深人静，惠子的哭声显得更大，从病房里窜出去，游荡在楼下那条僻静的小路上，一遍又一遍，把每一只夜游的猫和耗子的心都揪得要抓狂。

有一会儿，他也支撑不住了，枕着陈家鹄的手睡着了，并且做了梦。他梦见自己看着女护士机械、僵硬的动作（后面几个回合确实很马虎）大发雷霆，骂声之大，把他自己都吓醒了。

醒来，他又有了新主意，准备发起新一轮攻势。他冲下楼把老孙叫醒（病房里太吵，他躲在车上睡觉呢），让他立即上山，把林容容接下山来。

他要让林容容来充当女护士的角色！

换言之，女护士的努力得不到回报，陆从骏认为问题不在陈家鹄身上，而在于女护士，在于她没有投入感情，动作太僵硬。他相信林容容如果来干这活儿，绝对不会一点感情都没有。以前，林容容总是在他面前夸奖陈家鹄，他有理由怀疑林容容对陈家鹄有些好感，即使没有，至少还是同学，是战友，肯定比女护士要有感情嘛。

是的，感情，有了感情，效果肯定不同！

6

林容容被连夜接下山。

林容容虽是陆从骏派上山的暗探，知道很多内幕，但接陈家鹄下山

的内幕却是不知道的。这是杜先生的内幕，她还没资格知道。当初陈家鹄因体检查出心脏有病，被救护车当日按下山，林容容曾一度怀疑其中有什么猫腻，当她走进病房看到陈家鹄那样子时，才发觉自己怀疑错了：陈家鹄还真是病得不行了。

好好的一个人哪，转眼生死两茫茫，林容容根本不需要陆所长来给她煽情造势，很自发、很直接地扑到病床上，抓起陈家鹄的手，哭哭啼啼起来。让林容容纳闷的是，她在一边哭哭啼啼，收音机里还有一个人也在哭哭啼啼。这需要解释一下的。

怎么解释？

又是欺骗。

陆从骏说：“为什么连夜喊你下山来，你听惠子的话就知道，陈家鹄心里有新女人了，你不知道是谁吧，就是你！我想他现在心里只有两个女人，一个是暗恋的人，就是你，一个是他觉得……愧疚的人，就是惠子。”所以，他才这样安排，让她们两个人同时喊他，刺激他，从不同的情感层面去刺激他。为什么不让惠子来？因为陈家鹄现在肯定不想见她，所以只要了她的声音。云云。

这种解释也许不乏牵强，经不起推敲。但现在哪是推敲的时候，现在是洪水汹涌啊。林容容一下子面对这么多咄咄怪事，智力降到最低点，本能被提高到最高点。鸟至将死，其鸣也哀，一个默默暗恋自己的人命悬一线，何况……她哭得更来劲了，更放开了，身体的接触面积和范围更大了，更多了，更紧密了，更投入了。

如果说女护士的配合是有瑕疵的，林容容绝对是无可挑剔的，甚至比她期待得还要好，还要真，还要美。如果说这样的配合——绝配啊——还唤不醒此人的沉睡，那么他的沉睡就……无异于死亡了。陆所长和老孙再一次——可能也是最后一次——睁大双眼，紧紧盯着陈家鹄，密切注意他的反应。

一遍。

又一遍。

再一遍。

没有，还是没有，仍是没有……眼看窗外的天光渐渐发亮，眼看林容容嗓音明显变得嘶哑，可陈家鹄仍然像大地一样沉默，像死亡一样沉默。

比死亡还沉默！

比死亡还沉默！

陆所长终于认输了，放弃了，绝望了，他让老孙把林容容劝走，送她回山上去。林容容离开医院不久，被冷风一吹，头脑略微清醒，回想起刚才经历的这一些，总觉得有些荒唐。她记得王教员曾经对她说过，黑室绝对不可能允许日本人的女婿进去，所以不管陈家鹄与惠子有多么相爱，组织上一定会拆散他们的。她也记得——更记得——陈家鹄在山上时是怎么对她的——很冷傲的。她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问老孙，老孙恶声恶气地呛她一通：“你他妈的怎么还有心思问这些鸟事，他死了说什么都没用，你就祈求他活吧，他活过来了你什么都会知道的。”林容容想也是，便什么都不想了，只在心里默念陈家鹄的名字，一遍又一遍。上了山，还烧了一炷香，对着它又是一遍遍地呼唤陈家鹄的名字。

与此同时，陆从骏是彻底绝望了，不做任何努力了。送走林容容后，他一直立在窗前，眼睛茫然地望着窗外，双手默默地毁坏着磁带，一寸寸地把它从盒子拉出来，揪着，扯着，撕着，捻着，发狠的样子像要把它捻成粉，毁成灰。他心里只有一个声音：就让它们随陈家鹄而去吧。

上早班的护士悄悄进来，看见陆从骏发狠撕扯着磁带的样子，心惊胆战，敛声敛气。她把体温计塞进病人嘴里，顺便观察了一下他的反应，见他依旧长眠般的纹丝不动，不觉地摇摇头，想叹口气，怕惊动陆所长，叹了一口气又忍住了。

几分钟后，当护士拔出体温计时感觉病人的嘴唇好像努动了一下。她惊诧地瞪大眼睛，有些不相信，怀疑是错觉。她紧盯他嘴唇，希望它再动一下，可就是没有。她确信刚才的感觉是错觉，目光从他的嘴唇边放散开来，向上方移动：人中，鼻孔，鼻梁，眉心，眼睛，眼角……

哇！天大的发现！护士失声惊叫起来。

陆从骏猛然从窗前冲过来问护士：“怎么回事？”

护士用一只哆嗦的手指点着：“你看长官，那是什么……你看他的眼睛……眼角……那是什么……”

啊，那不是泪水嘛！

是的，是泪水，有两行，一边一行，细细的，软软的，像两根肉色的小蚯蚓一样在蠕动，分别向两边太阳穴的方向伸着、流着……陆从骏把头低了又低，看了又看，甚至都能闻到是泪水的味道，可就是不敢相

信。他一直默默地盯着它们蠕动的情景，一会儿左，一会儿右，同时感到身体在绷紧，越绷越紧，似乎随时都要爆炸。

今天值早班的不是柳医生，是一位戴眼镜的年轻军医小毕，他刚才在值班室里听到护士的惊叫声后立刻跑过来，问护士：“怎么回事？”此时护士已经确信那是眼泪，兴奋地迎上来，把军医带到病床前，有点炫耀地指着两行泪水说：

“毕医生你看，这是什么！”

医生定睛一看，顿时惊叫道：“我的天哪，他流泪了。”转而失礼地一把抓住陆从骏的肩膀，激动地说，“长官，他醒了！”

陆从骏再也支撑不住，一屁股坐倒在一旁的椅子上，泪如泉涌，身子却一点点矮下去，瘫下去，最后从椅子上滑下去，直挺挺地倒在地上。过度的兴奋和疲劳终于把他击垮了。

就这样，在昏迷了漫长的一百零六个小时后，陈家鹄用两行细细的眼泪向所有关心的人宣告了他的新生。他的生命正如他的破译才能一样强大神奇，强大得让死亡低头，神奇得令人们惊叹不已！

7

消息传开，所有医生和护士都来庆贺。

然后是老孙。然后是海塞斯。这家伙本该早来，陆所长在第一时间给他打电话，可他凌晨才睡下，把电话拔了，打不进去。后来是老孙回去通知他，他才匆匆忙忙赶来的，不过还是蛮周到的，匆忙中也没有忘带一捧鲜花来庆贺。

花好漂亮哦，惹得在场的医生护士一阵夸奖。

陆从骏已经睡过几个小时，精神十足，见海塞斯花团锦簇地进来，大踏步迎上去，板着脸孔，大声地对他说：“带花来干什么？你根本不需要带什么花，你的脸就比任何鲜花都还要灿烂！”

海塞斯哈哈大笑：“你不知道，我的心里更灿烂着呢。”然后走到床前，把鲜花送给陈家鹄，顺便又拔出钢笔，在护士的白大褂上写着： $\pi = 3.14.....$

写到这里他停下笔，回头对陈家鹄说：“喂，我的朋友，帮帮我，后面是多少？”

陈家鹄浅浅一笑，道：“15926535897.....”竟一口气报出十几位

数，而且还准备报下去。海塞斯赶忙对他摆手阻止：“好，好，够了，够了。”然后回头对陆所长大笑道，“放心吧，他没傻。”

说得在场的人都哄堂大笑。

现在是两天前晚上八点多钟。即老孙在渝字楼碰到惠子的同一时间。

也是在同一地点，同一栋楼里。在顶层尽头的一间客房里，姜姐正在与一个穿着考究、模样精干、三十多岁的男人窃窃交谈着。

“他是美国人，是八月份到重庆的。”

“他是干什么的？”

“具体职业不知道，但我敢说他肯定在帮姓杜的干活。”

“会不会就在黑室呢？”

“我也是这么想，但至今没拿到证据。”

“你们不是都上床了吗，这点货还搞不到？”

“毕竟是杜先生身边的人，他嘴巴很紧的。”

“姓杜的对她真的很好？”

“嗯，这是我亲眼所见，就在这儿，姓杜的专门请他吃饭，饭桌上显得很亲热的，他对姓杜的也很随便。”

“好，这是条大鱼，你一定要把他养好了……”

说的就是海塞斯。

毋庸置疑，如果海塞斯看到这一幕一定会气疯的，因为这个房间是他的，至少现在是他的。天气越来越冷，车上幽会的感觉越来越差，海塞斯出资包下这个房间，是为了与姜姐有个固定的秘密幽会的地点，而不是为了让姜姐从事其他的秘密活动。可事实上，现在，包括今后很长一段时间，姜姐把这个房间的用途扩展了，除了每个星期与海塞斯幽会一到两次外，至少她还要时不时在这里分别秘密接待冯警长和这个男人。

其实，最早这个房间是冯警长掏的腰包，那时姜姐是他的甜点，现在姜姐路子越走越宽，名头越来越大，任务越来越重，冯警长虽心有不甘，也只有退居二线了。对此，姜姐也给了他一定回报，至少是免了他

的腰包，让海塞斯来当冤大头。当然，海塞斯并不知道这一切。

说到冯警长，两人的对话是绕不开的，这不，就说到他了。

“你现在手头有多少人？”

“我只跟警长有来往，其他人我不往来的，多见一个人多一份危险。”

“嗯，对。我们要干的事大着呢，谨慎是必须的。其他还有多少人？”

“让我算一算。美国大使馆的萨根你是知道的，萨根有个助手叫黑明威，他是个记者，另外茶铺里还有以前少老大的得力助手中田，他是个神枪手，好像就这些人。”

“萨根的身份暴露了，不能再用了。”

“可是……我听警长说他等着要见你呢。”

“他见我干什么，我才不见他，见他是找事。”

“你们还没给他钱，我觉得这个问题要解决，否则……这些人的底细都在他手上，听警长说他是刺头，不好惹的。”

“钱好说，关键是他事情干了没有？”

“我去看过，那地方确实被炸得稀巴烂了。”

“可我得到的情报说，黑室照常在工作啊。”

“那说明黑室可能不是只有一个地方，陈家鹤肯定是在那里面，我了解的情况是他确实被炸死了，报纸上登了，警长还亲眼看见他们家里人去现场，一家人在那边号啕大哭，他那个日本太太还伤心的昏过去了。”

“你见过她吗？”

“谁？”

“陈家鹤太太。”

“没有。”

“她是个疯女人，爱上了她祖国的敌人，让全家人都伤心透了……”

男人的声音充满磁性，富有男人的魅力，折射出一种厚实、稳重，甚至是温暖。但一双眼睛总是冷冰冰的，和他的声音形成强烈反差。他五官看上去还是蛮端正，鼻梁挺拔，嘴巴棱角分明，牙齿整齐、洁白，但他脸上总透出一股痛苦的微笑，好像吃了酸辣的东西刺激了他，可他又要向人表明这没什么，他喜欢这种刺激，只好苦笑不得。刚才他一直沉陷在沙发上，只有说道惠子时他才支起身来，鲜有地向窗外瞟了一眼，好像他知道此时惠子在楼下似的。

此时惠子确实就在楼下。

人生如戏，是因为生活中确实常冒出一些阴错阳差的事儿。此人千里迢迢而来，惠子是他必须要见的一个人，因为——他就是惠子的哥哥相井目石。如果有缘，此时他只要当窗一站，向楼下张望一下，即可见到在风中伫立的惠子：她就像传说中的那个傻瓜农夫一样，在守株待兔，日复一日，夜以继日，在等她心爱的人从天而降。

今晚见不成也没关系，只要他想见她，在眼下简直易如反掌，因为冯警长、萨根，包括黑明威，都知道惠子家住何处，这些人日后都将成为他的手下，荣誉和性命都将掌握在他手上。然而现在，他初来乍到，觉得要做的事太多，暂时他还不想见惠子。有一天，等他想见时，惠子已经成了天涯沦落人，居无定所，行无踪影，找不到了。

这就是无缘。

相井怀里揣着一只纯金的怀表，这会儿他看看时间，立起身，看样子是准备走了。

“你要走？”姜姐很是舍不得的样子。

“嗯，你们今天不是有约会？”

“还早，还有半个多小时呢。”

“我没事了，该走了，万一他提前来呢。”

“他不会提前来，只会迟到，以体现他是美国人，我讨厌他！”姜姐这么说的时，眼睛里有光放出，含情脉脉地看着他的新主子。

“你不能有这种情绪！”相井口气很硬，目光更硬。

“他身上臭得很，跟他做爱就跟一群狐狸在一起一样的，熏死人了。”姜姐转眼间露出风尘女子的那一套，妩媚地凑近他的新主子，假模真样地朝他嗅了嗅，“我觉得你身上的气味真好闻啊，海水的味道。他是臭水沟的味道。”

太露骨了，必须得给她一点警告。“我不希望你挑逗我，我来这鬼地方不是为了女人，何况你是我的手下。”相并胸脯一挺，正色道，“我希望你记住，他是条大鱼，你必须养好他。今后这地方警长不能再来了，我也不希望你与警长继续有那种关系。你们中国有句话，天降大任，必劳其筋骨，苦其心志。我们是来干大事的，比天还要大的事，不要陶醉在享乐中，要学会忍耐和付出，我现在心里只有一个人。”

“谁？”

“天皇！”

这一点，海塞斯一定无法想象，这个男人竟然对姜姐的身体不感兴趣，他们从来不进行肉体对话，他们只进行——工作对话。这个工作内容太伟大了，也可以说太无耻了，他们要把重庆变成第二个南京，要把整个中国都成为南京的辖地，天皇的土地。通俗地说，他们搞的是颠覆重庆乃至大中国的特务活动，这个男人就是新到任的特务头子。

他不是小毛贼，他是个大家伙。

大家伙站得高，看得远，怎么可能因色起乱？

大家伙伸出手，与姜姐握手，“再见了，好好养着他，忍着点。我相信，为了天皇伟大的意志，为了大东亚美好的共荣圈，牺牲一下自己，忍受一点狐臭算不了什么，你会习惯的。”看姜姐点头称是后，接着又说，“通知警长，除了萨根，其他人都召集一下，尽快去我那儿开个会，我要重新组织他们。”

“时间？”

“再定吧，这两天我都会来见你的，听说你手下有个好厨师嘛。”

“你要来吃饭最好中午来，人少，我照顾得到。”

“嗯，好，留步。”

姜姐回头打开他留在茶几上的一个布包，发现里面有一支点三八的镍色左轮手枪，一盒子弹，还有一只信封。信封是一沓钱，都是法币。她先看了钱，又看了枪弹，嘀咕道：“给我这么多子弹干什么，难道还要我去杀人？”显然，她嫌给的钱少了。

2

海塞斯果然如姜姐说的，没有准时到，迟到了十分钟。

他迟到不是因为他是美国人，而是因为他是黑室的人。迟到十来分钟，其实是他小心的策略：他的司机在替他望风呢。

每次来渝字楼，海塞斯总是让司机把他丢在半路上，让司机先开车过来守望一番，确信无风无浪后，他才去赴约。走的时候也是有讲究的，他不会直接从渝字楼上车，他要走去重庆饭店歇个脚，在那儿抽口烟，然后等司机把车开过来再打道回府，给人感觉他是住重庆饭店的客人。

这么谨慎，一半是因为自己的身份特殊，另一半是因为美女姜太特别了。这个美女的真实身份他自不知晓，但隐隐中他对她有点忌惮。他鲜明地感觉到了她身上的不简单，他有理由认定，她是见过世面的，她是有秘密的，且不小——露出的只是冰山一角。她善于逢场作戏，她至少跟两位数以上的男人上过床……几次交道下来，海塞斯对她有种莫名的惧怕，莫名的警惕，如在高空走钢丝，危险比平地上大几次方。

他的司机也有这种感觉。

司机姓吕，本地人，人到中年，上有老下有少，每个月挣三十法币，日子过得紧巴巴的，经常拣海塞斯扔掉的烟屁股抽（雪茄的烟屁股又粗又长，一个烟蒂的烟量相对于一支纸烟）。海塞斯雪中送炭，每个月塞给他一二十个法币，把他收买得服服帖帖的。钟女士失踪后的一段时间，他还给海塞斯拉皮条，带他去逛肮脏的暗娼。可以说，即使海塞斯把陆从骏老婆睡了，他都不一定会吭声的。可对美女姜，他曾对海塞斯有过这样的警告：

“她颈脖子上长了三颗黑痣，那可是吊死鬼的命啊。”

言外之音，就是这女人是碰不得的，要倒大霉的。

海塞斯确实也想过要离开她，可就是变不成行动。为什么？舍不得啊，下不了狠心啊，每次下决心不去找她后，他的身体总会出卖他。甚至有一天晚上，本是去跟美女姜约会的，走到半途海塞斯临时改了主意，让司机带她去逛妓院。结果，叫了人，脱了衣，怎么看都冲动不起来，因为满脑子都是美女姜啊。

撒！

便又回头去见美女姜。

总而言之，海塞斯对美女姜虽有戒心，却欲罢不能。他忘不了她白璧一样洁白无瑕、游蛇一样曲美娇柔的身体。她的肌肤仿佛是牛奶加蛋清合成的，她的躯体也许是罗丹捏造出来的，凹凸有致，无可比拟：是

世界公认的黄金比例。还有，她做爱时的那一颦一笑，那受苦受难的呻吟、嚎叫，那反传统、反人体、反文化的姿势……那么多回了，海塞斯不记得有哪一回她是安静的，老实的，是规规矩矩的正面迎接他的。等等这一切，都令海塞斯梦牵魂绕，让他的大脑控制不住腿脚，不知不觉中扬蹄而去。

正如不知她是敌特一样，海塞斯同样不知道，她做爱时之所以回回摆弄出那么新潮的姿势，回回从开始起就不停地呻吟嚎叫，不是因为她真的兴奋，真的那么追求新潮，那么奔放，而是由于她受不了他身上那股狐臭。她有一只灵敏的鼻子（所以很适合做餐厅工作），她必须转过身去，通过大声呼叫、竭力呻吟来驱散、摆脱熏人的狐臭。

可是，在相井“苦其心志、好好养着他”的逆耳忠言的教导下，今晚她决定正面迎接他。所以，这次两人的爱是别开生面的，第一次出现了下半身对上的同时上半身也对上的局面：胸对胸，面对面，口鼻相抵，四目相迎。她要用意志和思想来驱散那股令她反感的味道！

可也许是她的意志太薄弱，也许是她的嗅觉太敏感，她实在忍无可忍啊，她想逃跑，她想抽身而去，她要转过身子，她要捂住鼻子……可这怎么行，小不忍则乱大谋啊，你必须要好好侍候他，千万不能扫了他的兴。

忍！

忍！

哇！

终于忍不住了，她奋力地摇头，疯狂地骂他、抓他、揪他、咬他、撕他，完全是兔子急了也咬人的那种疯，那种被逼无奈、狗急跳墙、猫急撒尿的疯，身不由己，情不自禁。

她是被熏人的狐臭给逼的！

哪知道，海塞斯以为是她高潮降临，他欢乐无限地忍受着她的臭骂、她的抓扯、她的撕咬。他觉得她的唾沫、她的爪子、她的牙齿都在向他宣告一个色情的事实：这个女人是个尤物，沸点这么低，这么快就高潮了，高潮的情景竟是这么轰轰烈烈。他为之倍受刺激，跟着也疯狂起来，鼓励她，骂吧，抓吧，咬吧，狠狠地咬，再狠一点……

这么疯狂的高潮也是难得一遇啊。

这个晚上，这个女人在海塞斯心里变得更加了不得了。

现在是陈家鹄苏醒后的第二天晚上。

正如医生说的，只要他醒过来，康复是指日可待的，就像破开了密码，译出密电只是个时间和工序问题，不用担心的。从今天早晨起，陈家鹄已经开始吃流食，自己去上厕所，下午还在窗前站了一会，忧愁满面的。显然，他的记忆像飞出去的鸟，又飞回来了，恢复了，即使没有全部恢复，关于惠子的那部分肯定“历历如在目前”了。

除了昨天跟海塞斯说过 π 的几位数，之后他一直没开口对任何人说过任何话，包括对医生护士，交流经常是以点头或摇头来达成。显然不是开不了口，而是不想。说 π 时，他是如梦初醒，也许还没有完全回到现实中，现在回来了，体力和一大堆烦心事都跟着回到眼前，沉入心里，写在脸上。

陆从骏看在眼里，愁上心头，他想也许要不了多久他就又会来跟我谈惠子的事，这头倔牛会因为这次劫难改变对惠子的想法吗？不可能的，只有我们去改变惠子。

所以，吃罢晚饭，陆从骏把老孙叫到办公室，商量对策。

老孙干脆地说：“那你就见她一下吧，她不是想见你嘛，你就借机向她揭发一下陈家鹄的风流韵事。你看，我都给你准备好家伙了，效果不错的。”

是两张照片，一张是林容容的单人照，胸部以上，身子前倾，笑得甜蜜，穿的是毛线衣，饱满的胸部毕现。照片还描过色，嘴唇红红的，牙齿白白的，两个腮梆子也有淡淡的桃红。另一张是林容容与陈家鹄肩并肩的合影照，显然是做出来的，陈家鹄的表情很不自然，两人的样子也不是太亲昵，甚至有点紧张，但这恰恰说明是偷拍的。

陆所长翻来覆去地看了几个回合，越想越觉得可行，脸上不可抑制地露出欣赏的表情，“你这下算是追到我肚子里来了，好，很好，就需要它们，口头嘉奖一个。嗯，是什么时候做的？”

“就昨天。”老孙说，“陈家鹄醒了，我就想陈先生肯定还要继续扮他陈世美的角色，就着手做了。”至于为什么是林容容，是可想而知的，那天林容容的表现太投入了。陆所长晃着林、陈的合影照，问老孙：

“你觉得他们有戏吗？”

“我觉得林容容心里绝对有陈先生。”

“这好啊，我就希望他们之间有戏。”

“你其实早有预感，否则就不会想到让林容容下山来。”

“有一点吧。你没看她那个劲，只要说起陈家鹄，尽挑好词用。”陆所长兴致很好，对老孙挤眉弄眼地说，“可惜林容容没看到陈家鹄醒来，要看到了当时你抓拍它两张，效果肯定比这个好。以林容容的性格，一激动她没准会钻在陈家鹄怀里哭呢。”

“要不请她下山来安排一次见面？”

“这就不必了，她早激动过了，我已经跟她在电话上说过，陈家鹄被她叫活了，把她乐得恨不得飞下山来，我坚决不同意。”

“为什么？”

“惠子还没除。”

“这一招没准就能把她除掉。”老孙指着林容容的照片说，“她这照片照得还真不赖，有杀伤力，我看够惠子受的。女人都是爱吃醋的，她凭什么死皮赖脸赖着他，她还年轻嘛。”

“真要是这样那就是我们的福气了。”陆从骏叹口气道，“我估计不会这么容易。”他看过陈家鹄和惠子每一封往来书信，他深知他们俩的感情有多深。“你去安排吧，让我尽快见到她。”说的是惠子。

老孙走后，办公室里陡地安静下来，静得有些空落落的。陆所长在办公桌前坐下来，将手搭在抽屉的把手上，竟莫名其妙地连连叹气。他迟疑片刻，最后还是拉开抽屉，拿出一叠信。这是陈家鹄与惠子的所有来往信件，有的是备份，有的是原件。自从打定主意一定要拆散他们后，陆从骏就再没有让一封信走出过这个办公室，也就没有备份的必要，全存的是原件。他已经将这些信读过多遍，有些话由于它们富有的诗意和浓烈的情意，已经像一口口痰一样粘在他心头，经常冷不丁从脑海里跳出来，恶心他，嘲笑他——

家鹄，还记得吗，那一年春天，我们一起去福田君（应是在美国的日裔）的庄园里玩，你走时偷走了一棵小樱花树，种在我们望湖苑宿舍区的公园里。哦，转眼已经过去两年，那棵树一定长得比我还高了，我好想去看看它。其实我每天都在看它，因为它就种在我的心田里，它在我心里生根、长大、开花。好美好美的花哦，灿烂如霞，热烈如焰，我深深地为此陶醉、迷恋、守望。家鹄，我是如此地相信，你的心里也一定盛着同样美妙的风景……

惠子，亲亲，我的宝贝，你说的没有错，我心里也盛满了这样一片迷人的景色，它们是如此的美，如此的妙，如此地温暖我，是因为有你的爱在浇灌，在滋润。尽管我们在战争频发的年代中相爱，但我深信我们爱情的这片净土将永远没有战火，没有离别，没有欺骗，没有丑陋，只有爱，只有美，蓝天的美，大海的美，森林的美，而你就是这一切美的根，美的源……

彩虹是需要阳光的，家鹄，有了你这片深情、活泼的阳光，我才能色彩斑斓；有了你这片和煦、温暖的阳光，我才能明媚照人。有了你，我就是这个世界上最漂亮的彩虹，没有你，我只能在长夜里沉睡，在风雨中凋零，在黑暗中黑暗，在寒冷中寒冷，在哭泣中哭泣……

惠子，凡是你给我的，我都会存在爱的存折里，用我的一生来支付你百倍、千倍、万倍的利息。如果失去了你的爱，我的世界将会完全失明，我的人生将毫无意义。惠子，我永远的爱人啊，我贪心地觉得，一生一世的爱是不够的，我要你来生来世、生生世世都与我相爱，点亮我的人生。记住哦，不光是今生，还有来生……

家鹄，这又是一个极端的想念你的夜晚，睡眠突然离我很远，远得就好像去了你的身边……我忽然想起我们在美国时，你要随导师去华盛顿参加会议，要去大半个月。出发之前，你拉着我，说了很多话，走了很多路，然后彻夜欢乐，彻夜不眠。后来你告诉我，那只是为了分别的幽独。家鹄，现在幽独已成了折磨，时间也变得薄如蝉翼，我只有反复回忆我们在一起时候的一切，把自己关入过去的时光，才能用泪水减轻离别的痛苦……

惠子，我何尝不是如此痛和苦。《我是猫》里面夹着一片树叶，那便是那个晚上你拾起的梧桐叶。亲爱的，你可以把它读作一点，也可以把它读作一切，在那个飘满徽凉的季节，在那个余音绕梁的晚上。你的爱是那么的单纯、固执，与以往一样迁就着我的一切，带给我非常非常轻柔的温暖和诗意般轻灵的祝福。我会永远牢记那所有我们相依为命的时光，而离别带给你的伤楚，我会给你一万倍、十万倍的补偿，以我最真诚的态度和最坚定的决心。相信我，度过现在的黑暗，灿烂的明天将变得更加灿烂……

多恩爱的一对啊！

读着这些情深深、意绵绵的情书，陆从骏有时也会恍惚：他究竟该不该对他们下毒手？他这样棒打鸳鸯，会不会遭报应？难道这是必须的吗？我是不是该去找杜先生说说情？如果惠子的身份确有瑕疵倒也罢了，现在看来她几乎绝对是清白的，仅仅是“为名除害”，值得吗？

但他一直没去找杜先生，因为他知道找了只会遭骂，只会给自己在杜先生面前减分。以前在三号院，现在在五号院，在杜先生手下工作这么段时间，他最大的体会是：党国的利益是神圣的，为了党国的利益，他们可以置任何个人的生死不顾，可以不择手段，可以不计后果，可以不讲良心道德，他认为在这个国家和民族生死存亡的关头，这并没有错，所以他甘愿为之努力，为之奋斗，为之付出——即使付出生命也在所不惜，更不要说良心道德。

维护党国的利益就是最大的良心和道德！

这么想着，他毅然划亮火柴，毫不迟疑地烧了这些信。对着燃烧的火焰，他庄严地告诫自己：不要再儿女情长，投鼠忌器！快干吧，别让杜先生久等了，黑室是多么需要陈家鹄去效劳啊，党国是多么需要我们献出忠诚乃至灵魂血肉，筑起钢铁长城，去阻挡侵略者的铁蹄！

4

第二天上午，渝字楼，二楼茶房的一只包间，惠子和老孙楣对而坐，茶桌上放着惠子那盘录音磁带。老孙正在给陆所长做铺垫工作，磁带被老孙原封不动地带回来，还给惠子。

“为什么？”

“陆所长觉得没必要了。”

“为……什么？”

“陆所长马上来了，到时你问他吧。”

说曹操，曹操到。陆所长脚步生风，满面春风地走进来，与惠子热烈握手。

“你好啊惠子，好久不见，你都好吧。”

“我好……”好什么！这一问，让惠子顿时伤了心，流了泪。

“啊哟，怎么了惠子，谁让你受委屈了？”

“没有……我……”惠子拭着泪水，眼巴巴地问，“陆先生，你最近见过我们家鹄吗？”

“最近他不在这儿，在别的地方。”陆所长照着老孙编的谎言重说一遍，继而笑逐颜开地说，“但毕竟不是去了美国，我哪里会见不到他。我说见不他那就是对你撒谎啰——你放心，我是绝不会对你撒谎的。不瞒

你说，我前天才去过他们那儿。”

“你见到他了吗？”“当然。”

“他好吗？”

“好，好得很。他们现在那儿很安全，有吃有喝，又不挨飞机轰炸，比我们在这儿好多了。就是……怎么说呢，离你更远了，不过远近都一样，近了也见不了。啊，谁叫你的家鹄是大专家呢，首长把他当宝贝一样保护着，连家人都见不了。不过没事，这是暂时的，等战事平息下来就好了。”

陆从骏故意夸耀陈家鹄，把他的工作和生活说得天花乱坠，实际上是在往惠子的伤口上撒盐。说到这里，陆从骏以为惠子会问他什么，没想到惠子一直默默听着，小心翼翼地等着他往下说。他一时无语，好在目光碰到那盘磁带上，不愁没话说了。

“这盘磁盘是你的？”

“嗯。”

“你干吗要给他送磁带？”

“你听了吗？”

“我没听，但大概的意思孙处长已跟我说过，我认为没必要了。”

“为什么？”又是为什么！

陆从骏深思一会儿，装得很难开口的样子，“怎么说呢惠子，有些话……我不知该怎么说，怕你听了难受。”

“你说……我不会难受的……”可实际上又在抹泪了。

“好，惠子，那我就直说了。”陆从骏眼睛一闭，像勇气倍增，滔滔不绝地说起来，“我说没必要是想给你个面子，其实这话是陈先生说的，陈先生说他要对你说的话都由他父母转告给你了，你有什么要同他说也可对他父母说。”顿一下，看看惠子的表情，叹口气道，“其实我想也没什么好说的了，木已成舟，箭在弦上，已经不得不发了。”

惠子的心本已经空虚，这下被弄得更空更虚了，一点心智都没了，她恍惚一会儿，噗的一声，好像气球破了，其实是她哭了，“难道爸爸妈妈要我跟他离婚是他的意思？”

陆从骏颇有耐心和涵养地等她哭够了，才深情款款地说：“像这种事要没有他本人授意，哪家父母会出面来说呢，不论是日本还是中国，就是欧洲美国，都一样，这种事都是父母心头的一个痛啊。谁愿意自己的子女在婚姻上受挫折，你说是不是惠子？”

惠子眼巴巴地看着陆从骏，脸一会儿红一会儿白，终于还是咬了牙说：“对不起陆先生，我想问你，希望你别在意……”

“没事，惠子，有什么你随便问。”

“他……身边……现在是不是……有了其他女人……”

“啊，”所长故作惊状，“惠子，你难道什么都没听说吗？”所长故意欲言又止。惠子两眼死死地盯着所长，眼里再次噙起泪花：“陆先生，对不起，我想听你说……”

战争进行到吹号冲锋的阶段了，胜利的前沿，更要确保质量和效果。陆从骏掏出一根烟，抽上，缓缓地说：“惠子啊，说真的我听说了一些，我想你一定也听说了，一定是他父母告诉你的吧。”说完摇摇头，叹息道，“我不知道你们的感情基础怎么样，陈先生到了我们单位后很快与一个姑娘……建立了不一般的关系，在单位造成很不良的影响啊。为此，我曾代表组织上找他谈过话，意思是你是有妇之夫，在同异性打交道中要注意影响。当时他们的关系也许还没有发展到现在这个地步，他跟我打太极，说一些大话空话，我手上也没有掌握什么凭据，就不了了之了。但没过多久，关于他和那女的风声越传越大，有人还偷拍了他们在一起的照片向我举报。没办法我又找他谈话，这一回他倒是一坐下就坦坦荡荡地跟我承认说有这回事，并向我保证他要跟你离婚，跟她结婚……”话没说完，只见惠子腾地站起来，表情肃然，像变了个人似的，对陆所长一个大鞠躬：“陆先生，我恳求您让我跟家鹤见一面，不管他在哪里，无论如何我都一定要见他，陆先生，我求您了。”

陆所长本想去扶她入座，但不知为什么又缩回手去，稳稳地坐在卡座里，只是口头请她入座。惠子不从，居然又来个鞠躬，“陆先生，我求求您了，请带我去见一下家鹤。”

惠子长躬不起，眼泪啪啪地砸在楼板上，溅起水花。陆从骏只好去扶她，惠子坚决不从，“不，陆先生，请答应我，我求求您了，我要见家鹤。”

陆从骏淡淡地说：“这怎么行嘛，惠子，肯定不行的，你知道，我们单位上有明确规定，不能让任何人去见他们，包括亲人家属。现在是战争时期啊，有些规定可能并不太合理，但这就是规定，没办法的。再说了，陈先生再三交代过我，绝不能带你去……”

只听扑通一声，惠子已跪在地上，声泪俱下地苦苦哀求一定要去见家鹄，让陆从骏十分难堪，只好大呼老孙前来挡驾。老孙刚才一直在外面，闻声赶来救场，好不容易才把惠子劝起身，带走。

等他们走后，陆从骏才想起今天带来的照片还没有派上用场呢，惠子中途出怪招，搅了场，坏了局，这是事先他没有想到的。四十分钟后，老孙送完惠子回来，陆所长正好下楼准备回五号院去，在楼下两人劈面相逢。

“怎么样？”陆从骏问他。

“回家了。”老孙说。

“废话，我是问她人怎么样。”

“一路上都在哭，我看人都快哭虚脱了。”老孙小声嘀咕，“看她的样子真是挺可怜的。”陆所长顿时沉下脸，像机关枪一样朝他猛射一阵：“哼，你可怜她？那到时候谁来可怜我？你不是不知道，他已经醒过来了，可能不久后又可以上班了，你让我还是把他当个贼似的藏在对门？少来这一套！你以为只有你有良心，我就是狼心狗肺、铁石心肠，非要把她弄成这样？”

老孙连忙申明：“我不会同情她的，您放心。”心里却在发牢骚，我说了什么值得你大发雷霆。

其实，陆从骏这么发火也说明他在同情她。是人都会同情惠子的，但又有谁能帮助她？即使是亲哥哥，龙王相井，虽然近在咫尺，一时也无缘来见她，因为他也是个国家的人，有许多国家的事需要他早早去落实。

5

此刻，相井一身布衣，在一个修有假山假水的花园里驻足观望，手里抱着一把大扫帚。

花园坐落在山脚上，面积不大，但视野开阔，站在园内任何一处，都可以瞅见城市的一角：一片杂乱无章的屋顶和墙垣、电线杆、烟囱。园子虽小，倒是脏腑不缺，花台，水池，假山，曲径，凉亭，样样有，花地里种有花花草草，有月季、玫瑰、丁香、杜鹃、冬叶青、菊花等，还有桃树和桂花树各两棵，高大的桉树一株，另有一丛密匝匝的凤尾竹。相形之下，菊花的品种和样式最多最醒目，大的，小的，高的，矮的，红的，黄的，白的，摆成花篮的，扎成牛形马样的，颇为隆重。只是眼下，花期已过，花都凋谢了，看上去显得病恹恹的。其他那些花草

果树也是一样，要不是过了花期，要不就还没有到花期，都不见开花结果。入冬了，枝叶也少了生气，只有那丛临水的凤尾竹，对初来乍到的寒气似乎很不了然，仗着临水的优势，依然绿得发亮。

这儿是重庆著名的上清寺，如今由于汪精卫主席的驾临，这儿的花草都被善待了，土被翻过，枝被修过，落叶天天有人打扫，再加上汪主席推崇陶渊明，甚爱菊，专门为他移来不少菊花。总而言之，虽不是花开烂漫之季，但看上去园子还是精神抖擞的，置身其中是留得住脚步、散得了心的。

汪主席眉清目秀，诗才照人，人才和文才均出众。他的《双照楼诗词稿》里收录了一首咏菊的词《疏影》，百十字长调，景致写得极好，与一九三八年秋末初冬上清寺的环境相仿佛，摘录在此：

行吟未罢，乍悠然相见，水边林下。

半塌东篱，淡淡疏疏，点出秋光如画。

平生绝俗违时意，却对我、一枝潇洒。

想渊明、偶赋闲情，定为此花萦惹。

正是千林脱叶，看斜阳阒寂，山色金赭。

莫怨荒寒，木末芙蓉，冷艳疏香相亚。

不同桃李开花日，准备了、霜风吹打。

把素心、写入琴丝，声满月明清夜。

山坡坐北向南，花园有南北两道门，南门大，一扇大圆形，直径达两米，通往汪府正院：花园在正院背后，是后花园的意思；北门小，一扇拱形单门，走出去，穿过一条百十米长的羊肠小道，便有一座小院，高高在上，坐在山坡上，一棵树冠庞大的黄桷树，遮天蔽日，把小院内主建筑隐去大半，上下看，都难以一下判定这是何处。

这是寺院，只有一个不到三十平方米大的庙堂，供着如来观音（正面如来，背面观音）。小且不说，更是私密的，不准外人参观、供奉。

事实上，这是汪主席的私家庙堂，不对外布道传福，对的只是汪主席和家人及随从。

庙里有两个和尚，一个四十多岁，人高马大，眼睛明亮，是小庙之主；另一个是头皮青青的小和尚，十七八岁，脖子上有一道泛红的刀

疤，显然是新疤，还在长新肉。

相井在这里面负责清洁卫生，白天经常抱一把扫帚转来转去，关了门却常常教训两个和尚。其实，他是这里面真正的大佬，黑大佬，两个和尚都是他千里迢迢带来的同胞，跟班，大和尚能飞檐走壁，武功高强，小和尚正在向他拜师学艺。

不用说，这是个挂羊头卖狗肉的混账地方，是相井暗渡陈仓的据点。作为日本在华重要特务机构——梅机关（前身是竹机关）派出的一名要员，相井今后要替汪精卫走通降日之路献计献策，保驾护航，同时也负有监视汪的职责。说好听点，他有点秘密外交使节的意思，说难听了就是个跑腿的，来做一些游说、串通的工作。

此外，相井也肩负着父母大人交给他的把惠子弄回家去的“家务”。陈家鹤不是死了吗，她还留在中国干吗？吃一堑，长一智，她该幡然醒悟了，该回到她父母身边去了。

说实话，相井对这份工作不是很满意，大老远的，深入虎穴，太危险！他在上海当药店老板当得蛮好的，一面做着乐善好施的大好人，一面拿着梅机关的身份和薪水，既能精忠报国，又能牟利发财。关键是安全，而且好玩，朋友多，寻开心的地方多，没有身在异乡的孤独感。上海是太阳旗的天下，也是有钱男人的天下，花花世界，吃喝玩乐，比东京还丰富多彩。可来这鬼地方，整天做贼心虚提心吊胆且不说，还有那么多时间不知道怎么打发。在上海，时间跟黄浦江的江水一样在流动，在这里，时间成了花园里的这潭死水，臭烘烘的。

这两天，他很不开心的，姜姐倒是见了几次了，可让她通知警长召集那些人开个会，至今都没落实。这都是些什么人嘛，素质太差了！好在刚才姜姐来报过信，那些人总算都通知到了，约好了，今天晚上可以来见他。

6

夜色浓浓，夜空沉寂，上清寺的汪精卫公馆里灯影零落，巡逻的卫兵以一团黑影的方式停停走走，忽东忽西，使夜色变得更加威严、肃穆，也更加诡异、神秘，好像黑暗随时都可能滋长出事情来。

庙堂里，烛光幽幽，香烟袅袅。相井像如来一样，打着坐，端坐在正中的稻草蒲团上，双目微闭，旁若无人。今天他特意穿了一套藏青色的和服，显然是要在即将与会的人面前体现帝国特色。说不定，要不是庙堂的穹顶太高，也许他还会在头顶张挂几面太阳旗呢。

旁边其实是有人的，是大和尚，立在一旁，高大、彪悍，但收腹挺

胸双手抱腹毕恭毕敬的样子，显出了他的小。

“几点了？”

“还有一刻钟。”

“怎么一个都还没来？”

大和尚欲言之际，忽听外面有声响，“可能来了。”

来者是神枪手中田健二，第一个到的。他和相井曾共过事，相识已久，久别重逢，寒暄是热烈的。不知是对姜姐不信任，还是希望中田能给他提供好消息——多些人头，他问中田的第一个问题是曾经问过姜姐的。

“你们组现在有多少人？”

中田是科班出身，规矩蛮好的，准备回答上司问题前，先一个立正。相井因为要做规矩，蛮横地打断他：“萨根就不要说了，破了身，不能用了。”

“明白。”中田声音坚定，“此外有四人，我，还有一个警长，姓冯，有一个外国记者，叫黑明威，还有一个是女的，叫姜姐，她是冯警长的人，以前从来不参加我们的会，我至今不认识她。”

“你错了，”相井笑道，“她是我们机关的人，我们早就有联系了，今晚你就会认识她的。”

正说着，又有人来了，是冯警长。

“你是冯先生？”

“是，你是……相井君？”

“是。”中田介绍，“今后我们小组由相井君指挥。”

“知道，知道。”冯警长欣然地上前握住相井的手，热气腾腾地扯起大嗓门，“你好，老大，久仰，久仰……”

“什么老大老小的，一听就像个黑市。”相井毫不掩饰对他的不满，也是为了立规矩嘛，“以后叫我龙王。”

“好，龙王。”看中田和大和尚都立得笔挺的，冯警长不由得也挺起了身板。

“今后我要让我们这些人做一条大中华真龙。”相井脸上习惯性地露出痛苦的微笑，“你，用你们老祖宗的话说，是身在曹营心在汉，你的心属于我们大日本帝国，穿的却是这身烂黄皮，委屈你了，我就赠你一身龙袍吧——以后你就叫龙袍。”

“这称呼我喜欢。”冯警长对相井点头讪笑，转身问中田，“你呢，以后该怎么称呼？”

相井走开去，一边走一边沉吟道：“中田君，神枪手矣，他手中的枪一旦出声就是我们的福音，叫龙吟怎么样？”

“好！”

警长和中田异口同声。大和尚刚才一直岿然不动，这会儿也露出一丝笑颜首肯主子，说了一个古色古香的字：“妙！”警长闻声，掉头好奇地看看他，问相井：“这位兄弟……”

“怎么又称兄道弟的？”相井剜了警长一眼，警告他，“不要叫兄弟，叫战士知道吧？我来给你介绍一下吧，二郎。二郎君是柳生剑派的传人，拔剑，十步之内，可直掏你心窝；腾步，登上这种屋顶不在话下，百步之内，落叶声也逃不过他的耳朵。怎么样，这庙堂之主不寻常吧？”

“嗯，不寻常。”警长巡视二郎一番，好像在寻他身上的剑。

“剑在我心里。”二郎微微笑道，“我的使命是负责龙王的安全。”他今天一言一语，一姿一态，都是替龙王相井树威风的。

“二郎君曾是酒井直次将军的贴身保镖，”相井问警长，“你觉得他该取个什么名好呢？”

冯想了想：“你是龙王，他负责保护你，是你的防火墙，安全门，叫……龙骨怎么样？”

相井高声道：“好，龙骨，好名字，他是我安全的主心骨啊，就叫龙骨吧。”

这时，门外响起突突的鞋跟声，渐行渐近。冯警长欣然转身去开门：“她来了，我们的女战友。”开门看，门口立的是一个时髦女郎，戴着帽子和墨镜，围着丝巾，让警长茫然不敢认。

“怎么，不认识我了？”原来就是姜姐，翩然跨进高门槛，笑道，“什么眼力嘛，我还没有化妆呢，只加戴了顶帽子就把你蒙住了，看来我颇有以假乱真的潜力嘛。”

“哟，你这行头太洋派了，来，来，让大警长为你效劳。”警长替她接过帽子和拎包，看着相井，有点炫耀的意思。

相井鼓着掌，朗声笑道：“真是美如天仙啊。你的美貌给了我灵感，送你一个悦耳动听的代号——龙珠。”

冯警长跟着鼓起掌：“好，龙珠，这个名字好！”

姜姐一头雾水，问相井：“什么意思？”

相井答非所问，对她说：“画龙点睛，由你来点睛，我们这条龙不但威武有余，还美不胜收呢。”

忽然，外面传来两个人急促的跑步声：是小和尚带着最后一个人黑明威来了。黑明威迟到两分钟，相井开始没有批评他，毕竟是第一次，给他个面子。但在给他取名过程中，黑明威又露轻浮，被相井狠批一顿。

是这样的，说到他的名字，冯警长说他是大记者，能说会道，口才好，建议叫龙嘴。相井考虑到今后他将与姜姐配对搭档，提议叫龙耳：一个是龙的眼睛，一个是龙的耳朵，他觉得挺好。

挺好的建议不妨问问大家，这样既体现他有见识，又体现他作风民主。“你们说，叫龙耳，好不好？”相井问大家。大家都说好，唯独黑明威，独树一帜，嬉笑道：“那不如叫顺风耳呢。”

相井顿时拉下脸，训斥他：“你太不严肃了！你今天迟到两分钟，我还没说你呢，干我们这行的，这是大忌！时间就是生命，时间就是情报，时间就是一个战士的战斗力的，你年纪轻轻油腔滑调的，像什么话！”众人噤若寒蝉，相井骂得更来劲，他今天本来就要树威风的，黑明威是撞到枪口了。最后是姜姐出来帮黑明威解的围，要说这就是缘分了：姜姐和大记者的缘分。

缘分这东西说来只有一个字：玄。

其实，当时相井还没有给大家分组，姜姐也不知道在相井的算盘里她今后将与大记者同组。但不知怎么的，姜姐从第一眼看大记者起，就暗暗地对他怀有好感，也许在潜意识里，她觉得相井已明确不许她与警长相好，只准她好好服侍海塞斯这个半老头子，叫她吃亏了，得找个小年轻补一下。所以，相井骂黑明威时，她心里莫名其妙地不舒服，替他难过，心疼他，便出来打圆场，找话说，给他解围。她看看小和尚，知道只有他还没有新名字，问相井：“喂，这位小师傅叫什么名字啊？”

相井骂够了，见得台阶便下，开始张罗给小和尚取名。小和尚不论年龄还是资历都是小字辈，叫他龙尾最合适不过。

便叫龙尾。

便完了一件事。

便开始第二件事：相井给大家分组。

最终分成三个组：龙袍警长和龙吟中田一组，由警长负责；大和尚龙骨和小和尚龙尾一组，自然是龙骨为长；姜姐龙珠和黑明威龙耳一组，由龙珠领头。姜姐一听自己要领导大记者，心里那个高兴劲啊，甭提了，因为如果不是跟他同一组，她只有跟中田一组（因为相井要求她与警长断交）。她很讨厌——也许是害怕中田，觉得他整个人跟一杆枪似的冷冰冰、杀气腾腾的。

相井为什么要把黑明威分给姜姐，莫非真是要“补”她一下，让他们来一场姐弟恋？当然不是。是什么？他想启用萨根留下的那部电台。自萨根交出电台后，那部电台一直没有启用。相井虽然自己带了电台来的，但他知道电台是个定时炸弹，最容易惹事。最近宫里不停地给他发电报，下达各种指示和命令，他真担心被揪住尾巴。言多必失啊！所以，他想尽快启用萨根留下的那部电台，这样，一个组织两部电台，既能分散“言多必失”的风险，又能搅浑水——万一被人侦听到，对方一般不会想到这是同一组织。

要用这部电台，现在唯一的人选是姜姐。相井知道，她今年初专门在梅机关受过训练，他们也是那时候相识，并建立合作关系的。可姜姐租住的是民宅，不宜架设电台。现在有一种无线电测量仪器，你发报它几百米内都能感应到，民宅处怎么可能有无线电？也就是说，在那种地方架设电台，等于是干此地无银三百两的傻事。

架设在哪里最合适？

黑明威的房间，他是美国的大记者，住的饭店又是禁炸区，又是各国间谍出没之所，有个无线电信号很正常的。所以，相井觉得电台放那儿最安全，遗憾的是大记者不会使用电台。

不过没关系，可以让姜姐过去用，他那儿是饭店，楼上楼下都是吃的喝的玩的场所，即使姜姐经常去也没什么，不扎人眼的。就这样，相井才决定把他们弄成一组，目的是要启用电台。

当然相井也想到，让龙珠、龙耳整天搅在一起，两人偷鸡摸狗或许是迟早的事。他已经有足够证据相信，龙珠是只骚狐狸，而大记者看上

去好像也有点不正经（其实不然），一个半斤一个八两，关在一个房间里不上床才怪呢。虽然相井是不希望手足间搞相好、轧姘头的，但这有什么办法？要用电台没其他办法，他们要搞也只有睁一眼闭一眼了，总不能因噎废食吧。

分完组，相井又谈到黑室和陈家鹄存亡的事。对此，大警长，大记者，包括中田，都言之凿凿，拍胸脯，发毒誓，证明少老大炸黑室“那一票”干得绝对漂亮，黑室基地已毁，陈家鹄必死，这是铁定的事。冯警长还特意带来了当时的报纸，白纸黑字，以资证明。

带报纸来，明显是来邀功领赏的，虽然相井心里也清楚，他们的一面之词不可全信，但既然这样——都言之凿凿啊，他要再不做表示，以后的工作就很难开展了。便给大家发了奖金，每人一只信封，看上去都还是不少的。对警长和中田还各记功一次，因为他俩是直接参与者，比黑明威和姜姐介入深，干得多，添加个精神鼓励，理所当然。

那么萨根呢，他是这次行动的真正主谋、干将，理所当然要得到更多，而且谁都知道，他是在等着要这笔钱的。这钱不给他，冯警长、姜姐、黑明威、中田都觉得没有安全感，怕他翻脸，把他们都卖了。中田心里是希望他们来提的，尤其是黑明威，是最该提的，他们是师徒关系，徒弟该为师傅的利益负责。可黑明威不知是今晚挨了骂的缘故，还是什么原因，反正没提。冯警长也没提。中田觉得不妥，用日语方言跟龙王提了这事。中田所以用日语方言说这事，是怕龙王想赖这笔钱，方言说反正其他人听不懂，赖了就赖了，不难堪的。龙王倒好，反而表扬了他。

龙王早准备了钱，有中田的双份之多，因为姜姐早同他打过招呼，这个美国佬是个刺头，不能亏待他。刚才龙王所以不提，也是想借此丈量这些人，看谁心中有义气这杆秤。显然，中田此举博得了龙王好感。这下，他又有理由高看他们大日本帝国了，日中美三国，最讲义气的还是咱们大日本帝国啊。

龙王把又一只信封拍在桌上，对中田夸奖道：“龙吟君，多亏你提醒，我差点忘了。我龙王做事决不亏待人，你们看，早准备好了，我还专门给他准备了美金呢，这钱够他养老的。”既然中田最讲义气，这钱自然让他转交最放心。“听说你住的地方离他们使馆很近，就拜托你转交可否？”

可以。

中田收下了钱。

奖金都发了，龙王善待部下的形象也塑造了，最后该说几句总结的

话了。龙王感慨地说：“你们可能不知道，这个姓陈的家伙啊，一直是我们机关的一大块心病，在东京的炎武教授听说他进入中国黑室工作，很震惊啊，特别地给我们机关长写来信，明确表示这个人帝国密码威胁极大，要不惜一切代价干掉他。现在好了，心病已除，对我也是免了件杂事。说老实话，我的任务艰巨啊，我可不想让这些杂事缠身。这次我出发前机关长找我谈话，说万一陈家鹤还没有死，我必须腾出手来，一边干大事一边要把这件小事了了。”

冯警长领了赏，记了功，心情好，不免话多，接着相井的话问：“龙王说的大事是什么呢，我们能知道吗？”

相井扫视一下大家，最后把目光落在警长脸上，对他摇了摇头，“暂时无可奉告，不过有一点是可以说的，等我们完成了这件大事、这个任务，你们的奖金一定会比这次更多，多得多，多得多啊。”

连说两个“多得多”，说明他心情特别好。这天晚上，大家的心情都一个比一个好，好得很啊，好像慈悲的如来和观音纷纷给他们福禄添寿了。

相并的担忧是对的。

转眼间，海塞斯的案头已经码着十七封特三号线的电文，其中一半都是长电文，最长的一封长达五页电报纸，像一份冗长的外交公报。海塞斯纳闷，这到底是拨什么人啊，想干什么，怎么会有这么密集的电报？给人感觉大兵已经在家门口，决战将一触即发。

但一号院的报告又分明告诉他，敌人在长沙的进攻受挫，日军根本没有兵临城下。倒是委员长最近几次讲话，一再强调主战的重要性和现实意义，对那些主降的声音予以极度露骨的批判、谩骂。这说明什么？武汉的沦陷让降和派更添了劲头和势头，让主战的委员长难以不屑一顾，一笑了之。他感到了压力，感到了挑战，所以不客气了，不顾风度了，像泼妇骂街一样上阵了。这使他想到，这拨敌人可能是来给主降派传话的，因为只有这种情况，上面才会有很多精神、指示、要求，他们在磨合呢，谈判呢。

海塞斯把这个意见写成报告报上去，一号院很重视，当天下午便有重要批文下来，批复全文如下：

贵院今呈SJ-071号报告，所表之意得委员长深切关念。当下不乏有高层要员逆史而行，执迷不悟，与日方媾和之心越发彰显，令四万万国人痛心疾首。口说无凭，切望深入挖掘，实据在握，把柄在手，以便拿奸捉贼。

批复落款是委员长侍从室，说它是委员长的口谕也不为过。海塞斯看了批复后自然明白，所谓“深入挖掘，实据在握”，就是要他破译密电。捉奸捉双，白纸黑字才是证据。

哼，一群臭官僚！

海塞斯在心里骂，他想对他们说：敌人这是在于盗卖一个国家的大买卖，派出来的自然不会是个小毛贼，用的密码更自然不会是小毛贼玩的把戏。少老大是小毛贼，所以才玩那种破玩意，被陈家鹄一眼识破。经验告诉他，特三号线的密码一定是高级的，他们敢接二连三连篇累牍地发长电便是证据。可以想象，那些电文里铺排着一个一个收买汪精卫良心的诱惑、道理、条件、许诺……但要具体看清楚这些诱惑、道理、条件、许诺，你们得需要耐心。一般来说——正常情况下，等你们看清楚的时候，他们的买卖，成交也好，断交也罢，已经结束了。这就是一个

破译家的命运，也是密码存在的价值所在，就是：正常情况下，在保险期限内，你无论如何也难以敲开密码的牙关。

那么破译家是干什么的？他们整天面壁苦思，搜肠刮肚，其实是在追索一个“非正常”，或者说是在追寻一个“大天才”。大天才就不说了，那是芝麻秆上结西瓜，可遇不可求，谁遇到了谁就可以改变世界，贪夺天功。这没道理可说，你只有瞪大眼欣赏，拿起笔记下来，传下去。所谓非正常，就是言乡必失，就是吃饭漏饭，你把对方在使用密码过程中犯的错误揪住了，然后顺藤摸瓜摸到人家心窝窝里去了。

海塞斯觉得二十年前自己是个大天才，坐地生风，平地拔楼，莫名其妙地破译了日本、欧洲各国几万份电报。尤其是当时日本的外交密电，那么古怪、深难的一部密码，他居然在汽车旅馆里，同一个来自宾西法尼亚的乡村女教师的一夜情中获得了宝贵的灵感。他至今记得（终生不会忘记），灵感降临时他正在自上而下亲吻女老师的腹部（刚从挺着两只梨形乳房的胸部滑下来），他仿佛就是在她那个浅浅的肚脐眼里拾到了九霄云外的灵感。

不可思议啊。

不可思议啊！

今非昔比，回想起这一切，海塞斯如在梦中，不相信这曾经是他活生生经历过的，甜滋滋品咂过的。他不会对任何人说，但在心里他时刻都在对自己说：你已经回不到从前，你的演出结束了，现在是陈家鹄的演出时间了……陈家鹄让他看见了自己的从前。但同时他又自负地认为，陈家鹄不如二十年前的他，因为他总觉得，或者说他怀疑，陈家鹄之所以能这么神奇地三次破译日本密码，一定跟他曾师从炎武次二的经历有关。换言之，他靠的不全是才华，而是他的经历，他的运气——刚好碰到他导师在参与研制日本密码。

平心而论，从特三号线密集的电报流量中得出结论：敌特已派人抵渝与降和派媾和，本身已是一种破译。许多破译一般也就是进行到这个层面，甚至有些情况也只需了解到此便够了。比如海塞斯到黑室接的第一单任务就是这样，当时五支日军围困武汉，武汉大本营急于想知道哪一支部队会率先发力打头阵，海塞斯正是通过分析五支日军的电报流量得到结论：敌二十一师团将打头阵，前线部队因此重新布防兵力，有效地阻击了敌人进攻，延缓了武汉沉陷的时间，从而使大批军工企业得以顺利转移到后方。

现在一号院不满足于此，要你更上一层楼，要把每一份电报白纸黑字写出来，这谈何容易。等着吧，海塞斯心想，你们耐心等着，反正

陈家鹄可望近期康复出院，等他来给你们交卷吧。

2

这是陈家鹄醒后的第六天。

医院传来消息，陈家鹄后脑勺的伤口今天已经拆线，伤口愈合情况良好，他精神状态也不错，已经在看书。云云。陆从骏听说后，激动得差点当即赶去医院看他，可当时因为另有一件事悬而未决，老孙可望中午回来给他回音。所以，他决定先等老孙回来，把“悬而未决的事”敲定后再去看他。带着好心情去。

一点多钟，老孙略为推迟回来，但消息是好消息：他已经跟重庆饭店的王总见了面，很投机，对方很愿意支持他们工作，现在一切都按他们预想的方案在推进。就是说，悬而未决的事定了音，而且是悦耳动听的音。陆从骏觉得今天真是个好日子，当即喊上海塞斯，去医院看陈家鹄去了。

果然是带着好心情去的。

两人高兴而来，结果扫兴而归。

也许，陆从骏来的时候是希望借今天这个好日子添喜，前些天他陆续来过医院几次，但陈家鹄始终情绪低落，不想跟他交流。这两天他在山上开会，昨天下午才回单位，已经三天没来看陈家鹄了。土别三日，如隔三秋。还有个说法：土别三日，当刮目相看。他相信，今天看到的陈家鹄一定可以“刮目相看”，因为医生说他已经在看书了。

何止是看书！

陆从骏和海塞斯推开病房门时，看到陈家鹄一只脚搁在床沿上正在压腿。入院已有小十天，楼不能下，楼道的门都不能出（为了安全嘛），他可能觉得骨头都胀了，要活动活动。

“好啊，看你这样子可以重振旗鼓了。”陆从骏高兴地迎上去，爽朗笑道。

“我要回家。”陈家鹄直通通地说，板着脸孔，像一台机器，认真和冷漠的样子是不容商量的。

陆从骏一时无语，太意外了！三天不见，身体和精神是明显好转，可心思好像是坏透了，变得六亲不认，连长官和恩师都不放在眼里，直接给脸色看。还是海塞斯放松，笑笑，幽默地说：“你说回家是指哪个家，单位的家还是……”

“我要回家看惠子！”同样的口气，同样的严肃，对陆从骏说。

“等你身体好了再说吧。”陆从骏说。

“对，等你身体好了再说。”海塞斯附和道。

“那么实话相告，”陈家鹄依然是对陆从骏说，依然是老样子，像一台机器在说，“如果你同意我回去看惠子，我身体已经好了；如果不同意，对不起，我的身体恐怕永远也好不了了。”

操！这不是威胁嘛，你把我当什么人看了，我是你的长官，敢这么放肆！陆从骏的心底无名火乱窜，真想破口恶骂。海塞斯看出陆从骏脸色青了，出来打圆场，“怎么能这样说话，难道你脑子里还有水？”说着哈哈大笑，给陆从骏灭了火，泄了气。就算给教授面子吧，陆从骏想，极力压制了情绪，冷冷一笑，基本上是和颜悦色地说：“我同你说过，现在回去不安全，特务……”

“我也跟你说过，就是去送死我也要回去，为此我已经死过一回。”说罢掉头就走，甩门而去，好像真是脑子里的水还没散尽，不但抢人家的话说，还不让人说话。

反了，反了，这家伙疯了！一次满怀热情和希望的会面就这么收场，陆从骏懊恼死了，恨不得掏出枪来朝天开它几枪，以发泄心头之恨。问题真的是很严重的，他已经把话说绝了，海塞斯的心都捏紧了。回去的路上，他小声跟陆从骏提议道：“就让他回去一下吧，多派些人保护就是了。”

笑话！

怎么可能呢？陆从骏心想，你教授身在局外，不知道其中的秘密，这个秘密早注定他和惠子已经不可能再见面，让他们见了面，我的面孔又往哪里放呢？确实，在这件事情上，陆从骏扮的就是鬼，心怀鬼胎，投毒下药，逼良为娼，丧尽天良，干的全是鬼事，怕见光的，见光要死的。

不过，陆从骏似乎不像教授那么着急、悲观，他已经平静下来，反而安慰教授，“天要下雨，娘要嫁人，随他去吧。我想我们的好心他总有一天会认识到的，现在他是把我们的好心当驴肝肺，这头不识好歹的犟牛！”

陆从骏所以有这么达观，是因为老孙正在替他打一张绝对牛的牌。等这张牌出来后，陈家鹄，我就是用八大轿把惠子抬到你面前，你都不一定想见了。他在心里说，听着，陈家鹄，跟我斗，你还嫩！

老孙在打什么牌？

还得回头说，得看看惠子这几天是怎么过的。老孙说过，那天他送惠子回家一路上她都在哭，哭得人都快虚脱了。到了天堂巷口，下了车还在哭，进了巷子还在哭，直到敲门时才强忍住不哭。但眼泪忍不住啊，泪水像动脉血从创口冒出来一样，汨汨地流着，流啊流，流得她浑身像一团棉花一样轻，又像一只秤砣一样沉。她就这样泪流满面地走着，一脚轻，一脚重，穿过廊道，经过庭园，往楼上走。

上楼梯时，她连着跌跤，有一回差点从楼梯上滚下来。当时家鸿和家燕没在家，家里只有两位老人，惠子敲了门，是陈父去开的。老头子开门看见是她，像见了鬼似的，掉头就走，溜进客厅。陈母也是这样，知道是她回来了，连忙钻进厨房。好像真的是一个鬼子进了家，他们都躲着，藏起来。后来听她在楼梯上跌跤的声音，陈母出来张望，看她扑通扑通跪下来的样子，有点心酸，想上去扶她一把，但就是迈不开脚步。

脚步像是被钉在了地上！

最后几步楼梯，惠子几乎是爬上去的，看了着实叫人心酸。

“作孽啊！”陈母心里难过，就这么含糊其辞地感叹了一句，不知是在可怜自己还是惠子。

惠子进了房间，鞋子都没脱，便上了床，用被子裹着，放声痛哭。哭到什么时候呢？不知道，反正后来就没有时间了，所有的时间她不是在哭就是昏迷，昏迷醒了，继续哭，哭累了，又昏过去。

下午五点多钟，家燕放学回来曾上楼去看过她，见她穿着鞋子昏睡在床上，什么话都没说，只是帮她脱了鞋子。七点多钟，家燕又上楼来喊她去吃饭。惠子没力气说话，用摇头表示。家燕问她是不是病了，她还是摇头表示。家燕想再跟她说什么，但想了很久又不知从何说起，一声不吭走了。

第二天晚上同一时间，家燕又来喊她去吃饭，她还是一如昨地摇头。这时她已经一天多没吃东西了，这哪行，要饿出毛病来的。家燕便把饭打上楼，劝她吃，惠子还是摇头。要喂她吃，还是摇头，把家燕弄急了。

“你一天多不吃饭怎么行，快吃吧。”

“.....”

“你到底怎么了，昨天你到哪里了？”

“.....”

“不管有什么事，饭总是要吃的，否则要生病的。”

“.....”

“惠子姐，你求你了好不好，快起来吃一口吧。”

“.....”

不论怎么劝，说什么，问什么，惠子都不出声，最多是摇头，搞得家燕又气又急，气急败坏地朝她吼了一句：

“你到底想干什么！”

“我想死.....”惠子突然睁开眼这么说了句，又闭了眼，跟着泪水哗哗流出来，好像泪水是被声音控制的，一出声，开关开了，想关都关不上，汹涌的样子像血流，像有一只无形的手在挤似的。

死！这是这两天惠子醒着时唯一的念头。她真的想死，如果身边有把枪，她一定朝脑门开枪了。毫不犹豫，决不后悔。家燕有了新的女人！这个消息不啻于晴天一个大霹雳，把她彻底击垮了。

撕碎了！

碾成了粉！

像故乡暮春的樱花，在冰凉的风雨中扑簌簌地摇落，落得满地都是，落得花雨纷纷，碾成了泥，化作了尘，连香味都不剩一缕。

生不如死啊！

让我去死吧！

惠子的整个身心都被巨大的痛苦和悲伤包围起来，死亡是唯一的突破口，她要用死亡突围出去，用生命的死亡来洗涤生命的苦痛——无法摆脱、忍无可忍的苦痛！可是，她被粉碎了，瘫软如泥，神志不清，有气无力，连弄死自己的力气都没了。

那就饿死自己吧！

这就是惠子为什么不吃饭的原因，她要通过绝食接通去天国的路。家鹄已有新爱，人间已经了无牵挂，只有苦和痛，走吧，坚决地走，决不后悔！惠子死的决心和曾经对家鹄的爱一样大、一样深。

一个烂女人，死不足惜，就是死在家里挺晦气的。

这自然是气话，惠子即使作了最大的孽，总不能见死不救吧。找谁来救？老孙。为什么？因为那天是老孙把她接出去一趟后，回来就这样了，可以想见这可能跟老孙跟她说了什么有关。

有道理。

于是，当天晚上家鸿便给老孙打电话，反映惠子的现状。

这怎么行？

这怎么行？

老孙一听头都大了，无疑，惠子因绝食而死在家里，家鹄总有一天要知道内幕的。这绝对不行，得想办法阻止她。怎么办？怎么办？老孙急得不行。这是前天晚上的事，陆从骏在山上开会，老孙一时连个商量的人都找不到，只好约家鸿去渝字楼商量对策。两人见了面，老孙虽然心里急，但首先还是接受了家鸿的问询。

“那天你带她去哪里了？”

“就这儿。”

“你跟她说了什么了，她回去就赖在床上，一口水都不进。

“唉，我能说什么，还不是她的臭事。”

“什么事？”

“我手下拍到一批他跟萨根那个……偷情幽会的照片，我给她看了，可能就把她吓着了。啊哟，我不该给她看的。”老孙现在说谎话根本不要打草稿的，信手拈来，驾轻就熟。

“现在怎么办呢？”家鸿问。

“反正肯定不能让她就这样死在你家里，那要遭人闲话的，对家鹄，对你们家和我们单位都不好。还有那个萨根，他可能也会因此找你们麻烦。”

“他敢！”

“这种人什么事不敢，你不敢的缺德事他都敢。唉，现在先不说这些，先想想办法，你看谁——你们家里现在谁跟她……关系最好？”

“家燕，我小妹。”

“那你就让家燕去做她的工作，好好劝劝她，哄也好，骗也好，反正一定要阻止她，决不能发生那种事，她绝食死在你家里。”

“家燕都劝过几次了，不行。”

“你妈呢？”

“更不行。”家鸿说，“现在要劝她，我们家里的人都不适合。”

“你觉得谁最合适呢？”

“当然是萨根了……”

是啊，多合适的人选，我怎么没想到呢？老孙是当局者迷，他明白惠子与萨根鬼混全是自己编的鬼话，鬼话当然不能信的，所以想不到他头上，老在惠子家里人身上打转转。可家鸿恰恰是被他的鬼话照亮了智慧，他觉得既然他俩在“轧姘头”，而且事就出在他们“轧姘头”上，解铃当然还需系铃人。

是啊，是啊，萨根绝对是不二人选，就是他了！老孙想，让萨根去扮演这角色，他还可以借机把他们“扎姘头”的文章做大，或许会出现更多的素材，至少还可以再拍几张他们在一起的照片吧。

那么谁去通知萨根好呢？当然是家鸿。这一回，老孙没有迷，一下找到了最合适的人选。家鸿是他们忠诚的“战友”，有些事可以放开说，可以设计，可以合谋，可以串通，可以一起说鬼话，走鬼路，干鬼事。

4

第二天，家鸿按照老孙的设计，早早地把萨根带到惠子床前。家鸿离去时特意关上房门，让他们可以自由发挥，随便说什么都可以，只要开口吃饭，别死在这张床上。

很久，房间没有传出任何声响，萨根一定是压着嗓门在说，在楼下是听不到的。后来，楼上突然传下来惠子破涕恸哭的声音，好像决堤了似的，杀猪一样的恸哭声，震得房子都颤了一下。家鸿在楼下听着，知道这是好兆头，压力锅泄气了。随后，哭声渐渐小下来，越来越小，直

到无声无息。也许还在抽泣，但楼下是听不到了。

这样过去了很长时间，楼上一点动静没有，家鸿又纳闷又好奇，脱了鞋子悄悄摸上去，隔着壁板侧耳听，正好听到萨根老于世故地在说：“惠子啊，我早跟你说过了，中国人都不是好东西，但你一意孤行，我也是爱莫能助啊。”

萨根继续说：“其实很多东西是明摆的，你一回来他就消失了，说是近在身边，可就是不见人影，正常吗？”

“那是……他工作需要……”是惠子的声音。

“什么工作有这种需要？”萨根说，“好，就算是工作需要，平时不能回家可以理解，可是你怀孕流产这样的事，你的生命危在旦夕，他都不回来，这正常吗？”

惠子说：“我……没跟他说……”

萨根说：“嘿，你刚才不是说，有一天他回来过，没见你就走了？”

惠子说：“是妈妈跟我说，也许不是……真的……”

萨根说：“为什么？”

惠子说：“他们希望我跟家鸿分手，可能是故意气我的……”

萨根说：“好，好，就算他没有回家过，你小产的事他也不知道，可是你刚才又说，你最近已经好长时间没收到他信了，以前从来不这样的是吧？”

沉默——应该是惠子点了个头。

萨根接着说：“那你想过这是为什么吗？为什么他突然不给你来信了？我告诉你原因吧，就是——正如他首长跟你说的，他在外面已经有了新的女人，这个女人像魔鬼一样夺走了他的心，而他的心只有一颗，怎么办？你说怎么办？这都是很简单的道理，何况现在还有那么多证据，照片、离婚书等等，你居然还心存幻想，岂不荒唐吗？嘿嘿，惠子，你们女人啊，你们东方的女人……真是不可思议。”

沉默了一会，惠子突然哭着说：“萨根叔叔，难道家鸿真的有新女人了？”

萨根好像打了个手势：“百分之两百。”

惠子哭得更伤心了。

萨根说：“有什么好哭的，这种男人值得你伤心吗，你还为他绝食，要为他送命，你傻不傻？太傻了，傻到家了，你死了他最高兴，离婚手续都不要办了，清清爽爽开始新生活。还哭啊，别哭了，你在哭，他在笑，这眼泪都在嘲笑你，你还哭。”

哭声变小了。

萨根好像立起身，声音很坚定：“行了，擦干眼泪跟我走，别让我再看到你流一滴眼泪……”

家鸿连忙溜了，后话便不知了。

但可能是惠子不想出门，也可能是惠子身体太虚弱，一时走不动，总之还是过了近一个小时，陈母午饭都烧好了，家鸿都已经上楼喊他们下来吃饭了，这时他们才下楼。不是下楼吃饭，而是去外面。萨根说惠子需要吃一点营养粥，他知道哪里有，他带她去吃。

惠子已经快两天没吃东西，身体确实虚弱得很，下楼梯的时候只有让萨根撑着她才行。下了楼，惠子不要萨根撑，坚持要一个人走，可走得颤巍巍的，让萨根提心吊胆地，伸着一只手，似乎随时要防止她倒下。他们就这样走了，像一对父女，又像一对忘年交。

老孙闻讯后，对家鸿连声道好：“这样好，就让他们在外面野，我估计萨根这个老色鬼今天说不定就把她带回家去了，反正大家都撕破脸皮了，也用不着躲躲闪闪的。”

家鸿说：“这样最好，让家鹄也可以死了心。”

老孙假惺惺地问：“难道你弟还没有对她死心？”

家鸿出一口粗气：“我看是没有，我这个兄弟啊，读书读傻了。”

老孙又假惺惺地安慰他：“陈先生才不傻，要真傻了，孤注一掷，九头牛都拉不回来了，但我看他最近态度已经有大转变了。”

“是吗？”

“我感觉是这样的。”

“那就好，否则我父母的心都要为他操碎了。”

“不会的，就等着好消息吧，今天如果萨根把她留在外面，也就不需

要等多久了。”

天黑了，惠子没有回来，八点钟，惠子还是没有回来，让老孙和家鸿都暗自窃喜，感觉梦想即将成真，他们可以去开怀喝一杯。

这就是昨天晚上的事，当时陆所长已从山上开会回来，得知惠子的最新情况后也是满怀喜悦，觉得有点天助的感觉。但是，惠子最终还是让他们失望了，九点多钟，她像个幽灵一样回到了家，无声无息地上了楼，钻进了房间，跟谁都没有打招呼，像回到了旅馆，进门就上床睡了。

老孙和陆从骏闻讯后（家鸿打电话报的信），自然是很沮丧。但只沮丧了一小会儿，负责当天跟踪萨根和惠子的小周回来了，给他们带来一个一定程度上的好消息。小周说这天晚饭萨根是带惠子在重庆饭店里吃的，吃饭之际他偷偷溜到前台，给惠子开了一个房间，要惠子今天就住在饭店，只是惠子不同意，执意要回家。

这至少是半个好消息，说明萨根对惠子绝对是有色心的，问题是在惠子身上，她可能还沉浸在伤痛中，也可能是别的什么原因，使萨根空有其想——心向往之，而不能至。正是在掌握了这个情况后，陆所长和老孙才合谋了今天这张绝对的牛牌。

5

现在是下午三点钟，老孙在重庆饭店咖啡吧阳光走廊上享受着法国情调，高脚玻璃杯里盛着满满的白色泡沫，据说这是咖啡，让老孙匪夷所思。老孙是随便点的，咖啡吧里当然是点咖啡，没想到是这玩意，弄得他都不知道怎么下嘴。

那就胡乱喝吧，喝得满嘴泡沫，像个孩童。

三点一刻，饭店总管王总腆着肚子坐到老孙的对面，他们中午才见过，谈过，虽一面之交，却一下子建立了深厚的革命友谊。因为，他们正在共同联合对付一个日本间谍，就是萨根。

以前王总把萨根当贵宾仰望，美国大使馆身份，又是消费大户，财神爷加名门望族，能怠慢吗？绝对的贵宾，要言听计从，尊之重之。当初让惠子来饭店工作，且落得这么好的差使（王总的专职外文秘书），还不是看萨根的面子？可现如今萨根在王总眼中成了一泡屎：美国人，为鬼子干活，岂有此理！要知道，重庆饭店是公认的“国际间谍自由港”，王总能在这种地方当大，能没有官方背景吗？

有的，所有大饭店的“总字辈里”必有一到两人，跟国家安全部门有

着紧密的关系，国际上俗称“线人”，王总就是三号院的线人。所以，老孙和王总一拍即合，很投机，因为是一根藤上的瓜嘛，心心相印着呢。既然他是日本间谍，那你说就是了，我一切照办。这会儿，他就是来向老孙汇报他已经办了什么事。

“已经联系上了。”王总上身前倾，左右四顾，压低声音，显得很专业。

“怎么样？”

“有请必到，晚上六点半，顶楼商务包间。”

“惠子呢？”

“他说他去接，我不管。”

“服务员呢？”

“安排好了，是老手，放心好了。”

老孙刚才的右手一直握着，这会儿对王总敞开，示意他看。王总看到，老孙掌心里，卧着一只比试管大一号的玻璃瓶，瓶子里装着几粒蚕豆一样大小的药丸子，有白色和红色两种颜色。

老孙把瓶子交给王总，一边低声交代：“有区别的，白的是男的，红的是女的，放在热汤里效果最好，各一粒就行。”

王总仔细瞅了一眼，“这有四粒呢。”

“备用的嘛，万一一次不成呢？”

“如果一次成了，剩下的要退还吗？”王总笑得鬼鬼的。

“你就留着吧，可以找人试一下，保你满意。”老孙笑得更鬼。

“你哪里弄来的？”

“花钱买来的。”老孙说得神乎其神。其实，这玩意虽然有点儿耸人听闻，但并不像其他那些耸人听闻的玩意那么难搞，如军火、毒品、军事情报。搞到它的难度大概跟大麻差不多，只要找对人了，没问题，都能成全你。

老孙找的是汪女郎。

汪女郎现在换地方了，很少来重庆饭店，因为她不想跟萨根再搅在

一起，她怕惹事，怕老孙再找她干活。她躲萨根，其实是躲老孙，这些人是她们这帮人最怕的，他们弄死你就像弄死一只青蛙一样容易、随便。没想到，老孙还是找到了她，她很懊恼，以为又要她“出勤”，去赴汤蹈火。不过，听说只是找她去搞这玩意，她又笑了，满口答应。要这玩意，找她确实也算找对人了，汪女郎只过了两个小时就给老孙交货了，并且保证绝对是真资格的。

“不信你可以试，你吃白色的，”汪女郎谈起这些就显得很放松，有点回家的感觉，熟门熟路，张口就来，“半个小时保你变成一头发情的公狗，你会把身上所有的钱都掏给我。”

“我没有钱。但有这个，免费请你吃。”老孙说，指着那颗红色的药丸。

“那也成，我吃了它，你没钱我还要求你呢。”汪女郎咯咯地笑，色迷迷地看着老孙，好像只是闻了闻它的气味就来劲了。

从严格意义上说，老孙应该试一下的，至少找人试一下，以防是假货。毕竟这是要花钱买的，是生意，汪女郎这些人的诚信度总是不高的，最好试一下，确保货真价实。但听汪女郎说，要试这玩意没两个小时完不了事，他哪有这么多时间，只好相信她一次了。

其实，老孙这一着棋走得挺冒险的。春药虽然算不上什么毒药，但也并非可随便嚼食的麻糖。自古以来，因服春药而丧命的案例不乏其数，著名的有汉成帝、咸丰皇帝等，都是死在这玩意上。清人陈士铎在其医书《石室秘录》中有此记载：

如人有头角生疮，当日即头重如山。第二日即变青紫，第三日青至身上即死。此乃毒气攻心而死。此病多得之好吃春药。盖春药之类，不过一丸，食之即强阳善战。非用大热之药，何能致此？世间大热之药，无过附子与阳起石之类是也。二味俱有大毒，且阳起石必须火而后入药，是燥干之极，自然克我津液。况穷工极巧于妇女博欢，则筋骸气血俱动，久战之后，必大泄尽情，水去而火益炽矣。久之贪欢，必然结成大毒，火气炎上，所以多发在头角太阳之部位也。初起之时，若头重如山，便是此恶症。急不待时，速以金银花一斤煎汤，饮之数十碗，可少解其毒，可保性命之不亡，而终不能免其疮口之溃烂也。再用金银花三两，当归二两，生甘草一两，元参三两，煎汤。日用一剂，七日仍服。疮口始能收敛而愈。

此种病世间最多，而人最不肯忌服春药也，痛哉。

汪女郎给他搞的这几颗春药，源于明代洪基《摄生总要》中记载的偏方，俗称“房中宝”，好的是蛮贵的，因为原料都是如阳起石、牛鞭、

狗鞭、驴肾、肉桂、淫羊藿、肉苁蓉、鹿茸、晚蚕蛾、九香虫、蛇床子等这些温和大补品，但汪女郎供的是便宜货，用的主要是阿芙蓉之类的猛药，服后立竿见影，但其副作用极大，服后必影响一生健康。

王总揣好瓶子，腆着大肚皮，迈着八字方步，走了，那肥胖笨重的样子在老孙看来，让人心有余虑。胖男人，瘦女人，是最不适宜合作做事的，胖男人一般都懒，做事不踏实，瘦女人一般都过分精明，易流于奸诈。做事要成功，男勤女懒，男紧女松，倒是最好的搭档。现在，老孙的搭档看上去并不理想。

6

错！

错了。

王总今天晚上的表现太好了，六点十分已经到场，提前二十分钟，安排了一男一女两个服务员，都是有貌有相、训练有素的。同样的包间，隔壁是红木太师椅、八仙桌、圆盘凳，虽然古色古香，也高档豪华，但缺乏温馨宜人的感觉，没有情调，纯商务的。这儿，软软的羊毛地毯，红色的转角沙发，茶几式的矮脚小方桌。没有凳子（也不需要），或者说“凳子”是一块法式鹅毛垫，四方形，染成抒情的橙色。原来的餐桌成了摆台，铺着蓝印花布，架着一部留声机，另有一只拿破仑花瓶，插着一枝饱满怒放的山茶花。

六点钟，老孙来检查。

进门——对不起，请脱鞋，换拖鞋。

把老孙吓了一跳，以为走错地了。没错，这是下午布置起来的，原来这儿跟隔壁大同小异，现在天壤之别。老孙懒得脱鞋进去，就立在门口左右四顾一番，心里想，这房间不就是一张大床吗，有这效果还需要下药吗？就是说，老孙觉得这情调已足够诱发人上床的欲望，下药似乎就是双保险了。

他不相信今天晚上会无功而返，他已安排好了三名警察，准备好了两架德国莱卡相机，此刻他们就在隔壁喝着茶，吃着小点心，只等他一声令下（连敲三下门），他们就会悄悄溜出来，冲进隔壁房间，对准两具光胴胴的身体，不停地摁下点钨灯。

三个小时后，一切都像老孙现在想象的一样，准确、生动地发生了，警察和摄像师悄悄从隔壁溜出来，一左一右分立在他两边。眉目传情之后，警察一脚踹开门，那么精彩的画面也来不及多看一眼，连忙让

开，让摄像师先冲进去大显身手。

咔嚓——第一张：两人没有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下意识地都在看镜头，光溜溜的萨根坐在光溜溜的惠子身上回眸而望；惠子则躺在萨根身下惊恐地仰头而望，好像他的家鹅自天而降……精彩至极啊！

咔嚓——第二张……

咔嚓——第三张……

咔嚓——又一张……

咔嚓——又一张……

王总给他们什么都准备好了，就是没有准备被子、毯子什么的，要遮羞简直找不到一样合适的东西。关键时候还是女人直觉好，惠子在被偷拍三张后迅速钻进桌子底下，并把桌布拉下来，桌布像幕布一样保护了她。但是，她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她钻进去的一瞬间被摄像师抓拍到了，那是极其色情又丢人的一幕：一个光溜溜的大屁股，像某幅蹩脚、粗俗的色情招贴画。

萨根开始只是靠那块法式鹅毛垫挡架，结果捉襟见肘，欲盖弥彰，让摄像师拍得更来劲。因为如果全裸的反而不宜流传，只能供老孙他们当枪使，像这样关键部位挡住了，就可以供人观赏，当笑柄把玩了……笑柄太多太多，多得让陆从骏盛不下！

一个小时后，陆从骏和老孙、小周、王总在隔壁喝酒，有点庆功的意思。一向话不多的老孙今天判若两人，表现欲特别强，一开始就喧宾夺主，端起酒杯滔滔不绝：“喝酒之前我先来说两句，说什么呢？说说我今天为什么要在本饭店最好的地方请你们喝酒，为什么？为你，惠子，我要给你压惊。我偶然得知你最近受了莫大委屈，难怪你前段时间一直没来上班，原来出了这么大的事。”

说的都是王总刚才鸿门宴上的开场白，老孙想用这种方式向陆所长介绍情况并夸奖王总。王总憋着气，模仿惠子的声音加入进来：

“王总……您……从哪儿……听说……我什么了……”

“啊哟，明人不说假话，你和萨根先生昨天在楼下西餐厅吃晚饭，我就在你们隔壁的卡座里，你们说的那些至少有一半我都听见了。”老孙说，学的还是王总的话。

王总叫：“错！你漏了一句。”

老孙问：“哪儿漏了？”

王总说：“我说‘明人不说假话’之后还有一句：‘不瞒你们说’。”

老孙说：“这句话漏了有什么关系，没变你的意思嘛。”

王总说：“你不是要学我吗，要学就学像一点，别让你们首长觉得我就是你这水平……”

酒过三巡，老孙又学王总敬惠子的酒，他有意矮下身子，腆起肚皮，学着王总的腔调说起来：“酒啊酒，上帝给人类酒就是因为人间有不平，有痛苦……你痛苦有多大，酒量就会有多大，来，惠子，干杯！为了你有萨根这样的好叔叔干杯！”

王总端着酒杯站起来，学的是萨根的样，先是一阵哈哈大笑，然后苦着脸拉长声音说：“惠子，为一个薄情人痛苦不值得，你恨他也好，爱他也好，就把他当做这杯酒，一口消灭它。”

老孙又学王总劝萨根喝酒，总之两个人你演我，我演你，把陆从骏笑得前仰后合，脸上的肌肉都笑僵硬了。“行了，行了，别再说了，你们看，我脸上肌肉都抽筋了，僵硬了。”陆从骏说，一边使劲地揉着脸。可是，陆所长，你在今晚这张酒桌上怎么能说“硬”这个词呢？两人趁机把话题转到萨根的被药力做得坚硬如钢的“根部”，更是笑料百出。

真的，笑柄太多太多！

次日凌晨，照片冲洗出来，陆从骏发现果然如此：由于药的威力，即使在摄像机面前，萨根的那玩意依然屹立不倒，翘得老高，充分体现他作为一个混蛋极其无耻、下流的形象。

照片一大堆，他分别挑出六张，让老孙各备三份，立即给警察送去。他拿一份（六张）放在皮包里，准备自己用。相比之下，陆从骏对惠子钻在桌子底下的那张大屁股照片并不欣赏，他认为有点恶俗，又不能证明什么，没有被选中。

照片在手，这天夜里陆从骏睡得尤其踏实、香甜，没有做梦，因为他当前的梦——陈家鹄出院——已经指日可待。煮熟的鸭子飞不了了，他暗暗安慰自己，这是铁板钉钉的事，不需要做梦了。

这天晚上，萨根和惠子是在警察局度过的，分别关在两个看守间里。萨根大叫大嚷，说他是外交官，中国警察无权抓他。警察要看他证件，以为他没带，结果带了。

带了照样治你！照样羞辱你！

警察看着证件，一边说：“这是真的吗？让瞎子来摸一下也知道是真的。一个美国大使馆的堂堂外交官怎么可能干出这种下三滥的事，不可思议。这是猪狗不如的事，猪狗干这种事也要挑个没人的地方，你撒谎也不打个草稿，我罚你一夜站着！”

本来看守间里还有张板凳可以坐，这下被义愤填膺的警察踢走了。警察早打好招呼的，一切都按老孙和陆从骏制定的方案行事。第二天一大早通知美国大使馆和惠子家人，让他们来交钱领人。这样做的目的就是要张扬他们的丑事。当然登报的效果可能会更好——对陈家鹄效果一定更好，但怕伤及美国大使馆的感情，不敢造次。

第二天大使馆助理武官雷特连人带车，把萨根接走了。当然，警察不会忘记把那些不堪入目的照片向雷特呈上一份，雷特回去自然也不会忘记把它们交给大使一睹。事后证明不登报的效果出奇得好，因为这维护了美国大使馆的名声，大使在处理萨根的过程中反而更加严厉：把萨根遣送回国！

这是陆从骏计划中没有想到的，属于意外之喜，至于陈家发生的一切事，都是他预想中的。

这天，陈家简直鸡犬不宁，老头子接到警察通知后，当着警察的面对一家人咆哮：“你们给我听好，谁也不准去接她回来！这个女人从此再也不是我们陈家的人了！”又对警察说，“你走吧，我们陈家没有这个人！”说罢踉踉跄跄地上楼去，仿佛一瞬间老了十岁。

陈母也在一旁哭丧道：“真是丢人啊，怎么出了这种事！家鹄啊家鹄，你看你娶的什么女人，禽兽不如啊，我们陈家的脸都被她丢尽了。”说罢也踉踉跄跄地上楼去，好像要去躲起来似的。

家鸿知道在老孙的计划中，家里必须要派人去把惠子接回来，而自己显然不便去，便怂恿家燕去。警察看家燕迟疑着，丢给她一句：“快走，在警察局多待一天你们要多付一天的钱，别以为我们是慈善机构。”说罢扬长而去。

家燕被家鸿推着，畏畏缩缩地跟着警察走了。

一个多小时后，差不多午饭前，家燕带着惠子回来，刚进家门就听到父亲在楼上的骂声：“你们别拦我，今天我非要赶走这个贱货！烂人！从来没见过这么不要脸的人！没想到我把老骨头还要蒙受这种耻辱！”

声音是从惠子的房间里传出来的。惠子听着，浑身发抖，缩在门

里，不敢前行。

楼上，惠子的房间里，老头子亲自动手，把惠子的东西一件件往外扔，一边发狠地骂着：“这些都是脏东西，我们陈家容不下它。”回头对陈母和家鸿吼，“你们傻站着干什么，把她的东西都清出来，丢在门口，她要就要，不要就当垃圾丢了。”

“你别这么大声嚷嚷好不好，怕邻居听不见吗？”陈母说。

“我就是怕，怕邻居看见她再走进我的家！还愣着干什么，快动手！”

家燕突然进来，喊：“爸，你别骂了，她回来了，就在下面。”

“她还有脸回来！”陈父并无顾忌，大声地骂。

“她不回来去哪里？”家燕小声地说，“她在这里举目无亲……”

“她不是有男人吗？！你还怕她沦落街头，沦落街头也不管你的事，你要管的是自己的脸面。”陈父说，看了看家燕又说，“树活皮，人活脸，我教了一辈子的书没让学生骂过一句，更没有做过一件昧心事，到头来却要低着头走路，我活得窝囊啊！”

“爸，你别这样，她……不能怪她，是萨根把她灌醉了酒……”家燕说得词不达意。

父亲哼一声，用手指着女儿的鼻子说：“萨根怎么没来灌你的酒呢？不要跟我说这些，不是我无情，是她不义！我已经活大半辈子了，还没有做过绝情的事，今天我就要绝一次！是她逼我绝的！”

“爸……”

“你不要说了，没有什么可说的，今天不是她走，就是我走！”

惠子冷不丁从门外进来，对二老深深地鞠一个大躬，镇静自若地喊道：“爸爸，妈妈，对不起，我这就走。”

陈父闻之，率先拂袖而去，继而是家鸿，继而是陈母，都未置一词，气呼呼地走了。家燕悲痛地抱住惠子哭，倒是惠子反而出奇镇静，安慰她：“小妹，别哭，是我不好，我对不起爸爸妈妈，让他们丢脸了。来，帮我收拾一下东西。”

家燕哭：“惠子姐……”

惠子笑：“别哭小妹，别为我难过。家鹄经常说，人生就像一个方程式，一切因果都是注定的。”

两个人，一个哭着，站着，一个静静地收拾着东西，好像受难的是家燕，好像惠子昨天吃了那药后，完全变成另一个人，不再是那个羞涩、腼腆、温顺、说话小声、做事胆小的那个小女子，而是一个处事不惊、大难吓不倒、风浪吹不垮的女强人。她镇定、麻利地收拾完东西，干脆地与家燕拥抱作别，然后提着箱子下楼来，没有泪水，没有悲痛，好像是住完旅馆，没有任何依恋和感情地走了。

经过客厅门前时，家鸿突然从里面出来。家鸿递上纸笔，冷冷地说：“请你在这上面签个字。”

是离婚协议书！

惠子看着它，思量着。

家鸿说：“你走了，我们家鹄还要重新生活。”

惠子听了，说：“好，我签。”

就签了。

家鸿掉头又进了客厅，关了门。惠子继续往外走。走到门廊里，她犹豫地站了一会儿，放下箱子又回来，回到天井里，对着二老的房间咚的一声跪在地上：“爸爸妈妈，对不起，我走了，希望我的走能带走我给你们带来的不幸和痛苦，祝你们身体健康……”

说着说着，头越埋越低，声音越来越小，到最后变成呜呜的哭声，越哭越伤心，哭着哭着腰软下来，整个人趴在地上，像一堆垃圾。家燕刚才一直尾着她下楼，只是走得慢，没有跟上。这会儿，她上来扶起惠子说：“惠子姐，好了，起来吧，我们走。”

两人一起往外走，走到门口时，家鸿赶出来，喊：“小妹，爸叫你呢。”老头子确实也在叫她，叫她别跟个贱货到大街上去丢人现眼。

惠子说：“小妹，爸叫你呢，快回去吧。”

家燕哭：“你到哪里呢？”

惠子笑：“我也不知道去哪里，但我必须走。”

就走了，就又变成刚才那个女强人惠子，没有回头地走了。从此，惠子就像一只鸟儿永远飞出巢穴，再也没有回来过。家燕哭了好一会，

又猛然甩开腿追到巷子口，远远地看见惠子拎着皮箱，埋着头，左一脚，右一脚，摇摇摆摆独行在大街上。

这是惠子留给家燕最后的记忆，像一个被逐出天堂的女鬼，浑身散发出一种孤独、悲伤、贫寒、弱小、可怜的气味，好像风随时都要把她吹走，又好像随时都可能冒出一个坏人把她带走。

陆从骏今天像料事如神的诸葛亮，在家静候佳音。他对自己说，赤膊上阵大干一番，总会收到一点好处的，像屠夫宰了猪，没有猪肉，猪下水总是要收一些的。换言之，他知道今天会有佳音传来，却没有想到最早给他送佳音来的人是杜先生。

“好消息，”是电话，“萨根要滚蛋了。”

“啊，真的？”

“我跟你开玩笑，你还不够资格吧。”

“太好了太好了，是你找了大使先生？”

“如果萨根不犯淫戒，我找了也没用。”

“就因为偷奸的事，大使把他赶走了？”

“是的。”听筒里发出杜先生一贯的笑声，“什么是美国？总统就职时要按着《圣经》宣誓，威尔逊（一战时期的美国总统）摸了下打字员的屁股差点丢了总统的帽子，这就是美国，你以为！美国不是花花世界，美国是以清教立国的，家庭是他们的掌上明珠。我们的大使先生可以容忍萨根当间谍，但不会饶过他当淫棍。嘿嘿，这叫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啊。”

“我认为这也是您用心栽花栽出来的结果。”陆从骏给首座抹起了麻油，“正因为您上次找他们严正抗议了、申诉了，大使这次才会下这么狠的手，这叫‘计前嫌’。”

“嗯，可能有一点关系吧。”

“噯，肯定有关，大使肯定不想以间谍的名义让萨根滚蛋，那样对他也不利的，但现在这样让他滚蛋就无所谓了，这是个人品质的问题，没有谁可以牵涉的，萨根只有独自吞食苦果。”

“这不是更好，我们要治的就是他。”

“是啊，萨根这是罪有应得，首座您是种瓜得瓜。”

“行了，别夸我了，要夸我你也还不够资格。”

半个小时后，陆从骏又给杜先生打去电话——

“报告首座，我这边也有好消息，惠子已经不是陈家人了。”

“离了？”

“就差陈家鹄再签个字。”

“他会签吗？”

“这已由不得他了，他不签也得签，惠子都已经被二老逐出家门，他还能怎样？跟父母决裂？不可能的。惠子这是自作自受啊。”

“不对吧，这片柳荫可是你精心栽培的。”

“但说来也是阴错阳差，我都已经觉得山重水复疑无路了，突然又峰回路转——”

“柳暗花明又一村！”

“对，就是这样的。”

“这叫‘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与此同时，侦听处正在给陆从骏酝酿一个新的好消息。是什么？听

“报告领班，”是零一号侦听员喊的报告，领班就是蒋微，“我发现一部新电台，声音很像以前一号线下线台的声音。”

“频率多少？”蒋微问。

“3341千赫兹。”

“明白，3341千赫兹。”蒋微调过去辨听一会儿，“嗯，就是一号线的下线台机器的声音。”

“但是报务员变了。”

“对，这人的手法很软，像个女的。”

“新来的？”

“如果不是新来的，就是她故意装的。”

“我觉得不像装的，太不一样了。”

“嗯，它的上线怎么没有出来？”

“是，我也纳闷呢……”

不用纳闷，因为这是姜姐第一次启用电台，按规矩她得在一个固定的频率上连续呼叫三次以上，发完所有暗语后上线才会出来搭腔。正如你是个地面特工，去外面跟你的上线接头，上线一般会猫在一边观察你几分钟，确认你是真家伙后才会上来认你。就是说，姜姐一出来就被这边盯上了。这叫倒了大霉，沉下去这么长时间，刚浮上来又被逮住了。也可以说，陆从骏这回运气真好，今天确实是个好日子啊。

后来上线出来了，并且给下线发了电报。以后，特三号线至少有三分之二的电报被转移到一号线来发。狡猾的相井为了欺骗黑室，还专门让上线启用一个新报务员与姜姐单独联络，否则黑室根据“上线报务员手法相同”的这一点，很容易把它和特三号线联系在一起。但现在，相井老谋深算地挡了一招，来了一个遮眼法，致使侦听处很长时间不能做出正确判断，进而导致海塞斯的破译也受到严重干扰，误入歧途。

但眼下海塞斯还不知道他们被装进套里，他为特一号线的复出高兴，当即给陆所长打来报喜电话——

“好消息啊！”

“怎么又是好消息，我今天好消息已经够多的了，你留着明天给我报吧。”

“噢，你是说陈家鹄已经出院了？”

“现在还没有，但明天的这个时候我想会给你满意的答复的……”

人逢喜事精神爽，说话都在玩猫捉老鼠的游戏，抒情得很，生动得很。

确实，事已至此，陆从骏已经稳操胜券。难道还会出什么娄子？不会的，木已成舟，铁已成钢，坐享其成即可。他深信，这次他尽可以当个蹺脚老板，坐在一边观看就行，不必亲自披挂上阵。因为有人一定比他还急着希望陈家鹄在那份离婚书上签下大名，他们会很快就来找他，他们就是：陈家二老。

要知道，二老身边有个黑室的编外成员：家鸿。这会儿，他正在按照计划怂恿二老尽快去找家鹄开诚布公，申明大义，当机立断，手起刀落，一了百了，落个清静。

母亲问：“他在哪里都不知道，怎么去找他？”

儿子答：“我去找陆所长，争取请他安排你们跟家鹄见个面。”

父亲说：“那你就快去找吧，还愣着干什么。”

2

第二天上午，十点多钟，陆从骏如约带着二老去了医院，一路上他都把自己演成一个局外人，向二老问寒问暖，说些海阔天空的事。他一边（表面上）不知道二老去见儿子是为了哪般，一边（心里）又在不停地想：陈家鹄面对二老对他递上离婚书后会是什么反应。他绞尽脑汁设想出了多种反应，但陈家鹄给出的答案是绝对超出他的想象的。

尽管已是十点多钟，但窗外灰蒙蒙的天好像还在迎接清晨。陈家鹄坐在临窗的板凳上，背靠窗户，在看赛珍珠的英文小说《大地》，他的体力和脑力均已恢复如常，陆从骏的脚步刚在走廊上响起，他便听出来——他没有听出父母的脚步声，是因为老人的脚步太轻，也因为确实想不到啊。

陆从骏推开病房门笑容可掬地对陈家鹄说：“你看，我给你带谁来了。”

陈家鹄刚才听到他来，有意背过身去，对着窗户在发呆，这会儿回过头来看见父母大人，着实一惊，有些慌乱失色。不过，很快，转眼间，他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他像没看见父母似的，声色俱严，怒容满面，直截了当地对陆从骏说：“别耍小聪明！我跟你说过，不见惠子我不会出院的，你搬最大的救兵来都没用！”

这突如其来的发难，叫三人都惊骇无措。

父亲叫：“家鹄……”

母亲喊：“家鹄……”

二老呼着，喊着，上前想对他说什么，家鹄立刻抢白，阻止他们往下说：“爸，妈，你们都好吧？”

父亲瞪他一眼：“我们不好，你……”

家鹄又打断他说：“爸，我们有话以后说吧，今天我什么都不想说。”回头对陆所长：“今天我就一句话，如果我们还有合作，你首先得让我见惠子。”又转身对爸爸妈妈鞠一个躬，“爸，妈，对不起，我先走了。”言毕开步，径自离去。

父亲厉声喝道：“你到哪里？”

儿子回头看着，用手指着陆从骏说：“我不想看见他。”

陆从骏说：“这容易，我走就是了，你们谈。”说着要走。

愤怒使陈家鹄的脸色变得铁青，他上前挡住陆从骏去路，强忍着愤怒，看着他一字一顿地说：“你不该这样，你这是在把我和你自己往火坑里推。如果你聪明，请送我父母回去，带惠子来。”

父亲被他的话气得身子往后仰了仰，好像被他推了一把，陆从骏见了连忙上前伸手扶住他。父亲稍事稳定，想说点什么，千言万语却哽在喉咙，不知道怎么说。他很恼怒，干脆放开喉咙骂儿子：“我还不想看见你呢！”他似乎临时决定一走了之。走几步，又回头从身上摸出一只信封，扔给儿子，“我更不想看见这些脏东西，你留着看吧！”信封里装的是陆从骏精心挑选的六张艳照。

父亲再转身走时对老伴使了个眼色，示意她留下来跟儿子再谈谈。

陆从骏跟着陈父下楼，依然装着很茫然无知的样子安慰他。他们都以为陈母一时半会不会下楼，便上车去坐。不想，刚上车坐下，老头子看老伴也从楼上下来了。

“你下来干什么，跟他好好谈谈啊。”陈父责怪她。

“他不想跟我谈。”老伴说，含着泪花。

“他看了那些照片没有？”陈父问。

“看了，”陈母说，“他把它们都撕了。”

“这个混账！”父亲骂。

“这个家鹄……”母亲无语，只流泪。

平静下来后，老两口把他们了解到的惠子跟萨根偷情的来龙去脉向“浑然不知情”的陆从骏简明扼要地说明一番，并把带来的惠子已经签字的离婚书交给他，希望他去劝劝他们的儿子，做做他的工作，让他认清惠子的真面目，识时务，断心思，快刀斩乱麻，签字离婚，以解他们燃眉之急。

陆从骏满口答应，心里却在想，他现在把一切矛头都指向我，怎么会愿意跟我谈呢。思来想去，他决定让海塞斯去试试看，虽然不抱太大希望，但也有一些期待，因为现在的陈家鹄毕竟已经看过那些照片，他

不相信这会对他一点影响也没有。

午后，太阳还是没有出来，但天空较上午明亮一些，只残留一点灰扑扑的感觉。这已是重庆冬季的大晴天了：天空有明亮的远方。感谢老天，重庆的冬天总是不明亮的，总是雾蒙蒙的，总是云多雾厚，总是看不清几十米开外的世界，让满载炸弹的敌机经常晕头转向，又满载着炸弹飞回武汉去了。陪都的重庆热爱冬天，正是因于此：凭借雾的力量折断了敌机的翅膀。

陈家鹄依然坐在窗前的板凳上，手上没有了书，目光呆滞，面无表情。海塞斯坐在床沿上，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像一只小狗刚邂逅一只老狗，在小心翼翼地接近他。

“一号线又出来了，换了密码，报务员也换了，二号线最近很少出来，看来确实是空军的气象台，不过……”

“别跟我谈这些，我不感兴趣。”

“你只对惠子感兴趣？”海塞斯笑道，“她是你的密钥。”

“我不是密码，我是有个血有肉的人。”

“可我听说是她主动要跟你离的，已经单方面签了离婚书。”

“所以我必须要见她，这中间必有阴谋。”陈家鹄眼睛盯了教授一眼，目光如炬，烫的。

“也可能她是部密码，你误入歧途了。”

“您这是对我智力的玷污！”提高声音说明陈家鹄很生气，“如果我连她这部密码都破不掉，你们把我留下来有个屁用。”粗话说明他真的很生气，你不能再去惹他，得小心点，最好露出笑脸跟他说无关紧要的话。

“你那么信任她？”海塞斯笑意浓浓。

“超过我自己！”

“我很遗憾没见过她，不了解她，不过我了解你，我是相信你的。”海塞斯说，上身前倾，把手放在他大腿上，“但是现在的情况有点复杂，你们双方都拉下了脸，这能解决问题吗？我认为你可以听我一句劝，先回去工作，然后再提要求。”

“不可能的！”陈家鹄腾地立起身，决绝之样一目了然，“这是我现在手上唯一可以打的牌，出去了谁理我？教授，我了解这些人，你别指望

他们跟你通情达理，讲道理，死胡同，只有来硬的，跟他们拼！”

“你就不怕把他们惹怒？”

“教授，我都是死过一回的人了，还有什么好怕的？”陈家鹄开始反守为攻，“我倒觉得教授，您应该去劝劝他们，我现在是个亡命之徒，他陆从骏要聪明的话应该答应我的要求。”

其实陆所长一直在门外偷听，听到这里知道海塞斯已经没招，便推开门闯进来，打开窗说亮话，也做好准备说狠话：“我都听见了，你不要命可以，但你不要失去理智，你想过没有，你去见她无异于送死！她是婊子我不管，可她是间谍我不可不管！”

陆从骏准备激怒他，跟他大吵一场，陈家鹄却根本不理他，起身往外走，一边说：“我不会跟你对话的，因为现在我对你要说的话就只有一句——让我回去见惠子，见一面就行，如果不行你就等着来替我收尸吧。”说完指指床头柜，上面放着冷菜冷饭，“你最好去通知护士，别再给我忙活这些了，我不需要了，什么时候你同意了我的要求再给我送。”

说后面一句话时他已经出门，是站在走廊上用背脊跟里面说的。

3

即使到了杜先生面前，陆从骏依然处在被陈家鹄激怒的余火中，为了得到首座的同情和谅解，他让一支铅笔牺牲在他的一只手掌里，咬牙切齿地说：“太放肆了他！居然以绝食要挟，我真想一枪把他毙了！”

这时候你不能再指责他什么，那是火上浇油，要烧死人的。这么想着杜先生笑逐颜开，朗朗地道：“看来你已经黔驴技穷，我倒是更喜欢他了，连这个犟劲也是牛气冲天。你做事有这个气度吗？无法无天，六亲不认，生死不顾，跟你玩命。”

“什么博士，我看是个疯子！”

“没法子了？”

“他命都不要了我还能搬什么救兵？”

“那怎么办，就让他们见一面嘛。”

“这怎么行，他们一见面所有真相都大白了，那他不更恨死我。”

“嘿嘿，”杜先生笑，“你做的事——也是怕见光的。”

“没办法啊。”

“把以后的办法想出来就行。”

“简直没法了，他是个二杆子。”

“世上没有绕不过的弯，只有拐不来弯的这个——”杜先生指的是脑门，“我觉得你的思路有点小问题。”

开始批评了，陆从骏的腰杆下意识地挺起来。

错了——接受批评的意识太强！听话听音，说“小问题”其实不是问题，这是一种亲昵的说法。杜先生今天心情不错，是因为陆从骏“黔驴技穷”，给首座一个逞能的机会。长官大部分时候喜欢属下精明强干，但有时也喜欢属下“无德无能”，以彰显其“足智多慧”和“长者风度”。

杜先生接着说，依然面带浅笑：“你以女人是间谍为由不准他们见面，可你做的工作却在证明她是个水性杨花的婊子，这就是问题。既然你指控她是鬼子间谍，就应该做她是间谍的证据嘛。在我看，做间谍的证据比做婊子要容易嘛，怎么会把你难倒呢，鬼打墙了吧？想一想，我相信你会想出来的，柳暗花明又一村，你总是有这样的好运的，好好想一想吧。”

陆从骏沉思着。

其实不需要想的，首座早有谋略在胸，否则他不会这么和蔼的。果然，杜先生丢给陆从骏一根烟，“算了吧，还是我来教你一招。”一边抽着烟，一边面授机宜，陆从骏听了脑门一拍，连连称好。杜先生解释道，“这一招就是奥地利著名军事学家劳斯特斯所说的‘自吹自弹，稳操胜券’的战术，既然你认同，就抓紧去落实吧。”

就此别过。

就此“黔驴”又迎来新技。

事不宜迟——那个疯子玩着命的呢！

当天晚上，陆从骏又奔医院来，床头柜上放着新一轮的冷菜冷饭，已绝食两餐的陈家鹄躺在床上，对着天花板发呆。毕竟才饿两顿，神志因饥饿反而更加清灵，虽然陆从骏有意压低脚步声，但还是被陈家鹄觉察到，来了个先声夺人。

“希望你不要重蹈旧辙，否则我就只有怠慢你了，我不会起床的。”陆家鹄说，对着天花板，声音中透出一种古兵器的冷和峻。

陆从骏对着无视自己的他在心里暗暗骂道：少来这套！这是你女人玩过的那一套，很下作的。他娘的，你们还真是一对，玩命都玩成一个样，告诉你，你的女人就是玩这一套玩出事的，给我们顺势一推，推到萨根的“根”上去了，今天你的下场不会更好，我照样玩得你脑子进水，心出血！

心里是一片杀气，但面上是春风拂面，笑逐颜开，“还在生气？起来吧，有好消息。”陆从骏说，走到床边，俯下身，拍拍其手臂。

“对不起，”陈家鹄目不斜视，“我要先听好消息。”

“你认为的好消息是什么呢？”胸有成竹的陆所长笑道。

“废话少说，直说吧，同不同意我见惠子。”

“你非要这么剑拔弩张干什么。”陆从骏提高声音，吼道，“起来听我说，否则我走了。”

这气势来得诡异，莫非真有了转机？陈家鹄坐起身，躺在床上，视了对方一眼，“我只能这样。”声音很小，真的像饿得没力气似的。

“就这样吧。”陆所长看他退了一步，客气地说。

“别让我又躺下去。”陈家鹄冷冷地说。

“就怕你激动得跳起来。”陆所长拉过凳子，与陈家鹄相对而坐。他心里有底，侃侃而谈：“首先，我告诉你，经报杜先生批准，我们同意你出去与惠子见面。其次，鉴于你的安全，我有个附加条件，希望你能接受。”

陈家鹄想装的平静，却装的不像，身体本能地往前倾，声音也变了，有点颤抖：“什么条件？”

“现在我们虽然侦控了敌人三条特务线。但你知道密码都没有破，特一号复出后，密码和报务员都换了。所以，特务的行踪我们掌握不了，我们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搞的什么阴谋诡计，但有一点是明确的，就是他们要谋害你的意图一如既往，从未变过。”

啰嗦！陈家鹄担心啰嗦的背后又是说教，便催促道：“直接说条件吧。”

陆从骏倒也配合，爽快地答应：“好，长话短说，我们分析，敌人的行动。鉴于此，见面的地点要由我们定。”

“可以。”

“这是一。”陆从骏扳着指头说，“二，我们要找一个你的替身，让替身先代你与惠子见面，你就在暗处旁观，等替身见了确定没事后，你们再见。”

“这……”

“听我说，”陆从骏没给他争辩的机会，“这样会出现两种可能：其一，惠子有可能出于对你的旧情而不顾组织命令，私下与你见面，这样最好，反正你就在附近，我们可以当即安排你们见面；二，惠子心上根本没你，她要利用见你的这个唯一机会，对你——现在是你的替身——下手，这样你还会跟她见面吗？我想没必要了吧。”

“不可能的。”陈家鹄笃定地说。

“不要这样说，”陆从骏说，摇摇头，“我不能说百分之百，但至少是百分之九十以上。你别以为你了解他，现在全世界最不了解她的就是你！当然她也许不可能亲自动手，到时我们会派人去接她，也会检查她。所以，她亲自下手的可能不大，但十有八九她会带人来，而且不止一个，可能是倾巢出动，因为机会难得，过了这村没这店的。”

陈家鹄想了想，问：“你去哪儿找我的替身，不会是我哥吧？”

陆从骏说：“家鸿当然是最合适的，但这是有危险的，生死之险，所以我决定还是另外去找。”事实上已经找好，就在黑室内部。

可万一替身遇难怎么办？面对陈家鹄的顾虑，陆从骏又高尚了一把，“这是没办法的，可总比让你去冒险要好。不过我们会尽量把这个风险降低，我们也是有准备的。我的第一个条件就是见面地点要我们来定，就是为了保证替身的安全。”

陈家鹄思量着。

陆从骏说：“答应吧，没有其他办法了，你要见面，只有这样。”

陈家鹄说：“行。”

陆从骏起身准备告辞，“好，那我们会尽快通知惠子。我想他听了一定比你还要高兴，把你的命送给她，正是她求之不得的。陈家鹄，你该清醒了，我的忍耐也到了极限。”

“让事实说话吧。”陈家鹄冷笑道。

“你非要碰的头破血流吗？其实你已经头破血流。”陆从骏一边说，一边往外走，重复着那句话，“我不能百分之百保证，但至少十有八九她会带人来，而且不止一个，是倾巢出动。”他突然看见床头柜上的饭菜，回头问陈家鹄。“还不吃吗？不吃也可以，到时我只有抬着你去见她。”

“吃。”陈家鹄干脆地说。

“都冷了，我给你找人去热一下吧。”陆从骏端着饭菜走了，陈家鹄听着他远去的脚步声在走廊上突突地响，突然听到自己肚子在咕咕地叫。这就是所谓的饥肠辘辘吧，他暗自想，这次挨饿得到的回报是大的，他们终于屈服了。他走到窗前，对着黑暗的夜深深地吸一口气，又慢慢地吐出来，好像是吐掉了连日来的郁闷，留下的只有饥饿感。

4

现在是两天前，惠子离家出走的那天下午。

惠子哪是什么女强人，一走出陈家，眼泪就含不住地流下来，泪珠一颗比一颗大，滚在脸上，砸在地上。她踏着泪珠漫无目的地往前走，走啊走，泪流满面的样子像伤透了心，呆头呆脑的样子又像一个傻子，惹得好些人驻足窥看。正是午后，街上人来人往，有的赶路，有的去市场买菜，有的沿街摆摊，大声叫卖。一个棒棒看惠子拎着箱子，勤恳地迎上来，想揽她的生意，一见她满脸泪水又六神无主的鬼样，吓得缩回去了。

就这样走街，串巷。

就这样串巷，走街。

一直走，停不下来：偌大的重庆，无她立锥之地。

曾经去找过三家客栈，她的证件（护照），她的名字，她的口音，她的像丢了魂的鬼样，都叫店主不敢挣她的钱。天黑了，她随着灯火走，最后不知不觉走到了重庆饭店楼下。她立在街沿边不敢进门，还算运气好，遇到刚来上夜班的前台服务员小琴。小琴当然也听说了她的“新闻”，但惠子悲伤无助的样子一下触动了她的同情心。她把她带回自己的寝室，是员工宿舍，就在饭店背后的一幢平房里，一间不到十平方米的陋室，本来由小琴和同事合住，最近同事家里有事，告假回家了。

小琴把惠子安顿在同事的铺位上，便去上班。

次日早晨，小琴下班回来，发现惠子捧着一个男人（家鹄）的照片默默流着泪，看样子一夜没睡。小琴给她带回来两根油条，让她赶紧吃

了睡。小琴值了一夜班，困死了，说完倒头就睡。中午，小琴醒来，发现惠子还是老样子，捧着照片，一动不动，一声不吭，像个塑像，油条成了塑像的一部分。

“惠子姐，你怎么没有睡啊？”

“.....”

“惠子姐，你怎么油条也没吃啊？”

“.....”

“惠子姐，你怎么了？你能听到我说话吗？”

“.....”

任凭问什么，都不应声。小琴突然有点害怕，好像她带回来的不是个人，是个鬼。突然，有人敲门，小琴如获救兵一般去开门看，是一个不认识的人。男人，一身便衣，一脸冷漠，样子有点凶。

“你找谁？”

“找惠子。”

“你是谁？”

“我姓孙。”

来人是老孙。

与此同时，还有人也在找惠子。

谁？

萨根！

萨根算是还有点良心，想到出了这么大事，估计陈家人会为难惠子，昨天下午自己的事情一了（接受大使先生严正谴责并革职），就去陈家找惠子。得知她已被逐出家门，便四方寻找，最后找到重庆饭店。这鬼地方他恨死了，真不想再踏进门，但惠子失踪了，而这是她最可能来的地方，只好硬着头皮上门来找。这会儿，正在王总办公室跟王总假惺惺地聊着呢。

“你没事吧？”

“我要走了。”

“去哪里？”

“回国。”

“什么时候？”

“什么时候有飞机就什么时候走。”

“星期五有个航班。”

“那就是星期五。”

“什么时候回来呢？”

“不回来了。”萨根狡黠地看看王总，阴阳怪气地说，“你该知道我出丑了，哪有脸回来，滚蛋了。不过这地方我也待够了，整天跟一群流氓打交道，担惊受怕，没有一个朋友，身边都是一群狼心狗肺的王八蛋，还是走了好。”

“真对不起，是我多事，给你惹是生非了。”

“王总你这说哪里去了，跟你没关系的……”

怎么没关系？酒里肯定下了药的，这一点萨根很明白。他知道，黑室的人早盯上自己了，王总完全有可能被他们收买了。这一点王总也有料想，他相信萨根现在肯定对他有怀疑，但证据是拿不出来的。他以为萨根今天来找他是要追问他什么，心里盘算着怎么来应付他。其实多虑了，萨根今天来只想来找惠子，对你王总是不是王八蛋的事他看轻了。退一步说，也无法看重。今非昔比，他现在是要走的人，不想跟谁斤斤计较，以牙还牙，只想把该了的事了掉。惠子是最该了的事，为了找到她，不惜来跟一个可能的王八蛋曲意奉承。

“惠子怎么了？”王总问，他确实不知道惠子的情况。

“她被陈家赶出来了。”

“为什么？”

“还能为什么，当然是为你的那顿美酒。”萨根又扬鞭甩话。

“我真是好心办了坏事。”王总绝对不给他空子钻，“这帮警察太坏了。”

“这样也好，她早该这样，陈家人根本不爱她，也没资格爱她。我是真正爱她的。”

“你要把她带走吗？”

“如果她愿意。”萨根说，“可现在首先得找到她。”

“她去哪里了？”

“难道没在你饭店吗？”

王总当即给他找，亲自打电话，安排人楼上楼下查问，总之，问了楼里所有人，都说不知道，没看见。只是没去找小琴问，小琴跟惠子平时没什么特别的交情，谁也没想到该去问问她。昨天夜里小琴领走她，只有一个人看到，就是老孙的部下小周，他昨天一直跟着惠子。所以，老孙找惠子是熟门熟路，曲里拐弯不打转，跟回家似的。

这会儿，小琴终于听到惠子出声了，是哭声。

放声痛哭！

老孙告诉她：陈先生刚从外地回来公干，想趁机跟她见个面，现在组织上已经同意，他是专门为此来通知她的。惠子听了以后就哭，哭，哭，止不住，劝不停。老孙说：“明天下午一点，你就在这儿等着，我会来接你的。”她哭着连连点头，泪水因为点头而滴落得更急更快。老孙说：“我走了。”她还在哭，忘了送送老孙。

老孙走了很远，依然听到惠子痛哭的声音，如同随着他脚步声尾随而来，不弃不离，不绝于耳。在老孙的记忆中，只有在奔丧场上才能听到这么结实、这么有力、这么潮水一般汹涌澎湃的哭声。老孙一边走一边想，这个女人以为眼泪可以改变我们，可是我们不相信眼泪。

5

在老孙回五号院的途中，陆从骏正在往一号院赶去。两辆车在闸北路上不期而遇，双方没有下车，只从车窗里探出头做了个简单交流，便知道老孙的事情已经办妥。陆从骏是去见杜先生，后者紧急召见他。

陆从骏匆匆走进杜先生的办公室，看到里面坐着一个很精干的上校军官。三十二三岁的样子，长条脸，高鼻梁，胡子剃得干干净净，眉毛又粗又黑，线条分明，弯曲有度，像两只提手。相书上说，长这种眉毛的男人做事情专注，做朋友牢靠；如果是女人长了这种眉毛，十个有九个要红杏出墙，给男人戴绿帽子。

“不认识吧？”杜先生对陆从骏说，“三号院的，你的继任者，金处长，刚从前线回来。”

“金一鸣。”金处长热忱地上前握住陆从骏的手，“陆所长好，我现在坐的是你以前的办公桌，天天听下面人夸你，久仰久仰。”

“不敢当。”陆从骏与他握手问好，感觉到对方的手很糙，想必在前线不是个坐办公室写无聊公文的文职。

杜先生吩咐两人坐定后，对陆从骏说：“安排你认识金处长，你应该想到节外生枝了吧。”

“什么事？”

“你的千里马会织女的事啊。”

“都安排好了，明天下午两点。”

“我刚才不是说，节外生枝了嘛。”

原来，杜先生今天早上起床时突然想起这件事，居然灵机一动，冒出一个新主意。是什么呢？“我决定假戏真做。”杜先生说，“我问你，敌人是不是很想除掉陈家鹄？”

“是。”陆从骏说，“不过，现在敌人以为他是已经被除掉了。”

“如果他们知道还没除呢？”

“肯定还是想除掉他。”陆从骏沉思着说，“这从我们已破译的电报中可以看得很清楚，上面是下了死命令的，要求一定要除掉他，这也一定程度地说明他原来的导师可能真的参与军方密码的研制工作。海塞斯也是这么认为的。”

“那我再问你，”杜先生目光炯炯地盯着陆从骏，“如果敌人知道陈家鹄要出去会他的女人，会不会采取行动呢？”

“会。”陆从骏想了想，“应该会的。”

“那就告诉他们，让他们来行动嘛。”

“这……恐怕……”

“怕什么，没有好怕的，我已经决定，没有商量余地。”杜先生以绝对的口气切断了陆从骏的顾虑，“你不想想，那么多特务整天在我们身边

搞鬼，敌机隔三差五飞过来侦察、轰炸，我们眼前一片黑，心里慌成一团，我做梦都在想怎样来撕开敌人的这张特务网，现在我觉得这就是一个好机会，把他们引出来，引蛇出洞，抓他一个两个，撕开一个口子。”

“这样替身会有生命危险。”陆从骏还是说出了顾虑。

“不是有金处长嘛，”杜先生说，“你是老处长，你该知道他们特侦处这种游戏玩多了，有的是保护替身的经验。再说了，如果实在保护不过来，只要有利于反特工作，死一两个人也值嘛。”

陆从骏说：“这次我们找的替身是侦听处的杨处长。”

杜先生听了一怔，“怎么是他？你不会在外面找一个嘛。”

陆从骏解释道：“时间太紧了，再说他俩身材和脸形轮廓上很相像，在外面还不一定找得到这么像的人。”

杜先生转身对金处长说：“听见了没有，这个替身的命也是很贵的，能保证他安全吗？”

金处长思量一下，说：“我跟陆所长商量一下吧。”

杜先生说：“好，你们下去商量商量。”说着起身送人，一边对陆从骏说，“我觉得我这个修改是很完美的，以前的方案不划算，兴师动众，就为了骗骗自己一个部下。现在，一箭双雕，一举两得，价值翻番！好了，具体实施细节你们回去商量，我只要结果，敌人要引出来，替身不能死。”

与此同时，侦听处杨处长正在老孙办公室试穿陈家鹄的几件衣服，小周在一旁趣味盎然地看着，时而指指点点，说点儿什么。小周最近一直在外面负责监视萨根和惠子，现在萨根要滚蛋了，惠子明天下午一点之前肯定是哪里都不会去的，她会坐等老孙去接她见家鹄。所以，老孙把小周抽回来，让他负责把杨处长打扮成陈家鹄。

试穿到第三套衣服时，小周看见老孙驾车回来，便出来迎接。杨处长穿好衣服，背对着门，对着镜子在理衣领。进门前，小周一把将老孙拉住，指了指里面的人问：“认识吗？”

老孙看了看背影，很是惊讶，脱口而出：“陈先生？”

杨处长忽然转过身来，笑道：“看清楚点，别乱认。”

三人打了照面，忍不住都笑了。

杨处长对老孙说：“能把你骗住说明我还真有点像哦。”

老孙说：“像，背后看，加上这身衣服，确实像。”

小周说：“其实像不像没关系的，他一直待在船舱里，没人看见他的。”

老孙说：“你这话就不对，做这种事肯定小心为妙，宁愿白下工夫事也不能轻率。待在船舱里是没人看得见，可还有去的路上呢，万一敌人从开始就跟踪我们呢？”

小周调皮地说：“敌人也没见过陈先生。”

老孙佯怒地敲他一下脑门：“又轻率了！人没见过，还有照片呢。”

小周一边溜之大吉，一边说：“除非是近距离，还要长一双慧眼。”

老孙对杨处长笑道：“这小子，整天就想逗乐。”

小周嗔怪道：“那是因为你给我安排的工作太没有乐趣了，整天跟个贼似的钻来钻去，走的都是暗路，说的都是暗话，还找不到人说，只能跟木头凳子和石头墙壁说。”

正这么说着，电话铃突然响了，是陆从骏打来的，要求老孙今天晚上之前一定要把惠子与陈先生会面的消息抖给萨根。“准确的时间和地方都抖给他，不要怕敌人来杀陈先生，要诱惑他们来，一定要来，来的人越多越好。”老孙放下电话，不由得看了一眼一身都穿着陈家鹄衣服的杨处长，那亚麻布的西服、咔叽布的裤子，都是他昨天晚上从陈家鹄的箱子底下翻出来的。这是冬天的行头，陈家鹄上次穿它们时一定还在耶鲁大学的校园里，由于闲置得时间太长，衣服的皱褶很深又乱，似乎还有一种复杂的气味，像樟脑丸的气味，臭香臭香的。

电话上陆所长没有说明三号院金处长的介入，他顿时觉得肩上压力很大，对杨处长陡然有一种唯恐自己保护不力、落入敌人暗算的担心和不安。至于如何把消息抖给萨根，他倒一点都不觉得为难，因为小周中午才向他汇报过，上午萨根去重庆饭店找过王总。

理所当然，这事交给王总去完成最合适的。

王总得令后也觉得这事由他来做顺理成章，即刻给萨根打去电话，说他找到惠子了。挂了电话，王总与老孙又商量一番，再次明确该怎么把消息透露给萨根为好之后，便下楼在风中等待萨根的雪佛兰越野车的

出现。

来了，来了。

王总带着萨根去见惠子。绕过去需要三分钟，路上，王总开始发起牢骚，“他娘的，我现在反倒成她的秘书了，又要给她找车，又要给她准备礼物，烦死人了。”故意指代不明，让萨根心生好奇。

“你在说谁？”萨根果然上当。

“你亲爱的惠子啊。”

“她怎么了？”

“她男的回来了，明天要见她。说了你别不高兴，我看她还是蛮在乎这个见面的，跟我说的時候那个高兴劲啊，别提了，提了准让你生气。”王总小心地看看萨根，接着又是牢骚满腹，“见就见，他娘的，还搞得跟个大人物似的，安排见面的那个地方——简直是一个鬼地方，老远的，没有车还不行，有了车也还不行，还要联系船只，荒唐，搞得跟个黑社会的人似的。可我饭店的两台车明天都有事，要不明天你辛苦一趟？”说了又连忙知错地摇摇头，“不行，不行，你们现在这个关系，你还是回避一下为好。”

多么好的开场白，香喷喷的肉包子一个个甩出来，只等萨根去咬。萨根会不咬吗？不可能，咬得来劲得很！“他们约在哪里见面？”萨根咬钩了。王总看他那饿狗闻到肉香、热心急切得眼睛发绿的架势，临时又添加一笔，跟他卖了一个关子：“她那男的好像还真不是个简单的家伙，我能说吗？当然当然，我可以告诉你，但你最好别再跟其他人去说，行吗？”在萨根傲慢地表示认同后，王总把具体见面的时间、地点、方式毫不含糊地奉献出来，让萨根暗自得意。

但总的说，此行让萨根是不得意的，他甚至差点为此丢了老命。谁也没有想到，当王总敲开小琴寝室的门，惠子见到萨根后，她会亮出一把刀来朝萨根要命地捅！刀是小琴用来缝补衣服的大剪刀，虽然锈迹斑斑，但朝人身上捅还是很有杀伤力的，幸亏王总和小琴及时阻拦，也幸亏惠子身子骨软，加之行凶手法太无章法，剪刀还没有拿稳当就大叫大嚷要杀他，过早地暴露动机，结果自然皆大欢喜——萨根一点皮毛都没伤到，惠子也不必为此再被警察带走。

但当时惠子的那个凶蛮、拼命的样子确实是吓人巴煞的，好像她在这个寒酸贫陋的地方待了一天，便变成了一个赤脚的、袒肩露胸的、刁蛮的街头泼妇，性子暴烈，满嘴秽语，举止粗野，让熟悉她的王总和萨根都目瞪口呆。

其实，惠子仇恨萨根，这在老孙和王总的预想中的，两人事先交流过，对惠子的心理有个基本预判，认为她此刻一定恨死萨根，把她害成现在这个人人不鬼不鬼的样子。所以，刚才路上王总才敢信口开河，把自己说成“惠子秘书”，牢骚满腹，以此来引诱萨根咬钩。要没有对惠子的预判，王总怎敢说那些，万一两人坐下好生相谈，岂不砸了锅？虽然想到惠子一定恨萨根，但是没想到会恨得如此深、如此毒，以至理智全失，要动刀杀人。这样，萨根自然没有脸面再待下去，他像只被唾弃的老狗，夹着尾巴狼狈而逃。逃了很远，还能听到惠子那撕心裂肺的哭声和骂声。

7

与此同时，陆所长和金处长正在王总对萨根说的那个“地点”做现场观摩调研。这地点其实不是“地”，而是“水”，是重庆四周最宽阔的一处江面，俗称“三江汇合处”。所谓三江指的是嘉陵江、岷江、长江。但这是民间说法，严格地说岷江过宜宾后已经叫长江，一般叫它为北长江。所以，其实是两条江，就是嘉陵江和长江，它们在朝天门前汇合，呈现的一个“Y”字形，感觉像三条江。天在下毛毛雨，他们穿着蓑衣，抽着叶子烟，像个渔民，坐在一条小木船上。小船晃晃悠悠，从朝天门码头出发，过了江中心，又往北长江方向漂。

刚进入长江，金处长回头指了指渐行渐远的朝天门码头，对陆从骏说：“你看，这儿离码头已经不近了。我们再往前看，你看，”他回头往北长江方向指，“那一带江面视野很开阔，四周也没什么藏身地，便于我们掌控敌情。”

陆所长左右四顾一会儿，思量着说：“这儿会不会太偏远了点，容易引起敌人警觉，怀疑我们在下套。”

金处长说：“这些特务都是老狐狸，偏一点他们反而不会怀疑。你要在市里找个地方，他们反而多疑了，因为他们知道你们是个秘密单位，做事必然会神秘诡异。”

陆所长点头道：“嗯，有道理。”

金处长说：“现在关键是时间，你们什么时候才能把信传递过去。”

陆所长说：“刚才来之前我给孙处长打了电话，要求他今天晚上之前一定要把信息传过去，但是不知道萨根会不会接招，听说他要滚蛋了，不知道他还想不想干这一票。”

“除了他还有没有其他人呢？”

“没有。”

“这有点悬，即使他得了信，传不传上去也不一定，毕竟是要走的人了，还会不会那么卖力呢？”

“这就是赌博，没办法的，只能碰运气。”

金处长说：“那好，就这么定，会面的事你们负责，安全我来负责。”

陆所长说：“一定要保证替身的安全，那也是我麾下的一员大将啊。”

金处长说：“放心，所以选这个地方，就是为了保证替身的安全，这个地方敌人无处藏身的，不管是从地上来，还是从水里来，一出现都将在我们的视线和射程内。”

“从天上来呢，你跟高炮部队联系了吗？”

“不可能从天上来的，你看这鬼天气，飞机来了也下不来。”金处长说，“再说了敌人会对惠子下手吗？首先她是日本人，其次萨根毕竟跟她有过肌肤之亲，一日夫妻百日恩，这才过几天，不至于来同归于尽这一套吧。”

此时，他们还不知道惠子行刺萨根的事。晚上回去，陆从骏得知此事后，执意要求金处长一定要通知高炮部队，让他们做好防空准备，以防旧辙重蹈。他是吃过敌人飞机的大苦头和大亏的，被服厂遭炸的教训一直是他内心深处的一个痛。这痛让他的神经变得格外敏感、警觉，做事格外细致、周全。这天晚上十二点前，他一直在与金处长和老孙、杨处长等人连轴开会，对着草图反复推敲各种细枝末节。

草图是他亲自画的，如下：

【图2】

陆从骏的手指头顺着图上标的绿色线路走，最后停在0号位置上，一边讲解道：“这是我带陈家鹄走的路线，最后我们就猫在这儿（0号位置）。我们会提前到的，这里视野很好，你们的一举一动都将被我尽收眼底。”说完，他要求金处长和老孙各自说说自己负责的路线和任务。

金处长负责三条线，第一条是红色1号线，这是他带杨处长走的路线，是一条帆船，从长江下游开上来，大约比陆所长迟十分钟到达江中心，停下，等待孙处长送惠子来与“陈家鹄”会面。第二条是黄色3号线，这是有可能要假扮敌人去袭击“陈家鹄”的一艘船，老早就停在朝天

门码头，到时将听命金处长，一旦发令，它将去袭击1号目标。第三是橙色4号线，这是一艘渔船，从北长江下来，停在0号目标附近江面上，主要任务是防不测敌情，保护岸上的陆从骏和陈家鹄。

老孙负责接送惠子，走蓝色的2号线。老孙说：“我是最迟出现的，两点钟准时开车到朝天门码头，然后坐船送惠子去1号目标，与杨处长会面。”

陆从骏听罢，对金处长说：“等惠子上1号船后，你应该下船，到老孙的船上去。”

金处长说：“知道，给他们‘约会’的时间，也是钓敌人来上钩。”

陆从骏对老孙：“正因为要钓敌人来上钩，金处长上了你的船后，你要把船开走，不妨开远一点，好让敌人觉得有机可乘。”

杨处长忍不住问陆从骏：“他们都走了，那万一敌人来袭，谁来保护我呢？”金处长马上接口：“放心，你的船上，甲板下和暗舱里都埋伏有保护你的人。还有这些地方，你看，这些位置都是我的人。”他指着岸上几个黑色三角形，“我已经把两岸所有可能朝1号目标狙击的位置都占据了，并安排了我们的狙击手：一来是堵死了敌人从岸上狙击我们的可能；二来，万一敌人来袭，他们还可以从岸上打击敌人。”

陆从骏也笑着安慰杨处长说：“我估计啊，敌人是不会朝惠子开枪的，所以一旦有情况你就抱住她，把她当挡箭牌，保你没事。”又转面对金处长说，“对黄色船上的人交代清楚，敌人真的来了，1号船那边交上火，他们要立刻过去支援。如果敌人不来，他们才假扮敌人去袭击1号船。”

金处长说：“我正好要问你，敌人要是不来，你看我让他们等多久行动为好呢？”

陆从骏说：“这个，我看不能太教条，最好到现场看了临时定，我相信敌人要有行动你们会有感应的。”想了想觉得不对，又说，“当然，确实也应该有个时间，等得太久的话我要稳住陈家鹄也会有困难。这样吧，暂定三十分钟，然后再根据现场情况定，你们看如何？”

最后就这么定了。

第二天，太阳被厚实的云层温柔地挡在天外，飞机之虞纯属多余。不过，这谈不上是天公作美，只能说是正常。重庆的冬天就是这样，求个太阳比菩萨还难。因为阳光下不来，江面上的水汽到十点钟都还在左冲右突，远远看去，有一点灰色，有一点蓝色，或者是它们的中间色。不管是什么色，只要肉眼看得见都会影响能见度，缩短视线。好在过了十一点钟，水汽开始散去，到了中午前，水汽基本散尽，否则陆从骏手里的望远镜什么都看不清，他的良苦用心也很难达到了。

下午一点钟，陆从骏带着陈家鹄从嘉陵江南岸码头上船，十分钟后船驶过嘉陵江，在北岸上了岸，然后坐车至嘉陵江与北长江接壤的弧口处。这里有一间简陋、低矮的抽水机房。机房废弃已久，里面堆了好多麦秆和稻草，天冷了，成了老鼠和蜘蛛温暖的窝。陆从骏带陈家鹄走进时，一群老鼠突然窜出来，落荒而逃，惊得他差点拔枪。

他们比计划提前十分钟到位，这里是离江中心最近的地方，地处弧角，视野开阔，嘉陵江，北长江，长江，三段江面都可以看到。陆从骏第一次用望远镜朝四周看一番，看到江中心漂着两叶小舟，插着彩幡，是那种窑船，水上妓女用的。斜对岸，朝天门码头那边，散散落落停着十几只渔船、游船和渡船。

陆从骏放下望远镜，神色凝重地嘀咕一句：“情况不妙呢。”

陈家鹄问：“你发现什么了？”

陆从骏伸手指着停泊在朝天门码头的那些船只说：“你看那边，停着好多船。”

陈家鹄用望远镜看了一会，说：“那是码头，当然会有很多船。”

陆从骏冷笑道：“昨天我来看时就没那么多。”他这是为自己安排的行动做铺垫。因为他知道，这些传中必有一艘是金处长安排的。船上的人一定全副武装，如果有敌情他们会遏制敌情，如果没有敌情，他们会制造敌情。

抽了一根烟，等陆从骏第二次举起望远镜看时，发现北长江上游漂下来一只渔船。几乎就停在他们眼前，最多一百米远的江面上。一个渔民放下渔网，像模像样的开始捕鱼。

陆从骏知道，这是金处长的人，是来保护他们的。

过了五分钟，长江下游开上来一艘帆船，逆流而行，浓烟滚滚，意味着水流的阻力相当大。金处长独立船头，迎着风，举着望远镜放眼四方。在一般人看来，他好像是初来乍到，在欣赏四边的风景。如果附近有敌人，他们看见他这个样子就不会这么想，敌人会预判这船上藏着陈家鹄，此人此举（举目四望）是在巡视敌情。

机帆船最后开到江中心，孤零零地停在那儿，熄了火。杨处长从船舱里走出来，手上拿着鱼竿，开始垂钓。他戴着一顶大大的黑毡帽和一副墨镜，穿着一件米色风衣。陆从骏看一会，把望远镜递给陈家鹄，让他看，“你看看那个钓鱼的人。”

“他是谁。”陈家鹄看了问。

“扮演你的人。”陆从骏笑道，“怎么样，像吧？”

“像什么？根本不像。”

“现在是需要不像才叫像。”陆从骏语焉不详，他接过望远镜，一边看一边说，“他一路走来，如果让谁都认出来他是你，说不定半路上就被干掉了。如果他摘了帽子和墨镜，脱了风衣，你会发现他穿的是你的衣服，长得还真是有点像你。其实他不需要像你，只要身材、轮廓像你就行了。”

“为什么？”

“因为你出来也是要乔装打扮的。”

“惠子会一眼认出他来的。”

“这无所谓。”陆从骏解释道，“我们估计惠子一定会带人来，只要她上了那只船，和‘你’进了船舱不出来，敌人就会以为‘你’在船上，然后就会袭击那只船。”

“你的意思……”陈家鹄思量一会儿，还是直通通地说，“只要有人来袭击那只船就说明惠子是敌人？”

“难道不是吗？”

“哼，”陈家鹄冷笑，“恕我直言，你要安排一批人来袭击太容易了。”

陆从骏久久盯着陈家鹄看一会儿，语重心长地说：“告诉你，那人可是我一个大处长，整个侦听处都离不开他，我也离不开他。如果是我安排人来袭击，把他劫持走了，意味着你今后进了黑室就不能看到他。这

对我是多大的一个损失，我会演这种戏吗？为了你，让一个大处长消失？”

陈家鹄想了想说：“那敌人万一把他劫持走……”不等他说完，陆从骏便打断他，气壮山河地说：“做梦！你认为我会这么傻，跟你说，那艘船里我至少放了一个加强班的兵力，水下，船舱里，甲板下，都是我的人！还有你看，”指着眼前那只渔船，“这些渔民也是我的人。还有陆地上，到处都是我的人，敌人来多少家伙都只有一个结果，送死！”

就是说，此刻停泊在朝天门码头的某一只船里的人（有三人），如果没有敌人来制造事端，他们将以“敌人”的名义来袭击“陈家鹄”，并当场死在陈家鹄面前。不是假死，而是真死。其实假死也是可以的，但陆从骏实在畏惧陈家鹄的鬼脑袋，担心被他识破诡计，执意要来真格的。为此，金处长专门去监狱里挑了三个死刑犯来。

这一出戏，铺排很大。

陆从骏接着说：“现在你该明白，我为什么要选择在这里来迎接惠子，因为这儿视野开阔，便于我们掌握敌情。你看，”他指着停泊在江中心的机帆船，“它停在那儿，岸上离它最近的人是我们，我们离它有多远？少说四百码。如果敌人要远距离狙击他，这儿是最好的狙击点，但我们已经把它占了。然后那个地方，你看那间茅草屋，”他指的是对面山坡上的一间草屋，“那个点也不错，比我们远不了多少，但也被我们掌控了。这两边山坡上我们已经全部排查过，有可能藏人狙击的地方都已经全部被我们掌控，现在敌人要对‘你’下手，唯一的办法只有从水上来，那好啊，我们张着大口袋等着他们来呢。”

陈家鹄茫然地四看一番，指着朝天门码头说：“那儿江边有那么多民居，你们都排查过了？不可能吧。”

“是不可能，”陆从骏笑道，“可是也没有必要。”

“为什么？”

“太远了。”

正说着，陆从骏发现朝天门码头那边开来一辆吉普车，他把望远镜递给陈家鹄，“她来了。你看看那辆车，应该是我们去接惠子的车。”陈家鹄举镜看，果然是。老孙把车停在一边，叫惠子下车，并带她下到码头，上了一只小船，朝江中心划来。

小船越来越近。

陆从骏看见陈家鹄举望远镜的手在抖，便拿过望远镜，对他说：“看你激动的，手都在抖啊。你该紧张才是，那不是你心爱的女人，那是一条毒蛇，鬼知道她今天会制造什么血案。”

陈家鹄如在梦中，呆呆地看着被远距离缩小为一团黑影的小船，过了好久才怯怯地、心绪难平地问陆从骏：“你估计敌人今天会来吗？”

“我只能说希望他们不要来。”陆从骏说。

“万一来了呢，”陈家鹄问，“他们不都是有生命危险？”

“你是为我的部下担心，还是为惠子？”

“都担心。”

“不用担心，我刚才说了，这四周我们都布了人的，只要敌人一出现我们的人就会觉察到，敌人不可能飞上船去的。”

“你不是怀疑惠子是间谍吗？”

“不是怀疑，而是肯定。”

“那她上了船后就可能把你的处长干掉，同归于尽。”

“她不会这么傻，连你都认不出来。”陆从骏对陈家鹄给他递上来这么好的一个话题很高兴，不觉地眼睛一亮，扬眉吐气地说，“现在你该明白，我为什么要给你找替身，就怕她来这一招，不要命，跟你拼命，跟你同归于尽。”

谎话说千遍也会成真理，这一瞬间陈家鹄简直有点“君心”动摇，怀疑惠子真的是毒蛇一条。恍惚间，惠子在他心目中成了一个摇摆不定的形象，时而披头散发，怀里揣着匕首；时而妩媚动人，手里捧着他的照片和信……他对即将发生的事态充满了紧张和好奇。

2

一切都是方案的，在载着老孙和惠子的小船与机帆船相距百十米时，老孙告诉惠子，那个正在甲板上钓鱼的杨处长就是陈家鹄。惠子一看，好象是有点像，顿时激动得又是大呼小叫，又是挥手示意。杨处长见此，起身对惠子挥了挥手，钻进了船舱。这和他乔装的形象是相符的，他在以此告诉惠子，你要注意安全，我出来是有风险的，所以要乔装，现在你惠子这么大呼小叫一下，吓得他只能躲进船舱里去静候，不敢待在外面。

听老孙这么一说，惠子简直恨死自己，激动没有了，随之而起的是紧张，是恐惧。之后她一直在东张西望，好像她刚才的大呼小叫已经引来敌人。直到他们的船与机帆船首尾相接，老孙把她扶上机帆船后，她看见船舱里“家鹄”伸出一只手在欢迎她，她才又激动起来。一激动，被缆绳绊了一跤，差点栽下水里。

太激动了！

惠子一进船舱，根本没在意杨处长不是陈家鹄，喊一声家鹄，扑到杨处长的怀里，后者却用枪抵住她：“老实一点，坐在我身边，别动。”杨处长摘下黑镜和帽子，“好好看看，我是谁。”

惠子一看，像被烫了似的，惊叫着弹开，想逃，却被杨处长死死拉住：“别叫，叫了别怪我不客气！”

惠子惊慌地乱叫，挣扎。

金处长在隔板那头喝道：“别叫，再叫我崩了你！”循声看去，只见一枝乌黑的枪管从隔板缝里伸过来，把惠子吓坏了。

“搜她身。”金处长说，杨处长做。

“你们要干什么？”惠子哭了，她想起萨根也这么摸过她的身子，顿时有种羞愧感。

“你不是要见陈家鹄吗？我们带你去见他好吗？”杨处长一边搜着她身，一边阴阳怪气地说。

“你们是不是把他也抓了？”惠子问。

“我们抓他干什么？我们要抓的是你。”

“你们抓我干什么？”

“因为你是日本间谍。”金处长从隔壁走出来，对着惠子说，开始审问她，“老实说，你有没有带来人。”完全是胡审乱问，目的是拖时间。

四百米外的机房里，陈家鹄盯着机帆船，心里想着惠子，只觉得时间过得真慢。陆从骏举着望远镜在四处地看，寻找可能来袭的敌人。兴师动众，布了这么大一网，他真希望萨根帮他一个忙，派人来干一场。天气不错，能见度不好也不坏，他相信今天只要敌人有行动，他一定可以有所斩获。刚才，他在跟陈家鹄展望这一美好意愿时，陈家鹄甚至都被感染了，给他提建议，说：如果有敌人来行动，不要个个击毙，要争取留个活口，这样也许可以顺藤摸瓜，摸到他们的老窝里去搜查密

码本。

这主意好啊，陆从骏想，现在特一号线又出来了，报务员和密码都变了，说明电台已经不在萨根手上。在谁手上呢？抓个活口就好了，就知道了，即使搜不到密码本，至少可以搜到一些资料吧。这么想着，陆从骏也开始觉得时间过得慢了，因为他心有期待呢，像陈家鹄一样。

逝者如斯夫。

时间，随着江水无声地流去，近处的渔船，远处的机帆船，以及更远处的窑船、轮船、渡船，都如静物一般，泊在水中，没有动静。偶尔，有渔民的小木船漂来又漂去，也有几只水鸟飞来又飞去，可就是不见敌人的动静。

“如果敌人没有行动，是不是可以证明惠子是清白的？”陈家鹄问，忍不住揉揉眼睛。他的眼睛刚才一直盯着机帆船，累了。

“可以。”陆从骏说，但马上又否认，“其实是不可以的。”

“为什么？”

“我问你，如果惠子身上带有武器呢，你还会认为她是清白的？”

“他们现在在对她搜身？”

“应该吧。”陆从骏说着又反问，“难道不应该吗？”

“如果确认惠子身上没带武器，敌人又没来行动，那是不是可以证明惠子是清白的？”陈家鹄像个小学生一样幼稚地问。

“可以。”陆从骏像个老师一样地回答道，“完全可以。如果真要是这样，就说明惠子是清白的，我马上放你下船去，让你们在船上相见。”可这怎么可能呢，陆从骏在心里说，你就别做梦了陈家鹄，这次行动我是志在必得，就算萨根消极怠工，不组织人来，还有我自己组织的人呢，他们是三个死刑犯，到时我至少要叫他们死掉一两个给你看，让你看得见摸得着，让你决无猜忌，让你死心塌地地相信我！

五分钟。金处长按照计划，从机帆船上下来，下到老孙的小木船上，小木船晃晃悠悠地荡开去，给人感觉是，他们特意给惠子和“陈家鹄”腾出单独幽会的时间，属于诱敌之举。自然，如果附近有敌人，这也是他们袭击的最佳时机，保镖脱岗了。

二十分钟，没有动静。

半个小时，还是没有。

看来，萨根这混蛋今天是没有安排人来。陆从骏想，好，那我们就自己行动吧。按照计划，停泊在朝天门码头的一艘渔船起了锚，发动了引擎，突突地离开码头。在陆从骏的提醒下，陈家鹄举起望远镜看，很快觉察到这条船的异常动静，只见它在码头转了一圈后，往江中心开过来。开始是慢慢地开，等离机帆船只有百十米时，突然全速朝机帆船冲过去。

陈家鹄放下望远镜，焦急地对陆所长说：“你看，那艘渔船，冲过去了！”

陆从骏不需要看也知道是怎么回事，驾船的人肯定是金处长的部下，船舱里有三个死刑犯……但他还是装着紧张的样子接过望远镜看，骂道：“操！怎么回事？那可能就是敌人，去袭击的……啊，船都过去了，我们的人怎么还没有反应呢？”

有反应的，一切都计划好的。等渔船将接近机帆船，老孙和金处长的小木船便从后面抄过去，悄悄截断他们的后路。等渔船挨着机帆船停下，船舱里冲出三个蒙面死刑犯，举着枪，吆喝着，准备跳上机帆船去袭击时，机帆船上——水下、船舱里、甲板上——顿时神奇地杀出五员伏兵，与老孙和金处长形成前后夹击，三下五除二，把三个死刑犯击毙两个，打伤一人，把伤者作为活口抓了起来。

这一切都发生在很短的时间内，岸上的陈家鹄看得目瞪口呆。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该让陆从骏目瞪口呆！按计划，战事一罢，杨处长应该押着惠子从船舱里出来，对她进行现场教训和加罪——这些“敌人”是她带来的嘛。可是，当杨处长拉着惠子刚走出船舱，还没开始说什么，突然远处传来一声枪响，杨处长头部中弹，倒地抽搐，鲜血汩汩地流。

木船上的老孙大喊：“趴下！都趴下！！”

众人都趴下，唯有惠子，像傻了似的，独立在船上。可大家都纳闷，岸上的人纳闷，水里的人纳闷，惠子也纳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究竟是谁开的枪？他在哪里？

3

是中田。

这会儿，他正趴在朝天门码头附近的一栋民宅的屋顶上，手里端着

他如情人一般钟爱的德国威格-S11狙击步枪（带消音器），在做第二次瞄准。冯警长趴在一旁，大汗淋漓。两人都是工人打扮，穿的是电工的制服。冯警长戴了一副浓黑的大胡子，让你根本认不出来。但大胡子变得了相，却变不了声音，一开口他还是他。

“走了，已经干掉了，快走吧。”冯警长催促中田走，后者置之不理，继续瞄准着。

枪声又响，金处长的一员伏兵应声倒下。

冯警长急了，伸手把他枪拉过来：“你还在朝谁开枪？那女的是你的同胞。”

中田嘿嘿笑道：“知道，知道，我没朝她开枪，可以干的人多呢，船上船下都是，我想再干掉一个。难得啊，机会难得，这枪跟我来这鬼地方快一年，一直闲着，还没犒劳过它呢，今天就让它过过瘾吧。”

冯警长紧紧抓着枪，骂他：“你疯了！一旦让他们发现我们就完了，快走！”

“怎么发现？枪的声音还没你放个屁响。”

“瞄准镜会有反光的。”

“这不有树给我们掩护着，这真是个好地方啊，居高又隐蔽。”中田开始收拾枪支，一边又问，“那些蒙面的是什么人？”

“我也不知道。”

“难道还有人在跟我们抢功劳？”

“萨根可能把情报又卖给另一路人了。”

“这个老流氓，整天就想着钱、钱、钱，哈哈。”中田开心的样子好像是在家里刚刚杀了只鸡，“他一定没杀过人，他要杀过人就该知道，杀人可比数钞票要快活得多啊。”这半年来他的中文大有长进，可以对人直抒胸臆，“不过我还是感谢他，给了我这个机会。”中田卸了枪支，装在电工包里，背上，跟冯警长一起，大摇大摆地离去。

这栋楼高三层，坐落在江边，一棵枝繁叶茂的小叶榕树临江而立，让江面上的人难以觉察到一个枪手的动静。一个小时后，通过多方排查，金处长和老孙总算找到中田作案的屋顶，拾到弹壳两颗，但他们还是难以想象——不可思议！从这里，这么差的视角，这么远的距离，有人居然可以一枪撂倒一人，百发百中。

与此同时，陆从骏已经把陈家鹄送回医院。

医院就是陆军医院，与黑室相隔两条街，当初徐州看病，惠子流产，都在这儿。这儿以前是杨森私人开办的中医堂，医院和药厂合在一起，占地颇大，建筑庞杂，院中有院。一年前南京中山医院划归军方，组建了国军南京总医院，下属有陆军医院、空军医院、海关医院。南京沦陷后，这些医院均相继迁到重庆，陆军医院便落脚在此。从此，这儿成了重庆最大的医院，中医西医混为一堂，医生和病人都是军民参半，有点不伦不类，但生意却因此好得不行，人满为患。

陈家鹄住在将军病号楼里，是一个小四合院，在医院的东北角，远离嘈杂的门诊中心，紧邻后门。后门和将军楼的小院均有岗哨，由军方把守，一般人是进不去的。陆从骏每次来，都是从后门进出。这次，陆从骏把陈家鹄送回医院后一刻不停就走了，因为他要去追查事故，处理后事。当他开车从后门离去时，李政正好从前大门离开了医院。

李政怎么会到这里来？

他是来寻找陈家鹄的。

陈家鹄摔成重伤无疑是个紧要的消息，徐州不敢迟疑，次日便发出消息。天上星看了老钱带回来的纸条后，觉得这是接近陈家鹄的一个好机会，便给老钱和李政安排任务，要求他们去找找陈家鹄看，一方面是关心他的伤情，另一方面也希望借这个机会能跟他建立起联络。

怎么找？根据徐州的报告，陈家鹄是头部受伤，且伤势严重，自然要找有条件、有能力治疗这类病人的医院。天上星派人了解到，目前重庆符合此要求的医院有九家，其中五家隶属军部，另外四家则很杂，有国民政府的地方医院，有私人医院，还有美国红十字医院。天上星给两人分了工：五家军队医院由李政负责去跑，其余几家交给老钱。他们两人都是认识陈家鹄的，只要见了面就可能说得上话的。

李政跑的第一家医院就是陆军医院。这倒不是巧合，是李政通过分析做出的决定。首先，这家医院离黑室所在地最近，陈家鹄伤势严重需要抢救，当然是越近越好；其次，陈家鹄下山就是坐的这家医院的救护车，说明黑室同他们有合作。有此两点，最大“嫌疑”便非他莫属。李政在住院大楼反复转了几圈，没有见到人。他也想到了将军病号楼，但觉得一来进去麻烦，二来以陈家鹄的身份似乎还够不上资格住到那里面去，琢磨着反正还有几家医院要跑，别处的可能性无论如何要更大些，便离开了。

接下来几天，李政跑遍了其他几家军人医院，同时老钱也把地方几家医院跑了，都没见到人。到了这时，陆军医院又重新回到李政思维的

焦点上来，这一天他是来跑第二趟了，一来便直奔之前漏看的将军病号楼。

既然是将军住的病房，自然不是什么人都可以进得去，门口有岗哨的。但这难不倒李政，毕竟他是兵器部堂堂上校处长，医院又不是黑室，戒备森严得一个外人都进不去。李政随便编了个理由，哨兵就对他立正敬礼，开门放行。进了门，就更自由了，随便看，楼上楼下，每一间病房，包括陈家鹄的病房，李政都看了。可以想象，如果这一天陈家鹄不出门，他们一定就这么“邂逅”了。可陈家鹄出去了，李政推开他病房时，看到的是一张空床。退一步说，如果李政在里面多磨蹭十分钟，陈家鹄也回来了。事实上，李政前脚刚离开院子，陆从骏后脚就把惊魂未定的陈家鹄送回来了。

他们就这么擦肩而过，也许该说，是陈家鹄与延安的缘分还未到。

4

天塌下来了！

这两个小时，陆从骏感到时间是长了牙齿的，一分一秒都在噬人。他回到办公室后，一边向四方打电话打探情况，一边坐等老孙回来汇报情况。可当老孙和金处长一前一后悄悄进来，老孙凑上前想对他说点什么时，他突然一把揪住老孙的衣襟发作地吼：“你说，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回事你说！”

金处长上前拉开他，想劝他，被他一手打掉。“荒唐！荒唐！”他气恼地走到一边，对着墙角冷笑热说，“给人下套子，结果把自己套住了，你们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金处长走上前，悄声对他说：“已经查清楚，凶手是在朝天门码头的一栋居民楼上狙击的，有人看见当时有两个人上过楼顶，一定是这他们干的。”

“我要知道是什么人。”

“暂时还不知道。”金处长说，“目击者只看见两个背影，背着两只白色的电工包。”

“会不会是萨根？”

“不会。”老孙低声说，“他今天一天都没有出过门。”

“昨天他见过谁？”

“也没有见谁。”老孙说，“我一直安排了人在监视他，昨天他在重庆饭店跟王总分手后就回了使馆，然后到现在都没出过门。”

“怪了。”陆从骏鼻孔出气，“看来又是一桩无头案！”

其实不怪的，从理论上说，人不出来，可以打电话，也可以传纸条。昨天萨根从王总那儿得知惠子要去见陈家鹄的消息后，开始是不打算跟谁说的。陈家鹄不是早死了，你为此该得的奖金也拿到了，再去管那些事干什么。告诉他们陈家鹄没死，是脱裤子放屁，犯贱！他知道，自己过两天就要走人——航班都订好了，大后天下午一点的飞机。就是说，再过几十个小时，这个世界将跟他没关系，神经病才去管这些事。

不管，不管！

可是，回到宿舍，放在写字台上的一袋咖啡作了祟。这咖啡是中田几天前托人给他送奖金时顺便捎来的。如果说奖金是“组织上”颁发的，中田只是转交，不说明什么，那么这袋咖啡却体现了中田个人的心意。这山旮旯里咖啡竟跟毒药一样，一般人买不到的，要“业内人士”从专门的渠道去搜才搞得到。中田在使馆路上开着一爿小茶馆（在美国大使馆后门出去不远），因为这一带外国人多，也供应咖啡。中田知道他爱喝咖啡，以前就常给他送。以前他在岗位上，是并肩合作的战友，送了也就送了，他没觉得什么，可现在他事实上已经脱岗，朽木不可雕，报废了，他还有这份惦记，就有点感人心肠了。一袋咖啡让萨根心里暖暖的。体会到一个人的好，会把他越想越好，比如最后这笔钱，萨根想中田如果私吞又怎么了，自己拿他没治的。这可不是一笔小钱啊，现在他丢了工作，这钱几乎成了他的救命钱，今后养老就靠它了。这么想着，中田的形象在萨根心里越发的闪亮了，动人了。

知恩图报，可他有什么能回报中田？这一走，估计这辈子是再也不可能见到他了，永别了。聚时龃龉，别时依依，何况是永别。一时间，萨根心血来潮地惆怅起来，一个念头——想给中田留点什么——盘在心里，变得沉甸甸地饱满。最后，他决定把这个消息作为礼物送给中田。他知道，中田是个神枪手，这对他是个可以大显身手的好机会。再说，杀了陈家鹄对他也是了掉一块心病，至少今后他花这笔养老金时心里要踏实得多。

就这样，当天晚上中田收到了萨根给他捎来的两包骆驼牌香烟，里面夹着一张纸条。

天哪，陈家鹄居然还没死！

中田看了纸条，头一下炸了，脑海里顿时浮现出相井第一次召集他们开会时的情景，会上相井曾专门问过陈家鹄之生死，他十分肯定地表

示：陈家鹄已死，并敦促相井给萨根支付酬金。要命的是，相井似乎十分相信他，让他把钱转交给萨根。更要命的是，萨根收了钱，谁知道呢？现在陈家鹄“死而复生”，他又拿不出证据证明萨根已收到相井请他转交的钱，那么相井完全可以做这样的逻辑推理：一，这钱你中田私吞了；二，你明知道陈家鹄没死，就为讹一笔赃款存心欺君犯上。

这是什么罪啊？可以杀头的！

怎么办？中田想到那天冯警长也对相井说过陈家鹄已死，便连夜找到冯警长商议对策。找对人了！冯警长也怕相井找他秋后算账，两人同病相怜，很快达成共识：对相井隐情不报。

不报容易，但你怎么能保证他永远不知情？山不转水转，纸是包不住火的。要想人不知，除非干掉陈家鹄。两人商来议去，决定铤而走险。没想到，最后一点危险也没有，他们来去自由，如入无人之境。谁能想到这么远还能致人死地？他们进入的是一个金处长毫无警戒和防备的区域。

“至少有八百码远，”金处长沉吟道，“真是不可思议。”

“肯定是个神枪手。”老孙自言自语。

“废话！”陆从骏又对老孙骂，“这么远的距离，一般的枪都够不着！”

金处长从口袋里摸出两枚弹壳给陆从骏看，“是，肯定是德国特制的威格-S11狙击步枪，这枪的射程达到一千五百米。”顿了顿，又犹豫犹豫地说，“奇怪……敌人为什么……要等那么久，直到我们行动才……那个，好像敌人知道我们有行动。”

“这不可能。”陆从骏干脆地说。

“那敌人为什么开始杨处长钓鱼时没行动，那时机会很好的。”金处长说。

“那时谁知道他是什么人？”陆从骏没好气地说，“连我都认不出来，不要说敌人。那时敌人根本不能确定‘他’是不是陈家鹄，后来惠子上船，你又下了船后，他们关在船舱里那么久，最后又一起从船舱里出来，敌人就以为他就是陈家鹄了。”

“这怪我，”金处长小声说，“当时我要不下船就好了。”

“你就别当好人了。”陆从骏并不领情，翻着白眼，像个死人一样有气无力地说，“问题不在这里，问题是我们都没有想到敌人会有这么一个

神枪手，在那么远的地方狙击，而且弹无虚发。”

中田，一个像陈家鹄一样神奇的神枪手，以超乎人想象的能力，把陆从骏钉在了终生不忘的耻辱柱上。机关算尽，到头来却是枉费心机，这既是这次行动的可耻下场，也是陆从骏在黑室总体命运的写照。

5

也不是一无所获，至少陈家鹄“明白”过来了。

纵然陈家鹄有九颗脑袋也休想破掉陆从骏制造的这部血淋淋的密码。这是一部用三个人（杨处长和两个死刑犯）的命制造的密码，惠子你认命吧，你浑身包着三张人皮，别指望陈家鹄还能有慧眼。当有人跟你玩命的时候，你的智商和学识只能当煮鸭蛋来吃。这天晚上，当陆从骏和老孙拖着沉重的脚步来医院看望陈家鹄时，后者似乎等待已久，不等来者开口，便满脸通红地对他们说：

“带我出院。”

就四个字，别无下文。陆从骏想跟他说点什么，他用手势表示不想听。他像个障碍物一样，杵在房间中央，对任何人不理不睬，浑身散发出一种极度愤怒和悲凉的安静。

陆从骏注意到他脸色异常的红，却没有太在意。十多分钟后，老孙办完出院手续，在一群人的前呼后拥下，陈家鹄率先走出病房，陆从骏紧紧跟着他，仿佛怕他逃跑似的。因为走得太快，下楼梯时，陈家鹄一脚踩空台阶，差点滚倒在楼梯上，幸亏踉跄了两步，紧随其后的陆从骏一个箭步上去，将他抓在手上，奋力往后一拉，总算免于跌倒。一个前扑，一个后拉，作用在陈家鹄身上，好像把他挤压了一下，他禁不住地大叫一声：“啊——”与声音同时出口的，还有一口血水喷射而出，画了一个抛物线，最后砸在雪白的墙上，像一朵鲜红的梅花。

这怎么出院？

这是又一张住院单！

这一回，陆从骏不需要医生诊断也知道陈家鹄犯的是什么病，民间形容人气愤至极时爱说：肺都被气炸了。陈家鹄犯的就是这病，肺气炸了！

不仅如此，还有其他症状。

第二天中午，陆从骏陪海塞斯来看陈家鹄，两人走进病房后又退了出来，因为床上躺着的是一个满头白发的人。问护士，护士说陈先生就

住那个病房。护士带他们来，走到病床前，轻轻地喊：“陈先生，陈先生。”那个满头白发的人从枕头上微微仰起头，虽然是满头白发，但陆从骏和海塞斯还是认得出来，他就是陈家鹄。

海塞斯惊呆了！

陆从骏也惊呆了！

陈家鹄想从床上坐起来，人没有坐直，一阵咳嗽，又咳出一口血。两人连忙劝他躺下，惊惶失措。陈家鹄倒是出奇地镇定，坚决地坐直了，还微笑地鼓励自己咳。

“咳吧，使劲地咳，咳死了就好了。”陈家鹄说。

海塞斯听着，鼻子一酸，湿了眼眶。

陆从骏也想哭，但似乎又想骂娘，几条人命哪，换回来的就是这么一个视死如归的家伙。陆从骏觉得自己的肺也在膨胀，要吐血了。他想破口大骂，却不知道骂谁，最后也是鼻子一酸，湿了眼眶。他可怜自己，怎么会这么倒霉，付出那么多，收获的依然是付出。

“放心，我死不了的。”陈家鹄似乎猜透陆从骏的心思，对他苦笑道，“我欠下的命债太多了，我要死也要等让我还清了债再死，否则死不瞑目。”又转而对海塞斯说，“教授，等着我，医生说我还年轻，没事的，休养几天就可以出院，我要好好跟你干一场，我一定要把这群狗特务都挖出来。”

医生是安慰他的，他其实已经不年轻，他已经在一夜间变成了一个白发苍苍的小老头。一个星期过去，全重庆最好的医生都来开过处方，该用的药都用了，陈家鹄的病情没有任何好转，还是每天咳，一咳就出血。更令人担心的是，他的精神日益萎靡，还患上厌食症，吃不下东西，吃了就吐。他的内部好像被气愤、伤心、苦难填满了，老想吐，有没有吃东西都想吐，干呕，常常呕出血。眼看他一天天萎靡下来，请来的医生一个个败下阵来，陆从骏出了一个怪招，从大街上请来了一位高僧。

6

高僧姓阎，号悟真，四川江津人，父亲是个郎中，在镇上开有一家三开门的大药铺，四乡有名，家道殷实。十一岁那年，酷暑之季，深更半夜，药铺莫名地起火（实为硫磺自燃），在一箱箱干柴一样干燥的药材的助燃下，火势迅速漫延，把半条街都烧了，烧死几十人。他的父母双亲、兄弟姐妹，一家九口人都葬身火海，独独他被一只无形的手从窗

洞抛出，而且恰好丢进门前洗草药的大水缸里，幸免一死。

但烧坏了头皮，头发从此再也长不出来，他成了一个天生的和尚。一年后的秋天，一个从峨眉山上下来的老和尚来镇上化缘，他用一罐被大火烧变形的银元给自己化了缘，跟着老和尚走了。如今，他年过花甲，须长过胸，却是眉清目秀，手轻脚健，一天可以走上百里山路。每到冬天，他都要从山上下来，云游四方，既化缘，又行善，替人治病消灾。这阵子他正好游至重庆，前些天陆从骏在大街上与其谋过一面，印象深刻，当时他仅用几根银针把一个只能匍匐爬行的乞丐扎得当场立起来，令乞丐感激得当街号啕大哭。

这天午后，陆从骏从医院出来，又邂逅他，看见他在医院门口在给路人号脉行医，便好奇凑上前观望。同行的小和尚，十二三岁的样子，一脸天真，看见陆从骏立于一旁，对他念了一句阿弥陀佛，有板有眼地说：“方家天象混乱，是毒火攻心，吃我师傅两服草药保定火降息安，太平无事。”

陆从骏有意问：“要钱吗？”他想如果要钱则走人，这种江湖郎中十有九个是骗子，昨天那个乞丐也不过是他们的帮手，拖儿。

小和尚眼珠子一转，明明快快地说：“方子不要钱，药草嘛我们这边有的也不要钱，拿去就是，我们这儿没有的就只有请方家去药店配了，那自然是要钱的。”

陆从骏看见他脚下有一麻袋的草药，还有一串风干的死松鼠和蜈蚣、蜥蜴什么的小动物。麻袋里还有一只乌黑的小木盒，这会儿老和尚配药，正打开盒子在拣药，里面是十分值钱的虎骨、鹿茸、牛鞭、头呈扁三角形的眼镜蛇等，这些都是名贵药材，老和尚拣了送人，也是文分不收，令陆从骏惊服不已，心生好奇。便一直守着，直到老和尚忙完。

老和尚以为他要看病，抓住他的手摸了他的脉象后，道：“居士患的是无病之病，不必吃药，老衲送你一句话吧，放宽心，睡好觉，多走路，少忧愁，就万事大吉。走吧，你没病，不要无病呻吟，若有家小在此，常回家享享天伦，病灶随风散。”

陆从骏谢过，却不肯走，与他攀谈起来，择机聊起陈家鹄的病情，诚恳讨教。

老和尚捋一下胡子道：“自古中医看病讲究‘望、闻、问、切’四个字，所以，人不见，病不见，不然老衲有江湖行骗之嫌。居士若真心求医问药，不妨带老衲去见一下病者。老衲看病只为行善，山高路远都是路，山越高，路越远，善心越大，越易成人之美，解人之困，万不可偷懒讨巧矣。”

人就在楼上，举步之劳。

老和尚看了陈家鹄，望过，闻过，问过，切过，罢了，引陆从骏到病房外相谈。老和尚问：“病者是你何人？”

陆从骏答：“是我兄弟。”

老和尚道：“实不相瞒，令弟之病十分凶险，要急治，耽误不得，否则等到病入膏肓，神仙也救不了他。”陆从骏恳求善僧指点迷津，开方下药。老和尚道：“病人心病身病交加，欲治身病，先要治心病。他魂魄散了，神气断了，服百药皆如泥沙。”

心病如何治？老和尚出了个怪方子：“居士救人心切，老衲以救人为善，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若信得过，让他随老衲走吧。”

去哪里？

峨眉山。

怎么去？

山高水远，就算派专车送，这一路走下来至少也得三五天。如果不顺，遇到塌方或者断桥什么的，十三四天都到不了。陈家鹄那身体，也许经不起三四个小时的颠簸就会丧命。但若不去，留在重庆也是等死，不如死马当活马医，试试看吧，或许绝处逢生了。穷则思变，天地另开。这么想着，陆从骏定了心思，便紧急驱车去找杜先生定夺。

杜先生一听火了，指着陆从骏的鼻子一通数落，“我看你是昏了头了，最好的医院、最好的大夫你不相信，竟然去相信一个草头老和尚！那是和尚，不是神仙，可以点石成金，起死为生。”陆从骏心里憋屈着一团火，他呕心沥血累死累活，结果杨处长死了，陈家鹄垂死，整个黑室风雨飘摇。追根溯源，这都是因杜先生一定要拆散陈家鹄和惠子而起。他在内心深处对杜先生是有意见的，尽管这意见他不敢提，甚至不敢想，但此刻不知怎么的内心变得执拗起来，嘴上硬邦邦地顶了杜先生，“可陈家鹄不是死人，他不需要神仙，他只是病了，需要一个医术高明的大夫，而我们最好的医院、最好的大夫对此束手无策，不如放手给外人一搏。”

杜先生视一眼陆从骏，不动声色地问：“怎么，你的意思是说全重庆的大夫都不如一个老和尚？”

陆从骏低眉轻声地说：“先生知道，山外有山，天外有天，自古道士僧人中不乏高人。我亲眼看过他替难民治病，仁心仁术，药到病除，而

且他对陈家鹄病情的判断也很精到。”

杜先生往椅背上一靠，有点皮笑肉不笑的味道：“那就请他就地医治，也好让重庆的大夫们学习学习嘛，干吗非要大老远跑峨眉山去？”陆从骏只好把老和尚的原话向杜先生转述，最后加上自己的意见，“我也认为换个环境对陈家鹄有好处。重庆本是他的伤心之地，所看见的人和物都叫他耽于旧事，他的心情如何好得起来？心情好不起来，病就好不了。去峨眉山，换个环境，看看山水，或许能改变他心情，那里风景秀甲天下，又是普贤菩萨的道场，他的戾气大，让菩萨化解化解，也许就好了。”

杜先生沉吟着掏出烟来，陆从骏上前要帮他点，杜先生却转过头去自己点上了，分明是没有说动他。过了半晌，杜先生才回过头来问：“那你打算怎么送他去？”陆从骏早想好了，“让老孙和小周开车送，轮流开，昼夜兼程，只要不出意外，三四天应该就能到。”杜先生冷冷地说：“可万一出了意外呢？你能确定这老和尚不是江湖中人？他要是把车引到土匪窝里去了，不光是陈家鹄，你那两员干将都只能跟着一起完蛋。”这个问题陆从骏着实没有想过，他愣了一下牵强地说：“应该不会吧。”

杜先生哼一声说：“应该？这世界上应该的事情太多了，汪主席当年不是口口声声说日本人应该不会武力侵华，现在呢，大半个中国都沦陷了。”

陆从骏在犹豫，杜先生说得有一定道理，谁也不能保证老和尚到底安的是什么心。但片刻之后，他坚定下来，比之前更加坚定：一则，他觉得老和尚那一身慈悲正气断然假装不来；二则，陈家鹄生命之火即将熄灭的征兆也绝非虚假。便再番据理力争，不依不休的样子，叫杜先生烦不胜烦。

“别说了。”杜先生起身而走，一边忍着脾气说，“我看你中了邪，就依了你行吧。但有一点无须讳言，这事你在我这儿是减了分的，如果一路平安无事，陈家鹄祛病而归，算你有运，否则别怪我不客气。”

就这么峰回路转。

次日一大早，黎明的曙色中，老孙驾车，带着陈家鹄和大小和尚，还有助手小周，一行五人，出发了。陆从骏默默地看着车子的尾灯越来越小，快消失时才想起刚才没有跟他们道个别，便临时补一句，对着行将消失的一点点亮光大声地说：

“一路走好啊——”

这时陆从骏心里陡然生出一个奇怪的想法，觉得自己前辈子一定对陈家鹄行过大恶，这辈子注定要做他的牛马来还债。

这是陈家鹄咳血后的第九天。

7

现在是陈家鹄咳血前的几个小时，当天下午两点半钟，也就是杨处长临死前的一刻钟。当时惠子正在船舱里，被杨处长的乌黑枪口逼得瑟瑟发抖，有人却心血来潮地想起惠子来了。

谁？

相井。

他早从冯警长那儿搞到了陈家的地址，这天午后打扮得西装革履，照着地址寻到天堂巷，敲响陈家的门：嘭嘭嘭，由轻变重，有礼有节。

“请问你找谁？”来开门的是家鸿，他看来人穿得这么周正，口音有点不对头，有些反感，冷冰冰地问。

“你好先生，”相井笑容可掬地说，“这是陈家鹄的家吗？”

“是。”家鸿有点警惕，“你找他干吗？”

“我找他的太太，小泽惠子。”

家鸿顿时沉了脸：“你是什么人？”

相井笑吟吟地说：“我是她的老师。”

家鸿打量他一番：“哪儿的老师？”

相井依然笑：“美国，美国的。”

家鸿突然觉得他的口音和惠子很相像，用一只独眼瞪着他问：“你是日本人吧？”

相井点着头，鞠着躬说：“我爱中国，我和惠子一样爱中国。请问惠子在家吗？”

家鸿没好气地说：“找错地方了，这儿没这个人！”说罢重重关了门，让门外的相井信感蹊跷。

正是从这一刻起，相井开始了寻找惠子的历程。这注定是找不到

的，因为几乎与此同时，朝天门码头的枪响了，三条人命相继赴了黄泉路，还有两个人受了重伤，倒在血泊中……一分钟内，死伤五人，惠子，你死定了！

惠子被带回，关在渝字楼地下室的审讯室里，冯警长的表妹就是在这屋里上吊自尽的。看来，这屋子对女人不够好，是凶宅。外面死静，屋里一团黑，眼睛看不见后鼻子显得特别灵敏。惠子闻到一股血腥味，那是从隔壁传过来的，那里陈着三具尸体，还没有处理，身上一定沾满了血。其实，惠子衣服上也是沾血迹的，是杨处长头部中弹后溅到她身上的。

傍晚时分，惠子听到有两个人的脚步声“囊囊”响起，由远及近，走进了隔壁，窸窸窣窣地忙活了一阵，好像在扒谁的衣服。一分钟后惠子知道，扒的是杨处长的衣服。

有人推开门，打开灯，光亮一下灌满屋。惠子受了刺激，不由得用手挡住光亮。她披头散发，一张泪脸，青灰又浮肿，又脏，几个小时把她折磨得人人不鬼不鬼的。

更像个鬼，见了人，吓得瑟瑟发抖。

来人是陆所长和老孙。

陆所长先发制人，劈头将刚从杨处长身上脱下来的血衣甩到惠子身上：“幸亏我防了一手，否则陈家鹄就被你干掉了！”

衣服盖住惠子的头，她慌张地把它取下来，哭着想上前，被老孙一声断喝阻止：“回去坐下！”惠子回去坐下，一边哭诉着：“不……不……不是我干的，我什么都不知道……”

“是，不是你干的，”所长冷笑道，“是你指使同党干的。”

“不，我没有同党……我只是来见家鹄的……是孙大哥让我来的……”

“谁是你的大哥，”老孙说，“我叫孙处长！”

“孙处长……”惠子乖乖地叫一声，乞求地望着他，“你说……是不是你让我来见家鹄的……”

“是，可我没喊你带人来杀他啊。”

所长指着她手上的血衣说：“这就是陈家鹄，如果我们不防范！不错，你设想得很周到，表面上你是因为不甘心丈夫被人夺走，坚持要见

他，可实际上你见他的目的就是要勾结同党杀他。”说着，眼光像冷冷的刀锋一般看着她，“说，你的同党在哪里。”

“不！我没有同党……”

“不，你的同党很多。”老孙哼一声说，“我们干掉两个，还抓了一个，没想到岸上还有。说，你到底有多少同党，说了可以饶你不死，不说你就只有死路一条。”

“说吧，”陆从骏说，“告诉我们那些人到底是什么人，现在在哪里？”

“那些人……我一个都不认识……”

“可是他们认识你，”陆从骏说，“子弹像长了眼睛，杀了你身边两个人（杨处长和受伤的卫兵），可就是不杀你，不朝你射击。你说这是为什么，总不会是因为你漂亮，要带你回去当压寨夫人吧？”

惠子被辩驳得哑口无言，只好哭诉：“呜呜……不，不，呜呜……不是这样的，陆先生，呜呜呜……不是这样的……家鹄啊，你在哪里？家鹄啊，我好害怕啊，呜呜呜……”

“别哭！”老孙大声说，他今天终于可以不需要扮好人了。为了向陆从骏证明他对惠子没有同情心，他甚至在装恶人，说话总是恶声恶气的，“有你哭的时候，等拉你出去枪毙的时候你再好好哭吧，现在先闭上嘴，过来！在这里签个字，快签！”

“这是什么？”

“审讯记录。”

“你什么时候记的……”

“你管我什么时候记的。”

这个审讯完全是走过场的，目的就是要惠子在上面签个字，然后把她交给法庭去处理。不该死的人黑室可以把他搞死，这叫暗杀，黑室没少干。可惠子的黑路已经走到这地步：手上捏着三条人命，犯不着来这一套，还是叫法院去枪毙吧，让她光明正大地死，免得以后出现万一，瞎猫碰到死老鼠，让陈家鹄探到实情，找他们算旧账。

这时，陈家鹄还没吐血呢。两个小时后，陈家鹄口吐鲜血！

九天后，病入膏肓的陈家鹄像一匹死马一样，被一个底细不明、真

假莫辨的老和尚带走了。

不必多虑，老和尚的底细是干净的：完全是个大善人，医术也是高明的，要不陈家鹤上路的当天都过不去。上路不到五个小时，陈家鹤就敲响了第一次死亡的钟声，当时他们刚走出重庆界，翻过一座小山，看见路边有一家小饭店。山上气温低，走了几个小时，大家又饿又冷，准备下车吃个热饭，暖暖身子。陈家鹤吃不了饭，自然没下车。等他们吃完饭上车时（不到二十分钟），发现他已经近乎断气了——只有呼呼地出气，没有吸气，一边翻白眼，咬牙关，应该有大半个身子进了鬼门关了。

老孙和小周顿时手足无措，这些年来一直在刀口舔血的小周居然还迸飞出眼泪，不知是吓的，还是悲的。老和尚叫两人莫慌，说：“我早料到有此关卡，迟来不如早来。”吩咐他们将陈家鹤抬进饭店去。老板见是个将死之人，生怕沾惹晦气，坚决阻止，老孙哪里有心跟他啰唆，掏出枪朝他脑袋上比画一下，老板顿时惊得魂飞魄散，像个孙子一样把他们请到后院卧室去，还主动问，要不要些热水什么的。

老和尚说：“且慢。”不慌不忙，取出三根银针，在病人的人中及两侧合谷穴缓缓扎下，然后叫老孙将病人的头抬高，抬到与水平约成四十度左右。老和尚看着，算着，约是半分钟后，突然伸手在病人头顶猛一拍，病人的脸色立变，变得潮红。说时迟那时快，老和尚紧接着用左手将病人的衣服扯开，右手几乎在同一时间飞出一针，银针如长了眼睛一般精确地扎入膻中穴。陈家鹤唉的一声，吐出一口黑血，脸色立刻恢复正常，人也醒了过来。

小周一直站在旁边紧张观看，这时方千钧巨石落地，高兴得一蹦三尺高，上前紧紧拉住老和尚的手，用力摇晃，“师父，您可真怎是活神仙，用几根针就能起死回生。”老孙也是如释重负，轻轻将陈家鹤的头放在枕头上，对老和尚抱拳感激一番。他的态度比小周更是强烈和诚挚，因为在感激之外他还多了一份愧疚。在这之前，他对老和尚是有顾虑的，总觉得他有江湖骗子的嫌疑，居心难料。现在好了，几根银针轻描淡写地扎下去，陈家鹤化险为夷——这远比说十车话更有效力。证明高僧心术俱佳，陈家鹤是碰到好人贵人了。

老和尚似乎看穿老孙的心思，合十为礼，对老孙道：“不必拘礼，治病救人乃佛门弟子之本分，何况陈居士福泽绵长，阳寿未尽，老衲不过是顺应天意而勉为人事罢了。此乃注定之缘法，如花开花谢，日升日落，最是自然不过，何必感言？”陈家鹤身体本是虚弱到极点，但被老和

尚扎了几针，像接了仙气，神智异常清楚，听老和尚这么说，忍不住接口说：“照师父的意思，人世间的事都是生而注定，人生岂不成了一场缘分安排好的戏？戏即人生，人生即戏，无从选择，无可逃遁？”

老和尚微微一笑，说：“我晓得你姓陈，陈居士果然慧根不浅，只是此乃玄奥微言，绝大妙义，非三言两语可以辨识之。你如今身体虚弱，不宜多说话，也不宜多思考，等到了峨眉山，养好了病，倘若那时还有兴致，老衲与你促膝长谈。”说完，也不等陈家鹄回答，老和尚径直上前对他唱起催眠曲，“天色已晚，颠簸了一路，居士也累了，赶紧休息吧。”陈家鹄听着，不一会便觉得睡意沉沉，微笑着熟睡过去。

见陈家鹄睡了，老和尚的脸色变得严峻起来，转身对老孙说：“他休息，我们不能休息。准备一下，立刻出发上路。”老孙有些不解，老和尚解释道：“他现在的状况比出发时更加凶险。老衲刚才只是顺了他的气脉，事实上对他的病毫无益处。这就好像断粮的百姓吃观音土，虽能充饥，却不能消化为用，反倒有害。不瞒你说，老衲用银针只能保他两昼三夜平安。如果在这之后还不能赶到峨眉山，只恐将有不忍言之事发生。”

那还等什么？老孙和小周二话不说，立刻将陈家鹄抬上车，连夜出发。路有两条：一条是先取道成都，然后转道眉州、乐山而至峨眉。这条路是官道，路况好且无匪患，但缺点是路太绕，另一条则是取道荣昌、富顺，往西直扑乐山而至峨眉。这么走倒是要近许多，但必须翻越几座大山，路况极差尚在其次，关键是沿途常有土匪出没，安全得不到保障。老孙心想，如果陈家鹄死在路上，自己回去也是罪，死在土匪手上也罢。

便选择了后一条路。

孙、周二人轮换开车，夜以继日，第二天中午便到荣昌县，一千人在县城里胡乱找了家饭店一饱，又匆忙上路。刚开出县城不到十里，陈家鹄突然浑身痉挛起来，呼冷喊热，人事不省。老和尚让大家别担心，说他这是内邪不宜，不碍事，今晚必好。一边说，一边又开始施展他那神乎其技的银针功夫，罢了又让小和尚将几颗黑不溜秋的药丸用水化了，喂他服下。傍晚到达富顺时，陈家鹄果然复了元气。至此，老孙和小周对老和尚的敬佩和信任又被拔高，之后一路，两人对他完全言听计从，不敢有半点违拗和疑虑。

第三天，车子一路颠簸进入乐山境内。小周的情绪很乐观，一边开车一边有一搭没一搭地逗小和尚玩。老孙错过了困头，闭着眼睛假寐，忍不住提醒小周当心一点，小周笑着说，“这一路有大师在，鬼神不近，小毛贼也不敢靠拢，没什么可担心的。”话音未落，却是传来一声枪响，

犹若平地炸响惊雷。小周下意识很踩一脚刹车，把昏睡的陈家鹤也惊醒过来。小周不由自主地望了身边的老孙一眼，老孙瞪着他说：

“看我干什么？看前面，麻烦来了。”

的确，麻烦来了。转眼间，十多只枪杆从四面八方的林子里探出来，吆喝着朝车子围上来。领头的是个头缠红头巾的中年汉子，操着一口标准的乐山话，喝令所有人统统下车。乐山话属南方语系，与成都、重庆话区别明显，外地人很难听懂。但此时不用听懂大家也知道他的意思。老孙和小周是从风浪里滚出来的角色，临危不乱，心里头噉啪打响了如何虎口脱险的算盘。小周率先拔出枪，问老孙怎么办，回答他的是老和尚。

“听老衲的话，把枪收起来，是祸躲不过，我先下车看看。”老和尚说着先下了车，口里宣诵着佛语。头目一把推开他，骂：“少跟我装菩萨，老子不信这一套，老子只信手里的枪。下来！要想活命的都下来！”用枪指着车里，威逼人人下车喽啰们随即围上来，打开所有车门。下来！下来！都滚下车来！叫着，嚷着，骂着。

“且慢，且慢，众兄弟，”老和尚不慌不乱上前阻拦，“车上有重症病员，惊不得，惊不得。”一边从容走到头目面前，向他合十为礼，“敢问这位贤士，刘三近来可好？”头目原本气势汹汹目空一切，被他这么一问，心思乱了，迟疑起来。那刘三不是别人，正是他们的袍哥老大。

这一带叫做牛角山，属乐山和自贡交界隘地，山如其名，如牛角一般高险陡峻。山上古树参天，再加上道路错杂难行，野兽毒虫出没不止，外人进去后极易迷路，不死也要扒层皮，在明清两代为当地私盐贩子藏匿之所。辛亥革命后，前清遗老遗少躲了进来，人头多了，就扯起大旗聚成了寨子，四方泼皮无赖闻风入伙，专以打家劫舍为生。国民政府曾剿过两次，折了几十人却未能拔掉恶瘤，抗战爆发后再无人过问。如今，势力越发壮大，已聚八百多人，刘三便是这里的大头目，人称三爷。

刘三，本名刘荣，系大军阀刘文辉的远房族兄，原是前清犍为县丞，正牌子举人出身，会文章，富智计，落草后颇受尊崇，老寨主死后被公推为新主，到如今已有十五年光景。三年前，刘三最宠爱的小女得了种无名热的怪病，四方求医不果，便领人上峨眉山拜菩萨祈求。途中，凑巧撞见悟真和尚，被施了救，带回寺里，吃了两服药，病情便见好，令刘三感激不尽。日后不久，刘三托人送来书信一封，财宝一箱。悟真和尚阅信方知，刘三为何方人士，在何方逞能。刘三在信中立誓为信，但有差遣赴汤蹈火绝不皱眉，云云。悟真乃出家人，与世无争，哪里会去差遣一个土匪头子，不料，这次还真用上他了。

无名头目把老和尚上下再三打量一番，骂：“别装，方圆几百里都知道这是咱三爷的地盘，你以为报个名就把我吓倒了，跟我装？告诉你，别装席，装死还差不多。”

老和尚微微一笑，道：“不妨带老衲去见你三爷，老衲出门多日，车里病人危在旦夕，老衲正欲寻人施助，三爷竟唤人来接了，呵呵，善哉，善哉。”磊落之情，坦荡之样，实让无名头目不敢造次，便骂骂咧咧带他走了。

便见了刘三。

便化险为夷。

别时，刘三又赠不少财宝，悟真一概不要，却讨求山参一枝。原来，此时的陈家鹄，经这番折腾，已经气若游丝，生死两茫茫，急需补气强神。但师徒出游多时，携带的补气强神的良药已告罄，若不能及时采补，老和尚对陈家鹄的命数也心存悬疑，所以向刘三讨求。刘三差人端来一抽屉的山参让悟真挑，悟真挑选一枝二十年的老山参，一颗心顿时释然。日后，正是靠着这枝老山参，陈家鹄才坚持活着上了峨眉山。

2

一行是第五日凌晨到达峨眉山报国寺的。

这是老孙第二次到峨眉山。一九三五年，蒋介石在高参杨永泰的建议下，开办了有名的“峨山军官训练团”，自兼团长，刘湘为副团长，陈诚为教育长。四川、西康、云南、贵州等地营长以上军官多被调来受训，训练场地就设在报国寺门前的小广场以及虎溪畔的山道间。开办之初，杜先生曾来视察过，老孙时任杜先生卫队队长，便随行而来。此番故地重游，尽管天色不明，但那熟悉的楠树和红墙亦勾起他不少三年前的记忆。尤其是如今杨永泰和刘湘均已离世，更令老孙深感歎歎，有种物是人非的凄凉。

悟真老和尚是在山腰万年寺出的家，修持则在洗象池畔的天花禅院。从报国寺到洗象池，尚有大半日的山道。由于不通公路，只能步行，老孙便在此与一行作别，驾车返回。小周本是安排他来为陈家鹄保驾的，自当留下。他找来两副滑竿，轮流抬着昏迷不醒的陈家鹄，片刻不歇，一路赶路，于午后终于结束艰难行程，赶到了天花禅院。

天花禅院规模不大，统共只有十来个和尚，三间佛堂，十八间厢房，厢房后还有一间药材储藏室，里面包括野生雪莲、冬虫夏草、灵芝、千年人参等名贵药材。它们的来历与老和尚的医术一样神秘，外人全不知端倪，给人感觉仿佛是说有了就有了，好像老和尚有法术，凭空变

出来的一样。不论如何，它们的存在，使得老和尚济世救人不会有巧妇难为无米炊之虞。这也是他为何要带陈家鹄上山的理由，至少是之一吧。毕竟，说一千道一万，没有良药是治不了恶病的。

但是现在，有神仙药也对陈家鹄无用，用不了，因为他已经深度昏迷，开不了牙口，咽不下水。一路上，头两天他还有意识，后面几日一直昏迷不醒，要不是老和尚用那枝老山参时刻给他补气，可能早断了气。他这口气，全靠老和尚细细嚼碎了老山参，口含鼻塞，强行维持着的。

上山后老和尚便开始施医，他将陈家鹄安置在一间空屋子内，这屋子简陋至极，除了一张木床什么也没有，连窗户都没有，只在墙角处有两个不起眼的换气口。把门关上，伸手不见五指，仿佛一尊大棺材。

接下来的两天，陈家鹄就在这尊大棺材里静静躺着，像一个真正的死人。

小周被安排住在旁边的厢房里。他毕竟放不下心，时刻凝神倾听，却始终听不到隔壁有丝毫动静。只见老和尚偶尔进去给病人扎两针，很快便出来，时间短得像是一个错觉，抑或一个万籁俱静中偶然发生的小意外。

到第三天晚上，不知是什么缘故，子夜已过，小周突被什么声音惊醒，听见陈家鹄的房间里传来一阵奇怪的声音，窸窸窣窣的，像是有什么人在轻轻搓揉他衣服。小周觉得奇怪，起身去察看。推开门，只见小和尚一脸木然地守在“大棺材”门口。小周更是奇怪，走上前问他：“小师父，这么晚了，你怎么还在这里？”

小和尚瘟头瘟脑地回答：“师父让我守在这里，不许旁人进去打扰。”小周如释重负，“原来是师父在给陈先生治病。”见小和尚点头，又问：“师父进去多久了，他进去，我怎么没听见呢？”

“师父不在里面。”

“不在里面？”

“是的。”

“那他怎么给人治病？”

“我不知道。”

“师父到底在哪里？”

“我不知道。”

小和尚一问三不知，子丑寅卯什么也讲不出来，但就是不肯放小周进去。小周哭笑不得，又不便强闯，只好怀着巨大的好奇与更加巨大的期待，返回自己房间继续睡觉。

第二天一大早，小周被一阵猛烈的咳嗽声惊醒，这正是久违了的陈家鹄的咳嗽声。陈先生醒了！小周惊喜交集，一跃起身，赶紧穿戴整齐，推开门，却看见老和尚带着两个沙弥正匆匆走来，其中一个提着个砂罐，另一个则提着篮子，里面装着碗、调羹和蜡烛。四人一起进去，在屋里，陈家鹄的咳嗽声又被成倍地放大，如牛吼，如闷雷。

陈家鹄从黑暗中醒来，一时难以适应门外透进来的光亮。但这并不妨碍他分辨来者是谁，他用沙哑无力的声音问：“师父，我这是在哪里？”

“在你涅槃重生的地方。”老和尚说完，沙弥已点燃蜡烛，屋里的黑暗顿时被驱散一空。小周这才看清病人的脸色，竟比屋外那漫山的雪还要苍白，仿佛透出摄人心魄的寒刃，不觉冷得心里一缩。

老和尚径直上前，把了把病人的脉，笑道：“陈居士真是有福之人啊，遇到坏事也能因祸得福——牛角山遇匪，你吃了惊吓，出了一身大汗，内邪随汗走了不少，后又求得老山参一枝，讨得残喘，好让我妙手回春。”言毕即扎针，完了又伸出手在病人头部轻轻推拿几下，然后问他，“居士可想吃点东西？”陈家鹄苦笑，“光想有什么用，吃了都会吐出来。”“我问你想不想？”老和尚说。陈家鹄摇头，“不想。”老和尚笑道：“怪了，人人都要吃饭咽菜，你陈居士一代才杰之士，翻手为云覆手为雨，怎么会连饭菜都不想吃呢？你能吃的，一枝二十年的老山参都让你吃了，那苦涩之味实不是食之甘味。想一想，一碗农家菜粥，闻之清香，观之一青二白，食之入口即化，妙哉，妙哉。”

不知为何，陈家鹄顿时觉得口舌生津，咽了一口唾沫。老和尚笑道：“你咽了一口津液，说明你是想吃东西了。想吃什么？嗯，依老衲看，此刻来一碗热乎乎的青菜粥正是你之所想。来吧，我早已给你备好了。”老和尚对两个沙弥挥挥手，一人连忙将罐子打开，正是一罐热气腾腾的青菜粥，另一人则把碗和调羹拿出来，盛了一碗，递给师父。

“把他扶起来。”老和尚吩咐小周。

“请你张开嘴。”老和尚吩咐陈家鹄，陈家鹄便张开了嘴。

“一碗菜粥，菜是青青小菜，米是象牙白米，水是洁净雪水，佐以高山野参汤、红糖、当归、白糖，我用微火熬煮半夜，天下哪有如此美

食。来吧，吃吧。”老和尚说着喂了一羹。

又一羹。

再一羹。

如是再三，一碗粥很快见底。陈家鹄担心不争气的胃又给他来老一套，一阵翻腾后把吃下的东西全吐出来。这么想着，他合了口，闭了眼，好像这样可以把要吐的东西挡回去似的。这样过去数分钟后，陈家鹄只觉得胃里生出一股温暖之气，丝丝地往下畅通，同时觉得一股贪婪的食欲填满了欲海，使他下意识地舔了舔嘴唇。老和尚见了，笑道：“还想来一碗？”陈家鹄不假思索地点了头，一旁静观的小周终于找到事做，接过空碗准备再去盛，被老和尚制止。“够了，”老和尚对陈家鹄说，“你这沉痾之躯，久病之身，十分虚弱。所谓虚不受补，能消化这一碗粥就已经很不错，想吃得再过一个时辰。”

一个时辰后，又吃了一碗，还是没吐。

这一天，陈家鹄把一罐子粥吃得一干二净，一粒米都没有吐出来。到了晚上他已经有说话的愿望了，他问老和尚：“我之前吃什么吐什么，现在也没见你用药，怎么一碗粥入肚，只觉肠胃里暖暖的十分受用，不但想吐，还想再吃。这是什么道理？”老和尚开心笑道：“没什么道理，这是你的命，也是你与老衲的缘分。不过，你既然神志回转，老衲不妨讲一个故事给你听，当做饭后茶余之消遣。”他顿了顿，缓缓讲来，“话说从前有座村庄，供奉着一尊魔鬼木像，为了不让魔神带来灾难，村庄每年都要牺牲一位村民去祭祀他。后来，一位被送去祭祀的村民心想横竖是个死，何不一搏？于是他一把火将魔像烧成了灰烬。没想到从此后，村庄就从魔鬼的阴云中解脱出来。陈居士，你心中或许就有这么一座魔像，阻碍你不能咽食，老衲只是替你暂时驱散了它的阴影，至于能否将它彻底焚毁，还得要靠你自己。”

陈家鹄咀嚼着老和尚的话，若有所思。

老和尚转过头去，对小和尚说：“你去厨房看看药熬好了没有，熬好了就送过来。”小和尚应声去。老和尚这才又对陈家鹄说：“好了，你神志刚刚回来，不宜多劳神，把心静下来，什么也不必想，老衲自会竭尽所能助你康健。如果你觉得脚指头有疼痛之感，但说无妨。”

陈家鹄一怔，突然哎哟一声叫了出来。

3

陈家鹄确实感到脚指头痛，好像每个指头都被毒蚁叮咬过，烧热，

辣痛，且有增无减。如果他可以坐起身来，弯腰细看，会发现每一个指头均有几处米粒般大小的创口。

那是被蛇咬的！

咬他的可不是一般的蛇，是峨眉山上特有的一种毒蛇。普通人被它咬到，创口立刻剧烈红肿，血流不止，人会出冷汗，会恶心呕吐，紧接着鼻腔、眼膜、皮下组织等部位亦迅速出血，不出五步即昏阙，五分钟内必断命。此蛇被当地人称为“峨山五步皇”，毒性比一般的五步蛇更为猛烈，但极其罕见。老和尚偶然在白龙洞捕得一尾，精心饲养两年，如今终于在陈家鹄身上派上了用场。

老和尚治病不拘一格，甚至可谓胆大包天。这间棺材样的黑屋子，是他专门为需用毒虫以毒攻毒的病人设计的。天花禅院海拔二千多米，一年中有小半年被积雪覆盖。冰天雪地里，虫豸别说攻击病人，连行动都成问题。老和尚辟出这么一块地方，在地下挖有坑道，一旦有病人要急救，便烧火提高室内温度，令毒虫可以行动自如。为了不让毒蛇咬到陈家鹄身体的其他部位，老和尚在他身上涂满了地黄水，只在脚趾上抹了专门“引蛇出洞”的香草药膏。昨天晚上，小周听到的窸窣窸窣声，便是峨山五步皇毒蛇在吸食陈家鹄香喷喷的脚指头的声音。

毒蛇这一夜辛勤工作，效果比老和尚预期的要好，他这么快神志清醒，并能克化食物，说明他体内积累已久的毒气、晦气、浊气已开始明显下行。之前，毒气往上急攻，脏腑功能乱成一团，头发才会一夜变白。以后，陈家鹄的白头发将日渐转黑，正是因为毒气下行的泄路通畅了。老和尚看在眼里，欣慰在心，他对治好陈家鹄的病信心更添。

这天午后，老和尚叫人收拾出另外一间厢房，叫陈家鹄住了进去。这间厢房在天花禅院左侧，推窗即见洗象池，白天可见满山遍野银装素裹，妖娆万端；池塘边，一排英姿挺拔的冷杉林，在风中萧萧瑟瑟，低吟轻语。夜晚，明月如洗朗照枝头，天人合一；凭窗远望，万山沉寂，云收雾敛，遥天一碧，心地宽阔。陈家鹄身在其中，白天受日光沐浴，夜间被月华抚弄，心神日渐安宁。

景色撩人可以为药，但要彻底治愈陈家鹄心病，这还远远不够，必须人心对照，借物明志。在接下来的日子里，老和尚有空便来看陈家鹄，除了扎针、用药，还陪他下棋，教他佛理，同他谈心，聊天地，侃大山，慢慢地把陈家鹄关闭的心境打开来。转眼到了陈家鹄上山后的第九日，这天老和尚拿了一本《唐诗选集》来，笑着对陈家鹄说：“老衲识字不多，平时却爱附庸风雅，这本书翻来覆去看了十多遍，还是有些字不认识，居士听说是留洋归来的大博士，学问一定大得很，教教我吧。”陈家鹄说：“师父拿我开心不是？我是学数学的，要论文学恐怕要

差师父一大截。”话是这么说，他还是把书接过去，见是李白的《庐山谣寄卢侍御虚舟》。老和尚请他读一遍给他听，而且要大声，要尽量有表情。陈家鹄开始不愿意，但在师父执意要求下，便读起来，越读越富有声情：

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

手持绿玉杖，朝别黄鹤楼。

五岳寻仙不辞远，一生好入名山游。

庐山秀出南斗傍，屏风九叠云锦张，影落明湖青黛光。

金阙前开二峰长，银河倒挂三石梁。

香炉瀑布遥相望，回崖沓嶂凌苍苍。

翠影红霞映朝日，鸟飞不到吴天长。

登高壮观天地间，大江茫茫去不还。

黄云万里动风色，白波九道流雪山。

好为庐山谣，兴因庐山发。

闲窥石镜清我心，谢公行处苍苔没。

早服还丹无世情，琴心三叠道初成。

遥见仙人彩云里，手把芙蓉朝玉京。

先期汗漫九垓上，愿接卢敖游太清。

读罢，老和尚笑咪咪地看着他，压根不提哪个什么不识之字，只说：“你中途一刻未定，换气自如，说明肺部之伤疾已经基本无恙，今后可以出去走一走了。走吧，今天我带你小走一会儿，可能会觉得累，但无妨。累也是一个身体无恙的信号，如果你的身体感觉不到累，就不可救药了。”

山中积着雪泥，老和尚和陈家鹄都穿上布鞋，鞋上又绑上两圈草绳，沿着山道一路往上，朝雷洞坪的方向缓缓行走。这一路道路极窄且陡峭蜿蜒，又结了冰霜有些湿滑，严格说并不适合散步，这对久卧病榻的陈家鹄而言更是“雪上加霜”。所以，老和尚不想远走，只走了百十米便要回头，却遭陈家鹄反对。他还要走，一走又走，最后竟走了三里

路，走到一座凉亭方才歇了脚。两人在凉亭里坐下，老和尚说：“按道理，你大病初愈这么远足是不许的，老衲该制止你，但见你兴致高，便由了你。只是回去之后，你得多挨几针。”陈家鹄笑道：“我现在早已是满身针孔，不在乎再多上几个。”印象中，这是老和尚看到陈家鹄脸上露出的第一个笑容。

要治其身病，先要治其心病，这是老和尚对陈家鹄病情的最初判断，后来与陆从骏相谈，更加肯定了自己的想法。陆从骏虽没有对老和尚和盘托出陈家鹄的病历，但多少还是透露一些，令其可以猜测到，无非是为爱而伤、为情所困之类。现在看到他笑，老和尚心里窃喜。心病难治，难就难在身外找不到药材。换言之，药材在病人自己心里，而笑便是最好的药。老和尚看陈家鹄出气略粗，料他身上一定发出微汗，便问：“是否有口渴之感？”陈家鹄点了点头，看着铺在树叶上的积雪，说：“如果师父同意，我倒是想抓一把雪来吃，舔一下也行。”老和尚呵呵笑：“看来你体内之伤已痊愈。有伤必有寒，有寒必畏风，你现在对雪水都断了畏惧，说明你体内之寒已除。好啊，真是年轻啊，祛病如此快，你的身体本是上好的，老衲现在有信心还你一副好身体。不过雪水是喝不得的，若真口渴还是吃颗蟠桃吧。”

“吃蟠桃？”陈家鹄不由一怔，这大冬天的，哪里去找桃子？以为老和尚是在说笑话。只见老和尚从袈裟里摸也一支短笛，放在嘴里吹起来。约十分钟后，一只一米多高的猴子捧着一颗拳头大的桃子出现在老和尚面前。老和尚唤它叫“大青”，轻轻拍拍大青的头，示意它把桃子送给陈家鹄。大青唧唧地叫一声，似乎是在说“知道了”，转过身来恭恭敬敬地把桃子捧给陈家鹄。

陈家鹄早已看得目眩神迷，竟手足无措，不知该接还是不接。

老和尚说：“这是大青给你的见面礼，收下吧。”陈家鹄连忙起身恭恭敬敬又小心翼翼地接过桃子，还不忘说一声“谢谢”。大青跳到老和尚身边，十分亲昵。老和尚笑着从怀里掏出一包糖来给它，大青高高兴兴地拿在手里，一屁股坐在老和尚旁边，大吃大嚼起来。

老和尚见陈家鹄捧着桃子不吃，说：“你不是口渴吗？吃吧，吃了对你有好处。”陈家鹄这才试着剥开皮，咬了一口，只觉满口蜜汁乱窜，竟是平生未尝之绝味。老和尚说：“怎么样，很好吃吧？”陈家鹄点点头，问：“这季节，冰天雪地的，大青从哪里摘来这样鲜美的桃子？”老和尚轻抚大青的头，笑着说：“吃了鸡蛋，还要找下蛋的母鸡么？你要是喜欢多与大青亲近亲近，以后有你吃的。”陈家鹄上前去抚摸大青，一边问老和尚：“师父，禅院里外都是猴子，这大青可比它们要大得多，也聪灵得多。”老和尚点点头说：“大青本是这里的猴王，后来猴群叛乱拥立新王，新王必杀它而后快，是老衲救了它。一年多来，每当听到老衲的笛

声，它就会送蟠桃来。老衲生平救人无数，要说恋情感恩，没有谁能及得上它。”

陈家鹄听完，觉得老和尚这话颇有弦外雅音，不禁默然。

陈家鹄的感觉没错，老和尚把大青召唤来给他讲这个故事，的确是为了治疗他的心病而故意为之。“难道人还不如猴子？”老和尚自问自答，“自然不是。人乃万物之灵，灵之一字，心之一字也。我们这颗心，包容四海不难，包容天地亦不难，难的是包容自己。存了一分杂念，便遮蔽碧海苍天。陈居士，说到底这便是你今日的病根。”

陈家鹄像是留声机一般重复念叨一遍：“这便是我今日的病根。”

“不错。”老和尚盯着陈家鹄看，正容说道，“阳明子云：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这道理一针见血。你心中挣扎无端，贼势滔滔，破之乃难上难矣。心病不除，身体如何好得起来？”

陈家鹄思量半天，道：“道理我明白，只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大千世界固然复杂，但人心更复杂啊。”老和尚顺势而为，一掏二挖，便把陈家鹄心中的块垒——惠子——挖出来。秘密端出来，目的是讨教，请师父指点迷津。老和尚听罢，置若罔闻，只说：“今日已不早，我们回去吧。”说完，拍拍大青，意思是与他再见了。大青依依不舍地抱了抱老和尚，又象征性抱了抱陈家鹄，才摇摇摆摆地离去，让陈家鹄由衷感慨猴子真是有灵的动物。

4

纵然有九个脑袋，陈家鹄这次给陆从骏是真正骗倒了，惠子是日本间谍，这对他不啻为致命打击，他的肺正因此而炸，他的病正因此而重。病倒之初，他一心希望早日痊愈回去工作，所以异常配合医生的治疗。殊不知，身体绝情地背叛了他，令他心有余而力不足。病情日日加重，到后来他绝望了，滴水难进，覆水难收，他认为自己纵然有九条命也是死定。哪知道，上山不足十日，连雪水都想喝了，他对自己身体恢复之快感到吃惊。身体好的另外一个征兆是，那些烦心事又在心里荡漾开了。今天他一吐为快，本以为会引得师父一番鸿篇大论之教之导，不料是只字未闻，实令他百思难解。

老和尚其实是故意在吊陈家鹄的胃口。治心病，讲究的是若即若离，欲擒故纵，把问题的实质抛出来，却不作解答，让人自己去思，去想，去琢磨，琢磨得越深，其心思自是越纠缠，越紊乱。等乱到一定程度时突然当头棒喝，让病人豁然开悟，其效果当是最好。

这样过去多日，一天午后，到了固定的该扎针之时，老和尚按时到

来，却是徒着手，挎着一只背囊，见面就催促陈家鹄出门。“今天天气晴好，”老和尚说，“我带你去看看云海。”路上，老和尚时而夸陈家鹄脚步有力，时而夸他气色如祥云，呼吸如自然，总之是夸他身体好。老是夸，陈家鹄终于在面对茫茫云海时道：“记得师父曾说过，我是心病大于身体之疾，如今我身体是日日见好，可为何不见师父治我心病？”老和尚觉得时机已到，便笑了笑，缓缓念道：“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记得我们上路头一天，在重庆郊外那家小饭馆里，你曾问老衲，人生如戏，戏即人生，我们活着之意义何在？现在老衲可以回答你，人世间事渺渺杳杳，一切所谓之意义，统统皆是无意义。何况你惹的尘埃，轻如浮云。”

陈家鹄想了想，说：“师父的话太过深奥，我理解不了。”的确，要让他视惠子为“浮云”，实是强人所难。老和尚似乎看穿他心思，指着自己的心说：“老衲心中女色全无，绝非因老衲出家在先，只因女色如浮云，似彩虹，都是空中楼阁矣，让凡夫醉生梦死。世间万物皆为身外物，你为一个女流迷钝、辗转，岂不枉自菲薄？俗家有言，世间唯女流和小人难养，佛家言，性是乱，色即空，男辈女流，阴阳相克，水火不容，乃天地注定，大丈夫自当放下明志。”

阳光和煦，云海飘飘。

老和尚伸手指着灿烂阳光，道：“要知道，我们生命至深的需要不过如这冬日的阳光一般和煦、简单，但总有人，太多人，喜欢顶着烈日，化身飞蛾，投向华丽的火焰。殊不知，天地太强大，凡身太弱小，理当卸下所有承载，轻心即轻身，身轻生命才能自在活泼。欲壑难填，欲望是个永远无法满足的东西，当你打开一扇门，便是无穷的门。而欲望终归是沉重的，只会让你的生活变得复杂，生命变得迷钝，念你之念。老衲今日送你四句偈语。”

“师父请讲。”陈家鹄看他抚须不语，催促道。

“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

老和尚的这一席话，似有心，似无意，正中陈家鹄内心深处最大的阴影，他不由得皱紧眉头，一时间，与惠子相识的浪漫、相知的感动、相爱的甜蜜、成婚的温暖、离别的痛苦、相思的煎熬、背叛的惊骇……过往的点点滴滴，如春水潺潺，缓缓流过心头；又洞若烛照，所有细节纤毫毕现，酸甜苦辣辣水汹涌，内心泛起大波澜。

他的心思如何逃得过老和尚的明察？老和尚看着他，念声佛号，将一件禅事缓缓道来：“曾经，慧可禅师以断臂之大愿力向达摩祖师求道，禅师问曰：‘诸佛法印，可得闻乎？’祖师回答：‘非从人得。’禅师闻之很

是茫然，思量许久，竟觉俗尘缭绕，不得安宁，遂向祖师乞言：‘大和尚，我心不安。’祖师淡然一笑问他：‘心在何处？我来替你安！’禅师于是顿悟妙法。”

这故事陈家鹄听得半懂不懂的，但以后日日思，夜夜想，一日夜里竟如迦叶忽见佛陀拈花，醍醐灌顶妙义入心，始觉今是昨非。这天夜里，月光如银，他独自一人步行至山崖前，观看四周郁郁苍松，眺望脚下茫茫云海，长久默不作声，别时灿然一笑，对着崖下云海道：“松间闻道，云端听佛，陈某不枉此行矣。”

夜深回归寺院，远远看见小周与小和尚在修行堂内静心端坐，好似一对志同道合的师兄师弟，也在等待师父醍醐灌顶。

5

为了让陈家鹄的身体能够尽快复原，老和尚不惜血本，拿出最好的野生人参和灵芝等给他进补，同时又让小周天天领他去山野走走，热身，散心。小周本是个生性活泼的人，二十出头，正是好动、好玩的年岁。刚上山时，因陈家鹄卧床不起，没什么事，天天与小和尚绞在一起，砍柴拾果，探梅寻兰，游山玩水，方圆几十里山野内，漫山遍野都留下了他们的足迹。现在正好做陈先生向导，带他游玩，何处有路，何方有景，哪里有险，都在他心里。带陈先生出门，安全自然是第一，于是山左一带就成了他们常走之地。这一带风景独好，苍松傲雪，远景开阔，有泉有涧。北伐战争后，陆续有富甲一方的商人为避战乱而在此栖居，他们劈山修路，伐木造屋，一家家地迁来，一户户地相聚，迄今已经人丁兴旺。

这一天，陈家鹄像往常一样与小周一起，往山左一带去散心，一边走一边不知不觉聊起老和尚。不知从什么时候起，陈家鹄发现，只要说起老和尚，小周总是敬从心底生，礼从手上起——双手会不由自主地合十，默念一句：“师父在上。”通过小周热情叨唠的讲述，陈家鹄仿佛看见了另一个老和尚，他天天凌晨四点起床，坐禅两个时辰，天亮出门扫雪，日出熬药（眼下多为陈家鹄），一日三次给徒弟讲经，睡前习武一个时辰。说到师父的武功，小周每每发出感叹：

“他两个指头就能把我掀翻在地……”

“他练武时走路脚不沾地，简直像在飘，在飞……”

“有一次我看见他腾空而起，把一只停在树上的鸟一把抓在手里……”

虽然没有亲眼所见，但陈家鹄全然相信，因为老和尚神奇的一面他

早有领教，从那一支支银针，到一碗碗草药，从治他身病，到疗他心病，一个赴黄泉路上的人就这么不知不觉间被他拉了回来，回到了从前。昨天夜里，他做梦，居然梦见自己在破译特一号线。这个梦向他透露出太多的信息，他首先想到的是陆从骏在召唤他，其次他觉得这也说明自己的身体确实是恢复了，再次……他一直想不出来，可总觉得还有。这会儿，他把这事对小周道明，问他有什么想法。小周脱口而出：“这不明摆的，你心里堆积着太多的恨，你恨透了那些特务，你想回去报仇，给那些为你死去的人雪恨。”接着，小周又嬉笑着说，“你虽然还没有真正走进过黑室大门，但你跟黑室的关系比这山上的金顶还高，而我虽然是黑室的元老，却还没有你一半的高。你啊，黑室已经进入到你的生命中了。”

“难道你不是吗？”

“说真的，我没有梦见过黑室。”小周认真地说，“我倒是几次梦见悟真师父了。”

“我也常梦见悟真师父。”

“但你不可能忘掉黑室。”

“难道你忘得掉吗？”

“你忘不掉它，是因为它需要你，黑室离不开你。”小周答非所问，“人就是这样，士为知己者死，谁把你当宝贝，你就会尊重谁。”

陈家鹄笑了，“人家说，士别三日，刮目相看，你就在我身边，可我也要刮目相看你了，满口都是至理真言。”

小周也笑了，接着又是一句文绉绉的话：“这叫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说话间，两人已经从山路上下来，来到一个人家聚集的山坳里。这一带住的都是来避难的有钱人家，山左正因这些人家的迁居而时兴一时。刚进山坳口，便听见一群人在院子里吵吵嚷嚷，门口有一些闲人围观，指指点点的。陈家鹄和小周不由得有些好奇，便走过去看热闹。看了一会儿，明白了端倪。吵架的是某富商的三个儿子，父亲前不久去世，昨天正好过了七七四十九大忌日，今天三个儿子在母亲面前分父亲留下的钱财，结果是分出了争端。这是无趣的事，两人看一会儿便走了。

刚走不远，小周注意到南边山坡上的那栋楼里，有个一脸富态的妇女，正站在晒台上偷偷打量陈家鹄。小周说：“你看，陈先生，那人在看

你呢。我敢肯定，她女儿一定也在某个窗洞里看你。”陈家鹄说：“看我干吗？在看你吧，你经常来这里走动，可能认识你了。”小周说：“我就说明她瞎了眼。这些天我和你天天来这一带逛，这里人也都认识你了，谁看不出来，你是主人，我只是你的跟班，谁会把女儿嫁给一个下人？”陈家鹄一听这话像被冰了一下似的，顿时沉了脸，闭了口，不理他，埋头朝前去了。

小周心想，你回去还不照样要面对这个话题。其实，这家人已经托人来跟小周打探过陈家鹄的情况，他们家有个女儿，原来在北平读书，北平沦陷后一直在家里待着，可年纪不小，已经二十四岁，没有对象，让家里人很着急。这些天他们常来这儿逛，不知这家的夫人还是姑娘本人，看上了陈家鹄，便托人私下找到小周来了解陈家鹄的情况。小周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事，便以“不了解他”搪塞掉了。刚才，他陪陈家鹄下山时，看见那个曾经找他来打探陈先生情况的人上山去了他们寺院，估计他一定是去找悟真师父打探陈先生了。陈家鹄在前面走，小周看着他高大、魁梧的背影，心里禁不住地想，他这人实在太出众了，往哪里一站一走都引人注目，招人喜欢，所以可想他这一生注定是要被一堆俗事纠缠。这么想着，小周自然地在心里念了一句“阿弥陀佛”。真是近朱者赤啊。

果然，吃罢晚饭，老和尚把陈家鹄叫出去一同散步，说的就是这件事。陈家鹄听了，苦笑不迭，“这太荒唐了师父，我刚从火坑里出来，怎么可能再往里面跳？想必师父一定替我拒辞了。”“自然是拒掉了。”老和尚说，“但这件事也告诉你，你该下山了，可以回单位去了。”陈家鹄以为师父是怕他们来胡闹，“莫非师父还怕他们来威迫我？再有钱的人也不至于这么无耻吧。”

“居士想到哪里去了，”老和尚笑道，“人家又不是牛角山上的刘三。刘三心里着魔，打家劫舍，抢婚逼婚也是难免。但这人家可是腰缠万贯之家，有钱固然能壮胆，做出一些狂妄自大之事，但有钱人最要的是体面，断不会行这等事。”

“那师父为何要因此催促我下山？”陈家鹄还是不解，问。

“你身体已恢复如初，自然该下山。”老和尚说，“试想，倘若你身体有恙精神不佳，人家怎会看上你？你不过是路过那里几次，人家虽跟你有过照面，却没有相谈过，对你生情滋意，正是看你人才一表，身健体壮，有精神气，有不凡的风采。所以，这事也提醒了我，你该下山了。”看陈家鹄思而不语，他接着又说，“绝非老衲嫌弃你，赶你走，你生而注定不是庙堂的人，你有智有识，心怀报国之志，身体好了，自当回去尽职。”

陈家鹄思量一会几，说：“师父不是曾说过，人世间事渺渺杳杳，一切所谓之意义，统统皆是无意义。”

老和尚不假思索答道：“这是老衲所见，而你非老衲矣。人世间没有两瓢相同的水，更何况乎人？人上一百，形形色色，万不可张冠李戴，削足适履。老衲虽不知道你究竟是何人，在做何等大业，但你瞒不了你所拥有的那与众不同的气质。老衲深信不疑，居士一定替公家肩着重担，使命崇高。正所谓‘王孙游兮不归，春草生兮萋萋’，峨山虽好，非居士淹留之地。你应该比老衲更清楚，战事需要你，家国百姓需要你。回去吧，回到属于你的地方去，放下浮云，轻装上阵，老衲笃信居士一定能凯旋。”

陈家鹄听着，直觉得热血一阵阵往头上涌，恍惚间，好像已经踏上归途，腾着云，驾着雾，飞离峨山，飞抵渝都。这使他再一次深切体会到，自己竟然是那么渴望回去。这天晚上，陈家鹄辗转难眠，好不容易睡着又是乱梦纷飞，时而梦见师父，时而看见陆从骏，进而看见海塞斯和满桌子的电文，后来居然还梦见了惠子。梦里的惠子时而狰狞可怖，时而悲伤可怜，时而从天堂巷里走出来，时而从美国大使馆里走出来……有那么一会儿，惠子是从抄满电文的电报纸里钻出来的，模样极其荒诞恐怖，把陈家鹄吓醒了。醒来，惠子的这个极其荒诞怨怖的头像一直盘踞在他脑海里，久久驱不散，赶不走。终于，他明白了，自己为什么那么急切地想回去工作，那么惦念特一号线，是因为惠子——既然她是萨根的同党，这条线又是萨根掌握的，那些电报里或许会有关于惠子的内容。这个念头一当瓜熟蒂落，他竟变得十二分地想回去了。

所以，早晨一起床，他即去找老和尚，问山下镇上有无邮局。老和尚刚扫完地，准备回去洗漱，听陈家鹄这么说，问他：“想下山给公家拍电报？”得到肯定的答复后，老和尚道，“不必了，天还没有亮，我就叫小周去了。不出意外的话，一周之内你即可踏上归途。”说完，老和尚放好扫帚，双手向陈家鹄合十，念一声“阿弥陀佛”，转身飘然而去。陈家鹄望着他的背影，又抬头四顾了一下这已渐渐熟悉起来的环境，深深的失落感倏地涌上心头，令他久久难以平静。

6

这天正午，陈家鹄坐在禅院外的一棵树下思考着破解特一号线的事情，渐渐进入物我两忘之境（这次不是迷症）。就在这时，一个熟悉的声音从坡下传来，把他从幽远的遐想中拉回来。

“陈先生，陈先生！”

是老孙！他身后跟着两个人，看起来并不认识，仔细再看，只见其

中一个扛着一个箱子，另一个扛着一副空滑竿。无疑，前者一定是老孙的手下，箱子里装的也许是防身武器，后者嘛，想必是老孙怕陈家鹄大病初愈，不能走这么远的山道，专门为他雇来的苦力。

老和尚似乎算到老孙今日会上山，竟早在禅房准备好茶水和椅子，迎接老孙的到来。老孙一路走来早已口干舌燥，入座后也不客气，一口气把面前的茶水喝完，然后从手下的手上接过箱子，捧到老和尚跟前，一边打开一边说道：“大师啊，感谢您治好了陈先生的病。这是我们的一点心意，没什么俗物，您一定要收下。”说完箱子已经打开，里面装着一件金线天蚕丝袈裟，几本宋版经书，还有一套前清宫廷里的紫金法器——紫金钵、乌木佛珠、金丝楠木木鱼等，固非俗物，价值连城。饶是老和尚见识多广，也被眼前这份厚礼给惊得呆了，过了半晌，方抬头看了看老孙，笑着说：“居士真是贵人，出手不凡，老衲今日算是大开眼界了。”

老孙连忙解释道：“这是我们单位感谢您大师的，不是我个人。我孙某穷夫一个，哪里会有这种宝贝。”老和尚点头道：“老衲知道，只是贵单位盛情让老衲诚惶诚恐。这些都是稀世之宝，老衲却之不恭，受之有愧。”老孙说：“却之不恭是对的，受之有愧就不对了，您治好了我们陈先生的病，那就是我们单位的大恩人，我们送礼是知恩图报，这总该没错吧大师。您若不收下，那就是我没有完成差使，回去要受罚的。”

老孙本来话不多，但这会儿说得比谁都多，实为高兴使然。一番推辞后，老和尚终是收下了礼物。得知老孙车子停在山下，不可久留，老和尚遂敦促小和尚快快开饭。饭菜上桌，都坐下准备吃了，老孙突然发现一直没见着小周，便问陈家鹄：“小周呢，我怎么没看见他？”他这么一说，陈家鹄也回过神来，问小和尚：“是啊，他人呢？今天我一直没有看见他。”

“他不会还在睡懒觉吧。”老和尚说着吩咐小和尚去小周住的厢房看看。小和尚说：“不必看了，他已经走了。”去哪里？小和尚说他也不知道，但是小周走前有东西留给他，让他转交老孙。小和尚回屋去把东西拿来，是一个军用挎包，包里有一把手枪、三盒子弹和一本证件、两把匕首，还有一封信。信很短，却像两把匕首一样，狠狠地扎在了老孙和陈家鹄的心窝上。信是这样写的：

孙处长、陈先生：

你们好！

当你们读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离开天花禅院，也可以说是离开了你们。是的，对不起，我决意留在山上，找一间小庙剃度为僧，安度

此生。感谢你们曾经对我的关心和照顾，从今后，我将会分秒向佛，日日诵经，祈祷大家永远平安、幸福。阿弥陀佛……

这太出人意料了！

老孙匆匆把信看完，又气又急，丢了信往外跑去，只见山峦起伏，白雪耀眼，哪里有小周的影子？他不死心，呼喊着小周的名字，漫山遍野都是呼唤小周的回声。回声在山谷间飘来荡去，唤醒了山间野猴，唤醒了松巅积雪，却哪里唤得回小周那坚若磐石的去意？

其实，这会儿小周就躲在寺院外的一棵松树上，老孙歇斯底里喊他、找他的样子，他看得清楚也听得真切。他一度差点为老孙真诚的心意所感动，想到放弃出家，跟他们一起回到重庆去，继续并肩为黑室效力。但终究是一时心血来潮而已，而他决意留下却不是心血来潮，是日日思、夜夜想了很长的事。他不停地念着“阿弥陀佛”，以此法力来抵抗老孙的呼唤，终是抗过去了，唯一的败相是两只眼眶里含满了泪水。这本是他不许的，他希望能够像悟真师父一样，凡事从容不惊，平静坦然地面对，泰然自如地应接，可他法力有限，没有做到。他不知那眼眶里含的热水，是给老孙的，还是给自己的。

一个小时后，他用朦胧的泪眼默送老孙一行离开。当看见他们的车子钻入云海消失不见后，他才走出树林，与他们挥手作别，然后毅然转身返回寺院，跪在悟真师父面前，乞求出家为僧。一跪，跪了三天三夜，其执着、坚韧之心终于让师父相信，他不是心血来潮，而是真心向佛，遂亲自为他剃度，并赐法号“了空”。

纯属巧合，当了空小和尚头顶崭新的六字真言，第一次走进神圣的庙堂，第一次手持神圣的法器，为天花禅院敲响新一天晨钟的同时，那辆载着陈家鹄和老孙及随从的美产越野车，正缓缓驶进陪都地界。

陈家鹄下山的日子是一九三九年一月十九日，回到重庆是二十三日，他离开重庆是一九三八年十二月七日，他吐血的时间是之前九天，即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晚上。就是说，这口血，这场病，这两叶破肺，剥夺了他整整五十四个工作日。

有趣的是，这五十四天重庆似乎留不住人，总是在赶人走，有太多的人，你爱的人，恨的人，都在这个期间陆续离开了重庆，走出了故事。要不是陈家鹄回来，这个故事都难以维系下去了。

最先离开的是惠子，她在受陆从骏和老孙恶作剧似的审讯之后，当天晚上便被法院的刑警拷走。这么急弄走她，倒不是急于要叫她死，而是怕她死。这个屋子对女人蛮凶的，曾有一个姑娘（前黑室成员，冯警长的表妹）就在此上吊自杀，成了老孙工作上的一大污点，压得他长时间抬不起头来。他怕惠子步其后尘，又在他履历上抹黑，便连夜通关系找人把她弄走。这一走便去向不知，生死不明。她失踪了，音讯全无，像妓院里的某个妓女，一夜间消失无影，既不见人，也不见尸。

是没人关注吧？

不，有人太关注她了，为了找她都悬了赏。这人就是相井，他那天下午造访陈家遭到露骨的慢怠后，估计到惠子一定出了事——至少是被陈家赶出门，要不就是被关在家里，失去了自由。到底是怎么回事？相井越想心里越着急，便连夜召见冯警长打探情况。

“我不知你有没有陈家鹄妻子的消息，我想见见她。”相井依然没有道出自己 and 惠子的关系。

“她？你怎么见得了。”冯警长不知道他们的真实关系，大大咧咧地说，“她现在怎么还找得到，要找到可能也是尸体了。”

“她死了？”

“没死也在牢里。”

“为什么？”

真实的事情历历在目，但冯警长不可能说的，说了岂不是露馅了。不过，没关系，只要把时间往前提一下，稍加改动就行。“这说来话长啊，”啰唆一句是为了找个合适的说法，冯警长思量一会儿说，“陈家鹄

被飞机炸死后，她就被军方抓走了，他们怀疑她是我们的同党，是她把黑室地址透露给我们的。”这说法不错，可以圆过去。

“然后呢？”

“她做了我们的替罪羊，只能是九死一生，我想。”警长说，口气还是轻轻松松，甚至还有点得意，为自己找了个不错的说法得意。相井听了久久盯着他看，看得他浑身起鸡皮疙瘩。

“怎么了？龙王。”警长问。

“找到她！”相井斩钉截铁地说，“你给我想办法找到她，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一定要找到她。”

“为什么？”

“为了钱。”相井有意偷换掉警长问的概念，“只要你能找到她，我给你双份的赏金。”看警长没反应，又补充说，“不是你那个的双份，而是我给萨根的那个的双份，够你买下这儿的一条街。”

有这么个诱惑，警长真的四方去找了，转眼两个月过去，打破电话，耗尽人情，跑断腿：拘留所，监狱，饭店，街头，刑场，陵园……所有可能藏纳法办人员的地方，都跑了，问了，寻了，找了，没有，就是没有。蛛丝马迹都没有，一无所获。

这是惠子的情况，她是第一个走出人们视线的。

然后——当然是萨根，他的行程早就定了，飞机来了就走了。当时重庆到香港一礼拜只有一个航班，票很难买，但萨根不愁买不到，因为谁都希望他早点滚蛋，中方，美方，包括相井。他带着“陈家鹄已被干掉”的好消息和一大笔冒领的赏金离开重庆，心情想必是蛮好的。据说他走得很风光，金处长给他派出一干保镖护送他上飞机。因为，万一路上有个三长两短，美国大使馆一定会认为是中国政府干的。

怕人栽赃啊。

接下来走的人也是明摆的，就是陈家鹄。可再接下来走的人，是谁也想不到的：是海塞斯！教授怎么会走？是啊，他怎么能走？可是，他真的走了，而且由于他的走，引发了一大批人的走。

海塞斯的走，是因为美女姜把他告发了。

姜姐怎么会知道他的身份？这说来话长。应该说，海塞斯开始跟姜姐打交道时是比较谨慎的，基本上只是把她当个性伙伴，带着色欲来，完事就走，而且来去的路上都有讲究和伪装。但慢慢地，也许姜姐的伪装更胜一筹吧，教授的警惕性越来越弱，同时感情越来越深，体现出来的是：他在她身边滞留的时间越来越长，话也越来越多。有一天晚上——就是陈家鹄吐血的那个晚上，他居然一夜没走。

天气冷了，男人身上的那股闷人的狐臭味似乎也薄弱了许多，姜姐在疯狂之余也有了缠绵的雅兴，她常常完事过后趴在海塞斯的胸前数他的胸毛，一根，两根，三根……三十根……三百根……那天晚上海塞斯就是被她这么数着数着，睡过去了。天气冷了，有女人的被窝留人啊。从那以后，海塞斯经常到渝字楼来跟姜姐过夜，直到有一天被陆从骏发现了为止。

那段时间，陆从骏被陈家鹄的病折腾惨了，对海塞斯关注得不多。等陈家鹄去了峨眉山，他自己又生了一场病，重感冒，休息了一个多礼拜。这天晚上，老孙送完人从峨眉山回来，讲起陈家鹄一路上的情况，陆从骏听了想起一句话：该死不死，必有后福。心情受此鼓舞，便去找海塞斯分享。办公室里灯亮着，门口挂着“请勿打扰”的纸牌——这是海塞斯骗人的小把戏，陆从骏便闯进隔壁他弟子郭小冬的办公室里。

郭小冬不知道海塞斯门上挂着那纸牌，一句话把他师父出卖了。“您找教授？”郭小冬见所长进来，殷勤地对他说，“他下楼去了，您坐着等一会儿吧，我给您泡杯茶。”

“他去哪里了？”

“不知道。”

“什么时候走的？”

“半个多小时前。”

“应该回来了吧。”

“没有，回来我听得到的。”

陆从骏听了觉得不对头，便再去敲海塞斯的门。没人应。再敲，再敲，还是没人应。便拧开门看，果然是没人。人去哪里了？四处问，最后从门卫那儿得到确切消息：教授一个小时前出去了。

“出去了？”所长一惊，“跟谁一起走的？”

“就他一个人。”门卫说。

所长急了，大声呵斥道：“你怎么能放他出去！”

门卫支支吾吾地说：“你……上次不是说……他，可以出去……”

陆所长这才想起，前一段时间因为他要常去附院见陈家鹄，曾跟老孙打过招呼：只要海塞斯出去，任何人不要过问。命令下了却忘了取消。可是他会去哪里呢？老孙立即带人出去寻找，陆从骏自己则在老孙办公室里守着，守啊守，一直守到凌晨五点多钟，这老兄才慢悠悠地回来。

“你去哪里了？”回来就好，所长既惊又喜，既喜又气。

“我在对门院子里散步。”海塞斯大言不惭。

“你撒谎怎么不脸红？”

“因为我没有撒谎。”海塞斯笑道。

“那你是爬进去又爬出来的？”

“什么意思？”

“因为大门锁着。”

“我有万能钥匙。”

“你有通往地狱的钥匙！”陆从骏开始还沉在他回来的惊喜中，还有心情跟他逗逗乐子，看他越说越离谱，便不想啰唆，沉下脸训斥他，“说，你到底去哪里了？敌人到处在找我们，你还敢夜不归宿舍，不要命了！”

在海塞斯眼里对方不是老虎，只是一只猫，发火也吓不倒他的。说到底，不就是搞个女人吗，有什么了不得的。海塞斯坦然地说：“恰恰相反，我是在对一个生命负责。我是一个生命，还没有老朽的生命，你知道吗陆先生？”陆从骏这才意识到，他在外面有了女人。是什么人？妓女？还是相好？

“告诉我，她是谁？”陆从骏说。

“我不会告诉你的，”海塞斯说，“我告诉了你也就等于失去了她。”

“你要了她，就没了命。”

“没这么可怕。”

“不过你放心，这种可怕的事下不为例了。”

海塞斯没听懂陆从骏说的意思，看着他，耸耸肩，没说什么，溜走了。值班室这边，老孙在批评门卫。陆从骏走过来，劝老孙：“算了，这事他们没有责任，有责任的是我们，没有及时通知他们。”但他及时想起了一个人，“我看他做事很尽职的，把他喊过来吧，反正他在那边也没事了。”

说的是徐州。

徐州就这么进了黑室。梦寐以求啊。不费一心一力，出色完成任务，捡了个大便宜啊。当初为了下山，吃了那么多苦头，只进了一个“黑室的对门”，现在稀里糊涂进来了。怎么回事？徐州想的是，陈家鹄病愈出院了，进了黑室，遂将把他“照应”进去。这么想着，他觉得陈家鹄离他更近了。更称心的是，鉴于他的形象可怖，有碍观瞻，老孙安排给他的是个苦差使：只负责守夜，白天他还是回老地方去待着。这多好啊，等于是原来的根据地不丢，可以照常与老钱保持联络，同时又进了虎穴。

徐州知道，组织上一定在急盼陈家鹄的最新消息，所以进黑室正院后的头一个晚上，他便写好纸条：武松康复回家，且进了正房，我也一同跟进，可望更好开展工作。武松是陈家鹄的代号。纸条揣在贴胸的口袋里，只等见到陈家鹄后便发出去。

可是连值三个夜班，有事没事东转西转，逛遍前院后院，见了一大堆陌生人，男的，女的，高的，矮的，胖的，瘦的……就是始终没见着陈家鹄的身影。最后从洋教授那儿才得知，陈家鹄根本没进来。

这天夜里，海塞斯又想出去会姜姐，徐州自然不敢放，这是老孙明确交代过的，要盯紧洋教授，不能让他夜里出去。海塞斯有约在先，急于想出去，徐州便跟他玩了一个欲擒故纵的手段，给他感觉是可以争取的，藉此两人小聊一会儿。正是在这小聊中，徐州才得知陈家鹄根本没进来，至于他在哪里，病好了没有，教授也不知道。

聊过之后，当然还是不敢放，为了给自己找台阶下，他打电话叫来老孙，让老孙来当恶人。

怪了，老孙居然放人了！

3

原来，陆从骏责令老孙要尽快查清海塞斯在跟什么女人来往，可又不准放他出去，这怎么查？重庆好几十万女人呢。唯一的突破口只有一

个人，海塞斯的司机。老孙约他喝了一顿下午茶，软硬兼施，连哄带骗，司机招了，但好像又没全招。司机一口咬定他不知道女人是谁，只知道他们约会的地方在渝字楼。既然在渝字楼，自家的地盘，老孙决定放胆一搏，放他出去。

夜长梦多，老孙只给海塞斯两个小时。

两个小时后，海塞斯如期回来，姜姐也回家去了。第二天上午，老孙被手下带着去到市中区中山路附近的一条冷僻小巷里，石板路，拾阶而上，一溜木板房，多数是两层楼，家家户户门前屋后挂着红辣椒。老孙走了一个来回，最后走进一户人家。

这就是姜姐租住的房子，房东是一对老头老太，都已年过花甲，老头吧嗒吧嗒吸着水烟，对人爱理不理的；老太婆坐在堂前纳鞋底，见有人进屋，很贤惠，上来跟老孙打招呼，很客气很热心。相谈中，老孙知道他们有两个儿子都在前綫，女儿嫁的也是个当兵的，屋子就这么空了，便把隔壁一间屋出租给人住，现在住的是一个“大美人”。老太婆对姜姐印象十分好，不但夸她人长得好，心眼更好，经常提前支付房租，有时还给老头子送纸烟。

老孙想知道平时有什么人跟她来往，老太婆连声说：“没有，没有。”还解释说她丈夫在部队上当大官，所以她待人接物很注意影响，住了一年从来不见她带人回来过。见问不到东西，老孙就很想去隔壁那间屋看看。当然不能硬闯，便来了个缓兵之计。下午，老孙先叫人支走老头老太婆，安排他们去警备区前綫官兵家属接济中心领一袋大米，其间，老孙与两名手下趁机对姜姐租住的屋子实行全面搜查。没有发现发报机，也没有发现其他可疑，唯一有一点可疑，是屋内有一部电话机，而且居然藏在床头柜里，引起老孙警觉。

回头，老孙去通信机站核查这部电话，本想办个手续，登个记，让机站窃听这部电话。可一查吓一跳，这部电话居然是“红线”，是与汪精卫主席联络的专线，要窃听必须有委员长的手令才行。

陆从骏闻讯着实感到震惊，以为姜姐只是日鬼的虾兵蟹将，哪知道居然还是条神秘的大鲨鱼。大鲨鱼固然诱人，但要是抓捕不当，有可能让你网破船翻：所以，保险起见，陆从骏不得不去请示杜先生。

杜先生听完汇报，先是久久沉思，后来突然对陆从骏爽朗地笑道：“看来你要立大功了。”陆从骏诉苦说：“我一个人怕没这个能耐，我想窃听这电话都没资格。”这话说得不好听，接近发牢骚。杜先生斜他一眼，荡出一步，从陆从骏面前走过去，用背脊对他说：“谁说你是一个人的意思这一路走来都是一个人？”

“不，还有你。”陆从骏讪笑。

“就是，至少还有我。”杜先生回过头来，肯定了他的谄媚。接着，杜先生说：“汪某的降和不是秘密，时下不乏有人说他在与日本人暗中勾结，妄图颠覆国民政府，但一直苦于没有实证。”

“据我所知，汪身边的人最近在上海、南京等地与日本特务高层组织梅机关接触异常。”

杜先生说：“是的，委员长对此非常重视。所以，你给我盯紧这条线，没准可以顺藤摸个大瓜出来。”顿了顿，又说，不乏得意地，“你们查，那叫顺藤摸瓜，在党国政治大局来看，这叫敲山震虎。某些人如果能够悬崖勒马，知难而退最好，要不然……”说到这里，杜先生忽然缄口，但眼神和语气充满杀气。这样的锋利只转瞬即过，他很快又恢复了常态，吩咐陆所长，“事不宜迟，你马上去安排人准备窃听电话。”

“那手续……”

“让机站窃听才要手续，难道你自己不会架台机器？”

意思很明白，让他自己动手干。陆从骏回去即给老孙布置任务。窃听嘛，多容易的事，切开电话线再接一根线出来的事，小学生都会做。老孙叫上人在姜姐住的这条巷子里租了一间屋，屋子窗外便是电线杆，爬上电线杆，并联一根线进屋，这巷子里的所有电话都成了他们的囊中物，想偷听谁的电话，犹如探囊取物一样容易。

天黑了，姜姐下班回去了。

姜姐回家，职业地东看西察，注意有无入室的迹象。这一切，她做得自然不刻意，显然是“每日一课”，已经养成习惯。察看一周，并无异样，她放心地放开手脚，宽衣丢物，洗手洗脸。

诸事妥当，她掏出一纸条，准备打电话。当她打开床头柜时，发现了异样——原来她在话机上盖着一块绣花丝巾，虽然丝巾依在，但花的方向反了（本来是倒放的，现在正了）。她见此，立即警觉地去找房东问：“今天有无人来找过我。”

“没有。”房东老太说。

“你们今天有没有离开过家？”

“下午我们去了一趟警备区。”老头子说。

“警备区？干什么？”

老头说：“没什么，就问我们家儿子现在在哪里。”

老太说：“你知道的，我家两个儿子和女婿都在前线部队上，他们给我们发了十斤大米。那个长官还说，我大儿子在十九路军，那是抗日的英雄部队，等以后赶走了鬼子还要犒劳我们呢。”

老太缠着她还想多说，姜姐根本无心听，应付两句就回自己屋里去。一个小时后，姜姐带着一身灰烬和一只皮箱出了门。灰烬可能是烧了一些东西吧，皮箱里是什么？她要溜吗？就让她溜，看她去哪里，跟着她走也许可以摸到更大的瓜。

夜深了，石板路上因为姜姐敲出的清亮的鞋跟声而显得更加清冷，更加寂静。

走出巷子，路口停着两辆人力车，车夫一个是年轻人，一个是中年人。年轻人在抽烟，中年人在打盹。姜姐叫醒中年人，上了他的车。

“快走。”

“去哪里？”

“重庆饭店。”

车子走后，姜姐不时张望后面，注意有无跟踪。没有。拐过一条街，还是没有。她似乎觉得有点奇怪。后来凭着路灯，她无意间发现车夫弯腰露出穿的衫衣是军队的制服衫衣，且侧腰处明显有别枪的迹象，不禁恍然有悟。姜姐见前方有一个路口，支使车夫：“前面往右。”

车夫回头说：“你不是要去重庆饭店，怎么往右？”

“少废话，叫你往右就往右。”

“好嘞。”

小巷深深，了无人影。

快行至小巷尽头时，姜姐突然掏出手枪，向车夫后脑勺连开两枪，跳下车钻进另一条小巷，逃之夭夭。她就这么跑了，永远跑出了黑室的视线，直到几个月后，三号院的人去河内追杀汪精卫时，才在同一宾馆发现她，那一天也成了她的末日。

长江水域北岸最大的沙洲，东西长约两公里，南北宽六七百米，夏季洪水期常被淹没，冬季枯水期，露出水面的沙洲可达上数万平方米。一九三三年，时任四川善后督办的刘湘为统一川政，下令在此动工修建机场。这也是继广阳坝后，重庆的第二座机场。

珊瑚坝机场虽然简陋，却留下了中国许多重要历史人物的足迹。尤其重庆作为陪都期间，蒋介石、林森、汪精卫、冯玉祥、宋子文、孔祥熙、张群、陈诚及周恩来、叶剑英等，都是这儿的常客，从这里“飞天”。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时令已近大雪，江面上袭来的寒风，比山谷里钻出的穿堂风还要阴冷。上午八时，戒备森严的机场，突然驶进两辆小车。

战时的珊瑚坝机场属一号院管辖之地，对出入人员有严格的检查制度，但车上下来的人是汪精卫、陈璧君、曾仲鸣、何文杰、陈堂涛、桂连轩和王庚余等一行要员，值班的人不敢造次，只好眼睁睁地看他们登上飞机。

飞机拔地而起，开始了汪精卫的卖国之旅。

次日，汪精卫、周佛海、陈璧君、陶希圣、曾仲鸣一行飞到了越南河内；两天后，另一位叛国主谋陈公博从成都起飞，经昆明到河内与汪精卫一行会合。二十九日，汪精卫给国民党中央党部和蒋介石发出“艳电”，公然打出对日本乞降的旗帜。

这一下，离开重庆的人可多了，明的，暗的，天上飞的，地上走的，先行的，拖后的，加起来至少走了几百人，都是一群追随汪贼卖国求荣的货色。还有不少人想走又没走成，比如相井、姜姐等等。在原计划中，他们俩都是在走的名单里的，尤其是相井，他来这里干吗？不就是来为汪一行出走铺路架桥，现在他们走了，他大功告成，理所当然要跟着走。

可由于出现变故，汪一行出逃时间和方式，跟原计划有较大变动。本来他们中大部分人要绕道去成都出逃，重庆走的只有汪精卫和其老婆陈璧君，这样分头走，不易引人瞩目。但由于临时发现姜姐已被黑室盯上（房间被搜查，电话被窃听，人被盯上），汪精卫担心他们都被盯上，于是搞突然袭击，连夜收拾东西，第二天早上就行动，比原计划提前了四天。

他们这次走，连相井都被蒙在鼓里，直到十九日，一行人到达河内后才发来电报告知情况，并要求他不得轻举妄动，要静候待命，处理后事。就是说，他暂时还不能离开重庆，何时离开，另行通知。相井自是恼怒十分，但人家汪大人现在是日本政府热心收买的大人物，红得烫

手，得罪不起，只有听之任之，伺候好他，这样下一轮走的名单中也许就会有自己。相井想，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啊。

好在汪精卫没有马上发“艳电”，汪府虽然暗流涌动，但表面上还是一如既往，军警还不敢上门搜查，给了相井一个周旋的时间。他把连接汪府后花园的铁栅栏门用一把锈迹斑斑的大铁锁封了，开了正大门，给人感觉这是一个独立的寺院。为了招徕信徒，他在门口立起大铁锅，连搞好几天的行善赠粥活动。这事他在上海就干过，但效果这边独好。战时的重庆，至少有十万难民，这些人纷至沓来，从早到晚，排成长龙，成了相井及其随从们最好的保护伞，包括姜姐。姜姐找到了最好的角色，她盘起头发，穿上布衣和大头棉鞋，当上了老妈子，天天烧火熬粥，脸上常常沾满锅灰，连性饥渴的男人都不会正眼瞧她。

随后，汪精卫在河内发表“艳电”的第二天，相井也对宫里发去一份重要电报，内容如下：

可靠消息，美国著名破译家让·海塞斯现在重庆，替支那人破译帝国军事密码。此事万万不可，应立即向美国政府提出强烈抗议，勒令其滚出中国。

这电报把黑室搅成了一锅烂粥！

这一天，陆所长应邀匆匆赶来见杜先生，后者久久盯着他，最后从牙缝里挤出一句脏话：

“你他妈的闯大祸了！”

这是相井给宫里去电的第三天，这边已经有反应，速度之快，力度之大，实属罕见。美国政府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直接同蒋委员长私下交涉，抗议，要求中国政府迅速放海塞斯回国。无奈之下，委员长只好忍痛割爱，当然免不了对杜先生大骂“娘希匹”。

陆从骏知情后当然是很震惊，同时他深知现在黑室离不开教授，所以不顾一切要求杜先生通融，一定要去说服委员长收回成令。杜先生听了，气不打一处来，恶声恶气地对他说：“你不要再说什么屁话了，这事已没有任何回旋余地，只有照办了。我几次三番告诫你，海塞斯的身份一定要滴水不露，守口如瓶，最后还是功亏一篑。不要怪谁，你自己酿的苦酒只有你自己喝。现在的问题是，第一给我查清楚，是谁惹的祸，我怀疑你那里内奸还没有除尽！第二，让教授安全登上飞机，顺利回国，不要再节外生枝。”

这对陆所长无疑是黑色的一天，但在探寻答案的黑暗面前，他心里面清澈见底。他坚信黑室内部不会有内奸，事情一定出在海塞斯身上，

是他把他的身份对姜姐透露了。

5

此时，海塞斯其实还不知道姜姐已经出事，他们下一轮的约会时间还没有到呢。陆所长没有把姜姐的真实情况及时告诉海塞斯，一来，他不想让海塞斯知道他们在跟踪他，二来，陆从骏也想看看海塞斯跟姜姐到底会怎么发展下去。现在看不了了。这女人失踪了，还给他捅出这么个大篓子——这当然首先是海塞斯捅的，他嘴巴烂了！这天，陆从骏从杜先生那里回来，直闯海塞斯办公室，他真想破口大骂。可鉴于之前的隐瞒，骂他还不能直接骂，得绕个弯子。

“告诉我，那个女人到底是谁？”陆从骏闯进来，劈头盖脑朝海塞斯吼，让海塞斯一下愣了。他还没见过所长对他这么严肃，这么发火。“怎么了，怎么了，有话好好说。”海塞斯被他这架势镇住，没有硬碰硬，而是退一步，嬉皮笑脸的。

“别废话，我再问一遍，她是谁？”陆从骏变本加厉，猛地拍响桌子，“你今天必须说，你的身份已经大白了你知道吧？你的政府跟鬼子现在是一个鼻孔出气，在逼委员长放你回去！到这个时候你还要隐瞒什么！这是我们最后一次合作，事关黑室的命运，也事关你的生命！”

海塞斯知情后也大为惊骇，当即供出姜姐，并回顾了他们交往的过程。“怎么会这样？真的，她是日本特务？”罢了，海塞斯竟失声地自言自语起来。

“还不是小的，是大家伙！”

“她现在在哪里？”

“鬼知道，她跑了。”

海塞斯自知大错铸成，后悔莫及，对陆从骏的发问——如实道来：“我是跟她提起过……我的工作……我想她是渝字楼的人，跟你们大家都熟，就没有多在意……”

“都说了些什么？你该不会是全说了吧？”

“没有……我只是……偶尔说起过，我在给你们破译日军密码。”

“那还不等于全说了！你还说了什么？”

“没有……我没有说其他的……”

“有没有说陈家鹄的事？”

“没有。”

“有没有说过这儿的地址？”

“没有，这我可以保证，绝对没有。”

“她问过吗？”

“问过，但我绝对没说。”

“你是什么时候跟她说你的工作的？”

海塞斯想了想，“有些时间了。”正因此，他反而觉得好像找到了姜姐不是敌特的证据，“我觉得你们可能误会她了，你想如果她是间谍的话，她应该早就向上面报告我的情况，然后上面可能也会马上采取行动，不可能等到今天才来赶我走。”

陆从骏狠狠瞪他一眼：“你到底是天才还是白痴，到这时候还在犯迷糊？她之所以早不说，是因为还想从你嘴里挖更多的情报，现在说是因为她已经暴露了，挖不了了。”

海塞斯问：“她怎么暴露的？”见陆从骏气呼呼的不理他，他低下头，感叹道，“疯狂，疯狂，这世界太无情了。”他头摇得拨浪鼓似的，“我真没想到她会是敌人特务，看上去那么贤良美丽的一个女人。”

“贤良美丽？美丽是不假，要说贤良，如果她叫贤良，这世上就没有心狠手辣之徒了。”陆从骏愤愤然地说，“哼，说起来也幸亏她没杀你，否则我就活不成了。”

“她还杀过人？”

“才杀了我一个部下。”

“天哪，这世界太残酷了。”

“是你太自大了！”陆从骏看着他说，“这下好了，你走了，黑室就空了，由于你的自大，我一切都白干了。”

“难道我必须回国？”

“你要是不回国，鬼子就会向贵国政府施压，你们政府又会把压力转嫁我国政府头上。”陆从骏说，“让你走是委员长下的命令。”

“什么时候走？”

“做好随时走的准备，一有飞机就走。”陆从骏一屁股坐在凳上，茫然地说，“迟一天都不行，可能就要出事，鬼子已经在上海纠集一些流氓向贵国领事馆抗议，我们必须尽快让你离开重庆，出现在美国大街上，只有这样抗议才会结束。”

与此同时，重庆饭店的台球室里，黑明威正独自在练球，啪啪的声音像加了消音器的手枪的击发声。看样子他状态不佳，连打几个臭球，气得他将球杆丢在桌上，背着身在室内走来走去，似乎恨不得离去。这时，有个身材高大的男子走进来，拿起球杆，趴在桌上，瞄准，啪啪地连击几杆。黑明威转过身看，见来人是冯警长。

黑明威警戒地环视四周，见没人，上前问：“你怎么来了？”

冯警长走到黑明威旁边击球，悄声说道：“你姐出事了。”

黑明威装模作样地拿起另一根球杆，走到警长身边准备击球：“出什么事了？”

冯警长击完一球：“暴露了。”

黑明威趴在桌子上瞄准黑球：“你怎么知道的？”

两人一边打球，一边小声交流着。

“她跟我打电话说的。”

“我怎么没接到她电话？”

“她怀疑你的电话被窃听了。”

“我也暴露了？”

“没事。”警长说，“她是担心，因为你们最近接触比较多。我已经盯你一天多了，看你有没有尾巴。”

“有吗？”

“没有。有了我就不会跟你接头了。”

“她现在在哪里？”

“不知道。”

“那怎么行，”黑明威说，“电台联络的频率表什么的都在她手上，她从来都是随身带的，万一有事要联络怎么办。”

“这说明她一定还会找你的。”冯警长说，“这两天你最好别出门，在房间待着，她可能随时会来找你。”

果然，下午姜姐就来找黑明威，当时黑明威正心不在焉地在练习发报，猛然听有人敲门，连忙藏好发报机，起身去开门，看见一位包着大红头巾的孕妇立在门前，让他很是疑惑。

“太太，有什么可以效劳？”

“怎么？”孕妇推开门闯进来，指指肚皮道，“什么眼力嘛，塞个枕头就不认识了。”

孕妇就是姜姐，化装术真是不赖，当烧火老妈子像老妈子，当孕妇像孕妇。这不仅是穿扮的问题，更是心理和演技的问题。毕竟是在上海受特高课专业训练过的，科班生啊，就是不一样，有两手。

黑明威左看右看，忍俊不禁，上来想扯掉她的头巾，“这什么玩意，一下把个大美人搞得像个丑八怪。”姜姐连退两步，说：“别，我这身装扮可是花了不少工夫弄的。”她不想久留，当即打开拎包，取出一包用油纸包着的东西，“喏，这是电台联络表和密表本，龙王让我交给你，今后我不便再来了。”

“这怎么行？这儿还离不开你的嘛。”

“你不会是爱上我了吧？”姜姐上来大方地拍拍他的脸蛋，黑明威脸刷地红了，姜姐见了，嬉笑道，“你很可爱的，可惜我们没缘分。你是记者该知道，我们的汪大主席已经跑到越南，宣布要与日本合作组建新政府，所以最近这边风声很紧，你要多加小心。”

“你真的不来了？”黑明威手足无措。

“没办法，我已经暴露，不能再出来活动了。”

“可我还不知道怎么使用密码呢。”

“怎么不知道，我不都跟你说了。”

“说是说了，可我还没有用过。”

“你会用的，很简单的，就跟用字典差不了多少。”说罢，姜姐连一个“再见”都没说便干脆地掉头走了，让黑明威措手不及，一时愣在那

儿。后来想追出门去时，她已在外面关住门，匆匆地走了。黑明威打开门，追出去，只听到一声比一声紧凑的鞋跟声，透出离去的决然。

黑明威站在那儿想，她要去哪里？我还能见到她吗？他忽然觉得自己很想跟她在一起。这是他长这么大第一次对一个女性有这种想法，以前他对女人总是有种莫名的畏惧和抗拒：他的母亲还在他的心里！他是个不幸的儿子，母亲给他植入了对女人如对老虎的畏惧心理。他也成了姜姐唯一同事又没有同床的男人。不过，以他此刻的心理推测，如果再给他们一段相处的时间，也许他们会有同床的一天的。这么说，他们确实是没缘分啊。

6

一个礼拜后，海塞斯声势浩大地走了。

确实是声势浩大，香港的报纸登了，美国的电台播了，以致在蛾眉山上的陈家鹤都可能知道了——事实上不知道，因为寺院里没有收音机。因为消息不慎走漏，所以海塞斯走的那天，金处长派了一个排的兵力护送去机场，排场比杜先生出门还大。排场再大，陆从骏还是提心吊胆，到了香港，又有一群人接，一群人送，都是陆从骏亲自出面安排的。

功夫不负有心人，海塞斯顺利回了国。有好事者在纽约第五大道上还给他拍了照，登在香港的报纸上，另有人在美国的电台上也说了，对国民政府深表遗憾的表面下极尽挖苦和嘲笑。

不管你怀什么心，说什么，只要人安全回了美国，杜先生心里的石头就落了地。但话说回来，连一个人走的消息都按不住，说明什么？陆从骏，你黑室的内贼没除尽啊。这一天，杜先生又把陆从骏叫到办公室，说的就是这个话题。

杜先生说：“黑室成立至今，成绩斐然，但厄运也不少，各路特务围着我们转，就想把我们灭了。树大招风，树大更要抗风！杨处长是被一颗八百米外的子弹射杀的，这说明什么？说明我们身边的特务不是三脚猫，不是几个小喽啰。教授走是绝密又绝密的消息，外界又怎么会知道？难道你觉得这是敌人掐指算卦算出来的？”

“当然不是。”

杜先生狠狠地瞪他一眼，“陆从骏，我早对你说过，你那里面不干净，你要打扫卫生，彻彻底底地打扫。这次算你运气好，教授路上没有出事，否则你的脑袋已经是我的啦。”

陆从骏埋着头听训，一声不吭。

杜先生接着说：“陆从骏，我可以明确告诉你们，当前是我们最困难的时候，为了配合汪贼的降日计划，最近鬼子从水上、路上、空中，海陆空三条线源源不断地输送特务进来，潜伏在我们身边，加上汪贼留下的余孽死党，我们是身处雷阵啊！你必须要有高度的警惕性，你们那里的每一个人都是价值千金的，都是敌人的眼中钉、肉中刺……”

从踏进屋子的那一刻起，陆从骏就已经做好挨骂受罚的准备，也许是准备充分吧，他没有表现出应有的局促和不安。甚至，在杜先生看来，他为部下今天的泰然、为他宠辱不惊的气度、为他目光里引而不发的那种力量感到一种不可思议的震惊，好像他的威严已经被剥夺。当陆从骏意识到这点后，为了掩饰内心的平静，也是为了还给首座一份威严，他使劲想起远在峨眉山上与生死做搏斗的陈嘉庚，想起自己眼下干的坏事败露后可能得到的灭顶之灾，想起杨处长的死，想起海塞斯工作上的困境……全是一堆闹心事，想着，想着，他眼睛泛红了，声音发颤了，拿烟的手哆嗦了。

这个表现又似乎过了头，与他过往在首座面前的形象有所不符。不过，杜先生凝神沉思一会儿，没有觉得异样。或者说，他接受了这个异常，因为他觉得陆从骏确实应该痛定思痛，好好总结一下教训，充分认识到自己工作面临的困难。他是个忠诚有才干的人，痛苦会让他变得更加有才干的，杜先生这样想着，为今天的谈话感到满意。

接下来的日子里，陆从骏丝毫没有在单位内“打扫卫生”，因为杜先生看到的“那些黑”是他自己抹上去的。说来叫人不相信：海塞斯根本没有走！走的是一个“像海塞斯的人”——他其实并不像海塞斯，可这有什么关系？海塞斯的标志是一把大胡子，天气那么冷，围条大围巾总是可以的，戴顶大帽子也不是不可以。关键是，不管是日本政府还是美国政府，虽然都要求中国政府放海塞斯回国，可谁会来检查呢？一个人其实经常不是以相貌作凭证的，而是以名字。陆从骏做的主要是文字工作，比如制作假护照，比如虚构上报的材料、新闻稿，比如图片说明文，等等。

陆从骏干了一件瞒天过海、偷梁换柱的事，欺骗的对象包括委员长在内，其胆大足以包下生死大关。这是一般人想都不敢想的事，正因为超出一般人的想象，所以他成功了。当然，如果失败将惨遭杀头之祸，为了确保成功，陆从骏甚至把五号院的所有人头都押上了。他干了一件很绝的事情，疯狂的事，在一个三更半夜，把五号院的全体人员集中在礼堂内，包括林容容、李建树、张铭程——他们刚结业下山，参加了工作，张铭程被海塞斯淘汰，留在机要处当机要员，林容容和李建树则进了破译处，做了海塞斯部下。

在死一样的静肃中，在众目睽睽之下，陆从骏让老孙用一把削发如泥的匕首剃掉了一头已经被黑室折腾得半白的、但依然茂密的头发，并割破指头，滴了至少半两血，兑在一斤烧酒里。随后，他命令每一个人效法他，割破指头，滴血入酒。全体八十七人，人凑一份，最后一斤酒差不多盛满了一只脸盆。他第一个喝下一杯血浓于酒的酒，然后把海塞斯将走的来龙去脉和他将偷梁换柱的设想对大家和盘托出，最后他这样说道：“今天我要以血酒作证，和大家签订一个生死盟约，不想签的人现在可以出列退场，想签的人留下。”

没有一个人出列。

一盆血酒就这么被喝光。

这是一个疯子的举动，但陆从骏这么做却是出于高度的理智。有一个明显的事实支持他这样做：陈家鹄在峨眉山生死不知，郭小冬来了这么久毫无建树，林容容和李建树初出茅庐，是龙是虫还不能见分晓，如果海塞斯走了，黑室等于是空了。空了还能干什么？空了，就是等着人来看笑话，就是坐以待毙，还不如搏一次！

可这赌的是命啊，他敢这么疯狂赌命，也许还有一点就是：他认为杜先生应该明白海塞斯走了对黑室的利害关系，心底可能也是希望他这样做的。他明的不让你做，暗的希望你做。这是官场的潜规则，是厚黑学。当然这仅是他猜测，如果猜对了，东窗事发，杜先生会保他的。否则的话，他觉得自己活着也没什么意思了，因为很显然，如果杜先生决意要这么做，黑室事实上已经被他抛弃了，废墟而已。

与其在废墟里苟活一世，不如搏一次命。

海塞斯就这么留了下来，跟当初陈家鹄隐居在对门一样隐居在黑室院内。院内八十七人，天天可以看到他，同吃一锅饭，同走一条路，同顶一片天，但对外面的人来说，这个人已在美国。海塞斯休想出门，只要不出门，你什么要求都可以提，都可以满足你。甚至，陆从骏对他在院内找女人这一点都默认了。院内现有二十七名女性，陆从骏默默掐了一下指头，有可能被他瞧上眼的大概在五个左右。其中林容容首当其冲，是最危险的，年纪、长相都有优势——也可以说是劣势，以前是师生关系，现在又在了一层楼里共事，出险的机会最多。他不希望发生这样的事，可只要海塞斯能给他破掉密码，他似乎也舍得。

舍不得孩子，套不到狼嘛。

海塞斯果然对林容容发起攻击。一天晚上，林容容给他来泡茶的时候

候，他从背后一把抱住了她。林容容会惊慌，吓得茶杯都打在地上，这是他想到的。但他没想到，林容容会强力抵抗，不要命地抵抗。他趁林容容慌乱之际，把手从她衣服下伸进去想摸她胸时，林容容像一只被摸了屁股的母老虎，在双手被他箍住的情况下，用头奋力向后撞击，不要命地撞，刚好撞到他下巴上，把他牙关都差一点震脱位了。

“教授，你怎么能这样！”林容容退到办公桌那边，顺手抓起烟灰缸，准备进一步还击。海塞斯痛苦地揉着下巴，“你把我下巴撞坏了。”一边又朝林容容移过来，“放下东西，我不是你的敌人，我只是想从你身上得到一点灵感。”林容容继续抓着烟灰缸，说：“我的身体不是你的。”

“是谁的呢？”

“反正不是你的。”

“你还是处女吗？”

“你管得太多了。”林容容说，“你应该管管你的密码。教授，大家把命都搭上了，都希望你早日破开特四号线密码，把汪贼的行踪找到，你却……在想这些事，教授，你不应该这样。”

“我是人，男人，一个健康的男人，不是囚犯。”海塞斯激动地说，“你们把我关在这里，门不能出，戏不能看，女人不能碰，你们以为这样就可以破译密码吗？”

“又不是你一个人这样，大家都不是一样嘛。”

“所以，我看你们都疯了，怎么能这样工作呢？”

说一千道一万都没用，林容容坚决不让他碰，求情不行，威逼不行，摸一下手也不行。最后，林容容像个小偷，带着个烟灰缸趁机溜走，而且以后再也不单独进他的办公室，那只烟灰缸也就一直没有机会物归原主，后来她把它送给了陈家鹄。

林容容说的特四号线是怎么回事？以前没听说过啊。

是这样的，特四号线是汪贼逃到河内后与相井建立的联络电台，上线自然是汪贼，下线就是相井。汪贼出逃重庆是瞒着相井的，逃到河内后他急于要通知相井，到河内的当天即借用特三号线的频率与相井联络。特三号线这边侦听处一直有人守着，所以它一出来就被发现了。

其实也就出来这么一次，前后不过半个小时，发了一份电报，如果当班的人马虎一点，经验差一些，很容易疏忽掉的。这天值班的正好是

蒋微，耳朵灵得很，而且经验丰富，刚呼叫几下便被她发现是一台新机器——不同的机器电波声有区别的。

在老频率上出现新的机器型号，而且发了一份报后再也不出现，蒋微觉得很蹊跷，引起她深思。如果说从此老机器没了，新机器一直在那儿，说明对方换机器了，可以理解的。但现在老机器当天又出现了，而新机器却一去不返，它像个妓女，来跟三号线会了一下就拜拜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蒋微想，可能是部新电台，想跟三号线下线联络，因不知怎么通告它，便借用三号线的平台通告它，那份电报可能就是在对它说：我要跟你联络，去哪里吧。换言之，它不是妓女，它是“第三者”，这会儿它们可能在某个秘处幽会呢。随后几天，蒋微组织大伙寻找这部可能的新电台，一天晚上果然在一个新频率上找到它。这其实不难找的，因为双方的声音都是现存的，好像拿着照片去人堆里找人，找到是正常的，找不到才不正常呢，只能说明你太不专业，也不敬业。

海塞斯命名这条新线为特四号线。由于它出现的特定的时间、联络方式、机器型号，蒋微怀疑这是汪贼带出去的电台。为此，她写了一份专题报告，引起陆所长的高度重视。在密电破不开的情况下，如何来证实这是不是汪贼的电台？有一个办法就是：辨别报务员发报的手法。汪贼出逃后，汪府和二号院陆续消失了一批人，其中有一个姓裘的杭州姑娘，以前在二号院通讯处工作。陆从骏把她以前的三个同事找来一起辨听特四号线上线报务员发报的手法，他们三人听过后一致认定，这就是“裘姑娘”的手法。

至此，可以毫不怀疑这就是汪贼身边的电台。

再说，自汪贼在河内公告“艳电”后，陆从骏知道，三号院已经陆续派出去三批特工去找他，目的是要抓他回重庆接受审判（要么就地干掉他）。但河内这么大，没有线索怎么找？现在电台找到了，离找到他们也就只剩一步之遥。就是说，找到电台是个非常重要的线索，蒋微在当中功不可没，令陆所长对她更是青睐。杨处长牺牲后，陆从骏就曾想让她出任侦听处处长，可她太年轻，才二十四岁，委以如此重任，怕惹人质疑和非议才作罢。现在，人家立了大功，便趁热打铁下了命令。

话说回来，最后的“遥远一步”只有靠海塞斯去走。

陆从骏为什么斗胆搏命地要把海塞斯留下来，原因就在此：他不想在抓捕汪贼的历史大战中袖手旁观，他想有大作为，关键时候露一手。应该说，他的条件很好，电台找到了，而且电报流量相当大，更是滋长了他的信心。汪贼出逃匆忙仓促，在重庆有诸多事情未了，因而对相井有太多的话要说，经常一天发好几封电报，让海塞斯暗自窃喜，觉得这

是非常有利的条件。言多必失，事多必乱。破译电报，最怕“金口难开”，对着一面墙绞尽脑汁，苦思冥想。电报多了，容易露出破绽，发现一个破口子，钻进去，就有可能升入天堂。

每天，当侦听处给他送来成沓的电文时，海塞斯都隐隐地感到一种冲动，像踏入了一条清澈见底、鱼儿乱窜的溪流中，似乎随时都可以徒手抓起一尾鱼。可是，不知是时光的流逝让他失去了过往超凡的神力，还是异域的天象、地理让他犯了“水土不服”的毛病，还是林容容的毅然拒绝浇了他霉头，还是别的什么原因……总之，海塞斯感到自己的激情显得杂乱无章，他兴奋，可表现的是那么没有经验，手忙脚乱，神魂颠倒，以致每一次出手都是徒劳，每一次碰运气都撞到南墙。他把基督的神像请入室，挂在正面墙上，祈求主给他带来好运，但来的还是厄运、厄运……他像个被众魔诅咒、诸神抛弃的将军，一次次冲锋，均以失败告终。

这是怎么回事？是我老了吗？在经历了重重挫折和无情打击后，海塞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想念陈家鹄，每到夜晚就想念，清晨醒来也在想念。而且，他可以想象，由于自己的无能和不幸，有一个人比他还在用心地想念陈家鹄，他就是陆从骏。

有一天，林容容回忆她与陈家鹄的过去时，她觉得他们之间的事情既复杂又简单，既有人为的因素，又有某种天意。比如那天陈家鹄从峨眉山回来，全黑室那么多人，第一个看到他下车的人恰是她，这就是天意。当时她正在替陈家鹄收拾东西。三个小时前，他们在进入重庆地界后，路过某高炮部队，老孙有一个战友在那里当参谋长，便进去蹭了一顿午饭，同时给陆所长打来电话，提前报了个到。陆从骏正是接了电话后，带上林容容过来给他收拾东西的。鬼子的尾巴已经剪掉，难缠的恶病已经祛除，陆从骏可以理直气壮地请陈家鹄大驾光临黑室本部——正院。附院的那间屋子空置已久，可以想象一定四处蒙尘结垢，把它打扫干净，最多住个一两天，没意思，不划算。所以，陆从骏决定让陈家鹄今天回来直接入住黑室。

如果陆从骏不在那时候去上厕所，第一个看到陈家鹄回来的人应该就是他，但恰恰在车子开进院门的前一分钟，他进了厕所。所以，听到有车子开进院子后，他明知道是陈家鹄回来了，却无法冲出来迎接。

冲出来的是林容容！

她听到汽车开过来的声音，顿时觉得跟地震似的，整栋房子都好像被汽车轮胎碾得在发颤，同时她听到身体内部发出一阵悲喜交加的响声，这声音带着忧伤和畏惧，在她周身引发了因为炽热而冰凉的感觉。她冲出门，站在回廊上往楼下看时，车子还没停稳。她想下楼去迎接，却突然觉得双膝发软，以致要扶住栏杆才能站得住。她一动不动、软弱地站了好一会儿（其实只一会儿），看见陈家鹄从车子里钻进来。她的第一印象是，陈家鹄好像魁梧了许多，其实是因为穿棉袄的缘故，他们分手时陈家鹄还只穿件单衣呢。

“老同学，你好。”这么称呼应该带着欢喜的情绪，大大方方的，声音会长着翅膀飞向天空。可她没想到，自己的声音是那么羞怯，那么紧缩，好像这几个字是烫的，苦的，把她喉咙整治得一下子收缩了，干涩的像要裂开来。她对自己表现出这么没有经验的兴奋很失望。

叫他更想不到的是。陈家鹄闻声后只抬头看了她一眼，便默然低下头，没有回声，没有微笑，没有挥手，连目光都没有远弹一下。唯一的变化是，他加快速度往楼梯口走去，显然是要上楼来。

很快，陈家鹄在她的视角里变成一个背影，她默默看着他的背影，却看见了他孤独、落落寡欢的神情。当他上了楼，出现在廊道上，向着

她走来时，包括后来跟她说话时，她都觉察到他这种孤独、落寞、寡欢的神情。这是他对她的第二个印象，他神情里有一种驱不散的孤独感。以前，他可不是这样的，以前他即使独来独往也不会给人孤独的感觉，顶多是孤傲吧。

“你怎么在这儿？”

“我来给你收拾东西。”

“干吗收拾东西？”

“你要搬走了。”

“去哪里？”

“就对门。”

“谁叫你来的？”

“陆所长。”

陆从骏就在这时从厕所里出来，替她解了围。是的，林容容有种被解救的感觉，在与他说话时她感到冷，越来越冷。这是她绝对没有想到的。自从那次在医院相见后，她无时无刻不再想念他，在他跑步的山路上，在教室里，在他的寝室门前，在结业典礼上，在同学们谈论他的时候，在失眠的夜色里。甚至在纷乱的梦中，她都把他当做一个可能暗恋自己的人，对他有一种非同寻常的思念。但是这次见面，这次谈话，让她一下子明白了，自己的怀疑是正确的：陆所长说他在暗恋自己，不过是一个职业的说辞而已。跟他的心无关，只跟他的病有关：他需要她来扮演那个角色，把他从昏迷中叫醒，仅此而已。这种感觉以后被一再地确认、强化。她对自己的恨因此也被一再确认、加强。

东西在他们来之前都收拾就绪，林容容和老孙一件件往楼下搬，陈家鹄和陆从骏在院子里踱着步谈着事，主要话题是小周：这个小王八蛋，居然出家了！这在一定程度上扫了陆从骏今天的兴，林容容几次听到他在骂娘。

东西不多，两个来回就搬完了，只剩下一包东西，独立地放在办公桌上，好像很贵重的样子。老孙最后把它拿下来时，陆从骏却说：

“这个就算了吧？”

“这是什么？”陈家鹄问了就后悔，他知道，这一定是有关惠子的东西。

“把它烧了吧，我看。”陆从骏试探地问，看着他说，“烧了好。”

老孙看着陈家鹄，不见他反对，便往一旁走去，准备去烧。陈家鹄没有上前去阻止，但等火柴划亮时却开了口。

“别烧。”

“一个鬼子的东西有什么好留的，留着是一种耻辱。”陆从骏说。

“就把它当做耻辱留着吧。”陈家鹄说。

还是老孙聪明，他在两人僵持中提出一个似乎合乎情理的建议。“我觉得应该把它当纸钱烧给杨处长。”老孙说。“对，这个主意很不错。”陆从骏热烈响应，对陈家鹄说，“杀人偿命，她害死了杨处长，让她烧点纸钱还不应该，简直便宜了她。”陈家鹄听了沉默一会，冷不丁问陆从骏：

“她现在哪里？”

“谁？”

“就是她。”陈家鹄指指老孙手上的东西。

他怎么知道她还没死？陆从骏马上意识到，是自己刚才多嘴，一个“便宜了她”泄露了信息。该死！他在心里骂自己一句，直到现在已经没有退路，索性跟他摊了牌。

“监狱。”陆从骏冷冷地说。

“能活着出来吗？”

“你知道的，她犯了死罪。”

“判了吗？”

“快了。”陆从骏说，过了一会儿，又想套他的话，“怎么，你希望早点判决她？放心，法庭不会饶过她的，她必死无疑。”

“但你和杜先生可以饶过她是不？”听陈家鹄这么一说，陆从骏心里又起了一阵寒意，好像这家伙真的什么都知道似的。“你听说什么了？”他笑着问陈家鹄，后者语焉不详地说：“该知道的我都应该知道，你可以告诉我什么？”陆从骏说：“当然，你该知道我都会告诉你的。”又想，关于惠子的真实情况我一个字也不会对你说，我对你说的——你听着——都是我瞎编的，“以我之见，以她犯下的罪，杜先生饶不了她。就算杜先生饶了她，那些被她害死的人的阴魂也不会饶她。”

确实，都是临时瞎掰的。

2

惠子的“罪”至少可以枪毙三次，因为她至少害“死”了三条命。可当法院传讯陆从骏去作证时，他却没有及时去，而是去了杜先生的办公室。去了法庭，他不可能提供其他说法，只有一个说法，而这个说法将毫无余地，绝不迟疑地将惠子送去刑场。去找杜先生，是为了讨教，从某种意义上说，是给了惠子一次生的机会。

“惠子怎么办？”

“你想怎么办？”

“我说有什么用，你才掌握她的生杀大权。”

“我的权力可以下放，这件事上你的意见可以代表我。”

“我还是希望给她留一条活路。”陆从骏小心地发表意见，“毕竟她今天的结局从头到尾都是我一手操作的，死了，我真怕她变成厉鬼来找我算账。但黄天可见，我一切都是为了党国的利益。”

杜先生听了哈哈大笑，“陆从骏阿陆从骏，想不到你的内心居然还有这么温柔又怯弱的一面，想不到，想不到，你让我刮目相看。”听口音，是在嘲笑。陆从骏连忙改了口：“我只是胡思乱想，实际上当然应该毙了她，一了百了，免得夜长梦多。”

拍错马屁了。杜先生微微摇了摇头，抚了一下下巴，颇有长者风度地说：“当一个人的生死就捏在你手上时，又何必急于让她死呢，留着她也许会有后患，但也许能向上天证明，我们并不是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

惠子就这么从一堆来日不多的死刑犯里解脱出来，与一群妓女、毒贩、小偷、同性恋、贩卖假药的、倒卖军用小物资的，等等，总之是一群罪不大恶不极的女流氓阿飞关押在了一起。

这是一所女子监狱。监狱就在市区，在沙坪坝，其实就在冯警长眼皮子底下，从警局过来走路也不过十几分钟，可以说近在咫尺。冯警长找不到惠子，想来真是有些冤。天知道，他是多么想找到惠子，因为可以得到一大笔赏金呢。相井交给中田、让他转给萨根的那沓美金他是当场看见的，可以买下几栋警局大楼啊！何况，如果找到惠子他要得双份，这是多少钱啊，冯警长被那个巨大的数字激励着，找到惠子的决心也因此被放大得十分巨大而坚强。

可是他找的思路错了，或者说，他知道的太多了，太了解案犯的命运了。在他看来，惠子这一回作为他和中田的替罪羊被抓走，犯的是命案，是重犯，一定关押在那些重刑犯的监狱里。所以，他重点找的也是那些监狱。那些监狱多半不在城里，有些甚至由军方秘密掌握着，他一所所地找过去，用尽关系，说尽好话，找得好辛苦，好麻烦。好几次他找烦了，生气不想找了，可只要想想那个激动人心的数字，他又去找了。最后，大监狱都找遍了，连惠子的一根头发都没找着，把他气得差点背过气去。

不过，有一次他差点找着了。一天晚上惠子监狱里有犯人越狱，他作为把持一方的大警长，不可避免地参与到了抓捕行动中。为此，他曾两次来过监狱。他知道，这监狱里关的都是些“几个口子”管不好的烂女人，最了不得的重犯，也就是个别串通相好谋害自己丈夫未遂的潘金莲，所以，他从没有专门到这儿来找过惠子。不可能的这是常识。但既然来了也可以顺便问一问，便问了：一个日本女人，名叫惠子，小泽惠子。被问的女法警在名册上认真翻看一遍，明确地告诉他：没有这个人。

这是怎么回事？

其实惠子被移交到地方法院后，她的名字变成了“魏芝”。这肯定不是谁有意为之，而是在移交过程中出现的差错，可能是因为办案人员没想到惠子是日本人，加上惠子发音的问题，一马虎，就成了魏芝。惠子知错不改是很可以理解的，如果那些狱友知道她是日本人，鬼知道她要多吃多少苦头。监狱里只有少数几个管事的狱头才知道她是日本人，至于她更详细的真实情况，只有监狱长一人知道。

冯警长没有去问监狱长，问了就好了，现在他虽然来过两次，有一次甚至惠子就在他眼前（犯人在球场上列队受训），他都无缘发现。看来，警长命里只有桃花运，没有发洋财的运。

监狱是由以前的一所女子教会学校改造而成的。学校原本就很封闭，石砌墙体显得坚固厚实，围墙高筑，门少窗小，现在主要是在围墙上加一道铁丝网，有点监狱的意思。走进去看，里面其实一点也不像监狱，柏树参天，石子小径，水泥浇筑的乒乓球桌，篮球场，大食堂，教学楼，寝室屋，都是学校的感觉。甚至走进教室，晃眼看去，一排排桌子、板凳，黑板上有板书，均是师生满堂的气象。只是细致看，才发现大不同，一张张桌子是缝纫机桌，板书是衣服的设计图案、尺寸什么的。

这里现在是一家制衣厂，对犯人的改造就是给前线官兵缝制衣服。惠子不会用缝纫机，做的是铺助工，给衣服钉纽扣，一天工作十多个小

时，每天经过她手的纽扣至少可以装备一个加强排。超负荷的劳动在一定程度上让她摆脱了时间停滞不前的纠缠和折磨。但尚不能完全摆脱，一天里总有那么几个钟点，比如早上醒来时，晚上入睡时，单独入厕时，工间休息时，一个人走过幽暗、潮湿的石子小径时，围墙外那位钢琴教师弹起钢琴时……都是她恐惧的时光，她会情不自禁地哭，有时是喃喃自语，有时是浑身难受，坐立不安，手脚哆嗦，像时间的指针扎进了她身体里。寝室是间大屋子，住着十六名犯人，她的床铺在最阴暗的角落，从来吹不到风，也见不到阳光。

进来的头一个礼拜，每一天她都觉得度日如年，一分一秒，沉重如山，时刻压迫着她，令她喘不过气来，看不到将来，死亡的念头像手里的纽扣一样多，一样不离手：睡觉时摸到冰冷的铁床想到死，起床看到囚衣上的编号想到死（她的编号是一百七十一号），路过花坛看见油茶树开出白色的花朵时想到死，被狱友侮辱时想到死，吃饭吃出一只屎壳郎时想到死，看到天上飞过一群大雁时想到死，从灰蒙蒙的窗玻璃里看到自己鬼一样的形象时想到死……有一天晚上，她梦见陈家鹤温存地抚摸她、亲吻她，她在梦中流出了热泪，激动得号啕大哭。可醒来发现抚摸她的是二十九号狱友，一个嘴上整天挂着“操你妈”的北方佬，她拿着一把从工场偷回来的剪刀，胁迫她就范。她把剪刀抢过来，往自己的喉咙刺，幸亏对方夺她的剪刀，偏了方向，只刺破了一层皮。

这件事轰动了监狱上下，狱头关了二十九号犯人一周的禁闭，对惠子（应该是魏芝）则给予了一定同情，给她换了床铺，跟她谈了话，还特意安排十三号犯人盯着她，怕她再受人欺负，又寻短见。犯人中有两个地下团伙，一是白虎帮，二是凤凰帮，十三号正是凤凰帮的头目，人称太后，因惠子长得有点像她已过世的妹妹，不免爱屋及乌心生好感，加以照顾。正是有了“太后”罩着，惠子后来的铁窗生涯过得相对平静。

主要是找到了一件事做——写日记。

不知是因为悲伤过头失了语，还是怕人听出她的家乡口音，惠子入狱后几乎不开腔，别人跟她说什么，她总是以点头摆手作答。有一天十三号说她：“你是属猫的，整天不出声，不怕憋死啊。”惠子习惯地摇摇头，不过这一回总算出了点声，“我想写点东西。”她说。

就是说，她希望十三号给她搞来纸和笔。

这对十三号来说是小事一桩，便成全了她，弄来的本子还蛮高档的，套着蓝色塑料皮——用十三号的话说，是防水的。从那以后，惠子才彻底摆脱了想死不活的念头，她把所有的苦和痛都消耗在笔记本上，几乎所有闲暇时间都在孜孜不倦地写啊写，狱友们因此也都不叫她“171号”或是魏芝，而改叫她“呆子”了——该是“书呆子”的简称吧。

从峨眉山回来的当天晚上，陈家鹄就一头钻进破译楼里。他的办公室在海塞斯办公室的对面，楼上走廊的尽头，也是双门大开间，将近四十平方米，以前是图书资料室。

一个多星期前，老孙出发去峨眉山接陈家鹄时，陆从骏便开始给他忙活搞办公室，叫人把图书资料都腾到楼下，叫后勤处把墙壁粉刷一新，照着海塞斯办公室的设施全套布置：大写字台，大方形茶几，靠背椅，长沙发，橱子，书柜，黑板，保密箱，电话机，盆景植物，双层窗帘，等等。大东西布置完后，又他们张罗小玩意，茶具，茶叶，咖啡，烟缸，打火机，粉笔，铅笔，笔筒，圆规，角尺，镇纸等等。

与此同时，由林容容一手负责给他安顿寝室，从床单到被褥，从洗脸盆到洗脚盆，从洗衣服的肥皂到洗脸的香皂、擦脸油、牙膏、牙刷，应有尽有，全是簇新的，有牌子的。那时，林容容还把自己当做他可能暗恋的人，一边布置一边满心欢喜地想，总有一天他会知道，这一切都是我一手操心操办的，那时他会有多么开心。她一心想让陈家鹄走进房间后产生惊喜的感觉，所以一再给自己提高要求，把每一个边边角角都洗了，擦了东西一一安放到位，被子叠得跟豆腐块一样方方正正，连窗帘拉开到什么位置都用了心，比了较。可以说，她把什么都想到了，做到了，就是没想到——万万想不到，陈家鹄最后根本没进寝室！

林容容又是空欢喜一场。

不仅如此，对林容容打击最大的是第二天，她作为陈家鹄的徒弟提着热水瓶走进师父办公室，准备给他泡茶时，陈家鹄板着脸孔问她：

“你来干吗？”

“我给你泡茶。”

“没必要，你走吧。”

“这是我的工作，我现在是你的助手。”

这是组织安排的，林容容和李建树是新手，需要有师父带一下，陈家鹄和海塞斯必须各带一个。陆从骏出于可以想象的原因，想把他们捆在一起，遭到陈家鹄坚辞。

“那就让老李来跟我吧。”陈家鹄说。

这件事让林容容彻底看透了所谓“陈家鹄暗恋她”的本质：大谎言！弥天大谎啊！林容容忍了又忍，终于忍无可忍，斗胆去质问陆所长。在

林容容眼泪的催逼下，陆从骏不得不承认事实。

“你为什么要这么骗我？”林容容委屈啊，不理解啊。

“这不明摆的，为了救他嘛。”这是事实，陆所长答得轻松自如。

“那你至少应该事后跟我说明情况啊。”林容容委屈至极，哭得更凶。

“现在说也不迟。”陆从骏恬不知耻地露出可恶的嘴脸，“我看出来了，你对他有意思，这很好嘛，而他现在确实也是孤家寡人一个，你们完全可以合情合理地接触交往嘛。恕我直言，我个人希望你们能够结成一队，这对党国的事业有百利而无一弊，你说呢？”

林容容哑口无言，只有眼泪在默默诉说着什么。

这是陈家鹄入黑室后的第七天，再过几天就是大年三十了。

不可思议，这多么天，除了上厕所，陈家鹄没有离开过办公室。办公室是寝室，也是食堂，也是健身场所。他在办公室里重复了病房的生活，一日三餐由人送，一堆人围着他转，所有的人都希望他早日结束这种生活。这是种什么人的生活啊，没有生活的生活，不是在床上就是在办公桌前。他让人在办公室里临时加设一张钢丝床，困了就睡，醒了就起，就工作。与钢丝床上同时搬进屋的，有一个稻草蒲团和一面桃木屏风。蒲团是他打坐用的，每天起床和睡觉前各打坐一次，每次三十分。这是他健身的方式，效果似乎奇好，有时人状态不好，头晕目眩，他只要坐上半个钟头便精神焕发。屏风是用来掩蔽钢丝床的，有四屏，可以折叠，打开有两米多长，刚好把钢丝床挡在视线外。每一屏正反两面均印有窈窕的仕女图案，总共八幅，人人手持桃形扇子，跷着兰花指，穿着袒肩的纱衣，跳着三寸金莲，收腹挺胸，顾盼生姿。

以后，办公室内，每一处可以钉贴纸张的平面：墙上，橱上，柜上，甚至天花板上，都将钉贴上电报、地图、文件、图标等跟破译相关的资料。屏风是它们第一个占领的地方，屏风上画着仕女的地方又是率先被占领之处。他心里已经没有女人，所有想走进他生活的女人都将被赶走，哪怕是古代的、画上的。

除了与海塞斯和李建树在工作上经常有长时间的交流外，他跟其他人很少有交流、有往来，包括陆从骏，以致陆从骏在很久以后都还清晰记得他曾经同他说过的很多句话，以及说话时的表情——就是没表情，像一只铁匣子在说。

“我已经给你浪费太多时间，不想再浪费了。”这是他进黑室当天决

定吃住在办公室时对陆从骏说的一句话。

“我不希望你常来看我，我需要什么会给你打电话的，现在我只需要你告诉我，你最希望我破译哪条线的密码。”

“你不该担心我的身体出问题，你该担心我的大脑出卖我。”

“什么时候我破译这部密码，我就把它的尸体当楼梯走下楼去。”

这些话包含着对党国事业的无比忠诚和赤胆，即使陆从骏自己有时都不一定说得出口，可他张口就来，不迟疑，不含糊，不做作，没有注解，无需补充，像是一道经过深思熟虑的命令。开始，陆从骏总怀疑这是他阴谋的表面，担心他也许从哪儿听说了一些惠子的是非，他要用这种天花乱坠的言辞包裹自己险恶的内心秘密——鬼知道他关在办公室里干什么呢，也许整天在压床板呢，他在用虚假的努力给你制造虚假的信心，以此达到报复你的目的。

可是，海塞斯和李建树都愿意用良心和眼珠子保证，他无时无刻不在努力工作着。他每天与他们开会，每次会上都抛出一大堆问题和设想，你从他提出的问题和设想中可以下判断，他一个人一天干的活比他们全处十七个人（包括楼下）加起来的工作量还要大。这肯定不仅仅是因为他有一目十行和过目不忘的神力，也包含了他的废寝忘食的精神。

大年三十总该破个例，放松一下，出来和大家一起吃顿年夜饭。不！他用一个字拒绝了大家的盛情。你不下楼也可以，我们上楼来陪你吧。不！为此，他又冒出一句很铿锵的话：“我现在只有一个节日，就是什么时候我把密码破了，那时你们再来陪我补吃年夜饭吧。”他这么说，口气平静，像在说一个理所当然的决定。

这餐年夜饭，与他平时的夜饭相比，只有一点变化，就是菜碗里多了两只黄灿灿的大鸡腿，而他只吃了一只。虽然他也想把另一只吃了，可他怕同时吃下两只鸡腿，他的胃是满足了，他的大脑却可能因为胃里滞留过多的血导致脑部供血不足而提前向他发出就寝的讯号。

年三十都在为党国效劳，这成了陆从骏教育大家的活教材。其实，以前五号院里的大部分人都不知道破译楼里有这么一个人，这个夜晚，由于陆从骏在举杯向大家庆贺新年吉祥之际，对着一张空椅子说了一大通夸奖陈家鹤和勉励大家的话，使大家得以知道他的存在，并对他充满了敬意和好奇。从那以后，这个院里的每一个人，都开始默默地为陈家鹤祈求星辰之外的运气降落在他身上，好让他早日结束监禁生活，从楼里走出来，与大家重吃一顿年夜饭。

不仅如此，连他的敌人，上清寺里的那些人，似乎也被感动得失去

理智，开始暗暗地佑助他。这天晚上，姜姐盘起头发，穿扮老式，戴上一顶斗笠，夹着一把雨伞，手上戴着一挽黑纱，匆匆上路了。

其实，好几天前河内方面就发来电报，同意她离开重庆去河内过年。她一直拖到这天夜里才走，非她本意，实是相井出于讨好她的目的而干的好事。河内没有同意任何人走，包括相井本人，独独只给她一个人亮了绿灯，相井因此明白了一个道理：她是汪精卫床上的女人！换言之，冯警长不过是她的玩伴，而玩她的人是汪主席。这个惊人的发现让相井后悔莫及，因为此时汪大人的未来已经昭然若揭。他极力挽留她，是为了临时抱佛脚，争取一点向她献殷勤的机会。他以安全为由建议她年三十晚上走，被她接纳，于是为自己取悦她赢得了一点时间。在接下来的几天时间里，他把她当女皇一样伺候，竭诚竭力给她编织一些美好的记忆，以便日后她在汪大人面前美言他，让他早日脱离这个鬼地方，有个腾云驾雾的灿烂明天。

包括她最后以这身装扮走，也是相井献计献策的结果。这是奔丧的样子，很高明的一招。年三十家里死了人，真是个可怜的人啊。年三十，值班的军警都偷偷去喝酒了，谁管谁的事啊。相井为姜姐这次出逃真是费尽心机，一定程度地注定了她一路上会万无一失的。

果然，姜姐一路顺利过关，十多天后安全到达河内。殊不知，这恰恰为后来陈家鹄破开四号线密码提供了一个非常难得的契机。

4

陈家鹄说：“现在我只需要你告诉我，你最希望我破译哪条线的密码。”

陆从骏答：“当然是四号线。”

海塞斯说：“正如你黑板上写的，现在我们侦控的敌台共有九条线，其中军事线五条，特务线四条。战争已经进入到拉锯阶段，加上我们破译人手不够，连你在内总共只有五个人，上面决定暂时放弃军事密电的破译，当务之急就是要破译特务台，其中特四号线又是重中之重。”

海塞斯说：“现在已经确认，特四号线是汪精卫出逃到河内后与重庆地下潜伏分子联络的一条线路，其下线就是特三号线的下线。这两条线现在电报流量是四号线明显多于三号线，四号线出来后电报流量一直很大，几乎每天都有往来的电报，而且电文都在中长之上。三号线刚出来时也是这样，但是后来减少了，最近有所增加，但也不是很多，有的也都是些短电报。”

海塞斯说：“至于特二号线，最近一个月很少联络，电报更是少，可

以说几乎处于半冬眠状态。你曾经怀疑它是敌特空军的气象预报台，现在我认为可以肯定，就是。这条线，现在事实上暂时也是可以置之不理。最后要说的是特一号线，它是在特三号线出现之后不久恢复联络的，报务员和密码都换了，唯一没变的是机器，还是那台萨根用过的机器。萨根已经回国，电台的复活让我们可以想见他后继有人啊。”

这是陈家鹄回来后，海塞斯第一次跟他介绍工作情况。“最后我来说明一下为什么说首当其冲要破译四号线，因为——”说到这里，海塞斯突然发现陈家鹄呆若木鸡，似乎根本没在听他讲，便揶揄地叫唤他：“嗨，陈先生，你在想什么？”没理会，又喊，“嗨，你听见我说的吗？”

陈家鹄这才有反应，“听见了，你继续说，我听着呢。”

海塞斯问：“我刚才说什么了？”

陈家鹄说：“你说上面做了这个决定那个决定，我还正想问你，你说的上面是指谁？”

海塞斯一听即明白，他只听了个开头，后面根本没听，便没好气地说：“你的上面是我，我的上面是陆所长，陆所长的上面自然是杜先生，而杜先生的上面应该是委员长，我想这决定应该是出自你们委员长的。就是说，委员长给我们下达的任务是反特，把特务揪出来，让重庆太平。但你的心思我看还留在蛾眉山上没回来，这怎么行？时间很紧迫啊，你们委员长还指望我们尽快破译四号线，从而寻到汪精卫的行踪把他抓回来呢。”

陈家鹄埋头思索一会儿，抬头诚恳地说：“刚才我好像是走神了。”

海塞斯说：“不是好像。你完全走神了。”

“可我好像又想到了什么，是什么呢？”

海塞斯毫不掩饰心中的不满，“是峨眉山上的雪景吧。”

陈家鹄好像没听见教授的嘲弄，仍旧痴痴地喃喃道：“什么？它是什么？怎么回事，它就在我眼前，我怎么就想不起来？”抬头乞求地望着海塞斯，“真的，我好像发现了什么，可就是想不起来，真见鬼。”

海塞斯说：“那你就好好想吧。”便走了，气呼呼地。他觉得这人有点让他陌生，或者说他以前的独特性不见了，变得像他身边的其他中国人一样不诚实，爱装腔作势，不肯承认自己的错误。换言之，他觉得陈家鹄这种样子是装弄出来的，不过是骗人的把戏。

其实，陈家鹄是又犯了他的老毛病：迷症。也许跟那次头部受伤有

关系，也许跟他当下求胜心切的心理有关，或者别的什么原因，总之，现在他的迷症老毛病似乎加重了，病发的几率在明显增加。以前，他一两个月才会犯一次，现在几天就会来一次。迷症犯时，记忆和时光都是被切掉的，这是一种病，现在陈家鹄和海塞斯都还没有意识到。

接下来的日子里，陈家鹄经常出现这种症状：教授在说，他在听，可听着听着就走神了，回过神来又总是说刚才好像想到了什么，试图极力想把它们搜索回来，却常常搜得痛苦不堪又一无所获。有一次，很奇特，他走神时，嘴里念念有词的，好像是在念一首诗。反复念。念到第三遍时，海塞斯终于把它听清并记录下来，如下：

全身有骨二零六，

配布四肢一二六。

上比下肢多两块，

余下八十在中轴。

面颅十五脑颅八，

每侧鼓室藏着仁。

加上躯干五十一，

中轴八十刚好齐。

他醒来后照旧没有记忆，好在这回有东西。海塞斯把记下的东西给他看，并试图帮助他搜索这首所谓的诗可能附有的深层意思。因为这里出现了很多数字，海塞斯觉得这里面可能藏着某个破译灵机。可他费尽努力搜索，依然无果，为此甚至痛苦得抱着头乱打转，让海塞斯看得都同情了。如是反复再三，也引起海塞斯的重视，他觉得这可能是陈家鹄的一种天才怪异，走神的表象之下，大脑其实在经历着极速运转，正如悲到极限时常常呆若木鸡一样。

海塞斯之所以这么想，是因为他自己身上也曾有过这种怪状，年轻时他经常是在与女人做爱时——在高潮来临时——在浑身痉挛、大脑被燃烧的血烧得要爆炸时——获得破译的灵感。按说，这时大脑是一片空白，可好几次他都在这期间听到天外之音——像天空被闪电撕开口子，像山崩地裂，像火山爆发，谜底就这样在剧烈的黑暗和阵痛中迸发、显现。为什么他那么迷恋女人？他是在冥冥地祈求灵感呢。这说来是一件荒唐的事情，可世上哪有比密码更荒唐的事？一群天才聚在一起，用天文数字在做藏猫猫的游戏，听上去很荒谬，很好玩，然而很多天才就因

此而疯掉，更多的天才是被活活憋死。

密码！

该死的密码！

荒谬的科学！

该死的游戏！

当海塞斯意识到陈家鹄的走神有可能是一种天才接近天机、酝酿灵感的异相时，他开始有意识的引导他进入这种状态，期待能够出现一次奇迹，让他把失去的记忆——也许是一个至珍的灵感——从黑暗中收拾回来。引导的方式其实很简单，就是你跟他滔滔不绝地谈事，最好谈那些他可能熟悉了解的事，他听着觉得有趣又不要太有趣，太有趣了你讲的东西把他迷住了不行，太无趣你让他烦了也不行，必须要介于有趣和无趣之间，要让他坐得住又分得了心，走得进去又走得出来，像在重温一册好书、一部好电影。海塞斯天真地想，就陪他玩玩吧，他身上有太多神奇的一面，多一个奇迹也不是不可能的。

就这样，海塞斯像个催梦师一样，一次次把陈家鹄引入迷症中，他不知道这有多么危险。事实上，每一次迷症都有可能把病人定格在迷魂中，那就是永久的失忆，就是灵魂出窍，就是精神分裂，就是脑子烧坏，像烧掉的钨丝。打个比方说，迷症中的人，犹如电压急骤升高的电灯，亮度会增加，但如果太亮，持续的时间太久，钨丝随时都可能烧掉。正确的做法是，每当人犯迷症时，要及时、巧妙地引导他出来，既不能突然断喝，猛然把他叫醒，又不能袖手不管，最好是放一点病人平时爱听的音乐，或者让病人的亲人、朋友，总之是病人平时熟悉的声音，慢慢引导他出来。可想，海塞斯一次次把陈家鹄引入迷症中是多么无知又危险，何况陈家鹄大脑才受过伤。

然而，有道是，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死神是个大鬼，病魔不过是个小鬼，陈家鹄能把那么强大的死神逼退、击败，那些小鬼似乎都不敢沾惹他了。所以，一次次迷症，虽然来得那么频繁，他都涉险而过：因为无知，如履薄冰，变成了如履平地。然后，有一天奇迹降临也就不足为怪，正如乱剑杀人一样，有点乱中取胜的意思。

5

奇迹在元宵节前一天降临在特一号线上的。

陈家鹄回来后，陆从骏曾召集破译处全体人员开过一个动员大会，给他们吹冲锋号。会后，海塞斯又把陈家鹄、郭小冬、李建树、林容容

叫到一起，在楼上开了一个小会，明确了一下分工。五个人，四条线，陈家鹄全权负责最重要的四号线；二号线最次要，暂时要破译的条件也不成熟，但又不能完全放弃它，得有人盯着、养着它，这个任务交给了郭小冬；海塞斯全权负责一号线；林容容和李建树合力负责三号线——因为两人还需要师父领路，所以这条线其实也可以说是由海塞斯和陈家鹄两人共同负责。对此，陈家鹄曾有不同意见，他建议海塞斯单独来负责三号线，理由有二：一，这条线出来之初海塞斯就在高度关注，深入研究，而对陈家鹄来说完全是新的，一点不熟悉，要介入进去会耗很大精力，不划算；二，一号线是复出的，当初的密码也是陈家鹄破的，他相对比较熟悉，容易做指导（其实另有隐情）。这个相对合理的建议，最终没有被海塞斯采纳，也许正是因为他深入研究过三号线，知道它的厉害，不想去啃硬骨头。说真的，他现在需要成果，否则就真成了“眼高手低”的大师了。

陈家鹄太想介入到一号线密码的破译中去，因为这条线以前是萨根的，他想从中捕捉惠子的信息——这就是隐情。所以，他一直在悄悄关注它，不时主动跟海塞斯提起。这一天，他又说起来，问海塞斯最近有什么新进展。

海塞斯说：“我担心它可能会启用完全跟老密码不相干的新密码，因为中间这条线静默了将近半个月，如果启用老密码的备用密码，也就是我们通常说的B本密，不应该静默这么长时间。你觉得呢？”

陈家鹄说：“我不知道。但我知道，当初你坚决不想让我插手这条线时，我就知道你在这样想，你担心我会落入A本密的老思路中，陷入泥潭，不能自拔。”

海塞斯说：“担心是真的，但不是担心你陷入泥潭。是的，一部密码研制出来后都分主本和副本，俗称A本和B本。如果A本在使用过程中被损坏，启用B本是毫无疑问的，但这次敌人明知我们已经破译A本，而且中间电台又静默这么长时间，我确实担心他们是启用了全新的密码。”

陈家鹄说：“有理。”

海塞斯说：“如果我的担心属实，一号线远还没有到实质破译阶段，因为电报流量还不够，我先给你做些铺垫工作，等你破掉四号线后回头再来对付它时可能会顺利一些，决不是怕你陷入泥潭不能自拔。你有盖世神力，怎么可能陷入泥潭？”

陈家鹄说：“你给我上麻油呢。”

海塞斯说：“你听我说完，我现在其实有新想法。确实，正常情况下一号线启用老密码B本的可能性很小，但现在的情况并不正常。第一个

不正常，一号线复出后电报流量锐减，还没有以前三分之一的流量。第二个异常，这条线原来掌管电台的萨根已经出问题，身份暴露，而且人都已经走了。掌管电台的人一般是小组老大，老大出了问题，敌人对这个小组可能会另眼相看，不信任。对一个不信任的小组，上面还会不会给他们一部全新的密码？我认为不会。可是抛弃它吧可能又会觉得可惜，这种情况下，我觉得上面很有可能给一部老密码的B本，吊着它。你看呢？”

陈家鹄说：“你有点一厢情愿。因为萨根身份暴露就把整个小组看成二等公民，太牵强。萨根身份虽然暴露，可由于他有外交官的特殊身份，我们既不能抓他也不能审他，实际上对这个小组没有根本性的伤害、凭什么怀疑整个小组？何况萨根现在已经走了，连后顾之忧都没了。我倒在想，一号线复出后电报流量减少，可能跟三号线的冒出来有关。你以前也说过，一号线复出后，三号线的电报流量也变小了。所以，我想两条线可能在一个小组内，之所以设两条线，是想迷惑我们。”

海塞斯说：“我也这样想过。”

陆家鹄说：“所以，你不妨把一号线的电报也拿来给我看看。”

当天，海塞斯把一号线复出后的总共三十七份电报和相关侦听日志都抄录一份，变给了陈家鹄。后者连夜看，最后对其中一份电报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他总觉得这份电报有点怪，感觉像一堆人当中，其他人都穿着西装革履，穿得十分周正，独独一个人穿得怪诞，好像没穿外套，显得很协调。至于为什么会这样，他一时也想不清楚。反复研究侦听日志，他也注意到这部电台的下线有两个报务员：一个手法娴熟，是老手（姜姐），一个生疏，是新手（黑明威），而且后来老手不见，全由新手在作业。但这并没有给他什么启发，从某种意义上说，一个新人刚上机作业有师父带一段时间，这是很正常的，就像他现在带老李一样，带一段时间后新人自然要独立工作。

思而未果，他带着疑问上床睡觉了。

第二天，海塞斯照例来跟他交流，指望又把他引入迷途中去。陈家鹄正在继续思考昨天夜里没有想通的问题，便把这份电报找出来给海塞斯看，并将自己的疑问抛出来，向他讨教。

海塞斯说：“你说的这个情况我也注意到了，但我想这不外乎两个原因，一是发报的人因为独立工作不久，手生，加上当时可能精力不集中，发报的错码率很高。另一种情况是我们的侦听员在抄收时由于信号不好，或者精力不集中，或者水平的问题，抄收的错码率太高。错码率太高，给我们感觉就有点怪，四不像了。”

海塞斯说：“你也许会说，现在还没有破译电文，怎么可能感觉得出来错码的多和少？其实这道理很简单，打个比方，我现在不懂越南语，但我反复研看，我对越南语的字形已经有基本的熟悉度，如果在一堆越南语中突然冒出一些四不像的怪字符出来，比如冒出韩文，我虽然意思不明，但照样可以感觉出怪诞来的。所以，我认为你提出的这个问题，是这两个原因造成的，错码太多。”

海塞斯说：“我认为，要破译一号线，我们只能从一个角度进入，就是这些电报中会出现一些固定的词，比如萨根的名字，他走了，回国了，下面应该会向上面报告；还有我的名字。”说到这里，海塞斯把他曾跟姜姐相好后闹出的一堆麻烦事向陈家鹄一一说了。

就在说这些时，海塞斯发现陈家鹄又进入迷症状态，为了让他沉醉其中，海塞斯继续找着话说：“我的名字将不止一次出现在这些电文中，从最初向上面举报我在这里，到后来我被逼走成功，他们肯定也会向上面汇报。这些名字在几份特定电报中的固定存在，犹如黑屋子的天窗，也是我们现在唯一可以钻的空子，找到天窗就可以破窗而入……”

这时，海塞斯听到呆若木鸡的陈家鹄突然痴痴地说：“密表……密表……密表……”连说好几遍，且声音越来越大，直到最后把自己吵醒。醒来后，陈家鹄依然不记得刚才在想什么。海塞斯提醒他说：“你刚才不停地在嘀咕，密表，密表，我想你是不是……”话音未落，陈家鹄腾地从沙发上跳起来，大吼一声：“我想起来了！”

这次记忆没有丢失！后来，正是靠着这个危险又珍贵的记忆，他们成功破开了一、三号线的密码，包括四号线其实也破了，只是由于……怎么说呢，成果暂时还不能享用，要等待另一个契机来把它激活。

6

话说回来，那一天，姜姐乔扮成孕妇来同黑明威见最后一次面时，交给黑明威一包东西，其中有一样东西是一号线密码的密表。所有密码都由密本和密表两部分组成，密本是主体，体积大（少说有几本大字典那么多），一般都专门配有一只箱子。这么大的东西，姜姐不可能天天随身带着，所以平时就放在黑明威的房间里。但密表只有一册书那么大，完全可以随身带，姜姐为了安全起见，密表她一直随身带着。这样既可以制约黑明威私自乱发电报，同时，万一黑明威被捕，房间遭搜查，密本被缴获，至少还有密表可以最后挡架一下，是最后一条防线的意思。姜姐身份暴露后，不便再经常出来露面，便把密表交给黑明威，让他一手负责电台。

此时，黑明威已经学会如何操作电台，如何使用密码理论也已经知

道，但毕竟还没有实践过——这是后来他用错密码的原因之一。原因之二是，姜姐把密表交给他时亲昵地拍了一下他的脸蛋，这个挑逗性的小动作一下把他推到从未有过的意乱情迷的状态。姜姐哪里知道，他还是一个绝对的处男，从来还有被女人这么挑拨过。随后，姜姐走了，他顺手把密表本一丢（丢在书架上）惶惶地追出去，后来又惶惶地回来，心里全是姜姐的影子，那本密表本被搁在书架上，一时间根本没上心，后来要发报时也没有想起来。

当然，那只放密码本的箱子他是不会忘的，这是他房间里最需要保密和保护的东西，平时放在床底下，每次发报前姜姐总是把它拿出来，对着它译报。译报很简单的，用他师父（姜姐）教他的话说：就跟查字典一样。正因为简单，他第一次实践也没有遇到任何麻烦，很快对着密本把文字都译成了电文。可他忘了这只是程序之一，之后还要给这些电文用密表再打扮一下，形象地说，就是还要给它加穿一套外衣。

电报就这么发了出去！

这就是那天晚上令陈家鹄觉得十分怪异的那份电报，没穿外套的，而陈家鹄在迷症中恰恰是想到了这点：报务员在译电时忘了加用密表。至于为什么忘，是因为马虎，还是不懂，还是什么原因，陈家鹄并不知道，也不需要知道，关键是他想到造成这种怪异的原因可能跟漏用密表有关，这就够了。

那么这想法对不对呢？

可以马上验证的。如果确实如此，上线在收到这份“裸电”后必将立即给下线回电，提醒这个问题，一般这份电报会短。就是说，只要查一下侦听日志，看一看这份裸电发送成功之后，上线是否立刻给下线发短电一封。一查，果然如此，四分钟后上线即回复一封只有七个字的短电。

那么这封短电会说什么呢？这个意思就非常局限，肯定是在提醒或者骂下线漏用密表。只有七个字，又是那么局限的意思，要对上去不会太难的。海塞斯当即把楼下的四位分析师喊上楼，一起来“排句”。所谓排句，就是根据特定的意思（即提醒或骂下线漏用密表）和要求（七个字）造句，把相关的句子全排列出来。因为字数少，意思又这么明确、局限，可以造的句子数量也是有限的，几个人绞尽脑汁，搜肠刮肚，最后也只罗列出一百多句。然后，把这些造句请演算师一一去演算，如果哪句话的演算出现归零，就说明对上了，就是它了。最后，演算证明这句话是：

笨蛋你没加密表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这行傻乎乎的“七律诗”，便是这部密码的蚁穴、裂缝、破绽、断口、天窗……至此，这部密码告破已是指日可待。三天后，在破译处全体夜以继日的拼命捣鼓下，一号线的“密码大厦”轰然坍塌。再说，本来陈家鹄和海塞斯都在怀疑一号线和三号线是同一个组织，现在密码在手，自然要去试探一下——不是举手之劳嘛。

一试，呵呵，没错的，就是一回事，它们是个连体人，心连心，手挽手，生死与共。对黑室来说，一枪撂倒俩家伙，开心啊，快活啊，爽啊。可能是爽过了头，不论是海塞斯，还是陈家鹄，还是陆从骏，还是……总之，所有的人，都没有想到，这个“连体人”居然还连着一个人，就是四号线。如果有人想了，那真是要爽死人，不就是再举一下手吗，四号线就完蛋了。事实上，此时它已经完了蛋，可由于根本没人去这样想，暂时尚能苟延残喘一阵子。

为什么没人去想？当然不是因为得意忘形，高兴昏了头，甚至恰恰相反，是因为太清醒，太明白一些规矩、常识。试想，汪精卫是什么人嘛，人上人，马上又是要当总统的大人物，日帝国眼里的心肝宝贝，大红人，怎么会那么贱，那么卑微，要跟人合用一部密码？问题就在这里，大家把他想高了，把一只青蛙当做了老虎。确实，当时包括蒋介石在内都没有想到，汪精卫寄人篱下的境况会那么惨，基本上就是个瘟三货色。

话说回来，既然四号线还“活”着，陈家鹄肯定还得忙，海塞斯作为他寻觅灵感的搭档，自然也闲不下来。由于刚尝过迷症的甜头，这下两人都迷上了这玩意，他们不知道这游戏的危险性，无知而无畏，一时间简直疯狂地玩上了。好在陈家鹄有鸿运罩着，常在河边走，就是不湿脚。鸿运也包括姜姐无意中的鼎力支持，要不是她及时出现，危险的游戏老这么玩下去，保不准哪天就出了事，湿了脚——失足成千古恨。所以，归根结底，陈家鹄的平安无事，得对姜姐的及时出现鞠一个躬。

姜姐是正月十三，也就是陈家鹄从迷症中捕捉到珍贵记忆的前一天，到达河内的，她错过了与汪大人一起吃年夜饭的机会，但赶上了过大年，正月十五，闹元宵，吃汤圆。没有一错再错，还算是不错。人在客乡，东躲西藏，日子其实并不好过，蛮煎熬的。但因有似锦的前程鼓励着，有盼头，他们还是熬得住，苦中有乐啊。但也有人熬不住，生病了。谁？就是最先跟汪大人出来的报务员，那个姓裘的杭州姑娘，重感冒，发高烧。发高烧怎么工作？这不，汪大人有急事要跟相井联系，怎么办？

没事，姜姐不是会吗，顶一下吧。

就顶了。

其实也就是忙活了半个钟头，发了一份并不长的电报。可他们哪里想到，姜姐的中指头刚用上功，属于试音性质的刚敲了几下发报键，这边的蒋微就用耳朵把她“认”出来了。

一个原来一号线下线的报务员突然出现在四号线的上线上，在汪贼身边！至此四号线终于活到头了。如果说之前谁都没想到它们是“三连体”，那么这时候谁都会这么去想。

想了就好，试一下吧。

一试，呵呵，历史重演了！

就这样，从此，汪贼一行的足迹逐渐暴露出来。一九三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子夜时分，河内高朗街二十七号洋楼内枪声大作，一场蓄谋已久的刺杀汪精卫的行动精彩上演，死伤者的血从三楼一直流到花园里，钻入泥土，其中一定有一个美女告别人世的血，那便是姜姐。一度以为也有汪精卫的断魂血，但事后证实，这是个谣传。那天晚上，汪精卫临时与曾仲鸣换床而睡，曾替汪而死，汪贼侥幸不死，似有天意。

老天注定他还要臭上加臭，臭名昭着，遗臭万年。

虽然杀贼行动告败，但这并不影响陈家鹄的声名秘密远播和身价大涨，这个把死神赶走的年轻人眼下正红得发紫，从头到脚都红彤彤的，虽然他深爱的女人生不如死，虽然他的目光里饱含孤独的神情，虽然他的生命遭受着可怕迷症的威胁，虽然延安的同志对他念念不忘情有独钟，虽然他至今尚不是党国的人，虽然——虽然——但是，不管怎么样，从五号院到三号院，乃至一号院，凡是该知道他的人都对他满怀敬意，凡是该有的荣誉都对他毫不吝啬，凡是该给他的特权都对他全面放开，而他在性情包括信仰上存在的这个缺点那个瑕疵，凡是该原谅的一概原谅。总之，他有点像神了。

2010年12月3日定稿于北京银行杭州分会所

刀之阳面

刀尖

麦家
著

茅盾文学奖得主**麦家**耗时最长的心血之作

八年前，整整一箱档案

八年后，《刀尖》磨砺而出

真实还原中共王牌特工尘封七十年的传奇

目 录

封面

写在外面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写在外面

阳光都被树叶剪碎了，剪成了一片片不规则的图形，晃晃悠悠地浮沉在柏油马路上。这是浙江省城杭州市的劳动路，时间是1981年8月29日。这一天，我像进入了梦乡，被一辆军牌照卡车从富阳县城拉到杭州，来到毗邻西湖景区的浙江省军区招待所。为了等人而在招待所作短暂停留后，又呼呼啦啦去了火车站。一路上，我记住了一个令人惊奇的情景，就是太阳光像一块大白布，被遮天的树叶剪得粉碎，铺在黝黑的沥青路面上，黑白分明，会沉浮、会晃动，像是梦中的情景。虽然这时候我还穿着土衣便服，但严格地说此时我已是一名军人，享受着军人应有的待遇。比如进火车站时，我们走的是军人专用通道，上了火车，乘务员给我们提水倒茶，我们也给乘务员拖地擦窗，亲如一家，情如鱼水。

火车开了一夜又一个白昼，第二天傍晚时分到了福州。福州的夕阳依然灼热如火，空气中弥漫着凝练、愤怒的火气，让我觉得仿佛来到了另一个星球——也许是火星吧。当我背着行李与三位招生官、六十名同学一起走出月台时，浑身已被汹涌的汗水浸透。但这并不让我感到难受，因为年少稚嫩的心房被第一次远离家门的紧张好奇和对未来的猜测期待牢牢占领。我与陌生环境之间缺少了一个翻译，即便有招生官发号施令，我依然时时觉得无助，只好小心翼翼地跟着别人行动，亦步亦趋，只怕掉队。

火车站外，早已候着两辆挂军牌的绿色大卡车。车子载着我们，穿过了福州著名的五一广场，向郊外开去。大约过了半个小时，天渐渐黑暗了，在落日的最后一点余晖中，我们的车子钻进了一座巍峨的大山。有人介绍说，这山叫鼓山，是福州的旅游胜地，山上有许多风景名胜。黑暗中，我看不见任何名胜古迹，只见山势陡峭，山路崎岖，沿途树影婆娑，怪石嶙峋，山风阴森森地吹来，偶尔送来几声兽鸣鸟叫。这感觉倒不错，因为我早听说我上的是一所特殊的军校，似乎理当隐匿在这么一座魅影憧憧、山高路险的深山老林中。我心里不由升起一股子“天降大任于斯”的自豪感、庄严感。

我上的是“解放军工程技术学院”，现更名为“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总部在郑州，是总参下属的一所重点工科大学，有“军中清华”之美誉。我就读的是该院的福州分院，是专科。尽管如此，录取分数还是很高，院方到我们中学招生时，初定的调档线比浙江省划的调档线高出40分。我相差30多分，自然是想都不敢想。但是，那些高分的佼佼者被院方带去医院体检后，可以说是溃不成军，测视力的“山”字表简直像一架机关枪，一下子撂倒了20人中的14人，加上通过其他关卡时被卡掉的，最后只剩两人胜出。要知道，这不是一般的入学体检，这是入伍体检，

是按当兵的要求来严格要求的。于是，学校又重新划了调档钱，比前次降了一半。可对我来说，还是不够，还差得远。

但也不一定。

那天，我去到医院参加体检。天很热，医院里的气味很难闻，我出来到楼下，在一棵小树下乘凉。不一会，楼里出来一个戴眼镜的同志，大胡子，胖墩墩的，他显然是来乘凉的，站在我了身边。正是中午时分，树又是一棵小树，罩住的阴凉只是很小的一片，要容下两个人有点困难，除非我们挨紧了。我由于自小受人歧视，也许是被迫养成了对人客气谦让的习惯，见此情况主动让出大片阴凉给他。他友好地对我笑笑，和我攀谈起来，我这才知道他就是负责“工院”招生的首长。我向首长表示，我很想去他们学校，就是成绩差了一点。首长问了我的考分，认为我的分数确实低了些，否则他可以考虑要我。后来，当首长获悉我数学是满分、物理也有98分的高分时，他惊疑地盯了我一会儿，认真地问我是不是真的想上他们学校。

我激动地说：“是真的，真的。”

五分钟后，我改变了体检路线，转到四楼，接受了有军人在场监督的苛刻的体检。我的身体状况比我想象的要好，要争气，一路检查下去，一路绿灯，哪怕连脚底板也是合格的——不是鸭脚板。当天下午，我离开医院时，首长握着我手说：“回家等通知吧。”

第五天，我接到了由首长亲自盖章下发的通知书。至此，我尚不知首长姓甚名谁，但他是我的恩人，这一点我心里清楚，并记着。

首长姓王，名亚坤，山东泰安人。后来我知道，“首长”也不是什么大首长，只是机关的一个营级参谋，年龄也不大，才40来岁，只是长相显得有些老。因为在机关，平时我很难见得到他，偶尔在路上碰到，我很想跟他叙叙旧，道个谢，但他总是爱理不理的，似乎忘记了我。倒是他爱人，在医护所当医生，是可以经常看见的。有一次我发高烧，连续打了几天针。其中一回，护士不在，是他爱人亲自给我打的，给我留下了极深刻印象。本来，医生是不打针的，她完全可以让我等，但她没有，而是亲自上阵，而且在打针的过程中很体谅我的痛，一只手把着针管尽量缓慢地推进药水，另一只手还在针口旁边用食指轻轻挠着，以分散痛感。迄今为止，我当然打过不少次针，可这样的待遇还是第一次。我当时很想告诉她，我是她丈夫开恩把我招进校的，只是因为陌生和羞怯而张不开口。以后，我曾多次斗争过，想上他们家去看看，明确表达一下谢意，但想起老王爱理不理的样子，我的胆量总是越想越小，最后不了了之。就这样，直到离校我也没有去拜访过他们。

再以后，我离他们越来越远，心里的人和事也越来越多，慢慢的，他们就从我心里淡出了。2003年夏天，我在成都，突然接到老王的电话，说想来看看我。欢迎！欢迎！我在最好的宾馆开了房间迎接他，同行的还有他的医生爱人。20多年过去了，他们都老了，退休了，我也不再年轻，褪去了因为年轻而有的羞怯。我们像老朋友一样相见，回忆往事，畅谈国家大事，叨唠家长里短，可以用“相谈甚欢”来形容。那时我已经出版了《解密》和《暗算》两部小说，据说在我原来的单位里引起了轰动。我注意到，他们随身带着这两本小说，谈话很快转移到我的写作上来，关心我是怎么当上作家的，眼下正在写什么。我一边尽量满足他们的好奇心，一边又想尽快摆脱这话题——因为这有自我炫耀之嫌。哪知道，他们揪住这个话题不放，问了又问，刨根问底，最后竟然给我奉上一箱子材料，希望我写写“箱子里的事情”。

我用一个下午看完箱子里的东西，直觉告诉我，这是很值得写的。但我一直不知怎么来写。多就是少，材料太多了，反而不知道怎么取舍。我曾经写过一稿，取名为《两个老牌特务的底牌》，他们看了不满意，却没有责怪我，而是责怪自己没有提供足够的材料。随后的几年间，他们不辞辛苦，东奔西走，寻寻觅觅，又收集了很多材料提供给我。盛情难却，2008年，我又开始写第二稿，断断续续写了一年，交给他们。这一次他们基本上是满意了，但需要修改的地方又似乎很多，改到他们完全满意时，我不得不承认，这本书的作者已经不是我了。

是谁？

金深水，或者林婴婴，或者王亚坤夫妇，或者是他们合著，我所做的不过是一个编辑的工作，理当退到作者幕后。我郑重地向他们这么提议过，却未能得到他们同意，我只好勉为其难。从某种意义上说，王亚坤夫妇又对我施了一回恩，我不知怎么来感谢他们。他们说，只要读者喜欢这本书，就是对他们最好的感谢。对此，我深信不疑。甚至，我不相信哪个作家能写出这么好的书。事实上，好书都不是作家用笔头写出来的，而是有人用非凡的生命、非凡的爱、非凡的经历谱出来的。

我叫金深水，金子的金，深浅的深，雨水的水——金深水。也许是宿命，也许是巧合，我这个平凡的名字竟暗喻了我一生非凡的命。是呀，我的命就是把自己藏起来，藏得越深越好。

不是藏在什么好玩的地方，而是魔窟里，生死线上，刀尖上，地狱里。具体说，是南京日伪政府的保安局内。在那里，我经历了太多难以忘怀的事情，想起来，每一天都令人心惊肉跳；讲起来，每一个故事都是惊心动魄的。让我最忘不掉的是这一个——下面我要讲的这一个。在这个故事中，我是凤凰涅槃，浴火重生……

从1940年8月24日说起吧。

这天早晨，南京颐和路上，一如往常，是安静的，行人稀落；街道两边都是二十年以上的梧桐树，从东南方向吹来的风，无声而有力，拂得树叶婆娑，沙沙作响。颐和路20号，日军宪兵司令部所在地，威风凛凛的门楼之上，三面日本国旗随风起舞，在我眼前飘扬，猎猎有声。我提着装有机要文件的黑色大皮箱，从院子里走出来，习惯地对肃立在两旁的日军哨兵微微颌首。当然，我的态度里必须要有足够多的“谦恭”，我的工作和身份要求我这样，有什么办法！

门外有车子等我，见我出来，司机发动了车子。

我的单位——汪伪政府保安局——有一个响当当的俗称：76号南京区。76号就是汪伪政府特工总部，因设在上海极司菲尔路76号而得名，由丁默邨和李士群掌管。原来，我们保安局大门就在日本宪兵司令部隔壁：颐和路21号。咫尺之远，我都是走来走去，根本无需用车。今年初，单位频频出事，诸事不顺，老大请来风水先生把脉破邪，找到的办法是重新开门。于是，几个月前把大门改至灵隐路8号，以前这里是后门。其实还是不远，走路也就是五分钟，平时我也都是徒步来去的。但今天不行，因为是来取这个月的密码的，所以带了车和卫兵。

这是个仪式，每月一次。

新修的保安局大门并不起眼，门面不大，却很精致，典型的中式建筑，门楣上雕龙镂凤，门前摆一对石狮，两旁有持枪的卫兵站岗，颇具威武。一眼望去，院子里植被繁茂，林木深处的那座青砖白缝的三层楼是我们保安局主楼，主要处室都在楼内。旁边有一排红砖平房，是反特处的办公室。

此刻，反特处楼前停着三辆三轮摩托车，挡住了我的去路。我提前跳下车，拎上箱子准备走回去，刚好看见反特处处长李士武从屋里出来，吆喝一伙人上车。李士武看见我，迎上来，指着我手里的密码箱说：“哟，金处长，又拿什么秘密回来了？”我点点头问他：“怎么？有行动？”他说：“没什么，去接个人。”我笑道：“什么人这么大派头，让你倾巢出动？”李士武立即变得神秘起来，朝我眨巴着他的三角眼说：“这可是一个重要人物。”我用略含自嘲的语气问：“因为重要，所以我不便知道？”他说：“哪里，哪里，什么事能瞒得了你金处长哦。”他又指指我手中的黑皮箱，接着说，“只有你瞒我们的，哪有我们瞒你的。喂，有什么关于本兄弟的消息，可要网开一面哦。”我笑道：“你这不是要我渎职丢饭碗嘛。”他假假地向我竖起大拇指，哈哈大笑，“金处长就是铁面无私，连个口头安慰也不给。”继而招呼大家出发，三辆摩托声色凛然地驶向大门。

他说的“一个重要人物”是谁？我不能不关心！

2

走廊里比外面凉爽得多。

南京，有名的火炉子城市，立了秋，还有十八只秋老虎。眼下还没出三伏，每一片阳光都像是从火膛里蹦出来的，带着火星子。虽然我只走了几十步路，但汗水已经湿了胸襟，一进楼里，便觉得胸口有一个山谷似的，凉飕飕的。

我的办公室在二楼走廊尽头，对门是机要室，隔壁是副处长秦时光的办公室。这会儿，机要室里有一男一女在上班，男的是机要秘书，姓李，是一个严谨、老实的人；女的是机要员，叫小青，是一个自我感觉不错的小姑娘。两人见我回来，都站起来问候：“处长回来了。”李秘书还特意出来给我开门。秦时光的办公室门开着，却不见人影。

走进办公室，我本能地观察屋里四周，标志性的东西有无被人翻动过。这是我多年养成的习惯：除了自己，对谁都不信任。在我身边，我最不信任的人是隔壁的秦时光，他名义上是我的副手，实际上是我的死对头，整天盯着我的位置，恨不得我被天打雷劈。“他呢，还没来上班啊？”我指指隔壁，问李秘书。“来了，上楼去了，应该在俞副局长那儿吧。”李秘书告诉我。

“有没有人找我？”

“刚才卢局长来过电话，问你回来了没有。”

“有事吗？”

“局长要你回来去找他一下。”

李秘书刚走，小青蹑手蹑脚地进来，看我没反应，有意咳了一声，朗朗地叫一声：“金处长……”令我微微一惊。我抬头，看她正朝我吐舌头，没好气地责问她：“你干什么，神神秘秘的。”她佯做委屈状，翻翻白眼，撅起嘴唇，嗲声嗲气地说：“哼，好心不得好报，人家是来告诉你，那个远山静子给你打过两次电话。”我一听，故意显得不以为然，“就这事？”她笑笑，调皮地说：“这可能是大事吧。”言罢，装模作样地走了。

我关了门，并小声地把门反锁了，随即从抽屉里拿出望远镜，走到窗前，朝远处一家书店望去——那是我的联络点，是我每天都在牵挂并观望的地方。我首先搜索到书店的窗户，发现窗台上干干净净，什么也没有。我把望远镜稍稍压低，看见了窗台下的蜂窝煤炉子。那是一种很简陋的炉子，炉子上正熬着中药，热气腾腾，地上躺着一把夹煤饼用的钳子——是躺在地上，不是挂在窗台上！

这表明，没有情况。

在我准备收掉望远镜时，一个剪着齐耳短发的三十来岁的女人，从书店里出来，闯进了镜头。她叫刘小颖，是我的联络员。她例行习惯地照看了下药罐，又进了书店，对躺在地上的钳子不管不顾，更加说明平安无事。没事就好。我收好望远镜，马上打开黑皮箱，从中拿出一份文件，准备上楼去看局长。

局长姓卢，是个矮胖矮胖的家伙，并且像所有矮胖的人一样，顶一个大脑袋，有一副大嗓门和一把火性子。他是把我当自己人的，一来局里关系复杂，他需要拉帮结派，有死党；二来，人都这样，一种人喜欢另一种人，我是他的另一种人。我是个软性子，比较冷静的人，至少给人感觉是这样，他从骨子里喜欢我。当然，这也是我争取来的。鬼知道我是个什么人，而他呢，即便将来做了鬼，可能也不知道我是个什么人。我相信我已经把他彻底蒙住了，他看我十足是个瞎子，我对自己在他面前的表演水平和结果，是满意的。

办公室是个里外套间，外面是秘书接待室，里面才是局长的办公室。我敲开门，对秘书小唐指指她背后的门，呷了下嘴，“在吗？”小唐连忙起身说：“在。局长刚才还在问你回来了没有。”小唐是上海人，据说只有母亲，没有父亲，是个私生女。又据说，她母亲年轻时是那种人，就是那种男人寻开心的人，至今还是个老钨。我觉得，这多半是流言蜚语，目的就是要让人相信，她跟局长有一腿。不过，她跟局长到底有没有绞腿，我也吃不准。印象中，小唐好像不是那种人，我甚至还没有见她化妆过。不过她走路的样子是蛮好看的，身材高挑，柳条腰一扭

一扭的，很叫人想入非非。

我走进去，对局长说：“我回来了。”卢局长盯着桌面上一张地图，头也不抬地问：“你去宪兵司令部干什么了？”我说：“拿这个月的密码，这是必须我去的。”他会意地点点头，说：“噢，是这样，我还以为你是去开会了。”我说：“也开了一个小会。”我把手中的文件递给他，“噢，你看看吧，又要对我们念紧箍咒了。”

卢局长粗略看了一下文件，气恼地丢在一边，瞪着一对金鱼似的泡泡眼发牢骚，“这帮老爷们，就是站着说话不腰痛。”他的腰很粗，我想一定不会腰痛的。我附和说：“整天疑神疑鬼，说到底他们就是不信任我们。你说，上个月才兴师动众整顿过我们，这个月又整，整天整，整谁呢？”他说：“话说回来，你那个地方啊确实要警钟长鸣，不能出乱子的。”我说：“疑人不用，用人不疑，这么整来整去的才要整出乱子呢，起码的信任和尊重都没有，人会怎么想嘛。”

卢局长正了正眼色，起了身，挺着大肚子朝我走过来。他年过半百，身体的每一个部分都已经告别健康，向臃肿和衰老靠拢。他在我面前止步，盯着我说：“怎么想嘛，莫非还想造反？不要乱说话，身正不怕影斜，就让他们整吧，怕什么。”

我说：“我不怕，我是怕下面人被整烦了，都朝我发气。”

他说：“你堂堂一个上校处长还摆不平几只黄嘴鸟？”

我说：“我底下可是有一盏不省油的灯。”

他愣一下，问我：“你是说秦时光？”

我指指隔壁，说：“听说他又在上面，整天不上班，上班就是往领导那儿窜。”

他安慰我说：“只要他窜不进这个门，你怕他什么，这保安局还是我的天下嘛。行了，我等一会还要去理个发，晚上有个饭局。”

“谁请客？”

“野夫机关长。但其实也不是请我，而是请一个远道而来的人。”

“谁啊？还把野夫机关长都惊动了。”我问得自然轻松，一副拉家常的口气。

他笑，故弄玄虚地说：“嘿，你不认识，我也不认识，但今天晚上就可以认识了。这会儿，李处长该去接人了吧。”

我想起李士武兴师动众地出去，试探着说：“刚才我回来时看见李处长把全处的人都拉出去了，原来就是去接他啊。看来这人来头一定不小呢。”他说：“来头也没什么，但对我们和皇军确实很重要。不瞒你说，有了他，我们现在在广西、鄂西的仗可能就不会那么难打，也许可以节节胜利了。”我心里想：是个什么人，嘴上也这么说了：“是什么人啊？”他语焉不详地说：“他的专业跟你很对口，说不定我会把他交给你的哦。”我说：“好啊，我那儿还正缺人手呢。”他笑了，说：“不过，现在八字还没一撇呢。”说罢朝我挥挥手，我知趣地离开了。

此时我并不知道，这个人将走进我的生活。

回到办公室，我又把小李叫来，将新领来的密码交给他，让他去保管。完了我想起小青说的，远山静子给我来过电话，便准备给她回个电话。我刚拿起话筒，桌上的黑色话机响了。又是卢局长找我，声音很焦急烦躁：“你快上来一下，她又来闹了，这个泼妇！”

泼妇？

我马上想到是刘小颖。我紧急赶上楼去，果然是她：我的联络员、书店老板刘小颖！我刚看过的，她窗台上空空如也，现在突然跑来找局长耍横，难道是有紧急情报？走廊上人很多，卫兵、卢局长的秘书小唐、其他办公室的人、俞副局长、秦时光，大家把刘小颖围在中央，阻止她往卢局长办公室扑去，可她还是极力往前扑腾着。

“别拦我，让我过去，我知道他就在办公室里，你们别骗我了。”刘小颖嘶声喊叫，果然是有点泼。小唐好言劝她：“嫂子，真的没骗你，局长真的去开会了。”刘小颖显然不信，哭哭嚷嚷的：“开会！开会！哪有这么多的会，我不相信！开会我就在这里等他，我今天非要见他讨个说法，你们到底管不管我们的死活了。人心都是肉长的，你也是女人家，难道就不同情同情我？”小唐说：“我同情你嫂子，但是……局长真的出去了。”睁眼说瞎话。刘小颖说：“出去就让我过去，我看他不在我就走。”她执意要闯过去，被两个卫兵死死拉住，现场一片混乱。

我拨开卫兵，大声喊道：“刘小颖，你干什么！”她回头看见我，立即转过身，朝我扑上来哭诉：“老金啊，陈耀又寻死了，我活不下去了，呜呜呜。”哭得很伤心。我自然是劝她跟我走，她自然不会轻易接受我的劝，继续闹。这种劝我们演过几次，已经很默契。最后她逼我发了火，厉声喝道：“你到底想干什么！连我的话你都不听了，听我的，先下去再说，别在这儿丢人现眼。”我奋力拽她一把，她顺势往我身上倒，做出无力反抗的样子，任我扶着离开。

下楼时，我悄悄接过刘小颖暗递给我的纸条，捏在手上。把她送

走，回到办公室，我立即剥开小纸条看：

外公突发急病，从速看望。鸡鸣寺。

看完，我立即点火烧掉纸条。我又从抽屉里取出望远镜，看书店窗台，果然，我的消息树：火钳，挂在窗台上！一定是刚刚挂上去的。刘小颖不等我自己看见，这么着急来给我送信，一定是事不宜迟，我得赶紧出发。

让我来告诉你吧，我虽然披着这身可耻的黄皮，但我的心是属于重庆的，党国的，我的真实身份是国民党军统特务，代号叫“雨花台”，刚才给我送纸条来的刘小颖——书店老板——是我的下线，代号叫“玄武门”。至于“鸡鸣寺”是谁？马上你就知道了。

3

我决定立即走。

很奇怪，起身时我脑海里突然冒出局长的声音：“不瞒你说，有了他，我们现在在广西、鄂西的仗就不会这么难打了……”于是我又想起远山静子的电话，我想知道她打电话找我是什么事。电话打过去，不是远山静子接的，接电话的女人说：“对不起，静子院长不在，请问你是哪里？”我听出是静子的同事小美的声音。我迟疑着，对方问我：“你是金处长吧？”我只好说是，敷衍两句，挂掉电话，立即起身走。走了几步，又回来从抽屉里拿了把手枪带在身上。

我有种不祥的感觉。

刚出门，看见头发油亮的秦时光从楼上下来，他问我：“怎么，要去？还没有搞定啊，那泼妇。”我淡淡地说：“她是搞定了，可她男的寻死不成，还有后事呢。”他有些好奇，问：“他是怎么寻的死啊？”我说：“吃安眠药，但量又不够，现在还昏睡不醒，所以我要去医院给他弄点药，可能一时回不来，你就别走了，守着点。”秦时光满口答应——一个油嘴滑舌的人，就像他的头发，我心里嘀咕。

我哪是去医院。我要去外公家，见鸡鸣寺。天已接近中午，热气扑面而来，汗水很快就让我的皮肤和衣服粘在一起，而我脚下生风，根本顾不上擦一把汗。一路上，我心里不停地念叨着局长的那句话：“不瞒你说，有了他，我们现在在广西、鄂西的仗就不会这么难打了……”会不会是出叛徒了？我问自己。我的不祥之感越来越强烈，并且预感到，鸡鸣寺紧急见我就是要告诉我这件事。

四十年代的南京街上的公共汽车都是日本产的，大方头，单开门，

颜色以沙滩色居多。为了尽快见到鸡鸣寺，我拦了一辆公共汽车。车子经过马标，拐上小营路时，我从车窗里看见一队摩托车浩浩荡荡地从前方的熹园开出来，朝我迎面驶来。驶近了，发现正是李士武的车队，我迅速扭过头去，免得让他们看见。

熹园，据说最早是明朝的太医们为帝王们炼制仙药的地方，后来李鸿章曾在此办过水师学堂。可现在这儿成了日、伪军高层吃喝玩乐的地方，经常是歌女如云，笙箫穿云。熹园门前有车站。停站时，我往园内看去，院子高墙深筑，占地不小，树木参天，但人影稀落，煞是幽静。隐隐约约中，可以看到几幢别墅似的欧式小楼和一栋四层主楼，以及少数鬼子。

显然，李士武接的“要人”就住在这里面。

所谓的外公家，其实是一所面目普通的中医针灸诊所，家带店，三五间平房，带一个小院，医生和家眷加起来也就是五六个人。一个瘦弱的老人正弯着腰给唯一的病人扎针，我一进门，他稍稍抬头，一看是我，头轻轻一动，眼睛朝隔壁屋瞥了一眼。我明白，他是让我到隔壁屋去。这位满头银发的老中医，就是鸡鸣寺，平常我们都称他为革老：他姓革。革老是我们组织的一把手，也是南京城里出名的第一支针。他的一针下去，既可以救人命，也可以断人命。刚才，尽管我看他表面平静，但从他的眼神中，我感觉到他内心的焦虑。

他的女儿也是地下军统，名叫革灵，代号夫子庙。此时她正在屋内给一堆银针消毒，室内弥漫着一股酒精味。我有意朝她大声说：“我是来拿药的。”革灵上来应付我，说的都是医生对病人的话，因为咫尺之外有病人。我进屋一会，刚坐定，中华门和中山门接踵而至。看到他俩都来了，而且是这个样子，风尘仆仆，面露悬疑之色，令我立刻感到一股杀气。他俩是我们组织内负责搞暗杀的同志，中华门擅长枪法，行动能力强，中山门有武功，会飞镖，能飞檐走壁，他曾经像天津城里的燕子李三一样，靠一把飞镖，杀出几十人的重围，毫发无损。他们约见我，我想一定是又要锄奸杀鬼子了。

中华门和革灵是夫妻，因而，革灵亲昵地迎上去，问中华门：“怎么样？”中华门推开她，坐倒在病床上，骂骂咧咧地说：“操，他们来了十几个人，根本无法下手。”中山门补充说：“都是全副武装的，车上还架着两挺机关枪。”中华门说：“去二十个人都不行，别说就我们两个人。”革灵安慰他们说：“我知道他们走狗很多的，让你们去也不是要行动，上海四个人都失手了，更不要说你们两个人。先只要搞清楚他住哪里就行了，行动是晚上的事。”中华门气恼地说：“就是不知道他住在哪里。”这时革老走进屋来，掷地有声地说：“那你们是怎么跟踪的？”中华门立即坐起身，恭敬地说：“警察把几条路的交通都管制了，只准他们的

车队过，其他车都卡了。等放行了，前面的车队影子都不见了，我们根本没法跟。”革老说：“哼，那麻烦了，人失踪了，行什么动，等我们找到他时可能什么都完了。”

革老一屁股坐在病床上，很生气。

这之前我什么都不知道，但听他们这么一说，我基本上明白是怎么回事，李士武的车队、高墙深筑的熏园、卢局长的话，在我的大脑里左冲右突，闪来闪去。我已经意识到他们要找的那个人是谁了。我对革老说：“别急，我知道他住在哪儿。”革老，他们，所有的人顿时都睁大眼睛等我说。我问：“是不是李士武用车队去接的那个人？”中华门说：“没错，就是他。”我更加肯定地说：“一定错不了，他住在熏园。”他们免不了问我怎么会知道，我把经过说一遍，革老听了也支持我的说法，“应该是这样的。”我说：“肯定是这样，那里面本来就有招待所，是专门接待贵宾用的。”革老问我：“你能进那些楼吗？”我说没问题。中华门问我：“那么像我们呢，能进吗？”我说：“应该也没问题。”革老说：“不要说应该，能不能？进去有没有风险？”我问去干什么，革老说要把他锄了。我以为他是鬼子，革老说：“不是。严格地说，也不是汉奸，起码到现在还不是。”

“那干吗要锄他？”我问。

“说来话长。”革老说着走出屋去，过了片刻，拿来一张照片，递给我。照片上一男一女，女的一张娃娃脸，很可爱的样子；男的长相儒雅干净，从穿着打扮到表情神态，像是一个墨水喝多了的人。在大家传阅照片时，革老讲了起来：

“这个人其实早年间我见过，十几年前了，那时他是中央大学的数学系教授，姓白，叫白大怡，早年曾在牛津大学留过学。据说他的曾祖父跟白崇禧的曾祖父是堂兄弟，血脉还没出五代。后来白崇禧在桂系掌权后，把他请去做了幕僚。做什么？设计密码。桂系部队至今使用的密码都是他设计的，采用的是英国的技术，很先进，十年前的密码现在还在用。鬼子所以四处找他，就是想劝降他，让他说出密码。”

革老的话令我一惊，事情到这里，来龙去脉基本上被我理清楚了，问题是他说了没有？这是我此刻最为关心的。

“现在还没说。”革老说，“但估计他肯定会说。”

“为什么？”我问。

“因为他娶了一个日本老婆，就是她。”革老指着照片上的女人说，“而且极可能是个女间谍。”接着又说，“这是在香港。这几年这姓白

的其实一直在香港，过着隐姓埋名的生活，去年跟这个女人认识并且很快结了婚，我们怀疑她是间谍，因为他早不回来迟不回来，恰好是鬼子在找他时回来了。我们猜测她已经知道他的真实身份，是她把他骗回来的。”

我想，他毕竟是一个中国人，不能因为他娶了个日本老婆，想当然地推断他肯定会变节，万一他是那种矢志不渝的人呢？我对行动提出了异议。革老认为这种可能性很小，“重庆和我们分析都觉得，他十有八九要变节。”他对着我数起了指头，“第一，他现在的身份，女人是日本人，而且极可能是个间谍，谁知道她给他灌输了什么鬼东西；第二，他跟白崇禧有矛盾，他去香港就是因为两人反了目，是出去躲事的，这种情况下你很难指望他再忠于重庆；第三，他生性懦弱，贪生怕死，即使不主动说恐怕也经不起逼供。”

中华门在一旁冷冷地说：“这种货色，可能给他放一点血就什么都吐了。”

革老看着我，带点儿动员我的意思说：“所以谨慎起见，决定把他做了，一了百了。”

我看看革老，又看看中华门，欲言又止。照片上的人，他是如此儒雅，如此精神，如此坦然……革老看我似有疑虑，强调说：“这是重庆下的命令，不是我。”

中华门说：“是一号亲自下的，我们必须执行。”一号就是我们局长，戴笠先生。这么说，没有人敢违抗这命令，他已经死定了。中华门接着说：“其实上午已经行动过一次了，在上海火车站，但失败了，我们四个兄弟都牺牲了。”我不禁倒吸一口凉气，“这么说来，他已是只惊弓之鸟，不好下手了。”

革老说：“是啊，所以把你叫来了。”

我问：“要我做什么？”

革老说：“你已经在无意中帮了我们大忙，失踪的鸟又飞回巢了。不过那地方他们都不熟悉，又是鬼子的驻地，看来还得要你先去探个路，摸清楚他住在哪栋楼，几号房间，有多少警卫。我们要行动，必须要掌握这些情况。”

中华门迫切地要我给他介绍一下熏园的情况，我让革灵找来纸和笔，画了一张草图。熏园坐落在紫金山下东面，斜对门是鬼子的三军总医院，熏园大门口设有岗哨，是伪军，进出检查却并不严格，只要你穿着讲究一点，说是进去吃饭或者住店，一般不会阻拦。整个园子占地一

百多亩，进门有条主道，把院子一分为二，右边是鬼子的高档住处，另设门岗，内有七八栋独立小楼。左边是开放式的，无门无岗，主要建筑是一栋四层主楼和一个中式四合院。四层主楼是餐饮和娱乐用的，四合院是招待住宿用的。我说：“如果安排他住在四合院里就好了，这里平时没什么卫兵，只有几个酒店保安，进出是很容易的。”当然，如果住在右边，鬼子那边的院落，就比较麻烦，那里住的都是鬼子高级将领，有重兵把守，别说他们，连我也进不去。进去必须要有特别通行证。

革老指着右院说：“既然这儿是住宅处，怎么会安排他去住？”

我说：“这里面也有一栋招待楼，是专门用来接待要人的。”

革老问：“你估计他会住在哪边？”

按说，一般我们的客人是住不到那边去的，那边主要是接待鬼子的。可我出门前听我们局长说，晚上鬼子特高课的野夫机关长要请他吃饭，会不会……很难说。从李士武用车队去接他的情况看，这次他享受的规格是够高的，我真的很难说他一定不会住在右院。

我再次强调说：“如果他要住在右院，要杀他难度很高。”可革老说：“不管怎么样，都要干掉他。”他接到了死命令，没有退路，再难也要迎难而上。“事不宜迟，”革老说，“我估计明天敌人就会跟他摊牌说事，等他说了密码我们再行动就没意义了。”中华门说：“是，我们必须晚上就行动。”革老看着我，郑重地说：“你得赶紧走，尽快去摸清情况，晚上我们再见一面，把你了解到的情况告诉我们。”

外面又有人来看病，我只好佯装刚扎过针灸，一跛一跛地离开。时间已过十二点，我还没吃午饭，但肚子里一点儿饥饿的感觉都没有。午后的南京城更像是一座蒸笼，马路上稀稀拉拉地走着几个人，拉黄包车的车夫也变得懒洋洋的，有的直接躺在马路边的树荫下睡大觉。我沿着马路走，走得很慢，心里却一步步地搬动着棋子。从高大的梧桐的树叶间洒下的光斑，不时地刺一下我的眼睛，让我恍惚间感受到一丝岁月的庸常。不过，我会很快调整过来，因为我是金深水，不是平常人。

4

我在一家兰州拉面馆里要了一碗面吃，等面的时候我想好了，要把远山静子约出来。熏园我去过，但今天要去执行任务，这还是第一次，我觉得让她带我去是最安全的。她是日本天皇幼儿园园长，是个军职，大佐军阶，她还是野夫机关长的外甥女。在这个城里，她的地位和威力远在我之上。我是四个月前认识她的，这是组织上交给我的任务：从感情上俘虏她，让她做我们接近野夫机关长的跳板。

从面馆出来，我找了家宾馆，给静子打了个电话，请她出来见面。静子很爽快地接受了我的邀请，约好在玄武湖东门的公园门口相见。自从我们相识以来，静子可以说是对我一往情深。我不知道我哪里吸引了她，我只知道，这让我隐隐感到有些不安。但我必须要从容面对，要把不安藏好包裹好，要把我装扮得能够不停地吸引她，让她对我情深意切。坦率说，我觉得她已经被我迷住了，只是她永远不会知道，我内心想的是什么。这会儿，我很知道我心里在想什么：我要利用她找到白大怡住的地方。

我在街头买了张报纸，然后来到公园门口，坐在一个石墩子上，一棵树冠庞大的杜英树为我撑开一片阴凉。一张报纸还没看完，我已经大概知道，我该怎么去找寻白大怡了。天气太热，我昏昏欲睡，后来居然睡着了。摩托车的引擎声把我吵醒，发现静子已经出现在我面前。

是一辆三轮摩托，静子正准备从车斗里爬出来。我旋即起身，朝摩托车走去。静子跳下车，朝我款款走来，面带浅浅笑意。静子是那种典型的日本女子，三十多岁，面容清秀，气质文静，又暗存热情。她在中国已经四年多，中文讲得很好，我们的交流毫无语青障碍。

“深水君，让你久等了。”

“没有，你看，一张报纸还没有看完呢。”

“你找我有事吗？”

“是你先找我的吧，你先给我打电话？”

“可是……是你约我出来的啊。”

我这才故意装出迟疑的样子，说：“是，我找你有事，你……晚上有空吗？”

静子也故意逗我，“你要安排我吗？”

我说：“我想请你吃饭。”

她说：“好啊，去哪里？”

我说：“熏园。”

她说：“好，熏园，我好久没去那儿了。”

我心里有事，想马上走，有意催她，“走吧，我还没坐过你的乘骑呢，今天享受享受。”

静子说：“还坐车吗？吃饭还早呢，我们走吧。”

我开玩笑，“坐皇军的车多威风嘛。”

她说：“你什么时候也变得这么虚荣了？”

我说：“我没订餐，怕去迟了没位置。”

她说：“这还差不多。”

于是，司机又发动摩托车，我和静子双双上了车，很威风地穿越大街小巷，前往熹园。静子的摩托车挂着皇军牌照，我要的就是这个派头和威风。果然，我们未经任何盘问，径直开进熹园大门，停在餐馆楼前：那幢四层楼，对门就是那个接待住宿的四合院，白大怡可能就住在那里——我希望他就住在那里！

我们进楼去订好餐位，出来后静子要打发司机走，带我在院子里逛一逛。我要她等一等放车走，我怕白大怡万一没住在对门，我还要编个理由去右院呢。我指着对门招待所说：“我那里还有点事。”让她跟我去。她不解地问我：“去那儿干吗？”我不说明，故作神秘，“有事。重要的事。”她又问：“什么重要的事？”我轻轻拍她一下，说：“走吧，去了就知道了。”

静子半是疑惑半是羞怯地跟着我进了招待所。这是一栋老式建筑，以木结构为主，大梁立柱都是上好的梓木，在岁月的侵蚀下似乎更显得硬实、持重，表面有一层敛气的漆光。李鸿章在此办水师学堂时，这儿是学堂的藏书馆，门前石砌照壁上至今还保留着一个大大的“静”字。整个建筑由四幢两层半高的木楼围合而成，中间含着一方三百平米的天井。临天井的一面，楼上楼下都有带护栏的走廊，可以四通八达。天井里置有几张茶桌，顶着白色的遮阳伞，一下把屋子本身的古旧感减去几分。我带静子进去后，直奔天井，找了一张茶桌坐下。我想叫壶茶，却不见服务员。我们只好干坐着，喝午后灼热的暑气。静子明显觉得有些纳闷和不安，刚坐下就催问我要办什么事。我说：“你把证件给我一下。”她更奇怪了，问：“干吗？”

我悄声说：“我要开个房间。”

她脸红了，“开房间干吗？”

我答非所问：“用你的证件可以打折。”

她一定以为我心怀鬼胎，想睡她，忙不迭地说：“可是……这不合适的。”

我继续故作糊涂，说：“有什么不合适的，你不说谁也不知道。”

她可能更加肯定我想干什么，羞涩极了，埋着头吞吞吐吐地说：“这，太突然了吧……我不知……深水君，你……太突然了……我们走吧……”

看到她心迹已露，我决定就此刹住，故意装得很不好意思，说：“哦，对不起，对不起，我刚才没有说清楚。是这样的，我有个老同学今天到南京。让我给他订个房间，我想你的证件可以优惠，就……可以吗？”

静子羞愧难当，慌忙掏出证件，递给我。我拿了证件，请她稍等一下，便去服务台订房间。订房间是名头，目的是要打探白大怡是否住在此地。但凭什么乱打听人家？弄不好打草惊蛇，还暴露了自己。所以我才“骗”来了静子的证件。静子在突发的羞愧中，不大容易多想，这也是我之所以要跟她“卖关子”的原因。

拿着静子的证件，到了服务台，我的身份和说法都变了，我成了日本天皇幼儿园园长（大佐军阶）的“下人”，把服务台的领班叫到一边，先将自己的证件交给对方看了。领班看了证件，见来头不小（对他来说保安局一个处长也是长官啊），很客气，问我有何吩咐。我问：“知道天皇幼儿园吗？”他说知道。我小声说：“那位就是天皇幼儿园园长，噢，这是她的证件。”我还有意跟不远处的静子挥了挥证件，静子也给予响应。

领班见此，远远地向静子示了敬。

我说：“她是我们首长的朋友，我是首长派来给她当差的。下面我跟你说的事情，你知道就是了，不要跟其他人说起，可以吗？”领班连连点头称是。我又有意含着暧昧说：“是这样的，她今天要在这里会一个男朋友，现在我也不知他到了没有，你给我看一下登记本好吗？”

领班问：“那人叫什么名字？”

我笑道：“对不起，这是皇军的隐私，我不能奉告。你把登记本给我看一下好吗，我就知道人来了还是没来。”

领班没有迟疑，立即把登记本给了我。我从前向后翻看，很快发现，上面最后一个登记的就是：白大怡！我把登记本还给领班，摇头说：“没来。”他反而替我着急，“那怎么办？”我说：“你等一下。”我到天井跟静子随便嘀咕了几句，让她不要着急，这里登记房间比较繁琐，请她耐心等一会。诸如此类。静子脸上的红晕还没有退去，只是微笑着点头。罢了，我回去对领班说：“她要订个房间，你有空房间吗？好一点

的。”他说有的。我说：“好，你带我去看看房间好吗？”

于是，领班带我去看房间。

刚才，我已经在登记本上看清，白大怡住的是301房间。所以，一楼二楼，我根本不作考虑，我想上三楼去看看。领班说：“不行，刚刚来了一位重要人物，把三楼都包下了。”我正好有机会套他的话，“什么人，要住一层楼，恐怕有三妻六妾吧，还有一群保镖？”领班小声细气地说：“女人倒是没有，但确实有保镖，就是你们保安局李处长带来的。”我随即热情地说：“哦，是我们李处长安排的，那看来一定是个将军级人物哦，前线来的？”领班摇头说不知道，然后又补充道：“看上去像个知识分子，文文气气的。”我不便多问，自嘲地说：“人家说我也像个知识分子。”领班看看我，笑了，说：“是有点像。你们嘛，都是有知识的人嘛。”

跟着领班看了个大概之后，我根据楼上301房间的位置，最后定了二楼的一个房间，就在楼梯口的斜对面，这个角度，上下三楼的人都可以观察得到。回到楼下，我以静子的名义办了登记。完了，我向静子走去。静子还在为刚才的“失态”难为情，见我过来，有点不好意思，不敢抬头看我。我反倒显得很大方，老远就笑着招呼她，“不好意思，让你久等了。”

静子直起身子问：“办好了？”

我把证件还给她，“办好了，谢谢你，晚上我至少可以多请你吃一个大菜。”

她晃了晃证件，有点像要给自己解围，窃窃一笑，说：“因为它给你节约了一份大菜的钱？”

我说：“是的，但是就餐的时间可能要往后拖一拖。”

她问：“为什么？”

我小声说：“刚才我听那个领班说，今天这里住了一位贵宾，晚上我们局长，还有你舅舅（野夫机关长）都要过来陪他吃饭，我想回避一下。”

她说：“那我们换个地方吧。”

怎么可能？我要的就是这地方，我还要亲眼证实一下，那家伙到底是不是真的住在301房，身边有什么保安人员。我说：“这倒没必要。我想……怎么说呢？”我要充分利用她对我的好感和暧昧心理，继续为我服

务和保驾。我看了下时间，四点多钟，离晚饭时间还早，便约她上楼。“天这么热，这地方连茶水都没得喝。这样吧，反正我刚开了个房间，我们先去房间等一等，喝杯水，等他们来了，去了餐厅。我们再去。我估计他们应该在三楼，我们在二楼，无所谓的。”

她说：“万一碰上呢，还是换个地方吧。”

我说：“已经快五点钟了，我估计我们局长也快来了，如果我们现在走，万一在半路上给他撞见才不好呢。走，没事，我们去房间坐一会，聊会天，等他们来了，我们再去。”我还跟她开玩笑，说，“美丽的静子园长，我不是老虎，吃不了你的。”

迟疑再三，静子终于还是经不起我劝说，犹犹豫豫地跟着我上了楼。我必须到房间里等着，守着他出来，弄清楚到底有几个警卫。我知道静子此时的心情。我敢保证，她的怀里一定如同揣了一只兔子，心跳如鼓，惴惴不安。一个男人，一个女人，加上一间房间，可能是世上最经典的制造故事的关系。只是，我充分相信自己，她的担心或者期待绝对是多余的。我不会跟你上床的，静子。坦率说，我非常反感组织上交给我这个任务，尽管我死了妻子，尽管静子有动人的容貌和温婉的性情（我喜欢的），尽管我们好像在往那方面发展，但永远不可能有终点。这一点我心里很清楚，每一次见面，我都这样告诫自己：她的身体是火海，我不能自焚！

进了房间后，我一边和静子随便说些应景话，一边有意把门敞开，并选择了正对门的位置坐下，这样楼上人的出入全在我视野内，同时也是让静子放心，我不会来碰你的，也别想入非非。门开着，制造故事的门就关上了。其间，我找着理由出去侦察情况，先是上洗手间，后是去打开水。其实热水瓶里的水是满的，我要把它说成是空的。我一提，故意把热水瓶提得老高，“哟，怎么是空的。”到了开水房，我把满满的开水倒了，又重新加满，加满回去，途中又“发现”没盖热水瓶塞子，便又返回去找塞子。所有一切都是为了消磨时间，让我有更多机会观察走廊那边的动静。我心里明白，我必须得小心谨慎，在这环形的宾馆里，我不知道哪儿还会藏着一双眼睛。

他们来得比我想象的早，我打完开水回来，正在泡茶，听到外边传来一阵车队驾临的声音。是李士武先来了，他来打前站，拎着一篮水果上了楼。我的经验告诉我，这是一个机会，头来了，手下一定屁颠颠地会出门来迎接。可是我的位置看不到楼上，而这会儿我又不能出去，万一给李士武撞见呢？李士武上楼的声音提醒了我（皮鞋蹬踏在木板楼梯发出的声音充斥着整个楼道），我可以用心听，辨别楼上有几双脚在迎接他们处长。

我感觉到只有一双，这个结果让我不信任：太少了！一个小时候，我们局长和野夫机关长都来了，李士武带白大怡下楼去赴宴时，我发现楼上确实只跟下来一个保安人员。我还是不信任，担心楼上还有人守着。随后，我时刻细心辨听楼上的声音，我想只要楼上还有人在，他总会发出点动静的。可我听了二十多分钟，一直没动静。当然有可能人在睡觉，但这是吃饭时间，如果楼上真的还有人守着，应该有人来给他送饭。我又等了十多分钟，天都快黑了，也没有人来送饭。总之，我有理由确信楼上只有一个保安，但后来我跟革老汇报情况时还是留了余地，我说：“我只看到一个，但估计不止一个。”我这么说的目的，是怕他们掉以轻心。

5

应该说，他们没有掉以轻心，革老把当时身边能出动的人都叫上了，可是行动还是失败了。很惨！那天，负责暗杀行动的人有四个：中华门、中山门和小老虎、小桃子，结果没有一人逃出敌人的包围，都牺牲了。没有一个活着出来啊！无一幸免啊！其中小老虎和小桃子都是刚参加工作不久的新人，年纪才二十出头，人生还没有真正开始就结束了，真叫人痛心！

事实上，我的战友们是钻了个套子，他们暗杀行动秘密开始的时候，夜色中，一场反暗杀行动也开始了。李士武把反特处的全部武力都压上了，还临时加调了一个班的兵力，数十个全副武装的士兵包抄了招待所，有的守驻在主要的门口和窗口，有的悄悄进了楼，堵住了中华门他们四人藏身的两个房间。

那天晚上，我其实没有走。组织上没有要求我留下来，从谨慎的角度讲，我也不该留下来。但我想我冒一点险也许可以让兄弟们减少一点风险，也是值得的。所以，吃完晚饭，送走静子后，我又偷偷回到预订好的房间。我一直透过门缝观望着外面的事态，想不到，看到的竟然是那样可怕的一幕。

是中华门最先发现了敌人，他去上厕所时偶然撞见李士武的副手马副官正在一边拉屎，一边往手枪里压子弹。他觉得情况不妙，退出来想回房间去，两个身影突然窜出来欲将他就地制服，被早已警觉的他抢先开枪撂倒了敌人。枪声一响，屋子四周一下冒出来十几枝枪，火力很猛，锁住了所有出口。中华门一边奋力还击，一边命令中山门和小老虎、小桃子他们跳窗逃跑。三人都跳了窗，逃跑了，但最后还是没有跑出敌人的埋伏。敌人在熏园布下了铁桶阵，只有鸟儿才有可能凭借天空的力量和黑暗的掩护有幸逃走。我的战友没有翅膀，他们只有对党国的赤胆和忠心，在英勇献身和降服求生之间，选择了英勇地死去。

中华门被一阵乱枪射中后，倒在回廊上一动不动，血从腹部如地下水一样涌出，生死不明，敌人小心地向他靠近，畏畏缩缩，如同靠近一枚炸弹，突然，中华门动弹了一下，把敌人吓得纷纷趴下，举枪瞄准。“别开枪，抓活的！”是李士武的声音，这时候，中华门竟然挣扎着坐起来了，双手紧紧抓住栏杆，奋力站起来，“把枪放下，站着别动！”还是李士武的声音，中华门充耳不闻，因为，他的注意力都在手上、脚上，终于，他站稳了，用浑身的气力对着楼上东南角大喊：“白大怡，你听着！如果你敢出卖党国，我的兄弟们会杀光你的所有亲人，灭你九族！”不等敌人冲上来，中华门举枪将自己脑门打了个开花。枪响枪落，紧接着身体往下一坠，越过栏杆，跌落下去，沉沉地摔在天井里。

谁也不知道，敌人是怎么得知我们的行动的。这是一个可怕的夜晚，可怕乘着黑夜而来，正在可怕地扑向我亲爱的弟兄们……我觉得难以相信，这一刻，既没有任何先兆，也没有任何暗示，然而竟然是许多人生命的最后一夜。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不知道，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

我是第二天上班后才知道事情的原委的。

这天早上，我像往常一样按时去办公室上班，一进办公室就看见卢局长坐在我的办公桌前，满脸春风荡漾的样子。因为昨夜战果丰硕，他心里那个得意劲实在需要找人发泄，于是一大清早就来找我了。他眉飞色舞地对我说了半个多小时，加上后来我找李士武旁敲侧击了解到的情况，算是基本上搞清楚了事情的经过。

说来简直不可思议，这么多兄弟的死，起因只是静子舅舅、野夫机关长即兴说的一句闲言碎语。事情是这样的，宴请结束后，野夫和卢局长、李士武等人陪同白大怡从三楼餐厅里走出来，在楼梯口，恰好遇到两位年轻的歌伎穿着和服上四楼去。四楼是歌舞厅，情意绵绵的舞曲从楼上漏下来，说明歌舞时间已经到，她们是去上班的。李士武对我说：“你没看见，白先生见了那两个歌伎后眼睛顿时间绿了，目光全被吸走了，追着跑，不会打弯了。机关长见他这样子——完全是色迷迷的样子啊，临时兴起，问他想不想上楼去见识一下。”

正是这家伙的这句话，给我的兄弟们埋下了灭顶之灾！

从当时情况看，野夫说的应该是一句客气话，但白大怡是个色鬼，楼上情色绵绵的音乐一定让他想见了和服里的身体，欲望之火瞬间被点燃，便丢下初次见面本该有的礼貌和礼节，毫不客气地捧住了野夫的这句客气话，要上去见识见识。野夫说他还有事，就不奉陪了。卢局长很知趣，跟着说 he 也有事，要失陪。李士武说：“听话听音，做事看样，这样子你还好意思上去？人家机关长说的分明是一句客气话嘛。可也许是本性使然，也许是酒劲在起作用，白大怡照去不误。于是辛苦了我，机关长让我陪他去。”

楼上的女人都是男人的玩物，每一个都风情万种，撩得白大怡心花怒放。借着酒劲和在香港混迹的遗风，白大怡在舞厅里如鱼得水。他本是好色之徒，见了女人，很快就卸掉了为客的拘谨，忘记了白天的惊魂（早上在上海火车站才撞上一场血淋淋的枪战呢），他精神抖擞，忘乎所以，陶醉在香艳和对香艳的迷恋中，跳罢一曲又一曲，久久不提走字。

与此同时，中华门、中山门和小老虎、小桃子，根据我提供的情况已经顺利入住招待所，在房间里静候白大怡回去。他们等啊等，久等不见人回，心中忐忑不安。绵绵的舞曲声不时从窗外飘来，透过闪烁的霓

虹灯光，他们仿佛看见白大怡正在楼上舞池里翩然起舞。十一点钟，中华门派出的年轻的小老虎和小桃子，装扮成一对恋人去舞厅侦探。以下是通过李士武讲述，我想见的一幕——

小老虎和小桃子在服务员的引导下，手牵着手走进舞厅，找了一张桌子坐下。随着一支新曲响起，小老虎和小桃子步入舞池。

李士武老是盯着小桃子看，好像认识她似的，却又一时想不起是谁。

正在他苦思冥想之际，小桃子有说有笑地从他身边舞过，他听到小桃子的声音，他的记忆一下子被唤醒了……那是几个月前，还是中央大学大气科学系学代委主席的小桃子走在游行队伍的最前列，高喊着“打倒日本鬼子！”、“打倒亡国奴！”的口号。

声音久久地回响在李士武的耳边。

音乐依旧，香艳依旧，但李士武的眼里却只剩下小桃子和小老虎，他的目光从此像一口恶痰一样粘在他俩身上。很快他发现，两人经常在偷偷窥视白大怡……

李士武得意地告诉我说：“我从他们的目光里发现了他们的秘密，哈哈，我有那么傻嘛，我就是傻瓜一个也该发现他们的秘密。你想嘛，上午白先生才遭人暗杀过，现在一个整天闹游行的家伙又把他当贼似的盯着，你说我会怎么想？我马上想到他们心怀鬼胎啊。”

于是，他开始丢诱饵，挖陷阱。

于是，黑暗中一支部队秘密潜入熏园。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是一次注定要失败的行动！小老虎，小桃子，你们真是太年轻了。他们因为年轻付出了代价，可这个代价真是太惨重了！事实上，不光是我的四位兄弟牺牲了，我自己也因此埋下了隐患。我脚下踩着陷阱，身份随时面临着暴露。这次行动，我们收获的是“鸡飞蛋打”的恶果，因此遭到重庆严厉的批评。

2

中午下班，我和秦时光等人结伴从楼里出来，秦时光和众人向右拐去，只有我是向左走的。“喂，你去哪？有饭局啊。”秦时光问我。我说：“什么饭局，回家。在吃中药，必须饭前吃。”俞副局长恰巧也出来了，插嘴问：“怎么啦，身体不好？”我说：“没什么，就是上火。”俞副局长说：“嗯，我看你脸色是不太好。上火嘛，就是缺休息，多注意休

息。”当然，我的脸色一定不好，但不是因为火重，而是心痛。痛心疾首啊！我不知道革老他们知道情况了没有，刚才下班前，我看见火钳子挂在窗台上，我估计他们是知道了。但幕后的情况只有我知道，所以我得赶紧去报告情况。

我先去了书店。刘小颖正在门口蜂窝煤炉子上烧饭，见了我迎上来，喊我：“老金，你来了，吃饭了没有？”随即把大声变成小声，说，“鸡鸣寺要你过去一趟。”我嗯了一声，告诉她我正准备去。她有些疑惑地问我：“怎么又让你过去，是不是出什么事了？”我觉得我快要流泪了，但最后还是忍住没告诉她。告诉她要革老同意的，此外我也不想让她来分担这些痛苦。她已经活得够苦的啦，这半年来我觉得她至少老了十岁。分手时我不经意看见她额头左角，飘动着两根白发。

从书店到诊所，有四公里路程。我买了两个包子，想在黄包车上吃了，好有点精神。可怎么也吞不下去，像当初妻子死的时候一样，肚子里没有食物，却总觉得满当当的。人啊，说到底精神决定身体，精神不好，身体各个器官都会出问题。这不，下车的时候我一脚踩空，差点软倒在地上。我的腿脚也不顶用了，都是因为伤心啊。

四个战友就这么走了，能不伤心！

诊所的大门只开着一道缝，我轻轻推开门，走进去，院子里静得出奇，墙角的水龙头滴答着，声声入耳。守门的黄毛土狗，安静地卧在一隅，见了我，对我呜呜的吭一声，透着哀怨和孤独的气息，和水龙头的滴答声，似乎有一种内在联系。

革灵已经在房间里哭了大半天了，她捧着中华门的照片，蜷在床上，翻来覆去地哭，压抑、隐忍的哭泣声，在昏暗、逼仄的房间里显得尤其阴暗、疹人，仿佛是来自阴曹地府。革老带我去看她，房门吱溜一声，一道昏暗的亮光扑随着我们拖进来，把我们两个人影铺在地上。

革老走上前，弯下腰，对女儿说：“深水来了。”革灵抬头一看，二话不说，猛然扑到我肩膀上，呜呜地哭出声，一边说：“中华门走了，他们都牺牲了……”我说：“我知道。”父女俩很吃惊，都惊异地举目看我。我很平静，因为我已经被痛苦浸了一夜多。“你知道了？”革老拉开女儿，面对面看着我问：“你怎么知道的？”我静静地说：“我当时就在场，我看着他们走的。”我上前扶住革灵的肩膀，动情地说，“中华门是好样的，走得非常壮烈。”

父女俩更是吃惊。

革灵焦急地问我：“你看见他走的，怎么回事？”

我示意他们坐，准备告诉他们这十几个小时里的所见所闻……

革灵的房间里有一个暗红色的枣木大衣柜，双开门的。衣柜里挂满了衣服，但是撩开衣服，却是别有洞天：里面有一个小暗室。小暗室真是小，顶多三四平米，刚好放得下一张单人病床。这张床永远不可能躺病人，因为摆满了东西。都是铁家伙。是发报机！这是专门用来暗藏电台的密室——我们组织的心脏！其中全部机器设备都是我搞来的，纯正的日货，很先进的。我在单位就是管这摊子事，要弄这些玩意不过是顺手牵羊。

我讲完后，目光落到那个枣木大衣柜上，一边问革老：“您向重庆汇报情况了吗？”革老说：“昨天夜里两点钟，我在知情后的第一时间就汇报了。”我又问：“那么重庆有什么新的指示？”革老看看女儿，革灵心神领会，一声不响地打开衣柜钻了进去。出来时，手上拿着一份电报。我接过电文看，上面只有两个字：饭桶！不知怎么的，我突然像个孩子一样激动地对革老申冤道：“不，不，我们不是饭桶！我们牺牲了四个兄弟呀，他们那么英勇无畏，我们怎么会是饭桶！”说着湿了眼睛。我的眼泪早含在眼里，这会儿终于夺眶而出。革老扶住我的肩膀，狠狠地说：“我们当然不是饭桶，不是！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殃祸，更何况我们这片天，简直就是地狱！”

革灵受了感染，又哭起来，眼泪赶着鼻涕一齐流，五官都歪了，一脸丑态。“别哭！”革老训斥她，一边去关了衣柜的门，回头对我说：“商量一下，下一步怎么办。”我说：“现在要杀他已经很难了，他已经被野夫接管了，我听说是住在宪兵司令部密码处的小楼里，那地方一般人进不去的。再说，锄奸组的人伤亡这么大，现在要马上组织行动可能也没这方面的力量了吧。”

“现在杀不杀也无所谓了。”革老叹一声气道。

“为什么？”

“我估计啊，他可能都已经把密码跟鬼子说了。”革老摇摇头说，“他现在知道我们想杀他，是鬼子救了他，他更要讨好鬼子了。操！这就叫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哪，我们的行动结果是把他往敌人的怀里推了。重庆一定也猜到这点了，所以你看，”扬了扬手里的电报，“只是骂人，什么指示都没有，他们也放弃了。”

我沉思一会，说：“不见得。”我把中华门就义前对白大怡喊的话又陈述一遍，接着说，“我猜他一定是听到了中华门喊的话，他现在也一定知道我们是什么人，不是靠吓唬人过日子的。”

“你的意思……”革老欲言又止。

“我在想……”我思量一会，说，“你知道，他在国内上有老下有小，我想中华门的话可能会对他起点作用，至少不会随随便便交出东西。”

“嗯，”革老若有所思地点点头，“这么说，我们还有机会。”

“现在的问题是他被鬼子接管了，而我们又没什么人，要行动很难。”

“人可以调啊，我们这边没有，还有其他小组的人嘛。”革老说，“就是从上海调人过来也不就是几个小时。”革老来了精神，目光瞬息间变得明亮，“这样吧，你马上回去，尽快摸清情况，他降了没有，我马上组织人，只要他没降，我把老命拚了也要堵住他的嘴！”

我虽然答应下来，马上走了，但心里一点不热烈。我总觉得，这是一件沾染了倒霉毒素的差使，不会给我们带来好运的。

3

南京日军宪兵司令部二长官中村佐介是个文质彬彬的人，五十开外的年纪，长得慈眉善目，走路慢悠悠的，说话总是笑容可掬。他平时也不大爱穿军服，冬天经常穿手工织的毛线大衣，夏天经常穿的是白色的圆领汗衫，看上去随和得很，和他的身份和手上掌握的生杀大权极不相符。他喜欢收藏中国书法和有彩陶瓷，热爱日本茶道。我曾随卢局长去过他的办公室，很大的一间屋子，办公室外面的会客室更是豪华、讲究，专门设有品茶区。

我回到单位后，立即上楼去找卢局长打听情况，他告诉我，上午十点钟，中村就在办公室的品茶室接见了野夫和他，还有白大怡，并共进午餐。他把这件事当作他的身价来讲，讲得洋洋得意。我故意装蒜问他：“中村将军干吗要接见白先生？”他反问我：“那你说以前将军出阵，皇上干吗要当街给将军饯行，还要给他们牵牵马、整整铠甲？这是帝王之术，他给你卖好，却要你给他卖命！”我说：“他又不是什么大人物，中村将军怎么可能有求于他？”他说：“你不知道，重庆怕他与皇军合作，交出桂字密码的密本，派出一批人来要他的命，还威胁他，如果把密码交给皇军就灭他的家门，老小都要杀。”我问：“他怕吗？”他说：“谁不怕？当然现在不怕了，中村将军请他吃了饭，给他壮了胆。士为知己者死，将军如此器重他，等于是给他灌了英雄酒，豪情侠胆就有了。人啊就这样，骨头说轻就轻，说重也能重的。”我问：“这么说，他已经交出了密码？那我们该喝顿庆功酒啰。”他笑嘻嘻道：“现在还没有交，不过他答应了，这会儿正在皇军密码处加班工作，应该是指日可待吧。”

我决定去密码处探个虚实。

鬼子司令部大楼朝南，高五层，曾经是南京绥靖公署的办公楼，门口有一对像马一样高大的汉白玉雕的石狮子，立在高高在上的十九级台阶上。从大楼出来，下台阶，往右百十米，再往左几十米，是一栋白色两层小楼，楼前楼后各有两棵枝繁叶茂的广玉兰，把小楼掩得凉飕飕的。小楼无牌无名，无岗无哨，幽静得像是没有人住的死屋子。但推开门，走进去，过道里，却有一名持枪哨兵把守，哨兵身后，并立有中日双语警示牌，上书：

机密重地非请莫入

这是鬼子密码处所在地，是我的上级部门，我每个月都要来这里领取密码，平时也常来开会。听说白大怡在这儿，我倒是有点窃喜。这地方别人进来难，我却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这儿的人我都熟悉，从站岗的哨兵到每一个办公室里的人。我刚领了下一个月的新密码，回去“发现”有些错误，某一卷里有破损页。这种情况很少见，但不是绝对没有，像新出版的书个别出现装帧错误一样。有破损当然要调换，我就这么来了，夹着一只黑皮夹，一副来办公事的样子。

运气不错，半路上恰巧碰到负责给白大怡送饭的小战士。小战士皮肤黝黑，是印尼人，打小在上海长大，今年十七岁，是密码处影中叨夫处长的勤务兵，我自然认识。我看他提着一只盛满食物——分别是一只猪蹄，两个鸡蛋，几片带鱼，还有蔬菜、水果，一碗雪白的珍珠米饭——的竹篾篮子，问他：“怎么？太君阁下今天没胃口，这么好的饭菜都没吃一口嘛。”他说这不是给处长送的。我说：“谁有这么大面子，吃得比太君阁下还好？”他说是新来的一个人。我巧妙地旁敲侧击一下，知道这人就是白大怡，现在野夫正在接待室里训斥他。

一个是饭菜不吃，二个是野夫在训他，我马上想到：白大怡可能没有就范。我知道野夫的德性，他做惯了特务工作，眼里的中国人多半是被他打骂、镇压、行刑逼供的软骨头——或者硬骨头，他讨厌硬骨头，鄙视软骨头。总之，他对中国人没好印象，“支那狗”是他对中国人的习惯称呼，骂起中国人来往往地动山摇的。我连忙丢下小战士，去楼里，想听听野夫怎么骂白大怡。

以为进了楼就可以听到骂声，结果没有。上了楼，还是没有。楼里安静如初，厕所里传出滴水的声音。甚至，还听得见阳光从窗外钻进来的声音：丝丝的声音。太静了！我的脚步声反而被放大了。我突然觉得有点害怕，像被人暗算，走在一个专为我挖的陷阱里。

正当我忐忑不安时，身后突然传来福音：“你说什么？大声点说，我耳朵没你好。”是野夫的声音，他口气里充满不敬和嘲弄。“……”静默中，我仿佛看见白大怡战战兢兢的样子。“你放屁！”野夫骂道，“要知

道，你现在不是在破译密码，密码是你编的，难道还要绞尽脑汁？……”我依然听不到白大怡在说什么。

“告诉你，”野夫像从椅子上起了身，在边走边说，声音因而时大时小，“别以为中村将军请你喝茶吃饭，你就是贵宾了。就算是贵宾吧，也是因为看你手上有解密这些天书的密钥。”我仿佛看见他抓过一叠电文拍在白大怡面前，用指头敲击着说，“皇军急需要看懂这些天书，知道吗？”略有停顿，“现在它们都被你施了魔法，我们看不懂，你必须尽快交出密钥！明白吗？”

“……”

“听着，别不识抬举，我的耐心有限，别考验我。”

话音刚落，我听见野夫从接待室里冲出来，咚咚地下楼了。紧接着，影中处长也从里面走出来，后面跟着白大怡。我背对着他们，不知道他们去了哪个办公室，他们说话的声音也很小，我把耳朵提得发烫也没有一个明确的字钻进来。但我知道，有一点已不容置疑，就是：白大怡到现在还没有交出密钥。

一个小时后，我回到单位，看到门上贴着小青的条子：局长找你，回来请速上楼。我揭下条子，放了东西，直奔楼上。小唐秘书不在，下班了，办公室只有局长一人，在看报，见了我，脸上笑得收不拢。我以为他在报纸上看到了什么好消息，上前随意地浏览一眼报纸问他：“上面登什么好消息了？”他说：“什么好消息，都是屁大的事。”我说：“我看你喜气洋洋的，还以为报上在表扬你呢。”

他一下笑开了，挺着大肚子朝我走过来，一边笑道：“我是替你高兴呢金处长，你这次可交上好运了，哈哈，当然也是我的好运。你猜，是什么好运？”我说：“我哪儿猜得到局长你的玄机，是不是你昨天说的那个人要给我了？”我想套他的话。他说：“人暂时还不能说给，但可以把他的脑袋先给你。”

我给他点了根烟，笑道：“局长，您这是越说越玄了，考我呢。”他吸口烟说：“不是我玄，而是他玄。你知道他是什么人嘛，造密专家，现在正在广西、鄂西跟我们交战的桂系部队的密码——桂字密码——就是他负责研制的，谜底就在他手里，在他的光脑袋里装着！你说把他的脑袋给了你，那是什么感觉啊，就是没有密码了！脱密了！”

我问：“问题是他愿意给吗？”

他说：“问题是他已经给了。”

我问：“什么时候？”

他说：“刚刚，准确说，是二十分钟前。”

我心想，他妈的，这么一转眼就没骨头了！

局长说：“刚才我接到野夫机关长的电话，让我明天派人去帮助他们工作，据说有一大堆电报等着要译出来呢。我想明天还是你亲自去吧，这是大事，你参加到译电工作中去，顺便也可以给我收些信息回来。哈哈，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这可是宝贝哦，有了密钥，天书都成白话文了，你说还有什么比这更大的喜事嘛。”

局长沉浸在喜悦中，滔滔不绝，口沫飞溅。我只觉脑子里嗡嗡响，像一脚踏空，坠落深渊，身体在飞速下行，灵魂被速度甩出去了。这狗日的，果真是个没骨头的贱货，野夫对他拉了个黑脸他就招架不住了，天生是一条走狗！灵魂回来时，我觉得自己的血液在乱窜，想骂人，想撞墙，想掀翻桌子，想冲出门去大声嚎叫。

这天夜里，我感到很无力，以致连闭上眼睛的力气都没了。

4

其实是虚惊一场。

第二天，我带着小李早早去鬼子密码处报到，帮助他们“摘桃子”。白大怡供出了密钥，等于是交出了字典，现在需要尽量多的人手，把以前截获的众多电报对着“字典”译出来。这是个行活，虽然不需智慧，但要一定的专业知识，不是一般人都做得了的。小李和秦时光，都是业内人士。但我没有喊秦时光，一来处里需要有人留守，二来，我也不想让他掺乎这事。工作的地方就在密码处的小楼里，牵头的人就是密码处影中处长。

影中把我和小李安排在二楼楼梯口左手边的第一个办公室里。看上去，这是一个会议室，当中放着一张长条桌，有十一个座位，桌上分门别类堆放着一沓沓电报，还有铅笔、钢笔、草稿纸、资料书等，但凡破译需要的物件，一应俱全。在桌子主位的位置上，竖着一块小黑板，黑板上写着两组对换公式——这就是所谓的密钥。

桂字密码的密钥！

我和小李依次坐在桌子右边，刚坐定，影中又带进来四位部下，都是日本人，依次坐在桌子左边。待大家坐定后，影中做了一番讲解，从理论到技术，从标准到要求，从工序到分工，从可能出现的疑难到可以

解决的办法，讲得头头是道。接下来大家便开始工作，各自破译分摊在自己面前的那沓电报。

以为，有了密钥，正如有了一盏照妖灯，所有天书式的桂字密电码在它的照耀之下，都将纷纷剥下伪装，露出真相，译出一份份可以阅读的电文。但第一轮下来，没有一个人看到一句完整的话，看到的全是一些狗屁不通的乱字码。比如我，译出来的是这么一串东西：

大英特法扁可伦，啊的了木经就几五

晶森二灾……

这是怎么回事？

我马上想到，是白大怡在搞鬼！

情况反映到野夫那里，后者匆忙赶来。野夫看到一连串的乱字符，气得哇哇叫。他甚至连听取影中意见的耐心都没有，嚷着要影中把白大怡带来。不一会，影中带着白大怡来了，我注意到白大怡叼着烟，看上去还蛮轻松自若的。野夫是个急性子，白大怡还在反手关门的时候，他已经冲上去把他揪到桌前，将那些乱字符往他面前一丢，气呼呼地责问：“白先生，来看看这些东西，好好解释一下，你给我们的到底是什么玩意儿？”说完，一屁股坐在椅子上。

白大怡拿起那些电文看了看，故意反问：“这是什么东西？”

影中解释说：“这是我们按照您白先生昨天给的方案破译出来的密码电文。”他故意把“破译”二个字说得比较重，眼睛也直勾勾地盯着白大怡的脸。

对这次谈话白大怡似乎早在料想中，已经有充分的心理准备。“嘿，这哪是电文，这不是乱码嘛，怎么会这样呢？”他眨巴着双眼，感觉比他们都还要糊涂。

“哼，所以要请教你，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野夫说，依然凶神恶煞的。

“这……我也不知道。”白大怡避开了野夫恶狠狠的目光，幽幽地说。

“会不会是你提供的密钥有问题呢？”影中问，他继续唱着白脸，面带笑容。

“我的方案绝对不可能有问题。”白大怡说得坚决。

“只怕是你的良心出了问题！”野夫骂，“你在把我们当猴耍，你的良心大大的坏！”说着，野夫把那些乱电文撕得稀巴烂，朝白大怡脸上扔去。

白大怡捂住脸，挡住了纸屑的袭击，松开手后照样按照事先想好的话挡驾，只是不敢对野夫说，而是对影中说的：“会不会是……你们解密程序……搞错了……”

“放屁！”野夫又一次穷凶极恶地揪住白大怡的胸襟，气愤使他力气倍增，他差不多把他拎起来，又按下他的腰，让他低头看满地的纸屑，“你自己看清楚了，这里可有十多份电文，分别是由六位专业的脱密员完成的，一个人可能出错，六个人可能同时犯一种错误吗！”

“是啊，我想问题可能还是出在白先生您这儿。”影中帮白大怡解了围，把他从野夫手里解救出来，一边对他开导说，“你好好想想，我们是请教白先生的，问题可能出在哪里。我们实在想不明白，只有请白先生你来做解释了。”

白大怡没想到野夫会这么野蛮，受了惊，魂都散了，哆嗦的手在口袋里四下摸索。他想抽烟，可烟放在他自己办公桌上，怎么可能在口袋摸到？影中把自己的烟拿出来，替他抽出一根，插在他嘴上，又替他点了火。野夫朝影中瞪眼，分明是在指责他不该对他这么好。影中对他还以笑颜，并趁机好言劝走他。野夫唱够了红脸，骂骂咧咧地走了。影中送走野夫回来，看白大怡还是一个人孤零零地站在屋中央，像傻了似的，便扶他坐下，一边说了一些宽慰的话，又给他点了一根烟。

抽完烟，白大怡装模作样地开始查看文件，一份又一份，翻来覆去地看，边看边喃喃自语：“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不知是由于做贼心虚，还是刚才被野夫吓的，脸上的汗水大颗大颗地滴落。我希望他是做贼心虚，更希望他做了贼心也不虚。甚至，我想给他一道鼓励的目光，但最后还是没有冒险。我尽量用眼睛余光偷看他，心里默默地祈求他挺住！挺住！

影中递给他一块手绢，让他擦擦汗。白大怡一边擦汗，一边四下打量着我们。我从他惊疑的目光中看出担心：他可能会走掉，离开我们，单独去跟影中交流。他会说什么？我太知道了。这时我决定去上厕所。我是这样想的，如果他们先走，我就不便走了，我跟他们走，容易引入起疑；我先出去，万一他们也出来了，我还有设法偷听的余地。如果他们不走，就在这儿说，这儿还有小李，我照样可以打听到他们说了什么。于是我毅然起了身，跟影中打了个招呼，去上厕所了。

这次我赌赢了！

我出来不一会，影中和白大怡果然离开了会议室，去了白大怡的临时办公室。他们关了门，在里面密谈着。我其实早用耳朵侦察到他们在这个房间。然后便从厕所溜出来，偷偷立在门前，举着手，是随时要敲门的样子，侧耳倾听室内的动静。我是这样想的，如果适时有人从哪里出来，正好看见我立在门前，我便敲门，假装有事要汇报，说什么也都想好了的。感谢老天，我出来得及时，门板又没有太厚，中途又无人来打搅我，下面这段藏着“天机”的话正好被我偷听到。

“……没事，白先生，我相信你一定能给我和机关长一个满意的答复的。”

“我觉得只有一种可能！”沉默一会，我仿佛看见被“苦苦思索”折磨得“焦头烂额”的白大怡猛然抬起头，对影中坚决地说。

“哦，说来听听。”

“有人修改了我设计的密码。”

“谁？”

“那我怎么知道，肯定是他们另外请的密码专家呗。”

“他们为什么要请人改你的密码？”

“因为我跟白崇禧反了目，一直躲在香港，他们担心我出卖他们，把密码泄露出去，所以就请人修改了密码。”

“既然请了人，何必修改，不如重新设计一部。”

“那是因为他们请不到像我这样的高手，没能力独立制造一部高级密码，只能在我的基础上进行改动。”不等影中说什么，白大怡迫不及待地装出一副激愤的样子，大骂白崇禧：“哼，姓白的，你有种！你有种干吗不重新设计一部密码，还要在我的密码上面修修补补的。哼，早知现在，何必当初，姓白的，我当初真是瞎了眼，跟了你！”

我像是听到同志的声音，感到了体内燃烧的热烈。隔着门板，我真想对他说：白大怡，你演技不错，一定要继续演下去啊，这出戏，可能就是你这辈子的戏！

当天晚上，我兴奋地来到诊所汇报白大怡的最新情况。也许是悲痛压垮了他，革老听罢，没有像我想象的那么高兴，他皱着眉头说道：“我担心事情不会像你说的那么简单。”他甚至怀疑我在门前成功偷听的

事，“首先你这样做太冒险了，其次你遇到的太巧了，刚好被你听到最核心的秘密。”革老沉思着说，他担心这是敌人有意给我下的套——这么说，我已经成了敌人砧板上的肉，怪吓人的。对此，我坚决予以否认，“这绝对不会，如果是我出去在后，你的担心也许有道理，但当时我是先出去的，他们出去时我已经在厕所里。”但革老还是心有余虑，继续质疑我，“依我看，如果他真的是被中华门的警告给吓住了，他应该什么都不说。”我说：“可那样他又无法应付鬼子，他说一些藏一些，既可以应付鬼子，也算是可以敷衍我们。”革老想了想，说：“我不知道密码是怎么回事，他怎么能做到又有说又有藏。”

革灵刚才一直在听，没有插嘴，这会儿说到她的“领地”上来了，她接过父亲的话头，说：“爸，这我跟你说吧，密码就是上了锁的保险柜，你要打开保险柜必须要有钥匙。打个比方说，现在这个保险柜有五把锁，白大怡只交出了两把或者三把真钥匙，但还有几把交的是假的，打不开锁，他就推脱说别人把锁换了。”

“对。”我说，“就是这样的，这样他两头不得罪，多好。他对敌人搞鬼，说明他并没有叛变，至少到目前为止。”

“可也许那几把锁真的是被人换过了呢？”革老说。

“嗯，这种可能也是有的。”革灵举头望着我，“这样的话，并不能证明白大怡在搞鬼，同样也无法证明他没有叛变。”

“这容易，”我说，“我们马上把情况报给重庆，请他们核实一下，这部密码到底有没有被修改过。如果确实没有，说明他没有叛变，他在跟鬼子捉迷藏，这对我们是好事。”

“嗯，这主意不错。”革老问革灵，“现在能联系吗？”

“可以的。”革灵说，“这两天重庆在随时等着我跟他们联系。”

“好，”革老吩咐女儿，“你马上联系，把这个情况报上去。”

我是十点钟离开诊所的，到家洗洗弄弄，快十二点才上床。第二天早上八点钟不到，我去上班，途中看到刘小颖早早在门口熬药，而且挂出了火钳子——这说明有情况呢。我上前跟刘小颖搭话，拉家常，刘小颖告诉我：重庆来人了，要我晚上八点钟去望江楼开会。

我没想到重庆会这么快派人来，而且，来的是个这么重要的人物：戴笠的特使王天木，以后将成为军统华东区的负责人。他像是从天而降，把南京城里的一半军统都惊动了。当晚，天黑后，我来到望江楼去接受王天木的约见。从我家到望江楼有些路程，它在下关码头附近，坐落在长江边，有个院子，占地六七亩，院子里古树参天，树影幢幢。我拾径而来，随时可在树丛里、屋角处见到一些行迹诡异的人影，给我一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

望江楼是一座以黄色为主调的八角楼，明代的建筑，曾一度是藏传佛教的圣地，如今是一家高档茶楼。以前，我不知道这里是我们的一个据点。

我刚走进茶楼，便有一个伙计迎上来，用暗语与我接了头。他把我带到二楼一个包间内，告诉我：“你先在这里等着，到时间我会来叫你的。”伙计离开后，便去了走廊尽头的另一个包间。我独自一人在楼梯口的包间里等，一边喝着茶，时而听到有人从门前经过，去了尽头的包间。不久，我听到有一男一女从尽头的包间里出来，下了楼。不一会，伙计敲开我的门进来，带我出去。我出门，便看见革老从隔壁的包间里出来，我们俩跟着伙计去了尽头的包间。进门之前，我发现旁边包间的门半开着，有个影子从门内一闪而过，显然是保镖。

作为一号的特使，王天木正如我想象中的那样气宇轩昂，戴着金丝边眼镜，蓄着黑密的一字胡，面带笑容，款款地从里间走出来，与革老和我握手问好。落座后，他便有腔有调地道来：“看到你们安然无恙，我心里是最高兴的。最近一段时间南京的风声很紧啊，敌人的反特行动一浪高过一浪，我们有不少同志惨遭不幸，离开了我们，你们小组也有四位同志牺牲了。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鸡鸣寺，你们小组一直战斗在敌人的最前沿，曾多次为党国立下汗马功劳，你们的生命和价值就像党国的事业一样是崇高和无价的，在目前这种危难时期更是无价之宝。今天我已经见了几批同志，你们是最后一批，也是最重要的一批。老实说，这次我来南京，主要也是为了见你们，我给你们带来了重要的任务。”

他看看我和革老，一字一顿地说：“白大怡是党国的心病，我们必须除掉他！”

革老问：“有什么新的消息吗？”

王天木沉思一会，说：“经我们核实，桂字密码从未被修改过。”

我心里一惊，不禁说：“这说明他在骗敌人。”

王天木说：“是，他在跟敌人兜圈子。”

革老说：“这是好事……”

王天木打断革老的话，态度决然地说：“不，这不是好事。表面上是好事，实际上暗藏着巨大风险。我们曾为此召开过三次专题会，一号（戴笠）亲自参加了，分析、研究白大怡此举意味着什么。毫无疑问从目前情况看，他跟敌人兜圈子对我们是好事。但是，从另外一方面讲，这也说明他的一个心态，就是 he 不想直接拒绝敌人。他推说密码已经被别人修改，说到底是在耍小聪明，不是一种准备赴死就义的做法。他想蒙混过关。可是你们想，敌人能让他蒙多久？这种小把戏终究是骗得了一时，骗不了长久的。敌人不是傻子，中村更是狡猾透顶，他们每天陪着他，引诱他，威胁他，消磨他的意志，他随时都有可能崩溃，出卖党国的利益。你们看呢？”

我和革老互相看看，不作表态。我心想，你分析得很有道理，你的意思我当然明白，可你让我们怎么办？他现在住在敌人密码处的小楼里，鸟都飞不出去的地方！

王天木接着说：“你们也知道他的情况，他的情况不妙，很不叫人放心，所以当初听说他落入敌人手里后，一号就下令要除掉他。我可以肯定地说，正是我们要除他的行动把他吓倒了，虽然此次行动失败，但他一定从中看到了自己叛变投敌的恶果，今天锄不掉还有明天呢。”

我说：“中华门在临死前曾警告过他，如果他出卖党国的利益，我们要杀死他所有亲人。”

王天木说：“哦，还有这回事，那就更说明问题，他现在之所以跟敌人兜圈子，不是什么智勇双全，无非是怕我们报复而已。据了解，他有一个十七岁的儿子和一个十四岁的女儿，还有母亲和一个兄弟，现在都在武汉。他不是个好父亲，可据说是个好儿子，大孝子，三年前他犯事，跟白参谋长（白崇禧）身边的一个女军官偷情，白将军要枪毙他，乃父气极而死。后来他沦落去香港，身边一直带着他父亲的骨灰。据武汉的同志汇报，现在他母亲已经处在敌人的监视中，这说明什么？敌人不是吃素的，他们抓住了他的软肋。他虽然贪生怕死，怕我们报复他，但如果有一天，敌人把刀卡在他母亲的脖子上，他会怎么样？到那时候，我认为他十有八九要投降。”

革老会意地点点头。

王天木接着说：“所以，当一号得知他还没有供出桂字密码，即刻派我来，要我动用一切力量，不惜一切代价，一定要在他叛变前做掉他。退一步说，即使做错了也要做掉他，因为广西、鄂西现在是我们的后院，后院起火，后果不堪设想哪！”说着他变得比刚才放松了一些，甚至略带笑意，“我们应该庆幸他没有马上变节，还给我们留了机会。我估计，现在他一时半会还不会说。”他问我，“你觉得呢？”我也这么觉得，因为既然他骗敌人密码是被人修改了，他下一步要做的事不是回忆，而是要破解别人的秘密，他一定会借机多撑一段时间。“但我们也不要指望他撑太久，因为鬼子对他的话不一定全信，他们会变出法子降服他的。”王天木说，“我觉得顶多十天半月，我们一定要在这个时间内把他做掉。组织上决定，行动还是由你们小组负责完成，你们必须尽早策划，尽快行动，越快越好。”

革老为难地说：“我们小组现在只有四个人，而且两个是女的。”我想，其实是五个，还有刘小颖的丈夫陈耀。不过，陈耀已经废了，有名无实，甚至成了我们的负担。我们小组最近确实是多灾多难，步履维艰。

王天木干脆地说：“人不在多，在于精，在于位置。所以把这个任务交给你们小组，是因为有你。”他说的是我，“现在我们只有你是可以接近他的。当然，你们的人手是少了点，我再给增加两个怎么样？”他起身走到门外，进了隔壁，没多久又回来，后面跟着刚才接待我们的那个伙计。王天木把他介绍给革老和我，“秦淮河，是我的老部下，给你们啦。”又对革老说，“认个徒弟，让他跟你学针灸吧。”然后笑着对秦淮河说，“还不快叫师傅。”

秦淮河恭敬地叫了声“师傅”。

简单相认后，秦淮河离去。接着，王天木专门握住我的手，喜滋滋地说：“你身边也要来个人，这可是一号亲自点的将，听说人很能干，曾多次出色完成过重要任务，是一号最赏识的人，代号叫‘莫愁湖’，这个周末舞会上你们可望一见。”我很激动地问：“人已经到位了？”他说：“这个我也不知道，反正你去参加舞会就是了。你会跳舞吗？”当然，我跟静子就是在舞会上认识的。鬼子为了表面上安抚我们这些为他们卖命的人——国人都叫我们汉奸、走狗，常常搞一些所谓的联谊活动，其中每个周末的舞会是主要的活动内容。

分手前，王特使对我特别强调说：“你这个位置很重要，所以组织上专门给你派来一个搭档。但莫愁湖初来乍到，一时可能还难以发挥作用，这次‘锄白行动’主要靠你了，你要敢于担当，不辱使命。”最后他告诉我，我们接头的暗语：莫愁湖向我打听其老乡——我的副处长秦时光，我只要如实回答。同时我还要做的是，去参加舞会时必须别上胸

徽。

一个备受一号赏识的人，将来到我身边，做我的搭档，这本是个好消息。可我离开望江楼时心情却是十分沉重，因为我想到，与我要完成的任务相比，这个“未来的人”即使再能干也是不济事的。我比谁都知道，现在要锄白大怡简直难于上天揽月。可是，特使居然把这个艰巨的任务全压到了我头上——这次锄白行动主要靠我，分明是把革老开脱了。我不知道特使这么给我压担子意味着什么，是对革老不信任，还是准备提拔我？

说实话，革老绝对是值得信任的，对他的任何怀疑或轻视，都是自大蛮横的，都将对我们的工作造成损失，而对我——以这个任务来考验我，器重我，我只能说，也许双方都会失望的。我身上缺乏革老那种力量，那种特立独行的能力：他有非凡的胆识和狠劲，以及梦一样的组织能力。他是个独立的人，一个世界，而我只是一只手，一个器官，需要放置在一个身体上才能发挥作用。他七岁就开始闯荡江湖，自谋生路，从小养成了天不怕地不怕的性格。我是在一幢沉重的八角楼里长大的，十岁还不敢一个人上街，夜里害怕黑暗，常常把风的声音幻听成狼的呜咽。我忠诚、老实、细心，具有常人没有的忍耐性，也许可以成为一个上好的哨兵、秘书、副手，但让我来挑头做一件开天辟地的事，我是不灵光的，因为我的手在悬空时缺乏活力。

这天晚上，我躺在床上跟月亮说了一夜话。

2

舞会当然是在晚上，可我从早上就开始准备这个舞会。我从抽屉里找出了那枚很久没用过的胸徽，它是我结婚时上线送给我的礼物，以前我是日日戴的，自从妻子去世后我不戴了，因为戴着它总是让我伤心。这次与莫愁湖见面，组织上让我戴上它，说明来的人可能是我以前上线的同仁。

只有少数人知道我有这枚胸徽。

我戴上它，对着书橱的玻璃照看起来。玻璃里的影像模糊，我转动着身子，试图找一个好的角度，却无意间看见了妻子和女儿的相框。顿时，我心中又潮湿起来，眼前又浮现出熟悉的一幕——

一位母亲带着十岁的女儿和七岁的儿子，走在河岸上。

远处，一艘挂着日本国旗的轮船上，一群鬼子正在赌博。

鬼子发现了远处岸上正在朝他们走来的母亲和两个小孩。

有鬼子为了证明自己的枪法，跟人打赌，举枪朝他们射击……

母亲中弹后把儿子紧紧压在身上，当她正要拉女儿时，枪又响了，女儿应声倒下……

快一年了，她们只能在相框里和我会面。她们是在回家乡的路上，被几个鬼子当作赌注射杀的……我的女儿、我的妻子就这样永远离开了我……我们……我和我的儿子……当时我不在场，可是我儿子已经七岁了，他已经有记忆和恐惧……是他把这一切告诉了我……天杀的鬼子！你们夺去了我这辈子最珍贵的宝贝，我现在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将来与你们有清算总账的一天！等着吧，我迟早要你们用一千倍、一万倍的血来偿还我妻女的债！

不知不觉中，我已经泪流满面。我掏出手绢轻轻擦了擦相框，又把它放回到原处，同时又从玻璃里看见戴在我胸前的胸徽。我想起晚上的舞会，便给静子拨通电话。“你好，哪位？”我听到静子甜甜的声音通过导线钻进我的耳朵里。我没有马上说话。我在咽下泪水，调整情绪，把自己变成一个心里有爱和为爱而喜悦的人。

“喂，你是谁，是深水君吧？”

“是我，静子。”

“我就知道是你。”

“你怎么知道的？”

“今天是周末，谁会给我打电话，只有你！你在干吗？”

“我在跟一个人打电话。”

“我也是。你想跟她说点什么呢？”

“我想请她做舞伴。”

“好啊，我知道，她在等你邀请她呢。”

我们真的像一对恋人一样，打着情，骂着俏，即使隔着好几公里远，依然看见对方甜蜜的笑容。

晚上，我带着静子，早早地去参加舞会。

老地方，熏园四楼：白大怡跳过舞的地方。这儿平时是对外营业的，但周末却只为我们营业，门票免费，消费打五折。这是“仁慈的皇

军”对我们伪军的款待，可耻的伪军！我一身戎装（戴着胸徽），静子穿的是便服，白衬衫，藏青色的裙子。她身材不是太好，年纪到了，腰线正在被脂肪涂掉，但穿着紧身的裙子和高跟鞋，反而显得身姿绰约。我其实不希望她打扮得这样有姿态，因为……她不是我的女人，她只是我的工具。对工具，我是不要感情的，可如果她老以女人的东西诱惑我，我的感情会不会从石头缝里蹦出来呢？我怕。

到了八点钟，人越来越多。陆续走进舞厅的男人，基本都是穿制服的军人，以伪军居多，也有少量鬼子。女的，有些是军人，但大多是临时邀来的舞伴。我们常说，别把你的爱人带到这里来，在这里，即使是伊丽莎白同样会受到多面夹攻。舞会其实是情欲场，这里的人——尤其是男人——个个色胆包天，厚颜无耻，善于争风吃醋。他们把枪藏在裤袋里谈情说爱，像所有光棍男人一样，热情洋溢，求胜心切。他们用惯常的花言巧语撩人心魂，有时也使用一点职业伎俩。女人很少在他们面前坚贞不屈。女人——这里的女人——总是有些轻浮和浅薄。他们把攻占的山头一个个带回自己散发着死亡和恐怖气息的寓所，把枪压在枕头下欢度良宵，早晨醒来他们收起夜里的一切甜蜜和情爱，开始盘算另一出阴谋：杀人的阴谋。野夫把这帮走狗训教得服服帖帖，忠心耿耿，无疑是他的高明。

因为去得早，我挑到了一个理想的座位，静子嫌它离舞池太近，太吵，太显眼，想换一个僻静一些的位置，被我拒绝了。我想，今晚我就要显眼得让谁都看得见。静子不理解，但这不影响她听我的。有时候我觉得静子真是个好女人。

和往常一样，舞会总是弥漫着强烈的世俗气，女人个个脂颜粉面，矫揉造作，妖里妖气，男人一个比一个慷慨大方，能说会道，像煞绅士。在一曲曲音乐声中，我将舞池里所有脂面粉脸一一窥视，一张放大的苹果脸引起了我的注意，因为她几次旋转着看我，目光亲切温暖。我几次想象她向我走来，坐在我对面椅子上和我秘密攀谈。后来，我发现她目光一下子变得淫荡，虽然就那么一下，那么一瞬间，但已叫我恶心透顶，好像吃苹果一口咬出了一条绵绵蛆虫。上帝知道，我需要的不是艳遇。是，那可能是个妓女，在这个舞场上，这样的女人好似饭桌上的苍蝇一样，稍不注意就会停落在你的碗沿上。

舞会中途休场时，我去厕所方便，回来时我发现自己的座位上坐着一位姑娘，很年轻，很出众，穿一套白色的长裙，在霓虹灯下，耀眼得令人炫目。她正跟静子交谈着，我走过去，她抬头看我一眼，掉头问静子：

“这是您先生？”声音有点嗲。

“你误会了，我们只是朋友。”静子脸一红，羞恼地说。

“哦，”她笑道，“对不起，我乱点鸳鸯了。”说着，站起来，让我坐，也许还说了一句客套话。

我说：“没关系，我在抽烟，想站一会，你坐。”

她又坐下去，对我微笑道：“如果我没弄错的话，咱们应该是同事，虽然我没穿军装。”

我问：“你是哪个部门的？”

她答：“保安局，电讯处。您呢？”

我说：“机要处。”

她倏地站起来，激动地说：“你是金处长吧，幸会！幸会！我姓林，双木‘林’，林宝宝，‘婴’是婴儿的‘婴’。”说着伸出手来。出于礼貌，我轻轻碰了一下她那纤细凉滑的手指，算作是握手。同样是出于礼节，我把静子介绍给她，又惹得她好一阵激动。

再次坐下来后，她发现静子的手表很好，要求欣赏一下。她得了表，一边欣赏着一边夸奖道：“我一直以为朋友送我的这块表是全南京最名贵的，没想到您这块表好像也很好嘛！”恶俗透顶！我和静子受不了这样的做派，没接她的腔。她还是热情有余，还把自己的表摘下来给静子看。静子懒懒地看着，已经有点看得出的不耐烦。

这时，我好奇的目光透过烟雾向她瞥去，开始我觉得她生得简单，只能说有一张漂亮的脸蛋罢了。我对漂亮的女人向来不太有好感，也许是出于一种妒嫉心理，也许是由于经验的教唆。我相信，漂亮在女人身上，就像武器在男人手里，总有一天会被他们罪恶地使用。

但是很快，我发现，这个人的脸上同样有一种梦幻的气息，漂亮仅仅是停留在她表面的浮光，非但不深刻，也许还是错误的。有那么一会儿，我看到了她的眼睛，就像看见了风一样的看到了她的目光，同时出现在我眼前的是一片宁静得几乎是抽象的草原——不可思议！于是，我贪婪地窥视着她，希望领会她外表的真正含义。

不久，我似乎又有新的发现，我觉得眼前的女人——这个女人——漂亮女人——不像我开初看到的那么简单无趣，她是神秘的，复杂的，要看透她几乎需要对她的面部进行分割地看。在她脸上，有两样东西十分醒目：一双眼睛和一对酒窝。当你重视她下半张脸时，那对甜蜜而快活的酒窝会使你看到一张漂亮的脸蛋，亲切、可爱代表了她，她成了一

个无忧无虑、天真烂漫的漂亮姑娘，外表热烈，内心简单，也许稍有钱财和权力的男人都能得到她的爱和欢。然而，当你目光渐渐上移，凝视她的双眸，久久地凝视，你会惊异地发现，一种智慧——成年人的智慧——正在她脸上稍稍地增长，冷静、深邃成了她的全部，无聊的男人将为此懊丧，因为他们害怕智慧的考验。

从这张脸孔上，我清醒地看到了两个有明显差距的世界：一个带着戏谑和放纵表达着她的情感，另一个却在压抑和孤独地呻吟，压抑和孤寂使她变得敏感，多疑，留下了忧郁、感伤的印记。当我把这两个世界融会贯通，我就觉得她神情之中流露出来的是一种高雅的风流，一种凝重的娇态，不是初发的娇态。这时候，我几乎渴望她掉头来向我打听她老乡，因为我已承认她是特殊的。

我希望她就是“莫愁湖”！

突然，她装得像刚记起什么来似的，转过身来问我：“上校，我想问一下，你们机要处是不是有个桂林人，姓秦，他可是我的老乡呢。”天哪，果然如此！我极力掩饰住内心的狂喜，平淡地告诉她，是有个姓秦的人，叫秦时光，是我的副处长。他当时也在舞会上。

又一曲响起时，我注意到姓秦的犹如一只饥饿的苍蝇，始终回绕在莫愁湖身边，脸上堆满夸张的肉麻的微笑。我可以想象，她刚才一定是在他身旁故意露出一两句混浊的桂林话，他便像发现新大陆似的，迫不及待地迎上去。这个从桂林乡下出来的穷小子，一个臭皮匠的儿子，我深悉他虚荣又贪婪的本性，有人恶毒地攻击他，说他眯起的双眼——他有一双贼亮的鼠眼——从来只为主上和女人发光。我想，这种评价除了有点夸张之外，更多的是贴切。他确实是这样的人，不可怕，但可恶。我不知他是怎么讨得俞副局长的喜欢并且一再受到关怀，以致局长都奈何不了他。我知道，卢局长瞧不起他，多次想赶走他，可每一次俞副局长总是巧妙地把她留下来。在我们处里，包括在其他处室，他虚伪又媚俗的为人已使人讨厌，然而他自己并不讨厌。一个没有多少真本事的穷小子，能够在—群魔鬼中偷生，凭靠的就是“虚伪和媚俗”这两根拐杖。

后来，我故意和他打招呼，把他喊过来。我知道，这样他一定会炫耀地把莫愁湖带过来介绍给我，同时也一定会讨好地请静子跳舞。然后，我将毫不犹豫地牵起莫愁湖的手，与她一道旋入幽暗的舞池。

果然，秦时光带着莫愁湖过来了……一切都像我想象的一样，分手时，我的右手已从莫愁湖潮湿的左手里接回一张纸条，我把这只庄严的手伸进口袋，掏出来一块擦嘴的手帕，一举一动都是人皆有之的，但却贯穿了深刻的内容。

我们的配合一开始就显得惊人的默契！

那天晚上天上有一轮银制的明月——我怎么记得这么清楚？月光像水一样铺张在大街上，房屋的墙沿上，城市显得格外宽敞。回到家里，走进书房，我发现，月光早在这里静静恭候我，我的出现使它微微颤动了一下，好像它真是水做的。但即使是水，我也没感到凉意，我只觉得宁静，而且这种宁静几乎是完整的，我甚至都不愿打破它，就在月光下细阅了莫愁湖给我的纸条：

请查清该死者的住址和作息时间，并安排我与鸡鸣寺见面，尽快！
莫愁湖。

看完，我立即习惯地掏出火柴，点燃纸条。

纸条燃烧的火光一会儿就熄灭了，可我心里的火焰却一直没有熄。

3

次日一早，日光初升，我已经出门，走在人影稀少的大街上。

我来到书店的时候，刘小颖刚刚开门，正欲泼水扫地。“哟，金处长哪！是什么风吹得您这么一大早就大驾光临我们小店啊。”刘小颖一边这样说，一边朝我迎上来。我看了看四周，没什么动静，懒得找说法进屋去，直接在街沿上低声说：“客人来了，她想尽快去向鸡鸣寺报个到，你汇报一下吧。”刘小颖说：“好的，我呆会就过去，你中午来听回音好了。”

中午，我又去书店。令我意外的是，见面地点不是在诊所，而是虎踞胡同，第三间红瓦房。这地方我不认识，而且听上去怪怪的，我想革老是不是又发展什么新人了。其实不是的，革老的意思是，第一次见面，还是谨慎点好。

这是一个难得的大晴天，傍晚时分，我叫一辆黄包车，在南京的大街小巷里穿行。终于，车子在一个胡同口停下，车夫说：“先生，到虎踞胡同了。”我下车，往深处张望了一下，问：“没弄错吧，这真是虎踞胡同？”车夫说：“没错，您瞧那石老虎，张牙舞爪的，全南京可就这么一只。”我看也是，便付了钱埋头往里面走。胡同并不长，很快到了尽头，并没有找见什么“第三间红瓦房”。纳闷之际，我突然看见了红色的晚霞，顺着霞光看，落日的光辉照在瓦房上，将一排房顶映得红彤彤的，煞是好看。我数了数，朝前走过去，在第三间屋子那里停下脚，发现门口有块纸牌，赫然写着：莫愁湖租船。

屋子里空无一人，我寻思着，踩着石阶下到湖边，看到夕阳里的芦

苇闪烁着金光，有艘船正从芦苇丛中游出，桨橹一刺水面，涟漪散开，那只船朝我这边昂着头冲来。我正疑惑着，看见船头立着一个一身渔民家打扮的女子。细看，竟是革灵，在对着我笑。不一会，船头向我靠过来，我纵身一跃，便上去了。革老此时正独自坐在船舱里，对我伸了个头，笑着说：“天公作美啊，我还怕老天突然换张阴雨的脸，麻烦可就大了。”我坐下后问：“为什么要到这儿来？好远啊。”革老说：“我的诊所倒近，不合适嘛。虽然说是一号的人，但在素未谋面前就贸然带她去诊所未免太不谨慎了吧。要知道，诊所里有我们的一切秘密和身家性命，电台，密码，档案，什么都在那，要出点差错便什么都完了。”我点头称是。革老问：“见了人感觉怎么样？有特使说的那么神吗？”

我答：“是个女的，你可能想不到吧。”

革老果然一惊，“什么，是个女的？”

我说：“是，代号叫莫愁湖，二十三四岁的年纪。”

革老忍不住发起了牢骚，“上面在开什么玩笑？这么重要的任务派个年轻姑娘来，怎么，想用美人计啊？荒唐！又来一个女的，难道还嫌我手下的女将不够多嘛。”革老毫不掩饰自己的情绪，说得吹胡子瞪眼的，“再来一个，我这不就成了娘子军啦。”我笑了，说：“革老，你别急，不是我夸她，虽然只跟她接触过一次，但我感觉她不是个弱女子，有名堂。”革老说：“什么名堂，一个才二十多岁的女娃子，就算从娘胎里开始修炼也才几年道行，能有什么名堂？搞不好只会给我们添乱！”我说：“从我看到的情况看，她的道不浅，人很聪明机灵，见过世面的。”革老说：“你也仅仅是一面之交。”我说：“是，但有些东西是通过一面之交感觉出来的，我觉得她身上有某种神秘的东西，心理素质非常好，交际能力很不一般，初次见面，在那种场合，落落大方，淡笑自如，一点都不怯弱、不做作。这不是一般新人能做到的，你说呢？才第一次，谁都不认识，不容易的。”革老舒口气，顾自沉吟道：“好啊，等着吧，先看看她能不能破掉我设的谜语，找到这儿。”我正想接茬说什么，便看见林婴婴已经出现在视线里。

立在湖边的林婴婴，一身白西服，亭亭玉立，在夕阳的映照下全身发亮，微风轻拂她的长发，飘飘然，颇有点仙女的味道，空旷的天地更显出她的轻盈和美。当然也有些单薄，可能因为美吧，看上去似乎也有些脆弱，经不起碰撞的。她很快发现了我们，看见我立在船头在朝她挥手。

上了船，互相认识之后，革老示意由我把我们小组暗杀白大怡的情况给林婴婴介绍一下。林婴婴听完介绍，说：“听你这么说我才知道，原来暗杀他的行动已经经历了这么多的波折，现在给我们的时间也不多

嘛。”我说：“至多十天半月。”她说：“这时间应该够了。”革老听了不高兴，责问她：“你凭什么说这时间够了，你都不知道他现在的情况。”她说：“我正要问呢，他现在住在哪里。”我说：“不知道，我估计就住在那栋楼里。”

她说：“要杀他，这个必须要搞清楚。”

我说：“是。”

她说：“最好别住在那楼里，如果吃住都在那楼里，”她耸耸肩，说，“那样他就成洞里猫了，我们只有抱一挺机关枪去跟他拚命了。”这叫什么话嘛，革老听了翻白眼，张口要说什么。我怕他说难听话，闹不愉快，连忙抢过话头，告诉她吃饭是要出来的。其实我是猜测的，是为了抢话说，随便说的。

她又问我：“我能去那楼里看看吗？”

我说：“这肯定不行，那地方只有我处里的人才能出入。”

她感叹道：“这回野夫搞得很警惕嘛。”

革老一直憋着气，这会儿终于忍不住，甩话给她：“敌人又不是傻的，已经遭过两次暗杀了，能再不谨慎嘛。”

她看看革老，像没有听出革老话里的不高兴情绪，笑道：“看来，这次行动比我想象的要难。”

革老气鼓鼓地说：“难得多！”

她看看革老，又看看我，好像要安慰我们似的，十分放松地说：“不过也难不倒人，人家连总统都能杀，他白大怡又不是孙悟空，会七十二变。只要变不了，不用急，总是有办法的。”

革老被她说得直想嘲笑她，但笑到一半忍住了，变成了苦笑，诉起苦来：“说得容易啊，但是……你看，我们就这么几杆人，老的老，女的女，有行动能力的人都走了，你也是女将一员，轻视不得啊。”林婴婴想了想，居然爽快地说：“这样吧，这任务就交给我吧，我来完成。”革老显然对她的轻率甚为不满，再也不想忍，严肃地说：“莫愁湖同志，这可是当前最紧要的任务，不是儿戏，没有充分的把握，不能贸然行动。我们已经打草惊蛇了，万一再出问题怎么办？到时候恐怕连一点收拾的余地都没有了。”林婴婴看看我和革老，笑着问革老：“你怎么就肯定我是贸然行动呢？没有把握的事，我不会随便答应的。”她的语气如此肯定，让我和革老不知说什么好，我们互相看看，未置一词。冷场之后，林婴

婴说：“当然，我也需要你们配合，首先我要确切知道他的行踪。”

“刚才不是说了，他作息可能都在那楼里。”革老说，“就是说，他不出门，没有行踪。”

“不是说他要出门吃饭吗？”她说，“出门就是行踪，我要知道他准确的出门时间，一天几次，何时出，何时回。这应该可以摸清楚吧。”她问的是我。我答：“应该可以。”她说：“那就麻烦你了，其他的都交给我好了。”说得这么轻巧，不能不令人担忧……她接过了我肩头最沉重的包袱，可是我的心头却并没有因此而轻松，而是愈加沉重。我掏出手绢，擦了把额头上的汗。夕阳最后的一抹红光被夜幕吞没了，桨橹下的湖水发出哗啦哗啦的声音，天气并没有变得凉爽，只是湖水中青草的气息更浓了。等我们近岸时，天完全黑了。

小伙子秦淮河扮成三轮车夫一直在岸边等着，我们上岸后革老和革灵坐他的车先走了，我陪林婴婴一直走出虎踞胡同。出了胡同，有一辆黑色的小汽车在等她，车夫是个大胡子，很沉默的样子。上车前，她突然对我说：“哦，对了，我现在呆的那地方，打交道的不是看不懂密码电报，就是一群整天追求时髦浪漫的小丫头，以后不知金处长有没有办法帮我调一个好的部门？”我问她：“怎么个好法？”她干脆地说：“当然是核心部门，能搞到情报的嘛。我可以想象出来，那些人，你就是把她们的脑袋敲开了也搞不到什么情报，这对我不是浪费青春嘛。我们都是党国甩出来的飞刀，与其把刀子插在无关痛痒的脚背上，还不如不要这把刀子，因为这样的话这把刀子只能给自己增加风险，并不能对敌人构成威胁。我认为既是刀子，就应该把它插在敌人心脏上。”

黑暗中，我依然看见她黑黑的眸子一闪一闪的亮。我目送她上车，车子轰然而去，我突然觉得有种梦幻的感觉，好像刚才的一切都不是真的。可真的就是真的，一个坚定的、激烈的、热气腾腾的形象不时从黑暗中向我浮现，和舞会上的那个聪明的、优雅的、温情脉脉的小姐截然不同。她身上蕴藏着火热的一触即发的激情和在激情驱使下什么事都做敢为的大胆和不羁。她既有“炽热如金的一面”，又有“柔软如银的一面”。作为她的战友，我将不断目睹到她“炽热如金的”一面，而那些刽子手，也许会迷醉于她“柔软如银”的表面……

4

白大怡到底住哪儿？

他已经换地方了，转移到密码处下属的一个资料库房里。那是一排平房，却有一个独立的小院，在密码处小楼的背后。这里是库藏密码和电报的地方，我们每个月领的新密码本，还有，我们平时处理完的电

报，都被保管在这里。它当然很重要，所以平时二十四小时都有持枪的哨兵把守。我是第二天上午，从秘书小李和机要员小青的谈话里听出名堂的，当时李秘书从外面回来，正在登记文件的小青问他：“哟，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李秘书答：“我就没去成，居然不准我进门，见鬼！搞得这么神秘，连我们都不信任了，荒唐！”小青说：“都是搞机要的，一条藤上的两个瓜，搞得那么神秘干什么。”李秘书说：“就是。”小青说：“一定是出了什么事。”小李说：“什么事，就那个专家住在了那楼里，听说重庆的人在追杀他，野夫专门把他藏到里面去了。”

李秘书是去交电报的，我们是一周处理一回电报，统一交到库房。但这一次小李没有交出去，说是推到下周一起交。我问小李：“那有没有增加警力呢？”他答：“这我倒没注意，进不去，也看不到。”我问他：“那你怎么知道是那个白专家住在里面？”他说：“我看到的，我在门口，哨兵拦住我的时候，正好看见他在院子里散步，苦思冥想的样子。”我说：“那里面有一排房子，你看到他住在哪一间吗？”他说没看见，又说：“应该是最里面的那间吧，据我所知那屋子有一个房间，可以住人的。”小李对我发牢骚，“烦死了，给他们干活还遭白眼。”我让他把电报给我，下午我去交，我说：“这是规定，一周一交，我们留着万一有个差错不是找罪受嘛。”我想去证实一下，白大怡究竟是不是就住在那屋里，还有，他吃饭到底是在哪里。小李说：“就是，还是按时交的好，处长的面子大，你去可能就让你进了。”

下午，我骑摩托车去密码处库房，发现卫兵换了，连我都不认识，难怪李秘书进不去。我要进去，卫兵也不让，说要野夫同意才能放行。密码处的楼房依然静静的，依然进出自如。我便去找影中处长，言明情况。我说：“我怕阁下不知情，到时批评我们没有照章办事。”影中说他知情的，让我放心就是，云云。不过几句话的工夫，我明白，野夫可能怀疑白大怡在耍名堂，所以专门派出自己的兵来守着他，名义上是保护，实际上另有目的：防他逃跑。

白大怡其实被软禁了！

让我更没想到的是，我从密码处的楼里出来回去时，发现一支三人流动巡逻小组，在大院里巡逻。这是以前很少见的，除非有紧急情况，巡逻队才会执勤。我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让野夫一下如此戒备森严。后来才知道，这跟白大怡并无关系，巡逻队也不是野夫安排的。是中村下午在接见一位重要人物，警卫队临时加的一班警戒。

白大怡明确是住在库房里，现在的问题是他什么时候去吃饭、去哪里吃、谁带他去吃等。下班前，我再次去宪兵大院，这次我想了一个办法，假装要请一个比较熟悉的日本军官吃饭，所以带着小车。我把车停在司令部大楼附近，在车里等了一小会，便听见下班的军号令吹响了，

几分钟后库房里有人出来。谢天谢地，白大怡也出来了！这说明我没有猜错，吃饭是要出来的。其实，头两天是有人给他打饭的，昨天起不知为什么改了，可能是因为配了卫兵的原因吧。我守在车里，目不转睛地看着白大怡在两个卫兵一左一右的看护下，和库房的几个人一起走远，往食堂方向走去。

我就这样又守了一天——主要是三个吃饭的时辰，把白大怡吃三餐饭的时间、地点、方式完全摸清楚了。晚上，我和林婴婴在一家茶楼里见了面。我们不约而同都穿着便服。我铺开一页纸，上面是日军司令部机关大院的平面图，不是随便画的那种，很讲究的，工工整整，还分了三种颜色，箭头，坐标，文字说明，都有。我说：“你看，这是北大门，这是南小门，这是他们司令部大楼。你如果从北大门进去，进门往右，一直往前走，走到这，你可以看到有一排黄色平房，他就住在这里面，应该是这间屋。”林婴婴问：“肯定吗？”我摇头说：“这个没有得到确认，应该是的。这儿二十四小时都有卫兵站岗，你要进去行动可能很难。”她笑道：“那就等他出来嘛。”我说：“他一天至少要出来三次，早上七点半，中午十二点，傍晚六点半，他要到这栋灰色小楼去吃饭。偶尔也会去这栋大楼里见野夫，但这是没准的。主要是一日三餐，很准时，到时间必然要出来，从这儿到这儿，有近一里路，大约要走五六分钟。”

我刚说完，她便收起图，对我笑道：“我有事，要先走。”

我说：“要我做什么随时通知我。”

她说：“你的事就是给我换个好部门，我要去核心部门。”

我说：“不是那么容易的。”

她说：“听说你跟卢头的关系不错嘛。”

我说：“敌我关系，互相利用而已。”

她说：“你就利用他，把我弄到你身边去也可以啊。”

我叹一声气，说：“干不掉白大怡，将来到我这儿来的就不会是你，而是他。我们头原来就曾这样说过的，说他懂密码，将来放我这儿合适。”

她起身说：“放心，我一定会干掉他的。”

就走了，我看着她年轻、动人的背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我想不通，她初来乍到，单枪匹马的，凭什么如此信心饱满？

仅仅隔了一天，林婴婴竟用铁的事实粉碎了我的担忧。这天午后，我从外面吃饭回来，一回到局里，还没有进办公楼呢，刚走到反特处门前，便听说白大怡被枪杀的消息。天大的喜讯哪！我感到一种甜蜜的暖流瞬间将我融化了。什么叫幸福？就是你梦想的东西在你意想不到甚至没有意想的时刻降临。莫愁湖啊，她真的比神奇的梦还要神奇！

5

话说回来，白大怡毙命时，我正在一家餐厅吃饭。

是秦时光请客，他不知发了什么神经（其实是有了喜事，林婴婴答应晚上同他约会），这天中午兴高采烈地把处里全体人员都拉到我们单位门前的一家餐厅去吃大餐。餐厅不是很大，但颇有特色，二楼还有露台。没什么客人，屋子里太热了，我们就选在露台上吃。

我们刚开吃没多久，忽然，远处传来一声枪响。

我觉得，子弹仿佛就从我头顶掠过，呼啸而去……以后很长一段时期，我脑海里老是会浮现这么一幕——

一粒金色的子弹从远处飞来，掠过餐厅的屋顶，一直飞行。

子弹越过几棵树梢和布有铁丝网的院墙，飞入到日军司令部大院。

弹头越来越大，滑过一个卫兵的头顶，最后不偏不倚钻入一个人的脑门。

此人正是白大怡！他善于计算的脑袋就这样顿时开了花，血汩汩地流淌不止……

白大怡当时刚吃完午饭，从食堂出来，准备回办公室。

野夫赶来，眼见白大怡一动不动倒在血泊中，脸上青筋陡起，面色狰狞地环顾四周。他似乎一下发现了什么，指着远处一个灰色屋顶，对卫兵嚷：“那儿！快！凶手在那儿！快去给我包围它！”

我后来专门去看过那幢楼，它是南京火车站的一栋居民楼，伞形屋顶，三层高，坐在一块坡地上，比旁边的五层楼还要高出一层。白大怡被杀的消息不胫而走，在保安局四处传播。据事后参加过搜捕的李士武说，他半个小时后即赶到现场，登上屋顶，从瓦缝里找到一只弹壳，旁边一处明显留下有人坐过、趴过的痕迹（压碎了几片瓦），还有不少烟头和火柴棍，以及一路手印、足印。顺着脚印，他发现枪手是顺着贴墙的铁皮下水管爬上来的，手和脚的印子清晰可辨。枪手似乎有意不想牵连楼里的民众，来去的脚印、上下水管的手抓印留得十分醒目。

第二天，白大怡倒下的地方，又有人应声倒下了。不过，这只是一个稻草人，几个鬼子，还有李士武等人，正趴在枪手曾趴过的地方，在模拟射击。经过再三模拟和试验，鬼子得出结论，人趴在屋顶往白大怡毙命的地段看，前后只有十米左右的视野。就是说，目标只有进入这十米内枪手才看得到，才能击中目标。据目力估算，从屋顶到白大怡倒下的地方，直线距离至少有八百多米。这么远的距离能够一枪命中目标，绝对是神枪手，而且还必须是神枪。一般的枪，这么远的射程已经很难有命中率。后来，野夫根据弹壳型号，试射了五种枪型，基本上可以确定，凶手使用的是德国造的XB12-39狙击步枪。

从丢下那么多烟头这点看，枪手在屋顶守的时间很长，少说有几小时。他可能天不亮就上去了，想趁白大怡吃早饭时下手的，但可能因为早上光线不够好，他下不了手，只好干熬着，等到中午。从留下的脚印看，枪手穿的是一双军用胶鞋，鞋子很大，肯定是个大个子，男的，但人也许很瘦，因为最后跳到地上时踩出的鞋印子并不深。要么此人有轻功，可以踏雪无痕。因为他离开的路径几乎没脚印，有两个湿泥地的脚印，居然也很浅很浅。

这下李士武要倒霉了。野夫一上班便冲到我们局里来召开紧急会议，会上野夫骂天骂地，指桑骂槐，骂够了，最后冷冷地看着李士武，看得他浑身发毛，脸色发绿。“有内贼！”野夫对他嚷，“要知道，你这边是重灾区，你这个反特处长是吃白饭的，整天报喜不报忧，嘴上硬！我敢肯定，凶手十有八九在你身边，你给我好好的查！尽快出结果，查不出来，我送你去广西前线吃子弹去！”

林婴婴没在会上，她还不够资格。我无法想象，她听了野夫的这番话后会作何感想。天知，地知，我知，这一定是林婴婴干的。

事发后的整个下午，我像突然发了一笔秘密横财，心里乐坏了。我过于激动，在办公室里坐不住，想下楼去透透气，刚出楼门便看见了林婴婴，她正一个人站在不远处，向我露出迷人的微笑。我走过去，四顾无人，低声说：“恭喜你，这次你可立大功了。”林婴婴说：“还有好消息呢。”我问：“什么好消息？”林婴婴看看四周，说：“这里不方便说，晚上找个地方详谈。”我问：“好，去哪里？”林婴婴说：“鸡鸣寺那儿吧。”我略微想想，说：“好！晚上八点半，你到杏子胡同口等我。”

入夜，我和林婴婴分别坐着黄包车，在杏子胡同口见面后，又一前一后，前往诊所。我们到了后，看见秦淮河已经在诊所，和革灵坐在前厅，我们的出现让他们吃了一惊。秦淮河赶紧出去放哨了，革灵关了门，问：“你们怎么来了？外头闹得那么厉害。”我用开玩笑的口气说：“这年头哪天不闹腾？”革灵看看林婴婴又问：“有事吗？”林婴婴孩子气地说：“来请功啊。”革灵一愣问：“请功？请什么功？”林婴婴看看我格格地笑道：“还是你说吧，让功臣自己说这不成王婆卖瓜了。”

这天晚上，我们像过节似的，革老开了一瓶烧酒请大家喝，我喝多了，他还给我扎针解酒。真是灵光哦，一分钟前后脑勺还痛得跟个破鸡蛋似的，他一针下去，痛顿时轻了，又一针下去，后脑勺消失了，破鸡蛋不见了，好像滚到了胃里，只剩下胃里一股烧灼感。他说：“这没办法了，谁让你喝得这么快的。”我说：“不是高兴嘛。”我真的很高兴。他说：“如果你想让胃也不难受，只有一个法子。”什么法子？“继续喝。”他说，“再喝上一杯，让胃受不了，吐出来。”说得大家都笑了。

何止是我高兴，都高兴呢。

革灵大概是自中华门牺牲后第一次露出笑颜。

有时候，我想我们冒死工作不仅仅是为了信仰，也是为了让生活中留下这些难忘的记忆。这天晚上尽管我喝多了酒，但每一分钟的事情，大家说的，做的，哪怕是一丝笑容，甚至连守门的黄毛土狗在月色中的睡态，我都记了一辈子，任何时候想起来都历历在目。

白大怡的死，可喜的似乎不仅仅是他的死，还有林婴婴的工作调整也有了转机。一天中午，我吃完饭从食堂出来，正好看见卢胖子在前面迈着方步走。把局长叫成“卢胖子”、“胖子”，把俞副局长叫成“俞猴

子”、“猴子”，这都是林婴婴的发明，以后我们在私下经常这么叫他俩，确实很贴切的：一个是形似，一个神似。

“吃过了？”我追上去跟卢胖子打招呼。

“吃什么，根本没胃口。”他气咻咻地说，“烦死了，野夫又在作践我了，说什么我们保安局一定有军统分子，凭什么嘛，自己手上出的事，非要我来擦屁股。”我附和道：“就是，人在他手上，事情又出在他的眼皮底下，自己大院里，跟我们有什么关系。”他说：“可我也怀疑这可能是军统的人干的，死的这家伙是白崇禧的冤家哪。”我说：“是军统的人十有八九错不了，可要问是哪里的军统，我觉得十有八九不是咱们南京的，而是上海的。”他问为什么，我答：“我听说这人在来南京之前，在上海火车站就遭暗杀了，所以我怀疑是那边的人追杀过来的，跟我们这边应该关系不大。”

这话似乎安慰了胖子，他停下来看着我深有感受地说：“理是这个理，可人家说是你的问题怎么办？你说，这事起头跟我们无关，结束也不在我们手上，他凭什么就把矛头指着我们。”我说：“这不正常嘛，他脏了身子要找人给他当替死鬼嘛。”卢胖子又是点头又是摇头地说：“不瞒你说，我现在也是死了心，反正只要出了事总有我们的份，八竿子打不着也要打。”我说：“这叫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啊。”我绕着圈子把野夫责备了一番，让局长大人的心里稍微通顺一些之后，言归正传。

我说：“我要说的是老话，调个人给我，我确实是人手不够啊，加上秦时光——这家伙你早知道，整天迟到早退，往外面跑，哪能做事嘛。”胖子对秦时光是有成见的，因为他是猴子的死党，所以开口闭口总叫他“四眼狗”：仗势欺人的货色。一提起他，他便恢复了局长大人的口气，板着脸说：“这条四眼狗做的都是没屁眼的事！我知道他经常出去乱窜，不是搞女人就是搞我。”我说：“我发现他最近确实常往野夫机关长那边跑，联络很勤，你还是要小心一点，可别让皇军那边对你有看法了。”他哼一声，骂：“我还怕一条四眼狗不成！”我说：“不是怕他，而是要防他。他们跟76号院那帮人的关系本来就好，如果皇军那边又不支持你，我们就被动了。”他怒冲冲地说：“你等着瞧吧，总有一天我要把他们都治了，最先要治的就是他，秦时光！”我说：“所以你更要给我调人啊，多一个人我也就可以多盯着他一点。”

见他思量着，不说话，我鼓足勇气说：“电讯处新来一个报务员，叫林婴婴的，我在舞会上跟她接触过，感觉人不错，听说她跟上面的关系也不错，把她给我怎么样？”他干脆地答复我：“她？怎么可能？刚来，谁都不了解她，怎么能去你那边？”我故作惊讶说：“你也不了解？我听秦时光说她是你的人嘛。”他说：“哼，他知道个屁！老实告诉你，她是上面，最上面，总统府压下来的，我对她也不了解，到现在才见过一次

面。”他脸上露出不正经的笑容，说：“她很漂亮是不，你该不会是被她迷住了吧？要是这样，我劝你早收手，她的后台可是不一般。”我说：“你把我想到哪里去了，局长，我是想，既然她上面有人，有后台，我们更要拉拢她，把她养在我那儿，保准会成为你的人。”他恢复了正常语气，说：“要她，不行，我还是给你看看其他人吧。小心行得万年船，我不会把一个不明底细的人随便安插到你那儿去的，你那儿必须是我的净土。”

汪伪政权聚拢的本是一群乌合之众，追名逐利之徒，所以四处是帮派体系，裙带关系，各帮系之间离心离德，明争暗斗。保安局内也是这样，卢、俞二人貌合神离，双方用人都十分小心，像林婴婴这种从天而降的人，来历不明，两边都不敢重用的。我首次出击，试探一下，连个盼头都没摸到。

出师不利啊。

在又一次舞会上，我把我的看法和难度告诉林婴婴，她一言不语，心事重重的，好像陷入了某种不愉快的沉思之中，脸上有一种凝固的、受苦难的表情。但她也许意识到自己这个样子在一群怒放的鲜花中有些失态，便端起桌上的一杯甜酒，一饮而尽，接着咯咯大笑起来，就像一朵恶毒开放的虞美人，妖艳又性感，一下把她刚才的失态淹没在笑声中。我的身体几乎马上有种被目光烫伤的不安感，因为我看见一道雪亮的目光向我刺来，那是秦时光妒嫉的双眼发出的。当时他正跟静子在跳舞，但林婴婴的笑声惊扰了他，没等曲终，他就走出舞池，朝我们走来。

林婴婴说：“也许我得好好使使你身边这把刀，他爱上我了。”

我说：“他是猴子的一条狗，当心激怒他咬你。”

她说：“不会的，他在做梦，一只狗正在做梦呢。”说着又咯咯笑起来。

秦时光过来问我们在笑什么，林婴婴有板有眼地说：“我们在说一只狗做梦的笑话，哦，老乡，你应该想办法帮我弄到这样一只狗，它从不咬人，也不叫，整天躺在屋檐下的走廊上，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做着一个个美梦，从不站起来一下。因为从不站起来，一只燕子就在它温暖的胸脯上筑起了窝。”

秦时光装模作样地说：“啊，这样一条狗，需要有人打断它三条腿，弄瞎一只眼睛，还要把它的舌头割了，牙齿拔了。”

静子看看我，说：“那太残忍了。”

林婴婴上前拉住静子的手，亲昵地说：“不，静子姐，我就要这样一条狗。”落落大方的样子，好像静子和她真是两姐妹，至少是过往甚密的闺蜜。可事实上，这才是她们第三次见面。静子从开始本能地不喜欢她，到后来视她为闺房密友，中间似乎没有什么转折，像水在槽中流，怎么流都是被规矩了的，没什么好奇怪的。

这就是林婴婴，她身上有种莫名其妙的吸力和引力，能够叫你围着她转，跟着她走。

3

空气间弥漫着泥土的气息和野草的清香。

大约一个月后，一个星期天下午，我和林婴婴有一次重要约会，是在郊外一座被当地人用各种各样传说编造起来的神山上，整座山好似一枚巨大的马蹄形印章，人们说这是玉皇大帝掉在人间的一枚天印，故名天印山。三百年前一位道士曾想在山上营造自己不朽的法场，但石砌的庙宇刚刚落成，一夜间便倾塌为一堆废墟。那天他们看到一顶破旧的尖塔和一个房屋的地基，这便是不朽的法场消失的最后一个象征。我们在历史的石阶上坐下来，头上顶着下午三点钟的灼热太阳，周围是一片在秋风中败落、芜杂的茅草。在我们目极之处，城市散漫地坐落在山水的环抱之中，不伦不类，龌龊不堪，犹如一桌子狼藉的杯盘。

有些时间可能什么都不会发生，而有些时间又可能什么都会发生，这天下午就是这样一个时间，似乎什么都发生了，起码什么都可能要发生了。这一个月来，我为了让林婴婴进入核心部门工作——这也是后来王天木特使交给我的任务，已经明的暗的做了不少努力，但都是白费功夫。由于卢、俞两人的矛盾，我简直想不出有什么办法可以完成这项任务，但那天下午，林婴婴告诉我说：“我得到保安局的一个天大的秘密，上海76号院的那帮杂种，准确地说是李士群和丁默邨这两条狗不信任卢胖子。为了架空他，又不想让他察觉，他们和俞猴子私下开设了一部无线电台，随时在进行秘密联络。”

“有这事？”

“肯定！”

这是我们保安局内的秘密，秘密中的秘密，偌大的保安局内也许只有俞猴子与秦时光两人知晓。林婴婴正是从秦时光那里探听到这一秘密的。我马上激动起来，兴奋地说：“这是一块敲门砖，你可以借此攀上卢胖子这棵大树。”

“是啊，”林婴婴说，“我也这么想，但光知道不行，我们应该弄到电

台的频率、呼号、联时以及使用的密码，让他当个第三者，用耳可以听，用眼睛可以看。否则，卢胖子在无法证实我们忠心之前还是很难器重我。”

“那些东西怎么能弄到呢？”

“偷！”

“偷？去哪里偷？”我问，“我正想问你，电台设在哪里？”

“秦时光家里！”

“难怪他上班老是迟到早退，原来他在家还有一摊子事啊。”我说。平时，秦时光跟俞猴子走得近不假，但他们如此对付卢胖子还是让我倒吸一口冷气。“秦时光知道我是卢胖子的亲信，不用说，我也成了他监视的人了。”

“对，所以你要小心。”林婴婴说，“我觉得卢胖子早晚要栽在他们手上的。”

“你更要小心。”我问她，“你现在跟他接触多吗？”

林婴婴嫣然一笑，“当然多，不多能探到这么大的地雷嘛，你看，这是什么。”说着，从包里掏出四把簇新的铝制钥匙和一部德国“莱卡”相机，交给我说，“我已约他今晚出去喝一杯，希望你成功。”她要我今天就行动，去秦时光宿舍“走一趟”。

这天晚上对我来说就变得格外珍贵而惊恐了，我要动一动李士群等一伙人的心脏，那里面鬼知道有什么隐秘装置，也许只要我手里仿制的钥匙一插入锁孔，某个卧室里就会响起尖利的警报声。我经历的每一分钟都可能是最后一分钟！啊，四把钥匙实在是太多了，也太新了，它们将开启的也许不是秦时光密室的门，而是我的地狱之门。去冒这样的险无异于赌博，任何力量或心智都无法决定成败，成败只能挂靠在“运气”两个字上。

感谢上帝，那天晚上突然向我伸出了仁慈的双手，我是幸运的，没有一把锁（两道门，两只铁皮箱总共四把锁）不在这四把簇新的钥匙中，没有一次惊恐的经历让我持续得太久，没有一个动作注定我留下蛛丝马迹，没有人看见起点，也没有人听到我无穷无尽地按下快门的咔嚓声——我觉得这声音像枪声一样震耳欲聋。当林婴婴打来电话，通知我秦时光已离开她时，我怀着一种丧魂落魄的快乐告诉她：“一分钟前，我已把一切甚至连像一滴眼泪一样的逗号，都装在了你的镜子（相机）里。”

二三天后，林婴婴拿着我的“摄影作品”敲开了卢局长办公室的门。秘书小唐请示局长同意后，把她放进去。局长正在批阅文件，之前他知道林婴婴的来头，曾主动与她见过一面，这回人家登门拜访，自是有些客气，嗯呀啊的给了不少笑脸。当天晚上，林婴婴对我转述了她与局长会面的全部过程，她说——

我把胖子从头到脚看了一遍，最后把目光落在他一头白发上，认真地对他说：“第一次看见局长不戴帽子，发现有不少银发。”

他说：“老了。”

我说：“不，局座主要是太操心。”

他对着案头的文件呖了呖嘴说：“是啊，你看每天都有这么一大堆事儿要做。当然，为报答皇军和汪总统的知遇之恩，不鞠躬尽瘁也不行啊。”

我说：“也是。不过，以我之见，身累不如心累，公务缠身只是身累，暗箭防不胜防才令人心累。正如万兽之王的狮子，一面要全力以赴捕食，一面又要盯防猎户的暗算，即使再强健壮硕，恐怕也会疲惫。”

他听得一怔，对我正色道：“你想说什么？有话直说，别拐弯抹角。”

我说：“局长，您身边有小人，在暗中对您使坏。”

他说：“别胡说八道，哪儿来什么小人？”

我说：“局长您光明磊落，胸怀坦荡，可未必人人都是君子，有人在背后对你放暗箭呢。”

他说：“什么人？你听谁说的？别造谣生事。”

我说：“我可不是听说的，是看到的。”

他说：“你看到什么了？”

我说：“有人私设电台。”

他说：“谁？”

我说：“姓俞的。”

他说：“你是说俞副局长？”

我说：“是，俞猴子想做曹操，把您当汉献帝耍。”

他说：“他干了什么？”

我说：“他每天都用电台对您搞暗度陈仓。”

他霍地站起身，看了我一眼，又坐下，强作镇定说：“怎么可能？”

我说：“按常理说是不可能，不过他本来就不想按常理出牌。”

他说他能出什么牌。我说：“他已经把我们保安局一分为二，但还不满足，还要独占鳌头。”他说他这是做梦。我说：“如果有丁大人作后盾就不是梦了。既是电台必有双方，一方是他，你的部下；一方是你的上司，丁大人和李大人，你信吗？”他说不可能！我说：“知道您谨慎，也知道您肯定会有兴趣看，所以都替您带来了。”说着我从手提包里取出一沓相片，交给他看。不看则已，一看火浇油，他咬牙切齿地问：“你这都是从哪弄来的？”

我说：“秦时光的狗窝里。”

他骂：“他妈的，又是这个瘪三！”他一把将照片扔到地上……

以后没有一件事情是不可以想象的，林婴婴捏着俞猴子的“尾巴”投靠了局长大人，被卢胖子调至身边，表面上是他秘书，实际上是他的第三只眼，是他的“秦时光”，每天的任务就是窃听“宁沪”私语。这时她的身份已神奇到这样的地步：既“亲爱地”扯着卢胖子的臂膀，又“恶毒地”捏着俞猴子的尾巴，两边都有她的视野和触角。

4

这一个月里，李士武过着水深火热的日子，野夫几乎天天打电话来问：凶手找到了没有。射杀白大怡的神枪手！有一天，久等无果的野夫把李士武叫去他的办公室，见面就丢给他一粒XB12-39狙击步枪的子弹，咬牙切齿地发话：“我的李处长阁下，你在考验我的耐心！告诉你，本机关长的耐心有限，我限你半个月必须给我找到凶手，否则你就给我吞下这颗子弹！”

半个月一晃眼就要过去，急得李士武走路都打瞌睡，因为天天夜里睡不着觉啊。这天午后，我和李士武吃完饭回来，结伴而行，我想打探一下他搜捕工作进展情况，跟着去他办公室闲聊。聊着聊着，他坐在沙发上，抽着烟，居然就睡过去了。但睡得很浅，我正要起身走，一个清亮的鞋跟声把他惊醒了。鞋跟声由远及近，昏昏然的李士武像熟悉这个鞋跟声似的，特意起身走到窗前看。看到林婴婴从窗外走过，他有一种

冲动，想喊她一声，却一直没张口。他似乎在犹豫是喊“小林”还是“林秘书”：喊小林吧，好像交情还不够；喊林秘书吧，好像又显得太正规，太乏交情了。此时林婴婴刚走马上任新职：卢局长的秘书，李士武在危难之际，其实很想巴结她的。他一直看她走进了办公大楼，看得发呆了，终是没有抓住巴结的机会。

发呆中，有人敲门。进来的是李士武的副官马进，在他身后，还有一个三十来岁农民打扮的汉子。

马副官喊：“处座，人带回来了。”

李士武看了那个汉子一眼，皱眉道：“什么人？”

马副官说：“就昨天说的那个人。”

李士武的眼光一下落在那人手上：右手食指。他上前跟他握手，顺便摸了摸他右手食指的老茧，脸上露出古怪的笑，问他：“叫啥名字？”那人说：“周大山。”人家有事，我自当告辞。李士武却按住我肩膀要留下我，并对我悄声说：“你刚才不是问我凶手找到了没有，告诉你，远在天边，近在眼前。”他就是“凶手”吗？我心一下紧缩一下，悄悄观察此人。他的穿扮完全像个农民，胡子拉碴，邋里邋遢，身上散发出一股汗酸味。但仔细辨别，似乎又不像个农民，他的目光镇定又机灵，话讲得有条理又有措辞，是见过世面的。李士武从我身边走开，专门坐到办公桌后，皮笑肉不笑地看着周大山，又问他：“知道为什么要把你叫来这儿吗？”

“不知道。”

“有人告你用枪打人呢。”

“怎么可能？”周大山急辩道，“长官，我只打野味，从没有伤过人。”

“你上山打野味，进城打人，两不误。”马副官对他嘲弄地说道。

“不可能！”周大山瞪圆了眼，“我从来没有伤过人。”

“你的意思是你打人是误伤的？”李士武似乎心情很好，不急于发威。

周大山说：“不可能，我打什么中什么，连百丈开外挂的铜钱我都能打中，怎么可能误伤人？”马副官吓唬他：“别瞎吹，骗谁呢！”他红了眼，伸直脖子，头一顶一顶地说：“我绝对没有骗你，长官，你们一定搞错了。”马副官还想说什么，被李士武拦住，他起了身，悠然地荡开一

步，点燃一支香烟，吸一口，惬意地吐出烟雾，对着烟雾里的周大山的人头说：“百丈开外挂的铜钱你都能打中，这么说你是神枪手啰。”

周大山说：“是啊，长官，村里人都这么说，我是枪管里生出来的，要说枪法，绝对没人能比。”

李士武说：“口说无凭，眼见为实，你敢打给我看吗？”

周大山说：“没问题。”

李士武问：“用我们的枪也没问题？”

周大山说：“是枪就行。”

李士武点点头，示意马副官去拿枪。拿来的枪就是德国造的XB12-39狙击步枪。李士武接过枪，递给周大山看，问他：“见过这枪吗？”

周大山迟疑着，支支吾吾，不知说什么好。我觉得他的反应有点不对头，按说这枪他不应该见过，摇头就是了，怎么就不肯摇头呢。“喂，问你呢。”李士武提高声音，“发什么愣，说实话，见过就见过，没见过就摇头。”

周大山点点头。

李士武奇怪了，“这么说你当过兵？”周大山又说“有”，又说“没有”，让李士武一下生了怒，拉开发威的架势，指着他鼻头教训他，“抬起头，看着我，给我说老实话，否则老子撕了你的嘴，让你永远说不了话！”周大山这才承认，他是逃兵，打过淞沪战争，开战第一天就逃了。“太可怕了，”他好像又回到了战争现场，哆嗦着说，“第一天我们连就死了四十七个人，只剩下九个人，后来我们都逃了。”李士武对他说的这些明显不感兴趣，而对他“百丈开外的铜钱都能打中”的枪法倒是兴趣十足。“如果你真有这本事，试给我看了，我不但相信你是良民，还要把你招到我的队伍上来。走，还愣着干什么，跟我走。”

就走了。

我没有去，后来听马副官告诉我说，他们开车上了紫金山，刚下车，李士武一眼看见三四十丈外的大树上，枝头停着一只鸟儿，对周大山说：“看见了没有，那只鸟，试试看吧。”说着叫马副官把枪交给周大山。周大山接过枪，有些犹豫，说：“我没有用过这枪……”李士武干脆地说：“没事，这一枪就算给你练习。枪嘛都大同小异，给你练习个一子弹夹总行了吧。”马副官说：“这弹夹里有二十发子弹呢。”李士武接过

枪，老道地退出五发子弹，又把枪递给周大山，“给你练十五发吧，这五发就是来真的，到时我给你去树上挂个铜钱，要是打不中，你就是骗我啦。”

周大山接受了这个条件，接过枪，立刻像变成了另一个人，雕塑一样，也不理会李士武说话，推子弹上膛，端起来就瞄准。

突然，不知怎么的，鸟儿好像受了惊，倏忽而飞。

以为这下肯定不行了，然而就在这时，砰——的一声，枪响了，飞翔中的鸟儿应声落地，令李士武和马副官都目瞪口呆。反应过来后，两人又是心旷神怡，高兴得朝天鸣枪，像打了什么胜仗似的。

马副官说：“回到办公室，李士武便让我马上给周大山办‘入伍’手续。我对他说，本来我们这里是不招不识字的人的，不过你的枪法实在太好了，算给你破个例吧。一边说，我一边把文件纸递给他，让他签字。可他不会写字，我让他画个押就算数。”

马副官递上印泥，教他怎么做。“就按个手印，”马副官对他说，“按了印你就跟这屋里的人一样了，可以拿军饷养家糊口了。”可周大山不想当兵，死活不肯在上面画押，最后还是用枪逼他按了手印。这哪是给他办什么入伍手续嘛，这纸的抬头分明写着：供状。不是入伍，而是入狱！可周大山不识字，退一步说，识字也没用，事已至此，一切都不由周大山分说了，何况他还是一个怕死的逃兵，枪栓一拉，你叫他干什么他都会干。

这天下午，他把自己“干”成了一个暗杀白大怡的凶手。

5

下班前，李士武带着周大山的“供词”来找卢局长汇报工作。这块工作是俞猴子管的，私下里李士武和俞猴子也是一根藤上的，按说，公事公办的话，李应该去找俞汇报这工作。但正因为俞是他的主子（俞在局里有两个死党，就是秦时光和李士武，他们构成“猴子铁三角”），这又是一出假戏，李士武不想把自己主人牵连进来。所以，李士武找卢胖子汇报这工作，其实是阴谋中的阴谋，这样万一东窗事发，他可以反咬胖子一口，同时自己一身干净的俞主人还可能保他。

林婴婴告诉我说，她把李士武放进去后，一直猫在门外侧耳偷听里面的对话，先听到的是卢局长的声音：“哦，你找到暗杀白大怡的凶手了？”

“是，”李士武说，“人和枪都在我办公室里，刚刚招供了。”

“是从哪里找到的？”

“周庄。”

“周庄？是乡下人？”

“嗯，他装的是个猎人，实际上是只重庆的‘江鳖’，以前是上海航七团的狙击手，神枪手，打过淞沪战争，现在是戴笠的保镖。呸，这是他的供状，你看看吧。”

“我看有什么用，让野夫机关长去看吧，听说你是跟机关长立了军令状的？”

“嗯。”

“那把人快交上去啊，去交差啊。”

“你要签字我才能交人。”

“听到这里，”林婴婴对我说，“我立刻端上一杯水，敲门进去，看到卢胖子正握着笔，准备在那份送人报告上签写意见。我问他这是什么，他说是什么。我当然知道这里面有诈（因为是她安排了那次狙击行动，她当然知道谁才是真正的‘周大山’），全然以秘书的口吻，建议胖子去看看人。我说，这么重要的事局长你怎么能连人都不看一眼就签字？”

林婴婴说：“局长，我们应该替李处长把把关，万一有什么长短呢。”李士武讪笑，“放心吧林秘书，人赃俱获，不会有错的。”局长还帮他的腔，说：“我去看什么？我又不是孙悟空，长着火眼金睛，可以看出什么名堂的，有什么名堂让野夫去研究吧。”林婴婴说：“举步之劳，去看一下又何妨？”力荐局长要去现场看人。

林婴婴对我说：“胖子同意去看后，我又临时把俞猴子喊上一起去看，搞得很慎重，让李士武恨不得追我的影子踏。看了人，我又力劝胖子不要签字，巧妙地把权力拱手送给俞猴子。我说局长，这是我们俞副局长主管的业务，我看您还是要尊重俞局长，不要什么都搞一枝笔嘛。我说局长，权力不是抓出来的，而是放出来的，我在下面听说你们两位局长不团结，从这件事上我看出来了，局长是你的不对哦，这不是越俎代庖嘛。我说了一大通，说得冠冕堂皇，正气凛然，把卢胖子气得当场拂袖而去。回到办公室，他朝我发火，说我疯了。我不卑不亢地反问，我说，我的局长大人，难道你不觉得这里面有诈？即使你看不出他们的诈也该看出我的诈啊。我说，局长你该想到，我当着俞猴子的面这么说你，肯定事出有因嘛。他问我有什么原因，我说，如果不出我料，到明天的这个时候，局长您就要感谢我了。”

第二天，根本没到这个时候，才上午十点钟，野夫召集我们所有处以上军官开会。会议一开始，野夫便厉声责问李士武：“你给我说老实话，周大山到底是个什么人！”听李士武说他是什么凶手后，他拍了桌子骂：“放屁！你把我当傻瓜了是不是？告诉你，跟我玩把戏你还嫩了一点！给了你一次机会你不珍惜，现在你就等着去死吧。”掉头，指着马副官，“你，说！机会给你了。”

马副官起身，勾头勾脑地看看李士武，欲言又止。卢胖子催促他说：“机关长在这里你怕什么，是什么就说什么。”马副官咳嗽两声，如实地道来：“周大山……不是凶手，他……是李处长让我去周庄找来的一个……猎手。”

李士武跳起来，“你放屁！是你……”

野夫大拍桌子，“放肆你！闭嘴，让他说，我说过你没机会了。”

马副官清清嗓子，越说越大声：“事情……是这样的，李处长……他说他跟机关长立了军令状，必须找到凶手，找不到要丢脑袋。我们找了一大圈，一点线索没找到，他怕机关长问罪，安排我四处去找一个假的顶替，最后我在周庄找到了。我说……欺骗皇军是死罪，劝他不要，他说天知地知，只要我守口如瓶就谁都不会知道。可是……可是……”

不管是什么样的“可是”，结果是一样的，李士武因此以“欺骗皇军罪”被当场带走，关进了班牢。

6

进班牢还不是李士武倒霉命运的结束，林婴婴还要把他钉在“军统内贼”的耻辱柱上。这也许要感谢卢胖子和俞猴子在处以上军官会上围绕李士武“是不是军统内贼”的一番激烈争论，林婴婴的灵感正是由此而发。

事情是这样的，李士武被逮的第二天，公安局召开全体军官大会，会上卢局长把李士武如何被野夫抓捕的事情添油加醋地大讲一通，然后严峻地指出：“野夫机关长一直怀疑我们内部有军统安插的贼骨头，现在我可以这样说，李士武一定就是军统内贼，否则他为什么要搞一个假货来搪塞我们？很显然，目的就是要混淆是非，麻痹我们。然后我要说，耗子都是一窝窝的，什么意思？李士武不可能是一个人，他一定还有同党。”同党是谁？俞猴子和秦时光都坐不住了，两人纷纷出场给李士武做辩护。我和马副官自然替卢胖子说话，仗势欺人，强词夺理，胡搅蛮缠。

会议开成一锅粥，吵死人了。

林婴婴却只字不言，可能是因为“灵感突发”，在思考如何实施下一步行动。会后，被突发的灵感激励的林婴婴直接跟我去了办公室，关上门就问我：“李士武有没有家属？”我说：“有，就跟我住一栋楼。”她问：“你跟她熟悉吗？”我说：“还行吧，有什么事吗？”她说：“你要想办法尽快去通知他家属，告诉她李士武被野夫抓走了，情况很严重，可能要枪毙。一定要说得严重一点，非死不可，让她去闹，去求情，争取见李士武最后一面。”我问她为什么，她说：“他们不是口口声声有内贼嘛，就满足他们吧。”我又问：“你想干什么？”她说：“那就看你能给我干什么，现在你的任务就是去给李士武家属煽风点火，一定要让她意识到丈夫就要死了，她无论如何要豁出去跟丈夫去见最后一面。”

我说：“什么意思？我不懂。”

她说：“以后你会懂的……”

果然，第二天下午我就懂了，那时我正在办公室一如继往地举着望远镜看我的“消息树”，突然空中传来一声枪响。半个小时后，林婴婴像只刚逮了一只大耗子的小花猫一样，欢快无比地溜进我的办公室，兴奋又压抑地对我说：“李士武下地狱了。”我很震惊，问她：“怎么回事？”她反问我：“难道你刚才没听到枪声吗？”我说：“听到了。”她说：“那就是送他下地狱的子弹，他继承了白大怡一样的噩运，正在院子里好好的走着，突然被远方射来的子弹断了魂。”说话间，她忽从身上摸出一沓钞票给我，说：“你去看看他家属吧，犒劳她一下。这次行动之所以能这么顺利，全靠她给你及时准确地提供了关押李士武的地方。我一听他关押在那个地方就知道有戏了。”

我这时才明白，为什么林婴婴非要让我去鼓动李士武老婆见李，因为只有见了她，才能知道他关押在哪里，然后才可以安排枪手狙击他，因为野夫不可能去班房里审问他。野夫会在办公室里提审他，而野夫的办公室是固定的，现在李士武的关押地也明确后，他走的路线就固定了，枪手就可以选择固定的地方守候他。

我问她：“那个神枪手到底是什么人？”

她笑道：“反正不是我，枪响的时候我正在给胖子泡茶呢。”

我说：“但肯定是你安排的。”

她说：“这还用说吗？”

我说：“所以我要问你他（她）是谁？”

她说：“对不起，无可奉告。你也是老黑手党了，该知道规矩，不该

问的不要问。这是一号的人，这里任何人都无权知道。”也许为了岔开这个敏感的话题，她忽然给自己倒了杯水，对着我的茶杯一碰，“我觉得我们还是应该庆贺一下我们的胜利，来，因陋就简，就用它代替酒吧，为我们成功的陷害栽赃干杯！”

我们碰了杯，一干而尽。

“这下野夫一定以为内贼已除，以后我们背后的眼睛要少多了。”

“李士武这样死也算死得其所，最后替我们干了一件好事。”

“那他要感谢你，是你为他设计了这个光彩的结局。”

“也要感谢野夫，归根到底，还是他的愚蠢成全了他。”

“他并不愚蠢，而是你的这一招太高明。”

“你别老夸我了，你要鼓励我、帮助我戒骄戒躁。”

我们沉浸在幸福中，你一言我一句，有说有笑。最后，我接着她的话感叹道：“是啊，干我们这一行的一定要警钟常鸣，采取任何一个行动都要慎之又慎。”由此她想起一首诗，背诵道：“因为我们从事的是世上最危险、最残酷的事业。我们采取的每一个行动都可能是最后一个，甚至一个不合时宜的喷嚏都可以让我们人头落地。”

我背：“但是，死亡并不可怕。”

她背：“因为我们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

我背：“为亡国而生，轻如鸿毛。”

她背：“为救国而亡，重于泰山。”

我背：“革命尚未成功。”

她背：“同志仍须努力。”

我背：“一路平安，同志们！”

我背完最后一句后，她激动地上前握住我的手，高兴地说：“你也会背这首诗啊。”我说：“这是我的座右铭，一直记在心上，每天晚上睡觉前都要默诵一遍。”她开怀大笑道：“哈哈，我也是这样的，我们不但志同道合，连生活细节都不谋而合，哈哈。”

秋天了，天高气爽，阳光如梭，轻风送爽，一只小鸟欢快地从我们

窗外的空中一掠而过。

这之后，俞猴子作为李士武的主子，又是“周大山事件”的审查把关者，在野夫眼里一落千丈，而林婴婴在卢胖子手上则变得越发宝贝了。

我知道，李士武惹的“周大山事件”一定是林婴婴栽给他的，但我一直不知道，她究竟是做了什么样的文章让他蒙此深冤。我曾特意问过她，她却含糊过去，不道明，让我猜。我猜有两种可能：一、她在门外偷听李士武向局长汇报抓到“凶手”周大山时，知道李在撒谎，便私下去找马副官，挠他痒痒，掏他心窝，知情后又对他“晓之以理”，鼓动他“明哲保身”，把李士武推下水；二、是她策划了整个事件，她利用马副官想当处长的心理，给急于想寻到凶手的李士武下了个套子，让他钻进去。这就是说，她是幕后策划者，是她授意马副官给李出馊主意，把他骗到沟里去。应该说后一种风险很大，因为这意味着她将有“把柄”被马副官握着，所以我更倾向是第一种可能。而李士武那天留下我是有意的，因为他知道我是胖子的人，他计算要胖子来签发交人报告，担心胖子会征求我的意见，便有意让我当个撞上的“见证者”。

李士武表面上对我客客气气，实际上恨我入骨，我要在他那里探听个什么，根本不可能。所以，以前反特处一直是我们的盲区，现在变天了，李士武栽了个人仰马翻，马副官被扶正当了头，林婴婴要找他探个什么，如探囊取物一样容易。这时候，我们其实已经把保安局基本掏空，机要处有我，反特处有林婴婴的“死党”，俞猴子那儿有她的“跟屁虫”秦时光（这只癞蛤蟆一直在做吃天鹅的美梦），卢胖子这儿更不用说，有林婴婴和我两条“大蛀虫”呢。

就这样，林婴婴来了几个月之后，保安局的上上下下被她一个人连贯起来，融为一体。那时候，保安局里没有一个声音是我们听不到的，没有一个行动是我们不知晓的。正如什么事情都会恰恰发生在一个时间里，什么事情有时往往也会发生在一个人身上，林婴婴就是这样一个人，什么不可能的事情都会被她不可想象地创造出来，她撑起双手，便把保安局的地下世界支立起来，而且这世界还相当发达。她和战友们活动于此，游刃有余，一点也不感到局促，不感到封闭和危险；我们置身其中，既看到了遥远的星辰之外的奇观，也看到了深在海洋之下、地球中心的微妙。林婴婴，像一面巨大的魔幻的镜子，保安局的一切细微、奥妙无不显现在这面镜子里。

但是，她也给我制造了个麻烦，就是：李士武出事后，俞猴子在野夫那边的行情一路看跌，卢胖子的感觉变得特别好，他决定乘胜追击，拿秦时光开刀。这天下午，他把我叫到操场上散步，见面第一句话便说：“我要送你个礼物，是你一直想要的东西哦。”我问：“是要给我们处配一辆新车吗？”他哈哈笑道：“车嘛，哪有人重要。”我说：“难道你还

要给我调人？”其实，之前他刚把小唐秘书放给了我。他说：“不，我要叫你那个四眼狗滚蛋！”他说的是秦时光，“我要撤他的职，把他扔下去，去搞后勤，让小唐接他的班。小唐跟了我这么长时间，这次为了做上头的人情，让小林来做我秘书，把她放到你那儿，可没给她个位置，我还真觉得有点对不起她。我把四眼狗搞下去，也是为了给小唐腾个位置，两全其美啊。”我一时有些语塞，“这……合适吗？”他干脆地说：“有什么不合适的，这里还是我的天下嘛，像他这种瘪三没资格待在这种重要的岗位上，只配去后勤管管吃喝拉撒。”

不，我其实不希望秦时光离开我，因为他是我博得胖子“宠爱”的一张牌。只有他在我身边，这胖子才会把我当作他的裙带，拉拢我，器重我。同时，有秦时光在身边，我也能多少掌握到他们那个派系的秘密。

“我认为这不合适。”我思量后表态。

“为什么？”

“时机不对。”

“什么时机，你知道什么，现在是最好的时机。”

“表面上说是这样的，现在是俞猴子失落之时，但你这样做是趁人之危，落井下石。”

“这叫一不做，二不休，趁热好打铁。”

“可是你想过了没有，你才把他的左膀卸了，现在又要把他右臂断了，人家会跟你急的！兔子急了还要咬人，何况他还有76号的后台，你不要把他想简单了。”

他以为我不知道秦时光私设电台的事，又不便让我知道，只好语焉不详地对我说：“我知道他跟76号的关系，关系复杂呢，你不知道都……我掌握了大量证据，知道他在搞我的鬼，所以我才下决心要把他搞走。”

我当作不知道电台的事，只好另找说法，“你想一想，上次秦时光当着我的面在丁主任（丁默邨）面前说你的不是，这正常吗？”我看他视而不答，接着说，“我认为不正常，难道他没想到我会告诉你？当然想到。想到了又不忌讳，说明什么？说明他是有意为之的，是公然向你宣战。这次我不知道他又怎么了，但总之是对你……不恭了。然后你想，他这么频繁地招惹你，无事生非，说不定是他有意挖的一个陷阱，目的就是要激怒你，等着你去处理他，好让他的后台老板跳出来对你发难。这是一种可能。二、……”我搜肠刮肚，总算临时编了几条听上去不乏道理的

道理，吓唬他，让他取消对秦时光的处理。他也还真的给我吓住了，接受了我的建议。

“那好吧，先放他一马。”他说，“不过这只四眼狗，总有一天我要叫他吃不了兜着走！”

我想总有一天，你也要吃不了兜着走，你这个大汉奸！就这样，林婴婴给我制造的这个麻烦——小麻烦——算是就这么给我就地解决了。但是，她接着又不停地给我制造麻烦：越来越多的麻烦，有的麻烦太大了，我们都无法解决。为了解决这些麻烦，我们都将面临生和死的考验。

2

刘小颖的书店就开在我们单位大门口，离我很近，这样便于我们可以随时联系。

大约是林婴婴给胖子当秘书后不久，一天早上，我去书店闲逛，发现离书店不远，在书店斜对面，新开了一家裁缝店。一个跛足的三十来岁年纪的汉子正在一扇扇地卸下排门，摆出裁缝店的招牌。此人似乎很在意地看了我一眼，但我没太在意。

后来，刘小颖告诉我，林婴婴经常去裁缝店，我也没太在意。因为我想，像她这种大小姐，富贵人家的子女，钱不是用来维持生计的，而是维护面子的，每天花钱熨烫衣服、擦亮皮鞋，是她要维持体面的一部分。我根本没想到，这竟然是我将来麻烦的一部分。

是李士武被杀后不久的一个周末，林婴婴约我在雨花台见面。到了雨花台，她让我上她的车，叫司机往郊外开。这是我第一次坐她的车，那车啊比胖子坐的车还要好，真皮座位，桃木装饰，漆水亮得刺眼，摸上去光溜溜的，苍蝇停上去一定停不住，会滑下来。我不认识这车是什么牌子，据说是美国的什么牌。这也是我第一次正式见她的司机（上次只看见一个背影），是一个中年男子，满脸大胡子，戴墨镜，穿西装，搞得比我还派头。他对主人言听计从，但嘴巴基本是不用的，最多用的是“嗯”，要不就是点头，或者摇头。以后也是这样，我一度甚至怀疑他是哑巴。

车子一直往郊外开，开了至少几十公里，开进了一片田野，看到一条清澈的小溪，我们才停车。下了车后，司机守着车，我和林婴婴沿着小溪往前走。中秋已过，田野里不时飘来阵阵稻花香，清澈的溪水里跳动着欢乐的阳光，加上李士武刚刚被我们除掉，我的心情出现了自妻子女儿离别我后快一年来从未有过的舒畅。我们一边走一边说了好多最近工作上的事情，都是高兴事，越说心里越开朗。突然，林婴婴好像突然

想起静子似的，问我：“喂，你那个静子园长呢，怎么好久没见她来找你了。”我说：“我们本来就见得不多，见她都是有事情，需要她。”她笑道：“没事就恨不得不见她？”我说：“差不多吧。”她突然格格地笑。

我说：“你笑什么？”

她说：“我突然觉得静子就像……啊，算了，不说了。”一脸诡异的表情。

我说：“说话一半最滑头。”

她说：“不好意思说。”

我说：“又不是让你在大会上说，这儿除了这些沉默的小草和石头，只有我听得见。”

她说：“就是不好意思在你面前说。行了，不说了，你自己去想吧，其实这很容易想到的，你想，什么样的女人是这样的？你需要时就见她，不要了就恨不得躲着她。”

我想了想，知道她在说什么，骂她：“你这张嘴巴，像——专干咬人的活！”

她说：“你才咬人！你不就想说我是狗嘴嘛，狗嘴吐不出象牙。”

我说：“你满嘴都是象牙，比象牙还值钱，可以救无数人的身家性命。”

她说：“可我连自己的亲人都救不了。”说着她哭了。哭得很伤心，一边哭一边告诉我她不堪回首的经历。她的经历真的比我还要惨，上海沦陷后，一夜间她家被鬼子杀掉了十一个亲人，包括父亲、母亲、兄弟、嫂子、襁褓里的婴儿。正是这次惨痛的遭遇，让她下定决心要参加革命。后来偶然认识上海军统站的人，便介绍她入了军统。

我问：“他是谁？”

她说：“此人后来去76号当了走狗。”

我说：“是不是王天木的前任，前军统上海站站长陈录？”

她说：“是的。”

我说：“难道传说中的那个刺杀大叛徒陈录的孤胆女英雄就是你？”

她笑道：“正是鄙人。也正是凭这个，一号才把我调到他身边。这都是老皇历了，要名副其实，还要再立新功。”

在我们往回走的时候，她又突然提起静子，还拿出一只翠绿翠绿的手镯，让我转给静子。她说：“既然是谈情说爱，你也该给她买点礼物。这镯子不错的，我想她会喜欢。”我说不用，“我给她买礼物，岂不是穷人接济富人，穷摆阔。”她说：“那你就以我的名义送她，告诉她我喜欢她。喂，哪天你带我去她单位见见她吧。”我说：“要见她也不用去她单位，我喊她出来就是了。”她却执意要去，“登门去拜访更显得诚恳嘛。”我只好说实话：“那会让你难堪的，进不去的，她那个鬼地方可比熏园右院都还要难进。”她说：“怎么会呢？不就是个幼儿园嘛。”我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

我是真的不知道。

不知怎么的，这天她似乎怎么也放不下静子和她的幼儿园，乘车回来的路上，她又提起来，并一定要我带她去看看。我说：“那要绕很大一个圈子呢。”她说：“又不要你走，有车的嘛。”我说：“那有什么好看的，肯定进不去的。”

去了以后，我无意中发现他们好像去过那儿，虽然她和司机在问我路，但有两个路口我们在说其他事，他们忘了问我，可司机照样没走错。当我发现这个异常后，快到幼儿园的时候，我有意不说，可司机却自动减慢了车速，林婴儿的目光也是老远就很在意地在瞅着幼儿园。这使我更加怀疑可能他们来过这儿。

这也是我第一次对林婴儿产生了一丝夹杂着复杂心理的情绪。以后，这种心理被不断放大，最终在我的诱导下，她不得不对我承认了她的秘密身份。

3

天皇幼儿园设在孤零零的明代屯兵要塞内，门口无招无牌，大门常日紧闭。它与日本高级军官居住的熏园右院相距不远，直线距离至多两三百米，但中间有一条护城河，河的北岸是熏园右院的后围墙，南岸有不少临时搭建的棚户，住着战争难民。

作为一座幼儿园，它太不像了，建筑不像，管理也不像。南京城里的人，可能谁也想不到，这里是幼儿园，它森严的样子使人想到监狱，没有通行证，谁也进不去，包括我。我从没有进过幼儿园大门，只在门口张望过，看到大门内有一面影壁，上面用日语写着“天皇幼儿园”几个大字。院子看进去很空旷的样子，当中是一块有五六亩大的四方形空地，铺着明代大方砖，四边有一些古式建筑，连着高大、厚实的围墙。

大门口，有一棵孤零零的老槐树，有一半树枝已经枯败，向天空伸着绝望的枝桠。这天，我们车子开过去时，我老远注意到，老槐树在落日的余晖下拖着长长的阴影。

当我们车子从大门口缓缓经过时，我听到一间屋子里传过来一群孩子咿咿呀呀的朗读声。林婴婴认真听了，问我：“你知道他们在朗读什么吗？”我听着觉得像日语，“是日语吧。”我说。她点点头，跟着孩子的朗读对我翻译道：“他们在读——我们的故乡在远方，我们的父母在天堂，中国是我们的土地，南京是东京的兄弟……”

据我所知，幼儿园里有五十个孩子，都是孤儿，父母亲都在侵略中国的战争中丧了命。其中有静子的孩子，她丈夫也在战争中死了，留下一个男孩，今年六岁。他是园中惟一还有亲人的孩子。每次来这里我总要想，这场战争给我们留下的孤儿更多更多，可同样是孤儿，我们的孩子无家可归，沦落街头，生死天定，他们却像宝贝一样被珍藏在这里，衣食无忧，接受着最良好的教育和关爱。我相信，如果让他们出现在街头，一定会引来无数仇恨的目光。这座城市的每一棵小草都对他们充满仇恨。也许正因此，这里才变得像监狱一样的森严。

林婴婴听我这么说了后，对我坚定又沉重地摇摇头，问我：“你见过那里面的孩子吗？”当然见过。她问我：“你觉得他们像日本人吗？”我说：“你这是什么意思。”她说：“就这意思，你看他们像不像日本国的孩子？”我说：“这……怎么看得出来，但肯定是嘛。”她哼一声，对我不屑地说：“为什么？就因为他们说日语？”我说：“你想告诉我什么，直说吧。”她说：“我听说那里面的孩子都是我们中国人，是南京大屠杀中遇难同胞的遗孤。”我情不自禁提高了声音：“开玩笑！你没见过那些孩子过着什么样的生活，养尊处优，一个个跟小皇帝一样的。”她说：“这就是不正常，凭什么要对他们这么好？”我说：“因为他们的父母亲都是他妈的‘靖国烈士’。”她说：“这是他们说的，其实真实情况根本不是这样的，那些孩子都是我们的，鬼子在拿我们的孩子做一种试验。”什么试验呢？她从车上找出一本杂志，对我说：“你听着，我给你念一篇文章。”

我说：“给我看就是了。”

她说：“这是日语，你懂吗？”

我说：“我一辈子也不会学这种强盗用的语言，我以会日语为耻。”

她说：“我喜欢你这种雄性大发的样子，可惜太少了。”

我说：“整天过着一种藏头掖尾的日子，人都霉了。我真想去前线，生死一瞬间，生不怕死，死而无憾。”

她说：“我们也在前线，我们在前线的前线，在刀尖上。你听着，”她翻开杂志给我讲起来，“这是一个日本著名科学家在接受《朝日新闻》访谈时说的话，他说——以下是他的原话——当今世上犹太人和支那人人类的灾难，这两种人素以精明、伪善和奸诈著称，人类在他们的影响下信义不存，公正无求，道德沦丧。世界要和平，要恢复正义，要安定团结，必须要灭掉他们。在西方，希特勒已开始大举灭绝犹太人的行动，在东方，本国政府也已进兵支那。但我认为，这些兵刃相见的行为过于血腥，缺乏智慧，所以容易遭到非议和反抗而引来重重阻力。狗急要跳墙，明目张胆屠杀必将引发全民战争，世界大战。不战而降之，温柔而屈之，笑中藏刀，蜜中灌药，让他们在感动中、在幸福中、在无恐无惧中消失，才是高明之举，长远之策。”

我问：“完了吗？”

她说：“这里登的就这些，但这只是他说的冰山一角，很多东西由于涉及到他下一步行动的秘密没有刊登。”

我说：“他还说了些什么？我想你一定知道。”

她说：“他准备研发一种药物，人吃了会降低智力。”

我说：“这种药现在就有，还要他研发干什么，比如所有镇静剂、麻醉药，经常吃就会伤害身体。”

她说：“可是这种药你好好的会去吃吗？知道它是药，就只有病人才会去吃，吃了是治病的。他要研究的是一种食品，像烟酒、零食、点心什么的，开始吃好好的，看不出有什么副作用，但吃了就要上瘾，吃多了你就完蛋了。”

我说：“这不就是鸦片嘛。”

她说：“对，可以这么说，他要研制一种新型鸦片，让我们中国人再做噩梦！”

我觉得她越说越离谱，不知说什么好，张了几次嘴终子发话：“不可能，他在痴人说梦。”

她合上杂志，对我摇了摇头，“你别小看此人，他在生命科学领域里是独树一帜的，像现在风靡欧美的Melatonin Plus梦美助眠药就是他研发的。据说这是一种几乎没有副作用的安眠药，不但能催眠而且还能催醒。就是说，你服用后半小时内一定能睡着，八个小时后又一定能按时醒来，像定时闹钟一样的。”

我说：“天方夜谭！我根本不相信，如果真有这种药，如此神奇，早普及了，至少我们早听说了。”

她说：“你错了，有些东西恰恰是通过限售甚至禁售来突出它的权威和价值的，目前这种药只供欧美高级市场，其他国家几乎看不见，禁售。”

我说：“你越说越玄了，我更是不相信。”

她说：“还有更玄的，他是个瘫子，双脚不能行走，只能靠轮椅生活。自古异人都有异相，一万个瘫痪在轮椅上的人，可能九千九百九十九个都是废物，寄生虫，但有一个或许就是人上人，人中骄子。世界就是这么神奇怪诞，世界音乐第一人贝多芬是个聋子，留下中国音乐瑰宝《二泉映月》的阿炳是个瞎子，伟大的诗人兰波是个同性恋者，杀人魔头希特勒是个见了女人羞羞答答的人。作为一个瘫子，能够自食其力已经难能可贵，但他现在至少是一个在生命科学领域里有名的科学家，报纸采访他，你看接受采访也是谈得头头是道的，这说明什么？他不是个普通的瘫子，可能就是一个人上人。”她一口气说完，最后双眼盯着我，对我一字一顿地说，“我得到消息，这个人现在就在静子那里，幼儿园里。”

“他去那儿干什么？”我十分诧异。

“已经来半年多了，”她像没听见我问的，依然自顾自说下去，“我们怀疑他就在那里，在孩子们身上做实验，研制那种药。”她太沉在自己的思绪中，露出了一点“马脚”。

“你说‘我们’是指谁？”我问她，“除了你，还有谁？”

她意识到刚才的失言，沉下脸，对我爱理不理地说：“这重要吗？对不起，现在无可奉告，到时候自会让你知道的。”

我确实把这个看得很重要，因为我对她已经心有阴影——我在怀疑她的真实身份，在真实身份大白之前，坦率说她的身份问题比什么都重要。此刻，她也许并没有意识到我已在怀疑她。

我说：“我想现在就知道，不行吗？”

她说：“这问题要一号才能回答你。”

我说：“你是在告诉我，这是一号交给你的任务？”

她说：“你的理解能力一向令我钦佩。”

我说：“你的行动能力一向令我佩服。所以，我在想，既然我们明知他人就在那里，他又是那么罪大恶极，你把他干了就是了，一了百了。”

她说：“怎么干？”

我说：“你不是有神枪手嘛，也许你就是。”

她突然哈哈笑道：“首先，他整天呆在屋子里不露面，神枪手是英雄无用武之地啊，其次，我们也不能干他。”

我有意跟她抬杠，“怪了，哪有鬼子我们不能干的？”

她说：“干了我们就要吃大亏！刚才我们只说了他一个身份，世界著名科学家，同时他还有一个身份，是日本现任天皇的表兄弟，属于皇亲国戚。两个身份，任何一个都决定是不能搞暗杀的，搞暗杀，杀一个科学家，一个皇亲国戚，全世界人都会谴责我们，鬼子就有理由大肆屠杀我们的平民百姓。”

我想，他娘的，这人就像书上写的，怎么要什么有什么。“其实，就算他没有这两顶保护伞，你不要以为就一定能杀掉他。”她说，“我们现在对里面的情况一无所知，谁知道有多少人在里面。”这个，我记得静子跟我说过，老师连她也才五个。她又反驳我说：“首先，静子说的不一定就是事实，其次，就算老师真的只有五个，可还有生活员、医生、炊事员等等，你知道有多少人吗？”

我说：“我是不知道，但是有一点是明确的，大门口没有卫兵，守门的只是一个残疾人，一个一只袖管空洞洞的断手佬。我想如果说要养人保护他，养卫兵是最方便的，名正言顺，包括老师也可以多设嘛。”她说我这个推理不乏道理，属于真知灼见。“不过，”她带点儿调侃的口吻对我说，“我们现在的任务也不是暗杀，所以虽是真知灼见，但并无实用价值。”我从根本上怀疑有这档子事，一再找证据驳斥她。她似乎有点不耐烦，对我说了气话：“废话少说，想想办法，我们进去瞧瞧就知道了。”

我说这肯定不行。她说：“也许我暂时不行，但是你一定可以的。你现在说不行，只说明以前你没有努力过，努力一下，好好打打静子这张牌，我就不相信你手上有这么一张大牌还进不了门。”她似乎早准备了一条烟，甩给我，“给你点子弹吧，我相信看门的断手佬一定抽烟的。”确实是抽烟的。我揶揄道：“你知道的比我多嘛。”她说：“因为我要完成任务。”至于任务到底是谁交给她的，她一直没有道明。

这一天，林婴婴让我看见了新的一面，但是这一面具体是什么内容，意味着什么，我并不知道。当然，以后我会知道的。

第二天下午，我揣着两包烟，去幼儿园找静子。我有意只带两包，因为怕多了让断手佬多疑。我还有意没有坐车，走去的。林婴婴给我灌了一团坚硬的东西，过去了一天我还消化不了，我想走着去，路上好好思想一下，消化一下。

却是越想越糊涂。

怎么说呢？幼儿园是我最早接触的地方，从现有情况看，如果里面有什么任务，我也是完成任务最合适的人选，组织上为什么避开我，对我隐瞒。林婴婴虽然对我说了些，但很显然说的都是大而无当的东西，我觉得她说的没有藏的多。

到底是怎么回事？我思想了一路，眼看幼儿园到了，还是无果。

依然是大门紧闭。我敲门。大门上的小门洞开，断手佬走出来，他还是老样子，穿着没肩章领章的旧军服，四十来岁，面相凶恶。他认识我，见了我二话不说，对我点点头回头走了。我知道他是去喊静子了。可我今天有任务，我想进去看看，这里面有没有那个跛子科学家——这个自负的精神病！我喊一声“太君”，擅自跨进小铁门，跟着断手佬走去。他发现后连忙转身过来，把我赶出门，还对我骂骂咧咧的，又是甩胳膊舞臂，又是吹胡子瞪眼，直到我拿出两包烟送给他，才安静下来。

断手佬嗅着香烟，阴沉的脸松懈开来，“我抽过这烟，好烟，谢谢！我知道你要见静子园长，我帮你去叫。”又回头走了。

“喂，太君。”我喊他。

“什么事？”

“让我进去，”我笑道，“给我个机会，我想给园长一个惊喜，从天而降，突然出现在她面前。”

“不行。”他立时变了脸，“如果这是条件，你把烟拿走，我抽不了。”欲把烟塞给我。

“不不，不是一回事。”我把烟推还给他，“烟你拿着，太君抽我的烟，我高兴。”

“那我帮你去喊园长，”他说，“你要自己进去是绝对不行的。”

我又递给他一支烟，给他点了，自己也点了一支，陪他抽，一边跟他套话，“为什么？这儿又不是军事要地，凭什么这么严格，我们是自己

人。”他干脆地说：“这你别问我，你去问园长吧，她不是你朋友嘛。还要不要我去喊？”下最后通牒了，我只好说“要”。

后来静子出来，我也编了些理由，请她说服断手佬让我进去看看：我想看看你的闺房，想看看你的孩子，想看看孩子们的教室……不管我说得多么煽情、肉麻，静子一概是含笑摇头。“走吧，”她拉着我的手催促我走，“他不可能让你进去的。”我说：“你不是园长嘛，只要你让我进去他能不听你的？”静子拉我的手更着力了，虽然给了个口头安慰：“下次吧，让我舅舅带你进来。”

这安慰对我形同虚设。

这天，我又带静子去了熏园吃饭，席间我很小心地问起幼儿园的一些事情，我感觉到她不是很愿意谈论。她说：“我的工作没什么好说的，每天都一样，给孩子们当保姆，当老师。我很累，但也很开心，因为孩子们都很可爱。”我说：“你们当初怎么会选中那鬼地方，那儿以前是屯兵的，屋子都造得阴森森的，墙高门厚，整天阴风袭人，见不到阳光，做幼儿园怎么都是不合适的。”她说：“其实我也挺奇怪的，为什么要把幼儿园设在那样一个地方。”我说：“你不是园长嘛，怎么就不好好选个地方。”她说：“幼儿园已经开办三年，我才来了一年多，哪轮得到我选啊。”随后她问我今天干吗要请她出来吃饭，幼儿园的话题就没有继续下去。我怕她多疑，后来也没有再主动问起，直到送她回去的路上，我有意选择从熏园右院背后的那条河边走，中途突然发现，幼儿园方向有一片灯火。我判断那就是幼儿园，可孩子们这么迟怎么会还没有睡呢？我这么问她，她说那楼应该是他们医院的。一个幼儿园的医院能有几个医生，而且此刻孩子们都睡了，怎么还会灯火通明？我突然想起林婴婴说的，那医院是有秘密的，有罪恶的。当然，这只是我自己想想而已，没有跟她提出来。

我一直送她到门口，从熏园过来，抄小路走，真的很近，只有二十分钟的路程。分手时，我把林婴婴给我的手镯送给她。在月光下，手镯发出绿莹莹的光，看上去真像是一件宝贝。她一定没有想到我会送她东西，很激动，当即套在手上反反复复地欣赏、夸奖，末了问我：“这东西一定很贵的？”我说：“不贵重的东西怎么好意思送你。”她说：“你干吗要送我这么贵重的礼物？”她也许等着我说：我喜欢她。可我开不了口，我怕开了口收不了场，便耍了个滑头，说：“这个问题你回去自己去想吧。”她说：“好的。”含情脉脉地看着我，把手递给我。我牵起她的手，也许应该顺势把她拉入怀里，但我只是紧紧地、好像是深情地用双手捏了一下，便放她走了。这也是我们除跳舞之外，第一次带暧昧的身体接触，我感觉她的手是冰凉的，不知她是怎么感觉我的。

回家的路上，我对自己说：你今天无功而返，明天林婴婴一定不会

给你有好话听的。我还想，要从她嘴里挖到幼儿园的秘密，也许比要了解她身体的秘密还要难。从现在的情况看，我可以负责地说，我要得到她的身体也许是不难的。

第二天早晨，我约林婴婴提前到单位，在操场上散了一圈步。林婴婴得知我落败而归后，哈哈笑着自嘲道：“这么说，香烟白送了，石头（翡翠手镯）也白送了。”我说：“没办法，情况就是这样，断手佬绝对买不通的，给他一箱烟都不行。”她说：“这说明他一定接受了死命令。”我想也是。

“你有没有问过静子，为什么搞得这么森严？”她问我。

“没有。我没敢问，怕让她多疑。”

“对，你不要问，要问也让我来问。”

“估计你也问不出名堂。”我说，“静子这人……很稳重的，不爱多言。”

她沉思一会，说：“没事，我来想办法吧，反正我们一定要进去，进去了才能有判断。”

我再次表示了困难和疑虑，我总觉得她的说法不对，那些孩子怎么可能是我们的？那里面怎么可能藏下一个研究机构？我说：“你不知道，那里面是一个空荡荡的地方，怎么可能藏得下那么多人？”她以庄重的口气对我说：“我的同志，请你相信我，不要怀疑，要怀疑请用事实来怀疑。以我掌握的情况看，这里面就藏着罪恶，那个罪大恶极的人肯定就在里面。你不想想，一个幼儿园干吗要那么大地盘？不瞒你说我昨天也去了，开车绕着围墙走了一圈，我注意到，一排房子晾着好多孩子的衣服，那排房子应该就是孩子们的寝室。可是在它对面，还有一幢楼，阳台上晒着好多白大褂，好像是一座医院的样子。”我说：“就是医院。”这我听静子说过的，里面有一栋楼是医院，专给孩子们看病的。她责问我：“那么你想，一个幼儿园配一个医院，这个谱摆得比天还要大，正常吗？不正常！我判断这个所谓的医院就是研制基地，那些人表面上是医生，实际是那个跛子家伙的助手。”她突然想起，告诉我，“哦，这家伙的名字叫‘腾村’，‘腾村龙介’。”

东升的朝阳，把远处的天空映得金光闪闪。可是，我的心情很灰暗，她越把那事情说得真实不可怀疑，我心里越是不踏实：一来，我在追问，这任务到底是谁交给她的；二来，如果这确实是今后我们组必须完成的任务，我觉得要完成它是很难的。而她则再三强调说：我们必须想办法进去。我烦了，对她不客气地说：“请你搞清楚，是你想，不是我想，我认为……没办法，你也想不出办法。”她又像开始一样哈哈笑

道：“金处长，你太低估我了，不瞒你说我已经有办法了，只需要你配合一下，把静子给我约出来，把我隆重地介绍给她，行吗？”

我说：“这没问题。”

她说：“那我们就准备进去吧。”

5

她真的想到办法了。

这天中午我把静子约出来，她在得月楼豪华地宴请了我们，完了又执意要用车送静子回单位。静子说不要送，“我自己回去，很近的。”近是不近，可静子怎么会让她送？出来吃饭是看我的面子，又不是要攀附她。我等着她把牌打给我。果不其然，林婴婴拉着静子的手，亲昵得跟一对姐妹似的嗔怪道：“岂有此理哦。静子姐姐，中国有句老话，客随主便，今天是我请你出来，我要善始善终把你送回家。金处长，你说我该不该送？”我能说什么？“该！”我对静子说，“是的，客随主便，上车吧，这也是你妹妹的一份心意嘛。”“就是，上车，上车。”林婴婴打开车门，请静子上车，“还是金处长理解我，姐姐今天认了我这个小妹，我要全心全意表达对姐姐的敬意。”

静子就上车了。

转眼就要到静子单位，可直到这时我还是不知道她葫芦里到底藏着什么迷魂药，会让断手佬敞开那扇沉重、森严的大门。两个拐弯，小车停在天皇幼儿园大门前，断手佬闻声出来，打开了小铁门，恭候静子回来。

静子欲下车，道了谢，道别：“好了，到了，你们回吧。”

林婴婴拉住她，不让她打开车门，“喂，姐姐，先别下车，我说了今天我要送君送到家。”吩咐司机，“去跟门卫说一下，就说园长回来了。”

静子连忙阻止，“不要，不要进去了，就这样吧，我走进去就行了。”

静子说着下了车，林婴婴跟着也下了车，挡住静子，一边叫司机打开后备箱。林婴婴拉着静子来到车尾，指着后备箱里的东西说：“姐姐，你看，这是我送你的。”后备箱里蹲着一只大大的石狗，林婴婴介绍道：“姐姐，我知道你生肖属狗，专门请大师傅给你琢了这个。”

这时我才明白她葫芦里藏着什么迷魂药，我上去抚摸着石狗夸奖：“啊哟，这师傅的手艺真好，你看这对眼睛，跟活的一样。”林婴婴

说：“何止是师傅的手艺好，你看这石头也是百里挑一的，这是浙江雁荡山上的大青石，比铁还要硬，还要重。”转身她对静子说，“姐姐你说，你走进去，它怎么进去啊，除非金处长是个大力士。金处长，你能扛进去吗？”

我说：“我能把它从车里搬下来就不错了。”

她说：“那这个任务就交给你了，等车进去了你把它搬下来，搬进姐姐的屋里。”

我们俩就这样一唱一和，鼓动静子去吩咐断手佬开门。静子去吩咐了，断手佬也听了，门就开了，汽车轰的一声就进去了。车子停在静子宿舍门前，我和司机负责把石狗搬进屋，林婴婴则择机四顾，一边套静子的话。院内静得出奇，几无人影。

“哗，这里面好大哦，姐姐，这里有多少孩子啊。”

“五十个。”

“不多嘛，怎么要这么大的地方。”

“我也不知道，我来的时候孩子们已经来这儿了。”

“这房子很古老气派啊，古代的建筑就是气派。”

“嗯。”

“怎么没看见孩子呢？”

“现在是午休时间。”

两人边说边打开门，帮助我和司机把石狗弄进屋。进门前，我注意到，对面楼里出来一个人，穿着白大褂，站在阳台上，在朝这边张望。为了多套她一些话，林婴婴一进屋便对屋里面的所有东西都表现出好奇，向静子问这问那。静子如前一样，并不乐意作答，但碍于情面也尽量应付着。

林婴婴看见墙上有好多幅静子和成群孩子的合影，问静子：“这就是你的孩子们吗？”

“嗯。”

“金处长，你来看，他们真可爱，看了他们我就想起自己的小时候了。”

我过去看着孩子们照片，一边问她：“你小时候的幼儿园有这么好吗？”她说：“简直是天壤之别，我们那时候就在一栋破房子里，几十个孩子才两个老师，静子姐姐，你这儿一定有好多老师吧。”又套上话了。

“并不多。”静子答，“老师连我才五个。”

“但肯定还有很多生活员，炊事员啊，勤杂工啊，对不对？”

“嗯。”

“肯定还有卫兵。”

“卫兵倒没有，就一个看门的。”

林婴婴指着窗外对门的那栋像医院的屋子问：“姐姐，那一定是你们的食堂吧。”

“嗯，一楼是食堂，二楼是医院。”

“哦，还有医院吗？”

“嗯。”

这时，电话铃声突然响起来。我猜，这一定是刚才那个白大褂发现我们进来，催我们走的，便连忙告辞。车子开出大门后，林婴婴跟我分析刚才那个电话，得出结论，道：“这说明你的静子虽然是园长，但并不是里面最大的，还有管她的。”我说：“也许是监视她的，否则不可能我们一进去就被人发觉。”她说：“我看到我们进去时一个穿白褂的人在对门楼里冒了一下。”我也看见了，是个年轻人。她说：“秘密一定就在对面的楼里。”我想也是，又是医院，又是食堂：把它们搅在一起总觉得怪怪的。她说：“今天可惜没见到孩子。”我说：“行了，毕竟是第一次。不过，下一次不知要送什么才能进去了。”她说这个问题就交给我了。

我说：“我对另一个问题更有兴趣。”

她问：“另一个什么问题？”

我说：“这到底是谁交给你的任务？”

她说：“说出来你要吓一跳，还是先不说吧。”

她真的没有说。她是打算永远不说，还是在等待一个合适的时机说？我不知道。但我知道，她对我有秘密。这个秘密正在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真实……

以后我会认识他：刚才在对面楼里张望我们的那个穿着白大褂的人，他名叫小野，二十四岁，中等个子，肌肉发达，目光明亮，走起路来，步子迈得急促又轻松，给人感觉很精干。他的白大褂里总是穿着军服，领章上缀着少佐军衔。这天，自我们进去后，他一直立在阳台上注视着我们，直到我们离去，他才离开阳台，下了楼，往幼儿园这边走来。

以下是后来静子向我复述的一幕——

小野过来，在静子屋前停下。静子以为他要来找她，可他停顿一会又继续往前走，脚步加快，似乎刚才的停顿给他加增了脚力。

断手佬注意到小野在往自己走来，主动迎上来，面带笑容。是一种带着惧怕的笑容：他似乎从对方急匆匆的脚步和严肃的表情中读到了恐惧。果然，小野冲到他面前，二话不说，重重地甩了他一个耳光，骂：“是谁让你放他们进来的！”

断手佬挨了打，反而泄放了恐惧，不服气地顶撞他，“她是园长，我能不听她的。”

小野喝道：“有些事园长也要听我的，我们要为她的安全负责。”

断手佬说：“那你要跟她说，否则……下次她又叫我开门怎么办？”

小野哼一声，“不会有下次，记住，不要放任何外人进来！”说罢，转身离去。

小野又来到静子屋前，又像刚才一样略为停顿一下，却没有像刚才一样走掉，而是上前敲静子的门。静子一直在注意他，这会儿为他打开门，不冷不热地问他：“有事吗？”

“我来看看它。”小野走到石狗前，一边看着一边说，“原来是一只狗，嗯，有意思。最近我看园长你经常外出，是不是有了如意郎君？这东西就是你的如意郎君送的吧。”

静子瞪他一眼，“你管的多。”

小野笑道：“我怎么敢管你，你是园长。”

静子看小野要把石狗翻过来看，“喂，你干什么，别去动它。”

小野说：“我看看底下有没有机关。”

静子说：“你还是看看自己脑袋，什么都怀疑，这是石头，比铁还硬的石头，哪里去藏机关。”

小野笑笑，“园长，凡事小心为妙，我要为你的安全负责。”

静子冷漠地说：“谢谢，我很安全。”

小野说：“这些中国人良心大大的坏，你要大大的小心。”

静子说：“去对你的教授说吧。”

小野说：“教授是我们大日本帝国的国宝。”

静子说：“我知道，这里的安全措施都是为他，不是为我的。如果是为我，对不起，我不需要，搞得跟监狱似的，烦死了。”

小野说：“心里安静就不会烦，你看教授，整天待在楼上，从来不下楼也不烦。”

静子说：“他能下楼吗？”

教授就是腾村龙介，著名科学家，皇亲国戚。但这里，人人都叫他“教授”。

教授下不了楼的，他的脚筋断了，两只脚形同枯木，着不了地，只能靠轮椅代步。以后，接近教授成了我的噩梦，因为他是难以接近的，他每天呆在对面楼里——所谓的医院，几乎足不出户，过着像时钟一样精确、刻板的生活。好在他身边有四个女助手，分别叫千惠、百惠、十惠、小惠，个个年轻、漂亮，各有专长。她们除了负责陪教授工作、生活之外，还有一个职责就是：写日记，全程记下她们陪教授度过的每一分钟，每一件事。我对教授的了解和想象均来自她们的日记，那记得真是事无巨细，活灵活现。从千惠的记录看，我们离开幼儿园时，教授正坐在轮椅上。在二楼室内运动场里对着墙壁打网球，打得大汗淋漓。千惠帮他捡球，她专长是运动、保健，主要负责教授的身体健康，每天下午陪教授运动一小时，完了做按摩，晚上熬汤炖药，次日安排教授分餐定时定量进食，强身健魄。

“教授，时间到了，不打了吧。”

“好，今天到此为止。”

千惠开始捡球，她穿裙子，捡球时有些姿势可能很性感，让教授受了刺激，上去摸了她的屁股。千惠一下显出万种风情，上来搂住教授说：“今天晚上要我来陪你吗？”

“你行吗？”教授冷冷一笑。

“怎么不行？”千惠说，“我的每一个细胞都等着您的召唤。”

“可是今天不行。”教授说，“我知道的，你正在‘休假’。”

千惠顿时惊慌地察看背后，从屁股一直看到脚，没有发现什么异常。教授说：“你以为有血迹？没有的事，干净得很。脏了才知道就不是我了。”千惠问他：“那您怎么知道的？”教授大笑着说：“我是研究生命科学的，生命对我来说没有秘密：我可以从你眼睛看到肝脏，从你嘴唇看到阴唇，从你头发看到血液，所有看不见的秘密都在我的眼睛里。”

千惠上前亲了一下他的额头说：“啊，教授，你真不愧是我们大日本国的国宝。”

教授说：“等我在中国的全部研究计划完成了，就不仅仅是日本国的国宝。”

千惠说：“而是世界的。”

教授说：“对，到那时全世界人都要感谢我，就像今天的欧洲人感谢希特勒一样感谢我。”

千惠帮他擦汗，教授继续说道：“世界上有两种人一直是人类的灾难，一种是犹太人，再一种就是我们身边的支那人，人类要安定，要公平、秩序，要正义，必须要把这两种人都灭掉，灭绝……”就在这时，小野进来，毕恭毕敬地向他汇报刚才静子带人进来的事。教授一直默然地听着，眉宇间透露出一种高贵、睿智，目光里却藏匿着冷漠、阴鸷：冷得有一丝杀气，阴得有一股毒劲。不等小野汇报完毕，他手一挥，发话：“叫野夫来。”

2

如果说千惠是教授的生活助理，那么百惠就是工作助理，她的职责主要在教授的办公室里：只要教授进了办公室，一切均由她来负责照顾。教授的办公室有半个篮球场一样大，分各种区域，工作的，生活的，休闲的。休闲区内专设有茶艺区，铺着地毯，临着窗户。野夫驱车赶来时，百惠正坐在窗边泡茶，教授在另一端，实验区，坐在轮椅上，穿着白大褂，正对着显微镜在仔细察看什么。他已经五十岁，从背后

看，可见头顶头发稀落，几乎快透顶了。在他背后。有一溜长长的案台，台上放着各式玻璃器具，大小不一形状各异。在两只半人多高的玻璃瓶里，用福尔马林药水泡着两个婴儿的标本，都睁着眼，握着小拳头，蹬着光腿，看上去很疹人的样子。

从百惠的记录看，野夫亲自驱车而来，绝对是最快的速度。车子一头闯进断手佬刚刚打开的大门，依然保持最快的速度急驶，绕着操场转了大半圈，最后停在医院的楼前。因为速度快，停下来时刹车片发出尖利的摩擦声。

小野早在楼前立着，脱掉了白大褂，亮着一身军服，呈立正姿势。等野夫下车，他向野夫行了日式军礼。野夫把一个长方形的纸盒转交小野拿着，两人便进了楼。

小野带野夫进来，轻轻地走到教授身后，恭敬地向他报告：“教授，野夫机关长来了。”教授继续看着显微镜，说：“知道了，让他先喝杯茶。”小野把野夫引到茶艺区，安排他坐下，百惠即给他端上一盅茶。野夫饮过三杯茶后，教授才过来，自己开着轮椅。小野上去想帮他推，他挥手不准。

野夫恭敬地起身相迎，对教授说：“尊敬的教授先生，您好，打扰您了。”

教授一挥手，吐出一个字：“坐。”

野夫乖乖地坐下。待教授坐定，百惠及时献上茶。教授接过茶盅，呷一口，问野夫这茶怎么样。野夫连声道好，随后谦卑地问教授，招呼他来有何指示。教授把茶盅还给百惠，冷冷地说：“喝茶，先喝茶。知道这是什么茶吗？”野夫连忙喝一口，品一会，说：“这是杭州的龙井茶。”教授说是龙井不错，但龙井茶也有精粗之分，这是精品，是用谷雨前的芽尖尖焙的。野夫说是的，这茶确实好，这么好的茶叶他只有在中村将军那儿喝过。教授说，这茶就是中村将军送的。

忽然，教授瞥见沙发脚边放着野夫带来的那个大纸盒，问这是什么。野夫打开纸盒，拿出一只青花瓷瓶给教授看，说这是他刚从上海寻来的，据说有三百年的历史，是景德镇的官窑烧制的。教授拿来细细看着，最后道：“假的。”

“假的？”野夫大惊失色。

教授指着百惠说：“它的年头还没有百惠长。”“惭愧！惭愧！”野夫难堪至极，一再致歉，请求教授多多谅解。教授这才言归正传，把下午静子带人进来的事情说了个大概，并指出两条：一、你要告诉她——静

子园长，下不为例，不管什么人，什么理由，都不要带进这个院子；二、听说静子跟一个支那人处长接触很多啊，要求野夫必须“关心”一下。教授指着那个假青花瓷瓶对野夫警告，别像你买的这个玩意一样，又买个教训。

教授一言九鼎啊！静子告诉我，野夫别了教授，当即去找她“关心”了。时值下课时间，静子和另一位辅导员小美正带孩子在户外玩耍，孩子们见野夫的小车开过来，都咿咿呀呀地围上来，把车子逼着停在路中央。野夫下车，把静子叫到她的办公室里，先了解了情况，后照着教授的指示留下两个要求。对第一个，静子爽快答应了，对第二个，静子没有答应。她解释说：“本来就没有的事，我们只是跳过几次舞，吃过几餐饭。”野夫问：“你喜欢他吗？”静子说：“我没考虑过这个问题。”野夫说：“这样好，希望你永远不要考虑这个问题。”

静子答应了。

事情没有像野夫事前担心的一样严重，静子的表态也让他满意，野夫出门时心情很好。所以，出来见了孩子们显得很慈祥可爱，有说有笑，平易近人。上车前，他还装模做样地对孩子们行了个军礼，孩子们都像受过训练似的，一齐还以军礼。野夫在孩子们齐刷刷的军礼中上了车，车子驶出大门时，静子看到孩子们还对大门高举着小手。

3

不光是教授和野夫在操心我与静子的暧昧关系，还有一个人比他们还操心着呢，他就是刘小颖瘫痪在床的丈夫陈耀。

陈耀曾是我的部下，也是重庆的同志，明的暗的都与我一个时空里，朝夕相处，交情笃亲笃深。几个月前，灾难降临，陈耀在外面吃饭，与一个人发生争吵，那人先出手打人，扇了陈耀一个响耳光。陈耀是大个子，体力过人，打架是不让人的，最后把对方打趴在地。那人逃走后，喊来一个鬼子报仇，鬼子举着手枪闯进餐厅，毒打陈耀。陈耀不敢还手，任其痛打扬威。鬼子打够了就走人，原先被陈耀打趴的那家伙一直没机会泄恨，临走前顺手操起板凳打了陈耀一个拦腰。就这一手把陈耀彻底打趴了，打断了脊梁骨，造成高位瘫痪，只能卧床不起，把一家子的生计和军统的工作都压在了刘小颖一人身上。他们有一个小孩，叫山山，才五岁，陈耀瘫痪后，家里的日子过得十分悲苦，孩子都养不起，只好送回老家。我一直以老单位领导的身分，尽可能照顾他们，给刘小颖张罗起这家书店，挣点小钱，聊以度日。我曾多次给卢胖子施加压力，想把刘小颖弄到保安局来工作，哪怕打个临工也好，但胖子始终不答应。

后来我了解到，陈耀其实早就操心起我和静子的关系，那是林婴婴刚到南京不久的时候，他是从我的部下小青那儿听说的。作为前同事，小青偶尔也会去看看陈耀，有时是我安排她去的，比如送袋米、送包药什么的。小青是个性格很开朗的姑娘，对人很热情，话比较多，有一次她偶然跟陈耀说起我和静子的事时，多了一句嘴，说：“我觉得，那个静子园长一定是喜欢上我们处长了，她老是给他打电话，我们处长一接她的电话也老是放不下，没准他们在谈恋爱呢。”说者无心，听者有意。陈耀觉得这是个非常大的事，小青一走便让小颖挂出火钳，通知我去书店。

我去了，手上拎着一小袋红薯，大大咧咧的，老远就嚷开了：“小刘，来客人啰。”刘小颖热情地上来迎接我，有意大声地说：“啊哟，金处长，你怎么又给我们带东西来了。”我说：“谁叫我是处长呢，陈耀好吧？”刘小颖接过东西说：“好的。”里面的陈耀听见了，立即大声喊我进去。

屋子被一排书柜当中隔开，外面是书店，里屋是他们简陋的家，陈耀就躺在里屋，一张散发着贫寒气的破床上。我被陈耀喊进去，他挣扎着想坐起来，却不行。我连忙上去扶起他，帮他坐好，责怪他说：“这屋里跟战场上一样烟雾腾腾的，你怎么抽这么多烟啊。”他说：“心里烦着！”我说：“有什么好烦的，你该烦的都烦过了，别老是在死胡同里打转转。”他气呼呼地说：“我是为你烦。”当时林婴婴刚到，我心里偷着乐，对他笑道：“为我烦？哈，我这几天乐得简直做梦都是高兴事，你应该知道吧，组织上给我派来了一个人，很能干的……”他打断我说：“别跟我谈组织上，今天只说你。”我想，除了组织上的事，我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陈耀点了一支烟，很严肃地对我说：“老金，你今天得跟我说实话。”像我对他说了不少假话似的。我不疑惑地问他：“说什么？”他问我：“你和那个日本……女人，到底是什么关系？”这让我有些意外和尴尬，一时无语。他急着追问：“你说啊，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说这是组织上安排的。他问：“安排你们谈恋爱吗？”我说是的。他瞪大眼睛，一时不知说什么好，顿了半晌，说：“你……老金啊，他是野夫的外甥女你知道吗？”我说：“我怎么不知道，正因为这样，组织上才安排我去接近她，她身上有货。”他几乎喊了起来：“不是货！而是祸！你有没有想过以后？老金。”我说以后的事谁说得准，走一步算一步。他白我一眼，哼一声，说：“老金啊老金，亏你还是个聪明人，怎么就在这件事情上犯糊涂？鬼子的女人你能要吗？”我说：“我不要，可你知道这是工作需要。”他依旧激动地说：“工作需要也不能往火坑里跳啊。老金，你是我最好的朋友，兄弟，你是我大哥，亲大哥，比亲大哥还亲，你听我一句劝，不能再这样下去，你必须要跟她分手，否则你以后要遗臭万年的。”

我怔怔地看着他，不知道说什么。

他依然慷慨陈词：“如果说当伪军是为了生计，还情有可原，可跟日本婊子好那是绝对没人会原谅你的，你知道吧老金。”我想谁跟婊子好了，静子不是婊子，我也没跟她好过。我有些不高兴，说：“我知道。”他说：“知道就到此为止。”我说：“问题是革老不会同意的。”陈耀用非常坚定的语气说：“他当然不同意，可你也不是必须听他的，全听他的我们就都完了。这个人，我现在不信任！”我问他这是什么意思，他说：“就这意思，别听他，听我的，我才是为你好，他啊，就是要我们为他好，为他卖命，我已经为他卖了命，现在轮到你为他卖命了。”我说：“你这就有点胡搅蛮缠了，你出事……完全是偶然。”他说：“不错，我是跟人打架出了事，可是我要不为卢胖子干活，我会去那种地方吃饭吗，那是汉奸开的饭馆！可是你再想，我凭什么为卢胖子干活，还不是为了他，否则谁要穿那身臭黄皮！”他指指挂在墙上的衣服，接着说，“要没有组织，宁愿饿死也不要穿这身黄鼠狼的臭皮！”他越说越激动。我安慰他，“是的，我们都是为了党国才穿这身黄皮的，我跟静子接近也是为了党国。”他说：“可天下有几个人知道你这是为了工作，以后革老死了，知道的人都死了怎么办？别说以后，就是现在，你跟她相好的事情一旦公开，保证有人背后朝你吐口水，走在大街上说不定还要挨黑枪呢。赶紧想办法，让那婊子死了心，远离你！”我敷衍了事地说一句：“有什么办法呢？”他说：“找个女人，成个家，她就死心了，你也就安顿了。”

据刘小颖说，这之后陈耀整天都在琢磨为我找女人的事，有时也跟她商量，谁最合适。刘小颖倒是马上想到一个人，就是革灵。中华门牺牲后，革灵很可怜的，每次见到刘小颖都哭哭啼啼的。革灵和中华门的夫妻关系是没公开的，刘小颖觉得我们结合还是蛮不错的。刘小颖跟陈耀这么一说后，哪知道反而让他灵机一动，突发出一个灵感。他觉得自己虽然没死，其实已是行尸走肉，跟死没两样，当男人当不了，做父亲做不成。与其让我去“可怜”革灵，还不如“可怜”他陈耀，让我娶小颖，这样至少对小颖和孩子是有好处的。孩子才五岁，需要人照顾啊。

事后我知道，刘小颖坚决不同意。

4

这天，我下班回家，路过书店，虽然不见火钳子挂出来，但我还是进去了，因为，我刚给陈耀买了一些药。陈耀天天躺在床上，需要补一点维生素什么的。刘小颖收下药，客气道：“啊哟，你去花这个钱干什么。”我为了不让她歉疚，说：“是局长同意的，我在医务室拿的。”我说边准备进去看看陈耀，却被刘小颖拦住。她小声说：“算了，你有事走吧，他没事。”我说：“我也没事，去跟他聊聊天。”刘小颖却很固

执，“算了，你还是走吧，别老呆在这里，不好的。”我觉得有些不正常，看着她。她有意支开话题问我：“喂，莫愁湖同志都好的吧？”我说：“嗯，好的。”她又问：“他（她）到底是哪个人啊？是男还是女的？”我说：“算了，你别问，组织上不想让你们认识。”

陈耀在喊我：“老金，你在干吗？进来坐坐吧。”我再次准备进去，却又被刘小颖拦住，她一边推我走一边对里面说：“老金有事走了。”我走出书店，心里很纳闷，越想越觉得刘小颖的举止很怪异。后来才知道，其实这里也在酝酿一场阴谋，这场阴谋只针对我一个人！

我一走，刘小颖即去了里屋，不等她开口说什么，陈耀便气呼呼地指责她：“你干吗不让他进来？”

刘小颖说：“他有事。呶，他给你的药，是维生素，把它吃了吧。”说着扶起他，准备给他吃药。陈耀一把把药扔了，“哼，什么事，都是你的事，你就是怕我跟他谈那件事！”刘小颖忍不住顶一句：“是，我就觉得不合适。”陈耀发狠地拍打自己的身体嚎叫：“你觉得这样合适吗？你没看见我已经是个死人啦，我已经管不了你们啦！让老金来……”刘小颖一把捂着他嘴，“你别说了……这不行的……”说着抱住陈耀抽泣起来，“我不能丢下你……我宁愿跟你一块死也不会同意的……”

刘小颖说到做到，很长一段时间她都不让我进屋，有事都在门口说。有一天，她在整理床铺时从被褥下面发现陈耀写给我的一封信，说的还是这件事，被她当即烧掉。陈耀知情后，又跟她大闹一场，以致要寻死相胁，一定要小颖把我叫来一谈。刘小颖告诉他，其实这跟老金说没用的，就算他愿意，没有革老同意也不行。

“要他同意干吗？”

“这不是个人的事。”

“这就是个人的事嘛，只要我同意，你同意，他同意，跟组织上有什么关系。”

“我们的一切都是组织的，当初我和你的事还不是组织上安排的。”

“当初是当初，现在是现在。”

“但我们工作的性质没有变。”

陈耀冷静下来，说：“这样还好，那就跟鸡鸣寺说吧，我自己也觉得跟老金不好开口，所以才决定写信。你不知道，我都写了一天了，写了又撕，撕了又写。既然这样，让革老出面来说最好。这样，你去找一下

他，就说我有重要的事情要跟他谈，请他来一下。”刘小颖迟疑地看看丈夫，犹豫再三。还是狠了心劝他：“算了吧，这事不行的。”陈耀又发作起来，“你又来了！你以为我是疯子吗，我这一切还不都是为你们好！”

“可这不行的。”

“行不行要跟他说了才知道！”陈耀吼道。

“难道我就没有发言权吗？”刘小颖突然变得很坚决，“我说不行，我不愿意！”

“那我就死给你看！”

陈耀滚下床，爬着去拿菜刀，上演了一场自杀戏……

这是刘小颖对我复述的一幕，她说这次陈耀抢到了菜刀，真的把它架到脖子上要砍自己，把她吓哭了，晚上还做噩梦。这只是开始，以后这样的恐怖戏、这样的噩梦还将不断上演。陈耀的精神就像他的身体一样，已经被固定成一个样子：绝望！他整日躺在床上等死，唯一想完成的一件事就是把妻儿托付给老朋友、老上级、老同事——我！这么多“老”既是我们的交情，也是他了解我信任我的资本。他相信我，也相信自己的决定：把妻儿交给我，是最好的选择。

所以，他的死，已经注定。

5

这天，刘小颖在丈夫疯狂的胁迫下，只好把我再次召唤到陈耀床前。陈耀没有直截了当提出想法，而是迂回了一下，先是老话重调，好心劝我应该尽快找个女人，借此摆脱静子。我苦笑着，出于应付，随意说了一句：“好的，我知道了，我找找看吧。”

他立刻说：“别找了，我给你介绍一个。”

我取笑他：“你现在连门都出不了，还给我介绍？要介绍也只能给我介绍个书里的人吧。”他却认真地说：“不，我要给你介绍的人，远在天边，近在跟前。”我问是谁，他说是刘小颖。我听了霍地站起来，像被他吓了一跳，不由地退开一步，一边气愤地指责他：“陈耀，你在说什么，简直是胡闹。”他说：“我没有胡闹。老金，相信我，我这是为你好，也是为我和他们好，你就答应了我吧，算是我求你了。你把我送回老家，你就把他们母子俩接回你的家，我死也甘心了。”

可是我死也不相信他怎么……我气愤难当，不知说什么好，把烟头丢在地上，踩灭，对他怒喝：“不要说了，这是绝不可能的！亏你想得出

来，我为你害臊！”说完我愤然离去，走出门。刘小颖正在门口拿钳子拨弄着炉子，看我气鼓鼓地出来，过来搭讪：“老金……”我在气头上，没好话说：“你去管管他吧，我有事走了。”

没走多远，只见刘小颖疯了似地追出来，大叫大嚷：“老金！老金！你回来！回来！”

我停下脚步，冷漠地立在那儿。刘小颖追上来，因为气急而气喘吁吁地说：“老金，你……快回去，他要……自杀……枪抵着脑袋，要自杀……你快去劝劝他……”说着哭了。我拔脚跑回去，冲进屋，果然看见陈耀举枪抵住脑袋，命悬一线。

“你回来了，好。”他笑得很灿烂。

“陈耀，把枪放下！”我对他喊。

“你别过来，就站在那。”

“陈耀你别干傻事，有话好好说。”

“是的，”他说，“喊你回来就是有话要对你说，你听着……”这时刘小颖也冲进来，陈耀对她说：“你走，这里没你的事，今后把孩子带好就行了。”我说：“就看在孩子的面上，陈耀，你先把枪放下。”他摇摇头，对妻子说：“小颖，别让我生气了，快走吧。”刘小颖哭泣着离去。陈耀没忘记交代她：“你别哭，把力气留着带我们的孩子吧。”我说：“对，陈耀，你还有个孩子，山山，他才五岁，他需要你，你快把枪放下吧。”他说：“我可以把枪放下，老金，但你要答应我一个条件。”我说：“好，什么话都可以说，你先把枪放下，你这样子哪像说事情的样子嘛，别走火了。”他大声说：“你先答应我！你不答应我就走了！”咔嚓一声，他真的按下了撞针。我连忙说：“好好好，我答应你，你说吧。”他轻声道：“老金，我们兄弟一场，战场上我救过你，今天你就救救我，答应我，把小颖娶了，孩子也是你的，把他们都接过去，让他们过个像样的生活。老金，我早就有这个想法了，从躺下那天起，我就在想，今后他们怎么办呢，我想来想去只有托付给你。可是我一直开不了口，开了口也没有人同意，都骂我疯了。我没有疯啊老金，我是没办法，孩子这么小，世道这么乱，今后怎么办嘛。”

见他稍停，我马上插话：“你不要这么想，陈耀，还有我，我们还有那么多同志……”他打断我：“听我说，老金，事到如今我谁也不相信，我只相信你，你就答应我吧，让我……死了也安心……”我说：“你把枪放下我就答应你。”他说：“不，你先答应我，不答应我就开枪走人了。”我说：“好，我答应你，从今后小颖和山山……都是……我的人……我的亲人……我的家人……”他说：“老金，你答应了，可不能反

悔啊。”我说：“不反悔，现在你把枪放下！”他苦笑道：“我还没说完，让我再跟你说几句吧老金，革老这人不可信任，太自私，你不要全听他的……”我上前两步，对他说：“我知道了，你把枪放下吧。”他说：“你别过来，过来我就开枪了。”我大声喊：“陈耀，你到底想干什么，我已经答应了你！”他突然流了泪说：“是的，你答应了我，我可以死得瞑目了。”我说：“你再也不放下枪，我要收回我的话了。”他泪流满面地说：“收不回去了，老金，小颖……是个好女人啊，可惜她命苦，我对不起她，拜托你了。”我说：“我不是都答应了你，你把枪放下！”他说：“老金，今天我举了枪就没想过还要再放下，你答应也好不答应也好，我都要下辈子跟你见面了……”

我预感到他要开枪，扑上去想夺他的枪，就在这时，枪响了。

血溅在我脸上，又滴回到陈耀脸上。我抱着奄奄一息的他又是痛哭又是痛骂：“陈耀！陈耀！你这个王八蛋，你怎么能这样，我不是都答应你了，陈耀！你这个王八蛋……”

这一天，正好是我陪林婴婴智闯天皇幼儿园的同一天。一个小时后，静子也受到野夫的警告：不准她与我再往来。就是说，我们俩几乎在同一时间，以不同的方式被不同的人告知：不能往来了！

看来十一月是我的扫帚星，去年这个月，我妻子和儿女别我而去，今年这个月我的老朋友、老搭档又步后尘。死亡对死者是解脱，对活人是折磨，我对生活的眷念越来越少了，但担子却越来越重。安葬完陈耀后第四天，我回了趟杭州老家，两件事：一是给妻子和女儿上坟，她们走了一周年，必须要祭一下；二是把儿子接回南京。我已在陈耀坟头对刘小颖表明态度：让她回去把山山接回来，我把儿子接回来，然后一起过。

我儿子叫达达，今年七岁，这一年来由我父母照管着。我的父母年纪大了，不想出门，再说我也不想把他们带到我身边。我是个炸弹啊，随时要爆炸的，还是别让他们挨着我好。再说，有了小颖，孩子有人照顾，他们也可以不来。

可是，我想错了。

我回到南京后，发现刘小颖还没有回来。陈耀和刘小颖老家都在常熟，就是沙家浜的地方，离南京很近的，她回去接儿子，按理早该回来了。我同她分手时也是这么约定的，我因为还要去丈母娘家看看，请了七天假，让她先回来守着点，万一出现什么突发事件可以给组织上通个风。怎么会这么长时间没回来呢？我想革老也许会了解情况，当天晚上便去了诊所。诊所又有变化了，为我开门的是一个五十来岁的妇女，包着一块麻线头巾。才十一月份，天还没有冷到这份上，我马上猜想，她可能是个北方人，也许是革老的老乡：他们那边的妇女爱包头巾。

革灵好像身体不舒服，病怏怏的躺在床上，革老正在帮她扎针。我一问，革老确实知道小颖的情况，对我说：“刘小颖跟我请长假了。”我问：“什么意思？”他不悦地说：“不明摆的嘛，她不干了！”我说：“这怎么可能？我们分手前讲好的，她回去接了儿子就回来。”他说：“可是她跟我就不是这么说的，她跟我说陈耀死了她心里很难受，不想干了，只想回老家把儿子带大。”我说：“她回家要工作没工作，要积蓄没积蓄，怎么养孩子啊。”他说：“这你别操心了，中国这么多人都穷得叮当响，可谁家没有孩子啊。”我说：“这不行，我没有联络员怎么行？”私底下我想的是：这样我怎么来了陈耀的临终遗愿啊。我要求派人去她老家把她找回来。革老说：“没必要，我已经给你找了一个帮手。”说着让革灵叫来刚才为我开门的那位妇女，介绍我们认识。她姓陈，叫陈珍莲，五十二岁，确实是革老同乡。二十年前，她和丈夫一起到济南闯天下，开了一家馆子，生意不错，发了。前年丈夫当了汉奸，在外面吃喝嫖赌，她

一气之下参加了革命。不久前，经组织介绍，她辗转到南京，加入了我们组织。

革老本想叫她去接管刘小颖的书店，做我的联络员，我不同意，因为我还想让刘小颖回来——必须回来！否则我怎么跟陈耀交代！但我没有这么直说，我说：“这肯定不行，那书店是保安局的房子，给刘小颖开书店是照顾她，除了她没人能在那儿开店。”我说得冠冕堂皇，让革老一时没了主意。倒是我儿子日后的保姆，陈珍莲同志，一下替自己找到了角色。她问我：“听说你有个儿子才七岁，这次带回来了是不？”我说是的，她说：“那我就去帮你带孩子吧，当你家保姆，这样还更便于工作。”革老也觉得这主意不错，当即决定了，我无权反对。

以后，她就来了我家，表面上照顾我儿子，暗地里帮我做事。我儿子喊她叫“陈姨”，我对外也这么叫她。陈姨同志性格坚强，是个很有主见的人，加上又在大城市生活过，见多识广，有点知识，能看报，会写字，后来替我做了很多事。这是后话。

2

话说回来，第二天我去单位上班，老规矩，小李见了，带上钥匙和一堆文件，替我打开门，率先进去，放好文件，一边说：“处长，这是这几天的文件，都已经送过领导传阅了，你看看吧。”我点头，他又说：“林秘书来过电话，让你一回来就去找卢局长。”我问：“什么事？”他说：“不知道。昨天周部长来局里视察工作了，也到了我们处。”我说：“没事吧。”他说：“没事，都正常。”我问：“秦处长呢？”他说：“不知道，上午来过一下，后来又走了。”我又问：“小唐呢？”他答：“她在楼上，在局长那儿了。”突然，小李想起什么，跑回办公室，给我提来一个捆得严严实实的纸包。我问他：“这是什么？”这是刘小颖送来的，他说：“她回老家去了，让我把这个交给你。”

看样子像书，我没有打开来看。我知道，马上小青会来找我。她是管电话的，一般我外出回来她都会来跟我汇报谁给我打过电话。果然，不一会，她来了，还是老样子，蹑手蹑脚地进来，调皮地喊：“报告处长。”我故作受惊的样子，说：“你怎么又老一套，吓我干吗。”小青嬉笑着说：“对不起，处长，我不是故意的。”我说：“说吧，有谁找过我？”她头一歪，问：“电话吗？”我说：“你还跟我捉迷藏。”她缩缩脖子，一五一十跟我数了几个曾找过我的电话，却没有静子的。我觉得奇怪，问她：“没有了？”她说：“没有了。”她看看我又说：“我觉得应该还有电话，可就是没有了。”我说：“你想说什么，没有就没有，你走吧。”她说：“我觉得奇怪，这么多天静子园长怎么没给你来过一个电话，处长，你们是不是吵架了？”我说：“去去去，谁说她必须跟我来电话。”她说：“以前都这样的嘛。”我想也是，这是怎么回事。当时我还不

知道野夫已经禁止她跟我来往。

小青还想跟我说什么，秦时光突然闯进来，一副久违的样子，“啊哟，你回来了，我的大处长，什么时候回来的？”我说：“昨天下午。”他关切地问：“谁去接你的？”我说：“我自己。”他煞有介事地说：“你看你看，你又在放任自流了，你想过没有，你是这栋楼里机密度最高的人，你要对自己的安全负责啊，万一……”我打断他，“好了，不要危言耸听，我的安全没问题。我不要人去接，一个人悄悄回来就是为了安全。”他说：“你这叫什么理论。”我说：“最朴素的道理。你知道嘛，什么人最安全，一个消失在人群里的普通人最安全，你又派人派车，搞得兴师动众，人都盯着你就安全了？反而不安全！再说，我这次出去是私事，按规定也不能用车。”他说：“这你又错了，你的安全就是最大的公事。”我说：“行啦，没时间跟你废话，有事吗？”他说：“没事。”我说：“我有事。”他问：“去楼上？卢大人找你？”看我点头，他立即面露不恭，揶揄道：“嘿，我敢说 he 找你一定是说我的事。”我问：“你有什么事？”他说：“还是让局长大人亲自告诉你吧。”一脸鬼祟。

我一边上楼，心里一边敲小鼓，这秦时光到底什么意思？他就喜欢玩这种小伎俩。尽管我了解他这副德性，但心里还是不太舒服。林婴婴见到我，兴奋得朝我做鬼脸，一边对我小声说：“你回来得正好，我有好多事要跟你说呢。”我问她什么事，她指指里屋，更加小声地说：“在这里怎么说，晚上我们找地方好好聊一聊。”里屋，卢胖子正敲着桌子在训斥谁：“你这叫不仁不义知道吧，我对你这么好，有人在戳我的脊梁骨你居然不闻不问，你的心长在哪里的，长在背脊上的……”突然，他像有预感似的，对外面喊，“小林，谁来啦？”

我推开门进去，看见挨训的人是小唐，让我倍感意外。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局长对小唐发火。小唐曾是他秘书，一直是他的贴身小棉袄，怎么会让他大动肝火？小唐走后胖子告诉我，秦时光在周佛海面前说他坏话，小唐在场却没理会，听之任之，任其抹黑，显得“很软弱”。我马上想到，这可能不是软弱，而是“变节”：她变阵了，跑到俞猴子阵营里去了。小唐这次被林婴婴挤下来，放到我身边，至今没有安排职务，可能很失落，因而另攀高枝了。这种可能性很大，我觉得，但我没有对胖子说，他也没有给我机会。他心里憋着气，急着要对我宣泄，等小唐一走，便声色俱厉对我发火：“你那条四眼狗，我要扒他的皮！上次真不该听你的，没把他赶下去！”

“他怎么了？”我问道。

“怎么了，他在周部长面前说我的坏话！”我知道他会继续往下说，故意不置词。他径自往下说：“这个小瘪三，也不知吃了哪个王八蛋的屎，胆敢在周部长面前告我黑状，我要叫他吃不了兜着走。”我说：“他

去找周部长了？”他说：“哼，他算老几，见部长？没门！是部长临时来这儿视察工作，找了几个处长去谈话，你不在，我就怕他乱讲我坏话，专门把小唐叫上一块去。结果小唐压不住他，他在部长面前大谈什么局里存在着危机，说了一大堆问题，还告我的状，狗胆包天！”

我问：“他说你什么？”

他说：“他说我跟俞猴子貌合神离，在下面拉帮结派，搞得大家人心惶惶。哼，我拉帮，我拉谁啦，我需要拉嘛。是有人结派想抢我的权，反倒成了我的不是，吃屎的反倒把屙屎的告了，荒唐透顶！”

我说：“局长，你跟他生气是抬举了他，小人一个，何必呢。”

他说：“我看我还是该把他收拾了。”

我说：“收拾他还不是小菜一碟，但一定要找对时机，要做到人不知，鬼不觉，现在先别管他，看他能折腾到什么地步。”

这事说得差不多后，我把刘小颖的事情提出来。当时我还不知小颖走是另有隐情，我猜测是她可能不好意思面对我，有意躲我。女人嘛，都要面子的，陈耀把她这么塞给我，对她是不公平的，也是很没面子的，她做出个拒绝的姿态是很正常的。不过我相信，只要我坚持娶她，她会同意的。她躲我，是欲擒故纵的那一套，可以说，是在等我用切实的行动和语言去打动她，劝她。现在，我就采取行动了，我要趁机说服胖子把她弄到保安局来工作。

“喂，局长，我刚才来单位的路上看见刘小颖的书店关门了，是怎么回事？”

“我怎么知道？”

“以前陈耀活着，还有一份工资，现在……死了，母子俩的日子一定更难过了。”

“这能怪谁，要怪也怪陈耀自己，谁喊他死，是他自己。这事你不要再多管了，你对他们够好的了。”

“话是这么说，但理不能这样讲，陈耀毕竟跟我那么多年，现在人走了，丢下孤儿寡母的，我不管谁管啊。”

“你怎么管？”

“我觉得局里应该给刘小颖找个工作，让她有份固定的工资。”

“工作，工作，哪里有她的位置哦。”

“只要局长有这份心，哪里都找得到位置的。”

他气呼呼地走回办公桌前，一屁股坐下，扬起头，瞪一眼我，说：“金深水，你管那么多闲事！叫你来是帮我解难的，你倒好，还来给我添乱。我跟你讲，这个泼妇的事我是不会管的，你以后再不要跟我提她了。”

我看他态度这么强烈坚定，不再往下说，心想，今天他情绪不好，硬说反而容易逼他说绝话，把路堵死，择日再说吧。

3

啊，幸亏没有说下去，因为等我回到办公室，打开小颖给我的纸包，我发现小颖的走别有隐情。是怎么回事？小颖给我留了纸条，是这样说的：

老金，我要走了，回老家，不回来了。走之前，我想对你磕个头，感谢你对陈耀这么长时间的照顾，更感谢你让陈耀走得体体面面。我想陈耀在地下一定是安息了，我为他有你这么好的一个朋友和上级感到万分欣慰。今后你不要再记挂我和山山了，我们很好，会好的。这次有人给了我一笔钱，给钱的人你也认识，他欠陈耀的，当初他要好好待我们，陈耀不会死的。现在他用钱来还债，打发我们，我也不客气地收了钱。有了这些钱，我回乡下会生活得很好的，所以你就放心好了。最后，我要说的是，可能陈耀说得对，这人不大有人情味，你以后跟他来往要多加小心。

祝你平安！

刘小颖敬上

信是夹在一包书里面的。我认出“祝你平安！刘小颖敬上”是小颖自己的手迹，其余又是一个笔迹。小颖的文化水平不高，写不出这么长的信，前面那些话一定是她找人写的。这人是谁我不感兴趣，也无关紧要，我感兴趣的是信中说的给她钱的那人，是谁？我首先想到是革老，琢磨一番后，越发觉得就是革老。虽然信中有些话没有直说，但我不难明白，小颖回家是革老的意思。那么，革老为什么要叫刘小颖走，甚至不惜给她一笔钱，还又专门大老远地去替我找来个联络员，动这么大的心思，费这么大的力气，为什么？当时我还不知道陈耀曾经为我娶小颖的事找过革老，但是琢磨这封信，我琢磨出来了：我怀疑革老已经知道这件事。

中午，这封信像一个催命鬼似的把我赶出门，赶去了诊所。我要证实一下，我琢磨的有没有错。开始革老还跟我打太极，含糊其辞，后来我把刘小颖的信丢给他看，他承认了，还理直气壮地对我说：“你应该感谢我才是，哪有这样的事情，这不丢人嘛。”我说：“对陈耀来说生死都不计了，哪还在乎丢不丢人。”他说：“他不在乎，你要在乎，我也要在乎。老实说，我猜陈耀的死一定有名堂，一定给你留了什么丢人的遗嘱。”我问：“什么？”他说：“要你娶刘小颖为妻是不是？”

果然，他知道这事。我怀疑是他强迫刘小颖说的，问他：“你怎么知道的？”他说：“陈耀自己跟我说的，他还让我来跟你说呢，我没同意，简直是笑话，怎么可能？这种事，你会同意吗？你同意组织上还不同意呢。别理他，不管他有什么遗嘱，这不是儿戏，可以讲人情，可以徇私，这是大是大非的问题，没有商量余地。”我说：“所以你要刘小颖走？”他说：“这是一个原因，但不全是。”我说：“那还有什么其他原因？”他摇摇头，露出一副苦恼相，撇着嘴说：“说实在的，我是为她考虑，孩子还小，书店生意又不好，如果留在城里生活成本太高，我们组织上也养不起，索性安排她回老家去。”我说：“可她是我的联络员，我工作需要她。”他说：“这不给你安排了新人了嘛，陈珍莲不错的，别看年纪大了一点，干事只会比刘小颖强。”我觉得心里有一股气在一浪一浪地涌上来，我忍了又忍，没忍住，直通通地说：“可我已经答应他了。”他一下变得严肃地问我：“你答应什么了？跟谁？”我说：“陈耀死之前把刘小颖和他儿子托付给我，我答应了陈耀，现在我已经别无选择。”

革老连出几口冷气，一边在屋子里团团转，最后指着我的鼻子说：“我猜就是！可我不明白，你怎么会答应他呢？你怎么能够答应他呢？听着，这不行的！绝对不行！”我沉默一会，抬头说：“革老，这样我的心难以安宁，你不知道，陈耀就是看我答应下来了才狠心走的，现在我反悔，言而无信，他在地下也难以安息。我活的不安宁，他死的不安息，你高兴吗？”他说：“我不高兴，但我不会因为不高兴放任不管，让你去做傻事。高不高兴是个心理问题，可你想过没有，如果你娶了刘小颖，那就不是心理问题，而是实实在在的、事关党国利益和我们工作意义的现实问题，历史问题。要是断了静子这条线，我看你怎么办！”最后一句话，他说得掷地有声。

我没跟他碰硬，尽量让自己平静下来，对他说：“革老，没这么可怕，首先我跟静子的关系也没有到那个地步，我跟谁结婚就好像伤害了她似的，其次，我们结婚也可以不公开的嘛，悄悄的……”革老抢断我的话说：“悄（敲）你个头！悄悄的？我看你是昏了头，养情人都悄悄不了，你还想悄悄的养个老婆孩子在家里，除非他们是一件衣服，你可以压在箱子底下，可他们是大活人！再说了，婚姻大事是人一辈子的事，

能当儿戏吗？你爱刘小颖吗？我敢说，你这根本不叫爱，你是可怜她，同情她。”我说：“我就想对陈耀了一个心愿。”他说：“行，那你也了我一个心愿吧，就是革灵，我女儿，亲生女儿，她现在也是挺可怜的，中华门死了，肚子里还怀着他的孩子呢，怎么办？你同情同情她吧，娶了她，她或许可以把孩子生下来……”

我知道，中华门和革灵是结婚多年的夫妻，去年革老把他们从北平带到南京，由于工作需要，没有公开夫妻关系。如今中华门走了，秘密已经无法公开，革灵怀的孩子成了一个“无本之木”，一个“无头案”，让人不知所措。

革老接着说：“不瞒你说，我是这样想过的，但我跟你说过吗？没有，为什么？就想到静子，不想让私事影响公事。现在我告诉你，革灵已经把孩子打掉了，就前天的事，你昨天没看见嘛，她病怏怏的，伤心啊，身子和心都伤了。作为父亲我不希望她这样，我希望你能娶她，让她把孩子生下来，哪怕只是名义上的娶，只要能把孩子生下来就行。可我想到静子，想到你的任务，想到党国的利益，我别无选择，只能亲手把她孩子打掉了。”

革老说着掉过头去，也许是流泪了，让我非常难过，也难堪。不一会，革老拭了眼泪，掉过头来，看看我，看看时间，像是给我们解围说：“行了，这事我们不要再争了，总之一条，你不要把静子这条线给我断了，这是我们的‘生命线’，这条线断了，别怪我无情无义。至于刘小颖嘛，你放心好了，我给她的钱不少，足够她把孩子带好带大的。走吧，你下午还要上班。”说罢，革老率先往外走。我沉重地立起身，默默地跟着他往外走。革老一边走，一边劝告我：“俗话说‘无毒不丈夫’。做男人，尤其是干我们这行的，有些事你不能太讲情义，情义害人哪！如果什么情义都要讲，我可能早都已经死了好几次了。”

我走了很远，革老的这句话还在我耳际回响。

4

下午，下班前几分钟，林婴婴约我晚上七点半在鼓楼街21号见面。到时间，我在约定地点见不到人，左右四顾了好一会，终于看到附近花坛边有个黑影在朝我招手。我过去看，人影儿又不见了。正当我疑惑向惊悚演变时，背后有人拍了我一下肩膀。我回头看，正是林婴婴。夜来天寒，她穿一件黑色风衣，系着腰带，挂一条长围巾，显得很洋派。我说：“你搞什么鬼，小心我拔枪把你撂倒了。”她说：“朝我开枪说明你瞎了眼，你没看见，刚才我来的路上有多少男人回头看我。”我说：“你干吗躲到这儿来，还迟到了至少五分钟。”她说：“见鬼，我至少比你早到两分钟，就因为站在那儿，欣赏我美貌的人太多，我才躲到这儿来

的。”我说：“我们怎么来这里？这哪是说事的地方。”她说：“那走吧，我带你去一个能说事的地方。”说着，突然上来大大方方地搀住我的手，对我做了个怪相，“给你个机会，这样就没人回头看我了。”

我一时愣在那。“走啊，还傻愣着干吗？”她拉着我走，像一对闹别扭的恋人，马路上有个拉双轮车的老汉，奇怪地看着我们。林婴婴说：“喂，你别这么僵硬行不行，好像我用枪抵着你似的。”我小声说：“你小声点。”她说：“你是不是好久没跟女人牵手走了。”她说的不假，除去跳舞之外，我确实好久没牵过女人的手了。我说：“跳舞时牵过。”她说：“你跟静子也没这么牵过手吗？”我说：“没有。”她说：“喂，我敢肯定她一定希望你这样去牵她手。”我说：“你怎么话这么多。”我闻到了她身上散发出来的香气。她说：“我在关心你啊，你不要做苦行僧，要做浪漫主义革命者。就说我们尊敬的一号吧，他把工作和生活融为了一体，一手尖刀，一手女人，鲜血和鲜花一起灿烂。”我说：“我应该提醒你，秦时光就是这样的人，一手刀子一手女人，你可别跟他灿烂。”她调皮地说：“承蒙抬爱。”接着又说，“喂，你好像好久没约见静子了吧。”我说：“是的。”她说：“想见她吗？”我觉得还是想的，不知是因为她没给我来电话的原因，还是我真的在想她。但我说出来的话却是：“有什么好想的，不想。”她说：“你不能这样，不能有事才找她，平时还是要跟她常来往。我跟秦时光就是这样，我们经常见面，但他休想占我便宜。便宜都让我占了，这就是我的水平，艺术，交际也是一门艺术啊。”

不知怎么的，她突然跟我说起革灵，说：“我觉得革灵对你也有意思，要不要我给你牵个线搭个桥？”我说：“你胡说什么！”她说：“什么叫胡说，你们两个，一个孤男，一个寡女，天造地设的一对嘛。”我听了觉得很刺耳，不由想起刘小颖，心思一下乱了，烦透了。她看我一时无语，说：“怎么？你也觉得我说的有道理吧。”我很矛盾，心里很想跟她说说小颖的事，但又觉得不妥。显然，她不知我与小颖之间的事，跟她说不但贸然，还违反纪律。这么想着，我不客气地说：“你闭上嘴我会很高兴的。”可她仍然说：“要我说，静子可以来假的，革灵嘛可以来真的，革命需要，先可以来秘密的，等将来革命成功了，可以明媒正娶。”我真的生气了，大声喝道：“闭嘴，你烦死我了！”她看我真生了气，吐了下舌头，把我搀得更紧，说：“别这么大声，我们现在是一对热恋的恋人，说话要轻言细语。”我拿她没办法，只好做出热恋的样子，顺着她往前走。

我们去了一家日本人开的茶馆，林婴婴好像经常来的，服务员都认识她，进门就热情地迎上来，甜甜地招呼：“林小姐楼上请。”上了二楼，服务员径直带她去了一包间，给人感觉好像这是她固定的地儿，至少是早订好的。

确实，是早订好的，我进去时，发现包间里已经有个人：一个女的。我们见了，彼此都很惊诧。是静子！“深水君，你好……”她显然不知我会来，手忙脚乱地立起身，不知怎么迎接我，僵僵地杵在那，像站在悬崖边，无措得很。“你怎么在这儿？”我的反应，惊愕的样子，并不比她好多少。不用说，这是林婴婴有意安排的。我有理由怀疑她在背后监视我、调查我，她不但知道我和静子已经多时不联系，还知道野夫警告过静子不要和我来往。

后来我问她，确实，她知道这事。我说：“你怎么知道的？”她说：“是静子告诉我的。”这说明她背着我去见过静子。她坦然承认，“是啊，最近我们经常见面。”我说：“你干吗背着我去见她？”她说：“她是我姐姐怎么不能见？再说了，她也希望见到我。”我说：“你不要利用我做事。”她说：“你把我当作什么人，我们是同志，一条战壕的，我们在合作做事。”我说：“我至今没有接到过上级指示。”她说：“看来你还不信任我，那就算是帮我行吧？如果说以前我没有帮过你，我想以后你会需要我帮助的。”听，她在跟我做交易——要说交易，我是欠她的，她至少替我干掉了白大怡。

这是静子去上厕所时我们谈的，她希望我一定要破掉野夫的“限止令”，让静子回到我身边。她说：“我感觉得出来，野夫的禁令让她很痛苦，她心里依然有你。这也说明野夫的禁令不过是根草绳，只要你给她动力，多些甜言蜜语，她一定会挣断草绳，跟你重续旧缘的。不信你看，呆会她回来我就走，把时间单独留给你们，看她会不会留下来。如果她走，说明草绳还是比较牢的，可能是根麻绳，需要你拿出耐心，如果她留下来，说明草绳已经烂了，必断无疑。”

静子留下来了，真的像林婴婴说的一样，很痛苦，我还没说什么，她的眼泪已经默默地流了下来，好像很为自己的屈服深感内疚似的。尤其是，我回杭州前给她打过电话，她很想来送我，但最后因野夫的禁令起了作用，没有成行。说起这个，她竟然呜呜地哭了。看她这个样子，我明白，草绳真的已经烂了，林婴婴又可以得意了。其实我也暗自庆幸，如果静子就这么“离我远去”，鬼知道革老会作何猜测，他一定会以为我是因为要娶小颖故意推开她的，那样他没准会处分我！我似乎又该感谢林婴婴，但不知怎么的，现在我再不像以前那样佩服她。甚至，我有点隐隐的惧怕她，好像她在天上走，我的一切事情，明的暗的，都在她的视野里和掌控中。

这天晚上，我和静子聊了很多，我的亡妻和她的亡夫都聊到了。她告诉我，下个月七日是她丈夫去世三周年的祭日，以前她在北平一家医院当军医，后来丈夫死在攻打南京的战场上，她带着孩子来收尸，当时她舅舅野夫已经就任机关长一职，她便留在了南京。她去幼儿园工作也是很偶然的，孩子大了，要上幼儿园，她四处找，偶然找到这家幼儿

园。她想把孩子送进去，却怎么恳求、说情都不行。我说：“难道你舅舅去说也不行？”她说：“他是首先反对的。”我问：“为什么？”她说：“因为那里面的孩子都是孤儿，没有父母，父母都死了，我的孩子还有我，还不够资格。我舅舅是非常恪尽职守的人，最怕别人说他闲话。”我问：“那最后怎么又进去了呢？”她说：“很偶然，原来的园长出事了，服毒自杀了，才把我调去了。”

即使这样，她的孩子其实还没有正式“入园”。她说：“调我进去后，我舅舅和园方开始还不准我带孩子进去。这太过分了，我强烈要求后他们才做了妥协，允许我带孩子进去，但我的孩子没有纳入幼儿园的管理中，必须跟我一起吃住。”我说：“太荒唐了吧，哪有这么严格的？”她说：“就是这么严格的。”她告诉我，现在幼儿园其实有五十一一个孩子，她的儿子就是多出来的那一个。

我问：“你喜欢这个工作吗？”她想了想才说：“我挺喜欢小孩的，但是，怎么说呢，这幼儿园……太特殊了。”我心头一紧，蓦然想，是不是真的像林婴婴说的那样，孩子们都是“试验品”。我问：“怎么特殊？”她说：“这些孩子都是我们国家英雄的后代，连天皇都关心他们，我压力很大。”话到这儿，我临时决定套她话，问她：“听说天皇还有个亲戚也在里面，是不是？”她霎时变了脸，很严肃地问我：“你听谁说的？”不等我作答，她又追问，“是不是林小姐跟你说的？”我说：“你跟她说过吗？”她说：“没有，我没有跟任何人说过。”

静子是个很单纯的人，没有受过任何训练，她没有意识到，当她这么说时其实已经给我一个信息：里面真有那么一个人。后来，我把这个信息转告给林婴婴时，她很高兴。不过我马上打击了她，我说：“你别得意，静子已经对你频频找她有点警觉了。”她问：“她说我什么了？”我说：“具体也没说什么，只是我感觉到她在怀疑你，问了我不少你的情况。”她说：“你说什么了？你有没有说那是我跟你说的？”我说：“什么？”她说：“天皇亲戚的事啊。”我说：“没有。”她问：“那你最后怎么把这事圆过去的？”我说：“不用我圆，她后来没再问了。”

静子确实不是个有心计的人，对她这个问题我当时也不知道怎么回答，我有意把话题绕开去，说了一些其他事情，后来她居然也没有再提起。我因此觉得里面的秘密她可能并不知道，她也是局外人，不知道腾村在里面做什么，否则她不会这么不敏感。对此，林婴婴也有同感，并认为这对我们有好处。她说：“如果她也是同谋，我们很难从她嘴里挖到什么。”我说：“你已经找她挖得太多了，别再挖了，万一她找野夫了解你就麻烦了。”她说：“我还想再进去。”我说：“你别做梦了，根本不可能。静子告诉我，上次她带我们进去野夫都知道了，为什么野夫不准她跟我来往？就因为这事，这是导火线。”

确实，以后很长时间，林婴婴拿幼儿园没有任何办法，静子基本上不接受她单独邀请，她试图进去的法子想了一个又一个，均以徒劳无功告终。

5

这期间，革老的“生意”转眼间兴旺起来。

一天晚上，陈姨接到通知，要求我和林婴婴，包括陈姨，都一起去诊所开会。会上，我一下子见到好几张陌生面孔，有两个年轻人，三个中年人，都是男的，加上原有的我、林婴婴、革老、革灵、秦淮河和陈姨，总共十一人，屋子里挤得都坐不下。后来陈姨还告诉我，诊所门口新开了一家烧饼铺，里面的一对父子也是我们的人。这么多人，不知从哪儿来的，但我知道，他们是为何来的。这天晚上，革老在会上这么说：

“今天把你们叫来开个碰头会，有几件事要说一下，第一件事不用说，你们已经看到了，我们的队伍又壮大了，我们已经度过了最困难的时期。刚才，你们来之前我已经接待了‘一家人’，九点半，还有‘一家人’。想到自己又有那么多‘家人’，我就觉得心里很安慰，很来劲。我首先把这个情况传达给你们，也是想给你们心理上增添安慰和劲头，我们并不孤单，我们是一个完整的组织。第二件事很重要，最近重庆几次来电、来人，都说到一个新情况，就是新四军有北上、往大别山方向调动的迹象。这是个很严峻的情况，你们知道，新四军是共产党的军事力量，他们不听从委员长的指挥，擅自布置、调防部队，其险恶用心不言而喻，就是想借抗战的名义扩大自己的地盘，将来跟党国争夺江山。据可靠消息，最近共产党往南京派了不少人来，建立了多个地下组织。这是对我们的挑战，一号要求我们尽快把他们的地下组织情况摸清楚。”

我听着觉得心里憋气，忍不住问：“鬼子的事情都忙不过来，还去管他们做什么？”革老不悦地看我一眼，“做什么？目光看远一点，鬼子迟早是要滚蛋的，共产党始终是我们的后患。”我说：“这有点危言耸听了吧。”革老盯着我，面露愠色。我耸耸肩，说：“大敌当前，说这些话真让人丧气。”革老眉毛一挑，不客气地说：“这不是我要说的，是委员长要说的，你如果有意见可以写成文字，我给你往上转，一定转给委员长。”林婴婴看我们话不投机，嬉笑着打圆场，“老人家，这可使得，都知道，委员长是个多疑的人，你这不是把我们老金往火上烤嘛。”革老说：“不是我要怎么样，金深水，你这个……怎么说呢，我知道你恨日本人把你的妻子女儿杀了，我也恨，你知道，亲眼看见的，中华门不是走了，他是我女婿。我的亲兄弟也是被鬼子炸死的。日本佬，包括日本佬的一群走狗，黄皮狗，汉奸走狗，当然是我们的大敌，但是对共产党我们也不可掉以轻心。用委员长的话说，我们在抗战，共产党在干什么，

拉队伍，磨刀子，队伍拉大了，刀子磨锋利了，到时候你看好了，不知道刀子往谁头上砍呢。”

林婴婴说：“委员长的意思，与其让他们日后砍我们，不如我们先砍了他们是不是？”

革老说：“没说现在就砍，现在是让我们摸情况。”

听革老这么说，我气就更不打一处来，共产党当然跟我没什么关系，但在这个节骨眼上把矛头转到他们头上，我总觉得不对劲，心里不舒服，且不说这本身不厚道，关键是我心里没有任何兴趣去干这些事，于是我脱口而出：“情况摸清楚了，有一天想砍就砍，说来说去就是自相残杀，没劲！”这是带着情绪说的，我自己都感到吃惊。心里对上面反共的意图有这么大情绪。林婴婴似乎感到不对劲儿，出来当和事佬，说：“好了好了，既然这话题没劲，就换个话题吧。革老，说下一件事吧。”革老说：“不行，这话一定要说清楚，你是一号派来的人，你觉得金深水的思想是不是需要清理一下？”

林婴婴一本正经地说：“我觉得首先要清理的是我们委员长。”革老很生气，“你怎么这样说话，放肆！”林婴婴说：“本小姐说话一向放肆，可如今也只能在这儿放肆放肆。革老，你要理解一下我们，我们整天钻在敌人堆里，说话做事全都是掐头去尾，掖掖藏藏，也就是在这儿，在同志们面前，才随便一下，请你别大惊小怪，小题大做。再说了，本小姐就是这样的人，直来直去，不说假话，如果说我对委员长个人有看法，但这不影响我为委员长卖命，因为他现在代表的是党国，而我就是为党国生、为党国死的忠实信徒，党国的利益就是我行动的准则。我认为，老金有什么想法没什么错，但只要党国需要，必须无条件服从。我们都是军人，俗话说，军令如山倒，不管你理解还是不理解。这就是我要说的。”

我不得不佩服林婴婴，在嬉笑怒骂中，把每一句话都说得那么有力量，又那么不容置疑。这天晚上革老的情绪很不好，会议草草收了场。散会前，革老把我单独留下来，林婴婴没有及时走，革老对她说：“你也回避一下吧。”林婴婴的语气依然不太正经：“革老，这是你第一次让我回避，一次不多，但是多了，革老你在我心目中也会成为像委员长一样，变成一个多疑的人，多疑是离间的最大武器啊。”革老说：“你这个女子，怎么……干我们这行的有些回避很正常嘛。”林婴婴起身说：“是，这是我们安全的需要，我理解，革老，告辞了。”革老说：“路上小心一点，你啊，说话老是没轻没重的，我……”林婴婴说：“让你担心了？不用担心，你放心好了，这就是我的过人之处，举重若轻，笑里藏刀，绵里藏针。”说着走了，让革老怔怔的。林婴婴走后，我不等革老开口，先开口了：“正好我也有事要和你说。”

他问：“是刘小颖的事吗？”

我说：“不是。”

他要说的是刘小颖的事，我说的是天皇幼儿园的事。其实，我早就想问革老天皇幼儿园的事，却一直没说，这天晚上不知怎么的我突然有冲动，把这事掐头去尾地跟革老说了。革老说他没有听说过这事，我说：“那你不能问一下重庆，有没有这回事？”他问我这从哪听来的，我没说实话，以“道听途说”敷衍过去。既是道听途说，他也没太在意，答应我可以问一下重庆。他所以跟我说刘小颖的事，是看我今天有情绪，担心这跟刘小颖有关，我是在借题发挥。我默认了，趁机又建议他把小颖叫回来。我说：“我们不能这样抛弃她，这会让人寒心的。”他把我大骂一通，说我组织观念淡薄，魂被陈耀带走了。说到陈耀，他又把陈耀大骂一通。我觉得，他的情绪似乎比我还不对头，肝火那么旺，嘴巴那么毒，真是有点老不死了。

我们几乎是不欢而散。

我刚出门，正好遇上革灵和林婴婴手牵着手从另一边出来，很亲热的样子。尾我出来的革老看见林婴婴，很是奇怪，责问她：“你怎么还不走？”

林婴婴笑着说：“问你女儿吧。”

革灵说：“她有事。”

革老问：“什么事？”

革灵说：“爸，我们女人的事，你别问了。”

林婴婴突然朝我走过来，落落大方地挽住我的手，对革老和革灵做了一个怪相说：“我在等他，我的假男朋友，我们这样出去才更安全，否则这么个黑巷子，一个孤男，一个寡女，才引人注目呢，灵灵姐，你说是不是？你要跟我学习，大胆去牵男人的手。《圣经》上说，两个人在一起总比一个人独处好。”

她暗暗推推我，我们便手牵手相依离去。门口那个卖煎饼的老汉，奇怪地看着我们。走过煎饼摊，我问她：“你刚才叫革灵怎么叫姐啊，你什么时候跟她搞得这么亲密了？”她说：“不是我，是她要跟我搞得亲密。你知道为什么吗？”我问：“为什么？”她说：“她对你有意思，想让我来牵线搭桥。怎么样，她有心，你有意吗？”我抽出手，警告她说：“你正经一点！”她说：“生什么气啊，我又不是要逼你娶她。”我说：“你管得太多了，一会儿静子，一会儿革灵，你觉得这正常吗？”我

觉得她有点不正常。她说：“你才不正常，把我的好心当驴肝肺。”我说：“谁知道你安的是什么心。”她又上来挽着我的手说：“刚才会上那么多人，只有我和你是同一条心的。”顿了顿，她又问我，“喂，你今天为什么对革老布置的任务意见那么大，给人感觉好像你是共产党似的。”

这是她第一次在我面前提起共产党，我当时没有什么反应，当耳边风吹了。

同时，这也是她第二次跟我提革灵的事，第一次我没有当真，以为她是跟我开玩笑。这一次，看她口口声声“灵灵姐”的样子，我觉得多半是真的。但我不知，这究竟是革灵的意思，还是她的？在我心里的天秤上，革灵与她左右摆动了一个长夜，最后是她压下了革灵。没有道理，有的只是一种感觉。我对林婴婴的感觉正在发生变化：由开始单纯的欣赏、佩服，渐渐变得不可捉摸。

这个晚上，我的心情极差。我一直对我的工作看得非常神圣，我盼着日本人早一天滚出中国。对共产党我虽然没有感情，但要让我把生命用来去对付他们，我是不愿意的。所以，当革老提出要去摸查共产党的情况时，我有些控制不住情绪。在我看来，这是很不明智的，外敌当前，国人应该同心协力才是，报上不也是这么说的嘛，怎么私底下就变味了？还有林婴婴，她怎么就变得让我越来越陌生了。说真的，这天夜里我在床上辗转反侧之际，有一会儿突然冒出了一个怪念头：她会不会是共产党？我一边这么想时，一边又告诫自己，别胡思乱想。

这些日子，每次上下班，我的目光都会不由自主地朝书店看去，好像刘小颖没有走，好像她随时会回来似的。这天下班，我发现书店门口放着一张破沙发，我好奇走过去，见书店的门依然紧闭，一把大锁正在生锈。不一会，一老头拉着一辆板车过来，把破沙发搬走了，显然是他收来的破东西，临时放在这儿的。

我掉头，突然看对门裁缝店，发现那跛足师傅在偷窥我。这已经不是第一次！我的脚不由自主地往那边走去，好像那里边藏着我不能不探究的秘密。我走进裁缝店，发现不见人影。“有人吗？”我喊。跛足的裁缝从里屋跌跌撞撞出来，满脸堆笑，说：“哟。长官，您这是……需要我为您效什么劳？长官。”我有些冷淡，“师傅贵姓？”他答：“免贵姓孙，孙悟空的孙。”我说：“听口音，师傅是苏北人？”他说：“对，苏北沐阳的，长官也是苏北人吗？”我答非所问：“认识我吗？”他说：“长官常去对门买书，见过几次也就记着了。长官贵姓？”我说：“金。”他说：“哦，金长官有何吩咐？”我看见他背后的衣架上挂着一件女军服，他主动介绍说：“这是你们单位林小姐的衣服。”我说：“嗯，她是我们首长的秘书。我们林秘书好像很照顾你的生意嘛，经常来是不？”他爽朗一笑说：“嗨，我就是为她来的，人家是大小姐，家里有金山，衣服每天都要熨，鞋子每天都要擦，我啊，有福气啊，她看上了我的手艺，走到哪里把我带到哪里，所以天塌下来我还是有碗稀饭吃。”我说：“哦，这个派头大嘛。”他说：“那当然，她可不是一般人能比的，你想都不敢想。”我说：“是吗？能不能说来听听，她是怎么的不可比。”他说：“反正家里有的是钱，听说她在‘总统府’里还有人。”我说：“哦，这么说，她是又有钱又有势，确实了不得啊。”我问他跟她几年了，他答：“小三年了。”

我一边跟他说着话，一边悄悄观察他的手。这是一双裁缝的手吗？骨骼粗壮，手掌宽厚，看上去充满力量——他注意到我在观察他的手，顺便把手塞在了正在擦的鞋套里。他的穿扮也很土，明显比他年纪要老相。没有上门前，我以为他是个小老头，见了面，仔细看，我猜他年纪顶多三十来岁。他似乎有意在把自己扮老样，包括抽的烟，是老年人抽的那种旱烟，烟杆细长细长的。我请他抽了根纸烟，他抽了一半，灭了，说劲不够，改抽自己的旱烟。不知什么时候起，他已经戴上了脏乎乎的工作手套，抽烟时，我已看不到他的手。

恰在这时，林婴婴进来。“哟，金处长怎么在这儿啊，是什么风把你刮到这儿来了，稀客，稀客。”她风风火火地说，好像是在自己家里。我

故作神秘地说：“我在这儿等你。”她问：“你怎么知道我要来？”我说：“你不是这儿的常客嘛。再说了，晚上你不是要出席中华海洋商会的联谊会，你能不来整洁一下？”她说：“这么说你也是为此来的？”我说：“我哪有这般雅兴。”她说：“我就不信，静子园长会不邀请你，我给了她两张票。”静子下午确实给我打过电话，说过这事，否则我怎么会知道这舞会。我说：“这么说你又去见过静子了？”她说：“她在上课，没见着，叫门卫来取的。”我心想，看来静子已经对她有所避讳。我说：“你完全可以把票给我，何必舍近求远，去给静子。”她对我悄悄说：“你应该知道为什么，我变着法子想进去啊。”我说：“你还在做梦，该醒了。”她大着嗓门说：“晚上要请我跳舞哦。”

就在这天晚上的舞会上，我第一次听到了杨丰懋这个名字，并见到了这个人。我后来曾在舞会上多次见过他，给我的印象是个傲慢的人，或者说装得像个傲慢的人。他是高个子，长方脸，西装革履，头发油亮，抽着粗壮的雪茄烟，神色冷漠，气宇轩昂，既有绅士的风度，也有水手的那种粗犷气概。据说，当时在南京上流社会里，他的名字人尽皆知，他曾给汪精卫捐赠过一个师的武器，长枪短枪，大炮小车，一应俱全，且都是美货。这个师成了汪精卫的王牌师。驻扎在南京江宁，把守了南京城的半边城门。1945年秋天，这个师跨过长江，上了大别山，替汪精卫率先敲响了丧钟。但是在1940年冬天，这个师俨然是“汪总统”的看家狗。

这是一个十分高档、西式的派对，地点在“总统府”内，宴会大厅。派对下午四时开始，服务员端着酒水穿来梭去，国人、洋人、伪军、鬼子，混杂一堂。陈璧君（汪精卫夫人）、周佛海、中村将军、野夫、卢胖子、俞猴子，但凡有点名堂的人悉数到场。晚上八点钟，舞会开始，这些人陆续离去，这些大人物的喽啰们相继赶来凑热闹……我和静子到场时，舞会已经开始了一会，舞池里一对对男女旋来转去，其中有林婴婴和秦时光，小唐和马处长等人。我和静子起舞时，我发现卢胖子和俞猴子拥护着一个风度翩翩的人进来，其人年不过三十岁，但架势煞是引人注目，不少人见了他都围上去，跟他交头接耳，俯首称臣。静子告诉我，此人就是下午在这里搞派对活动的主人、中华海洋商会会长杨丰懋。

在胖子和猴子的引领下，杨丰懋分别与舞会上的很多人一一相认，包括我和静子、林婴婴、秦时光等人。有一阵子，静子和秦时光去跳舞了，我和林婴婴没去，坐着聊天。我注意到，在我们对面，杨丰懋正和俞猴子攀谈着，举手投足间，一副年少得志的模样。我问林婴婴：“那人你认识吗？”她说：“看来好像了不得的嘛。”言外之音是不认识，让我略为意外。我说：“你不认识吗？”她说：“怎么不认识？刚刚局长不是才介绍我认识的。”我说：“他好像很有来头嘛。”她说：“当然。你来迟了，

没看见，刚才周部长（周佛海）在他面前跟个跑腿似的。”我说：“看样子又是发国难财的家伙。”她说：“可能，听说他旗下的那个海洋商会是做黄金和军火生意的。”我说：“把我们国家的黄金运出去，拉回来一堆废铜烂铁。”她说：“差不多吧。”

我不由自主地将目光再三地投向那个人，心里默念着他的名字：杨丰懋……我隐隐地感觉到，此人非同一般，可他仅仅是一个商人吗？我的确这样想过，但当时我怎么也没想到，这人将会在我的生命中留下无人可替代的位置，堪称浓墨重彩啊。

秦时光和静子从我们面前舞过时，我小声问林婴婴：“听说你晚上又开车去接过静子？”她笑道：“看来静子对你真是无话不说。”我说：“接成了吗？”她说：“你还不知道。”我说：“我当然知道，可你为什么不听我的，我让你别去搅她了，难道你不觉得她现在对你不像以前那么好了？”她说：“所以你更要在她面前替我唱赞歌啊，让她消除误解。”我说：“我自己都不理解你，怎么让她理解你。”她意外地犹豫起来，神色变得凝重，最后简单地说：“等着吧，我会让你理解的。”

我想再说什么，看见杨丰懋款款朝我们走来。显然，他的目标是林婴婴。

“你好，林小姐，我可以请你跳个舞吗？”

“幸会幸会，杨会长，久仰您的大名啊。”

“幸会的是我，我久仰你的美貌啊。”

两人握手，寒暄，起舞。我注意到，这个杨会长跟林婴婴似乎有些相同之处，长相？神态？声音？都像，又都不像。随后，我又请静子跳舞，在与杨会长和林婴婴他们擦肩而过时，我问静子：“你怎么认识他的？”她说：“谈不上认识，只是一面之交，是在我舅舅家里。”我说：“如今南京城里的富翁都是机关长的朋友。”静子说：“可惜你不是他的朋友。”是指她舅舅。我说：“他知道你又在跟我来往吗？”她忧郁地点了下头。我问：“他有什么反应？骂你了吗？”她突然问我：“你爱我吗？”我没有选择，只能说“爱”。她说：“他可能会找你谈话，你就这么说好了。”我说：“怎么说？”她说：“你爱我，我们是真诚相爱的。”我说：“那会不会激怒他，把我调到前线去？”她咬着牙说：“如果这样，我跟你一起去前线。”

我明显感觉到，说这话时她的身体往我挨紧了一些，胸前那两团暖暖的物事贴到我的身上。我顿时觉得那部分身体僵硬得发麻，好像挨着一枚炸弹，或者一盘蛇。

刘小颖杳无音讯，书店形同设虚，但我在办公室枯坐时，还是经常会拿起望远镜看看它。没办法，习惯了。这天午饭前，我又习惯地拿起望远镜看，竟然发现书店门口的炉子又在老地方出现，冒着熟悉的烟

气。

我简直不敢相信！

我闭了眼，又睁开眼再看，不是幻觉！

沉稳一点，我应该吃完午饭去看他们，可我稳不住，太意外了！我当即出门，往书店直奔而去。刚走出大门，我看见书店里跑出来一个孩子，是刘小颖的儿子山山。以前山山一直在南京，他爸爸出事后才送回老家去寄养，所以我们很熟的。他老远看见我，高兴地朝我跑过来喊：“金伯伯，金伯伯……”我朝他跑过去，抱起他，亲着他的小脸蛋，说：“山山回来了，山山什么时候回来的？”他说：“我们昨天晚上回来的。”我问：“老家好玩吗？”他说：“不好玩，村子里有好多日本鬼子，用皮鞭打人，好可怕。”我轻轻捂住他的小嘴，说：“不要乱说话，要叫皇军。”山山声音更大了：“皇军真的打人，把一个老人打死了。”我问：“皇军有没有打你？”山山说：“皇军不打小孩子。皇军给小孩子糖吃。”说着从身上摸出两颗糖，让我吃。我说：“山山留着自己吃。”山山说：“我还有好多，皇军给我发了好多。”我问：“哦，你妈妈呢？”山山说：“妈妈在扫地。”话音未落，刘小颖出来了，发现我和山山在一起，张了张嘴，却没出声，迅速回了屋。

我对山山说：“走，我们去找你妈妈。”

山山说：“我妈妈现在经常哭，昨天晚上把我哭醒了。”

我说：“嗯，那山山更要听妈妈的话了，不能让妈妈生气。”

我们手牵手走进书店，刘小颖置若罔闻，就是不转过身来迎接。山山喊：“妈妈，金伯伯来了。”刘小颖这才转过身，冷冷地对我说：“我们昨天傍晚到的。”我走近她，说：“山山跟我说了，家里都好吧。”她答非所问的说：“以后你别管我们，我会照顾好山山的。”我笑道：“你在说什么啊，我在问你家里好不好。”她说：“有什么好不不好的，反正……就这样……”顿了顿，又说，“我会去跟鸡鸣寺说，是我自己闯回来的，跟你没关。”我说：“回来好，我还准备去叫你回来呢。”她说：“我觉得这……不公平，让我就这么离开组织。”我说：“你是应该回来，我这边工作需要你。”她吞吞吐吐地说：“我……希望……我们只保持工作关系，反正我……不是为……那个……回来的，我可以照顾好山山的，一定，你放心好了。”我说：“先别想那些，回来就好。”

山山捧着好多纸包糖从里屋冲出来，向我夸耀，“金伯伯，你看，我有好多好多糖。”我说：“就是，这么多，都是日本鬼子给你的。”山山说：“是皇军，金伯伯，不能乱说的。”我笑笑，对刘小颖说：“是我刚才教他的，孩子就是学得快。”山山说：“你吃吧，金伯伯，你吃一颗，很甜的。”我说：“山山留着自己吃吧。”他说：“我屋里还有好多，真的好多，给你，金伯伯。”我拿了一颗，说：“好，谢谢山山，这个糖呢，小孩子不能多吃的，一天只能吃两颗，吃多了牙齿上要长出这么大的虫。”山山吃了一颗，说：“我今天还没有吃过。”刘小颖不耐烦地推一把山山，“进屋去，别在这儿闹。”

山山乖乖地进去了，我对刘小颖简单介绍了一下组织上安排陈姨到我家做阿姨的情况，对她说：“就让山山去我家吧，阿姨可以照顾他的。”她说：“像什么话。”我看着她，说：“你也去吧，达达也需要一个妈妈。你看，什么时候我们去……办个证。”她坚决地说：“不！不可能的。”我说：“为什么？”她说：“没有为什么。”我说：“可我要对陈耀负责。”她说：“你别管他，他死了，他就这么狠心抛下我们母子俩，我恨他！”营区里传出下班的号声，她听了像得救似的，说一句：“你走吧，开饭了。”转身去了里屋，而且当即关了门，把我晾在外面。

我怔怔地立一会，默默地走了。

革老得知小颖回来后，把我叫去痛骂一通。他以为是我把她叫回来的，我懒得解释，任他骂。他骂够了，问我：“难道你真的要跟她结婚？”我说：“是。”他更火了，一把揪住我的胸襟责问我：“那你告诉我静子那边怎么办！”

我说：“难道你要我跟静子结婚吗？”

他说：“你以为你娶了刘小颖她还会跟你好吗？”

我说：“我可以不告诉她。”

他说：“你放屁！你以为你带回家的是一只猫啊，可以藏起来的。”

我说：“我们可以暂时不住在一起。”

他说：“你敢！”

他威胁我，只要我娶刘小颖，他就上报重庆，将开除我的党籍和军籍！我跟他大吵一场，要不是革灵突然闯进来，真不知怎么收场。革灵进来时，手上拎着一只药箱子，风尘仆仆的样子。革老急切问她：“见到人了没有？”她说：“见到了。”说着从药箱里取出一封信，递给革老。革老看看我，对我说：“你先出去一下。”

我说：“那我走了。”

他说：“先别走，呆会再说。”

我出来不一会，革灵也跟着我来到院子里。起风了，外面见寒了，秦淮河却赤着膊在站桩，任凭寒风肆掠，岿然不动，像一座石像。革灵带我去了另一间屋，病房，坐下，看我气得满脸通红的样子，幽幽地问我：“你们在吵什么。”我没说实话，只说：“没什么。”她说：“我刚去会见了王（天木）特使，又有任务了。”我问：“他怎么在这儿？”她说：“专程为这任务从上海来的。”我问：“什么任务？”她说：“静子那边的事。”我一个激灵，问她：“那边有什么事？”她说：“不是你说的嘛，你要父亲问问重庆，天皇幼儿园是不是有什么情况，一问还真问出了情况。”

我问是什么情况，她说的情况和我听说的差不多。她不知道我是从林婴婴那儿听说的，以为是我从静子那儿探获的，跟我解释说：“怪了，我听王特使说，这事共产党早已经插手了，他们几个月前就把情况通报给重庆，要求我们配合他们行动。”我说：“那为什么我们这边一直没接到通知？”她说：“重庆不相信有这事，直到我们去电询问，才关心起这事，然后临时又去找共产党了解情况，确认后，这才下达任务。”我说：“以前肯定没有下达过任务吗？对任何人。”她说：“肯定，王特使到现在都觉得这事听上去有点玄，让我们先以探明情况为重，不要贸然行动。”我说：“那会不会是一号单独给某些人下达的秘密任务呢？”她说：“怎么可能？一号的华东地区的事哪一件王特使会不知道。”

我想也是，作为一号的特使，像这种纯公务的事一号有什么可对他隐瞒的，再说了，如果要对他隐瞒不可能到现在又交给他来处理。而林婴婴口口声声说，这是一号给她下达的任务。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只有一个想法：

林婴婴或许是个共产党！

这个想法一落地就蹭蹭地长大了，活了，因为她留给我的诸多疑点、空隙，在这个想法面前很容易都弥合了。这个晚上，我有一种坠入深渊的感觉。我是步行回家的，天气冷了，我心里更冷，走到最后我浑身哆嗦起来，回了家后陈姨看见我这个样子，紧张地问我：“出什么事了？”我说：“没事。”同时我在心里说，事情出得太大了，我都快受不了了。

书店对面的裁缝店，是我在睡梦中还在惦记的地方。不用说，如果林婴婴是共党，裁缝店一定是她的联络站，就像我的书店。第二天中

午，吃了午饭，我把穿在身上的制服外套扯掉了两个扣子，专门去逛了裁缝店。我想看看他屋子有没有电话线，因为我觉得他既是个跛足，行动不便，靠什么跟外界联系？也许有电话。我察看一番，没有发现有电话线进来。当然，也可能是电台。一个跛足者用电台是最合适的。以后，我一直怀疑这屋子里有部电台。

从裁缝店出来，我又去了书店。小颖见了我还是冷淡得很，问我去干什么。我没看见山山，问：“山山呢？”她说：“在睡觉。”我问：“怎么这时候睡觉，生病了？”她说：“刚才我打了他一顿，哭累了，就睡着了。”我说：“你打他干什么？”她一下红了眼睛，说：“孩子真可怜，我心情不好就找他发气……”我上去握住她手，说：“就让山山去我家，让陈姨先带着，我们……的事……”她立即抽出手，毅然说：“没我们的事，你别老惦记着，忘了它。”我说：“你怎么了？小颖，我觉得你……怎么变了？”她说：“我从来就没想过要高攀你。”我说：“你说的什么话哦，我们之间哪有什么高攀低就的，我们都是……”她打断我的话，说：“为了陈耀的一句话？没必要。”我说：“也是为孩子嘛。”她说：“老金，你就别听死人的话了，听我活人的，以后你就别再想我们的事了，不可能的，陈耀也不会怪罪你的，他要有在天之灵，我想他也该领你的情了，是我不愿意，要怪也都该怪我。”我被她的坚决和毅然所震惊，一时不知所措。我心里乱得很，本来还想再同她说点林婴婴的事。看她如此决绝，只好黯然离开。

那几天，我跟丢了魂似的，经常心神不定，身边那么多同志，一个个让我寒心：刘小颖不理我，林婴婴算计我，静子错爱我，革老对我恨之入骨……真有点四面楚歌的感觉。唯一让我安心的是陈姨，她确实是个很干练的人，里里外外都是一把好手，我儿子达达一下子喜欢上了她，很服她的管教。她有意给孩子在诊所附近选了所学校，每天利用接送他上下学的时间顺便去诊所做卫生，上下各一个小时，给人感觉她有两份工作。这就是她的干练，巧妙地把两方串在一起，自然而然，方便宜行。她照顾我也是照顾得很好的，每次我下班回去，她总会在第一时间给我泡上一杯茶，早上还给我煲营养汤，红枣汤、枸杞茶什么的。这天我下班回去，她照例给我端上茶，告诉我革老让我晚上过去一下。她还给我带来了好消息，今天达达他们班级第一次考试，他考了个全班第二。我说：“好啊，看来我们达达很适应上学嘛。”儿子冲上来对我嚷道：“都是陈姨教的。”我说：“那你要好好谢谢陈姨啊。”儿子懂事地对陈姨鞠了个躬。我想如果山山过来，她照样会带得很好的。所以，这天下午我突然萌发出一个新念头：实在不行，把山山一个人接过来也行，陈耀要我照料他们，说到底是为了孩子。从现在情况看，陈姨一定会把孩子带好的。这天下午，我的心情就这样好了许多。

但好景不长，等晚上我去了诊所后，我的心情又变坏了。

诊所的小院静静的，几间屋里都黑火瞎灯，只有一间屋露出灯光。我朝它走去，里面正好出来一个人，近了方知是革灵。革灵发现黑暗中的我，欣喜地问：“你来了，刚来吗？”我说：“嗯，刚来。老人家呢？”她说：“他们都出去了，就我一个人在家呢。”我问：“他不是有事要见我吗？”她说：“进屋说吧。”

革灵热情地给我泡茶，一边说：“他刚走，也不知是谁来的电话，挂了电话就跟秦淮河走了，最近大家忙得很。”我问：“忙什么呢？”我发现，今晚革灵无论是穿着还是人，都较以前要漂亮些，脸上似乎还施了粉。她给我端上茶，说：“重庆现在对新四军很不放心，天天来电要求我们一定要把共党在这儿的地下组织摸清楚，就忙这事。”我没好气地说：“完全是瞎忙。”她一愣，笑道：“父亲说要把你这情绪调过来，看来还是没有嘛。”我说：“所以，他也不给我分派这任务，怕我怠慢。”她说：“那倒不是，父亲是了解信任你的，不给你这个任务是考虑到你的码头太重要，好钢要用在刀刃上，对共党这种小事情就让其他人去跑腿吧。”我说：“那么关于幼儿园的任务，他是怎么安排的。”她说：“你当然是急先锋，同时父亲准备让林婴婴做你的搭档。”我说：“是她主动请缨的吧。”她说：“是的。”果然不出我所料，我想这样她可以名正言顺了。革灵说：“听说她现在跟静子的关系也不错。”我说：“是的，甚至超过我。”她说：“这就好了，你们可以好好合作。”

我心想，该叫好的是她——林婴婴，你们这些笨蛋，你们知道她是什么人吗？有一阵我真有种冲动，想把林婴婴的底子亮给她看，最后还是忍住了。我这是对组织不忠诚，但我不知道为什么就选择了不忠诚。

革灵突然跟我说起刘小颖的事，告诉我说：“她回来第二天，我父亲见过她，应该说是很严肃地批评了她，可听说你支持她是吧。”我说：“是的，是我把她喊回来的。”其实不是。她说：“你还想娶她是真的吗？”我说：“这是陈耀的遗愿，你说我该怎么办，没办法！”她道：“我爸跟我说了，他是坚决反对，你呢，好像有点固执己见。”说这话时，革灵的目光中泛起无比的温柔，脉脉地盯着我。我说：“我没有退路啊。”我想抽烟，发现身上没带。革灵出去给我找来一包，我发现，今天革灵跟以往有所不同，走路的姿势挺拔了，扭腰的幅度大了，对我好像也亲近了些。她几乎把烟塞进我嘴里，一边说：“你想听听我的意见吗？”

我说：“想。”

她认真地想了想，对我沉吟道：“我……认为，这事你要慎重，因为这不是小事。对你个人来说也是人生大事，对组织来说，静子这条线断了确实也是一大损失，尤其是现在有新的任务需要用到她。”我说：“我跟静子的关系没有那么深。”她说：“但你要娶了小颖她就没有期待了，

也可以说你到她失去了吸引力。”我说：“我不这么看，应该说静子对我是有好感，但她对我有没有期待，谈婚论嫁的期待，我看不见得，毕竟我们是门不当户不对，要谈婚论嫁，她面前也有重重阻力。静子总的说是比较传统的人，何况还有野夫这道坎。”她问：“野夫知道你们在来往吗？”我点头说：“野夫已经警告静子不准她与我来往。”她说：“可她照样跟你来往？”我又点了个头。她说：“所以，我觉得静子是真的爱你。爱是自私的，一个女人真的喜欢你，她绝不希望你属于另一个女人。”我说：“不一定。这个事情我细想过，我们随便说，假设她真的喜欢我又没有婚嫁的想法，她可能就希望我有个女人、有个家庭，这样她知道我不会缠她，不会要求她嫁给我，她反而放心了，反而敢大胆跟我进一步来往，因为没有后顾之忧了嘛。”

其实我从来没这样想过，是临时编的。革灵听了，思量一会问我：“你们现在……关系……”我说：“就一般的关系，吃吃饭，跳跳舞，散散步，没有像你们想的一样深。”她说：“所以，你还是决定……要娶玄武门？”我说：“我不能食言，更不能对死人食言。”她抬头认真地看我一眼，郑重地说：“你愿意娶她，还要她愿意嫁给你。据我所知，她不愿意嫁给你。”我说：“那还不是你父亲威胁的结果，她怕。”她说：“其实不然，要知道结婚是两个人的事，你现在一定觉得你娶她是恩赐她，可有人恰恰……不需要恩赐。你不理解女人，女人其实比男人更坚强，更要尊严，尤其是在婚姻的事上。我问你，你喜欢她吗？”我说：“喜欢怎么了，不喜欢又怎么了。”她说：“你要喜欢她就不会这么回答，这种回答我可以把它理解为你并不喜欢她。问题就在这里，你娶她不是因为喜欢，而是出于责任，甚至是同情。但责任和同情都不是爱情，而女人是为爱情而生的。男人和女人真的不一样，一个男人因为某种原因可以跟一个不喜欢的女人……发生关系，但女人不会，除非被迫。男人一旦喜欢某个女人，对女人喜不喜欢他是不大在乎的，总相信只要娶回家就成了，不喜欢也会变成喜欢的。女人刚好反过来，把男人的喜欢看得比自己喜欢还要重要。不是有种说法，追女人穷追不舍是法宝，女人就是这样，只要对方喜欢，咬定青山不放手，最后都会缴械投降。这就是女人，只要你喜欢她，她就会喜欢你，不喜欢也会被感动，也会变成喜欢。为什么男人总相信只要把女人娶回家就成了，就因为他知道女人是可以被改变的。反之，哪怕她喜欢你，可如果你不喜欢她，她会放弃自己的喜欢。我相信刘小颖是喜欢你的，但她不愿接受同情，也不会试图来取悦你，改变你，她宁愿放弃你。”

我从来没发现革灵有这么好的口才，我听得出神，她也说得出神。她不遗余力地想让我明白一个道理就是：小颖对我冷淡是因为我不喜欢她，作为女人她要的是爱情，而不仅仅是责任和同情。真的是这样的吗？我开始认真地端详面前的这个女人。每一个女人的内心都是一个幽深的湖。我盯着灯光下面色微红的革灵。

“我相信就是这样的，至少你不喜欢她，这一点我现在深信不疑。”革灵说。

“我没有想过这个问题，我觉得喜不喜欢都一样，也懒得去想了。”我说。

“你连想的热情都没有，更说明你不喜欢她。你不喜欢她，她也就不会喜欢你，即使原来喜欢也会变得不喜欢的，事情就是这么简单。”她说。

“我觉得这已经够复杂了。”我说。

“不知你肯不肯承认，你不喜欢刘小颖，是因为你心里喜欢另一个女人。”她说。

“谁？你是说静子吗，怎么可能？我这不是工作需要嘛。”我说。

“不是她。”她说。

“那是谁？”我问。

“林小姐。”她说，“林婴婴。”

“胡扯！”我说。

“明摆的。”她言之凿凿地说，“我早发现了，她现在对你和以前不一样，她已被你的喜欢改变了。也许以前她并不喜欢你，正是你对她的喜欢让她也开始喜欢上你了。这就是我刚才说的，女人会因为对方的喜欢而喜欢对方。”

“真是一派胡言！”我大声说，“你不了解她，她……”我差点要说她是共党分子，话到嘴边才改口，“她就是那种人，大大咧咧，无拘无束的。”

“可能你就是喜欢这种女人，刘小颖太矜持了，所以只能博得你的同情。”革灵说。她说了很多很多，让我刮目相看。我和革灵单独在一起的时候很少，有如此深的交谈更是从未有过。我没想到这个在我印象中话不多的女人，今天晚上怎么会突然变成这么一个人：像个女性恋爱问题专家，像个话唠。这真是一个奇怪的晚上，我被女人包围了，也被困惑了。我不知道革灵为什么要跟我说这些，更不知道她背后还有一个大导演。此刻，导演就在隔壁房间，简易的木板把我们所说的每句话都一清二楚地输入了她耳朵！

中途，革灵去了隔壁屋。我知道隔壁是她的房间（房间里有夹层，

是用衣柜隔出来的一间小屋，是电报室），木板的缝隙虽然用报纸贴住了，但透过一些看不见的缝隙，我闻到一股特别而又熟悉的香味——除了林婴婴，没有第二个女人有这样的香味。顿时，我震惊万分。我一直以为，革灵说这些话是面对我一个人的，想不到……隔墙有耳！我的心情陡然变得烦躁起来。

镇静！

镇静！

我告诫自己，不要冲动。

不一会儿，革灵回来，把手上的一团纸丢在簸箕里，对我说：“我在熬药。”我装糊涂，问：“怎么，你病了？”她点头。我又问：“老人家的针灸也不管用，必须吃药？”她竟然低头抽泣起来，说：“身病好治心病难治，丈夫没了，孩子也没了，我太伤心了，呜呜呜……”哭得很伤心。我怔怔地望着她，不知该说什么。她还在抽泣，一边说：“中华门肯定恨死我了……他是烈士，应该得到嘉奖，可是我却在惩罚他……要把他的孩子打掉……”我烦躁的感觉又慢慢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悲伤。我点上一枝烟，狠狠抽了两口。她刚才进来手上还拎一只小布袋，这会儿她从布袋里拿出一条烟，递给我：“这烟好抽吗？我给你买了一条，你拿去抽吧。”我很不安，说：“啊，你干吗破费给我买烟嘛。”她说，依然在抽泣，只是声势弱了些：“我也不知道为什么，那天上街……看到，就买了一条……”我看看四周，问：“你爸怎么还没有回来？”她问我：“你要走了吗？”我说：“不早了，我该走了。老人家有没有给你留下口信？”她摇摇头。我说：“估计不会有什么要紧事，有事我再来吧。”

我起身告辞，她一直送我到院门口。

4

这个夜晚，我的心里是五味杂存，心情比夜色还要黑沉。林婴婴还会导演什么戏，我不知道。不过我知道，我敢肯定，一定是在她的鼓动下，革灵才会有今晚的异常表现。我可以想象，她一定在革灵面前说了些什么，她要把我“导演”给“灵灵姐”。同样可以想象，革灵出于感激，将视她为闺中密友，并将我们小组的情况对她和盘托出。这就是有着多重秘密身份的林婴婴演这出戏的独特匠心，她要博取革灵的欢心，掏取我们小组的内情。我担心，我几乎相信，她一定进去过那个“夹层”，那些绝密电报，对她也许早已不是秘密。

当然，这是后来我才证实的。

我离开诊所，心烦意乱，漫无目的地乱走。最后，不知怎么的，我

发现自己立在书店和裁缝店门口。两边的门都关着，也没有灯光射出。她睡了吗？已是深夜，我想她一定睡了，可我还是去敲了门。书店的。里边传出窸窣的声音，不一会刘小颖来到门边问：“谁啊？”我说：“是我。”刘小颖迟疑一下，问：“你有事吗？我睡了。”我说：“我有事，你开一下门。”刘小颖犹豫着开了门，说：“这么晚了你有什么事？”我看她穿的衣服，应该是没睡，说：“你还没睡吧。”她说：“我正准备睡，可是山山已经睡了。”我走进屋去，说：“正好，我还担心他没睡，妨碍我们说事。”她关了门，问：“有什么事？”我一时不知说什么，在屋里踱了一圈步。刘小颖拉出一张凳子，我没有坐，又走了一圈，终于对她发问：“对门的那个裁缝，你跟他接触过吗？”

刘小颖想了想，说：“他来我这儿买过两次书，聊过。”我问：“你觉得他有什么不正常吗？”她说：“我感觉他好像在注意我，还有就是你们那个女秘书经常去那儿，三天两头都要去。”我沉默一会，突然说：“她就是莫愁湖，我们的同志，叫林婴婴。”刘小颖一惊，问：“啊，是她，就是她。她知道我的身份吗？”我摇头说：“按规定你们不能‘通线’，所以我也一直没有告诉你。”她问：“那现在为什么告诉我？”我说：“我有疑惑，我需要同你交流，想听听你的意见。”她问：“你发现什么了？”我说：“她有鬼，我怀疑她不是我们的同志。”

她瞪圆眼，“你……听谁说的？”

我告诉她：“是我分析出来的。”

我把林婴婴给我的一些疑点从头说起，她听了满脸紧张，仿佛置身于敌人面前，不敢轻易发言。我继续说：“我觉得这不外乎两种可能，第一种，她是日伪分子，是敌人暗插到我们组织来的奸细，故意在幼儿园捏造出一个子虚乌有的大任务，而且故意说得遮遮掩掩，让我们信以为真，最后把我们全都套进去。另一种可能是，幼儿园的任务是真的，但这任务不是重庆，而是延安交给她的，她需要我们的力量来帮助她完成。”她久久地看着我，说：“你刚才不是说重庆已经证实幼儿园确实有问题。”我说：“严格地说，如果敌人要想套我们进去，他们也会找合适的人给重庆抖露这方面信息的。不过我分析这种可能不大，因为我在跟静子打交道的过程中确实也觉得她们幼儿园很不正常，十有八九是有问题的。所以，我觉得后一种可能性很大。”她说：“这样最好，如果是日伪分子我们麻烦就大了，共产党嘛，现在不是跟我们合作了嘛，即便不完全同心同德，至少不会害我们。”我苦笑，说：“今非昔比了，最近重庆要求我们把共党在南京的地下组织摸清楚，现在的人都在忙这事。”她问：“怎么回事？”我说：“谁知道，只有天晓得。没有不透风的墙，如果我们假设林婴婴是共产党，她便早已知道重庆要我们摸清他们地下组织的情况。”她说：“所以她要笼络革灵，进一步了解情况。”我说：“对，她要从革灵那儿摸我们的情况，反侦察。”她说：“这么说我也

觉得她是共党的嫌疑很大，那么对门的裁缝可能就是她的联络员。”我说：“你下一步可以有意接触他一下，摸摸他的情况。时间不早了，我该走了。”

我嘴上这么说，脚上却没有马上响应，我久久地看着刘小颖，看着她那双深陷在眼窝里的黑眼睛。这段时间她明显瘦了。一股怜悯之情突然涌上心头，我猛然伸出手，有些冲动地握住她的手，说：“小颖，你是不是觉得我……不喜欢你，其实……”她抽出手，打断我的话：“别说这个，你走吧。”我说：“你为什么要这样，你不喜欢我吗？”她反问：“喜欢有什么用？”我再一次拉住她的手，说：“喜欢，我们就一起生活，我需要你……”她又抽出手，说：“你需要的是正视现实，不要胡思乱想。快，你走吧。”她毅然起身，去打开门，低声说，“不早了，快走吧，别人看见不好的。”

夜深人静，街上静谧诡异。

我埋着头，一语不发地走了，像一个偷欢的人。

第二天早上，我刚走进办公室，便接到卢胖子的电话，他叫我去一趟，然后砰一声扣了话机，显然是带着火气的。他在跟谁生气呢？我使劲儿甩甩脑袋，让自己保持清醒。昨天夜里我没睡好，我的心被几个女人纠缠成一团乱麻，天微亮时才打了个盹儿。想到这里，我走到窗前，朝窗外瞥了一眼。院子里，有几棵叫不上名字的树，叶子已在一夜间掉光。南京在南方，气候却像北方，天说冷就冷。

“昨晚你到哪里了，我到处找你，知道吗？”我刚进外面林婴婴的办公室，胖子就从里面冲出来对我吼。我急忙说：“知道，阿姨跟我说了，可当时太迟了，我想你一定睡了，所以没敢给你回电话。”他不客气地问，一边往里走：“深更半夜还在外面，在干什么！”我跟他去了里屋，一边说：“山山病了。”他掉头瞪我一眼，问：“山山是什么人？”我说：“就是陈耀的儿子，昨晚病得很厉害，发高烧，我先去找郎中拿药，后来又一直守着他，直到烧退了才敢走，确实很迟了。”他一听陈耀更火，对我吼道：“陈耀！又是陈耀！我看你跟他是一辈子了。”我说：“那怎么办嘛，人家孤儿寡母的，我不管谁管。说实话，我现在也是孤儿寡男，怎么说呢，我都想……”他听明白了，嘲弄地问我：“你还想娶那个泼妇是不是？”我说：“人家不泼，就是生活太困难，你又老是不管人家，逼得她跟你急。”他说：“哼，这叫情人眼里出西施嘛，她什么都好，我看你是疯了！”

林婴婴给我端茶进来，朝我使眼色，我假装没看见，没理会。她没变，我变了。心变了，冷了。我觉得她身上好似有股无形的毒气，我不敢挨近她。我对胖子说：“好了，这事先不说吧，说你的事，这么急找

我什么事？”他是气极无语的样子，就地转了一圈，重重地坐在沙发上，才说：“什么事，妈的，我又被你那条四眼狗害了，老子真的要把他做了。”我说：“他又怎么了？别生气，跟他生什么气，我说了，他害你是正常的，不害你才不正常，你生什么气嘛。”他朝我喊：“说得好听，他朝你头上拉屎你能不气嘛！”对林婴婴手一挥，“把东西拿来，给他看。”

林婴婴拿来的是一份材料，我当场看了，是秦时光以个人名义写给野夫的，说的是“保安局内鬼”的事。材料上说，自“凶犯神枪手”事发后，他一直遵照野夫机关长的批示在暗中调查“谁是内鬼”，李士武被射杀后，大家认为他就是内鬼。但他通过调查，收集各路信息，发现：李士武绝不可能是内鬼。他在材料中这样写道：

如果李是内鬼，白（大怡）专家不可能逃过“那一劫”。据我了解，那天夜里，重庆方面派出四员干将潜伏至熏园白专家之下榻处，企图暗杀白。最后正是凭靠李及时发现敌情，及时调兵遣将，一举粉碎敌人行动，四名匪贼当场被击毙，无一幸免。试想，假如李是内鬼，他完全可以知情不报，放任不管，或者明管暗放，任匪作歹，放虎还山。那么，那天丧命的人绝不会是四名匪徒，而是白专家……

既然李不是内鬼，内鬼应该至今还在我们身边，是谁？

……

我看得毛骨悚然，真怕他掌握了更多材料，在后面说到我。即使他没有掌握什么材料，我想他出于对我的恨，也可能借机造谣中伤我。好在看下去，我发现他没有掌握我什么情况，也没有造我谣。也许是我的资格还不够吧，他把矛头直指胖子，是是非非的说了他一堆贪财敛物的事情（其中不乏真事）。从他言必有据的陈词中，我明显觉得有些材料肯定是小唐提供的，想必胖子也觉察到了，所以难怪他气急败坏。过去的亲信离他而去，反戈相击，长人志气，灭已威风。这且不说，关键是秦时光话锋一转，这样写道：

我虽然至今尚未掌握确切证据，证明他（指胖子）跟重庆“有一腿”，但从他极度贪财敛物的贪婪本性分析，这种可能性极大。中国有句老话，贪者必朽。如今，重庆方面削尖脑袋想在我们的高官中寻找突破口，他身居要职，飞扬跋扈，贪婪成性，极易被拉下水……

通篇看完，我心里暗想，秦时光确实是越来越张狂了，指名道姓，公然叫板。这对我不是坏事，他要像小唐一样，弃猴子投胖子，对我才不利呢。所以，我有足够的心情说了一堆“真知灼见”安慰胖子，把他的气恼消化掉。我把他气恼的对象巧妙地转移到小唐身上，说：“秦时光在单位本来口碑就不好，风流成性，二流子的形象，他的证词是不值钱

的，你不必太在意。你能得到这份材料本身就说明，野夫对他的这番忠心是没放在眼里，更没放进心上的，把东西像垃圾一样丢给你了，你该高兴才是。这时候你对他下手，反而容易让机关长小瞧你，你搞打击报复，是小人那一套。你要装出大人大量的样子，对小人不计较，对流言敢于嘲笑，这才是你该塑造的形象。我倒觉得，小唐的变节你要重视，她毕竟是你的前任秘书，她发出去的声音容易给人造成可信的假象。”

加上林婴婴在一边添油加醋，落井下石，把胖子的情绪一下点燃了，当即叫来军官处长商量对策。几天后，小唐哭着鼻子来找我，说她被调到江阴支队去了，她不想去，恳求我去找局长替她说情，别让她离开南京。我说：“你是他的老秘书，贴心小棉袄啊，哪有我说情的份儿。”这个冠冕堂皇的话我说得好开心。

从此以后，我再也没见过小唐，听说她没去江阴报到，脱队了，流入民间，失踪了。

5

我不知道林婴婴对我怎么想的，知不知道我在怀疑她。也许是有所觉察，从这天发生的事情看，我估计自己没能骗过她的眼睛，是她的眼睛太毒了，还是我的演技太差？总之，这一天，林婴婴对我采取了一个“大行动”，让我大开眼界，也叫我退路全断。

这天是周末，她大清早给我家里打来电话，要我几时去那里，她有事要同我说。我不想去，但她已经挂了电话，好像知道我要拒绝，不给我拒绝的机会。本来，这天我要带儿子去紫金山上看人冬泳。山上有一个湖，叫烟霞湖，每到入冬时节，经常有人在那儿搞冬泳活动，这是今年第一场冬泳，报纸上大说特说，好像这座城市的人生活很有情调似的。我很少带儿子出去玩，这次又给了一个空头许诺，儿子很不高兴，我出门时关着房门，陈姨怎么喊他都不肯出来与我道别。小家伙生气了。

我按时去了林婴婴约我的地方，发现已经有一辆黑色小车停在那，我刚走过去，车门自动弹开，林婴婴在车上对我说：“上来吧。”这是我第二次单独坐她的车（跟静子一起倒有好几次），上次去了郊外，这次莫非又要带我远走？一上车我就问她：“去哪里？”她故作神秘地说：“去执行任务。”

我们去了天皇幼儿园。

车子绕着幼儿园几乎转了大半个圈，拐进与幼儿园只有一条马路之隔的居民区。这是一片环境脏乱差的贫民区，多半是简易搭建的平房，只有挨着马路一带有少量几栋楼房，挨近河岸一带的，清一色是临时棚

户，寄宿的大多是战争难民。车子最后停在一家很简陋的私人客店前，下了车，林婴婴带我进了屋，上了楼。客店真的很简陋，是民居的样式，两层高，没有门厅，招牌只是一块洋铁皮，歪歪扭扭地挂在门楣上，上面的字粗俗不堪。室内除了石灰粉墙外，几乎什么装饰都没有，连服务台、服务员都没有。林婴婴带我进了一间房间，里面也是乱糟糟的，床上的褥子床单被子又旧又脏。但是很奇怪，房间里居然有一台很高级的、配备耳机的收音机，后来我才知道，壳子是收音机，壳子里其实是窃听器。

我们进房间后，林婴婴第一件事就是打开“收音机”，但没有广播声音，扬声器只传出哧哧啦啦的噪声，偶尔有好像是门的开关声、脚步声、咳嗽声……我好奇问她：“这里面是什么声音？”她笑道：“地狱的声音。”说着从被窝里挖出一架望远镜，“来吧，先来看看地狱的样子吧。”她推我到窗前，拉开窗帘，递给我望远镜，用手指着远处一栋青灰色的老楼说：“你看吧，朝那四只窗户看，那儿不是有七只窗户嘛，你看左边四只窗户，如果运气好，你也许可以看见一个美女在伏案写作。”

我没有急着去接手她的望远镜，因为我惊愕地发现，她指的那栋青灰色的老楼，正是天皇幼儿园的北楼，即我们常说的医院。这家客店的位置没有紧临马路，虽然它的位置与幼儿园处在一条直线上，但由于它没有紧挨马路，前面隔着几栋房子，拉开窗帘前我根本没有想到，站在窗前可以一览无余地看见它。其实，前面至少有一栋楼比我们的楼高，还有树，还有电线杆，还有平房屋顶上的晾衣架，它们都可能挡住我们的视线，但恰恰都没有挡住。我的视线像经过计算似的，左冲右突，跌跌撞撞，最后与幼儿园北楼狭路相逢。从望远镜里看，可以清晰看见墙体的每一块大砖头，窗玻璃的反光，窗帘的花色。只有一个窗户没有拉上窗帘，但窗户里没有像林婴婴说的出现美女埋头写东西的身影，也许美女坐在床上在绣花吧，我想。

在我举目观察之际，林婴婴已经把一张幼儿园的平面图铺在床上，不等我看完她便叫我过去，指着图对我介绍说：“你来看，这是我画的幼儿园平面图，现在你可以一目了然，整个幼儿园的南面和北面、西面都没有出口，出口只有一个，在东面，就是我们上次进去的那个大门。”我说：“北面其实也有一道门，是小门，在这儿。”她说：“我已经同你说说过，这门从来不开，封得死死的。所以，出口其实只有一个，就是东大门，你如果想了解里面的人员情况，就到东大门对面去找个房子守它几天，全清楚了。不瞒你说，我已经派人在东大门前连守五天，发现进出的人员非常少，包括静子在内只看到五个人进出，都是女的，看样子就是静子说的那五位老师。”

这时，“收音机”里嚓嚓地“走出来”一个渐行渐近的脚步声，林婴婴辨听一下，很老道地说：“这人是腾村的二号助手，叫百惠。”不一会，

脚步声没了，随之而起的是一系列叮叮当当、窸窸窣窣的声音，林婴婴听了又说：“她在泡茶，听上去好像摆了两副茶具，看来腾村来客人了。”我不禁好奇而发问：“你怎么听出来的。”她说：“听多了总结出来的。”我说：“这些声音来自哪里？”她说：“腾村的办公室。你刚才看到的那些窗户都是腾村助手的宿舍，他有四个女助手，两个男助手，都住在这边，北边。腾村的宿舍和办公室都在南边，这儿看不到的。”我问：“你在他办公室装了窃听器？”她说：“是的。”我说：“你进去过？”她笑道：“不止一次，但不是我。”我问：“怎么进去的？”她又笑说：“《水浒》里有时迁，我身边不但有神枪手，也有时迁的传人。”我盯着林婴婴，冷不丁地问她一句：“你手上到底有多少人？”她笑了笑，正想说什么，忽听“收音机”里又“走出来”一个脚步声，事后我知道，这是野夫。野夫进来后不久，又进来一个声音，不是脚步声，我都听不出是什么声音。但林婴婴听了，依然很老练地告诉我说：“他来了，这是轮椅的声音，腾村是个瘫子。”

随后，除了一些无关紧要的口水话外，林婴婴把他们的对话都用中文记录下来，如下：

腾村：生命无处不在，空气中的尘埃、飞鸟，地底下的宝物、死尸，都各自在演绎着生命的逻辑，生与死，存与亡，凝聚与消散，升华与腐烂，像它们（事后判断是指花瓶），能够这样永久旷世地保留下来，是对生命逻辑的开创，或者造反。我迷爱它们，这些老物，正是欣赏它们这一点，无视生命原来的逻辑。

野夫：我听说教授对人体生命颇有研究，大有建树。

腾村：不要奉承我，你不懂我的事业，想奉承也不知如何奉承。

野夫：是是是，在下才疏学浅，不敢高攀。

腾村：才不疏，学是浅了，要说的话常常词不达意。

野夫：是是是……

腾村：别装得这样谦卑，你本性不是谦卑之辈，你心里的欲望和愤怒，如油似蜡，一点就着。这是你生命的黑洞、陷阱，你生命的双足如履薄冰，身体笨重僵硬，你惧怕死，但是不珍惜生。要想出人头地，世间最大的敌人是自己，要想长命百岁，世间的最好的医生是自己。你——放松一些吧，来，倒茶。

喝茶。

腾村：我在这儿其实很孤独，因为两条废腿，出不去；因为承担着

天皇秘密的使命，我的行踪是保密的，少有人知道我在这儿；因为天皇的关系，嘿，那些知道的人也没胆量上门来看我。我每天就在这一层楼里像只困兽一样，从这个房间转到那个房间，如果不是胸怀大志，心存为大和民族永久兴盛的宏大理想，我想没有一个人能够受这种煎熬，早就破窗跳楼殉天了。

野夫无语。

腾村：你，因为静子园长的关系，有幸知道我在这儿，因为升迁的盼望，多次刻意前来拜访我。你或许还收买了我身边的某个人，知道我好什么，我就好这个青花瓶啊，所以你也找到了我们沟通的渠道，让我有热情再三接见你。这一切，我把它看作是缘分。所以，刚才我对你的生命提出了忠告，希望对你有用。

野夫：谢谢，谢谢，在下已经铭记在心，至死不忘。

腾村：我看到的还是一具贪生怕死的生命，谢谢你来看我，给我带来了聊以打发虚空的玩物，送客……

他们说的是日语，我几乎没听懂意思，但林婴婴走笔如蛇，日语进耳，中文出手，不假思索，不见停滞，让我大开眼界，暗生佩服。但我也强烈感到了被严重欺骗的滋味，摆在我眼前的一系列事情，显然不是一两个人一两天做的，它是一个故事，是一场战斗……她一直在利用我、背着我做了这么多事，而我居然浑然不晓。我感到羞愧，感到气愤。我心里有点冲动，想骂她。为了控制自己的情绪，我背过身去，掏出烟想抽，却摸遍口袋也不见火柴。林婴婴如同在家似的，打开抽屉拿出一盒火柴递给我。我接过火柴，忍不住讥笑她：“看来这儿也是你的家。”

她一把夺走我的烟，掐了，“你想说什么，别阴阳怪气！”自己满脸屎不说，还说人家屁眼里有屎，荒唐！我不忍了，直言道：“我就是装了个阴阳怪气，可你装了什么？告诉你，别装了！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她怒目圆睁，盯着我，厉声喝道：“你吃多了，你知道什么！”我说：“我知道的多。”她说：“多个屁，你是屁话多！我希望你懂得尊重我。”我说：“那要看你是什么人，我不可能去尊重一个刀架在我脖子上的人。”她说：“哼，我的刀子只杀鬼子，不像你们手上的刀，还要对兄弟下手。”我问：“谁是我们的兄弟，是共党吗？我知道你同情共党，可这是为什么，请问。”她说：“因为我就是共党——我知道，你就想这么说。”我冷笑道：“还要隐藏吗？你的尾巴早露出来了，只不过我不想揪你而已。”

林婴婴怒视我一会，突然抓起烟缸朝我砸过来，并喊：“我让你

揪！”幸亏躲得快，否则我的脑袋准要开花。脑袋幸免一击，人却四仰八叉摔在地板上。我爬起来，不客气地说：“你非要我撕破脸皮，那好，你听着，你口口声声说，天皇幼儿园的那些情报是绝密的，是一号专门交给你的，暂时不能公开。哼，说的比唱的好听，告诉你我也是从一号身边出来的，据我从一号现在身边的人了解，根本没有这回事……”其实我是诈她的，想看她的反应。

不料，她竟然做出此等反应——她冷静地拔出枪，递给我，说：“现在我明确告诉你，金深水，你说的没错，我是共产党，而且还肩负着把你发展为同志的光荣任务。原来我想等把这幼儿园的任务完成了，让我在你心目中有一个为我们中华民族干了一件大事的形象后再来发展你，现在提前了，我把枪交给你，接着。”我拔出自己的枪，说：“谁要你的枪，我自己有。”她却相反，把枪里的子弹和弹夹都退了，放在一边，对我说：“好，你用自己的枪也行，反正只要你手里有枪就行。我不要枪，我要刀。”说着从抽屉里抽出一把尖刀拿着。我迅速推上子弹，退开一步，拉开架势，说：“你别乱来。”她笑道：“该说这话的人是我，你以为我会拿刀是要跟你战斗，我才没这么傻，用冷兵器跟枪斗。现在我让你选择，二选一：一、不愿意做我同志，开枪把我毙了，我身上有我们组织的联络图，你可以拿它去邀功领赏，重庆不是要求你们摸清我们在南京地下组织的情况嘛，就在我身上，胸罩的夹层里。二、愿意做我的同志就挨我一刀，我们都各挨一刀，你喝我的血，我喝你的，这叫歃血为盟，是父亲教我的。”

我举枪对着她：“别逼我！”

她坦然告诉我：“那你就开枪吧，我马上数数，数到五你不开枪我就动刀了，先割我自己。一——，二——，三——……”

我放下枪，拔腿而去，丢下一句话：“疯子！你这个疯子！！”

算她聪明，没有追出来。

我一个人，步伐凶狠地走在路上，周围人纷纷从我身边闪开，有的人还站在远处呆呆地盯着我。我的心里包着一团火，我觉得，如果我慢下来就会被这团火焚烧掉。就这样不知走了多远，我猛然发现手里还提着枪。我连忙把枪藏了，尽快找了个胡同钻进去。胡同里十分安静，前后无人，我就近找了堵墙，狠狠地对着墙，拳打脚踢。

我心里窝着一团怒气啊！

突然出来一彪形大汉，对我喝道：“你不想活了，妈的，擂我们家的墙干什么！”我连忙道歉，对方却得理不饶人，“谁要你对不起，对不起管屁用，你看，我家的墙给你擂成什么样了。”我看墙其实也没有怎么样，只是掉了一些石灰，倒是我的手已经鲜血直流。我人在气头上也懒得讨好人家，便说：“我看也没怎么样嘛，它又不是豆腐做的，哪会经不起我拳头打两下。”他说着要上来揍我：“嗨，还敢说横话，真是欠揍！”我也火了，拉开架势，拔出手枪对着他喝道：“老子今天心情不好，你别惹我。”吓得他连忙逃开，讨好我，连喊：“哥，大哥，对不起了，您请走，这没事，墙没事，你走，好走。”

我不吭一声走了。

我只是一味在走，漫无目的。是呀，尽管事先有怀疑，但是当她的亲口对我这么证实时我心中的愤怒还是大大超出我的想象。这个下午我周身的血液一直在沸腾，情绪很激动，然而身体是冷的，我在发烧，又发冷，双脚像踩在了云端上，好几次我都差点扑倒在大街上。

啊，林婴婴，你这个魔鬼！魔鬼！！

回到家，我和衣躺在床上，是一种被击垮的感觉。这一天让我变成了一个废物！突然，我从床上跳起来，翻箱倒柜找出一顶国民党军帽，像模像样地摆放在眼前，久久看着，直到陈姨喊我吃饭才罢。我来到饭厅，没看见达达，问陈姨：“达达呢？”她说：“达达在楼下玩，我已经喊过了，马上回来。”我问：“他作业做完了？”她说：“早做完了，上午就做完了。”我这才想起，今天是星期天。陈姨说：“你今天去哪里了，我看你脸色很不好。”我说：“今天我见鬼了。”要不是这时达达回来，陈姨再追问我一句，我也许会把林婴婴的事跟她说，那鬼知道会是什么下场。好在儿子及时回来，打断了我们。

“爸爸，你回来了。”儿子见了我大声喊，高兴写在脸上，不知有什

么好事。我说：“对不起，爸爸今天有事，又没有陪你去玩。”他亮出一把玻璃球，说：“我在楼下玩呢，这都是我赢的。”难怪他这么开心。我说：“快去洗手吃饭。”他老练地接过我的话，学着我的腔调说：“因为晚上我还有事，吃完饭又要走。”我说：“你都成了爸爸肚皮里的蛔虫了，什么都知道。”他说：“蛔虫才不知道呢，蛔虫是一种低等动物，没有思考能力。”我被他这种装大人的样子逗笑了。他突然看见我手背上有血迹，问我：“爸爸，你怎么流血了？”陈姨也喊：“啊哟，就是，你这手怎么了？”达达说：“是跟人打架了吗？”我说：“你快吃饭，什么打架，爸爸从来不打架。”他说：“老师说现在大人最喜欢打架，全世界的大人都在打架。”陈姨说：“是打仗，什么打架。不知家里有没有红药水，我去看看。”我说：“不用找，我找过了，没有，吃完饭我就去医务室看看。”

吃完饭，我回到书房，达达在客厅里玩弹子。陈姨一边抹桌子，一边跟他说着这样一些话：“达达，你又在玩弹子了，这个东西有什么好玩的……”“别把小嘴嘟着，难看死了……”“达达，我觉得你爸爸今天心里好像有事……”“达达，我觉得你爸爸今天可能真的跟人打架了……”他们的对话让我心里更加烦，于是，我开门出去了。

我不想呆在家里，是我估计林婴婴今天晚上可能会来家里找我。我不想看见她，因为我不知怎么面对她。我也不知怎么来处理这事，如实向组织报告也许是最简单的，但可能会引发更多的悲剧和是非。隐情不报，我又怎么面对党国的利益和纪律？我心里有两个我在厮打，在搏斗。茫然中，我跟着路走，漫无目的，最后居然走到了火车站。

我仿佛要去接什么人，随人流一直走进月台。进了月台，又离开人流，独自沿着铁轨走。走出百十米远，我看到一伙流浪儿，正聚在一个角落里，吃着也许是刚刚讨来的东西。其中有两个孩子我认识，上次我回家给妻子祭坟，进月台时前面走着个鬼子，他们抢走了鬼子手上一袋东西，给我留下很深印象。后来回来我又见到他们，在车站里乞讨，我给了他们一张五元的中储券。

我走过去。孩子们看见我，看样子也察觉到了我目光里的同情，并受到了鼓励，一拥而上。其中一个少年，我印象较深的那个，显然是孩子王，他用力喝一声：“都散开！”孩子们都听话地散开了。“叔叔，你好！我认识你，上次你给过我钱，是不是？”孩子王问我。我点头，给他一张十元中储券，说：“去门口买十个包子，我请客。”孩子们顿时欢呼起来，孩子王指派一个手下去买。“叔叔，你在火车站工作吗？”孩子王问我。我摇头，“这儿工作的人你该都认识吧。”孩子王说：“就是，你肯定不在这儿工作。你是干什么的？”我笑道：“我是打狗的。”孩子王说：“我上次打死一条狗你看见了？那是这儿王麻子家的狗，早该吃了它。”我问：“王麻子是谁？”很多孩子抢着说：“是车站警备队队长。”孩子们纷纷模仿起王麻子，口口声声喊着“太君”、“皇军”，对鬼子点头哈

腰，学得很像回事，令我捧腹大笑。那个去买包子的少年拎着包子回来，见此情景也学着样将包子递给孩子王，说：“太君，我的王麻子把包子买回来了。”孩子王说：“把剩下的钱还给叔叔。”我说：“留着明天再买吧。”

就在这时，对面突然枪声大作，一个戴毡帽的中年人手上挂了彩，鲜血直滴，从一列货车底下钻出来往这边跑过来，后面明显有人在追。孩子王一看样子，立刻喊：“是我们的人，快！我们帮他逃走。”孩子们迅速行动起来，以最快的速度，引导那人往一个通道逃走，同时几个孩子又马上制造了一个假象，纷纷往另一个通道看热闹，感觉人是从那儿逃走了。两个追杀的人紧接着从货车底下追过来，其中之一竟是秦淮河！我以最快的速度闪躲到一边，以免他发现我。在孩子们的错误引导下，秦淮河和同伙往另一通道追去。完了，孩子们议论纷纷——

“妈的，是自己人杀自己人，没劲。”

“就是，早知道这样管它干什么。”

“不，可能后面的人是黄皮狗扮的，他们经常穿便衣的。”

“不，我觉得他们都是黑社会的……”

我可以肯定，秦淮河追杀的人一定是共产党。我怕他们来征求我的意见，悄悄离开了他们。我继续漫无目的地走，像一条丧家之犬，像一个可怜的幽灵，无家可归。不知怎么回事，后来，我竟然鬼使神差地去了诊所。孩子们的笑声犹在耳畔，我突然发现自己已立在诊所门前，那位卖煎饼的老头还在忙碌，我和他只是对视了一下，并没有说话。

大门少见地反拴着。我只好敲门，传来革灵的声音：“谁？”我说：“是我，来看老毛病来了。”革灵开门，手上竟然有枪，说：“啊哟，你怎么来了，谁通知你来的？”我说：“没人通知，我自己来的。没什么事，就想过来看看。”我看出，革灵听了有些高兴，说：“来，进屋去。”进了屋，她给我泡茶又递烟。她发现我抽的烟正是她送的，问我：“这烟好抽吗？”我说：“很好的。”她说：“那以后我再给你买。”我说：“让你给我买烟，怎么好意思。”她唠叨说：“有什么不好意思的，中华门走了，我现在是无牵无挂，挣的钱都不知怎么花，以前嘛要给他买烟买酒，还要买布做衣服。”我说：“刚才你怎么拿枪来开门？”她说：“他们都出去行动了，我得警惕。”我想起车站看到的情景，问她：“是什么行动？”她说：“在火车站，要除一个人。”我问：“是什么人？”她说：“共党分子，他太危险了。”我问：“怎么回事？”她说：“他知道我们上海站的地址，上礼拜居然以此要挟我们给他们组织一批药品，太可恶了……”我脑海里突然反复响起刚才那个孩子说过的话：

妈的，是自己人杀自己人，真没劲……

妈的，是自己人杀自己人，真没劲，没劲……

林婴婴和我也许都应该感谢这孩子，我几次冲动想向组织报告林婴婴的案情，最后正是这句话、这些孩子的形象冥冥地阻止了我，也安慰了我。直到这时，我才有所觉悟，今晚我为什么会鬼使神差地来到这里，也许我是想来报林婴婴的案情的，但又被鬼使神差地阻挠了。

这是天意，也是我的命！

2

我回家已经很迟，一进家门，果然，陈姨告诉我：“晚上有一位姓林的小姐来找过你，给孩子带了好多东西，还给你送了一条烟。”我忙问：“她进我书房了吗？”她说：“怎么会呢，你交代过我，我记着的，不会让外人进你书房的。”我问：“她跟你说什么了？”她说：“跟我没说什么，跟达达问了些学校里的事就走了。”

我的预感是准确的，烟盒里有纸条：

我愿以生命担保，我从来没有用延安的身份做过一件对不起重庆的事，我多一个身份仅仅是这个破碎的国家的需要，它能让我多做一份抗日救亡的工作。外辱当前，岂容自相残杀！请别背叛我，帮助我，让我们一起来拯救那些在大屠杀中幸存的孤儿，他们需要我们，需要每一个人齐心协力去帮助他们摆脱敌人的魔掌！

接下来的几天时间我都在尽量躲避她，我心中没有决定，没有方向，我不知道该怎么面对她。但到这天晚上，我再也无法回避了：我回家，一进屋，看见林婴婴趴在餐桌上，竟然睡着在那儿。陈姨一脸无奈地解释道：“没办法，我已经劝她好多次让她走，她就是不走。”林婴婴醒来，说：“是的，金处长，你别怪阿姨，是我赖着不走的，因为单位出了事，局长要我一定要找你了解情况。”单位什么事？鬼话！我想，可嘴上只有这样问：“什么事？”她指指书房，“进去说吧。”我说：“就在这儿说。”她说：“这怎么行，绝密的。”说着擅自要进书房，推门，发现门锁着——我想一定是陈姨见她赖着不走悄悄锁的。林婴婴竟然拿出自己身上的钥匙捣弄着，一边说：“金处长知道，这难不倒我的。”陈姨急了，上前阻止她，“喂，你这姑娘怎么这样没礼貌，这又不是你家！”我劝住她，亲自去开了门。林婴婴对陈姨扬了扬钥匙说：“阿姨，你别在意，我跟金处长很熟的，这是我家的钥匙，我逗他玩的。”

我们一进书房，她立刻回身关上门，压低声音，来了一个恶人先告状：“这都是你逼的，别怪我，时间在一天天流逝，事态在一天天严重，

我们却按兵不动，麻木不仁，任凭可怜的孩子在魔窟中受摧残，敌人现在正在老鼠身上做试验，下一步就要轮到孩子了……”我气极而骂：“你闭嘴！”她说：“我偏要说，那是我们的孩子，中国的孩子！你之前不是也在协助我嘛，至少你还是党国的人，现在重庆也要求你进去探明情况，你难道……”我又叫她住嘴，“难道重庆知道你是这货色。你不要说，听我说，我长话短讲，今天我给你个态度，看在你曾经多次帮过我，我不去告你，我给你个机会，你去自首，其他事一概不谈，现在你走吧。”我毅然打开门，林婴婴还想说，我断然走开，去了厕所，把她丢给陈姨。我在厕所里大声喊道：“陈姨，今后别为她开门，我不想再在家里见到她。”陈姨说：“好，好，你走吧，姑娘。”林婴婴对我喊：“金处长，那么你还得在门上装个猫眼哦，否则陈姨怎么知道是我呢。”陈姨说：“我知道，我知道的，我会问的。”林婴婴放低声音说：“陈姨，对不起了，我跟金处长闹了点小矛盾，没事的，会过去的。”陈姨说：“好，好，姑娘，你走吧，别为难我了。”

我根本没上厕所，听到林婴婴走了就出来。陈姨很了解事情真委，我没心思同她说，以“时间不早”为由，答应改天同她说。可后来发生的事情，决定我是再没机会同她说了。老天在帮林婴婴，我的意志起不了作用，只好一步步退回到她身边。

是第三天下午，警政系统召开处级以上干部大会，地点在熏园招待所。会上，警政部部长周佛海——这个要被中国人的唾沫淹死的大汉奸，言之凿凿地通报了最近新四军南下的动向和共产党在南京大批扩建地下组织的情况，其言其义，和革老讲的如出一辙。

开完会，我们又在对门吃了饭。吃过饭，我就回了家，我的心情被蓦然撞见的一幕搞得很不安。是这样的，我从饭店出来准备回家时，刚好看见秦时光和招待所的那个领班背对着我走进招待所大门，他们勾肩搭背的样子好像很熟悉。那个领班，我想他应该记得我，我曾经用静子的证件找他开过房间。他们在嘀咕什么？太远，我听不见。可想起秦时光前段时间的作为（为李士武翻了案，把卢胖子钉上了“内鬼”的黑名单），心里不免有些不安。不过冷静下来我寻思一番，觉得领班不可能知道我那天住在招待所的，心里又释然许多。

但是我错了！

次日晚上，吃罢晚饭没多久，我正在看儿子画画，电话铃声突响。我听是林婴婴打来的，口气立即变得冷淡，想挂掉电话。她训我：“不要挂电话，你有麻烦了，我正跟四眼狗在外面喝酒，他说他已经抓到了你的把柄……”秦时光？我的心悬起来，欲挂的电话又扣在耳边。“他说有人看见在熏园暗杀白大怡的那天晚上你在现场，凌晨才走，是不是？”我马上想到那个领班，难道我走的时候他看见了？“他已经向野夫报告，估

计野夫明天一定会问训你，你怎么办？”怎么办？我脑袋一时空了，愣愣地傻站着。“你必须要在野夫问训你之前想好应对他的方案，必须要把这个事圆过去，否则你完蛋了。”

估计她打电话的条件不是很好，身边很嘈杂，她不便多说，等我稍稍缓过神来，想跟她交流一下，她已经挂掉电话。

事后我才知道，今天一天秦时光都在忙碌收集我的证据，那个领班确实看到我凌晨才离开招待所，他跟秦时光很熟悉，昨天我们在那儿开会，他认出了我，便和秦时光顺便聊起那次我带静子来开房间的事。是当男女绯闻来说的，秦时光却如获至宝，当天晚上便向俞猴子汇报。因为事情牵涉到静子，猴子倒是谨慎，怕捅马蜂窝，没有马上决定捅上去，而是要求秦时光去找静子证实一下情况。他认为，如果静子那天晚上和我一起在那儿过夜，这不过是一个偷情故事，一个鳏夫带一个寡妇去开个房间睡觉，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所以，第二天秦时光便把静子约出来求证。静子不知道秦时光手里握着刀子，她以为他是对男女情事的好奇，为了表明清白，她把我那天开房间的真实情况如实相告，而我却浑然不知。

这四眼狗！

下午，秦时光征得俞猴子的同意，写成诉状，上报给野夫。野夫看了，给予高度的口头表扬，秦时光仿佛看见金深水跌入深渊，乐死了。晚上，他约林婴婴出来喝酒，酒过三巡，他管不住舌头了。以下是林婴婴后来向我转述的——

秦时光说：不瞒你说，我们保安局要闹地震了。

林婴婴说：大震还是小震？

秦时光说：绝对的大地震，震中就在咱身边。

林婴婴听出弦外音，有意套他话：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的金头出事了？

秦时光说：你真聪明，一言中的。

林婴婴问：出什么事了，他？

秦时光说：你猜呢？

林婴婴说：一个光棍汉能出什么事，肯定是男女作风呗。说实话，他没少来骚扰我。

秦时光说：操！他胃口大嘛，都什么年纪了，还想吃嫩草。

林婴婴有意激将他：问题不仅仅在此，他可能也发现我们接触比较多，所以.....

秦时光说：经常在你面前说我的坏话？

林婴婴说：反正没说好话。

秦时光说：哼，说吧，就让他说吧，我看他以后去哪里说，有本事找野夫机关长去说。

林婴婴敏感地问：怎么，你在机关长面前奏了他一本？

秦时光说：不是我奏他，而是他做了见不得人的事。

林婴婴说：到底什么事嘛。

秦时光说：说来话长.....

秦时光把这两天的所见所闻对林婴婴添油加醋地说了一番，林婴婴听得心惊肉跳。借上厕所之际，林婴婴给我打来电话报警。电话挂了，可我脑海里却一直盘旋着她最后说的那句话：这事要圆不过去就完蛋了！我算了一下时间，野夫可能明天一早就叫我去问话，我只有一个晚上的时间来查漏补缺.....

3

果不其然，第二天刚上班，野夫就打来电话，要我“马上过去一趟”。

野夫办公桌上放着一枚金黄的子弹，我走进办公室时，他正在擦拭锃亮的军刀，低着头擦了好久，方才开口问我：“金处长，知道我为什么喊你来吗？”我说：“不知道。机关长有什么指示，请尽管吩咐，我一定努力效劳。”野夫说：“没有指示，只有几个问题。不是小问题，是大问题，大是大非的问题，你如果回答得不能让我满意，可能你今后再也没有机会听我吩咐了。”我沉着应对，道：“我争取让机关长满意。”感谢林婴婴，给了我一夜准备时间，否则这场对话可能就会成为我的断头台。

“第一问题，你是不是经常在熏园招待所开房间过夜？”

“不是。”

“有过吗？”

“有过。”

“什么时候？”

“嗯，应该是今年8月……24日。”

“今天是12月7日，都过去这么久了，你怎么记得这么清楚？”

“因为那是个特殊的日子。”

“怎么特殊？”

“就在那天晚上，一伙重庆叛贼企图暗杀机关长的客人白先生。”

“嗯，这确实是个特殊的日子。第二个问题，那天晚上你和谁在那儿过夜的？”

“只有我一个人。”

“这就有点说不过去了，你家在咫尺之外，为什么非要去熏园过夜？而且恰恰是那天夜里，熏园发生了这么大的事。”

“这……”我的迟疑是故意的。

“这你要说清楚，否则——我可以明确告诉你，有人已经来告你的状，说你是重庆的奸贼，参与了那天夜里的谋杀活动。”

“这……简直……机关长，这是诬蔑，我对皇军忠心耿耿。”

“除非你能对自己的行为解释清楚，否则我也怀疑你，因为太离奇了，你从来不去那儿过夜，恰恰在那天你去了，怎么解释？”

“这是巧合。”

“当然有这种可能，可我不是要你解释，我是要你回答问题，你去那儿干什么，是好玩吗？”

“没有……机关长，那天晚上，我本来……”我心须支支吾吾，因为马上要说到静子了。

“说，不要吞吞吐吐的，吞吞吐吐我会怀疑是在现编瞎话。”

“机关长，那我说实话，请你理解我，我……妻子已经走了一年多了……前不久，我交了一个女……朋友，那天晚上我想约她去那儿……过夜的，可最后她不同意……我们一块儿在对门餐厅里吃了饭后，她不

愿跟我上楼……就走了。我因此心情很不好，又想反正房间开了，就在那睡了一夜，没想到正好碰上叛贼作乱，太倒霉了。”

“可我听说事实并不如此。”

“就是这样的，不信机关长可以派人去问。”

“问谁？”

“我女朋友，她……就是……机关长……您的……”

“我知道她是谁，可她并不是你的女朋友。”

“谁说的？”

“这你别管。”

“她就是我的女朋友。”

“好，就算是你的女朋友吧，可据我所知你那天根本不是要带她去过夜，你的女友亲口告诉我们，你带她去熏园不过是为了借她证件订房用，享受优惠。”

“这……我怎么好意思直接对她说……就……编了个说法。机关长，说实在的，当时只是我一厢情愿，我不可能……直接说什么的，包括对招待所里的人说的，我也是瞎编的。”

“你对招待所的人是怎么说的。”

“我说……是她……要会男朋友……”

“嘿，你确实很会编，可能你对我说的这些都是编的吧？”

“没有，没有，这是事实，这种事……怎么说呢，机关长，我……还是第一次，我怕有人传到保安局去，总想……掩盖……”

“是吗？”

“是的，那时我们关系还没有像现在这样……好……后来，吃了饭，我……请她去房间，她有点看出我的用意，就没去。”

“现在很好吗？”

“还好。”

“好到什么程度？”

“不瞒您说，机关长，昨天晚上……我们……就在一起……”

“干吗？过夜吗？”

“嗯。”

“在哪里？”

“在莫愁客栈。”

野夫久久盯了我一会儿，叫随从进来，让他马上打电话给莫愁客栈，了解昨天晚上是否有一对男女在那儿登记过房间。我在窃喜——昨天晚上，我接到林婴婴的电话后，知道野夫一定会追查这事，所以不管三七二十一，连夜把静子约了出来。没多久，随从回来汇报：“莫愁客栈查了登记册，没错，昨晚十点多的确有一对男女登记住宿，男的叫金深水，女的叫……”野夫挥手不让他说，他从随从的目光里已经读到这个名字：远山静子。其实我身上有假名证件，静子也可以用假名登记，可昨天晚上我偏偏要用真姓大名。

随从走后，野夫对我拍了桌子骂：“你胆子真不小，连我身边的人也敢……碰！”我说：“机关长，我们是真诚相爱的。”他冲到我面前，刮了我一个耳光，声嘶力竭地训斥我：“你配对她说‘爱’这个字吗，她是皇军的巾帼英雄，你不过是……”他显然是想说“一条狗”，可他忍住没这么说。他气得团团转，我把早准备好的话一古脑儿端出来，侃侃而谈：“请机关长允许我冒昧地说两句，爱这个字也许不属于每一个人，但我作为皇军的忠实信徒，我想我应该是有权爱皇军的每一个人的，包括机关长，我也深深地爱着您。正因为有这份爱，我们才甘愿为皇军出生入死，以生命作证。”野夫转过身来，意味不明地看着我。我继续说：“有人怀疑我对皇军的爱，正如机关长怀疑我对静子的爱一样。机关长怀疑我是因为不了解我，有人怀疑我，把我指责为蒋匪，企图置我于死地，其险恶用心不言而喻。据卢局长说，就在不久前有人也曾向机关长指控他是蒋贼，今天又说我，到底是谁？机关长多次强调，我们保安局内部有异党分子，我认为想把我置于死地的人就有异党分子的嫌疑。机关长也许会怀疑我对静子的爱，但总不会怀疑我对皇军的爱吧。”

我清清嗓子还想说，被他一声断喝封住喉咙。他叫我闭嘴，叫我滚，正中我下怀。我标准地敬礼，恭敬地告辞，都是事先设想好的。出了楼，被风一吹，一股冷气直逼我胸膛，我这才发现，浑身上下已被汗水浸透了。

回保安局路上，我正好遇见卢胖子坐车出去，所以回到楼里我便直

接上楼去找林婴婴。她看到我，笑嘻嘻地关了门，一边说：“终于把你请上来了，金处长，难啊。”我说：“谢谢你。”她问：“看来你已经过关了。”我又说：“谢谢你。”她明知故问：“野夫召见你了吧。”我说：“幸亏你给的消息及时，否则.....我会措手不及的，谢谢你。”她说：“哟，你说了几个‘谢谢’了，跟我这么客气干什么，把你的客气给另一个女人吧。”我问：“谁？”她说：“还能有谁，当然是静子小姐哦，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昨天晚上你把她约出来了。”

我盯着林婴婴看，心里在想：这个妖精，什么东西都瞒骗不了她。“这叫逢场作戏，没有别的办法，这个时候，我能理解。”林婴婴笑着说，像是在安慰我。我无语。她又笑着说，“你就把自己想成秦时光吧，革命需要你有时扮演一下秦时光。”我面露苦恼，语气诚恳，“静子小姐.....并不像你们想的那样.....她是个.....好人.....”她又笑了，说：“你不会真爱上她了吧？爱情会降低人的智商，你可不能动真格的，动了真那你就真成了秦时光了，嘴就管不住啦。”我说：“不会的。喂，秦时光怎么知道我那天晚上在熹园过夜的事？”她说：“是招待所的那个领班跟他说的。”果然如此！我说：“看来我得给他一点颜色看看。”她问：“谁？”

我说：“秦时光。”

她说：“对，你必须掐死他对你的怀疑。”

我说：“我得找一个借口对他发一次难。”

她问：“野夫没有同你说他是他告的状？”

我说：“嗯。”

她说：“那确实得找个借口，否则他会怀疑是我出卖了他。”

这天下午下班时，林婴婴给我打电话说，她已帮我想好借口：我在勾引她，今天晚上她会跟秦时光这么说，让我等他来找我发难，然后我再反击。我又说谢谢她，她说：“你以为我为你做的这一切能用一个谢谢了掉吗？我不要你谢，你该知道我要什么。”我当然知道她要什么，我安慰她说：“你放心，我不会告发你的。”她居然哈哈大笑一阵，说：“这不是我要的，这你早就给我了。”我说：“那你要什么？”她说：“做我的同志。”我说：“你在做梦。”挂了电话。其实，我还想对她说：你是个得寸进尺的家伙。

阵，大概是在为讨伐我磨牙吧。十分钟后，他鬼鬼祟祟来到我办公室，阴阳怪气喊我一声，说：“老金，看不出来啊，你藏得深哦。”我抬头看他一眼，问：“什么事，我藏什么了？”他说：“以前，人人都夸你洁身自好，不近女色，现在怎么想通了，连窝边的兔子都想吃了？”我说：“有正经事就说，没事走人，没看见我有事忙着。”他不走，反而坐下了，说：“当然有事。林秘书让我转告你，以后少去找她。”我淡淡地问：“为什么？”他说：“为什么？老金，你也知道，我喜欢她，我追她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你已经有了静子园长就别再来我们中间插一杠了，你这样说说不定还会把你扯进班房里去的。”

我不屑地哼一声，说：“班房是你开的。”他说：“我哪有这么大本事，但我相信静子园长有这本事，她要知道你背后在勾引其他女人，一定饶不了你。据我所知，你们的关系已经很不寻常。”我问：“怎么个不寻常？”他说：“你自己知道。”我说：“我不知道，说来听听。”他说：“嘿，听说你们都在外面开房同床了，还寻常吗？”我故作一惊，问：“你怎么知道的？是谁跟你说的？”他说：“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我说：“不，一定是野夫机关长告诉你的，这事只有他一个人知道。”

他嘻笑着说：“现在还有我知道。”

我故意停下来想一想，然后像突然大悟似的，猛拍一记桌子，骂他：“妈的，秦时光，原来是你！”他吓了一跳，问：“什么是我？”我说：“在野夫机关长那儿告我恶状的人是你！他妈的我一直在想到底是哪个王八蛋这么缺德，到野夫机关长那儿砸我黑砖，说我是军统的特工，原来是你！”他说：“老金，你胡说什么，我从来没……”我冲到他跟前，厉声喝道：“别敢做不敢当！除了你不可能有第二个人！”他说：“你凭什么这么乱指责我，老金，明人不做暗事，我们相处这么久，你还不了解我……”我说：“是，我以前一直以为是了解你的，可你做的事让我无法理解！”他说：“我什么事也没做，老金，你别冤枉我……”我勃然大怒，上去揪住他前领，“走！跟我走，我们去找机关长，到底是我冤枉了你还是你诬告了我。走啊，怕什么，走啊！”

我拖着他走，来到走廊上，故意把动作、声响弄得很大，让大家出来看热闹。我一般不对人发火，是为了有良好的人缘便于开展工作，但这一次我要让大家看清楚我是怎么发火的。果然，小青、李秘书等一些人都相继出来，有的围看，有的来劝我。我则变得更加来劲，出口大骂：“妈的，你不就是想当处长嘛，我挡了你的路是不是，你就这么不择手段要把我往死里整，你还是人嘛，你是畜生！良心是黑的，我们一个锅里吃了这么久的饭，你整天上班吊儿郎当的，我去哪里说过你一个‘不’字？可是你，睁眼说瞎话，说我是蒋匪，把我往死里整！”

楼上的人也下楼来观战，走廊上到处都是人，交头接耳，叽叽喳喳，跟菜市场似的。今天胖子不在家，我等着俞猴子下来。果然，他下来了，看我俩这架势，差不多都要打起来了，他一声断喝：“都给我闭嘴！像什么话，上班时间大吵大闹。秦时光，回你的办公室去！金处长，到底怎么回事。”我正欲说什么，他说：“跟我走，去办公室说。”

我跟着他上楼，一进他办公室，我就来了个先声夺人：“俞局长，我没法干了，局长没在家，我先跟你说，我不干了！我要回家！”他给我拉了张凳子，“坐吧，有话好好说，什么事。”我说：“秦时光到野夫那儿告我的恶状，说我是重庆的内贼，荒唐！想当处长也不能这么黑心啊，他这不是要当处长，是要我的命！”他说：“有这回事？”我说：“你去问他吧，我反正不干了，没法干了！我这就回家，等你们把事情搞清楚了再说！”说罢，我真的掉头走了，摆出一副去意已决的架势。

我正在办公室收拾东西，继续表演着愤怒和决绝。不出所料，俞猴子带着秦时光进来了，“金处长，你这是干吗呢？”俞猴子问。“我要走，我要给自己留条命。”我头也不抬，一边收拾东西一边说：“我走，再呆下去要丢命的！”我抬头特别地看了秦时光一眼，对他说，“我不干了，把处长让出来给你行了吧？”秦时光脸一红，说：“老金你误会了，我绝对不会做对不起你的事。”我大声说：“你把我往火坑里推当然不叫对不起，叫什么？叫伤天害理！”秦时光说：“老金，我没有……”讪讪的样子。我说：“有没有你自己知道。”他说：“没有，真的没有。”俞猴子过来劝我别收拾东西，“金处长，听我说，他有没有做什么我们下来会进行调查的，现在你听我一句劝，别走，就算他诬告你，人家现在专门上门来对你道歉了，你也应该给人家一个改正错误的机会。天不打赔礼人，你是一处之长，要大度一点，你们以前合作得很好嘛，不要因为一点小事把好好的过去一笔勾销了。人嘛，总是会有矛盾的，有矛盾不可怕，可怕的是把矛盾激化了。”转头给秦时光一个眼色，秦时光立即给我递上一根烟，说：“老金，来，抽根烟，消消气。我啊，你知道的，有时说话不太注意，容易被人利用。我可以对天发誓，你是我心中的大哥，我一向敬重你，我有什么不是不对你要原谅我。你是处长大人，大人不记小人过，我是个粗人，你跟我生气犯不着。”云云。这就是秦时光，该软的时候能软，当孙子也不在话下。俞猴子看我又要对秦说什么，用眼神制止我，掉头训斥仍然有话要说的秦时光：“行了，别说那么多，你爱说我不爱听。嘴上说的都没有用，我警告你，以前你做过什么可以原谅，关键是以后，不要再有下一次了，否则走的不是金处长，而是你！”

这一仗以我大获全胜告终。

就这样，在我最危急的关头，林婴婴及时拯救了我，同时我们濒临破裂的关系也得到了挽救。很难想象，如果没有这件事，我们的关系会怎么发展，现在则很容易想象了：我在林婴婴面前无险可守，似乎也只

有“任她摆布”了。

这天下班，我和小李、小青等人一同走出保安局大门，看见林婴婴在街对面的小车上，摇下车窗，探头对我招手，让我过去。我过去，问她什么事。她说：“你是回家吧，我送你一程。”我说：“不必了，我今天不回家。”她说：“别骗我，上车吧。”我说：“真的，晚上我要请人吃饭。”她问：“请谁？按说你该请我吃饭才是。”说着她像想起什么似的，“噢，我知道了，你一定是请静子小姐吃饭，对对对，你今天应该请她吃饭，就像我，应该去安慰安慰四眼狗一样。不过晚上我也想见你，我们都快一点结束吧，八点钟，我在你儿子的学校门口等你。”她的态度里多了一种不容商量的味道。我心里有些不甘，问：“什么事？”她答：“大事。”未等我表示可否，便叫车开走了。

八点整，我准时赶到儿子学校门口，不一会林婴婴的小车停在我身边。我上了车，她象征性地冲我嗅了嗅，不正经地说：“嗯，一身酒气，看来静子是准备把你灌醉又同你欢度良宵的，对不起，我坏了你们的好事。”我说：“你胡扯什么，我根本就没跟静子在一起。”她问：“你不是晚上请人家吃饭嘛。”我说：“请人吃饭是没错，但不是静子。”

我请的是刘小颖母子俩。很奇怪，自从和静子有了肌肤之亲后，我心里一直觉得对不起一个人——刘小颖。我不知道这和“爱”有多大关系，我只知道我很愧疚，我想用这种方式来表达我的愧疚，让我心里稍感安慰。可是，效果并不好，山山高兴得上蹿下跳，小嘴巴欢欢地说个不停，刘小颖则沉默不语，老是低着头吃东西。东西也吃得不多，没吃一会就放下筷子，我让她多吃些，她一味地摇头。我想谈点儿温暖的话题，可她一点儿也提不起兴趣，像受罪似的。我只好逗山山玩，一边喝了几口闷酒。最后，我吃惊地发现，刘小颖的两腮上，一边挂着一颗饱满的泪珠。

“你请的到底是谁？”林婴婴问我。我说：“你问的太多了，难道我必须告诉你吗？”她跺跺脚说：“你可以不告诉我，可是你今天必须要见静子，要请她吃饭，你刚才是不是真的没有跟她在一起？”我说：“是的。”她一听急了，朝司机喊：“回头。”司机问：“去哪里？”她说：“幼儿园。”我有些恼火，我不想受她支配，让司机别掉头。她对我解释道：“今天最大的事也没有去见静子重要，你不是口口声声说静子是个好女人嘛，她不是夫子庙里的野鸡，天亮就分手，分了手就没个念想的。我敢说，她今天一天都在等你的消息，等你去约她出来，可你却居然在请另一个女人吃饭，不可思议！这不是明摆的要让人家怀疑你别有用心嘛。”我懒懒地说：“你说的道理我都知道，我也想过，可是……”她说：“没有可是，你今天必须要去见她，不是为我，是为你自己，为你自己圆昨天晚上的场。”说着从皮夹里摸出一对耳饰递给我，“噢，送给她，它可以为你的谎言增加可信度，你就说儿子生病了，去了趟医院，

耽误了。”我拿在手上，无语。她让司机快点开，好像去迟了，我又有什么危险的把柄要被人揪住似的。这还不够，她还要叮嘱我：“到时候你见到她应该显得很急切的样子拥抱她、亲吻她，这比说什么都好，说什么都容易露出破绽。”我心想，你到底是什么人，一个大姑娘说这些不难为情吗？同时我又不得不承认，她说的这些都没有错。

5

不过，有一点她错了。

林婴婴一定以为那天晚上我和静子……上床了。其实没有。其实是应该那个的，一个光棍，一个寡妇，一个夜晚，一间房间，不干那个干吗？不神经病嘛。我不是神经病，我约她出来也是做好了这个准备的。所以，我们一进房间，我即主动将静子揽在怀里。因为太突然，她不乏紧张但更不少欢喜地钻在我的怀里，任凭我抱着，抱紧，抱紧……后来，我们也接吻了，接吻时她哭了，像个小姑娘一样的哭，好像吓坏了。但我们始终没有那个……不是我不明事，而是不行。或者说，我不是神经病，而是我身体出问题了。好像是，我一年多没有做爱，已经丢了这功夫。最后，我们只是相拥而寝到天亮，各奔东西。

虽然没有那个，但毕竟亲了，吻了，抱了，相拥而寝了，捅破了以前一直暧昧的关系。所以，林婴婴说的也没错，今天我不来见她是没道理的，见了热烈相吻也在情理之中。让我没想到的是，这次见面静子完全像变了一个人，断手佬刚把大门关上，静子一把将我拉到一边，就在门口，疯了似地亲我，一口气足足亲了几分钟，好像她要用我的呼吸来救自己的命似的，亲得我喘不过气！亲吻的时候，她还用手大胆地摸我的下面，当发现我那玩意一反昨天的熊样，坚实地挺了起来，她竟然直截了当地说：“走，我们去开房间。”

就去开了房间。

进了房间，她更加放肆地亲我，亲我，亲我……从头到脚，把我每一寸皮肉，连脚趾头都亲了。我一度想用意志、可怕的想象、陈耀的鬼魂等不祥恶煞来帮助我回到昨晚的状态：无状态。可她变了，她变成了凶神恶煞，她温暖、潮湿的舌头像蛇一样在我身上游走，我完全控制不住自己的身体……更令我难堪的是，我的身体由于内心的苦楚迟迟不能进入高潮，我像吃了春药似的骁勇善战，为她至少赢得了两到三次癫狂。她每一次癫狂，我都恨不得抽自己的耳光。这也许是世上男人最痛苦的一次做爱！好在林婴婴事先给我编织的谎言（儿子病了），给了我逃走的理由。

我们分手后，我没有回家，而是只身来到玄武湖边。夜黑沉沉，可

是我眼前全是两个女人的头像：静子和小颖——静子在笑，小颖在哭，哭声和笑声都一样折磨着我。我有一种强烈的冲动，想跳进湖里，一死方休。

后来，我真的跳下去了，只是，我没有死，我的水性很好，我在深深的水底被冰冷的水赶上了岸。我趴在岸边，想站起来，可四肢冷得发抖，站不起来，只能跪着，对着星空，久久跪着，似乎要寻求天神的宽恕。也就是在这一瞬间，我发现我是那么想、那么需要得到刘小颖的爱，就像出卖灵魂的人需要救赎一样，我需要用刘小颖的爱来救赎我，洗涤我……这个念头给了我力量，我一路狂奔，来到书店。刘小颖开门，看到满身是水的我，焦急地问：“怎么了，出什么事了？”我进门后二话不说，疯狂地抱住刘小颖，强行找到她的嘴唇，吻起来：“小颖，我需要你，我爱你……”小颖措手不及，被我这么吻了一阵后，突然奋力推开我，说：“金深水，你干什么！你疯了！”我说：“我没有疯，我现在比什么时候都清醒，小颖，我要你，我要娶你！娶你！请你给我吧，我求你了。”我重新想去抱刘小颖，她坚决不从，“你别过来，你……走开，走开……老金，你干什么，你到底怎么了……”说着哭了起来。看她哭了，我也冷静下来，抱着头蹲在地上，索索发抖。

刘小颖怕我冻出毛病，没让我在她那儿多呆一会，她帮我叫来一辆人力车，把我赶走。回到家，睡到后半夜，我发觉浑身不舒服，意识越来越模糊。等第二天早上陈姨发现我在发烧时，其实我已经完全糊涂了，要不再送我去医院，生命也许就要离开我了：这样死去，我不会后悔的。死，是结束，是解脱。我在医院醒过来时，反倒有深深的悔恨。

我的病给林婴婴赢得了与静子单独接触的机会，她去幼儿园把静子接到医院。陈姨见了林婴婴，仍有点胆怯，说：“是你……”林婴婴笑道：“阿姨，我应该是第一个来看望金处长的吧，所以我说我们是好朋友嘛。你看，我还给金处长带来了他另一个好朋友。”静子看我病成这个样子，急得语无伦次，“啊，深水君，你……怎么……出什么事了。”我说：“没什么事，就是发烧，可能受凉了。”医生已经给我打了针，输了液，我已经脱离危险。静子问：“现在还在烧吗？”我说：“好多了。”陈姨说：“来的时候有四十二度，刚才医生又来量了一下，说还有四十度。”发这么高的烧，要死人的！静子吓坏了，竟用日语叽咕了一句。林婴婴自然听懂了她说了句什么，安慰她：“静子姐姐，你别担心，该担心的都过去了，剩下的就需要靠你的安慰来治疗了。静子姐姐，我敢说，金处长这次的病一定是为你而生的，你快好好安慰安慰他吧。”林婴婴把陈姨喊走了。

作为一个地下工作者，林婴婴的优秀就在于她能捕捉任何机会，任何缝隙都将成为她猎取情报的旁门左道。她并没有离开医院，过了一个小时，重新来到病房。她进来看我气色有转，就说：“看来，静子姐姐就

是一服良药啊，我出去才这么一会儿，金处长的气色已经明显好转。金处长，好多了吧？”我问：“你听谁说我病了？”她说：“你的冤家秦时光。我想，他一定不希望你这么快地好转，可事实是不以他的意志为转移的，事实是以静子姐姐和我的意志为转移的。静子姐姐，现在你该放心了吧。”静子有些羞涩，呐呐难言。林婴婴接着说：“不过静子姐姐，你那个门卫啊真讨厌，今天又不让我的车进去，否则我们至少可以提前五分钟到医院。你说，有这必要吗？一个幼儿园，又不是什么军事重地，搞的这么门禁森严干什么你说是不是？姐姐。”静子幽幽地说：“这是规定。”林婴婴说：“是啊，我纳闷的就是这个，姐姐，一个幼儿园何必制定这种规定，好像里面藏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一样的。金处长，你说有必要吗？”我说：“如果真是个幼儿园那是没必要的，现在这样子就说明……”林婴婴说：“说明什么，幼儿园是假的？静子姐姐，难道你还有什么秘密身份？”静子说：“没有，我们就是个幼儿园。”林婴婴笑了，“是一个神秘莫测的幼儿园。”静子老实地说：“其实……这样子……我也不喜欢。”林婴婴说：“你不是园长嘛，你可以改一改规定啊。”静子说：“这规定谁都改不了，我舅舅也不行。”林婴婴绝不会放过挖掘的机会，她说：“那我知道了，我以前就听说那里面住着个大人物，他是做什么的。”静子上当了，说：“我也不知道，他整天呆在医院的楼上不下楼的。”林婴婴问：“他在楼上干什么呢？”静子说：“我不知道，真的，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他呢。”林婴婴说：“怎么可能？除非他是个幽灵。”静子莞尔一笑，“幽灵？他是个……残疾人，腿坏了。”我一听，怦然心动，这说明以前林婴婴跟我说的全是真的。

林婴婴还不满足，还在追问：“啊哟，静子姐姐，你可把我的好奇心挑逗起来了，这到底是什么样的人物，这么了得，腿都不会走路，你们却什么都要听他的。”静子看看我，对林婴婴说：“好了，林小姐，你不要问了，我已经说了很多不该说的。”看到静子为难的样子，我连忙插话打圆场：“就是，林秘书，你可别让我们静子园长犯错误了，有些好奇心你永远不可能满足的，静子也不一定都知道。”静子眉目间露出几许忧伤来，说：“真的，很多东西我不知道，知道了也不能说。”林婴婴笑着说：“尤其是关于这个大人物的事情？”静子安静地点了头。林婴婴说：“姐姐，那我就多嘴了。”

后来，静子出去上洗手间，林婴婴趁机悄声对我说：“现在你该相信我说的吧，静子说的那个大人物就是我说的那个家伙，腾村，想‘温柔地’灭杀我们中国人的那个魔鬼。”我说：“但你也该听出来，静子其实并不知情。”她说：“这也不一定，我们不能完全听她说的。”我说：“我感觉她说的是真话。”她说：“光感觉不行，一定要确实无疑，这也是你下一步应该尽快了解的。”我有些冷淡，“还是你亲自去了解吧，现在你是两边都要求你去了解。”她说：“你还不跟我一样，我的同志！”我说：“谁是你的同志？”她说：“你就是我的同志，我心里早已经把你发展

了。”我说：“你做梦，我不姓‘共’。”她说：“但我们都姓‘中国’。”我说：“这话你敢对革老去说吗？我希望你主动去说。”她说：“我干吗要跟他说，我不信任他，我信任的是你。”我说：“是因为我没有揭发你吗？等着吧，我会的。”她说：“不，你不会，因为我们是同志，志向共同，信念共同。”我说：“行了，我不跟你扯这些，我要休息了，你走吧。”她笑道：“等静子回来再赶我走吧。”我不理她，闭了双眼。

第二天，我转回家休息，林婴婴又来看我，走的时候从随身的拎包里摸出一盒巧克力一样的东西，犹豫一会，突然把它塞入我的被窝，在我耳边说：“好吧，你好好休息吧，我走了。这东西是我的上级让我转交给你的，我们都希望你能喜欢它，让它照亮你的人生。”我欲拿出来看，一边问：“是什么？”她连忙把它按住，不让我拿出被窝，说：“等我走了再看，保管好它，别让人看见。”我已经有所预感，这是什么东西，林婴婴走后陈姨来看我，我悄悄将它往被窝深处挪了挪，让它紧贴我的肚皮，不一会儿，冰凉的它和我的身体有一样的温度了。

陈姨走之后，我才把它从被窝里拿出来。这是一只很精致的方形铁盒，打开来看，里面表面上的确是一盒巧克力，但巧克力的塑料托子下却是一本《共产党宣言》。初见此书，我神经质地吓了一跳，下意识地连忙关上盒子，将它重新塞进被窝里。过了一会，我又忍不住打开，却不是为了看书，而是寻找可能有的纸条。果然，书中夹有一张纸条。我把纸条捏在手心里，迟疑很久才展开来看：

这是一本阳光普照的书，每一个字都是一盏灯，一个小小太阳。我就是读了这本书后才明白了生命的意义，有了终生的信仰。我和我的组织衷心希望你喜爱这本书，早日加入我们的组织，你的生命将因此变得更加光辉、灿烂。

我看完，照例将它点燃，丢在烟缸里。很快，纸条化为灰烬，我的心也仿佛成了死灰。捧着书，一种盲目的不真实感包围着我，加入军统快十年，我一直把此书视为毒药、死敌，现在，这本书居然就在我的身边，还想钻到我心里去。我忍不住想打开来读一读，却又莫名地怕着什么，某个瞬间我甚至想点火把它烧掉。

不过，最终我还是把它收拾好，藏了起来。

一天上午，陈姨送达达去上学了，我还没起床，听到有人敲门。这么早，才七点多呢，是谁？我以为又是林婴婴，开门看，却是革灵，精心打扮过的样子，漂漂亮亮的。“怎么是你？”我很意外。革灵笑笑进来，问：“你以为是谁？”我说：“我以为是陈姨回来了。”她说：“陈姨怎么可能这么早回来。”确实，这会儿她学校都还没到呢，去了学校她还要去诊所搞卫生，不到十点钟回不来的。我问：“有什么事吗？”我想她这么早特地来一定有什么急事。革灵显出轻松的样子，说：“别神经过敏，没有什么事，我是听说你生病了，来看看你。”我放下心，又生出问题：干吗来这么早，分明是想避开陈姨，跟我单独见面。看来，林婴婴还在给她灌毒。这么想着，我的心情陡然烦起来。我这次病完全是为两个女人闹的，她还来插一脚，分明是乱中添乱嘛，你们到底还要不要我活？想起来，这确实是我峥嵘岁月的一段荒唐经历，三个女人围着我转，加上一个古怪精灵的狐狸精（林婴婴），四个女人像四柱石墩子，给我架起一个火炉子，烧烤我，焖煮我。

我以为是陈姨告诉革灵我的病情的，结果她说是林婴婴。我问：“她去找你了？”革灵点头，说：“她也生病了。”我问怎么回事，原来昨天晚上林婴婴去诊所找她聊天（不是开会），临时上吐下泻，革老给她扎针，竟把她扎昏了过去。革灵说：“昨天晚上她都睡在我那儿的，现在都还在睡着呢。”我心里一笑，心想，她这会儿根本不可能在休息。最近，重庆对新四军在江南大肆扩展军力和地盘十分头痛，已经明确下令要出手阻止，要清除。林婴婴拿我当诱饵，骗取了革灵信任，现在又用苦肉计把自己滞留在革灵房间里，这会儿她一定是在电报间里偷看秘密电文呢。

当时我真有种冲动，如果革灵敏感一点，及时挠挠我的痒痒，我也许就会把林婴婴的秘密身份大白于她。那样，我的历史就该重写了。我说：“革灵，我看你们现在打得火热啊。”她说：“谁，你说我跟谁打得火热？”我说：“林婴婴。”她说：“是，我跟她挺投缘的。”我问：“你觉得这正常吗？”她反问：“有什么不正常？”我说：“我也……说不上，我只是觉得……她对你好像有点过分的好。”她说：“也没有好到哪里去，就是人投缘，多说几句私房话而已。”我干笑道：“说的不仅仅是私事吧。”她说：“那还能说什么，我们聊的机会也不多。要说好，我看她对你真是挺好的，一直在我父亲面前说你的好话。”我说：“她更在你面前说我的好话，说得天花乱坠的。”她说：“说你好还不行嘛。”我说：“问题是我没那么好，甚至我现在成了你父亲的头痛病。我知道，最近我有几件事是让你父亲，也许还包括你，不高兴的。”她问：“什么事？”我

说：“比如说我同小颖的事，你父亲强烈反对，可是我.....一意孤行，要娶她。”革灵说：“刘小颖不愿意跟你结婚，她都有这个觉悟，难道你没有？”我说：“难道组织非要把我和一个日本女人绑在一起，让我落下千古骂名？”她说：“谁骂你？这是工作，将来组织上还要给你邀功领赏呢。当然，组织上也不要求你必须要跟静子结婚，保持关系就可以了。”我有意气她：“保持什么关系？恋爱关系，还是肉体关系？”革灵备感意外，问我：“肉体关系？不至于吧，你们关系有那么深了？”我说：“行了，我累了，你走吧。”革灵关切地过来扶住我，说：“没事吧，我看你脸色确实很不好。”我故意挣脱了，说：“我犯的全是心病，四周的人没一个真正可以信任的。请转告你父亲，对共党下手不要太狠了，吓吓他们就行了，否则.....搬石头要砸自己的脚。”

革灵惊愕，想反问，但我不给她机会，起身去开门，送客。

革灵怅然离去。

中午前，陈姨回来，我让她去把刘小颖叫来见我，为了想单独跟刘小颖说事，我交代她留在店里，管好山山。我有意把门虚掩着，上了床，再说跟革灵聊了一阵，也累了，想歇一会。没多久，刘小颖像个受了委屈的人一样，幽幽地进来，远远地站在我床前，问：“你怎么了？”我看她可怜兮兮的样子，心里不禁一阵抽搐，说：“你来，过来坐吧。”她向前挪了两步，依然远远地站着，像是怕我似的，又怯怯地问：“你怎么了？”我说：“还不是那天晚上，冻着了。”她问：“那天你怎么了？怎么.....”我说：“过来坐嘛，叫你来就是要跟你说话，站那么远干吗？那天晚上的事.....原谅我.....我.....冲动了.....”她说：“别说了，除了工作，我们没什么好说的，都过去了。”我说：“问题是我们的事一直就没说，今天我必须要跟你好好说一说。”她说：“你下命令让我来就为了说这事？我不想听，这事情早过去了，不可能的，我也不需要。”我一下子提高了声音，“可我需要！你过来坐下，听我说。”她依然站着不动，我说：“还要我下命令吗？那我命令你过来坐下，你站在那像什么话。”

刘小颖这才过来坐下，说：“我觉得.....你让我感到陌生.....”我说：“别说你，我自己都觉得不认识自己了。小颖，我知道你为什么不想说这事，是因为诊所的人找你谈过话，给了你压力，是不是？那么我问你，难道陈耀的遗嘱对你就没有压力吗？”她露出坚定的目光，说：“你误入歧途了，老金，这件事.....于情于理，于公于私，都迈不过去的，你怎么还放不下？难道你就那么认死理？陈耀的死.....和死前说的话，都是疯狂的行为，你没必要跟他一块儿疯。”我沉静下来，说：“我没疯，我恰恰是太清醒了。我已经证实，我的搭档是延安的人。”她谨慎地问：“谁证实的？”我说：“她自己，她亲口对我说的。”她说：“她怎么会自己跟你说？”我说：“因为她想发展我。”她说：“哼，那她就不怕你告

发她！”我说：“我欠着她，我在工作中出了差错，身份差点暴露，是她及时相助才转危为安。”

她的对立情绪明显有所缓解，开始用心听我说了。我继续说：“现在军统已经明确下达指示，要求我们近期把工作重心转移到破坏共党在南京的地下组织上，林婴婴一定肩负了反侦察的重任。所以，她一心想巴结革灵，争取她的好感和信任，以获取我们的情报。”她问：“你上次不是说……她都已经进了我们的电台室了？”我说：“是，所以你可以想现在革灵对她有多么好，可她凭什么博得革灵这么信任？凭我！”她问：“你？你什么？”我说：“革灵最近突然跟我接触很多，我感觉得出来，她很孤独，她……一定是受了林的影响，以为我对她有意思。”她说：“她也死了丈夫，又没有拖累，我觉得你们倒是很好的一对。”我大了声：“你到现在还不明白我的意思！”她还是冷冷的，问：“你什么意思？”我说：“我们结婚，这样就掐断了革灵的想法，林也不可能再借此去笼络她了。她为了讨好革灵，把我当敲门砖，我可以想象她在革灵面前说了什么话。”

“说了什么？”她问我。

“肯定是说我喜欢她呗。”

“能够把她说动心，说明她也喜欢你——革灵。”

我说：“以前她绝对没这么想过，但经林反复游说，我感觉她现在确实对我……不一样。”

她说：“喜欢上你了，这样好啊，反正我们是不可能的，你就同她好吧。”我沉了脸，道：“你怎么就听不明白呢，我怎么能跟她好？这是林婴婴给我设的套子，我能去钻吗？我钻了她不是阴谋得逞了？她利用我拉拢革灵，让革灵来拆散我们，而最终的目的你知道是为什么吗？”她问：“为什么？”我说：“让我为她干活，去幼儿园替她执行任务。所以，她是比谁都反对我娶你的，比革老都还要反对。告诉你，现在最需要我跟静子保持关系的不是革老，而是她！”她说：“这女人真歹毒。”我说：“所以，我们结婚吧。”她冷笑着说：“让我做你的挡箭牌？”

我说不出来话，我想，是的，这是个陷阱，令我窒息，我要不顾一切地逃跑，哪怕接受组织处分。我知道自己更需要逃跑，至于逃到哪儿，并不比逃跑重要。刘小颖低头不语，我以为她正在掂量我的话。我把头扭向窗外，看到有两片枯黄的香樟树叶正悠悠地飘过窗口。我嗅到了一股严冬的气息。

刘小颖慢慢从身上掏出一张纸条，递给我说：“你看吧，这是革老亲笔写的，我回老家前就给我了，塞在我们门缝里的。”

你和雨花台重任在肩，万不可照陈耀遗嘱行事。现转达一号指示，电文如下：陈之亲属当组织照顾，切忌感情用事，否则将以变节处之。鸡鸣寺。

看罢纸条，我勃然生怒，拍着床板骂：“放屁！我敢说他就根本没有跟重庆汇报过这件事，他这是在吓唬你。”刘小颖迟疑地说：“可是他……也代表一级组织啊。所以，我劝你就别管我们，别跟他作对了。”我仍然生气，问她：“那我怎么办？你让我整天吊在一个鬼子女人的脖子上，暗地里又跟一个莫名其妙的女人偷情，然后到夜里就做噩梦，接受良心的谴责？我已经把情况都跟你明说了，现在我要你跟我结婚不仅仅为了陈耀，也是——甚至主要是为了我，把我从水深火热中救出来。”她说：“可是……这不可能的，鸡鸣寺不同意，我们将被以变节处之，说不定就被暗杀了。”我说：“这你放心，我会去说服他的。”她问：“鸡鸣寺？”我说：“对，我已经想好怎么去说服他。”

她显然不信，我确实说的也是大话。

2

刘小颖走后，我觉得好累，不一会就睡着了。

吃了午饭，我还是觉得累，想再休息一会，刚上床，却听到又有人敲门。陈姨把林婴婴放进来，带她去了书房。我穿好衣服去书房，林婴婴对我四处嗅嗅，笑吟吟地说：“嗯，我闻到一股女人的气息，莫非是革灵刚走？”我气不打一处来，不客气地顶她一句：“你别革灵革灵的，这出戏结束了，你别再演了。”她问：“我演戏？我演什么戏了？人家喜欢你，追你，跟我有什么关系？”我说：“别装了，我都知道，革灵怎么会喜欢我，还不都是你在煽风点火。你把她弄得晕头转向，好让你牵着她鼻子走。好了，够了，该结束了。”

她显出高高在上的样子，说：“听着，你别冲动，我不知道你的情绪从哪里来的。”我说：“就从你身上来的。”她问：“我怎么了？请问。”我说：“你就仗着帮过我，我不会告发你，胆大妄为，如果我没猜错，今天早上你一定大有收获吧。”她打断我，说：“我们的关系难道仅仅是我帮过你？不不，请记住，我们是同志，同看一本书，同一个信仰，同一个目的。如果我没猜错，你昨晚一定看了我给你的书，并且我相信你一定大有收获。”我哼一声，“对不起，我一个字都没看，撕了，又烧了。”她说：“这不是你，也不是我的眼力。跟你说，口说无凭，在我没有对你充分的信任和把握前，我是不会把那本书给你的，那不是给你把柄嘛，你拿它去告发我，我百口难辩啊。我敢给你是因为我相信，我深信，你在心灵上已经是我的同志，只不过还没履行手续，给你书就是履行手续之一。”我大声说：“别扯了！我不姓革，会任你摆布的。告诉你，我已经

下决心要跟刘小颖结婚，静子那边你也别指望了。”我估计她一定早从革灵那儿了解到我和小颖的事。果然，她听我说起刘小颖的名字一点不惊讶，径直对我说：“你别冲动。”我说：“我冷静得很。”

她说：“那我告诉你，这是一条不归路，你不但伤害了我，也伤害了诊所的人，你会无路可走的。”绵里藏针。如今，她自信的口气就像如来佛的手掌。我真的想大发脾气，破口大骂，只是环境受限，只能咬牙切齿。我说：“我已经无路可走，我生不如死，你知道吗！你知道我为什么病吗，我大冬天跳进冰冷的湖里，我想自杀！只是想到孩子，没娘的孩子，我才……”林婴婴上来扶我，我打掉她的手，继续发作，“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自杀？我受不了，受不了她！我一挨着她浑身就起鸡皮疙瘩，你知道吗？”她变得幽幽地说：“你不是说静子人很好的嘛。”我说：“可她不仅仅是她！她是一个鬼子的前妻，这个鬼子曾经在这片土地上杀过无数像我妻子和孩子的中国人！现在你让我去跟这么个女人睡觉，怎么受得了，我抱着她就看见一个刽子手也抱着她，看见我的妻子和孩子抱着我，对我哭，对我喊，你受得了嘛！我的天哪，这哪是人过的日子，所以我恳求你，看在我们曾经合作过的分上，我请你就别再折磨我了，我决心已下，哪怕这是一条死路，我认了！”

她毅然上前扶住我的肩膀，说：“我理解你的心情，非常理解，真的……我可以想象你有多么难受。现在我可以明确告诉你，我同意你的决定，只怕革老……他是个冷血动物，要改变他太难了。”我轻轻拨掉她的手，说：“我已经有办法去说服他。”她问：“什么理由？”我说：“这你别管了，我自有主意，只要你保证刚才说的是真话，不要给他出馊主意就行了。”她说：“我保证，我绝对是真心的，甚至我还可以帮你怎么样从静子身边脱身出来。”我感兴趣地问：“有什么办法？”她说：“这不难的，有很多种办法，最简单的就是让你当个陈世美，让刘小颖当个泼妇，上街逮住你们骂，赶去幼儿园骂，去鬼子司令部骂，骂得你们俩脸没地方搁。”我一听就明白，点点头，问：“那静子那边的任务怎么办？”她爽快地说：“放心，我们可以另外想办法。等你成了他人夫，我成了静子唯一的好朋友了，我的机会也许会更好。”我深深舒一口气，伸出手，和林婴婴握手，说：“我会协助你的。”她趁机深情地说：“做我的同志吧，你的生命会更灿烂的。”

我抽出手，说：“对不起，我不能答应你。”

她笑了笑，说：“只是暂时的。”

临走前，她给我奉献了一个说服革老同意我跟小颖结婚的计谋。

第二天，我来到诊所，请革老扎针。这次感冒发烧后，我的身体一直没有完全恢复，烧是退了，但浑身乏力，也没胃口。革老很开心，对

我笑道：“给你扎了那么多次针，以前唱的都是空城计，今天看样子要动真格的了。”我说：“主要是没胃口，浑身乏力。”他说：“我刚才看你的舌苔就知道了，没事，今天一轮针扎下去，晚上就见胃口。胃口长，力气也就长了。”我问：“革灵呢，出去了？”他朝一旁呶呶嘴说：“在家。”

我侧耳听，隐约听见电波声。看来，革老这边近来是够忙的。趁着扎针的闲工夫，我想和革老谈谈我和刘小颖的事情，可是我一出口，革老就不耐烦，“你又来了，又是刘小颖！我说深水啊，你怎么跟个小孩子似的，一句话要说几遍啊，我的态度很明确——不行！理由很简单，静子这条线我们不能失去。”革老的态度我早有思想准备，我说：“革老你听我说，不是我不懂事，有些事根本不像我想的一样，静子其实是希望我早点跟人结婚。”他说：“鬼话。骗鬼去，我已经七老八十了，鬼话骗不了我。”我说：“真的，革老，我不骗你，你以为人家真是爱我，还不就是想玩玩我。”革老盯着我看，却不语。我说：“其实道理很简单，我没有婚姻，人家反而有压力，怕我缠着她跟我结婚。可她能跟我结婚吗？就算她想，野夫也不会同意的。鬼子说到底是鬼子，静子表面上看温文尔雅的，骨子里跟别的鬼子没两样，好色，贪婪。我是看透她了，见面就想上床，下了床就想走人。”

革老有些惊讶，盯着我看了一会，问：“你们关系有这么深了？”我说：“从来就这么深，也可以说这么浅。不瞒你说，革老，我们第一次见面就外面开房间了，否则你不想想，凭什么我们的关系能快速发展并维持至今，还不是一个‘欲’字，一个‘色’字。老人家，我今天跟你倒个苦水，我不容易啊，我在饰演什么角色，你知道！”他真切地叹口气，说：“我还真没想到你……有人说我们是吃软饭的，在花园里抗敌，吃香喝辣，屁话！牺牲是多种多样的，雨花台同志，你做出的牺牲党国都记着的。”我也做出动情的样子，说：“我今天跟你说这些也不是邀功领赏，我也觉得丢人，一直羞于跟你说。可是……你如果能让我在静子身边留的时间久一些，让我们这种关系能够维持下去，我看……必须要断掉她的后顾之忧。说了你都不信，近来她常常在我面前夸林婴婴怎么怎么好，言外之音什么意思，我听得出来。你说，我能跟她发展关系吗？”他说：“当然不行。”我说：“她也看不上我。”他说：“这不是她看不看得上的问题，这是纪律，你们两个人怎么绑在一起？”我说：“我想来想去还是刘小颖最合适，一来也了了陈耀的一个遗愿，二来，我们的关系是明的，保安局上下都知道我们两家是老交情，今天重新组合可能在人们的意外之外，但也在意料之内，可以理解的。”他问：“你们有感情基础吗？”我说：“感情嘛，是可以培养的，现在当然没有。”

革老认真地看着我，没有说话，态度和眼神里却有前所未有的温存和慈悲。

革老开始取针，神色沉重，半显犹豫地说：“你说的这个情况是个新

情况，容我想再说。”我说：“革老，今天我把该说和不该说的都说了，树要皮，人要脸，有些话就到此为止，别跟人说了。”他说：“知道，我把它带到棺材里去。”我起身穿衣，说：“唉，人在病榻上，一听棺材二字心里都发虚啊。”他说：“这叫什么病，不找医生过几天也会好的，要有时间，明天再来扎一次什么事都没有了。怎么样，现在人是不是要轻松一点？”我试着眨眨眼睛，说：“嗯，眼睛都觉得亮了一些。”他说：“你走吧，明天没事再来吧，你现在生病单位都知道，往这儿跑勤一点也没事。”我看看自己，说：“我这个样子还真像个病人。”他说：“你本来就在生病，回去看看你的舌苔，跟青苔一样的，又黑又厚。”我笑了，说：“你这个神针扎了，说不定我没到家青苔就没了。”

有人说，这世上的一半事由谎言促成，这天我对革老撒了一个弥天大谎。谎言像阳光一样驱散了层层雾霭，让我看到了希望的曙光。我收拾好东西，与革老告辞。不知道是革老的针真的管用，还是我心情的变化，走在路上，周围的树木、街道、房屋，果真变得亮堂了许多，我的身体也变得轻快起来。

只是，很遗憾，这点子是林婴婴奉送的。

不过，更遗憾的是，第二天下午革老让陈姨给我捎回来一纸条，上面写着一句话：

再次请示重庆，依然不同意你与小颖的事，请谅。

我看完，对着纸条吐了一口痰。

3

吐了一口痰，其实将淤积出更多的痰。

革老的回音让我气得肺都痛！我本已见好的病情因此又卷土重来。这次生病，我在家足足休息了一个礼拜，也让我有空整理了一下心绪。说实在的，我有些累。很累。心累。革老、重庆、延安、林婴婴、刘小颖、革灵、静子，还有已经在这世上消失了的太太……他们不时地在我的眼前晃动着，千头万绪，矛和盾，纠和结，痛和苦，消耗着我的心力和精力。像我们这种人，在刀尖上行走的人，是不能疲惫的，一疲惫就分心，一分心就出事。这些我都明白，可我就是累，不想出门，想到外面的世界，心里就会莫名地惆怅、烦躁、苦恼。我想要一种生活，带着刘小颖和两个孩子从这个城市消失。去哪里？我不知道。似乎很想念陈耀，想去跟他会合。

那可不是阳世，是阴间。

我为自己的颓废感到害怕。所以，当陈姨这天傍晚回来，说今晚革老要召集大家开会，问我能不能去参加，我没有因病推脱。我想去看看同志们，听听消息，受些鼓舞，把精神煅一煅热。

可结果好像是更冷了。

这个会上，革老通知我和林婴婴：暂停调查天皇幼儿园。“为什么？”林婴婴看了我一眼问道。革老不慌不忙地解释：“想要查清楚幼儿园里的秘密是一场持久战，现在事情多，先放一放为好，否则会耗费你们太多的时间和精力，你们俩是我们的宝刀啊，暂时还是先用在能够立竿见影的事情上吧。”我可以想见此刻林婴婴心里有多焦急，但她隐藏得很好，面不改色，徐徐道：“幼儿园里的秘密是党国的大患，早一天查清楚就能早一天免除后患，我看还是不停为好。”革老说：“虽说现在我们组人不少，但由于近日共党的地下组织在南京活动频繁，我这边有点吃紧，所以不得不把二位调过来。”我一听，瞥了林婴婴一眼，说：“就是说，让我们把幼儿园的事先放下。去对付共党？这是一号的命令吗？”革老答：“差不多吧。”我说：“一号要是知道幼儿园里的情况，绝不会这么说。我不同意。”我想我这么说林婴婴一定是高兴的，我也算是在帮她吧。

革老很不高兴，提高嗓门对我说：“你是在怀疑我擅自做决定？即使是又怎么了？我是组长，你必须听我的！”林婴婴出来替我打圆场，“老金不是这个意思，他这个人死板，做什么事都是有始有终，他只是不希望刚接受的一个任务还没有完成就停止。再说了，就算停止调查，老金也不可能不跟静子接触啊，既然要接触就可以同时进行嘛，只要不把重心放在那上面就行了，你说是不是？”革老对林婴婴点点头，再看着我，一本正经地对我说：“雨花台同志，我对你最近的表现很有意见，老是跟我作对，你翅膀硬了，还是心变了，还是怎么了？嗯，告诉你，重庆刚刚给我颁发了奖章，一号对我的工作是满意的，你跟我作对没好处的。下面我来布置下一步任务……”

革老后面的话我一句也没听进去，我对他剿共的反感是内心一直存在的一种情绪，尤其是最近刘小颖的事情上他拙劣的表现，让我的情绪越发之大了。而他现在对林婴婴倒是推崇有加，这也是我小瞧他的原因。我不知道，有一天他发现林婴婴的秘密后会怎么样，但我知道，这个秘密我是不想告诉他了。我本来是有点想告诉他的，或者说是在想与不想之间摇摆，现在不摆了，就是不想告诉他，让他见鬼去吧。

其实，他已经见鬼了。

这不，散会后我去了趟厕所回来，正好听到他们在说这些“鬼事”。我没听见他们前面在说什么，想必是又一次行动失利了，在分析原因。

林婴婴指指外面说：“他知道吗？”从后面的对话听，应该指的是秦淮河。革老说：“他没问题的，他跟你一样，是一号特使王天木带来的人。”林婴婴说：“这不是理由，别说一号特使，就是一号身边的人，你比如说陈录（前军统上海站站长），一号多信任他，后来不是变节了。”我心想，你本人不也是最好的例子嘛。“当然，”林婴婴解释道，“我不了解他，但我们也不能凭他的出身去认定他，是一号的人就一定可靠了，不一定的。一个人不可靠，还是要通过一件件具体的事情去认识他，你比如这件事，他知不知情，不知道另当别论，但如果知道就要引起注意。”

革灵说：“他应该不知道吧。”

革老说：“反正我是肯定没同他说过。”

革灵说：“我应该也没说过。”

革老问：“应该？应该是什么意思！”

革灵想了想，说：“我想不起来了。”

革老瞪一眼，说：“我就不知道你整天在想些什么。”

林婴婴说：“好了，你们别争，革灵姐最好想一想，有没有同他说过。”革灵说：“反正我没印象。”林婴婴说：“就是说，你要说也是在无意识中说的？”见革灵点点头，林婴婴摇摇头说：“就怕这种情况，说者无意，听者有心，你不晓得他已经知道了，他传出去也没有压力。我跟他接触不多，对他不了解，但他是我们核心中人，最好别出差错了。”革老冷不丁说：“这小子最近我喊他去做了几件事都没成！”林婴婴问：“什么事？”革老和革灵互相看看，在犹豫要不要告诉她。林婴婴又问：“昨天下午去夫子庙香春馆抓共党的人是不是他？”革老问：“你怎么知道这事？”林婴婴说：“我能不知道嘛，他带人冒充我们保安局的人去抓人，事情马上就报上来了，听说最后被人识破，轰走了，是不是？”革老对着窗外看一眼，骂道：“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掉头对革灵说，“上次火车站的事他也没办成，这小子！说起来功夫贼好，几次行动都没有得手。”

我真想对他发笑，怎么可能得手呢，看看你们身边是个什么人吧。

该怀疑的人不怀疑，结果肯定要冤枉好人，我对秦淮河的处境深感不妙，却没有想到刘小颖将因此卷入生死中。

几天后的一天晚上，我从外面办事回来，很迟了，路过书店，看到书店和裁缝店都关了门，熄了灯。正当我走过书店门前时，书店的门缝里突然透出灯光。我以为小颖从里面看见了我，要找我，便凑到门前，

透过门缝朝里面看。没看见什么，只听见有些动静，很诡异，便敲了门。刘小颖的声音传出来：“是谁？”听说是我，她开了门。刘小颖的样子让我大吃一惊，她打扮得花里胡哨，几乎像个妓女。“我……我没走错门吧。”我半开玩笑地说。刘小颖一笑，再看看自己的怪异打扮，说：“我要去执行一个任务。”我问什么任务，她从身上摸出一把手枪，说：“杀一个汉奸。”我问：“莫名其妙，叫你去锄奸，谁安排的？”刘小颖说：“革老。”

让刘小颖去杀一个汉奸？这是不是革老的阴谋？我的大脑唰的一下闪过一道白光，随即，又如同闪电般炸响。我晕了一下，大脑出现了片刻空白。

我有种不祥的预感。我点着一支烟，点烟的手有些轻微的抖动。我坐下来，狠狠地抽着烟。我越想越觉得这事情有些蹊跷，叫小颖别去。她问我为什么，我具体也说不出个所以然，只是说：“我现在不信任革老，他这人没怜悯心。”我说我要去找他。她说：“这个行动是绝密的，你去找他不是把我卖了。”我说：“说不定他就想害你，什么人不能去非要安排你去，你打过几次枪嘛，你能杀谁嘛。”她说：“你不要乱想，不是安排我一个人去，秦淮河，还有革老，都要去。”

“他们也要去？”

“对。”

“还有谁去？”

“就我们仨，杀一个人，去三个人也够了。”

“问题是——我总觉得让你去是很荒唐的，又不是没有其他人了。”

“可必须去一个女的，革灵要守电台去不了，只有我了。”

“你们晚上开过会了？”

“嗯，我刚回来不久。”

“你把开会的情况跟我说一说。”

“你不能去找革老理论，他再三交代过，这行动很秘密的，不能让多一个人知道。”

“你说吧，这么大的事我要给你把把关。”

开始刘小颖坚决不肯说，后来经我再三劝说，她犹豫再三，最后还

是开口说了。这是我根据她说的想见的一幕——

革老把秦淮河和刘小颖叫到他房间里开会，布置锄奸任务。

革老把一张照片往桌上一扔，说：“好好看看，要杀的人就是他。”秦淮河和刘小颖传看照片，革老一边介绍说，“这人曾是拉贝身边的人，大汉奸，就是他，向鬼子通风报信，把鬼子带进了难民安全区，把藏匿在安全区的几百位国军伤兵都杀了，后来还把安全区的教会女学生卖给鬼子做慰安女。”

秦淮河问：“这么个大汉奸怎么到今天还没除掉？”

革老说：“他后来出国躲了，前不久才回来。”

秦淮河问：“回了南京？”

革老说：“对，今天就在南京。”

秦淮河说：“把这任务交给我吧。”

革老说：“你一个人完不成，他很狡猾的，而且我们现在还不知他具体躲的地方。”

刘小颖插嘴：“不知道地方怎么杀？”

革老说：“可他要经常去一个地方，我们知道。”

秦淮河问：“哪里？”

革老对秦淮河说：“你去过的地方，香春馆，上次你失手了，这次绝对不能失手，所以我和小颖都陪你去。”

秦淮河说：“没必要。上次还不是你专门交代不能开火，才搞得那么难堪，要我说一枪把那个鸟女人干了，拿了东西就走人。”

革老说：“你懂什么，上次的任务是要捣毁他们的窝点，动不动杀人干什么。对共党分子还是要手下留情，知道不，跟日伪分子是不一样的。”

刘小颖说：“就是。”

秦淮河说：“可你前天还说，要对他们开杀戒了。”

革老说：“现在是现在，情况又变化了。”

刘小颖说：“别说这些了，还是说说怎么杀他吧，我孩子一个人在家，不能呆久的。”

革老拿起照片，先对刘小颖说：“这家伙是个色鬼，经常去香春馆嫖妓。我已经在香春馆安了内线，包了一个房间，是给你的。哟，衣服也给你准备了，到时你就假装那种人吧。”完了又对秦淮河说，“你就是去找她的嫖客，你们俩就在房间里守着，等他来。”

秦淮河问：“今晚一定会去？”

革老说：“一定。”

刘小颖问：“是哪儿来的消息，确凿吗？”

革老点头说：“我在里面安插了内线，会及时告诉我消息的。到时我们一块去，有些事情我们可以到了那儿再商量。”

刘小颖这么说后，我原有的顾虑不大了。我原来的顾虑主要是担心，怀疑，革老有意给刘小颖安排了一次艰巨的任务，让她去冒生死之险，她有幸完成任务则罢，不幸送命也罢，反正是惩罚她，给她苦头吃。可现在革老要亲自去，秦淮河又将一直在她身边——革老对秦淮河也许有所猜忌，但我想不至于要对他下毒手。而且，从这次任务的完成方式看，确实也需要一个女性，加上我对秦淮河的了解和信任，我打消了顾虑，没有阻止刘小颖出发。我只是带走了山山，送她上人力车，看她在夜色中消失，没有想到这竟是永别。

4

消息是林婴婴传过来的，当时我正睡得迷迷糊糊，床头的电话响起来，里面传来林婴婴的声音，她告诉我香春馆发生枪击案，有人死了，有人受了伤。我一时没回过神来，挂了电话我才想到刘小颖。我一下子从床上蹦起来，穿上衣服跑出门。

我先赶到书店，发现门锁着，说明刘小颖还没有回来。我又赶到香春馆，看到现场非常混乱，聚着很多人，妓女，嫖客，看客，三五成群，叽叽喳喳，乱七八糟的。有几个警察正在处理现场，地上躺着一具尸体，我发现是秦淮河。我马上想到林婴婴的话：有人死了，有人受了伤，难道是刘小颖受伤了？正当我想找人打听情况时，我看见反特刑侦处的马处长从楼里出来，我想躲开他，不成，他已经看见我了。他见了我一点也不奇怪我为什么会在这一楼，竟然对我说：“她在楼上呢，中了两枪，估计活不成了，你快去看看她吧。”

他说的是刘小颖！

我冲到楼上，看到两个医生正在一间房间里抢救刘小颖。我问医生情况怎么样，医生得知我是她的朋友后，告诉我她已经死了，随即丢下我要走。我不准他们走，要他们送她去医院，他们让我看看她，意思是断气了。我上前看，地上全是血，小颖躺在血泊中纹丝不动。我抱住她，又摇又喊：“小颖！小颖！刘小颖！你醒醒啊，我是金深水。刘小颖，你快醒醒啊！你怎么能走啊，你还有山山，你不能走啊！小颖！小颖……”意外的是，刘小颖睁开了眼。我欣喜万分，喊医生：“你们看，她还活着！还活着！”我大声叫担架，要送她去医院。其中一个医生对我说：“别折腾了，她有话要说，快听吧。”我急了，冲他们发火，“你们先赶紧抢救她嘛。”那个医生说：“她就等着见你一面，坚持不了多久的。”我回头捧住刘小颖的头喊：“小颖，小颖，你挺着，没事的，医生会救你的。”她摇摇头，对我动了动嘴唇。我低下头，把耳朵凑上去，喊：“小颖，你想对我说什么，你说吧，小颖，我听着。”小颖的声音很微弱，但很清晰，仿佛来自天外：“我要走了，山山交给你了。”我大声喊：“你不会有事的，小颖，山山还等着你回家呢。”她摇摇头，闭了眼。我又喊：“小颖！小颖！你醒醒！你快醒醒！”她又睁开眼，呶动着嘴。医生说：“快听，她快坚持不住了。”我又凑上耳朵，大声喊：“小颖，你说吧，我听着。”我听到她又说了一句——

山山交给你了。

我看到她的眼睛倏地亮了一下，然后彻底熄灭了。

有些爱，只有伤心；有些爱，只有痛苦；有些爱，没有开始就结束了。我知道刘小颖是爱我的，她只是不敢爱。刘小颖，她把生命的最后一丝热气给了我，我能给她什么呢？但愿，我的吻，能够告诉她我的爱，但愿，我的吻，能够陪她去天堂。

我真的吻了她！

尽管悲痛难当，但我没有乱掉方寸，我要尽快了解刘小颖是怎么死的，也想知道革老的情况。这会儿马处长正在楼下了解案情，我应该去到他身边，顺便探听情况。于是，刘小颖的死成了我去找马处长的理由。我去楼下找马处长，正好撞上辖地警长在同马处长交涉。警长要叫人弄走秦淮河的尸体，马处长不同意，阻止他说：“先别急，搞清楚情况再说。”警长说：“搞清楚了，马处长，是黑吃黑，没你的事。”马处长朝他丢个冷眼，吩咐他：“把老板娘喊来，我要问她话。”警长说：“马处长怎么还有这个闲工夫。”马处长说：“我闲什么闲，最近重庆和延安正掐架呢，万一是他们两家黑吃黑呢，我就可以顺藤摸瓜了。”警长说：“这倒也是。”便朝人堆里大声喊老板娘。马处长看到我，朝我走过来，问我：“怎么样？”我并不掩饰痛苦，说：“走了。”为了让他明白我为什么这么痛苦，我又说：“这下我可完了，还要替陈耀养儿子呢。”马处长自

然知道我跟陈耀的关系，没有多问，只是问我：“她儿子多大了？”我说：“五岁。”马处长宽慰我说：“别难过，拣了个儿子，你该高兴才是。”

警长带着胖胖的老板娘过来，我们的谈话便不了了之。马处长要了解情况，老板娘便带他和警长一行人上了楼，看了枪战现场，我也一直跟在后面，看着，听着。老板娘解释说：“事情发生在昨天晚上十二点多钟，我这里刚来了一个女的，长得也不是天仙样，年龄也不小了，三十的人了，可硬是有人提着命为她争风吃醋。呸，她就在这房间里接客，突然有人闯进来，开枪把嫖客打死了，就是楼下的那个死鬼。”马处长问：“那女的是怎么回事呢？”老板娘说：“你听我说完嘛，那个开枪的杀手是她的相好，他把嫖客打死后就噤哩叭啦地毒打他的女人，女的就跑，冲进对门房间，要跳窗逃跑，她男人完全疯狂了，就站在这儿，朝他女人连开两枪，然后就从这个房间跳窗跑了。”马处长问：“你知道那女的是谁吗？”老板娘撇撇嘴说：“她才来，我还不认识呢。”马处长说：“可我认识她。”警长和老板娘都很惊奇，老板娘问：“你怎么认识她？她是什么人？”马处长说：“她丈夫原来是我一个单位的，先是病了，瘫痪在床上半年多，后来自杀了，还有个孩子，才五岁。”老板娘说：“啊哟，这女人真可怜。”马处长说：“是可怜，可我还真没想到她穷得要在这儿来挣钱。”

这么一路听下来，我有个初步判断，觉得这个老板娘可能就是革老说的那个内线，因为她极力想把这件事说成民间故事，为女人玩命，黑吃黑，跟延安和重庆绝无关系。正是靠她的胡编乱造，连哄带骗，马处长做出了看似有根有据的分析，这件事情就这么不了了之，没给我和我们的组织留下后遗症。唯一让我感到疑惑的是，在她的讲述中，包括其他当事者的流言中，始终没有革老和那个大汉奸的角色，好像那晚上他们根本没有出场。

当天晚上，我去诊所找革老，却只见到革灵。革灵说他父亲出去避风头了，在她的讲述中，革老不但出现在“枪战中”，而且受了伤，差点被“共匪干掉”。共产党？革灵其实是说漏了嘴。我说：“不是去杀一个汉奸吗，跟共产党有什么关系？”革灵意识到说漏了嘴，解释道：“这家伙也投靠了共产党。”尽管革灵后来极尽所能，想把话编圆过去，但谎言终归是谎言，她可以巧舌如簧，说得严丝密缝，一时迷糊我，也不过一时而已。

到了第二天，有人把她的谎言击得粉碎，这人就是林婴婴。

林婴婴又对我做了一件疯狂的事情。这天下午，我为刘小颖丧葬的

事去找卢胖子，离开时林婴婴递给我一片纸条，是这样写的：

晚上九点半，在你儿子学校的后门口等我，一定要来，有十万火急的事。到时会有一辆救护车来接你。务必准时！

我不知道她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但我还是去了，想看看到底是什么“十万火急的事”。九点半，我准时出现在学校后门口，不一会，一辆救护车向我驶来，我有意识地往外走出几步，迎了上去。车子停下，后门被打开，有人喊我上车。我看见车上有不少人，都不认识，站在车下疑惑地问：“你们是什么人？”躺在担架上的那个人坐起身，把嘴上的纱布扯下一点，喊：“老金，是我，快上车吧。”声音确实是林婴婴的，我才上了车。

我一上车，车子就开动了，林婴婴伸出手与我握手，“没想到吧，我成了个大病号了，哈哈。”我看看身边的人，愈加疑惑，真的没有一个认识的，而且他们都戴着口罩，即使认识在那种光线下也认不出来。林婴婴朝那些人看看，对我笑道：“别担心，他们都是你的同志，来，现在我给大家介绍一下，这是我新发展的同志，很优秀的，至于其他的嘛大家也知道规矩，我就不介绍了。”这些人的长相和气质都是我所陌生的，但凭直觉我知道，他们都是共产党。这也是我平生第一次参加共产党的活动，可我当时根本还不是她的同志，我觉得她太疯狂了！

我已经上车，想下车，没门，只好跟这些人一一握手，但双方都不多言，更不作自我介绍。我算了一下，连同司机，车上有六个人，除了林婴婴，另有一个女的，看上去胖胖的。车子驶出胡同时，林婴婴想把下巴上的绷带扯下来，有人却说：“别扯！留着它有用的。”此人就是今晚会议的主持人，是一位中年人，说话有点北方口音，后来我知道，他是老D，是他们这儿的三号人物。老D清了清嗓子，看看大家说：“我们开会吧，今天老A有事，来不了，我代表老A主持会议……”我知道，老A就是当时共产党在南京地下组织的头脑，是一名中央委员。听说此人是演员出身，擅长化妆术，神出鬼没，少有人知道其真面目。像这种“代老A”我想在南京也许有两三个，甚至更多。

会上，“代老A”老D首先明确，红楼小组从此成立，今后将不定期聚会。然后他分析了国内形势，指出国民党已再度挑起内战，“战争的风雨一时也许停不了”，要大家做好长期埋伏的准备，“打持久战”。在布置任务时，他说以后工作重心要转入收集军事情报和在工人中组织武装队伍这两个方面。

我左边突然有人插嘴说：“那以后学生运动是不是不搞了？”

我不记得老D当时是怎么回答的，也许没有回答。提这个问题的是

个青年，书生模样，但性子似乎有点急，提问的方式也不机智，几乎马上让我猜到是个学生。他的眉角有一块猪肝色的红记，这对他做地下工作似乎不大有利。后来，年底的会上我就没见到他，听说是被捕了，不久我又听到他被杀的消息。他是这个小组最年轻的同志，却是最早遇难的。

一个暗号叫“红胡子”的山东人是我们几人中年纪最大的，也许有五十多岁，额梢上有一撮下垂的白发，暗示出他古怪的性格。那天会上林婴婴和他闹了点不愉快，但起因记不清了，好像是在为天皇幼儿园的事情上有点分歧。他后来很快离开了我们，据说是去了上海，也可能是无锡。坦率说，我不大喜欢这个人，他身上我觉得有种莫名其妙的傲慢和怨气。还有一位同志当时坐在我右侧，是个魁伟的人，二十五六岁，长着一头神秘的红头发，也许是染的，我不清楚。他乔装车上医务人员，穿着白大褂，并且有一个医生的暗号，叫“一把刀”。他在那天会上几乎没说一句话，以沉默而为我注目。很不幸，他几乎就在南京快解放的前几天里暴露了身份，在拒捕中被乱枪打死。

林婴婴一直坐在担架上，在我们中央，穿一身坚硬的黑色衣服，使她显得凶冷、离群，而头上的绷带使她显得圣洁，所以总观起来，她那天身上有一种圣洁的冷漠和敌意。她一直缄默不语，我以为她今天不打算发言了，但车子从郊外回来的路上，也就是会议的最后十几分钟里，她突然说：“我挨到最后讲，是想多讲几句。”

她说：“刚才老D说了，今天会议的主题是，粉碎重庆的分裂活动。我们得到可靠消息，蒋介石对我新四军的迅速发展壮大非常不满，把新四军说成是‘养虎为患’，他已经下令停止对新四军的供给，并且要求新四军撤离江南。戴笠一向是蒋介石的黑手，忠实的走狗，南京又是军统的老地盘，以前我们和南京的军统组织时有合作，这是抗日的需要。但如今时局已变，谨慎起见，老A要求我们从今天断绝和军统的所有合作和联系。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军统已经对我们下手，下一步也许还会加大力度，我们一定要慎之又慎，对我们的安全高度负责。我昨天见过老A，他专门强调，要我转告大家，回去你们要召集各自小组开个会，如果有军统认识的同志，该躲的要躲，重要的同志也可以暂时离开南京；如果有军统知情的联络点，该撤的撤，该换地方的换地方……”

就这样，她一口气说了不少，语调、言辞、神情很是坚定、激烈、热气腾腾，具有演讲的气派。她说完后，另一个女的，我后来知道她叫老P，问她：“我在香春馆，敌人知道吗？”我听着觉得她的声音有点熟悉，仔细一想，好像就是香春馆的那个老板娘，我感到震惊！

老P接着说：“以前敌人知道老J在那儿，还有人去骚扰过。”

老D说：“敌人知道的是老J，不知道你。”

老P问：“老J什么时候能回来？”

老D说：“已回了，他在张罗幽幽山庄开业的事，管不了你那边了。”

车子开到鼓楼街附近后，老D宣布散会，然后他们几个人像约好似的，为自己炽热的信念所驱使，围成一圈，伸出双手，虔诚地叠在一起，齐声高喊：“中华民族万岁！共产党万岁！！”我的手虽然也被林婴婴强行拉过去，但口号我当然没有喊。

胆大妄为啊，竟然敢把一个军统特务公然叫来参加共产党的地下会议，而且会议的主题还是“反军统破坏”！她真的不怕我出卖她吗？我当时并没有被她发展过去啊！开会的人，都是他们各小组的领导，她这不是在拿整个组织的安危做赌博吗？我觉得这实在有点不可思议。

然而，这就是林婴婴，冒险是她的作风！

不，敢冒险只不过是她的一半，她的冒险不是鲁莽，冒险的背后是她非凡的胆识。从当时情况看，她有足够的证据相信，我绝对不会出卖他们，从逻辑上说，我要出卖早该出卖她了。此外，这天晚上林婴婴手头还捏着一张底牌，足以保证她“胜券在握”。老D宣布散会后，人都陆续下车，最后车上除了司机，只剩下我和林婴婴，还有老P。我们最后都在香春馆下了车，下车前老P摘了口罩，我认出她就是香春馆的老板娘！

夜已经很深，街上人车稀少，黑咕隆咚，但香春馆照旧闪耀着艳俗的霓虹灯光。车子从香春馆后面开进去后即熄灭车灯，顿时我们四周漆黑一团。这里连一盏照明灯都没有，只有靠前方屋顶灯箱招牌散发过来的余光，依稀照见院内情形。这儿有个小院子，一排平房兼为围墙。我们下了车，老P带我和林婴婴进了其中一间屋，司机则去了另一间。直到这时，我从司机的背影和走路姿势中，发现他好像就是林婴婴的那个司机——如果确实是的话，他一定专门乔装过，眼镜、发型、胡子、穿着，都和我以前见过的样子截然不同。我觉得这个夜晚对我过于奇特了，奇特得完全出乎我想象，因而不免让我有些心虚，好像随时要踩到陷阱似的。

进了屋，老P对我一五一十讲了发生在前天晚上的那场枪击案始末。不论是形体，还是长相，还是说话的声音、腔调、手势，老P都十足像一个我们观念印象中的老鸨，她首先坚决否认了革老在这里“有内线”的说法：“做梦，他！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怎么可能有他的腿子？如果有狗养在这，我的命早不在地上了，而在地下了。”不用说，这里

是共产党的秘密据点。老P对林婴婴说：“因为他在这里碰到过老J，所以他怀疑这里是我们的地盘，所以才几次三番派人来滋事。我认为到现在为止他还没有掌握什么有用的情况。来滋事既是为了探听虚实，也是想通过滋事促使当局来封掉这里。封掉了，不管是不是我们的地盘，对他总是有利无害的。”

林婴婴说：“这儿已成了是非之地，你做好走的准备。”

老P问：“我去哪里？”

林婴婴说：“幽幽山庄。”

在老P的讲述中，前天晚上这里根本没有来什么大汉奸，来的是一个持双枪的杀手，五十来岁，罗圈腿，三角眼，下巴上有一条血红的刀疤。他第一次来是十点多钟，在前台付了一笔钱，要了一个房间，带走了钥匙。一个小时后，一个女的（该是刘小颖）来了，上楼直接去了房间，然后一个男的来了，也是直接去了房间。过了不多久，刀疤佬又出现了，他直接去了那房间，进门就开枪打死了那男的（秦淮河），女的还击一枪，趁机逃出房间，冲到对门的房间，想跳楼逃跑，却没有逃成：就在她跳窗之际，被追上去的刀疤佬击中一枪，撂倒在楼板上。刀疤佬上去又对她补了一枪，然后跳窗逃走。

照这么说，这是一次谋杀，刀疤佬是革老派去要他们两人命的屠夫。

这是真的吗？我心如刀绞，乱成一团。说实话，我也在怀疑这件事，从一开始我就担心这是一场阴谋，但我还是不相信。我思忖，革老不至于下如此毒手，刘小颖和秦淮河毕竟是跟他这么长时间的手足。甚至，我想到，即使他心存杀念，以我对革老的了解和时局的判断，他会找到更高明的杀法，就是：派他们去执行一项必死无疑的任务，正如我开始担心的一样。

眼下，剿共行动已经拉开大幕，革老会这么蠢吗？我对老P的说法半信半疑。况且，老P这么说也有离间我的嫌疑，让我彻底反戈，尽快加入他们的组织。这么想着，我尽量让自己保持心静，对林婴婴和老P表现了应有的老练和持重，我对她们说：“如果你们能让我找到那个刀疤佬就好了。”林婴婴没想到我会这么冥顽，大声呵斥我：“你什么意思，还不相信？”我说：“口说无凭，我更相信你们说的这些是别有用心。”林婴婴久久地瞪着我，最后憋出一句：“好，你等着吧，我会给你这一天的，让你信！那时候你别气得吐血！”

我把刘小颖安葬在紫金山东麓向阳的山坡上，与陈耀的坟并肩。相隔才一个多月，又是冬天，陈耀的坟上一片青叶子都没有，像座新坟。我觉得陈耀是个幸福的人，有那么爱他的妻子，愿意为他受苦、守寡，死了也没有让他孤单太久。可以想象，来年春天，两座坟上将冒出一样的新绿，更像是同一天安葬的。立在坟墓前，我有一个强烈的念头：他们清静了，安息了，可我还得像他们活着时一样吃苦、受难。

山山事实上是小颖死前已被我接到家中，从那以后他一直是我的儿子。安葬了小颖后的那天晚上，我让山山改叫我“爸爸”。他才五岁，加上我们本来就有很深的感情，他高高兴兴答应了我，爸爸，爸爸，喊了我一个晚上，喊到睡着为止，在梦中还在喊，喊得我流了一夜泪，怎么也睡不着。一件件闹人苦心的事接二连三朝我扑来，折磨得我精神很是萎靡，有事不想做，有话不想说。清理书店本来是早该做的事，可我一直拖着，直到好多日后，1941年1月8日，我才去清理。我为什么对这日子记得这么清楚，是因为这一天很特殊。

这一天上午，我叫上小李、小青，还有陈姨，用了半天时间，把书店里的书和家什如数搬回了家。这是陈耀和刘小颖留给山山的遗产，我要给他保管好，等他长大了交给他。书店搬空了，也就关门了，但愿这关门能给我带来吉利——关门大吉！

其实，这是个耻辱而大悲的日子，不过也可以说是“大吉”，看怎么说，就我个人前程而言，这不失为一个喜庆之日。我是最后一个离开书店的，离开时专门看了一下对门的裁缝店，孙师傅也在看我。四目相对时，他朝我挥了挥手，我也给予回应。他的身份已经不言自明，以前我对他总有些敌意，这一次我隐隐感到一丝亲切。我想走过去跟他道个别，却被一个飞奔而来的报童的叫卖声打搅了。

“号外！晚报号外！特大新闻！皖南内战，千古奇冤！”

每天都有报童沿街吆喝，可这个吆喝显得特别刺耳。我叫住他，买了一份，没有马上看，因为手上抱着一捆书，没法看。到了家，吃午饭时，我才开始看。扑入眼帘的是一个通栏大黑标题：千古奇冤，江南一叶。同室操戈，相煎何急？我当即详看内文，方知出了惊天大案：就在二十几个小时（七日清晨），国民党第三十二集团军七个师八万余人，在泾县茂林以东山区对新四军实行“包饺子”袭击，新四军被迫奋起自卫，终因寡不敌众，九千余人只有一千多人成功突围，大部分将士壮烈牺牲，或被俘虏，或被打散。军长叶挺被押，副军长项英、参谋长周

子昆下落不明，其余新四军领导多数牺牲。事变发生后，蒋介石公然诬陷新四军为叛军，宣布撤消其番号。这一事变，意味着国民党近半年来掀起的第二次反共高潮达到了顶点。

我狠狠地撕了报纸，心里很明白，我撕毁的是自己的过去。可以说，这个消息让我对自己的信仰失望透了，正是从这一刻起，我决定要做林婴婴的同志。我主动给林婴婴打去电话，要见她。她问我：“你看报了没有？”我说：“看了，我刚把它撕了。”她说：“撕了有什么用，愤怒不是这么表达的。”我说：“你说该怎么表达，我听你的。”她知道我说的是什么，立刻兴奋起来，“好的，我会约你的。”

我以为她当天晚上就会见我，结果捱到第三天晚上我们才见上面。想想看也是，出了这么大的事，这么些天他们一定很忙的。这天晚上八点半，林婴婴来车把我从约定地点接走，车子往紫金山方向开去，不久已颠簸在陡峭的山路上。严冬来临，山上奇冷，天一黑，不少路段结着冰，车子不敢全速行驶。好在要去的地方不远，穿过一个小山谷，越过一大片树林，车子便开进一个高档会所的小院，停在一幢漂亮的大别墅前。即使在黑夜中，别墅鲜红的颜色还是给我留下强烈印象。

林婴婴的司机熟门熟路，引领我们穿过宽敞、华丽的厅堂，拐入一条走廊，又转入另一条走廊。走廊上四处挂着装裱考究的书法和绘画作品，有一幅画画的居然是一位裸体的西洋大奶子妇女，那对奶子饱满得要炸开来，我只瞥了半眼，便红了半张脸，记了半辈子。别墅真是大啊，廊道一条连一条，曲里拐弯，有点像迷宫。最后我们还拾级而下，来到地下。地下也是蛮大的，约摸走了二十米远，才走入一间屋子。

屋子很简陋，只有一张桌子和几条长凳子，墙上却有一只粉红的壁炉，怪怪的，像茅草屋上挂了只绣球。有三个人正围着火炉在暖手，看样子也是刚来。我们进去，他们都迎上来跟我们一一握手、问好。三个人其实我都见过，只是老D，上次戴着口罩，我没认出来；还有一个是老P，认识的；另有一人，也是认识的，但我做梦也想不到，竟是他！

“欢迎，欢迎，请进，请进。”是大老板杨丰懋！他很热情地拉住我的手，一脸笑容，根本没有我上次见过的那种大老板派头。“认识我吧？”他笑着问我，“我可认识你，金处长。”

我说：“我也认识你，中华海洋商会的杨老板嘛。”

他爽朗地笑道：“好眼力，舞会上的光线那么昏暗。”

我说：“没想到杨老板也是中共的人，你们的场子好深哦。”

林婴婴说：“杨先生是我们组织的领导，代号老A，我们都是他部下。”

杨丰懋说：“我希望您也成为我的部下，金先生。”

林婴婴对他说：“喊他同志吧。”

他不知道我今天来已经决定做他们的同志，一本正经地给我做工作说：“金深水同志，今非昔比了，你要做一个识时务者的俊杰啊。同室操戈，相煎何急？皖南事变不是天降大祸，而是人造灾难哪。这个人是谁？正是蒋介石和以他为代表的国民党顽固派！他们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精心策划并犯下了这起反动透顶的罪行，充分暴露了他们无心抗日、热衷内战的险恶用心。这是一个黑暗的政府，黑暗的政党，为所有追求光明、坚决抗战的志士仁人所唾弃。我们虽然初次见面，但我了解你、理解你，你刻骨的恨，你铭心的爱，你的志向，你的前途。我深信，为一个黑暗的政党献身不是你的志向，那样你的前途也是黑暗的。你光明的前途在哪里？就在这里，我们热切期盼你加入到我们的组织里来，与我们并肩战斗，与伟大的中国一起向前走，向前走。”

我说：“请问首长，我什么时候能加入中国共产党？”

杨丰懋看看我，又看看林婴婴。林婴婴对他开心地笑道：“人家来之前早已经决定做我们同志了，你还说这么多。”

接下来，我当场填写了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的申请书。我的字，曾传递过不少重要的情报，营救过同胞，杀戮过敌人，但我此刻写下的字才是最神圣的。此刻，我的字传递的是我至死不渝的信念，永恒的誓言。从这一天起，我的生命翻开崭新的一页，我有了新的组织，新的明天。

宣誓完毕，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和我热烈拥抱，祝贺我。林婴婴和我拥抱时激动地哭了，“这一天我等了好久啊老金，”她说，“我太幸福了。”我也含着泪说：“谢谢你，林婴婴，是你给我的生命注入了光明。”杨丰懋接过我的话说：“从今天起，你应该喊她老K。”他显然很了解我，当即给我下达三条指示：第一，今后我的组织代号叫老U，平时只接受老K的单线指挥和联络，其他同志无权给我传令。第二，我必须平息情绪，要把刘小颖的生死放下，绝不能因此去找革老理论，更不能搞打击报复。第三，我要继续保留现有的身份，一方面监视汪伪，同时监视重庆。最后，他对大家说：

“根据我的判断，下一步军统对我们的破坏活动应该会有所减弱，因为现在国内外舆论都在谴责国民党一手制造分裂，制造千古奇冤，给蒋介石造成很大压力。”

“刚才老G拦截到一份电报，”林婴婴的司机突然插话说，“戴笠已经下令暂时停止反共活动。我想停止是不会的，但可能会收敛一下。”他刚才一直在充当服务员，在炉子上给大家烧水泡茶。但我总觉得大家对他很客气，包括林婴婴每次接受他添水都会用目光致谢。我和他虽然见过多次面，但这么近距离、正面接触还是第一次。他还是留着大胡子，穿得周正，沉默寡言，不拘言笑。所以，他突然插话让我感到有些意外。我不知道老G是谁，但从他的话中我分析，他可能是老G的搭档，他们在负责电台的工作。这么说，他还是个重要角色。

想想看也是，今天晚上的会议明显比上次红楼会议要高级，他能参加这会说明他不是普通一员。以前我以为他很年轻，但今天晚上我发觉他年龄比我可能小不了多少，鱼尾纹、抬头纹都有了，甚至有些谢顶。灯光下，我发现他天庭特别饱满，目光明亮又锐利，很有些知识分子的感觉。当然，我也知道，人不可貌相，海不可斗量。自始至终，没有人告诉我他的代号，我心里把他设为老X。

杨丰懋对老X点点头，对我和林婴婴说：“嗯，所以下一步我们要转移工作重心，当务之急是要突破天皇幼儿园进不去的瓶颈问题。人不能正常地进去，一切都无从谈起。这个任务，主要还是靠你们两位来完成。”他问我，“你跟静子的关系还是正常的吧？”

我说：“基本正常。”

他说：“基本正常？难道还有什么小问题吗？”

我说：“问题主要是我，我……跟她在一起有压力，所以……有点回避她。”

他说：“这不行，这是我们唯一的突破口，你不能退缩。”

林婴婴看一眼我，笑道：“现在该不会退了吧，以前你是对我有看法。”杨丰懋看我沉思着，说：“现在这是你的头等大事哦。”接着林婴婴对我说：“据我们了解的情况，前两天幼儿园死了一个孩子，你听静子说起过吗？”我说没有，同时我马上想起，今天下午静子给我办公室打过电话，说想见我，听口气和声音好像情绪很不好，可我由于要参加这个活动，婉言辞掉了。林婴婴看看手表，对我说：“今天太迟了，明天你约见她一下，问问情况。”我问她：“你们是怎么了解到这个情况的？”她说：“这你还用问吗？你又不是没见过我们的‘顺风耳’。”

我知道她说的是指窃听，我说：“能不能给我看一下最近的窃听记录？”

林婴婴从司机手里接过一只档案袋，递给我，说：“都在这，你回去

看吧。”

2

回到家，我即看林婴婴给我的窃听记录，内容没有想象的那么多，只有十来页纸，记录的主要是最近几天的事。事后我才知道，前段时间刮了场大风，把窃听器的听筒方向吹偏了，当时那个会飞檐走壁的“梁上君子”受伤了，无法去调整，所以一段时间窃听不到东西。好在现在他已经伤愈，去作了调整，又可以窃听了。

从已有记录看，大部分内容是腾村与几个女助手之间的调情、问寒问暖的口水话，只有如下几段记录，让人想见他们在做些什么事——

1941年1月5日，上午十点。有五个人先后来到腾村办公室，好像在开会。其中有个男的，以前没有出现过，腾村叫他为“院长”，应该是指医院院长。会议一开始，腾村让百惠向大家宣读实验结果。

百惠宣读：我们根据三种动物的体重比例，注射了相等剂量的“密药黑号”药水，每隔一小时定时观察。我们发现，第一天三种动物体温和食量均无异常；第二天，白鼠在第三十二个小时出现拉稀和呕吐现象，并且一发不止，滴食不进，至五十一个小时衰竭而死，死亡时体重减少到只有原来的一半；狗是第四十七个小时出现拉稀和呕吐现象，同样是一发不止，滴食不进，至七十五个小时衰竭而死，体重减少五点五公斤，它原来体重为十六公斤。兔子最幸运，虽然在第四十二小时出现拉稀现象，却没有呕吐，也没有停止进食，到现在依然有食欲，没有死亡迹象。我的报告完毕。

腾村拍掌：很好，我很满意。

五个人跟着拍掌。

腾村：我要说，这个报告完全体现了我的愿望和猜测，下一步我们将进行人体试验，如果不出意外，我想这个不幸的人应该和白鼠同命，也就是在三十到四十个小时之间出现拉稀和呕吐现象，并且——用百惠小姐的话说——一发不止，直到毙命，死亡时间应该在四十八到六十个小时之间。小惠，你能告诉我，为什么我会有这种猜想——对人体。

小惠：教授，这个问题很简单，因为人体细胞的结构与这三种动物相比，和白鼠最为接近。我记得您曾经说过，白鼠将是下下个世纪的“人类”，它……

腾村打断她：好，够了，很好。十惠，你记得我曾经说过这种话吗？

十惠：我没有印象，但我觉得这话像教授说的。

千惠笑道：我想那一定是教授在私底下与小惠说的。

笑声。

1941年1月6日，下午两点。有呼噜声，腾村好像在沙发上睡觉。突然传出千惠开怀大笑的声音，笑声放浪、淫秽。

腾村：你笑什么！

千惠：快看看，这是你吗？哈哈，笑死人了，你怎么睡了一觉就变成一个妖怪了，哈哈。

腾村可能是刚醒来，他长长地伸了一个懒腰，叹道：自古英豪难过美人关，我腾村在全世界人面前都是铁骨铮铮、说一不二的英雄豪杰，但在你们几个小妖精面前却成了小丑，我是太宠你们了。

千惠：放心，你再丑我们都舍不得离开你。

腾村：没办法，是人总有软肋，我这辈子最后肯定要毁在你们身上。扶我起来。

千惠：对不起，请自己起来。

千惠喊：百惠，把轮椅推过来。

百惠推轮椅过来的声音。

百惠：教授，醒了？

腾村坐起身：几点了？

百惠：两点（下午）。

腾村：孩子们该出来了。

千惠：是的，我刚看见他们在操场上。

百惠：来吧，起来吧，我推你去窗前看看，你去定一个人。

千惠：是啊，让我看看到底是谁要倒霉了。

腾村：行了，我不管，你们去定好了。

百惠：男孩还是女孩好呢？

腾村：这有什么区别，随便。

千惠：那我肯定要一个女孩。

腾村：同性相斥，很正常。如果让你物色一个人去谒见天皇，你一定会挑男孩的。

百惠：您的意思希望我们挑个男孩？

腾村：挑谁都一样，过两天就变成垃圾倒掉了，不讲究。

十分钟后。

百惠：挑好了。

千惠：我们挑了一个长得特别像支那人的小美女。

腾村：嗯，这个讲究我喜欢。通知静子，三点钟，给孩子们打预防针。

1941年1月9日，下午三点。腾村气喘吁吁的声音，很累的感觉，好像在贴着墙壁做倒立。二十分钟结束，千惠过来给他擦汗，完了扶他上轮椅，递上杯子，请他喝水。连喝了两杯水。

千惠：教授，我在想您是不是应该张罗一个派对欢庆一下。

腾村：庆祝什么？

千惠：庆祝您的“密药黑号”试验成功啊。

腾村：区区小事，何足挂齿。

千惠：这是您热爱的事业，怎么能说是小事？

腾村：这药能做什么用？充其量是给野夫、小野这号人杀人扯个幌子，瞒天过海，暗度陈仓而已，怎么可能是我们万里迢迢来到中国要干的事业？我们的事业就这么小吗？你小看你自己了。更是小看了我。

千惠：我觉得这事也不简单啊，毒性几十个小时后才能反应出来，这样杀人真是神不知鬼不觉的。

腾村：我的任务不是杀人，那是希特勒的手法，太笨拙了。关键是你能杀多少？当初松井石根在这里杀了几十万人，国际舆论大得盖

过天，极大地损害了我们大日本帝国在国际上的声誉。我早说过，不战而屈人之兵，不费枪弹地夺人之国，才是上策之上，上上策。

千惠：莫非教授还有更宏伟的计划？

腾村：不言而喻。

千惠：能让我先听为快吗？

腾村：计划其实早已开始，下一步该由你们来实施。你去找一份文件，让大家看一下，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应该是前年12月份，由兴亚院发给派遣军中国总司令部的五号文件。正是这东西给了我来到中国的灵感。

1941年1月10日，晚上九点。有人在泡茶的声音，后来发现泡茶者不是百惠，而是千惠。腾村好像在看书，时而会与千惠交流一两句，问她最近看了什么书，并建议她看看“这本书”什么的。千惠泡好了茶，给腾村端过去。

腾村：你的茶艺实在不能与百惠相比。

千惠：教授，你还没喝呢，怎么就知道我的不如她，喝了再说吧。

腾村：要喝了才能品头论足，就不是我了。

千惠：莫非你能闻出来？

腾村：当然。再说你这端茶的步子仪态也只能算业余水准。

千惠：喝吧，喝了说不行我还服气一些。

腾村：喝了我就不说了，我要说就在喝之前。听着，你这茶首先茶叶就拿错了，晚上要喝台地茶。台地茶性温，味平，但香气奇异，因为台地茶不在高寒的山巅，四周花草丛生，茶叶是个最会呼吸的植物，日夜与花草同生长，自然吸纳了花草的奇香异味。所以香浓味异。为什么性温？因为台地茶一般种植在丘陵地带，坡缓地阔，种植量大，加上采摘及时，致使茶之精气不足，所以性温、味平。

千惠：这茶在第几个罐子？

腾村：左边数，第三个锡罐。

千惠：啊，我泡的真不是那罐茶。

腾村：你泡的应该是第一罐的。

千惠：是是是，你都闻出来了。

腾村：这是谷地茶，谷地茶一般种植在山谷洼地，周边水草丰沛，地湿成泥，故不免有丝青草和泥土味。我早晨喜欢喝这个茶。

千惠：啊，教授，你真是个神仙，无所不知。

腾村：百惠的茶艺倒可以说是出神入化。

千惠：啊，幸亏教授赏人不是以茶论道，否则我就不可能得到教授的垂青了。来吧，今天晚上就破例喝带点泥土和青草味的谷地茶吧。

腾村：倒了吧，我晚上其实是不喝茶的。

千惠：那你刚才为什么不说，我都泡得好辛苦哦。

腾村：世上所有的天才都爱捉弄人，所谓言不必行，行不必果，天马行空，我行我素，乃天之骄子矣。

千惠：那么请问天之骄子，今天晚上要我陪吗？

腾村：不用，今天晚上它（应该指书）陪我。

千惠：我已经找小野看了兴亚院前年下发的五号文件，我很奇怪，那文件居然要求帝国军人每到一地，要给当地中国的小孩分发糖果。

腾村：很荒唐是不？

千惠：嗯。

腾村：那就请你多给我一些看书的时间吧，我要在书本里寻找答案。

千惠：好的，但愿它（应该是指书）今晚能给您带来灵感。

很多事我们是后来才弄清楚的，腾村三年前便躲在冲绳岛着手从患有霍乱的老鼠粪便中提取一种生物病毒，试图研制一种毒药：密药。来中国之前，该毒药已经研制成功。这是一种剧毒，没有异味，甚至略含香气，一千个人吃的稀饭里只要注入半个拇指大的一小瓶药水，稀饭会更可口，但食者在半小时内将必死无疑。他不满足于此，用他自己的话说：这是一种杀人见血的杀人，愚蠢至极。到中国后，他用密药在白鼠身上做试验，开始研制一种新的生物病毒毒药：密药黑号。这种毒药的

病毒只要进入人体就会迅速繁殖，致人于死地，但要到三十六小时后才表现出来，症状是上吐下泻，无药可止，这样杀人能做到神不知鬼不觉。从窃听记录看，就在几天前，这种毒药已经研制成功，并在一个孩子身上得到验证。1943年9月，鬼子正是用这种病毒，谋杀了他们的已经不大听话的走狗、大汉奸李士群。

窃听记录虽然不全面，但有一点昭然若揭，就是：腾村的研究没有结束，他在继续研制一种隐蔽性更好、杀伤力更大的毒药。这也是他来中国的真正目的，他要用剩下的四十九个孩子做试验品，研制一种让中国人“生不如死”的毒药，即密药黄号。从后来我们了解的情况看，这种药将以糖果、糕点、奶制品等儿童食品样式面世，孩子在成长过程免不了要吃的，爱吃的，而吃了就会上瘾，吃多了就会智力下降、精神麻木。

正如林婴婴说的，腾村不是想做屠杀中国人的刽子手，他要把每一个中国人都变成一头猪！蠢猪！

3

第二天中午，我请静子出来到一家日本料理店吃午饭。这也是我第一次以地下共产党员的身份约见静子，这身份注定我会一反以往的消极态度，变得“积极主动”地打探幼儿园里的秘密。从静子反映的情况看，我更加肯定她是“局外人”，对腾村正在干的见不得人的勾当并不知情，对我别有用心的探询也没有过多的防备心理。她几乎是“自动”告诉我：园里有个女孩得病死了，让她很伤心。我问她孩子得的是什么病，她说：“好像是霍乱。”

我说：“你里面不是有医院吗？医生怎么说的？”

她说：“他们就说是霍乱。”

接下来，她第一次明确告诉我，医院里有什么人：有四个女护士，一个男院长。我问：“院长就是你上次说的那个行动不便的残疾人吗？”她说：“不是。”那么会不会是我前次远远见过的那个偷窥我们的年轻小伙子呢？我这么想着，并巧妙地发问，她又说：“不是的。”她告诉我，院长叫解之三郎，我上次见过的那个人叫小野，是腾村的警卫，等等。

正是从这次谈话中，我彻底弄清楚对面楼里有几个人，他们的名字、职业、关系。交谈中，我突发灵感，问她：“你想不想讨好一下你的上司？”她说：“我的上司？谁？”我说：“你刚才说的腾村先生啊，我想他一定是你的上级。”她默认了，问我：“你打算让我怎么讨好他？”我说：“我认识一个郎中，是专门治各种疑难杂症的，他曾让好几个瘫痪在

床的人都站了起来。”“真的？”她很惊喜。我想，有门了，她一定会努力促成这件事。果然，她答应我回去问问，明天给我答复。

林婴婴听说这事后，也觉得我想了个好办法，有可能让我们破掉“铁桶阵”，入虎穴去瞧瞧。我们甚至找到了一个老郎中，让老X（林婴婴司机）去向他现学了两招，准备让他到时扮成郎中进去与腾村进行“历史性会面”。但是，第二天静子通知我，腾村不领情，让我别张罗此事。她是打电话告诉我的，当时没有多说。事后我才知道，为此静子第一次去对面楼上拜见了腾村，腾村给她留下了很不好的印象，当着我的面骂他道：“什么大教授，我看是个老流氓。”

话里有话！

在我追问下，静子才羞涩地告诉我，腾村对她“动手动脚”的。我嘲笑道：“看来他需要的是女人，而不是医生。”静子不语，我又说：“换句话说，他是想让人陪他上床，而不是让人帮他从床上站起来。”我有意这么逗她开心，希望她给我多提供一些他们见面的细节。断断续续的，静子大致把他们见面的情况都跟我说了，其中有一点让我很意外，就是：腾村的脚病既非天生残疾，也不是后来得了什么病，或出了什么事故，而是他自己一手弄断的。

原来，他年轻时是个采花高手，那时候日本刚流行跳交谊舞，他从十五岁起便经常出入各种交际舞会，他舞跳得很好，加上出身名门望族，姑娘们都迷他，每次舞会结束总有姑娘跟他走。静子说：“也不知他是吹牛还是真的，反正他说他在二十三岁之前，已经跟上百个女人缠绵过。有一天他恨透了自己，再也不想过这种声色犬马的生活，他立志要做学问，要当一个研究生命科学的大科学家，便自己动手，用平时修剪胡须的剪刀剪断了自己的脚筋，强行把自己关在家里，足不出门。”

我说：“好一个悬梁刺股的有志青年！”

说真的，当时我并不信，静子也不信，但后来种种事实证明，这是真的。他真是个疯子！也许天才和疯子本来就是一种人，他就是这样一种人：游走在天才和疯子之间，一面是天使，一面是魔鬼，就看你是站在哪一面，怎么看他。

这天是星期天，我和静子吃完饭后，照例去找了家客栈开了房间……从那一回开始，我们总是这样度过这一天：从饭店开始，到客栈结束。这是我生命中最不堪回首的日子，但有什么办法？自从被林婴婴“发展”后，破掉幼儿园“铁桶阵”成了我的使命，我必须把静子哄好、养到家。我把肉体交给了撒旦，为的是殉道、就义；往小的说，是为了让那些孩子（还有四十九个）的生命得到拯救，往大的说是为了拯救我

们中华民族。腾村这个疯子，像另一个疯子——希特勒——想把犹太人灭掉一样，想让我们炎黄子孙永世做他们大和人的走狗，为了粉碎他的痴心妄想，我愿意，我们都愿意，让我们的肉体去做包括死在内的任何事。

这一天，我离开静子后心里有种从未有过的踏实感，如果说之前我对完成我的使命毫无信心的话，那么之后我是有了一些信心的，因为我发觉静子对腾村不怀好感。这一点对我很重要，至少在心理上，我在静子面前不再像以前那么畏手畏脚，不敢过于深入地探问情况。我也许是个过分谨慎的人，工作经常因为谨慎陷入僵局，这天分手前，我大胆又隐蔽地迈出了一大步，以“据说”的方式向静子表示：她手下的孩子不是日本人，而是中国人。静子断然不信——不信才好，如果她知道这情况，就说明她是同谋，以前我们对她的判断是错的。让我更称心的是，她没有追问我这是从哪儿得到的消息，而是拿出种种证据否认我，说服我。显然，她没有怀疑我。那么我想，既然这只是“是非”之争，下一步我的任务就是去收集一些说服她的证据。有一点是很明确的，之前我已同林婴婴达成共识，就是：让静子确信那些孩子的身份真相，这是第一步，必须的，只有在此基础上我们才有可能向她揭发腾村在搞的阴谋诡计——这应该是第二步，第三步当然是得到她的帮助。

但是随后发生的一系列事情，使我的工作计划被迫停止下来。首先，我们接连遇到了几件麻烦事，第一件事就发生在这个星期天，我和静子分手后，在回家的路上，看见满大街张贴着捉拿老A的通缉令：

高宽，原名张卫国，1907年出生，浙江江山人。身高五尺七，体形偏瘦。当过演员，曾主演过《四万万》《白蛇传》等多部电影和话剧。1933年加入共匪，长期在华东从事地下叛乱工作。1938年到重庆，在周恩来身边工作。1939年被派回上海，出任共匪上海市委组织部。1940年6月调任中共南京地下组织前委书记，人称老A。

通缉令上有三张图片，两张是过去电影海报上复拍下来的五寸照片，年轻、英俊，一定能唤醒很多人的记忆，因为那曾是两部红极一时的电影。但海报上的样子毕竟是“明星照”，化妆味很浓，和本人平常的相貌也许并不相称。所以，最大的一张图片是画师画的，为的是要反映出老A舞台下的相貌。这张图片很大，有一尺见方。在像上，老A戴一副肉色深度近视镜，天庭饱满，大包头，中分，脸型上方下圆，腮肉丰满，鼻子向前凸出，两侧有个明显的肉八字。总的说，也许是由于回忆者或者作画者的感情用事，把老A视为“狗特务”，过分地强调了头发的长又乱和腮帮上的两道横肉，因而显得有点怪模怪样：既有一个秘密组织头目的毒辣、刚毅的气质，又有山里土匪的那种蛮野劲。我记得，王天木特使第二次到南京时曾向我们说起过老A这个人，说他因为当过演员，擅长装扮，经常改变相貌。这无疑也给回忆和画师增加了难度。但

不管怎样，杨丰懋和画像上的人绝不可能是同一个人，最差劲的画匠和最高明的化装术都不可能将同一人演绎成如此不同。这头像对我的意义就是这样，它让我明白了杨丰懋和老A不是同一人。

通缉令的出现，使我不敢直接回家，怕出了什么事。我紧急约见林婴婴。我们去了单位，是在她办公室里见的面，她承认，杨丰懋确实不是真正的老A，但我们组织内部只有少数几个人知道这个情况。那么敌人怎么会知道呢？后来我们才明白，是王天木干的好事！他最近一直在南京，并且和周佛海勾搭上了。由于皖南事变在国内外造成极大舆论，给重庆政府极大压力，蒋介石一时不便再出手打击共产党。可“心腹大患”不除又不甘，重庆便很不要脸地玩了一招“借刀杀人”，暗中勾结汪伪政府，把他们掌握的有关共产党在华东各地的资料拱手送给了汪伪政府，让伪政府出面打击。这不失为一个高招，我们组织的安全面临着严峻考验。

我们保安局直接介入到通缉老A及其随从的“反特行动”中，老A的通缉令，经过反特处马处长的手被无限复制，四处传播，到处张贴。不过我认为它在追捕过程中并不能发挥什么作用，因为——照王天木的话说，老A擅长乔装，那么他一定将因此把自己化装得更不像画像上的人。我以为，那头像除了眼镜和额头外，其他都有些夹生，那一定是回忆者回忆不确切或者画师表达不到家造成的。既然这样，我想只要把眼镜摘了或者换了（这样改变额头模样），就行了，而这是很容易做到的。

对此，林婴婴不像我这么乐观，她指出，虽然眼镜确实可以改换，额头也可以通过眼镜和发型的变化而得到一定改观，“但鼻子两侧的‘肉八字’是不易改变的。”她这么说，使我以为她一定见过老A。但她又否认了，说只是见过他的照片。

我问：“照片和那头像像吗？”

她说：“蛮像的。”

可能确实相像，要不组织上不会做出让老A暂时离开南京的决定。作出决定是一回事，怎么离开又是一回事，因为当时的情况很糟，老A的头像铺天盖地，大街上随便捡起一张废纸都可能是老A的头像。再说南京这个城市是个古城，四周城墙环绕，城门就是出口，将城门把守起来，你只有变成一只鸟飞出去了。为了让老A离开南京，我们专门开过一次会，做过很多努力，但依然找不到一个绝对保险之计。最后想来想去，还是利用杨丰懋的地位和关系，花钱买通了把守光华门的一个小头目，将老A装在一只木箱里，陪他出国去了。

这是十多天后的事，老A总算躲过了劫难。

不料，我们悬起的心刚轻松下来，林婴婴又出事了。

4

那天是星期天，我记得很清楚，上午我在家阅读了几张解放区的报纸和一本小开本的油印刊物（都是林婴婴给我的），使我深受鼓舞。中午时候，天气很好，陈姨建议我带达达和山山去小红山公园看马戏团演出，我以有事搪塞推辞了。其实我没事，我只是想清静，想一个人呆在家里，让宝贵的孤独包围我，让那些平时沉睡的东西苏醒过来。干我们这行静心敛气是最重要的，最近事多，我心里经常乱乱的。也许是我多疑，我觉得革老最近对我爱理不理的，包括革灵，对我也不像以前那么热情了，我真担心他们对我和林婴婴的身份已经有所觉察。

后来，我坐在阳台上，目送陈姨带着两个孩子远去，腊月的阳光温暖又快活地在孩子身上跳跃着，陈姨一只手牵着达达，一只手牵着山山，很抒情的背影，很像一个幸福的家庭。这时我突然想，这场战争到底什么时候才能结束？我在莫名其妙的不安中默默地回到房间，荒唐地翻出了刚才已经看过的几张解放区报纸，重新又看了起来，仿佛这种阅读能够给我勇气，使我安宁。而事实也确实如此，因为几张报纸都亲切地告诉我：美国已经对日宣战，我们已经赢得了一个最有战斗力的帮手！

大约是一点多钟的时候，林婴婴突然出现在我面前。以前她来总是坐车的，汽车的引擎声会提前通报我她的到来，这一次一点汽车声音都没有，她像幽灵一样的到来，说明一定有什么紧急事要告诉我。我去窗前朝外面张望一番，看见一辆人力车正好在弄堂里往外跑去。我问她：“你坐人力车来的？”她说：“我司机回乡下去了。”说着倒在沙发上，微睁着眼，满脸疲惫，像一个病人。我想会不会是有什么坏事把她吓成这样的，所以心里更加焦急，问她出了什么事。她不置可否地摇摇头，很心乱的样子。我又问：“你脸色不好，很苍白，是不是身体不舒服？”她这才抬起头，看我一会，突然告诉我——很坚决地：

“我怀孕了。”

“怀孕？”我像是被什么烫着似的，慌乱地说，“怎么可能？”我想说，你还没结婚呢。她告诉我，她已经结婚，丈夫是我们的同志，因为工作需要才没有公开。隐瞒婚姻对我们搞地下工作的人来说是很正常的，革灵不就是这样嘛。

我问她：“他知道吗？”我是说她爱人。

她摇头，并且告诫我：“你别问我他是谁，我无法告诉你的。”这我也理解，也许此人就在我身边。

我又问她：“你能确定吗？”

她说：“我上午去医院检查了，没错的，已经两个多月了。”

我知道这不是个正常的喜讯，林婴婴找我也并不是来报喜的。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一道费解的难题，要考验我们的理性和感情，个人和组织，忠和孝。我不需要夸张就可以这么说：这个生命伸出的一只手握住了我们的良心，另一只手却抓住了我们作为战士的信念，它把两件我们最珍视的东西放在一起，同时又无情地要让我们做出“舍一取一”的选择。这种选择无疑是我们最最害怕的：比死亡还害怕！死亡对我们来说并不是可怕的事，因为我们无视死亡，因为我们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人们经常这样说，我们确实也是这么做的。

“他知道吗？”我问。

“谁？”

“老A。”

“不知道。”

“大海呢？”大海是杨丰懋的代号。

“他们不是都出去了，”她说，“现在可能在缅甸。”

“什么时候能回来？”我想这事只有他们两人才能做决定。她说：“不知道，也无法同他们联系。”我又问：“那现在这里谁在负责？”她说：“老D。”我说：“他打算怎么办？”她说：“我还没告诉他。你看呢？”我说：“这个问题只有你和组织才有权回答。”我还想说，包括你爱人，我想也是无权下决定的。确实，大敌当前，生儿育女是忙中添乱啊，按理是不许的。

以后几天我一直在等她回音，我希望马上召开一次红楼会议。但我和林婴婴都无权召开红楼会议，只有老A或者代老A（大海）才有权召开。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当老A，只有在那几天里我忽然希望自己就是老A，有权召开红楼会议。

大约是第五天，在保安局例行的舞会上，林婴婴告诉我她已决定不要孩子，最近就会找机会去处理掉。是谁让她做出这决定的？孩子父亲知道吗？难道非这样不可？说真的，当时我确实为她想得很多，甚至一当想到她已决定不要孩子，我想劝她生下来的愿望就更加强烈了。也

许，如果她要作出相反的决定，我可能又会有相反的愿望。这没办法的，有些事你永远不可能知道正确答案，所以你给出任何答案都不会满意的。

不知是出于同情，还是关怀，抑或是出于对一个生命的负疚心理，我愚蠢地建议她要想好，不要太冲动什么的。我还说到战争可能很快就会结束，意思是这样的话孩子就可以保留下来。我话没说完，她浑身抽动了一下，一滴眼泪无声地滴在我衣襟上——当时我们正在跳舞。过一会，她告诉我这不是她自己做出的决定，她已和老A取得联系，老A命令，她必须把孩子做掉。我问：“他回来了？”她看看我，没有回答。我想一定是回来了。

老A！

老A！！

那个时刻，我对这个满脸蛮横的老A不可抗拒地产生了恨意，在不满和不安之中，我想，我们这位老大也许就像戴笠和李士群一样，是冷酷无情的。我知道，是信念使他变得冷酷无情的，但在当时我并不觉得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一个人的痛苦已使我失去理智。那天晚上，我第一次目睹到林婴婴软弱无助、痛苦不忍的样子，有一会儿，趁着停电的几分钟，她居然软倒在我怀里，偷偷地小泣了一阵。正因为是偷偷的，咬着牙的泣，让我感到特别难过，因而对神秘的老A产生了一种特别的恨意。

然而，第二天，深深的自责又折磨了我。

第二天又是个星期天。

马上就要过年了，上午我去农贸市场买了些年货。我是九点钟出门的，中午前回来，陈姨告诉我，她十点多钟从菜市场回来，经过秦时光的楼下时，正好看见林婴婴开车来把秦时光接走了。我心想今天是礼拜日，林婴婴经常要借机安慰一下这只四眼狗，就像我马上要出门去跟静子约会一样。这是常有的事，我没有当回事。下午三点多钟，我和静子分手后径直回到家，陈姨急煞地告诉我两件事：一、林婴婴给我来过电话，要我尽快回电；二、中午十一点多钟，秦时光在回家的路上被人当街击毙。陈姨说，就死在前面的大街上，她还赶去现场看过，脑门和脖子上各中一枪，死得硬硬的。

秦时光死了！

这是怎么回事？我当即给林婴婴打去电话问情况，林婴婴没有说什么，只是通知我晚上尽早去紫金山上杨会长的会所。听口气，她好像出

了什么事，声音嘶哑，有气无力的，把我的心一下子提了起来。我反复问自己，会出什么事？我一下想出很多事，又觉得都似是而非的。最后我想，可能什么事也没有，她所以这么病怏怏的，可能是刚做了手术，处理了孩子，身体不安。这念头使我感到内疚，好像我就是手术的医生。我也感到遗憾，因为我正打算在晚上的会上替她说情呢。说真的，我是做父亲的人了，我太能体会到孩子对父母来说有多么的重要。总之，我想了很多事，就是想不到，此刻在我几公里之外，另一个生命也结束了，而且，这个生命的消失对我党是极大的损失。

死的人是老A！

我是晚上八点钟赶到紫金山上杨会长的会所后才知道这一噩耗的，让我难以相信的是，原来老A就是林婴婴的司机！多次为我开过车的“大胡子司机”啊！他也是林婴婴的爱人！林婴婴此刻肚子里的孩子的父亲！

5

当着老A的遗体，林婴婴哭泣着，对我讲述了发生在当天上午的事情。

这天上午，林婴婴和秦时光见面后，带他去了玄武湖畔的幽幽山庄。这地方我后来去过，在玄武湖的北边，占地几十亩，里面有假山、人工渠、钓鱼台，一间间竹子搭的小屋掩在幽幽竹林中，显得十分幽静、雅致。这是继香春馆被革老几次捣蛋、不得已关停后，我们组织上重新开辟的一个新联络点，依然是由老P和老J这对假夫妻坐阵。林婴婴这是第一次带秦时光来，老P把他们安排在一座叫“桃花”的独立小屋后便离去。林婴婴站在窗前，禁不住赞美窗外的风景：“有道是，宁可食无鱼，不可居无竹。这地方真不错，夏天就更好了，竹林幽幽，鸟语花香，闹中有静。”秦时光问她：“你常来吗？”林婴婴说：“这是第二次。”秦时光问：“第一次是跟你的司机？”林婴婴说：“没司机我怎么来？我又不是鸟，会飞的。”

林婴婴对我说：“秦时光这话里其实含有很特别的信息，如果我要正确解读了这个信息，也许可以避免后来发生的悲剧，但当时我没在意。”我问：“这里面有什么信息？”林婴婴说：“我和老A有时在车上会拉手，他可能不经意中看到过。”

从后来秦时光反常的表现看，我觉得这是肯定的，而且很可能就在当天上午，他们在秦时光楼下等他下楼时也拉过手，由于角度的原因，秦时光在楼上或者在下楼时正好瞥见了。所以，这天他们俩进了小屋后，秦时光从开始就显得很不老实，油腔滑调，对林婴婴动手动脚。以前虽然也有这种情况，但一般只要林婴婴发个威风，他就老实了。林婴

婴告诉我说：“今天他完全变了，我对他发火，叫他滚开，他反而一把拉住我说，行了，别装淑女了，我知道你是谁。我问他我是谁，他说反正不是圣女。他还说什么以前他一直把我当圣女看，太傻了。我起身威胁他要走，他竟然一把抱住我要亲我……”

林婴婴使劲反抗，秦时光反倒把她按倒在沙发上，强行要亲她。林婴婴说：“秦时光，你疯了！”秦时光无惧无畏地说：“我是疯了，你允许下贱的车夫疯还不允许我疯，岂有此理。来来来，乖一点，让我也好好疯一下。”林婴婴奋力推开他，骂：“滚开！秦时光，你会后悔的！”秦时光说：“我才不会后悔呢，我把你当圣女，结果你却把我当乌龟王八蛋，今天我就要让你知道我是不是王八。”说着发起新一轮的攻势，很疯狂的。林婴婴招架不住，只好大声呼救。老A闻声赶来，破门而入，想把秦时光拉开，秦时光回头狠狠地朝他挥出一拳，打在他脸上。

打一拳倒没什么，伤不了人的，要命的是，老A的假胡子被打掉了，让秦时光一下认出她司机原来就是老A。林婴婴对我说：“老A当时一定没有想到秦时光眼睛会这么尖；一眼就认出他来了，所以他没去掏枪，他想把胡子重新戴好，免得他认出来。就在这时，秦时光已经掏出手枪对着老A和我，我们一下变得很被动。”

秦时光举着手枪对准老A说：“原来是你！哈，我认得你，著名的影星嘛。他妈的，到处通缉你，想不到就在眼前，把手举起来！举起来！”林婴婴想去沙发上拿包，包里有手枪。秦时光将枪口对准她：“你也别动！把手举起来！都举起手，站到这边来！”林婴婴一边往前走一边说：“秦时光，你胡说什么，把枪收起来！”秦时光看她往自己移近，警告她：“别过来，过来我就开枪了。”老A说：“你认错人了，秦处长，我可不是什么影星，我是个农民哦。”秦时光说：“少废话，转过身去！”林婴婴和老A站在一边，与秦时光对峙，寻找反击机会。秦时光威胁道：“我再再说一遍，转过身去，否则别怪老子开枪！”老A见势不妙，一个鱼跃想扑倒秦时光，就这时枪响了，中弹的老A一把抱住秦时光，叫林婴婴快跑。林婴婴没有跑，反而上来想夺秦时光的枪。此时枪口被老A的身体挡着，秦时光无法对林婴婴开枪，开出一枪又射进了老A的身体里。转眼间，手枪居然被老A夺了下来，秦时光见势不妙，把老A的身子推向林婴婴，趁机跑了。此时，老A已经身中两枪，虽然枪在手里也无法举起来，只好眼看着秦时光跳窗逃了……

后面的事可以想象，为了堵住秦时光的嘴，林婴婴屡试不爽的那个神秘狙击手又被紧急地启用！林婴婴对我说：“是的，老A死前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就是，快去追他，叫阿牛杀了他，快！必须……”

阿牛就是那个神枪手。

于是林婴婴顾不得悲伤，亲自开车进城找到阿牛，布置了任务。林婴婴当然知道秦时光回家的必经之路，她安排阿牛守在秦时光家门口，同时自己又守住了秦时光可能去单位的必经之路。这些路线林婴婴是最熟悉不过的，只要秦时光回家，或去单位，必死无疑。林婴婴说：“我们运气不错，他回家了，走进了阿牛的枪口里。”

那真是运气好，我想，如果去单位，林婴婴能一枪把他打死吗？如果打不死，后果不堪设想！

为安全起见，杨丰懋和林婴婴商量后，决定尽快安葬老A的尸体。就在林婴婴和我讲这些事的时候，有人已经在花园里开土挖坑。天漆黑一团，我从窗户里看出去什么都看不见，但一个人一边挖掘一边呜咽的声音却听得十分清楚。我可以想见，他是多么悲伤地在劳动着，挖出的坑里一定埋了他很多滚烫的眼泪。坑挖好了，他进来通知我们，我一见他，傻了。

我怎么也没想到，他居然就是裁缝店里的那个孙师傅！

除了孙师傅，这天晚上到场的人还有老P、老G、老D、老J，加上我和杨丰懋、林婴婴，还有会所里的一男一女两个工作人员，总共十个人。我们为老A举行了一个简单的追悼会，然后就由孙师傅抱出去把他埋了。没有做成坟墓，只是在上面移栽了一棵腊梅。这样处理，这么快、甚至不乏草率地安葬老A，一方面是安全需要，我们必须要把他的尸体藏起来，另一方面我们也相信，总有一天，等战争结束了，我们一定会重新举行追悼会，隆重地安葬他——老A，我们敬爱的首长！

天公作美，安葬老A时，天骤然下起了雪。这是这年冬天的第一场雪，来势凶猛，转眼间便纷纷扬扬的把漆黑的草地铺白了，当我们回到屋里时，外面四处已是一片银白。等我下山时，整座紫金山都白茫茫的，好像在为老A的去世披麻戴孝。我清楚记得，这是1941年元月的最后一天，这一天我经历了太多太多，都是不可思议的事情啊，以致很长时间我都觉得这一天不是真的。是在梦中。

这一天夜里，林婴婴没有下山，下不了了，过分的伤心让她变成了废物，身体像一团烂泥，根本站不起身，连坐都坐不住。

我是最后一个下山的。

杨丰懋所以把我单独留下来，是因为有重要的事情要跟我商量。因为重要，他沉默了很久，才一步一步地走到我面前，认真地对我说：“金深水同志，我已接到上级指示，今后南京地区地下工作由我全面负责，我就是今后的老A。现在我任命你为代老A，今后你有权代我行使任何权力，有一件事你需要马上做出决定。”

我问：“什么事？”

他说：“你是知道的，林婴婴怀着老A的孩子，老A生前曾以组织的名义要求她处理掉这孩子，但现在孩子父亲已不幸牺牲，林婴婴希望组织上重新考虑她的要求，同意她把孩子生下来。”顿了顿，又说，“这是老A唯一的孩子。”

我说：“你现在不是在这儿嘛，干吗要让我来做主？”

他说：“我是她的哥哥，亲哥哥，无权作这样的决定，现在请你行使老A权力做出决定，你的决定就是组织上的决定。”

这对我真的是一个惊心动魄的晚上啊，那么多不可思议的事情像窗外漫天大雪一样，接二连三地朝我压下来，我完全被弄昏了头。其实，不光是杨丰懋，当时我们组织内有好几位同志都是林婴婴的亲人。杨丰懋看我一时没有表态，对我建议说：“如果你想不好，可以召开红楼会议，由大家来民主讨论决定。”我当即表态：“不需要，我同意。”我本来就不大赞成牺牲孩子的，现在既然权力到了我手上，我毫不犹豫地同意林婴婴把孩子生下来。

然而，我想不到，林婴婴和杨丰懋也一定没想到，我的这个毫不犹豫的“决定”却给我们组织带来了无法估量、无法弥补的损失。没有人能否认，老A的牺牲对我们组织是个巨大的损失，然而为了让林婴婴把孩子生下来，我们组织遭受的损失却还要巨大，还要惨痛。这一切，包括林婴婴的身世、家史，她后来在狱中写的日记里有详尽的记录，我就不多说了。好记性不如烂笔头，林婴婴的日记无疑是我们了解她和钩沉那段历史真貌的最真实又最珍贵的材料。

刀之阴面

刀尖

麦家
著

茅盾文学奖得主**麦家**谍战封笔之作

耗时八年整理百万字档案

实录新中国建国史上最壮烈的爱情

刀之阴面

刀尖

麦家
著

茅盾文学奖得主**麦家**谍战封笔之作

耗时八年整理百万字档案

实录新中国建国史上最壮烈的爱情

目 录

封面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外一章

我本名姓冯，是上海滩上的航运大亨（以前叫漕帮主）冯八金的女儿。父亲原来的名字土得掉渣，叫八斤，当了老板后才改为八金。父亲是铁匠出身，体格强壮，又从小习过武，练了一身本事。作为上海滩上的一代漕帮主，我家曾经家大业大，而这一切都是靠父亲当初拚命打出来的。父亲有三个儿子，他们的名字都是龙啊虎啊马啊的，而给我取的却是一个轻飘飘的名字：点点。父亲给我取这么个名字大概是希望我永远生活在无忧无虑中，不要去闯江湖，不要有承担，不要吃苦受难。如果不来日本鬼子，父亲的愿望我想一定是能实现的。

但是，鬼子来了……

是1937年8月13日晚上，我们全家人聚在餐厅吃夜饭，突然听见远处传来隆隆的爆破声，像天幕被炸开，整个城市上空都在抖。厨娘刚端菜上来，受爆炸声惊吓，手里盘子打了斜，菜汤溢出来，洒在桌上，连连向大家道歉。但接连而来的爆炸声掩盖了她的道歉声，我们都没听见，没跟她搭腔。厨娘觉得很无趣，无话找话地说：“这是什么声音啊？是不是打雷啊？”我们都知道，这不是雷声，这是炮弹的轰炸声。我们都不吭声，只有父亲，接着厨娘的话说：“打雷倒好了，就怕上海的天要变了。”母亲因此责怪他说：“让你走你不走，天真要塌了，我看你怎么办，这么大一家子人。”父亲说：“哼，妇人之见，仗还没打你怎么知道我们一定就要输。”母亲说：“邻居都走了。”父亲响了声说：“你别拿人家来说事，我还没有老糊涂，不会埋汰你们的。”

母亲没敢再说话。

在家里，父亲是拥有绝对权威的，只有小弟才敢顶撞他。我有两个哥哥和一个弟弟，大哥叫一龙，二哥叫二虎，小弟叫小驹——我们都叫他小马驹。小马驹三岁时上街玩，被一个混蛋裹进大衣绑走，要父亲拿两根金条去换人。那时父亲还没有后来的发达，两根金条比他的命还值钱，他没有去要人，结果让人家发了狠，把小马驹的两只脚板剁了，丢在大街上。后来父亲发达了，金条多得要砌进墙壁里，可小马驹永远只能像一条虫一样在地上爬。父亲觉得欠了他，所以对他宠爱有加。小马驹用两只残废的脚换来了在父亲面前的任性，家里只有他可以无视父亲的脸色行事。其次，该是我了，因为我是独养女。外人都说我是父亲的掌上明珠，父亲待我比谁都好。可我知道，父亲给我的特权只是可以在两位哥哥面前耍耍小姐脾气，要在他面前撒野还得趁他高兴。

就是说，我还是要看父亲的脸色行事的。

比如这天晚上，我其实很想站在母亲一边告诉父亲，这场战争我们必定要输的。这不是说我不爱这个国家，我要诅咒她输，而是我要比父亲更了解这个国家和她的敌人——日本佬。父亲那时在上海滩上是无所不能的，包括那些在上海滩上混的日本佬——有些还是蛮有头面的，都对他恭敬有余，称兄喊大，常来找他办事，对他言听计从。他在南京政府里也有朋友，有的位高权重，消息灵通。也许是受了这些人的影响吧，父亲一直对这场战争的输赢抱有幻想。正因此，在很多有钱有势的人相继离开上海，出去躲了，父亲却选择留下来。他多次对我们说：“天塌不下来，天塌下来也砸不到我八金头上。”

那是父亲最风光的时候，白道黑道，地上水上，都有他的势力，洋人国人都把他当个大佬，他有理由自负，更有理由留下来——他拚搏了一辈子，在上海滩上九死一生，才积攒下如此规模的家业，他不想因为我们战败而毁掉这来之不易的一切。但是战争很快击碎了父亲的幻想，鬼子从海上飞来的飞机每天盘旋在我们头顶，丢下成堆的炸弹，让国军寸步难行，并且每天都有上万人死去，小小的日租界，靠着一万多日军的坚守，守得岿然不动，坚如磐石。与此同时，鬼子从海上来的援军日日增多，气焰日益嚣张，飞机越发的多，大炮越发的响。到了九月份，鬼子援军开始一次次撕开国军防线，大兵随时都可能压上岸，对国军实行四面夹击。

尽管南京从四川、广西、湖南等地调来大批部队进行顽强抵抗，把撕开的防线一次次用人墙、用惨痛的代价补上、补上、补上……但是这倒霉的一天，终于还是来了！我记得很清楚，报纸上到处写着：是1937年11月5日凌晨，趁我们守部调防之际，日本陆军第十军司令柳川平助中将指挥所辖十一万人，在海军第四舰队的运送下，分乘一百五十五艘运输船，编成三支登陆队，在漕泾、金山嘴、金山卫、金丝娘桥、全公亭东西长约十五里的沿海登陆。天亮后，上海的天空里四处飘飞着鬼子成功登陆的传单，我的窗台上也丢落一张。我拿着传单下楼去找父亲，最后在大门口的廊房里找到他，看见他瞪着布满血丝的眼睛，在朝街上张望。已是初冬，梧桐开始落叶，菊花蔫了，街上一派秋深气败的凋敝景象。偶尔，有人肩扛手拎着包包裹裹，慌乱走过，一派逃难的样子。我把传单交给父亲看，他不看，当即揉了，紧紧捏在手心里。显然，他已经看过这东西。父亲是个明白人，他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国军顶不住了！很长时间，父亲不理我，一脸肃杀地看着落叶在地上翻飞。父亲虽然已经六十多岁，身板看上去还是硬得很，但硬朗里却透着孤独，是一种又冷又硬的味道，尤其是目光，很少正眼视人，看什么总是迅疾地一瞟一眄，冷气十足，傲气逼人。他看我穿得单薄，对我说：“天冷，回去，别受凉了。”

我回去加了衣服，从楼上下来，看见父亲也回来了，一个人在天井

里伫立着。我想上去跟他搭话，只见管家气喘吁吁地从外面跑回来向父亲报告说：“完了，老爷，城里的日本佬开始反击，昨天夜里已经渡过苏州河，国军开始撤退了。”父亲微微一怔，不作任何表示。管家摇着头唉声叹气地说：“啊哟，也不知道是真是假，要真是过了苏州河，那可是说打过来就要打过来的。”父亲冷冷地斜了他一眼说：“是吗？”管家说：“那当然，鬼子脚上都是长着四个轱辘的，从那边过来，没遮没挡的，能不快嘛。就算从金山卫过来嘛，也要不了两天的。啊哟，真不晓得老蒋养的这些烂丘八是吃什么饭的，一百多万人呢，怎么连那么一小撮小鬼子都挡不住。”父亲面如凝霜地盯一眼管家，“你少说一句不会吃亏的。”说罢，转身走了。没走两步，又回过身来给管家丢下一句话：“大少爷和阿牛回来，叫他们马上来见我。”父亲的声音有些沙哑，那沙哑里有新添的沧桑感，却还是含着一股不容置疑的蛮横味道。

不一会，大哥和阿牛哥相继从外面回来，带回来同样的消息：国军开始全线撤退，上海沦陷在即。吃早饭前，父亲在厢房里召集大哥、二哥、阿牛哥开会。二哥迟到了，我去叫他时他还在睡觉。二哥新婚才几个月，婚房里披红挂彩的喜庆气氛还很浓郁，窗户上的大红喜字仍然红彤彤的。父亲平时喜欢和大哥与阿牛哥商量事情，对二哥是有点恨铁不成钢的意思。但这次，父亲非要等二哥下楼来才开会。我预感父亲是要同他们说大事了。

二哥像只猴子一样，跳跳蹦蹦从楼上下来，看见阿牛在天井里等他，冲上去照着他胸前背后嗨嗨地佯抡了几拳。阿牛哥不跟他闹，说：“快去吧，你爹在等你。”二哥伸出头，冲着阿牛，摇头晃脑地说：“桂芝还在等我呢。是在床上，你没这种福气吧。”桂芝是我二嫂。阿牛哥白他一眼说：“不就是个女人嘛，有什么稀罕的。”二哥说：“当然稀罕，人生两大乐事，金榜题名，红袖添香，你懂吗？”这时突然传来父亲冷峻的声音：“老二，进来！”二哥听了，立时收住声息，理好衣衫，进去了。

二哥就是杨丰懋，想不到吧？杨丰懋是何等角色，大佬的架势，绅士气派，谈吐优雅大方，而眼下的二哥，只是一个整天打打闹闹、胸无大志的愣头青，经常给家里惹是生非。二哥进屋后父亲让我出去，但我没有走远，就在门口。我要偷听他们说什么！我当时是个心里有秘密的人，我很关心父亲要同他们说什么。我听见父亲说：“看来上海沦陷是迟早的事了，日本人的德行你们是知道的，我们必须作好应付事变的准备。俗话说，三十六计走为上策。但走了这一大堆家产怎么办？不到万不得已我是不会走的。可该走的还是要走，我想好了，今天就把妇人和孩子都送回乡下去。”顿了顿，又说，“阿牛，这事你负责，马上去通知他们，准备走。”阿牛应一声出来了。

接着，父亲对二哥说：“老二，你去找一下杜公子，请他给我们搞一

张杜老爷子的宝札名片，让阿牛带上，免得路上遇到麻烦。”二哥说：“桂芝也走吗？”父亲严厉地说：“废话，她是男人可以不走！”二哥低声说：“她怀孕了。”父亲说：“那更要走。我再说一遍，妇人和孩子都要走。”我想见父亲这会儿的目光一定死盯着二哥。二哥说：“好，知道了。”父亲说：“知道就好，我就怕你不知道。”接着父亲问大哥：“你的事办得怎么样了？”大哥说：“都办好了，几笔大款子都转到美国花旗银行了。”父亲问：“找谁办的？”大哥说：“罗叔叔。”

罗叔叔是一家报纸的总编，父亲的老朋友。父亲说：“嗯，找老罗办这事你是找对人了。”短暂的沉默后，二哥像是临时想起什么似的，突然说：“爸，我听说罗叔叔可能是共产党。”父亲问：“听谁说的？”二哥说：“杜少爷。”父亲说：“杜少爷说的就要打折扣，他们两人尿不到一个壶里。”二哥嗯了一声。父亲又说：“共产党也好，国民党也好，你们都不要去掺和。”大哥说：“嗯，知道。”二哥笑道：“是啊，乱世不从政，顺世不涉黑，这是爸的处世哲学嘛。”父亲说：“你别光在嘴上说，要记在心上。你们看，还有没有其他事？”大哥问：“小妹走不走呢？”父亲说：“怎么不走？当然走。”大哥说：“她要上学的。”父亲说：“沦陷了学校能不能保住还不知道呢，还上学？”

我心想，我才不走呢。

厨房那边飘来一缕缕我熟悉的桂圆煮烂后特有的香气，那是父亲每天早上要喝的桂圆生姜汤散发出来的。我看见徐娘正往这边走来，她是我家的厨娘，是父亲从老家带来的一个远房亲戚，已经跟我们十几年了。我知道徐娘是来叫我们去吃早饭的，我示意她别过来，让我来喊。我推开门进去，通知他们去吃早饭，同时想趁机跟父亲说说我不想走的事。父亲却不给我机会，不准我进门，说：“别进来了，我们马上来，你先去吧。”

但他们并没有“马上来”，我和妈妈、大嫂、二嫂、弟弟小马驹，以及大哥的儿子小龙、女儿小凤，围坐在餐桌前，安静地等着父亲来吃早餐。小马驹有残疾，只能坐在轮椅上，因此公馆内的诸多地方都专门设有轮椅通道。徐娘的怀里抱着年仅一岁的小凤，正在用汤勺喂她稀饭。小家伙不停地将胖嘟嘟的小脸蛋扭到一边去，一双眼睛滴溜溜乱转，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等了好久，父亲总算来了，却没有带着大哥和二哥，只有他一个人。父亲落座后谁也不看，只说一句：“吃吧。”

妈妈迟疑地问：“他们呢？”父亲依旧没抬头，呷一口汤，一边说：“不管，他们有事。”我们这才端起碗筷闷声不响地吃饭。不一会，父亲抬头看看大家，直通通地说：“日本佬可能很快就要进城了，我已经作了安排，吃完饭后你们就回屋去，尽快收拾东西，准备走。”妈妈问：“去哪里？”父亲说：“回老家。女人和孩子都走，徐娘，你和小兰一

道去。”小兰是家里的佣人。满桌子的人都愣住了，面面相觑，但谁也不敢开口问什么。父亲又说：“阿牛送你们去，兵荒马乱的，他可以照顾你们。”我看见二嫂张了张嘴，却欲言又止。

我犹豫一会，终于说：“爸，我不走。”他说：“为什么？”我说：“我要上学的嘛。”爸爸说：“你没看见街上的人都跑了，谁给你们上课。”妈妈也说：“上学就不要去想了，这仗打得人心惶惶的，谁还去上学。”我对妈妈赌气说：“那也不能说走就走，总要给人家一点时间准备准备嘛。”爸爸说：“晚上走，给你一天的准备时间，够了。”我撒娇说：“不够。爸，过两天走吧，我学校里还有好多事呢。”爸爸撩起眼皮瞪我一眼说：“你不要名堂多，现在什么事都没有走重要。”我不敢过多顶撞他，只好僵硬在那，不知如何是好。妈妈伸手碰碰我，让我快吃。我不理她。妈妈说：“还愣着干什么，快吃，还要做好多事的。”我瞪了妈妈一眼，干脆起身往外走。“你去干什么？”妈妈在我身后喊。我没好气地说：“我去收拾东西，准备走行了吧。”

吃完饭，小马驹在天井里“姐、姐”地大声叫我下楼。我刚走下楼梯，他神秘地凑到我跟前，对我嬉笑道：“怎么样？姐，你的白马王子听说你要走了很伤心是不是？”我说：“你说什么呀，别信口雌黄。”他说：“姐，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蒙得了爸妈，可蒙不过我。”一脸坏水地冲着我笑。我心烦着，气乎乎地对他说：“你知道什么嘛。”他说：“凡是你不想让爸爸妈妈知道的事，我都知道。”我说：“我知道你就想来套我的话。”他说：“那你什么都别说，看我知不知道你的秘密。”我说：“知道就说，少啰嗦。我还不知道你的鬼把戏，凡是算命的人都是骗子，什么神机妙算，就是骗人的把戏。”他说：“听着，你的白马王子是某部电影里的一个人，你敢说不是吗？”我一下慌了，十分吃惊地望着他，急不择言：“你……怎么知道？”他一边嘿嘿地笑，一边说道：“天上有风，地上有水，鸟儿会唱歌，鱼儿会说话，你说我是怎么知道的？”说着眼神里和面孔上即刻蒙上了一层飘渺的雾气，整个人都变得虚幻起来。我敲了一下他的脑门说：“又说疯话了！老实交代，你还知道什么？”他双手合十放到鼻尖上，闭目沉思片刻，睁开眼说：“我还能知道你两个小时后会从后门溜出去。”他怎么知道的？我还没跟任何人说过呢。这下我真是吃惊了。他把脸凑到我跟前，得意地说：“放心去吧，我会替你保密的。”然后，他竟然将轮椅歪侧着在地上旋了一个漂亮的弧圈，哈哈笑着，滚着轮椅走掉了。

小马驹，我亲爱的小弟，从小被全家人溺爱，又为世人所伤害。他既天真又孤独，既聪明又傲慢，既自卑又自负。他的生活就是在这个家里，轮椅上，但通过他的聪明好学，又走到别人不可及的远处。外人都说他算命算得准极，刚才我也算是领教了一回。

听母亲说，她怀小马驹时经常做梦看见白云仙鹤，算命先生说她怀的是个武将，将来一定能够顶天立地干大事。没想到，自幼给人砍了双脚，成了一个废人。可除了不会走，他什么都比人强，断文、识字、算命、下棋等等，都是一把好手。尤其是算命，几乎出了大名，经常有人慕名而来。报社的罗总编，就是罗叔叔，是最喜欢他的，说他是通灵的人，并认他为干儿子。我是不信他的，但有时候又觉得他真是神，比如他说我的“白马王子”，这是真的，我确实爱着一个人。我不知道小弟是怎么知道的，可他就是这样，虽然出不了门，很多事情他却都知道。小马驹给人感觉真有点半人半仙，作为人嘛，他没了脚，不会走，不像个正常人，可他又比一般人聪明，学什么都学得快，学得好。他有间大屋子，以前是父亲习武的地方，在后院，门前有棵几百年的老柞木树，小弟九岁那年，父亲把房子的门槛锯了，让小弟住进去。从那以后，小弟白天黑夜都呆在那屋里。屋里有几千册书，他都看过，有的还能整本书背下来。那时候我们家里有个瞎子，是父亲从街上带回来的，因为他救过父亲的命。小弟算命的本事就是从那儿学的。瞎子带了他两年，有一天突然走了，据说是因为他算到自己如果不走，总有一天会被小弟气死。就是说，瞎子带了他两年，算命的本事已在小弟之下，小弟每天看《易经》，周易八卦那一套东西，了如指掌，让瞎子望尘莫及。

我以前不相信小弟有这么神，直到这一天，我这么秘密的事都被他“算”到了，才刮目相看！

我爱的人就是高宽，他当时是我的老师。

两年前，父亲花了两百块大洋找关系，把我送进上海艺术专科学校时，一定没想到我会违反他的“死规定”，谈自由恋爱。上艺专前，我曾读过一年会计学校，那是父亲希望我学的。可我学了一年，整天打算盘，跟数字打交道，烦死了。有一天，我跟同学去了片厂看人拍电影，觉得那太有意思了，回来就向父亲要求去艺专读书，去学表演。我要当演员！父亲说：“什么演员，不就是戏子嘛，最下三滥的事了。”他极力反对我去读艺专，只是拗不过我的坚持才勉强同意，同时又有一个条件，就是：不准我在学校“搞自由恋爱”。他觉得我们是大户人家，学艺的人大多是自由青年，疯疯癫癫的，配不上我家。我起头也没有这种打算，直到有一天高宽出现！

高宽英俊吗？不，他的天庭过于饱满，以致整张脸有点“头重脚轻”，下半张脸显得特别小。小马驹说他是“异人异相”，说白了，就是长相有点怪，说好听点是有点个性，但不论怎么说都不能算英俊：那种让女孩子一见生情的相貌。高宽有钱吗？不，他甚至连家都没有，父母亲在他五岁前都死了，他自小在姑姑家长大，十五岁到上海闯生活，当过报童，拉过板车，在片厂打过杂。他当演员就是因为片厂打杂，从演一个黄包车夫起的头，没想到他有这个天分，把个车夫演活了，然后一

发不可收，最后演成个大明星。我在上艺专前就知道他，看过他演的电影《秋水》、《四万万》，说句老实话，在听他的词朗诵前，我对他一点感觉都没有。人年轻时都爱虚荣，喜欢人的长相，我觉得他长得一点也不吸引我。我甚至有点反感他，因为平时经常听同学们说他曾跟谁谁谁好过，现在又跟谁谁谁在好，感觉像是个被女人宠坏的谈情高手。第一个学期，我跟他一句话都没说，只在路上碰到过几次。那时他还没给我们上课，他教表演的，要二年级才给我们上课。但他名气大得很，全校师生都以他为荣，路上遇到他，认识和不认识的人都会主动向他示敬，恭恭敬敬，或者惊惊乍乍的。我没理他，视而不见，几次都这样。他可能觉得奇怪吧，有一次主动招呼我，问我是哪个班的，我瞟他一眼，一走了之：就是不理他！我就是这脾气，从小养成的，只要我心烦的人，天皇老子都不理。我决不跟人打肚皮官司，我烦谁一定要显摆出来。我妈因此说我是石头投胎的，不开窍，傻得很，到了社会上一定要吃苦头的。我妈没有改变我，最后是高宽改变了我，他说我这是大小姐的脾气，参加革命后是必须要克服的。

其实，高宽那时就是共产党，但我们都不知道，因为是地下的嘛。放寒假了，有一天，在报社当总编的罗叔叔给了我一份请柬，说他们报社有个三周年庆典的联谊活动，让我去参加。这天天气很好，我想出去走走，就去了。活动在报社里举办，但罗叔叔的报社很穷的，在城里租不起房子，租在闸北区。那地方离我们家很远，我路又不熟，迟到了。到的时候，正好遇到高宽上台表演节目。是词朗诵。朗诵的是岳飞的《满江红》——

怒发冲冠，凭栏处，潇潇雨歇。

抬望眼、仰天长啸，壮怀激烈。

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

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

靖康耻，犹未雪。臣子恨，何时灭？

驾长车，踏破贺兰山缺。

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

待从头、收拾旧山河，朝天阙。

我没想到在这里碰到他，更没有想到，他的朗诵竟然那么打动人。会场本是闹哄哄的，他朗诵后顿时变得安静下来，不一会就静得鸦雀无声，以至仿佛可以听见他睫毛眨动、目光拉伸的声音。他嗓音磁性十

足、感情充沛，配着自然得体的手势、步子，目光时而远放，时而收敛，声音时而高昂，时而低沉，错落有致，收放自如，真是十分具有感染力。

朗诵了原文后，他又把它译成白话文讲解了一遍。这下，他和台下观众都更进入角色了，激扬的文字与他的激情融会贯通，把大伙的情绪都调动起来，他诵一句，大家跟一句，现场顿时一派热火朝天。我被彻底感染了，也跟着大伙大声念，并且默默地流出了热泪。那泪水滚烫的，我感觉眼睛都被灼伤了。

人真是个怪物，以前我那么反感他，可就这么几分钟，他在我心里完全变了样。从那以后，我一直渴望在学校里遇到他，每次遇到都紧张得手心出汗，心里又在对他默默说：“嗨，停下来跟我说说话吧。”不知不觉中，我甚至养成了习惯：经常在心里跟他说话。尤其情绪低落时，他的身影就会在我的头脑里塞得满当当，我不便对人说的话都对他一个人说了。每到周末，要回家前，我总想他突然出现在我面前，陪我去车站。如果可以，我还想和他一起去旅行，或许是某个未开发的荒凉小岛，或许是某座闻名遐迩的文化古城。我想和他一起吃早餐、午餐、晚餐，在花前月下散步、吟诗、诵词。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叫爱，反正我开始惦记他了，想念他了。之前，我从来没有这么惦记过一个人，他是第一个。可他好像知道我心里秘密似的，整整一个学期都没理我，见了面总是视而不见地走过，好像在报复我。直到放暑假前一天，我们在炎炎烈日下，在去食堂的路上迎面相遇，他手上拿着两个包子，没有任何预兆地叫住我，对我说：“冯点点同学，你暑假准备怎么过？”我都忘记说什么了，反正结果是他告诉我，他在暑假里会在哪里开一堂课，一周讲一次，希望我去听。

讲课的地方在法租界的一个佛堂里，时间是晚上，听课的人一半是社会上的人，一半是他的学生，其中有两人是我的同班同学。受父亲的影响，我对政治是小心的，没兴趣，平时尽量不去掺和，学校里搞的各种主义小组和游行活动我一律不参加、不关心。可高宽开的课讲的都是些主义，什么马克思、列宁、共产主义、苏维埃、延安，等等。我听了两次，闻到了一股可怕的气味：他是个共产党！我害怕，第三次我没去。但第四次又去了，因为我发现我老是想着他，我想见他的愿望远远大过了我对共产党的害怕。这一次（就是第四次），他上完课后与我单独聊了一会儿天，问我前次为什么没来听课什么的。我当然没说实话，随便找了个事搪塞。闲聊中，他发现我家和他住的地方很近，只隔了一条弄堂，他便叫我搭他的车回家。

从此，我们来去都是同坐一辆车。是黄包车，他才坐不起汽车呢。

我知道我不该爱上他，可我更知道，我已经爱上他了。两个人相爱

确实是神奇的，有时根本说不出理由和道理，至少他具备的几个在别人眼里的优点，比如是名人，比如是共产党，这些都不是我爱的。我其实不知道爱他什么，可我就是爱上了他。就这样，这个暑假我哪儿都没去，一周那么多天似乎就在等着去听他的课，可实际上我对他的课又一点兴趣也没有，我去只是为了能跟他同坐一辆车，同来同去：这个很吸引我。这就是恋爱的感觉！我真的爱上他了，虽然我没有开口对他表白过，但我给他送过烟、钢笔、苏州产的折叠扇。这些东西都是我精心巧打的小算盘，我希望他能从中看见我的心思，然后来对我说一个爱字。

我等着这一天。

可一个暑假都过去了，他什么都没说，把我气得回家撕裙子！

开学了，他要排一个话剧在学校里演出，他请我去演一个角色。一天晚上，我们在操场上散步，他给我说戏，黑暗中，有那么一会儿，我们的肩膀不小心碰了一下，我有种触电的感觉，要晕过去！为了保持平衡，我不得不蹲在地上。他俯下身问我怎么了，我有种冲动，想对他说：我爱你！可是说出来的话完全不是这样，我说：“同学们说你是共产党。”他笑道：“难道这把你吓倒了？”我抬头看着他，没表示。他索性坐在地上，对我继续笑道：“你的样子好像是受了惊吓了，那我只能说不是了。”我说：“你说实话，到底是不是？”他反而认真地问我：“你说呢？”我说：“我不关心这个。”他问：“那你关心什么呢？”我低下头，一咬牙，干脆地说：“你心里有没有我？”他又耍滑头，反问我：“你说呢？”我说：“我要你说。”他久久看着我，说：“有，高老师心里有一个大大的你。”我说：“你骗我。”他说：“我没骗你，真的。”我激动地拉住他手，说：“高老师，你该早发现了，我喜欢你。”他牵住我的手说：“点点，该怎么说呢，要说喜欢，我早就喜欢上你了。”我说：“那你干吗不说，非要我说，好在我也敢说。”他说：“我想等你毕业再说也不迟。”我说：“那我刚才说的不算，就等我毕业了你再跟我说吧，正式说，好吗？”他说：“好，你等着吧。”

窗户纸就是这么捅破的，这天晚上。1936年9月17日的晚上。离我二十一岁的生日还有五十五天的那个晚上。我记得，这天晚上月亮特别大，也许是中秋月吧。

五十五天后，就是我生日的晚上，他带我去大世界看了一场电影，是葛丽泰·嘉宝和罗伯特·泰勒演的《茶花女》，里面有一段影像和台词像胎记一样长在了我身上，让我永铭不忘。那是泰勒和嘉宝互相表达爱情的一段——

在花园里，泰勒和嘉宝，像两只幸福的蝴蝶一样，笑容绽放，翩翩走来。嘉宝说她要卖掉所有家当，告别以前的生活，重新开始选择新的

生活。

泰勒立停，拉住嘉宝的手问：是吗？你会为我放弃一切吗？

嘉宝深情地说：我心甘情愿，为了你。相信我，别再怀疑我，这世上我最爱的是你，我爱你胜过一切。

泰勒吻了嘉宝：那你就嫁给我吧。

嘉宝举着潮湿的嘴唇，定定地看着泰勒：什么？你说什么？

泰勒又吻了嘉宝，坚定地说：我们现在就去教堂结婚，牧师将对我们的每一句祷告，就是我们心中的誓言。

嘉宝问：真的？

泰勒说：真的，因为我爱你。

嘉宝顿时激动万分：我也一样爱你，爱你！我是为你生的，我还要为你活。以后别再说我会离开你，上帝会生气的。泰勒说：我永远不会离开你。两人再次相吻……

这一次，他们吻得无比的热烈，把我感染得心身都化了。我浑身的骨头像被抽掉了，身体不由自主地依偎在高宽怀里。就在这时，他吻了我。第一次！我的初吻！说心里话，自从这个吻之后，我已把自己完全交给高宽了，同时我也彻底被他迷住了。这个吻像是有魔力的，把我和他都变得为爱而生、为爱而死的一对梦中人，说话，做事，想法，都变了，有时我自己都不认识自己，我内心竟然有那么多深的深情和浓浓的爱意。从那以后，我们几乎天天都见面，每次见面都有说不完的话，抒不完的情，不想分手，不想让任何人和事打扰，只想两个人在一起。很奇怪，以前我老觉得他的额头太凸出，不好看，可现在我反而很喜欢它，觉得那里面全藏着他的智慧和动人的思想。我经常抚摸他高大的额头问他：“这里面有什么？”他总是说：只有对我的爱——比大海还深的爱。比天空还阔的爱。比时间还久的爱。比……比……不停地“比”，把地球上所有能比拟的东西都比拟完了，有的比拟已经比得很不贴切，甚至肉麻了，可我还是爱听，他还是爱说。

我们家，我父亲和哥哥他们，总的说是反共的。所以，罗叔叔从不在我家谈论他的信仰，我父亲也从不相信他是共产党。以前，我在家里常听他们丑化共产党的人，说他们共产共妻，嗜血如命，一群无情无义的土老帽，藏在山里，打家劫舍，遭天杀的，等等。高宽完全改变了我对共产党的坏印象，我觉得他是世上最懂得爱的人。很长一段时间，他每天都给我送花、写信，校园里的野花都给他采完了，我收到的情书都

可以结集出一本书了。我觉得他比嘉宝的那个泰勒还要好，好得多。他成熟、稳重、幽默、热情、诚实、宽厚、有思想、有理想、有斗志，虽然形象没有泰勒帅气，但心地一定比他有魅力。这一年，他开始给我们上课，每一次，听他讲课的时候，我的心都一直跳得飞快，血流加速，魂不守舍。我注视着他，想象着他已经对我说过和即将要说的情话，根本听不清他讲课的内容。有时候，我们的目光碰在一起，我的心会有那么片刻的间歇，猛一下停止了跳动，浑身也会随着抖动一下。到了夜里，我经常一个通夜一个通夜的失眠，满脑子都是他的音容和笑貌，失眠的痛苦灼伤了我的眼。

如果没有战争，我有一百个理由相信，我一定会被他的爱融化，我会成为他身的心，心的灵，灵的光。我们会一起看大海，登高山，逛大城市，住小旅馆，一天又一天，一夜又一夜，度过许多美好的时光。爱一个人，就是与他一起去看世界，走天地，翻山越岭，有难同当，有福同享，编织一个只属于我们的世界。我们会结婚，父母亲反对也要结婚！可是现在我要走了，去乡下，这一别，不知何时能再见。我决定走之前无论如何都要见他一下。

3

谢谢小弟，在他的策划和帮助下，我成功躲过了父亲的监视，溜出门去找高宽了。可他没在家，我打电话找他也找不着。我在楼下等他，等过中午，等到下午三点钟，还是没有等见他。傍晚就要走，我不敢再等，只好给他留下一封信，快快地回家。

父亲从中午起就开始派阿牛哥和小兰四处找我，我在回家的路上正好遇见阿牛哥，他混在一堆乱哄哄的人群里，不知道在忙什么。我怕他看见我，连忙躲了，就近钻进一个店铺里。我很好奇，想知道阿牛哥在干什么。看了一会，知道了，原来是出了车祸，有人被压在汽车轮子下，阿牛哥正在救人。阿牛哥膀大腰圆，力大过人，他一个人把汽车端起来，一个老汉声嘶力竭地叫着，从汽车下面爬出来，满脸血污，却怎么也站不起来，寸步难移，很明显是腿骨被压断了。他的老伴在一旁嚎啕大哭，引来很多人观望。父亲经常说，阿牛哥天生有一副菩萨心肠，人生得意尽欢时有他没他可能无所谓，但患难之际他绝对是我们家里最靠得住的人。这不，他不但救了人家，还从身上摸出钱袋子，抽出两张纸币送给他们，让痛哭的老伴顿时感动得手足无措。

适时刚好有三个地痞，瞅见阿牛哥钱袋子里有不少钱，便趁机作乱，挤向阿牛哥。转眼间，阿牛哥的钱袋已经落入他手，手脚之快，令人称奇。这一切都被我看在眼里，我急得差点喊出来。不过阿牛哥随即发现钱袋子丢了，他稍为察看一番，便心知肚明地朝那三个正要溜走的地痞追上去。阿牛哥揪住其中一个喊道：“别走。”那人问：“你干什

么！”阿牛哥说：“把东西给我走人。”那人装糊涂，“什么东西！你看，我身上什么也没有。”两个同伙上来帮腔，说着吵着就挥动拳脚，要打阿牛哥。阿牛哥闪开了，接着便转守为攻，招法干练实在，迅速将两人撂倒在地上。第三个家伙于是拔出刀子，朝阿牛哥逼过去，哪知道阿牛哥拔出来的是手枪，一下把他们全吓坏了。其中一人乖乖地交出钱袋。阿牛哥接过钱袋说：“这个时候还要偷，真是要钱不要命了。”说罢掉头即走，让三个地痞和一群围观者痴痴地目送，像个不落名的英雄。

我也看呆了，嘴唇差点咬出血。我听母亲说过，父亲刚出道时有四位结拜兄弟，阿牛哥是其中一个兄弟的儿子，在阿牛哥十三岁时，他的父母亲被黑道上的人杀了，我父亲便收他为义子。这些年来，他一直生活在我们家，是父亲的私人保镖。但实际上，他和父亲的亲儿子没什么差别。阿牛哥身壮如牛，腰杆笔挺，走路带风的。他的性格也像牛，敦厚老实，不爱说话，有几分乡下人的土气。我早听说他天天晨起习武，身手不凡，却从来没有见识过，这还是第一次目睹呢。不过我从小就佩服阿牛哥，他替我教训过曾经欺负过我的所有人。我小时候，同学们从来不说我是谁的女儿，而是说我是阿牛哥的妹妹。阿牛哥在我的童年，是所有想欺负我的坏小子的噩梦，只要我一提起阿牛哥，他们便会对我讨好卖乖，俯首称臣，那是我童年最开心的记忆。

在后来的故事里，阿牛哥更是成了我崇敬的大英雄，神枪手。我到南京后，阿牛哥改名孙士根，做了我的联络员，在我单位边上开了一家裁缝店，变成一个跛足裁缝，人称孙师傅，白大怡、李士武、秦时光都成了他的枪下鬼……这是后话。

话说回来，我回到家，免不了要被父亲责问和骂。但他没时间大骂了，因为出发在即，我还没有收拾东西呢。等我收拾完东西下楼时，天井里已经堆满了行李，站满了人，有母亲、大嫂、二嫂、徐娘、小兰、小龙和小风，一干女将和孩子。她们，和它们（行李），都是要去乡下的。我注意到，走的人中没有小弟。我问母亲，母亲说小弟不走了。我觉得他是最该走的，怎么不走了？我去找小弟，他正埋头在案台上一门心思地用一堆虎骨卜算我们一路的凶吉。我说：“小弟，听说你不走了，你干吗不走？”他说：“我干吗要走？”我说：“爹不是说我们都要走？”他说：“爹说是女人和孩子才走。可我是女人吗？孩子吗？我都十九岁了，如果老天不亏我，让我有一双好脚，我都可以去前线打仗了。”后来我知道，他就是用这句话说服了父亲，同意他留下来。我想他可以不走，我也可以不走，便又去找父亲说情。父亲用怒眼和一句话回复我：

“别跟我啰嗦你，快准备走！”

车子停在门外，行李都已经装进去。我们相继出了门，准备上车之际，突见小弟风风火火地滚着轮椅冲出来，大声地喊妈妈：“你们不能

走！”母亲问他怎么了，他说：“我用牌给你们这次出行卜了一卦，命相极凶，是凶煞之卦，万恶之源。”他说了一大堆理由，坚持要我们“改天再走”。父亲和妈妈似乎都给他说服了，有些犹豫不定。迟疑问，二哥跳出来发话，说：“爹，妈，你们别听他的，他这玩意唬唬外面人还差不多，怎么能唬自己人嘛，几天前他还在说日本人要等明年开春才能攻占上海，现在才初冬呢，完全是瞎说。”正是这句话，坚定了父亲要我们走的决心。

我们就走了。

五个小时后，小弟的话应验了！

给我们开船的是船夫阿贵，曾经和阿牛哥一起做过家里的保安工作，前年犯了痛风病，一只脚老是伸不直，才让他去开船。阿牛哥安排我们坐他的船也是出于安全考虑，他毕竟是干过保安的，万一路上有事可以搭个手帮衬一下。船看上去很普通，一只三吨载重的货船，破破烂烂的，座位都是临时加设的。但实际上，这船安装的是英国舰艇的发动机，开足马力，可以比小汽车开得还快。我们上船时，太阳已经贴在江面上，红彤彤的，像一个刚出炉的大铁饼。船驶出市区不久，天昏暗了，我心情不好，一路上一直不吭声，满脑子里都是高宽，想着想着累了，就睡着了。当我醒来时，已经是夜幕沉沉，我听见阿贵在前面驾驶室里急促地叫：“阿牛！阿牛！快过来看。”阿牛跑过去问：“怎么啦？”阿贵往前面河上一指，说：“你看，那是什么？”

我也来到驾驶室，顺着阿贵手指的方向望去，只见木船贴岸而行，前方不远处，有一个简易的小小的乡村码头，码头上有一间低矮的水泥屋子，灯火通明，屋檐上竟斜插着一面血淋淋的太阳旗！阿牛说：“糟了，日本鬼子打到这边了！快，掉头！快掉头！”但迟了，鬼子已经发现我们，雪亮的探照灯射过来，几个日本兵从小屋里冲出来，端着枪朝我们又喊又叫，要我们开过去。阿贵想拔枪，被阿牛一把按住，“别，送死啊！”妈妈也急忙喊：“快把枪藏起来！藏起来！”阿牛哥迅速将两把枪都藏了起来，随后帮着阿贵把船往岸边撑去。

我们的船刚停靠码头，一个小队长模样的鬼子带着两个士兵跳上船，对我们喝道：“你们的什么的干活？”阿牛哥迎上去说：“太君，我们都是难民，回乡下老家避难。”小队长问：“乡下？老家？”阿牛哥说：“对对对，乡下老家，回家种粮，养鸡养鸭。”小队长在船舱里巡视一遍，指着脚下问：“船里，军人的有没有？军火的有没有？”阿牛说：“我们都是老百姓，军人的不是，军火的没有。”小队长找到一块活动的舱板，伸手一指，两个士兵立即钻进暗舱去检查。幸好什么也没有。小队长朝着阿牛喊：“你的良民的，前面的不能的走。”他似乎正在刻意学汉语，要我们回头，不能朝前开。说完，他带着两个士兵往外面

走。如果就这么走掉就好了，可走在后面的那个年长的老鬼子从我面前经过时，好像意外发现了什么——原来是他看见我脖子围着一根红绳子，也许是经验告诉他，我胸前可能挂着一块宝贝，便凑到我面前，猛地一扯绳子，扯出一块玉佩。他把玉佩捧在手上仔细看了看，顿时笑开了花，要我把玉佩给他。

我要给他也许就好了，可这是高宽送我的，这也是他母亲留给他的唯一遗物。我不肯，他要抢，我急了，忘了害怕，躲闪中任性地推了他一把。小队长看见了，冲上来对我举起手枪，哗啦哗啦地骂。我不敢动，乖乖地原地不动，老鬼子便上来取玉佩。刚才他要抢的时候，我已经把玉佩又塞回到衣服里，这下他来取时居然想把手伸进我衣服，吓得我一下蹲下身子。可是他已经抓住我衣服，紧紧地抓住不放，我身子往下一蹲，衣服就被拉开了，露出了半片胸脯，在手电筒的照耀下。

许多事情是无法回顾的，我一直不知道，如果没有这件事，鬼子会不会……现在，已经没有假设，只有噩梦——只见小队长举着手电来到我面前，照着我的脸看了好一会，然后嬉皮笑脸地说：“花姑娘的，大大的不错，带走！”头目这么发话，船上和岸上的士兵都乐开了怀，一拥而上，强行把我拖出去。阿牛和阿贵上前想拦阻，被几个鬼子用枪托打倒在地。小队长有点一不做二不休的意思，带走我后又打着手电照了一圈，把我大嫂、二嫂和小兰都拖走了。二嫂死活不从，见东西就抓住不放，一路抓，一路放，最后抓住的是阿贵的大腿，她哭着叫着要阿贵抓住她，别放手。阿贵紧紧抓住她不放手，小队长开了枪，把阿贵打死，踢进了河里。

鬼子把我们拖上岸后，用刺刀挑断缆绳，把枪栓拉得哗哗响，要船开走。但是船没有开走，我听见妈妈的声音：“我们不能丢下她们不管！”接着妈妈毅然从船舱里出来，面对鬼子，凛然抗议道：“不走！我们不走！你打死我也不走！”鬼子不解其意，用刺刀抵着妈妈的胸脯淫笑，露出不屑的神情。阿牛哥及时将我妈妈拉回船舱，很快又出来，手上拿着两只金元宝，给鬼子下了跪。

但是，金元宝和下跪都没法阻挡日本鬼子的兽行。我们四个，都被鬼子拖回去糟蹋了……

4

记得高宽在课堂上曾给我们讲过莎士比亚的戏剧，有一句经典的台词同学们经常挂在口头说：是生是死，这是个问题。以后很长一段时间，这句话经常盘旋在我脑海里，仿佛哈姆莱特就寄生在我心中。这是我人生中最大的耻辱，在以后的岁月里，我不敢触它，碰它，想它，那里是一片空白。二嫂出来后直接跳进了河里，幸亏天已发亮，被阿牛及

时救了上来。

但是二嫂最后还是踏上了不归路，那是第二天夜里。我们是第二天中午回到家里的，天大的耻辱！说都张不了口啊。回家前，母亲要我们都跪在她面前发誓，这件事只有天知地知我们知，不能跟别人提半个字。阿贵死了，尸体没找着，母亲便借此编了说法：路上遭劫，去路被封锁，我们只有回头。家里人也相信了这个说法，毕竟死了人，我们痛苦的样子似乎也在情理中。可是，母亲的一番苦心被二嫂的死出卖了！回来的当天夜里，二嫂死在了澡堂里，她把自己洗得干干净净，穿上一身洁白的长裙，吊死在了澡堂的横梁上。

二嫂是一了百了，英雄一般地走了，一走了之，却害煞了我母亲，她忍痛用心编织的谎言从此再也没人信。真相大白后，父亲连夜叫上家里所有亲人、家丁，当着二嫂的遗体向大家交代：“你们都记住，不能对外人说她是怎么死的，说是在回乡下的路上，船遭撞了，她不慎落了水，淹死的。任何人问起，都这么说，没有鬼子的事。”后来我想，父亲这么说时其实已经想好要报仇了。要报仇必须这么说，不能提鬼子半个字。

果然，安葬了二嫂后，父亲把大哥、二哥、阿牛和小马驹都叫进堂屋，在那里举行了一个秘密的祭祖仪式。我没有在场，是后来小马驹告诉我的，父亲当时跪在蒲团上，对着祖宗的牌位含泪相告：“列祖列宗在上，我冯八金在下。十二年前我曾在此喝过血酒，发过毒誓，今生今世绝不再开杀戒。十多年来我以忍当仁，从没有食言。但今天我已忍无可忍，日本鬼子在光天化日之下对我冯家犯下奸淫大恶。是可忍孰不可忍。是可饶孰不可饶。这是要遭天杀的！我要再开杀戒，还我公理，替天行道！”说罢，父亲率先用尖刀挑破指头，把血滴在酒碗里。

等大家也都献了血后，父亲端起酒碗立下浩浩誓言：“天上的神，地下的灵，冯家的列祖列宗，我冯八金愿以全家老小的性命和万贯家产作保发誓，我要杀掉所有对我冯家犯下奸淫大罪的恶鬼，有一个杀一个，有两个杀一对，斩尽杀绝，决不姑息。月有阴晴圆缺，人有冤仇恨痛，不报此仇，我父子五个誓不为人！望天地神灵、列祖列宗四面佐我，八方佑我，在此请接受我父子五人大拜。”

五人一同跪拜，起身喝下血酒。

从这一刻起，父亲跟佛祖修了十多年的因缘一刀两断，一笔勾销。我家的历史，又翻开了猩红的一页……很多事我事后都不知道，但我知道，对我们作恶的那几个野兽没有活过新年，证据是这年新历年第一天，阿牛哥把玉佩还给了我。我接过东西，问他：“都死了吗？”他沉默不语。我又问他：“我们有人受伤吗？”他还是不语。我又问：“父亲知道

吗？”他说：“别问了，以后开心一点就好了。”他真的什么也没有告诉我。后来也没人跟我说，至今都没人说，大概他们是希望我忘掉这件事吧。可我怎么能让忘掉呢？很长一段时间，我睡不着觉，看见黑夜就怕，看见自己的身体就发抖，一睡着就做噩梦，就哭，就流泪。

但泪水能流走我的痛苦吗？

为了防止我步二嫂的后尘，母亲随时跟紧我，寸步不离，晚上跟我一起睡。我没打算向二嫂学习，但我也不知道，除此之外我还能做什么。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回忆，回忆我和高宽之间的点点滴滴，回忆高宽说过的那些话、那些事。为了消磨时间，我开始用毛笔抄录他曾写给我的一些零散纸条，以便保存。这天午后，我正在抄写下面这段话：

为富不仁，犹如浮萍，为官不民，不如草木。中国，正走在史无前例的颓败之险途上，有钱人不仁慈，当官的不作为，拿枪的不杀敌，受迫的不呐喊。当今之中国，内乱外患，道德沦丧，纪律涣散，民心萎靡。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中华民族要崛起，必须要施行新政，推举新主义，提倡新文化……

正抄到这里，新来的女佣小燕敲门进来，对我说：“小姐，外面有个人在找你。”我问是什么人，她说：“是一个男的，留着长长的头发。”我马上想到是高宽，问她：“他在哪里？”她说：“在大门口，一个人。要不要我去喊他进来？”我不由地立起身，想了想，却又默默地坐了下去。小燕问：“小姐，你是不是不想见他？”我当然想见他，可是……我见他说什么呢？我不知道怎么面对他。我对小燕说：“是的，让他走吧。就对他来说，我回乡下去了。”小燕说：“他知道你在家。”我说：“他怎么知道的？”她说：“我也不知道。”我怀疑是她说的，生了气，叫她走。她走到门口又回头说：“小姐，你还是见他一下吧。”我说：“别说了，我不见。”她说：“那我怎么对他说？”我说：“你想怎么说就怎么说！”我觉得我的肺要气炸了，那里面盛满了恶气啊。

小燕走了不久又回来，给我带来一封高宽的信，是这样写的：

点点，亲爱的点点：

请允许我情不自禁地这样称呼你，这也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对一个女孩发出如此痴情的呼唤。那天我看了你给我留的信后，我的心一下空了，我一点心理准备也没有，就要忍受分别的痛苦。我担心这是你父母有意要让我们分手才这么突然让你走的。也许这是我多心，也许事情比我想的还要糟糕。总之，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你的真实情况，可我又是那么想知道。这就是痛苦。爱一个人原来是这么痛苦，整整一个礼拜我天天失眠，天天来你家门口晃悠，像一个幽灵。我希望你突然出现在我

眼前，可那么多天我见到了你家里的每一个人，就是见不到你。我以为你真的走了，可今天我又听说你没走。天哪，你真的没走？点点，我太高兴了！我是一路跑来的，现在还在喘气，你看，我的字写得多差，因为我的手在抖。听说你病了，我的手抖得更厉害了，哈哈。点点，我要批评你，你不该对我隐瞒病情，你病了，更应该告诉我，因为这时候你更需要我。我知道你是为我好，为了不让我担心，可是我只有了你才放得下心啊。好了，点点，你好好休息，明天我再来看你。放心，我很好，你也会很好的。人嘛，总是要生病的，不用怕，好好养病，我想着你，我为你祈祷，你一定会很快告别病魔，跟我再见的。

最最爱你的人，阿宽

一连多天，高宽天天下午来看我，我天天在“生病”，卧床不起，小燕天天给我带回来相似的信。每一封信，每一个字，都像刀子一样捅我心、刮我肉。我恨死小燕子，对他泄露了“我没走”的天机。我更恨自己，命这么苦！其实小燕是无辜的，后来我才知道，背后有一只“黑手”在操纵着这一切，就是阿牛哥。

后来阿牛哥告诉我，他其实早知道我跟高宽的恋情，因为有一天晚上高宽送我回来，分手时他吻我的一幕恰好被他撞见。二嫂的死，说明了我们活着的苦难，真是生不如死啊。大嫂还好，有两个孩子扯着她，天天吵着她，时间要容易打发一些。我和小兰是最难过的，天天睁开眼睛都不知道怎么过，想得最多的就是一个字：死。小兰不久离开了我们家，走了，回老家去了，那里没人知道她的痛苦，她也许会好过一些。可我能去哪里？我只能呆在房间里，像我的床，床又像我的棺材。小弟是没脚出不了门，我是身体空了，魂丢了，不知道去哪里。阿牛哥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想让高宽来陪我度过最难的时光，于是四处找他。可学校已经停课，剧院已经歇业，要在偌大的上海乱世里找到行踪诡秘的地下共产党员高宽，那实在太难了。阿牛哥最后找到了，但他想不到的是，这非但不能减轻我的痛苦，反而是增加了。鬼子已剥夺了我爱高宽的权利！我怎么能面对他？面对他我能说什么呢？我还能给他什么？我给他他会要吗？再见了，高宽，我的爱人，请你把我忘记了吧……不是我绝情，而是命不该如此。高宽，你饶了我吧，忘了我吧，快走，快离开我，去找你新的爱人，我已经无脸见你……读着他一封封要求见面的信，我只能在心底无声地呐喊。

我的冷漠和沉默终于把高宽激怒了，一天傍晚，小燕给我送来这么一封信：

我的点点：

你到底怎么了？我知道你没生病，你为什么要这样折磨我？请你别

折磨我了好不好！现在请你听着，我一定要见你！明天下午三点钟，老地方，双鱼咖啡馆，风雨无阻，不见不散！如果不去，你就再也见不到我了。

这是对我的威胁，但更是他的痛苦。我呆呆地看着这信，心里反而感到出奇的轻松，因为我知道我是不会去的。只要我不去，他就对我绝望了，我就解脱了。这样好，我想，就让这段孽缘这么结束吧。我的生命似乎也就这么结束了。从看到这封信起我一直躺在床上，一动不动，听不到自己心跳声，只听到钟摆在一下一下地摆动：嗒、嗒、嗒……天黑了，天亮了，约定的三点钟快到了，我仍然躺在床上不动，形同枯木。我腿脚齐全，但我失去了任何行动的能力。我体会到了另一种形式的死。真的，这才是真正的死亡。可是，当楼下的自鸣钟打响三点钟的钟声时，我的心突然剧烈地跳动起来，我又活过来了。

我决定要去见他！

我抓起披风，飞快地跑出去。

双鱼咖啡馆，双鱼咖啡馆……我拼命跑去。可当我看到咖啡馆时，像看到了鬼子强暴我的那个哨所，吓得我浑身哆嗦起来，两只脚像被冬天的寒冷钉在地上，根本动弹不了。没办法，我只好爬，最后爬上一辆黄包车。车夫问我去哪里，我说哪里也不去，就在这里呆着。我就这么躲在黄包车上，偷窥着咖啡馆里的高宽，我的阿宽……一个小时，两个小时，时间在我的眼睛里缓慢而又迅速地流逝。这段时间比一个世纪还长，我听到时间齿轮的转动声，心间滴血的声音，泪水流淌的声音。命运在考验我，终于，我还是败下阵来，耻辱和对耻辱的恐惧把我牢牢捆在车上，除了心痛和泪流，我失去了一切，变成了废物。

五点半钟，高宽走出咖啡馆，离去。我看着他一步步走远，看他清瘦了很多的身子消失在凋敝的冬天的寒冷里时，我忍不住号啕大哭。我以为从此他就消失了，可第二天他又来了。他食言了！他还想见我！我们的孽缘还没有结束！这使我再一次认识到他有多么深地爱着我，正因如此我又刻骨地恨着自己。我的心灵成了一个黑洞，我无法驱散自己心里深刻的黑暗，我认输了。这天下午，我给高宽写了一封信，交给小燕，让她转交。

信是这样写的：

对不起，高老师，我现在什么都不想多说，我只想告诉你，我爸已经把我许配给一个富家子弟。今生无缘，但愿来世我还能遇上你，爱你。高老师，你就忘了我吧，忘了我这个无情无义的坏学生……

小燕告诉我说，高宽见信后当即就看了，看了信当即就掉头走了，

什么话也没说。我以为，这下我们的孽缘终于尽了头，哪知道还没有！也许我们真的是天定的一对，老天要我们相爱，爱到死，人是拆不散的，任何人都拆不散。

我再次见到高宽时，已是来年冬天。这一年中，我们家里遭遇的灾难罄竹难书！父亲死了，母亲死了，大哥、大嫂一家四口都死了，小弟失踪了，五进门的大院子成了鬼子宪兵司令部的办公地……这是在一夜之间发生的，我们的家毁了。

毁掉我们一家的罪魁祸首是二哥冯二虎，也就是杨丰懋。二哥有个朋友，叫田原，是日本领事馆的一个小官员，据说他是个日本特务，跟军方有很深的关系。鬼子占领上海后，我们家其实很太平的，靠的就是有田原这顶保护伞，他及时给我们家搞来一沓良民证，和一本特别的证明书：像一张奖状。上面全是日语，我不知道写的是什么。据说，上面有日本驻上海派遣军总司令松井石根的签名，所以它就有点御书的意味，不管是鬼子气势汹汹找上门，还是那些汉奸心怀鬼胎来串门，只要见了这本东西，都会对我们家客客气气，不敢无礼。鬼子刚进城的那段时间，街坊邻居经常受到鬼子和汉奸的欺凌，我们家唯一受一个人的气：田原。他爱好陶瓷古董，家里凡是看中的，都相继被他拿走了。母亲看他又带走家里的什么东西，有时会发些牢骚，父亲总是安慰她：“都是身外之物，拿走就拿走，只要人平安就好。”田原贪心是贪心，可也确实保了我们一家人平安。如果二哥后来不去外面惹事，我们家里可能就这么平安下去了。

可二哥做不到，他疯了！

开始我也不知道二哥做了什么事，只是感觉到他在外面没省事，让父亲担心了。有一天，正好是冬至的那一天，按风俗这一天男人女人都要洗个澡，洗了澡这个冬天就不会长冻疮。水烧好了，母亲喊我下楼去洗澡，从父亲办公室窗外经过时，我看到大哥二哥都在里面，像在挨父亲的训。父亲说：“行了，都到此为止，结束了，不要再去想它了，把它从脑门里赶出去，忘记掉，忘干净，就像没发生过一样。”二哥显然不服气，憋着气说：“就怕忘不掉。我现在看见鬼子心里就来气，就想宰了他们，像宰狗一样宰了他们！”父亲说：“现在大街上狗多的是，你宰得完嘛。”二哥说：“总是宰一个少一个。”爸爸提高了声音：“可万一宰到你自己头上了怎么办？老古话说得好，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脚的时候。跟你说老二，你要知道，现在不是以前，你在外面闯了再大的祸，我们都能找到人给你摆平。现在是鬼子的天下，摆不平的，万一出了事，谁都帮不了你。”二哥说：“老婆都被糟蹋了，还能有什么事比这大的。”爸爸气极而骂：“你有完没完！你的老婆就是我的儿媳，你难受我好受嘛，你受辱我光荣嘛！是男人就该拿得起放得下，说完就完了。”大哥

说：“就是，老二，听爸的，收手吧。你媳妇要在地下有灵，我想她也该如意了，我们用九条狗命来抵她的债，够了，该满足了，不要再胡来了。一家老小都在鬼子鼻子底下，万一有个三长两短，你我都要悔死的。”

二哥到底干了什么？后来我才知道，他在疯狂地乱杀日本人！父亲开杀戒是为了雪恨，雪了恨后所以甘愿投靠田原，容忍他为所欲为，就是想过太平生活，不想过舔血的日子。他一直咬紧牙关，不跟我们提捣毁鬼子哨所的半个字，也是出于这种考虑：这不是一件光荣的事，只是一个雪耻洗辱的被逼之举。家大业大，父亲早厌倦打打杀杀的日子，不想当英雄好汉，只想安度晚年，让他的子孙平平安安。可是二哥经过那次杀鬼子行动后，对杀鬼子上了瘾，整天往日本艺妓馆、日本料理店、日本领事馆等这些日本人出入频繁的场所钻，找日本女人发泄，找跟鬼子有关的人杀。他有两支点四五口径的柯尔特M1873陆军左轮手枪，每杀一个人，都会在枪上刻下一个记号。我后来见到这把枪时，上面已经刻有九个记号，就是说他已经杀了九个日本人。其实，杀的都是些醉鬼、嫖客，甚至是手无寸铁的日本军官的家属或子女。

这是阿牛哥后来告诉我的一件事：有一天，二哥带着他驾车穿街过巷，最后来到城外一个码头。那里曾经是我们冯家的地盘，现在日本人统管了航运，我家的码头成了摆设，成了垃圾场，脏乱不堪，到处是废弃的物资、垃圾和报废的船只。阿牛看着这些，不由地生气说：“你看，鬼子把咱们的码头糟蹋成什么样了，都成垃圾场了。”二哥说：“所以，咱们也要学会糟蹋他们的东西，今天我就是要让你来糟蹋他们的东西。”阿牛问：“你不会是让我来杀鬼子吧，冯叔昨天才教训过你。”二哥说：“他不准我乱杀人不？放心，今天不是喊你来杀人的。”二哥将车停在一个废弃的仓库前，下了车，带着阿牛往仓库深处走去。越走阿牛越觉得不对劲，停下来问：“喂，你要带我去干什么？”二哥拽着他走，“走吧，过去就知道了。”说着带他来到一间僻静的小屋前，要阿牛进去。阿牛听到里面有人在唔唔地呻吟，问他：“里面是什么人？”二哥猛一脚踹开门，将阿牛推了进去。

阿牛禁不住大吃一惊：屋里的木板上，四仰八叉地绑着一个清秀的女孩，嘴里塞着衣服团子，一见阿牛进来，就扭着身子唔唔叫，乌黑的大眼里充满了惊恐和哀求。阿牛脸色唰地变了，瞪着二哥吼道：“你这是干什么？”二哥上前扯掉了盖在女孩身上的衣服，说：“糟蹋她！把她干了！”阿牛吓得连退两步说：“老二，你搞什么名堂，我们走吧。”二哥把他推到女孩跟前，托起女孩的脸蛋说：“你不敢？我告诉你她是什么人你就敢了。你知道她是谁？鬼子！”阿牛说：“你胡说！”二哥说：“我胡说？你问她，她爸是谁？维枝太郎！你知道最后坚守在四行仓库的八百壮士是谁杀的，就是她爸，维枝太郎旅团长！快，别没有出息了，把她

干了，为八百壮士报仇，为你的两个嫂子和小妹雪恨。”阿牛惊愕地看着二哥，二哥骂他：“你看我干什么，去干她！我在门口等你，快！”猛推一把，将阿牛推到女孩身边。阿牛看着女孩惊恐的目光，不由地将地上的衣服捡起来，盖在她身上，扭头想冲出屋去。

二哥恼羞成怒，抡了阿牛一拳，破口大骂：“窝囊废！你不肯干是不？过来，看着，学着一点。”说着掏出枪，潇洒地朝空中扬了扬，然后将枪口抵住女孩脑门，毫不迟疑地开了枪，还恬不知耻地说，“这叫以牙还牙，以血还血。”

其实，这是冬至后第二天的事，父亲训斥他的声音也许还在他耳边缭绕，可他根本不当回事。此时的二哥，已被仇恨和疯狂吞噬，他怀着一种他认为是理所应当的使命感，把一个陌路人送上黄泉路。他杀人其实没有什么明确的目标和理由，只要是日本人，只要机会成熟就出手。他把杀鬼子、睡日本女人当做了游戏来取乐，这注定要把我们家卷入一场更大的灾难中。

2

转眼到了春节。

为了冲冲喜，杀杀旧年的霉头，这年春节，家里天天放鞭炮，舞狮子。正月十五，元宵节这天，家里张灯结彩，门庭若市，一派洋洋喜气。父亲请来了两台戏班子，在天井和后院分别搭台唱戏，中午摆了八大桌，款宴八方宾客，像在太平盛世中，家有迎嫁之喜。

作为皇军重点保护的对象，我家门楼上平时都插着日本国旗，这天大清早，父亲张罗的第一件事是吩咐管家把那面“狗皮膏药旗”拆下来，代而替之的是两只大红灯笼。战争的阴影，亡国的辛酸，这一天似乎被父亲刻意张罗出来的欢喜掩盖了。但终归还是没有掩盖住，因为二哥把田原也叫来了。田原一来，发现他们的国旗没有在老地方飘扬，手向天上一指，问二哥：“这是怎么回事？”二哥有情有理地对他解释了一番，恳求道：“今天就算了嘛。”田原语气虽然不乏客气，态度却是坚定的，说：“还是挂了好。你不挂我就不能进去，进去了万一被宪兵发现，我不好交代。”

没法子，只好又挂上去。

这天我的工作是在门口给客人胸前佩戴红丝条，这是父亲专门交给我的活。田原看到他们的国旗重新飘扬起来，才接受我给他佩戴红丝条。看到那面脏兮兮的狗皮膏药旗又在迎风飘扬，与两旁的红灯笼，还有结扎的彩球彩线混杂在一起，显得不伦不类，我心里气得鼓鼓的，恨不得手上的别针就是一把尖刀，直插田原胸膛。

来的客人一拨接一拨，有父亲的故交新朋，有母亲的亲眷家属，有大哥二哥的亲朋好友。其中有罗总编——就是报社的罗叔叔，还有一位是二哥的狐朋狗友，上海滩上一个有名的纨绔子弟，是杜月笙的一个远房表侄，本姓李，但他经常自称杜公子。这两个人，将给我家制造两件事，一件直接引来我家的灭顶之灾，另一件则间接地让我幸运地躲过一劫。

罗叔叔和杜公子有点过节，恰好他俩是接踵而来的。先来的是杜公子，自由二哥接待，后到的罗叔叔是大哥接待的。太阳很大，罗总编戴一副墨镜，像个黑社会的老大，后面跟着打扮入时的年轻夫人，样子有点儿做作。我注意到，杜公子看罗叔叔来了，轻蔑地哧一声，对二哥讥笑道：“你现在水深哦，连这个萝卜胡编也勾搭上了。”二哥说：“说什么，他是我爸的老朋友，还是我小弟的干爹呢。”杜公子说：“哦，你们还这么亲，这可是个老滑头，你看他娶的那个小女人，很年轻呢。”二哥说：“这有什么，人家老婆不是在北平给日本特务暗杀了，凭什么不能娶。”杜公子说：“凭他平常的言论，你看他编的报纸，办得跟共产党一样，全是假大空的高调子。”二哥说：“你啊，就因为上次人家报纸说你款捐少了，记仇呢。”两人不等罗叔叔走近，转身往里走。因为高宽的原因，我心里对可能是共产党的罗叔叔特别亲近，但罗叔叔并不知我们的关系：老关系不知道，新关系更不知道。罗叔叔心里只有小弟，见了我就问：“小马驹呢，我要跟他下棋。”

说的是围棋。

虽然小弟算命出名，但这不是他的正业，他的正业是围棋，三四岁起父亲就培养他，并且学有所成，十来岁时已经在上海城里找不到对手。我那时整天呆在家里，很苦闷，最后帮我走出困境的就是围棋，小弟每天陪我下棋、讲棋。棋道里藏着人道，事由因起，峰回路转，黑白世界里演绎的是人生起落沉浮。他在棋盘上让我看到了他的精彩，也让我悟到一些人生的道理。人在极度困境中很容易沉沦，也很容易拯救，所谓否极泰来就是这个意思，因为只有“否极”了，才会对“泰”有切实的认识和要求。

小弟用围棋给我解困突围，是润物细无声，日积月累，对我其实有很大帮助。因为是润物细无声，是不知不觉的，我不知，我父母也不知。于是，他们也在寻求良策让我走出困境。但他们寻来的“良药”，用在我身上却成了“毒药”。就是这一天，我父母交给了罗叔叔一个任务：给我找一个对象！罗叔叔满口答应。

这天来的人中，还有两个人是要介绍一下的，一个叫吴丽丽，她是我二嫂的表姐，二嫂死后又认我母亲为干妈，经常来我家玩。后来我才知道，她是当时军统上海站头目陈录公开包养的情人，二嫂死后她又跟

我二哥偷偷相好上了，所以才认我母亲为干妈，这样可以经常来我家。我后来加入军统，靠的就是她这层关系，陈录。这是后话。

另一个人姓钱，是个银行老板，他是我母亲的远房表叔，他儿子叫钱东东，是我在艺校的同学。就在春节前没几天，东东被一个鬼子当街打死，我了解的过程是这样的：那天下大雪，钱东东在街上叫车，好不容易才叫到一辆黄包车，却被一个临时赶来的中年人捷足先登。东东气愤不过，追上去骂了他一句：“操你妈的！”中年人立刻跳下车，怒目圆睁，用怪异的口音问东东：“你操谁？”东东看对方气势汹汹，加上听他说话，才发现是个鬼佬，所以没有顶撞他，只是申辩道：“这车是我喊的。”鬼佬并不跟他辩论，继续说：“你操我，知道怎么操嘛，我先操给你看。”说完一巴掌向东东打过来。东东挨了巴掌，没还手，算是让了，求和了。不料鬼佬还不解气，又朝他抡了一拳，打在鼻子上，顿时流出鼻血。我认识东东，他性子暴得很，在学校经常跟人打架，这时尽管他知道对方是个鬼佬，可他的脾气哪里受得了如此挑衅，于是本能地回了手。两人当街对打起来。真打了，日本佬哪是东东的对手，没两下就被打倒在地。车夫见此情景，叫东东快跑。东东跑了，可是哪跑得过子弹，日本佬掏出手枪，朝东东开一枪，东东倒在地上，再也没站起来。

因为东东的关系，钱叔叔来了后主要是我接待的。说真的，我没想到他会来，因为事情才过去半个多月，他一定还沉浸在巨大的悲痛中。后来我知道，他来是另有目的的，他想来认识杜公子，让他在黑道上寻人替东东报仇。我是无意中听到钱叔叔和杜公子的对话的，上菜了，我没看见钱叔叔，便四处找他。二哥说他应该在北厢房里，我便去那里找他，正好听到——

钱叔叔说：“我儿子才二十一岁，他的生活还没开始就结束了，就因为这句话。”他的声音听上去又丧气又麻木，冰冷的，“这句话满大街的人都在说，都没有事，可我儿子却因此丢掉了性命。我看见他躺在地上，眼睛睁得大大的，一只手伸在半空中，像在等我去拉他起来。我去拉他，他的手冰凉冰凉的。我大声喊他，东东，你怎么啦，起来跟我回家吧。他一动不动，连流出来的血都凝固了，结冰了。他死了。我儿子死了。我无法接受，希望杜公子帮帮我。”

杜公子说：“我怎么帮你？”

钱叔叔说：“我要给儿子报仇。”不等杜公子发话，钱叔叔又说，“我要杀了他！”

杜公子说：“那你怎么来找我？”

钱叔叔说：“我没人可以找，我一直在金融界混，身边没有这种

人。”

杜公子明显生气了，说：“难道我是这种人吗？你听谁说的？杀人放火的事我从来不干的。”

钱叔叔说：“我知道。”

杜公子说：“既然知道怎么还来找我？”

钱叔叔说：“只有你才找得到这样的人，帮帮我吧，我给钱，要多少钱我都给。”

杜公子说：“钱？你认为谁会为钱去卖命？现在谁敢去找鬼佬的麻烦，躲都来不及！老兄，我很同情你，但我告诉你，没有人会为钱去杀一个日本人的，现在，除非你自己。”

谈话到此结束，钱叔叔很扫兴，最后连饭都没吃匆匆走了。这事本来跟我们家毫无关系，八竿子打不着，谁想得到，后来竟像变戏法似的，七变八变，变成了给我家招来灭门大难的祸水。要不是罗叔叔曲里拐弯地把我赶出家门，我也是必死无疑。

3

那天罗叔叔是最后一个走的，因为我父亲留下他说了点事，其实说的就是给我找对象的事。他走的时候已经九点多钟，夜深了，演戏的人都走了，看戏的人也走了，闹热的冯公馆一下安静了。我在天井里帮徐娘和小燕收拾东西，罗叔叔和父亲、母亲一行从父亲的办公室出来。罗叔叔看到我，把我叫过去，表情暧昧地说：“嗯，确实是长大了，完全是个大姑娘了嘛，今年是二十几了？”妈妈跟过来，抢先说：“二十一了。”罗叔叔的口气更神秘，“看来我是该履行责任了。”我以为他说的是让我去他那儿工作，说：“我才不当记者呢。”罗叔叔笑道：“谁让你当记者了，工作的事我就不管了，让你爸爸管吧，他在上海有那么多关系，肯定会管得比我好。”我问：“那你要管我什么？”罗叔叔看看我父母，母亲接住了话头，笑嘻嘻地对我说：“罗叔叔要替你介绍对象呢。”罗叔叔说：“关键是老天给你派了个人来，我上个月刚认识的，从美国留学回来的，耶鲁的高材生，写诗写小说，非常有才气，家里也不错，父母亲都是大学教授，仪表也是堂堂的。怎么样，有兴趣吗？”我拉下脸，说：“没兴趣。”罗叔叔说：“你见了就会有兴趣的。”我说：“我才不见，我不需要。”父亲笑了笑，饶有兴致地说：“你不需要，我们需要啊，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天经地义的事。”我马上想到他们把罗叔叔留下来是在谈这事，心里顿时火冒三丈。我对罗叔叔说：“对不起罗叔，我对你的好意不感兴趣，失陪了。”说完，掉头离去。

我不知他们是怎么想的，他们也许把我的这种强硬态度理解为不好意思，第二天，罗叔叔就带着那位仪表堂堂的“高材生”上门来见我，我死活不肯下楼，父亲上来请我也不领情，让父亲非常生气。等那人走后，父亲对我大发一通火，我一气之下，把我和高宽恋爱的事情一五一十跟他亮出来，高宽的照片，一大堆信，都翻出来给他看。后来母亲也来了，我哭哭啼啼地告诉他们，我跟高宽是怎么恋爱的，我们曾经有多么好，好了有多长时间，现在又为什么分了手。但分手的原因我是胡编的，我说：“我把我被鬼子强暴的事跟他说了，他接受不了，就跟我分了手。”我说得有鼻子有眼，有时间，有地方，地方就是双鱼咖啡馆，时间就是那一天。我父母完全相信了，因为这是我这几个月来唯一一次出门，他们都记得这事。我这么说的目的，就是要他们别管我这闲事，管不了的，没人会再娶我的，死了心吧。

但我父母没有死心，他们背着我去找阿牛哥去找高宽，他们想同高宽私下谈一谈，争取改变他。我后来知道，当时高宽已经接到命令要去重庆，阿牛哥找到他时他正在准备行装，很忙碌，没空接待他，加上一听是我父亲要见他，一股恶气涌上心头，态度很恶劣，只说了一句：“堂堂的冯大人要见我干什么，我又不是什么富家子弟，他的女儿我高攀不上，回吧。”就关了门。高宽以为我嫁给富家子弟一事是真的，父亲听了高宽的“回音”，以为真是他把我抛弃了。很奇怪，那段时间，我违心撒的每一个谎言都能成真，无人能识破，这就是命。

高宽，一个有见识的知识分子，一个曾经深深爱我的人，都无法接受现在的我，要忍痛割爱，要分道扬镳，更何况那些未来的萍水相逢者。这是最简单不过的推理。所以我的现状，我的婚姻，一定让我的父母亲伤透了心，绝望了。为了确保我未来的婚姻，他们绞尽脑汁，用尽心机，决定另辟蹊径。很快，他们安排我出国去旅游，不可思议又不言而喻的是，还给我安排了一个陪客——阿牛哥。我听了马上猜到他们葫芦里藏的是什么药——他们是怕我嫁不出去，想让阿牛来收购我这个“废品”！陪我出国旅游是假，创造机会让我们培养感情是真。可怜天下父母心！

可对我来说，这无异于养了几个月的“伤口”又被扒开了，撒了一把盐。我欲哭无泪，既没有争辩也没有伤心，是一种心痛极了、失去反抗的麻木和冷漠。那天晚上，是我最后一次面对母亲，她看我无动于衷，催促我表态：“点点，你说句话啊，你怎么想的？如果你同意的话，你爹要给你们去办护照、签证，有一大堆事呢。”我看看妈妈，轻轻地说：“妈，让我想一想，我明天给你答复好吗？”妈妈劝我说：“你不要想得太复杂，我们就想让你出去走走，散散心，看看世界，交交朋友。”我说：“知道，妈你去忙吧，我好累，要休息一会。”妈妈走后，我觉得我的灵魂飞走了，剩下的只是一具空壳子。我真的感到很累，像又死了一

次的累。

我可以想象，呆在这个家里我的伤口将不断被人以关心和爱的名义打开，因而永远不可能愈合。与其留下来受煎熬，不如一走了之。这天晚上，我下定决心要离开这个家。我写了好几份留言，有的很长，都撕了，最后只留下一句话：

爸爸，妈妈，大哥，大嫂，二哥，小弟，我走了，你们不要找我，权当我死了。

就走了。像一只迷途的鸟永远飞出了巢。

当一个人真心要躲藏起来，别人是很难找到的。我连夜离开上海，坐车，又坐船，第二天傍晚才到达目的地：一个跟我家里人从来没有来往过的女同学家。这里离上海市区有四五十公里，没有汽车，没有邮局，没有警察，只有水牛、桑树、竹林、池塘、鸡啼、鸟鸣。同学的父母都是养蚕的桑农，我每天在鸟叫声中起床，吃过早饭出门，和同学一起去桑园摘桑叶，下午去河里摸螺蛳、网鱼，晚上天一黑就上床睡觉。新的生活方式让我变成了一个新人，没有过去的荣华富贵，也没有了过去的生不如死的苦痛，我在用疲倦和粗糙的生活抹平了痛苦，只是有时晚上失眠时，痛苦才会重新造访我。不过总的说，我对现状是满意的，如果允许，我愿意就这么一直活下去，直到老死。

当然这是不可能的，我出来时没带多少钱，同学家靠养蚕谋生，生活十分拮据。同学有两个哥哥，原来都在军队里，大哥还当了团长，每月给家里寄钱，在村里算是有钱人家。可是大哥去年在南京保卫战中牺牲了，二哥的部队在浙江被打散，至今生死不明。我怎么好意思寄生在这么一个被悲伤的阴影日夜笼罩的农家中？我呆了不到一个月，便悄悄溜回城里，寻找新的出路。我找到另一个同学，小学同学，她是个犹太人，父母在教会工作，我想去教堂当修女，希望他们帮我联系。他们答应了，让我回家等消息。我又回到乡下同学家里，不到半个月，犹太同学托人给我捎来了南京拉贝先生办的女子教会学校通知我入学的报到书。这是我当时最向往的一条出路，看到这份通知书后，我激动得哭了。

乡下同学一直不知道我出了什么问题，虽然她曾多次问过我，我都敷衍过去。小痛才会叫，痛到极限时是无声的，麻木的，对谁都不想说，因为没有谁可以为你分担。直到这时，看到我捧着这份异常的入学通知书后的异常表现，她坚信我的生活出了大问题，才咬住不放地追问我：“点点，你必须告诉我，你到底怎么了？你跟家里闹什么矛盾了？”我无语又无语，有语也等于无语，“对不起，我真的不想说。”我要把我经历的那些事都带到棺材里去，跟谁都不想说。她又问我：“高老师

知道这些事吗？”我摇头。她说：“你不是喜欢高老师吗？你应该跟他说说。”我想说，如果我还愿意跟他说就不会想去上这种学校了，可话到嘴边又变了。我说：“都过去了，一切都过去了，我的心已死，今后活的不过是我的身体而已。”她用加强的口气说：“不会的，不会的，这不是我所了解的你，点点，你不是个弱女子，我一直欣赏你敢爱敢恨不服输的性格。”我说：“那是以前的我。”现在的我更相信，人不过是一根会思考的芦苇而已，很渺小，很脆弱，因为人世太复杂，太冷酷，太残忍。我到最后分手也没有跟她说明真相，真的不想说。我了解自己，我不需要安慰，我要行动，要去过一种崭新的生活：没有生活的生活。

第二天，我告别同学，踏上了去南京的旅程。我要去拥抱另一个世界，但是这个世界又残酷地把我留下了。我提着行李，随着拥挤的人流走进月台，一个警察突然把我叫住：“你，站住。”我只好站住。

“你去哪里？”

“南京。”

“票呢，拿出来我看看。”

我递上票，让他看。就在这时，我无意中看到了柱子上的通缉令，惊呆了。警察看完票还给我，让我走，可我像是被钉在地上，动弹不了。

警察觉得奇怪，“你怎么了？”他发现我在看通缉令，顿时变得严肃地责问我，“怎么，你认识他？”

我当然认识，但怎么能说实话呢？我佯装走神，反问他：“你说什么？”他说：“问你呢，”手指着通缉令，“是不是认识他？认识他要说，可以领赏的。”我说：“我真想领这个赏，可惜没这个福气啊。你知道他是谁人吗？”

他说：“昔日上海滩上有名的漕帮主冯八金的儿子。”

我问：“他怎么了？”

他说：“上面不写着嘛，通匪，杀了皇军，罪该万死，全家人都死了，就跑了你一个。”

我问：“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他可能也不知道，瞪我一眼，对着通缉令上的头像饶有兴致地说：“跑，跑，看你往哪里跑，天网恢恢，插翅难逃。”

火车缓缓开走了，我在最后一刹那跳下了列车——我的心还没有完全死！可是我的家人，父亲、母亲、大哥、大嫂、小马驹、阿牛哥、徐娘、小燕、小龙、小凤……真的死了，没了，消失了；我家的房子也被鬼子霸占了，大门口赫然立着两个持枪的小鬼子，门楼上、父亲的汽车上、阿牛哥的摩托车上，都插着雪白血红的狗皮膏药旗，小弟屋前的那棵老柞木树被砍掉了，堆在弄堂里，长出了血色的蘑菇……这一切，就发生在我离家出走的第三天夜里！

4

下面的事是后来二哥告诉我的。

那天，是二哥介绍钱叔叔和杜公子认识的，两人在厢房相谈后心里都有气：钱叔叔愿望落空，心情郁闷，当即走了；杜公子也是心气不顺，找到二哥发牢骚，怪二哥给他介绍认识了这么一个“不识相的家伙”。二哥问他怎么回事，杜公子说：“神经病！他让我去杀人，杀鬼佬。”二哥听了情况后心里暗喜，他那时正处在疯狂地杀鬼佬的热情中，有人愿意出钱要一个鬼佬的人头，正中他下怀。当晚，二哥便登门造访了钱叔叔，把“生意”揽了下来。

跟踪几天后，二哥把打死东东的那个日本佬的情况已摸得很清楚：他年纪五十岁，是日本某新闻社驻中国记者，住在闸北区胡湾路上的一个院子里，每天上午很少出门，晚上经常很迟回家，有时也睡在外面。他有个固定的情人，是个唱昆曲的小姑娘，二十来岁，住在大世界附近的一条弄堂里。他虽然身上有枪，但身边没有任何随从。于是，二哥行动了，一天晚上，他把自己打扮成车夫，拉一辆黄包车，守在唱昆曲姑娘的楼下。只有他一辆车，鬼佬从楼里出来，别无选择地上了他的车。二哥拉着他，轻而易举把他送去见了阎王爷。

疯狂的二哥啊，你太大意了！你不想想，一个记者身上有枪，且敢当街打死人，说明他决不是一般的记者。确实，他不是一般的人，他是有后台的，他的同胞兄弟山岛鸠晶，是当时上海宪兵司令部的第三号人物。

山岛怎么会让自己的哥哥死得不明不白？他发动宪兵队开始了兴师动众的全城大搜捕。于是，一条条线索被梳理出来，最后自然理到钱叔叔的头上。钱叔叔被鬼子带回去刑讯逼供，一天下来皮开肉绽，倒是没开口，为了保护二哥。可到了晚上，鬼子把钱叔叔两个女儿又弄进来审，还威胁钱叔叔，如果天亮前不把人交出来要处死他两个女儿，逼得他精神崩溃，供出了二哥。宪兵队押着钱叔叔连夜闯到我家抓二哥，因为找不到二哥恼羞成怒，大开杀戒，最后连猫狗都不放过，见人就杀，见活物就灭。惟有阿牛哥和二哥，因为没在家，侥幸躲过一劫。当时已

经深夜一点多钟，正常的话他们都应该回家了，尤其是阿牛哥，这么晚肯定在家里。是我救了他们，我出走后，全家人都在找我，那天他俩被父亲派去外地找我，阿牛哥去了我父亲的老家乡下，二哥去了苏州我母亲老家，当天都回不来，就这样才幸免于难。

二哥才是最该死的！我后来经常想，如果鬼子那天在家里抓到二哥，会不会就手下留情，饶过这一家子人呢？

我的家就这么毁了，而我却因此而生。天塌了！灾难让我走出了困境，我决定要好好活下去，为我的父母而活，为他们报仇。我血液里流的是冯八金的血。第一件事，我要找到二哥。我不知道他在哪里，但我想吴丽丽可能会知道，便去找她。丽丽姐的男人在上海是有家室的，军统工作又秘密，去会她的机会其实很少，大部分时间她是一个人，很无聊，便经常邀母亲和二嫂去打牌。上海沦陷前我陪母亲去过多次，房子很好的，一栋黄色的独门独户的小别墅，有一个佣人叫何嫂，我也认识。那天我敲了好长时间的门，何嫂才来给我开门，开了门又不想让我进去，说丽丽姐不在家。我问她去哪里了，何嫂说她已经几天没回家了。我注意到，何嫂神情紧张，说话语无伦次，便不管她阻拦，硬推开门闯进去。

屋子里很乱，楼上的家具都堆在楼下，显然是要搬家的样子。我问：“怎么回事？要搬家吗？”何嫂说：“是的。”我问：“搬去哪里？”她说不知道。我预感是出事了，问她：“出什么事了？”她说：“我也不知道，反正小姐已经三天没回家了。”我问：“陈先生呢？”我问的是丽丽的男人。何嫂说：“先生今天上午来过一回，说这儿已经被鬼子盯上，让我赶紧整理这些东西，准备搬家。”我沉吟一下，问她有没有见过我二哥，她说十几天前见过，最近没见过。我问她：“你知不知道我家的事情？”她说：“咋不知道，出事后二少爷就躲在这儿，天天哭呢，天杀的鬼子！”我问她知不知道现在二哥躲在哪里，她不知道，说：“满大街都贴着他的头像，我想他应该不在城里。”会在哪里？我看见电话机，决定给罗叔叔打个电话问一问。

我打通电话，罗叔叔一听见我声音非常震惊，问我在哪里。听说我在吴丽丽这儿，他在电话那边不禁地叫起来：“天哪，你怎么在那里，马上离开那里，不要让任何人看见你在那里，快走，越快越好。”我小声说：“已经有人看见了。”他说：“不管是谁，一定要堵住她嘴！”他给我一个地方，让我速去那里等他。我挂了电话，联想到何嫂刚才说的情况，我猜测现在这儿可能已经成了是非之地，便吩咐何嫂：“不要跟先生说我来过这里，跟任何人都不要说，鬼子都以为我死了，谁要知道我还活着，万一被鬼子盘问起来，对你反而是多了一件事，知道吧？”何嫂说：“你放心，我不会跟任何人说的。”我还是不放心，走出门又交代她：“你就权当没看见我，万一刚才有人看见我进来，你就说不认识我这

个人。”何嫂说：“好的，我知道，你快走吧，老天保佑你平平安安。我知道你家一向对吴小姐好，我不会伤害你的。”说着流了泪。她这话、这样子让我更加认为，丽丽姐已经出事了，肇事者可能就是她男人，陈录。

果然，见了罗叔叔后，罗叔叔告诉我：丽丽姐已经死了，就是被她男人陈录害死的。“为什么我叫你赶紧离开那儿，”罗叔叔说，“陈录是个混蛋，跟日本人绞在了一起，他要知道你的下落也会把你卖给鬼子的，吴丽丽这次就是被他卖了，包括你二哥。”我急切地问：“我二哥怎么了？”他笑了，说：“别急，你二哥是虎，虎就是猫，有九条命。”罗叔叔说，“这个王八蛋就是命大，把你父母亲害死了，自己却几个生死劫都挺过去了。”

“他现在在哪里？”

“你想见他？”

“是的。”

“算你幸运，掐着点冒出来了。”

原来罗叔叔已经安排二哥这天晚上离开上海。几个小时后，在江边的一个阴冷潮湿的涵洞里，我见到了比父亲还要老相的二哥——见到之初，我以为是父亲！他已在这个鬼地方躲藏三天了，一直在等机会离开，今天晚上恰好有一艘船要给鬼子去嘉兴运粮食，船老大是个地下党，姓赵，与罗叔叔一起参加过北伐战争，是老乡兼老战友，交情笃深。他妻子姓郭，是个大胖子，比赵叔叔要大半个人。后来赵叔叔和郭阿姨都跟高宽去了南京，郭阿姨代号老P，就是香春馆里的那个老板娘。赵叔叔代号老G，一直跟着我和高宽，名义上是我的管家，实际上是我们电台报务员，同时又兼管高宽的安全工作，高宽外出时一般都带着他。别看赵叔叔个子小，力气可大呢，扛着两百斤一袋的大米上船，如履平地，面不改色，大概是经常撑船锻炼出来的。

从见到我开始，不管我问什么、说什么，二哥一直没有跟我说一句话。他不但老了，还傻了。悲痛让他变成了废物，变成了哑巴，变成了一个痴呆人。我以前从没有见二哥流过泪，可这一路上他都在流泪，无声地流泪，常常泪流满面，睡着时也在流。最后，泪水变成了黄水，有一股脓臭味，显然是眼肉被泪水灼坏了。等我们下船时，他双眼已经肿得像嘟起的嘴巴，眼皮子红红的，鼓鼓的，眼眶只剩下一条线，根本睁不开眼——这下子，他不但成了哑巴，还是个瞎子，走路都要人搀扶。

赵叔叔把我们安排在嘉兴码头附近的一户农户家里，主人家的老爷子懂一点中医，给二哥熬鱼腥草的水喝，又用艾草灸脚踝上的两个穴

位，两天下来眼睛的肿总算消了下去。第三天，有只小木船来接我们，上船后我发现竟是阿牛哥！

原来，罗叔叔想把我们送回乡下老家去避难，又怕鬼子去过村里，有埋伏，所以先去侦察一番，结果遇到了阿牛哥，便让他来接我们走。罗叔叔真是我们的福星，我们三个天各一方的人，就这样又有幸相聚了。

二哥见了阿牛哥后，号啕大哭一场，这才开始张口说话。一路上，他断断续续地向我和阿牛哥讲述了他干的傻事——帮钱叔叔行凶得赏，和这一个月来东躲西藏的经历。这段经历里，吴丽丽和她男人陈录扮演了重要角色，后来高宽牺牲后，组织上让他接任老A的工作前，曾要求他对这段“历史”有个文字交代，为此他专门写过个材料，如下：

我家被鬼子满门抄斩后，我没地方藏身，就去找了吴丽丽。当时陈录不在上海，说是去浙江了，一个月都回不来，吴就把我留在她的屋里。但事实上陈根本没离开上海，陈所以这么骗她，是因为吴老嫌他来看她的时间少，缠得他心烦，才撒谎说走了。我呆到第三天，陈得到口风，说我跟吴住在一起，当天夜里就闻来捉奸。我越窗而逃。毕竟是匆忙逃走的，在房间里留下很多破绽，如烟头，衣服，头发丝。气味等等。但我总想，他即使知道也不至于对吴起杀心，谁想到他……简直比鬼子还狠！还毒！他其实不是要捉奸，而是要捉我，捉了我，好去找鬼子领赏。看我逃跑后，他当作什么事也没发生，把吴丽丽骗过去了。

我离开吴后，本想马上离开上海，但两个原因促使我留下来：一个是我恰巧在街上遇到了一个以前我帮助过的人，他正好在吴丽丽家附近开了家客栈，并且保证一定会保护好我；另一个是，当时大街上已经四处贴了抓逮我的通缉令，我想到小妹点点肯定就在城里，一定会看到这个东西，然后一定会去找吴丽丽了解家里的情况。小妹是我唯一的亲人，我不能抛下她不管，这么一想我决定等一等再说。我住下来后，让客栈老板给吴丽丽捎信去，这样万一小妹去找她就找得到我。

吴丽丽是个不大有心计的人，她以为陈真的什么都不知道，知道我住在哪里后经常抽空来看我，给我送点吃的、用的：我的枪都还在她家里呢。哪想到，陈录已经把吴丽丽的佣人何嫂收买了，吴经常外出，老往一个方向走，让何嫂觉得异常，向陈汇报了。陈便派人跟踪吴丽丽，几次跟下来，我的情况全被摸清了。一天晚上，吴丽丽来得比平常晚，而且是空手来的，没给我带吃的。我说，你既然来该给我带点吃的，我还饿着肚子呢。她说今天陈带她出去应酬了。我说，那你可以不来。那天我情绪不好，说话很冲，我们闹了点不愉快，把她气走了。可想到我还没吃晚饭，她出去后又给我买了东西回来，让我很感动。她说，我就知道你德行，坐牢了还要人服伺，我是前辈子欠你的。我一边吃东西

一边说，行了，别做怨妇了，麻烦你不了几天了。我想小妹可能离开上海了，我也不能老是这么等下去。她说，她今天上午去了我家，找我家对门的几家人问了情况。这是我叫她去的，因为我想，小妹知情后首先会回家去，看鬼子霸占了我们家，可能会去找邻居了解情况，所以让她去探听一下。我问她有什么消息，她说没有任何消息，看来点点至今都还不知道情况。我说，她可能已经离开上海了……就在这时，我突然神经质地感觉到外面好像有动静，停下来侧耳听，又打开窗户看，末了又让她出去看看。

她出去了，我把身上和枕头下的枪都取出来。不一会，她在外面喊：“二虎，快跑！”我刚跑到门口，她又喊：“快跳窗跑，敌人来抓你了！”她话音未落，一个“鬼子”不知从哪儿窜出来，举着枪冲进我房间。我率先开枪，打死了他。紧接着，一伙“鬼子”迅速从楼梯上冲上来。丽丽冲进屋，关住房门，对我喊：“快跳窗跑！跳窗，快！”我说：“快，一起走！”她说：“他们是来抓你的，我没事……”话没说完，外面枪声大作，门被射穿，丽丽中了弹。负伤的丽丽死死顶住门，为我争取了十几秒钟，我才得以跳窗而逃。就这样，吴丽丽死了。那些人都穿着鬼子的制服，初看是鬼子，其实是陈录的手下，那个被我打死的人我认识的……

陈录借鬼子的名义杀人，是够狠毒的，但后来这事恰好被我利用了。我到重庆后，把假鬼子说成真鬼子，这样陈便有勾结鬼子的嫌疑，直接导致他没有当成上海军统站站长。这是他觊觎已久的位置，之前他其实已经代理多时，按理是板上钉钉的事，没想到最后被人夺走。到手的鸭子飞了，他一气之下投靠了李士群，身败名裂。这是1939年冬天的事，那时我已经成功打入军统，在戴笠身边工作。

5

话说回来，还是1938年春天，我和二哥、阿牛哥一起回到乡下老家：浙江德清县的一个叫冯家门口的古老山村。这里距著名的风景名山——莫干山，只有二十公里，属于丘陵地貌，青山绵延起伏，平原迤迤铺展。正是阳春三月之际，山上山下到处是油菜油汪汪流泻的翠绿，蓬蓬勃勃地显露出春天盎然的生机。冯家门口是个大村庄，一片片白墙黑瓦的村庄横逸在青山与平原的连接处，仿佛一抹陈年的旧梦嵌在新春的瞳眸里。一条清澈的小河绕着村庄而过，流水潺潺。一株大皂角树屹立在村头，繁花似锦，如伞如盖。我和二哥都是农民打扮，阿牛哥更是了，走在这样的乡间土路上，一点也不引人注目。阿牛哥站在路边的大皂角树下，翘首望着眼前的村庄，疲惫的脸上露出了一丝轻松的笑，对我说：“小妹，到家了，我们到家了。”

我已经累不可支，听了这话一下子坐在地上，说：“再不到的话，我

看我也到不了了。累死了，上次回来没感觉有这么远啊。”阿牛哥说：“那当然，你坐在轿子上就是睡一觉的工夫嘛。你上次是什么时候回来的？”我说：“三年前，我高中毕业，上财会学校之前，父亲让我专门回来祭祖。”二哥本来还有兴致听我们谈话，听到父亲一词，突然萎靡下来，一个人走开去，走到树背后。他默默站立一会，忽然跪在地上，对着远处的青山哭诉：“爹，妈，列祖列宗，老家的父老乡亲，我冯二虎对不起你们啊。”

阿牛哥拉起二哥，说：“走吧，要哭这不是地方，我带你去一个地方。”

阿牛哥带我们绕过村庄，走过一座木桥，钻进一个山坞里。在山坞里走了约两里路，眼前顿时开朗起来，正是夕阳西下之时，视线极远，我看到山坞尽头，一个半山坡上有一大片新土，新土处有一片灵幡在随风飘扬。走近了，才发现，这是一片新坟，其中有两座特别的大，肩并着肩，那是我父母的坟……原来，阿牛哥这么多天来就在忙这事：让死者入土为安！

阿牛哥告诉我们，他是第二天中午回到城里的，从四桥码头上的岸。这个码头原来是我们家的，那些在码头上拉生意的车夫都认识他。“我刚上岸，他们中就有人告诉我家里出了事。”阿牛哥说，“我赶回家看，果然如此，鬼子已经把房子封了，门前坐着两个人，没有穿制服，也不带枪，我估计应该是维持会的人，鬼子临时安排他们在看门，守屋。我从后花园溜进去，进屋就闻到一股呛人的血腥味。我顺着那气味找过去，最后在天井发现了大片血迹。鬼子一定就在那儿杀的人，集中在那儿杀的，那个血啊，流得满地都是，几乎每一块石板上都沾满了血。因为太多了，虽然过了那么长时间，有些地方血还没有干，摸上去黏手，血糊糊的。我不知道以后能不能找到他们的尸体，就找来几块毛巾，把能吸的血都吸了，心想这样即使以后找不到他们的尸体也可以给他们葬个衣冠坟。这么想着我又去每个人房间，各收了他们一套衣服。本来我想尽量收一些值钱的东西，但鬼子很快进来了，我只好匆匆忙忙撬开冯叔的办公桌，拿走了两只金元宝和一把手枪。”

我当场向阿牛哥要了这把手枪，不仅仅因为这是父亲的遗物，我是要以此表明，今后我要为父母报仇。

阿牛哥给了我手枪后接着说：“接下来我决心要找到他们的尸体。我问遍了街坊邻居，包括街上收马桶的、卖豆浆的、补鞋的，凡是平时在那一带出入的人，我都找上门去问。终于问到一个人，他给我提供一个人，说那天是他拉走了尸体，他就是我们家后面那条街上那个拉马车的苏北人。我找到他，求他，好话说尽，他就是不承认，死活不承认。后来我火了，把一只金元宝和手枪一起拍在他面前，让他选。他还是怕

死，选了金元宝，告诉我一个地方，竟然就是我们家那个被废弃的货运码头。我去了码头就知道了，他开始为什么不敢承认，因为他黑心哪，他根本没有安葬尸体，只把他们丢在垃圾堆里！”

除了没有发现小马驹，其他人都在，包括家里的工人，还有两只狗，总共十七具尸体。后来阿牛哥把他们都运回老家，在这青山之中，找了这片向阳蓄水的山坡，把他们都安葬了。他没有请任何人，每一座墓穴都是他一锹锹挖出来的。

听了阿牛哥说的，二哥和我都感动得跪在他面前。人死了，入土为安，这是比天都大的事啊，阿牛哥啊，你对我们的恩情比天还要大啊！我们哭着，磕着头，感谢着阿牛哥的大恩大德。阿牛哥又惊又气，一手拎一个，把我们俩拖到父母亲坟前，骂我们：“这才是你们要跪的地方！”说着自己也跪了，对着我父母的坟号啕着：“冯叔啊，冯婶啊，你们看，我给你们带谁来了，是二虎和点点，他们都好好的，冯家还有后代哪，以后每年都有人给你们扫墓，你们就安息吧。”我们也跟着号啕大哭，哭声回荡在山坞里，把林间的鸟都吓飞了。

二哥一跪不起，一直跪了三天两夜，直到昏迷过去。阿牛哥把他背回家里，养了几天，二哥恢复了身体，还是上了山，他在父母坟前搭了个草棚子，除了下山吃饭外，其他时间都呆在山上，白天黑夜守着坟。坟地长出的新草绿了，花开了，我们一次次劝他下山，他就是不听。他经常说一句话：他们都是我害死的，我无脸再活着，活着就是为了陪他们。

据说，一天早晨，山上来了一位七十多岁的老汉，坐在二哥棚子前，无精打采地吧嗒着旱烟，一边自顾自说起来：“冯八斤有今天，我三十年前就料到了，他杀的人太多，结的冤太深，虽然后来他有心想回头，用金盆洗了手，用金子修了庙，给村里建了功德祠，做了一些善事好事。但终究是在阳间行的凶太多，在阴间留下太多要找他算账的小鬼。一个小鬼法力不够，治不了他，但多个小鬼聚在一起，大鬼也要听他们的。这不，发作了吧，这么多坟就有这么多条命，都是用来给他还债的。我看你已经在山上呆了好长时间了，我知道你是在守陵行孝，可是我要劝你下山。听我的，小伙子，下山吧，为什么？因为你日日在这里做孝，那些小鬼都看见的，你不怕这些小鬼也来缠你？”二哥说：“就让他们来缠吧。反正我也不想活了。”老汉说：“这么说你不是八斤的儿子。”二哥说：“我就是他儿子，是老二。”老汉说：“既是他的儿子你就不该说这话，八斤是条血性汉子，你这样子哪有什么血性，猪狗都不如。”说罢走了，走远了又丢给二哥一句话，“与其在这里被小鬼缠死，不如回城里去报杀父之仇。”

这天晚上二哥下了山，向我和阿牛哥讲起了遇见老汉的经过。虽然

他对老汉的长相描述得有鼻子有眼睛，但阿牛哥问遍村里所有老人，都想不出有这个人，我们甚至去邻村找也没找着。我一直以为，二哥可能是做了个梦，把梦当真了。不管是不是梦，这件事确实改变了二哥，他重新振作起来，开始酝酿回城里去报仇。这也是我和阿牛哥当时的想法。事实上，在二哥蹲守父母坟前的那些日子，我天天都跟阿牛哥在学习打枪。家里有几杆猎枪，我迷上了它们，天天上山去打猎，苦练枪法。阿牛哥自己也在练，他本来枪法就很好，练了以后就更好了。山上有野兔和山鸡，很难打的，我经常一天都打不到一只，而阿牛哥总是满载而归。每次提着野物下山，阿牛哥总是会：“这些尸首要是鬼子就好了。”我们已经在心里杀了无数个鬼子！我们已经商量好，不管二哥怎么想，我们一定要回城里去杀鬼子报仇。二哥加进来后，我们深受鼓舞，更加坚定了信心。

一天晚上，二哥把我和阿牛哥都从床上叫起来，说他做了一个梦，在梦中父亲告诉他，家里藏了一箱宝贝，让他去找。我不相信，怎么可能呢？父亲已经出去三十多年，爷爷去世后家里的房子空了也有好几年，父亲怎么会在这里藏宝贝？我们在上海有那么大的房子、院子，哪里不能藏，要藏到乡下来。二哥说：“你不了解父亲，为什么父亲经常要我们回来祭祖？这里才是我们的根。”他宁愿相信梦，也不相信我的理性分析。没办法，我们只好陪他找。找了三天，一无收获，我和阿牛哥都懒得找了，只有二哥还不放弃，整天在房子里转来转去、东敲西敲，像个捣蛋鬼似的。一天晚上我听见他在后院的猪圈里敲，声音很大，我下楼想去阻止他，结果看到一堆金灿灿的金元宝和金条。

是砌在猪圈的石墙里面的，总共有九只金元宝，十根金条，一块金砖。这真是天大的喜事啊，我们正愁没钱去买武器，谁想到父亲早给我们准备好了。二哥拿起一只金元宝，痴痴地端详一会，突然对着金元宝叫了一声爹，说：“树欲静而风不止，我想收手但收不住，看来这就是我们冯家人的命。爹，当年你被恶人逼上绝路，靠自己打的刀子斧头去闯江湖，今天那些玩意顶不了用了，我要靠这些玩意去换最先进的武器。”

有了这些宝贝，二哥的心思更大了，他决定去上海买一批枪弹，拉一伙人马，组织一支铲鬼队。第一个队员就是我，我领受了我们的第一项任务：进城去找杜公子买枪弹。要不是罗叔叔及时来看望我们，真不知我会有什么下场。事后我们才知道，杜公子那时已经在替鬼子偷偷做事情，我若去找他买枪弹，无异于飞蛾投火。

罗总编穿着乡下人的土布衣裳，挎着一只布袋，几乎就在我出门前一刻钟，出现在我们面前。他看我整装待发的样子，问我要去哪里。我说：“上海。”他问：“去上海干吗？”这问那问，我们说了实话。他听了十分愕然，问：“这是谁的主意？二虎，是不是你的？”二哥承认了。罗叔叔听了很生气，严肃地批评他一通，然后开导他说：“二虎，我的心情我可以理解，但做法我绝不赞同。三十多年前你父亲可以拉一支人马去闯他的世界，但如今时代变了，你要闯的‘江湖’也变了，鬼子有庞大的组织，武器精良，人员众多，你拉的队伍再大也是杯水车薪。”

二哥说：“你的意思就是让我们忍着，可我们忍无可忍啊！”

罗叔叔说：“你可以换一种方式来复仇。”

二哥问：“什么方式？”

罗叔叔说：“革命，参加革命。”

二哥问：“怎么革命？跟谁革命？”

罗叔叔其实是有备而来的，他从衣服的夹层里抽出一面红色的旗帜，认真地铺展在桌上，对我们一字一顿地说：“跟着它！”这是一面中国工农红军军旗，但二哥哪里认识，问：“这是什么？”罗叔叔笑了，“你连这都不知道，这说明我的宣传工作没做好，这是中国工农红军的军旗，也是中国共产党的党旗。”

“罗叔叔，你是共产党吗？”我们都问。

“是的，我是中国共产党的地下组织成员。”罗叔叔第一次对我们公开他的秘密身份。

尽管家里早有这种猜测：罗叔叔是共产党，但是真的被他本人这么活脱脱证实在眼前时，我们还是倍感震惊。事情实在来得太突然，我们没有表态，而罗总编心里似乎有的是说服我们的底气。这件事就像一个急于想出嫁的姑娘遇到了求爱者，结局是笃定的。就这样，当天下午，我们进了山，去了墓地，当着父母亲的英灵，举行了庄严的入党仪式。最后，罗叔叔对我们说：“从今往后我们就是一条战壕里的战友，战友情比兄弟情还要深，深就深在今后我们要生死与共，志同道合，为一个主义——英特耐尔——同呼吸，心连心，共命运。来，现在我们一起把手放在一起，你们跟着我说，共产党万岁！中国万岁！日寇必败！中国必

胜！”

我清晰记得，这一天是1938年6月20日。

一个月后，我们三人先后回到上海，参加了第一次党组织活动：长江七组的成立仪式。会议是在赵叔叔的轮船开会的，与会的有罗叔叔、赵叔叔、郭阿姨，我们兄妹三人，另有罗叔叔的司机，共七人。今后我们就是一个小组，罗叔叔是组长，赵叔叔和二哥是副组长。在这个会上，二哥把他从老家猪圈里挖出来的宝贝：九只金元宝，十根金条和一块金砖，作为党费交给了组织。罗叔叔问我和阿牛哥的意见，我们也表示同意后，罗叔叔拿出一只金元宝，对我说：“这一只你留着，是你父亲给你的嫁妆。”我不要。罗叔叔和大家都执意要我收下，就收下了。然后罗叔叔又拿出两根金条交代二哥，让他去开办一个公司。二哥是有做生意天赋的，以后他就是靠这两根金条启动做生意，当了大老板。

阿牛哥留在船上，做了赵叔叔的帮工，我呢，罗叔叔把我安排去了一所中学当老师。我们基本上隔十天聚一下，再次见面时，我和二哥、阿牛哥都没有一下互相认出来，因为我们都是全新的身份，异样的穿着：阿牛哥是船夫的打扮，赤膊，折腰长短裤，一块脏毛巾搭在肩头，像煞一个船工；二哥蓄了人中一字胡，西装革履，扎领带，戴着金戒指，俨然一个阔老板；我扎着一根独辫子，穿着蓝印花布斜襟衫，朴素的样子像个刚进城的乡村姑娘。这次见面，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是，二哥给阿牛哥搞来了一支英国造的小口径步枪，据说射程有五六百码远。大约过了一个多月，二哥又带来了一支长枪，这是一支改造过的狙击步枪，德国出产，配有瞄准镜的。就在这次会议上，罗叔叔第一次给阿牛哥下达任务——暗杀二哥曾经的好友杜公子！

2

杜公子确实该死！他居然公开投靠日本人，当了中日友邦会会长，这是一个挂羊头卖狗肉的货色，名为友邦，实际上是日本特务机构，专门在民间收集抗日力量的情报，是笑里藏刀的下三滥角色。但二哥不知为什么，也许是因为跟杜公子故有的交情，不同意罗叔叔的这个决定。他说：“都是出手，与其杀他不如杀一个鬼子。”罗叔叔说：“鬼子那么多杀哪一个？”二哥说：“宪兵队哪个头目都可以。”罗叔叔说：“鬼子头目不是那么好杀的，出门汽车，下车有护卫。这是阿牛第一次行动，不要挑难的，先拣个好上手的活为好，以后可以增加信心。”二哥说：“那么让阿牛说说看，杀谁容易，我敢说阿牛一定会觉得还是去我家杀鬼子容易。”罗叔叔笑了，“你呀，我看还是想搞个人复仇。”二哥说：“不是的。”罗叔叔依然面带笑容，说：“莫非是跟杜公子的交情在起作用？”二哥说：“这怎么可能。”罗叔叔说：“确实，不能念旧情。你是最知道的，什么杜公子，他本姓李，为了攀附杜家势力才自称杜公子，今天又攀附

鬼佬，这种人是最没有骨头的，有奶便是娘，最该死的，你今后在感情上一定要跟他一刀两断，视他为敌人。”二哥说：“这我知道，我心里早跟他绝交了。知人知面不知心，他妈的，我真是瞎了眼，跟他交了朋友。”罗叔叔说：“嗯，你怎么冒粗口了，你现在是大老板，要学着点文明礼貌。”二哥打了自己一个嘴巴，认真地从身上摸出一根缠了红丝线的牛皮筋，套在手腕上，说：“我晚上回去罚跪半个小时。”

这根牛皮筋是我给他准备的。我还给他准备了一个心字形胸佩，里面夹着父母亲的头像。为了改掉他的坏脾气和鲁莽粗暴的行事作风，我跟二哥约定，只要他犯一次错，比如说粗话、冲动发气、违反组织纪律等，他就在手腕上戴一根牛皮筋告诫自己，晚上回家要打开胸佩，对着父母亲的照片罚跪。二哥后来真的变了一个人，就是从这么一点一滴做起，重新做人的。

二哥接着说：“不过我要申明一下，我反对去杀杜公子，或者说李走狗吧，可不是因为念旧情，而是我真的觉得去我家杀鬼子更容易，为什么？因为阿牛熟悉那兒的地形和机关，我家后院有个暗道，直通河道，我估计鬼子现在肯定还没有发觉这个暗道，阿牛从那儿进去、出来，绝对安全。”罗叔叔问阿牛：“是吗？你也这么想吗？”阿牛说是的。罗叔叔问他：“可是你想过了没有，你得手以后敌人会怎么想？谁知道暗道？他们住在里面都不知道，你凭什么知道？敌人因此马上会猜到，是你老二又回来了。”

这一下把二哥说服了。

罗叔叔接着说道：“为什么我说杀杜公子容易，因为他现在还没有被人杀的意识，经常一个人在外面窜，我们很容易掌握他的行踪，挑选一个绝杀的机会。”

确实如此，后来阿牛哥很顺利地完成了任务，他躲在两百米外的一栋废弃的居民楼上，把杜公子当街打死在东洋百货大楼前，神不知，鬼不觉。这是阿牛第一次出手，枪法神准，干脆利落，为他以后做一个出色的狙击手开了一个绝佳的好头。在随后的半年多时间里，阿牛多次应命出击，任务有大有小，无一失手，每一次都出色、安全地完成了组织上交给的任务，让我们小组在党内名声大噪，据说重庆和延安都知道我们这个小组。

做地下工作犹如潜于水中，一有机会总想上岸喘口气。这年春节，我们是回乡下去过的。我们是四个人：我、二哥、阿牛哥和罗叔叔。

罗叔叔出事了，感情出了问题，年轻的夫人离开了他，外面都认为两人年纪相差太大的原因。其实不是的，是信仰的原因，她对共产党

没有好感，以前罗叔叔一直对她瞒着自己的身份，后来不知怎么知道了，她接受不了。她没有这么高的政治觉悟，要求罗叔叔在她和信仰之间作选择，罗叔叔没有选择她，春节前两人正式分了手。这是一件非常痛苦的事情，所以我们叫罗叔叔一起跟我们回乡下过年，他也高兴地答应了。作为父亲的老朋友，我们对罗叔叔本来就有一份很深的感情，现在又是我们信仰的领路人、小组的领导，我们对他的感情更深了。就我个人而言，我后来心里一直把罗叔叔当作父亲看待的：虽然不是父亲，却胜似父亲。

我们到乡下的第二天是腊月二十八，正好是阿牛哥的生日。一大早，二哥在早饭桌上就嚷道：“今天我们要好好给阿牛过个生日，一个阿牛今天过的是二十四岁生日，二十四岁可是个大生日啊。再一个嘛，这半年来阿牛屡立功劳，为我们小组争了光，也为我们家添了荣誉。阿牛啊，听说你的事迹已经上了延安的报纸，毛主席都知道了，了不得啊。”我用玉米粉花了一个下午时间，给阿牛哥做了一个特大的金黄色的大蛋糕，二哥把擦枪油涂在火柴棍上，做了二十四枝假蜡烛，让阿牛哥隆重地许了一个愿。我问他许了一个什么愿，罗叔叔让他别说。

“说了就不灵了。”罗叔叔说。

“来年多杀鬼子。”阿牛哥还是对我说了。

无酒不成席。我们找乡亲去买了一坛他们自制的番芋烧，酒过三巡，大家都有些兴奋，互相敬来敬去，敬出了好多平时不便说的话。比如我，就在这天晚上认了罗叔叔当干爹。罗叔叔说：“要做我女儿，要先敬酒，敬三杯。”之前我已经喝了不少，加上这三杯，就醉了，失态了，哭个不停，一边哭一边把自己不幸被鬼子强暴的事也说了，完全失控了。第二天我当然很后悔，但事后看说了其实也有好处，我和罗叔叔的感情更深了，我对他可以毫无保留地倾吐衷肠，他更像父亲一样的待我了。以后，我在私下场合都叫罗叔叔为干爹，他也乐于我这么叫他。

年三十那天，下午，我们一行四人进山给父母他们去上坟，带去了很多吃的、用的。当天晚上，我们早早吃了年夜饭，因为二哥和阿牛哥执意要通宵陪父母去守岁。我也想去，但天太冷了，他们怕我身体吃不消，不同意，让干爹在家里陪我。我们送他们进山，回来的路上，我与干爹说了好多知心话。回到家天已经很黑，我们便各自回房间睡觉了。

可我睡不着。

我从窗户里看见，楼下干爹的房间里透出灯光，知道他也还没睡，便下楼去找他。刚下楼，我看见干爹提着马灯立在天井的廊道上迎接我，见了我，远远地说道：“我以为你已经睡了，突然听到楼板上有了脚步

声，以为是冯哥回来看我们了。”我说：“干爹，你别吓我，我经常做梦看见他们还活着。”干爹问：“你刚才做梦了？”我说：“没有，我睡不着。”干爹说：“本来就还早着，才九点多钟，要在城里这会儿我们都还在忙乎呢。”我说：“干爹，和干妈分手一定让你很痛苦吧，你在想她吗？”干爹说：“不谈她，大过年的谈些开心事吧。”我说：“我没有开心事。”他说：“你这么年轻，要想得开，人在乱世里都有苦难的，你要学会往前看，不要被苦难压倒。”我说：“知道了。”要说的话如鲠在喉，我从容不了，冒昧地说：“我想跟你说件事，可以吗？”他看着我笑道：“看来是要说大事，说吧。”我磨蹭一会，索性直截了当地说：“我想嫁给阿牛哥。”

他的身子像被我的话吸了过来，定定地看着我，“你说什么？”

我说：“只要他不嫌弃，我想嫁给他。”

他说：“为什么？你……怎么了？”

我说：“没怎么。”

他说：“那你怎么会突然有这个想法？”

我说：“因为……我喜欢他……”

他说：“你跟我说实话，到底这是怎么回事？”

说实话就是提伤心事，我哭了，一边哭一边把我父母曾经有过的安排对他说了。我说：“我知道他们的意思，怕我嫁不出去，所以希望我嫁给阿牛哥。”他问我：“阿牛知道这事吗？”我说：“我不知道，我估计父母肯定跟他提过的。”他说：“那你喜欢他吗？”我说：“我现在哪有资格去喜欢人。”他说：“你这话说得就不对了，你这么年轻漂亮，又有文化知识，天下的男人都可以去追求，凭什么你就矮人一等？你呀还是……那个事在作怪，这就是你的不对。”

我说：“可这是现实，改变不了的。”

他说：“什么都可以改变！你说我们在干什么？我们在改变江山，江山都可以改变，有什么不能改变的。”

我说：“反正我就是这么想的，只要他不嫌弃我，我可以嫁给他。”

他说：“但你心里并不喜欢他？”

我说：“我也喜欢。”

他说：“别说假话，你喜欢他为什么要离家出走？你出走不就是抗议你父母的安排？”

我说：“那是以前，以前是以前，现在是现在。说实话干爹，就凭阿牛哥安葬了我父母亲这一点，我就愿意嫁给他，何况阿牛哥现在还是我们小组的英雄。你不是常说，谁是最可爱的人，那些为中华民族自由独立而英勇杀敌的英雄是最可爱的。”

他沉吟道：“阿牛确实值得我们每一个人爱，他诚实、勇敢、组织纪律强、革命热情高、杀敌本领高超，组织上是十分信任他的。我如果是你的父亲，我十分乐意你嫁给他，只是……”他停顿一会，严肃地看着我。我说：“你现在就是我的父亲，所以我才来找你说。”他说：“跟我说没错，我帮你去说也应该，只是你一定想好。”我说：“我已经想好了，我喜欢他。”

“真的？”干爹认真地问我。

“真的。”我回答得很肯定。

3

我寻思，只要干爹去问，这事就定了，阿牛哥不可能拒绝我的，因为他拒绝我，就要背上嫌弃我的罪名。我想阿牛哥即使真嫌弃我也不会拒绝我的，我了解他，他虽然不是我们冯家人，但对冯家人，他是最好的，比我们自家人还要好。生活确实改变了我，愿意嫁给阿牛是我天大的变化，以前我想都没想过，可现在我是真心实意的。

但阿牛哥拒绝了我。

干爹是第二天找他谈的，当时我正和二哥在堂屋里给列祖列宗的牌位更换新的红纸、竹牌，同时把我父母亲等新亡人加进去。干爹进来后发现我们的摆放有些问题，老少混在一起，不伦不类，便帮我们出主意，提出按辈分排放祭祀牌。比如像我大哥大嫂他们，作为晚辈，干爹说他们的祭祀牌不能跟祖宗一起挂在墙上，应该放下来，排列在案台上的。我们便重新布置、排放。罢了，干爹留下二哥叫我先走。我来到后院，看到阿牛哥和阿根在外面清理阴沟。阿根是父亲留在这里守屋的，是个哑巴，我有点怕他，但其实是个好人，对我家很忠心的。听阿牛哥说，村里听说我家出事后，有人曾想来霸占我们的房子，阿根提着猎枪站在门口，拚了命才把那些人吓跑。

不一会二哥也出来，把阿牛哥叫走了，说干爹有事找他。我猜到干爹要同他说什么事，好奇心驱使我溜到他们隔壁的厢房里去偷听。房子老了，木板缝隙很大，我甚至可以看见他们。干爹点旺香火，对阿牛

说：“你坐下。今天我要对着列祖列宗跟你说点事。”阿牛哥坐了，干爹挨着他坐下，先是找了个闲话说：“阿牛，你又长一岁了，你这个生日好啊，生下来就是过大节，出生没两天就长一岁。”阿牛憨笑道：“以前冯叔在世时说我这个生日不好。出生没几天就是两岁了，最吃亏的。”干爹笑说：“嘿，多一岁怎么叫吃亏？是赚了。再说了，现在人都喜欢按阳历论事，按阳历说你是生在年头，也是好事嘛。”顿了顿干爹说，“好了，不说这个，我们说正事吧，阿牛，你看它，发现什么了没有？”

干爹指着那些新做的祭牌，阿牛侧身看，目光落在两块祭牌上：冯关水、黄秋娣。这是阿牛父母的名字。干爹说：“兄妹俩刚布置的，你看，把你的父母亲也请进家门了。”阿牛有点吃惊，啊了一声说：“谢谢罗叔。”干爹说：“谢我干什么，我不是说了，这是他们兄妹俩的意思，跟我没关系。”确实，这是我和二哥商量定的。干爹说：“我觉得这是他们的一份心意，你的父母亲就像你一样，虽然跟他家没血脉关系，但实际上比有血脉关系的亲人还要亲哪。这样好，放在这儿要热闹点，有阿根每天侍候他们，至少吃喝是不用愁的。”阿牛略为伤感地说：“是，这样是好，就是让我过意不去。”干爹说：“这你就见外了，他们对你好也是因为你对他们好。”阿牛说：“我好是应该的，没有冯叔收留我，我可能早就成孤魂野鬼了。”干爹哈哈笑道：“现在是你叫不少汉奸鬼佬做了孤魂野鬼，哈哈，阿牛，你真的很了不起，我是打心眼喜欢你。因为喜欢你嘛，就……怎么说呢，你今年二十四岁，不小了，该成家了。你现在是已经立业，但没有成家，是不？”

阿牛讪笑着。

“跟我说实话，你现在有对象吗？”

“没有。”

“心中有喜欢的姑娘吗？”

“没有。”

“真的没有？”

“真的。”

“好，我替你看中了一个，帮你做个媒，好吗？”

“谁？”

“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是这村里的？”

“是这屋里的。”

稍作停顿，干爹便接着说：“不跟你绕弯子了，今天你的父母在场，点点的父母也在，你给我说句实话，喜不喜欢点点？”阿牛顿时局促了，“罗叔……她是我妹子……”干爹说：“妹子是妹子，但没有血缘关系，不影响的。”阿牛支吾一会，干脆说：“这不可能的。”

“为什么？”干爹问，“你不喜欢她吗？”

“哪里嘛，”阿牛说，“我从来没有这么想过。”

“现在想也来得及。”

“这不可能的。”

“怎么不可能？”干爹说，“据我所知，冯哥在世时就有这个想法，曾跟你谈过是不是？”

阿牛说：“都过去了……”

干爹说：“什么过去，还没开始呢，我的意思，你要喜欢点点，趁这个春节我帮你们把大事办了。”

阿牛说：“罗叔，你就不要为难小妹了，小妹不喜欢我的。”

干爹说：“谁说她不喜欢你，不瞒你说我已经问过点点，她喜欢你的。”

阿牛说：“不可能，我了解小妹，她……。”

干爹问：“她怎么了，你说啊。”

阿牛说：“点点有她喜欢的人……真的，我都见过那人。”

干爹说：“那也是以前，现在她只喜欢你，她亲口对我说，她喜欢你，我就想听听你的意见，你要喜欢她，愿意娶她，事情就很简单了，我可以代表你们双方父母……”不等说完，阿牛迫不及待地说：“好了，罗叔，这事你就别操心了，我还是做点点的哥吧。”干爹问：“这么说是你不愿意？”阿牛说：“可以这么说。”“为什么？难道你也……”干爹迟疑了一会，说，“不能理解她？”我听了心里很暖，干爹为我找了一个很体面的词。“你要不理解就直说，”干爹说，“毕竟……事情已经发生，你……”阿牛打断他的话，一口气说道：“罗叔你别这么说，要说……小妹出的事，也是因为我没保护好她，是我的错，再说了……小妹是冯叔的心头肉，为了她好，她就是出了再大的事，我也该娶她。”

干爹说：“这不就成了，我说了她喜欢你，愿意嫁给你，你还解释什么。就听我的，趁这个新春佳节，我来给你们选个好日子。”

阿牛明显急切起来，“不，罗叔，这事……我……不能听你的，我了解点点，她爱着那个人，我现在就想找到他。”

干爹说：“没有的事，要有也是以前的事，他们以前可能是好过。”

阿牛说：“不是可能，而是肯定的，我亲眼见过他，小妹很喜欢他的。”

干爹说：“那他为什么不来找她？这么长时间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个人，你想找都找不到是不？这说明什么？分手了，他们的关系结束了。”

阿牛说：“但我认为这不是那个人不喜欢点点了，而是点点欺骗了他。”阿牛简单回顾了一下他应冯叔的要求去找高宽的过程，然后解释道，“我后来一直在想，他当时为什么情绪那么大，还说什么让小妹去找富贵人家。现在我想明白了，一定是小妹出事后，心里怕他有想法，不敢爱他，骗了他，把他惹怒了。”干爹听了一言不发。阿牛接着说：“小妹心里有障碍，对他不惜撒谎忍痛割爱，这是个误会，罗叔，我一定要找到他，把真实情况告诉他，再给小妹一个机会。如果他因为那点鸟事嫌弃小妹，行，到那时我再来娶小妹。罗叔，今天我说句掏心窝的话，我打心眼里喜欢小妹，但小妹有心上人，我不能趁人之危，夺人所爱，我要帮助她找到她的心上人，让他们再续良缘。”

听到这儿，我心如刀绞，泪如雨下……

4

后来我知道，正是这年大年三十这一天，高宽回到了离别一年的上海。这一年，他先去了重庆，后来又去了延安。此时，他的身份是周恩来的特使，前来就任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部长。他有意选择大年三十这一天回来，正是为了安全，他打扮成一个边幅不修的艺术家的样子，提着皮箱，扛着画夹，从车站里走出来，即使我见了也不一定能认出来。他曾是演员，擅长化妆，把自己装扮成一个截然不同的人，是他的拿手好戏。如果说原来的他是年轻的，风华正茂，书生气十足，而现在则有一点离经背道的沧桑味，头发长过肩，胡子乱如麻。

春节后，我们回到上海，分散在各自的岗位上。二哥的生意已经做得很大了，下面有西药店、外贸公司、典当铺、酒店、轮船等实业。他曾在日本留过学，日语讲得很好，加上又有罗叔叔明的关系，暗的协助，生意日日兴旺，盘子越做越大，迅速成了上海滩的新贵。阿牛哥离开船上，在二哥旗下的典当铺里做了小老板。铺子开在外滩电信大楼背

后的弄堂里，据说有一次阿牛哥就爬上电信大楼干了一票，用开花子弹把鬼子的一只运油船点燃了，船和船上的汽油都烧个精光。我还是在原来的学校当老师，为了便于跟日本人打交道，我就在那时开始跟二哥学习日语。一天下午，我坐三轮车去典当铺找阿牛哥会面，我下车后，走进铺子，看见阿牛哥在铺子里当班。我放下一包东西，取走一包东西：一只装有玉手镯的盒子。我记住了阿牛哥的话：晚上八点，在老地方上船，有领导要来视察我们小组，给我们作指示。

晚上八点，除了干爹外，我们都到了：赵叔叔老G、郭阿姨老P，还有干爹的那个司机——我想起来了，他姓阎，是个诗人，爱喝酒。他是我们小组中最早遇难的，就在这次见面不久后，他在一次行动中牺牲了。我把下午从典当铺里拿来的盒子还给阿牛哥，“还给你，我只戴了几个小时，又是你的啦。”二哥说：“怎么又是这玩意，你们就不能换个别的东西嘛。”老P说：“对，老是一样东西拿进拿出，万一被人瞧见容易引起人怀疑。”二哥推推阿牛哥，“听到了没有？”阿牛说：“知道了。”我问老P：“郭阿姨，晚上要来什么领导啊。”老P说：“那可是个大领导，从延安来的，我也没见过。”二哥问：“叫什么名字？”老P说：“姓林，双木林，名字……你看我这记性，刚才还记得的。啊呀，干我们这行的名字有什么用，都是假的，一天都可以变几个。”阿牛哥说：“前面没码头了，他怎么来？”我白了他一眼，说：“这还用说，他肯定是坐船来的嘛。”大家笑了。老P对阿牛哥笑道：“当哥的怎么还没有小妹聪明。”阿牛哥笑道：“她的脑瓜子谁能比，扒开来看，里面肯定有个金算盘。”老P说：“那你脑袋里肯定有架望远镜。”二哥说：“所以嘛，老天是公平的，给了你金算盘就不会给你望远镜。”这时，一直在掌舵的老G说：“老二，前面来了一条船，估计是他们来了，准备发信号。”

二哥提着手电筒，走出船舱，与前面来的船对信号。信号对上了，两条船减速靠拢，并在一起。我先看见了干爹，接着便看见了大领导——天哪，他不是别人，居然是我的高宽老师！虽然他长发齐耳，变了很多，但我还是一下认出了他。刹那间，我大脑唰的一下，一片红，接着是一片白，差点晕倒。我极力稳定身体，心又蹦到嗓子眼，让我眼前一片黑暗。我闭上眼，低下头来，极力安稳情绪，心里默默想着，又不知在想什么。

干爹先跳上船，然后是高宽，然后是警卫员。三人都上船后，两只船又分开，各自往前开去。简单寒暄后，二哥带着罗叔叔和高宽钻进了船舱，警卫员则留在外面放哨。

船舱里灯光昏暗，空间狭小。在罗叔叔的引荐下，高宽依次与老P、阿牛哥、阎诗人握手、问好。我恨不得躲到暗舱里去！我躲到最后，用围巾包住半张脸，希望他别认出我来。可当他握住我的手时，似乎是我的手让他认出了我，他的目光从我的脸上转移到我的手上，又从

我的手转移到我的脸上，最后停留在我的眼睛上。相持中，干爹对我说：“你应该认识他吧，有一次你去我们报社参加庆典活动……”不等说完，高宽惊呼道：“是你，点点！”

“你好，高老师……”我满脸通红，幽幽地说。

“意外！意外！真是太意外了！”高宽紧紧握住我的手，动情地说，“啊，点点，真是没想到在这里见到你，怎么？你现在是我们的同志了？”

干爹问高宽：“怎么，你也认识她？哦，对了，他们在他们学校当过老师，我怎么忘了。点点，你高老师现在可是领导，我们的最高首长。”我支吾着，脸热得如燃烧着的焦炭，不知说什么。高宽还在一个劲地感叹：“真想不到在这儿见到你，点点，你都好吗？”

干爹替我作答：“好，好，首长，我向你汇报一下，点点是我们小组的军师，脑瓜子灵得很啰。”

高宽用力一拍干爹的肩膀，对大家笑道：“关于冯点点同志的情况，我最了解，我们不仅是师生关系，还有……更多鲜为人知的交情，今后我们又是同志关系了。好，好，点点，见到你真的很高兴啊。”刚才阿牛哥没有认出高宽，现在反应过来了，主动说：“首长，你也该认识我。”高宽仔细看看他，“哎哟。是你啊，认识，认识。”

高宽看看干爹，又看看二哥说：“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就是点点的哥哥。”二哥说：“是，首长，我是点点的二哥。”高宽握住二哥的手说：“你好，冯二虎同志，你一次交的党费比我一辈子还要多啊！”高宽对干爹说：“老罗，现在我知道了，你说的一家子都参加了革命，就是点点家。”干爹指着自己笑道：“其中也包括我哦。”高宽双手插腰，装作大领导的样子问：“什么意思，向首长报告一下。”干爹说：“好，首长，我向你报告，我现在不但是点点同志的组长，还是点点的干爹。”说得大家都笑了。

就这样，我们在杳无音讯地别离一年后，在这个晚上又意外地相遇了。我清楚记得，那天晚上天上挂着一轮银制的明月，月光像水一样洒在波光粼粼的江面上，给人一种梦幻的感觉。有时候，我真觉得我的生活像一场梦，有噩梦，也有美梦。

这次见面阿牛哥是真正的主角，和我寒暄完后，高宽环顾一下大伙问干爹：“哪位是冯大牛同志？”干爹把阿牛哥推出来，高宽笑了，“原来就是你呀。”阿牛哥看一眼我说：“我一直在找你呢。”我知道他说的意思，但高宽不知道，他上前拍拍阿牛的肩膀，亲切地说：“是等着我来给你发奖状吗？让你久等了，不过你的收获可能要比你想象的多。”说着示

意大伙坐下。

等大伙坐定，高宽清了清嗓子，一本正经地道来：“今天，我是代表中共上海市委来看望大家的，这半年多来，你们小组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积极开展工作，可谓捷报频传哪。尤其是冯大牛同志，虽然参加革命时间不长，但多次出色完成任务，极大地灭了敌人的威风，长了我们的志气。这样的同志，自是我们学习的楷模，组织上准备要在内部进行大力宣传、表彰。”高宽从随身的皮包里取出一只文件袋，打开说，“下面我来宣读一份嘉奖令……”嘉奖令有两份，一份是表彰我们小组的，记我们小组集体二等功一次，奖励活动经费一百块大洋；另一份是表彰阿牛哥的，记他个人一等功一次，并授予他红色神枪手的荣誉称号。

宣读完毕，高宽对阿牛笑道：“同时还有物质奖赏，阿牛同志，你希望组织上给你什么奖赏？”

阿牛不好意思地说：“不要……我不要奖赏，这么高的荣誉……已让我受之有愧……”

高宽对大家说：“你们看，我们阿牛同志不但枪法神准，觉悟也蛮高的。不过，这个奖赏我想你一定会喜欢的。”他冲船舱外的警卫喊一声，警卫提着一个长长的礼盒和一只小盒子进来，交了东西又出去。高宽指着长礼盒，问：“你们猜猜看，这是什么？”

大家都猜出是一杆枪。

高宽说：“对，是一杆枪。阿牛同志，打开来看看，喜欢吗？”

阿牛打开一看，是一支乌黑锃亮的狙击步枪，顿时笑眯了眼。高宽说：“这枪可比你用的那枪要好得多哦，这是德国造的XB12-39狙击步枪，是目前世界上最先进的，尤其是这瞄准镜，有五十倍的放大功能。”

阿牛愣了，问：“多少倍？”

高宽说：“五十倍，你现在的枪是多少倍的？”

阿牛答：“十倍。”

高宽说：“所以嘛，它比你的好，它是最好的。”

阿牛激动了，急切地上前想拿起来看，二哥一把抓住他，说：“你急什么，等首长给你颁发吧。”大家笑了。高宽说：“好，阿牛同志，现在我颁发给你，同时还有两百发子弹。”我给阿牛哥整了整衣服，阿牛哥上前庄重地领了枪弹，大家一阵鼓掌。众人轮流看枪时，罗叔叔看看表，对高宽说：“到时间了，该回头了。”高宽说：“回吧。”罗叔叔对前面老

G喊道：“老赵，掉头喽。”

于是，船头缓缓掉过来。

5

船往回开出几里，老G对我们喊道：“前面来了一艘船。”干爹叫二哥去对信号，二哥提着手电出去了。高宽来到我面前说：“点点，我要走了，你今天没事吧？”刚才阿牛哥跟干爹咬过一会耳语，想必是在告诉干爹，高宽和我是什么交情，这会儿他抢先说：“没事，她没事，我的干女儿，呆会儿你就送首长回去吧。”

我不好意思地低下头。

老P心领神会地笑道：“组长同志，这是命令吗？”

罗叔叔说：“对，这是我以长江七组组长的身份下的命令。”

高宽对我说：“如果没事就跟我走吧，我会安全把你送回家的。”

罗叔叔说：“虽然没有神枪手保护你，但有首长的热心保护你，走吧，别犹豫了。”

是高宽期待和鼓励的目光给了我勇气，我脖子一挺，说：“谁犹豫了，把我想的跟个胆小鬼似的。”高宽适时对我打了一个“请”的手势，让我再次感受到他的期待和鼓励，我便随他走出船舱。风吹乱了我的衣领，他从背后替我理了一下，手指轻轻碰到我的耳廓，我顿时有种眩晕的感觉。这个晚上，我像到了另外一个星球，因为失重，我随时都会产生眩晕感。

两艘船靠拢，我和高宽及警卫跳上另一艘船。我们走进船舱，相对而坐。我一时陷入不安之中，低下头，不敢看他。高宽久久地看着我，轻声喊我：“点点，别低着头，抬头看看我。”我抬起头，看着他。他说：“这一年里你都好吗？”我又埋下头，流下泪。我该怎么说呢？这一年对我来说比一个世纪还漫长，我仿佛生活在噩梦中，人世间所有的悲和苦，耻和辱，都经历了，而且由于无处诉说，它们一直沉积在我心中。此刻，我是说还是不说，对我又是个巨大的问号。最后，我选择了不说，我用不说的方式告诉他我的变化，我的苦难。

上岸后，高宽在上车之前，认真地问我：“你去哪里？”

我说：“回家。”

他说：“是富家子弟的家吗？”

我说：“你以为是真的吗？”

他说：“当初认为是真的，后来知道是假的。”

我突然哭了，高宽把我揽在怀里，扶我上车，带我回了他的家：在法租界犹太人集聚区的一栋小楼里，房东是个印度大胖子，高宽的房间在二楼。我们走进房间，高宽立刻打开抽屉的锁，取出一本笔记本让我看。我打开扉页，看到我的照片夹在塑料皮下。我怔怔看着，热泪滚滚地流下来。他看到我脖子上的红丝线，小心地拉出来，看到他送我的玉佩。我泪流满面地说：“我什么都丢了，就它一直陪着我。”他捧起我的脸，帮我拭去泪水，然后一口咬住我的唇……

这一刻，我选择了说，毫无保留地。我躺在高宽怀里，把积攒了一年的冤屈和思念都倒出来了。最后我说：“就这样，短短几个月里，父亲，母亲，大哥，大嫂，小弟，那么多亲人都离开了我，还有你，让我无法面对的你……我失去了亲人，失去了爱人，失去了一个女人爱自己心上人的权利，多少个夜晚我都想结束自己可怜又可悲的生命，生活对我来说已经成了受刑，要不是参加了革命我真不知道怎样才能活下去。”他说：“亲爱的，真是让你受苦了，可你干不该万不该，在你最痛苦、最需要我帮助的时候，把我推开。”我说：“我没有脸再见你。”他说：“这你就错了，两个人相爱就是为了一起荣辱与共，风雨同舟，你这样让我留下了终生的遗憾，我没有陪你一起走过最艰难的时光，今后我一定要更加好好地爱你，敌人夺走了你什么，我要加倍还给你。”我问：“高老师，你还爱我吗？”他笑了，“你该喊我首长。我早就不是老师了，以后你就叫我阿宽吧。”他把我的手按到他心上，说：“点点，你听，这颗心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爱你。”

我突然想起什么，对了，是小马驹给我俩算命时说的话：你们虽然分手了，但心还在一起，他永远是你的白马王子，你永远是他的公主……我哭着，呼喊着他的名字，一遍又一遍，仿佛他要被我的泪水冲走似的。我说：“阿宽，你真的会原谅我吗？你真的还爱我吗？”他紧紧地抱着我说：“当然爱啊，亲爱的点点，你别说傻话了。作为同志，我们随时要准备为对方失去包括生命在内的一切，对你是这样，对我也是这样。你想一想，我们把生死都置之度外了，还有什么不能放弃的？”我仍然恸哭不已，他依然紧紧抱着我，抚着我的头发说：“哭吧，尽情地哭吧，你有再多的泪水我都帮你盛着。点点，相信我，我爱你，比从前更加爱你，你如果愿意，我想马上就娶你，我要做你的爱人，每天每夜，白天和夜晚，都陪着你。”

清明节前一天，利用回家扫墓之际，我和高宽在老家祠堂里举办了隆重的婚礼，村里五十岁以上的老人和妇女都应邀来吃我们的喜酒，场面非常热闹。阿牛哥在村头的老槐树下放了很多鞭炮，把拉磨的驴惊得

发了疯，逃走了。老人们说，这是好兆头，说明我将来要生一个胖小子。乡下有种说法，鸡飞生女，狗跳生男，驴跟狗一样，都是四只脚的。这种话当然只能听听而已，不作数的。

回到上海，干爹代表组织又为我们摆了一桌喜宴，庆贺我们结婚。

席间，干爹问二哥：“老二啊，你知道我今天为什么非要请大家吃这顿酒吗？”二哥说：“我还没有喝醉，你不是说了嘛，点点是组织的人，你作为一组之长，是点点的再生之父，加上又是干爹，所以你是嫁女啊。”干爹说：“也对，也不对。同样是嫁女，你是嫁了小妹又得了妹夫，有送走的，也有迎来的，而且送只是名义上的，实际上是‘送一得二’，只有进账没有出账。可我这个再生之父啊，只有送，没有迎，亏大了。”除了知情者高宽在微笑之外，其他人听了都觉得纳闷。干爹继续说：“不瞒你们说，我已经接到上级指示，点点要离开我们了。”

“去哪里？”二哥问。

“市委机关。”干爹说。

“真的？”二哥问我。我说：“我也不知道。”干爹对我说：“首长在这里，我敢造谣吗？点点，千真万确，明天你就要去新岗位就职，今天这顿酒啊，既是干爹为庆贺你们新婚开的喜酒，也是我作为一组之长给你设的饯行酒。”我真的不知道，惊异地问高宽：“真的吗？”他对我微笑地点点头。干爹递给我介绍信说：“噢，是真是假，看看这个就知道了，这是我给你转组织关系的介绍信，你收好了，到了新岗位就要上交。祝贺你，双喜临门啊。”

既是双喜临门，一杯杯酒都针对我来，我又惭愧又惊喜，就是没有理由挡掉一杯杯酒，但我居然没有喝醉。这天晚上，我发现我是酒桌上的英雄，这也成为我后来去戴笠身边做卧底的一个条件，因为谁都知道，戴笠好色，也好酒。

6

“请问小姐找谁？”

“我从周庄来的，找我的娘舅。”

这是我到市委去报到，与守大门老汉接头的暗语。老头看我对答如流，即刻笑逐颜开，说：“噢，请进，请进。”当时上海市委在四川北路109号院内办公，这儿是一家生产床上用品的棉纺厂，进门有一条狭长的人行道，两边植有成行的行道树。已是清明过后，春暖人间，行道树正长出新绿。阳光迎面照来，被树枝和树叶剪碎。老头门卫领着我，踩

着一路树叶的影子，曲里拐弯，最后走进一个破败、幽静的四合小院，这就是当时中共上海地下组织的神经中枢。

从这天起，我将在这里度过三个月时间。这也是我一生中最充实、最幸福的一段时光，几乎每一个白天和夜晚，我都和我心爱的人——高宽——亲密无间地守在一起，一起紧张地工作，一起努力地学习，一起甜蜜地生活。

我们搬了家，就在厂区内，是变电房配套的一间十多平米的小屋，门口有菜地，有鸡窝。我们住过去后，警卫员又给我们找来一只断尾土狗，一身黑毛，生性凶恶（据说断尾狗都凶恶）。市委分配给我的工作是做高宽的助手，替他保管文件、电文，配合他工作，照顾他生活。因为办公地和住家很近，走路五六分钟，我有大量时间呆在家里，闲来无事，我就变着法子把家里布置成天堂。我亲自平整地面，还上漆，漆成红色，像铺了红地毯；墙面太脏了，我买来洋白纸，把四面墙都贴了，还请人画了芳草、青山，一线绿水从天花板往下流，流到我们的床前。总之，屋子虽小，却被我布置得温馨无比，所有来的人都发出连连惊叹。我还经常烧好吃的，请同志们来聚餐，每一个人吃了我做的菜，都夸我手艺好。其实我哪有什么手艺，我只是虚心、认真而已，见人就讨教，失手了就虚心总结、改进。

每天，我在鸡啼中起床，先学习日语半个小时，然后出门扫地，回屋烧早饭；吃了早饭，陪高宽一起去上班；中午，我提前半个小时回家，第一件事就是察看鸡窝，看鸡有没有下蛋。下了蛋，我会奖励它们一把谷子、玉米；狗赶走了黄鼠狼，我会替它梳理毛发，请它吃猪棒子骨；菜地里长了虫，我戴上手套去抓虫；瓜熟蒂落了，我要收摘回家。每天，我把鸡屎、狗屎扫在一起，在菜地边挖一个潭，埋下；菜叶黄了，我会给地里施肥。我想不到，经历了那么多磨难后，我还能过上这样惬意的生活，我成了个幸福的家庭小主妇，乐于围着灶台、家具、菜地、鸡窝、狗食转。关键是，有人爱，爱人在身边，不管是什么样的生活，我都感到甜蜜、充实。

只是，这样的生活太短暂了！

一天早晨，吃早饭的时候，高宽冷不丁问我：“听说你跟陈录很熟悉？”我说：“以前是，现在反目成仇了。”他问：“为什么？”我说：“因为我二哥。”他问：“二哥怎么了？”我说：“说来话长。”他说：“说来听听。”我说：“你干吗关心这个，那都是些乌七八糟的事，我才不想说。”高宽说：“必须说，因为这意味着你下一步的任务。”

我惊了一下，问他：“你要给我什么任务？”

高宽笑了，说：“这要根据你说的情况，到底是些什么乌七八糟的事。”

我默想片刻，说：“陈录以前有个相好，叫吴丽丽，我一直叫她丽丽姐。她曾是我二哥的女朋友，因为贪慕虚荣，在二哥去日本留学期间认识了陈录，当时陈录是南京政府驻上海特派员，权势显赫。为了甩掉我二哥，丽丽姐把自己的表妹介绍给我二哥，自己则做了陈录的情人。陈原来答应要娶丽丽姐的，后来因为爆发战争，上海沦陷，陈转入地下军统工作，不便娶她了。丽丽姐当然不高兴，我二嫂去世后，便和我二哥又开始私下来往。我家被鬼子抄了后，二哥一直躲在丽丽姐家里。陈录知道二哥和丽丽姐的事后，公报私仇，把丽丽姐杀了，二哥侥幸逃掉。事情就是这样的。”

高宽听了点点头，说：“嗯，是够乌七八糟的。陈录这家伙是很毒辣的，现在他是戴笠的红人，下一步完全可能当上军统上海站站长。他对我们很不友好，经常对我们下黑手，我们想找个同志潜伏到他身边去，但一时又没有合适的人选。”

“你想让我去？”

“你觉得他会接受你吗？”

“你希望我去吗？”

“不，我不希望你离开我。”

“但是别无选择，因为你没有别的人选？”

“你也不是最合适的，他跟你家的关系已经破裂了。”

“只要你舍得我去，我一定可以打进去的。”

“我不舍得。”

“但你没有别的法子。”

“我再想想吧。”

“别想了，就让我去吧，没人比我更适合的。”

“可是……你们的关系已经破裂了。”

“他恨的是我二哥，不是我，而且他也知道事情发生前我已经从家里出走。所以，我要去找他，他应该会接受我的。”

“我舍不得你去，很危险的，我先找找其他人再说吧。日本鬼子是我们当前的大敌，但国民党是我们的天敌，因为他们把我们共产党当成了天敌。”

高宽站起来，走向窗边，他沉思的背影显得忧思忡忡。

尽管高宽很不想让我离开他，但找来的一个个人都没有我适合。要接近陈录，非我莫属。就这样，六月底的一天晚上，我穿着漂亮的裙子，拎着一袋行李离开了我的鸡、我的狗、我的菜地、我心爱的人、我收拾得十分温馨的小屋，住进了一家小客栈。我行李里有武汉的纪念品、良民证、土特产、标有武汉风景名胜地的照片等等。总之，我来自武汉，我离家出走后的日子都是在武汉度过的……负责安排我和陈录“邂逅”的是郭阿姨老P和阎诗人。

7

陈录回家，经常要坐一路电车，我寄住的客栈楼下便是这路电车的一个站点，离二哥公司的办公楼相距也只有百十米远。那几天，我天天在房间里守着，郭阿姨则在二哥办公室守着电话。一天下午，郭阿姨接到阎诗人的电话，便来通知我：陈上车了，让我跟她走。我急忙站起来，她又说：“不急，车过来至少要二十分钟。他今天穿一件白衫衣，戴着一副大黑框眼镜，有一个戴墨镜的人跟着他。我们有个同志已经跟他上车了，戴一顶毡帽，手上拿着一把折叠扇子，应该就站在他的身边，他会偷听你们的谈话，你要注意他的帽子，如果他脱下帽子，说明你可以跟他走，否则就算了。”我说：“好的。”她又交代我：“记住，你刚从武汉回来，准备在上海找工作做，暂住在客栈里，家里发生的事你一点都不知道。”天气热了，正是梅雨季节，客栈里潮湿闷热，她一路跑来，热了身，在房间一闷，便出了汗，脸上施的粉走了形。我帮她处理时，她发现我的手在抖。她安慰我不要紧张，可我还是有些紧张。我知道，从此我单飞了，以后一切都要靠自己。

本来，郭阿姨是要陪我上车的，可上了街，在等车的时候，老G突然拉了辆黄包车来，把郭阿姨拉走了。我不知道为什么，这个突然的变故，让我变得更加紧张。事后我知道，这是高宽的决定，他这样做还是为了小心，因为郭阿姨的胖形象很扎眼，我们以前会过那么多次面，万一被人瞧见过，对我今后在那边潜伏很不利。

我上了车，很快看到穿白衬衫的陈录和他戴墨镜的保镖，还有那个戴帽子的同志。车上人不多，也不少。我有意往陈录那边挤，快到陈录身边时，有意借着车子启动之后的一个踉跄，踩了陈录保镖的脚，随即连忙道歉，说了一大堆话：“啊哟，对不起这位先生，对不起，实在对不起，我今天人不舒服，身上没劲，控制不住。哟，你看，把你鞋子都踩

脏了，真对不起。”保镖说：“没事，小姐。”我说：“谢谢，谢谢您，这位先生，您真好。说真的，上个月我在武汉也是坐车不小心撞了一个人，被臭骂了一顿。啊，还是我们上海人文明。”保镖很职业地淡然一笑，不开腔，随后让出一个抓手，示意我抓好。我又是连声道谢，完了转过身来站好。

刚才我说话时故意背对着陈录，但我相信，我的声音已经引起了他的敏感，我感到他一直在暗暗偷看我。稍后我转过身去，他便一眼认出了我。“这位武汉来的小姐好面熟啊。”他笑着小声对我说。我看着他，问：“先生是……”他摘掉眼镜，我认出他，失声叫道：“姐夫……”我以前就是这么叫他的。他立即用目光示意我安静。他戴上眼镜，往我挪近一点，悄悄问我：“你去哪里？”我说：“去医院看病。”医院和他家是同一站，这样我们可以同时下车。他问我怎么了，我说：“没什么，刚从武汉来，路上太辛苦，几天没睡觉，可能感冒了。”他问我回来几天了，我说：“前天夜里到的，昨天在客栈里睡了一整天。”他看着我，好像想说什么又没说。我说：“你可不要跟我家里说我回来了，也不要跟丽丽姐说。”他点点头，问我：“你回来干什么？”

感谢上帝，这是我最希望他问的话，原以为他要等下了车，有更好的交流机会时才会问的，没想到这么快就问了。我说：“我也不知道干什么，反正想找个事做，我从家里带的钱花完了，再不挣钱就只有当叫花子了。喂，姐夫，你能帮我找个事做吗？”我有意轻叫一声姐夫，明显是一种有求于他的媚俗。为了表明我跟家里誓不两立的关系，趁他迟疑之际我又加了补充说明：“你可别把我回来的事告诉丽丽姐，否则我只有再流浪去了。”我已经巧妙地打了两张牌，表明我跟家“素无来往”。他沉默着，静静地看着我，甚至似乎有点同情我。他说：“待会我跟你一块下车，下车后再聊吧。”我想，第一步计划落实了：他愿意让我接近。

那个戴毡帽、拿扇子的同志一直站在我们身边，一声不响的。车到了站，我准备跟陈录下车，“扇子同志”抢在我们前面下了车。我注意到，他下车前拿掉了帽子。刚才我虽然几次看过他，但一直没认出他就是高宽，直到下车后他有意咳嗽了一声，我才恍然大悟。真是一位化装高手啊，我暗自叹道，偷偷看着他又戴上帽子，往前走。

我等着陈录带我走，我想最好是陪我去医院看病，次之是去茶馆坐一坐。但他也许是有事，也许是谨慎，只是把我带到弄堂口，见四周没人，站在路边就跟我聊起来。他有点迫不及待地问我：“你真的没跟你家里联系过？”

我说：“我干吗要跟他们联系？我要联系就不会走了，我可不是闹着玩的，要不是武汉那鬼热的天气，我连上海都不想回。”

他好奇地问：“你跟家里闹什么矛盾了？”

我哼一声说：“说来丢人！懒得说，不过丽丽姐可能也知道，她同你说说过吗？”

他说：“没呢，是什么？”

我说：“你猜呢？”

他说：“我哪里猜得着。”

我说：“他们要我跟阿牛结婚！你说荒不荒唐？所以我宁愿死也不想回去。”

他突然说：“现在你想回去也回不去了。”

我说：“那你错了，只要回去，他们肯定高兴，他们就我一个女儿，肯定还是希望我回去的，只是我伤透了心，回不了头了。”

他掏出一根烟抽，同情地看我一眼，说：“点点，不瞒你说，你家里出事了，你爸妈、大哥大嫂和一家子人都死了，包括你丽丽姐，也……和他们一起被日本人杀害了。”

我说：“不可能！”

他说：“真的。”他把大致经过跟我说一遍，只是虚构了丽丽姐和二哥，说他们也都死了。他说：“事发当天夜里，你丽丽姐正好在你家里，也被冤杀了。”他说得有名有堂，真真切切。我这才演起悲痛戏，如遭雷劈一般，昏过去了……他只好送我去医院，晚上又送我回客栈，一切都是我们计划中的。第二天上午，他又来客栈找我，带我出去吃中午饭，跟我商量下一步我该怎么办。

当天整个下午，我都在等同志来找我，可就是没人来。当晚，我实在想念高宽，怎么也睡不着，后半夜索性溜回家去，让高宽大吃一惊。“你怎么回来了？”高宽说，“你应该呆在客栈。”我说：“我等你们去人找我，你们怎么没去人呢？”他说：“我们看他上午去找过你，担心他留了眼线，想等观察一天再说。你这样回来太贸然了，万一他派人跟踪呢。”我说：“没有，我注意了，绝对没有。”他问：“你这么急回来，有事吗？”我说：“我想你，我想到真要离开你了，不忍心走啊。”

高宽一听，知道我这边情况不错，问我：“他被你骗住了？”

我说：“应该不错吧。他告诉我，我家里的人都死了，我哭得昏过去了。”我把大致情况讲了一遍，“你看，我眼睛现在都还是红的吧。”

他说：“既然家里人都死了，他是个什么态度呢？打不打算安顿你呢。”

我说：“我开始跟他说，我准备去南京或杭州寻工作，让他帮我找找关系。今天中午吃饭的时候，我说既然家里人都没了，我就想在上海找个工作，毕竟这边熟人多，生活不会太孤独。”

“他怎么说呢？”

“他说我的想法对的，工作嘛他可以帮我找。”

“嗯，看来你真把他骗住了。”

“他还说，这两天就给我找房子住。”

高宽说：“很好，只要他把你留在身边，我敢说他一定会把你发展为军统的人。不过我要跟你指出，你昨天在车上不该把他的保镖作为碰撞的对象，应该找旁边其他人，你这样做太巧了，容易引起他怀疑。”我说：“当时我其实是想到这点，但不知怎么的身子就朝他歪过去了。”他说：“这就说明你心里不放松，心里全是他们俩，就像刚学骑自行车，明明想躲开人，但就是朝人撞过去。这是个时间问题，以后会好的。不过总的说，你的表现还是蛮不错的，那些话说得很好，没什么破绽。”我说：“我正要问你，昨天你怎么自己去了，应该派其他同志，幸亏我当时没认出你，否则你肯定会影响我心理的。”高宽笑道：“首先我相信我的乔装水平一定能够骗过你，其次——我想亲自把把关，看看你的表现，要是稍有不妥，我准备取消这个计划。”我说：“说来说去，你是不信任我。”他说：“不是不信任，而是太在乎你，我不允许你有任何差错，去冒任何风险。”我把头抵在他胸前说：“我心里很矛盾，一方面是很想为组织上做点事，打到陈录身边去，同时想到要离开你，我心里……就空空的，很难受。”他抚摸着我的头发说：“我又何尝不是这样？”我问：“如果他真发展了我，以后我还能见你吗？”他说：“都在一个城市，明的见不了，暗的总是有机会的。”我说：“看来我以后只能做你的地下情人了。”他轻轻吻了吻我的脑门说：“这年月啊，所有美好、真心的东西都转移到地下了。”

哪知道，以后我们连做地下情人的机会都没有了，因为陈录很快发展了我，并且马上派我去重庆培训。重庆正好要开办一个特务训练班，给了这边一个名额，我是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就这样，我又离开了高宽。有时候我想，老天对我跟高宽是不公平的，给我们相爱的时间太少、太少了。

在培训班上，我的表现相当好，三个月培训，军事，通信，政治，日语，心理素质，样样课目我都是全班第一。其间，我还业余学会了粤

语。结业典礼上，我认识了戴笠，他居然知道我父亲，也听说过我家被鬼子满门抄斩的事。这是我后来得以调到他身边工作的一个重要砝码。培训班上管事的人都是他的亲信，看老大单独接见了，便把我送到他身边工作。这叫投其所好。到了戴笠身边后，我给他办过几件事，完成都很出色，得到了他的赏识。一年后，白大怡的案子爆发，我被临时派往南京做卧底，来配合革老他们铲除白大怡。这也是我根据高宽的最新指示主动要求来的任务。

离开重庆时，我有了一个新名字：林婴婴，身份是已故南洋实业巨人林怀靳在马来西亚的私生女。林怀靳曾救助过汪精卫，汪逃离重庆后，在越南避难时，林是主要的周旋人、赞助商。也正因此，林后来被军统秘密处死，处死之前胁迫他签署了不少文件、信函，其中有关于我是他私生女的一系列文书，还有一封给汪的亲笔信——也是遗书。信后来由我亲自交给汪，我当然看过，是这样写的：

兆铭吾兄：

河内一别，睽违日久，拳念殊殷。久疏通问，时在念中。兄今既为中华主席，怀靳闻讯且慰且喜。慰者，兄之大才终能淋漓展骥，喜者，国之和平复兴指日可期。中华颓靡百年，非兄不得振兴，中日邻邦友好，非兄不能维系。怀靳常怀梦想：待兄救平匪乱，创千秋之盛世，开万代之共和，当赴南京与兄痛饮，畅快平生！如今看来竟是不能。怀靳不幸，月前身遇恶弹，医者已无能为力，恐不久人世。呜呼，怀靳非畏死，奈何不能亲见兄之功业大成，此憾殊甚！此痛殊甚！

草书此函，除告噩事，亦有一事相求。怀靳青年时，曾于广西得一知己，本欲迎而娶之，奈何妒妇坚辞，只好留养在外（于桂林），并为弟增产一女，名婴婴。怀靳年耆数回，恋恋之情，愧然于心。五载前红颜香陨，小女婴婴赴南洋觅宗，怀靳虽无限珍爱，怎奈悍妻非之，孽子难之，婴婴处境良苦，怀靳身后，自当更见凄凉。弟辗转思忖，惟将婴婴托付于兄，方可保其一世喜乐平安。望兄念故人之情，相知之义，允此不情之请。怀靳今生已矣，来世衔草结环，报兄之高义。

林怀靳临去敬上

三·廿一

我怀揣着这封信离开重庆，先坐英国航运公司的轮船到武汉，然后坐火车到南京。作为林怀靳的女儿，不论是坐轮船还是火车，我坐的当然是豪华包厢。我清楚记得，火车启动前，有人在车下来来回回叫卖报纸。我开始没理会他，后来他敲我窗户，专门对我叫卖。是一个老头，穿得破烂，戴一顶草帽，留着脏兮兮的半白胡子，他朝我扬扬手中的报纸和杂志，对我说些什么。窗户关着，月台上噪音很大，我听不清他在说什么，但想必是叫我买报刊吧。我不想买，朝他摆手，却发现他怪怪地对我举了一下草帽，挤了一个眼色。

我仔细一看，天哪，竟然是罗总编——我干爹！

就在我离开上海不久，干爹被调到重庆八路军办事处工作。这是组织上考虑到他前年轻夫人知道他身份的原因，她后来嫁了个丈夫，虽然不是汉奸，但在日资企业里工作，经常跟鬼佬打交道，怕万一有个差错，对整个长江七组都可能造成巨大损失，便调他到重庆八办工作。在这里，他共产党的身份是公开的，同时他又秘密兼任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宣传部部长一职，是我在重庆时唯一的联络员。我没想到他会在武汉。事实上他是来替我打前站的，这会儿他刚从南京来，已经跟高宽他们接过头。他这个装就是高宽替他化的，化得真好，真是很难认出来。高宽的化装术确实非凡，但最后还是没有彻底掩盖好自己，那是因为他曾是影星，认识他的人实在太多。

火车马上要开了，我连忙拉起玻璃，买了一堆报刊。在交接报刊时，我忍不住握了一下干爹的手，顿时我像触电一样全身都麻了。干爹在找我零钱时悄悄对我说：“你干得很优秀，木秀于林，风必摧之，你一定要多谨慎、多保重。”火车就在这时启动了，我耳朵里就灌着这句话踏上了去南京的征程。我可以想象报刊里一定有给我的信息，但我没有急着找来看，我呆呆地望着窗外不时掠过的景色，心潮澎湃，久久不能平静。

火车开出城，进来一个列车员，给我送来茶水和点心。他是我军统方面的联络员，他告诉我，到南京后王木天会派人来接我，接头人有什么标识、暗号是什么，等等。他走后，我喝了茶，心境稍见平静后才开始在报刊里找干爹给我的信息。我找到一张纸条，告诉我：高宽已率前长江七组主要成员，于一个月前抵达南京执行重要任务，我到南京后应速去一个地方找人联系。这地方是水西门31号，是一家裁缝铺。

窗外的景色一幕一幕从车窗里掠过，我偶尔低头端详一下挂在胸前的玉佩，想到即将见到久别的高宽，心里充满激动和甜蜜。我算了一下时间，我们已经分别三百七十一天，这日日夜夜，我朝思暮想的就是在等待这一天：与高宽重逢，与他一起并肩战斗！

到南京火车站来跟我接头的人是王木天的侄儿，也是军统人员，他在当时南京最好的酒店——南洋丽晶酒店当前台经理，他把我安顿在这家酒店。据说酒店有我父亲林怀靳的股份，我入住后当天晚上，酒店老板设宴款待我。席间来了一个人，一个长相极为英俊的小伙子，我后来知道，他是汪精卫夫人陈璧君的生活秘书。他没有陪我吃饭，只是把我喊到外面，告诉我汪精卫和夫人这两天在外地，让我先游玩一下这个城市，等他通知。他要给我安排随从，我谢绝了。对王木天的侄儿，我又以汪府有人陪同为由，免了他的陪同。

我要去见我的同志！

第二天我睡了个大懒觉，磨蹭到中午才出门，磨蹭就是为了看风识水。我在笃信没尾巴的情况下，依然小心地改乘了三趟车，最后步行到水西门31号。这是街上最常见不过的一家小铺子，门口竖着一块简易的木牌子，上面写着“裁缝铺”的大字，下面还有“洗衣、擦鞋、熨衣”的小字。我走进铺子，看没人，喊了一声：“有人吗？”

“有，来了。”随着声音走出来的人是阿牛哥！他拄着一双拐杖，没有一下认出我来，“请问小姐有什么吩咐？”我一时失语：“你……的脚……”阿牛哥突然认出我来，激动地说：“点点，是你啊。”我问：“你的脚怎么了？”他笑着甩掉了拐杖，说：“没怎么，你看，装的。”

我破颜一笑，回头看看，街上不时有人走过，说：“既然是装的，你还是继续装着吧。”

阿牛哥又拄了拐杖，问：“你什么时候到的？”

我说：“昨天晚上，你们是什么时候来的？”

他说：“我们来了一个多月了。”

我问：“来了什么人？”

他报了一堆人，我发现原来我们小组的人，除罗叔叔和老阎，都来了。那时阎诗人已经牺牲，我知道的，干爹就更不用说了，这会儿应该在回重庆的途中。他报了一个人，叫小红，我不知道的。我问此人是谁，他脸红了。原来，小红是今年清明节，二哥和阿牛哥回老家去给父母上坟时发展她的，她是以前我家厨娘徐娘的女儿，就是那个村的人，现在是阿牛哥的对象。

我问：“她有多大？”

他说：“跟你同岁。”

我说：“长得漂亮吗？”

他说：“当然没你漂亮，但她会做饭，二哥说她烧的菜最好吃。”

我问：“你们为什么都到这儿来？有什么任务吗？”

他说：“我们有个大任务，是延安交下来的。”

我问是什么任务，他说他也不知道，可能只有高宽才知道。他

说：“你知道吗？他现在当了更大的领导了。”我当然知道，干爹早同我说过，但我佯装不知，笑着问他：“是吗？大到什么样？总不会比周副主席还大吧？”他说：“那倒没有，他现在是华东地区地下组织的总负责人，组织代号是老A。”我笑说：“你是老几呢？”他说：“老Q，就是老枪的意思。”我问：“你还在用那杆枪吗？”他说：“那是最好的枪，也是能给我带来好运的枪，我不会换的。”我说：“你后来又立功了吧？”他说：“现在你的功劳比我还要多，我们可为你高兴呢，大小姐变成大英雄了，冯叔要知道一定高兴死了。”我说：“如果他能高兴得活过来就好了。”

话到这里，我们都有些伤感，一时无语。他摸出一盒火柴，划了，我以为他要抽烟，结果发现他点了三枝香，插在背后的香炉里。他说：“我每天起床和晚上睡觉前，都会给冯叔他们烧三炷香。”我说：“我也是这样的，每天都给我父母烧着香。”他说：“这些年来我们兄妹三个都平平安安的，还为组织立了那么多功劳，我觉得一定是冯叔他们在保佑我们。”我说：“是啊，希望他们继续保佑我们。”他说：“会的，他们一定会继续保佑我们的。”

大街上驶过一辆警车，鸣着警笛，提醒我不能在这里呆太久。我提起干爹在武汉见我并要求我抵宁后速来此地的事，问他：“你知道这事吗？”他连连说道：“知道，知道。你看，见了你太高兴都忘记说正事了。”他问我现在住在哪里，我说：“在全南京最好的酒店，南洋丽晶酒店。”他问我是谁安排的，我说是什么人。

他说：“他是王木天的侄儿，军统的人。”

我笑：“我现在就是军统的人嘛。”

他问：“这边跟你接头的是什么人？”

我说：“陈璧君身边的人。我现在的身份是南洋富豪林怀靳的千金小姐。”

他说：“富豪的女儿，应该住别墅啊。”

我说：“你别说，王木天的侄儿就是这么说的，他们可能会给我去租一栋别墅住。”

他说：“别，你别答应，千万别答应。所以叫你速来见我，就是老A要我通知你，他已经给你找好房子，让你别再找了，他就怕军统会给你找地方住。”我说：“我现在住的酒店，是他们找的。”他说：“住酒店肯定是暂时的，老A的意思是下一步你留在这儿工作，肯定需要一个居家的地方，这地方你别让任何人去找，他们即使给你找好了你也别要，就

说你来之前已经托人找好了。”

事后看，这个提醒真是太有必要又太及时了，因为我回酒店后的后天晚上，王木天的侄儿就说要给我找地方安家，后来汪精卫夫人的秘书也这么说，我都婉言谢绝。秘书是出于客气，听说我已经找好地方，他反而高兴，这样对他来说是少了一件事；王木天侄儿却是工作需要，他们本想通过我这棵大树建立一个工作站：我是汪府的人谁敢去查嘛。听说我已自己找好地方，王侄儿很不高兴，训斥我：“谁让你自己去找的。”我是大小姐，怎么能随便让人训？我不客气地回敬他：“谁说我自己找的？我又不是你，出门要自己张罗吃住行。”

他说：“那是谁给你找的？”

我说：“我也不知道，你去问那天来找我的人嘛。”

他说：“他是什么人？”

我说：“夫人的秘书。”

他说：“什么夫人？”

我说：“第一夫人，陈璧君女士。”

他哑口了，那不是他这种地位的人可以攀谈的。

汪精卫从外地回来后，让人来把我接到他办公楼里去见了一面。之前，陈璧君曾到我住的酒店来看过我，陪同她来的人中有周佛海，他当时掌管着两个大部：警政部和财政部。陈璧君吩咐他给我找个安全的岗位，我真担心他把我弄到财政部去。所以，在见汪精卫时，我表示我不想去财政部，只想去警政部保安局，理由是我父亲是被戴笠的人暗杀的，我要拿枪，要报仇。汪当即给周佛海挂电话，问他我的工作安排好了没有，对方说安排好了，去财政部。汪没有解释什么，只是说：“让她去保安局吧。”真是很玄啊！要没有这次见面，我去了财政部，怎么办？我庆幸自己在关键的时候老天冥冥中给了我机会。但说到底机会是人掌握的，机会只给有准备的人，如果我不主动出击，出击了又不能找到合乎情理的说法，汪也不一定会这么直接给周下指示。包括以后很多事，都是我在夹缝中通过斗智斗勇赢得机会的。

就这样，没过几天我便去保安局上班了。就这样，便认识了金深水、秦时光等人。后来又认识了革老、革灵和秦淮河等人……

到保安局正式上班的前一天下午，我接到一个电话，通知我晚上八

点带上行李下楼，有一辆黑色福特轿车在酒店大门口等我，司机穿黑色中山装，叫丁山。我问打来电话的人：“你是谁？”他说：“你真是贵人多忘事，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来了。”这时我听出来了，是阿宽！我顿时激动万分，叫了他一声，但电话已经挂掉。他已经猜到我会失控地叫他，有意掐了电话。想到阿宽近在身边，也许马上就可以见到他，我的心一直平静不下来，一直在嗓子眼里蹲着，连晚饭都吃不下。

到了时间，我带着行李下楼，一个留着大胡子、穿着立领黑色中山装、三十来岁的男人迎着我走过来，很职业的样子，用手势引领我到车边，为我打开车门，请我上车。我问他：“你是司机吗？”他颌首浅笑道：“我叫丁山，请小姐上车。”声音很浑厚，带点儿广东口音。关了车门，他立刻回头去照顾我的行李，一举一动，举手投足，果断干练，一看就像个专门伺候人的职业司机。

上车前，我盼着车里有人，当然最好是阿宽。可没有，任何人都没有，只有一缕淡淡的香水味，似乎还夹杂着烟味。车子是够豪华的，外表黑得锃亮，内饰考究，座椅套着洁白的布套子，法兰绒的红色靠垫有两个，还有脚垫，还有小电扇，都一尘不染，像新的。我知道，这肯定是阿宽派来的车，他能够派出这么好的车，还有这么职业的司机，说明他们在这儿已经活动开了。

我坐在后面一排，右边的座位，司机上车后我几乎只能看到他一只肩膀和半把胡子。司机问：“请问小姐，没事了吧，可以走了吗？”我说：“走。”就走了。开到街上，我问他：“我们去哪里？”他说：“你想去哪里？”我觉得他声音变了，思索着，一时无语。他又说：“你现在最想见的是什么人？”这时我听出来了！

“是你！”我惊呼道，“阿宽！”

“你看，我这样子像个司机吗？”他回过头来对我嘿嘿地笑。

“你搞什么名堂，把我吓了一跳，像个长毛鬼。”我说。他腾出一只手伸过来和我握手，一边说：“连你都认不出我来，说明我的乔装很成功嘛。”我狠狠地拧他的手背，嗔怪地说：“满脸大胡子，哪像个司机嘛。”他说：“我不仅仅是你的司机，也是你的保镖。”我想爬到前座去，被他阻止了。他说：“今后我就是你的司机兼保镖，我们可以在车上乱说什么，反正没人听得见，但样子必须要做得像，你必须坐在那儿，不能破了规矩。”我说：“你这么瘦，哪像个保镖。”他说：“其实真正有功夫的都是面黄肌瘦的，壮汉都是庄稼汉，我的点点同志。”我说：“你应该叫我林婴婴，我是林怀靳的女儿。”他说：“哦，对了，作为你的司机兼保镖，我的名字叫丁山。”

车子行驶在著名的总统府前，这儿车子一下多了，前面路口有警察在指挥车子过往。我们的车开过去时，警察示意我们停下，等他放行。当我们的车停在他身前时，他发现我们的车很高级，立刻又放行了，还跟我挥手示意。阿宽说：“这就是好车的魅力，这些人都是以貌取人的。”我再次欣赏着车内豪华的装饰，对他说：“这车真好，你从哪里一下搞了这么好的一辆车？”他说：“是二虎搞的，他现在生意可做大了，成军火商了，飞机都搞得到，别说汽车，小意思。这是他专门给你配的，富豪的女儿，得有辆好车。”我说：“关键是得有个好司机。”他告诉我，二哥前两天去了香港，要过一阵子才能回来。我跟他开玩笑说：“那么请问丁山师傅，二哥现在有什么新名字吗？”“杨丰懋。”他说，“组织代号没变，还叫大海。”

我把陈璧君和汪精卫见我的情况向他作了汇报，他听说我明天就要去保安局上班，激动地说：“这很好，这么说我出现得还真及时，你明天就要用车了。”

我说：“是啊，这次我们合作很默契，看来我们又要立大功了。”

他说：“这次的任务很艰巨。”

我问：“是什么任务？”

他说：“说来话长，以后跟你说吧。”

我说：“对我个人有什么任务？”

他说：“进了保安局你就完成了一个大任务，下一步你要尽快跟他们的人接上头，我估计他们在保安局里一定安插有人，争取尽快跟他们联系上，我们的任务到时还需要他们出力。”

我说：“我住的酒店里就有他们的人，是王木天的亲信，这两天都是他在关照我。”

他说：“他知道你走了吗？”

我说：“我给他留了纸条，让他等我电话。”

他说：“他会不会在跟踪你呢？”

我说：“没有。刚才我一直在注意后面有没有人尾着，我看没有。”

他说：“我们还是小心一点吧，去汪府那边绕个圈，万一他跟着，就以为你是去了汪府。”

车子就回头，往鸡鸣寺方向开去。前门、后门绕了一个圈，确认后面没有尾巴，我们才往回路开。开了没多久，看见一辆高级小车迎面驶来。两车擦肩而过时，我注意到对面车内坐着陈璧君和她秘书，我告诉阿宽，他说：“我听说，她身边有戴笠养的人，你知道是谁吗？”我说：“现在不知道，以后嘛，保证让你知道。”他说：“这是戴笠养的大鳄鱼，以后你也不一定能知道。”我说：“你别用老眼光看我，我现在是受过专业训练的、深得戴先生赏识的军统精英。”

他没有接我话，想了想，突然问我：“我奇怪汪精卫怎么会同意你去保安局就任。”

我问：“怎么了？”

他说：“在汪眼里，你不过是个大小姐，没有任何军事知识，怎么会让你去那种地方？”

我说：“我不同你说了，我跟他说我要替‘父亲’报仇。”

他说：“不，这个说法是你的一厢情愿，他要不同意会找出一堆理由阻止你去。我觉得里面透露出个信息，汪在想方设法把他的人安插进保安局，包括连你这种人，进去后可能根本干不了大事，他也想插进去。这又说明什么？周佛海不像以前那么对汪言听计从了，汪以前对他很信任的。”

我说：“我在戴笠身边甚至听到一些说法，说周佛海在跟重庆秘密接触。”

他说：“周是只老狐狸，在蒋介石身边工作过多年，他可能比谁都了解蒋，怕蒋对他下狠手。现在这种形势，很显然，汪的天下做不大，更长久不了，他想留后路呢。”

我笑道：“那他如果知道我是戴笠身边过来的人，是不是会来巴结我呢？”

他回头瞪我一眼，正色地对我说：“听着，你一定要给我保证自己的安全！”顿了顿，又说，“我想戴先生万万没想到，他安进去的人是个地下共产党。”

我说：“他更想不到的是，我跟中共一个高级领导心心相印。”

他像是在跟我对诗，笑道：“更让人想不到的是，你跟这个中共高级领导又见面了。”

车子一个拐弯，拐进一条幽暗的小胡同。我问他：“我们现在去哪

里？”他说：“回家，就在前面不远，我给你租了一栋大别墅，真的很大，也很好的，你一定会喜欢的。”我说：“这里是哪里？”他说：“水佐岗。”

3

水佐岗在南京不是个出名的地方，但它对我们来说，地理位置很好，属于进退两可的地段，离鼓楼、颐和路、长江路，包括汽车站、轮船码头，这些重要的街道、口岸都不远，也不近。或者说听起来不近，实际上不远，便于我们行动，万一有事方便撤退。高宽给我安的“家”就在水佐岗，一个独门独户的小院，以前是国民党中央大学一位教古典文学的老教授的家，门口有一排树冠遮天的法国梧桐。老教授因为太喜欢南京——据说是喜欢家门口的这一排风景如画的梧桐，师生们都走了，他却不走，大胆又诗意地留了下来，天天关在铁门里面读《诗经》、《楚辞》。

当然，这说法有虚张的成分，也许他是不相信鬼子会那么凶残，也许是别的什么原因，总之他没有及时离开南京。鬼子进城后，实施大屠杀，街上血流成河，把他吓坏了，吓疯了！毕竟是被四书五经泡大的，即使疯了依然悲天悯人，他天天上街把横陈街头的一具具尸体扛回家，据说到后来小院里尸体堆成山，腐烂后整条街上都臭气冲天，没人敢走进院子，只有他一个人死死守着这些可怜的死者，直到被臭气熏死为止。这成了当时南京城里一个奇谈，人们既敬仰老先生，又觉得那院子真可怕，有那么多冤魂集结于此。

这院子一直无人敢租住。

高宽是唯物主义者，不信鬼神，他托人以超乎主人理想的价钱（其实并不高），把它从伪中央大学手上租下来，进行简单的修缮，准备迎接我——一位从马来西亚来的大小姐。因为来自异国他乡，我怎么晓得这房子可怖的“劣迹”？这叫欺生，生意场上经常有这样的成功案例，不足为怪。

这天晚上九点钟，我悄悄入住此地，进门就喜欢上了这里的一切：花园、洋楼、铁门、围墙、门前的梧桐、院里的香樟。当然，我最喜欢的还是这里面的人：司机就是高宽，管家是老G——就是赵叔叔，佣人是阿牛哥的对象、徐娘的女儿小红。还有一个小伙子，长得白生生的，性格有点腼腆，见了我都不敢抬头看我。我正要问阿宽他是谁，居然阿宽也问上了：“你是谁？”赵叔叔说是他的儿子，一个小时前才从上海来的。这有点违反纪律，随便把外人带到这么秘密的地方，阿宽决定要批评一下赵叔叔，把他儿子支走了。

“我想让儿子也来参加革命。”受了批评，赵叔叔解释说。

“你儿子多大了？”

“十九岁。”

“在做什么？”

“刚刚学校毕业。”

“读的是什么学校？”

“淞江水运学校。”赵叔叔说，“当初还是靠罗总编的关系才上的学，学费也是罗总编出的。罗总编说过，等他学校毕业了，要动员他参加革命，所以……”

原来是这样，赵叔叔这么做是有前因的，我觉得阿宽批评得不是太有道理，便有意找了个轻松的话题对赵叔叔说：“我看你儿子长得还是挺像郭阿姨的。”就是老P，此刻她也在南京。赵叔叔说：“可他性格一点也不像他妈，要像他妈就好了。”我说：“不像郭阿姨就像你，也挺好的。”赵叔叔说：“也不像我，你都看见了，他性格很内向，见了生人就脸红，可能不太合适参加革命吧。”我说：“他才多大嘛，性格也是锻炼出来的。”阿宽接着说：“当初你要知道嫂子的性格那么横，你会娶她吗？”阿宽说这话，我知道他也原谅赵叔叔了。阿宽转而问我：“你知道你的郭阿姨现在在干什么吗？”

此刻，郭阿姨在离我们大约五公里外的一个霓虹灯闪烁的地方，这地方有一个很香艳色情的名字：香春馆。这是上海出了名的一家妓院的名字，二哥在二嫂死后一段时间，经常去那儿鬼混，他杀鬼子也是从那儿开始的，因为那是日本人爱去逛的一家窑子。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南京也有了同名的一个地方，只是这里要低档一些。它是偷借上海香春馆的名气仿造的一家妓院，不免有点下三滥，规模和档次跟上海正牌的香春馆没法比。郭阿姨刚到南京，要找个身份掩护，有一天，她在街上看到它在招管理人员，便去试，居然就录用了，而且干得很像回事。她长年在船上生活，养成了像男人一样的脾气和性格，做事泼辣，敢作敢当，很适应在这里做管理工作。进去不到一个月，原来管店的老板娘突然发病，要交给一个人来临时管店，老板娘看中郭阿姨风风火火的性格，把大权交给了她。郭阿姨不辱使命，老板娘病好后懒得亲自做老板娘，让她继续履职，自己则当后台老板，经常不在店里。正因此，这儿后来成了我们经常联络活动的地方，因为管事的人是咱们自己人，有人罩着，行动方便。

说到赵叔叔儿子参加革命的事，阿宽本意是不同意的，但事实又已

经没法不同意，因为赵叔叔违反组织纪律，他儿子已经知道我们的身份、我们住的地方，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拒绝接纳他，把他丢到社会上去，他人这么年轻，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对我们很被动。所以，阿宽决定让他留在我们身边。我说：“留下来做什么呢？”他说：“让他先跟老赵学学报务吧，以后我们需要更多的报务员。”我说：“他对外的身份是我的什么人呢？我觉得服侍我的人已经够多了，管家，厨娘，司机，都有了，他留下来很难找到一个合适的身份。”阿宽说：“当个花工怎么样？这儿院子这么大，配一个园丁也说得过去。”我说：“太年轻了，如果年纪大一点，可以做个花工，这么年轻做花工不太合适。”阿宽沉吟道：“是啊，他的长相也太文气，不太像干体力活的。”

“如果你明确要他参加我们组织，我倒有个想法。”我说。

“说来听听，是什么法子？”阿宽说。

“我把他安排到我住的那家酒店去行不？”

“你怎么安排他进去？”阿宽问。

我说：“通过王木天的侄儿，他在那儿当前台经理，安排个工作应该没问题的，我想。”阿宽说：“你怎么介绍他呢？他是你什么人呢？你刚从南洋来这里，怎么会认识这个人？”一下把我问住了。确实，我初来乍到，马上冒出个我的什么人，会让人觉得我社会关系很复杂，这对我不利。我说：“这确实是个问题，但我本来是这样想的，一个，我觉得我们应该在王木天侄儿身边安插一个人，这样便于我们掌握军统更高层的信息；第二点，我建议他以后走我这条路，表面上加入南京地下军统，由我来发展，这样给人感觉我一到这儿就发展了人，说明我有能力，对我下一步跟这边军统人员打交道有好处。”

阿宽当即肯定了我的想法，至于怎么安排他进那家酒店去工作，他说让他去落实。赵叔叔听了，很高兴，连连感谢我和阿宽。赵叔叔对我说：“那就这么定了，以后你就介绍他去军统吧。”阿宽说：“首先要介绍他做我们的同志。”赵叔叔说：“对，对，对。”阿宽说：“那好，让我先私下找他说一说，不要勉强，参加革命一定要自觉自愿，不要搞家长意志。”赵叔叔一边去叫人，一边说道：“不会的，我相信他一定愿意做我们的同志。”

我们跟小伙子聊了，他确实自愿加入我们组织，不久我们就发展了他。后来通过二哥的关系，把他弄进南洋丽晶酒店，而且就在王木天的侄儿身边。只是很遗憾，没等我把他介绍进军统，他就出事了，牺牲了。是这样的，有一次二哥安排他和赵叔叔去上海办一件事，我们一批军火被当地海关扣留，二哥在南京找周佛海写了纸条，让他们带纸条和

礼金去上海找人解决问题。本来是一件很小的事，二哥在电话上都已经跟上海海关的头说好了，对方答应只要见了纸条和礼金就归还东西。可是父子俩在去上海的火车上，儿子去上厕所的途中，过道太狭窄，和一个便衣警察擦了下身子，警察感觉到他身上好像有手枪。这就是没经验，太紧张，太把身上的枪当回事，才会让人感觉到的。警察喊住他，要盘问他。这时，如果从容一点也可以化险为夷的，哪怕让他缴了枪也没事，战争年代身上有把枪不稀罕的。但他毕竟是第一次出门办事，太没经验，一下子紧张得跑了。跑就坏了，你跑，警察自然要追，你身上有枪，他当然也不敢太放松，掏出枪追他。看这人有枪，小伙子更紧张了，更要跑。可是能跑到哪里去，这是在火车上，警察亮出身份，几声大喊，乘警都出来帮他围追堵截。逃无可逃。最后，小伙子跳了窗。你跳窗，就更是大案要犯的感觉了，警察开了枪，把他击毙了。

这是我到南京后我们牺牲的第一个同志，想来是很可惜的，牺牲得很不值得。但这就是我们的工作，生和死只隔着一张纸，只要我们在工作中稍有差错，哪怕是一次偶然的交臂而过，都可能让我们付出生命的代价。

话说回来，这天晚上我们还无法预见小伙子不幸的明天，我们跟他谈过，同意他加入我们组织后，赵叔叔和小红专门去烧了几个菜，小小地庆祝了一下。当然，主要是为了欢庆我“回家”。从此，这里就是我的家，他们就是我的亲人，我们心连着心，命连着命，一起撑起了一个南京地下组织的温暖大家庭。从此，我朝思暮想的幸福生活又变成了现实。我觉得，我的生命中能有这么一段美好时光，一定是母亲慈悲的心田积下的德给我造的福泽。至于我家有那么多不幸，也许是父亲早年行恶太多的缘故，虽然他后来一心向佛，想回头，可也许迟了。

感谢老天，高宽又回到了我的身边。我终生难忘，我们见面的第一个晚上，单独相处后，我们一直在互相诉说分手以来各自的工作、困难、战绩，倾述彼此的思念、爱恋，说这说那，怎么也说不完，以至忘了做爱。我们像一对天使，忘记了肉体的欲望，满足于以语言的方式占有对方的精神、思想、情感、革命经历。天亮前，我实在困了，钻进高宽的怀里睡着了。也许只睡了一个小时，醒来时天还没有亮透，朦胧中我听到有人在房间里轻轻走动，慌忙的我下意识地去摸枕头下的枪。

“你干吗，点点，是我。”高宽扑上来抱住我。

“天哪，阿宽，你怎么在这儿？”我还没有清醒过来。

“傻瓜，这是我们的家。”他狠狠地刮了我一个鼻子。

我这才清醒过来，激动得哭，一边问他：“阿宽，我不是在做梦

吧。”他捧住我脸，轻轻吻着我说：“可能是梦吧，我曾做过无数个这样的梦，紧紧地抱着你，喊着你的名字，吻着你。”我说：“阿宽，我也经常做这样的梦，梦见你这样亲我。”他坏坏地一笑，问我：“难道仅仅是这样亲吗？”我说不是的，他问我：“还有什么呢？”我狠狠咬他一口，咬住他的舌头……我们……这才开始……那个……也许是思念得太久，我们非常疯狂，把枕头下的两把手枪都闹腾到了地板上……

4

据说，穿着伪军制服的我，看上去英姿飒爽，娇气中透出阳刚气，别有动人韵味。我是学表演的，摆弄几个诱人的姿态，是我的长项，在重庆培训班上，学员都说我有一段标志性的性感腰身。那不是腰本身的魅力，而是步伐，是投手举足的魅力。好色的男人会把我的这份魅力无限地放大，比如秦时光就是这样的人，我从他看我的第一道目光中就知道他会成为我最早得手的猎物。事实就是如此，我只陪他喝了两顿酒，就把他玩转了。真的，不是我吹，绝对是我玩他，不是一般人想的，他占了我什么便宜。没门，要占我便宜，他的脑袋还没长出来！秦时光是那种在日伪机构里常见的废物、草包，自私、虚荣、贪婪、胆小、窝囊，要玩他，对我来说易如反掌。我刚进保安局时，工作安排得很差，在通信处当接线员，身边全是一些没情报资源的小姑娘、大妹子，后来就是通过秦时光的“帮助”，让我成了卢胖子的香饽饽，当上了他的大秘书。之前，阿牛哥替我干掉了白大怡，为革老、金深水他们解了燃眉之急，我又成了他们的掌上明珠。

这天阿宽见了我，一定从我脸上读到了喜悦，我刚上车坐定，就听到他嘿嘿地在笑，“我怎么看到一只小喜鹊钻进了我的车，如实汇报，又有什么大喜事。”我说：“你就好好想一想，该怎么犒劳我。”他说：“你要怎么犒劳，在下悉听尊便。”心里揣着这么大个喜讯，我骨头都松了。我说：“亲我一下。”他说：“可以考虑，但为时过早。”我说：“你就是小心过度，亲一下又怎么了，现在不亲，回家都不让你亲。”他一边开车，一边说：“作为你的领导，我同意你的决定，但作为你的爱人，我不同意。”

我说：“作为我的司机，你根本没资格对我说这么多废话。”

他笑，“原来我跟你一样，也有三种身份。”

我说：“作为我的司机，你现在应该保持沉默，作为我的领导，你现在应该表扬我，作为我的爱人，你应该马上亲我。”

他说：“作为南京的人，你是伪军、汉奸；作为重庆的人，你是个滑头，大敌当前，躲在山里，人民不答应；作为延安的人，我愿意跟你握

个手。”他把手伸过来跟我握了握手，催促道，“快说，有什么喜讯让我高兴一下。”我跟他说了，他听了真有种喜出望外的兴奋劲，居然真的把车停在路边，要来亲我，反而把我吓着了。我说：“你疯了！快走。”也许是当过演员的原因，接受了一些西方的生活观念，高宽有时真的会在大白天亲我，跟我……那个……让我觉得又刺激，又羞愧。我骨子里是很传统的一个人，阿宽身上其实有些浪漫的东西，对诗情画意的生活充满向往。他经常跟我说，等革命成功了，他要带我去游山玩水，住世上最差的客栈，看世上最美的风景。

就在我被卢胖子“委以重任”的喜悦陶醉的同时，有人正在朝我伸黑手，就是反特处长李士武。这家伙是鬼子死心塌地的走狗，为人凶残，嗅觉灵敏。保安局最称职的人无疑是他，所以他也是我最想除掉的人。后来他被我栽赃，做了阿牛的替死鬼，真是大快我心。但当时，他还活得好好的，精神气很足，手脚勤快，眼睛贼亮，嘴巴利索。他办公室在我们办公楼外面，我们上下班都要从他办公室前过，据说他经常立在百叶窗前偷窥过往的人。我上班第一天大概就被他关注到了，因为我经常穿高跟鞋，我们办公楼前的路是石板路，哪怕是猫穿高跟鞋也会洒下一路鞋跟声。我后来回想，这天我下班时他一定躲在窗后偷看我，当时我就有这种预感，只是没想到他已经嗅见了的我什么。我以为他偷看我只是好色，没想到他已经怀疑上我了。

以下是金深水第二天早上告诉我的——

昨天晚上我没回家吃饭，因为革老约我有事。食堂里人来人往，打饭的窗口排着小队。我来得比较早，已经打好饭，坐在一个偏僻的角落独自吃起来。李士武进来后，我一边吃饭一边观察他的动静。我知道他最近肯定在查杀白专家的凶手，所以一直在留意他。他先是和你们孙处长（通信处）嘀嘀咕咕一番，然后走进卢局长的包厢里。我想他可能要跟卢说什么，便有意换了个位置，正好是可以听到他们说话的一个座位。李士武一坐下就嬉笑着说：“卢局长，听说你要换秘书了？”卢问：“你听谁说的？”李不回答，直接说：“这个人不合适，请你慎重考虑一下。”卢再问：“你说谁？”李说：“林婴婴，你的下一任秘书。”卢说：“她怎么了？”李说：“不瞒你说，这两天我一直在留意她，发现她生活奢侈，连上下班都有豪华轿车接送，那可是连局长你都无法享受的待遇。你想，有这样条件的一个人，她完全可以不用工作，或者干一些其他轻松安全的职业，为什么非要到我们这样事务繁重的保安局来？”

卢问：“还有什么？”

李答：“她来的不是时候。”

卢问：“什么意思？”

李答：“她报到后第四天，白先生被杀。”

卢问：“杀白的凶手不是被你抓了？”

李答：“不排除还有同谋，她可能就是同谋……”

我心里不禁紧缩一下，眼睛盯着碗中的饭，嘴里却停止了咀嚼，耳朵如同身外一根天线，极力捕捉那边传来的声音，我害怕这两个人的对话声会在这个时候突然消失。好在，尽管声音偏低，但还是不断地传过来。

卢说：“可能，可能，你可能说得有道理，也可能没道理。李士武，你有这颗心我高兴，说明你是尽职的。但是就你刚才说的两点，不足以让我改变主意。你这叫什么，怀疑？猜测？还是什么？说出去让人笑掉牙。调令已经下了，我不能以这些子虚乌有的东西来推翻文件上的决定。”

李说：“即使她没有问题你也不能让她做你秘书。”

卢问：“为什么？”

李答：“她是俞猴子的人，跟秦时光有一腿，我亲眼看见的！”

卢说：“你这就是画蛇添足、弄巧成拙了。”

李说：“真的，局长，你相信我。”

卢说：“最后一条我相信自己，前面说的嘛可以供我参考。就是说，你照样可以调查她，继续调查。话说回来，如果她真有什么问题，我把她弄到身边，可以麻痹她，对你调查是有好处的，同时也便于我进一步了解她。”

第二天早上，我刚进单位大门，便看见金深水在阅报栏前站着，见了我示意我过去。我过去跟他寒暄后也佯装看报，一边听他说。我听罢问他：“后来他还说了什么？”他说：“后来没再说什么，但是这还不够吗？很明显他已经盯上你了，你要小心才是。”我看金深水脚下丢了好几个烟头，想必他为了向我报警已经在这里等了好久，让我心生感激。我说：“谢谢你，这对我确实很重要，看来我得好好琢磨一下，怎么来应对李士武可能对我的跟踪和盘问。”金深水说：“他现在直接盘问你的可能性不大，毕竟八字没一撇，他不会这么傻，打草惊蛇。卢胖子已经放权给他，让他继续调查你，他做事鬼得很，以我对他的了解，他一定会设法暗访你，不会明查。”我说：“所以，我更要谢谢你。”他说：“瞧你说的，有什么谢的，我们是一只手的手心手背，你的安全也是我的安全。”

金深水是个很朴实的人，说话也很朴实。我开始认识他时有点不大喜欢他，觉得他做事过于谨慎，没有闯劲和魄力，但后来渐渐发现，他的谨慎不是胆小，而是多年一个人在敌区、因为孤立无援而养成的习惯——只有谨慎才是他的战友。他在单位不爱说话，但待人友善，人缘关系不错，尤其是卢胖子，把他视为知己，为我们工作赢得了不少便利。当然，对我最有用的是静子小姐，这个以后再说吧，因为当时阿宽还没有给我下达延安的“秘密任务”。

幸亏金深水及时给我通报情况，让我对卢胖子可能问我的问题有所准备。果然，下午我去向卢胖子报到时，他几乎有点迫不及待地和我谈到了秦时光。他问我：“你跟秦时光早就认识？”我故作羞涩状，嗔怪道：“局长你听说什么啦，你别听那些人嚼舌头，我们以前根本不认识，是来了以后才认识的。”他安慰我道：“没人说，我是顺便问问的。我没有怪你的意思，我感谢你还来不及，只是……秦时光这个人很不地道，你注意着点就是了。以后，我觉得……暂时你还是同他保持好关系，别让他发觉什么了，等我决计收拾他时再说。”

我发现，他办公桌上就放着我给他从秦时光宿舍里偷来的他们私设电台的一些证物，对他惊呼道：“局长你怎么把这些东西放在这里，万一有人看见怎么办？”他说：“我刚拿出来的，就是要交给你，你好好保管着，今后有用的。”

我收了，专门把它们锁在一只抽屉里。

他显然意犹未尽，随我出来，一边像个怨妇一样数落道：“千日砍柴一日烧，等着瞧！哼，居然敢对我下黑手，看我到时怎么收拾他们，两个不知天高地厚的东西，今天跳得越高，明天摔得越痛。我听说，影佐祯昭（日本在华最高军事顾问）对李士群并不怎么感兴趣，对他打我小报告管屁用，他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他们还想靠他造我的反。造谁的反？造自己的反！”

我说：“我知道，周部长和汪总统对卢局长还是情有独钟的。”

他笑了，说：“恐怕不光是对我吧，还有对你是不是？我晓得，你是哪根藤上的瓜，有人专门跟我打过电话的。喂，你该把你现在这份新工作，向关心的人汇报一下啊。”

我说：“说了，你一通知我我就说了。”

他笑嘻嘻着称赞我，然后说道：“不过小林啊，我们保安局虽然不用上前线，但也不是没有生死之虞的，现在城里到处流窜着共匪、蒋贼，这地方是他们的眼中钉。我倒觉得你选择来这里……虽然我十分欢迎，但对你来说可能不是上上策，你有那么大的后台，哪儿不能去嘛，怎么

想到要到这儿来？”

我听出了他话里的味道，他在试探我呢。以后我将越来越多地发现，卢胖子绝对不是个草包，虽然他长得像个草包。其实，他是绵里藏针、粗中见细的那种人，嘴里时常骂骂咧咧、嬉嬉笑笑，给人感觉喜怒形于色，很没有城府，容易叫人轻视。而他，就要让你轻视，你轻视他了，就上了他的当，因为他随时都可能对你发起攻击。比如这次谈话就这样，为探我一个口风，他绕了多大的弯，给我抹了多少麻油，但冷不丁的，他出手了。我心想，这个问题我必须回答好，否则李士武的声音就会不停地在他耳边回响，我的背上就会经常趴着他鬼祟的目光。

好在我有准备，我调皮地说：“我是李（士群）主任派来的，就是要监视你，可是我一到这儿就反戈了，反倒成了你藤上的瓜，嘿嘿。”

他哈哈笑着说：“只要不是重庆或延安派来的，我都不怕，无所谓。”

我说：“难道你还怀疑重庆或延安在南洋也发展了人，比如我。”

他说：“我要有这种怀疑怎么可能把你调到身边？”

我说：“但是有人怀疑是不是？”

他说：“你为什么这么说？”

我说：“因为我来的不是时候，一到这儿就连出几件事。”

他说：“最近局里确实晦气当头，尤其是白专家的死，让野夫很生气。野夫生气了，我就没好日子过。”

我说：“是啊，所以我来的不是时候。不过我思忖，白专家该不是延安的人干的吧。”

他说：“白专家与白崇禧有过节，肯定是重庆的人干的。”

我说：“可能就是杀我父亲的人干的。”

话总算被我牵到对我有利的局面，我可以悲愤地告诉他：“我父亲”林怀靳也是重庆的人杀的，我跟重庆有不共戴天之仇，怀疑我跟重庆有一腿，那是对我莫大的污辱！最后，我又把话绕回去，我对他说：“跟你说实话吧局长，我也不想来这里，但有人希望我来。”他问：“谁？”我答：“以后你会知道的，反正是一个有钱人，是他非要把我弄到这儿来的，目的是为了让自己变得更加有钱。”他问：“可我这儿哪有钱赚啊？”我说：“权就是钱。这儿的人都是无冕之王，白道黑道，通吃

的。”他露出长辈般的和蔼笑容，说：“没这么神吧。”我说：“局长你是身在福中不知福，以后我会让你知福的。”

这是我们第一次正式交锋，因为有准备，我沉着应对，借力用力，见招拆招，表现不错，用金深水事后的话说，我是天衣无缝，李士武则成了鸡蛋里挑骨头的角色。后来不久，我成功策划了一件事，让李士武成了重庆叛贼，死在阿牛哥的神枪下，这样我在保安局的日子就越发好过了。总的说，我在保安局做卧底期间，重庆交给我的任务我都轻而易举地完成了，因为我背后有后台啊，有靠山啊，有阿宽、阿牛哥那么多人在替我坐阵、出征，我几乎成了个神人，三头六臂，耳听八方，上天入地，无所不能，让金深水和革老对我佩服得五体投地。如果说我工作上有什么压力，那都是因为阿宽给我下达的任务，比如让我打入天皇幼儿园，比如让我发展金深水，这两件事确实一度让我压力很大。

5

是李士武被阿牛哥干掉后的一个星期天早上，阿宽开车带我出去。车子没有迟疑地一路直奔，上了紫金山。时令人秋，天高气爽，沿路风景秀丽。我已经好久没有出城，一上山心情豁然开朗。我摇下车窗，大口大口呼吸着山中清新的空气，精神为之振奋。山路弯弯，人迹稀有。我问阿宽：“你要带我去爬山吗？”他一本正经地说：“不是，我要去碰碰运气，找一条路，带你去过世外桃源的日子。”完全是在说胡话，可又那么一本正经，我被他弄糊涂了，一时无语。他接着说：“听说山里有一条秘密小径，一年中只有一个时辰现形，现了形你一路往前走，就能走到天上去。”

我觉出他在逗我，也逗他，“我相信你的运气一定好，一定能找到这条路。不过嘛——，归根到底，你的运气只有一天的期限，过了今天，你还得重归山下，过人间日子。”他叹了口气说：“是人间的日子就好了，每天血雨腥风，生死两茫茫，简直是地狱的日子啊。”我说：“我觉得，只要跟你在一起，就是在过天上的日子。”他说：“我从来没有像现在一样为自己的安全担忧过。”说得我汗毛都立了起来，以为他遇到了什么威胁。

我问：“你怎么了？最近出什么事了？”

他说：“我很好，什么事也没有，我就是担心你的安全。”

我说：“那你就别操心了，我好得很，现在唯一对我有威胁的人也死了，军统那边简直都把我当齐天大圣了，能用天兵打仗。”

他说：“我就担心阿牛这么频繁地出动，给敌人留下把柄。”

我说：“没有，阿牛哥还是很谨慎的，他从后窗进出，神不知鬼不觉。谁能想得到，一个瘸子能飞上屋顶去，阿牛哥真的掩护得很好。”

他说：“你注意到阿牛对面的书店了吗？”

我说：“怎么了？”

他说：“金深水经常去那里？”

我说：“那里面真正睡了个瘫子，是金深水以前的部下。”

他说：“那女的可能是金深水的联络员。”

我回想了一下，觉得这也有可能。我问他：“是又怎么了？金深水现在对我好得很，他的老婆孩子都是被鬼子杀死的，他对敌人的恨不亚于我，绝对值得信任。”

他说：“如果他知道你是我们的人，他还会那么信任你吗？”

我说：“我也不会让他知道的。”

前面有一个岔岔的路口，一条是上山的路，小道，一条还是缓坡，是大路。我们的车子拐入小道，往一个山坳里开去，两边山坡上是清一色的枫树，风吹来，枫叶齐动，飒飒有声。我欣赏着，禁不住发出感叹：“阿宽，你看，多美啊，这难道就是你说的上天的小路？”他像没听见我说的，专心开着车。突然，他踩住刹车，车子就停在路中央，他回过头来，煞有介事地问我：“你觉得有没有可能把金深水发展成我们的同志？”

“你说什么？”我没想到他会突然问这个，以为听错了，反问他。

“我是说金深水，”他沉吟道，“他有没有可能做我们的同志？你觉得。”

我心情突然变得烦躁，瞪他一眼说：“你不是说要带我去天上吗？我以为你带我出来是来看风景的，怎么又扯这些事，烦不烦？”

他笑道：“烦，我确实挺让人烦的，说这些煞风景的话。不过，更烦的事情我还没说呢。”

我说：“最好改天说。”

他说：“今天上山来就是要说这些事。”他开了车，一边对我指指前面山坡上的一栋房子说，“我们已经到了，就那栋房子，不错吧。”

我问：“这是哪里？”

他说：“猜猜看，里面有你最想见的人。”

我马上猜到是二哥。果然，车子刚停在院门前，还没有等阿宽按喇叭，带滑轮的大铁门哗啦啦打开了，开门的人是一个精瘦的老头，六十多岁，佝偻着腰，手上拎着旱烟袋，见了高宽，挤满皱纹的脸上绽出一堆笑容。在他背后，一个穿着白西装的人，一手举着红烟斗，笑容可掬，朝我们车子冲上来。车子停在一边，他追到一边，给我打开车门，什么话不说，只冲我笑，目不转睛，目光亲密、暧昧，搞得我有点不好意思。

“你好。”我埋下头说。

“你也好啊。”他说，“不认识我吗？我可认得你哦，小妹。”

是二哥！我惊叫一声，扑到他怀里……这是我到南京后第一次见到二哥，他真是当大老板了，整天在大洋上漂，几次说要回来了，结果又去了另一个国家。这一次他以香港为基地，为了给新四军采购药品，把南洋五国跑了个遍，带回来了好多国内根本买不到的药。他公司总部设在上海外滩，花旗银行的楼上，今年三月，为方便跟新四军联络，上面要求他在南京开设分公司。他在最闹热的新街口租了华南饭店一层楼，设了分部，有四十多个员工，主要做军火和药材生意，周佛海、陈公博都是他的座上客，包括野夫机关长也多次与他把酒叙事。二哥在日本留过学，日语说得很溜的，可以用日语背唐诗宋词。组织上正是考虑到这点，安排他到南京来开分公司，争取与日本高层接上头。他公司的开业庆典仪式就安排在熹园，来了野夫等不少日本军政要员捧场。像卢胖子、俞猴子这样的伪军头目，二哥早就认识了，可以随时喊他们出来吃饭。

我惊诧二哥的长相怎么变了。真的变了，不是阿宽的那种变。阿宽是靠化装变的，而二哥我觉得是脸型变了，甚至连肤色都变了，变白了，变嫩了。我说：“你不会是整过形吧？”二哥对我低下头，扒开头发让我看。我看到一条长长的疤痕。我说：“你真整过形了？”二哥说：“如果你一年前看到我，会被我狰狞的面容吓坏的。”

原来我去重庆不久，二哥遭过一次劫难，他晚上回家，在街上好好的走着，突然从黑暗中杀出两个持刀歹徒朝他猛砍，砍了数刀，肚皮被砍破，头顶和脸上各挨了一刀，要不是抢救及时，必死无疑。幸亏事发生在英租界，歹徒砍人的动静惊动了印度巡捕，及时把二哥送到医院，才大难不死，留了一条命。但是脸被砍破了，整个额头上的皮被砍开，耷拉着，几乎可以揭下来。歹徒是黑社会的人，拿钱干活的，真正

的凶犯是二哥生意上的对手，一个开典当行的老板，二哥的生意把他压垮了，他怀恨在心，便起了杀心。

要是以往，大难不死的二哥一定会疯狂复仇，但这一次二哥认栽了，因为他心里已经有了理想，他有更大的事要做。他不但吞下了痛和耻辱，还主动关了典当铺，不想跟对方再有纠缠。他每天举着一张破脸忍辱负重，四方奔波，寻找新的商机。阿宽说，那件事说明二哥已经成熟，可以干大事了。二哥后来跟我说，是父亲救了他，他被砍倒在地的时候，清楚地看见父亲从天外飞来，把他翻过身来，让他仰天躺着，让他捂住肚子，掐住肝脏，以免失血过多。然后他又看见父亲跑去叫来巡捕，把他送到医院。从那以后，父亲经常出现在二哥面前，要他忘掉一切，重新开始新的生活。二哥说得活灵活现，父亲的音容笑貌真真切切，父亲的训词真真实实，好像父亲真的回到了他身边，和他朝夕相处。但我想这是不可能的，这不过是他心里的另一个自己，这个人以父亲的名义在不断地教训他、指导他，让他摒弃杂念，让他放弃复仇，让他变成一个能忍痛的大丈夫，一个胸怀大志的革命者。

我看过二哥疤痕的照片，确实很可怖的，大半个额头的皮像一块破布遮着一样，皱褶四起，颜色呈暗红，像血随时还要迸出来。从这样一张脸，变成现在这张脸，是不可思议的，但二哥就是遇到了这样的神医。二哥说，这又是父亲给他安排的，是父亲帮他把神医召唤来的。去年年关前，他坐海轮从上海去香港，在船上遇到一个犹太老头，胖得像英国首相邱吉尔，走路蹒跚，却有一双天赐的神手。他主动找到二哥，说可以给他恢复容貌。二哥不相信，对方说你们中国人就是相信巫婆，不相信科学。一路上他对二哥说了一大堆道理和例子，证明自己非凡的医术。

下船时，二哥跟他走了，他在香港有一家私人诊所。走进诊所时，二哥又后悔跟他来了，因为所谓的诊所只不过是一间用楼道过厅隔出来的临时小房间，而且很显然，他本人就寄宿在此。这里既没有手术台，也没有复杂的仪器设备，所有设备只有十几把长短、大小不一的不锈钢剃刀、剪子、镊子、弯锥等，都包在一只脏乎乎的布袋里，像乡下兽医一样。当时二哥直觉得是遇到骗子了，想掉头就走，但突然父亲又冒出来，对他说了一句话又把他留下了。父亲说：“这是男人的手术，你是怕痛吧？男人怕痛还做什么男人，干脆早点到我这儿来做鬼吧。”

二哥说，他就这么留下了，付了定金（并不多），约好时间来做手术。做手术的头天晚上，老头带他去洗桑拿，老头让他一次次进出蒸房，蒸了几乎一夜，二哥说最后他觉得自己都被蒸熟了。然后他们回到诊所，手术就开始了，没有麻药，没有副手，没有无影灯，只有一只冰箱和一块海绵，他就咬着海绵，痛到昏过去为止。二哥说手术持续了五个多小时，他昏过去时真正的手术还没有开始，只是从他大腿根部揭下

了一层皮，保存在仅有的设备里——冰箱。二哥说，他昏过去前又听到父亲在对他说：“睡吧，你死不了的，有我和你妈保佑着你……”

不说则罢，当二哥跟我说了这些后，我反而不相信他说的，太荒唐了！感觉和理智告诉我，这不是我的二哥，我不相信他说的。二哥说：“我无法把自己变回去，但真的假不了，我愿意接受你的考证。”说着爽朗大笑。

我说：“我觉得你声音也变了。”

他说：“其实没变，只是你不相信我是你二哥，就觉得变了。”

我想考考他，问问家里人的情况、发生过的事。可以问的很多，但我只问了小弟的情况，看他对答如流且无一差错，就不想问了。倒不是被他说服了，而是我想，如果这是个阴谋，很显然，阿宽是合谋者之一，阿牛哥必然也是之一。家里的事，我知道的，哪一件阿牛哥不知道？作为父亲的义子和保镖，家里只有阿牛哥知道而我不知道的事，没有我知他不知的。就是说，有阿牛哥帮他，我这样考他，肯定是考不倒他的。我能问什么呢？我能问的，阿牛哥都会告诉他。有一阵子，我真的有种冲动，希望扒下他裤子，看看他大腿根部那块被揭植到脸上的皮。

当然，我没有。不好意思是一个原因，还有一个原因，我也希望他真是我的二哥。希望！哈，我忽然觉得我的生活太离奇、太那个……吊诡了，连二哥是真是假都是个问题。这个日子注定要在我的记忆中烙下“疤痕”，像一根绳上的结，常常需要我去解。

话说回来，这天似乎就是专门给我“打结”的日子，与后面出现的“结”相比，这还是“小巫”。这个结，说到底不解也没关系，因为它只属于我的情感、我的生活，而此时的我，情感和生活都是可以被切割掉的。不是有首诗是这么说的：

生命诚可贵，

爱情价更高；

若为自由故，

两者皆可抛。

这天，我真是想起了这首诗，它似乎是某种象征，某种暗示：我这一生将为解开“革命的结”，为“自由之故”，失去包括生命在内的所有一切。

就是这天，在这山中清新的空气中，在一片绿意浓浓的枫树林中，在后院休闲的六角亭子里，阿宽和二哥分别向我介绍了天皇幼儿园惊人的秘密和可怖的罪恶。最先获悉此情的无疑是我可疑的二哥，他到南京开设分部后，不时与日本高层有些接触，正是在这些接触中，他偶然听说了此事。

二哥说：“鬼子把这次行动命名为春蕾A级行动，决不是小打小闹，是准备大干一番的，可到底有多少人在里面干、具体干到什么程度，我一无所知，因为我根本进不了那幼儿园。那地方比秘密的集中营还要难进，我想这就是问题所在，一定程度说明春蕾A级行动，确有其事。”

阿宽说：“我是今年五月份把这个情况汇报给延安的，党中央高度重视这件事，指示我一定要尽快查清事实，若确有其事，要求我亲赴南京，全力实施反击行动。我就这样六月底带人到这儿，开始组织实施迎春行动。”

我问：“你要求我来南京也是为了这事？”

他说：“是，我们的行动起色不大，我们需要更多的人，尤其是像你这样年轻、有知识的女性。”

我问：“为什么？”

二哥说：“因为幼儿园园长就是一个年轻的女性。”

我说：“她叫静子，金深水现在就在拍拖她，革老想让他把她攻下来，因为她是野夫的外甥女。”

二哥兴奋地对我说：“这好啊，听说你现在跟老金合作很愉快，那你以后要接近她应该也有条件啊。”

阿宽笑道：“她们已经是知人知面不知心的好朋友了吧。”我看看阿宽，他其实早跟我打过招呼，要我设法多接触静子，争取跟她交成朋友，只是没有跟我说明原因而已。我问阿宽：“你干吗早不跟我说明原因呢？”他说：“我总以为二哥会很快回来，想同他一起来跟你说，因为这事他比我更了解情况。”

我问二哥：“你去过那地方吗？幼儿园。”

他说：“我让下面职员以推销产品的名义去过两次，根本不让进，我几次路过看，大铁门从来都关得死死的。”

阿宽对我说：“现在只有看你，下一步以去找静子的名义试试看，能不能进去。”

我说：“这个我想应该没问题吧。”

二哥说：“但不要想得容易，毕竟那里面有他们最不想让人知道的罪恶。”

阿宽对我说：“但我们必须想办法进去，只有进去了才能进一步了解情况，这个任务就交给你了。”这也是他今天带我来这里的目地，正式给我下达此任务。阿宽接着对我说：“现在周副主席对这件事非常关心，上次老罗来这里给你打前站，专门给我带来了周副主席的指示，是这么说的——孩子是国家的未来，迎春行动关系到中华民族的存亡，当全力以赴。”

周副主席？我的血顿时沸腾起来！我激动地立起身，好像是在对周副主席说一样，慷慨陈词：“请组织放心，我会竭尽全力的。”我这么说话时并没有想到，要完成这个任务有这么难，比用水去点燃火还要难！比用沙子去搓一根绳子还要难！我为此将付出包括我自己、包括我最爱的人、包括我们那么多同志的自由和生命。

生命诚可贵，

爱情价更高；

若为自由故，

两者皆可抛。

这首诗，真的就是我一生的写照。

6

在下山的路上，阿宽又正式给我下达了第二个任务：发展金深水做我们的同志。他说：“我预感。要完成‘迎春’任务不是那么容易的，我们要发展更多的同志。我多次听你说起，老金为人正直，行事低调稳重，这样的人正是我们需要的。”看我沉思着，他又说：“你感觉他跟静子的关系发展到什么程度了？”我说：“我感觉还没有热火起来。”他说：“这是与狼共舞。”我说：“但你一定希望他们共舞吧，这样对我们有利。”他笑道：“我希望他与我们共舞。”

我心里其实一直在为二哥是真是假的问题纠缠着，接着他的话，我说：“我希望你对我说实话，他真是我二哥吗？”他哈哈笑道：“这我干吗要骗你嘛，如果我骗你，那也是因为他把我骗住了。”我问：“你这说的什么意思？”他说：“就这意思，我第一次见他这个样子，听他那么说后也曾经怀疑过，包括阿牛开始也不相信，但当我们问了他一堆问题，阿

牛问他家里的事，我问他组织内部的一些事，他都不假思索地一一回答了，没有一点差错，足以证明他就是二虎。而且你看他，除了面孔有些异样外，其他的，像身材啊，声音啊，举止啊，哪一点不像二虎嘛。”

我说：“我就觉得他声音变了。”

他说：“这完全是你的错觉，真的没变。”

我说：“那你看过他大腿上有没有被移了皮的疤痕呢？”

他说：“这我倒没有看过，但我想一定是有的，否则他不可能这么说，因为这是可以当场验证的嘛。还有，我在想，你也可以试想一下，如果说他是假的，他说的那些也全是假话，可作为假话，这假话也太低级了，谁听了谁都不相信嘛。”顿了顿，他进一步说道，“我是说，如果他要骗我们完全可以编出更可信的假话，比如说是找了家大医院，花了大价钱，经历了多少曲折等等，尽可以挑玄的话说，反正我们也无法去查证。可是他现在说的这些，确实太那个……不可思议了，一般情况下谁都觉得不可信。他明知这不可信，还是这么说，唯一的解释就是这是真的。”

这个解释不无道理，我以沉默的方式表示了接受。

接着阿宽又对我道出一个在他看来不乏证据的事实，他说：“现在有一点不容置疑，如果他是假的，二虎一定见过他，并和他有非常深的过往，他要把二虎以前经历的、知道的、看到的、做的，甚至想到过所有事都如数转达给他。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就算是都转达给他了吧，那么好了，我们又可以设问一下，他为什么要来扮演二虎这个角色，如果是为了钱，把二虎的钱财卷走后消失了，这可以理解，他为谋财害了二虎的命，在夺命之前把二虎所知的一切都引诱出来了。但他没有这样，他还留下来替二虎出生入死，这又是为什么？当然也有可能，他是敌人，重庆也好，鬼子也好，伪军也罢，总之是我们的敌人派进来的，目的就是要捣毁我们组织。可是快一年过去了，我们组织没有因此有任何损失，他倒是为我们组织做了大量的事情，四处奔波，买药购枪，还在南京开设了分部，探获了敌人最大的罪恶、最深的秘密。”

我亲爱的阿宽，你不该说这个，你这是画蛇添足了，把我本来已经降服的心又搅翻了天。我心想，这恰恰说明你是合谋者，这出戏是你导演的，这个人是你安排的，他本来就是我们的同志，他是替二虎来完成他未完成的事业的。你这么说，恰恰……

但我没有说出口，我依旧以沉默的方式表示了怀疑。我发现，我其实害怕去揭穿阿宽——真能揭穿他吗？我不敢试，心里的疑窦依旧活着，像一盘蛇恶毒地盘着。回到水佐岗家里，我明显有点魂不守舍，看

见小红和赵叔叔，脑海里都顿时浮现两个二哥的形象。我想跟他们聊聊二哥，又担心阿宽不高兴，或是把他揭穿了。可是不说，我心里堵得慌，我心乱如麻，像丢了魂，以至晚上临睡前都忘了给阿宽一个吻。在我和阿宽相处的日子里，我一直坚持每天晚上睡前吻他一下，这既是我们内心相爱的体现，也是我们感谢上苍的一种仪式，感谢老天给我们相知相遇的机会。我们有约定，只要在一起，不管发生了什么事，吵嘴也好，干架也罢，这个吻必须不少，它是我们在一起的见证，也是我们要爱到永远的誓词。从来，我没有忘掉过，可这天晚上我忘了，是阿宽提醒后才吻他的。

阿宽以为我是被他下达的两项任务压迫所致，安慰我说：“也许我不该给你这么大的压力，一天内给你压了两大任务，我是不是太缺乏领导艺术了？”

我说：“你能这么安慰我，说明你的领导艺术还是蛮高的。”

他说：“我相信你一定能完成任务的。”

我说：“你这么鼓励我，你的领导艺术又高了一层。”

他说：“别跟我逗嘴皮子，逗开心了又睡不着了，我看你很累，快睡吧。”

我说：“你该罚我一个鼻子，刚才我忘了吻你了。”

他说：“这可不是一个鼻子够罚的。”

我说：“那就两个。”

他说：“至少三个。”

我说：“你把我鼻子刮塌了，我变丑了，你还会爱我吗？”

他说：“你就是变成丑八怪了，我还是爱你到永远……”

我喜欢这种感觉，躺在床上跟他逗嘴、打情骂俏，没大没小，无轻无重。一般人也许很难想象，阿宽这么大的一个首长，会跟我这样卿卿我我，这么富有情调。这是我用心培养出来的，可能也是母亲在九泉之下专门给我保佑来的。小时候，我最不喜欢父亲老是在母亲面前板着脸的样子，长那么大我没看见父亲对母亲说过一句情话，父亲经常大声训斥母亲，而我母亲，只要父亲说话声音一大就会埋头沉默，像个八辈子欠父亲债的罪人。除了在一个房间作息外，我觉得母亲就像家里的其他佣人一样，让我时常为母亲伤感。我爱父亲，也爱母亲，但不爱他们那种夫妻关系，冷冰冰的。我想，母亲一定希望我找一个能哄我、逗

我，对我情意浓浓，能给我甜蜜生活的丈夫。

我相信，我找到了。

这天晚上，阿宽为了给我减压——其实也是给我压力和动力，还跟我说了好多宽慰我的甜话，情深意长。其实他想错了，我心乱不是因为他布置的任务，我是被二哥折腾的。这件事对我冲击很大，阿宽不知怎么的似乎没有太在意。我一直没有理由说服自己，那人就是我二哥，不但睡前如此，睡着了还是如此。晚上，我梦见父亲，我在梦中不停地问父亲，“二哥”是不是真的是我二哥。父亲一直没有回头看我，他的背影越来越小，时而往远处走，时而往高处飞，腾云驾雾，隐隐显显，急得我要哭。后来，父亲像被狂风吹的，翻着跟斗从天上跌下来，摔倒在我眼前，我跑上前去搀扶他起来，却发现搀扶的是“新二哥”，他脸色比白雪还白，像僵尸，把我吓得大声惊叫。我就这么惊醒了，也把阿宽吵醒了。

“你怎么了？”阿宽看我浑身发抖，流泪满面，心疼地把我揽在怀里。

“我做噩梦了。”我说，“我梦见二哥了……二哥……”我不停地喊着二哥，不知道说什么。

他说：“你是不是梦见二哥死了？”

我说：“是的，阿宽你告诉我，二哥到底怎么了，是不是死了？”

他说：“我的点点啊，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你为什么不相信他就是你二哥？你的二哥也是我的二哥，他真的要不住了，我为什么要拿一个假的来骗你？”

我说：“你怕我伤心，因为二哥是我在世上唯一的亲人。”

我们又围绕二哥开始了新一轮的质疑和反质疑。不知我是着了魔，还是……反正不论他说什么，似乎都说服不了我。包括后来，阿牛哥也好，赵叔叔也好，郭阿姨也好，凡是跟二哥有过往的人，都坚决又坚决地告诉我他就是我二哥，可我还是信服不了。我的理智在这件事上显得无比固执，冥顽不化。如果说有什么说服了我，也仅仅是感情上的，那就是阿宽——我没有理由怀疑他会如此信誓旦旦地欺骗我。

阿宽曾对我发过誓：二哥就是二哥！

我正是以此笃信，不许自己再存疑虑，但凡偶尔冒出来的疑虑都被我狠狠掐死，没商量的。可是在他临终时，我还是有种冲动，想最后问

他一次——由于没有及时问，他永远离别了我，我又为此后悔。这说明我心里的疑问还在啊，我所谓的笃信不过是笃信他对我的爱，他对我的真。现在二哥也走了，阿牛哥也走了，而这个疑问却还在我心里活着。就让它活着吧，我在这里太孤独了，就让它陪着我吧.....

有一天，阿宽又带我去二哥会所，说是二哥发展了一位新同志，十分了得，让我去认识一下。是下午上的山，天刚下过雨，山中湿漉漉的，草木都挂着晶莹的雨滴，放眼望去，水汽升腾着，形成山岚，飘飘欲仙。个别山头上还有壮观的云瀑，从山顶泻下，白得耀眼。那天吹的是西南风，二哥会所所在的山坞坐北朝南，成了个风袋子，水汽都往那里面钻，车子开进去，顿时被浓雾包抄，视野一下子缩小，车速不得不减慢下来。我在重庆时就学会开车，但开得不多，车技一般。为了提高车技，一般出了城阿宽会让我来开车。开车是个技术活，公里数决定车技，开得多了技术自然上去了。那天就是我开上山的，但是进了山坳，山路弯弯，浓雾作怪，我不敢开了，想换阿宽来开。

那天阿宽在感冒，人不舒服，上山时睡着了，我停了车他以为到了，看窗外这么大雾，说：“这么大的雾你都开上来了，看来你的车技大有长进。”我说：“还没有到呢，我就是看这么大的雾不敢开了，你来开吧。”他说：“快到了，坚持一下吧。”我说：“你不怕我开进山沟里去？”他说：“没事的，开慢一点就是了。”

我再开时，他问我：“你紧张吗？”

我说：“有点。”

他说：“开车时适度的紧张感是最安全的。”

我开车时，他经常告诫我一句话：车速不要大过车技，谨慎不要大到紧张。也许是当过老师又写过诗的原因，阿宽说话总结能力很强，总是提纲挈领，深入浅出，切中要害，很容易让人接受并记住。他曾写过一首诗，是反映我们地下工作者的，我觉得写得很好，第一次看到时我感动得哭了，因为我觉得它写出了我内心最真实的感受。和阿宽遗体告别时，我心里一直在默诵这首诗。现在，我每天早上醒来，总是要默念一遍这首诗——

清晨醒来

看自己还活着，多么幸福

我们采取的每一个行动

都可能是最后一个

我们所从事的职业

世上最神秘，最残酷

哪怕一道不合时宜的喷嚏

都可能让我们人头落地

死亡并不可怕

我们早把生命置之度外

二哥的会所据说最初是清朝大臣顾同章的闲庭。顾大人是广东潮州人，到南京来做官，水土不服，经常上吐下泻，人瘦得跟晾衣竿似的。下面人给他找来一位风水先生，把四周的山走遍了，最后在这个山坞里给他选了这个向南的山坡，让他在此地建凉亭两座，茅舍一间，瓦房三间，月未来住上一天，夏日晴天在凉亭里下棋喝茶，在茅房里如厕，雨天冬季自然是在瓦房里避寒取暖，喝补汤，吃海鲜。顾大人照章办事，一以贯行，果然不吐止泻，身体日渐长肉，赢得寿长福厚的圆满。因之，后来这地方盛传是块风水宝地，房舍几易其主，被几度翻修重建，规模越造越大。最后接手的是孙文挚友、同盟会之主黄兴，他接手后这里成了同盟会经常开秘密会议的地方，为安全起见，在房子里挖了地下室和暗道，暗道一米多宽、一百多米长，直通对面山坡下、山涧边的那片巨石堆，出口处隐在几块大石头和灌木丛中，很难发现。黄兴去世后，房产一直在黄兴后人手上，二哥正是从黄兴后人的手上买过来的，当然是花了大价钱的。如今，茅舍早不见了，凉亭依然在后院风雨着，当然也是几经修缮过的。现在的凉亭正眉刻着国民党的青天白日旗，几个柱子和横梁上有孙文、黄兴、于右任、宋教仁等人写的楹联。

以往，天气好时，我们总是到亭子里去说事，这天因为雾大，二哥领我们去了会客堂。客堂在一楼拐角处，一面向着山外，一面迎着后院，向着山外的墙上没有窗洞，窗户都在对着后院的墙上，是两扇木格子大玻璃窗。我进去后，一边给高宽泡茶，一边看着窗外，在漫漫迷雾中，我看到凉亭里有一个人影，时而金鸡独立，时而抱柱翻腾，像一个武术高手在习武。我看着不由丢下茶具，立到窗前去看，看得痴痴的。阿宽看我这样子，走到我身边，问我：“你在看什么？”

我对他伸手一指，“你看那人，好像蛮有功夫的。”

阿宽看一会说：“嗯，果然有功夫，看来二哥没跟我说大话。”

我问：“他是谁？”

他说：“让二哥告诉你吧，我也是只闻其名，未见其人。”

正说着二哥进来了，说起凉亭里的人，眉飞色舞，滔滔不绝。二哥介绍道，此人姓程，名小驴，是湖北孝感人，其父是屠夫，开着一片肉铺。小驴十六岁那年，肉铺卖了一头死猪肉，乡民知情后纷纷聚在铺子前，要退钱还肉，发生争吵，引起斗殴。十六岁的少年，如初生牛犊，斗殴起来哪里是要命的，他操起砍骨刀，砍人如杀猪，连杀两人，吓得乡民抱头鼠窜。命案在身，小驴怕死，连夜逃走，最后改名换姓上了武当山，穿上道袍，扫了十三年树叶和落雪，练就了一身功夫。

二哥说：“他最了得的是轻功，可以在晾衣竿上仰天睡大觉，可以像猴子一样在树梢上腾飞挪位，可以像猫一样在房顶上无声起落。有一回，我看见他就坐在那棵树下，突然拔地而起，把停落在树枝上的一只红嘴相思鸟抓在手板心里。”

阿宽问：“你是怎么认识他的？”

二哥说：“在广州街头碰到的，他在沿街卖艺，我看他功夫真是了得，就跟他攀谈起来。原来，前年夏天，他所在的道馆里来了一位病人，是薛岳部队上的一位团长，家就在武当山下，在武汉保卫战中受了重伤，肺部中了一弹，命悬一线。所幸救得及时，算是保住了命，却一直卧床难起，每天只能吃流食维持小命。后来几经周折，回了乡，依然举步维艰，命脉日渐衰弱，家人是死马当活马医，把他送上山，找道士来要命。此时昔日的小驴在馆中已是功夫高深的道士，名声在外，人称武师道士。他接下了团长，天天给他运气发功，配合着吃了一个时期的草药，团长可以跟他扎马步习武了。正是从团长口中，他活生生地了解到日本鬼子如何在欺负国人，他觉得自己是个罪人，如今国难当头，希望团长带他下山去杀鬼子赎罪。但团长经历了生死，看到了太多国军内部的腐败，心灰意冷，已无心报效祖国，只想在家乡苟且偷生，便给他写了一封信，让他去武汉找谁。一天早上，他带了信，下了山，去了武汉，发现武汉已经沦陷，他要找的部队说是去了株州。寻到株州，又说去了桂林，赶去桂林还是没找着，也没人知道去了哪里。他无路可走，开始漂泊，就这样到了广州。一路下来，他带的盘缠早已告罄，只好靠在街头卖艺化点小钱度日，我就这样遇到了他。”

后面的事可想而知，二哥了解到他的经历和愿望后，积极动员他加入我们组织。他听说我们也是抗日打鬼子的，二话不说跟二哥来了南京。后来，他当然成了我们的同志，当了我们的行动组组长，经常出生入死，干得很出色。包括在迎春行动中，他也是立了大功的，正是靠他猫一样的轻功，我们在腾村办公室安装了窃听器，让我们及早掌握到诸多内幕，为我们后来进一步行动找到了方向，赢得了主动。

话说回来，他身上的功夫真是常人难以想象，他什么功夫都有，武功、轻功、木工、厨艺，都好得呱呱叫。他还会写书法，还会看病，还会做油漆工，十几年道士生涯造就了他，他成了无所不能的人才。那天阿宽正患感冒，人很不舒服，他不但一眼能看出来，还手到病除——其实严格说手都没有到，他就让阿宽坐在茶几上，他运了气，张开巴掌，悬空在阿宽的头顶和背脊上来来回回“推摩”了几分钟，整个过程没有碰阿宽一个手指头，但阿宽顿时变得神清气爽，脸色红润。我当时看傻了，如果不是亲眼所见，简直难以相信。

还有更神奇的，就发生在他自己身上。是这样的，后来军统公然跟我们作对，王木天天师动众想捣毁我们在南京的地下组织，他作为行动组长必须组织反击，还以颜色。他先后两次深夜入室拧断了包括王木天保镖在内的几个坏蛋的脖子，因之王木天下了死命令，一定要干掉他，结果有一次遭革老的手下秦淮河追杀，肩膀上挨了一枪，子弹钻进肩胛骨里，伤势很重。二哥把他送到上海，找了最好的外科医生给他取子弹，医生说那子弹钻的位置很深奥，在骨头缝里，要卸掉肩膀才能取出子弹。肩膀没了，哪还能有胳膊？没了胳膊，怎么当行动组长？他不同意。医生警告他，如果不及时手术，他有可能连命都要丢掉，因为子弹击碎了骨头，炎毒有可能通过骨髓流遍全身致命。即便这样，他还是不同意。他私自回到南京，躲在山上的会所里自己治疗，先是寻来草药排毒消炎——草药都是他自己上山采的。炎症消退后，他恢复了体力，便开始强硬活动手臂，一天多次，每一次都痛得他大汗淋漓。我听二哥说，有一次他还拿肩膀去撞墙，把他痛得昏过去了。

真是太蛮了！

可他就是用这种蛮办法让子弹移了位，让肩膀可以正常活动了。

后来子弹一直在他肩膀里，已经成了他肩胛骨的一部分，平时并不影响他什么，只有在阴雨天会隐隐作痛。隐隐作痛也不会影响他什么，他对疼痛的忍受力像他的武功一样高。他是个意志和毅力超常的人，那次送阿宽走，所有在场的人都涕泪交加，只有他，像一棵树一样，伫立不动，声色全无。

他就是老J。

2

我真希望，我是在讲述别人的故事，比如讲讲老J的事，我心里会觉得特别来劲。可终归，这是我的故事。不，这不是故事，这是我的经历，我的过去，我的感情，我的记忆。我在回顾一段历史，我只能说我自己经历的点点滴滴。但有时，我觉得它又是个故事，因为太曲折了，

太不寻常了，爱恨情仇，悲欢离合，生死离别，荣辱兴衰，家苦国难，都在我一个人身上发生了。我的经历就像一个虚构的故事，现在这故事正在往一个凄楚的方向进展，越来越像个悲剧故事。我说过，在一个无限的期限内，我知道所有的人都会发生所有的事，所以，所有发生的事我都能接受。

但阿宽走了！

这件事我怎么也接受不了！

很长一段时间，我一直不相信阿宽已经离我而去，每天睡觉前我依然与他絮絮叨叨，依然吻他——他的衣服，他的帽子，他的手枪，他的手绢，他最早送我的玉佩，他后来送我的项链，他残留在枕巾上的发丝、汗味、头屑……他真的没走，他给我留下了太多东西，每一样东西对我来说就是活生生的他，我对一样样东西说话，一遍遍亲吻着它们，感觉到阿宽依然在我身边。只有在半夜被噩梦惊醒，我想钻到阿宽怀里痛哭时，没有一双手抱我，替我拭去眼泪……

哦，阿宽，你真的走了吗？

啊，阿宽，你怎么能走呢？

阿宽，你的任务还没有完成，你怎么能走啊！

阿宽，我们不是说好的，等我们完成了任务，粉碎了敌人的春蕾A级行动后，我还要给你生一个孩子，如果是男孩我来给他取名，如果是女孩，就由你来取。可是，阿宽，你在哪里？

阿宽，你记得吗？你答应过我，等我们赶走了鬼子，你要带我去遨游世界，住世上最差的客栈，看世上最美的风景。可是，阿宽，你在哪里？我找不到你。

阿宽，你真的走了吗？

阿宽，你怎么这么快就走了呢？

阿宽，阿宽，你怎么舍得丢下我呢？

阿宽，阿宽，我恨你恨你恨你恨你啊，阿宽……

可是，阿宽，我更恨我自己，我恨自己恨自己恨自己啊！我知道，是我害死了你，我要是不要那个该死的吻，你不会有事的。都是我不好啊阿宽，我太任性，太冲动，没有听你的。可是，我那么长时间没有见到你，我真的很想你。你知道，我每天睡觉前都要吻你的，那么长时间

没看见你，见了你我真的有些控制不住。都是我不好，阿宽，我怎么会这么傻？

阿宽，你会原谅我吗？别，阿宽，你别原谅我，我永远也不会原谅自己，我要接受惩罚！我已经在接受惩罚，没有你的日子，每一天，第一刻，我都是在惩罚中过去的。要不是为了神圣的使命，也许我早就去了你身边。我宁愿与你一起做鬼，也不要一个人活在世上。没有你的世间，比地狱还要阴冷，还是恐怖，还要折磨人……

我知道，一切都在我吻阿宽的那个瞬间注定，不可挽回！

事情是这样的，皖南事变后，国民党迫于国际舆论的压力，暂时收敛了对我们的地下清剿行动。但是王木天不甘心，或者说，他找到了更下作无耻的伎俩。其实，那时周佛海确实在对重庆暗送秋波，王木天就勾结他，利用他的力量对我们实行公开清剿。好在我利用革老父女对我的信任和重用，给他们下了不少烂药，制造了一些假情报，致使他们对我们地下组织的真实情况了解不多不深，否则我们真的会受到重创，毕竟这是在南京，周佛海手上有军队，有警察，随时随地可以抓人杀人。但阿宽的目标太大了，王木天早知道他在南京，朝思暮想要把他挖出来，以讨戴笠的奖赏。周佛海知情后也是如获至宝，替重庆抓到赫赫有名的老A，等于是他在重庆政权里存了一笔“善款”，何乐不为？就这样，一时间里，南京城里满大街都是阿宽的头像，大肆通缉搜捕。

风声太紧张，形势太严峻，阿宽只好先出去避一避风头。他去了江北，在新四军的地盘上做了一回客人。这一去就是一个多月，我日夜思念他回来，却又怕他回来。其间，我发现自己怀孕了，这是他后来提前回来的一个重要原因。他得知我怀孕的消息后，先发电报明确要我把孩子处理掉。我当然不是太情愿，谁会情愿呢？他可能是怕我处理了孩子太伤心，也可能是担心我“有令不从”，所以提前回来了。回来得真不是时候啊。

有些事回想起来就觉得这是命，命运要袭击我们！

我清楚记得，那天是星期天，前一天晚上秦时光约我一起吃晚饭，我拒绝了。这家伙总缠着我，我为了稳住他，答应这天去幽幽山庄跟他吃午饭。这是老G离开香春馆后二哥出钱开办的一个饭店，是我们的一个新据点。阿宽不在期间，我出门都是自己开车，每次我出门前，赵叔叔总是帮我把手擦得亮堂堂的。这天，我出来开车，觉得奇怪，赵叔叔一个劲地冲我发笑。我问他笑什么，他说他刚得到一个好消息，不知该不该告诉我。

我说：“为什么不告诉我？”

他说：“组织上不允许。”

我说：“你这不废话嘛，不允许你就别提起，提起又不说，挠我痒呢。”

他说：“你快上车吧，组织就在车里。”

我打开车门，天哪，竟然阿宽坐在驾驶位上！他几分钟前才回来，看到赵叔叔在擦车子，自然先跟他招呼了。他从赵叔叔口中得知我马上要出去见秦时光，便跟我做了这个游戏。我好开心啊，激动得恨不得一口吞下他，可当着赵叔叔的面我怎么好意思呢。

事后我想，我们真不该这么仓促走的，为什么后来到了秦时光楼下我会那么不能自禁地去亲热他，就因为……怎么说呢，我已经那么长时间没见他，见了他心里一下进出太多的情感要宣泻，要抒发。不是情欲，真的，是情感，一种久别重逢、兴奋难抑、炽热如火的情感。如果我们当时进屋去坐一下，喝一杯水，让我在他胸脯上靠一靠，哪怕只是拉拉手，我后来可能就不会那么不能自禁。还有，该死的秦时光，如果他当时准时在楼下等着，也就不会有后来的事了。他那天迟到了，这是他无意中给我挖的一个陷阱，我在诱惑中跳了下去……

其实，我们也没有怎么着，可以肯定，绝对没有亲嘴。阿宽还是很理智的，我是开始上车就想坐在前面，被他阻止了。“干吗？”他说，“别破规矩。”我说：“让我先坐一会儿，跟你说会儿话，呆会儿我再坐到后面去。”他笑道：“我已经习惯你坐在后面跟我说话了。”我说：“今天不一样，破个例。”他刚回来，情况不明，很谨慎的，说：“何必呢，万一门口就有人盯着呢。”说着特意脱了外套，放在副驾驶位上，分明是没有商量余地。

我只好坐在老位置上，车子一驶出赵叔叔的视线，我一边说着话，一边还是冲动地去抚摸他的头。

他跟我开玩笑，“现在胡同里没人，摸摸可以，呆会儿上了街可别摸了。”

我对他嗔怪道：“你这人怎么这么绝情，这么长时间没见我也不想我。”

他说：“你这人真没良心，我回家连门都没进，就陪你出来还不是因为想你。”

我说：“我每天都在想你。”

他说：“我每夜都在想你。”

我说：“我每一分钟都在想你。”

他说：“我每一秒钟都在想你。”

我们就这样以惯常的方式互相斗嘴、逗开心，一路逗下来，我的情绪真是炽热得要着火，恨不得坐到他身上去。车停在秦时光楼下时，我左右四顾一番，没看见秦时光的人影，也没看见其他人，顿时情不自禁地去抓他的手。他看四周没人，也让我抓，但身体依然正常地坐着，既没有回头，也没有侧身，只是把手伸给我，让我握着。如果仅仅握着，我不把他的手抬起来，外面是没人看得见的。可我握住他的手后。情绪变得更炽热，是一种通电的感觉，浑身都麻了。

真的，我太爱这个男人了，他是我的老师、我的上司、我的爱人、我的大哥、我的信仰、我肚子里那团血肉的父亲……哦，该死的我啊，我居然在这时候想到我们的孩子，一想到孩子，我们的第一个孩子即将化为泡影，我的情绪就乱了，我捧起他的手，又是亲，又是咬，是一种爱恨交加、不能自拔、几近癫狂的感觉。

阿宽一直是清醒理智的，他发觉后立刻想抽回手，可我当时是那种感觉，完全丢了魂，手上的劲比老虎钳还要大，他哪里抽得回去……不过，我敢发誓，不管怎么说，这个时间是很短暂的，顶多十几秒钟。

哪知道，就在这十几秒钟里，命运袭击了我们！

鬼知道，当时秦时光在哪个角落，是怎么看到的，但后来的事实证明，他当时一定看到了……这就是我们的工作，是世上最残酷无情的！一秒钟的放松都不行，一滴眼泪流错了时间地点都不行，一个不合时宜的喷嚏，都可能叫我们前功尽弃，生死相隔！

3

说起这些，我的眼泪就止不住，我就有说不完的话要说，好像这样就能够把阿宽留住似的。虽然我见证过父母亲等一大堆亲人的离去，但这一次是最伤心的：前面所有伤心加起来都没有这次伤心！很长一段时间，过度的悲伤让我失去了活下去的气力，死亡的念头时常盘踞在我心里，呼之欲出，随时可能生龙活虎地跳出来。

要不是阿宽对我有托付，我真的想随他而去。

阿宽给我留下了两个托付：一是他的孩子，这是他身体托付给我身体的，是客观存在；第二是，他临终前要我快去找阿牛哥干掉秦时光，

这是他给我下达的最后一道命令，是他临终唯一的遗愿。那天，老J不在庄里——在也没用，他和老P都不会开车，只有我去。因此，我当时连替阿宽哭的时间都没有，他眼睛一闭我就把他丢给郭阿姨，迫不及待地出发了。

从幽幽山庄到秦时光家约有六公里，到我们单位也是差不多的距离，两者相距约两里路。按秦时光搭人力车、我开车来比算，我大约比秦时光可以早二十五分钟赶到单位。阿牛的裁缝铺就在我们单位门口，如果秦时光回单位，阿牛有充分的准备时间干掉他。问题是，我们不知道他到底会回哪里，家里？还是单位？如果是家里，阿牛徒步赶过去时间很紧张，我开车过去虽然快一些，可是我枪法哪有阿牛准？我没有远距离狙击的经验，去了那里临时找狙击位，哪里一下找得到？这真是非常两难的事，而且时间那么仓促，根本不允许我们深思。最后，我决定先开车把阿牛哥送过去，这样保证了他的时间，然后我又赶回来，守在裁缝铺里。

当这样安排时，我们当然希望秦时光回家去，只要他回家，走进阿牛的枪口，他必死无疑，而且对我们以后也不易留下后患。可如果回单位呢？只有靠我拚了。我选择就在裁缝铺里行动，因为一时找不到更理想的地方。走之前，阿牛留给我一枝长枪，把后窗给我开好，一桶煤油放好，让我开枪后迅速从后窗逃走，同时放火烧掉裁缝铺。这就是不惜代价硬拚了，以后阿牛的身份再不可能是秘密，我也将因此受到重点怀疑。因为，谁都知道，我经常光顾此地。

关键是，我的枪能像阿牛哥那样百发百中吗？

是的，距离是很近，如果他从我门口走，只有三五米的距离，即使从刘小颖的书店门口走，至多也是二十多米的距离。但当时我的情况也很糟糕，我的心碎了，我的血像地下岩浆一样要迸发，我的心跳得像拨浪鼓，我的手抖得像筛子……真担心秦时光走进我的枪口！

谢天谢地，秦时光没有走进我的枪口，他走进了阎王庙，尸陈街头。

其实，我和阿牛哥相距只有两里路，正常发枪，我是可以听到枪声的，但那时阿牛哥的装备已经十分高级，枪装了消音器，枪声还没有一个气球的爆破声大。我只有在看到阿牛哥从后窗爬进来时，才知道该死的秦时光已经永远开不了口了。

秦时光完蛋了，我就还有继续潜伏的资格。刚才我已经豁出去了，因为如果不能杀他灭口，我什么都完了，只有消失，逃走。所以，刚才我那些想法和做法其实是很冒险的，但我冒险成功了，现在我必须要保

护好自己。于是，我顾不得悲伤，只跟阿牛哥简单交代了一下情况，便绽出笑颜，大摇大摆地走出裁缝铺。此时我要尽量让人看见我在这里：停在路边的汽车可以证明。我在这里已经半个小时了。我在仓促中把车乱停在裁缝铺门前这一点，为我后来消除嫌疑起了莫大作用。这就是运气，我相信这是阿宽的在天之灵给我的。

不过，事实上当时有一点我是疏忽的，就是：我没想到秦时光的死，俞猴子会立刻怀疑到我，并迅速召见我。我离开阿牛哥后便直奔水佐岗家中，我给郭阿姨打电话，知道二哥已经把阿宽遗体运走了，我便又直奔会所。

我刚驾车上山，只见二哥的车从山上下来。

我跳下车，扑进二哥的怀里，大哭起来。

二哥焦急地说：“你别哭，快回头。”

我说：“怎么了？”

他说：“老金来电话，让你马上去单位开会。”

我问：“他怎么知道你的电话，我还没告诉过他。”

他说：“打到你家里的，老赵又打给我，好像很紧急，我估计一定跟秦时光的死有关。”说着钻进我的车，快速地替我调转好车头，让我快快下山。我上车要走了，他却又叫我等一下。已经是严冬，山涧小溪里已经结有冰冻，他下去寻了一块冰，用手绢包好，交给我说：“你眼睛肿得很，随时敷一下。不要紧张，万一有什么千万不要承认，能逃就逃，逃不了就去蹲班房，不要认罪，我会设法救你出来的。”他的镇定和理智让我佩服至极。我因此想，如果他真是我二哥，我二哥真是脱胎换骨了。当然，我这么想也不是说我由此认定他一定不是我二哥，革命确实会让一个人变成另一个人的，难道我还是原来冯家的那个大小姐冯点点吗？

4

我赶到单位时，俞猴子已在办公室里等我好一会，事后我知道，之前他已经跟金深水、马处长、办公室赵主任等三人聊过我，问他们今天有没有见过我。其实他知道，金深水和马处长都是卢胖子的人，不尿他的，如果问晚了，等我们私下见过面，他可能什么都问不到。所以，他有意在第一时间召见他们，争取获得他俩“没有见过我”的证词。这目的达到了，金深水和马处长在不明真相前，不敢随便替我做伪证。再说了，即使金深水，当时也并不知道秦时光的死跟我有关。

门开着，我气喘吁吁跑进去，对俞猴子说：“对不起，局长，最近我司机回老家去了，我是自己开车来的，开得慢。”

他盯我一眼，说：“坐下。”

我坐下，突然发觉尾骨的地方痛得很，不知是什么时候碰的。

他怪怪地看着我，突然问我：“刚才金处长给你家打电话，你没在家，在哪里？”

我说：“我在家门口洗头，你看，这头发都还没干呢。”二哥给我的冰块真起了大作用，我在上楼时灵机一动，把冰水全抹在了头发上。

他说：“能说具体一点吗，你在哪一家店里做头发？”

我感到他来势汹汹，精神气顿时被激发出来。我知道这个店名不能说，说了他一定会去查访，便说：“哪一家店？我说了我在哪一家吗？我在自己家里做。”

他说：“你刚才不是说你在家门口洗头，不在店里，难道在大街上洗的？”

我哈哈笑，“俞局长，这说明你没去过我家，我家门口不是大街，而是花园，我就在花园里，在花岗岩砌的花台上，在阳光下洗头，这有错吗？”

他说：“那你还是在家里吗？可金深水说你不在家。”

我说：“我正在洗头，头上全是香皂水，怎么接电话？电话响的时候，我的女佣正在给我洗头，我让她去接，就说我没在家。”我把话圆过去了，心里便有了底气，开始回敬他，“喂，我的俞副局长，你是在审问我吗？”

他说：“我没有审问你，我在了解情况。”

我说：“你在玩弄字眼，你就在审问我，我倒要知道，你凭什么审问我？是卢局长安排的吗？”

他说：“卢局长去上海了，你该知道。”

我说：“这我知道，我不知道的是你凭什么审问我。”

他哼一声，“凭什么，你知道出什么事了吗？”

我当然佯装不知，问：“出什么事了？我不知道。”

他说：“有人死啦。”

我说：“这年月每天都有人死。”

他说：“这人跟你关系很深哦，你不难过吗？”

我说：“跟我关系最深的人死了快一年了，我现在还在难过。”

他说：“谁？”

我说：“我父亲。”

他知道这么说下去，被动的是他，索性说：“秦时光死了，你不知道吗？”我故作惊异地立起身，“什么，他死了？不可能！”他说：“坐下吧，难道你真的不知道吗？”我不坐下，反而冲到他面前说：“他在哪里，我要去看他。”他说：“看有什么用，人死不能复生，抓住凶犯才最要紧。你今天见过他吗？”我不知道他掌握了什么情况，不便多说，有意提高声音说：“那是你的事，我要去看他，告诉我他在哪里，我这就要去看他。”转身往门口走。他上前拦住我，“先别走，我有话要问你。”我执意要走，推开他，做出要哭的样子说：“你干什么，我要去看他！你该知道，秦时光是我……我们关系很好，他死了你为什么不让我去看。”说着我大声哭起来。我就是要惊动楼里其他人，让他们来看我哭，让他无法再问我话。

果然，不一会金深水跑上楼来，随后还有其他人。

我见了金深水，立刻扑上去，哭着问他：“金处长，秦时光怎么了，他在哪里？”

他沉痛地看着我，小声说：“他出事了。”

我大声说：“他出什么事了？”

他看看俞猴子，对我说：“死了。”

我说：“怎么可能！我要去看他，他在哪里？”

金深水说：“真的，他被人杀了。刚才我给你打过电话，你家阿姨接的，说你没在家，我也没跟她说明情况。林秘书，我知道你跟我们秦副处长在谈朋友，刚才俞局长说上午你们还在一起，在幽幽山庄，这确实吗？如果确实，你们是什么时间分手的？对不起，恕我直言，我觉得你应该如实告诉我们，因为凶犯还没有抓到，马处长正在调查情况呢。”就

这样，老金及时把相关信息巧妙地告诉我，我就知道该怎么说、怎么做了。

我说：“是的，我们上午去过幽幽山庄，本来要在那儿吃午饭，可他临时想起一件什么事，拨了一个电话后就匆匆走了。”

俞猴子趁机问我：“什么时候走的？”

我说：“十点多吧，反正我们是十点钟到那儿的，没过十分钟他就走了。”

俞猴子又问：“你没跟他一起走吗？他有急事，你该送他走才对。”

我说：“我当时气得很，来了就要走，把我当猴耍，气得还跟他吵了一架，要早知道他……我就一定会送他的，我送他可能就不会出事了。”说着我又哭起来，一边问金深水，“金处长你告诉我，他在哪里，我要去看他。”

金深水看看俞猴子，俞猴子不理他，金深水便不说。我又问赵主任，赵主任支支吾吾也不说，我又问刚上楼来的马处长。马处长也不说，我便发作地骂他们：“你们怎么可以这样无情，他死了也不让我去送他，你们凭什么这样对我！”气极之下，我抓住俞猴子，疯了似地大声喝斥他，“你告诉我，他在哪里！”他这才说：“在反特处。”并对马处长说，“你带她下去吧。”

我一听在反特处，也不要马处长带，径自出门，疯癫癫地冲下楼去。

我为什么一定要去见秦时光，为了摆脱俞猴子这种措手不及的审查是一个原因，此外我也需要大哭一场。我心里积聚着太剧烈的悲伤，我还没机会哭过呢。所以，到了反特处，一见秦时光的尸体我就抱住他痛哭流涕。我不需要表演，只要把眼睛闭上，把秦时光想成高宽，我的泪水就会汹涌，我的哭声就会传得很远，我的悲伤就会撼天动地。我不停地擂着秦时光的身体，心里骂着这个王八蛋，嘴里却骂着高宽，骂着老天，骂着我自己可怜的命运，悲伤的情感恣意汪洋地泼撒出来……此情此景，我相信，所有在场的人都被我蒙住了，感动了。

阿宽，你想不到吧，俞猴子想偷袭我，结果成全了我，让我痛痛快快、淋淋漓漓地为你哭了一场。

生不能扬名，死不能公开追悼，甚至连坟墓都是秘密的，这就是我们的命。

这天夜里，我们安葬了老A，但我记忆里一片空白。我只记得我趴在阿宽遗体上，一边要死不活地哭着，一边向到场者简单讲了一下阿宽牺牲的经过。到场的人，印象中有二哥、老金、老D、老P、老J等。后来我就没有了记忆，昏过去了。也许，我意识里是想把自己哭死，让他们把我和阿宽一起葬了。也许，如果我没有昏过去，安葬阿宽时我会一起跳进坟墓，撞死在墓穴里。

我真的想死！

没有人能想象我对阿宽的感情，我更难以想象，没有了阿宽，今后我怎么活下去。我希望死。死成了一件让我感到亲切的事，我不怕！

可我昏过去了，死都死不成。等我醒过来时已是第二天清晨，窗外漫山遍野都是白皑皑的雪。我努力回忆昨晚发生的一切，想到的最后一幕是我抱着阿宽的遗体……我立即去找阿宽，可是原来放阿宽遗体的屋子空荡荡的。天还早，二哥还在睡觉，我找遍了整栋楼也没有看见阿宽的遗体。我想他们一定是把他安葬了，可葬在了哪里呢？我在附近找，没有发现任何新的坟堆。大雪掩盖了新土，我根本找不着阿宽的下葬地。

后来我找到守门的大伯，他告诉我阿宽葬在哪里。我无法接受这个事实，太残酷了！我还没跟阿宽告别他们就安葬了他。我一定要跟阿宽再告个别！于是我冲出去找来铁锹，要挖开墓地。守门的大伯怎么也劝阻不了，只好把二哥叫醒。

二哥好说歹说想劝我回去，我就是不听，不理他，只埋头挥锹，挖！挖！挖！二哥要夺我的铁锹，我跟他抢。二哥发了火，大声吼我：“你想干什么！”我说：“我要死！”我比他的声音更大，“我要跟阿宽一起死！”

二哥说：“你疯了！”

我说：“我就是疯了。”

二哥说：“你这样他会不高兴的。”

我说：“可我不死我活不下去。”

二哥说：“你一定要活下去！为了老大的孩子和事业。”

就是这句话击中了我，我一下软倒在地，呜呜地哭着。二哥把我抱回屋里，对我讲了昨晚他和金深水的“双人会议”。“金深水已经代表组织作出决定，要你把孩子生下来。”二哥说，“我个人十分赞成组织的这个决定。”我说：“为什么你让金深水来做这个决定？”他说：“因为我是你的亲哥哥，我来做决定是违反组织纪律的。”

不，我说的不是这个意思，这一点我当然能理解。我不理解的是，为什么二哥要让金深水来当今后的代老A？金深水当了这个角色，意味着他就是我们组织内部的二号人物，这不论是按照资历，还是组织关系，都是有点反常的。按正常说，这个角色理应由老D来担任，因为他以前已经是替补代老A了。以前二哥是真正的代老A，但由于二哥经常出差在外，需要一个替补代老A，就是老D。所以，老D基本上明确是我们组织内部的第三把手，现在二哥当了老A，他理当是代老A，非他莫属。

我问二哥：“你为什么不让老D当代老A？”

二哥说：“以后告诉你吧。”

我说：“你这样做会伤害老D感情的。”

他说：“这没办法，我也不想伤害他，可他……怎么说呢，我觉得金深水当代老A也没有违反组织纪律，他现在是我们迎春行动的主力，而迎春行动是我们在这里的主要任务，让他当，名正言顺。”

我坚决说：“二哥，这不行，阿宽不在了，你又经常出门，今后我们更要团结大家，你这样安排容易引起误会，给我们工作带来麻烦。老金是个好人，又是新同志，他不会计较这些的，我建议还是由老D来担任代老A。”

二哥看着我，严肃地问我：“你想把孩子生下来吗？”

我说：“当然，这是老A唯一的孩子，只要我活着，我一定要把他生下来。”

他说：“那就只有这么定，金深水是代老A。”

我听出了意思，问他：“老D不同意我把孩子生下来？”

他说：“是的，这家伙不通人情！”看看我，他长叹一口气，接着说，“昨天我把高宽尸体运上山后，就打电话让老G迅速给上级发电报，

通报情况，请求指示。上级明确指示暂时由我接任老A，全权负责下一步工作。我首先想到的是你身上的孩子怎么办，高宽牺牲了，我个人希望你把孩子生下来。可我是你的亲哥，按组织纪律我要避亲避嫌，最好不要由我来下这个决定，所以我马上考虑由谁来当代老A。按理老D当然是最合适的人选，但现在有一个附加条件，就是当代老A的人必须要同意你把孩子生下来。老D会同意吗？昨天下午我征求他意见，他不同意。他说这是老A生前的决定，我们要尊重他，屁话！不同意，对不起，你就靠边站，这一点我心里很明确，不可商量的。”

我说：“就怕他不高兴。”

二哥说：“他不高兴？我还生气呢，居然说出那种屁话。”

我说：“老金是同意的？”

他说：“老金十分同意！”

说真的，虽然我觉得老金当代老A不妥，但似乎也只有这样了，因为我必须要把孩子生下来，没有别的办法。阿宽死了，从感情上说我真不想活了，真想随他而去，如果选择继续活下去，我一定会把孩子生下来，哪怕二哥不同意，哪怕挨莫大的处分，哪怕是被毙了，我也会这么做。我知道，革命是残酷的，但在这件事情上我不想做无情人。

二哥也不想。

金深水也不想。

我们错了吗？当时我们都认为我们没有错，但事后证明，我们还是错了。革命真的是太残酷了，你可以杀人不眨眼，可以视死如归，就是不能儿女情长，不能动感情，不能相信眼泪，不能听从亲情的召唤。阿宽，对不起，我错了……

2

接下来两天，我是在水佐岗家中度过的。我病倒了，发高烧，喉咙肿痛得连口水都咽不下，浑身像一块烧红的铁，躺在床上也觉得身体是个累赘，又热又沉。单位里的人都以为我是被秦时光的死击垮了，我在反特处那场惊天地、泣鬼神的哭，宣告了我对秦时光“至深的爱”，我的病再次证明了这一点。所以，我可以放心在家养病，老金也可以名正言顺来看望我。

老金是第二天下午来探望我的，代表卢胖子。这也是他第一次到我家里来，他为我住处的奢华惊得目瞪口呆，见我第一句话就说：“这大概

就是书里常说的金屋吧。”外面是冰天雪地，天寒地冻，我房间里却是温暖如春，一只老式壁炉幽幽燃烧着。他就在壁炉旁坐下，刚坐定，就问我：“秦时光来过这儿吗？”“没有。”我说。“他要知道你住在这么好的地方，又这么久不让他来看看，也许早就气死了，哪需要我们浪费什么子弹。”说着，老金笑笑。

我说：“老金，看你心情不错，是不是有什么好消息？”

他顿时蔫了，摇摇头说：“好消息是没有，我是想让你心情好一点。”他安慰我说，“你要想开一点，争取尽快恢复健康。大海跟你说了吧，我们希望你把孩子生下来，你更要有一副好心情、好身体，不要沉浸在悲痛中，对孩子不好的。”

我流着泪说：“谢谢你老金，这是高宽唯一的孩子。”

老金说：“你看你看，你这不是跟组织唱对台戏嘛，让你心情好一点，你还哭。别哭了，先跟你说个好消息，我这是代表卢胖子来的，是专门来探望你病情的。这说明他对你还是很关心，没有被俞猴子拉拢过去。”

我说：“俞猴子可能掌握了我什么情况，这两天我没去单位，不知你有没有听到什么。”

他说：“他跟胖子说，你跟秦时光的死一定有关，胖子要他拿出证据，他说时机成熟就拿。”

我说：“难道他真掌握了什么证据？”

他说：“我也这么想，所以啊——”他摇了摇头说，“我刚才说了，没什么好消息。这两天我变着法子想打听他一点口风，可他咬得很紧，只说让我等着瞧，有大戏好看。”看我沉思不语，他又说，“不过你也别着急，我看胖子没信他的，还跟我说他是在演敲山震虎的戏。”

我说：“就看他掌握了什么情况，万一证据确凿胖子也不会保我的。”

他沉默一会，突然问我：“到底是谁干掉秦时光的？是裁缝孙师傅吗？”

我心头一惊，以为阿牛哥出了什么事。我问他：“怎么想到是他？你听说了什么？”他说：“是我的眼睛告诉我的。”我说：“你看到了什么？”他说：“他健步如飞，哪是什么瘸子。”我更是惊讶，问：“你怎么看到的？”他说：“那天老A是他抱出去安葬的。”我恍然大悟，那天金深

水上山时阿牛哥一直在外面挖墓坑，没人给他们介绍相识，后来我昏过去了，不知道情况。

他说：“其实我早怀疑是他。”

我说：“为什么？你发现什么了？”

他说：“我看他浑身是肌肉，哪像是瘸子。”

我说：“猴子会不会怀疑到他？”

他说：“我正要问你这事，我看这两天他一直没开门，是怎么回事？”

我说：“那天猴子迫不及待想审问我，我就担心有什么意外，所以先让他避避风头再说。”

他说：“这是对的，我认为他还应该再避几天，而你我觉得如果身体能应付得了，应该尽快去上班。你去上班，猴子可能就会又找你问什么，这样便于我们摸清他底牌。”

我问：“秦时光下葬了没有？”

他说：“明天。”

我说：“那我就去参加他葬礼吧。”

他问：“你身体行吗？”

我说：“我病怏怏的样子才说明我死了心上人。”

他苦笑一笑，“现在整栋楼里的都在说你们，说你是鲜花插在牛粪上，怎么会爱上这家伙。”

面前的茶早就凉了，香气也渐渐散尽。我们一口都没有喝，内心被一股压抑的情绪包围着，鲜活地体会到不思茶饭的感觉。送走老金，我一个人久久呆立在房间里，想到明天又要为那个烂人哭一场，我不寒而栗，不由地走近壁炉，而壁炉的暖气又让我透不过气来。

阿宽，你知不知道猴子到底掌握了我什么东西，居然对我这么不放手，你知道就给我捎个信吧，或者晚上给我托个梦，明天我就要去见他，我还没想出对策呢。可是……阿宽，我真的不想面对这些，想到你不在了，我做什么都没了热情，要不是为了孩子，我真想一死了之。阿宽，我已经决定要把孩子生下来，你别怪我没听你的，我什么都听你

的，这一次.....对不起，阿宽，我不听你的，我一定要把孩子生下来，因为这是我们唯一的孩子，也是我活下去的唯一理由。阿宽，我们的孩子真可怜啊，生下来就见不到父亲，难道.....阿宽，我知道你不爱听我说这些，我又何尝想说呢？你也许最希望听到我说说工作上的事，那么好吧，我就不说这些了，我就想想明天的事情吧。为工作操碎心，大概就是我在心目中最完美的形象吧，阿宽.....

3

天公作美，出殡时，天下起了小雪，让我的表演变得轻松又完美，我似乎只要扯开嗓子，无需用心煽情催泪。在休息了两天后，我的嗓子又亮了，需要时可以吊出高音，让哭声盘旋在空中。我相信在场的人又都被我感动了，但有一个人，就是俞猴子，他无动于衷，甚至听着一定觉得刺耳。有一会儿，他居然凑到我身边，不无放肆地对我说：“别装了，还是把眼泪留着给自己用吧。”

这让我充分相信，葬礼后他会故伎重演，把我叫到办公室去进行以聊天为名的审问。我一边哭，一边琢磨着他可能问的问题。有一点我判断错了，我觉得他没有拿出证据，对我进行公开审问，说明他的证据还不实，只是在怀疑。其实，他已经掌握了相当结实的证据，他在秦时光死的当天晚上，暗中搜查了裁缝铺，搜到长枪一枝，子弹数盒。

这枝长枪正是我那天下午紧紧握过的，现在这枝长枪已经交到野夫手上。

幸亏阿牛哥离开时带走了那把狙击步枪：这是他多年养成的习惯，枪不离身。他有一只银色的铝合金箱，箱子里面就是被分拆的枪枝、弹药、瞄准镜、消音器等，不论走到哪里、干什么，阿牛哥总是随身带着箱子，有时拎着，有时外面套上麻袋扛着，那时他一定是农夫的打扮。

幸亏，阿牛哥那天下山后没有回去裁缝铺，如果去了将被当场拿下：有人正躺在他的床上、坐在他的椅子上，苦苦盼他回去呢。而阿牛哥本来是要回去的，只因那天夜里临时下了大雪，二哥无法开车送他们下山，他们一行人是走下山去的。下了雪的山路难走，天又黑，雪又大，他们走得很慢，到山下时天光已经发白，不敢回去了，因为照这么个速度走回铺子，天一定已经大亮，阿牛哥怕这样回去被人撞见。即使侥幸没人看见，可街上积着雪，每一个脚印都清晰地留着。

这样阿牛哥才临时改道，去了幽幽山庄。本来，到了这天夜里，阿牛哥还是准备要回铺子的，好在二哥又临时把他留下了。这就是巧合，就是运气。

二哥是这天晚饭前开车把我送下山的，吃了晚饭离开我，去了幽幽

山庄。毕竟那里昨天是事发现场，他想去看一看，有没有留下什么后患。去了，意外看到阿牛哥，问起为什么他留在这儿。二哥听了反而受到启发，觉得在事情没有明朗之前，阿牛还是先在外避一避为好。就这样，二哥临时决定把他带回山上，没想到这还真救了阿牛哥。

俞猴子所以不愿把证据交给卢胖子，是因为他觉得“证据确凿”，可以直接交给野夫机关长，他要独贪功劳，让胖子当旁观者。而且，他想——我猜他肯定有这样的想法，因为胖子不了解情况，下一步野夫调查我时，他可能会替我说好话。这样等将来案情大白时，他也许还可以另做一篇文章，把胖子当作我的同谋一起打掉。

我确实没有料到，葬礼完后，俞猴子会跟我上演那么一出戏，他看我满脸泪迹，递给我一块手绢，假惺惺地对我说：“有人在等你，还是收拾一下吧，别哭丧着脸，好像我们对你用过刑似的。”我问是谁，他说：“跟我走就知道了。”他让我上他的车。

我说：“我才不跟你走。”

他说：“你胆子太大吧，这个人可是你的卢主子见了都要低头的，你敢不去。”

我说：“到底是谁？”

他说：“野夫机关长。”

他没有吓唬我，野夫果然是在等我，之前他已经把我的底细摸了一遍。要不是摸到一根大藤，我想他肯定不会这么守株待兔等我的，可能早把我从床上拉走了。正因“大藤”的作用，见了我，他没有拉开审问架势，而是请我喝茶，不过话说得很难听。

他说：“我的茶绝对是上品，你不用怀疑的，只是我怀疑你配不配喝它。”

我说：“我正在生病，医生让我别喝茶。”

他说：“你生的是心病吧，听说你的良心大大的坏。”说着，他毫无忌讳地看了一眼一旁的猴子，分明是告诉我，他就是从“这人”嘴里听说的。

我看了猴子一眼，对他说：“秦时光要知道你这样对我，一定会从棺材里爬出来骂你，他为你卖了一辈子的命，你就这样对他？你应该比谁都知道，我跟他是什么关系！”

他朝我冷笑道：“是，我知道你们是什么关系，就是你把他害死的关

系。”

我刚要说什么，野夫一挥手把我阻止，“好了，废话少说，今天你就当俞局长的面回答我几个问题，你能说清楚，走人，回家，没问题；说不清楚，哼，就别回家了，去哪里？你该知道。”就在这时，我无意看见，野夫的办公桌背后，靠墙立着一枝长枪，旁边地上撂着一只包袱，是用阿牛哥盖在缝纫机上的蓝印花布包裹的。我一下明白，他们已经去店里搜查过，枪和包裹里的东西无疑是罪证——我想应该有手枪、地图、弹药、阿牛哥执行任务时穿的油布雨衣等。

那么，他们是怎么怀疑到裁缝铺和我的？我脑袋迅速打着转，我马上想到，这一定不是因为发现了我什么，然后去怀疑阿牛哥的——如果是这样，他们一定早把我抓起来了。应该是，正好相反：他们抓住了阿牛哥的什么把柄，然后那天我正好在那里，加上我平时经常去那里，由此来怀疑我。这就是说，他们对我应该还没有掌握确实的证据。

但我的证据其实就在眼前。

在哪里？

在那把枪上！

那天，我紧紧握过这把枪，枪上一定会留下我的指纹。我甚至相信，指纹一定会很明晰，因为那天我实在太紧张了，手心一定冒出了汗，手一定会很油，留下的指纹一定不会是模糊难辨的。所以，我特别担心他们来提取我指纹，如果这样我将百口难辩，死定了。大限在即，我心慌至极，脑袋里唯一想到的是阿宽，我在心里喊：阿宽，快来救救我，保佑我，别让他们想到那上面去……

阿宽真的来救我了，他们摆开审问架势，审这问那，说东道西，就是没说到我的指纹上去。只要不说指纹，我就不怕，我相信没人会看见我跟阿牛哥在里面碰头交流的情景，更不可能听见。既然这样我就可以编。怎么编？我也马上想到了对策，我想既然他们抓到了阿牛哥的什么把柄，我必须咬定：那天我没见到他。

“那你进去干什么了？”猴子看我对野夫一口咬定我没有见到裁缝，忍不住大声唬我，“难道你就进去一个人玩了？”

“那里面有什么好玩的。”我很镇定，因为我早想好说辞。我说：“你不是知道，我本来在幽幽山庄和秦处长要一起吃午饭的，他临时有事把我丢下，我就约了其他人吃饭，那人说吃饭的地方在紫金山上，我想山上冷，就想穿呢大衣去。我的呢大衣在他那儿，那是我头一天交给他让他熨的。去了发现他没在，更可恨的是，我的呢大衣还放在我头一天拎

去的袋子里，根本没熨过，我只好自己动手熨。”我对野夫说，“我在里面就在熨衣服。”

野夫问我：“时间？多长时间？”

我说：“大约半个来小时。”

野夫说：“熨件衣服要这么长时间吗？”

猴子对我冷笑，“你就编吧。”

我不理猴子，对野夫说：“机关长，会熨的人肯定不要这么长时间，可我从来没熨过衣服，他的东西，熨斗，架衣托，电源，我都不知道在哪里，先要找，找着了东西，还要琢磨怎么用，这个时间就花去了好多，然后……机关长，你真没看见我笨手笨脚的样子，说真的虽然耗了这么长时间，其实也没熨好，只不过时间不允许我再磨蹭，只好将就了。”

“然后呢？”野夫问。

“然后我就走了，中途我还回了一趟家。”这是我那天走的路线，我担心被人发觉，特意又补上回家这一笔。

猴子又对我冷笑着说：“你刚才不是说时间很紧张，怎么还有时间回家？”

我对猴子干脆地说：“因为我见的人特殊！”

野夫问：“怎么特殊？”

我想到野夫认识杨丰懋，决定打这张牌——说一个他认识的人，会增加他心理上的可信度，但我不会主动说，我要胡弄玄虚，引诱他来追问。“怎么说呢？”我略为显得羞涩地说，“我觉得这个人，今天请我吃饭的人，好像对我有……点意思，不久前才请过我吃饭，还送我一份厚礼，一块大金表。我是回家后才发现是一块金表，我觉得我们现在的关系还不能收他这么贵重的礼物，收了容易让他以为我对他也有意思。可我对他还没这种感觉，所以我专门回家把表捎上，准备还给他，结果他不接受，还又送我一个更贵重的礼物。”

“什么？”野夫好奇地问。

“一根五克拉的钻石金项链。”

野夫听了笑了，“这人有钱嘛，能说来听听，是个什么人。”

我说：“一个商人，机关长想必不会认识的。”

他说：“我认识的商人多着呢。”

我惊叫一声，像突然想起似地说：“哦，机关长你可能认识他，几个月前他公司搞过一个庆典活动，听说活动上去了好多重要大人物。”我对猴子说，“你肯定认识他，晚上搞的舞会卢局长和你都在场，我就是在那个舞会上认识他的。”

“那你就说，是谁？”猴子瞪我一眼。

“杨会长，”我说，“中华海洋商会的杨会长。”

野夫没有表明认识他，只是一脸讥笑地问我：“那么请问，你收下他的钻石项链了吗？”我担心他给二哥打电话问情况，我说收下会很被动，就说：“没有。”我说没收，二哥说收了，问题不大，顶多说明我在撒谎。我干吗撒谎？因为我暂时还不想公开这层关系。如果我说收了，就意味着我接受了他，这么贵重的礼物我理应戴在身上。

“看来这人用金钱是没法打动你的。”野夫说着起了身，往办公桌走去，一边说道，“不瞒你说，这人我认识，我这就给他打个电话，你不在意吧？”他问我。“这……”我故作紧张状，欲言无语。他说：“你不要紧张嘛，这对你是好事，可以说清楚问题。”

他当即给二哥接电话，略作寒暄后，嬉笑着说道：“问你点事，大前天，也就是元旦前一天中午你在哪里？”我听不到二哥说什么，但可以肯定他会说实话：在山上会所，同时会警惕起来。野夫又问：“你和什么人在一起呢？”敏感的时间、敏感的地点，一个敏感的人突然问他这样的问题，二哥肯定不会直接说什么，会套他话，大致会这样说：那我怎么说，跟我在一起的人又不是一个，你要提个醒。果然，我听野夫说道：“嗯，是个女的，一个年轻漂亮的姑娘。”这时我想二哥会不假思索报出是我，因为只有我在野夫身边，只有我，野夫有可能关注得到，其他人野夫关注不到的。

果然，野夫的笑声告诉我二哥答对了。“你怎么把手伸到我身边了，哈哈。”野夫笑道，“听说你出手很大方啊，送了她一件好贵重的礼物，是什么来着？”我没想到野夫会这样问。不过我不担心二哥会乱答，按照套路，这时二哥肯定会说类似这样的话：送什么？我怎么想不起来了，她说我送她什么了？因为说什么都可能对不上，只有这样打马虎眼，同时套他话。

野夫没有上当，反而说：“好好想想，到底有没有送？”这有点逼人的意味，二哥只能说“没有”。但此时二哥会高度警觉，估计到我一定在

被审问，而我肯定是说他送了什么。怎么办？别急，有退路的，二哥肯定会设法为我开脱。

事后我知道，二哥是这么说的：“她说我送她什么了是不是？别信她，机关长，现在的女孩子都是又虚荣又鬼精灵，我敢说你一定不知从哪儿探听到我们是好朋友，所以想攀附我来取得你的关照。嘿，看来以后我得小心一点，至少别去碰你身边的美人，免得给您增加不便对吧？不过请放心机关长，到现在为止您还无须为我替她负责，我们的关系也就是吃吃饭、跳跳舞的关系，等哪天我真的送她金戒指的时候您再关照她吧，如果有这一天。”

野夫挂了电话，用手对我一指，说：“你撒谎了！”

我从他刚才的问话中已经猜到二哥不得不否认送过我东西，所以连忙说：“对不起，机关长，是我对你撒谎了，他其实没送我东西，我是……”这时我要用尴尬的神色、以最快的语速说尽量多的话，把话语权控制在自己嘴里，“怎么说呢，反正其他都是真的，这跟你要问我的事没什么关系，你又不是要了解我的人品是吧，机关长？你这样给他打去电话简直让我无地自容，你把一个女孩子的虚荣心当场揭穿，你让我以后怎么面对他呢？不瞒你说，那天吃饭不是他主动请我的，而是我……给他打的电话，我其实很想接近他，那天秦时光有事不能陪我吃饭，我就给他打了电话。”

紧接着，我掉转头对猴子发起反击，“现在你还有什么好说的，真的就是真的，不信你可以去找人问嘛。我现在突然想起，那天我的车就停在他铺子门口的，停了那么长时间，我想一定会有人看见的。我以前什么时候把车子在裁缝铺门口停过那么长时间？单位那么近，我干吗不停在单位里？就因为我没想到，我要自己熨衣服，我以为拿了衣服就可以走的，所以才临时停在那儿，哪知道要停那么长时间。要早知道停这么久，我肯定就停到单位里去了。因为停了这么久，所以我相信肯定有人会注意到的，不信你可以去找街上的人问一问啊。”

我越说越有理，越说越来气，说到后面就开始带着哭腔，说不下去了就开始哭，开始哭了就哭得越哭越来劲，眼泪鼻涕，秦时光，林怀靳（伪父亲），都哭出来了，有声有色，叫人心烦意乱。野夫哪受得了我这番哭，朝我吼：“别在这儿哭！”

我说：“我受了委屈还不能哭嘛，呜呜呜。”

他说：“要哭回去哭，给我滚！快滚！”

这是野夫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不包括后面说的“快滚”，那是他专门指着俞猴子骂的。我想，事至此真正想哭的该不是我了，而是猴子

——野夫让我“回去哭”，他满怀的希望化作了泡影，心一定碎掉了。阿宽，这一仗真的好险啊，我差点都回不了家了……

4

事后我了解到，俞猴子所以知道我那天和秦时光在幽幽山庄，是因为秦时光出门前跟他提起过，他临时有事，给秦时光打去电话，让他去办（其实也是安排人吃饭），秦时光只好如实说，约了我，要去幽幽山庄见我。电话打过后不到两小时，秦时光路死街头，怎么说，俞猴子都会怀疑这跟我有关，所以急着找我谈话，想对我来个“措手不及”。我虽然一时找了个说法，还大哭秦时光“灵堂”，他表面上放过了我，背地里还是对我在做调查，很快探知到，那天事发前我去过裁缝铺。向他报这个信的人，是我们总机房的一个小姑娘，我曾经跟她同过事，认识我的。她那天上夜班，白天没事，约了人去街上吃小吃，出门时看到我的车停在那。

这个小姑娘是猴子同乡的女儿，是猴子一手安排进保安局的，对猴子言听计从，如果她早些时间向猴子报告这事，阿牛哥哪还会有今天。这样猴子收获就大了，人赃俱获。可小姑娘说迟了。说的时候天黑了，阿牛哥已经出发上路了。

小姑娘说这事也是偶然，她不是上夜班嘛，九点钟接班。我在那儿干过，知道那些人上班在干什么，闲的时候经常偷听人家电话，尤其是长官的电话，忙着都要偷听。九点钟后电话少了，人又不困，正是偷听电话的高峰期。那天猴子电话特别多，正在四方打听我的情况，她偷听到了，看猴子好像挺着急这事，便报告了。

猴子便叫人去查了。一查，查出了大名堂！有枪有弹，罪证多多，猴子乐开了怀。虽然枪不是那杆作案的枪，但有一盒子弹就是那杆枪的子弹，足以说明此人百分之百是通缉已久的凶犯。

回头，猴子专门去总机房见了同乡女儿，让她好好回忆一下时间，发觉我在那里面的时间正好是案发前不久，给人感觉我那时正好在安排凶犯去作案。

第二天，猴子理直气壮地走进野夫办公室。野夫听了汇报，自然要见我，他便给我打电话。我一听是他声音就把电话挂了，再打，不接，就是不接。没办法，猴子只好去找卢胖子，胖子知道我生病了，给我挡驾。他抬出野夫，说机关长在找我。找我应该跟他说啊，跟你猴子说不跟他胖子说，岂不是……胖子听了更生气，更要挡驾。他指控我跟秦的死有关，可又不愿亮出证据，胖子更要捉弄他。总之，他叫不动我，只好暗中派人守住我家门，不让我跑。我哪会跑？我还要去给秦时

光哭葬呢。

大致经过就是这样，但我相信，不论是猴子还是野夫，都不会就此罢休，野夫放我走也许是一种计谋，猴子更会去背后继续跟踪调查我。当天下午，我住进了医院，目的是要：一，让猴子无处跟踪，我住院了你跟什么？二，让野夫对我更信任，我住院至少说明我不会跑；三，我要和金深水尽快见上面、说上事——以后还要见二哥等人，而此时的我肯定有尾巴，去哪里都不行，只有住进医院。

我让金深水开车送我上医院，这是我在当时情况下能最快与金深水见面说事的唯一办法。车子一驶出单位大门，我便向他说明刚才野夫审我的情况，然后我说：“事情肯定不会就这么了了，野夫一定会像上次一样，借机在我们保安局大搞清查。”

老金说：“是的，孙师傅暴露后，他会更加肯定保安局内部有他的内线，否则他不会把铺子开在这里的。”

我说：“调查的结果还是我的嫌疑最大，因为谁都看见我经常去那儿。”

他说：“我记得孙师傅还同我说过，他就是为了做你的生意来的。”

我说：“所以我在想，我们必须再找一个替罪羊，否则我肯定会被盯出问题的。”

他说：“这回找谁呢？”他埋着头，更像是在自语。

我其实刚才已想好了，“胖子！”我说，“我想了一圈人，觉得还是他最合适。”老金以为我说错了，“你是说猴子吧？”我说：“不是，就是胖子。”他纳闷地看着我说：“你想到哪里去了，现在我们就靠他给你顶着，否则猴子早大动干戈了。”我说：“如果我们能把胖子做成替罪羊，他感谢我们还来不及。”接下来，我给他分析为什么要拿胖子下刀，“第一，”我说，“胖子总的说是个自私又目光短浅的人，脾气不好，任人唯亲，在单位树敌太多，积怨太深，保安局迟早是俞猴子的天下。猴子很精明，会用人，又有上海李士群、丁默邨那帮人帮衬，胖子跟他斗最后肯定会有好下场，所以不如趁此机会把他卖了，送猴子一个大礼，攀上猴子。”

“第二，秦跟胖子作对，胖子对秦恨之入骨，单位上下都知道。没人知道的是，秦还私设电台在捣胖子的鬼，这对胖子是多大不敬，对外界也是震撼人的大新闻。我们只要把它说成胖子最近才得知此事，一气之下对他下了毒手，这说得过去的，一般人会信的，符合胖子的性格。就是说，胖子有杀秦时光的理由和动机。”

“第三，我一直在想，上次我们让李士武做了阿牛的牺牲品，给人感觉是重庆为了灭口，把自己同志杀掉了。但其实这是经不起推敲的，野夫不一定会相信，为什么？因为李士武当初安排自己副官扮演重庆匪徒是很傻的做法，太不像一个潜伏已久的卧底。这出戏野夫事后一定经常会在脑海里回放，放来放去他也许会有所觉悟：李士武所以干那傻事，是因为他给李士武下了最后通牒——到时间不把凶犯交上来要他用命来抵！如果确实如此，那么什么样的人、在什么样情况下最有可能杀他？胖子！只有胖子是重庆卧底的情况下，这种可能才会发生。为什么？因为李士武是他绝对的亲信，这是众所周知的。因为是亲信，他可能知道胖子一些秘密、是非，当李士武蹲了班房，胖子就成了热锅上的蚂蚁，怕他把胖子倒出来，什么都交代出来，于是索性把他杀了，这叫断臂求生。”

“第四，也是最关键一条，只有我们把胖子做成替罪羊，我才能真正解脱，比如我为什么常去裁缝铺，因为是他利用我……”

刚才金深水一直在听我讲，直到这时他才打断我说：“这可能有点说不通吧，因为裁缝铺是你来了以后才开的。我刚才也说到，孙师傅至少曾跟我说过，他是专门来做你的生意的，也许他还跟其他人这么说过呢。”

我说：“正因为他这么说过我才能把话说圆，为什么？这就是说，我到哪里是要专门找一个裁缝的，可我从南洋来，南京人生地不熟，去哪里找？只有托人找。这个到时你也可以替我作个证，说我刚到这里时也曾托你找过裁缝，但现在这人恰恰是胖子给我找来的。还有，我为什么能从通信处，从一个话务员一下子调到他身边当秘书，正因为裁缝是他的同党，他可以利用我为他悄悄做事。”

总之，我说了一路，老金虽然开始有些疑虑，但经我一一分析、解释，最后他也觉得我的想法是不错的，可以搏一下。怎么搏？我对老金说：“这回只有你上阵了，你来当搅屎棒，我来敲边鼓，因为……”他抢着说：“我知道，因为你是当事者。”“是的。”我说，“你放手去干，没人会怀疑你的，虽然大家知道我们都是胖子的人。”

他沉思一会，问我：“你说这次野夫为什么到现在还不来调查？”

我说：“有两个原因吧，一个是因为已经有我这个大嫌疑人了，可以先从我下手，如果我一审就招了，何必兴师动众？二个是，因为这两天大家不都是在忙秦时光的丧事嘛。现在丧事完了，我审了也没招，我估计他明天就会过来调查。我还是重要嫌疑对象，你我关系这么好，他一定会来找你了解我，到时你就给我脸上贴金，在胖子身上下烂药。”

住进医院后，就怎么给胖子下烂药的问题，我们又进行了反复推敲、细致研究。甚至，我们还排演了一下，我扮演野夫问，他答。老金毕竟是个老地下，即使排演也蛮入戏的，我看着心里很舒服，很踏实。可是，说终究是说，没有有力证据支持，像胖子这样有地位的人也不是可以轻易拿下的，我们必须制造证据。这个我们一时没有想出来，我答应由我来负责想。

这天晚上，我一直在想这个问题。我住院后，先是赵叔叔来陪护我的，夜里十点钟小红来接赵叔叔的班。赵叔叔临走时习惯性地摸了一下腰间，我知道他是在摸枪，这一下子给了我灵感，想到可以在胖子办公室和家里去藏一些阿牛哥用的子弹做证据。于是，我想了一条说辞，让赵叔叔回去转告老金，并安排老J连夜出动。

5

第二天，野夫果然带人来到保安局。这次他手法有变，没有像前两次一样开大会，耍威风。他似乎也在总结自己办案的经验教训，改变了方法，他在反特处要了一间办公室，对着花名册，根据已有的线索把相关人员一个个叫到办公室，分头询问。事后我听说，最先叫来的是猴子同乡的女儿，就是总机房的那个小姑娘。接下来，是那天在门口站哨的两个哨兵——这一定是接线员提供的。两个哨兵提供了一条线索对我极为不利，就是：他们看到我的车子停在裁缝铺后不一会开走，大约过了六七分钟后又开回来，回来后又停了约半个小时。

就是说，他们注意到了我车来车往的全过程。

这也正常，站哨多无聊，我的车经常出入单位，他们早认识，加上我是个女的，长得不赖，一定成了他们私下谈论的对象，对我的行踪会加倍关注。军营里的男兵都是得了性妄想症的，所有适龄女性都成了他们的梦中情人。

于是，我成了第四个被召见的人。

我穿着病号服来到反特处，坐在野夫和他的两个随员面前，随员都是宪兵司令部的人，一男一女，女的作记录，我没见过，男的我认识，是野夫的跟班，经常跟着他出来转的。野夫见了，我，假惺惺地说：“对不起，打扰你治疗了。”我说：“机关长阁下，您别跟我客气了，问吧，您还有什么要我说清楚的。”他就说了那事，问我是怎么回事。

其实，昨天我回去后也想到过这个问题，所以不假思索，脱口而出：“对不起，机关长，都怪我昨天后来太激动了，我们的谈话不了了之，使我没机会跟您讲这事。当时我被您的问题牵着鼻子走，也没有讲清楚全过程。是这样的，我进去没见到裁缝，首先想到他一定在后面弄

堂的理发店里，那个理发师是他同乡，他偶尔会去那里串门，这也是他唯一玩的地方。所以，我想去把他接来，因为车子就停在门口，很方便的。我去理发店看，发现门关着，没开店，然后又回来的。”我走后面弄堂是真的，因为阿牛从后窗出去的，我要去那里接他；理发店没开也是真的，我送阿牛哥去秦时光家的路上看了一眼的；那确实也是阿牛哥理发的地方，阿牛哥确实也跟那师傅攀了老乡——其实不是的。

鉴于此，我振振有词地说：“理发店不远，就在我们单位大门口出门往右走三四十米，有一条小弄堂进去，走到底就是，走路过去也就是十分钟，机关长可以派马处长去问一下。那条路很窄，平时很少有车开进去，我想我车的轮胎印子现在都可能还在。”

野夫冷笑道：“这你就别说大话了，难道你的车是坦克吗，雪水都抹不掉它的车辙？”

我说：“哦，对不起，我忘了天下过雪。”

野夫问：“但肯定不会忘记你来去用了多少时间。”

我说：“六七分钟吧。”

野夫说：“你开车大概比较慢。”

我说：“是的，我的司机回乡下去了，我很少自己开车，车技很差，那弄堂很窄，我开得很慢。还有一个，因为弄堂太窄，我要开到前面马路上才能掉头，所以时间久了一些，也许不止六七分钟，但也差不多吧。”

野夫说：“你差不多也可以回医院去了。”

我说：“就是说，机关长还有问题，最后一个？”

他说：“不，没了，签个字吧，你要对你说的负责。”

我签了字即走。事后我知道，我一走，他便叫上马处长一起去弄堂里走了一圈，并找到理发店问了情况。这说明他确实是我当作重要嫌疑对象，如果没有后来的“峰回路转”，这关卡我还真不一定能过得去，因为猴子一定会对我死缠烂打，老这么缠下去，谁知道会不会缠出事来呢。好在老金及时出场了，老金一出场，野夫便开始盯上了胖子。猴子看野夫盯上胖子，简直是不亦乐乎、忘乎所以了，也就放下了我。其实，这也可以作为我决定要咬胖子的理由之五。

老金是野夫从理发店回来后第一个被喊下去的，因为他是秦时光的头，有关我的几个目击证人问过后，成了首当其冲。下面是老金后来对

我讲的——

说真的进门前我还真有点紧张，但怪得很，进去后，见了他，尤其是在沙发上坐下后，我的紧张感不见了，好像刚才的紧张是屁股造成的，屁股一沾了座位就踏实了。我们打过多次交道，他对我已经很熟悉，我坐定后他还先跟我寒暄了一下，问我家里好不好什么的。我心想好个屁，老婆儿子都被你们杀了。当然，我嘴上自然只能说好。他听了话锋一转，说：“但是单位的情况我想应该很不好吧，你的搭档遭人杀了。”我说：“是，真想不到，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好好的一个人转眼不见了，心里真很不是滋味，夜里做的梦都是吓人巴煞的。”他说：“知道吗，凶手就在你们单位门口。那个裁缝铺里的瘸子！”猴子已经公开派人在盯，单位上下都知道，我就说：“听说了，我见过那人，整天坐在缝纫机前，出门两把拐杖拄得格格响，装得还真像那么回事，谁想到居然是一个匪徒。”他问我：“平时他跟秦时光有接触吗？”

“很少。”我说，“如果有也就是洗个衣帽什么的。”

“你觉得他们之间会有恩怨吗？”

“应该没有，我从来没听说过。”

“所以嘛，他凭什么要杀他，真正要杀他的人在这院子里！”

“我也……这么想。”我吞吞吐吐地说，“我们秦处长真是太冤了，其实……怎么说呢，我真……不想放过凶手。机关长说得对，凶手肯定就在我们身边……我……希望机关长这次好好调查一下，一定可以查出来的。”

“那你们要支持啊，你们要说实话，要给我提供线索。你是秦时光身边的人，我觉得你应该了解一些情况吧，比如他在单位有没有什么仇人。”

“仇人谈不上，但是……有些话我……不知该不该说……”

“说，有什么都要说！”

我当然不能马上说，我装得很为难的样子，欲言又止，闪烁其辞，磨蹭了好久，逼得他发了火，我才迫于无奈地说：“我不想做恶人，但……人在做，天在看，我想最后机关长一定能……抓到他，我就……说了吧。”我报出卢胖子的名字，看他反应。他的反应不冷不热，我马上退回来：“也许我是多疑了，这也是我为什么想说又不敢的原因，因为我毕竟没有亲眼所见，只是……根据情况分析出来的。”

野夫命令道：“说下去！你听说什么了？”看我迟疑不决的样子，他给了我一点鼓励，“不要有顾虑，说错没关系的，说错不是你的错，但不说就是你的错了。你该知道皇军的规矩，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你有话不说，我会撬开你嘴巴让你说的。”

事至此，我不再犹豫，把我们排演过的那些话都跟他说了。他一直用心听着，用眼神不断鼓励我往下说。最后我说到子弹，我说：“三天前，我无意听到局长在跟杨老板打电话，说要找一种子弹。”

野夫突然问：“杨老板是谁？”

我说：“你见过的，就是那次举办舞会的杨会长。”

他说：“嗯，你继续说。”

我说：“局长干吗要找他要子弹，我想那一定是一种很特殊的子弹，部队里没有的。我听说那个杨会长社会关系很复杂，他也许能找到这种子弹，也许机关长也可以在局长办公室里找到这种子弹。如果找不到，我建议请机关长不妨找杨会长证实一下，他找的到底是什么特殊的子弹。总之，我想机关长如果要查的话，一定可以查个水落石出。”

野夫冷冷一笑，起了身，踱了一圈步，上来握住我的手说：“谢谢你，你可以走了，顺便把你的局长喊下来。”我走了，一边听见他在吩咐手下，“好家伙，呆会等他下来了，你去他办公室搜查一下。”

在老金对野夫这么说的同时，老J正在胖子家里干着昨天夜里他在胖子办公室里干过的事：把两盒阿牛哥专用的子弹藏在他家里的某个角落。接下来发生的事都在我意料中，在野夫审问胖子之际，其随从在胖子办公室找到了两粒老J留下的子弹。

两粒是不是少了些？为什么不放它一盒？这是我为有为之的。为什么？因为办公室放多了，家里再放就有点不合逻辑。不用说，当野夫拿着这两颗子弹放在胖子面前时，胖子一定会喊冤，一定会挖空心思地想，到底是什么人在栽他的赃。我是他秘书，首当其冲会成为怀疑对象。如果有一天他知道揭发他的人是老金，鉴于我和老金的友好关系，他可能会因此咬定就是我干的。可是他家里我没去过，这就是我要在他家里放两盒的原因：别让他怀疑上我！

其实，两粒的性质和两盒是一样的，两粒照样可以把胖子钉死在耻辱柱上。我相信，有了办公室的两粒，野夫就会抓人，然后就会大动干戈，抄他家，查到底。在家里又发现两盒，哈哈，这时胖子你还能说什么呢？我可以洗得干干净净，他将越洗越黑。

果不其然，当野夫从随从手里接过两颗金灿灿的子弹时，眼睛都绿了，这子弹他太熟悉了，他曾多次反复地把玩过、端详过，有一粒一直放在案头，警示自己一定要抓到凶手。现在凶手，至少是帮凶就在眼前，野夫当即下令：

“把他带走！”

这一走，胖子要再回来就难于上青天，除非杨会长不知情、不配合，除非老J在胖子家中藏子弹时不慎被人拍下照片，甚至——还除非我在再度接受野夫盘问时出了大差错。可是这些“除非”都不会发生的，比如我知道二哥，他对野夫是这么说的：

“既然机关长关心这个事，我也不敢说假话。具体日子记不清了，应该是去年夏天，六七月份吧，我刚把生意从上海转到南京不久，卢局长经人介绍认识了我，认识的当天他就委托我给他找一支最先进的狙击步枪。机关长可能也知道，我平时也做一点军火生意，找枪的门路还是有的，很快我给他找了一支德国造的XB12-39狙击步枪，还有两盒子弹，共五十发。他大概是用这枪在打猎吧，后来他多次向我要过子弹，最近的一次，就在几天前……”

我觉得说得很好，时间上经得起推敲，内容上十分妥帖，逻辑上经得起挑剔。就是说，我二哥，杨会长，配合得很好。而老J，当过十三年道士，甚至遁地有术，哪会在这点小事上留下马脚。至于我，更不会说错话了，我是这场戏的总导演，经经脉脉都在心里，什么话该说，什么话不该说，比谁都清楚。就这样，紧箍咒一道比一道紧，胖子跳进黄河也洗不清罪名，他抵死不承认，下场是加速了他的死亡时间。不到一个星期，野夫失去了耐心，将他关进大牢，叫人家去折腾他了。

有一点出乎我们所有人意料，就是猴子的下场。原以为，胖子下马，他会上马。他是当时保安局唯一的副局长，李士群和丁默邨又那么信任他，舍他其谁？所以，猴子当局长在我们看来是板上钉钉，铁定的事。哪知道，野夫把他也卸了，不是撤职，是调离，去了警察局。事后我们才知道，当时鬼子对李士群已经很不满意，他膀大腰圆，有点不知天高地厚了，鬼子高层对他日渐生气，以致两年后气极而要了他的命。所以当野夫知道猴子背地里跟李士群绞得这么紧、这么黑，猴子的前途事实上已经走到头了，天上掉下来的馅饼也轮不到他吃。

谁吃了？

金深水！

金深水被提拔为副局长，暂时负责全局工作。这下，我可以打着算盘给自己找个好位置。我算来算去挑了秦时光的办公室：虽是副处长，

却履行处长的权力，而且给人感觉，我真的是那么爱秦时光，他人死了，爱不成了，我要把他的工作当人一样爱，多么矢志不渝。可惜刘小颖不在了，否则也可以这样，穿上黄皮制服，重拾陈耀的老本行。哈，这样她就是我的部下了，我相信我和老金一定会把她发展为我们的同志的。

经常听人说，人的记忆就像河水，淌得越远，流失得越多。以我的体会，这说法也许是不对的。如果我们肯定这种说法，那我们就得承认，我们的大脑是一台摄像机，又是放映机，将对过去发生的每分每秒的事情事无巨细地记录在案。事实上，我们大脑没有这么了不起，起码在记忆能力上，顶多是台高级的照相机而已。对过去来说，我们的大脑无异于一册影集，我们的回忆正是依靠一幅幅“照片”来想象、来拼贴完成的，想象的自由和成功与否，来自于摄下的照片的多少。

现在我看见一张“照片”，是一天夜里，二哥带着一个年轻英俊的小伙子出现在我和阿宽面前，地点是在一家茶馆，时间是在老金上山前不久（金深水第一次上山是宣誓入党），小伙子戴一副深色近视镜，围着围巾，看上去有点时髦，又很文气。让我印象最深的是，他入座后居然用日语向我问好，并作了自我介绍，他说他叫潘小军，是江苏淮安人。我们握手时，我发现他左手只有三个指头，后来他告诉我，这是被鬼子的洋刀劈掉的。他在日本留过学，两年前曾给鬼子当过翻译官，一次打牌，鬼子输了不肯给钱，他一时兴起发了一句牢骚，鬼子即抽出洋刀朝他劈过来，他本能地挥手抱头逃窜，结果命逃掉了，两个指头却留在了刀下。

这件事促使他参加了新四军。一次二哥去苏北给新四军送军火和药品时，偶然遇到他，得知他日语说得好，专门找首长把他要了回来。我们确实需要他，以前我们组织里只有我和二哥精通日语，而我俩没有时间和条件专门去窃听，小军来了以后，吃住在窃听室里，听到了很多重要信息，比如——

1941年1月12日，上午十点。腾村召集医院院长和四个“惠”开会，会前五人传看了一组照片和文件，后经老J证实，照片内容是：日军在给中国孩子分发各式糖果。看的人时有议论，因声音太小，听不清具体内容。

约五六分钟后，腾村坐轮椅进来，听到他们在议论，大声说：有话拿到桌面上来说，不要在桌子下面说。

现场顿时安静。

腾村：都看了吧，这些照片，和这文件。

众人都说看了。

腾村：把文件给我。

接着，腾村念道：帝国每一位将士出征支那，均要随身配足本国糖果，所到之处，凡见支那儿童，一一分发，不得懈怠。今日之孩童，明日之成人，让支那人从幼小的心灵中埋下对大日本帝国甜蜜的记忆，长此以往，支那人必将对我大和民族心悦诚服，从而谱写出新的帝国篇章。

腾村丢开文件道：总而言之，糖果是甜，蜜的炮弹，攻克的是支那人的心灵。你们看了有什么感想呢？不要互相观望，都看我，对我说。人人都要说，有什么说什么，可以有思考，也可以没有思考，就像街上人看了报纸，有甚说甚，无所顾忌。

千惠率先说：我来说吧。

腾村：好，你先说。

千惠说的时候可能调整了一下姿势，声音顿时变得含糊不清，无法辨听。后来小惠的情况也是如此，因所处方位的原因，几乎听不见她的声音。声音清楚的是千惠和百惠，但百惠说得很少，说得最多的是千惠。

百惠：我要说的是，这……就是体现了我们大和民族的博爱精神。这些小支那人可能从来没有吃过这么好吃的糖果，我们给他们吃，就是要他们从小记住我们的好。小孩子的心嘛，是最容易收买的。

腾村：还有吗？

百惠：没有了。

腾村：好，千惠，只剩下你了，说。

千惠：我觉得这个文件……想法是好的，从表面上看也有一定的道理，但其实……我认为不是这么简单的，我自己有体会。

腾村：说啊，接着说。

千惠：我要说的是自己的一段真实经历，小时候，我的叔叔对我非常好，经常给我买吃的，还带我出去玩。我第一次去东京就是叔叔背我去的，那天下着大雪，大街上没有任何交通工具，要想进城只有走。那年我才七岁，天很寒冷，冻得我浑身发抖，不会走路，后来一直是叔叔背着我走了好几个小时才进了城。我至今都记得很清楚，当时我趴在叔叔背上时，觉得叔叔是世界上最好的人，将来长大我一定要报答他。可后来叔叔结了婚，为了分家产，叔叔和我父亲经常吵架，有一次还打起

来了，叔叔用擀面杖把我父亲的额头打破了，父亲浑身都是血，把我吓坏了。从那以后一直到今天，我都恨叔叔，我不允许自己原谅他，我经常在心里诅咒他，甚至好多次我都想找人痛打他一顿。我要说的意思……

腾村：够了，你的言外之意不言而喻，可以不说了。好，现在我请大家吃糖。

腾村拆开一盒糖果，交给院长，叫他分给大家。

腾村：这是帝国东京良友糖厂远东分厂生产的水果糖，厂址就在本市，你们身边，生产出来的糖果全都配发到各部队，然后再分发给中国人，看，就是这些糖果。

腾村率先剥一粒糖吃，并劝大家一起吃：吃啊，尝一尝吧，这糖味道相当不错的。

众人开始剥糖吃。

腾村：刚才你们都看到了，现在帝国军人所到之处都要给中国的孩子分发这个糖果，这成了一项国策，兴亚院专此颁发“国”字号文件。对此，你们刚才都发了言，谈了自己的认识和感想。我赞赏千惠的意见，小小一粒糖，可能改变支那人吗？不可能的，事情不是这么简单的，糖果虽然甜蜜，孩子虽然幼小，但无法改变支那人对我们的恨，这种恨像血脉一样，会代代相传下去。支那人现在在沉睡，哪天他们醒了照样会咬我们，哪怕你天天给他们糖吃。所以，兴亚院的这个文件是荒唐的，但是我要说，正是它——这份荒唐幼稚的文件给了我灵感。你们想，如果说这是一颗特殊的糖，表面上它是香香甜甜的，寄托着兴亚院那帮糟老头子一厢情愿的美好意愿，但实际上它是有毒的，吃了它就像吃了鸦片一样会上瘾，吃了一回就想吃第二回、第三回，而长此下去将对大脑造成伤害，会使人变成弱智、愚钝。事实上我们要想让支那人永远当我们的奴才，做我们的奴仆，唯一的办法就是让他们的后代智力低下，情感愚钝，永远沉睡不醒。告诉你们，这就是我带你们来中国的目的，我要研制这样一种药，一种替代鸦片的新型鸦片，服之上瘾，久服心智低下。你们知道，鸦片已经让支那人变成东亚病夫，我不要他们成为病夫，我要他们都成为病脑，身体无恙、心智低下的奴才、走狗。

现场静得出奇，说明大家都听得专心。

腾村问院长：我的院长阁下，告诉我，我们来中国多少时间了？

院长不假思索：今天正好是一百天。

腾村：正好是一百天，这个时间好啊。这是个告别的时间，也是个开始的时间。这一百天里我们研制成功了“密药黑号”，今天我告诉你们，这不是我们来中国的目的，我们来的目的是研制“密药黄号”，研制“黑号”不过是为了研制“黄号”试一下我们的刀锋，小试牛刀而已。

腾村继续说：“密药黑号”说到底就是个毒药，看不见的毒药，不是立竿见影的，下了毒要几十个小时后才能反应出来。这是搞阴谋暗杀的好帮手，是在光天化日之下制造黑暗的天使，所以我们称它为“黑号”。那么“黄号”是什么意思？“黄号”就是“中国号”的意思。大家知道。支那人信奉黄色，他们自称为炎黄子孙，黄河是他们的母亲河，黄土高坡是他们的脊背，黄袍加身是他们的荣耀。总之，黄色代表的是支那人，是中国，我们研制“密药黄号”，也就是说，我们要专门为支那人研制一种药，从今天开始。这种药的特点正如我刚才说的，是一种新型的鸦片，新在何处？不伤及身体，只伤害脑神经。

腾村又说：我早说过，全世界的有识之士都知道，支那人和犹太人一样，是人类的灾难，他们扰乱了世界的文明和秩序，他们贪婪、懒惰、奸诈、愚昧、病弱、卑贱。因为卑贱，所以生生不息；因为愚昧，所以什么野蛮的事情都干得出来；因为奸诈，所以没有诚信；因为贪婪，所以没有恐惧；因为懒惰，所以没有尊严。希特勒把犹太人关进集中营，大举灭绝犹太人，我本人并不欣赏这种过于血腥、缺乏智慧的行动，更重要的是，我喜欢这片土地。是的，我厌恶支那人，但我喜欢他们脚下的这片土地。这是一片辽阔的神奇的土地，北边有大粮仓，南边有热土，东边是鱼米之乡，西边是崇山峻岭。把人都斩尽杀绝，留一块空地做什么用？没用的。可留着这些支那人，哪天又起来造我们反怎么办？只有一个办法，让我们来改造他们，通过研制“密药黄号”，把他们彻头彻尾改造了，改良成一种新人，愚钝，勤劳，弱智，忠诚，永远忠诚于我们大和民族。

院长说一声“好”，带头领大家鼓掌。

罢了，腾村吩咐百惠说：把茶具拿来，今天我来给大家泡一壶茶喝。

百惠拿来茶具：教授，我来泡吧。

腾村：你没看见，我已经泡好了，就是它。给每人一只杯子，你负责倒。按我的要求倒，只有一只杯子倒满，其余依次减少六分之一。

百惠：就是说，一只是满杯，其余的分别是满杯的六分之五、之四、之三、之二、之一。

腾村：对。

百惠倒“茶”，腾村一边说：你们一定在想，这茶的颜色怎么这么白，到底是茶还是酒，还是什么？我当然知道，你们喝了以后也会知道，这肯定不是酒，那么就权当它是茶吧。我们以茶代酒，共饮一杯，就一杯，以纪念这个开始的日子。

百惠：教授，倒好了。

腾村夸奖百惠：嗯，倒得好，比例掌握得很好，不愧是我的茶艺师。把满杯给我，我来喝满杯吧，院长，你就喝这一杯，对，六分之五的一杯。你们四个，随便拿。

说是随便拿，其实还是“论资排辈”的，千惠最多、百惠其次、十惠再次、小惠喝的是最少的那杯。腾村发现后笑道：有意思，让你们随便拿，可你们并不随便。你们把它当作奖赏，以年长者为尊，论资排辈，各取其份。哈哈，如果我说这是一杯毒药，你们会这样拿吗？来，先喝了，为“黄药”的诞生奠个基吧。

都喝了。

腾村：你们觉得这是什么，是茶吗？

众说纷纭，有说是茶，有说是草药，有说是菜汤等。

腾村听罢笑：你们为什么不想象它就是一杯毒药呢？它其实就是黄药——密药黄号，此刻毒性正在我们身上蔓延。

众人惊愕。十惠不停地干咳，似乎是要把药水吐出来。

腾村骂她：别咳了，怕什么，我喝的是满杯，难道你的性命比我还值钱？

十惠赶紧闭住嘴。众人跟着都哑了口，十分安静。

腾村继续说：不要谈毒色变，一点常识都没有。要说毒，人体就是由毒组成的，所有的药物也都是毒，这么一点量就算是砒霜也死不了人的，要有事我会喝吗？黄药还没有研制成功，我可不想死。大家看见了，黄药就在眼前，这是我多年的心血。但这仅仅是开始，增之一分是杀人之毒，减之一分是救人之药，关键是个量，一次的数量，时间的总量。假如以我这个量连续喝上一年，我想一定是变成十足的傻瓜了，一加一等于几都不知道的傻瓜。这不是我们要的黄药。而像你，小惠这个量，也许喝一辈子都不会对智力有影响，因为人体本身有排毒功能，这一点微量任何人都排泄得了。这更不是我们要的了，我们要的是什么？

小惠抢先说：看上去不痴不傻，但实际上智力低下，情感愚钝。

腾村开心地笑道：如果你回答得再大声一点就是满分了。

腾村接着说：现在我们手上有四十九个孩子，原来是五十个，有一个已经为密药黑号牺牲了，他们都是同年同月同日出生的——1937年12月13日。这些孩子在帝国军队胜利攻占南京的伟大的枪炮声中呱呱落地，转眼已经过去三个整年。三年来，他们一直以帝国英烈后代的名义，过着养尊处优的幸福生活。养兵千日，用兵一时，他们虽然是孩子，但他们生来就是我们的兵，我们用最高待遇养育的兵，现在该是用他们的时候了。

腾村：去我案头，把讲义夹拿来。

是千惠去拿的：教授，是它吗？

腾村：是的，交给院长。

腾村对院长说：听着，从明天开始，把四十九个孩子分成六组，每组八个，多出来的一人加到第三组。等一会大家传看一下，我已经制订了严格的实施方案，六个组，有六种不同剂量的糖果，上午下午各一次，定时定量，安排他们吃。每半个月做一次常规智力测试；每个月最后一天停吃，以观察判断成瘾的大致时间；每三个月我来负责做一次深度智力测试，我想到那时应该有些数据会出来的。当然，研制黄药不会像黑药那么简单的，我们用三个月时间研制成功了黑药，但黄药我们也许要用三年，因为这是一种复杂而神奇的药，需要时间来证明。

同一天下午，五点钟。千惠陪腾村打完球，照例给他按摩。

千惠：你的肌肉像年轻人一样的结实。

腾村：你已经说过好多次了，你不觉得一句话老是说枯燥吗？

千惠：但今天说的不一样。

腾村：为什么？

千惠：因为今天是个特别的日子，你开始问鼎梦寐以求的黄药了。

教授：嗯，你为你的狡辩找到了合理的说法，是的，一切都重新开始了。

千惠：教授，研制黄药需要这么长时间吗？三年，太长了吧。

腾村：在我看来，三年时间已经够短的了。这是我今生今世最大的宿愿，如果能用三年时间实现你一生的梦想，你不觉得很荣幸的吗？

千惠：我是凡人，你是天才啊。

腾村：所以我要完成的事，是你们想都不敢想的事。这是多大的事啊，把蝗虫一样多的支那人统统驯化了。

千惠：变得像畜生一样听话。

腾村：从某种意义上说，让一个人心智变聪明是不难的，可是要让一个人聪明的心智变愚钝就要难得多了。

腾村猛然坐起身，可能在展示手上的肌肉：就像这肌肉，没有肌肉要练出来是不难的，但要让它消失，不知不觉地消失是困难的。

千惠：我想你一定能成功的。

腾村：时间，我需要时间来验证，也需要你来配合。

千惠：我身上的每一个汗毛孔都愿意配合你。

腾村：从明天开始，你去对面上班吧。

千惠：对面上班？为什么？教授……

腾村：你不愿意去？

千惠：嗯，我不想离开你。

腾村：只有你去，其他人去我不放心。

千惠：我去干吗？

腾村：做静子的助手，当副园长，我已经给你申请了少佐军衔，没有亏待你的。

千惠：你不信任静子？

腾村：对她我谈不上信不信任，我不了解她。

千惠：她是野夫机关长的外甥女，我听说。

腾村：管她是谁，你是代表我去的，以后名义上她是园长，实际上一切都应该是由你掌控。你去后第一件事就是落实分组情况。

千惠：嗯。我晚上还是回来住吗？

腾村：我希望你尽快进入角色，现在你是副园长，你该知道以后这些问题该同谁去商量。

说着腾村可能又趴下了，发话：别说话了，我要休息一会。

几分钟后，腾村打出了响亮的鼾声，分明是睡着了。

1941年1月15日，下午三点。开始听不到腾村一点声音，只有小野的声音。从小野单方面的话听，此刻孩子们可能在户外做游戏，腾村应该是坐在窗前，背对着小野，在看楼下操场玩耍的孩子们。

小野：……他们在玩老鹰捉小鸡……是的……那个孩子叫新一，是静子园长的儿子……这个情况我不太了解，按理他不应该进组的，他是我们大和人的后代……是的，加上他现在正好是五十个孩子，但他不在编制里的……哦，那个人是五郎的姐姐。

突然冒出腾村的声音：五郎是谁？

小野：就是太次五郎，看守大门的那人。

腾村：她是我们编制里的入吗？

小野：是的，在我们编制里的就他们三个人，静子、五郎和他姐姐。其他三人都是支那人，是三姐妹，一个叫小美，一个叫小丽，一个叫小花。

腾村：她们会说日语吗？

小野：会的，她们老家在哈尔滨，从父母一代起就为帝国服务。

腾村：静子最近还在跟那个支那人来往吗？

小野：来往的，但再没有让那个支那人来过这儿。

腾村：我让你去了解那个支那人。

小野：我了解了，他叫金深水，在保安局机要处当处长。业务能力很强，在单位人缘不错，对皇军是忠诚的。他和静子是在舞会上认识的。

腾村：他有婚姻吗？

小野：他妻子死了。

腾村：所以，野夫也拿他们没办法，因为他们是自由的。

小野：嗯，机关长也这么说。

腾村：你认为他们好到什么程度，上过床吗？

小野：这……不好说，我……不知道。

腾村：叫千惠来见我。

小野：是。

一个小时候，千惠气喘吁吁地跑进屋。

腾村：怎么才来？

千惠：对不起，我正在上课。今天我第一次给他们发糖吃。

腾村：听说你把教室布置得焕然一新了。

千惠：是的，我把原来长方形的讲台变成了半圆形，把孩子们分成六个小组，一组一列，呈扇形而坐。我还在教室的墙上做了六个橱窗，一个组一个，每个橱窗里贴着分组名单，每一个孩子手臂上都戴着标明组号的袖套。

腾村：怎么样，孩子们喜欢你吗？

千惠：喜欢，他们太喜欢我了。我在课堂上给他们发糖吃，能不喜欢我吗？

腾村：你是以什么名义给他们糖吃的？

千惠：我来给你演一下吧，你当一回孩子，看怎么样。

腾村：这是个好主意，但我有个要求，你把我也演了。

千惠：好。我的孩子们，下午好！（假童声）阿姨好！同学们好……

腾村：行了，这些就不说了，你就说说你是怎么让他们吃糖的。

千惠：我先领他们唱了一首日本儿歌。

腾村：我听到了，唱的是《樱之花》嘛。

千惠：是的。唱完歌，我说，孩子们，你们唱得真好，你们的歌声一下把我带回到了美丽的故国、遥远的故乡。孩子们，你们的故乡在哪

里呢？（假童声）在樱花盛开的地方，在太阳升起的地方。（鼓掌）是的，你们的故乡是个美丽的国度，那里有美丽的樱花，有大大的太阳，有蓝蓝的大海，有高高的山岭，还有这个。猜猜看，孩子们，这是什么？嗯，这位同学猜对了，这是甜甜的糖果。现在我要请大家吃糖果，为什么？因为你们太乖了，我喜欢你们，我爱你们。哟，你们看，我有好多好多这样的糖果，以后我每次上课都会给你们带糖果来。但我的糖只发给乖孩子吃的，你们说，你们乖吗？（假童声）乖！乖！好，只要你们乖，以后我就天天给你们发糖吃，我做你们的“糖老师”好吗？（假童声）好！好，现在我来给大家发糖……

腾村：嗯，不错。关于分组的做法，静子园长有异议吗？

千惠：她很支持，我把分组的建议跟她说了后，她比我还高兴。她说孩子们是最喜欢新鲜好奇的，这样改变一下格局，可以给孩子们提供一种新的生活体验。

腾村：要小心，不要让她有什么觉察。

千惠：嗯。

腾村：用三个词给我概括一下静子这人。

千惠想了想：天真，温柔，刻苦。

腾村：听上去像一个修女。修女是行善的，不要伤害她。

千惠：明白。

腾村：她孩子你安排在哪一组？

千惠：我把他安排在第六组，就是药量最少的那一组，应该没问题的吧。

腾村：你怎么知道那一组就一定没问题？

千惠：那怎么办？

腾村：没什么怎么办，就按计划进行吧。不能为了静子的孩子，坏了我们的大事。

千惠：明白了。

腾村：记着，实验才开始，一定要定时定量，要坚持天天吃，要看着他们吃掉。还有，现在不要有任何先入为主的想法，结果没出来之

前，任何一组都可能成为我们的结果。

千惠：嗯，我记住了。

腾村：更要记住的是，不能让静子有任何觉察。

千惠：一定！

腾村：你可以走了。

千惠：我看你很累，给你按摩一下吧。

腾村：不用，叫百惠来给我泡茶。

千惠走了，百惠来了。百惠泡茶时，腾村好像在看书，时而会与百惠交流一两句，问她最近看了什么书，并建议她看一本什么书。诸如此类，都是闲言碎语，不作记录。

1941年1月18日。这天上午九点多钟，腾村开始弹古琴，弹的曲子很激烈（后来的对话说起是《十面埋伏》）。弹完一曲。小野进来报告说野夫机关长已经上路，大约十分钟后到。腾村不问来由，继续弹下一个曲子（是《高山》），即表示拒绝不见。十几分钟后，小野又来报，说野夫来了，又走了。

腾村：你是怎么打发他的？

小野：我说您在跟要人谈事，不便见他。

腾村：其实我是在跟古人谈事。他来有什么事？

小野：呶，这是他送来的，说是宋代浙江龙泉窑烧制的青瓷。

腾村：拿出来看看。他是有这个取悦我的心，可没那双识货的眼，我怀疑又是个假货。

可腾村看后，惊叹这东西是真的，价值抵得上同等重量的金子，很是兴奋，腾村说：野夫这么一门心思取悦我，为的是什么？自己？还是他矜持的外甥女？我很奇怪，静子明知我是无冕之王，却从来不来找我办任何事。

小野：她在这儿孤儿寡母的，大概也没什么事吧。

腾村：怎么叫没事？野夫削尖脑袋往这儿钻，难道是没事的样子吗？身为至亲，野夫的事就是她的事！我需要了解她。

小野：我去喊她来见你吧？听说明天是她的生日，要不……

腾村：谁说的？

小野：千惠。

腾村：嗯，那就明天安排个晚餐，准备一份礼品。

小野：好的。

1941年1月19日，晚上八点。百惠在泡茶，小野进来，问她茶泡好了没有。百惠说好了，小野便让她走，说教授马上来，要单独与静子园长谈事。百惠刚走一会，腾村果然与静子一同进来，言谈中可以想见两人刚才一起吃的晚餐，腾村送静子的礼也送了。礼是一只手镯，静子似乎很喜欢它，已经戴在手上，喝茶之初，都在说这只手镯：静子是表达喜欢和谢意，腾村是介绍这手镯的特色和来历。随后，静子说了一些孩子们的事，腾村说了一些他的工作：他自称在这里研究中国古老的陶瓷。总的说，双方相谈很欢，历时近一个小时，但值得记录的内容不多，只有下面这段对话，有一点内容——

静子：教授，冒昧地问一句，您的研究和这些孩子有关吗？

腾村：你听说有关吗？

静子：没有。

腾村：那你怎么会有这个问题？

静子：您选择在这里做研究，我想应该跟孩子有关吧。

腾村大笑：你觉得这是孩子们呆的地方吗？这里的每一片砖瓦都有几百岁，这是我呆的地方，我和我研究的对象。所以说，不是选择跟孩子们呆在一起，而是孩子们选择跟我呆在了一起。

静子：可孩子们早在这里了，而您还没有我来得早呢。

腾村：我整天呆在这楼里，来了你也不知道。当然，我确实来了也没多长时间，但我的研究对象早守在这里等我来了。

静子：就是这些吗？

腾村：你看到的只是冰山一角。这些玩意，某种意义上说都不是我的研究对象，它们都是别人、包括你舅舅他们送来的。说实在的，它们没什么研究价值，只有观赏价值。噢，那个青瓷壶就是你舅舅昨天送来

的。这是个好东西，是宋代龙泉官窑烧制的贡品，我喜欢的。你应该知道，你舅舅很关心你。

静子：他对您说了什么？

腾村：这个就不说了吧，说说你的孩子吧，我把千惠交给你，你们合作愉快吗？

静子：愉快，很愉快，孩子们都很喜欢她。

腾村：这样就好，千惠这女孩很机灵，上进心很强。不过，也许是太强了，跟我其他几个助手相处得不好，所以我才把她交给你，希望你们能相处得好。

静子：您放心好了，我们相处得很好。

腾村：现在来谈谈我吧，记得几个月前你曾托小野来说，你认识一个医生能治我的病。

静子：是的……

腾村抢白：谢谢你的好意。

静子：但小野说您不感兴趣。所以……

腾村抢白：看来你确实不了解我。你知道我是怎么变成一个废人的吗？

千惠：您是大教授，怎么能说是废人……

腾村抢白：你不必恭维我，站不起来就是废人，只不过我废在身体上，不像支那人，废在心智上。想知道我是怎么变成废人的吗？

静子：该是……意外吧？

腾村：我是自残的，是我自己把脚筋挑断的。

静子没出声，大概是惊得不知该说什么了。

腾村：我的家族你应该有所耳闻，这个得天独厚的优势使我很早以前就能够得到我想要的一切，我完全可以只是享受，终其一生。因此，早年的我不思进取，整日美酒佳人。二十年前我偶遇一个高人，此人知天命，曾多次为天皇占卜，他告诉我，好色将会毁掉我的一生。我生来是一个好色的人，这是天性，没办法的。轻狂的我听而不闻，照旧沉迷

于酒色中，直到两年后发生了一件事，迫使我拿起刀子自己割断了脚筋。

静子：发生了什么事……

腾村：我做了一个梦，要来中国做这个研究，这个研究如果做成了，我将成为比天皇还要伟大的人物。在梦中，我还得到一个警告，五年内不得近女色，我的事业才能兴旺发达，等到那一天，天下的女人都是我的。哈哈，我觉得这条件不苛刻，对我还是很照顾的是不是？只要忍五年折磨可得天下，事业、名声、金钱、女人，都是我的，何乐不为。难的是，我的身体如何才能忍得住多年寂寞？只有一个办法，把自己废了，出不了门。我就这样把自己废了。我废了，哪个女人还会来找我？没了！我就这样开始了一生的事业追求。谁都知道，像我这样的废人，如果还想得到女人青睐，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取得事业成功，干出一番伟大的事业，做人上人。现在我做到了，我靠我的研究成为了我们的国宝，因此我也重新拥有了一切。你也看见了，我身边不缺女人，她们都为我争风吃醋呢。静子小姐，你听了这些是不是觉得我这人很古怪，很可怕呢？我要说，但凡天才都是古怪的。你不该怕我，你该喜欢我才是，静子小姐。

静子：对不起，我已经不是小姐了……

腾村：听说你有个男朋友，是个支那人。

静子：嗯。

腾村：他很优秀吗？

静子：他很爱我……

腾村：你也爱他？

静子：……

腾村：以我对支那人的了解，没有一个支那人是值得我们静子去爱的。哈哈，园长阁下，恕我直言，那个支那人爱的也许不是你，而是你舅舅。

静子：不……对不起，教授，不早了，我该告辞了……

腾村：哈哈，时间并不晚，你是讨厌我了，因为你爱那个支那人。

静子起身走了，一边说：教授，你言重了，谢谢您对我的关心，但我确实该走了，因为孩子们要休息了，再见……

腾村：我相信我们会再见的。

静子走后，屋子好一会没出声，再出声时，是小野急步跑来的脚步声，显然他是被腾村用电铃叫来的。小野问腾村有何吩咐，腾村似乎还沉浸在刚才跟静子的对话中，自言自语说：现在迟了嘛，九点钟都还不到，还早着的嘛，叫院长来陪我下棋。

这一夜，腾村和院长下了一夜棋。听上去院长棋艺也不低（腾村曾讽刺院长说：就你这水平是怎么混进八段的，云云）。但跟腾村比还是差一大截。腾村跟他下的是让子棋，最多时让到五个子，但院长还是屡战屡败。可见，腾村的棋艺是十分的高……

老J几乎每天都给我们送来小军的窃听记录。看着这些记录，我有两个深切的感受：一，我们的对手是个接近于疯子的天才，他有常人没有的智力和喜好，他的忍耐力、创造力，包括破坏力也是常人没有的。他身上有一种孤注一掷的邪恶劲，他为一个梦可以割断自己脚筋，而现在他被另一个梦鼓舞着，为实现这个梦他完全可能干出任何丧尽天良的坏事。二，他的魔爪已经对孩子们下手，香甜的糖果，一天两次、日复一日地进入孩子们稚嫩的身体，我们必须尽快阻止他的恶行，然而我们束手无策。除了老J可以偶尔趁黑摸进去外，我们始终找不到进幼儿园的办法。

我们其实早得知腾村喜爱收藏中国陶瓷，因为经常有人去给他送这些东西，所以二哥一直四处去找这些玩意。野夫送的那个龙泉官窑烧制的青瓷壶，就是二哥花大价钱找一个古董商买来的，原以为这样可以引得他好奇，进而召见一下二哥，谁想到，他连野夫都不想见。静子这边，虽然她对金深水依然一往情深，对我也越来越友好，但我们的关系始终找不到突破的机会，她在幼儿园里是个“局外者”，在我们这儿也一直是局外者，我们不知如何利用她，她也不知如何帮助我们。问题是，如果她了解情况后帮助我们吗？毕竟她是野夫的亲人，肩上扛着日本的军衔。

更可恶的是，王木天这边，非但没有帮助我们，还阴险歹毒地暗算我们，打击我们，给我们惹出一堆事，迫使高宽不得不离开南京（去苏北找新四军避险），让我们一时无法集中精力去实施迎春行动。本来，高宽那阵子已经在做一项工作，他在联系哈尔滨的同志，想找到小美她们三姐妹可能有的亲人，通过她们的亲人来做她们三姐妹的工作，争取得到她们的帮助。我们分析，只要找到合适的人，她们三姐妹是可以争取过来的，这也是我们当时唯一一个较为安全可靠的突破口。可由于高宽临时去了苏北，这项工作一时停下来了，后来他又突然牺牲，这项工作被迫彻底停止——阿宽临终前没留下哈尔滨方面的任何资料，我们无法继续开展这项工作。再说，那阵子我们面临的麻烦实在太多太多，阿

牛哥暴露了，我也处在暴露的边缘，接下来我的孩子要生下来，还要找“丈夫”，等等，一堆棘手事亟待处理、解决，迫使我们无暇顾及幼儿园的事，只好暂时将迎春行动搁起来，等待时机再说。

2

好在危险过去后，我不但保住了自己的秘密身份，还藉此打了个大胜仗，把卢胖子和俞猴子都扫除了，我们在保安局赢得了从未有过的大好局面。这年新春一过，上班第一天，我即走马上任，坐在了秦时光原来坐的办公室里。

我觉得秦时光这人晦气得很，死了没人替他伸冤不说，还把两个局长都搭进去了。所以，我不想沾他的东西，凡是他坐过、用过、摸过的东西我都不要，我用的都是从金深水办公室里搬来的东西。我甚至想直接搬到老金的办公室去上班，但稳重的老金劝阻了我。他说：“名不正，言不顺，还是别让人非议为好。”我知道他说的是对的，提我当副处长已经叫人红了眼，我必须低调一点。所以，办公室我没敢要，只要了里面的东西。

我坐在老金曾经坐过的办公桌前，受访的第一个人是小青，她给我送来一朵含苞欲放的玫瑰花，很考究，塑料纸包着的，还配有一只白玉瓷的长颈小花瓶。我桌上已经有花瓶，插着一大把开着嫩黄小花的迎春花。眼下是早春时节，多数花都还在沉睡中，花店里还买不到花，这把迎春花还是赵叔叔从我家院子里剪的。我家院墙的东边角落里生了一大丛迎春花，前两天出了大太阳，说开就开了。赵叔叔知道我今天新官上任，早晨专门给我剪了一把，让我带来上班。相比之下，小青手上的玫瑰显得格外好看，我忍不住接过来欣赏，一边问她：“哟，这不是玫瑰嘛，你是从哪儿弄来的？”小青是个娇滴滴的人，跟我嘟着嘴说：“不告诉你。”我逗她说：“你不告诉我，我就不要。”她说：“我告诉你了，你可能更不敢要。”我说：“小青，这说明你不了解我，本小姐哪有不敢的事情，收下了。”

我以前常来找老金，跟小青很熟，知道她爱搞恶作剧。我以为这是她送的，有意不追问，不明不白地收下，让她无话可说。可是一连三天，小青天天给我送来这么一朵玫瑰，我真有点不敢要了。“到底是谁送的？”第三天我一定要小青坦白交代。可小青死活不从，急得哭了也不说。我说：“看你没出息的，哭什么，不就是一个追求我的人嘛，有什么好怕的，说出来就是了，他既然追求我，我就能治得了他，他能怎么奈何你？”任凭我说什么，小青仍是守口如瓶。她把这个人说得神乎其神，搞得我也有点紧张，心想会不会是个鬼子呢。

我上楼去找老金，把事情同他说了，让他找小青打听一下。打听出

来的结果我怎么也没想到，居然是二哥！这天晚上，正好二哥约我和老金上山谈事，我问他有没有这回事，他不置可否地笑笑，“喊你们上山就要谈这事。”接着说，“花就是我送的，下一步我还要送你更贵重的礼物呢。”老金若有所思地看看我的肚子，暧昧地说：“看来老A同志在酝酿一桩大事，给你的孩子找一个父亲。”二哥说：“是的，既然要把孩子生下来，孩子不能没有父亲。”老金问我孩子有几个月了，我说应该有三个多月了。他看看二哥说：“确实该考虑一下孩子的父亲，不能再拖了，她人瘦，很快会看出来的。”二哥说：“是，我也在这么想，急死人啊，不但要尽快找人，还要尽快张罗一场假婚姻。可去哪里找这个人？这么快。我想来想去，觉得还是我最合适，年龄、身份都合适，扮起来也方便。”

老金说：“我同意。”

我立刻表示反对，“这怎么行，你是我的哥哥嘛。”

二哥说：“兄妹俩假扮夫妻，很正常的。”趁我发愣之际，二哥继续说：“这是唯一的办法，而且这样做至少有两个好处：一是便于我跟上级联系，我们在南京只有你那里一部电台，我要是没有这个身份，经常出入你那里显然不可能，也不安全；二，也可以预防下一步再有人来纠缠你，只要你成了大名鼎鼎的杨太太，那些混蛋绝对不敢再接近你。”金深水想了想说：“要说，兄妹俩假扮夫妻，这种伪装并不是无可挑剔的，因为这样等于是将两枚炸弹捆在了一起，爆炸的可能性就多了一倍。”二哥说：“现在你怎么可能指望去外面找一个？只有在内部解决了。老实说，之前我也曾考虑过你。”老金笑了笑，对二哥说：“我？别开玩笑，我可配不上你妹妹。”二哥说：“最主要的还是静子那条线，下一步我们必须想办法进去，静子这条线千万不能断，所以你还是保持单身为好。”

我想，如果二选一我宁愿选老金，因为……怎么说呢，这时我突然又想起二哥是真是假的问题。这个问题其实一直盘在我心里，平时一般不会去想它，可有时又会突然想起它，像此刻我肚子里的小东西，多数时候是没反应的，有时冷不丁会突然给我激灵一下。这天晚上，二哥是真是假的问题又纠缠了我一个通宵，让我好累。不过，正如二哥说的：我要把孩子生下来，必须找个人结婚，这是唯一的办法，他又是唯一合适的人选，我只好从命。

就这样，很快二哥亲自出面来给我送花，大造声势，我也高调配合，显出很幸福的样子，每天捧着一束大红玫瑰下班。这样几天下来，保安局无人不知大名鼎鼎的杨会长在追求我。诊所那边，老金也巧妙地通过陈姨把消息递过去。革老知情后，当天晚上即约老金单独过去问情况。事后老金告诉我，革老听说杨会长这人很有来头，与野夫、中村等人都有往来，非常赞成我这门“婚姻”。老金说：“他把你当作了自己女

儿，寻了这么一个对象，像占了什么大便宜似的，连声道好，还说要好好送你一份嫁妆。”我想起王木天曾出卖过阿宽，说：“叫他拿王木天的人头当我的嫁妆就好了。”老金听了沉吟道：“听说王木天最近又来了南京。”我说：“他又来搞什么鬼名堂。”老金说：“具体情况不了解，老家伙也没说。但我在想，他可能真的跟周佛海绞上了，最近胆子大得很，经常到南京来逛荡。”我说：“也许我们应该给他点颜色看看。”老金说：“你想干什么？”我说：“最好当然是把他做了。”老金说：“孙师傅不在，你还是别想这些事好，想了做不成心思会乱的。”

说到阿牛哥，他身份暴露后，马处长张榜通缉他，街上到处是他的头像，根本没法出门，老躲在山上也不安全，后来二哥让他回我们老家去过年了。转眼一个多月过去，我们没有他一点音讯，也不知道他有没有遇险出事。应该是没有的，因为像他这样上榜通缉的要犯，归案一定会大报小报登的。想到这里，我突然觉得我们可以找人做篇报道骂王木天，从名声上攻击他。老金说：“这倒是个好办法，说他跟臭名昭著的大汉奸臭味相投，沆瀣一气，算是点到他穴位了。”后来我们确实这么做了，在《新华日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分别组织文章骂他，但结果却不像我们预期的那么好。更坏了！他因此对我们恨之入骨，反而变本加厉地对我们掀起新一轮的毒杀。这是后话。

话说回来，我的“婚姻”大事必须加快进程，孩子在一天天秘密生长，等别人能看出来我有身孕再结婚不免就被动了，如果早一点结婚，孩子正常生下来，到时还可以用早产来敷衍他人的质疑。所以，没过多久，二哥带着野夫突然出现在保安局的一次例行舞会上，中场休息时，二哥当众向我求爱，并由野夫给我戴上“那串”挂有五克拉钻石胸坠的金项链。野夫在给我戴项链时，对我小声说：“看看吧，你的梦想成真了吧，这该就是你想要的那串项链吧。”我涨着一张大红脸说：“不好意思，机关长，谢谢您。”野夫得意地说：“谢我干吗，又不是我送的。”我说：“这一定是您让他送的，因为我只有跟您说过这个。”他哈哈大笑道：“算你聪明。”

我想，最聪明当然是二哥，让野夫做了我们的“媒人”。

还是通过野夫的关系，不久后我们在薰园右院——即鬼子高级将领居住的院子——贵宾园里，举行了声势浩大的“婚礼”。我以前从没有进过右院，进去了才发现，里面那个规模和规格啊，出乎想象！首先是住在里面的人的等级之高令人瞠目，野夫作为核心部门的头脑，位高权重，但在这里面几乎是垫底的小喽啰，见人都要点头哈腰。其次是门岗，配有双哨，都是日本兵，一个持长枪，一个佩短枪，还有狼狗，任何外人进出都要查证件。所以未经许可，像我们这种人是绝对进不去的。我们得以进去，纯属偶然。是这样的，十几天前，这里的贵宾园里接待过一位鬼子高官的老母亲，老人家人住当天晚上，心脏病突发，死

在被窝里。院子里住的都是高官要人，对死亡是犯了过度恐惧症的，有人远道而来，恰巧死在这里，给人感觉是一件很晦气的事。于是，野夫受命，要找一个戏台班子进来唱戏冲喜。野夫哪找得到戏台班子？自然把任务派下来，让金深水去找。二哥听说这事后，和金深水协议，说服野夫，让我们去里面举行婚礼——婚姻大事嘛，百年之好，是喜中之喜，才是最好的冲喜之法。野夫被我们说服了，上面也同意了，就这样，我们才进了禁地。

贵宾园独立成院，占地三四亩大，四周由铁栅栏和比人高的冬青灌木合围。园内有一栋砖砌的西式三层小楼，是主楼，另有游泳池、祭祀堂、凉亭、假山、草坪、竹林。主楼内装饰豪华，一楼是厨房、餐厅和一个大会客厅，二楼有三间客房，三楼有一间大客房和书房。每间房室里，家什用具，一应俱全。显然，这很适宜贵宾带着家眷和随从来度假——不过在我看来也是很适合举行婚庆活动的。天公作美，那天天气很好，大太阳驱散了初春的寒冷，我们的活动主要在户外草坪上展开，戏班子以凉亭为舞台，吹拉弹唱，从上午九点一直闹到晚上九点。这也是野夫给我们规定的时间，除此外，野夫还规定我们不准进祭祀堂，不准上贵宾楼的二楼。就是说，我们租用的时间是十二个小时，地盘是除了祭祀堂和贵宾楼二三楼以外的所有屋子和空间。

来的人自然是多，百十号人，同志敌人，朋友亲属，皇军伪军，大人物，小喽啰，唱的，闹的，形形色色，三教九流，把昔日清风雅静的一片地，闹腾得人声鼎沸、活色生香、杯盘狼藉。机会难得！我们小组的同志悉数到场，至少可以把这片禁地看个眼熟，万一以后有事要进来也好认个路。这一点，老J的意识最强，他那天扮的是替戏班子打杂的角色，搬运唱戏道具，给演员端水倒茶，忙得不亦乐乎。其间他假借各种名义，几次溜出去，察看整个右院的情形。他注意到，在院子的西北角，有一片日式园林建筑，明显是新建的，看样子十分高档，四周也是用铁栅栏和比人高的冬青灌木包围起来。因为是新建的，冬青灌木长势不茂盛，可以轻易看见园内景致、动静。

应该说，第一次看，老J什么收获也没有，里面毫无人迹，只有两只高大威猛的警犬，虎视眈眈地看着他，叫他不寒而栗。正是这一点，让他对里面产生了好奇，晚上，筵终人散离去时，他临时决定绕过去观看一下。这一看，发现大了！他看见一个身影，在昏暗的灯光下，引着两只大狗从回廊上走过，好像是要带它们去喂食。这身影他总觉得有点熟悉，是什么人呢？他想起来了，是小野！他为安装窃听器先后两次进过腾村的办公楼，有一次见到了小野。

小野怎么会在那里？这个情况引起了我们高度重视。我们以前曾监视过幼儿园的正大门——也是唯一的出口，一直没有看到腾村身边的人进出。这就是说，我们本来就在怀疑幼儿园可能有其他出口，这下

子，我们马上怀疑幼儿园与熹园之间可能有一条暗道。这个想法一出现，我们都觉得是想对了，因为从地图上看，从幼儿园到熹园的直线距离并不远，只是中间隔着一条河和一片民居，无法直行，要绕着走才显得远。那么，到底有没有暗道？要证实它很简单，只要派人守住熹园大门，看小野的进出情况。结果，老J守了一夜，并不见小野出门，而第二天早上，小军通过窃听器清晰听到，小野已经出现在幼儿园。就这样，暗道被证实了。

3

光证实没有用，必须进去看看。派谁进去？只有老J。虽然肩膀里的子弹还没取出来，但翻个墙爬个屋顶什么的，还是难不倒老J的。难的是那两只虎视眈眈的黑毛大狗，让老J心有余悸。对付狗，除了肉包子，我们想不出别的办法。于是，不久后的一个雨夜，老J用褡裢揣着二十几只肉包子，出发了。一去居然不回，急死人了！以为他遇难了，准备上报情况时他又回来了，毫发未损。这已是第四天早晨。问他是怎么回事，原来这几天老J一直躲在屋顶的老虎窗里下不来，那两条狗完全被小野驯化了，只吃他喂的食，老J丢过去的肉包子，闻一闻就走，不吃，包子都让老J当饭吃掉了。正是仗着身边有吃的，老J一直没出来，总以为可以寻机进屋去看看，但到最后也寻不到机会。老J说：“那两只狗东西，可能是把老虎窗当作我的窝了，只要我躲在里面，它们就不理会我，可只要我一离开窗子，它们就拚命朝我叫。”我说：“那你是怎么爬上屋顶的？”他说：“我进去那天不是正好在下雷雨嘛，我就趁打雷的时候窜上屋顶的。”我说：“可昨天晚上没有打雷，你又是怎么下来的？”他说：“你们可能睡着了，没听见，凌晨时马标那边有两声爆炸，声音很大，我就是趁那爆炸声逃出来的。”这么说，幸亏带了那么多包子，否则饿了这么多天，他哪有气力发功快逃啊。

虽然没有进暗道去看，但守了三个通夜，老J还是有收获的，他发现，这些平时看上去静悄悄的屋子里其实是住了人的，至少有几十人。老J说：“有两个中年鬼子，男性，手里经常拿着橡木棍子，胸前挂着哨子，像是工头，其他人都是妇女，看上去好像是我们中国人，穿的是蓝色亚麻布料的工作服，头上裹着白头巾。每天早晨、中午、傍晚，她们都在一间屋子里吃饭，晚上在三间屋子里睡觉，两个鬼子工头轮流用哨子指挥她们起床、吃饭，吃了饭这些人就消失了，到时候又不知从哪儿冒出来，聚在一起吃饭，或者睡觉。”

根据老J的介绍，我们猜测，那些屋子地下可能有一个工厂。后来，静子证实了我们的猜想：正是如此！孩子们吃的六种毒量不等的糖果就是从这个地下工厂里生产出来的。有一点不对，那些妇女不是我们中国人，而是日本人，只不过都是犯人：有的犯了军法，有的犯了通奸罪，有的犯了贪污渎职罪，本来都被关押在伪满洲的女子监狱里，是腾

村把她们弄到这儿来将功赎罪的。这是不久后我们从小军的窃听记录里发现的。这一天，腾村接见了这些妇女，对她们有一番讲话，是这么说的：

你们辛苦了！每天在阴冷的地下工作一定很累吧，吃喝拉撒睡都在那弹丸之地解决，有门不能出，有天不能见，一定很折磨人，但是比呆在铁牢里总要好受些吧。我看过你们的资料，你们的牢狱时间都在十年之上，有两位还是死罪是不？没事，过去的都过去了，现在你们为我工作，一切都重新开始了。你们到这里快有两个月了吧，这段时间我对你们的工作是满意的，很好，今天我接见你们，既是对你们过去卖力工作的肯定，也是希望你们以后继续保持下去。要知道，你们的工作是很神圣崇高的，直接关系到这片土地上的人如何彻底效忠我们大和人的意志。不瞒你们说，昨天夜里我做了一个梦，梦见大日本帝国全盘占领了这片土地，所有支那人都对我们言听计从。早上醒来我告诉自己，现在也要告诉你们，这不是梦，这一天将在不久的将来成为实现。快则两年，慢则三年，不长吧。等到了这一天，我会亲自给你们签发命令，抹去你们过去的罪行，以一个自由公民的身份回去和你们的亲人团聚。你们不会觉得我一个瘫子说的话不可信吧。你们可以怀疑我说的，但我劝你们别怀疑。想一想吧，能够把你们大老远从监狱里弄到这里来的人，肯定不是一个平常人。既然来了，你们就是我的战士，我会带领你们一起打赢这场不用流血牺牲的战争，让你们罪恶的过去一笔勾销！

就在这天晚上，我又进了一次幼儿园。为了进去，我和老金，还有二哥，都费尽心机，可以说不择手段了。我事先做了一套衣服，跟静子当时穿的外套一模一样，然后安排老金把静子约出来，在宾馆里留了她大半夜。其间，我扮成静子，让二哥送我去幼儿园。天还冷，我围着大围巾，包住了半张脸，模仿静子的仪态下了车，跟二哥示了谢。适时，二哥有意用雪亮的车灯光对着看门的断手佬照，同时用标准的日语跟他搭话，总之是分散他的注意力。我就这样混了进去，事后想来真是一次冒险。但当时二哥和老金都支持我，配合我，足见我们当时有多么焦虑，多么想有所突破，想疯了。

确实，敌人已经对孩子下手，我们却一直找不到破坏敌人行动的任何招术。我们像一群困兽，困得太久了，疯了，明知被围在铁笼子里出不去，却还是徒劳又拼命地想撞破铁笼子，结果差点把自己撞死。我们事先都不知道，静子的孩子晚上其实是和静子睡在一起的，我开门进去后孩子在黑暗里叫我妈，把我吓出一身冷汗。幸亏当时孩子已经快睡着了，迷迷糊糊的，没有辨认出来，我及时把他揽在怀里哄他睡，他也很快睡着了，要不真是闯祸了。因为有孩子在身边，我其实什么事也做不成。本来，我还想溜到对门的医院去瞧一瞧，寻一寻暗道。可那天我真是额头上长了霉，运气背得很，腾村一直在跟院长下棋，小野因此不敢

去睡觉，老在走廊上踱步，走来走去。腾村办公室里灯火通明，外面走廊上灯火不灭，我根本没机会过去。后来，我是从厕所的窗户里爬出来的。

按计划，静子也应该从厕所里爬窗回去，否则一夜回来两个“静子”，事情就败露了。为此，老金那天晚上不得不用安眠药，把静子留到天亮前才把她叫醒。据老金说，静子醒来时看天快亮了，急得直哭，因为她怕这么迟回去被断手佬遇见汇报上去。老金说：“我看她这么急坏了的样子，就给她出主意，让她从厕所爬窗回去。”在老金的游说下，静子最后果然爬了窗。静子手上有大门钥匙，有时回去断手佬睡着了，或者去上厕所了，她会自己开门进去。所以，她回去断手佬没看见，这不足为怪。该怪的是，那天我们运气太差，几个人忙碌一夜，结果一无所获，白冒了一次险。

情况就是这样，虽然我们挖空心思，费尽心机，甚至不惜频频涉险，但局面依然没有改观。迎春行动陷入僵局！我们心里都急得冒火星子，尤其是二哥，作为新任的老A，他很想打破僵局，立功争个表现。一天晚上，二哥对我说：“我决定给幼儿园捐一笔款子。”我问他：“目的是什么？”他说：“只要他们接受了我的捐款，我要求进去看看孩子们不过分吧。”我说：“看了又能怎么样？除非你能捐一个人进去。”他说：“一回生，二回熟，只要让我进去一次，就有第二次。”我说：“进不了医院，进去也是白搭。”他说：“我也可以给医院捐一批药品。”我说：“那可能会打草惊蛇，腾村会由此对你我产生警觉。”此时我跟二哥是夫妻关系，我总觉得这么做容易让腾村对我们产生看法，劝他别这么做，但他还是私下约见了静子，表示了要捐款的意图。要不是静子后来出了事，这事正常推进下去，我们很可能会因此付出代价——即使腾村不怀疑我们，至少我们要付出相当一笔款子。以静子后来给我们提供的情况分析，这笔款子肯定是白付的，不可能产生任何回报。事实上，自黄药开始进入试验阶段后，腾村已经下了死命令：不准任何人以任何名义走进幼儿园，包括野夫在内。别以为野夫身居要职，有多么了不起，在腾村眼里不过是个无足轻重的小角色，连走暗道的资格都没有。大门不能进，暗道走不了。从此野夫跟幼儿园无缘了。

是二哥私下约见静子的第三天晚上，哦，我真希望我在讲的是一个虚构的故事，这样我一定会省略掉这个黑夜。这天夜里，静子被腾村强暴了，也是这天夜里，老J永远地离开了我们。我是第二天早上，刚到办公室时即得到消息：老J牺牲了！电话是小红给我打来的，她用暗语告诉我这个消息，把我肚子里的小东西都吓着了，我当即感到下腹胀痛，并且干呕起来。都说怀孕初期孕妇会出现干呕现象，我却从来没有过，即使阿宽走的那阵子，我那么痛苦也没有出现这种现象。这是第一次，我感到陌生又恐惧。剧烈的干呕把我变成一个无腿的人，我席地而

坐，两眼冒金星，冷汗从心里冒出来，脏腑拥堵在喉咙里，整个人成了一团衣服，蜷缩在一起。小家伙就是这样第一次向我“报到”的，想来这是不是一种不吉利的暗示呢？

这一天恰好是每月换密码的日子，上午我去鬼子那儿领取密码，下午周佛海来局里搞调研，我和老金都走不开：即使没事也不能走，再说又怎么能没事呢？我忙碌了一天，直到晚上才回家。回到家里，我看到二哥一个人坐在客厅里，天黑了，他也没开灯。我开了灯，发现他脸上都是泪水，地上都是烟头，见了我直摇头。他说：“老J牺牲了。”我说：“我知道了，是怎么回事？”他说：“我派他去幼儿园摸暗道……是我把他害了。”说着呜呜地哭出声，狠狠地捶自己的胸脯，伤心极了。

老J是个好同志，无私无畏，有胆有识，待人诚恳，本领高强……想到这么好的一个同志走了，死无葬身之地，我心情陡然悲伤起来。老J的牺牲使我懂得——更加懂得了，成为不死，那不是我们地下工作者的愿望，因为那很不真实，很渺茫。正如阿宽在诗中写的一样：清晨起来看自己还活着，那是多么幸福的事。

阿宽，我们又有一个同志走了，是老J，他去陪你了，你见到他了
吗？

阿宽，你说得对，生命对我们来说就像天上彩虹一样容易消失，阳光、水汽，甚至你站立的位置、目测的角度——凡此种种，只要稍有偏差，都可能使彩虹消失。我们的生命就是这样的珍贵而伤感，因为我们的每一个举动都有着无可挽回的风险和危机。有时候，我们甚至不得不用自己的手切断动脉、喉管，用自己的牙齿咬破舌头，或者用一粒剧毒药片结束自己的生命。所以，人们说成为一名间谍无异于是一只脚踏进了地狱的门槛，另一只则在某天清晨或傍晚随时都可能跟着进去。这确实就是我们的现实，我们的生活，我们的日常，我们每天睁开眼睛要面对和接受的。不接受也得接受。

二哥告诉我，老J是昨天夜里两点钟被他派去幼儿园执行任务的。二哥说：“我想熏园那边有狼狗，进不去，还是想让老J从幼儿园这边去试试看，想不到就出事了。”一边是私下在约见静子，想通过捐款进幼儿园，一边又在安排老J冒险行动，二哥真是犯了求胜心切的毛病，所以他很自责。事后我们了解到，老J上楼顶时好好的，是在下楼时不知怎么“露了马脚”，正好被小野撞见，当场击毙。按说，老J轻功十分了得，怎么下个楼会被人发现？肯定是伤势在作怪，他肩膀里还留有子弹，对他行动一定有影响。我说：“那敌人有没有发现我们的窃听线路？”问了以后又觉得我问的是废话。当然，敌人怕有同党，连夜上屋顶全面搜查，意外发现了窃听线路，然后便顺藤摸瓜，摸到我们的窃听室里去了。我问：“小军呢，现在在哪里？”二哥说：“不知道。”我说：“他有没

有被抓？”他说：“就是不知道，一点消息也没有。”我说：“如果没被抓，他应该会来找我们啊。”他说：“我就在等他来找我们，可是一天过去了，没有他一点消息。”我说：“那肯定被抓了。”二哥说：“也不一定，他不知道我们这地方。”我说：“他不知道这儿，但可以去保安局门口守我啊。”

我认为小军一定是被敌人抓捕了。

4

谢天谢地，小军没出事。

第二天，我去上班，没下车便看到小军抱着一叠报纸，在我们单位门口叫卖。我连忙写了个纸条，叫司机去买份报纸。司机是原来给二哥开车的，是个小伙子，也是我们的同志，他借买报纸的机会把纸条递给小军。纸条上，我通知小军去幽幽山庄找老P。中午我和二哥都赶去幽幽山庄见小军，他正好睡了觉刚起床，他已经两夜露宿街头，人瘦了一圈。小军告诉我们，是窃听器救了他，他先是从窃听器里听到医院楼顶杂沓的脚步声，估计有情况，后来窃听器突然哑了，风声，电流声，噪音，一点声音都没有。经验告诉他，是窃听器线路被人拔了，于是他连忙收拾东西，跑了。我说：“昨天你怎么没来找我？”他说：“我找了，我看见你的车子进出，但你没有看到我。”二哥问：“你把窃听记录本带出来了么？”他说带了，说着从腰肚里摸索出一本笔记本递给二哥，面露愧色地说：“很遗憾，机器我没有带出来。”二哥说：“带这个就可以了。”小军说：“那天晚上腾村把静子园长强奸了。”

“什么？”我听了大吃一惊，以为听错了。

“你看吧。”他打开笔记本，替我翻到最后一页，指着最后一段记录说，“你看，这就是那天晚上的记录。”

是前天晚上。

从窃听记录看，这是静子第二次被腾村请上楼去吃饭，但这一次不像前次一样，又庆生又送礼，而是陪他喝酒。静子说她不会喝酒，腾村说，那你就坐到我身边来，我教你喝。静子没过去，腾村自罚了一杯，理由是：美女不听召唤，说明他缺乏男人魅力，云云。总之，这次见面，自一开始，腾村便很放浪，讲了不少调情的话。酒过三巡，腾村变得更加放肆，言语越来越色情、露骨，静子如坐针毡，终于提出要走。腾村说，今天晚上你可能走不了了。但静子还是毅然辞别。走到门口，千惠突然从外面推门进来，嬉皮笑脸地把静子拉到腾村面前。当着静子的面，千惠一边给腾村按摩，一边互相调情，说的那些话下流至极，不堪入耳。静子又拔腿走，可走到门口，发现门从外面被锁住了。这时

候，千惠已经开始和腾村做爱，就当静子的面。千惠一边与腾村做着爱，一边引诱静子加入。静子不去，躲在屏风背后哭。后来腾村亲自发话，要静子去，并且威胁道，如果再去，他要割下千惠的奶头。完全是一个疯子！后来千惠把静子拉过去，给静子脱了衣服……

我可以想象，静子有多么痛苦，但无法想象，腾村居然这么无耻，简直是禽兽不如！这么想着，笔记本在我手上变得沉重、生硬，像块铁板，我的手胆怯地颤抖起来，痛苦的记忆苏醒了。窗外起风了，乌云正在笼罩下来，天色阴沉沉的，大雨似乎随时倾盆而下，我突然觉得发冷和害怕。在场的老P问我：“你怎么了？”我说：“我觉得浑身发冷。”说着干呕起来，跟昨天上午一样。老P是过来人，一看就明白是妊娠反应，给我倒了一杯温水喝。我稍微镇静下来，二哥劝我马上走，“天可能要下大雨了，你快回去跟老金汇报这事。”我不能接受，这种事怎么能让老金知道呢？这对老金和静子是不公平的，尤其是静子，她一定不想让多一个人知道她的屈辱，我们知道了也应该忘记！我说：“干吗跟老金他说，你还要不要让老金跟静子好了？”二哥说：“当然要。”我说：“那就不能说，说了只会影响老金的情绪。”二哥说：“老金的情绪可以藏起来的。”我没了退路，只好说实话：“可作为静子……发生这样的事已经够痛苦的了，她一定希望无人知道这事，她要让我们都知道了，会更痛苦的。”二哥说：“你可能应该首先要为我们的任务着想。”二哥认为，这对我们是个机会，我们可以借此拉拢静子。

他说：“再说，静子现在也需要有人去安慰她。”

我说：“你怎么去安慰她，你跟她说我们通过窃听知道这事了？”

他说：“不需要你说，静子会主动跟老金说的。我相信静子是真的爱上了老金。”

我说：“正因为她爱他，所以她才不会把这种事让老金知道。”

他说：“理智上是这样，可她受了太大的伤害，她会不由自主地流露出来。只要有所流露，老金就可以趁机挖，诱她说。”

我说：“你太无情了，让她对心爱的人说自己最不堪的事。”

二哥突然瞪我一眼，对我大了声音：“难道你觉得这比让你的同志一个个去牺牲还无情吗？你想过没有，老J走了，窃听室被捣了，下一步我们更没有办法进幼儿园，可孩子们一天天在吃毒药，难道还有比这更无情的事？我们的敌人是个无耻之徒，现在他对静子做了最无耻的事，我们必须抓住这个机会，趁机把她拉过来做我们的同志。”

当然，我知道，如果静子真成了我们同志，无疑是我们完成迎春行

动的最好武器。但同时，我觉得这很困难，民族感情且不说，关键是，以我的体会，静子是绝不可能对老金说这事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我是最能体会静子此刻心情的，因为我有过相似的经历，当初我就是这样，死活不愿意跟阿宽说——宁愿死也不愿意说！我这么跟二哥说后，二哥说：“可你想想，如果当初阿宽知道你的经历，引诱你说，你能熬住不说吗？”

“是的，”我说，“我承认，如果这样静子可能会熬不住的。可是我总觉得这对静子不公平，我们太不尊重她的隐私，太不择手段了。”

二哥说：“不是我们不择手段，而是我们现在没有别的手段。机会来了，我们必须抓住，我认为这是我们说服她、拉拢她的最好机会，错过了你会后悔莫及的。我可以设想，只要她把事情摊开来说，我们也可以把腾村的罪恶全部摊开来跟她说，让她进一步认识到腾村的卑鄙无耻。你们都说静子本性是善良的，对我们中国人富有感情，对那些孩子充满爱心，正因如此，我有理由期待，当她得知腾村在对她心爱的孩子，包括她的亲生儿子干这种卑鄙无耻的事后，就可能唤醒她的良知，从而争取得到她的帮助。”

我没法说服二哥，只好回去把情况报告给老金，让他马上给静子打电话，约她晚上出来。老金说：“真要出了这么大的事，打电话没用的，她肯定不会接。”果然，电话打过去，是小美接的，说静子园长在寝室里休息，接不了电话。老金请她转告静子让她回个电话，但直到下班，电话也没有回过来。下班前，老金又打去电话，还是小美接的，说静子出去了，问去哪里，小美说她也不知道。我鼓动老金上门去见她，老金说：“她出去了，我怎么见得了？”我怀疑她就在里面，只是因为太伤心不想接电话。我说：“如果真要出来就好了，你可以在路上守她回来。”

老金就去了。

守门的断手佬跟老金早已很熟悉，见了老金，二话不说，径自对里面嚷开了：“园长，有人找！”连喊几声，不见静子出来，出来的是静子的孩子新一。新一说妈妈没在家，断手佬问他园长去哪里了，他支支吾吾说不知道。断手佬以为静子去了医院，让老金在门口等着。中途，小美出来，跟断手佬窃窃耳语一番，断手佬便开始赶老金走，说园长在开会，要开很久，没工夫见人，说完关了门，很绝情的样子。老金回来把情况对我讲了一遍后，说：“看来她是不想见我了。”我觉得这是好事，说明静子确实受伤很深，同时也说明她是真心爱老金的。我说：“静子现在心里一定很矛盾，害怕见你，但又想见你，明天你继续约她吧。”

连约三天，都是老样子，电话不接，登门不理，静子像死了心了，老金也没了劲。但二哥不死心，也有劲，他对我和老金宏篇大论地做分

析，讲道理，“静子越是这样，我们越要去努力见她。她不肯见你说明什么，老金，说明她怕见了你会熬不住向你诉苦，她心里一定被苦水涨满了，只要稍有机会，苦水就会倾泻出来。可她在里面有什么机会？那些人都是腾村的爪牙，腾村敢当着人强奸她，说明他根本不在乎那些人，那些人都不可能安慰静子的。能安慰她的只有你，老金，我有种预感，只要你们相见了，她一见你可能就会倒在你怀里哭。小妹，你替老金想办法，怎样才能把静子请出洞来。”

我的办法是让老金装病，住进医院，然后我给静子写了一封信，交给断手佬，让他转交静子。我在信中说，金深水生病了，为什么？因为你静子变心了。谈情说爱，挑三拣四，这山望着那山高，谁都是难免的。本来嘛，你静子条件比老金好，你静子有新的心上人，很正常，可以好说好散。可你静子什么都不说，翻脸不认人，死活不见人，让老金天不知，地不知，上不是，下不是，这太折磨人了，也有失你静子的风度。我诚恳地劝静子出来看看老金，至少跟他告个别，问个好。一日夫妻百日恩，你们相好这么长时间，老金总有一点好值得你想念，静子你就给他一点起码的尊重吧。

我的信写得不长，但句句是理，声声是情，又句句不是理，声声是讨伐，静子看了一定会又吃惊又感动的。我算好时间，准备过上一两个小时，等静子看了信、思前想后一番后，再给她打去电话。结果，我回单位没一会，静子主动给我来了电话，问老金的病情。我故意很冷淡，说：“死不了的。放心，见不到你他不会死的，死了也不会瞑目的。”静子哭了，一边说：“他在哪里，我要去看他。”我说：“这就对了静子姐姐，我们金局长好想见到你啊。你等着，我来接你吧。”

一个多小时后，我把脸上重叠着悲伤阴影的静子送进了老金的病房。

5

其实，静子近日的异常不可能不引起腾村的关注，几天闭门不出，突然又被我接走，去哪里？见什么人？干什么？静子会不会揭发他的丑行？等等，同样不可能不引起腾村好奇。担心，他是不会有的，只有好奇，我想。

所以，我接静子去医院的路上，从开始便有了“尾巴”。当我把静子送进老金病房，从楼上下来时，千惠客气地朝我迎上来，让我跟她上车。上了车，不客气了，小野扬了扬一个黑色眼罩对我嬉皮笑脸说：“对不起，我们要带你去见一个人，他不想让你知道他住在哪里，所以请配合一下。”我夺下眼罩，我说：“不劳驾了，我自己来吧。”我知道要见我的是谁，却不知他为何要见我。

去幼儿园的路我太熟悉了，即使蒙着眼，我照样知道车子行驶在何处。一路上，我不停地在想，腾村为何要见我，会问我什么问题，会不会对我施以兽行，万一出现那种情况，我该如何应对……脑袋里像煮了锅开水，一大堆问题横冲直撞，过度的紧张让我觉得累不可支。我的手是自由的，上车后我一直使劲在摸坐垫缝里的尘灰，我要把手弄脏，合适的时候摸到脸上去。运气不错，我摸到了半片瓜子壳，我把它塞到一边门牙和虎牙之间的牙缝里：这比直接塞在门牙口要显得自然些。我还努力挤出眼泪，并不停地使劲眨眼，这样如果到时摘下眼罩，我的眼睛也许会布血丝，眼睑肿胀。

不过，我的努力是多余的，腾村并不想让我看到他的“尊容”，他对“低人一等”的支那女人似乎不感兴趣，何况还是一个孕妇。我那时身孕还不明显，但我可以装得明显一点，腾村一眼看出来，他对我说的第一句话是：“没想到你是两个人。”我说：“中国人对女人怀了孕专门有个说法，叫‘有喜’，就是说我身上有喜呢，太君见我就是见喜，是好事情。”我说的是一口流利的日语，说的话又是那么投其所好，让腾村一下对我少了敌意。他问我是在哪里学的日语，我说：“我父亲有一半生意在日本，至今在京都和大坂还有两家酒店和不少生意，小时候我经常去日本，家里也经常接待日本客人，我几乎没有专门学过就会说日语。”当他得知我是林大老板的女儿、汪精卫关照的人后，他让小野给我端了一杯茶，假惺惺地说：“原来是一位贵客，怠慢了。”

我说：“太君的意思我可以摘下眼罩了？”

他说：“这就不必了，你该听得出来，我是坐在轮椅上的，我是个废物，你还是给我留个面子吧。”

我说：“太君……”

他说：“别叫我太君，我是个学者，叫我先生吧。”

我说：“先生身边有车、有侍从，一定是个大学者，怎么会是废物？”

他问：“你知道我是谁吗？”

我说：“不知道。”

他说：“真的不知道，静子没有向你说起过我？”

我说：“这里面的事园长从来没有跟我说起过一个字，要不是有幸见到你，我还不知道这里面有先生这么一个大学者。我可不可冒昧问先生，您是园长的亲人吗？我知道，野夫机关长是园长的亲人，好像是舅

舅吧。”

他说：“是的，我也是静子的亲人，我是她哥哥。”

呸，你这畜生！我心里骂，嘴上笑道：“我叫园长是叫姐姐的，姐姐的哥哥自然也是我的哥哥，也许我该喊您哥哥，先生？”

他没同意，也不可能同意，因为考试还没有开始——万一我考输了，我就是垃圾，什么林怀靳、汪精卫都救不了我的，他怎么可能允许我跟他称兄道妹？事后我知道，当时他手里已经拿着我给静子的信，那是静子被我接走后断手佬去她屋里搜来的。他喊我来，当然不是要给我结识他的机会，而是要问我话，考我试：

“你接她去了哪里？”

“医院，陆军总医院内科217病房。”

“里面住着什么人？”

“是我们头，金副局长。”

“他们是什么关系？”

“好像是在谈恋爱。”

“他们谈恋爱跟你有什么关系？”

“当然有关系，一个是我的长官嘛，一个是我认的姐姐。”

“据我所知，园长这几天身体不好，都在家休息，你知道吗？”

“不知道，我见了她发现她有点病怏怏的，问她是不是生病了，她说没有呢。”

“你为什么要来接她走？”

“是她打电话通知我的。”

“她怎么知道你的长官生病了？”

“是我告诉她的。”

“你怎么告诉她的？”

“嗯，我……托门卫给她……交了封信。”

其实，所有问题都是围绕我给静子的这封信出的，标准答案也是这封信。所以，当时我如果要回避这封信，我就完蛋了。事实上我是有点想回避这封信的，一则我不知道信已经在他手上，二则这封信中我把金深水对静子铭心刻骨的爱表达得太充分，我担心腾村知道这些后会迁怒于老金，对老金不利。所以没有回避，完全是一念之差，也许是因为一时慌张，也许是冥冥中阿宽给我的安排吧。当我承认有这封信后，我马上意识到，后面的话我再不能编造，只能按照信里的意思说实话，因为随后腾村时刻都可以去找静子要那封信来对质。

就这样，我反而得救了，对他的每一个问，我答得都跟他捏在手中的信里说的一模一样——我几乎得了个满分！奖品是一盒包装精美的糖，他说，这是送给我未来的孩子的。我不知道这糖里有没有含毒的，我曾想找人去化验一下，却苦于找不到人，一直放在我的书房里，不知道后来落到了谁手里。如果阿宽保佑我，让我还能有机会出去，还能让我找到这盒糖，我还要继续去找人化验它。我有种预感，这糖里一定是加了毒的，这个疯子，这个畜生，你别指望他会为谁发慈悲。

话说回来，静子见了金深水后，没有像二哥预料的一样，情不自禁地倒在老金怀里倾吐衷肠。老金告诉我，静子那天的表现虚弱又镇定，好像除了生病，她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老金说：“她进来后一直坐在病床前，握着我的手，面色苍白，但依然强行露出笑容，对我作了一番解释，意思是我误会了，她这些天不接我电话、不见我，只是因为生病了，没有别的原因。我问她是什么病， she说是病毒性感冒引起的支气管炎，很厉害，发了几天高烧，现在还没有完全好。我想把她拉到身边来，她不愿意，说是病毒性感冒要传染的，我也在生病，很容易传染给我。也因为这个原因，她坐了不到十分钟就走了。”这个结果，确实让我们有点意外又深感遗憾。

以后，静子开始正常上班，我和老金给她去电她也接，只是很难约她出来，一个月间，我印象老金只约她出来过一次，那还不完全是为老金，而是为了老金的养子山山。山山是老金以前军统的同志刘小颖和陈耀的孩子，一年前陈耀和刘小颖相继去世，山山成了孤儿，老金把他当儿子收养在身边，朝夕相处，感情很好。一个下午，山山突然发高烧，送到我们陆军医院看病，医生怀疑是得了急性脑膜炎，建议转到日方所属的东京友邦医院去看，那里有这方面的专家。可那医院我们平时没往来，人际不熟，人送去，住了院，医生迟迟不来会诊，把老金急坏了，向静子告急。就是这一回，静子叫了就赶来，来了就找人，通了关系，山山遂及时得到救治，转危为安。

山山病好出院后，我提议老金可以以感谢的名义请静子出来吃饭，借机聊聊。老金约了，静子也同意出来，但临时又没有赴约，说是生病了。我知情后，给静子打去电话想慰问她，照例是小美先接的电

话，说静子这会儿在医院，无法接电话。我问静子生了什么病，要不要紧，小美的回答让我十分意外：“园长没有生病，她在医院有事。”我问什么事，小美说：“我怎么知道，这你要问园长本人，反正是有事。我们医院事情多得很。”我这才反应过来，她说的医院是指她们内部医院，就是腾村的实验楼。挂电话前，小美又特别地申明：“以后你找园长别打这个电话，她以后不是我们园长了，她去医院工作了。”她怎么去医院工作了？放下电话，我回味小美的话，总觉得她话音里有话，令我多思。

这样又过去一个多月，保安局院子里，那三棵从东京移植来的樱花开了，又谢了，天气转眼间变热了，幼儿园里的女孩子们开始换上漂亮的花裙子了，但我们却没有静子的一点消息。一天深夜，我已经睡着了，二哥突然敲门叫醒我，让我去楼下客厅谈事。我起床，出门，下楼，从厅堂的穿衣镜前经过时，我从镜子里看见穿着睡衣的我明显隆起了腹部，颇有孕妇的样子。我走进客厅，看到金深水立在客厅中央，一脸神采，双眼亮得像刚从战场上凯旋归来，兴奋得坐不下去。我知道有好事，问他：“有什么好消息？”老金看看二哥，示意他说。二哥对我说：“老金见到静子了，他刚跟静子分手，静子把腾村强奸她的事跟他说说了。”

“是吗？”太突然了！我疑惑地看着老金，迫切地问他。

“是的，”他说，“我见到她了。”紧接着感叹道，“终于见到她了，太巧了，太好了！她真的跟我说了那些事，我明显感觉得到她现在非常痛恨腾村，她甚至说恨不得要亲手宰了他。这下好了，太好了，我觉得下一步我们可以争取她了。”

这确实是个好消息，及时雨啊，雪中送炭啊。要知道，自老J牺牲后，这两个多月来，迎春行动完全陷入了困境中，我们有心无力，束手无策，前途茫茫然，甚至连静子这条线都几乎断了。这时候，静子突然出现，而且有这么大的变化，超出我们的期待！

6

很多事是后来静子告诉我的，她遭腾村强暴后，内心自是十分痛苦，甚至想一死了之，只因孩子新一这么小，她下不了狠心。死不起，躲得起，最后她决定带上孩子离开幼儿园，一走了之。腾村知情后，发话：大人可以走，孩子要留下。为了孩子，静子别无选择，只能忍辱苟活。

此时的腾村，研究上的事已经很少，药已经有了，只是个剂量问题。这也是个时间问题，三个月检测一次数据，其他时间都是空的。干吗？健身，喝茶，下棋，收藏陶瓷，总之，都是玩的事。俗话说，好吃

不如茶泡饭，好玩不如人玩人。用腾村自己的话说，他天生好色，女人成了他其乐无穷的玩物。千惠，百惠，十惠，小惠，都是他的小绵羊，召之即来，挥之即去，言听计从，百依百顺。也许是太依顺了，不刺激，玩腻了，才盯上了静子。静子不是小绵羊，静子有小脾气，敢跟他闹别扭，反而更挑逗他，成了他的新宠。一时间，腾村几乎天天晚上把静子留在楼里，对她进行百般折磨。腾村不但玩的女人多，玩的名堂也多，他有一间专门做爱的房间，里面有各种配合做爱的工具、刑具。这畜生其实犯有施虐症。

那天金深水碰见静子，就是因为头天晚上静子被施虐，肩膀脱了臼，去医院看病，回去的路上，恰好被金深水撞见。这是一次具有历史性意义的会面，它把我们每一个人的历史都改变了！老金说：“我没有想到在那儿碰到她，更没想到一个多月不见，静子变得那么落魄、憔悴，埋着头，偻着腰，一只手被绑带套着，吊挂在胸前，脸上一点神采也没有，脸色黯然，目光畏缩，像个刚从战场上逃回来的哀兵。最让我没想到的是，静子一见我眼泪水就夺眶而出。”可以想象，这些日子静子受的伤害太深了，她心里积压着太多的悲伤和恨，急需一个出口，一个倾诉、发泄的机会。可谁能给她这个机会？幼儿园里的同事都是腾村的奴才，舅舅野夫一心想往上爬，几乎成了腾村的走狗，孩子太小，更不可能，老金嘛，迫于腾村的淫威又不敢相见了。腾村把她害得成了一个孤家寡人，举目无亲，苦海深重，生不如死。恰在这时老金从天而降，不期而遇，一声声亲切又喜悦的呼喊，一道道带着体温和温情的目光，把静子的内心一下戳破了。

老金说：“说实在的，我还没开始正式问她什么，只是顺便问了一句你的手怎么了，她便断断续续地跟我讲起了她的遭遇和近况。”转述了静子的遭遇和对腾村的恨后，老金言之凿凿地对我们说，“我觉得机会来了，现在我们可以跟她摊牌，把腾村的罪恶给她摊出来看，让她更加认清腾村这个魔鬼的真面目。”

二哥说：“光认清没用，关键是要帮助我们。”

老金说：“能不能帮我们现在我不敢说，但我相信她绝对不会揭发我们。”

二哥说：“如果这能保证当然可以说，毕竟她孩子也是受害者，说了只会加深她对腾村的恨。”

老金说：“我可以保证。”

我们决定放手一搏！那阵子，静子因为要上医院换药，我们要见到她并不难。难的是让谁去跟她说，是老金单独跟她说，还是我和老金一

起去跟她说。因为我对情况最了解，口才也比老金好，老金要求我跟他一起说。但这样我们有预谋的感觉太明显，怕引起静子多心。如果让我单独说，又怎么也找不到一个说的途径，去路上碰她？太巧了，容易叫她怀疑是老金安排的；给她写信，又怕落入他人之手，引火烧身。最后还是我灵机一动想出了一个方案，事后证明效果是不错的。

在我的方案中，老金扮演的是个不知情的角色，他先单独去医院守着，见到静子后请她到办公室去小坐。静子出来是看病的，在外面呆的时间不宜过长，喝茶、吃饭很容易被谢绝，去办公室坐一坐的时间是有的。老金一进办公室，看到桌上放着一堆我送上去的文件，即对静子说：“哟，我忽然想起来了，你那个林妹妹啊几次跟我说要见你，说她有重要事情要跟你通报，我问她什么事她还跟我保密，要不我叫她来见一见你？”静子推辞，但老金怎么都会说服她的。老金说：“我听她隐约说过，说你们幼儿园是个魔窟，藏着骇人听闻的罪恶，我在想会不会是腾村强暴你的事被她听说了？”一下点到静子的穴位，使她变得比老金还急切地想见我。

于是，我就被叫上楼去。

于是，我就一五一十把幼儿园的秘密毫无保留地端出来。包括我们窃听到的静子儿子新一也被当作试验品的事，全都告诉了静子。

静子听得目瞪口呆，老金却暴跳如雷，大骂腾村。骂够了腾村，老金又掉头骂我：“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这么丧尽天良的事我们必须阻止他！”我说：“第一，我也是才听说不久，第二，我想先跟静子说，让她帮我证实之后再跟你说也不迟。”老金说：“你撒谎，我怀疑你早知道了，没准就是那次腾村见你时他亲口对你说的。”我说：“胡扯！他在作恶怎么可能自己跟我说？”老金说：“因为他是个疯子，变态狂，他要跟你炫耀他的狗屁才华。”我说：“你少跟我废话！现在我们需要尽快证实他到底有没有在干这事，如果确有其事，说明他真是个疯子，我们要想法阻止他才是，你怎么还在跟我啰嗦这些。”他说：“我啰嗦是因为我不相信有这种事，这哪是人干的事，连孩子都要糟蹋！”我说：“我也不相信，所以我想问了静子后再向你汇报，现在静子就在面前，你可以问她。”他说：“你自己都说不清楚，让我问什么。”我说：“我刚才不是说了那么多，你可以问静子我说得对不对，以前是不是有个女孩突然死了，现在那些孩子是不是在分组吃一种糖果，还有，医院地下是不是有通往熏园的暗道，暗道里是不是有个地下工厂。”我们就这样，故意当着静子的面吵，唱双簧，目的是要把我们想对静子说的话巧妙地说给她听，让她表态。

静子表了态：以前确实有个女孩死了，现在那些孩子也确实在分组吃一种糖果。至于医院地下有没有通往熏园的暗道，暗道里有没有工

厂，她表示不知道。老金听了静子这么说，一屁股跌坐在沙发上自言自语道：“这么说，看来确有其事。我的天哪，世上怎么会有这么恶的人，对孩子也下得了手。腾村，你这个没人性的魔鬼，你糟蹋大人也罢了，怎么能把魔掌伸向孩子。静子，我相信你以前一定不知道这事，因为当中有你自己的孩子，但现在你知道了，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静子沉默一会，说：“我听你的。”

我连忙也对老金说：“我也听你的，为了救这些孩子，我甘愿赴汤蹈火。”

老金继续跟我演着，对我说：“你连门都进不了怎么赴汤蹈火，暂时我们还是要靠静子。我觉得先还是要以证实为主，刚才静子也说了，地下有没有暗道，暗道里有没有工厂，她不知道。那么到底有没有，这个必须要搞清楚，如果有，就不用怀疑了，说明腾村肯定在搞鬼名堂；如果没有——我希望没有，到时我们再来商量。”

我说：“肯定有。”

他说：“口说无凭，眼见为实。静子，这就拜托你了，你回去后去查一下，因为如果有，这也是我们下一步行动的主要目标。”

静子答应了。

老金说：“要快，因为你今后出来不容易，最好就在这几天，你去医院看病期间。”

静子又答应了。

从静子的态度看，我们没有理由怀疑她在敷衍我们。但是，第二天，第三天，第四天，第五天，静子都没有出来，也没有联系我们。她的伤情肯定还没有好，但就是不出来了。我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是静子反悔了，还是出事了，她的行动被发现了，还是……别的什么原因。静子！静子！静子！我们在心里一遍遍呼唤她的名字，白天黑夜都在幼儿园四周转溜，试图捕捉到一点信息，却是一无所获。就这样，绝望的阴影被时间拉长又拉长，一个星期过去了，依旧没有一点静子的信息，我们基本上绝望了。为此，我们决定冒险行动，紧急调来阿牛哥，准备远距离射杀腾村，同时安排赵叔叔去炸毁那个地下工厂。我们想只要阿牛哥干掉腾村，里面一定会乱套，赵叔叔也一定能得手。如果这不行，二哥准备硬拚，出动所有人去干一票，豁出去了。总之，我们决定孤注一掷，付出一切代价也要完成任务！那几天，我们小组所有同志都天天在外面，密切注视敌人行踪，紧张配备武器弹药，准备行动，包括也准备好了逃跑路线。

到第九天，大清早，我刚起床，正在漱口，老金打来电话，让我迅速去单位。到了单位，我看到反特处屋前，几辆摩托开着引擎，反特处的官兵进进出出，都忙着整装出发，一副风声鹤唳的样子。我进了楼径直去老金办公室，他正在打电话，在朝人吼：“你的人怎么还没有出发？少啰嗦，快走！野夫都已经到场了，你不是找骂嘛！”

我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可听说野夫出动了，想必是大事，我替老金着急。哪知道，老金挂了电话对我笑，“天上掉馅饼了，昨晚熏园着了大火，而且我要特别说明，是鬼子高级将领住的那片院子，据说大火烧了整整一夜，希望能烧死几个大家伙。”我问是怎么回事，他说：“我也不知道，这不，正准备去现场看嘛。”他让我在单位守着，静候佳音。

老金还没回来，我从反特处那边已经得到消息，昨晚大火烧死了十几个人。这么多人！真是上等的佳音啊。中午老金回来，给我带回更好的消息：着火的地方是老J发现的那个院子，就是我们怀疑跟幼儿园有暗道、地下有工厂的那片日式园林建筑。这不正是我们一心想捣毁的地方！老金说，现在完全成了一片废墟，住在里面的人有一半葬身火海，尸体都烧糊了。天哪，真是天大的喜讯啊！这到底是谁干的好事？我们首先想到可能是革老那边的人干的，毕竟重庆也曾经给他们下达过任务。去见革老，革老只字不提，问了也是三不知，足见这事跟他们无关。那么会不会是我们组织其他小组的同志呢？或者是重庆方面的其他小组呢？四方打听，也没有相关消息。照理，这么重大的任务，哪个小组完成了都一定会报上去，上面也会通报表彰。现在这事上无文，下无音，成了无头案，确实叫人费解。

很快，相继冒出两件怪事：一是野夫被调走了，据说是去了前线，明显是被罚了；二是我们保安局新来了一位局长，可以说老金也被罚了，因为这本是他“煮熟的鸭子”，现在飞了，成了别人的盘中餐。说来两人都跟静子有关：一为舅舅，一为情人，不禁使人猜测，这把火是静子放的，他俩在替她受过。但确切的消息一直没有，我们见不到静子，也见不到幼儿园任何其他人。火灾发生后，幼儿园彻底成了一片禁地，日军宪兵司令部直接接管了它，大门由持枪哨兵把守，以前孩子们还偶尔出来踏青、出游，现在再也见不到他们了。

后来，慢慢地，消息一点点冒出来了，先是我们听说静子死了，就死在那场大火中；后来又听说腾村和医院的那个院长也死了；后来又听说院长没有死，只是受了重伤，住在某个医院里。后来我们查到，住的是天皇友邦医院，我们去人侦察发现，他伤势非常重，一直昏迷不醒，随时都可能死。算他命大，经过半个多月抢救，他起死回生，醒了过来。醒过来就要接受调查，腾村之死是个大事，怎么能死得不明不白？他受命把事情经过写成材料，事隔两个月后这份资料被老金看到，至此我们才完全搞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那时我已经怀胎十月，大腹便便，

在家等着临产了。

根据院长提供的材料，加上我的猜测，我想事情应该是这样的：静子跟我们最后一次分手是领了任务回去的，回到幼儿园后她一定在四方寻找地下暗道。她可能没有马上找到，但后来还是找到了，并沿着暗道一直走到尽头，发现了那个地下工厂。不巧的是，静子返回途中正好被院长撞见。那个工厂是院长在管的，他经常要去现场指挥那些女犯干活。事情暴露了！腾村连夜对静子进行审问，审问不出结果开始折磨她，变本加厉地对她施行性虐，先是让院长用高压电棒击打她，把她击昏后用尖刀在她背上刻字，静子痛醒后，腾村又令院长强奸她。就在院长实施强奸时，静子抓起尖刀连刺院长，接着又刺腾村：一个是猝不及防，一个没脚的废物，都是该死的！之后的事情谁都不知道，但我想静子杀完人后一定是去放火烧了工厂。据说，静子的尸体是在暗道接近幼儿园的方向发现的，且身上没有烧伤痕迹，我猜测，她放火后可能还想回幼儿园带上儿子逃走，但火势迅速蔓延，加之暗道里通风条件差，烟雾迅速灌满通道，她因窒息而死。糖和糖纸都是油性的，一着火蔓延的速度是非常快的，所以才会烧死那么多人，他们当时都应该在睡觉吧。

可惜，没有烧死小野。

不过，无所谓了，工厂毁了，腾村死了，腾村疯狂的春蕾行动只有去阴间进行了……

以上是我根据林婴婴留下的手稿为主体编著的。很遗憾，手稿至此戛然而止——它就这么结束了，像一个不幸的生命猝然离去。其实没有结束，只是后面的内容被漫长的时间弄丢了。我数了一下，后头还有21页的墨迹，但清晰可辨的字迹几乎寻不到一个。显然笔记本落过水。我想象着落水的方式：不是浸入，不是雨淋，而是——也许笔记本放在箱子底部，水从箱子底部慢慢渗入，积了个底，然后又经历了一定时间的涸透。

幸亏，只浸透了21页！

手稿是写在一本16开大、180页厚的褐色牛皮纸外壳的线装笔记本上的，里面的纸张是铜版白纸，本色无疑是白色的，但在漫长岁月的侵蚀下，如今已经成了浅黄色，墨迹也变得暗淡了，有一种历尽沧桑的意味。手稿以日记格式写成，起始日期是1941年6月7日，终止时间是个谜。作为日记，当中有不少日常琐事的记录，比如当日天气、突发事务、一些特别心绪等。我的案头工作首先是删，把这些日常琐事和部分过于情绪化的文字删除；其次是增，诸如文中部分书信、引文、窃听记录——就是那些楷体字，大约有三分之二的内容，是我根据资料增补进去的。当然，为了便于阅读，我对文字也作了一定润色，并分了章节。但总的说，我做的工作量不大，顶多是一个编辑的工作吧。

2003年夏天，我阔别多年的老首长王亚坤夫妇来成都看我时，交给我“一箱子材料”，手稿就是其中的“重头戏”。那么他们又是如何得到这些材料的？以下是王亚坤老首长在成都宾馆里对我说的话，答案就在其中。可以想见，这次谈话他是作了精心准备的，也许在对我说之前他已经在心里默念过多遍，所以谈得很沉着，字斟句酌的。王的谈话中又夹着另一个人的谈话，都是录了音的。以下就是录音记录，我基本未作调整，只是将内容分了段分了行而已——

那天下午，我不知道他是怎么找到我家的，找到我家时我和妻子刚午睡起床。

是十七年前，那时候，我在福州郊区洪山桥某部服役，我妻子颜丽是我的战友，我们在营区里有一套两室一厅的公房。福州是没有冬天的，部队上的生活又很单纯，一年四季我们都有午睡的习惯，也许是白天太长的缘故吧。我记得，他叩门的声音很轻，以至开始我听了好久也吃不准是不是在敲我家的门。那声音很缥缈，很不真实，也许更像是记忆中的声音，或者是在敲旁人的门。后来有一声敲得有些绝望的用力，我终于听清楚是在敲我家的门，便去开门，看见一位银发老人，穿一套

毕挺的西服，头上戴一顶黑色的礼帽，手上还握着一根漆亮的拐杖，跟电影中的人物似的，有种我陌生的风度。我想他一定是敲错门了，因为我家的门从来没有被这样的人敲开过。但出于对老人的恭敬，我还是客气地问他找谁。他问这是谁家吗，问的正是我妻子的名字。

我说：“是的，我是她爱人。”

他说：“哦，你好，先生，请问她在家吗，你太太？”

我说在的，并专门为他敞开门，请他进屋。他似乎有些犹豫，慢吞吞地把鞋子在棕垫上擦了又擦，一边磨蹭一边又有些遗憾地说：“最好去我那里，我住在珍珠饭店，不远，但这天……突然下雨了……”他说话的口音很怪，既有江浙味，又带有港台腔。这时我妻子已从卧室出来，我一边把老人迎进屋，一边告诉妻子老人是来找她的。我妻子客气地上前，接过老人的手杖和帽子，安排他在藤椅上坐下。他坐在那里，有很长一段时间一句话不说，只是神秘地看着我妻子，好像有话难以启口，又好像脑子短路了，把要说的话卡在了喉咙里。

突然，他仿佛醒过来似的对我妻子说：“你长得真像你母亲。”

我想他是在无话找话，因为我妻子和我岳母并不像，我岳母的长相有点冷漠又带点儿怨气，而我妻子人们都说她有张高高兴兴的脸，一对甜蜜的酒窝使她显得格外亲切，讨人欢喜。在生活中，说我妻子像她母亲的人很少，他是少有的一个。

我妻子问他：“您认识我母亲？”

他点点头，说的还是刚才那句话：“像，真像，简直跟她一模一样。”沉静一会又说道，自言自语地，“多少年了，我总是反复说来看你，现在总算来了，看到了你，啊，想不到……”他抬起头深情地望着我妻子，目光充满惊喜的光芒，抚摸着我的妻子。后来，他突然又困难地摇摇头，感叹道：“唉，她要能见到你该会多高兴。”

我问：“谁？”

他说：“你妻子的母亲，也就是你的岳母大人。”

我和妻子变得越发惶惑，我妻子说：“我们夏天才回老家看过母亲。”

他说：“不，那不是你母亲。”话像子弹一样射出！但马上他又冷静下来，用一种客气的请求的目光注视我妻子和我说，“也许我不该告诉你们，你们不会相信的。但我又必须告诉你们，因为这是你母亲生前对我

的嘱托。”顿了顿，专门往我妻子凑近了一下，说，“我说的是你亲生母亲，不是你家乡那个母亲。你觉得我说的很荒唐是不？是的，这是我想得到的，我今天才从你家乡来，我知道他们什么也没跟你说。他们不跟你说也许是为了爱护你，也许是想等我来说。我理解他们的心情，确实，事情到今天再来提起实在是晚了，你接受不了，他们也接受不了。也许我要早来三十年他们就不会这样的。可我迟迟不来，他们一定以为我死了。”

尽管他口音很怪，我还是听清了他说的每一个字，可同时我又不知道他在说什么。我相信，我妻子一定比我更有这种感觉，如入五里云雾，如在梦中。

他仍然看着我妻子，接着说：“你现在的父母——叫我别来找你，我甚至都答应了，可我还是来了，告诉你事情真相是我一生的愿望，也是你母亲——我不得不说明是你亲生母亲——的愿望，临终遗愿啊。我知道，在今天，在你自己都已经做了母亲的年纪里，我，一个你平素未闻的人，突然跟你提起什么亲生父母，你一定不会相信的。你相信自己的记忆和感情，你的记忆和感情在忠实地告诉你，你现在的父母就是你的父母，你唯一的父母，你相信他们就像相信你手上的一颗痣。但我要告诉你，一个人对自己的出生是没有记忆的，也请你相信我的诚实。你可以看得出我已经很老，死亡对我来说是转眼之间的事。你看，这满把皱褶的老脸，还有这手杖，这样一个老人，生活是真空的，他扳着手指计算着末日的到来，同时要扪心自问一下：什么事情我应该在生前把它完成，否则死不瞑目啊！好，就这样，我想到了你，想到了你母亲，想到了让你知道事实真相，就是我此生此世该做的最后一件事。这件事我必须要做，因为能做这件事的人这世上也许只有我一个人，我是这世上唯一掌握你秘密的人，包括你现在的父母，他们对你的身世也是一知半解。他们能告诉你的无非是多少年前，我，一个汪伪政府里的伪军长官，在怎样一个夜晚，怎样将你委托给他们，他们又是怎样把你带回那个小镇，怎样抚养你，等等，而背后的很多真情他们是不知晓的。”

一个几十年都对自己身世确信无疑的人，有一天，一位素不相识的人突然告诉你说，你现在的父母亲不是你的亲生父母——像《红灯记》中的奶奶告诉铁梅一样。发生这样的事情当然是可怕的，也不公平。确实，接下来我和妻子被他陌生又离奇的说法搞得非常紧张不安。我说过，那天下午天在下雨，雨后来越下越大，我家的这位客人，这位神秘的银发老人，他为自己的信念驱使，跟我们讲述了我妻子秘密的身世，也是他传奇的经历。

他就是金深水，是从美国来的。

这天下午，老人的心情一直处在激动中，他告诉我们，我妻子的真

正父母是他的战友，父亲是高宽，母亲就是林婴婴。高宽在我妻子出生前已经不幸遇难，而林婴婴则在我妻子出生后第二天又遭不幸——身份暴露，被捕入狱。

“是我亲自带人去医院抓她的。”老人对我妻子说，“那时你出生才两天，我担心把你留在医院，没人管，会死掉。所以，我暗示你母亲一定要把你带走，她肯定也是这么想的，死死抱住你不肯放手。当然如果我没在场，你母亲怎么闹都没用的，那些人都没人性的，他们会把你当场摔死，也不会准许一个犯人抱着孩子去坐牢。这也是我为什么要亲自带人去抓她的原因，我要把你送进监狱，给你一条生路。”

据老人说，我妻子出生第二天就跟她母亲林婴婴一起去坐牢了，一坐就是三个多月。其间，金深水花钱买通了两个狱卒，在敌人对林婴婴执行枪决的前几天，他用一个死婴把我妻子从牢房里调换出来。老人对我妻子感叹道：“唉，那天晚上，天也像现在一样下着大雨，你被我装在一个旅行袋里拎出来，一路上我鬼鬼祟祟的，像是拎着一袋偷来的赃物，害怕你随时的啼哭把我出卖。你倒是好，始终没哭一声，我几乎一路都在感激你的沉默。可到家一看，才发现真是可怕啊，你知道怎么了？原来我把拉链拉得死紧，中途没给你透气，你差点就被闷死在里面。幸亏天在下雨，雨水淋湿了布袋，总算有些水汽透露进去，要不我这一辈子都要向你母亲忏悔。你不知道，你母亲为了生下你把她一切都抵上了。”

老人特别跟我们提到了最后迎春行动的完成，他说：“我们最后其实是靠静子完成了迎春行动任务，这说来好像……怎么说呢，有点不光彩是不？我们投入了那么多精力，牺牲了那么多人，最后竟是靠一个日本女人来完成任务的，好像我们很没有用场似的。不能这么讲的，很多事情就是这样，尤其搞地下工作，我们很多付出是得不到回报的，即使没有任务，出一个叛徒，一千人都要去死，去付出惨痛的代价。为什么说我们是在刀尖上行走的人，就是这个道理，付出、牺牲是我们的代号，而我们要做的事总是那么难、那么险，如果敌人不出错，堵死了所有漏洞，不露一点破绽，我们也许很难完成一项任务。就是说，我们提着脑袋在干什么？等敌人犯错！只要是人总会出错的，你从小吃饭喝水，吃喝了几十年还是难免要呛着，要漏饭粒。我们的工作就是在等敌人出错，或给敌人制造错误。从当时情况看，我们已充分了解腾村的个性、喜好和作息规律，以及地下工厂的情况，即使没有静子，我们照样可以完成任务。”

老人一口气说完这些，顿了一顿，意犹未尽的样子，接着说道：“当然，最后由静子帮我们完成任务，是有些偶然。其实，我可以这样说，我们很多任务都是在偶然中完成的，但决不是无意的偶然，而是有意的偶然，是必然中的偶然。比如说静子，如果我们不在她身上付出那么多，

不做她工作，她会去寻找暗道吗？她去寻找暗道，说明她已经是我们的同志、战友。我们能把一个鬼子的同胞发展成我们的同志，你能说我们没有用场吗？没有付出吗？我们付出太多了，灵和肉都付出了！”

我和妻子都被他说服了。从那一刻开始，我们都相信，我们也成了那段历史的延续。

后来，老人把我岳母——林婴婴在狱中留下的日记给了我们。这是我和妻子的遗产，珍贵的遗产。日记是写在一本三十二开的褐色牛皮纸外壳的线装笔记本上的，在漫长岁月的侵蚀下，白纸已经成了浅黄色，墨迹也变得疏淡，有一种历尽沧桑的意味。日记的起始日是1942年10月7日，终止时间是个谜……

作为狱中留下的日记，它能保存下来实属不易，但它就这么结束了多少让人遗憾。其实没有结束，只是后面的内容被漫长的时间弄丢了。我数了一下，后头还有二十一页的墨迹，但清晰可辨的字迹却几乎寻不到一个。显然，笔记本落过水。我想象落水的方式：不是浸入，不是雨淋，而是——也许笔记本是放在箱子底部的，水从箱子底部慢慢渗入，积了个底，然后又经历了一定时间的涸透。幸亏只涸透了二十一页！当然，我们更要感谢金深水老人的记忆战胜了漫长时间，让我们有幸看到墨迹被吞没的二十一页的大致内容。

老人告诉我们，林婴婴是在医院生孩子时暴露身份的，孩子胎位不正，难产。巨大的疼痛消耗了她全部体力，她多次昏迷过去，醒来后又多次拚了命地发力，最后拚了整整一个通宵总算把孩子生下来。可是她的身份也因此暴露，因为她在迷迷糊糊中反复多次喊叫一个人名——阿宽！高宽！新来的保安局长原来是警察局刑侦大队长，曾是缉拿高宽的主力，这事被他得知后，他马上把林婴婴和高宽联想起来，然后去水佐岗家里一查，电台、密码本、联络表都找出来了。就这样，林婴婴和杨丰懋，还有小红，都被逮捕归案。

说完这一切，老人沉默了很久，他说了这样一段话：“地下工作是最残酷又最危险的工作，任何一个举动、一个眼色、一滴眼泪、一道喷嚏，甚至一声梦呓，都可能意想不到地出卖你，使你苦苦营造多年的一切毁于一旦，毁于一瞬间、一念间……然而，我们从未后悔过，因为我们心中那种崇高信仰的力量是多么强大……”

我妻子抱着那本日记，突然哭了出来，她到这时才明白，她有着这样一个母亲，也许，从那个日记本上，她依然感觉到了她亲生母亲林婴婴的生命。确实，母亲的日记，就是为女儿写的。

金深水老人的回忆和林婴婴留下的日记，最终成了摆在我面前的这

部作品，我不知道我是作者还是编辑，其实这不重要，重要的是历史在时间深处的说话声，如同林婴婴日记最后那消失的文字，有一天，它又在金深水老人的述说中浮现：

在南京监狱，我每天都在回忆，把记忆中的点点滴滴记在本子上。亲爱的女儿，总有一天你会看到这个日记本，明白很多应该明白的事情。

明天我就要走了，该说的都说了，我还想补充的是：我一点都不害怕，因为，有你们的陪伴，虽然只是在心里，但我已经很满足了。

我爱你们！

Table of Contents

关于本书

目 录

解密

封面

目 录

第一篇 起

第二篇 承

第三篇 转

第四篇 再转

第五篇 合

外一篇 容金珍笔记本

偏执·正果·写作——麦家其人其文^①（代跋）

暗算（原著小说）

封面

目 录

序曲

上部：听风者——瞎子阿炳

中部：看风者——有问题的天使

中部：看风者——陈二湖的影子

下部：捕风者——韦夫的灵魂说

下部：捕风者——刀尖上的步履

暗算（电视小说）

封面

目 录

同名电视连续剧简介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三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八章
第二十九章
第三十章

风声

封面
目录
上部 东风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下部 西风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外部 静风

密码

封面
目录
自序
卷一 非我

密码
黑记
一生世
寻找先生
胡琴哭似的唱
卷二 我非我
我们没有离婚
三朵玫瑰
私人笔记本
成长
飞机

军事

封面
目 录
自序
上部 集合
四面楚歌
第一篇 前院
第二篇 正殿
第三篇 后院
谁来阻挡
出了毛病
第二种败
下部 解散
农村兵马三
两位富阳姑娘
既温情又凄惨
五月的鲜花开遍原野
王军从军记

风语

封面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风语2

封面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刀尖

上部：刀之阳面

封面
目 录
写在外面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下部：刀之阴面

封面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外一章